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

（增订本）

总论·人物

A DICTIONARY OF THE HISTORY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

（增订本）

总论·人物

A DICTIONARY OF THE HISTORY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责任编辑　蔡雨龙　王　君　沈丹英
　　李德福　朱晋平　杜世伟
封面设计　王　岐
版式设计　李　灵
责任校对　王洪霞　苏彰秦　王巧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增订本)/廖盖隆主编.
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1.6
ISBN 7　5035－2234－8

Ⅰ.中…　Ⅱ.廖…　Ⅲ.中国共产党-党史 辞典
Ⅳ.D23－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2562 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A4　印张：125.25
字数：6060 千字　　印数：1—2000 册
定价：450.00 元

《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

编 辑 委 员 会

主　　编：廖盖隆

副 主 编：李践为　　徐元冬　　裴　桐

缪楚黄

分卷主编：总 论 · 人 物 卷：廖盖隆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徐元冬

社 会 主 义 时 期 卷：李践为

编　　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仲清（执行编委）　　田　夫

刘建皋　　李仲英　　李维民

李践为　　钟碧惠　　徐元冬

曾宪新　　裴　桐　　廖盖隆

缪楚黄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撰稿人和统稿人

党的创立时期

撰稿人：王永均　肖　甦

统稿人：王永均

大革命时期

撰稿人：肖　甦　王永均

统稿人：肖　甦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撰稿人：周子信　刘家国　徐　焰
巩建芳　周炳钦　夏志民
佟　静

统稿人：巩建芳　刘家国

抗日战争时期

撰稿人：刘建皋　杨宣春　陈先奎
王双梅

统稿人：刘建皋

解放战争时期

撰稿人：翟唯佳　乔　梁　吴　彤
呼延南

统稿人：乔　梁

社会主义时期

撰稿人和统稿人

撰　稿　人（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卫萍	于　南	王之彦	王双梅	王仲清	王延中
王　林	王洪模	王俊霞	王德夫	王镝鸣	丛　进
白振武	史远芹	孙大力	孙大胜	孙启泰	孙建军
孙　梁	孙爱国	孙雅静	孙德桢	刘　忱	刘秀兰
刘淑珍	刘辅恒	汤应武	许广亮	许迈扬	吕桂芝
吕德义	安建设	朱乔森	陈　夕	陈志清	陈诗惠
陈恩惠	陈雪薇	陈登才	李庆田	李仲英	李忠杰
李玲玉	李振石	杨小平	杨圣清	张月莹	张占斌
张海燕	吴自璧	吴　彤	何仲山	苏品端	金春明
范守信	周文琪	周养儒	林邦光	赵云云	赵　刚
赵素芬	赵菊强	柳建辉	柏玉江	宫　力	姜秉新
荣维木	高文锦	高　平	高金海	高玲曾	贾廷余
翁仲二	袁　尉	郭洪岩	盖　军	常东人	黄少群
黄见秋	隋学斌	梁　刚	惠香香	蒋一兵	滑　隆
谢春涛	谭宗级	薛　承	魏新生	魏维钧	

统　稿　人（按姓氏笔画为序）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王仲清　孙德桢　陈志清　赵　刚　阎放鸣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丛　进　陈雪薇　滑　隆

“文化大革命”时期：

于　南　王仲清　谭宗级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王洪模　张占斌　黄见秋

编　辑　组

钟碧惠　蔡雨龙　胡建华　冯世平

沈丹英　王　君　王春华　杜世伟

《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
增订本参与人员名单

参与审读、修订人

总 论·人 物

总　　论：田　夫
人　　物：刘金田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党的创立时期：肖　甦
大革命时期：肖　甦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刘家国
抗日战争时期：刘建皋
解放战争时期：翟唯佳

社会主义时期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范守信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陈雪薇
“文化大革命”时期：于　南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王洪模　　张树军

增补条目撰稿人

田　夫　　李抒音　　刘金田　　肖　甦　　刘家国
刘建皋　　杨宣春　　白　本　　顾　冲　　刘　婷
翟唯佳　　范守信　　陈雪薇　　于　南　　闻　言
王洪模　　张树军　　武　扬　　解思卿　　冯进成
马怀芳　　李贵荣

编　辑　组

钟碧惠　　胡建华　　蔡雨龙　　王　君　　沈丹英
李德福　　朱晋平　　杜世伟

第一版出版说明

一、编纂出版《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是一件很有意义但难度很大的工作。为了给党政干部、党的宣传工作者和中共党史、社会科学研究工作者提供一部翔实的工具书，本辞典的编纂工作从1981年开始筹备，1982年2月经杨尚昆、薄一波、胡乔木同志批示后，即组织实施。参加编写的有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共中央党校、国防大学等单位的党史教学、研究工作者。经过八年的努力，今天终于公开出版发行。它是党史工作者多年科学研究的成果，是向党成立七十周年纪念的献礼。

二、《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是中共党史知识的总汇。它应当成为中共党史这门多学科、综合性的社会科学范围内的百科全书。本辞典突出专业性，以党的历史知识为主，内容包括党的基本理论、重要文献、方针政策；党史上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党的领导人、革命先烈和重要活动家。凡与其他学科交叉的内容，根据少而精的原则，尽量这取与中共党史关系最为密切的词条，避免与其他学科辞典的过多重复。

三、本辞典所收词目起于1919年五四运动，共收词目6000余条。词目的设置和编写既遵循党的历史已作的结论，又注意吸收新的研究成果；并尽最大可能以第一手材料作依据，力求做到背景清楚，内容丰富，史实可靠，评价公允，实事求是地反映历史真实。其中的部分词目是第一次列入辞书，具有开拓意义和填补空白的价值。

四、为了反映历史发展的线索，保持历史工具书的特色和系统性，本辞典的编排体例如下：

（一）全书共分三卷：《总论·人物》卷，《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社会主义时期》卷。

（二）除“总论”按词目内容编排、“人物”按笔划编排外，其他两卷均按历史时期顺序编排，即：党的创立时期、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解放战争时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三）每一时期的词条按内容分类，大体分为：事件；运动·罢工；战争·战役；会议；团体·组织；路线·方针；文献·著作；报刊等。

（四）每一类别中的词条，原则上按时间顺序排列，同时注意相关内容的适当集中。

（五）为便于读者查找，每卷后面附有该卷的“笔画目录索引”。

五、为了这部辞典的问世，无论是主编、副主编、撰稿人、统稿人，还是出版社的编辑，都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倾注了大量心血。王年一、王渔、盖军、佟英明、翁仲二、胡彬、尤东山、韩泰华等专家、教授，曾受出版社的委托审改了部分词目、词条，为提高书稿质量付出了辛勤劳动。在此，我们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工作难度大，由于编者水平所限，本辞典肯定尚存许多不足、疏漏，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一月

增订本出版说明

《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于1991年建党七十周年之际出版之后，受到广大党政干部，党史教学、研究人员，理论工作者和其他社会读者的广泛关注和深情厚爱，先后数次印刷，发行25000册，荣获第六届“中国图书奖”一等奖、“建党七十周年优秀党史党建图书奖”。同时，出版社还陆续收到多封热情洋溢的读者来信，不少读者还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这对我们的工作是极大的鞭策和鼓舞。九年来，国内外形势发生了极大的变化，我们党胜利地召开了十四大、十五大，作出了一系列新的战略部署和重大决策，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党的理论和实践获得了丰富和发展，党的历史增添了新的篇章和新的光彩。这一切，都应该而且必须在《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中全面准确地予以反映。为此，我们特邀集有关专家学者，对这部大辞典进行增补和修订，以使其继续保持权威性、系统性和准确性，保持其在党史工具书中的领先地位，并作为向建党八十周年的献礼。

大辞典的增订，继续遵循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江泽民同志在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二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为指导，如实地反映八十年来党的理论和实践。

这个增订本，主要是按照原书的体例增补了近十年来的内容。同时对原来的内容进行了全面、深入、系统的审读、提炼和校核，充分吸收党史研究的最新成果，革除过时的提法和不准确的表述，尽量做到言简意赅，简明准确。虽然我们在提高书稿质量方面做了很大努力，但本辞典肯定尚存疏漏和不足，恳请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二〇〇一年五月

目　录

总　论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马克思列宁主义…… 3
马克思主义…… 3
列宁主义…… 3
马克思主义哲学…… 3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4
科学社会主义…… 4
毛泽东思想…… 4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 5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 5
革命军队的建设和军事战略…… 5
政策和策略…… 6
党的建设理论…… 6
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工作…… 6
实事求是…… 7
群众路线…… 7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 7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 8
邓小平理论…… 9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 9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 10
列宁全集（中文版）…… 10
列宁选集（中文版）…… 10
斯大林全集（中文版）…… 10
斯大林文选（中文版）…… 10
斯大林选集（中文版）…… 10
毛泽东选集…… 11
毛泽东书信选集…… 11
毛泽东著作选读…… 11
毛泽东文集…… 11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 12
周恩来选集…… 13
刘少奇选集…… 13
朱德选集…… 13
邓小平文选…… 14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15
陈云文选…… 15
瞿秋白文集…… 15
瞿秋白选集…… 15
张闻天选集…… 16
任弼时选集…… 16
董必武选集…… 16
李先念文选…… 17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921—1949)…… 17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7
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8
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9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20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21

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

共产国际…… 23
共产国际章程（1924年）…… 23
共产国际章程（1928年）…… 23
共产国际的组织制度…… 24
青年共产国际…… 25
赤色工会国际…… 25
民族和殖民地问题提纲初稿…… 25
土地问题纲领…… 25
马林在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上的发言…… 26
列宁在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6
共产国际给驻中国特派代表的指示…… 27
中国共产党加入第三国际决议案…… 27
共产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关于东方问题的总提纲…… 27
共产国际关于中国共产党与国民党的关系问题的决议…… 27
共产国际给中国共产党第三次代表大会的指示…… 27
共产国际关于中国民族解放运动和国民党问题的决议…… 27
论民族问题的新阶段…… 27
第二时期理论…… 27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六次扩大全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28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七次扩大全会关于中国形势问题的决议…… 28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八次全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28
共产国际“五月紧急指示”…… 28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革命目前形势的决定…… 28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九次扩大会议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案…… 28
共产国际纲领…… 28
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 29
国际形势和共产国际的任务…… 29
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运动…… 29
共产国际执委会与中国共产党书……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关于农民问题的信……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共产党在工会中的工作的决议……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关于国民党改组派和中共任务问题的信……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30
世界经济危机和日益迫近的殖民地革命高潮……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关于李立三路线问题的信…… 30
共产国际代表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的结论…… 30
在经济危机日益加深和各国革命危机的前提不断发展的情况下共产国际各支部的任务……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关于中国共产党的任务的决议案……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为反对帝国主义瓜分中国而斗争的号召…… 30
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 30
关于法西斯的进攻以及共产国际在争取工人阶级团结起来反对法西斯的斗争中的任务的报告……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关于解散共产国际的提议书…… 31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 31

纲领·路线·政策

纲领…… 32
政治纲领…… 32
最低纲领…… 32

最高纲领…… 32
战略…… 33
策略…… 33
战略策略的基本原则…… 33
路线…… 34
总路线…… 34
政治路线…… 34
思想路线…… 35
组织路线…… 35
总任务…… 36
政策…… 36
总政策…… 36
中国共产党的干部政策…… 37
中国共产党的知识分子政策…… 37
中国共产党的统战政策…… 38
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 39
中国共产党的宗教政策…… 39
中国共产党的侨务政策…… 40
中国共产党的外交政策…… 40
中国共产党的文艺政策…… 41

阶级·国家·政权

阶级…… 43
阶级矛盾…… 43
阶级斗争…… 43
阶级立场…… 43
阶级观点…… 43
阶级意识…… 43
阶级觉悟…… 43
阶级路线…… 44
阶级分析…… 44
阶级结构…… 44
国家…… 44
人民共和国…… 44
资产阶级共和国…… 44
中华民国…… 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45
国体…… 45
国家制度…… 45
社会制度…… 45
政体…… 46
政治制度…… 46
政治体制…… 46
君主制…… 46
君主专制制…… 46
君主立宪制…… 46
共和制…… 47
民主政治…… 47
宪政…… 47
人民代表大会制…… 4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4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48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 4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49
最高国务会议…… 49
政权…… 49
政府…… 50
工农民主专政…… 50
无产阶级专政…… 50
人民民主专政…… 50
资产阶级民主…… 51
社会主义民主…… 51
国民政府…… 5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52
检察机关…… 52
审判机关…… 52
民族自治地方…… 52
宪法…… 53
资产阶级宪法…… 53
中华民国宪法…… 54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54
社会主义法制…… 55

党派·团体

中国共产党…… 56
中华职业教育社…… 56
中国致公党…… 57
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 58
中国民主同盟…… 58
九三学社…… 59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60
中国民主建国会…… 61
中国民主促进会…… 61
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 62
中国农工民主党…… 62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 63
中国国民党…… 64
中国青年党…… 65
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 66
中华全国总工会…… 66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67
农民协会…… 68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68
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 68
中国少年先锋队…… 68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69
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 69

人民军队·人民战争

马克思列宁主义军事理论…… 71
毛泽东军事思想…… 71
人民军队…… 72
中国人民解放军…… 72
民兵…… 72
中国人民解放军宗旨…… 73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大任务…… 73
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 73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 73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 74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74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 74
国防部…… 74
政治机关…… 74
连队党支部…… 74
政治委员…… 75
政治指导员…… 75
革命军人委员会…… 75
中国人民解放军党委制…… 75
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 75
政治工作三大原则…… 76
三大民主…… 76
三大纪律八项注意…… 76
兵役制度…… 76
军制…… 77
国防现代化…… 77
军事辩证法…… 77
人民战争…… 77
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 77
战争的制胜因素…… 78
战争动员…… 78
战略转变…… 78
战争…… 78
战役…… 78
战斗…… 79
全面战争…… 79
积极防御…… 79
消极防御…… 79
歼灭战…… 79
消耗战…… 79
运动战…… 79
阵地战…… 79
游击战…… 79
持久战…… 80
速决战…… 80

党的建设

党的学说…… 81
党的性质…… 81
党的宗旨…… 81
党的指导思想…… 81
党性…… 81
党性修养…… 82
党纲…… 82
党章…… 82
党员…… 82
党风…… 82
党的任务…… 83
党的领导…… 83
党的一元化领导…… 83
党的组织…… 83
党的代表大会…… 83
党的代表会议…… 84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84
中国共产党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84
中国共产党中央顾问委员会…… 84
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 84
中国共产党中央政治局…… 85

中国共产党中央书记处…… 85
中国共产党中央局…… 85
党的建设…… 85
执政党的建设…… 85
党的思想建设…… 85
党的组织建设…… 86
党的作风建设…… 86
党的制度建设…… 86
发展党员的工作方针…… 86
民主集中制…… 86
党的三大作风…… 87
党内称呼…… 87
党内民主…… 87
党委制…… 87
党内监督…… 87
党内选举…… 87
党群关系…… 87
党的组织原则…… 88
党的组织生活…… 88
党的思想政治工作…… 88
党的纪律…… 88
党务工作…… 88
党内矛盾和党内斗争…… 88
反倾向斗争…… 88
整党整风…… 88
团结——批评——团结…… 89
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
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 89
“三个代表”…… 90

统 一 战 线

统一战线…… 91
人民民主统一战线…… 91
工人阶级内部的统一战线…… 91
统一战线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91
统战对象…… 91
统一战线中的两个联盟…… 92
同盟军…… 9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92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 93
“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
相照、荣辱与共”…… 93
又联合又斗争…… 93
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93
民族团结…… 93
民族融合…… 94
民族区域自治…… 94
民族自治权利…… 94
民族自决权…… 94
国共合作…… 95
一国两制…… 95
爱国主义…… 95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95

人 物

二 画

丁石孙…… 99
丁光训…… 99
丁关根…… 99
丁 玲…… 99

三 画

于方舟…… 100
于右任…… 100
于兆龙…… 100
于江震…… 100
于学忠…… 100
于树德…… 101
于毅夫…… 101
上肥原贤二…… 101
万永诚…… 102
万 里…… 102
万国权…… 102
万 涛…… 102
万 毅…… 102
上官云相…… 103
广田弘毅…… 103
卫立煌…… 103
习仲勋…… 104
马万祺…… 104
马文瑞…… 104
马木斋…… 104
马占山…… 105
马步芳…… 105
马 林…… 105
马国瑞…… 105
马明方…… 105
马相伯…… 106
马叙伦…… 106
马海德…… 106
马 骏…… 107
马鸿宾…… 107
马鸿逵…… 107
马寅初…… 107
马辉之…… 108
马歇尔…… 108
马锡五…… 108

四 画

王一飞…… 109
王一鸣…… 109
王云五…… 109
王从吾…… 109
王凤飞…… 110
王 文…… 110
王文元…… 110
王文明…… 110
王文彬…… 110
王以哲…… 110
王丙乾…… 111
王世英…… 111
王世杰…… 111
王世泰…… 112
王 平…… 112
王石木…… 112
王平章…… 113
王尔琢…… 113
王必成…… 113
王汉斌…… 113
王亚南…… 114
王达成…… 114
王光宇…… 114
王光英…… 114
王光祈…… 114
王仲一…… 115
王任重…… 115
王尽美…… 115
王如痴…… 116
王观澜…… 116
王兆国…… 116
王进仁…… 116
王进喜…… 117
王 芳…… 117
王孝和…… 117
王克敏…… 117
王克新…… 117
王步文…… 118
王秀松…… 118
王 佐…… 118
王伯伦…… 118
王柏龄…… 119
王近山…… 119
王宏坤…… 119
王 良…… 119
王青士…… 119
王若飞…… 120
王 英…… 120
王尚荣…… 120
王昆仑…… 120
王国桢…… 121
王忠禹…… 121
王 明…… 121
王学文…… 122
王宠惠…… 122
王 诤…… 122
王建安…… 122
王树声…… 123
王 昭…… 123
王首道…… 123

王炳南…… 124
王炳南…… 124
王洪文…… 124
王泰吉…… 124
王荷波…… 125
王恩茂…… 125
王造时…… 125
王效亭…… 126
王凌波…… 126
王海萍…… 126
王培吾…… 126
王维舟…… 126
王揖唐…… 127
王辉球…… 127
王道邦…… 127
王集成…… 128
王新亭…… 128
王维瑞…… 128
王　震…… 128
王稼祥…… 129
王德三…… 129
王德泰…… 130
王鹤寿…… 130
王麓水…… 130
王　瀛…… 130
王耀武…… 131
韦　杰…… 131
韦拔群…… 131
韦国清…… 131
区梦觉…… 132
车向忱…… 132
车耀先…… 132
冈村宁次…… 133
毛泽东…… 133
毛泽民…… 134
毛泽覃…… 134
毛科文…… 135
毛致用…… 135
毛简青…… 135
乌兰夫…… 135
文年生…… 136
文建武…… 136
方　方…… 136
方仲如…… 136
方志纯…… 137
方志敏…… 137
方　英…… 137
方振武…… 137
方理明…… 138
方维夏…… 138
方　强…… 138
方　毅…… 138
尹林平…… 139
尹　宽…… 139
巴　金…… 139
邓小平…… 140
邓子恢…… 141
邓　发…… 141
邓中夏…… 142
邓　华…… 142
邓兆祥…… 143
邓赤中…… 143
邓克明…… 143
邓初民…… 143
邓　拓…… 144
邓拔奇…… 144
邓泽如…… 144
邓宝珊…… 144
邓宗海…… 145
邓　洁…… 145
邓振询…… 145
邓铁梅…… 146
邓恩铭…… 146
邓　培…… 146
邓　萍…… 147
邓乾元…… 147
邓湘君…… 147
邓锡侯…… 147
邓颖超…… 147
邓演达…… 148
邓稼先…… 148
邓毅刚…… 148
孔从洲…… 149
孔石泉…… 149
孔荷宠…… 149
孔　原…… 149
孔祥熙…… 150

五　画

甘　苦…… 151
甘泗淇…… 151
甘济时…… 151
甘渭汉…… 151
艾思奇…… 151
古大存…… 152
古应芬…… 152
古　柏…… 153
节振国…… 153
左　权…… 153
左舜生…… 153
布　赫…… 154
石友三…… 154
龙大道…… 154
龙　云…… 154
龙腾云…… 155
东条英机…… 155
卢冬生…… 155
卢　汉…… 155
卢绍武…… 155
卢嘉锡…… 156
卢德铭…… 156
帅孟奇…… 156
申伯纯…… 156
叶　飞…… 156
叶圣陶…… 157
叶季壮…… 157
叶　挺…… 158
叶选平…… 158
叶剑英…… 158
田　汉…… 159
田纪云…… 159
田维扬…… 159
史文彬…… 159
史可轩…… 160
史　良…… 160
史迪威…… 161
史沫特莱…… 161
白立忱…… 161
白如冰…… 161
白求恩…… 161
白崇禧…… 162
包惠僧…… 162
乐少华…… 163
邝任农…… 163
邝继勋…… 163
汉斯·希伯 …… 164
冯友兰…… 164
冯文彬…… 164
冯玉祥…… 164
冯　平…… 165
冯白驹…… 165
冯达飞…… 165
冯仲云…… 166
冯自由…… 166
冯国璋…… 166
冯雪峰…… 167
冯　锷…… 167
司马义·艾买提 …… 167
司徒美堂…… 167
司徒雷登…… 168
加　伦…… 168
加拉罕…… 168
皮定均…… 168
边章五…… 168

六　画

吉国桢…… 170
吉鸿昌…… 170
老　舍…… 170
成仿吾…… 171
成克杰…… 171
成思危…… 171
成　钧…… 171
毕占云…… 172
吕正操…… 172
吕振羽…… 172
朱云卿…… 172
朱少连…… 173

朱 光…… 173
朱光亚…… 173
朱自清…… 173
朱克靖…… 174
朱良才…… 174
朱 明…… 174
朱学范…… 175
朱绍良…… 175
朱勉之…… 175
朱积垒…… 175
朱涤新…… 175
朱家骅…… 175
朱理治…… 176
朱培德…… 176
朱 瑞…… 176
朱锡昂…… 177
朱蕴山…… 177
朱镕基…… 177
朱 德…… 177
朱德海…… 178
朱镜我…… 178
乔 石…… 179
伍云甫…… 179
伍中豪…… 179
伍廷芳…… 179
伍修权…… 180
伍晋南…… 180
任作民…… 180
任国桢…… 181
任质斌…… 181
任建新…… 181
任弼时…… 181
华 岗…… 182
华国锋…… 182
华罗庚…… 183
向仲华…… 183
向 明…… 183
向忠发…… 183
向警予…… 184
多松年…… 184
庄 田…… 184
庄希泉…… 184
刘士奇…… 185
刘 飞…… 185
刘子奇…… 185
刘子厚…… 186
刘王立明…… 186
刘天章…… 186
刘 云…… 186
刘少文…… 187
刘少白…… 187
刘少奇…… 187
刘少卿…… 188
刘少猷…… 188
刘长胜…… 188
刘 仁…… 189
刘仁静…… 189
刘文辉…… 189
刘玉堂…… 189
刘尔崧…… 190
刘宁一…… 190
刘亚楼…… 190
刘西元…… 191
刘先胜…… 191
刘仲莹…… 191
刘 华…… 191
刘华清…… 192
刘兴元…… 192
刘安恭…… 192
刘志丹…… 192
刘志坚…… 193
刘秀峰…… 193
刘伯坚…… 193
刘伯承…… 194
刘含初…… 194
刘 英…… 194
刘转连…… 195
刘 忠…… 195
刘和珍…… 195
刘金轩…… 195
刘 炎…… 196
刘建勋…… 196
刘 型…… 196
刘胡兰…… 196
刘革非…… 196
刘 峙…… 197
刘顺元…… 197
刘 晓…… 197
刘铁超…… 197
刘浩天…… 198
刘培善…… 198
刘清扬…… 198
刘随春…… 199
刘惠农…… 199
刘 斐…… 199
刘辉雪…… 199
刘 鼎…… 199
刘景范…… 200
刘畴西…… 200
刘善本…… 200
刘道生…… 200
刘 湘…… 201
刘谦初…… 201
刘瑞龙…… 201
刘锡五…… 202
刘靖基…… 202
刘愿庵…… 202
刘 震…… 202
刘澜波…… 203
刘澜涛…… 203
刘 霞…… 203
刘曙华…… 204
齐燕铭…… 204
关向应…… 204
米 夫…… 204
江亢虎…… 205
江竹筠…… 205
江 华…… 205
江泽民…… 206
江 卓…… 206
江 浩…… 206
江渭清…… 207
汤 平…… 207
汤恩伯…… 207
汤慕禹…… 207
安子介…… 208
安子文…… 208
安体诚…… 208
安娜·路易斯·斯特朗…… 208
祁致中…… 209
许广平…… 209
许世友…… 209
许白昊…… 209
许包野…… 210
许权中…… 210
许光达…… 210
许 进…… 211
许克祥…… 211
许享植…… 211
许 卓…… 211
许建国…… 212
许继慎…… 212
许崇智…… 212
许嘉璐…… 213
许德珩…… 213
寻淮洲…… 213
阮啸仙…… 213
阳翰笙…… 214
纪登奎…… 214
孙中山…… 214
孙玉清…… 215
孙永勤…… 215
孙传芳…… 215
孙仲德…… 215
孙志远…… 216
孙连仲…… 216
孙孚凌…… 216
孙冶方…… 216
孙 科…… 217
孙炳文…… 217
孙津川…… 217
孙起孟…… 218
孙晓村…… 218
孙超群…… 218
孙蔚如…… 218
孙德清…… 219
孙 毅…… 219

七　画

严家淦…… 220
严济慈…… 220
严图阁…… 220
严　朴…… 220
苏　进…… 221
苏井观…… 221
苏兆征…… 221
苏少吉…… 221
苏　杰…… 222
苏炳文…… 222
苏振华…… 222
杜义德…… 222
杜月笙…… 223
杜　平…… 223
杜聿明…… 223
杜重远…… 223
杜斌丞…… 224
杨一辰…… 224
杨之华…… 224
杨开慧…… 225
杨石魂…… 225
杨白冰…… 225
杨立三…… 225
杨幼麟…… 226
杨成武…… 226
杨至成…… 226
杨汝岱…… 226
杨克明…… 226
杨杏佛…… 227
杨秀峰…… 227
杨　林…… 227
杨　松…… 228
杨奇清…… 228
杨　杰…… 228
杨虎城…… 228
杨贤江…… 229
杨尚昆…… 229
杨国夫…… 230
杨明轩…… 230
杨明斋…… 230
杨易辰…… 231
杨　勇…… 231
杨耕田…… 231
杨　殷…… 232
杨培生…… 232
杨梅生…… 232
杨匏安…… 232
杨得志…… 233
杨　森…… 233
杨善集…… 234
杨道明…… 234
杨靖宇…… 234
杨献珍…… 234
杨静仁…… 235
杨闇公…… 235
李一氓…… 235
李丁辉…… 235
李大钊…… 236
李大章…… 236
李才莲…… 236
李之龙…… 237
李子芬…… 237
李子洲…… 237
李井泉…… 237
李夫克…… 238
李天佑…… 238
李天柱…… 238
李天焕…… 238
李木庵…… 239
李长春…… 239
李公朴…… 239
李六如…… 240
李文林…… 240
李书城…… 240
李石曾…… 240
李东光…… 241
李四光…… 241
李　白…… 241
李乐天…… 241
李立三…… 242
李汉俊…… 242
李汉藩…… 242
李　朴…… 243
李　达…… 243
李　达…… 243
李成芳…… 244
李先念…… 244
李延禄…… 244
李仟子…… 245
李兆麟…… 245
李　艮…… 245
李红光…… 245
李寿轩…… 245
李运昌…… 246
李志民…… 246
李克农…… 246
李求实…… 247
李坚真…… 247
李作鹏…… 247
李　灿…… 248
李启汉…… 248
李岚清…… 248
李青云…… 248
李范五…… 249
李　林…… 249
李　林…… 249
李卓然…… 249
李　昌…… 249
李明光…… 250
李明瑞…… 250
李鸣珂…… 250
李季达…… 251
李学福…… 251
李宗白…… 251
李宗仁…… 251
李沛瑶…… 252
李实行…… 252
李荣桂…… 252
李品仙…… 252
李　勋…… 252
李贵鲜…… 253
李剑如…… 253
李济深…… 253
李屏仁…… 253
李振业…… 253
李铁映…… 254
李烛尘…… 254
李　涛…… 254
李家俊…… 255
李家钰…… 255
李硕勋…… 255
李雪峰…… 255
李章达…… 256
李维汉…… 256
李超时…… 256
李超然…… 256
李葆华…… 257
李鼎铭…… 257
李赐凡…… 257
李翔悟…… 257
李宴春…… 258
李裕智…… 258
李　谦…… 258
李弼廷…… 258
李　强…… 259
李登辉…… 259
李锡九…… 259
李锡铭…… 259
李　鹏…… 260
李瑞环…… 260
李新汉…… 260
李　源…… 260
李韶九…… 260
李聚奎…… 260
李　琪…… 261
李震瀛…… 261
李　德…… 262
李德生…… 262
李德全…… 262
吴化文…… 262
吴玉章…… 262
吴世安…… 263
吴　仪…… 263
吴邦国…… 263
吴芝圃…… 263
吴有训…… 264

吴光浩…… 264
吴先民…… 264
吴先恩…… 264
吴仲超…… 265
吴自立…… 265
吴阶平…… 265
吴 芳…… 265
吴克华…… 265
吴克坚…… 266
吴丽石…… 266
吴奇伟…… 266
吴佩孚…… 267
吴官正…… 267
吴学谦…… 267
吴法宪…… 267
吴亮平…… 267
吴振民…… 268
吴致民…… 268
吴铁城…… 268
吴 晗…… 268
吴焕先…… 269
吴溉之…… 269
吴富莲…… 270
吴富善…… 270
吴稚晖…… 270
吴 德…… 270
吴德峰…… 271
吴 澄…… 271
吴耀宗…… 271
旷伏兆…… 271
肖 扬…… 272
岑春煊…… 272
邱少云…… 272
邱训民…… 272
邱会作…… 272
邱创成…… 273
何厂之…… 273
何长工…… 273
何以祥…… 274
何玉琳…… 274
何成浚…… 274
何 伟…… 274
何克希…… 275
何应钦…… 275
何厚铧…… 275
何叔衡…… 275
何 昆…… 276
何村成…… 276
何孟雄…… 276
何挺颖…… 277
何思源…… 277
何香凝…… 277
何振吾…… 277
何基沣…… 278
何鲁丽…… 278
何 键…… 278
何德全…… 278
佟麟阁…… 278
近卫文麿…… 279
余贲民…… 279
余本健…… 279
余立金…… 279
余汉谋…… 280
余泽鸿…… 280
余秋里…… 280
余笃山…… 281
谷 牧…… 281
谷雄一…… 281
邹大鹏…… 281
邹风平…… 281
邹 平…… 282
邹 努…… 282
邹家华…… 282
邹 琦…… 282
邹 鲁…… 283
邹韬奋…… 283
汪乃贵…… 283
汪东兴…… 284
汪寿华…… 284
汪金祥…… 284
汪 锋…… 284
汪 铭…… 285
汪雅臣…… 285
汪奠川…… 285
汪 群…… 285
汪精卫…… 286
沙千里…… 286
沙文汉…… 286
沙可夫…… 287
沈泽民…… 287
沈定一…… 287
沈钧儒…… 287
沈剑华…… 288
沈鸿烈…… 288
宋子文…… 288
宋 平…… 289
宋任穷…… 289
宋庆龄…… 289
宋时轮…… 290
宋希濂…… 290
宋哲元…… 290
宋 健…… 291
宋绮云…… 291
宋裕和…… 291
迟浩田…… 291
张万年…… 291
张广才…… 292
张才千…… 292
张子清…… 292
张子意…… 292
张天云…… 293
张元寿…… 293
张云逸…… 293
张太雷…… 294
张友清…… 294
张仁初…… 294
张文舟…… 295
张文彬…… 295
张文偕…… 295
张正坤…… 295
张世熙…… 296
张平化…… 296
张东荪…… 296
张申府…… 296
张兰生…… 297
张发奎…… 297
张达志…… 297
张成台…… 298
张廷发…… 298
张仲良…… 298
张自忠…… 299
张令彬…… 299
张兆丰…… 299
张 冲…… 299
张 冲…… 300
张如心…… 300
张赤男…… 300
张志让…… 300
张志新…… 301
张克侠…… 301
张克辉…… 301
张 苏…… 301
张秀山…… 301
张佐臣…… 302
张作霖…… 302
张伯苓…… 302
张伯简…… 302
张含辉…… 302
张启龙…… 303
张君劢…… 303
张际春…… 303
张劲夫…… 304
张 英…… 304
张昆弟…… 304
张国华…… 304
张国焘…… 305
张国基…… 305
张金保…… 305
张学良…… 306
张学思…… 306
张治中…… 306
张宗昌…… 307
张经武…… 307
张宗逊…… 307
张春桥…… 308
张荫梧…… 308
张南生…… 308
张 轸…… 308

张星江…… 308
张思卿…… 309
张思德…… 309
张秋人…… 309
张闻天…… 309
张祖谅…… 310
张爱萍…… 310
张奚若…… 310
张　尧…… 310
张　浩…… 311
张难先…… 311
张　继…… 311
张啸林…… 312
张琴秋…… 312
张敬尧…… 312
张鼎丞…… 312
张　策…… 313
张善铭…… 313
张锡龙…… 313
张　群…… 313
张静江…… 314
张　震…… 314
张震东…… 314
张德生…… 314
张　澜…… 315
张霖之…… 315
张曙时…… 315
陆更夫…… 315
陆征祥…… 316
陆宗舆…… 316
陆定一…… 316
陆荣廷…… 316
阿沛·阿旺晋美 …… 317
陈士榘…… 317
陈　云…… 317
陈友仁…… 318
陈少敏…… 318
陈公博…… 319
陈文杰…… 319
陈为人…… 319
陈正人…… 320
陈止湘…… 320
陈丕显…… 320
陈布雷…… 321
陈东日…… 321
陈立夫…… 321
陈永贵…… 321
陈再道…… 322
陈协平…… 322
陈　刚…… 322
陈　光…… 322
陈先瑞…… 323
陈乔年…… 323
陈延年…… 323
陈华堂…… 323
陈庆先…… 324
陈寿昌…… 324
陈佑魁…… 324
陈伯达…… 324
陈伯钧…… 324
陈希同…… 325
陈阿金…… 325
陈勋先…… 325
陈其尤…… 325
陈　郁…… 326
陈　奇…… 326
陈奇涵…… 326
陈叔通…… 326
陈果夫…… 327
陈昌浩…… 327
陈　明…… 327
陈明仁…… 328
陈浅伦…… 328
陈定侯…… 328
陈　诚…… 328
陈绍宽…… 329
陈荣久…… 329
陈昭礼…… 329
陈　复…… 329
陈俊生…… 329
陈独秀…… 330
陈羌藻…… 330
陈炯明…… 330
陈洪涛…… 331
陈济棠…… 331
陈　耿…… 331
陈　恭…… 331
陈原道…… 332
陈铁军…… 332
陈海松…… 332
陈铭枢…… 332
陈望道…… 333
陈　赓…… 333
陈锡联…… 333
陈锦华…… 334
陈嘉庚…… 334
陈慕华…… 334
陈漫远…… 335
陈　毅…… 335
陈毅安…… 335
陈潭秋…… 336
陈履谦…… 336
陈镜湖…… 336
陈赞贤…… 336
勋力子…… 337
邵式平…… 337
邵荃麟…… 337
邵飘萍…… 338

八　画

武止戈…… 339
武胡景…… 339
范子侠…… 339
范长江…… 339
范文澜…… 340
范乐春…… 340
范汉杰…… 340
范明枢…… 341
范鸿劼…… 341
范筑先…… 341
茅以升…… 341
茅　盾…… 342
松井石根…… 342
林巧稚…… 342
林伟民…… 343
林李明…… 343
林伯渠…… 343
林　青…… 344
林英安…… 344
林　枫…… 344
林育南…… 344
林修杰…… 345
林　铁…… 345
林　浩…… 345
林祥谦…… 345
林基路…… 345
林盛中…… 346
林　彪…… 346
林维先…… 346
林　森…… 346
林道文…… 347
林瑞笙…… 347
林　蔚…… 347
林镕云…… 347
板垣征四郎…… 348
郁达夫…… 348
欧阳钦…… 348
欧阳洛…… 349
卓兰芳…… 349
卓恺泽…… 349
易礼容…… 349
易秀湘…… 350
罗　干…… 350
罗元发…… 350
罗云鹏…… 350
罗少彦…… 350
罗世文…… 351
罗石冰…… 351
罗亦农…… 351
罗纳川…… 352
罗卓英…… 352
罗　明…… 352
罗明纳兹…… 352
罗　易…… 353
罗忠毅…… 353
罗叔章…… 353
罗学瓒…… 353
罗荣桓…… 354

罗贵波…… 354
罗南辉…… 354
罗炳辉…… 355
罗屏汉…… 355
罗梓铭…… 355
罗章龙…… 355
罗隆基…… 356
罗舜初…… 356
罗登贤…… 356
罗瑞卿…… 357
罗豪才…… 357
帕巴拉·格列朗杰 …… 357
凯 丰…… 357
季 方…… 357
季振同…… 358
竺可桢…… 358
金佛庄…… 358
金 明…… 358
金贯真…… 359
金维映…… 359
周士第…… 359
周小舟…… 359
周子昆…… 360
周仁杰…… 360
周月林…… 360
周文龙…… 361
周文雍…… 361
周以栗…… 361
周玉成…… 361
周立波…… 362
周 扬…… 362
周至柔…… 362
周光召…… 363
周光坦…… 363
周 兴…… 363
周 里…… 363
周佛海…… 363
周谷城…… 364
周纯全…… 364
周叔弢…… 364
周 昆…… 365
周建人…… 365
周建屏…… 365
周贯五…… 365
周保中…… 366
周信芳…… 366
周 桓…… 366
周恩来…… 367
周铁农…… 367
周骏鸣…… 367
周培源…… 368
周 彪…… 368
周逸群…… 368
周维炯…… 369
庞人铨…… 369
郑义斋…… 369
郑行瑞…… 369
郑孝胥…… 369
郑伯克…… 369
郑绍文…… 370
郑位三…… 370
郑复他…… 370
郑洞国…… 370
郑振铎…… 371
郑维山…… 371
洗星海…… 371
洗恒汉…… 372
浅沼稻次郎…… 372
宛旦平…… 372
宛希先…… 372
宛希俨…… 372
居 正…… 373
屈 武…… 373
孟用潜…… 373
经叔平…… 374

九 画

项 英…… 375
赵 镕…… 375
赵一曼…… 375
赵九章…… 375
赵世炎…… 376
赵尔陆…… 376
赵朴初…… 376
赵自选…… 377
赵寿山…… 377
赵尚志…… 377
赵南起…… 377
赵恒惕…… 378
赵健民…… 378
赵博生…… 378
赵紫阳…… 378
赵登禹…… 379
赵毅敏…… 379
赵醒侬…… 379
郝建秀…… 379
郝梦龄…… 380
荣毅仁…… 380
胡也频…… 380
胡子昂…… 380
胡少海…… 381
胡公冕…… 381
胡 风…… 381
胡允恭…… 382
胡汉民…… 382
胡乔木…… 382
胡启立…… 383
胡奇才…… 383
胡 底…… 383
胡宗南…… 384
胡 荣…… 384
胡 适…… 384
胡庭铨…… 384
胡 海…… 385
胡 绳…… 385
胡厥文…… 385
胡锡奎…… 385
胡锦涛…… 386
胡 筠…… 386
胡愈之…… 386
胡耀邦…… 386
南汉宸…… 387
柯棣华…… 387
柯庆施…… 387
查国桢…… 388
柳亚子…… 388
柳直荀…… 388
钟世斌…… 389
钟汉华…… 389
钟 伟…… 389
钟伟剑…… 389
钟赤兵…… 390
钟期光…… 390
钟循仁…… 390
段玉林…… 390
段苏权…… 390
段祺瑞…… 391
段德昌…… 391
侯绍裘…… 391
侯 政…… 392
侯德榜…… 392
侯镜如…… 392
俞平伯…… 393
俞秀松…… 393
俞作豫…… 393
俞国华…… 393
饶子健…… 393
饶正锡…… 394
饶漱石…… 394
施 滉…… 394
施复亮…… 394
施 洋…… 395
施 简…… 395
恽代英…… 395
闻一多…… 396
姜齐贤…… 396
姜春云…… 396
姜镜堂…… 396
洪学智…… 397
洪 超…… 397
宣中华…… 397
宦侠父…… 397
费孝通…… 398
姚文元…… 398
姚依林…… 398
姚 喆…… 398
贺 龙…… 399
贺 昌…… 399

贺　诚…… 399
贺炳炎…… 400
贺昔午…… 400
贺衷寒…… 400
贺　彪…… 401
贺敏学…… 401
贺锦斋…… 401
贺耀祖…… 401
柔　石…… 402

十　画

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 …… 403
秦德纯…… 403
秦基伟…… 403
袁子钦…… 404
袁也烈…… 404
袁升平…… 404
袁文才…… 404
袁玉冰…… 405
袁世凯…… 405
袁仲贤…… 405
袁任远…… 405
袁克服…… 406
袁国平…… 406
袁德生…… 406
埃德加·斯诺 …… 406
耿　丹…… 407
耿　飚…… 407
聂凤智…… 408
聂　耳…… 408
聂荣臻…… 408
聂洪钧…… 409
聂鹤亭…… 409
莫文骅…… 409
桂干生…… 409
格达活佛…… 410
贾庆林…… 410
贾拓夫…… 410
夏云杰…… 410
夏斗寅…… 411
夏明翰…… 411
夏　曦…… 411
顾正红…… 412
顾作霖…… 412
顾顺章…… 412
顾祝同…… 412
柴世荣…… 413
晏福生…… 413
钱三强…… 413
钱大钧…… 413
钱之光…… 414
钱正英…… 414
钱伟长…… 414
钱壮飞…… 414
钱　兴…… 414
钱杏邨…… 415
钱其琛…… 415
钱昌照…… 415
钱学森…… 415
钱信忠…… 416
钱俊瑞…… 416
钱　瑛…… 416
铁木尔·达瓦买提 …… 416
倪志亮…… 417
倪志福…… 417
徐子荣…… 417
徐少保…… 417
徐长勋…… 418
徐世昌…… 418
徐立清…… 418
徐百川…… 418
徐成章…… 418
徐向前…… 419
徐　冰…… 419
徐　英…… 420
徐其虚…… 420
徐朋人…… 420
徐宝珊…… 420
徐树铮…… 421
徐彦刚…… 421
徐　洪…… 421
徐特立…… 421
徐海东…… 422
徐梅坤…… 422
徐深吉…… 422
徐悲鸿…… 423
徐　谦…… 423
殷　夫…… 423
殷汝耕…… 423
翁文灏…… 424
高士一…… 424
高文华…… 424
高自立…… 425
高克林…… 425
高　岗…… 425
高君宇…… 425
高咏生…… 426
高树勋…… 426
高语罕…… 426
高崇民…… 426
高敬亭…… 427
高静山…… 427
郭一清…… 427
郭大力…… 428
郭子化…… 428
郭子明…… 428
郭天民…… 428
郭化若…… 429
郭述申…… 429
郭沫若…… 429
郭　亮…… 430
郭洪涛…… 430
郭隆真…… 430
郭　鹏…… 431
郭滴人…… 431
唐天际…… 431
唐生智…… 431
唐在刚…… 432
唐延杰…… 432
唐　克…… 432
唐绍仪…… 432
唐　亮…… 433
唐继尧…… 433
唐　澍…… 433
唐　鉴…… 433
涂止坤…… 434
陶行知…… 434
陶希圣…… 434
陶　勇…… 435
陶峙岳…… 435
陶　铸…… 435
陶鲁笳…… 436
姬鹏飞…… 436

十一画

理　琪…… 437
黄大鹏…… 437
黄开湘…… 437
黄日葵…… 437
黄中岳…… 438
黄公略…… 438
黄文杰…… 438
黄火青…… 438
黄火星…… 439
黄　平…… 439
黄立贵…… 439
黄永胜…… 439
黄　华…… 440
黄志竟…… 440
黄克诚…… 440
黄　励…… 441
黄　岩…… 441
黄金荣…… 441
黄炎培…… 441
黄学增…… 442
黄　诚…… 442
黄绍竑…… 442
黄　骅…… 442
黄　爱…… 442
黄益善…… 443
黄继光…… 443
黄　菊…… 443
黄　敬…… 443
黄鼎臣…… 443
黄鹄显…… 444
黄　道…… 444
黄　甦…… 444
黄琪翔…… 444

黄静波…… 445
黄静源…… 445
黄 郛…… 445
黄 镇…… 446
黄 鳌…… 446
萧人鹄…… 446
萧 三…… 446
萧大鹏…… 447
萧石月…… 447
萧 华…… 447
萧向荣…… 447
萧 芳…… 448
萧 克…… 448
萧劲光…… 448
萧 明…… 449
萧望东…… 449
萧楚女…… 449
萧新槐…… 450
萧 韶…… 450
萨空了…… 450
萨镇冰…… 450
梅兰芳…… 451
曹大骏…… 451
曹壮父…… 451
曹汝谦…… 452
曹汝霖…… 452
曹 志…… 452
曹里怀…… 452
曹获秋…… 452
曹祥仁…… 453
曹菊如…… 453
曹 锟…… 453
龚饮冰…… 453
盛世才…… 454
常玉清…… 454
常乾坤…… 454
崔田夫…… 454
崔田民…… 455
崔 琪…… 455
崔景岳…… 455
符竹庭…… 455
康世恩…… 456
康 生…… 456
康有为…… 456
康克清…… 456
鹿钟麟…… 457
章乃器…… 457
章士钊…… 457
章太炎…… 458
章汉夫…… 458
章伯钧…… 458
章 蕴…… 459
商 震…… 459
阎红彦…… 459
阎明复…… 459
阎宝航…… 459
阎揆要…… 460
阎锡山…… 460
梁 广…… 460
梁从学…… 461
梁 希…… 461
梁启超…… 461
梁柏台…… 461
梁鸿钧…… 462
梁漱溟…… 462
尉健行…… 462
续范亭…… 462

十二画

越 飞…… 464
博 古…… 464
喜饶嘉措…… 464
彭干臣…… 464
彭之玉…… 465
彭龙伯…… 465
彭 冲…… 465
彭述之…… 465
彭 林…… 466
彭明治…… 466
彭泽民…… 466
彭绍辉…… 467
彭珮云…… 467
彭 真…… 467
彭 桂…… 468
彭雪枫…… 468
彭 康…… 468
彭 雄…… 469
彭 湃…… 469
彭嘉伦…… 469
彭嘉庆…… 469
彭 璜…… 470
彭德怀…… 470
葛耀山…… 470
董天知…… 470
董必武…… 471
董存瑞…… 471
董其武…… 471
董建华…… 472
董振堂…… 472
董 朗…… 472
董寅初…… 472
蒋介石…… 473
蒋正华…… 473
蒋光鼐…… 473
蒋光慈…… 474
蒋先云…… 474
蒋经国…… 474
蒋南翔…… 475
蒋鼎文…… 475
韩东山…… 475
韩永禄…… 475
韩 光…… 476
韩先楚…… 476
韩 伟…… 476
韩杼滨…… 476
韩国钧…… 477
韩复榘…… 477
韩振纪…… 477
韩麟符…… 477
粟 裕…… 478
喻 屋…… 478
程子华…… 478
程子健…… 479
程世才…… 479
程克绳…… 479
程砚秋…… 479
程思远…… 480
程 潜…… 480
程儒珍…… 480
傅连暲…… 480
傅作义…… 481
傅伯翠…… 481
傅 钟…… 481
傅秋涛…… 482
傅 烈…… 482
焦裕禄…… 482
舒 同…… 482
舒传贤…… 483
鲁 迅…… 483
鲁 易…… 484
鲁涤平…… 484
鲁福坦…… 484
童长荣…… 484
童第周…… 485
曾士峨…… 485
曾 山…… 485
曾天宇…… 485
曾日三…… 486
曾中生…… 486
曾 生…… 486
曾传六…… 487
曾庆红…… 487
曾 志…… 487
曾延生…… 487
曾希圣…… 488
曾国旗…… 488
曾泽生…… 488
曾绍山…… 488
曾思玉…… 489
曾炳春…… 489
曾 琦…… 489
曾镜冰…… 489
温家宝…… 490
游端轩…… 490
谢子长…… 490
谢文锦…… 490
谢有法…… 490
谢冰心…… 491

谢扶民…… 491
谢　良…… 491
谢　非…… 491
谢　持…… 492
谢觉哉…… 492
谢晋元…… 493
谢祥军…… 493
谢雪红…… 493
谢唯俊…… 493
谢富治…… 493
谢翰文…… 494

十三画

蓝公武…… 495
楚图南…… 495
赖传珠…… 495
赖汝樵…… 496
赖际发…… 496
赖若愚…… 496
赖昌作…… 496
赖经邦…… 496
赖　毅…… 497
雷经天…… 497
雷洁琼…… 497
雷　锋…… 497
詹大悲…… 498
詹才芳…… 498
虞洽卿…… 498
鲍尔汉…… 499
鲍先志…… 499
鲍罗廷…… 499
解　方…… 499
溥　仪…… 500

十四画

赫　光…… 501
蔡子民…… 501
蔡元培…… 501
蔡申熙…… 501
蔡协民…… 502
蔡廷锴…… 502
蔡会文…… 502
蔡　畅…… 503
蔡和森…… 503
蔡树彬…… 503
蔡树藩…… 503
蔡　威…… 504
蔡顺礼…… 504
管文蔚…… 504
廖汉生…… 505
廖仲恺…… 505
廖志高…… 505
廖承志…… 505
廖荣坤…… 506
廖恩波…… 506
廖容标…… 506
廖乾五…… 506
廖鲁言…… 507
漆德玮…… 507
赛福鼎·艾则孜 …… 507
谭友林…… 507
谭平山…… 508
谭延闿…… 508
谭寿林…… 508
谭甫仁…… 508
谭余保…… 509
谭希林…… 509
谭启龙…… 509
谭绍文…… 510
谭　政…… 510
谭政文…… 510
谭家述…… 511
谭冠三…… 511
谭震林…… 511
熊式辉…… 512
熊寿祺…… 512
熊克武…… 512
熊伯涛…… 512
熊国炳…… 513
熊厚发…… 513
熊　雄…… 513
熊瑾玎…… 513
缪云台…… 514
缪伯英…… 514

十五画以上

黎元洪…… 515
黎化南…… 515
黎　玉…… 515
德穆楚克栋鲁普…… 515
滕代远…… 516
颜昌颐…… 516
颜惠庆…… 516
蔺伯赞…… 516
潘心元…… 517
潘汉年…… 517
潘光旦…… 517
潘自力…… 518
潘忠汝…… 518
潘复生…… 518
潘梓年…… 518
薛子正…… 519
薛尚实…… 519
薛　岳…… 519
薄一波…… 519
霍英东…… 520
穆　青…… 520
冀朝鼎…… 520
戴安澜…… 520
戴克敏…… 521
戴季英…… 521
戴季陶…… 521
戴　笠…… 522
魏文伯…… 522
魏长奎…… 522
魏经斯基…… 522
魏拯民…… 523
魏野畴…… 523
瞿秋白…… 523

总论笔画目录索引…… 525

总　论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马克思列宁主义】 马克思主义和列宁主义的统称。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观点和学说的体系，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世界观严整的理论形态，是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科学表现，是无产阶级解放运动的理论。它诞生于19世纪40年代，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已经在欧洲主要国家占统治地位，生产力、阶级斗争和科学文化均发展到了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高水平，无产阶级已经登上了历史舞台的条件下产生的。列宁主义是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时代的马克思主义。马克思列宁主义“反映了全世界无产阶级实践斗争”，“是全世界无产阶级的最正确最革命的科学思想的结晶”。

在欧洲一些国家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已经形成、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日趋尖锐的时期，马克思和恩格斯在革命实践中总结了欧洲工人运动的经验，批判地吸收了德国的古典哲学、英国的古典政治经济学和法国的空想社会主义学说，创立了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的三个主要组成部分。

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是无产阶级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基础。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研究生产关系（资本主义、帝国主义、社会主义，特别是研究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的科学。它揭示了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阐明了无产阶级在整个资本主义制度中的经济地位和政治地位及其受剥削压迫的阶级根源和社会根源，指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历史发展规律。科学社会主义是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应用于无产阶级解放斗争的理论成果和理论终结，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运动发展规律的科学，是马克思主义的“核心”。它包括阶级斗争、无产阶级革命、无产阶级专政、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等方面的内容。它科学地阐明了社会主义革命的物质基础和社会力量，指明了无产阶级的伟大历史使命和无产阶级彻底解放的道路。

马克思和恩格斯阐明了自然、社会和思维的发展规律，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固有矛盾和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殊运动规律，证明了资本主义制度必然要崩溃，共产主义必然要胜利，指出了无产阶级是资本主义制度的掘墓人和共产主义社会的创造者。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是马克思主义的精髓。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无产阶级必须通过暴力革命，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但是并不排斥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出现革命和平发展的可能性。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必须有共产党的领导。

马克思主义是在同各式各样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反动思潮、同国际工人运动中各种机会主义、修正主义的反复斗争中发展和壮大起来的。在第一国际时期，马克思、恩格斯同蒲鲁东派、巴枯宁派、工联派、拉萨尔派进行了毫不妥协的原则斗争。通过这些斗争，马克思主义在国际工人运动中确立了主导地位。

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时代，列宁同第二国际机会主义作了坚决的斗争，在俄国的条件下发展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实践，从各方面捍卫并大大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把马克思主义推进到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毛泽东曾指出：“列宁主义学说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在哪些方面发展了呢？（一）在世界观，就是唯物论和辩证法方面发展了它；（二）在革命的理论、革命的策略方面，特别是在阶级斗争、无产阶级专政和无产阶级政党等问题上发展了它。列宁还有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的学说。”列宁揭示了帝国主义的发展规律，论证了无产阶级革命能够在帝国主义阵线最薄弱环节的一个国家内取得胜利并且能够建成社会主义，对马克思主义的无产阶级专政理论作出了重大贡献。

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无产阶级和全世界被压迫民族的战斗旗帜和行动指南。一百多年来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证明：不论在经济发达的国家或是在经济不发达的国家，如果没有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指导，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就不可能取得胜利。现在，马克思主义在全世界已经取得了伟大的胜利，并且必将继续取得更加辉煌的胜利。

【马克思主义】 见“马克思列宁主义”。

【列宁主义】 见“马克思列宁主义”。

【马克思主义哲学】 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是关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它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既同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根本对立，又同一切旧唯物主义有原则区别。历史唯物主义是辩证唯物主义在社会历史领域的运用，是关于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它第一次使得社会历史的研究变成为真正的科学，把唯心主义从社会历史领域中驱逐出去。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不可分割的有机统一的整体，它们构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完整而严密的科学体系。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完备的和彻底的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是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一般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纲领、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历史的必然。19世纪40年代的阶级斗争、自然科学和德国古典哲学的发展，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准备了历史条件。在这个时期，马克思和恩格斯总结了无产阶级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和自然科学的新成就，批判地继承了人类文化科学的优秀成果，特别是批判地吸收了黑格尔辩证法中的“合理内核”，抛弃其唯心主义的外壳，批判地采取了费尔巴哈唯物主义中的“基本内核”，抛弃它的形而上学和唯心主义杂质，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人类思想史上一场伟大的哲学革命。它标志着哲学思想的发展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使哲学的对象、内容和使命都发生了革命性的变革。科学性、阶级性和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特征。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和党性，它公然申明自己是代表无产阶级利益，为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服务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革命的实践性，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强大工具。它的使命不仅说明世界，而且更重要的在于能动地改造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伟大的功能。它具有认识的功能，把伟大的认识工具给了人类；它具有科学方法论的功能，提供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的科学的方法论；它具有科学的意识形态的功能，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活的灵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它是随着时代的前进而不断地发展着的科学。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并随着革命实践的发展和科学的进步，不断地丰富和发展了他们创立的学说。列宁在同形形色色的反马克思主义思潮的斗争中，概括了新的历史经验，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过程中，形成了指导中国革命和建设的科学思想——毛泽东思想，给马克思主义哲学宝库增添了新的内容。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以邓小平为核心的领导集体，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探索与社会实践中，坚持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由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各国的马克思主义者不断丰富和发展的，以人类社会的生产关系及其运动规律为研究对象的科学。它阐明了人类社会各个发展阶段上支配物质资料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等领域的经济规律，是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之一。19世纪40年代，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确立和发展，资本主义制度固有的基本矛盾日益暴露出来，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已经成为社会的主要矛盾，无产阶级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马克思和恩格斯批判地继承了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的思想成果，对经济学进行了彻底的改造，创立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从而使经济学发生了革命性的变革。主要表现在：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研究政治经济学，使政治经济学成为一门真正的科学；第一次指明社会关系中最根本、最本质的关系是生产关系，而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并揭示出物和物的关系掩盖下的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创立了科学的劳动价值论，为建立科学的政治经济学体系奠定了基础；建立了科学的剩余价值理论，揭露了资本主义生产和剥削的秘密；考察了资本主义的再生产，论证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灭亡和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必然性。总之，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联系生产力和上层建筑研究生产关系中，深刻地揭示了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实现了无产阶级的阶级性和科学性的统一。马克思和恩格斯还研究了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社会经济形态，预见了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的一些基本特征。恩格斯把这种研究各种社会生产关系的科学称为广义政治经济学，把只研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科学称为狭义政治经济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发展的科学，它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地丰富着自己的内容。列宁、斯大林以及各国的马克思主义者都在新的历史时期通过对帝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经济运动规律的研究，不断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使它成为中国共产党制定纲领、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成为我国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进行革命和建设的强大的思想武器。

【科学社会主义】 也称科学共产主义。从广义上说，科学社会主义和马克思主义是同义语；从狭义上说，科学社会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的三个组成部分之一，是关于阶级斗争、无产阶级革命、无产阶级专政、建设社会主义并进而实现共产主义的科学理论。科学社会主义于19世纪40年代末由马克思和恩格斯共同创立。当时，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在欧洲先进国家已经占统治地位，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马克思恩格斯周密地考察和研究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矛盾和冲突，亲自参加阶级斗争的实践，总结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斗争的丰富经验，批判地继承了人类思想的优秀成果，特别是19世纪三大空想社会主义学说。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的发现，为科学社会主义的创立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使社会主义学说由空想发展为科学。科学社会主义有十分丰富的理论内容，它主要包括：关于资本主义基本矛盾运动必然导致资本主义的灭亡和社会主义的胜利；关于无产阶级的历史地位和历史使命；关于无产阶级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革命；关于无产阶级专政；关于无产阶级革命的策略和政策；关于社会主义建设；关于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作用和党的建设以及关于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和爱国主义的结合等等。科学社会主义是活的发展着的学说，它将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随着无产阶级解放斗争任务的变化，不断地丰富和发展自己的理论内容。马克思恩格斯之后，列宁、毛泽东在领导本国的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都以独创性的理论丰富了它，发展了它。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提出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是以邓小平为核心的领导集体，在新的历史时期对科学社会主义的丰富和发展。

【毛泽东思想】 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而形成的科学的思想体系。它是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把中国长期革命和建设实践中的一系列独创性经验作了理论概括而形成的适合中国情况的科学的指导思想。在本世纪20年代后期和30年代前期，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中国共产党内盛行的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教条化，把共产国际决议和苏联经验神圣化的错误倾向，曾使中国革命几乎陷于绝境。毛泽东思想是在同这种倾向作斗争并深刻总结这方面的历史经验中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它在土地革命战争后期和抗日战争时期得到系统总结和多方面展开而达到成熟，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党章》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与中国革命的实践之统一的思想——毛泽东思想，作为自己一切工作的指针，反对任何教条主义的或经验主义的倾向。”中国革命是由毛泽东思想引导到胜利的。毛泽东思想在解放战争时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继续得到丰富和发展。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是被实践所证明了的关于中国革命与建设的理论原则和经验总结，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中国共产党许多卓越领导人对它的形成和发展都作出了重要贡献，毛泽东的科学著作是它的集中概括。

毛泽东思想具有多方面的内容。在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革命军队建设和军事战略、政策和策略、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工作、党的建设等方面，它以独创性的理论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是贯串于各个方面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它有三个基本方面，即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毛泽东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工作，在中国革命和建设的长期艰苦斗争中形成了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这些立场、观点和方法，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重新恢复了毛泽东一再强调过的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以邓小平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新的历史时期，根据对中国还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分析，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这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作出的创造性贡献，是对毛泽东思想的坚持和发展。

毛泽东思想是中国共产党的指导思想，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的宝贵思想财富和重要精神支柱，是指导中国的革命和建设取得胜利的伟大旗帜。它将长期指导我们的行动。它的科学思想内容，是在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产生、成熟和发展的，也是随着实践的发展和历史的前进，而不断创新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继续

高举毛泽东思想这面旗帜，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必将有光明的前途。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 毛泽东思想的重要内容之一。毛泽东从中国的历史状况和社会状况出发，深刻研究中国革命的特点和中国革命的规律，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无产阶级在民主革命中的领导权的思想，创立了无产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以及一整套把新民主主义革命引向胜利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其基本点，一是认为中国资产阶级有两个部分，一部分是依附于帝国主义的大资产阶级（即买办资产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它是革命的对象；另一部分是既有革命要求又有动摇性的民族资产阶级。无产阶级领导的统一战线要争取民族资产阶级参加，并且在特殊条件下把一部分大资产阶级也包括在内，以求最大限度地孤立最主要的敌人。在同资产阶级结成统一战线时，要保持无产阶级的独立性，实行又团结又斗争、以斗争求团结的政策；在被迫同资产阶级、主要是同大资产阶级分裂时，要敢于并善于同大资产阶级进行坚决的武装斗争，同时要继续争取民族资产阶级的同情或中立。二是认为由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没有资产阶级民主，反动统治阶级凭借武装力量对人民实行独裁恐怖统治，革命只能以长期的武装斗争为主要形式。中国的武装斗争，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农民为主体的革命战争。农民是无产阶级的最可靠的同盟军。无产阶级有可能和必要通过自己的先锋队用先进思想、组织性和纪律性来提高农民群众的觉悟水平，建立农村根据地，长期进行革命战争，发展和壮大革命力量。毛泽东同志指出，“统一战线和武装斗争，是战胜敌人的两个基本武器”，加上党本身的建设，就成为革命的“三个法宝”。以上这些，就是中国共产党所以能成为全民族的领导核心，并且创造出一条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胜利的道路的基本依据。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是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引导中国革命走向胜利的科学的指导思想。中国共产党许多的杰出领导人对于它的形成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而《毛泽东选集》第一、二、三、四卷是它的集中概括。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 毛泽东思想的重要内容之一。毛泽东同志和中国共产党，依据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所创造的向社会主义过渡的经济政治条件，采取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并举的方针，实行逐步改造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具体政策，从理论和实践上解决了在中国这样一个占世界人口近四分之一的、经济文化落后的大国中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艰难任务。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和土地制度改革在全国完成以后开始的，1949 年 3 月，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到 1952 年国民经济恢复完成，毛泽东和党中央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学说，根据我国实际，提出我国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理论，并制定实现社会主义革命的路线和方针政策。这主要的是，没收官僚资本主义建设强大的国营经济；用和平改造方式，采取赎买政策，通过国家资本主义形式，把资本主义所有制转变成为全民所有制，对农业和手工业采取集体化方法，逐步地把个体所有制转变成为劳动人民集体所有制。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 1956 年，比较顺利地完成了社会主义革命，使我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进到社会主义社会。毛泽东思想关于社会主义革命理论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列主义关于社会主义革命的学说。毛泽东提出的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丰富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毛泽东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但人民内部还存在着各种矛盾，必须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他提出人民内部要在政治上实行“团结——批评——团结”，在党与民主党派的关系上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在科学文化工作中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在经济工作中实行对全国城乡各阶层统筹安排和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等一系列正确方针。他多次强调不要机械搬用外国的经验，而要从中国是一个大农业国这种情况出发，以农业为基础，正确处理重工业同农业、轻工业的关系，充分重视发展农业和轻工业，走出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中国工业化道路。他强调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要处理好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大型企业和中小型企业，汉族和少数民族，沿海和内地，中央和地方，自力更生和学习外国等各种关系，处理好积累和消费的关系，注意综合平衡。他还强调工人是企业的主人，要实行干部参加劳动、工人参加管理、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和技术人员、工人、干部“三结合”。他提出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以便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建设社会主义强大国家的战略思想。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思想，集中地体现在《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论人民民主专政》、《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主要著作中。作为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理论，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而形成的具有独创性的理论。在它的指导下，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伟大的成就，也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奠定了基础。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以邓小平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了毛泽东思想，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革命军队的建设和军事战略】 毛泽东思想的重要内容之一。中国革命斗争的主要形式是战争，战争的主要组织形式是军队。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领导中国人民的长期革命斗争中，系统地解决了如何把以农民为主要成分的革命军队建设成为一支无产阶级性质的、具有严格纪律的、同人民群众保持亲密联系的新型人民军队的问题，提出了一系列关于人民军队建设的理论、原则、方针和方法。其主要之点是：党指挥枪而不是枪指挥党，是人民军队建设的根本原则；紧紧地同中国人民站在一起，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人民军队的唯一宗旨；打仗、生产、做群众工作是人民军队的三大任务；政治民主、经济民主、军事民主是人民军队的民主制度；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是人民军队的统一的革命纪律；官兵一致、军民一致、瓦解敌军是人民军队政治工作的三大原则，等等。毛泽东总结中国革命战争的经验，提出了以人民军队为骨干，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建立农村根据地，进行人民战争的思想以及一系列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主要是：兵民是胜利之本，革命战争是群众的战争，必须实行主力兵团和地方兵团相结合，正规军和游击队、民兵相结合，武装群众和非武装群众相结合；建立巩固的农村革命根据地，是人民军队赖以执行自己的战略任务，达到保存和发展自己、消灭和驱逐敌人目的的战略基地；中国革命战争在长时期内的主要作战形式是游击战和带游击性的运动战，把游击战争提到战略地位；随着敌我力量对比的变化和战争发展的进程，正确地实行军事战略的转变，在革命战争发展的不同时期，采取不同的战略方针和作战形式；根据中国革命战争的特点，在敌强我弱的形势下实行战略的持久战和战役、战斗的速决战，把战略上的劣势转变为战役、战斗上的优

势，采取诱敌深入，在运动中歼灭敌人以及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等一系列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解放战争初期，毛泽东提出了著名的十大军事原则。在解放战争中，以“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为目标，人民解放军采取了以歼灭国民党军队有生力量为主而不以夺地和保守地方为主的战略。无论是战略防御还是进攻阶段，都有许多新的创造，胜利地完成了两个中国之命运的决战，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毛泽东、朱德等又提出了建设现代化、正规化革命军队的任务；提出我们不仅要有强大的陆军，而且要有强大的空军、海军，以适应国防的需要；提出改善军队的武器装备，发展现代化国防科技，包括研制用于自卫的核武器，以及与现代化装备相适应，要实行统一的指挥、统一的制度、统一的编制、统一的纪律和统一的训练等重要思想，进一步丰富了毛泽东的建军思想和军事战略。

【政策和策略】 毛泽东思想的重要内容之一。政策是党和国家为实现一定历史时期的路线或某一重大任务而规定的行动准则、规范和限度。策略是实现具有全局性、方向性、纲领性和完整性的战略任务所采取的方法和手段。它服从于战略，为实现战略目标服务。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是革命政党一切实际行动的出发点和归宿。在中国长期的革命斗争中，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战略策略原理运用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政策和策略思想。其主要点是：必须根据政治形势、阶级关系的实际情况及其变化制定党的政策，把原则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结合起来；在战略上要藐视敌人，在战术上要重视敌人；弱小的革命力量，随着主客观条件的变化，能够最终战胜强大的反动力量；在对敌斗争上，要善于分清敌友，掌握革命斗争的方向，不要四面出击；对敌人要区别对待、分化瓦解，实行利用矛盾，争取多数，反对少数，各个击破的策略；对被打倒的反动阶级成员和反动分子，只要他们不造反，不捣乱，都给以生活出路，让他们在劳动中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在反动统治地区，要善于把合法斗争和非法斗争结合起来，在组织上采取隐蔽精干的方针；在处理国内各阶级的相互关系上，实行发展进步势力，争取中间势力，孤立反共顽固势力的政策；为了集中力量打击最主要的敌人，同顽固势力的斗争应采取有理、有利、有节的原则；在统一战线方面，坚持独立自主原则，保持共产党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的独立性，对资产阶级实行又联合又斗争的原则，尽可能多地争取同盟者，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要实现自己对同盟者的领导，必须率领被领导者（同盟者）向着共同敌人作坚决的斗争，并取得胜利，必须对被领导者给以物质福利，至少不损害其利益，同时对被领导者给以政治教育，等等。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这些策略和政策原理贯彻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之中，保证了党的马克思主义政治路线的实现，把中国革命引向了胜利。

【党的建设理论】 毛泽东思想的重要内容之一。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领导集体，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过程中，成功地解决了一个重大历史性难题，这就是在无产阶级人数很少而战斗力很强，农民和其他小资产阶级占人口大多数的国度里，怎样建设一个具有广大群众性的、马克思主义的无产阶级政党，并在不断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形成了一系列富有创见的建党理论。毛泽东思想中关于党的建设的理论，具有丰富的科学内涵，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第一，要特别着重从思想上建党。党的思想建设的根本任务是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思想领导，从思想上理论上保证党的基本路线的贯彻执行。由于社会和历史原因，共产党内存在着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它对于党执行正确路线妨碍极大。因此，共产党员不但要从组织上入党，还要在思想上入党，经常注意并自觉地用无产阶级思想改造和克服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只有这样，党员才能不断适应革命发展的需要，党的组织才能实现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的空前统一，完成历史赋予的崇高使命。第二，要十分重视党的作风建设。党风包括思想、政治、工作、生活等方面的作风，是党的世界观、方法论在实际行动中的表现。在党内，毛泽东最先提出并系统地阐述了党风问题。中国共产党人在长期的革命实践中十分注重作风建设，逐步形成了一整套优良传统和作风，主要是毛泽东所概括的“三大作风”，即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作风，和人民群众紧密联系在一起的作风，以及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作风。三大作风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其他任何政党的显著标志之一。党执政后，对党风的重要性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提出党风是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的大问题，执政党不但要继承和发扬“三大作风”，还要继续保持谦虚谨慎、艰苦奋斗的作风。第三，提出了正确开展党内斗争的方针和方法。党内斗争、党内矛盾是客观存在、不可避免的。党的团结是党内斗争的出发点和归宿，党内斗争则是解决党内矛盾达到和加强党的团结的一个重要手段。在党的历史上，党内斗争曾出现过“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左”倾错误，造成了极其严重的恶果。正确地进行党内斗争，要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运用“团结——批评——团结”的公式，达到既要弄清思想，又要团结同志的目的。毛泽东还创造了在全党通过批评与自我批评进行马克思主义思想教育的整风形式。第四，要特别重视加强执政党的自身建设。党在执掌了全国政权后，其地位、任务都发生了极大变化，面临着执政的严峻考验。党的自身状况如何，直接关系到党的领导能否正确，因此，必须十分重视加强执政党自身的建设。作为领导全国政权的党，要继续保持谦虚谨慎、戒骄戒躁、艰苦奋斗的作风，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要充分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关心群众生活，从而调动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要高度警惕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蚀，反对腐败，抵制和防止和平演变，反对脱离实际、脱离群众的官僚主义。

【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工作】 毛泽东思想的重要内容之一。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指出：“一定的文化（作为观念形态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反映，又给予伟大影响和作用于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而经济是基础，政治则是经济的集中表现。”根据这个文化和政治、经济的关系及政治和经济关系的基本观点，他曾提出过许多具有长远意义的重要思想。在思想政治工作方面，提出了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其他一切工作的生命线的思想。思想政治工作是党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成经济工作和技术工作的保证，是党的光荣传统；它的任务是动员、教育、组织广大群众为实现党的纲领和任务而奋斗，帮助人们提高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思想政治工作要紧紧围绕党的中心工作进行，要结合各项工作一道去做。在文化工作方面，系统而深刻地阐述了中国共产党的文化纲领和政策。新民主主义的文化，即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文化，这种文化是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文艺要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实行百花齐放、推陈出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方针，要提倡不同形式和风格的艺术自由发展，提倡在艺术理论上不同观点和学派的自由讨论，学习和借鉴各种有益的文化成果，以促进艺术发展、科学进步和社会主义文化的繁荣。在知识分子问题上，提出了知识分子在革命和建设中具有重要作用的思想。民主革命没有革命知识分子参加就不能胜利，社会主义事业需要尽可能多的知识分子为它服务；为了建成社会主义，工人阶级必须有自己的技术干部队

伍、必须有自己的教授、教员、科学家、新闻记者、文学家、艺术家和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知识分子已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知识分子只有同工农民众相结合，才能发挥更大作用，要通过学习马列主义、学习社会和工作实践，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知识分子要正确处理政治与业务、技术的关系，既要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对工作极端负责、艰苦奋斗、不怕牺牲的精神，又要有为人民服务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在社会主义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文化工作对于提高中华民族素质，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实事求是】 毛泽东思想的精髓，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路线。坚持这条思想路线，就是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就是要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毛泽东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一文中指出："'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县内外、区内外的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物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响导。"毛泽东从来反对离开中国社会和中国革命的实际去研究马克思主义。早在1930年，他就提出反对本本主义，强调调查研究是一切工作的第一步，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他在延安整风运动前夕指出，主观主义是共产党的大敌，是党性不纯的一种表现。这些精辟论断冲破了教条主义的束缚，使人们的思想得到一大解放。他的哲学著作和其他许多包含着丰富哲学思想的著作，从总结中国革命的经验教训中，深刻地论述和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毛泽东着重阐明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特别强调充分发扬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的能动性。他以社会实践为基础，全面地系统地论述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的源泉、认识的发展过程、认识的目的、真理的标准等理论；指出正确认识的形成和发展，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多次的反复；指出真理是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真理是不可穷尽的，认识的是非即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最终只能通过社会实践来检验。毛泽东阐述和发挥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他指出不仅要研究客观事物的矛盾的普遍性，尤其重要的是要研究它的特殊性。对于不同性质的矛盾，要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因此，不能把辩证法看作是可以死背硬套的公式，而必须把它同实践、同调查研究密切结合，加以灵活运用。他使哲学真正成为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特别是他论述中国革命战争问题的重要著作，提供了在实践中运用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辩证法的最光辉的范例。实事求是是毛泽东运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指导中国的伟大实践中，提炼出的一条具有独创性的、科学的思想路线，它是毛泽东思想的根本点，是中国共产党人观察问题、解决问题基本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是中国共产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中国革命特点的分析无不贯彻着实事求是的思想，因而他才能找到中国革命的规律，制定出适合中国国情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导中国革命走向胜利。离开实事求是，就不能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就会使革命和建设事业遭受挫折和失败。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是中国共产党指导中国革命与建设健康发展、胜利前进的根本保证。

【群众路线】 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点之一。中国共产党的根本工作路线，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它的基本精神，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原理运用于党的全部活动，形成了党在一切工作中的群众路线。这是中国共产党长时期在敌我力量悬殊的环境里进行革命活动的无比宝贵的历史经验的总结，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宝库增添了新的内容。毛泽东经常强调，要相信群众自己解放自己，要坚定地相信群众的大多数。只要我们依靠人民，坚决地相信人民的创造力是无穷无尽的，因而信任人民，和人民打成一片，那就任何困难都有可能克服，任何敌人最终都压不倒我们，而只能被我们所压倒。他还指出，领导群众进行一切实际工作时，要取得正确的领导意见，必须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这就是说，把群众的意见集中起来，化为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在群众的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如此循环往复，使领导的认识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毛泽东把党的群众路线提到认识论的高度做出理论概括，把马克思主义的群众观点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统一起来，是他在认识论上的独创性的贡献。

党是工人阶级的先进部队，党是为人民的利益而存在和奋斗的，但是党永远只是人民的一小部分；离开人民，党的一切斗争和理想不但都会落空，而且都要变得毫无意义。党的群众路线是以马克思主义的群众观点为理论基础的，是以党的根本宗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出发点和归宿的。群众路线是党与人民群众建立正确关系和对人民群众实现正确领导的路线。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取得正确的意见，做好我们的工作。党的群众路线集中地体现了党的阶级立场、群众观点和根本宗旨，把为人民服务的热忱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科学的工作方法、领导方法统一起来了。党的群众路线是党根本工作路线，也是党的革命和建设事业的生命线。党的十三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强调指出：我们党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工人阶级先锋队。党在长期斗争中创造和发展起来的相信群众、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是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鉴于历史和现实的经验，今后必须坚持不懈地努力加强党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正确贯彻群众路线，坚决克服工作中的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尾巴主义。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 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点之一。中国共产党从中国实际出发，依靠本党和本国人民进行革命和建设的根本方针。这是在革命和建设中坚持党的思想路线必然得出的结论，是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点之一。毛泽东一贯强调，我们的方针要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自己找出适合我国情况的前进道路。学习外国必须与中国实际相结合，根据本国国情，走自己的路。在中国这样一个大国，尤其必须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发展革命和建设事业。我们一定要有自己奋斗到底的决心，要信任和依靠本国亿万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否则，无论革命和建设都不可能取得胜利，胜利了也不能巩固。

毛泽东指出，我们希望有外援，但不能依赖它，我们依靠自己的努力。我们在任何时候都需要争取外援，特别是需要学习外国一切对我们有益的先进事物。闭关自守、盲目排外以及任何大国主义的思想行为都是完全错误的。但是尽管我国经济文化还比较落后，我们对待世界上任何大国、强国和富国，都必须坚持自己的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决不允许有任何奴颜婢膝、卑躬屈节的表现。在建国以前和建国以后，在党和毛泽东领导下，无论遇到什么样的困难，我们都没有动摇过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决心，没有在任何外来压力而前屈服，表现了中国共产党、中国各族人民的大无畏的英雄气概。我们坚持独立自主，也坚持国际主义，一贯尊重别国人民独立自主的权利，认为任何人都无权

把自己的意见强加于人。在国际交往中坚持这样的原则立场，就是要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

当今的世界是一个开放的世界。我们党围绕和平和发展两大主题，调整了外交格局和党的对外关系，把独立自主、自力更生与对外开放政策两者结合起来。邓小平指出："中国的事情要按照中国的情况办，要靠中国人自己的力量来办。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无论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我们的立足点。中国人民珍惜同其他国家和人民的友谊和合作，更加珍惜自己经过长期奋斗而得来的独立自主权利。""我们坚定不移地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积极扩大对外交流。"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 以邓小平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重大发展。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总结我国社会主义实践的经验教训，纠正"文化大革命"及其以前的"左"倾错误，作出全党工作的着重点应该从1979年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在邓小平的倡导下，经过十二大、十三大，根据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在深刻总结历史的和当前的实践经验的基础上，作出了我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新，形成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以及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方针政策，创立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它是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建设新阶段坚持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重要标志。

邓小平指出：过去搞革命，要适合中国情况，走毛泽东同志开辟的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现在搞建设，也要适合中国情况，走出一条中国式的现代化道路。他一再强调，"社会主义必须是切合中国实际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1981年6月，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系统地总结建国以来的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教训，提出适合我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正确道路及其十个主要之点。在此基础上，1982年9月中共十二大进一步明确我们党对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指导思想：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1984年10月，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和已经取得的成就，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国家奠定了物质基础。1985年9月中共全国代表会议指出，我们在拨乱反正和全面改革中，已经开始找到了一条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路子。1986年9月，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作出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提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布局，并强调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各方面，研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全面改革的新情况、新经验、新问题，探索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规律。1987年4月，邓小平再次指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第一必须是社会主义，第二必须具有中国自己的特色。同年10月，中共十三大系统地阐明了我国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制定了党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十三大从十二方面科学地概括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轮廓，初步回答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阶段、任务、动力、条件、布局和国际环境等基本问题。1989年9月29日，江泽民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把改革开放纳入党的基本路线，开创了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崭新局面。"邓小平同志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是经过十年实践检验而为亿万人民所认识和接受的科学理论，是指引我们继续前进的旗帜。"1990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七中全会根据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要求，通过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对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实践作了科学的概括，主要是：（一）坚持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不断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努力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二）坚持把发展社会生产力作为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专心致志地搞好现代化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三）通过改革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体制和其他领域的管理体制，充分调动中央、地方、企业和广大劳动人民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四）采取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利用外资和引进先进技术等多种形式，通过举办经济特区、经济开发区和实行必要的特殊政策与灵活措施，不断扩大对外开放；（五）坚持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所有制结构，发挥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和其他经济成分对公有制经济的有益的补充作用，并对它们加强正确的管理和引导；（六）积极发展社会主义的有计划商品经济，实行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努力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七）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为补充的分配制度，允许和支持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先富起来，鼓励先富起来的帮助未富起来的，以利于全体人民和各地区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八）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继承和发扬祖国优秀文化遗产，借鉴和吸收世界上一切优秀文化成果，不断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九）建立和发展平等互助、团结合作、共同繁荣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反对民族歧视、民族压迫和民族分裂；（十）按照"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构想和实践，促进祖国统一大业的逐步实现；（十一）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发展同一切国家的友好关系，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支持被压迫民族和被压迫人民的正义斗争，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进步；（十二）坚持共产党的领导，不断改善党的领导制度、领导作风和领导方法，加强党的政治、思想、理论和组织建设，使党始终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的领导核心。

这十二条原则，反映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主要内容。它是中国共产党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所取得伟大成果，体现了以邓小平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所做出的杰出贡献。坚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理论和路线，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就能够不断取得新胜利。1992年10月12日至18日举行的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把改革开放十四年胜利的根本原因，归结为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逐步形成和发展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这个理论，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初步回答了中国这样的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如何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一系列基本问题，用新的思想、观点，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主要内容归纳为九个方面：在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问题上强调走自己的路。在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问题上，做出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断。在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问题上，指出社会主义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灭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在社会主义的发展动力问题上，强调改革也是一场革命，也是解放生产力。在社会

主义建设的外部条件问题上，指出和平与发展是当代世界两大主题，必须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为我国现代化建设争取有利的国际环境。在社会主义建设的政治保证问题上，强调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在社会主义建设的战略步骤问题上，提出基本实现现代化分三步走。在社会主义的领导力量和依靠力量问题上，强调党是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必须依靠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各族人民的团结，党领导的人民军队是社会主义祖国的保卫者和建设社会主义的重要力量。在祖国统一问题上，提出“一国两制”的创造性构想。党的十四大指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它是毛泽东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最可珍贵的精神财富。邓小平同志是我国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总设计师，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创立，做出了历史性的重大贡献。1997 年 9 月，党的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称为邓小平理论，指出，这次大会的主题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十五大党章把邓小平理论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一起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

【邓小平理论】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同当代中国实践和时代特征相结合而形成的科学思想体系，是毛泽东思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阶段，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它的主要创立者是邓小平。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部分修改并于 1997 年 9 月 18 日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党章总纲指出：“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以邓小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总结建国以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实现全党工作中心向经济建设的转移，实行改革开放，开辟了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新时期，逐步形成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路线、方针、政策，阐明了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基本问题，创立了邓小平理论。”

邓小平理论，是我们党在近 20 年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成功实践中，逐渐形成的新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科学体系。它是在和平与发展成为时代主题的历史条件下，在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践中，在总结我国社会主义胜利和挫折的历史经验，并借鉴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兴衰成败历史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它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初步回答了中国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发展阶段、根本任务、发展动力、外部条件、政治保证、战略步骤、党的领导和依靠力量以及祖国统一等一系列基本问题，指导我们党制定了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它是贯通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等领域，涵盖经济、政治、科技、教育、文化、民族、军事、外交、统一战线、党的建设等方面比较完备的科学体系，又是需要从各方面进一步丰富发展的科学体系。

邓小平理论体系的结构，大体上包括几个相互联系的逻辑层次：邓小平理论科学体系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基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是马克思主义的精髓，也是邓小平理论的精髓。客观的观点、发展的观点、矛盾的观点、实践的观点、生产的观点、群众的观点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都渗透在邓小平理论科学体系之中。邓小平理论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在新的实践基础上继承前人又突破陈规，开拓了马克思主义的新境界；邓小平理论坚持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基本成果，抓住“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根本问题，深刻揭示了社会主义的本质，把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提高到新的科学水平，形成了一系列最基本的理论观点和原理，如：社会主义本质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论、社会主义改革开放论等，这些带有全局性和根本性的原理，构成了邓小平理论最核心的内容；邓小平理论是指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面发展的理论。它不仅包括上述带全局性的根本性原理，还包括经济、政治、文化、党的建设等多领域内的有关原理和原则。这些多方面的具体原理、原则和观点，是基本原理和观点在具体领域中的展开和深化，是各个领域内的本质要求和规律的反映，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中必须遵循的原则和要达到的目标和要求，这些同样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邓小平理论是制定党的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政策的思想基础。邓小平理论的突出特点，在于它的实践性。党的基本路线是依据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制定的，是指导实践的行动指南；党的基本纲领和基本政策是党的基本路线在经济、政治、文化等方面的展开，也是改革开放 20 年来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党的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政策，是我们党在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各项工作的根本指针，是胜利完成跨世纪战略目标、实现中华民族振兴的根本保证，它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的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邓小平理论体系，还包含着一系列基本范畴。如：基本原理和中国特色，自力更生和对外开放，根本制度和具体体制，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计划与市场，民主与法制，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发展是硬道理，改革、发展和稳定，等等。这些范畴，是人们在社会主义实践过程中对一些重要问题的本质属性和矛盾关系的概括，是深入认识和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规律的一些关节点。

邓小平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他为中华民族的独立和解放，为中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为中国改革开放的现代化建设，建立了不朽的功勋。他把毕生心血都献给了中国人民，一切以人民的利益为出发点和归宿。他对党、对人民、对马克思主义的最大贡献，他留给我们的珍贵遗产，就是邓小平理论。这个理论，集中体现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邓小平著作以及党和国家的重要文献之中。马克思主义是科学，它始终严格地以客观事实为依据，而又必定要随着时代、实践和科学的发展而不断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是统一的科学体系。在当代中国，坚持邓小平理论，就是真正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高举邓小平理论的旗帜，就是真正高举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旗帜。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 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全世界无产阶级的伟大导师和革命领袖卡尔·马克思和弗里德里希·恩格斯的著作汇集，全书共 50 卷。我国出版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的翻译工作是从 1955 年开始的，依据的版本是苏共中央马列主义研究院编辑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第二版。俄文版原定出 39 卷（共 41 册），后来从 1968 年起苏联又出了 11 卷补卷（共 12 册）。正卷加补卷共 50 卷（53 册）。中文版第一卷在 1956 年出版，到 1985 年底全部出齐。《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的翻译出版是个巨大的工程，50 卷（53 册）总字数约 3200 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是个内容异常丰富的理论宝库，其中收入了两位革命导师的 2000 多篇著作和 4000 多封书信。此外还收入了 400 多件文献资料。全书 50 卷可分三大部分：著作卷、书信卷和补卷。第 1 至 26 卷是著作卷，收入了马克思恩格斯在各个时期写的哲学、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历史、军事等方面的著作和各类政论文章，其中包括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著作，这一部分集中了马克思主义思

想的精华。第 27 至 39 卷是书信卷，涉及的内容十分广泛，有许多精辟的论断和深刻的见解。后 11 卷是补卷，共约 600 万字，可分两部分。前 6 卷即第 40 至 45 卷和第 50 卷的一部分收入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早期著作，同时还收入了原来没有收入后来陆续发现而来不及编入前 39 卷的一些著作和书信。后 4 卷即第 46 至 49 卷和第 50 卷的一部分，集中发表了马克思写的《资本论》的各种手稿。尽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50 卷中文版还存在一些缺点：译文中有一些不确切和误译之处；有些文献还没有编入；有几篇不是马克思恩格斯的文章被误收入全集，如第 1 卷中《路德是施特劳斯和费尔巴哈的仲裁人》是费尔巴哈写的，第 18 卷中《沉默寡言的司令部饶舌家毛奇和一位不久前从莱比锡给写信的人》是波克罕写的，第 19 卷中《论美国资本的积累》是伯恩施坦写的，《品特是怎样造谣的》是李卜克内西写的；等等。但是，这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仍不失为一座丰富的理论宝库。这座宝库中的许多最基本的思想已为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所掌握并创造性的加以运用和发展，在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变成了巨大的物质力量。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 卡尔·马克思和弗里德里希·恩格斯的主要著作集。1972 年由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辑。全书共四卷：第一卷是 1843—1852 年的著作；第二卷是 1853—1875 年的著作；第三卷是 1875—1883 年的著作；第四卷是 1884—1895 年恩格斯的著作以及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书信。这些著作阐述了马克思主义的三个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收入选集的著作，大部分是全文，只有小部分是摘录。每卷正文之后附有注释、人名索引等参考资料。1994 年 8 月出版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新版本。这个版本对第一版所选文献作了调整，增删了若干篇著作和书信，特别是首次节选了马克思的基本著作《资本论》的相当多的篇章，以便更全面地反映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体系。新版选集仍分为四卷。第一卷是 1843—1859 年的著作，第二卷是 1857—1871 年的著作以及《资本论》节选，第三卷是 1871—1883 年的著作，第四卷是 1884—1895 年的著作以及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书信。

【列宁全集(中文版)】 马克思和恩格斯事业和学说的继承者，全世界无产阶级的伟大导师和领袖弗拉基米尔·伊里奇·列宁的著作汇编。列宁全集俄文版共 45 卷，第 1 至 35 卷于 1941—1951 年出版，第 36 至 45 卷是 1957 年以后增补的。我国出版的《列宁全集》第 1 版，是由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依照苏联编辑的《列宁全集》俄文第 4 版第 1 至 39 卷译出的，除最后一卷外，其余各卷都是在 1955—1959 年出版的。其中第 1 至 33 卷是论文、著作；第 34、35 卷是书信；第 36 卷以后各卷是笔记、家信等。各卷卷末都附有原版编者所加的注释，第 1 至 33 卷附有列宁生平事业年表等资料。但这一版也有不足之处，这就是：大量的列宁文献没有收录在内；译文还不够完美；各卷的参考资料少，内容过于简略。根据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的决定，由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译《列宁全集》第 2 版，从 1984 年开始发行第 1 卷。《列宁全集》第 2 版以《列宁全集》俄文第 5 版为基础并增收《列宁文集》俄文版中的部分文献编辑而成的。这部全集共 60 卷，分三大部分：第 1 至 43 卷为著作卷，第 44 至 53 卷为书信卷，第 54 至 60 卷为笔记卷。本版全集收载列宁文献 9000 多篇、共 2600 万字。同第 1 版相比，新增文献 6000 篇。本版各卷有编者写的前言，介绍该卷所收文献的写作背景和主要内容。书后附有资料性的注释、简介、人物和人名索引、列宁引用和提到的文献资料的索引、记述列宁主要实践活动和理论活动的年表。《列宁全集》第 2 版于 1992 年出齐。

【列宁选集(中文版)】 弗拉基米尔·伊里奇·列宁的主要著作集。1960 年 4 月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为纪念列宁诞生 90 周年而编辑。全书共四卷：第一卷是 1894—1907 年的著作，第二卷是 1908—1917 年的著作，第三卷是 1917—1919 年的著作，第四卷是 1919—1923 年的著作。这些著作集中反映了列宁在各个时期的革命活动和理论活动以及捍卫、继承、发展马克思主义的贡献。收入的著作，大部分是全文，小部分是摘录，每卷卷末附有注释。1972 年 10 月《列宁选集》印行了第二版，这一版对第一版所选著作作了部分调整，对译文作了一些修改，并增加了人名索引。1992 年，由于《列宁全集》中文第 2 版 60 卷已经出齐，有必要也有可能重新编辑一部译文更准确、选材更合理、更符合新时期广大读者需要的《列宁选集》。收入这一版的列宁著作，和前两个版本的《列宁选集》一样，大部分是全文，小部分是节选。这一版在选材上作了适当调整，力求全面准确地反映列宁的思想理论遗产的精华以及他对马克思主义所作理论贡献，同时又尽可能照顾社会各界广大读者的需要，酌量增收了列宁有关马克思主义方法论的著述，还较多地增收了反映列宁建设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的文献。收入本版选集的列宁著作全部采用《列宁全集》中文第 2 版的新译文。这一版选集仍分为四卷，第一卷选收的是 1894—1907 年的著作，第二卷是 1908—1916 年的著作，第三卷是 1917—1919 年的著作，第四卷是 1919—1923 年的著作。每卷正文之前刊有本卷的说明，正文之后附有注释和人名索引。第四卷末尾附有第 1—4 卷的主题索引。

抗日战争时期，我国延安解放社曾从俄文翻译出版过一种《列宁选集》，全书分为 20 卷，出版过其中的 18 卷。

【斯大林全集(中文版)】 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约瑟夫·维萨里昂诺维奇·斯大林的著作汇集。俄文版的斯大林全集计划分为 16 卷，于 1946 年开始出版，到 1951 年出至第 13 卷，以后各卷未能出版。中文版是由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依照俄文版译出的。第 1 至 3 卷是斯大林在十月革命以前的著作（1901 年—1917 年 10 月）；第 4 至 7 卷是十月革命以后到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著作（1917 年 11 月—1925 年）；第 8 至 13 卷是苏联实行国家工业化和农业集体化时期的著作（1926 年—1934 年 1 月）。所有的著作都是按照写作或发表的时间顺序排列的。每卷都附有原版编者所加的说明、注释和著者的年表等资料。

【斯大林文选(中文版)】 约瑟夫·维萨里昂诺维奇·斯大林的部分主要著作集。1962 年由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译。本书汇编了斯大林从 1934 年到 1953 年 3 月逝世前在苏联报刊上公开发表的部分文章、言论。全书共 103 篇，分上下两册，按发表的年代先后排列。

【斯大林选集(中文版)】 斯大林各个时期的重要著作集。由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辑，人民出版社 1979 年 12 月出版。全书 102 万字，分为上下两卷，上卷收入 1901—1927 年的著作，共 26 篇，下卷收入 1928—1952 年的著作，共 32 篇。《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一书的结束语作为附录载于下卷之末。收入选集的著作大部分是全文，只有少数几篇是摘录，集中反映了斯大林各个时期的革命活动和理论活动。捍卫和阐明列宁主义的著作在选集中占有重要地位。其中，斯大林的名著《论列宁主义基础》对列宁主义作了系统的论述；《和第一个美国工人代表团的谈话》，简要概括了列宁对马克思主义宝库的新贡献，《十月革命和俄国共产党人的策略》、《论列宁主义的几个问题》、《再论我们党内的社会民主

主义倾向》等，批判了形形色色的机会主义，捍卫了列宁一国胜利的理论和俄国建设社会主义的路线。选集以较多的篇幅选收了斯大林有关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方面的论著。《关于苏联经济状况和党的政策》、《关于土地政策的几个问题》、《在粮食战线上》等文，阐述了苏联实行国家工业化和农业集体化的理论和方针政策；《论经济工作人员的任务》强调干部掌握技术，成为内行，要重视专门人才的培养。《在党的第十七次代表大会上关于联共（布）中央工作的总结报告》、《在全苏斯达汉诺夫工作者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指出社会主义只有在社会生产力蓬勃发展，产品十分丰富，劳动者生活富裕和文化水平大大提高的基础上才能建成。斯大林最后一部重要理论著作《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从理论上论述了苏联三十多年来经济建设的经验和问题，第一次把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作为科学范畴明确地表述出来。所有文章按写作或发表时间先后编排，每卷正文之后，附有注释和人名索引。

【毛泽东选集】 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中国共产党、中国各族人民的领袖毛泽东的重要著作集。由中共中央毛泽东选集出版委员会按照著作年月次序编辑了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重要著作四卷，各篇著作都经毛泽东亲自校阅过。第一卷包括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和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著作 17 篇，于 1951 年 10 月出版；第二卷包括从 1937 年 7 月抗日战争爆发至打退蒋介石的第二次反共高潮时的著作 40 篇，1952 年 4 月出版；第三卷包括从 1941 年 3 月至 1945 年 8 月抗日战争取得最后胜利的著作 31 篇，1953 年 4 月出版；第四卷包括从 1945 年 8 月至 1949 年 9 月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著作 70 篇，1960 年 9 月出版。1964 年 4 月还出版了《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毛泽东选集》又多次再版。《毛泽东选集》是毛泽东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解决中国革命具体问题的成果汇集，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经验的总结。它记述了毛泽东思想的形成、成熟与发展。1976 年 10 月 8 日中共中央作了关于出版《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决定。1977 年 4 月出版了《毛泽东选集》第五卷，收入毛泽东从 1949 年 9 月到 1957 年 11 月写的著作 70 篇。由于《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选编反映了当时“左”的错误思想的影响，因而再没有继续发行。已出版的《毛泽东选集》五卷，除汉文版外，还出版了蒙古、藏、维吾尔、哈萨克、朝鲜等 5 种少数民族文版和近 20 种外文版（不包括国外出版的译本）。1991 年 6 月《毛泽东选集》第一至四卷出了第二版。第二版仍保持原有的篇目，只增加了《反对本本主义》一篇。第二版对有些文章误署的写作时间或发表时间、正文中某些史实及少量错字、漏字作了校正，新写了几篇题解，对注释作了进一步修改，增补了一些新的注释，删去少量的注释。

【毛泽东书信选集】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1983 年 12 月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在毛泽东诞辰 90 周年的 1983 年 12 月 26 日，向全国发行。《书信选集》收入毛泽东自 1920 年至 1965 年的书信 372 封，大部分是第一次公开发表。这些书信，内容丰富，文笔生动，有谈政治原则、理论观点和方针政策的，有谈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的，有谈学习和党性修养的，还有抒发对党内同志、党外朋友、亲属和故旧的情谊的。书信选集从不同侧面反映了毛泽东的革命实践活动，闪烁着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光辉，展现了共产主义者的革命风貌。收入《书信选集》的 372 封书信，以 1920 年 12 月 1 日《致蔡和森等》为开卷篇，1965 年 9 月 25 日《致邓颖超》为终卷篇。开卷篇《致蔡和森等》和第二篇《致蔡和森》，是标志毛泽东已经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的最重要文献。在 1920 年至 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前这段时间里，书信最多的是 1936 年。这一年，面对着日本帝国主义要变中国为它的殖民地的侵略威胁，毛泽东代表中国共产党和红军，也以他个人的影响，给全国各党各派各界各军的代表人士写了大量的书信，呼吁他们赞同中国共产党的合作抗日主张，以挽救中华民族于危亡。选入《书信选集》的 20 多封信，仅是其中最有代表性的一部分。从 1937 年 7 月至 1949 年 9 月，即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选入《书信选集》的毛泽东书信有 135 封。在这一时期，毛泽东同中国共产党内领导同志和一些部门负责同志的通信，同志式地讨论和研究问题，论及一些重要的方针政策、理论观点、政治原则和党性修养等。从 1949 年至 1965 年这一时期，《书信选集》收入了毛泽东书信 195 封。这一时期毛泽东给党外民主人士的书信，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党同党外人士长期合作的政策。这些书信，有谈国家大事、方针政策的，有谈理论观点、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的，还有关心他们身体和学习的。这一时期间中国共产党内领导同志的通信中，谈到各项重大方针政策、党风和学习等问题。《毛泽东书信选集》的出版，对于广大干部和理论、学术、文化工作者学习和研究毛泽东思想，学习和研究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毛泽东著作选读】 中共中央文献编辑委员会编辑，1986 年 9 月由人民出版社出版。《选读》新本（1964 年 6 月曾出版过《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和乙种本）的出版，主要是为广大干部和青年学习毛泽东著作提供一个合适的读本，为各类中等以上学校以及干部轮训和干部在职学习提供理论学习的教材。它以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精神为指针，编选了毛泽东自 1921 年至 1965 年期间的著作 68 篇共 58 万字，分上下两册。绝大部分著作是全文收入，只有少数几篇是节选。《选读》收入毛泽东在各个历史时期的最重要、最基本的科学著作。这些著作体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相结合的科学成果。《选读》新本收入《毛泽东选集》以外的著作 17 篇，其中有首次发表的。《在新民学会长沙会员大会上的发言》一文，标志毛泽东选择了马列主义革命道路；《在中央紧急会议上的发言》提出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的思想。《选读》新本以 1921 年 1 月《在新民学会长沙会员大会上的发言》为开卷篇，突破了《毛泽东选集》及《毛泽东著作选读》甲、乙种本以《中国社会各阶级分析》为开卷篇的传统编法。《选读》新本选自《毛泽东选集》的文章，原有的题解和注释作了大量的修订和增补，在史实的准确性上有了提高，并修正了某些带偏颇的评述。选自《毛泽东选集》以外的文章，也作了修订或新写了题解和注释。《选读》新本对每篇文章都增写了刊印所据版本或稿本的尾注，部分尾注还有主要版本情况的说明，此外还纠正了正文中的几处错字和过去对几篇文章发表时间的误断。

【毛泽东文集】 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共八卷，1993 年毛泽东一百周年诞辰纪念时开始陆续出版。毛泽东一生中写下大量文稿，作过许多讲话和谈话。这是一笔极为丰富和珍贵的精神财富，对于深入学习和研究毛泽东思想是很有价值的。据此，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将《毛泽东选集》一至四卷以外的重要文稿，已经发表的和没有发表的，比较系统地按时间顺序分卷编辑，选编成《毛泽东文集》出版。《毛泽东文集》起自 1921 年，迄至 1975 年，按精选原则选编。每篇文末，有所据版本或稿本情况的刊印说明。文集作有简要注释，排印在每篇著作的后面。《毛泽东文集》第一卷编选了毛泽东（1921 年 1 月—1937 年 6 月）的著述 67 篇，其中包括《在新民学会长沙会员大会上的发言》、《给蔡和森的信》、《国民党右派分离的原因及其对于革命前途的

影响》、《纪念巴黎公社的重要意义》、《国民革命与农民运动》、《中国共产党红军第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决议案》、《关于转变对富农的策略等问题给张闻天的信》、《关于战略方针和作战指挥的基本原则》、《和美国记者斯诺的谈话》等。第二卷编选了毛泽东（1937年8月—1942年12月）的著述88篇。其中包括《关于红军作战的原则》、《中日战争爆发后的形势与任务》、《关于实行独立自主的山地游击战方针》、《目前抗战形势与党的任务报告提纲》、《在统一战线中进一步执行独立自主原则》、《反投降提纲》、《集中力量发展武装，建立抗日根据地》、《对顽固派的斗争策略》、《反对主观主义和宗派主义》、《如何研究中共党史》、《关于整顿三风》等。第三卷编选了毛泽东（1943年1月—1945年8月）的著述77篇。其中包括《请各地总结整风学习的经验》、《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讲话的要点》、《中共中央关于何时打败日本问题的宣传工作的指示》、《抗日根据地的十大政策》、《关于路线学习、工作作风和时局问题》、《必须做好经济建设工作》、《在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上的工作报告》、《一切政治的关键在民众》、《对〈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草案的说明》、《关于日本投降后党的任务》等。第四卷编选了毛泽东（1945年8月—1947年12月）的著述133篇。其中包括《赴重庆谈判前在政治局会议上的讲话》、《同国民党谈判的十一条意见》、《目前时局和今后六个月的任务》、《华北东北等地须归人民自治》、《把发动群众创造战场当作东北当前紧急战略任务》、《要胜利就要搞好统一战线》、《同二位西方记者的谈话》、《对中国革命新高潮的说明》、《我们完全有把握彻底打败蒋介石反动集团》、《在杨家沟中共中央扩大会议上的讲话》等。第五卷编选了毛泽东（1948年1月—1949年9月）的著述116篇。其中包括《把打击面放在真正的封建剥削阶级范围内》、《新解放区土改斗争策略》、《中国社会经济形态、阶级关系和人民民主革命》、《政策和策略是我党我军的生命》、《对知识分子应避免唯成分论的偏向》、《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报告和结论》、《目前形势和党在一九四九年的任务》、《预筹对策防备帝国主义的武装干涉》、《关于各地召开各界代表会议的指示》等。第六卷编选了毛泽东（1949年10月—1955年12月）的著述137篇。其中包括《永远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转变时期力争不要破坏不应当破坏的事物》、《省以上各级党委必须经常讨论财经工作》、《不要四面出击》、《关于“三反”、“五反”》、《现阶段国内的主要矛盾》、《关于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几点说明》、《革命的转变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为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等。第七卷编选了毛泽东（1956年1月—1958年12月）的著述72篇。其中包括《社会主义革命的目的是解放生产力》、《对学术问题的不同意见不应禁止讨论》、《增强党的团结，继承党的传统》、《我们党的一些历史经验》、《坚持艰苦奋斗，密切联系群众》等。第八卷编选了毛泽东（1959年2月—1975年7月）的著述90篇。其中包括《马列主义基本原理至今未变，个别结论可以改变》、《郑州会议纪要》、《庐山会议讨论的十八个问题》、《坚决制止重刮“共产风”等违法乱纪行为》、《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学习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不搞科学技术，生产力无法提高》等。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是供研究用的毛泽东的多卷本文献集，编入毛泽东建国后的三类文稿：（1）手稿（包括文章、指示、批示、批注等及讲话提纲、诗词）；（2）经他审定过的讲话和谈话记录稿；（3）经他审定用他名义发的其他文稿。这些文稿，少量曾公开发表过，较多的在党内或大或小范围印发过，还有一部分未曾印发过。文稿包含有实践证明是正确的判断和观点，也包含为实践证明是不正确或不完全正确的判断和观点。未经毛泽东审定的讲话和谈话记录稿，未编入这部文献集。这部文献集，按时间顺序编辑，于1987年11月分册陆续出版。第一册，编入的文稿从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起，至1950年底止，共523篇，反映了毛泽东在新中国诞生后的一年里，作为党和国家的主要领导人所进行的国内国际的重大政治活动，所思索的问题和形成的政策与理论观点，历史地记录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为完成大陆解放，恢复国民经济，实行土地改革，加强政权建设，进行抗美援朝所走过的一段光辉历程。第二册，编入毛泽东1951年的文稿409篇，包括五个方面的问题：（一）提出了“三年准备，十年建设”的战略构想。（二）反映了抗美援朝、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二大运动的情况。（三）反映了党领导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斗争情况。（四）反映了毛泽东选集第一卷和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三十周年的情况。（五）反映了毛泽东发动和领导的批判电影《武训传》的情况。另外，还有一些文稿涉及在执政的条件下保持党同人民群众密切联系和关心群众疾苦的内容。第三册，编入毛泽东1952年的文稿共422篇，其中手稿385篇。主要包括四个方面的问题：（一）三反、五反运动情况和政策；（二）国内的主要阶级矛盾和资产阶级问题；（三）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四）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改革。第四册，编入的1953年1月—1954年12月的文稿共371篇。这些文稿反映了毛泽东作为党和国家的主要领导人，为完成我国国民经济的恢复和组织国内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以及处理国际关系问题而形成的理论观点，其中包括关于国家的政权建设、关于党的思想和组织作风方面的建设、关于农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关于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关于党在意识形态和文学艺术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关于军队建设、关于党在民主党派和政协组织的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关于处理国际关系方面的策略原则等。第五册，编入1955年的文稿共234篇。主要包括国家政权建设、党的建设、统一战线工作、军队建设、农业合作化、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以及对知识分子工作等方面的问题。第六册，编入1956年1月—1957年12月的文稿共270篇。主要包括国家经济建设、整风反右、政权建设、意识形态和宣传工作、民族区域自治工作方面的问题。第七册，编入1958年的文稿共286篇。其中，关于宣传出版、文学艺术、理论研究、意识形态和社会矛盾等方面的内容较为突出。此外，还选收了一部分关于政权建设和教育工作方面的文稿。第八册，编入1959年的文稿共322篇。主要包括人民公社发展和“大跃进”进程、庐山会议及反右倾斗争以及读书、群众运动等方面的问题。第九册，编入1960年1月—1961年12月的文稿共294篇。主要包括国内经济形势、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开展调查研究以及政权建设、党的建设和对外宣传等方面的问题。第十册，编入1962年1月—1963年12月的文稿共203篇。这一册，集中选收了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及《对刘少奇〈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报告〉稿的批语和修改》等一组文稿，其他还包括党的制度建设和领导干部培养与交流、经济发展、政权建设以及文艺、群众工作等方面的内容。第十一册，编入1964年1月—1965年12月的文稿共240篇。主要内容包括国家政权建设、党务工作、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以及教育、文化等方面的问题。第十二册，编入1966年1月—1968年12月的文稿共378篇。其中，主要是关于“文化大革命”方面的文稿、谈话、批语。第十三册，编入1969年1月—1976年7月的文稿共277

篇。这是毛泽东晚年关于党政建设、关于经济、教育、理论、文艺、外事等方面的文稿、批语，反映毛泽东晚年在全局上一直坚持“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但也制止和纠正过一些具体错误的情况。《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的编印出版，对于学习和研究毛泽东思想，对于研究建国后27年的历史经验和教训，加深理解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理论和路线，有着重要意义。

【周恩来选集】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委员会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分上、下两卷。上卷于1981年元旦起在全国公开发行，下卷于1984年12月15日在全国公开发行。选集记录了周恩来为中国革命事业英勇奋斗的光辉业绩、崇高思想和优秀品质，记录了他在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中作出的卓越贡献。上卷收入了从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起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重要著作，共60篇，其中40篇没有公开发表过。其中收入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著作2篇，主要阐述了中国共产党在大革命时期统一战线中的策略路线。收入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著作11篇，集中反映了周恩来在党的建设、白区工作、红军和根据地建设方面卓有成效的工作和见解。在党的建设方面，他提出要坚决肃清党内一切非无产阶级思想意识；在白区工作方面，他强调白区党的工作者要深入工厂、农村、社会，扎扎实实地做好群众工作；在红军和根据地建设方面，他提出了先有农村红军，后有城市政权是中国革命特征的重要思想。收入抗日战争时期的著作15篇，集中反映了周恩来反对妥协求和、壮大人民武装、建立强大的革命根据地、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保证抗日战争的胜利方面的实践活动和理论贡献。特别是他为西安事变的胜利解决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了突出的贡献。此外，《关于党的“六大”的研究》，是一篇研究党史的珍贵文献。收入解放战争时期的著作32篇，反映了周恩来在中国人民的革命战争处于决战阶段的革命实践和重要思想。主要包括以下方面的内容：揭破蒋介石假和谈、真内战的阴谋，阐明中国共产党的坚定立场；对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提出了纲领性意见，既指出新民主主义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的区别，又指出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也要反对农业社会主义和极端平均主义；他号召学习毛泽东，同时指出，毛泽东是从人民当中、从长期革命运动中产生的领袖，决不要把毛泽东看成一个偶然的、天生的、神秘的、无法学习的领袖，不要当成一个孤立的神；在全国解放前夕召开的中国人民政协第一届全体会议上作的报告中，他阐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政权性质及其对内对外的各项基本政策。选集下卷收入周恩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重要著作，共56篇，其中35篇没有公开发表过。这56篇著作的内容涉及经济建设、知识分子和文化建设、国防建设、统一战线、外交、党的建设和政权建设等方面，基本上反映了周恩来对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主要观点。在经济建设方面，他最先提出了农业是基础，工业是领导的重要观点；提出经济工作要实事求是，反对急躁冒进的倾向；几届政府工作报告关于经济建设的论述，贯穿了实现四个现代化，建设社会主义强国的中心思想，并从我国实际出发，提出发展经济的方针政策。在知识分子政策方面，他充分肯定知识、知识分子在革命和建设中的作用，提出知识分子已经是劳动阶级的一部分，建成社会主义强国的关键在于实现科学技术现代化等正确主张。在文化建设方面，为纠正文艺工作中的“左”的倾向，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他强调要发扬艺术民主，尊重文艺规律；在统一战线和民族政策方面，他指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新任务，是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动员更多可能团结的因素，来参加社会主义建设；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是指导统一战线民主生活的原则；社会主义的民族政策是要使所有的民族得到发展，得到繁荣。在外交方面，他首次提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和“求同存异”的原则，在国际上产生了很大影响。在执政党建设和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建设方面，他指出党内目前的主要危险是资产阶级个人主义；官僚主义在执政党内是非常危险的；领导干部要过好“五关”，即思想关、政治观、社会关、亲属关和生活关；专政要继续，民主要扩大。选集还收入了周恩来在“文化大革命”时期非常复杂和困难的条件下，为保护大批干部、民主人士、科学家而发出的若干电文。《周恩来选集》中的思想十分丰富，记录了他为中国人民的革命和建设事业英勇奋斗的光辉业绩，反映了他的崇高思想和优秀品德。记录了他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和中国的实际相结合，解决中国革命和建设中的各种复杂问题所做出的卓越贡献。《周恩来选集》中的光辉思想，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解决中国革命和建设问题的珍贵成果，是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

【刘少奇选集】 中共中央文献编辑委员会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分为上、下两卷。上卷于1982年1月10日在全国公开发行。上卷共31万字，集中了刘少奇建国以前最重要的讲话、文章、书信和电报38篇，其中22篇没有公开发表过。这些文稿记录了刘少奇在党的建设、白区工作、工人运动、统一战线，抗日游击战争和根据地的开辟和建设等方面建立的不朽功绩，反映了他如何自觉地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来具体解决革命斗争的实际问题的；反映了他领导革命斗争的胜略和艺术，勇于承担责任、坚持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崇高品德，以及艰苦奋斗、密切联系群众的工作作风和遇事同群众商量的工作方法。《刘少奇选集》下卷于1985年12月15日在全国公开发行。下卷收入了刘少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重要著作38篇，共30多万字，其中有25篇没有公开发表过。这些文稿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刘少奇在建国后协助毛泽东主持中央的全面工作时，代表中央对许多重大决策所作的报告，是一批有重要影响的历史文献，如《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报告》、《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政治报告》以及1962年《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报告》等。另一部分是刘少奇作为党的理论家，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我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不断探索建设社会主义的规律、对许多问题提出的独到见解。如：提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的最基本的任务就是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提高人民生活水平；阐述了正确区分和处理敌对的和非敌对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观点，提出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不是敌我矛盾而是人民内部矛盾的思想；提出改革教育制度以及实行两种劳动制度、两种教育制度的设想；论述了加强执政党的建设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指出了执政党建设的方向，提出共产党员标准的八项条件，强调要为更高的共产党员的条件而斗争，等等。在“大跃进”造成国民经济比例失调和暂时经济困难时期，他的许多讲话和报告，坚持实事求是，指出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勇于承担责任，并坚决主张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提出和支持一系列扭转困难局面的措施。《刘少奇选集》所反映的作者的基本实践活动和理论贡献，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艰苦奋斗的记录和丰富经验，对于作为党的集体智慧结晶的毛泽东思想作出了重要贡献。

【朱德选集】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委员会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1983年8月1日起在全国公开发行。朱德作为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军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卓越领导人，在人民战争、人民军队建设、党的建设以及经济建设等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和重要的著述。《朱德选集》

收入了他从1931年至1962年的重要著作，共65篇，其中32篇是第一次公开发表。这些著作记录了朱德走过的革命道路，反映了他杰出的军事、政治才能以及崇高的品德和优良作风，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珍贵成果。军事著作为选集的主体，也有不少关于经济建设和党的建设的论著。选集选入朱德从1927年八一南昌起义到土地革命战争结束这一时期的著作6篇，集中反映了朱德运筹帷幄，指挥作战，精心研究适合中国革命战争特点的战略战术，加强红军建设的光辉业绩和理论建树。选集收入抗日战争时期的著作共17篇，深刻阐述了抗日战争的军事路线、人民军队的建军原则和人民战争的战略策略，提出了一整套带兵治军的方法，丰富了毛泽东关于人民军队人民战争的军事思想。选集收入解放战争时期的著作16篇，除指挥全国解放战争的内容外，还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对经济建设提出了一些切实可行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朱德十分关心军队建设、党的建设和经济建设。选集收入这一时期的著作26篇。这些著作提出了一系列加强人民军队正规化、现代化建设的正确方针、原则和具体措施；提出了许多切实可行的发展经济的建议；强调加强执政党的建设，搞好党内团结，发扬党内民主，同各种不良倾向作斗争。作为第一任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他在《加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等讲话中，阐述了纪律的重要性和纪律检查工作的重大意义，提出了克服党内违纪错误的措施，为开创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作出了贡献。朱德的全部著作，体现了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精神，体现了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同群众打成一片的思想，有许多精辟的论述。朱德以他在长期革命实践中，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珍贵成果，对作为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结晶的毛泽东思想、特别是毛泽东军事思想的丰富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邓小平文选】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委员会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邓小平文选》（1938—1965年），1989年8月20日在全国公开发行。这本文选集中了邓小平在“文化大革命”以前28年中的重要文章、讲话共39篇，其中30篇过去没有公开发表过。这些著作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邓小平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建国后17年这几个历史时期，从理论上和实践上对军事、政治、经济、党的建设等方面作出的贡献。文选收入抗日战争时期的著作9篇，对抗日民主政权中党的领导原则和工作方法，抗日根据地的经济建设，敌占区的组织工作与政策策略等问题，作了精辟的论述。文选收入解放战争时期的著作7篇，论述了挺进中原，创建大别山根据地，直至京沪杭作战的战略方针和部署，创造性地制定了中原新解放区土改和整党的政策和策略，突出反映了邓小平在革命斗争中从全局出发的战略思想和勇挑重担、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革命精神，以及在新的复杂的情况下善于发现问题、勇于提出新观点、能够打开新局面的革命胆略。文选收入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著作6篇，涉及新区工作的策略，新闻工作，统战工作，土改，镇反以及党的建设等方面。收入邓小平同志到中央工作后的著作17篇，其中论述了财政工作的方针，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的主要任务，必须正确地宣传毛泽东思想，以及为克服三年经济困难提出的一些重要的政策和办法。这一时期，邓小平特别重视执政党的建设，从党的指导思想、群众路线、民主集中制、集体领导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深刻的论述。这些论述主要集中在《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和《共产党要接受监督》等著作中。1994年7月，经作者同意，文选出版第二版，改称《邓小平文选》第一卷。本卷第二版增补了四篇著作，主要是作者担任中共中央总书记期间的讲话，全书共收入43篇著作。第二版对正文作了个别文字、标点的订正，并且增补了一些新的注释。《邓小平文选》（1975—1982年），1983年7月1日在全国公开发行。这本文选，收入邓小平从1975年至1982年党的十二大这段时间内的讲话、谈话，共47篇，其中39篇为第一次公开发表。文选收入1975年的著作8篇。反映邓小平在同“四人帮”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中，整顿各方面的工作，为促进安定团结和发展国民经济所作的巨大努力。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的两年，党的工作处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文选收入这两年的著作13篇。集中反映了邓小平反对“两个凡是”，倡导解放思想，支持实践是检验真理标准的讨论，为在全党重新确立马克思主义思想路线作出的卓越功绩。他在这些文章中所提出的必须用完整的准确的毛泽东思想来指导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的观点；科学技术是生产力，四个现代化的关键是科学技术现代化，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观点；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和实际相结合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精髓的观点，等等，为党重新确立实事求是思想路线，实现工作重心的战略转移作了重要的思想理论准备。收入文选的从十一届三中全会到十二大期间邓小平的讲话、谈话26篇。这些文献，提出和阐述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一系列理论问题和方针政策，如：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方针；把党和国家工作的重心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上来，一心一意搞四化；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搞四个现代化，必须在思想政治领域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大力发展生产力；坚持两手抓，一手抓对外开放、对内搞活政策，一手抓打击严重的经济犯罪活动；正确总结历史经验，确立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实事求是地分析和处理历史上遗留的重大事件；改革党和国家的领导制度，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既要坚持解放思想，又要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战线上既要反“左”，又要反右，有“左”反“左”，有右反右；等等。此外，对军队的现代化、正规化建设，统战工作，民族工作，正确处理兄弟党的关系等方面也有许多精辟论述。这本文选以邓小平在十二大上的开幕词为结束篇。开幕词指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这也是贯串《邓小平文选》（1975—1982年）的主旨思想。1994年7月，这本文选出版第二版，改称《邓小平文选》第二卷。本卷第二版增补了14篇著作，其中绝大部分是第一次公开发表。原收入本卷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幕词》移入《邓小平文选》第三卷。这次增补，对作者在70年代中至80年代初已经提出的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某些重要思想，作了比较充分的反映。全书共收入了60篇著作。第二版对正文中的个别地方根据原记录作了修订，对文字、标点作了少量订正，并且增补了一些新的注释。《邓小平文选》第三卷是1993年9月出版的。第三卷文选共有讲话、谈话119篇。很大一部分是第一次公开发表。曾经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增订本）、《邓小平同志重要谈话》（一九八七年二月——七月）等小册子中和报纸上发表过的著作，这次编入文选时，又作了文字整理，许多篇根据记录稿增补了重要内容。这本文选移入了前一本文选（1975—1982年）的最后一篇《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幕词》作了开卷篇，以1992年1月18日至2月21日《在武昌、深圳、珠海、上海等地的谈话要点》作为结束篇。邓小平的著作是马克思主义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际相结合的典范，特别是他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的著作，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毛泽

东思想。

《邓小平文选》是中国历史处于伟大变革时期产生的马克思主义光辉文献，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纲领性文献，对中国当前和今后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有重大而长远的指导意义。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邓小平1982年党的十二大以来重要讲话和谈话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1985年元旦起在全国各地陆续发行。第一版收入邓小平1982年9月至1984年11月之间的重要讲话和谈话22篇，二万余字。1984年12月以后，邓小平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总的指导思想继续作了阐发，特别是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方面，在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方面，都有许多重要论述。为此，中央文献研究室在征得作者同意后，于1987年2月编辑出版了本书的增订本。增订本共收入邓小平重要讲话和谈话44篇。本书是继《邓小平文选》（1975—1982年）之后又一本邓小平的重要著作，它紧紧围绕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个重要思想，将十二大以来邓小平的有关重要谈话、讲话编辑而成，以十二大开幕词为开卷篇。它集中反映了邓小平从中国的实际出发，运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理论，解决不断遇到的实际问题而提出和阐述的一系列重要思想和主张。这些重要的思想主要是：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社会生产力，贫穷不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要消灭贫穷；从我国的具体实际出发制定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战略目标，到本世纪末，实现国民生产总值翻两番；改革是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必由之路，改革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对外开放是我国长期的基本国策；根据国情进行政治体制的改革；在建设物质文明的同时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用“一个国家，两种制度”实现祖国的和平统一；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和平与发展是当今世界的两大战略性问题；加强党的建设，改善党的领导，等等。《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一书，精辟地阐述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布局，以及建设的目标、任务、道路和方法，是指导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纲领性文献，它凝聚了以邓小平为代表的党中央的集体智慧，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重大发展。

【陈云文选】 由中共中央委托中共中央书记处研究室编辑、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参加审核、校阅，人民出版社出版。《陈云文选》共分三卷，《陈云文选》（1926—1949年），1984年2月15日起在全国公开发行。收入陈云从1926年7月至1949年1月的45篇重要著作。这是陈云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著作中最具有代表性的部分，其中30篇没有公开发表过。这些著作的内容，涉及工人运动、农民运动、白区工作、武装斗争、党的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群众工作、革命根据地建设、经济工作以及工作方法等方面，其中篇幅最多、内容最丰富的是关于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陈云文选》（1949—1956年），1984年7月15日起在全国公开发行。这卷文选，收入了陈云从1949年8月至1956年7月的重要著作共52篇，其中36篇是第一次公开发表。这些著作，比较全面地反映了新中国成立以后，中国共产党在经济战线上，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迅速稳定物价，统一全国财政经济工作，恢复遭受严重破坏的国民经济，实行粮食等几种主要农产品的统购统销，开始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并有步骤地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特别是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进程及其成功经验。在文选的部分篇章中，陈云还提出了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改革经济管理体制的若干设想。这是一部汇集了陈云在经济方面重要观点的历史性著作，从中可以看出，在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这一伟大历史转变时期，陈云是如何既坚持原则又灵活地解决中国经济生活中的许多复杂问题的。《陈云文选》（1956—1985年），1986年6月15日起在全国公开发行。这卷文选，收入陈云从1956年党的八大至1985年9月这30年间的主要著作56篇，多数没有公开发表过。在这段时间内，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经历了从顺利发展到严重挫折、又从严重挫折到顺利发展的曲折道路；经历了“文化大革命”、粉碎“四人帮”、拨乱反正，而后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新局面的复杂历程。收入本卷的论著，反映了陈云在复杂的历史过程中，在若干重要关头，对经济建设、经济体制改革、党的建设和若干重大政治问题提出的正确看法和意见，总结的经验和教训。这方面的论著，在当前仍然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这卷文选还收录了近期收集到的陈云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四篇重要著作。三卷《陈云文选》共收入陈云自1926年至1985年这60年来的157篇著作。《陈云文选》是马列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和建设实践相结合的结晶，是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对中国的经济体制和管理方法的改革，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仍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瞿秋白文集】 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指导下，由瞿秋白文集编辑组编辑。文集分政治理论编八卷和文学编六卷，分别由人民出版社和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政治理论编所收的均为瞿秋白的政治理论及有关哲学、社会科学的著述和部分译文，反映了作者各个时期的政治思想和理论观点。它不仅是研究瞿秋白革命活动、思想发展及对中国革命的巨大贡献的重要文献，也是研究中国近代革命史和思想史、研究中国共产党历史的重要文献。政治理论编的第1卷，收入1919年7月至1923年2月的著作；第2卷，收入1923年1月至1924年底的著作；第3卷，收入1925年2月至1926年3月的著作；第4卷，收入1926年4月至1927年7月的著作；第5卷，收入1927年8月至1928年7月的著作；第6卷，收入1928年7月至1930年4月的著作；第7卷，收入1930年9月至1934年的著作；第8卷，主要收入作者在哲学、社会科学方面翻译的部分著作。收入政治理论编的著作，出版时做了一些题解和注释，少数篇做了个别文字订正。文学编收录了瞿秋白的有关文艺理论方面的著作、文章和小说、诗歌、杂文等文学作品。

【瞿秋白选集】 经中共中央批准，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指导下，由瞿秋白文集编辑组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1985年6月起在全国公开发行。选集从瞿秋白文集中精选有代表性的论著54篇，属政治理论的49篇，文学的5篇，共33万字。其中有6篇是第一次正式公开发表。选集着重反映瞿秋白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应用于中国实际所作的巨大努力和杰出贡献，反映他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主要思想和活动。选集收入他从1923年至1925年五卅运动前的论著13篇。这些著作深入研究了中国的社会状况和阶级关系，揭露了帝国主义的野蛮侵略和封建军阀的黑暗统治，对中国革命的基本理论问题进行了系统的探讨和论述，提出了许多深刻的见解。如，他最先阐述了中国革命的领导权问题，认为只有无产阶级是最先进最革命的阶级，在中国，“即使资产阶级革命，亦非劳动阶级为之指导，不能成就”。选集收入1925年五卅运动到大革命失败前的著作21篇。这些著作回答了革命斗争中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强调无产阶级与其他被压迫阶级建立和发展联合战线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指出中国革命的主要斗争方式是武装暴动和武装农民，必须积极“创造革命军队”，认为农民是革命队伍中最有力最伟大最主

要的同盟军，无产阶级必须认真发动和武装农民，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这期间，他还著文批判了陈独秀右倾机会主义。选集收入大革命失败到1930年底的著作13篇，这些著作主要论述中国革命的性质，开展农村游击战争、创建农村革命根据地的可能性和必要性，为后来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胜利的革命道路理论的形成作出了贡献。1931年1月六届四中全会以后，瞿秋白被解除了党中央的领导职务。在此后的三年中，他更多地集中精力在文化战线上为党工作，写了许多文艺理论和文学作品，选集收入了其中的5篇。这些著作系统地介绍了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深入探讨和论述无产阶级文学和文化运动的许多重大理论原则问题，批判了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文艺思潮，与国民党反动派的文化“围剿”进行了坚决的斗争。1934年2月，瞿秋白到中央苏区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教育人民委员会委员。选集收入了《节省每一粒谷子来帮助战争》和他最后公开发表的两篇文章。在《中国能否抗日?》一文中，他驳斥了国民党反动派散布的中国无力抗日的谬论，从敌我各方力量的对比及其可能的变化，说明中国能够抗日，而且只有抗日，才能保障民族的解放和生存，才能保障中国革命更伟大的胜利。

【张闻天选集】 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的支持下，由张闻天选集编辑组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1985年8月30日起在全国公开发行。选集是从张闻天卷帙浩繁的文稿中精选辑录而成的。选收了他从1931年至1974年写的具有代表性的著作70篇，共约35万字。其中《庐山会议上的发言》等51篇是首次公开发表。这些文稿反映了张闻天一生的主要革命活动和理论活动。收入选集的头5篇文章，反映的是中国共产党犯“左”倾错误的时期，也是党内对“左”倾错误的怀疑、不满和反对逐渐积累和增长的时期的情况。这些文章中明确批评文艺战线上的关门主义、宣传战线上的“党八股”、劳动政策上侵犯工商业和手工业的过火现象，以及拒绝同国民党上层人物建立统一战线的关门主义，矛头所向，都是当时的“左”倾错误；他受遵义会议委托起草的遵义会议决议，全面系统地批判了“左”倾军事路线，对于结束“左”倾路线在党中央的统治，实现历史转折，挽救党和红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遵义会议后，张闻天被推举为党中央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分工中负总责。收入选集的这一时期的文章，生动地反映了他作为党的领导人的业绩，以及他同张国焘右倾逃跑主义和分裂主义的坚决斗争。收入选集的第三部分文稿是他关于抗日战争统一战线的文章、报告。这些文稿分析了当时国内政治形势和阶级关系的变动，论证了中国共产党建立统一战线的方针策略，提出在同国民党的合作中要保持中国共产党的独立性使“我党实际上起指导作用”的思想，这是党在这一历史时期的重要文献。选集还收录了张闻天关于党的理论宣传和干部教育工作方面的论著10篇，收录了他在东北致力于根据地开辟和建设的文稿15篇。全国解放后，张闻天转入外交战线，工作达10年之久，在我国外交政策和外交业务工作建设等方面作出了贡献。这期间，他作过许多讲话、报告，起草过许多文件，选集收入了最具有代表性的《关于执行我国和平外交政策中的一些问题》等文稿两篇。选集收录的《庐山会议上的发言》，对1958年“左”倾错误进行了深入系统的、实事求是的分析批判，是我党当时批“左”的最珍贵文献之一，其中许多观点至今仍有教育意义。选集还收入了张闻天1961年到1964年离开领导岗位后写的6篇笔记和给中央的一份报告，这些文稿实际上是他在庐山会议发言的继续，而且更加充实，更加理论化。收入选集的最后5篇文章，是张闻天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写的，它批评了“文化大革命”的“理论根据”，强调无产阶级政权最主要的任务是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党内矛盾决不能用镇压的办法去解决；上层领导者不应当只喜欢人们讲阿谀奉承和歌功颂德的话，而不欢迎人们讲不同意见。这批文稿，是党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批判“文化大革命”错误的有代表性的政治理论文献。《张闻天选集》收录的是张闻天一生的论著的精华，是党和人民的一份宝贵的精神财富，它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毛泽东思想是集体智慧的结晶。

【任弼时选集】 中共中央文献编辑委员会编辑，1987年9月人民出版社出版。选集收入了任弼时从1925年到1950年间47篇有代表性的重要著作，共32万字。其中32篇为首次公开发表。这些著作凝集了任弼时在革命实践和思想理论方面的业绩和智慧，反映了他参与党中央重大决策、推动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的业绩。选集以1925年论共青团《怎样布尔什维克化》一文开卷，1949年《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政治报告》和1950年为纪念《中国青年》创刊27年而作的文章结尾。任弼时是共青团工作的奠基人，他提出青年团是先进青年群众性的组织，要在党的领导下，发挥青年团的先锋模范作用，团的工作要适合青年特点等思想。从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开始，任弼时参与党中央的领导工作，对党的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1927年8月7日《在中央紧急会议上的发言》，是保存下来的有历史意义的党内文献。他对白色恐怖下，党组织如何整顿发展，党在城市和农村如何进行领导工作，有多篇文章论述。在红二方面军的创建、红军长征及三大主力红军会合的过程中，任弼时的作用和功绩是显著的。收入选集的这一时期的著作，为研究红军的建设和长征提供了珍贵的资料。从土地革命转变为实行以国共合作为中心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是党第二次历史性转折。在《国民党政策的转变和国共合作的前途》一文中，任弼时分析了国内外形势的变动，以及党提出建立统一战线后的影响，指出基本趋势是有利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形成，要采取措施巩固国民党表示的接受中国共产党主张的转变，并使之向前发展。抗战后，在统一战线问题上党内发生严重分歧时，任弼时在共产国际执委会作报告，阐明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的政治路线和抗战方针的正确性，获得共产国际的理解和支持，对胜利召开党的六届六中全会起了很重要的作用。党的七大以后，他成为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在此期间的很多著作都已收进选集。1941年后，任弼时参与领导延安整风并为之付出很大精力。选集中选有《关于增强党性问题的报告大纲》、《领导方法和领导作风》等文，系统地阐述了党在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的建设问题。任弼时长期分管陕甘宁边区工作，收入选集的《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工作的基本方针》等著作是论述边区经济建设的专著，反映了他将经济建设作为根据地建设的中心的思想。收入选集的解放战争时期的著作，反映他参与指挥全国解放战争、指导各解放区土地改革、促进全党工作重心由乡村转到城市、筹建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指导青年团的建设等方面作出的历史贡献。收入《任弼时选集》的文稿，体现了革命理论和革命实践的结合和统一。

【董必武选集】 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指导下，由《董必武选集》编辑组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1985年4月15日起在全国发行。选集收入了他从1926年至1965年间的重要讲话和文章57篇，共约28万字。其中有22篇此前没有公开发表过。这些著作重点反映了董必武对我国政权建设、法制建设和党的统一战线等重大问题的论述。收入选集的《论新民主主义政权问题》和《论加强人民代表会议的工作》等文，是关于人民政权建设方面有代表性的重要论著。这些文章指出，革命胜利后，人民获得了民主自由，但人民享受民主自由的实质，必须有恰当的民主形式

把它固定下来，使之制度化、法律化。这种民主形式就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政权建设的首要任务，就是建立和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管理国家大事的权力。正确理解党和政权机关的关系，是政权建设中的一个重要问题。他认为党对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是一个基本原则，要坚决贯彻执行；但党组织不能直接管理国家事务，不能包办代替国家政权的工作，以保证政权机关独立地、有成效地发挥其自身的职能。党组织应当集中精力加强对重大方针政策的领导。收入选集的《关于党在政治法律方面的思想工作》和《进一步加强人民民主法制，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等文，是董必武马克思主义法学思想最主要的代表作。他指出，法制和国家是紧相连的，没有法制就不能成为一个现代国家。无产阶级领导人民夺取政权后，必须迅速创立人民民主的法制，以促进和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他在1956年提出，加强法制的中心环节是依法办事，一是要有法可依，二是要有法必依。特别是要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逐步制定出必要的法规。同时要加强法制宣传，培养人民的法律意识，教育人民信法、懂法、守法。党员和国家干部首先要模范地遵守法制。凡自命特殊、置国家于不顾的人，不管他地位多高，功劳多大，一律追究法律责任。对利用职权犯法的，必须加重治罪。选集的另一重要内容是关于党的统一战线问题。自1924年建立国共统一战线时起，董必武一直致力于党的统一战线工作。全国解放后，他强调统一战线仍然是决定党的事业成败的基本政策。选集反映了作者在长期的革命实践中对党的建设、统一战线、政权建设等方面所作出的特殊贡献。

【李先念文选】 在中央文献编辑委员会指导下，由原中央书记处研究室编辑、中央文献研究室审核、校阅和注释，1989年2月人民出版社出版。文选收入了李先念从1935年6月至1988年2月的重要著作94篇，其中75篇为首次公开发表。这些著作，记述了作者半个多世纪革命生涯的主要实践活动，以及他在政治、军事、经济等方面的重要观点和见解。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原理原则，并把它运用于革命和建设的实践，是文选的基本特点。按照历史的进程和作者的经历，这部文选的内容大体分为三个时期。第一时期从红军长征到全国解放，共收文稿25篇。反映了作者在革命战争年代建设人民军队，创立和巩固革命根据地，实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独立自主地开展敌后抗日游击战争等方面所进行的艰苦斗争和取得的丰富经验。第二时期从全国解放到1954年。此间李先念在湖北省担任党政主要领导工作，在中南地区担任主要领导工作。这一时期的著作收入文选的有18篇。这些著作主要反映作者周密分析和掌握本地区的特点，正确执行中共中央和中央人民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为继续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遗留的任务，实现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建立和巩固人民民主政权，以及为准备社会主义改造和工业化建设，所进行的卓有成效的工作和取得的新经验。第三时期为作者1954年到中央工作期间。收入文选的这一时期著作有《加强对商业工作和私商改造工作的领导》等51篇，集中反映了作者从中国国情出发进行建设与改革的主要观点。从1954年至“文化大革命”前的19篇著作，反映了他参与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领导工作，在计划、财政、金融、商业、外贸等方面不断总结经验，探索规律所提出的重要见解，和为纠正“大跃进”错误、战胜三年困难，参与领导国民经济调整等方面向中央提出的重要建议。“文化大革命”期间收入文选的一组批语和两篇讲话，从多方面反映了李先念协助周恩来主持国务院的经济工作所作出的努力，反映了1975年协助邓小平，促进安定团结和发展国民经济所作的努力。收入文选的1976年以后的著作29篇，反映了他在参与领导全党实现历史性伟大转折和新的历史时期经济调整、改革开放工作中的重要意见和实践活动。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921—1949)】 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时期的重要历史文献集。经中央批准，由中央档案馆编辑，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审定，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从1989年起陆续公开出版发行。文件选集收入的是自1921年党创立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会议文件，报告，电文，批示，指示，领导人讲话和文章等重要文献，全面反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赢得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所走过的光辉而曲折的历程，以及在革命斗争的实践中获得的宝贵经验和教训。《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921—1949）》的公开本是在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本书内部本的基础上增补修订而成的。公开本比内部本内容更丰富。内部本共出14册，600余万字，公开本共出18册，共收各类文件7700余件，约900万字。收入本选集的文献，均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或资料原貌刊印；对于有几种版本的同一文件，编者进行了认真的比较、研究和鉴别，选择最好的版本作为底本刊印；凡纠正文件中的文字错漏、由编者拟定和修改的标题，都用符号标出，或作说明，使文件选集保持了历史原貌，具有权威性。《中共中央文件选集》按文件发出的时间顺序编排。《中共中央文件选集》是国内第一次公开出版的大型党内文献集，是研究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中国革命历史的极为珍贵的历史文献。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1982年8月在全国内部发行。从十一届三中全会到十二大，中国共产党实现了一次伟大的历史性转变。《选编》是这四年来历史的总结，胜利的记录，是光辉的实践中产生的光辉的文献。《选编》选收了从1978年12月至1982年8月期间党的重大方针政策性文件、文稿，中央领导人的重要讲话、报告、文章共104篇，近80万字，分为上、下两卷。《选编》中没有公开发表过的文稿有68篇，不少是过去只发至省军级，或只在中央小范围内传阅的文件。如《对起草〈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意见》一文，是邓小平9次小范围内部谈话的节录；《处理兄弟党关系的一条重要原则》，也是他同个别领导同志的谈话节录，本书第一次发表。陈云的《计划与市场问题》，是一份手稿，过去只在极小范围内传阅。李先念、陈云的《关于财政经济工作给中央的一封信》，也未下发过。《选编》以三中全会公报为开卷篇。这是一个纲领性文件，它记载了三中全会确定的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正确指导方针。这个方针是党胜利实现历史性伟大转折的指针，也是贯穿全书的基本思想。为三中全会作准备，党中央于1978年11月召开了中央工作会议。本书选入了这个会议上两个最重要的讲话：邓小平的讲话和陈云在东北组的发言。邓小平的讲话是对中央工作会议的总结，实际上就是三中全会的主题报告。他系统地阐明了解放思想的重要性，指出解放思想是当前的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一个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一切从本本出发，思想僵化，迷信盛行，那它就不能前进，它的生机就停止了，就要亡党亡国。”陈云的发言中心是建议中央平反几个重大冤假错案，他率先解放思想，冲破“两个凡是”的束缚，表现了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对党和革命事业的高度责任感和坚持真理、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选编》收入了十一届五中全会为刘少奇平反的决议等影响最大、最有代表性的文件。《选编》中的大量篇幅，集中反映了中国共产党探索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艰难历程和取得的丰硕成果。邓小平在党的理论务虚会上的讲话中指出：“过去搞民主革命，要适合中国情况，走毛泽东开辟的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现在搞建设，也要适

合中国情况，走出一条中国式的现代化道路。”从1979年开始，党中央和中央领导同志反复地强调这个思想。1979年4月中央工作会议，针对国民经济中比例失调的情况，提出了调整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李先念在这次会议的讲话中，详细地阐述了调整的必要性和调整的主要任务。但由于当时“左”的指导思想还没有完全得到纠正，党内认识不一致，因此执行得很不得力。1980年12月中央工作会议上，中央总结了两年来的经验教训，指出：必须摆脱“左”的思想和做法的束缚，真正从中国国情出发，端正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陈云在这个会议上所作《经济形势与经验教训》的讲话，提出了经济工作的许多重大原则，贯穿着实事求是、一切从中国的国情出发的精神。从这次会议以后，中国共产党在端正指导思想，认识我国国情，走中国式的建设道路上，迈开了新的步伐。《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的通知》、《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国家农委〈关于积极发展农村多种经营的报告〉的通知》和《中共中央批转〈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等几篇重要文献，总结了农业合作化以来的经验教训，肯定了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同时也生动地反映出，在农业问题上，我们的思想是逐步解放的，局面是逐步打开的，经验是逐步积累的。《选编》中收入的关于经济问题的许多文稿，提出了这一时期在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中许多重大原则问题的精辟意见，初步总结了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新鲜经验。为了使中国的现代化建设沿着社会主义道路前进，邓小平1982年7月4日在军委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提出了搞好现代化建设的四个保证：第一是体制改革，目前进行机构改革；第二是坚决打击经济领域的犯罪活动；第三搞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主要是使我们的各族人民都成为有理想、讲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人民；第四是党的建设，党的组织和作风的整顿。经过近四年的探索和实践，中国共产党对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有了一个比较清晰的轮廓，而且有了一系列具体政策措施。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决议中归纳的十条主要点和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提出的十条经济建设方针，以及《选编》中其他文稿提到的三中全会以来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方面的许多具体方针政策，都体现了这段时间取得的成果。在这个基础上，形成了十二大提出的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纲领。贯彻三中全会的方针，遇到了来自“左”的和右的错误倾向的阻挠。《选编》这部书反映了中国共产党在制定和贯彻执行一系列方针政策中始终注意正确地开展两条战线的思想斗争，邓小平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一文，有针对性地指出，在摆脱“左”的错误影响的同时，必须在思想政治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任何怀疑或否定四项基本原则的右的倾向。邓小平1980年12月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以及1981年3月同总政领导同志的谈话，再次强调指出，三中全会提出解放思想，重点是纠正“左”的错误，后来又出现右的倾向，当然也要纠正。四项基本原则必须坚持，绝不允许任何人加以动摇。反对和否定四项基本原则，有来自“左”的，有来自右的；有“左”就反“左”，有右就反右。思想倾向问题，反映在思想文化领域内，既存在着“左”的思想僵化，又有资产阶级自由化现象。所以会出现这种复杂的状况，关键在于党的领导软弱涣散。1981年8月，在根据邓小平建议召开的思想战线问题座谈会上，中央领导同志严肃地批评了在思想战线上党的领导涣散软弱，不敢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倾向进行斗争的问题。在对社会主义现阶段阶级斗争形势的估计上，同样存在着两条战线的思想斗争。选编收入的《关于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的一些提法问题》、《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击经济领域中严重犯罪活动的决定》等文稿，对此作了全面深刻的阐述和分析。指出，当前、阶级斗争还在一定范围内存在。“我们既不能夸大这个事实，以致重犯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又不能忽视这个事实，真正犯阶级斗争熄灭论的错误。”贯彻三中全会方针，解放思想，拨乱反正，不可避免地要涉及到怎样评价毛泽东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这个重大原则问题。《选编》收入的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以及邓小平对起草决议的意见，对这个经过长期讨论的问题作了系统的总结和回答。决议实事求是地评价了毛泽东的功过是非，科学地阐明了毛泽东思想的发展过程、基本点和主要内容，明确地提出今后必须继续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这部《选编》是党中央集体智慧的结晶，是广大群众实践经验的总结。

【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继《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之后的又一部新时期重要文献选编，分上、中、下三册，共128篇，约87万字。1986年10月出版上、中两册，1988年5月出版下册。《选编》收录1982年9月至1987年10月这段时间的重要文献，包括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制定发布的文件和一些中央领导人发表的重要讲话、文章等，中央领导人的文稿均经过本人审定。这部文献集比较全面地记录了五年间党和国家在经济建设、体制改革、对外开放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形成的一系列重大的方针政策和基本的理论观点，反映了党中央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上进行探索、实践、创新所取得的新的成果，从中可以清楚地看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不断发展的历史过程。《选编》以邓小平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幕词》为首篇。它提出了贯穿全书的指导思想，即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开幕词还提出80年代的三大任务及到本世纪末要抓紧的四件工作，为全党和全国人民指明了奋斗方向。《选编》还收入了十二大的政治报告《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十二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和闭幕词。党的十二大提出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力争到本世纪末全国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的宏伟目标。发展农业是实现十二大宏伟目标的战略重点之一，《选编》收入了一系列有关发展农村经济、深化农村改革的文献，如：《中共中央关于印发〈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的通知》、《中共中央关于1984年农村工作的通知》(1984年1月1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转发农牧渔业部和部党组〈关于开创社队企业新局面的报告〉的通知》(1984年3月1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的十项政策》(1985年1月1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关于1986年农村工作的部署》(1986年1月1日)、中央政治局通过的《把农村改革引向深入》(1987年1月22日)，等等。在全面完成和超额完成第六个五年计划的基础上，按照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总要求和对内搞活经济、对外实行开放的总方针，继续做好1986—1990年这五年的工作，1985年9月23日，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建议》。《选编》还收入了《关于第七个五年计划的报告》(1986年3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1986—1990)(摘要)》。十二大以后，在农村改革取得初步成功的情况下，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的改革全面展开。《选编》收入了一系列中央关于深入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文献，如：《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1984年10月20日)、《中共中央关于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决定》(1985年3月13

日)、《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1985年5月27日)以及国务院关于扩大企业自主权、增强大中型企业的活力的规定等等。在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政策的新的历史条件下,有些党员不能抵制资本主义腐朽思想和封建主义残余思想的影响和侵蚀,党在思想、作风、组织各方面存在着许多问题,这同党所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不相适应。为此,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从1983年下半年开始,用三年时间对党的作风和组织进行一次全面整顿。《选编》收入了中共十二届二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中共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关于第二期整党工作的基本要求的通知》(1985年4月10日)等文献。在全党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现代化建设以后,中央一再指出,为了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必须加强干部的教育和训练,实现干部队伍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为此,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了一系列通知、指示。收入本选编的主要有:《关于中央党政机关干部教育工作的决定》(1982年10月3日)、《中共中央关于严格按照党的原则选拔任用干部的通知》(1986年1月2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定》(1986年2月4日)等。根据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关于在建设物质文明的同时努力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战略决策,中央发出了一系列加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通知、决议,中央领导同志对此也多次发表了讲话。《选编》除收录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外,还选收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的通知》(1983年1月20日)、《中共中央关于批转〈国营企业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纲要(试行)〉的通知》(1983年7月1日)、陈云的《必须纠正忽视精神文明建设的现象》(1985年9月24日)、邓小平的《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上的讲话》(1986年1月17日)、彭真的《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思想的几个问题》等。经济体制改革的展开和深入,为政治体制改革创造了必要的条件,同时也对政治体制改革提出了进一步的要求。《选编》收入的关于政治体制改革的文献有邓小平的《改革政治体制,增强法制观念》(1986年6月28日)、《政治体制改革要有一个蓝图》(1986年9月13日),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工作的通知》(1986年9月26日)等。加强军队的现代化建设,是新的历史时期我国军队的根本任务。《选编》收入的有关军队建设的文献有:杨尚昆的《建设一支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军队》(1984年8月1日)、邓小平的《军队要服从整个国家建设的大局》(1984年11月1日)、杨尚昆的《我国减少军队百万员额是重大战略决策》(1985年7月10日)等。在新的历史时期,继续加强我国的多党派合作,巩固扩大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对于发扬社会主义民主,促进全国各族人民的团结、统一,实现党在新时期的总任务,具有重大意义。《选编》收入关于统一战线方面的文献有:邓颖超的《发扬统一战线的优良传统和作风》(1984年5月12日)、《中共中央批转中央统战部〈关于新时期党对民主党派工作的方针任务的报告〉的通知》(1986年7月16日)等。在新的历史时期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积极开创利用外资,引进先进技术,是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步骤。《选编》收入的有关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文献有:《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批转〈沿海部分城市座谈会纪要〉的通知》(1984年5月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批转〈长江、珠江三角洲和闽南厦漳泉三角地区座谈会纪要〉的通知》(1985年2月18日)、《国务院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1986年10月11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建立海南省及其筹建工作的通知》(1987年9月26日)等。我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学习外国先进技术,利用外资,这只是社会主义建设的一个补充,而不能离开社会主义道路,更不能搞资产阶级自由化。《选编》收入的有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文献,有邓小平的讲话:《党在组织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迫切任务》(1983年10月12日)、《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1984年6月30日)、《旗帜鲜明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1986年12月30日)、《吸取历史经验,防止错误倾向》(1987年4月30日)、《我国方针政策的两个基本点》(1987年7月4日),另外还收入了《中共中央关于当前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若干问题的通知》(1987年1月28日)。《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的出版,将有助于广大党员和干部总结、研究我国新时期进行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新鲜经验,加深理解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这是继《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之后又一部重要文献选编,分上、中、下三册,共186篇,约133万字。在1991年11月、10月出版上册和中册。《选编》上册和中册,收入从1987年党的十三大前夕至1990年12月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这段时间的重要文献,共124篇。其中包括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发出的文件53篇,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发表的讲话、文章等70篇,《人民日报》社论1篇。中央领导同志的文稿都经本人审定。《选编》收入的邓小平《关于召开党的十三大的几次谈话》(1987年7月—11月)、十三大的政治报告《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1987年10月25日)等篇,对研究分析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改革开放的进程、总结历史经验、全面理解十三大的精神,具有重要作用。邓小平在谈话中指出:"即将召开的党的十三大,主要有两个内容:第一,把政治体制改革提到议事日程上来;第二,使我们领导层更年轻化一些。""十三大实际上应该叫做改革、开放的大会,要加快改革步伐,深化改革。政治体制改革的问题几年前就提出来了,但过去把重点放在经济体制改革上。这次才把政治体制改革提到议事日程上来。十三大要作的报告将从理论上阐述改革开放的重要性、必要性,这是十三大的主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们开放改革,制定了一系列新的方针和政策,到今年为止已经九年时间,九年来,发展比较顺利。""十三大报告肯定这九年是搞对了,对过去作了一个很好的总结。我认为这个报告是一个很好的报告,解答了一系列根本性的问题,使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制定的一系列方针、政策能够持久地延续下去。"《选编》中的《国家体改委关于一九八八年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方案》(1988年2月27日)、姚依林的《关于一九八八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1988年3月26日)、《国务院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若干问题的决定》(1988年5月3日)、李鹏的《把建设和改革的重点切实放到治理经济环境和整顿经济秩序上来》(1988年12月5日)、《国务院批转国家体改委关于一九八九年经济体制改革要点的通知》(1989年3月4日)、李鹏的《坚决贯彻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方针》(1989年3月20日)、姚依林的《关于一九八九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1989年3月20日)等篇,是分析研究1988—1989年这两年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发展状况的重要文件。《选编》中的乔石的《加强党的纪律,保证全面深化改革目标的顺利实现》(1988年9月2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公司的决定》(1988年10月3日)、李鹏的《把稳定、改革、发展统一起来》(1989年2月6日)、邓小平的《改革要有稳定的政治环境》(1989年2月26日)、《人民日报》的社论《必须旗帜鲜明地反对动乱》(1989年4月26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告全体共产党员和全国人民书》（1989年6月5日）等篇，是针对党的十三大以后的头两年出现社会金融秩序、物价管理、社会集团购买力、社会局势不够稳定等问题而言的，是分析研究这两年社会改造状况的主要文件。《选编》中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三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公报》（1989年6月24日）、江泽民《在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上的讲话》（1989年6月2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近期做几件群众关心的事的决定》（1989年7月28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三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公报》（1989年11月9日）、《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决定（摘要）》（1989年11月9日）、江泽民《在党的十三届五中全会上的讲话》（1989年11月9日）、《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1990年3月12日）、《中共中央印发〈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若干规定〉的通知》（1990年5月25日）、《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1990年12月31日）等篇，其指导思想和基本内容，是着眼于加强党的建设、提高掌握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水平、保证我国社会在改革、发展、稳定的局势下，开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新局面。《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册，收入的是从1991年1月—2月邓小平视察上海时的谈话至1992年10月党的十三届九中全会这段时间的重要文献，共62篇，47万字，1993年12月出版。《选编》下册，包括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发出的文件33篇，中央领导同志发表的讲话、文章29篇。中央领导同志的文稿都经本人审定。《选编》的"开卷篇"，是邓小平《善于利用时机解决发展问题》（1990年12月24日）。邓小平指出："对一年半以来中央的工作，我满意。对这次统一思想，制定出新的五年计划和十年规划，我完全赞成。""我们必须从理论上搞懂，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区分不在于是计划还是市场这样的问题。社会主义也有市场经济，资本主义也有计划控制。""稳定压倒一切，人民民主专政不能丢。你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用资产阶级人权、民主那一套来搞动乱，我们坚决制止。""中国问题的关键在于共产党要有一个好的政治局，特别是好的政治局常委会。只要这个环节不发生问题，中国就稳如泰山。"《选编》中的邓小平《视察上海时的谈话》（1991年1月28日—2月18日）指出："不要以为，一说计划经济就是社会主义，一说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不是那么回事，两者都是手段，市场也可以为社会主义服务。"这对全党统一关于社会主义本质的认识具有现实意义。《选编》收入的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1991年7月1日）、江泽民的《加强各民族大团结，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携手前进》（1992年1月14日）等篇，深刻阐明了中国共产党70年的奋斗历程、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的庄严使命、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的建设以及充分认识民族工作的长期性、复杂性、重要性，90年代民族工作的主要任务，进一步加强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等问题，为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在实践中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实现国家现代化的战略部署，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奋勇前进，指明了方向。《选编》收入的邓小平《在武昌、深圳、珠海、上海等地的谈话要点》（1992年1月18日—2月21日）。邓小平指出："革命是解放生产力，改革也是解放生产力。""要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关键是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基本路线要管一百年，动摇不得。""改革开放迈不开步子，不敢闯，说来说去就是怕资本主义的东西多了，走了资本主义道路。要害是姓'资'还是姓'社'的问题。判断的标准，应该主要看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抓住时机，发展自己，关键是发展经济。""经济发展得快一点，必须依靠科技和教育。""中国要出问题，还是出在共产党内部。对这个问题要清醒。"江泽民高度评价了邓小平的上述谈话的重要性。他在中共中央党校省部级干部进修班上所作的《深刻领会和全面落实邓小平同志的重要谈话精神，把经济和改革开放搞得更快更好》（1992年6月9日）的讲话中指出："小平同志的这些讲话，深思熟虑，高瞻远瞩，既分析了当前的国际国内形势，又总结了十多年来建设和改革的基本经验，内容十分丰富。我觉得，这些重要谈话贯穿了一个鲜明的中心思想，这就是：必须坚定不移地全面贯彻执行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放开手脚，大胆试验，排除各种干扰，抓住有利时机，加快改革开放步伐，集中精力把经济建设搞上去，不断地把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前进。"《选编》收入的李鹏《关于当前经济形势和进一步搞活国营大中型企业的问题》（1991年9月23日）、江泽民《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91年9月27日）、朱镕基《关于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的几个问题》（1991年12月2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讨论我国改革和发展的若干重大问题》（1992年3月9日）等篇，对深入国家的改革开放，发展经济，搞好企业，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继续前进起着直接指导作用。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人民出版社出版。这是继《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之后又一部新时期的重要文献选编，分上、中、下三册。《选编》上册，收入从1992年10月中共十四大至1994年9月中共十四届四中全会前夕这段时间的重要文献，共68篇，包括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发出的文件、法律、条例33篇，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发表的文章、报告、讲话35篇，共约58万字，1996年2月出版。书中约有三分之一的重要文献是第一次公开发表，中央领导同志的文稿均经本人审定。《选编》上册比较全面地反映了这两年间党和国家遵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正确路线，在经济建设、体制改革、对外开放和社会精神文明和法制建设、党政建设等方面探索前进的理论与实践的新成就。《选编》中，江泽民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夺取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更大胜利》的报告，对十四年来坚持党的基本路线，通过改革开放，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作了基本总结。在此基础上，阐明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主要内容，这就是：在社会主义发展道路问题上，强调走自己的路，不把书本当教条，不照搬外国模式，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在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问题上，作出了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断，强调这是一个至少上百年的很长的历史阶段，制定一切方针政策都必须以这个基本国情为依据，不能脱离实际，超越阶段。在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问题上，指出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在社会主义发展动力问题上，强调改革也是一场革命，也是解放生产力，是中国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在社会主义建设的外部条件问题上，指出和平与发展是当代世界两大主题，必须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为我国现代化建设争取有利的国际环境。实行对外开放是改革和建设

必不可少的。在社会主义建设的政治保证问题上，强调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在社会主义的领导力量和依靠力量问题上，强调中国共产党是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必须依靠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各族人民的团结。在祖国统一的问题上，提出“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创造性构想等。《选编》中，编选了江泽民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加强反腐败斗争，推进党风建设和廉政建设》的讲话。讲话中，实事求是地估计了反腐败斗争的现状，指明了反腐败是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必然要求，是集中力量把经济建设搞上去的重要保证；深刻论述产生腐败现象的社会历史原因和近期内反对腐败要着重做好的工作，以及反腐败斗争必须把握的原则。《选编》中，编入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分析了我国经济改革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对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有关重大问题：转换国有企业的经营机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培育和发展市场体系、转变政府职能，建立健全宏观经济调控体系、建立合理的个人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制度、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深化对外经济体制改革，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进一步改革科技体制和教育体制、加强法律制度建设等作出了决定，提出了一系列原则、方针和政策，这对于统一全党的认识和步伐，积极深化改革，促进经济发展，为在本世纪末初步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实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二步战略目标，具有决定的意义。《选编》中册，收入了从1994年9月至1996年3月这段时间的重要文献，共78篇，包括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发出的文件、法律、条例29篇。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发表的文章、报告、讲话49篇，共约57万字，1997年12月出版。《选编》编入的中共十四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建设几个重大问题的决定》和江泽民的《党的建设的目标和任务》等篇，深刻指明了要把我们党建设成为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起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完全巩固、能够经受住各种风险、始终走在时代前列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准确分析了党的建设面临的形势和任务，科学总结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建设取得的巨大成绩，强调指出，党必须善于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认识自己、加强自己、提高自己，认真研究和解决在自身建设中出现的新矛盾新问题。《选编》收入了中共十四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二〇一〇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和第八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批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二〇一〇年远景目标纲要》。“建议”着重指明了：“九五”期间和今后十年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奋斗目标和指导方针，经济建设的主要任务和战略布局，改革开放的主要任务和部署，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和基本政策等重大原则问题。“纲要”总结了“八五”计划完成情况，制定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和奋斗目标，宏观调控目标和政策，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扩大对外开放程度，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进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等重大方针。《选编》下册，收入了从1996年3月第八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后，到1997年9月党的十五大前的重要文献65篇。其中，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发出的文件31篇，党和国家领导同志的报告、讲话、文章共34篇。共约49万字，2000年6月出版。其中，有15篇重要文献是第一次公开发表。党和国家领导同志的文稿，均经本人审定。《选编》收入江泽民的《努力建设高素质的干部队伍》（1996年6月21日）、《中共中央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的通知》（1997年4月15日）、胡锦涛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做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的表率》（1997年4月27日）等篇，对党处在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新世纪的关键时刻，搞好机关党的建设，提高干部队伍素质，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选编》收入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1996年10月10日）、江泽民的《努力开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新局面》（1996年10月10日）等篇，指明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一项重大战略任务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阐述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关系，强调了党对精神文明建设的领导。这对全体共产党员和各级领导干部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振奋精神，扎实工作，团结和带领群众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选编》收入的江泽民的《加快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步伐》（1996年5月4日）、《国务院批转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国家体改委〈关于深化大型企业集团试点工作的意见〉的通知》等，指明了国有经济在我国国民经济中一直居于主导地位，国有企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对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深化大型企业集团试点工作，对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根本性转变至关重要。要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和搞好整个国有经济的要求，重点抓好一批大型企业集团，连结和带动一批企业的改组和发展，促进结构调整，形成规模经济，提高国有资产的运营效率和效益，积极发挥大型企业集团在国民经济中的骨干作用。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按照中共中央批准的编辑计划分上、中、下三册陆续出版。现已出版了上册。《选编》上册收入从1997年9月中共十五大至1999年3月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这段时间的重要文献，共70篇。其中，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和中央纪委发出的文件、条例、规划27篇，中央领导同志的报告、讲话和文章43篇。有20篇重要文献是第一次公开发表。中央领导同志的文稿，均经本人审定。《选编》收入了江泽民在党的十五大所作的《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的报告、《中共中央关于党章修正案的说明》等篇。江泽民在报告中指出：1992年邓小平南方谈话和党的十四大以来的五年，是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经受住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国际国内政治风波的严重考验，继续沿着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阔步前进的五年；是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前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进入新阶段的五年；是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深刻变革进程中，妥善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在各个领域取得巨大成就的五年；也是在世界格局的剧烈变动中，我国国际地位显著提高的五年。这五年，我们党的决策是：抓住机遇，加快发展；明确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确立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在全党的指导地位。江泽民的报告高度评价了邓小平理论的历史地位和指导意义，明确指出我国在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在跨越世纪的新征途上，一定要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用邓小平理论来指导我们整个事业和各项工作。这是党从历史和现实中得出的不可动摇的结论。经党的十五大修改后

的党章总纲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党章条文规定："党员和党的干部要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党的十五大把邓小平理论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对于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必将产生重要而深远的影响。《选编》收入的江泽民《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97年12月20日）、江泽民《在全国政法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97年12月25日）、朱镕基在国务院第一次全体会议的《〈励精图治，廉洁高效，做好跨世纪的一届政府工作〉的讲话》（1998年3月24日）、朱镕基的《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积极稳妥地实施国务院机构"三定"规定》（1998年6月19日）、《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的通知》（1998年6月24日）、《中共中央关于在县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中深入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的意见》（1998年11月21日）等篇，对指导党的建设、推进依法治国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加速国家现代化建设、深入推动全党学习邓小平理论，全面提高各级领导班子的素质，确保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方针的全面贯彻，确保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确保跨世纪发展目标的实现和国家的长治久安，都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

【共产国际】 亦称第三国际。1919年3月至1943年6月间各国共产党的联合组织，总部设在苏联莫斯科。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第二国际彻底破产。为加强各国左派在思想上和组织上的团结，列宁积极从事创建新国际的工作。十月革命胜利后，欧洲各国共产党相继建立，为共产国际的建立奠定了基础。1919年3月2日至6日在莫斯科举行了共产国际第一次代表大会，宣告共产国际的成立。出席大会的有来自21个国家的35个政党和团体的代表52人。中国、朝鲜等一些东方国家的无产阶级代表作为观察员列席了大会。中国参加会议的是刘绍周。大会通过了列宁起草的《共产国际宣言》、《共产国际行动纲领》和《关于资产阶级民主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提纲和报告》等文件。大会选举产生了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和执行局。共产国际在其存在的24年（1919—1943）中，共召开过7次代表大会和13次执行委员会全会。其活动大体可分三个时期：从1919年3月共产国际成立到1924年1月列宁逝世，这一时期在列宁的领导下，共产国际同右倾机会主义思潮和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进行了坚决的斗争，并提出各国共产党必须正确解决土地问题和农民问题，建立工农联盟，强调殖民地的民族解放运动已经成为无产阶级世界革命运动的组成部分，各国共产党必须加强对民族民主革命的领导，成就显著；从1924年共产国际五大到1934年，这一时期领导人多次变动，工作中失误较多。这期间担任过主要领导的有：季诺维也夫、布哈林、莫洛托夫、库西宁、皮亚特尼斯基；从1935年共产国际七大到1943年共产国际解散。这一时期在季米特洛夫领导下，纠正错误、成就显著。共产国际在领导欧美无产阶级革命运动、促进亚非拉民族解放运动、支援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反对帝国主义和法西斯主义、批判内部机会主义思潮、捍卫和传播马克思列宁主义等方面，起了重大的历史作用。在欧洲、美洲、亚洲帮助各国先进工人建立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协助各国党在斗争中培养了一批骨干，加速了各国共产党的成长壮大。共产国际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建立，有极严格的组织纪律，参加国际的各国共产党都是它的一个支部。最高领导机关是世界代表大会。在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领导机关是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执行委员会。执委会选出对它负责的常设机关主席团，担任执委会闭会期间的全部工作。先后参加共产国际的有65个共产主义政党和组织。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随着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发展和世界局势的变化，共产国际的组织形式已不能适应新形势的要求，经各国共产党一致同意，1943年6月10日共产国际正式宣告解散。共产国际帮助创建了中国共产党。1922年7月，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中国共产党加入该组织，并成为它的一个支部。此后，共产国际及其派驻中国的代表又积极推动实现了中国共产党与国民党的合作。中国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帮助中共召开"八七会议"，确定武装反抗国民党和实行土地革命的方针。1928年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后，一度犯有"左"倾错误，对中共产生了严重影响。1935年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制定的建立国际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方针，对于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作出了贡献。共产国际的机关刊物是《共产国际》和《国际新闻通讯》。

【共产国际章程（1924年）】 规定共产国际的性质、组织原则、组织机构等问题的重要文件。1919年3月共产国际第一次代表大会上通过，1920年7月第二次代表大会又作了一些修改和补充，1924年7月第五次代表大会再次作了重大修订并予以通过。（一）关于共产国际的性质。章程规定，新的国际工人协会是各国共产党联合组成的世界政党。属于共产国际的各政党称为"某国共产党（共产国际支部）"。共产国际是各国无产阶级运动的领导者和组织者，为争取工人阶级多数和广大贫农阶层拥护共产主义的原则和宗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世界社会主义苏维埃共和国联盟，彻底消灭阶级和实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而斗争。（二）关于共产国际的组织原则。章程规定，共产国际和共产党要建立在民主集中制的基础上。民主集中制的基本原则是：第一，党的下级机关和上级机关要由党员大会、代表会议和代表大会选出；第二，选出的机关要定期向选举人汇报工作；第三，下级机关必须接受上级机关的决议，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和党的领导机关的决议，必须立即正确地执行。对党的问题，党员和党组织只能在有关党机关作出决定前加以讨论；决定一经作出，必须无条件地加以执行。（三）关于共产国际的组织机构。（详见"共产国际的组织制度"条）（四）关于共产国际各支部和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的关系。章程指出，共产国际各支部只有在取得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同意后，方能召开全国代表大会，各支部中央委员会有义务将会议记录和工作报告送交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如果某支部在世界代表大会召开以前没有举行代表大会，就必须在推选代表参加世界代表大会以前，召开党代表会议或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研究有关世界代表大会的问题。各支部中央委员会必须得到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批准方能辞职。章程还规定，共产国际各支部可以采取互派代表参加代表会议和代表大会，或在共产国际同意下交换领导人的形式，在组织和情报方面建立最密切的联系。共产国际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支部，由于彼此之间具有特殊关系，可以在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同意后结成联盟，以便协调它们的行动。章程对于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形成一个坚强的领导核心，以便领导国际无产阶级革命斗争，对于加强各国共产党之间相互联系和相互配合有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章程过于强调共产国际对各国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不利于各国共产党独立自主地解决本国的实际问题，也给一些国家的革命带来了一定的损失。

【共产国际章程（1928年）】 1928年8月29日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通过。该章程是在1924年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共产国际章程》的基础上产生的。它删除了纯纲领性的前言，并在修辞上和其他方面作了许多修改。章程的主要内容是：（一）关于共产国际的性质。章程规定，共产国际——国际工人协会——是各国共产党的联合组织，是统一的世界性的共产党。加入共产国际的各政党定名为某某国共产党（共产国际支部）。共产国际是世界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领袖和组织者，是共产主义原则和目标的体现者，它为争取工人阶级多数和贫苦农民的广大阶层，为确立世界范围内的无产阶级专政，为建立世界社会主义苏维埃共和国联盟，为完全消灭阶级和实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而奋

斗。(二) 关于共产国际的组织原则。章程规定，共产国际及其支部是按照民主集中制建立起来的，其基本原则是：(1) 党的各级领导机关均由选举产生；(2) 党的机关定期向自己的选举人报告工作；(3) 下级必须服从上级党机关的决议，坚决执行共产国际及其机关以及党的中央领导机关的决议。章程规定，关于党的问题，只有在党的有关机关没有作出决议以前，党员和党组织才可以进行讨论，决议一经作出，即使部分党员或地方党组织不同意此决议，也应当无条件地贯彻执行。(三) 关于党的组织机构。党章规定：(1) 共产国际的最高机关是由加入共产国际的各政党（支部）和各组织的代表出席参加的世界代表大会。大会讨论和决定有关共产国际及其各支部活动的纲领、策略和组织问题，有权修改共产国际纲领和章程，选举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和国际监察委员会。世界代表大会每两年召开一次。(2) 在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共产国际的领导机关是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它负责批准共产国际各支部的纲领，并向共产国际各支部发布指示，监督其活动。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有权撤销和修改各支部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的决议，并作出各该支部必须遵守的决议；有权将违反共产国际纲领和章程、或违反共产国际世界代表大会和执行委员会决议的整个支部、部分或个别成员开除出共产国际；有权接受同情共产主义的组织和政党参加国际，作为享有发言权的成员。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的机构设置为：选举主席团，作为常设机关，在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闭会期间担任执行委员会的全部工作；设立常务局，以便同共产国际各支部更加密切的联系和更好地领导其工作。主席团选举政治书记处作为决策机关和执行机关。主席团设立劳动妇女工作部及其他必要的工作部，并设立常务委员会以便分别领导某几个共产国际支部。此外，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还有权在共产国际各支部派出自己的特派代表参加被派前往的那个支部的中央机关或地方组织的一切会议，监督共产国际代表大会和执行委员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章程规定，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会议至少每半年召开一次，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主席团会议至少每局召开一次。(3) 成立国际监察委员会。章程规定，该组织审查有关共产国际各支部间的统一和团结问题。其主要职责是，审理因政治上的意见分歧而受到纪律处分的党员和各支部中央机关成员的申诉，以及对共产国际的财物进行监督。(四) 关于共产国际各支部与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之间的相互关系。章程规定，各支部的中央委员会以及以同情者身份被接受加入国际的各组织的中央委员会，应经常向共产国际中央委员会寄送自己的会议记录和工作报告；各支部中央领导机关的成员，只有征得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的同意，才能在改选前卸任；各支部的例行代表大会和非常代表大会须经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同意才可召开。章程还规定共产国际所属各支部，特别是宗主国及其殖民地的支部，以及临近的各国支部，应在组织上和交换情报方面保持密切联系，并在征得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同意后，互相交换领导力量。由于斗争条件一致，而彼此在政治上联系在一起的共产国际支部，为在行动上相互配合，经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同意后，可以结成联合支部。该章程和 1924 年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通过的章程基本内容大致相同，只是在文字的使用上更加准确。章程的基本特点是强调集中统一领导，实行严格的纪律，树立共产国际的绝对权威。这对加强共产国际的统一领导，消除第二国际机会主义影响是有一定积极作用的。但是，章程在处理各国党之间的关系问题上，破坏了独立自主原则，不利于各国党把马列主义同本国革命实践相结合，不利于发挥他们的主动性，从而对各国革命的发展和各国共产党之间的团结都带来严重危害。

【共产国际的组织制度】 共产国际的组织制度是依据共产国际的性质和目标，在实践中逐渐形成和完善起来的。共产国际的组织制度包括加入共产国际的条件、共产国际的组织原则和组织机构的设置。共产国际为了保持组织上的纯洁性，防止第二国际等机会主义团体混入，对加入共产国际的成员作了若干规定。要求凡愿意加入共产国际的党，其日常的宣传和鼓动必须具有真正的共产主义性质，并符合第三国际的纲领和各项决议；必须同改良主义和“中派”的政策完全决裂，同阿姆斯特丹黄色工会“国际”进行坚决斗争；必须在最短期间内修改那些还保留着旧的社会民主主义色彩的纲领；必须全力支持每一个苏维埃共和国同反革命势力进行的斗争。同时规定加入共产国际的党应当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建立起来，在党内实行铁的纪律，必须执行共产国际代表大会及执行委员会的一切决议，使党的中央机关拥有广泛的权力，党员如果原则上否认共产国际提出的义务和提纲，应当开除出党。这些规定促进了各国共产党思想上和组织上的巩固，有效地阻止了右倾机会主义钻入共产国际。共产国际的组织原则集中体现在共产国际章程中。共产国际的组织机构包括其领导机关、职能部门，以及隶属于它的国际性群众组织。它是依据国际的性质、组织原则和实际斗争需要逐步健全完善起来的。其概况是：(一) 世界代表大会。这是共产国际的最高权力机关，由加入共产国际的一切政党和组织构成。各国支部在世界代表大会上享有的表决票数，由代表大会根据每个共产党的党员人数及其在该国政治生活中的作用予以确定。世界代表大会有权修改共产国际的纲领和章程，讨论和决定有关共产国际活动的纲领和策略的重大问题，选举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主席团和国际监察委员会。世界代表大会最初每年举行一次，后改为两年一次，但实际上未能如期实现。(二) 执行委员会。它是世界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的国际领导机构，由代表大会选出并对代表大会负责。为了便于指导工作，执行委员会按照地理划分先后设立了西欧局、东欧局、斯堪的纳维亚局、南美局、南非局、东方局等作为地区性的领导机构。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还先后创办了《共产国际》和《国际新闻通讯》两个机关刊物，用英、法、德、俄等 4 种以上文字出版。这两个刊物编辑部的成员均由执行委员会选派。(三) 共产国际主席团。它是执行委员会闭会期间的最高领导机关，由执行委员会选举产生，并对该届执行委员会负责。主席团主席由世界代表大会选出，既是主席团主席，又是执行委员会主席。主席团有权设立各种常务局和它认为必需的部或委员会，并向各支部派遣特派代表。1926 年 11 月主席团进行改组，取消了主席制，设立政治书记处。它由主席团选出，既是决策机关，也是执行机关。为了加强对支部的领导，主席团从 1922 年底开始进行了一系列组织调整，在执行委员会主席团下面设立了总书记处（原称书记处）和地区书记处。主席团下还设组织局和组织部。组织局可以讨论和决定共产国际执委会各种组织和财务问题，书记处隶属于组织局。组织部负责处理日常业务与各国共产党的关系，承担改革各支部组织结构的任务。还设有宣传鼓动部，负责组织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宣传工作，提高各国共产党的干部和党员的理论水平。还设预算委员会，负责处理与共产国际各支部有关的财务问题；其他机构，如东方部、情报统计部、国际联络部等。东方部的主要任务是保持共产国际执委会与中国、日本、朝鲜、印度尼西亚、波斯、土耳其、埃及等国共产党的联系，邀请其代表到共产国际总部讨论关于革命斗争的重大原则问题。(四) 共产国际监察委员会。它的基本任务是审查各国支部的统一和团结问题，受理案件和申诉，监督财务，执行纪律。(五) 共产国际的国际性群众组织。共产国际为扩大政治影响，争取和组织群众参加革命斗争，曾先后成

立了许多国际性群众组织，作为辅助机构，主要有：红色工会国际，国际工人救济会，国际革命战士救济会，农民国际，红色体育国际，国际妇女书记处，青年共产国际（又称少共国际），共产国际合作社工作部。

【青年共产国际】 亦称少共国际。共产国际领导的各国革命青年的国际联合组织。根据列宁的提议，于1919年11月在柏林秘密举行成立大会，有14个国家的29名青年代表出席。大会宣布，青年共产国际加入共产国际，作为它的一个支部进行活动，两个组织的执委会互换代表。青年共产国际的主要任务是以马克思主义教育和团结青年，为反对帝国主义发动新战争，改善资本主义国家青年和劳动条件，实现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而斗争。领导机构是世界代表大会，大会闭幕期间是执行委员会。青年共产国际共召开过六次代表大会和两次国际代表会议。在56个国家建有支部，拥有370.3万会员。1943年第三国际宣告解散，青年共产国际亦随之宣告解散。

【赤色工会国际】 共产国际领导下的革命工会国际联合组织。1921年7月3日，在莫斯科召开的革命工会第一次代表大会上成立。出席大会的有各国工会代表220人。大会认为赤色工会国际应保持组织上的独立性，同时与共产国际采取一致行动，为工人阶级的利益而奋斗。它的章程指出，其主要任务不是去摧毁旧的工会，而是通过在生产中按生产单位组织战斗的工人团体的办法把工会争取过来，以便使国际无产阶级的力量同国际资产阶级的力量相对抗。大会选出赤色工会国际中央理事会执行局作为领导机关。执行局设在莫斯科，它在中欧、英国、巴尔干和多瑙河地区、拉丁美洲分别设立分局（又称书记处），后又增设了东方局。共召开过六次代表大会。它与共产国际密切合作，曾派三名代表参加共产国际执委会。从1922年11月共产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以后，双方互派代表的联系办法取消，改由双方的中央领导机关举行联席会议，各派三名代表组成行动委员会来贯彻共同的决议。它在共产国际领导下，对指导工人阶级斗争的任务和手段、帮助开展殖民地附属国的工会运动、根据产业原则改组工会等方面，都有重大功绩。它也为争取国际工会运动的统一而作了巨大的努力。1935年，它按照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关于组织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方针，在坚持保卫民主的原则基础上，将所属的一部分工会组织加入了几个大的改良主义工会和左派工会。两年之后，即在1937年，自动停止活动。1938年2月宣告解散。

【民族和殖民地问题提纲初稿】 列宁写于1920年6月5日。十月革命的胜利，在西方的无产阶级和东方的被压迫民族之间架起了一道相互联系的桥梁，东方的民族解放运动成为世界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民族解放运动的蓬勃发展，民族殖民地问题越来越成为国际斗争中的重大问题。为了正确阐明共产国际在民族殖民地问题上的基本立场，制定对东方人民革命的战略与策略方针，列宁在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前夕，草拟了这一文件，以供大会讨论。初稿经代表大会第四次和第五次会议讨论后，于1920年7月28日通过。提纲初稿的主要内容是：第一，阐述被压迫民族和压迫民族之间的区别和对立。列宁指出，少数最富强的先进资本主义国家对世界绝大多数人实行殖民奴役和金融奴役，这是帝国主义时代所特有的现象。而资产阶级民主则以个人在形式和法律上人人平等为幌子，妄图掩盖剥削被压迫民族的事实。因此，资本主义国家中的无产阶级政党必须把被压迫阶级、被剥削劳动者的利益，同一般人民利益这种意味着统治阶级利益的一般概念，明确地区分开来，把被压迫的、附属的、没有平等权利的民族，同压迫的、剥削的、享有充分权利的民族明确地加以区分，以此同资产阶级民主的虚伪性相对立。第二，阐明共产国际关于民族殖民地问题的政策。列宁在对被压迫民族和压迫民族加以划分的基础上明确提出，共产国际在民族殖民地问题上的全部政策，主要应该是使各民族和各国的无产阶级及其劳动群众在推翻地主和资产阶级的斗争中彼此接近起来。只有这样才能保证战胜资本主义，进而消灭民族压迫和不平等现象。为此，苏维埃俄国必须同一切民族殖民地解放运动结成最紧密的联盟。联盟形式根据各国共产主义运动和落后国家资产阶级民主解放运动的发展程度而确定。列宁指出，共产国际的民族政策不能像资产阶级民主派那样，只限于空洞地、形式地、纯粹宣言式地承认民族平等，实际却不负任何责任，而是必须坚持国际主义，反对资产阶级民族利己主义。列宁指出，一个国家的无产阶级利益要服从全世界无产阶级的利益。资产阶级国家的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要摆脱资产阶级民族利己主义和大国沙文主义的思想桎梏，用实际行动帮助民族殖民地人民的革命运动。特别是压迫民族国家的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对附属于本国的民族和殖民地更有义务进行积极的帮助，以便逐渐消除被压迫民族对压迫民族中的无产阶级的不信任心理，实现联盟与统一。列宁阐明了支持民族殖民地革命斗争的策略方针，指出，共产国际必须特别援助落后国家中反对封建主义及其残余的农民运动，使之更加具有革命性，在西欧无产阶级和东方落后国家的农民革命运动之间实现尽可能紧密的联盟。同时，共产国际还应当同殖民地和落后国家的资产阶级民主派结成临时联盟，但是不要同他们融合，要绝对保持无产阶级运动的独立性。列宁还提出了落后国家超越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可能性问题，指出要用建立劳动者苏维埃等方法把苏维埃制度的基本原则应用到资本主义前的关系占统治地位的国家中去。初稿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和殖民地革命的理论，较详细地阐明了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民族民主革命的性质、对象、任务、前途等重要问题，是共产国际指导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革命的纲领性文献，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民族问题革命纲领和政策的基本依据。列宁关于民族殖民地的理论对中国革命产生了深远影响，它为中国共产党认清中国国情和中国革命的性质，制定符合中国实际情况的民主革命纲领提供了理论基础。

【土地问题纲领】 1920年7月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通过。1919年至1920年世界共产主义运动进入新的高潮，工人阶级在反帝斗争中的同盟军问题日益引起共产国际的注意。为使工人阶级在斗争中与农民建立巩固的联盟，推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健康发展，1920年7月召开的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讨论了列宁草拟的《土地问题提纲》，并通过了由大会起草委员会在此基础上拟定的《土地问题纲领》。其主要内容是：（一）阐述工农联盟的必要性。纲领指出，工人阶级和农民阶级的紧密联盟是两个阶级的共同利益所在。农村劳动群众只有同工人阶级结为联盟，积极援助无产阶级为推翻地主和资产阶级而进行的革命斗争，才能摆脱地主阶级的压迫剥削，免受帝国主义战争之苦，除此以外，别无出路。同时，如果工人阶级局限于狭隘的行会和职业利益，就不能实现使人类摆脱资本主义压迫和侵略战争的历史使命。无产阶级要成为真正革命的阶级，就必须在言论和行动上都成为全体劳动者和被剥削者的先锋队，成为他们推翻剥削者斗争的领袖。如果不把农村劳动群众团结在城市无产阶级的共产党周围，不由城市无产阶级来教育农村劳动群众，则不能完成这个任务。（二）具体分析农村各个阶层的状况和确定对他们的策略。纲领将农村中的被剥削劳动群众分为农业无产阶级即雇佣工人、半无产阶级、小农即小土地占有者三类，指出这三类人的总和，构成一切国家农村人口的大多数。只要同他们结成联盟，无产阶级革命的最终胜利就会有保障。纲领分析了中农的经济

状况，认为革命的无产阶级，至少在最近的将来和在无产阶级专政初期，不能把他们吸引到自己方面来，而应当只限于使之中立，使之在资产阶级反对无产阶级的斗争中不去积极支持资产阶级。为此，无产阶级国家政权必须保证中农持有原有的土地，并废除地租。纲领指出，大农是农业中的资本主义企业主，是资产阶级中人数最多的阶层，是无产阶级的敌人。无产阶级在城市获得胜利后，这个阶层必然进行各种反抗。因此，各国共产党在农村中，应把主要注意力放在同这一阶层进行斗争上，坚决粉碎其反抗。纲领同时指出，剥夺大农还不是无产阶级的直接任务，因为还不具备对这种经济实行公有化的物质条件、技术条件以及社会条件。一般说来，无产阶级国家政权要保全大农的土地，只在他们反抗劳动群众的政权时才加以没收。纲领指出，地主和大土地占有者，是剥削阶级。无产阶级应当立刻无条件地没收地主和大土地占有者的一切土地。纲领具体规定了不同类型国家的土地政策，指出，对先进资本主义国家来说，在多数情况下保留大农业企业，并按照俄国国营农场方式经营是正确的，支持农民组成农业协作社或公社也是合适的。在俄国由于经济落后，在大多数情况下，不得不把土地分给农民，由他们自力经营，较少的情况是把庄园变成国营农场。在存在着地役制或对分制的地方，在一定条件下必须把大部分大地产分给农民。在小农经济占优势的国家，分配地主的土地是吸引农民到革命方面来的最正确的手段。总之，中立中农，获得绝大多数小农的支持，这是巩固无产阶级政权的首要的基本任务。为此，各国共产党必须特别注意农村的罢工斗争，支持农业工人的工会组织，支持农村中的被剥削居民组织合作社，尽快在农村建立代表苏维埃。如果建立苏维埃的时机不够成熟，就要建立共产党支部，用通俗的语言说服群众，同时派遣产业工人到农村中做鼓动工作。《土地问题纲领》是指导无产阶级政党建立工人阶级统一战线的纲领性文件，它为 1920 年 12 月共产国际制定的统一战线提纲奠定了理论基础。

【马林在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上的发言】 1920 年 7 月，亨德立克斯·斯内夫利特用马林的名字参加了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并在会上两次发言，阐述他对殖民地问题的看法。1920 年 7 月 28 日马林在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发言中谈了三个问题：第一，介绍东印度运动经验。马林指出，由于外国资本主义对东印度的剥削和掠夺，使东印度的民族解放运动开始兴起。在那里，真正的社会主义运动，通过群众运动的形式组织起来。目前，欧洲的共产党人已成功地和当地的伊斯兰教联盟建立了联系，该组织领导人虽不是社会主义者，但是因为他们把斗争矛头指向统治政权和封建贵族，所以他们是革命的。马林认为，在东方，与带有革命性质的群众组织结盟，推动其革命，这是反对资本主义的唯一方法。第二，阐述与民族资产阶级联合的必要性。马林针对大会上一些代表反对在民族解放斗争中支援民族资产阶级的观点，提出在落后的殖民地国家进行社会主义运动，必须同革命的民族主义者合作，支持民族解放运动，否则，就只能是资产阶级的助手。第三，对殖民地问题提出三点建议：（一）大会通过的提纲，由共产国际用几种东方文字印刷，特别在中国和印度的革命者中间散发；（二）为远东也为中东建立共产国际宣传机构；（三）让远东领导人在苏联生活六个月，亲身体验苏联经验，并学习关于共产主义的课程，以便把苏联经验带回殖民地国家去。1920 年 8 月 6 日，马林在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的发言中再次向共产国际提出建议，指出，东方民族尽管还没有一个正式的政党组织，考虑到东方对共产国际所具有的重大意义，所以在共产国际执委会中东方应有一个有充分选举权的代表。马林进一步指出，由于中东和远东的境况很不相同，所以很难找出一位能充分代表亚洲这两部分利益的代表。因此，他请求给东方民族两个代表，使中东和远东可以各派一个正式代表到执委会来。由于马林来自东方国家，并有一定实践经验，所以马林的两次发言得到了共产国际的重视，其建议基本上被共产国际所接受。马林强调同殖民地的革命民族主义分子合作的必要性，对殖民地国家的共产党开展民族解放运动有很重要的启迪意义。中国共产党成立后，马林提出的与民族资产阶级联盟的思想对中国共产党产生很大的影响，并对实现国共合作、建立民族革命统一战线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列宁在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1921 年 6 月列宁在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上所作的关于俄共（布）策略的报告。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以后，国际形势发生了很大变化。俄国粉碎了帝国主义武装干涉和国内反革命叛乱，开始进入经济恢复和经济建设时期。与此同时，欧洲革命暂时转入低潮，一些刚刚建立起来的共产党缺乏斗争经验，不善于团结工人阶级的多数；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内部“左”倾机会主义日益增长。为使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适应形势变化，调整战略和策略，列宁在报告中认真分析了国际国内的斗争形势和阶级力量对比的变化，阐述了俄共（布）的策略路线和基本措施。报告的主要内容是：（一）分析国际国内的斗争形势和阶级力量对比的变化。列宁指出，由于国际资产阶级武装干涉俄国革命的失败和资本主义国家内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发展以及东方被压迫人民民族解放运动的兴起，迫使国际帝国主义不得不承认苏俄社会主义共和国，使之在资本主义包围下暂时得以生存。这种情况使国际范围内阶级力量的对比发生了一些变化，主要表现在：第一，国际资产阶级已不能公开进行反苏战争，只能等待时机；第二，各先进资本主义国家的无产阶级政党正在成长壮大；第三，由于经济危机和帝国主义战争，使以第二国际与第二半国际为急先锋的资本主义国家的小资产阶级民主派发生剧烈动摇，占世界人口绝大多数的殖民地国家人民群众日益觉醒。在分析国际形势的基础上，列宁进一步介绍了苏联国内阶级对比的变化。列宁指出，俄国现在只有两个阶级存在，一是由现代化的大机器工业培养出来的年轻的无产阶级，一是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阶级。大地主和资本家作为阶级在政治上已被完全粉碎，只有一些残余分子混在苏维埃国家工作人员中间，但在国外还保存有其阶级组织。（二）规定俄国无产阶级当前的主要任务。根据以上分析，列宁指出，俄国无产阶级当前的主要任务是制定与具体实施各种正确的措施，以保证对农民的领导，与农民结成巩固的同盟。列宁认为，巩固的同盟只有在大工业得到完全恢复，无产阶级能够拿出农民生活和生产所必需的产品同农民的粮食相交换才有可能实现。目前在俄国经济遭到严重破坏，群众生活日益恶化的情况下，采取粮食税是逐渐实现社会主义产品交换的一种过渡办法。列宁清醒地看到了粮食税政策对发展资本主义的影响作用。指出，在国家还拿不出足够的工业品来交换农民的全部余粮时，余粮的自由买卖必然意味着资本主义的自由发展。但他认为这毫不可怕，恰恰相反，在一个遭受严重破坏和落后的国家里，发展资本主义不仅有益，而且在某种程度上是必要的，因为它能立刻促进农业的高涨。但是这种资本主义要受到无产阶级国家的监督与调节。同样，实行租让制也是十分必要的。俄国把一部分贵重产品付给承租人，这无疑是向世界资本主义缴纳的一种贡税。但这对俄国是有利的。因为它能够加速恢复俄国的大工业或确实地改善工农生活状况。（三）论述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他指出，社会主义的唯一的物质基础，就是同时也能改造农业的大机器工业。列宁把实现全国电气化作为巩固社会主义物质基础的重大措施，在科学家、工程师和农艺师的参与下拟定了全苏俄电气化计划，并

开始实施这一计划。他认为只有如此才能把农民阶级吸引到社会主义道路上来。此外，列宁还分析了第二国际和第二半国际、社会革命党和孟什维克的作用，指出，他们的政策反映了小资产阶级的动摇性，他们没有能力掌握政权，只能始终充当资产阶级专政的掩护物或充当资产阶级独裁的阶梯。列宁的报告为年轻的各国共产党如何根据形势的变化调整自己的战略策略提供了新鲜经验，对共产国际制定统一的策略产生很大的影响。

【共产国际给驻中国特派代表的指示】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中国共产党加入第三国际决议案】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关于东方问题的总提纲】 1922 年 11 月通过。这一提纲总结了共产国际第一次代表大会提出反帝统一战线理论之后在东方取得的一系列经验。提纲主要内容是：（一）关于东方国家反对帝国主义统一战线的策略问题。提纲指出，西方所提出的口号是无产阶级统一战线，而在东方，目前则必须提出反对帝国主义的统一战线。之所以提出这个口号，一是由于东方需要同世界帝国主义进行长期而曲折的斗争，这一形势要求把一切革命因素动员起来；二是由于东方国家的统治阶级不惜牺牲人民的根本利益而同外国资本进行种种妥协，因而这种动员工作显得更有必要；三是有助于揭露资产阶级民族主义的某些集团的观望动摇；四是有助于启发劳动群众的阶级觉悟，使他们不仅站在反对帝国主义斗争的前列，而且站在反对一切封建主义残余的斗争的前列。为了贯彻反帝国主义统一战线的策略，提纲明确指出，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工人运动，首先必须在反帝国主义的统一战线中争取作为一个独立的革命因素的地位。因为目前的力量对比还不允许无产阶级把实现苏维埃纲领作为当前的任务，所以无产阶级应当提出并支持争取民族独立，消灭封建特权等具有局部意义的要求。同时提出能够促使农民和半无产阶级群众在政治上同工人运动联合起来的口号。提纲特别强调，反对帝国主义统一战线策略的首要任务之一是向广大劳动群众宣传联合国际无产阶级和苏维埃共和国的必要性，使他们认识到只有同先进国家的无产阶级革命联合起来，殖民地革命才能取得胜利并保持其胜利果实。提纲指出，工人阶级为了在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中取得喘息的机会，承认局部的和暂时的妥协是不可避免的。但是，只有在承认工人运动的独立作用并保持其完全的政治独立的基础上，才有可能跟资产阶级民主派进行暂时的妥协。（二）关于东方各国党的双重任务问题。提纲指出，由于殖民地革命的彻底胜利同世界帝国主义的统治势不两立，因此革命的客观任务超出了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范围。因此，殖民地国家的无产阶级既要反对帝国主义剥削，又要反对本国统治阶级的统治。提纲提出，如果殖民地的共产党人借口“维护”独立的阶级利益而拒绝参加反对帝国主义压迫的斗争，这便是最坏不过的一种机会主义，它只能败坏东方无产阶级革命的声誉，同样，为了“民族团结”或为了同资产阶级民主派实行“国内和平”，而企图放弃争取工人阶级日常的切身利益的斗争，也具有同等的危害作用。为此，提纲明确指出，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共产党有双重任务：一方面要力争最彻底地解决以实现国家政治独立为目的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另一方面要把工农群众组织起来，为实现其特殊的阶级利益而斗争。为此，东方各国的共产党应当参加一切有助于它们接近群众的运动，把工人群众组织起来，并同工会中的宗法行会偏见和资产阶级影响展开斗争，使之免受改良主义的影响。（三）关于土地问题。提纲指出，在大多数东方国家中，土地问题在反对列强专制压迫的解放运动中占首要地位。在一些国家中，帝国主义或是把封建国家对土地的独占权据为己有，或通过大土地所有制榨取地租，因此，取消封建租税和封建束缚的斗争，具有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大土地所有制的民族解放斗争的性质。只有以消灭大土地所有制为目的的土地革命，才能把在反帝斗争中起决定作用的广大农民发动起来，因此，一切东方国家的革命政党都必须明确制定土地纲领，并在其纲领中提出完全消灭封建主义及其残余的要求，同时迫使资产阶级民族主义政党尽可能接受这一革命的土地纲领。此外，提纲还提出了各宗主国的共产党在殖民地的任务。指出，在占有殖民地的国家中，每个共产党都要担当起对各殖民地的工人运动和革命运动在思想上、物质上进行经常帮助的任务，共产国际所属各政党应当向广大劳动群众反复宣传反对帝国主义在落后国家统治的重要性。为此，各帝国主义国家的共产党应当在中央委员会下设立专职的殖民地委员会，并且不放过任何机会对本国政府的资产阶级妥协派所实行的殖民主义政策进行揭露。该提纲制定了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反对帝国主义统一战线的策略方针。它为共产国际形成国共合作的策略思想，提供了理论依据。对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政策的制订具有重大指导意义。

【共产国际关于中国共产党与国民党的关系问题的决议】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给中国共产党第三次代表大会的指示】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关于中国民族解放运动和国民党问题的决议】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论民族问题的新阶段】 1925 年 3 月 30 日，斯大林在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南斯拉夫委员会会议上的演说《论南斯拉夫的民族问题》中的一部分。1925 年 3 月 21 日至 4 月 6 日，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召开第五次扩大的全体会议。在会上，斯大林针对谢米奇在民族问题上的错误观点发表演说，阐述了联共（布）对民族问题的看法。斯大林指出，布尔什维克对民族问题的看法的实质，是始终把民族问题和革命前途密切联系起来。民族问题的提法在俄国马克思主义历史上有两个阶段：第一是十月革命以前的阶段，在这一阶段，民族问题被看成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总问题的一部分，即无产阶级和农民专政问题的一部分。第二是十月革命阶段。这一阶段的民族问题已经扩大和转变为殖民地问题，已经从国内问题变成世界问题。因此，民族问题被看作是无产阶级革命总问题的一部分，无产阶级专政问题的一部分。可见，无论在十月革命以前或在十月革命以后，布尔什维克从来没有把民族问题和革命问题分开。斯大林指出，谢米奇不理解布尔什维克对民族问题的提法的实质，企图把民族问题贬低为立宪问题，即把民族问题看成改良问题，这是十分错误的。斯大林针对谢米奇的另一个错误，即不愿意把民族问题看成实质上是农民问题的错误，论述了民族问题和农民问题的区别和联系。斯大林指出，不能把民族问题和农民问题混为一谈，因为民族问题除了包含农民问题以外，还包含民族文化问题、民族国家问题等等。同时斯大林又指出，民族问题的基础，它的内在实质仍然是农民问题。因为农民是民族运动的主力军，没有农民这支军队，就没有而且也不可能有声势浩大的民族运动。斯大林认为所谓民族问题实质上是农民问题，正是指这一点而言的。谢米奇所以不接受这种观点，是因为他不了解民族运动的深刻的人民性和革命性。斯大林关于民族问题的观点是正确的，它对于正确认识殖民地国家的民族运动有一定的指导意义，特别是斯大林关于民族问题实质上是农民问题的提法，对中国共产党人认识中国农民问题的重要性，具有积极的影响。

【第三时期理论】 共产国际关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划分国际工人运动历史阶段的理论。“第三时期”这一概念首先由季诺

维也夫于1925年初提出，在1926年底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第七次全会上，布哈林也使用过此概念。但是在1927年12月召开的联共（布）第十五次代表大会上，布哈林放弃了“第二时期”这一用语，改用“一个新时期”的提法。直到1928年7月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上，布哈林按照联共（布）代表团的提纲所作的《国际形势和共产国际的任务》的报告中才正式提出“第三时期”理论。布哈林指出，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工人运动经历了几个历史发展阶段，它们反映了资本主义体系总危机的各个不同的时期：第一时期是资本主义制度陷于严重危机、无产阶级采取直接革命行动时期。这一时期在1921年达到了发展的顶峰，其结果一方面是苏联战胜了武装干涉和国内反革命势力，巩固了无产阶级专政，成立了共产国际；另一方面是西欧无产阶级遭到一系列严重失败，资产阶级开始了全面进攻。1923年德国无产阶级十月汉堡工人起义的失败，标志着第一时期的结束和第二时期的开端。第二时期是资本主义体系逐渐形成局部稳定、资本主义经济“复兴”的时期，是资产阶级的进攻资本加厉和无产阶级大军由于遭到严重失败而继续进行自卫斗争的时期。同时又是苏联迅速恢复，并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取得重大成就的时期，也是无产阶级在广大群众中的政治影响扩大的时期。布哈林指出，国际工人运动现在已经进入第三时期。第三时期是资本主义总危机急剧发展的时期。在这一时期中，世界资本主义经济继续发展，由于市场的缩小，苏联的存在，殖民地运动、帝国主义内部矛盾的增长，特别是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和市场缩小之间的矛盾必然引起新的冲突，出现规模较大的阶级大搏斗，发生帝国主义国家之间的战争，帝国主义反对苏联的战争以及反对帝国主义的民族解放战争。这一时期加剧了各种国际矛盾和资本主义国家内部的矛盾，促进了殖民地运动，从而必然会使资本主义总危机急剧尖锐化。“第三时期”理论揭示了资本主义发展的总趋势，对动员世界革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压迫的斗争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是，这一理论明显的错误是：对1928年以后世界形势的分析严重脱离实际情况，对资本主义的发展作了错误的判断，过分夸大资本主义危机的程度，而对其自我调节能力估计不足。另一方面，过高估计了无产阶级的力量，把仅在一些国家的工人运动和民族解放运动的发展看成是全世界范围普遍的革命高涨，要求资本主义国家共产党准备变帝国主义战争为国内战争，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而忽视了世界革命明显处于低潮阶段的基本事实。这种对无产阶级革命盲目乐观的估计，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成为共产国际和各国共产党对形势估计的一种公式，确定行动路线的依据，给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带来了严重后果。正是根据“第三时期”理论，共产国际错误地估计了中国革命的形势，确立了在中国打倒民族资产阶级，通过武装暴动夺取全国胜利，建立苏维埃形式的工农政权的方针。这一切，实际上成为李立三和王明“左”倾错误的共同的理论基础和认识根源，给中国革命造成了不应有的损失。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六次扩大全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七次扩大全会关于中国形势问题的决议】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八次全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五月紧急指示”】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革命目前形势的决定】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九次扩大会议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案】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纲领】 1928年7月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通过。纲领的主要内容是：（一）揭示资本主义发展的客观规律和必然趋势。纲领指出，资本主义的历史完全证实了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以及关于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矛盾的理论。纲领把资本主义划分为产业资本主义时期和帝国主义时期。指出产业资本主义时期，是资本主义相对平稳地发展时期。资产阶级为了追逐利润，不得不在越来越大的规模上发展生产力，从而导致资本主义内部的矛盾不断加深。20世纪初，进入帝国主义时期。这时自由竞争迅速让位于垄断，它使资本主义的一切根本矛盾和对立更加尖锐化，从而为资本主义总危机和无产阶级世界革命进入新的更高的发展阶段创造了条件，同时帝国主义高度发展的生产力，也为社会主义准备了一切物质前提。所以说，帝国主义是整个资本主义发展过程的最后阶段，是世界社会主义革命的前夜。（二）阐明共产国际的最终目标是共产主义。纲领明确指出，共产国际追求的最终目标是以共产主义体系代替世界资本主义经济。共产主义的优越性在于，它消灭了阶级对立和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现象，变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公有制，排除了社会生产的盲目性和无政府状态。纲领进一步指出，共产主义社会分为高级和低级两个阶段，在高级阶段，人得到了全面的发展，社会生产力有了巨大的增长，社会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原则。低级阶段即社会主义阶段，由于刚刚脱离资本主义社会，在经济、道德、思想等种种关系上，还带有旧社会的痕迹，所以，产品只能按劳分配，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城乡之间的对立还没有消除，只有进入共产主义时，这些残余才能消灭。（三）提出了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理论。纲领指出，在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有一个把前者革命地改造成后者的时期，与此相应，也有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这时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纲领指出，由于资本主义经济与政治发展的不平衡性，社会主义很可能首先只在少数几个甚至一个资本主义国家里取得胜利。因此，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要经过一个过渡时期，镇压剥削者的反抗，组织社会主义建设，逐步消灭阶级，只有在完成这些历史任务之后，才能开始向共产主义社会转变。由此可见，无产阶级专政是实现共产主义的前提条件。但是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不是通过取得议会的多数席位，和平地夺得资产阶级国家机器，而是用暴力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代之以新的无产阶级政权机关。这种国家形式，就是苏维埃国家类型。纲领指出，考虑到资本主义国家社会经济发展的水平不同，条件不同，一些国家向无产阶级专政过渡的途径也要有所不同。为此，纲领把所有国家大致归纳为三种主要类型：第一，资本主义高度发达的国家，对它们的基本政治要求是，直接过渡到无产阶级专政。第二，资本主义中等发达和资产阶级民主改革尚未完成的国家，纲领指出，有一些国家可能出现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较快地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的过程，另一些无产阶级革命类型不同的国家，则还有大量的资产阶级民主任务需要完成。第三，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和附属国，只有经过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之后，才可能过渡到无产阶级专政，而且在多数情况下，只有取得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直接援助，才可能成功地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纲领特别指出，如果得到已经建设起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的直接援助，某些殖民地国家也可能不经过资本主义阶段而发展到社会主义。（四）规定共产国际当前阶段的战略和策略。纲领指出，在战略上，各国共产党在国内必须争取无产阶级的大多数，实现对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农民的领导，这是胜利进行共产主义革命的必要前提。为此，必须争取城乡贫民、下层知识分子以及一般小资

产阶级，支持雇农，孤立中农，在小农中大力开展工作。在世界范围内，共产国际必须大力支援殖民地、半殖民地和附属国人民的革命斗争。在策略上，各国党要考虑到国内外的具体形势和阶级力量的对比，根据条件确定斗争的口号和方式。当革命出现高潮时，无产阶级政党应当引导群众向资产阶级发动正面进攻；当革命处于低潮时，无产阶级政党应当领导群众为满足其正常需要而斗争，并使这种斗争和长远目标结合起来。与此同时，纲领还强调了统一战线的重要性，并总结了苏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经验，重申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团结和遵守国际纪律的问题。纲领是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文献，是共产国际各国党集体智慧的结晶。纲领关于各国党的建设和共产国际的战略策略的某些规定，对于各国党的斗争有着一定的指导意义。但是，纲领过分强调了苏联的地位和作用以及无产阶级对苏联的义务，把社会民主党与法西斯党等量齐观，并把社会民主党“左”派作为社会民主党内最危险的一派，这些错误对后来的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形成产生了消极的影响，导致某些国家共产党脱离了本国群众，使自己陷于孤立。此外，纲领要求无条件执行共产国际领导机构的决定，也忽视了各国党应有的独立自主地位。

【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国际形势和共产国际的任务】 布哈林在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1928年8月19日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过。它分析了整个国际形势和资本主义内部各种阶级力量重新组合的状况，提出了共产国际的策略方针和基本任务，总结了各支部的工作情况。其主要内容是：（一）提出“第三时期”理论。布哈林在报告中把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的世界政治形势划分为三个时期。第一时期是资本主义制度陷于严重危机、无产阶级采取直接革命行动的时期。这个时期以1921年革命达到顶峰，以1923年德国无产阶级的十月失败而告终。第二时期是资本主义制度逐渐稳定，资本主义经济“复兴”时期，也是无产阶级大军受到严重失败而继续进行防御战，扩大其政治影响的时期。第三时期是世界资本主义经济继续发展，资本主义内部矛盾日益加剧的时期，即资本主义出现总危机和世界无产阶级革命总进攻时期。（二）揭露社会民主党的阶级实质。布哈林指出，在过去的一个时期，社会民主党一贯起着资产阶级后备军的作用，成了资产阶级性质的“工人”政党。他们由羞羞答答地维护资本主义转变为赤裸裸地实行支持资本主义扩军备战、反对苏联和掠夺殖民地的社会帝国主义政策，采取法西斯主义方法来对付革命运动。由于它控制着相当数量的工人群众，并在一部分具有“左”倾情绪的小资产阶级中有着一定的影响，因此，其欺骗性和危害性更大。布哈林特别指出，社会民主党的“左”派领袖是共产主义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最危险的敌人，必须加紧对他们的斗争。（三）分析殖民地国家和中国革命的形势。布哈林指出，殖民地半殖民地的革命运动在反帝革命斗争中起着巨大作用，特别是中国革命的进程及民主性质，向全世界无产阶级充分显示出其国际意义。布哈林具体分析了中国革命现状及特点，指出，帝国主义者、封建主和资产阶级已经结成联盟，并使无产阶级和农民遭到了严重的失败。目前工人运动还没有从失败中完全恢复元气，而一些地区的农民运动正在继续发展，局部地区建立了农民苏维埃，共产党得到巩固，并在广大工农群众中提高了威信和影响。由此，布哈林提出，当前时期是积蓄群众力量、准备迎接新的革命高潮的时期。布哈林在分析了印度民族革命运动的特点之后指出，中国革命的新高潮和印度革命形势的必然加剧，可能会创造一个崭新的世界政治形势，打破资本主义制度的相对稳定，从而再次证明当前时代的共同特征是“战争和革命的时代”。（四）制定共产国际的策略方针和基本任务。布哈林指出，制止日益临近的帝国主义战争，保卫苏联，反对干涉和瓜分中国，保卫中国革命和殖民地起义，这是目前共产主义运动的主要国际任务。为此，各国共产党必须采取以下措施：第一，揭露“国际联盟”的工作和社会民主党的“现实和平主义者”关于超帝国主义的谎言，支持苏联的裁军建议并据此揭露“本国”政府，宣传共产党关于使“自己的”帝国主义祖国失败和变帝国主义战争为国内战争的口号。第二，加紧同“资产阶级性质的工人政党”——社会民主党展开斗争。第三，加强对农业工人和小农的工作。第四，支持殖民地运动，反对干涉中国，反对镇压一切殖民地的解放运动。此外，布哈林在报告中还提出了反右倾斗争的问题。他指出，目前各国共产党的主要偏向是离开正确政治立场的右倾，其表现是：合法主义残余，过分奉公守法，对罢工运动的“尾巴主义”，对待社会民主党的错误态度，等等。因此，布哈林指出，反右倾的斗争应当提到首要地位。布哈林还再次强调了共产国际的纪律，要求各国支部无条件服从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报告在指出资本主义发展的总趋势，肯定中国革命的国际意义，要求反对帝国主义对苏联的战争和支援民族解放运动等方面，都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是，报告较系统地提出了“第三时期”理论，错误地分析了世界形势的变化，对处于低潮的世界革命运动的发展过程，作了过于乐观的估计。报告对社会民主党的性质的分析也不够科学，把社会民主党与法西斯党同等看待。同时片面强调国际的集中统一领导，把反对右倾机会主义作为斗争的首要任务，这些“左”倾政策导致许多国家的共产党在实践中出现盲动主义、关门主义和党内斗争扩大化的错误，从而给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带来了损失，也给中国革命以很大的危害，特别是“第三时期”理论和反右倾斗争，对中共党内“左”倾错误的产生有着重要影响。

【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运动】 共产国际东方部部长库西宁在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提纲，1928年9月19日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通过。十月革命后，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人民革命运动由于帝国主义和各国反动派的镇压，到1928年共产国际六大召开前夕，相继失败了。共产国际六大的重要议题之一就是总结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革命运动的经验教训，制定今后斗争的策略方针。库西宁在会上作了这个报告，瞿秋白就此问题作了补充报告。经过充分的讨论，通过了库西宁的报告提纲，即《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运动》提纲。其主要内容是：（一）重申列宁起草的并经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通过的《民族和殖民地问题提纲》仍然完全有效，并应成为各国共产党今后工作的指导方针。指出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反对帝国主义奴役的民族解放斗争的重大意义，认为它是帝国主义危机的重要因素，是革命群众运动的策源地。（二）通过对帝国主义殖民政策的分析，指出帝国主义推行侵略政策的目的是为了加重对殖民地人民的剥削，为了更疯狂地掠夺殖民地的财富，维持并加强殖民地对宗主国的依附关系。驳斥了一些国家共产党人提出的帝国主义入侵促进了殖民地经济发展的“非殖民地化”的理论。（三）在总结中国、印度等国革命失败教训的基础上，规定了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革命的性质、任务及这些国家共产党在斗争中的策略方针。这些国家现阶段革命的性质仍然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革命的基本任务是：使阶级力量的对比有利于无产阶级夺取反帝斗争的胜利，实现国家的统一；建立起一支强大的工农红军队伍。推翻帝国主义支持的反动政权，建立工农民主专政；巩固无产阶级对革命的领导权，将土地革命进行到底，进而将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实现革命转变的条件是，在经济上具有一定的工业发展水平；在政治上

取决于共产党力量的强大和它的领导作用。对待民族资产阶级的策略应当是，利用他们与帝国主义有矛盾的一面，在反帝斗争中可以同他们达成暂时协议和在某些行动上互相配合。但是共产党必须保持政治上的独立性。对他们的妥协和背叛行为要及时揭露。在对待小资产阶级政党的态度问题上，提纲认为，它与民族改良主义派不同。在民族运动的开始阶段，小资产阶级政党或多或少地还是殖民地反帝要求的革命代表者。可是，一旦土地革命和实现无产阶级和农民专政的问题尖锐地提到革命日程，它的革命性通常就结束了，并倒向民族改良主义派，背弃革命。因此，共产党对待小资产阶级的策略方针必须是：由于革命斗争的需要，可以同它进行暂时的合作，甚至结成暂时的联盟。但是，共产党要绝对保持政治上和组织上的独立性。时刻警惕小资产阶级背弃革命的行为，做好突然事变的准备。（四）规定了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共产党人共同的任务，并对不同国家分别提出了不同的要求。其共同任务是，建立和发展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共产党，搞好党的思想和组织建设；积极开展工会工作，正确地领导罢工；宣传土地革命的意义，发动和组织农民，建立工农联盟，通过武装起义，成立经选举产生的工农代表苏维埃。关于中国共产党的任务，提纲规定在中国革命高潮即将来临时，将重新提出把准备和进行武装起义作为党的当前任务，因为这是完成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和推翻帝国主义者、地主和民族资产阶级的政权——国民党政权的唯一道路。目前，在中国最广大的人民群众还没有掀起革命高潮的条件下，党的总路线就是争取群众。在党内工作方面，党应当努力恢复被反动派破坏的党组织，改善党的社会成分。注意吸收工人、农村无产者、半无产者和贫农入党。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在发扬民主的同时，注意克服极端民主倾向。必须加强对党员的理论教育，揭露民族改良主义的活动。这个提纲，对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革命的性质、任务、革命前景的分析，以及党的斗争策略问题某些规定是正确的，可取的，为殖民地半殖民地正在形成的共产主义运动和这些国家年轻的共产党指明了今后的任务和方向，促进了宗主国和殖民地无产阶级的团结。但是《提纲》在民族解放斗争的策略问题上，在民族资产阶级的作用问题上，也包含了一些错误的和互相矛盾的说法。《提纲》对中国共产党人总结大革命失败的教训，正确认识大革命失败后中国社会的性质、主要矛盾，制定正确的战略、策略方针，准备迎接新的革命高潮，具有积极的指导作用。

【共产国际执委会与中国共产党书】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关于农民问题的信】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共产党在工会中的工作的决议】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关于国民党改组派和中共任务问题的信】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世界经济危机和日益迫近的殖民地革命高潮】 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扩大会议决议，1930 年 2 月通过。1929 年爆发的世界性经济危机，促进了资本主义国家和殖民地革命运动的发展，为了研究世界经济危机中各国共产党的策略和任务，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召开了扩大会议并通过本决议。决议分析了世界性经济危机爆发的根源及作用，规定了殖民地共产党的策略和任务。决议首先指出，世界经济危机越来越具有破坏性，并越来越加深社会的各种矛盾。一方面激化了阶级斗争，使统治阶级用恐怖手段来镇压群众和法西斯化的情况增加了；另一方面，又引起了革命浪潮的高涨，扩大了革命斗争的战线，使殖民地和某些资本主义国家，农民后备军包括到总的革命战线中来。随着危机的深入和发展，在中国、印度、印支等地出现了工运和农运的新浪潮。其次，决议规定了殖民地共产党的策略和任务。各国共产党的策略应当是把反对社会民主派的斗争同争取群众转向共产主义方面的任务密切结合起来，必须无情地打击那些打着共产党旗号，以右派叛徒和托派叛徒为代表的“社会民主派代理人”。决议规定了殖民地和附属国党的中心任务，即建立和巩固群众性的无产阶级组织，并保证这些组织的阶级独立性。鉴于右倾仍然是当前的主要危险，各国党必须进一步清除右倾分子，克服一切机会主义倾向，既要克服右倾，又要克服“左”倾。关于中国党的当前任务，决议指出：巩固共产党和赤色工会，争取国民党工会中的群众，保证工人阶级对革命农民群众起领导作用。

【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关于李立三路线问题的信】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代表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的结论】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在经济危机日益加深和各国革命危机的前提不断发展的情况下共产国际各支部的任务】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十一次全会决议，1931 年 4 月 11 日通过。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十一次全会是在世界性资本主义经济危机日益加深，东西方法西斯势力崛起的新形势下召开的。会议根据曼努伊尔斯基关于形势和任务的报告通过了这个决议。其主要内容是：（一）指出世界性经济危机加速了资本主义制度的总危机，经济危机必将加深帝国主义的各种矛盾，将导致帝国主义战争与武装进攻苏联的战争。（二）世界性的经济危机使资本主义国家和广大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内部的阶级斗争剧烈化，加速了这些国家的革命危机，中国已站在殖民地民族革命的最前线。（三）否认法西斯主义与一般资产阶级民主的区别，认为社会民主党是资本国家法西斯化过程中的积极原素和督促者，第二国际下的一切政党（尤其是德国社会民主党）都较前更加剧烈地倾向于武装进攻苏联。（四）规定了各国党当前的共同任务是要争取工人阶级的多数，消灭社会民主党的群众基础，以便推翻资本主义与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同时在各国党内开展反对右倾危险、反对派别主义的斗争。决议夸大了世界革命形势，尤其夸大了中国革命形势，夸大了社会民主党的消极作用，把各国党的政策继续推向“左”倾。中共中央根据这次全会精神，于 1931 年 8 月通过《中共中央接受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十一次全会总结的决议》，要求各级党组织不折不扣地把国际决议贯彻到实际工作中去，“集中火力反对右倾”。从此王明等人开始把“左”倾错误扩展到苏区和红军，打着反右倾的旗号，打击坚持正确路线的同志。

【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关于中国共产党的任务的决议案】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执委会为反对帝国主义瓜分中国而斗争的号召】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 见“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卷。

【关于法西斯的进攻以及共产国际在争取工人阶级团结起来反对法西斯的斗争中的任务的报告】 季米特洛夫在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1935 年 7 月至 8 月召开的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的中心议题是在战争危险日益迫近的形势下，制定共产国际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策略方针。共产国际总书记季米特洛夫代表共产国际执委会向大会作这一报告。报告分四个部分：（一）法西斯主义和工人阶级；（二）工人阶级的反法西斯统一战线；（三）巩固共产党和为无产阶级的政治统一而斗争；（四）结束语。报告首先指明

了法西斯主义的本质，揭露法西斯主义的反动性，划清了法西斯主义与一般资产阶级制度的区别，论证了战胜法西斯主义的主要条件。报告指出，法西斯主义，乃是最反动、最主张民族侵略主义、最抱帝国主义野心的财政资本家的公开的恐怖的专政。法西斯主义上台执政，并不是由一个资产阶级政府替代另一个资产阶级政府，而是表明由资产阶级统治的某种国家形式——资产阶级公开的恐怖专政，替换其另一种国家形式——资产阶级的民主制度。法西斯主义的反动实质是：资产阶级向劳动群众施行的最残酷的进攻；是横行无忌的民族侵略主义和强盗的战争；是疯狂猖獗的反动和反革命；是工人阶级和全体劳动群众的死敌。法西斯主义的上台，并不表明资产阶级力量的强大，法西斯势力并不是不可战胜的。阻止法西斯主义胜利的主要条件是：第一要靠工人阶级本身的战斗积极性，靠工人阶级结成反法西斯的统一的战斗军队。第二，要有强大的革命政党正确领导劳动群众进行反法西斯主义的斗争。第三，要有工人阶级对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的正确策略。第四，要有革命无产阶级的警觉性和及时的行动，防止法西斯主义先发制人。接着，报告着重阐述建立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重大意义、必要性和可能性，统一战线的内容和形式，对不同国家统一战线的策略方针提出了不同的要求。报告认为，在工人阶级大多数统一起来推翻资本主义和争取无产阶级革命胜利以前，就必须使工人阶级各部分，不论党派关系而实现统一的行动。报告提出建立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第一步是每个企业、每个区域、每个省份、每个国家，在全世界建立工人阶级统一战线，实现工人阶级的统一行动。这个统一战线的主要内容是保护劳动者所争得的果实和权利。反对取消资产阶级民主、反对法西斯进攻。其基本形式是设法与社会民主党、改良工会以及其他劳动群众组织，订立短期或长期的斗争协定，来共同反对无产阶级的敌人。在工人阶级的统一战线中，共产党要注意保持自己的独立性。各国应根据自己国家的具体情况确定统一战线的形式。建立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第二步是在工人阶级统一战线的基础上，建立广泛的反法西斯人民阵线，包括农民、城市小资产阶级的基本群众参加。报告高度赞扬了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策略方针，坚决支持和帮助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报告最后批判了在统一战线问题上的“左”倾关门主义，报告要求各国党在建立统一战线上要以最坚决的斗争来铲除和消灭自满自足的关门主义余毒，同时也要防止和反对右倾机会主义。同时要求共产党与社会民主党或该党的个别组织合并组成统一的工人政党，以结束国际工人运动的分裂状态，壮大工人阶级的力量。

季米特洛夫提出的关于建立广泛的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策略方针，以及一系列具体措施，对于各国共产党反法西斯斗争起了积极的指导作用。但是报告没有具体分析统一战线中各政治派别不同的主张、路线和要求及如何正确处理等问题。对无产阶级政党独立自主的原则强调不够，不适宜地提出共产党与社会民主党合并的要求，这些后来为机会主义者所利用，产生了不良影响。中国共产党于1935年12月在陕北瓦窑堡召开了政治局扩大会议，根据共产国际的策略方针和中国的具体形势，于12月25日通过了《中央关于目前政治形势与党的任务的决议》，27日毛泽东在党的活动分子会议上，作了《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的报告。决议和报告系统地阐述了中国共产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成为指导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的纲领性文件。

【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关于解散共产国际的提议书】 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主席团在1943年5月15日建议解散共产国际并望各国支部批准的重要文献。《提议书》首先肯定了共产国际从1919年成立以来，作为世界无产阶级政党的联合组织和国际共运的指导中心，在捍卫马克思主义的原则免受各国机会主义分子的庸俗化和歪曲，帮助各国先进分子组织自己的政党，支持社会主义苏联，反对法西斯主义的斗争等方面，都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对世界无产阶级的解放事业作出了贡献。接着《提议书》指出，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创始人关于工人阶级的组织形式和工作方法应适应新的形势和斗争任务的教导，考虑到国际形势和各国内部情况从40年代以来已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以及各国发展的历史道路和社会制度的不同，都要求各国支部在解决他们所面临的问题时要有更大的灵活性和独立性；同时估计到目前各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人在政治上已经成熟和成长起来，他们能够根据形势的变化和本国的实际情况决定自己的行动方针，因此，共产国际这种高度集中统一的组织形式已不再符合它所面临的需要了。鉴于上述情况，《提议书》最后建议：解散共产国际，解除各支部对共产国际历次代表大会的规章和决议所承担的义务，并希望各支部予以批准。1943年6月8日，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召开最后一次会议，根据解散共产国际的提议已得到共产国际31个支部的批准，以及没有任何支部对提议提出异议，决定自6月9日起解散共产国际，6月10日起撤销共产国际所属的一切机构。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 联共（布）中央审定的正式党史课本，由联共（布）中央特设委员会编，1938年出版。联共（布）十七大以后，大批新党员入党，许多年轻干部走上了各级领导岗位，但是他们往往缺少对党的历史经验的了解和必要的党性修养及锻炼。为了加强对广大党员和各级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提高全党马列主义理论水平，联共（布）中央成立了以斯大林为首的中央特设委员会，组织编写了这本书。“教程”共十二章，叙述了从1883年至1937年联共（布）历史，总结了联共（布）在建党、夺取政权和建成社会主义三方面的经验，被联共（布）中央称为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知识的百科全书。“教程”概括的联共（布）的历史经验是：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必须有新型的、战斗的、革命的党的领导；无产阶级政党只有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才能发挥党的领导作用；必须打垮在工人运动内部进行破坏活动的小资产阶级派别；必须同机会主义者作不调和的斗争；必须勇于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善于纠正错误；必须同广大群众保持密切的联系。“教程”出版后很快被译成多种文字在各国广泛传播。1939年底，中国出版中文译本。延安整风期间，“教程”的“结束语”被定为整风文献之一。此后，“教程”多次被中共中央定为干部必读书之一，对干部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起了很大作用。但“教程”过分强调了斯大林的个人作用，对某些党内斗争事件的叙述违背了历史事实。

纲领·路线·政策

【纲领】 即总纲、要领，泛指起指导作用的原则。政党的纲领，是政党总的指导思想、政治主张的理论概括。它规定政党的性质、政治信仰、指导思想、对社会基本问题的政治主张、政党运动的最近目标、最终目标和实现这些目标的基本途径，等等。纲领作为一面公开树立起来的旗帜，是判定政党阶级属性和本质的最重要标志。它对政党的实际运动起着极为巨大的作用：它为政党集合队伍，组织力量，维系党的团结统一；它统一本阶级和合作阶级的意志及行动；它指引政党的实际运动向深度和广度发展；它是加强国内外同一阶级政党之间联系的纽带；它是一个政党是否作为独立政党的政治基础。无产阶级政党的纲领的基本特色是：以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体系为基础，以绝对确凿的事实为依据，顺应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和根本趋势，集中了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指明了全人类最终发展方向及其实现道路，是共产党人的政治行动纲领。无产阶级政党的第一个纲领，是《共产党宣言》。它的基本思想、基本原则一直对各国无产阶级政党起着指导作用。1921 年中国共产党第一次代表大会制定了第一个党纲。1922 年党的二大区分了最高纲领即通过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以实现共产主义，最低纲领即开展民主革命，从而为中国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确立了通过民主革命以实现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道路。1935 年遵义会议后，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独立自主地把马克思主义原理与中国革命实际相结合，形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科学理论，在这一理论指导下，制定了正确的民主革命总任务、总路线和总政策，并在党的七大通过的党章中完整正确地表述了党的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指导中国民主革命任务胜利完成，并顺利地向社会主义革命转变。1956 年社会主义改造胜利完成后，中国共产党开始探索社会主义建设的规律和道路。经过 20 多年的艰难摸索，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的总纲对全党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总任务、总路线、总政策作出了正确规定。1987 年党的十三大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和在初级阶段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基本路线，从而使党的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以逐步实现共产主义的纲领建立在科学的和现实的基础上。

【政治纲领】 无产阶级政党为实现本阶级的历史使命，根据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总的趋势，从本国国情出发，所规定的政治任务、政治路线和基本政策的总和。它既有达到最终政治目标的纲领即最高纲领，也有达到一定历史阶段政治目标的纲领即最低纲领，还有总和一个具体阶段的政治任务、政治路线、政治战略和基本政策的行动纲领。在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上，政治纲领这一概念，特指 1947 年 10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宣言》提出的基本政治任务、政治路线和政策、战略。毛泽东在 1947 年 12 月中共中央会议上指出，1947 年 10 月人民解放军宣言提出的联合工农兵学商各被压迫阶级、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各少数民族、各地华侨和其他爱国分子，组成民族统一战线，打倒蒋介石独裁政府，成立民主联合政府，就是中国共产党的最基本的政治纲领。围绕着这个纲领，中共中央 12 月会议面对解放全中国的伟大任务，制定了经济纲领、军事纲领及其他一系列方针政策，指导全党、全军和革命人民胜利地完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

【最低纲领】 党的最低纲领是指无产阶级政党的最初奋斗目标，即夺取政权，建立无产阶级的国家政权。尚未完成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任务的国家中的无产阶级政党，为社会主义革命做准备而规定的民主革命行动纲领。它包括无产阶级政党对民主革命阶段社会状况、阶级力量、时代性质与特征、国际政治关系以及革命的主客观条件的分析，包括党在该阶段的总任务、总路线和总政策。它是无产阶级政党在民主革命阶段集合革命大军的旗帜，是团结一切能够合作的社会力量，建立广泛的革命统一战线的政治基础，也是与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和国际上从事民主解放斗争的党派联系的纽带。无产阶级政党所以要规定最低纲领，是因为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任务没有完成的国家里，无产阶级领导的革命必须分成两步走，第一步解决民主革命任务，第二步解决社会主义革命任务。无产阶级政党必须提出与之相适应的民主革命的最低纲领和社会主义革命的最高纲领。1922 年 7 月中国共产党在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首次明确区分了中国革命的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为中国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指出了一条通过民主革命走向社会主义革命的切实可靠的解放道路。它一经提出，就成为党在民主革命时期的奋斗目标，成为团结全国人民战斗的旗帜，对当时的革命斗争起了巨大的指导、推动作用。其缺点是没有明确提出民主革命必须由无产阶级领导，未提到铲除封建军阀的社会基础——封建地主阶级，也没有提出解决农民土地问题。随着中国共产党对中国革命道路的不断探索，民主革命纲领的内容也不断完善。1935 年以后，党正确地总结了历史教训，科学地分析了中国社会性质、中国革命性质、特点及其面临的政治任务，逐步形成了完备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为形成完善科学的民主革命纲领奠定了基础。1945 年中共七大通过的党章，完整地表述了党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纲领亦即最低纲领。纲领规定：中国革命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中国共产党在目前阶段的任务是：对内，组织与团结中国的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以及国内各少数民族同自己一道；对外，联合全世界无产阶级、被压迫人民及一切平等待我的民族，为解除外国帝国主义对于中国民族的侵略，为肃清本国封建主义对中国人民的压迫，为建立独立、自由、民主、统一与富强的各革命阶级联盟与各民族自由联合的新民主主义联邦共和国而奋斗，为实现世界和平与进步而奋斗。这一科学纲领，指导中国人民革命事业取得了伟大的胜利。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结束，标志着中国共产党的最低纲领的彻底实现。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开始，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开始实践自己的最高纲领，即分阶段地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逐步地向共产主义过渡。

【最高纲领】 党的最高纲领是指党的最终奋斗目标，即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它是无产阶级政党依据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和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世界观，为自己规定的最终奋斗目标，以及实现这一目标的道路、力量、方式、指导路线和基本政策的总和。它指导全党一切思想和行为，贯穿无产阶级政党从建立到消亡的全过程。它反映的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和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实现共产主义，达到全人类全面解放和全面发展

的必然趋势。它是无产阶级政党在性质上高于和区别于其他一切党派的根本标志，共产党人为工人阶级的最近目的和利益而斗争，但是他们在当前的运动中同时代表运动的未来。它为无产阶级政党的政治、思想、组织建设，为共产党人的一切思想和实践活动指明方向，提供依据，是共产党人团结奋斗的根本性统一基础，是集合无产阶级先进分子的旗帜，是联结各国无产阶级政党以互相支持的纽带，也是无产阶级政党的历史任务由一个阶段向更高阶段有机转变的内在根据。它是通过每个历史阶段的具体纲领的实现而最终实现的。中国共产党1921年成立时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第一个纲领》规定：以无产阶级革命军队推翻资产阶级，由劳动阶级重建国家，直至消灭阶级差别；采用无产阶级专政，以达到阶级斗争的目的——消灭阶级；废除资本私有制，没收一切生产资料归社会所有；联合第三国际。这一纲领明确地反映了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工人阶级的历史使命。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根据列宁主义原理和对本国国情的初步认识，第一次明确地把最高纲领与最低纲领区分开来，规定了社会主义革命的最高纲领和民主主义革命的最低纲领，为中国工人阶级和中国人民指出了一条通过民主革命达到社会主义革命的解放道路，从而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实现，在理论和实践上奠定了坚实的科学基础。1945年，中国共产党第七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完整地表述了党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基本纲领，还规定，在将来阶段，在中国民族革命与民主革命得到彻底胜利后，中国共产党的任务是：根据中国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与中国人民的意见，经过必要步骤，为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制度而奋斗。这一关于最高纲领的规定，不仅有重大的理论意义，而且对于解决抗战胜利后中国向何处去、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中国走什么道路等基本问题，奠定了正确的政治指导基础，指明了正确的方向。

【战略】 筹划指导全局的谋略。泛指重大的、带全局性、方向性、纲领性和完整性的指导规划。对于无产阶级政党和社会主义国家来说，战略与策略是指导革命和建设事业的科学，是无产阶级获得解放的条件之一，马克思主义革命理论中的战略策略思想，是无产阶级政党和社会主义国家制定战略策略的理论依据。在无产阶级革命中，无产阶级政党不仅要研究社会发展和革命发展的客观规律，形成正确的理论指导，还必须研究时代特点，研究革命运动各发展阶段的社会阶级状况和政治关系，规定战略目标和依靠谁、团结谁、打击谁的阶级力量配置计划，确定行动路线，找出决定全局发生积极变化的关节点。这就是制定战略。在社会主义建设中，也必须研究时代特点、国际关系和本国经济与社会发展现状、发展要求、发展条件，制定经济与社会发展战略、政治发展战略、文化发展战略、军事发展战略、科学技术发展战略及外交战略，等等，指导整个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战略的实现，要着眼于发展，着眼于全局。战略的基本特征是：（一）空间上的全局性。即代表人民的整体利益，服务于社会发展的总任务，反映全局发展规律，从横的方向解决影响全局的基本关系和关键环节。（二）时间上的长远性。战略既贯穿一定的历史阶段，又着眼于未来的发展阶段；以一个阶段任务的完成，为下一个阶段的任务做好准备。（三）系统的层次性。整个阶段的革命或建设事业，是大系统，是全局；在它之下，又有各条战线、各个地区的若干子系统和局部。这些子系统和局部又是一定范围内的母系统和全局，它又由次级子系统和局部构成。战略全局包含局部的共性，每个局部的战略，既要从本战线、本地区的实际出发，又要服从全局，以全局为指导。制定战略的科学依据是：（一）判明时代性质和时代主题。如20世纪上半叶，无产阶级政党和社会主义国家根据列宁揭示的“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这一时代性质，和无产阶级革命、民族解放、民族独立的时代主题，制定了革命和建设战略。和平与发展已成为当今世界的时代主题。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制定的新战略所依据的就是世界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二）实事求是。尊重和驾驭客观规律，了解、掌握广大人民的基本利益要求；在现代化建设事业中还要预测人民的物质、文化需求的趋势、规模、量度，并尽量确切地估量主观条件，把要求与可能结合起来。（三）具体化。善于把战略具体化为长期、中期规划和近期计划，通过计划、规划实现战略，即以战略——规划——计划的程序保证战略的可行性；以计划——规划——战略的步骤达到战略目标的实现。

【策略】 计策谋路。实现战略任务所采取的方法、手段。它服从于战略，为达到战略目标服务。在政治学中，策略是指政党为着一定战略目标的实现，根据战略的要求和条件变化所规定的一个较短时期内的指导路线、斗争形式、组织形式和斗争口号的总和。它反映的是局部斗争的指导规律。它的特征是：（一）局部性。是战略全局的一个局部。（二）具体性。是战略转化为现实的实现手段。（三）暂时性。反映当前或一个较短时期的斗争需要。（四）灵活性。是在复杂的政治关系中实现战略全局的变通手段。策略的制订原则是：以全局为指导，着眼于整个战略的需要，把握具体对象、具体情况的真实本质及其与全局的关系；面对具体关系具体问题，有确定、明晰的目标；能够实际操作，获得预期的或近似预期的效果。

【战略策略的基本原则】 对战略策略的制定和实施起指导作用的准则。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战略策略思想应用于对敌斗争和统一战线，根据政治形势、阶级关系和实际情况及其变化，借鉴历史经验，提出了一系列战略策略的基本原则，使战略策略的制定和实施得到了科学的指导和保证。中国共产党的战略策略的基本原则的内容是：（一）战略上藐视敌人，战术上重视敌人。这是战略策略的革命坚定性和科学态度的统一。在战略上藐视敌人，是战胜敌人的重要精神条件。无产阶级政党代表工人阶级和其他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因而它的力量基础最为雄厚。虽然一时主观力量不够强大，但随着革命的开展，必将使更多的劳动者觉悟起来，参加革命；无产阶级政党从事的斗争符合社会历史的发展趋势，是最有生命力的事业。虽然由于力量对比悬殊等条件可能会造成一时的曲折、反复和低潮，但它必定是要向前发展的。而无产阶级政党的敌人，代表的是剥削阶级的利益，维护的是走向灭亡的旧事物，尽管它一时强大，但其本质上是泥足巨人，是纸老虎。只要共产党领导的人民革命不懈地坚持下去，这些敌人是一定要被打垮和消灭的。战略上藐视敌人，有利于增强无产阶级政党和革命人民的必胜信念，使之无论处于顺利时期或困难时期，革命高潮时期或低潮时期，面对弱小敌人或强大敌人，都能以一往无前、压倒一切敌人、压倒一切困难的革命英雄主义气概，能动地争取胜利。战术上重视敌人，是因为敌人决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它们必然要为自己的生存作殊死斗争。无产阶级政党和革命人民对之不能寄予丝毫幻想；敌人为着维护自己的统治，往往借助政权和国外势力的支持，形成强大的军事力量和经济力量。因此，又必须在战术上把它看成是真老虎、铁老虎，慎重对待；消灭敌人，发展革命事业，是一个由量变到质变的长期过程，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因此要作好长期斗争和曲折反复的思想准备，积极主动地积蓄自己的力量，消耗敌人的力量；在具体对敌斗争中，情况十分复杂又不断变化，因此又必须讲究斗争艺术。总之，战略上藐视敌人，讲的是敢于斗争；战术上重视敌人，讲的是善于斗争。只有把敢于斗争与善于斗争结合起来，把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与遵循客观规

律结合起来，才能战胜敌人，夺取胜利。（二）原则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原则的坚定性，是指无产阶级政党及其革命队伍无论处于多么复杂的情况，都坚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资本主义必定灭亡的客观规律；坚持无产阶级和其他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和自己的战略目标；坚持自己的指导思想、性质和宗旨，即使与资产阶级联合，也不能卷起自己的旗帜，也必须坚持领导权，坚持自己的纲领路线，把联合引向对革命有利的发展方向。策略的灵活性，是指在具体的斗争中，客观条件复杂多变，为要实施战略，就必须根据战略原则与客观形势的变化制定策略，规定与战略相适应的具体斗争形式和组织形式，随机应变，迂回前进。在坚持战略目标的前提下，学会和善于运用一切斗争手段和斗争方式：战争的与和平的、秘密的与公开的、非法的与合法的、联合的与分化的，等等，并把诸种手段有机地配合起来，在形势发生急剧变化时，能够做到敌变我变，我变敌前，迅速改变斗争方式，出敌不意，攻其不备，对之施以意外打击。必要的时候，为着战略目标的实现，把积极的进攻与必要的退却相结合，有限度地对敌采取妥协和退让，使自己获得稳定发展的条件。原则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反映的是一般与个别的关系，革命性与科学性的关系。原则性是灵活性的方向和本质，灵活性是为着贯彻原则的变通手段。既不能把原则性绝对化，不顾主客观条件，无限度地进攻，也不能脱离原则性一味变通，无限度地退却。两者必须有机地结合起来。（三）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孤立和打击最主要的敌人。这是依据阶段总任务布置阶级力量的指导原则。它的基本精神是，正确认识社会力量的格局，区分革命的依靠力量和团结对象，以工人阶级为领导，以工农联盟为基础，形成吸收和团结其他一切健康力量的核心，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最大限度地壮大革命力量，削弱反革命力量。在一定时期，社会力量总量是稳定的，壮大自己就是削弱敌人，削弱敌人就是壮大自己。因此，在总战略指导下，无产阶级政党要面对各种具体关系，制定具体的政策策略，发展进步势力，争取中间势力，孤立顽固势力。并收集利用敌人的内部缺口和矛盾，把非主要打击对象争取过来，或至少使其保持中立。即使对主要打击对象，也要对其队伍实行分化瓦解，从而把最凶恶之敌孤立起来，集中一切力量打击之，然后把矛头转向新的主要敌人。这些策略原则概括起来就是反对四面出击，积极利用矛盾，争取多数，反对少数，各个击破，最大限度地孤立和打击最主要的敌人。

【路线】 为达到一定的目标而确定的行动途径和凭借手段。泛指国家、政党为实现一定时期的战略目标或解决某一领域重大任务而自觉地规定的基本途径和凭借手段亦即实现方式。所谓基本途径，是指发展方向和道路；所谓凭借手段是指凭借什么方式沿着既定的方向道路达到目标点。如中国共产党制定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总路线，直接目标是建立新民主主义国家，基本途径是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政权，凭借手段则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大众开展以武装斗争为主要形式的革命斗争。这几个方面有机结合，构成党在民主革命时期的政治路线；依此政治路线确定相应的组织路线和具体政策，协调各种关系，统一和壮大党的队伍，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从而形成目标一致，步伐一致的革命大军，争取革命的胜利。路线是一个集合概念和复杂的体系。从纵的方面看，有指导一个历史时期的基本路线，指导一个阶段的总路线，指导当前直接任务的具体路线；从横的方面看，有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群众路线、军事路线、外交路线，等等。它们的有机结合，构成完整的指导体系。制定路线，是共产党人的自觉表现，是对革命和建设事业的主观指导行为。路线，尤其是指导一个历史时期的基本路线和指导一个阶段的政治路线能否发挥预期的积极作用，取决于党的思想路线亦即认识路线是否正确。这是因为，基本路线和政治路线是党对社会现状及其发展要求和发展趋势的认识结果。只有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才能有正确的认识结果。中国共产党历史上出现的失败与成功、倒退与进步、停滞与发展，都与思想路线是否正确直接相关。1935 年遵义会议后开创新民主主义革命新局面，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开创社会主义建设新局面，都是党确立或恢复科学的思想路线的结果。在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和人的素质日益现代化的新时期，要保证制定正确的路线，还必须在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的同时，不断地强化民主和科学机制。制定路线以指导革命和建设事业，是一个系统工程。革命和建设事业，是最伟大、最艰巨、最复杂的社会改造工程，它牵动着社会的各个方面和全体社会成员。在确定了解决社会改造任务的基本路线和政治路线后，还必须制定与之相适应的组织路线，以使党的队伍坚强壮大，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必须坚持群众路线，发挥人民群众的主体作用；必须围绕中心任务和政治路线，制定各个领域、各条战线的具体指导路线，使各项具体任务都围绕中心任务，服务于中心任务，通过各领域任务的完成达到中心任务的完成。

【总路线】 无产阶级政党制定的、实现一定历史阶段战略目标的根本途径和凭借手段。是相对于具体路线而言的根本指导路线，覆盖各该阶段革命或建设事业的各方面并贯穿其全过程。党的总路线是制定党的各项具体政策的依据，是进行各项具体工作的最高指导原则。无产阶级政党的正确的总路线，是党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具体情况相结合，运用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对各该历史阶段的社会性质、经济、政治、文化状况，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的认识结果。由此正确的认识，确定革命的性质、革命或建设事业的战略目标，确定实现目标的路线。具有现实可能性的战略目标与其实现手段的统一，构成了党的总路线。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通过长期艰苦的探索，认识到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决定了该时期革命的性质是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国内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决定了这个革命必须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新民主主义革命。革命的战略目标是建立新民主主义国家。这既是革命性质的规定，又是实现民主革命战略目标的根本途径。它与战略目标的统一，构成了中国共产党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总路线。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经过长期的曲折进程，党深刻地认识了现阶段的社会主要矛盾，是人民的根本利益及其要求同社会经济、政治、科学文化状况不相适应。党的第十二次代表大会提出了本世纪末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战略目标和实现战略目标的道路，从而形成了党的总路线，即：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在 1987 年中共十三次代表大会上，党确认了在一个较长的时期内，中国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对这个阶段全党全国的基本任务、中国社会的基本矛盾、主要矛盾、历史条件、社会发展要求和实现基本任务的途径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提出了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亦即总路线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党的十四大、十五大都重申坚持这条基本路线不动摇。建立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上的这条总路线，是对马列主义社会主义建设理论的重大发展，是实现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的科学的正确道路。

【政治路线】 无产阶级政党规定的实现

一定历史阶段战略目标和实现党对革命和建设事业的领导的根本道路。它与总任务、总路线、总方针、总政策是同一概念。无产阶级政党所以提出政治路线的概念，基本原因在于：（一）相对于党的思想路线、组织路线而言，政治路线是解决党在一个历史阶段中的政治任务的根本途径，它决定革命事业的发展方向和兴衰成败，是制定与之相应的各项具体工作方针、政策和路线的依据。（二）党对革命和建设事业的领导、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是政治领导。党要实现自己的领导权，就必须依据社会状况及其发展要求、依据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阶级及各阶层人民的根本利益、并反映参加统一战线的资产阶级的经济政治要求，提出具有现实可能性的战略目标、实现道路和政治口号以及基本政策，概括地说就是政治路线。政治路线概念的具体阐释及其在不同历史阶段的表述，可见“总路线”“总任务”等条目。

【思想路线】 人们认识世界所遵循的根本途径和方法。是无产阶级政党指导自己行动的总的思想原则和理论原则。党的思想路线是党制定政治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的基础，也是正确理解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保证。由于人们的认识是由一定的世界观支配的，自觉不自觉地以一定哲学原理作为自己认识思考的指导原则，因此，思想路线实质上又是哲学路线。在认识史上，从认识的终极根源来说，历来存在两条对立的思想路线，一条是主张从物到感觉、由实践到思想的唯物主义路线，一条是主张从思想和感觉到物的唯心主义认识路线。在唯物主义认识路线中，又有消极的反映论和能动的反映论的区别。两种认识路线的对立在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上主要表现为实事求是与主观主义的斗争。主观主义的思想路线，脱离国情，脱离实践状况及其现实要求，一切从本本出发，从外国经验和自己的经验出发，不研究中国革命的特殊规律，表现为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瞎指挥，造成右的和“左”的错误，使中国革命事业受到巨大挫折。1930 年 5 月，毛泽东针对错误的思想方法，写了《反对本本主义》一文，第一次从哲学的高度解决党的认识问题，明确提出共产党人必须坚持从斗争中创造新局面的思想路线，强调调查研究是一切工作的第一步，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并第一次明确地提出了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情况相结合的原则，和中国革命斗争的胜利要靠中国同志了解中国情况的论断，把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应用于党的实际工作，反对本本主义即教条主义的思想路线。1937 年，毛泽东在延安写了《实践论》和《矛盾论》等光辉著作，通过总结中国革命的经验教训，深刻地论述和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他阐明了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共产党在指导革命事业中，必须充分发扬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能动性。他以社会实践为基础，系统地论述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的源泉、认识的发展过程、认识的目的和真理标准的理论；指出正确认识的形成和发展，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从群众中来，又到群众中去的多次反复；指出真理是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永远不能穷尽的。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最终只能通过实践来检验。他指出，研究事物、指导革命，不仅要注意矛盾的普遍性，更要研究矛盾的特殊性。对于不同性质的矛盾，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这就为完整地形成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路线奠定了理论基础。正是在这个基础上，形成了把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经过延安整风，这一思想路线为全党普遍接受，指导全党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从 50 年代后期起，党在一些实际工作中偏离了这条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造成了一系列的错误和曲折。1978 年展开了真理标准大讨论。同年年底中国共产党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恢复和发展了党的思想路线，指导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新党章中，又把党的思想路线明确地完整地概括表述为：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这是对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思想路线的进一步深化和发展。思想路线是确定政治路线的先导和基础。历史证明，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思想路线，对于正确地制定和贯彻无产阶级政党的政治路线、组织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指导革命和建设事业的胜利发展，具有决定的意义。

【组织路线】 中国共产党根据实现一定历史阶段的总任务和总路线的要求，为着组织群众以形成革命和建设的宏大力量，为着加强党的组织建设以形成领导革命和建设事业的核心力量而规定的指导原则和实现途径。党的组织路线是保证党的政治路线贯彻执行的。组织路线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的原理和关于无产阶级政党的组织建设原理。它直接服务于党的历史阶段任务和政治路线，并受服务对象的制约。它的具体形式随着党的任务和政治路线的转变而改变，以保证党的阶段任务和政治路线的实现。它的基本职能是从组织上保证全党一致，保证革命队伍团结统一，使之形成稳定的、巩固的、强大的力量。中国共产党历来十分重视组织路线问题。1921 年党建立以后，经过七年的组织建设，于 1928 年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提出组织路线的概念。1929 年毛泽东起草的《中国共产党红军第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决议案》，依据六大的精神，明确地提出“党的组织路线”的概念，指导党的组织建设，发挥了巨大的积极作用。后来由于“左”倾盲动主义者和“左”倾冒险主义者推行“左”倾政治路线而实行宗派主义的组织路线，对持不同意见的同志进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使党的组织建设遭到破坏，极大地削弱了革命力量，也在社会中孤立了革命队伍。遵义会议后，尤其是在抗日战争时期，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制定了正确的政治路线，并总结了历史教训，制定了正确的组织路线。在以后的实践中，党又不断地赋予组织路线以新的内容，从而使党的组织路线成为党自身和整个革命队伍组织建设的科学指导路线，有力地保证了党的团结统一和革命队伍的发展壮大，保证了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完成。1957 年以后阶级斗争日益扩大化，党的政治路线日益偏离正确的轨道，致使党的组织路线也逐渐偏移。十年内乱更使党的组织路线严重扭曲。但是，由于党的正确的组织路线长期占据主导地位，教育锻炼了数代人，因此它保证了党即使在十年动乱中，也没有出现严重的涣散和分裂，从而使党有条件纠正自己政治上的错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在政治上、思想上拨乱反正的同时，也恢复了正确的组织路线，并依据实现新时期党的总任务、总路线的要求和组织建设的新条件、新情况、新经验，进一步丰富了组织路线的内容。概括起来，中国共产党的组织路线的基本内容是：（一）服务于组织群众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自己解放自己的群众路线，是中国共产党最根本的组织路线。（二）紧密联系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建设去进行组织建设，反对自由主义、宗派主义、惩办主义和命令主义，用组织的统一保证党的政治统一和思想一致。（三）民主集中制是党的组织建设的规律和根本制度。集体领导是党的领导的最高原则之一。反对极端民主化和专制主义。（四）以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式，正确开展党内斗争，实事求是地反对错误倾向，取缔和禁止宗派小团体活动，维护党的团结统一。（五）建立和维护自觉基础上的严格纪律，在纪律面前人

人平等。对党组织和党员实行党内外广泛的纪律监督；强调党组织和党员只能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加强制度建设，反对腐败现象，保证执政为民、从政廉洁、立党为公。（六）依照形势、任务的需要，提高共产党员标准，以严格的条件，积极慎重地发展党员，尤其注重从工人和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七）实行任人唯贤的干部路线和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方针，改革干部制度，严格对干部的管理教育，使之成为优秀的人民公仆和党的骨干。

【总任务】 无产阶级政党在一定历史阶段总的战略目标。制定一定阶段的总任务，形成革命和建设事业的阶梯式发展过程，逐步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是无产阶级政党自觉地掌握社会发展规律，顺应历史发展趋势的表现。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趋势。无产阶级政党作为工人阶级的先锋队组织，其历史使命是领导革命和建设事业，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民主，向共产主义过渡，建立共产主义社会是一个过程。无产阶级政党要实现自己的历史使命，必须遵循社会的发展规律和趋势，运用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认识国情，制定所处一定发展阶段的总任务。总任务本质上是一定历史阶段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根本利益的集中化。因为劳动群众是社会实践的主体，他们的共同利益反映着社会发展的要求，他们在实现自己利益的实践中推动社会发展进步。总任务的基本要求是具有现实可能性，即具有对社会现状和发展要求的适合性，又具备现实的实现条件和实现手段。如不具备现实可能性，就只能是虚幻的目标。中国共产党对总任务的表述，既包括战略目标，又包括实现道路、实现方式和行动准则；也就是说，用同一个内容表述总任务、总路线、总政策三个概念，体现了目的与手段的统一。因为，具有现实可能性的目的与保证目的能够实现的手段是不可分割地统一在一起的，它们表现为同一事物的两个方面。手段的实施过程就是目的的实现过程。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规定的总任务是：对内，组织与团结中国的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以及国内各少数民族同自己一道；对外，联合全世界无产阶级、被压迫人民及一切平等待我的民族，为解除外国帝国主义对于中国民族的侵略，为肃清本国封建主义对中国人民的压迫，为建立独立、自由、民主、统一与富强的各革命阶级联盟与各民族自由联合的新民主主义联邦共和国而奋斗。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从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出发，提出了党和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把我国由落后的农业国尽快地变为先进的工业国。中国共产党十二大党章总纲规定了党在现阶段的总任务是：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上述这些关于总任务的规定，都体现了具有现实可能性的目的与其可靠的实现手段的有机统一，因而，是科学的、正确的规定。

【政策】 国家、政党为实现和保护其所代表阶级的意志和利益，巩固社会制度、指导政党从事的运动、活动，指导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等各项事业，处理阶级之间、社会集团之间、各民族之间、国家之间的关系，依据政党或国家发展目标、发展战略和指导路线而制定的行动准则和调控手段。毛泽东指出："政策是革命政党一切实际行动的出发点，并且表现于行动的过程和归宿。一个革命政党的任何行动都是执行政策。"政策是一个历史的范畴，是阶级社会的产物。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没有阶级，没有国家，氏族成员利益一致，其内部关系的调整依共同的传统习惯为准则。人类进入阶级社会，出现了利益对立的阶级和阶级统治的工具——国家，出现了反映统治阶级利益和意志的政策；被压迫阶级自发地或自觉地组织起来反抗压迫时，也提出本阶级的政策。私有制国家的政策和资产阶级政党的政策，其最大特征是阶级性和人民性的分离，亦即服务于少数人的狭隘利益。无产阶级政党和社会主义国家为实现一定历史时期的路线或某一重大任务所制定的政策是服务于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阶级、阶层的利益的，它的最大特征是阶级性和人民性的统一，具有最为广泛的代表性。随着在全世界范围内消灭阶级和阶级差别，政党和国家消亡，政策也自然消亡，并被新的形式所代替。政策有广义狭义之分。从广义上讲，政策包含政党和国家对自己所从事的事业的全部主观指导体系，如纲领、路线、战略、策略，等等；从狭义上讲，则仅指服务于纲领和总任务、总路线的实现要求，用以调整各种社会关系、政治关系，调动各种积极因素的指导原则和手段。政党和国家一般是在狭义范围内使用这一概念的。狭义的政策又分为纵向的总政策和具体政策，横向的各个社会领域、各项活动中的政策。无产阶级政党从马克思、恩格斯发表《共产党宣言》起，就明确地提出了政策问题。随着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各无产阶级政党和各社会主义国家都形成了自己的政策体系。政策对于无产阶级政党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恩格斯把政策作为无产阶级政党独立性的标志，毛泽东把政策和策略看作党的生命。这是因为，政策是无产阶级政党的任务、路线向现实转化的重要环节，是调整政治关系、贯彻战略部署、实现战略目标的可靠手段，是调整物质利益关系从而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形成革命和建设大军的有力杠杆，也是调整整个社会关系实行社会改革，推动各领域健康发展的基本手段。政策的基本要求是：（一）科学性。即符合社会发展方向和客观规律，体现各阶层人民的特殊利益与共同利益、当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的一致性。（二）现实有效性。即作为任务、路线、战略的实现条件，能够转化为现实，产生实际的效益。有效性的基本标志是调动其适用对象的积极性，推动各该领域的健康发展。（三）稳定与变化的协调性。一定时期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基本稳定或仅有小的变化时，与之相适应的政策也应基本稳定或作微小调整；当社会关系、政治关系发生了重大变化，党的任务和路线重新确定时，政策应随之作出相应改变。（四）原则性与灵活性的统一。无产阶级政党的政策反映的是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共性，代表的是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的共同利益，因此它的基本原则具有不可违背的权威性和严肃性。但是政策又不能完全包含各地区、各项事业的个性和各阶级、各阶层人民的特殊利益，因此在贯彻执行中提倡结合具体情况，在不违背其基本精神的前提下适度灵活掌握。从而使政策原则具有广泛的适用性。（五）系统性。革命和建设事业是社会改造的伟大系统工程，因此指导革命和建设事业的政策也必须是一个相应的科学系统。总政策和具体政策，各条战线、各个领域、各个地区和处理各种关系的政策，都必须围绕总任务、总路线，形成有机联系，互相协调，以发挥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推进革命和建设事业这一整体功能。

【总政策】 无产阶级政党根据一定阶段的总任务和总路线而制定的指导该阶段革命或建设事业的根本准则。在政策体系内，相对于具体政策而言，总政策属于最高层次、是最高准则。虽然它与总任务、总路线并列用同一个内容表述，但是它的功能与总任务和总路线是有区别的。总任务侧重于指战略目标、总路线侧重于指实现总任务的道路，而总政策则是：（一）

规定全党一切组织和党员的政治思想和基本行为都必须服务于总任务、总路线的要求，并以其为根本的行动准则；（二）以总政策的提法，使总任务、总路线进入政策体系，作为制定具体政策的根本方向和依据，使之通过具体政策的制定和贯彻达到实现。制定总政策的依据是：马克思主义关于革命和建设的基本原理；本国社会性质、主要矛盾、基本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经济文化状况及发展要求；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的利益要求；国际政治、经济格局的发展趋势，以及在革命或建设实践中获得的经验教训。

【中国共产党的干部政策】 干部政策是指政党和国家为求得组织稳定，提高效能，及干部队伍的健康发展而制定的处理干部队伍内外关系所遵循的准则和所使用的调控手段。中国共产党和国家的干部政策，广义上讲，包括干部性质、宗旨、地位、素质、制度、任用原则和程序等一系列规定；狭义上讲，是指干部的选拔、培养、使用、淘汰和保障等规定。中国共产党规定自己的干部是党的骨干和人民公仆，其唯一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其基本素质要求是德才兼备，其管理制度的核心是党管干部。在这些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形成了一系列干部政策：（一）实行任人唯贤的路线。按照党的事业和人民利益的实现要求、按照组织国家经济政治文化等各方面建设事业的发展要求，确定干部素质标准，严格按照标准选拔、使用、培养和淘汰干部，反对任人唯亲，反对宗派主义及其他封建关系的影响。（二）坚持德才兼备的干部标准。要求干部党性强、作风好、懂业务、有组织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独当一面，富有成效。德才的具体内容随党的中心任务的变化而改变。在新的历史时期，党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与此相适应，提出了干部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方针和素质标准。革命化是指干部的政治态度、政治品质和思想作风。它是干部“四化”的前提，离开这个前提，其他“三化”就无从谈起。年轻化是指各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应当年富力强，精力充沛，能够担任繁重的工作，知识化是指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必须具备一定的文化程度和知识水平。专业化是指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必须具备一定的专业水平和业务能力。（三）以全面、正确地考察识别干部作为整个干部工作的基础。以干部在工作中的表现和实绩，作为干部德才的主要标志，实行领导考察与群众考察相结合，坚持全面的观点、历史的观点、发展的观点，以公道正派的作风，对干部实行经常的、全面的考察。（四）以认真严格地挑选提拔干部作为保证党的事业后继有人的关键。解放思想，克服干部工作中的神秘主义，实行领导、部门挑选与群众推荐相结合；开阔视野，从各类各级干部中选拔优秀人才；发挥老干部的传帮带作用，保证把优秀人才选进领导岗位。（五）把合理使用调配干部作为发挥干部积极性的中心环节。做到知人善任，扬长避短，照顾专长，因材施用，人事两宜，人尽其才，才尽其用。按照科学组织原理调配领导班子，消除内耗、形成领导核心；促进专业技术干部合理流动，使人才分布合理。（六）对非共产党员干部在政治上充分信任、工作上放手使用、生活上关心照顾。根据革命和建设事业的需要及社会政治关系变动情况，有领导、有步骤地及时挑选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中的优秀分子进入国家机关，使他们有职有权有责，充分发挥他们的积极作用。（七）努力培养提高干部。把干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计划，使之经常化、正规化、制度化。重视干部的实践锻炼。（八）正确地对待犯错误的干部。除了腐化变质、违法犯罪者外，一般采取“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和“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既弄清思想，又团结同志。对其错误定性定量准确，联系本人态度，处置得当，积极帮助和鼓励其改正错误。（九）实事求是地做好干部审查工作。按照政策原则审查干部，区分矛盾性质；重调查研究、重证据，反对逼供信；结论以事实为根据、以政策为准绳；涉及法律的问题，一律交由政法部门按法律程序处理。对历史遗留问题，有错必纠，不错不纠。（十）关心爱护干部。对他们思想上经常帮助，工作上积极指导，生活上尽可能解决他们的困难。做好离退休老干部工作，使之安度晚年，发挥余热。（十一）实行党管干部与群众管干部相结合；党内监督与党外监督相结合；建立健全干部制度，实行制度管人的原则；在干部队伍中纠正不正之风，反对腐败现象，使之立党为公、廉洁从政。

【中国共产党的知识分子政策】 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关于知识分子的地位、作用、待遇及其与工人阶级关系的规定，是团结知识分子，发挥他们在革命和建设事业中的巨大作用的行动准则和调控手段。中国共产党一直是十分重视知识分子的作用的。党制定知识分子政策的根据是：（一）知识是劳动者解放的武器。劳动者知识化的程度是社会发展进步的基本尺度。（二）知识分子不是一个独立的阶级。在资本主义社会，脑力劳动者对资本的关系是雇佣劳动的关系，与体力劳动者一样，是受压迫、受剥削的社会阶层，在社会主义社会，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三）革命的知识分子是创立、发展和宣传科学理论的骨干，他们站在理论思维的最前沿，没有他们，就没有革命的胜利。（四）科学文化技术是社会生产发展和政治思想发展的强大动力，知识分子在社会物质、文化、政治、思想建设和管理国家中具有巨大作用。没有知识和知识分子，就不可能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和高度政治民主。（五）在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消灭之前，知识分子从事的劳动是高级的、复杂的劳动，必须给予相应的报酬。在党的历史上，1933 年瑞金民主中央政府公布的《关于土地改革中一些问题的规定》，就以阶级分析的方法，把从事脑力劳动的知识分子划为劳动人民的一部分，给予法律保护。1939 年 12 月 1 日，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大量吸收知识分子》的决定指出：没有知识分子的参加，革命的胜利是不可能的。对于知识分子的正确政策，是革命胜利的重要条件之一。这个决定批评了排斥知识分子的错误，分析了中国知识分子的特殊性及其成为革命力量的可能性，要求大量吸收知识分子进入军队、政府、学校，并确定了对不同思想水平的知识分子的教育、锻炼、合理使用和甄别的原则，要求对条件成熟的知识分子发展入党。在此基础上，逐渐形成了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团结、教育、改造。所谓团结，就是吸收他们参加革命队伍；所谓教育，就是用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理论武装他们；所谓改造就是帮助他们克服非无产阶级思想，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与工农群众紧密结合，积极参加革命斗争。建国前夕，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指出革命的知识分子与工人阶级、农民阶级一起构成人民民主专政的领导力量和基本力量。提出尽可能多争取知识分子及其他社会力量，以便在革命时期使反革命势力陷于孤立，彻底地打倒国内的反革命势力和帝国主义势力，在革命胜利以后，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对付国外的帝国主义，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新中国建立以后，人民政府接收大批旧知识分子。为着发挥他们对社会主义社会的重大作用，党和人民政府继续贯彻了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并在工作上为他们创造条件，生活上予以关心照顾。

建国后的几年时间里，知识分子队伍发生了重大变化，呈现四种状况：一是革命战争时期参加革命的知识分子，经过战争锻炼和党的教育，已经成为优秀的革命分子和领导骨干；二是民主革命时期参加革命的工农分子，已有相当一部分经过长

期学习达到了知识化，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骨干和中坚力量。他们是工农分子知识化的先驱。三是从旧社会走过来的知识分子，经过社会主义改造，经济上以劳动工资为生活来源，政治上热爱社会主义，热爱祖国，热爱共产党，已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依靠力量，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四是建国后培养了一大批新知识分子，成为社会主义建设的生力军。总之，知识分子队伍在整体上已经具有了一致的阶级属性。根据这一重大变化，1956 年周恩来在中共中央召开的知识分子问题会议上，代表中央作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郑重宣布，我国知识分子的绝大部分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1957 年，毛泽东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的讲话指出：无产阶级没有自己的庞大的技术队伍和理论队伍，社会主义是不能建成的，并提出要建设一支庞大的无产阶级知识分子队伍。但是，随着阶级斗争日益扩大化，党对知识和知识分子的认识逐渐发生偏离。从 1966 年起，就把知识分子划为资产阶级，作为斗争对象，造成了极其严重的恶果。

1976 年 10 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重新恢复了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一部分的论断，停止了对知识分子的团结教育改造政策；党的十二大确定教育、科技为实现新时期总任务的关键，从而为确立知识分子的重要地位奠定了基础。在新的历史时期，党制定了对知识分子的一系列新政策，主要有：政治上一视同仁，工作上放手使用，生活上关心照顾。所谓政治上一视同仁，是指知识分子同工人农民一样，政治上平等，充分信任和依靠他们。具体政策有：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关心他们思想进步，积极地、及时地吸收其优秀分子加入中国共产党；安排有才能、有贡献、有威望的知识分子到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政府、政协和各种学会、协会工作；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鼓励知识分子勇于探索，努力创新；在重大决策的论证、科学技术人员的考核、科研成果鉴定等方面，发扬民主，广开言路，畅所欲言，对不同意见不扣政治帽子；对于归国知识分子予以肯定、信任和鼓励，不干预他们的外事活动，同时给予其他相应的政治待遇。所谓工作上放手使用，是指真正依靠和大胆使用知识分子，为他们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发挥他们专长，大力培养和选拔知识分子到各级领导和管理岗位，使之有职有权有责，由此逐步改变干部队伍的结构；调整用非所学，创造流动条件，保证事得其人，人尽其才，才尽其用；逐步建立和完善知识分子的考核、评定职称和晋升制度；对回祖国大陆的知识分子的使用经常检查，保证合理。所谓生活上关心照顾，是指肯定知识分子劳动的特殊性，解决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报酬倒挂问题，形成合理的劳动报酬；积极改善知识分子尤其是教师的生活条件，保护中青年知识分子；对在边远地区工作的知识分子予以优厚待遇，等等。

【中国共产党的统战政策】 统战政策是无产阶级政党在革命和建设事业中联合本阶级各政党，联合其他阶级，壮大自己力量的行动准则和调控手段。统一战线政策是马克思主义革命和建设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就提出了统一战线的理论和政策，指出：共产党人为工人阶级的最近的目的和利益而斗争，但是他们在当前的运动中同时代表运动的未来；共产党人到处都支持一切反对现存的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的革命运动；共产党人到处都努力争取全世界的民主政党之间的团结和协议；共产党一分钟也不忽略教育工人尽可能明确地意识到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敌对的对立，并提出了工人阶级内部的统一战线问题。在《中央委员会告共产主义者同盟书》中，马克思、恩格斯分析了资产阶级各阶层的本质，提出同小资产阶级联合以反对工人政党的敌人，同时反对小资产阶级谋私利的趋向。并在许多文章中强调保持无产阶级政党的独立性。这些思想构成了统一战线政策的理论基础。

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情况相结合，正确地分析了中国社会各阶级的状况，社会主要矛盾的性质，围绕着革命和建设的中心任务，建立广泛的统一战线。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社会的性质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人民大众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矛盾。帝国主义列强、封建地主阶级和官僚买办资产阶级是革命的敌人。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小资产阶级身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的压迫，是革命的动力和力量，工人阶级是革命的领导阶级，农民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是工人阶级可靠的同盟者。民族资产阶级身受帝国主义的压迫，又受封建主义束缚，是工人阶级在一定条件下的同盟者。正是从中国革命的现实出发，在工人阶级领导下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包括两个联盟：一是工人阶级同农民和其他劳动人民的联盟，主要是工农联盟；二是工人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和其他可以团结的非劳动人民的联盟。前者是主体，后者是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新中国建立前夕，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报告中提出要团结全体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广大的革命知识分子，作为人民民主专政的领导力量和基础力量；尽可能多地团结能与党合作的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及其知识分子和政治派别，以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对付国外帝国主义，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在这一思想指导下，中国共产党运用统一战线形式广泛团结一切积极因素，为巩固新生政权、恢复国民经济、解决民主革命遗留任务和抗美援朝斗争提供了有力保证。在社会主义改造时期，中国共产党面对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这一主要社会矛盾，分析了资产阶级既剥削工人但又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两面性，在政治上通过对资产阶级又团结、又斗争，把本来对抗性矛盾当作人民内部矛盾处理，保持与它的政治联盟；在经济上，采取通过“赎买”的方式对之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消灭阶级，改造人”，使工商业资本家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已不存在，民主党派也发生了变化，整个统一战线转变成为为社会主义服务的统一战线。巩固工农联盟和与民主党派“互相监督，长期共存”，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建设社会主义，成为统一战线政策的基本点。1957 年以后，由于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党的统一战线政策被破坏，统一战线工作受到巨大损失。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拨乱反正，进一步恢复和落实党的统战政策，使统一战线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统一战线的基本政策概括起来，主要是下述诸方面：分清领导者和同盟者，坚持无产阶级领导权，实行政治和思想领导；分清两种不同性质的联盟即工农小资产阶级联盟、工人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的联盟，以工农联盟为基础；坚持独立自主、又团结，又斗争，以斗争求团结；与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长期合作共事，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并实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合作共事、广交朋友、自我教育的原则；对民主党派人士和无党派人士合理安排使用，使之职权责相统一；以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组织方式，发挥民主党派、无党派等各方面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以一国两制为基本政策解决台湾、香港、澳门问题，实现祖国统一；反对“左”的和右的倾向，及时排除对统一战线工作的干扰和影响。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人民革命和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过程中，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党的联盟政策的理论，建立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有广泛群众基础的爱国统一战线，并形成了在共产党的领导下的

多党合作制及一整套优良传统和作风，是马克思主义战略策略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夺取政权、巩固政权和建设社会主义的重要法宝和武器。

【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 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处理民族关系，保持社会稳定和国家统一的基本原则和基本政策。党的民族工作的总方针是：坚定不移地关心、帮助各少数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全面发展，沿着社会主义道路不断前进，逐步实现各民族事实上的平等。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汉族占全国总人口的92%，是国家的主体民族，其他55个民族占全国总人口的8%，统称为少数民族。中华民族是汉族和少数民族的总称。近代中国，由于帝国主义的入侵，中华民族共同遭受外国帝国主义的奴役和欺凌。国家内部存在着民族压迫，代表汉族中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统治的国民党政府对少数民族实行民族压迫和民族歧视的政策。争取中华民族的解放，实现民族独立，在国内废除民族压迫制度，是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共产党一贯坚持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的原则。在1922年党的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宣言中，提出了“尊重边疆各民族人民自治权利”的主张。1935年工农红军长征途中宣布实行“中国境内各族一律平等”的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制定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1954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都明确规定，国内各民族一律平等，禁止对任何民族的歧视和压迫，禁止破坏民族团结和制造民族分裂的行为。党和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保障各民族的平等权利，少数民族以平等的地位参加国家事务的管理。少数民族地区慎重和稳步地开展了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废除了资本主义以前的各种压迫和剥削制度，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消除了产生民族压迫的根源，形成平等团结、互助合作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大力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消除历史遗留下来的少数民族和汉族之间在经济、文化发展方面的重大差别，实现各民族的共同繁荣，是民族工作的根本任务。1957年，我们党明确提出民族平等、民族团结和各民族共同繁荣是国家处理民族问题的基本原则。

民族区域自治是中国共产党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解决我国民族问题的基本政策，是国家的一项重要政治制度。在民主革命时期，我们党曾经提出实行我国各民族平等、团结的各种设想和主张。1922年党的二大宣言主张建立中华联邦共和国，1923年党的三大党纲草案和1928年党的六大政治决议案都表示承认民族自决权。1931年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制定的宪法大纲肯定了联邦制。但是，经过长期的实践证明，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更适合我国的国情。1941年制定的《陕甘宁边区政府实施纲领》明确规定实行民族自治原则。1946年，在陕甘宁边区，我们党领导回族和蒙古族人民分别建立了几个小的民族自治地方。1947年，在内蒙地区成立了内蒙古自治区。1949年9月，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会上，各民族的代表共同选择了民族区域自治，把它作为国家的基本政策确定下来。1952年，国家制定了《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对民族区域自治的实施和少数民族的自治权利作了具体规定。1954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确认民族区域自治为国家的一项重要政治制度。民族区域自治，是在国家统一领导下，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区域自治，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民族自治地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离的部分。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是由我国民族关系的历史和现状决定的。汉族离开少数民族不行，少数民族离开汉族也不行，谁也离不开谁，是我国民族关系中最重要的特点。我国从秦汉以来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维护祖国的统一，反对民族分裂，是我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各民族经过长期的交往，形成了“大分散、小聚居”的民族分布状况。各民族之间形成了密不可分的经济联系，合作有利于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在长期的共同抵御外敌的斗争中，特别是在民主革命过程中，各民族结成了血肉相连、不可分离的关系。根据这几方面的条件，我国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是最适宜的。民族自治地方有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之分，可以使人口多的民族或人口少的民族，大聚居的民族或小聚居的民族都实行区域自治，充分享有民族自治权利。1984年5月六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是实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基本法律。它根据宪法的有关规定，对民族自治地方享有的自治权利作出明确和具体的规定，是健全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重要依据。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概括起来就是：建立和发展平等互助、团结合作、共同繁荣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反对民族歧视、民族压迫和民族分裂。这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指导原则之一，也是正确处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民族问题必须遵循的根本原则和基本政策。

【中国共产党的宗教政策】 宗教政策是政党和国家处理与宗教之关系的行动准则和调控手段。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宗教政策，是宗教信仰自由。其基本内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破坏社会秩序、损害公民身体健康、妨碍国家制度的活动。宗教团体和宗教事务不受外国势力支配。”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是载入国家根本法的一项长期政策，一直要贯彻到宗教自然消亡时为止。

宗教政策的理论依据，是马克思主义无神论思想。马克思、恩格斯对宗教的社会根源、本质和社会作用以及宗教发展规律都作了充分的论证和阐述。他们指出：宗教是支配人们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力量的形式。原始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和人们认识水平低下，对各种自然现象充满神秘感、恐惧感、崇拜感，又不能作出正确解释，因而形成“自发宗教”。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人除了受自然的压迫，还受着阶级的压迫，尽管进行了坚决的斗争，仍不能摆脱受压迫的命运，人们对社会压迫难以解释，就归之于天命，把希望寄托于上帝和来世，从而产生“人为宗教”。宗教的本质是麻痹人民反抗精神和革命意识的鸦片。作为意识形态，它具有一定的独立性。马列主义认为，对国家来说，宗教是私人之事，国家不应当同宗教发生关系、宗教团体不应当同国家政权发生联系，任何人都有充分自由信奉任何宗教，或者不承认任何宗教。对无产阶级政党来说，不能认为宗教是私人的事而允许党员信教，党员不仅没有信教自由，还要积极地进行无神论宣传，引导群众摆脱宗教束缚。

宗教信仰自由，是中国共产党的一贯政策和实践。在革命所及的各个地区，革命发展的全过程中，都体现了这一政策。党和政府对宗教工作的基本任务就是要坚定地贯彻执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巩固和扩大各民族宗教界的爱国政治联盟，加强对他们的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调动他们的积极因素，使信教和不信教的群众联合起来，为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服务。民主革命时期，中国解放区允许各派宗教存在，全国解放后允许宗教存在，只要教徒遵守人民政府法律，人民政府就给以保护。对信教的和不信教的，信这种教或别种教的，一律加以保护，尊重其信仰。中国共产党的这些思想和政策都先后在《共同纲领》和宪法中作了规定。

根据马克思主义原理和我国宗教状况，中国共产党和政府在解放后采取了一系列改革宗教的重大政策措施，主要有：废除宗教封建主压迫剥削制度，在天主教和基督教中开展了反帝爱国运动；对宗教界人士实行争取、团结、教育的政策；支持和帮助宗教界开展国际友好活动，促进了解，增进友谊。在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党和国家再次强调宗教信仰自由的基本政策。一方面，对群众实行信教和不信教的自由；同时，积极争取、团结、教育宗教界人士，建立统一战线，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尽量安排宗教场所，使宗教活动正常化；充分发挥爱国宗教组织的作用，使他们协助政府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提高教徒和宗教界人士的社会主义觉悟，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办好教务；有计划地培养和教育年轻一代爱国宗教职业人员，保证宗教沿着正确方向发展，同时坚决打击在宗教外衣掩盖下的违法犯罪和反革命活动；坚持独立自主、自办教会原则，发展对外友好关系。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中所以还要长期实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是因为：我国的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和基督教仍有大量的信教群众，他们短时期内不可能从宗教信仰中走出来；宗教是自然和社会压迫的产物，只有在生产力充分发展，全世界范围内消灭社会压迫的条件下，宗教才会自然消失，这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宗教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具有相对独立性，不会随着经济基础的消失而马上消失；宗教信仰是思想领域里的问题，思想性质的问题只有用民主的、讨论的、批评的方法去说服教育，而不能用行政命令强迫；人民群众在信仰上的差别并不妨碍经济上的共同利益和政治上的团结；在世界上仍有大量教徒的情况下，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有助于增强与其他各国人民的了解和友谊，扩大我国和社会主义影响，推进和平进步的事业。

【中国共产党的侨务政策】 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处理归侨和海外华侨、华人一切基本关系和重大事务的行动准则和调控手段。我国华侨历史悠久。据史册记载，早在秦汉时代，就有人移居国外。唐代以后，随着对外交通、贸易和文化交流的发展，移居海外的人数渐增。鸦片战争后，大批同胞不堪贫困和压迫，赴海外谋生避难。帝国主义又以“契约华工”形式大量掠卖华工到外国做工。到目前为止，五大洲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有华人、华侨 3000 万，其中华侨 400 万左右，90%侨居东南亚各国。由于多种原因，又有不少华侨归国定居。华侨、华人为所在国和地区的经济文化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如贯通加拿大全境的太平洋铁路、著名的巴拿马运河，都浸透着华人的血汗。1964 年，美国内华达州为表彰华工在建筑铁路时的巨大贡献，在弗吉尼亚市建碑，镌写“华人先驱，功彰绩伟。开矿筑路，青史名垂”。华侨对侨居国和地区的民族解放、民族独立的正义事业，对祖国的民族解放、经济建设和外交事业，都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中国共产党一直把华侨作为一支强大的革命力量。党的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劳动运动议决案指出：南洋华工为数极大，须设法使其与国内工人发生密切关系，但须纠正其省界国界分别之趋向。党的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要求党与南洋华工运动取得联系。日本帝国主义入侵中国后，党对华侨的联络由协助祖国开展革命运动转为动员全体华侨为抗日战争出力。中国共产党八一宣言提出华侨选派代表参加国内代表机关共商抗日大计，号召全国同胞包括华侨有钱出钱，有力出力，有知识出知识，共同抗日。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党把抗日统一战线的范围扩大到环太平洋各国，强调加强南洋及各地华侨同胞的内部团结，号召全体华侨与各友邦政府及各本地民族协同一致，反对日本法西斯的进攻，华侨工作的方针是：团结全体华侨，团结其各阶层各党派，共同进行反日斗争，宣传并拥护全国的团结抗战，赞助并参加当地政府一切抗日的设施与行动，广泛地开展统一战线工作。在中国共产党号召下，海外华侨纷纷捐款捐物，援助抗战，甚至归国参军抗战。从 1937 年至 1942 年，华侨捐款 3.8773 亿元和大批药品、物资。仅陈嘉庚先生领导的“南洋华侨筹赈祖国难民总会”每年的捐款，就相当于当时国内抗战经费的三分之一。他本人还倾赠一亿美元兴办祖国教育事业。从爪哇回国参加晋绥边区抗日的女英雄李林，能征善战，使敌人闻风丧胆，牺牲时年仅 24 岁，被赞为“中华民族的优秀儿女，共产党员的光辉典范”。在此前后的革命战争中，华侨也做出了很大的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的侨务政策国家意志化。1954 年宪法规定“保护华侨的正当权益”，并提出了“一视同仁，适当照顾”的国内侨务工作政策和“团结、爱国、友好”的国外侨务工作政策。1978 年，中共中央对国内侨务工作提出了“一视同仁，不得歧视，根据特点，适当照顾”的政策。1982 年制定的宪法规定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中设立华侨委员会，把“保护华侨的正当的权利和利益，保护归侨和侨眷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列为条文。使侨务政策的贯彻有了组织保证和法律保证。从 1949 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起，历届全国政协委员会，华侨都作为一个组成单位参加。历届全国和地方人民代表大会都有华侨代表，参与国家和地方大政方针的讨论、协商和制定。在国家各级政权机构中，也有一部分华侨参加了领导工作。

由于我国日益强大和华侨、华人在某些国家地区比较集中，加上历史遗留的双重国籍问题，某些国家和地区对华侨、华人问题相当敏感，陆续制订颁布了各种管理外侨的法律法令，使华侨双重国籍问题突出出来。为了解决这一迫切问题，50 年代中期，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根据国家外交路线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依据华侨的历史与现状，与有关国家主动协商，制定了解决双重国籍的政策，就是：赞成和鼓励华侨根据自愿原则选择居住国的国籍；凡是取得居住国国籍的人，就成为居住国的公民，自动丧失了中国国籍，不再是华侨。对于保留中国国籍的华侨，要求他们遵守居住国的法律法令，不干涉居住国的内政，尊重居住国人民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学好居住国语言文字，同当地人民友好相处，向当地人民学习，同时为居住国经济和文化的发展，为促进中国同居住国政府和人民的友谊而努力。对于华侨的正当权益，中国政府有责任加以保护，也希望居住国政府保障华侨的正当权利和利益，尊重华侨的民族传统和风俗习惯。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共产党国内国外侨务工作政策的服务方向是：保护和发扬侨胞爱祖国爱故乡的热情，最广泛地团结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为促进祖国的四化建设，实现统一大业，扩大我国对外影响和发展同各国人民的团结友好关系而奋斗。

【中国共产党的外交政策】 外交政策是政党和国家以和平的交往、联络方式处理对外关系的目标、手段和原则的总和。是政党和国家对外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服从和服务于国家和政党一定时期的总体目标和总战略，但又不是对内政策的等同和简单延续。它的基本原则具有超阶段的稳定性和一贯性，在具体实施中根据国际政治经济格局和实力对比的变化及其他因素，又表现出一定的灵活性。它既反映了国家或政党对外关系的需要，又以国家实力为现实性根据，还受着整个国际形势及其发展趋势的制约。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外交政策的根本出发点是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相结合；维护世界和平和社会主义利益，缓和国际紧张局势；基本原则是独立自主。这是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与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也是中国人民自鸦片战争时起流血奋斗争得的权利。独立自主表现在国家关系上，就是真

正的不结盟，不依附于任何大国或国家集团，不屈服于外国的任何压力。从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实事求是地以事物本来面目判断国际事务的是非曲直，决定自己的基本态度和政策，并保持它的一贯性，不因一时事变和外在压力而改变，也不因一时利益、一国利益而牺牲长远利益和它国利益。表现在中国共产党与外国党的关系上，就是强调各国无产阶级政党都对本国人民负责，独立自主地选择和探索自己的革命和建设道路，决定自己对国内外事务的主张；不仅自身不屈从于它国的政党，反对国际中心主义，也不对它国的政党提出服从的要求和搞自己的国际中心。在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相结合和独立自主的思想指导下，中华人民共和国确立的外交基本政策是：坚持独立自主的对外政策，坚持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的五项原则，发展同各国的外交关系和经济文化的交流；坚持反对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殖民主义，加强同世界各国人民的团结，支持被压迫民族和发展中国家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发展民族经济的正义斗争，为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进步事业而努力。在中国与一切外国的关系上，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基础，发展同外国的友好交往，解决与周边各国的历史遗留问题和现实问题，反对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殖民主义，维护世界和平和进步事业。在中国共产党与外国党的关系上，以独立自主、完全平等、互相尊重、互不干涉内部事务为基本政策，积极发展良好的相互关系。我国外交政策和对外政策在基本原则和指导思想是一致的，因此两个概念有时互相移用。但这两个概念具有重大的区别。对外政策是国家为实现、实施自己的对外职能在对外活动中所追求的目的、所保卫的利益及为此所确定的方法、手段的总和。它的实现手段和方法有经济的、政治的、军事的、外交的、法律的、思想文化的，等等，大体上分为和平的和非和平的两类。外交是贯彻对外政策的和平手段，外交政策是以和平手段贯彻对外政策时所遵循的准则。

【中国共产党的文艺政策】 文艺政策是一定阶级或政治集团，国家政权或执政党对文艺提出的基本要求。它既是国家和政党管理意志在文艺工作中的体现，也是一定的物质生产方式所产生的利益和需要的反映。中国共产党的文艺政策，是党中央在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观察和解决文艺问题的过程中形成的。它的内容包括文艺的方向、性质、文艺的发展方针和文艺工作应遵循的基本原则。中国共产党的文艺政策产生于革命战争年代，并与毛泽东文艺思想的形成和发展有着紧密的关系。毛泽东的《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是党的文艺政策正式形成的标志。《讲话》提出的文艺为什么人的问题，普及和提高的问题，文艺与生活的关系问题，文艺工作者和工农群众相结合的问题，文艺工作和党的整个工作的关系问题，文艺工作者的团结问题，文艺批评的发展问题，文艺工作者学习马克思主义和学习社会的问题等，不仅是此后文艺工作的基本方针，而且对社会主义文艺的建立和发展，具有普遍指导意义。后来，人们习惯于以“文艺为工农兵服务”、“文艺为政治服务”的口号，作为文艺方向的一种简略表述。它的形成与时代的要求和革命文艺所肩负的重要使命密切相关，无论是在革命战争年代，还是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都曾起过积极的作用，产生了不少优秀的文艺作品。“文艺为工农兵服务”，又叫“文艺与工农兵结合的方针”，它要求文艺反映工农兵的生活和斗争，并且用工农兵熟悉和喜爱的形式去反映。“文艺为政治服务”，又称“文艺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它要求文艺作品把民族的、阶级的斗争与劳动生产作为压倒一切的主题，要求文艺工作者把群众在斗争中的丰富经验加以吸收、消化，再借文艺之力，使之深入人心，潜移默化，以达到教育人民、团结人民，打击敌人的目的。由于党的文艺政策是马克思主义和中国文艺实践的结合，因此它又是不断发展和丰富的。解放以后，毛泽东在进一步发展他的文艺观的同时，又提出了“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等一系列方针。“百花齐放，推陈出新”，是解放初期提出的改革戏剧艺术的方针，后来也成为整个文艺工作的指导方针。它要求不同的剧种和流派，形式和风格，通过自由竞赛以求得共同发展；对待文化遗产必须采取批判继承的态度，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不断创作反映新的人物、新的世界的作品；对于历史题材的作品，要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早在1942年，毛泽东就以“推陈出新”作为给延安《平剧研究院特刊》的题词。上述方针是1942年题词的新发展。“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是毛泽东1956年4月28日在政治局扩大会议和5月2日最高国务会议上提出的，它是促进艺术发展和科学进步的方针。“百花齐放”是就发展艺术而言，“百家争鸣”是就发展科学而言。这一方针的着重点是在必要的政治前提下，在人民内部采取放的方针，肯定艺术上的创作自由和自由竞赛，提倡学术上的独立思考和自由讨论。实行这一方针的目的是为了发展马克思主义，防止思想上的僵化和衰退。“古为今用，洋为中用”，又称“小二为”，它是正确对待中外文化遗产、坚持民族化道路的指导方针。这一方针虽然首见于毛泽东1964年2月在一封信上的批示，但其思想早已在《新民主主义论》等文中有过阐述。1956年又在《同音乐工作者的谈话》中作了更为详细的论述。这一方针认为，中国的新文化是从古代的旧文化发展而来的，我们不能割断历史，但又必须给历史以科学的地位，既不能把现代意识强加于历史剧和旧剧，也不能颂古非今，赞扬任何封建的毒素，继承古代文化遗产，是为了创造出新的文化成果；一切外国文化中的有益成分，都要学习和借鉴，文化建设不能采取关门主义，但学习外国文化，要有分析和鉴别，不能照抄照搬，必须考虑我国的国情，必须反对民族虚无主义。学习古代文化和外国文化的目的，是为了把我国的文化艺术推向一个新的高度。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以邓小平为核心的党中央在进一步发展毛泽东文艺思想的同时，对文艺政策作了进一步的发展和调整。先是在坚持《讲话》基本精神的前提下，用“文艺不从属于政治、但也不能脱离政治”的提法，代替过去“文艺从属于政治”的提法。接着，又以“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简称“二为”），代替过去的“文艺为工农兵服务”，“文艺为政治服务”的口号。“二为”是党中央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文艺方向的新表述。文艺为人民服务，是指为最广大的人民服务，首先为工农兵服务。即除了作为人民主体的工农兵外，还包括知识分子、干部和一切拥护社会主义、热爱祖国的人们。为社会主义服务，就是为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军事、文化等各项事业的根本需要服务。目前，主要是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服务，为祖国的和平统一服务。总之，除了为政治服务外，还要求对整个社会生活和人的精神生活发挥积极作用。其次，是对“双百”方针的调整。这里说的调整不是文字上的调整，而是内涵方面的调整，即把“双百”方针同艺术民主和学术民主联系起来，强调文艺应该体现人民的意志，体现文学家、艺术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百花齐放”不仅体现在作品的形式、题材、风格上，也表现在作品的思想内容上。上述两个方面的调整实行以后，开始形成社会主义文艺的、比较完备的总方针总政策。“二为”是社会主义文艺方向和性质的表述，“双百”是艺术民主的体现，它们既反映了文艺发展的客观规律，也反映了党和人民按照客观规律促进文艺发展的主观能动性

二者互相联系，缺一不可。

党中央还提出了一系列体现“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的具体政策。这些政策主要有：（一）对外开放政策也适用于文化工作。我国实行对外开放以后，文化工作也提出了执行开放政策的要求。它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要求破除闭关自守政策，克服夜郎自大、抱残守缺的思想，实行文化工作的对外开放，吸收和借鉴一切外国文化中的有益成分，无论是形式上可资借鉴的某些艺术技巧，还是内容上具有认识价值和审美价值的东西，都在吸收借鉴之列。二是在对外文化交流中，必须防止不加鉴别、没有领导的放任自流现象，不能因为吸收外来的东西而妨碍了继承民族传统，不能否定我国社会主义的、民族文化的特点和优点，不能盲目崇拜西方，不能接受西方文化中反现实、反理性、反传统的艺术观点和唯心主义、虚无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的世界观和人生观。（二）文艺应以社会效益为最高准则。这一政策是针对文化艺术中违背四项基本原则、宣扬资产阶级自由化和创作中庸俗、低劣作品泛滥，拜金主义成风，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严重失调的现象而提出的，旨在提醒人们注意，当文艺产品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发生矛盾时，必须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三）文艺既要多样化，又要有主旋律。根据艺术生产的内在要求，文艺必须多样化；人民群众的多方面精神需求，文艺的题材、主题、风格、形式，必须多样化。但社会主义文艺又必须有自己鲜明的主旋律。主旋律不响亮、不鲜明，就会使文艺工作偏离“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主旋律是指表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思想，表现社会主义时代精神，表现社会主义时期主要矛盾，塑造社会主义新人形象，能够使人振奋、促进人民团结的文艺作品。（四）弘扬民族优秀文化。弘扬民族优秀文化不仅关系到我国文化的兴衰，而且是振奋民族精神、提高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发扬爱国主义精神，顶住一切外来压力的一个重要条件，同时又是沟通海峡两岸的桥梁，加深海内外炎黄子孙的相互理解、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的一个重要力量。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新文化，一定要植根于中华民族文化的深厚土壤。除此而外，还有文艺表现社会主义时代、与人民群众相结合的方针，提倡革命化、民族化、群众化的方针，普及与提高相结合、专业与业余并重的方针，内容和形式统一、思想性和艺术性并重的方针，积极、稳妥地进行文艺体制改革的方针，一手抓整顿、一手抓繁荣的方针等。

阶级·国家·政权

【阶级】 由于人们在一定的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而形成的社会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由于他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阶级是一个历史范畴，其产生、发展和消亡都是同社会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的。在原始公社制度下，生产力低下，没有剩余产品，人们共同劳动，平均分配，没有私有财产，没有剥削，也就没有阶级。到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社会分工和交换的发展，出现了剩余产品，使一部分人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有了可能，产生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分裂为阶级。在阶级对抗的社会里，占有主要生产资料并剥削他人的社会集团，构成剥削阶级；失去生产资料并受他人剥削的社会集团，构成被剥削阶级。人类历史上，依次经历了三个主要形态的阶级社会，即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在各个阶级社会，都有两个基本的对抗性阶级：奴隶社会是奴隶主和奴隶，封建社会是地主和农民，资本主义社会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这些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两大阶级，彼此间进行着激烈的斗争，成为推动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同时，在各个阶级社会中，还有一些非基本的阶级。如奴隶社会有自由的平民，封建社会有个体农民和个体手工业者、商人，资本主义社会有依靠属于自己的生产资料从事生产的个体劳动者。在各个特定的历史阶段，各个阶级都曾起过进步作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随着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转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剥削阶级作为阶级也同时消灭。但是，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还有剥削阶级残余，还会产生新的剥削分子，还有阶级差别存在，还有工人阶级、农民阶级、知识分子和各种个体经济户。只有到达消灭了产生阶级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度的共产主义社会，阶级才能消灭。

【阶级矛盾】 阶级社会中不同阶级之间的利益冲突。一般是指阶级社会中被剥削阶级和剥削阶级之间的矛盾。阶级矛盾是阶级社会中必然存在的，因而具有客观性和普遍性。阶级矛盾可分为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在同一个阶级社会中，阶级矛盾也可分为基本的阶级矛盾和非基本的阶级矛盾。阶级矛盾不是孤立存在的，有时往往和民族矛盾相互关联。如中国的抗日战争时期阶级矛盾就和民族矛盾有密切的关系。阶级矛盾的产生和消灭往往是和阶级的状况相联系在一起的，最终是和社会的生产方式相联系的。由于阶级矛盾的性质不同，因而解决它的方式也有所不同。例如，在奴隶社会中，奴隶主阶级与奴隶阶级的矛盾，在封建社会中，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的矛盾，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矛盾，都是对抗性的，不可调和的。这种矛盾，只有经过阶级斗争，用强力推翻剥削阶级，才能获得解决。我国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本来是对抗性的矛盾，但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这个矛盾可以作为人民内部矛盾来处理，用和平的方法加以解决。牢牢地把握住阶级矛盾的特点和变化方式，是非常必要的。

【阶级斗争】 社会分裂为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后的产物。阶级社会中对立阶级之间的冲突和对抗，是不可调和的。只要有阶级，就有阶级斗争。阶级斗争在人类社会历史上早已存在。但只有马克思主义才真正揭示了阶级斗争的本质、形式、作用。马克思主义认为，阶级斗争是阶级利益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它有经济斗争、政治斗争、思想斗争等形式。其中政治斗争是主要形式。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中是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直接动力。阶级斗争理论是无产阶级政党在革命过程中制定方针、政策的重要依据。无产阶级必须通过政治斗争的最高形式——武装斗争来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起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在中国，社会主义公有制确立以后，阶级斗争已不是主要矛盾。但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还将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在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过程中，随着阶级的最后消灭，阶级斗争也将退出历史舞台。

【阶级立场】 泛指立足于阶级社会里的一定阶级并反映该阶级的利益和要求所持的根本态度和倾向。阶级立场也决定了阶级的观点、阶级的思想方式和思想感情。不同的阶级有不同的阶级立场。自私自利、损人利己是一切剥削阶级的阶级特性。工人阶级的阶级性表现在他们的团结性、互助性、组织性、纪律性、进步性、财产的公有观念和对剥削阶级的反抗性、战斗性等。因而，判断一个阶级，并不在于它说了什么，而在于它是持有什么立场。阶级立场是由不同阶级的经济地位所决定的，一个阶级的经济地位变了，其阶级立场也会随之而改变。

【阶级观点】 由阶级立场所决定的，从阶级的立场出发而形成的关于社会和历史的理论。一般说来，无产阶级的观点比较接近客观事实，有较大的真理性。无产阶级的阶级观点，通常既指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理论观点，也指无产阶级政党分析和认识社会现象的一种方法。

【阶级意识】 反映一定阶级的利益和要求等观念的总和。它包括反映该阶级的价值观念、思想意识等观念形态的东西。是由该阶级经过加工、提炼之后的系统化和理论化的形态，包括反映该阶级存在的哲学、政治、法律、道德、艺术、宗教等观念体系。阶级意识是由阶级地位和存在方式所决定的。毛泽东指出："在阶级社会中，每一个人都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生活，各种思想无不打上阶级的烙印"。尽管有些阶级意识与阶级存在之间的联系要经过许多中间环节，但最终还是阶级存在的反映。不同阶级有不同的阶级意识。阶级意识和阶级存在相比，也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对阶级存在具有巨大的反作用。健康的、科学的、先进的阶级意识对阶级存在有促进作用；反之，颓废的、不科学的、落后的阶级意识对阶级存在有阻碍作用。

【阶级觉悟】 也称"政治觉悟"。通常指无产阶级对本阶级地位、责任和历史使命的认识。只有无产阶级才有崇高的阶级觉悟。无产阶级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能够正确认识人类历史发展趋势，从而认识到它的历史使命是推翻资本主义社会，建立社会主义社会，实现整个人类的彻底解放。而其他阶级因受其阶级地位的局限，就不可能有这样的觉悟。阶级觉悟也是一个培养过程，需要进行经常的学习和教育。只有有了阶级的觉悟，才能具有革命的力量，在行动中才能自觉。因而，阶级觉悟的高低，是无产阶级政党十分关心的一个问题。

【阶级路线】 不同阶级及其政党为维护本阶级利益，而制定的符合其阶级要求的方针和政策，它包括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不同阶级有不同的阶级路线。资产阶级的阶级路线是为其本阶级的利益服务的。无产阶级的阶级路线是无产阶级政党在马列主义的指导下，在领导革命的各个阶段的过程中，根据革命的性质和任务，分析社会各阶级的经济地位和对革命的态度区分敌、我、友的关系，由此规定依靠谁、打击谁、团结谁的基本路线，阶级路线是无产阶级政党组织革命队伍，制定革命政策和策略，夺取革命胜利的基本保证。

【阶级分析】 马克思主义运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理论来观察和分析阶级社会的一切现象的一种基本方法，它的基本要点是：在某个特定的社会里，总是存在有两个对抗的基本阶级和其他一些非基本阶级，而一个阶级，又可被划分为几个不同的阶层；属于不同阶级的人们的利益和要求不同，甚至同一阶级中的不同阶层的利益和要求也不尽相同，这就构成了极为错综复杂的社会生活中的矛盾、斗争和冲突，因而在阶级社会里，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它是历史发展的动力之一；无产阶级政党在革命斗争中，应正确分析社会各阶级的状况、分清敌友，制定政策、策略，从而取得斗争的胜利。在阶级社会中，只有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即通过对社会各阶级的经济地位以及对革命的态度进行科学的分析，才能认清社会现象的本质，发现社会历史事件的原因和动力。阶级分析方法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方针和政策的重要依据。毛泽东的《中国社会各阶级分析》就是运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对中国社会进行了分析，从而认识到了各阶级的社会地位及其对革命的态度，这就为中国共产党制定方针和政策提供了重要依据。当然，阶级分析方法也并不是认识和研究社会的唯一方法，更不能把阶级分析法简单化和片面化。

【阶级结构】 一定社会的阶级构成及其各阶级之间相互依存关系的存在方式。阶级结构的状况是受社会生产方式所决定的，因而，不同的阶级社会有不同的阶级结构。阶级结构是不断变化和发展的。封建社会中形成的是以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相对立的基本的阶级结构。资本主义社会形成了以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相对抗的基本阶级结构。社会主义社会中形成了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知识分子以及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阶层之间共同合作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阶级结构。把握阶级结构的特点和变化，对于无产阶级政党进行革命和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国家】 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政治组织。它是维护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统治的机器。在阶级社会里，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运用政府、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国家机器，行使国家权力。与原始氏族相比较，国家有两个基本特征：（一）按地域来划分和组织它的国民；（二）建立了特殊的公共权力，即武装的"公共权力"。国家是一个历史范畴，它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国家的产生，使阶级压迫合法化、固定化。随着世界上剥削制度和阶级的彻底消灭，作为阶级统治机器的国家，将因其丧失作用而自行消亡。国家是上层建筑的核心部分，经济基础的发展变化决定了国家的发展变化。国家有四种历史类型：奴隶制的、封建制的、资本主义的和社会主义的。前三种其实质都是剥削阶级专政，但在其建立初期对保护和发展新的生产方式起过进步作用，后来逐步成为历史前进的障碍。社会主义国家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对人民实行民主和对少数剥削者实行专政的国家。在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消灭以后的相当长时期里，由于阶级斗争还在一定范围内存在，以及为了防御国外敌人的颠覆活动和可能的侵略，社会主义国家还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但国家的中心任务已经转变为进行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由于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与社会生产力发展要求相一致，社会主义国家有可能适应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自觉地调整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领域中不相适应的部分，从而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人民共和国】 实行共和政体的国家，君主专制国家的对称。有社会主义人民共和国和资本主义共和国之别。前者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代表机关由人民选举，向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由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群众当家作主，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各级国家机构实行民主集中制。它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欧、亚两洲的一些国家中出现的，是人民民主革命胜利的产物。根据各国具体条件的不同，它有不同的发展阶段。第一阶段，集中力量完成民主革命的任务，并为社会主义革命准备条件，其本质是工农民主专政或各革命阶级的联合专政；第二阶段是完成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其实质是无产阶级专政。中华人民共和国即属于这种性质的人民共和国。后者国家权力实际上不属于人民而受资产阶级所统治的国家，实际上是资产阶级共和国。参见"资产阶级共和国"。

【资产阶级共和国】 资本主义国家的典型形式。"共和国"是"君主国"的对称，泛指国家代表机关和国家元首由选举产生，并有一定任期的国家，亦称"民主共和国"。资产阶级共和国有议会制、总统制、内阁制和委员会制等各种具体的政权组织形式。议会制亦称"国会制"或"代议制"，它以议会为国家政治活动的中心，政府由议会产生并对它负责。议会作为国民的代议机关具有国家最高权力机关的性质，掌握立法权，选举并授权组阁，对政府工作和财政支出进行监督，并可以决定内阁的去留。它起源于中世纪英国封建等级代表会议，资产阶级革命后，英国正式确立议会制度，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也相继采用，议会制是适应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需要和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的要求，在废除封建制的基础上，按"三权分立"的原则组织起来的。总统制是以总统为政府首脑又是国家元首的政权组织形式，18 世纪末产生于美国，总统一般由公民直接或间接选举产生，行政权属于总统，制定并执行对内对外政策，任免各部部长；部长只对总统而不对议会负责，在总统任期内不管议会对他是否信任，除了对他提出弹劾并加以定罪外，不能将他解职。内阁是总统的顾问团。总统统率陆海空三军，总统是立法的创议者，可提出咨文、建议和法案交议会通过，如议会通过的决议案与总统意志违背，总统可行使否决权，但无权解散议会，议会有权对总统提出弹劾案并进行审理。委员会制即国家机构以委员会形式组成的制度。它既不同于议会制也不同于总统制，如瑞士联邦的国家政府机构就是联邦委员会，由联邦议会的两院（国民院、联邦院）联席会议选出七名委员组成，分任七个部的部长，任期四年，可以无限期地连选连任，联邦委员会主席由七名委员中选出，任期一年，期满后经形式上的选举，照例由副主席补任，再另选一副主席。联邦委员会主席又兼任瑞士联邦主席，既是国家元首又是政府首脑，但联邦委员会的职权以该委员会的名义行使，主席、副主席不得行使。联邦委员会委员由两院议员中选出，当选后不得兼任议员。内阁制是由内阁总揽行政权力的组织形式。18 世纪初始于英国。内阁一般由获得议会多数席位的政党（一个政党或几个联合政党）组成，议会中的多数党就是执政党，执政党领袖由国家元首任命为内阁首相或总理。首相是内阁的中心人物，有任免内阁成员和所有高级政府成员的权力，制定并执行国家内外政策，通常在法律上规定内阁对议会负责，受议会监督，但实际上由于议会多数席位是执政党的议员，故议会常被内阁操纵，但当议会通过对内阁不信任案时内阁必须总辞职。资产

阶级共和国的这些形式都是资产阶级专政的方式，只是具体方式不同，本质上都是资产阶级的统治。

【中华民国】 1912年至1949年中国国家名称。1911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的统治，结束了长达两千余年的君主专制制度。1912年1月1日建立南京临时政府，宣布中华民国成立，选举孙中山为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1912年2月，清帝退位。3月11日，由临时大总统公布了具有资产阶级共和国宪法性质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4月1日，孙中山被迫辞职，袁世凯窃取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职位，在北京建立地主买办阶级联合专政的北洋军阀政权。临时约法没有能够约束住袁世凯。1913年10月，袁世凯威逼国会选他为总统，后又解散国民党和国会，废除约法，实行独裁专制。1915年12月12日，袁世凯申令承受帝位，31日，宣布废除民国纪年，改为洪宪元年，准备即皇帝位。在全国人民的一致反对下，1916年3月22日被迫宣布取消帝制，仍称大总统。6月6日在全国人民声讨中忧惧而死。袁世凯复辟帝制失败后，中华民国的称号虽然恢复，但军阀之间连年混战，由封建军阀黎元洪、冯国璋、徐世昌、曹锟等执掌政权。19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1924年形成第一次国共合作，进行了北伐战争。1927年4月12日，蒋介石发动反革命政变，4月18日在南京建立国民政府，开始了国民党新军阀的统治。1928年，北洋军阀政府垮台。国民党政府虽然打着“中华民国”的旗号，但执行的却是封建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独裁制度。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于1946年11月15日至12月25日在南京召开国民党一党包办的国民大会，并通过了《中华民国宪法》，以根本法的形式确认了国民党封建买办法西斯独裁专制的政治制度。1948年3月—5月，美蒋反动派为了挽救摇摇欲坠的法西斯统治，召开了所谓“行宪国大”，蒋介石登上了总统的宝座。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于1949年打垮了国民党军队，推翻了国民党政府，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开创了中国历史的新纪元。同时也标志着中华民国的覆灭。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于1949年10月1日成立。中国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之一。1840年以后，封建的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中国人民为国家的独立、民族的解放进行了前仆后继的英勇奋斗。1911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废除了封建帝制，创立了中华民国。但是，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历史任务没有完成。1921年中国共产党诞生，中国革命的面貌焕然一新。中国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28年的艰难曲折的武装斗争和其他形式的斗争，终于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中国人民掌握了国家的权力，成为国家的主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继续领导中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确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取得了社会主义建设的辉煌成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机构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民族一律平等，国家维护和发展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的关系，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民族区域自治；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武装力量属于人民；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政区划分为：（一）全国分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二）省、自治区分为自治州、县、自治县、市。（三）县、自治县分为乡、民族乡、镇。国家在必要时设立特别行政区；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神圣领土的一部分，完成统一祖国的大业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神圣职责；中华人民共和国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发展同各个国家的外交关系和经济、文化的交流，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的进步事业。

【国体】 国家的阶级本质。指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及其相互关系。它表明在国家中，哪个或哪些阶级居于统治者的地位，哪个或哪些阶级属于同盟者，哪个或哪些阶级处于被统治者地位。国体反映社会经济基础的性质。表明国家是由哪个阶级对哪个阶级实行专政的工具。任何国家都是一定阶级的专政，不同阶级的专政形成不同的国体。国体主要有四种历史类型：奴隶主阶级专政、地主阶级专政、资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专政。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这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体，实质即是无产阶级专政。

【国家制度】 确立一国阶级统治关系的基本制度。亦称“国家体制”。主要指国体，即反映国家的阶级属性、说明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的根本制度。国体决定政体，并通过政体来表现，所以国家制度也包括政体，即采用何种形式来实现国家权力的制度。国家制度一般都规定在各国的宪法、法律和其他特别法中。国家的政治体制以及一切机构组织与活动的原则都是根据国家制度来规定的。国家制度随着国家的产生而形成，它为社会的经济基础所决定，并反作用于经济基础，是上层建筑的主要组成部分，支配国家整个政治生活。在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中，新兴的革命阶级起来推翻旧的统治阶级，夺取政权，成为新的统治阶级以后，必然要以法律形式将其建立的新的阶级统治关系以及相应的政权组织形式，作为国家制度规定下来，用以巩固它的统治地位，为统治阶级的利益服务。不同类型的国家有不同类型的国家制度。但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国家、封建主阶级专政的国家和现代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不论其政权形式多么纷繁，实行的都是剥削阶级对广大劳动者专政的国家制度。西方国家通常不用“国家制度”这个概念，而使用“政治制度”一词来代替。他们讳言国家的阶级属性，只谈国家形式，把他们实际政治生活中反映国家阶级属性的制度也称为政治制度，目的是以国家的组织形式来掩盖国家的阶级实质。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了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制度。这一国家制度规定：中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国家行政机关、军事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国家权力机关产生，对它负责，受它监督。人民行使广泛的政治权利和其他权利，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真正当家作主。中国人民对少数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分子及其他严重的刑事犯罪分子实行专政。

【社会制度】 社会的经济、政治、法律、文化等制度的总称。社会的经济制度是以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为主要内容的生产关系的总和，它是整个社会制度的基础。一定社会的政治、法律、文化等制度都是由该社会的经济基础所决定，并为经济基础服务的。不同类型的社会有不同的经济基础，也就有不同的上层建筑，构成不同的社会制度。由于社会生产力是不断发展的，发展到一定阶段便会同原有的生产关系发生冲突，这就要求变革旧的社会制度，首先是变革旧的生产关系，以适应

生产力发展的需要。因而，任何社会制度都有其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旧的社会制度总要被新的社会制度所代替。迄今为止，人类社会已经依次出现了五种社会制度，即原始公社的社会制度，奴隶占有制的社会制度，封建的社会制度，资本主义的社会制度，社会主义的社会制度。

【政体】 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指统治阶级采取什么样的形式去组织政权机关。政体与国体相适应，为国体服务，是国体即国家的阶级本质的表现形式。任何类型的国家都有同它的阶级本质相适应的政体。都是一定的国体与一定的政体的统一。但是，同一类型的国家又由于各自的经济发展状况不同，国内各阶级的力量对比关系不同，历史发展情况和民族的传统、习惯不同，其政体往往互不相同。政体可以根据国家政权机关所采取的一定的组织原则，即关于国家机关的设置、产生方法和活动方式，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的职权划分和任期，立法、行政与司法三者的相互关系等等进行分类。如奴隶制国家本质上都是奴隶主阶级专政，政体却有君主专制制、贵族共和制、民主共和制等不同形式；封建制的国家同是封建地主阶级对农民的专政，却有君主专制制、等级代表君主制、绝对君主制等不同政体；资本主义国家本质上都是资产阶级专政，它的政体又大体可分为君主立宪制、民主共和制（总统制和内阁制）两大类。社会主义国家本质都是无产阶级专政，但由于各国国情不同，政体也不相同。如前苏联采取苏维埃制度；前南斯拉夫采取社会主义自治民主制；中华人民共和国则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

【政治制度】 政治制度是国家政权性质和基本组织形式的规定性。亦即统治阶级实现其阶级专政的政权组织形式及其有关制度。政治制度包括国家的管理形式、结构形式以及选举制度、人民行使政治权利的制度等。政治制度是在一定的经济制度和国家根本制度（国体）的基础上形成的。不同的国体、不同类型的国家的政治制度是不同的。同一类型、同一国体的国家，由于历史条件的不同，其政治制度也不完全相同，如，资产阶级类型国家中的政权组织，虽然国体都是资本主义制度，但政体则有共和制、君主立宪制；其政权结构形式则有中央集权制、地方分权制等。我国的国家管理形式是人民代表大会制，结构形式是多民族的单一制。整个国家机构的组织与活动是民主集中制。政治制度与政治体制有联系但不等同。它们都是由国体决定的，在国家根本制度的基础上产生并为其服务的。但前者比后者更具有相对稳定性；政治体制作为具体的领导制度、工作制度是要经常随着社会生活的变化而变化的，而政治制度则是相对稳定的；政治制度较多地带有阶级性，而政治体制则主要属于政治技术的范畴，具有更多的超阶级的特性。

【政治体制】 一定社会中全部国家生活的管理体系、调控方式、管理机构的结构特点和权力的运行机制。政治体制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它是由一定的经济基础决定、并为一定经济基础服务的。政治体制属于社会的具体制度，具体制度是由根本制度（基本制度）决定的。资本主义社会的政治体制是由资本主义私有制、资产阶级国家的三权分立的政治制度决定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体制是由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经济制度和人民当家作主的人民代表大会的政治制度决定的。但是，作为具体制度，政治体制并不是简单地与根本制度相对应的。同政治制度相比，政治体制具有灵活性，它可以通过调整和变革使之与政治制度保持一致性和适应性。一方面，一定社会内，在根本的政治制度、经济制度的基础上，可以有多种不同的政治体制，比如，在资本主义三权分立这一根本制度下，既有一党制、两党制，又有多党制国家；既有总统制国家，又有议会制国家；另一方面，根本制度是相当稳定的，具体制度则是应随着经济、政治生活的变动而变化的，因而，政治体制是在根本制度一定的基础上，可以随着情况的变化而变化的。政治体制的内容包括：一个国家的决策程序、监督体系、执行体系、信息反馈体系以及这些体系之间的相互联系方式，整个社会控制体系的运行机制。它不仅与国体不同，而且与政体的概念也不相同。

【君主制】 与共和制相对称的一种政权组织形式。是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的一种基本形式。它可分为专制君主制和有限君主制两种。君主制的原意是单独一人的统治，后来演变为由君主全部或部分地掌握国家权力，并通过其军政官僚机关管理国家的政体。它的主要特征是，以终身任职而往往又是世袭的君主为国家元首。在实行君主制的大多数国家，君主不仅是终身的，而且是世袭的，同时把君主看作是神的化身，因而集各种权力于君主一身。君主制是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典型形式。奴隶制国家通常实行暴君政治或神权政治；封建制国家则实行等级代表君主制或绝对专制君主制。中国从公元前21世纪夏代奴隶制国家建立，经过封建制的转变，直到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废除了封建君主制，建立了共和国，历时4000多年，是在世界历史上实行专制君主制时间最长、最典型的国家。资本主义时期的君主制是资产阶级与封建贵族妥协的产物，一般表现为君主立宪制，君主的权力按宪法规定受到不同程度的限制，其实质已是资产阶级的专政。在现代还保留君主制形式的国家中，除个别国家外，大多数国家实行的是君主立宪制，但这些国家实际上已经失去君主制的本质特征，君主已经不掌握国家的实权，仅仅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发挥象征性的作用，与资产阶级的共和制已无多大差别，如英国、瑞典、丹麦、挪威、日本等国。

【君主专制制】 君主制的一种。亦称无限君主制或“绝对君主制”。君主专制制与一些资本主义国家，如英国、日本、荷兰、丹麦、西班牙、泰国实行的君主立宪制或有限君主制不同，它是由君主一个人在实际上掌握着国家的最高权力，并通过由他掌握的官僚机构管理着国家。奴隶制、封建制国家都是实行这种君主（国王、皇帝等）独裁的政权组织形式。君主被推崇为天神的代理人，拥有无限的权力，具有至高无上的地位，其意志就是国家的法律。这样的君主一般都是世袭的。如中国历代的君主就是这样。君主专制制可分为中央集权制的君主制和诸侯割据的君主制。我国自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后建立了中央集权的君主制，历代相传二千多年。在西欧，由于特定的历史条件，许多国家在很长一段时期中都是带有很大独立性的、不稳定的封建公国，形成封建割据，称为“割据君主制”。君主专制制作为一种政权组织形式，是与一定的经济基础相联系的。在以农业为主的自然经济状态下，小生产者需要的是一个高居于他们之上的、无所不能的绝对权力，君主专制权力正是这样一种权力。君主专制制与民主制是截然对立的。君主专制制度消失以后，君主专制思想的残余仍有可能存在。

【君主立宪制】 亦称“有限君主制”。资本主义国家君主权力受宪法限制的一种资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形式。是资产阶级同封建势力妥协的一种产物。根据君主所受宪法规定限制程度的不同，君主立宪制分为二元君主立宪制和议会君主立宪制两种形式。二元君主立宪制的标志是，君主的权力虽然受到宪法规定的限制，但君主仍然保持极大的权力。如议会中部分议员由君主推荐或任命，议会制定的法律须得到君主的同意才能生效，内阁从属于君主，首相由君主任命，内阁只对君主负责。第二次世界大战时的日本帝国即实行这种制度。议会君主立宪制的标志是，君主虽然是国家元首，但其权力受宪法的很大限制。如君主虽然是议会的组成部分，王室贵族虽有一部分充当议会上院议员，但议

会已成为国家最高立法机关，摆脱了君主的控制，君主任命内阁首相只是一种形式，内阁首相实际由议会产生，也只对议会负责。英国、比利时以及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日本等国实行这种制度。

【共和制】 通过选举产生最高国家权力机关或国家元首的一种政治制度。与“君主制”相对称。共和制仅仅是政权组织形式，在不同阶级专政的国家共和制具有不同的性质。古代奴隶制时期曾出现过共和制（如在古希腊和古罗马等国），分为贵族共和制和民主共和制。贵族共和制是很少一部分贵族参加选举的国家政治制度；民主共和制是全体奴隶主阶级乃至平民也可参加选举的国家政治制度。其实质都是奴隶主阶级专政。中世纪曾出现过城市共和国（如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法国的马赛，俄国的诺夫哥罗德等），由贵族、手工业者和商人的团体掌握政权。其实质是封建地主阶级专政。欧洲新兴资产阶级在反对封建专制斗争中提出了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制，它是同议会、普选制联系在一起的，使共和制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大多数现代资本主义国家都采用这种制度。资产阶级共和制大体有议会制和总统制两种形式。凡由选民选举议会，由议会组成政府，政府对议会负责的制度称议会制；凡由选民分别选举总统和议会，总统直接领导政府的制度称总统制。这种共和制其实质是资产阶级专政。社会主义国家实行与无产阶级专政相适应的民主共和制。1871 年法国的巴黎公社是无产阶级民主共和制的雏形。1917 年俄国十月革命后，在列宁领导下的苏维埃共和国确立了无产阶级民主共和制。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共和制成为大多数人民享受民主权利的制度。中国经过 1911 年辛亥革命，推翻了封建君主制，资产阶级幻想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但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条件下，由于主客观条件不成熟，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制未能实现。1949 年，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起了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通过选举产生国家权力机关，并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人民真正成为国家的主人。

【民主政治】 指由统治阶级中的多数人管理国家事务的一种政治制度。民主政治是相对于君主专制而言的。民主政治出现后，历史上曾经有过三种类型的民主政治。（一）古希腊雅典奴隶制国家的政治制度。民主政治在雅典的实现先后经历了公元前 594 年的梭伦改革、公元前 509—508 年克利斯提尼的改革和公元前 443 年至 429 年伯里克理斯当权时代的改革。梭伦和克利斯提尼的改革奠定了公民民主制度的基础。伯里克理斯则使古典的民主宪法最终形成。雅典民主政治的主要之点是：雅典的最高权力机关是由成年男性公民组成的民众大会，大会讨论和表决由“五百人会议”预备好了的提案，选举国家官吏、制定法律，决定宣战与议和等军事问题，以及处理财政、祭祀等重大问题。在公民大会上，每个公民都有权提出新的法案或建议撤销现行的法令。但由公民大会通过的任何法案，如果与雅典基本法相抵触，不但法案本身要被宣布为违法，而且提案人要受到严重的处罚。这在名义上是为了保护雅典的宪法，实际上是限制民主，保护奴隶主的既得利益。奴隶和外来人无权参加大会。妇女虽然是自由民，但没有公民权，也被剥夺了参加大会的权利。小农、手工业者和雇工等因忙于生产，他们经常不能参加会议。大会的议案，还必须经过奴隶主阶级直接操纵的议事会事前审查和陪审法院最后批准。因此，雅典民主政治实际上是少数奴隶主的权利，并为统治者服务的。（二）资产阶级革命时的政治口号和资本主义国家所标榜的政治制度。资产阶级以普选和议会制为特征，实行“主权在民”“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制度，但资本主义私有制决定，只有拥有对生产资料所有权和支配权的资产阶级才享有这种民主权利，因此，资本主义国家的民主，实际上是资产阶级的专利品，是为资产阶级服务的。资产阶级民主对于反对封建专制制度曾经起到过积极的作用，在资本主义制度确立以后，它则成了资产阶级蒙蔽劳动人民，掩盖阶级矛盾的装饰品。（三）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制度。在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是国家的主人，人民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享有管理国家的最高权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内容，根本的是人民当家作主，人民有参与管理国家事务和经济文化的一切权利。社会主义民主又称人民民主，它是人类历史上最高类型的民主，是实实在在的民主。社会主义民主首先是一种政治制度，但它又不限于政治领域，它要把民主扩展到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发展到各个企业事业单位的民主管理，发展到基层社会生活的群众自治。

【宪政】 即民主政治，与封建专制尖锐对立。实行宪政的国家不是根据少数当权者暂时的意念，而是依照法律规范进行统治。宪政制度又称“立宪政体”，即一切国家机关的权力和公民的权利义务，都由宪法作为一种准则加以规定，以防止任何机关，特别是行政机关和个人对权力的滥用。它是西方资产阶级为了限制君权，实行民主，在其革命时期提出，并在革命胜利后付诸实施的。宪政的实现，历来都是在革命成功有了民主事实之后，再颁布宪法去承认它的。中国的宪政运动开始于 19 世纪末期。以康有为为代表的资产阶级改良派，仿照西方资产阶级民主制度向清王朝提出了实行君主立宪的要求，但他们在 1898 年发动的戊戌变法以失败告终。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总结了戊戌变法的经验教训，认识到“不革命决不能立宪”，于是发动辛亥革命，推翻帝制，建立了中华民国，并制定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资产阶级宪法性的文件——《中华民国临时约法》。由于革命成果很快就被北洋军阀所篡夺，宪政未能实现。此后，北洋军阀政府和国民党政府虽然都制订过“宪法”，但只是用来掩饰其独裁统治，并没给人民以民主自由。五四运动以后，由无产阶级领导了新民主主义的宪政运动。中国共产党人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制定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抗日战争时期制定的《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等，就是当时革命根据地具有人民民主性质的宪法文件。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制定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这是人民民主革命胜利的产物，标志着中国新民主主义宪政运动的初步胜利。

【人民代表大会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组织形式，国家的根本政治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制，概括地说，就是由选民或者人民的代表，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依法选举代表，组成地方的和全国的国家权力机关，即全国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通过国家权力机关，组织国家机构，行使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便利人民行使自己的权力，参加对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管理，从而得以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对国家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是在吸取了巴黎公社和列宁领导的苏维埃政权建设经验的基础上建立的，是在中国人民长期革命斗争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它经历了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大革命时期的“罢工工人代表大会”、“农民协会”等组织形式就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萌芽。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各革命根据地建立的“工农兵代表大会”、抗日战争时期抗日民主政权的各级参政会和各级政府，为以后革命政权的建设和人民代表大会制的发展和完善，积累了宝贵

的经验。解放战争时期，为了适应当时斗争形势的需要，中国共产党提出了联合工、农、兵、学、商各被压迫阶级、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各少数民族、各地华侨和其他爱国分子，组成民主统一战线，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要求。随着革命战争和土地改革运动的发展，在贫农团和农会的基础上，建立了区、乡两级人民代表会议和人民政府。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非常重视这种政权形式，提出：这样的人民代表会议一经建立，就应当成为当地的人民的权力机关，一切应有的权力必须归于代表会议及其选出的政府委员会。这种人民代表会议制度，为全国胜利后过渡到人民代表大会制提供了宝贵的经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总结了中国革命长期革命政权建设的经验，确定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政权组织形式。建国初期，由于召开普选的人民代表大会的条件还不成熟，因此，共同纲领规定：在中央，在普选的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全体会议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在地方，在普选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地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1953年3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选举活动。1954年9月，召开了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组织法》等一系列重要法规。会议通过的宪法以国家根本法的形式正式确立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央国家机关，标志着人民代表大会制从地方到中央系统地建立起来了。1956年，全国绝大部分地区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后，由于"左"倾错误的影响，特别是"文化大革命"期间林彪、"四人帮"阴谋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恣意践踏社会主义法制和民主，致使人民代表大会制受到了严重削弱和破坏。从1965年1月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以后，直到1975年1月才召开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1978年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修改通过了宪法。1979年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人民政府组织法》。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新宪法，这一切对进一步健全和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人民代表大会制的主要内容，就是建立充分代表人民意志的国家权力机关，便于人民管理国家事务，保证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其主要特征是：（一）坚持社会主义民主的原则，全国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二）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在国家机构中处于国家权力机关的地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国家立法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修改宪法，制定法律，决定国家一切重大问题，并监督其实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是地方的国家权力机关，在该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法令、国家计划、国家预算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有权决定地方的重大事情，并监督其实施。（三）各级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并对它们负责，受它们监督。（四）全国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以及由它们产生的其他国家机关，一律实行民主集中制。人民代表大会制是在高度民主的基础上实行高度集中的政治制度，它既能集中人民的意志，充分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又能保证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是符合中国国情的，保证中国各族人民参加国家管理的最好的组织形式。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也是行使国家立法权的唯一机关。它的常设机关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949年9月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规定，国家最高政权机关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在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选举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并付之以行使国家权力的职权。1954年9月召开了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取消了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最高权力，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宪法确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由省、市、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解放军、华侨选出的代表组成。每届任期5年（1954年宪法规定为4年）。根据1982年新宪法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国家立法权。有权修改宪法，监督宪法的实施；制定和修改刑事、民事、国家机构的和其他的基本法律。（二）组织并监督其他最高国家机关。有权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选举国家主席、副主席；决定国务院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审计长、国务院秘书长的人选；选举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并根据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提名，决定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人选；选举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并有权罢免由它所选举或决定的上列国家领导人员。（三）对国家重大问题的决定权。有权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以及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国家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批准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建置，决定特别行政区的设立及其制度；决定战争和和平问题；以及应当由最高国家权力机关行使的国家其他重大事项的职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会议方式行使职权和进行工作。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包括常会（例会）和临时会议。常会每年举行1次，由常务委员会负责召集。临时会议在常务委员会认为必要，或有1/5以上的代表提议时方可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设立民族委员会、法律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华侨委员会和其他需要设立的专门委员会，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领导下，研究、审议和拟定有关议案。自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至今，共召开了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设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出委员长、副委员长若干人、秘书长和委员若干人组成。常务委员会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受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监督。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罢免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常务委员会的任期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相同，其行使权限到下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出新的常务委员会为止。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和委员可以连选连任。但1982年宪法规定，委员长、副委员长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又规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不得担任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的职务。根据1982年宪法规定，人大常委会行使下列职权：（一）主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领导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二）有权监督宪法的实施；有权撤销国务院制定的同宪法、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决定和命

令；有权撤销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同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地方性法规和决议。对于宪法、法律的条文需要进一步明确界限或作补充规定的，有权分别进行解释。（三）立法权。除刑事、民事、国家机构的和其他的基本法律应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和修改外，常务委员会有权制定、修改其他法律。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有权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所制定的法律进行部分补充和修改，但是不得同该法律的基本原则相抵触。（四）决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国务院总理的提名，决定部长、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的人选；根据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提名，决定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根据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的提请，任免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和军事法院院长；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提请，任免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并且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任免。（五）监督国家机关的工作。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监督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六）决定国家重大问题。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国家预算在执行过程中所必须作的部分调整方案；决定驻外全权代表的任免；决定同外国缔结的条约和重要协定的批准和废除。如果遇到国家遭受武装侵犯或者必须履行国际间共同防止侵略的条约的情况，有权决定战争状态的宣布；决定全国总动员或者局部动员；决定全国或者个别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戒严。（七）规定军人和外交人员的衔级制度和其他专门衔级制度；规定和决定授予国家的勋章和荣誉称号；决定特赦。（八）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召集常务委员会会议，主持常务委员会的工作，副委员长、秘书长协助委员长工作。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组成委员长会议，处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重要日常工作。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 地方各级行政区域的国家权力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由于当时条件尚未成熟，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的规定，采取了过渡性的措施，在省、市、县、市辖区以及部分的区设立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乡（行政村）设人民代表会议。1953年1月，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通过了《关于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同年3月，公布了国家第一部选举法。1954年6月，完成了第一次基层普选，在全国基层普遍地召开了人民代表大会，并在此基础上，陆续召开了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对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设立、组织、任期、职责、权限、代表的产生及其与选民的关系等，都作了明确规定。根据1982年宪法以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省、自治区、直辖市、自治州、设区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每届任期5年；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每届任期3年。组成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名额由选举法规定。县级以上的人民代表大会设立常务委员会，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在本行政区域内履行下述职责：（一）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的遵守和执行。（二）决定重大事项，有权通过和发布决议。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有权审查和决定地方的经济建设、文化建设和公共事业建设计划；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有权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和决算，有权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的政治、经济、文化等重大事项。（三）对本级国家机关负责人人选的决定权，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并有权罢免本级人民政府的组成人员；县级以上的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并有权罢免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本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检察长须依法根批）。（四）监督权，包括听取、审查本级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有权撤销本级人民政府和下一级国家权力机关和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议和命令。（五）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制订和颁布地方性法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是地方各级人民政府。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是来自人民，受人民的委托，代表人民行使最高国家权力的人。代表受人民的委托，按期参加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他们可以向会议提出议案；可以对提交给会议审查的议案进行讨论，发表意见，参与表决，以多数票通过法律案，共同决定国家机关领导人员的人选和决定国家生活中的重大问题。代表还可以向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国务院各部、各委员会提出质询案。受质询的机关必须负责答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人身自由受到特殊保护，在会议举行期间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许可，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许可，不受逮捕或者刑事审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在参加会议期间发表意见的自由受到特别保护。1982年宪法规定，代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各种会议上的发言和表决，不受法律追究。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必须模范地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机密，并且在自己参加的生产、工作和社会活动中，主动地协助宣传宪法和法律的实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对全国人民和原选举单位负责，应当同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可以列席原选举单位的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听取和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原选举单位的监督，原选举单位有权按法律规定的程序，罢免本单位选出的代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因故不能担任代表职务的时候，原选举单位应进行补选。补选的代表的任期，到本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任期届满为止。

【最高国务会议】 1954年宪法规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于必要时召开的商讨国家事务的会议。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担任会议主席。参加会议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国务院总理和其他有关人员。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协商和研究国家重大问题，对于国家重大事务的意见，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提交全国人大、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国务院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讨论并作出决定，以实现对国家的集体领导。在1954年至1966年期间，毛泽东、刘少奇先后召开过多次最高国务会议。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最高国务会议即停止召开。1975年和1978年宪法都没有设置国家主席，因此在此期间也未召开过最高国务会议。1982年宪法规定恢复设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但国家主席不再召开最高国务会议。

【政权】 又称“国家政权”，是执行国家各种事务的权力。有两层含义。（一）通常指国家权力，即统治阶级凭借国家机器进行阶级统治的权力。它具有特殊的强制性，由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有系统的暴力组织来保证其实现；主权性，表现为国家具有独立自主地处理对内和对外事务的最高权力；普遍的约束力，国家的全体居民和所有社会组织必须无条件地服从本国的国家权力。国家政权上述的这种特殊性，是其他任何社会组织不具有的。（二）有时也指体现这种权力的机关，作为行使国家职能的各种机关的通称。按其在国家机构中的地位和作用，分为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军事、警察机关等等。政权问题是革命的根本问题。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夺

取政权只是革命的开始，只是为建设社会主义创造了前提，还应进一步解决社会主义建设问题。

【政府】 广义的政府是国家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和司法机关的总称，狭义的政府则专指国家行政机关，即负责国家行政工作、对整个国家进行组织和治理的机关。政府是阶级统治的重要工具，是统治阶级直接实现其政治、经济、外交、军事和文化教育等一切内政外交的重大政策的政权机关。资产阶级国家政权是按三权分立的原则组织的，因此，资产阶级政府是独立于立法与司法机关之外的一个行政机关；社会主义国家实行以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为基础的议行合一的政体，作为国家行政机关的政府是国家立法机关——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它必须向人民代表大会负责、报告工作，并接受它的监督。按照管辖的范围，政府有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之分。中央政府亦称最高国家行政机关，统一管理全国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行政工作。各级地方政府，即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负责所在地域范围内的行政工作。作为国家最高行政机关的中央政府，有权根据国家宪法和法律的规定，采取行政措施，发布决议和命令，有权改变或撤销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的不适当的决议和命令，它直接领导和指挥警察、监狱等暴力机关，具体实现国家一切内政外交的重大政策。由于政体和政府组织形式的不同，各国中央政府的名称也不尽相同。法国、西德、日本等议会制国家的政府均称内阁，英国的内阁与政府是两个概念，内阁是政府的领导核心，国家最高行政权力归内阁掌握。我国的中央政府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前苏联、罗马尼亚等国称为部长会议，瑞士则称联邦委员会。作为地方各级的国家行政机关，地方政府无论是由地方议会选举产生，实行“地方自治”，还是由中央政府直接任命，其一切活动都是在中央政府的直接领导和指挥下进行的。在联邦制国家，如美国、西德和瑞士等国，其地方政府是指州（邦）以下的各级政府，州（邦）政府不是地方政府。按照联邦和州的分权原则，地方政府为州政府直接领导和指挥。我国各级地方人民政府，由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和上一级政府机关负责并报告工作；在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实行区域自治的行政区划，有自治区、自治州和自治县三种。各级民族自治区域内，依照我国宪法规定，建立相应的各级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行使宪法所规定的地方政府的职权，并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根据当地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特点，行使自治权。我国各级地方政府和各级民族自治机关，都是在国务院统一领导下的地方国家行政机关。

【工农民主专政】 无产阶级联合农民对反动阶级实行的革命民主主义专政。它是无产阶级领导的民主主义革命的产物。其任务是实现彻底反封建主义的革命，在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还有反对帝国主义的任务，中心是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其历史使命是完成无产阶级领导下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然后开始过渡到社会主义革命。列宁在俄国 1905 年革命中最先提出。他认为，无产阶级必须掌握民主革命的领导权，而要取得革命对沙皇制度的彻底胜利，就必须依靠工农联盟，建立无产阶级和农民的革命专政。他指出，没有这一专政，就不可能摧毁地主、大资产者和沙皇制度方面的拼命反抗。但是，这不是社会主义的专政，而是民主主义的专政。因此，1905 年俄国民主革命高涨之际，布尔什维克党便提出“无产阶级和农民的革命民主专政”作为领导革命的战略口号。1917 年二月革命后，俄国建立的工兵代表苏维埃，就是第一个工农民主专政的政权。中国共产党在土地革命时期，在农村革命根据地也曾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有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参加的工农民主专政的政权。1931 年 11 月在江西瑞金召开的中华苏维埃第一次代表大会上宣布成立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其政权性质即是工农民主专政。大会通过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规定，中国苏维埃政权所建立的是工人和农民的民主专政的国家。苏维埃全部政权是属于工人、农民、红军兵士及一切劳苦群众的。军阀、官僚、地主、豪绅、资本家、富农、僧侣及一切剥削者和反革命分子，没有参加政权和政治上自由的权利。这一政权的任务是，消灭一切封建残余，赶走帝国主义列强在华势力，统一中国，完成民主革命并为将来过渡到社会主义创造条件。为此，规定了一系列与这一政权性质相适应的劳动、民族、土地、财经、对外、军事、宗教信仰等政策。这一政权的建立，领导和促进了根据地各方面的事业和工作的发展。

【无产阶级专政】 亦称工人阶级专政。即社会主义国家的国体。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新型的民主与新型的专政相结合的社会主义的国家制度。无产阶级专政是人类历史上最先进也是最后的一种专政，它将随着历史任务的完成而自行消亡。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任务，总的来说，就是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达到消灭剥削、消灭阶级和阶级差别，为过渡到共产主义创造条件。具体地讲，就是：镇压阶级敌人的反抗和破坏活动，保护人民的合法权益；变革生产资料资本主义所有制，建立和发展生产资料公有制；领导和组织社会主义建设，把经济建设作为整个社会主义建设的基础和中心；大力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建设高度民主的政治制度；防止国外敌人的侵略和颠覆，支援世界人民的革命斗争。无产阶级专政学说是马克思主义的精髓。它的理论发展及其实践经历了一个历史过程，当代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实践仍在不断丰富和发展着这一理论。1848 年，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提出了无产阶级建立自己的政治统治的思想。1850 年，马克思在《1848 年至 1850 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中，首次明确提出无产阶级的阶级专政，同时阐述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任务。1852 年 3 月 5 日，马克思在致魏德迈的信中表明，他区别于资产阶级思想家的新贡献，在于论证了“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332 页）等观点。1875 年，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对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又作了新的概括，提出在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有一个从前者变为后者的革命转变时期。同这个时期相适应的也有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列宁在领导俄国无产阶级革命和建设以及同机会主义者的论战中，继承和发展了无产阶级专政理论，进一步阐发了无产阶级领导权、工农联盟、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任务等问题。无产阶级专政可以有各种不同的形式，采取什么样的形式，要根据各国国情而定。巴黎公社是历史上第一个无产阶级专政的形式。列宁在总结俄国革命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创立了苏维埃政权的形式。中国共产党人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把它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提出了人民民主专政学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建立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实质上就是无产阶级专政。

【人民民主专政】 无产阶级专政的一种形式，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无产阶级专政。是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对人民实行民主、对敌人实行专政的国家政权。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后，必须建立自己的革命专政，但是无产阶级专政采取什么形式，要由各国无产阶级政党根据各自的历史条件和具体情况来决定。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出发，中国共产党人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提出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学说。其特点：（一）它是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的产物。全国解放前，各解放区

就已经建立了各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人民民主政权。这一政权担负的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任务，它只是实行了对于封建土地制度的变革，并不改变民族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私有制，也不改变农民的个体所有制。这是因为旧中国是经济文化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统治和压迫人民的是受帝国主义支持的封建地主阶级和官僚买办资产阶级。中国无产阶级人数较少，全国人口中80%以上是农民，农民是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主力军，而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又具有两面性，在一定程度上参加了新民主主义革命。（二）它在政权组成的阶级结构上具有广泛性。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构成不仅包括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城市小资产阶级，而且还包括民族资产阶级的一部分。新中国建立初期，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是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联合起来，以工人阶级为领导，以工农联盟为基础，向帝国主义的走狗即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专政。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由于民族资产阶级仍然具有两面性，无产阶级同它的矛盾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因此，民族资产阶级中拥护宪法、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部分仍同农民、小资产阶级一起参与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政权和国家的政治生活。这个时期人民民主专政的对象，是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的残余反动势力和其他敌视、破坏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反动势力。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大陆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专政对象的范围更加缩小，而享受民主权利的人民范围相应地扩大。民族资产阶级的成员不再作为阶级的代表，而是作为人民的一员参加国家政治生活。（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是无产阶级专政。1982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指出，我国政权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尽管它是由人民各阶级参加组成的国家政权，但它所履行的是无产阶级专政的职能，所担负的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使命。由于人民民主专政这一概念，鲜明地体现了国家政权的民主性质，表明了民主与专政的辩证关系，同时也更适合中国国情和革命传统，因此，仍然用人民民主专政这一提法表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权的阶级性质。

【资产阶级民主】 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掌握权力、实现资产阶级统治的国家制度。资产阶级在取得政权以后，制定宪法，设立代议机关，实行选举制度，规定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建立起了资产阶级民主制度。资产阶级民主的主要表现形式是资产阶级的议会制、普选制，两党制（或多党制）和宪法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以及人人平等的原则等。资产阶级总是把这种民主宣传为全民的、超阶级的民主。实际上，这种民主是建立在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之上的，掌握着生产资料所有权和支配权的资产阶级是国家的主人，因此，宪法规定的这些权利只有资产阶级才能享有，不占有生产资料的无产阶级是不可能与有产者平等地享受这些民主权利的。所以，从本质上说，资产阶级民主是少数剥削者的民主，是形式上的民主。但是，资产阶级民主作为对封建专制制度的否定而出现的制度，在历史上是一大进步，也是资产阶级实行专政的最巧妙的形式，资产阶级民主的有些具体办法，比如，选举、对国家公职人员的监督和任何团体和个人都必须在法律范围内活动的原则等是可以为社会主义所借用的。资产阶级民主的局限性决定，随着历史的发展，它必将为更高类型的民主——社会主义民主所代替。

【社会主义民主】 亦称人民民主、无产阶级民主，社会主义根本制度的一个重要方面。社会主义民主是在共产党领导的人民革命推翻了反动统治、建立了人民政权之后出现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民是国家的主人，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广大人民享有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生活的广泛民主权利。社会主义民主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因而它与资产阶级民主有着根本的区别，是广大人民的民主，是人类历史上最高类型的民主。这种民主的基本特征是：（一）它不是供少数人享用的民主，而是绝大多数人的民主。（二）社会主义民主首先是一种政治制度，但它不限于政治领域，它要扩展到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并且成为人民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教育的方法。人民群众既享有充分的民主权利，同时又有着遵守社会主义法制和各种纪律的义务。（三）社会主义民主是对人民实行民主和对少数敌人实行专政的辩证统一，它绝不给危害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以进行破坏活动的自由，而必须对他们实行专政。社会主义民主既是手段，又是目的。从它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服务、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来说，社会主义民主是一种手段，从它使人民群众当家作主，成为社会和国家的主人来说，社会主义民主又是目的。社会主义民主是在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共产党的领导下建设的，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民主的基本前提和根本保证，没有党的领导，就不会有真正的社会主义民主，社会主义民主是党的领导的重要目标，党的领导的目的就是要“组织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建设社会主义的新生活”；就是要使人民成为国家和社会生活的主人。因此，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民主是统一的，不是矛盾的。在实践中，一方面要反对不要共产党的领导，离开党的领导的所谓“大民主”，反对极端民主化和无政府主义；另一方面要反对借口坚持党的领导，压制民主、排除民主的错误倾向，坚持社会主义民主和党的领导的统一。

【国民政府】 中国国民党建立的政权机关。其前身是孙中山于1923年在广州领导建立的大元帅府。1925年3月12日，孙中山在北京逝世。6月15日，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政治委员会通过“改组大元帅府为国民政府”的决议案。25日，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发表政府改组宣言。7月1日，国民政府在广州正式成立。其组织采取委员会议制，推定汪精卫、廖仲恺、胡汉民、张静江、谭延闿等16人为委员，并互选汪精卫、胡汉民、谭延闿、许崇智、林森为常务委员，以汪精卫为主席；下设三个部，以廖仲恺为财政部长、胡汉民为外交部长、许崇智为军事部长。7月3日，成立军事委员会，直属于国民政府，以汪精卫兼任主席。这一时期的国民政府通称广州革命政府，是当时革命的最高政权机关。1926年，随着北伐的胜利进军，国民革命军从广东地区推进到长江流域，全国形势转变为北伐军与奉系军阀南北对峙的局面。11月8日，广州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为适应革命形势的要求，决定迁国民政府及中央党部于武汉。经过与蒋介石展开的“迁都之争”，国民政府于12月从广州迁都武汉。1927年元旦，国民政府明令以武汉为首都。武汉国民政府设委员28人，以汪精卫为主席。下设外交、财政、交通、司法、农政、劳工、教育、实业、卫生等部，以陈友仁为外交部长、宋子文为财政部长、孙科为交通部长、徐谦为司法部长、谭平山为农政部长、苏兆征为劳工部长、顾孟余为教育部长、孔祥熙为实业部长、刘瑞恒为卫生部长。从国民政府迁都武汉，至1927年7月汪精卫公开叛变革命止，统称为武汉政府时期。武汉国民政府初期，在国民党左派和中国共产党人的共同领导下，继续执行孙中山的三大革命政策，坚持了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封建军阀的斗争。1927年4月，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于4月15日在南京筹备召开国民党中央执、监委员第四次全体会议。因到会人数不足半数，改为“谈话会”。会议决定：定都南京，否认国民政府及所谓“不合法”的中央党部。17日，蒋介石在南京召开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第73

次会议，决议：国民政府于4月18日在南京开始办公。18日，南京国民政府举行成立典礼，以胡汉民、张人杰、伍朝枢、古应芬为国民政府委员会常务委员。宣布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莫都南京宣言。并请汪精卫、谭延闿来南京行使职权。南京国民政府是大地主大资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其组织仍采用会议制，以钮永建为国民政府秘书长，设民政、外交、财政、司法、大学院等部院，以薛笃弼为民政部长、伍朝枢为外交部长、古应芬为财政部长、王宠惠为司法部长、蔡元培为大学院院长。但实权掌握在蒋介石手中。7月15日，汪精卫在武汉发动反革命政变，武汉政府同南京政府合流，并入南京政府。9月16日，国民党中央特别委员会成立。同时决定国民政府改组。17日，特委会第二次会议推定丁惟汾等47人为国民政府委员，以谭延闿、胡汉民、蔡元培、李烈钧、汪精卫为常务委员。同时，推定新的军事委员67人，以蒋介石、汪精卫、胡汉民、唐生智、杨树庄、李宗仁、李济深、白崇禧、冯玉祥、阎锡山、何应钦、程潜、朱培德等14人组成主席团；并任蔡元培为大学院院长、伍朝枢为外交部长、孙科为财政部长、王伯群为交通部长、王宠惠为司法部长。抗日战争初期，日本侵略军迫近南京，1937年10月底，国民政府决定迁都重庆。11月20日，国民政府发表宣言，表示“本日移驻重庆”。26日，国民政府主席林森率部乘船抵达重庆。抗战胜利后，国民党于1946年11月非法召开国民大会。12月25日，通过了《中华民国宪法》。1947年3月，国民党六届三中全会在南京召开，声明结束训政，促进宪政。4月17日，蒋介石宣布国民政府改组。国民政府委员共29人。孙科任南京国民政府副主席兼立法院长，张群任行政院长，居正任司法院长，于右任任监察院长，戴传贤任考试院长。4月23日，张群宣布组阁，以王云五为行政院副院长，青年党、民社党以及所谓无党无派人士分别占有若干个部长或政务委员的职位。1949年4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攻克南京，南京的国民政府宣告结束。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1949年10月1日宣告成立。从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54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前，它是我国行使国家权力的最高机关，由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和它所领导的政务院、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署组成。1949年9月21日至30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选举毛泽东等56人组成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主席，朱德、刘少奇、宋庆龄、李济深、张澜、高岗为副主席。10月1日，毛泽东主持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正式成立，接受《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为政府的施政纲领。会议选举林伯渠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秘书长，任命周恩来为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长，选举毛泽东为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朱德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沈钧儒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罗荣桓为最高人民检察署检察长。1954年9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颁布了我国第一部宪法。根据宪法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即中央人民政府，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是最高国家行政机关。国务院由总理、副总理若干人、国务委员若干人（根据1982年宪法设），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组成；国务院实行总理负责制，各部、委实行部长、主任负责制；总理领导国务院的工作，副总理、国务委员协助总理工作。宪法还对国务院的职权作了具体规定。

【检察机关】 行使检察权的国家机关。资本主义国家的检察机关，一般是通过刑事案件的侦查和提起公诉来维护资本主义的社会秩序，有的也对审判活动和判决的执行实施监督，并担任政府的法律顾问。在机关设置上，有的相对独立，有的附设在法院系统，或归属于司法行政部门领导。旧中国检察机关的设立始于1909年。清政府为了配合所谓“宪政”的实施，规定全国各级法院都相应地设置检察厅。北洋政府时期，在各级审判厅内设同级检察厅，行使侦查、起诉和审判监督等职权。国民党政府将检察机关的设置改为在最高法院设检察署，在其他法院及分院设置检察官，行使侦查、拘捕和提起公诉等职权。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工农民主政权的检察机关附设于审判机关，实行“审检合一”制。抗日战争时期的人民民主政权的检察机关仍然实行“审检合一”制，检察人员置于各级司法机关，其职权是实行侦查、提起公诉、协助自诉，并监督判决的执行。解放战争时期，解放区民主政权在土地改革结束以后，将各地的司法机关一律改称“人民法院”。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检察机关，在建国初期称人民检察署，1954年改称人民检察院，包括最高人民检察院、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各级人民检察院设检察长1人，副检察长和检察员若干人，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选举和任命。各级人民检察院设立检察委员会，实行民主集中制，在检察长的主持下，讨论决定重大案件和其他重大问题。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副检察长和检察委员会委员的任免，须报请上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接受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各级人民检察院的职权是：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直接受理的贪污案件、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案件和渎职罪案件进行侦查；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予起诉；代表国家提起公诉，出庭支持公诉；对侦查、审判和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人民检察院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不受行政机关、团体和个人的干涉。通过检察活动镇压敌人，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正常进行。

【审判机关】 依法行使国家审判权的司法机关。通常指法院。是国家机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专政的重要工具之一。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设立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和军事法院等专门人民法院；人民法院审理案件，除法律规定的特别情况外，一律公开进行；人民法院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最高人民法院是最高审判机关，它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对产生它的国家权力机关负责。审判机关的任务是：“审判刑事案件和民事案件，并且通过审判活动，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以保卫人民民主，维护社会公共秩序，保护公共财产，保护公民的权利和合法利益，保障国家的社会主义事业的顺利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规定：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地方各级人民法院院长由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各级人民法院院长任期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

【民族自治地方】 中国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依法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行政区域，称为民族自治地方。它分为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旗）。民族自治地方的建制是根据少数民族聚居的特点、民族关系和经济发展等条件，参酌历史情况，从有利于保障民族平等权利、实现民族团结合作和各民族的共同发展出发，划分自治

地方的区域范围和确定自治地方的行政地位。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离的组成部分，在民族自治地方设立自治机关，即各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旗）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根据宪法和有关法律规定，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是一级地方国家机关，受中央和上级国家机关领导，实行民主集中制原则。除了行使一般地方国家机关的职权外，还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限行使自治权，根据本地方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政策，包括：依法定程序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管理地方财政；在国家计划的指导下，自主地安排和管理地方性的经济建设事业，自主地管理本地方的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保护和整理民族的文化遗产，发展和繁荣民族文化；依照国家的军事制度和当地的实际需要，经国务院批准，可以组织本地方维护社会治安的公安部队；自治机关在执行职务的时候，依照本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条例规定，使用当地通用的一种或者几种语言文字，等等。宪法还规定，国家在民族自治地方开发资源、建设企业的时候，应当照顾民族自治地方的利益。国家从财政、物资、技术等方面帮助各少数民族加速发展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事业。国家帮助民族自治地方从当地民族中大量培养各级干部、各种专业人才和技术工人。民族自治地方的普遍建立，使无论是人口较多还是人口较少，无论是大聚居还是小聚居，或交错杂居的少数民族，都能按宪法和法律的规定，享受民族平等权利和自治权利。民族自治机关则成为保障少数民族平等权利和自治权利的地方政权机关。

【宪法】 国家的根本大法，它表现统治阶级的意志。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法，是据以制定其他法的法律基础。宪法与普通法律就其本质来说是一样的，都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都是阶级统治的工具。但宪法与普通法律不同，具有其特殊属性，表现在：（一）宪法规定国家的根本制度、国家生活的基本原则，规定国家政权机关组织和确认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由于宪法所规定的是国家生活中最根本、最重要的原则和制度，宪法就成为立法机关进行日常立法活动的法律基础，因而宪法又被称为“母法”，“最高法”，普通法律则被称为“子法”。（二）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宪法是制定普通法律的依据，普通法律的内容都必须符合宪法的规定，与宪法内容相抵触的法律无效。政府的行政措施也不能违反宪法。（三）宪法的制定与修改一般都有特别程序。宪法通常由制宪会议、宪法起草（或修改）委员会等专门组织机构制定，并要求以特定多数通过为有效，有的还要通过全民讨论或复决，而普通法只需按照一般的立法程序制定或修改。对宪法修改程序作比较严格的规定，有助于保持宪法的权威性和稳定性。（四）国家对宪法的解释、对宪法施行监督、违宪审查都有特别规定。为了保持宪法的权威性，有时需要有关国家机关对宪法条文的含义、内容和界限进行具体的明确的解释。宪法的解释权和宪法监督权的归属，根据各国宪法规定，大致有立法机构解释制、司法机构解释制、特设机构解释制。凡有权解释宪法和监督宪法实施的国家机构，一般都有权对各类违宪行为作出裁决，这种制度通称违宪审查制度。从宪法的阶级实质来看，现代宪法基本上可以分为两个类型，即资产阶级宪法和社会主义宪法。资产阶级宪法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资本家占有制的经济基础上，以保护资本家的私有财产为职责，在政治上都是巩固资产阶级专政，确认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的。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经济基础之上，以发展生产力和保护公共财产为首要任务，都是为了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确认社会主义民主制度，是无产阶级意志的集中表现，体现了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颁布了起着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1954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来，先后制定过四部宪法，即1954年、1975年、1978年、1982年的宪法。1975年和1978年的两部宪法，限于当时的历史条件，都很不完善。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一部有中国特色的、适应新的历史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宪法。

【资产阶级宪法】 由资产阶级国家制定的、体现资产阶级意志的宪法。资产阶级宪法体现资产阶级民主，同资产阶级的民主政治不可分割。它是在反对封建专制制度和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的过程中产生的。由于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资产阶级及其政治思想家在反对封建主义的斗争中提出了许多的主张和学说，以反对封建专制主义，维护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和资产阶级的利益，这些主张和学说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中起了重要的启蒙作用，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和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资产阶级在取得胜利掌握政权以后，在不同程度上把这些主张和学说的内容用宪法的形式规定下来，这些主张和学说一般地都成了资产阶级宪法的原则。世界各资本主义国家的宪法内容不完全相同，形式也不一致，宪法的结构、体例也有很大的差别，但是，一般都有几个基本原则寓于宪法之中。这些原则主要有：（一）人民主权原则，即国家的主权属于人民，归人民所有。如1791年法国宪法即规定“主权属于国民”。法国1946年宪法也规定：“国家主权属于法国国民全体。任何一部分人或任何个人不得擅自行使国家主权”。现在的日本宪法、意大利宪法和许多国家宪法都规定“主权属于人民”或“国民”。尽管资产阶级宪法宣布了人民主权原则，但是从政治权利、经济权利等方面来看，广大劳动人民的权利总是受到这样或那样的限制。（二）三权分立原则，即实行国家的立法、行政、司法三种权力分别由议会、内阁（或总统）和法院掌握，各自独立行使职权又相互制衡的制度。三权分立的理论是资产阶级在反封建专制主义的过程中提出的，三权分立原则在资产阶级革命中起过重要作用。由于各国的情况不同，阶级力量和各派政治力量不同，分权的表现也不相同，但它的本质都是为了维护资产阶级的利益和自由。（三）法治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治理国家的政治主张和学说，是资产阶级在反对君主专制和封建特权的斗争中提出的。它以契约自由代替了人身依附，以有产者的法律平等代替了封建专制，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保护了资产阶级的统治，也有利于无产阶级进行合法的斗争，并为无产阶级在取得政权后制定自己的法律提供了一些借鉴。但是资产阶级的法治原则是建立在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之上，并始终为资本主义服务的，在一定情况和条件下，资产阶级甚至公开抛弃它。（四）保障公民权利的原则。资产阶级各国的宪法中均规定公民享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罢工等自由，确认“人人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五）保障私有制的原则。1789年的法国《人权宣言》即明确规定：“财产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权利，除非当合法认定的公共需要所显然必需时，且在公平而预先赔偿的条件下，任何人的财产不得受到剥夺”。后来各资本主义国家宪法都作了类似的规定。由以上可以看出，资产阶级宪法与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相比，其主要特点是：（一）资产阶级宪法都把保护资本主义的生产资料私有制作为核心。它宣布“私有财产不受侵犯”，这种私有财产，正是指现代资产阶级的私有财产。资产阶级宪法保护这种财产，就是保护资产阶级的统治。正如列宁曾深刻指出的：“以前所有一切宪法，以至最民主共和的宪法的精神和基本内容都归结在一个私有制上”（《列宁全集》第30卷，第417页）。（二）资产阶级宪法都未规定国家的阶级性质，而用一些超阶级的词句来掩盖国家的阶级本质。它规定

了人民主权原则，似乎主权属于全体人民或国民，对各个阶级一视同仁。实际上，广大的工人、劳动人民常常由于财产资格和其他条件的限制，被剥夺了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而不能享有管理国家的权利。其奉行的人民主权原则，归根结底只能是资产阶级专政。（三）形式上确认自由、平等是所有人的天赋的不可剥夺的权利。但是对于劳动人民来说，它并没有根本的保障，而且这些权利和自由是限制在资产阶级允许的限度之内的。总之，资产阶级宪法是资产阶级意志的体现，是实现资产阶级统治的工具。

【中华民国宪法】 是国民党反动政府违反民意、擅自制定的伪宪法。以中华民国名义颁布的宪法共有两部。（一）1923年10月10日直系军阀曹锟贿赂国会议员当选总统后制定公布的宪法。人们称它为"贿选宪法"，或"曹锟宪法"。是北洋军阀玩弄"制宪"的欺骗手段而正式公布的宪法。这部宪法共13章，141条，内容十分庞杂。颁布宪法的目的是为了适应曹锟加强军事独裁的需要，因此，这部宪法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在民主的伪装下实行军阀独裁。它抄袭了一些西方资产阶级宪法的形式，规定"主权属于国民全体"的虚伪原则，罗列了一系列有关人民的权利和自由的规定，但又赋予大总统凌驾于国会之上的权力，有权停止众议院或参议院的会议等等。此外，还赋予地方军阀极大的权限，借以换取对曹锟政府的支持。这部宪法随着1924年10月直系军阀的倒台而废止。（二）抗日战争结束以后，国民党一党包办的"国民大会"制定的《中华民国宪法》。按照政协决议，真正的国民大会，必须由改组后的民主联合政府召开，而国民党反动派为了抵制联合政府，以维持它的独裁统治，为非法的法西斯统治披上"合法"的外衣，以及继续进行反革命内战的需要，在1946年8月13日片面决定召开国民大会。国民大会于11月15日召开，12月25日，通过了《中华民国宪法》；1947年1月1日公布，同年12月25日施行。宪法全文共14章，175条。它以根本法的形式确认了蒋介石独裁统治的国家制度，宪法形式上标榜责任内阁的总统共和制，但又规定，"总统为国家元首，对外代表中华民国"，"统帅全国陆海空军"，"行使缔结条约及宣战媾和之权"，以及宣布戒严权和发布紧急命令权。宪法在形式上也规定总统的某些职权行使时要经行政院的副署，但又规定总统的紧急命令可在发布后1个月内提交立法院追认。这就实际上赋予了蒋介石至高无上的权力；宪法在政府形式上保持行政、立法、司法、考试、监察分立的五院制，分别规定了五院的组织、职权及活动程序，标榜五院分掌国家最高治权，而五院实际上是总统独裁的执行机构；宪法列有"人民之权利义务"一章，但又规定"以上各条列举之自由权利，除为防止妨碍他人自由，避免紧急危难，维持社会秩序，或增进公共利益所必要者，不得以法律限制之。"实际上确认了国民政府有权随时依据他们的需要限制和取消人民的自由；宪法规定的人民财产权以及土地所有权应予保障，实际上是用根本法的形式把地主土地所有制和资本剥削制度确定下来。对于工矿、企业以及财政金融等重要国家经济命脉，宪法还将其以"国家所有"、"国家管理"和"公营"的名义变为四大家族所有。宪法还规定，国家对于私人财富及私营事业，认为妨害国计民生的，应以法律来限制，这实际上是承认官僚资本吞并民族工商业及小私有者的财产为合法。总之，《中华民国宪法》名义上标榜结束"训政"，实行"宪政"，实则是把官僚买办资本制度以宪法形式全面肯定下来，并在宪法外衣的掩饰下进一步加强法西斯独裁统治，保护官僚资本和封建地主的利益，是根本违反人民要求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中国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制定和颁布的国家根本法。是中国第一部人民的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夕颁布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起了临时宪法的作用。从1954年起，先后制定颁布过四部宪法，即1954年、1975年、1978年和1982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49年9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通过并公布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共7章60条，它总结了中国人民1840年以来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斗争经验，指明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的革命和建设目标，确立了新中国的社会制度和国家制度。《共同纲领》的全面贯彻实施，为中国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准备了条件。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第一部宪法，1954年9月20日由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公布，共4章106条。这部宪法是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但由于中国还处在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宪法又带有过渡时期的性质。宪法在参考和借鉴外国特别是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宪法中有益的内容的同时，更着重总结了中国自身的历史经验，充分反映了中国历史的特点和过渡时期经济结构及阶级关系的特点，体现了原则性和灵活性的结合。宪法确认中国的国家性质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国家，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全国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其他国家机关一律实行民主集中制。实行人民民主、实现各民族一律平等，保证各族人民享有当家作主的权利，是不可动摇的原则。宪法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对国家机构的形式的确定、少数民族在国家中的地位、公民权利的物质保证等都作了明确规定。宪法明确宣告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是"一化三改"，走社会主义道路，消灭剥削，是不可动摇的原则。同时又根据中国民族资产阶级的特点，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1954年宪法的颁布，推动了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前进。197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在1975年1月17日由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共4章30条。这部宪法是在"文化大革命"尚未结束的特殊历史条件下制定出来的，它虽然确认了国家的社会主义性质和经济制度的社会主义原则，但是它的指导思想和一些具体规定在理论上是错误的，在实际上是有害的。它的指导思想是所谓"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错误地把所谓"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在国家根本法上固定下来，严重地破坏了社会主义民主；对国家机构的规定也极不完备，取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的建制，改变了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家主席结合起来行使国家元首职权的制度，取消了"人民法院独立进行审判，只服从法律"和审判公开、辩护等制度，撤销了检察机关的职权，改"由各级公安机关行使"；缩小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的范围。197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1978年3月5日由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公布的，共4章60条。这部宪法对1975年宪法作了修改。由于当时历史条件限制，还未能彻底清理"文化大革命""左"的思想流毒的影响，以致还存在一些不正确的政治理论观点和不适应客观实际情况的条文规定。例如在序言中还用"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提法；在国家机构中，仍保留地方各级革命委员会名称；在公民基本权利中还继续规定公民"有运用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的权利"等等。1979年7月1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1980年9月10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先后通过关于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决议，对1978年宪法进行了修改和补充。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于1982年12月4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并公布，共4章138条。这部宪法总的指导思想是坚持

四项基本原则。它的基本精神是：努力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维护国家统一，加强民族团结，发展统一战线，坚持独立自主的外交政策。宪法序言明确指出："今后国家的根本任务是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从而将实现国家工作重点的历史性转变用国家根本法固定下来。在强调经济建设的同时，宪法高度重视精神文明的建设，对文化建设和思想建设，都提出了明确的原则和具体的要求。宪法中有关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规定，不仅恢复了1954年宪法的内容，而且规定得更加切实和明确，还增加了一些新的规定。宪法要求所有组织和个人，都必须以宪法作为根本的活动准则，并且负有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责任，"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1982年宪法继承和发展了1954年宪法的基本原则，总结了中国社会主义发展的丰富经验，同时注意吸收国际经验，既考虑当前的现实，又考虑到发展的前景，因此，它是一部有中国特色的、适应新的历史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宪法。

【社会主义法制】 法制是统治阶级按照自己的意志，通过国家政权机关，经过一定的程序建立起来的法律制度，它包括法律的制定、执行和监督等。社会主义法制是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并严格依法行使国家权力，进行国家管理的原则。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法制的前提和基础；社会主义法制是社会主义民主的保障，二者不可分割，只有坚持和不断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才能有效地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在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原则主要体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序言、第五条和第三十三条上。按照这些规定，社会主义法制的基本要求是：（一）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不断完备社会主义法律，加强法律建设，制定各方面的法律，切实做到有法可依，以巩固和发展有利于社会主义制度的社会关系和社会秩序。（二）坚持法制统一的原则，最高国家权力机关颁布的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都不得与宪法相抵触。（三）确立依法行使国家权力的原则。国家工作人员是人民的公仆，要密切联系群众，听取人民的意见，并接受人民的监督。所有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必须按照宪法、法律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职权范围，依法行使职权。（四）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一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公民都必须严格遵守法律。任何人都不得享有不受法律约束的特权。（五）监督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的实施。这种监督来自党、群众团体、广大人民群众、专门机关和社会舆论。总之，要求整个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和全部社会生活都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党派·团体

【中国共产党】 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中国各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作为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最终目标是在中国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中国共产党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是在俄国十月革命和中国五四运动的影响下，在列宁领导的共产国际帮助下诞生的。从1920年8月起，陈独秀、李大钊、毛泽东、周恩来等人，在上海、北京、武汉、济南、长沙、广州等地和法国、日本的中国留学生及侨民中，先后建立了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7月下旬，各地共产主义小组的13名代表在上海举行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正式宣告中国共产党成立，陈独秀被选为中央局书记。随后，党发动了工人运动和群众的反帝反封建斗争，成为中国人民革命的领导力量。1924年1月，中国共产党同孙中山领导的中国国民党建立了革命统一战线，共同进行北伐战争，取得重大胜利。但由于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也由于党的幼稚和陈独秀右倾机会主义的影响，大革命于1927年7月遭到失败。在“八七会议”上，党批判了陈独秀的右倾机会主义，确定了实行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屠杀政策的方针，先后举行了南昌起义、秋收起义、广州起义等数百次武装起义，发动了轰轰烈烈的农民运动，创建了工农红军和十几块革命根据地。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开创了先在农村建立革命根据地，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胜利的正确的革命道路。由于王明“左”倾冒险主义领导，造成了第五次反“围剿”的失败，红军不得不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月，党在贵州遵义召开了政治局扩大会议，确立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新的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使红军转危为安；随后，战胜了张国焘的分裂主义，胜利完成长征，开创了中国革命的新局面。在日本帝国主义加紧侵略、民族危机空前严重的关头，中国共产党制定并执行了正确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促成了西安事变的和平解决，推动国共两党再次合作，共同进行了长达八年的抗日战争。1942年，全党普遍进行了整风，在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达到空前的统一和团结。1945年，中国共产党召开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总结了历史经验，提出了建设新民主主义新中国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同年8月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蒋介石坚持独裁内战，中国共产党又领导全国人民进行了解放战争，终于推翻了国民党反动政权，1949年10月1日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新中国建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迅速恢复了国民经济，紧接着根据毛泽东的建议，提出了社会主义改造总路线。到1956年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在经济战线上的决定性胜利，有步骤地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巩固了人民民主政权，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并取得第一个五年经济计划建设的重大成就。从1957年开始，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转入全面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很大成就，积累了重要的经验。但是，由于指导思想上发生了严重失误，犯了反右派扩大化，“大跃进”、“反右倾”等“左”的错误，从1959年到1961年国民经济发生了严重困难。经过贯彻调整的方针，从1962年到1966年，国民经济得到了比较顺利的恢复和发展。但是，由于“左”倾错误在政治和思想文化方面的继续发展，特别是毛泽东提出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错误地发动了“文化大革命”；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利用这一错误，进行大量祸国殃民的活动，使党、国家和人民遭到了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

1976年10月，中央政治局毅然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中国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从根本上冲破了长期“左”倾错误的严重束缚，端正了指导思想，重新确定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党中央开始全面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各项政策，进行党和国家领导体制的改革；果断地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现代化建设上来，并在农村实行经济体制的改革，使国民经济走上稳步发展的轨道。1982年9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宣布已经实现了历史性的伟大转变，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指导思想，确定了经济建设的战略目标、战略重点、战略步骤和一系列的正确方针，开始了全面开创社会主义建设新局面的时期。十二届二中全会和三中全会以后，全党开始分期分批地进行整党和以城市为重点的改革，并初步开始了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1987年10月25日至11月1日，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以加快和深化改革作为中心任务，提出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大会还根据这条路线，提出了经济建设、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党的建设的基本方针。1992年10月12日至18日，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经过充分的讨论，做出三项具有深远意义的决策：一是抓住机遇，加快发展；二是明确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三是确立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在全党的指导地位。1997年9月12日至18日，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次大会的主题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21世纪。在大会通过的党章中把邓小平理论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一起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的机关报是《人民日报》。十五大时有党员5800万人。

【中华职业教育社】 中国最早研究和推行职业教育的教育团体。1917年5月6日，由黄炎培为首的一批实业界和教育界知名人士在上海创办。黄炎培任理事长。其宗旨是：对教育进行大胆改革，使“无业者有业，有业者乐业”，主张职业教育与教育救国。该社成立后，捐款建立中华职业学校，附设实习工场，创办补习学校、职业指导所、乡村改进社等，并先后创办《职业与教育》、《人文月刊》、《生活月刊》、《国讯》等刊物。在长期教育实践中，形成了以职业学校教育、职业补习教育、职业教育理论研究、职业指导及农村改进为主要内容的业务体系。九一八事变后，职教社成为一政治派别。1931年12月，黄炎培与马相伯、沈钧儒等60余人组成国难救国会，要求国民党解除党禁，进行制宪。1932年1月，黄炎培与史量才、王造时等12人提出《救济国难之具

体主张》，批评国民党当权者使亡国险象丛生，要求全民动员，收复失地。1935年12月，职教社积极参加了上海文化界救国会。八一三事变后，黄炎培等人面见蒋介石，陈述发动群众参加抗战的意见。抗战期间，总社迁设重庆，黄炎培等积极参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各项活动，直接得到周恩来、董必武、邓颖超等的指导和帮助。职教社在战区救护、救济、动员民族工业内迁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黄炎培被聘为国防参议会参议员和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39年11月，职教社和全救会、乡建派、第三党、青年党、国社党一起建立了“统一建国同志会”，实现了三党三派以及部分无党派民主人士的初步联合。1941年3月，统一建国同志会改名中国政团同盟，职教社是其中之一。在抗日战争后期，职教社积极投入了主张实行民主政治，争取抗战最后胜利的民主宪政运动，反对国民党一党专政，要求建立民主联合政府。1945年7月，黄炎培等6人赴延安与中共领导人会谈，达成了停止“国民大会”、从速召开政治会议两点协议，并将会谈纪要提交蒋介石。抗战胜利后，职教社拥护重庆谈判和《双十协定》，呼吁和平，反对内战。1945年10月，民盟一大召开，职教社作为成员之一为大会成功做出了贡献。1945年12月16日，职教社与迁川工厂联合会组成了“中国民主建国会”。1949年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参加单位之一。建国后，中华职业教育社的事业逐步纳入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轨道。总社由上海迁入北京。1951年与中国教育工会合办业余函授师范学校。1962年创办中华函授学校，学员约3万多人，遍及全国各地。“文化大革命”期间停办。1979年，恢复了昆明中华业余学校和上海中华职业补习学校。1983年，中华职业教育社北京总社、上海和云南分社先后恢复和建立，同年5月7日社员代表会议通过《中华职业教育社章程》。中华职业教育社走上了新的发展阶段。

【中国致公党】 简称“致公党”，是以归侨、侨眷和与海外有联系的代表性人士、专家、学者组成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致力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政党，是与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参政党之一。它的前身为美洲洪门致公堂。1925年10月10日，由美国旧金山致公堂发起，在旧金山举行洪门恳亲大会即中国致公堂第一次代表大会，决定成立中国致公党，通过了《中国致公党党纲》，选举陈炯明、唐继尧为正副总理。1931年10月，在香港举行第二次代表大会，决定在香港设立中央党部。大会通过了以“反对国民党独裁，实行地方自治”为主要内容的政纲。1933年，陈炯明去世，致公党中央决定暂设中央干事会，维持现状。抗日战争爆发后，致公党中央干事会号召“各地党员以实际行动拥护祖国的抗日战争”，号召各地组织，积极响应中国共产党提出的“集中一切国力，为抗日救国的神圣事业而奋斗”。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总部活动陷于停顿。抗日战争胜利后，在中共南方局的帮助与推动下，1946年初，陈其尤、黄鼎臣、陈演生、严希纯、钟杰臣、伍觉天等人在香港恢复致公党总部，着手整顿党务，进行改组。在中国共产党的支持和具体帮助下，中国致公党于1947年5月1日至10日，在香港举行第三次代表大会，大会宣言公开揭露和谴责国民党反动派在美帝国主义支持下发动内战和独裁专制、贪污腐化的罪行，提出“为中国政治民主化而奋斗到底”；决定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修改了党章并进行组织上的改组；推选李济深为主席，陈其尤为副主席。这是该党历史上的一次重大转折。1948年5月，该党响应中共“五一”号召，与各民主党派联名通电表示拥护召开新政治协商会议，并发表了宣言。1949年1月，致公党通电拥护毛泽东提出的民主和平八项条件。同年应中共邀请，派代表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会议，参加制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筹建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主革命时期，基层组织在国外，成员主要是美洲和东南亚的一些爱国华侨。建国以后，根据我国对外政策，决定停止在国外进行组织活动和发展党员，其工作和组织发展对象主要是国内的归侨、侨眷中有代表性的中上层人士。1950年初，总部由香港迁至广州，4月5日，在广州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确认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全国政协章程总纲为政治纲领，并把主席制改为主席团制。1952年11月，在广州召开第五次代表大会，把中央主席团制改为正副主席制，选举陈其尤为主席。1953年，中央委员会迁至北京。1956年4月，在北京召开第六次代表大会，根据我国对外政策，重申该党停止在海外的组织活动。中国致公党在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国民经济恢复、三大改造以及社会主义建设中，都作出了重要贡献。1957年，致公党内的反右斗争，也犯了扩大化的错误，伤害了一些同志。“文化大革命”期间被迫停止活动，许多成员受到冲击和迫害。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1978年，黄鼎臣、伍觉天、伍禅、王廷俊4人组成致公党中央临时领导小组，领导致公党恢复活动。1979年10月11日，在北京召开第七次代表大会，决定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上来，积极推动成员和所联系的归侨、侨眷，为实现四个现代化，为完成祖国统一大业，为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作出新贡献。大会选举黄鼎臣为主席。1983年11月28日，在北京举行第八次代表大会，号召各级组织和全体成员高举爱国旗帜，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一切活动的根本准则，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和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贯彻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团结所联系的归侨、侨眷及其国外亲友，为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和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而共同奋斗。大会修改了党的章程。黄鼎臣继续当选为主席。这时，致公党人数自5年前的2000多人增至8000多人，74%的党员具有中级以上职称。他们对各级中国共产党组织和人民政府的工作，对经济建设和地方事务，对改革和开放中的重大问题，特别是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海外侨胞的正当权益，发表意见和建议，提出议案、提案，受到有关部门的重视。致公党自1983年八大以来，海外联谊工作有许多新进展，接待了大量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为宣传“一国两制”、增强中华民族的凝聚力做了许多重要工作。1988年12月12日至18日，致公党九大在京举行。中共中央派代表向大会致贺词。董寅初作工作报告。会议通过了大会决议和党章的决议。修改后的章程，扩大了致公党的吸收面。不仅在归侨、侨眷中发展党员，还将吸收港、澳、台属和与海外有联系的各界人士（如留学人员等）中有代表性的人士、专家学者。新章程首次提出了致公党的政治纲领：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为指针，团结全体党员以及所联系的归侨、侨眷和海内外亲友，发扬爱国爱乡的光荣传统，共同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会议推举黄鼎臣为致公党中央名誉主席，许志猛为名誉副主席。选举董寅初为主席，杨纪珂为常务副主席，伍觉天等5人为副主席。1997年10月，致公党十一大在北京举行。讨论通过了工作报告，审议通过章程，讨论确定今后的方针和任务，选举了新的中央领导机构和领导人，罗豪才当选为致公党中央主席。目前，中国致公党在全国的

15个省设有省级组织，有党员1万多人，党的中央刊物是《致公通讯》。

【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 简称“民联”，是中国国民党内一部分爱国民主人士的组织，也是爱国民主党派之一。1943年2月，在中共中央南方局的支持下，谭平山、王昆仑、陈铭枢、杨杰等在重庆发起组织“民主同志座谈会”，以座谈时事的形式，联系和团结国民党上层人士。同年8月，在座谈会的基础上，组成了一个10人筹备小组（史称“十人团”），着手进行筹建组织的工作。组织的名称，最初称为中国国民党民主同志联合会，后改为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民联），经过一段时间的筹备，自1944年上半年起，开始以民联名义吸收成员，并开展活动。在1945年5月国民党六大上，民联提出了《向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建议书》，发表了《对于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批判》。《双十协定》签订后，民联在重庆上清寺特园举行了第一次全体大会。大会于10月28日通过了《政治主张》、《临时组织总章》、《党的改革方案决议案》等文件，选举了中央临时干事会，谭平山、陈铭枢、郭春涛、杨杰、柳亚子、王昆仑、朱蕴山等17人为干事。以后在干事会上又选出6人为常务干事，马寅初等5人为常务监察。民联宣布“接受三民主义及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与决议案”，主张：（1）政治上，“国民党应即自动结束党治，建立举国一致的民主联合政府”；废除妨碍基本自由的一切法令、制度、机构，使国内一切民主党派一律处于合法平等地位；召开政治会议，解决全国迫切要求的民主、团结、和平等问题；废除党内法西斯统治，实行党内民主制。（2）经济上，节制私人资本，发展国家资本；平均地权，以征购方式逐步实行土地国有。（3）军事上，实行军队国家化。（4）外交上，实践中苏友好盟约，忠实履行大西洋宪章。1946年1月，民联发表了《对政治协商会议之意见》，表明了自己的新三民主义的立场。为了促进国民党民主派之间的团结，1946年春，民联曾设立政治会议，推李济深为主席。10月11日，民联上海分会发表《我们对于时局的主张》，以“停战第一，和平第一”作为解决时局的唯一前提。1947年2月，民联在上海举行第四次会议，会上通过的《我们的认识、态度、主张和立场》的政治报告，呼吁国民党内爱国民主力量团结起来，和工农群众结成民主联合阵线，同国际民主力量配合，集中打击反民主势力。1947年11月12日，中国国民党民主派联合代表大会在香港召开，成立了“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但在组织上，各民主派仍保持着独立性。1948年5月5日，谭平山代表民联与其他民主党派领导人在香港联名通电，响应中共关于召开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五一号召”。1949年1月，谭平山等55人代表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联名发表《我们对于时局的意见》，拥护毛泽东的声明和八项和谈条件，表示愿在中共领导下，献其绵薄，将革命进行到底。6月，民联代表谭平山、陈铭枢、郭春涛、王昆仑、许宝驹参加了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9月，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参与了《共同纲领》的制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创建。谭平山、陈铭枢、柳亚子当选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1949年11月12日，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二次代表会议在北京举行，决定民联、民促、民革和国民党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统一成为一个组织——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联、民促同时宣告结束。

【中国民主同盟】 简称“民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爱国统一战线中的民主党派之一，是以文教界中上层知识分子为主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政党。其前身是成立于1941年的统一建国同志会和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4年9月19日，为改变民主政团同盟的党派联盟性质，打破青年党把持盟务的局面，该盟在重庆上清寺特园召开了全国代表会议。会议着重讨论了同盟的改组问题，决定将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改为中国民主同盟，取消“政团”二字，吸收无党派民主人士入盟。会议提出了《中国民主同盟纲领〈草案〉》，内容包括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教育、社会六个方面，共46条，主张将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主权在民的民主共和国。会议还选出了由33人组成的中央委员会和由13人组成的中央常务委员会，张澜为常务委员会主席，左舜生为秘书长，章伯均为组织委员会主任，罗隆基为宣传委员会主任，梁漱溟为国内关系委员会主任，张君劢为国际关系委员会主任。这次会议，把原来由“三党三派”（青年党、国社党、第三党、全救会、职教社、乡建派）组成的政团同盟，改为由有党派与无党派民主人士组成的民主同盟，扩大了社会基础，促进了组织的巩固和发展。全国代表会议之后，民盟中央加强了对组织工作的领导，在西南、西北、华南、华北地区发展组织，吸收无党派民主人士入盟。1944年10月10日，民盟发表了《对抗战最后阶段的政治主张》，响应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建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号召。1945年7月，民盟6位参政员赴延安与中共领导人会谈，双方达成了停止“国民大会”进行，从速召开政治会议两点协议，并向蒋介石递交了会谈纪要。1945年10月1日，民盟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即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重庆召开。会议推选张澜为中央委员会主席，通过了《政治报告》、《中央组织委员会工作报告》、《纲领》、《组织规程》，发表了《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宣言》。会议确定的议会制、内阁制、地方自治制，是对国民党一党专政的否定；会议确定用和平协商方式解决国事，是对国民党内战政策的否定；会议通过的组织问题的决议，对于民盟的巩固发展起了积极作用。抗日战争胜利后，民盟积极拥护重庆谈判和《双十协定》，呼吁和平，反对内战，在政协会议上和中共合作，从而达成了在不同程度上有利于和平民主事业的五项协议。政协会议后，民盟坚决维护政协协议，竭力促其实施，出面调停东北内战，坚决拒绝参加国民党一党包办的伪“国大”。在中共代表团从国统区全部撤退时，民盟代管中共财产。1946年4月，民盟中常委决议，把投靠国民党的青年党清除出民盟。1947年1月，又将参加伪“国大”的民社党清除出盟，使民盟队伍更加纯洁。在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中，其领导成员李公仆、闻一多、杜斌丞、杨伯恺、于邦齐等先后遭国民党反动派杀害。10月1日，国民政府新闻局局长董显光在记者招待会上宣布：民盟是“中共之附庸”，28日，国民政府内政部发言人宣布民盟为“非法团体”，民盟总部被迫解散。但是，民盟的组织并没有解散，而是转入了地下，继续进行斗争。1948年1月5日，民盟在香港召开了一届三中全会，批判了中间路线，公开宣告同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为彻底摧毁国民党反动政府，实现民主、和平、独立、统一的新中国而奋斗。5月，民盟与各民主党派领导人一道通电，响应中国共产党关于迅速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号召。1949年3月，民盟总部由香港迁往北平。9月，民盟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参与起草《共同纲领》和选举中央人民政府。

新中国成立后，民盟以《共同纲领》作为自己的政治纲领，制定了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路线，积极参加人民政府工作和国家政治生活，推动盟员和所联系的知识分子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积极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特别是在国家文教建设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1956年2月，民盟召开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提出了“一切为了社会主义”的工作总方针和总任务，推选沈钧儒为中央委员会主席。1958年11月，举行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号召全盟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坚持社会主义道路。1963

年12月，举行第三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选举杨明轩为中央委员会主席。“文化大革命”中被迫停止活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民盟恢复活动。1979年10月举行的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把工作重点转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轨道上来，推选史良为中央委员会主席。1983年12月举行的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把参加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作为首要任务。为了改善领导老化状况，民盟中央设立了执行局，并在中央和各地方组织中设顾问。大会继续推选史良为中央委员会主席。民盟在全国2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立了地方组织。1985年9月6日史良逝世后，胡愈之代理主席，1986年1月16日胡愈之逝世后，楚图南代理主席。同年12月31日，民盟召开五届中央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一致推选楚图南为中央主席。1987年1月9日，民盟五届四中全会召开，推选楚图南为民盟中央名誉主席，费孝通为主席。1988年10月，举行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共中央派代表向大会致贺词，钱伟长向大会作工作报告。会议修改和通过了《中国民主同盟章程》，明确地提出了中国民主同盟作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下政党的基本任务、奋斗目标和十二条政治主张，并以此作为民盟的政治纲领。会议以差额选举的方法选举产生了新的一届民盟中央委员会。还选举产生了中央参议委员会，楚图南在大会上被推选为民盟中央名誉主席。10月17日，民盟六届一中全会选举费孝通为民盟中央主席，钱伟长等14人当选为副主席；参议委员会一次会议选举苏步青为主任。1989年3月28日和29日，民盟六届三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认为，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是我国历史形成的、符合我国国情的一项根本政治制度，充分发挥这一制度的优越性，对于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具有重大意义，完善这一制度需要各方面为多党合作创造条件、提供保证。同时民盟各级组织要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参政议政水平，为坚持、完善、充实和发展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进一步发挥作用。1997年10月，中国民主同盟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会议讨论通过了工作报告，审议通过章程，讨论确定今后的方针和任务，选举了新的中央领导机构和领导人。丁石孙再次当选为中国民主同盟中央主席。多年来，民盟积极参加国家政权和国家重大事务的协商与管理，参与经济、文教及其他方面重大问题的协商；组织和推动其成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采取多种形式开展以智力开发为内容的为四化建设服务的活动；协助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充分调动盟员和所联系的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开展教育改革的调研工作等方面，都做出了卓著的贡献。目前，民盟在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建立了组织，有盟员10万余人。民盟中央主办有《群言》杂志。

【九三学社】 简称“九三”，是由科学技术和文化教育、医药卫生界高、中级知识分子组成的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政党。1944年11月，重庆的一些爱国忧时的学术界进步人士许德珩、潘菽、涂长望、张雪岩等发起了“民主科学座谈会”，讨论民主与抗战等问题，并逐步发展成为学术性的政治团体，定名为“民主科学社”。1945年重庆谈判期间，毛泽东鼓励把座谈会搞成一个“永久性的政治组织”。9月3日，为纪念抗日战争和国际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民主科学座谈会”改名“九三座谈会”。1946年1月9日，又成立了九三学社筹备委员会，由许德珩、褚福成等9人任委员，负责组社工作。5月4日，九三学社在重庆召开成立大会。通过了《基本主张》、《成立宣言》、《社章》和《对时局主张》。会议选举许德珩、褚福成、潘菽等16人为理事，卢子道、黎锦熙等8人为监事，中央机关初设重庆，1946年10月迁到北平。在重庆、成都、上海、南京设有分社。共有社员50余人。在上海曾办有《观察》杂志。其政治主张为：反对官僚政治和内战，要求和平团结，实现民主政治；反对官僚买办资本及一切为私人或派系谋利益的经济关系，主张从速实现国家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建立以民生为主的经济制度；以政治的民主化，谋军队的国家化；学术思想的绝对自由；对外政策独立自主，对各国一律平等，促进世界和平。该社成立后，积极参加和平民主运动，反对国民党的独裁统治。1946年1月筹备期间，就提出了反对政治协商会议（旧政协）的十条意见。在白色恐怖下，多次支援学生运动，抗议美蒋暴行，反对召开伪面大，发表保障人权宣言，反对美国扶日，促进北平和平解放。1949年1月，发表宣言响应中共“五一号召”和八项和平主张，拥护召开新政治协商会议。1949年9月，该社作为民主党派之一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参与《共同纲领》的制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以及人民政府的工作。

建国以后，九三学社决定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新政协章程的总纲为自己的政治纲领，坚持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1956年2月，九三学社在北京召开了第一届全国社员代表大会。1958年11月，召开了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它作为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中的民主党派之一，参与了对国家政治生活中重大问题的协商，许多成员参加了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的工作；团结、推动成员及所联系的人士参加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结合实践进行自我教育。“文化大革命”期间，被迫停止活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九三学社恢复了活动。1979年10月，召开了第三届全国社员代表大会。1983年12月，召开了第四届全国社员代表大会。确定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上来，以全国人民在新时期的总任务为自己的总任务，号召全体社员高举爱国旗帜，为发展和加强中华民族的大团结大统一，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和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而积极努力。自1983年四大以来，九三学社参政议政职能日益增强。九三学社社员们在与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的各种对话会和一些研讨会上，就知识分子问题、人才流动问题、教育问题、三峡工程等重要问题剀切直言。他们提出的议案、提案和研讨成果中，一些意见已被采纳，为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作出了努力，在权力制衡和民主监督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1988年1月2日，九三学社四届三中全会闭幕，由历届任中央委员会主席的许德珩担任名誉主席，周培源任主席。1988年12月31日至1989年1月8日，九三学社五大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派代表向大会致贺词，田纪云等出席大会。会议通过的章程规定该社现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在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旗帜下，广泛团结知识界人士，坚持民主和科学，致力于改革开放，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使我国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现代化国家而奋斗。大会决议指出，当前我国科技、教育和医药卫生事业的发展面临许多困难和隐患，要深化科技和教育体制改革；增加投入，改善科研和办学条件，提高知识分子待遇，造成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社会风尚。九三学社决心为推进我国科学和教育事业的发展作出更大贡献。许德珩、严济慈、茅以升、金善宝被推举为名誉主席，周培源再次当选主席，孙承佩等9人为副主席。王淦昌当选为中央参议委员会主任。1997年11月，九三学社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通过了工作报告，审议了章程，确定今后的方针和任务，选举了新的中央领导机构和领导人。吴阶平当选为九三学社中央主席。近10多年来，九三学社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积极参政议政，参与国家事务的管理和民主监

督；就教育、科技、知识分子、经济建设等方面提出重要建议；并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积极开展智力支边、科技咨询、讲学办学、扶贫、海外联络、促进祖国和平统一的活动。目前，九三学社在全国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近200个地级市建立了组织，成员已由1983年四大时的3.7万人增至5万多人，主办的中央刊物为《民主与科学》，设有学苑出版社、学苑音像出版社。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简称“民革”。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爱国统一战线中的民主党派之一。是由中国国民党民主派和其他爱国民主分子创建的一个民主党派，是所联系的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一部分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是致力于社会主义和中国统一事业的政党。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国民党内民主派建立了两个组织：1945年10月由谭平山、王昆仑、陈铭枢等在重庆建立的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民联），1946年3月由李济深、何香凝等在广州建立的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民促）。民联、民促都和中国共产党保持着密切的联系，接受中国共产党政治上的帮助。1946年6月，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后，民联、民促积极开展爱国反蒋活动，参加在全国兴起的民主运动。1947年，民联、民促等国民党各民主派别到达香港，于11月12日，在香港举行了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一次联合代表大会，选举了20人的主席团，宋庆龄为主席，李济深为副主席（主持大会）。25日，大会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1948年1月1日，正式成立了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推选宋庆龄为名誉主席，李济深为主席，何香凝、冯玉祥、李章达、谭平山、陈铭枢、柳亚子、蒋光鼐、朱蕴山等为主要领导人。在成立宣言中提出以“推翻蒋介石卖国独裁政权，实现中国独立、民主与和平”，“建立幸福之新中国”为行动纲领。民革总部设于香港。参加民革的各党派仍保持独立活动。民革成立后陆续在十几个省、市和国外一些地方建立了组织，发展会员，投入到反独裁的民主斗争中。1948年5月，民革发表宣言，否认所谓“行宪国大”。6月5日，民革发表了《响应中共“五一”号召的声明》。9月和11月，民革发表了《告国民党将士书》和《告蒋军官佐士兵书》，规劝国民党官兵放下武器，退出内战，站到人民方面来。民革还利用国民党的历史关系，通过多种渠道，推动国民党军政人员起义，组织独立武装，配合解放军作战。在北平、长沙、云南、新疆等地的和平解放中，民革都做了不少工作。1949年1月，民革主要领导人大部到达解放区。27日，民革在沈阳发表《对于时局的声明》，强调“革命必须进行到底”，“必须在中国的无产阶级政党——中共领导下，才有不再中途夭折的保证”。1949年9月，民革、民联、民促代表和候补代表39人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参与起草《共同纲领》，参加了成立中央人民政府的工作。11月12日，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二次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会议决定民革、民联、民促和国民党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统一组成一个组织——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会议决定以《共同纲领》作为民革的政治纲领，通过了《宣言》、《组织总章》、《关于当前政治任务决议案》等文件，选举产生了新的一届民革中央委员会，李济深当选为主席。原国民党著名代表人物程潜、张治中、邵力子等，都被选入民革中央领导机构。会议还决定成立以联系和团结国民党爱国民主人士为任务的民革中央团结委员会，由李济深、何香凝等72人组成。1956年2月21日，民革召开了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以团结、教育、改造原国民党及与国民党有历史关系的中上层人士，特别是散处在社会上的中上层人士，作为民革在社会主义革命进行中的首要任务。会后，民革中央成立了以邵力子为主任的社会联系工作委员会和以张治中为主任的和平解放台湾工作委员会。1958年11月12日，民革召开了四大，肯定民革仍是资产阶级性质的政党，要求成员在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同时，加速进行自我改造。1959年10月，李济深病逝，何香凝代理主席。“文化大革命”期间，民革组织被迫停止活动。

1977年12月，民革中央临时领导小组成立，开始恢复活动。1979年10月11日，民革五大召开，提出了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这个中心上来，朱蕴山当选为民革中央主席。1981年4月30日，朱蕴山逝世，王昆仑代理主席。1983年12月21日，民革六大在北京召开，通过了新的章程，选举产生了第六届中央委员会，王昆仑为主席。会议还选出由7人组成的民革中央执行局，吴茂荪任主任。1985年8月王昆仑逝世，屈武代理主席。1987年2月5日，民革六届三中全会选举屈武为民革中央主席。1988年1月3日，民革六届五中全会闭幕，屈武任名誉主席，朱学范任主席。民革已有3.8万多名党员，市县级组织342个。随着我国政治体制的改革和社会主义民主的发展，民革各级组织发挥政党职能，积极参加国家政治生活，参与国家事务的管理。民革中央和地方的一些同志，还就全国性或区域性的重要决策，如开发海南、三峡工程、沿海发展战略、人口问题、教育问题等进行论证，为决策民主化、科学化作出了贡献。民革党员中有亲友在台湾的占40%，有“三胞”关系的占50%。民革组织和党员运用自己的历史和各种社会关系，采取各种形式，加强同在台湾、港澳和国外有关人士的联系，为促进“一国两制”的实施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1988年11月12日至20日，民革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中共中央派代表向大会致贺词，王纪云等出席大会。大会通过了民革委员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决议、民革委员会章程，中央监察委员会组织条例；选举了第七届中央委员会和中央监察委员会。屈武被推举为民革名誉主席。新章程第一次明确提出了民革在现阶段的政治纲领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指引下，发扬孙中山先生爱国革命和不断进步的精神，领导全体党员、团结国内外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而奋斗。民革成员过去主要是国民党中上层人士。新章程规定，今后民革成员主要来自四个方面：同中国国民党有关系的人士、同台湾各界有关的人士、致力于祖国统一事业的人士以及其他有关人士，并着重吸收其中有代表性的人士和中高级知识分子。在民革七届一中全会上，朱学范再次当选为民革中央主席，副主席郑洞国、贾亦斌、侯镜如、彭清源、李赣骝、何鲁丽、李沛瑶等。民革中央常务委员会1989年3月26日至28日在北京举行第二次会议（扩大），通过了政治决议。会议通过的决议强调，民革作为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一个政党，在建设和改革的关键时期，更要发挥同舟共济的精神，担负起应有的责任。要求民革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正确认识当前形势，围绕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这一中心任务，积极出主意，想办法，促进廉政建设，进一步发挥参政和监督作用。同时，要适应海峡两岸形势的发展变化，加强同台湾有关各界人士的联系，推动“三通”和两岸双向往来，继续为促进祖国统一而努力。会议号召全体党员振奋精神，增强信心，坚决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扎扎实实地做好各项工作，为争取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胜利而奋斗。这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民革中央1989年工作要点》、《民革中央关于建立举报中心的决定》等议案。1992年12月，民革八大选举李沛瑶为民革中央主席。1997年11月，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讨论通过了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章程，讨论确定今后的工作方针和任务，选举了新的中央领导机构和领导人。何鲁丽当选为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主席。

民革从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以来，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积极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职责，发挥自己的优势和特点，以服务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中心，以促进祖国统一为重点，开展了支边、支教、团结港澳、台有关人士，宣传和平统一祖国的方针政策等方面的工作，成绩显著。目前，除台湾和西藏外，民革在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立了组织。党员已由六大时的3.8万人增至5万多人。民革中央主办有《团结报》，设有团结出版社、中国经济开发咨询服务中心。

【中国民主建国会】 简称“民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爱国统一战线中的民主党派之一。主要由经济界人士以及有关专家学者组成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党。是与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参政党之一。1945年12月16日，以黄炎培领导的中华职业教育社和胡厥文领导的迁川工厂联合会为基础组成。发起人有黄炎培、胡厥文、章乃器、施复亮等人，胡子昂曾参加酝酿。成员主要是一部分爱国的民族工商业家和所联系的一部分知识分子。宗旨是为促成民主，不屈服于任何威力，以大公无私的精神奋斗到底。发表政纲46条，认为要建立一个民有、民治、民享的国家，必须实行民主、保证信仰、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等自由，主张经济建设要有全国性计划，实行经济民主，普及“义务教育”，“教育自由”等。选举胡厥文、黄炎培、章乃器等11人为常务理事。决定创办《平民周刊》为机关刊物。会后，陆续在重庆、上海、港九、北平等地成立分会。民建成立后，即投身于民主运动中，在1946年1月政协会议期间，组织了两次“政治协商会议促进演讲会”，并联合23个团体，成立了“陪都各界政治协商会议协进会”。政协会议后，民建积极呼吁将介石实现“四项诺言”，实施政协五项协议。1946年6月19日，民建发表了《为挽救国运解决国事奠定永久和平而呼吁》的文件，积极参加“上海各界赴京请愿团”。10月11日，发表了《对当前时局的意见》，要求“实行全面停战，回到政协老路”。1947年2月3日，民建常务理事会做出了《反对国民党召开国大通过宪法的决议》。4月28日，发表了《对政府改组发表声明》，表示不承认改组的国民党政府。1948年5月，民建响应中共“五一号召”，并于11月推章乃器、施复亮、孙起孟3人赴解放区参加新政协筹备工作。1949年5月，民建采纳了中共“以民族工商业者为骨干，包括公营企业者”的组织发展方针的提议。9月，民建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参与制定《共同纲领》和选举中央人民政府。民建总会主要成员中，有25人担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各委员会委员、部长等重要职务。1952年7月，民建总会举行第二次扩大会议，明确了民建是一个新民主主义的统一战线政党，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以共同纲领为准则，团结民族资产阶级，进行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并代表其合法利益等问题。1956年4月，民建召开了第一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提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根据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要求，团结、教育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分子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民建会的主要任务是培养和提高工商业者会员，使之在爱国守法、改进生产经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等方面取得成绩，做出榜样，成为工商界的骨干分子。1959年12月16日，民建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与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同时召开，会议采取了“三不主义”（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和“三自方针”（自己提出问题、自己分析问题、自己解决问题），这种方式被称为“神仙会”，为人们所称道，而且为其他民主党派所运用。在“文化大革命”中，民建组织被迫停止活动。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1977年12月，民建中常委临时领导小组成立，开始恢复活动。1979年10月11日，召开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胡子昂在工作报告中提出了坚定不移跟中国共产党走，尽心竭力为四化的行动纲领。1983年11月8日，召开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了民建新的章程，选举产生了领导机构，通过了《团结奋斗，自强不息，开创民建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决定设立中央执行局，在中常委领导下处理中央日常工作。进入新时期以来，民建开展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纠正错划右派，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和工商业者的政策；（二）召开“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经验交流会”；（三）建立了“两个中心”，即经济咨询服务中心和工商专业培训中心；（四）举办各类学校、培训班；（五）恢复建立妇女工作委员会或妇女工作组，开展妇女工作；（六）参加国家大事的协商讨论。民建第一、二届主任委员为黄炎培，第三、四届主任委员（主席）为胡厥文。1987年12月27日，民建中央四届七次常委会闭幕，胡厥文任名誉主席，孙起孟任主席。1988年6月16日至28日，召开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孙起孟作了工作报告。大会通过民建新章程，规定该会的政治纲领是：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为行动指南，组织、团结会员和所联系的群众，发挥从事经济工作的特长，参加国事管理，进行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开展社会服务活动，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大会选出了新的中央委员会和中央咨议委员会。五届一次会议，推选胡厥文任中央名誉主席，孙起孟为中央主席，汤元炳等9人为副主席。1997年11月，中国民主建国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讨论通过了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章程，确定了今后的方针和任务，选举了新的中央领导机构和领导人。成思危当选为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主席。近10多年来，民建在参加国家政权，参与国家大政方针和国家领导人选的协商，参与国家事务的管理，参与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和执行等方面，积极发挥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作用。目前，民建在全国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大中城市建立了组织。会员由1988年6月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时的4万余人，增至约6万人。其成员多数是在各类企业、财政部门、经济理论教学和研究单位工作的有代表性的知识分子。

【中国民主促进会】 简称“民进”。由从事教育、文化、出版、科学和其他工作的知识分子组成的、致力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政党。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中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民主党派之一。1945年12月30日，在中国共产党的帮助和推动下，由马叙伦、王绍鏊、周建人、许广平、林汉达、徐伯昕、赵朴初、郑振铎、严景耀、雷洁琼、柯灵等进步知识分子和爱国民主人士，在上海发起召开第一次会员大会，正式成立中国民主促进会。基本队伍由两部分民主力量组成，一部分是以马叙伦所联系的文化、教育、出版工作者，另一部分是以王绍鏊所联系的部分上海工商界爱国人士。民进会章规定了民进的宗旨：“发扬民主精神，推进中国民主政治之实践”。1946年1月政协会议期间，民进发表了《给政治协商会议建议书》，提出了组织民主政府，重选国大代表，保障人民一切自由等七点具体建议。3月18日，民进参加了“南通惨案后援会”并发表了宣言。5月5日，民进与52个社会团体（后来发展到68个）联合组织了“上海人民团体联合会”（29名理事中民进有10人），并积极参与配合了联合会的活动。6月23日，民进和上海人民团体联合会组织了10万人的反内战大游行，并派代表赴南京请愿，遭到暴徒围攻，马叙伦、雷洁琼等多人受伤，这便是震惊中外的“下关惨案”。12月31日，民进同其他11个团体联合发表声明，反对国民党一党包办的伪“国大”。由于国民党统治区的白色恐怖日益严重，

1947年6月，民进被迫转入地下，马叙伦、王绍鏊、徐伯昕等在中共帮助下转抵香港，周建人、林汉达转抵解放区。1948年4月，民进在港发表宣言，一概否认"行宪国大"。5月，民进发表了《响应中共"五一"号召宣言》，表示了民进更自觉地团结在中国共产党的周围，接受中共领导的愿望和决心。8月至12月，民进领导人先后到达东北解放区。1949年1月22日，民进发表了《为争取永久和平宣言》，拥护毛泽东提出的和平八项条件。1949年9月，民进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参与制定了《共同纲领》，参加了中央人民政府的工作。1950年4月，民进在北京召开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通过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为自己的政治纲领，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等重要决议。会议选举马叙伦为主席。1956年8月，召开第二次全国代表会议，在"一切为了社会主义"的口号下，深入讨论了民进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的方针任务，充分发扬民主，有力地调动了会员为社会主义服务的积极性。1958年11月，召开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号召会员深入群众，走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提出了服务与改造相结合的方针。1966年8月26日，红卫兵查封了民进中央，民进自此停止活动达11年之久。"文化大革命"中，民进中央主席马叙伦，副主席王绍鏊、许广平病逝，副主席、中常委、中委车向忱、林汉达、许崇清、李平心、陈麟瑞被迫害而死。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1977年10月，民进中央成立了临时领导小组，开始恢复活动。1979年10月，民进召开了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确立了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总任务，周建人当选为中央主席。1983年11月，民进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通过了新的会章，选举了新老合作交替的领导班子，周建人仍为主席，并增设了中央执行局，提出了今后五年的方针任务和对会员六个方面的要求。1984年12月，民进五届二中全会选举叶圣陶为民进中央主席（周建人7月病逝）。1985年12月30日，民进在北京举行大会，隆重纪念建会40周年。进入新时期以来，民进的主要活动：（1）为教育文化工作献计献策，向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提出了《对中小学和师范教育的建议》、《对出版工作的建议》等意见。（2）办学、智力支边和咨询服务。（3）积极开展"三胞"工作。（4）举办专业讲座，提高会员业务水平。（5）积极参加国家政治生活。1987年6月的全国代表会议，叶圣陶由于身体原因辞去主席职务，雷洁琼当选为民进中央主席。1988年11月19日至28日，中国民主促进会六大在京举行。中共中央派代表向大会致贺词，雷洁琼作了工作报告。会议制定了今后五年的基本任务，通过了新的章程。新章程规定，民进以国家宪法为一切活动的准则，遵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民进的宗旨是：以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为指导，促进和完善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提高中华民族素质，发展社会生产力，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文明、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新章程强调民进坚持贯彻中共提出的"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积极参加国家政治生活，参加国家政权，参加国家事务的管理，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对国家大政方针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政治主张，积极发挥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作用。新章程还在总纲部分提出要积极推进"一国两制"方针的实施，促进和维护祖国统一大业；积极参加人民外交、对外文化交流和友好活动；主张教育为立国之本，坚持把发展教育和科技事业放在经济发展战略的首要位置；主张文化出版工作要为人民、为社会主义服务；主张尊重知识，尊重知识分子，改善知识分子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代表和维护会员及所联系的知识分子的合法权益。谢冰心被推举为民进中央名誉主席。24日，民进六大选举出新的领导机构，雷洁琼当选民进中央主席，赵朴初等9人当选为副主席。大会还选举产生了由吴若安等59名老同志组成的第二届参议委员会。1997年11月，中国民主促进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讨论通过了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章程，确定了今后的方针和任务，选举了新的中央领导机构和领导人。许嘉璐当选为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主席。从中国民主促进会六大至今的10多年，它在积极坚持参加国家事务的管理、参与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和执行的同时，还积极就国家经济建设、教育和文化出版方面的改革，以及国家政治生活中某些重要问题提出建议，并大力协助党和政府贯彻落实知识分子政策、维护人民教师的利益、进行智力支教、支边等工作，成效显著。民进中央主办有《民主》杂志，设有开明出版社和开明音像出版社。现有会员4万多人。

【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 简称"民促"。中国国民党内爱国民主人士的组织，爱国民主党派之一。1942年，李济深、何香凝组织了一个"六人座谈会"，讨论民主政治和建党问题。抗战后期，李济深、何香凝分头联络国民党内爱国民主人士开展组党活动。1946年3月12日，蔡廷锴、李章达等在广州举行会议，正式决定成立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并通过了章程。14日，又举行第二次会议，选举李济深、蔡廷锴、李章达等10余人为常务理事，李济深为主席，发表了《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成立宣言》，宣布民促忠于孙中山的革命三民主义，以"民有、民治、民享"为最高准则，主张：国民党应自动结束党治，建立举国一致的民主联合政府；实行民生主义的计划经济，节制私人资本，发展国家资本，平均地权；反对外国在中国的特权和驻军；军队国家化；扶助弱小民族；铲除封建剥削，实行减租减息；保护华侨的安全与利益。民促成立后，出版了《现代》月刊，进行反内战、反独裁的宣传。在广东、广西一带开展活动，何香凝在香港联系拥共反蒋人士，李济深联系国民党内民主人士陈铭枢、冯玉祥等发动民主运动。还利用各种联系做国民党军队将领工作，动员他们不参加或反对内战。在蒋介石布置内战时，李济深写信批评蒋违反孙中山先生的政策。民促的活动，遭到国民党统治集团的压迫，《现代》月刊被查封，蔡廷锴、李章达被迫离开广州，民促不得不转入地下，总部迁往香港。1947年5月，国民党中央以"背叛党国"的罪名开除了李济深的党籍。1947年11月12日，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一次联合代表大会在香港召开，宣告了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成立，李济深当选为民革主席，但参加民革的各党派仍保持独立活动。1948年5月5日，蔡廷锴代表民促与其他民主党派在香港联名通电，响应中共关于召开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五一号召"。12月26日，李济深等30余人乘苏联轮船启程赴东北解放区。1949年1月，民促和其他民主党派的代表发表谈话，主张在中共领导下，将革命进行到底。6月，蔡廷锴、蒋光鼐、陈此生、李民欣代表民促参加了新政协筹备会。9月，派代表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参与了《共同纲领》的制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创立，李济深当选为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何香凝、蔡廷锴当选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11月12日，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二次代表会议在北京举行，决定民革、民联、民促和国民党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统一成为一个组织——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联、民促同时宣告结束活动。

【中国农工民主党】 简称"农工党"。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爱国统一战线中的民主党派之一。主要由医药卫生和科学技术、文化教育界的中、高级知识分子所组成，具有政治联盟的特点，是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政党。其前身是1930年8月9日

据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总任务，提出了将人民军队建设成为强大的现代化国防军的历史任务，着重总结了抗美援朝期间同当时具有世界第一流现代化装备的敌人进行作战的经验，阐述了在现代条件下进行人民战争的若干新的军事原则，并且领导制定了保卫社会主义祖国、准备进行反侵略战争的战略方针。毛泽东军事思想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继续得到发展。

毛泽东军事思想是一个科学体系，其主要内容是：（一）关于人民军队建设的思想。毛泽东系统地解决了以农民为主要成分的革命军队如何建设成为一支无产阶级性质的、具有严格纪律的、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新型人民军队的问题。他规定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人民军队的唯一宗旨，规定了是党指挥枪而不是枪指挥党的原则，规定了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强调实行政治、经济、军事三大民主，实行官兵一致、军民一致和瓦解敌军的原则，提出和总结了一套军队政治工作的方针和方法。（二）关于人民战争的思想。毛泽东认为，革命战争是群众的战争，必须动员、依靠群众进行战争，才能赢得革命战争的胜利。在经济落后的中国必须建立农村革命根据地，走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必须以人民军队为骨干，实行主力兵团和地方兵团相结合，正规军和游击队、民兵相结合，武装群众和非武装群众相结合的体制。必须把武装斗争同其他方面的斗争结合起来。必须尽可能多地扩大自己的同盟军，团结最大多数的人民革命力量，孤立和打击敌人，推动革命战争的发展。（三）关于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毛泽东把游击战争提到了战略地位，认为中国革命战争在长时期内主要作战形式是游击战和带游击性的运动战。随着敌我力量对比的变化和战争发展的进程，要适时地实行军事战略的转变。革命军队在敌强我弱的形势下要实行战略的持久战和战役、战斗的速决战，把战略上的劣势转变为战役、战斗上的优势，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毛泽东在解放战争中提出的十大军事原则，是对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原则系统的总结和高度概括。毛泽东军事思想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军事理论的继承和发展。它的历史贡献，就在于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社会条件下，创造性地解决了中国革命武装斗争的道路和指导思想问题。它至今仍然是指导中国人民解放军建设和今后反侵略战争的指导思想。毛泽东军事思想是中国共产党全党智慧的结晶，众多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为这一科学体系的形成和发展作出了贡献。

【人民军队】 人民群众自发地或在先进阶级领导下建立的并为人民群众利益而战斗的军队。由无产阶级领导的、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作指导的人民军队是新型的人民军队。人民军队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在原始公社制度末期，开始出现为保护氏族、胞族和部落的生活资料而组成的武装组织，恩格斯称它是“真正的‘武装的人民’”。奴隶社会时期，奴隶为了反抗奴隶主的奴役和压迫，举行起义，建立起代表奴隶阶级利益的人民武装。在封建社会时期，农民举行起义的武装组织，是代表农民阶级利益的人民武装。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产生和发展的过程中，由资产阶级领导的革命战争，如1775年的美国独立战争，1789年的法国大革命等，都曾建立过人民的军队。但是，上述这些军队，由于阶级和时代的局限，都未能使人民革命事业获得彻底的胜利。无产阶级登上人类历史的政治舞台之后，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组织无产阶级革命军队，用暴力推翻旧的社会制度的革命理论。根据这个理论建立起来的军队，是为无产阶级和人类彻底解放而战斗的人民军队。列宁、斯大林在领导苏联革命的过程中，进一步提出了无产阶级军队由工农组成，是为劳动者利益而斗争的工具的建军原则。根据上述原则，建立了苏联红军。中国共产党人从中国社会和中国革命的特点出发，把创建新型人民军队作为中国革命的首要问题。大革命失败之后的一年间，中国共产党在全国各地发动和领导了100余次武装起义。1927年8月1日的南昌起义，标志着中国共产党独立领导武装斗争的开始和中国新型人民军队的诞生。毛泽东等领导的秋收起义的工农革命军，经过三湾改编与井冈山会师，特别是经过古田会议，为从根本上解决建设新型人民军队的一系列理论、路线和原则问题奠定了基础，它标志着毛泽东人民军队理论的形成。这支军队，在中国共产党的绝对领导下，坚持毛泽东建军思想、路线和方针政策，由小到大，由弱到强，逐步发展成为一支强大的无产阶级性质的、具有严格纪律的、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新型的人民军队，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作出了卓越的贡献。毛泽东人民军队理论主要包括：提出了全心全意为中国人民服务，是人民军队的唯一宗旨。确立中国共产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地位。具有服务于人民根本利益的革命纪律。实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制度。提出人民军队的根本任务就是既是一个战斗队，同时又是工作队、生产队。提出一整套与人民战争相适应的战略战术。提出革命的政治工作是人民军队的生命线，并规定了政治工作的基本任务。

【中国人民解放军】 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人民革命的斗争中，创建和发展的一支新型的人民军队。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武装力量。1927年8月1日起，中国共产党先后领导了南昌起义、湘赣边秋收起义、广州起义和其他许多地区的起义。各地的起义部队陆续编为中国工农红军。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工农红军确立了人民军队的建军路线、方针和原则，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当时，红军部队主要是步兵，并逐步组建了少量骑兵、炮兵、工兵、通信兵分队，使用大刀、长矛和缴获的步枪、机枪、轻型火炮作战。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工农红军和游击队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和新编第四军，深入敌后，坚持独立自主的游击战争。通常区分为主力部队、地方部队和游击部队，主要靠缴获日、伪军的武器装备来补充和改善自己。解放战争时期，八路军、新四军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规模不断扩大，武器装备明显改善。炮兵、工程兵、通信兵部队有了较大发展，铁道兵部队和坦克兵、防化兵分队开始组建。部队区分为野战部队、地方部队和游击部队。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入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的新阶段。在陆军的基础上，建立和发展了海军、空军等军种和炮兵、装甲兵、工程兵、通信兵、防化兵、铁道兵、基本建设工程兵等兵种，组建了地地战略导弹部队，成立了各类院校和军事科学研究机构，拥有了比较现代化的武器装备，颁布了一系列条令、条例及其他规章制度，实行了统一的指挥、统一的制度、统一的编制、统一的纪律、统一的训练。中国人民解放军已发展成为包括陆、海、空军及诸兵种的合成军队，成为高度集中统一的正规军队。中国人民解放军是一个执行革命的政治任务的武装集团。它始终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针，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实行先进的政治工作制度，担负战斗队、工作队和生产队三大任务，开展政治、经济、军事三大民主，遵守三大纪律八项注意，运用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发扬英勇顽强、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以劣势装备战胜优势装备的敌人，从胜利走向胜利。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人民解放军坚持贯彻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拨乱反正，改革创新，正在为建成一支强大的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进一步提高在现代条件下的自卫能力而努力奋斗。

【民兵】 不脱离生产的群众武装组织。通常是国家或政治集团的武装力量的组成

部分，常备军的助手和后备力量。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民兵，是在长期革命战争中逐步发展起来的新型的人民群众武装组织。随着工农革命运动的兴起，1922年1月，在香港海员大罢工中产生了第一支工人纠察队；1924年8月，在广东成立了第一支农民自卫军。北伐战争时期，工人纠察队和农民自卫军有了很大发展。1925年1月，中国共产党第四次代表大会提出，普遍组织农民协会，发展农民自卫军。广东农民协会颁布了最早的一个《农民自卫军组织大纲》。广东农民自卫军的发展，推动了全国各地农民自卫军的建立和发展。1927年3月21日，在周恩来等领导下，以上海工人纠察队为骨干，成功地举行了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解放了整个上海。南方各省、市工人纠察队、农民自卫军的迅速发展，沉重地打击了帝国主义和封建军阀势力，大力支援了北伐战争。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把建立人民群众武装作为创建、巩固和发展革命根据地重要条件之一。革命根据地的赤卫军（队）和少先队，多达250万人，配合红军多次粉碎了敌人的“围剿”。抗日战争时期，各抗日根据地的人民群众武装组织，由赤卫军（队）、少先队发展成为民兵和自卫队。1945年，民兵发展到268万余人，自卫队1000万人以上。民兵和自卫队在配合八路军、新四军开展游击战争，进行反蚕食、反封锁、反扫荡，粉碎敌人“三光”政策，巩固和发展抗日根据地的斗争中，都发挥了巨大作用。解放战争时期，各解放区重新整顿了民兵组织，加强了民兵军政训练。随着战争规模的不断扩大，民兵达550万人，自卫队达几千万人。在粉碎国民党大举进攻、进行战略反攻和向全国进军中，民兵不仅源源不断地补充解放军，而且一批又一批地参加支前队伍，随军参战远征，为解放全国大陆作出了重大贡献。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民兵制度，保卫地方秩序，建立国家动员基础……”1952年，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兵组织暂行条例》。1984年5月31日，公布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实行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制度。民兵既是国家武装力量的组成部分，又是预备役的基本组织形式。其任务是：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带头完成生产和其他各项任务；担负战备勤务，保卫边疆，维护社会治安；随时准备参军参战，抵抗侵略，保卫祖国。

【中国人民解放军宗旨】 通常称建军宗旨。全心全意地为中国人民服务，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建军宗旨。毛泽东指出：“我们的共产党和共产党所领导的八路军、新四军，是革命的队伍。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是彻底地为人民的利益工作的”。大革命失败后，中国共产党为挽救中国革命，决定独立领导武装斗争。1927年举行八一南昌起义，宣告为中国工农大众而战。1927年9月湘赣边界秋收起义的部队，打出“工农革命军”的旗帜。1929年6月，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司令部、政治部颁发布告，宣告红军以帮助工人、农民及一切被压迫阶级得到解放为宗旨。同年12月，《古田会议决议》明确规定，中国红军是一个执行革命的政治任务的武装集团，除打仗外，还要担负宣传、组织、武装群众，帮助群众建立革命政权，以至建立共产党的组织等项重大任务。1945年4月，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所作的《论联合政府》的报告中，把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宗旨概括为“紧紧地和中国人民站在一起，全心全意地为中国人民服务”。中国人民解放军坚贞不渝地信守这一宗旨，把它作为全军团结战斗的政治思想基础和行动准则。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大任务】 中国人民解放军担负的打仗、做群众工作和生产三项基本任务。人民军队的三大任务，反映了人民军队性质和人民军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打仗消灭敌人，是这支军队的第一位的任务。做群众工作，是指军队担负宣传、组织、武装和援助群众的工作。军队担负一定的生产任务，目的在于增加社会财富，改善部队生活，减轻人民负担。中国人民解放军担负的三大任务是三位一体的。在各个历史时期，它的具体内容根据当时的斗争形势和任务确定。1927年11月，红军攻占茶陵县城，毛泽东在总结这次战斗经验时，为部队规定了打仗、筹款和做群众工作三项任务。1929年12月，《古田会议决议》指出，红军打仗，是为了宣传群众、组织群众、武装群众和帮助群众建立革命政权，离开这些目标，就失去了打仗的意义，也就失去了红军存在的意义；并将三大任务教育作为红军政治训练的重要内容。抗日战争时期，三大任务发展成为打仗、做群众工作和生产。八路军、新四军深入敌人后方，宣传发动群众，建立革命政权，扩大抗日武装，创建抗日根据地，发展人民战争。为克服严重财政和经济困难，八路军、新四军开展大生产运动，补充了部队供给，减轻了人民负担，为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提供了物质保证。解放战争时期，中国人民解放军派出大批干部战士组成工作队，协助地方党政机关发动群众，实行减租减息和土地改革，发展工农业生产；从政治上、经济上、军事上全面加强解放区战略后方建设。在向全国大进军中，更多地担负起工作队的任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三大任务又有了新的发展。中国人民解放军先后进行了内陆剿匪、解放沿海岛屿和边境自卫还击作战，维护了国家的安全和独立。把教育训练提到战略地位，加强军队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做好反侵略战争的准备。发扬做群众工作和拥政爱民的优良传统，参加国家经济建设，开展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活动，培养军地两用人才，密切军政、军民关系。继续担负生产队的任务，组建生产建设兵团，开发边疆海岛，坚持农副业生产，举办中、小型工厂等。

【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 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的根本原则。中国人民解放军必须完全地无条件地置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之下，一切行动听从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央军事委员会的指挥，不允许向党闹独立性，不允许任何个人向党争夺兵权，也不允许其他政党在军队中建立组织和进行活动。无产阶级政党领导无产阶级军队，是由党的性质和军队的阶级属性决定的，是处理党和军队关系的马克思主义原则。中国共产党是无产阶级的政党，中国人民解放军是中国共产党缔造和领导的新型人民军队，是执行党的政治任务的武装集团。它从诞生的那一天起，就在党的直接领导和指挥下，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以实现党的历史使命为己任。党的绝对领导是这支军队永远保持无产阶级性质的决定因素和胜利发展的可靠保证。军队离开党的绝对领导或者削弱党的领导，就会走偏方向，遭受挫折，甚至导致资产阶级野心家篡夺军队的领导权。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主要是通过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的领导来实现的。政治上，就是用党的纲领、路线、方针和政策统一全军的思想和行动，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思想上，就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武装干部、战士的头脑，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克服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组织上，就是在中共中央、中央军委的统一领导下，建立健全军队党委制和政治委员、政治机关等制度，充分发挥党委的核心领导作用，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保证党的政治领导和思想领导的实现。省军区、军分区、县（市）人民武装部还坚持实行军事系统和地方党委双重领导的制度。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 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的政治工作机关，负责管理军队中党的工作和政治工作。它的基本任务

是：遵照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央军事委员会的决议和指示，确定全军政治工作的方针和任务，指导全军各级政治机关、党团组织和政治工作人员实施党的工作和政治工作，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军队的贯彻执行，保证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赋予军队的各项任务的完成。1927 年 8 月，南昌起义部队曾设有总政治部。1931 年 2 月成立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1932 年 2 月 1 日改称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1937 年 8 月 25 日，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总政治部遂改为八路军政治部。同年 10 月，恢复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名称。1954 年 12 月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历届主任有毛泽东、周以栗、王稼祥、项英（代）、杨尚昆（代）、贺昌（代）、顾作霖（代）、李富春（代）、任弼时、刘少奇、罗荣桓、谭政、肖华、李德生、张春桥、韦国清、余秋里、杨白冰，现任主任于永波。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 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最高军事指挥机关。中国人民解放军创建以后，逐步建立了总参谋部。1927 年 8 月 1 日南昌起义时，设立了参谋团，负责制定军事计划，指挥军事行动。1928 年 7 月中共第六次代表大会后，中央军事部下设参谋科。1930 年，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颁发了《中国工农红军编制草案》，规定设立参谋部，由作战、训练、交通、谍报、工农武装等科组成。1931 年 11 月，正式成立总参谋部，统一负责红军的作战指挥和军事训练。抗日战争时期，总参谋部调整了组织，设作战、情报、通信、队列等部门。解放战争后期，总参谋部又增设航空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总参谋部隶属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1954 年，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负责军队的作战指挥、组织建设、装备计划、军事训练、行政管理和后备力量的建设。总参谋部自建立以来，为夺取革命战争的胜利，保卫社会主义建设，以及加强军队的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从 1931 年 11 月起，历任总参谋长（中央军委参谋长、参谋部长）有叶剑英、刘伯承、萧劲光、滕代远、彭德怀、周恩来、徐向前、聂荣臻（代）、粟裕、黄克诚、罗瑞卿、杨成武（代）、黄永胜、邓小平（兼）、杨得志、迟浩田，现任总参谋长傅全有。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的后勤工作机关。军队后勤工作的最高领导机关。负责领导和管理后勤各项专业勤务，组织实施军队后勤保障。它的基本任务是：计划并领导实施全军后勤工作，制定并监督贯彻后勤工作条令条例与规章制度，组织全军后勤教育训练与科学研究。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初期就设有后勤领导机关。土地革命战争时期，设置了经理部和军医处，后改为总供给部和总卫生部。抗日战争时期，在八路军设置了供给部和军医处，后合并为八路军后方勤务部，下设野战供给部、野战卫生部和军工部；在新四军也设有类似八路军的后勤领导机关。解放战争时期，在八路军后方勤务部的基础上组成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后方勤务部。这些机关当时主要负责在方针政策上对全军后勤工作实施领导，对中央直属机关、部队实施后勤保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 年底，设立了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后方勤务部，下辖财务、军需、军械、卫生、运输和营房等部门。1954 年，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方勤务部，并设立了司令部。1960 年，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历任部长有杨立三、黄克诚、洪学智、邱会作、张宗逊、张震、赵南起，现任部长王克。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 中央军委领导下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武器装备建设实施统一管理的领导机关。1998 年 4 月 3 日中央军委作出决定，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任命曹刚川为部长，李继耐为政委。4 月 5 日，总装备部开始办公。1998 年 10 月 12 日，海军装备部正式成立。此后，兰州军区、北京军区、南京军区、成都军区、广州军区、空军、第二炮兵、沈阳军区、济南军区也相继召开装备部成立大会。组建总装备部，是贯彻落实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和军委江泽民主席关于军队建设的一系列重要指示，贯彻落实军委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坚持质量建军、科技强军，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国家机构改革要求，坚定不移地走有中国特色的精兵之路所采取的一项重大措施。它的建立，对于进一步加强中央军委对全军武器装备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促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具有深远而重大的意义。总装备部的成立，实现了对武器装备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为全军武器装备建设实行全系统、全寿命管理创造了条件，有利于对武器装备建设进行总体规划和设计，有利于提高各项武器装备建设经费的整体使用效率。总装备部自组建以来，在装备技术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上迈出了坚实的步伐，取得了较大突破。第一，实现了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武装力量装备技术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和管理，为实现全系统、全寿命管理和跨越式发展、效能型建设、综合型建设、综合化保障奠定了基础。第二，发扬“两弹一星精神”，深入探索了投入较少、效益较高的武器装备现代化建设路子。第三，加大了装备管理和技术保障力度。总装备部以新装备成建制、成系统形成战斗力为重点，使全军一批重点建设部队的新装备形成了战斗力。同时，技术保障观念也发生了深刻的变革。第四，军事斗争准备工作有了较大加强。第五，总体技术与科学管理水平明显提高。第六，人才队伍建设得到了进一步优化。第七，技术保障法规制度建设步伐加快，基本上形成了以军队行政法规为依据、以各种军事规章为主线、以各类技术规程为基础的装备技术保障法规体系。

【国防部】 国家中央政府中的军事部门。通常隶属于政府首脑，负责掌管国防事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4 年 9 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设立国防部，隶属于国务院。历任部长有彭德怀、林彪、叶剑英、徐向前、耿飚、张爱萍、秦基伟，现任部长迟浩田。

【政治机关】 中国共产党在中国人民解放军中管理党的工作和政治工作的领导机关。团和相当于团的单位设政治处，师以上部队和相当于师以上的单位设政治部。全军最高政治机关是总政治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机关的建设，是在长期革命斗争中逐步发展完善的。1927 年 8 月，南昌起义部队曾设总政治部。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成立后，也设立了政治部。1928 年 7 月，中国共产党第六次代表大会决定，把实行政治委员与政治部制度作为建立红军的一项原则。随后，红军各部队陆续设立了政治机关。1929 年 12 月，《古田会议决议》规定了政治机关的职权，强调政治机关和军事机关在前委指导之下，平行地执行工作。1930 年冬，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颁发的《中国工农红军政治工作暂行条例（草案）》规定，在团以上部队和相当于团以上的单位设立政治机关。1931 年 2 月，成立了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统辖各地红军中的政治部。1938、1942 年颁发的八路军政治工作条例和 1945 年颁发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条例，都强调政治工作是党的工作，政治机关是党的工作机关。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政治机关遭受严重破坏。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逐步恢复了政治机关的职能、作用。

【连队党支部】 中国共产党在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建立的基层组织，连队统一领导和团结的核心，其主要任务是：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的法律、法令，上级的决议、命令、指示，团结和带领群众完成作战、教育训练等各项任务；领导党员和群众学习马列主义、毛泽

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和党的优良传统，学习军事、业务和科学文化，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发展党员、教育党员，维护党的纪律；密切联系群众，了解并向上级反映群众对党员、党的工作的批评和意见；领导连队共青团支部和革命军人委员会的工作。支部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连队一切重要问题经集体讨论决定后，由连长、政治指导员分工组织实施；紧急情况下可由连首长临机处置，事后向党支部报告。连队建立党支部，是中国共产党加强对中国人民解放军领导的一项重要制度。在长期革命战争和军队建设中，连队党支部团结带领党员在各项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成为联系广大群众的基本纽带，发挥了战斗堡垒作用。

【政治委员】 中国人民解放军团以上部队和相当于团以上单位负责党的工作和政治工作的领导干部，和军事指挥员同为部队首长，通常是同级党的委员会日常工作的主持者。根据需要在独立执行任务的营和相当于营的单位，也设立政治委员。设置政治委员，是由建军初期的党代表制度演变而来的。1927 年 8 月南昌起义的部队，在团以上单位设立党代表，同年 9 月秋收起义的部队，经过三湾改编，把党代表扩大设置到营、连。1928 年 7 月 9 日，中国共产党第六次代表大会决定实行政治委员制度。此后，团以上各级党代表改称政治委员，营党代表改称政治教导员，连党代表改称政治指导员。政治委员隶属于直属上级部队首长，在同级党委领导下进行工作。在政治工作上，服从上级政治委员、政治机关；在军事工作上，服从上级军事指挥员、政治委员和军事机关。中国人民解放军实行政治委员制度，对于保证中国共产党对中国人民解放军的绝对领导，加强部队政治工作，完成党和国家赋予军队的各项任务，起着重要作用。

【政治指导员】 中国人民解放军连队和相当于连的基层单位的政治工作干部。在政治机关、上级首长和本连党支部的领导下，进行党支部工作和政治工作，和连长同为连队首长，共同负责全连工作。政治指导员根据政治工作的基本任务和上级的命令、指示，结合连队的实际情况进行工作。政治指导员在建军初期称连队党代表，1927 年 9 月毛泽东率领秋收起义部队在“三湾改编”时设立。1929 年改称政治委员。1931 年改称政治指导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在连队设立政治指导员制度，对于加强军队基层党的建设，开展连队政治工作，巩固和提高部队战斗力，具有重要作用。

【革命军人委员会】 中国人民解放军连队建立的全体军人的群众组织。由全连军人大会选举产生，经中国共产党连队支部委员会审查批准。其任务是：在党支部领导下和连长、政治指导员指导下，开展政治民主、经济民主、军事民主，组织课外活动。革命军人委员会的前身是士兵委员会，1927 年 9 月秋收起义部队在三湾改编时创立，设于团以下各级。其职权是：代表士兵利益，参加部队管理，维护部队纪律，监督部队经济，做群众工作，还有批评和处分干部的权利。红军建立士兵委员会，对于荡涤旧军队残余，实行民主制度，起过积极作用。但由于它的职权过大，在部队中助长了极端民主化的倾向，后来取消了，只保留原设在士兵委员会内的俱乐部组织。解放战争时期，一些部队又成立士兵委员会或类似的组织。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肯定了这一做法，要求连队普遍建立这种组织，名称为革命军人委员会。1949 年 12 月，中共中央军委总政治部发布了《中国人民解放军革命军人委员会条例（草案）》。1961 年 11 月 17 日经修订正式颁布《中国人民解放军连队革命军人委员会工作条例》。以后虽几次修订，但对革命军人委员会的性质、职权和隶属关系，没有原则性的改变。

【中国人民解放军党委制】 中国共产党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党的各级委员会的制度。党的各级委员会是各该部队统一领导和团结的核心。党委统一的集体领导下的首长分工负责制，是实现党对军队领导的根本制度。党的各级委员会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凡部队中的重大问题，都由党的委员会民主讨论，作出决定，然后按照分工，属于军事工作方面的由军事指挥员负责组织实施，属于政治工作方面的由政治委员负责组织实施；在紧急情况下，首长可临机处置，事后向党委员会报告。实行党委统一的集体领导下的首长分工负责制，把中国人民解放军置于党的绝对领导之下，既保证了军队的高度集中统一，又充分发挥了军政首长的才智和积极性，对部队坚持党的建军原则，保持军队的无产阶级性质，以及完成各项任务等方面，都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中国人民解放军中的党委制，经历了建立、中断、恢复和发展的过程。1927 年南昌起义和秋收起义后，即在部队设立党的委员会。1931 年 11 月，在“左”倾错误的影响下，苏区党的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决议案，决定取消红军中的各级党委员会，党委制由此中断。1934 年，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为适应新的斗争形势的需要，先后在红六军团、红十军团设立军政委员会，以加强党的集体领导。1935 年 1 月，遵义会议结束“左”倾错误领导后，党中央采取成立革命军事委员会分会等多种形式，逐步恢复党的集体领导。1937 年 7 月以后，在军、师、旅、团及纵队、支队、军区、军分区先后成立了军政委员会，统一领导部队的军事和政治工作。1945 年，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根据《古田会议决议》的原则，组织军队中党的各级委员会。此后，各部队便陆续重建党的委员会，军政委员会随之撤销。1947 年，总政治部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党委员会条例草案》中，规定了党委员会的组织机构和职权，强调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各级党的委员会是各该部队领导和团结的核心。1954 年 4 月，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颁布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条例（草案）》明确规定，党委统一的集体领导下的首长分工负责制，是党对军队的领导制度。“文化大革命”中，党委制遭到严重破坏。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人民解放军贯彻“坚持党的领导，改善党的领导”的原则，健全了这一制度。

【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 中国共产党在中国人民解放军中的思想工作和组织工作。党在军队的政治工作，是人民解放军的生命线，是军队战斗力的重要源泉，是团结自己、战胜敌人的重要因素。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的任务，是根据中国共产党的纲领和路线，根据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总目标、总任务，以及由此规定的军队任务确定的。政治工作的基本方针和原则主要有：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保证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以思想政治教育为中心环节，实行官兵一致、军民一致和瓦解敌军，发扬政治、经济、军事民主，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政治工作在实践过程中形成了优良的工作作风，科学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其中最根本的是：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把理论和实践结合起来，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同部队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把高度的革命精神和严格的科学态度结合起来；坚持党的群众路线，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集中起来、坚持下去；坚持政治工作为党的总任务、总目标服务，为提高军队的战斗力服务，密切结合部队作战和各项任务、各项工作的实际来进行的指导方针；坚持发挥各级政治机关和政治工作人员的模范作用。政治工作的内容，总的可概括为思想工作和组织工作两大方面。按业务性质区分，主要包括：宣传教育工作，党和共青团的建

设，干部工作，保卫工作，文化工作，群众工作，敌军工作，兵役、预备役和民兵政治工作等。从工作对象、范围或部队担负的任务区分，有战时政治工作，军事训练、国防科研、施工、生产、执勤中的政治工作，后勤政治工作，院校教学中政治工作，等等。政治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是：组织部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的宪法、法律以及党和政府有关军事工作的决议、决定、指示；做好经常性思想工作；开展适合军队特点的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活动。管理军队中的党组织，指导各级党委员会和基层党支部的思想、作风和组织建设，维护党的纪律，不断提高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力。领导军队共产主义青年团组织。管理干部工作，执行党的干部政策，建设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干部队伍。进行军事训练、后勤、国防科研中的政治工作，保证军事训练方针、原则的贯彻执行和各项工作任务的完成，全面提高部队现代条件下的作战能力。进行科学文化教育，培养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军队、地方“两用”人才。教育全军人员认真执行各种条令、条例和规章制度，维护军队高度的集中统一和严格的纪律。发扬军队内部民主，增强内部团结。进行战时政治工作，保证部队坚决执行中央军委的战略方针、作战原则及上级的命令、指示，完成作战任务。做好保卫工作，保证部队的纯洁和巩固。发展军队的文学、艺术事业和体育事业，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组织部队参加社会主义建设，开展拥政爱民和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活动。进行对敌军政治、思想状况的调查研究，组织对敌军的瓦解工作。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兵役工作的方针、政策、法令，进行兵员征集、退役、预备役和民兵政治工作。此外，组织部队开展群众性立功创模和革命竞赛活动，表扬和奖励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褒扬革命烈士，抚恤牺牲、病故军人的家属等，也都是军队政治工作的重要内容。

【政治工作三大原则】 中国人民解放军实行的官兵一致、军民一致、瓦解敌军的原则。官兵一致的原则是，官兵政治平等、干部爱护士兵，士兵尊重干部，团结互助，实行有领导的民主，建立自觉的纪律。军民一致的原则是，贯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建立秋毫无犯的群众纪律，宣传、组织和武装群众，拥护政府，爱护人民，参加国家经济建设，支援社会公益事业。瓦解敌军的原则是，配合军事打击，开展政治攻势，实行宽待俘虏和争取敌军官兵的政策。政治工作三大原则，是在长期革命战争和人民军队建设的实践中形成和完善的。它的基本内容和要求，在井冈山斗争时期已经初步形成。1929年12月，《古田会议决议》进一步确立了人民军队新型的官兵关系、军民关系和正确的俘虏政策，废除旧军队的管理制度和带兵方法，奠定了三大原则的思想理论基础。1937年10月25日，毛泽东同英国记者贝特兰谈话时，把官兵一致、军民一致、瓦解敌军概括为政治工作的三个基本原则。

【三大民主】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部实行的民主制度，即政治民主、经济民主、军事民主。它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的一项重要原则。政治民主是：官兵政治上平等，只有职务和分工的不同，没有人格的贵贱，都是军队的主人，都要关心军队建设、关心国家大事。干部尊重战士的民主权利，发扬民主作风，自觉接受群众监督。战士积极参加连队管理，行使民主权利，从加强部队建设出发，开展批评，提出合理建议。经济民主是：官兵有权管理和监督经济生活。通过经济委员会协助连队首长管理伙食和农副业生产，监督经济开支，维护财经制度，防止贪污浪费、侵占士兵利益和违反政策等现象发生，使生活不断获得改善。军事民主是：在军事训练中，实行官兵互教的练兵方法，开展评教评学活动；在作战时，发动干部战士出主意、想办法，解决战术、技术难点，讨论如何执行作战命令、作战计划；战后开展战评活动。三大民主，是在革命战争的实践中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1927年，毛泽东领导的秋收起义部队，经过三湾改编，在团以下各级建立士兵委员会，代表士兵利益，参加部队管理，维护部队纪律，监督经济开支。1929年12月，《古田会议决议》提出，官兵之间只有职务的分别，没有阶级的分别，要坚决废除肉刑，禁止辱骂，让士兵有说话的权利。1944年，军队运用整风的方法，召开民主会议，检查官兵关系，纠正新军阀主义倾向，开展尊干爱兵运动，部队的民主生活有了进一步发展。1947年冬，军队在新式整军运动中，又普遍开展评党员、评干部的活动；在练兵时，实行官教兵、兵教官、兵教兵，评教评学；在作战时，发动群众讨论如何完成战斗任务。1948年1月30日，毛泽东总结了部队开展民主运动的经验，在为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起草的《军队内部的民主运动》的指示中，将军队内部的民主生活概括为政治、经济、军事三大民主。从此，军队内部的民主生活更加制度化。但是，自50年代后期以来，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中，军队内部的民主生活遭到了严重破坏。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军队继承和发扬了三大民主的优良传统，干部战士的民主意识不断增强，民主的内容不断扩大，并逐步向制度化、法律化方向发展。

【三大纪律八项注意】 中国人民解放军统一的革命纪律。三大纪律是：一切行动听指挥，不拿群众一针一线，一切缴获要归公。八项注意是：说话和气，买卖公平，借东西要还，损坏东西要赔，不打人骂人，不损坏庄稼，不调戏妇女，不虐待俘虏。这是1947年10月1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关于重新颁布三大纪律八项注意训令》的内容。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在革命战争实践中逐步形成的。1927年9月，毛泽东要求秋收起义部队的官兵对待人民群众要说话和气，买卖公平，不拉夫，不打人、不骂人。同年10月，在江西省遂川县荆竹山动员部队向井冈山进发时，规定了三项纪律：行动听指挥，不拿群众一个红薯，打土豪要归公。1928年1月，部队进驻遂川县城，分散到县城周围发动群众时，提出了六项注意：上门板，捆铺草，说话和气，买卖公平，借东西要还，损坏东西要赔。同年3月底，部队到达湖南省桂东县沙田村，4月初向全体官兵正式宣布三大纪律六项注意，将“不拿群众一个红薯”，改为“不拿工人农民一点东西”。1929年，部队进军赣南和闽西，在六项注意中又增加了“洗澡避女人”，“不搜俘虏腰包”，成为八项注意。后来，根据形势发展和部队实践经验，将“不拿工人农民一点东西”改为“不拿群众一针一线”；“打土豪要归公”改为“筹款要归公”，后来又改为“一切缴获要归公”；“上门板”、“捆铺草”改为“不打人骂人”、“不损坏庄稼”；“洗澡避女人”改为“不调戏妇女”；“不搜俘虏腰包”改为“不虐待俘虏”。为了统一全军的纪律，1947年10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颁发了由毛泽东起草的《关于重新颁布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的训令》，对其内容作了统一规定，并要求部队深入教育，严格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对于加强人民军队的建设，保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贯彻执行，团结自己，战胜敌人，起了重大作用。

【兵役制度】 国家关于公民参加武装组织或武装组织之外承担军事任务、接受军事训练的制度。主要包括公民在军队中服现役，在军队外服预备役，以及在校学生接受军事训练等规定。一般分“志愿兵役制”和“义务兵役制”两种。这两种兵役制度都可以是为剥削阶级的利益服务或是为人民的利益服务，这种本质的区别，是由掌握军队的政权性质（即军队的阶级性）所决定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

队，在历次革命战争时期，一直实行志愿兵役制。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工农群众加入红军“实行绝对的自愿制”。红军的兵员补充，一般采用由乡赤卫队、区赤卫大队、县赤卫总队、地方红军直至正规红军逐步升级的办法进行。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工农群众自觉自愿地参加人民军队和民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继续实行志愿兵役制。1955年7月30日，经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规定实行义务兵役制。1978年3月7日，经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颁布了《关于兵役制问题的决定》，改行义务兵和志愿兵相结合的兵役制度。1984年5月31日，经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颁布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规定实行义务兵役制为主体的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都有依照法律服兵役的义务；服现役满5年的义务兵，根据军队需要和本人自愿可改为志愿兵，继续服现役；退出现役的士兵和军官以及其他符合兵役条件的公民，在规定年龄内服预备役；民兵组织既是国家武装力量的组成部分，又是预备役人员的基本组织形式。

【军制】 军事制度，即组织、管理、发展和储备军事力量的制度。主要包括：国家的军事领导体制、武装力量体制、国防经济体制、武器装备发展的管理制度、兵役制度、动员制度和民防制度，军队的组织体制编制、训练体制、政治工作制度、人事制度、行政管理制度、后勤保障体制和称谓、标志的规定等。一般由国家（或政治集团）及其军队制定，以法律、法令、条令、条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颁行。中国共产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创建的军事制度主要包括：坚持党对军事工作和武装力量的绝对领导制度，在党中央设立中央军事委员会，在军队建立党的组织，设置政治首长和政治机关，在各革命根据地实行党的一元化领导；发展主力部队、地方部队和民兵“三结合”的人民武装力量体制；军队采取不同的编组形式，但遵循共同的建军宗旨、原则，执行统一的政治工作制度、民主制度和管理教育制度，并随着革命的胜利发展和武器装备的改善，逐步统一体制和编制；实行志愿兵役制；实行全党动员，全民动员，广泛发动和组织群众参军参战、支援前线、拥军优属等制度。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阶段发展的军事制度主要包括：建立和健全了国家的军事领导体制，规定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在军事方面的职能；形成了人民解放军、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和民兵相结合的人民武装力量体制；中国人民解放军发展了诸军兵种合成体制，建立了院校和科研体制，改进了后勤保障体制，统一了全军的组织编制，多次实行了精简整编，修订和颁行了各种条令、条例，实行了一系列管理、训练制度；颁行了义务兵役制为主体的义务兵和志愿兵相结合、民兵和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建立了武装力量动员、国民经济动员的制度；形成了国防工业系统，实行了战略储备制度等。

【国防现代化】 以现代最先进的科学技术武装国家的防御体系。中国的国防现代化包括武装力量、人民防空、国防科研、国防工业等的现代化。其核心是建设一支强大的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中国的国防现代化是中国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四个现代化的目标之一。主要内容有：继承和发展毛泽东军事思想，运用正确的战略方针和作战指导原则；实现武器装备的现代化；把教育训练提到战略地位，培养适应现代战争要求的军事人才；建立现代化的军事指挥系统和国防工程设施；后勤保障现代化；实行科学的编制体制和兵员动员制度；建立先进的和相应规模的国防科研和国防工业体系。

【军事辩证法】 辩证唯物主义的军事观，军事科学的理论基础和方法论。它反映和研究军事领域矛盾运动的最一般规律，为认识战争、实施战争提供哲学武器。1936年，毛泽东在红军大学以军事辩证法为题作了讲演，第一次提出了军事辩证法的概念。由于毛泽东的倡导，延安新哲学会开展了军事辩证法的研究，为建立军事辩证法的理论体系进行了初步尝试。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武装力量，创造了一系列体现军事辩证法的生动战例。建国以后，报刊上相继发表了一些关于军事辩证法的论文。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理论界特别是军事理论界，对军事辩证法开展了广泛的研究。综合已有的研究成果，军事辩证法的内容大体涉及以下几个方面：（一）关于如何认识战争的问题，其中包括战争的起源，战争的发生、发展、消亡的原因和条件，战争的性质，决定战争胜负的因素，战争与政治、经济、科学技术的关系，战争与和平，战争与革命，无产阶级对待战争的态度等一系列问题。（二）关于解决武装力量建设中各种矛盾关系的问题，主要包括军队、军队建设中的各种关系；战争准备的各方面的关系，比如：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战时与平时，军用与民用，常备军与后备力量等方面的矛盾问题。（三）关于战争规律和战争指导的问题，其中包括战争本身的发展规律，即敌我双方矛盾运动的规律，对这些规律的认识和掌握，以及如何运用这些规律指导战争，等等。这是军事辩证法内容的核心部分。

【人民战争】 被压迫阶级或被压迫民族为谋自身的解放，发动和依靠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的战争。在无产阶级登上政治舞台之前，由于阶级的和历史的局限性，人民群众进行的战争，往往不能取得彻底的胜利；或虽能取得胜利，但胜利果实最后又被统治阶级所篡夺，使人民群众成为它们改朝换代的工具。只有无产阶级掌握革命领导权之后，经过无产阶级政党的正确领导，才能充分动员与组织人民群众进行彻底的人民战争，为争取阶级解放或民族解放而英勇奋斗。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战争，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东方大国进行的走农村包围城市道路的彻底的人民战争。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人民战争的实际相结合，创立了具有中国特色的人民战争的理论。毛泽东关于人民战争的理论是毛泽东军事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主要内容是：（一）中国革命的中心任务和最高形式，是发动人民群众武装夺取政权。革命的主要形式是武装斗争，但又不能放弃或忽视非武装的斗争形式，以及各种斗争形式的紧密配合，从各方面孤立和打击敌人。（二）坚决依靠人民。实行正确的政策，形成最广泛的革命统一战线；动员人民参军参战，武装人民配合军队作战；组织人民努力发展生产支援前线。（三）建立一支以农民为主体的人民军队。（四）实行主力兵团、地方兵团与游击队、民兵相结合的武装力量体制。（五）在敌人统治力量薄弱而地形又有利的农村地区，建立巩固的革命根据地。（六）运用适应于中国革命战争特点的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实行正确的战争指导。毛泽东的人民战争理论在当代和未来的反侵略战争中具有长久的意义。

【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 人民军队在人民群众支持和配合下进行革命战争的指导艺术和作战方法。中国共产党实行的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是在战争实践中逐步形成、发展和不断完善的。1928年，毛泽东同朱德在井冈山实行“工农武装割据”逐步形成与当时客观条件相适应的游击战基本原则，并产生了分兵以发动群众，集中以应付敌人，固定区域割据，波浪式地推进，强敌跟追，盘旋式打圈子军事政策。后来又提出了积极防御和诱敌深入的方针。抗日战争时期，游击战被提高到战略地位，提出了基本的是游击战，但不放

松有利条件下的运动战的方针，创造了袭击战、伏击战、破袭战、围困战、地雷战、地道战、麻雀战等作战方法。解放战争时期，毛泽东提出了十大军事原则。抗美援朝作战时期，中国人民志愿军取得了合同作战的经验，特别是取得了依托以坑道为骨干的阵地，坚守防御作战和战役战术反击作战的经验。建国以后，中国人民解放军在历次边境自卫还击作战中，又创造许多新的作战指导艺术和作战方法。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革命战争中形成的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其主要内容是：（一）在“保存自己，消灭敌人”这一原则下，把战争目的与作战手段辩证地统一起来。把消灭敌人放在第一位，只有大量地消灭敌人，才能有效地保存自己。保存自己的目的在于消灭敌人，而消灭敌人又是保存自己的最有效手段。（二）坚持积极防御，反对消极防御。（三）力求实现歼灭战。（四）采取恰当的作战形式。从战争全过程看，运动战是大量歼灭敌人，解决战争命运的主要作战形式，游击战是从战略战役和战斗上配合正规战的不可缺少的作战形式。运动战、阵地战、游击战紧密结合，互相协同，就能最有效地发挥人民战争的强大威力。

【战争的制胜因素】 在战争中制服敌人，取得最后胜利的条件。任何战争，特别是现代战争，要赢得胜利，取决于很多因素，其中最重要的是政治、经济和军事等因素。战争是力量的竞赛，是政治、经济、军事诸因素总体力量的竞赛。但这些力量的强弱优劣在战争过程中变化其原来的形态，主要地取决于直接投入战争的人的数量、素质和武器装备以及两者的有机结合。这里，决定的因素是在一定的物质基础上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只有通过人的主观努力，才能在战争中最大限度地发挥武器装备的作用，把胜利的可能变成胜利的现实。毛泽东科学地阐明：武器是战争的重要因素，但不是决定的因素，决定的因素是人而不是物。就是说人和武器这两个因素中，人是第一位的，主要的，起支配作用的因素。力量的对比不但是军力和经济力的对比，而且是人力和人心的对比。军力和经济力是要人去掌握的。当然，强调人的决定作用，并不是否定物的作用，也不是片面强调人的精神作用，而是强调要全面发展人的各种作用，认识战争规律，制定符合战争情况的战略战术，不断研制和熟练使用各种武器装备，并努力提高人自身的各种能力，从而达到克敌制胜。

【战争动员】 简称动员。国家采取紧急措施，由平时状态转入战时状态，统一调动人力、物力、财力为战争服务。通常包括武装力量动员、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动员和政治动员。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人民革命战争中，创造了一套具有中国特色的全党动员、全民动员的方法，依靠革命政权，在各革命根据地成功地动员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进行革命战争，保障了战争的胜利。主要做法是：进行政治动员，提高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武装人民群众，参加和支援革命战争；采取层层升级的办法，补充和扩大人民军队；自力更生，发展经济，保障军需民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3 年，为支援朝鲜人民抗美战争，进行了局部动员。在中国共产党和中央人民政府的号召下，广大青年踊跃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军民并肩作战；成千上万的农民、铁路员工、汽车司机和医务人员，到前线担负战地勤务。同时，国家各经济部门有计划地动员了大量物力、财力，有力地支援了中国人民志愿军作战。

【战略转变】 在战争发展的不同阶段，根据形势任务、敌我力量对比等方面的变化情况，对军事战略实施转折性的改变。通常是指具体战略方针和主要作战形式的改变。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武装力量，在长期的革命战争中，曾经历过多次重大的军事战略转变。例如，从土地革命战争前期的游击战向后期的正规战争的转变；从国内正规战争向抗日游击战争的转变；从抗日游击战争向解放战争大规模运动战的转变。中国人民志愿军在抗美援朝战争中，也经历了从前期以运动战为主，到后来以阵地战为主的战略转变。所有这些转变，都适应了新阶段战略任务的要求，符合于变化了的战争客观实际，因而有效地保证了各次战争的胜利。

【战争】 人类社会集团之间为了一定的政治、经济目的而进行的武装斗争。它是一种特殊的社会历史现象，是用以解决民族与民族、国家与国家、阶级与阶级、政治集团与政治集团之间矛盾的最高的斗争形式。马克思主义认为，战争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是永恒的；战争只是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当生产资料私有制产生、阶级出现和国家形成以后，才出现压迫和反压迫、侵略和反侵略的战争。历史上出现过各种类型的战争：按历史时期分，有古代战争，近代战争，现代战争；按社会形态分，有原始社会末期的战争，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的战争等；按兵器分，有使用冷兵器的战争和使用热兵器的战争；按战争规模分，有局部战争和世界战争等；按战争的性质分，在阶级社会里只有正义战争和非正义战争两大类。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先后进行了二十多年的革命战争，赢得了战争的最后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后，中国人民又进行了抗美援朝和边境自卫还击作战，保卫了社会主义建设，对维护世界和平作出了贡献。1978 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共产党对国际战争与和平的形势作出了科学的判断，认为战争的危险虽然依然存在，但是和平力量的增长超过了战争力量的增长，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世界大战打不起来的可能性是存在的。我国人民必须抓紧有利的国际环境，加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军队建设指导思想要实行战略性转变，即由立足于早打、大打、打核战争的临战准备转到和平时期建设的轨道。

【战役】 军队为达到战争的局部目的或带全局性的目的，根据战略赋予的任务，在战争的一个区域或方向，于一定时间内，按照一个总的作战企图和计划，进行的一系列战斗的总和。战役是介于战争与战斗之间的作战行动。它服从、服务于战略方针。中国人民革命战争的战役，从本世纪 20 年代起，到 50 年代初，经历了一个由小到大，由游击战战役到正规战战役的发展过程。中国工农红军初创时期，作战形式是游击战。红军的一次反围攻作战或开辟新区的进攻作战，都是根据总的作战意图和计划，在统一指挥下，为实现统一的作战目的而进行若干个大小战斗，但战役规模比较小。随着战争的发展和根据地与红军力量的壮大，战役的内容、规模和形式也逐步发展。从 1930 年冬中央苏区的第一次反“围剿”起，红军的战役由游击战转变为带游击性的运动战，战役规模也较前扩大。抗日战争时期，八路军、新四军在作战中执行了“基本的是游击战，但不放松有利条件下的运动战”的战略方针，深入敌后，放手发动群众，广泛开展独立自主的游击战争，同时，也进行过若干规模不等的运动战役，以及以夺取据点和小城镇为主的阵地进攻战役。战役具有比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更为突出的人民战争的特点。解放战争时期，中国人民解放军进行的战役样式越来越多，规模越来越大，既有运动战战役，也有阵地战战役，还有两者相结合的战役；既有兵团（集团军）规模的战役，又有野战军（方面军）规模的战役，还有几个野战军共同进行的战略会战战役；有在老解放区有利作战环境中进行的战役，更多的是在敌占区和新解放区的特殊作战环境中进行的战役。在抗美援朝战争中，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于连续进行了五次运动战战役后，又进行了阵地防御战役和阵地进攻战役。中国人民解放军在历次革命战争中共进行了

数百次战役。这些战役虽因战争的历史条件和战略方针的不同而各有其特点，但有一点则是相同的，即都是在敌我装备优劣悬殊条件下进行的人民战争战役。由于主要战争形式是游击战和运动战，所以大量战役是游击战役和运动战役。战役的主要类型是，战略内线持久防御中的外线速决进攻战。战役的主要目标是歼灭敌人的有生力量，不是保守或夺取城市和地方。战役的基本要求是，每战力求全部迅速地歼灭选定之敌。战役的基本作战方法是，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并以袭击战和夜战、近战，战胜技术装备优势之敌。

【战斗】 敌对双方兵团、部队、分队（单机、单舰）进行的有组织的武装冲突。是夺取战争胜利的主要手段。战斗的基本类型是进攻和防御。根据战斗展开的时间、地形、气候条件以及参加战斗的军种、兵种的不同，有地面战斗、海上战斗和空中战斗，有一般地形、气象条件下的战斗和特殊地形、气象条件下的战斗，有昼间战斗和夜间战斗，有单一兵种战斗和诸军种、兵种的合同战斗。战斗的目的是歼灭或击溃敌人，攻占或扼守地区和目标。战斗从属于战役，但战斗又有独立性，依据情况和需要，可独立进行。战斗的理论和实践属于战术范畴。

【全面战争】 进行全面动员，运用军事、政治、经济、文化、外交的整体力量所进行的战争。在国外，对全面战争有不同的解释。1929年，德国K·希尔提出了“总体战”的概念，就有全面战争的意思。1935年，E·鲁登道夫（1865—1937）阐述了“总体战”的思想，其实质是，综合国家的一切力量进行战争，战争中不仅要消灭敌方的军队，而且要摧毁敌国的经济，屠杀敌国的人民。美国军方认为，“全面战争”是大国之间投入全部资源并危及一个主要交战国生存的武装冲突。通常理解为是指美国和苏联之间关系国家生死存亡的战争，并将导致新的世界大战。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所进行的全面战争，集中体现了毛泽东放手发动群众，进行人民战争的思想。抗日战争时期，毛泽东指出，要坚持全民族的全面抗战，反对单纯政府的片面抗战。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抗日根据地，把党的组织、人民政府、人民军队和各种抗日民众团体的力量组织起来，使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条战线密切配合，形成协调一致的对敌斗争。这是真正的人民的全面战争。

【积极防御】 为了反攻或进攻，采取积极的攻势行动，挫败进攻之敌的防御，亦称攻势防御，决战防御。毛泽东在长期领导中国革命战争中，紧密结合实际，吸取古今中外有益的经验，创造性地发展了积极防御战略理论。他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论述了这个问题。其基本精神是：把防御和进攻辩证地统一起来，防御中必须有进攻，攻防结合，交替运用；把战略上的防御与战役战斗上的进攻、战略上的持久与战役战斗上的速决、战略上的内线作战与战役战斗上的外线作战巧妙地结合起来，逐步削弱敌人，转化敌优我劣的形势，夺取战争主动权，适时把战略防御导向战略反攻和进攻，彻底歼灭敌人。在《论持久战》中，毛泽东又明确提出“防御中的进攻”的思想。随着战争的发展变化，对积极防御战略的具体内容不断加以调整。根据战争不同时期的情况和特点，规定不同内容的具体的战略方针。

【消极防御】 专门防守、单纯阻挡敌人进攻的防御。亦称专守防御、单纯防御。它不是为了转入反攻或进攻而防御，在作战行动上也不采取积极的攻势行动，因而陷入被动挨打的地位，其结果根本达不到防御的目的。毛泽东在总结中国革命战争经验时明确指出：承认积极防御，反对消极防御，这是防御作战的基本原则。他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认为“消极防御实际上是假防御”。“只有最愚蠢的人，或者最狂妄的人，才捧了消极防御当法宝”。

【歼灭战】 全部或大部杀伤、生俘敌人，彻底剥夺敌人战斗力的作战。歼灭战是毛泽东人民战争思想中战略战术原则的核心，是贯彻积极防御战略方针的主要手段，是中国人民解放军迭挫强敌的最基本的作战原则。在中国革命战争中，毛泽东创造性地把歼灭战作为战场作战的基本方针和战略上以劣胜优的主要手段，提出了一系列打歼灭战的指导原则和方法。如：在作战指导思想上，以歼灭敌人有生力量为主要目标，不以保守或夺取地方为主要目标；在作战形式上，以运动战为主，在运动中歼灭敌人，并以游击战、阵地战密切配合运用；在作战对象的选择上，先打分散孤立之敌，后打集中强大之敌；在作战方法上，每战集中绝对优势兵力，采取包围迂回战术，在运动中各个歼灭敌人，等等。认真贯彻歼灭战的思想，可以争取战争和战场作战的主动权；打击敌人士气，鼓舞我方人心；解决我军武器装备和人员的补充。

【消耗战】 逐渐消耗敌人战斗力的作战。是相对于歼灭战而言的。目的是不断削弱敌人力量，以便最后战胜敌人。有战略消耗战和战役战斗消耗战。战役战斗上的歼灭战是达成战略消耗战的主要手段。因为没有战役战斗的歼灭战，就不能有效地迅速地减杀敌人战略上的优势和主动，也不能有效地迅速地改变自己战略上的劣势和被动。战役战斗的消耗战是达成战略消耗目的的辅助手段。如，担任阻援任务的坚守防御战和执行破袭任务的敌后游击战，都是直接辅助歼灭战、服务于歼灭战的。毛泽东在《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一文中指出：“力求避免打那种得不偿失的、或得失相当的消耗战。”对人民军队来说，作战的基本方针是歼灭战，但消耗战也是不能忽视的。也就是说，要尽可能打歼灭战，而在不利于打歼灭战的场合实行消耗战，用以补充歼灭战或为歼灭战创造条件。

【运动战】 正规兵团在长的战线和大的战区上进行战役和战斗的外线速决进攻战的作战形式。这种作战，也包括起辅助作用的运动防御和阵地攻防。其特点是：正规兵团，战役和战斗的优势兵力，进攻性和流动性。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军队所进行的运动战，是随着革命战争形势的变化而变化的。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工农红军基于自己兵力弱小和没有固定的作战线，进行了带游击性的运动战，达到了保存自己消灭敌人的目的。抗日战争时期，八路军、新四军贯彻“基本的是游击战，但不放松有利条件下的运动战”的方针，对实现战略上的持久战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解放战争中，中国人民解放军按照以歼灭敌人有生力量为主要目标，不以保守或夺取地方为主要目标的战略方针，进行了更大规模的运动战，大量歼灭了敌人。

【阵地战】 军队在相对固定的战线上，进行阵地攻防的作战形式。包括坚固阵地攻防作战，野战阵地攻防作战，城市和海岸、海岛的攻防作战等。其特点是：战线相对固定，准备充分，各种保障比较严密。中国人民解放军所进行的阵地战，多有为运动战创造条件的特点，如在全国解放战争转入战略进攻后，1948年6月中旬开封攻坚战，就是为了在运动中歼灭敌人而进行的。辽沈战役中的塔山阻击战，既直接保障锦州攻坚战，又辅助运动战。中国人民志愿军在抗美援朝战争后期以阵地防御战为主，结合不同规模的阵地进攻战，完成了战略防御任务。

【游击战】 分散流动的作战。它以袭击为主要手段，具有高度的主动性、灵活性、进攻性、速决性和流动性。革命的游击战能够广泛动员群众投入战争，在革命战争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它的战略任务是：辅助正规战和自身发展成为正规战，最后夺取战争的胜利。中国人民对游击战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早在井冈山斗争时期，红军就根据敌强己弱的特点，依托根据地坚持游击战，保存和发展了自己。抗日战争时期，八路军、新四军深入敌

后，大规模地、长时期地开展游击战，抗击了60%以上的侵华日军和95%以上的伪军。解放战争时期，游击战有力地配合了正规战。在长期的革命战争中，中国人民创造了许多适合本国情况的游击战法，如破袭战、地雷战、麻雀战、袭击战、伏击战、地道战、围困战，等等。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创立的游击战理论和原则，其主要内容有：当弱小的革命力量对抗外来侵略和国内反动政权压迫时，依靠群众开展游击战是最好的斗争形式；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是游击战的基本原则；袭击是游击战的基本作战形式；在一定条件下，游击战可以作为某个战略阶段的主要作战形式；根据地是游击战的后方基地；游击战的指挥原则是战略的集中指挥和战役战斗的分散指挥相结合。这些理论和原则，在当代和未来的反侵略战争中，具有长远的指导意义。

【持久战】 持续时间较长的作战。是相对于速决战而言的。持久战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在反对国内外敌人的斗争中的一个重要的战略指导方针。因为反动势力雄厚，革命势力是逐渐地生长的，这就规定了战争的持久性。毛泽东根据战争的实际情况提出，一方面，在战略上采取内线的持久的防御战，另一方面，在战役、战斗上则进行外线的速决的进攻战，选择有利战机，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以此消耗和歼灭敌军的有生力量，发展壮大自己的力量，逐渐转化战场上的力量对比和战争的攻防形势，最后夺得战争的胜利。其主要内容包括：做好防御的准备；组织好战略退却；不计较一城一地的得失，有计划地诱敌深入；集中兵力，有重点地打击进攻之敌；运动战、阵地战有机结合，等等。

【速决战】 在较短时间内决定胜负的作战。是相对于持久战而言的。实行速决战的主要条件是："准备充足，不失时机，集中优势兵力，包围迂回战术，良好阵地，打运动中之敌，或打驻止而阵地尚不巩固之敌。不解决这些条件，而求战役或战斗的速决，是不可能的。"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革命战争中，是把战役、战斗的速决战和战略的持久战作为两个同时并重的原则。两者是相辅相成的。因为敌人的强大，革命力量的弱小，只有在战役、战斗上实行速决战，不断地消灭敌人，才能有效地打破敌人的围攻，保存和发展革命力量，以支持长期的革命战争。因此，战役、战斗的速决战，是实现战略的持久战的必要条件。其主要内容包括：切实掌握敌情，选择好打之敌；选择良好的阵地，进行充分准备；抓住有利战机，出敌不意地发起进攻；集中优势兵力，采取包围迂回战术，力求全歼；灵活机动，实施正确的指挥等。

党 的 建 设

【党的学说】 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政党建设的理论。它是研究党的自身建设发展规律的科学，是研究无产阶级政党产生、发展及其在无产阶级事业中的领导作用的科学，是科学社会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内容主要包括：党的性质、党的指导思想、党的纲领和路线、党的领导、党的组织原则和党的纪律、党员和党的干部、党风、党的团结和党内斗争、国际主义与爱国主义的结合，它们完整地构成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建设无产阶级政党的思想体系。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是无产阶级革命政党建设经验的理论概括和科学总结，是伴随着无产阶级政党的产生、发展而不断丰富和完善起来的。马克思、恩格斯在创立和领导无产阶级政党的斗争实践中，指明了建立无产阶级政党的必然性和重要性，阐明了无产阶级政党的性质、理论、纲领、策略原则和组织原则的基本思想，奠定了无产阶级政党建设的理论基础。列宁不断地总结工人阶级及其政党的斗争经验，形成了一个完整的新型无产阶级政党的建党学说。毛泽东建党思想是中国共产党建设的正确理论原则和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是党的集体智慧的结晶，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毛泽东建党学说。建国以后，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在总结历史经验教训和新时期党的建设实践的基础上，提出和总结了一系列党的建设的重大理论和新鲜经验，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毛泽东建党学说，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执政党建设的理论，开创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的新篇章。

【党的性质】 政党的本质特性。通常所说的某个政党的性质，是指这个党代表哪个阶级的利益，具有哪个阶级的特性。政党是阶级斗争的产物和工具，判断一个政党的性质，主要看它代表哪个阶级的利益，为哪个阶级服务。中国共产党十二大党章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的性质是中国工人阶级政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是中国各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的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这就是说，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加入党，共产党员必须是中国工人阶级的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作为指导思想和行动指南，只有这样才能实现党的先锋队的领导作用；中国共产党不是代表一个阶级一个民族的利益，而是代表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这是因为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社会主义事业必须由中国共产党作为领导核心，这是因为社会主义事业不可能自发地进行，必须在共产党领导之下，按照社会主义发展规律，制定出正确的政治路线，把各方面的力量，各种组织统一到社会主义这个共同目标上来；实现共产主义要经过长期努力，不能采取任何超越社会发展阶段的政策，应把共产主义目标和现在从事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紧密联系起来，贡献自己的一切。

【党的宗旨】 党的工作目的和根本意图。中国共产党的宗旨就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党的宗旨是由党的性质决定的。党除了工人阶级和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它的本质决定它的阶级利益与最广大人民的利益是一致的。这就决定了党的根本立场和唯一宗旨就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贯彻党的宗旨，必须制定和执行合乎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最大利益、为最广大人民群众所拥护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在自己的纲领和实践中反映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意志；必须做好党的组织工作和宣传教育工作，在工作中实行群众路线，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把党的正确主张变为群众的自觉行动，党员和党的干部要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必须坚持反对官僚主义和尾巴主义，反对特权思想和以权谋私行为，反对和抵制资产阶级腐朽思想和封建主义残余，克服一切脱离群众的思想和行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也是共产主义道德的核心。因为为大多数人服务还是为少数人服务，是共产主义道德同一切旧道德的根本区别。中国共产党从它诞生之日起就是中国各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就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当作自己的唯一宗旨。正是党的实际行动表明了大公无私的品德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高尚精神，因而得到了人民的爱戴和拥护。中国共产党只有永远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始终保持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党的指导思想】 支配和决定党的全部实践活动的思想观点和理论。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作为自己的指导思想。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是无产阶级的严整的科学理论体系。它正确地反映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体现了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的利益、愿望和要求，是无产阶级政党指导自己全部行动的理论基础。中国共产党一开始就是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理论和革命风格建立起来的。在长期的革命实践中，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创立了毛泽东思想。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首次以党章的形式肯定毛泽东思想，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与中国革命的实践之统一的思想——毛泽东思想，作为自己一切工作的指针，反对任何教条主义的或经验主义的偏向，并用以指导自己的一切行动，引导党的事业不断胜利发展。党的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总结了改革开放近二十年特别是党的十四大以来的实践经验，指出邓小平理论是马列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第二次飞跃，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阶段，是指导中国人民在改革开放中胜利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正确理论。在当代中国，只有把马克思主义同当代中国实践和时代特征结合起来的邓小平理论，而没有别的理论能够解决社会主义的前途和命运问题。十五大通过的党章，把邓小平理论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一起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是行动的指南而不是僵死的教条。坚持党的指导思想要完整、准确地理解和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反对否认、贬低和教条主义两种倾向。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要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研究和解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中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总结新的经验和理论，进一步丰富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

【党性】 政党阶级性的最高最集中的表现。政党是阶级的政治代表。不同政党代表着不同阶级的利益、意志和要求，因而不同阶级的政党，有着不同的党性。无产阶级政党的党性，是工人阶级先进性的最高和最集中的表现，是共产党员的共性。党性包含丰富的内容，主要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作为行动指

南；坚持最高纲领为共产主义奋斗到底；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严格的组织纪律性；密切联系群众、坚持群众路线；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坚持又红又专等。党性有很强的实践性，口是心非，言行不一，理论与实际脱节就是没有党性。党性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有不同的特点和要求。衡量一个共产党员有无党性，在革命战争年代，主要看他能否在对敌斗争中"冲锋在前、退却在后"；在社会主义改造时期，主要看他能不能坚决带领群众走社会主义道路，"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在四化建设时期，主要看他能否从实现国家富强和人民富裕出发，坚定不移地把改革推向前进，为发展生产力作出贡献。对于每一个共产党员来说，党性是衡量其阶级觉悟的高低和立场是否坚定的准绳。共产党员的党性是无产阶级的阶级性与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革命性和实践性的统一。

【党性修养】 共产党员在党性方面的自我锻炼和表现所达到的水平。共产党员的党性不是先天具备的，是靠长期的修养磨炼获得的。每一个共产党员，都必须按照党的要求，把加强党性修养作为毕生任务，使自己的政治观念、思想意识、言论行动始终符合党员标准。共产党员应在以下几方面加强党性修养，即：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修养，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加强共产主义道德品质修养，具备高尚的无产阶级道德情操；加强无产阶级思想意识修养，清除剥削阶级腐朽思想的影响；加强党的优良传统、作风修养，抵制和反对各种不正之风；加强组织纪律性修养，防止和纠正干扰改革和四化建设的无组织无纪律行为；加强科学文化修养，努力又红又专，为四化建设多作贡献。我党曾于1947年7月1日专门作出了《关于增强党性的决定》。进行党性修养和锻炼的途径主要是：努力学习，提高觉悟；勇于实践，不尚空谈；依靠组织，接受监督；慎独自戒，自觉磨炼；持之以恒，不断前进。

【党纲】 党的纲领。是党为了本阶级的利益所制定的政治目标和实现这些目标的行动路线。它体现一个政党的最基本的主张。它的内容一般包括党的性质、地位、作用、党的指导思想以及党的总任务。中国共产党从党的七大以后通过的党章，均在总纲部分集中阐述了党的纲领，所以也称党章的总纲为党纲。党纲一般分为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最高纲领即是党的最终目标，中国共产党的最高纲领是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最低纲领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有所不同，中国共产党在民主革命时期的最低纲领是建立新民主主义制度，社会主义时期的最低纲领是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为实现党的最高纲领铺平道路。

【党章】 党的章程。党的建设的根本法规，党的组织和党员必须严格遵守的行动准则。党章一般都由党的最高一级代表大会制定和通过，具有高度的权威性和严肃性，是制订党的其他具体条例、准则的依据和基础。世界上第一个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党章是1847年由马克思、恩格斯起草的、共产主义者同盟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中国共产党从成立到十三大，先后通过了十一个纲领和十一个党章。1921年党的一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纲领》是我党历史上的第一个党章。以后，历次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都根据形势需要、任务变化和党的建设的需要，对党章进行修改和补充。中国共产党党章的内容一般包括：总纲、党的组织制度、党的组织机构、党员、党的干部、党的纪律及检查机关、党和其他团体的关系等等。党的十二大通过并经十三大修改的新党章，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建党原则，清除了十一大党章中"左"的错误，继承和发展了七大、八大党章的优点，总结了党的历史经验，反映了党的现实生活的要求。它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特点和需要，针对党的现状，对党员、党的干部分别提出了比过去历次党章更严格的要求；增订了内容比较充实的"总纲"；对党的组织制度、党的纪律等作了一些新的规定。党章集中地表达了全党的意志和智慧，是中国共产党建党以来最好的一个党章。党的十四大通过关于《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修改后的《中国共产党章程》写入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明确规定："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阐明了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基本问题，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是引导我国社会主义事业不断前进的指针。"党的十五大讨论通过了关于《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这次修改，集中在一个重大问题上，即在党章中明确规定，把邓小平理论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

【党员】 政党的组成成员。中国共产党党员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具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党的历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均有"党员"一章，而且自七大党章起，即明确规定了党员义务和党员权利。不同的历史时期对党员的要求有所不同，十二大党章对党员提出了比过去更高的要求和更严格的标准。关于入党资格规定"年满十八岁的中国工人、农民、军人、知识分子和其他革命分子，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关于党员条件规定了原则要求，"中国共产党党员是中国工人阶级的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中国共产党党员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惜牺牲个人的一切，为实现共产主义奋斗终生。中国共产党党员永远是劳动人民的普通一员，除了制度和政策规定范围内的个人利益和工作职权以外，所有共产党员都不得谋求任何私利和特权。"此外还规定了党员八项义务和八项权利。党组织发展党员，必须坚持个别吸收的原则。党员分正式党员和预备党员。申请入党的同志经过党组织的培养教育，具备党员条件后，要经过党支部大会讨论通过和上级党组织批准，才能被吸收为预备党员。党员自入党之日起一年时间为预备期。预备党员的义务同正式党员一样。预备党员的权利除没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外，也同正式党员一样。预备期满经组织批准转正后即为正式党员。党员的党龄自转为正式党员之日算起。每个党员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个支部、小组或其他特定组织，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党内外群众的监督，并按期交纳党费。

【党风】 党的作风。它是党的整体，包括党的各级组织和党员个人在政治、思想、组织、工作、生活等方面体现党性原则的一贯态度和行为，是党的性质、宗旨和世界观在党的活动中的表现。在党内生活和党的建设上最早使用"作风"一词的是恩格斯，1879年，恩格斯在致约翰·菲力蒲·贝克的信中指出，他和马克思极端蔑视企图把"阿谀奉承作风运用到党里来"的社会改良主义者。1895年恩格斯批评巴枯宁派一味追求"华而不实的作风"。列宁、斯大林都使用过"作风"一词，1942年，毛泽东在《整顿党的作风》一文中，第一次明确使用了"党风"这个概念，指出："反对宗派主义以整顿党风"，"学风和文风也都是党的作风，都是党风"。党风的实质是党与群众的关系问题，即党能否坚持工人阶级先锋队的性质，能否保持和广大群众的密切联系的问题。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在长期革命斗争中，不断总结党风建设的经验，把关于党风的理论系统化，形成了一整套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主要是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作风，和人民群众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作风以及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作风。这是对马列主义关于党风理论的重大发展。党风的好坏决定人心的向背，而人心的向背，又决定党的命运。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提出了"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的科学论断，提高了全

党同志在新形势下加强党风建设的自觉性。

【党的任务】 党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工作和责任。中国共产党在民主革命时期的任务是带领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为实现中国的新民主主义制度而奋斗。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党的任务是：根据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与中国人民的愿望，经过必要步骤，为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制度而奋斗。中国共产党在现阶段的总任务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根据党的总任务，中国共产党工作的重点是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发展和壮大爱国统一战线，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在国际事务中，同全世界人民一起反对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殖民主义，维护世界和平，促进世界进步。发展我国同世界各国的关系，发展我党同各国共产党和其他工人阶级政党的关系。

【党的领导】 包括党的领导地位、领导作用和领导方式。中国共产党在中国革命和建设中的领导地位和作用，是中国共产党人在长期斗争中形成和确立的，是中国人民在实践中选择的结果。坚持党的领导是马克思主义的一条基本原则，也是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胜利的根本保证。十二大党章规定："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思想和组织的领导。党必须制定和执行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做好党的组织工作和宣传教育工作，发挥全体党员在一切工作和社会生活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党必须保证国家的立法、司法、行政机关、经济、文化组织和人民团体积极主动地、独立负责地、协调一致地工作。党必须加强对工会、共产主义青年团、妇女联合会等群众组织的领导，充分发挥它们的作用。"党对国家事务实行政治领导的主要方式是：使党的主张经过法定程序变成国家意志，通过党组织的活动和党员的模范作用带动广大人民群众，实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的各级组织履行党的领导职能的主要职责分别是：党中央制定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对国内外重大问题作出决策，向国家政权机关推荐重要干部，对全国各方面工作实行政治领导。省、市、县地方党组织的职责有五项：贯彻中央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保证国务院和上级政府指示在本地区的实施；对地方性的重大问题提出决策；向地方政权机关推荐重要干部；协调本地区各种组织的活动。坚持党的领导应当遵循的原则是：要靠党的思想、政治路线的正确，要靠坚强有力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宣传教育工作；要靠严密而审慎的组织工作，要靠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靠党与非党群众和各种社会团体建立起巩固的联盟。坚持党的领导还必须改善党的领导，进行党的自身建设和改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深刻总结了党领导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经验教训。强调党的领导离不开人民，人民也离不开党。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就是要善于组织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

【党的一元化领导】 中国共产党曾经实行的一种领导体制，其基本原则是：党领导一切。这种领导体制形成于革命战争年代。那时，在无全国性政权并且地方政权机构尚不健全的情况下，党中央只有依靠自己的组织系统，通过各行各业、各根据地的党组织来实现党的统一领导和指挥。1942 年，中央政治局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统一抗日根据地党的领导及调整各组织间关系的决定》规定了党的一元化领导体制，"根据地领导的统一与一元化，应当表现在每个根据地的一个统一的领导一切的党的委员会，因此，确定中央代表机关及各级党委为各地区的最高领导机关，统一各地区的党政军民工作的领导"，"党的领导一元化，一方面表现在同级党政军民各组织的相互关系上，又一方面则表现在上下级关系上"。这种领导体制适应了战争年代要求指挥系统必须统一、集中、灵活、高效的特点。但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由于党的中心任务的转变，沿袭党的一元化领导就易导致权力过分集中，不利于充分调动政府、经济组织、群众组织独立负责工作的积极性，不能适应新的形势和任务的要求。1978 年 12 月邓小平在中央工作会议上指出"实行一元化领导，变成了党政不分，以党代政"。提出要改变这种领导制度。正确实行党政职能分开的原则，是我国政治体制改革中的一项重要任务。

【党的组织】 全体党员按照党的宗旨和组织原则建立起来的组织系统。它包括：党的中央组织、党的地方组织和党的基层组织。中国共产党在不同历史时期的组织形式不尽相同。党的中央组织在四大前，领导机构是中央执行委员会和中央局，五大开始改为"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六届五中全会起还设立了由中央委员会选举产生的中央书记处和行使监察任务的中央党务委员会。党的地方组织在一大到四大前是地方执行委员会和区执行委员会，五大后开始设立省委、市及县委、区委。十二大党章规定党的中央组织包括：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它产生的中央委员会、中央顾问委员会、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由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的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由中央委员会决定的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党的最高领导机关是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它产生的中央委员会。党的中央委员会每届任期五年，中央顾问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任期相同。党的地方组织包括：党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区的市、自治州和党的县（旗）、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和市辖区的代表大会和委员会，以及地方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顾问委员会。设区的市和自治州以上的地方党的委员会每届任期五年，其余的地方党的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十五大党章规定，党的县（旗）、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和市辖区的委员会，每届任期五年。顾问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任期和同级党的委员会相同。党的基层组织包括：在工厂、商店、学校、机关、街道、合作社、农场、乡、镇、村、人民解放军连队和其他基层单位的党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党的基层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或四年，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两年或三年。

【党的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党的领导机关和权力机构。包括：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党的地方各级代表大会、党的基层代表大会。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是党的最高领导机关。十二大通过的党章规定，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每五年举行一次，由中央委员会召集。中央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或者有 1/3 以上的省一级组织提出要求，全国代表大会可以提前举行；如无非常情况，不得延期举行。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和选举办法，由中央委员会决定。党的全国代表大会的职权是：（一）听取和审查中央委员会的报告；（二）听取和审查中央顾问委员会、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的报告；（三）讨论并决定党的重大问题；（四）修改党的章程；（五）选举中央委员会；（六）选举中央顾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党的地方各级代表大会是党的地方各级组织的领导机关。十五大党章规定，党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区的市和自治州的代表大会，每五年举行一次。党的县（旗）、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和市辖区的代表大会，每五年举行一次。均由同级党的委员会召集。在特殊情况下，经上一级委员会批准，可以提前或延期举行。党的地方各级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和选举办法，由同级党的委员会决定，

并报上一级党的委员会批准。党的地方各级代表大会的职权是：（一）听取和审查同级委员会的报告；（二）听取和审查同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的报告；（三）讨论本地区范围内的重大问题并作出决议；（四）选举同级党的委员会，选举同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出席上级党的代表大会的代表。党的基层代表大会是党的基层组织的最高权力机构。党章规定，设立委员会的基层组织的党员大会或代表大会，一般每年召开一次。它的职权是：传达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的有关指示，根据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决定每个时期的主要工作任务，听取和审查同级党的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听取和审查同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选举同级新的委员会和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讨论审查和决定其他需要党的基层代表大会决定的问题。

【党的代表会议】 中国共产党县级以上党委在两次代表大会之间根据工作需要召开的党员代表会议。中共党章规定“党的县级和县级以上委员会在必要时可以召集代表会议，讨论和决定需要及时解决的重大问题。代表会议代表的名额和产生办法，由召集代表会议的委员会决定”，“党的全国代表会议的职权是：讨论和决定重大问题；调整和增选中央委员会、中央顾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的部分成员。调整和增选中央委员及候补中央委员的数额，不得超过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选出的中央委员及候补中央委员各自总数的1/5。”中国共产党历史上召开过的党的全国代表会议有：1937年5月2日至14日在延安分别召开的苏区代表会议和白区代表会议，1955年3月21日至31日在北京召开的全国代表会议和1985年9月18日至23日在北京召开的全国代表会议。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是在全国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中国共产党的最高领导机关。党的中央委员会由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执行全国代表大会的决议，领导党的全部工作，对外代表中国共产党。党的五大以前称“中央执行委员会”，五大以后改称中央委员会至今。党的历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对中央委员会组成人员的任期、职权方面的规定都有所变化。十二大党章规定：党的中央委员会每届任期五年，全国代表大会如提前或延期举行，它的任期相应地改变。中央委员会委员和候补委员必须有五年以上的党龄，中央委员会委员和候补委员的名额，由全国代表大会决定。中央委员会委员出缺，由中央委员会候补委员按照得票多少依次递补。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由中央政治局召集，每年至少举行一次。

【中国共产党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的最高纪律检查机关。1927年党章第三次修正案就规定：在全国代表大会及省代表大会选举中央及省监察委员会。1949年党中央颁布了《关于成立中央及各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决定》。1955年党的全国代表会议作出关于成立党的中央和地方监察委员会的决议。1956年中共八大对其任务和职权作出进一步规定。中共十一大党章重新恢复了被九大、十大取消的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的内容。十一届三中全会选举产生了以陈云为第一书记的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十二大党章规定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在党的中央委员会领导下进行工作。每届任期和中央委员会相同。党的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常务委员会和书记、副书记，并报党的中央委员会批准。党的中央和地方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重要的规章制度，协助党的委员会整顿党风，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其职权是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发现中央委员会成员有违犯党的纪律的行为，可以向中央委员会检举，中央委员会应即受理。1992年10月19日，中共十四届一中全会选举产生了中央新的领导机构。全会批准尉健行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1997年9月19日，中共十五大批准了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十五届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的书记、副书记和常务委员会人选，尉健行为书记。

【中国共产党中央顾问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设立，是党的中央委员会的政治上的助手和参谋。根据1982年9月党的十二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必须具有40年以上的党龄，对党有过较大贡献，有较丰富的领导工作经验，在党内外有较高声望。中央顾问委员会每届任期和中央委员会相同。它的常务委员会和主任、副主任，由中央顾问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并报中央委员会批准。中央顾问委员会主任必须从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中产生。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可以列席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它的副主任可以列席中央政治局全体会议；在中央政治局认为必要的时候，中央顾问委员会的常务委员也可以列席中央政治局全体会议。中央顾问委员会在中央委员会领导下进行工作，对党的方针、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提出建议，接受咨询；协助中央委员会调查处理某些重要问题；在党内外宣传党的重大方针、政策，承担中央委员会委托的其他任务。1982年9月13日，中国共产党中央顾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到会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58人。会议由薄一波、程子华主持。邓小平在会上就顾问委员会的性质和任务作了重要讲话。全会选举邓小平为中央顾问委员会主任，选举薄一波、许世友、谭震林、李维汉为顾问委员会副主任。邓小平在讲话中指出，顾问委员会是一个新的组织，是根据中国共产党的实际情况建立的。它是解决我们这个老党、老人实现新旧交替的一种组织形式。目的是使中央委员会能够逐步地更年轻化一些，同时也能更妥善地使一些老同志在退出第一线之后，还能够继续发挥一定的作用。在某种意义上说，顾问委员会应该是一种过渡的组织形式。因为我们的党和国家，最根本的是应该建立退休制度。邓小平对新党章规定的中央顾问委员会的性质、任务、工作等作了进一步阐述。中央顾问委员会设立之后，根据党章的规定和邓小平在中顾委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制定了《关于中央顾问委员会工作任务和工作方法的暂行规定》，指导中顾委的工作和委员们的活动。中顾委承办中央委托的工作，如参加人大、政协、国务院人事安排的工作，参加中央、国家机关机构改革小组的工作，参加经济规划区的筹建工作，学习和讨论中央重要指示精神，就若干方针、政策性问题提出建议等。1987年10月26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新的一届中央顾问委员会200人。11月2日，在中央顾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选举陈云为中央顾问委员会主任，薄一波、宋任穷为副主任。1992年10月12日至18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同意中央顾问委员会提出的不再设立中央顾问委员会的建议。

【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 简称中央军委。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导全国武装力量的最高军事机构。中央军委是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革命斗争的过程中创建和发展起来的。1925年10月，中共第四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扩大的执行委员会会议提出建立中央军事运动委员会。是年12月，中共中央将中央军事运动委员会改为中央军事部。1926年2月中共中央特别会议后不久，中央军事部成立，张国焘、周恩来先后任部长。是年底，中央军事部改称中央军事委员会（同时仍沿用中央军事部的名称），周恩来

任书记。1927年11月，中共中央临时政治局扩大会议决定，设立军事科。1928年7月中共第六次代表大会后，恢复中央军事部，杨殷、周恩来先后任部长。1930年3月，中共中央决定将中央军事部更名为中央军事委员会，作为党的最高军事指挥机关，周恩来任书记。1931年11月，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设立了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作为中国工农红军的最高指挥机关，朱德任主席。1935年1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遵义会议）后，中共中央成立了毛泽东、周恩来、王稼祥三人军事指挥小组，负责处理最紧急的军事工作，指挥红军的作战行动。1936年12月，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扩大为23人，毛泽东任主席。1937年8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决定成立新的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毛泽东任书记（主席）。1945年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以后，于8月成立了新的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毛泽东任主席。1949年初，改称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10月，成立了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统一管辖和指挥人民解放军及其他武装力量，毛泽东任主席。1954年9月以后，国家设立国防委员会，国家主席毛泽东、刘少奇先后担任国防委员会主席。同时，中共中央重新成立了军事委员会，一直领导中国人民解放军和其他武装力量，毛泽东、华国锋、邓小平先后任主席。1982年起，党和国家共同设立中央军事委员会。是年9月，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军委主席。1983年6月，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邓小平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委主席。1987年10月召开的中共第十三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和1988年3月召开的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分别选举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军委主席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委主席。1992年10月19日，中共十四届一中全会决定江泽民为党的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1993年3月15日至3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江泽民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1997年9月19日，中共十五届一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决定江泽民为党的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党的军事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由中央委员会决定。设有主席，副主席和委员若干人，任期五年。

【中国共产党中央政治局】 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的中央领导机构，它由政治局委员和政治局常委组成。自中共五大开始设立。五大以后历届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均有设置中央政治局的条文规定。十二大党章规定："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由中央政治局召集，每年至少举行一次"；"党的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和中央委员会总书记，由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在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闭会期间，行使中央委员会的职权"；"中央书记处是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的办事机构"。

【中国共产党中央书记处】 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的办事机构。1943年3月20日，中共中央在延安召开政治局会议，决定成立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处的任务是在中央政治局领导下，负责处理中共中央的日常工作。中共七大和八大沿用了这一组织机构，并明确中共中央书记处由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中共九大决定取消书记处。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通过决议：为便于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委会集中精力考虑和决定国内外的重大问题，并能够及时和有效地处理各方面的大量日常工作，决定重新设立中共中央书记处。中共十二大通过的《党章部分条文修正案》中规定："中央书记处是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成员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提名，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通过。"中央书记处实行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的制度。中央书记处设总书记一人，书记、候补书记若干人。

【中国共产党中央局】 中国共产党的一大产生的中央领导机构。党中央的派出机关。党的一大时鉴于党员人数较少，组织尚未健全，决定暂不成立党的中央委员会，先组成中央局负责党的领导工作。一大中央局由三人组成，陈独秀为书记，张国焘任组织主任、李达任宣传主任。二大时选举了中央执行委员会作为党的最高领导机关，中共中央局隶属其下进行日常的领导工作。土地革命时期，曾在各革命根据地相继建立了中共苏区中央局、中共湘鄂西中央分局、中共鄂豫皖中央分局。长征时期成立了中共中央西北局。在抗战时期、解放战争时期和建国以后，也曾设有中共中央局，作为中央在几个大区设立的派出代表机关。

【党的建设】 政党建设的理论和实践。内容包括：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等方面。中国共产党的建设的根本任务是，以马克思主义党的建设学说为指导，结合党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实践，提高党员的自身素质，增强党的团结统一、巩固和发挥党的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战斗堡垒作用、保证监督作用，实现党在各个时期的纲领和任务。党的建设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夺取民主革命胜利的三大法宝之一，也是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重要法宝。党的建设过程同党的政治路线密切相联。在民主革命时期，党的建设突出地表现为同统一战线、武装斗争的联系；在社会主义时期，表现为同建设社会主义、发展生产力的联系。政治路线决定党的建设的方向，是党赖以巩固和发展的基础；党的建设加强了，正确的政治路线才能得到贯彻执行。党的十三大提出了新时期党的建设的指导思想和根本任务，即："新时期党的一切工作，都必须保证党的基本路线的贯彻执行。党的自身建设也必须进行改革，以适应改革开放的新形势。"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都应当体现这个指导思想。为此，加强新时期党的建设应遵循以下原则：第一，必须有利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的贯彻执行；第二，实行从严治党，使广大党员、干部经受住执政和改革、开放的考验；第三，不搞群众运动，靠改革和制度建设加强党的建设。

【执政党的建设】 无产阶级政党掌握国家政权后的自身建设。无产阶级政党成为执政党后，由于自身地位、环境的变化及工作重心、工作任务的转变，给党的建设提出了更高更严的要求：党必须学习掌握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在社会主义事业中发挥领导作用、核心作用、保证监督作用；党必须保持无产阶级的先进性，警惕脱离群众的危险，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政清廉；必须坚持从严治党，反对一切不正之风，清除一切腐败分子，保持健全的肌体；党必须不断改造和完善自己，焕发自身活力，推动时代前进，实现自己的历史使命。毛泽东在全国解放前夕就向全党提出了在执政条件下要加强党的建设的要求。进入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中国共产党担负着领导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伟大历史责任。党中央进一步号召全党要经受住执政的考验和改革开放的考验，把党的建设提高到关系党的生死存亡的高度。

【党的思想建设】 党的建设的首要内容。它是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的基础，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支柱，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保证。中国共产党思想建设的根本任务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武装全党，用无产阶级世界观克服和改造党内的非无产阶级思想，坚持党的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的思想路线。在现阶段，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必须完整准确地学习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密切联系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反对

一切“左”的和右的错误倾向，使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在中国有大的发展；必须学习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掌握“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认真贯彻党中央的方针、政策，使全党在思想上、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必须加强和改进党的宣传工作和思想教育工作，把它们贯穿到建设和改革的各个领域；必须经常对党员进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不断提高党员素质和党的凝聚力，保持无产阶级先锋队的本色，从而保持全党在思想上、政治上的高度一致及党的共产主义纯洁性。着重从思想上建党，是毛泽东建党思想的突出特点，也是中国共产党的光荣传统，是搞好党的组织建设与作风建设的基础。

【党的组织建设】 按照党的组织路线、组织原则、组织制度建设各级党的组织和培训、发展党员的工作。中国共产党组织建设的内容主要包括：民主集中制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党员队伍建设、正确处理党内斗争、坚持党的团结统一等。党要实现自己的政治任务，不仅要依靠政治路线的正确，而且要依靠组织上的巩固。组织建设为政治建设服务，是政治建设的重要保证。在新时期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必须健全党的集体领导制度和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扬党内民主，提高透明度；按照“四化”方针，培养、选拔、使用干部，建设好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严格党员标准，提高党员素质，严肃党的纪律，及时清除腐败分子和妥善处置不合格分子；党的基层组织要做好经常性的工作，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按照党章规定，积极做好发展党员的工作；加强组织部门自身建设，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提高组织干部的思想素质、业务素质，以适应党的组织建设改革的需要。

【党的作风建设】 无产阶级政党保持和发扬马克思主义的优良作风，抵制和克服自身存在的各种不良作风的工作。中国共产党一贯重视加强党的作风建设，进行党风教育和党风检查。党风教育的基本任务就是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武装教育党员，提高党员党性锻炼的自觉性，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作风，自觉抵制不正之风；党风检查的主要任务是建立健全党内的专门纪律检查机构，通过制订党规党法和监督执行情况，公开揭露和纠正各种利用职权谋取私利的行为，反对高居于人民群众之上，发号施令，对党对人民不负责任的官僚主义等不正之风，解决党风不纯的问题。执政党的地位和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使党的作风建设的任务更加突出起来。新时期加强党的作风建设必须保持和发扬党的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优良作风，纠正以权谋私、损害群众利益、干扰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的一切不正之风，坚决开展反腐败斗争，把反腐败寓于建设和改革之中，使党员经得起执政和改革开放的考验，保证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的贯彻执行。

【党的制度建设】 无产阶级政党制定、健全党内各种行为规范、工作程序、组织规程的工作。党的制度是党内规范、程序、规则的总和，一般以条律、规章的形式表现出来，具有权威性、稳定性。党的制度一般由实体性制度和程序性制度两部分构成。主要制度有：组织制度，领导制度，工作制度，生活制度。组织制度，主要指党组织机构的设置、接收党员、干部任免的规章和办法；领导制度，指关于党内上下级关系，党委整体和职能部门之间关系的规章，党与政府、军队的关系，党在企、事业中活动的规章；工作制度，指党的日常工作的规章；生活制度，主要包括党内选举、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等规则要求。在党的自身建设中，制度建设更具有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因而更具有根本性。加强党的制度建设，对于党的正确路线的制定和贯彻执行，对于党的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对于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积极性、创造性，十分重要。党的十三大对加强党的制度建设，特别是党内民主制度建设，作出了明确规定：一是健全党的集体领导制度和民主集中制；二是改革和完善党内选举制度，明确规定党内选举的提名程序和差额选举办法；三是切实保障党章规定的党员民主权利，制定保障党员权利的具体条例；四是疏通党内民主渠道和健全民主生活，使党员对党内事务有更多的了解和直接参与的机会。在党的建设上走出一条不搞政治运动，而靠改革和制度建设的新路子。

【发展党员的工作方针】 发展党员所应遵循的原则，对发展党员工作具有指导作用。1951 年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后，党中央确定了积极慎重发展党员的方针。这一方针把党员的质量和数量统一起来，在保证党员质量，壮大党员队伍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重申发展党员要坚持积极慎重的方针，并强调要特别重视党员质量。党的十二大党章规定，发展党员工作的基本原则是：“发展党员，必须经过党的支部、坚持个别吸收的原则。既不允许用任何方式把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人拉入党内，也不要把符合条件的人拒于党外。”根据这一原则及新时期的历史特点，十三大以来，党中央明确提出了新时期发展党员工作的指导思想，即“坚持标准，保证重点，改善结构，慎重发展”。这一指导思想包括以下内容：（一）新时期发展党员要特别强调坚持标准，把质量放在第一位，防止片面追求数量、降低标准、忽视质量的倾向。（二）当前发展党员工作的重点，是解决党员队伍分布和构成不合理的问题，特别要解决好工交财贸第一线党员少、青年党员少、党员队伍文化素质低的问题。（三）在发展速度上，既不大发展，也不停止发展，而要慎重发展，适当发展，坚持成熟一个发展一个，不搞照顾、攀比和突击。

【民主集中制】 无产阶级政党最根本的组织原则和组织制度，即在高度民主的基础上实行高度的集中。民主集中制的基本原则是：（一）党员个人服从党的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全党各个组织和全体党员服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二）党的各级领导机关，除它们派出的代表机关和在非党组织中的党组外，都由选举产生。（三）党的最高领导机关，是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它所产生的中央委员会。党的地方各级领导机关，是党的地方各级代表大会和它们所产生的委员会。党的各级委员会向同级党的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四）党的上级组织要经常听取下级组织和党员群众的意见，及时解决他们提出的问题。党的下级组织既要向上级组织请示和报告工作，又要独立负责地解决自己职责范围内的问题。上下级组织之间要互通情报、互相支持和互相监督。（五）党的各级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重大问题都要由党的委员会民主讨论，作出决定。（六）党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保证党的领导人的活动处于党和人民的监督之下，同时维护一切代表党和人民利益的领导人的威信。马克思主义政党从成立起就开始实行民主和集中相结合的组织原则，马克思、恩格斯在起草《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中就规定了同盟的各级委员会，由民主选举产生，并可随时撤换；中央委员会要同下级组织保持联系，定期作全盟状况的工作报告；下级组织必须向全盟代表大会或中央委员会报告工作等等。列宁在建设布尔什维克党的过程中第一次明确地提出了民主集中制这一科学概念，他在 1906 年《提交俄国社会民主工党统一代表大会的策略纲领》中提出“党内民主集中制的原则是现在一致公认的原则”（《列宁全集》第 10 卷第 137 页），并在同年 4 月第一次把民主集中制原则写入党章。1927 年 6 月中国共产党中央政治局会议议决案《中国共产党第三次修正章程议决案》第二章党的建设中明确规定“党部的指导原则为民主集中制”。党的七大党章“总纲”说：“中国共

产党是按民主的集中制组织起来的，是以自觉的、一切党员都要履行的纪律联结起来的统一的战斗组织”。七大党章规定：“民主集中制，即是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在集中领导下的民主”（党的八大党章把“集中领导下的民主”改为“集中指导下的民主”）。其基本条件是：（一）党的各级领导机关由选举制产生。（二）党的各级领导机关向选举自己的党组织作定期的工作报告。（三）党员个人服从所属党的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部分组织统一服从中央。（四）严格地遵守党纪和无条件地执行决议。党的八大党章对民主集中制原则作了更详尽的阐述，强调了鼓励党员、党的基层组织的积极性、创造性，加强党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只有这样党的领导才能正确和及时，党的生活才能生气勃勃，党的事业才能更大更快的发展，党的集中统一才能巩固。同时，还阐述了民主与集中的关系，以及党的集中纪律，对于党的重要意义，“没有纪律，党决不能领导国家和人民战胜敌人而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明确说明“党的团结和统一，是党的生命，是党的力量所在。经常注意维护党的团结，巩固党的统一，是每一个党员的神圣职责。”党的十二大党章规定，民主集中制是“在高度民主的基础上，实行高度的集中。”把坚持民主集中制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一项基本要求写入总纲，并全面提出了民主集中制的六项基本原则。

【党的三大作风】 即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作风，和人民群众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作风，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作风。由毛泽东在1945年4月24日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政治报告《论联合政府》中提出的。三大作风是中国共产党在长期革命斗争中形成的一整套优良作风的突出表现，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任何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理论和实践相结合，就是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反对教条主义和主观主义；群众路线，就是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一刻也不脱离群众，一切从人民的利益出发，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批评和自我批评，就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对自己和别人的缺点错误，进行认真的实事求是的批评，以克服党员队伍中的非无产阶级思想。毛泽东总结的中国共产党的三大作风，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世界观在党风上的体现，对中国共产党的建设，有着极为重要的指导意义，是对马克思主义党的建设学说的重要贡献。三大作风的提出及其在全党的普遍树立，保证了党领导全国人民从胜利走向胜利。

【党内称呼】 党员之间的相互称谓。在党内提倡党员之间互称同志，不称职衔，是中国共产党的优良传统。毛泽东同志在1959年提出要大家互称同志，改变以职务相称的旧习惯。为此，党中央于1965年10月专门就这个问题发出了通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再一次重申了毛泽东同志的主张，要求党内一律互称同志，不要称职衔。在党内，所有党员之间都是平等的同志关系。党内有上下级组织，没有上下级党员。在党内互称同志，有利于增强党内的民主观念，密切党内的同志关系，促进党内团结的加强；有利于克服封建等级观念和特权思想，改善党群关系和干群关系，保持党的优良传统。

【党内民主】 党内实行的民主原则和民主制度。是党建立和进行活动的根本政治原则，是党内生活的基础。主要包括：党内的民主选举制度，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成员必须民主选举产生，党内选举必须真正体现选举人的意志，增强党员的主人翁责任感，使党内民主生活生气勃勃；党内民主决策制度，凡有关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必须在一定的组织中集体讨论通过，决定重要问题要进行表决，党员是党内决策的主体，决定问题依靠多数决定的原则，少数必须服从多数；党内民主监督制度，党员和党的领导干部要自觉接受党组织的监督并互相接受监督；党内民主生活制度，党内提倡积极的思想斗争，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提倡三不主义，包括发表不同意见，切实保障党章规定的党员的民主权利。十三大报告提出要发展党内民主，并以党内民主来逐步推动人民民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要疏通党内民主渠道和健全民主生活，通过发展党内民主，使党更有活力和朝气，更有战斗力。

【党委制】 党的各级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党委会坚持集体领导的原则，凡属重大问题，如，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重大工作任务的部署，党委管理的干部的任免、调动和处理，群众利益等方面的重要问题，都必须由党委会集体讨论决定，不得由个人专断。党委会成员都是平等的关系，不是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党委会在集体讨论决定问题时要坚持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实行表决制，一人一票，集体作出的决定，每个成员都必须坚决执行。党委在作出决定后，要明确每个委员所担负的具体任务和责任。做到事事有人管，人人有专责。集体领导必须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党委成员要以高度的负责精神和创造精神，在自己的职权范围内，独立负责地解决问题，认真执行党委决定，完成所分担的工作任务。

【党内监督】 通过党的内部自身力量对党的组织、党员和党员干部实行的监督。具体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党的组织系统内部的民主监督：自上而下的监督和自下而上的监督。（二）党内专门机关即纪律检查机关的监督。党内监督的主要任务是：保证党的组织、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按照党的规章制度办事，防止和纠正各种不正之风和违法乱纪行为。党内监督要从四个方面加强，加强组织对个人的监督，党员无论职务高低，党龄长短，从事何种工作，都必须自觉地把自己置于组织的监督之下；加强党委成员之间的相互监督；加强党员群众的公开监督，党组织要广开民主渠道，为实行群众的公开监督创造必要的条件；加强纪律检查专门机关的监督，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是党的专门的监督机构，在党内监督中起重要作用。

【党内选举】 中国共产党重要的民主制度之一。按照党章规定：各级党组织应定期召开党员大会或代表大会，党的各级委员会要按期改选；每届代表和委员，应有一定数量的更新。选举要充分发扬民主，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真正体现选举人的意志；候选人名单要由党组织和选举人充分酝酿讨论。可以直接采用候选人数多于应选人数的差额选举办法，进行正式选举，差额不小于20%。或者先采用差额选举办法进行预选产生候选人名单，然后进行正式选举。选举人有了解候选人情况、要求改变候选人、不选任何一个候选人和另选他人的权利；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强迫选举人选举或不选举某个人。为提高党内选举的民主化程度，使选举结果更体现大多数党员的意志，中共十三大以后，中央进一步改革和完善党内选举制度，规定在党内选举中，选举人要超过应到会人数的半数才能进行选举，候选人的票数一定要超过应到会正式党员人数的一半，才能当选。

【党群关系】 政党与群众的关系。一方面，人民群众必须有党的领导，只有无产阶级政党才能代表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如果没有党的领导，人民群众的斗争就会失败；另一方面，党必须紧密联系和依靠人民群众，如果脱离了人民群众，党不但不能担负领导责任，党本身也不能生存和发展。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一切为了人民群众，一切依靠人民群众，一切向人民群众负责，这是党的一切工作的出发点。中国共产党在长期实践中形成和坚持的群众路线的作风，是党同群众关系的正确体现，是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都应具备的工作作风。党成为执政党以后，党同群众的关系有了新的内容：人民群众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党必须尊重和维护人民当

家作主的权利，党没有也不应当有超乎群众之上的权利。党群关系的基本点是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组织人民当家作主，永远不脱离人民群众。

【党的组织原则】 政党组织建设所遵循的根本规范。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原则是民主集中制原则。参见“民主集中制”条。

【党的组织生活】 中国共产党的组织生活主要包括党员参加所在支部的党员大会和党小组会、党员领导干部单独召开的党内民主生活会。党章规定：“每个党员，不论职务高低，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个支部、小组或其他特定组织，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党内外群众的监督。不允许有任何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接受党内外群众监督的特殊党员。”严格党的组织生活，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过好党的组织生活，要建立严格的组织生活制度。一般情况下，党小组会应每月召开一次，党支部大会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各级党委领导班子成员的民主生活会，至少每半年召开一次。党员领导干部要过双重的组织生活，既要参加所在单位的党支部、党小组的组织生活，还必须要参加单独召开的民主生活会。这是因为党员领导干部长期在一起工作，接触较多，互相比较了解，平时在思想上、工作上有些不同意见，不便在党支部或党小组会上说，支部或小组也难以帮助解决，需要单独召开党员领导干部参加的民主生活会，就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决议，在政治上和中央保持一致等一些重要问题，以及相互间在思想、作风和工作上的问题，交换意见，沟通思想，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互相帮助，互相监督，总结经验教训，统一思想认识。严格党的组织生活是党章规定的一项制度，是加强党员管理，对党员进行监督，在党内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促进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一项组织措施，也是加强党的建设的一个重要内容。

【党的思想政治工作】 党对党员和群众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工作，是宣传、教育、组织群众为实现党的纲领和任务而奋斗的手段。包括向党员和群众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教育以及理想、道德、纪律的教育，启发和提高人们的思想觉悟和认识能力，为实现当前的和长远的革命目标努力奋斗。中国共产党的思想政治工作是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是团结全党进行伟大政治斗争的中心环节，是完成党在各个历史时期任务的根本保证。它具有鲜明的党性、实践性和群众性的特点。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应从两方面入手：一方面，要继承、恢复和发扬思想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摈弃那些历史上形成而至今仍有影响的错误观念和不适当的做法。另一方面，要根据全面改革和对外开放的要求，从体制、内容、方法等方面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坚持思想政治工作结合经济工作和改革开放一道去做，紧紧围绕国家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为实现党的总任务、总目标服务；实行疏导的方针，坚持正面教育、疏通引导、启发自觉的方法；要敢于批评不良倾向，抵制封建主义、资本主义腐朽思想，改变思想政治工作软弱涣散的状况；广泛开展民主协商对话，寓教于文，寓教于乐，寓教于各种健康有益的活动之中。党的思想政治工作者要严以律己，身教重于言教，以自己的模范行动影响和教育群众。

【党的纪律】 简称“党纪”。党的组织和党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中国共产党的所有党规党法都是党的纪律。按照党章规定，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也是党的纪律。党的纪律是根据党的性质、宗旨制定的，涉及党的生活的各个方面。主要包括组织纪律、政治纪律、群众纪律几个方面，还有就某些专门问题或一定范围的人员制定的专项纪律，如：保密纪律、外事纪律、财政经济工作纪律等。纪律是以服从为前提的，带有强制性，一经制定必须严格遵守，不许有任何党员例外。党的纪律又是建立在自觉自愿的基础上的，是靠党员的自觉性来维护的。党的组织上的统一必须有严格的纪律来维持。党的纪律是实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保证，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有力的武器，是坚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条件。为维护党纪，党组织对违反纪律的党员应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精神，按照错误性质和情节轻重，给以批评教育直至纪律处分。党章规定，党的纪律处分有五种：警告、严重警告、撤销党内职务和向党外组织建议撤销党外职务、留党察看、开除党籍。纪律是执行路线的保障，只有严格执行党的纪律，才能使全党步调一致，完成党所担负的各项任务。

【党务工作】 党的各级组织的业务工作，包括党的组织工作、宣传工作、纪律检查工作、群众工作、统一战线工作以及机要保密工作等等。党务工作主要由党组织的各个办事部门具体承担。

【党内矛盾和党内斗争】 党内不同思想的对立和斗争。党内矛盾是社会的阶级矛盾和新旧事物的矛盾在党内的反映。党内斗争主要是思想斗争，在一般情况下，党内矛盾不是对抗性的矛盾，但如果犯错误的人坚持错误，就会发展成为对抗性的矛盾。判断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必须以客观事实为依据，切忌主观武断，以防止产生是非不分、敌我混淆的错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总结了历史经验，提出解决党内矛盾，开展党内斗争，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原则上不再用“路线斗争”的提法，犯了什么错误，就纠正什么错误。坚持教育疏导的方针，及时解决矛盾，不使问题成堆、激化矛盾。坚持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分清是非，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

【反倾向斗争】 亦称两条战线斗争。即反对和克服党内错误思想倾向的斗争。为保证党的路线正确和团结统一，列宁倡导党内要开展两条战线的斗争。因为错误倾向总是从“左”、右两方面来影响党。积极开展反倾向斗争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的主要原则。中国共产党正是在两条战线的斗争中成长发展起来的。“左”右倾错误倾向或叫做“左”右倾机会主义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以认识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一般表现为三方面：在政治路线上，“左”倾错误超越时代，脱离实际、盲目冒进；右倾错误落后于实际、僵化保守；在战略和策略上，“左”倾错误夸大主观能动性，不顾现实可能性；右倾错误夸大客观困难，放弃经过努力能够做到的事情；在方式和方法上，“左”倾错误敌我友不分，扩大打击面，搞过火斗争；右倾错误则放弃斗争、主张无原则的和平。正确开展反倾向斗争，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存在什么倾向就反对什么倾向，有“左”反“左”，有右反右。不要随意上纲，不要人人过关，不要搞运动。必须注意防止一种倾向掩盖另一种倾向，反对一种主要错误倾向时，注意另外一种错误倾向的滋长，因为“左”右两种倾向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必须以党的团结统一为目的，对犯错误的同志采取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与人为善，以理服人，既弄清思想又团结同志。

【整党整风】 中国共产党针对党内存在的主要问题，在一定时间内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整顿党的思想、作风、纪律和组织，进行普遍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教育的一种形式。整党，就是整顿党的组织和党的思想；整风，就是整顿党的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两者的内容有交叉，但目的、方针、方法是完全相同的。以批评与自我批评为方法，在“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既要弄清思想，又要团结同志”的方针指导下进行的整党整风，是在1942年创造的加强党的建设，解决党内矛盾的一种行之有效的形式。在中国共产党历史上曾进行过多次整党整风，其中有：1942年开始的延安整风。这次整风是全党范围内的一次普遍深刻的马克思主义思想教育运动，也是

一次使党从各种错误思想，特别是从“左”倾教条主义的思想桎梏中解脱出来的伟大思想解放运动。这次整风至1945年4月结束。1947年到1948年各解放区的整党。这次整党是指当时各解放区结合土地改革进行的整党。这是建国前党在解放区开展的第二次具有伟大意义的整党。1950年的整风、1951至1954年的整党。这次整风整党是在建国初期进行的。它的主要任务，是提高干部和一般党员的政治思想水平，克服骄傲自满，以功臣自居的思想，克服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以及少数人贪污腐化、政治上堕落颓废、违法乱纪等错误，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以便顺利地实现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1957年的整风。这次整风，是指从1957年5月开始的，在全党范围内进行的一次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为内容的整风运动。1983年底至1987年上半年进行的整党。这次整党是根据党的十二届二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进行的。其任务是：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整党整风是加强党的自身建设的一个重大步骤和有效措施。

【团结——批评——团结】 解决党内和人民内部矛盾的正确方式。1957年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中指出，我们曾经把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这种民主方法，具体化为一个公式，叫做“团结——批评——团结”，就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团结——批评——团结的公式规定了解决党内矛盾的出发点和归宿，规定了解决党内矛盾的基本方法。坚持这一正确方针必须反对在解决党内和人民内部矛盾问题上的两种倾向，既要反对不坚持原则，放弃思想斗争，主张一团和气的自由主义，又要反对不坚持团结，搞过火斗争的惩办主义。

【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 简称“三讲”。1998年6月24日《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的通知》指出：“今明两年要集中一段时间，在县级以上领导干部中深入进行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着重解决坚定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提高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始终同党中央保持思想上政治上的一致，坚决贯彻执行中央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增强在复杂形势下承受、抵御各种风险的意识和能力，居安思危，树立长期艰苦奋斗的思想；密切联系群众，坚持反腐倡廉，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等问题。县以上党政领导班子要以整风的精神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有针对性地解决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对于这次集中学习教育，中央组织部要会同有关部门作出具体安排，各级党委要认真组织，分级分批进行，务求取得实效。”同年11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县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中深入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的意见》，对深入开展“三讲”教育进行了具体明确的部署。这项部署，是根据党的十五大以来，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深入发展，我国改革进入攻坚阶段，发展处于关键时期，而世界格局多极化和经济全球化趋势加速发展，我们既面临着良好机遇，又面临着严峻挑战，为确保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确保跨世纪宏伟目标的实现和国家的长治久安而作出的。这是新形势下领导机关、领导干部更好地履行职责的迫切需要。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是一个完整的统一的要求，彼此紧密相连，不可分割。学习是基础，政治是大局，正气是保证。

讲学习，就是要在掌握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科学体系和实质上，在运用理论解决实际问题上下功夫。邓小平理论，是党的指导思想和中华民族的精神支柱。全党完整、准确地掌握了这个理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事业就能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为了履行好领导工作的职责，讲学习，还包括要努力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知识、现代科学技术知识、法律知识、历史知识和其他知识。社会在发展，时代在前进，特别是高新技术日新月异，新事物、新问题层出不穷。我们的干部，首先是在各级领导机关担负领导责任的干部，如果不努力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没有各方面知识的丰厚积累，不从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实践中汲取智慧和营养，就不可能深刻认识当今的世界，不可能真正懂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深刻内涵和伟大意义，也就不可能正确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正确解决前进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这样，也就难以适应新的形势任务对领导工作的要求，甚至可能成为时代的落伍者。要把学习特别是现论学习广泛、深入、扎实、持久地开展下去，必须解决好一个基本问题，这就是要进一步明确学习的目的全在于应用，切实端正学风，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讲政治，就是要在全面、正确、积极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切实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上下功夫。我们讲的政治，是马克思主义的政治，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两个基本点，是党的基本路线的核心内容，也是邓小平理论的核心内容。坚持“一个中心”和“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全面而集中地反映了我国人民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根本利益，充分体现了党的性质和根本宗旨。讲政治，最根本的就是要全面、正确、积极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无论遇到什么困难，出现什么干扰，都不能有丝毫动摇。贯彻党的基本路线不能动摇，贯彻党的基本方针和基本政策也不能动摇。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原则和组织制度，也是根本的组织纪律和重要的政治纪律，任何机关和部门的干部，都应毫无例外地遵守。这是我们党保持政治上组织上完全巩固、行动上高度统一、战斗力不断提高的必要条件。这里所说的政治，包括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观点、政治纪律、政治鉴别力、政治敏锐性。在政治问题上，党的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头脑清醒。政治问题，从根本上说，是同人民群众的关系问题，是对人民群众的态度问题。我们的国家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我们的政权是人民政权，我们党的唯一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党和国家的各级领导机关和各级领导干部，都必须牢固地树立为人民服务、为基层服务的思想，面向基层，面向群众，高质量高效率地做好工作。讲正气，就是要在讲党性、讲原则、公正无私、刚直不阿、言行一致、扶正祛邪等方面下功夫。我们共产党人是为人民谋利益而执政的，更要有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党性所要求的浩然正气。作为领导干部，不仅要做到政治上坚定正确，而且要做到作风上清正廉洁，用人上公道正派，执纪上扶正祛邪。江泽民指出：“我们党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就是全党同志首先是各级领导同志必须坚持和发扬的最大的正气。大大发扬这个正气，以权谋私、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的邪气就滋长不起来”。必须在各级领导机关、领导干部中旗帜鲜明地弘扬正气，反对邪气。同时，必须提倡忠心耿耿、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的决定，反对政出多门，各行其是；提倡尽职尽责，秉公行事，反对以权谋私，假公济私，化公为私；提倡实事求是，光明磊落，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反对弄虚作假，瞒上欺下，言行不一；提倡艰苦奋斗，勤奋敬业，反对铺张浪费，挥霍奢侈；提倡识大体，顾大局，维护团结，搞五湖四海，反对弄权渎职，投机钻营，拉帮结伙，搞小圈子。共产党员和党的干部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说到底，是个

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问题。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对于每一个干部和党员来说，无论什么时候都是首要问题。这个问题不解决，或者解决得不牢靠，不论在什么岗位，做什么工作，都不可能真正把事情办好。在开展“三讲”教育中，一定要把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人生观这个管总的问题抓住，努力解决好。这样，也才能从根本上提高干部学习的自觉性，才能自觉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才能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革命本色和浩然正气。从1998年冬开始，经过试点，“三讲”教育分级分批在县以上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中逐步展开。这种教育，将成为今后党的建设工作中的一项经常性的任务。

【“三个代表”】 江泽民同志提出的重要思想。2000年2月江泽民在广东考察工作，在出席高州市干部“三讲”教育会议时发表了重要讲话，他指出：“只要我们党始终成为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的忠实代表，我们党就能永远立于不败之地，永远得到全国各族人民的衷心拥护并带领人民不断前进。”随后，江泽民在江苏、浙江、上海考察工作时再次强调，这“三个代表”是我们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江泽民关于“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是在世纪之交、千年更替的重要历史时刻，基于对国际国内形势、党肩负的历史任务和党自身建设实际的清醒认识和准确把握，从事关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高度作出的战略思考，是总结我们党近八十年历史经验作出的科学结论，是对我们党的性质、根本宗旨和根本任务的新概括，是新形势下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提出的新要求。它从根本上进一步回答了跨入新世纪要把我们党建设成为什么样的党和怎样建设党的问题。

党要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思想，继承历史，立足现实，前瞻未来，是对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理论和党建学说的新发展。物质生产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生产力是推动人类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这是马克思主义社会历史观的基石。人类所处的社会形态由低级到高级的更替，从根本上说都是社会生产力不断发展的必然结果，都是不同的历史时期代表当时先进社会生产力的阶级或政治集团推动历史进步所取得的。马克思主义政党要自觉代表社会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首先要充分认识生产力本身所具有革命性对社会发展的决定作用。正确解决在不同历史条件下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不同任务、手段、途径和方针措施等问题。马克思主义政党，在取得全国政权以前，主要是通过革命斗争扫除阻碍生产力发展在政治经济制度上的障碍，党在夺取政权、建立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制度以后，就要运用这种新制度的优越条件，大规模地搞经济建设，发展社会生产力，不断提高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同时，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正确处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自觉地调整、完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从而为不断发展生产力，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开辟广阔的道路。中国共产党的诞生，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是从根本上冲破当时束缚生产力发展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政治成果。党成立以来就站在时代前列，不断为解放和发展生产力而奋斗。经过近80年的艰难历程，贯穿于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的一条主线，就是党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无论遇到何种艰难险阻，都坚定不移地为生产力的解放和发展开辟道路。改革开放新时期的20年，是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最快、最好的时期。这个时期，党总结历史经验，正确判断世界形势，依据我国国情，制定并执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推动生产力的解放和发展，促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国家综合实力不断增强，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社会主义在中国展示了新的活力。

党始终成为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的思想，进一步明确了建设先进文化在全党工作中的重要地位，表明了建设先进文化在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重要作用。先进生产力决定文化的形成和发展前景，并为文化发展提供物质基础；先进文化反映着生产力发展水平，并成为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马克思主义政党，不仅是人类社会优秀文化遗产的集大成者，而且是人类社会新文化的创造者。五四运动以后，中国人民掌握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新文化，产生了由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完全崭新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新民主主义文化。无论从思想到形式，新民主主义文化对中国的旧文化，都发生了巨大变化。新中国成立后，党在努力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同时，高度重视社会主义的思想文化建设，在全社会大力倡导爱祖国、爱人民、爱集体、爱劳动、爱科学的社会风气，认真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基本方针，大力发展繁荣科学教育文化事业，社会主义文化事业取得长足的进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在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同时，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文化建设摆到了突出位置。邓小平强调两个文明一起抓，提出了一系列重要观点，成为邓小平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江泽民坚持和发展了邓小平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思想，强调只有经济、政治、文化协调发展，只有两个文明都搞好，才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强调任何时候都不能以牺牲精神文明为代价，去换取经济一时的发展。先进文化，反映时代精神和代表未来方向，是人类文明进步的结晶，是推动社会前进的精神动力。它包括先进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两个部分。其中思想道德规定着整个文化的性质和方向，是先进文化的核心内容。在当代中国，先进文化就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的基本内涵包括：必须始终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必须以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的思想道德为核心；必须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化和革命文化传统，积极汲取和借鉴一切外国的优秀文化成果；必须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充分体现时代精神；必须是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这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根本目标，也是推动先进文化发展的一项长期而又艰巨的历史任务。

党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思想，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三个代表”的最终归宿。党除了谋求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外，没有自己的特殊利益。全心全意为人民谋利益，是我们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是我们党的本质特征。邓小平说：“中国共产党党员的含义或任务，如果用概括的语言来说，只有两句话：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切以人民利益作为每一个党员的最高准绳。”江泽民也指出：“我们想问题、办事情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始终要考虑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是我们党近80年历史的基本实践。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我们党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都是为了代表并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邓小平明确指出：判断改革和各方面工作的是非得失，归根到底，要看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

“三个代表”的思想，是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总结历史、分析现实，瞻望未来作出的科学论断，是马克思主义党建学说的新发展，为我们党面向新世纪进一步巩固自己、加强自己、提高自己，提供了强大的思想武器和行动指南。

统 一 战 线

【统一战线】 无产阶级政党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为了进行革命和建设，团结本阶级各个阶层和政治派别，并同其他阶级、阶层、政党及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为实现一定的共同目标而结成的政治联盟。统一战线是无产阶级坚定的原则性和高度的灵活性的结合，为了建立和发展统一战线，无产阶级政党既要善于利用一切机会，联合广大的同盟者，组织浩浩荡荡的革命和建设队伍；又要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保持自己的独立性，坚持无产阶级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它是无产阶级的阶级政策，是马克思主义战略策略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夺取政权、巩固政权和建设社会主义的有力武器。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长期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统一战线的基本原理同我国的具体历史条件相结合，形成了一套具有中国特色的统一战线理论和政策。这是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革命和建设的一个重要法宝。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经历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等几个历史阶段，先后建立了以国共合作为基础的反帝反封建统一战线、工农民主统一战线、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和爱国统一战线。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国的统一战线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大众的广泛联盟。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随着国内阶级状况和主要矛盾的变化，我国的统一战线已经成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参加的，由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包括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国外侨胞组成的广泛爱国统一战线。同时，中国共产党也十分重视建立和发展国际统一战线。

【人民民主统一战线】 解放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建立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广泛团结工农兵学商各被压迫阶级、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各少数民族、各地华侨和其他爱国分子，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政治联盟。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人民同美帝国主义支持的国民党统治集团的矛盾上升为国内的主要矛盾。为了反对国民党统治集团的独裁、内战和卖国政策，建立民主、和平、统一和独立的新中国，中国共产党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改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由于美帝国主义和国民党统治集团的反动行径已经在中国人民面前彻底暴露，中国共产党实行了正确的政策，人民民主统一战线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广大和巩固。这是解放战争取得胜利的一个重要因素。中国民主革命时期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战胜敌人，取得革命胜利的三大法宝之一。建国后，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组织形式正式确定下来，并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和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与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但是，自从1957年下半年以后，由于中国共产党在统一战线工作指导方针上出现了“左”的错误，使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受到很大的削弱。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时期”，由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干扰和破坏，使人民民主统一战线遭到严重摧残，人民政协被迫停止活动达10年之久。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国家进入了以实现四个现代化为中心任务的新的历史时期，革命统一战线也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新时期统一战线的社会基础和各民主党派政治面貌都发生了根本变化。它们都已经成为各自所联系的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一部分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主义者的政治联盟，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

【工人阶级内部的统一战线】 工人阶级在解放运动中自身的团结统一。由于工人阶级内部存在不同的阶层和政治派别，因此，共产党人在革命和建设中，必须联合属于其他党派的工人和一切无党派的工人共同奋斗。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不仅提出了“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和建立工人统一战线的著名口号，而且积极从事建立工人阶级统一战线的伟大实践活动。1864年9月，马克思和恩格斯领导建立的第一国际，即“国际工人协会”，就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国际性的工人组织，是世界工人阶级各种派别的大联合。其中有共产主义者、蒲鲁东主义者、工联主义者、合作社派、巴枯宁主义者，等等。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过程中，也十分注意建立工人阶级内部的统一战线。建党初期，毛泽东和社会主义青年团争取联合了具有浓厚无政府主义色彩的工人团体湖南劳工会。在大革命时期，广州、武汉等地的工会里面，既有共产党员，也有国民党员。在土地革命战争和抗日战争时期，刘少奇提出要与黄色工会中的各派工人及其领袖建立统一战线，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会组织还与朱学范等人领导的中国劳动协会建立了统一战线关系。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由于社会阶级关系的根本变化，知识分子中的绝大多数已经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港、澳、台和大陆外资企业中也有大量的工人阶级内部的统一战线工作，因此，正确认识和加强工人阶级内部的统一战线，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统一战线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中国共产党在长期的统战工作实践中形成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合作共事、广交朋友和自我教育等优良传统作风。政治协商，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和正确处理统一战线内部关系的一种重要方式。国家的大政方针、各族人民政治生活中的重要问题和统一战线内部关系的各种问题，经过政治协商，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进行调整和解决。民主监督，是在共同政治准则的基础上，互相提意见，作批评。由于中国共产党在全国政治生活中居于核心领导地位，因此，尤其需要来自广大群众包括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批评监督。合作共事，即共产党员和民主党派及其他党外人士共同做好工作。这是统一战线中最普遍、最经常的关系。在各项工作中，善于同党外朋友共事，在求大同的基础上，取长补短，互相学习，共同提高，要尊重和信任党外朋友，这是做好工作的重要条件。广交朋友，主要是指共产党员要同党外人士交朋友，交诤友，沟通思想，增强团结，密切党内外同志的关系。自我教育，就是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也要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不断提高觉悟，更新知识，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我国统一战线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是在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长期提倡、培育，并同党外朋友共同努力下形成的。这些优良传统和作风在“文化大革命”时期一度遭受了严重的破坏，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得到恢复和发展。

【统战对象】 泛指无产阶级在革命斗争的历史进程中，可以团结、联合并与之结盟共同奋斗的那些阶级、组织、政党、团

体和个人。不同时期的统战对象有所不同。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主要指民族资产阶级和其他中间势力。有时也包括一部分大地主大资产阶级。这是因为旧中国是一个被许多帝国主义国家控制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国的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分属于不同的帝国主义集团，在几个帝国主义国家间的矛盾尖锐地对立的时候，在革命主要地是反对某一个帝国主义的时候，属于别的帝国主义集团的大地主大资产阶级也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和一定时间内参加当时的反帝国主义战线。比如在华北事变以后，中国共产党把以蒋介石为代表的英美派大地主大资产阶级作为团结对象，争取他们参加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就是一个鲜明的例证。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随着国内阶级状况和整个形势与任务的根本变化，我国的统战对象越来越广泛。1982 年，中共中央领导人提出十个方面的统战对象：（一）民主党派；（二）无党派知名人士；（三）非党知识分子干部；（四）起义和投诚的原国民党军政人员；（五）原工商业者；（六）少数民族上层人物；（七）爱国的宗教领袖人物；（八）去台湾人员留在大陆的家属和亲友；（九）台湾同胞和港澳同胞；（十）归国侨胞和国外侨胞。此外，还有个体工商业、私营经济以及合作企业的代表人物等等。1984 年 4 月，中共中央在《西藏工作座谈会纪要》中，根据西藏所处的特殊社会历史条件，在西藏的统战对象中还应包括：解放前后在西藏有地位、有影响的军政、民族、宗教界的上层爱国人士以及他们中在世和不在世的人的家属子女；宗教职业者；民主改革时的赎买对象及其家属子女和领主代理人；藏族中的旧知识分子和民间艺人；随同达赖逃亡国外人员留下的家属子女；曾被关押后刑满释放或宽大释放的旧军政人员。这些统战对象除了人数众多以外，还有以下三个主要优点：第一，比较有知识；第二，有比较广泛的社会联系；第三，有为国家出力的强烈愿望。

【统一战线中的两个联盟】 即工人阶级与农民、城市小资产阶级、其他劳动人民的联盟（主要是工农联盟），工人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其他可以合作的非劳动人民的联盟（主要是与民族资产阶级的联盟）。在两个联盟中，第一个联盟是主要的、基本的，是统一战线的基础。只有建立和巩固第一个联盟，统一战线才有强大的力量，才有可能建立和发展第二个联盟。第二个联盟也是必不可少的。有了第二个联盟，才能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建立广泛的统一战线，彻底孤立并战胜敌人。总之，两个联盟的关系是相辅相成、互相促进的。为了正确处理二者的关系，必须做到以下三点：第一，放手发展和加强工农联盟，使其真正成为统一战线的基础和依靠力量；第二，尽可能地扩大第二个联盟，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第三，正确地发挥两个联盟之间的相互促进作用。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我国统一战线中的两个联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工农联盟在新的基础上更加巩固和发展；原来属于第二个联盟的绝大多数成员已经成为社会主义劳动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转到了第一个联盟；许多新成员充实、扩大了第二个联盟。这样，新时期的爱国统一战线就包括两个新的联盟：一个是由大陆范围内全体劳动者和爱国者组成的以社会主义为政治基础的联盟；一个是广泛团结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国外侨胞，以拥护祖国统一为政治基础的联盟。

【同盟军】 为一定的共同目标与工人阶级团结奋斗的阶级、阶层和政党。一般指农民、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其中农民是工人阶级的坚固的同盟军，城市小资产阶级是可靠的同盟军，民族资产阶级是在一定时期中和一定程度上的同盟军。除了直接的同盟军以外，工人阶级还有间接的同盟军。比如，抗日战争时期的地方实力派，虽然也是大地主大资产阶级，但由于他们同国民党中央势力有矛盾，因此，在反对国民党顽固派的斗争中，他们可以在一定限度内参加或保持中立，工人阶级必须对他们采取慎重的态度。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随着整个形势、任务和国内阶级状况的根本变化，工人阶级的同盟军人数越来越多，范围越来越广。除了 8 亿农民和工人以外的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和爱国者，还包括拥护祖国统一但并不赞成社会主义制度的爱国者。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简称人民政协。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组织发扬社会主义民主，联系人民群众的一个重要组织形式。它由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各人民团体、各界爱国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台湾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的代表组成。是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根据“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对有关国家的大政方针和各项重大的社会、经济、文化问题进行协商讨论的组织，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发挥互相监督的作用。人民政协是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引导下，经过长期革命和建设实践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在人民解放战争胜利发展的形势下，1948 年 4 月 30 日，中共中央于纪念“五一”国际劳动节口号中，提出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得到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和少数民族及海外华侨的积极响应。1949 年 6 月，人民政协筹备会在北平召开。经过三个多月的紧张筹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于同年 9 月 21 日至 30 日在北平正式举行。它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制定了起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选举产生了以毛泽东为主席的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宣告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人民政协沿用了 1946 年 1 月国民党在重庆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的名称，为了把二者区别开，人民政协在当时又叫“新政协”。但是，人民政协并不是发源于旧政协，而是中国人民经过 100 多年民族民主革命运动特别是奋斗的果实，是 30 年新民主主义革命运动获得胜利的集中体现。人民政协的建立和发展大体经过四个阶段：第一阶段，从 1949 年 9 月到 1954 年 9 月，这是人民政协建立和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阶段；第二阶段，从 1954 年 9 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到 1966 年 4 月“文化大革命”发动以前，这是人民政协不再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而是作为统一战线组织继续存在的阶段；第三阶段，从 1966 年 5 月到 1976 年 10 月，这是人民政协工作遭受严重破坏，陷于瘫痪的阶段；第四阶段，从 1976 年 10 月粉碎“四人帮”、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这是人民政协得到全面恢复和发展的阶段。人民政协建立以来，坚持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自己活动的根本准则，在政治协商、民主监督以及在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和对外友好活动中，做了大量工作。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人民政协的任务，是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同心同德，群策群力，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和平统一祖国和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人民政协设全国委员会和地方委员会。全国委员会对地方委员会以及地方委员会对下一级地方委员会的关系是指导关系。地方委员会对全国委员会的全国性的决议，下级地方委员会对上级地方委员会的全地区性的决议，都有遵守和履行的义务。1998 年 3 月 3 日至 14 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九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政协九届一次会议政治决议等。李瑞环继第八届连任全国政协主席。在此之前，在全国政协历届任主席的先后为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邓颖超、李先念。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 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其他党外人士参加的协商合作的政党制度。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的主要内容。中国共产党对各民主党派一贯采取团结合作的政策。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成功地使各民主党派及其所代表和联系的爱国民主人士团结在党的周围，为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作出了自己的贡献。在社会主义时期，中国共产党继续坚持和发展同各民主党派的合作，对于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发展社会主义民主，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服务发挥了重要作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政党制度是我国具体历史条件和现实条件所决定的，是我国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一个特征，它既不同于东欧国家的一党制，也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的两党制和多党制。在社会主义时期，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以承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四项基本原则为前提；以各民主党派同共产党一道参加国家事务的管理、参加国家政治生活中重大问题的协商和决策为内容；以国家宪法为准则；以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为组织形式；以“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为基本方针。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共产党要进一步加强同民主党派的合作，在思想政治上，加强对他们进行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教育；在工作上，放手让他们发挥主动性、创造性，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切实尊重各民主党派在宪法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范围内的政治自由、组织独立和法律上的平等地位；邀请民主党派就有关国家的大政方针及重大社会、政治、经济问题进行协商讨论，充分发挥他们对国家宪法、法律和政策实施的参与和监督作用，使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的政党制度进一步发展和完善。

【“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 社会主义时期，中国共产党处理与民主党派关系和指导统战工作的基本方针。这个方针的根本精神在于巩固和发展党同民主党派的长期合作，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对共产党实行民主监督的作用。早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就同民主党派和其他党外人士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共事关系。建国以后，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与各民主党派和其他党外人士继续保持合作，共同协商国家大事，这对于顺利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起了重要作用。1956 年 4 月，当我国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即将完成、社会主义制度基本建立的时候，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一文中，科学地总结了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风雨同舟、长期合作的历史经验，第一次明确提出了“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同年 9 月，刘少奇在《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中，对这个方针作了充分的阐述，并且载入了《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所谓“长期共存”，就是共产党与民主党派的合作要长期坚持下去，一直到共产主义。“互相监督”，就是共产党可以监督民主党派，民主党派也可以监督共产党，互相批评，互相帮助。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我国的阶级状况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资产阶级在祖国大陆已经被消灭，统一战线中的绝大多数人已经是社会主义劳动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各民主党派都已经成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力量。为了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1982 年 9 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完整地提出了“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所谓“肝胆相照、荣辱与共”，就是共产党和民主党派之间是亲密的同志关系，相互之间应披肝沥胆，以诚相待，共同承担“统一祖国，振兴中华”的历史重任。这充分体现了我国统一战线内部关系的深刻变化，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统一战线理论的丰富和发展。在这个方针的指导下，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和爱国统一战线得到空前的巩固和发展，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得到更充分的发挥。

【又联合又斗争】 亦称又团结又斗争。无产阶级政党在统一战线中的重要策略。主要是对无产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和其他可以合作的非劳动人民的关系而言。由于我国的民族资产阶级具有两面性：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它有革命性的一面，又有妥协性的一面；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它有剥削工人阶级取得利润的一面，又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因此，无产阶级必须联合民族资产阶级，团结它一起奋斗。同时，又要进行必要的斗争，从而限制其消极的一面。联合与斗争的关系是相辅相成的。联合是目的，斗争是手段。中国革命的历史经验证明：以斗争求团结则团结存，以退让求团结则团结亡；只有综合联合和斗争两方面的政策，才能巩固和发展统一战线，才能使革命取得胜利。为了正确地贯彻执行这个原则，无产阶级政党要注意反对一切斗争否认联合和一切联合否认斗争两种错误倾向。

【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社会主义社会各民族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形成的新型民族关系。基本上是各族劳动人民之间的关系，即不同民族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阶层的关系。平等、团结、互助是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本质和基本内容。中国共产党和我国处理民族问题、发展民族关系总的指导思想和指导方针是：坚定不移地关心、帮助各少数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全面发展，沿着社会主义道路不断前进，逐步实现各民族事实上的平等。我国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具有以下几个主要特点：第一，各民族都经历了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消灭了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铲除了民族压迫的根源，各民族在政治上、法律上完全平等，都是社会主义国家的主人。第二，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的经济基础之上，根本利益一致，有共同的奋斗目标。第三，由于种种原因，各民族之间的矛盾和问题还将长期存在，但这些矛盾和问题大量的都是人民内部矛盾。第四，各民族共同发展，共同繁荣。第五，经济文化联系和交往日趋频繁，相互支援和共同合作不断加强，社会主义一致性越来越多，各民族之间的关系将更加亲密无间。

【民族团结】 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民族问题理论的一个基本原则。中国共产党解决国内民族问题的一项重要原则。早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就十分重视各民族之间的团结问题，并为此作了坚持不懈的努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废除了民族压迫制度，开辟了各民族共同发展繁荣的新时代。为了加强全国各民族之间的团结，我国宪法明确规定：各民族间要团结友爱，互相帮助，互相学习；要保障少数民族的平等地位和自治权利；禁止对任何民族的歧视、压迫和破坏各民族团结的行为，反对大民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与此同时，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还为增强民族团结做了大量工作。比如，派大批医疗队、民族贸易队、工作队，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生产，改善生活；中央派访问团到少数民族地区进行慰问，组织大批少数民族代表到首都和内地参观学习；大力开展争取和团结民族宗教界上层人士的工作等。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又普遍深入地进行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的宣传教育。通过这些工作，消除了历史上遗留下来的民族隔阂，促进了各民族的相互了解，增强了民族团结。由于妨碍民族团结的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还远未肃清，因此，在维护民族团结的时候，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民族观，反对资产阶级的民族观，即反对大民族主义，主要是大汉族主义，同时也要反对地方民族主义。但是，鉴于以往的教训，在处理民族关系问题时，一定要实事求是，切忌片面化、简单化。一般说来，除了极少数勾结外国反动势力进行分裂活动的反动分子以外，都

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对于这些矛盾，要采取教育和疏导的方法妥善解决，这才有助于民族团结的巩固和加强。

【民族融合】 全世界各民族经过长期的发展，互相学习，取长补短，最后实现一切民族的“民族特征”和“民族差别”的消失。民族融合与民族同化的区别在于：民族同化不论是强制同化还是自然同化，只是民族内部的部分消失，即被同化的民族消失了，其他民族依然存在。而民族融合则是指民族的全部消失，也就是指民族消亡。社会主义阶段不是民族融合时期，而是各民族共同发展、共同繁荣的时期。在这个时期，各民族间的关系有两个方面的发展趋势：一方面是民族复兴、民族繁荣、民族形式的多样化和民族意识的发展。随着民族的发展，民族的自信心、自尊心和自豪感增强了。另一方面，各民族之间的社会主义一致性增多，民族交往的发展，民族融合的因素也逐渐增加。这两种趋势是客观存在的和相辅相成的。只有经过这样的发展，到了共产主义社会发展的一定阶段，民族才会逐步融合。

【民族区域自治】 中国各少数民族在国家的统一领导下，在其聚居的地方，依照宪法和法律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管理该自治区域内事务的政治制度。中国自古以来就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民族在统一国家内形成了大杂居、小聚居的分布局面，建立起了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思想感情等各方面的密切联系。中国共产党人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问题的基本原理，结合中国实际情况制定了民族区域自治这一解决国内民族问题的基本政策，并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一项重要的政治制度。我国的民族政策，在宪法中明确规定，对内各民族一律平等，禁止对任何民族的歧视和压迫，禁止破坏各民族团结的行为，并在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区域自治。民族区域自治的基本原则是：国家坚持实行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各民族共同繁荣和共同发展。这一基本原则贯穿于建立民族自治地方、组织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利的全部过程之中，使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发挥各民族人民当家作主的积极性，发展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巩固国家的统一，促进民族自治地方和全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等方面，显示了巨大的优越性。中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经历了长期的发展过程。早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为了实现中国少数民族的解放和各民族的平等团结，就曾提出过各种设想和主张，并在革命根据地和解放区进行过多种实践。如1934年1月，中华工农兵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修改通过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曾宣布：“中华苏维埃政权承认中国境内少数民族的民族自决权”，并可以“建立自己的区域自治”。1938年11月，毛泽东在党的六届六中全会上提出了联合建立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来保障少数民族管理本民族事务的权利。1941年，民族区域自治首次以法律形式载入《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明确规定：“依据民族平等原则，实行蒙回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上的平等权利，建立蒙回民族的自治区”。1947年4月，内蒙古人民代表会议通过《内蒙古自治政府组织大纲》，5月内蒙古自治区于乌兰浩特宣告成立。这是解放前成立的规模最大、规章制度比较健全的民族自治区，它为建国以后推广民族区域自治提供了经验和范例。建国以后，民族区域自治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阶段。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把民族区域自治规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项重要制度，决定按照聚居人口多少和区域大小分别建立自治机关，在少数民族地区推广区域自治。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颁布，推动了民族区域自治工作的开展。1954年宪法对民族区域自治作了比较全面、具体的规定，使它通过立法程序在国家根本大法中得到反映。“文化大革命”期间，民族区域自治制度遭到破坏，粉碎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以后，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又得到恢复和进一步发展。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民族自治地方进行了拨乱反正、正本清源的工作，自治机关的自治权利得到恢复，使用民族语言和文字受到法律保护，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也依法受到尊重，社会主义的民族关系得到改善。除自治区一级自治地方外，自治州、自治县级民族自治地方都有所增加。1982年宪法总结了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作了更为完善和具体的规定。1984年5月，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依据宪法的原则和有关规定，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为民族区域自治的制度化进一步提供了法律保证。历史经验证明，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对少数民族采取平等、照顾其特点，保障其政治权利，促进其经济文化发展的一种优越的政治制度，它完全符合中国各民族的共同意志和根本利益。

【民族自治权利】 少数民族人民在民族自治地方内管理本民族事务的权利。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央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的一级地方政权，除行使宪法规定的一般地方国家机关的职权外，还依照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和其他法律规定的权限行使自治权，根据本地方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政策。如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旗）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应当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者副主任；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依照当地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特点，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法规；管理地方财政，凡是依照国家财政体制属于民族自治地方的财政收入，都由自治机关自主地安排使用；在国家计划指导下，自主地安排和管理地方性的经济建设事业；自主地管理本地方的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保护和整理民族的文化遗产，发展和繁荣民族文化；依照国家的军事制度和当地实际需要，经国务院批准，可以组织本地方维护治安的公安部队；在执行职务时，依照本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条例的规定，使用当地民族通用的一种或几种语言文字；有权根据本地方的实际情况自主地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和政策，如对上级国家机关不适合民族自治地方实际情况的决定、决议、命令和指示，报经批准，可以变通执行或者停止执行；在不违背宪法和法律的原则下，可以采取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合理地调整生产关系，改革经济管理体制，开辟对外口岸和边境贸易；国家帮助各少数民族加速发展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事业；可以采取各种措施从当地民族中大量培养各级干部、各种科学技术、经营管理等专业人才和技术工人，等等。这些规定体现了各民族自治地方自主地管理本地方经济、文化、教育等各方面建设事业和各少数民族自主管理本民族内部事务的权利，体现了国家共同利益和少数民族特殊利益的正确结合。把这些权利用法律形式固定下来，对于巩固和发展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民族自决权】 指被压迫民族、殖民地和半殖民地人民在政治上有权决定自己的命运，直至脱离压迫民族而建立自己独立的民族国家的权利，也就是马克思主义解决民族问题的一个原则，旨在消灭民族歧视和民族压迫，消除历史遗留下来的民族隔阂和互不信任，建立真正民主、自愿、平等的联合。早在1847年11月，马克思和恩格斯就在纪念1830年波兰起义17周年国际大会上，以《论波兰》为题发表演说，第一次阐述了有关民族问题的重要原理，指出：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胜利同时就是一切被压迫民族获得解放的信号。断言任何民族当它还在压迫别的民族时，不可能成为自由的民族。恩格斯在1875年写的《支持波兰》一文中为了反对民族压迫制度，进一步提出了被压迫民族具有

民族独立和民族自决的历史权利，表示支持某些民族为了反对民族压迫，而提出的脱离大民族的控制，成立独立国家的要求。列宁在宣传被压迫民族应享有民族自决权，即成立独立的民族国家的权力时，明确地强调了民族自决权的最终目的在于为了实现民族平等、民族团结。他曾把民族自决权表述为“为联合而分离”的公式，指出民族自决的要求并不等于分离、分散、成立小国家的要求，它只是反对一切民族压迫的彻底表现。某一民族是否分离，应根据特定历史条件作出决定，这要取决于各种因素。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自决权的学说，与资产阶级形形色色的“民族自决”有着根本的区别，它是无产阶级反对民族压迫，争取民族解放和民族平等的思想武器。中国共产党运用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解决中国境内的民族问题，是符合马克思主义民族自决权精神的。因为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基本原则，正是国家坚持实行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各民族共同繁荣和共同发展。

【国共合作】 中国共产党同中国国民党为实现一定的共同目标而进行的联合。在历史上，国共两党曾经有过两次合作。这两次合作，都是由中国共产党号召面结成，因国民党叛变而破裂。一次是大革命时期，为了反对帝国主义支持的北洋军阀政府，共产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建立了以国共合作为基础的革命统一战线，发动了中国历史上空前广大的人民解放斗争。但是，正当北伐战争向前发展的紧要关头，由于国民党当局实行叛卖性的“清党”和屠杀政策，第一次国共合作被破坏了。再一次是抗日战争时期，为了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国共两党实行第二次合作，建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经过8年抗战，终于打败了日本侵略者，取得了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共产党继续坚持和平、民主、团结、统一的方针，而国民党统治集团则在美帝国主义的支持下，决心走上内战、独裁、分裂、卖国的道路，致使第二次国共合作遭到破坏。两次国共合作的历史经验证明：“合则对国家有利，分则必伤民族元气”。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为了实现“统一祖国，振兴中华”的宏伟目标，中国共产党积极倡议实行第三次国共合作并且提出了对双方都有利的“一国两制”的方案。中国共产党的倡议反映了时代的要求和海峡两岸人民的共同心愿。

【一国两制】 “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简称。其涵义是：在统一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大陆实行社会主义制度，台湾、香港、澳门地区实行资本主义制度；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两种社会制度并存，相互促进，共同繁荣。这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为解决台湾问题，恢复行使在香港和澳门地区的主权，以和平方式实现祖国统一而制定的一项基本国策。实行一国两制，在政治体制上有如下几个基本特征：（一）国家主权的统一，即实行不同制度的地区，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在国际上代表中国的只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二）两种制度并存，占主导地位的是大陆的社会主义制度；（三）使单一制国家结构形式具有复合制国家的某些特点；（四）两种制度都受国家宪法和有关法律的保护，具有长期性和稳定性。一国两制，是我国政府对台湾政策长期发展的结果。但是，作为一个完整的构想，则是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提出和完善起来的。1978年底，邓小平在谈到解决祖国统一问题时，首先提出了一个国家两种制度。1979年元旦，全国人大常委会在《告台湾同胞书》中，宣布了和平统一祖国的方针。1980年，中共中央提出了实行第三次国共合作的建议。1981年9月，叶剑英发表关于台湾问题的九条方针政策，明确指出，台湾在祖国和平统一后作为特别行政区享有高度的自治权。1982年，中国政府在英国首相访华时提出以“一国两制”的构想收回香港。同年12月，全国人大五届五次会议通过的《宪法》明确规定，国家在必要时得以设立特别行政区。1984年5月，全国人大六届二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再次肯定了“一国两制”的构想。这样，“一国两制”就以法律的形式确定下来。实行一国两制的特别行政区，享有高度的自治权：现行社会经济制度不变，生活方式不变，同外国的经济文化关系不变；有立法权、终审权、外事权；可以发行货币；在不构成对大陆威胁的条件下，台湾地区还可以保留自己的军队。根据一国两制的构想，1984年12月19日和1987年4月13日，我国政府先后同英国政府和葡萄牙政府正式签署了关于香港问题和澳门问题的联合声明，圆满解决了香港和澳门问题，为香港和澳门的长期稳定和繁荣提供了可靠的保证。1997年7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成立。1998年7月1日，江泽民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庆祝香港回归祖国一周年的大会上讲话中指出，香港回归一年来事实充分表明，坚持“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针，严格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办事是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的根本保证。“一国两制”在香港的成功实践，对澳门顺利回归祖国和台湾问题的最终解决，一定会起到示范作用。1999年12月20日，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成立，标志着澳门回归祖国。一国两制，是中国共产党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产物，是根据世界的现实、历史的状况和中国的实际提出来的。一国两制构想的提出和实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第一，它是和平统一祖国的最佳方案，不仅有利于台湾、香港、澳门地区的稳定和繁荣，而且也有利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于改善和发展各有关方面的关系，具有良好的促进作用。第二，为世界上有类似情况的国家和地区解决自己的问题和国际争端创造了新鲜经验，提供了光辉的范例。第三，在统一战线理论、和平共处思想、国家学说等方面，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一国两制的构想，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对人类历史和世界和平作出的一个重大贡献。

【爱国主义】 热爱祖国的精神和信念，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爱国主义是一个历史概念，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具有不同的内容。如在抗日战争时期，爱国主义表现为支持、拥护和参加反抗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民族解放斗争；在解放战争时期，爱国主义表现为反对美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和国民党反动派的内战卖国政策，积极支持和参加人民解放斗争；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爱国主义则表现为拥护和支持“统一祖国，振兴中华”。爱国主义具有不同的层次。人们对祖国的热爱，对祖国优秀历史文化传统的深厚感情，对祖国独立、完整、富强的责任感以及由此培育出来的崇高的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这种朴素淳正的爱国主义是每一个炎黄子孙都应当具备的基本品格。中国共产党将革命统一战线改为爱国统一战线和提出“一国两制”的方针，正是基于中华民族所共同具有的这种爱国立场和使祖国统一富强的历史责任感。社会主义的爱国主义，把热爱祖国与热爱社会主义制度结合起来，是更高层次上的爱国主义。它不仅追求祖国的独立富强，而且追求祖国的社会解放和进步，并把自己的事业和全人类的事业联系起来。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简称“五项原则”。指导和处理各国之间相互关系的基本准则。内容是：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1954年4月29日，中印两国政府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印度共和国关于中国西藏地方和印度之间的通商和交通协定》中首次提出。同年6月28日和29日，中印、中缅总理的联合声明又重申并确认把五项原则作为处理国家关系

的指导原则。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以主权国家一律平等作为根本的出发点，高度概括了国际关系中、首先是双边关系中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是各国间建立正常关系的基础。平等互利则是各国在正常关系中进行交流合作所必不可少的条件。只有奉行这些原则，才能实现各国间的和平共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民族独立运动蓬勃发展的时代产物，具有这一历史潮流的鲜明特征。几个世纪以来，国际社会为大小国家不平等、主权原则只适用于所谓“文明世界”、战争是对外政策的所谓“合法手段”等观念所统治；以大欺小、弱肉强食、恃强凌弱、以富压贫成为支配国际关系的普遍现象。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正是作为这些令人不能容忍的观念和现象的对立物出现在世界舞台上。它不但体现了新中国的和平外交政策，同时也反映了世界各国人民的共同愿望，为建立崭新的国际关系奠定了基础。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自提出以来，经受了国际风云变幻的考验，得到了世界许多国家的承认，被确认为处理国与国相互关系的基本准则，显示了强大的生命力，在促进建立新型国际关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人　　物



二　画

【丁石孙】(1927—　　) 江苏镇江人。中共党员。1944年入上海大同大学学习，1948年在清华大学数学系学习。1950年任清华大学数学系助教。1952年后任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助教、讲师、教授，数学系副主任、主任。1984年任北京大学校长、教授。1988年后任民盟中央副主席，北京大学校长、教授。1989年后任民盟中央副主席，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副会长，欧美同学会常务副会长。1996年任民盟中央主席。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第七届全国政协委员，八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政协教育文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

【丁光训】(1915—　　) 1915年9月生，上海市人。上海圣约翰大学、美国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师范学院、纽约协和神学院毕业，文学硕士、神学博士。

1937年至1942年在上海圣约翰大学学习。1942年至1945年任上海基督教青年会学生部干事。1946年至1947年任加拿大基督教学生运动干事。1947年至1948年在美国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师范学院、美国纽约协和神学院学习。1948年至1951年在瑞士日内瓦任世界基督教学生同盟干事。1951年至1980年任上海广学会总干事，金陵协和神学院院长，南京大学副校长兼宗教研究所所长。1980年至1989年任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主席、中国基督教协会会长、江苏省政协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委员。1989年至1997年任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主席，中国基督教协会会长，南京大学副校长，金陵协和神学院院长。1997年后任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名誉主席，中国基督教协会名誉会长，金陵协和神学院院长。是第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七届、八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三届、四届、五届全国人大代表，六届、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委员。

【丁关根】(1929—　　) 江苏无锡人。1946年入上海交通大学运输管理系学习。1951年后任交通部海运局实习生，铁道部运输局、货运局计量员、工程师。1956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年任铁道部运输总局工程师。1960年任铁道部部长办公室秘书。1969年下放铁道部“五七”干校劳动。1972年在北方交通大学留学生办公室工作。1975年任铁道部外事局工程师、副处长。1981年后任铁道部计划局局长助理、教育局局长。1983年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党组成员。1985年任铁道部部长、党组书记。1988年任国家计委副主任，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主任。1990年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1992年起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1985年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被增选为第十二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三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十三届四中全会增补为中央书记处书记。在中共十四、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均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

【丁玲】(1904—1986) 原名蒋伟，字冰之，别名蒋玮、丁冰之。1904年10月12日生于湖南临澧（原安福）县。五四运动爆发时在桃源第二女子师范读书，参加了当地学生运动。1922年初到上海，入陈独秀、李达等共产党人创办的平民女子学校。同年秋到南京自修文学，后经瞿秋白介绍到上海入上海大学中文系。1924年到北京，在北京大学等校旁听文学等课程。1927年12月，丁玲在《小说月报》上发表了她的第一个短篇小说《梦珂》，1928年2月又发表了她的早期代表作《莎菲女士的日记》，此后又连续写了十几篇描写在新的思潮影响下冲出封建家庭的知识女性的小说，从此成为引人注目的女作家。1930年前后，其创作倾向发生明显变化，从抒发自己的苦闷伤感，转为以文学作为战斗武器而创作，写出了《韦护》、《水》、《一九三〇年春上海》、《母亲》等一批反映当时的革命斗争和社会生活的文学作品。1930年5月加入中国左翼作家联盟。1931年2月丈夫胡也频被国民党反动政府杀害，在严重的白色恐怖下，她于1932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担任过“左联”组织部长、党团书记等职务，并主编“左联”机关刊物《北斗》。1933年5月被国民党特务秘密绑架，在南京被囚禁三年多。她的作品被全部查禁。宋庆龄、鲁迅等国内外文化界知名人士曾积极营救。1936年9月，在中共党组织的安排下逃离南京，同年11月经西安到陕北。曾任中国文艺协会主任、中央警卫团政治部副主任。1937年8月率西北战地服务团赴山西抗日前线，宣传抗战，历时一年。返回延安后，历任陕甘宁边区文艺界抗敌协会执委、陕甘宁边区文艺协会副主任、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延安分会常务理事、《解放日报》文艺副刊主编、《长城》文学杂志主编等职务，其间在延安马列学院学习一年。此时创作了《一颗未出膛的枪弹》、《新的信念》、《我在霞村的时候》等大量反映根据地战斗与劳动生活、歌颂英雄模范人物，以及批评革命队伍中某些不良现象的文学作品。1942年她参加延安文艺座谈会以后，写了《田保霖》等十余篇报告文学。解放战争时期，她多次参加土地改革工作，积累了大量创作素材，1948年完成了反映土改的长篇小说《太阳照在桑乾河上》，得到高度评价，1951年在苏联获得斯大林文学奖金二等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常委、中国作家协会党组书记及常务副主席、《文艺报》主编、中央文学研究所（后改名为文学讲习所）所长、中共中央宣传部文艺处处长、《人民文学》主编等职务，并当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1955年她被错定为“丁（玲）陈（企霞）反党集团”的主要成员；1957年被错划为“丁（玲）冯（雪峰）右派反党集团”的主要成员；1958年遭受“再批判”，被开除党籍，送往北大荒“劳动改造”。“文化大革命”期间又入狱被监禁5年多。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她的冤案得到平反，恢复了党籍。被增补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当选为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委、第四届全国文联委员、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重返文坛后，除重写长篇小说《在严寒的日子里》外，还写了许多散文、杂文和回忆录，并创办和主编文学刊物《中国》。1986年3月4日病逝于北京。

三　画

【于方舟】(1900—1928)　原名于兰渚，又名芳洲。1900年9月15日生于河北宁河县俵口村一个农民家庭。1917年秋考入天津直隶省立第一中学。五四运动时，参加反帝爱国斗争，参与组织领导了天津学生5月7日国耻纪念日示威游行，被选为天津学生联合会评议委员。后组织“新生社”，团结进步青年，开展革命活动。1920年1月29日，在赴直隶省公署请愿时，与周恩来等四人一起被捕。在狱中坚持斗争。同年7月获释。后在天津组织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和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秋考入南开大学，被选为天津学生联合会执行部部长。1923年经李大钊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参与筹建天津的共产党组织。1924年春任中共天津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社会主义青年团天津地方执行委员会委员长。曾代表直隶省参加在广州召开的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候补执行委员。1925年后任中共天津地委组织委员、顺直省委组织部长。大革命失败后，中共顺直省委根据八七会议确定的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方针，在京东玉田举行武装暴动。1927年10月，第一次暴动受挫后，他受命领导第二次玉田暴动，组织成立京东人民革命军，制定了攻打玉田城的计划。月底起义部队攻占平安镇，在向玉田城进军途中遭反动民团围攻，他率部突围行至丰润县流沙河附近被捕。在狱中坚贞不屈，1928年1月英勇就义。

【于右任】(1879—1964)　名伯循。原籍陕西泾阳，生于三原。幼年进私塾读书。1900年入陕西中学堂。1903年中举人。因在诗稿中讥议时政，被清廷拿办，遂于次年潜逃至上海，得震旦学院校长马相伯庇护，更名刘学裕，入震旦学院学习。1905年参与筹办复旦公学及中国公学。1906年夏为筹办《神州日报》赴日本募款，结识孙中山并加入同盟会。1907年4月《神州日报》创刊，任社长。1909年先后创办《民呼报》、《民吁报》，不久两报被迫停刊。1910年10月创办《民立报》，该报宣传革命思想，制造革命舆论，成为革命党人在辛亥革命运动中的一个重要阵地。1912年1月，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在南京成立，任交通部次长。3月底辞职，回上海主持《民立报》。1913年二次革命失败后，《民立报》被迫停刊，他随即离沪赴日。1914年6月奉孙中山派遣潜回上海，策划并领导陕西民众讨伐袁世凯的运动。自1915年至1917年，曾创办民立图书公司，一方面用以掩护革命工作，一方面从事学术研究，刊行善本丛书。1918年5月到陕西三原，任靖国军总司令，主持西北革命运动，与南方护法军相呼应。1922年5月靖国军解散后返回上海。10月创办上海大学，任校长。1924年1月在国民党全国第一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任上海执行部工人农民部部长，著文拥护国共合作。同年底随孙中山入京，1925年初被任命为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北京分会委员。7月国民政府在广州成立，任政府委员。1926年4月奉军入北京后受到通缉，被迫去苏联。同年8月回国，9月在五原协助冯玉祥筹组国民联军，后随军至三原，任国民联军驻陕总司令。1927年2月任陕西省政府主席兼总司令，主持西北军政大计，为策应北伐军会师中原作准备。蒋介石、汪精卫相继背叛革命后，于9月在南京参加国民党宁、汉、沪三方联席会议，会议决定成立中国国民党中央特别委员会，他是委员之一。1928年2月在中国国民党第二届中央执行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上，被选为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国民政府常务委员、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委员。同年3月兼任审计院院长。1931年2月以后一直就任监察院院长。1938年兼任最高国防委员会委员。1949年11月随国民党政府迁往台湾。1950年8月中国国民党改造委员会成立，任评议委员。1964年11月10日病逝。他善书法，喜作诗，晚年诗作眷念大陆之情颇深。著有《右任诗存》、《右任文存》、《右任墨存》。

【于兆龙】(1905—1933)　原名于戟起。湖南慈利人。早年在常德省立第二师范学校读书。曾参加进步的学生运动，被选为常德学生联合会负责人。1923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在师范学校毕业后去广州，受党派遣转去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9年回国到湘赣边革命根据地，任红五军第二纵队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1930年任第一纵队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红五军前委委员，湘鄂赣赤色军政学校校长，参加了攻占长沙的战斗。同年8月任红十六军政委，率部参加了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第一次、第二次反“围剿”作战。1931年先后任中共湘鄂赣边特区区委常委、湘鄂赣省委委员，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交通部长。1932年4月任湘赣军区政治部主任。1933年夏任湘赣红八军政治部主任，同年秋在肃反扩大化中被错杀。

【于江震】(1912—1967)　又名余岱生。四川西充人。受过中等教育，在家乡当小学教员。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是川北地区最早的共产党员之一，领导建立了西充县第一个中共支部。1932年任中共阆（中）南（部）中心县委组织部部长。在南部、阆中、仪陇等县秘密发展党的组织，开展农民运动。同年10月28日，同张逸民等领导了升钟寺、保城寺两万余农民武装起义，成立了有4000余人的红军游击队，建立了川北地区的革命政权和游击根据地，为红四方面军建立川陕革命根据地创造了有利条件。此时任阆南红军游击队总指挥。1933年3月升钟寺独立师成立，担任师长。同年秋任川陕省军区东路指挥部指挥（司令员），并被选为中共川陕省委委员，率所部参加反“围攻”作战。1934年调任川陕省苏维埃政府秘书长，参与组织领导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各项建设。1935年4月，红军第三十四军成立，任副军长兼第一师师长、政治委员。5月随红四方面军长征。红三十四军撤销建制后，调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兼任中共川陕省委干部队队长。同年10月随军南下转战川康边。1936年秋随红二、四方面军北上甘肃会宁地区会师。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共四川省工委委员兼川北工委书记、中共川康特委组织部部长、中共川南工委书记等职，在极其困难环境中，坚持开展国民党统治区的抗日民主运动。解放战争初期，担任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部长。1946年冬奉命撤回延安，在中共中央机关工作。1949年秋随中国人民解放军入川，开展地方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西南局委员、组织部副部长、组织部部长、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中共中央工业交通部副部长、中共中央西南局书记处书记兼秘书长等职。1967年1月28日逝世。

【于学忠】(1890—1964)　字孝侯。原籍山东蓬莱，生于辽宁旅顺。幼年随父在军

营中生活。1908年考入通州速成随营学堂步兵科，三年后毕业，在军中先后任排长、连长等职。1914年任热河镇守使公署中校副官长。1917年任北洋陆军第十八混成旅炮兵营营长，1921年升任该旅第二团团长，次年任旅长。1925年10月任吴佩孚部第二十六师师长。1926年任长江上游警备副司令，同年冬任第九军军长兼荆襄警备总司令。1927年6月离开军队，返回故里。不久转入张作霖部下，任镇威军第四方面军团第二十军军长。9月晋升为陆军中将。1928年任东北保安司令长官公署军事参议官、临绥驻军司令。1930年受命率第一军由沈阳出发，进驻北平，任平津卫戍司令。1931年任第一集团军总司令。1932年8月任河北省主席兼北平军分会委员。1933年4月任华北军第一军团总指挥兼陆军第五十一军军长，6月兼任天津市市长。1935年4月晋升为陆军二级上将。6月调任川陕甘边区“剿匪”总司令。同年11月任甘肃省主席，当选为中国国民党第五届中央委员。1936年12月响应和支持西安事变。张学良被蒋介石扣押软禁后，全权负责东北军。1937年1月被撤职留任。4月调任江苏省绥靖公署主任。8月任第三集团军副总司令。1938年1月升为该集团军总司令。后改任第五集团军总司令。1939年1月任苏鲁战区总司令。1941年底任山东省主席。1944年任重庆国民党军事参议院副院长。1945年5月当选为中国国民党第六届中央执行委员。1947年5月任南京政府军事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全国解放前夕，蒋介石曾胁迫他去台湾，躲在四川乡间未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作为民主人士受到信任和照顾。1952年12月任河北省人民政府委员，1954年8月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9月任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年任河北省人民委员会委员。1956年被选为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三届中央委员。1964年9月22日病逝于北京。

【于树德】(1894—1982) 字永滋。河北静海人。早年曾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后入天津北洋政法学堂读书，与李大钊同学。1917年毕业，参与组织天津“新中学会”。1918年考取公费，赴日本留学，入京都帝国大学学习，曾听河上肇教授讲学，开始接触马克思主义，但仍信仰无政府主义。1921年回国，在天津参与举办工余补习学校，开展工人运动。同年冬经李大钊介绍以新中学会代表身份赴苏联，1922年初在莫斯科出席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不久回国，经李大钊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3月12日参与领导成立社会主义青年团天津支部，被推为主任。后转去杭州政治专门学校任教员。9月，中共杭州小组成立，任组长。同年冬返回天津任中共天津小组组长，领导筹建青年团天津地委。1923年春仍到杭州任教，6月赴广州列席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参加国民党改组工作。1924年1月在广州出席国民党一大，任大会宣言审查委员会委员，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不久返回北方开展工作。4月，国民党北京执行部成立，任青年部（学生部）部长，积极协助李大钊领导北方地区国民党改组工作。参与组织成立国民党直隶省党部，任常务委员。主持北京、天津的学生运动。1925年参与领导国民会议促进会活动，推进北方地区国民革命运动。同年秋赴广州任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会委员。1926年1月出席国民党二大，在大会上报告北京反日斗争情况，继续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此后在国民党中央机关工作。1927年6月下旬参加郑州会议，任国民党开封政治分会委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中共脱离组织关系，长期从事农村合作社理论的教学和研究，是中国最早讲授合作社理论的学者之一。1933年在北平参与为李大钊烈士举行公葬和立碑的群众活动。抗日战争时期参与组织工业合作协会，后任中国工业合作协会副总干事。解放战争时期，积极参加爱国民主运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中央合作事业管理局副局长、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监事会副主任等职。是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2年2月1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于毅夫】(1903—1982) 原名于成泽，笔名洪波、逸凡。吉林双城辛家窝堡（今属黑龙江肇东）人。出生于地主家庭，其父早年追随孙中山，曾被委任为黑龙江省宣抚使，后遭军阀通缉，携家迁居天津。少时读私塾，1918年考入天津南开中学，参加五四运动后的示威请愿斗争。1922年考入北京平民大学，1924年转入燕京大学，爱好文学写作，曾参与创办《燕大周刊》、参加编辑《京报副刊》和组织绿波社等工作。1925年参加北京声援五卅运动的沪案后援会活动。1926年任燕京大学学生会主席，带领同学参加三一八惨案的游行示威，积极抢救受重伤的同学。同年秋大学毕业后，投笔从戎，参加北伐战争。后到郑州任冯玉祥部国民联军前敌总指挥部政治部编辑股股长。大革命失败后脱离部队到北平，后任民国大学图书馆馆长兼出版部总编辑，主编校刊。1928年秋随东北军回到东北，任黑龙江省立第一中学校长。同年冬组织反日的省护路后援会、被推为会长，曾赴南京请愿。1930年秋到天津任市长张学铭的秘书。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不满蒋介石的不抵抗政策，愤而辞职迁居北平。1933年春起参加中共地下情报工作，不久利用任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北平分会参事身份收集军事政治情报，并先后参加复东会、四维学会的活动。1935年夏起在东北人民抗日会工作，主办会刊《东北之光》。1936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9月后曾赴西安向张学良面陈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主张，同年12月在北平参与组织东北旅平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1937年6月参与领导成立东北救亡总会，被选为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到济南、沧州等地，组建东北救亡总会山东分会，向东北军将领宣传走抗日救国的道路。1938年秋率东北救亡总会迁往重庆，任中共东北救亡总会党团书记兼《反攻》半月刊总编辑。1941年春转移至香港，从事抗日统战工作。1942年夏到上海从事地下工作。1943年3月进入华中解放区，先后任新华社华中分社总编辑、新四军情报部副部长、联络部部长，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抗战胜利后任中共中央华中局调查研究室主任。1945年11月任嫩江省政府主席、1947年春任黑龙江省政府主席。参与领导黑龙江省土地改革和恢复发展工农业生产。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黑龙江省人民政府主席、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中共吉林省永吉县委第一书记兼吉林市委书记、中共吉林省委书记处书记、吉林省政协副主席等职。是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代表。1982年6月11日因病在长春逝世。

【土肥原贤二】(1883—1948) 日本冈山人。早年入陆军士官学校第十六期，后转入陆军大学。1912年毕业任陆军参谋本部副官。1913年被派往中国任外交武官。1922年再次被派往中国负责收集情报工作。1928年担任奉天督军顾问。1931年任日本关东军司令部奉天特务机关长，积极参与策划日本侵占中国东北的九一八事变。不久任沈阳市市长。参与策划成立伪“满洲国”，曾亲赴天津把清朝末代皇帝溥仪诱胁到长春。1935年6月27日积极策划扩大侵略中国华北五省的阴谋，迫使国民党政府察哈尔省代理主席秦德纯签订了《秦土协定》，建立察东所谓“非武装区”，11月炮制“冀东防共自治委员会”（后又改称“冀东防共自治政府”）。1937年秋任侵华日军第十四师团师团长，率部进攻河北、河南等地，纵兵烧杀抢掠。1938年在上海设立特务机关，策划成立伪政权。1939年任日本第五军司令官，参与

镇压东北人民的抗日斗争。后回国任陆军士官学校校长。1941年晋升为陆军大将，任日本陆军航空总监。1943年任日本东部军司令官。1944年任第七方面军司令官，率部侵占马来西亚、苏门答腊、爪哇和婆罗洲。1945年任日军军事训练总监，后任第十二方面军司令官。日本投降后，被定为甲级战犯。1948年12月23日被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处以绞刑。

【万永诚】(1898—1935) 江西人。青年时代在上海纱厂当工人，参加工人运动，后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冬至1927年春，参加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1927年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中国军事政治特别班学习。毕业后转入莫斯科红军步兵学校学习，兼任中国学员连支部书记。1930年回国到上海，9月后担任中共江南省委军事委员会书记。1931年3月被党中央派到赣东北革命根据地，担任中共赣东北省委书记。1932年12月赣东北改称闽浙赣省，任中共闽浙赣省委书记。1933年初兼闽浙赣军区新十军政治委员。参与领导赣东北、闽浙赣革命根据地的多次反“围剿”斗争和根据地的各项建设。1933年4月中央革命根据地成立闽赣省，调任中共闽赣省委常务委员、闽赣省革命委员会主席团委员。6月改任福建军区政治委员。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率领福建军区红军部队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担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兼福建军区政治委员，留在闽西坚持斗争。同年11月初国民党军侵占汀州后，率福建省党政军机关及直属队4000余人转移至长汀四都山区。1935年4月10日，在福建武平大乐乡梅子坝战斗中壮烈牺牲。

【万里】(1916—) 山东东平人。青年时代读过中学，思想追求进步，参加抗日救国学生运动。193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当地从事党的地下工作，任中共东平县县委书记。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历任中共东平县县委书记，冀鲁豫区党委第二地委宣传部部长、组织部部长，中共鲁西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地委副书记等职。1941年夏起先后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第二地委、第七地委书记。1944年冬担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第八地委书记兼八路军冀鲁豫军区第八军分区政治委员。参加了创建冀鲁豫边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5年日本投降后，担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委员、秘书长。1949年夏调任南京市军事管制委员会财政委员会副主任、经济部部长，参加接管南京财经工作。后任南京市人民政府建设局局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西南军政委员会工业部副部长、部长，国务院建筑工程部副部长，国务院城市建设部部长。1958年起担任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兼北京市副市长，分管城市建设。他协助周恩来总理领导了包括人民大会堂在内的首都十大建筑的规划与组织工作。1970年后，任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1975年担任国务院铁道部部长，后任国务院轻工业部第一副部长。1977年担任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命委员会主任、省军区第一政委，领导全省在全国率先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1980年2月被选为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调任国家农业委员会主任，并兼中央绿化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人防委员会主任。不久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副总理。1982年9月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曾被选为北京市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中国桥牌协会名誉主席等。1987年11月在中共十三大上继续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88年4月8日，被选为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曾获国际奥委会授予的奥林匹克金质勋章。

【万国权】(1919—) 吉林农安人。1940年后在重庆中华大学工商管理系学习。1945年后任成都市直接税务局税务员，沈阳直接税务局课长。1947年任天津利中酸厂股份有限公司经理。1954年至1957年公私合营后任天津利中酸厂副厂长，天津染化公司副经理。1957年任天津市河东区工业局副局长、区工商业联合会主委。1964年任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秘书长。1977年后任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常委，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委，民建天津市副主委。1983年后任民建中央副主席、执行局主任，民建中央常务副主席。1993年任民建中央常务副主席，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会长。1994年任全国政协副主席，民建中央常务副主席，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会长，中国国际交流协会副会长。1997年后任全国政协副主席，民建中央名誉副主席，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会长，中国国际交流协会副会长。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六届、七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八届政协二次会议增选为全国政协副主席。

【万涛】(1904—1932) 原名万诗楷，号铁民，曾用名王德。土家族。1904年1月20日生于四川黔江县正谊曾家沟。1923年7月于县立高等小学堂毕业后，赴重庆求学。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在重庆、上海、武汉、鄂西等地从事革命活动。1928年1月任中共鄂西特委委员，7月任鄂西特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与周逸群等领导鄂西地区人民开展武装斗争，在洪湖、白露湖和华容东山一带建立了若干小块游击根据地。1930年初被派往湘鄂边革命根据地，传达中共中央和鄂西特委关于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和鄂西红军会师的指示，兼任红四军二路指挥部党代表，推动湘鄂西主力红军会合，组建了红二军团。同年9月任中共湘鄂西特委委员。1931年6月任中共湘鄂西省委委员（后任常委兼省委宣传部部长）、省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参与领导洪湖革命根据地第一、第二次反“围剿”。后和段德昌率红二军九师转战潜江、荆门一带，曾取得沙洋等战斗的胜利。同年秋，率部接应第七、第八师返回洪湖，任红三军政委，中共红三军前委书记，与贺龙一起指挥所部攻克钟祥、张截港等城镇，巩固发展了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在此期间，他和“左”倾错误领导人作过坚决斗争。1932年9月在“肃反”中受诬陷，被杀害于湖北监利周老嘴。

【万毅】(1907—1997) 原名万允和，满族。1907年8月8日生于辽宁金县。早年曾在大连市钱庄当店员，后在奉天省财政厅当雇员。1925年春入张学良的东北军陆军军士教导队，1926年起任副官、军械官。1929年入东北讲武堂第九期。1930年起任少校团附、少校营长、中校团附。1936年1月起任东北军一〇九师六二七团中校团长，同年加入抗日同志会，支持和掩护中共党员在该团秘密开展抗日救亡工作。1937年2月被捕入狱，同年10月获释后任东北军五十七军一一二师六七二团上校团长，曾参加南京保卫战。1938年1月任六六七团上校团长。同年3月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1940年初任东北军五十七军一一一师三三三旅旅长。同年9月与师长常恩多发动针对与日军勾结的五十七军军长缪徵流的九一二锄奸运动。1941年2月被东北军中的反动派逮捕。1942年8月从监禁地逃出，进入滨海抗日民主根据地，根据中共中央山东分局指示，旋即返回东北军，组织领导脱离反动派控制的一一一师官兵，与反共顽固派进行斗争，任新一一一师师长。1944年10月任八路军山东滨海军区副司令员兼滨海支队（新一一一师改编）支队长。1945年被选为中共第七届中央候补委员。同年9月奉命率东北挺进纵队进军东北。10月任东北人民自治军辽吉军区兼第七纵队司令员。1946年9月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一纵队司令员，1947年5月改任纵队政委。1948年5月任东北人民解放军第五纵队司令员。1949年1月任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二军军长。同年4月任第四野战军特种兵司令员。1950年10月

任人民解放军炮兵第一副司令员兼东北军区炮兵司令员。1951年5月兼任人民解放军炮兵学校校长。1952年8月调任第二机械工业部副部长。1953年9月任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装备计划部部长。1955年9月被授予中将军衔。1956年出席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59年5月任国防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同年9月因受彭德怀错案株连，被撤销党内外职务（1979年平反）。1960年4月调任陕西省基本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后任省农林厅副厅长。"文化大革命"中再次受到迫害。1977年10月任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顾问。1982年9月出席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他还是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97年10月3日在北京逝世。

【上官云相】(1895—1969) 字纪青。山东商河县人。1910年入山东陆军小学堂，四年后入陆军第二预备学校。1917年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六期步兵科，两年后毕业。历任孙传芳部排长、宪兵营长、团长、第七师第十三旅旅长。1926年10月曾与国民革命军战于南昌，11月败退吴江、苏州，继退往江北。1927年5月升任第十五混成旅旅长，8月任第西师师长，在孙传芳渡江南犯的龙潭战役中，是孙部一支劲旅。1928年夏北洋军阀部队完全覆灭，上官所部被蒋介石收编，改任第四十七师步兵第一四一旅旅长。1929年升为第四十七师师长、第九军军长，在新军阀混战中，为蒋介石效力。1930年蒋冯阎中原大战中，先任陇海路左翼军总预备队司令及第六守备区司令，后任平汉路左翼军第三纵队指挥官，率部抢先进入郑州、获得蒋介石犒赏。战后调任军事参议院参议、国民政府参军。1931年7月，任右翼集团军第三路进击军总指挥、第九军军长兼第四十七师师长，参加第三次"围剿"江西工农红军。1932年夏秋又参加第四次"围剿"，任鄂豫皖三省"剿匪军"中路军第五纵队指挥官，进犯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在英山、罗田一带骚扰达半年之久。后堵截红军南撤，又"清剿"留在根据地的红军。红军长征西去，追击至贵州。1935年8月任驻黔第一绥靖区指挥官，1937年初任豫鄂陕边区绥靖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第十一军团长、第十九集团军代总司令，参加淞沪抗战。1938年3月任第三战区司令长官部总参议，7月任第三十二集团军总司令。1941年1月，奉蒋介石、顾祝同密令，在皖南指挥国民党政府军七个师约7万余人，合围伏击北移的新四军，血腥杀害新四军将士数千人，扣押叶挺军长，是皖南事变的主要执行人、直接指挥者，受到蒋介石的嘉奖。1943年1月升任第三战区副司令长官，1945年当选为国民党第六届中央监察委员。抗战胜利后，调任第十一战区副司令长官，参与接收平津地区。1947年7月改任保定绥靖公署副主任。1948年1月任华北五省"剿匪"总部副总司令。平津战役前夕，慑于人民解放军强大威势，借口有病，离职赴沪寓居。1949年任总统府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旋飞港去台湾。1950年4月去职后，在高雄过隐居生活。1969年病死。

【广田弘毅】(1878—1948) 日本福冈人。1887年从东京帝国大学毕业。早年曾参加日本右翼浪人团体玄洋社。后入日本政府外务省就职。1889年以外交官身份随日本代办驻在北京。此后曾任日本外务省情报部次长，欧美局局长，日本驻荷兰公使等职。1930年起担任日本驻苏联大使。1933年9月出任日本斋库内阁外务大臣，后继任冈田内阁外务大臣，积极参与制订和推行日本对外扩张侵略的政策。1935年10月，以外务大臣身份代表日本政府提出解决日中关系的"广田三原则"：即要求中国取缔一切抗日运动；树立日、中、"满"经济合作；日、中、"满"共同防共。企图迫使中国变为日本帝国主义的附庸国，遭到中国人民的强烈反对。1936年3月担任日本内阁首相兼外务大臣。他缔结日、德、意法西斯国家的"反共产国际协定"，在中国炮制"华北政务委员会"，企图变华北为第二个"满洲国"，积极推行向东南亚扩张与对苏联的侵略政策。1937年6月至1938年5月，任日本近卫内阁外务大臣，制订所谓"基本国策"，实行举国扩军备战，加强日"满"国防。他是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的主要决策人之一，积极拉拢扶植汪精卫叛变成立南京伪政权，给中国人民造成无法计数的生命和财产损失。1945年日本投降后被盟军拘捕。1946年5月被列为甲级战犯受审判。1948年11月被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处死刑，他是名列东条英机之后的日本第二名大战犯，是日本政府中唯一被判决的头面人物。同年11月23日，在日本巢鸭监狱刑场被绞死。

【卫立煌】(1897—1960) 字俊如。安徽合肥人。早年在家乡义学读书。1911年到庐州军政分府的队伍中当兵，后又进入湖南军队的学兵营，1915年在粤军第二军中当兵。1917年任孙中山的卫队士兵，接着先后任排长、连长、营长，逐步升至旅长。1925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第三师第九团少将团长，1926年7月参加北伐，任皖北警备第三支队司令。1927年任第十四师师长、第九军副军长。1928年冬入北平陆军大学特别班第一期学习。1929年任国民党陆军第四十五师师长。1930年5月参加反人民的战争，任皖北"剿匪"指挥官。9月兼任安徽省政府委员。1931年6月，其所部番号改为陆军第十师，仍为师长，后又升任陆军第十四军军长。1932年夏任豫鄂皖三省"剿匪"军中路军第六纵队指挥官。1933年4月任豫鄂皖边区"剿匪"总指挥兼豫鄂皖三省边区督办，同年冬任赣粤闽湘鄂"剿匪"军北路军第二路军第一纵队指挥官，12月任第五路军指挥官。1934年2月任东路军前敌总指挥，11月任驻闽预备军总指挥并兼任驻闽第十绥靖区司令官。1935年4月任陆军中将，8月任闽赣浙皖边区"剿匪"总指挥，11月当选为中国国民党第五届中央执行委员。1936年任陕甘绥宁边区总指挥兼任徐海绥靖分区司令，并升为陆军上将。1937年1月任"讨逆军"第五集团军总司令。抗日战争开始后，任第十四集团军总司令、第二战区前敌总指挥和南路前敌总司令，率中央军进入山西抗战，指挥了有名的忻口战役。1938年就任第二战区副司令长官兼前敌总指挥。1939年初升任第一战区司令长官，9月兼河南省政府主席、河南全省保安司令。1940年又兼任冀察战区总司令。4月拒绝与八路军打内战的命令，同朱德总司令签订驻军防区的协议，曾经与八路军建立过合作关系。1940年8月在百团大战中，配合八路军与日军作战。1941年夏被撤除河南省政府主席职。1942年被撤去第一战区司令长官职，1月调任军事委员会西安行营主任，3月任赴缅甸远征军第一路司令长官，因通共嫌疑并未到任，在成都赋闲。1943年秋任中国远征军司令长官，率部进军缅甸。1945年4月任中国战区陆军副总司令，5月连任国民党第六届中央执行委员。1946年11月赴日本、美国，1947年赴英、法、比、荷等欧洲十国考察军事。1947年任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1948年1月任东北行辕代理主任兼东北"剿匪"总司令，并暂兼代东北行辕政务委员会主任委员，因在辽沈战役中没有积极执行蒋介石的"反攻"命令，11月被撤职查办，12月被软禁于南京。1949年初获释后去香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致电祝贺，参加香港的民主战斗同盟，任军事委员会主席。1955年3月15日发表《告台湾袍泽朋友书》，并到达广州，4月到北京。1956年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后又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58年4月任国防委员会副主席。

1960年1月17日病逝于北京。

【习仲勋】(1913—) 1913年10月15日生于陕西富平县淡村。1926年5月在县立诚中学高小读书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年4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从事农民运动。1930年1月被派往杨虎城部警备骑兵第二旅开展兵运工作。1932年3月在甘肃两当发动兵变，失败后曾转赴渭北、三原开展革命工作。1933年3月起任陕甘边游击队总指挥部政委、中共陕甘边特委军委书记、陕甘边革命委员会副主席，参与创建以照金为中心的陕甘边革命根据地。当中共陕西省委书记杜衡（后叛变）执行“左”倾冒险主义、提出放弃照金根据地并南下渭（南）华（阴）失败后，参与创建以南梁为中心的陕甘边革命根据地。1934年2月起任陕甘边革命委员会主席，中共陕甘边特委代理书记、军委书记，陕甘边苏维埃政府主席。参与领导军队反击国民党军“围剿”。1935年9月在错误的肃反中被关押，中共中央领导人长征到达陕北后获释。1936年1月任中共关中特委常委、苏维埃政府副主席。同年6月参加西征，曾任中共环县县委书记。9月调回关中任中共特委书记、游击队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关中地委书记、专员公署专员、军分区和关中警备区第一旅政委。1942年7月调任中共西北中央局党校校长。1943年2月任中共绥德地委书记兼绥（德）米（脂）警备区和独立第一旅政委。1945年6月当选为中共第七届中央候补委员。同年7月任陕甘宁边区集团军政委，与司令员王世泰率部在淳化爷台山地区反击国民党军进犯。抗日战争胜利后，曾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1945年10月任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兼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政委。1947年起任陕甘宁野战集团军政委、西北野战兵团副政委、西北人民解放军野战军副政委。协助彭德怀指挥青化砭、羊马河、蟠龙战役，三战三捷。继又参与指挥陇东和三边战役。同年7月再次兼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政委，与司令员贺龙统一领导西北地方武装和后方工作。1949年2月起任西北军区政委、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代主席。1950年9月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兼政务院文教委员会副主任。1953年9月任政务院秘书长。1956年9月当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59年4月至1962年10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兼秘书长。1978年3月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后任中共广东省委第二书记、第一书记，兼广州军区第二政委。同年12月被增选为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1979年任广东省省长。1980年兼任广州军区第一政委。同年9月被补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82年9月当选为中共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1988年4月被选为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马万祺】(1919—) 1919年10月生，广东广州人。无党派。获澳门东亚大学工商管理荣誉博士学位。1938年广州沦陷避居香港，成立泰生行永裕昌出任经理。1941年移居澳门，先后与友人组织恒丰裕行、和生行、大丰银号、恒记公司等任总监督、总经理等职。1942年与柯麟等出任镜湖医院慈善会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主席。1946年与柯平、何贤等组织新中行，1947年组织大华行任总经理、董事长。1948年出任澳门中华总商会理事、副理事长、副会长、会长。1950年起任中华教育会理事、副会长、名誉顾问等职。1952年任劳工教育协进会主任。1950年后在澳曾任篮排球总会、乒乓总会、游泳总会、象棋总会等会长，澳门东亚大学董事会主席、咨询会主席，濠江中学、培道中学、商训夜中学、广大中学、青洲小学、镜平小学等校董会主席。在国内曾任华南企业公司、广东华侨投资公司、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副董事长等职，曾任暨南大学、仲恺农业学院副董事长，南海中学、何香凝纪念学校名誉校长，广东省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委、名誉会长，广东省政协常务委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常委，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澳门立法会议员，澳门中华总商会会长，澳门中国土特产公司、大生建筑置业有限公司、联生发展有限公司、新建华建筑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1993年3月任全国政协副主席。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八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六届、七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

【马文瑞】(1912—) 陕西子洲人。在高小读书时，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任共青团绥德县委书记。1931年到安定县任中共区委书记、县委书记。1932年任中共陕北特委巡视员。1933年任中共陕北特委委员、共青团陕北特委书记。1935年任陕甘边东部地区革命委员会主席。1936年任中共陕北省委秘书长、省委白区工作部部长，后被派往安塞县做东北军驻军的工作，任东北军工委书记。1937年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任陕北西部地区党委书记、陇东地委书记兼陇东军分区政委。1943年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第三八五旅政委，与旅长王维舟指挥所部反击国民党顽固派军队的挑衅，领导军民开展大生产运动，保卫陕甘宁边区。1944年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后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组织部副部长。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组织部部长、西北局常委，西北局党校校长等职。1953年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1954年9月任国家劳动部部长、党组书记。“文化大革命”中，于1966年冬至1973年夏被“监护”审查。1977年6月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同年12月任中共中央党校副校长。1979年12月任中共陕西省委第一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军区第一政委。曾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一、第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六（1984年5月增选）、第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

【马本斋】(1902—1944) 字守清。河北献县人。回族。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少年时读过四年私塾。16岁时因家乡遭受特大洪水，被迫逃难到东北，入东北军张宗昌部当兵。由于肯吃苦，勤于操练，先后任班长、排长。三年后被送入东北讲武堂受训，两年后结业，因学习成绩优秀被提为连长。此后担任过营长，1928年担任团长。他亲眼看到军阀混战给人民造成的灾难，官僚政客、豪绅恶霸鱼肉百姓，他忧国忧民，感到在旧军队做事没有前途。1931年秋他毅然辞职，解甲归田务农。1937年七七事变后，日本侵略军大举进犯，他挺身而出，组织成立了回民义勇队，任队长，积极打击日军和汉奸。1938年2月率队参加八路军，成立回民教导队任队长。7月扩编为八路军冀中军区回民教导总队，任总队长。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他坚决服从党的领导，重视加强部队的政治工作和组织整顿。率部参加了冀中抗日游击战争，机动灵活地打击日伪军。1939年春部队改编为八路军回民支队，任司令员，率部在深县南部、大清河北开辟抗日民主根据地。1941年夏率部转战子牙河两岸，经常袭击日伪军。同年秋敌人抓走他的母亲，逼她要儿子投降，马母痛斥汉奸，绝食7天，壮烈殉国。他将悲愤化为力量，更加坚定地指挥部队狠狠打击敌人。1942年夏率部巧妙地摆脱日伪军七万余兵力的包围，10月转移至冀鲁豫抗日根据地。此后担任冀鲁豫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员兼回民支队司令员，领导指挥所部在范县、濮阳、东明、冠县一带开展游击战争。他作战勇敢，指挥灵活，爱护部属，生活俭朴，以身作则，深受部队

指战员的爱戴。1944年春，积劳成疾病倒于河南濮阳。这时中共中央军委电令回民支队到延安接受新的任务，他渴望前往却难以成行，2月7日在山东莘县病逝。随后延安举行了追悼大会，故乡为他修建了烈士墓，以表彰这位抗日民族英雄。

【马占山】(1885—1950) 字秀芳。祖籍河北丰润，生于吉林怀德。因家贫幼年即为地主放牧牲畜。1903年因丢失马匹，逃亡在外，沦为胡匪。1905年被清军收编并委任为怀德县游击队的哨官，后又成为清军直属部队哨官。辛亥革命后，所在部队改编为中央骑兵第二旅，他在该旅第三团任连长。1918年升任营长。1920年随军赴黑龙江省并升任骑兵团团长。1925年起任东北陆军第十七师骑兵第五旅旅长、黑龙江陆军步兵第三旅旅长。1928年东北易帜后，他被任命为黑龙江省"剿匪"司令。1929年改任黑龙江省骑兵总指挥。1930年10月调往黑河地区，任黑河警备司令。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黑龙江省省长万福麟躲在北平不敢回省，他于10月被任命为黑龙江省政府代理主席兼黑龙江省军事总指挥。到职后立即进行军事部署，防范和打击日伪军的进攻。11月4日，日军对洮昂铁路的嫩江桥发起全面进攻，他率部奋起抵抗，打响了九一八事变后中国人民抗日的第一枪。11月17日任黑龙江省政府主席。1932年2月，一度屈服于日军的压力，任伪黑龙江省省长和伪满军政部部长。4月率旧部离开齐齐哈尔，通电反正，并联络省内抗日武装力量联合作战，不断给予日伪军以有力打击。在日军的围攻下被迫于12月退入苏联境内。后往莫斯科绕道欧洲，于1933年6月回到上海，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1936年西安事变期间赶到西安，并在张学良、杨虎城通电全国的"八项主张"上署名。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东北挺进军司令兼理东北四省招抚事宜。9月底参加绥远保卫战，失利后在阴山一带与日军作战。1938年5月挺进军司令部移至哈拉寨，继续进行抗日复土活动。1945年日本投降后，任东北行营政治委员会委员。1946年9月任东北保安副司令长官。1948年8月任东北"剿匪"副总司令，后看到国民党军队在东北败局已定，以治病为名留住北平。1949年1月与傅作义、邓宝珊等宣布起义脱离国民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寓居北京。1950年11月29日病故。

【马步芳】(1903—1975) 字子香。甘肃临夏人。回族。出身于地主官僚家庭，其父马麒是统治青海多年的军阀。早年入宁海军官训练团。9岁时被任命为宁海边防第十五营营长，1921年始到任。1926年任甘边宁海镇守使署一等参谋。1928年任国民党军第二十六师的团长，不久任副旅长。1929年任第七十七旅旅长兼青海省城防司令。1930年任新编第九师师长。1931年兼青海南部边防区警备司令，并任青海省政府委员。1933年所部扩编为陆军新编第二军，任军长兼第一〇〇师师长。他利用封建宗法关系，在继承其父衣钵基础上，形成以他为首的反动军事集团——"马家军"，独霸青海，残酷压迫盘剥人民。1935年秋任国民党军西北"剿匪"总司令部第一路军第五纵队司令兼第二防区司令，率所部参加堵截北上抗日的中国工农红军。1936年4月兼任青海省保安处处长，11月兼任青海省政府代理主席。他指挥"马家军"极力阻挡红军西路军西征，曾受到沉重打击，但也造成西征红军的惨重损失。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所部改为第八十二军，任军长。1938年3月兼任青海省政府主席。1943年所部扩编成立第四十集团军，任总司令，由其子马维援接任第八十二军军长。1945年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抗战胜利后，1946年任国民党政府西北行营副主任。1948年任西北长官公署副长官、代理长官。1949年5月担任西北军政长官，仍兼青海省政府主席。率部顽固阻挡人民解放军进军甘肃青海，多次被击败。8月所部主力被歼后，经由新疆逃往印度。此后在埃及居住数年。1957年任台湾国民党政府驻沙特阿拉伯大使。1967年6月辞职。1975年7月病死于沙特阿拉伯。

【马林】(1883—1942) 原名亨德立克斯·斯内夫利特（Hendricus Sneevliet），化名马林（Maring）。荷兰人。在荷兰尚京大学读完政治经济学课程后，投身于荷兰工人革命运动，担任港运秘书。1900年到铁路工作。1902年加入荷兰社会民主工党。1913年前往荷兰殖民地爪哇，1914年在爪哇建立东印度社会民主联盟（印尼共产党前身）。1915年出版荷文《自由呼声报》。1918年出版印尼文《人民呼声报》，同年底被爪哇当局驱逐出境。随后作为东印度社会民主工党的代表，于1920年6月到苏联参加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任殖民地事务委员会秘书。会后列宁亲自委派他作为共产国际的代表，到中国协助建立中国共产党。1921年6月到达上海，参加了中国共产党的筹建工作。在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代表共产国际作了报告。年底在广西桂林二次会见孙中山。这期间采用过马丁、菲力普斯和孙铎等化名。1922年间为中国共产党与中国国民党建立合作关系做了许多工作。1922年至1923年三次回莫斯科向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汇报工作。共产国际肯定了他在华的工作，并任命他为共产国际远东局负责人之一。后回国，在荷兰码头工会担任秘书。因倾向托派，1927年脱离了荷兰共产党，于1929年建立了托派组织革命社会党。1938年拒绝参加托派的"第四国际"。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参加了荷兰的抵抗运动，编辑秘密报纸《斯巴达克》，后被德国法西斯逮捕并被判处死刑，于1942年4月牺牲。

【马国瑞】(1915—) 原名王金印，曾用名王子俊。河北南宫人。1931年入南宫县立师范学校。1932年春在该校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支部书记。曾参加反帝大同盟，进行爱国学生运动。1933年至1934年在南宫县任中共区委书记、县委组织部部长。1935年1月任中共直南特委巡视员。同年3月起任共青团直南特委组织部部长、书记，参与领导巨鹿、任县、广宗、南宫、隆尧、内邱等县的农民暴动和游击战争。1936年2月至1937年底，任中共直南特委宣传部部长、组织部部长、代理书记、书记。1938年1月任中共冀南特委书记，后任冀鲁豫省委宣传部部长。同年6月作为省委代表被派往冀鲁边区，参与领导创建抗日根据地，曾兼任该区军政委员会书记。1939年冬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3年至1945年，先后任中央党校第三部副主任，西北党校副校长，中央党校第六部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冀南区党委副书记兼冀南军区副政委、区党委书记兼军区政委。1949年至1962年，先后任中共河北省委副书记兼河北军区副政委，省委代理书记，省委第二书记兼河北省军区副政委，省委书记处书记，省政协副主席、主席。1963年2月调中共中央工作，任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委。1982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书记。1987年在中共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马明方】(1905—1974) 曾用名马汝舟、马济民。陕西米脂人。1925年在绥德师范学校读书时参加中国共产党。后被派到西安国民军史可轩部做兵运工作。1927年回到陕北，先后在绥德、横山、米脂等县任中共区委书记、县委书记。在白色恐怖中深入农村恢复中共组织。1931年任中共陕北特委代理书记。1933年主持召开特委扩大会议，作出开展游击战争、创建农村根据地的决定，会后深入游击区，加强对武装斗争的领导。1934年至1937年，任中共陕北省委书记、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对当时的"左"倾错误路线进行了抵制和斗争。1938年去苏联学

习。1941年回国途经新疆时，曾被国民党军阀盛世才拘禁。1943年4月2日被捕入狱。狱中参与领导绝食斗争。1945年获释出狱，回到延安。同年4月，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46年起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副书记兼中共晋南工委书记。1947年曾参加中共中央在陕北米脂杨家沟召开的十二月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陕西省委书记、省人民政府主席。1952年至1954年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三书记，西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财经委员会主任，西北军区副政委。1954年秋至1960年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财贸部部长。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960年冬起任中共中央东北局第二书记。他是第一、第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于1974年8月12日逝世。1979年12月中共中央为其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马相伯】(1840—1939) 原名马建常，后改名马良，字相伯，晚号华封老人。江苏丹阳人。天主教教徒。幼入私塾读书，后到上海依纳爵公学（后改徐汇公学）学习。1862年入徐家汇天主教耶稣会小修院受“神修”训练、两年后结业入大修院学习哲学和神学。1870年获神学博士学位，经教会授予神甫职务，成为耶稣会教士，先后去南京、徐州等地传教。1872年任徐汇公学校长兼教务，继续研究哲学及数理科学。1876年脱离耶稣会仍信天主教，后赴山东从事政务。1878年入李鸿章幕府供职，1881年任清政府驻日本公使馆参赞，旋改任驻神户领事。1882年赴朝鲜协助办理新政。1884年回国参加洋务运动，到各埠调查招商局资财账目。1886年被派赴美洽谈借款事宜，曾去英、法、意等国参观，到罗马觐见教皇。1892年再次任驻日本长崎领事、驻日使馆参赞。1898年支持维新运动，次年回上海与弟合著《马氏文通》。1903年在上海创办震旦学院。1905年秋创办复旦公学，任校长，推行“教育富国”思想。1907年12月参加立宪派组织“政闻社”，任总务员。1909年被选为江苏省咨议局议员。1911年辛亥革命后，被聘任为江苏都督府外交司司长。1913年一度任北京大学代理校长，旋改任中华民国总统府高等顾问。此后任政治会议和约法会议议员、参政院参政、平政院平政等职，参与发起成立辅仁学社。1916年因愤于袁世凯称帝离京返沪，任中国科学社董事、《天民报》总主笔。1926年整理出版《致知浅说》一书。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主张团结抗战，参加抗日救亡活动，发起成立中国民治促进会、江苏国难会和不忍人会，被尊为爱国老人。1932年参加中国民权保障同盟。1937年3月任国民政府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移居广西桂林，后转赴昆明途中因病留居越南谅山。1939年11月4日于谅山病逝。著述收入《马相伯先生文集》。

【马叙伦】(1884—1970) 字彝初，又作夷初，号石翁、寒香。浙江杭县（今余杭）人。少时在家乡养正书塾读书。17岁时，养正书塾改为杭州府中学堂。临毕业因替同学鸣不平，触怒了学正和监督，被开除出校。家贫不能继续上学，便到上海，为《选报》、《新世界学报》等报刊写文章。以后相继在杭州、诸暨、广州等地任教，并加入了同盟会的外围组织“南社”。1911年夏赴日本，由章太炎介绍加入同盟会。回国后在上海办《大共和日报》，任总编辑。1913年任国立北京医学专门学校国文教员，1915年任北京大学文学院教授，因反对袁世凯图谋称帝，遂辞去两校教职。袁世凯称帝失败后，复任北京大学教授。1919年与胡适等组织北京大学哲学研究会，并任北京中等以上学校教职员会联合会书记、主席，支持五四运动。1920年任北京小学以上各校教职员会联合会主席，并兼高师、医专教职。1921年任北京国立专门以上各校教职员代表联合会主席，同年6月3日参加请愿，遭到北洋军阀政府徐世昌所派军队的枪击，头部受伤。8月发起组织国立八校太平洋会议研究会。1922年6月任浙江省教育厅长。9月出任改组后的北洋政府教育部次长。1923年12月辞职，重任北京大学教授。同年兼任中国国民党北京特别党部宣传部长。1924年复任教育部次长，代理部务。1925年再回北大任教授。五卅惨案发生后在北京组织了五卅惨案后援会，任主席。1926年1月督办教育特税事宜。1926年三一八惨案后，写辞呈痛骂段祺瑞，遭通缉，潜回杭州。1927年被任命为浙江省政务委员会委员、浙江省建设厅厅长。1928年出任国民党政府教育部次长，1929年冬辞职，决心从此不再做官。1931年1月应邀第四次回北京大学任教。1932年应聘为国难会议会员。1935年组织北平文化界抗日救国会，任主席。1936年辞去北大教授职务，回杭州。是年秋曾到四川做反蒋抗日的宣传工作。1937年，任上海之江大学教授，并改名邹华孙，为避乱伏案著述，修改他于1915年开始写作的《说文解字六书疏证》。1939年曾劝说陈公博停止卖国活动，未果。抗日战争胜利后，为进步刊物《周报》撰稿，投入爱国民主运动的洪流。1946年在中共上海地下组织领导下，发起组织中国民主促进会，当选为常务理事。同年6月23日参加上海各界人士举行的反内战示威游行，被推举为向南京国民党政府请愿代表，抵南京时在下关车站被国民党特务打伤。1947年11月，他写信给国民党政府行政院长张群，揭露和抗议国民党当局反共反人民的内战政策。年底，到香港继续从事民主运动。1948年从香港进入解放区，响应中国共产党召开新政治协商会议的号召，参加新政协的筹备工作。1949年9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任政协常务委员（二、三届连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并先后任教育部和高等教育部部长。1951年任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主任委员。1953年任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委员会主席，同年任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会副主席。1954年任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二、三届连任）。1965年任第四届全国政协副主席。一生著作甚丰，主要有《说文解字六书疏证》、《说文解字研究法》、《中国文字之源流与研究方法之新倾向》、《石鼓文疏记》、《老子校诂》、《庄子义证》、《庄子天下篇释义》、《读两汉书记》等，内容涉及语言文字学、文学、哲学、经史、古籍、诗词、书法等多方面，是一位博学多才的学者。1970年5月4日在北京病逝。

【马海德】(1910—1988) 祖籍黎巴嫩，生于美国。1933年于日内瓦医科大学毕业，获医学博士学位。同年11月到中国行医，参加中国革命活动。先在上海从事医疗工作，后参加上海国际友人组织的马克思列宁主义小组，协助中共地下组织开展秘密革命斗争。1936年赴陕甘宁革命根据地。不久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卫生部任职。193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爆发后，长期担任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卫生部顾问。此后并任中共中央外事组顾问、新华通讯社顾问等职。参加了中国人民的八年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对人民军队的卫生工作建设做出了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0年加入中国国籍。此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卫生部顾问、中国麻风病防治协会会长、中国麻风病防治研究中心主任等职。他长期从事性病和麻风病的防治工作，为中国在60年代初基本消灭性病和实现1997年在中国基本消灭麻风病的奋斗目标做出巨大努力。曾先后获得比利时“达米恩杜顿麻风协会”授予的1982年度奖章，黎巴嫩总统授予的“德科芒德尔”国家勋章和美国1986年艾伯特——腊斯克医学奖、印度1987年甘地国际麻风奖。同年获美国纽约州立

大学布法罗分校授予的名誉理学博士称号。他是坚强的国际共产主义战士和著名的麻风病防治专家。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委员，第六、七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88年10月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马骏】(1895—1928) 又名马天安。回族。吉林宁安（今属黑龙江省）人。幼读私塾，稍长入清真两级学校、1912年去省城入吉林第一中学、1915年考入天津南开中学高中部。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同周恩来成为全校学生领袖，曾两任校演说会、学生讨论会及自治励学会会长，并任过义塾服务团总董事兼教育长。假期回乡，积极宣传反帝爱国思想，反对“二十一条”。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后，参与领导天津学生总罢课，担任天津学生联合会副会长兼执行部部长。主持召开天津两万余人公民大会，声援北京学生的斗争，曾去上海参加全国学生联合总会工作。6月下旬，被推为天津各界联合会总代表，赴北京向北洋军阀政府请愿，当面向总统徐世昌陈词，坚决反对在“巴黎和约”上签字。8月，被推为京津学生运动总指挥，率5000余学生，在天安门前进行游行示威。9月与周恩来等成立天津“觉悟社”，出刊《觉悟》杂志，成为闻名全国的进步青年团体。同年11月，赴上海参加成立全国各界联合会，当选驻沪常务理事。1920年1月在天津被捕。在狱中同周恩来领导被捕同学采取各种形式进行斗争。7月被释放，同年冬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2月，被北京地委派到哈尔滨开展工作。不久，回宁安发展党的组织，成立吉林中共最早的党小组。此后，奔走吉林、齐齐哈尔、长春、牡丹江等地开展秘密工作，发展了一批党员，成为中共东北地区党组织创始人之一。1924年9月，到吉林市毓文中学任教并兼训育主任和舍监，向师生进行革命思想的宣传。1935年夏，发起组织吉林沪案后援会，当选为会长，领导了声援上海五卅惨案的爱国运动，遍及全省30多个城镇。同年10月，被党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不久，当选为学生自治组织中山大学公社领导人，成为受到爱戴的学生领袖。1927年秋，奉命秘密回国，面对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的白色恐怖，投身于艰苦的地下斗争。此时担任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兼组织部部长，积极恢复北京党的组织，继续开展革命工作。同年12月3日被捕。在狱中威武不屈，受尽酷刑。1928年2月15日，在北京慷慨就义。

【马鸿宾】(1884—1960) 字子寅。回族。甘肃临夏人。1904年随叔父马福祥在清军任职，当侍从。1908年任西宁矿务局马队队官。1910年随昭武军驻防兰州。1912年率部驻守银川。1915年任北洋政府新编甘肃新军司令兼炮兵营营长。1921年担任宁夏镇守使兼新军司令。1927年春参加冯玉祥部国民联军，4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二十二师师长。同年秋兼甘肃“剿匪”司令。1928年4月起，担任冯玉祥部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第四方面军二十四军军长。1930年4月调任宁夏省政府主席。10月后投靠蒋介石南京政府。此后任暂编第七师师长，兼甘、凉、肃边防司令，甘肃省政府代理主席、主席。1931年因兰州驻军发动政变，被软禁3个月。后任国民党军第三十五师师长。1935年8月奉命率部堵击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1936年10月任西北“剿总”第一路第四纵队司令兼三十五师师长，率部参加阻拦红军西路军的西征。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担任国民革命军第十七集团军副总司令兼第八十一军军长。1938年3月兼绥远西部防守司令。后任第十七集团军总司令兼第八十一军军长。率部在绥远西部和内蒙一带多次抗击日本侵略军。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担任南京国民党政府西北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解放战争时期，其部下多次奉命进犯陕甘宁解放区，屡遭人民解放军打击。1949年秋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向西北挺进时，9月率国民党军原第八十一军宣布起义，对宁夏全境解放做出了贡献。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宁夏军事管制委员会副主任、宁夏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甘肃省人民政府副主席，西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委员，甘肃省第一副省长，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等职。1955年被授予一级解放勋章。曾被选为第一、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60年10月21日，因病在兰州逝世。

【马鸿逵】(1892—1970) 字少云。回族。甘肃河州（今临夏）人。早年入兰州陆军学校学习。1910年毕业，在昭武军任职。1914年任该军营长，驻防宁夏。1920年升任北洋政府宁夏新军统领。不久调任第五混成旅旅长，驻防绥远。1924年调回宁夏，任北洋政府陆军第七师师长。1927年5月参加冯玉祥部国民联军，率部出师潼关，响应北伐战争。1928年4月任冯玉祥部第二集团军第一方面军第四军军长。1929年冯玉祥反对蒋介石，率所部脱离冯玉祥西北军，同师郑州拥护蒋介石。此后担任南京国民党军第十五路军总指挥兼第十一军军长。1930年率部参加蒋冯阎中原大战。1932年8月任鄂豫皖“剿匪”总司令部中路军第二纵队指挥官，率部参加“围剿”红四方面军。1933年调任国民党政府宁夏省政府主席，但仍兼军职。1935年奉命率部攻击向陕北转移的红二十五军。1936年5月，任西北“剿匪”总司令部第十五路军总指挥兼新编第七师师长，率部参加“围剿”西征的红一方面军。10月兼任第一防守区司令。西安事变发生后，他联络西北地区国民党高级将领马步芳等26人，领衔通电拥护蒋介石。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革命军第十七集团军总司令兼第一六八师师长。1939年起担任第八战区副司令长官兼第十七集团军总司令，率部驻防绥远西部地区，曾参加对日本侵略军作战。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仍任第八战区副司令长官。1946年6月任南京国民政府西北行辕副主任。1947年春曾指挥部队配合胡宗南部围攻延安。1948年8月任西北行政长官公署副长官。他前后统治宁夏长达16年之久。笃信回教，曾被选为中国回教协会理事兼宁夏分会理事长。1949年国民党南京政府任命他为甘肃省政府主席，未去就职，随后于同年8月逃往台湾。此后台湾国民党政府监察院以“贻误军机”罪名对他弹劾，遂托病避居美国西部。后以养马自娱。1970年1月14日，在美国洛杉矶病死。

【马寅初】(1882—1982) 浙江嵊县人。1906年毕业于天津北洋大学，后留学美国攻读经济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1915年回国后开始在北京大学任教。1919年被选为北大第一任教务长，协助校长蔡元培，对改革北京大学的封建教育制度起了重要的作用。1920年辞去教务长职，致力于经济学的研究和教学。他注重对中国实际经济问题的研究，曾先后出版了《中国国外汇兑》、《中国关税问题》、《中华银行论》等经济学著作及演讲集。1927年后离开北京大学，任浙江省政府委员，1928年起任南京国民党政府立法委员兼立法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长。1929年起先后兼任南京中央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教授。在此期间，对国民党的反动政策有了深刻的认识，遂不甘做其驯服工具，由此遭到国民党的排挤和打击。抗日战争爆发后，他对蒋、宋、孔、陈四大家族假抗战之名，在经济上巧取豪夺，大发国难财的行径，最先从经济学的角度予以公开的揭露。1938年任重庆大学商学院院长。曾在立法院提出对发国难财者征收“临时财产税”的议案，在社会各界人士中引起了强烈的反响。1940年后，因对国民党政府的贪污腐败和战时经济政策进行了揭露和抨击，被蒋介石幽禁达数年之久。1944年冬恢复人身自由后，不顾国民党当局在政治上、经济上对他的限制，挺身

参加民主运动，在文章及演讲中大声疾呼“打倒官僚资本”。抗日战争胜利后，又积极投入反对内战独裁、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曾参加为反对蒋介石撕毁《停战协定》、发动内战而举行的群众集会和抗议美军强奸中国女学生暴行的示威游行。1948年，在中国共产党的帮助下，冲出国民党统治区，经香港到达东北解放区，参加新政协的筹备工作。1949年5月杭州解放后任浙江大学校长，9月，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当选为政协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北京大学校长等职，在发展我国文化教育和经济事业方面作出了贡献。1955年以后，从实际出发，提出“新人口论”，遭到了错误的批判。1959年被迫离开北京大学。1979年9月中共中央为他平反，同时任命他为北京大学名誉校长。他是第一、二、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政协第二、三、四届全国委员会委员及第二、四、五届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并任中国人名学会名誉会长、中国银行常务董事等职。发表过《联系中国实际来谈谈综合平衡理论和按比例发展规律》、《我国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等几十篇论著。是我国著名的经济学家和教育家。1982年5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马辉之】(1901—) 原名马星荣。湖南长沙人。出生于贫苦工人家庭，从12岁起学徒当木工。1922年参加工人运动，加入粤汉铁路徐家棚分工会。1923年春参加二七大罢工南段粤汉路的罢工斗争。1926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武昌材料总厂工会主任、工人武装纠察队第一队队长，参加大革命时期武汉地区的工人运动和收回英国租界的群众斗争。1927年后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后转入列宁学院攻读政治理论。1930年被指定为中国职工候补代表出席赤色职工国际五大。同年秋回国到上海，任上海印刷总工会特派员。11月被党中央派到沈阳，担任中央满洲省委候补常务委员兼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1931年2月省委改组，任中共满洲省委常务委员兼职工部部长。不久调任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中共党团书记，主持全国铁总工作。同年冬改任中共河北省委书记。年底由于叛徒告密在北平被捕，关押于草岚子监狱。在秘密支部领导下坚持斗争，经受了严峻考验。1936年9月经党组织营救出狱，到中共中央北方局天津组工作，不久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1937年春任新成立的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恢复发展党的组织、开展抗日救亡运动。抗日战争爆发后，9月担任中共河北省委书记，主持省委广泛发动党员投入抗日武装斗争。1938年4月赴延安向党中央汇报请示工作。根据中央决定返回后立即率河北省委机关转入冀东，成立中共冀热辽区党委，任书记。7月参与领导冀东农民抗日大暴动。受挫后11月率部分部队人员撤至平西。1939年2月区党委改称中共冀热察区党委，仍任书记，兼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军政委员会委员，参与领导创建、巩固、发展冀热察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游击战争。后改任中共冀中区党委副书记，并代管中共平津唐点线委员会工作。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历任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民运部部长、晋察冀边区抗日联合会主任、晋察冀边区总工会主任等职，参加华北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最高人民检察署东北分署副检察长，东北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交通部副部长兼政治部主任等职。“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1978年党中央予以平反，恢复名誉。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曾被选为中共七大、八大代表，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马歇尔】(1880—1959) 全名乔治·卡特利特·马歇尔。出生于美国一个商人家庭。1897年入弗吉尼亚军事学院，以优异成绩毕业。1902年任步兵少尉赴菲律宾服役。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曾任美军第一师作战处处长。1918年升任美国第一军作战处处长。战后充任潘兴将军副官五年，后任乔治亚步兵学校副教育长。1924年起任美国驻华大使馆武官三年。1939年9月任美国陆军参谋长，抓紧扩充部队，加强训练和装备。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任美国陆海空三军参谋总长，并任美英联合司令部成员，晋升为五星上将。他先后参加过卡萨布兰卡、华盛顿、魁北克、开罗、德黑兰等国际会议，竭力主张盟军应从英吉利海峡攻击德军，反对英国的地中海战役。1945年11月辞去参谋总长职务后，任美国总统驻中国特使，来华“调处”国共两党关系，参与国共谈判。1946年1月10日参加国共双方签订停战协定的会议，并组成由国民党政府、中共和美国三方代表组成的军事调处执行部，监督实施停战协定。但他代表美国政府实行扶蒋反共政策，帮助蒋介石集团准备内战，6月国民党反动派发动全面内战，8月他宣布“调处”失败，1947年1月8日离华回国。同月出任美国国务卿，6月提出“欧洲复兴方案”，世称“马歇尔计划”，由美国从经济上援助欧洲英、法、意、奥、比等16国恢复发展资本主义经济，巩固资本主义制度。在任期间使美国承认以色列；与西欧各国商谈建立北大西洋公约组织。1950年出任美国政府国防部部长，组织美军进行侵略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战争。1951年晋升为美军最高一级陆军上将（即元帅）。1953年因他对欧洲战后的复兴所做的贡献，荣获诺贝尔和平奖。后遭参议员麦卡锡等猛烈攻击，指责他在战略上一贯实行亲苏路线，攻击他出卖了中国国民党蒋介石集团等，使他晚年的声誉受到损害。1959年10月16日病逝。

【马锡五】(1889—1962) 原名马文章。陕西保安（今志丹）人。县立模范小学毕业后，因家境贫寒辍学外出谋生。曾在油房当过学徒，做过小商贩，在旧政府里当过职员，到军阀部队当过排长。1930年春结识刘志丹，参加革命工作，从事兵运活动，后到陕甘红军游击队做军需工作。1933年后任陕甘边军事委员会管理科科长。1935年先后任陕甘省苏维埃政府粮食部部长、国民经济部部长，参与领导陕甘边革命根据地的经济建设，支援红军进行反“围剿”作战。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6年6月陕甘宁省苏维埃政府成立，任主席。他积极发动群众支援红军进行西征战役，并深入环县、曲子地区做哥老会工作，巩固发展陇东革命根据地。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年10月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庆环专员公署专员兼曲子县县长。1940年春起任陇东专员公署副专员、专员，被选为陕甘宁边区政府委员。1943年3月他在兼任法院分庭庭长时，深入调查研究，采取群众性的公开审判大会，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正确判决华池县女青年的婚姻上诉案，受到群众热烈拥护，被誉为“马锡五审判方式”，为抗日解放区司法战线树立了一面旗帜。解放战争时期任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院长，领导全边区的司法审判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最高人民法院西北分院院长兼西北军政委员会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等职。曾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1962年4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四　　画

【王一飞】(1899—1928)　又名王兆鹏、王亦飞。浙江上虞人。早年入由会初级师范学堂读书，毕业后回乡当小学教员。1920年到上海外国语社学习俄语，11月加入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春作为领队，带领任弼时、萧劲光等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结业后留校任政治课翻译，曾任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旅莫斯科支部负责人，并先后出席少共国际四大、共产国际五大及国际革命互济会一大，任代表兼翻译。1925年2月调到苏联红军学校中国班担任俄语翻译，并学习军事。8月该班结业，负责带领叶挺、聂荣臻等20余名军事干部回国到上海。9月17日被党中央任为中共上海（江浙）区委书记兼宣传部部长（主任），领导加强充实上海总工会的领导，开展群众性的关税自主运动，发动举行反对北京段祺瑞卖国政府的集会游行。同年底积极向中共中央总书记陈独秀建议，成立了中共中央军事部，任委员兼秘书。不久出席中共中央在上海召开的十二月会议，参与起草《中共中央关于军事工作报告的决议》和《军事工作决议》，是筹建中共中央军事部门最早的负责人。1926年秋任中共中央特派员，随北伐军转战湘鄂赣巡视战场军事政治形势和中共党的工作。1927年3月任中共中央兼江浙区委军事委员会委员，参与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的组织指挥。4月赴武汉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任中共中央军事部秘书长、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成为周恩来的得力助手。7月积极参与发动南昌起义的酝酿和准备工作。大革命失败后，率中央军事部机关转入地下。8月初代表中央军事部出席党中央八七会议，参与制订发动湘鄂赣粤四省秋收暴动计划。会后任中共中央军事部代理部长。8月29日被中央指派为中央鄂北特别委员会书记，负责领导发动驻鄂北的国民联军张兆丰旅举行兵变，因情况突变未遂。10月1日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委员，被党中央指派为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同罗亦农到长沙主持省委会议，决定立即发动全省第二次起义，并改组省委，健全领导，整顿与恢复各级党组织，制订全省暴动政纲与计划，组织湖南省工农兵临时委员会。11月被指派为中央党报委员会委员。同年12月10日夜，亲任总指挥领导发动长沙"灰日暴动"，旋即失败。11日省委机关遭破坏，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化名陆崇文，在狱中坚贞不屈，严守机密。1928年1月18日于长沙教育会坪英勇就义。

【王一鸣】(？—1932)　湖北枣阳人。曾入黄埔军校学习。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2月被派到洪湖地区，任工农红军中央独立师第一纵队参谋长、纵队长。1930年2月任红六军第一纵队参谋长、纵队长，并任中共红六军前敌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创建洪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7月任红二军团第六军十六师师长。1931年3月任红三军第八师师长，同年冬任红七师师长。率部参加了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反"围剿"和文家墩、瓦庙集、张家场、新沟嘴等战斗。1932年10月在"肃反"中被逐陷杀害。

【王云五】(1888—1979)　原名王之瑞，字岫庐，笔名龙倦飞。原籍广东中山，生于上海。出生于商人之家，少年时随父在上海半工半读。后入同文馆补习英文。1907年在上海中国公学任教。1912年1月任孙中山南京临时政府总统府秘书，兼教育部科长。4月后到北京任教育部主任秘书兼专门司司长。1913年5月辞职，到国民大学任教。1914年兼全国煤油矿经理处编译股股长。1921年9月应聘任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所长，从事辞书编撰。1925年发明四角号码检字法，编撰出版《王云五大辞典》。后兼东方图书馆馆长，创立了中外图书统一分类法，为国内各地图书馆普遍采用。1929年开始主编《万有文库》初、二、三集陆续出版，编印《丛书集成》等。1930年起任商务印书馆总经理兼编审部部长和东方图书馆馆长。不久赴日本、美国和欧洲各国考察，学习吸取先进管理方法应用于商务印书馆。1932年上海一·二八淞沪抗战时，商务印书馆总厂被日军炮火摧毁，他团结职工艰苦努力重新建设复业。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转驻香港，以商务印书馆香港分厂为生产中心继续坚持编撰出书。被聘为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参政员、主席团成员，并兼任国民政府经济动员策进会滇黔区主任、国防最高委员会宪政实施协进会常务委员、中国发明协会理事长等职。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1月以社会贤达无党派人士身份出席重庆政治协商会议。此后他辞去商务印书馆任职，投身政界，任南京国民政府经济部部长。1947年4月任国民政府委员、行政院副院长。1948年5月任行政院政务委员兼财政部部长，主持以"金元券"代替"法币"，使国民党统治区物价暴涨。1948年11月辞职。不久赴英国剑桥大学讲学，1951年由香港去台湾，创办华国出版社，并任台湾国民党行政院设计委员会委员等职。1954年9月任台湾"国民政府"考试院副院长。1958年7月任行政院副院长，1963年12月辞职。1964年7月担任台湾商务印书馆董事长。1979年病死于台北。

【王从吾】(1910　　)　河南内黄人。1925年就读于濮阳高等小学。1927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支部书记，在濮阳、内黄、滑县一带从事农民运动。1929年入大名第七师范学校学习。1930年初任中共濮阳中心县委书记，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32年组织领导大名、濮阳、滑县、道口等地10万盐民斗争，曾任两河盐民联合会主席。1933年4月调任中共直南特委组织部部长。同年冬领导濮阳、滑县边农民抗水灾斗争，并组织游击队开展武装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在濮阳、内黄边地区组织抗日武装，曾兼当地抗日武装第四支队政治部民运部部长。1938年6月任中共直南特委书记，开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领导抗日游击战争。1939年2月起任中共冀南区党委民运部部长、冀南区党委代表兼豫北地委书记。后曾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书记。1943年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第一部学习，并任该部组教科科长。1945年6月被选为中共第七届中央候补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组织部部长。1946年起任中共冀南区党委书记、冀南军区政委，并曾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二纵队政委，领导冀南军民支援主力部队作战。1948年5月起任中共中央华北局常委、组织部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中央组织部副部长，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二副书记。1955年3月在中共全国代表会议上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副书记。1956年9月当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继任中央监察委员会副书记。后曾任中共中央党校校长兼党委书记。1978年12月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

会副书记。1982 年 9 月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1985 年 9 月、1987 年 11 月均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他还是第二至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

【王凤飞】(1903—1933) 原名王老顺，又名王洪飞、王凤非。江西南昌人。生于乡村私塾之家。少时曾学徒种田。1926 年参加农民运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 年 4 月南昌近郊第一区农民协会成立，被选为委员长，领导农会打击当地土豪劣绅，实行“二五”减租，组织农民自卫军。五一节组织近郊农民进南昌城游行示威。中共南昌近郊特别支部成立，任组织委员。大革命失败后，参加中共江西省委会议，积极组织发动近郊农民支援南昌起义。同年 11 月被选为中共江西省委委员，负责兼管南昌近郊工作，秘密发展党的组织。12 月任中共江西省委常务委员。1928 年 5 月赴苏联。6 月出席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大会主席团委员，并任大会政治、组织、职工运动、农民土地问题、苏维埃、青年、妇女运动等委员会委员。6 月 27 日在大会发言，汇报江西党的工作。被选为中共第六届候补中央委员。返国后参与筹备召开中共江西省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省委委员、常务委员，任省委组织部部长。曾深入九江、吉安等地巡视指导工作。1929 年 10 月省委改组，任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11 月下旬江西省委遭到严重破坏，他机智地摆脱敌人多次追捕，于同年底前往上海。1930 年先后任中共上海吴淞区行动委员会书记、闸北区委书记等职，坚持地下斗争。1931 年 1 月参加中共第六届四中全会，会上对共产国际代表米夫的作为不满，提出要求召开紧急会议。会后参加了罗章龙等组织的“非常委员会”，公开宣传反对四中全会，于 1 月下旬被中共中央解除候补中央委员资格，仍保留党籍。同年秋离开上海，前往鄂豫皖革命根据地，1933 年牺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江西省人民政府民政厅认定他为革命烈士。

【王文】(1912—1943) 原名王学善，化名罗文。陕西绥德人。曾就读于省立第四师范学校，接受革命思想，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7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 年回乡参加秘密革命工作。1930 年初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3 年起任中共特别支部委员、绥德沿河特区委书记。1935 年 5 月被选为绥德县苏维埃政府副主席，同年冬任中共绥德县委书记，积极巩固扩大革命根据地。1936 年 2 月被指派负责造船，支援红一方面军东渡黄河转战山西。同年夏任中共陕北东地区工委书记兼吴堡县委书记。1937 年任中共米脂中心县委书记，领导巩固发展革命根据地，开展抗日救亡运动。抗日战争初期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38 年春到山东任中共胶东特委书记。8 月特委扩大为区党委，任中共胶东区党委书记。曾主持胶东三支抗日武装合编为八路军山东抗日游击队第五支队，参与领导巩固发展胶东抗日民主根据地。1939 年 9 月八路军山东第三军区（后改称胶东军区）成立，兼任政治委员。统一领导胶东各抗日武装开展抗日游击战争，部队得到迅速发展。1940 年新的八路军山东纵队第五支队成立，兼任政治委员。9 月改任中共胶东区党委副书记。1941 年 3 月参与指挥痛击国民党顽军赵保元部获胜。1942 年 7 月胶东行政公署成立，担任主任兼胶东军区副政治委员。参与领导胶东抗日根据地渡过了最艰苦的抗战相持的困难阶段。因积劳成疾，于 1943 年 11 月 16 日病逝。

【王文元】(1931—) 湖北黄陂人。1950 年后任湖北省黄陂县乾顺油厂、大冶钢厂会计。1953 年后在东北会计统计专门学校会计系、东北财经学院财政系学习。1956 年任东北财经学院财政系助教。1958 年任辽宁大学经济系助教、讲师。1982 年后历任辽宁大学经济系副教授、教授、教研室主任、系主任、经济学院院长，九三学社辽宁省沈阳市委副主委，沈阳市政协副秘书长，辽宁省政协常委。1988 年后任辽宁省副省长，九三学社辽宁省委副主委，辽宁省政协常委，全国政协常委，九三学社中央副主席。1992 年 3 月后任九三学社中央副主席，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1998 年 3 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第七、八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王文明】(1892—1930) 字钦甫。海南乐会（今琼海）人。1917 年入琼崖中学学习，1919 年被选为学生联合会主席，组织领导学生运动。1921 年起任琼东双庙高等小学校校长、乐会县教育局局长。1924 年到上海大学读书，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 年 1 月到广州，参与筹办“琼崖革命同志大同盟”，为负责人之一。10 月受中共广东区委的委派，出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十二师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参加讨伐军阀邓本殷的南征。1926 年 3 月起，先后在海口、嘉积等地举办党员训练班，并积极发展中共党员。同年 6 月任中共琼崖地委书记，领导建立中共基层组织，组织农民协会和农民自卫军。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琼崖特委副书记兼肃反委员会主席，参与组建“讨逆革命军”（后改称工农革命军）和领导琼崖武装起义。同年 11 月任琼崖工农革命军党代表、中共琼崖特委书记，领导建立以六连岭为中心的乐（会）万（宁）革命根据地。1928 年 2 月琼崖工农革命军改称为琼崖工农红军，他任红军总司令部党代表。同年夏主持建立琼崖苏维埃政府，并被推选为主席。在琼崖红军经受连续“围剿”、遭到严重挫折的情况下，以实际行动抵制中共广东省委确定的“以城市为工作中心”的错误方针，于 11 月底率领特委机关、琼崖苏维埃政府和仅存的 130 多名红军战士，转移到安定县母瑞山区，在艰难困苦的条件下，建立农村革命根据地，坚持革命斗争。1929 年 8 月中旬，在安定县内洞山抱病主持召开各县委代表联席会议，决定成立中共琼崖特委临时委员会，任特委委员。1930 年 1 月 17 日于母瑞山区病逝。

【王文彬】(1911—1939) 又名王文斌。江苏丰县人。1929 年入省立徐州中学读书。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参加抗日救国运动。1932 年考入江苏省立高级中学，思想追求进步，秘密阅读革命刊物。1935 年夏高中毕业后，考入北平师范大学求学，接受进步教授的教诲，参加北平左翼作家联盟组织。同年 12 月 9 日和 16 日，参加北平学生抗日救亡的游行示威和集会，是一二·九运动中的活跃分子。1936 年 2 月加入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任北师大民先队队长。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北平学生救国会宣传部部长，并任中共北平学联党团成员，成为北平学生运动领导人之一。1937 年春主持创办《北方青年》杂志，任社长。曾倡导组织北平各校学生 3000 余人去温泉春游，参加演出揭露国民党非法逮捕救国会“七君子”的话剧，进行抗日爱国宣传。抗日战争爆发后，在济南主持平津流亡学生的输送工作。不久到南京，组织成立“平津流亡同学会”，任中共党团负责人，领导进行街头抗日救亡宣传。随后返回家乡领导当地群众开展抗日武装斗争，任中共徐州西北工委书记。1938 年初组织成立湖西抗日游击队，任政治委员。6 月游击队扩大成立为湖西人民抗日义勇队第二总队，任政治委员。7 月成立中共湖西特委，任书记。领导创建湖西抗日根据地，开展抗日游击战争。他是湖西抗日根据地主要创建人。1939 年调任中共苏鲁豫区党委统战部部长。同年冬，混进党内的暗害分子利用职权制造“湖西肃托”事件，不幸遭杀害。1942 年党中央为湖西“肃托事件”受害者彻底平反，通报表扬他维护党的原则、实事求是、坚持真理、英勇献身的精神，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王以哲】(1896—1937) 字鼎方。吉林宾县（今属黑龙江）人。1913 年考入吉

林省立旧制中学，1917年毕业。1918年入保定军官学校第八期学习军事。1922年毕业后加入东北军，历任排长、连长、营长、团长等职。1926年冬调任镇威军第三、第四方面联合军团司令部卫队长。1927年6月任北洋政府陆军暂编第二十四师师长，旋改任陆军暂编第十九师师长。1928年底东北军易帜改编后，任东北陆军第一旅旅长，1931年1月调任独立第七旅旅长。九一八事变后奉命率部退入关内驻守北平。1932年10月任北平绥靖公署第一处处长。1933年2月升任陆军第六十七军军长。他积极主张抗日救国、要求出兵抵抗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同年夏率部参加长城古北口对日作战。后被调到大别山区参加“围剿”红军。1935年春奉命率所部调往陕西商县“围剿”红二十五军，同年九十月指挥全军进攻红十五军团，在甘泉劳山、榆林桥两次战斗中所属一一〇师师部及三个整团被歼灭。此后他在中国共产党一再申明停止内战、共同抗日主张的感召下，在被红军俘虏后放回的团长高福源的劝说下，思想逐渐转变，率先赞成与红军停战，共同抗日。1936年3月5日随张学良与红军代表李克农订立停战、双方通商和允许红军派代表驻西安的口头协议。4月9日参加张学良与周恩来在延安（肤施）的会谈，达成停止内战、互派常驻代表和通商等协议。他的部队率先在前线与红军部队实行了停火并举行联欢，为促进东北军与红军的合作，起了积极作用。此后，他热心于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活动，成为张学良同红军合作的主要助手。西安事变后积极赞成和平解决的方针，积极部署部队与西北军、红军配合，准备迎击南京国民党亲日派的军事进攻。张学良送蒋介石被扣于南京后，代理张学良主持东北军工作，主张加强东北军、西北军和红军的三位一体的联盟。但在如何营救张学良问题上遭到东北军内少壮派军官的强烈不满。1937年2月2日在西安寓所被少壮派军官刺杀。周恩来曾亲自前往吊唁，毛泽东、朱德等致唁电称赞他对促进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所做的贡献，肯定他是东北军中杰出的抗日爱国将领。编有《步兵操典详解》。

【王丙乾】(1925—) 河北蠡县人。1939年参加工作，1940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河北蠡县县委机关刻写员，冀中九地委机关收发员、研究员、冀中九分区白洋县委秘书、1945年后任冀中九分区审计委员会秘书，冀中区审计委员会审计干事，冀中区财经办事处审计干事，冀中行署财政厅审计科员，华北财政部审计处副科长。1949年后任财政部主计处科长、预算司处长，预算司副司长、司长、部党组成员。1970年任财政部革委会副主任、副部长、党组副书记。1980年任财政部部长、党组书记。1983年起任国务委员兼财政部部长、党组书记。1992年10月后任国务委员。1993年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十二、十三届中央委员。

【王世英】(1905—1968) 字子杰。山西洪洞人。早年就读于太原国民师范学校，因参加学生爱国运动被开除，后入开封国民第二军学兵营。1925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8月赴广州入黄埔陆军军官学校第四期，10月参加第二次东征战役。1926年11月毕业后，任省港罢工委员会工人纠察队分队长、国民革命军第二军教导师一团党代表办公室主任，参加北伐战争。大革命失败后，被党组织派到河南国民党十九军从事兵运工作，任营政治指导员。同年冬当选为中共皖北特委、亳州分委委员。1928年春参加皖北农民暴动，失败后转至北京。此后在阎锡山部任卫生团政治处主任、副营长等职，从事秘密兵运活动。1931年10月去上海，被党中央派到南京，以特派员身份开展秘密工作，在国民党中央机关内部发展党员，并获得大量重要情报。1933年2月调回上海，任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军委委员，负责情报部。1934年后任中共上海临时中央局军委代理书记，主持党在国民党统治区的军事、情报和联络工作，在白色恐怖条件下坚持了秘密斗争，建立保存了一些重要的内线关系。1935年7月遭到敌人破坏后，将在上海的领导机关人员转移至天津，以后合并入中共顺直省委机关，为党保存了一批重要干部。1936年2月去延安向中共中央报告工作。4月到天津成立华北联络局（即北方局情报部），任局长，专做军事统战工作。曾同杨虎城秘密谈判、具体协商，达成红军同十七路军共同抗日的协议，派党员到二十九军宣传抗日救国，广泛结交国民党内上层爱国人士，扩大党的影响，并获取大量重要情报。抗日战争时期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38年10月任八路军驻山西办事处处长，负责同阎锡山的第二战区进行抗日统战工作。1942年初调到延安军委总部工作，仍兼指导驻山西办事处工作。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军委敌军工作部部长兼八路军总部副参谋长，晋冀鲁豫军区副参谋长兼敌工部部长、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委员，华北军区副参谋长兼敌工部部长，天津军管会参谋长兼天津警备副司令员等职。是党和军队军运和情报工作的卓越领导人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山西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共山西省委常务委员兼统战部部长及政治委员会主任，中共山西省委书记兼山西省省长等职，参与领导山西的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62年任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专职委员，深入调查研究，敢于坚持原则。“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江青、康生的诬陷迫害。1968年3月26日在北京不幸逝世。1979年中共中央决定为他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王世杰】(1891—1981) 字雪艇。湖北崇阳人。早年入天津北洋大学采矿冶金专业学习。1911年武昌起义后，返回武汉任都督府秘书。1913年赴英国留学，入伦敦大学政治经济学院。后转入巴黎大学攻读法律。为上海《时事丛报》和北京《晨报》撰写特约通讯。并为《东方杂志》撰文，宣传资产阶级法学观念。1920年获得法学博士学位，回国任北京大学法律系教授、系主任、北大教务长等职。1924年与周鲠生等，在北京创办《现代评论》杂志。同时联名提出“联省自治论”，主张中国实行联区分治、自制宪法，实行民主，对反对当时北洋军阀专制起了一定作用。1926年冬与周鲠生到武汉，企图与武汉国民政府合作，未获信任。1927年转赴南京，后任南京国民政府法制局局长，起草制定《反革命治罪法》、《劳资争议处理法》等，为维护国民党反动统治效力。同年12月任湖北省政府委员兼教育厅厅长。1928年被南京政府派往国外，任海牙公断院公断员。1929年5月担任武汉大学校长。1932年上海一·二八抗战开始时，主张依赖国际联盟解决问题，支持蒋介石的对日不抵抗政策。此后历任湖北省政府委员兼教育厅厅长、南京国民政府教育部部长，兼整理内外债委员会委员等职，被选为国民党中央候补监察委员。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参事室主任兼政治部指导委员。1938年6月任国民参政会秘书长，12月加入新政学系。1939年后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部长、设计局秘书长、三青团中央监委会书记长等职，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1943年随蒋介石到埃及，出席开罗会议。1945年出席国民党六大，与潘公展等组成特种审查委员会，起草《对中共问题的决议》，主张用政治方法解决中共问题。1945年秋任国民政府委员、行政院政务委员兼外交部部长，随宋子文赴苏联谈判。10月作为国民党代表之一，与毛泽东、周恩来等中共代表举行重庆谈判，极力否认共产党领导下的解放区和人民军队的合法地位。1946年1月参加政治协商会议，坚持国民党一党专政，并对各民主党派进行分裂活动。他执行亲美

英、反苏反共政策，积极支持蒋介石的卖国内战方针，曾任出席第二、三届联合国大会的首席代表、被选为南京中央研究院院士。1949年逃到台湾。此后历任台湾国民党当局“总统府”“秘书长”，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行政院”政务委员，“中央研究院院长”、中华文化复兴运动推行委员会常务委员，“总统府”“资政”等职。1981年4月11日病死于台北。主要著作有《比较宪法》、《中国奴婢制度》等。

【王世泰】(1910—) 1910年3月17日生于陕西洛川县土基黄连河村。1928年考入延安第四中学，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1929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10月参加刘志丹组织的红军游击队，当过班长。不久被派到当地国民党驻军做兵运工作。1931年后任陕甘游击支队排长、队长。1932年12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六军二团团长，率部打击宜君、耀县、旬邑、三原等地国民党地方武装，参加开辟陕甘边和陕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3年11月任红二十六军第四十二师三团团长，指挥所部参加反击国民党军的“围剿”。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6年先后任安塞县军事部部长、陕北省军事部副部长。1937年1月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习，同年冬任陕甘宁边区庆环军分区司令员。1938年10月起任陕甘宁边区保安司令部副司令员、司令员。1942年10月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警备三旅政委、中共三边分区地委书记。1945年1月任关中军分区司令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副司令员、代司令员，1946年6月任司令员。1947年2月任陕甘宁野战集团军副司令员。同年9月任西北野战军第四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了关中、陇东、黄龙、宜川瓦子街、黄龙山麓、西府陇东、澄（城）郃（阳）、荔北和1948年西北冬季攻势等战役。1949年2月任第一野战军四军军长，指挥所部参加了陕中战役。同年6月任第一野战军第二兵团政委，10月兼甘肃军区政委，与司令员许光达率部参加了扶（风）郿（县）、陇东追击，兰州和甘肃河西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甘肃省委第二书记、省人民政府副主席、省军区司令员，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甘肃省财经委员会副主任。1951年任西北铁路干线工程局局长兼政委、党委书记。1952年8月任铁道部副部长。1954年11月任国家建委副主任。1958年3月任国家计委副主任。1959年11月任西北协作区副主任。1961年后任中共甘肃省委书记处书记、甘肃省政协主席。1975年1月起任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曾任第一至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二、第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82年9月和1987年11月均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王平】(1907—1998) 1907年10月12日出生于湖北省阳新县三溪口镇大湖地村一个农民家庭。1926年12月参与组织农民协会，任乡农协委员和村农协负责人。1930年5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红三军团第八军一纵队战士，纵队宣传队副队长，机关枪连政治指导员，团党总支书记，师教导大队政治委员。参加了攻打岳阳、长沙的作战和中央苏区第一、二、三次反“围剿”。1933年任红三军团第二师第九团政治教导员，指挥该团参加第四次反“围剿”的南丰、黄陂、草台岗等战斗。在第五次反“围剿”中，任红四师第十一团政治委员兼政治处主任。1934年参加长征。到达陕北后，参加了直罗镇战役。1936年2月，任红一军团第四师政治部副主任兼组织科长。同年6月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学习，12月任红二十七军政治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总政治部组织部科长。9月任中共晋察冀临时省委军事部部长。后任阜平县中国民族革命战争战地动员委员会主任、县长，创建以阜平为中心的抗日根据地。11月晋察冀军区成立后，任第二军分区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38年8月任冀中军区政治委员。1939年9月，任第三军分区政治委员。1942年9月，兼第三分区地委书记，指挥部队参加百团大战。1944年10月，任冀晋军区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冀晋区党委书记。1945年9月，率部参加绥远、晋北、大同等战役。1947年4月，晋察冀野战军主力连续发起正太战役、青沧战役、保北战役、大清河北战役，指挥冀晋区部队、民兵积极参战。1947年10月，指挥冀晋、冀中部队和民兵参加清风店战役。11月，指挥冀晋部队参加了解放石家庄的战役。11月，任北岳军区第二政治委员兼一纵队政治委员，参加察南绥东战役。1948年8月，任北岳军区司令员，兼绥东工作委员会书记。率部参加平津战役。1949年1月，任察哈尔军区司令员。大同和平解放后，组织指挥察北、察南的剿匪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兼任察哈尔省第一副主席和公安厅厅长。1951年5月，任华北军区副参谋长兼干部部部长。1953年5月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兵团政治委员、党委第一书记，率部参加夏季反击战役。7月，与司令员杨勇共同组织指挥金城反击战。1955年3月，任总参谋部动员部部长。1957年2月第二次入朝，任志愿军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0月任政治委员。曾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1958年11月，任军事学院政治委员。1960年1月任该院党委第一书记。“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被关押5年。1975年4月恢复工作，先后担任军委炮兵政治委员，武汉军区第一政治委员。1977年12月，任总后勤部政治委员、党委第一书记。1979年11月，任中央军委副秘书长。1980年1月任中央军委常委，仍兼任总后勤部政治委员、党委第一书记，并分管军委办公厅工作。1985年退居二线后，仍积极参加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担任《红一方面军战史》编审委员会副主任、《红三军团战史》编审委员会主任、《八路军》编审委员会副主任。是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委员，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共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特邀代表，第二、三、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8年2月8日在北京逝世。

【王右木】(1887—1924) 原名王杰昌，又名王燧。四川江油人。少时读私塾，后入县立登龙书院、府立匡山书院读初中。1911年考入成都通省师范学堂数理科，1914年以优异成绩毕业，被选拔为官费生考入日本东京明治大学经济系。参加中国留日学生反对“二十一条”的爱国学生运动、加入留日学生组织神州学会，结识李大钊。同时受日本进步学者河上肇等影响，初步接触马克思主义理论。1918年获经济学士学位，归国回四川家乡。1919年夏到成都高等师范学堂任学监，并教日文。1920年底组织成立马克思主义读书会，吸收部分大中学生、教员、记者等阅读社会主义书籍和《新青年》等进步报刊。1921年冬他指导成立了四川社会主义青年团，发展了一批团员。组织团员深入工厂开办工人夜校，不久成立成都劳动联合会，被选为执行委员。1922年2月领导建立马克思学会和成都各校读书会，创办《人声》旬报，自兼社长和主笔，大力宣传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新思想，批判无政府主义思潮。6月参与领导发动争取教育经费独立的群众运动，被推为请愿代表团总指挥，率各校师生千余人到四川省议会请愿取得胜利，但遭到学校当局的解

聘。7月赴上海会见中共中央领导人，同年秋返回成都，仍到高等师范任教。他同校长吴玉章指导青年团员筹建平民教育社，发动学生、工人和市民举行大会声援开滦工人的罢工斗争，同年10月15日他在家中主持成立青年团成都地方执行委员会，被选为执行委员、1923年1月团地委改选，再次被选为执行委员，积极支持指导团地委领导人开展各项工作。6月经恽代英向团中央推荐，在成都团地委改选时任书记，7月被选为四川民权运动大同盟文书股主任。同年秋根据党中央指示建立了四川最早的党组织，成立中共成都支部，任书记，直属中共中央领导。11月兼任国民党四川总支部宣传科副科长。1924年春根据党组织决定出任四川督办署《中子日刊》主笔，宣传进步思想，动员群众。他是四川最早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宣传者和四川党、团组织最早的创建人和领导人之一。1924年夏经上海再次赴广州参加党的会议，7月从广东出发步行回川，9月上旬行至贵州境内，沿途进行社会考察和革命宣传，不幸被贵州军阀发现杀害。

【王平章】(1894—1933)　又名王远清。1894年6月21日生于湖北汉川县庙头集后山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8岁上私塾，后当塾师。1920年考入武昌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在董必武、陈潭秋等影响下参加江汉印刷社等进步青年团体。1923年回家乡创办全人小学。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秘密建立党组织和农民协会。1927年3月被选为湖北省农民协会执行委员，在武昌、黄陂、黄冈等县领导农民运动，曾任武昌县农民协会委员长。同年参加南昌起义，不久回湖北，负责中共鄂中区特委工作，领导恢复发展党组织和农民武装，1929年秋以中共中央巡视员的身份被派到鄂豫边地区，11月任中共鄂豫边特委常委。1930年3月任中共鄂豫皖边特委常委。1931年5月任中共鄂豫皖中央分局委员、常委兼皖西北军委分会主席，鄂豫皖省苏维埃政府人民委员会委员长。参与领导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建设和反“围剿”斗争。同年10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二十五军政委，1932年1月被选为中共鄂豫皖省委委员。曾与军长旷继勋指挥所部参加商（城）潢（川）、苏家埠、潢（川）光（山）等战役。同年10月红四方面军主力转移后，他留下任中共鄂豫皖省委委员、皖西北特委书记，参与领导重建红二十五军，任政委。在国民党军重兵“清剿”的严重情况下，领导军民继续坚持斗争。1933年1月参与组建红二十八军，任政委。曾和军长廖荣坤指挥所部进行了四道河、胭脂坳、双河山等战斗。同年3月28日在河南商城门坎山（今属安徽金寨）战斗中牺牲。1934年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仍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

【王尔琢】(1903—1928)　字蕴璞。1903年1月23日生于湖南石门县官桥村。1917年入石门县立高小读书。1920年夏考入长沙省立甲种工业学校，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4年到广州考入黄埔军校第一期，曾任学生队分队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过平定广州商团叛乱和平定军阀刘震寰、杨希闵叛乱的战斗及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两次东征。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军二师二十六团党代表。1927年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二十五师七十四团参谋长。同年8月，率该团重机枪连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部队第十一军二十五师七十四团参谋长。随部南下广东，参加三河坝战斗后，随朱德、陈毅率起义军余部转战闽赣粤湘边界地区，参与领导整训部队，坚持武装斗争。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参谋长，参与指挥所部配合农军先后攻克郴县、资兴、永兴、耒阳等县城，成立革命政权，组建地方武装。4月随部到井冈山，任中国工农红军（初称工农革命军）第四军参谋长兼十师二十八团团长，被选为中共红四军军委委员和湘赣边界特委委员。协助毛泽东、朱德指挥五斗江、草市坳、龙源口等战斗，率二十八团英勇作战，粉碎湘赣军阀的“会剿”，保卫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同年8月25日，在江西崇义县思顺墟追击叛徒时牺牲。

【王必成】(1912—1989)　湖北麻城人。1928年参加本乡少先队、赤卫队。1930年4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8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在红一军第一师二大队当勤务员、传令兵。1931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红四军第十师二十团通信队班长、队长，三营八连副连长、连长。1932年任红四方面军第十师三十团二营九连指导员、二营营长。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0月随军西征入川。1933年7月任红三十军第八十八师二六三团一营政治委员。1934年11月任红三十军第八十九师二六五团副团长、率部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历次反“围攻”及进攻战役。1935年5月任第八十九师第二六七团团长，率部参加长征。同年冬改任团政治委员，奉命南下转战川康边。1936年春任红三十军第八十九师副师长，7月入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学习，10月随红二、四方面军长征到达甘肃会宁会师，11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抗日战争爆发后，调任新四军第一支队二团参谋长，1938年6月任第二团团长。率部东进长江以北参加开辟苏中抗日根据地。1940年11月任华中八路军新四军总指挥部第二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黄桥战役。1941年1月任新四军第一师第二旅旅长，4月兼苏中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1943年任新四军第六师第十六旅旅长。1945年1月任苏浙军区第一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巩固扩大苏中抗日根据地和挺进苏南的多次战斗。解放战争初期任华中野战军第六纵队司令员、新四军新六师副师长，率部参加苏中七战七捷的作战。1947年任华东野战军第六纵队司令员。1949年2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二十四军军长，5月任第七兵团兼浙江军区副司令员。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浙江军区司令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九兵团副司令员，上海警备区司令员，南京军区副司令员，昆明军区第一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1年后任昆明军区司令员，武汉军区司令员，军事科学院副院长。被选为第三、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奖章。1989年3月13日因病在南京逝世。

【王汉斌】(1925—　)　福建惠安人。1941年入缅甸仰光华侨中学学习，同年2月参加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仰光区委委员，缅甸华侨战时工作队队员。1942年入西南联合大学历史系学习。曾任民主青年同盟第一支部委员、地下党第一支部委员。1946年毕业，获文学学士学位。后在北平《平明日报》社任编辑，负责领导清华大学、北平师范大学等校地下党工作。1948年任北平地下党学委委员、大学委员会书记。1949年后任共青团北京市委大学部部长，中共北京市委政治秘书，市委政策研究室组长、秘书长、副主任，市委第二办公室主任，市委候补委员。1958年任北京市委副秘书长。“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后下放劳动。1975年任北京市冶金机械厂革委会副主任。1977年任中国科学院政策研究室负责人。1979年任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副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1980年后任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机关党组副书记，中央政法委员会副秘书长，宪法修改委员会副秘书长，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1982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83年后任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香

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87年在中共十三大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1988年任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92年10月在中共十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93年3月任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同月任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

【王亚南】(1901—1969) 又名渔邨，湖北黄冈人。幼年在乡间耕读。1924年进武汉中华大学教育系读书，1927年毕业后参加北伐军，任政治教员。大革命失败后，先至上海，后到杭州，在大佛寺里租一陋室栖身。1928年与同住大佛寺的上海大夏大学哲学系毕业生郭大力相识，遂结成莫逆之交，并决心合作研究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共同翻译马克思的《资本论》和有关英国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名著。1929年东渡日本，专门研究政治经济学。1931年回国，任上海暨南大学教授。1933年福建事变中，出任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教育部部长，兼革命政府机关报《人民日报》主编。福建事变失败后遭到通缉，亡命英国、德国，从事写作和翻译。1935年冬经日本回国。1937年在上海参加抗日救亡运动。1938年到武汉任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设计委员会委员，致力于抗日宣传。是年与郭大力合译的巨著《资本论》三卷在上海出版。1939年任中山大学教授。1945年任厦门大学法学院院长兼经济系主任，还兼任其他几所大学的客座教授。1949年受友人邀请，去台湾大学讲演，后在友人掩护下安返厦门大学，中共地下党为了他的安全，将他转移至香港达德学院任教。北京解放后，在北京清华大学任经济系主任、教授。1950年任厦门大学校长。同年任中华全国教育工作者协会会员。此后历任福建省人民政府委员、省政协委员及《新建设》、《经济研究》编委，福建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主任委员。1955年当选为福建省政协副主席，并任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学部委员、常委。195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69年11月13日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致死。1978年得到平反昭雪。他作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一生著译甚丰。除《资本论》外，还翻译了《国富论》、《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等重要政治经济学著作十余部。著作有《经济学史》、《现代世界经济概论》、《中国经济论丛》、《社会科学论纲》、《中国官僚政治研究》、《中国社会经济改造问题研究》、《政治经济学史大纲》、《中国地主经济封建制度论纲》、《马克思主义的人口理论与中国人口问题》、《〈资本论〉研究》等28部之多，是我国经济学界最多产的作家之一，为马克思主义在我国的传播作出了卓越的、不可磨灭的贡献。

【王达成】(1905—1989) 山西柳林人。中学毕业后，考入北京清华大学攻读。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1月参与组织清华大学第一个中共支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到山西从事中共地下工作。后转去陕北地区从事武装斗争。1934年担任中共陕北特委特派员，参加创建发展陕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5年11月同中央红军会师后，任新成立的中共陕北省委组织部部长。1936年春，参加中国人民红军抗日先锋队东征战役，在总部做民运工作。1937年5月起，担任中共陕甘宁边区委员会组织部部长。参与组织发动群众，巩固发展建设陕甘宁边区。抗日战争初期，先后任中共晋东南省委组织部部长、晋西区党委组织部部长。1942年8月中共中央晋绥分局成立起，担任组织部部长。参与组织领导建立、巩固、发展晋绥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39年12月被选为代表，1945年4至6月在延安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长期担任陕甘宁边区政府秘书长，参与组织发动群众，支援中国人民解放军在西北战场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西北军政委员会秘书长兼工业部部长及西北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1954年调任国务院纺织工业部副部长，长期在纺织工业战线上从事组织领导工作。1956年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1989年3月3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王光宇】(1911—1938) 原名工兴。吉林德惠人。早年就读于县立中学，后转入哈尔滨省立第一中学，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投笔从戎，加入当地反日义勇军，参加抗日武装斗争。1933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被派赴哈尔滨，入共青团满洲省委训练班受训三个月。此后被派到宁安抗日工农义勇队做政治工作。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935年2月任东北反日联合军第五军第一师一团政治委员，同年底改任该军第二师政治部主任。1936年2月部队改称东北抗日联军第五军，任第二师师长，率部转战于牡丹江东侧，在依兰、勃利、林口地区，进行抗日游击战争。1937年3月中共吉东省委员会成立，被选为委员、常务委员，负责宣传工作，并任中共第五军党委委员。随后参与组织攻打依兰县城，任第二纵队总指挥，击溃敌增援部队，同年9月调任东北抗日联军第四军副军长以加强该军领导，他参与领导整顿缩编四军部队，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巩固增强了部队战斗力。同年12月指挥四军与五军八军各一部攻克伪桦川聚宝山警察署，缴枪150余支。他斗争坚定，有勇有谋，是东北抗联的优秀指挥员。1938年5月，率第四军主力西征，转战于牡河县境内，同年秋进入珠河一面坡地活动。同年12月，部队陷入日伪军包围受到严重挫折，不久他在五常县九十五顶山同伪军激战时英勇牺牲。

【王光英】(1919—) 北京市人。1938年入北平辅仁大学化学系学习。1942年任北平辅仁大学化学系助教。1943年任天津近代化学厂厂长。1949年后任天津近代化学厂厂长，天津利生针织厂厂长，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秘书长。1956年后任天津针织品织造公司经理，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委兼秘书长，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副主席，天津市政协副主席，民建中央常委、河北省主委、天津市副主委，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常委、河北省副主任委员、天津市主任委员。1980年后任天津市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天津市副市长，民建中央副主席、天津市主任委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光大实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名誉董事长，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会长。1993年起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工商联名誉主席，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名誉董事长。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届、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

【王光祈】(1892—1936) 字润玛，笔名若愚。四川温江人。幼年丧父，靠寡母劳动生活。少时读私塾，后入四川高等学堂分设中学堂。1914年到北京入中国大学攻读法律，课余任清史馆书记以维持生活和学费。1918年6月毕业先后任成都《群报》、《川报》驻京记者，参加新文化运动，同李大钊等发起筹备成立少年中国学会，被推举为筹备处主任。1919年7月1日少年中国学会正式成立，被选为执行部主任。他主持会务广泛宣传“本科学的精神，为社会的活动，以创造少年中国”，会员遍及全国各大中城市。他强烈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和北洋军阀的黑暗统治，欢迎俄国十月革命，但信仰小资产阶级无政府主义思潮，参与发起并直接组织了北京工读互助团，成为五四运动时期全国著名的社会活动家。1920年3月赴德国留学，在法兰克福大学攻读政治经济，

同时兼任上海《申报》和《新闻报》驻德记者。两年后移居柏林改习音乐，1926年从柏林大学转入波恩大学继续研习音乐，先后出版《西洋音乐进化论》、《西洋音乐与诗歌》等著作。1932年冬任波恩大学东方学院讲师，讲授中国文艺。1934年获得音乐博士学位。九一八事变后他在德国参加抗日爱国活动，撰写反对日本侵略中国的文章。1936年1月12日因病于德国波恩逝世。

【王仲一】(1901—1931) 原名王振翼，字壮飞。原籍山西天镇（今属河北阳原），出生于张家口铁路工人家庭。少年时勤奋好学，入太同第三师范学校就读，后转入太原省立第一中学。1919年积极参加响应五四运动的太原学生爱国活动。参与发起成立山西省大中学校学生联合会，负责对外联络，到北京大学结识高君宇等。8月在高君宇帮助下，同贺昌等创办并主编太原《平民周报》。1920年春加入北京大学马克思学说研究会，为通讯会员。1921年5月协助高君宇发起成立太原社会主义青年团，任团小组长。同年秋到北京，经中共北京大学支部批准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随即受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方分部派遣，先后到京绥、京奉、津浦、京汉、道清等铁路和开滦、焦作等煤矿了解工人状况，开展工人运动。1922年5月，作为北京区代表赴广州、出席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和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不久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特派员，到南京浦镇车辆厂开展工人运动。10月参与组织唐山开滦五矿同盟大罢工，任总指挥部领导成员。1923年1月任中共北京区执行委员会代理工委书记，并任罢工最高领导小组成员，参与发动组织京汉铁路大罢工。2月9日同王荷波领导了津浦路南段工人卧轨斗争，使铁路交通一度中断。不久任中共上海区执行委员会委员，负责职工运动。6月作为上海代表赴广州，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任中共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委员兼劳动运动委员会副主任，参与领导上海及江浙地区工人运动。1924年春兼任国民党上海执行部工人农民部调查干事。9月被调到中共北方区委民族委员会工作，参与建立中共蒙藏学校党支部。1925年初组织建立中共张家口特别支部，任书记，并兼京绥铁路总工会秘书。10月中共张家口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任组织部部长。不久参与建立内蒙古农工兵大同盟，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同年冬任中共张家口地委书记，积极发展察哈尔、热河、绥远等地中共组织，领导铁路工人“索薪”斗争和电力工人“增资”斗争取得胜利。1926年夏改任张家口地委组织部部长兼工委书记，曾组织百余人工人交通大队随冯玉祥部国民军转战陕甘。1927年春被调到武汉，先后在中共中央、湖北省委工作。4月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任中共湖北省委委员。大革命失败后，到贺龙第二十军军部负责政治训练，参加南昌起义。起义失败后到天津，9月任中共顺直省委职工委员会书记，在白色恐怖下坚持地下工运斗争。1928年4月赴苏联莫斯科，6月出席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任顺直代表团代理书记，并任大会政治、组织、职工运动、军事等委员会委员，被选为中共候补中央委员。会后回国任中共顺直省委常务委员兼工委书记。同年11月因“顺直省委之错误”被中共中央政治局开除候补中央委员资格并撤职（经中共六届二中全会确认）。后调上海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共党团工作。1929年初任中共满洲临时省委工委书记，参与领导恢复发展东北地区的工人运动。1930年后被调回上海，10月又因“顺直问题”被开除党籍。1931年1月在天津参加反对中共六届四中全会的活动。2月16日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不久精神失常。同年10月31日在北平草岚子监狱病死。

【王任重】(1917—1992) 1917年1月15日生于河北省景县一个农民家庭。早年曾在本县乡村师范学校读书。1932年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1933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中共河北景县县委委员、泊镇区委委员。1937年任中共津南工委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去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曾在党校和陕北公学任过教员。1938年8月回冀鲁豫地区，任中共冀鲁豫省委（后改为冀南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1939年起，任中共冀南第五地委书记兼军政委员会书记，中共冀南区党委组织部部长、宣传部部长，中共冀南第四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委，中共冀南区委员会常委，冀南行政公署副主任、党组书记。1945年后，任冀南行署主任、冀南区党委副书记、代理书记。1949年5月，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委、省人民政府副主席。1952年任中共武汉市委常委、武汉市副市长。后任中共武汉市委第一书记、代理市长。1954年后任中共湖北省委第一书记、武汉军区第一政委、省政协主席。1966年起，任中共中南局第二书记、第一书记，中南局三线建设委员会主任、华中协作区主任。“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四人帮”迫害。1978年恢复工作后，历任中共陕西省委第二书记、省革委会第一副主任、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委会主任、陕北建设委员会主任，国务院副总理、国家农业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国务院财经委员会委员，中央宣传部部长、中央书记处书记，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财经委员会主任。1988年3月当选为政协七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党组副书记。1958年增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78年补选为第十一届中央委员。是第十二、十三届中央委员。1992年3月16日在北京逝世。

【王尽美】(1898—1925) 原名俊瑞，字灼斋。山东莒县北杏村（今属诸城县）人。1918年考入山东省立第一师范学校。1919年在五四运动中，被推选为省一师北园分校代表，积极参加集会、游行、罢课、宣传等活动，后被选为山东大专中学学生联合会负责人之一。同年9月领导学潮，迫使省教育厅撤换了一师校长。1920年3月，北京马克思学说研究会成立后，他被发展为外埠会员。11月，与邓恩铭等发起成立励新学会，创办《励新》半月刊，任编辑、编辑主任。1921年初组织济南共产主义小组。同年7月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成立中国共产党山东区支部，任支部书记，是山东党组织最早的组织者和领导者。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山东支部成立后，任支部主任。他还是济南马克思学说研究会的发起人和负责人之一。1922年1月赴苏联出席共产国际召开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6月领导济南理发业大罢工。7月创办《山东劳动周刊》，任主编。同年出席中共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后留在中央，专做职工运动工作，是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书记处的负责人，参与制订《劳动法大纲》。劳动组合书记部山东支部并入北方分部后，任副主任兼秘书。8月赴山海关等地开展工人运动。10月领导山海关、秦皇岛工人大罢工，并为开滦五矿总同盟罢工指挥部的成员之一。11月在山海关领导建立党组织，发展党员。1923年1月任京奉铁路总工会秘书。2月被反动当局逮捕，经工人营救获释。后重回山东，主持山东党的全面工作。同年秋，任全国铁路总工会干事，参与营救二七大罢工中被捕的同志。中共三大以后，根据党的决定，以个人身份加入中国国民党，努力促进国共合作。1924年1月出席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后在国民党山东省党部任职，积极帮助国民党建立山东的基层组织。8月领导成立山东反帝国主义大同盟。11月中共山东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任书记。年底，孙中山约见，任命他为国民会议宣传员和特派员。是年创办并主编《现代青年》。1925年1月在青岛开展国民会议运动和工人运动。2月抱病组织青岛国民会议促成会；与邓恩铭等领导胶济铁路工人

大罢工，并取得了罢工的胜利。3月赴北京出席国民会议促成会全国代表大会。4月组织发动青岛日本纱厂工人罢工。5月因病改任中共山东地方执行委员会委员。同年8月病逝。

【王如痴】(1903—1935) 又名王溶欧、王书铨，湖南祁东人，幼读私塾，后入县城读小学和初中。1923年考入长沙湖南工业专门学校（后改湖南大学）预科班，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高中毕业，投笔从戎，于同年秋加入征战湖南的国民革命军，在第四军第十二师做宣传工作，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底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7年秋转入苏联红军陆军大学学习军事。1928年奉调回国，被派到井冈山红四军做政治工作。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战斗。同年冬红五军主力上井冈山后，被前委调到红五军，后任第四纵队第八大队党代表。1929年率大队随军进行井冈山保卫战和转战湘鄂赣边，扩大革命根据地。1930年初被调到刚成立的红军第六军，任第二纵队第四支队政治委员，不久担任第二纵队政治委员、中共红六军军委常务委员。2月初，随黄公略参加在头陂召开的二七会议，坚决支持毛泽东关于深入土地革命、巩固发展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正确主张。此后率部参加文家市歼灭战、第二次攻打长沙和攻克吉安的作战。同年10月纵队改称师，任红二军（原红六军）第八师政治委员。同前任师长龙芝道、刘畴西率全师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作战，先后在龙冈黄竹岭、中洞将军帽、方石岭等战斗中歼敌获胜。1932年3月率部参加赣州战役和漳州战役。8月任红五军团红十三军政治委员，率部掩护主力攻占黎川。同年冬改任红一军团红三十一师政治委员。1933年1月，闽浙赣红十军调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同红三十一师合编，成立红一方面军红十一军，任政治委员，率部参加第四次反“围剿”作战。3月后调到闽浙赣革命根据地，担任新十军军长，不久兼政治委员，被选为闽浙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率部进行保卫闽浙赣根据地的反“围剿”作战。同年“八一”荣获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授予的二等红星奖章，不久改任军参谋长。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6月调任皖赣红军独立师师长。11月红十军团成立，任第十九师参谋长，参加北上抗日先遣队。同年12月中旬，部队在谭家桥受挫，师长寻淮洲牺牲，继任第十九师师长。1935年1月先遣队在怀玉山区陷入国民党军重围。1月25日在战斗中同方志敏、刘畴西等被俘。2月初解押于南京入狱。8月6日在南昌下沙窝英勇就义。

【王观澜】(1906—1982) 原名金水，字克洪，浙江临海人。幼年入私塾读书，1922年被保送浙江省立第六师范预科。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并任六师学生党支部书记。1927年上海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分配在中共沪东区委做工人工作。同年9月被派往苏联学习，先在东方大学军政第七班学习军事，1929年初转入中国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学习，任特别二班班长。这期间，同王明的教条主义和宗派主义进行了坚决的斗争，受到王明的错误处分。后又到列宁学院和苏联红军总医院学习。1930年回国到上海。1931年先后任福建苏区杭武（上杭、武平）、汀涟（汀长、涟城）县县委书记，闽粤赣特委代理宣传部长，《红旗报》编委会主任，闽粤赣军区政治部宣传部长、组织部长、机关党委书记。同年11月，调瑞金筹备和主编中华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机关报《红色中华》。1932年8、9月间，因所谓“托派嫌疑”遭受王明等人的迫害，随即被调到中央苏区苏维埃中央政府土地部当秘书。1933年1月被强令开除党籍，坚决抵制，不签字，一年后始恢复党籍。不久任中央查田指导委员会主任。1934年任中央苏区苏维埃中央政府土地部副部长、中央土地委员会副主任。曾参与制定土地革命的具体政策，对革命根据地农民运动的深入、红军的扩大、农业生产互助运动的发展和革命根据地的建设，做出了卓越贡献。红军长征后，任红一军团、红三军团地方工作部科长，军委干部团地方工作团主任。中央红军到达陕北后，任接收延安中央工作团主任、中央土地部部长、中央农委主任，为发展边区农业生产、指导国民党统治区的农民运动，做出了重大贡献。1937年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组织科科长、中央组织委员会委员。1938年5月调任陕甘宁边区党委副书记兼统战部长、中央统战委员会常委、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常委。1939年3月任陕甘宁边区统战委员会主任委员。5月以八路军后方留守处代表、陕甘宁边区少将参议身份参加同国民党的谈判。后被选为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后因积劳成疾，长期休养。1949年4月去苏联治病，半年后回国。1950年任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副主任。1952年任农业部党组书记兼副部长。1955年调任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副部长。在50年代末期刮共产风时，上书中央和毛泽东，直言“浮夸是万恶之源，欺骗是害人之本”。1962年任国务院农林办公室副主任。1963年兼任北京农业大学校长、党委书记。1972年为国务院业务组列席成员，后任农业部顾问。1954年起连任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82年1月19日在北京病逝。

【王兆国】(1941—) 河北丰润人。1961年入哈尔滨工业大学动力机械系涡轮机专业学习。196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68年后任第二汽车制造厂车桥厂技术员、车桥厂团委副书记、第二汽车制造厂团委书记、厂党委常委、厂政治部副主任兼车箱厂党委第一书记，中共湖北省十堰市委常委。1979年任第二汽车制造厂副厂长、党委书记。1982年任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兼中央团校校长。1984年任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1985年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兼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党委书记。1986年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兼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党委书记。1987年后任中共福建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长。1990年任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主任。1991年任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主任、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主任。1992年后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主任、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主任。1993年后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党组成员，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主任，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主任。1996年后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党组成员，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是中共第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十二届中央书记处书记。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

【王进仁】(1901—1981) 又名王雅棠、王从先。山东崂山（今属青岛市）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少时入青岛日本纱厂学徒做工。1925年夏参加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纱厂工人大罢工，被厂方开除回家务农。1926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浮山后村支部书记，开展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被调到中共青岛市委，负责农民运动。1928年12月任中共青岛市委书记。1929年1月山东省委遭到破坏，3月他同武胡景（吴克敬）等到济南恢复省委。4月武胡景被捕，他赴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情况。周恩来立即派张英（马宗显）、王昭功随他到青岛，不久机智地处决了叛徒王复元，保证了山东省委的安全，新的省委成立后，任组织部部长。同年7月省委机关又遭破坏，8月他主持成立中共山东省临时委员会，任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在白色恐怖极其严重的环境中，领导恢复发展中共组织，坚持地下斗争。1930年1月调任中共唐山市委书记，领导恢复党的组织，深入开展煤矿工人运动。5月曾改任中共天

津市委书记。7月重回唐山任市委书记。不久执行“立三路线”成立中共唐山行动委员会，任主任，曾发动不成熟的罢工，造成严重损失。1931年1月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不久被撤销唐山市委书记职务。2月调任中共大连市委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大连地区的地下斗争，恢复发展党的组织。1933年5月被调往黑龙江省，任中共汤原中心县委书记，参与领导组织汤原反日游击队，开展抗日武装斗争。后在哈尔滨被日伪反动当局逮捕入狱。1934年后获释出狱返回山东家乡，失掉党组织关系，此后一直当工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青岛市崂山县政治协商会议常务委员等职。1981年5月25日因病在青岛逝世。

【王进喜】(1923—1970) 甘肃玉门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1938年到玉门油矿当徒工。1948年当地解放后，任玉门油矿钻井队队长。195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年率领钻井队创造5000米月进纪录，被命名为“钢铁钻井队”。他带领全队七年钻井七万余米。1959年出席在北京召开的全国群英会。1960年春，响应中共中央、国务院的号召，率领“1205”钻井队到东北大庆，参加大庆石油会战。他带全队人拉肩扛，运装60余吨重的钻机，用脸盆端水几十吨开钻，打出第一口油井。他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积极贯彻执行中共中央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发扬中国工人阶级的光荣传统，在工作中一不怕苦、二不怕死，艰苦奋斗、发愤图强，为改变中国石油工业的落后面貌、发展石油工业做出了贡献。他被工人群众誉为“铁人”，其所代表的精神被称为“铁人精神”。1964年出席了在北京举行的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曾任大庆油田钻井指挥部副指挥、1968年5月任大庆油田革命委员会副主任。1969年4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中央委员。他是著名的全国劳动模范、中国工人阶级的杰出代表。1970年11月1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王芳】(1920—) 山东新泰人。1937年参加八路军，193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担任八路军山东纵队四支队连政治指导员、团政治特派员、旅保卫科长和鲁中军区敌工科科长兼三地委敌工部副部长。1945年后，任山东军区独立旅政治部主任，鲁中军区保卫部部长，第三野战军第八纵队组织部部长兼保卫部部长，第七兵团保卫部部长，杭州市军管会公安部副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杭州市公安局副局长、局长，浙江省公安厅副厅长、厅长。1964年后，任浙江省副省长，中共温州地委书记。“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1977年后，历任中共宁波地委书记、地区革命委员会主任兼中共宁波市委第一书记、市革命委员会主任，中共浙江省委常委、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共浙江省委副书记、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982年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83年任中共浙江省委书记。1987年任公安部部长。同年在中共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在第七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被任命为国务委员兼公安部部长。

【王孝和】(1924—1948) 浙江宁波人。出身于工人家庭。1938年考入上海励志英文专科学校，结识中共地下党员，开始接受革命思想。194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秘密抗日活动。1943年1月经党组织安排，进美商上海电力公司火力发电厂(今杨树浦发电厂)控制室任职，他以厂工会常务理事合法身份，积极开展抗日民主斗争。抗日战争胜利后，积极发展工会组织，扩大进步力量。1948年2月，领导发电厂工人声援上海申新九厂工人大罢工，积极开展斗争，引起国民党反动当局的注意。4月21日被淞沪警备司令部稽查大队逮捕关押，受尽酷刑，坚贞不屈。后被解到特种刑事法庭。在审判时，他义正词严地驳斥反动当局的无耻谰言，把法庭当作揭露国民党反动派罪行的讲坛。特别法庭判处他死刑。上海及全国各地群众纷纷以各种形式抗议国民党反动当局对他的迫害。临刑前他在给难友的遗书里写道：“为正义而继续斗争下去！前途是光明的！那光明正在向大家招手呢！只待大家努力奋斗！”1948年9月30日，王孝和昂首挺胸，从容不迫迈上刑场高呼“特刑庭乱杀人！”“特刑庭不讲理！”“不讲理的政府要垮台！”英勇就义。全国解放后，人民称颂他是“不死的王孝和”。

【王克敏】(1873—1945) 字叔鲁。浙江杭县(今杭州市)人。1903年中举人，后被清朝政府派赴日本，任留日浙江学生监督，继而改任驻日公使馆参赞。1907年回国，曾任直隶总督杨士骧的幕僚。1910年任直隶交涉使。1913年赴法国游学，同年回国后任中法实业银行董事。1917年任中国银行总裁，同年11月任北洋政府财政总长。1918年12月曾作为北洋政府的代表之一，参加南北政府的和平善后会议。从1920年起，担任中法实业银行总裁、天津保商银行总理、中国银行总裁等职。1923年再度出任财政总长，旋辞职。曹锟贿选总统后，又三度出任财政总长。1924年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后，被免去财政总长职务，并逃至天津，专任保商银行总理，后又兼海关附加税保管委员会委员、关税自主委员会委员等职。1927年被国民党政府下令通缉，逃往大连，后投靠奉系军阀，出任东北边防军司令长官公署参议。1931年冬张学良任北平财政整理委员会委员长，他为副委员长，全权处理一切事宜。1932年任东北政务委员会委员。1933年任国民党政府行政院驻平(北平)政务整理委员会委员兼财务处主任。1935年一度代理北平财务整理委员会委员长。同年冬冀察政务整理委员会成立后，为委员之一。1936年7月任冀察政务委员会经济委员会主席，9月辞职。1937年平津沦陷后，投降日本帝国主义，于12月组织伪华北中华民国临时政府，任临时政府委员、常务委员、行政委员会委员长，为抗日战争爆发后第一个汉奸组织的首领。同时他还担任“新民会”会长，表示与日本帝国主义“共存共荣”，并在其统治地区掠夺资源资助日军。1938年9月伪华北临时政府和伪华东维新政府在北平成立“中华民国政府联合委员会”，他任主席。1939年9月和汪精卫、梁鸿志等在南京会商召开伪中央政治会议和成立伪中央政府等问题，并与王揖唐等联名发表声明，表示支持汪精卫成立伪中央政府。1940年1月又和汪精卫、梁鸿志等在青岛举行第二次会谈，并就“临时政府”、“维新政府”和“中央政府”之间的关系、中央政治会议人员分配等问题，达成协议。同年3月到南京，参加伪中央政治会议，为伪中央政治委员会当然委员。汪伪国民政府成立后，“临时政府”即宣布解散，改设华北政务委员会，他任委员长兼内政总署督办，同年6月辞职，被推为伪国民政府委员。1943年7月复任华北政务委员会委员长。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捕，在狱中畏罪自杀。

【王克新】(1904—1927) 河北井陉东焦村(今属获鹿)人。出身于农民家庭。高等小学毕业后，1920年考入省立顺德(今邢台)第四师范学校。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从师范毕业后返井陉，在县高等小学任教。1925年被党组织调往河南开封，准备派入黄埔军校学习。后因工作需要留在河南开展工农运动，曾任豫北宣传队队长，组织学生和工人农民响应上海五卅运动。同年冬任中共杞县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积极发展党的组织，组织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1926年春任中共豫陕区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兼农民部部长，在王若飞领导下大力开展河南的农民运动。曾兼任中共开封、郑州市委书记。同年底组织豫西军事运动委员会，任书记，领导发动豫西部分军队和农民武装响应北伐战

争，同时指导豫西各地革命工作。1927年四五月间在洛阳、陕州指挥工人和农民武装，破坏交通，袭击奉军后方，策应冯玉祥部国民联军东征入豫。不久区委改为省委，任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部长。7月改任农民部部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0月兼任中共豫东南特委书记前往信阳、确山、汝南等地，建立特委和县委机关，部署发动农民武装斗争。11月领导确山农民武装起义，组织成立豫东南革命委员会，成立豫东南工农革命军，是豫东南农民武装起义的主要领导人。12月2日在汝南县王楼村指挥百余人的工农革命军击败进犯的敌军一个团，亲率十余同志冲锋击毙敌人60余人，战斗中身负重伤。12月9日在驻马店医院抢救无效，不幸牺牲。

【王步文】(1898—1931) 字伟模，又名王朱华、王华，化名自半。安徽潜山（今属岳西）人。1918年秋考入安庆省立六邑中学。1919年带头组织安庆各校学生响应北平五四运动，参与领导3000余学生举行游行示威，被选为安徽省学生联合会副会长，参加创办《黎明周刊》、《安庆学生》等刊物，宣传新文化、新思想。1921年主持召开社会主义青年团筹备大会，领导学生包围省公署进行反贿选斗争取得胜利。1923年秋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春入上海大学社会系学习，组织安徽学生驻沪办事处，恢复并主编《黎明周刊》，开办平民夜校，同年冬返回安庆组织中国青年救国会。1925年6月赴日本留学，任中共旅日总支部委员，并任国民党驻日总支部政治部常务委员，参与领导旅日进步青年和华侨的革命活动。1926年初被选为代表赴广州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同年夏任国民党驻东京总支部书记，对戴季陶到东京谋取日本帝国主义支持蒋介石的阴谋活动进行了坚决抵制。1927年2月回国到中共中央组织部工作。不久任国民党上海特别市党部组织部部长，上海总工会青年部部长，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转至武汉，参与组织成立中共安徽省临时委员会，任委员兼管组织工作。大革命失败后，潜回安徽芜湖，任中共安徽临时省委常务委员兼管组织工作，参与领导恢复各地党的组织，发动和组织农民武装斗争。12月同潜山同毛效亭等领导农民暴动，围攻潜山县城。1928年主编省委机关报《血花》，经常深入农村进行调查，坚持白色恐怖下的秘密斗争。1929年3月调任中共中央巡视员，先后去桐城、六安等地指导工作。7月同舒传贤主持会议，部署发动六（安）霍（山）农民暴动。9月到上海党中央训练班担任教导工作，撰写出版了《社会运动辞典》一书。1930年7月曾被派赴江西工作，因途中受阻未遂。9月被派回安徽芜湖视察工作。1931年2月主持成立中共安徽省委，任代理书记兼宣传部部长。领导省委作出各项工作决议，在全省开展各种形式群众斗争，积极发展积聚革命力量，巩固扩大皖西革命根据地。4月6日因叛徒告密在芜湖被捕，受到敌人各种酷刑拷打，威武不屈，视死如归，严斥叛徒，鼓励难友坚持斗争，就义前挥笔写下“唯大英雄能本色，是真君子自风流”的遗诗。5月31日在芜湖壮烈牺牲。

【王秀松】(1902—1931)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早年入董必武、陈潭秋创办的武汉中学读书，接受革命思想教育，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夏被派赴广州，入毛泽东主办的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第六期学习。同年冬结业后，任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被派回黄安领导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建立农民自卫军，开展反封建斗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黄安南乡秘密组织扩大农民武装。1927年10月任中共黄安县委委员，并兼共青团黄安县委书记。同年11月，参与领导发动黄（安）麻（城）起义，负责指挥南路农民自卫军进攻黄安城。起义胜利后，被推选为黄安县农民政府委员。不久工农革命军转移至木兰山、柴山堡，他留在黄安负责地下党团工作，领导坚持秘密斗争，不断发展党的组织。1928年秋同红十一军三十一师（鄂东军改称）会合，重新成立中央鄂东特委，被推选为书记兼组织委员。12月主持特委会议听取中共六大精神的传达，明确提出“学江西井冈山的办法”，决定创建和发展鄂豫边革命根据地，并通过中央巡视员曹壮父向党中央建议，把黄安、麻城、光山、商城、六安等县划成鄂豫皖边特区，创建整个大别山区的武装割据。1929年2月，主持鄂东特委同豫南特委联席会议，决定并部署发动商南起义。4月22日，根据中共湖北省委指示将鄂东区与京汉区两特委合并，成立中共鄂东北特委，他改任常务委员，负责组织工作。同年秋调任鄂东北特委黄陂县办事处主任。1930年春调入红一军任团政治委员，同年12月改任红四军（红一军与红十五军合编组成）政治部秘书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创建、巩固、发展和第一次反“围剿”斗争。他是黄麻起义领导人之一，是鄂豫边革命根据地主要创建人和领导人之一，对红一军的创建和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了贡献。1931年夏，因受到张国焘的排斥打击，在肃反扩大化中被捕。在拘禁期间写出《红四军的创建史》。同年9月，在河南光山白雀园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王佐】(1898—1930) 原名王云辉，号南斗。生于江西遂川县下庄村（今属井冈山）一个贫苦农民家庭。早年学过裁缝，后在井冈山拉起队伍，与上豪劣绅作斗争。1927年初，在大革命影响和遂川县农民协会劝导下，将队伍改编为农民自卫军，配合袁文才率领的宁冈县农民自卫军开展武装斗争。曾带队协同宁冈、安福、莲花等地农民自卫军攻进永新县城，打开监狱，营救了一批共产党员和群众，后任赣西农民自卫军副总指挥。同年10月，毛泽东率领秋收起义部队进军井冈山后，他率部接受整编，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8年2月起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二团副团长兼二营营长、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十一师三十二团副团长，后兼湘赣边界防务委员会主任，负责防守井冈山的五大哨口和筹集物资等工作。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被选为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委员，遂川县工农兵代表大会执委会常委。在粉碎湘赣军阀“会剿”和保卫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龙源口、黄洋界等战斗中，率部英勇杀敌，出奇制胜。1929年1月红四军主力进军赣南闽西后，他率三十二团协同红五军守卫井冈山。后任红四军五纵队司令员。1930年2月24日，在江西永新被诬陷致死。

【王伯伦】(1905—1946) 原名王育才。广东海南琼山（今属海南省）人。家境贫寒，少年时即赴泰国当船工。1925年冬回国返回家乡，加入农民协会，参加农民运动。1927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入县农民运动讲习所受训。四一五广州反革命政变后，参加琼崖工农讨逆军。大革命失败后，同年冬参加琼崖武装起义。1928年起在红军琼崖独立师先后任班长、小队长、中队长、政治指导员。参加创建坚持琼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1930年被选为中共琼崖特委委员，并被派往主持中共陵崖县委工作，曾争取国民党军一个连起义并攻占陵城。1932年被派到中共乐安县委指导工作。1933年后，在与特委失去联系的极端困难条件下，独立坚持秘密斗争三年。1936年初到琼山找到中共琼崖特委，协助冯白驹领导琼崖地区的革命斗争。不久琼崖红军游击司令部成立，担任政治委员，先后发展成立了七个支队数百人。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年10月担任中共琼崖特委代理书记，曾赴香港向中共中央南方局代表汇报请示工作。1938年起担任中共琼崖特委组织部部长，参与组织领导琼崖地区的抗日游击战争，积极发展扩大党的组织。

1940年冬曾去文昌县发动群众，组织建立“三三制”抗日民主政府。1944年起兼任琼崖抗日独立总队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调任中共琼崖西路临委书记兼第四支队政治委员，领导琼西解放区的反对国民党军“扫荡”的斗争。因积劳成疾，肝炎恶化，同年11月5日在白沙县阜龙乡病逝。

【王柏龄】(1888—1942) 字茂如。江苏江都人。少时就读于南京陆军小学，毕业后被选送入保定北洋陆军速成学堂。在该校同蒋介石等考入日本士官预备学校，赴日学习三年。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时结业回国，参加光复上海、南京战役，先后任连长、团长等职。1913年“二次革命”失败后逃亡日本，入陆军士官学校第十期炮兵科。1915年毕业回国，参加山东讨袁战争，先后任中华革命党东北军总司令部参谋、代理参谋长、旅长等职。1917年赴昆明，担任云南讲武堂教育长、云南高等军事学校炮兵科科长。1923年到广州任孙中山大元帅府高级参谋、粤军总司令部监军。1924年春任黄埔军校筹备委员会委员、入学考试委员会委员。同年5月黄埔陆军军官学校正式成立，担任教授部主任，主持全校教务工作。1925年初组织孙文主义学会，进行反共活动。不久调任军校教导第二团团长，同年秋任黄埔军校教育长。1926年担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副军长、教导师师长，北伐军总预备队司令，率部参加北伐战争，在进攻南昌时所部惨败被俘。1927年4月积极参与蒋介石发动的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不久任长江要塞司令。1928年任南京中央陆军军官学校教授部主任。1929年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任江苏省政府委员、建设厅厅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被蒋介石派往云南活动。曾撰写出版回忆黄埔军校创建的小册子。晚年读经拜佛，忧郁成疾。1942年病死于成都。

【王近山】(1915—1978)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少时务农。1930年3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9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在红一军第一师二团（后改红四军第十师三十团）先后任战士、班长、排长、副连长。1932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连政治指导员、连长、第一营副营长、营长。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四次反“围剿”作战及西征入川。1933年2月任红四方面军第十师三十团二营营长。7月任红四军第十师二十八团一营营长、三营营长，9月任第二十九团团长，10月任第二十八团团长。率部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各次反“围攻”与进攻战役。1935年5月后任红四军第十师副师长，随军长征。1936年9月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三师师长，率部到达甘肃会师。抗日战争初期先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三八六旅七七二团副团长，第三八五旅七六九团团长、旅副政治委员。1940年8月任一二九师新编第八旅代理旅长、旅政治委员。1943年3月兼太岳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1944年3月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新编第四旅旅长。1945年8月任太岳纵队副司令员。率领参加开辟发展太岳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任晋冀鲁豫军区第六纵队副司令员、司令员。1947年任中原野战军第六纵队司令员。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第三兵团副司令员兼第十二军军长和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中原和进军大西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重庆警备司令部司令员，川东军区司令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三兵团副司令员，山东军区副司令员、代理司令员，北京军区副司令员，江苏生产建设兵团副参谋长，国务院公安部副部长，南京军区副参谋长、军区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曾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78年5月10日因病在南京逝世。

【王宏坤】(1909—1993) 原名王宏春。1909年1月22日生于湖北麻城县乘马岗区石槽冲村。1927年11月，作为义勇队员曾参加黄麻起义。1929年1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初在鄂豫皖红一军三十一师当战士、班长。1931年起在红四军十师任连长、营长、团长。1933年3月任红十师师长，同年7月任红四军军长。1935年7月任红四方面军副参谋长，同年冬红四方面军进入川康地区后，组成川康省军事部，任指挥长。1936年3月复任红四军军长，后为军政委。率部参加过鄂豫皖和川陕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反“围攻”以及长征中许多重要战役、战斗。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三八五旅旅长。1938年12月任冀南军区副司令员。1942年12月任冀鲁豫军区副司令员。参与领导冀南平原的游击战争，坚持和发展抗日根据地。在百团大战中，曾率部参加正太、平汉铁路破击战。解放战争初期，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二副司令员，兼第六纵队司令员。1945年10月在邯郸战役中参与了对北集团部队的统一指挥。1947年9月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十纵队司令员，同年12月兼任桐柏军区司令员。率部到鄂豫边桐柏地区后，指挥邓县战役，开辟和扩大桐柏解放区，配合了大别山区的反“围攻”斗争。1948年5月率部参加宛西战役，7月参与指挥襄樊战役。1949年5月任湖北军区第一副司令员。1950年5月任海军副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66年3月任海军第二政委。是中共第九、第十届中央委员，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文化大革命”中犯有严重错误，1977年被免去（后被撤销）海军第二政委职务。1988年7月被授予二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3年8月20日在北京逝世。

【王良】(1905—1932) 原名王化赈，字傅良。1905年8月5日生于四川綦江。1911年进县立高等小学读书。1917年考入重庆华英中学，1924年秋考入上海持志大学。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6年夏到广州入黄埔军校第五期学习，同年底随部分学生编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后随部到井冈山，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1928年5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十一师三十一团一连连长，参加了五斗江、草市坳、龙源口等战斗和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会剿”。1929年1月随军转战赣南、闽西，先后参加大柏地、长岭寨等战斗。4月长汀整编后任红四军一纵队一支队支队长，率部参加攻打龙岩、上杭和长沙等战斗。1930年10月任红一军团四军十师师长，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的龙冈战斗，带领红十师迂回敌人侧后，与兄弟部队配合发起猛攻，此役歼灭国民党军第十八师师部和两个旅，俘敌前线总指挥兼师长张辉瓒。后又率部参加第二、三次反“围剿”，1932年3月后任红四军军长。4月15日参加漳州战役，率红四军担负主攻，于20日攻占漳州。同年6月13日率部途经福建武平大禾圩，在攻打敌人土围子战斗中牺牲。

【王青士】(1907—1931) 原名王之绾，化名青石、汪秋实。安徽霍丘人。1919年高等小学毕业后，带领弟弟王冶秋到北京求学。在美术研究会旁听，学绘画和摄影。1923年考入北京俄文法政大学，结识瞿秋白。1924年加入改组后的中国国民党，参加国共合作的国民革命活动。1926年回到霍丘县城，开办开明书店，传播新文化、新思想。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底加入中国共产党，从事秘密革命斗争。1928年7月参加皖北七·二七农民武装暴动，失败后出走北平。参加中共北京大学支部活动，在鲁迅领导的“未名社”门市部当店员，负责封面设计和画新书广告，以此为掩护领导共青团沙滩团支部进行革命活动。1930年夏被中共中央北方局派往太原，任中共山西特别委员会书记，领导恢复重建山西省及各地

党的领导机构，开展秘密的地下革命斗争，重视加强党员的思想教育和组织纪律教育。同年冬改任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部长。12月被中共中央北方局调往山东青岛，担任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部长兼青岛市委书记，参与领导重建被破坏的省委机关和市委机关。1931年1月代表山东省委赴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请示工作。1月17日在东方饭店被国民党当局逮捕。2月7日同林育南等23位革命者在上海龙华英勇就义，被称为“龙华二十四烈士”。

【王若飞】(1896—1946) 原名汉生，又名大伦，别号继仁，字若飞。贵州安顺人。贵阳达德学校毕业。早年随舅父黄齐生参加过辛亥革命和讨袁运动。1917年冬考取官费留日生。1918年春入东京明治大学读书。1919年夏回国。同年10月赴法国勤工俭学。通过系统学习马列著作，决心以马克思主义改造中国。1922年参加少年共产党，任少共执行委员会委员。同年秋参加法国共产党，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3年3月赴莫斯科，入东方大学学习。1925年4月回到上海，在中共中央工作。五卅运动后，任中共北方区委巡视员，赴河南检查工作，并负责筹建中共豫陕区委，后任豫陕区委书记，对河南党的建设和工农运动的开展作出了重要贡献。1926年3月调上海任中共中央秘书长，参与领导了上海工人的三次武装起义。起义胜利后，曾任中共南市区委代理书记。1927年4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被分配到江浙区委工作。6月江浙区委撤销，先后担任中共江苏省委农民运动部长和宣传部长，根据中共八七会议精神，组织领导了无锡北乡和江阴、青浦的农民暴动。1928年6月赴莫斯科出席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任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成员、中国农民协会驻农民国际代表。不久入列宁学院学习。1931年夏被中共代表团指派为中共西北工委特派员，负责领导西北地区的农民土地革命和组织回民暴动，建立革命根据地。同年9月到达包头，因叛徒出卖于11月被捕。在死亡和威胁面前表现出大义凛然、视死如归的革命精神。1932年1月被押解到归绥第一模范监狱，曾多次致书国民党绥远省主席傅作义，劝其站在中华民族和人民大众的立场上，接受中国共产党的抗日反蒋主张，共同抵抗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1936年7月转解到太原陆军监狱。在狱中领导难友同国民党当局进行坚决斗争。经党组织营救于1937年5月获释。同年秋赴延安，任中共陕甘宁边区党委宣传部长、统战部长，并兼任陕北公学教授。1938年秋，任中共华北、华中工作委员会秘书长。不久，兼任八路军副参谋长，系统总结了华北地区游击队组织和游击战争的经验，为游击战争的发展指明了方向。1941年冬，任中共中央秘书长和党务研究室主任，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为中共中央起草了《中共中央关于抗日根据地土地政策的决定》等文件，对巩固和发展抗日民主根据地起了重大作用。1944年4月，同林伯渠等赴重庆同国民党谈判，并负责对国民党上层人士进行统战工作。11月中共中央决定成立中共重庆工作委员会，任命他为工委书记，负责主持中共中央南方局的日常工作。1945年2月，针对国民党特务杀害电力公司工人胡世合事件，组织领导重庆各界人士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反对国民党法西斯统治、争取自由、人权的斗争，并取得了胜利。6月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8月与毛泽东、周恩来一起赴重庆同国民党谈判。通过谈判斗争，迫使国民党当局在《国民政府与中共代表会谈纪要》中承认了中国共产党的地位及召开政治协商会议的协议。1946年1月，代表中共方面出席在重庆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在改组政府和国民大会等重大问题上，团结各民主党派同国民党的独裁政策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4月8日，携带着中共代表团就宪法、国民政府组成等问题同国民党谈判的最后方案，乘飞机由重庆返回延安，准备向中共中央请示汇报，途经山西黑茶山时因飞机失事不幸遇难。

【王英】(? —1950) 字杰忱。祖籍河北顺德，生于绥远后套。其父王同春是称霸后套的大地主。他自少年时就作恶多端，青年时入马福祥部当兵。后在马鸿逵部任排长、连长、营长、团副等职。1925年被选为五原地区国民会议代表。1926年9月投机国民革命，被委任为冯玉祥国民联军绥西护路司令，乘机组织地方部队千余人。1927年春投向奉系军阀张作霖，所部被编为一个师，任师长。不久编入骑兵第二十一军，任副军长兼师长，仍留在包头地区。1929年倒向阎锡山部，任赵承绶部副司令。1930年率部参加阎锡山、冯玉祥同蒋介石的中原大战，战败后私自逃回绥远。1931年投向蒋介石，被委任为骑兵第五师师长。1932年所部受阎锡山部压迫解散，去兰州任甘肃省政府参议。1933年到天津，与日本特务暗中勾结，后任国民党军第二十九军参议。华北事变后，1936年参与内蒙德王组织伪蒙古联合自治政府，收集旧部，自任大汉义军总司令。他甘为日本帝国主义扩大侵华卖命，率所部为先锋攻击百灵庙，被傅作义部迎头痛击惨败，1939年任伪绥西自治军总司令，直接听命于日本特务机关，再次指挥所部攻打傅作义抗日军队，又被击败。他是绥远地区作恶多端的土军阀，是罪大恶极的汉奸。1945年日本投降后，9月所部被国民党当局收编，被任为第十二战区骑兵总司令。此后率部积极参加蒋介石发动的反共反人民的内战。1949年绥远和平解放时未及外逃，后被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在全国第一次镇压反革命时被人民政府依法处决。

【王尚荣】(1915—2000) 湖北石首人。1931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第三军九师二十五团任文书、青年干事。1932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参加了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斗争。1933年11月起任红三军司令部参谋、侦察科科长，龙山独立团参谋长。1934年参加了创建黔东、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龙家寨、陈家河等战斗，任红二军团第五师十五团参谋长。1935年11月参加长征，后任红五师参谋长。到陕北后，任红二方面军第三十二军九十六师师长。1937年初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三五八旅七一五团团长。参加创建晋西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收复七城等战斗。1938年6月率部向绥远挺进，参与开辟大青山抗日游击根据地。1939年1月率部赴冀中，后任第一二〇师独立一旅副旅长，参加了齐会、陈庄等战斗和百团大战。1940年11月任第一二〇师独立一旅副旅长兼晋西北军区第四军分区司令员。1945年5月任晋绥野战军独立一旅旅长。解放战争时期，任晋绥野战军第一纵队独立一旅旅长，率部参加了蟠龙、宜川瓦子街、西府陇东等战役、战斗。1949年2月任第一野战军一军二师师长、副军长，参加了陕中、扶郿、陇青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兼任青海军区副司令员。1950年12月入军事学院学习。1952年5月起任军委作战部副部长、代部长。1956年7月任总参谋部作战部部长。1974年11月任副总参谋长。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曾被选为中共第八、第十一届中央候补委员，1982年9月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2000年4月1日在北京逝世。

【王昆仑】(1902—1985) 江苏无锡人。北京大学哲学系毕业。在北大读书时，积极参加五四运动。1922年，北京爱国学生反对北洋政府委派彭允彝出任教育总长，王昆仑作为北京学生代表之一，南下上海寻求各界支持，其间拜见了孙中山。在孙中山启发鼓励下，参加国民党。回到

北京后，根据孙中山教导，团结进步青年，进行反帝反军阀的革命活动。1926年到广东，任黄埔军校潮州分校政治教官，后随军北伐。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政治部秘书长，因目睹蒋介石对外勾结帝国主义、对内实行独裁统治，愤而辞职，开始在国民党内部从事反蒋民主斗争。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探寻救国自强的政治道路，团结爱国青年，组织读书会，学习马列主义。1933年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党的直接领导下，长期从事民主运动和党的统一战线工作。他曾支持和帮助筹建各界抗日救国会。1941年皖南事变发生后，与王炳南、屈武等在重庆发起组织中国民主革命同盟（简称小民革），在国民党内部主张抗战到底，反对分裂倒退。1943年与谭平山等发起组织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这个组织后来成为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一个组成部分。他历任国民党政府立法委员、国民党候补中央执行委员。在1945年5月举行的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他公开揭露国民党顽固派勾结日伪、制造分裂、策划内战的阴谋，引起很大震动。他还担任中山文化教育馆总干事、中苏文化协会常务理事等职。他以自己的社会交往和历史关系，争取和团结国民党上层人士和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积极掩护和营救被捕的中共地下党员和进步学生。1948年为避开国民党迫害赴美国考察，在美国协助冯玉祥在旅美华侨和留学生中开展反蒋民主活动。1949年1月经苏联回国进入解放区，参加筹备并代表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当选为全国政协常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被任命为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务委员。以后历任第一、二、三、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北京市副市长等职。“文化大革命”中被康生、江青诬陷，受到严重迫害。1978年3月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79年7月任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83年6月被选为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他长期担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领导工作，是民革第二、三、四届常委、宣传部长，第五届中央副主席、代主席、主席，第六届中央主席。1985年8月2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王国桢】(1899—1931) 号叔村，化名洪涛。浙江平阳（今属苍南）人。早年就读于宜山学堂，毕业后到蒲城、镇下关当塾师。1919年春到厦门集美学校当录事。1921年转至漳州华侨主办的中学任教，曾因书写反对军阀统治的标语被捕入狱，后经亲友营救获释。1925年春入温州甲种商业学校学习，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春赴广州入毛泽东主办的第六届农民运动讲习所，同年秋结业，以中央农运特派员身份返回温州开展农民运动。他深入平阳、瑞安、乐清等县指导农运工作，直接在永嘉发动农民群众，组织发展农民协会。1927年春被选为永嘉县农民协会委员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潜回家乡，遭到国民党当局搜捕，同年9月转去厦门集美学校任教。1928年3月返回永嘉从事地下斗争，秘密发动组织农民，开展反封建斗争。1930年2月协助中央特派员金贯真在瑞安召开会议，决定发动浙南农民武装斗争。会后他到永嘉西楠溪，参与领导成立浙南红军游击队。3月成立浙南红军总指挥部，负责政治工作，参与领导开展浙南游击战争。5月代表浙南游击区赴上海，出席全国苏维埃区域第一次代表大会。会后受中共中央指派，6月下旬主持召开中共浙南第一次代表大会，正式成立中共浙南特委，担任书记。他在艰苦的条件下，主持特委发动各县革命群众，支援和配合红十三军余部进行游击活动。8月再次去上海参加苏浙皖三省党的联席会议。11月撤销浙南特委，他任中共永嘉中心县委书记，在永嘉、瑞安一带继续进行武装活动。1931年5月曾书面向中共中央报告浙南红十三军失败后的斗争情况。9月在瑞安被捕，同年12月11日于温州英勇就义。

【王忠禹】(1933—) 吉林长春人。1950年入沈阳轻工业高级职业学校制浆造纸专业学习。1953年后任吉林造纸厂车间技术员、车间副主任、厂长室秘书、厂工程师室工程师、厂计划科副科长。195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7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后下放车间和农场劳动。1970年后任吉林造纸厂生产调度组副组长，厂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1975年后任吉林造纸厂革委会副主任、副厂长、总工程师。1980年任吉林省第一轻工业局副局长。1981年在中共中央党校培训部培训班学习。1982年任吉林省第一轻工业厅厅长、党组书记。1983年任中共吉林省委常委兼研究室主任、省委常委兼秘书长。1985年任中共吉林省委副书记。1988年任中共吉林省委副书记、副省长。1989年后任中共吉林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长。1992年后任国务院生产办公室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93年任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8年3月任国务委员、国务院秘书长。是中共第十三届中央候补委员，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

【王明】(1904—1974) 原名陈绍禹，在苏联化名马马维奇。安徽金寨人。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去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6年冬随中山大学副校长米夫来华。1927年曾任中共中央宣传部秘书、《向导》编辑。大革命失败后又去苏联，在中山大学工作。其间他进行宗派组织活动，打击迫害反对他的中国同志。1929年4月从苏联回到上海，从事党的地下工作。1930年，他在“反对立三路线”、“反对调和路线”的旗号下，以一种比李立三“左”倾冒险主义更“左”的教条主义、宗派主义、反对六届三中全会以后的中共中央。当时他还写了《两条路线》（后改称《为中共更加布尔什维克化而斗争》）的小册子，提出了一个在新形势下的“左”倾政治纲领。1930年底任中共江苏省委书记。1931年1月，他在共产国际东方部部长米夫的支持下，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以他为首的“左”倾教条主义者取得了党中央的领导地位。他在政治上混淆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界限，把反资产阶级和反帝反封建并列；否认九一八事变后国内阶级关系的明显变化，把中间势力当成“最危险的敌人”；继续推行城市中心论，主张红军夺取中心城市以实现一省数省首先胜利而形成全国的胜利。在军事上，先是推行冒险主义，后又变为保守主义和逃跑主义。在组织上，实行宗派主义，对不同主张的人，进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以他为首的“左”倾冒险主义在党内统治四年之久，给党和革命事业造成了重大损失。1931年11月赴苏联莫斯科，任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1935年出席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主席团委员和书记处候补书记。会议期间，他和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其他成员一起，根据大会的精神讨论和起草了《中共为抗日救国告全体同胞书》（即“八一宣言”），提出了全国人民团结一致、共同抗日的主张。1937年11月回到延安。同年12月，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十二月会议）上作报告，题为《如何继续全国抗战与争取抗战胜利呢?》，提出了右倾投降主义的主张。随后任中共中央长江局书记，擅自发表含有原则性错误的意见、宣言、决议和文章。对国民党的反人民政策让步，不敢放手发动群众，不敢在日本占领区扩大抗日根据地，主张“一切经过统一战线”，使在他影响下的地区的工作受到了损失。1938年9月至11月，中共中央召开了扩大的六届六中全会，批评了他的右倾投降主义错误，撤销了中共中央长江局。此后，曾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等职。1945年，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法律

委员会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员会委员、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1956年1月去苏联。9月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仍选他为中央委员。他长期拒绝中国共产党的批评和帮助，并一直滞留苏联。60年代到70年代他在苏联写了许多文章，公开反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1974年3月病死于莫斯科。

【王学文】(1895—1985) 原名王守椿，又名王昂。江苏徐州人。1910年赴日本留学，入东京同文书院。1913年转入东京第一高等学校预科。1921年考入京都帝国大学经济学部，受教于著名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河上肇。1925年毕业后，入大学部当研究生。1927年夏回国到武汉，在国民党中央海外部任《海外周刊》编辑，不久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6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转去日本、台湾，进行秘密的革命宣传活动。1928年回国到上海，加入创造社。先后在法政学院、上海艺术大学、群治大学、暨南大学等校任教，主讲政治经济学。参与发起成立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任执行委员，负责组织工作。1930年加入左翼作家联盟，参与发起组织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任中共党团成员。不久发起成立社会科学研究会，任中共党团书记。他与冯雪峰主持创办上海文艺暑假补习班和现代学术研究所，培养具有进步的文艺、理论知识青年和党团员。他撰写文章批判“托派”对中国社会性质的错误观点，宣传马克思主义理论，积极团结左翼社会科学工作者坚守阵地，同国民党反动的文化“围剿”作斗争。1932年调到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主管省委机关报《红旗》，开办干部训练班。1933年后调到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工作。1937年春奉调赴延安，任中共中央党校班主任，不久任教务主任、管理委员会主任，参与领导教学工作并兼课。抗日战争初期，担任中共中央马列学院副院长兼教务处处长，实际主持院务和日常工作，亲自讲授政治经济学，为全党培养了一批优秀的理论人才。1940年调任中共中央军委总政治部敌工部部长兼敌军工作干部学校校长，并在延安日本工农学校任课。他参与领导对日军的秘密争取和对日俘的教育改造，为培养日本进步青年走上光明的道路、成为日中友好人才做出了贡献。后任陕甘宁边区银行顾问，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华北财经学院院长，中共中央财政经济部政策研究室主任，中央马列学院教授等职，培养党的财经干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作，并在中央党校讲授政治经济学，致力于研究《资本论》和财政经济问题，撰写学术论著。他的学术观点曾受到不公正的批判。1982年5月，首都举行隆重的祝贺会表彰他从事理论教学与研究55年。他是著名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教育家。曾被选为第九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人大代表等。1985年2月2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有《社会问题概论》、《中国经济学概观》、《政治经济学研究大纲》、《政治经济学教程绪论》、《〈资本论〉研究文集》等。

【王宠惠】(1881—1958) 字亮畴。广东东莞人。父亲系香港基督教堂牧师，他出生于香港，少时入圣保罗学校、皇仁书院读书。1895年考入天津北洋大学堂法科，1900年毕业后到上海南洋公学任教。1901年赴日本研究法政，在东京参与创办《国民报》，任英文记者。1902年赴美国入耶鲁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1905年加入中国同盟会，在美欧参与筹措经费、发展会员。1911年9月回国，辛亥革命爆发后任沪军都督陈其美的顾问，12月被推任各省代表会议副议长。1912年1月任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外交总长，3月改任北京政府司法总长，6月忿于袁世凯独裁辞职往上海。此后任中华书局英文编辑部主任、孙中山创办的铁路总公司顾问、复旦大学副校长，从事法学研究，著有《宪法平议》、《比较宪法》等书。1916年任南方军务院外交副使。1917年赴北京任法律编纂会会长。1920年任北京政府大理院院长兼北京法官刑法委员会会长、法理讨论会会长。1921年10月被派为全权代表出席华盛顿太平洋会议，12月任司法总长。1922年5月与胡适等提出“好人政府”主张，9月署理北京政府国务总理，11月被北洋军阀逼迫下台。1923年被国际联盟选任为海牙常设国际法庭正法官。1924年重任北京政府司法总长，1925年改任修订法律馆总裁。1926年1月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1927年6月任蒋介石的南京国民政府司法部部长。1928年8月任南京国民政府委员、司法部部长，后兼内外债整理委员会委员长。1931年赴海牙再次任国际法庭正法官，至1936年回国。1937年3月任国民政府外交部部长，不久兼代行政院院务。1941年改任国防最高委员会秘书长。1943年11月随蒋介石赴埃及出席开罗会议。1945年4月出席在美国旧金山召开的联合国宪章制宪会议。1946年参与伪“国民大会”制宪工作，随后任南京政府司法院院长。1949年春逃往香港，后转赴台湾。1958年3月15日于台北病死。

【王诤】(1909—1978) 化名吴人鉴。江苏武进人。省立第一高级中学毕业，1928年考入国民党军事交通技术学校学习无线电通讯。1929年春分配到国民党军第九师任报务员。1930年9月调第十八师张辉瓒部任中尉报务员，同年12月30日在龙岗战斗后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1月负责组建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电台大队，任大队长。同年11月扩编成立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无线电总队，任总队长。1936年6月，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无线电总队成立，任总队长兼通信主任。1933年5月任红军总司令部兼一方面军总司令部通信主任。1934年1月，改任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通信联络局局长。领导了红军通讯工作部门的建立，完成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中通讯联络任务，为保障战争胜利和培养红军通讯人才做出了贡献。曾荣获二等红星奖章。1934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0月率所部参加红军长征。1935年8月改任中革军委通信科科长。9月红军陕甘支队成立，任司令部通信科科长。同年冬到达陕北后，仍任军委第三局局长。领导完成了红军东征西征及同红二、四方面军联络的通讯任务。1937年初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在延安任中共中央军委第三局局长兼政治委员，并兼通信学校政治委员，完成了军委对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指导的通讯保障任务。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军委作战部副部长兼第三局局长，并任中共中央后方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军委电讯总局局长，政务院邮电部副部长，军委总参谋部通信部部长，解放军通信兵部主任兼军事电子学研究院院长，国防部第五研究院副院长，国务院第四机械工业部部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中共中央军委委员、第一至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78年8月1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王建安】(1908—1980) 原名王见安。1908年9月18日生于湖北黄安（今红安）县桃花区朱家垅村。雇工出身。1924年秋到武汉，入吴佩孚部新兵训练处当兵。1926年冬转回黄安。1927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1月参加黄麻起义入伍。在鄂豫皖根据地的红军中由班长逐级升到营长。1931年任红四军第十师二十八团副团长，1932年12月任三十团政委。1933年7月任红三十军第八十八师政委。1934年秋任红四军政委。参加了鄂豫皖和川陕革命根据地反“围剿”、反“围攻”中的许多重要战役、战斗，常在第一线指挥作战，善于组织开展政治工

作。1935年起在红四方面军随营学校高干队任副队长。长征到陕北后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后为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初期任八路军山东纵队副指挥，兼第一旅旅长。1942年任山东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3年任鲁中军区司令员。参与创建山东抗日根据地，领导军民多次挫败日伪军“扫荡”，拔除日伪重要据点，反击国民党顽固派军队的进犯，巩固和发展了以沂蒙山区为中心的鲁中抗日根据地。解放战争时期，自1947年起任华东野战军第八纵队司令员兼政委，1948年任华东野战军东线兵团副司令员，1949年1月任人民解放军第七兵团司令员，后兼浙江军区司令员。率部参加了鲁南、莱芜、孟良崮、济南、淮海、渡江等战役。1952年10月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九兵团司令员兼政委。1953年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1954年春回国治病。1956年出任沈阳军区副司令员。1961年10月任济南军区副司令员。1969年8月任福州军区副司令员。1975年8月任中共中央军委顾问。1977年8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曾当选为第四、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委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1956年1月被授予上将军衔，1957年6月被授予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0年7月25日病逝于北京。

【王树声】(1905—1974)　湖北麻城人。1923年入湖北武昌中学读书。1926年加入中国国民党。不久参加中国共产党，从事组织农民协会的工作。1927年任麻城县国民党县党部委员，并任中共麻城县委委员、县防务委员会委员、县农民协会组织部长等职。大革命失败后，脱离国民党，参与领导了黄麻起义和创建鄂豫皖苏区的斗争。曾任鄂东工农革命军分队长，后在木兰山上坚持农村游击战争。1928年任鄂豫区红军第三十一师大队党代表。1930年任鄂豫游击总预备队总指挥，后任红一军一师支队长、团长。1931年任红四军十三师副师长、十一师师长等职，参与指挥过豫南新集攻坚战和双桥镇、黄安等重大战役。1932年任红四方面军七十三师师长，年底红四方面军主力撤出鄂豫皖苏区向西转移，他率部担任先头部队，屡挫追堵之敌，为全军打开入川大门。入川后任三十一军军长。1934年任红四方面军副总指挥。参与指挥了川陕革命根据地军民反“三路围攻”和抗击刘湘“六路进攻”等重大战役，配合总指挥徐向前歼敌八万余众。1935年4月率部参加红四方面军的长征，6月，在川西懋功与中央红军会师后，任派江支队司令。后执行张国焘的命令南下。1936年再次北上，任总指挥部教导团团长。同年10月西渡黄河，任西路军副总指挥、第九军军长。1937年3月，西路军在河西走廊失败，率小部队转入祁连山打游击，部队被冲散后，十8月辗转到达陕北，入抗大第三期学习。学习期间深刻地批判了张国焘的错误，并检讨了个人的错误。同年冬，任晋冀豫军区（后改称太行军区）副司令员，1938年夏代理司令员。1940年该军区与一二九师师部合并，仍任副司令员并兼人民武装部部长，参与组织领导地方武装进行抗日斗争。1942年在延安中央党校参加整风学习。1944年率领部队向豫西挺进，1945年初任河南军区司令员。日本投降后，率部南下与新四军五师会合，在桐柏山合编为中原军区第一纵队，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1946年7月奉命率部向西突围到达鄂西北，胜利完成战略转移任务，创立了鄂西北游击根据地，任中共鄂西北区党委书记、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1947年人民解放战争转入战略反攻后，他任鄂豫军区司令员。1949年后任湖北军区第二副司令员、司令员，指挥鄂豫皖三省部队剿匪作战，战绩卓著。1954年2月，任中南军区第三副司令员兼湖北省军区司令员。11月任国防部副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军械部部长，为改善部队的武器装备，加速其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作出了贡献。1955年被授予大将军衔。1958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副院长。1972年任军事科学院第二政治委员、院党委第二书记。他是中国共产党第八、九、十届中央委员，中共中央军委委员，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74年1月7日病逝于北京。

【王昭】(1917—1970)　化名张名权、张若冰。河北平山人。少时因家贫失学，后参加读书会活动。1932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3年冬任党小组长，领导农民开展抗捐抗租斗争。1934年任中共村支部书记。1935年任中共平山县委驻城关特派员。在织布厂开展工人运动。后任共青团平山县委组织委员。1936年1月任中共平山县委委员兼共青团县委书记，3月任中共平山县委书记，领导发展党的组织，开展抗日救亡活动。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平山中心县委书记、中共北岳区第四分区地委副书记、书记，参与领导建立抗日民主根据地，进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4年9月任中共冀晋区党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同时兼八路军冀晋军区副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发展扩大冀晋解放区。解放战争初期曾参加军调处执行部驻石家庄小组工作。1947年7月调任晋察冀军区第四纵队政治委员，率部先后参加解放石家庄、新保安、太原、银川、兰州等重要战役。1949年1月任第十九兵团六十四军政治委员，9月作为解放军代表出席了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率部参加抗美援朝作战。1952年11月任第十九兵团政治部主任。1953年3月调任中央人民政府公安部政治部主任，后任公安部副部长兼政治部主任，并兼公安学院院长。1961年春任中共青海省委第二书记，并兼青海省军区第二政治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1970年2月12日不幸逝世。1979年12月党中央决定为他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王首道】(1906—1996)　1906年4月13日生于湖南省浏阳县张坊区上洪乡一个贫苦农民家庭。从青少年时代起即立志报国。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5年冬，入毛泽东主办的第六届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1926年春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农民运动讲习所党小组长。同年9月，先后任祁阳县省农运特派员，浏阳县特支书记、县委书记。1929年任湘鄂赣特区特委书记。1930年5月，任中共湖南省委常委，负责组织工作。1931年初，到上海中央举办的短期秘密学习班学习。同年10月，被派到湘赣苏区工作。在中共湘赣省第一、二次代表大会上连续当选为省委书记。1933年春，因抵制王明“左”倾错误，遭到错误打击，受到撤销省委书记和严重警告处分。1933年11月，到毛泽东身边工作。1934春，任江西瑞金中央组织局秘书长。同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任军委第二纵队政治部主任。红军长征通过彝族区时，受中央委派，在川南冕宁开辟革命根据地。后随红九军团北上，任国家保卫局执行部长。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任西北保卫局局长，为巩固和发展陕甘根据地做出了重要贡献。红军东征时，担任红军保卫局局长，后任红十五军团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中央秘书处处长。1940年，任党中央直属机关生产节约运动委员会主任。1944年10月，任三五九旅政治委员。其间，先后任湘鄂赣军区政治委员，湘鄂赣边区党委书记，中原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45年，在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军事调处执行部沈阳二十七执行小组的中共代表。1946年8月，任东北行政委员会财经委员会主任。后任经济委员会主任、工业部部长。长沙和平解放后，任长沙市军管会副主任、湖南省委第一副书记。1950年4月，任湖南省人民政府主席。1952年4月起，任交通部副部长、党组书记。

1954年4月至1959年4月，任国务院第六办公室主任，协助国务院领导同志联系交通部、铁道部、邮电部、民航局的工作。1958年8月起，任交通部部长。是新中国交通运输事业的开拓者和奠基人之一。1964年后，先后任中南局书记处书记，广东省委书记，省革委会副主任，省政协主席。“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冲击。1978年3月，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在中共七届七中全会上递补为中央委员，是中共第八、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在党的第十二、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1996年9月13日在北京逝世。

【王炳南】(1892—1933) 湖南桑植人，生于袁家坪（今高桥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早年读过两年私塾，后因家贫停学务农。1919年入贺龙部队当兵，后任排长、连长、营长等职。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在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四团任营长，参加南昌起义，随部南下广东，参加过千田、会昌、汤坑等战斗。潮汕失利后，辗转回到家乡，组织农民武装坚持斗争。1928年3月带队加入贺龙领导的工农革命军，参加湘鄂边武装起义。同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7月参与组建工农革命军第四军，任第一师一大队大队长、第一路指挥部指挥。参加开辟湘鄂边革命根据地。在贺龙领导下，曾率部参加打退鹤峰、桑植、五峰等县地主武装联合进攻和在南岔、赤溪歼灭国民党军3000余人的战斗。1930年7月任红二军团二军四师师长，参加了巩固发展以洪湖为中心的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先后指挥所部参加攻克潜江、石首等战斗和随军南下作战。1931年3月，红二军团改编为红三军，他先后任教导一师师长、湘鄂边独立团团长，中共湘鄂边特委委员。1932年9月任湘鄂西独立师师长，率部多次打退国民党军和地主武装的“围剿”。同年冬随贺龙等率部向湘鄂边转移。1933年初任红三军九师参谋长，参与领导所部在官店口、邬阳关一带发动群众，建立区乡苏维埃政权，组织游击队，坚持游击斗争。同年夏，在“肃反”中被诬陷，并被杀害于湖北鹤峰麻水。

【王炳南】(1909—1988) 陕西乾县人。读中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思想追求进步。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乾县、淳化等地从事建团、建党活动。1929年赴日本留学。1931年转去德国，在德期间先后任德国共产党中国语言组书记，国际反帝大同盟东方部主任，旅欧华侨反帝同盟主席。1935年任中共旅德支部负责人。他创办并主编《明星》杂志，积极宣传反蒋抗日的政治主张，参与领导旅欧华侨中的抗日救亡活动，从事国际联络工作。1936年春，被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派回国内，到西安做争取西北军杨虎城部第十七路军联合抗日的统战工作。由于他的深入细致的宣传劝说，对杨虎城将军决心联共抗日起到积极作用。他在和平解决西安事变过程中，协助周恩来等做了许多有益工作。同年底任西北民众运动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参与领导西北地区的抗日救亡运动。1937年任上海文化界国际宣传委员会常务委员，全国各界救国会常务委员。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国际宣传组负责人、南方局外事组组长、中共中央南方局候补委员等职。他长期在重庆等地从事抗日救国的国际宣传，同时进行与各国友好人士的联络工作，扩大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敌后战场在国际上的影响。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参加重庆谈判工作，担任毛泽东主席的秘书。随后任中共驻南京代表团外事委员会副书记兼中共代表团发言人，协助周恩来进行扩大中共影响的国际宣传。1947年春随代表团撤到华北解放区，担任中共中央外事组副组长，参与对外政策的制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政务院外交部办公厅主任、部长助理，协助周恩来总理筹组外交部机关，开展外事工作。1955年任中国驻波兰大使，兼中美大使级会谈中方第一任首席代表，参加了长达九年的中美会谈。1964年回国，任国务院外交部副部长。“文化大革命”中曾受到诬陷迫害。1975年重新工作，出任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会长、中共党组书记，后任顾问。曾被选为中共第十二大代表，第一、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外事委员会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等。1988年12月2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王洪文】(1935—1992) 吉林长春人。1950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后赴朝鲜参加抗美援朝战争。复员以后到上海入第十七棉纺织厂当保全工人。195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在第十七棉纺织厂保卫科任干事。1966年乘“文化大革命”之机，发起组织“上海工人革命造反总司令部”当上司令。同年11月制造卧轨拦车的上海“安亭事件”，要挟中共上海市委。随后纠集打手大搞打、砸、抢、批斗老干部，制造武斗。1967年初，勾结张春桥、姚文元制造上海“一月风暴”，刮起夺权风。组织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当上副主任，并任国棉十七厂革命委员会主任。1968年中共上海市委重新成立，任第一书记，后兼任上海市工代会主任、上海市总工会主任、上海警备区政治委员。1969年4月在中共九大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973年8月在中共十大上被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央副主席。同时任中共中央军委常务委员。他积极参与江青夺取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活动，成为江青反革命集团核心人物之一。1974年至1975年，与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结成“四人帮”，借批林批孔运动大肆攻击周恩来为代表的一批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反对周恩来组阁、反对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企图取而代之。随后积极参与镇压北京天安门四五群众运动。不久亲自到上海建立由他直接控制的帮派武装，预谋策动上海暴乱。1976年10月7日经中共中央政治局决定被拘禁审查。1977年7月经中共第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永远开除他的党籍，并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1981年1月25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判处他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1992年8月3日病死。

【王泰吉】(1906—1934) 字仲祥。陕西临潼人。1921年考入西安省立第三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春接受教师、共产党员魏野畴的革命思想教育，参加革命活动。同年夏赴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后被派到河南开封，到国民二军学兵营当排长。1926年转入陕军甄寿珊部任学生营营长、中共军内特支委员，积极进行革命活动，秘密发展党员，参加北伐战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春率学兵营举行麟游起义，在准备转去陕甘边途中失败。4月到渭华地区参加组织农民武装斗争。5月参与领导渭（南）华（县）起义，任西北工农革命军参谋长（参谋主任）。曾亲自指挥部队同进犯敌军拼杀，保卫司令部。起义失败后潜往河南南召县，继续秘密进行革命活动。不久被国民党当局逮捕，转押于南京监狱，虽受酷刑折磨，但他大义凛然，毫不屈服。1930年经杨虎城具保营救出狱，到杨身边当参谋。不久任杨部第十七师补充旅副旅长兼参谋长。1931年随杨部到西安，先后任新兵训练处处长、骑兵团团长。九一八事变后，受到全国抗日救亡运动的影响，特别是1933年5月察绥抗日同盟军对日作战的推动，他积极寻找中共组织，重新建立了联系。同年7月21日率骑兵团2000余官兵举行耀县起义，成立西北民众抗日义勇军，任总司令。占领耀县城，开监释放犯人，进行抗日宣传。尔后奉命率部南下，在蓝田受挫。收集余部转入照金革命

根据地，任红军陕甘游击队临时总指挥部总指挥。他指挥陕甘红军先后攻占栒邑、合水等县城，在庆阳毛家沟门击溃敌军一个团。同年11月正式成立红二十六军第四十二师，任师长。率部在陕甘边积极开展游击战争，开辟以南梁为中心的新革命根据地。1934年1月被派到豫陕边做兵运工作，途经淳化通润镇时被捕。3月3日在西安英勇就义。他是西北红军和陕甘边革命根据地创建人之一。遗著编有《烈士王泰吉革命文献》(1953年出版)。

【王荷波】(1882—1927) 原名灼华，原籍山西太原，生于福建福州。工人出身。1916年在津浦铁路浦镇机厂当钳工。在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的影响下，开始投身工人运动。1920年底发起组织浦镇机厂工会，1921年3月工会正式成立，先后任工会副会长、会长。1922年春，率浦镇机厂工会加入了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方分部。同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组织了浦口铁路工会，以后又陆续组建了徐州、济南、天津等三大站的铁路工会，使津浦路上的铁路工人运动蓬蓬勃勃地开展起来。1923年1月底，代表津浦铁路总工会筹备组到郑州出席京汉铁路总工会成立大会，随后又组织津浦铁路沿线的工人举行罢工，有力地支援了京汉铁路工人的二七大罢工。后因敌人追捕，转移到上海。不久，又到济南津浦机车厂和青岛胶济铁路四方机厂指导、帮助他们成立工会和俱乐部。1923年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同年9月被补选为中共中央局委员，任中共上海区执行委员会委员长。6月赴莫斯科参加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和赤色职工国际大会。回国后在上海组织红色救济会(后改为互济会)，对失业工人及被捕、遇难家属进行救济。1925年1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2月当选为中华铁路总工会委员长。5月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后在南京、上海等地领导工人参加五卅运动。不久调任中共豫陕区委委员，与王若飞、张昆弟等领导河南的工人运动，并于同年9月组织了河南省总工会。1926年2月主持召开了全国铁路总工会第三次代表大会，5月出席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继续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后遵照中共中央的指示，多次去福州指导福建党的工作，在健全和加强中共福州地委、发展统一战线、策应北伐军入闽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1927年3月回上海，参与组织领导了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5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8月7日出席了中共中央在汉口召开的紧急会议，并当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委员。9月任中共中央北方局书记，为了贯彻八七会议的精神，在北方开展农民武装暴动和土地革命，配合南昌起义和秋收暴动，亲自深入到玉田县农村，帮助县委制定暴动计划和各项准备工作。因叛徒出卖于10月18日在北京被捕。1927年11月11日壮烈牺牲。

【王恩茂】(1913—) 江西永新人。1928年在本县参加少年先锋队，后任列宁小学教员、校长。1930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秋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任中共永新县委委员兼技术书记。1931年秋任县苏维埃政府文化部部长。1932年4月任中共永新县委秘书长。1933年冬任中共湘赣省委宣传部干事、秘书。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1934年8月，随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团西征，任军团政治部宣传干事。后参加创建和保卫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先后任中共湘鄂川黔省委和川滇黔省委秘书长。1935年11月参加长征。到陕北后任红二方面军政治部总务处处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政治部宣传部教育科科长，后任第三五九旅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38年5月任第三五九旅政治部副主任。1941年3月起先后入延安军政学院和中央党校学习。1942年11月任第三五九旅副政委。1944年11月任八路军南下支队副政委，转战湘粤边地区，任湖南人民抗日救国军副政委、湘鄂赣军区副政委。1945年9月任中原军区三五九旅政委。1946年11月任晋绥野战军第二纵队兼吕梁军区政治部主任。1947年7月任西北野战军第二纵队副政委，参加了青化砭、羊马河、蟠龙、宜川、西府陇东、荔北等战役。1949年2月任第一野战军二军副政委、政委，参加陕中、扶鄜、陇东等战役后，率部进军新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南疆区党委第一书记、南疆军区政委，新疆军区代政委、司令员兼政委，兼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政委，中共中央新疆分局第一书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第一书记、中央西北局书记。1968年后任新疆军区第一政委、自治区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共安徽芜湖地委第一副书记，南京军区副政委。1977年起任中共吉林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命委员会主任，沈阳军区副司令员、副政委，吉林省军区第一政委。1981年后任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第一书记、乌鲁木齐军区第一政委，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顾问委员会主任。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曾获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他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58年5月递补为中央委员)、第九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一和第十二届中央委员。1986年4月起为第六届、第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王造时】(1902—1971) 江西安福人。出生在一个经营竹木生意的商人家中。1916年考取南昌第一中学。1917年考入北京清华学校。1919年积极参加五四运动，曾两次被捕入狱，后任清华学生会评议会主席和干事会主席。1921年组织以联络友谊、砥砺学行为宗旨的仁社。1925年五卅运动发生后，参加北京各校沪案后援会，并在《京报》主编《上海惨剧特刊》。同年8月，到美国威斯康星大学，研习政治学，并取得政治学博士学位。1929年8月去英国，进入伦敦经济学院，做研究员，跟英国费边社会主义代表人物拉斯基学习。1930年5月离开伦敦，游历欧洲大陆，途经苏联回国，受聘上海光华大学政治系主任兼教授，随后又任文学院院长，并在中国公学等校兼课。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发表《救亡两大政策》，主张抗战，并发起组织上海各大学教授抗日救国会，任常务理事。还参与组织上海各抗日救国团体联合会。1932年一二八事变后，积极参加上海各抗日救国团体联合会支援十九路军抗战的工作，被国民党政府聘为国难会议会员。11月创刊和主编《主张与批评》半月刊，1933年2月该刊改名为《自由言论》。是年参加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任理事。1935年应李济深、陈铭枢邀请，到香港商谈关于组织抗日救国政党问题。同年11月组织上海文化界救国会。1936年成立上海各界救国联合会、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在以上三个组织中均任常务理事兼宣传部长。同年11月22日，与沈钧儒、邹韬奋、章乃器等一同被国民党政府逮捕，是为著名的七君子事件。1937年七七事变后获释。1938年初任江西省政治讲习院教务处主任。同年7月任国民参政会参议员。在重庆召开的第二次参政会上，严辞驳斥卖国论调。1939年5月在江西吉安创办《前方日报》，任社长。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到上海办自由出版社，任社长。1947年4月出席国民参政会，反对国民党镇压学生运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华东文教委员会委员。1951年8月任复旦大学政治系教授，1952年任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并兼上海市政协委员、常委，上海市法学会副会长，上海市历史学会、国际关系学会、律师协会的常务委员等职。1957年被错划为右派分子。1960年9月被摘掉右派帽子，重登复旦讲台，并编译《民主政治在危机中》、《美国外交政策史》等

著作。“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1971年8月去世。1978年12月得到平反昭雪，1980年5月，错划右派问题得到改正。

【王效亭】(1901—1930) 原名王恩华，字爱民，化名洪朗光。安徽潜山（今岳西）人。早年在安庆读书时，曾因约集同学带头冲进县衙揭露反动县知事罪行而被捕入狱，后经各界民众营救获释。1924年春入芜湖省立第二农业学校学习，同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6月被派回潜山，参与成立国民党县党部，任组织部部长，领导开展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任中共潜山衙前区委书记，12月任中共潜山特别支部书记，领导开展农民武装斗争。他深入后北乡建立秘密农民协会，发展一批党员，开展农民抗租抗息抗抬高粮价的斗争，派党员打入地主民团掌握的武装。1930年农历春节，领导发动了潜山清水寨农民暴动，成立中国工农红军潜山独立师，任师长，随后率全师转移到霍山革命根据地。4月协同红三十二、三十三师先后攻占英山、霍山县城，不久独立师改编为红三十四师，任师长。尔后率部打回潜山，消灭反动民团，打击土豪劣绅，发动群众建立革命政权，建立以后北乡为中心的革命根据地，是潜山红军和革命根据地主要创建人。同年夏部队改称红军皖西中央独立第二师，仍任师长。9月率部重返潜山衙前时遭敌军伏击受到严重损失。1931年4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中共师党委书记，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6月红军攻占英山城，他担任中共英山中心县委书记，领导成立县苏维埃政府，成立县革命武装总指挥部，兼任总指挥，组织发动群众，巩固发展革命根据地。同年11月因肃反扩大化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王凌波】(1888—1942) 化名黄德宣。湖南宁乡人。出生于私塾教师之家，早年就读于湖南省立高等学堂。1911年冬结业，先后在宁乡、益阳高小、师范讲习所任国文、史地教员。1915年赴广东，先后任河源县政府民政科科长、高雷镇守使署秘书和道尹署科长。1918年辞职回乡，到云山学校任教。1921年秋任云山学校校长，推行新的教育思想，鼓励学生自治。1924年加入改组后的中国国民党。1925年秋经何叔衡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参加组织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活动，不久任中共宁乡县支部书记。1926年3月奉调到国民党湖南省党部参加领导工作。7月北伐军攻克长沙后，被推选为国民党湖南省党部书记长，并任中共国民党省党部党团副书记。主持湖南国民党党务工作，积极支持开展工农运动和民众运动，普遍建立和发展各种革命群众组织，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的反动行为。他同何叔衡、姜梦周、谢觉哉被称为革命的“宁乡四杰”。1927年马日事变后，被迫隐蔽转移到岳阳，1928年辗转于天津、北平。1929年春到上海找到党恢复了组织关系，在法租界以开办天生祥酒店为掩护，从事地下工作。1930年在沪西主持党中央秘密印刷厂，9月遭国民党特务破坏被捕，被判刑一年半。1932年4月刑满出狱后到党中央做机要工作。1935年2月上海中央局机关遭到破坏再次被捕，受尽威胁利诱，严守机密，坚定不移，被判刑七年押于苏州陆军监狱。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被党营救出狱，赴延安在中共中央秘书处工作。10月同徐特立到长沙，任八路军驻湘通讯处主任兼新四军驻湘办事处主任，参与领导开展湖南抗日民主运动和统战工作。1939年6月以八路军总部秘书名义在邵阳协助徐特立继续坚持斗争。1940年12月返回延安，任延安行政学院副院长，主持校务工作，为培养抗日革命领导人才尽心尽职，埋头苦干。1942年9月3日晨，在察看学生伙食时突然患脑溢血逝世。

【王海萍】(1904—1932) 又名王朝鸾，化名卢哇利。广东海南海口（今属海南省）人。琼崖中学毕业后，考入上海沪光大学就读，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参加上海五卅运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到广州，参加国民革命军随军北伐，是北伐军中出色的政治工作者。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被派到福建加强党的领导。11月任闽北闽南党的代表会议筹备委员。12月初中共福建临时省委成立，被选为省委委员、常务委员，任宣传部部长。1928年4月在漳州主持省委工作，领导发展福建各地党的组织，5月底向党中央报告时已发展党员3000余人。6月下旬主持省委紧急会议，开除已叛变的代理书记陈祖康。7月初参与主持省委扩大会议，提出“从乡村的割据，推进到一县或数县的割据”。中旬任省委特派员，在永定召集龙岩、上杭、永定、平和四县县委联席会议，成立中共闽西特委。同时成立闽西暴动委员会，兼任总指挥，参与领导闽西农民暴动，建立闽西红军第七军十九师。1929年任中共福建省委候补常务委员兼军委书记，曾先后去上海向党中央汇报闽西武装斗争与福建省委工作情况。后兼任省委宣传部部长。1930年5月，参与领导指挥厦门武装劫狱取得成功，救出陶铸等一批同志。不久赴上海出席全国苏维埃区域第一次代表大会，会后返回向福建省委传达了“左”倾冒险主义方针。7月到龙岩代表省委向中共闽西第二次党代表大会致开幕词，会后主持拟定红军出击广东的军事计划，致使红二十一军冒进东江受到严重损失。1931年1月担任中共福建省委代理书记，主持省委在厦门坚持地下斗争。7月中共厦门中心市委成立，任书记兼军事部部长，领导厦门及闽南地区党及根据地斗争，曾几次去漳州红军游击队和安溪革命根据地视察指导工作。1932年3月被选为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4月发动漳州地区地下党和闽南游击队积极配合红一军团攻占漳州，曾在全市庆祝大会上发表演说。不久返回厦门坚持地下斗争。同年7月在厦门中山公园被国民党当局逮捕，旋即英勇就义。

【王培吾】(1906—1931) 原名王报德，又名王安国。安徽寿县人。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省立芜湖第二甲种农学学校。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夏参加五卅运动。1926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中共芜湖地委成立，被选为委员。不久任中共芜湖地委代理书记。参与领导芜湖地区的革命斗争，发展党团组织。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大学学习。1928年6、7月间参加了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兼任大会记录员，被选为大会宣传委员会委员。1929年冬回国，曾回乡进行农村经济调查。1930年春被派往鄂豫皖边参加武装斗争。4月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正式成立，他任由皖西红三十二师改编的第二师政治委员。同师长率全师参加了攻占霍山、英山等地的战斗，曾指挥部队在英山狮子坳歼敌军一部。同年10月被选为中共红一军前敌委员。后红一军第二、第三师合编为第二师，仍任师政治委员。此后率部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作战。指挥第四团、六团在麻埠香火岭毙俘敌军3000余人。1931年2月，鄂豫皖革命军事委员会正式成立，任政治部主任。领导鄂豫皖红四军和地方红军加强政治工作建设，编写《红军须知》等政治教材，开展战场宣传鼓动，健全党团组织，严格群众纪律，提高了部队战斗力。5月后张国焘实行错误方针，他同曾中生等几次被公开批评，受到排斥打击。同年9月底在光山白雀园被逮捕。11月中旬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时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王维舟】(1887—1970) 四川宣汉人。1909年到成都考入干兵学校半工半读。1911年参加了四川的保路斗争和辛亥革命，在宣汉组织武装起义，参与领导东乡、绥定两次战役，胜利后任北伐大队大队长。1912年任宣汉县团练局长。1913

年4月入成都警备军官学校学习，1915年毕业后，任绥定府警备司令兼达县警备队长。此后与达县国民党进步人士组织讨袁军，举兵进行反袁的护国斗争，任纵队司令。1917年率部参加孙中山号召的护法战争，任靖国军第七师第三团团长兼边防司令。护法运动失败后，毅然弃职到上海。在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和五四爱国运动的影响下，1920年5月加入朝鲜共产党。年底到苏联伊尔库茨克学习。1922年初返国，在北京协同吴玉章等组织赤心社、俄灾救济会，募捐并宣传十月革命和共产主义思想。1923年回乡创办宏文小学。1925年春奉命到汉口，转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入毛泽东主持的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奉派潜回川东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农会和武装斗争。1929年4月，参与领导万源、宣汉边界地区的农民起义，组成中国工农红军川东游击军，先后任中共川东特委军事部长、军委书记，川东游击纵队副总司令兼总指挥、总司令，梁达中心县委执委、军委书记等职。他以坚定的意志一直坚持川东的武装斗争。1933年9月率川东游击军与红四方面军会合，10月，该部编为红四方面军第三十三军，任军长。1935年春，随四方面军长征，途中同张国焘的错误进行了斗争。1936年冬到达陕北，任中央军委四局局长。年底入红军大学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副旅长，1938年任旅长兼政治委员，率部进驻陇东，执行保卫党中央和陕甘宁边区的任务，同时兼任陇东专区专员。1945年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日本投降后，调任中共四川省委副书记。1946年7月回延安后，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副司令员、中央西北局委员，西北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49年中国人民解放军向四川进军时任西路军副司令员。全国解放后，任中共中央西南局常委，西南军政委员会、西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兼西南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1951年又兼西南民族学院院长等职，为西南地区各民族的团结和建设呕心沥血地工作。1956年调任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9月，参加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在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常务委员会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迫害，1970年1月含冤逝世。1979年12月，中共中央举行追悼会为他平反昭雪。

【王揖唐】(1877—1948) 又名赓，字一堂，安徽合肥人。1904年中进士，后被清政府保送日本学习军事。先入东京振武学校，毕业后到炮兵第九联队实习，因不能适应军队生活，改入法政大学。1907年回国后历任兵部主事、东三省总督署军事参议、吉林陆军第一协统、吉林督练处参议、吉林兵备处总办等职。1911年辛亥革命后，在袁世凯幕下任大总统府秘书、参议、顾问等职，竭力拥戴袁世凯复辟帝制。1916年任段祺瑞政府的内务总长、后辞职赴欧洲考察军事。1917年任临时参议院议长，次年又任安福俱乐部主任干事、国会众议院议长、北方议和总代表等职，为安福系首领之一。1920年直皖战争中皖系失败，遭通缉，逃亡日本。1924年春回国。同年11月段祺瑞任临时执政，他被任命为安徽省省长兼督办军务善后事宜，执掌安徽军政大权，次年被免职。1928年被国民党政府明令通缉，匿居天津日租界。1931年出任东北政务委员会委员。1932年后任国民党政府困难会议会员华北战区救济委员会委员、行政院驻平（北平）政务整理委员会委员。1935年冬任冀察政务委员会委员。后曾任天津汇业银行总理。1937年平津沦陷后，与王克敏等在北平组织伪中华民国临时政府，任常务委员、赈济部总长、内政部总长等职。1938年4月伪华北临时政府、伪华东维新政府在北平成立"中华民国政府联合委员会"，为委员之一。1939年9月和王克敏等联名发表声明，表示支持汪精卫建立伪中央政府。1940年1月随王克敏等赴青岛，参与和汪精卫、梁鸿志的谈判。3月到南京，参加伪中央政治会议，为伪中央政治委员会当然委员。汪伪国民政府成立后，任考试院院长。6月改任华北政务委员会委员长兼内务总署督办。1941年3月宣布在华北实行强化治安运动，屠杀爱国志士，对抗日根据地实行经济封锁，掠夺华北资源供给日本侵略者。太平洋战争爆发后，表示要"完成华北的决战体制"，使华北成为日本侵略者的后方兵站基地。1943年1月任伪最高国防会议委员、全国经济委员会副委员长、新国民运动促进委员会委员，后为常务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捕，1948年因汉奸罪被枪决。

【王辉球】(1911—) 江西万安人。少年时学徒做工，1927年冬加入工会，当赤卫队队员。1928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时参加工农革命军。1930年春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四军军部司号员、红十二军连党代表、第一〇二团机枪连政治委员等职。1932年5月入瑞金中央红军学校学习，同年冬任红一军团特务连政治委员。1933年起任红一军团红三军九师政治部代理秘书长、军团第二师司令部协理员、宣传队队长，第四团俱乐部主任。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任红一军团第一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随军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改任第二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参加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二旅六八五团政治处宣教股股长，旅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冀鲁边军区政治部宣传部部长，津南支队政治部主任，鲁西军区政治部副主任，教导第二旅政治部主任，冀鲁豫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兼组织部部长。参加开辟冀鲁边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中共七大候补代表，出席了大会。解放战争时先后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七纵队政治部主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一纵队政治部主任，中原野战军第一纵队政治部主任。1949年3月任第二野战军第十六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挺进中原和解放大西南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五兵团兼贵州军区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军委空军政治部主任兼空军政治学校校长，空军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空军政治委员，沈阳军区政治委员、顾问。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王道邦】(1911—1959) 原名王朝秀，江西永新人。1930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红十二军特务营班长，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红色警卫团排长、宣传队队长、一连政治指导员。1932年入中共苏区中央局党校学习，1933年任红一军团第一师二团总支书记。1934年任第二师第五团代理政治委员。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及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巡视组组长。1936年任军团第一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参加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晋察冀军区第一军分区第一团政治委员、第五支队政治委员、第一军分区政治部主任，中共第一地委武装部部长，冀中军区第九军分区副政治委员、代理司令员。率部参加开辟巩固扩大冀中抗日根据地和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察冀军区冀中纵队第十三旅旅长兼政治委员，第三纵队第八旅旅长兼政治委员。1947年7月任第三纵队副政治委员。1948年9月任华北第二兵团第八纵队政治委员。1949年2月任第十九兵团第六十五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华北和进军西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宁夏军区司令员，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六十五军政治委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九兵团第六十五军军长兼政治委员，河北省军区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9年11月1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王集成】(1907—1983) 原名王福堂。福建上杭人。读书六年后学徒当造纸工人。1929年参加闽西武装起义，任才溪区苏维埃政府山林调查委员，同年冬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四军三纵队七支队任宣传队队长、第十二师三十五团连政治委员。1932年先后任红一军团直属队总支书记兼无线电队政治委员，红四军第十一师团总支书记。1933年12月任红一军团第二师第六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秋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巡视团主任。10月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二纵队十大队总支书记。1936年2月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五师第二二四团政治委员，5月任第七十五师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年初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7月任闽粤赣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共闽粤赣省委委员。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新四军第二支队政治部主任，江北游击纵队政治部主任兼中共江北工作委员会书记。1941年3月任新四军第二师第四旅政治委员。1942年入华中局党校学习。1943年2月任新四军第七师政治部主任，后兼沿江支队政治委员、中共沿江地委书记。率部参加开辟巩固扩大江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野战纵队政治部主任，第一师副政治委员，华东野战军第西纵队政治委员，山东军区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了华东战场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空军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兵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3年5月1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王新亭】(1908—1984) 又名王兴庭。1908年12月23日生于湖北孝感县王家岗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26年起当学徒，并参加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1930年春，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是年冬任红一军一师三团连党代表。1931年1月，任红四军十师三十团党委书记，参加双桥镇、独山、浒湾、浠水等战斗。是年冬起，任红四军十师政治部副秘书长、红三十团政治处主任。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和开辟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3年1月任红十二师政治部主任，后任红九军政治部主任，参加了反“三路围攻”、反“六路围攻”和长征。1935年6月任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政治部主任。1936年任红四方面军总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同年9月任红二十一军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政治部组织部部长，曾率八路军工作团和七七二团的三个连，到七党地区开展统一战线工作。1938年1月，任第三八六旅政委，参与指挥长生口、神头岭、响堂铺等战斗。同年4月率七七一团二营和部分干部，到太行南部地区开展群众工作和扩军工作。后率部先后到冀南、太岳地区参加开辟抗日根据地。1940年兼任太岳军区政委，1941年任太岳纵队政治部主任。曾率部参加百团大战和太岳区反“扫荡”。1942年初，率南进支队到中条山区开辟抗日根据地。1944年任太岳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45年8月，任太岳军区司令员、晋冀鲁豫军区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指挥太岳军区部队参加上党、邯郸战役，并参与指挥晋南战役。1947年7月，任第八纵队司令员兼政委，参与指挥运城战役后，率部参加临汾战役。晋中战役中，指挥所部在兄弟部队配合下，歼灭阎锡山的“亲训师”和“亲训炮团”。1949年2月，任第十八兵团六十军军长兼政委，同年5月任第十八兵团第一副司令员兼副政委。参加太原、扶眉、秦岭、成都等战役。1950年3月，任西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1952年任军区政治部主任，1954年任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55年任济南军区代司令员兼第二政委，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入高等军事学院学习，并兼任速成系主任。同年底，任军事科学院副政委，1961年兼任政治部主任。1963年9月，任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后任中共中央军委副秘书长。1972年10月，任军事科学院政委。1975年8月，任军事科学院顾问。曾任第一至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是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82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4年12月11日于北京病逝。

【王蕴瑞】(1910—1989) 原名王永瑞。河北巨鹿人。1926年入天津陆军模范团当兵，后编入国民党第二十六路军。1931年12月参加宁都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五军团第十四军军部任参谋。1932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时在建黎泰警备司令部任参谋。1933年1月任红十一军第十九师作战科科长，10月任红七军团司令部作战科科长。1934年2月任军团第十九师第五十七团团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五次反“围剿”作战。7月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成立，任第三师师长。率部东进福建，北上闽浙赣边。因作战勇敢，荣获二等红星奖章。同年11月部队改称红十军团，在第十九师任团长，率部继续北上抗日。1935年1月抗日先遣队在怀玉山区失败，2月任红军挺进师参谋长，随粟裕、刘英率部转战浙西南，建立游击根据地。同年9月任浙西南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南方艰苦的游击战争。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东进纵队司令部第二科科长，冀南抗日民族学校教育长，冀南军区司令部参谋处处长，冀南军区参谋长，冀南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等职。参加建立发展冀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二纵队参谋长，第二野战军第三兵团副参谋长。参加挺进中原和解放西南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川东军区参谋长。1951年参加抗美援朝战争，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三兵团参谋长，志愿军司令部副参谋长，参与指挥上甘岭战役。1956年10月任志愿军参谋长。1962年后历任南京军区参谋长，军事科学院副院长兼院办公室主任，军事科学院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年3月3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王震】(1908—1993) 1908年4月11日出生在湖南省浏阳县的一个农民家庭。13岁到长沙，先拉人力车，后当铁路搬道工，开始接触中共组织。1924年后，任粤汉铁路工会长岳段分工会执行委员、工人纠察队队长。1927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5月转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参加了长沙工人暴动，做中共地下交通和兵运工作。1929年，参与组建中共湘鄂赣边区特区委和游击队，任特区区委书记，湘鄂赣边区赤卫军第六师政委。1930年后，任红军湘东独立一师团政委、师政委、师党委书记，红八军师政委、军政治部主任、代理军长，中共湘赣省委委员，省军区代理司令员，是湘赣苏区主要创始人之一。1934年8月，任红六军团政委，在任弼时领导下，与军团长萧克执行中央红军长征先遣队的任务，率部西征。10月到达黔东，与贺龙、关向应率领的红二军团会师，任中共湘鄂川黔省委委员、中央军委分会委员、代理军区司令员。参与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工作。1935年11月，和萧克率红六军团会同红二军团一起

继续长征，在黔西、大定、毕节建立了新的根据地。1936年6月，在甘孜与红四方面军会师后，和任弼时、贺龙、关向应等，同红四方面军广大官兵一起，坚决反对张国焘分裂红军、另立中央的阴谋活动，与红四方面军共同北上抗日。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九旅旅长兼政委。1937年9月，率部进入晋西北抗日前线，配合忻口战役，切断敌人交通，有力地打击了敌军。先后两次胜利进行了同蒲北段破击战，连克宁武等七座县城，建立抗日政权，参与创建晋西北抗日根据地。尔后，挥师向晋察冀边区挺进，建立以恒山为依托的雁北抗日根据地。三五九旅多次重创日军，曾被八路军总部和边区政府分别授予“模范党军”、“百战百胜的铁军”称号。在国民党消极抗日、掀起第一次反共高潮的情况下，为了保卫陕甘宁边区，率部奉调绥德、米脂、佳县、吴堡、清涧地区，任绥德警备区司令员，为巩固陕甘宁革命根据地起了重要作用。1941年初，率三五九旅奉调到南泥湾，守卫边区重要的南线门户，在南泥湾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大生产运动，为全军和抗日根据地树立了“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光辉旗帜。1942年，兼任中共延安地委书记，延安军分区司令员、卫戍区司令员。1944年10月，奉中央命令三五九旅主力组成八路军南下支队，任支队司令员。与支队政委王首道一起率部挺进华南抗日，先创建了以鄂南为中心的湘鄂赣游击根据地，后又建立以衡山为依托的湘中抗日根据地。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45年8月，奉命率部北返，回到中原，与李先念部会师，任中原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6年6月，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首先调集30多万军队，分四路围攻中原军区。他协助李先念成功地指挥了著名的中原突围。他率南下支队征战2万余里，途经8省境地。大小战斗300余次，冲破敌人100多条封锁线，胜利返回延安，创造了中国革命战争史上的又一奇迹，被毛泽东誉为第二次长征。1946年冬，任中共晋绥吕梁区党委书记、军区司令员兼政委，晋绥军区第二纵队司令员兼政委，后任第一野战军第二纵队司令员兼政委。1947年3月，国民党军进犯陕甘宁边区，他率部参加了延安保卫战及青化砭、羊马河、蟠龙镇等战役。1948年2月，率部参加著名的宜（川）瓦（子街）战役，歼灭胡宗南主力，为取得西北战场的大捷，作出了重大贡献。1949年3月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他主动请缨率部进军新疆。5月，在兄弟部队配合下，率部解放了咸阳、武功、扶风、岐山、蔡家坡等地，并击退了胡宗南、马步芳、马鸿逵部的联合反扑。6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兵团司令员兼政委。7月，他参与指挥扶眉战役，同兄弟部队一起，歼灭胡宗南上力4个军43000余人，为解放兰州创造了条件。后克天水，取西宁，解放了青海。9月，率一兵团二军，由西宁挥师北上，翻越祁连雪山，直插张掖，解放酒泉，直通新疆，促使新疆和平解放，为解放大西北、巩固祖国的统一作出了重大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新疆分局书记、新疆军区代司令员兼政委。1953年调任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兵司令员兼政委。1955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国防委员会委员，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上将军衔。1954年，中央根据他的建议，批准驻新疆部队的八个师集体转业成立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1955年，他带领铁道兵部分转业官兵，在黑龙江北大荒建立了第一个军垦农场。随后，他又率领九个师的铁道兵转业官兵奔赴北大荒，开垦荒原。1956年，任农垦部部长。1958年后，他又组织十几万转业官兵、大批支边青年和工程技术人员，奔赴新疆、黑龙江、广东、海南、云南等地发展农垦事业。“文化大革命”中，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保护了许多干部和知识分子。1972年，他参与国务院的业务领导，分管外贸、黄金和供销社等部门的工作。1975年1月，在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被任命为国务院副总理。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斗争中，他坚决支持党中央采取的果断措施，为挽救党、挽救革命发挥了重要作用。1976年后，在国务院分管国防工业部门的工作，并任中共中央军委常委，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连任国务院副总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先后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党校校长、中央顾问委员会副主任，1988年4月，在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是中国共产党第八、九、十、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第一至第七届全国人大代表。1993年3月12日在广州逝世。

【王稼祥】（1906—1974） 原名嘉祥，又名稼蔷。安徽泾县人。1925年9月在上海大学附中部学习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冬，去苏联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8年进莫斯科红色教授学院读书。同年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0年3月回到上海，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干事。1931年1月任中共中央党报委员会秘书长和《红旗》、《实话》总编辑。1931年4月作为中共中央代表团的成员被派往中央革命根据地，后任中共江西中央革命根据地中央局委员、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主任。11月，在第一次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工农兵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任外交人民委员，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33年4月，在第四次反“围剿”战争中负重伤。1934年1月，在中国共产党六届五中全会上被增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0月参加长征。在1935年1月召开的遵义会议上批判了“左”倾冒险主义错误，拥护毛泽东为代表的正确路线。会后，被增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同毛泽东、周恩来一起组成中央三人军事指挥小组。9月任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支队政治部主任。红一、四方面军会合后，任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团成员，曾同张国焘分裂中央的行为作斗争。1937年6月，去莫斯科治伤。11月，任中国共产党驻共产国际代表。1938年8月回到延安，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总政治部主任兼八路军总政治部代上任，负责中央军委的日常工作。1939年1月，兼任华北华中工作委员会主任和八路军军政学院院长。1941年任中央研究组副组长。1942年6月，同陈云负责领导中央军委直属系统的整风。1943年7月，他在《中国共产党与中国民族解放的道路》一文中，首次提出和论证了作为马克思列宁主义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这一科学概念。1944年伤病复发，脱离工作。1945年在中共七大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46年去苏联治病。1947年5月回国后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城市工作部部长、宣传部代理部长。1949年3月，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递补为中央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驻苏联大使、外交部副部长。1951年起，长期任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部长。在此期间他参与了党中央、国务院在外交方面的许多重大决策。1956年9月，在中共八大和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和中央书记处书记。他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三、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73年被选为中国共产党第十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在“文化大革命”中，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迫害，1974年1月25日在北京逝世。

【王德三】（1898—1930） 原名王懋廷，又名王正麟。云南祥云人。先后就读于大理中学、昆明成德中学。1921年考入北京大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加入北大马克思学说研究会。1922年经邓中夏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夏到陕西华县咸林中学任教。1924年夏到绥德省立第四师范学校任国文教员。积极向学生宣传马克思主义，开展新文化运动，在师生中

发展青年团员。1925 年 2 月领导创建青年团绥德特别支部，任书记。随后建立中共绥德支部，成为陕北地区最早的党、团组织。同年夏返回北京大学入哲学系学习，发起组织云南革新社，创办《革新》周刊，宣传反帝反封建和依靠工农阶级的革命道理。1926 年春赴广州到黄埔军官学校第二期任政治教官，讲授《帝国主义》课题，不久兼军校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同年冬兼国民革命军第二军留守处政治训练班主任。1927 年 2 月被派回昆明，主持成立中共云南省临时工作委员会，任书记。随后领导成立云南省农民协会、昆明市总工会等革命群众团体，积极开展农民运动和工人运动，发展扩大党的组织。大革命失败后，他及时传达贯彻中央八七会议精神，深入开远、蒙山、文山等县指导农民运动。1928 年夏赴苏联莫斯科，六七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曾被选入大会组织、宣传、军事等委员会并在大会上发言。同年秋回国返回昆明，主持召开中共云南省党员大会，传达六大精神，正式成立中共云南省委，被选为省委书记。会后他深入马关、文山等地发动群众，组织农民武装斗争。先后领导发动了 1928 年 10 月的文山农加衣武装起义，1929 年的马关寨、文山小塘子武装起义和 1930 年 7 月陆良旧州、三岔河等地武装起义。他是云南农民武装起义的主要领导者和组织者。1930 年 11 月 19 日因叛徒出卖被捕，12 月 31 日于昆明英勇就义。

【王德泰】(1908—1936) 原籍山东。少年时随全家逃荒到吉林延边地区谋生。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参加中共东满特委领导的秋收斗争，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2 年春任延吉县反帝同盟会组织部长，发动群众进行抗日斗争。同年夏受党组织派遣到延吉县三道湾“长江好”山林队进行兵运工作，年底率 20 余人参加延吉抗日游击队，后任延吉县抗日游击大队小队长、中队长、大队参谋长、大队政委等职。1934 年春，延吉、和龙、汪清、珲春四县的抗日游击队组成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二军独立师，他任师政委。同年 6 月被选为中共东满特委委员。7 月间指挥部队联合其他抗日武装攻占安图县大甸子镇。后被推举为抗日联合军指挥部指挥。1935 年 3 月改任独立师师长，同年 5 月任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二军军长。指挥部队在安图、教化、额穆、东宁、宁安等地打击日伪军。所部在哈尔巴岭、亮兵台、黄松甸等地多次颠覆、截击敌军用列车。同年 11 月指挥部队以少胜多，取得保卫奶头山抗日游击根据地战斗的胜利。1936 年初率部北上到达宁安县镜泊湖游击根据地，与周保中领导的五军军部会师。同年 3 月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二军军长，与军政委魏拯民一起率领部队转战安图、抚松、桦甸、濛江、临江、敦化、长白等地，发展长白山抗日游击区。4 月间指挥二军主力部队在敦化县境寒葱沟伏击日伪军，毙伤敌数百人；继又奔袭并占领了大蒲柴河敌军据点。抗联第一、二军于 7 月合编为东北抗日联军第一路军后，任第一路军副总司令兼二军军长，并被选为新组建的中共南满省委委员。同年 11 月在抚松县小汤河村战斗中牺牲。

【王鹤寿】(1909—1999) 1909 年 4 月 19 日生于河北省唐县。青少年时期就热爱祖国，追求进步。1923 年考入保定直隶第二师范学校。1925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全国铁路总工会石家庄分会秘书，全国铁路总工会干事。1927 年到苏联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8 年回国后，先后任共青团满洲省委组织部部长、书记，共青团中央团校主任，共青团天津市委书记和团河北省委组织部部长。在白色恐怖的长期斗争中，曾六次被捕。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党中央营救出狱。抗战期间，一直任延安中央组织部干部科科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先后任黑龙江省工委书记，中共西满分局北安地委书记，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兼军区政委和东北局副秘书长等职。1949 年 5 月，任东北人民政府工业部部长。1952 年，任国家重工业部部长。1956 年，任冶金工业部部长。“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残酷迫害。1978 年 12 月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后任中央纪委常务书记、第二书记。其间，兼任中央审查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件领导小组副组长、全国整党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在党的十一届四中全会上补选为中央委员。参加领导平反“文化大革命”和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大量冤假错案。1987 年 10 月，在党的十三大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是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1999 年 3 月 2 日在北京逝世。

【王麓水】(1913—1945) 又名王培岳。江西萍乡人。南溪高等小学学生，1926 年冬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 年 6 月回乡劳动，参加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秘密的地下斗争。1928 年冬曾任莲花基层苏维埃政府秘书。1929 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入红四军随营学校学习。1930 年后在红四军历任班长、排长、连长等职。1932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在红一军团先后任连政治指导员、团党总支书记、团特派员。1933 年 6 月部队缩编后任红一军团第二师五团特派员，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九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 10 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 年 10 月到达陕北，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 年初任红一军团第二师五团政治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六八五团政治处主任，参加平型关战斗，身负重伤。1938 年春任第三四三旅补充团政治委员，同年 12 月任一一五师晋西独立支队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开辟晋东南抗日民主根据地。1940 年夏率部挺进鲁西地区，同年秋调任一一五师教导第二旅政治部主任。1942 年夏改任八路军山东纵队第一旅政治委员，8 月第一旅改称为一一五师教导第一旅，仍任政治委员，率部参加鲁西、滨海等地抗日游击战争。1943 年春调任中共鲁南区党委书记兼鲁南军区政治委员。同年 11 月指挥两个团奔袭柱子山，全歼惯匪头子刘黑七部。1944 年指导鲁南地区开展减租减息运动，及时深入检查指导，纠正了“左”的错误。1945 年 8 月 5 日指挥鲁南军区主力部队发起讨伐国民党叛军山东保安第二师的战斗，经五昼夜全歼该部。抗日战争胜利后，率部北上攻克峄县城。9 月主持所部主力成立山东军区第八师，任师长兼政治委员。随后率部在兖州、徐州之间进行自卫战争，抗击国民党北犯军队。同年 12 月 13 日，在指挥部队围攻滕县城时，遭敌人炮弹轰击，炸成重伤，不幸牺牲。

【王瀛】(1905—1927) 原名王义昌，字海峰。陕西神木人。家境贫寒，高级小学毕业后考入神木铭义中学。后失学，经舅父资助入山西省立太原第一中学。1923 年秋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当选为太原一中学生联合会主席。1925 年 5 月，参与领导万余学生举行反对强征房税游行示威，捣毁省议会，取得胜利。同年底中共太原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任宣传部部长。深入榆次晋华纺织厂开展工人运动，发展党员。1926 年 10 月，参与领导纺织工人大罢工，取得胜利，推动山西工人运动形成第一个高潮。同年冬，太原地委改为中共山西省临时委员会，任省委宣传部部长、学生运动委员会党团书记兼共青团山西省委书记。领导成立了西北革命同志同盟会进步团体，推进山西的革命统一战线的发展。曾当选为国民党山西省党部执行委员，担任组织部部长。积极推进国共合作，支援北伐战争。1927 年 3 月，领导反击国民党右派破坏统一战线的行为。他立场坚定，善于组织，擅长演说，联系群众，成为大革命

时期山西革命运动的重要领袖之一，中共山西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受到通缉，被省委派赴武汉向中共中央汇报工作。经中共中央决定入武汉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曾以山西学联代表身份参加了全国学联代表大会。四五月间，以山西代表身份出席了中国共产党的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大革命失败后，被中央派回山西开展农民武装斗争。1927年8月下旬，于崞县被捕押回太原。受尽酷刑，坚贞不屈。在法庭上怒斥敌法官，正气凛然地宣称："共产党人是杀不尽的，而且会越来越多；革命的烈火是扑不灭的，而且会越烧越旺。"10月11日，于太原新南门外壮烈牺牲。

【王耀武】(1903—1968) 字佐民。山东泰安人。中学毕业后考入黄埔陆军军官学校第三期。1925年10月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二次东征作战。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历任国民革命军排长、连长、营长、团长等职。1928年后任国民党军第九十二师第五四七团团长。1933年任陆军补充第一旅旅长。1934年冬奉命率部参加围追方志敏部北上抗日的红军部队。1936年秋任西北"剿匪"总司令部第十一纵队第五十一师师长，率部参加围攻会师的红军三大主力部队。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七十四军第五十一师师长，率部参加对日军作战。1938年秋参加武汉保卫战，1939年4月参加南昌会战，不久升任第七十四军军长。1941年先后率部参加第二、第三次长沙会战。1944年冬任中国陆军总司令部第四方面军司令员。1945年在湘西会战中，他指挥新六、第十八、第七十三、第七十四、第一百等军，给日本华中派遣军以沉重打击。抗日战争胜利后，任长沙、衡阳地区日军投降受降长官。1946年调任国民党军徐州绥靖公署第二绥靖区司令兼山东省政府主席。率部参加国民党反动派发动的反人民内战。1948年9月，在济南战役中被人民解放军俘虏。经教育对所犯罪行有认识，曾在电台向国民党官兵广播讲话，宣传人民解放军宽待俘虏政策。后入华东军区解放军官训练团，曾参加编纂《国民党统治中国二十年史料》。1956年底入国务院公安部战俘管所监禁改造。1959年12月获特赦，被安排在北京红星人民公社果树队劳动。1961年调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军事组专员，从事文史资料撰写编纂工作。1964年12月被选为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68年7月3日，在北京因病逝世。

【韦杰】(1914—1987) 原名韦上良。广西东兰人。壮族。1928年参加东兰农民运动。1929年7月入广西南宁第四警备大队，参加革命活动。12月参加百色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参加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北上转战湘粤赣边的多次作战，在红军第七军历任班长、排长、连长等职。1931年7月随红七军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编入红一军团建制。1933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红三军团第五师侦察连连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四、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秋任红三军团第十三团第三营营长，同年10月19日胜利到达陕北。1936年5月调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三师第二二三团参谋长，7月担任第二二三团团长，9月改任军团骑兵团团长，11月任军团第七十三师参谋长。率部参加东征、西征战役和山城堡战斗。1937年初，升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五师师长。抗日战争初期在抗日军政大学学习并兼任队长。结业后任八路军总部特务团团长，第一一五师第三四四旅六八八团团长。1939年2月任第一二九师新编第一旅旅长。率部参加创建、发展巩固晋东南抗日根据地的多次作战。1943年任太行军区第五军分区司令员，指挥所部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后入中共中央北方局党校学习，参加整风运动。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六纵队副司令员兼第十六旅旅长，华北军区第十四纵队司令员，第十八兵团第六十一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华北和进军西南的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川北军区司令员兼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六十军军长，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三兵团第六十军军长，南京军事学院高级函授系主任，成都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9月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在中共第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7年2月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韦拔群】(1894—1932) 原名秉乾，后改名萃。广东东兰人。壮族。1913年入广西法政学堂，因不满学校的种种陋习，一年后退学，到广东以及长江中下游各省游历，1915年回到东兰。护国战争爆发后，他在家乡招募了一百多名乡友赴贵州参加护国军讨伐袁世凯，后任连副。曾因反对旧军官虐待士兵而被捕入狱，后经一位广西同乡营救出狱，并保送贵州讲武堂学习。讲武堂结业后，被分配到黔军驻重庆某军部任参谋。五四运动爆发后，他阅读了《新青年》等进步刊物，接受新的思想，并以"愤不平"为笔名，宣传革命思想。不久被军部查究，毅然弃职离开旧军队，前往上海、广州等地寻访孙中山。1920年10月在广州参加了广西籍国民党人马君武组织的改造广西同志会，任政治组副组长，参与推翻桂系军阀陆荣廷的革命活动。1921年9月回到家乡东兰，秘密组织了改造东兰同志会，号召农民起来"打破不平"、"救家乡、救广西、救中国"。他还组织宣讲团、进行反军阀、反土豪劣绅、反贪官污吏、反苛捐杂税的宣传。1923年曾组织农民自卫军三次攻打东兰县城。1924年8月赴广州，1925年1月进入第三届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结业后被委派为农运特派员，回广西开展农民运动。9月东兰县农民协会成立，任军事部长。后在东兰开办了三期农讲所，任主任。为右江地区培养了一大批农民运动的骨干，推动了广西农民运动的迅速发展。1926年夏秋，中国共产党为加强对左、右江农民运动的领导，成立了苍梧、镇南、田南三个农运办事处。他先后任田南农运办事处副主任、主任兼一路农军总指挥。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领导右江地区的农民自卫军，坚持公开的武装斗争，打击敌人。在斗争中发展和壮大了农民武装，为红七军的诞生奠定了基础。1929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出席广西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当选为广西农民协会副主任委员。12月参加邓小平、张云逸等领导的百色武装起义，任工农红军第七军第三纵队司令。同时还当选为右江工农民主政府委员。1930年3月协助邓小平在东兰武篆进行土地改革的试点工作。10月红七军奉命北上，部队在河池整编为三个师，他担任第二十一师师长，负责留守右江革命根据地。他把二十一师的绝大部分兵力、武器补充给北上的部队，仅率很少一部分人回东兰坚持根据地斗争。1931年8月红七军二十一师改为中国工农红军右江独立师，他任师长。同年11月当选为第一届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执行委员。这一年，率红军先后粉碎了桂系军阀对根据地发动的两次"围剿"，保卫和巩固了右江革命根据地。1932年10月19日在第三次反"围剿"中遭叛徒暗害，不幸牺牲。

【韦国清】(1913—1989) 原名韦邦宽。壮族。1913年9月2日生于广西东兰县劳石山坡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28年参加农民自卫军（1929年改称农民赤卫军），曾参加攻打东兰县城。1929年12月参加百色起义，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七军，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在红七军第十九师五十六团（后在五十五团）任排长。同年11月起，随部队转战于桂黔湘粤赣边界地区。1931年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7月进入中央革

命根据地，任连长。1932年在瑞金工农红军学校学习，后任连长、军事教员。1934年初，入红军大学上级指挥科学习，毕业后，任中共红军大学总支书记。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至第五次反“围剿”。长征初期，任干部团营长。1935年率部参加抢占金沙江皎平渡口。同年6月，红一、四方面军在四川懋功会合后，任红军大学特科团代理团长。到陕北后，参加直罗镇战役。1936年任教导师特科团团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总部随营学校校长。1939年起，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分校训练部部长，在晋东南敌后坚持办学。1940年任抗大第一分校副校长兼教育长，到山东后调任山东纵队陇海南进支队政委、新四军第九旅政委。1942年任新四军第四师九旅旅长兼淮北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和中共地委书记。1943年3月，率部参加山子头战役。1944年9月，任新四军第四师副师长，参与指挥西进战役，恢复豫皖苏抗日根据地。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山东野战军第二纵队副司令员。1946年在军事调处执行部徐州执行小组任中共方面代表。同年任山东野战军（后为华东野战军）第二纵队司令员兼政委，率部参加朝阳集、宿北、鲁南等战役。1947年参加白塔堡、孟良固战役。1948年任苏北兵团司令员。曾率部在陇海路东段发动攻势，策应开封和睢杞战役。淮海战役后，任第三野战军十兵团政委，参加渡江、上海战役后，与叶飞率部进军福建。1950年应越南民主共和国邀请，率军事顾问团赴越，帮助越南人民军进行抗法战争，曾参加指挥奠边府等重大战役。1955年被任命为广西省省长、中共广西省委副书记。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起任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主席、中共广西区委员会书记处书记、第二书记、第一书记。1962年被选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协主席。1964年兼任广西军区第一政委。1969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73年任广州军区第一政委。1976年任中共广东省委第一书记、广东省革命委员会主任。1977年任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军委常委、副秘书长。是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中央委员（1966年递补），第九至第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十至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四至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第四、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一至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年6月14日病逝于北京。

【区梦觉】（1906—1992） 女。又名区润燕，化名周爱霞、苏云。广东南海人。早年就读于广州坤维女子中学，参与组织时事研究会，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曾参加广州的六二三沙基惨案的游行示威。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共青团广州市委委员、广东省济难会文书、广东妇女解放协会主任、中共广东区委妇女运动委员会委员兼共青团广东区委妇委书记，参与组织广东省妇女运动，领导建立各县妇女解放协会。1927年4月赴汉口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广州市委秘书兼交通员，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失败后潜往香港。1928年起任中共广东省委秘书处分配科科长、省委组织部干事。1930年到女子中学任教员，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组织学生开展抗日救国运动。参与组织成立香港反帝大同盟，任中共党团书记。1932年先后两次被捕，在狱中坚贞不屈，严守机密，坚持斗争。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党组织营救获释出狱。到澳门、广州、韶关等地参加抗日救亡工作。1939年2月任中共广东省委委员兼妇女部部长，参与领导发动广东妇女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40年底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随广东代表团步行赴延安，1941年任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委员，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4至6月间出席中共七大。6月成立中国解放区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任常务委员兼秘书长。解放战争时期被分配到东北工作，历任中共辽源地委组织部部长，辽源地区县委员会组织部部长，中共佳木斯市委书记、勃力地委委员、中共松江省委委员兼妇女部部长等职。组织开办妇女工作训练班，参与领导土地改革，动员发动妇女参加恢复生产，支援东北解放战争。曾参加第二次国际妇女代表会议。1949年到北平出席第一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常务委员兼秘书长。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委员兼组织部副部长、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广东省人民政府委员兼广东革命干部学校副校长，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部长兼广东中级党校校长，广东省政府监察委员会副主任、主任，中共广东省委常务委员，中共广东省委书记、省委监察委员会书记，中共广东省委书记处常务委员，广东省政治协商会议主席，广东省文史馆副馆长，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副主任等职。被选为广东省贫协主席，第一、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2年3月16日在广州逝世。

【车向忱】（1898—1971） 原名车庆和，辽宁法库人。早年就读于法库县中学，1918年考入北京大学补习班。1919年参加北京五四爱国运动，同年秋考入中国大学法科，后改学哲学。热心于教育救国，参与创办中国大学平民夜校，兼主任。1925年大学毕业后回沈阳，先后在省立第二高中、东北大学附中和第一高中任教，并创办平民学校普及平民教育。1928年9月成立奉天平民教育促进会，任总干事。1929年夏发起组织辽宁省国民常识促进会，被推选为主任干事、会长，兼办《常识半月刊》。在张学良的支持下，共办城市平民学校41处，农村平民学校200所。他坚持反对日本侵略，进行爱国宣传教育，并兼拒毒联合会负责人，发动会员开展拒毒禁烟活动。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流亡北平，参与发起成立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被选为常务委员。11月代表救国会赴南京面见蒋介石，提出出兵抗日、援助东北义勇军等七项要求。1932年潜往东北慰问东北义勇军，先后寻见邓铁梅、唐聚五、李杜、马占山、苏炳文等部，慰问并鼓励他们坚持抗日斗争。1933年3月率东北大学学生赴长城前线慰问抗日部队。1934年在北平接办东北难民教养院，主持东北义勇军眷属生产自救事宜。1935年夏应东北军将领王以哲之邀到西安，创办东北竞存小学任校长。同年冬积极促进王以哲同红军实行停战联合抗日。1936年9月发起成立东北民众救亡会，被选为主任委员。他为西安事变及其和平解决做出了贡献。1937年1月参与发起成立西北教育界抗日救国大同盟。抗日战争爆发后曾遭国民党当局逮捕，经各方营救获释。后在西安主办东北竞存中学，同任教的中共地下党员密切合作，培养了一批革命人才。抗日战争胜利后，1945年12月到延安会见毛泽东等。1946年返回东北，任嫩江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兼嫩江省联合中学校长，9月任东北行政委员会教育委员会主任委员兼哈尔滨大学校长，主持东北解放区的教育工作。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东北人民政府委员兼教育部部长并兼东北实验学校校长、沈阳师范师院院长，辽宁省副省长兼省体委主任、沈阳体育学院院长等职。被选为第一至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至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辽宁省政协副主席，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副主席等。他是著名的人民教育家和爱国民主战士。1971年1月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车耀先】（1894—1946） 原名车荣华。四川大邑人。因家庭贫苦，读两年私塾后即参加劳动，后入商号学徒。1912年加入川军当兵，先后任下士、司务长、排

长、连长等职。1923年升任川军刘湘部团长。1926年12月，刘部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二十一军，他改任该军四师十团党代表。接受共产党员的思想影响，坚决拥护孙中山的三大政策，积极支持工农运动。1927年重庆"三三一惨案和上海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愤而离职去上海。1928年2月东渡日本出游，经朝鲜回国到东北，深为祖国受侵略、遭屈辱而痛心。同年冬返回四川重庆。1929年在成都加入中国共产党。他以经营餐馆为掩护，参加中共川西特委军委特别小组，从事兵运工作。后任中共川西特委军委委员。1930年10月参与策划发动了广汉兵暴。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从事抗日救亡活动。1932年5月9日，他在成都纪念"五九"国耻群众大会上慷慨演讲，怒斥蒋介石对日本的不抵抗政策。旋遭国民党当局军警追捕，转移上海。半年后返回成都同党组织失掉联系。此后在川军中任参谋、副官长及刘文辉组织的"互助总社"秘书长等职，广泛进行社会活动，建立各种社会关系，了解收集情况，帮助被上黑名单的地下工作者转移。1934年后在成都师范学校和省立女师兼国立音乐学校教员，并任注音符号促进会常务理事，出版《语言杂志》。1937年1月创办《大声周刊》，任社长，撰写社论和述评，宣传对内和平、对外抗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成都各界华北抗敌后援会负责人之一，在国民党顽固派破坏下坚持《大声周刊》的出版，积极宣传抗日救国。1938年中共四川省工委成立，他经党中央批准恢复党的组织关系。不久发起成立中苏文化协会成都分会，进行抗日统战工作。1939年冬，积极开展成都的促进宪政运动，争取人民抗日民主权利。1940年3月被国民党特务逮捕，同罗世文被解到重庆。他坚决拒绝戴笠的利诱，"虽死不从"。后被转押于息烽监狱六年，参加以罗世文为首的狱中秘密支部，利用管理图书对难友进行联络和鼓励。1946年7月，同罗世文被转押到重庆"中美特种技术合作所"。8月18日惨遭国民党特务秘密杀害。

【冈村宁次】(1884—1966) 日本东京人。早年毕业于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和陆军大学。曾先后被派驻北京、上海使领馆工作。1925年曾担任浙江督办（后为浙闽苏皖赣五省联军总司令）孙传芳的军事顾问。1928年任日军步兵联队长，是制造济南惨案的元凶。1929年任陆军省人事局补佐课长、关东军副参谋长。1932年任日本上海派遣军副参谋长，参加侵占上海的战争。1933年代表日本政府同中国国民党政府签订"塘沽协定"。1934年任陆军参谋本部第二部部长，旋升任陆军第二师团长。1937年7月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后，率军侵入华北。1938年6月任华中派遣军第十一军中将司令官，曾指挥所部进攻武汉等地。1941年晋升大将，同年7月任华北方面军司令官。1942年5月率5万日伪军"驻屯清剿"冀中抗日根据地，进行长达两个月的五一大扫荡。1944年9月任新编成的第六方面军司令官，指挥打通湘桂、粤汉铁路交通的作战。同年11月22日升任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官，其时辖二十六个师团、二十二个旅团约76万余人。侵华期间推行极其残酷的烧光、杀光、抢光的"三光政策"。1945年8月日本投降，9月9日他代表侵华日军在南京签署投降书。冈村宁次在当时延安公布的日本战犯名单中被列为首要战争罪犯，本应加以严惩，但因受到国民党政府的庇护，未受法律制裁。在解放战争时期，他曾被聘为蒋介石的秘密军事顾问，参与策划对解放区的进犯。1949年1月，被国民党政府宣判"无罪"，同年4月返回日本。1950年被聘为台湾"革命实践研究院"高级教官。1957年任日本乡友会联盟会长。1966年9月2日死于日本。

【毛泽东】(1893—1976) 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缔造者和领导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字润之。湖南湘潭人。1911年武昌起义后不久，参加新军。1914年至1918年在长沙湖南第一师范学校学习。1918年4月，与蔡和森等成立新民学会，组织会员研究俄国革命经验，寻求改造中国的道路和方法。同年冬在李大钊为主任的北京大学图书馆当助理员。1919年积极参加五四运动，并主编《湘江评论》，进行反帝反封建宣传。1920年先后筹建文化书社、俄罗斯研究会、湖南社会主义青年团和共产主义小组等革命组织。1921年7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8月，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湖南分部主任，领导工人运动，1922年任中共湘区委员会书记。1923年6月出席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中央局委员和秘书。1924年国共合作后，先后出席国民党第一、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1924年5月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1925年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代理部长，主编国民党中央机关刊物《政治周报》。1926年主办第六届农民运动讲习所，培养了一批农民运动骨干。11月，任中共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针对陈独秀的右倾错误，1925年冬至1927年春，先后发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等文，强调农民问题在中国革命中的重要地位和无产阶级领导农民斗争的极端重要性。1927年4月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6月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在同年召开的八七会议上，提出了"政权是由枪杆子中取得的"著名论断，并被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会后，到湘赣边发动秋收起义，随后率起义部队进入井冈山地区，发动土地革命，创立了第一个农村革命根据地。1928年与朱德、陈毅领导的起义部队会师，组成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任党代表、前敌委员会书记。从此，以他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创造性地提出建立农村根据地，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的战略思想，开创了武装夺取政权的新的革命道路。1930年任红军第一方面军总政委。1931年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主席。1933年1月被补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1930年底至1933年春和朱德一起领导红军连续粉碎国民党政府军第一、二、三次"围剿"。由于王明"左"倾冒险主义者排挤了他对军队的领导，红军未能粉碎国民党军1933年9月发动的第五次"围剿"，被迫于1934年10月进行战略转移，开始长征。1935年1月遵义会议纠正了"左"倾错误领导，确立了毛泽东对红军和党中央的领导。随后党中央战胜了张国焘的分裂主义，胜利地完成长征，打开了中国革命的新局面。12月，作《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的报告，阐明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理论和政策。1936年12月，担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同月，与周恩来等促使西安事变和平解决。1937年写出《实践论》、《矛盾论》，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抗日战争爆发后，以他为首的党中央，坚持统一战线中的独立自主原则，积极发动群众，开展敌后游击战争，建立了华北等许多抗日根据地。1938年，他写了《论持久战》等著作，为党制定了正确的战略方针和具体的政策。同年，在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上，批评了王明的右倾投降主义。1940年发表了《新民主主义论》，系统地阐明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和政策。1942年领导全党开展了马克思主义的教育运动延安整风，为中国共产党夺取抗日战争和全国革命的胜利奠定了思想基础。1943年3月被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主席。1945年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论联合政府》的政治报告。在这次会上，毛泽东思想被确定为中国共产党的指导思想。从中共七届一中全会起，一直担任中共中央主席。抗日战争胜利后，提出"针锋相对，寸土必争"的方针，以对抗蒋介

石的假和谈、真内战的阴谋。1945 年 8 月与周恩来赴重庆谈判。1946 年夏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后，和党中央其他领导人一起领导了伟大的人民解放战争，于 1949 年推翻了国民党政府的统治。1949 年 3 月主持召开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确定把党的工作重心从农村转到城市，规定了党在解放全中国以后的各项基本政策。同年 9 月，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主席。建国后头三年，他和党中央其他领导人一起，领导全国人民恢复国民经济，胜利地进行了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和“三反”、“五反”运动。1952 年底提出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规定了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国家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一系列方针、政策。1954 年主持制定我国第一部社会主义宪法，并在第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1956 年 4 月，在《论十大关系》的讲话中，初步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探索了适合中国国情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同年，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鉴于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已基本完成，提出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已经转变为集中力量发展生产力，但是这个方针在后来的实际工作中并没有得到认真的执行。1957 年 2 月，作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提出必须正确区分和处理人民内部和敌我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的学说，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作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但是这个学说在他以后的活动中也没有得到真正的实行。1958 年，他与中央和地方不少领导同志轻率地发动“大跃进”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致使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1959 年，错误地发动了对彭德怀的批判，使党内从中央到基层的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害。从 1960 年到 1965 年，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提出一系列措施，初步纠正了农村工作和其他方面的“左”的错误。但不久，他又把主要的注意力转向他所认为已经再次成为国内主要矛盾的新的阶级斗争，以致在 1966 年错误地发动了“文化大革命”。这场动乱由于受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操纵，使党和国家在许多方面受到严重的破坏和损失。在对外工作方面，他从 50 年代末开始，领导党同苏共领导人奉行的大国主义和干涉、控制中国的企图作了坚决斗争。70 年代，提出三个世界划分的战略思想，并且开始打开对外工作的新局面。1976 年 9 月 9 日在北京病逝。他虽然在晚年犯了严重错误，但对中国革命的功绩仍然是第一位的、不可磨灭的，他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在党和人民集体奋斗中产生的毛泽东思想，是党的宝贵的精神财富，是党的指导思想，其主要著作收入《毛泽东选集》、《毛泽东文集》。

【毛泽民】(1896—1943) 字润连。湖南湘潭人。毛泽东之弟。幼时读过几年私塾，后辍学务农。1921 年春到长沙，在毛泽东任主事的湖南省立第一师范附小管理师生伙食，同年秋到湖南自修大学任庶务，并在自修大学里坚持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1922 年 10 月，任长沙制笔业工会秘书，领导长沙制笔业工人罢工取得胜利。同年冬天，加入中国共产党。年底，受中共湘区委员会的派遣到安源煤矿从事工人运动，并在安源工人夜校任教。1923 年 3 月，倡议并筹办安源路矿工人消费合作社，任经理。1924 年任工人消费合作总社经理。以工人消费合作社为据点，掩护了党的秘密工作，并为党筹集了一部分活动经费。1924 年秋因病离开安源去长沙住院就医。1925 年 2 月，随毛泽东、杨开慧回到湘潭县韶山冲，协助从事农民运动。4 月赴广州，入第五届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后调上海任中共中央出版发行部经理并主持党的总发行机关上海书店的工作。1926 年，化名杨杰、周泰安，任秘密印刷所负责人。1927 年上海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到武汉任汉口《民国日报》社总经理。汪精卫叛变革命后，回到湖南。化名周方，在湘潭、湘乡一带从事农民运动。是年底，重返上海，仍主持秘密印刷厂的工作。1929 年初，因秘密印刷厂被特务发现，一度被捕。以印刷厂老板身份与特务斗智，后获释。是年冬，任天津华新印刷厂（党内称红旗印刷厂）经理。并任中共中央的“交通”，且兼管顺直省委的财务。1931 年初，奉调返上海，继续领导党的地下发行工作。不久，被派去香港。7 月，又被派到闽粤赣根据地，任闽粤赣军区经济部部长。是年秋，到瑞金参加第一次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1932 年 3 月，任中华苏维埃国家银行第一任行长。在行长任内，统一了苏区财政，发行建设公债，提倡储蓄运动，从财政经济上支撑了当时的战争局面。在此期间，还兼任钨矿公司总经理、闽赣省委常委、财政部长、省党团副书记等职。1934 年 10 月参加红军长征，任十五大队政治委员。遵义会议后，任先遣工作团副团长兼没收征集处处长。红一、四方面军会合后任总供给部副部长。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任中华工农民主政府国民经济部部长。1938 年 2 月，乘飞机到新疆准备去苏联治病，时正值新疆军阀盛世才请求中共派一干部帮助新疆理财，经党中央同意，化名周彬，出任新疆省政府财政厅副厅长、代理厅长之职。在此任内，整顿了混乱不堪的新疆财政，创立了财经学校，进行了币制改革，主持修订了《新疆省限制现金银出境暂行办法》，成立了财经委员会并任主任，制止了新疆长期以来的通货膨胀，统一了财政金融，对发展生产、繁荣经济、支援抗日、改善新疆各族人民生活，建立了历史性的功绩。1939 年元旦，兼任新疆商业银行理事长。1941 年 7 月，改任民政厅长。1942 年 9 月 17 日，被军阀盛世才软禁。1943 年 2 月 7 日，被投入监狱。同年 9 月 27 日深夜被秘密杀害。

【毛泽覃】(1905—1935) 字润菊。湖南湘潭人。毛泽东之弟。1918 年到长沙，进湖南省立第一师范附小学习。后入中学读书，其间加入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 年秋，进湖南自修大学附设补习学校读书。1923 年 3 月，离开长沙去水口山铅锌矿从事工人运动，任工人俱乐部教育股委员兼工人学校教员，并从事基层团的领导工作。同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调回长沙，任社会主义青年团长沙地委书记处书记。1925 年春回到韶山，开办农民学校。这年秋天跟随毛泽东到广州，相继在黄埔军官学校和中共广东区委工作，并在广东省农民协会、省港罢工委员会临时工作过一段时期。1927 年四一五广州反革命政变后，经上海到武汉，在国民革命军第四军政治部工作，为上尉。同年参加了八一南昌起义，后在叶挺领导的十一军二十五师政治部任宣传科长。南昌起义部队在潮汕失散后，随朱德领导的起义军转战于湘、粤、赣三省交界的山区。后被朱德派往井冈山。到井冈山后，被派到宁冈县乔林乡从事建党活动，并发动群众，开辟革命根据地。不久建立了宁冈最早的一个农村党支部乔林乡党支部，任书记。1928 年初，参加攻打遂川，任团政治部代理主任，并任遂川县委委员和县游击大队党代表。2 月，成立宁冈县工农兵政府，兼任县委宣传部长。5 月以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第三十一团二营党代表。1928 年底红四军主力进军赣南、闽西时，留在吉安，从事赣西南农村革命根据地的开辟工作，任赣西南特委委员、中共东固区委书记。1930 年初任红三军政治部主任，代行政治委员职权。10 月，任中共吉安县委书记、赣西南后方办事处主任。其间还担任过红二十二军的特派员。1931 年 6 月，任永（丰）、吉（安）、泰（和）特委（后改称中心县委）书记，兼任独立五师政治委员。在此期间，参加了第一、二、三次反“围剿”战争。10

月，红二军军长黄公略牺牲后，任公略县（原吉安县）县委书记，兼任独立王师师长。后调到瑞金、任苏区中央局秘书长。1933年初，在“左”倾中央领导大反所谓“罗明路线”在江西的代表时，受到错误的批判和斗争。红一方面军长征后，留在中央苏区坚持游击战争，任中央苏区分局委员和红军独立师师长。1935年初，率领独立师一部前往福建长汀，与福建省委领导的红军队伍会合，成立闽赣边界军区领导机构，为边界军区司令部领导成员。1935年4月25日率领游击队进军时，在江西瑞金红林山区英勇牺牲。

【毛科文】(1898—1929) 号隆智，又名毛兴文。湖南宜章人。幼时父母双亡，由大哥抚养长大。1923年结识进步教员高静山，接受革命思想教育，串连乡亲创办农民学堂，带领农民同反动地保作斗争。1925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7月任中共宜章地方委员会委员。1926年带头组织农民协会，发动农民进行抗租斗争。8月主持成立宜章县农民协会，被选为委员长。12月出席湖南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被推选为主席团委员、湖南省农民协会执行委员。领导宜章农民运动迅速发展，成为湘南著名的农民领袖。1927年5月在中共五大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是中共中央委员会里最早的农民代表人物。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率县农民自卫军同反动团防局坚决斗争。同年11月参加朱德在汝城召开的会议。1928年1月参与领导宜章年关暴动，率宜章农军参加湘南起义。2月6日成立宜章县苏维埃政府，被选为主席，积极发动农民进行分田斗争。4月率县机关转移，曾兼工农革命军第一师卫生连党代表。井冈山会师后负责后方留守处工作。5月被选为湘赣边界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兼工农运动委员会副主任。同年11月被选为中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五名委员之一。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1月红四军主力下山后，奉命负责红四军后方留守处工作，参加保卫井冈山根据地的战斗。7月初在黄茅被国民党军队逮捕。坚贞不屈，视死如归。7月12日在郴州（今郴县）英勇就义。

【毛致用】(1929—) 湖南岳阳人。1951年后任湖南省岳阳县三区区公所财粮助理、区委秘书、县委组织部党训班主任。195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53年后任中共湖南省岳阳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区委书记、公社党委书记。1960年后任中共湖南省岳阳县委副书记、县委书记，岳阳地委副书记兼岳阳县委书记。“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受到冲击。1968年后任湖南省岳阳县革委会主任，中共岳阳县委副书记。1971年后任中共湖南省常德地委副书记、地区革委会副主任，省委副秘书长。1973年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1977年任中共湖南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委会主任。1983年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1988年任中共江西省委书记。1993年任中共江西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1995年任江西省人大常委会主任。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届中央委员。

【毛简青】(1891—1931) 原名毛纶，字东成。湖南平江人。出生于地主阶级家庭。早年就读于平江中学。1912年毕业后考入岳州中学高中部。后赴日本留学，入第一高等学校。1918年考入东京帝国大学经济系攻读，毕业获硕士学位。1921年夏回国到长沙政法学校任教。同年秋冬间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曾任湖南省政府审计院审计员，省财政厅经济股股长等职。1924年被党派到广州，任黄埔军官学校政治教官。1925年被中共广东区委派到梧州，任《民国日报》社文化主任，参与创建中共广西党的组织。1926年春兼黄埔军校南宁第一分校政治教官及国民党广西省宣传养成所教官。同时成立中共梧州地方执行委员会，任宣传委员。参与领导梧州地区的工农运动，发展党的组织，培养革命人才。1927年春被迫离开广西，回长沙任国民党湖南省党校教员兼任中央军校第三分校政治教官。马日事变后，7月被湖南省委派回平江，任中共平江县委书记，积极领导成立平江工农义勇队，广泛发动群众，建立革命政权。大革命失败后，深入动员组织各区农民武装，主持成立湖南工农革命军平（江）湘（阴）岳（阳）游击总队。1928年3月16日，同罗纳川等领导游击总队和数万农民群众攻打平江县城，即“平江二月（农历）扑城”斗争。失败后赴上海向党中央汇报平江斗争情况，被指派为中共湖南省委委员。6月到苏联莫斯科参加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担任湖南代表团书记，被选为大会主席团委员、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并任大会政治、组织、农民土地问题、苏维埃、妇女运动、财政审查、湖南问题等委员会委员，参与大会领导，为开好六大做了积极有益的工作。同年冬回国到上海，在全国互济总会工作，并为党中央机关从事日、英、俄等国文字翻译。1931年被派到湘鄂西革命根据地，负责主编中共湘鄂西省委机关报《红旗日报》。不久因被怀疑为“托派”遭拘禁。不久病逝。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乌兰夫】(1906—1988) 又名云泽。蒙古族。1906年12月23日生于内蒙古土默特旗塔卜村。1923年12月在北平蒙藏学校读书时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9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10月被选派到苏联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7年毕业后留校做翻译工作。1929年回国，任中共西蒙工作委员会组织委员、书记，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31年起兼做兵运工作。1936年2月，策动在百灵庙的“蒙古地方自治政务委员会”保安队，举行抗日武装暴动，打击日军利用蒙奸西进的部署。1937年春，为建立和发展蒙古族抗日武装力量，决定利用国民党军番号，组建蒙旗保安总队（后改编为蒙旗独立旅、新编第三师），他任政治部代主任，并在该部队任中共党委书记。同年9月，带领所部在归绥（今呼和浩特）黑河一带阻击日军进犯。后率部转移到陕北神（木）府（谷），通过八路军第一二〇师与中共中央取得联系，奉命进驻伊克昭盟。1941年任陕甘宁边区政府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委员、延安民族学院教育长。1942年入中共中央党校第一部学习。1943年起负责中共西北中央局统战部的蒙古族工作。1945年6月被选为中共第七届中央候补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内蒙古地区从事革命工作。同年8月任蒙绥政府主席、中共内蒙古工委书记、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委员。同年10月解散以蒙奸博英达赉为首的“内蒙古共和国临时政府”，并组成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任主席兼军事部长。1946年4月领导召开解决内蒙古东、西部自治运动统一问题的会议。后任内蒙古人民自卫军司令员兼政委、内蒙古军政大学校长。1947年5月领导组建内蒙古自治政府，被选为主席。1948年1月所部改称内蒙古人民解放军，任内蒙古军区司令员兼政委。指挥部队反击国民党军进攻，歼灭封建王公贵族的武装，解放整个内蒙古地区。同时派部队参加辽沈、平津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内蒙古分局书记、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内蒙古军区司令员兼政委，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兼中央民族学院院长。曾任中共中央蒙绥分局书记、绥远人民政府主席。1954年起任国务院副总理兼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并曾任中共中央华北局副书记、第二书记，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第一书记、内蒙古自治区政协主席等职。是中共第八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第十届中央委员，第十一、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并曾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是第四、第五和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

他还曾被选为第一至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55 年 9 月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解放勋章。1988 年 12 月 8 日病逝于北京。

【文年生】(1907—1968) 湖南岳阳人。少年时学徒，后当木匠。1926 年冬加入国民革命军，先后任班长、排长，参加北伐战争。1930 年 8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一军团红八军第三师八团任班长、排长、连长。1932 年 1 月任第一师第十团副团长，4 月任第三师第十一团团长。同年 12 月任瑞金红军供给学校政治委员。1933 年 3 月入红军学校学习，8 月任军委教导第一团团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 7 月任军委教导师一团团长。10 月参加中央红军两万五千里长征。同年冬任红三军团第五师第十四团团长、军团司令部侦察科科长。1935 年 2 月任军团第十团团长，率部参加四渡赤水战役。7 月任军团教导营营长。9 月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二纵队第十二大队大队长。10 月长征到达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四师第十二团团长。1936 年 5 月任第八十一师师长。率部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1937 年初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5 月留校任第十三队队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〇师三五九旅七一八团团长兼政治委员，绥德警备司令部副司令员，警备第一旅旅长兼关中军分区司令员，八路军南下第二支队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保卫陕甘宁边区和大生产运动。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热辽军区副司令员，冀热辽纵队副司令员，晋察冀野战军参谋长，冀晋军区代理司令员，晋察冀野战军第二纵队副司令员，第六纵队司令员，第六十八军军长，第二十兵团副司令员兼参谋长，湖南军区副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解放华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湖南军区副司令员、司令员，中南军区第二副参谋长，广州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迫害，1968 年 6 月 7 日不幸逝世。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得到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

【文建武】(1911—1950) 安徽金寨人。1928 年参加皖西秘密的农民运动。1929 年 11 月参加六（安）霍（山）起义，1930 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在红十一军三十三师、红一军第二师任战士、班长、排长，参加创建皖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入党后历任红四军第十一师连长、营长、团参谋长等职，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四次反“围剿”及多次进攻战役。1932 年 10 月随红四方面军西征入川。1933 年 7 月部队扩编，任红三十军某师参谋长。1934 年任红三十军参谋主任。协助军首长指挥全军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攻”作战。1935 年 5 月随军长征，10 月奉命南下川康边。后调任红四方面军前方供给部部长，在艰苦困难的条件下，积极完成部队的供应工作。1936 年 4 月改任红四方面军兵站部部长，组织领导部队北上途中的运输供应工作，同年 10 月到达甘肃会师。同年底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司令部作战科科长，随师挺进山西前线参加抗日战争。1938 年 12 月冀南军区成立，任参谋长，参加开辟发展冀南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1940 年 5 月调任一二九师新编第七旅政治委员。1942 年 6 月任重新组建的新四旅政治委员，不久兼冀南军区第四军分校政治委员，并兼任中共四地委书记。1943 年改任冀南军区第六军分区政治委员兼中共六地委书记。率部坚持了冀南艰苦的抗日游击战争。1945 年初被调到鄂豫皖边区，任新四军第五师参谋长兼鄂豫皖湘赣军区参谋长，协助李先念等指挥抗战反攻阶段的作战。抗日战争胜利后，1945 年秋任鄂豫皖野战军司令员，11 月改任中原军区第二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中原突围的艰苦作战，后转移至鄂豫陕边。1946 年 8 月鄂豫陕军区成立，任司令员。1947 年 2 月率野战纵队北渡黄河，转入晋冀鲁豫解放区。7 月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十二纵队政治委员，不久改任司令员。1948 年 6 月任豫西军区副司令员。1949 年 3 月河南军区成立，任副司令员兼参谋长。率部参加解放中原地区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仍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河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50 年 1 月 15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方方】(1904—1971) 又名方思琼。广东普宁人。高等小学毕业后任小学教员。1924 年 6 月在广州加入新学生社，同年秋入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结业后回乡从事农民运动。1925 年春参加国民党，任普宁县党部常务委员兼秘书长。5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任潮汕农民自卫军共青团特支书记。1926 年春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先后任潮安上莆区工农会中共支部书记、中共潮安县委工委书记、县总工会秘书长，参与领导潮安县工农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曾被迫流亡到暹罗（今泰国）任教。1927 年冬返回潮安组织赤卫团，任党代表并任中共潮安县委宣传部部长。1929 年任中共东江特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中共普宁县委书记，中共汕头市委书记。1930 年夏任潮安县革命委员会中共党团书记，参加创建东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 年起先后任中共闽粤赣边区省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中共汀（州）连（城）县委书记、中共上杭中心县委书记。1933 年春任福建军区（上）杭、（龙）岩、永（定）游击纵队政治委员。同年秋任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部长兼武装部部长。1934 年春任福建军区红九团政治委员兼军政委员会主席，率部参加多次反“围剿”作战。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闽西。1935 年 3 月任闽西南军政委员会政治部主任兼第一军分区政治委员。1936 年秋任闽西南军政委员会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闽西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1937 年 4 月赴延安向中共中央汇报闽西斗争情况。抗日战争爆发后返回闽西，任中共闽粤赣边省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1938 年任中共闽粤边特委书记。1941 年秋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南方工作委员会书记，驻广东统一领导广东、福建、广西等地的抗日武装斗争和抗日爱国救亡运动。1943 年夏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初任北平军调部广州第八小组中共代表、叶剑英政治顾问。1946 年秋任中共中央香港分局书记，1949 年春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书记。曾领导营救转移大批民主党派、爱国人士安全抵达东北和华东解放区，组织领导开展华南游击战争。广东解放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兼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兼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共华南分局常务委员兼交通运输部部长，国务院侨务委员会副主任、中共党组书记，中共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部副部长等职。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华侨联合会副主席。1971 年 9 月 21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方仲如】(1901—1983) 又名方廷楨。陕西咸阳人。1917 年入陕西第三中学读书。1922 年夏考入北京大学，参加过进步学生运动。1923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先后在北京、渭南等地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26 年春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秋，受北方党组织负责人李大钊委派到冯玉祥部队工作，在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第五路军任政治处处长、中共党团书记。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30 年 12 月回国，在上海被国民党当局逮捕，长期监禁于上海、南京、苏州等地，在狱中坚

持斗争。1936年8月获释，西安事变后到西北军杨虎城部任独立旅政治处处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到延安中共中央党校任教员、研究室主任、校务部部长。后任中共中央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陕甘宁边区政府被服局局长、西北财经办事处秘书长等职。1946年10月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后勤部部长。1947年7月任西北野战军后勤司令部副司令员。1949年2月起任第一野战军后勤部副司令员、政委。后任西北军政大学分校副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中共西安市委书记、第二书记、第一书记、西安市市长。1955年1月任中共陕西省委副书记，1956年7月任省委书记处书记。1960年11月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1961年11月任陕西省政协主席。1962年9月被增选为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及驻西北局监察组组长。1978年3月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83年6月5日在北京逝世。

【方志纯】(1905—1993) 江西弋阳人。方志敏之弟。1923年参加弋阳革命青年社，任干事，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到南昌中共江西地委机关任交通油印员。1925年任江西省农民协会干事。1926年后任中共弋阳支部书记、国民党弋阳县党部书记，参与领导全县工农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任共青团弋阳县委书记，组织秘密农民革命团，任团长。1928年1月参加弋（阳）横（峰）起义，参加创建赣东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任共青团信江特委书记。1930年先后任共青团赣东北省委书记、中共赣东北省委军委书记。1931年任赣东北赤色警卫师师长兼政治委员，率部配合红十军进行赣东北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1933年1月随红十军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红一方面军红十一军第三十一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第四次反“围剿”作战。4月任中共黎川中心县委书记兼黎川军分区司令员与政治委员。6月底改任闽赣省中共均口特区委书记兼均口军分区司令员，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中央红军长征后返回赣东北，任闽浙赣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翌年春任宣传部部长，参加闽赣边游击战争。抗日战争爆发后赴延安中央党校学习，任中共支部书记。后被派到新疆工作，1941年被反动当局逮捕入狱。在狱中参与组织秘密中共支部，曾任书记，领导难友坚持斗争。1945年冬被中共中央营救获释回到延安。此后任中央社会部第二室主任，中央卫戍司令部参谋长，中共江西省委常务委员兼省政府副主席等职，参加转战陕北的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江西省政府副主席兼政法委员会主任、中共江西省委副书记兼江西省副省长、江西省代理省长，中共江西省委书记处书记、江西省省长，江西省政协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在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在第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3年7月31日在南昌逝世。

【方志敏】(1899—1935) 江西弋阳人。早年在本县、南昌和九江求学，积极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2年8月在上海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回江西参与创办文化书社、建立江西社会主义青年团支部、组织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和民权运动大同盟，积极从事革命活动。1923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在江西建立共产党的地方组织，并从事党的秘密活动。同年冬组织南昌市郊扬子洲农民协会，开始从事农民运动。1925年7月在国民党江西省第一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江西省党部执行委员兼农民部部长。1926年冬主持江西省农民协会筹备工作。1927年2月在江西省农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省农协常务委员长兼秘书长，负责主持省农协的全面工作。同年3月赴武汉出席中央农委扩大会议，当选为中华全国农协临时执行委员会委员。4月回江西创办江西农民运动训练班和建立省农协农民自卫军中队。国民党公开叛变革命后，潜回弋阳准备秋收暴动。同年冬任弋阳、横峰等五县的工作委员会书记和暴动指挥部总指挥，次年1月组织领导弋、横农民起义，并逐步开展土地革命，组织工农政权，创建了赣东北革命根据地和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1928年初任弋、横、德（德兴县）中心县委书记。年底出席中共江西省第二次党代表大会，当选为省委执行委员。1929年任信江苏维埃政府主席。1930年任信江革命军军委员会主席和赣东北革命委员会主席。1931年3月主持召开赣东北工农兵代表大会，当选为赣东北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并兼任红十军代理政治委员。同年11月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执行委员会委员。1932年赣东北苏区和闽北苏区连成一片后改为闽浙赣省，继续任省苏维埃政府主席。1933年底任中共闽浙赣省委书记。1934年1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补选为中央委员，并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次全国代表会议上，当选为中央政府主席团委员。同年11月由红七军团组成的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抵达闽浙赣革命根据地后，根据中央电令，将红十军和红七军团合并组成红十军团，任军政委员会主席。1935年1月当部队返回闽浙赣根据地整休途中，在怀玉山地区遭到国民党军队绝对优势兵力的围攻，不幸被捕。其后在狱中同敌人的酷刑和诱降阴谋进行了坚决顽强的斗争，并写下了《可爱的中国》、《清贫》和《狱中纪实》等著名篇章。同年8月慷慨就义。

【方英】(1906—1932) 原名方运炽，化名高中林。安徽寿县人。1919年初考入芜湖公立职业学校，参加响应五四运动的学生反帝爱国活动。1923年5月组织马克思主义研究会。不久去上海入上海大学学习，同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返乡参与组织寿县第一个中共党支部，以教书为掩护进行革命的宣传教育。1924年冬组织寿县学生会，发动学生罢课赶走反动校长。1925年6月组织寿县学生游行示威，响应上海五卅运动。1926年冬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9年回国，在上海中共中央交通局任秘书，负责党中央与各地秘密交通联络工作。同年9月任中央高级训练班教务主任兼支部书记，主持第三期训练工作。1930年任中共中央巡视员，到安徽各地视察指导工作。曾兼独山暴动总指挥部党代表，领导了独山农民暴动。1931年2月中共安徽省委正式成立，被选为省委书记，因在皖北巡视工作未到职。他主持成立中共皖北中心县委，领导皖北九县开展革命斗争。3月底领导寿县瓦埠农民暴动，成立皖北红军游击大队。4月任中共皖西北特委书记。5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鄂豫皖分局委员。1931年1月被选为中共鄂豫皖省委委员。皖西北改称省委后，任中共皖西北省委书记。领导了巩固发展皖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支援红军的反“围剿”作战。同年夏因怀疑、抵制张国焘推行“左”倾冒险主义方针被撤职。10月在随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途中因病逝世。

【方振武】(1885—1941) 原名方运策，字叔平。安徽寿县人。早年毕业于安庆武备学堂。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曾发动安庆马炮营起义，随后参加进攻南京的战役。1913年在上海参加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失败后亡命日本。1914年加入中华革命党。后奉命回国在徐州海州一带联络旧部，组成别动支队，任司令。1924年任奉军张宗昌部第二十四师师长。1926年率部参加冯玉祥部国民军，任第五军军长。同年9月参加五原誓师，出任国民联军援陕副总指挥兼第一路军司令，率部参加南下东征作战。1927年任第三方面军总司令。1928年所部隶属蒋介石指挥，任第四军团总指挥、济南卫戍司令。1929年任安徽省政府主席。后因反对蒋介石被扣押。1931年获释闲居上海。九一八事变后明确主张抗日救国，1932年潜往山西，组织抗日救国军，举起抗日救国旗

帜。1933 年 5 月率部开赴张家口地区，同冯玉祥、吉鸿昌组成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任北路前敌总指挥。指挥部队在察哈尔东部抗击日本侵略军，协同吉鸿昌部连续收复康保、宝昌、沽源、多伦等地，予日军以沉重打击。8 月冯玉祥被逼辞职后，9 月同吉鸿昌等将部队改称“抗日讨贼军”，被推选为总司令。九十月间率部南下入长城，在密云、怀柔一带同国民党军发生激烈战斗，拒绝日军代表拉拢，坚持独立的抗日反将武装斗争，不久失败，被迫出走香港。抗日战争时期曾赴桂林参加抗日救亡工作。由于国民党特务的胁迫避居香港。1941 年 12 月，日本侵略军进攻香港时，在离港逃难途中遇害。

【方理明】(1905—1937) 又名方胜、方礼明，湖南平江人。中国共产党党员。早年从事农民运动，后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3 年冬任红六军团第十八师五十二团政委，1934 年初任红十八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同年 8 月随红六军团西征，11 月任红二军团第四师政委，率部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1935 年 11 月参加长征，途经云南时身负重伤，坚持随军北上。1936 年 7 月红二、红四方面军会合后，被送到红四方面军医院治疗。同年 11 月随医院西渡黄河，编入西路军。1937 年春在甘肃西部战斗中牺牲。

【方维夏】(1879—1935) 号竹雅。湖南平江人。1898 年夏考入湖南优级师范学校，毕业后任教。曾参加变法维新活动。1905 年 8 月到日本，入东京农业大学学习，并参加同盟会。1910 年毕业回国，在长沙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任教，后任湖南省教育会会长、湖南省署教育司司长等职，参加过倒袁（世凯）驱张（敬尧）运动。1920 年 8 月在长沙参加毛泽东等发起的“俄罗斯研究会”，宣传俄国十月革命，后在平江联络李六如等创办湖南文化书社平江分社。1922 年 7 月代表湖南省教育会赴济南参加筹备全国教育经费委员会会议，提出开发人才、提高中华民族文化科学知识水平的主张。1924 年在广州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受党派遣任湘军第五军秘书长、湘军讲武堂政治部主任兼政治教官，推动对旧军队的改造，培养了一批军事骨干。1926 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军第五师党代表，参加北伐战争。1927 年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军第二十军第一师党代表。1928 年春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31 年春回国，任闽西红军学校政治部主任，在极端艰苦的条件下，带领师生建校舍、制教具、编教材，创办起新型的红军学校。同年 11 月，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成立，他任中央政府总务厅厅长。1933 年夏，调任湘赣省苏维埃政府教育厅厅长兼裁判部部长，对发展苏区文化教育事业做出了贡献。1934 年红军主力长征后，任中共赣南特委宣传部部长，领导地方武装坚持游击战争，率部转战赣粤湘地区，后在桂东东边田区建立游击根据地。1935 年春，所部与湘赣军区总指挥蔡会文率领的赣南游击支队会师，合并为湘粤赣游击支队，成立中共湘粤赣特委，他任宣传部部长。在国民党军进行军事围剿、经济封锁的极端困难条件下，坚持对敌斗争，1936 年 4 月在桂东沙田的仙背山被叛徒杀害。

【方强】(1911—) 原名方鉴轩。湖南平江人。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工人运动，曾任平江献钟工人纠察队区队长，平江青年义勇队政治指导员。1927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8 年参加平江农民暴动，加入工农革命军，任平浏游击队宣传队宣传组组长。1929 年后编入红五军，1930 年秋任第三师七团连政治委员。1931 年 5 月任红三军团第一师第二团政治委员。1932 年 8 月调任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警卫营政治委员。1933 年 3 月改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警卫团政治委员。6 月任红一军团第三师第七团（原中央模范团）政治委员。8 月任红军独立第二十二师政治委员。参加了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 10 月任军委干部团总支书记，参加长征。1935 年 10 月奉命南下川康边。1936 年任红四方面军红九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0 月到达甘肃会师。同年 11 月奉命编入红军西路军参加西征作战。1937 年 4 月西路军失败后绕到陕北。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政治部主任。1938 年 3 月任中共中央军委总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并任总政治部党务委员会副主席，参与领导全军的党务和干部工作。1943 年 3 月任陕甘宁留守兵团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当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合江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东北民主联军独立第三师师长，东北野战军第十纵队副司令员，第四十七军军长，第四十四军军长等职，参加了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大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广东军区副司令员，中南军区海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军委海军副司令员。1955 年赴苏联入伏罗希洛夫海军学院学习。回国后任海军副司令员兼海军军事学院院长和政治委员，国务院第一机械工业部副部长，国防工委副主任兼秘书长，第六机械工业部部长，国务院国防工业办公室主任，海军副司令员。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共十大代表。在中共第十二大、十三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方毅】(1916—1997) 又名方清吉、方静吉。1916 年 2 月 26 日出生于福建省厦门市一个城市贫民家庭。1930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厦门、漳州共青团支部书记、区委书记，共青团厦门中心区委书记、市委宣传部部长、市委书记。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进行了三年艰苦卓绝的武装游击战争，为发展革命力量，坚持南方游击战，做出了突出贡献。1934 年底，在上海被捕。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 年 8 月经中共中央营救出狱，奉命赴湖北工作，先后担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委、民运部长，鄂东特委书记。1939 年 2 月，任鄂豫皖区党委委员。同年 4 月，任中共苏皖省委委员。5 月，任津浦路东临时前敌委员会书记。7 月，任新四军五支队政治部主任。1940 年 3 月后，历任皖东津浦路东省委书记，津浦路东联防办事处副主任、主任，淮南苏皖边区党委委员，淮南苏皖边区行政公署主任。1945 年 10 月后，历任苏皖边区政府副主席，中共中央华中分局委员，华东财政经济办事处副主任，山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解放战争时期，主要负责华东地区财政经济工作，在后勤人力、财力、物资供应上，做了大量组织领导工作。1949 年 8 月至 1952 年 2 月，历任福建省人民政府副主席，省委常委、省委第二副书记。1952 年 3 月，先后担任上海市委常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书记，兼任市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书记、市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主管全市的财政经济和综合计划等工作。1953 年 9 月，任中央财政部副部长。1954 年 8 月，应越南民主共和国政府的邀请，受党中央派遣到越南帮助工作，1956 年任中国驻越南经济代表处代表。1961 年，任国务院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兼对外经济联络总局局长、党组书记。1964 年至 1976 年，先后担任对外经济联络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对外经济联络部部长、党组书记。“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残酷迫害。粉碎“四人帮”后，先后担任中国科学院副院长、院长、党组书记，国家科委主任、党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是第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1988 年 4 月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

议第七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1997年10月17日在北京逝世。

【尹林平】(1908—1984) 又称尹利东、林平。江西兴国人。1927年参加农民运动，同年冬参加武装暴动，加入赤卫队。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地方赤卫队大队长，后在红一军团任职，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三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4月参加红军东路军攻克漳州的战斗。随后奉命留在闽南参加当地斗争。5月中旬将闽南游击队改建为红军独立第三团，任副团长。6月任红三团团长。1934年10月红军主力长征后，任闽南红军第二支队支队长。后任中共厦门临时工作委员会书记。率部坚持了闽南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中央南方工作委员会委员兼军事部部长。1938年春任中共广东省委常务委员兼军事部部长。参与领导组织华南抗日游击队，开展抗日游击战争。1942年1月成立广东军政委员会，任书记兼中共东江特委书记，并兼东江人民抗日游击队政治委员，统一领导东江抗日根据地的巩固和发展。1943年春成立中共广东临时省委，任书记。1944年春兼任东江人民抗日游击独立纵队政治委员。领导广东各抗日游击纵队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为发展华南人民革命力量做出了贡献。解放战争初期，任中共广东区党委书记。1947年1月任中共中央香港分局副书记，参与领导华南各游击纵队坚持武装斗争。1949年后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副书记兼中共粤赣湘边区党委书记，并兼中国人民解放军粤赣湘边纵队司令员及政治委员、广东省支前司令部司令员，率部配合第四野战军主力解放广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华南军区干部部部长，广东省军区第二政治委员，中共广东省委常务委员、广东省副省长兼公路修建委员会主任，华南国防公路修建总指挥部副总指挥兼海南指挥，中共广东省委交通部部长、组织部部长，中共广东省委书记处候补书记、书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委员会副主席、主席及中共党组书记，中共广东省委书记，中共广东省委党史研究委员会副主任等职。是中共七大、十二大代表，第一、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广东中共党史学会名誉会长等。在中共第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4年9月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尹宽】(1896—1966) 原名王竞博，化名硕夫。安徽桐城人。早年入芜湖省立第二农业学校读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19年11月赴法国勤工俭学。1920年参与组织工学世界社，参加留法中国学生爱国请愿斗争。1922年6月参与组织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不久转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后任旅欧青年团总支部执行委员。1923年6月加入国民党，与周恩来一起被任为国民党旅欧支部筹备员。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1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4年夏结业回国到上海，任中共中央局秘书，协助陈独秀处理党中央日常事务。1925年1月出席中共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2月改任中共中央巡视员，赴济南指导山东党的工作。中共山东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任书记。不久兼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山东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领导建立发展山东党、团组织，开展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爱国群众斗争。8月调任由地委扩大为上海区执行委员会书记兼宣传部部长。主持区委整顿党、团组织，加强对上海总工会和共青团区委的领导。后因病离职休养。1926年4月改任中共上海区委宣传部主任。1927年2月继续被选为中共上海区委（江浙区委）主席团委员，仍任宣传部部长。2月23日中共中央与上海区委合组的特别委员会和宣传委员会成立，任特委委员、宣委负责人。参与上海工人第一、二、三次武装起义的组织领导，负责宣传鼓动，创办并主编《平民日报》。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参加李立三、周恩来等六人写报告给中央，建议武汉方面迅速出兵讨伐蒋介石集团。不久赴汉口任中共中央宣传部秘书，并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5月下旬改任中央宣传部宣传科科长，6月下旬兼任中央党校筹备处副教务主任。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随中共中央机关迁回上海。同年11月初，任中共中央巡视员到安徽视察指导。12月初被指定为中央编辑委员会委员。1928年3月被指定为中共安徽临时省委书记。曾到六安等地指导组织发展农民武装。工作中独断专行，擅自决定撤销省委组织部部长王步文职务，引起省委内部争执。不久离开岗位长期养病，导致中共安徽省委工作几乎陷于停顿。1929年春脱离中共组织生活，到上海追随陈独秀反对中共六大路线。同年11月被开除中共党籍，随后参加发表81人联名信攻击诬蔑中共中央路线和红军、革命根据地的斗争。此后参与陈独秀、彭述之等组织中国托洛茨基派小团体《无产者社》，出版《无产者》杂志。1931年5月在上海参加组织"中国共产主义者同盟"，8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后释放。1935年底参与组织中国托派"临时中央"，被选为领导成员。不久再次被捕入狱。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被释放。此后从事著述，继续攻击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被上海市人民政府公安局逮捕法办，长期关押于上海监狱。1966年病死。

【巴金】(1904—) 原名李尧棠，字芾甘。四川成都人。出生于封建官僚地主家庭。五四运动时期接受科学民主思想影响。1920年考入成都外国语专门学校，投身于学生爱国运动，任《平民之声》周刊主编。1922年开始在上海刊物发表新诗。1923年5月到上海求学，先后就读于南洋中学、东南大学附属中学。曾接受无政府主义的思想影响。1925年夏中学毕业后报考北京大学，因患肺病未能入校，回上海养病并进行翻译和写作。1927年2月赴法国学习。1928年写出第一部小说《灭亡》在上海发表，年底回上海从事翻译。1931年起集中精力进行创作，写出《新生》后，连续写成六部长篇小说，即"爱情三部曲"——《雾》、《雨》、《电》和"激流三部曲"——《家》、《春》、《秋》。其作品反映中国五四运动后传统封建大家庭内部新、旧势力的斗争，表现青年的挣扎、觉醒和惨遭迫害，从一个侧面反映中国封建制度由衰落走向崩溃的过程，《家》是他的代表作。1935年后担任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总编辑，主编《文学丛刊》、《文化生活丛刊》、《文学小丛刊》等。以后任平明出版社总编辑，《文学季刊》编委，是《水星》、《文学月刊》主编之一。抗日战争时期任上海文化界救亡协会机关报《救亡日报》编委，同茅盾主编《呐喊》、《烽火》，被选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理事。辗转于上海、广州、汉口、昆明、重庆、桂林等地，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43年后写出《火》、《憩园》、《第四病室》和《寒夜》。他的作品对知识青年的反传统斗争产生重大影响，在国内外享有很高声誉。1949年后热情学习马克思主义，写出不少散文、小说和特写。曾出席全国政协第一次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中华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上海市文联主席、中国作协上海分会主席，并任《文艺月报》、《收获》、《上海文学》主编，曾赴抗美援朝前线和工厂农村采访，继续从事文学写作。"文化大革命"中受到不公正的批判和迫害。1976年后继续从事翻译和著作。他是中国现代著名的作家、文学翻译家。是第一至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1982年获意大利"但丁"奖，1983年被授予法国荣誉勋章。1984年被授予美国文学艺术研究院外国名誉院士称号，并被香港中文大学授予荣誉文学博士学位。1981和1984年两次被选为中

国作家协会主席，并任中国笔会中心主席。1983年后连续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六、七、八、九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主要著译收入十四卷本《巴金文集》，新著有《随想录》等。

【邓小平】(1904—1997) 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外交家，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领导人之一，中国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理论的创立者。原名邓先圣，学名邓希贤。1904年8月22日出生在四川省广安县协兴乡牌坊村。5岁进私塾发蒙，后转入新式小学。高小毕业后，考入广安县中学。1919年秋考入重庆勤工俭学留法预备学校。1920年夏赴法国勤工俭学。1922年参加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后改为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旅欧支部），1924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旅欧团支部的领导成员和中共党组织里昂区的特派员。还作过青年团机关刊物《赤光》杂志的编辑。1926年初，离法赴苏，先后在莫斯科东方大学、中山大学学习。1927年春，受党的派遣回国，到西安冯玉祥国民军联军担任中山军事学校政治处处长兼政治教官，并任该校中共组织的书记。蒋介石在上海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于六七月间转赴汉口，在中共中央机关工作。改名为邓小平。同年8月7日参加中共中央紧急会议（即八七会议）。年底随中共中央机关秘密迁往上海。1928年至1929年，任中央秘书长。1928年中国共产党在莫斯科召开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他协助留在国内的中央领导人，处理中央的日常工作。1929年夏，作为中共中央代表前往广西领导起义，化名邓斌，任中共广西前敌委员会书记，同张云逸等于12月发动百色起义，创建了红军第七军和右江根据地。次年2月，又发动龙州起义，建立了红军第八军和左江根据地。出任红七军、红八军政治委员和前敌委员会书记。1931年夏，到江西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担任中共瑞金县委书记、会昌中心县委书记、江西省委宣传部长。由于拥护毛泽东的正确路线，被当时党内“左”倾领导者错误地撤销省委宣传部长的职务，并受到党内最后严重警告的处分，被派往中央苏区边远的乐安县所属南村区委当巡视员。后在军委政治部主任王稼祥等人的支持下，调到总政治部担任秘书长。不久，负责主编总政治部机关报《红星》报。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年底任中央秘书长。1935年1月，参加了遵义会议，会议确立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新的中央的正确领导。红一、四方面军会合后，担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长。后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副主任、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政治部副主任，奔赴华北抗日前线。1938年1月，任八路军一二九师政治委员，和帅长刘伯承率一二九师深入日本侵略军占领区的后方，以太行山为中心，依托山区，并向平原发展，创建了晋冀豫抗日根据地。后又率部越过平汉铁路，东进冀南平原，开辟了冀南抗日根据地；还先后建立了太岳和山鲁西等根据地合并而成的冀鲁豫抗日根据地。1942年9月，兼任中共中央太行分局书记。1943年10月代理中共中央北方局书记，并主持八路军总部的工作，在艰苦的条件下，担负起领导华北敌后抗日根据地党政军的全面工作。1945年6月，在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45年8月日本投降时，他和刘伯承率部开创的太行、太岳、冀南、冀鲁豫四块根据地已基本上连成一片，成为拥有2400万人口、30万军队的全国最大的解放区。同月，任晋冀鲁豫中央局书记和晋冀鲁豫军区政治委员。1945年9月和刘伯承指挥了著名的上党战役。接着，又指挥取得了邯郸战役的胜利。1947年5月，任中共中央中原局书记。6月，根据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决定的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将战争引向国民党区域的战略部署，和刘伯承率晋冀鲁豫野战军主力12万人，强渡黄河天险，千里跃进到大别山地区，由此揭开了中国人民解放战争战略进攻的序幕。1948年5月，任辖区扩大了的中共中央中原局第一书记及中原军区和中原野战军政治委员。1949年3月，出席中共七届二中全会，受命兼任中共华东局第一书记。在解放战争的战略决战阶段，担任统一指挥中原野战军、华东野战军总前委书记，同两个野战军的领导人一起，指挥了淮海战役、渡江战役，攻克了国民党政府首都南京和上海、苏、皖、浙、赣等省广大地区。1949年9月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被选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10月，任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随后和刘伯承率部进军大西南，迅速消灭了盘踞在云、贵、川三省的国民党反动武装，把国民党反动统治势力最后逐出中国大陆。在西南期间，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西南军区政治委员。1952年7月，到中央任政务院副总理，后兼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还兼任政务院交通办公室主任和财政部部长。1954年任中共中央秘书长、组织部部长，国务院副总理，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在反对高岗、饶漱石阴谋分裂党、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重大斗争中，作出了重要贡献。1955年4月，在中共七届五中全会上，增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委员会总书记，成为以毛泽东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第一代领导集体的重要成员。1959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常委。在任总书记工作的十年中，他一直处在中央领导工作的第一线，参加党和国家的重要决策，在许多方面提出过重要的正确主张。他曾多次率代表团去莫斯科同苏联共产党进行谈判，坚决维护中国共产党的独立自主的原则立场。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失去一切领导职务。1969年10月，被送到江西省新建县拖拉机修造厂劳动。1973年恢复国务院副总理职务。1974年4月代表中国政府出席联合国第六届特别会议，在会上系统地阐述了毛泽东关于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他主持起草了周恩来在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1975年1月担任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周恩来病重以后，在毛泽东支持下，主持党、国家和军队的日常工作。针对“文化大革命”造成的混乱局面进行全面整顿，得到全国人民的衷心拥护，收到显著的成效。由于“四人帮”的诬陷，1976年4月又被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粉碎“四人帮”后，1977年7月，恢复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中央军委副主席、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的职务。1977年8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副主席。1978年3月，当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主席。他首先推动思想路线的拨乱反正，领导和支持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反对“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提出必须完整地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他还提出要尽快把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1978年12月召开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建国以来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开创了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新时期。他在全会前夕的中央工作会议上作《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讲话，这个讲话实际上是这次全会的主题报告。经过这次全会，形成了以他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第二代领导集体。1981年6月在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上，通过了由他主持起草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根本否定了“文化大革命”，维护了毛泽东的历史地位，科学地评价了毛泽东思想。在这次会议上，他当选为中央军委主席。1982年9月，他在中共十二大开幕词中提出“把马克思主

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在十二届一中全会上，他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并被决定任中央军委主席。在中央顾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当选为主任。在1983年6月第六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他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创立和发展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这一理论科学地阐明社会主义本质，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回答了在中国这样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如何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一系列基本问题。他认为中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一切要从这个实际出发来制订规划。根据他的思想，中共十三大制定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他提出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设计了从20世纪80年代到下世纪中叶分三步走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发展战略目标。他充分肯定和支持农村率先发起的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的改革，并及时总结经验，把改革的重点转移到城市。他关于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的论述，为中国共产党确定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奠定了理论基础。他主张全面开放，作出设立经济特区，开放十几个沿海港口城市，进而开辟沿海对外经济开放地带和开发开放上海浦东等一系列重大决策，推动了中国全面对外开放新格局的形成。他积极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强调大力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他十分重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强调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提倡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主张废除干部领导职务终身制。他认为和平和发展是当代世界两大主题，军队和国防建设的指导思想要实行战略性转变，提出要把军队建设成为强大的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他从实际出发，创造性地提出了“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伟大构想，为解决香港、澳门、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和平统一，倾注了大量的心血。他提出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主张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作为建立国际政治新秩序和国际经济新秩序的准则。为打开中国外交新局面，争取有利的国际环境来进行现代化建设，维护世界和平和人类进步事业，作出了巨大贡献。80年代末、90年代初国内国际发生政治风波，党和政府在他和其他老同志坚决有力的支持下，依靠人民，坚持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不动摇，从而经受住了严峻的考验，维护了国家的独立、尊严、安全和稳定。1989年11月，在中共十三届五中全会上，他辞去了最后担任的中央军委主席的职务。在以他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向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领导集体顺利过渡、保持党和国家稳定的过程中，他起了关键的作用。退休以后，他仍然关心党和国家的事业。1992年初视察武昌、深圳、珠海、上海等地，发表重要谈话，总结了改革开放以来的基本经验，从理论上回答了许多重大问题。以这次谈话和中共十四大为标志，中国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进入了一个新阶段。1993年，他亲自主持编辑和逐篇审定《邓小平文选》第三卷。1997年召开的十五大，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概括为邓小平理论，指出这一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阶段。十五大党章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1997年2月19日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收入《邓小平文选》（第一、二、三卷）。

【邓子恢】(1896—1972) 福建龙岩人。1913年考入龙岩中学，在校学习期间，秘密加入中华革命党。1916年中学毕业后，经考试取得公费留日生的资格。1917年东渡日本求学。1918年回国，先后在江西崇义和龙岩当店员和小学教员。1923年发起创办《岩声》报，宣传马克思主义。1925年参加中国国民党，任崇义县杰坝区党部常务委员。1926年12月参加中国共产党。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参与领导了赣南崇义县的五一暴动。不久被国民党反动派通缉，同龙岩从事农民运动。同年11月任中共龙岩县委宣传部长。1928年农历2月参与组织领导龙岩后田暴动。4月任中共杭县委宣传部长、7月任中共闽西特委宣传部长。1929年春任中共闽西特委书记。1930年3月当选为闽西苏维埃政府主席，并先后兼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二军和第二十一军政治委员。是闽西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人之一。1930年7月后，受到“左”倾领导者的打击和排斥，被派往闽中和闽东地区开展党的秘密工作和游击队工作。1931年11月在第一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上被任命为财政人民委员。1932年7月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财政部长，提出了统一办区财政、统一会计制度和建立国库制度等措施，促进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经济发展。1933年夏再次受到“左”倾教条主义者的打击，被调任财政部副部长。1934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留在闽西，任闽西南军政委员会财政部长兼民运部长，1936年1月任闽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兼财政部长，在极端艰苦的条件下坚持三年游击战争，为保卫苏区土地革命的成果和保存、发展革命武装作出了重要贡献。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新四军政治部副主任。1939年5月任新四军江北指挥部政治部主任。不久，率领新四军第五支队向津浦路东挺进，开辟了皖东抗日根据地。1940年3月参与指挥了半塔集保卫战，取得了重大胜利。同年8月被选为津浦路东人民抗日联防办事处和联防司令部主任。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政治部主任，同年夏兼任新四军第四师政治委员和中共淮北区党委书记，为建立和巩固淮北抗日根据地作出了重大贡献。1945年6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0月任中共中央华中分局书记兼华中军区政治委员，领导军民为坚守华中解放区进行了英勇的斗争。1946年底任华东局副书记兼华东军区副政治委员，领导山东土地改革和支前工作，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粉碎国民党政府军对山东的重点进攻提供了后勤保障。1948年6月任中原局第二书记，1949年3月任中原临时人民政府主席，后任华中局（后改中南局）第二书记兼华中军区（后改中南军区）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1950年2月任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为中南地区的清匪反霸、土改镇反、恢复和发展工农业生产作出了巨大的努力。1953年初调中央任农村工作部部长，主持制定了《中共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等文件。在农业合作化过程中，他始终坚持“积极发展，稳步前进”的方针和自愿互利、典型示范与国家帮助的原则。1954年9月任国务院副总理。1955年6月在党内关于合作化速度问题的争论中受到错误的批判，但他仍然满腔热情地为巩固农业集体化而忘我地工作，并于1957年提出了“统一经营，分级管理，明确分工，个人负责”生产责任制的建议。1962年春为巩固集体经济、探索集体经济利益和个人经济利益相联系的途径，提出在坚持大集体的前提下，实行联产责任制，后被作为“提倡包产到户”再次受到错误的批判和处理。1965年1月被免去国务院副总理职务，改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迫害，1972年12月10日在北京逝世。他是中共第八、九届中央委员。中共中央于1981年3月为他在建国后受到的两次错误批判平反，恢复了名誉。

【邓发】(1906—1946) 原名元钊。广东云浮人。少年在家乡读小学。1921年到广州、香港当勤杂工和厨工，后加入香港海员工会和洋务工会，在苏兆征的启发引

导下，1922 年和 1925 年参加香港海员大罢工和省港大罢工，并在香港大罢工中当选为罢工工人代表，任工人纠察队队长、宣传队小队长等职，成为工人运动的骨干。1925 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大革命期间，参加了国民革命军东征的支前工作，担任过国民党广东省党部北伐青年工作队队长。1927 年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任中共广东油业工会支部书记，12 月参与了广州起义的组织、发动工作，暴动时任五区副指挥。1928 年春赴香港任中共太古船坞支部书记，后任中共香港市委组织部长，并主持建立了香港特科，同反动派进行英勇斗争。同年秋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委员，兼全国总工会南方代表，后任中共香港市委书记。1929 年任中共广州市委书记，不久又改任香港市委书记，并当选为广东省委常委，在革命处于低潮、白色恐怖严重的环境下，坚持在工人中进行艰苦细致的组织、教育工作，领导他们为实现自身的利益和要求而斗争，成为一名工人运动领袖。1930 年春任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长。同年 9 月出席了中共六届三中全会，当选为中央委员。12 月，被任命为中共闽粤赣边区特委书记兼军委书记。1931 年 7 月调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部政治保卫处工作。11 月，在第一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临时中央政府执行委员，同时被选为苏区中央局委员，任国家政治保卫局局长。1934 年 1 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和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上分别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和中央政府执行委员，仍任保卫局长。在王明“左”倾冒险主义的统治下，他在主持闽粤赣特委肃反工作和保卫局工作期间，犯了肃反扩大化的错误，给党和革命事业造成了损失。1934 年 10 月参加长征，任军委纵队副政治委员、政治委员。1935 年 1 月出席遵义会议，拥护毛泽东的正确主张。红军到达陕北后，任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粮食部长。1936 年 6 月受党中央委托，经新疆赴莫斯科向共产国际汇报工作。1937 年秋回国，任中共驻新疆代表、第十八集团军驻新疆办事处主任。他积极贯彻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团结各族人民支援抗日战争，扶植当地的民族文化教育事业，扩大了党的影响。1939 年冬回延安，任中央党校校长（1942 年后改任副校长）。1940 年兼任中央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1943 年后兼任中央民运委员会书记。在主持职工运动委员会期间，坚决贯彻以生产为中心的工会工作方针，组织制定了正确的劳动政策，加强了党对职工运动的领导。1943 年后，在陕甘宁边区组织开展了赵占魁运动，推动了边区工业战线的群众运动，为各抗日根据地的职工运动和经济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1945 年 4 月，被推选为解放区职工联合会筹备会主任。同年九十月间，以中国劳动协会代表团成员的身份，代表解放区 80 万职工出席了在巴黎召开的世界职工代表大会，并在大会上发言，代表中国工人提出了八项主张，得到了与会代表的热烈支持，当选为世界职工联合会理事会理事和执行委员会委员。1946 年 1 月回国，在重庆与中国劳动协会负责人朱学范一起为中国工人组织的统一和工人运动的发展作了大量的工作。同年 4 月 8 日，乘飞机从重庆飞往延安途中，因飞机失事在山西兴县黑茶山不幸遇难。

【邓中夏】(1894—1933) 湖南宜章人。生于清末的一个没落的封建官僚地主家庭。读过私塾，后来进入长沙湖南高等师范文史专修科。1917 年考入北京大学中文系。1919 年发起组织北京大学平民教育讲演团，积极参加五四运动，任北京学生联合会总务干事，曾南下上海，筹备成立全国学生联合会。7 月，参加少年中国学会，并于 1920 年九十月先后任学会执行部副主任、主任，主持学会事务。1920 年 3 月发起并参加马克思学说研究会。9 月成为北京共产主义小组的成员。1921 年初，创办长辛店劳动补习学校，11 月出版进步刊物《劳动音》，在工人群众中宣传马克思主义。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成立后，负责北方部工作。1922 年 5 月出席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会后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总部主任。7 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8 月和 10 月，先后领导了长辛店铁路工人、开滦煤矿工人大罢工。1923 年 2 月又发动和领导了京汉铁路工人二七大罢工。根据中共二大的决定，在全国发动了劳动立法运动，起草了《劳动法大纲》。同年 4 月，参加创办上海大学，任总务长。6 月，在中共三大上当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8 月，在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0 月参与创办《中国青年》杂志。1925 年 2 月参加领导上海工人大罢工。并在 5 月举行的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后任总工会秘书长、宣传部长。6 月任省港罢工委员会顾问和党团书记，领导了省港大罢工。1927 年在中共五大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并在中共中央召开的八七紧急会议上当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任中共江苏省委书记。1928 年初任中共广东省委书记。不久，去苏联出席中共六大，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并出席赤色职工国际第五次大会，被选为执行委员，会后任中华全国总工会驻赤色职工国际的代表。1930 年 7 月回国，任全国总工会党团成员兼宣传部长。不久任湘鄂西苏区特委书记和红二军团（后改编为红三军）政治委员和红二军团总指挥。1933 年任中国革命互济会全国总会党团书记。同年 5 月在上海被国民党政府逮捕，9 月 21 日在南京就义。著作有《中国职工运动简史》。

【邓华】(1910—1980) 原名多华，字实秋。1910 年 4 月 28 日生于湖南郴州县（今郴县）永宁乡陂副村一个书香世家。1925 年秋到长沙入岳云中学，曾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7 年春入南华学校政治班，同年 3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 年 1 月参加湘南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七师政治部组织干事，到井冈山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十一师三十三团宣传队中队长、连党代表，三十一团团党委干事，参加龙源口战斗和黄洋界保卫战。1929 年任红四军第三纵队政治部组织科科长。曾出席中共第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古田会议）。1930 年任红十二军教导队政委、第一纵队三支队政委，同年 10 月任红三十六师政委。1933 年夏任红一军团一师三团政委。1934 年 1 月任三团政委。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后入红军大学高级指挥科学习。长征到达陕北后，历任红一军团二师政治部主任，红一师、红二师政委，参加直罗镇战役、东征、西征和山城堡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六八五团政治处主任，参加平型关战斗，后任一一五师独立团政委、晋察冀军区第一军分区政委兼第一支队副支队长。1938 年 3 月任平西支队司令员兼政委，同年 5 月任八路军第四纵队政委，1940 年任晋察冀军区第五军分区司令员兼政委。曾参加百团大战。1941 年任第四军分区司令员。1944 年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教导第二旅政委，同年 11 月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东北保安副司令兼沈阳市卫戍司令。同年 12 月任辽西（后改辽吉）军区司令员，率部参加秀水河子战斗和四平保卫战。1947 年任东北民主联军辽吉纵队（后改称东北野战军第七纵队）司令员，1948 年 11 月任第四十四军军长。参加辽沈和平津战役。1949 年 4 月任第四野战军十五兵团司令员，参加湘赣、广东等战役。同年 11 月兼任广东军区第一副司令员。1950 年指挥解放海南岛战役。后兼任海南军政委员会主席。同年 7 月任十三兵团司令员。10 月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一副司令员兼第一副政委，协助司令员兼政委彭德怀指挥第一至第五次战役。1951 年 7 月，作为志愿军代表参加停战谈判。1952 年任志愿军代司令员兼政委，指挥上甘岭防御战。1953 年组织指挥夏季反击战。同

年被授予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朝鲜停战协定签字后，任志愿军司令员兼政委。1954 年回国，任东北军区第一副司令员、代司令员，同年 10 月任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55 年 3 月兼任沈阳军区司令员，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9 年受彭德怀错案株连被撤职。1960 年任四川省副省长。“文化大革命”中，又遭迫害。1977 年出任军事科学院副院长、中共中央军委委员。他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第九、第十、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第一、第二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80 年 7 月 3 日于上海病逝。

【邓兆祥】(1903—1998) 1903 年 4 月出生在广东省高要县肇庆镇双木棉村（现为肇庆市）。1914 年 3 月，考入黄埔海军学校第十六期学习。1919 年 9 月起，先后入吴淞海军学校、烟台海军学校、南京海军鱼雷枪炮学校学习，1922 年 3 月毕业。1922 年 4 月起，历任见习员、候补员、枪炮副、枪炮正、航海正和副舰长等职。1930 年 1 月，赴英国格林威治皇家海军学院、英国海军鱼雷学校鱼雷、航海、信号、枪炮等专业学习。1934 年 4 月回国后，先后担任副舰长、水鱼雷营营长、海军第二舰队司令部参谋、贵州桐梓海军学校训育主任等。1945 年任“长治”舰舰长。1946 年率第二批海军人员赴英国。1948 年 5 月就任著名的“重庆”号巡洋舰舰长。1949 年 2 月，率全舰官兵在上海吴淞口举行了震惊中外的“重庆”舰起义，极大地震撼了日暮途穷的国民党反动统治，受到毛泽东主席、朱德总司令的电报嘉勉。1949 年 3 月，被任命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重庆”舰舰长。1949 年 5 月任安东海军学校校长。1950 年 8 月任青岛海军快艇学校校长，1955 年 3 月任第一海军学校副校长。1956 年 6 月调任海军青岛基地司令部副参谋长。1957 年 6 月任该基地副司令员。1960 年 8 月任海军北海舰队副司令员，1965 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1 年 12 月任海军副司令员。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代表，第一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第六、七、八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第一、二、三、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1955 年被授予海军少将军衔，并获一级解放勋章。1988 年获中国人民解放军胜利功勋荣誉章。1998 年 8 月 6 日在北京逝世。

【邓赤中】(1904—1928) 原名邓友卢，字文煊。湖北沔阳人。生于乡村私塾家庭，自幼随父读书。1921 年考入武昌省立第一中学，受董必武、恽代英等影响，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3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 年被董必武派回沔阳建立党的组织，成立全县最早的共产党小组。他组织成立沔阳县平民教育促进会，任会长，创办平民学校，主编《平民教育》杂志。1925 年 3 月领导举行追悼孙中山逝世大会，宣传三大政策和国民革命。同年底成立中共沔阳地方执行委员会，任宣传部部长。1926 年 10 月兼任国民党沔阳县党部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开展农民运动。1927 年 1 月去武汉出席国民党湖北省第四次代表大会，回县主持召开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领导沔阳农民运动迅速发展，成为全省农运先进县。4 月入毛泽东主办的武昌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鄂中特委委员，参与组织发动鄂中地区农民秋收暴动。9 月主持召开沔阳党员大会进行部署动员，随即领导举行了戴家场农民暴动。11 月被选为中共鄂中特委书记兼沔阳县委书记。12 月 3 日领导农民暴动队攻占沔阳县城，威震鄂中各地敌人。1928 年 1 月将农民暴动队改编成立工农革命军第五军，兼任第一师师长。不久率部到监利会见周逸群、贺龙，将所部编入工农革命军第四十九路，为第三大队，仍兼大队长。随即参加攻打监利县城受挫，率大队返回沔阳继续坚持游击活动，重建县委机关。同年 7 月在沔阳白庙遭叛徒杀害。

【邓克明】(1906—1983) 原名邓必克，又名恒林。湖南安化人。1927 年入国民党军当兵。1930 年 5 月带一个班参加中国工农红军，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红三军团红八军四师三团司务长、副官、瑞金中央红军学校第二队区队长，红三军团红八军第四师二团一连连长、团部通讯队队长，第二营副营长、第四师侦察连连长。1933 年 6 月任红三军团第四师营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 年任红三军团第十一团参谋长，到达陕北后同年冬任红一军团第四师第十二团团长。率部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 年秋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抗日军政大学区队长，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六八六团营长、独立团团长，东进抗日挺进纵队参谋长，黄河支队副支队长。1940 年 11 月任一一五师教导第四旅旅长兼湖西军区司令员。率部参加开辟发展冀鲁边、湖西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吉林军区敦化军分区司令员兼第二十五旅旅长、警备第二旅旅长，东北野战军独立第六师师长，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三军第一五六师师长，南昌警备司令员兼江西军区南昌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行政委员会华南垦殖局副局长，江西军区副司令员、司令员，福州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 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八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3 年 10 月 28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邓初民】(1889—1981) 字昌权。湖北石首人。出生于塾师之家，后入荆州荆南中学就读。1912 年考入武昌江汉大学。1913 年 5 月赴日本入东京法政大学攻读政治学。1915 年参与领导留日学生反对“二十一条”的爱国运动，组织成立中国留日学生总会，被推选为评议会会长，同李大钊等创办会刊《民彝》。1917 年冬大学毕业回国，因谋不到职业回乡闲居。1919 年应聘任山西省政书总编辑，后任山西督军府秘书。1922 年参与组织山西学术研究会，创办《新觉路》半月刊。1925 年到武汉任法科大学教务长，加入中国国民党，被选为湖北省党部执行委员兼青年部部长，参与领导湖北青年和学生运动。1926 年 9 月任湖北省临时政务委员会委员，任慰问江西军民代表团团长。1927 年 1 月参与主持召开国民党湖北省四大，任大会秘书长，被选为省党部执行委员。不久任湖北省政府委员，省审判土豪劣绅委员会审判长，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分裂和叛变革命的行为。大革命失败后，到上海，曾参加谭平山等组织的中华革命党，被选入中央领导机构（后脱离该组织）。1928 年与李达等创办《双十》月刊，任主编，宣传马克思主义的政治学观点。1930 年 5 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1931 年任社联主席。这期间，他在上海暨南大学、法政学院、艺术大学和中国公学等校任教，讲授政治学和社会发展史，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33 年秋被暨南大学解聘，赴广州中山大学。1936 年转至桂林广西大学任教，积极宣传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发展学说和中国共产党的抗日主张。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张云逸面谈，北上武汉从事抗日统战活动，11 月创办《民族战线》周刊。1938 年发起成立湖北省战时乡村工作促进会，后回石首任朝阳学院政治系主任。10 月学校迁往四川成都，继续在该校任教。1941 年在重庆加入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参与发起成立中国民主革命同盟，并加入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在周恩来的指示下，以民主教授身份，从事国民党上层人士的统战工作。1945 年 1 月被选为中国民主

同盟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以民盟代表团顾问身份，参加重庆政治协商会议。后到上海主编《唯民周刊》，参加爱国民主运动。1947年4月被迫出走香港。1948年春参与重建中国民主同盟领导机构，同时参与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被选为中央常务委员。1949年初到北平，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被选为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北行政委员会委员、山西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兼山西大学校长，山西省政协副主席兼山西省体委主任，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副主席等职。196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第二至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至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民主同盟第三、第四届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中国政治学会名誉会长。1982年2月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述有《政治学》、《社会史简明教程》、《新政治学大纲》、《社会科学常识讲话》等。

【邓拓】(1912—1966) 原名邓子健。福建闽侯人。早年就读于福州省立第一高级中学。1929年秋考入上海光华大学政治法律系。1930年秋参加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左翼上海社联和上海反帝大同盟区的中共党团书记。1931年夏转入上海法政学院经济系学习，并任中共法南区委宣传干事、宣传部部长、南市工委书记。1932年12月因参加游行示威被国民党当局逮捕，监禁于苏州军人反省院。1933年秋被亲友保释出狱，12月去福州参加福建人民政府，任外交部秘书并在文化委员会工作。1934年起先后在上海、开封任中学教员。1935年冬任开封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总队长，领导组织开封学生的抗日救亡运动。曾插班河南大学历史系深造，撰写《中国救荒史》一书。1937年6月再次被国民党当局逮捕，七七事变后获释。此后参加战地服务团到河北抗日前线。9月底奔赴五台山地区，重新恢复中共党的组织关系，在中共晋察冀省委宣传部工作。同年冬到省委党校讲授政治和哲学，参加省委刊物《战线》的编辑工作。1938年4月担任晋察冀边区政府机关报《抗敌报》编辑部主任。1940年11月任《晋察冀日报》社社长兼总编辑，同时兼任新华社晋察冀边区总分社社长、区党委党报社委员会书记。在艰苦的游击战争环境中坚持抗日民族民主的革命宣传阵地，撰写了大量理论宣传文章。1944年5月主持编辑出版全国第一部《毛泽东选集》。抗日战争胜利后，先后担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宣传部副部长、中共中央华北局政策研究室主任、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经济组组长。1949年初调任中共北平市委宣传部部长兼市委政策研究室主任。9月改任中共中央机关报《人民日报》总编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人民日报》社社长，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中共中央华北局书记处候补书记等职。曾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代表。被聘为北京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中国历史研究所学术委员会委员。被推选为中国新闻工作者联谊会会长，中国新闻工作者协会主席，国际新闻工作者协会副主席，并曾领导筹建中国历史博物馆的建馆工作。长期以来他为报刊撰写了大量重要社论、评论和理论文章，是出色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宣传家。他主编北京市委理论刊物《前线》，以马南邨的笔名写了《燕山夜话》、以吴南星（与吴晗、廖沫沙合用）的笔名写了《三家村札记》等杂文，颇受读者欢迎。1966年4月受到错误的批判，被停止工作、检查。在江青、康生等诽谤和诬蔑迫害下，于5月18日不幸逝世。1979年9月5日中共中央为他平反昭雪，恢复名誉。主要著作收入《邓拓文集》四卷本。

【邓拔奇】(1903—1931) 又名邓岗。广西怀集（今属广东）人。受过中等教育。1925年考取留苏莫斯科中山大学，因故未能出国，在广州参加革命活动。经常为《疾呼》撰写文章。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广东的工农运动，曾担任过党的基层和地方组织领导工作。1927年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广西党组织遭到破坏。中共广东省委派他同廖梦樵到梧州，组建中共广西地方执行委员会，任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恢复广西各地党的组织。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9月曾同黄启滔等领导发动苍梧道四县农民武装攻打桂平县城，后转入十八山区坚持游山战争，遭到国民党当局镇压。继任中共广西地委书记。1928年1月，地委改称特委，任中共广西特委书记。领导特委抓紧整顿各级党的组织，训练干部，发展党员数百名，秘密组织农民武装。6月1日在贵县主持召开广西特委扩大会议改选特委，推选朱锡昂任书记。他兼玉林地区巡视员，任常务委员。11月因省临委机关在梧州被破坏，他去怀集、贺县、钟山、桂林、柳州等地巡视指导工作。12月后到玉林同朱锡昂等组成广西临委办事机关继续领导全省革命斗争。不久离开广西到上海向党中央汇报工作。1930年9月任中共中央特派员，被派到广西右江革命根据地向红七军前委传达“左”倾冒险主义方针，要求红七军离开左江北上攻打柳州等城市，导致红七军受到严重损失。1931年初随红七军到达全州后，受红七军前委委托，前往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工作。途经香港被留在广东工作，任中共广东省委秘书长。后去上海，被国民党特务逮捕不久牺牲。

【邓泽如】(1869—1934) 原名邓文恩，字远秋。广东新会人。早年在南洋经营工商业。1906年会见孙中山，拥护其革命主张，参加反清革命运动。1907年加入中国同盟会，任桂罗底腊埠同盟分会会长。积极筹款支援国内反清的各次武装起义，深受孙中山赞誉。1914年支持孙中山成立中华革命党，领导成立南洋支部，筹集资金支援讨袁运动，被任为南洋各埠筹款委员会委员长。1920年奉召回到广州，任孙中山领导的广东军政府内务部矿务局局长兼广东省矿务处处长。1922年6月陈炯明叛变，他返回南洋筹款，接济孙中山讨陈。先后任国民党广东支部长、国民党驻港讨逆办事处理财员。1923年3月任孙中山大元帅府大本营建设部部长，5月改任两广盐运使。后任大本营参议。同年10月，被孙中山指定为国民党临时中央九名委员之一，参加国民党改组事宜。但他于11月与林直勉等联名写信给孙中山，污蔑中国共产党，反对国共合作，受到孙中山的严肃批评。1924年1月，在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6月，他与张继、谢持等以国民党中央监委名义弹劾共产党，被否定，成为国民党内右派代表人物之一。1925年3月孙中山逝世后，继续从事反共活动。11月邹鲁、谢持等在北京召开西山会议反共，他虽未与会却暗中出钱资助。1926年1月在国民党二大上，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1927年4月初，领衔发表通电污蔑国民党二届三中全会和武汉联席会议，为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提供依据，旋赴南京出席国民党部分执监委员会议，支持蒋介石在南京另组国民政府，任“清党”委员会委员。同年秋宁汉合流后，任南京国民政府委员、海外部部长。1929年继续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但态度消极，很少过问政事。1931年4月，因国民党内部派系之争，与古应芬等以国民党中央监委名义对蒋介石加以弹劾，旋任粤方国民政府委员。九一八事变后，宁粤议和，仍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此后任南京国民政府委员，国民党西南政务委员会委员，广东治河委员会委员长等职。1934年12月在广州病死。

【邓宝珊】(1894—1968) 原名瑜，甘肃天水人。1909年应募去新疆伊犁参加新军。1910年加入同盟会。辛亥革命爆发后，参加了伊犁起义。1914年到陕西，和胡景翼等在华山策划反对袁世凯。1916

年袁世凯称帝后，参加了讨袁的护国战争。1918年参与发动了三原起义，组织陕西靖国军，任右翼前敌总指挥，响应护法运动。1924年参加冯玉祥组织的国民军，任国民军第二军第七师师长。他拥护孙中山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通电欢迎孙中山北上主持国事。1926年冯玉祥五原誓师后组织国民联军，他任国民联军援陕前敌副总指挥。1927年1月任国民联军驻陕副总司令。6月后离开部队暂住上海，从事反对蒋介石的活动。1930年4月赴河南，随冯玉祥等参加反蒋的中原大战，任第八方面军总司令。中原大战失败后蛰居上海。1932年3月应杨虎城之邀出任西安绥靖公署驻甘肃行署主任，后一度代理甘肃省主席。1934年改任新编第一军军长。1935年中国共产党的八一宣言发表后，他拥护共产党的主张，并积极奔走于晋、冀、鲁三省，和阎锡山、宋哲元、韩复榘等会晤，敦促他们抗日。西安事变发生时，支持张学良、杨虎城提出的八项主张，赞同中国共产党关于和平解决西安事变的决策。张学良被扣于南京后，他赴西安协助杨虎城做了大量的工作，致力于各派之间的团结，对稳定局势起了一定的作用。抗日战争时期任国民党政府军第二十一军团军团长。后改任晋陕绥边区总司令，率部驻防陕西榆林，和陕甘宁边区一直保持睦邻关系。曾多次到过延安，同毛泽东、朱德等会晤。国民党发动历次反共高潮、封锁边区、制造磨擦时，他始终以团结抗日为重，拒不参与。1945年5月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全面内战爆发后，他尽力避免参与内战。1948年底，应傅作义电邀到北平，共商接受中国共产党的和平建议。后作为傅作义的全权代表同中国人民解放军谈判，达成了和平解放北平的协议。1949年9月，协助傅作义、董其武等，实现了绥远国民党政府军的和平改编和绥远的和平解放。他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和中国共产党的忠实朋友。曾多次保护、帮助和营救过许多共产党员和革命青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被中央人民政府任命为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甘肃省人民政府主席。1953年加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1954年被选为甘肃省省长。1955年被授予一级解放勋章。1956年当选为民革中央副主席。1958年和1964年又连续当选为甘肃省省长。他长期主持甘肃省的工作，对甘肃省的建设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他受到了冲击，被周恩来总理接到北京，加以保护和照顾。他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第三、四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委员。1968年11月27日在北京逝世。

【邓宗海】(1902—1932) 字继树，号白露。湖南耒阳人。1923年考入衡阳省立第三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曾参与组织雪耻社。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中学毕业后，从事农民运动。1927年初赴武汉入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马日事变后被省委派回耒阳工作。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积极恢复重建党的组织。9月中旬主持重新成立中共耒阳县委，担任书记。领导全县四乡发动群众，组织农民武装，开展武装斗争。1928年1月率全县农民武装参加湘南起义，2月配合朱德指挥的工农革命军攻占耒阳县城，成立了县苏维埃政府，组成了工农革命军第四师，担任党代表。领导耒阳群众斗争。4月率农军随朱德上井冈山同毛泽东部会师。5月后正式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任第十二师党代表兼三十四团党代表，率部参加井冈山斗争。不久奉命率耒阳农军返回湘南就地开展武装斗争。1929年3月主持成立耒阳县赤色游击总队（亦称湘南红军游击队），任党代表，8月5日指挥游击队一度攻克耒阳县城。同年夏受挫后分散转入隐蔽斗争。1930年领导党组织秘密串联，开展游击活动，同年冬重新成立游击队。1931年2月主持重新成立中共耒阳县委，任书记。身患重病，在险恶环境中仍然坚持斗争。1932年1月19日在耒阳城关附近遭叛徒暗杀，不幸牺牲。

【邓洁】(1902—1979) 原名邓鹤皋，又名和高。湖南安乡人。其父是清朝秀才、廪生。幼读私塾，后入长沙兑泽中学。1919年参加响应北京五四爱国学生运动。1922年考入北京美术专科学校，同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任青年团北京地委组织委员、中共北京西城支部书记，在李大钊直接领导下开展学校革命活动。1925年参与发动北京学生声援上海五卅运动。1926年积极参与组织北京学生请愿团，到北洋执政府请愿。三一八惨案后积极组织救护受伤学生、举行死难烈士追悼会。7月被李大钊派到大连，担任中共大连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他深入纱厂开展工人运动，发展扩大党的组织，建立农村党支部。1927年4月赴武汉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任大会职工委员会秘书长。会后中共中央任命他为中共满洲省委书记兼大连市委书记。回到大连后积极传达贯彻中共五大精神，扩大党的组织。6月中旬赴奉天（今沈阳）设立省委机关，因党组织遭破坏中止。7月下旬因叛徒出卖在大连被捕，判刑10年。1934年9月出狱，转至杭州、上海寻找党组织。1935年6月重新恢复中共组织关系，在上海左翼作家联盟工作。1936年初成立中共上海临时工作委员会，任书记，主持临委统一领导上海党恢复发展组织，开展抗日救亡运动，广泛团结各界爱国人士，先后举行了群众性的声援北平一二·九运动和纪念上海一二八抗战四周年的游行示威。1936年9月在上海再次被捕，11月经保释出狱。1937年春被派到延安出席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会后留中央工作，先后任中共中央党校高级干部班班主任，陕北公学学生活指导委员会主任。抗日战争初期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秘书长。1940年中共中央成立直属财经经济处，任处长，组织领导中央机关开展大生产运动。1941年先后任中央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中共中央办公厅行政处处长，组织带领机关人员积极参加工农业生产，曾被评为陕甘宁边区特等劳动模范。曾兼任延安评剧院院长。1945年出席中共七大。解放战争初期仍负责中共中央机关行政工作。1947年春担任中央纵队副司令员，协助司令员杨尚昆组织中直机关撤离延安和安置工作。后随毛泽东、周恩来转战陕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直属经济建设部部长兼新中国经济建设公司总经理，中华全国合作总社副主任，国务院手工业管理局副局长，国务院轻工业部副部长，中华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代理主任、国务院手工业管理总局局长，石油工业部副部长，第二轻工业部副部长等职。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一、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79年7月2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邓振询】(1904—1943) 又名仲铭、重民。江西兴国人。早年家境贫苦，做过泥瓦工。1926年参加家乡的农民运动，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了兴国县的武装暴动。1929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并被选为兴国县塘石乡工会主任和区工会委员长。不久又当选为兴国县革命委员会委员。1930年2月，当选为兴国县总工会委员长。1931年11月，出席第一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1932年2月，出席闽赣两省苏区工人代表大会并被选为江西省职工联合会执行委员、江西省职工联合会组织部长，不久又任江西省职工联合会委员长。1933年5月1日，参加在瑞金召开的第一次全国手工业工人代表大会，并被选为全国手工业工会委员长。1934年1月，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主席团成员，并任中央政府人民委员会劳动人民委员（劳动部

长)。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致力于苏区的工人运动。在组织、教育和动员工人参加和支援革命战争方面，做出了显著成绩。红军长征时，任五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1935 年 8 月，到中央军委直属政治部民运部工作。1935 年 11 月，任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劳动部部长。1936 年 2 月，兼任中华全国总工会西北办事处主任。1937 年 1 月，入抗日军事政治大学学习。1937 年 9 月，任陕甘宁边区政府民政厅厅长兼工农厅厅长，为发展边区农业、工商业，为改善边区人民生活作出了贡献。1938 年 1 月，任中共江西省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2 月，协助邓子恢等完成组建新四军二支队的任务。1939 年 1 月，任中共皖南特委书记，积极领导了抗日救亡和扩军运动。1940 年 2 月，任中共苏皖区党委书记。7 月，任江南军政党委员会书记，对巩固苏南根据地作出了贡献。1942 年底任中共苏皖区党委副书记。1943 年 3 月，兼任苏南行政公署副主任。同年 8 月 3 日随部队转移途中，在江宁县渡河时不幸牺牲。

【邓铁梅】(1892—1934) 原名邓古儒。辽宁本溪人。1917 年考入本县警察教练所，1918 年结业。先后任警察署班长、大队长。1929 年任凤城县警察署署长，后任牡丹江警察分署署长等职。1931 年 4 月被革职到锦州闲居。九一八事变后回到凤城县，联络组织抗日志士，成立东北民众自卫军，被推举为司令员。11 月 22 日指挥自卫军 400 余人攻占凤凰城，全歼日伪守敌缴枪 400 余支，威震辽东。随后攻打庄河县城，伪军闻风而逃。1932 年 8 月打败伪军李寿山部，自卫军迅速发展扩大到 15000 余人。9 月日伪军调动 3000 余兵力进行“扫荡”，他指挥自卫军英勇奋战，歼敌大部，声威远扬，受到关内外爱国人士赞誉。他率民众自卫军对日伪军作战百余次，打击了侵略者的反动气焰，鼓舞了中国人民的抗日救亡热情。1934 年 5 月 30 日在岫岩张家堡被叛徒出卖遭捕，后转到沈阳伪陆军监狱。在狱中受尽酷刑，始终坚贞不屈，保持了高尚的民族气节，同年 9 月 28 日英勇就义。1935 年中共中央在“八一宣言”中称赞他是“为救国而捐躯的民族英雄”。

【邓恩铭】(1901—1931) 又名恩明，字仲尧。贵州荔波人。水族。1917 年去山东，次年考入济南省立第一中学。五四运动中，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被选为学生自治会负责人兼出版部长，主编一中校报，组织一中学生参加济南学界举行的罢课运动。1920 年 11 月与王尽美等组织励新学会，创办《励新》半月刊。1921 年初，又和王尽美等成立济南共产主义小组，为领导人之一。7 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是 13 名代表中最年轻的一位，也是唯一的少数民族代表。会后回济南，成立了中共山东区支部，任支部委员，成为山东党组织最早的组织者和领导者之一。后领导济南、青岛及淄川博山、张店矿区等地的工人运动。同年，他参加发起济南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并为负责人之一。1922 年 1 月出席共产国际在莫斯科召开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7 月参加中共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受党的委托，去淄博矿区开展工人运动，组织了淄博矿业工会；建立了洪山矿区党支部，发展了新党员。年底赴青岛，以教书为掩护，开展党的工作。1923 年 1 月中共直属青岛支部成立，任支部书记。成为青岛党组织的创建者。中共三大以后，根据党的决定，以个人身份加入中国国民党。1924 年参加组建国民党青岛市党部和山东省党部的工作。同年春中共直属青岛支部更名为中共青岛市委员会，任市委书记。1925 年 2 月领导了胶济铁路工人大罢工，并和王尽美等成立青岛国民会议促成会。4 月发动和领导青岛日本纱厂的工人罢工，遭反动当局逮捕，并被逐出青岛。随后又潜回青岛，组织全市工人大罢工和游行示威活动，成立青岛市各界联合会，后又成立青岛市总工会。7 月去济南参加中国国民党山东省党部第一次代表大会，当选为执行委员。回青岛后，被反动当局通缉，转移到张店，召开了胶济铁路沿线各段党支部的代表会，会后再次秘密回青岛，组织新的市委。8 月任中共山东地区委员会书记，领导全省的职工运动、农民运动和统一战线工作。11 月初区委机关遭到破坏，他被捕入狱，旋因病保释。1926 年重赴青岛，任中共青岛市委书记。1927 年 4 月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会上同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错误进行了斗争，会后应邀到毛泽东同志主持的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讲课，回到山东后，任中共山东省执行委员会书记。中共八七会议后改组山东省委，任省委委员。1928 年春任中共青岛市委书记。是年夏调回省委，被派到淄博矿区负责党的工作。12 月在济南因叛徒告密遭逮捕。狱中曾组织两次越狱斗争未成。1931 年 4 月被杀害。

【邓培】(1883—1927) 字少山，又名邓配、化名唐风鸣。广东三水人。生于贫苦工人家庭，幼年丧父。14 岁到天津天德泰机器厂学徒，他边劳动边刻苦学手艺，坚持自学英语、数学和机械工程。三年学徒期满到京奉铁路唐山制造厂当工匠，曾参加孙中山领导的同盟会革命活动。1919 年北京五四运动爆发后，他在工人中组织职工同仁会和十人团，领导全厂工人和交通大学学生举行游行示威。1920 年利用假日到北京结识李大钊、邓中夏等，接受社会主义革命思想。1921 年春加入北京共产主义小组，同时领导成立唐山制造厂工会，被选为委员长。此后他积极开展工人运动，组织成立社会主义青年团，发展了一批党员，成立了中共唐山制造厂支部，任书记，并创办了唐山工人图书馆。1922 年 1 月出席在苏联莫斯科召开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作为中国工人代表，受到列宁的接见。4 月成立中共唐山地方委员会，任书记，8 月正式成立唐山地方执行委员会，被选为书记，同时担任中共北方区委委员、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京分部领导成员。10 月 13 日领导唐山制造厂 3000 余工人大罢工，获得胜利。随即以劳动组合书记部指导员身份参与领导了唐山启新洋灰厂 7000 余工人大罢工和开滦五矿三万余工人总同盟大罢工，掀起唐山工人运动的高潮，影响遍及全国。他不仅是唐山地区中共组织的创建人，而且成为北方著名的工人运动领袖。1923 年京奉铁路总工会成立，被选为委员长。二七惨案后积极发动唐山工人声援、募捐支持京汉路工人斗争。6 月赴广州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候补中央执行委员。会后回唐山继续领导工人运动，并筹建全国铁路总工会。1924 年 2 月在北京参与领导召开全国铁路工人代表大会，正式成立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被选为委员长。1925 年 1 月在中共四大上，继续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任中共中央驻唐山特派代表。他仍兼中共唐山地委书记，发展党的组织，深入开展群众运动。2 月到郑州主持召开全国铁路工人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全国铁路总工会执行委员。5 月赴广州出席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五卅惨案发生后，他回唐山领导各界民众两万余人集会，声讨帝国主义罪行，举行罢工罢课罢市斗争。同年底被调到北京，专做全国铁路总工会工作。1926 年 2 月在天津主持召开全国铁路工人第三次代表大会，继续被选为铁路总工会执行委员。不久作为全国铁路总工会总代表兼任驻广东办事处主任，到广州工作。5 月出席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再次被选为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他领导广东铁路工人积极支援省港大罢工和北伐战争，并被选为广东省总工会委员长。1927 年 2 月到汉口参与主持召开全国铁路工人第四次代表大会，任主席团委员。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于 4 月 15 日被国民党新军阀逮捕，在狱中遭到严刑拷打，坚贞不屈，严守党的机密。6 月 22

日在广州英勇就义。

【邓萍】(1908—1935) 四川富顺人。1926年底考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学习。在校学习期间加入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大革命失败后，于1927年12月受党的派遣，到彭德怀任团长的湖南陆军独立第五师第一团从事兵运工作，先后任营部、团部的文书和副官。他与彭德怀密切配合，深入细致地进行革命宣传，团结进步的士兵和军官，为后来的平江起义打下了良好的基础。1928年5月，任团部党的支部书记。同年7月22日，和滕代远、彭德怀等一起领导了平江起义。起义胜利后，部队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第十三师，任军参谋长兼党委书记。后与彭德怀率领部队于12月到达井冈山，和毛泽东、朱德领导的红四军胜利会师。1929年1月，红四军向赣南、闽西进军后，红五军遭到优势敌人的围攻，他随部队退出井冈山，转战赣南。4月底与彭德怀率红五军重返井冈山，恢复了湘赣边根据地。7月间到湘鄂赣边后，曾任红五军随营学校教育长。1930年6月，红三军团成立，任参谋长兼红五军军长，曾参加过第一、二次反"围剿"的斗争。1931年8月，受党中央委托，与何长工一起创办瑞金中央军事政治学校，任训练部部长、教育长等职。1932年，回到部队再次担任红三军团参谋长、红五军军长。1933年7月，红三军团和第十九师组成东方军后，任参谋长，率部入闽作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2月协助彭德怀指挥部队两渡赤水，在攻占娄山关的战斗中壮烈牺牲。

【邓乾元】(1904—1934) 原名兴坤，化名董清。湖南溆浦人。1922年秋考入常德隽德中学，积极参加反帝爱国学生运动。1924年夏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任支部书记。1925年入长沙省立高等工业学校学习，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并被选为湖南省学生联合会负责人。1926年初，在长沙组织"溆浦学友会"，并引导该会学友加入反帝组织"非基督教大同盟"。同年冬赴武昌，入中共两湖党校学习，年底结业后，被派往湖南汉寿县，负责筹建中共汉寿县委，指导农民运动。1927年4月任中共汉寿县委书记。1928年8月参与中共湖南省委制定秋收暴动计划，被指派为醴陵县委书记。同年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第二团政委，后随军上井冈山，任湘赣边前敌委员会秘书长。年底任中共湘赣边界特委书记，领导边区军民坚持井冈山斗争，逐步恢复了边界各县的红色政权。1929年5月在宁冈主持召开湘赣边特委第四次执委扩大会议，决定边界工作由公开转为秘密割据，地方武装实行统一指挥、采取分散游击战术，牵制了大量国民党军，为配合红四军主力进军赣南起了重要作用。1929年8月向省委写了"湘赣边界工作报告"，全面总结了边界工作经验教训。同年10月根据中央军委指示去鄂西寻找起义部队，后辗转到汉口，参与组建湖北省委军委，任军委委员，领导湖北、湘北、豫南地区的军事工作。12月参与领导大冶兵暴成功，任红五军五纵队政治部主任。1930年7月五纵队扩编为红八军，他任政委，曾率部参加攻打长沙的战斗。1931年6月任红十六军政委。1932年调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工作，1933年在"肃反"中被诬陷为"AB团分子"。1934年1月被错杀。

【邓湘君】(1902—1934) 湖南平江人。早年就读于平江县立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8月任乡农民协会秘书，积极从事农民运动。1927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担任中共平江县九区支部书记，发展扩大党的组织。马日事变后参与组织农民游击队，活动于幕阜山区，坚持革命斗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组织农民自卫军，参加湘东秋收起义。1928年春率农军参加平江农民"二月扑城"的战斗，任共青团平江县委组织部部长。1929年4月被选为中共湘鄂赣边境特委常务委员，参与领导创建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的艰苦斗争。1930年8月任中共湘北特委委员兼共青团（少共）湘北特委书记。1931年4月任中共湘鄂赣边区特委常务委员兼共青团湘鄂赣边区特委书记。9月共青团湘鄂赣省委正式成立，被选为常务委员，参加团省委领导工作。积极领导组织湘鄂赣边区广大革命青年参加巩固建设革命根据地、参军参战支援反"围剿"斗争，他是湘鄂赣革命根据地早期著名的青年领袖。1932年5月被调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工作，曾任共青团苏区中央局组织部部长。1933年担任中共中央局秘书长，负责党中央机关日常行政事务工作。1934年改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教育部秘书长，积极协助部长瞿秋白加强革命根据地的文化教育工作。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原地坚持斗争。同年冬在江西修水渣津战斗中英勇牺牲。

【邓锡侯】(1889—1964) 字晋康。四川营山人。早年先后就读于四川陆军小学、南京陆军第四中学，后进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毕业后在川军刘存厚部任职，担任过连长、营长、团长等职。1916年参加反对袁世凯的护国战争。1918年后任四川靖国军旅长，四川陆军第三师师长兼四川省宪筹备处筹备员。此后曾任北洋政府四川省省长、四川"清乡"督办等职。1923年任川黔讨贼联军副总司令兼四川联军第三路总司令。1926年12月响应国民革命军北伐，所部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八军，任军长。1927年并任武汉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第七路军总指挥。南京国民党政府建立后，历任四川省政府委员兼财政厅厅长、川康裁编军队委员会委员、讨贼军第十四路军总指挥、四川"剿匪"军第一路总指挥官兼第二十八军军长、第四十五军军长、四川临时清乡委员会副委员长等职，曾率部参加"围攻"红四方面军的作战。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二预备军副司令，第四军团军团长，第二十二集团军总司令兼第四十五军军长，率部出川赴华北山西前线参加太原防御作战。1938年调任军事委员会重庆行营副主任，后任川康绥靖公署主任。1945年被选为国民党第六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历任国民党四川省政府主席，重庆行辕副主任，川陕甘边区绥靖公署主任，重庆绥靖公署副主任，西南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兼西南政务委员会常务委员等职。他对蒋介石发动内战、实行独裁统治不满。1949年12月当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军大西南深入四川时，他与刘文辉、潘文华等率部在彭县举行反蒋起义，对四川全境解放做出了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西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兼水利部部长，四川省副省长、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四川省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职。1955年9月被授予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1964年3月30日因病在成都逝世。

【邓颖超】(1904—1992) 女。祖籍河南光山县，1904年2月4日生于广西南宁。幼年丧父，1910年随母迁居天津。1913年至1920年先后在北京平民学校、天津直隶第一女子师范学校读书。1919年，积极发动女师同学为主的各界妇女参加五四爱国运动。在天津组织天津女界爱国同志会，任执委兼讲演队队长，还和周恩来等同志一起组织了进步团体——觉悟社，是天津学生爱国运动的主要领导人之一。1920年至1925年在北京、天津任小学教员，曾组织女权运动同盟会直隶支部和女星社，兴办妇女文化教育。1924年初，参加并组织天津社会主义青年团，任特支宣传委员。1925年3月，由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中共天津地委妇女部长。曾组织天津女界国民会议促成会，作为天津代表出席国民会议促成会全国代表大会，并被选为执行委员。在五卅运动中，发起组织天津妇女联

合会、天津各界救国联合会，当选为各界救国联合会主席团委员。同年8月，调广州任中共广东区委委员兼妇女部长。1926年，出席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国国民党候补中央执行委员。1927年冬任中共中央妇委书记。1928年5月，赴莫斯科列席中共六大，10月回上海，任中共中央直属支部书记。1932年5月，赴江西中央苏区，曾任中共中央局秘书长、中央政治局秘书、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中央机关总支书记。1934年10月，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任中央机要科科长、中央白区工作部秘书、中华苏维埃政府西北办事处内政司法部秘书。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年12月，被派往武汉，先后任八路军武汉办事处妇女组织员、中共中央长江局妇委委员。1938年1月，出席国际反侵略运动大会中国分会首次理事会，当选为常务理事。同年3月，任中国战时儿童保育会常务理事。6月，任国民参政会中共方面参政员。1939年，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委员兼妇委书记。1943年夏回到延安，在中央党校一部学习。1945年在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任中央妇委副书记兼解放区妇联筹备委员会副主任。在抗日战争时期，组织动员广大妇女团结社会各界人士，为巩固和扩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夺取抗日战争的胜利做出了重大贡献。抗战胜利后，被选为国际民主妇联理事。1946年1月，作为中共代表团代表到重庆出席政治协商会议，先后在重庆、南京、上海参加中共代表团工作。1947年3月，任中共中央后方工作委员会委员。1948年任中共中央妇委代理书记。1949年3月，在中国妇女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全国妇联副主席，并任党组副书记。9月，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全国妇联副主席、党组副书记、名誉主席，中国人民保卫儿童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名誉会长，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名誉会长，第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书记，第十一、十二届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主席。“文化大革命”期间，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反党阴谋进行了坚决的抵制和斗争。是中共第八、九、十、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92年7月11日在北京逝世。

【邓演达】(1895—1931)　字择生。广东惠阳人。1909年入广东陆军小学，后被吸收为同盟会员。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时参加革命军。1912年在广东陆军速成学校学习。1914年进武昌陆军第二预备学校，1916年升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1919年毕业后被派往西北边防军见习。1920年被任命为粤军第一师参谋兼步兵独立营营长，后改任工兵营营长，积极追随孙中山从事革命活动。1922年5月参加北伐，率部首先攻占赣州。6月陈炯明叛变，率部回师广州靖难。孙中山脱险到达上海后，又赶到上海，向孙中山请示今后的革命行动方针。12月率部配合滇桂军东下讨伐陈炯明。1923年2月任第一师第三团团长。孙中山重建大元帅府后，率部负责大本营的警卫工作。1924年春，他积极拥护孙中山提出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并担任黄埔军校的筹备委员。黄埔军校成立后任训练部副主任兼学生总队长。1925年春赴德国研习政治经济。是年冬回国。1926年1月出席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担任黄埔军校的教育长。蒋介石制造中山舰事件后，他指责蒋之所为，遭到拘禁，后被调离黄埔军校，任潮州军分校教育长。1926年7月广东国民政府出师北伐，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政治部主任。10月北伐军攻占武昌后兼任湖北省政务委员会主任，后又兼任总司令部武汉行营主任。1927年2月和徐谦、吴玉章等五人在武汉组织行动委员会，坚决反对蒋介石擅自迁都南昌，同蒋介石进行斗争。3月在武汉召开的国民党二届三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中央政治委员、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和中央农民部长，并被重新任命为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主任。同时还兼任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的负责人。他忠实执行孙中山的三大政策，积极支持农民运动，是当时武汉著名的国民党左派领导人。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被诬蔑为“煽动暴乱”，遭到通缉。他主张东征讨蒋未成，随军北上讨伐奉系军阀。在河南临颍大战中，亲临前线指挥，击溃奉军主力，占领了郑州、开封等地。6月中旬汪精卫公开反对革命后，他从河南回到武汉，并于是月30日致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告别中国国民党的同志们》，谴责蒋介石、汪精卫的反革命行径，辞职离开武汉，取道西北前往苏联。11月1日和宋庆龄、陈友仁在莫斯科以“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的名义，发表了《对中国及世界革命民众宣言》，提出继承孙中山遗志，坚持反帝反封建斗争。后赴欧亚各国游历考察。1930年5月回国。8月在上海正式成立的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中国农工民主党的前身），通过了由他起草的政治纲领《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政治主张》，组成了中央干部会，他当选为中央干部会总干事，后主编《革命行动》半月刊。他既反对蒋介石的独裁统治，又不同意共产党的某些政策和做法，企图建立第三种政治势力。因此，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亦被人称作第三党。同年夏秋间在上海秘密组织黄埔革命同学会，联系黄埔军人，策动反蒋。1931年宁粤分裂期间，他又积极从中活动，遭到蒋介石的忌恨。同年8月在上海被国民党政府逮捕，旋即押解南京。11月29日被秘密杀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邓稼先】(1924—1986)　安徽怀宁人。1945年于昆明西南联合大学物理系毕业，先后在昆明文正中学、培文中学、北京大学物理系任教。曾任北京大学教职工联合会主席，积极参加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民主斗争。1948年赴美国留学，在印第安纳州普都大学物理系攻读研究生，获物理学博士学位。1950年9月回国。先后在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原子能研究所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从事原子核理论的研究，同时兼任中国科学院数理化部副学术秘书。1951年加入九三学社，195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年起，任第二机械工业部第九研究院理论部主任、副院长、院长，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核工业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核工业部第九研究院院长。长期从事国防科研事业，是中国核武器理论研究工作的奠基者和开拓者之一，也是中国研制和发展核武器在技术上的主要组织领导者之一。从1958年起，参与组织和领导中国核武器的研究设计工作。从中子物理、爆炸和流体力学、高温高压下物质的状态方程三大方面探索原子弹的运动规律。继中国第一颗原子弹爆炸成功后，又组织研制成功中国第一颗氢弹，为我国研制原子弹、氢弹和新的核武器作出重大贡献，被誉为“两弹元勋”。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委员。是中国科学院物理学数学部学部委员，全国劳动模范。因长年辛勤工作，积劳成疾，1986年7月29日在北京逝世。

【邓毅刚】(1904—1931)　又名邓伟，字厦材。湖南汝城县附城乡邓家村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1918年毕业于汝城濂溪高等小学。1925年到广州，入黄埔军校学习。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毕业分配到国民革命军，任基层指挥员。参加了北伐战争。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南下广东。起义军失利后转战湘粤赣边，1928年初参加湘南起义，后上井冈山。1929年初随红四军进军赣

南闽西，3月任红四军一纵队参谋长，5月调闽西地方工作，负责组建新的部队。8月任龙岩县赤卫军大队长。1930年初任龙岩县赤卫军总队长。同年3月闽西各县的赤卫军合编组成红九军，任军长兼独立第一团团长。6月任闽西红二十一军军长、军参谋长。11月任赣南红二十五军军长，所部先后归红一方面军、红三军团、红七军指挥，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第三次反“围剿”作战。1931年1月，兼任赣南行动委员会委员。10月任红一方面军独立第二师师长。同年冬，率部攻打瑞金万田土围子（一说为攻打宁都赖村土围子）战斗中牺牲。

【孔从洲】(1906—1991) 原名孔从周。陕西西安人。1924年6月在陕北参加冯玉祥的国民军，编入陕北前敌总指挥部安边教导队当学兵。1925年3月毕业后任班长、排长。1927年春，随部东出潼关，进军河南，参加北伐战争。1928年曾随杨虎城部移至安徽太和、阜阳。1936年任国民党军第十七路军陕西警备第二旅旅长兼西安城防司令。西安事变中，奉命率部制服亲蒋介石的宪警武装和保安别动队的反抗，维持西安城内秩序。抗日战争时期，任国民党军独立第四十六旅旅长。1938年8月率部与日军激战于山西永济。后转入中条山地区，受第三十八军军长赵寿山直接指挥，坚持对日作战，多次取得反“扫荡”的胜利。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国民党军第三十八军中将副军长，主动与中国共产党取得联系。1946年5月15日，率所部于河南巩县起义。同年8月任西北民主联军第三十八军副军长，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了豫北、安阳等战役。1947年8月，率所部在陈赓、谢富治指挥下进军豫西。1948年6月起任豫西军区副司令员、郑州警备司令部司令员。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特种兵司令部司令员。参加渡江战役。后进军西南，1950年4月任西南军区炮兵司令员，曾兼炮兵学校校长、军区军械部部长。1955年5月调任高级炮兵学校校长。同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纵解放勋章。1960年7月任炮兵工程学院院长。1964年6月任炮兵副司令员兼炮兵科学技术研究院院长。是第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91年6月7日在北京逝世。

【孔石泉】(1909—) 原名孔石苏。湖南浏阳人。高等小学毕业后参加劳动。1930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0月任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交通队副政治委员。1931年4月任总部特务营三连政治委员。1933年春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参谋部作战局（一局）参谋。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仍任军委总司令部作战局参谋。1935年9月任红军陕甘支队司令部作战科参谋。长征到陕北后，11月仍任军委作战局参谋，参加东征战役。1936年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12月任红军陕北独立第一师政治部主任。1937年6月任红军驻西安办事处秘书。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驻西安办事处秘书、驻武汉办事处秘书，新四军第六支队三团政治委员、第一总队政治委员、水东独立团政治委员。1941年2月任新四军第四师第十一旅政治委员。1942年6月任第四师政治部副主任兼组织部部长。率部参加淮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3年赴延安入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4至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东北民主联军吉东军区副政治委员，吉林军区独立师政治委员，东北野战军第十纵队第三十师政治委员、纵队政治部主任，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一军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十五兵团兼广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广东军区政治部主任，华南军区政治部第二副主任，江西军区副政治委员，军委总政治部干部部副部长、部长，总干部部政治干部任免部部长。1958年11月任政治学院副院长。1965年5月任政治学院院长。1966年后先后任广州军区第四、第三、第二、第一政治委员，成都军区第二政治委员、顾问，济南军区顾问。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第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孔荷宠】(1896—1956) 别名孔介如、孔庆如，化名曾庆福、曾福生。湖南平江人。早年参加过湘军。1926年在平江参加农民运动，任农民自卫军队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马日事变后，在平江地区组织游击队，历任队长、大队长、湘赣边游击纵队司令等职。1928年3月曾率游击队参加平江扑城斗争。同年7月参加平江起义，后任红五军第一纵队队长。1929年任红军独立第一师师长。1930年7月率部参加攻打长沙的战斗。同年9月部队扩编为红十六军，他先后任副军长、军长。1931年1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任湘鄂赣边区总指挥兼红十六军军长。1932年11月因犯盲动主义错误受朱德总司令批评，被撤销职务，入中国工农红军大学学习，学习期间不接受批评，对革命悲观失望。1933年调中央动员部工作，1934年7月利用去外地巡视工作之机叛逃。投靠国民党后，供出湘鄂赣边区的中共、红军和苏维埃政权组织情况，并帮助国民党军制定“围剿”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计划，参加“剿共”的宣传工作，后被委为“特别招抚专员”。1935年至1937年间，他组织便衣别动队、专门袭击红军游击队。抗日战争时期，曾先后任“江北游击副总指挥”、第五十八军暂编五十四师师长，被授予中将军衔。1943年因贪污薪饷被国民党军法部门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出狱后，在汉口、南京等地经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他先后在四川重庆、云南昆明、建宁等地匿居。1955年2月被公安机关查实后逮捕归案。1956年8月病死在北京公安医院。

【孔原】(1906—1990) 原名陈铁铮，化名田夫、田心。江西萍乡人。早年就读于萍乡中学，失学后学徒当手工工人，参加工人运动。1924年冬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任萍乡县总工会纠察部部长，被选为萍乡县学生会会长，并兼国民党县党部农工部部长，参与组织萍乡工人运动和学生运动。1927年4月到南昌，任江西省总工会组织部部长、中共党团书记。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革命委员会农工委员会宣传科科长，同年冬转至上海，先后任沪西区工会组织员、上海总工会秘书等职。1928年春被派赴苏联，入东方大学学习。1930年秋回国，曾去武汉做兵运工作，不久到上海。1931年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秘书长。1932年2月改任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部长。同年底调回中共临时中央，负责组织局兼组织部工作。1933年3月被派赴华北，任中共中央驻北方代表。在白色恐怖条件下，领导北方地区党的地下工作，开展抗日救亡运动，组织建立抗日武装的活动，指导察绥民众抗日斗争和东北抗日游击战争。1934年1月在中共第六届五中全会上，被补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35年5月离天津去上海恢复中央上海执行局工作。不久转赴莫斯科，出席共产国际七大，任中共代表团代表。同时出席少共国际六大，被选为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参加赤色救济国际扩大会议，被选为委员。1936年春入列宁学院学习并在东方大学兼课。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7月回国到新疆，在红军西路军余部编成的新兵营任主任政治教员、中共总支副书记。

1939 年 4 月到延安，任中共中央特别委员会（敌区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并任中共中央职工运动委员会委员、西北工作委员会委员。1940 年 5 月被派至重庆，担任中共中央南方局组织部部长兼西南工作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大后方的抗日民主运动和抗日统战工作。1943 年 7 月回延安入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沈阳市委书记，中共吉林省委宣传部部长兼民运部部长、延边地委书记，中共吉林市委书记，中共抚顺市委书记等职，参加动员组织人民群众，进行土地改革、支持前线、解放东北的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海关总署署长，对外贸易部副部长，中共中央调查部副部长，国务院外事办公室副主任，中共中央调查部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顾问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0 年 9 月 21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孔祥熙】(1880—1967) 字庸之。山西太谷人。孔子第七十五代孙。祖父弃儒经商，为山西著名大资本家。一岁丧母，随父长大，信奉基督教。早年就读于通州协和书院（燕京大学前身）。毕业后 1901 年由教会介绍赴美国留学，入耶鲁大学攻读政治经济学，毕业获硕士学位。后转入欧伯林大学学文学，毕业获学士学位。1907 年回国，在家乡太谷创办铭贤学校，任校长，并任太原基督教青年会会长。1911 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出任太谷县民政长，并组织山西学生军，任司令。1912 年任山西都督府参议。1913 年参加反袁二次革命，失败后流亡日本，任东京中国青年干事会干事。通过孙中山结识宋霭龄，后与宋结婚。返回家乡继续办铭贤学校，创立祥记公司，专门包销美孚石油，并创办上海商业储蓄银行。1918 年后任北洋政府中俄交涉公署总办、中俄交涉公署驻奉代表、鲁案善后公署实业处处长兼青岛电讯局局长等职，从此亦官亦商。1925 年任广州国民政府财政部部长。1926 年任广东省财政厅厅长。1927 年初随国民政府和国民党中央到达武汉，3 月任武汉国民政府实业部部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到上海投靠蒋介石，不久赴郑州游说冯玉祥，促成蒋冯联合与宁汉合流。同年 12 月撮合宋美龄与蒋介石结婚。1928 年任南京国民政府委员兼工商部部长，不久农、工两部合并为实业部，任实业部部长。1929 年 3 月在国民党三大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32 年任各国实业调查特使，赴欧美考察。1933 年 4 月任国民政府中央银行总裁，11 月任行政院副院长兼财政部部长，并兼中国农民银行董事长。从此掌管南京国民党政府财政金融全责十余年。他利用职权，依附美国垄断资本集团，全力支持蒋介石独裁、内战、卖国政策，与蒋介石、宋子文和陈果夫、陈立夫形成“四大家族”，成为中国官僚资产阶级的典型代表。1936 年西安事变时任行政院代理院长，主张事变和平解决以保全蒋介石性命。抗日战争开始后任南京国民政府行政院院长。1938 年后仍任副院长兼财政部部长，还兼中国银行董事长、中国兴业公司董事长和中央、中国、交通、农民四行联合办事处主任等职。他推行战时垄断政策，乘国难之机，使官僚资本进一步膨胀。1944 年后除保留中国银行总裁外，被免除各职。解放战争时期，利用召开伪国大之机企图东山再起，后被国民党内政学系与 CC 系击败。1947 年赴美国就医并定居。1948 年任南京总统府咨询委员。1962 年去台湾，曾任中华书局董事长。1966 年又去美国，1967 年在纽约病死。

五　画

【甘苦】(1924—1993)　1924年1月出生于广西扶绥县渠旧镇的壮族家庭，青年时期思想进步，向往革命。1947年6月参加左江地区武装斗争，同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广西左江游击区民兵大队教导员，广西凭祥县委工委书记，广西凭祥游击大队政委，滇、桂、黔边区纵队左江支队三团政委。1950年至1970年，先后任中共龙津县委副书记、书记、龙津县县长，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办公厅代科长，广西手工业局副局长，中共龙州县委第一书记，中共崇左县委书记，河池地区行署专员。"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迫害。恢复工作后，任柳江造纸厂革委会主任，河池地委副书记，地区革委会副主任。1976年至1979年，任广西水利电力局局长、党组书记。1979年至1985年，任广西壮族自治区副主席，兼任广西水利局局长、广西电力局负责人。1985年6月至1993年1月，任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六届、七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是党的十三大、十四大代表。第七届、八届全国人大代表。在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93年7月25日在南宁逝世。

【甘泗淇】(1903—1964)　原名姜凤威，又名姜炳坤。湖南宁乡人。幼年在家乡小学读书。1924年于宁乡云山中学毕业后，考入长沙的湖南师专（后改湖南大学）读书。其间参加过反帝反封建的学生运动和农民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春，到苏联莫斯科中山大学（后为中国共产主义劳动大学）学习。1930年回国后到上海，在中共中央秘书处搞文字翻译工作。1931年任中共湘赣省委宣传部长、中国工农红军独立一师党委书记。1932年任湘赣军区政治委员兼湘赣省委宣传部长。1933年任湘赣省苏维埃政府财政部长兼国民经济部长，同年下半年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团政治部主任。1934年8月红军第六军团从湘赣根据地开始长征后，任红六军团第十八师政治委员。1935年在长征途中任红军第六军团代理政治委员，后调任红军第二军团政治部主任。1936年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二方面军政治部主任、党务委员会书记。抗日战争开始后，先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政治部副主任、主任。1940年调任晋绥军区政治部主任，并任晋绥军区党委委员、中共晋绥分局党委委员。1942年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政治部副主任，后为主任。1946年重新担任晋绥军区政治部主任职。1947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政治部主任兼前委委员。1948年为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1949年任西北军区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51年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53年任军委总政治部副主任。一生中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政治工作作出了贡献。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1956年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他是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64年2月5日在北京病逝。

【甘济时】(1900—1932)　原名甘绍财。湖北黄安（今红安）人。早年就读于黄安县立中学，毕业后回乡任小学教员。1926年参加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开展反封建斗争。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乡党支部书记。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组织农民武装斗争，11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率本乡农民自卫军打击反动势力。工农革命军鄂东军转移后，奉命留下坚持斗争，担任中共黄安县紫云区区委书记。1928年起积极领导区农民武装开展游击活动，配合红军主力创建鄂豫边革命根据地。1930年被选为中共鄂豫皖特别区委委员，担任中共黄安县委书记，领导全县革命群众，配合红军第一、第二次反"围剿"作战。1931年5月调任红四军第十三师政治部主任。11月红四方面军成立后，担任红四军第十一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多次进攻战役和第三次反"围剿"作战，取得重大战果。1932年后调任红四方面军第十师政治委员，同年秋率部参加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0月9日，指挥部队在黄陂县塔尔岗消灭地方反动民团，不幸遭到暗算牺牲。

【甘渭汉】(1908—1986)　原名甘乐明。湖南平江人。11岁起学徒，后当理发工人。在国共合作的1926年5月加入中国国民党，参加平江群众支援北伐军的活动。1927年马日事变后脱离国民党，同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初参与组织黄龙山游击队（后并入平浏岳游击队）。曾参加平江扑城斗争。同年10月游击队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九军，他先后在三纵队当战士、排长、连长，参加了攻打平江、修水、崇阳、安福和进攻长沙的战斗。1932年初参加赣州战役，同年夏起任红五军直属队政治处主任、四师六团政委。1933年任红一军团供给部政委、四师十一团政治处主任，参加了宜黄、黎川、黄狮渡、草台岗等战斗。同年11月在浒湾战斗中负重伤。1934年4月伤愈，调红军总政治部工作，9月任红八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部长。长征中先后任红二十三师政治部主任、红三军团五师十四团政委、十三团政治部主任、军团教导营党总支书记、军团直属政治处党总支书记等职。到陕北后，先后任红军后方政治部组织部科长、部长，陕甘省委军事部副部长。1936年4月任新组建的红二十九军政委兼政治部主任。8月，为保卫中共中央机关的安全率部驰援瓦窑堡，击退来犯的国民党军地方部队。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后方留守处警备二团政委。1940年4月任八路军三八五旅政委。1943年初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6月出席了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同年10月到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党校工作，任部副主任。1946年6月，任冀鲁豫军区政治部主任，1947年9月任军区副政委。1948年5月任十四纵队（后为七十军）政委，率部参加豫北、安（阳）新（乡）等战役，配合第四野战军南下部队作战。1950年1月任第二十兵团政治部主任，同年11月任东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1951年6月任东北军区干部部部长。1955年2月任沈阳军区副政委，兼干部部部长。1956年任军委总干部部部长。1958年11月任总政治部干部部长。1965年11月任成都军区第四政委。"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打击迫害。1972年10月重新工作，任沈阳军区副政委兼旅大警备区政委。1977年9月任沈阳军区第二政委。1980年1月任总政治部副主任、中央军委纪委书记。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并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2年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6年4月1日在北京逝世。

【艾思奇】(1910—1966)　原名李生萱。云南腾冲人。1925年至1926年在云南省立第一中学读书。因积极参加革命的学生

运动，被军阀通缉。1927 年初到南京，不久被捕，经保释出狱。1927 年春至 1928 年春到日本求学，参加了中共东京支部组织的社会主义学习小组，阅读马列主义经典著作和黑格尔的《逻辑学》，因抗议济南惨案，1928 年春回国。1930 年到 1931 年再度赴日求学。九一八事变后激于义愤，弃学回国。1932 年 8 月在上海泉漳中学任教。1933 年初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科学家联盟，从此走上研究和宣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道路。1934 年经“社联”安排在《申报》流通图书馆读书指导部工作，他利用这个阵地宣传马克思主义。同年 11 月转《读书生活》杂志任编辑，开始写《大众哲学》，在《读书生活》上连载，到 1935 年集结成书。这本书在解放前印行了 32 版，影响数以万计的读者接受马克思主义思想，走上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道路。1935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从 1933 年到 1936 年积极参加了对胡适的实用主义、张君劢的玄学、张东荪的新康德主义和叶青的唯心主义的批判。1937 年 5 月创办综合性学术杂志《认识月刊》，并参加了郭沫若等发起创办的《文化战线》旬刊、《战线》五日刊的编辑工作。1937 年 10 月到达延安，在抗日军政大学任主任教员，同时在陕北公学任教。1938 年 9 月与何思敬一起主持由毛泽东提议成立的延安新哲学会，同年底在马列学院任教，兼任哲学研究室主任。1939 年任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工作委员会秘书长。同年，参加毛泽东组织的哲学小组，着重讨论《实践论》、《矛盾论》中的问题。1940 年 2 月任《中国文化》主编。1941 年 7 月任马列研究院（随后改为中央研究院）中国文化思想研究室主任。1942 年根据毛泽东的建议主编《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思想方法论》，被列为延安整风运动的必读文件之一。1943 年初任《解放日报》副刊部主任。1945 年 4 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8 月任《解放日报》社副总编，1946 年底任该社总编辑。1947 年任华北大学四部副主任。10 月，在马列学院任教，开始讲授社会发展史，直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这一工作对 50 年代青年知识分子确立革命的世界观和人生观起了重要作用。1949 年任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以后连续当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53 年任马列学院哲学教研室主任。1955 年秋，任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学部委员。1956 年 9 月参加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1958 年下放到河南，其间对“五风”（共产风、浮夸风、命令风、干部特殊风和对生产瞎指挥风）提出过严肃的批评。1959 年底任中共中央高级党校副校长。1961 年主编哲学教科书《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1966 年 3 月病故。著作收入《艾思奇文集》。

【古大存】（1896—1966） 广东五华人。1917 年春入梅县中学，1919 年参加五四爱国运动，1921 年春入广东法政专门学校。受共产党人和马列主义书刊的影响，1924 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底毕业后，即参加广东革命政府组织的东征军，任战地政治宣传员、宣传队负责人。1925 年 7 月，受党委派回五华县组织群众武装，领导农民运动，年底成立党的特别支部，任组织委员。1926 年初，被选为国民党五华县党部委员，同年 2 月，任五华县农民协会副会长兼军事部长。1927 年广东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他组织了东江人民反击国民党反动派。同年 11 月，任工农革命军第七团团长。1928 年率部到五华、丰顺、揭阳三县交界的八乡山，建立革命根据地，任五华、丰顺、梅县、兴宁、大埔五县暴动委员会主席。同年 8 月领导梅县暴动胜利后，任中共七县（兴宁、五华、丰顺、梅县、大埔、揭阳、潮安）联合委员会书记，领导开展土地革命运动。1929 年春，率农民武装粉碎了敌人的三次“围剿”。同年 6 月，任东江特委常委、军委书记，后成立东江工农武装总指挥部，任总指挥。1930 年 5 月，东江工农民主政府成立，任副主席。同时正式组成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一军，任军长兼代政治委员。1931 年 11 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委员。1932 年 8 月，任东江红军第一路军总指挥。1933 年 10 月，任东江游击总队政治委员。1934 年任东江特委常委、组织部长、政治保卫局局长。1935 年春，率部突围后与党失掉联系，仍隐蔽在群众中坚持斗争。1938 年带病外出寻找党组织，经汕头、香港、广州到武汉找到八路军武汉办事处。同年 9 月，长江局任命他为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长。11 月，粤、桂、湘、赣、沪、浙、闽、闽西南等地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代表四十余人组成代表团，任团长兼临时党支部书记。1940 年底率代表团到延安后，便参加了高级干部学习组的整风学习，任小组长。1942 年 2 月，全党开始整风，他调中央党校，先后任支部书记、一部主任。1945 年 4 月，出席中共七大，被选为七届中央候补委员。日本投降后，受党中央委派，参加建立东北根据地的工作，从延安去东北，途经张家口时，曾奉命帮助晋察冀中央局办党校，任校长。1946 年 5 月到达东北后，任中共西满分局常委、秘书长、土改工作团团长，精心指导肇县的土地改革试点。1947 年调任东北局委员、组织部副部长。1948 年任东北行政委员会交通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调广东工作，先后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常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广东省委书记兼副省长等职，主持省人民政府工作。1954 年 9 月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56 年 9 月，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57 年在广东反地方主义时受到错误的处分。1958 年下放到增城县，任县委书记。1966 年 11 月 4 日病逝于广州。粉碎“四人帮”后，党中央作出决定，为古大存平反，恢复名誉。

【古应芬】（1873—1931） 字勤勤，亦作湘芹。广东番禺（今广州）人。从小入私塾读书，1902 年中秀才。1904 年赴日本留学。1905 年在东京加入同盟会。1906 年毕业于日本法政大学速成科，升入专门部。1907 年毕业归国，历任广东法政学堂编纂、广东咨议局书记等职。1912 年广东都督府成立，任省核计院长、琼崖绥靖处总办、都督府秘书等职。后参加反对袁世凯的斗争和护法运动。1922 年 6 月陈炯明在广州发动叛乱，他到香港组织接应孙中山，是驻港讨陈办事处成员，开展筹款和联络工作，策动滇、桂、粤等联合驱逐陈炯明出广州。1923 年 2 月任大本营江门办事处主任，组织力量讨伐沈鸿英。3 月任大本营法制局长。其后任陆海军大元帅府大本营秘书长。8 月随孙中山东征陈炯明，逐日记载孙中山的活动情况，后来出版了《孙大元帅东征日记》。1924 年 9 月任大本营财政部长、广东省财政厅长兼军需总监。1925 年广州国民政府成立，任政府委员，兼广东省财政厅长，8 月任国民政府财政部长。由于中国共产党的作用和影响日益增大，工农运动不断高涨，他感到十分不安，企图组织力量加以阻止。他利用在警官学校讲课和其他宣传阵地，竭力宣扬反共言论，受到蒋介石等人的赏识。1926 年 1 月在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上了中央监察委员。北伐战争爆发后，随着北伐军的顺利进军，他奉命派往江西、湖南、湖北等地慰劳军队，目睹风起云涌的工农革命运动更为不满。1927 年 3 月亲赴江西、上海密谋反共清党，除接受蒋介石面授旨意，又与邓泽如、张静江、吴稚晖等策划后，回广州参与策动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杀害了大批共产党员和工人积极分子。南京国民党政府成立后，任常务委员兼财政部长。经短期赴日考察后改任中央监察委员、中央政治会议委员、国民党政府文官长等职。1930 年冬因内部权力斗争加身患疾病，返回广州。1931 年 2 月胡汉民在南京被蒋介石扣留，他与邓泽

如、肖佛成等通电支持胡汉民，弹劾蒋介石。5月与汪精卫、孙科等在广州举行非常会议，成立政府，同南京国民党政府对峙。他是这个政府五名常务委员之一。同年11月18日在广州病逝。

【古柏】(1906—1935) 江西寻乌人。出生在一个穷教员家中。幼时在外祖父家寄居读小学。1920年考入广东梅县教会学校广益中学。在中学里创办了《寻乌》期刊，宣传革命思想。1924年因参加学潮被迫退学。后在梅县女子师范学校任教。1925年领导梅县学生参加了声援五卅运动的斗争，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先后参加了广州起义和平远、蕉岭等地的工农武装暴动，随后回家乡寻乌开展革命工作，建立了中国共产党寻乌支部委员会，创立了中山学校，并秘密成立了农民协会。1928年3月25日，参与领导了寻乌三二五暴动，在暴动中任副总指挥。寻乌暴动失败后转移到广东梅县，任共青团梅县县委宣传部长。是年夏天，潜回寻乌秘密恢复农民协会，组织了一支武装游击队伍。1929年初，游击队正式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一纵队。同年10月任寻乌县革命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共寻乌县委书记，创建了寻乌革命根据地。1930年5月，任寻乌县苏维埃政府主席、中共寻乌县委书记，并协助毛泽东作寻乌调查。6月，随红四军挺进闽西，迂回赣南。不久，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前委秘书长，协助毛泽东工作，转战赣江两岸和武夷山区。1931年任江西省苏维埃政府裁判部长兼内务部长、中央劳动部秘书长、江西省苏维埃政府委员和党团书记。1933年1月，和邓小平、毛泽覃、谢唯俊一起，被“左”倾临时中央指为“罗明路线在江西的创造者”，受到残酷的斗争和“最后严重警告”的错误处分，并被撤销职务。之后被调到苏维埃中央政府粮食部做粮食征集工作。1934年10月主力红军长征开始后，留任闽粤赣红军游击纵队司令。1935年春夏之交，率部到达广东龙川的上坪鸳鸯坑，由于叛徒告密，被反动民团包围，在激战中壮烈牺牲。

【节振国】(1910—1940) 山东武城（今属河北故城）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10岁随全家逃荒到唐山开滦赵各庄煤矿。14岁下煤井做童工，稍长当采煤工人。他个性豪爽，刚直不阿，通晓少林拳和刀枪鞭棍等武术，常扶危济困，好打抱不平。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他满怀抗日爱国热忱，带领工友们抵制日货，冲砸日人商行，深受矿工们爱戴。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开滦煤矿被日本侵略军占领。在中国共产党地下组织引导下，他走上革命道路。1928年3月参加赵各庄矿工人罢工，被推选为工人纠察队大队长，曾指挥纠察队打垮唐家庄矿反动的护矿队。5月他杀死几个搜捕的日军官兵，在韩家哨组织抗日游击队。不久率队编入冀东抗日联军，任工人特务大队大队长。7月率队攻入赵各庄矿，发动3000余人的工人暴动。同年秋冀东抗日部队受挫后，他率特务大队在原地进行游击活动。此后他指挥游击队转战在丰润、滦县边界，多次突袭伪警察队和日军守备队。1939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9月随冀东抗日部队开赴平西抗日根据地，入中共晋察冀分局党校学习。1940年5月结业后被派回冀东，率原工人特务大队编入十二团，参加抗日游击战争。是冀东著名的抗日民族英雄。同年8月1日，在赵各庄战斗中壮烈牺牲。

【左权】(1905—1942) 原名纪权。湖南醴陵人。在本县中学读书时，参加了学校中国共产党组织领导的社会科学研究社，开始接受革命思想。1924年3月，考入孙中山大元帅府军政部在广州主办的陆军讲武学校，同年11月转入黄埔军校第一期。1925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参加东征讨伐军阀陈炯明，在教导团任排长、连长。6月回师广州，参加平定军阀杨希闵、刘震寰叛乱，初立战功。11月被选派到苏联，先后入莫斯科中山大学、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1930年6月奉调回国，随即被派往中央革命根据地红军中工作，先在中国工农红军军官学校任教官，不久任该校第一分校（闽西分校）教育长。11月任闽西工农革命委员会常委。12月任新十二军军长。1931年初调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任作战参谋。6月任参谋处长，并以总部特派员名义到后方处置伤员、俘虏、枪械及筹办医院，并指导地方武装组织，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12月国民党政府军第二十六路军在江西宁都起义后，改编为工农红军第五军团，他任该军团十五军政委，不久任军长兼政委，为教育改造这支部队贡献了力量。1932年6月，在肃反扩大化中受到错误处分。1933年初，调任中央军委作战局参谋。12月任红一军团参谋长。在中央革命根据地工作的四年中，曾参加开辟革命根据地和历次反“围剿”战争，屡建战功。1934年10月，随红军主力进行长征，在占领施秉、抢渡乌江、飞夺泸定桥、跨过大渡河、突破腊子口和直罗镇歼灭战等战斗中，均作出了重要贡献。1935年10月中央红军到达陕北后，参加了1936年2月开始的东征和5月开始的西征。5月代理红一军团军团长。1937年8月任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副参谋长。9月，与朱德、彭德怀、任弼时、邓小平一起率八路军总部挺进华北，指挥八路军开展游击战争，创建并巩固了华北抗日根据地，发展壮大了人民武装力量，粉碎日军多次“扫荡”，功勋卓著。1938年冬，主持召开了晋东南参谋长会议，制定了我军第一个司令部工作条例，并建立了司令部各部门的机构，确定了工作规划，为司令部建设作出了示范。1940年8月至11月，协助朱德、彭德怀组织和指挥了百团大战。1940年12月和1941年3月，连续两次参加八路军后勤工作会议，强调了后勤工作的重要性，阐述了后勤工作的特点和任务。1942年5月，日本侵略军向八路军总部所在地山西辽县（今左权县）麻田进攻，25日，在指挥部队掩护总部突围转移时，不幸中弹牺牲。他一生著译丰富，特别是对抗日游击战争作了深入的研究，先后撰写了《埋伏战术》、《袭击战术》、《战术问题》等论文，成为中国著名的游击战术创始人之一。

【左舜生】(1893—1969) 名学渊，字舜生，别号仲平。湖南长沙人。1911年入长沙外国语专门学校学习英语和日语。1914年秋入上海震旦学院学习法语，与曾琦、李璜等同学。1918年曾参加李大钊、王光祈等筹组的少年中国学会。1919年五四运动期间，曾在南京发动学生罢课。同年7月被推选为少年中国学会评议部评议员，后任评议部主任。1919年末到上海中华书局编辑所任职，不久任该所主任。在新文化运动中，曾幻想用乌托邦式的办法改造中国社会，后与曾琦、李璜等成为少年中国学会中的右翼代表，与李大钊、邓中夏等左翼代表对立，反对把学会改造成一个信仰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团体，并于1923年篡夺了学会的领导权。1924年9月，与创建中国青年党的曾琦、李璜等人在上海创办《醒师》周报，作为中国青年党机关报，并任该报总经理，经常在该报发表文章，进行反苏、反共、反革命的宣传。1925年正式加入中国青年党，次年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1930年7月与陈启天在上海创办《铲共半月刊》。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与陈启天创办《民声周刊》，主张青年党与国民党停止内争，实行“合作”，支持蒋介石的“先安内而后攘外”政策。1932年辞去中华书局职务，到复旦大学、大夏大学任教。1935年应邀到庐山会见蒋介石，并到南京国民党的中央政治学校任教。同年被选为青年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长。他污蔑一二九运动，攻击张学良、杨虎城发动西安事变的爱国行动。七七事变后，以青年党代表资格被聘为国防参议院参议，后为国民参政会参议员。在抗战期间坚持反共立场，反对共产党在敌后建

立抗日民主根据地。1941 年 3 月，青年党参加黄炎培等人发起组织的“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后改为中国民主同盟），他任秘书长。1945 年 7 月，曾随黄炎培、章伯钧等到延安参观访问，调解国共两党关系。1945 年 11 月被选为青年党中央常委兼宣传部长。1946 年初青年党脱离民盟，他在上海创办青年党的报纸《中华时报》。同年 11 月代表青年党参加蒋介石召开的伪国民大会。1947 年 4 月，青年党参加国民党反动政府，他任农林部部长。1949 年 4 月逃往香港，创办反共刊物《自由阵线》，并先后任教于香港新亚学院、清华书院。1969 年 9 月到台湾。同年 10 月 16 日病死于台湾。

【布赫】(1926—) 蒙古族。内蒙古土默特左旗人。1939 年后在延安陕北公学、延安民族学院、延安大学民族学院学习。1942 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6 年后任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组织部干事、内蒙古自治学院中学部副主任兼政治教员、内蒙古文工团副团长、党支部书记、团长。1954 年后任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局副局长、党组书记兼自治区文联主任，中苏友协内蒙古分会秘书长、自治区党委代常委，自治区文委党委代书记、主任。1974 年后任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委书记、市革委会副主任，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部长。1978 年后任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常委，国家民委副主任，呼和浩特市委第一书记、市长。1981 年任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1983 年任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自治区主席。1993 年起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中央委员。

【石友三】(1891—1940) 字汉章。吉林长春人。1908 年投入吴佩孚部当兵。1912 年改投冯玉祥部，历任连长、营长、团长、旅长、师长等职，为冯部“十三太保”之一。1926 年 8 月西北军战败后，率部投奔阎锡山，接受晋军改编。9 月冯玉祥部五原誓师后，被召回，任援陕第五路军总指挥。1927 年 5 月冯部出师河南时，任北路援军副总指挥。6 月冯部整编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一方面军副总指挥兼第五军军长。1928 年任国民党政府军第二十四师师长。1929 年 5 月，冯玉祥策划反蒋时，与韩复榘通电叛冯投蒋，被蒋介石委任为讨逆军第十三路总指挥。1929 年 12 月，为保存实力与蒋决裂。1930 年 4 月，再投阎锡山、冯玉祥，任第四方面军总司令、山东省政府主席。旋随阎、冯在中原地区与蒋方大战。后得知张学良欲派兵入关助蒋，即表示“服从东北，愿效前驱”，并响应张学良“拥蒋”通电，给冯军以重大打击。10 月大战结束后，被蒋复委以十三路总指挥、受张学良节制。1931 年 7 月，被粤桂军阀收买，投靠与南京政权对立的广州政府，任第五集团军总司令，随即在东北军、蒋军的南北夹攻下全军覆灭。1932 年秋，在天津与日本驻华特务头子土肥原勾结，并网罗王匪、汉奸，组织伪军，活动在冀东一带。1933 年 8 月，所部由国民党华北当局接收，改编为河北战区保安队。1936 年 1 月，被冀察政务委员会委员长宋哲元委任为冀北保安司令。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任国民党政府军第一八一师师长、第六十九军军长、第十军团长、冀察战区副司令兼察哈尔省政府主席。1939 年后，任第二十九集团军总司令等职，在冀南、鲁西南等地区，进攻八路军，摧残抗日民主政权，屠杀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疯狂进行反共反人民的活动，并与日本帝国主义进行勾结。1940 年 2 月，遭到八路军冀南部队沉重打击后，率残部逃至濮阳，后又移驻山东曹县。6 月，在开封与日本驻军司令佐佐木签订《防共协定》，按日军旨意，回兵濮县、濮阳一带，与日军实行“联防”，专门对付八路军。后又派人向济南日军接洽投降条件，欲接受伪河北省省长兼治安军总司令之职，公开投降，与华北伪政权合流。其倒行逆施引起所部多数将领不满，1940 年 12 月 1 日，被部下新八军军长高树勋扣押并处死。

【龙大道】(1901—1931) 字坦之，又名龙康庄。贵州锦屏人。父亲是苗族，母亲是侗族人。幼时丧母，由继母抚养长大。1918 年到武汉一所中学就读，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2 年考入上海大学，接受邓中夏、瞿秋白等人的革命思想教育。1923 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随刘华等进行工人运动。1924 年秋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读书。1925 年冬毕业回国到上海，从事工人运动。1926 年 5 月，任中共上海曹家渡部委书记兼工人部部长。9 月调到上海总工会组织部工作，后任中共闸北部委书记。1927 年 1 月任上海总工会主席团委员兼秘书长。3 月任上海总工会常务委员兼经济斗争部部长。参与领导上海工人第二次武装起义的组织发动，在第三次工人武装起义时任闸北区指挥，带领工人英勇冲锋，取得战斗的胜利。他经常深入工厂，与工人共同劳动，进行革命宣传与组织，受到工人们的尊敬和爱戴，几次在工人掩护下摆脱巡捕的追捕。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发生时，指挥工人纠察队进行抵抗，身受重伤，后转移至武汉。四五月间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6 月率上海工人代表团参加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在大会上控诉了蒋介石屠杀上海工人的血腥罪行。会后留在中华全国总工会和湖北省总工会工作。大革命失败后，化名赵庄去汉阳兵工厂组织工人罢工，不久被国民党军警逮捕入狱。面对敌人酷刑和威逼，坚贞不屈，大义凛然。不久经过周密准备，带领几十名难友越狱脱险。同年冬参加中共汉阳县委领导，被选为湖北省委候补委员。1928 年 3 月组织遭破坏后返回上海。4 月被党中央派到宁波，任中共浙江省委工人部部长。5 月任中共浙江省委常务委员、代理书记，在杭州主持省委领导恢复改造各级党部，加强浙西、浙南党的领导。后仍任省委常务委员兼工人部部长，曾去温岭、温州等地检查指导工作。12 月被党中央调回上海。1930 年初任上海总工会秘书长。3 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任主席兼中共党团书记。曾参与领导浦东日华纱厂和闸北、虹口丝厂的工人罢工斗争。同年秋对党中央实行“左”倾冒险主义方针进行抵制，受到排斥和打击。1931 年 1 月参加反对王明等“左”倾领导的活动。1 月 17 日被国民党当局逮捕，2 月 7 日与林育南等 24 位同志在上海龙华惨遭杀害。

【龙云】(1884—1962) 字志舟。彝族。祖籍四川金阳。1884 年 11 月 27 日生于云南昭通。年轻时曾拜师习武。1911 年加入滇军谢汝翼部，不久入昆明云南陆军讲武堂第四期步兵科。1914 年毕业后，在昭通独立营任中尉排长，旋被唐继尧调回昆明，任中尉侍从副官、中队长、大队长等职。1921 年任近卫第十一团团长，驻蒙自地区。后任柳州警备司令。1922 年任唐继尧的靖国军第一军前敌司令、代理军长，第五军军长兼滇中镇守使。1926 年任昆明镇守使。1927 年 2 月 6 日，参与倒唐继尧政变，任云南省务委员会委员兼云南讲武学堂校长。同年 6 月被蒋介石任命为国民革命军第三十八军军长。7 月 1 日云南正式易帜，8 月代理云南省主席。1928 年 1 月任云南省主席兼国民革命军第十二路总指挥，后改任讨逆军第七路总指挥。至 1929 年秋，先后击败各派势力，统一云南。1930 年任蒋介石委任的讨逆军第十路军总指挥。1935 年、1936 年红军长征经过黔滇时，他被蒋介石委任为中央“剿匪”第二路军总司令、黔滇绥靖公署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昆明行营主任、军事委员会驻滇干部训练团副团长、陆军副总司令等职。1938 年曾兼任由云南部队扩编的第一集团军总司令。他在昆明曾与民盟等民主人士和部分共产党员交往，保护民主运动。1945 年 10 月蒋介石命杜聿明武装包围云南省政府，免除龙云云南省政府主

席等本兼各职，调任军事参议院院长。1946年任战略顾问委员会副主任。1948年12月在美国人陈纳德帮助下逃离南京，飞往香港，参加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并在李济深离港北上后，在香港主持民革工作，同时积极推动在云南任省主席的卢汉起义。同年8月13日，与黄绍竑等44人，在香港发表声明，宣布脱离国民党反动集团。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北平开幕时，他被列为特邀代表，被选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1950年1月由香港到北京。此后，他曾担任过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西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委员，国防委员会副主席，第二、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及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副主席等职。1962年6月27日病逝于北京。

【龙腾云】(1907—1935) 广西人。大革命时期在家乡参加农民运动。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右江地区参加农民武装斗争，1929年12月参加百色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七军任初级指挥员。参加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北上转战湘赣边的多次战斗。1931年7月随军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军部特务连连长。1932年在红三军团先后任营长、团长等职。曾任中共福建省宁化县委书记。1933年6月全军统一编制后，任红三军团第五师参谋长。同年12月调任闽赣军区抚东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四、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初任闽浙赣军区新十军参谋长，参与指挥闽浙赣边反“围剿”作战。同年夏调任福建军区司令员，同时任中共福建省委委员。指挥军区所属部队和地方武装，积极配合中央红军主力打击进犯的敌军。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同年11月初国民党军侵占汀州后，同省委书记方永诚率领福建省党政军机关及直属队4000余人转移至长汀四都山区。1935年4月10日，在福建武平大乐乡梅子坝战斗中，壮烈牺牲。

【东条英机】(1884—1948) 日本东京人。出生于一军阀家庭。中学毕业后考入陆军士官学校学习。毕业后先后任近卫步兵联队副官、日本政府陆军省副官。1919年任驻德国大使馆副武官。此后历任陆军技术本部副官兼军务局课员，陆军部整备局动员科科长，步兵部队联队长，日军参谋本部作战课课长等职。1931年参与策划侵略中国东北的九一八事变。1935年任日本关东军宪兵司令官。1937年任日本关东军参谋长，晋升为陆军中将。参与指挥日伪军残酷镇压中国东北人民的反日爱国斗争。卢沟桥事变后，他指挥关东军察哈尔派遣兵团，侵占中国承德、张家口和大同地区，配合日军第五师团攻占太原。1938年调回东京，在第一届近卫内阁中任陆军省次官，积极主张扩大侵华战争。1939年转任日本航空总监。1940年在第二届近卫内阁中任陆军大臣，主张全面侵华和对英、美开战。1941年在第三届近卫内阁中继续任陆军大臣。10月近卫内阁倒台，他继任日本内阁首相兼陆军大臣，并兼内务大臣、军需大臣等职。同年12月派日本空军偷袭美国太平洋海军基地珍珠港，发动了太平洋战争。随后在日本实行全面的法西斯独裁统治，动员指挥全国投入侵略战争。1942年被解除内务大臣兼职，仍兼外交大臣、教育大臣、商工大臣和军需大臣。1944年2月又兼任日本陆军总参谋长。同年7月，因日本败局已定，国内矛盾尖锐化、内阁垮台，被迫辞去本兼各职，编入预备役。1945年8月日本战败投降后，被美国占领军逮捕，企图自杀未遂，被关入监狱。后被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以甲级战犯起诉。1948年11月被判处绞刑。同年12月22日，在日本巢鸭监狱内刑场被绞死。

【卢冬生】(1908—1945) 湖南湘潭人。1925年入唐生智部队当兵，1926年随部北伐。1927年参加南昌起义。同年12月在上海加入中国共产党，随后受中共中央派遣护送贺龙、周逸群到湘鄂西组织革命武装。1928年3月参加桑植起义，不久被贺龙派赴上海寻找党中央，担任贺部、中共湖南省委和中共中央之间的联络交通员。1929年任贺龙部队司令部手枪连排长，后历任连长、营长、师长及军委湘鄂西分会委员，参与了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创建工作。1932年7月任独立师师长，在第四次反“围剿”战斗中，掩护主力突围后，与主力部队失去联络，率少数武装在荆门、当阳、远安、兴山一带坚持游击斗争，扩大了部队。1933年1月率部在鹤峰与贺龙会合。7月任红七师师长。1934年任红三军党委委员、第四师师长。参与指挥了湘西龙家寨、浯溪河等重要战役。1935年11月红二、六军团长征，率部担任前卫，在抢渡金沙江的战斗中指挥有方，受到嘉奖。同年7月任红二、六军团组成的红二方面军党委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一二〇师三五八旅旅长（未到任）。随即调抗日军政大学学习。1937年底离延安赴苏联治病。1939年2月进苏联伏龙芝军事学院特别班学习，1941年毕业。1942年到苏联远东八十八旅（即中国抗日联军教导旅）工作。1945年9月回国，12月被任命为松江军区司令员，12月13日在哈尔滨牺牲。

【卢汉】(1895—1974) 字永衡，原名邦汉。彝族。1895年2月6日生于云南恩安县（今昭通市）。早年曾在恩安读书，1911年随龙云加入辛亥革命后入川的滇军谢汝翼部。后随军返滇，与龙云一起入昆明云南陆军讲武堂第四期步兵科。1914年毕业后，随滇军入川，历任排长、连长、副营长。1921年返滇，任近卫第十一团营长。1922年任近卫第三团团长。1925年任第五军第七旅旅长。1927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八军九十八师师长，帮助龙云统一云南。1929年兼任省财政厅长。1930年因与龙云发生分歧进行兵谏被撤职，后任云南省团务督办，曾主持整顿省内财政，向法国、比利时等国购买武器等。抗日战争爆发后，任由云南部队改编的第六十军军长。1938年春率部参加台儿庄战役，战功卓著。7月所部扩编，任第三十军团军团长，后任第一集团军副总司令、总司令。1940年任滇南作战军总司令。1945年初，任第一方面军总司令。抗日战争胜利后，率第一方面军开赴越南北纬十六度以北地区接受日军投降。同年10月任云南省政府主席。1946年春，原属他所率的入越滇军编为第六十军，调赴东北参加内战，其一八四师在海城起义后，他曾于1947年10月去东北对第六十军进行“抚慰”。1949年5月任云南绥靖公署主任。同年12月9日通电全国宣布起义，在中共地下党和各族人民支持下，指挥昆明保卫战，击退国民党军第八军和第二十六军的进攻，迎接人民解放军进入云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云南省军政委员会主席，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西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副主任。他是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1974年5月13日病逝于北京。

【卢绍武】(1906—1978) 原名陆耀伍。广西武鸣人。壮族。1926年参加国民革命军第七军，参加北伐战争。1929年随军返回广西，入南宁教导总队受训，任班长。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百色起义。后在红七军第一纵队任排长、连长，参加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转师北上。1930年任红七军第十九师五十六团连长兼政治指导员。1931年秋随军转入江西桥头，编入红三军团，任第五十六团营长。1933年2月入瑞金红军学校上干队学习。5月任红七军第五十六团团长。不久部队缩编，任红三军团第五师十二团营长、团参谋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任红三军团教导营营长，率部参

加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2月任红三军团第十二团参谋长，10月到达陕北后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五师二二五团参谋长。1936年5月任第七十五师参谋长，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初期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六八八团参谋长、第三四四旅参谋长。1939年5月任八路军冀鲁豫支队参谋长。1940年2月任八路军第二纵队兼冀鲁豫军区参谋长。1942年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6月任八路军南下游击第一支队副司令员、司令员。参加了开辟发展冀鲁豫边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一纵队参谋长，第四野战军第三十八军副军长等职，参加过解放中南的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广西军区武鸣军分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并兼中共武鸣地委书记、武鸣专署专员，广西军区参谋长、副司令员、司令员，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副主席兼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一至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1978年7月14日因病在南宁逝世。

【卢嘉锡】(1915—) 福建厦门人(原籍台湾台南)。1930年入厦门大学化学系学习。1934年任厦门大学化学系助教。1937年赴英国伦敦大学化学系攻读研究生，获伦敦大学哲学博士学位。1939年后历任美国加州理工学院化学系、加州大学化学系研究员、美国国防研究委员会马里兰州研究室研究员。1946年后任厦门大学化学系教授、系主任。1949年后历任厦门大学化学系教授、系主任，厦门大学理学院院长、厦门大学副教务长、研究部副部长、研究部部长、校长助理，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福建省厦门市政协副主席。1960年后任福州大学教授、副校长，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研究员、所长，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政协副主席。1981年后任中国科学院院长、主席团执行主席、学部委员，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农工党中央副主席，比利时皇家科学院外籍院士。1988年后任中国科学院特邀顾问，全国政协副主席，农工党中央主席，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第三世界科学院理事、副院长。1993年后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农工党中央主席、名誉主席，中国科学院院士。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

【卢德铭】(1905—1927) 又名继雄，字邦鼎，号义新。四川宜宾县双石铺狮子湾(今属自贡市)人。6岁入私塾，1919年入小学，1921年考入成都公学。1924年初到广州入黄埔军校，在第二期辎重兵队学习。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后留校任政治部组织干事。在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东征战役中，任学生军侦察队长。1925年3月被派往海丰、陆丰，帮助训练农民自卫军。同年11月，叶挺独立团成立，任独立团二营四连连长。1926年5月参加北伐战争。在绿田、攸县、平江、汀泗桥、贺胜桥等战役中，作战勇敢顽强，指挥果断，立下了累累战功。10月攻克武昌后任独立团第二营营长，不久又调任第一营营长。北伐军占领武汉后，独立团建制改为七十二团，任团参谋长。1927年4月率部北上，在河南上蔡同奉军主力作战。6月，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在武昌成立警卫团(即武汉国民政府警卫团)，任团长。8月2日凌晨率部赴南昌响应南昌起义，部队到达南昌附近的奉新县时，得知起义部队已撤出南昌南下，便率部进驻修水县城。9月9日，参加了湘赣边界的秋收起义，并任起义部队的总指挥。9月20日，与毛泽东一起率领起义部队向敌人力量薄弱的山区转移。23日，在进军途中遭敌人伏击，战斗中不幸中弹牺牲。

【帅孟奇】(1897—1998) 女。1897年1月3日出生于湖南省汉寿县贫苦农民家庭。1926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汉寿县妇女协会党团书记，第一届中共汉寿县委委员、妇女部长、组织部代部长。1928年初，被党组织派往莫斯科学习。1930年回国后，先后担任中共长江局秘书处机要秘书，上海浦东、沪西区委妇女部部长，江苏省委妇女部部长。1932年10月，在上海领导丝厂工人罢工中，被国民党逮捕入狱。狱中与敌人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保护了党的机密。西安事变后，被党组织营救出狱。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湖南省工委秘书长、省委委员兼常(德)益(阳)中心县书记。1939年12月前往延安，先后任中共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的政治秘书兼党总支书记、陕甘宁边区政府党委委员兼物资局党支部书记。延安整风运动后期，党中央指派她为陕甘宁边区政府甄别委员会主任，复审"抢救运动"中出现的冤案。1945年4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妇委委员、秘书长、代理书记。1949年3月，在中国妇女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全国妇联常委兼组织部部长，参与了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的组建工作。同年7月，调中央组织部工作。新中国建立后，一直从事党的组织和干部工作。先后任中央组织部处长、副部长，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委，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受林彪、康生和"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残酷迫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当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并任中央组织部顾问。是党的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在党的十二大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是党的十三大、十四大、十五大特邀代表。1998年4月13日在北京逝世。

【申伯纯】(1898—1979) 北京丰台人。早年参加冯玉祥部西北军。1934年接受中共地下党员影响参加革命工作。1935年任国民党西安绥靖公署兼第十七路军交际处处长，对杨虎城进行抗日救国宣传。1936年冬参加秘密促进杨虎城反蒋联共的活动，积极支持西安地区的群众抗日救亡运动。西安事变后任杨虎城第十七路军政治处处长，努力推动同红军及东北军的团结合作，坚决反蒋抗日。1937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从事西北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参加八路军，随军开赴晋东南前线，任八路军前方总部高级参议，1938年秋被派到国民党河北省政府主席鹿钟麟处从事抗日统战工作，任国民革命军晋察冀战区政治部主任，同年冬因鹿反共被迫退出。1940年任八路军(十八集团军)前方总部秘书长。1941年7月参与主持成立晋冀鲁豫边区参议会，被推选为议长。他积极开展上层统战工作，团结友军和各界爱国人士，参加对日伪斗争，加强晋冀鲁豫抗日根据地建设，做了大量工作，参加了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3年冬起，兼任八路军驻豫北办事处主任及太行军区情报站负责人。解放战争初期，调任八路军驻北平办事处处长，他不畏艰险，同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1947年后转入华北解放区，担任华北财经委员会秘书长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统战部交际处处长，政务院秘书厅副主任，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第二、第三、第四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副秘书长，全国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顾问等职，被选为第二至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79年7月1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著有《西安事变》一书。

【叶飞】(1914—1999) 原名叶启享，祖籍福建南安，1914年5月7日出生于菲律宾奎松省一个华侨家庭，幼年回国就学，在中学时代即受到大革命的影响，积极阅读进步书籍，接受革命思想。1928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年底，任共青团福建省委宣传部部长、代理团省委书记。1930年7月，在厦门被

捕入狱。出狱后，到福州继续从事共青团工作，任福州团中心市委书记。1932年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3年5月，率领工农自卫队取得霍童暴动的胜利。同年12月，参与发动仑区性武装暴动，创建闽东红色根据地。同年3月后，福建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主持召开会议建立中共闽东特委，成立中国工农红军闽东独立师。1934年起，历任中共闽东军政委员会主席、闽东独立师政委、闽东特委书记等职。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新四军第三支队第六团团长。1939年5月，任江南抗日义勇军副指挥、路东地区军政委员会书记。同年年底，任新四军挺进纵队副司令员。皖南事变前部队改编，任苏北指挥部第一纵队司令员兼政委。1940年6月，指挥郭村保卫战，率部参加黄桥战役。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一师第一旅旅长兼政委、副师长。1944年3月，指挥车桥战役。1945年1月，任中共苏中区党委书记、新四军第一师师长、苏中军区司令员。4月，任苏浙军区副司令员。解放战争期间，任山东野战军第一纵队司令员、华东野战军第一纵队司令员兼政委。1946年至1948年，先后参加指挥宿北、鲁南、莱芜、孟良崮、豫东、睢杞等战役。1949年3月，任第三野战军第十兵团司令员，参加渡江战役。5月，率部参加上海战役。上海解放后，先后组织指挥福州战役和漳（州）厦（门）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南京军区副司令员兼福建军区司令员，福州军区司令员兼政委，福建省省长，中共福建省委副书记、第一书记，福建省政协主席，中共中央华东局书记处书记等职。1958年，指挥炮击金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和迫害。1975年1月，任交通部部长。“四人帮”被粉碎后，在国务院领导同志的支持下，创建蛇口工业区。1979年2月，先后任海军第一政委、海军司令员。1983年3月、1988年3月，连续当选为第六、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并兼任全国人大华侨委员会主任委员。1984年被推举为全国侨联第三届委员会名誉主席。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荣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共七大、十三大代表，十五大特邀代表，中共第八、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中共十届中央候补委员。1988年荣获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9年4月18日在北京逝世。

【叶圣陶】(1894—1988) 又名叶绍钧。江苏苏州人。幼读私塾，天资聪敏。后入高等小学，因学业优异翌年考入新创办的苏州公立第一中学堂。受国文教师、著名的南社诗人胡石予影响，喜爱文学，曾与同学组织“放社”，创办《学艺日刊》。1911年冬中学毕业后到初等小学任教，靠借阅北京大学同学的讲义，业余自修大学文学课程。1915年起到上海商务编辑所之邀参与编写小学国文课本。1919年3月加入北京大学“新潮社”，参与组织苏州学生响应北京的五四运动，创办文艺周刊《直声》，传播新文化、新思潮。1921年1月参与发起成立文学研究会，7月到吴淞中国公学中学部教国文，同年冬转去杭州第一师范任教。1922年2月赴北京大学预科任讲师，参加编写全国初中教科书《国语》。1923年春任上海商务印书馆国文部编辑，编撰《学生国学丛书》，参加编辑《文学周报》、《文学研究会丛书》，并到上海大学、复旦大学兼课。1925年春参与创办立达学会，积极支持五卅爱国运动，拥护国共合作和北伐战争。1927年3月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胜利后，曾参加上海市民代表会议活动。5月起主编《小说月报》，先后发表了茅盾、戴望舒、丁玲、巴金等人具有革命倾向的作品。1928年创作长篇小说《倪焕之》，震动文坛。1930年底改任开明书店编辑，主编《中学生》杂志多年，与夏丏尊发起创办开明函授学校。自1932年起编写和与人合编了《开明国语课本》、《开明国文讲义》、《初中国文教本》等小学、初中语文教材。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到重庆，先后在巴蜀学校、复旦大学、武汉大学讲授国文，支持学生抗日民主活动。1940年担任四川省教育厅教育科学馆专门委员，编辑《文史教学》，编撰《国文教学丛刊》，创办《国文杂志》。1942年到成都开明书店编译所主持编辑事务，编写中小学教科书多种，并与朱自清合著《精读指导举隅》等三本书。积极参加文艺界爱国民主进步活动，抨击国民党的腐败。1946年2月返回上海，担任中华全国文艺界协会总务部主任，主持协会日常工作，主编会刊《中国作家》。参与组织、主持多次争取人民民主自由、反对国民党反动暴行的活动，成为文化战线和教育战线上的斗士。他还是上海中等教育研究会顾问、中国语文学会理事，参与编写《开明新编高级国文读本》等教材。1949年春进入解放区，抵北平任华北人民政府教科书编审委员会主任，负责主编新中国第一部中学教科书。足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筹委会常务委员、全国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委员，参与筹备召开中华全国教育工作者代表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出版总署副署长兼编审局局长，人民教育出版社社长、总编辑，国务院教育部副部长，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1988年2月1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叶季壮】(1893—1967) 原名毓年。广东新兴人。1911年考入广东政法专门学校，1914年毕业后任律师、新闻记者、教师。1925年参加省港大罢工，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广东国民革命军第一军参议。1926年任广东国民党省党部巡视员、江门省党部常委。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新会县委书记、四邑地委书记等职。曾参加广州起义，任中路五县总指挥。1929年初去香港做党的新闻工作。同年底被派到广西左右江参与组建中国工农红军第七军的工作，任红七军军委委员、政治部主任、财委主任。1931年红七军一部从广西辗转开往江西同中央红军会合，他曾多方筹集大宗款项，保证部队需要。1932年任红军总政治部政务处长兼组织科长。1933年任广昌基地司令部政委。1934年任中国工农红军总供给部部长兼政委。在非常困难的条件下，建立了一套适合当时实际情况的供给制度，培养了大批后勤干部，并在设备简陋、材料短缺的情况下，组织、发动军工人员修造武器装备，支持革命战争。长征途中积极组织后勤供应，为长征的胜利作出了重大贡献。红军到达陕北后，任红军总后勤部部长兼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军需处处长、八路军总后勤部部长兼政委。1942年底任陕甘宁边区政府物资局局长。1944年任陕甘宁边区贸易公司经理，组织军民开荒生产、兴办工厂、发展贸易，粉碎了国民党当局对边区的经济封锁。他还通过积极开展统战工作，开辟了从国民党占领区运输物资钱粮的通道。抗战胜利后，任东北军区后勤部部长兼政委。1946年8月任东北财经委员会副主任、东北人民政府财政部部长、商业部部长，协助陈云主持财政经济的领导工作，为建设后方、支援前线做了大量工作。1949年11月任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副主任、中央人民政府贸易部部长、党组书记。1952年8月任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兼对外贸易部部长。当美帝国主义发动侵朝战争，对我国实行禁运时，他亲自指挥抢运滞留国外的大批物资，减少了国家的经济损失。1954年10月起，任国务院第五办公室副主任、对外贸易部部长。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57年任国务院财贸办公室副主任、对外贸易部部长、党组书记。60年代初，中国经济遭受严重挫折，他千方百计组织出口，并进口国家急需的物资，协助陈云、李先念在活跃市场、恢复经济方面做出了出色的成绩。这期间，他还代表中国

政府同苏联谈判，胜利完成党和人民的重托。“文化大革命”中，他坚持真理，积极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作斗争。1967年6月在北京逝世。

【叶挺】(1896—1946) 字希夷。广东惠阳人。少年时期上过私塾，1912年考入广州陆军小学，1914年升入武昌陆军第二预备学校，1917年以优等生的资格进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工兵科深造，翌年毕业。1919年赴福建漳州参加孙中山领导的粤军，任第一支队副官，同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920年任粤军第一师少校参谋。1921年调第一师工兵营任营副，不久升任总统府警卫团第二营营长。1922年6月，在粤系军阀陈炯明叛变、围攻总统府时，率领所部顽强抗击数倍于己的叛军，保护宋庆龄安全脱险。1923年任广东革命政府宪兵司令部参谋长兼第一营营长。1924年秋赴莫斯科东方大学和苏联军事学院学习，1925年初参加中国共产党。同年8月回国，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参谋处长，随后调第四军十二师三十四团任团长。11月，任中国共产党直接领导的第一支武装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独立团团长。1926年5月率北伐先遣队独立团挺进湖南。6月初在安仁一举击溃军阀部队四个团的进攻，使当时反正过来的唐生智部队解脱了被围困的局面，为北伐军开辟了前进的道路。同年7月国民革命军出师北伐，指挥独立团由湖南向湖北进军，在平江、汀泗桥、贺胜桥和武昌等重大战役中，奋勇当先，以少胜多，屡建奇功，被誉为“北伐名将”。北伐军占领武昌后，任第四军二十五师副师长，1927年春任第十一军二十四师师长兼武昌卫戍司令。同年5月夏斗寅叛变革命，带领所部新兵和工人纠察队击溃叛军进攻，使武汉转危为安。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后，参与组织领导了著名的八一南昌起义，任十一军军长。同年12月又参加领导广州起义，任红军总司令。在用革命武装反击反革命武装，创建人民军队的斗争中，起了重要作用，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创建人之一。1928年初赴莫斯科，因在广州起义时提出暴动后立即将部队撤离广州的正确主张受到共产国际的错误指责而遭到冷遇，遂离开苏联，脱离了党的组织。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回到澳门，严词拒绝国民党当局的拉拢，与中国共产党在港澳工作的同志保持密切联系。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于同年10月出任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新四军）军长，与副军长项英率部向华中挺进，开展敌后游击战争。他坚决贯彻中共中央的指示，于1939年5月越过敌人的封锁线，北渡长江，赴皖东主持成立新四军江北指挥部。随后指挥部队深入皖东敌后，创建了津浦路东和路西抗日根据地。在他和项英、陈毅的领导下，新四军从1938年至1940年，先后创建了苏南、苏北、皖东、皖中、皖东北、豫皖苏、淮海等大片敌后抗日根据地，歼敌十多万，使部队由一万多发展到十余万人，为坚持华中敌后抗战作出了重大贡献。1941年1月，在蒋介石一手制造的皖南事变中，指挥部队同国民党顽军进行了7昼夜的浴血奋战。在同国民党谈判交涉时被强行扣押。此后在上饶、恩施、桂林、息烽、重庆等地度过了五年零两个月的囚禁生活。在监狱中，同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坚决斗争，写下了著名的《囚歌》。抗日战争胜利后由于中国共产党和进步人士的斗争和营救，1946年3月4日获释，出狱第二天，即致电中共中央，请求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并于3月7日得到中共中央的批准。4月8日，在从重庆飞回延安途中，因飞机在山西兴县黑茶山失事，不幸遇难。

【叶选平】(1924—) 广东梅县人。1941年入延安自然科学院机械系学习。1945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5年后为延安兵工厂工人、军委工业局干部。1947年为晋绥边区第一机械厂干部。1949年至1950年先后在哈尔滨工业大学、清华大学短期学习。1950年任沈阳第一机床厂车间副主任。1952年赴苏联机床厂实习。1954年任沈阳第一机床厂副厂长兼总工程师。1960年任辽宁省沈阳市机械局副总工程师。1962年后任北京第一机床厂生产技术副厂长兼总工程师。1973年任北京市机械局领导小组副组长、党委常委。1977年冬在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78年任国家科委二局局长。1980年后任广东省副省长兼省科委主任，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市长。1985年任中共广东省委副书记、省长。1991年第七届全国政协四次会议增选为全国政协副主席。1993年3月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党组副书记。是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委员，十三、十四届中央委员。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再次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

【叶剑英】(1897—1986) 原名叶宜伟，字沧白。1897年4月28日生于广东梅县雁洋堡。1917年夏入云南陆军讲武堂学习，毕业后入粤军。1920年8月参加驱逐桂系军阀陆荣廷、莫荣新之役。1921年任江防舰队陆战队营长，曾率部参加护卫孙中山、反击叛军陈炯明部的作战。1924年任建国粤军第二师参谋长。参与筹办黄埔军校，任教授部副主任。后兼第二师独立营营长、新编团团长，参加平定广州商团叛乱。1925年参加讨伐陈炯明的两次东征。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任国民革命军总预备队指挥部参谋长，新编第二师师长。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通电反蒋，从吉安赴武汉，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参谋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为筹划南昌起义作过重要贡献。后兼任第四军教导团团长，率部南下广州，12月参与领导广州起义，任工农红军副指挥。1928年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国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学习。1930年回国，1931年初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参谋部部长、红一方面军参谋长、工农红军学校校长、闽赣军区和福建军区司令员等职。曾参与反“围剿”作战指挥。1934年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长征前，任军委第四局局长。长征中，任军委第一野战纵队司令员。红一、四方面军会合后，任红军前敌总指挥部参谋长。张国焘企图分裂和危害党中央时，他及时向毛泽东报告，中共中央采取正确措施，保证了红一方面军主力胜利北上。到陕北后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参谋长兼红一方面军参谋长。1936年12月任中华军委副总参谋长。西安事变发生后，协助中共全权代表周恩来工作，推动事变的和平解决。抗日战争爆发后，同周恩来、朱德一起，作为中国共产党和红军的代表，到南京参加国防会议。1937年8月任八路军参谋长。同年底起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委员、南方局常务委员，到武汉、长沙、桂林等地进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1939年2月奉命协助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创办南岳游击干部训练班，任副教育长，讲授游击战战略战术，宣传持久战思想。1941年2月返回延安，任中共中央军委参谋长。同年11月兼任军事学院副院长。抗日战争胜利后，作为中共代表团成员，于1945年12月赴重庆，出席政治协商会议，参加同国民党政府进行的停战谈判。1946年1月赴北平，任军事调处执行部中共代表。1947年2月返回延安，先后任人民解放军总部参谋长、中共中央后方委员会书记。1948年兼任华北军政大学校长兼政委。1949年北平和平解放，任北平市市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华南军区司令员、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兼广州市市长、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委。1952年起任中南军区代司令员、中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共中央中南局代理书记。1954年起任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国防委员会副主席、人民解放军武装力量监察部部长、训练总监部代部长等职。1955年

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起任军事科学院院长兼政委，并一度兼任高等军事学院院长。参与领导人民解放军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为坚持和发展毛泽东军事思想作出多方面建树。1966年1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兼秘书长。"文化大革命"期间，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坚决斗争。1971年林彪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主持军委日常工作。1975年任国防部部长。1976年10月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斗争中起了决定性的作用。1978年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1983年被任命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委副主席，同时辞去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职务。他是中共第七至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八届中央书记处书记（1966年5月增补）、中央政治局委员（1966年8月增选），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十、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和中央副主席。1982年至1985年为中共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1986年10月22日在北京病逝。出版著作有《叶剑英选集》、《叶剑英抗战言论集》、《叶剑英诗词选集》等。

【田汉】（1898—1968） 原名田寿昌，笔名陈瑜、伯鸿、高明等。湖南长沙人。早年就读于长沙师范学校，1916年毕业。1917年赴日本留学，入东京高等师范学校学习。热爱文学、戏剧，1921年与郭沫若等组织创造社，投身于新文化运动。1922年回国任上海中华书局编辑，在上海大学、大夏大学等校任教，创办《南国半月刊》、《南国新闻》等杂志，创造发表了《获虎之夜》等，翻译了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罗密欧与朱丽叶》等剧本。1925年创办南国电影社。1927年接办上海艺术大学，成立南国社。1928年艺术大学解散后创办南国艺术学院，任院长兼文学系主任。同年夏该院停办，遂致力于民众戏剧运动，创作出《名优之死》等剧本。1929年出版并主编《南国月刊》。1930年参加中国民权保障大同盟，加入左翼作家联盟。8月参与发起成立左翼剧作家联盟。九一八事变后，积极从事抗日救国宣传，写出《乱钟》、《暴风雨中七个女性》、《扬子江暴风雨》、《中国的怒吼》等剧本和《三个摩登女性》、《母性之光》、《民族生存》等电影。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国立暨南学校、大夏大学及复旦大学任戏剧教授。曾任中共左翼戏剧家联盟党团书记，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等职。他与聂耳合作创作的《义勇军进行曲》（电影《风云儿女》主题歌）极大地鼓舞了全国人民的抗日斗志，后来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1935年2月在上海被国民党当局逮捕，7月经保释出狱，后任南京国立戏剧学校教授。抗日战争初期参与组织上海文化界救亡协会，到长沙创办并主编《抗战日报》。1938年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三厅六处处长。同时任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电影界抗敌协会理事，主编《抗战戏剧》、《戏剧春秋》，从事抗日文艺宣传。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到上海，参与组织戏剧联谊会，主编《新闻报》文艺副刊，写出了《丽人行》、《忆江南》等剧本。积极参加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统治的民主运动。1948年进入华北解放区。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文化部戏曲改进局局长，文化部艺术事业管理局局长，中华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中国戏剧家协会主席、党组书记等职。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此后他创作了《关汉卿》、《文成公主》等话剧和《白蛇传》、《西厢记》、《谢瑶环》等戏曲剧本，是中国现代著名的戏剧家。"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1968年12月10日不幸逝世。1979年4月得到平反昭雪，恢复名誉。主要著作收入《田汉剧作选》、《田汉选集》、《田汉文集》等。

【田纪云】（1929— ） 山东肥城人。1941年秋参加八路军，1942年初在鲁西抗属工厂当童工，1943年6月被保送抗属学校学习。1945年1月第二次参加革命工作。同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在鲁西南第三抗日中学从事战勤工作。后任冀鲁豫朝城县一区土改工作组组长兼区长，冀鲁豫战勤总指挥部总会计，豫东北行署财政处总会计。1949年后任贵州省贵阳市军管会财政接管部机要秘书，贵阳人民革命大学班主任，贵州省财政干部训练班班主任。1953年后任贵州省财政厅秘书科副科长、科长，省财政厅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省财政厅计划科科长、预算处处长，省财政厅副厅长，中共中央西南局财办财金处副处长。1969年后任四川省革委会财贸经营管理组副组长，省财政局副局长、局长、党组书记，省财政厅厅长、党组书记。1981年任国务院副秘书长、国务院机关党组成员。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83年后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务院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中央财经领导小组成员、副组长。在中共十二届五中全会上增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1993年起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在中共第十三、十四、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均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田维扬】（1906—1977） 原名田文扬，湖北枣阳人。1927年1月参加鄂北黄龙垱农民暴动。1928年12月入国民党军当兵。1929年10月参加大冶兵变，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五军第五纵队二支队任班长、排长。1930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7月任红三军团红八军第四师二团三连连长。1931年11月任红三军团司令部参谋。1932年任第四师十团连长。1933年9月任红三军团第四师十团副营长，12月任第五师第十三团一营营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仍任营长。1935年10月到达陕北，不久任红十五军团第八十一师二四一团一营营长。1936年4月任红十五军团骑兵团团长，8月任第七十五师第二二五团团长。率部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年初入延安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日军政大学军事大队二队队长，八路军一一五师教导营总支书记，苏鲁豫支队第一大队政治委员、支队参谋长、第一团政治委员，教导第一旅副旅长，新四军第三师七旅副旅长兼苏北军区第一军分区副司令员。率部参加开辟发展苏北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辽宁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东北民主联军骑兵第一师师长，东北野战军第四纵队第十一师师长。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十一军副军长、军长，兼粤东军区司令员，中南军区荆江水利工程部队司令部副司令员，中南军区工程部队司令员，总后勤部后方工程建筑部部长，贵州省军区司令员，昆明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7年6月11日因病逝世。

【史文彬】（1887—1942） 号志卿，化名史志清。山东青城（今高青）人。1896年随家迁往济南。曾入济南公益学校半工半读，1907年到济南铁厂做工。1912年进入长辛店铁路机厂当钳工。1919年五四运动中，带领工人学生游行示威，声援北平爱国学生的正义斗争。不久，被选为长辛店各界救国联合会委员，发动群众，成立每十人一组的救国十人团，曾带领十人团成员到附近农村集市进行反帝爱国宣传活动。8月，率代表团到北平，参加反对山东镇守使马良枪杀回教救国会会长马云亭的请愿大会。1921年1月，担任北京共产主义小组在长辛店铁路机厂创办的劳动补习学校的校务委员，积极协助经常到学校讲课的邓中夏、张太雷等开展工

作。5月被选为长辛店铁路机厂工人俱乐部委员长。同年秋经邓中夏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1月任北方劳动组合书记部成员。1922年8月领导长辛店工人举行罢工取得胜利，在北方各铁路沿线引起巨大反响。1923年2月领导召开京汉铁路总工会成立大会，被选为副委员长，参与领导了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2月6日被捕入狱，同年10月“北京政变”后经党组织营救出狱。曾代表二七惨案战友，专程到天津面见孙中山。后到保定火车站，继续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25年2月再次被选为京汉铁路总工会副委员长，并任全国铁路总工会委员。后任中共保定市委书记。1926年2月被选为全国铁路总工会执行委员。同年夏，被党组织派往河南的国民军第二军铁道大队担任领导工作，负责维护铁路秩序。不久转到广州国民政府从事工运工作。北伐战争中，曾组织铁道大队为北伐军抢修铁路。后到武汉任国民政府劳工部副司长，继续领导工人运动。大革命失败后，坚持党的地下斗争。1928年到上海，从事党的交通工作。同年6月在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共中央候补委员。1929年1月去河南主持中共河南省委工作。9月赴苏联海参崴，参加太平洋职工会议。11月在广州举行的第五次全国劳动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后回上海继续从事党的地下交通工作。1931年1月，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因反对王明推行的“左”倾路线而被开除党籍。6月被迫离开上海，与党失去联系。后辗转回到家乡肯城。1941年与八路军山东清河军区清西军分区取得联系，1942年初冬，在赴清河区党委驻地途中因病去世。

【史可轩】（1890—1927） 原名世兴，又名崇法。陕西兴平人。早年在家乡读书。1907年夏化名马尚德，投奔了太原新军。一年后调到新军协统（相当旅）司令部当司书，并加入了中国同盟会。因从事革命活动，被逮捕。后被家人保释出狱，回到家乡种田并宣传革命道理。1909年夏入太原陆军学校学习。1911年10月，陆军学校响应辛亥革命，组成革命军，他任学生军的游击营营长。1912年初，任晋南革命军第一混成旅一团团长。后因反对阎锡山与袁世凯勾结，投入陕西起义军。1913年被保送到日本孙中山所筹办的浩然军事学社学习军事。1914年夏，加入孙中山在日本组织的中华革命党。不久，奉命回国，到太原参与策划反袁运动。后遭阎锡山通缉，遂避居西华山下的共学园。1916年任陕西成德中学事务主任，秘密从事革命活动。1918年陕西靖国军成立、任总指挥部副官长。冯玉祥督陕后，靖国军改编为陕西陆军第一师，任该师第一混成旅副官长，兼骑兵营营长，积极参与反曹（锟）倒吴（佩孚）。1924年秋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他积极拥护，率部进驻北京朝阳门内，并担任紫禁城的警戒工作，任国民二军第三补充团团长。同年11月，孙中山发表北上宣言，他联合邓宝珊等人通电全国，热烈响应。是年底，任郑州警备司令。1925年春，率部与直系军阀刘镇华部作战，任旅长。同年8月，结识中国共产党豫陕区委书记王若飞，并请王若飞为其部下军官讲课。11月奉命率部攻占青县、马厂等地，并乘胜进驻天津，与邓宝珊师长在天津发表声明，主张改组“临时执政府”，成立国民政府，消灭军阀，统一中国。1926年初，率部进驻河南开封。3月，国民军总司令冯玉祥宣布下野，他也随之离开部队。4月，在去苏联途中经上海时，由王若飞等同志介绍正式加入中国共产党。8月启程去苏联。当他到达苏联的上乌丁斯克时，接到中共中央要他同冯玉祥等火速回国参加北伐战争的通知，即随冯玉祥、于右任、刘伯坚等回国。9月15日到达五原镇，参加五原誓师，任国民联军总司令部警备师师长。11月底率领部队赶走军阀刘镇华，进驻西安。1927年1月，国民联军驻陕总司令部在西安正式成立，任政治保卫部部长兼政治保卫师师长，并被选为联军驻陕总部国民党特别党部执行委员。他帮助建立了三原、兴平、长安等地的农民协会和农民自卫军，支持工农革命运动。2月，由中共陕甘区委委派筹办中山军事学校并任校长，还办了军事干部教导队。4月12日，蒋介石在上海叛变革命后，西安市各界民众十万余人举行了声势浩大的讨蒋大会，任大会总指挥。冯玉祥接受蒋介石的清共政策后，他率领部队按照中共陕西省委的指示开往渭北，路经今富平县美原镇时，被国民军第二军师长田斗春杀害。

【史良】（1900—1985） 女。江苏常州人。1913年起先后入常州女子师范附小、常州女子师范学校读书，受新文化影响参加了五四运动。1923年考入上海法政大学学习法律。1925年积极参加上海工人和学生反帝爱国的五卅运动。1927年大学毕业后，在南京政治工作人员养成所任指导员，因反对国民党的专横，被指控为“共产党嫌疑”被捕入狱。两个月后，由蔡元培先生保释出狱。1931年开始在上海作律师，前后近20年，曾冒着生命危险营救了不少受国民党政府迫害的共产党人和民主人士。在从事律师职业的同时，积极参加上海妇女界的各种社会活动。1935年12月为响应中共八一宣言，她与沈兹九、王孝英、胡子婴等人共同发起成立了上海第一个救国组织上海妇女救国会，任理事。随后又被选为上海文化界救国会执行委员。1936年1月上海各界救国联合会成立，被选为理事。5月任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执行委员。7月，为了推动国民党抗日，作为救国会代表之一到南京请愿。11月22日和救国会其他六位领导人沈钧儒、章乃器、邹韬奋、沙千里、李公朴、王造时一起被捕。是为震惊中外的“七君子”事件。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营救出狱，随即到港澳等地进行抗日宣传。1938年6月以救国会领导人身份任第一届国民参政会参政员。7月任全国新生活运动妇女指导委员会委员兼联络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战时儿童保育会常务理事，为团结各方面力量进行抗日做了很多卓有成效的工作。1941年1月，国民党政府制造了皖南事变，她与救国会的其他同志继中共参政员之后，毅然宣布拒绝出席国民参政会，以示抗议。1942年参加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4年9月，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改组为中国民主同盟，当选为民盟重庆市支部委员兼组织部长。1945年10月当选为中国民主同盟第一届中央执行委员。1946年1月作为中国民主同盟代表团的顾问参加了政治协商会议，与中国共产党代表团密切合作，为争取民主和平统一，反对独裁内战分裂，与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不屈不挠的尖锐斗争。后回到上海，在从事律师业务的同时继续参加民主革命活动。1948年1月在香港召开民盟一届三中全会，公开宣布要与中国共产党携手合作，为推翻蒋介石反动派在中国的统治而奋斗。会后她受总部委托，在上海秘密建立民盟华东执行部，任执行部主任，领导民盟同志坚持斗争。1949年6月到北平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筹备工作。9月以民盟代表身份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10月被任命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部长、政治法律委员会委员。1950年当选为全国妇女联合会副主席。1953年2月起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历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6月在中国民主同盟一届七中全会上当选为民盟中央委员会副主席。1959年4月起连任第二、三、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78年3月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1979年7月被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10月任民盟中央主席。她是中国共产党长期患难与共、并肩战斗的亲密战友，把毕生精力献给了祖国和人民。1985年9月6日在北京病逝。

【史迪威】(1883—1946) 美国人。1904年毕业于美国西点军校。辛亥革命爆发时曾在中国旅行。1919年被任命为驻中国语言官，1920年9月来华，曾作为建筑工程师帮助华洋义赈会修筑公路。1923年7月回国，在步兵学校、指挥及参谋学校学习。1926年再次来华，先后任驻天津美军第十五步兵团营长、代理参谋长，曾被派搜集北伐军的有关情报。1929年4月返美，从事军事教学及训练活动。1935年1月被任命为驻华武官。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到开封、徐州、台儿庄、德安等地视察，并会见了周恩来、叶剑英等中共代表，访问了八路军驻西安的办事处。同年8月向美国政府建议援华。1939年5月返美后，任旅长、师长、军长等职。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于1942年1月就任中缅印战区美国陆军司令官、中国战区司令官蒋介石的参谋长，同时任美国总统在重庆的军事代表及美国租借法案监督。同年3月至5月，在缅甸指挥中国军队作战。其后，向蒋介石建议改革中国军队，包括精简部队、淘汰无能的高级指挥官等。1943年10月盟军东南亚司令部成立后，任副司令官。1944年1月赴缅甸指挥北缅战役。他主张国民党与共产党的军队应联合抗日，并向共产党的军队提供美国租借的战略物资，后又建议美国总统出面要求蒋介石授予他指挥中国所有武装部队的全权，他与蒋介石之间的矛盾因此而日益激化。经蒋介石提议，他于同年10月被美国政府召回。后曾任美国陆军地面部队指挥官、集团军司令官、装备部部长等职。1946年10月逝世。

【史沫特莱】(1890—1950) 女。全名艾格妮丝·史沫特莱。美国密苏里州人。出生于工人家庭，因生活所迫没有读完小学就当报童。后当过侍女、烟厂工人和书刊推销员等。以后由亲友资助入慈善机构主办的学校免费读书。1916年到纽约，接触印度民族主义者，投身于政治活动。开始在《纽约呼声报》工作，勤奋好学，深入接触下层劳动人民，逐渐显露出写作才能。她为宣传社会主义思想的《号角》周刊撰稿，同时参加支持印度流亡者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1918年因当局指控她企图煽动反抗英国统治的叛乱，被捕入狱6个月。出狱后被迫流亡欧洲，先到丹麦，后到德国。在德国居住8年，以教授英文维持生活，同时攻读德文，研究印度历史和中国民族民主革命。1928年底以德国《法兰克福报》特派记者身份到中国。此后13年大部分时间在中国，后任英国《曼彻斯特卫报》特派记者，对中国进行采访和报导。她在上海协助宋庆龄组织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结识鲁迅、茅盾等进步作家，参加中国进步的文化运动，积极参与营救女作家丁玲出狱。1931年她把鲁迅的《黑暗中国的文艺界现状》一文发表在美国进步刊物《新群众》杂志上。1935年曾去中国西北地区进行采访，1936年在西安目睹了西安事变的发生。她积极向世界报导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农村革命根据地的情况和抗日反蒋爱国民主运动，对西安事变作了客观的报道。1937年1月到延安，访问中国共产党领导人。从3月起她同朱德进行经常性谈话，为写他的传记准备素材。抗日战争爆发后，同年底赴华北抗日前线八路军总部对朱德总司令进行专门采访。1938年春到武汉，曾多次会见周恩来。她曾动员组织一批加拿大、印度医生到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根据地工作。随后她赴华北、华中等地采访八路军、新四军，写了许多著名的战地通讯，热情地报道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1941年皖南事变后，因受国民党特务的监视，加之患病，回到美国。继续从事以中国为内容的写作和讲演，为中国募集救济灾民的捐款。1949年秋天，在麦卡锡主义迫害下离开美国，再次流亡英国。她抱病继续撰写《伟大的道路——朱德的生平和时代》，一直到入院作手术才放下笔。她是美国现代著名的进步女作家和女记者，是中国人民忠实的朋友。1950年5月6日因胃溃疡手术后无人照料，病情恶化，在英国牛津逝世。根据她生前遗嘱，其骨灰被运回中国，安葬于北京八宝山革命烈士公墓。主要著作还有自传体小说《大地的女儿》及《中国人民的命运》、《中国红军在前进》、《中国在反攻》、《中国的战歌》等。

【白立忱】(1941—) 回族。辽宁凌源人。1960年入沈阳农学院农机系农业机械化专业学习。1964年毕业后任辽宁省营口市农业机械化研究所技术员。1968年下放“五七”干校和农村劳动。1971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2年后任中共辽宁省营口市委组织部干事，市人事局副科长。1980年任中共辽宁省营口市郊区区委副书记、书记。1983年任中共辽宁省营口市委副书记、市长。1984年任中共辽宁省盘锦市委书记，辽宁省省长助理。1985年任中共辽宁省委常委、副省长。1986年任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代主席。1987年任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1997年后任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党组书记。1998年3月在第九届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三、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

【白如冰】(1912—1994) 原名白树勋，化名高超，陕西清涧人。1927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中共村支部书记、区委代理书记，在本地进行秘密革命活动。1929年2月考入绥德省立第四师范学校学习，兼中共绥德师范支部书记，积极在学生中进行革命宣传。1931年辍学回乡，任中共乡特支书记、清涧东区区委书记等职，发展党员，扩大党的组织。1933年12月调任中共绥德县委秘书长兼宣传部部长，1934年3月任中共陕北特委特派员。1935年3月任中共延川县工委书记，后被指派兼任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特派员。长期在陕北从事地下工作，参加创建陕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陕甘晋军区成立时，担任供给部代理部长。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同年12月调任军委总供给部副部长兼后方供给部部长。1937年春担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供给部部长。参与领导红军东征西征作战中的后勤保障工作，加强全军后勤供给部门建设。抗日战争爆发后，改任中共三边（定边、安边、靖边）特委书记兼蒙民部部长。后改为中共蒙古工作委员会书记、中共绥蒙工作委员会书记。1938年11月，中共绥远省委成立，任书记兼蒙民部部长。领导发动蒙汉人民群众开展抗日救国运动，配合八路军建立大青山抗日根据地，组织扩大民众抗日武装。1940年4月省委改称区党委，任中共晋绥区党委书记兼八路军一二〇师独立第二支队政治委员。同年冬贺龙、关向应率一二〇师主力回到晋西北，改任中共晋西北区党委常务委员兼财经委员会副书记。后到延安任晋绥办事处主任，西北财经办事处秘书长，参与大生产运动的组织领导工作。1945年作为晋绥边区代表出席中共七大。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后勤部部长，陕甘宁边区政府财政厅厅长，参与领导陕甘宁解放区的财经工作和支援前线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西北军政委员会（后改行政委员会）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兼财政部部长，西北总工会主席，政务院中央手工业管理局局长，中华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主任，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处书记兼山东省副省长，山东省省长，中共山东省委第一书记兼山东省革命委员会主任，兼济南军区政治委员，山东省政治协商会议主席等职。是中共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二至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4年4月8日在济南逝世。

【白求恩】(1890—1939) 全名诺尔曼·白求恩（Norman Bethune）。著名的国际主义战士，胸外科医师。加拿大安大略州人。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志

愿入伍参加加拿大皇家陆军第一师战地医疗队，转战英、法、比利时等国。后负伤回国，入多伦多大学继续学医。1917 年再次入伍，先后在加拿大皇家海军、空军服役。1918 年战争结束后，先后在西欧六个国家学习和实习，1923 年被选入英国皇家外科学会为会员，1924 年冬到美国底特律开业行医，后又在一家州立医院兼职。1928 年到加拿大蒙特利尔的皇家维多利亚医院工作。1933 年春到美国底特律的赫曼·济费医院任代理外科主任。1935 年当选为美国胸外科协会理事，8 月到苏联列宁格勒参加国际生理学大会。同年 11 月加入加拿大共产党。1936 年德、意法西斯干涉西班牙革命，他随加拿大志愿军开赴西班牙前线，任医疗队队长。在前线，他创建的流动输血站拯救了许多濒临死亡的伤员，被誉为西班牙内战时期军事医学的伟大创造。1937 年 6 月回国。不久中国爆发全面抗日战争，在白求恩的建议和请求下，加拿大共产党和美国共产党决定联合派出援华医疗队，白求恩任队长。经过他精心筹划准备，于 1938 年 1 月率医疗队到中国。他明确表示要帮助坚决抗战的八路军，3 月底到达延安，6 月到达五台县金刚库村，受聘为八路军晋察冀军区卫生顾问。不久，创办了松岩口模范医院。11 月底，八路军三九九旅在广灵公路伏击日军，他一天行军百余里赶到前线，在敌机轰炸和炮火轰击中救治伤员，连续 40 小时做手术 71 人次。他根据抗日游击战中战场救护工作的经验，创办了“特种外科医院”。1939 年 2 月率 18 人组成的东征医疗队到冀中工作。4 月参加齐会战斗，连续工作 69 小时，为 115 名伤员施行了手术。在冀中，他设计了桥形药驮子，打开可作手术台，收起可将手术器械和药品等装入箱内，被誉为“马背医院”。6 月返回冀西。他建议创办了晋察冀军区卫生学校，并亲自授课，还编写了适合当时环境条件的近 20 种教材，培养了许多医务人员。1939 年 9 月起，他率卫生巡视团检查军区各医院的工作，11 月 1 日在为伤员做急救手术时手指伤口感染中毒，仍坚持行军和工作，后病情恶化，12 日在河北省完县黄石村逝世。毛泽东曾撰写《纪念白求恩》一文，赞扬他“对工作的极端的负责任，对同志对人民的极端的热忱”，号召每个共产党员都要学习白求恩的这种“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国际主义精神、共产主义精神。

【白崇禧】(1893—1966) 字健生。广西临桂人。回族。1916 年毕业于保定军官学校。后曾在广西陆军第一师任营长等职，依附于广西旧桂系首领陆荣廷。1920 年随桂军东进广州，任陆荣廷警卫。不久桂系军队被粤军击败，他与黄绍竑率旧部一度归入李宗仁部，打起自治军的旗号，后虽分离，仍保持友好合作关系。1923 年到广州会见孙中山，接受指示，回本省建立广西讨贼军，任参谋长，与司令黄绍竑合力占领梧州。随后与李宗仁的定桂军合作，于 1924 年 6 月打败旧桂系，占领南宁，形成了长期统治广西的新桂系。同年加入国民党并任广西绥靖公署参谋长、桂军第二军参谋长。1925 年桂军驱逐沈鸿英部进兵湖南，并击破唐继尧企图率军入广州强行继承孙中山大元帅职的阴谋。因善谋略而有“小诸葛”之称。1926 年 3 月桂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七军，任参谋长，同月奉派与陈铭枢去长沙争取唐生智，使其转向广东国民政府。北伐战争开始后，任国民革命军总参谋部次长。1927 年初任东路军前敌总指挥，从江西攻取浙江。其部在 3 月进抵上海附近的龙华。他先按照蒋介石的密令，蓄意放慢进军速度，坐视北洋军阀对上海工人两次起义的镇压。当上海工人举行第三次武装起义占领上海时，他立即率军进驻，当上了淞沪卫戍司令。随后参与蒋介石发动的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大量屠杀共产党员和革命人民。继而任第二路军代司令，进军徐州、山东。1927 年 8 月曾联合汪精卫等迫蒋下野，桂系军队乘机占领两湖。1928 年春蒋重新上台。不久，在国民党新军阀与奉系军阀作战中，任第四集团军副总司令、前敌总指挥，曾率军进占河北滦东一带。由于桂系势力扩张，与蒋介石矛盾加深，1929 年 3 月发生争夺两湖地盘的蒋桂战争，因桂系失败，逃往国外。同年秋，联合粤系张发奎反蒋，桂系重新占领广西。1930 年桂系参加阎锡山、冯玉祥反蒋战争，出兵湖南，再次失败退回广西。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国民党各派系间进行某些妥协，他于 11 月当上了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1932 年李宗仁任广西绥靖主任，他为副主任兼民团总司令，合力加强控制和经营广西，使其成为争夺政治权力的基地。此后国民党桂系对蒋介石的南京政府时而对峙，时而妥协，维持形式上的统一。1937 年秋，奉调赴南京就任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副总参谋长。接着任军训部长、蒋介石桂林行营主任。抗日战争初期曾参与制订台儿庄战役计划。1939 年率部在广西昆仑关与日军作战。1940 年冬，在蒋介石指使下，与何应钦合谋策动皖南事变，指使国民党军队进攻新四军。随后任军事监察委员会主席等职。抗战结束后，1946 年 6 月任南京国民党政府国防部长，追随蒋介石发动反共反人民的内战。1948 年改任战略顾问委员会主任、华中军政长官。同年 12 月桂系曾提出“和平解决”的主张，逼蒋下台，企图借长江天堑维持国民党在江南的统治。1949 年 4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胜利地渡过长江，不久他所指挥的主力军队在鄂、湘、桂地区被消灭。同年底从南宁经海南岛逃往台湾，任蒋介石“总统府战略顾问委员会”副主任。1966 年 12 月 2 日病死于台北。

【包惠僧】(1894—1979) 湖北黄冈人。出生于小土地经营者家庭。1917 年毕业于湖北省立第一师范，在武昌教书半年，后任《汉口新闻报》、《大汉报》、《公论日报》、《中西日报》等报记者。1919 年于北京大学文学系肄业，同年参加五四运动，奔走于北京、上海、广州各地。1920 年在武昌组织共产党临时支部，任支部书记。1921 年与陈公博代表广州区参加了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1922 年至 1923 年，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长江支部主任，中共北京区委员会委员兼秘书，中共武汉区委员会委员长。1924 年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以中共党员身份加入国民党，在广州参加国民党工作，历任中央党部党员训练班委员，兼任广东大学师范部教员，铁甲车总队政治教官，滇军干部学校政治部主任，黄埔军官学校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讨伐滇桂军阀刘震寰、杨希闵等战役。1925 年 8 月初，调任黄埔军校第三团党代表，参加过解散反动粤军许崇智、梁鸿楷等部二次东征战役。抵达潮梅后，调任黄埔军校人伍生政治部主任，未及到职，旋改任黄埔军校教导师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1926 年 1 月，被选为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同年夏，任黄埔军校高级政治训练班主任政治教官，后又任战时政治训练班主任。同年七八月间，曾作为国民党特派委员陪同西北军冯玉祥的代表刘骥到前方会商军务。在北伐军到达武汉后，先后任武汉新闻检查委员会主席，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筹备主任。1927 年 1 月调任国民革命军独立第十四师（师长夏斗寅）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同年 4 月调回武汉，准备参加西北军工作。5 日被谭延闿派往沙市视察夏斗寅师，夏斗寅叛变后一度被夏部扣留，后回武汉。根据周恩来指示于 7 月 20 日前后到南昌。八一起义后，与中共脱离组织关系。后在国民党湖北省主席兼武汉行营主任何成浚幕下任参议。1931 年起任蒋介石的陆海空军总司令部参议、军事委员会秘书兼中央军校政治教官。1935 年任国民党政府防空委员会编审室主任兼第四处副处长。1936 年至 1948 年，任国民党内政部参事、户政司司长、人口局局长等职。后举家迁往澳门。1949 年 11 月从澳门回到北京。1950 年入华北人民革命

大学政治研究院学习，同年12月毕业后历任内务部研究员、参事。1957年4月起任国务院参事。1979年7月2日病逝于北京。生前撰写了许多回忆中国共产党建党初期和早期工人运动的史料。1983年5月人民出版社出版了《包惠僧回忆录》。

【乐少华】(1903—1952) 原名乐魁光。浙江镇海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少年时到上海进五金厂学徒做工。1925年加入工会组织，任上海南市区机器工会宣传委员，参加上海五卅爱国运动。1926年任上海金属业总工会宣传委员，从同年冬到1927年3月先后参加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后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31年春回国到上海，在中共中央机关负责秘密无线电部门工作。1932年3月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直属队中共总支书记。5月改任红五军团第十五军副政治委员，不久任政治委员。同年秋调任红一军团红七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水口、宜黄等多次进攻战役和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933年6月红军整编后，改任红三军团第五师政治委员，同年11月调任红七军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7月由红七军团组成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担任政治委员，同总指挥寻淮洲率部东出福建，兵临福州城下，尔后挥师北上沿闽浙边转移至闽浙赣革命根据地，一路作战数十次，攻占罗源、庆元等城镇，宣传中国共产党坚持抗日救国的主张，扩大了政治影响。8月1日荣获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授予的二级红星奖章。同年11月所部同闽浙赣军区新十军合编，组成红十军团，仍任政治委员、军政委员会委员，并兼第二十师政治委员。同方志敏、刘畴西等率军团以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的名义继续北出皖南。1935年1月在怀玉山区陷入国民党军重兵围攻，惨遭失败。后同粟裕、刘英等收集的余部，成立红军挺进师，担任政治委员。不久因伤重离队，秘密转回浙江家乡养伤。1936年8月辗转到达陕北保安，找到党中央重新接上组织关系，先后任中央军委直属政治处主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干部科科长。1937年1月入延安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长期在延安军事工业部门做政治工作，并任中共中央职工运动委员会委员。曾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参加延安整风运动。1945年抗战胜利后，被派到东北继续在军事工业部工作，先后任东北军区军工部军工厂厂长、局长等职，为维修、制造武器弹药供应前方作战辛勤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6月担任东北军区军工部部长。积极领导东北地区军事工业系统生产大批武器弹药，供应中国人民志愿军在朝鲜进行抗美援朝作战。1952年1月下旬在“三反”运动中，被错误地怀疑有严重违法乱纪问题，在沈阳自杀。1980年5月30日，中共中央组织部予以平反昭雪。

【邝任农】(1910—) 江西寻乌人。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2月参加赣南寻乌暴动。在寻乌游击队任排长。红军第二十一纵队成立，先后任中队长、大队长。1929年6月编入红四军，任营党代表。后改任寻乌县赤卫总队总队长。1930年11月红三十五军成立，任特务团团长。1931年改任红三十五军军需处处长。10月改称独立第三师，仍任师军需处处长。1932年10月红一方面军红二十二军成立，任经理部部长。1933年6月部队缩编后任红三军团第五师十四团供给主任、第五师供给部部长。参加了创建赣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两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2月任红三军团十三团供给主任，同年10月长征到陕北。1936年任红一军团第一师供给部部长。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1937年初任红一军团供给部部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供给部部长，鲁南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兼政治委员等职。1940年7月任鲁南军区司令员。1941年秋兼鲁南军区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创建鲁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坚持艰苦的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2年7月，调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情报部部长，主持对日伪的情报侦察工作。解放战争时期，历任鲁中军区司令员，兼北平军调部驻济南小组中共代表，鲁中南军区副司令员，济南警备区副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保卫山东解放区的多次作战。1948年后担任华东军区后勤部政治委员。1949年6月担任第三野战军兼华东军区后勤司令部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参与领导解放华东的后勤保障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后勤部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国民航总局局长，军委空军副司令员兼国家民航总局局长，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副司令员、顾问等职。对建立发展新中国民航事业作出了贡献。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八大代表、第十届中央委员，第三、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邝继勋】(1895—1933) 又名旷继勋，号集成。贵州思南人。早年在川军赖心辉部任过连长、营长、团长。1925年他所在的旅脱离赖部，编入邓锡侯的江防军，他任第二师第四旅旅长，后第二师缩编成第七混成旅，他改任第二团团长。1926年曾通电响应中国共产党组织领导的四川顺（庆）泸（州）起义，并支持共产党员在其部队中发展党的组织。同年底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冬代理第七混成旅旅长职务。1929年6月领导全旅在四川蓬溪起义，成立中国工农红军四川第一路军，任总指挥。同年8月去上海找党中央，后临时参加了党中央特工科的工作。年底受党中央派遣，赴湖北江陵、当阳等地从事兵运工作。1930年1月到洪湖革命根据地，接任红六军军长。为执行党中央关于红六军、红四军合编的计划，率部渡江南下，连克华容、石首、南县、安乡、津市、石门等县城，开辟了荆江南北大片根据地。继又再克公安县城，与红四军胜利会师。7月红六军、红四军（后称红二军）合编为红二军团，他仍任红六军军长。同年11月初调回上海党中央军委工作。旋又被派往鄂豫皖革命根据地。1931年1月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成立，任军长。他率部参加了新集、双桥镇的战斗，粉碎了国民党军队对革命根据地的“围剿”，保卫和扩大了根据地，使鄂豫皖苏区连成一片。同年4月王明“左”倾错误控制的党中央派张国焘到鄂豫皖根据地，成立了中共中央鄂豫皖分局和新的革命军事委员会，他担任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副主席。由于他坚决反对和抵制张国焘强令执行的“左”倾政策，不久被撤销了红四军军长的职务，调任红十三师师长、后又被派往皖西组建红二十五军。10月红二十五军成立，任军长兼独立师师长。11月红二十五军与红四军在湖北黄安七里坪会合，组成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他仍任红二十五军军长，率部回皖西开展武装斗争。1932年1月和3月，先后率部取得了商南战役和苏家埠战役的胜利，为粉碎敌人的第三次“围剿”作出了重要贡献。5月解放了霍丘县城。7月敌人重兵围攻霍丘，张国焘强令他率教导团（仅四个连）死守。他率部与敌血战，终因众寡悬殊，县城陷落，被张国焘撤销其红二十五军军长的职务。9月跟随红四方面军总部一起行动。红十二师师长陈赓负伤后，他被任命为该师师长。1932年12月红四方面军西征途中，调任红十师代理师长，旋又调回红四方面军总部工作。12月9日和曾中生、余笃山等在小商河商议派人去党中央揭发张国焘的错误，要求党中央迅速采取措施加以纠正。后又改由曾中生以书面形式向张国焘陈述大家的意见，迫

使张国焘召开师以上的干部会议。他在会上对张国焘进行了面对面的尖锐批评，遭到张国焘的忌恨。12月下旬部队进入川北，成立了川陕省临时革命委员会，任主席。为了分化瓦解敌人，他主张利用军阀之间的矛盾，和一些军阀搞统一战线，并写信给他原在军阀部队里的老同事，开导他们拥护红军，争取起义。张国焘以此为借口进行打击报复，他被扣上“改组派”、“右派”的罪名，遭到逮捕。1933年6月在通江县被秘密杀害。1937年春在延安批判张国焘错误时，他的冤案得到了昭雪。

【汉斯·希伯】(1897—1941) 笔名海因兹·英勒。生于克拉科夫（原属奥地利，现属波兰）。青年时期在德国读大学，参加过学生运动和工人运动。参加了第一次世界大战，曾在德军医药卫生部门服役。战后加入德国共产党，在莱比锡、德累斯顿等地报社当记者，曾赴英国、美国、苏联等国访问，在德国及英、美报刊上发表文章。1926年来中国到上海深入调查“五卅”惨案和工人运动情况，同情、支持并参加中国的第一次大革命，后去广州参加国民革命军。在国民党中央党部和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工作，任《中国通讯》编辑。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愤而离开中国回到欧洲。1928年2月在柏林出版《从广州到上海（1925—1927）》一书，介绍中国第一次大革命。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他撰文揭露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1932年秋再次来到中国，以“亚细亚人”为笔名，在英、美、德等国报刊上多次发表关于远东和中国问题的报道，深刻揭露日本侵略者的野心。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积极撰写文章呼吁世界各国人民帮助中国反抗日本帝国主义侵略。1938年春赴延安访问，会见毛泽东。1939年春与史沫特莱等赴皖南泾县云岭访问新四军军部，会见周恩来、叶挺、项英等，不久回到上海。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在《美亚评论》上发表了《叶挺将军传》、《中国的内部磨擦有利于日本》等文，揭露国民党顽固派破坏抗日统一战线的罪行。5月同夫人秋迪女士一起进入苏北抗日根据地，会见刘少奇、陈毅等，进行战场考察采访。9月转入山东滨海区八路军第一一五师师部，会见罗荣桓等，进行访问、考察。他撰写了《中国团结抗战中的八路军和新四军》一书和大量通讯报道和政论，向全世界真实地报道了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抗日军民英勇奋斗的事迹。同年11月初随一一五师师部和党政机关在沂南进行反“扫荡”突围作战。11月30日在沂南县大青山下五道沟突围途中英勇牺牲。遗骨迁葬于临沂地区革命烈士陵园。

【冯友兰】(1895—1990) 字芝生。河南唐县人。幼读私塾，聪明好学，后入开封中州公学中学班。1912年入上海中国公学大学预科。1915年考入北京大学文科，攻读哲学。1918年毕业后到开封中等学校当教员。1919年底赴美国考入哥伦比亚大学研究院深造。1924年撰写出《人生理想之比较研究》，获哲学博士学位。不久回国，担任河南中州大学哲学教授、文学院院长。1925年赴广州任广东大学哲学教授。1926年到北京，任燕京大学哲学教授，撰写出版了《人生哲学》教科书，讲授中国哲学史。1928年担任清华大学秘书长，不久改任哲学系主任兼文学院院长，曾兼任清华大学校务会议主席。他长期从事中国哲学史的教学和研究，著有两卷本的《中国哲学史》。抗日战争时期，随清华大学撤往大西南昆明，坚持在艰苦环境中为抗日救国办教育，担任西南联合大学哲学教授兼文学院院长，培养了一批优秀的社会科学和文学人才。1946年秋应邀赴美国，任本薛文尼大学客座教授、夏威夷大学客座教授。1948年初毅然离美回国，担任清华大学校务委员会代理主席、主席。他积极支持学生的进步活动，坚决拥护北平城的和平解放，欢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仍任清华大学文学院院长兼哲学系主任。1952年调任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他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学习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从事中国哲学史的教学和研究，曾获得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名誉文学博士、印度德里大学名誉文学博士。是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七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被聘为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常务委员。1990年11月26日因病逝世。主要著作有《中国哲学史》、《中国哲学新编》、《中国哲学史论文集》等十几部。

【冯文彬】(1911—1997) 浙江诸暨人。生于贫苦家庭，少年时随父到上海当童工。1925年入浦东中学夜校学文化，参加五卅爱国运动。1927年参加工会。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被选为上海工会联合会常务委员。1929年秋被派到闽西，11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中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文书。1930年先后任红四军军部交通大队政治委员，红一军团总指挥部交通大队政治委员，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交通大队政治委员，总前委特务大队政治委员。随军参加第二次长沙战役和第一次反“围剿”作战。1931年1月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支无线电大队成立，任政治委员，参与红军无线电通信部门最初的组建工作。同年11月调任共青团苏区中央局巡视员，曾赴湘赣革命根据地检查指导共青团工作。1932年冬担任共青团福建省委书记。1933年7月担任新组建的少共国际师政治委员，不久改任师政治部（后改称第十五师）主任，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1月任红一军团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兼巡视团主任。9月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一纵队一大队政治处主任。10月任大队政治委员，长征到达陕北。同年12月调任红十五军团政治部副主任。1936年春参加东征战役。4月被调回保安，担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书记，此后长期主持党的青年工作。同年11月共青团组织解散后，担任中共中央青年部部长。1937年4月在延安主持成立西北青年救国会，被选为主任，领导陕甘宁边区和西北地区的青年抗日救国运动。抗日战争时期担任中共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副书记、书记。1945年5月兼任中国解放区青年联合会筹委会主任。组织发动敌后抗日根据地的广大青年参加抗日游击战争，动员国统区青年参加抗日民主运动。解放战争时期仍任中共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书记，发动解放区广大青年参军参战，支援人民解放军作战，指导国统区深入开展学生运动。1949年4月在北平主持召开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团中央委员会书记，成为著名的中国青年领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青年团中央书记，团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共天津市委常务委员，中共上海市委工业生产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中央党校副教育长、副校长，中共中央办公厅第一副主任，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副主任，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主任等职。是第一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7年10月20日在北京逝世。

【冯玉祥】(1882—1948) 字焕章，原籍安徽巢县，出生于直隶（今河北）青县兴集镇一个清军下级军官家庭。幼随营生活，久居保定。因家贫，11岁挂名当兵领“恩饷”。15岁正式入伍。1902年改投袁世凯新军。1910年任北洋第二十镇管带（相当于营长）。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参加滦州起义。1912年起先后任京卫军第一师营长、团长，陆军第十六混成旅旅长等职。1917年张勋复辟时，率部入京击溃张部。护法战争期间奉命南下攻打护法军，于1918年2月在湖北武穴通电主和，被段祺瑞免职。不久复职，兼任湘西镇守使。1921年7月任第十一师师长兼陕西西区剿匪总司令，8月任陕西督

军。1922 年 4 月第一次直奉战争爆发，率部出陕援直，任河南督军。不久，因受吴佩孚排挤离豫，改任陆军检阅使，驻防南苑。1924 年 9 月第二次直奉战争爆发，被吴佩孚任命为第三军总司令。10 月发动北京政变，囚禁贿选总统曹锟，推翻直系军阀政权，与孙岳、胡景翼组成国民军，任总司令兼第一军军长，通电主和，并电请孙中山北上主持大计。1925 年 1 月任西北边防督办（辖区包括察哈尔、绥远、甘肃和北京地区），将所部改称为暂编西北陆军，此后，冯部被称为西北军。1926 年 1 月在直奉联军的进攻下，通电辞职。不久，去苏联考察，在赴苏途中加入国民党。8 月北伐战争开始后，离苏回国，被国民党中央任命为国民军党代表、国民政府委员、军事委员会委员。9 月在五原誓师，任国民军联军总司令，出师甘、陕。11 月攻占西安，控制了陕甘地区。1927 年 4、5 月间，所部被武汉国民政府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任总司令，率部东出潼关，攻占郑州、开封，与武汉北伐军会师。之后，转向右倾，曾参与蒋介石的“清党”反共活动。1928 年 10 月任国民党政府行政院副院长兼军政部长。不久，因在军队编遣问题上同蒋介石发生利害冲突，离开南京。1930 年 3 月同阎锡山、李宗仁结成反蒋联盟，被推为中华民国陆海空军副总司令。4 月联合阎、李与蒋介石展开了中原大战。10 月战败，所部三十几万西北军土崩瓦解。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主张抗日，反对蒋介石的不抵抗政策。12 月在国民党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32 年初蒋介石、汪精卫联合上台后，被任命为内政部长，拒绝就职。1933 年 5 月在中国共产党推动下，同原国民军将领吉鸿昌、方振武等在张家口发起成立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任总司令，率部抗击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不足一月，即将日伪军全部逐出察哈尔省。由于国民党当局的阻挠和破坏，被迫于 8 月辞去同盟军总司令职务。1936 年 1 月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副委员长。在南京期间，多次发表演说，呼吁停止内战，实行抗战。1937 年 2 月同宋庆龄、何香凝等 13 人向国民党五届三中全会提出《恢复孙中山先生手订联俄联共拥护农工三大政策案》。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被任命为第三、第六战区司令长官，同年 11 月被撤去指挥作战的职务。其后在武汉、重庆等地闲住。在国民党当局走向消极抗战、积极反共后，力主抗战团结，同顽固派进行了不懈的斗争。抗日战争胜利后，主张和平民主，反对蒋介石的内战和独裁政策。1946 年 9 月以考察水利专使名义出访美国。在美期间，积极从事和支援祖国人民反内战、反独裁的爱国民主运动，并要求美国政府停止对南京的军事和财政援助，不干涉中国的内政。1948 年初参加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被推选为中央政治委员会主席。同年 7 月在苏联驻美大使的帮助下离美回国，准备参加中共中央号召的新政治协商会议的筹备工作。8 月 22 日因轮船在敖德萨港附近的黑海海面上失火遇难。著有：《我的生活》、《冯玉祥日记》、《我所认识的蒋介石》。

【冯平】（1899—1928） 原名冯风蕃，字茂南。广东海南文昌（今属海南省）人。生于贫农家庭，父亲赴泰国谋生。琼崖中学毕业后，去上海入文化大学读书，后转入广州读大学，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2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 年被送到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军事。1925 年毕业，8 月回国到广东省农民协会工作。1926 年初，随国民革命军参加南伐攻占海口。以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身份在琼崖开展农民运动。6 月，中共琼崖地方委员会成立，当选为委员。8 月，广东省农民协会琼崖办事处成立，任办事处主任。积极建立农会组织，发展会员近 20 万人。1927 年 1 月，创办琼崖高级农民军事政治训练所，任所长，培训大批农民武装斗争骨干。6 月，地委改为琼崖特委，任特委委员。领导农民武装成立“工农讨逆军”，开展反抗新军阀屠杀的武装斗争。大革命失败后，同年 9 月，将琼崖武装成立统一的“工农革命军”，任司令员，参与领导了琼崖农民武装暴动。1928 年 2 月，领导临高、儋县、澄迈三县开展武装斗争，建立农村革命根据地。5 月，成立琼崖红军独立第六师，任第二十团团长兼西路指挥。曾争取国民党军两个连起义，改编为红军。不久，敌军大举进攻，他抽调西路红军主力向东部转移，自己率 60 余人分散，坚持西部游击活动。5 月 27 日在夜袭仁教岭战斗中，因叛徒出卖被捕。威武不屈，怒斥敌人的劝降，于同年 7 月 4 日在澄迈县城英勇就义。

【冯白驹】（1903—1973） 广东琼山人。1919 年春考入琼山中学，五四运动中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为该校的骨干分子之一。1925 年夏考进上海大学。同年冬回到海南岛。1926 年任广东省海口市郊农民协会办事处主任。同年 9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受党组织的派遣组建中共琼山县委，任书记。9 月琼崖讨逆军（后改为琼崖工农革命军）成立，他任第六路军党代表，率部参加琼崖武装起义，不久建立了琼山县工农民主政府，当选为主席。同年底被中共琼崖特委派赴澄迈县，任县委书记。1929 年秋琼崖特委遭到破坏后，他组织临时特委，担任特委书记。1930 年 4 月主持召开中共琼崖第四次代表大会，正式成立琼崖特委，当选为书记。同年 8 月领导建立琼崖工农红军第二独立师。从此领导琼崖人民进行了长期艰苦卓绝的斗争。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他和琼崖特委致函国民党琼崖当局，建议停止内战，团结抗日。后作为中共琼崖特委的代表参加了同国民党琼崖当局的谈判。1938 年 11 月，终于迫使国民党琼崖当局接受团结抗日的主张，建立起海南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琼崖工农红军游击队改编为“广东省第十四区民众抗日自卫团独立队”，简称“琼崖抗日独立队”，任队长。1939 年独立队扩编为独立总队，任总队长。1940 年创办琼崖抗日公学，兼任校长。是年 12 月国民党琼崖当局发动了美合事变，偷袭美合根据地，掀起反共高潮。他率部自卫还击，后转移到琼文根据地。1941 年 11 月主持召开琼崖东北区人民代表会议，当选为东北区抗日民主政府主席。1944 年琼崖抗日独立总队改为琼崖人民抗日游击独立纵队，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他还组织抽调主力编成挺进支队，进入五指山区，开辟革命根据地。1945 年琼崖临时人民民主政府成立时，被选为主席。1946 年 2 月海南地区的内战爆发，他领导琼崖人民粉碎了敌人的“围剿”，保存了革命力量。1947 年 5 月任中共海南区党委书记。同时奉中央军委命令，将琼崖抗日游击独立纵队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琼崖纵队，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1950 年春指挥琼崖纵队接应中国人民解放军渡海登陆，解放了海南岛。此后担任中共海南区委书记、海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海南军政委员会主任。1952 年调任中共华南分局委员、统战部长，广东省政府副主席。1954 年 9 月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年底任广东省委书记兼副省长。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兼任国务院国防委员会委员。1956 年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57 年广东开展了反右派和反地方主义的斗争，他受到错误的批判，被撤销省委书记和常委的职务。1963 年调任中共浙江省委委员、副省长。“文化大革命”中，受到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迫害。1972 年 5 月在周恩来的关怀下到北京治病。1973 年 7 月 19 日病逝。1983 年 2 月，中共中央批准为“冯白驹地方主义反党集团案”平反，撤销原处分决定，恢复名誉。

【冯达飞】（1899—1942） 原名冯文孝，又名冯国琛。广东连县人。1914 年入连县县立中学。五四运动时，曾参与组织爱国学生上街游行，号召群众抵制日货、中

学毕业后，考入广东陆军测绘学校，1921年转入粤军第一师在肇庆办的讲武堂学习，1922年毕业，在粤军中任中尉军官。1924年辞去军职，投考黄埔军官学校。在校期间，阅读革命书刊，开始接触马克思主义。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毕业后留校，在军官教导团工作。曾随学生军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东征。同年7月出国，先后入苏联莫斯科航空学校、苏联步兵学校和德国炮科研究院将校组学习，均以优异成绩毕业。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秘密回国。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起义失败后回到家乡，从事秘密工作。1929年到南宁，先在广西教导总队任教员，后到警备第四大队任连长，做争取士兵的工作。12月参加百色起义。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七军第二纵队二营营长、纵队司令员。1930年部队改编后任红七军二十五师九十八团团长，率部转战桂湘粤赣边。1931年主力开赴中央革命根据地时，他被留在湘赣革命根据地，历任湘赣军区河西教导队队长，军区参谋长兼红军学校第四分校校长，红八军代军长等职。后调中央革命根据地工农红军学校工作。长征时任军委干部团上级干部队地方工作科科长。1935年任红军大学特科团炮兵科科长。1937年1月后，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二分校训练处处长、第二大队大队长、教员班教员。1938年秋调新四军，任教导总队教育长。1940年12月任新四军新编第二支队副司令员。皖南事变突围时腿部受伤。1941年2月8日在隐蔽养伤时被捕，囚禁于上饶集中营。在狱中坚贞不屈。1942年6月8日在茅家岭被杀害。

【冯仲云】（1908—1968） 又名冯群。江苏武进人。1923年春考入杭州蕙兰中学，1925年参加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示威游行。1926年9月毕业考入北京清华大学数学系。1927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坚持秘密的地下斗争。1928年3月任中共清华大学支部书记。1930年2月调任中共北平市委干事，主办文艺刊物《展望》。4月下旬被反动当局逮捕，在狱中受尽酷刑，严守机密，9月底越狱逃出。10月赴哈尔滨任商船学校数学教授，并到省立第一中学兼课。1931年5月任中共哈尔滨江北区委宣传部部长，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32年任中共满洲反日总会党团书记。同年10月任中共满洲省委驻松花江下游代表，领导开展抗日武装斗争，成立了汤原抗日游击队。1933年夏任中共满洲省委南满巡视员，前往海龙、磐石等地传达党中央“一·二六”指示，建立反日统一战线。7月回哈尔滨任中共满洲省委秘书长，以自己的家作为省委秘书处办公和省委会议场所。1934年被派到绥芬河布置国际交通站并巡视牡丹江等地党的工作。1935年1月同赵尚志领导成立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任政治部主任（未设政委），深入加强部队思想政治工作，积极开展反日统战工作，教育争取祁明山率部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4月兼任中共珠河中心县委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建立珠河抗日游击根据地。1936年2月部队改称东北抗日联军第三军，仍任政治部主任。9月成立中共北满临时省委，被选为书记，领导恢复和发展各地党的组织，加强党对抗联第三、第六军及其他抗日武装的领导。1937年6月末改任省委宣传部部长。1938年秋抗联主力西征后，率留守部队在小兴安岭密林深处坚持斗争。1939年5月东北抗日联军第三路军成立，任政治委员。1940年9月率第三、第九支队袭占克山县城获胜。1942年7月任中共东北党委员会委员，率主力转入苏联境内整训，任东北抗联教导旅情报科科长兼政治教员。1945年8月率部分抗联干部随苏联红军到沈阳，任中共沈阳地区委员会书记兼沈阳苏军警备司令部副司令，协助八路军进驻沈阳。1946年4月任松江省政府主席，参与领导土地改革、发展工农业生产，支援东北解放战争。1949年5月兼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松江省人民政府主席，北京图书馆馆长，国务院水利部副部长兼华东水利学院院长，水利电力部副部长等职。是中共八大代表，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1968年3月17日不幸病逝。1977年11月党中央为他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

【冯自由】（1882—1958） 原名冯懋龙，字建华。广东南海人。出生于旅居日本的华侨家庭。受过中等教育。1895年在日本横滨加入反清的兴中会。后考入东京早稻田大学。1900年毕业，与郑贯公等创办《开智录》半月刊，宣传天赋人权说。1901年与王宠惠等组织广东独立协会，翻译出版《政治学》一书，介绍西方资产阶级政治学说。1903年任香港《中国日报》、美洲旧金山《大同日报》驻东京记者。1905年参加中国同盟会东京成立大会，被推选为同盟会中央评议员。1906年到香港建立同盟会香港分会，任会长，并任《中国日报》社社长兼总编辑，进行反清革命宣传。曾参与策动潮州、七女湖等起义。1910年前往加拿大温哥华市，任《大汉日报》记者，为同盟会发动广州起义积极筹款。1911年转赴美国旧金山，主持《大同日报》笔政。武昌起义后，被推选为旅美华侨革命党人总代表回国。1912年1月参加中华民国南京临时政府的成立，任临时大总统孙中山的机要秘书。临时政府北迁后，调任北京政府临时稽勋局局长。后被袁世凯逮捕入狱，不久获释南下。1914年在日本加入中华革命党，任中央党务部副部长。随后被派赴美洲进行宣传和组织活动，成立中国国民党美洲支部，任支部长。1917年被选为北京政府参议院议员。1923年回国到广州，被孙中山指定为国民党临时中央执行委员、常务委员。1924年1月出席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公开带头反对与中国共产党合作，受到尖锐批评。此后即转为消极，成为国民党内著名右派人物。1925年3月8日，在北京大学三院不顾孙中山病危带头发起成立国民党同志俱乐部，公开进行分裂活动，不久被广州国民党中央开除党籍。1932年任南京国民政府立法委员。1935年被恢复国民党党籍。1936年以后，主要从事有关辛亥革命历史的研究与著述。抗日战争时期及以后，曾任国民政府委员、南京蒋介石总统府国策顾问等职。1948年12月移居香港。1951年定居台湾，曾任蒋介石的政治顾问。1958年4月6日病死于台北。著作有《革命逸史》、《华侨革命开国史》、《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中国革命运动二十六年组织史》等。

【冯国璋】（1859—1919） 字华甫。河北河间人。1884年投入淮军当兵，1885年考入天津北洋武备学堂，毕业后留任该学堂教习。1894年甲午战争后，曾任清政府驻日使臣的军事随员。1896年回国，将驻日考察时编写的兵书数册转呈袁世凯，受到赞誉，被任命为新建陆军督操营务处帮办，不久又升为总办。1899年随袁世凯往山东参与镇压义和团。1903年任练兵处军学司司长。1907年调任军咨使，负责处理军咨处（后改为军咨府）的日常事务。与王士珍、段祺瑞并称“北洋三杰”。1911年武昌起义爆发，任北洋军第一军军统，率部到湖北镇压革命，不久调京统筹近畿防务，兼充禁卫军总统官。1912年袁世凯窃据临时大总统后，任总统府军事处处长、直隶都督兼民政长。1913年7月，以第二军军长兼江淮宣抚使指挥北洋军沿津浦线南下，镇压孙中山发动的二次革命。同年底任江苏都督，1914年又被授予宣武上将军，督理江苏军务，成为雄踞东南的大军阀。从1913年底至1915年初，支持袁世凯解散国会、撕毁约法，主张实行总统制。1916年6月袁死后，北洋军阀分化，他是直系首领。10月被选为副总统，仍留南京兼江苏督军，以保持其实力和地盘。1917年7

月总统黎元洪下野，他于8月1日抵京代理大总统。在总统任内，以英美帝国主义为后台，联合长江中下游的直系军阀，打着“和平统一”的旗号，与依靠日本帝国主义、主张“武力统一”的皖系段祺瑞争权夺利。1918年10月皖系控制的安福国会操纵选举，以冯代理期满为由，选出徐世昌为总统，他被赶下台来，但仍被特准书制北洋十五、十六两师。1919年春，回河间原籍居住。同年10月移居北京，12月病死。

【冯雪峰】(1903—1976) 原名福春。浙江义乌人。出身于农民家庭。10岁进私塾，次年转入初级小学。1918年在县立高小毕业，1919年考入浙江第七师范学校，开始受到新思潮的影响。1921年春，因参加学潮被开除。暑假期间考入杭州浙江第一师范继续学习，并参加了由朱自清、叶圣陶等人组织的文学团体晨光社，开始创作新诗。1922年至1923年，与应修人、潘漠华、汪静之等结成湖畔诗社，合作出版白话诗集《湖畔》、《春的歌集》。1924年春到上海中华学艺社做事务员，不久又回到杭州。1925年3月到北京，在北京大学旁听，靠当校对、做家庭教师维持生活。1926年开始翻译外国文学作品。1927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因逃避追捕，于1928年春到上海，继续从事翻译工作，出版《新俄的文艺政策》、《作家论》等译作。同年8月，回浙江义乌任初级中学的国文教员，并担任党的城区书记。不久因工作暴露，于11月又回到上海。12月间由柔石介绍结识鲁迅，并在鲁迅的指导下从事翻译和编辑出版“科学的艺术论丛书”的工作。1929年下半年参加筹办《萌芽月刊》及左翼作家联盟的筹备工作。1930年“左联”成立，负责编辑“左联”机关刊物《萌芽月刊》，并参加培训左翼文艺青年。1931年“左联”五烈士牺牲后，担任“左联”党团书记。1932年任中共上海中央局文化工作委员会书记，1933年调任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长。这一时期，他和鲁迅等左翼作家一起，为粉碎国民党反动派的文化“围剿”进行了英勇斗争。同年12月到达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先后任中共中央党校教务主任、副校长。1934年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候补执行委员。1935年随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在红军大学和中央党校工作。1936年到上海后任中共中央上海办事处副主任。1939年任中共中央东南局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1941年2月被捕，关押在上饶集中营。两年后经营救出狱。1943年6月到重庆作统战工作并从事写作。1946年2月回到上海从事统战工作和文化工作。1949年上海解放后，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人民政府委员、上海市文艺工作者协会主席、上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鲁迅著作编刊社社长等职。1951年5月调北京，历任中国作家协会党组书记、副主席、《文艺报》主编、人民文学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他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1958年初被错划为右派分子并被开除党籍。1976年逝世。1979年4月他的冤案得到昭雪，恢复了党籍和政治名誉。他的著作由人民文学出版社编为《雪峰文集》出版，共四卷。

【冯铿】(1906—1931) 女。原名岭梅。广东汕头人。16岁在中学读书时，即开始文学创作，并在《岭南民国日报》副刊和《火焰》周刊上发表作品。这时她主要写抒情诗和小品文，题材比较狭窄，但感情炽烈、纯真，通过对大自然、母亲和爱情的歌咏，寄托了对自由、光明、未来的向往。1925年五卅运动爆发后，投身于爱国学生运动。大革命期间曾作为岭东学生联合会代表，在学联会的领导下，印传单，编刊物，排话剧，组织学生游行，参加反帝反封建的斗争。1926年在汕头友联中学高中毕业。1928年春和丈夫许峨同往澄海县当小学教员，并兼任县立女子学校的部分课程。这时期的作品以小说为主，兼有诗歌、散文和独幕剧。中篇小说《最后的出路》是根据自己的一段斗争经历写成，控诉了人压迫人的社会制度，喊出了妇女解放的心声。1929年春到上海，曾在复旦大学读书，因经济窘迫很快就中止了学习。不久，开始在中共地下党组织的领导下从事革命活动。同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3月加入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并参加“左联”工农工作部的工作。同年5月与柔石、胡也频等被推选为“左联”代表，出席在上海秘密召开的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会后，根据在大会上获取的丰富材料，写成小说《红的日记》和《小阿强》。《红的日记》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早反映与讴歌革命根据地和红军战斗生活的文学作品之一。《小阿强》写的是革命根据地一名少先队长的英勇事迹，在中国现代儿童文学史上占有一定地位。这两部作品标志着她在创作道路上进入了一个新阶段。1931年1月17日，她与柔石、胡也频、殷夫等在英租界东方旅社出席第一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的预备会时不幸被捕，两天后，被引渡到上海警备司令部龙华监狱。2月7日深夜被秘密杀害。

【司马义·艾买提】(1935—) 维吾尔族。新疆策勒人。1952年3月参加工作，为新疆和田县土改训练班学员，在策勒县搞减租反霸和土改工作。1953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4年后任新疆策勒县四区团工委书记、团县工委书记、中共策勒县委副书记兼县长。1963年任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委宣传部副部长。1966年任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教政治部副主任。1967年在“文化大革命”初受冲击。1969年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革委会常委、文教卫生组组长。1972年后任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书记（当时设有第一书记）、自治区革委会副主任、自治区主席。1986年任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88年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党组成员，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3年任国务委员兼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8年3月起继续担任国务委员。是中共第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增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

【司徒美堂】(1868—1955) 原名司徒美意，字基赞。广东开平人。幼时丧父，读私塾四年后入作坊学徒。1880年随乡亲赴美国旧金山谋生。1883年加入洪门致公堂，进行反对清廷活动。他富有正义感，爱打抱不平，受到当地华侨及洪门人士称赞。1894年冬主持成立安良工商会（简称安良堂），被推为“大佬”（洪门大哥），以锄强扶弱、除暴安良为宗旨，在美国东部各城市发展大批成员，从此他连任安良堂总理44年。1904年夏结识孙中山，次年在纽约成立安良总堂，在华侨中开展爱国团结工作，支持孙中山的革命活动。1911年他将北美四所致公堂房产抵押，筹款15万美元资助广州起义。他为人慷慨豪爽，热心公益事业，几度被选为致公堂总监督，深受广大侨胞拥戴。他对国民党反动派的内战卖国政策表示反对，对杨虎城、冯玉祥等赴美宣传抗日救国表示支持。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参与组织纽约华侨抗日救国筹饷总会，同宋庆龄领导的保卫中国同盟保持密切联系，发动华侨捐款支援抗战。1941年冬被聘为华侨参政员回国到重庆，次年返回美国。1945年3月在纽约将洪门致公堂改称中国洪门致公党，被选为全美总部主席。1946年4月率美洲各地洪门代表到上海参加五洲洪门垦亲大会。10月到南京拜会中共代表周恩来，11月拒当伪“国民大会”代表，表示对国民党一党专政的不满。1947年7月去香港居住。1948年8月返美前发表《拥护中国共产党召开新政协的声明》，返美后到西部各城市向华侨宣传人民解放战争胜利发展的形势。1949年8月作为美洲华侨代表回国参加全国政

协第一届全体会议，此后定居北京。历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一、二届全国政协委员，政务院华侨事务委员会委员等职，积极从事团结海外华侨的活动。1955年5月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司徒雷登】(1872—1962) 原籍美国弗吉尼亚，出生于中国浙江杭州，美国人。父亲是传教士，母亲是教师。自幼随父在家读小学课程。1888年随父母返美读书。1892年考入弗吉尼亚潘笃伯大学预科，1893年转入汉普敦西德尼大学二年级，1896年毕业以第一名成绩获文学士及文章学士学位。1897年到潘笃伯大学任教。1899年入联合神学院攻读研究宗教。1902年以最优等成绩毕业，获神学士学位，被封为长老宗牧师，任华盛顿第一长老会堂外邦代表牧师。1904年任差会干事返回中国杭州传教。1907年倡议改杭州教会办的育英书院为南、北综合办书院，后发展成为之江大学。1908年任南京金陵神学院希腊文教授。1910年任美国南京教会事业委员会主席。1911年辛亥革命后，兼美联社驻南京特派记者，拜见孙中山等，为美联社发了大量文稿。1912年和1913年分别撰写了《环球布道小史》和《希腊文初阶》。1916年编著《希华英辞典》。1917年著《启示录新注释》。1918年冬应邀赴北平，筹备将美国教会学校汇文大学、协和大学、协和神学院与通州协和大学合并，成立北平燕京大学。1919年正式成立，担任校长共27年。五四运动时曾去北洋政府要求释放该校被捕学生，对旧的教学制度进行了改革，废除学生必须参加宗教仪式的规定，实行中西教职员工均等待遇。1926年兼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董事。1931年被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授予名誉文学博士学位。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仍坚持在北平办学。1941年太平洋战争爆发后，被日军拘禁，1945年8月日本投降后始获自由，仍任北平燕京大学校长。在狱中完成译著多部。1946年7月起担任美国驻华大使。他积极协助马歇尔以调整国共关系为名，支持国民党反动派进行内战，并进行反对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的阴谋政治活动。1948年冬，他代表美国政府积极策动重开国共“和平谈判”，逼蒋介石让位由李宗仁出面求和，并积极影响所谓“中间人士”企图继续保持美帝国主义者在中国的地位。1949年4月南京解放后，他仍率美国驻华大使馆居留于南京。同年8月2日离华返美。随后即退休。1962年因病死去。主要著作还有《在华五十年——司徒雷登回忆录》等。

【加伦】(1890—1938) 即布柳赫尔，加伦是在中国的化名。苏联人。1916年加入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布）。1917年十月革命时任萨马拉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1918年任师长、集团军副司令等职。1921年6月被任命为远东共和国军事部部长兼人民革命军总司令。同年当选为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1922年任步兵第一军军长兼政治委员。1924年秋来到中国，担任广州革命政府军事总顾问，负责领导在华的苏联军事顾问，协助孙中山及广州革命政府做军事工作和改组国民革命军。同年12月建议召开军事首脑会议，成立军事委员会，并被任命为军事委员会顾问。此后，帮助制定讨伐广东军阀陈炯明的东征计划，并于1925年春参加了第一次东征。同年7月因病回国休养。1926年5月再次来华，参与制订北伐的战略方针和具体作战方案。6月在军事委员会会议上报告北伐计划，得到了与会者的赞成。7月国民革命军正式誓师北伐，他任北伐军的军事总顾问，参加了北伐战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于8月离开中国。回国后历任乌克兰军区副司令、远东特别集团军司令、远东方面军司令等职，并于1935年被授予元帅军衔。他还当选为苏联第一届最高苏维埃代表、苏联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苏共中央候补委员。1938年10月在苏联肃反运动中被捕，11月被枪决。苏共第二十次代表大会后得到平反，恢复了名誉。

【加拉罕】(1889—1937) 苏联人。1904年加入俄国社会民主工党。1915年因参加社会主义者的地下活动而被捕，流放到西伯利亚。1917年二月革命后，曾任全俄第一届苏维埃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彼得格勒苏维埃主席团成员。7月在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布）第六次代表大会上加入布尔什维克。1917年十月革命时任革命委员会委员，直接参与准备和组织武装起义。1918年任副外交人民委员，并协助成立共产国际。1919年3月出席共产国际第一次代表大会。4月根据外交人民委员部委员会的决定，主管东方司。7月代表苏俄政府签署发表了《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对中国人民和中国南北政府的宣言》，即第一次加拉罕对华宣言，宣布放弃沙皇政府从中国攫取的满洲等地区及所侵占的铁路、矿产等。1920年9月，为谈判中俄外交关系问题签署发表第二次对华宣言。1923年9月到北京，进行建立外交关系的谈判，发表《苏联驻华代表加拉罕对报界的声明》，即加拉罕第三次对华宣言，重申了前两次宣言的原则。1924年3月参与制订中俄协定草案。5月代表苏联政府签订《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中国北京政府同苏联政府建立外交关系后，被任命为第一任驻华大使，同时成为共产国际和中国革命的重要联系人和中国北方革命运动的支持者，为发展中苏关系作出了贡献。1925年与冯玉祥建立了密切联系，并决定向冯部派出军事顾问，提供物资援助。同年8月回国度假，11月再次被任命为副外交人民委员，重返北京。1926年三一八惨案发生后，支持中国人民的正义行动。奉系军阀张作霖掌握北京政权后被驱逐，于8月回国。1937年在苏联肃反运动中被捕，同年12月被处决。

【皮定均】(1914—1976) 安徽金寨人。1928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乡童子团中队长、县童子团团长。1929年12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红一军、红四军任战士、班长、排长，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四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10月随军西征入川。1933年任红四方面军第十二师三十四团二连政治指导员。1934年任第三十五团二营教导员、红九军军部交通队政治指导员。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和多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0月任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上级指挥科副科长。1936年7月任红军大学步兵学校第一营营长，10月长征到甘肃会师。1937年1月任庆阳步兵学校（教导师）第二团团长。抗日战争初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随营学校第一营营长，师特务团团长。1940年2月任太行军区第五军分区司令员。1943年3月任太行军区第七军分区司令员。1944年8月任河南军区豫西独立支队司令员。率部参加建立太行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任中原军区第一纵队第一旅旅长。1946年秋率全旅从中原突破国民党重兵包围，转战数千里胜利到达华东解放区。1947年1月任华东野战军第六纵队副司令员。1949年9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二十四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二十四军军长兼政治委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九兵团第二十四军军长兼政治委员，福建军区副司令员，福州军区副司令员，兰州军区司令员，福州军区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二、四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九、十届中央委员。1976年7月7日，亲临福建沿海前线视察，因飞机失事以身殉职。

【边章五】(1900—1954) 河北束鹿人。1922年从保定军官学校毕业，在西北军、东北军、直鲁联军历任排长、连长、营

长、团长、旅参谋长等职。1931年任国民党第二十六路军第二十七师参谋长。同年12月14日率第八十八旅参加宁都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部队改编成立红五军团，任红十四军第四十师师长。1932年春经程子华、黄火青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3月改任红十三军第三十九师师长，率部参加了赣州战役。7月调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参谋部作战科科长，后改任教育科科长。10月调任瑞金红军学校军事教员。同年12月任东南战线总指挥部作战科科长。1933年夏任军委第一局参谋。1934年6月改任军委第五局参谋。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五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2月任军委第五局局长。1935年9月陕甘支队成立，任司令部（军委）第五科科长。10月到陕北后，任军委第一科科长。1936年5月任军委第一局局长，参与计划组织了红军东征西征战役。同年12月改任延安城防司令员。1937年5月调任红军大学第十队队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军事部高级参谋，兼国民党南岳游击干部训练班教官，中共中央军委第四局局长，中央情报部第三室副主任，中央军委第一局局长等职。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国军工作部副部长，驻长春军事调停处分部少将组员，旅大公安总局局长，辽东军区副司令员、司令员等职。参加了八年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建国后任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苏联大使馆第一任武官（中将）。1951年10月担任朝中停战谈判代表团代表，曾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授予的二级自由独立勋章和国旗勋章。回国后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十三兵团副司令员。1954年2月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六　画

【吉国桢】(1899—1932)　字干卿，又名吉风洲。陕西华县人。早年就读于私立咸林中学，受进步教师魏野畴等人影响，参与组织学生自治会，带领同学向侵吞教育经费的县劝学所所长进行说理斗争。1924年前往北京，加入陕西旅京青年进步组织共进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同年夏赴上海，考入上海大学社会学系。同年秋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积极参加五卅运动，深入沪西纱厂向工人进行宣传和组织工作。不久发起成立上海大学陕西同学会，创办《新群》半月刊。1926年夏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同年秋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9年春回国到陕西工作。同年夏出席陕西省委会议，被选为中共陕西省委委员。9月任中共陕北特委书记。他在榆林以中学教员身份为掩护，开办党团员训练班，开展秘密的农民运动和兵运工作。1930年初他率特委机关转移至绥德，利用在第四师范任教机会培养革命积极分子，领导陕北各县建立和发展党团组织，在陕甘宁边境国民党驻军内建立秘密军委或支部。7月，赴蓝田出席省委扩大会议，被选为中共陕西省委常务委员，兼任西安市委书记，参与省委领导工作。他深入工厂、院校进行具体指导，组织发动了西安广仁医院职工和省印刷局工人的罢工斗争。10月上旬省委机关遭破坏，被捕，11月底利用新军阀混战内部矛盾同难友破狱逃出。他负责组成中共陕西临时省委常委会，任书记，领导重建省委机关，主办党员训练班，派一批党员打入杨虎城部从事兵运工作，到蓝田指导开展农民运动。同年底，在省委扩大会上继续被选为陕西省委常务委员，负责组织工作。1931年春被省委派赴天津和上海，向河北省委及党中央汇报工作，4月曾写4万余字的书面报告递交中共中央。5月被中央派赴开封，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他主持省委会议，抓紧整顿各地党团组织，加强对匪运工作领导和兵运工作，开办训练班轮训党员干部，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地下斗争。同时，他领导发动与鄂豫皖革命根据地接壤的国民党统治区的工农群众，以多种形式支援红军进行反“围剿”斗争，在豫南、豫中建立红军游击队，开展游击活动。6月赴上海出席中共中央召开的北方各省委代表联席会议。7月下旬，因叛徒告密，在郑州被捕，并被转押于开封，备受严刑拷打，宁死不屈。8月20日晨在开封郊区英勇就义。

【吉鸿昌】(1895—1934)　字世五。河南扶沟人。幼年家贫失学。14岁进店铺当学徒。1913年入冯玉祥部当兵。由于憨厚耿直、英勇善战，受到冯玉祥的赏识和重用。入伍十余年，很快从士兵升为团长、旅长。1924年曾随同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1926年率部赴甘肃，平定了直系军阀吴佩孚部下的作乱后，又东进西安，击退了直系军阀刘镇华的镇嵩军，使被围困达八个月之久的西安得以解围。1927年4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第十九师师长。不久率部东出潼关，参加北伐。1928年5月济南惨案后，因对政局不满，暂时离队返乡。年底归队，改任第三十师师长。1929年7月任第十军军长，在逼走原宁夏省主席门致中后，自兼宁夏省主席。10月所部第十军改编为第十一师，任师长。1930年4月蒋、冯、阎中原大战爆发后，率部在豫东作战。冯部战败后，接受蒋介石改编，任二十二路军总指挥，奉命进攻鄂豫皖苏区，屡战屡败，引起思想震动。1931年初称病去上海，与中共负责人接触。归队后化装潜入鄂豫皖苏区参观，思想急剧转变，于是撤兵罢战，拒绝进行“剿共”战争。8月被撤职。9月被迫出国考察。1932年2月回国，后居天津。5月出版《环球视察记》，随后去上海参加东北抗日救国后援会工作。8月潜回湖北宋埠策动旧部起义，失败后突围进入鄂豫皖苏区，同时受到国民党政府的通缉。后辗转经上海回到天津。1933年2月到张家口参与筹组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5月同盟军成立，任第二军军长、北路前敌总指挥兼张家口警备司令，6月当选为同盟军军事委员会常务委员。他与方振武等率领同盟军先后收复了康保、宝昌、沽源和多伦等地，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内，将日伪军驱逐出察哈尔全境。不久在国民党政府军和日军的联合夹击下失败，潜回天津，继续进行抗日反蒋活动。1934年1月去上海，加入了中国共产党。随后回到天津继续进行抗日统一战线的活动。11月9日在天津法租界被国民党特务刺伤后被捕。11月24日在北平陆军监狱从容就义。

【老舍】(1899—1966)　原名舒庆春，又名舒舍予。满族。1899年2月3日生于北京。1918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学校，任京师公立第十七高等小学校长。五四运动后对新文学发生浓厚兴趣，1922年9月到天津南开学校中学部任国文教员。1923年写了第一篇新文学习作《小铃儿》。同年夏回到北京，在北京教育会当文书，兼任北京一中国文教员。1924年去英国，任伦敦大学东方学院的汉语讲师。其间阅读了大量外国文学作品。1926年写成小说《老张的哲学》，以后写了长篇小说《赵子曰》和《二马》，先后在国内的《小说月报》上发表，从此成为著名作家。1929年夏取道法、德、意等国回国，途中因筹措旅费，在新加坡的一所华侨中学任教半年。1930年春回到上海，后去北平。7月，到济南齐鲁大学任教。1934年改任青岛山东大学教授。30年代中期，他写了《月牙儿》、《骆驼祥子》、《我这一辈子》等文学作品，展现了广阔的社会画面，揭露了军阀、特务、财主、恶霸给劳动人民带来的深重灾难。这一时期的作品，奠定了他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重要地位，并开始赢得国内外读者的喜爱。1937年10月，再次回齐鲁大学任教。在济南行将沦陷的前夕，只身奔赴武汉。1938年3月，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在武汉成立，他被选为理事兼总务部主任。1939年6月，参加全国慰劳总会北路慰问团，慰问抗战军民。半年之中历经川、鄂、豫、陕、宁、青、甘、绥八省，包括延安和陕甘宁抗日民主根据地，会见了毛泽东、朱德等中国共产党领导人。1939年以前，老舍编写了许多宣传抗战的通俗作品，包括京剧、鼓词、相声等。1939年以后连续创作了十几个以抗战救国为主题的话剧。1944年初开始创作描写北平沦陷后各阶层人民的苦难和抗争的长篇小说《四世同堂》。1946年3月，应美国国务院邀请赴美讲学。一年期满后继续旅居美国，写完《四世同堂》和其他作品。1949年10月，在纽约收到周恩来邀请他回国的信后，立即启程回国，12月回到北京。从50年代初起，老舍陆续担任政务院文教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人民委员会委员、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及书记处书记、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副理事长（副主席）、中国戏剧家协会和中国曲艺工作者协会理

事、北京市文联主席等职务，曾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他在热心从事社会活动、帮助青年作家成长的同时，勤奋写作，创作了大量优秀的文艺作品。1951 年北京市人民政府授予他“人民艺术家”称号。他创作的话剧《龙须沟》、《茶馆》、小说《正红旗下》等大量作品，受到广大读者称赞，1979 年文化部曾授予《茶馆》以“建国三十年话剧创作荣誉奖”。他一生写作了 1000 多篇（部）作品，字数达 700 万至 800 万字。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老舍受到残酷迫害，8 月 24 日不幸去世。

【成仿吾】(1897—1984) 原名成昌懋，又名成灏，字仿吾，笔名石厚生、夏乘。湖南新化人。祖父是清朝进士，曾做过知县。父亲早亡，少年时期家境衰落，在慈母爱抚教育下长大，幼读私塾。13 岁随兄东渡日本，先后入名古屋第五中学、冈山第三高等学校二部和东京帝国大学造兵科学习。曾与郭沫若同学。热爱祖国，反对丧权辱国的“二十一条”。1916 年同郭沫若、郁达夫等结成革命文学团体“创造社”，从事新文学的写作。1921 年 4 月与郭沫若回到上海，先后编辑出版《创造季刊》、《创造周刊》、《创造日》、《洪水》、《创造月刊》等文学刊物，发表了许多文学评论、小说和诗歌，宣扬革命文学。1922 年至 1927 年先后辗转于广州、湖南等地，继而返回广州到广东大学任教，兼管创造社的工作，并任黄埔军官学校政治教官。大革命失败后，1928 年转经日本、苏联到法国巴黎，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编辑中共巴黎—柏林支部机关刊物《赤光》，从事马克思主义的宣传。1929 年春，由巴黎移居柏林，着手翻译德文版的《共产党宣言》。1931 年秋被中共中央调回国内，派往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工作。同年 11 月到达新集，担任中共鄂豫皖省委宣传部部长，同时兼任鄂豫皖省苏维埃政府文化委员会主席，并兼任过中共红安中心县委书记。他积极领导加强党的宣传工作，抓紧根据地的文化教育建设，创办列宁师范、列宁小学，亲自编审课本。1932 年 10 月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带病坚持工作。1933 年 10 月被省委派到上海找中共中央汇报请示工作。同年冬经鲁迅找到瞿秋白，接上组织关系。1934 年 1 月到达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出席中共六届五中全会和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后留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作，并兼中央马克思共产主义学校教员，此时参加了第五次反“围剿”斗争。10 月随中央红军参加两万五千里长征，途中担任军委干部团政治教员。1935 年 10 月随军到达陕北，不久任中共中央党校教务主任，后兼红军大学教员。1937 年 7 月主持筹备陕北公学，8 月学校正式成立，任校长。抗日战争初期领导陕北公学共培养 7 万余名干部，遍布全国各抗日民主根据地。1939 年 7 月，由陕北公学、延安鲁迅艺术学院等校合并而成的华北联合大学成立，任校长，率师生 3000 余人经一千里行军挺进敌后，到达晋察冀抗日根据地。1943 年 1 月被选为晋察冀边区参谋会议长，并任中共晋察冀分局委员。1945 年 4 至 6 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前期仍任华北联合大学校长，领导学校先后在张家口、冀中解放区办学。1948 年 5 月华北大学成立，担任副校长。先后为华北地区培养了数万名学有专长的干部，为解放全国、建设新中国准备了大批优秀人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东北师范大学校长，山东大学校长兼党委书记，中共中央党校顾问、党委常委，中国人民大学校长兼党委书记等职。长期从事高等院校教育领导工作，工作深入，平易近人，深受师生爱戴。是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至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代表，在中共十一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4 年 5 月 17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成克杰】(1933—2000) 广西上林人。1952 年入北京铁道学院铁道管理专业学习。1953 年在北京俄文专修学校留苏预备部学习一年。1957 年后任柳州铁路局湛江车站实习生、技术员，南宁分局技术员。1969 年后任柳州铁路局湛江车站技术员，湛江办事处业务指导员。1979 年后任柳州铁路局南宁分局技术员、工程师。1980 年后任柳州铁路局南宁分局副总工程师。1984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3 年任柳州铁路局南宁分局副局长兼总工程师。1984 年任柳州铁路局副局长。1985 年任柳州铁路局局长兼党委副书记。1986 年任广西壮族自治区副主席。1989 年任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自治区副主席。1990 年后任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自治区代主席、主席。是中共第十四届中央委员。1998 年 3 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从 1992 年下半年至 1998 年期间，他利用职权便利，单独或与情妇李平不择手段，谋取非法利益，数额特别巨大，收受贿赂款合计人民币 4109 万元。1999 年 8 月，中央纪委开始查处他的违纪违法案件。2000 年 4 月，中央纪委决定并经中共中央批准，开除他的党籍。同月，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罢免他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同年 7 月 31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以受贿罪判处他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同年 9 月 7 日，最高人民法院裁定核准他的死刑。9 月 14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其执行死刑。

【成思危】(1935—) 湖南湘乡人。民建成员，1951 年 12 月参加工作。1956 年在化工部沈阳化工研究院工作。1958 年后任化工部天津化工研究院技术员、专题组长、研究室副主任。1973 年任石化部石油化工科研院工程师。1981 年在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学习，并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4 年任化工部科技局总工程师。1988 年后任化工部科技研究总院副院长兼总工程师，化工部副总工程师。1994 年任化工部副部长，民建中央副主席。1996 年任民建中央主席。1998 年 3 月在第九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第七、八届全国政协委员，八届全国政协四次会议增选为常务委员。

【成钧】(1911—1988) 原名成本兴，又名成本新。湖北石首人。1927 年参加县农民协会。1929 年参加赤卫队。1930 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红二军班长、红二军团警备团班长、排长。1931 年 9 月起在红三军（原红二军团）第七师任副连长、连长等职。曾多次参加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1933 年 12 月任黔东独立师第一团副团长。1934 年 10 月任红二军团第四师十团营长。参加了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作战。1935 年 11 月任红二军团第六师第十八团团长，率部参加长征北上。1936 年 7 月任红二方面军第二军第六师第十八团团长，10 月率部长征到达甘肃会师。1937 年 8 月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新四军第四支队第八团营长，第五支队挺进团团长、第十团团长。1941 年 1 月任新四军第二师第五旅旅长。1943 年春兼任淮南军区路东军分区司令员，9 月兼任路西军分区司令员。1945 年秋任新四军新二师副师长。率部参加开辟、巩固发展淮南抗日民主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任新四军第七师师长。1947 年 2 月任华东野战军第七纵队司令员。1949 年 2 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二十五军军长。率部多次参加解放华东的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福建军区兼第十兵团副司令员、华东军区防空部队司令员、中央军委

防空军副司令员兼华北防空军司令员、中国朝鲜空军联合司令部副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副司令员兼空军技术部部长、空军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二、三、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在中共第十二、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同年8月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毕占云】(1903—1977) 原名毕瑞祥。四川广安人。贫苦农民出身，当过学徒。1922年至1926年在四川军阀部队当兵。1927年出川后入湘军，历任排长、连长、营长。1928年在国民党军对井冈山革命根据地进行第二次“会剿”时率部起义，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任特务营营长。同年10月由朱德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任红四军第二纵队四支队支队长。1930年任闽西五纵队司令员，后任红十二军一〇二团团长。1931年任闽西红十二军参谋长、代军长。1932年在中央军事政治学校任连长兼教员。1933年任红七军参谋长，红二十二军六十六师师长、军参谋长，红一军团一师参谋长。1934年任补充师师长。长征初期曾任红八军团参谋长、军委二科科长。1935年调红四方面军总部，任二科科长。1936年随部西渡黄河，任红五军参谋长。西路军失败后辗转到陕北。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央军委第一局副局长兼参谋主任。1938年任八路军留守兵团参谋处处长，绥德警备司令部参谋长，中央军委总部二科科长。1939年到太岳区做统战工作。1941年任太岳军区（太岳纵队）参谋长。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冀东军区副司令员。1948年任豫皖苏军区副司令员。1949年任河南军区副司令员。在淮海战役和渡江战役时，曾负责组织该区的支前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河南军区副司令员、司令员。1961年至1965年任武汉军区副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77年2月在郑州病逝。

【吕正操】(1905—) 辽宁海城人。曾在缫丝厂当学徒。1922年入张学良的卫队旅，1923年考入东北讲武堂。1925年毕业后，任张学良的副官。1926年起，任秘书、干事。1929年任东北军第十六旅参谋处长。1933年随部到热河地区参加长城抗战。同年任第五十三军一一六师六四七团团长，接受中共的抗日主张，在所部开展抗日救亡活动。1935年所部担负北平城防任务，在一二九运动中，支持学生的爱国行动。1936年组织“东北武装同志抗日救亡先锋队”，任总队长。同年调往西安后，又加入“东北革命军人同志会”和“反帝大同盟”，参加了张学良、杨虎城发动的西安事变。1937年5月，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第一三〇师六九一团团长。七七事变后，当国民党军从华北前线南撤时，他率部坚持抗战，在晋县小樵镇召开官兵代表会，改称人民自卫军，被推举为司令员，率部到深泽、安国后，与中共冀中地方组织会合，攻占高阳县城，积极发展抗日武装，创建冀中抗日根据地。1938年4月，所部改编为八路军第三纵队，他任纵队司令员、兼冀中军区司令员和冀中行政公署主任，领导军民开展平原游击战争，多次挫败日伪军的“围攻”和“扫荡”。1943年秋，率六个团到晋西北兴县，后任晋绥军区司令员。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于同年10月率一个团到东北沈阳，任东北人民自治军第一副司令员、东北军政学校校长。同年冬到西满地区。1946年1月，任东北民主联军副总司令兼西满军区司令员，参与开辟西满根据地。5月任东北铁路总局局长。1949年起，任人民解放军铁道兵团副司令员、铁道部副部长。1951年起，任中共中央军委军事运输司令员、总参谋部军事交通部部长。参与组织领导抗美援朝的军事运输和国家的铁路建设。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62年任国家铁道部代部长。1964年任西南铁路建设总指挥部副总指挥、工地指挥部司令员兼政委和铁道兵第一政委。1965年任铁道部部长。“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1975年复任铁道兵政委。1977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是中共第八、第十一届中央委员，第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二、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委，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82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3年当选为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吕振羽】(1900—1980) 湖南武冈（今属邵阳）人。早年入县立中学读书，1919年发动联络几所学校响应五四运动，组织县学生联合会，被选为会长。1921年考入湖南高等工业学校电机工程系，并听李达讲授新社会学。1926年秋从湖南大学毕业后投笔从戎，加入国民革命军，曾在政治部门先后任秘书、干事、宣传科科长等职，参加北伐战争攻打江西等战役。1927年四一二政变后，转移到上海。1928年在友人资助下赴日本，入明治大学攻读政治经济学，后因经济窘困返回上海。同年秋到北平，参与编辑《村治月刊》，接触中共地下党员，阅读马克思主义书籍。1929年应聘在民国大学、朝阳大学讲授经济学与社会学。1930年1月参与创办《新东方》月刊，组织东方问题研究会。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投身于抗日救亡运动。1932年任北平中国大学教授，讲授社会科学概论，并任左翼的自由职业者大同盟书记。撰写出版了《中日问题批判》、《最近世界之资本主义经济》及《中国古代社会研究》、《史前期中国社会研究》、《中国政治思想史》等书，运用马克思主义阐述经济政治和社会历史发展。1935年底，受中共北平市委派遣赴南京，以红色教授身份（实际上代表中共方面）同国民党中央代表曾养甫秘密谈判国共合作抗日问题。1936年秋协助周小舟代表中共中央继续进行在南京的谈判。同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爆发后，在徐特立领导下参与组织湖南省文化界抗敌后援会，任理事兼研究部部长。1938年9月任塘田战时讲学院副院长兼党代表，主持院务并讲授中国社会发展史。1939年5月学院被迫解散，被周恩来调到重庆，从事理论、历史研究和文化界统战工作。在复旦大学任教，撰写出版了《中国社会史诸问题》、《简明中国通史》第一分册。1941年皖南事变后，被派到苏北抗日根据地，在中共中央华中局党校任教。1942年3月起任刘少奇政治秘书，随刘万里行军到延安。1943年后改为学习秘书。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辽东省委常务委员、大连大学校长兼校党委书记，撰写出版了《简明中国通史》第二分册和《中国民族简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东北人民政府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东北人民大学校长兼党委书记，中共中央高级党校教授兼历史教研室顾问等职。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等。他是中国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对中国古代社会的内部结构与发展规律进行了创造性的探索，对中国古代哲学思想、政治思想和民族史等均有创见性研究。1980年7月1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还有《中国历史论集》、《殷周时代的中国社会》等，出版有《吕振羽史论选集》等。

【朱云卿】(1907—1931) 广东嘉应（今梅县）人。1919年秋入梅县县立第一高等小学学习，参加过进步学生运动。1922年随叔父到印度尼西亚万隆做工。1924年底回国，考入黄埔军校第三期。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了平定军阀刘震寰、杨希闵叛乱和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二次东征作战。1926年1月毕业，到广东省农民协会军事部工作。同年秋被派到韶关主办北江农军学校，任主任。1927年5

月任北江农民自卫军北上总指挥部参谋长，后随部参加南昌起义。同年底到井冈山，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一团参谋长，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8年5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三十一团团长，率部参加攻打龙源口、围困永新城等战斗。黄洋界保卫战中与党代表何挺颖一起，指挥不足一个营的兵力，凭险抵抗，击溃湘赣国民党军四个团的轮番进攻。1929年初在红四军向赣南、闽西进军的大柏地、长岭寨等战斗中，率部担负主攻任务。3月起历任红四军、红一军团、红一方面军参谋长。在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的龙岗战斗中，他根据敌情的变化，及时调动部队投入战斗，对全歼张辉瓒师起了重要作用。1931年3月，在毛泽东领导下，主持草拟关于游击战的通令，提出扰敌、堵敌等十项办法，丰富了红军的战术原则。同年5月22日在江西吉安东固红军后方医院住院时逝世。

【朱少连】(1887—1929) 原名朱天资，字汉英，号孝莲。湖南衡阳人。少年时读私塾，1904年入衡阳中学，毕业后考入湖北铁路学校。1912年毕业后到株萍铁路实习，稍后当上正式火车司机。1921年担任株萍铁路管理局行车部总司机，同年冬在安源见到毛泽东、李立三，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1月协助李立三办起平民夜校，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与领导成立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被选为副主任。9月同李立三、刘少奇一起领导了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任罢工总指挥部副总指挥。10月任工人俱乐部路局主任。同年11月赴长沙新河出席粤汉铁路总工会成立大会，会后他提议成立了湖南工团联合会筹备会议，被选为筹备委员会主席。12月赴汉阳、大冶参与筹备成立汉冶萍总工会。1923年1月领导株洲转运局工人举行罢工取得胜利。是安源路矿工人运动的著名领袖。6月赴广州出席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中央执行委员。8月他同刘少奇合写了《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略史》，系统总结了安源路矿工人运动的经验。10月兼任建筑委员会主任，主持兴建安源工人俱乐部工人讲演厅。1925年5月出席在广州召开的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同年9月安源工人俱乐部遭到军阀破坏后，组织部分工人奔赴广州参加革命，部分工人转入农村开展农民运动。1926年3月在醴陵主持成立株萍铁路总工会，被选为主任。5月赴广州出席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作《安源工人之奋斗》的工作报告，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9月北伐军占领安源，他领导成立萍矿总工会，迅速恢复工人运动。同年12月出席湖南省第一次工农代表大会，参与大会领导工作。1927年5月马日事变后，他参与组织以安源工人纠察队为骨干的2000余人的武装，参加进攻长沙，打到易家湾后撤回。7月任中共株洲地委宣传委员兼工运委员，领导工人武装坚持斗争。大革命失败后，他以株洲转运局局长身份为掩护，积极准备发动武装起义。9月初会见毛泽东，不久任湖南工农革命军第一师第四团团长。9月12日领导株洲工人武装暴动攻打团防局，受挫后转入农村。1928年春组织一个团的工农武装奔赴井冈山，途中攻打醴陵县城时失败，随后潜回衡阳朱家祠当小学教员暂时隐蔽。1929年1月4日重返安源时被国民党特务逮捕，坚贞不屈，严守机密。1月8日在萍乡大西门外英勇就义。

【朱光】(1906—1969) 原名朱光琛，又名朱曼生。广西博白人。少时就读于县立中学，后考入省立第二高级中学。192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秋转去广州，入国民大学，任共青团广州市委委员，参加广州起义。1928年1月任共青团广西省委书记。同年夏到上海入艺术大学边学习边工作，先后任共青团上海法南区街道支部书记、闸北区委书记、上海艺术大学支部书记。1930年转入中国共产党，9月起任中共淞浦特委委员、上海文委左翼戏剧联盟支部书记、党团书记，参与领导上海左翼戏剧运动。1932年2月被派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秘书长。10月随军西征入川，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5年5月随军长征，因肃反扩大化被撤职。1936年10月到达甘肃会师，不久调中共中央宣传部任科长。抗日战争开始先后任中共中央宣传部科长，延安马列学院秘书长兼中共党总支书记。1938年11月担任八路军(十八集团军)前敌总指挥部秘书长。1940年5月任一二九师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943年5月任冀南军区政治部主任兼中共冀南区党委宣传部部长。1944年6月任冀鲁豫军区政治部主任。参加建立发展晋东南、冀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冀鲁豫边区党委副书记兼冀南军区副政治委员，北平军调部第36小组中共代表，中共齐齐哈尔市委书记、中共中央东北局城市工作部秘书长，中共长春市委书记等职，参加东北解放战争和接管长春的组织领导。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兼广州市副市长，中共广东省委常务委员兼广州市委书记，广东省副省长兼外事办公室主任，国务院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副主任，中共安徽省委常务委员兼安徽省副省长等职。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1969年3月9日因病在安徽合肥逝世。著有诗集《广州好》。

【朱光亚】(1924—) 湖北武汉人。1941年在重庆入中央大学物理系学习。1942年入西南联合大学物理系学习。1945年任西南联合大学物理系助教。1950年美国密执安大学研究生院物理系原子核物理专业研究生毕业，并获博士学位。1950年任北京大学物理系副教授。1952年至1953年任朝鲜停战谈判志愿军代表团外文秘书。1953年后任东北人民大学物理系教授。1955年任北京大学物理系教授、物理研究室副主任。195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57年任第二机械工业部四〇一所(中国科学院原子能研究所)二室副主任、研究员。1959年任二机部第九研究所副所长。1964年任二机部第九研究院副院长。1970年任国防科委副主任。1982年任国防科工委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1985年任国防科工委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国防科工委党委常委，中国科协副主席。1991年任中国科协主席，国防科工委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国防科工委党委常委。1994年起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党组成员，中国科协主席、名誉主席，中国工程院院长、党组书记，国防科工委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是中共第九、十届中央候补委员，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届中央委员。

【朱自清】(1898—1948) 原名朱自华，号秋石，字佩弦。祖籍浙江绍兴，生于江苏东海。1912年入扬州两淮中学读书。1916年毕业后考入北京大学预科。1917年进入哲学系本科。1919年参加北京五四学生爱国运动。喜爱文学，先后加入北京大学新潮杂志社和平民教育讲演团，从事新文化宣传活动。1920年从北大毕业后从事教学和文学创作。先后在杭州第一师范学校、扬州第八中学、上海吴淞中国公学、台州第六师范学校、温州第十中学、宁波第四中学、白马湖春晖中学等处任教。1922年1月，与俞平伯、叶圣陶等创办《诗》月刊，写作和推广新诗，曾加入湖畔诗社。1924年出版诗文集《踪迹》。1925年8月，应聘任北京清华大学中国文学系教授，此后转向散文创作和古典文学研究。他同情和支持人民的反帝反封建革命斗争，上海五卅运动时写了《血歌》，亲身经历了北京三一八惨案，写出《执政府大屠杀记》。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他怀着爱国知识分子的正义感从事写作、研究和教学。1928年出版第一本散文集《背影》，称誉文坛。1931年8月赴英国留学，后漫游欧洲数国。1932年秋

返国，任清华大学中国文学系主任，同闻一多共事，成为挚友。1934年与郑振铎等编辑《文学季刊》，与陈望道等编辑《太白》。1935年秋起为《新文学大系》编选《诗集》，同年冬参加一二九运动的学生游行。1936年11月参加赴绥远百灵庙慰问中国抗日部队。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随校南迁昆明，任西南联合大学中国文学系主任。坚决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野蛮侵略，积极进行抗日救国的宣传，勤奋从事文学教学和写作。由于家庭生活困难，被迫把妻子儿女留在物价较低的成都，独自在昆明，因营养不良患严重胃病。抗日战争胜利后，他积极支持学生爱国民主运动，反对国民党特务惨杀李公朴、闻一多。1946年10月返回北平，组织成立整理闻一多遗著委员会，为召集人。1947年2月领衔发表“十三教授宣言”，抗议国民党北平当局任意逮捕爱国人士。1948年6月，他签名表示：宁可让家人挨饿，也不领取美国面粉，以抗议美国扶日援蒋政策。同年8月12日，在贫病交加中与世长辞。他是中国现代著名的散文家、诗人、文学家，是杰出的爱国知识分子。毛泽东在《别了，司徒雷登》一文中对他给予了极高的评价：“朱自清一身重病，宁可饿死，不领美国的‘救济粮’”。“我们应当写闻一多颂，写朱自清颂，他们表现了我们民族的英雄气概。”其主要著作编入《朱自清文集》、《朱自清诗文集》等。

【朱克靖】(1895—1947) 原名朱宏夏，字竹怡。1895年10月29日生于湖南醴陵县北乡株树下村的一个农民家庭。1919年考入北京大学，因经济拮据半工半读。曾参加工人运动和学生运动。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冬，受中共北方区委选派赴苏联，于1924年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5年7月回国，到国共合作的广东革命根据地工作。8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军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他率一批中共党员到第二军后，建立了政治工作，并开办了第二军军官学校，兼任校党代表。10月参与南征指挥部工作，指挥三军击败南路军阀邓本殷主力的战役。1926年10月北伐军围攻南昌时，他率政工人员组织后续部队及时投入牛行战斗，使二军部队在强攻受挫时转危为安。同年11月被选为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委员。1927年春，被武汉国民政府任命为江西省政府秘书长，在宁汉对峙的复杂情况下，开展统一战线工作，推动第三军军长朱培德与武汉国民政府合作。大革命失败后，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在南昌与朱德共同策动第三军旧部参加武装起义。南昌起义后，任起义军第九军党代表。起义军南下广东失败后，与中共党组织失掉联系，化名李有才、李竹怡，艰难奔波于北京、天津、桂林、南阳、南昌等地。抗日战争爆发后，南方八省红军游击队改编为新四军，并在南昌组建军部，他恢复了同中共组织的联系。1938年1月，任新四军政治部顾问兼直属战地服务团团长，为组织爱国知识青年参加抗日斗争，宣传中共的抗战主张，做了大量工作。1940年6月新四军主力渡江北上，挺进苏北敌后时，任新四军联络部长，受陈毅委托去泰州，争取国民党地方实力派、苏鲁皖边游击总指挥部总指挥李明扬、副总指挥李长江与新四军合作，对于新四军建立以黄桥为中心的苏中抗日根据地，以及反击国民党军韩德勤部的进攻、取得黄桥战役的胜利都起了积极作用。1940年冬起，先后任苏北参议会副议长、苏中三分区行政专员，曾领导瓦解争取伪军和保障部队供给等工作。1944年底，为支援苏浙新区的建设，率300余名地方干部随军南下。1945年4月任苏浙行政公署主任。抗战胜利后，于1945年11月到山东，任新四军兼山东军区秘书长、联络部长。1946年1月，策动国民党淮海绥靖公署长官郝鹏举率部起义。郝部改编为华中民主联军后，他被派往该部任政委，领导一批共产党员，着手改造这支部队。1947年1月因郝鹏举叛变被捕，作为要犯递解南京，国民党当局对他软硬兼施，多次劝降，但他坚贞不屈，坚持斗争。同年10月被秘密杀害于南京郊外。

【朱良才】(1900—1989) 1900年9月27日生于湖南汝城县外沙村一个富裕农民家庭。曾在本村当过两年小学教员。1925年被选为村农协委员。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参与组织秘密农会。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并参与组织资兴县农民暴动。随即在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任秘书。到井冈山后编入中国工农革命军（后改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任第十二师三十六团连党代表。后任军部秘书，中共永兴县烟岗区区委书记，红三十一团一营一连党代表、营部书记、二连政委，参加了井冈山第一至三次反“会剿”。曾在黄洋界保卫战中，率第一连坚守阵地，击退国民党军一个团的进攻。1929年出席中共第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古田会议）。后任第三纵队七支队政委。1930年任红三军九师政委，1932年任红五军团十五军政委。1933年任红十四师政委，同年获二等红星奖章。1934年任红三十四师政治部主任。参加过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长征中曾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卫生部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和野战医院政委。1935年6月，红一、四方面军在懋功会合后，调任红四方面军第二十一军政治部主任。1936年秋任四方面军教导团团长兼政委。1937年任红二十军政治部副主任兼组织部部长、援西军政治部组织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秘书长，同国民党顽固派进行斗争，营救了大批革命志士。1938年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同年秋任晋察冀军区第三军分区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39年秋任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副主任，1944年任主任，并兼任过中共北岳区委副书记。参与领导巩固和发展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的斗争。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晋察冀军政干部学校副校长兼副政委。1948年任华北军政大学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华北军区政治部主任兼华北军政大学政委。1954年任华北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55年至1958年任北京军区政委。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62年被增选为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是第二至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年2月22日于北京病逝。

【朱明】(1903—1964) 原名朱良玉，别名朱耀辉。江西兴国人。家庭贫苦，少时放牛做长工。1928年冬参加革命，任鼎龙区农民协会主席。1929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任区暴动分队长、区革命委员会主席，不久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任兴国县苏维埃政府土地部部长、县雇农工会主席、县第二路指挥部书记、中共五县边区区委书记。1931年先后任中共南康县委书记、上犹县委书记，当选为中共河西道委委员。1932年任中共崇义县委书记。1933年调到中共中央组织局任科员。参加建立发展赣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第一至五次反“围剿”斗争。1934年10月任红九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9月调任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部长，不久奉命南下川康边。1936年春任中共懋功县委兼朱俄特区委书记。同年夏任红二方面军红三十二军政治部主任。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后，改任红二方面军政治部组织部部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〇师政治部组织部部长，第三五八旅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党校第三部组教科科长等职。参加建立发展晋绥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雁门区党委书记兼雁门军区政治委员，中共晋绥第二地委书记兼第二军分区政治委员，西北野战军第三纵队政治部主任，第二军副政治委员、政治委员，第二兵团政治部主任等

职，参加了西北战场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军委总政治部组织部第一副部长，军委通信兵政治委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八大代表。1964年1月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朱学范】(1905—1996) 1905年6月生于浙江嘉善县（今上海市金山县），早年就读于上海圣芳济书院。上海法学院毕业后赴美国哈佛大学深造。1927年后任上海邮务工会执行委员，全国邮务总工会常务委员。1932年任上海市总工会主席，1935年起任中国劳动协会常务理事、理事长，参加第二十届至二十六届国际劳工大会，任国际劳动局理事、国际工会联合会理事、世界工会联合会副主席。1948年到解放区参加第六次全国劳动大会，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邮电部部长，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代表、第二、三、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副主席、主席，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监察委员会主席，第六、七、八、九届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中国红十字会名誉会长，中国国际友谊促进会理事长，中国医学基金会主席，中国国际工合委员会名誉理事长。1996年1月7日在北京逝世。

【朱绍良】(1891—1963) 原名朱宝瑛，字一民，福建福州人。早年赴日本入陆军士官学校学习，1910年在东京加入中国同盟会，毕业后回国。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后追随孙中山进行过“二次革命”和护法战争。1923年在广州任孙中山大元帅府高级参谋。1926年秋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十师参谋长，参加北伐战争主战场多次重要战役。1927年初调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武昌行营参谋长，旋即担任蒋介石总司令部参谋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追随蒋介石反共。1928年2月任南京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后任第六路军总指挥，率部参加新军阀混战。1930年冬至1931年秋，率第六路军参加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一至三次“围剿”。1932年先后任江西绥靖公署主任、湘鄂赣边“剿匪”总指挥。1933年任甘肃省政府主席兼民政厅厅长，并兼兰州绥靖公署主任。1935年兼任西北“剿匪”总司令部第一路军总指挥，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同年被南京国民党政府授予二级陆军上将。率部积极参加对中国工农红军的“围剿”作战。1936年11月任兰州绥靖公署兼第一路军总指挥，指挥“围剿”会师的红一、二、四方面军，在山城堡战斗中遭到痛击。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时，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管理部部长。9月调任第三战区中央作战军总司令兼第九集团军总司令，指挥所部参加上海抗战。同年11月任第八战区副司令长官兼代理司令长官。1939年1月任第八战区司令长官，率部防守甘肃、宁夏、青海及绥远西部地区。1943年兼任陕甘宁边区总司令，协同胡宗南部包围封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陕甘宁边区。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追随蒋介石进行反共反人民的内战。1946年6月任南京政府重庆行辕主任。1949年改任福州绥靖公署主任兼福建省政府主席。同年8月逃到台湾。此后任台湾国民党政府总统府国策顾问、国民党党史委员会委员。1963年2月25日在台北病死。

【朱勉之】(1905—1933) 又名朱文蔚。湖北武昌人。大革命时期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7月任红二军团第二军政委。率部参加了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1931年3月任红三军教导团政委，随部转战荆（门）当（阳）远（安）一带，参加创建鄂西北革命根据地。同年7月被选为中共鄂西临时分特委执行委员。后任红二十五师政委。1932年初率部返回洪湖地区，任湘鄂西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政治保卫局局长，后任红三军七师政委。同年10月随军向湘鄂边转移。1933年夏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湖北鹤峰。

【朱积垒】(1906—1928) 福建平和人。早年就读于厦门集美学校师范部，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因积极参加响应五卅运动的游行示威，被校长以“过激”、“赤化”为由开除。1926年春赴广州，入毛泽东主持的第六届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聆听毛泽东、彭湃、周恩来等讲课，思想觉悟迅速提高。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9月毕业后，分配到北伐军东路军指挥部做宣传工作。10月，以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身份回平和县，积极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秘密发展党的组织，并成立平和县国民党第一区党部。同年12月，领导成立了平和县第一个中共支部，任书记。1927年1月，成立中共闽南特别委员会，被选为特委委员。深入长乐乡，发动贫苦农民反对苛捐杂税，开展反封建斗争。大革命失败后，9月，成立中共平和县委，任书记。同时成立平和县农民协会，当选为委员长。10月，朱德率南昌起义军余部途经平和，指示他开展农民武装斗争，并赠送枪支。他积极组织各乡成立农民自卫军，准备武装暴动。1928年2月，成立平和暴动委员会，任总指挥，组织福建工农革命军第一团。3月8日，率两千余武装农民举行了平和农民暴动，揭开了闽西暴动第一幕。农民武装攻占了平和县城，打开监狱，放出被捕难友，尔后撤出。此后领导县委加强对工农革命军整顿训练，发展党的组织，扩大革命力量，以长乐为中心开始建立革命武装割据。同年8月，转至广东大埔县进行工作，途中被捕。受尽严刑拷打，坚贞不屈。几天后，于大埔英勇就义。

【朱涤新】(1910—) 湖北阳新人。少年时学徒做工。1927年在本地加入店员工会和农民协会，参加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1928年后参加鄂东南农民暴动。1929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阳新县赤卫队。1930年3月在红五军第五纵队二大队当文书。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支部书记。1931年4月任红五军第三师八团机枪连指导员。1932年5月入国家政治保卫局训练班学习，10月任红三军团第十六团特派员。1933年6月任红三军团第六师特派员。参加了建立鄂东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仍做保卫工作。1936年6月担任红一军团政治保卫局局长。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一一五师政治部保卫部部长，鲁西军区政治部主任。1939年秋任八路军苏鲁豫支队政治委员。1940年任一一五师教导第一旅政治委员。1941年任新四军第三师第七旅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创建鲁西抗日根据地和苏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3年赴延安入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任中央党校干部科科长，作为代表出席了中共七大。解放战争时期历任热河纵队政治委员，黑龙江军区政治部主任，黑嫩省公安处处长，嫩江军区副政治委员、司令员，武汉市公安总局局长等职，参与领导剿匪和支前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最高人民检查署中南分署检查长，武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兼公安局局长，湖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南行政委员会公安局副局长，国务院第一机械工业部副部长，第二机械工业部副部长，中央监委驻第二机械工业部监察组组长，第二机械工业部副部长、顾问等职。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八大中央监察委员会候补委员。是第二至第七届全国政协委员。

【朱家骅】(1893—1963) 字骝先，又称朱湘骅。浙江吴兴人。少时先后就读于正蒙学堂、南浔公学，1908年秋考入上海同济德文医学校（同济大学前身）。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战场救护，任中国敢死团驻汉口代表。毕业后1914年赴德国留学，

入柏林矿科大学研究地质，1917年回国到北京大学教德文。1918年公费赴瑞士研究地质学，1920年转学德国柏林大学，1922年获地质学博士学位。1924年回国，任北京大学地质系教授兼德文组主任，参加声援五卅北京学生爱国运动，加入中国国民党，后受北洋政府通缉潜回原籍。1926年赴广州任石井兵工厂秘书，后转任广东大学教授，10月学校改称中山大学，任校务委员、代理校务委员长，主持校务。1927年广州四·一五“清党”后，任广东省政府委员兼民政厅厅长，并任国民党中央广州政治分会委员，从此登上政治舞台。他创办两广地质调查所，兼所长，8月改任广东省教育厅厅长兼中山大学副校长，同年冬任浙江省政府委员兼民政厅厅长。他提出“用新人，行新政”口号，借以培植亲信，扩大个人势力。1929年3月出席国民党三大，参加主席团，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中央政治会议委员。1930年11月任南京中央大学校长，后兼中英庚款董事会董事长。1931年底任南京国民政府教育部部长，次年调任交通部部长。1935年12月任国民党中央政委会代理秘书长，次年春被聘兼中央研究院总干事。1936年冬任浙江省政府主席。逐渐成为蒋介石的心腹人物之一，积极支持其反动的内战卖国政策。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参事室主任，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秘书长兼党务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兼中央调查统计局局长、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央团部代理书记长，国民党中央组织部部长兼国民政府中央研究院代理院长，国民政府行政院教育部部长等职，继续被选为国民党第四、五、六届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46年在南京主持战时教育复员工作，竭力压制各地学生民主运动。1948年冬主持将中央研究院搬迁台湾，把故宫等处大量珍贵文物书籍运往台湾。1949年夏在广州出任国民党政府行政院副院长，不久随国民党政府逃往台湾。此后曾任台湾国民党总统府资政。1963年1月3日因患心脏病死于台北。

【朱理治】(1907—1978) 曾用名朱铭勳、王岗、李迅。1907年7月25日生于江苏南通县余西市。1927年4月在北京清华大学读书时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清华大学支部书记、北平西郊区委书记、北平市委委员，从事党的秘密工作。1928年8月因组织被破坏，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先后被押解南京、苏州，在狱中坚持斗争，任中共特支书记、同难会长。1930年出狱后在上海组织社会科学研究会，任会长兼中共党团书记。1931年6月起任共青团江苏省委组织部长、书记。1934年4月起任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长、代理书记、副书记。1935年6月起任陕北苏区中央局及华北局驻陕甘代表团书记、陕甘宁省委书记。同年11月任陕甘边省委书记。1936年1月任红二十九军政委。同年6月至1937年6月任中共中央驻东北军特派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1938年10月起，任中共中央中原局委员、代理书记。1940年1月任新四军豫鄂挺进纵队政委，同年4月调陕北工作，任陕甘宁边区银行行长、西北财经办事处副主任兼计划委员会主任。1943年入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去东北，自1945年10月起任中共洮南地委书记、北满分局秘书长、东北局驻朝鲜代表。1948年10月起任东北军区后勤部副部长、东北银行总经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东北人民政府计划委员会副主任。1951年6月调北京工作，任全国核资委员会副主任、中央财委物资分配局局长。1954年起任交通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1957年4月任中央财经小组成员兼国家计委副主任。1960年起任中共中央华北局候补书记、书记。他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曾任河北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1978年4月9日在北京病逝。

【朱培德】(1889—1937) 字益之。云南盐兴（今禄丰）人。1909年入云南陆军随营学校。1910年该校合并于云南讲武堂。1911年辛亥革命时，积极参加云南的反清活动，被委为西征军第二师一等副官，后改任中队长。不久辞职重返讲武堂学习，1914年夏毕业，被派到新编步兵第三团第一营任连长。1915年春任第二营营长，同年冬参加云南护国军起义，后升为第二十五团团长。1916年任驻粤滇军第七混成旅旅长。1918年护法战争中又升为第四师师长。1920年奉孙中山之命任援桂第二路司令。1921年加入中国国民党。同年11月任中央直辖滇军总司令。1922年参加孙中山组织的北伐，任中路前敌总指挥。1923年率部东下入粤讨伐陈炯明。后奉命回驻广州，任大本营拱卫军军长兼大本营参军长并代理军政部长。1924年春任建国第一军军长。同年9月孙中山再度北伐，任中路总指挥。1925年5月，在平定滇桂军阀杨希闵、刘震寰的叛乱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同年7月广东国民政府成立，任国民政府委员、军事委员会委员兼军需部长。还担任国民革命军第三军军长。11月第二次东征陈炯明时又兼任南路总指挥。1926年7月广东国民政府出师北伐，任右翼总指挥。1927年3月任武汉国民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武汉国民政府委员。4月任江西省政府主席。不久又兼任北伐总预备队总指挥。马日事变后，他在江西积极反共，压迫工农运动，在“礼送”的美名下，驱逐共产党员出境，并杀害了许多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同年11月被国民党政府任命为第五路军总指挥。1928年春国民党新军阀和旧军阀李宗仁、张作霖作战时，任第一集团军前敌总指挥。1929年3月蒋桂战争爆发后，任讨逆军第一路总指挥。同年8月辞去江西省政府主席职务，后任参谋总长和国民党政府委员。1932年3月改任军事委员会办公厅主任。1933年代理训练总监兼军事长官惩戒委员会常务委员。1934年又代理参谋总长。自1926年起连续当选为国民党第二、三、四、五届中央执行委员、中央政治委员会委员。1936年任国民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常务委员。1937年2月病死。

【朱瑞】(1905—1948) 江苏宿迁人。早年在家乡读小学，后在徐州、南京读中学，曾参加过五四爱国运动和反对北洋军阀的斗争。1924年夏在上海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秋考入广东中山大学法学院预科。学习期间，积极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驱逐国民党右派分子校长邹鲁的运动。1925年12月赴苏联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7年秋毕业后转入莫斯科克拉辛炮兵学校学习。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9月离苏回国。1930年3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参谋。5月出席在上海召开的全国红军会议，担任会议的秘书和记录。会后被委任为中央特派员，前往鄂豫皖苏区传达全国红军会议精神。10月被派赴武汉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军委参谋长兼秘书长。1931年初回上海，在中央军委兵运破坏科负责兵运学习班工作，曾派人到国民党政府军第二十六路军进行策反工作，并受中央军委委托，负责联系和指导该路军的兵暴运动，为同年12月的宁都暴动作了充分准备。1932年1月到达中央苏区，先后任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部科长、五军团训练班队政治委员、红军学校教员。5月任红十五军政治委员，不久改任红三军政治委员。12月任红五军团政治委员，先后参与指挥了乐安、黄陂和建宁保卫战等战役。是红军优秀的政治工作领导者和指挥员。1934年8月调红一军团任政治部主任，同年10月参加长征，途中曾任红一方面军政治部主任。红军到达陕北后，参加了东征和西征。1936年12月任红二方面军政治部主任。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后，被任命为中共中央北方局军委书记。不久，受周恩来派遣，赴第一战区长官司令部做统战工作，任联络处处长，团结争取了一些国民党将领留在华北坚持抗战；恢复、整顿了中共

豫南、豫北两个特委；创建了晋豫边区、太行南区、道清路数支游击队，为建立晋冀豫抗日根据地奠定了基础。同时还创办了华北军政干校，为坚持华北敌后抗战培养了大批军政干部。1938年11月，任北方局组织部长。1939年5月，被任命为八路军第一纵队政治委员，与徐向前一起赴山东统一指挥党在苏（北）鲁的部队。8月兼任山东军政委员会书记。10月兼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书记。1943年10月赴延安参加整风，并参加了中共六届七中全会。1945年4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任山东代表团副团长。会后任延安炮兵学校代理校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奉命率领延安炮校师生迁往东北。1945年10月任东北民主联军后方司令员。1946年10月任东北民主联军炮兵司令员兼炮兵学校校长。领导了东北炮兵的整顿工作，并根据我军所处的历史条件、作战特点和实战经验，提出集中使用火力、快准猛、攻坚作战、步炮协同以及直接瞄准、抵近射击等一系列适合于我军作战的战术原则，大大提高了我军的攻坚作战能力，为建设人民炮兵作出了重大贡献，是人民炮兵的创建人之一。1948年10月1日，在辽沈战役的义县战斗中英勇牺牲。

【朱锡昂】(1887—1929) 字识惺。广西博白人。出生在一个私塾教师家庭。从小跟随父亲读书。1903年考中秀才。1907年入广东实验学堂（后改为广东高等工业学堂），在校学习期间加入同盟会，并参加了1911年4月黄兴领导的广州起义。1912年从广东高等工业学堂毕业后回广西，任玉林五属教育团副团长、玉林五属中学校长。同年冬被选为广西省参议员。1913年后任南宁府立中学校长、怀集县中学校长。1916年至1920年，先后任护国军第二军总司令秘书、广东郁南县知事。1921年任广西省参议会秘书长。因愤于官场恶习，不愿随波逐流，于次年辞归故里，任省立第九中学（后改为省立高级中学、省立第二高级中学）校长，聘用进步教师，向学生灌输新思想、新文化。广西当局曾要他出任教育厅长、政务厅长等职，他均不为所动，专心从事教育事业，同时探索救国救民的途径。1924年秋赴日本、菲律宾考察教育。留日期间，在中共留日学生支部的启发帮助下，决心从教育救国的空想中摆脱出来，并于1925年初在日本参加中国共产党。同年3月回到广西，继续从事教育工作，宣传马克思主义，开展革命活动。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受到反动当局的通缉，离开广西，在上海、武汉从事党的秘密工作，还到苏门答腊的华侨中进行革命活动。同年11月被派往广州，参加起义准备工作。广州起义失败后赴香港。1928年1月，受中共广东省委指派，回广西恢复党的组织。他深入各地农村，整顿、建立党团组织，经过半年的努力，使玉林、北流、博白、贵县等地党的组织得到迅速恢复。同年6月，在中共广西特委扩大会议上被选为特委书记。不久，中共广西特委改为广西临时省委，任临时省委书记。同年11月，由于省委内部出现叛徒，设在梧州的省委机关被敌人破坏，他及时将叛徒情况通报各地，同时在玉林农村建立省委办事机构，组织农民协会，建立农民武装，发展农村革命势力。1929年5月，根据党组织的决定，积极投入了领导玉林地区端午节农民暴动的准备工作。6月3日，因内奸告密被捕。6月8日被秘密杀害。

【朱蕴山】(1887—1981) 字锡蕃，又名朱汶山。安徽六安人。曾考中秀才，后考入安徽巡警学堂。1908年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任皖中招抚使兼青年军皖中总队长。1914年回乡创办山上河高等小学。1916年参与筹建芜湖工读学校、职业学校，任常务董事。1918年在六安筹建甲种农业学校和女子学校。1921年春到安庆任《平议报》主笔。1923年春去上海拜会孙中山，赞成改组国民党。1924年冬赴天津、北京，参加国民会议促进运动。1925年夏赴上海会见陈独秀，随后返回安徽发动地方国民党左派组织工作。1925年11月以特约代表身份赴广州出席国民党二大，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1月任国民党安徽省党部筹备委员会召集人，主持成立国民党安徽省党部，任驻会常务委员，参与领导安徽地区国民革命运动。1927年3月公开通电反对蒋介石制造安庆事件。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八一南昌起义，任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委员。后奉命转去武汉邀集各省国民党左派赴广州，因南昌起义军失败未遂。同年冬参与谭平山等发起组织的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任中央干事，并参与组织护党大同盟，反对国民党新军阀。1930年后同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脱离关系。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主张抗日反蒋，参与组织革命军人抗日联合会，任组织部部长。1933年冬参加十九路军反蒋的福建人民政府活动，失败后参与发起组织中华民族革命同盟，主持华北民族革命同盟工作，推动和支持冯玉祥、吉鸿昌等领导的察绥民众抗日同盟军的斗争。1936年接受中国共产党委托三去太原与阎锡山密谈，促其停止内战共同抗日。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国民党安徽省民众总动员委员会组织部部长、第五战区党政委员会副主任等职，从事国民党上层人物的统战活动，参与组织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筹备会。1944年秋加入中国民主同盟，被选为中央常务委员，并任国内关系委员会主任，积极从事国统区抗日民主运动。1945年10月被选为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央干事会常务干事。1947年密赴香港，1948年1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被选为中央常务委员，兼代政治委员会主席。5月响应中国共产党号召参加新政协筹备工作，后秘密赴东北解放区。1949年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被选为全国政协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人民监察委员会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等职。是历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第二至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等。1979年10月被选为第五届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主席。1981年4月3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朱镕基】(1928—) 男，汉族，1928年10月生，湖南长沙人，1949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8年12月参加工作，清华大学电机系电机制造专业毕业，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

1947—1951年在清华大学电机系电机制造专业学习并参加“新民主主义青年联盟”。1951—1952年任东北工业部计划处生产计划室副主任。1952—1958年在国家计委燃动局、综合局任组长，国家计委主任办公室副处长，国家计委机械局综合处副处长。1958—1969年任国家计委干部业余学校教员、国民经济综合局工程师。1970—1975年下放国家计委“五七”干校劳动。1975—1979年任石油工业部管道局电力通讯工程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副主任工程师，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室主任。1979—1982年任国家经委燃动局处长、综合局副局长。1982—1983年任国家经委技改局局长，国家经委委员。1983—1985年任国家经委副主任、党组成员。1985—1987年任国家经委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87—1991年任中共上海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委书记。1991—1992年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务院生产办公室主任、党组书记，兼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主任、党组书记。1992—1993年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主任、党组书记。1993—1995年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兼中国人民银行行长（1993年6月—1995年6月）。1995年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1998年至现在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

中共第十三届中央候补委员，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

【朱德】(1886—1976) 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要领导人之一，中国人民解放军创始人之一，杰出的无产阶级革命

家、政治家、军事家。字玉阶。四川仪陇人。1909年考入云南陆军讲武堂，同年加入同盟会，积极从事推翻清王朝封建专制统治的斗争。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在云南参加武装起义。1915年底投身于反对袁世凯称帝的护国战争，任滇军步兵团长。1917年参加反对北洋军阀段祺瑞的护法战争，任靖国军第二军第十三旅旅长。1918年改任靖国军第二军第三混成旅旅长。1921年任云南陆军宪兵司令部司令官。1922年1月任云南省警务处处长兼省会警察厅长。从1917年至1922年，在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和五四运动的影响下，逐渐接受马克思主义。1922年9月赴德国留学。同年11月在柏林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转赴苏联学习军事。1926年7月回国，为配合北伐军进军，受党委派到四川军队中工作，曾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党代表。1927年初在江西南昌创办国民革命军第三军军官教育团，任团长，为党培养了一批革命军事骨干。4月兼任南昌市公安局局长。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失败后，参加领导了八一南昌起义，任起义军第九军副军长，起义失败后，收集起义军余部进行多次整顿，转战粤赣湘边，坚持斗争。1928年1月发动湘南起义，建立苏维埃政权，扩大了革命武装力量。同年4月率部上井冈山，同毛泽东领导的秋收起义部队会师成立工农革命军（后改称工农红军）第四军，任军长，为创建和发展人民军队作出了卓越的贡献。1929年与毛泽东率领红四军主力进军赣南和闽西，为建立中央革命根据地奠定了基础。1930年6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团总指挥。8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总司令，随即改任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9月，在中国共产党六届二中全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同年11月至1931年9月，与毛泽东一起指挥红军战胜了国民党军队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一、二、三次“围剿”。1931年11月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1932年至1933年3月与周恩来一起指挥红军粉碎了国民党政府军的第四次“围剿”。1934年1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0月参加长征。1935年1月出席遵义会议，坚决支持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正确主张。会后和毛泽东一起指挥了著名的四渡赤水战役，使红一方面军得以突破敌人的包围，取得战略转移中具有决定意义的胜利。6月，红一方面军与红四方面军在四川懋功会合，他遵照党的指示，负责指挥红一、四方面军混合改编的左路军北上。途中，与反对北上方针的张国焘分裂党和红军的活动进行了坚决的斗争。1936年7月红四方面军与红二方面军会合后，他和贺龙、任弼时共同坚持党中央的北上决策，阻止张国焘退却主义的南下川康计划，促成了红军第一、二、四三个方面军在陕北的胜利会师，维护了党和红军的统一和团结。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中国工农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他任总指挥。不久，第八路军改为第十八集团军，任总司令。1938年3月，任第二战区东路军总指挥。1939年3月，任第二战区副司令长官。他坚持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率领和指挥八路军深入华北敌后开展游击战争，建立和扩大了许多抗日根据地。1940年5月从前线返回延安。同年冬，提出“南泥湾政策”，开展大生产运动，为粉碎国民党顽固派对陕甘宁边区的经济封锁，为打败日本侵略军建立了不朽的功绩。1945年4月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论解放区战场》的军事报告。6月，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在1946年6月开始的解放战争中，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1947年3月遵照党中央决定，与刘少奇等组成中央工作委员会，前往华北工作。10月至11月，亲临晋察冀前线，参加指挥清风店战役、石家庄战役。1948年9月至1949年1月，协助毛泽东组织和指挥了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1949年4月与毛泽东联名发布解放军向全国进军命令，参与指挥渡江战役，推翻了蒋介石在中国大陆的统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49年11月至1955年5月，任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1954年9月参加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并被任命为国防委员会副主席。不久，任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在第二、三、四届全国人大会议上均当选为常务委员会委员长。1955年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委员会副主席。在中共九届一中全会和十届一中全会上分别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和政治局常委。建国以后，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上倾注了大量心血，为在20世纪内全面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伟大历史任务作了不懈的努力。“文化大革命”中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不断的斗争。1976年7月6日在北京病逝。其主要著作收入《朱德选集》。

【朱德海】（1911—1972） 原名吴基涉。吉林延吉人。生于俄罗斯东双城子，1920年3月迁到我国吉林省和龙定居。朝鲜族。贫苦农民家庭出身。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任团支部书记。193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斗争。1932年任黑龙江省宁安县东京城于家屯共青团特别支部书记、密山县锅盔村党支部书记。1934年任抗日联军第四军二团后方留守处党支部书记。1936年去莫斯科东方劳动大学学习。1939年9月回到延安，任八路军三五九旅八团特务连指导员和八团供给处指导员。1941年在抗日军政大学和中央海外研究班学习，并参加整风运动。1943年参加延安朝鲜革命军政学校的筹建工作，任校党委委员、总务处长。1945年日本投降后，随革命军政学校开赴东北。12月，任义勇军第三支队政委，配合兄弟部队担负消灭土匪、发动群众、建立和巩固后方根据地的任务。1948年4月调任东北行政委员会民族事务处处长。1949年3月，任吉林省延边公署专员和中共延边地委书记。1949年6月参加全国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议，并当选为第一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1952年9月延边朝鲜族自治区成立，当选为中共延边朝鲜族自治区区委书记、自治区主席。1955年12月延边朝鲜族自治区改为自治州，任州委第一书记、自治州州长、延边军分区第一政委、州政协主席等职，同时任吉林省副省长。1956年9月，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66年1月任中共吉林省委常委。他长期主持延边地区工作，重视维护民族团结，坚持与大汉族主义与狭隘的民族主义思想作斗争，重视发展民族文化教育事业，为延边地区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打击和迫害，1969年被迫下放到湖北农场劳动。1972年7月3日逝世。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共延边自治州州委作出决定，为他平反，恢复名誉。

【朱镜我】（1901—1941） 原名朱德安，又名朱守纯，朱镜吾。浙江鄞县人。少年时父母双亡，寄养在外祖母家。于宁波师范讲习所毕业后，考入甲种工业学校。1918年随二哥前往日本，入东京东亚预备学校。1920年夏，以优异成绩被录取公费留学，入东京第一高等学校，后转名古屋第八高等学校。1924年毕业后，考入东京帝国大学社会学系。1927年毕业，获文学学士学位，不久入京都帝国大学大学院，从事文学研究。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0月回国到上海，加入创造社。1928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写作发表文艺评论，宣传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提倡无产阶级革命文学，批判资产阶级社会学和资本主义文化思想。受党内“左”倾观念的影响，曾错误地批判鲁迅。1929年秋，参加发起建立左翼作家革命团体。

1930年3月，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立，出席成立大会，是发起人之一。随后发起成立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担任第一任中共党团书记。以后担任了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工作委员会书记兼中国左翼文化界总同盟党团书记，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部长。曾任《巴尔底山》、《新思潮》主编。参与领导了左翼革命文化运动和党的宣传工作，坚持了白色恐怖条件下文化战线的反"围剿"斗争。1932年秋，曾介绍到上海治伤的陈赓同鲁迅面谈。1933年初，在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宣传部工作。1934年秋，担任中共上海临时中央执行局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了极端艰难情况下的白区地下斗争。1935年2月，组织遭到破坏被捕。在狱中大义凛然，面对敌人威胁利诱坚贞不屈。身患严重肺病，仍鼓励难友坚持斗争。西安事变后，经中共中央力争释放政治犯，于1937年6月获释去杭州。受中央长江局委派，主持成立了中共浙江省临时工作委员会。1938年春，被调到南昌在中共中央东南局宣传部工作，主编《剑报》副刊。同年秋，调任新四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兼军部《抗敌》杂志主编。领导全军的宣传教育工作和文化活动，搞得有声有色，十分活跃。曾长期带病坚持工作。1941年1月13日，在皖南事变中突围时，不幸壮烈牺牲。

【乔石】(1924—) 浙江定海人。1940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华东联合大学肄业。1940年后曾任上海南方中学、光华附中地下党支部委员、书记，上海地下党中学区委干事，在华东联合大学文学系学习，淮南华中局城工部调训班学习。1945年后任上海地下党学委中学区委组织委员、中学分委副书记兼组织委员，上海同济大学地下党总支部书记，上海地下党学委总交通，上海地下党新市区委副书记，上海市北一区学委书记。1949年后任浙江省杭州市委青委宣传部部长、组织部部长、市委青委书记，华东局青委统战部副部长。1954年后任鞍山钢铁建设公司工程技术处副处长、处长，酒泉钢铁公司设计院院长兼钢铁研究院院长，酒泉钢铁公司陕西工程管理处党委书记。1962年入中共中央高级党校理论班学习。1963年后任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研究员、副局长、局长、副部长。1982年任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部长。同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十二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1983年兼任中央办公厅主任。1984年兼任中央组织部部长。1985年兼任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同年9月在中共十二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1986年4月任国务院副总理。1987年11月在中共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三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并被批准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1989年3月兼任中共中央党校校长，是中央保密委员会主任、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主任。1992年10月在中共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十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委。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同月任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

【伍云甫】(1904—1969) 原名伍元福，又名伍永福，字松青，化名左兆贵、吴竞生、王耘。湖南耒阳人。早年就读于衡阳省立第二师范学校，1923年夏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毕业回乡当小学教员。1926年到县立中学当教员，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被选为县教职员联合会执行委员。8月专任耒阳县总工会教育科科长、总务处处长，曾代理委员长。1927年2月被委为湖南省农民协会农运特派员，任耒阳县农民协会秘书长、中共党团书记。参与领导发展全县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参加筹建新县委，任中共耒阳县委秘书长，秘密组织农民武装。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任中共第一区区委书记，率农民武装参加攻占耒阳城。朱德率部队上井冈山后，留原地坚持斗争，后失败。同年夏入国民党部队从事兵运工作。1930年春转去上海入党中央机关无线电训练班学习，同年秋在中央秘密电台工作兼教员。1931年1月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在军委无线电大队当报务员，完成了同上海党中央电台直接通讯任务。此后历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部无线电大队大队长，无线电总队政治委员，总司令部第三局副局长。1934年初任中革军委第三局政治委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的通讯工作，参与领导了红军通信工作的建立和发展。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7月担任红军总司令部第三局政治委员，同年冬率命参加南下川康边。1936年春改任总司令部第二局政治委员。同年冬长征到达延安，改任中革军委直属第二政治处主任。1937年初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调任八路军驻西安办事处处长，从事抗日统战和联络工作。1942年春回延安，担任中共中央军委秘书长，协助军委领导处理军委日常工作。1943年入中央党校一部学习，并兼支部书记。1944年任中央党校第四部副主任。1945年7月任解放区临时救济总会秘书长。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中共方面行政处处长，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秘书长兼中央机关党委副书记，中共中央办公厅行政处处长兼直属总支书记等职。很好地组织了党中央机关的行政管理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救济总署秘书长、国务院卫生部副部长等职。被选为中国红十字总会副会长、中共第八届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候补常务委员，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和迫害。1969年不幸逝世。1980年8月党中央为他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伍中豪】(1905—1930) 原名伍昭菊，1905年2月17日生于湖南耒阳县伍家村。1916年入县立第一高等小学读书。毕业后到长沙岳云中学求学。1922年秋考入北京大学，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曾任青年团支部书记、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4年6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冬返回家乡从事秘密革命活动，参与建立耒阳县第一个中共支部，任支部书记。1925年3月任中共耒阳县委委员，负责宣传工作。是年夏赴广州入黄埔军校第四期学习，后到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任军事教官。不久重返耒阳一带开展农民运动，主管农民自卫军的军事训练工作。1927年马日事变后赴武汉。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任二营十二连连长。同年9月调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三团三营营长，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三湾改编后任第一团三营副营长、营长，随部到井冈山，参加开辟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8年5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十一师三十一团三营营长，率部参加了龙源口等战斗和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反"会剿"作战。1928年12月任红四军三十一团团长，后随部向赣南闽西进军，与党代表蔡协民率部先后参加了大柏地、长岭寨等战斗。1929年3月长汀整编时任红四军三纵队司令员，后率部参加攻打龙岩、上杭、梅县等战斗。1930年6月任红一军团十二军军长，并为中国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不久因病住院。同年10月归队途中，在江西安福城郊遭地主武装袭击牺牲。

【伍廷芳】(1842—1922) 字文爵，号秩庸。广东新会人。1861年毕业于香港圣保罗书院。1874年赴英国伦敦留学，入林肯法律学院，期满得大律师资格，到香港任律师、法官。后入李鸿章幕府，协助办理洋务和外交，1896年任清政府出使美国、西班牙、秘鲁大臣。1902年回国任修订法律大臣、会办商务大臣等职。1907年再次出使美国、墨西哥等国，

1911年武昌起义后，在上海宣布赞成共和，并与陈其美、张謇等发起组织共和统一会，被南方独立各省推为民军方面的议和全权代表，在与北方代表唐绍仪的会谈中，暗示对方，只要袁世凯迫清帝退位赞成共和，南方愿以大总统职位作为报答。1912年1月任南京临时政府司法总长，协助孙中山制定和颁布了一些符合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的法制和法令。袁世凯篡权时，退居上海，反对帝制。1916年11月出任段祺瑞内阁外交总长。1917年5月任代总理，协助黎元洪免去段祺瑞的总理职务。6月反对副署解散国会的命令，1917年9月到广州，被孙中山任命为护法军政府外交总长。1918年5月，军政府为桂系所把持，孙中山被迫回上海。他留任军政府七总裁之一，兼外长和财长。当他看到桂系勾结北洋军阀独断专横行时，进行了抵制和斗争，携印信、税款离广州赴上海。此后同孙中山的合作更加密切。1920年冬随孙中山回广州，恢复军政府。1921年5月孙中山任非常大总统，他任外交总长兼财政总长。孙中山赴桂林指挥北伐时，代行总统职务。1922年4月兼任广东省省长，与财政部次长廖仲恺努力开辟财源，筹措军费，支援北伐军入江西讨伐直系军阀，当时广东工人运动有所发展，以他为首的广东省政府虽然废除了中国刑律中关于罢工治罪的条文，但依旧对工人严加限制，并在5月镇压了广州发生的盐业工人罢工；在外交上，倾向联络英美，不赞同联合苏俄。由于英、美等国对南方政府采取敌视态度，他在外交工作方面难以取得进展。6月16日陈炯明叛变，他在遭受叛军围困的情况下，坚定地站在孙中山一边，拒绝陈炯明的威胁利诱。17日亲登永丰军舰与孙中山会晤，接受指示，通告各国驻广州领事，希望他们严守中立，勿助叛军。但英、美等国置之不理，仍助叛军夺取广州，他愤而病发，于6月23日逝世。

【伍修权】(1908—1997)　1908年3月出生于湖北武昌一个城市贫民家庭，祖籍湖北大冶。青少年时期，在陈潭秋、董必武同志的引导下走上革命道路。1923年冬，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10月，赴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7年9月，进入莫斯科步兵学校学习。1929年到苏联远东边疆保卫局工作。1930年转为苏联共产党（布）候补党员。1931年5月，回国后即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到中央苏区后，先后任闽粤赣军区司令部参谋，瑞金红军学校第一期连指导员、第二期政治营教导员、第三期军事团教育主任，军委模范团政委，军委直属第三师政委，福建军区汀（州）连（城）分区司令员兼政委等职务。参加第三、四次反“围剿”。1933年秋，任共产国际派驻中共中央军事顾问的翻译，参加第五次反“围剿”。1934年10月，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月，列席遵义会议。遵义会议后，任红二军团副参谋长，参与组织抢渡金沙江、吴起镇、直罗镇等战役战斗。1936年4月，任红十九军团七十三师参谋长，参加东征战斗。1937年2月，任陕甘宁边区政府秘书长，负责边区政府日常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2月，任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处长。1941年7月，返回延安，任中央军委一局局长。1945年参与起草朱德在中共七大上作的军事工作报告。同年8月，任总参谋部作战部副部长。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工作，历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东北军区司令部参谋长，东北民主联军第二参谋长等职。1946年4月，任军调处执行部长春分部我方负责人。1947年后任东北军区参谋长兼军工部政委，东北军区军政学校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起，先后任外交部苏欧司司长、副部长、中国驻南斯拉夫首任大使等职。1958年10月起，任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副部长，兼机关党委书记。“文化大革命”中，遭到残酷迫害。1975年4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分管情报和外事工作。1980年6月，为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审判工作指导委员会成员和特别法庭副庭长、第二审判庭审判长，领导参加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审判工作。是第三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常委，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中国共产党第七、八、十一、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特邀代表，第八、十一届中央委员，在党的第十二、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常委。还担任中共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委员兼检查组组长，中央外事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中央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中苏、中俄友好协会会长，北京国际战略学会会长，老区建设促进会名誉会长，欧美同学会副会长，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顾问。1997年11月9日在北京逝世。

【伍晋南】(1911—　)　广东兴宁人。出身贫苦，幼时被卖与伍家。早年入兴宁县立中学读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参加农民运动，在工农讨逆军当交通员。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兴宁农民武装暴动。1928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工农革命军中当宣传员。1929年担任中共梅县南区区委书记。1930年调任五华县赤卫大队政治委员。1931年任赣南红军独立第三师政治部青年科科长。1933年6月，部队缩编为红一军团第五师，任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组织科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和红军长征。1935年春任第五师十三团政治处主任。不久仍回军团任破坏部部长。10月长征胜利到达陕北。同年底调任军委后方政治部破坏科科长。1936年春改任红二十八军政治部组织科科长。不久担任军政治部主任。参加了东征和西征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八旅七一六团政治处主任。1938年5月，八路军第四纵队成立，任政治部主任。后所部改称“挺进军”，曾随军挺进冀东，支援抗日大暴动。1939年5月改任第十二支队政治委员，坚持了平原抗日游击战争。后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43年任陕甘宁留守兵团政治部副主任。解放战争时期去东北工作，历任中共吉林省工委副书记兼吉林军区副政治委员，吉林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共吉北地委书记，安东省第四地委书记，省委办公厅主任，广东省北江地委书记等职，参加了解放东北、进攻东南的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广东北江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治委员，中共广西省委书记处书记，广西僮族自治区党委书记，陕西省第四届政协副主席等职。

【任作民】(1899—1942)　湖南湘阴人。少时在家乡读小学。1914年后到长沙修业中学、省立甲种农业学校读书。1920年赴上海，旋入陈独秀、杨明斋办的俄文补习学校学习。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4月，与任弼时、萧劲光等赴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途经海兰泡时，遵照党组织的决定，留在该地的苏联红军中国支队做政治工作。同年8月抵达莫斯科，随即入东方大学。1922年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2月被共产国际派往远东，参与领导苏联境内的工人运动，负责主编《工人之路》报，并兼任该报党支部书记，5月后改任远东职工会中国分会会长。1924年6月任赤塔省工人联合会中国工人部部长。1925年4月离苏回国，5月任党中央机关秘书兼管会计工作。1927年初被派往武汉筹备建立党中央机关，同年3月党中央机关由上海迁到武汉后，负责总书记陈独秀办公室的工作（相当于办公室主任）。武汉国民政府叛变革命后，于8月奉命赴开封任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长，在国民党反动派的白色恐怖下，参与领导地下党组织坚持革命斗争。1928年4月被捕入狱，面对敌人的严刑拷打，坚贞不屈，并在狱中组织中共临时支部，领导难友同反动派的迫害进行顽强斗争。经党组织多方营救，1930年1

月出狱。随即赴上海，入党中央办的短期训练班学习。不久被分配到江苏省委工作，先后任江苏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委秘书、沪东区委书记和省委巡视员等职。他机智勇敢，曾多次深入敌人统治的腹心地带沪宁路沿线各县巡视、指导工作。1932年10月中共山东省委遭受破坏后，奉命到济南重建山东省委，任临时省委书记。不久任省委书记。1933年2月再次被捕，在敌人的威胁利诱和百般折磨下，表现了一个共产党员的崇高气节。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党中央与国民党当局交涉，于10月获释。11月任中共湖南特委书记。1938年1月中共湖南省临时工作委员会成立，任临时省工委书记，积极恢复和整顿湖南地方党的组织，并领导创办了《观察日报》。不久，中共湖南省工作委员会正式成立，改任省工委宣传部长。国民党撤出长沙后，省工委机关迁到邵阳，他根据形势的发展和需要，亲自主持举办了党员干部训练班，并深入到附近各县发动群众，宣传党的抗日主张。1939年2月，中共湖南省委成立，任宣传部长，在此后的半年内，先后兼任省委统战部长、组织部长和长沙市委书记等。1940年2月到达延安，旋入中央马列学院学习。同年10月任中共陕甘宁边区中央局（后改为中共中央西北局）秘书长。1942年2月20日逝世

【任国桢】（1898—1931） 原名任鸿锡，字子卿，又名任国藩。辽宁安东（今丹东）人。1914年考入东边道立中学。毕业后考入北京大学预科，两年后转入本科俄文系。1919年参加五四爱国运动，在讲演时被捕。后出狱。1920年冬与鲁迅相识，受其影响开始苏俄文学发展的研究。1924年大学毕业后将翻译的几篇论文辑成《苏联的文艺论战》一书，由鲁迅校订并撰写序言推荐出版。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夏被中共北方区委负责人李大钊派到奉天（今沈阳）开辟党的工作，利用各种关系推动声援上海五卅惨案的群众运动，帮助整顿市学生联合会领导机构，举办基督教青年会暑期学校，组织暑期同学会，发展了一批党员。8月领导成立第一个中共奉天支部，任书记。9月被调到哈尔滨，以编辑《东北早报》为掩护，开展革命活动。几个月后被捕，以嫌疑犯被关押于吉林监狱。1927年2月被释放，回到奉天任中共支部书记。5月领导发动奉天制麻厂工人罢工斗争，迫使日本资本家让步，取得斗争的胜利。7月再次被捕，遭到严刑拷打，坚贞不屈。1928年5月获释，9月任中共哈尔滨县委书记，参与领导发动学生、教师和三十六棚工人举行游行示威，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修筑新五路的侵略行为。1929年任中共满洲省委委员、候补常务委员。7月兼中共哈尔滨市委书记。8月末满洲省委组成临时常委会，他赴到沈阳任常务委员，主持省委工作，积极营救省委书记刘少奇等出狱。同年12月到上海入中央干部训练班。1930年3月担任中共山东省临时省委书记，到青岛深入工厂巡视各产业支部，召开市委会议部署工作，指导改组潍县县委。6月中共山东省委正式成立，任书记兼组织部部长。主持省委恢复重建烟台、济南、寿光等市委县委，领导发动青岛四方机车厂、纺厂、码头等工人斗争、亲自组织发动五千余人力车夫大罢工。同年冬到北京，任中共北平市委书记。在白色恐怖的困难条件下，他抓紧恢复党的组织，深入大专院校，指导北平左联、社联、互济会等组织活动。1931年1月下旬市委开会贯彻王明“左”倾冒险主义，他被指责为“调和派”而撤职。9月任中共唐山市委书记，深入矿区指导召开五矿工人代表会议，制订工人斗争的统一行动纲领，开展抗日反蒋斗争。10月调任中共河北省委驻山西特派员，到太原后不久被捕。11月21日在太原小东门外英勇就义。

【任质斌】（1915—1998） 山东即墨人。早年受过中等教育，后到北平读书，加入北平反帝大同盟青年部，从事革命活动。曾任北平小少之友社书记。1932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3年春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1934年转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反帝拥苏总同盟代理主任，《红色中华》社编辑、秘书长。参加了第五次反“围剿”斗争和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冬到达陕北后，任《红色中华》社社长，总编辑。1936年先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秘书长，红军教导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37年任中共陇东特委常务委员，先后兼任中共庆阳县委、镇原中心县委书记。抗日战争初期入延安马列学院学习。1939年任中共豫鄂边区党委副书记，新四军独立游击支队第三团政治委员。1940年任新西军豫鄂挺进纵队代理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41年起，先后任新四军第五师兼鄂豫皖军区政治部主任，代理政治委员、副政治委员、中共豫鄂区党委代理书记。参与领导建立、发展和坚持鄂豫皖边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抗日游击战争，发展壮大了人民革命力量。解放战争初期任中共中原局委员、中原军区第二纵队政治委员。1946年6月率部参加中原突围。后转至华东解放区工作，先后任中共中央华东局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华东局宣传部代理部长，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城工部部长，中共淄博特委书记等职，参加了华东解放战争的动员组织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秘书长，中共青岛市委书记，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副书记兼统战部部长。1956年起改任山东省人民政府秘书长，中共中央华东局政治研究室主任，中共中央第四中级党校校长。1963年起任中共中央安徽省委书记处书记兼统战部部长、秘书长，1980年后任国务院国家文物总局局长等职。是中共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8年12月22日在北京逝世。

【任建新】（1925— ） 山西襄汾人。1946年入北京大学工学院化学工程系学习。1948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华北人民政府秘书厅秘书。1949年后任中央政法委员会办公厅秘书，中央法制委员会秘书。1954年后任国务院法制局秘书。1959年后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科长、处长。1971年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法律部部长。1981年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83年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1988年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党组书记，中央政法领导小组成员兼秘书长，中央政法委员会副书记兼秘书长，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副主任。1992年10月以后任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主任。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同月担任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二、十四届中央委员，十四届一中全会当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

【任弼时】（1904—1950） 湖南湘阴人。中学时代在长沙积极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0年秋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翌年去苏联进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2年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秋回国，担任青年团上海地区的领导工作，同时在上海大学教俄文。1925年1月，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任团中央组织部长，5月任团中央代理总书记，9月任总书记。1927年5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共青团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团中央执行委员，并任团中央书记。6月参加中共中央举行的扩大会议，同陈独秀右倾投降主义进行了坚决的斗争。大革命失败后，参加中共八七会议，被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委员。11月，主持召开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扩大会

议，批判了团内的取消主义和先锋主义倾向。1928 年到上海参加中共中央工作。同年 7 月，在中共六大上继续被选为中央委员。10 月在安徽巡视工作时被国民党当局逮捕。1929 年 3 月，经党营救出狱，任中共江苏省委常务委员。同年 11 月，在上海再次被捕，经营救年底获释。1930 年春，被派到武汉任中共长江局委员、湖北省委书记兼武汉市委书记。1931 年 1 月，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当选为政治局委员。3 月被派往中央革命根据地，任中共苏区中央局委员兼组织部长。1933 年 5 月，调任中共湘赣省委书记兼军区政治委员。1934 年 7 月，任中共中央代表、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团军政委员会主席。8 月，为了给中央红军主力探索战略转移路线，他与肖克、王震一起率部西征，10 月在贵州与贺龙率领的红三军会师（红三军随即恢复红二军团番号），他任红二军团政治委员，为增强红二、六两军团的团结和战斗力作了大量工作。此后，与贺龙统一指挥两个军团，策应中央红军长征，创建了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并任中共湘鄂川黔边省委书记兼军区政治委员。1935 年 11 月，奉命率红二、六军团突围长征。1936 年 7 月初到达西康甘孜地区与红四方面军会合。红二、六军团奉命与红三十二军组成第二方面军，任政治委员，后又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副书记，同朱德、贺龙、刘伯承等一起对张国焘分裂党和红军的活动进行了坚决斗争，促使红四方面军与红二方面军共同北上，为维护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和红军的团结作出了重要贡献。同年 10 月率部到达甘肃会宁，同先期到达的红一方面军会师。随后任红军前敌总指挥部政治委员，参与指挥山城堡战斗。12 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主席团委员。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政治部主任，同朱德等率部开赴抗日前线。同年 10 月，任中央军委总政治部主任。1938 年春受中央委派赴莫斯科，任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负责人，向各国共产党代表报告中国抗日战争的形势与中国共产党的工作和任务。1940 年 3 月回到延安后，参加中央书记处工作。1941 年 9 月任中共中央秘书长。1943 年 3 月，任中央书记处书记。1944 年 5 月，参加中共六届七中全会，受中央委托，主持起草《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1945 年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解放战争时期，参加了党的重大方针政策的制定。1947 年 3 月，中共中央撤出延安后，任中央直属支队司令员，协助毛泽东等指挥西北和全国的解放战争。1948 年 1 月，代表中共中央在西北野战军前委扩大会议上作题为《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的报告，系统地阐述党的土地改革的方针政策，指导全国土地改革运动的正确进行。1949 年 4 月，代表中共中央向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作政治报告，并被推举为青年团名誉主席。1950 年 10 月 25 日，因劳累过度，突患脑溢血，27 日于北京逝世。

【华岗】（1903—1972） 又名延年、少峰、西园。浙江龙游（今衢县）人。20 年代初，在衢州师范学校求学，在五四运动影响下，曾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4 年考入浙江省立第四中学，开始参加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活动，同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9 月担任青年团宁波地委宣传部长。积极参加了非基督教同盟和反对国家主义派的活动，并参加编辑进步刊物《火曜》。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 6 月任共青团南京地委书记，12 月任共青团上海沪西区委书记，1926 年 3 月任共青团江浙两省联合省委宣传部长，是大革命时期党在青年工作中的重要骨干。1927 年 4 月至 8 月，任共青团浙江省委书记。8 月后，任共青团江苏省委书记。1928 年 1 月调任共青团顺直省委书记。同年 5 月赴莫斯科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国共青团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参加了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和少共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1928 年 10 月任团中央宣传部长并主编团中央机关刊物《列宁青年》。1929 年 4 月离开团中央，专门从事党的宣传和组织领导工作，先后任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长、中共中央组织局宣传部长和华北巡视员。1931 年在鲁迅帮助下出版《一九二五——一九二七中国大革命史》一书，对当时和以后的革命斗争起了很大鼓舞作用。1932 年 9 月，化名刘少陵被派往中共满洲特委书记，赴任途中被捕。在狱中坚贞不屈，向敌人展开各种形式的斗争。1937 年 10 月，由党营救出狱。出狱后任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长。不久受命筹办《新华日报》，任第一任总编辑，1938 年 1 月该报在汉口创刊。他坚持党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方针，坚决抵制了王明的右倾投降主义路线，1939 年秋被撤职。1940 年出版《中国民族解放运动史》一书，总结了中国近代民族解放运动的经验教训，成为中国近代史教科书之一，在广大青年和学术界中产生了较大的影响。1941 年他根据周恩来的指示，到西康做地方上层人士的统战工作。1943 年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宣传部长。同年春以南方局代表的身份到昆明，按照党的要求在国民党的地方上层人物和文化教育界民主人士中间做了大量工作，起了积极作用。1945 年 8 月任国共谈判的中共代表团顾问，是毛泽东、周恩来在谈判中的直接助手。随后又任出席旧政协的中共代表团顾问。1946 年 5 月，任中共上海工作委员会书记，负责统战工作。1947 年 3 月撤回延安。1948 年春到 1949 年 9 月在香港从事写作和休养。修订了《中国民族解放运动史》、《太平天国革命战争史》和《五四运动史》。1950 年春任山东大学校务委员会主任委员，1951 年 3 月任山东大学校长、党委书记。为发展党的文化教育事业、培养新中国的建设人才作出了贡献。1954 年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55 年 8 月，遭到错误关押，在押期间，坚持真理，坚信马列主义，显示了共产党人的高贵品格。他战胜了罕见的困难，在狱中完成了哲学力作《规律论》和《美学论要》等近百万字的著作。1972 年在狱中去世。1980 年 3 月，中共中央批准为华岗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华国锋】（1921— ） 山西交城人。1938 年参加革命工作，同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区游击队队长等职，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0 年任交城县各界抗日联合会主任，后任中共交城县委书记。1945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阳曲县委书记兼县武装大队政治委员。1949 年夏随解放军南下后，任中共湖南湘阴县委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中共湖南湘潭县委书记，湘潭地区专员公署专员，中共湘潭地委书记，中共湖南省委统战部部长，中共湖南省委书记等职。1968 年任湖南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后任代理主任。1969 年在中共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970 年担任中共湖南省委第一书记兼湖南省革命委员会主任。1971 年调任国务院业务组成员、副组长，列席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1973 年在中共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再次被选为中央委员，并在一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75 年 1 月在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被任命为国务院副总理。1976 年 1 月周恩来总理逝世后，他于 2 月出任国务院代理总理。4 月发生“天安门事件”后，由毛泽东提议任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同年 10 月 6 日，同叶剑英、李先念等代表党和人民的意志，采取断然措施，对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实行隔离审查。后任中共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共中央军委主席（后经中共第十届三中全会追认）并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1977 年 8 月在中共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代表党中央作政治报告，被选为中共中央委员，在十一届一中全会上继续被选为中共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央军委主席。1978 年 3 月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上继续被任命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总理。他在主持党中央日常工作期间作过一些有益的工作。但坚持在指导思想上继续坚持和推行“左”的错误，1980年第五次全国人大第三次会议根据中共中央提议，接受他辞去国务院总理职务的请求；1981年中共第十一届六中全会同意他辞去中共中央主席和军委主席的职务，仍选他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中央副主席。1982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和1987年11月的中共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均继续被选为中共中央委员。

【华罗庚】(1910—1985) 江苏金坛人。出生于城市贫民之家，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金坛中学，喜爱数学，受到曾留法的数学老师的精心培养。1925年中学毕业后，进入上海中华职业学校。后因交不起学费失学，回家帮父管账，坚持自学数学。1930年他撰写的一篇数学论文在上海《科学》杂志发表，引起清华大学数学系主任熊庆来的关注，1932年邀他到清华大学数学系任助理员。他一边工作，一边学习，旁听，在熊庆来指导下刻苦学习研究数论，并自修了英、法、德文。1935年被提为数学助教。不久被破格提为教授，以后又被中华文化教育基金会聘为研究员。1936年夏由该会资助赴英国剑桥大学访问学习。他从事堆垒素数论研究，提出著名的华氏定理，撰写了18篇论文，先后发表在英、法、德等国杂志上。1938年回国任昆明西南联合大学数学教授，撰写《堆垒素数论》，并开展了矩阵几何和多变函数论的研究，取得重要成果。被选为国民政府中央研究院院士和资源委员会委员。1946年赴美国，任普林斯顿数学研究所研究员、普林斯顿大学和伊利诺大学教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所长、中国数学学会理事长，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学部委员兼数理化学部主任，中国科技大学数学系主任，副校长，中国科技协会副主席、国家学位委员会委员，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会长，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一至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常务委员、副主席。1956年所作《典型域上调和分析》获国家科技一等奖。60年代先后写出《统筹方法平话》、《统筹方法平话及其补充》、《优选法平话》，在全国广泛推广使用。对工农业生产增加产量、提高质量、降低消耗，起到了良好效果。同时与王元教授合作开展了近代数论方法在近似分析上的应用的研究，被称为“华——王方法”。1979年应邀访问英国，任伯明翰大学客座教授，被法国南锡第一大学授予名誉博士。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82年4月被选为美国国家科学院外籍院士。1983年被选为第三世界科学院院士，同年被香港中文大学授予荣誉理学博士学位。1985年被选为联邦德国巴伐利亚科学院院士。他是中国现代杰出的数学家和著名的教育家、社会活动家，是我国最早在把数学理论研究和生产实践紧密结合方面做出巨大贡献的科学家，是中国爱国知识分子的优秀代表。1985年6月3日赴日本进行学术交流。6月12日在东京向日本数学界作学术报告时，心脏病突发不幸逝世。主要著述有《堆垒素数论》、《指数和的估计及其在数论中的应用》、《多复变函数论中的典型域的调和分析》、《数论导引》、《典型群》(与万哲先合著)、《从单位圆谈起》、《数论在近似分析中的应用》(与王元合著)、《优选学》等。

【向仲华】(1911—1981) 原名向崇如，又名向镇华。湖南溆浦人。在中学读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7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7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三军团第八军军部任秘书。1931年任红八军第四师政治部秘书长。1932年任第四师十一团总支书记。1933年6月任红一军团第四师十一团政治处主任，不久改任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在红二军团政治部任干事。1935年10月到达陕北，担任军委后方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36年春科改部，任军委后方政治部宣传部部长，不久调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机关报《红色中华》社社长。1937年夏报社改称《新中华报》社仍任社长，并任军委红军历史资料征集委员会委员。抗日战争初期仍任《新中华报》社社长兼任新华社社长，领导报社及时报道八路军、新四军坚持敌后游击战争的事迹，宣传党中央的方针政策。1941年《解放日报》创刊，任编辑。1943年任陕甘宁晋绥联防政治部宣传部副部长。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东第十二旅副政治委员，晋察冀军区第三纵队政治部主任，晋察冀野战军第六纵队政治委员，第六十八军政治委员，第二十兵团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了华北战场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北军政大学副政治委员，军委装甲兵副政治委员、政治委员，军事科学院副政治委员，总参谋部副总参谋长，广州军区政治委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1981年5月21日因病在广州逝世。

【向明】(1909—1969) 原名白同续，山东临朐人。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青州省立第四师范学校，后失学随兄做小贩。1929年春在青岛任小学教员。1931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任团支部书记。8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不久中共沧口区委成立，任宣传委员。1932年5月曾组织发动青岛富士纱厂工人举行罢工获胜。8月任中共济南市委书记。同年11月任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重建山东省委机关。1933年2月被捕。在狱中坚持进行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年9月被释放，赴山西临汾八路军办事处汇报山东省委书记任作民等仍在押的情况。不久入中共北方局党员训练班学习。1938年后被派往华中，任中共豫鄂边区党委书记，领导开展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建立抗日根据地。此后历任新四军游击支队第二总队政治委员，中共豫皖苏区党委副书记，苏中军区第四军分区政治委员兼中共苏中第四地委书记，中共苏北盐阜地委书记，新四军第三师第八旅政治委员等职。参与领导巩固发展苏中、苏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鲁中区党委书记兼鲁中军区政治委员，华东人民解放军第八纵队政治委员，中共胶东区党委书记兼胶东军区政治委员，青岛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山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山东军区副政治委员等职。1949年3月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副书记。参加了解放山东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副书记。1950年后任山东分局第二书记、代理第一书记。1954年因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事件受牵连，受到错误处理被撤职。1963年中共中央经过甄别，为他平反。“文化大革命”中又受到迫害，1969年12月不幸逝世。1981年中共河北省委为他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向忠发】(1880—1931) 湖北汉川人。1894年到汉阳兵工厂当学徒，两年后进造币厂做工，后来又到轮船上做过事。1911年后到汉冶萍公司的轮船上工作。中国共产党成立初期，湖北的共产党员林育南、许白昊等领导工人成立了武汉工团联合会，他从此开始参加工人运动。1922年8月担任汉阳钢铁厂工会副委员长。12月任汉冶萍公司总工会副委员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从事码头工人运动，在武汉码头工人中有一定的影响。1923年2月参加京汉铁路工人的大罢工。3月任中共武汉区执行委员会委员，1925年参加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同年以个人身份加入中国国民党，并参加国民党

汉口市党部的工作，1926年1月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同年夏秋任中共湖北区执行委员会委员，主管职工运动。10月任湖北省总工会委员长、国民党汉口市党部工人部长，此后专门从事革命活动。1927年5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同年6月在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上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他没有出席中共八七会议，但被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委员。10月和李震瀛率领中国工农代表团和学生团去苏联，他担任代表团主席团主席。同时他还担任中国共产党驻共产国际代表。1928年2月出席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第九次扩大会议，当选为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委员和主席团委员。他和李震瀛还同苏联代表团斯大林、布哈林一起联合起草了《共产国际关于中国问题的议决案》（草案），并获大会通过。不久他又参加了赤色职工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会后留在赤色职工国际工作。同年6月出席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为大会主席团成员之一。他还是中共六大政治委员会、组织委员会、苏维埃运动委员会、妇女委员会、财政审查委员会、军事委员会的成员和职工运动委员会的召集人。由于当时党内过分强调“领导干部工人成分化”，在7月召开的中共第六届中央政治局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主席、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主席。但他实际上并未起到党的主要领导人的作用。是年底回国。1930年6月李立三主持召开了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了《新的革命高潮与一省或几省的首先胜利》的决议案，他作为党的主要负责人，附和李立三推行“左”倾冒险主义错误。1931年1月中共六届四中全会后，他虽然还是党的主要领导人，但大权却被王明等人所控制。同年6月22日被国民党政府逮捕，随即叛变，次日晚即被枪毙。

【向警予】（1895—1928） 女。原名俊贤。湖南溆浦人。土家族。早年在本县、常德和长沙求学。1916年夏于师范学校毕业后，回家乡创办溆浦学堂，任第一任校长。1919年秋，参加由毛泽东、蔡和森等创办的革命团体新民学会。不久，与蔡畅等发起组织湖南女子留法勤工俭学会。年底，与蔡和森、蔡畅等同行赴法国勤工俭学。留法期间，她刻苦攻读马克思主义著作，积极探讨中国革命的理论和道路，坚决支持蔡和森等人提出的组织共产党和实行无产阶级专政的主张。1921年冬回国。1922年初抵达上海后，即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7月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任中央妇女部部长。是年冬随党中央机关迁往北京后，协助开展北方党的工作。在1923年6月召开的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任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主任。1924年4月，兼任国民党上海执行部妇女部的负责人。同年冬参加发起组织上海各界国民会议促进会、上海女界国民会议促进会和中华女界国民会议促进会。1925年1月中共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后，继续任中央妇女部部长。在五卅运动中，积极组织和领导上海各界女工参加斗争，成为这次运动中妇女界的领导人。她在长期从事发动和领导妇女的斗争中，先后发表了大批有关女权和妇女解放的讲演和文章，正确地指导了我国的妇女运动，成为我国妇女的杰出组织者、领导者和妇女问题的著名理论家、宣传家。同年10月，受党中央派遣，赴苏联莫斯科人东方共产主义劳动大学学习。1927年4月回国后，分配到中共汉口市委宣传部和市总工会宣传部工作。同年7月汪精卫为代表的武汉政府叛变革命后，转入地下工作，调到中共湖北省委。在当时中央领导同志离开武汉的情况下，她代表湖北省委指示并资助原国民革命军第四集团军第二方面军警卫团赴湘赣边界参加毛泽东领导的秋收起义。同年10月，负责主编湖北地下省委党刊《长江》。11月，湖北省委改组，她实际上成为省委负责人之一。1928年3月，由于叛徒告密，不幸被捕。在狱中，面对敌人的威胁引诱，毫不动摇，勉励并领导难友与敌人作斗争。同年5月，英勇就义。

【多松年】（1905—1927） 原名多寿。蒙古族。内蒙古归绥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早年入土默特高等小学读书，受到进步教师的影响，思想追求进步，先后参加过归绥学生砸日资电灯公司的斗争和抵制日货运动。1923年秋以优异成绩考入北京蒙藏学校，受到中共北方区委李大钊等的教诲，阅读《向导》、《新青年》等刊物。1924年初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担任蒙藏学校团支部负责人。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成为内蒙古最早的共产党员之一。他积极参加促进国民会议运动，任中共北京西城区委宣传员。同乌兰夫等创办《蒙古农民》刊物，进行反帝反封建革命宣传。1925年，几次参加北京声援上海五卅惨案的爱国反帝群众游行示威。同年秋加入内蒙古人民革命党。不久参加内蒙古农工兵大同盟，担任该盟刊物《工农兵》的编辑。10月，同乌兰夫等5人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政治理论。1926年秋结业回国，担任中共察哈尔工作委员会（察绥特别区）负责人。他深入农村、牧区，开展农牧运动，成立80余个农会，发展建立中共党的组织。1927年4月，作为察绥地区党的代表，赴武汉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同时出席国民党中央土地委员会扩大会议。6月底回到张家口，反动当局正悬赏缉捕他，被迫回绥远隐蔽。8月返回张家口开辟工作，不久被捕。面对奉系军阀的威逼利诱，他坚贞不屈，大义凛然，怒斥敌人。8月中旬于张家口大境门壮烈牺牲。

【庄田】（1907—1992） 原名庄振凤。海南万宁（今属海南省）人。读书6年后赴新加坡谋生，参加工会活动。1926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支部书记。1928年被资方开除回家乡。1929年重返新加坡和丰公司做工，任中共支部书记，坚持秘密革命活动。1930年7月到香港中共海员工作委员会工作，同年冬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红军步兵学校学习。1931年12月结业回国到上海。1932年到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在红军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先后任排长、连政治指导员、营政治委员。1933年起先后任红军中央模范团政治处主任，东南战役第二纵队政治部组织部部长，红九军团第三师第七团政治委员、补充团团长兼政治委员，独立第二十二师第五十五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2月任红九军团第八团政治委员，5月任红五军团第三十九团政治委员。1936年5月任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政治部组织科科长。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任红军大学教导师第三团政治委员，年底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前期先后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大队一队队长、副大队长，抗大第三分校五大队大队长、校教育长，陕甘宁边区考察团团长。1940年9月任琼崖人民抗日自卫团独立总队副总队长。1943年7月任琼崖人民抗日游击队独立纵队副司令员，参与领导巩固发展海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琼崖纵队副司令员、中央代表。1947年任粤桂边纵队司令员，1948年冬任滇桂黔边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开展滇桂黔边游击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云南军区副司令员，总高级步兵学校教育长、第二副校长，海南军区司令员，广州军区副司令员，广东省副省长，广州军区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2年4月25日在广州逝世。

【庄希泉】（1888—1988） 福建安溪人。早年就读于厦门东亚书院和前清举人办的

学馆。18岁到上海经商，追随孙中山从事实业救国。1911年辛亥革命后，受上海军政府委托组织南洋募饷队急赴南洋筹款，不久加入同盟会。1912年任中华实业银行南洋总分行协理。1916年在新加坡创办中华国货公司。1917年创办南洋女校，探索“教育救国”的道路。1923年被殖民当局驱逐回国，在厦门创办厦南女子师范学校。1925年加入国民党，任福建省临时党部执行委员，积极推进国共合作，开展抵制日货运动。不久被日本领事馆押往台湾监禁。1934年夏在菲律宾办《前驱日报》，宣传抗日反蒋，曾遭国民党特务拘捕。抗日战争时期积极投身于抗日救亡运动。1938年至1941年在香港主持福建救亡同志会，救济难民，创办建光学校、立华女中，并协助台湾革命同盟出版《战时日本》杂志。1942年至1945年在桂林、重庆组织“闽台协会”、“闽台建设协进会”，曾经掩护过中共地下党员坚持斗争，变卖香港全部家产资助革命活动。抗战胜利后返回香港、新加坡，经营进步电影和进出口贸易。1947年加入中国民主同盟，任香港工商委员会委员，积极协助中共做海外侨胞统战工作。1949年受中共委托专程飞往新加坡，邀请陈嘉庚回国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华侨事务委员会副主任，1950年初回国到任。1951年兼中央侨委生产救济司司长、难侨处理委员会主任等职。1956年起被选为中华全国侨联副主席、代理主席，第三、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78年后历任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二届全国侨联主席、第三届全国侨联名誉主席，并兼华侨大学董事长和中国华侨历史学会会长、名誉会长等职。1982年，他以95岁高龄加入中国共产党，实现了自己多年的夙愿。他在安置归国华侨，发展侨乡生产，维护侨胞、归侨合法权益，加强侨胞团结和增进各国人民友谊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是著名的华侨领袖和新中国侨务工作主要领导人之一。1988年5月1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刘士奇】(1889—1933) 又名刘士骥。湖南岳州（今岳阳）人。读中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长沙湖南商业专门学校毕业，后留校任教。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任青年团商业专门学校支部书记，领导商专师生参加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爱国斗争，后被派回岳州开展工作。1926年9月主持成立中共岳阳地方执行委员会，任书记，领导岳阳地区开展工农运动，支援国民革命军北伐，1927年马日事变后，被党中央调到中共江西省委工作，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9月任中共江西省委委员兼省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主任，曾到弋阳向方志敏等传达中共中央八七会议精神，部署发动赣东北秋收起义。同年12月兼任中共九江市委书记。1929年任中共赣西特委常务委员、秘书长兼组织部部长，不久任中共赣西特委书记。7月秘密介绍罗炳辉加入中国共产党，争取他随后率部举行吉安起义加入红军。参与领导赣西革命根据地的巩固和扩大，积极发动群众，配合“朱毛红军”创建赣西南革命根据地。1930年1月主持组建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任政治委员兼军委书记。2月代表红六军军委和赣西特委参加头陂“二七”会议，拥护毛泽东关于深入土地革命、扩大革命根据地的正确意见。中共红四军红五军红六军共同前委成立，被选为常务委员。3月15日主持将赣西、赣南和湘赣边三个特委合并，成立中共赣西南特委，被选为书记兼宣传部部长。他主持特委积极支持毛泽东为书记的共同前委的统一领导，深入开展土地革命，发展红军和赤卫队，扩大赣西南革命根据地，是赣西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优秀的领导人之一。5月赴上海出席全国苏维埃区域第一次代表大会，曾书面向党中央汇报赣西南红军和根据地的情况。7月红军第二十军成立兼任政治委员及军委书记（未到职）。8月初在赣西南特委召开的会议上受到不正确的对待，被批判犯了“农民意识，保守割据观念”错误并被撤职，此后留在上海党中央机关学习和工作。1931年夏被派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7月任红四军（由原红一军与红十五军合并组成）政治部主任。他积极协助军长徐向前、政委曾中生加强部队思想政治工作，率部南征连克英山、广济等五城，扩大了红军和革命根据地。同年11月红四方面军成立，担任第一任政治部主任。他向鄂豫皖红军直接传播了“朱毛红军”的建军原则和政治工作经验，参与领导健全发展了红四方面军的思想政治工作建设。1932年1月调任红二十五军政治委员兼第七十三师政治委员。3月伺军长旷继勋指挥全师协同方面军主力进行苏家埠战役，取得重大胜利。10月任红四方面军东路军司令员，率部参加鄂豫皖边第四次反“围剿”作战。红四方面军主力西进转移后，任新成立的红二十七军军长，率部留在原地坚持斗争。同年11月下旬该军编制被撤销，免除职务。1933年因肃反扩大化被捕，不久于鄂豫皖边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决定为他平反，恢复名誉，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刘飞】(1906—1984) 原名刘松清。湖北黄安（今红安）人。码头工人出身。1925年冬参加工会。1926年秋参加农民协会，任乡农民协会土地委员、委员长。1927年11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曾任游击队小队长、乡苏维埃政府主席、黄安县赤卫军三营七连连长。1930年1月率地方武装编入红一军，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起任红四军十师二十九团排长、连长，第十二师三十一团二连连长、政治指导员、一营政治委员。参加创建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第一至第四次反“围剿”及进攻战役。1932年10月随军西征入川，1933年1月任红四方面军第十一师三十一团党委书记。7月任红四军第十一师政治部党委书记。1934年12月任红四军供给部政治委员。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和各次反“围攻”斗争。1935年5月随军长征，任红四军第十师三十团政治处主任。11月任第十一师第三十四团政治委员、团长。1936年2月任第十一师第三十一团政治委员，6月任红四军独立师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南下转战川康边和长征北上。10月到达甘肃会师后任红四军政治部总务处处长。1937年8月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第三支队政治部组织科科长、第六团政治处主任，东路江南抗日救国军政治部主任、第一纵队政治委员、第五支队司令员，新四军第六师第十八旅第五十三团团长兼政治委员、第五十四团政治委员、旅政治部主任，新四军第一师第十八旅旅长兼苏中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独立第二旅旅长。率部参加开辟发展苏南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山东野战军第一纵队第二旅旅长、华东野战军第一纵队第二师师长、纵队副司令员。1949年1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二十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皖南军区司令员，安徽军区司令员，南京军区公安军司令员，上海警备区副司令员，南京军区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四、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4年10月24日因病在南京逝世。

【刘子奇】(1900—1976) 原名陈永塘。湖南浏阳人。少年时学徒当织布工人。192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从事秘密武装斗争。1928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浏阳游击队分队长、区农民赤卫军指挥。1929年冬任浏阳自卫军第四路指挥。1930年任湖南自卫军浏阳第二师师长，率农民武装参加过两次攻打长沙战役。1931年3月任红一方面军独立第五师第十三团团长兼政治委员。1932年2月任湘赣军区第

三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的多次反“围剿”作战。1933年5月任湘赣红军独立第三师师长。1934年8月随军西征，曾任红六军团第十八师第五十三团团长兼政治委员、湘鄂川黔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了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1935年11月随军长征，任红六军团第十八师、第十六师参谋长、副师长。1936年10月到达甘肃会师，不久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九旅参谋长，河北民众自卫军政治委员，第三五九旅第七一八团政治委员、特务团团长，八路军第三纵队兼冀中军区第十支队兼第九军分区副司令员、司令员，晋绥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了开辟发展冀中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东北民主联军哈尔滨保安司令员，哈西军分区司令员，第七师第二十旅旅长。1946年12月任牡丹江军区司令员。1948年起任东北野战军独立第八师师长，安东军区副司令员，东北军区独立第一六五师师长。率部参加东北剿匪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湖南郴州军分区司令员，湖南军区参谋长兼湖南省人民武装部副部长，广东省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6年10月因病逝世。

【刘子厚】(1909—) 原名刘文忠，化名马致远。河北任县人。早年读中学时参加秘密革命活动。1929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中共任县县委书记，中共冀南滏西特委组织部部长、军事部部长，滏西特委书记，中共中央北方局兵运领导小组副组长等职，从事党的地下工作。1935年参与领导发动冀南农民暴动，成立中国工农红军平汉线游击队，任队长。1936年将游击队扩大成立华北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一师，任师长。率部在冀南进行抗日反蒋游击斗争，扩大了抗日救国宣传。后受挫转去鄂豫边游击根据地，任中共鄂豫边省委统战部部长，参加坚持鄂豫边游击战争。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豫南特委统战部部长。1939年后任中共信（阳）应（山）地委书记兼新四军信应游击总队政治委员。1941年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五师第二纵队政治委员，鄂豫边区行政公署副主任、中共党组书记。参加创建发展鄂豫边抗日根据地和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鄂西北行政公署副主任，中共鄂西北区第四地委书记兼鄂西北军区第四分区政治委员，中共鄂豫区党委副书记兼鄂豫行政公署主任，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部长等职，参加了中原突围和转战大别山的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湖北省委副书记兼湖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共湖北省委第二书记兼湖北省省长，三门峡工程局局长兼中共党委书记，中共河北省委书记处书记、第二书记兼河北省省长、中共中央华北局书记处书记，河北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兼党的领导小组副组长，省革命委员会主任兼党的领导小组组长，中共河北省委第一书记兼河北省军区政治委员、北京军区政治委员，国务院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中央委员，中共第九届至第十一届中央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刘王立明】(1896—1970) 女。安徽太湖人。早年就读于九江儒励书院（女子中学），毕业后留校任教员。1916年赴美国留学，入伊利诺州西北大学攻读生物学。1920年毕业后回国从事妇女解放运动。先后在上海、香港、重庆、成都、广元等地创办妇女职业学校、妇女文化补习学校、妇女工艺生产社、妇女赈济工业社等。她创办刊物，撰写文章，著书立说，大力宣传妇女解放。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与丈夫刘湛恩一起参加抗日救亡活动。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4月刘湛恩遭日伪特务暗杀后，她赴武汉、重庆等地继续从事抗日爱国民主运动。她在四川叙府创办湛恩难童教养院，抚养从前线抢救的数百名难童。在重庆创办胜利托儿所。曾任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第一至第三届参政员。1943年在国民参政会上因支持董必武斥责国民党当局破坏团结抗日，被撤销参政员资格。1944年参加中国民主同盟，被选为中央委员。与李德全、史良、刘清扬等发起组织中国妇女联谊会，被推选为常务理事。解放战争初期参加争取和平民主斗争。1946年在上海与陶行知等共同倡议成立中国人权保障委员会，揭露国民党反动当局蹂躏人权罪行，营救被捕的进步民主人士。1947年民主同盟被迫解散后，赴香港，参与重建中国民主同盟临时总部，任财务委员会主任委员。参与创办进步刊物《远东通讯》。1948年5月表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政策。1949年潜往解放区，尔后抵达北平，代表民盟主席张澜出席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议。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她是著名的妇女社会活动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委员。被选为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第一、二届常务委员，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中国妇女节制会会长，世界妇女节制会副主席，1957年被错划为“右派”，1970年4月15日因病逝世。1981年政府对她被错划“右派”予以改正。

【刘天章】(1893—1931) 又名望，字云汉。陕西高陵人。1914年春考入西安三秦公学留日预备科，1918年夏进北京大学预科学习，后转入化学系。是北京大学学生会负责人之一，1919年积极参加五四运动，主编北京大学学生会会刊。1920年1月与陕西进步青年杨钟健、李子洲等人将陕西旅京学生团改名为旅京陕西学生联合会，创办《秦钟》杂志，宣传和提倡新文化新思想，并揭露反动军阀在陕西的罪行。1920年冬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后，经李大钊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0月与在京的陕西进步青年创办《共进》半月刊，宣传和介绍马克思列宁主义，在此基础上，1922年又成立了共进社，团结进步青年参加反帝反军阀统治的斗争。1922年冬加入少年中国学会。1924年6月大学毕业后，协助李大钊做党的工作，并担任北京反帝大同盟的秘书。后到河南国民军第二军胡景翼部负责组织学生军，任陆军训练处学兵队大队长，并在队里建立党团组织，同时积极从事开封地区党团组织的创建工作。1925年夏，中共豫陕区委成立，任区委委员兼军事委员。1927年2月任中共陕甘区委候补委员，负责宣传工作，不久，担任陕西《国民日报》社社长。他主办的《国民日报》积极进行革命宣传，成为当时陕西地区团结教育人民，揭露打击敌人的战斗武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于7月8日被国民党当局扣押，在狱中秘密建立了党支部，并担任支部书记，坚持与敌人进行不屈不挠的斗争。1929年夏因形势变化而获释。不久到天津，在中共顺直省委做宣传工作，并任《天津商报》总编辑。1930年春，在天津再次被捕，9月奉系军阀入关，晋军退出平津地区后出狱。10月被派往山西，担任中共山西省委书记。经与山西省委其他同志共同努力，山西地方党组织得以迅速恢复和发展。1931年初，改任山西特委组织部部长。同年夏，组织创建了中国工农红军晋西游击队和红二十四军，为建立华北地区最早的工农武装，作出了重要贡献。1931年10月，由于叛徒出卖被捕入狱，不久壮烈牺牲。

【刘云】(1904—1930) 字随吾，号宏才，又名刘可炳。湖南宜章人。县立阎邑高等小学毕业，学习成绩优异。1921年春赴法国勤工俭学，入巴黎法尔曼飞机工厂做工。翌年考入该厂附属飞行学校机械科。1922年加入巴黎中国少年共产党。1923年夏因参加爱国留法学生请愿活动

被遣返回国，入广州西江陆军讲武堂学习，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5月转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毕业后留校工作，任第二期学生第四队队长。参与组织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被选为候补常务委员，成为该会负责人之一。1925年1月大元帅府航空局军事飞行学校成立，任党代表兼教务主任，积极加强政治工作，发展中共组织，并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的反动言行。参与指挥飞行学校用飞机配合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作战。9月率冯达飞、唐铎等赴苏联入红军空军第二飞行学校学习，任中国学员班班长。1926年冬转入莫斯科伏龙芝军事学院（即陆军大学），任中国学员班班长，同刘伯承、左权等一起学习。1928年六七月间参加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的会务工作。1930年5月奉调回国，8月去武汉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军委兼中央军委长江办事处委员、参谋长。曾化名刘志明、李志浩、宋维，参与组织发动武汉武装暴动的准备工作。9月2日于汉口被捕。蒋介石亲自飞到汉口提审诱降，他坚贞不屈，视死如归。9月6日英勇就义。

【刘少文】(1905—1987) 原名刘国章，化名张明。河南信阳人。开封省立第二高级中学学生，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在校组织社会科学研究会。1925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当选为开封学生联合会常务委员，去上海出席全国学联第七次代表大会。6月转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支部书记。同年11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兼中共支部书记。1927年3月随苏联共产党代表团回国，任翻译。大革命失败后，在上海任共产国际远东局翻译。1929年后任中共中央秘书处翻译科科长。1931年6月任中共中央巡视员，去西安、浦城等地检查工作。同年冬送李立三出国去哈尔滨，后在北平养病。1933年6月参加察绥抗日斗争，任中共前线委员会委员、抗日同盟军警备司令部政治处处长、独立第十八旅政治部主任。同年冬到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秘书，兼《革命与战争》编辑。后曾任中共中央局秘书。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任红军总司令部政治教导员。1935年10月奉命南下川康边，任党委秘书长。1936年7月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秘书长，随红二、四方面军长征北上。10月调任红二方面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937年7月被派到上海，任中共驻沪办事处秘书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驻沪办事处秘书长，中共香港工委委员（负责调查研究局分局工作），中共中央南方局交通处处长、南方局组织部主任秘书等职。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重庆局情报部部长，中共上海工委副书记，中共中央上海局委员（负责情报联络），中共中央社会部副部长，上海军管会轻工业处处长等职。长期从事白区地下斗争，为党的情报联络工作做出了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政委员会纺织工业部部长，华东纺织工业管理局局长、中央军委联络部代理部长、情报部部长，总参谋部二部部长，总参谋部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7年4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刘少白】(1883—1968) 原名刘象庚。山西兴县人。少年时读私塾，考中清王朝最后一次科举贡生。后入太原武备学堂文科班，太原府中学堂就读。1908年考入山西大学堂高等科，拥护辛亥革命，参加反对清王朝斗争。1912年被选为山西省议会议员。1914年继续入山西大学攻读法律，兼任阳兴中学国文教员。1918年大学毕业，任阳兴十二县联合中学董事兼教员。1922年任省立工业专门学校秘书长兼教员，积极宣传新文化、新思想。他支持并鼓励女儿刘亚雄等参加革命斗争。1927年夏参加革命互济会，多次掩护、救济共产党员脱难。1928年起先后任河北省建设厅四科科长、天津商品检验局局长，迁居北平。1931年起中共河北省委将临时联络点设在他家里，对外称刘公馆。他奔走平、津，积极筹款，营救被捕的河北省委领导人。后遭国民党特务追捕，避居大同三年。1934年冬，任绥远省乡村教育委员会主任，利用合法身份做争取傅作义的工作，掩护刘澜涛到绥远开辟工作，参加营救王若飞的活动。1937年8月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爆发后，返回兴县任战地总动员委员会兴县分会经济部部长，参与创办兴县农民银行，任经理，参加八路军一二〇师开辟晋西北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1938年夏赴延安拜会毛泽东等。1942年5月率晋西北士绅参观团再次赴延安参观。10月出席晋西北临时参议会，被选为副议长。1943年后任晋绥临时参议会副议长。积极参与领导晋绥解放区的各项建设事业，亲自参加大生产运动。1945年6月他第三次去延安，参加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备会议，任筹备委员会常务委员。解放战争时期支持土地改革运动，主动将自家土地和多余住房交给人民政府处理，仍任晋绥边区临时参议会副议长。1949年9月出席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被选为全国政协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山西省人民政府委员、山西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等职。1968年12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刘少奇】(1898—1969) 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领导人之一，杰出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和理论家。湖南宁乡人。1920年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赴苏联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同年参加中国共产党。1922年回国，被派往江西安源煤矿开展工人运动，同年9月参与组织领导了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后任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代主任、主任。1925年5月，在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副委员长，在广州和上海参与领导了五卅运动和省港大罢工。1926年10月，任湖北省总工会组织部长兼秘书长。1927年1月，在武汉工人群众争取收回英租界的斗争中，是主要领导人之一。同年5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928年6月任中共中央驻顺直省委特派员，并参加省委的领导工作。1929年6月，任中共满洲省委书记。1930年夏赴莫斯科参加赤色职工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被选为执行局委员。会后留赤色职工国际工作。1931年1月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同年秋回国，任临时中央职工部部长、全国总工会党团书记。根据长期的斗争实践，他主张在敌强我弱的形势下，中国共产党在国民党统治区的秘密工作必须实行深入群众、长期隐蔽、积蓄力量的方针，以便在适当的时机同敌人进行胜利的决战。他在实际工作中对当时党内的关门主义和冒险主义的“左”倾错误进行过抵制。1932年冬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领导革命根据地的工人运动，动员、组织工人群众支援反“围剿”斗争和参加红军。1934年春，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同年10月参加长征，先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八、第五军团党代表和第三军团政治部主任。1935年1月，在遵义会议上拥护毛泽东的正确主张。1936年春任中央代表，前往天津指导中共中央北方局工作，后任中共中央北方局书记，坚决执行党中央关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政策，系统地批判了关门主义和冒险主义的“左”倾错误，阐述了党在白区工作的基本方针和斗争策略，使华北地区的抗日救亡运动获得了蓬勃的发展。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根据党中央在敌后放手发动群众，独立自主地开展游击战争的战略方针，领导了开创华北敌后抗日根据地的工作。1938年11月，任中共中央中原局书记，坚定地贯彻党中央关于巩固华北、发展华中斗争的方针，组织力量深入华中敌后，开展游击战争。1939年8月发表《论共产党员的修养》，它与

后来撰写的《论党内斗争》和《论党》等一系列著作，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党的建设理论。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政治委员和中共中央华中局书记，与陈毅等迅速扭转了新四军的困难处境，使长江中下游的抗日武装力量得到了发展，巩固和发展了华中抗日根据地。1942年底回到延安，1943年3月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军委副主席，参加了中共七大的筹备工作和领导整风运动。1945年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即《论党》），对毛泽东思想作了完整的概括和系统的论述。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和书记处书记。抗日战争胜利后，在毛泽东同志赴重庆与蒋介石谈判期间，代理中共中央主席职务，根据党中央的决策，提出和执行了“向北发展，向南防御”的战略方针。随后，组织华中主力部队迅速北调，控制北上道路，以应付蒋介石随时可能发动的全国性内战。1947年3月国民党军队占领延安后，任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书记，转移到华北负责党中央委托的工作。同年7月主持召开了全国土地会议，制定了《中国土地法大纲》，推动了解放区土地改革运动的发展。1949年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参与了党和国家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教育和外交等重大方针政策的制定。1954年9月在第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报告》，并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1956年9月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政治报告，提出了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的任务，为新时期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和党的建设指明了方向。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副主席。1959年4月在第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国防委员会主席。60年代初期，为扭转我国国民经济所出现的困难局面，进行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参与制定了一系列的重要政策和措施，为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1962年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作报告，初步总结了我国自1958年以来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经验教训。作为党和国家的领导人，进行了大量的外事活动，从1963年起，先后访问了亚洲许多友好国家，增强了中国人民同这些国家人民的友谊。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受到错误的批判，并遭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政治诬陷和人身摧残，于1969年11月12日病逝，1980年2月，中共第十一届五中全会为他恢复了名誉。他的主要著作收入《刘少奇选集》。

【刘少卿】（1911— ） 化名江岳洪，湖北黄冈人。1926年参加本地农民运动，1927年加入国民革命军，曾参加北伐战争，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1930年7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三军团第一师三团，先后任班长、排长、连长等职。1932年2月调任瑞金中央红军学校政治营第三连连长兼军事教员。1933年2月任红一军团第十师第二十八团团长。6月部队缩编后，任红一军团第二师四团参谋长。9月任第二师第六团团长，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7月任红一军团教导大队大队长，10月随中央红军主力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胜利到达陕北后，在红军学校先后任连长、侦察科科长、训练部教育主任等职。1937年7月调任中共陇东特委军事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同年冬任抗日军政大学训练部游击战术主任教员。1938年冬任中共中央军委总参谋部第一局作战科科长。1939年调到中共中央中原局军事部工作。同年6月任新四军豫鄂独立游击支队参谋长，11月所部改为豫鄂挺进纵队，仍任参谋长。协助李先念司令员率部创建发展鄂豫皖边抗日根据地。1941年皖南事变后，担任新四军第五师参谋长。1942年8月兼任鄂皖兵团指挥部指挥长并兼第四军分区司令员。1943年后任新四军第五师兼鄂豫皖军区参谋长，1944年10月所部改为第五师兼鄂豫皖湘赣军区，仍任参谋长。参与领导指挥鄂豫皖边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壮大了人民革命力量。1945年任河南游击兵团司令员。日本投降后，任中原军区第一先遣军司令员，率部参加中原突围。1946年后历任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中共代表处情报科科长，山东军区滨海独立军分区司令员，华东野战军东线兵团参谋长，华东军区驻临沂支前办事处主任，华东南下干部纵队司令员等职，参加华东战场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上海铁路公安局局长，中共中央华东局副秘书长兼华东防空委员会秘书长，中国人民解放军训练总监部陆军训练部副部长，军委总参谋部军训部副部长、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刘少猷】（1902—1930） 原名刘平楷，又名刘少游、刘绍猷，化名程伯言、朱栓。云南彝良人。1921年考入北京美术专门学校就读，思想追求进步，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3年曾参加二七铁路工人大罢工活动。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转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中共信阳特别支部书记、中共豫陕区党委委员。1926年到南京从事党的地下工作，任中共南京地委组织部负责人，参与领导发展扩大南京地区党的组织。1927年2月到上海出席中共江浙区委第一次代表大会，任组织问题委员会委员。参加国共合作，被推选为国民党南京市党部负责人，参与领导南京群众欢迎北伐军占领南京，举行抗议英美帝国主义者制造的下关惨案。4月9日、10日与侯绍裘连续领导召开南京人民数万人大会，声讨反革命派破坏国民革命的罪行。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继任中共南京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领导恢复重建党的组织。6月改任中共上海沪东区委书记。大革命失败后，在上海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地下斗争，任中共江苏省委候补委员兼沪东区委书记。1928年初改任中共上海闸北区委书记。3月底被中共中央指派为中共湖北省委委员。5月到九江重建湖北省委机关。7月初担任中共湖北省委书记，领导省委迁回武汉，恢复与各地党组织的联系，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指导鄂东、鄂西、鄂北等地深入发展武装割据斗争，使全省党的组织得到新的发展。同年11月中旬，湖北省委机关再次遭到破坏，他脱险后到上海向党中央汇报。不久被派为中央巡视员赴东北帮助工作。1929年1月，在沈阳主持成立中共满洲临时省委，任书记兼军委书记。2月16日党中央批准成立正式省委，任常务委员、代理省委书记。领导整顿与恢复了奉天（沈阳）市委、哈尔滨、抚顺等地党组织。4月中旬主持召开省委全体会议，作出《满洲党政治任务决议案》。不久被调离东北到上海党中央工作。同年秋经中共云南省委要求，被派回云南加强省委领导。10月到达昆明，任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部长，曾代理省委书记。1930年初于昆明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受尽酷刑，严守机密，坚贞不屈，鼓励难友坚持斗争。同年7月在昆明英勇就义。

【刘长胜】（1903—1967） 山东海阳人。早年在家乡读书、务农。1922年投亲到苏联海参崴，先后当小贩、学徒和码头工人。1924年参加列宁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1月，进海参崴党校学习。1927年5月参加苏联共产党（布），后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年6月，任海参崴码头工会主席。1929年7月，在海参崴党委会任指导员。1930年7月，在丰站煤矿任区工会指导员。1931年1月，在伯力远东边疆党委会任指导员，兼新文字委员会主任。1933年1月，转赴莫斯科国际列宁学院学习。1935年4月，奉命离苏回国。1936年6月到达延安后，出

任全国总工会西北执行局主任。1937年8月受党中央委派，到上海重建党的地下组织，先后任中共江苏省委委员、组织部长、省委副书记和上海工人运动委员会书记，为恢复和发展上海党的组织和工人运动，为输送大批优秀工人和干部参加新四军作出了重大的贡献。1942年10月，离上海赴淮南抗日根据地，先后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城市工作部副部长、部长。1945年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同年8月抗日战争胜利后，回上海任中共中央上海分局副书记。上海解放前夕，领导上海工人、学生和爱国人士进行护厂、护校斗争，为粉碎国民党反动派破坏上海的罪恶计划，为配合人民解放军解放上海，作出了特殊的贡献。他不仅是上海工人运动和地下党的杰出的组织者和领导者，而且是中国工会的优秀领导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上海市委第三书记、上海市总工会主席、中共中央华东局常委、工委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劳动部部长。1953年5月，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第七届执委会副主席。1954年9月，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常务委员会委员。1956年9月，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57年12月，在中华全国总工会第八届执委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以后在第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常务委员会委员。"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于1967年1月含冤去世。1979年被平反昭雪。

【刘仁】(1909—1973) 四川酉阳人。1924年到北京，入师范大学附中读书。在舅父赵世炎的影响下，积极参加反帝爱国学生运动。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到中共天津市委工作，任纺织行动委员会书记，组织赤色工会，发展党的组织，领导工人开展斗争。1930年被捕，在狱中坚持斗争。迫使国民党当局于1932年宣布无罪释放。1933年起，先后在内蒙古、张家口、北平等地从事兵运工作和群众工作，策动国民党地方军队参加抗日同盟军反蒋抗日。1935年被派往苏联学习。1937年底回国到延安，任中共中央党校秘书长兼班主任。1938年冬到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工作，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分局委员、秘书长、组织部副部长。1942年任分局城市工作委员会书记（后改称城工部长）兼敌工部长等职。对根据地的巩固扩大和日伪统治的大城市中党组织的重建、发展，做了重要工作，并为根据地输送了大批军火、药品和通讯器材等物资。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华北局组织部副部长、城工部部长，组织平、津、唐等城市广大地下党员和国民党统治区人民群众，开展反对美蒋反动派的斗争，形成"第二条战线"，有力地配合了北平的和平解放和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长、副书记、第二书记，中共中央华北局书记处书记，为首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作出贡献。他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坚贞不屈。他被关押五年，身患重病，于1973年10月26日逝世。

【刘仁静】(1902—1987) 湖北应城人。中学时期曾参加恽代英组织的互助社。1918年考入北京大学，1919年参加五四运动。同年参加"少年中国学会"。1920年以后，积极参加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北京共产主义小组和社会主义青年团的活动。1921年被选为中共北京小组代表，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一次代表大会，参加建党工作。1922年与邓中夏一起创办《先驱》。同年与陈独秀等赴苏联参加共产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在会上阐述有关国共合作的政策。1923年回国，参加中共第二次代表大会。同年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入团中央领导机构。1924年在北京创办《政治生活》，后又回团中央工作。自1923年起，在《向导》、《中国青年》等党内外报刊上，发表了许多传播马列主义、探索中国革命道路的文章。1926年秋，赴苏联入列宁学院学习。同年列席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七次扩大全会，会后应邀到苏联各地宣传中国革命。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不满共产国际把失败原因归结为陈独秀右倾投降主义，曾求教于季诺维也夫、鲍罗廷等，但最后接受了托洛茨基的观点，1929年又私访被流放在土耳其的托洛茨基。回国后因积极参加托派活动，被中共开除出党，1935年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反省院发表《节制资本刍议》一文，被认为背叛托派主张，又为托派开除。1937年出狱，赞成国共合作抗日，在国民党政府中做事。抗战胜利后，认为中国有和平发展机会，反对进行解放战争，发表过批评中共革命路线的文章。1950年在《人民日报》发表公开声明，承认错误，表示诚心拥护中国共产党。此后，长期担任人民出版社特约编辑，从事翻译工作。1987年任国务院参事室参事。同年8月因车祸去世。

【刘文辉】(1895—1976) 字自乾。四川大邑人。早年先后就读于四川陆军小学，西安陆军中学和北京陆军第一中学。1914年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二期炮科。1916年毕业后加入川军，任刘存厚部上尉参谋。后任川军第八师营长、团长。1920年任刘湘部第一混成旅旅长。1923年起先后任川军暂编第九师师长，第三十一师师长，成都卫戍总司令等职。1925年投靠北洋军阀，被任为四川军务帮办和四川清乡会办，并被授予"洁威将军"称号。1926年秋转向国民革命，所部改为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四军，任军长。1927年4月并任四川省临时政务委员会委员。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投靠蒋介石集团。1928年兼任川康边防总指挥。1929年3月任四川省政府主席兼民政厅厅长，并任南京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1930年参加冯玉祥、阎锡山反蒋同盟，任北平国民政府委员，同年冬又依附南京国民政府。1931年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仍兼四川省政府主席。1932年在与刘湘争夺四川统治权的作战中失败，率部撤至川康边。1934年任西康建省委员会委员。1935年任川康"剿匪"总司令，率第二十四军阻击中央红军长征北上，在安顺场、泸定桥等地被击败。7月任西康省委员会委员长兼国民党西康省党部筹备委员会主任委员。不久率部参加"围剿"南下川康边的红四方面军。抗日战争时期为保存实力参与组织"川滇康同盟"，共同对付蒋介石的控制。1939年1月任西康省政府主席，仍兼第二十四军军长。1941年与邓初民、朱蕴山等在成都成立"唯民社"，任社长，创办《唯民周刊》等刊物。同中国共产党建立了较密切的联系。1942年秋密设电台与延安中共中央直接通报。1944年参加中国民主同盟，后被选为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1945年10月任西康省政府主席兼国民党西康省党部主任，并任川康绥靖公署副主任。反对蒋介石的独裁统治，拒绝派兵参加打内战。1948年1月参加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任民革川康分会主任委员，秘密联络川康地区国民党内部民主力量。1949年12月在四川彭县宣布起义，率第二十四军阻止胡宗南、杨森等部进入西康，并策动罗广文等率部起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西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四川省政治协商委员会副主席，因务院林业部部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至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1976年6月2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著有《走到人民阵营的历史道路》。

【刘玉堂】(1913—1980) 原名刘金启。

江西兴国人。1930 年 5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警卫团历任通讯员、班长、青年干事，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三次反“围剿”作战。1931 年 10 月调任共青团（少共）兴国县委书记。1932 年先后担任共青团江西省委巡视员、会昌县委书记、宁都广昌县委书记。1933 年 1 月，调任江西省少年先锋队省队部省队长。五月兼江西少共国际师政治委员。同年 10 月，被团中央局派到湘鄂赣革命根据地，担任共青团湘鄂赣省委书记。红军主力长征后，留下坚持斗争。1935 年 1 月改任中共湘鄂赣省委组织部部长。1936 年 2 月，调任湘鄂赣军区政治部主任兼红十六师政治委员，并任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副主席，参与领导坚持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保存了一批优秀的革命骨干。1937 年 8 月，担任湘鄂赣红军驻武汉代表，参与谈判将红十六师改编为新四军第一团。同年底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后留校当班主任。1939 年春任中共中央组织部晋西南巡视团团长。不久改任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军事体育部副部长。1945 年 4 至 6 月作为候补代表出席了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到东北，历任团长、大队政治委员、直工部部长、东满兵站部政治委员、东线后勤政治部主任、第四野战军后勤运输部副部长等职。参加了东北解放战争和进军中南的后勤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中南军区后勤运输部第二部长，军委总后勤部运输部副部长。1951 年 8 月参加抗美援朝战争，担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后勤部运输部部长，为保障对前线不间断的供应做出了贡献。1953 年 4 月回国，任中南军区后勤军管部第二部长。1955 年 9 月改任武汉军区后勤部第一副部长兼参谋长。同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0 年 1 月 3 日因病在武汉逝世。

【刘尔崧】(1899—1927) 又名海，字季岳。广东紫金人。1918 年考入广东省立甲种工业学校机械科学习。1919 年积极投身五四运动，参加领导了广州地区青年学生的反帝反军阀斗争，被推选为广东省中等以上学校学生联合会执行委员。1920 年秋与阮啸仙等发起组织广东地区社会主义青年团，是广东团组织的创始人之一。1921 年春参加广东共产主义小组。1922 年 5 月任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两广区委员会执行委员。9 月在省立甲种工业学校毕业后，到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广州分部工作，开始从事工人运动。同年底，赴顺德组织工人斗争，建立中共顺德支部，并将顺德旧工会改组为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广东第一个工会组织。1923 年秋调回广州，领导改组广东机器总工会，当选为改组后的广东机器总工会执行委员兼秘书、中共广东机器工会党支部负责人。1923 年 6 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遵照党关于实行国共合作的指示，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11 月，被孙中山指定为国民党临时广州区党部执行委员会成员之一。1924 年国共合作后，任国民党中央工人部干事，他以中央工人部工运特派员的合法身份继续开展工人运动，为团结争取广州各行业工会加入革命工会行列，脱离黄色工会的操纵控制，做了大量工作。1924 年 5 月主持召开广州工人代表会，当选为广州工代会执行委员会主席。6 月为保卫广东革命政府和工人阶级利益，领导组建广州工人阶级第一支武装广州工团军，并率领这支武装在平定商团反革命武装叛乱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同年 7 月，为反击帝国主义的挑衅组织沙面工人举行大罢工，并坚持到胜利，给帝国主义以有力的打击。1925 年春任中共广东区委执行委员、工委书记（工人部长），同时兼任社会主义青年团广东区委书记。5 月，参加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6 月省港大罢工爆发后，他被任命为罢工委员会顾问，积极动员和组织广州各界工人支援和配合省港罢工斗争。11 月，任国民党广东省党部执行委员、工人部长。1926 年 5 月出席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再次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在大革命时期，他奔走于广东省各地，组织领导工人进行反帝、反军阀、反国民党右派势力的斗争，为推动广东地区工人运动的迅猛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成为广东早期工人运动的著名组织者和领导者。1927 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在广州被反动当局逮捕，4 月 19 日被秘密杀害。

【刘宁一】(1907—1994) 原名史连甲。1907 年 12 月出生于河北省满城县一个农民家庭。1924 年考入直隶第四师范学堂。在青少年时代，就接受了进步思想的影响，1925 年参加五卅运动。同年 9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 年 7 月任中共满城特别支部书记、县委书记。1929 年任中共唐山煤矿林西区书记。1931 年在顺直省委组织部工作。同年 4 月在天津被捕，1932 年 1 月取保释放后赴唐山，任市委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同年 7 月第二次被捕，1933 年 5 月被释放。之后，任中共北平市委组织部部长。1933 年 8 月第三次被捕，七七事变后，经我南京办事处交涉，于 1937 年 8 月释放。从南京出狱后，赴上海任上海工人运动委员会书记，江苏省省委委员、工运部部长、保卫部部长。在大革命、土地革命和抗日战争时期，长期在唐山、天津、上海等地从事党的地下工作，从事工人运动，为工人运动取得胜利做出了卓越的贡献。1943 年 7 月赴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44 年后任中共中央城市工作部秘书长。1946 年后，任中共中央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解放区工会联合会筹委会主任。1948 年后任中共欧洲委员会书记，负责领导我党在欧洲的工、青、妇、学及华侨的工作。1948 年 8 月，在中国第六次劳动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兼国际联络部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国务院外办副主任，中联部副部长、代部长、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主席、党组副书记、书记。1964 年当选为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兼秘书长。1966 年在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1949 年，以中国代表团副团长身份出席巴黎、布拉格世界人民保卫和平大会，当选为大会理事，作为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大会副主席为世界和平事业做了大量工作。1952 年任世界工会联合会副主席。“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残酷迫害。粉碎“四人帮”后，1979 年 7 月，任全国政协常委、副秘书长，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国家进出口管理委员会、外资管理委员会顾问，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党组书记、顾问，中共中央对外经济联络委员会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1988 年退居二线后，任全国老龄委员会顾问，中国老年书画研究会会长，中国书画函授大学名誉校长。其著作有《上海产业与上海职工》(主编之一)、《欧行漫记》、《与青年工人谈心》等。是第一、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共产党第七、八、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委员。1994 年 2 月 15 日在北京逝世。

【刘亚楼】(1910—1965) 原名刘振东。1910 年 3 月 12 日生于福建武平县大洋泉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当过小学教员、店员。1929 年参加农民协会，同年 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当地农民武装起义后，在闽西游击队任排长。12 月入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随营学校学习。1930 年在红十二军任连长、营长兼政委，同年任红四军第三纵队八支队政委。攻占吉安后，任红四军第十二师三十五团政委。1931 年任红十一师政委。1933 年任红一军团第二师五团政委、二师政治部主任、政委。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长征中，与师长陈光率红二师强渡乌江、夺占泸定桥。1935 年夏任红一师师长，同年 9 月任陕甘支队第三纵队副司

令员。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二师师长，参加直罗镇和东征战役。1936年底，于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第一期毕业、后任抗日军政大学训练部部长。1938年任抗大教育长。1939年赴苏联，入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1942年11月起，在苏联红军实习，参加苏联卫国战争。1946年回国后，任东北民主联军参谋长、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1948年任东北野战军和东北军区参谋长。曾参与指挥临江战役和1947年东北夏季、秋季和冬季攻势等战役，并参与组织辽沈战役和东北野战军入关作战。平津战役中，曾任天津前线总指挥。1949年4月，任第四野战军十四兵团司令员。同年10月，任空军司令员，受命组建空军。主持制定在陆军基础上建设空军的方针，致力于人民空军的建设和发展，直至逝世。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9年任国防部副部长、中共中央军委委员，后兼国防部第五研究院院长和国防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1964年被选为中国人民航空运动协会名誉主席。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曾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65年5月7日病逝于上海。主要译著有：《红军野战参谋业务条令》、《斯大林论克劳塞维茨》等。

【刘西元】(1917—) 原名刘熙元。江西吉安人。1930年参加少年先锋队。1931年5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2年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红一方面军任司号员、通讯员、收发。1933年任红军学校政治部青年干事。1934年任红一方面军直属队青年干事、红三军团第六师政治部青年干事。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和长征。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四师政治部青年干事、师直属队总支书记。1936年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1937年1月任红军大学俱乐部主任，6月任红一军团第四师第十二团政治委员。参加东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二旅六八六团三营教导员，第六八六团政治委员，一一五师鲁南支队政治委员，教导第二旅六团政治委员，滨海军区滨北军分区政治委员兼中共滨北地委书记。率部参加平型关战斗，开辟鲁南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东北民主联军通化支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独立第二师师长兼政治委员，东北野战军第二纵队副政治委员，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七军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第四野战军第三十八军政治委员，中国人民志愿军某军政治委员，军委总政治部青年部副部长，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华全国民主青年联合会副主席。1959年被选为中华全国民主青年联合会主席。1964年后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组织部部长，总政治部副主任，兰州军区副政治委员，南京军区副政治委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共八大代表。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刘先胜】(1901—1977) 原名刘为。湖南湘潭人。安源煤矿工人、1922年参加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被选为工会百人代表。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参加矿警队，任队员、班长、排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9月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一团连长。1928年春转至湘东南红军游击队。1930年后任湘赣红军独立第一师连长、营长、师部副官主任。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1933年入瑞金马克思主义学校学习。1934年春任红九军团直属队总支书记、第八团代理政治委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任红九军团第八团政治委员。1935年夏任第九团政治委员，不久改任红九军团卫生部政治委员。同年冬奉命南下川康边。1936年秋调任红六军团第十八师第五十二团政治委员，率部长征到达甘肃会师。1939年8月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教导总队总支书记兼一队指导员，第一支队政治部组织科科长，江南人民抗日救国军政治部主任，新四军江北指挥部第三纵队政治委员，新四军第一师第二旅政治委员兼苏中军区第四分区政治委员，第十八旅旅长兼苏中一分区司令员。1944年夏任第一师参谋长。1945年春任苏浙军区参谋长。参与领导建立巩固发展苏中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苏中军区参谋长，华东野战军副参谋长，苏北军区副司令员，苏南军区副司令员等职，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苏南军区司令员，兼苏南人民行署副主任，江苏军区司令员，南京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7年10月12日因病逝世。

【刘仲莹】(1911—1938) 原名刘盛玉，化名李济安、范明生。山东莱芜人。县立中学毕业后，1928年考入济南省立高级中学，曾参与领导学生闹学潮，思想追求进步。1930年受到高中任教的进步作家胡也频的影响，到上海进复旦大学旁听，参加革命活动，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底返回家乡，秘密建立和发展党的组织。1931年3月主持成立中共莱芜特别支部，任书记。1932年春成立中共莱芜县委，被选为书记。他以小学教员身份为掩护，领导全县发展党员，建立基层支部，发动群众，开展抗日救亡运动，成功地掌握了县农会领导权。1933年组织反对贪官污吏土豪劣绅的斗争，开展抵制日货的斗争，均取得胜利。同年7月山东省临时省委被破坏后，同上级党组织失去联系，他独立领导莱芜县委继续坚持革命斗争。1934年秋到济南寻找上级党组织时被国民党特务逮捕，后经朋友保释出狱。1935年冬中共济南市委书记赵健民来到莱芜找见他，共同讨论恢复重建省委统一的领导机构问题。中共山东省临时工作委员会成立后，被推选为书记。他主持临时省委讨论部署恢复整顿各级地方组织等办法，会后奔走各地进行联络指导。1936年5月中共山东省委正式成立，仍任中共莱芜县委书记。同年秋调任中共鲁西北特委宣传部部长，在聊城一带从事抗日救亡宣传和组织活动。抗日战争爆发后，参与鲁西北地区建立抗日武装和民主政权的宣传发动和组织工作。积劳成疾，带病坚持工作。1938年3月28日因病情恶化于济南逝世。

【刘华】(1899—1925) 原名炽荣，字剑华。四川宜宾人。出生在一个佃农的家庭里。1915年在泥溪高小毕业后，因无力筹措学费而辍学。1917年外出谋生，先后到成都、川北、乐山等地在盐锅厂、茶馆里作杂役。1919年到四川陆军暂编第五师当兵。1920年毅然脱离军队，从四川启程去上海，进入中华书局印刷所当学徒，一边做工，一边刻苦读书，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1923年8月13日，进入中共中央创办的上海大学中学部半工半读。进校不久，加入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并被选为上海大学学生会执行委员。在此期间，他积极参加平民业余教育活动。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9月，到沪西日本纱厂工人中开展工作，协助邓中夏等在上海小沙渡（今西康路）原有的沪西工人补习学校的基础上，组织了沪西工友俱乐部，任俱乐部副主任。他坚持向工人传播革命道理，并给工人上夜课。此时他的正式身份为日本资本家开办的内外棉第七厂的勤杂工。1925年1月任中共中央职工委员会委员。1925年2月，领导沪西日商纱厂工人总同盟罢工，为罢工

委员会成员，并被推选为内外棉纱厂工会委员长。同年5月，在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五卅运动中积极组织和领导工人斗争，先被推选为公祭顾正红烈士筹备处总主任，继而当选为上海总工会副委员长兼第四办事处（沪西区）主任。8月病重住院。9月担任上海总工会代理委员长，继续领导工人群众进行反帝斗争。11月29日，由于叛徒告密，被英捕房密探逮捕。不久被引渡到淞沪戒严司令部。12月27日被军阀孙传芳下令秘密杀害。

【刘华清】(1916—) 湖北大悟人。1929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12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5年10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湖北黄安县二程区刘家院子村共青团支部书记、少共二程区委组织委员、区委书记兼少先队总队长、游击中队长，陂安南县塔尔岗少共区委书记、八里湾区委书记，陂安南县军区指挥部少共团委书记，红安中心县军区指挥部团委书记，鄂东北道委会秘书，鄂东北游击总司令部交通队指导员、参谋、秘书、秘书科科长。1934年后任红二十五军政治部组织、宣传、文印科科长，红十五军团政治部敌工部科长，红七十八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红三十一军司令部机要科科长、作战科副科长，红三十一军干部大队长兼政委。1937年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司令部秘书主任、师政治部宣教科科长、师供给部政治部主任。1941年后任冀南军区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部长，平原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冀鲁豫六分区副政委，冀南军区七支队政委。1945年后任晋冀鲁豫军区二纵队六旅政委、第二野战军三兵团十一军政治部主任。1949年后任二野军政大学政治部副主任、校党委书记，西南军区军政大学政治部主任，西南军区第二高级步兵学校政治部主任。1951年后任第十军副政委，第一海军学校副校长兼副政委。1954年赴苏联海军指挥学院海军指挥专业学习。1958年后任海军旅顺基地第一副司令员兼参谋长，海军北海舰队副司令员兼旅顺基地司令员，国防部第七研究院院长。1965年任第六机械工业部副部长、部党委常委兼第七研究院院长。1966年后任国防科委副主任，海军副参谋长。1975年后任中国科学院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成员，国防科委副主任。1979年后任解放军总参谋长助理、副总参谋长。1982年任海军司令员，海军党委副书记。1987年后任中央军委委员、中央军委副秘书长、中央军委副主席。1988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是中共第十二届、十四届中央委员，1985年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增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共十三大继续当选为中顾委委员。1992年10月在中共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十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委、中央军委副主席。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委副主席。

【刘兴元】(1908—1990) 原名刘维芳。山东莒县人。少时当店员。1929年入国民党军队当兵。1931年春于江西参加中国工农红军，9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红四军后方医院任文书、秘书、俱乐部主任。1932年秋任军委后方办事处政治部文印科科长。1933年任军委总卫生部政治部巡视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斗争。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不久任军委总卫生部总务处处长。1935年7月任红军总卫生部总务处副处长，不久任总卫生部政治部组织科科长。1936年10月长征到达陕北，1937年初入延安抗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卫生部政治处副主任、主任，一一五师师部工兵营政治委员、教导大队政治委员、师政治部民运部副部长，一一五师教导第五旅政治部主任、代理政治委员。1943年春任滨海军区政治部主任。1945年8月任山东军区第二师政治委员。参加了山东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前期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二师政治委员、总部十六大队政治委员。1948年春任东北野战军第五纵队政治委员。1949年2月任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二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南军区委员会秘书长，中南军区干部部副部长、部长，广州军区副政治委员，广州军区第二政治委员，成都军区第一政治委员、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军政大学政治委员，军事学院政治委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三、四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代表，中共第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1990年8月1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刘安恭】(1899—1929) 字季良。四川永川人。其父曾在1911年辛亥革命后，率领群众推翻永川县满清政府，被推选任第一届民选县长。幼时随父迁居成都，受过中等教育。1918年前后考取官费赴德国留学，入柏林大学电机工程系学习。1922年后与旅德的章伯钧等结识。曾在比利时加入第二国际，成为共产党员，参加旅欧革命活动。1924年前后回国到成都，应川军将领杨森之聘任其军部参谋，同时任成都电话局局长。后随杨部到四川万县。1926年秋起协助朱德在杨森部队从事兵运工作，先是发动了反对帝国主义的“万县事变”，又策动杨部一个团参加国民革命军。1927年初转至武汉，同年夏在汉阳国民革命军某师负责筹组政治部。大革命失败后，8月参加南昌起义，在起义军中做政治工作。随军南下失败后转至上海。1928年初与刘伯承等赴苏联，被分配入红军高级射击学校学习。1929年初结业回国到上海，被党中央指派为中央特派员，携带中共六大文件和中央2月7日给红四军前委的信（即“中央二月来信”）前往红四军指导工作。3月间他经漳州、厦门、龙岩、连城，于4月初到达瑞金。参加红四军前委会议，参与制订“争取江西，同时兼及闽西、浙西”的正确行动计划，随军转战赣南巩固扩大革命根据地。5月红四军重新恢复军委，他担任中共红四军军委书记兼政治部主任。5月21日曾与朱德、毛泽东写信给闽西地方武装领导人，随即协助朱毛率红四军第二次进军闽西，三打龙岩城，巩固扩大闽西革命根据地。由于对红军特点认识不足，曾机械宣传搬用苏联红军的建军原则和制度。6月下旬被调任红四军第二纵队司令员，不久率部参加出击闽中，连打两仗，接连获胜。曾出席中共红四军第七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前敌委员会委员。9月出席中共红四军第八次代表大会，继续被选为前敌委员会委员。9月21日率部参加攻打上杭城，他指挥二纵队勇猛突入城内，是役全歼国民党省防军2000余人。10月下旬奉命随军出击广东东江地区。24日率二纵队在永定与广东大埔交界的石下坝击溃敌军两个营，在指挥战斗中不幸身负重伤，不久牺牲。

【刘志丹】(1903—1936) 陕西保安（今志丹）人。1922年考入榆林中学，受马克思主义的影响，积极参加反帝反封建斗争，成为陕西地区的学生领袖。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五卅运动爆发后，党号召青年学习军事，他毅然投笔从戎，抱定“走最艰难的路”的决心，入黄埔陆军军官学校学习。1926年毕业后参加东路军北伐。同年冬任国民联军第四路军政治处长，以新的思想训练军队。1927年蒋介石背叛革命后被捕，后逃出，回到陕西从事中共党的地下工作。1928年被派到许权中（中共党员）旅工作。4月与谢子长、唐澍等领导渭华起义，成立西北工农革命军，任军事委员会主席。不久，任中共陕北特委军事委员会书记，在陕甘边界开展军事斗争。1929年7月，被选为中

共陕西省委候补委员。此后至1931年在国民党政府地方部队和民团中开展兵运活动。九一八事变后，任西北反帝同盟军副总指挥兼第二支队队长，1932年2月反帝同盟军改名为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任第二支队队长，不久任总指挥。他从长期武装斗争的经验中认识到军事斗争必须与农民运动相结合和建立革命根据地的重要意义。1933年8月，任陕甘边红军总指挥部副总指挥兼参谋长。11月任红二十六军四十二师参谋长，不久任师长。1934年秋，任陕甘边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1935年2月，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同年5月，红二十六军和红二十七军会师后，任前敌总指挥部总指挥。自1933年以后，他先后率领红军粉碎了敌人的无数次进攻和两次“围剿”，解放了十几个县和六座县城，使陕甘边和陕北根据地联成一片，建立了二十多个县的民主政权，为全国红军北上抗日创造了条件。他是陕甘红军和陕甘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人之一。1935年9月，陕北红军与徐海东、程子华率领的红二十五军会师，合编为红军第十五军团，任副军团长兼参谋长。他和徐海东一起，在劳山地区指挥部队歼灭敌人近一个整师，取得十五军团成立后的第一个大胜仗。随即在肃反中受到诬陷，被捕入狱。同年10月，中共中央到达陕北后获释。先后任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西北办事处副主任、红二十八军军长、红军北路军总指挥和中央所在地瓦窑堡警备司令等职。1936年3月，与宋任穷奉命率领红军第二十八军北渡黄河参加东征。4月，在攻占山西省中阳县三交镇战斗中牺牲。同年，中共中央决定将他的故乡保安县改名为志丹县，以示对他的永久纪念。

【刘志坚】(1912—) 湖南平江人。1930年2月参加革命，在长寿街工会任宣传委员、区工会委员长。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任长寿街共青团（少共）支部书记。8月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三军团政治部当宣传员。1931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9月后任军团政治部秘书处文书科科长、代理秘书长。1932年1月任军团政治部青年部部长兼军团直属队总支书记。1933年7月改任红三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不久任宣传部部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8月红军总政治部改组，调任宣传部副部长。不久改任先遣工作团主任，奉命随军南下川康边。同年冬任中共甘孜工作委员会书记。1936年4月调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7月改任中共西路工作委员会书记。8月任红四方面军红四军政治部主任。同年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领导部队进行了抗日救国教育和准备改编的思想政治工作。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副主任，东进纵队政治委员，冀南军区政治部主任。率部开辟发展冀南抗日根据地，坚持艰苦的敌后游击战争。1943年赴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4年任中共中央军委第一局副局长兼军事报导处处长。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南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晋冀鲁豫军区第二纵队副政治委员，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十纵队政治委员，兼桐柏军区政治委员及中共桐柏区党委书记，第二野战军第四兵团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挺进大别山、解放中原以及淮海战役和解放云南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军委情报部第一副部长，军委情报部部长，军委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兼宣传部部长并兼军事艺术学院院长，军事科学院第二政治委员，昆明军区第一政治委员，政治学院院长兼政治委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二、三、四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共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二届中央委员。1985年9月被增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7年11月在中共十三大上再次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刘秀峰】(1909—1971) 化名李子芳。河北完县人。早年就读于保定省立第二师范学校，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积极参加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爱国斗争。1926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中共保定地委第一支部书记。1927年任中共保定市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组织保定地区的工人运动和民众斗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完（县）满（城）县委书记，秘密组织发动农民斗争。1928年被调到天津，在中共顺直省委机关负责报刊发行和文件保管，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地下斗争。1929年5月因叛徒出卖被国民党反动当局逮捕，关入天津第三监狱。在狱中受尽酷刑，坚贞不屈，严守党的机密，在秘密支部领导下坚持长期的英勇斗争，经受了严峻的考验。1935年刑满被释放出狱后，被中共河北省委任为保定特委宣传部部长。不久任中共保定特委代理书记。领导保定地区恢复发展党的组织，积极开展抗日救亡群众运动。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任中共平汉线省委组织部部长、中共晋察冀区党委宣传部部长、中共张家口市委书记兼张家口卫戍司令部政治委员等职。参与建立、巩固、发展晋察冀抗日民主根据地的组织领导工作，参加了华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和收复张家口的战斗。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张家口市委书记、中共冀中区党委书记兼冀中军区副政治委员。1947年11月石家庄解放后，任中共石家庄市委书记、石家庄市市长。参与领导发动冀中和石家庄市广大人民深入进行土地改革，恢复发展生产，支持华北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兼天津市副市长，中共中央华北局组织部部长、中共中央华北局副书记兼工业部部长，华北行政委员会第一副主席等职。1954年后调任国务院建筑工程部部长、中共党组书记。是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代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71年3月2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1980年5月中共中央为他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

【刘伯坚】(1895—1935) 原名永福，又名永固，四川平昌人。早年曾在川东高等师范学校、成都高等师范学堂读书。1920年6月赴欧洲勤工俭学，先后在比利时和法国巴黎等地半工半读。1922年春，在比利时建立和发展中国少年共产党的基层组织。6月作为旅比支部的代表参加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第一次代表大会。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冬，任旅比支部书记，并担任第二届旅欧总支书记，积极从事党的组织和建设工作。1923年11月，被派赴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任留苏学生旅莫支部书记，为中国留学生学习和工作的顺利进行，做了大量的工作，并同王明的宗派主义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1926年初，参与创办《前进报》。同年5月，奉命参加接待冯玉祥，积极地对冯玉祥及其随从人员做统战工作。同年9月与冯玉祥一道回国，被任命为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即原西北军）总政治部主任。他对冯部进行了整顿和改造，建立起各级政治工作机构，举办各种干部训练班和军政干校，培养军队骨干，其中不少人被发展成为共产党员，从而奠定了西北军的政治工作基础。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领导西安各界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反蒋运动。同年6月冯玉祥追随蒋介石反共后，他便离开冯部到上海做党的秘密工作。1928年再次到苏联，先后入莫斯科军政大学和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同年，在莫斯科出席了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1930年回国后，到江西中央革命根据地工作。1931年11月，在江西瑞

金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并担任苏区工农红军学校政治部主任。12月，参与策划宁都起义。起义部队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团后，任军团政治部主任，先后配合政治委员萧劲光、朱瑞等，在部队中认真贯彻红军政治工作条例，开展深入细致的政治思想工作，大大提高了部队的政治素质和军事素质，为红五军团的部队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1934年10月中央红军长征后，留在赣南坚持斗争，任赣南军区政治部主任。1935年3月4日，在仁风地区突围中负伤被捕。在狱中坚贞不屈，顽强斗争，1935年3月21日英勇牺牲于江西大庾。留下了《带镣行》等英雄诗篇。

【刘伯承】(1892—1986) 原名刘明昭。1892年12月4日生于四川省开县赵家场。1911年在万县参加响应辛亥革命的学生军。1912年考入重庆军政府将校学堂。1913年参加四川讨袁（世凯）军。1914年加入中华革命党。在护国、护法战争中，历任连长、旅参谋长、团长。1916年3月攻占丰都之役右眼中弹致残。1923年在讨伐吴佩孚的战争中任东路讨贼军第一路前敌指挥官，被誉为川中名将。192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2月与杨闇公、朱德等发动泸顺起义，任起义军四川各路总指挥。1927年参与领导南昌起义，任中共前敌委员会参谋团参谋长。1928年留学苏联。1930年夏毕业于伏龙芝军事学院。回国后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长江局军委书记，协助周恩来处理中央军委日常工作。1932年1月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工农红军学校校长兼政委。10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参谋长，协助朱德、周恩来指挥第四次反“围剿”作战。长征中兼中央纵队司令员，指挥先遣部队强渡乌江，智取遵义。1935年1月，参加在遵义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拥护毛泽东的主张。5月，指挥干部团一部抢占皎平渡，保证了全军顺利北渡金沙江。尔后与聂荣臻率先遣队为全军开路，与彝族部落首领小叶丹“歃血为盟”，使全军顺利通过彝族聚居区。5月25日率红一师在安顺场强渡大渡河。红一、四方面军会合后，他坚定地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北上抗日的战略方针，同张国焘分裂活动进行了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九师师长，组织指挥所部进行了夜袭阳明堡、七亘村伏击战以及长生口、神头岭、响堂铺等战斗，后又取得了晋东南反“九路围攻”和冀南反十一路“扫荡”的胜利，创建了晋冀豫抗日根据地。1940年组织部队参加百团大战。后组织正规军、游击队和民兵相结合的武装集团，实行主力地方化，并组建大量武装工作队，实行“敌进我进”，向敌占区的城镇据点和交通线出击，挫败日伪军的“蚕食”和“扫荡”，巩固和扩大了抗日根据地。同时多次反击国民党顽固派军队对根据地的进犯。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中原军区、第二野战军司令员。1945年9月起与政委邓小平指挥了上党战役和邯郸战役，有力地支持了毛泽东、周恩来在重庆同蒋介石的和平谈判。1946年8月率主力部队开赴冀鲁豫前线，组织陇海、定陶、巨（野）金（乡）鱼（台）和豫北等九个大规模的战役，歼灭和钳制了大量国民党军，解放大片地区，有力地配合其他战场击破国民党军的全面进攻。1947年6月，与邓小平率十二万大军突破黄河河防，组织指挥鲁西南战役，随即远离根据地，千里跃进大别山，深入敌腹心地区，立足生根，多次打破敌重兵围攻。9月起与进军豫皖苏的陈（毅）粟（裕）野战军和进军豫西的陈（赓）谢（富治）集团密切协同，在江淮河汉之间大量歼灭敌人，迫使国民党军陷于被动，对扭转全国战局起了决定性作用。1948年11月参与指挥淮海战役，取得战略决战的重大胜利。1949年4月参与指挥渡江战役，并直接指挥第二野战军解放了皖南、浙西、赣东北、闽北的广大地区。同年冬，指挥西南战役，执行远距离迂回包围的作战方针，解放四川、云南、贵州、西康四省。1949年12月，任西南军政委员会主席。他在长期的战争环境中不懈地学习和研究马克思主义军事理论，运用于中国革命战争的实践之中。其作战谋略和指挥艺术是毛泽东军事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1950年底，他领导组建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任院长（后兼政委）。1954年起先后任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军委训练总监部部长。1957年9月任高等军事学院院长兼政委。1959年后还曾负责战略研究工作。为推进人民解放军的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1955年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他是中共第七届至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委员，第八届至第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委员。1966年1月起任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他还是第二届至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82年辞去党政军领导职务。1986年10月7日在北京病逝。主要军事论著收入《刘伯承军事文选》(1982)。

【刘含初】(1895—1927) 又名刘翰章。陕西中部（今黄陵）人。幼读私塾，后考入西安三秦公学。勤奋好学，博览群书，喜爱书写。1916年夏中学毕业，考入北京大学文史系。思想追求进步，积极学习并宣传新文化、新思想。1919年参加五四学生爱国运动，曾遭反动当局逮捕。在李大钊、陈独秀等直接影响下，接受马克思主义。1920年参与发起成立陕西旅京学生联合会，创办《秦钟》杂志，后改为《共进》半月刊。同年秋大学毕业后，在通州师范学校、苏州中学任教。1922年应聘到广东岭南大学任教，因讲解帝国主义与封建军阀勾结压榨中国人民罪行被校方解聘。10月参与创立革命团体“共进社”，成为该社领导核心人物之一。1923年到上海大学任教，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到河南开封大学任教，同年底回西安，先后在西北大学和杨虎城部二民军官学校任教，参加国共合作，积极宣传开展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1925年参与领导西安因上海五卅惨案而掀起的反帝爱国活动。8月与李子洲、魏野畴等发起成立陕西省国民党俱乐部，被推选为主席。9月参与成立国民党陕西省临时党部，被选为执行委员，负责宣传工作。积极支持冯玉祥部国民联军，动员和组织西安各校学生千余人参加反围城斗争。1927年2月国民党陕西省党部正式成立，被推选为常务委员，与赵葆华共同主持省党部工作，积极开展全省工农运动和民众斗争，发展革命力量。不久中共陕甘区委决定改组西北大学成立西安中山学院，任负责人，主持院务工作，为农民运动和军队政治工作培养了一批人才。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参与组织召开万人大会，声讨国民党新军阀罪行。6月中山学院被封闭，他被撤职。拒绝国民党右派集团的拉拢，根据党组织决定准备赴苏联学习。8月15日在回乡探亲时，于宜君县石堡村被陕北军阀井岳秀派人杀害。

【刘英】(1903—1942) 江西瑞金人，1918年高小毕业。1924年当小学教员。1927年在瑞金城开米店，这期间结识了中共瑞金地下组织负责人，开始参加革命工作。1929年4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在军部当会计，后任军供给部出纳股长。同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起，先后任连指导员、营政委、团政委。1932年任红十五军四十四师政委。1933年调红九军团，先后任三师、十四师政委。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1934年任红七军团政治部主任，后任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政治部主任。先遣队与红十五军合编为红十军团后，任军团政治部主任兼十九师政治部主任。1935年部队在赣东北怀玉山区失利后，与参谋长粟裕率余部突围。后部队编为中国工农红军挺进师，他任师政委，与师长粟裕率部深入浙西南，开展游击战

争，在国民党统治的腹心地区开辟游击根据地，挫败了国民党军的多次“围剿”，在与中共中央失去联系的情况下，坚持了闽浙边区三年游击战争。这期间曾任中共闽浙边临时省委书记、闽浙边临时军区政委。1938年3月，闽浙边抗日游击队编入新四军第三支队，北上抗日，他留浙江坚持斗争。5月，任中共浙江省委书记，领导恢复和发展中共组织，发展人民武装，宣传和组织抗日救亡，巩固和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使浙江党的工作打开了新局面。1941年皖南事变后，被任命为中共闽浙赣三省特派员，领导秘密斗争。1942年2月，中共浙江省委机关遭破坏，他在温州被国民党特务机关逮捕。在狱中坚贞不屈，同年5月18日在永康县方岩被杀害。

【刘转连】(1912—1992) 原名刘昌发。湖南茶陵人。1930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7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9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茶陵县红军游击队任中队长、腰陂区队长。11月任湘东南游击大队副长。1931年任湘东南独立师一团副排长、湘赣独立师三团副连长。1933年1月任湘赣红八军第二十二师连长，11月入瑞金红军大学学习。参加湘赣革命根据地多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8月任红六军团第十七师四十九团营长，随军参加西征。10月任红十七师第四十九团参谋长、团长，率部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作战。1935年11月任红六军团第十七师参谋长兼第四十九团团长，率部长征北上。1936年2月任红六军团第十七师师长。7月任红二方面军第六军模范师师长。10月率部长征到达甘肃会师，11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九旅七一七团团长、第三五九旅参谋长，八路军南下游击第二支队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开辟发展冀中抗日民主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1945年8月任八路军第三五九旅旅长。解放战争初期率部挺进东北，任东北民主联军独立第一师师长。此后任第十纵队第二十九师师长兼合江军区副司令员、第一四〇师师长，第四野战军第四十八军副军长。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四十八军军长兼赣西南军区司令员、第四十一军军长兼粤东军区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高级步兵学校副校长，旅大警备区副司令员、司令员，沈阳军区副司令员、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2年10月28日在广州逝世。

【刘忠】(1906—) 原名刘永灿，又名刘太平，福建上杭人。读书五年后学徒做泥水工人。1929年4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闽西红军任军需长、大队党代表。1930年6月任红四军第一纵队第十九大队政治委员，12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第二十六团政治委员。1931年9月任红四军第十一师第二十三团政治委员。1933年3月入瑞金红军学校上干队学习，6月任红一军团第三师第五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所部荣获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授予的“模范红五团”的称号。1934年5月任红一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部长，7月改任军团司令部侦察科科长，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同年底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兼第十二队队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三大队大队长、第三团团长，太行区抗大第六分校校长。1942年2月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六旅副政治委员，4月成立太岳军区豫晋联防区，任司令员。1943年1月任太岳第二军分区政治委员、司令员。1945年8月任第三八六旅旅长。率部参加巩固发展太岳抗日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前期任晋冀鲁豫军区第四纵队十旅旅长、第四纵队参谋长。1947年8月任太岳军区司令员。1948年5月任华北野战军第十五纵队司令员。1949年2月任第十八兵团第六十二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华北进军川康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西康军区司令员，川西军区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院务部部长、物质保障部部长、副教育长，高等军事学院副教育长、副院长，军政大学副校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刘和珍】(1904—1926) 女。江西南昌人。少年丧父，靠寡母纺织谋生。自幼养成吃苦耐劳、勤奋好学的优良品德。1918年，以优异成绩考入南昌女子师范学校。学习刻苦，关心国家大事，常阅读进步刊物。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后，参加游行示威，冲在队伍最前列，散发传单。带头在女师组织学生会，率领同学抨击学校种种封建禁规，迫使当局修改了校规。1921年，带头剪短发，各校女生纷纷响应，开创了江西女子剪短发的新风，她作为女师代表参加了省学生联合会，参与领导了反对教会学校推行奴化教育的斗争。同年冬，与张帅毅等创办了“党社”，团结进步青年，宣传新文化、新思想，组织青年参加爱国运动，1922年创办《江西女子师范周刊》，担任主编，成为江西进步舆论的重要阵地。1923年秋，在师友资助下考入国立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预科，不久转入英语系学习。她在勤奋学好功课的同时，积极学习革命理论。经常去北京大学听李大钊讲“社会学”、“女权运动”，喜欢听鲁迅授课，热爱鲁迅的文章，思想进步，品行端正，得到同学的尊敬和信任。入校不到一年，被选为北京女子师范大学学生自治会主席。1925年还被选为北师大、女师大江西同乡会职员，负责联络交际工作。同年夏秋领导发动了驱赶推行封建奴化教育的反动校长杨荫榆的斗争。几次遭到反动警察殴打，仍顽强坚持抗争，终于11月获得胜利。在校外积极带领进步同学多次参加中共北方区委李大钊等领导的革命运动，成为大革命时期进步学生的优秀代表，是北京学生运动有影响的领导人之一。1926年3月中旬，发动北师大学生参加了抗议日军炮击大沽口国民军事件。3月18日，带病指挥女师大队伍参加在天安门广场召开的国民大会。游行时突然遭到段祺瑞反动政府军警的镇压，在执政府门前中弹牺牲。鲁迅以极大的悲愤写了《纪念刘和珍君》，北京各界人民举行了隆重的追悼大会。中共中央发表告全国民众书，号召全国人民哀悼“三一八”死难烈士，奋起打倒北洋军阀。

【刘金轩】(1908—1984) 湖南祁阳人。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三军团第一师三团任班长、排长、连长。1932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6月任师特务连连长，12月任红三军团特务团连长。1933年任第五师第十四团三营副营长、营长。1934年7月任第十三团营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0月任红三军团第四师第十一团三营营长，参加中央红军二方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1936年初任陕北红二十八军第五团团长兼保安特区司令员，率部保卫陕北革命根据地。同年12月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一师参谋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教导团训练科科长，第三八五旅教导队队长，第七六九团参谋长，新编第十旅第二十八团团长，太行军区第六军分区副司令员、第一军分区副司令员。1944年任太岳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创建发展晋东南抗日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任晋冀鲁豫军区第八纵队第二十四旅旅长、第四纵队第十二旅旅长。1948年5月任陕南军区司令员，1949年

2月任第二野战军第十九军军长兼陕南军区司令员，率部参加解放陕西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陕西军区第一副司令员、代理司令员，石家庄高级步兵学校校长，第六十四军军长，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兵副司令员、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十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4年4月2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刘炎】(1905—1946) 原名刘安焕，又名刘炳生。出生于湖南桃源县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少年时读过书，当过手工业工人。1927年参加农民运动。同年5月马日事变后，到武汉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当战士。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在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二团当班长、排长。1929年在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任连政委，曾参加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反“进剿”、“会剿”。1930年夏任团政委，曾参加攻打长沙的战斗。1931年任师政委，1933年调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长征中任红一军团后方工作部政委。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仍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1937年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二期学习。七七事变后，到冀中地区开展抗日斗争。1938年春任新四军第一支队政治部主任，参加开辟以茅山为中心的苏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39年11月任新四军江南指挥部政治部主任。1940年7月任新四军苏北指挥部政治部主任，参加创建苏中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并参加黄桥战役。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一师政委。同年4月兼任苏中军区政委和苏中区党委书记，5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华中军分会常委，领导苏中军民反日伪军“扫荡”、“清乡”，巩固和发展苏中抗日根据地。后因病随军转移到山东，1946年11月20日在临沂病逝。

【刘建勋】(1913—1983) 河北沧县人。早年在家读书。193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2年起先后到天津、泊头镇做党的地下工作。1937年到山西太原，入国民军军官教导团。抗日战争爆发后到中共晋中特委工作。1938年到太行抗日根据地，先后任中共榆社、武乡县委书记、中共太行第三地委宣传部部长、组织部部长、地委副书记，太行区党委组织部干部科科长、党校校长、组织部副部长。抗日战争胜利后，任第二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委。1946年任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组织部干部科科长。1947年随晋冀鲁豫野战军南下，先后任江汉区党委书记兼江汉军区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湖北省委副书记、第二书记、中共中央中南局秘书长兼农村工作部部长。1954年任中共中央书记处第二办公室副主任，中央农村工作部副部长。1957年任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第一书记兼广西军区政委。1961年任中共河南省委第一书记兼河南省军区第一政委。1958年5月在中共八届二次会议上补选为候补中央委员。“文化大革命”中，曾任河南省革命委员会主任。他是中共第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1983年4月23日逝世。

【刘型】(1906—1981) 湖南醴陵人。早年就读于萍乡中学。192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11月考入中央军校武汉分校学习。1927年5月经游雪程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返乡。在萍乡县小西区任中共区委军事委员，组织农民武装。1928年春任萍醴游击营党代表。5月率全营上井冈山，任红四军第三十一团一连党代表。参加了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任红四军第三纵队政治部民运股股长，第七支队第十二大队党代表。1930年任红十二军第一纵队第一支队政治委员、第三十四师第一〇二团政治委员。1931年10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政治部主任。1932年先后任红五军团红十三军第三十八师政治委员，红十五军政治部主任。1933年6月部队缩编后，任红五军团第十三师第三十七团政治处主任，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兼军事裁判所所长。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参加长征，任红五军团后方部政治委员。1935年先后任军团政治部秘书长，军团随营学校政治委员，军团政治部巡视团主任。同年冬随军团南下川康边。1936年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军事裁判所所长、敌军工作部部长，红二方面军红二军团第六师政治部主任、方面军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937年1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总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军政学院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党校第一部秘书科科长，八路军南下第一支队政治部主任等职。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原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代理主任，东北军政大学政治部主任，东北野战军第十纵队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中共嫩江省委常务委员兼齐齐哈尔市委书记，中共湖南省委常务委员兼秘书长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湖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中共北京地质学院党委书记兼院长，国务院农垦部副部长等职。在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并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1年8月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刘胡兰】(1932—1947) 女。原名刘富兰。山西文水县云周西村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曾入文水县举办的妇女干部训练班学习，结业后回村任妇救会秘书，积极动员和组织妇女做军鞋、运军粮、护理伤员，支援人民军队。1946年调本县第五区任妇救会干事，参加土地改革试点工作，多次受到表扬。同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为候补党员。在国民党军已侵入文水县境的险恶形势下，留在云周西村，配合区干部、武工队组织群众坚持斗争，坚决镇压了反动村长石佩环。1947年1月12日国民党军突然袭击云周西村，将群众集合在广场上时，她因叛徒出卖被捕。在敌人威胁面前，坚贞不屈，大义凛然地宣传革命道理。敌人计穷，先将同时捕去的六个农民当场铡死，刘胡兰毫无惧色，躺在铡刀下仍痛斥敌人，英勇牺牲。同年8月1日，中共中央晋绥分局追认她为中共正式党员。毛泽东为她题词：“生的伟大，死的光荣。”

【刘革非】(1902—1932) 又名刘卓然。湖南华容人。早年先后就读于武昌鄂州中学、岳阳联合中学和长沙育才中学，接受革命思想影响，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曾任华容旅省学生总会剧团团长。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被选为育才中学学生会会长、长沙市学联代表。1925年秋中学毕业后回乡，组织华容县雪耻会，任副会长，发动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宣传活动。1926年初任注滋区农民运动特派员，领导开展农民运动。同年10月带领华容县几千人欢迎北伐军入城。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时被选为华容县农民协会副委员长。12月赴长沙出席湖南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1927年初入毛泽东主办的武昌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6月结业，被派往监利县任农民运动特派员，指导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9月参与组织监利华容革命非常委员会，任常务委员，并重建中共华容县委。不久任中共石首中心县委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组建农民暴动队。1928年2月会见贺龙、周逸群，率游击队在华容、石首一带开展游击活动。8月任中共湖南省委委员。9月任中共湘西特委巡视员，指导南县、华容、安乡等地党的工作。1929年春赴上海同湖南省委取得联系，同年秋任中共湖南省委军委委员、省委巡视员，到洪湖地区检查指导当地的武装斗争。1930年春出席湖南省委会议后到巴东贺龙部红四军传达省委指示。3月任红四军第一团政治委员。10月任红二军第四师第十团政治

委员。1931年3月任红三军（原红二军团）第七师第十九团政治委员，曾被选为湘鄂西苏维埃联县政府副主席，率部参加创建发展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同年12月被选为湘鄂西省苏维埃政府副主席，不久又被选为中共湘鄂西省委监察委员。他参与领导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各项建设，发动群众参加反"围剿"斗争，对执行"左"倾错误方针的领导人几次在会议上公开进行尖锐的批评，是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人、领导人之一。1932年夏因肃反扩大化被捕，7月19日在监利县柳关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刘峙】(1892—1971) 字经扶，别号天岳。江西吉安人。7岁上学，1905年到日本求学，不久返回，入当地学堂读书。1907年起先后入长沙湖南陆军小学、武昌陆军第三中学、北京清河陆军第一预备学校学习。1914年毕业后分配到东北陆军当见习排长。同年12月又改入保定军官学校。1916年毕业后任两广护国军都司令部上尉参谋。不久调滇军朱培德部任连长。1918年2月参加讨伐龙济光，12月调任援赣第四军第一梯团第四支队队副。1920年1月兼任四支队一营营长。同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921年调任粤军总司令部少校副官，6月任粤军第二军军部中校副官，不久调第十三团中校团副。1922年任孙中山大本营游击第六路第一支队上校支队长。1924年任黄埔军官学校步兵教官、参谋处科长。1925年1月任教导第一团第一营营长，参加东征。4月任代理团长。8月任第一师第一团团长。1926年2月任第二十师副师长兼参谋长，不久调任第一军第二师师长。1927年任第一军的纵队指挥官，9月任第一军军长兼第一师师长。1928年1月任第一集团军第一军团总指挥兼第一军军长。1928年6月国民革命军缩编后任第一师师长兼徐（州）海（州）"剿匪"司令。1929年3月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并任讨逆军第一军军长，不久升任讨逆军第二路总指挥兼第一军军长，4月又兼武汉卫戍司令。1930年蒋、冯、阎中原大战时任讨逆军第二军团总指挥。同年10月军阀战争结束后任河南省政府主席。1931年7月任"剿赤军"南路集团军总司令官。1932年1月兼任陆海空军总司令开封行营主任，同年任驻豫特派绥靖主任兼河南省政府主席，参加了对豫鄂皖地区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围剿"。1935年任陆军上将，自请免除河南省政府主席职，改任豫皖绥靖主任。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后，任讨逆军东路集团军总司令，1937年1月又任讨逆军前敌总司令。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8月任第一战区第一集团军总司令，9月任第一战区副司令长官。1938年7月改任鄂湘川黔边区主任兼第五预备军司令长官。1939年1月任重庆卫戍司令兼重庆防空司令。1945年2月调任第五战区司令长官。1946年1月改任郑州绥靖公署主任，9月任战略顾问委员会上将委员。1948年6月任徐州"剿匪"总司令，率部与人民解放军作战。1949年1月在淮海战役失败后调任总统府战略顾问。同年7月逃离大陆，先后寓居九龙、印度尼西亚等地。1953年11月到台湾。1954年1月任"总统府""国策顾问"。1971年1月在台湾病死。遗著有《我的回忆》。

【刘顺元】(1903—1996) 原名王溥泉，曾用名赵正国。山东博兴人。中学读书时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1921年入北京师范大学学习，毕业后在山东从事教育工作。1925年加入中国国民党，曾任国民党博兴县党部常务委员，青岛市党部党训科主任、候补执行委员。1931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济宁特别支部书记，同年10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后获释。1932年任中共博兴县委委员，后到上海任中共中央支部检查委员会委员，江苏省委沪西区巡视员。1933年4月在上海被捕，出狱后任互济总会党团宣传部部长、中共陕南省委书记。1934年秋任中共中央局组织部干事，同年冬在上海被捕。抗日战争爆发后出狱。1938年任中共中央长江局组织部干事、皖东工委书记。1939年任新四军淮南津浦路东联防司令部政委，1940年任淮南津浦路东区党委书记，后任淮南区党委副书记，参与创建津浦路东地区抗日根据地。1946年起，任中共大连地委副书记、旅大地委第二书记，关东行政公署副主席、旅大行政公署副主席。1948年任中共济南市委书记兼济南警备司令部政委。1950年起，任华东财政经济委员会财经计划局副局长、华东军政委员会人事部副部长、华东行政委员会副秘书长和人事局局长，1954年后，任中共中央上海局委员、华东局委员；江苏省委书记处副书记、书记、代理第一书记；江苏省副省长。1978年被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82年当选为中纪委委员。1996年2月14日在南京逝世。

【刘晓】(1908—1988) 曾用名刘均衡、林庚汉、王明汉。湖南辰溪人。1925年到南京入东南大学补习班，1926年起在上海国立政治大学读书，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参加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后到奉贤县创办曙光中学，并在学校建立中共中心支部，任支部书记。1928年起转入农村工作。在大革命失败后的白色恐怖下，积极建立党的组织，训练干部。1929年初任中共奉贤县委书记。1931年3月任中共江苏省委秘书长。1929年7月和1931年4月，两次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与敌人进行了勇敢机智的斗争。1932年初出狱后，任中共福建省委常委兼组织部长、代理省委书记。1933年春任中共粤赣边区会昌中心县委书记、粤赣省委书记、粤赣军区政委。参加了长征，初任军委第二野战纵队司令部秘书，遵义会议后任红一军团（后为红一方面军）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1936年2月参加东征。同年6月起，在西征战役中任红一方面军（西方野战军）政治部主任。1937年初任红军前敌总指挥部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援西军政治部主任。1937年3月在延安参加中共中央召开的白区工作会议，5月去上海，着手恢复、重建上海的中共地下组织，任中共上海市群众工作委员会书记，同年冬任江苏省委书记。1942年3月任新四军政治部调研组组长，同年6月任中共华中局城市工作部部长。他利用合法的斗争形式，开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组织抗日救亡的群众运动；领导地下党组织开展各项工作，有计划地输送大批干部、职工、技术人员和物资器材支援新四军和抗日根据地。1944年回延安，任中共中央城市工作部部长。1945年率上海代表团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中央候补委员。1946年3月起任中共江苏省委书记。1947年任中共中央上海局书记。发动群众结成广泛的爱国民主统一战线，开展反对内战、争取和平的群众运动。1949年上海解放后，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常委兼组织部长、中共上海市委第三书记、第二书记兼组织部长。1955年任中国驻苏联大使。1956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63年任外交部常务副部长、党委书记。1967年4月至1968年3月任中国驻阿尔巴尼亚大使。"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残酷迫害。1979年出任外交部顾问。他是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82年、1985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6月11日在北京病逝。

【刘铁超】(？—1931) 又称刘轶超。湖南宋阳人。曾受过中等教育。1925年夏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学习。参加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活动。1926年1月毕业后留校工作，任第四期政治科大队学生区队长。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任国民革命军初级军官，参加北伐战争。大革命失败后，在赣西组织武装斗争。1929年在中共赣西特委军委工作，参与

领导地方红军进行游击活动。8月被派到赣西红军第三游击纵队，代表特委处理原纵队长杨云卿（木易）叛变问题，撤销罗方党代表职务，由李湘勋（李涛）继任，他担任第三纵队纵队长。10月该纵队改编成立江西红军独立第三团，任团长。11月奉命率部参加第一次围攻吉安作战。12月中旬协同红二团在北路作战七八次，接连获胜。1930年1月红二团编入新成立的红六军，在该军做军事工作。7月由赣南地方红军成立红一军团红二十军，不久担任军长。8月率全军参加第八次攻打吉安的战斗，指挥部队在高沙歼敌一个团。10月4日指挥所部参加第九次攻打吉安的战斗，从正面进攻，协同红一军团其他军攻克吉安城，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成立时，被推选为执行委员。同年12月发生"富田事变"时，他同中共中央提款委员陈刚（易尔士）一起被闹事的红二十军部队扣押，经说服被释放。1931年初任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作战科科长。3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参谋部作战科科长兼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作战科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作战和第二、三次反"围剿"作战的计划与组织工作。10月，红三十五军改编为红一方面军独立第一师，调任师长。率部参加扩大赣南根据地的斗争，消灭地方反动武装。同年12月指挥部队攻打瑞金沙洲坝，在战斗中英勇牺牲。

【刘浩天】(1912—1984)　原名刘奕生，又名刘昆，江西宁都人。1928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团支部书记、少先队队长、团区委组织部部长、团县委宣传部部长。1931年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2年任共青团（少共）宁都县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1933年6月率150余名青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军补充师政治部民运科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在红一军团教导营任排长、连长，10月随中央红军主力到达陕北。1936年6月任红军大学俱乐部主任，10月任庆阳步兵学校营政治指导员。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随营学校特派员、保卫股股长，抗日军政大学第七分校政治部组织科科长、政治教员，抗大第一分校政治部组织科科长、政治部副主任，八路军一一五师教导第二旅政治部副主任，胶东军区教导团政治委员、北海军分区政治委员兼中共北海地委书记，山东军区第五师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巩固、发展胶东抗日根据地的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前期先后任山东军区第五师政治委员，华东野战军第九纵队政治部主任。1947年6月任第九纵队政治委员，1949年2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二十七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二十七军政治委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九兵团第二十七军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高级步兵学校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总高级步兵学校政治委员，军事学院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军事学院院长，海军东海舰队政治委员、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第九届候补中央委员。1984年1月9日因病逝世。

【刘培善】(1921—1968)　湖南茶陵人。1929年1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红军湘赣游击大队青年干事，茶陵独立团连政治指导员。1932年2月入湘赣红军第四分校学习，6月任中共安福县委委员兼安福独立营政治委员。1933年2月任湘赣红军独立第三师三团政治委员。1934年2月任湘赣军区第二军分区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参加了巩固发展湘赣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作战。主力红军长征后，1935年2月任湘赣游击司令部第一支队政治委员、中共湘赣临时省委委员，后任湘赣独立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艰苦的南方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新四军第一支队第二团政治委员、苏北指挥部第二纵队政治委员。1941年2月任新四军第一师二旅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开辟发展苏中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3年10月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4至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华中野战军第七纵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华中野战军第十纵队政治委员兼中共苏北区党委书记，华东野战军第十纵队政治委员，第三野战军十兵团政治部主任等职，率部参加了华东解放战争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十兵团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福建军区副政治委员、第二政治委员，福州军区副政治委员。1959年12月任福州军区第二政治委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自由独立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代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和迫害，1968年5月8日不幸在北京逝世。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得到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

【刘清扬】(1894—1977)　女。天津人。回族。就读于天津女子师范学校。曾参加过同盟会领导的民主革命活动。毕业后从事教育工作。1919年参加五四运动，发起组织天津女界爱国同志会，被推选为会长，并任天津各界联合会常务理事，参与组织觉悟社。同年秋赴上海出席成立全国学生联络会的大会，并任全国各界联合会常务理事，是天津学生运动领袖之一。1920年8月同周恩来等到北京，在陶然亭拜会李大钊。尔后参加全国学联赴南洋的募捐活动。同年12月同张申府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初加入留法中国共产主义小组。同年春与张申府结婚。1922年2月转去德国学习。1923年冬回国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广州、上海、北京等地参与组织爱国妇女团体，开展妇女革命活动。1924年秋遵李大钊赴苏联莫斯科出席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回国后到广州，后到上海，参与组织妇女革命团体。同年12月被选为上海国民会议促成会委员。1925年在北京任中共北方区委员会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同时担任国民党市党部妇女部部长，被选为国民会议促成会常务理事。参与领导开展北京地区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大规模群众运动。1926年代表妇女界参与领导召开三一八群众示威游行请愿大会，被选为主席团五人成员。三一八惨案后南下到广州。后任国民党中央妇女部妇女训练股股长，参与培训妇女运动骨干。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退出国民党，同时中断了与中共的组织关系，在北平大学任教。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从事抗日救亡活动，发起成立北平妇女界救国会，被推选为主席，并参与组织北平各界救国会。1935年冬积极支持一二·九学生运动。1937年任全国各界救国会中央执行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在武汉、重庆等地参与组织妇女界抗日救亡运动，曾任战时儿童保育后援会理事、中国妇女联谊会常务理事。1941年皖南事变后，到香港、桂林等地积极参加抗日民主活动。1944年加入中国民主同盟，被选为中央委员，任妇女委员会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继续从事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返回北京参与民主同盟北方区委和北平市支部的领导工作。1948年10月进入华北解放区。1949年3月出席在北平召开的第一次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代表大会，被选为常务委员。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副主席，兼全国妇女干部学校校长，北京市中国红十字会副会长，第二届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常务委员，民主同盟河北省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1961年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是第一、二、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迫害。

1977年7月1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1979年得到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刘随春】(1910～1952) 湖南平江人。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二军第二师政治部中共党支部书记。1932年任第三师十一团二连指导员，军部特务连指导员。1933年入瑞金红军学校上干队学习。毕业后历任红三军团第一师政治部直属队教导员，代理组织科科长，第一团教导员，第四师十团中共总支书记，第十二团政治处主任、第十二团政治委员。同年冬任江西军区第二军分区政治委员。1934年先后任红三军团第六师十六团政治委员，江西军区独立二团政治委员兼新淦军政委员会分会主席。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0月参加长征，任军委直属队政治处主任。同年12月任红三军团第四师第十二团政治委员。1935年先后任红二军团第十团政治处主任、团政治委员，第十一团政治处主任。同年10月长征到达陕北，任红军补充师中共总支书记、组织科科长、师政治部主任。1936年4月任陕北红二十九军政治部主任。参加了保卫陕甘宁革命根据地的斗争。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留守兵团警备第二团政治处主任，警备第七团政治委员，第三八五旅政治部主任等职。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冀东军区第十二旅副政治委员，冀察热辽军区政治部副主任，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九军副政治委员。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四十九军政治委员兼柳州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广西军区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等职。1952年因病逝世。

【刘惠农】(1912—) 江西万载人。早年在中学读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参加农民运动。1928年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9年任共青团湘鄂赣边特委巡视员。1930年6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三军团前敌委员会秘书。1932年3月改任红三军团卫生部政治委员。曾两次参加进攻长沙的战役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斗争，参与领导红三军团的医疗救护工作。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仍任红三军团卫生部政治委员。1935年10月长征到达陕北。1936年2月任红一方面军卫生部政治委员，参与领导东征、西征作战的前方医疗救护工作。6月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三大主力红军会师后，同年12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卫生部政治委员。为加强红军卫生系统政治工作建设做了大量工作。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卫生部政治委员，第一二〇师三五八旅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晋绥分局委员兼秘书长等职。参加巩固发展晋绥抗日根据地的敌后游击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三纵队兼辽宁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等职，率部参加四保临江等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军政委员会财经委员会副主任，中南交通部部长兼长江航运管理局局长及中南交通学院院长，中共武汉市委书记兼市长及武汉警备区第一政治委员，中共湖北省委常务委员、武汉市委第二书记兼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中共湖北省顾问委员会副主任等职。是中共八大、十二大代表，第三、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

【刘斐】(1898—1983) 湖南醴陵人。早年就学于广西南宁讲武堂和广东西江讲武堂。以后受孙中山影响，投身革命。北伐战争期间，曾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主任作战参谋。大革命失败后，赴日本学习军事，先后毕业于日本陆军步兵专门学校和日本陆军大学。回国后主持广西民团干部训练工作。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国民党政府"对日作战大本营"作战组组长，军令部厅长、次长等职。主张团结抗日，是国民党中较为坚决抗日的将领之一。抗日战争胜利后，曾任国防部参谋次长，由于不满国民党政府的内战独裁政策而辞职。1949年4月，任国民党政府和平谈判代表团代表，和张治中等一起到北平进行和谈。他赞同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国内和平协定最后修正案，希望国民党政府接受，以结束战争、实现和平。当国民党当局拒绝和平协定后，他深为愤慨，决心不回南京。为了尽最后努力以争取李（宗仁）、白（崇禧），他于1949年6月自北平抵达香港后只身潜入广州，劝说李、白回心转意，共商和平。在此期间，他还为促成湖南和平解放作出了贡献。他在香港联合44位国民党知名人士，于8月13日发表了《我们对于现阶段中国革命的认识与主张》，宣布同国民党政府决裂，旋赴北京，应邀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兼水利部部长、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文教委员会副主任。他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五届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委员；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二、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1年12月增补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他还担任过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会副主席。1983年4月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刘辉霄】(1900—1930) 又名刘善庆、江西宁冈人。早年就读于南昌高升巷私立政法学校，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毕业后返回宁冈县新城，创办文明小学校，任校长，组织成立文明社，进行革命宣传活动。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后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5年参与做绿林武装袁文才部参加国民革命的工作。1926年9月发动袁文才部推翻北洋军阀统治的县政府，成立宁冈县人民委员会，任常务委员。同年底参与组织成立中共宁冈县支部，任宣传委员兼宁冈县农民协会中共党团书记，参与领导全县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冬参加毛泽东率领的工农革命军，任中共宁冈县委委员。1928年5月被选为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委员、候补常务委员，从事地方党的领导工作，参加创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春任中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秘书长，随军下井冈山参加转战赣南扩大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后留在中共赣南特委工作。1930年春曾任红五军参谋长，同年夏任红五军第三纵队八大队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巩固扩大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作战。不久任赣南新编地方红军（赤卫军）第七、第八军政治委员。9月率所部参加第二次攻打长沙城的战役。同年11月16日在赣南战斗中牺牲。

【刘鼎】(1903—1986) 四川南溪人。青少年在中学读书时接受进步思想，参加新文化运动，曾组织学生会，参加爱国运动。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年从杭州浙江省立高等工业学校毕业后，赴德国勤工俭学，先后在格廷根大学、柏林大学就读，学习机械制造。同年经孙炳文、朱德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共青团旅德支部书记，积极参加留学生爱国活动。1926年被组织派到苏联，先入莫斯科大学，后转入红军空军机械学校学习军事工程。毕业后留校任教兼当翻译。曾任中共旅东方大学支部书记。1929年奉调回国到上海，在中共中央军事部机关做情报保卫工作。1933年被派到闽浙赣革命根据地，先后任闽浙赣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红军军官学校第五分校政治委员等职。后受方志敏派任闽浙赣军区兵工厂厂长，领导研制并生产出红军第一门炮及所用炮弹。1935年被国民党军俘捉，同年秋从江西敌营机智逃脱到上海，在宋庆龄等掩护下进行革命工作。1936年3月同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美国医生马海德一起赴西安，作为中共代表秘密向张学良系统介绍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4月随周恩来参加与张学良在延安（肤施）的会谈。随后被任为中共驻

东北军代表，为加强红军与东北军、西北军的团结抗日，促成西安事变做出了贡献。抗日战争爆发后，奉命在延安创办摩托学校，任校长。1938年起任中共中央党校政治教员、抗日军政大学第五大队政治主任教员，抗大特科大队大队长兼政治委员。1940年调任八路军前方总部军工部部长。他在艰苦条件下组织领导前方敌后军事工业得到迅速发展，有力地支援了抗日游击战争。同时创办军工工业学校，兼任校长，培养了一批军工建设人才。1944年后任中共中央军委军事工业局副局长。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察冀军区军工局副局长，华北人民政府企业部副部长，参与组织领导新的兵工基地的建立和投产，支持华北人民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重工业部副部长，第一机械工业部副部长，国务院第三机械部副部长，第三机械工业部常务副部长，航空工业部顾问等职。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理事长、名誉理事长，中国兵工学会顾问等。他是我国军事工业创始人和杰出的领导人之一。“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共中央给予他彻底平反。1986年7月2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刘景范】(1910—1990)　陕西保安（今志丹）人。刘志丹之弟。少时读书。1928年参加革命活动，在家乡为刘志丹、谢子长等担任秘密通信联络工作。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随刘志丹从事兵运活动。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先后任红军陕甘边游击队班长、中队长，西北反帝同盟军第二支队一大队副大队长。1932年起先后任保安游击队支队长，红二十六军第二团团长，陕甘边苏维埃政府军事委员会主席。参加创建陕甘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第一至第三次反“围剿”斗争。1935年后任中共三边特委军事部部长，中共永安中心县委委员、县长兼军事部部长。1936年任陕甘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兼军事部部长。1937年任中共陕甘宁省委书记，参与领导巩固发展陕甘宁革命根据地的斗争。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建设厅厅长、民政厅厅长，被选为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曾出席中共七大。参与巩固建设陕甘宁抗日大后方的组织领导工作。解放战争时期，担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副主席，协助主席林伯渠领导发动陕甘宁边区广大群众积极支援自卫战争，深入进行土地改革。1947年3月兼任西北野战军前委常务委员、后勤部司令员及政治委员，统一领导西北野战军的后勤保障工作，在极其艰苦的条件下调动大批人力物力，保证了前方作战的需要。1949年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常务委员、陕甘宁边区政府代理主席。参加了西北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人民监察委员会第一副主任、中共党组书记，国务院监察部副部长，地质部副部长，民政部副部长等职。“文化大革命”中曾受到错误批判。粉碎“四人帮”后，中共中央予以平反，恢复了名誉。他是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共八大代表。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0年8月9日在北京因病逝世。

【刘畴西】(1897—1935)　原名刘梓荣，湖南望城县靖港竹篱笆屋场人。1918年考取长沙市长郡中学，在校参加反帝爱国学生运动。1920年秋考入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同年冬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经党组织推荐，1924年5月考入黄埔军校第一期第一队，参加了平定广州商团叛乱的战斗。同年11月毕业，留校任第一教导团三连党代表。1925年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东征，英勇善战，3月在棉湖战斗中负重伤，后截去左臂。1926年6月被选为黄埔一期毕业生代表、黄埔同学会总务科长。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奉命去贺龙所率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工作，同年夏转入第十一军二十四师，任参谋。8月参加南昌起义，随二十四师南下，任营长、团参谋长。潮汕失败后，经香港辗转到上海，由党组织安排休养一年。1929年初被派往苏联莫斯科，入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一年半后提前结业，于1930年8月回国到上海。后由中共中央派往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红一军团二军八师师长，率部参加第一、二、三次反“围剿”作战。1931年冬，调任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政治部主任兼军事教员。1932年6月起任由赣南独立第三师、独立第六师合编的红二十一军军长，率部参加第四次反“围剿”，转战闽赣边界，协同红三军团和红十二军在黄陂歼国民党军一个师。1933年调任闽浙赣军区司令员兼红十军军长，与方志敏一起率部参加了中央苏区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8月获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授予的二级红星奖章。1934年11月任北上抗日先遣队总指挥、红十军团军团长兼二十师师长，12月奉命转到外线作战，北上皖南。后在皖浙边谭家桥作战失利，率部南下返回闽浙赣边，途中在浙赣边界的怀玉山区遭国民党军十四个团包围。1935年1月连续突围失败，月底在程家湾被俘。后与方志敏等一起被囚于南昌，任敌威逼利诱，坚贞不屈，同年8月6日在南昌英勇就义。方志敏著《可爱的中国》中曾用“田寿”的名字记述了他在狱中进行的不屈斗争。

【刘善本】(1915—1968)　山东昌乐县南泊庄（今属安丘）人。早年在家乡南泊庄村上学，1929年进安丘县立初中读书。1932年9月入北平大学附属高中。1935年9月考入杭州笕桥航空学校。1936年8月起先后在洛阳、杭州、柳州、昆明的国民党航校学习飞行。1938年2月任国民党政府军空军准尉见习飞行员，1939年6月为少尉飞行员。1940年2月到成都空军机械学校学习仪表专业，同年5月起在空军第八大队第六中队先后任少尉、中尉、上尉飞行员。1943年8月被送到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散他安那空军人伍学校学习英文，1944年1月又到美国道加拉斯高级飞行学校学习飞行技术。随后又先后在阿尔巴克基B—24学校、普爱卜罗部队训练学校接受训练。1945年6月驾驶美国B—24型轰炸机经印度回国，经巴基斯坦时在卡拉奇接到国内就地待命的通知。在美及在卡拉奇期间，阅读了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论》、斯诺的《西行漫记》等著作，开始向往革命。1946年1月飞回国内后任国民党政府军空军第八大队第六中队上尉飞行员兼飞行参谋。1946年6月26日，利用由昆明往成都运送军火机会，在同机组人员的配合下摆脱地面控制，驾驶530号B—24型轰炸机飞抵延安，参加了革命队伍。开始任延安总部航空教员，9月去东北参加创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第一所航空学校。1947年3月任东北东安航校副校长，1948年1月任领航主任，1949年1月任东安航校一大队飞行主任。1949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三年解放战争期间，领导航校为人民空军的建设培养了最早的骨干和队伍。1950年1月任第一航校校长。7月任华东空军混成西旅副旅长，11月任华东空军二师师长。1951年1月调任华东空军第十师师长。在抗美援朝战争中任中国人民志愿军航空兵师师长，率部赴朝作战。1956年6月调任空军军事训练部第二副部长。1960年8月任空军学院领航系主任。1962年12月任空军学院副教育长。为人民空军的创建和壮大作出了贡献。1964年2月被授予空军少将军衔。曾先后当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和国防委员会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残酷迫害，于1968年3月10日不幸逝世。1975年空军党委根据中央军委指示给予平反，恢复了名誉。

【刘道生】(1915—1995)　湖南茶陵人。

1930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5月参加茶陵红军游击队，任宣传队队长。8月任共青团区委书记。9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茶陵游击队指导员，被选为共青团茶陵县委委员。1931年调任共青团湘赣省委秘书处处长。8月改任湘赣红一师新兵团政治委员。1932年任湘赣红八军政治部青年部部长。参加湘赣边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1933年10月入瑞金红军大学学习。1934年春毕业后调任粤赣军区独立二十二师政治部主任。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2月改任军委干部团第二营政治委员。7月任红一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部长，9月所部改为陕甘支队，任第二纵队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0月长征到达陕北。1936年春调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局组织部部长。后改任东北军统一战线工作委员会分会书记。1937年春任红二方面军红六军团政治部代理主任、主任。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七一八团政治处主任、团政治委员，晋察冀军区第四分区政治委员，中共平西地委书记兼平西军分区政治委员，中共冀察区党委书记兼冀察军区政治委员等职，率部参加建立发展平西抗日根据地，领导坚持平西抗日游击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察哈尔军区政治委员兼中共察哈尔省委书记，冀察军区政治委员，东北野战军第八纵队政治委员，冀察热辽军区政治部主任兼前进指挥所政治部主任，第四野战军第十三兵团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了东北解放战争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十二兵团副政治委员，军委海军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54年至1957年入苏联伏罗希洛夫海军学院学习。1957年回国后历任军委海军副司令员兼海军军事学院院长及海军航空兵司令员、海军第一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海军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5年5月16日在北京逝世。

【刘湘】(1889—1938) 字甫澄。四川大邑人。1906年入成都新军弁兵学堂，后转入四川陆军速成学堂。1909年毕业后在川军中任职。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任四川军政府川北宣慰使张澜的护卫营营长。此后曾参加对反袁护国军作战及军阀混战，先后任川军第一师二旅二团团长，四川陆军第二师旅长。1918年任川军第二师师长，成为川军速成系首领。1920年任四川靖国军第二军军长和重庆护军使，被北洋军阀政府授予"宏威将军"称号。1921年7月出任川军总司令，不久兼四川省省长，成为四川各派军阀首领，扩编军队，压榨人民。1922年后并任四川善后督办、川滇边防督办、川康军务督办等职。1926年秋投靠广东国民政府，所部改为国民革命军第二十一军，任军长。1927年春任四川省临时政务委员会委员兼四川善后督办。实行反共清党，残酷屠杀共产党员，制造了重庆三二一惨案。投靠蒋介石集团，被任命为第五路军总指挥。1928年任四川省政府委员兼康藏编军队委员会主任委员。1930年支持蒋介石对冯玉祥、阎锡山的中原大战。1932年发动与刘文辉争夺统治权的战争，打败刘文辉部，控制了全川。1933年任四川"剿匪"总司令，1934年并任四川省政府主席和川康绥靖公署主任，仍兼第二十一军军长。率部进攻红四方面军，发动了"六路围攻"，结果受挫。1935年派部队阻击中央红军长征北上。同年被南京国民党政府授予二级陆军上将。1936年后逐渐改变对红军的态度，同广西李宗仁等秘密签订反蒋抗日联共的协定，同中国共产党建立联系。西安事变后，主张停止内战，举国抗日。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年8月到南京出席国民政府国防会议，主张对日作战。会后回川积极组建第二十二集团军，由邓锡侯任总司令，率军自川北经陕西开赴抗日前线。组建第二十三集团军，自任总司令，率部十万从川东沿江东下经湖北开赴抗日前线。到武汉后被国民政府委任为第七战区司令长官兼第二十三集团军总司令，参加南京保卫战。曾与韩复榘密谋阻止蒋介石中央军入川，事泄。1938年1月23日，因胃溃疡病复发，忧惧吐血，在汉口病死。

【刘谦初】(1897—1931) 原名刘德元，字乾初。1897年12月2日生于山东平度县。1913年春考入平度县城知务中学。1916年2月赴青岛，加入中华革命军东北军第三支队炮兵团。曾参加攻占潍县、高密城战斗。同年11月复员回到平度，在县立师范讲习所和知务中学读书。1918年春到济南，考入齐鲁大学预科，曾参加五四爱国运动，1920年底在文预科结业。1921年在黄县崇实中学任教。1922年插班入北京燕京大学文理科二年级读书，次年初与熊佛西、董秋斯等发起成立燕大文学会，为该会负责人之一，并任《燕大周刊》编辑部副部长。在此期间，他阅读了一些介绍马克思主义的书刊，受到李大钊的影响。1924年6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在1925年五卅运动中，倡议成立燕大沪案后援会，作为北平各校学生代表去北洋军阀执政府请愿，参与组织罢课、游行、示威等活动。同年9月在燕大毕业，后应聘去镇江润州中学任教。1926年赴广州，欲入黄埔军校未成，旋在岭南大学附中任教。同年12月赴武汉，加入北伐军第十一军，任政治部宣传科社会股长，负责对军外的宣传工作，并兼《血路》周刊副主编。1927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参加了在十一军内反对国民党右派的斗争。4月随国民革命军主力出师河南，继续北伐。6月参加东征讨蒋。七一五政变后，赴上海，在江苏省委从事工人运动。同年10月被中共中央派往福建，任漳州地区党的书记，负责漳州、石码、南靖一带党的工作。不久任闽南临时特委委员，后任石码党的书记，并兼管海澄县党的工作。年底曾以省委特派员身份去福州恢复党组织。1928年7月在厦门主持福建临时省委工作，9月被选为中共福建省委书记。1929年3月调往山东，任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兼宣传部长，领导恢复山东党组织，组织了青岛工人反帝同盟大罢工。8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屡受酷刑，坚贞不屈，并在阴暗的牢房里翻译恩格斯的《反杜林论》，组织被捕同志学习马列主义著作，并秘密向党组织报告狱中情况。1931年4月5日，与邓恩铭等22名共产党员，在济南被国民党山东省主席、军阀韩复榘杀害。

【刘瑞龙】(1910—1988) 化名石钧、李世萍、王大舜、张云生。江苏南通人。通州师范学校毕业后当小学教员。1926年参加中国国民党，从事秘密革命活动。1927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支部副书记。1928年春任中共南通县委委员兼城区区委书记。1929年春任中共南通中心县委书记，同年秋出席中共江苏省党的二大，被选为省委委员。1930年春任中共通海特委书记，参与领导苏北农民武装起义，成立了红军第十四军。失败后到上海，同年冬任中共江苏省委外县工作委员会书记。1931年后历任中共上海法南区委宣传部部长，中共江苏省委巡视员，中共江苏省委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兼军委委员等职。1933年3月到川陕革命根据地，曾被任为陕南红二十九军政治部主任。不久改任中共川陕省委宣传部部长。参加巩固发展川陕革命根据地和历次反"围攻"斗争。1935年5月随红四方面军参加长征，同中央红军会师后，8月任红军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0月奉命南下川康边，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936年秋随军长征到达甘肃会师。同年11月任红军西路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937年夏西路军失败后绕回到达延安。同年秋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央安吴青年干部训练班副主任，中共豫皖苏省委委员，皖东北军政委员会书记，

中共淮北区党委副书记兼淮北行政公署主任等职。参与领导巩固发展淮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华中分局民运部部长兼苏皖边区政府副主席，华东北线后勤部政治委员，华东野战军副参谋长兼后勤司令部司令员，华东野战军前委委员，豫皖苏财经办事处主任，第三野战军后勤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共上海市委委员、秘书长等职。参与领导了华东战场人民解放军的后勤保障工作，曾动员组织几百万民工支援淮海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农业委员会书记兼华东军政委员会土地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政务院农业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中共中央华东局农业办公室主任，中央农业行政干部学校校长，中共中央华东局委员兼太湖流域水利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农业部顾问等职。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大百科全书》编辑委员会副主任。1988 年 5 月 25 日因病在广州逝世。著有《回忆红十四军》。

【刘锡五】(1903—1970) 又名刘荣福。河南孟县人。1921 年入开封圣安得烈中学学习，因参加学生爱国运动被开除。1924 年到北京入新京学院补习班，同年 8 月经武胡景介绍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 年春由何孟雄介绍入上海大学社会科学系学习，参加五卅运动，曾被巡捕房关押。同年秋转入中国共产党。1926 年 8 月任中共上海浦东区委宣传部部长。同年 11 月被派回孟县负责国民党县党部工作。1927 年 2 月回到上海大学，并参加中共吴淞区委领导江湾工作。5 月被派到中共河南省委参加军委，到高桂滋部从事兵运工作。大革命失败后，同年冬到上海向党中央报告工作。1928 年后历任中共上海法南区委宣传部部长、沪西区委组织部部长，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秘书，沪西区委代理书记，中央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秘书长等职。1929 年秋参与主持召开上海反日大同盟代表会议。1930 年夏调任中共沈阳市委书记。7 月改任中共满洲省委职工部代理部长。同年 12 月调任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中共党团书记兼铁路总工会秘书长。不久被选为中共北平市委书记。1931 年兼任全国总工会华北特派员，被选为中共顺直省委常务委员。同年 7 月被捕入狱，在狱中秘密党支部领导下坚持对敌斗争，1936 年 11 月获释出狱。1937 年 2 月到延安，历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干事，地方科科长，干部训练班主任。1939 年 9 月调任中共中央北方局组织部部长。1941 年 3 月被指定为中央北方局委员，参与领导华北地区党的建设，发展、巩固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调到东北，历任中共嫩江地委书记，中共嫩江省委书记兼嫩江军区政治委员，中共中央东北局组织部部长，中共吉林省委书记等职，参加解放东北的动员组织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吉林省委书记兼吉林省军区政治委员，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东北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主任。1955 年起担任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副书记等职。被选为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和迫害，1970 年 2 月 28 日在郑州病逝。1979 年中共中央给予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刘靖基】(1902—1997) 1902 年 9 月 15 日出生于江苏常州。早年就读于江苏省立第二工业专科学校，后在江苏苏纶纱厂、宝成纱厂任职员、经营部主任和上海裕靖棉织厂任经理，1930 年与他人合作接办常州大成纱厂，并任经理。1938 年在上海公共租界创设安达纱厂，任董事兼总经理。1942 年任上海棉纺同业公会收花处常务理事、总经理。抗战胜利后，任南京江南水泥厂副董事长、董事长，全国纺织业联合会常务理事。1950 年 3 月，代表上海工商界到北京参加劳资会议。同年 6 月，参加了全国政协会议。1952 年，作为中国代表团成员出席了在维也纳召开的世界和平大会。社会主义改造开始后，积极响应党的号召，在棉纺同业中率先申请公私合营。在这以后，担任了上海棉纺工业公司经理。先后任上海市工商联常委、主委，民建上海市副主委、主委，中国贸易促进会上海分会主席，上海市人大代表，上海市政协常委、副主席等职务。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和迫害。1979 年起，先后任上海市工商界爱国建设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国工商联第四届副主委、第五届副主席、第六届、七届名誉副主席，民建中央常委、顾问，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上海市政协副主席，中国贸易促进会上海分会顾问，中国国际信托公司董事，上海市投资信托公司董事长、名誉董事长，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顾问等职。是第一届至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第二届至第八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届至第八届全国政协常委，1984 年被增选为全国政协副主席。1997 年 2 月 15 日在上海逝世。

【刘愿庵】(1895—1930) 原名孝友，字坚予。陕西咸阳人。1908 年随父到江西，入南昌大同中学读书。1911 年辛亥革命爆发后，自动弃学赴南京参加学生军。1912 年学生军解散后，到四川乐山电报局工作。1919 年赴万县驻军卢锡卿部任参谋，后在川军杨春芳部当秘书。1922 年秋，被任命为丰都县县长。因体恤民情、惩办贪官污吏，遭到当地豪绅和驻军的忌恨，不久被革职。1923 年初，参加恽代英在成都成立的学行励进会，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后赴川南师范教书。1924 年在宪宾刘文辉第九师司令部任咨议官，兼任《叙州日报》总编辑。在此期间，参加青年读书会，研究、传播马克思主义。1925 年上海五卅惨案发生后，被推举为叙州五卅惨案外交后援会的负责人之一，领导群众开展反帝爱国斗争。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任中共成都特支书记。1926 年，以军阀为靠山的四川国民党右派向以共产党员为骨干的国民党左派发起猖狂进攻，他以国民党左派的身份，同国民党右派和国家主义派进行了坚决斗争。1926 年冬，受党组织的委派，赴合川陈书农部任师政治部宣传科长兼军官教育团政治教官，在该军开展兵运工作，配合刘伯承等领导的泸（州）顺（庆）起义。大革命失败后，继续领导成都党的地下组织同国民党反动派作斗争。1927 年 9 月任中共四川临时省委常委、宣传部长。1928 年 2 月改任临时省委组织局主任。同年 6 月出席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中央候补委员。同年 12 月任中共四川临时省委常委、宣传鼓动部主任兼党报编辑委员会和教育训练委员会书记。1929 年 4 月改任临时省委秘书长和党报委员会书记。不久任宣传部长。6 月，正式成立中共四川省委，任省委书记，为恢复和整顿党组织作了大量工作。1930 年 5 月 5 日，因叛徒告密被捕。他坚决拒绝反动派的劝降利诱，在法庭上大义凛然，无所畏惧，保持了共产党人的崇高气节。1930 年 5 月 8 日从容就义。

【刘震】(1915—1992) 1915 年 3 月 3 日生于湖北孝感二区刘家冲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29 年起，在家乡参加少年先锋队、农民赤卫军。1931 年先后参加（黄）陂孝（感）北县游击大队、中共鄂豫皖省委特务队。1932 年 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3 年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任手枪团排长，同年任第七十五师二二五团一连指导员、一营政委。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1934 年 11 月随红二十五军长征，参加创建鄂豫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 9 月到达陕北后，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五师二二五团政委。参加了劳山战役和东征战役。1936 年任红十五军团七十五师政委，曾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六八八团政治处主任、政委。1938 年冬任三四四旅独

立团团长。是年先后率部到冀鲁豫和豫皖苏地区，参加开辟抗日根据地。1940年任八路军第二纵队二四四旅旅长，随纵队由冀鲁豫边区南下豫皖苏边区，同年7月在涡阳县新兴集与新四军第六支队合编为八路军第四纵队后，任该纵队第四旅旅长。1941年任新四军第四师十旅旅长，同年任三师十旅旅长兼淮海军区（后改为苏北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员。领导军民多次粉碎日伪军的"扫荡"，挫败国民党顽固派军队的进攻，巩固和发展了淮海抗日根据地。1945年任中共淮海地委书记兼淮海军分区司令员、政委，新四军第三师副师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到东北。1946年春任中共吉江省委书记，吉江军区司令员、政委。同年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二纵队司令员，指挥所部参加临江、辽沈和平津等战役。后任第四野战军十四兵团副司令员兼三十九军军长。1950年先后任中南军区和东北军区空军司令员。1951年3月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空军司令员，指挥初建的空军与美国空军作战。曾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1954年任人民解放军空军副司令员兼东北军区空军司令员，同年入军事学院战役系学习。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后，任空军副司令员兼空军学院院长、政委。"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1973年任沈阳军区副司令员，1977年7月任新疆军区司令员，同年8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79年至1985年，任军事科学院副院长。1958年被补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后被选为中共第十一、第十二届中央委员。1985年、1987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2年8月20日在北京逝世。

【刘澜波】(1904—1982) 辽宁凤城人。早年就读于天津南开中学，后在北京大学肄业。1926年参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0年任东北四洮路局、齐克路局秘书等。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在辽宁参加东北义勇军抵抗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活动。1932年到1937年春，先后任党的东北军骑兵二师工委组织部长、上层工作委员会书记、东北军工作委员会书记。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后，任西北抗日军政委员会党政处科长、设计委员会委员。1937年七七事变前后，参加组织东北救亡总会的工作，并任总会党团书记，在武汉积极开展抗日救亡工作。1939年到延安进中央马列学院学习。1941年任中共中央统战部科长。1943年进中央党校学习，参加了整风。1945年参加了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先后任中共辽东省委委员、安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和主席、中共安东省委书记、安东军区政委、四纵队副政委、中共辽东省委副书记、省政府主席等职，对解放东北和建设东北地区作出了卓越的贡献。1950年，任中央燃料工业部副部长和党组副书记，分管电力工业。抗美援朝期间，曾担任后勤领导工作。1955年任电力工业部部长和党组书记。1956年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58年起，任水利电力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书记。1959年被选为政协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65年被选为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他是中国电力事业的出色领导人，为保证电力工业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断增长的需要，作出了不懈的努力和卓越的贡献。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中共十一届二中全会后，于1979年任电力工业部部长兼党组书记，并任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1981年3月，因年老主动要求退居第二线，后任国务院顾问。1982年3月5日在北京病逝。

【刘澜涛】(1910—1997) 1910年11月出生于陕西省米脂县一个贫苦家庭。少年时期就接受进步思想，追求革命真理。1925年五卅运动爆发后，积极投身反帝爱国运动。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任米脂县团委委员、宣传部长等职。1928年5月参加组织领导了米脂学生运动。后任靖边县团委书记、三边特派员。1928年9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陕北特委秘书长、宣传部长等职。1930年8月被逮捕入狱。后经党组织和党外民主人士营救出狱。1931年2月调往河北省委工作。不久因叛徒出卖而再次被捕，被关进"北平军人反省院"（即草岚子监狱）。在狱中任党支部干事会支部委员。1936年9月，经党组织营救出狱。1936年10月后，任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1937年7月到延安，任中共陕甘宁边区党委常委兼宣传部部长，后任绥德特委书记兼统战部部长、八路军绥德警备司令部秘书长。1938年12月任晋察冀边区北岳区党委书记。1941年1月，北方分局改为晋察冀分局，任分局副书记兼军区副政委。1945年赴延安，参加整风运动。随后参加了七大，被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45年9月，任晋察冀中央局副书记、军区副政委，后兼任张家口市委书记。1947年4月和1948年4月为党中央从陕北安全转移到晋察冀解放区做出了重要贡献。1948年5月后，先后担任华北局常委兼组织部部长和党校校长，华北局副书记、第三书记，华北军区副政委等职。建国前夕，任华北人民革命大学校长。1949年9月，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华北局第三书记、华北行政委员会主席、华北军区副政委，政务院华北事务部部长、国家计划委员会委员。1954年，任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华北地区工作部部长、中央书记处第四办公室主任。1955年，任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副书记。1956年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任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1960年，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一书记、兰州军区第一政委、西北三线建设委员会主任。1965年1月，当选为第四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到残酷迫害。1979年以后，先后任中央统战部第一副部长、顾问。1979年7月，在第五届全国政协第二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政协副主席，兼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1983年6月，当选为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在党的十一届四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党的十二、十三大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委。1997年12月31日在北京逝世。

【刘霞】(1899—1937) 号家奇，字竹寒，又名刘石。湖南耒阳人。少年时读私塾，1918年考入省立第三中学，1922年考入北京大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因经济拮据辍学回乡，以教书为掩护从事革命宣传组织活动。1925年春任中共耒阳地方委员会农民部部长，参与领导发动农民运动。1926年11月耒阳县农民协会成立，被选为委员长，发展全县农会会员达16万人。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9月中共耒阳县委重建，仍任农民部部长，积极下乡建立农民游击队。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2月率农民武装迎接朱德、陈毅领导的工农革命军进驻耒阳。曾率农军三次攻打安仁反动武装，进占县城。4月随军到井冈山会师，不久奉命返回耒阳坚持秘密斗争。1929年春奔赴江西会昌加入红四军，曾任支队政治委员。1931年后任红四军卫生部政治处主任。1932年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卫生部政治部主任（后称医院政治部），6月起任中央军委后方办事处政治部主任。1933年任中央军委总兵站部政治部主任。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斗争，为建立和加强红军后勤卫生部门的政治工作建设做出了贡献。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路过湘南时奉命率300余名伤病员留在郴州山区疗养。1935年冬任中共湘南特委组织部部长，在安仁潭湾山区活动。1936年5月中共湘粤赣特委合并入

湘南特委，仍任组织部部长，曾兼军事部部长。同年秋由于叛徒出卖被捕入狱。在狱中立场坚定，威武不屈，秘密写信给中共中央汇报湘南斗争情况。此信经内线传递到延安，党中央立即派王涛到湘南加强领导。1937年9月17日在耒阳监狱壮烈牺牲。

【刘曙华】(1912—1938) 化名老曹、李明学。山东济南人。青年时期受过中等教育，后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国民党统治区从事地下斗争。1934年在苏联海参崴列宁主义学校学习。1935年4月毕业后回国，被党组织派到黑龙江省参加抗日斗争，任中共密山县委书记，深入村镇组织反日会，发展党的组织。同年8月被日伪反动当局逮捕，受尽各种酷刑，威武不屈，严守机密。1936年2月经组织营救出狱。3月任中共穆棱县委代理书记。7月调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五军二师政治部主任，与师长王光宇（当时未设政委职务）率部队在林口、勃利一带进行游击活动。同年9月被派到由土龙山农民暴动武装组成的民众救国军谢文东部，具体帮助该部改编为东北抗日联军第八军，担任军政治部主任（代行政委职责）。他领导该军建立起思想政治工作系统，建立中共党的组织，对部队进行整编改造，加强对指战员的抗日救国思想教育，使全军迅速得到发展，抗日游击根据地不断扩大。1937年3月中共吉东省委成立，被选为执行委员。不久兼任抗联第二、四、五、八军哈东联军办事处负责人，率部参加联军攻打依兰县城的战斗。七七事变后，他同军长谢文东率全军在依兰、方正一带积极袭击日伪军据点。8月20日在抗联五军警卫旅协同下，伏击日军黑石部队，歼敌350余人，缴枪230余支。他认真团结地主和旧军官出身的谢文东等军师领导人，但对他们排斥党的领导、挑起内部纠纷的倒退行为也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斗争。同年冬日伪军发动冬季“大讨伐”，活动在依兰、勃利地区的抗联八军受到很大损失。1938年7月，他抵制军长谢文东拒不执行中共党的指示的行为，带领八军第三师参加抗联第二路军统一行动的西征。8月22日，在勃利县通天沟，被叛变投敌的三师师长王自孚杀害。

【齐燕铭】(1907—1978) 又名齐震、齐振勋，笔名齐鲁。北京人。蒙古族，本姓齐利特氏。中学毕业后，1924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两年后升入北京大学国语系。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30年大学毕业后，先后在北平大同中学、光华女子中学和保定第六中学任教。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支持并参加抗日救亡运动。1933年起在北平中国大学任讲师，并到中法大学、东北大学授课，讲授中国文学史、曲史等课程，参与编辑《文史》杂志。1935年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工作，参加一二九学生爱国运动，加入新学联，主编《蓟旦》及《时代文化》杂志。1937年赴山东济南到十三路军干部训练班任教，并任济南《救国时报》总编辑。抗日战争爆发后，从事抗日救亡宣传活动。193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参加鲁西北聊城抗战，任范筑先将军的中校秘书。此后任鲁西北区《抗战日报》主编，政治干部训练班教务长，冀南主任公署太行办事处主任等职，参加创建鲁西北抗日民主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0年到延安，在中共中央党校任教，后任中央研究院历史研究室研究员，并到鲁迅艺术学院兼课。1943年起参与创作新编平剧《逼上梁山》、《三打祝家庄》，对推进戏曲改革起了带头作用。1945年7月任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会副秘书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先后任中国共产党赴重庆代表团和赴南京代表团秘书长，随毛泽东、周恩来工作。1947年春返回华北，先后任中共中央城市工作部秘书长和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部秘书长。1949年参加召开新政协建立新中国的筹备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办公厅主任、政务院副秘书长，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国务院副秘书长，周恩来总理办公室主任兼国务院专家事务管理局局长，国务院文化部中共党组书记、副部长兼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古籍整理出版规划组组长，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中国科学院顾问兼国家计划委员会经济研究所顾问，中国社会科学院顾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会秘书长等职。他是中国现代文学家、书法家和篆刻家。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戏剧家协会第二届理事会常务理事。1978年10月2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关向应】(1902—1946) 原名致祥。辽宁金县人。满族。1920年入大连伏见台公学堂商科读书，开始接触新思潮，积极参加反日爱国活动。1923年3月毕业后当印刷工人。1924年春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5月入上海大学学习，并参加闸北市民协会的革命工作。年底，赴苏联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5年1月参加中国共产党。五卅运动后回国，在上海从事工人运动和共青团的工作。年底任共青团山东省委书记。1927年5月出席共青团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被派往中共河南省委工作，不久，调上海共青团中央组织部工作。1928年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后任共青团中央书记。1930年调到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工作，后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军委书记。不久调至上海，参加工联的领导工作。1931年被捕，在狱中遭受百般摧残，坚贞不屈，半年后经党组织营救出狱。1932年1月调到湘鄂西革命根据地，任中共中央湘鄂西分局委员、湘鄂西军事委员会主席和红三军政治委员。与贺龙等率红三军转战湘鄂豫川黔边地区。1934年7月当选为黔东特区革命委员会委员。同年10月，他和贺龙率部与任弼时等率领的红六军团会师后，红三军恢复红二军团番号，他任副政治委员。与贺龙、任弼时统一指挥红二、六军团很快创建了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经过一年奋战，粉碎了敌人的两次“围剿”，红军扩大两倍半。1935年11月，奉命率红二、六军团主力进行长征。1936年7月，在西康甘孜地区与红四方面军会师，根据中央命令，红二、六军团组成红二方面军，他任副政治委员。长征途中，与朱德、任弼时、贺龙等一起，同张国焘分裂党、分裂红军的阴谋活动进行了坚决斗争，同年10月到达甘肃会宁与红一方面军会师。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红二方面军改编为八路军一二〇师，他任政训处主任，不久改任政治委员。同年9月，率部开赴晋西北抗日前线，开辟了晋绥抗日根据地。12月率一二〇师主力开赴冀中，开展敌后平原游击战争。1939年发生十二月事变，率部星夜赶回晋西北，粉碎了反共顽固派的阴谋，挽救了晋西北的危局。同时，协同贺龙、林枫等领导晋绥军民粉碎了日本侵略者的“扫荡”，并以极大的热忱致力于根据地的建设事业。因积劳成疾，自1940年起长期生病。在病中仍然不忘党的工作，时刻关心前方的战事和部队的思想政治工作，并以惊人的毅力同疾病作斗争。1945年，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1946年7月21日病逝于延安。

【米夫】(1901—1938) 原名米哈伊尔·亚历山大洛维奇·福尔图斯，1917年后在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布）内用米夫名（全称巴威尔·亚历山大洛维奇·米夫）。苏联人。生于乌克兰的一个犹太人家庭。少年时参加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布）的地方组织赫尔松省的青年工人和学生建立的地下马克思主义团体，1917年5月加入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布）。此时，他正读完赫尔松中学六年级。之后，他在赫尔松辛纳的共产主义青年团组织内工作。不久任工人青年团赫尔松市委会主席。1918年自愿参加红军，被派往察里津前线，后因伤寒病被派回赫尔松，仍担任工人青年团的领导工作。1919年到莫斯科社会主义学

院学习，但因当时国内战争，无法学习，又被派到莫斯科州苏维埃做监查工作。同年9月到乌克兰斤古耶夫县革命委员会担任领导职务，以后又成为斤古耶夫县党的组织工作者。1920年5月出一次参加红军，后任顿河第二师十一团政治部检查官，是年末，进入斯维尔德洛夫共产主义大学学习，专攻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和民族殖民地革命的理论，为以后的工作奠定了基础。1923年到乌克兰做党和苏维埃的工作。1925年末在东方共产主义劳动大学工作，后又任中山劳动大学副校长。1926年出版《上海事件的教训》和《中国的农民问题》。同年参加了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召开的第七次扩大全体会议，提出了《中国问题提纲》。1927年2月以俄共(布)宣传团负责人的身份来华，参加了4月27日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8月回到苏联，发表《处于紧急时期的中国共产党》一文。1928年3月至1935年12月任共产国际东方部副部长，兼中山大学校长。1928年6月出席并指导了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为王明做翻译工作。在中山大学任校长时，建立了中国问题研究所，出版《中国问题》俄语季刊。1930年末，以共产国际代表团团长身份来华，1931年1月，操纵召开了中国共产党六届四中全会，并起草了《中共四中全会决议案》。在他的支持下，王明一跃而成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控制了中央，从而开始了王明"左"倾冒险主义对全党的统治。之后回苏联撰写有关中国革命的书籍和文章。1933年写了《中国目前政局》、《中国革命危机的新发展》等。1935年参加共产国际七大准备工作。同年被授予经济学博士学位。1936年著《英勇奋斗的十五年》。1937年任殖民地问题科学研究院院长，仍然领导中国问题研究所的工作。1938年去世。

【江亢虎】(1883—1954)　原名江绍铨。江西弋阳人。12岁时离江西到北京求学。1901年春，中止在北京东文学社的学习，东渡日本考察政治。半年后回国，被聘为北洋编译局总办和《北洋官报》总纂。不到一年又去日本留学，1904年因病回国，先后任刑部主事和京师大学堂日文教习。1910年春赴日本和欧洲各国旅游。1911年回国，组建中国社会党，曾咒骂辛亥革命是"多事以自扰"。后为袁世凯收买。1913年秋宣布解散社会党。后赴美国，在加利福尼亚大学任中国文化课讲师。1920年夏回国。次年4月去苏俄旅行，曾打着中国社会党的旗号，混进当时在莫斯科举行的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并见过列宁。1922年8月经欧洲回国，在上海创办南方大学，任校长。他写了《新俄游记》，攻击十月革命，鼓吹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所谓"新社会主义"。1924年上书孙中山，反对国民党接受苏俄的国际主义援助。1925年6月再次组织中国社会党(次年1月更名为中国新社会民主党)，投靠北洋军阀。同年10月担任段祺瑞的制宪要员，后离北京回上海主持南大校务。11月发表宣言，支持国民党右派在北京西山举行的反共分裂会议。1926年曾上书吴佩孚，为巩固北洋军阀政权出谋划策。1927年在北伐战争取得胜利的形势下，被迫解散新社会民主党，逃到美国，后又去加拿大任教。1928年上书出任国民党政府主席的蒋介石，称蒋"丰功骏烈，近古所稀"，此后多次向蒋出谋献策。1933年秋自美回国。1934年配合蒋介石的"新生活运动"，极力宣扬封建道德。1935年在上海发起成立保存文言、反对白话文和汉字改革的"存文会"。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避居香港。1939年9月应汪精卫邀请，由香港到上海，发表宣言支持日本侵略，又一次打起中国社会党的旗号，为建立汪伪的"中央政府"奔走南北。同年10月发表《双十节对时局宣言》，鼓吹"以中国固有文化为中心，建设东亚新秩序"。1940年起任汪伪国府委员和伪考试院副院长、代院长、院长。为适应日本"大东亚共荣圈"的需要，曾向汪伪提出"新经济政策建议"、"思想上共同防共"和"建立孔子的国际"等建议。抗战胜利后潜藏于南京清凉寺当和尚，后又逃往北京。不久被国民党政府抓获，但未受到应有的制裁。1949年上海解放后，被人民政府移押于上海提篮桥监狱。1954年12月7日病死狱中。

【江竹筠】(1920—1949)　女。原名竹君。四川自贡人。幼年随母逃荒至重庆，后进袜厂当童工。1932年秋靠其舅舅的帮助入孤儿院小学，后升入重庆南岸中学。抗日战争爆发后，积极参加抗日救亡运动，和同学一起搞宣传、演戏、办壁报。1939年春考入中国公学附属中学读高中。在这里她接受革命思想，积极要求进步，同年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940年秋转入中华职业学校学习会计专业，并担任该校及附近地下党组织的负责人，主要从事青年学生的工作。1941年皖南事变发生后，国民党当局严密封锁消息，为了使同学们了解皖南事变的真相，她在学校散发了周恩来关于皖南事变的题词和十八集团军的声明以及宋庆龄、何香凝、柳亚子三人的声明的传单，在全校引起了很大的震动。同年秋到曾家岩重庆妇女慰劳总会工作，并被党组织指定为中共重庆新市区区委委员。1943年5月接受组织决定，和中共重庆市委委员彭咏梧假扮夫妻，组织"小家庭"，建立起中共重庆市委的秘密机关。1944年初去成都，从事党组织的发展工作。同年秋奉党的指示考入四川大学。1945年暑假回重庆和彭咏梧结婚，后留重庆作为彭的助手，主要负责守护党的机关和与市外的通讯联络工作。1947年参与领导了育才中学、国立女子师范学院、西南学院等学校的学生运动。《挺进报》作为中共重庆市委的机关报后，她为该报的编印、发行做了大量的工作。同年冬和彭咏梧去下川东地区组织武装暴动，担任地委和临委(川东临时工作委员会)的联络员。1948年初彭咏梧在武装暴动中牺牲，她回重庆向党组织汇报情况后，坚决要求重返下川东工作。同年4月到万县，奉党的指示参加中共万县县委的工作，以万县法院会计室职员为公开职业。6月由于叛徒出卖被捕，监禁在重庆中美合作所渣滓洞监狱。狱中，她身受种种酷刑，坚贞不屈，表现了一个共产党员的钢铁意志；同时关怀、体贴、鼓励和帮助难友，被亲切地称为"江姐"。是年11月，被国民党反动派秘密杀害。

【江华】(1907—1999)　原名龚上聪。1907年8月1日出生于湖南江华县瑶族贫苦农民家庭。1925年在湖南省立第三师范学校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冬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先后担任共青团湘南特委群委书记、衡阳总工会青工委主任、湖南汽车路总工会湘南办事处主任。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事变后，化名黄琳担任中共湘南特委政治交通员。此后，历任萍乡县委秘书、茶陵县委书记。1928年11月调红军工作，先后担任红四军前委秘书、红四军政治部秘书长，是红军初创时期军队政治工作领导人之一。参加井冈山三次反"围剿"斗争、大柏地战斗、长岭寨战斗、三下龙岩城等著名战斗。1929年6月任闽西特委秘书长、福建省委军委常委。1929年底，到上海参加中央军委军事训练班学习，1930年春改名黄春圃回红军工作。历任团政委、师政委，参加五次反"围剿"斗争。1934年夏，广昌战役后，受"左"倾错误路线打击，被撤销职务。同年10月，随红军三军团长征。遵义会议前夕恢复工作，任红三军团直属队政治处主任。红军长征到陕北后，任中央军委警卫团政治委员、陕甘军区关中军分区司令员、红二十八军政治部主任、"西安事变"后，奉命率部接防延安，任延安城防司令部政委。1937年春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一队学习，后任第四队队长。毕业后，任中央军委第四局副局长、局长。1938年8月改名江华，赴山东敌后抗日，历任八路军山东纵队政治部主任、八路军苏皖纵队政委兼司令员、山东纵队二旅政治委员兼滨海军政委员会

书记、山东军区政治部主任等职务。1943年秋回延安，入中央党校一部学习。1945年夏参加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任山东代表团副团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历任中共安东省工委副书记、辽东省委第二书记、辽东军区第二政委、中共辽东分局组织部部长兼社会部部长。1948年5月调任安东省委书记兼安东军区政委。1949年8月，任杭州市委书记兼市长，杭州市警备司令、政委。1954年8月任浙江省委书记。1956年任华东局书记处书记，浙江省委第一书记，省政协主席，浙江省军区政委、党委第一书记，南京军区第五政委。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四人帮”的残酷迫害。1975年1月，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党组书记。1978年，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并任中央政法委员会委员。1980年，被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为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庭长，主持了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10名主犯的审判工作。是中共第八、十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在党的第十二次、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1999年12月24日在杭州逝世。

【江泽民】(1926—　　) 生于1926年8月17日，江苏省扬州市人。中国共产党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1943年起参加地下党领导的学生运动，1946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7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电机系。上海解放后，历任上海益民食品一厂副工程师、工务科科长兼动力车间主任、厂党支部书记、第一副厂长，上海制皂厂第一副厂长，一机部上海第二设计分局电器专业科科长。1955年赴苏联莫斯科斯大林汽车厂实习。1956年回国后，任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动力处副处长、副总动力师、动力分厂厂长。1962年后任一机部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副所长，一机部武汉热工机械研究所所长、代理党委书记，一机部外事局副局长、局长。1980年后，任国家进出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党组成员。1982年后，任电子工业部第一副部长、党组副书记，部长、党组书记。1985年后，任上海市市长，中共上海市委副书记、书记。1982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委员。1987年11月在中共十三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1989年6月在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共中央委员会总书记。1989年11月在中共十三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1990年3月在第七届全国人大第三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1992年10月在中共十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1997年9月在中共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

【江青】(1915—1991) 女。原名李云鹤，又名李进。山东诸城人。早年曾读过中学。1929年春入济南山东实验戏曲学校实验京剧团学戏。后到青岛，在大学图书馆工作，参加海漠剧社演出话剧、参加进步的文艺宣传活动。1933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夏只身前往上海，入业余剧社等剧团演话剧，失掉党的组织关系。1934年10月在上海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同年12月被释放。此后以蓝苹为艺名，在电影公司当电影演员，参加演出过《王老五》等影片，1937年秋到延安，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重新恢复中共党的组织关系，参加演出话剧等文艺活动。1938年同毛泽东结婚。此后曾到延安鲁迅文艺学院任教。解放战争前期仍在延安。1947年3月党中央撤出延安后，随毛泽东转战陕北，任过中央纵队直属队协理员。1949年春随中央机关到北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文化部电影事业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共中央宣传部电影处处长等职。多年称病休养，极少参加社会活动和政治活动。1963年起，她插手指导京剧改革活动，通过演出京剧“样板戏”，在文艺界煽动极左思潮，夺取“文艺革命”的旗帜。1965年11月指使姚文元发表文章，攻击吴晗写的《海瑞罢官》历史剧。1966年4月受林彪委托，主持写出《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诬蔑中国文艺界是“黑线专政”，为“文化大革命”的发动作舆论准备。1966年夏“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她抛头露面，四处活动，积极策划诬陷打倒大批党和国家领导人。曾任中共中央文化革命领导小组第一副组长、代理组长，解放军文化革命领导小组顾问。被选为中共第九、十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以她为首的与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结成的“四人帮”，形成反党反人民、破坏分裂党和国家的反革命集团，对党、国家和人民造成极其严重的危害。1976年10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决定予以审查。1977年7月中共第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将她永远开除党籍，撤销其党内外的一切职务。1980年11月至1981年1月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的公开审判，被依法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1983年1月被依法减为无期徒刑。1991年5月14日在关押中自杀身亡。

【江浩】(1880—1931) 原名江文浩，字汗源。河北玉田人。青少年时刻苦攻读经史，考中清朝末科秀才。1908年赴日本入东京警监学校学习。在东京拜识孙中山，加入中国同盟会。1910年回国任遵化省立第五中学学监。1911年武昌起义爆发后，辞职到天津成立同盟会北方支部机关。1912年1月参与策动滦州驻军第二十镇起义，成立北方革命军政府，不久失败。8月任国民党直隶支部交际科干事兼评议部评议员，被选为直隶省议员。1913年被选为北京政府国会参议院候补议员。1915年参加反对袁世凯的斗争，奔走各地从事联络。1916年被选为国会参议院议员，在家乡创办农校和女子小学。1917年秋响应孙中山号召南下参加护法运动。1920年底到北京，在李大钊影响下，接受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1921年他利用国会议员身份为掩护，从事革命的宣传和组织工作，兼任保定育德中学学监，积极赞助各种学生进步团体的活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秋在国会内外大力宣传劳工神圣，反对镇压工人运动。1923年6月同李锡九等带领大批国会议员南下，反对曹锟贿选总统。1924年1月赴广州出席中国国民党一大。会后参与创建中共天津地委和国民党直隶省党部。国民党直隶省党部成立，任主要负责人。5月中共天津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任组织委员，以自己家庭作为地委办事处。11月组织天津人民欢迎孙中山北上，推进国民会议运动。1925年1月天津国民会议促成会成立，被选为总务委员。3月出席全国国民会议促成会代表大会，被选为常务委员。孙中山逝世后，组织并主持天津各界人民的追悼大会。9月被中共北方区委派往张家口，参与成立中共张家口地方执行委员会，任宣传委员，负责对冯玉祥部国民军的统战工作。1926年1月赴广州出席国民党二大，被选为国民党候补中央监察委员。3月回天津主持召开国民党直隶省代表大会，领导援助北京三一八惨案的群众斗争。5月奉调到广州国民党中央工作，任全国联席会议纲领起草委员、党务审查委员。1927年初到武汉，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的反动言行。5月担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军事裁判所所长。大革命失败后，被选为南昌起义后

成立的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委员。同年10月前往比利时出席世界反对帝国主义大同盟理事扩大会议。1928年入莫斯科中山大学特别班学习。1930年毕业回国，途中患病留海参崴疗养。1931年因病逝世。

【江渭清】(1910—) 1910年11月26日生于湖南平江县时丰秀水一个农民家庭。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在中共平江西一区委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27年参加平西游击队。1929年1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0年任湘鄂赣红军独立师连政委。1931年任平江保卫队大队政委。1932年任红十六军七师团政委、独立二师四团政委。1933年任红十八军五十四师团政委。参加了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1935年任中共咏生(即平江)中心县委书记兼边区政委、湘鄂赣省苏维埃驻湖北代表团主任，中共鄂东南道委书记。1936年3月任中共西北特委书记兼军分区政委。1937年5月任湘鄂赣军区人民抗日红军军事委员会委员。在湘鄂赣边坚持了根其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新四军第一支队一团参谋长、副团长，率部在高淳、当涂、溧水边界地区开展抗日游击战争。1941年初，任新四军皖南第一纵队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六师十八旅旅长，率部在江苏南部地区参加反日伪军的“扫荡”、“清乡”，并击退国民党顽固派军队的进攻。后率部到江都、高邮、宝应地区，领导开辟抗日根据地。1942年起，任十六旅政委、苏皖区党委书记、苏南行政公署主任。1945年1月任苏浙军区第一纵队政委。参加过天目山战役和攻占金坛、高淳等战役、战斗。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华中野战军第六纵队政委。1946年5月任六师副政委，兼中共苏中二地委书记，参加苏中战役。1947年1月任华东野战军第六纵队政委，参加莱芜、孟良崮、豫东、淮海等战役。1949年2月任第三野战军八兵团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参加渡江战役。解放南京后，任中共南京市委副书记。1952年起，任江苏省委第二书记、中共中央华东局委员。1954年任江苏省委书记、中共中央上海局委员。1956年起，任江苏省委第一书记兼江苏军区第一政委，南京军区第三政委、代理第一政委，中共中央上海局书记。1959年任江苏省政协主席。1961年任中共中央华东局书记处书记。“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1974年2月任中共江西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命委员会主任。1975年任江西省军区第一政委、福州军区政委。是中共第八、第十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1982年、1987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汤平】(1903—1968) 原名王绍尚，又名王季钦。湖南浏阳人。1925年参加国民党，1927年参加农民运动，任乡农民协会委员。1928年秋参加游击队。1929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时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曾任红五军第二纵队六大队军需、第二支队部文书，红五军第一师二团四连政治委员、团政治处总支书记。1932年起任红五军第一师三团政治处代理主任，红三军团补充团政治委员，第一师政治部地方工作科科长、秘书处处长。1933年6月后任红三军团第五师十三团俱乐部主任，师政治部破坏科科长、宣传科科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任红三军团第四师供给部部长，10月随中央红军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任红三军团第十团供给处主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二纵队第四师供给处处长。10月到达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四师供给部部长。1936年5月任军团政治部巡视团主任、军团直属政治处主任。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年初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日军政大学队列科科长，八路军驻晋办事处政治部主任，八路军政治部秘书处处长，晋西北行政公署财政处处长、粮食处处长、公署秘书长。参加晋绥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先后任吕梁行政公署副主任、晋绥行政公署督察处处长。1948年1月任华北财经委员会副主任，5月任中央军委总后勤部参谋主任。参加华北战场后勤供应的组织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财经委员会计划局财政处处长，军委总后勤部财务部部长，军委总财务部副部长、第二副部长，总后勤部财务部部长，总后勤部副部长。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迫害，1968年1月28日不幸逝世。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共中央军委为他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

【汤恩伯】(1900—1954) 原名克勤。浙江武义人。早年入武义县立小学，1916年进金华中学。1920年毕业于杭州体育学校。1921年赴日本留学。1926年毕业于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回国时正值蒋介石篡夺国民革命军总司令职务，他往南方投效，被任为总司令部参谋。1928年任新迁到南京的陆军军官学校第六期学生大队长。次年改任教导第一旅旅长。1930年中原大战中在豫东归德（今商丘市）作战，因保护蒋介石的安全而深受赏识。1931年升任师长。1933年奉命往福建讨伐李济深、蔡廷锴等所建立的人民政府。1934年夏率部参加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五次“围剿”，进逼瑞金。1935年任第十二军军长兼陕北“剿匪”善后办事处主任，围攻延安等地的工农红军。1937年七七事变后，其部第十三军在日军进逼下，节节败退，从绥远、河北退至山东。1938年任二十军团军团长。3、4月间，其部在山东南部峄县、枣庄一带对日军作战，配合台儿庄战役。1939年任三十一集团军总司令，率部退守河南。1941年兼任鲁苏豫皖边区委员会主任，与李品仙等指挥军队进攻江北新四军。1942年任第一战区副司令长官，兼鲁苏豫皖边区总司令。1944年春调任第三方面军总司令。同年4月日军发动河南战役，用兵五六万人。他与胡宗南指挥的40万大军，在日军进攻下不堪一击，望风溃逃，先后丢失郑州、许昌、洛阳等重镇，造成惨重损失。日本投降后，奉命到上海、南京受降，大量遣返日本军队。接着任京沪卫戍司令，兼第一战区绥靖司令。1946年7月任国民党陆军副总司令兼南京卫戍司令官，积极执行蒋介石反共反人民的内战政策。7月中旬率国民党政府军5个整编师15个旅约12万人大举进犯苏中解放区，遭到人民解放军的沉重打击。不久任国民党政府军第一兵团司令官，于1947年5月率部向山东解放区发动“重点进攻”。因在孟良崮战役中国民党政府军的整编七十四师等部共3.2万余人全部被歼，师长张灵甫被击毙，他于6月被蒋介石撤职。1948年春任徐州绥靖主任，当年冬被蒋介石任命为京沪杭警备司令。1949年5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发动淞沪战役，他率5万余人乘军舰逃往台湾，其余15万余人全数就歼。1954年6月因病从台湾赴日本就医无效，6月29日在东京死去。

【汤慕禹】(? —1932) 又名汤茂如。四川人。大革命时期加入中国共产党。黄埔军校第四期毕业，参加过北伐战争。1927年参加南昌起义，后被派赴苏联入高级步兵学校学习。1930年毕业后回国，被中共中央派到洪湖革命根据地。同年9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军团参谋长，11月任红六军军长。率部参加了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1931年3月任红二军教导团团长，随部转战荆（门）当（阳）远（安）一带，参与创建鄂西北革命根据地。同年7月被选为中共鄂西临时分特委执行委员。后任红二十五师师长，兼独立第二团团长。1932年初率部返回洪湖地区，先后任红军军事政治学校第二分校总队队长，红三军九师二十五团团长、师参谋长，红八师师长等职，参加了瓦庙集、张家场等战斗。同年10月在湖

北荆门半边街战斗中牺牲。

【安子介】(1912—2000) 浙江定海人。1912年6月26日出生在上海。早年就学于上海圣芳济学院经济系。1938年就职香港一家进出口商行。1941年离港到重庆。1942年后曾在国民政府中央信托局工作。1949年返港定居，并于1950年后相继参与创建华南染厂、中南纺织厂、永南纺织厂。1965年至1968年，任香港棉纺业同业公会主席。1965年至1975年，任香港大学及理工教育资助委员会副主席。1969年后，任香港南联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和香港电视广播有限公司、上海商业银行、邵氏兄弟影业有限公司董事，并历任和记黄埔有限公司、九龙汽车有限公司、海南发展有限公司、恒隆有限公司、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董事。1970年至1975年，任香港工业总会主席。1970年至1974年，任香港立法局非官守议员。1974年至1978年，任香港行政局非官守议员。1973年至1975年，任香港训练局主席。1975年至1979年，任香港贸易发展局主席。1976年后，荣获香港中文大学名誉法学博士，并任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清华大学、广州对外贸易学院、江西师范大学等院校名誉教授。1981年后，任香港中国语文学会名誉会长、北京汉字现代化研究会名誉会长。1988年后，任深圳市人民政府高级顾问。1990年后，任香港一国两制经济研究中心理事会主席、名誉主席。历任第六、七届全国政协常委，第八、九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在香港回归祖国的历程中，先后任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香港事务顾问、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预备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00年6月3日在香港逝世。

【安子文】(1909—1980) 原名安志瀚，字浩然。陕西绥德双湖峪镇（今子洲）人。米脂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绥德省立第四师范学校，开始接受共产党的影响，加入革命团体共进会。1924年冬毕业后到保定育德中学读高中。1925年五卅运动中因散发传单被校方勒令退学，后到北京、6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考入京兆高级中学读书。1926年参加李大钊等领导的三一八游行示威，被北洋军阀政府卫队开枪打伤，并被学校开除学籍，遂被派到共青团北平地委工作。1927年1月到西安，任冯玉祥部国民联军第三路军十九师政治处副处长，经常向师长吉鸿昌宣传共产党的主张，参加东征河南的作战。大革命失败后转至开封，同年12月由河南省委决定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省委交通科科长。1928年3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狱中严守党的机密，被判刑11个月。在开封第一监狱内积极从事秘密斗争，照料被押伤重的省委领导人。1927年秋出狱到上海，任党中央交通往返于上海至武汉、宜昌、沙市之间，多次完成重要任务。1930年8月任中共中央北方局交通科科长。1931年1月北方局撤销，改任中共顺直省委秘书长，不久奉调到上海中央特科工作。3月在天津再次被捕，6月转押于北平，后关于草岚子监狱。受到敌人严刑拷打，坚贞不屈。任狱中中共支部委员，参与组织难友坚持对敌斗争。1935年被判处死刑，后因反动的宪兵三团调离暂未执行。1936年秋经中共中央批准由北平党组织营救出狱，任中共北平市委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北平的抗日救亡运动。抗日战争爆发后随北方局转去晋东南，先后任中共太岳工委书记、中共晋冀豫省委委员兼统战部部长及太岳工委书记、太岳特委书记、中共太岳地委书记等职。1940年1月太岳地委扩大为太岳区党委，仍任书记，参与领导创建太岳抗日民主根据地和开展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3年赴延安任中共中央党校第二部副主任。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1945年8月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9月起主持部务工作，曾兼任中共中央党校教育长。1947年3月撤出延安后去华北任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秘书长，参与筹备召开党的全国土地会议。1949年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兼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中央人民政府人事部部长和政务院监察委员会委员，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中共中央党校副校长、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八届、第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文化大革命”中遭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中共第十届三中全会后得到彻底平反，恢复了名誉。1980年6月2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安体诚】(1896—1927) 字存斋，笔名存真。河北丰润人。早年就读于天津法政专门学校附属中学，后升入该校本科。1917年毕业后由学校资助赴日本留学，1918年入日本京都帝国大学经济学部学习，受河上肇的影响开始接触马克思主义。1921年夏回国到天津政法专门学校任教。同年9月参与创办天津工余补习学校。1922年经李大钊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方分部领导成员兼天津特派员，中共北京区委委员，一度担任中共北京区委秘书。同年秋冬，他利用北京政府交通部密查员身份参与领导发动山海关、唐山两地铁路工人罢工。1923年夏应邀任杭州法政专门学校政治经济系教员，先后担任中共杭州党小组组长、独立支部书记、《向导》杭州发行部主任，积极贯彻中共关于国共合作的决议，促进浙江省国共合作统一战线的形成。1924年3月被选为国民党浙江省临时党部执行委员，负责宣传工作。1925年夏被派往西安，以中共北京区委兼地委特派员身份做兵运工作。9月任国民三军军长孙岳的秘书，参与组织成立国民党陕西省临时党部。不久主持成立中共西安特别支部，任书记。同年底被调到北京大学任教，参与中共北方区委和国民党北京市党部组织部的领导工作。1926年夏被派赴广州到黄埔军官学校工作，先后担任军校政治教官、政治部宣传科科长、中共党团干事，并兼国民党黄埔军校特别党部宣传委员会委员，主编《黄埔日刊》，同时兼任第六届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及广州劳动学院教员。他积极宣传孙中山的三大政策，维护国共合作的团结，反对国民党右派的破坏言行，支持北伐战争，曾撰写了许多宣传革命的文章。1927年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被迫率部分中共党、团员自黄埔军校转移至上海。不久被国民党右派特务分子逮捕，在狱中严守党的机密，威武不屈，5月在上海龙华英勇就义。

【安娜·路易斯·斯特朗】(1885—1970) 女。美国人。22岁时获得芝加哥大学哲学博士学位，后投身于社会改革和福利事业。曾积极反对帝国主义发动的第一次世界大战，参加过反对美国垄断资本的罢工运动，同时向工人群众热情宣传列宁领导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她曾到苏联、中国、西班牙、波兰等国，采访和报道这些国家的人民革命斗争，为各国人民争取解放的事业作出了贡献。1925年首次来到中国，亲眼见到中国的大革命，报道了著名的省港大罢工。1927年第二次来中国，由上海经汉口深入到湖南农村采访，了解毛泽东领导的湖南农民运动。此后，她把两次来华收集的第一手材料，写成《千千万万中国人民》一书，向全世界报道了中国大革命的实际情况。1937年底第三次来中国，经香港到武汉。1938年初到达山西临汾地区，访问了八路军总部和抗日根据地，会见了朱德、彭德怀、刘伯承、贺龙等人，写下了《人类的五分之一》一书，热情歌颂中国人民伟大的抗日战争。1940年底第四次来中国。皖南事变发生后，她在重庆会见了中共代表周恩来，并获得有关皖南事变的第一手材料，回国后迅速地如实作了报道，揭露事件的真相，

在国际上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6月第五次来中国，到延安及华北和东北的解放区参观访问，在延安，毛泽东会见了她，同她进行了重要谈话。此后，她写成《中国的黎明》一书，在印度、美国、法国出版。她还发表了《毛泽东的思想》，第一次向全世界介绍和宣传毛泽东思想。新中国成立后，她冲破重重阻力，于1958年第六次来到中国，并在中国定居。她广泛接触工人、农民、解放军战士，搜集资料，撰写文章和著作，向全世界人民宣传新中国的革命和建设成就。同时，经常拿出自己的积蓄支持美国人民的进步事业和美国黑人反对种族歧视的斗争。从1962年开始，应各国读者的要求，亲自编写了六十九期《中国通讯》，受到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的赞扬。1970年3月2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祁致中】(1913—1939) 原名祁宝堂，别名明山。山东曹县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自幼参加劳动。1931年春因家乡无法生活，随人到东北黑龙江省驼腰子金矿局当工人。九一八事变后，1932年秋日本侵略者霸占金矿后加重对工人的压迫，他在挖矿时被砸成重伤得不到抚恤和治疗，决心奋起反抗。1933年春节秘密串连同乡购买枪支，6月间击毙日军看护队，拉起抗日山林队“明山队”，任首领。此后率队在依兰、桦川一带活动，经常袭击日伪军。1934年3月率队参加土龙山农民大暴动，击毙日军饭塚朝吾大佐。同年冬率队在方正县会见赵尚志率领的哈东支队，决心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1935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在部队建立思想政治工作，配合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作战。1936年夏所部改编为东北抗日联军独立师，任师长，以依兰、桦川为中心开展抗日游击战争。1937年曾率部转战富锦地区，接连歼灭伪自卫团、区警察署反动武装。同年11月独立师扩编成立东北抗日联军第十一军，任军长。率全军在同江、富锦、宝清、桦川一带打击日伪军。他抗日思想坚定，作战勇猛，人称“祁老虎”。1938年初去苏联，曾被苏联远东当局怀疑而被关押一年半。1939年7月回国，任北满抗日联军总司令部副官长。不久参加部队攻打嘉荫县乌拉嘎金矿，在战斗中英勇牺牲。

【许广平】(1898—1968) 女。笔名景宋。广东番禺（今广州）人。幼时在家塾读书，1913年入广州女师附小读书。1917年考入天津直隶第一女子师范学校。积极参加五四运动，编辑天津女界爱国同志会会刊《醒世周刊》。1922年考入国立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国文系。1924年11月，北京女高师的学生为了反抗留美回来的校长杨荫榆所推行的一套奴化教育，掀起了驱杨运动。当时她是学生会总干事，在鲁迅等人的帮助下成为驱杨运动的骨干。1926年毕业后回到广州，任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训育主任。1927年1月鲁迅到广州中山大学任教务主任兼文学系主任，她辞去第一女师的职务去中山大学任助教。同年10月与鲁迅一起到上海，成为鲁迅的夫人。为了支持鲁迅的工作和战斗，她放弃了自己的专业，不仅精心照料鲁迅的生活起居，还为鲁迅搜集资料、抄写稿件、校对译著等等，成为鲁迅最得力的助手和最亲密的战友。鲁迅先生最后十年的业绩中，凝集了他们两人的共同心血。1936年10月19日鲁迅逝世后，她立即承担了整理出版鲁迅著作的工作。在1937年至1938年的两年中，整理出版了《夜记》、《鲁迅书简》、《且介亭杂文末编》、《集外集拾遗》、《译丛补》。此外还以“鲁迅纪念委员会”的名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资助下，编辑出版了20卷本、600万字的巨著《鲁迅全集》。随后又出版了鲁迅1906年至1936年的著作《鲁迅三十年集》等等。抗日战争期间，留在上海秘密从事抗日活动，并为抗日将士募捐日用品、药物和其他慰劳品。1941年12月15日遭日寇逮捕。1942年3月1日获释。解放战争期间，她积极参加民主运动，是上海妇女联谊会的负责人及《民主》周刊的撰稿人。1948年10月经香港赴东北解放区。1949年2月抵达北平，3月参加中国妇女第一届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第一届执行委员会委员。9月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当选为全国政协委员。10月被中央人民政府任命为政务院副秘书长。1950年将鲁迅著作的出版权上交国家出版总署，并将鲁迅的全部书籍、手稿及其他遗物捐献给国家。1953年4月任中国民主妇女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副主席。1954年起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和第二、三、四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56年8月任中国民主促进会副主席。1960年7月当选为全国文联副主席。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8年3月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许世友】(1906—1985) 河南新县人。少年时代因家贫给武术师傅当过杂役，后到少林寺学武艺。1914年在新县家乡种田。1920年在北洋军阀吴佩孚部当兵。1926年被选为乘马岗六乡农民义勇队大队长兼炮兵队队长。8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师第一团的连长。因受革命思想影响，于同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8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当月返回家乡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1月参加了著名的黄麻起义。从此，历任红军班长、排长、连长、营长。1930年任红军第四方面军第十二师三十四团团长。1933年7月任红军第九军副军长兼第二十五师师长。1934年任红军第四军军长。1935年2月兼任红四方面军骑兵司令。此间参加了鄂豫皖苏区、川陕苏区的反“围剿”战争和长征，曾七次参加敢死队，两次任敢死队队长，表现了为革命奋不顾身的牺牲精神。1935年8月率红四方面军第四军与国民党政府军鏖战两天两夜，打开了向甘南进军的门户。1936年7月指挥骑兵部队担任四方面军前卫，为红四方面军度过艰险、北上甘南创造了有利条件。11月进陕北红军大学学习，其间投入了清算张国焘罪行的斗争。1938年8月任抗日军政大学校务部副部长。10月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第三八六旅副旅长，年底进军冀南。1939年2月率部给日寇以沉重打击。10月进北方局党校学习。1940年9月调任山东纵队第三旅旅长。1941年春，指挥胶东地区八路军和地方武装抗击日军，开辟了胶东地区抗日斗争的新局面。1942年2月任山东纵队参谋长。1942年10月任胶东军区司令员，为胶东抗日根据地的发展和巩固作出了重大贡献。1946年兼任第九纵队司令员。1947年上半年率部参加了莱芜、孟良崮等重大战役。8月任华东东线兵团（后改称山东兵团）司令员。1949年2月任山东军区副司令员，同年冬，任山东军区司令员。他战功卓著，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建立了不可磨灭的历史功勋。1953年4月，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兵团司令员，赴朝鲜作战，参与了当年夏季反攻战役。1954年2月任华东军区第二副司令员，10月兼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55年初指挥部队收复一江山岛。1955年3月任南京军区司令员，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59年9月任国防部副部长，兼任南京军区司令员。1973年12月，任广州军区司令员和广州军区党委第一书记。1980年1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常务委员。在党内，还历任南京军区党委第二书记、中共中央华东局书记处书记、中共江苏省委第一书记等职。在中共八届十二中全会上递补为中央委员。在中共第九、十、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1982年9月后，任中央顾问委员会副主任。1985年10月22日在南京病逝。

【许白昊】(1899—1928) 又名许白夫、许北浩、许世光。湖北应城人。早年就读

于武昌私立工业学校机械科，后因家庭经济困难辍学，去上海入机械厂当工人。不久又考入浙江省立工业学校学习。1919年参加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爱国学生活动，弃学去上海从事劳工运动。1921年8月加入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参与组织共产党领导下的劳工团体。同年底赴苏联莫斯科，出席次年1月召开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1922年春回国加入中国共产党。5月赴广州出席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和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此后到武汉参加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长江分部领导工作。同年秋深入汉阳钢铁厂组织发动工人罢工获胜，成立汉阳钢铁厂工会，任秘书。10月被选为湖北省工团联合会秘书兼组织部副主任，参与领导发展全省工会组织，开展工人运动。1923年2月初赴郑州参加京汉铁路总工会成立盛典，积极发动湖北各工团声援二七工人大罢工。不久被推选为湖北省工团联合会委员长，并任中共武汉区执行委员会委员，领导各工会在军阀残酷压迫下坚持斗争。1924年春直属中央的中共汉口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任委员兼地委秘书，负责处理日常工作。5月被捕并转押于洛阳，被判刑10年，10月冯玉祥在北京倒戈反对吴佩孚，他同难友乘机出狱，回武汉领导发动了汉口人力车夫、英美烟厂等5万工人大罢工，推动工人运动迅速发展。1925年5月代表武汉工人赴广州出席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7月被选为改组后的国民党湖北省党部执行委员，12月任汉口特别市党部常务委员。1926年5月再次赴广州出席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他积极领导扩大湖北和武汉地区工会组织，指挥武汉工人扰乱北洋军阀部队后方，策应北伐军占领汉阳、汉口。9月中华全国总工会武汉办事处成立，他参与领导工作。10月湖北省总工会成立，任秘书长，不久兼经济斗争委员会委员长，并兼武汉工人运动讲习所教员。1927年4至5月出席在武昌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中央监察委员和中央工人运动委员会委员。6月在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再次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他参与领导的湖北工人运动迅猛发展，是湖北著名的工人领袖之一。大革命失败后受到国民党反动派的追捕，不久被调到上海，担任中共上海总工会党团书记兼总工会组织部部长。他同委员长郑复他领导上海各工会恢复组织，开展秘密斗争。1928年2月任中共江苏省委委员。同月17日因叛徒告密被捕。6月6日在上海英勇就义。

【许包野】(1900—1935) 原名许鸿藻。广东澄海人。生于泰国暹罗华富里一个华侨商人家庭。7岁随父母回国，入私塾读书。澄海县立中学毕业后，赴法国留学，1920年入里昂大学。1921年转到德国哥丁根大学就读。思想追求进步，参加留德学生进步组织活动。1923年2月经朱德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后转去奥地利维也纳大学读书，获得博士学位。此后到苏联，在莫斯科东方大学任教，从事培养中国革命干部工作。1931年10月回国。年底到上海向中共临时中央报告共产国际情况。3月去厦门，参加中共厦门中心市委工作。不久去福建安溪、泉州、莆田等地巡视，指导健全农会发展农民武装。同年10月任中共厦门中心市委书记。在极端难险条件下，他领导闽南十几个县党的组织坚持地下斗争，恢复和发展了漳州、泉州、惠安等地党的组织，发起援助东北义勇军运动，进行抗日救国宣传。1933年几次组织厦门工人开展请愿和罢工斗争。他十分重视对红军和农村革命根据地的支援。曾发动募捐购买德国造重机枪送给闽南红军。1934年7月被调往上海，任中共江苏省委书记，领导恢复和重建江苏省委机关。同年10月又被派往河南，担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不久在郑州因叛徒出卖被捕，解押于南京监狱。受尽酷刑，宁死不屈，视死如归，1935年在南京英勇就义。

【许权中】(1894—1943) 陕西临潼人。早年入三原省立甲种工业学校学习。1918年参加靖国军，历任班长、中队长、总司令部副官、参谋、绘图科科长等职。1922年冬入韶关云南讲武堂分校，毕业后回陕任排长、连长。1924年冬后，在国民二军任营副、营长、团长。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秋升任国民二军旅长。9月随冯玉祥参加国民革命，任援陕第三路司令员。10月率部解除敌人对三原的包围。1927年1月，国民联军驻陕总司令部成立，任政治保卫部委员兼卫队师旅长、代理师长。2月，调任西安中山军事学校学员总队长。参加培训大批军事干部。大革命失败后，同史可轩率政治保卫队与中山军校师生向北转移至富平。史牺牲后，被推为总指挥。不久，部队被冯玉祥编为暂编第三旅，任旅长。经过艰苦努力，几次改编，终于保存了这支革命武装力量。1928年春，陕西省委派刘志丹、谢子长等到第三旅加强党的领导。5月，率全旅在高塘镇举行渭华起义。成立西北工农革命军，担任顾问兼骑兵分队队长。率部同敌军展开激战，于6月下旬失败。同年秋，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和红军大学学习。1930年夏返国，到中共中央北方局工作。不久因叛徒出卖被捕，在狱中坚贞不屈。1932年夏被营救出狱。1933年夏，到张家口参加抗日同盟军，任副军长兼十八师师长。率部参加收复多伦等地战斗，沉重打击了日军。同盟军失败后，到天津从事地下工作。1934年秋，回陕西韩城从事小学教育，开展秘密活动。1936年冬，到西安任杨虎城部警备第二旅副旅长，参加西安事变。不久，改任第十七路军独立旅旅长。曾送一批枪支给地方党组织，送弹药给红七十四师。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率部前往华北前线参加抗战。10月参加忻口战役，同日军激战十四昼夜，歼敌千余人。同年冬调任一七七师参谋长，曾兼晋东南自卫军指挥官。1938年5月，率全师在永济击退日军进攻。同年冬因病回家乡休养。此后，以一七七师参议兼陕西省保安司令部参议身份，从事党的地下工作。1934年去洛阳，任国民党第四集团军高级参议兼眉县万家塬垦区主任。他以生产为名，组织两个连武装，准备建立抗日根据地。同年12月9日，行经眉县槐芽洪水沟，被国民党特务暗杀。

【许光达】(1908—1969) 原名德华。湖南长沙人。早年在长沙师范学校学习。1925年5月参加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9月参加中国共产党。1926年春，经湖南省委选调，送至广东黄埔军官学校，专攻炮兵。10月北伐军攻占武汉后，随营转至武汉，编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炮科学习，并被选为中共炮科党支部宣传委员。1927年7月毕业后，分配到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直见炮兵营，属任习排长。8月南昌起义后，任起义军第二十五师七十五团十一连排长、代理连长。年冬，因负伤被迫离开部队赴上海。1928年春，奉命到安徽寿县国民党军第三十二军学兵团做兵运工作，任教育副官，并任中共寿县县委委员、特别支部委员。1929年春，改派到方振武所部任参谋，继续从事兵运活动。同年7月转赴上海，在中共中央军委举办的军事训练班学习。10月被派到湘鄂西洪湖革命根据地。1930年春，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成立，任参谋长。7月红二军团成立，任十七师师长。1931年3月，红二军团缩编为红二军，任红八师二十二团团长。7月任红八师师长。两个月后红二军军、师指挥机构撤销，改任红二十五团团长。1932年春，因作战负重伤，被送往上海治疗。同年5月，经中央选调，赴苏联莫斯科入国际列宁学院学习。1936年秋转入东方共产主义劳动大学军事训练班，专学火炮和车辆驾驶技术，并任副主任。1937年冬奉命回国。1938年春任抗日军政大学训练部部长。同年秋，任抗日军政大学教育长。1939年底任抗

大三分校校长。1941 年 1 月，调任中央军委参谋部部长兼延安交通司令、卫戍司令。同年秋，调到中共中央情报部，任一室主任。1942 年春，被派往晋西北，任八路军一二〇师独立第二旅旅长兼晋西北军区二分区司令员，领导当地军民开展游击战争，巩固扩大了抗日根据地。1946 年 6 月任晋绥野战军代理参谋长。11 月任晋绥野战军第一纵队司令员转战西北，为保卫陕甘宁边区作出了贡献。1949 年 1 月任第三军军长，同年 7 月任第一野战军第二兵团司令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受命组建中央军委装甲兵，任装甲兵司令员。1955 年 9 月被中央授予大将军衔。1956 年 9 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59 年 9 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部副部长。他在我国装甲兵的革命化和逐步现代化的建设中，作出了重大贡献。在 1966 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69 年 6 月含冤去世。1977 年被平反昭雪。

【许进】(1896—1931) 原名许统绪，乳名许炎松，曾用名许苏魂。广东潮安县庵埠人。1916 年到新加坡，在百货商店当店员，积极参加华侨反帝爱国斗争。1917 年创办华侨工人夜校，宣传新思想新文化，主讲“华侨与祖国”专题课。1918 年初被选为新加坡店员工会名誉主席。1919 至 1925 年，先后在新加坡《新国民日报》、吉隆坡《益群日报》、仰光《觉民日报》任编辑、记者、总编辑。1923 年 10 月起，在回国采访期间，拜会了林森、汪精卫、谭延闿、邓演达等老资格的国民党员，结识了林祖涵、吴玉章、李大钊、谭平山等共产党人。1924 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并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致力于宣传孙中山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革命政策，团结国民党左派力量和爱国华侨。1925 年被选为国民党二大代表、英属九州府华侨代表，于同年 10 月回国。1926 年 1 月在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国民党候补中央执行委员。会后留在国内，任国民党中央海外部秘书兼中共海外总支部负责人，中华全国华侨协会中央执行委员。他在中共广东区委领导下，贯彻执行统一战线政策，为组织动员海外华侨支援省港大罢工、北伐战争以及后来的反蒋运动，作出了贡献。1927 年 1 月到汉口，兼任国民党和国民政府中的中共特别支部书记。同年 3 月出席国民党二届三中全会，同以蒋介石为代表的右派势力进行了激烈斗争。4 月 22 日参加联名讨蒋；7 月 15 日又和宋庆龄、毛泽东等 18 人发表《中央委员宣言》，声讨蒋介石、汪精卫叛变革命的行为。8 月参加南昌起义，任革命委员会秘书厅秘书，随军南下途中参与组织工农武装和动员群众支援起义军的宣传工作。后辗转到香港，化名黄子卿，坚持党的秘密工作。1929 年初创办《香港公报》进行革命宣传，同年秋被驱逐出境。后奉命到广西，在广西警备大队教导队参与准备起义的工作。12 月参加百色起义，任红七军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30 年 9 月任红七军前敌委员会委员、十九师政治部主任。1931 年 7 月任红七军政治部主任。随军转战桂黔湘粤赣边，领导政治工作。参加了保卫湘赣革命根据地的安福战斗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次反“围剿”作战。同年 10 月，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

【许克祥】(1890—1967) 字以行。湖南湘乡人。早年入湖南讲武堂学习军事，毕业后任湘军排长，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 年辛亥革命后，参加革命军湖南战役，后任连长。1916 年后在湖南陆军先后任营长、团长、旅长等职，多次参加军阀混战。1926 年所部投向国民革命军。1927 年春任国民革命军第三十五军第三十三团团长，率部驻防长沙。5 月 21 日，他秉承军长何键等人旨意充当反共先锋，突然用武力屠杀长沙共产党人和革命积极分子，捣毁封闭湖南省总工会、农民协会等组织，制造了马日事变。随后投向南京蒋介石集团，被任为独立第二师师长。10 月任南京讨逆军第二路司令，率部同唐生智部会战于郴县、耒阳之间。1930 年任国民党军第二十四师师长，率部开赴河南参加蒋介石同冯玉祥、阎锡山部的中原大战。同年冬冯阎失败，他率部到江西参加“围剿”中国工农红军。指挥第二十四师先后参加第一至第三次“围剿”作战，1932 年 11 月在南城受到红一军团痛歼。1933 年任第二十七军副军长兼第二十四师师长，率部参加第五次“围剿”的北路作战。1936 年被调到甘肃天水参加堵截“围剿”会师的红军主力，任第三十七军副军长兼西北“剿匪”总司令部第一路军第三纵队副司令，同年 11 月参加追击红军西路军。他追随蒋介石坚决反共反人民，但由于国民党统治集团派系相互倾轧，歧视异己，长期不得升任。西安事变后，于 1937 年辞去军职。抗日战争时期任国民政府军事参议院参议。1949 年全国大陆解放前夕逃往澳门。1953 年奉蒋介石电召到台湾，任台湾国民党政府总统府国策顾问。1967 年 3 月 13 日，于台湾新竹病死。

【许亨植】(1909—1942) 原名许克，化名李熙山。朝鲜族。吉林珠河（今黑龙江尚志）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1929 年参加革命活动。1930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五一节参与领导荒山嘴子十几名青年团员赴哈尔滨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罪行的游行示威，砸坏日本驻哈领事馆的门窗玻璃，遂被捕并被转押于沈阳监狱。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经党组织营救获释，和金策一起到宾县，任中共特支委员。1933 年被中共满洲省委派往汤原、珠河等地发动群众。后成立哈东反日会，任总会长，领导进行反日斗争，支持汤原反日游击队活动。1934 年 6 月被调到东北反日游击队哈东支队任指导员，同年秋任第一大队大队长，率队参加创建珠河抗日游击根据地。1935 年 1 月部队扩编成立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任第二团团长，率部在珠河铁路以北开展游击活动，同年秋改任团政治部主任（即政委），11 月任第三军三师政治部主任。1936 年 8 月部队改称东北抗日联军第三军，任第一师政治部主任。9 月被选为中共北满临时省委执行委员，随后奉命率部西征到达铁力地区开辟工作。同年冬被省委派到李华堂部自卫军做政治工作。1937 年 1 月经过改编该部成立为东北抗日联军第九军，任军政治委员，率各师在勃利、方正、依兰一带分散开展抗日游击战争。1938 年秋调任第三军新编三师师长，率部在海伦地区坚持斗争。1939 年 1 月任龙南指挥部指挥，4 月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三军军长。5 月东北抗联第三路军总指挥部成立，任参谋长。率第二、第四支队（原三军、九军部队）在海伦、望奎、庆安、绥化、绥棱一带开展游击战争。1940 年 6 月兼第十二支队政治委员。7 月他指挥支队远征三肇（肇东、肇源、肇州）地区，先后攻克卡伦、肇源等十几个城镇，推动了哈尔滨以西地区的人民抗日斗争。1941 年 10 月后率抗联小分队在黑嫩平原坚持游击活动。1942 年 8 月 3 日在木兰青峰岭战斗中英勇牺牲。

【许卓】(1905—1934) 又名许倬。广东广州人。早年赴日本入陆军士官学校学军事，毕业后回广州参加革命活动。1924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转赴法国勤工俭学。1926 年秋回到广州，到叶挺任团长的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独立团当排长，参加北伐战争。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同年 12 月参加广州起义。起义失败后在广东做中共地下工作。1929 年 6 月由中共广东省委派到广西从事兵运活动，任南宁教导总队政治教官。同年 12 月参加百色起义，红军第七军成立，任教导队队长，参加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 年 10 月率部参加转战桂湘黔边的战斗。1931 年 1 月初，任红七军政治部主任。3 月初任中共红七军前敌委员会书记兼红七军政治委员。同张云逸、李明瑞率领红七

军转移至湘赣革命根据地，参与领导湘赣边反“围剿”作战。7月率红七军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编入红三军团建制。不久因肃反扩大化被撤职。1932年夏任红五军团第十五军参谋长。1933年调任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部兼红一方面军司令部参谋处处长，后任作战局局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五次反“围剿”作战的计划组织工作。1934年1月被选为出席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3月率工作组到福建武平检察工作，4日在帽村区战斗中牺牲。

【许建国】(1903—1977) 原名杜理卿，又名杜智文，湖北黄陂人。出生于贫苦工人家庭，13岁小学毕业后入萍乡煤矿学徒，后当铆钉工人。1922年加入安源工人俱乐部，参加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5年秋任湘潭南区联合工会委员长、湘潭电灯公司工会委员长。1926年秋任湘潭县总工会纠察部部长。1927年马日事变后，调任中共湖南省委军事部干事。大革命失败后，积极参加长沙暴动的组织准备工作。1928年夏任中共汉口市委武装暴动小组长，从事地下斗争。1929年7月被捕并被解押于长沙陆军监狱。1930年7月底红三军团攻占长沙城后出狱，立即加入中国工农红军，重新恢复组织关系。在红三军团第一师第三团先后任团部副官长，团特派员，团参谋长，代理团长。1932年春任红三军团第一师特派员，同年冬调任军团政治保卫局侦察部部长。1934年9月任红八军团政治保卫局局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斗争与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四师特派员。1936年4月任红一军团政治保卫局局长，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兼任第一科中共支部书记。同年12月随周恩来飞抵西安，负责中共代表的保卫工作，曾任张学良警卫团秘书长兼第三科科长。1937年1月任红军云阳办事处主任，同年夏调任陕甘宁边区政府保卫处副处长。抗日战争初期，担任中共中央保卫委员会委员、中央保卫部部长，负责领导全党的保卫工作。1938年10至11月列席中共第六届六中全会，曾就加强党的保卫工作发言。1939年3月任中共中央北方（晋察冀）分局委员兼社会部部长。1944年兼任晋察冀边区政府公安管理处处长，政府中共党团书记。为巩固发展晋察冀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做了大量工作。曾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常务委员兼社会部部长、中共中央华北局常务委员兼社会部部长兼华北人民政府公安部部长，天津市人民政府公安局局长等职，为获取国民党军情报、保障解放军在华北的作战，为加强华北解放区治安做出了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政法委员会委员、天津市副市长兼公安局局长，华东行政委员会公安部部长兼上海市公安局局长，中共中央上海局委员、上海市委常务委员、上海市副市长，国务院公安部副部长兼上海市公安局局长，中共上海市委书记处书记等职。1959年后任中国驻罗马尼亚大使和驻阿尔巴尼亚大使。“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迫害，1977年10月4日，因病在安徽合肥逝世。1980年3月，中共中央为他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

【许继慎】(1901—1931) 原名绍周，字谨生。安徽六安人。1920年考入安庆省立第一甲种工业学校，不久转入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习。1921年4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是安徽最早的社会主义青年团员之一。1922年秋当选为安徽学生联合会常务委员兼联络部长。他参加并领导了安徽反对三届省议会贿选、驱逐省长李兆珍、驱逐六安知县骆通和反对曹锟贿选等一系列革命活动。1923年秋因领导学生痛打贿选的省议员，遭反动当局通缉，逃亡上海，入上海大学学习。1924年5月入黄埔军校，为第一期学员。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军校毕业后，留校分配在新编教导第二团任排长。他参加了两次东征，并屡建战功。在黄埔军校期间，是青年军人联合会的负责人之一，经常同国民党右派分子进行尖锐的斗争。1926年3月中山舰事件后，被调到政治干部训练班第二中队担任队长。同年7月参加北伐战争，被派到叶挺独立团任第二营营长。他参加了攻打平江城和汀泗桥的战斗，在攻打贺胜桥的战斗中，身负重伤，仍忍痛坚持指挥战斗到胜利。1926年冬伤愈归队，担任由叶挺独立团扩编的第二十五师七十三团参谋长。1927年春调任叶挺二十四师七十二团团长。同年5月夏斗寅发动叛变进袭武汉，他率部英勇阻击敌人，配合其他各部，平定了叛乱，为保卫武汉立了大功。在这次战斗中再次负伤，到九江治疗，后至上海养伤。9月受党派遣回皖西组织武装，帮助建立了合肥共产党小组。后又回上海从事党的秘密统战工作。1930年3月被任命为红一军军长。4月到达鄂豫皖边区，和曹大骏、徐向前等积极整顿当地部队，顺利地完成了红一军的组建和整编工作。6月至8月率部先后攻克霍山、英山、罗田、云梦等城镇，壮大了红一团，巩固和扩大了鄂豫皖根据地。1931年1月红一军与红十五军合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他任第十一师师长。后率部参加了孝感双桥镇战斗，全歼守敌二十四师，粉碎了敌人对根据地的“围剿”。同年4月王明“左”倾错误控制的党中央派张国焘到鄂豫皖，“改造”当地的党和红军的领导。他被调任红十二师师长兼皖西军分会主席。因坚决反对和抵制张国焘强令推行的“左”倾冒险主义错误政策，遭到张的忌恨。后被张国焘诬陷为反革命，并将他非法逮捕，严刑逼供，1931年10月被杀害于河南光山白雀园。1955年党中央作出了《为恢复许继慎等同志党籍、名誉决议案》，他的冤案得到昭雪。

【许崇智】(1887—1965) 字汝为，广东番禺（今广州）人。1901年入福建马尾船政学堂，翌年留学日本士官学校。1904年毕业后回国，任福建武备学堂教习、讲武学堂总教习。不久升任第十镇第四十标统带，嗣后任第二十协统领。1911年秘密加入同盟会。辛亥革命爆发后，福建新军于11月8日起义，他被推举为起义军前敌总指挥；军政府成立时任福建陆海军总司令，后为陆军第十四师师长。后积极响应讨伐袁世凯的“二次革命”，任福建讨袁军总司令。事败后出走日本。孙中山组建中华革命党时任军务部长，协助孙筹划反袁活动。1916年任中华革命军东北军副总司令、参谋长兼前敌总指挥，在山东克复县城十余座。1917年孙中山在广州成立护法军政府，他被委为大元帅府参军长。1918年任粤军第二支队司令、第二军军长，进军福建占领闽西南，随后回师广东驱逐桂系岑春煊、陆荣廷，出兵广西继续讨伐桂系，拥护孙中山的北伐主张。在1922年陈炯明叛变后，任东路讨贼军总司令，以蒋介石为参谋长，与蒋结拜为兄弟。在1924年1月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监察委员，并任建国粤军总司令。他所率领的粤军在1925年东征讨伐陈炯明和平定杨希闵、刘震寰叛乱中，都是一支重要的武装力量。7月，国民党在广州成立国民政府，他任国民政府常务委员兼军事部长，并任广东省政府主席兼军事厅长。8月廖仲恺被害后，和汪精卫、蒋介石三人组成特别委员会，以控制局势。此时，粤军部分师旅谋变，蒋介石以稳定局势为辞，派出部队将其包围、缴械，并于9月20日派人将他送往上海“休养”。许从此失去了对粤军的指挥权，也失去了在国民党内的权势。他到上海后，支持西山会议派的反共分裂活动，在1926年3月的所谓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27年4月蒋介石公开背叛革命后，他为蒋介石、汪精卫、西山会议派三方的“合作”奔走效力，曾任三方于9月共同

组成的“特别委员会”委员。蒋介石在1928年建立独裁统治政府后，安排他为监察院副院长、中央监察委员，他对此愤慨不满，未到职视事。以后国民党反蒋派系多次策动他参加反蒋活动，他曾任1930年北平“扩大会议”组织的“国民政府”委员和1931年广州“非常会议”组织的“国民政府”委员、军事委员会常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他由上海去香港，后被日军拘禁，但未出任伪职。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安排他为国民党政府资政，他大失所望。1946年秋迁居香港，从事贸易活动。1949年后，准备组织政治团体，标榜要走中间道路，没有得到响应。1965年1月25日在港病死。

【许嘉璐】(1937—) 江苏淮安人。1954年入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学习。1959年后任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教研室副主任、教研室主任。1987年后任北京师范大学副校长、教授，民进中央常委、北京市副主委，北京市政协副主席，民进中央副主席。1994年后任民进中央副主席，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主任。1997年后任民进中央主席，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主任。是第七届、八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委员。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许德珩】(1890—1990) 字楚生（楚僧）。江西九江人。读中学时参加爱国运动，曾加入中国同盟会，先后参加过1911年辛亥革命和1913年的二次革命。1915年秋考入北京大学英文系，后转入国文系学习，思想追求进步。1918年5月曾参加北京学生的请愿运动，被推选为到总统府请愿代表之一。参与组织北京学生救国会。1919年积极参加五四运动，是被捕学生中的一个。参加了李大钊组织的“少年中国学会”。后任《全国学联日刊》总编辑，成为五四运动学生领袖之一。1919年秋从北京大学毕业。12月赴法国勤工俭学，参加旅法中国学生的爱国斗争。1926年底回国，曾任广州中山大学教授、黄埔军官学校政治教官，讲授社会主义史。1927年曾任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副主任，后改任秘书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到武汉，任中央军校武汉分校政治教官。大革命失败后任上海暨南大学历史社会学系教授兼系主任，曾翻译马克思的《哲学之贫困》、布哈林的《唯物史观》等书。1931年7月应聘任北平师范大学历史社会学系教授兼系主任，同时兼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救国活动，曾到东北大学讲时事控诉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1932年12月被国民党反动当局逮捕，后经宋庆龄、蔡元培以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名义营救获释，1935年与杨秀峰、马叙伦等发起组织北平文化界救国会。积极参加一二九学生爱国运动，同学生们一起游行示威，并曾在清华大学演讲，抨击国民党反动当局镇压学生的罪行。1930年夏被无理解职，转入北平法商学院任教。抗日战争爆发后离北平去江西，从事抗日救亡活动。继续在大学任教并任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历届参政员，经常抨击国民党当局的错误政策。1944年在重庆发起组织民主科学座谈会，呼吁团结民主、坚持抗战。1945年9月3日，为纪念抗日战争和国际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主持将民主科学座谈会改称九三座谈会。1946年5月九三学社正式成立，被推选为理事，主持社务活动。解放战争时期，随学校迁回北京，仍任北京大学教授，积极支持学生民主运动，并参加国民党统治区反内战、反饥饿、反迫害的斗争，是著名的民主教授之一。1947年秋被迫转入秘密斗争，仍坚持在北京、上海等地进行进步活动。1949年1月代表九三学社响应中国共产党的“五一”号召。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一至第五届九三学社中央主席、政务院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务院水产部部长，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五、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等职。197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他是九三学社主要创始人和领导人，是著名的政治活动家和社会学家。著有《社会学讲话》、《中日关系及其现状》等。1990年2月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寻淮洲】(1912—1934) 又名寻波。1912年8月29日生于湖南浏阳县蓬溪黄狮塘村。1925年入蓬溪高等小学读书。1926年北伐军进驻浏阳后，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7年初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7月参加浏阳工农义勇队，9月编入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三团，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后随部到井冈山，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团排长，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三十一团连长，参加了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反“会剿”斗争。1929年初随军转战赣南、闽西。1930年春调红十二军第三十四师任营长，同年11月任该师第一〇〇团团长，后任第三十五师师长。1932年3月任红一军团第十五军四十五师师长，后任红二十一军军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1933年2月在第四次反“围剿”的黄陂战斗中，率二十一军插入敌后，截断国民党军第五十二师退路，为全歼该敌创造了条件，受到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的特别嘉奖。6月任红二军团五师师长，率部参加了东方军入闽作战。同年10月任红七军团军团长。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曾获二等红星奖章。同年7月红七军团改为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他任总指挥，和政委乐少华等率部从瑞金出发，攻克大田、樟湖板、水口、古田等城镇，并一度攻入福州市区，后指挥所部转向闽东、闽北，攻占罗源、庆元、常山等县城，配合了中央红军的战略转移。10月率部进入闽浙赣革命根据地，与方志敏领导的红十军合编为红十军团，他任第十九师师长。不久继续率部北上，先后攻克常山、旌德等县城。同年12月在安徽太平谭家桥战斗中，身负重伤后牺牲。

【阮啸仙】(1897—1935) 名熙朝，字瑞宗，别号晁曦。广东河源人。13岁进初等小学读书，1914年进河源县三江高等小学。1918年考入广州甲种工业学校机械科学习，积极参加五四运动，是广州市中等以上学校学生联合会的负责人之一。1920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成为广东地区社会主义青年团的创始者和领导人。1921年春加入广州共产主义小组，成为中国共产党早期党员之一。1922年从甲种工业学校毕业后，参加广东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工作，并在广州创办爱群通讯社。1922年5月，出席在广州召开的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参与筹备成立社会主义青年团两广区委员会，任两广区团委首任书记。1923年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参与帮助改组国民党的工作，被任为国民党广州临时区党部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兼任第一区分部执行委员会秘书。同年被选为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中央执行委员会候补委员、中国共产党广东区委委员、农民运动工作委员会书记。1924年1月任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组织干事，积极参与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的筹备和授课工作。又以中央农民部农民运动特派员身份指导广东农民运动。在从1924年7月到1926年5月举办的六届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中，均任教员，曾担任第三届农民运动讲习所所长，是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的创建人之一。1925年5月，在广东省农民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广东省农民协会委员会常务委员。1926年5月，领导和组织了广东省第二次农民代表大会并继续当选为常务委员。11月，他举办第一届广东农民训练所，作了《中国农民运动》的演讲。在1927年4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

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0月任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部长，后又担任农委书记，被派往粤北仁化一带组织农民武装，配合广州起义。1928年1月到香港，继续担任中共广东省委的领导工作。1928年6月出席在苏联莫斯科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审查委员会委员。1929年到达上海，担任中共江苏省委的领导工作。1930年调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作。同年冬天，又被派往东北参加中共辽宁省委的领导工作。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返回上海。不久，调江西中央苏区工作。1931年11月，在中华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苏维埃中央执行委员。1934年1月，再次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并任审计委员会主席。红一方面军长征后留在中央苏区坚持游击战争，任赣南省委书记兼赣南军区政治委员。1935年2月，赣南苏区被国民党军队攻占。3月，率部突围，遭国民党军队阻击，6日在激战中不幸壮烈牺牲。

【阳翰笙】(1902—1993) 原名欧阳继修。四川高县人。早年就读于成都省立第一中学。1921年后参与组织成都社会主义青年团，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2年受到四川军阀通缉，1923年秋被迫离开四川。1924年到上海，入上海大学社会学系，同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上海大学支部书记和中共上海闸北部委书记。同年夏积极参加上海五卅运动，被选为中华全国学生联合总会常务理事，协助萧楚女编辑学联会刊，并代表学联参加上海工商学联合会。1926年被党组织调往广州黄埔军官学校做党的组织和思想政治工作，任政治教官兼政治部主任熊雄的秘书，并任中共军校人伍生部总支书记。1927年广州四一五反革命屠杀后，转至武汉，先后在国民革命军第六军、第四军，任军政治部秘书。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军第十一军二十四师党代表。南下途中改任起义军总政治部秘书长。起义失败后转去上海。1928年4月参加进步文艺团体创造社，从此进行革命文艺工作。1929年到中华艺术大学任教，讲授文学和戏剧概论，并创作话剧。1930年参与发起成立左翼作家联盟，先后担任中共"左联"党团书记、中共左翼文化总同盟党团书记、中共中央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文化工作委员会书记等职，坚持白色恐怖下的秘密斗争，参与领导上海文化界的左翼文艺运动，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文化"围剿"，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活动，并创作《暗夜》、《两个女性》、《义勇军》等中长篇小说，编写了《社会科学概论》等书。抗日战争爆发后，参加国共合作的文艺统战工作，先后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府部第三厅主任秘书、文化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被选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理事、上海戏曲界救亡协会常务理事，参与领导国民党统治区文化界的统一战线工作和戏剧电影界的抗日救亡运动。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到上海，参与组织联华影艺社和昆仑影业公司，任公司编导委员会主任，继续从事革命文艺工作。1948年夏进入解放区。1949年到北平参加筹备召开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第一次代表大会，任大会主席团成员，被选为中华全国电影工作者协会主席。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华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党组书记兼全国文联秘书长，全国文联副主席，中华全国电影艺术工作者协会主席，中国作家协会理事、顾问，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机关党组书记兼秘书长，周恩来总理办公室副主任，中国人民对外文化协会党组书记、副会长等职。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三、四届中华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常务委员、副主席。主要著作有话剧《李秀成之死》、《天国春秋》、《三人行》，电影剧本《万家灯火》、《三毛流浪记》、《北国江南》等。"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1979年后党中央给予彻底平反。1993年6月7日在北京逝世。

【纪登奎】(1923—1988) 山西武乡人。受过中等教育。1937年7月参加革命工作。1938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晋东青年救国总会委员兼和顺县青年救国会主席，鲁西区青年救国总会组织部部长，冀鲁豫第二地委抗联分会组织部部长、副主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第一地委委员兼民运部部长。参与动员组织青年参加抗日武装和支前工作，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党校组教科科长，中共豫西区党委工作团书记兼鲁山县委副书记、书记，中共伏牛山剿匪指挥部工委副书记，中共许昌地委副书记兼宣传部部长等职。参与领导当地土地改革和剿匪反霸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中共河南许昌地委书记兼许昌军分区政治委员，中共洛阳矿山机器厂党委书记兼厂长，中共洛阳地委第一书记，中共河南省委常务委员、候补书记兼秘书长。1963年兼中共商邱地委第一书记。1968年起先后任河南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1969年中共九大被选为中央委员，九届一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此后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副总理。1971年兼任北京军区第一政治委员。此后被选为中共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1980年因"文化大革命"中所犯错误，辞去和免去党和国家领导职务。1983年任国务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1988年7月1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孙中山】(1866—1925) 名文，字德明，号逸仙。广东香山（今中山）人。出生于农民家庭。他10岁入私塾，12岁赴美，到大哥孙眉经营垦荒事业的檀香山读书。回国后于1886年进广州南华医学校，次年转香港西医书院学习。1892年毕业后，在澳门、广州一带行医，结识爱国志士。1894年6月上书李鸿章，主张革新政治，遭到拒绝，走上了用革命手段推翻清朝统治的道路。同年11月在檀香山创立中国早期的资产阶级革命团体兴中会，以振兴中华为宗旨。1895年准备在广州发动反清武装起义未成。1896年10月流亡到英国伦敦，被清政府驻英使馆人员绑架，经英国友人营救获释。随后在欧洲各国用心考察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努力钻研政治、经济理论。1900年派人至惠州三洲田发动起义，失败后仍奔走国外从事革命活动。1905年8月在日本以兴中会和华兴会为基础，联合其他革命分子，组成中国同盟会，被推为总理；确定"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政纲；创办《民报》，提出"民族、民权、民生"三民主义学说，同改良派进行激烈的论战，开展广泛的革命宣传。从1907年至1911年在广东、广西、云南等省连续发动了八次反清的武装起义。虽屡遭失败，但影响深广。1911年10月10日武昌起义爆发，各省相继响应。他闻讯从美洲到欧洲，展开外交活动，争取有关国家对中国民主革命的支持。12月25日抵达上海。1912年1月1日到南京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在三个月内，订立了一批有利于民主政治和民族经济发展的政策法令。3月公布了具有资产阶级共和国宪法性质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4月正式解职，总统职位被袁世凯窃取。8月同盟会改组为国民党，被推为理事长。1913年国民党领导人之一宋教仁被袁世凯派人刺杀，他立即主张武装反袁。7月在江西湖口、江苏南京等地发动反袁的二次革命，失败后流亡日本。1914年7月在东京召集部分革命党人，创立中华革命党，被举为总理，继续坚持反袁斗争。由于其纲领缺乏号召力，又采取秘密团体的组织形式和活动方式，未能在国内政治生活中发挥较大的作用。1917年为反对北洋军阀、维护《临时约法》，领导了南方的护法运动。8至9月

间在广州召开“非常国会”，成立护法军政府。他就任海陆军大元帅，号召北伐，表示“攘除奸凶，恢复约法”。1918年5月因受桂系和政学系的挟制，离职赴上海。1919年创办《建设》杂志，努力从事著述，发表《实业计划》。对五四学生爱国运动表示支持，从中吸取力量，把中华革命党正式改组为中国国民党。1920年发动驻闽的粤军回师驱逐桂军。11月返广东恢复军政府，次年5月就任非常大总统，动员粤军打败旧桂系，统一两广。1922年夏发动北伐军进攻江西南部，6月中旬攻占赣州。6月16日陈炯明在广州发动反动军事政变炮轰总统府后，他临危不惧，在永丰军舰上坚持与叛军斗争近两个月，8月回到上海。在共产国际和中国共产党的真诚帮助下，认真总结了以往革命的经验教训，决心改组国民党，同中国共产党合作，欢迎共产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实现了一生中最伟大的转变。从当年9月起，在上海召开多次研究国民党改组的有关会议。1923年1月发表了《中国国民党宣言》，指出“革命事业，由民众发之，亦由民众成之”，提出修改不平等条约的主张。同月下旬，同苏俄代表联合发表《孙文越飞宣言》，双方确认“中国最要最急之问题，乃在民国的统一之成功，与完全国家的独立之获得。”正当此时，滇、桂、粤军联合将陈炯明驱逐出广州。他于2月返广州重建大元帅府。在1923年内，以坚忍不拔的精神，亲临前线指挥讨伐沈鸿英、陈炯明叛军，保障了广州地区的安全，同时继续进行改组国民党的工作，并派出代表团赴苏联考察，聘请苏联的政治和军事顾问。1924年1月，在广州召开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以改组国民党为中心内容，标志着第一次国共合作的正式形成。大会接受了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封建主义的政治主张，确立了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在通过的宣言中，根据三大政策的精神把旧三民主义重新解释为革命的新三民主义。其民族主义，主张“一则中国民族自求解放”，即反对帝国主义，“二则中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即废除国内的民族压迫；其民权主义，主张“把政权放在人民掌握之中”，实行民主政治；其民生主义，主张平均地权，节制资本，反对“土地权之为少数人所操纵”，反对私有资本“操纵国计民生”，后来还提出“耕者有其田”的口号和其他措施。新三民主义成为国共合作的政治基础。5月创办黄埔军官学校，学习苏联军队的办法，逐步建立起国民革命军。同时举办农民运动讲习所、妇女运动讲习所，培养革命骨干，推动广东地区工农运动的发展，促进全国革命形势的高涨。9月决定再次出师北伐，讨伐直系军阀曹锟、吴佩孚。这年还发动革命力量同帝国主义的军事和财政压迫作斗争，收回了海关关余，支持沙面工人罢工，平定商团叛乱，使广东成为巩固的革命根据地。11月为促进全国早日统一，应冯玉祥等的邀请北上商谈国是，提出召开国民会议和废除不平等条约的主张，继续同帝国主义与北洋军阀段祺瑞、张作霖等作斗争。1925年3月1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在遗嘱中指出：“必须唤起民众，及联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奋斗。”著作编有《孙中山选集》、《孙中山全集》等。

【孙玉清】(1910—1937) 湖北黄安（今红安）县高桥人。早年当过学徒。1929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排长、连长、营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国民党军“围剿”作战。1932年8月任红四方面军四军十一师三十二团团长。同年10月随部离开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向西转移，途中部队在关中户县南部彷徨镇附近遭敌截击，他率红四方面军总部命令，率三十二团迂回敌之侧后，向敌勇猛冲杀，协同兄弟部队打退敌人，开辟了前进通路。后参与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3年2月在反击敌“三路围攻”中，指挥该团在南江侯家梁、中魁山先后击溃敌人的进攻，升任第七十三师师长，所部获川陕省第二届工农兵代表大会授予的“以一胜百”奖旗。1934年任红三十一军军长。1935年长征初期调任红九军军长。1936年10月率部西渡黄河，转战甘肃河西走廊，曾指挥古浪县城保卫战。1937年3月，带领部队在酒泉南山一带与敌军奋战，不幸被俘。面对敌人威逼利诱和酷刑拷打，坚贞不屈。同年4月在青海西宁英勇就义。

【孙永勤】(1893—1935) 又名孙允庆。热河兴隆（今属河北）人。出生于山区农民家庭，读私塾五六年后务农狩猎。性格直爽，喜交朋友，嫉恶如仇，敢于扶弱抑强，爱打抱不平，在黄花川一带渐有威望。当地农民为保护家乡成立自卫团，他被推任为团长。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进行抗日救亡活动。1933年初日本帝国主义侵占热河后，6月得到中共冀东特委的指导，积极在黄花川进行抗日救国的宣传。同年12月10日，拒绝日伪反动当局强收枪支，主持成立民众军，被推任为军长，宣誓：“宁为抗日死，不当亡国奴”。指挥民众军攻克张杖子伪军据点，缴枪百余支。1934年1月队伍发展到500余人，转战于黑河川、黄花川一带。3月队伍迅速扩大到2000余人，中共京东特委派20余名党员加入，成为骨干分子。4月下旬在五凤楼击溃千余名伪军的进攻。不久民众军发展到5000余人。5月经中共京东特委委员王平路的帮助，民众军改称为抗日救国军，任军长，部队整编为四个总队（相当于团），下设营连排班，加强训练，声威远扬。8月伪热河省公署妄图“招抚”，委他为“热河省警察讨伐大队大队长”，他撕碎委任状，怒斥汉奸信使。1935年1月日伪军发起围攻，他指挥全军血战一昼夜，歼敌300余人。2月下旬率部突围南下，在滦河川一带坚持斗争。5月初日军五千、伪军一千突然围攻，他指挥全军苦战突围，转入长城遵化茅山地区。5月23日敌军15000余人发起全面攻击，他身患重病仍坚持指挥少数部队掩护大队向热河方向突围。5月24日在战斗中壮烈牺牲。1935年中共中央发表的《为抗日救国告全体同胞书》（即《八一宣言》）中，称赞他是“为救国而捐躯”的“民族英雄”。

【孙传芳】(1885—1935) 字馨远。山东历城人。1904年在北洋陆军速成学堂毕业，后被派往日本陆军士官学校读书。1909年回国后任北洋第二镇第五标教官。辛亥革命后，历任第二师辎重第二营营长、步兵第六团团长、步兵第三旅旅长、1917年升任第二十一混成旅旅长。1921年任长江上游警备司令兼第二师师长，归入直系曹锟、吴佩孚部下。1923年1月奉命率部入闽，夺取福建地盘。3月任福建军务督理。1924年发生江浙战争，以闽浙联军总司令名义出兵援助江苏的齐燮元，乘机由福建进入浙江，打败皖系卢永祥。9月被任命为闽浙巡阅使兼浙江军务督理。1925年10月进攻南下的奉军，将其努力逐出苏、皖两省。11月在南京成立浙、闽、苏、皖、赣五省联军，自任总司令兼江苏总司令，成为直系军阀实力雄厚的首领。1926年9月至11月他的军队主力在南昌、九江一带被北伐军击溃，同年12月上旬，他在福建的势力也全部被扫清。兵败后潜赴天津，投奉系张作霖，被任为安国军副司令，在南京就职。镇压了上海工人第一、二次武装起义。1927年3月，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成功，北伐军又攻占南京，他败退扬州。8月纠集张部渡江反扑，在南京附近的栖霞、龙潭一带遭到失败。1928年4月又败于鲁西。随后逃往沈阳，寄食于张学良门下。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迁居天津，念佛自遣。1935年11月被刺死。

【孙仲德】(1902—1961) 原名孙家骥，化名余凯章。安徽肥西人。曾就读于省立乙种工业学校，因家贫辍学。后考入保定随营学校，曾在皖系军队任下级军官。1927年离队回乡，到舒城任小学教员。

1928年入桂系部队任迫击炮连连长。1929年因病回家，后任合肥县三河镇警备队队长。1931年春参加秘密革命工作，组织舒（城）庐（江）合（肥）地区赤色互济会，任主任。1933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中共肥南区委书记。9月任皖西北红军游击大队副大队长，10月任大队长，参与领导坚持皖西北游击战争。1935年春游击大队扩编成立为红军皖西北游击师，任师长，率部转战皖西北长江两岸，经常打击当地的反动势力。1936年冬任中共皖西特委委员兼军事部部长。1937年3月被特委派赴陕北寻找党中央，到三原县云阳镇向中央有关领导汇报请示工作后，返回庐江向特委传达中央指示，5月同特委领导人一起去延安，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被分配到新四军工作，任第三支队五团团长、支队参谋长。1939年8月调任新四军江北游击纵队司令员，率部在巢（县）无（为）地区开展抗日游击战争，建立抗日根据地。1940年6月改任游击纵队政治委员。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积极组织接应从皖南突围的同志过江。5月任新四军第七师十九旅旅长。1942年3月任第七师参谋长。1943年春兼和含支队支队长、政治委员并兼中共和含地委书记，领导和含地区抗日武装不断发展壮大。1945年10月率部撤到山东，改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党校校委委员兼第一队队长。1947年底任江淮军区副政治委员兼中共淮南工委书记，率华东野战军先遣支队挺进到安徽和含巢无地区。1948年9月任华东野战军先遣纵队司令员，参加淮海战役。1949年先后任合肥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皖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安徽省委委员、安徽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兼省政府民政厅厅长，上海第二医学院院长兼中共党委书记，中共安徽省委常务委员、安徽省副省长等职。是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61年11月4日因病在合肥逝世。

【孙志远】(1911—1966) 原名孙秉哲，又名宋耀相、孙国钰、孙健。1911年10月12日生于河北定县大王梅村。1929年在北平师范大学读书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参加领导爱国学生运动。同年11月任共青团北平市委组织部部长。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被派到东北辽阳一带的抗日义勇军中工作。1932年春返回家乡，任中共定县中心县委书记，曾组织农民武装配合高（阳）蠡（县）暴动。1933年2月到东北军骑兵二师训练班任教官，后到第五十二军从事兵运工作。1934年8月被派到苏联海参崴学习。1935年2月回国，先后在沈阳、北平等地从事党的秘密工作。1936年8月被派到中共东北军第五十三军工委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冀中人民自卫军党代表，参与创建冀中抗日根据地。1938年5月任八路军第三纵队兼冀中军区政治部主任、冀中区党委常委。1940年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2年任党校第二部副主任。1943年任晋绥军区政治部副主任。1944年任晋绥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兼中共中央晋绥分局党校副校长。1945年任晋绥野战军独立二旅政委。1946年1月任军事调处执行部驻集宁执行小组中共方面代表。同年5月任晋绥野战军政治部主任、第三纵队政委。1947年任晋绥土改工作团团长兼中共静乐县委书记。1948年7月任西北野战军第七纵队政委，1949年2月任第一野战军七军政委，同年6月任第一兵团政治部主任，参加扶（风）郿（县）、陇东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西南军政委员会秘书长。1952年11月调任政务院副秘书长兼参事室主任。1954年2月任中共中央财委第二、第三办公厅主任，同年10月任国务院第三办公室副主任、国家建委副主任。1956年10月任国家经委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后兼物资管理总局局长。1961年1月任国防工业委员会党组第二书记，国防工业办公室副主任，第三机械工业部部长兼党组书记。1958年5月被补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59年4月被选为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委。是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66年10月11日在北京逝世。

【孙连仲】(1892—1990) 字仿鲁。河北雄县人。早年入保定府中学堂就读，毕业后投入冯玉祥部，历任连长、营长、团长等职。曾入北洋政府陆军检阅使署高级军官教育团深造。毕业后任冯玉祥部国民军旅长、师长。1926年任国民联军东路军第二军司令官，9月率部参加冯玉祥五原誓师，加入中国国民党，参加响应国民革命军北伐的东征作战。1927年任国民联军第十四路军总司令。1928年4月任第二集团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兼平汉路前敌总指挥，率部参加南京政府第二期北伐。随后奉命移师西北，兼任陕甘“剿匪”总指挥，并任青海省政府主席。1929年担任甘肃省政府代理主席，主持甘肃、青海、宁夏三省军务。后投靠蒋介石集团。1930年冬任由西北军余部改编的第二十六路军总指挥。1931年兼江西省“清乡”督办，率部参加对红一方面军的第二、第三次“围剿”。7月担任右翼集团军第二军团总指挥兼第二十五师师长。同年12月中旬，所部赵博生、董振堂等率领第二十六路军在宁都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他被改任为国民党第九路军司令官。1933年任重建的第二十六路军总指挥。1935年兼第一绥靖区司令官，并被选为国民党第五届中央监察委员。率部参加对中央红军的第五次“围剿”和追击长征中的红军。1937年任庐山军官训练团副团长及总队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团军团长。10月任第二集团军副总司令。曾指挥娘子关战役。1938年3月任第五战区鲁南兵团司令兼第二集团军总司令，指挥十个军兵力，参加徐州会战，率所部扼守台儿庄正面阵地，粉碎日军进攻，给予日军第十师团以歼灭性打击。1939年1月任第一战区副司令长官。同年11月任第五战区副司令长官，均兼第二集团军总司令。1944年担任第六战区司令长官。1945年6月改任第十一战区司令长官。抗日战争胜利后，负责主持平津地区日军投降事宜。10月底率部进攻解放区，在邯郸战役中受到沉重打击。1947年7月任保定绥靖公署主任，旋又改任南京卫戍总司令部总司令兼总统府参军长。积极追随蒋介石集团参加反共反人民的内战。1949年逃至台湾。先后任台湾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国民政府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总统府国策顾问，国民党第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届中央评议委员会委员。1990年8月14日在台北病逝。

【孙孚凌】(1921—) 浙江绍兴人。1938年后在北平燕京大学物理系、西南联合大学数学系学习。1940年任滇缅公路局昆明西站职员。1941年后在成都光华大学政治经济系、成都华西大学经济系学习。1945年后历任重庆天府煤矿营运处办事员，行政院善后救济总署冀热平津分署办事员、科员、专员。1948年后任淮南煤矿矿路公司下关煤厂课员，北京福兴面粉厂经理、厂长。1958年后任北京市服务事业管理局局长、市对外贸易局副局长，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主委，民建北京市副主委，北京市政协副主席。1983年后任北京市副市长，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常务副主席。1993年起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工商联名誉副主席。是第二、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七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孙冶方】(1908—1983) 原名薛萼果，又名宋亮。江苏无锡人。少年时入族实学堂读书。1923年9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年初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成立中共无锡党支部，任支部书记。7月考入公益商业中学。参与领导无锡声援上海五卅惨案的群众反帝爱国运动。1925年10月被党组织派赴苏联，入

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7年毕业后，在莫斯科东方大学任政治经济学课程翻译。1928年曾被王明等诬为江浙同学会成员，1929年又被怀疑为托派分子，受到批判和处分。1930年9月回国到上海，任人力车工会筹备会副主席。不久调任沪东区工会联合会筹备会主席，从事工会工作。1931年春因党组织被破坏，失掉组织关系。后到上海中央研究院社会科学所从事资料整理工作。1932年一二八抗战时，随阳翰笙进行抗日救国的宣传报道和募捐活动。后结识史沫特莱，担任英文《中国论坛》报通讯员。1933年参加广东农村经济调查。1934年秋赴日本东京访问。1935年9月回到上海，继续从事中国农村经济问题的研究。他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观点撰写《农村经济学的对象》等文章，批驳中国托派分子否定中国革命反帝反封建性质的谬论。1937年春重新恢复党的组织关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江苏省委文化工作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上海文化教育界群众团体的抗日救亡斗争。1941年春到达苏北抗日根据地，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宣传部教育科科长，不久调任华中局党校教育科科长，曾就理论与实践的关系问题同刘少奇通信。1943年4月任中共苏北路西地委宣传部部长。1944年曾参加华中局整风运动。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华中分局财经委员会委员、苏皖边区政府货物管理局副局长。1946年后任华东财经委员会秘书长。曾通过地下党的关系从上海购买大批物资，支援华东人民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上海军管会重工业处处长，华东军政委员会工业部副部长，统计局局长，国务院国家统计局副局长，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代理所长、所长等职。他写出《关于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的财政制度问题》、《关于等价交换原则和价格政策》等研究报告，受到康生、陈伯达等人的批判。"文化大革命"中受迫害监禁。1977年后得到彻底平反，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顾问兼经济研究所顾问。中共十二大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他是中国现代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对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提出了一系列独创见解。1983年2月2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有《社会主义经济论》、《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理论问题》及其续集。出版有《孙冶方文集》。

【孙科】(1891—1973) 字哲生。广东香山（今中山）人。孙中山之子。早年赴美国檀香山读书，1910年加入同盟会。1911年进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1916年毕业于哥伦比亚大学。1917年回国，往广州任大元帅府秘书。1918年至1920年任非常国会参议院秘书兼英文《广州时报》编辑。1921年任广州市长兼治河督办。1922年秋奉孙中山之命赴香港组织机关筹款策应讨伐陈炯明。1923年2月再任广州市长。10月参加筹备国民党改组事宜，被指定为国民党临时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1924年1月国民党一大后，主持广州特别市党部工作。6月同黄季陆提出"弹劾共产党案"。1925年7月广州国民政府成立，任政府委员。1926年1月国民党二大时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5月第三次任广州市长，兼广东建设厅长，一度代理广东省长。不久任新成立的交通部部长。同年冬赴武汉，1927年3月武汉国民政府成立，被推为国民政府委员会五名常委之一，并任青年部长、中央政治会议主席团成员等。1927年7月与汪精卫一起在武汉清除共产党人，与蒋介石南京国民党政府合流。1928年1月出任建设部长，一度任财政部长。同年10月任南京国民党政府委员、铁道部长、考试院副院长。1931年蒋介石扣留胡汉民后，他站在古应芬等拥胡派一边反对蒋介石。5月离开南京赴广州参加非常会议，成立政府与南京政府对峙，任广东国民政府常务委员。九一八事变后，宁粤合作，他一度任南京政府行政院长，因财政没有着落被迫下台。1932年冬任立法院长。不久亲任宪法起草委员会委员长。经过几年准备，在1936年5月5日由南京政府公布"中华民国宪法草案"，亦称"五五宪草"，为国民党一党专政提供法律根据，并使蒋介石高度集中权力。抗日战争期间，随蒋入川，继续任立法院长。曾以蒋介石特使身份赴莫斯科与苏联谈判，签订《中苏互不侵犯条约》、《中苏商务条约》。抗战胜利后，积极支持蒋介石发动内战，进攻人民解放区。1947年4月任南京国民党政府委员会副主席。1948年5月再次任立法院院长。1948年11月，在国民党政府全面崩溃前夕，按蒋介石的旨意出任行政院长。1949年初，把行政院迁到广州，拒绝接受中共中央提出的和谈条件。同年3月辞职，在香港医病。1951年往法国，次年转赴美国，先后在纽约和加利福尼亚居住。1964年到台湾，次年任"总统府"高级咨议，1966年任考试院院长。1973年9月13日病死于台北。

【孙炳文】(1885—1927) 字浚明。四川南溪人。早年在四川叙府（今宜宾）中学读书。1908年考入京师大学堂（北京大学前身）。学习期间，逐步接受孙中山的民主革命思想，开始投身于反对清王朝封建专制主义的斗争。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参加同盟会并被推举为津京同盟会文牍部长，任《民国日报》总编辑。1912年毕业于北京大学。1913年因反对袁世凯遭北洋政府通缉，遂离京返四川，先后在成都垣叙属联合中学、遂宁师范等校任教员。1917年在四川泸州与朱德结为挚友。1918年春，被朱德聘任为靖国军第二军第十三旅部咨议（即参谋）。1920年曾任四川省造币厂厂长。在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的影响下，积极学习研究马克思主义，探讨中国革命的前途和出路。1921年离开四川到北京大学任教兼报馆工作。1922年9月，为寻求真理，与朱德一道赴德国留学，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底回国接受党关于国共合作的指示，并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1924年春返回德国，团结国民党左派对涣散的国民党旅德支部进行了改组，孤立了右派势力。1925年秋赴苏联学习。同年底回到广州，任国民革命军政治部上校秘书、黄埔军校政治教官、广东大学（后改为中山大学）教授等职。他参与制定黄埔军校政治部的工作原则及方针，对黄埔军校政治机构的建设作出了贡献。1926年6月调任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秘书长，全力协助总政治部主任邓演达进行北伐的各项准备工作。北伐战争开始后，任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后方留守主任，为保证北伐军的后勤供给、支援前线部队、巩固和整顿地方秩序付出了极大的努力。1927年春对蒋介石及其追随者策划反革命政变的阴谋活动进行了坚决的揭露和斗争，引起国民党反动派的敌视。4月，奉命离广州去武汉就任新职，16日途经上海时，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坚贞不屈。1927年4月20日壮烈牺牲于龙华。

【孙津川】(1895—1928) 又名孙竟川、孙继生，化名方澄。安徽寿县人。幼时随家沿途乞讨到南京，11岁入洋炮局当童工，出师后去上海大中华纱厂、兴发机器厂做工。1923年春进吴淞机厂。1925年参加五卅运动，参与组织厂工会。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9月被选为沪宁铁路工人协进会委员。同年底任中共吴淞机厂支部书记。开办工人夜校，发展党的组织，领导工人进行加薪罢工获胜。1926年10月率工人到镇江破坏铁路断绝行车三天，配合北伐军作战。1927年3月率沪宁路工人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任沪宁、沪杭铁路罢工委员会主任委员兼工人武装纠察大队大队长。3月21日指挥武装工人攻占南市区警察局、参加攻打军阀上海防守司令部。不久主持成立沪宁沪杭铁路总工会，被推选为委员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时被捕，经工人群众营救获释。5月护送周恩来乘船去汉口，此后代表全国铁路总工会巡视指导苏浙皖等地铁路工

会工作。不久出席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被选为各产业工会决议审查委员会委员。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到南京加强工人运动的领导，任中共南京市委职工运动委员，负责组织发动秘密的工人斗争，恢复重建各级工会组织。1928年3月担任中共南京市委书记，在白色恐怖的险恶条件下，他不顾个人安危，积极领导整顿和发展党的各级组织，深入发动浦口、浦镇等地工人，开办夜校、俱乐部，领导南京郊区农民开展反对“黄枪会”的斗争。同年6月在苏联莫斯科召开的中共六大上，他被选为中共中央审查委员会委员（未出席）。同年7月初，因叛徒告密在南京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看守所里他坚贞不屈，怒斥敌人，鼓励难友，坚持斗争。10月6日在雨花台慷慨就义。

【孙起孟】(1911—) 安徽休宁人。中共党员。1927年入苏州东吴大学文科学习。1930年后任苏州女子师范学校、苏州中学教员。1934年后任贵州省立师范学校校长、贵州省政府教育厅秘书。1935年后任上海《申报》周刊编辑，广州《星粤日报》社副总编辑。1938年后任重庆中华职业教育社四川办事处主任。1942年后任中华职业教育社云南办事处主任。1945年参与发起组织中国民主建国会，任常务理事。1946年后任中华职业教育社副总干事，比乐中学校长，香港持恒函授学校校长。1949年后任新政协筹备会副秘书长，政务院副秘书长兼人事局局长，中央人民政府人事部副部长。1953年后任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第六办公厅副主任，国务院第八办公室副主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全国政协副秘书长，民建中央副主委兼秘书长、副主席、主席，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委、副主席，中华职业教育社副理事长兼总干事、理事长。1988年、1993年分别当选为第七、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第二、三、四、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孙晓村】(1906—1991) 1906年11月11日生于浙江省余杭县。1921年就读于上海震旦大学预科。1925年五卅惨案发生，积极投入反帝爱国的抗议活动。后到北京中法大学读书，经常参加北京学生的革命活动。1929年中法大学毕业后，先后从事教员、编辑工作。在上海水沫书店，积极参与编辑刊印介绍苏联革命文艺理论的书籍；参加社会科学家联盟，与人共同创办《世界与中国》月刊，从事科学社会主义学说的介绍工作；参加互济会，帮助中共组织营救被捕的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1933年，任行政院农村复兴委员会专员，中国农村经济研究会理事，并任《中国农村》月刊的发行人。九一八事变后，与王昆仑、钱俊瑞、曹孟君等于1933年发起成立南京读书会，宣传抗日救国。1935年，筹建南京各界救国会。1936年5月，出席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成立大会，并当选为常委。同年8月，南京各界救国联合会成立，为负责人。1936年11月，绥远军民奋起抗击入侵日寇，领导南京救国会，推动国民党政府中上层人士发起援绥运动，成立首都各界绥远抗日后援会，开展广泛的宣传和募捐运动。1936年11月被捕。在中国共产党和各界人士的呼吁下，国民党当局被迫恢复沈钧儒、孙晓村等人的自由。出狱后，先后任武汉军事委员会农产调整委员会专员、经济部农本局专员、第三战区购粮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军粮巡回督察团主任委员等职，为掩护进步人士、保存有关文件，接济上饶集中营的革命同志，做了许多工作。抗战胜利后，回到上海，任兴华制茶公司副总经理。同时担任上海法政学院社会学教授，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原理讲授社会发展史。1945年，加入了中国民主革命同盟（又称小民革）。1948年，担任了中国民主革命同盟国内工作委员会主席。参与发起上海人民团体联合会，并任理事。1949年加入中国民主建国会。同年，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后任民建领导职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委员、中央财经计划局副局长。“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后担任民建中央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央委员会秘书长、中央执行局主任、副主任委员、副主席。1988年民建第五届全国代表大会前夕，请求不再担任副主席职务。民建五大后，任中央咨议委员会主任。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三、四、五、六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全国政协副秘书长，北京农业大学校长，中国银行常务董事，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上海市工商联筹备委员会秘书长，全国工商联常委、顾问，中越友协副会长，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常务理事，中华职业教育社常务理事，海峡两岸法律研究会名誉会长，中央社会主义学院院长，并长期主持全国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的工作。1991年5月4日在北京逝世。

【孙超群】(1906—1967) 安徽阜南人。1926年冬入国民革命军第九混成旅当兵。1929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在红四军第三纵队、闽西红军学校、红十二军任战士、班长、通讯排排长。1931年任永丰独立营副连长、营政治委员。1932年春任红一方面军独立第五师第十四团政治委员，不久任独立第四师师长。同年10月任红二十二军第六十四师师长。1933年春任瑞金红军学校军事团二营营长，不久任瑞金教导团团长，同年秋任中央警卫师代理师长。是年冬该师改编为独立第二十三师，任师长。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9月任红八军团第二十二师师长，率部参加中央红军长征。同年12月军团撤销编制，任红三军团司令部作战科参谋。1935年9月任红四方面军总部通讯营营长。1936年任红四方面军党校教务主任。同年冬长征到达陕甘，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1937年夏任陕北红军独立第二师副师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〇师工兵营副营长，留守兵团警备第六团副团长、团长，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第四纵队副司令员，晋绥军区第六军分区副司令员，雁门军区副司令员。参加巩固发展晋绥抗日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绥军区第六军分区司令员，西北野战军第四纵队副司令员，第一野战军第四军副军长，参加西北解放战争中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七军副军长，防空高射炮兵学校校长，华北军区防空军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工程兵副司令员兼工程兵工程学院院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67年6月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孙蔚如】(1896—1979) 陕西长安人。生于诗书门第，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西北大学预科。1913年冬转入陕西陆军测量学校，1915年毕业后任陆军测量局地形课班员。1916年加入孙中山的中华革命党。1917年入陕西靖国军，任连长，参加反对北洋军阀的武装斗争。1922年转入坚持靖国军旗帜的杨虎城部，任副营长、营长。1923年初任中校团副。1924年起先后任陕北国民军第二支队参谋长、第二游击支队司令。1926年率部参加坚守西安的作战。1927年春任冯玉祥国民联军第十军参谋长、第二师代理师长等职，参加北伐战争。大革命失败后执行杨虎城不危害革命掩护共产党人的主张，力求保持中立。1931年冬奉杨虎城之命入兰州主持甘肃省政，任甘肃宣慰使。1933年率部驻防陕南，派人赴川陕苏区同红四方面军建立密切联系，形成停战合作局面。1935年秋后所部移防关中、陕西，较早执行与红一方面军停战、合作抗日的方针。1936年西安事变时任西安戒严司令、抗日联军临时西北军事委员会负责人、抗日援绥第一军团军团长。1937年杨虎城部缩编为国民党军第二十八军，任

军长兼陕西省政府主席。抗日战争时期历任第三十一军团军团长、第四集团军总司令兼第一战区副司令长官、第六战区司令长官兼武汉战区受降长官等职，积极参加保定、娘子关、忻口诸战役。力主坚守黄河，曾从日军手中收复郑州，所部容纳共产党员和进步军官工作。1946年春被任为没有实权的武汉行营副主任。1948年7月携家避居杭州，将原带的警卫团扩编为师随程潜驻长沙，后授意该师相机起义。1949年春拒去台湾潜居上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加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此后历任民革中央常务委员，民革陕西省委员会主任委员，陕西省第一、第四届政协副主席，陕西省副省长等职。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79年7月27日因病逝世。

【孙德清】(1904—1932) 原名孙以悰，又名孙一中，安徽寿县东津九里村人。1923年到广州驻粤皖军司令部当兵。1924年5月入黄埔军校第一期学习。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后在军校教导第一团，曾任副连长、连长、副营长。参加了平定广州商团叛乱和平定军阀刘震寰、杨希闵叛乱的战斗及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两次东征。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后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叶挺独立团一营营长，在攻克武昌战役中，带领全营官兵奋勇作战，首先登城。1927年春任第四军二十五师七十五团团长，参加过讨伐夏斗寅叛军的战斗。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部队第十一军二十五师七十五团团长，随军南下广东，参加了会昌、三河坝等战斗，后辗转到上海。1928年1月被派回家乡，和许光达等人创办寿县学兵团，任团长和中共特别支部书记。不久又到上海入中共中央举办的军事训练班学习。1929年10月奉命到湖北洪湖地区，参与组建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任军长。1930年7月任红二军团参谋长，后兼第二军军长。率部转战湘鄂西地区，参与指挥攻克石首、监利、沔阳、潜江等县城的战斗，参与领导创建和巩固湘鄂西革命根据地。1931年3月红二军团改编为红三军，他任军参谋长兼第七师师长，与贺龙等率部西进，连克巴东、房县等县城，开辟以房县为中心的鄂西北革命根据地。同年10月，所部返回洪湖地区，任红三军参谋长、湘鄂西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先后参与指挥黄陵矶、文家墩等战斗。1932年夏，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湖北监利瞿家湾（今属洪湖）。

【孙毅】(1904—) 河北大城人。1924年入冯玉祥部军官学校。1927年在国民联军任中校团副，参加北伐战争。此后在冯玉祥部改编的国民党第二十六路军任中校参谋，1931年12月参加宁都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红五军团成立后任十四军情报科科长、第四十一师参谋长。1932年春任第十三军第三十八师参谋长，7月改任军部情报科科长。193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到瑞金红军学校，先后任军事教员、连长、营长。1934年春任粤赣军区独立二十二师参谋长。同年秋任军委教导师参谋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及二万五千里长征。1934年冬任军委干部团作战科科长、国家政治保卫局政保团参谋长。1935年在红三军团历任教导大队大队长，司令部教育科科长、侦察科科长、作战科科长。同年10月长征到陕北，不久任红一军团司令部教育科科长。1936年夏任军团副参谋长，同年冬任红一军团参谋长。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1937年夏兼军团随营学校校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参谋长（未到职）、师教导大队大队长，晋察冀军区军政干部学校校长，晋察冀军区参谋长，冀中军区参谋长，抗日军政大学第二分校校长兼晋察冀军区训练部部长和教育训练委员会副主任，晋察冀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员等职。参加了巩固发展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中军区司令员兼晋察冀军区第七纵队司令员，晋察冀军区补训兵团司令员，河北军区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了华北战场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六高级步兵学校校长，华北军区副参谋长，军委军校管理部副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训练总监部外训部副部长，军事出版部部长，总参谋部军训部副部长，总参谋部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七　画

【严家淦】(1904—1993)　字静波，江苏吴县人。早年就读于上海圣约翰大学化学系。1926年毕业，后在铁路任职。1930年任京沪、沪杭甬铁路管理局材料处处长。1939年为国民党政府福建省主席陈仪赏识，担任福建省政府建设厅厅长，8月改任财政厅厅长。1942年调任战时生产局采办处处长。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台湾重新归还中国，随陈仪去台湾，任国民党政府台湾长官公署交通处处长，兼南京国民政府交通部特派员。1946年后改任财政处处长，兼任台湾银行董事长。1947年台湾省政府成立，担任财政厅厅长。1948年调南京筹备成立行政院美援运用委员会，任委员。全国大陆解放前逃至台湾。1950年担任台湾国民党"政府""经济部部长"，兼"行政院"美援运用委员会副主任委员，4月改任"行政院""财政部部长"。1954年担任台湾省"政府""主席"。1957年调任行政院政务委员兼美援运用委员会主任委员。1958年再任"财政部部长"。1963年12月担任国民党"政府""行政院院长"。1966年3月，被选为台湾国民党"政府"第四届"副总统"，兼任"行政院院长"。1972年再次被选为国民党"政府"第五届"副总统"。1975年4月5日，蒋介石去世，次日继任台湾国民党"政府""总统"，并任中国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1978年12月，他提名推荐蒋经国任国民党"政府"第六届"总统"，自己仍任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兼任中华文化复兴运动推行委员会会长。1993年12月24日在台北病死。

【严济慈】(1900—1996)　字慕光，浙江东阳人。生于1900年12月。1923年毕业于南京高等师范学校数理化部和东南大学物理系，获学士学位。后赴法国巴黎大学学习，1925年获数理硕士学位。1927年获法国国家科学博士学位。1927年起，先后任上海大同大学、中国公学、(真如)暨南大学和南京第四中山大学(中央大学的前身)教授。1928年起，在巴黎大学光学研究所和法国科学院大电磁铁实验室从事科研工作。1930年底回国后，任北平研究院物理研究所研究员、所长兼镭学研究所所长。1935年被选为法国物理学会理事。1945年应美国国务院邀请，赴美国讲学一年。1948年当选为中央研究院院士，中国物理学会理事长，北平科学工作者协会理事长。同年参加九三学社。1949年，任华北人民政府高等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自然科学工作者代表大会筹委会秘书长。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科学院办公厅主任兼应用物理研究所所长、东北分院院长，数学物理学化学部学部委员、技术科学部主任、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学部主席团执行主席、名誉主席，东北人民政府委员，中华全国自然科学专门学会联合会秘书长，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书记处书记、副主席、名誉主席。1958年起，历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授、副校长、校长、名誉校长，兼研究生院院长、名誉院长。1980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2年任中国物理学会名誉理事长、中国光学学会名誉理事长。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至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六、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九三学社第一、二届中央理事会理事，第三、四届中央委员会常务委员，第五、六、七届中央副主席，第八、九届中央名誉主席。1996年11月2日在北京逝世。

【严图阁】(1903—1936)　河南沈邱人。早年参加冯玉祥部国民军第一军。1926年9月参加五原誓师加入中国国民党，随后参加响应北伐战争的东征作战，在国民联军任职。1929年后在冯玉祥部西北军第十四师任营长。1930年冬该部改编为国民党军第二十六路军，在第二十五师七十四旅一团三营任营长，被调到江西参加"围剿"红军。1931年12月参加宁都起义，被指派率全营包围第二十六路军总指挥部，负责逮捕反动的团以上军官，保证了全军顺利起义。旋即加入中国工农红军，部队改编成立红五军团红十五军，任团长。1932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代理师长。3月被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派到湘鄂赣革命根据地，担任刚成立的湘鄂赣军区参谋长并兼红十六军参谋长，4月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他主持军区和部队建立健全司令部指挥系统，加强作战情报等业务建设，参与指挥湘鄂赣红十六军与地方红军进行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933年2月，主持将湘鄂赣军区独立第一、第二师成立为红十八军，担任军长。4月初，率全军协同红十六军沿锦水北岸出击，在宜丰港口歼敌一部，策应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次反"围剿"作战。6月全军统一编制，红十八军缩编为红十八师，任师长。同年秋红十八师调往湘赣革命根据地，他仍担任湘鄂赣军区参谋长。12月，他协助司令员徐彦刚指挥红十六师(原红十六军)挥师向袁水下游进攻，曾攻占清江镇和西山万寿宫，威逼南昌城下，有力地策应了中央红军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4月，国民党军重兵包围湘鄂赣省委及军区所在地，他奉命率军区机关从铜鼓幽居突围。6月7日突围转移大队被冲散，他率少数人员转至鄂东南通山，积极收集失散人员，随后重建红十六师。1936年春，参与指挥部队向鄂南地区进击，接连获胜，红十六师扩大到5000余人。同年秋担任湘鄂赣军区司令员，领导坚持湘鄂赣边艰苦的游击战争，指挥红十六师在万载、铜鼓、修水一带几次打击敌人。他是湘鄂赣红军优秀的指挥员，对坚持游击战争保存大批红军骨干做出了贡献。由于积劳成疾，身患重病，1936年6月于湖南平江黄金洞病逝。

【严朴】(1898—1949)　字君实，又名严达人。江苏无锡人。出身于封建地主家庭。早年就读于上海专科师范学校，因反对思想顽固的校长、要求组织学生会而被校方开除。1922年考入上海南方大学国学专修系，经常到上海大学旁听，接受革命思想。1923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924年初参与组织中国孤星社，创办《孤星》旬刊，宣传进步思想，团结进步青年。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到沪西工厂创办工人夜校，发动纱厂工人响应罢工。他参加上海五卅运动最初的学生游行示威，因讲演被英国巡捕抓去，不久被保释放出。同年夏大学毕业后被派回家乡开展革命工作。1926年后任中共无锡地方执行委员会秘书，同时变卖自己田产创办私立江苏中学，兼任校长。1927年春任无锡总工会总务部部长，参与领导无锡的工农运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遭到追捕，被迫转入农村开展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0月任江苏省委特派员，参与组织发动无锡农民秋收暴动。11月被选为无锡县农民协会委员长，率13000余人举行秋收暴动攻打无锡县城，旋即失败。1928年6月赴苏联莫斯科，作为正式代

表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六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大会组织、农民土地问题、苏维埃等委员会委员。同年秋回国到上海，任中共江苏松浦特委常务委员。1929年1月参与领导奉贤庄行农民暴动，同年夏入中央训练班学习。后被派到上海法南区工作，因叛徒告密被捕，狱中严守机密，不久被保释放出。同年冬任中共松江中心县委书记兼青浦县委书记，出席中共江苏省党的二大，被选为中共江苏省委检查委员。1930年夏被调任中共浙南特委军委书记兼红十一军政治委员，参加进攻温州的作战。不久因病到上海就医。1931年冬被调到中共临时中央领导机关担任掩护工作。1933年春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开始负责新泉贸易公司，同年冬福建事变时被派为驻福州商业代表。1934年2月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国民经济部副部长，协助部长吴亮平积极发展革命根据地工农业生产，支援红军反“围剿”作战。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途中抱病步行，将马匹让给他人。1935年春被派到重庆、宜昌建立秘密交通站，同年秋从上海赴苏联，入列宁学院深造，兼任党史研究室主任。1938年春毕业回国到延安。此后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第二科科长，八路军驻西安、重庆办事处秘书长等职。1945年4至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到哈尔滨工作。1949年春奉命参加南下，因旧病复发住院治疗，6月5日在北平逝世。

【苏进】(1907—1992) 河南郾城人。1925年参加冯玉祥部国民军，先后任排长、连长。1926年秋任国民联军总司令部副官、参谋，后任洛阳军官教导团队长，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被派赴日本留学，入上官学校。1930年回国，任冯玉祥部西北军总司令部参谋、第十四师手枪旅（一旅）参谋长。同年冬部队改编为国民党军第二十六路军，任第七十四旅手枪团（一团）团副。1931年12月率部参加宁都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五军团红十五军第四十三师第一二七团团长。1932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担任红十五军第四十四师师长，后调任红一军团随营学校总队长。1933年任瑞金红军学校军事主任教员，10月任红军大学参谋科科长，后改任红军特科学校训练处处长。率部参加攻打赣州和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任军委干部团上级干部大队政治科科长。1935年8月任红军大学骑兵科科长。9月随中央红军主力先行北上，到达陕北后任红军学校骑兵科主任教员。1937年夏担任庆阳步兵学校训练部部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陕甘宁边区警备司令部参谋长，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九旅副旅长，八路军南下第二支队副司令员等职，参加保卫陕甘宁边区和大生产运动。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前期先后任东北民主联军铁道司令部司令员兼驻中长铁路军事总代表，东北铁路护路军司令员。参与领导恢复东北铁路运输、支援解放战争。1948年秋任东北野战军总部炮兵司令部副司令员，9月兼任炮兵纵队司令员。1949年2月担任第四野战军特种兵纵队副司令员。率部参加天津战役和进军中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副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主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2年2月29日在北京逝世。

【苏井观】(1906—1964) 河南潢川人。出生于贫农家庭，少年时依靠教会资助读完高等小学。后考入北京汇文中学。毕业后主动脱离教会关系转入天津海军军医学校学医。1927年毕业后放弃当军医官机会，返回家乡创办农村小医院，为农民行医。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从事秘密革命活动。1929年因受到通缉被党组织派往鄂豫边革命根据地，参加中国工农红军，5月任红十一军三十二师医院院长。1931年5月任红四军前方指挥部医院院长，11月任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医院院长，领导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和进攻战役中的前方医疗救护工作。1932年5月曾因肃反扩大化被张国焘拘捕审查一个半月，后被释放。10月随红四方面军主力西进入川北，继续从事医务工作。1933年1月任红四方面军前方野战医院院长，参与领导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卫生事业，开办卫生学校，培养医务人才，组织红军反“围剿”作战中的医疗工作。1935年5月随方面军长征。7月调任中国工农红军总卫生部医政局局长。10月奉命随军南下转战川康边。1936年3月改任红四方面军卫生部部长，10月率部长征到达甘肃会宁会师。同年11月被任为红军西路军总指挥部卫生部部长，参加了艰苦卓绝的西征作战。1937年春西路军失败后随余部艰苦转战到达新疆，同年冬转去延安。抗日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军委卫生部部长、军委总卫生部部长，并先后负责陕甘宁边区医院和八路军总医院工作，对加强人民军队医疗卫生建设做了大量工作。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军委总卫生部部长，1949年春改任总卫生部副部长，直接指导陕甘宁、晋察冀边区等地军队和地下医疗卫生工作。北平解放后负责接管全市医务卫生工作，组建中央卫生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中央人民政府卫生部副部长。1950年冬赴东北组织指导抗美援朝战争的医疗卫生工作。此后主要负责中央卫生部医疗工作，并任中国医务工会工作委员会主任。1964年5月2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苏兆征】(1885—1929) 广东香山县淇澳岛（今属珠海市）人。少时因家境贫困，只读过三年私塾。1903年到香港外轮上作杂役。1908年在孙中山影响下参加同盟会，积极参与反对清朝统治的活动。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爆发后，曾随船到海参崴等地，受到十月革命的影响。1921年3月，与林伟民等组建中华海员工会联合总会。1922年1月参与领导香港海员大罢工，任罢工总办事处总务部主任、海员工会代理会长等职。1925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5月在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五卅惨案发生后，为支援上海人民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与邓中夏、李启汉等领导香港和广州沙面工人举行省港大罢工，被推为罢工委员会委员长。在全国人民的支援下，他和罢工委员会领导省港罢工工人坚持罢工斗争16个月，沉重打击了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统治，促进了广东革命根据地的巩固和北伐战争的顺利进行。在第三、四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均被选为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会委员长，并于1927年春担任武汉国民政府劳工部部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在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与毛泽东等同志一起批判了陈独秀的右倾错误，提出了实行土地革命、开展工农武装斗争的正确意见，被选为中央委员，并在中共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在中共八七会议上又当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同年12月任广州起义后成立的广州工农民主政府主席（未到职）。1928年春在上海主持了秘密召开的中华全国总工会第一次扩大会议和泛太平洋劳动会议秘书处第二次会议。会后启程去苏联，参加赤色职工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和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当选为这两个组织的执行委员。在苏期间，参加了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并在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因积劳成疾，病倒在苏联。1929年1月抱病回国，2月病逝于上海。

【苏步青】(1902—) 浙江平阳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幼读私塾，后入高等小学、学业优异。1916年考入温州中学，喜爱数学课，成绩突出。1919年中学毕业后，在校长资助下赴日本留学，入东亚日语补习学校补习日语。1920年春考入东京高等工业学校，因学习成绩优异

二次获奖学金。毕业后考入东北帝国大学数学系深造，曾在校发表30余篇数学论文。1927年大学毕业后入大学研究生院，1931年获理学博士学位。同年3月回国，到浙江大学数学系任教。1932年担任浙江大学数学系主任、教授。他长期从事数学教学和研究工作，主讲并撰著《微分几何学》。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随校内迁。1940年2月驻贵州遵义，在艰苦流动的环境中坚持办学和研究，在桐油灯下写成《射影曲线概论》的书稿。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随校迁回杭州。他被选为浙江大学教授会主席，积极支持学生运动。1947年1月不顾国民党特务恐吓发动全校教师罢课，亲自参加被害学生于子三的丧礼。1948年出任浙江大学训导长，积极掩护进步学生活动，营救被捕学生。1949年3月他拒绝去台湾的胁迫，热情欢迎杭州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担任浙江大学教务长，上海复旦大学数学系主任、教务长，复旦大学校长。1959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他长期从事高等院校领导工作，始终坚持数学教学和研究，撰写出专著和教材10本，培养出一批优秀数学人才，成为国内外著名的数学家、教育家。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数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科学院数学物理学部委员，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全国人大科学教育文化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对外友协上海分会会长，中国数学会名誉会长，《数学年刊》主编，复旦大学名誉校长等。1988年后被选为第七、八届全国政协副主席。

【苏杰】(1912—1935) 江西永新人。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参加了创建湘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2年1月任湘赣军区第一分区指挥部政委。1933年6月任红六军团第十七师四十九团政委，后任五十一团政委，率部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1934年8月随红六军团西征，后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5年初任红六军团第十七师师长，率部参加了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同年7月28日，在湖南龙山招头寨战斗中牺牲。

【苏炳文】(1892—1975) 字翰章，别号铁鹰。辽宁新民人。出生于教师家庭。1905年入奉天（今沈阳）陆军小学，1910年入北京陆军第一中学，1912年考入保定军官学校。1914年毕业后入陆军混成模范团当上等兵。此后在北洋军阀皖系、直系和奉系各部队历任营副、营长、团长、旅参谋长、军参谋长、旅长、师长等职，参加过直皖、直奉等军阀混战多年。1928年任黑龙江省军务督办公署中将参谋长。1930年任国民党军呼伦贝尔警备司令、中东铁路哈满线护路司令、步兵第二旅中将旅长，成为黑龙江省军政界要人。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10月率所部协同马占山部在江桥抗击日本侵略军，随后撤守海拉尔地区。1932年9月在哈满线沿途城镇组织“铁血救国军”，率军民进行抗日战争。10月成立东北民众救国军，就任总司令，指挥全军收复铁路沿线城镇，进攻齐齐哈尔，给日伪军以沉重打击。他拒绝日伪当局的威逼利诱，在困难环境中坚持抗日作战，表现了高尚的民族气节，受到各界民众的称赞。同年底因敌强我弱，弹尽粮绝，被迫将一部救国军转移去张家口，后参加冯玉祥部长城抗战，自率一部退入苏联境内。1933年2月回国到天津、北京，4月复出国到莫斯科、柏林、罗马、孟买等地，宣传抗日救国。1934年6月回国，任南京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中将委员。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多次请求赴前方指挥对日作战，均遭蒋介石拒绝，只任一年多战区军风纪第三巡视团主任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会见周恩来等，表示反对内战，盼望实现国内和平民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黑龙江省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省人民委员会参事室参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黑龙江分会副主任等职。被选为黑龙江省人民委员会委员、省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1975年5月22日因病在哈尔滨逝世。

【苏振华】(1912—1979) 原名苏七生。1912年6月2日生于湖南平江县。自幼务农。1928年曾参加平江农民扑城暴动。1929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8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6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第三军团五军一师三团当战士、班长，参加了两次攻打长沙的战斗。1932年3月任连政委。1933年夏任红四军十团总支书记。1934年4月任红五师十三团政委。同年7月，率部坚守江西石城北之高虎墙阵地，挫败国民党军重点进攻，获军委颁发的三等红星奖章。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和长征。1935年2月任红四师十二团政委。到陕北后，于1936年5月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高级班学习，同年12月任红大二科科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抗日军政大学大队长。1940年6月起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三旅政委，7月兼鲁西军区政委。参加了百团大战。1941年7月任八路军第二纵队兼冀鲁豫军区政委。1944年冀南军区与冀鲁豫军区合并后任冀鲁豫军区副政委。参与领导冀鲁豫边区军民挫败日军“扫荡”，击退国民党顽固派军队的进犯，坚持和发展了抗日根据地。解放战争时期，自1945年8月起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一纵队政委、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委员。1949年1月任人民解放军第五兵团政委。先后与杨得志、杨勇等率部参加邯郸战役、张家口保卫战、进军大别山和淮海、渡江、西南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贵州军区政委、司令员兼政委，中共中央西南局委员、中共贵州省委书记。参与领导剿灭国民党军残部和土匪的斗争。1954年任海军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海军党委副书记。1957年2月任海军政委。“文化大革命”中被解除职务。1973年1月任海军第一政委，1975年8月任海军党委第一书记。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任中共上海市委第一书记、上海市革命委员会主任。他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候补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1959年后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军委副秘书长，1975年1月任军委常委。他还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获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9年2月7日病逝于北京。

【杜义德】(1912—) 湖北黄陂人。少年时学徒做工。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年4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十一军第三十一师四大队当战士、班长。1930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一军先后任排长、连长、指导员。1932年1月任红四军（原红一军）第十师三十团一营政治委员。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各次反“围剿”作战及西征入川北。1933年1月任红四方面军第十师二十九团政治委员。7月部队扩编，任红三十军第八十九师政治委员。1934年改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一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建立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历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1月调任方面军总指挥部参谋。5月参加红军长征，不久任方面军总指挥部第四局局长。6月任方面军直属队纵队司令员。同年冬奉命转战川康边。1936年2月任方面军骑兵师师长。率部北上到达甘肃。同年11月所部奉命编为红军西路军，任总部警卫团团长。1937年1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五大队大队长，八路军一二九师随营学校副校长，一二九师新四旅副旅长，冀南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并兼中共地委书记，冀南军区副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巩固发展冀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冀南军

区司令员，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六纵队政治委员，率部参加挺进大别山和淮海等重要战役。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二兵团副司令员兼第十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大西南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川南军区司令员兼第十军军长和政治委员。1951年9月参加抗美援朝战争。担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兵团副政治委员。1957年10月任旅大警备区（兼二兵团）政治委员。此后历任沈阳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旅大警备区第二政治委员，军委海军副政治委员，海军第二政治委员，兰州军区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杜月笙】（1888—1951） 原名杜月生，后改杜镛，号月笙。上海浦东人。幼时父母双亡，从小嗜赌，因偷钱被舅父逐出家门。15岁流浪上海街头，当学徒，做小贩。后结识青帮流氓头子大伙，从事敲诈勒索和劫夺勾当。1911年加入为毒贩提运黑货的“八股党”，同时任法租界捕房包打听伙计。不久投靠上海著名大流氓头目、法捕房督察长黄金荣，因机灵诡诈，献媚讨好，逐渐得到黄的信任。一次同张啸林拼力从江浙军阀监禁中救出黄金荣，三人结拜为把兄弟，从此成为上海三大流氓之一。1925年任法租界商会总联合会主席兼纳税华人会监察。1927年4月与黄金荣、张啸林组织流氓工会“中华共进会”，为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充当打手，参与杀害上海总工会委员长汪寿华。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任陆海空军总司令部顾问、军事委员会少将参议和行政院参议，同时任上海法租界公董局临时华董顾问，后任公董局华董。1929年参与开设中汇银行，任董事长。1932年将其门徒组成“恒社”，公开从事反动政治活动。1934年窃任上海市地方协会会长，同时任中国红十字会副会长，积极为维护国民党反动统治、镇压人民抗日救亡运动效力。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上海各界抗敌后援会主席团委员兼募捐委员会主任。10月同特务头子戴笠勾结建立“江浙行动委员会”，任主任委员，组织“淞沪别动总队司令部”，后改为忠义救国军。上海沦陷时迁居香港，任“中央赈济委员会”常务委员，上海党政统一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从事情报、策反、暗杀等活动。1940年到重庆组织“人民动员委员会”，成为中国封建帮会总龙头。1941年迁居重庆建立“恒社”总社，向大后方发展势力。此后组织中华贸易信托公司、通济公司等大发国难财。抗日战争胜利后回上海，曾任市参议会议长。后致力于工商金融交通及文教新闻等各业发展势力，支持蒋介石内战政策，被选为伪“国大”代表。1949年4月底携家逃亡香港。1951年8月16日病死。

【杜平】（1908—1999） 原名杜豪。生于江西万载县黄茅一个贫苦农民家庭。曾被选为乡农民协会副会长、县学生联合会驻会常务委员。1928年到湖南长沙人群治学校读书。1930年4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第八军（后改称第三军），在政治部宣传科工作。同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8月任红三军三纵队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31年1月任三军军政训练大队大队长，后任军特务连政委、军医处政委、无线电队政委。1932年秋任红一军团卫生部政委，1934年春任军团无线电队政委。曾参加攻打长沙、漳州、南雄、水口等战役及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和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任红一方面军无线电队政委，参加直罗镇战役。1936年2月任红三十军政治部主任，同年12月任军政委兼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留守处副主任兼政治部主任。1937年冬任留守兵团警备三团政委。1941年任警备一旅政治部主任，1942年兼任关中军分区政治部主任，1944年任警备一旅副政委。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政治部秘书长。1946年5月到东北，任中共旅大市委组织部部长兼建国学院副院长。同年12月任东北民主联军政治部秘书长兼组织部副部长。1948年1月任东北野战军（后改称第四野战军）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兼秘书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0年任十三兵团政治部主任。同年10月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政治部主任。1952年任志愿军西海岸指挥部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获朝鲜人民民主主义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和一级自由独立勋章。1954年4月回国，同年5月任东北军区政治部主任。1955年3月任沈阳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同年被授予中将军衔。曾获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63年3月任南京军区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69年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是中共第九、十届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候补委员。1982年、1987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9年3月4日在南京逝世。

【杜聿明】（1904—1981） 字光亭。陕西米脂人。1912年就读于榆林中学。1924年入黄埔军校第一期。1926年被编入国民革命军第一军参加北伐战争。1930年5月在新编教导第二师任营长，参加与晋军、西北军在河南的作战，战后升任团长。1933年长城抗战时为七十三旅旅长，古北口激战后升为二十五师副师长，代理师长，指挥全师作战。1937年奉命创办装甲兵团，任陆军机械化部队装甲兵团团长。抗日战争爆发后，曾率装甲部队参加淞沪会战和南京保卫战。1938年1月任第二〇〇师师长，参加了台儿庄、兰封、信阳等战役。武汉失守后，第二〇〇师扩编为第五军、第十一军，他任第五军军长。1939年底率部参加桂南战役，歼灭日军第十二旅团中村正雄部，收复昆仑关。1942年2月，他任中国远征军第一路司令部副司令、代理司令，率三个军由滇西进入缅甸作战，打击日军。1943年任第五集团军总司令。1944年任昆明防守司令部司令。抗战胜利后，任国民党军东北保安司令。淮海战役开始后，任徐州“剿总”副总司令，1949年1月被俘。1959年被特赦释放。1964年11月任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78年当选为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常务委员。1981年5月7日在北京病逝。

【杜重远】（1899—1943） 吉林怀德人。就读于奉天（今沈阳）省立两级师范学校附属中学。毕业后1917年考取公费留学，入日本东京高等工业学校窑业科，1923年毕业回国经营瓷业，创办起小型砖厂，后发展成新式砖窑的肇兴窑业公司，又办起瓷器厂。1927年被推选为奉天省总商会副会长，1929年与阎宝航等组织东北国民外交协会，倡导发展民族工业，发起过抵制日货运动，逐渐成为东北有影响的爱国人士。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遭日军通缉，被迫逃亡北平，被推选为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常务委员兼政治部副部长。此后以记者身份在上海及长江流域各地进行抗日救亡宣传活动；支持东北义勇军抗日。1933年在上海主持中华国货产销合作协会，在陕西组织国货公司，提倡发展民族工业，抵制日本经济侵略。1934年2月创办《新生周刊》，任发行人兼总编辑，坚持进行抗日救亡宣传。同年12月应聘任江西陶业管理局局长，主持改造江西瓷业。1935年《新生周刊》每期发行10万份，居全国杂志发行第一位，深受全国人士欢迎。5月4日因刊载《闲话皇帝》一文被国民政府应日本要求无理封闭，他被判刑一年零两个月。在狱中继续进行抗日救国宣传。1936年春在上海郊区同张学良秘密会面，敦劝张同共产党合作共同抗日。8月同杨虎城商讨抗日救国，促进张杨团结合作。西安事变后在东北军中进行宣传解释，为其和平解决做了有益工作。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东北抗日救亡总会常务委员，积极支持国共两党重新合作，热情宣传八路军对日作战的辉煌战果。1938年6月被聘为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39年1月赴新疆从事文化教育事业，同年冬任新疆学院院长，动员著名学者、文化人士茅盾、沈志远、赵丹等去新疆工作。他积极宣传共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致力于发展边疆的文化教育事业，后遭盛世才猜疑，被迫于1940年冬辞职养病。1941年冬盛世才公开反苏反共迫害进步人士，他被捕入狱，受尽折磨。1943年10月被以“苏联间谍”、“共产党”等罪名毒死于新疆特别监狱。

【杜斌丞】(1888—1947) 原名杜丕功。陕西米脂人。早年就读于绥德中学，成绩优异。1917年考入北京高等师范学校，毕业后返回陕北，创办榆林中任校长，支持学生爱国运动，鼓励学生为国效力，培养出刘志丹、谢子长等一批优秀人才。1926年后任陕西省政府清乡局局长，同年11月以陕北各界代表身份赴西安，参加国民联军解围西安的庆祝活动，积极支持冯玉祥出兵潼关，响应北伐战争。尔后赴武汉、南京、上海等地参观。1930年应杨虎城之邀参议陕西政务，后任甘肃省政府秘书长。1933年建议杨虎城联共反蒋抗日。1936年积极促进杨虎城同张学良合作举行兵变。西安事变后出任改组后的陕西省政府秘书长，和杨虎城等第十七路军总参议参与起草张杨的“八项主张”，并任红军、东北军、西北军三方联合办公厅西北军代表。1938年底随孙蔚如到甘肃，任省政府秘书长。他在国共两党商谈陕甘宁边区划界和八路军在陕北驻防地区等问题时，做了对人民有益的工作。同时掩护和营救过不少革命同志。1940年赴大后方，在成都、重庆、昆明、西安等地参加抗日救国民主运动。1943年参加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并同杨明轩等创办《秦风日报、工商日报联合版》。1944年冬参与筹建民主同盟西北总支部。1945年2月中国民主同盟西北总支部正式成立，任主任委员。10月在民盟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中央常务委员。1946年1月赴重庆以民盟顾问身份出席政治协商会议。会后返回西安，2月8日他以民盟中央常委名义向报界发表谈话，揭露国民党反动派坚持一党专政的阴谋，要求当局实施民主宪政，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3月20日被国民党特务逮捕。在狱中他受尽百般折磨，视死如归，奋笔疾书，严斥国民党反动派的暴行。10月7日在西安王祥门外英勇就义。

【杨一辰】(1905—1980) 又名杨德如，化名梁冀辰。山东金乡人。青年时代读中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思想追求进步。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革命失败后，在济南山东省委机关工作，参加地下斗争。1929年1月与邓恩铭等在济南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4月19日晚在中共组织发动的越狱斗争中，只身逃出，后被派到东北工作。任中共抚顺特别支部书记。不久被捕，经营救出狱。1930年4月在沈阳参与林仲丹（张浩）等组成中共满洲临时省委，为委员。不久省委正式成立，担任组织部部长兼奉天市委书记，参与领导恢复发展东北各地党的组织，领导沈阳、大连等地党的工作。8月改任中共满洲总行动委员会委员兼奉天市委书记。11月出席满洲省委扩大会议，传达中共第六届三中全会精神，改组省委，仍任省委委员兼奉天市委书记。11月下旬因叛徒告密同林仲丹在抚顺被捕，严守机密，不久经党组织营救出狱。1931年2月8日中共满洲省委决定他任省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后改任中共哈尔滨市委书记。九一八事变后，积极领导发动抗日救亡斗争。1932年夏任中共奉天特委书记，领导沈阳、大连、抚顺等地恢复发展党的组织，建立赤色工会，发动抗日斗争。1933年6月特委机关被破坏，他被日伪反动当局逮捕关押于沈阳监狱。受尽酷刑，坚贞不屈，教育难友坚持斗争，领导难友开展绝食斗争获胜。同年冬出狱后转去哈尔滨，参加满洲省委工作。以后返回山东参加地下工作。抗日战争时期，先后担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城市工作部部长，中共济南市委书记等职。参与领导日伪残暴统治下的城市地下斗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城市工作部部长、豫皖苏行政公署副主任等职，参加华东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河南省委副书记，中共广州市委第二书记，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组织部部长、华南分局副书记，国务院农产品采购部部长，城市服务部部长，第二商业部部长，中共河北省副省长等职。1956年9月出席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1980年1月中共中央为他彻底平反，恢复名誉。同年10月15日因病在郑州逝世。

【杨之华】(1900—1973) 女。又名杨音、芝华，化名杜宁。浙江萧山人。出生于破落地主家庭。1916年后入杭州女子师范学校。1919年在五四运动影响下阅读进步书籍，追求自由民主。同年底到上海在《星期评论》社工作。1921年春入救会学校上海女子青年体育师范学校，不久因进行反宗教活动被校方开除。同年秋同乡参加创办萧山衙前农村小学。1922年回上海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参加萧山早期农民运动。1923年进入上海大学学习，同时在向警予领导下深入工厂做女工工作。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沪西纱厂任工人夜校教员。11月与瞿秋白结婚。12月被选为上海女界国民会议促成会委员。1925年2月参加纱厂工人大罢工和五卅运动，上海各界妇女联合会成立，被推选为主任，并任国民党上海执行部工人运动委员会委员。1926年4月任中共上海区委妇女运动委员会主任。参与领导开展上海妇女解放运动。1927年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4月被选为上海地区代表之一，赴武汉出席中国共产党五大，被选为中共中央委员。会后在武汉中央妇委担任领导工作。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随党中央机关转回上海，任中共中央妇女部部长，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地下斗争。1928年6月赴苏联莫斯科出席中共六大，任大会组织、农民土地问题、苏维埃、妇女运动等委员会委员。7月作为中国共产党代表团成员之一，出席共产国际六大。会后随瞿秋白留在莫斯科，入中山大学特别班学习，坚决反对王明等人的“左”倾观点。1930年秋回到上海，9月任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委员兼妇委秘书，后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女工部部长，参与领导全党妇女工作，深入上海工厂开展女工运动。1931年1月中共第六届四中全会后受到王明等“左”倾领导者排斥被撤职，此后隐蔽于上海继续坚持革命斗争。1933年瞿秋白被调往中央革命根据地后，她带着女儿留在上海。1934年1月任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组织部秘书。1935年被派赴苏联参加共产国际七大，任国际红色救济会常务委员。后被王明撤职并停止组织生活。1938年任弼时到达莫斯科，恢复了她的组织生活。1941年6月回国，途经新疆时遭到反动当局逮捕。在狱中坚贞不屈，发动难友坚持斗争。抗日战争胜利后，被党中央营救转到延安，任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委员。1947年调任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妇女部部长，参与发动广大妇女参加土地改革，支援华北人民解放战争。1949年5月出席第一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华民主妇女联合会常务委员，任党组成员、国际部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副主席，中华全国总工会女工部部长等职。中共第八届十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候补常务委员。并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1973年10月20日不幸在北京逝世。1979年后中共中央予以平反昭雪，恢复

名誉。著有《妇女运动概论》一书。

【杨开慧】(1901—1930) 女。幼名霞，字云锦。湖南长沙人。生于进步的知识分子家庭。父亲杨昌济先后在湖南第一师范和北京大学任教，是一位爱国的进步学者。她先后在衡粹实业学校、隐储女校、长沙稻田女子师范附小读书。在长沙结识毛泽东。1918年秋随父到北京，在家努力自修，攻读英文，阅读新思想、新文化书刊，同在北京大学图书馆工作的毛泽东经常接触，受到他的启发和影响。1919年参加北京五四爱国运动，同年底毛泽东再次到北京，俩人开始建立恋爱关系。1920年1月父亲病故后，举家返回湖南长沙板仓。不久入长沙福湘女子中学读书，带头剪短发，组织发动进步同学，同反动的学校当局进行斗争。7月协助毛泽东等创办长沙文化书社。同年冬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同毛泽东结婚。192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同毛泽东居住在长沙清水塘，作为中共湘区区委的秘密机关，担任党的机要和交通联络工作，同时兼任湖南省学生联合会干事。她协助毛泽东热情接待来访的工人、农民、学生和妇女，处理区委机关大量日常事务，成为毛泽东的忠诚伴侣和得力助手。1924年随毛泽东到上海，到小沙渡纱厂工人夜校讲课，随向警予开展妇女运动。1925年2月随毛泽东回韶山，协助他开展农民运动，开办农民夜校，建立雪耻会，发展党员。同年冬赴广州，为毛泽东担任联络交通工作，去中央政治讲习班听课。1926年11月同母亲带孩子返回长沙。1927年初随毛泽东到武昌，经常帮助他抄写材料。大革命失败后，同母亲及三个孩子回到长沙板仓，积极支持毛泽东深入农村领导秋收起义。她参与领导以板仓为中心的长沙、平江边界的地下斗争，经常深入贫苦农民家中进行宣传和组织活动，重建党的组织，在白色恐怖的险恶条件下，独自顽强地战斗。1930年7月底8月初红军攻占长沙并撤离后，国民党湖南当局大肆搜捕共产党员，屠杀革命群众。10月中旬她不幸被捕，被关押在长沙陆军监狱。在狱中受到严刑拷打，敌人逼迫她登报声明同毛泽东脱离夫妻关系。她坚贞不屈，大义凛然，并鼓励同监难友坚持斗争，利用亲友探监向党组织汇报狱中情况。同年11月14日，在长沙浏阳门外识字岭英勇就义。

【杨石魂】(1902—1929) 原名杨秉强，字昌义。广东普宁人。出生于中医家庭，早年就读于揭阳榕江中学。1919年带头组织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爱国活动，被选为县学生联合会主席、岭东学生联合会主席，成为岭东学生爱国运动的领袖。1920年毕业后考入广州铁路专门学校。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年转入工程学校学习，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0月被选为青年团粤区区委执行委员，参与领导广东的青年运动。1925年春任共青团潮汕特别支部书记，同时担任汕头市总工会筹委会主席。同年11月任中共汕头地方执行委员会委员兼工人运动委员会书记，并兼国民党汕头市党部执行委员、工人部部长。他发动和组织广大青年和工人群众声援上海五卅运动，支持国民革命军第二次东征，建立和扩大工会组织。1926年5月被选为汕头市总工会执行委员，分工担任宣传部主任。10月被选为汕头市总工会委员长。他组织工人运输队支援北伐军出征北上，积极扩大工会组织，发展工会会员达3万余人，成为岭东著名的工人运动领袖。同年12月被捕，残遭毒打，经营救获释。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领导成立东江农民自卫军，任副总指挥，率农民开赴普宁，发动群众成立县人民政府。不久转至陆丰同海陆丰农军会合整编，成立广东惠潮梅农工救党军，任党代表。5月率部北上准备开赴武汉，途经梅县、平远和江西寻邬、会昌、上犹，转至湘南汝城。部队成立中共前委，任书记。不久被派往武汉找到彭湃请示工作，被派回汕头任中共市委书记，坚持革命斗争。大革命失败后，9月率东江新组建的工农革命军接应南昌起义军进占汕头，并监释放被捕同志和群众，成立汕头革命政权。10月初起义军受挫后，掩护周恩来、叶挺、聂荣臻秘密转移，安全地乘船前往香港。后任中共广东省委候补委员，在省委工作。1928年2月任中共南路特委书记，恢复和发展党的组织。4月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委员，是年秋调任中共北江特委书记，领导开展农村革命斗争。11月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常务委员，担任省委宣传部部长兼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1929年初奉召到上海，被中共中央派到武汉重建遭破坏的湖北省委。2月中旬抵汉口，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务委员兼秘书长，积极从事重建省委机关的工作并参与指导湖北各地农村的游击战争，发展红军建立革命根据地。5月初在汉口不幸被捕，不久英勇就义。

【杨白冰】(1920—) 四川潼南人。1938年入陕北公学、延安抗大学习。同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9年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政治部组织部干事，民运工作队队长。1943年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44年任八路军一二九师延安留守处协理员。1945年后任晋冀鲁豫军区政治部组织部科长，大别山二分区经扶县委组织部部长、经东县工委书记兼县大队政委。1948年后任中原军区政治部组织部组织科科长，二野后勤部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1950年后任西南军区后勤部政治部组织部部长，解放军第二政治干部学校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兼干部部部长、校政治部副主任，西南军区政治部青年部副部长，成都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960年后任成都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在“文化大革命”中受迫害，被关押。1978年后任北京军区政治部副主任，1982年任北京军区副政委。1985年任北京军区政委。1987年起，任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中央军委委员、军委秘书长，中央书记处书记。1988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是中共十二届中央委员，十三届五中全会增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1992年10月在中共十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杨立三】(1900—1954) 湖南长沙人。1911年开始在私塾、小学读书。1918年在家乡做小学教师。1920年在湖南军队当上士文书，后升任连司务长。1921年任湖南陆军第十五团司务长，同年为孙中山讨贼军浙军第一路军军需官，1922年回乡继续读书。1923年6月在长沙参加驱逐军阀赵恒惕的活动。同年参加湘军游击支队，任军需正、国防局书记。1925年任国民党长沙区党部监察委员，并任长沙十四区的乡农民协会委员长、长沙四区农民协会委员长等职。1926年任国民革命军长岳游击部第二纵队第二支队长。1927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5月，在国民党白色恐怖时转到湖南农村，仍任区农民协会委员长。同年，任国民革命军二十四师留守处转十一军招募处招募委员。7月，任国民政府警卫团一排排长。9月，参加秋收暴动，任师部副官。暴动后任中国工农革命军第一师第一团副官、会计长。1928年任工农革命军第四军第三十一团辎重队队长兼党支部书记，1929年改任二纵队辎重队队长。3月，任九支队党代表、三纵队政治部保卫科长。1930年6月任红十二军军需处长。10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总司令部副官长兼总经理处处长，并任革命军事委员会后方办事处主任。1934年任军委总兵站总站长兼政委，军委保管处处长、粮秣队队长等职。1935年任后方留守处主任、兵站部部长兼政委。1936年进红军大学学习，同年12月任红军大学校务部长。1937年任八路军兵站部部长。1939年1月任军委后方勤务部副部长兼兵站站长，4月任第十八集团军后勤部部长、政委。1943年任第十八集团军总司令部副参谋长兼后勤部部长。1945年冬任晋冀鲁豫中央局经济部长兼中央局常委。1946年10月任晋冀鲁豫军政联合办事处主任。1947年

10月任华北财经办事处副主任。1948年6月任军委后勤部部长兼华北军区后勤部部长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兼任中央人民政府食品工业部部长、中央财经委员会委员、1952年10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副部长。1953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财务部部长。1954年11月28日因病逝世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苏使馆。

【杨幼麟】(1899—1935) 又名杨幼林，化名石夫。祖籍湖南湘乡（今属长沙），生于新疆哈密。长沙岳云中学毕业后回湘乡任小学教员，从事革命宣传。1925年去韶山拜访毛泽东，加入雪耻会。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湘西乡城前区学务主任。同年底任中共城前支部书记。1926年秋任湘西乡农民协会委员长。9月被选为湘乡县总工会主席，领导全县开展工人运动。1927年1月被选为中共湘乡地委委员。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军事班学习。1929年夏回国，被派到湘鄂赣革命根据地。9月被选为中共湘鄂赣边境特委常委，担任组织部部长。曾到平江浏阳地区巡视工作，并去上海向中共中央报告。1930年7月底，红三军团攻占长沙后，宣布成立湖南省苏维埃政府，任委员、副主席、代理主席。同年底率政府机关撤至修水。1931年春，中共湘鄂赣边境特委改称湘鄂赣边区特委，归中共苏区中央局领导，任常务委员。同年7月参与主持召开中共湘鄂赣省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湘鄂赣省委常务委员。9月参加湘鄂赣省苏维埃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常务委员，担任军事部部长。参加巩固发展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统一指挥红十六军和各红军独立师的反“围剿”作战。1932年三四月被不公正地批判犯右倾错误，被撤销领导职务。1933年到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向中共中央汇报湘鄂赣省委情况。因患严重肺病被留住汀州福音医院治疗。1934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因病重留在原地。1935年春于江西牺牲。

【杨成武】(1914—) 1914年10月27日生于福建长汀县张屋铺一个农民家庭。1926年在长汀人省立第七中学读书。1929年参加本县农民暴动，加入闽西红军，任秘书、宣传队中队长。1930年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三纵队八支队，任干事。同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起，任红四军第十二师秘书、连政委、教导大队政委，红十一师三十二团政委。1933年任红一军团第二师四团政委。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长征中，多次率部担任前卫，曾指挥四团夺取泸定桥、攻占腊子口。到陕北后，参加直罗镇战役。1936年初，任红一师政委，参加东征战役。同年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学习。1937年初，任红一师师长，后兼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独立团团长。曾率部在腰站牵制打击日军，后率部收复涞源、广灵、蔚县等七城。同年冬，任晋察冀军区第一军分区兼第一支队司令员，后兼政委。1939年冬，指挥反击日军五路合击的战斗，是役在黄土岭击毙日军中将旅团长阿部规秀。1940年参加百团大战。1942年兼任中共晋察冀边区第一地委书记。1944年9月，任冀中军区司令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晋察冀军区第一野战军冀中纵队司令员。1946年任晋察冀军区第三纵队司令员。1947年任晋察冀野战军第二政委、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委员。曾率部参加平绥路战役、张家口保卫战、保北和正太战役，并参与指挥青沧、清风店、石家庄等战役。1948年8月，任华北军区第二兵团（后改称人民解放军第二十兵团）司令员，率部进军绥远，解放集宁、包头后，回师参加平津、太原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兼任天津警备区司令员、京津卫戍区副司令员、中共中央华北局委员。1951年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兵团司令员，指挥所部参加秋季防御战。曾获两枚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自由独立勋章。1952年回国后，任华北军区参谋长。1954年任华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后任京津卫戍区司令员。1955年任北京军区司令员，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后任人民解放军防空军司令员。1959年任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66年起，任解放军代总参谋长，中共中央军委常委、副秘书长。“文化大革命”中，曾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1977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福州军区司令员。曾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著有《杨成武回忆录》等。

【杨至成】(1903—1967) 曾用名杨序清。1903年11月30日生于贵州三穗木界村一个富裕农民家庭。1921年毕业于省甲种农业学校蚕科。曾在家乡从事养蚕业。1923年入川滇黔联军，任团的军需。1926年春在广州，入黄埔军校，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春，在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参加反击叛军夏斗寅部的战斗。同年6月被派往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任连指导员。8月参加南昌起义，起义部队南下广东作战失利后，任连长，转战闽赣粤湘。1928年参加湘南起义，同年4月到井冈山，任中国工农革命军（不久改称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二十八团一营连长，参加反国民党军“进剿”。后兼井冈山留守主任，在反“会剿”的困难条件下，负责保护伤病员、解决给养和医药供应。1929年红四军转战赣南、闽西期间，任红四军军部副官长。1930年任红十二军军部副官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三次反“围剿”。1932年任工农红军学校校务部部长，不久任红军总兵站站长，领导组织建立中央红军的有线电话网和无线电通信联系。1933年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供给部部长兼政委。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1月遵义会议后，任军委先遣工作团主任。到陕北后，任红一方面军后勤部部长。参加东征和西征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中央军委总供给部部长兼黄河两延（延长、延川）卫戍司令员、抗日军政大学校务部部长。1938年冬，因病去苏联就医，后入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曾参加过共产国际监察委员会会议。1946年1月回国，任东北民主联军总后勤部政委。1947年冬，任东北野战军军需部部长。1949年任华中军区（后为中南军区）军需部部长、中南军政委员会轻工业部部长。1950年任中南军区后勤部部长。1954年春，任中南军区第一副参谋长兼后勤部部长。1955年任人民解放军武装力量监察部副部长，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任军事科学院副院长兼院务部部长，1962年任高等军事学院副院长。曾被选为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是第二、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67年2月3日病逝于北京。

【杨汝岱】(1926—) 四川仁寿人。1950年任四川省仁寿县富家区工作员、青年干事、组织干事，县土改工作队副组长、组长、队长。1952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四川省仁寿县方家区副区长、工委书记、区委副书记。1954年任中共仁寿县委组织部副部长。1956年后任中共仁寿县委副书记、县委书记。1970年后任仁寿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书记。1977年任中共乐山地委书记、地区革委会副主任。1978年后任四川省革委会副主任、副省长，中共四川省委常委、省委书记处书记（当时设有第一书记）、省委常务书记。1983年后任中共四川省委书记。1993年起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党组成员。是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中央委员，十三届中央政治局委员。

【杨克明】(1905—1937) 原名陶正，又

名洪陶尔、洪涛。四川涪陵人。1921年入涪陵中学读书，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大革命时期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起先后在涪陵、丰都、石柱、忠县等地发动群众，组织农民协会，与土豪劣绅作斗争。1930年春参加组建中国工农红军川东第三路游击队，任副队长，后被派到营山等地组织农民武装。1932年夏调任中共梁（山）达（县）中心县委书记，深入农村、矿山，加强农会和工会工作，组织赤卫队，与王维舟领导的川东红军游击军紧密配合，开展游击战争，坚持和发展了川东游击根据地。1933年10月宣（汉）达（县）战役后，川东红军游击军改编为红四方面军三十三军，他任军政委。曾与军长王维舟率部参加川陕革命根据地反"六路围攻"等战役。不久因反对张国焘错误的"肃反"政策被撤职，调川陕省工农民主政府内务部当干事，1934年冬后任红四方面军补充师政委、独立师师长等职。1935年参加红四方面军长征。1936年1月红三十三军和红四方面军五军合编为红五军，他任军政治部主任。同年10月随军西渡黄河，转战于河西走廊地区，参与指挥攻占山丹、高台等县城的战斗。1937年1月在甘肃高台县城与国民党军激战中壮烈牺牲。

【杨杏佛】(1893—1933) 原名杨铨，字宏甫。江西清江人。早年就读于上海吴淞中国公学，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8月考入唐山路矿学堂，辛亥革命爆发后赴武昌参加革命斗争。1912年1月到南京任孙中山临时总统府秘书处收发组组长。11月愤于袁世凯篡权，出国赴美国留学。先后入康乃尔大学，哈佛大学，攻读机械工程学、工商管理学等，并参与组织中国科学社，出版《科学》杂志。1918年回国，初入汉冶萍煤铁公司，负责改进会计工作，后任南京高等师范学校经济教授和工科教授，并兼任商科主任、东南大学工学院院长，从事教学和经济学研究。1924年夏到孙中山身边任秘书，参加第一次国共合作，拥护三大政策。同年冬伴孙中山北上天津、北京。1925年3月孙中山逝世后，任孙中山先生葬事筹备处总干事，返回上海全力筹办丧事。不久创办《民族日报》，任主编，明确反对帝国主义，支持五卅运动，并参与组织中国济难会。后被选为国民党上海市党部常务委员，积极推进国共合作。1927年春支持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起义胜利后任上海特别市民代表会议政府常务委员，负责土地局工作。曾任国民党政府中央研究院总干事。大革命失败后，他不满国民党反动派的反动统治，利用各种社会关系参与援救被捕监禁的革命志士。1931年赴江西考察，在上海英文报纸《字林西报》上发表了《道中国共产党现状》，使世界舆论界第一次了解到中国共产党和红军的真实情况。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33年1月与宋庆龄、蔡元培、鲁迅等组织成立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任执行委员兼总干事，主持该同盟的日常工作。先后组织并亲自参加了营救罗登贤、廖承志、陈赓等共产党员和许德珩、丁玲、潘梓年等教授作家的活动，公开发表谈话揭露国民党当局镇压人民抗日爱国运动的罪行，成为著名的坚定的爱国民主斗士。1933年6月18日在上海亚尔培路遭国民党特务暗杀，不幸牺牲。

【杨秀峰】(1897—1983) 又名峰。河北迁安人。1897年2月27日生。1916年在北京高等师范学校读书。1921年起先后在江西鄱县中学、河北河间中学、通县女师、北平高中、北平师范等校任教。1928年任河北省政府教育厅科长。1929年9月去法国留学。1930年在法国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领导留法学生、华侨的反帝同盟组织，创办革命秘密刊物《工人》，积极进行反帝爱国宣传活动。1931年底被法国当局驱逐出境。1932年在共产国际协助下，经比利时到莫斯科人列宁学院学习。为维护党的团结，和林枫等与王明的错误路线进行了不妥协的斗争。1933年6月离开苏联，先后参加德国共产党和英国共产党的中国语言组工作。1934年10月回国后，在河北法商学院、中国大学、北平师范大学、东北大学等校任教，以大学教授身份从事革命活动，宣传马列主义和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救国主张。1936年参加发起、组织华北各界救国会，积极进行抗日救亡的革命活动，是华北文化界救国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1937年七七事变后，他根据中共中央和北方局的指示，投笔从戎，率领一批平津进步青年奔赴冀西，开辟抗日革命根据地，任冀西抗日游击队司令员、中共晋冀豫区党委委员。1938年5月，率冀西抗日游击队挺进到河北南部平原地区，参加冀南抗日根据地的创建工作，任冀南行政公署主任、中共冀南区党委常委。他坚持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中的独立自主原则，与国民党顽固势力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根据党的指示，结合冀南实际，领导行署制定了合理负担、减租减息、优待抗属、保护工商业、取消苛捐杂税、救济灾民等一系列措施。1938年创办河北抗战学院培养抗日骨干，任院长。1940年任冀南、太行、太岳行政联合办事处主任。1941年7月当选为晋冀鲁豫边区政府主席，是创建晋冀鲁豫边区的主要领导人之一。后任中共中央太行分局委员、晋冀鲁豫中央局常委。1943年冬去延安学习，并参加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的筹备工作。1948年9月任华北人民政府副主席、华北局委员，协助董必武主持华北人民政府的日常政务，为支援全国的解放斗争，迎接中央人民政府的建立，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工作。1949年10月起任河北省人民政府主席、党组书记、中共河北省委常委。1952年后，担任高等教育部部长、教育部部长、党组书记，并任政务院文教办公室副主任。他为发展人民教育事业倾注了全部智慧和精力。1965年1月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党组书记。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严重迫害。他坚持原则，对林彪、江青一伙的罪恶行径进行了不懈的斗争。粉碎"四人帮"后，担任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法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法学会名誉会长。他致力于中国社会主义法制的恢复和建设，主持和参加了许多重要法律、法令的起草和制定。他是中国共产党第七、八、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的代表，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在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三次会议上，他恳切提出不要选他担任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职务。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期间，他再三向党要求辞去全国政协副主席职务，并要求不要把他列入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的候选人名单。他的要求得到批准，大会主席团写信给他，对他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工作中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敬意。1983年11月10日在北京病逝。

【杨林】(1898—1936) 原名金勋，又名杨宁，化名毕士悌。朝鲜人，生于朝鲜平安北道。早年就读于平壤中学，参与组织反日学生运动。1919年参加朝鲜"三一"爱国运动，遭到当局搜捕，遂秘密来到中国吉林通化。入朝鲜族反日团体创办的新兴武官学校学习。1920年春任军校军事教员，曾参加反日武装部队青山里歼灭日军的战斗。1921年6月考入云南讲武学校，学习刻苦，成绩列全校第一。1924年赴广州到黄埔军官学校教练部学生总队工作。1925年任第三期学生第四队队长，加入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作战，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1月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独立团（叶挺独立团）三营营长，抓紧训练部队，支持农民运动。1926年4月调回黄埔军校任中校技术主任教官。坚持反对国民党右派的斗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迫转入秘密斗争，8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后转入红军步兵学校。1930年夏回到上海，8月被派回东北任中共满洲省委军委书记。不久

被派到吉林东部任中共东满特委委员兼军委书记，负责组织农民武装斗争，建立起延吉、和龙、汪清、珲春等地工农赤卫队。1931年秋调回中共满洲省委重任军委书记。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协助省委书记罗登贤领导建立抗日武装，开展抗日游击战争，曾指导组织盘石工农义勇军。1932年秋奉命赴上海参加会议，随后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工作，任临时中央政府劳动与战争委员会参谋长。1933年春任粤赣军区司令员。6月任红一军团参谋长。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动员武装部参谋长。参与第三、第四次反"围剿"作战的组织指挥和扩大红军的工作。10月任军委干部团参谋长，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调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五师参谋长，参加直罗镇战斗。1936年2月参加东征山西作战。2月22日夜，亲率先锋营东渡黄河为全军开路。胜利过河后指挥部队冲入敌纵深阵地，不幸中弹，壮烈牺牲。

【杨松】(1907—1942) 原名吴绍镕，化名吴平。1907年11月4日生于湖北大悟县四姑墩一个小知识分子家庭。1921年考入武汉中学，后转入武昌高师附中。曾参加青年读书会和爱国学生运动。1925年在武汉加入中国国民党。是湖北省青年团体联合会的领导人之一。五卅惨案发生后，参与领导了各校学生声援上海工人、学生的反帝爱国斗争。同年6月作为湖北学生代表到上海出席全国学生代表大会。1926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春到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于中山大学毕业后留校深造，并兼任该校政治经济学教员和翻译。1931年起在海参崴太平洋职工会任中国部主任，并负责编辑《太平洋工人》杂志。其间参与了对东北地区党组织的领导工作。1933年夏调莫斯科职工国际东方部工作，受共产国际中共代表团的委托，负责处理满洲问题。1934年7月由莫斯科回到东北，任中共满洲省委巡视员，负责筹建中共吉东特委。后任中共吉东特委书记，参与组织指导了东北抗日同盟军第四军、东北反日联合军第五军的改编工作。1935年秋赴莫斯科，在共产国际中共代表团工作。同年10月为贯彻中共"八一宣言"精神，组成更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他主持了在海参崴召开的东北抗日联军领导干部会议。1938年春到延安，同年9月出席了扩大的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任大会主席团秘书。后任中共中央宣传部秘书长兼宣传科科长，中央马列学院教员。1941年5月参与创办《解放日报》，任总编辑。由于过度劳累肺病复发，医治无效，于1942年11月23日在延安逝世。著有《论民族》，合编有《中国近代史参考资料》等。

【杨奇清】(1911—1978) 湖南平江人。幼时读书二年，后耕田种地。参加农民运动，当少先队长。1929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5月在红五军第一纵队第一支队当宣传员。1931年1月在红三军团第一师一团任连政治委员。后改称连指导员。1932年3月调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卫生处任组织科科长。8月任红三军团政治保卫局执行科科长。1933年6月后，任红三军团政治保卫局执行部部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仍任红三军团政治保卫局执行部部长。1935年11月，长征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政治保卫局局长。1936年6月，任红军西方野战军（兼红一方面军）总政治部保卫部部长。同年10月任红军前敌总指挥部保卫部部长，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总政治部保卫部部长，八路军野战政治部锄奸部部长，中共中央北方局社会部部长等职。他长期负责八路军政情保卫工作，对加强人民军队保卫工作建设，纯洁部队，开展反敌特斗争，巩固抗日根据地，做出了贡献。曾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日本投降后，历任晋冀鲁豫军区第四纵队副政治委员，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常务委员兼社会部部长，中共中央华北局社会部副部长，兼华北人民政府公安部副部长等职。参与领导华北解放区的政治保卫和公安工作，参加了华北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安部副部长、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委员、最高人民检察署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兼公安部部长，最高人民检察署中南分署检察长、中共中央中南局常务委员，国务院公安部副部长、中央保密委员会委员等职。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78年11月2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杨杰】(1889—1949) 字耿光。云南大理人。父汉族，母白族。1905年入昆明云南武备学堂，后进保定陆军军官学校。1911年春赴日本入陆军士官学校炮兵科。接受孙中山民主革命思想影响，加入中国同盟会。1913年初毕业回国，先后任沪军武威军步兵第十团团长，黔军骑兵第一团团长，滇军第九旅旅长，重庆卫戍司令兼警察厅厅长，晋授为陆军少将。1914年调任云南陆军讲武堂骑兵科科长兼教官。1915年参加蔡锷等发动的护国战争，任护国军第二军三梯团第五混成支队支队长、第四军参谋长兼一梯队长，转战川东，接连获胜，晋升为陆军中将。1917年到北京，任北洋政府总统府军事咨议。1920年再次赴日本陆军大学攻读军事学。1924年毕业回国，任国民军第三军参谋长。1925年任第三军前敌总指挥官、河南陆军训练处教育长。1926年5月南下广州任国民革命军第六军总参议，12月任第六军十七师师长，率部参加北伐战争及南昌等重要战役。1927年4月任第六军副军长兼代理军长。南京国民政府继续北伐，任第二纵队指挥官率部攻克徐州。8月任总司令部淮南行营主任兼总预备队指挥官。同年冬先后任第十八军军长、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兼中央陆军军官学校校长。1928年任第一集团军总司令部总参谋长。1929年4月任南京政府陆海空军总司令部总参谋长，1930年随蒋介石指挥军队进行中原大战。1931年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32年1月任陆军大学校长。1933年3月兼第八军团总指挥，率部参加长城抗战。9月被派往欧洲考察军事，历时一年归国，撰写出《欧洲各国军事考察报告》。1934年陆军大学由北平迁至南京，改任教育长（蒋介石自兼校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国赴苏联实业考察团团长，负责组织苏联援华军火物资的运输。1938年5月任武汉国民政府驻苏联全权大使，政治见解开始转变。1939年秋奉调回国，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顾问并在重庆中央训练团兼课，宣传抗日救国主张。他从事军事理论研究，撰写出《国防新论》、《军事与国防》、《战争抉要》、《大军统帅学》、《孙子浅释》等书，是国民党著名的军事理论家。1944年率国防考察团赴英美等国考察，年底返回。抗战后期他主张联苏联共共同抗日，对蒋介石的反动政策不满。1945年参与组织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任西南执行部主任委员兼人民自卫军主任委员。此后曾在川黔滇等省秘密联络策划反蒋武装，待机举事。1948年1月任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执行委员。1949年9月19日在准备转赴解放区时，于香港遭国民党特务暗杀。

【杨虎城】(1893—1949) 原名尅，号虎城。陕西蒲城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当过童工。1908年其父受诬陷被清政府杀害，因无力葬埋，联络乡邻成立了丧葬互助组织孝义会，自任领袖。后该组织改名为中秋会，以打富济贫、扶弱抑强为号召，会员发展到百余人。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率部分中秋会会员参加陕西民军。1913年退伍还乡务农。1914年因领导贫苦农民打死了当地的一个大恶霸而受

到官府通缉，遂率领部分中秋会会员及一些贫苦农民流亡于同州（今大荔县）、邠阳一带做“刀客”，进行武装抗暴斗争。1915年袁世凯窃国称帝时，率部参加讨袁战争。1916年所部被编为陕西陆军第二混成团第一营，任营长。1917年率部参加靖国军，任左翼第五游击支队司令，后改为第三路第一支队司令。1921年任靖国军第三路司令。1922年与北洋军阀战于武功，护送靖国军总司令于右任离陕赴沪后，率部经千里转战至陕北榆林，部队改编为陕北镇守使署步兵团。在陕北期间结识了进步人士杜斌丞、共产党人魏野畴，在政治思想上接受他们的影响。1924年参加国民党。同年冬被任命为陕北国民军前敌总指挥，率部南下，屡败北洋军阀刘镇华部于关中地区。1925年在岐山、宝鸡地区重创北洋系陕西督军吴新田部后，升任国民军第三军第三师师长。此时他已开始与中国共产党合作，在耀县设立三民军官学校，聘请共产党员负责政治工作和担任教官。1926年4月，在7倍于己的刘镇华镇嵩军的围攻下，与陕西督办李云龙等坚守西安城达八月之久，并于11月在冯玉祥国民联军的援助下，将敌军击溃，有力地支援了广东国民政府发动的北伐战争。1927年任国民军联军第十路总司令，不久改任第十军军长。5月率部东出潼关参加北伐，任前敌总指挥，与直鲁联军激战于归德（今商丘）、徐州一线。后转至皖北太和县休整。大革命失败后，他没有追随蒋介石反共，并曾对军中的共产党人南汉宸、魏野畴等以及中共皖北特委的活动，给予保护。1928年4月去日本疗养，11月回国，任国民党政府军第二集团军暂编第二十一师师长。1929年蒋介石、冯玉祥决裂后，他率部附蒋，任国民革命军新编第十四师师长。此后参与了新军阀的混战。1930年3月所部改编为陆军第十七师，任师长。不久，部队先后又扩编为第七军及讨逆军第十七路军，任军长及总指挥。10月任陕西省主席。1931年代理潼关行营主任，后改任西安绥靖公署主任。1933年与红四方面军订立互不侵犯协定。1935年11月当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通过南汉宸、汪锋与中共中央建立了直接联系，商谈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问题。1936年与中共中央达成秘密合作协议。同年12月12日联合张学良一起发动了震惊中外的西安事变。对迫使蒋介石停止内战实行抗日作出了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贡献。由此为蒋介石所嫉恨。1937年4月被解除西安绥靖公署主任及十七路军总指挥职务。6月被南京政府军事委员会以考察军事专员名义，强行派往美洲、欧洲进行考察访问。抗日战争爆发后，多次电请蒋介石准予回国参加抗战。同年11月回国后，连同随行人员一起，立即遭囚禁，度过了长达12年的狱中生活。1949年9月17日重庆解放前夕，被杀害于重庆中美合作所内。

【杨贤江】(1895—1935) 字英甫，又名杨庚甫，笔名李浩吾、李膺扬、柳岛生等。浙江余姚人。出生于手工业者家庭，高等小学毕业后，1912年秋考入杭州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博览群书，接受各种新文化和新思想，自学英语、日语。1917年秋毕业，受聘任南京高等师范学校学督处学监，后任教育科助理。1919年参加少年中国学会，任南京分会书记，编辑会刊《少年世界》，支持学生爱国运动。1921年到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任《学生杂志》编辑，接受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1922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7月任中共上海地方兼区委国民运动委员会委员，9月同恽代英等负责学生运动工作，曾协助恽编辑《中国青年》。1924年1月被选为中共上海地方兼区委候补委员，不久递补为正式委员，负责组织国民党委员会，指导国共合作的统战工作。同时与沈雁冰负责商务印书馆党团组织的领导工作，并在上海大学、景贤女中等校讲课。他以《学生杂志》为阵地，指导学生运动，撰写大量文章教育学生和青年，引导他们走反帝反封建的革命道路，成为杰出的青年运动领导人。1925年5月参与发动上海学生支援工人罢工斗争，五卅运动后领导商务印书馆的八月罢工斗争。1926年1月被选为国民党上海特别市党部执行委员，4月初召开全市国民党员代表大会，担任会议主席。不久任市党部常务委员兼青年部部长，参与领导上海青年和学生运动。同年冬任国民党东南军政委员会委员，参加上海工人武装起义准备工作。1927年3月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参与指挥上海大学纠察队配合商务印书馆工人武装参加攻占天通庵车站的战斗。起义胜利后参与组织临时市政府筹建工作。3月29日代表国民党上海市党部出席全市代表大会并任主席，宣布上海临时市政府成立。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受到国民党反动派通缉，潜往武汉向国民党中央常委扩大会议报告情况。旋任江浙沪国民党党部驻武汉办事处委员，并任北伐军总政治部《革命军日报》总编辑。大革命失败后回到上海，坚持地下斗争。同年底被党组织安排赴日本避难，任中共旅日学生组织负责人。1929年5月回到上海，任中央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从事上海文化界的统战工作。1930年5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同时从事社会科学的著译。1930年7月患肾结核病倒，后被送到日本医治。8月9日病逝于长崎一家医院，随后中共组织派李一氓赴日本陪同其夫人姚韵漪将他的骨灰运回，葬于上海永安公墓。主要著译有《教育史ABC》、《新教育大纲》、恩格斯《家族私有财产及国家之起源》等。

【杨尚昆】(1907—1998) 1907年7月5日出生于四川省潼南县双江镇（今属重庆市），1920年考入成都高等师范学校附小，后转入附中，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的影响。1925年，从成都高师毕业回到重庆，在其四哥中共四川地方执行委员会创建人之一杨闇公的影响和帮助下，开始参加革命工作。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初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6年春，进入中共领导的上海大学学习，积极参加上海工人第一、二次武装起义的筹备工作。同年11月，到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在校期间，先后任班长、支部委员、宣传部副部长等职。1930年，考入苏联中国问题研究院做研究生，同时兼任职工国际中国代表的翻译。1931年初回国，先后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宣传部部长、上海总工会联合会党团书记等职。九一八事变后，先后任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部长、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参与工人运动和抗日救亡运动的组织领导工作。1933年1月，进入江西瑞金，任中央苏区中央局宣传干事，并参与编辑党的机关报刊《红色中华》和《斗争》。同年2月，任红色中华通讯社（新华社前身）总负责人。3月，任苏区中央局创办的马克思共产主义大学副校长。6月，任红一方面军政治部主任。1934年1月，任红三军团政治委员。同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在第二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在中央苏区第五次反“围剿”中，先后指挥所部进行攻克沙县、三溪圩反击战、太阳峰阻击战和高虎墘、万年亭、蜡烛形、保护山等防御作战。1934年10月，和彭德怀率领红三军团开始长征。1935年1月，参加遵义会议。后任第三军政治委员。8月，任红军总政治部副主任。后任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支队政治部副主任。同年11月，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副主任，参加直罗镇战役。1936年2月，任中国工农红军抗日先锋军总政治部主任。6月，任中国抗日红军大学政治部主任。10月，红军三大主力胜利会师后，任红军前敌总指挥部政治部主任，参加山城堡战役。12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副主任。1937年5月，参加党的全国代表会议（当时称苏区代表会议），被选为大会主席团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年8月，

任中共中央北方局副书记，协助北方局书记刘少奇创建华北敌后抗日根据地。同年11月，任中共中央北方局书记，参加组织百团大战。1941年8月，中共中央北方局改组，仍任北方局书记兼党校校长。1945年8月，任中共中央军委秘书长兼中央外事工作组副组长，主持中央军委总部日常工作。后任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1947年初，兼任中央警卫司令员。同年4月，任中共中央后方委员会副书记。1948年4月中旬，率领中央机关和中央后委留守人员，转移到河北平山县西柏坡。中共中央和中央工委、中央后委会合后，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办公厅主任、中央军委秘书长、中央警卫司令员、中直机关党委书记等职。1949年3月，在中央机关和解放军总部迁驻北平而成立的转移委员会中负总责。9月，参与筹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和开国大典的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继续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办公厅主任，同时兼任中央军委秘书长、中直机关党委书记等职。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1962年2月，任中央精简小组组长。1966年5月，被打成所谓“反党集团”成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一伙的残酷迫害，被监禁达12年之久。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中央为杨尚昆彻底平反，恢复了名誉。1978年12月至1980年底，任中共广东省委第二书记、副省长，中共广州市委第一书记、革命委员会主任，兼任广东省军区第一政委、党委第一书记。1979年7月，任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9月，在中共十一届四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委员。1980年9月，被补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秘书长。1981年7月，任中央军委常委兼秘书长。1982年9月，任中央军委常务副主席兼秘书长。在中共第十二、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1983年、1988年分别在第六届全国人大和第七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被任命为国家军委副主席。1989年11月在中共十三届五中全会上，被任命为中央军委第一副主席。1988年4月，在第七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1998年9月14日在北京逝世。

【杨国夫】(1905—1982)　原名杨国富。安徽霍丘人。少年时在蚌埠纺织厂学徒做工。1927年底参加秘密斗争。1928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中共麻埠区委交通员。1929年1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军第二大队任战士、分队长、特务队队长。1930年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红一军第三师任连长，1931年3月在红四军第十师三十团三营任副营长，1932年3月任二营营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及西征入川北。1933年7月任红三十军第九十师二六九团副团长，1934年3月任第二七〇团团长。率部参加了建立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各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参加长征，同中央红军会师后奉命率全团编入红三军团十一团，任副团长。10月随军长征到陕北。1936年5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同年12月任红一军团第四师第十二团团长。参加了东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山东纵队第三支队副司令员、司令员，第三旅副旅长。1941年7月任清河军区司令员。1942年12月任渤海军区司令员并兼第七师师长。参与领导创建渤海抗日根据地和坚持艰苦的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七师师长，第六纵队副司令员，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三军副军长，江西军区副司令员等职，参加了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军区第一文化速成中学副校长、校长，济南军区副司令员、顾问组组长等职。是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山东省第四届政协副主席。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2年2月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杨明轩】(1891—1967)　原名杨荃骏。陕西户县人。1891年6月13日生。早年就读于西安陕西法政学堂、省立第一中学，接受孙中山革命主张。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参加学生革命活动。1913年秋公费留学日本，入东京同文书院学习。1914年夏因不满日本侵占青岛等地愤而回国。1915年夏考入国立北京高等师范学校数理部攻读。1918年参与组织少年中国会。1919年参加北京五四运动的游行示威，是被捕学生中的一个。同年秋毕业回陕西，任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教员兼附小主任。后去三原渭北中学任教务主任。1921年5月起任省立第二中学教务主任、第一师范学校校长，积极提倡新文化、新思想。1923年6月赴上海大学任教并兼任附中部主任，结识邓中夏、瞿秋白、蔡和森等，开始学习马克思主义。1924年7月返陕任省立绥德第四师范学校教务主任，支持学生革命活动。1925年夏赴西安，不久加入中国国民党。8月同共产党员魏野畴、刘含初等组织国民党同志俱乐部，任书记。9月，国民党陕西临时省党部成立，被选为执行委员。随后他回绥德第四师范任职并兼国民党陕西二十三县特派员，领导开展陕北地区反帝反封建的斗争。1926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初在西安任国民党西北政治分会委员、国民联军驻陕总司令部教育厅厅长，积极推进教育改革。4月西安平民教育会成立，被推选为主任委员。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5月被免职并被开除国民党党籍，受到国民党反动当局的通缉。7月赴武汉。大革命失败后返回家乡养病。1928年初被捕，在狱中严守党的秘密。1929年8月经教育界保释出狱，同党组织失去联系。同年冬赴上海，曾在立达学园任教，拒绝国民党当局聘用。1931年冬回西安省立师范和中山中学任数理教员。1933年秋继续到上海立达学园任教。1936年7月回到西安，主动和中共党组织取得联系，积极参加抗日救亡运动。不久任西北各界抗日救国会交际部部长，农民训练班主任。西安事变后在群众大会上号召各界人士拥护张、杨八项主张。1937年1月西北教育界抗日救国大同盟成立，被选为主席。同年夏被南京国民政府委为教育专员，派赴欧洲各国考察教育，年底回国。1938年春恢复中共党的组织关系。此后以学者和爱国民主人士身份在西安从事抗日民主运动。1942年参与中国民主政团同盟西北地方组织筹备工作。1946年中国民主同盟西北总支部正式成立，任组织委员，在陕甘宁等省发展组织。同年8月转去延安。1948年2月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副主席，12月任民主同盟西北临时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积极推动西北地区民主爱国运动。1949年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历任西北军政委员会文教委员会主任，西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光明日报》社社长，中国民主同盟副主席，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等职。1963年被选为中国民主同盟中央主席。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民主同盟西北总支部负责人等。1967年8月2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杨明斋】(1882—1938)　山东平度人。7岁开始读私塾，16岁辍学务农。1901年辗转到海参崴做工谋生。1908年以后在西伯利亚地区边做工边读书，与在那里从事开矿、修路等繁重劳动的华工联系密切，积极参加了布尔什维克党领导的工人运动，并被推选为华工代表。俄国十月革命前加入列宁领导的布尔什维克党，曾被派到帝俄的外交机关当职员，秘密为党工作。十月革命胜利后，参加了保卫苏维埃政权的斗争。后入莫斯科东方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学习。1920年被派回到日本人占领的海参崴，以华侨负责人的公开身

份，从事党的秘密工作。同年3月，作为共产国际代表维经斯基的翻译和助手，到中国工作。曾陪同维经斯基在北京多次与李大钊会见，后又建议维经斯基南下，在上海与陈独秀等共产主义者经过多次会谈，决定发起建立中国共产党。5月，参与建立上海马克思主义研究会。8月，与陈独秀、李汉俊、李达等人成立共产党上海发起组。此时他由俄共党员转为中共党员。他参与决定将《新青年》杂志改为发起组织的机关刊物，并创办《共产党》月刊，宣传马克思主义和十月革命的经验。在此期间，他陪同维经斯基来往于北京、上海、济南等地，推动各地共产党组织的建立。他经手在上海渔阳里六号租赁了一幢房子，开办中俄通讯社和外国语学社，并担任社长。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成立后，团中央机关也设在这里。1920年至1921年，他具体安排刘少奇、任弼时、肖劲光等20余人赴苏俄学习。他还指导建立了中共领导的第一个工会——上海机器工会。1921年春，他与张太雷作为中共代表赴伊尔库次克，向共产国际远东书记处汇报中共建党情况及与共产国际建立关系等问题，并起草了关于建立共产国际远东书记处中国支部的报告，提交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同年6月，与张太雷赴莫斯科参加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在中共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主要从事党的理论教育和宣传工作。9月，陈独秀由广州回到上海任中共中央局书记，成立党的支部，他为支部成员。1922年7月，参加中共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对于制定党的反帝反封建纲领，积极提出意见。后任苏联顾问团翻译，在广州做促进国共合作的工作。1924年6月出版《评中西文化观》一书，批判了反对马克思主义在中国传播的复古主义思潮。1925年10月，苏联在莫斯科建立中山大学，为中国革命和国共两党培养干部，他受党委托，在上海负责接收和选送学员，并亲自率领包括张闻天、王稼祥、乌兰夫等在内的第二批学员前往苏联，于11月底到达莫斯科。后在中山大学负责总务工作。1927年夏，大革命失败后回国，经上海秘密到平津地区活动。在严重的白色恐怖下，他用两年时间完成了18万字的《中国社会改造原理》一书，继续宣传马克思主义。1930年1月，未经党的领导许可，越过边界进入苏联，直到同年秋一直在哈巴大斯克扫盲站当中文教员，后到符拉迪沃，并在当地报社和无线电台工作。1931年被当作叛逃者流放到托姆斯克当勤杂工。1934年8月行政流放期满后到莫斯科，进入苏联外国工人出版社工作，先后任投递员和校对员。1938年2月，以被捏造的罪名遭逮捕，并于同年5月牺牲。1989年1月，苏共中央通过决定，指出在30—40年代以及50年代初，有数十万人根据非诉讼机关的判决遭到迫害，建议最高苏维埃撤销这些非法的判决，为受害者平反。

【杨易辰】(1914—1997) 原名杨振九，1914年3月生于辽宁省法库县。1935年在北平中国大学读书时，参加一二九学生运动，任中国大学“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大队长。1936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爆发后，组织北平学生移动剧团，南下宣传抗日救亡。1938年到达延安，入马列学院学习。1939年9月到冀南抗日根据地工作，先后任中共冀南区第二地委宣传部长、中共中央平原分局第七地委副书记。抗日战争胜利后，率地方干部团赴东北工作，先后任中共铁岭中心县委书记、辽吉省第一地委书记、辽北省第二地委书记。东北全境解放以后，先后任辽北省政府副主席、中共辽西省委副书记、辽西省政府主席等职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任中共辽西省委副书记、省政府主席。1953年1月，任中共辽西省委书记。1954年8月，任黑龙江省委常委、副省长。1956年起，任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处书记，长期主管黑龙江省财经工作。“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残酷迫害。后任黑龙江省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党委副书记、副主任，省委书记、省革委会副主任。“文化大革命”后，任黑龙江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委会主任、省政协主席、省军区第一政委、省顾问委员会主任。1983年4月起，先后任中共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书记等职务。同年6月，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是中共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第二、三、四、五、六届全国人大代表。1997年6月28日在北京逝世。

【杨勇】(1913—1983) 原名世峻。湖南浏阳人。1913年9月29日生。192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马日事变后，随本县农军参加围攻长沙的战斗。1930年2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时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先后任红八军政治部宣传大队长、红三军团连政治委员。1931年7月任红二师江西安远独立营政委，12月任二师政治部政务处长。1933年4月任第五师十四团政治处主任，10月任第四师十团政治委员。先后参加了中央根据地的五次反“围剿”战争。1934年1月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次代表大会上被授予三等红星奖章。长征途中，他坚决果敢，率部参加了突破湘江封锁线、委山关等一系列战斗，出色完成了党交给的作战任务。1936年1月任红一军团一师政委。1937年1月任四师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六八六团副团长，参加了平型关战斗。年底任团长兼政委。1939年春率六八六团挺进山东，开辟了鲁西抗日根据地。同年7月任一一五师独立旅旅长兼政委，8月成功地指挥了梁山战斗，全歼进犯日军600余人。1940年4月任一一五师三四三旅旅长兼鲁西军区司令员。1941年春赴延安，任军事学院高干队队长，1942年在中央党校参加整风运动。1944年4月任平原军区副司令员。1945年8月任冀鲁豫军区司令员，先后从日寇手里收复了清丰、东平、阳谷、菏泽等县城。同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冀鲁豫军区第七纵队司令员。1947年3月任第一纵队司令员，参加了平汉、陇海和淮海战役。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五兵团司令员，挥师渡江，进军西南，解放贵州，并指挥了成都战役。1950年1月任贵州省人民政府主席兼贵州军区司令员。年底赴南京军事学院高级系学习，兼任高级系主任。1951年4月任总高级步兵学校副校长，10月任第二高级步兵学校校长，为党培养了大批的军事干部。1953年4月赴朝鲜，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兵团司令员。1954年2月任志愿军第三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55年4月任司令员。在金城反击战中，给予美国侵略军以沉重打击。曾荣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1958年10月回国后，任北京军区司令员。1959年10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文化大革命”中，曾遭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迫害。1972年5月，任沈阳军区副司令员。1973年6月任新疆自治区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共新疆自治区委员会第二书记。1975年8月任新疆军区司令员。1977年9月调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80年1月任中央军委常委、副秘书长。他为军队的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作了大量的工作。他是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在十二届一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1983年1月6日在北京逝世。

【杨耕田】(1913—1952) 原名牛凤林。河北阜平人。高等小学毕业后当店员，后任本地小学教员，参加过农民协会为委员。1931年夏红二十四军到阜平，受到革命思想影响。1932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与领导阜平农民反官监店的斗争。1934年4月党组织被破坏，被迫逃亡到绥远武川、集宁等地谋生。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返回阜平，重新恢复了组

织关系，任特派员、做区、县农会工作，发动群众参加抗日救国斗争。1938 年 3 月被选为晋察冀边区农会主任，兼中共党团书记。1939 年成立晋察冀边区抗敌联合会，兼主任。1943 年任晋察冀边区各界人民抗日救国联合会主任。他长期从事农民运动和群众运动，紧密联系群众、工作深入艰苦，成为当地广大农民爱戴的群众领袖人物。1944 年 10 月担任冀晋行政公署主任，兼中共党团书记，并任中共冀晋区党委常务委员。参与领导巩固发展冀晋抗日根据地，加强政权建设，动员群众参加抗日游击战争。1945 年秋抗日战争胜利后，参与领导收复失地，扩大解放区，领导地方支前工作。1947 年 11 月，调任中共北岳区党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不久继任区党委书记。1949 年 1 月改任中共察哈尔省委书记兼察哈尔军区政治委员，他先后主持北岳和察哈尔地区工作，深入发动群众，进行土地改革，普遍建党建政，扩大人民武装，以大量人力物资支援华北解放战争。后以解放区农民代表身份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议，并出席 9 月召开的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共察哈尔省委书记、察哈尔省人民政府主席、察哈尔军区政治委员、察哈尔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主席，并兼任省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积劳成疾，带病坚持工作。1952 年 10 月 8 日，在北京病逝。

【杨殷】(1882—1929)　字孟揆，又名梦夔、夔礼、典乐。1882 年 8 月 12 日生于广东香山（今中山）县翠亨村。早年加入同盟会。1912 年转为国民党员。1913 年 3 月在上海曾向镇压革命的上海镇守使郑汝成行刺。1914 年转为中华革命党党员。1917 年在广州任孙中山卫队副官，兼大元帅府参军处参谋。1919 年起在广州西关盐务稽核处当师爷。1922 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专门从事党的工作，并变卖家产，解决党组织活动经费的困难。同年底，被派往苏联参观、学习。1923 年春回国后，从事职工运动，并根据国共合作统一战线的需要，参加国民党组织的活动，同年 10 月被选为国民党广州市第四区分部执行委员会委员兼秘书。他先后在广州、佛山、顺德等地以及粤汉铁路职工中组织工会，开展工人运动，同时发展中共党员，建立共产党的组织。1925 年 3 月，任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广州办事处顾问。同年 9 月，以国民党中央工人部特派员身份去上海，慰问香烟业罢工工人。10 月参与组织工农兵革命武装，配合平定广州商团叛乱。1925 年 1 月，出席在上海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介绍广东、香港、上海等地工人运动，以及建立广东工团军的经验。同年 5 月起，参与组织广三、广九、粤汉铁路工人罢工，配合东征军回师镇压军阀杨希闵、刘震寰部的叛乱。后又以中华全国总工会代表身份参与领导广东省港大罢工。1926 年中山舰事件发生后，坚决主张反击蒋介石的反共阴谋活动。同年 7 月，参与组织铁路工人纠察队，并率队与工贼控制的反动武装进行战斗。1927 年参加中共广东区委领导工作。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整顿党的组织和工会，准备应变，坚持斗争。中共中央八七会议后，广东区委改组为省委，他任省委委员兼省委革命军事委员会主任，后又兼省委肃反委员会主席。往来于香港、粤东、广州、海南岛等地，指导武装斗争和肃反斗争。同年 11 月参与领导广州起义，负责总指挥部参谋团的工作，率敢死队配合第四军教导团攻下公安局，接着又指挥西关地区战斗。广州苏维埃政府宣告成立，他任人民肃反委员。张太雷牺牲后，他任广州苏维埃政府代理主席。起义失败后，到海陆丰协助彭湃等坚持武装斗争。1928 年 6 月至 7 月，出席了在莫斯科举行的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第六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政治局候补常委。回国后任中共中央军事部长兼江苏省委军事部长，曾到江苏、山东、安徽等地指导武装斗争和白区工作。1929 年 8 月 24 日，由于叛徒白鑫告密，与彭湃等在上海被捕，30 日，一起被秘密杀害于龙华上海警备司令部内。中国工农红军曾建立彭（湃）杨（殷）军事政治学校，以志纪念。

【杨培生】(1883—1927)　又名杨嫩枝、培森。江苏川沙（今属上海）人。出身于秀才家庭，读私塾几年后入上海纱厂当钳工。其间参加工人运动，加入工会组织。后转入英商祥生铁厂，成为历次罢工的工人代表。1925 年率本厂工人参加五卅运动，任祥生铁工厂工会会长，并当选为上海总工会委员。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他积极组织工人参加平民夜校，学习文化，进行革命宣传，团结工人进行斗争。同年秋冬，在中共浦东部委员会负责组织工作，仍兼祥生铁厂支部书记。他广泛联络组织浦东各厂的党和工会组织，扩大、组织建立工人纠察队。终日为工人到处奔走，积劳成疾，仍坚持工作。1926 年冬率浦东工人参加上海工人第一、二次武装起义。1927 年 3 月，上海金属业总工会成立，被推选为委员长，同时当选为上海总工会副委员长。率领全市金属业工会纠察队和罢工群众，参加了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毅然继任上海总工会委员长。面对新军阀的白色恐怖，领导总工会坚持斗争，转移到地下活动。不久，作为上海中共党的代表之一，赴武汉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候补委员。会后返上海，积极组织上海工人开展反抗新军阀和反动工会的斗争。6 月，中共江苏省委成立，当选为委员。不久被捕。在狱中鼓励难友们“如能有自由的一天，仍应努力斗争！”7 月初，在上海龙华慷慨就义。

【杨梅生】(1905—1978)　原名杨勋梅，湖南湘潭人。店员工人出身。1927 年 2 月参加工人运动，加入工会。4 月入武昌国民政府警卫团当战士，副班长。同年 9 月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在工农革命军第一师第一团一连任班长。1928 年春在第一团团部当上士。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了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 年任红四军第三纵队司务长、排长、副连长。1930 年 2 月任红四军军部副官，6 月任红十二军军部特务大队大队长。10 月任红十二军第三十六师第一〇六团团长。1932 年 9 月调任红军独立第三师师长。1933 年 9 月红九军团成立，任第三师第八团团长。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 10 月率部参加长征。1935 年春任军委警卫营营长，7 月任红三十二军（原红九军团）第一〇八团团长，同年冬奉命南下川康边。1936 年 2 月任四川军区参谋长兼红四方面军总部纵队参谋长。7 月随军北上，不久任抗日救国军总指挥部参谋长。10 月到达甘肃会师，12 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总部警备科科长，新疆训练学校军事教员，新四军竹沟留守处参谋长，江北指挥部副参谋长，淮南津浦路东联防司令部司令员等职。参加了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热河纵队副司令员，热河军区代理司令员，牡丹江军区司令员，合江军区司令员，东北野战军第九纵队副司令员，第四十六军副军长等职。参加了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四十六军军长，湖南军区副司令员、司令员，广州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至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78 年 1 月 9 日因病在广州逝世。

【杨匏安】(1896—1931)　原名锦森，笔名匏庵，广东香山县北山乡（今属珠海市）人。1911 年赴日本游学。1916 年回国后当过教师，还兼任过《广东中华新报》记者。五四运动期间，在华南地区传播马克思主义。1919 年 11 月 11 日至 12

月4日在《广东中华新报》上发表了连载的长篇文章《马克思主义》，这是华南地区最早系统地宣传马克思主义的文章。192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代理粤区团委书记。1922年5月当选为粤区团委候补执行委员。1923年6月中共三大正式决定国共合作后，受党派遣参加国民党临时中央委员会，和谭平山二人为中共在国民党的党团书记。同年11月任国民党广州市第十区分部执行委员兼秘书。1924年国民党一大后，任国民党中央组织部秘书。同年10月参加了孙中山镇压商团叛乱的革命委员会。是年秋，中共广东区委成立，任区委监察委员。曾短时间代理国民党中央组织部长。五卅运动期间，以广东革命政府财政部长、国民党中央农工部长廖仲恺代表的身份，前往香港，和苏兆征等一起领导省港大罢工。1925年11月当选为国民党广东省党部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长。1926年1月在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还被选为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负责处理国民党中央党部的日常工作。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是《中央委员联名讨蒋》通电的签名者之一，还被武汉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指定为遇难同志救恤委员会常务委员。他出席了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同年7月15日汪精卫在武汉发动反革命政变后，和宋庆龄等22人联名发表了痛斥蒋汪的《中央委员会宣言》。后以中共中央监察委员的身份，参加了中共八七会议。年底，由于党内的"左"倾错误，他被取消了中央监委的资格。后根据党的指示，赴香港、澳门、新加坡等地开展革命活动。1929年回上海，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作，参加编辑党的刊物。1930年以中国互济会名义开办政治训练班，为党培训干部。他在上海极其艰难和危险的环境中，积极从事党的编译工作，宣传马克思主义。他还带动全家人为党的事业出力。1931年7月被捕，拒绝了蒋介石的劝降，8月被秘密杀害于上海。

【杨得志】(1911—1994) 1911年1月生于湖南省醴陵县南阳桥（今属株洲市）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少年时，因家贫到安源煤矿、粤汉铁路、郴州地区等地做工。1928年1月投身革命，参加湘南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红军第十一师班长、排长、连长，第九十二团团长，红一军团一师一团团长。1930年冬以后，参加中央苏区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荣获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第一次颁发的红星奖章。在二万五千里长征中，带领红一团担负先遣任务，突破敌人四道封锁线，掩护中央机关，为红军顺利北上抗日开辟了通路。到达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一师副师长、第二师师长，指挥部队参加直罗镇、东征、西征、山城堡等重大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六八五团团长，参加了平型关战斗。1938年2月，率部进入吕梁山区，开展游击战争。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副旅长、代旅长。1939年3月，任冀鲁豫支队司令员。后任八路军第二纵队司令员兼冀鲁豫军区司令员。1944年4月，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教导第一旅旅长，担负守卫黄河河防、保卫延安、保卫党中央的重任。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一纵队司令员，晋察冀野战军司令员，华北军区第二兵团（即著名的杨罗耿兵团）和第十九兵团司令员、党委书记。1945年9月、10月，率部参加上党战役、平汉（邯郸）战役。解放战争全面爆发后，率部参加张家口保卫战、正太战役，青（县）沧（县）战役，保（定）北战役。1947年10月，指挥清风店战役。11月，指挥部队攻克石家庄。同年11月率部参加平津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十九兵团司令员兼陕西省军区司令员，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1951年率部参加抗美援朝，先后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九兵团司令员，志愿军副司令员、司令员。指挥所部参加了第五次战役，1951年夏、秋季防御战役，1952年秋季反击作战，上甘岭战役和1953年夏季反击战役。曾荣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一枚、一级自由独立勋章二枚。1954年回国，入军事学院学习，兼任战役系主任。1955年后，历任济南军区司令员，中央军委委员，中共山东省委第一书记，武汉军区司令员，昆明军区司令员，国防部副部长，解放军总参谋长、总参党委第一书记，中央军委常委、副秘书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荣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0年后，任解放军总参谋长。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中央委员，第九、十、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五中全会当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三、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87年10月，在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1988年被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4年10月25日在北京逝世。

【杨森】(1884—1977) 原名淑泽，号子惠。四川广安人。早年参加同盟会。1908年毕业于四川陆军速成学堂，后到驻成都新军供职。辛亥革命后任四川陆军一师营长、三师军士队教育长。1913年二次革命时在川军五师熊克武部任营长，随熊讨伐袁世凯。1915年12月参加蔡锷的护国军，任第一军参谋处长等职。1917年响应孙中山护法号召，任靖国军混成团团长等职。1920年初在滇军中任职，3月脱离滇军投向四川刘湘部，先后任旅长、师长、前敌总指挥等职。1921年2月升任川军第二军军长。1922年夏爆发一二军之战，第二军溃败，率残部退至宜昌投靠吴佩孚，任中央军第十六师师长。1924年3月乘川军混战之机回川，5月任四川军务督理兼中央军第十六师师长、第二军军长。1925年2月发动"统一之战"，被刘湘、袁祖铭等川黔联军打败，10月逃至宜昌。1926年3月与刘湘修好返川，收回旧部，联合将袁祖铭逐出四川，8月就任四川省省长。此时北伐军迅猛攻吴佩孚，他要求参加北伐军。9月被委任为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军长兼川鄂边防总司令，中共派朱德任该军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但杨迟迟不就职，玩弄两面派手法，不久北伐军攻占宜昌，他急退万县，立即致电省党部表示"彻底革命"的决心，派人赴重庆迎接杨阁公等到万县主持党务，成立党务筹备处，撤回驻北京政府代表，全部采用国民革命军番号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立即投靠蒋介石，充任国民党政府军第五路前敌总指挥，并于4月20日和5月6日两次与刘湘等联名通电，全力拥蒋反共、反对武汉政府。后乘武汉政府北伐之机，于5月17日支持夏斗寅叛变。7月吴佩孚败退四川，他极力庇护，因此于1928年1月被南京政府免职。3月蒋介石为拉拢他配合对桂系作战，复其职务，并委任为国民党政府军第一集团军左翼总指挥。1933年1月红四方面军由陕入川，他率部在川北围攻、堵击红军，屡遭失败。1935年春中央红军长征至川境，他奉命到大渡河一线布防，堵截红军。红军胜利通过川滇边境后，他率部穷追不舍，在川西懋功等地被红军打败。1937年9月率部东下淞沪战场抗日，在收复陈家行阵地时英勇杀敌，伤亡惨重，后升任二十七集团军总司令兼二十军军长。不久赴安徽补充整训。1938年6月日军进攻安庆，他率部曾在舒城等地阻击敌人。此后据守洞庭、鄱阳两湖之间及长江、湘江一带。1939年6月12日，奉蒋反共密令制造了平江惨案。10月日军进犯长沙，率部防守鄂南，后任第九战区副司令长官兼二十七集团军总司令。1944年5月长沙失守，率部撤至柳州。12月任贵州省主席。1947年5月调任重庆市

长。随后率二十军先后在鲁、豫、鄂等地与人民解放军作战，1949 年 4 月所部在芜湖、广德间被全歼。8 月任重庆市党部主任委员和卫戍总司令。12 月逃往台湾，曾任“总统府”上将“国策顾问”、“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等职。1977 年 5 月 15 日病死于台北。

【杨善集】(1900—1927) 字义崖。1900 年 2 月 4 日生于海南琼海县福田北埇村。1916 年就读于琼崖中学，参加学生运动。1919 年毕业回乡任小学教师。1921 年秋考入广东公路工程学校。1923 年 12 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曾参与创建琼崖革命同志会等进步青年团体，出版《新琼崖评论》等刊物。1924 年被派往苏联，先后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和红军学校中国班学习。同年 12 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5 年 8 月回国，9 月起任共青团两广区委宣传部部长、区委执行委员兼广州地委书记和宣传部部长，12 月任共青团广东区委书记，发动青年支援国民革命军东征和南征作战，发展团的组织，培训团的干部，开展青年运动。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回海南。6 月主持召开中共琼崖地委紧急会议，传达中共广东区委指示，决定将地委改为特委，成立军委和工农讨逆军司令部，他任中共琼崖特委书记兼军委主席和工农讨逆军党代表。组织革命武装，带领农军袭击博鳌港等地的警察所和民团，反击国民党反动派的镇压，推动了琼崖革命武装斗争的发展。同年 9 月和王文明、冯平等组织领导琼崖武装起义，23 日在乐会椰子寨（今属琼海）战斗中牺牲。10 月 15 日中共南方局和广东省委联席会议上因未得知其牺牲的消息，仍选他为广东省委候补委员。中共琼崖特委曾将澄迈县命名为杨集县，以志纪念。

【杨道明】(1909—) 江西兴国人。出生于贫民家庭，曾读私塾六年，在家务农。1929 年参加农民协会。1930 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9 月任乡苏维埃政府财政委员。同年 12 月加入赤卫军，参加了第一次反“围剿”的龙岗战斗。1931 年春任共青团鱼溪乡支部书记。1932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永丰区苏维埃政府主席。1933 年被选为兴国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同年 11 月任江西省苏维埃政府内务部部长。1934 年 1 月出席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5 月调任中央政府内务部副部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至第四次反“围剿”斗争和根据地建设。1934 年 8 月调任闽赣省苏维埃政府主席。领导闽赣边宁化、清流、归化各县巩固红色政权，抓紧粮食征购，支援红军反“围剿”作战。10 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领导省政府机关转入游击战争。同年 12 月任中共闽赣省委工作团副主任。1935 年春在闽中顺昌、沙县、永泰、德化等地坚持游击战争。5 月下旬在紫由陷入敌军包围，突围冲出后走散离队。此后于永泰县庆暗亭寺，化名谢振生，出家为僧，长期隐名埋姓。1980 年后重新恢复原名，向人民政府报告了真实历史。担任暗亭寺主持僧，被选为福建省政协委员，永泰县政协常务委员，永泰县佛教协会主席。

【杨靖宇】(1905—1940) 原名马尚德，河南确山人，1918 年进入确山第二高等小学校。1923 年秋考进开封纺织染料工业学校。1926 年夏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冬，接受中国共产党的派遣，到确山一带从事农民运动。1927 年 2 月与张耀昶等主持召开了确山县第一次农民协会代表大会，在会上当选为县农民协会会长。4 月参与领导确山农民暴动，攻占确山县城，任确山县临时维持治安委员会委员。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7 月在反革命武装进攻下，率领农军退出确山县城。同年秋，发动和领导刘店秋收暴动，任确山农民革命军总指挥。不久，农民革命军改称豫南工农红军游击队，坚持游击战争。1928 年，在开封、洛阳等地从事党的地下工作，同年底，受党组织派遣到上海学习。1929 年春到东北，任中共抚顺特支书记。8 月底由于叛徒告密而被捕。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由党组织营救出狱，担任东北反日总会的领导工作。不久，任中共哈尔滨市委书记。1932 年 4 月任中共满洲省委代理军委书记。11 月赴南满各县整顿党的组织、游击队和反日会等。1933 年初，中共满洲省委为加强对南满地区抗日武装的领导，任命他为南满游击队政治委员。9 月组建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军独立师，任师长兼政委。1934 年 1 月在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执行委员。4 月，联合其他 16 个抗日武装的领导人举行会议，决定成立南满抗日联合军总指挥部，被选为总指挥。11 月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军成立，任军长兼政委，并任新成立的中共南满临时特委常委。他重视部队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在坚持游击战争中不断壮大有生力量和提高部队的战斗力。1935 年中共中央发出《八一宣言》后，中共满洲省委积极进行东北抗日联军的组建工作。1936 年春，东北抗日武装发表《统一建制宣言》，把东北人民革命军及其他抗日武装部队统一改编为东北抗日联军，他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一军军长兼政委。抗联第一、二军于 6 月合编为东北抗日联军第一路军，他任总司令兼政治委员，同时任新组建的中共南满（即东南满）省委委员。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他率领抗联战士在东南满广大地区广泛开展抗日游击战争，给日伪武装以沉重打击。1938 年秋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后，日军集中兵力“讨伐”抗日联军，在日伪军优势兵力的围攻下，第一路军不断遭到损失，处境日益艰难。同年冬，他率领第一路军一部进入长白山密林，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顽强作战，给敌人以大量杀伤，自己也遭受到重大损失。1939 年冬率部到濛江（今靖宇县）、通化、金川一带与敌周旋。1940 年 2 月 23 日，由于叛徒告密，在吉林省濛江县三道崴子被敌人包围，英勇牺牲。

【杨献珍】(1896—1992) 1896 年 7 月 24 日出生于湖北郧县的一个手工业者家庭。1916 年考入国立武昌商业专门学校，在校期间，参加了五四运动，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武汉第三区区委委员。大革命失败后被捕，后经社会各界人士营救，于 1929 年 7 月被无罪释放。同年 9 月去上海，在中共中央文委领导下的沪滨书店任编辑，并为党团成员。1930 年 9 月，赴河南开封从事党的地下活动。1931 年春，中共中央决定派他到华北开展政治情报工作和营救被捕的顺直省委负责同志。7 月到北平，在与党的关系人接头时被东北宪兵司令部宪兵逮捕入狱。在狱中，他翻译了《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卡尔·马克思》、《论民族问题》等经典著作和共产国际领导人季米特洛夫等的报告，以及《国际通信》所刊载的共产国际文件及国际共运信息。在党的营救下，于 1936 年 9 月出狱。同年 10 月，中共中央北方局决定派薄一波等前往太原从事上层统一战线工作。根据北方局指示，成立了“中共山西工作委员会（公开）”，他为委员之一。他参加了实际上由中共掌握的“军政训练班”、“民众干部训练团”的工作，担任军政训练班第六队指导员，并在其他各队多次上政治课。太原失守前几天，赴晋南担任决死队第三纵队随营干分校主任，该校后改为山西民族革命大学四分校，他任校长。1939 年春，任山西第五专署党团成员、秘书主任。1940 年 1 月，调北方局任秘书长，并在北方局党校讲授《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不久，兼任北方局党校党委书记兼教务主任。从此，开始了他漫长的党校教育的生涯。1942 年 2 月，北方局派他专任党校工作。期间，为培养党的干部做了大量工作。1944 年 12 月到延安，任中央党校教务处第一副处长。1945 年 4 月，作为华北地区候补代表参加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日军投降后，中央党校根据中央指示，从各部抽调干部组成一个

大队，由黄火青和他带队，赴东北工作。12月，抵达张家口，由于阜新等地被国民党军队占领，大队只得在当地待命。在这期间，晋察冀中央局要求协助办党校，由中央党校一部主任古大存任晋察冀中央局党校校长，他任副校长。1948年夏，调中央政策研究室工作。不久，中共中央决定筹办马列学院，他参加了筹备工作。马列学院成立后，任教育长。1953年2月，任马列学院副院长。1955年8月，马列学院更名为中共中央直属高级党校，任党委书记兼校长。1956年8月，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不久递补为中央委员。60年代前期以“合二而一”论被错误批判。“文化大革命”中，康生借中央名义将他逮捕，并被开除党籍。在监狱中被关押了八年之久，后又被下放陕西二年多。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得到了平反。1979年1月起被任命为中共中央党校顾问。1982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他还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常委，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55年被中国科学院聘为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科学资金委员会委员。1992年8月25日在北京逝世。

【杨静仁】(1918—) 回族。甘肃兰州人。1937年后在兰州参加党的同情者小组，从事抗日救亡工作，同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中共甘肃省委直属回民特别支部委员、书记，甘肃省回民教育促进会常委、伊斯兰学会常务理事，甘肃省回民青年救亡会常务干事。1941年至1947年在陕北公学民族部学习并任党支部书记，陕甘宁边区回民骑兵团政治委员。1947年后任西北局统战部民族科科长，西北局机关游击队队长，陕甘宁边区政府民委委员。1949年后任全国政协筹委会委员和全国政协第一届委员会委员、党组干事会干事，中央统战部四处处长，国家民委委员、办公厅主任，国家民委副主任、党组成员。1960年后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自治区人民委员会主席，宁夏军区政治委员，西北局书记处书记。1977年后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书记、自治区革委会副主任、自治区政协主席、国家民委主任、党组书记，中央统战部副部长、部长，国务院副总理。是第一届政协全体会议代表，第五、六、七、八届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共第十一、十二、十三届中央委员。

【杨闇公】(1898—1927) 又名尚述。四川潼南人。1913年在上海加入中国国民党，后进入江苏军官教导团。1915年参加反对袁世凯的革命活动。1916年秘密到江阴炮台策动官兵起义，反对袁世凯窃国称帝，事泄未成。1917年东渡日本求学，先入成城学校，后进日本士官学校学习军事。在日本期间，参与组织留日同学读书会，学习进步理论，曾被日本当局拘留。五四运动时，与留日同学和爱国华侨等集会并到中国驻日公使馆门前请愿示威，抗议巴黎和会的决议，在与前来镇压的日本宪警搏斗中被捕，被判8个月徒刑。1920年回国返川。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夏结识吴玉章等，共同从事革命活动。1924年初在成都成立中国青年共产主义组织（简称C、Y，不久改为Y、C），为负责人之一。6月前往上海，寻求党的指导。7月回重庆参加社会主义青年团重庆地方委员会的领导工作，任组织部长，后任书记。9月参与组织四川反帝国主义大同盟。10月和萧楚女等组织了重庆青年团的外围组织平民学社，领导重庆各界人民开展反帝爱国斗争。11月组织了抗议德阳丸案暴行的重庆外交后援会。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1月被推举为重庆国民会议促成会的负责人之一。五卅惨案发生后，领导成立了四川五卅惨案国民外交后援会。同年8月参与整顿四川的国民党组织，建立临时省党部，通称国民党（左派）省党部，并负实际领导责任。是年冬，中国共产党四川地方委员会（即四川省委）成立，当选为第一任书记。1926年1月和吴玉章等六人作为国民党四川省代表，出席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在大会秘书处工作。回重庆后，继续领导全省的共产党、青年团、群众运动和国民党（左派）省党部的工作。同年9月发生了英帝国主义兵舰炮轰万县的惨案，他组织了万县惨案雪耻会，组织和参加反英火炬示威大游行。11月国民党四川省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他为主席团成员之一，并当选为国民党四川省党部执行委员。是年，与朱德、刘伯承等组成中共四川省委军事委员会，兼任省军委书记。年底参与策划四川顺（庆）、泸（州）起义，第一次在四川建立了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武装。1927年重庆三三一惨案后不久被四川军阀逮捕，4月6日惨遭杀害。

【李一氓】(1903—1990) 又名李民治、李德谟。四川成都人。读中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喜爱文学写作。1925年到广州，加入郭沫若等组织的创造社。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参加国民革命军，在北伐军总政治部任秘书，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春任中央军校武汉分校招生委员会委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军总政治部秘书主任。随起义军南征失败后转至上海。1928年在中共中央和江苏省委宣传部工作，曾参加翻译共产国际六大的主要文件。1929年秋任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1930年4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同时组织成立中国左翼文化界总同盟，任负责人。参与领导国民党统治区左翼文化界的进步活动，积极从事马克思主义的宣传和翻译。翻译出版了《马克思论文选译》、《马克思与恩格斯合传》及马克思的《哲学之贫困》。1932年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在中共苏区中央局宣传部工作。1933年调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国家政治保卫局执行部部长。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候补中央执行委员。同年10月随中央红军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11月任中共陕甘省委宣传部部长。1936年7月改任中共陕甘宁省委宣传部部长，参加巩固发展陕甘宁革命根据地的斗争。西安事变后，调任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西安地区抗日救亡的宣传和统战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担任中共中央东南分局秘书长兼新四军军部秘书长并兼军法处处长。1938年11月东南分局改为中共中央东南局，仍任秘书长，参与东南地区和新四军抗日斗争的组织领导工作。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转移到苏北，先后任中共淮海区党委书记、淮海区行政公署主任。1943年后任中共苏北区党委副书记、苏北行政公署主任。参与领导苏北解放区的各项建设和抗日斗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苏皖边区政府主席，中共中央华东局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中共旅大区党委副书记兼财经委员会书记并兼旅大行政公署第一副主席等职。参加华东解放战争和旅大地区恢复发展生产的组织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驻缅甸大使，国务院外事办公室副主任、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副部长、顾问等职。被选为世界和平理事会常务委员，中国人民外交学会副会长、常务理事，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委员会副主席等。在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是中国国际交流协会会长。1990年12月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李干辉】(1905—1974) 原名李清。广东惠州人。1923年在香港参加工人运动，加入海员工会。1925年6月参加省港工人大罢工。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香港海员总工会中共总支书记。1927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后在香港、广州等地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29年9月被派到南宁，在广西警备第四大队任连政训员。同年12月参加百色起义，任中国红

军第七军三纵队二营党代表，参加了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 年 11 月随红七军主力转战桂黔湘粤赣边，后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在红七军任团政委。1932 年任红一军团二师政委。1933 年秋任红一方面军工人师（即中央警卫师）政委。1934 年 2 月所部改编为第二十三师，他继任师政委。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至第五次反“围剿”和长征。1935 年 2 月任红二军团十二团政委。同年 10 月任红二十二军政委。1936 年 7 月任红二方面军二十二军政治部主任，后任红二方面军红军大学政治部主任。同年底入抗日红军大学学习，后任第十四队队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二大队政治处主任。1940 年调华中新四军工作，历任抗大第四分校政治部主任，崇（明）启（东）海（门）常备旅副政委，第一师三旅九团政委，七团政委，三旅政治部副主任，苏中军区第二军分区政治部主任、第一军分区五十二团政委、第三军分区副政委。参加了反日伪军“扫荡”和巩固发展苏中抗日根据地的斗争。抗日战争胜利后，任苏中军区独立旅政委。1946 年任华中野战军第六师政治部主任。1947 年任华东野战军第十一纵队兼苏中军区政治部主任。1948 年任苏北兵团第十二纵队政委。1949 年任第三野战军三十军政委。参加了济南、淮海、渡江、上海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华东军区苏南军区副政委。1952 年 8 月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后任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兼市人委监察局局长、市委副秘书长兼市档案局局长、市监委副书记。1962 年 9 月被增选为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候补委员。1974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病逝。

【李大钊】(1889—1927) 字守常。河北乐亭人。1907 年入天津北洋法政专门学校。1913 年春，担任北洋法政学会编辑部长，负责出版《言治》月刊。同年冬去日本，1914 年春考入早稻田大学政治本科。同年 11 月发表《国情》，是反对袁世凯称帝的先声。1915 年 2 月，代表中国留日学生总会起草《警告全国父老书》，反对袁世凯同日本帝国主义订立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6 月编印《国耻纪念录》，积极开展反袁宣传活动。1916 年春，撰写长篇论文《青春》，提出创造青春中华的理想，是当时革命民主主义思想发展的代表作。同时主编《民彝》杂志，宣扬民主、自由精神。同年 5 月回国后，曾任北京《晨钟报》总编辑、《甲寅》日刊编辑等职，积极参与正在兴起的新文化运动。1918 年初，任北京大学图书馆主任、《新青年》杂志编辑，他在俄国十月革命影响下，深入学习和探讨马克思主义，相继发表《法俄革命之比较观》、《庶民的胜利》、《布尔什维主义的胜利》等讲演和论文，阐述十月革命的重大意义，歌颂十月革命的伟大胜利，成为最早在中国播下马克思主义种子的伟大先驱者。年底和陈独秀共同创办《每周评论》，对推动爱国运动的发展起了重大作用。1919 年主编《晨报》副刊，同时协助北京大学学生创办《国民》和《新潮》杂志。5 月，积极支持和领导五四运动。7 月，发起成立少年中国学会。随后又发表《再论问题与主义》、《我的马克思主义观》等重要文章，系统地宣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批判以胡适为代表的改良主义思潮。1920 年 3 月，在北京大学组织中国第一个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并在北京会见共产国际代表维经斯基等，商讨筹建中国共产党。同年秋发起建立北京共产主义小组。11 月，建立北京的社会主义青年团组织。自 1920 年 7 月任北京大学教授，同时在女子高等师范、师范大学、朝阳大学、中国大学等校任教。1921 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后，负责党在北方的全面工作，创办《工人周刊》，开展工人运动。在中国共产党第二、三、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都当选为中央委员。1922 年 8 月在杭州参加中共中央特别会议，随后到上海会见孙中山，说明中共关于实行两党合作、建立革命统一战线的主张。1923 年中共三大以后，曾多次与孙中山会谈，帮助孙中山改组国民党，确定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1924 年 1 月，出席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大会主席团成员之一，参加大会宣言的起草等工作，为实现国共合作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此后，直接担负着国共两党在北方的实际领导工作。同年 6 月，率中共代表团去莫斯科，参加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回国后，负责中共北方区委工作，领导北京人民开展国民会议运动、关税自主运动和反对北洋军阀政府等革命斗争，并派共产党员到冯玉祥的国民军中工作，对冯玉祥五原誓师参加北伐起了重要作用。1926 年在严重的白色恐怖下，坚持秘密工作，继续巩固和发展组织，扩大革命统一战线，发展了北方的革命力量。1927 年 4 月 6 日，被奉系军阀张作霖逮捕，坚贞不屈，28 日英勇就义。主要著作收入《李守常文集》、《李大钊选集》。

【李大章】(1900—1976) 原名李畅英。四川合江人。1920 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2 年加入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次年改名为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旅欧支部）。后在巴黎飞机工厂做工，曾参与编辑油印《赤党》月刊。1924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5 年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旅欧区执委会秘书长。同年下半年转赴苏联莫斯科，入东方大学学习，曾参加中国共青团旅莫支部的宣传工作。1927 年春回国，后被派往国民联军宋哲元部从事政治工作。同年 7 月大革命失败后，任共青团陕西省委宣传部部长。1931 年初到上海入中共中央培训班学习。同年先后被派往中共河北、广东省委组织部工作。1932 年底调任中共青岛市委书记。1934 年起在中共上海中央局工作。1935 年 5 月任中共河北省委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于 1938 年初赴延安任刘少奇秘书。1939 年初起任中共中央北方局宣传部部长，直到抗日战争胜利，参与巩固和发展华北地区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5 年秋被派往东北地区，先后任中共牡丹江省委书记、中共中央东北局民运部副部长、城工部副部长、宣传部副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调往西南地区，任中共川南区党委书记、川南行署主任、川南军区政委。1954 年 12 月任中共四川省委第二书记，1955 年 5 月任四川省省长，1956 年 8 月任中共四川省委书记处书记。同年 9 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60 年 10 月任中共中央西南局书记处书记。1964 年 10 月任中共贵州省委代理第一书记。1975 年 10 月任中共四川省委书记、四川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成都军区第二政委。后曾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是中共第九、十届中央委员。1976 年 5 月 3 日在北京病逝。

【李才莲】(1913—1935) 又名李香华。江西兴国人。毕业于豪溪青年学校。1927 年参加农民协会，从事农民运动。1928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冬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9 年 8 月入赣南红军学校学习，结业后到兴国文治区工作。1930 年秋调到信丰赣南行委办事处做青年工作。1931 年 5 月担任共青团（少共）上犹中心县委书记。1932 年夏担任共青团广昌中心县委书记，被选为共青团江西省委委员。1933 年初担任共青团江西省委儿童局书记，被选为共青团中央局委员，曾担任过共青团江西省委书记。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斗争，积极发动组织根据地青年群众参加红军、支援前线。1934 年初被调到瑞金共青团中央局工作。7 月担任全国少年先锋队中央总队部总队长，参与领导发动各地少先队员配合红军主力进行反“围剿”作战。同年 10 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担任中共中央苏区中央分局委员兼共青团（少共）中央苏区分局书记，留在江西参与领导开展游击战争。1935 年 2 月下旬，奉命率红七团转去闽赣边指导当地斗争。

他带部队从瑞金铜钵山区突围，经过九堡转闽赣边。途中因情况有变返回瑞金，在铜钵山一带坚持游击战争。同年5月部队陷入国民党军包围，在战斗中不幸被叛徒暗杀牺牲。

【李之龙】(1899—1928) 字在田，号赤显。湖北沔阳人。曾就读于武昌外国语专科学校英语科。1912年秋响应孙中山"二次革命"号召，参加湖口起义，失败后被校方开除，此后转入武昌高等商业学校。1916年秋考入烟台海军军官学校，立志为建立中国海军、保卫祖国海防奋斗。1919年发动海校学生上街游行，响应北京五四爱国运动。1921年秋结识董必武、陈潭秋，回武汉参加革命活动。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先后在河南陈州中学、武汉中学任教。1923年春在湖北全省工团联合会负责联络工作，从事工人运动，参加了二七大罢工。1924年初任中共汉口地委委员。不久赴广州任苏联顾问团团长鲍罗廷的英文翻译。同年夏入黄埔军校第一期学习，被选为国民党黄埔军校特别党部执行委员。同年11月毕业，留军校政治部协助周恩来工作。1925年2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6月被选为该会常务委员负总责，领导反对国民党右派孙文主义学会的斗争。参加了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作战，任黄埔学生军教导团党代表。指挥全营智取五华城，攻克兴宁。他还兼任黄埔军校血花剧社社长，组织演出革命文艺节目。同年10月任国民政府海军局政治部主任（少将）兼海军参谋厅厅长，参与领导建立和发展国民革命军海军部队。1926年1月，任海军局代理局长，不久兼任中山舰舰长。支持省港工人大罢工，打击走私活动，被国民党新右派视为眼中钉。3月18日奉命于19日调中山、宝璧二舰开赴黄埔军校门前备用。3月20日被诬陷为"共产党阴谋暴乱"遭逮捕关押，是将介石制造的三二〇反共事件的受害者。6月底获释，到北伐军总政治部负责宣传工作兼任新剧团主任。同年冬在汉口任中央人民俱乐部主任，还兼任《血花日报》社社长。1927年春自编自演话剧《孙中山伦敦蒙难记》，发表了《三二〇反革命政变真相》小册子。大革命失败后，转入地下斗争，到广州从事兵运活动，秘密策划国民党海军起义。1928年2月6日于广州被捕，2月8日在黄花岗英勇就义。

【李子芬】(1902—1935) 又名李泽萍、李次芬，化名孙季夫、孙子芬。湖北黄梅人。早年考入南京农林讲习所求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夏毕业后返回家乡，组织黄梅青年读书会。入冬建立黄梅最早的团小组，任组长。1924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秋主持建立中共黄梅特别支部，任书记，并兼青年团黄梅特别支部书记。积极发展黄梅党和团的组织，联络旅外学生和乡村教师，进行革命的宣传和组织。1925年春，共青团黄梅地方委员会和中共黄梅地方执行委员会先后成立，均任书记。他领导黄梅县党团组织迅速建立并发展，受到中共中央的表彰，是黄梅地区党和团组织的主要创建人。1926年调任共青团湖北区委组织部部长兼团汉口市委书记，参与领导全省及武汉地区发展扩大组织，开展青年运动。同年10月发动组织武汉共青团员和青年欢迎国民革命军攻占武汉。1927年春组织青年参加收回汉口英租界的人民斗争。5月出席共青团第四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团中央委员，是湖北和武汉青年运动著名领导人。大革命失败后，以共青团中央代表身份出席中共中央八七会议，拥护党的实行土地革命进行武装斗争的总方针。会后任共青团中央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积极协助书记关向应领导恢复发展全国各地团的组织，组织开展转入地下的青年运动。1928年夏赴苏联，6月出席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共第六次代表大会，曾任大会政治、组织、农民土地问题、苏维埃等委员会委员，并在大会上代表团中央发言。被选为中共候补中央委员。7月参与主持召开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五次代表大会，继续当选为团中央委员、常务委员，仍任团中央组织部部长。会后回到上海，参与领导白色恐怖下的共青团组织建设，坚持开展秘密的地下青年斗争。1930年3月被中共中央派到沈阳，任中共满洲省委书记。4月18日因省委机关遭破坏被捕。在狱中组织中共干事会任书记，领导狱里难友四百余人举行"年关"斗争，要求改善生活。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获释回上海。1932年春任中共合肥中心县委宣传部部长，负责指导安徽省城市地下斗争，并组织开展农村武装斗争。同年8月15日被国民党当局逮捕，被判处无期徒刑。他在安庆第一监狱受尽酷刑，身患重病，但立场坚定，视死如归。曾秘密组织难友绝食斗争取得胜利。1935年12月病逝于狱中。

【李子洲】(1892—1929) 原名登瀛。陕西绥德人。1912年入西安三秦公学中学班读书。1915年在绥德县劝学所任视听员。1917年夏入北京大学预科，两年后入哲学系学习。1919年积极参加五四运动，任北京大学学生会干事。同年秋，同魏野畴、杨钟健等人一起整顿了陕西旅京学生联合会，负责该会会务工作。1920年1月参加创办《秦钟》月刊，负责该刊的发行工作。1921年10月与刘天章、杨钟健等人共同创办《共进》半月刊。1922年10月《共进》半月刊改版为政治性刊物后，是该刊主要负责人和积极撰稿人。1923年初由李大钊、刘天章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夏于北京大学毕业后回陕西，在三原渭北中学任训育主任兼国文教员。1924年春任陕北榆林中学教务主任兼国文教员。同年秋后改任绥德陕西省立第四师范学校校长。他积极宣传革命思想，发展党团组织，于1924年在绥德成立了由中共北方区委直接领导的党团支部（后改为特支），是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党组织的创建人之一。1925年在革命高潮的推动下，领导陕北的工人、农民、学生开展革命运动，选派刘志丹等大批党、团员进黄埔军校及杨虎城办的三民军官学校学习军事，积极对陕北的旧军队进行争取和改造。1926年底到西安，参与筹建国民军联军驻陕总部的工作。1927年1月参加国民党陕西省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执行委员兼青年部部长。不久，又担任国民党西安中山学院副院长兼总务长。中共陕甘区委组织部长。冯玉祥追随蒋介石反共后，他与省委领导人及时将党组织转入地下，有效地保存了革命力量。同年7月中共陕西省委成立，任常委兼组织部长。9月兼任省委军委书记，发动和领导了10月的清涧起义和1928年5月的渭华暴动。1929年2月因叛徒告密被捕，6月18日在狱中病逝。

【李井泉】(1909—1989) 江西临川人。1926年秋加入中国国民党，曾任临川县党部执行委员。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脱离国民党，同年8月参加南昌起义部队第二十五师，任宣传员。1928年春留在广东东江地区，先后在大埔、丰顺、梅县等地的共青团县委、特委工作。1930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秋起在红四军任补充团政委。1931年春在红一方面军司令部直属队任中共党支部书记，同年夏任红三十五军政委。1932年任赣南独立第一师政委，红二十一军政委。1933年夏任红三军团四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长征初期任干部团政治教员、中央直属纵队没收委员会主任。1935年秋留四川冕宁地区，率独立营执行开辟新根据地的任务。红一、四方面军会合后，任红九军政治协理员、军委总司令部侦察科长。1936年春调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任政治教员。同年秋调红二方面军任第四师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八旅政委。1938年秋任大青山游击支队司令员兼政委、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司令部秘书长。1940年

复任三五八旅政委。1943 年 3 月起任抗日军政大学绥德总校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45 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任中共中央晋绥分局书记兼晋绥军区代政委。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绥军区政委、晋绥野战军政委。1949 年兼人民解放军第二十兵团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川西区委员会第一书记、川西军区政委。1952 年 9 月起任中共四川省委书记、第一书记，四川省军区政委、四川省政府主席，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三副书记、第一书记，西南局三线建设委员会主任。1965 年 1 月任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1982 年至 1985 年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1989 年 4 月 24 日逝世。

【李夫克】(1915—1988) 原名李瑚开，别名中俊。江西莲花人。1929 年参加莲花独立团，1930 年任县模范少先队大队长。1931 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7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三军团第一师和湘赣红八军先后任班长、排长。1933 年入瑞金红军学校学习，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任马克思共产主义学校（中央党校）队长兼军事教员。1934 年春任国家政治保卫局保卫第二大队大队长，兼汀（州）宁（化）清（化）太（雷）四县副总指挥。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作战。1934 年 10 月任国家政治保卫总队参谋，随中央红军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 年在红三军团任参谋。长征到陕北后，1936 年 4 月任陕北红三十军参谋长，参加保卫陕甘宁革命根据地的战斗。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日军政大学军事教员、第一大队第二支队支队长兼军事主任教员、校军事教育科科长，八路军第一二〇师第三五八旅参谋长，晋西北军区参谋处处长兼第一军分区副司令员、教导团团长。参加巩固发展晋绥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绥野战军副参谋长，晋绥军区第三纵队参谋长，西北野战军独立第五旅旅长、西北野战军副参谋长。参加了转战陕北和解放大西北的历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一野战军副参谋长，西南军区副参谋长、代理参谋长，军事科学院军事学术部主任、战役研究部部长、院副秘书长、军政大学副校长兼理论研究部部长，政治学院副院长、顾问等职。1955 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 年 6 月 4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李天佑】(1914—1970) 1914 年 1 月 8 日生于广西临桂县六塘圩高皮寨一个农民家庭。读过两年私塾。1928 年在桂林入国民党军第七军独立团。1929 年被调往南宁教导总队，后在张云逸率领下开赴百色城，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任机枪连排长，同年年底参加百色起义，任中国红军第七军排长。1930 年春，参加攻打榕江城。后任特务连连长，随军转战于桂黔湘粤赣边地区。1931 年 7 月到达中央革命根据地。1932 年入红军大学上级干部队学习。1933 年 6 月，任红三军团第五师十五团团长，随东方军入闽作战，获二等红星奖章。1934 年任红五师师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至第五次反“围剿”。长征中，曾在广西灌阳新圩率部阻击国民党军两个师，掩护中央纵队抢渡湘江。1935 年 10 月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十团团长，参加直罗镇战役，后任红二师副师长，红四师师长，参加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六八六团团长，率部参加平型关战斗。1938 年任第三四三旅代旅长，转战于吕梁山地区，参与开辟晋西南抗日根据地。1939 年赴苏联莫斯科，曾入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1941 年底回国，于 1944 年 3 月回到延安。1945 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到东北，1946 年任北满军区参谋长、松江军区司令员兼哈尔滨市代理卫戍司令员，发展地方武装和支援前线作战。1947 年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一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临江战役，东北夏季、秋季和冬季攻势。1948 年任东北野战军第三十八军军长，1949 年任第四野战军十三兵团副司令员兼三十八军军长。曾参加辽沈、平津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广西军区副司令员，1951 年任军区司令员，指挥部队肃清国民党残余部队和土匪。1955 年入军事学院战役系学习，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7 年后，任广州军区第一副司令员、代理司令员。1962 年任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69 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曾被选为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是第二、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70 年 9 月 27 日病逝于北京。

【李天柱】(1899—1935) 又名李振五。湖南耒阳人。受过中等教育，1925 年秋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学习。1926 年冬毕业后，参加国民革命军任初级军官，参加北伐战争。1927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参加南昌起义，在起义军中任连长。随军南征广东，失败后返回家乡组织农民武装。1928 年 1 月参加湘南起义，任耒阳县苏维埃政府军事委员会主席。4 月随朱德上井冈山，5 月任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一团二营营长。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历次反“围剿”作战。1929 年 1 月率部参加转战赣南开辟根据地，在大柏地战斗中负伤，留在东固养伤。后在赣南红军中任职。1930 年 1 月任红六军（后改称红三军）第二纵队五支队支队长，率部参加文家市、围攻长沙和攻克吉安的战斗，10 月任江西省苏维埃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担任赣南红军学校领导人。1931 年春被调往湘赣革命根据地，3 月底任中共河西（湘赣）临时总前委委员，协助滕代远统一指挥红七军、红二十军和湘东南独立师，配合红一方面军取得第二次反“围剿”的胜利。8 月任湘赣红军独立第一师师长。9 月底率部在永阳镇全歼敌军一个团，俘敌千人。10 月被选为中共湘赣省委候补委员。1932 年 2 月湘赣红八军成立，任代理军长兼独立第一师师长，被增补为中共湘赣省委委员。不久兼湘赣军区第一分区指挥部指挥。5 月因负伤休养，兼任中共湘赣省委妇委会书记。同年 10 月红八军军部正式成立，调任湘赣军区副总指挥。1933 年春指挥地方部队积极开展游击活动，围困国民党军进攻莲花的第六十三师，策应中央红军作战。同年秋被调往中央革命根据地，10 月任红七军团第十九师五十五团团长，率部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调入瑞金红军大学学习，兼任上级政治科科长。10 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原地坚持斗争，任红军独立第二十四师七十二团团长。11 月 22 日率部参加谢坊伏击战获胜。1935 年 2 月奉命率四个连向东江方向发展。4 月初转至安远、寻邬南部地区与罗屏汉部游击队会合，任粤赣边军政委员会委员，后率一个大队在当地进行游击活动。6 月间在战斗后擦枪时不慎走火再次负伤，因得不到医治不久牺牲。

【李天焕】(1912—1986)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28 年秋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少共区委书记兼青年模范营政委。1930 年初调入中国工农红军。1931 年任红四方面军红四军第十二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第十一师政治部秘书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国民党军“围剿”和黄安、苏家埠等战役。1932 年 10 月随部向西转移，参与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3 年 7 月起任红三十军第九十师政治部主任、军政治部主任。1935 年 5 月参加长征。曾参加包座等战斗。1936 年 10 月随部西渡黄河，参与组织部队与国民党军英勇作战。1937 年 3 月西路军失败后，辗转到达迪化（今乌鲁木齐）。后回延安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1939 年

到八路军第三纵队兼冀中军区，任第十支队兼第九军分区政治部主任。1940年参加百团大战后，调任晋察冀军区第五军分区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41年参加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反“扫荡”，后任晋察冀边区政府公安局局长。1943年秋任晋察冀军区政治部组织科科长。1944年到延安，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冀察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参加绥远战役，后东返参加古北口战斗。1947年任冀中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参与指挥部队转战大清河北，进行胜芳保卫战，配合了清风店、石家庄战役。1948年8月任华北野战军第三兵团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参加了平津战役。1949年2月起任第二十兵团副政委、政委，参加太原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0年9月调任公安部队副政委。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并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9月任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警备部部长。1958年12月起任公安部副部长，1961年12月兼任公安部队第二政委。1967年7月任第二炮兵政委。1986年5月19日病逝于北京。

【李木庵】(1884—1959) 原名李振堃，字典午，又名李清泉，化名何燊木。湖南桂阳人。少时读四书五经，考中清末秀才。后赴长沙岳麓书院攻读，后又赴北京入国子监太学进修。1905年从京师法政学堂毕业后任教，宣传革新观点。1911年辛亥革命后，任广州地方检查厅检查长，后被排挤离任到北京、天津担任律师。1914年去福建办学，兼理省路局路政。此后任闽侯县地方检查厅厅长、闽侯县知事（县长）、福建督军公署秘书等职。1922年卸职到北京赋闲，此期接受革命思想，参加国民革命运动。1925年春赴福建进行兵运工作，联络争取闽军旅长曹万顺等反正，加入国民革命军，被编入第十七军，任军政治部主任。同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7月被编入北伐军东路军待机。1927年春随军转战江苏，在攻打南京战斗中负伤。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转移至上海。大革命失败后，隐匿在上海靠卖文字为生，仍同中共组织保持联系。1931年曾回湖南家乡，准备组织农民武装，被反动当局发觉被迫转去南京。此后以开办律师事务所为职业，并在八卦洲买荒种地，经常掩护革命活动。1936年春被中共上海地下党组织派往西安开辟工作，到杨虎城部先兵营任书记。4、5月中共西北特别支部成立，任宣传委员。6月参与组织成立西北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任总务部负责人，参与领导并展西安地区抗日救亡运动。西安事变后积极宣传团结抗日，在西安坚持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返回湖南家乡，举办抗日自卫干部训练班。1939年秋开办桂阳县战时中学，任校长。1940年冬因国民党当局企图秘密杀害他，被迫赴延安。1941年起担任陕甘宁边区政府高等法院院长、检查长。1943年任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参议员、法律顾问和中国解放区行动纲领起草委员会委员。参与组织延安怀古诗社，主持日常活动。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法律委员会委员，参与起草新政协《共同纲领》等重要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司法部副部长，中共党组书记，法制委员会刑事法规委员会主任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首席顾问，湖南省政协副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著有《延安雅集》、《延安新竹词》等诗篇。

【李长春】(1944—) 辽宁大连人。1961年入哈尔滨工业大学电机系工业企业自动化专业学习。1965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6年9月参加工作。1968年任辽宁省沈阳市开关厂技术员。1975年后任辽宁省沈阳市电器工业公司革委会副主任、党委常委，沈阳市电器控制设备工业公司副经理、经理、党委副书记。1980年任辽宁省沈阳市机电工业局副局长、党委副书记。1981年任辽宁省沈阳市委副秘书长。1982年任辽宁省沈阳市副市长兼市经委主任。1983年任辽宁省沈阳市委书记、市长。1985年任辽宁省委副书记兼沈阳市委书记。1986年后任辽宁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长。1990年后任河南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长。1992年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1993年3月兼任河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1998年2月起任中共广东省委书记。1985年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增选为第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在中共十三大、十四大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第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李公朴】(1902—1946) 原名永祥，号晋祥，又号仆如。江苏常州人。幼年曾读私塾，13岁到镇江一家洋货店当学徒。1919年受五四运动的影响，发起组织爱国团，提倡抵制日货，被店主解雇。后来到武昌读高中，不久因参加学潮被开除，转到上海沪江大学附中继续学习。1924年在附中毕业并升入沪江大学。1925年积极参加五卅运动，同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926年赴广东参加北伐军，在东路军前敌总指挥部政治部工作。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离开部队。1928年到美国雷德大学政治系学习，1930年11月回国。怀着“唤起民众”的志向，1931年在上海积极筹办环球通讯社，自任社长。1932年初与邹韬奋、杜重远等发起筹办《生活日报》，由于国民党政府的阻挠，未能出版。同年12月，在《申报》总经理史量才的资助下创办《申报》流通图书馆，翌年又开办《申报》业余补习学校和《申报》妇女补习学校。1934年创办《读书生活》半月刊，后把半月刊扩充为读书生活出版社，对职业青年的业余读书学习起到了组织和指导的作用。这年11月10日史量才被国民党特务暗杀后，他顶住政治上经济上的压力，把图书馆和补习学校改名为“量才流通图书馆”、“量才业余补习学校”、“量才妇女补习学校”，表示对史量才的纪念。在他的努力下，图书馆藏书由2000多册增至3万多册，读者由二三百人增至2万多人；补习学校由1校增至8校，学生达到4000多人。这些读者和学员不仅学到了必要的知识，而且接受了进步思想的影响，其中许多人成为抗日救亡运动的积极分子。1935年12月上海成立文化界救国会，他积极参加救国会的活动。在1936年1月和5月相继成立了上海各界救国联合会和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他均被选为执行委员。由于他全力投入抗日救亡运动，受到国民党反动派的仇视。1936年11月23日凌晨，与沈钧儒、邹韬奋、史良、沙千里、章乃器、王造时同时被捕，是为轰动全国的“七君子事件”。在中国共产党和全国人民的支援下，“七君子”与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七君子”被释出狱。他出狱后不久即赴山西、武汉、延安及华北敌后，开展抗日救亡的宣传教育工作，曾在山西担任民族革命战争战地总动员委员会委员及宣传部长，在武汉和沈钧儒一起创办《全民》周刊。从1939年6月起，他带领从抗日军政大学、鲁迅艺术学院等单位抽调干部组织的抗战救国教学团，到华北敌后的15个县、500多个乡村进行参观访问和抗日救国的宣传教育工作，并于1940年写成《华北敌后——晋察冀》一书，把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敌后抗日根据地看作新中国的希望。1941年秋到云南，次年在昆明创办北门书屋，1944年又扩充为北门出版社，编辑青年读物及书刊，为大后方的文化教育事业服务。同年中国民主同盟在昆明成立云南省支部，他被选为支部的执行委员。1945年10月在重庆召开的民盟临时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后留在重庆。1946年1月与陶行知共同创办社会大学，并主编《民主教育》。2月10日，重庆各界庆祝政治协商会议闭幕，在较场口召开万人大会，被推为主席团成员兼大会总指挥，会议开始后被捣乱会场的国民党特务打伤。5月回到昆明，继续从

事和平民主运动和社会教育工作。6月下旬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后，他和闻一多等发起《呼吁和平宣言》的万人签名运动。1946年7月11日晚遭国民党特务枪击，12日晨牺牲。

【李六如】(1887—1973) 原名李抱良，又名李宝良。湖南平江人。青年时曾考取童生。1908年到湖北参加新军，加入中国同盟会。参加秘密革命团体文学社，从事反对清王朝斗争。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曾任第七协十三标统带，参加阳夏战役。1912年东渡日本入东京明治大学攻读政治经济科。1918年回国返乡，任平江救贫工厂厂长，集资创办兴业织布公司。后到长沙教书，创办《平江旬报》，倡导平民教育运动，任湖南省平民教育促进会副董事长。1921年秋经毛泽东、何叔衡介绍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2年被派到安源考察工人状况，编写出版《平民读本》。1923年后参加国共合作，曾任国民党湖南省党部执行委员。1924年到广州加入国民革命军，先后任总司令部党政处处长、第二军军校政治部指导主任兼政治教官。1926年7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军第四师党代表，率部参加北伐战争攻占南昌、南京等重要战役。大革命失败后转回长沙，9月随夏明翰到平江浏阳领导农民秋收暴动，参与组织工农革命军平（江）湘（阴）岳（阳）游击纵队。1928年冬前往新加坡从事革命活动，曾任中共南洋临委宣传部部长。1929年到香港，在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边养病边工作。1930年后进入闽西革命根据地，参加财经领导工作。1932年3月被选为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主席团委员，任财政部部长兼内务部部长，不久兼任国家银行福建分行行长。参与领导根据地财经金融工作。1934年调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国家银行副行长、代理行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斗争。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原地坚持斗争，任中央政府办事处财经委员会代理主任，曾转战赣南山区坚持游击战争。1935年冬被捕入狱。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获释出狱转至延安，先后任毛泽东办公室秘书长、延安行政学院代理院长，中共中央财政经济部副部长等职，参与中央财经工作的决策领导。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热河省委常务委员兼热河省政府秘书长，东北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兼财经干部学校校长，东北人民政府司法部部长、法院院长、政法委员会检查长等，参与领导东北解放区的财经工作与司法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委员、最高人民检察署副检察长兼中共党组书记。被选为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73年4月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著有长篇历史小说《六十年的变迁》等。

【李文林】(1900—1932) 原名周命堂，又名周郁文。江西吉水县水田石鼓村人。1923年在南昌法政学校读书时，参加进步学生运动，参与组织进步学生团体，任江西民权运动大同盟庶务部负责人和马克思学说研究会书记。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到国民革命军第三军军官教育团任教官。1927年8月参加南昌起义。不久回吉水组织武装斗争。1928年任中共赣西特委委员兼秘书长。同年9月在吉水阜田领导组建江西红军独立第二团，任中共团委书记兼团长。1929年2月又在兴国莲塘领导扩建江西红军独立第四团，并担任二、四两个团的政委。在部队中建立中共组织开展政治工作，制订纪律和民主制度，提高部队的军政素质。曾率部攻克乐安、兴国等县城，创建以东固、延福为中心的革命根据地，该地区成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由井冈山向赣南、闽西进军的策应地，并为后来创建赣南革命根据地奠定了基础。1930年起他先后任中共赣西南特委常委兼军委书记，赣西南苏维埃政府常委兼党团书记和秘书长，红六军第一旅（后改称第一纵队）政委，赣西南红军学校校长，同年6月被选为中国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参与领导创建和巩固赣西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2年5月30日，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江西万泰古坪村（今属泰和）。

【李书城】(1881—1965) 字晓垣，亦称李筱园。湖北潜江人。1899年考中秀才。后转入湖北经心书院接触西学。1902年被选送日本留学，入东京弘文学院速成师范科，与黄兴同学。同年秋拜识孙中山，亲聆其反清革命主张。参与组织湖北学生界社。1903年1月创办《湖北学生界》，宣传救国反清。同年夏毕业回国，参加以吴禄贞为首的革命活动，负责秘密联络湖北新军。1904年再次到日本，入振武学校，后升入陆军士官学校步兵科。1905年7月参与筹划成立中国同盟会，为发起人之一，并加入黄兴在士官学生中倡导成立的丈夫团。1908年底毕业回国到桂林筹办广西陆军干部学堂。1909年任广西陆军干部学堂监督兼陆军小学堂监督。1910年到北京任清政府军咨府第五厅科员兼宫报局副局长。1911年10月参加武昌起义，11月初任民军战时总司令部参谋长。1912年1月任南京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总统府秘书处军事组组长兼陆军部顾问官。南京议和后，任南京留守府总参议。同年秋任北京政府总统府军事处次长，授陆军中将衔。1913年参加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失败后，随黄兴逃亡日本。1914年赴美宣传反袁。1916年回国。袁世凯死后，任北京摄政内阁陆军部总长、总统府顾问、国务院参议等职。1917年7月任湘西防务督办兼援鄂军总司令。1919年任湖南护法军总司令，参与护法战争。后赴广州任护法军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1920—1921年其胞弟李汉俊参与创建中国共产党，并在他的上海寓所召开中共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1924年后支持国民党改组和实行国共合作。1926年7月任国民革命军北伐军总司令部顾问，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秋因愤于蒋介石、汪精卫“清党”大屠杀，拒绝参加国民党员重新登记，后被以“倾共”罪名关押，1928年春始获释。1930年5月任冯玉祥、阎锡山讨蒋军顾问。1932年回武汉，任湖北省政府委员兼建设厅厅长。1935年出任湖北省通志馆馆长。抗日战争时期主张抗日救国，曾一度避居成都。1948年在湖北发起反蒋和平运动，成立和平促进委员会，并赴长沙劝说程潜率部起义。1949年5月出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武汉市军管会高级参议。同年秋赴北平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被选为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央政府政务院农业部部长，为恢复发展我国农业生产做了大量工作。他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1965年8月2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李石曾】(1881—1973) 原名李煜瀛，号扩武。河北高阳人。1902年随清政府驻法国公使孙宝琦赴法留学，入蒙达顿尔农业学校学习三年。毕业后转入巴斯德学院、巴黎大学深造。1906年与张静江、吴稚晖等发起组织世界社，创办《新世纪》杂志，信奉并宣传无政府主义。同年8月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夏回国，武昌起义后在天津参加辛亥革命，参与组织京津同盟会，创办《民意报》。1912年与蔡元培、吴稚晖等发起成立进德会，并与唐绍仪等组织社会改革会。随后参与创办留法勤工俭学会，设立留法预备学校。1913年参加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失败后逃亡英、法。1914年与蔡元培创办留法西南维持会，援助经济困难的中国留法学生。1915年10月赞助旅法华工创设留法勤工俭学会。1916年3月在巴黎参与组织成立华法教育会，担任副会长。1917年12月回国，任北京大学生物学兼社会学教授，宣传无政府主义。后在北京创办中法大学，担任董事长。旋赴法国在里昂设立中法大学，参与发动中国学生赴法勤工俭学活动，先后通过华法教育会接

待安排大批到达法国半工半读的学生，1920年春曾表示支持中国学生二二八事件，发起募捐活动。1921年10月因偏袒他从国内另招学生入校，引起部分留法学生占领中法大学事件，导致蔡和森、李立三、陈毅等104名学生被法国当局驱逐回国。1923年任中法大学理事长兼代理校长。1924年1月在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1926年1月继续被选为国民党第二届中央监察委员，并任常务委员。1927年3月在上海出席国民党中监委常委五人会议，支持吴稚晖反共清党主张。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任南京国民政府委员。1928年担任国民党北平临时政治分会主席。1929年起任北平研究院院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奔走欧洲各国和美国，进行外交活动，争取国际对中国抗日战争的支持和援助。抗日战争胜利后，1945年冬重返北平，仍任北平研究院院长，主持历史资料研究和整理。1948年出任南京蒋介石总统府资政。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移居国外。1956年定居台湾，担任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会委员、主席团委员。1973年9月30日病死于台北。主要著作有《石僧笔记》、《石僧随笔》、《扩武自述》等。

【李东光】(1904—1937) 原籍朝鲜咸镜北道庆源郡，后迁居吉林珲春。1926年加入青年同盟（1930年8月转为中共领导下的革命组织）。入龙井县东兴中学读书，后当小学教员，从事革命活动。1929年底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磐石等地组织同乡会，后成立农民同盟。1930年8月任中共磐石县磐东区委书记。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领导开展反满抗日运动。1932年发动群众支持工农义勇队的抗日斗争。1933年5月任中共磐石中心县委书记，协助杨靖宇组织抗日游击队。1934年秋积极领导磐石人民配合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军的抗日游击斗争。不久主持成立了南满反日总会。同年11月任中共南满特委书记，和杨靖宇共同领导南满中共党和东北人民革命第一军的抗日斗争。1936年6月中共南满省委成立，任组织部部长。此后随东北抗日联军第一军总指挥部行动，负责省委大部分实际工作。对南满抗日联军和抗日游击根据地的发展巩固，做出了贡献。1937年6月，参与指挥抗联第一军袭击日军的战斗，在新宾县永陵附近黄土岗战斗中英勇牺牲。

【李四光】(1889—1971) 原名李仲揆，字福生。湖北黄冈人。祖父母是蒙古族，母亲是汉族。少年时入武昌高等小学，因成绩优异于1902年被派赴日本留学，入东京宏文学院学日语，尔后进大城高等工业学校学造船机械。1905年加入中国同盟会。1910年春回国在上海一家兵工厂任工程师，后到武昌工业学校任教。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曾任南京临时政府特派汉口建筑筹备委员、湖北军政府实业司司长。1912年辞职，1913年赴英国官费留学，考入伯明翰大学地质系。1919年结业，先后获学士、硕士学位，曾到法国、德国和瑞士考察阿尔卑斯山地质和冰川遗迹。1920年回国任北京大学地质系教授，后兼任系主任，长期从事古生物学、冰川学和地质力学的研究和教学工作，曾兼北京图书馆第一副馆长。1927年撰写出版《中国北部之蠼科》一书，获英国伯明翰大学科学博士学位。1928年与丁西林等筹建中央研究院，任地质研究所所长、中央研究院评议员、院士等，一直任职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夕。1932年12月参加中国民权保障同盟进步活动。1933年参与筹建武汉大学。1934年后经过深入调查考察研究提出了中国第四纪冰川学。1935年到英国八所大学讲学。先后撰写出版《中国地质学》、《冰期之庐山》两书。抗日战争爆发后主持地质研究所内迁庐山、桂林、贵阳、重庆，继续从事冰川学地质学研究，并兼重庆大学地质学教授，被聘为国民参政会第四届参政员。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从重庆迁到上海，继续主持中央研究院地质研究所工作。1948年秋出席伦敦举行的第十八届世界地质学会，并做《新华夏海之起源》的学术报告，后留英国进行考察。1949年初发长电劝阻地质研究所拒迁台湾，8月离英辗转西欧数国后于12月抵达香港。1950年4月回到祖国北京。此后历任全国地质工作计划指导委员会主任，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部部长，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主席、中华全国自然科学专门学会联合会主席，国务院科教组组长，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至第四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等职，并兼任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古生物研究所所长等职。1958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等。他用所创立的地质力学理论作指导，为国家找到丰富的石油矿藏，对我国石油工业的发展做出了杰出的贡献。他强调在研究地质构造活动性的基础上，观测地应力的变化，为实现地震预报指明了方向。他是我国杰出的地质科学家、世界地质力学的创始人、卓越的科学战士。1971年4月2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还有《地球表面形象变迁的主因》、《地质力量概论》、《地震地质》、《天文·地质·古生物》等。

【李白】(1910—1949) 原名李华初，又名李霞、李静安。湖南浏阳人。幼时读书5年，因家贫辍学去染坊学徒，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曾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1928年秋任村少先队队长。1930年冬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一军团红四军政治部当宣传员。1931年6月入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无线电训练班学习。同年12月结业后任红五军团第十二军军部无线电队政治委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任红五军团司令部无线电队政治委员，提出“电台重于生命”的口号，带领全队圆满完成通讯任务。1935年9月率队编入红二十一军，仍任无线电台政治委员。1936年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宁会师，调任红军第四军军部无线电台台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被派到上海，参与建立秘密电台，负责上海八路军办事处与延安中共中央、中央军委的秘密通讯。他经过刻苦试验，不断摸索，终于在上海与延安之间架起一座“空中桥梁”，经常在深夜埋头收发报和维修机器。1939年夏经中共组织决定，调上海锦丝绸厂青年女工、共产党员裘慧英协助他工作。1940年秋俩人结婚。他把中共中央和毛泽东的重要决定、指示与文章及时抄收传达到上海地下党；又迅速将上海及周围中共与日伪蒋方的军事、政治、经济情报源源不断地传到延安。1942年9月被日本宪兵队逮捕，忍受酷刑，坚贞不屈。1943年5月被保释放出，身体受到严重摧残。1944年秋，往返于浙江淳安、场口和江西铅山之间，秘密转送了大量战略情况。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10月重返上海继续设立秘密电台，为中共中央及时传去重要情报。1947年秋起在失去职业掩护的困难环境里，坚持收发报。1948年12月30日，在调试新组建的秘密预备电台时被捕，刑讯逼供30多小时，严守机密，视死如归。1949年5月7日，在上海浦东戚家庙被秘密杀害。上海解放后，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追悼大会，高度赞扬了他的崇高革命精神。

【李乐天】(1905—1937) 广东南雄人。生于书香之家，祖父、父亲均是秀才。曾在南雄中学读书，参加学生运动，因领导学生罢课被开除，后入大余中学读书。1923年秋加入青年学社，曾领导同学们包围军阀县政府，抗议警察殴打学生。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夏中学毕业后，回南雄参加工农运动。立场坚定，积极勇敢，在驱逐反动县长斗争中冲在前面。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组织农民赤卫队。1928年1月，参与领导了南雄

武装暴动，成立了县苏维埃政府。8月，成立油山游击队，任负责人。1929年1月，率游击队积极配合红四军进入南雄县，建立了以油山为中心的游击根据地。4月，指挥游击队协同红五军攻克南雄县城。不久，领导油山游击队扩大为四个大队。1930年4月，再次配合红四军攻克南雄县城，转战信丰地区。此后率队配合红军主力第一、二、三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春，担任中共南雄县委书记，领导油山游击队和全县革命群众，破坏广东军阀部队向赣南的进犯，配合红军主力进行水口战役，击溃敌军。1934年10月中央红军长征后，11月成立中共赣粤边特委和赣粤边军分区，任特委书记和军分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率领红军一个营500余人，在油山地区开展游击战争。1935年3月，项英、陈毅等中央分局领导人转移到油山。从此在项、陈直接领导下坚持了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为对付敌人"清剿"，把游击队分成三个大队，分散进行游击活动，直接指导三南游击大队的斗争。1936年6月后，领导游击队与地方党，积极开展政治斗争，向平原和城镇发展革命力量。1937年3月，率游击队到三南地区开展群众斗争。不久被敌人包围。身负重伤顽强战斗，掩护游击队员们突围，最后英勇牺牲。

【李立三】(1899—1967) 原名隆郅。湖南醴陵人。1919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回国后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到安源从事工人运动，任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主任，领导了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1923年3月任中共武汉区委书记。1924年4月调任中共上海区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负责上海地区工人运动。1925年5月被推选为上海总工会委员长，参加领导了五卅反帝爱国运动。1926年5月在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任总工会组织部长。同年9月任总工会驻武汉办事处主任。1927年4月，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任中央工人部部长。同年6月出席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继续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负责领导武汉和华中地区的工人运动。7月中共中央改组，成立临时中央常务委员会，他是五名常委之一。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后，参加了八一南昌起义，并担任中共前敌委员会委员、革命委员会委员和政治保卫处处长。南昌起义和广州起义失败后，被任命为中共广东省委书记，到香港、广州地区进行恢复省委和党组工作。1928年6月至7月在莫斯科参加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常务委员，并担任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1928年冬至1930年秋，在上海党中央工作，担任中央政治局常委兼秘书长、宣传部长等职，是当时中国共产党的主要领导成员之一。1930年6月11日主持召开了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了《新的革命高潮与一省或几省的首先胜利》决议案，对中国革命形势、性质和任务等问题提出一整套"左"倾错误主张，要求全国各地准备马上起义。不久，定出组织全国中心城市武装起义和集中全国红军进攻中心城市的冒险计划，又将党、青年团、工会的各级领导机关合并为准备武装起义的各级行动委员会。这种"左"倾冒险主义错误，被称为"立三路线"。它一度在党的领导机关取得了统治地位，使党和革命事业遭到重大损失。1930年9月中共六届三中全会纠正了"立三路线"的错误，结束了它在党中央的统治。他在以后的实际工作中认识并改正了错误。1930年底，他离开中央领导岗位赴苏联学习。1932年任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兼中华全国总工会驻赤色职工国际代表。1935年被派往国际工人出版社（后改称苏联外文出版局）任中文部主任，从事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著作中文版的编译工作，并担任过《救国时报》主编，对传播马克思列宁主义和宣传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方针作出了贡献。在1945年中共七大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46年1月回国，先后担任国共两党谈判停战的军事调停处执行部东北三人小组成员、中共中央东北局敌工部、城工部部长等职，为解放战争的胜利和东北根据地的开辟、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1948年8月在第六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负责主持全国总工会日常工作。1949年到北京，任中共中央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书记。9月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被选为大会主席团常务委员。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委员、劳动部部长等职。他贯彻执行党中央的工运方针，主持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在组织全国工人阶级为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恢复国民经济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1955年后任中共中央书记处第三办公室副主任、中共中央工业交通工作部副部长。1960年起担任中共中央华北局书记处书记。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在政协第三、四届全国委员会上当选为常务委员。1967年6月22日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致死。1980年中共中央为他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李汉俊】(1890—1927) 原名书诗，湖北潜江人。1902年去日本读书，1918年底，从东京帝国大学毕业后回到上海，随后从事翻译和撰写工作，是《星期评论》的撰稿人、编辑，积极宣传新文化和马克思主义，译有《马克思资本论入门》。1920年，和陈独秀等先后发起组织马克思主义研究会、上海共产主义小组、随后在工人中积极开展活动。同年8月15日创办了《劳动界》周刊，任主编。年底，陈独秀赴广东，他负责上海共产主义小组的工作，并担任《新青年》的编委。1921年积极参加筹建中国共产党，7月，作为上海地区的代表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1922年因与陈独秀、张国焘意见不一，离开上海到武汉，在武昌中华大学、武昌高等师范学校执教，从事马克思主义宣传和革命活动。7月，没有应邀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由此自动脱离了党组织。10月，湖北全省工团联合会成立，任执行委员、教育主任委员。1923年积极参与京汉铁路总同盟大罢工。二七惨案发生后，潜居北京。6月，在没有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情况下，被大会选为候补中央委员。同年秋返回武汉，继续在武昌高等师范学校任教。1924年，中共中央鉴于他自动脱党，正式开除其党籍。1925年底主持武昌大学校务工作。1926年春到上海大学社会学系任教，主讲唯物史观。同年夏，作为湖北各界欢迎北伐军代表团副团长抵达长沙。此时，他参加了国民党，并被委任为国民革命军总司令秘书。9月任湖北政务委员会委员，后兼任教育科长。1927年1月，任国民党湖北省党部执行委员。2月任国立武昌中山大学委员，主持校务。4月湖北省政府成立，任省政府委员兼教育厅厅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对蒋介石的背叛行为进行了愤怒声讨。7月汪精卫叛变革命后，国民党湖北省党部改组，任改组委员、青年部部长，对国民党右派的反共活动进行了抵制和斗争，掩护了大批共产党员。11月南京国民政府组织的西征军攻占武汉，赶走了唐生智，他离职躲避在汉口日租界内。12月17日，被西征军中的桂系军阀胡宗铎部杀害。

【李汉藩】(1902—1928) 又名李意产。湖南耒阳人。1919年考入衡阳私立成章中学，参加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学生爱国活动，被选为校学生会负责人、耒阳旅衡学友会负责人。不久同夏明翰、蒋先云等发动衡阳各校师生和各界民众掀起"驱张"运动。1921年春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23年秋被选为湘南学生联合会第十届总干事，不久会见到衡阳的毛泽东。同年冬中学毕业后赴广州，考入孙中山大元帅府陆军讲武学校，直接聆听孙中山的教诲。1924年5月转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第三队学习。同年11月毕业后，被校政治部主任周恩来调到政治部，参与制订政治教育计划，组织进行政治理论教育。1925年2月参加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成为领导骨干，经常到湘军中进行串联宣传，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的破坏活动。成立黄埔学生军，任第一团一连党代表，参加讨伐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攻打淡水时他亲自率敢死队攻入西门。6月回师广州，被选为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候补执行委员。11月创办《耒阳新潮》月刊。1926年初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军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兼党务科科长。他积极协助主任李富春，开展部队政治教育和统战工作，起草重要文件。6月改任第二团宣传委员会主席（党代表），7月随军北伐，参加了攻占湘南、攻克南昌、南京等重要战役。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迫离开第二军，转去湖北蒲圻第十三军当营长，从事兵运工作。大革命失败后，被中共中央长江局派回长沙，任中共湖南省委军委委员，参与组织准备发动长沙暴动。9月被捕，在狱中严守机密，受尽酷刑，始终未暴露身份。1928年1月经营救冲出监狱。被任为中共湖南省委军委书记。他重建被破坏的军委机关，不久迁往衡阳，领导湘南并指导全省农民武装斗争。同年春，在衡阳又遭国民党当局逮捕，坚贞不屈，视死如归，英勇牺牲。

【李朴】(1905—1935)　四川简阳人。受过中等教育，大革命时期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过国民革命运动。大革命失败后，被派赴苏联入红军炮兵学校学习。1929年回国后，同年6月被派往广西南宁从事兵运工作，在国民党军南宁教导总队任中队指导员、中队长。积极串联发动争取学员转向革命，12月率连队参加百色起义。成立红七军，任第三纵队政治部主任，加强部队思想教育和组织建设，率部参加创建巩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战斗。1930年9月任红七军第二十一师政治委员。不久随军北上转战桂湘粤边。1931年春任红七军教导队政委，随军转移至湘赣边。7月红七军主力转去中央革命根据地后，奉命率军教导队留在湘赣边。10月被选为中共湘赣省委委员，任红军军官学校湘赣第四分校政治委员。1932年春任湘赣红军独立第八师代理政治委员。后任独立第三师政治委员。同年冬任湘赣红八军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了巩固发展湘赣革命根据地的多次反“围剿”作战和进攻战斗。1933年6月后红八军缩编为红十七师，任师政治部主任。1934年8月红六军团正式成立，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随军团参加西征和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战斗。1935年7月3日，在湖南永顺小井战斗中牺牲。

【李达】(1890—1966)　字永锡，号鹤鸣。湖南零陵人。早年在长沙、北京等地读书，1913年后曾两次到日本留学。1918年5月参与组织中华留日学生救国团，罢课回国请愿，掀起一次大规模反帝爱国运动。1919年五四运动后，在《觉悟》副刊上连续发表文章，介绍欧洲各社会主义政党的情况，翻译了《唯物史观解说》、《马克思经济学说》和《社会问题总览》等著作，传播和宣传马克思主义。1920年8月由日本回国后，与陈独秀、李汉俊等人在上海共同发起成立共产主义小组，并于同年11月主编《共产党》月刊。1921年7月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局宣传主任。同年9月创办中国共产党第一个地下出版社人民出版社，出版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著作和革命丛书。1922年出席中共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辞去宣传主任职务。会后到长沙，任毛泽东创办的湖南自修大学学长。1923年4月与毛泽东一起创办《新时代》月刊，任主编。同年与陈独秀在国共合作问题上激烈争论，随后离开党组织。在这以后，长期从事理论研究和教育工作，坚持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并积极参加党所领导的一些革命活动。1923年至1926年任湖南法政专门学校学监兼教授。1926年发表《现代社会学》，系统论述唯物史观和科学社会主义。1927年1月任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政治教官、代理政治总教官，兼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编审委员会主席。3月回长沙筹办国共合作的国民党湖南省党校，任教育长。9月又回到武汉，任中山大学文学院教授。1928年到上海创办昆仑书店，出版各种进步的哲学社会科学书籍。1930年至1931年任上海法政学院及暨南大学教授。1932年至1937年先后任北平大学法商学院教授兼经济系主任、中国大学教授兼经济系主任、朝阳大学教授，并多次受党组织委托到冯玉祥将军处私人讲学，说服冯联共抗日，同时还撰写和翻译了大量理论著作。1935年发表的专著《社会学大纲》，系统阐述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在国内有广泛影响。1938年到桂林，任广西大学经济系教授兼系主任。1939年初再度到重庆冯玉祥处，促进冯同共产党的合作。1941年9月后，长期困居家乡并受到国民党当局的监视。1947年至1949年任湖南大学教授。1949年5月到北京，后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当选为全国政协委员。同年12月，经党中央批准，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主要从事党的教育工作。1949年任北京政法大学副校长；1950年至1952年任湖南大学校长；1953年至1966年任武汉大学校长。他还担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文教委员会副主任，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和常务委员，中国哲学学会会长，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会长等职。在宣传马克思主义理论、宣传毛泽东哲学思想方面，作出了卓越的贡献。1966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和迫害，同年8月含冤去世。1980年被彻底平反昭雪。他的主要著作收入《李达文集》。

【李达】(1905—1993)　1905年4月19日生于陕西省眉县横渠区崖下村的一个贫苦农民家庭。五岁时就开始给地主打短工。后来先后考入西安市私立东道中学和省立单级师范学校。在五四运动、五卅运动中，积极参加反对北洋军阀政府的游行示威等活动。1926年考入冯玉祥在甘肃平凉创办的西北军第二军官学校，毕业后任排长、连长。1931年12月，参加了著名的宁都起义。1932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团连长、湘赣苏区独立第一师参谋长、第十七师参谋长兼团长、第六军团参谋长。参加了湘赣苏区第四、五次反“围剿”，曾荣获二等红星奖章。后任第二军团参谋长，参加指挥龙家寨、梧溪河、忠堡、龙山、板栗园等战斗。在长征途中，先后任红二军团和红二方面军参谋长。1937年初，任援西军参谋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参谋长，后兼太行军区司令员。参与指挥著名的反六路围攻、反九路围攻、开辟冀南、白晋战役、百团大战、1942年夏季反扫荡、沁源围困战、安阳战役等一系列战役、战斗。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冀鲁豫军区参谋长、中原军区参谋长、第二野战军参谋长兼特种兵纵队司令员和政治委员。参与指挥上党战役和邯郸战役。在平汉战役中，促成高树勋军起义。1946年7月至1947年2月，先后辅助指挥了陇海、定陶、鄄城、滑县、钜（野）金（乡）鱼（台）和豫皖边等战役。1947年6月，协助刘伯承、邓小平同志率部千里跃进大别山，揭开了解放战争战略反攻的序幕。在淮海战役中，组建各级支前司令部和指挥部。此后，又协助刘伯承、邓小平组织指挥了渡江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西南军区

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后兼云南军区司令员。1953年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参谋长。1954年后，历任国防部副部长兼中国人民解放军训练总监部副部长。1958年，因所谓“教条主义”受到错误的批判。调任国家体委副主任兼国防体育协会主任。在“文化大革命”中，遭到林彪、江青一伙的残酷迫害。1972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80年任中央军委顾问。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是中共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二、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1993年7月12日在北京逝世。

【李成芳】(1914—1984) 湖北麻城人。1929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鄂豫皖红四军第十师二十九团历任班长、排长、连政治指导员等职，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10月随军西征入川。1933年秋任红四方面军第四军第十师二十九团八连指导员。1935年7月任该团第二营教导员，参加了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历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3月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三师第二七一团政治委员，不久率部参加长征。同年冬入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学习。1936年4月任方面军总部通讯营政治委员，同年10月随军长征到达陕北，后入延安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第一纵队第三总队团长、纵队参谋主任、参谋长兼八路军太岳军区第一军分区副司令员、第一旅副旅长兼第一军分区副司令员。1943年9月任太岳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1945年8月任太岳纵队第一旅旅长。率部参加了创建发展太岳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第四纵队第十一旅旅长，豫西军区副司令员、代理司令员，中原野战军第九纵队政治委员，第二野战军第四兵团第十四军军长。率部参加挺进中原、解放大西南的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十四军军长，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三兵团第十五军代理军长，西南军区第二副参谋长，武汉军区副司令员，1962年任昆明军区第二政治委员兼中共云南省委书记处书记。1975年任国务院第五机械工业部部长。1977年任武汉军区第一政治委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十大代表、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4年1月2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李先念】(1909—1992) 1909年6月23日生于湖北黄安（今红安）李家大屋。9岁读私塾。12岁起先后在家乡和汉口学木工。1926年10月参加农民运动，任乡农民协会执行委员。1927年11月率领家乡农民参加黄（安）麻（城）起义，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秋，率游击队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一军第三十一师第五大队，任副班长，参加了反“会剿”的战斗。1929年底任中共高桥区委书记、苏维埃政府主席，（黄）陂（黄）安南县委书记、苏维埃政府主席。1931年10月加入红军，任红四方面军第十一师三十三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黄安、商（城）潢（川）、苏家埠、潢（川）光（山）四大战役。1932年7月，任第十一师政治委员。同年12月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投入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3年7月，任第三十军政治委员。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5年3月，指挥所部参加强渡嘉陵江战役。5月，率方面军一部策应红一方面军的行动和迎接中共中央。6月，指挥先头部队攻占懋功后，同红一方面军胜利会师。8月，参与指挥包座战斗。11月11日，任西路军军政委员会委员。1937年3月西路军失败后，任西路军工作委员会委员，负责统一军事指挥。1937年底，到达延安，先后在抗日军政大学、中共中央马列学院学习。1938年11月，任中共豫鄂边区省委军事委员会副主任、军事部长。1939年初，率新四军独立游击大队进入豫鄂边区，开展敌后游击战争。6月中旬，任新四军豫鄂独立游击支队司令员。1939年11月，任新四军豫鄂挺进纵队司令员。1941年2月，任新四军第五师师长兼政治委员。1943年1月，兼任中共鄂豫边区委员会书记。1944年，指挥五师及边区地方武装，开辟淮北新根据地，恢复了郭山神老根据地。10月，任鄂豫皖湘赣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1945年6月，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1945年10月任中原军区司令员。1946年6月，指挥部队中原突围，在敌后发动游击战争，创建豫鄂陕边根据地。1947年5月，任新的中原局第二副书记、晋冀鲁豫野战军副司令员，参加重建大别山根据地的斗争。1948年5月，任中原军区第二副司令员。1949年5月，任中共湖北省委书记、省政府主席、省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1952年2月，兼任武汉市委书记和市长。1953年1月，任中南局副书记、中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1945年9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兼财政部长。是第二届至第五届全国人大决定的国务院副总理。10月，兼任国务院财贸办公室主任。1957年，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在五中全会上增选为书记处书记。是第九届至十二届的中央政治局委员。1958年批判反冒进，受到了批评。1959年庐山会议期间，被指责为“思想右倾”。1962年4月，任中央财经小组副组长。“文化大革命”期间，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坚决斗争。1967年2月，被诬为“二月逆流”成员，多次受到批判。1968年被下放到北京市北郊木材厂劳动。九一三事件后，继续担任国务院的领导工作，并任军委办公会议成员。1976年，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斗争中，是主要决策人之一，为从危难中挽救党、挽救革命作出了重大贡献。1977年，在党的十一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副主席、中央军委常委。1979年3月，任国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1982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1983年6月，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从1981年春到1988年，主持中央外事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1988年4月，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七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主席。1992年6月2日在北京逝世。

【李延禄】(1895—1985) 号庆宾，吉林延吉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当过学徒。辛亥革命后入延吉道骑兵二营当兵，曾任司务长。后回家乡在盐务缉私连任连长，参加过延吉游击小组的秘密革命活动。1931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九一八事变后，受中共延和中心县委的派遣，到抗日武装王德林部工作，曾任抗日救国军总部参谋长。1932年初，主持组建了以爱国青年为骨干的自卫军补充团，兼任团长，建立秘密党组织，曾任代理党支部书记。1933年初，任由补充团改编成的抗日游击总队总队长，不久部队扩编为东北抗日救国游击军，任游击军总司令，率部转战于宁安、汪清、密山等地。同年7月游击军改编为东北人民抗日革命军，任军长，积极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组织各抗日武装联合作战。1934年底任东北抗日同盟军（后称东北抗日联军）第四军军长，中共吉东特委委员。率领四军转战东北地区东部、北部十几个县，建立游击根据地，挫败了日伪军多次“讨伐”。1936年4月奉命调到上海、南京等地从事统一战线工作。1939年在延安任中共中央东北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负责培训东北工作

下部。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到东北，任合江省人民政府主席，中共合江省委委员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松江省委委员、松江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东北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中共黑龙江省委委员，黑龙江省副省长、省政协副主席等职。1955年被授予一级八一勋章。是第三、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1985年6月18日在北京因病逝世。

【李任予】(1903—?) 原名李济道，又名李力一，广东新丰人。1924年入韶关开明中学读书，后因参加学生爱国运动被校方开除。旋赴广州考入省立工业专科学校。此后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教导团政治指导员。后经蒋光鼐介绍到广州市公安局工作，任缉私队北河中队长。1927年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离开广州赴江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2月返回广州参加广州起义。1928年转至北平从事中共地下工作。1929年春被中共中央派到闽西工作，任中共闽西特委委员、特委军事委员会主席。6月中旬红四军第四纵队成立，任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参与领导创建和发展闽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12月参加红四军古田会议，被选为中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委员，担任红四军政治部主任。1930年春夏协助朱德、毛泽东率红四军巩固扩大赣西南革命根据地，加强部队政治思想工作建设。6月闽西红二十一军成立，担任军政治委员，率部扩大闽西根据地。10月奉命冒进东江作战，部队受到严重损失。军长胡少海牺牲后兼代理军长，率余部返回闽西。不久成立闽西红十二军，任政治部主任，参加保卫发展根据地的斗争。1932年前离开闽西到上海，被派往华北地区从事地下工作，后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其后下落不明。

【李兆麟】(1910—1946) 原名起兰，化名张寿筏。辽宁辽阳人。1925年辍学务农，坚持自学。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11月去北平参加东北民众救国会，并与党的地下组织取得联系。不久，被派回辽阳组织抗日义勇军。1932年春建立东北义勇军第二十四路军，同时组织了农民抗日救国会。同年5月参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1月受奉天特委派遣，到本溪煤矿做工运工作，为临时工作委员会负责人。1933年到奉天特委军委任干事兼青年士兵委员会负责人。同年8月到满洲省委军委工作，先后赴海伦、珠河等地帮助组织抗日游击队。1934年初，化名张寿筏，任珠河游击队副队长。同年6月，珠河游击队改称东北反日游击队哈东支队，任政治委员。1935年1月，正式组成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被任命为第三团政治部主任。9月调任第一团政治部主任，率部到牡丹江沿岸创建新的游击根据地。1936年1月任东北人民革命军第六军政治部主任，着手建立汤旺河后方游击根据地。他还建立了军政学校，任教育长，为北满抗日联军培养了大批骨干。1937年初任北满抗日联军总政治部主任。1938年11月为开辟新游击区，率部突围西征，经过一个月的长途跋涉，进抵海伦境内，继续坚持斗争。1939年东北抗日联军第三路军编成后，他任总指挥。率部转战黑嫩平原，牵制了大量的日伪兵力，支援并配合了全国的抗日战争。1941年东北人民的抗日斗争遭受严重挫折，12月率第三路军主力转入中苏边境地区，任教导旅政治副旅长(旅长周保中)、组织整训部队，继续坚持战斗。1942年8月，中共东北地区党委会正式建立，任常务委员。1945年春开始配合八路军、新四军发动对日攻势。同年8月苏联对日宣战，他根据东北区党委决定，率部挺进哈尔滨，组织人民自卫武装、建立人民政权。入城后任滨江省(今并入黑龙江省)副省长。同年底任哈尔滨市中苏友好协会会长。1946年1月国民党"接收"大员到哈尔滨后，他作为中国共产党和群众团体的代表，同他们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同年3月9日被国民党特务暗害。

【李艮】(1908—1933) 字育初，化名愚痴。1908年7月28日生于陕西长安县姜仁村。1926年春，考入省立第三中学。不久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参加进步学生运动。同年秋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任中共长安县五楼区委书记，领导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建立农民自卫军，开展反对恶霸地主的斗争。曾在西安开办的长安农民运动讲习班讲授《农民运动须知》等课程。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长安县委组织部部长。1928年10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1930年冬逃出监狱，曾在杨虎城部所辖唐嗣桐旅任书记官，从事兵运工作。后以中共陕西省委委员身份兼任中共渭南县委书记。1931年夏，任中共陕西省委执行委员兼西安市委书记。1932年春，在西安组织了驱戴(季陶)反日的学生运动。同年夏起，任中共陕西省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一度代理陕西省委书记。后以中共省委军委书记身份担任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政委。曾在甘肃平凉邓宝珊部组织兵变，成立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第七支队。失败后回中共陕西省委工作。1933年2月，被派到陕南巡视工作，参与领导陕南游击队及创建红二十九军，任政委。与军长陈浅伦一起率部反击国民党军"围剿"，发展革命武装和根据地。同年4月1日，在军部驻地马儿岩遭已被收编的原神团头子张正万部袭击，突围后在磨子坪被捕，6日英勇就义。

【李红光】(1910—1935) 原名李弘海，朝鲜族。原籍朝鲜京畿道龙仁郡，1926年迁至吉林伊通(今长春)，家境贫苦，少年时务农。1927年先后加入革命组织青年同盟、农民同盟，参加反日反军阀斗争。1930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被选为中共伊通双阳特别支部组织委员。九一八事变后他在家乡组织赤卫队，任队长，最早开始中国共产党直接领导的南满抗日武装斗争。1932年被选为中共磐石县委委员。5月领导蛤蟆河子农民反日大暴动，成立磐石工农义勇军(又称磐石反日游击队)，任队长，率队在磐石东部北部山区进行游击活动，打击日伪军。7月改任游击队参谋长，11月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三十二军南满游击队，任教导队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创立磐石抗日游击根据地。1933年9月成立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军独立师，任参谋长，协助杨靖宇指挥部队进行反对日伪军"讨伐"作战。1934年4月任南满抗日联合军总指挥部参谋长，积极联络各抗日武装共同抗日。同年11月东北人民革命军独立师扩编为两个师，任第一师师长，仍兼军参谋长，率部以濛江那尔轰为中心建立起包括七八个县的抗日游击区。1935年2月率骑兵奔袭东兴镇获胜。是南满抗日游击队主要创建人之一，成为著名的抗日英雄。1935年5月，他率师部少年连和五团去桓仁一带组建骑兵部队，途经兴京县橙厂东老岭同日本守备队遭遇，在指挥部队突围的战斗中身负重伤，不久在桓仁海青伙洛密营牺牲。

【李寿轩】(1906—1984) 湖南宝庆(今邵东)人。1926年夏参加国民革命军第八军，参加北伐战争。1928年7月参加平江起义，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红五军第五纵队十二大队中队长、大队长，参加保卫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和巩固扩大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8月任红三军团红五军第三师第九团团长。1932年任红三军团第四师营长。1933年11月任第六师第十六团团长。率部参加两次攻打长沙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率部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4月任军委警卫营营长，10月到达陕北，12月调任红十五军团第八十一师参谋长。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6年12月任陕北红二十七军参谋长，抗日

战争时期历任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第三纵队副司令员、兼八路军太行军区第三军分区副司令员，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员队队长，八路军前方总部教育科科长、率部参加巩固发展太行抗日根据地的斗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松江军区副司令员兼哈尔滨卫戍司令部副司令员，东北野战军铁道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兵团参谋长。参与领导恢复东北铁路运输，支援东北部队入关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兵团副司令员，中国人民志愿军铁道兵团副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兵副司令员、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三、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1984年9月2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李运昌】(1908—) 原名李芳岐。河北乐亭人。早年就读于乐亭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10月赴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学习。同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6年毕业后转入第六届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同年11月任广东省农民协会潮梅海陆丰办事处农军部主任。1927年5月任广东惠潮梅农工救党军第二团党代表，率部转至湖南汝城反抗国民党右派的叛变，同年秋失败。12月起先后任中共乐亭县委书记、滦（县）乐（亭）中心县委书记，领导恢复当地党的组织。1929年1月任中共顺直省委秘书、代理秘书长，同年秋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1930年10月获释。同年11月任中华铁路总工会满洲办事处主任。1931年10月任全国铁路总工会特派员，先后到上海、天津、济南铁路工会巡视工作。1932年9月在乐亭、滦县主持成立京东御侮救亡会，担任主任。1933年6月任中共京东特委军事特派员，赴迁安组织农民暴动。1934年起在乐亭、哈尔滨、古冶、唐山等地从事地下工作。1936年4月任中共京东特委书记，领导冀东地区恢复发展党的组织，开展抗日救国运动。1937年5月赴延安参加中共白区工作会议。6至10月担任中共河北省委书记，尔后任中共冀热边特委书记。1938年夏秋领导发动冀东抗日武装暴动，成立冀东抗日联军，任司令员，率部打击日伪军，扩大了抗日政治影响。1939年7月任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第十三支队司令员。1940年7月任冀东军分区司令员。1943年7月任中共冀热边特委书记兼冀热行署主任并兼晋察冀军区第十三军分区司令员、政治委员。1944年9月任中共冀热辽区党委书记兼冀热辽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率部开辟冀热边抗日民主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率部挺进东北，担任东北人民自治军第二副总司令员，并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委员。1945年11月任热河省政府主席。1946年6月兼东北行政委员会冀察热辽办事处主任、冀察热辽军区副司令员、中共冀察热辽分局委员。1949年1月担任中共热河省委书记。参与领导解放热河的多次战斗和热河地区的土地改革及恢复发展生产、支援前线等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交通部常务副部长、中共党组书记，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专职），国务院司法部第一副部长等职。“文化大革命”中曾受到错误批判和关押。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给予平反，恢复名誉。他是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在中共十二、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李志民】(1906—1987) 原名李凤瑞，别名李明阶，曾用名李轩。1906年7月9日生于湖南浏阳县高坪西坑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24年起，曾在家乡任小学教员、校长。1925年开始从事农民运动。1926年春参加中国国民党，曾被选为国民党高坪区分部委员和乡农民协会副委员长。192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革命失败后，在家乡秘密组织农民协会，进行革命斗争。1928年3月，在高坪参与组建区游击队，任党代表，在高坪、永和及江西万载地区开展游击活动。同年冬调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任第二纵队中队党代表。1929年任红五军随营学校中共支部书记。1930年任特务大队副政委、中共赣西南省委西路行动委员会干部大队大队长兼政委、红五军党委秘书长，两次参加攻打长沙的战斗。1931年春，任红三军团政治部保卫大队政委，同年夏任红五军第二师七团政委。1932年春，任二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三次反“围剿”。1933年春，任红三军团教导营政委，参加入闽作战、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和长征。1935年夏，任红三军团卫生部政委，同年秋任军团政治保卫分局科长，陕甘支队第四师十一团政委。到达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四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参加直罗镇战役。1936年1月，任红四师十一团政委，参加东征战役。同年5月，任红八十一师政治部主任，参加西征战役。1937年春，任红二十七军政治部主任，同年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抗大队长兼教员、政治部组织科和干部科科长。1939年夏随抗大总校到晋察冀敌后办学，任组织部部长。1940年任抗大第二分校政治部主任。1942年兼任抗大第二分校附设中学校长。1943年任晋察冀军区第一军分区副政委、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944年任第四军分区政委兼中共地委书记、冀中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冀中军区野战纵队政委。1946年任晋察冀军区第三纵队政委、晋察冀野战军第二纵队政委，参加了正太、青沧、察绥、平津等战役。1949年任第二十兵团政治部主任。参加太原战役后，任第十九兵团政委，在西北战场参加扶眉、兰州和宁夏战役。曾兼任陕西军区政委，领导部队剿匪，并修筑宝（鸡）天（水）铁路。1950年冬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九兵团政委，1952年底任志愿军政治部主任，1954年2月，任志愿军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55年任志愿军政委。参与组织指挥第五次战役和夏季进攻战役。曾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四枚、自由独立勋章两枚。1957年回国。1958年初任高等军事学院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59年任政委。“文化大革命”中，曾遭受迫害。1972年任福州军区政委，1977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80年任军委顾问。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1982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7年11月16日病逝于北京。著有回忆录《革命熔炉》。

【李克农】(1899—1962) 曾用名李泽田、李震中、峡公。1899年9月15日生于安徽巢县炯炀镇一个职员家庭。1910年入芜湖安徽公学（后改称安徽省立第二农业学校）读书。1917年到北京，在《通俗周报》做发行工作。1919年任安庆《国民日报》副刊编辑。1921年任六安县城府第一科科长。1925年在芜湖参与创办民生中学，曾任校长。1926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其间曾加入中国国民党。1927年3月任国民党芜湖县党部宣传部部长，开展地方群众工作，配合国民革命军北伐。大革命失败后，于1928年到上海，先后筹办《铁甲车报》、《老百姓报》，两报先后被封闭后，任中共沪中区委宣传委员。从事秘密情报工作。1930年春调入中共中央特科。1931年4月他及时把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顾顺章在武汉被捕叛变的紧急情报转报上级，使中央机关免遭国民党当局的破坏。同年冬到中央革命根据地，任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政治保卫分局执行部部长，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国家政治保卫局执行部部长。1932年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政治

保卫分局局长、红军工作部部长。长征到达陕北后，任中共中央西北局联络局主任，负责与东北军和第十七路军的联络以及白区秘密交通工作。1936年3月，同张学良举行关于红军与东北军互不侵犯的洛川会谈。4月随周恩来与张学良举行延安会谈。西安事变发生后，任中共代表团秘书长。1937年1月曾代表红军同东北军、十七路军代表一起，在潼关与国民党中央军代表顾祝同进行停止内战的谈判。同年2月在西安组织领导中共办事处。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任八路军驻上海、南京办事处处长，八路军总部秘书长，中共中央长江局秘书长，协助周恩来、叶剑英开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1938年冬到桂林，任八路军驻桂林办事处处长。1941年春回延安，任中共中央社会部副部长。1942年兼任中共中央情报部副部长。1943年兼任西北公学校长。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曾于1946年1月任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中共方面秘书长。后主持中共中央社会部工作。为掌握敌情和防止反革命破坏，做了艰巨的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外交部副部长。1951年与乔冠华等领导中国人民志愿军谈判代表团参加朝鲜停战谈判。1953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54年作为中国政府代表团代表，出席争取和平解决朝鲜问题和恢复印度支那和平的日内瓦会议。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同年任中共中央调查部部长。曾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62年2月9日病逝于北京。

【李求实】(1903—1931) 原名国纬，又名伟森。湖北武昌人。出身书香门第。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后积极参加恽代英领导的武汉学生爱国运动，与恽代英、林育南等创办了利群书社，传播新文化、新思想和马克思主义。1920年离开封建家庭到湖北黄陂、黄冈，以教师身份在农村进行社会改革的试验。1921年7月出席了共产主义小组性质的共存社成立大会。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在武汉以《日日新闻》记者身份进行工人运动的宣传、鼓动工作。这年起，他以李伟森为名在《晨报》、《民国日报》等报刊上发表译作，翻译契诃夫等人的小说，并创作进步小说及剧本，以文艺为武器，进行革命宣传。1923年参加领导了二七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罢工失败后到江西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工作，任安源青年团地委委员，负责宣传、教育工作。同年冬调上海团中央工作，任《中国青年》编辑。1924年被党派往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是中国班党支部委员和团支部书记。1925年夏回国，任河南团地委书记。1926年春到广州担任两广团区委宣传部长，创办并主编共青团的机关刊物《少年先锋》。1926年11月北伐军进占两湖后，他被调到长沙，负责湖南团省委的工作。1927年5月出席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会后留在武汉任团中央宣传部长。7月，在武汉政府叛变前夕，他去上海安排团中央机关转移。在上海期间，创办并主编《风沙》刊物。同年秋他被调到广州任团中央南方局书记兼广东团省委书记。因反对“左”倾盲动主义，在党内受到错误的处分。1928年回到上海后，任团中央宣传部长，并在革命文艺战线上从事工作，曾翻译《朵思退夫斯基夫人之日记及回想录》、《十年来之俄罗斯》等苏联文学、政论著作。他是和鲁迅先生接触较早的共产党员，对左翼作家的联合团结起过积极的作用。1929年创办并主编中共在上海出版的报纸《上海报》。1930年3月，出席了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立大会。在帮助左翼作家深入工厂农村、建立工农通讯网、出版革命文艺作品等方面，做了很多工作。5月至6月参加筹办并出席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担任苏维埃代表大会准备委员会驻上海办事处负责人。8月，《上海报》同党的机关报《红旗报》合并，他主编《红旗报》的副刊《实话》。1931年1月对中共六届四中全会所通过的决议提出反对意见，遭到党内以王明为首的教条主义、宗派主义分子的打击，被扣上右派的帽子。1月18日晨因叛徒出卖被捕，在狱中坚贞不屈，2月7日于上海龙华英勇牺牲。1945年4月党中央在《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为他平了反。

【李坚真】(1907—1992) 女。广东丰顺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自幼被卖与贫农朱家作童养媳，从小参加劳动。1926年夏接受了农革命的宣传教育，见到彭湃，积极参加农民运动，被选为第四区农民协会委员。1927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参加丰顺农民武装暴动，随游击队上山打游击。同年冬被选为丰顺县革命委员会副委员长，参加创建东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被调到闽粤赣革命根据地工作，任中共汀东县委书记，不久改任中共长汀县委书记。积极领导广大群众巩固建设根据地，发展地方武装支援主力红军作战。1934年1月调任中共中央局妇女部部长。出席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华全国苏维埃政府中央执行委员。参与领导中央革命根据地的妇女解放运动，动员组织广大妇女参加根据地各项建设和支援红军反“围剿”斗争。10月随中共中央和中央红军长征，先后任军委第二纵队政治部民运科科长、军委总卫生部野战医院干部休养连政治指导员，在边行军边作战的极端困难条件下，组织治疗、保护了一批领导干部。1935年10月到达陕北。11月仍任中共中央局妇女部部长。领导陕甘宁革命根据地妇女支援红军东征西征作战，参加各项建设。抗日战争爆发后，被分配回江西开展工作，任中共江西省委妇女部部长。1938年冬任中共中央东南局妇女部部长，领导发动江西安徽等地妇女抗日救亡活动。1940年后任中共苏南区党委党校主任，中共溧水县委书记，中共中央华中局民运部副部长等职，参加艰苦的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5年秋起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妇女部部长、中共山东分局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兼山东省妇女联合会主任等，领导发动广大妇女支援华东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广东省粤中区党委书记、第一书记，中共广东省委副书记、书记，中共广东省委书记、省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等职，她是第一至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是中共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2年3月30日在广州逝世。

【李作鹏】(1914—) 江西吉安县人。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3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军委机要科译电员、二局参谋、二科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和长征。1938年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后任参训队队长。1939年起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司令部侦察科科长、作战科科长，山东军区司令部参谋处长。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任东北民主联军总司令部参谋处长、第一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第六纵队副司令员兼第十六师师长。1949年任第四野战军四十三军军长，次年任第十五兵团参谋长。后任中南军政大学副校长，第四、第一高级步兵学校校长。1955年入军事学院战役系学习。1957年起任训练总监部陆军训练部部长，总参谋部军训部部长。1962年任海军副司令员。1967年任海军第一政委。1968年任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海军政委。1955年曾被授予中将军衔。“文化大革命”中参与林彪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阴谋活动。1973年被开除党籍，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1981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确认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判处有期徒刑17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李灿】(1901—1932) 原名李文彬，字炳昭。1901年1月1日生于湖南宜章县长冲上李家村。1918年入湘军，在第二师六团一营一连当兵，结识彭德怀、黄公略。1920年夏，与彭德怀等串联十兵，秘密成立革命团体"救贫会"。1922年冬入湖南陆军军官讲武堂学习，1923年夏毕业返部，继续在士兵中发展"救贫会"组织，1926年所在部队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军二师一团，他任团部副官。同年10月参加攻克武昌之役后，任一营二连连长。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部队讨蒋失败，退驻湖南南县，改编为湖南陆军独立五师。在此期间，他奉团长彭德怀之命，照料来南县养伤的师政治部秘书长、中共党员段德昌，同时得到段德昌的引导和教育。1928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7月，被选为全团士兵会的总代表，参与领导了平江起义。起义成功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十三师一团党代表、中共红五军党委委员。不久，改任红五军第五大队大队长。同年12月与彭德怀等率部到达井冈山，与红四军会师。1929年初红四军主力进军赣南，他奉命留守井冈山，任红五军第一大队大队长，指挥所部及王佐部队抗击国民党军重兵"会剿"，进行了黄洋界战斗。后任湘赣边界独立第一团团长，采取分兵游击的策略，挫败了地主武装的联合进攻，重新实现宁冈、永新、莲花三县的红色政权割据。同年5月，任红五军第五纵队纵队长。10月与党代表何长工率部向北，挺进鄂东南地区，首先攻取崇阳，后又在通山、阳新连挫国民党军，并配合大冶城内的中共秘密组织发动兵暴成功，所部从几百人发展到6000余人。接着又转战咸宁、平江、修水、武宁、瑞昌等地，使鄂东南革命根据地与湘鄂赣革命根据地连成一片，出现了工农武装割据的新局面。1930年6月，第五纵队扩编为红八军，他任军长。不久因伤病奉命离队休养，先后化名胡平、胡月波，在吴淞口炮台湾和江苏太仓县浏河等地的医院中治疗。1932年初因发生一·二八事件，日本侵略军在上海发动进攻，上海各界群众大力支援十九路军抗战，他抱病出院，到上海请求中共中央分配工作，被国民党特务发现后逮捕，在狱中受尽酷刑后被杀害。

【李启汉】(1898—1927) 又名森。湖南江华人。1919年五四运动期间在长沙岳云中学读书，积极参加爱国学生运动，后被推为该校学生代表，随毛泽东等去北京，进行驱逐湖南督军张敬尧的请愿活动。1920年到上海进外国语学社学习，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为最早的团员之一。和俞秀松、陈为人、罗亦农等为组建全国性的社会主义青年团组织做了大量的工作。不久参加上海共产党发起小组，并受命发动和组织工人运动。同年秋在上海沪西小沙渡创办工人半日学校，12月又改为上海工人游艺会。1921年7月领导英美烟厂工人举行大罢工。罢工胜利后成立了上海烟草工会。同年8月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成立，任干事兼《劳动周刊》编辑。此后他继续领导工人组织工会，培训了一批最早的工会领导骨干，推动了上海早期工人运动的发展。1922年1月香港海员大罢工爆发，他负责组织香港海员罢工后援会，筹款援助罢工工人及其家属。并代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到香港、广州慰问和鼓励罢工的海员。为此曾遭到上海巡捕房的拘留，不久获释。后又发动浦东日华纱厂工人和上海邮电工人大罢工。同年5月出席在广州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在会上提出的《八小时工作制度》和《罢工援助案》均通过为大会的决议案。6月再次被帝国主义巡捕逮捕，并被判3个月徒刑。同时反动当局还查封了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勒令《劳动周刊》停刊。当他刑满时，又被帝国主义引渡到上海护军使署监禁，直至1924年9月江浙战争爆发才获释。1925年5月协助邓中夏等组织召开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兼组织部长。后又担任中共广东区委工人运动委员会委员。五卅惨案发生后，受广东区委委托，负责主持和领导广州6月2日的反帝示威大游行。并和冯菊坡、刘尔崧等到沙面租界区发动洋务工人罢工，还被委任为全国总工会省港罢工委员会临时办事处负责人，筹备接待罢工工人事宜。7月省港罢工委员会成立，任罢工委员会委员、财政委员会委员和干事局局长。还被中共广东区委指定为省港罢工委员会党团副书记。1926年4月，在他和邓中夏、苏兆征等的指导下，香港总工会正式成立，他任党团书记。同年5月在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再次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兼组织部长，继续领导省港大罢工的斗争。7月北伐战争开始后，他和邓中夏、苏兆征等迅速发动省港罢工工人组织运输队、宣传队、卫生队随师北伐。省港大罢工结束后，仍与邓中夏继续主持大罢工的善后事宜。1927年2月后，党组织决定邓中夏等去武汉工作，他留在广州，接任省港罢工委员会党团书记。同年4月在广州四一五反革命事变中被国民党杀害。

【李岚清】(1932—) 生于1932年5月，江苏镇江人，1952年9月入党并参加工作，复旦大学企业管理系毕业，大学文化。1949—1952年在复旦大学企业管理系学习，任校学生会副主席。1952—1956年任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计划科计划员、副科长。1956—1957年赴苏联莫斯科利哈乔夫汽车厂、高尔基汽车厂实习。1957—1959年任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计划处科长并被东北人民大学经济研究所聘为兼职研究员。1959—1961年在一机部任秘书。1961—1969年在国家经委任秘书、企业管理局科长。1969—1972年下放国家经委"五七"干校劳动。1972—1978年在第二汽车制造厂任计划处副处长、发动机厂党委第一书记。1978—1981年任第二汽车制造厂建设指挥部副指挥长、重型汽车厂筹备处负责人。1981—1982年任国家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政府贷款办公室负责人。1982—1983年任对外经济贸易部外资管理局局长。1983—1986年任天津市副市长兼市委对外经济贸易党委书记。1986—1990年任对外经济贸易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1990—1992年任对外经济贸易部部长、党组书记，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副主任。1992—1993年任中央政治局委员，对外经济贸易部部长、党组书记。1993年任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1997年任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

李岚清是第十三届中央候补委员，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常委。

【李青云】(1903—1934) 字梯青，号含英。1903年3月12日生于河北成安县贾庄。1916年入成安高级小学。1920年到武汉，考入湖北军阀萧耀南主办的军官学校，毕业后留校任教官。1928年春入冯玉祥统率的国民军第二集团军二十三军，在军部任上尉参谋。后部队整编，经十四军参谋长兼特种兵旅旅长赵博生推荐，调该旅旅部任少校参谋，协助赵博生对部队灌输进步思想，并参与主持十四军教导大队的军事训练工作。1931年转入国民党军第二十六路军二十五师七十三旅，任少校参谋。同年7月经中共二十六路军特支书记刘振亚介绍，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调学兵连任连长。与其他地下中共党员一起发展组织，建立二十六路军中的士兵党支部，他任书记，负责在下级军官和士兵中进行组织、宣传工作。同年12月，参与宁都起义的组织工作。起义成功后，部队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团，他任第十五军四十三师一二九团团长。1932年2月率部参加赣州战役。同年4月率部参加攻克漳州的战斗。在漳州重视对部队进行政策纪律教育和向群众宣传红军的政治主张。不久升任师长。7月率部参加南雄水口战斗，战后升任红十五军军长。1933年1月率部参加第四次反"围剿"，先在长源庙吸引与钳制二倍于己的敌军，出色地完成了任务；后又在黄陂打援，歼国民党军五十九师一个团。同年5月部队缩编，任红十五军、十三军合编组成的十一师师长，率部转战赣中、赣东和闽北。在

第五次反“围剿”中，由于“左”倾领导者的错误作战指导，致使部队在硝石等战斗中接连失利。他在极端困苦的环境中身患重病，1934年夏于江西永丰县藤田地区逝世。

【李范五】(1912—1986) 原名李福德，别名张松。黑龙江穆棱人。1929年在哈尔滨第一中学读书时参加反帝爱国学生运动。1930年考入北平大学法商学院。1932年5月参加反帝大同盟，曾任反帝大同盟河北省委总交通。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3年初回到东北进行抗日斗争。曾任中共穆棱、宁安县委书记，吉东特委组织部部长、特委书记等职。1936年到苏联莫斯科入东方大学学习，曾兼任第八分校党委书记。1938年回国，后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地方党务科科员，抗日军政大学东北干部训练队指导员，中共中央东北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央党校兼职教员。1941年起任中央情报部敌后组研究员、情报部总务处处长。1945年6月出席了在延安召开的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到东北，任东北人民自治军三江军区政委，中共三江省委书记。1946年起任中共合江省工委书记、省委副书记，东北民主联军合江军区副政委，合江省人民政府副主席。1949年任松江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林业部第一副部长，中共林业部党组副书记、书记。1958年起任黑龙江省省长、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处书记、省委第二书记、省军区第二政委，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会委员等职。“文化大革命”中受到严重迫害，被长期关押。1983年为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1986年5月7日病逝于北京。

【李林】(1896—1931) 原名李范，号乾南，字智山。湖南邵阳人。早年就读于宝庆中学，毕业后入保定留法预备班学习一年。1919年12月赴法国勤工俭学。翌年2月与李维汉、李富春等发起成立工学励进社，8月改称工学世界社。1922年6月加入中国旅欧少年共产党。参加留法勤工俭学学生爱国请愿斗争。1924年9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军事，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5年8月同王一飞、聂荣臻、叶挺等一起回国。9月被中共中央派到冯玉祥部队工作，任国民军第二军第三混成旅一团副团长。1926年担任第三混成旅军事政治学校校长。同年9月担任国民联军第五军政治部主任。积极加强部队的国民革命宣传教育，动员官兵英勇作战，参加东征。1927年3月担任国民联军驻陕总司令部中山军事政治学校副校长兼教务主任，参与领导全校教学工作，培养了一批优秀的军事政治领导骨干。大革命失败后，同年8月转移到上海，担任中共闸北区委组织部部长。同年11月6日成立中共江北特别委员会，任书记。1928年后任中共江苏省委候补委员兼江北特委书记，曾去徐州、海州、蚌埠等地指导地下斗争。1929年7月任中共江苏省委“八一”行动委员会委员。1930年冬被调往赣西南革命根据地，参与创办苏区《洪荒月刊》和《农村月刊》。1931年春调往闽西，任闽粤赣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不久成立闽粤赣军区彭(湃)杨(殷)军事政治学校，担任副校长兼教育长，参与领导全校教学，抓紧政治教育和军事训练，曾对当时的肃反扩大化进行过抵制。同年5月在反对国民党军第二次“围剿”过程中，率军校边参加战斗，边进行训练。6月28日由军校学员为主力与军区直属队在永定泮下同敌军一个旅展开激战。6月29日，他在指挥部队抢占泮丰东山打退敌人进攻后，不幸中弹壮烈牺牲。

【李林】(1916—1940) 女。原名李若冰，福建闽侯人。出身于华侨商人家庭。自幼侨居印度尼西亚，曾在爪哇一所华侨小学读书。1930年回国，先后入厦门集美中学、浙江杭州中学，上海爱国女子中学读书。一二·九运动后参加抗日救国青年团。1936年考入北平国民大学经济系，并参加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同年底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爆发后，到山西太原参加牺牲救国同盟会，并入国民师范军政干部训练班受训，曾担任训练班中共临时特委委员、女生连支部书记。1937年调往牺盟会太原市委工作。七七事变后，被派到大同牺盟中心区任宣传委员，同时参加中共雁北地区工委工作，大同失守后，留在新组建的中共雁北特委，参与创建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她在偏关地区组建了一支游击队(后称雁北抗日游击队第八支队)。1938年率队北上开辟绥南地区。曾袭击伪军马拐，歼敌一个排，缴获马四百余，她把全队建成骑兵部队，指挥骑兵作战。同年6月，雁北游击队改编为八路军一二〇师第六支队，她任该支队骑兵营教导员，率部转战雁北各地，骁勇善战，连打胜仗，其英雄事迹在群众中广为流传。9月，任晋绥边牺盟工委宣传部部长，兼管地方武装。同时还负责干部训练班的工作，领导在敌后办学，为各县培养输送了200名抗日骨干。1939年9月，曾和边委屈健等率部突袭敌后据点，解除了日伪军在洪涛山地区对晋绥边委机关和支队主力的包围，取得反“扫荡”的胜利。1940年1月，曾任晋绥边区十一专署秘书主任，不久仍回雁北前线。同年4月反“扫荡”中，她带领骑兵排掩护专署机关突围时负重伤，仍用双枪阻击，毙敌6名，用最后一颗子弹自尽殉国。

【李卓然】(1899—1989) 曾用名李俊杰。湖南湘乡人。1915年入长沙湘乡中学。1920年初赴法国巴黎勤工俭学，开始接触马克思主义。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旅欧支部训练干事。1925年离开法国去苏联，先后在莫斯科东方大学、中山大学、列宁格勒军政学院学习。1929年回到上海，在周总来领导下做兵运工作，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军委兵运训练班主任。1931年到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红军总直属队中共总支书记，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主席毛泽东办公室主任，中共苏区中央局代理秘书长。后任中共赣南特委委员、赣县县委书记。同年年底调任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后任第三军、第四军政治部主任，第一军团政治部主任。1934年夏任第五军团政委。后参加长征。1935年1月参加遵义会议。第一、四方面军会师后，任四方面军前敌政治部副主任、四方面军政治部主任。1936年西渡黄河，任西路军军政委员会政治部主任。西路军失败后任中共西路军工作委员会书记，与李先念等带领西路军余部翻过祁连山，越过戈壁滩，到达新疆。1937年底到延安。1938年至1945年，先后任八路军后方政治部宣传部部长，中共陕甘宁边区委员会宣传部部长。1945年夏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宣传部部长，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区(后改西北军区)政治部主任。1949年至1954年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常委、宣传部部长兼文化教育委员会主任、东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1954年至1966年，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曾兼任马列学院(后改为中央党校)院长。1979年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顾问。是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2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9年11月9日在北京逝世。

【李昌】(1914—) 湖南永顺人。土家族。先后就读于杭州清波中学、上海民主中学。1931年在上海同济大学高中部读书时，参加抗日救国学生运动。1933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4年春考入北平清华大学物理系，后转入历史系。1935年冬参加北平学生一二·九运动，随后参与组织南下宣传团。1936年2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3月被选为清华大学民先队大队长。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并任中共清华大学支部组织委员。7月被选为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总队长兼中共民先队总部党团书记，是全国抗日爱国青年运动主要领导人之

一。1937 年 5 月作为中共北方白区党组织代表之一，赴延安出席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抗日战争爆发后，领导北平、天津地区民先队组织，支援二十九军抗战。平津失陷后，率民先队总部转移至太原、临汾，并任中共中央北方局青年委员，主持民先队总部工作。1938 年 2 月率民先队总部转至西安。5 月任中共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委员。不久到武汉任中共中央长江局青委委员。10 月到延安列席中共第六届六中全会。年底在延安成立中华青年团体联合办事处，任副主任，同时任中共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组织部部长，并参加中共中央华北、华中工作委员会工作。1942 年到晋绥边区任中共兴县县委副书记。1944 年底随八路军南下第一支队南下，任中共礼山县委书记、鄂豫皖边区党委秘书长。解放战争初期参加中原突围，任青年战地服务团团长、中共枣阳中心县委书记。1947 年任中原民主建国大学教育长。1949 年 1 月调任人民解放军第十九兵团第四纵队（不久改为六十四军）政治部主任。2 月改任中共北平市委青委书记兼青年团北平市委书记。5 月调任青年团华东团委书记兼上海市团委书记，参加上海的接管工作，并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书记，兼任中央扫盲委员会副主任及党组书记，哈尔滨工业大学校长、校党委书记，中国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副主任兼党组书记，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及党组副书记、党组书记，中国地区开发研究咨询中心主任，兼北京实验大学董事长、湖南武陵大学董事长。是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科学院学部主席团执行主席之一。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1985 年在中共全国代表会议上增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在中共十三大上继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李明光】（1906—1933） 又名李文暗，化名洪高雷。广东大埔人。受过中等教育。曾在高陂小学任教。1925 年参加革命活动。1926 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7 月入东江农工运动人员养成所学习。结业后参加北伐军，做政治工作。1927 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派回家乡。参加中共大埔县委领导工作。大革命失败后，组织农民自卫军。南昌起义军到达福建时，被派往上杭向前委书记周恩来汇报大埔情况。1928 年 1 月，领导了大埔高陂农民暴动和白侯农民暴动。领导成立工农革命军第十五团，任团长。1929 年 4 月由梅县大埔丰顺三县工农革命军成立红军第四十六团，任团长。率部参加了创建东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 年 5 月东江红十一军成立，任第四十六团团长。后改任第四十八团团长。不久，奉命率第四十八团转移到闽西革命根据地，改任中共闽西特委宣传部部长。同年 12 月，出席中共闽粤赣边特区党的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闽粤赣边特区委常委，任组织部部长。1931 年 8 月，闽粤赣边特区委改为中共闽粤赣边临时省委，仍任组织部部长。不久兼任中共连城县委书记。1932 年 3 月，参与主持召开中共闽粤赣边党的二大，正式成立中共福建省委，被选为省委常委，任宣传部部长。同时被选为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同年秋兼任福建军区政治部主任。其间曾兼任过第三十四师师长。参与领导了巩固发展闽粤赣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1933 年 2 月，被错误批判犯有“罗明路线”错误并被撤职。同年 5 月 9 日，在突围战斗中于连城县英勇牺牲。福建省苏维埃政府和福建军区决定，把连城县改称明光县，成立明光独立营以志纪念。

【李明瑞】（1896—1931） 广西北流人。少年时代受到辛亥革命的影响，1918 年入广东韶关滇军讲武堂炮科学习，1920 年毕业。在五四运动的爱国思想影响下，先后参加过孙中山领导的定桂讨贼军及讨伐旧桂系军阀和驱逐滇军军阀的战斗，积功升任连、营、团长。1925 年秋，参加广东国民革命政府组织的南征，任第二路军俞作柏部第二团团长，主攻盘踞在高州的邓本殷主力，战功卓著。1926 年参加北伐，历任国民革命军第七军旅长、师长、副军长。率部转战湘、鄂、赣、皖、苏各省，在著名的汀泗桥、贺胜桥、箬溪、德安和龙潭等重大战役中屡建奇功，成为北伐军的著名“虎将”。大革命时期，在共产党人的影响下，思想进一步倾向革命，1928 年秋借省亲之机，路经香港时，与表兄俞作柏（国民党左派）、俞作豫（共产党员）共商先倒桂后反蒋的行动计划。1929 年春蒋桂战争爆发，他在武汉前线宣布倒桂，桂系惨遭失败。同年 5 月率两个师回广西，就任广西编遣区主任、军事特派员兼绥靖司令，与广西省主席俞作柏主动要求中国共产党派干部到广西工作。在以邓小平为首的一批共产党人的影响和推动下，制定和采取了一系列进步政策，给广西的国民党反动势力以沉重的打击。同年 9 月公开通电反蒋，宣布就任南路讨蒋军副总司令。10 月反蒋失败，把两个警备大队和教导总队全部交给中国共产党指挥。11 月中共中央批准广西的武装起义计划，任命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七、八两军总指挥。他不为蒋介石的高官厚禄所引诱，欣然接受中共中央的委托，坚定地参与领导了 1930 年 2 月 1 日在左江龙州的武装起义。1930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率部转战桂黔边各地，为创建左右江革命根据地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同年 11 月率红七军主力离开右江根据地，沿湘桂粤边境向中央苏区转移。在艰苦卓绝的远征中，充分发挥了他的军事指挥才能，带领部队多次冲破敌人的围追堵截，长驱 1.2 万里，历尽艰难险阻，终于于 1931 年 4 月到达湘赣苏区的永新县。随即被中央红军总前委任命为河西总指挥部总指挥，指挥赣江以西的红军，配合中央主力红军的第二次反“围剿”作战。同年 7 月率红七军与中央红军会师，任红七军军长。率部参加了第三次反“围剿”战斗。8 月，指挥部队一举全歼国民党毛炳文师两个团，9 月又在方石岭战斗中全歼国民党韩德勤五十二师。1931 年 10 月，在王明“左”倾冒险主义路线统治下，在肃反扩大化中含冤而死。在 1945 年中共七大上，中央为他公开平反昭雪，恢复名誉，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李鸣珂】（1899—1930） 化名李春华，四川南部人。县立乙种农业学校毕业后，1919 年考入成都省立高等蚕业学校，参加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爱国学生运动。1922 年毕业后，回南部县任实业所所长，创办农业训练班，培训农业技术人员。后因组织青年义勇团发动农民反对土豪劣绅而被撤职，遂转赴顺庆职业中学任教。1924 年入川军当文书，结识刘伯承。1925 年冬赴广州，入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步兵科，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的反动言行。1926 年秋毕业，加入国民革命军，任叶挺部第二十四师教导大队一中队队长，参加北伐战争。1927 年 5 月参加粉碎夏斗寅部叛乱的作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随师参加南昌起义，率中队担负警卫周恩来、叶挺等领导人安全的任务。不久任中共中央前敌委员会警卫营营长，随起义军南下广东。同年 10 月部队失利后转经香港到上海，11 月到中共中央军事部工作。12 月下旬以中央军事特派员身份赴广州和韶关，分别向广东省委和朱德传送中共中央指示信。1928 年夏被派回四川加强省委领导，任中共四川省委军委书记，负责全川军事工作和保卫省委机关的安全。他将妻子与兄妹等安排在重庆作掩护工作，重建秘密地下工作交通网络。他积极在川军中开展兵运工作，重视争取与发动士兵群众。1929 年春被选为中共四川省委常务委员，仍兼省委军委书记，先后领导组织了万源固军坝起义、双江镇兵变、旷继勋部起义和涪陵

武装起义等。1930 年 3 月，他亲自领导驻涪陵国民党军第一团兵变，成立中国工农红军四川第二路，兼任中共前敌委员会书记。不久部队奉调东征湖北，他仍回四川省委负责军委工作。这时中共中央决定调他去洪湖革命根据地任红六军军长，行前因叛徒出卖不幸被捕，在押期间积极向难友进行革命宣传，审讯时大义凛然，威武不屈。4 月 19 日在重庆朝天门慷慨就义。

【李季达】(1900—1927) 四川巫山人。在家乡读书 10 年后，独自到重庆入半工半读学校学习 3 年。1918 年秋到上海入华法教育会留法预备班攻读法文。1920 年 9 月赴法国勤工俭学。1922 年加入旅欧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3 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4 年 7 月回国被派到天津，担任中共天津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他主持地委领导迅速开展工人运动，成立天津总工会。8 月领导天津宝成纱厂和裕大纱厂工人罢工，发动全市各行业工人声援，轰动全国。1925 年冬冯玉祥部国民军进驻天津，他充分利用这一有利时机，领导党组织广泛发动群众，发展党团组织和工会组织，积极开展对国民军官兵的统战工作，指导天津群众运动迅猛发展。1926 年 3 月国民军撤离天津后，奉系军阀疯狂镇压群众运动。他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地下斗争，组织工北洋纱厂的罢工斗争，重新成立天津工人统一的组织——天津工人俱乐部。1927 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组织地委迅速分散隐蔽，采取化整为零办法，分片领导，建立起地下工作系统。6 月在天津成立中共顺直省委，他担任省委宣传部部长、工人部部长，仍兼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参与领导北方各地党的工作，特别是工人运动。大革命失败后，在艰苦危险的环境中继续坚持斗争。8 月由于叛徒告密被捕，同年 11 月 18 日在天津白骨塔英勇就义。

【李学福】(1902—1938) 原名李学方，又名李葆满。朝鲜族。1902 年 1 月 20 日生于吉林延吉县老虎山屯，后迁居饶河县三义屯。因家贫辍学务农，为人正直，曾被推举为三义屯屯长。1931 年九一八事变前后，积极参加抗日活动，是饶河县反日总会负责人之一。1933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被捕入狱，在赴刑场途中逃脱，后加入饶河反日游击队，任游击队军需长。1934 年任饶河民众反日游击大队大队长。率领部队在饶河、虎林、富锦、宝清、同江等地打击日伪军，建立抗日游击根据地。1935 年 9 月所部编为东北人民革命军第四军第四团，任团长。1936 年 3 月任东北抗日联军第四军第二师副师长兼四团团长。同年冬，第二师扩编为抗日联军第七军，任第七军二师师长、新编一师师长。指挥所部战斗在富锦、同江等地，联合其他抗日武装打击日伪军。1938 年 1 月，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二路军七军军长、中共七军党委执委委员。参与指挥多次战斗，为开辟饶河、虎林、宝清、富锦、同江等地的抗日游击根据地作出了贡献。因长年艰苦奋战，积劳成疾，于 1938 年 8 月 8 日病逝。

【李宗白】(1902—1933) 字济春，化名肖希。湖南平江人。平江县立中学毕业后回家乡任教。1923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参加革命工作，从事农民运动。1926 年秋领导天岳区工农群众积极支援北伐军作战。1927 年夏与胡筠组织农民游击队。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 9 月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后参与组织平江工农革命军。1928 年春任平江工农革命军第三大队大队长，参加了平江“二月扑城”战斗。此后任中共平江县委组织部部长。7 月率平江游击队积极配合红五军攻占平江城，建立革命政权。9 月任中共湘鄂赣边特委常务委员、组织部部长。1929 年 4 月参与主持召开中共湘鄂赣边特委扩大会议，决定以大围山为中心发展革命根据地，扩大红军队伍。红五军返回后，9 月继续被选为中共湘鄂赣边境特委常委委员。曾去上海参加过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会议。参与领导创建和发展湘鄂赣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 年 6 月主持召开中共湘鄂赣边境党的三大，被选为中共湘鄂赣边特委书记。7 月底红三军团攻占长沙后，任湖南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8 月湘鄂赣边特委撤销，成立了中共湘北特委，任书记，领导成立湘北红军独立团，扩大湘北革命根据地。同年冬任中共湖南省委委员。参加湖南省委办事处对湘鄂赣边领导工作。1931 年 5 月重新成立中共湘鄂赣边区特委，任书记。7 月主持召开中共湘鄂赣省党的一大，被选为中共湘鄂赣省委第一任书记。9 月参加湘鄂赣省苏维埃一大，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并兼任市政部部长。同年 11 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是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的主要创建人和领导人之一。1932 年 3 月被错误批判犯有右倾错误并被撤销党政领导职务。不久调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工作，担任中共宁都中心县委书记兼江西军区第五军分区政治委员。1933 年 3 月赣南红二十三军成立，任军政治委员。率部担任了第四次反“围剿”的南线作战任务。6 月全军缩编，该军被撤销，被调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因病未能到职。同年秋在江西于都病逝。

【李宗仁】(1891—1969) 字德邻，广西桂林人。1910 年参加同盟会。1913 年于广西陆军速成中学毕业后，曾参加过护国、护法战争。1921 年任桂军统领。不久接受粤军改编，任粤桂边防军第三路司令。1922 年粤桂边防军改称广西自治军，任第二路司令。同年秋改任第五独立旅旅长。1923 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924 年任定桂讨贼联军总指挥，同年 11 月被孙中山任命为广西全省绥靖督办兼广西陆军第一军军长。1925 年春，在粤军李济深部协助下统一了广西，与黄绍竑、白崇禧等组成新桂系。10 月，在广东革命政府发动的第二次东征中，曾出兵湘、桂、粤边境，击败了勾结陈炯明的熊克武部，随后又参加了南征邓本殷的战斗。1926 年 1 月被选为国民党第二届候补中央监察委员。3 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七军军长。同年 7 月率师北伐，先后参加汨罗河、贺胜桥等战斗，在武昌攻城战中任攻城总指挥。后率所部驰援江西战场。1927 年 3 月攻占南京后，参与蒋介石策划的反革命政变。不久，任第三路总指挥。宁汉合流后任国民党特别委员会委员兼国民政府委员、军事委员会常委。他和白崇禧手握重兵，实际上控制了特委会，遭到了武汉方面汪精卫、唐生智的反对。在随后发动的西征中，打败了唐生智，占领了两湖地盘。1928 年 3 月任国民党武汉政治分会主席，4 月任第四集团军总司令，10 月任军事参议院院长。1929 年 3 月在蒋桂战争中被打败，退回广西。同年 10 月就任汪精卫以国民党第二届执监委员会名义任命的护党救国军总司令，出兵广东攻打拥蒋的陈济棠，又遭失败。1930 年春联合阎锡山、冯玉祥反蒋，被推为中华民国陆海空军副总司令、第一方面军总司令。5 月出兵湖南，参加蒋冯阎中原大战。6 月退回广西。1931 年 5 月陈济棠在粤籍国民党中央委员古应芬等挑动下，以胡汉民被扣起而反蒋后，他与陈济棠结成粤桂联合阵线，任广州国民政府委员、军事委员会常委、第四集团军总司令。同年九一八事变后，宁粤双方达成妥协，他任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西南政务委员会常务委员。1932 年又被任命为南宁绥靖公署主任兼第九路总指挥。此后数年，他利用西南半独立的局面专心经营广西，曾派兵入赣参加“剿共”，1934 年红军转移路经桂北时，亦派部追击。1936 年在民族危机日益严重的局势下，与陈济棠发动六一事变。由于蒋介石的分化和收买，不久即告失败，遂与蒋介石达成妥协，任广西绥靖公署主任。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第五战区司令长官。1938 年 1 月兼任安徽省主席。在台儿庄战役中，毙伤日寇精

锐部队板垣、矶谷两个师团的主力约2万余人，取得了抗战以来中国正面战场的空前胜利。1943年9月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汉中行营主任。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北平行营主任，1946年9月改称国民政府主席北平行辕主任，支持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令傅作义部队攻占解放区张家口。1948年3月参加"行宪国大"副总统选举，并于4月当选为副总统。1949年1月蒋介石通电下野后任代总统，主张与中国共产党"和谈"，以图实现南北"隔江分治"的局面，并于4月派出了以张治中为首席代表的五人代表团前往北平与中共代表团举行和平谈判。在其"隔江分治"的幻想被中国共产党粉碎后，拒绝在《国内和平协定最后修正案》上签字。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南京后飞往广州。同年12月经香港赴美国。1955年在美国公开提出和平解决台湾问题，主张由中国人自行协商解决，反对搞"台湾托管"和"台湾独立"。1960年写信敦促美国总统肯尼迪，劝其改变对华政策，同新中国建立外交关系。1965年7月冲破重重阻力毅然回归祖国，并表示："期望追随我全国人民之后，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今后自誓有生之日，即是报效祖国之年"。回国后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1969年1月30日在北京病逝。

【李沛瑶】(1933—1996) 广西苍梧人，1933年6月1日生于香港。1957年北京航空学院飞机制造专业毕业。1957年至1958年任南昌航空学校教师。1958年至1987年历任南昌飞机制造公司技术员、工程师、主任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6年后，历任民革江西省委会副主任委员，江西省政协常委、副主席，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七届全国政协常委，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劳动部副部长，全国安全生产委员会常务副主任，中国人民争取和平与裁军协会会长，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理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主席，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于1996年2月2日在北京不幸逝世。

【李实行】(1902—1931) 原名李渭黄。湖南衡山人。早年就读于长沙岳云中学，毕业后回乡从事教育工作。1923年夏随共产党人刘东轩开展农民运动，筹建岳北农工会。9月岳北农工会正式成立，被选为执行委员，担任农工会秘书。同年冬转移至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在消费合作社工作。不久经毛泽民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9月被派赴广州入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结业后留在广州任党的联络机关国光书店经理。1926年秋率书店随叶挺独立团北上，途经湘南被任为衡山县农民运动指导员，积极组织发展农民协会，开展反封建斗争。同年冬奉命到武汉主持国光书店。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回湖南从事武装斗争。1928年春参加浏（阳）东游击队，7月游击队扩编为平（江）浏（阳）游击队。担任队长。9月率队同红五军主力混编，任第二纵队第五大队大队长。此后在黄公略指挥下，坚持在浏阳、平江等县边境开展游击战争，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1929年4月担任红军湘鄂赣边境支队第二纵队纵队长。9月任红五军第二纵队纵队长。率部挺进宜春西部扩大革命根据地，先后歼灭萍乡上栗、黄茅反动靖卫团。他治军有方，游击有术，多次受到军长彭德怀的表扬。1930年6月红三军团成立后，7月任红五军第一师师长，率部参加平江战役和攻占长沙城的战斗。9月参加再次攻打长沙后，率部攻克江西新余县城。同年底至翌年初，指挥全师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作战，在沙溪阻击增援之敌。5月率部参加第二次反"围剿"作战，先后在广昌、建宁获胜。此时取消了军部，第一师由红三军团直接指挥。8月初率部参加第三次反"围剿"。8月6日指挥全师协同兄弟部队在莲塘截击国民党军第四十七师二旅，亲自带一个连抢占山头，不幸中弹负重伤，于兴国茶岭医院牺牲。

【李荣桂】(1903—1932) 原名李安贵，字淑才，又名李坦。安徽寿县人。其父系清末秀才，自幼随父读书。1919年入芜湖私立工读学校，参加声援五四运动的游行示威。后转入芜湖公立职业学校，任校学生会秘书。1922年秋因反对反动校长被校方开除，转去上海求学。1923年在家乡创办改良私塾。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再度去上海，从事革命活动。1926年9月被派到武汉，考入中央政治军事学校武汉分校学习。1927年4月曾参加讨伐夏斗寅叛变的战斗。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南下失败后返回寿县，到国民党第二十三军学兵团任中队副队长，从事兵运工作。1929年6月，同徐向前一起被中共中央派到鄂豫边，任红军第十一军第三十一师党代表。1930年3月部队改编为红一军第一师任师政治委员。同师长徐向前指挥全师向平汉路南段出击，连战皆捷，巩固扩大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发展壮大了红军部队。同年10月出席中共红一军党的一大，不久任红一军党委书记，参与领导加强了全军党的建设和政治工作。1931年1月，红一军与红十五军合编为红四军，担任第十师政治委员。率部队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作战。他是鄂豫皖红军早期优秀的政治工作领导人。后调任鄂豫皖革命军事委员会参谋处主任。同年秋因肃反扩大化受许继慎冤案株连被捕。1932年秋在鄂豫皖边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上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李品仙】(1891—1987) 字鹤龄。广西苍梧人。早年毕业于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一期。后在湘军唐生智部任职。1926年国民革命军出师北伐时，在唐生智的国民革命军第八军中任第一师师长。北伐军攻占武昌后，任新编成的第八军军长。1927年参与汪精卫发动的七一五反革命政变。同年11月，唐生智在宁汉战争中失败，李品仙所部为桂系收编。1928年初任李宗仁的第四集团军第十二路军总指挥，率部参加二次北伐。1929年蒋桂战争中桂系失败，李品仙所部复归重掌军权的唐生智。1930年唐生智起兵反蒋失败，部队被蒋系吞并。1931年他辗转回到广西，但不为白崇禧信任，1932年任南宁军校校长，后继叶琪任桂军总部参谋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被任命为第九集团军团长，后为第十一集团军总司令。1938年率部参加了徐州会战和武汉保卫战。1939年底任第二十一集团军总司令兼安徽省主席，并兼国民党安徽省党部主任，曾在安徽收敛大批资财。1944年冬任第十战区司令长官。1947年曾极力支持李宗仁竞选副总统。1948年被迫辞去在安徽的职务，后回广西任广西绥靖公署主任。1949年底，桂系部队被人民解放军歼灭后，他经海南岛潜逃台湾。1950年3月在台湾任蒋介石的伪"总统府战略顾问"。1953年被宣布退役除职。1961年曾到香港短期治病。1987年病逝于台北。

【李勤】(1899—1929) 字骏侯，又名李小秀、李世贤。湖北长阳人。土家族。宜昌商业学校毕业后回家乡当小学教员。1925年被推举任都镇湾区民团团总。后入河南建国军军官学校学习。1926年毕业后赴广州，入毛泽东主办的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同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随国民革命军北伐。1927年1月参加武汉赴鄂西发展民众运动代表团回到长阳。任中共都镇湾党支部副书记、国民党都镇湾区分部主任，领导开展工农民众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0月入国民党四十三军军事政治讲习所任副教育长，从事秘密兵运工作。1928年11月任长阴县保卫团副团总，积极利用合法身份秘密发展革命武装力量。1929年7月，率所掌握的保卫团举行西湾起义，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任军长。7月底率全军挥师东下，攻打地方反动武装获胜。8月部队准备向鹤峰转移同贺龙部第四军会师，途经资邱陷敌重围，受到严重损失。8月

底率余部在邬阳关与当地神兵会合，成立红六军二十八团。9月底亲率16人返回长阳做神兵首领工作，于榔坪洞头沟被叛徒杀害。

【李贵鲜】(1937—) 1937年8月生，辽宁盖州人。1959年至1960年在北京外国语学院留苏预备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学习。1960年至1965年在苏联莫斯科门氏化工学院工程物理化学系电真空化学专业学习。1962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5年至1967年在公安部十二局研究所工作。1967年至1977年任国营七七七厂技术员、车间主任、副厂长、总工程师、党委副书记。1977年至1979年任辽宁省锦州市电子工业局副局长、总工程师。1979年至1982年任辽宁省电子工业局副局长、总工程师、党组副书记。1982年至1983年任辽宁省副省长兼省科委主任、党组书记。1983年至1985年任辽宁省副省长、中共辽宁省委常委。1985年至1986年任中共辽宁省委书记。1986年至1988年任中共安徽省委书记。1988年至1993年任国务委员兼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党组书记。1993年至1994年任国务委员。1994年至现在任国务委员兼国家行政学院院长。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

【李剑如】(? —1932) 上海人。早年在沪西内外棉九厂做工、加入工会组织，参加工人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是上海五卅运动中积极分子，后加入红色恐怖队，负责中共中央保卫工作。1926年冬至1927年3月先后参加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是工人武装纠察队的领导骨干。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护送周恩来等由上海到武汉。此后被调到武汉工作，担任国民政府政治总顾问鲍罗廷的卫士长，负责警卫其安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不久，陪送鲍罗廷返回苏联。后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曾兼任学校食堂管理员，带头批评王明等的“左”倾言论，坚持对中国革命的正确观点，是中山大学中颇有影响的活跃分子。后来受到王明为代表的“左”倾领导者的打击报复。1930年回国后，被中共中央派到洪湖革命根据地，参加中国工农红军。7月担任红六军第十七师政治部主任，9月担任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巩固发展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多次战斗。1931年3月红二军团改称红三军，担任第七师（原红二军）政治委员。4月率部参加湘鄂边的机动作战，先后攻克巴东、兴山、秭归、远安、荆门等县城。6月起率部参加攻占均县、房县等县城，开辟鄂西北革命根据地。1932年后改任红三军第九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洪湖地区反“围剿”作战。3月6日至7日指挥全师及汉川独立团在文家墩全歼国民党军一个旅，取得重大成果。同年夏因肃反扩大化在洪湖革命根据地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李济深】(1885—1959) 字任潮。原籍江苏，生于广西苍梧。1903年从梧州中西学堂毕业后被保送入黄埔陆军中学学习，该校取消后随班进入陆军速成学堂。1907年毕业后在广东新军中作见习官。1908年入陆军讲武堂。1909年入军咨府军官学校（后称陆军大学），1914年毕业后留校当教官。1920年在孙中山的军政府属下粤军第一师任副官长。1921年任第一师参谋长。1923年升任粤军第一师师长。1924年1月，在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6月任黄埔军官学校教练部主任。1925年8月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军长。1926年1月当选为国民党第二届中央执行委员。在北伐战争中任国民革命军总参谋长，但未从军出征，而在广州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留守主任。4月任黄埔军官学校副校长。7月当选为国民党中央候补常务委员。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时，曾参与发动四一五广州大屠杀。5月兼任广州政治分会主席，不久又兼任广东省政府主席。8月任国民革命军第八路总指挥。1928年2月任国民政府委员、军事委员会常务委员。3月任中央陆军军官学校副校长。其后，因支持李宗仁撤去湖南省政府主席鲁涤平之职而被蒋介石软禁于南京汤山，1931年才被解除。11月继续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2月任训练总监。1932年2月任军事委员会办公厅主任。5月兼任鄂豫皖三省“剿匪”副司令。1933年11月，联合国民党第十九路军的陈铭枢、蔡廷锴、蒋光鼐等发动福建事变，宣布成立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当选为革命政府主席。并宣布退出国民党，组织生产人民党。1934年1月，事变失败后逃往香港，领导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1935年参与组织中华民族革命同盟，以抗日反蒋为口号。1937年提出“停止内战，一致对外”的政治口号。抗日战争爆发后，于10月宣布解散中华民族革命同盟，拥护政府抗战。1938年1月，任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委员。1939年3月任军事委员会战地党政委员会副主任。1941年任军事委员会西南办公厅主任，后改任军事参议院院长。1944年曾到敌后组织抗日武装，并参与筹建国民党民主促进会。1945年5月当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在上海创办《文汇报》，反对蒋介石的独裁和内战政策。1947年出走香港，在港参与提出反蒋纲领，8月被国民党开除党籍。1948年1月1日宣布正式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当选为主席。5月响应中国共产党中央关于召开新政治协商会议的号召，并于12月从香港出发北上，1949年1月到达东北解放区，与其他民主人士一起，联合发表了《对时局的意见》，表示接受、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9月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当选为全国政协副主席。10月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11月继续当选为重新组成的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主席。1954年9月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1959年10月9日病逝于北京。

【李屏仁】(1908—1937) 江西武宁人。少年时离家出外求学，后加入冯玉祥部西北军。1929年入西北陆军军官学校士兵队学习。1930年冬所在部队改编为国民党第二十六路军，被调往江西“剿共”。思想追求进步，要求抗日救国。1931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2月参加宁都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五军团连长、营长等职，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3年任红五军团第十五军第四十三师第一二八团团长。1934年任红五军团教导队队长，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同年冬任红五军团司令部作战科科长。1935年1月部队缩编，调任红五军团第三十七团（大团）团长，率部参加四渡赤水河战役，曾指挥全团南下官渡阻击国民党四川军阀部队九个团，保证了中央红军主力取得遵义战役重大胜利，受到中央及军委电令嘉奖。5月率部掩护中央红军北渡金沙江。10月奉命随红四方面军南下转战川康边，任第五军（原红五军团）第三十七团团长，1936年4月担任第五军参谋长，协助军长董振堂指挥全军随后北上，10月到达甘肃会师。同年11月所部奉命编为红军西路军第五军，仍任参谋长，参加西征作战。在西进不久参与指挥永昌战斗时，身负重伤。此后随西路军总部野战医院治疗。1937年3月西路军失败后，他同一些同志被困于祁连山密林中，因弹尽粮绝，伤口严重溃烂，不幸以身殉职。

【李振亚】(1908—1948) 原名李荣，又名李伯崇。广西藤县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读几年私塾后辍学外出学徒，做裁缝工人。1926年加入广西李明瑞部国民革命军当兵。曾入教导队受过训练，后曾任过连军需、代理连长。1929年在广西第四警备大队任副官。同年12月参加百色起义，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军第七军军部副官，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

年改任红七军第二十师第五十八团副官，负责后勤工作。参加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转战桂湘粤边的作战。1931 年 7 月随军转入江西兴国，编入红一军团，曾任红七军第五十八团第二营教导员，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作战。1932 年入瑞金红军学校第二期学习，同年秋结业留校，曾任军事团连长、营长等职。1933 年 10 月红军公略步兵学校成立，调任第一营营长，参加培养红军军政干部工作。1934 年 10 月随中央红军长征，军委干部团成立后，担任第一营营长。1935 年 1 月下旬，在全军一渡赤水土城战斗中，曾指挥全营奋战掩护总司令部转移。6 月同红四方面军会师后，调任红军前敌总指挥部作战科科长，7 月 21 日被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任命为红三十一军参谋长。同年冬革命随军南下转战川康边，后被免除参谋长职，到军政治部任娱乐股股长。1936 年曾任红军总司令部作战科科长，同年 10 月随红二、红四方面军长征到达甘肃会师，11 月奉命编入红军西路军，参加西征作战。1937 年 3 月西路军受挫后，担任东进支队参谋长。部队被打散，分散绕到延安，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兼任第三大队第五队队长。抗日战争初期随叶剑英到湖南，以第十八集团军高级参谋身份任国民革命军南岳游击干部训练班军事教官。1939 年 7 月被调到广东，任中共广东省委东江抗日军政干部训练班主任，后兼东江特委军委参谋长。1940 年 6 月被中共中央军委派到海南，担任琼崖民众抗日自卫团独立总队参谋长。1941 年 5 月创办军政干部学校，兼任校长及政治委员。1943 年任琼崖人民抗日独立纵队参谋长兼第三支队支队长，并兼西区军政委员会副主任。被选为中共琼崖特委委员。参与领导海南抗日游击战争，发展壮大人民革命力量。抗日战争胜利后，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琼崖纵队第一副司令员兼第一总队总队长及政治委员，并任中共琼崖区党委委员兼琼西区地委书记等职。参与领导巩固发展扩大海南解放区。1948 年秋琼崖纵队成立前线作战指挥部，担任总指挥兼政治委员。9 月中旬指挥部队在凌城光岭歼敌一部。9 月 27 日，在万宁战斗中英勇牺牲。

【李铁映】(1936—) 湖南长沙人。1950 年入北京师范大学二附中学习，后在北京俄语专科学校培训。1955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赴捷克斯洛伐克卡理士大学物理系学习。1961 年回国后，任国防部十院十三所四室技术员、负责人、副主任、五室副主任。1964 年在上海外国语学院进修日语。1966 年任第四机械工业部一四一三所五室副主任。“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受到冲击和批判，在单位劳动。1972 年恢复工作后任一四二四所一室主任。1978 年后任四机部一四四七所总工程师、副所长兼辽宁省沈阳市科委副主任、省科协副主席。1981 年后任辽宁省沈阳市委书记、市委常务书记。1983 年任辽宁省委书记。1984 年兼海城县委书记。1985 年任电子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87 年任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电子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88 年任国务委员兼国家教育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3 年任国务委员兼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1998 年 3 月起兼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长，9 月任党组书记。1982 年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中央候补委员。1985 年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增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第十三、十四、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均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李烛尘】(1882—1968) 原名李华增，湖南永顺人。青少年时刻苦攻读四书五经，清朝末年考中秀才。1902 年入常德湘西优级师范学校理化科学习。1909 年毕业后，到长沙任中学教员，曾赴北京、天津、上海等地游历。1912 年东渡日本，考入东京高等工业学校（工业大学前身）攻读电气化学。1918 年毕业回国，到天津塘沽久大精盐厂任技师。1919 年被派到四川自贡调查井盐资源。1920 年起协助范旭东等创办永利制碱公司、黄海化学工业研究社，先后担任公司经理部部长、制碱厂厂长、公司副总经理、久大公司协理等职。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建立了我国北方盐碱工业。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坚决拒绝同日本人合作，参与组织“永久团体企业”内迁，被推为内迁总负责人。工厂迁至重庆、自贡后，他任久大华西分厂厂长、迁川工厂联合会理事长、中国工业协进会常务理事，对川盐的复兴做出了贡献。抗日战争胜利后，返回天津重新整顿恢复遭日本侵略者破坏的久大、永利两厂，被选为全国工业界对敌要求赔偿委员会常务委员和工业复员协进委员会负责人，并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永利制碱公司副总经理、久大盐业公司总经理兼永利化学工业公司天津分处处长。参与发起成立中国民主建国会，被选为中央理事会常务理事，曾以无党派社会贤达身份出席重庆政治协商会议。1947 年后被选为河北平津区工业协会理事长、天津市工业协会理事长，组织经济调查所，创办《工业杂志》，同中国共产党天津地下组织保持联系，是全国著名的爱国民族资本家。1949 年天津解放后，积极参与领导工商界恢复生产，支援全国解放战争。9 月作为产业界代表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华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国务院食品工业部部长、轻工业部部长，第四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他是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工商业组组长，第一至第四届全国人大常委委员，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主任委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全国会务推进委员会常务委员、天津市分会主任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代理主任委员等。1968 年 10 月 7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李涛】(1905—1970) 原名李湘龄，别名毓英、盛才。1905 年 9 月 4 日生于湖南汝城县延寿新坡村一个农民家庭。1923 年起，在郴县第七联合中学读书，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1926 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在衡阳湖南政治讲习所学习后，被派到国民革命军左翼军总指挥部宣传大队当宣传员。不久以湖南省总工会工人运动指导员的身份，回汝城县开展工人运动，被选为汝城县总工会委员长兼工人纠察队队长。在大革命时期，曾加入中国国民党。1927 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退出。同年 9 月于桂东参加秋收起义，后任工农革命军第二师一团营党代表。起义失败后，赴广州，先后在中共广东省、香港区委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29 年到赣西革命根据地，任中国工农红军赣西独立团第二游击大队指导员、第一大队党代表，江西红军独立第三团一连党代表、团政治处宣传科科长。1930 年春，任红六军第一纵队三支队政委、一纵队政治部宣传科科长、第三纵队八支队政委。同年秋任红三军第一纵队（后改称红七师）政委，参加了吉安战役。1932 年任红十三军第三十九师政委、红军总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33 年起，任红一方面军政治部破坏部（后改称对敌工作部）部长、红九军团政治部主任、军团政治保卫局局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长征中任红一方面军政治保卫局红军工作部执行科科长、军委纵队先遣突击队队长、纵队先遣司令部协理员，1935 年任军委二局政委、军委四局队列科科长、军委纵队司令员和政治部主任。到陕北后，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政治保卫局执行部部长，1936 年任红一方面军政治部统战部部长。曾被派往西安杨虎城部队从事统一战线工作。同年底到陕南红七十四师，曾任军政委员会副主任。1937 年夏任八路军驻西安办事处处长。抗日战争爆发后，随董必武到汉口，建立八路军驻武汉办事处，任处长。1938 年以八路军第十八集团军总司令部

高级参谋的身份，做东北军、西北军、川军的统战工作。1939年奉命至湖南，参加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举办的南岳游击干部训练班，任政治教官。1940年到八路军驻桂林办事处工作。1941年回延安，任中共中央军委经济建设部部长、军委秘书长。1942年任中共中央情报部第三室主任，同年冬任军委作战部副部长，1943年兼任作战局代局长。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同年10月任军委作战部代部长兼作战局局长。在解放战争时期，曾参与许多重要战役的组织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0年兼任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工程学校校长。1952年任军委技术部部长。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9年起任总参谋部第三部部长、政委。曾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和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是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70年12月20日于广州逝世。

【李家俊】(1903—1930) 化名陈国泰。1903年8月8日生于四川方源县固军坝一个地主家庭。1922年秋考入上海同济医学院。1924年在家乡创办小学校，宣传进步思想。曾被反动当局逮捕入狱年余。后在本县高级小学任教，继续从事革命活动。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深入农村发动群众，组织农民武装，建立农民协会。1929年4月27日，与王维舟等领导当地农民武装在方源固军坝龙潭河举行起义，组建中国工农红军川东游击军第一路，任司令。后率部攻打乾坝子、白羊市、固军坝等地，参与创建以固军坝为中心的游击根据地。同年11月，所部遭军阀刘存厚邻团攻，他指挥游击军采取灵活战术打击敌人，同时得到在敌军中的共产党员肖南轩发动两连士兵起义的配合，粉碎了敌人围攻。1930年夏调中共四川省委工作，10月任中共四川省委军委书记。由于叛徒告密，在重庆被国民党当局逮捕，10月13日英勇就义。

【李家钰】(1890—1944) 字其相。四川蒲江人。早年入四川陆军军官学堂第三期，毕业后加入川军，历任川军第四师排长、连长、营长、团长、旅长及师长。1933年任川军第二路总指挥，率部参加对红四方面军的“六路围攻”作战。后任四川边防军总司令。1936年任国民党陆军第四十七军军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7月30日致电南京国民政府请缨出师抗日：“立即下令全国，一致动员，率师应战，还我河山”。9月奉命率所部从西昌出发沿川陕大道徒步开抵宝鸡，改乘火车开赴晋东南抗日前线。1938年2月指挥第一七八师坚守东阳关，打退日军第十八师团多次进攻，毙敌千余人。随后指挥长治保卫战予敌以重大杀伤。尔后率部转战绛县、平陆、运城、安邑等地，多次打击日军。1939年6月率部袭击进犯中条山的日军，将敌军赶回同蒲路一线。不久升任国民革命军第三十六集团军总司令。1941年率部担任河南陕县至孟津一线河防。曾先后同刘伯承、朱德等接触，友好相处。1944年4月日本侵略军发动豫湘桂战役，集中兵力向豫中地区进攻，国民党军汤恩伯部一触即溃，纷纷败退。他率所部在新安、绳池等地掩护各军转移。5月18日，指挥部队在陕县同日军展开激烈战斗。当部队转移至陕县秦家坡时，突遭日军伏击。他亲率特务营官兵突围，不幸中弹壮烈殉国。重庆国民政府追赠他为陆军上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84年四川省人民政府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李硕勋】(1903—1931) 又名陶。四川庆符（今属高县）人。早年曾在川军第一师骑兵团当过兵，后入宜宾县叙属联中读书。五四运动期间，积极参加进步学生组织的反帝爱国活动。1921年初转到成都四川省立第一中学，参加学生运动，被选为四川学生联合会出版组主任。在成都，他结识了吴玉章等人，接触了马克思主义，阅读《新青年》等进步刊物，并和阳翰笙、童庸生等自发地组织了四川社会主义青年团，积极从事革命活动。后因遭到四川军阀的通缉，离开成都，于1922年底到北京，入弘达学院读书。1923年又南下上海，入上海大学社会科学系学习。在那里他系统地接受了马克思主义的教育，参加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五卅运动期间，积极投身于上海街头的反帝爱国斗争，在斗争中显露了他的宣传和组织才能，被选为上海学生联合会代表和全国学生联合会会长，成为中共党早期学生运动的领袖之一。同时他还以学生代表的身份参加领导了上海工商学联合会（中共领导下的统一战线组织）的工作，发动全市学生举行总罢课，配合全市工人的总罢工、商人的总罢市，开展声势浩大的三罢斗争。1925年至1926年，先后主持召开了第七、八届全国学生代表大会，并在全国学生总会的机关刊物《中国学生》上发表了大量文章，对推动全国的学生运动，起了积极的作用。他还被选为上海反帝大同盟主席。1926年冬受党派遣来到武汉，担任过中共武昌地委组织部长、共青团湖北省委书记。不久又被派到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第二十五师任政治部主任，由领导学生运动、青年运动变成领导军事斗争。1927年春率师主力之一部继续北伐，在河南上蔡战役大败奉军，后又回师武汉，参与平定夏斗寅的叛乱。7月参加东下讨蒋。8月1日参加中共党领导的南昌起义，被任命为第二十军第二十五师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后随起义部队南下广东，途中曾参与指挥会昌战役，并取得了胜利，受到嘉奖。部队到达潮汕后，第二十五师和第九军一部分归属朱德指挥，留守三河坝。不久战斗失利，撤出三河坝，转战到粤北、赣南山区，和上级党组织失去了联系。朱德派他去上海向党中央请示汇报，后被党中央留在上海从事党的白区工作。1928年4月被党中央派到武汉工作，因被敌人注意旋返上海，改任中共江苏省委秘书长。同年夏秋又到杭州，任中共浙江省委常委、省军委书记，后又任省委代理书记。1929年春再回上海，任中共沪西区区委书记。同年秋改任中共江苏省军委书记，和省委书记李维汉一起领导江苏的武装斗争。他把苏北南通、通海、如泰等地区的农民游击队统一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四军，发动和领导了苏北的农民起义。1930年任中共江南省委（管辖江苏、安徽、浙江和上海市）军委书记。1931年春党组织决定调他去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红七军政委。5月下旬到达香港，因病留在香港，不久被任命为中共广东省军委书记。同年7月在去琼州指导工作的途中不幸被捕，狱中和敌人进行了坚决的斗争。9月16日被国民党杀害。

【李雪峰】(1907—) 山西永济人。193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中共山西省工委宣传部部长，北平市委书记、组织部部长、宣传部部长，晋中特委书记。1937年11月任中共晋冀豫省委组织部部长，1938年2月任省委书记。1942年任中共中央太行分局委员。1943年10月任中共太行区委员会书记兼太行军区政委，参与创建和扩大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7年5月任中共中央中原局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1948年5月任新组成的中共中央中原局委员、副书记。参加了淮海战役、渡江战役的有关组织工作。1949年3月兼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河南军区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组织部部长、副书记，中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1954年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1956年任中共中央工业交通工作部部长。同年9月当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书记处书记。1960年11月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北京军区第一政委。1966年5月兼任中共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同年8月在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69年4月当选为中共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85年5月补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他是

第一、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委员，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副委员长，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六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

【李章达】(1890—1953) 字南溟。广东东莞人。早年加入孙中山领导的中国同盟会，参加反清革命斗争。1911年参加武昌起义。1913年参加讨伐袁世凯的“二次革命”。此后随孙中山在南方从事反袁运动。1921年后任孙中山警卫团团长。1923年任广东大元帅府参军等职。1924年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后，拥护国民党改组和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在广东省政府协助廖仲恺办理党务。大革命失败后，逐渐对蒋介石统治集团不满。1933年冬参加反蒋抗日的“福建事变”，参加由李济深、蔡廷锴等组织的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任中央委员兼政治保安局局长。同时参与发表脱离国民党的声明，组织生产人民党。福建事变失败后转至香港。1936年后参加民族革命大同盟，参与组织全国各界救国会华南区总部，领导抗日救亡群众活动。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担任国民革命军第四战区军法执行总监。1941年后，参与筹备和组织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参加争取民主的斗争。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3月，参与组织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被选为中央理事会常务理事。1948年1月在香港参与组织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任中央总部秘书，1949年进入解放区到达北平。同年9月代表救国会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常务委员兼南方总支部主任委员，广东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广州市政府副市长等职。1953年12月9日因病在广州逝世。

【李维汉】(1896—1984) 又名罗迈。湖南长沙人。1916年考入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1918年和毛泽东、蔡和森等组织革命团体新民学会。1919年10月赴法国勤工俭学。1922年6月与周恩来、赵世炎等共同组织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负责组织工作。同年10月代表中国少年共产党回国接洽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年底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4月任中共湘区委员会（后改称中共湖南省委员会）书记。1925年1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1927年5月在中共五大后举行的中央委员会会议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还被任命为中央秘书长，但未到职。同年7月中共中央改组，成立临时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他是五名常委之一。在中共八七会议上，担任会议主席，和瞿秋白、苏兆征等被选举组成临时中央政治局。1928年中共六大后，作为中央巡视员，视察上海工作。1929年任中共江苏省委兼上海市委组织部长、书记。1930年9月任中共江南省委（管辖江苏、安徽、上海市、浙江等地）书记兼上海市委书记。在中共六届三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31年1月中共六届四中全会时被王明等人撤销了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的职务。会后赴莫斯科学习。1933年回国到江西苏区，任中央组织部干事，后任部长。1934年1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被补选为候补中央委员，并担任中央党务委员会书记。同年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中央政府主席团委员。长征中任军委第二野战纵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总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仍任中央组织部部长和中央党务委员会书记。1936年9月任中共定边少数民族工作委员会书记。1937年1月任中共陕甘省委书记。3月任中共中央群众工作委员会书记。不久又任中央党校代理校长、陕北公学副校长和党团书记。1939年任中央干部教育部副部长、中共中央西北工作委员会秘书长。他先后起草了《回回民族问题提纲》和《蒙古民族问题提纲》，均经中央讨论批准，这是中国共产党系统地研究少数民族问题的开端。1940年10月任中央宣传部副部长。1942年参加延安整风运动，兼任中央研究院新闻研究室和教育研究室主任。同年9月调任中共西北局委员、陕甘宁边区政府秘书长，协助林伯渠等为发展边区生产，开展边区的文化、教育、卫生和少数民族工作，建设“三三制”政权，作出了重要的贡献。1946年参加政协中共代表团赴重庆，协助周恩来做了大量的工作。是年底，政协中共代表团撤回延安，任中共中央城市工作部副部长，后改任部长。1948年底至1964年，任中共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长，主管党和国家的统战工作、民族工作、宗教工作长达17年，在理论上和实践上成就卓著。1949年4月作为中共代表团代表，参与同国民党的和平谈判。10月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秘书长。同时，还被任命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务院秘书长、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委员。1951年5月作为中央人民政府首席全权代表同西藏地方政府全权代表进行谈判，达成了《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促成了西藏的和平解放。1954年11月任国务院第八办公室主任。1956年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迫害。1979年任中央统战部顾问。1982年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副主任。他是第一、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第二、三、五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1984年8月11日在北京逝世。

【李超时】(1906—1931) 原名李振华。1906年2月1日生于江苏邳县柴庄（今才庄），1913年起读私塾，后入姜集高小学堂、徐州省立第十中学求学。1926年冬考入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在校期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参加过讨伐夏斗寅叛军的战斗。同年秋被派回家乡从事革命活动。1928年4月，组织成立中共邳县特别支部，任支部书记。同年7月被派往东海，先后任中共东海特别支部书记、东海县委书记和东海中心县委书记。1929年秋，调任中共通海（南通、海门）特委书记。领导南通、海门、如皋、泰兴游击区军民反敌人“包剿”的斗争。1930年春，与何昆等统一指挥和整顿当地革命武装，创建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四军，兼任军政委。同年4月军长何昆牺牲后，他任军长兼政委。领导整编部队，加强军政训练，运用游击战术多次挫败国民党军的“围剿”，曾指挥所部取得汤家垛、六甲桥等战斗的胜利。坚持了通海如泰游击根据地的斗争。是年冬起先后任中共江苏省委外线工作委员会委员、省委巡视员。1931年6月26日在巡视工作途中，于镇江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坚贞不屈，9月19日于镇江北固山英勇就义。

【李超然】(1890—1928) 又名李森严，号升阶。湖北当阳人。县立高等小学毕业后，入四川陆军讲武堂学习军事。毕业后在川军熊克武部历任副官、营长、团长，教导团教务主任、第五师参谋长等职，曾参加过讨伐袁世凯的护国战争。1922年秋任四川南部县县佐，结识共产党员恽代英、李鸣珂，接受革命思想影响。1924年秋返回湖北当阳，不久去武昌，经董必武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在当阳组织成立进步的乡俗改良会，被选为主席。7月主持成立最早的中共当阳地方组织，领导进行革命的宣传和组织活动。1926年任国民党当阳县党部筹委会主任。9月被委为国民革命军长江上游先遣军总司令部参谋长，不久任总司令，组织指挥一千余革命武装发动当阳起义，攻克当阳、荆门、远安数县城，并策应北伐军攻打武昌。同年12月成立中共当阳县委，任书记，并兼国民党县党部常务委员。领

导全县普遍建立农民协会，深入开展工农运动，进行反帝反封建斗争。1927年1月赴汉口出席国民党湖北省第四次代表大会。大革命失败后，9月被指定任鄂西革命委员会总指挥。他同曹壮父领导指挥发起当阳观音区五乡联合暴动和远安暴动。1928年1月26日，因叛徒告密被国民党军逮捕。2月15日于当阳长坂坡英勇就义。

【李葆华】(1909—) 又名赵振声，化名扬震。1909年10月2日生于河北乐亭县大黑坨村。1921年入北京孔德学校学习。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积极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7年4月其父李大钊被杀害后他到日本，入东京高等师范学校学习。1931年在日本东京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东京特别支部书记。九一八事变后回国到上海，参加上海留日学生会、民众反日救国会、反帝大同盟等进步组织开展的反日爱国斗争。后到北平等地从事党的秘密工作，曾任中共北平门头沟区支部书记、中共冀东特委宣传部部长、特委书记。1935年4月起任中共河北省委宣传部部长，河北省委驻冀东地区代表，中共北平市委书记。1937年春任中共山西省工委组织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晋察冀省委书记、晋察冀区党委组织部部长，参加了创建晋察冀边区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0年到延安，曾参加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工作。1942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曾任中央党校第三支部书记。1944年春回晋察冀抗日根据地，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分局组织部部长兼分局党校校长。1945年6月被选为中共第七届候补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局组织部部长。1948年起任北岳区党委书记兼北岳军区政委和晋察冀军区第一纵队政委，中共中央华北局党校副校长。1949年北平和平解放后，任中共北平市委第二副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务院水利部党组书记、副部长。1956年9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58年起任水利电力部党组书记，副部长。1961年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三书记，后兼任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安徽省政协主席，南京军区政委兼安徽省军区第一政委。1973年起任中共贵州省委第二书记。1978年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党组书记。是中共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1982年9月、1987年11月均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是第二、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委。

【李鼎铭】(1881～1947) 原名丰功。陕西米脂人。出生于中农家庭。幼年寄居舅父家就读，兼学中医。1903年到绥德应考，被取为廪生。1904年后在家乡米脂县桃镇教私塾，1910年应聘到绥德中学堂执教。辛亥革命后，积极拥护孙中山的民主革命主张，积极提倡放足、剪辫子、禁止赌博、破除迷信、兴办学校等革新措施。1913年任米脂县米东区区长期间开办了米脂县第一所国民小学，兼任小学校长。1916年应聘到榆林中学任教。1918年返回家乡桃镇，创办国民高等小学，并任高等小学校长。在从事教育工作的同时，在家乡行医，成为当时在陕北地区颇有名气的中医大夫。1923年任榆林道尹公署顾问兼科长。1926年因病返回故里，在家乡热心地方公益事业。1930年后定居在米脂县城内行医。1935年10月中央红军到达陕北后，思想趋向革命与进步，拥护中国共产党的团结抗日政治主张。1936年任米脂县财务委员会主席。其间继续行医治病，曾为中共中央一些领导人治过病。1941年作为开明绅士的代表当选为米脂县参议长、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副议长。在同年冬召开的陕甘宁边区第二届第一次参议会上，针对当时陕甘宁边区遭到围困封锁、经济处于严重困难和边区军政机关相对庞大、群众负担较重的情况，提出了精兵简政的提案，受到会议的高度评价。在这次参议会上，当选为陕甘宁边区政府副主席。任内，通过调查研究，提出和推行了精耕细作、多种洋芋、推广养蚕、种棉造林、纺毛织布、鞣制皮革、移民开荒等多项措施，促进了农副业生产的发展，活跃了陕甘宁地区的经济。还对扫除文盲、培养人才、普及卫生习惯等提出过一些积极倡议，并付诸实施，颇有政绩。1945年被选为陕甘宁边区出席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接受了留守兵团政治部赠予的“民主典范”光荣匾。1947年12月11日，因病在陕甘宁边区政府临时驻地绥德县义合镇去世。

【李赐凡】(1908—1935) 又称李嗣凡、李锡凡。湖南宜章人。早年就读于县立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任校学生会负责人。中学毕业后返校从事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中共宜章鹤鸽坪村支部书记、秘密发动农民准备武装斗争。1928年1月率本村农军参加湘南起义，4月随朱德上井冈山会师。5月任红四军第十师二十九团共青团团委书记，后改任连党代表、红四军教导队党代表，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初随红四军主力下山转战赣南、闽西。3月任红四军第一纵队一支队党代表，同年12月出席古田会议。1930年随军转战赣南，6月任红四军第一纵队党代表，率部参加文家市、围攻长沙和夺取吉安的作战。10月任红四军第十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作战。1931年冬改任红四军第十二师政治委员，率部接应宁都起义的官兵进入中央根据地改编为红军。1932年3月改任红四军第十师师长，率部参加攻占漳州的作战，取得重大胜利。随后参加水口战役。1933年调到江西省工作，被选为中共江西省委委员，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担任省政府常务委员兼军事部部长，参与领导全省发展地方武装，动员扩大红军，发动群众参加反“围剿”斗争。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候补中央执行委员，任江西省动员武装部部长。同年秋陈毅负伤后，担任江西军区代理司令员，指挥地方红军配合中央红军进行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下坚持斗争，任江西军区司令员。不久成立江西军政委员会，同省委书记曾山为负责人。他协助曾山领导组织发动江西革命根据地的游击战争，11月率省机关及二团、四团三千余人转到洛口等地。12月底遭国民党重兵包围，他率一路突围冲出后，因脚受伤留在于塘。1935年1月下旬在岩背脑山牺牲。

【李翔梧】(1907—1935) 原名李凤周。河南洛宁人，就读于洛阳省立第四师范学校，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政治理论。1929年回国到上海，任中共中央军事部秘书。同年冬在中央军事训练班参与组织训练工作。1931年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先后任红一军团红四军十师政治部秘书长、红一方面军总政治部宣传处副处长、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宣传部副部长。同年12月宁都起义部队改编成红五军团，任红十四军第四十一师政治委员，负责建立该师政治工作制度，加强部队政治思想教育。1932年夏调任红五军团政治部秘书长、宣传部部长，后改任红十三军政治部主任。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933年秋任红十一军第二十师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红军东路军入闽作战。10月被调到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任破坏部部长，负责红军对敌军的瓦解和争取工作。1934年夏改任总政治部巡视团巡视员。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赣南根据地坚持斗争。中央军区成立后，担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他协助主任贺昌起草重要文件，并编写政治教材《巩固我们的部队》，对部队进行广泛的宣传动员，准备进行艰苦的游击战争。1935年3月上旬，参加军区直属队突围转移，负责指挥第四大队掩护其他大队首先突围。尔后率大队渡过安远

河，在天门峰山上陷入国民党军重围。3月10日，在率剩余几名同志冲出包围时，身负重伤，壮烈牺牲。

【李富春】(1900—1975) 湖南长沙人。1919年到法国勤工俭学，不久参加旅法青年的进步组织工学励进会（后改称工学世界社），积极投入留法学生的革命活动。1921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是中共旅欧总支部领导成员之一。1925年初赴苏联学习，同年7月回国参加北伐战争，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军副党代表、政治部主任、中共江西省委委员、代理省委书记等职。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在国民党统治区坚持地下革命斗争，历任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长、代理省委书记、中共上海法南区委书记等职。1929年11月起，先后任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长、代理省委书记。1931年到达中央革命根据地，任中共江西省委书记。1934年长征开始后，任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副主任、红二军团政治委员、后代理红军总政治部主任，曾参加红军长征的具体领导和组织工作。1935年1月，在遵义会议上坚决拥护毛泽东的正确主张。1936年7月任中共陕甘宁省委书记。抗日战争爆发后，历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中共中央秘书长、财政经济部部长、中央办公厅主任等职，在党的组织工作和财经工作中做出了成绩，特别是在参与领导根据地大生产运动时期，再显示了他的领导才干，对克服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军事进攻和经济封锁造成的严重经济困难，巩固和发展抗日民主根据地发挥了重要作用。这个时期他还任延安自然科学院院长，对发展根据地的科技事业付出了心血。抗日战争结束后，被派到东北工作，历任中共中央西满分局书记、东北局常委、副书记、东北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副政委等职，参加了开辟和建设东北根据地的领导工作，保证了东北解放战争的胜利，并在东北解放后，积极组织东北工业基地的恢复与建设，支援了全国的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任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重工业部部长，为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做了重要的工作。1953年4月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1954年9月起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计划委员会主任。1958年6月任中共中央财经小组副组长。1959年又兼任国务院工交办公室主任。在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他和周恩来、陈云、邓小平等一起，主持全国的计划工作和财经工作，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参与国民经济建设的一些重大方针政策的制订，为中国的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卓越贡献。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八、九、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中央委员，在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在八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在八届扩大的十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1975年1月9日在北京病逝。

【李裕智】(1901—1927) 字若愚，又名巴吐尔赛。蒙古族。内蒙古上默特旗（今托克托）人。出生于贫苦牧民家庭。高等小学毕业后，1921年秋考入归绥中学，接受进步教师的影响，阅读《新青年》等刊物，思想追求进步。曾带领归绥各校学生举行游行示威，抵制日本出资办电业取得胜利。1923年秋考入北京蒙藏学校，接受中共北方区委李大钊等教诲。1924年初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成为内蒙古最早的共产党员之一，积极参加反对取消官费和驱逐反动校长的斗争。1925年春，被北方区委派回包头地区开辟工作，担任中共包头工作委员会书记，领导建立党团组织。6月在北京参加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爱国反帝游行示威。不久去绥远与吉雅泰一起发动领导归绥学生举行集会游行，声援上海五卅运动。后来返回包头，深入农牧区发动群众，建立农民协会。9月赴石拐沟煤矿组织工人罢工斗争。10月中旬到张家口出席内蒙古人民革命党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并任乌兰察布盟特别区党部副主席。同年冬再次到张家口，参与成立内蒙古农工兵大同盟，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26年1月，作为包头地区国民党组织代表，赴广州出席中国国民党二大。同年秋为响应国民革命军北伐，在包头成立了内蒙古人民革命军，担任副总指挥，他率党员干部分赴各盟旗招募农牧民参军，四处奔走筹集资金购买武器装备，加强部队训练和思想教育，很快发展成拥有三个旅近两千人的革命武装。同年底，由于冯玉祥部国民军撤退，他也率部撤往宁夏银川。大革命失败后，白云梯等盗用内蒙古人民革命党中央名义发表反共声明公开叛变革命。1927年10月上旬，他率骑兵旅第一、二营开赴伊克昭盟乌审旗营救被困的第十二团，行至毛乌素沙漠，被白云梯指使人逮捕杀害。

【李谦】(1909—1931) 原名李隆光，又称李龙光。湖南醴陵人。早年就读于醴陵中学，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夏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学习，毕业后被分配到湘军任初级军官。1925年7月所部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六军，参加平定反动军队叛乱、巩固广东革命根据地的作战。1926年秋参加北伐战争，在北伐军第六军十九师先后任营长、二团团长等职，指挥所部参加过攻占南昌、南京等重要战斗。1927年夏随军调往湖南。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仍隐蔽于程潜部队。9月根据中共湖南省委指示，准备率全团参加长沙暴动，配合毛泽东领导的秋收起义部队会攻长沙城，事泄未遂被迫离队。此后被派赴日本，入陆军士官学校学习军事。1929年5月回到上海，6月被中共中央军事部派往广西南宁从事兵运。不久任国民党广西省警备第四大队副大队长，积极协助张云逸改造部队，建立中共的秘密组织，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扩大部队人员达2000人。10月率大队从南宁撤至恩隆平乃，参与指挥大队消灭反动势力，支持当地的工农运动，发展地方武装。同年12月11日，参与领导百色起义，成立红七军，任由第四大队组成的第一纵队纵队长，并任中共红七军前敌委员会委员。率部参加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1930年2月奉命率部向南宁方向进攻，在隆安战斗中受挫负伤。3月率部参加向河池方向发展扩大根据地，占怀远，进苗山，转战桂黔边。4月30日，亲自带领部队冲锋，攻克榕江城。5月底率部参加回师收复百色和平马整训。同年11月纵队改称师，改任红七军第二十师师长，旋即率本师任先头部队挥师北上，先后进行罗城、武岗、长安等战斗，东征粤北转入湘南。他智勇双全，战斗果敢，是红七军早期优秀的指挥员。1931年1月红七军在桂岭缩编，他改任第五十八团副团长兼第一营营长。协助团长李明瑞指挥所部参加攻打连州镇。2月3日，红七军在广东乳源梅花村与国民党军遭遇。他指挥全营与敌军展开激烈的拼杀，连续八次打退敌人进攻。最后他带一个排勇猛地冲向敌人，不幸中弹身负重伤，壮烈牺牲。

【李蜀廷】(1901—1936) 又名李笃中、李敬。湖南嘉禾人。早年就读于衡阳省立第三师范学校，结识蒋先云等进步同学，接受革命思想的熏陶。1922年初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参加驱逐反动校长的学生运动。1925年春被选为青年团衡阳地委执行委员。同年秋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7年秋被党组织选派赴法国里昂大学深造。1930年回国到上海从事地下工作。1931年被派到湖南任中共湘南特委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恢复湘南红军游击队，开展游击战争。同年冬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1932年后担任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933年冬兼任红军大学政治教员，主讲党的建设。1934年2月参与组织召开红军第一次全国政治工作会议，是大会五人主席团之一。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9月

任红军陕甘支队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坚持拥护中共中央和中央红军先行北上。长征胜利到达陕北后，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即中央军委）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936年1月到驻甘泉部队检查工作，1月8日在返回驻地途中，突遭国民党飞机轰炸扫射，身受重伤，抢救无效，不幸牺牲。

【李强】（1905—1996） 原名曾培洪，字幼范，1905年9月生于江苏常熟。从学生时代就积极投身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运动。1925年五卅运动中，当选为上海学生联合会执行委员、军事委员会委员，同年6月加入共青团，8月转为中国共产党正式党员。先后任上海曹家渡、浦东、吴淞青年团部委书记、1926年7月，任中共常熟特别支部支部书记。1926年7月，在上海为我党自制了黄色炸药，是我党兵工事业的开创者之一。1927年3月，北伐军到达常熟后，任常熟县临时行政委员会委员。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到上海参加党中央转移的善后工作。1927年5月，任中央军委特科第四股股长（后称第四科科长）。根据周恩来同志的指示，在1929年自制出了我党第一部无线电收发报机，为开创我党领导的无线电通讯事业作出了历史性贡献。1931年4月，被派往苏联，先后在共产国际交通部和苏联邮电人民委员会工作，其间所著《发信菱形天线》一书，在该种天线的理论方面作出了贡献。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初到延安，先后任中央军委军事工业局副局长、局长，联防军军工局局长。1944年兼任延安自然科学院院长。1945年11月兼任中央军委三局副局长。1946年兼任工矿委员会副主任。1944年5月，获得特等劳动英雄称号。1947年12月，任中央军委电讯总局副局长。1948年8月，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1949年4月，兼任中央广播管理处副处长。是新中国广播事业的开拓者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邮电部无线电总局和电信总局局长，中央人民政府新闻总署首任广播事业局局长。1950年，任国际电讯联盟理事。1952年，任对外贸易部副部长兼任我国驻苏联大使馆商务参赞，参与经办了156个苏联援华项目。1955年，因在无线电理论与实践方面的成就，当选为中国科学院首批学部委员（后称院士）。1956年回国后，在外贸部主要负责我国同社会主义国家和亚洲国家的贸易和各种援助工作。1963年，兼任国家对外经济联络委员会副主任。1964年起，参与援越有关领导工作。1973年，担任对外贸易部部长。1975年秋，率中国政府代表团出席第七届特别联大。"文化大革命"期间，对"四人帮"的干扰和破坏进行斗争，努力减少外贸工作所受冲击。是中共第九届至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在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是中共第八次至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三、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特邀代表；是第三届至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6年9月29日在北京逝世。

【李登辉】（1923— ） 台湾台北人。中学毕业后，1941年考入台湾帅范大学经济系攻读。毕业后赴日本入京都帝国大学就学。1945年日本投降后肄业，转回台湾大学农业经济系深造。1948年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先后任助教、讲师、副教授及教授。1965年考取美国洛克菲勒农业经济协会及康乃尔大学联合奖学金，进入康乃尔大学、爱荷华大学研究所，获农业博士学位。返回台湾后，先后任台湾省"政府""农林厅"技士及股长，台湾省合作金库研究员、辅导员，国民党中央农业复兴委员会技正、农业经济组组长、农复会顾问等职。1972年蒋经国担任台湾国民党"政府""行政院院长"，他被任为"行政院政务委员"，成为最年轻的成员。1978年出任台北市市长。1981年12月担任国民党台湾省"政府""主席"。他长期从事农业经济教学和研究，对台湾农业经济的发展著有专著，从政后致力于台湾农业的开发，收到显著成效。1984年3月，经蒋经国提名推荐，被选为台湾国民党"政府"第七届"副总统"，成为蒋经国的得力助手。1988年1月蒋经国去世后，他继任台湾国民党"政府""总统"，并继任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代理主席兼中央常务委员会代理主席。同年8月在中国国民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国民党中央委员会主席兼中央常务委员会主席。

【李锡九】（1873—1952） 原名永声，又名立三。河北安平人。1904年于直隶农务学堂肄业。1905年赴日本留学，同年加入孙中山领导的同盟会。先后毕业于东京自强学校应用化学科和经纬学校警察科。1907年回国后，任直隶警务学堂学监。积极从事民主革命活动，宣传孙中山的民族民主革命思想，发展同盟会员，是直隶地区同盟会的负责人之一。他还与王励斋、江著源发起创办了保定育德中学。辛亥革命后，于1912年当选为直隶省议会议员。1913年1月当选为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国会众议员，在国会中同袁世凯篡夺革命成果的窃国活动进行了不懈的斗争。二次革命失败后，继续追随孙中山从事秘密反袁活动。1917年南下广州，参加孙中山为反对段祺瑞以武力解散国会而召开的国会非常会议，任非常国会护法委员。在俄国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的影响下，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1922年参加中国共产党。1924年1月出席在广州召开的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会上坚决支持孙中山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会后被派回直隶同李大钊等一起负责筹建国民党北方党部的工作，任北方党部委员。其间，还与于方舟、江著源建立了中共天津地方执行委员会，任地委委员兼负责宣传工作。1925年到广州，任广东国民政府委员、监察院首席监察委员兼军事裁判所所长，为巩固和扩大以国共两党为核心的革命统一战线、支持北伐战争作出了贡献。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坚决反对蒋介石、汪精卫的反革命背叛行为，在武汉被捕入狱，后经多方营救获释。此后，他便以秘密党员的身份继续留在国民党内，一面从事国民党上层人士的团结争取工作，同时参加各地的反蒋活动。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投身抗日救亡运动，先后参加了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的抗战工作和北平的一二九运动。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前夕，曾赴延安向党中央请示工作。七七事变后，被国民党当局任命为国民革命军新编陆军第五军顾问、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西安行营顾问等职，在贯彻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团结国民党上层人士、争取地方实力派坚持华北抗战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抗日战争胜利后，积极参加民主运动，反对蒋介石的内战独裁政策。同时根据党的指示，在国民党上层人士中大力开展统战联络工作。1948年平津战役期间，曾以傅作义方面代表的身份，赴河北平山县西柏坡同中共中央代表联系和平谈判问题，为和平解放北平作出了努力。1949年2月，他与李济深、沈钧儒、郭沫若等15位著名人士发表联合宣言，热烈响应中国共产党关于召开新政治协商会议的号召。同年9月，出席在北京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当选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最高人民检察署委员、河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等职。1952年3月30日在北京逝世。

【李锡铭】（1926— ） 河北栾鹿人。1946年后入清华大学先修班、建筑系、土木系学习。1948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9年受北京市委青委委派到石景山发电厂从事建团工作并兼石景山发电厂党总支部宣传委员。1952年后任石景山发电厂党总支部副书记、代理书记。1957年任石景山发电厂党委书记。在"文化大革命"中受迫害。1970年后先在石景山发电厂生产组协助工作，后任厂革委会副主任、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1975年后任水利电力部副部长、党组成员，电力工业部副部长、党组成员。1981年在国务院国民经济调整办公室工作。1982年任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部长、党组书记。

1984年任中共北京市委书记。1993年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十二、十三届中央委员，十三届中央政治局委员。

【李鹏】(1928—) 男，汉族，1928年10月生，四川成都人，1945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1年3月参加工作，苏联莫斯科动力学院水力发电系毕业，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

1941—1946年在延安自然科学院、延安中学、张家口工业专门学校学习。1946—1948年任晋察冀电业公司技术员，哈尔滨油脂厂协理、党支部书记。1948—1955年在苏联莫斯科动力学院水力发电系学习，中国留苏学生总会主席。1955—1966年任丰满发电厂副厂长、总工程师，东北电业管理局副总工程师，阜新发电厂厂长。1966—1979年任北京供电局党委代理书记，北京电业管理局局长、党组书记。1979—1983年任电力工业部副部长、党组成员兼华北电业管理局党组书记，电力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水利电力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1983—1987年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教育委员会主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1987年至现在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代总理、总理，兼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1988—1990年)。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

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十二届五中全会增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

【李瑞环】(1934—) 男，汉族，1934年9月生，天津宝坻人，1959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1年7月参加工作，北京建工业余学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毕业。

1951—1965年在北京第三建筑公司当工人(其间：1958—1963年在北京建工业余学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学习)。1965—1966年任北京建筑材料供应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北京建筑木材厂党总支部书记。1966—1971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迫害。1971—1972年任北京建筑木材厂党委书记。1972—1973年任北京市建筑材料工业局党委副书记。1973—1979年任北京市建委副主任兼市基建指挥部指挥、市总工会副主任，全国总工会常务委员。1979—1981年任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青联副主席。1981—1982年任中共天津市委常委、副市长，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书记。1982—1984年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代理市长、市长。1984—1987年任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委书记(1987年8月任)。1987—1989年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市长。1989—1992年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1992—1993年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1993年至现在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全国政协党组书记。

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十三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十三届四中全会增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十四届、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八届、第九届全国政协主席。

【李新汉】(1903—1931) 化名胡烈。江西波阳人。1922年考入九江省立第六师范学校，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毕业后回波阳当小学教员。192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与建立波阳党支部，任组织委员。1926年冬，组织工农武装，支援北伐军作战。不久任波阳县警备团团长。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发动群众，打击反动势力，支持工农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8月，在珠湖成立农民协会，发动农民武装暴动，成立赣北农工军第一师，任参谋长。1928年率部分农民武装转入弋(阳)横(峰)革命根据地，加入工农革命军。后调任中共余干县委书记。1929年5月，任江西红军独立第五团政治处主任。1930年7月红十军成立，任第二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奇袭景德镇等战斗。9月任波阳县革命委员会主席。10月成立都(昌)湖(口)波(阳)彭(泽)四县总指挥部，任总指挥。不久任红十军政治部主任。1931年2月任红十军第八十二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扩大闽北革命根据地的作战。同年5月14日，指挥部队攻打崇安县城，在战斗中英勇牺牲。

【李源】(1904—1928) 又名梦福、泉。广东博罗县采山乡李屋村(原属东莞)人。15岁时赴香港，在亚洲皇后号轮船上当海员。1921年秋加入中华海员工业联合总会。1922年1月参加香港海员工人大罢工，并和罢工工人一起返回广州。罢工胜利后，重返香港当海员。1925年6月参加省港大罢工，初期在罢工工人纠察队第三大队工作。随后，又到广东沿海港口执行截缉走私货物、抵制英货、缉拿帝国主义的走狗和封锁香港的任务。同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后曾一度担任中华海员工业联合总会党支部书记。1926年奉党的指示，到广东国民政府财政部的缉私淹查队任指导员。在反走私的斗争中，做出了成绩，受到财政部的表扬。1927年4月15日国民党反动派在广州发动反革命政变，包围和袭击缉私检查队，他率众突围脱险，后仍留广州坚持斗争。曾任中共广东省委特派员，负责与中共广州市委联系，并组织省港罢工工人利益维持队、义勇团等秘密武装，打击敌人。6月协助中共广东市委和省港罢工委员会发动两万省港罢工工人举行群众大会。同年冬，任中共广东省委委员。广州起义前，协助周文雍等改编广州地下工人武装为广州工人赤卫队，并担任广东第五区暴动委员会的负责人。1927年12月11日广州起义爆发，他率部分赤卫队员、工人在第五区作战，占领了第五区的反动机关。起义部队及广州工人赤卫队撤出广州时，他又带领少数工人武装断后，担任掩护任务。随后离开广州到香港，向省委汇报情况。1928年2月受中共广东省委派遣到海南岛工作，出席了中国共产党琼崖第二次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共琼崖特委书记。不久又任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回香港在省委机关担负领导工作。同年四五月间中共广东省委代理书记张善铭牺牲后，他代理省委书记的职务，不久任省委书记。6月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在莫斯科召开。他因故未能出席，但仍当选为中共中央委员。后到潮汕、兴梅地区传达中共六大精神，组织开展游击战争。是年秋在三河坝不幸被捕，惨遭国民党反动派杀害。

【李韶九】(1903—1935) 江西嘉禾人。省立吉安第七师范学校学生。1925年参加革命活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秋参加北伐战争，在国民革命军第六军任连政治指导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参加南昌起义。南下失败后返回家乡，组织农民武装，参加于都农民暴动。1928年初任赣南工农革命军第九纵队纵队长。1929年秋任江西红军独立第二团团长。率部参加了创建赣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2月，任红六军(后称红三军)第一纵队政治委员。6月任红一军团前委秘书长。8月任红一方面军总政治部政务处处长，兼肃反委员会主任。同年12月被派去江西省委、江西省苏维埃政府负责处理红二十军"AB团"问题，犯了扩大化严重错误，导致发生了"富田事件"。1931年任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政治保卫局局长，继续推行肃反扩大化。1932年，受到以周恩来为书记的中共苏区中央局给予撤职留党查看六个月处分，被派到基层工作。6月任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管理科科长。同年秋任红军总司令部秘书长。10月调任福建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1934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下坚持游击战争。1935年春于闽西战斗中英勇牺牲。

【李聚奎】(1904—1995) 1904年12月31日出生于湖南省安化(今涟源市)西坪村的一个农民家庭。1926年9月参加国民革命军，在唐生智部任士兵、班长。参加了北伐战争。1928年7月，参加平江起义，任班长、排长。同年8月加入中

国共产党。1929年任红五军中队长、大队长。同年12月，与毛泽东、朱德领导的红四军在宁冈会师。参加攻打文家市、长沙、滴陂桥等战斗。1930年调入红三军任大队长、红三军九师团长。率部参加了第一、二、三次反“围剿”。1931年任八师师长。参加第四次反“围剿”。1933年任红一军团一师师长，参加第五次反“围剿”。1934年参加长征，率领红一师担负先遣任务，为掩护中央机关，屡建奇功。1935年8月任红四方面军第三十一军参谋长，后任第九军参谋长。1936年，参加土城、永昌、黎元口等战斗。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三八六旅参谋长。1938年4月率三八六旅参加长乐村战斗。1938年春，任一二九师青年纵队政治委员，后任鲁西北先遣纵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1939年2月，指挥并夺取莘县战斗的胜利。1941年春，任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第一纵队副司令员。1942年决死队第一纵队改称第一旅，任旅长兼第一军分区司令员。进行井陉太岳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2年和1943年，率决一旅及民兵，参加“百团大战”。解放战争时期，任冀察热辽军区参谋长，指挥古北口战斗。1946年1月，参加北平军调部工作，任我方执行处副处长。1946年12月调赴东北。1947年初任西满军区参谋长。后参加“三下江南，四保临江”战役和东北民主联军发起的夏季、秋季攻势作战。1948年4月任东北军区后勤部参谋长兼西线后勤司令员、政治委员。天津解放后，任第四野战军后勤部第二部长。1949年初率四野后勤部第四分部南下，进行筹措打衡阳和进军广西作战的物资准备工作，参加和领导湖南省委的支前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四野战军司令部副参谋长。1950年朝鲜战争爆发，任东北军区后勤部部长。1951年10月荣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自由独立一级勋章。1952年9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学院院长。1955年7月，任石油工业部部长。1958年2月，任总后勤部政治委员。1966年4月任高等军事学院院长。“文化大革命”中，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残酷迫害。1977年12月任后勤学院政治委员。1981年7月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顾问。1958年被授予上将军衔。荣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是党的第七、十二、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中央军委委员，第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常务委员会委员。1995年6月25日在北京逝世。

【李璜】(1895—?)　又名李幼椿，号学钝。四川成都人。1916年从上海震旦学院毕业。1918年8月在北京加入少年中国学会，同年12月赴法国留学，行前留书攻击马克思主义和俄国十月革命。1923年12月，他与曾琦在巴黎成立中国国家主义青年团（后称中国青年党），标榜国家至上，主张改良，反对革命，反对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和暴力革命理论，与中共旅欧党组织展开论战，形成为国家主义派。1924年与曾琦同国后，在上海创办《醒狮》周报，作为中国青年党的喉舌，继续与中国共产党论争，攻击马克思主义、反对国共合作。大革命期间，他先后在武昌大学、北京大学、成都大学、成都高等师范学校任教，以此为阵地发展青年党地方组织，进行反苏、反共的宣传。1926年7月在中国青年党一大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27年后，他在上海主持青年党总部工作。在此期间，他与张君劢合办《新路》周刊，撰写《论中共的流寇策略》等反动文章，攻击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农村革命武装斗争。同时创办青年党党校“知行学院”，训练该党骨干分子。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他去平津和冀东一带从事抗日义勇军的组织和宣传活动。1933年秋返回四川，参与组织四川安抚委员会，任委员兼前敌安抚主任，协助国民党四川军阀部队“围攻”川陕边的红四方面军。1934年9月，代表四川军阀飞赴庐山面见蒋介石，请求给予四川经济和军事援助。随后赴江西“考察”国民党军“围剿”中央革命根据地情况，写成《江西纪游》，宣传蒋介石的反共经验。抗日战争时期，任国民参政会历届参政员，主持中国青年党四川省党部，积极配合蒋介石进行反共宣传。1941年3月，青年党参与发起成立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后改中国民主同盟），任中央委员、中央常务委员。1945年他以“第三者”身份参与调解国共关系。1946年初，因与国民党秘密勾结，青年党被民主同盟开除。同年11月，他代表中国青年党出席了国民党召开的伪“国大”，1947年4月，被任为南京国民党政府经济部部长（未就任）。9月在中国青年党第十一大上，被选为中央常务委员。1948年10月，担任中国青年党中央委员会代理主席。1949年去香港，继续发表反共反人民言论。后去台湾，参加国民党当局主持的《中华民国史》的编纂，并担任台湾中国青年党中央委员会主席。

【李震瀛】(1896—1937)　又名李宝森、李泊之，化名震因、振因、二八。天津人。早年就读于南开中学，与周恩来等组织进步活动。1919年参加五四爱国学生运动，任天津学生联合会干事。不久参与组织觉悟社和创办《觉悟》杂志，负责社务联络。后入南开大学学习。1921年秋到北京加入中国共产党，旋即被派到上海，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干事兼《劳动周刊》编辑。曾同李启汉在小沙渡创办工人补习学校，组织发动上海英美烟厂和日华纱厂罢工运动。1922年春被中共中央派到郑州开展铁路工人运动，建立发展中共组织。7月到上海出席中共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1923年初参与领导筹备成立京汉铁路总工会。2月1日在郑州不顾军阀部队阻挠率代表们冲入会场，主持宣布京汉铁路总工会成立。任总工会秘书长，参与组织京汉路全线大罢工。2月6日在汉口江岸万人大会发表演讲，号召铁路工人反抗北洋军阀的压迫。二七惨案后受到军阀通缉，在中共北平区委做工运工作。同年冬到哈尔滨、大连等地开展工人运动。1924年先后在大连、唐山等地视察指导，曾在大连帮助筹建青年团和中共组织，参加中共唐山地委领导工作。1925年被调到上海从事工人运动，参与五卅运动中的工人斗争的组织活动。1926年9月起先后任上海总工会组织部主任兼工人自卫团指挥处总指挥，中兵上海区委军事委员会主任，职工运动委员会主任兼上海总工会组织部部长等职，参与领导指挥了上海工人第一、二、三次武装起义。1927年3月被选为上海临时政府委员。5月在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6月被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任中共湖北省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出席中共八七会议。同年10月同向忠发率中共代表团和中国工人代表团赴苏联访问，分任两个代表团秘书和秘书长，在莫斯科参加十月革命十周年纪念活动，先后出席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九次会议和赤色职工国际四大。1928年春曾同向忠发代表中共与斯大林、布哈林联名发表两党宣言。不久回国到上海，5月被派到济南，任中共山东省委常务委员兼工委书记。1929年调回上海，任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部长。3月在全总特派员会议上作组织问题报告与讨论结论，曾在中央干部训练班主讲工人运动。8月中共中央长江局成立，任委员负责工会工作。9月初兼中共武汉市委工委书记。1931年1月在上海出席中共六届四中全会，反对王明等“左”倾主张。会后参加罗章龙为首的“反对四中全会代表团”，任非法的第二江苏省委书记。五六月间在上海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7月被中共中央开除党籍。同年底或1932年初被释放出狱，发表声明不再参加革命活动。此后回天津在绸缎

店当店员。1937年病故。

【李德】(1900—1974) 原名奥托·布劳恩 (Otto Braun)。在华期间曾化名李德 (Li Teh)、笔名华夫。德国慕尼黑人。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积极支持左翼社会主义者，后参加德国共产党。1923年作为德共秘密机关工作人员，曾与苏共（布）秘密机关联系。1926年以叛国罪名被德国当局监禁。1928年在德共营救下越狱，秘密前往苏联，入莫斯科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1932年毕业后，受共产国际派遣来中国。同年秋到达上海，在中共中央机关任军事顾问。1933年曾化名奥托·斯特恩，以记者身份赴北京进行革命活动。同年9月经上海、汕头转福建，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到达瑞金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顾问。参与了1934年10月至1935年10月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的军事指挥，并对这次反“围剿”的失败负有重要责任。后随同军委纵队参加了长征。1935年1月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遵义会议）上受到批评，从此结束了在中国工农红军中的军事指挥活动。1936年春他曾给中共中央写信反对红军东征，遭到拒绝。1937年中共中央军委成立军事研究委员会，他任委员兼编委会主任。1938年至1939年在延安抗日军政大学任教员。1939年夏返回苏联。1941年后，作为苏联红军军官参加苏联卫国战争。1949年返回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曾在马列主义研究所工作，任列宁著作德文版主编。1964年至1969年发表一系列反华文章。1973年所著《中国纪事》一书由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迪茨出版社出版，记述1932年至1939年中共和中国红军的一些重要历史事件，书中歪曲历史事实，极力为自己的错误辩解。1974年病逝。

【李德生】(1916—) 1916年5月20日生于河南光山县柴山保李家坳（今属新县）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28年在本村参加儿童团。1930年2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一军（不久改为红一军）。1931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2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1932年10月在红四方面军主力向西转移途中参加新集、漫川关等战斗。1933年后，曾任红四军第十二师连指导员。参加过川陕革命根据地反“三路围攻”、“六路围攻”。1935年随红四方面军长征，在红四军十师任交通队通信员和党支部书记、排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在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三八五旅七六九团任排长，参加夜袭阳明堡日军机场的战斗。1938年任连长、副营长，曾参加响堂铺等战斗和百团大战。1943年任营长，同年调至太行军区第二军分区，任三十团团长，1945年任第七六九团团长。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三纵队七旅十九团团长。1946年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六纵队十七旅旅长。曾参加上党、邯郸、鲁西南等战役，继又随刘（伯承）邓（小平）大军挺进大别山。1948年参加襄樊战役和淮海战役。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十二至十五师师长，参加渡江及西南诸战役。1951年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师长、副军长，参加了第五次战役、上甘岭战役和金城反击战。曾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二级国旗勋章和一级自由独立勋章。1954年回国。1955年任军长，同年被授予少将军衔。曾获三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入高等军事学院学习，1960年毕业返回部队。在组织军事训练中，总结出“郭兴福教学法”，被推广至解放军各部队。1968年任安徽省革命委员会主任、南京军区副司令员。1969年5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70年4月任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1971年1月兼任北京军区司令员，同年任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1973年12月任沈阳军区司令员，1977年8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85年11月，任国防大学政委、是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第十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常委和副主席，第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1985年被增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委，1987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委。1988年9月被授予上将军衔。

【李德全】(1896—1972) 女，河北通县（今属北京）人。1911年进北京贝满女子中学读书，1915年考入北京私立协和女子大学。1919年积极参加五四爱国运动，曾被选为协和女子大学学生会会长。同年8月大学毕业后，任北京贝满女中教师。1922年1月担任北京基督教女青年会学生部干事。1924年2月与冯玉祥结婚。1925年在北京创办求知学校，招收贫家子女免费入学读书。1926年春随冯玉祥到苏联考察，了解苏联的社会制度和妇女生活状况，开始受到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影响。1930年和1933年，冯玉祥两度退隐泰山期间，她相继创办15所小学，使当地农民子女得以受教育。1936年1月到南京，积极投身妇女解放运动，联合南京知识界妇女组织“首都女子学术研究会”，任常务委员。同时，积极参与营救被捕的共产党员和爱国民主人士。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参加全国慰劳总会，与中国共产党密切合作，广泛团结各界妇女，投入支援前线一致抗日的工作。1938年发起筹办中国战时儿童保育会，任副理事长，抢救和保护了大批战地难童。1939年任中苏文化协会常务理事，负责妇女工作。1945年8月抗日战争胜利后，联络进步妇女，组织中国妇女联谊会，任主席，积极参加反内战、反独裁、争民主的运动。1946年1月，中国政治协商会议（旧政协）在重庆召开，被选为军事考察团成员，并担任政治协商会议陪都各界协进会理事，她还发起组织中国儿童福利事业协进会，推动各大城市创办托儿所，为儿童福利事业作出了贡献。1946年9月随冯玉祥赴美国考察。10月出席在美国召开的世界妇女代表大会。1948年9月，冯玉祥及其小女在由美回国途中因轮船失火遇难，她强忍悲痛，于11月到东北解放区。1949年3月出席中国妇女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副主席，同时任北京师范大学保育系教授兼系主任。同年9月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被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10月被任命为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央人民政府卫生部部长。1950年8月任中国红十字总会会长。1952年6月当选为中华全国体育总会（后改为中央体育运动委员会）副主席。1953年2月被增选为全国政治协商会议常务委员会委员。她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58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5年1月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1972年4月2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吴化文】(1904—1962) 字绍周。原籍山东掖县，后移居荣城。早年在冯玉祥部任职，后入北京陆军大学学习。毕业后在冯部任参谋。1930年任国民党军第二路军手枪旅旅长兼济南警备司令。抗日战争爆发后，曾率手枪旅在山东进行过抗日游击战。1943年投靠日本侵略军，任伪和平建国军第三方面军司令。1945年日本投降后，任国民党军第五路军总司令、山东保安第二总队司令。1947年任整编第八十四师师长、第九十六军军长兼八十四师师长。1948年9月在济南战役中，率二个旅约2万人举行战场起义。后任人民解放军第三十五军军长，率部参加淮海、渡江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浙江省人民委员会委员兼交通厅厅长。1955年被授予一级解放勋章。

【吴玉章】(1878—1966) 原名吴永珊，字树人。四川荣县人。1903年留学日本，先后在成城中学、岗山第六高等学校工科学习。1905年参加同盟会，被推举为评议部评议员。1907年在东京创办《四川》

杂志，鼓吹革命。1910年回国到北京，营救因谋刺清摄政王而被捕的黄复生、汪精卫，未成。不久到香港，与黄兴等策划广州起义。1911年7月参与组织荣县反清起义，并于9月建立荣县革命政权。后又组织内江起义。1912年1月到南京，孙中山任命他为南京临时政府总统府秘书。1913年11月再度出国，入法国巴黎法科大学。在法期间，与蔡元培等倡办留法勤工俭学会。1917年回国，作为四川代表，参加孙中山在广州成立的军政府。同年4月，在重庆成立全川自治联合会，领导四川的自治运动。1922年任成都高等师范学校校长。1923年，在不知中国共产党已经成立的情况下，曾与杨闇公秘密成立"中国青年共产党"。1925年2月到北京，经他的学生赵世炎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根据党的指示，回四川从事国共合作的统战工作，建立四川省的国民党组织，并在重庆创办中法学校。1926年到广州，出席国民党二大，担任大会秘书长。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常务委员、政治委员会委员，兼国民党中央代理组织部长、国民党中央党部秘书。他还担任过武汉国民政府秘书长、五人行动委员会委员等职。在大革命时期，对蒋介石、汪精卫的反共阴谋活动进行了坚决斗争。1927年参加南昌起义，任革命委员会委员兼秘书长。起义军南下广东失败后赴苏联学习。1928年至1930年间，先后在莫斯科中山大学研究院和中山大学特别班学习。毕业后，曾任海参崴远东工人列宁主义学校教员、苏联科学研究院远东分院中国部主任、莫斯科东方大学中国部主任等职。1934年1月缺席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5年参加共产国际七大，同年10月起在巴黎主办《救国时报》，宣传中共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七七事变后，以中国政府代表的身份，在欧洲作抗日战争的国际宣传。1938年4月回国，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先后在武汉、重庆、成都从事抗日统一战线工作。1939年11月到延安，历任鲁迅艺术学院院长、延安大学校长，陕甘宁边区政府文化委员会主任等职。抗战胜利后，随同周恩来前往重庆，参加政治协商会议。1946年任中共四川省委书记。1947年回延安转往晋绥参加土改。1948年6月任华北大学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第一至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人民大学校长、中国教育工会主任、中苏友好协会副会长、中央社会主义学院院长、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主任等职。他是中共第六届中央委员（六中全会补选），第七届、第八届中央委员。1966年12月12日在北京病逝。

【吴世安】（1911—1984） 河南新县人。1927年11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年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一军第一师三团八连班长、排长，红四军第十二师三十四团副连长、连长。1932年任红四方面军第十二师三十四团副营长、营长。参加创建发展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第一至第四次反"围剿"作战及西征入川。1933年7月任红九军第二十七师第八十团副团长、团长。1934年先后任红三十军第九十师第二七四团团长、川陕省军区西路指挥部指挥长、红三十三军第九十八师师长。率部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攻"及进攻战役。1935年5月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三师参谋长，随军长征。1936年4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副师长、代理师长。10月率部到达甘肃会师。同年底入保安红军大学第二期，1937年转入中央高级研究班。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大队一支队副支队长，八路军一一五师司令部教育科副科长、师部特务团团长、鲁南苏鲁支队副支队长，教导第五旅副旅长、新四军第二师四旅副旅长兼淮南军区路东军分区副司令员，新四军第五师兼鄂豫皖军区第二军分区、第五军分区司令员，第五师十三旅旅长。率部参加建立发展鲁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指挥铁道游击队战斗。后入华中局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陕南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十二纵队第三十四旅旅长，中原军区江汉军区独立旅旅长，湖北军区后勤部副部长。率部参加解放中原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武汉市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副主任，湖北省公安总队总队长，湖北军区第二副司令员，武汉军区公安军司令员，湖北省军区司令员兼武汉卫戍区司令员，武汉军区副参谋长、军区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4年8月4日因病逝世。

【吴仪】（1938— ） 女。湖北武汉人。1956年后入西北工学院国防系、北京石油学院石油炼制系炼油工程专业学习。1962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8月参加工作。后任兰州炼油厂车间技术员、政治部办公室干事。1965年任石油工业部生产技术司生产处技术员。1967年后任北京东方红炼油厂技术员、技术科副科长、科长、副总工程师、副厂长。1983年任北京燕山石油化工公司副经理、党委书记。1988年任北京市副市长。1991年任对外经济贸易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1993年任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部长、党组书记。1998年3月起任国务委员。是中共第十三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四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

【吴邦国】（1941— ） 安徽肥东人。1960年入清华大学无线电电子学系电真空器件专业学习，1964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6年9月参加工作。1967年后任上海电子管三厂工人、技术员、技术科副科长、科长。1976年后任上海电子管三厂党委副书记、革委会副主任、副厂长、厂党委副书记、厂长。1978年任上海市电子元件工业公司副经理。1979年任上海市电真空器件公司副经理。1981年任上海市仪表电讯工业局党委副书记。1983年任中共上海市委常委兼市委科技工作委员会党委书记。1985年任中共上海市委副书记。1991年任中共上海市委书记。1995年起任国务院副总理。1998年6月兼任中共中央大型企业工作委员会书记。1985年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增选为中央候补委员。在中共第十四届四中全会上增补为中央书记处书记。在中共十四、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均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吴芝圃】（1906—1967） 原名吴殿祥，曾用名吴念庵、吴纯甫。1906年3月16日生于河南杞县赵村一个农民家庭。1924年考入开封省立第二中学高中班，同年冬参与组织社会科学研究会（后改称河南青年社）。1925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参与组建河南青年协社，曾为总负责人，筹办刊物《河南青年》和发起成立开封市学生联合会。1926年2月到广州，入农民运动讲习所第六期学习。同年秋回到杞县任中共杞县县委民运部部长，冬任县委书记。领导建立农民协会，发展革命武装力量。1927年3月组织成立豫东农民自卫军，兼任自卫军主任，后任豫东别动队司令兼党代表。同年5月参与领导豫东农民武装起义，指挥起义军连克杞县、睢县、通许、陈留四座县城。起义失败后，坚持秘密革命斗争。1929年任中共开封市委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同年5月组织营救被关押的200余名中共党员出狱。1930年任中共考城县委书记，以小学校长的身份为掩护，从事革命工作。1931年2月被捕，不久获释，辗转于南京、上海、北京和河南洛阳等地，从事中学教育。1936年秋与中共组织取得联系。1937年春与刘子久、沈东平组成中共河南省工作委员会，到豫西山区开展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河南省委委员兼豫西特委书记。1938年4月任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部长，同年5月任豫东特委书记，领导组

建豫东抗日第一游击支队，任支队长、前敌委员会书记。率部开辟睢（县）杞（县）太（康）抗日根据地。同年10月率部在西华与彭雪枫等部合编为新四军游击支队（后改称新四军第六支队），任副司令员，参与建立豫皖苏抗日根据地，后任豫皖苏边区党委副书记、书记，行政公署主任。1941年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四师政治部主任兼淮北军区政治部主任。1944年任中共淮北路西地委书记。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中央华中分局委员、宣传部部长，兼华中八地委书记和华中军区第八军分区政委。1946年11月任豫皖苏区党委书记，同年12月兼任豫皖苏军区政委。1947年10月任中共中央豫皖苏分局副书记和豫皖苏行政公署主任。1948年冬，任中共开封市委书记兼市长，1949年3月任中原临时人民政府副主席。1950年9月任河南省人民政府主席，中共河南省委副书记、第二书记、第一书记，河南省军区政委，1955年2月任河南省省长。1962年任中共中央中南局书记处书记。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文化大革命”中被迫害致死。1979年平反昭雪。

【吴有训】(1897—1977) 字正之。江西高安人。1916年考入南京高等师范学校，1920年毕业后在南昌第二中学、上海中国公学任教。1921年赴美国留学，入芝加哥大学攻读物理学，师从康普顿教授。1926年获物理学博士学位后回国，历任中央大学教授、物理系主任，北平清华大学教授、物理系主任、理学院院长。从事物理教学与研究。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随校南迁昆明，西南联合大学成立后，担任该校物理系主任、理学院院长，参加抗日救国活动。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上海交通大学教授。曾担任南京中央大学校长，并任中国物理学会理事长。后仍回交通大学任教，支持学生爱国民主运动。1949年上海解放后，担任交通大学校务委员会主任委员。9月到北平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他早在20年代与康普顿合作研究近代物理中的X射线量子散射理论，对证实康普顿效应做出了重要贡献，被称为“康普顿——吴有训效应”。他是中国近代物理学杰出的奠基人之一，是著名的科学家、教育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兼教育部部长，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副院长等职。他是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至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四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等。195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并任中国科协副主席。1977年11月3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论著有《康普顿效应和第二级辐射》、《康普顿效应》、《论X射线的吸收》等。

【吴光浩】(1905—1929) 湖北黄陂人。1913年起在本县小学、中学读书。1925年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7月北伐战争时，被派到国民革命军第四军担任连长，参加了汀泗桥、贺胜桥等战役，英勇善战，屡建战功。北伐军攻克武昌后，晋升为营长。大革命失败后，奉命参加领导鄂南起义。起义失败后，于同年10月初被派往黄、麻地区，任鄂东特委委员兼麻城自卫军大队长。11月初与潘忠汝、戴克敏等人组成黄麻起义总指挥部，任副总指挥。13日起义开始，亲率攻城突击队参加战斗，很快攻下了黄安县城。随后，任工农革命军鄂东军副总指挥兼第二路军司令。黄麻起义失败后，与戴克敏等率领突围部队，冲破敌人的层层封锁，于12月29日到达黄陂木兰山区，开展游击战争。1928年1月鄂东军奉命改编为中国工农革命军第七军，任军长兼党委委员。6月，与戴克敏等率部进驻光山县柴山堡地区，发动群众，建立政权，实行武装割据，开创了鄂豫边革命根据地。7月部队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一军第三十一师后，任军长兼师长。10月重组鄂东特委时被选为特委常委，负责军事工作。他多次率领部队打退了敌人的进攻，有力地支持和掩护了地方工作的开展，进一步扩大了根据地。1929年4月鄂东特委改组为鄂东北特委后，任特委军事委员，参与商（城）南起义的组织准备工作。5月初在前往商城，途经罗田县滕家村时，突然遭到反动民团的包围袭击，在突围中壮烈牺牲。

【吴先民】(1905—1932) 江西横峰人。出生于清朝举人家庭，4岁丧父，靠母亲抚养长大。1919年考入南昌私立大同中学就读，结识方志敏，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7月加入黄道组织的岑阳学社，编辑会刊《岑阳月刊》。1926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离校回乡从事农民运动，带领农民群众进行反封建的斗争，曾指挥农民武装配合北伐军作战。1927年4月，任横峰县革命政府公安局局长，将警察局枪支转交给中共领导的农民自卫军。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指挥农民自卫军同反动武装作战，先后三次攻打横峰城，救出被关押的革命群众。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1月任中共五县（指弋阳、横峰、贵溪、铅山、上饶五县）委员会委员。1928年1月参与领导弋（阳）横（峰）起义，任第二路指挥，带领2000余农民参加斗争。不久任中共横峰县委书记。6月出席方胜峰会议，坚决支持方志敏进行武装割据的主张。同年冬被选为中共信江特委委员。1929年10月信江苏维埃政府成立，任秘书长，参与领导创建赣东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1930年7月中国红军第十军成立，担任政治部主任、代理军政治委员。同军长周建屏率全军很快取得攻占景德镇的胜利。后改任赤色警卫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开辟闽北根据地的作战。1931年4月被选为中共赣东北省委委员，并被免除军职改任中共上饶县委书记。1932年1月被派到上海，向中共中央军事部汇报赣东北红军和根据地情况。3月返回，被派到皖浙边的浙江淳安开辟工作，发展党的组织。后遭到反动当局通缉，被迫离开。同年冬因肃反扩大化被怀疑是“AB团”头目遭逮捕，12月11日在赣东北葛源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吴先恩】(1906—1987)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出身于贫农家庭，少年时学徒做工。1926年夏参加农民运动，任村农民协会宣传委员、农民自卫军小队长。1927年11月参加黄麻起义，因负伤留紫云区休养。1929年在区农民协会当交通员、赤卫军中队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3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黄安独立团一营政治委员。11月改任团经理处处长。1931年6月调任黄安独立师经理处处长。1932年7月任红四方面军总经理部军需处处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的后勤供应工作及西征转入川北。1933年春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总经理部军需处处长。1934年11月任红四方面军兵站部部长。参加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创建和历次反“围攻”斗争，参与领导三方面军长征途中的后勤供应工作。1936年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调任红九军供给部部长。11月奉命编入红军西路军，参加西征作战。1937年3月西路军失败后绕回陕北，后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大第二分校供给处主任、晋察冀军区第四军分区供给处处长，晋察冀军区供给部部长等职，参加了巩固发展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战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察冀军区供给部政治委员，军区后勤司令部副司令员，华北军区后勤部参谋长，湖北军区后勤部部长等职，参加解放华北的军事后勤保障工作的组织指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调任湖北省人民政府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兼财政厅厅长。1953年1月参加抗美援朝战争，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后勤司令部副司令员。1955年9月任北京军区后勤部部长。1961年底任北京军区副司令员兼后勤部部长。后任北京军区顾问。1955年被授

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7年11月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吴仲超】(1903—1984) 化名钟纯。上海南汇人。青年时代读中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任中共南汇新场区委书记。1929年9月任中共南汇县委书记，领导县委坚持白色恐怖下的秘密斗争，不断发展党的组织，发动开展盐民抗捐税斗争，1932年7月任中共无锡县委组织部部长。1933年3月担任中共无锡中心县委书记，领导恢复建立江阴、常州、常熟、溧阳等县党组织，发动开展抗日反帝爱国群众活动。6月县委被破坏，他被国民党反动当局逮捕入狱。在狱中坚贞不屈，严守机密，坚持斗争。1936年经党组织营救出狱后到上海，继续从事地下工作，参加抗日救亡运动。1937年7月任中共上海群众团体工作委员会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担任中共江苏省委外县工作委员会副书记。1938年8月任中共茅山特委书记，参与领导创建苏南茅山抗日根据地。1939年7月，在新四军第一支队活动地区成立中共苏南特委，任书记，领导茅山地区根据地建设。1940年9月任中共苏北区党委委员，成立江南行政委员会，任主任，并任新四军江南抗日救国军东路指挥部副主任。1941年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六师江南东路保安司令部（警卫旅）政治委员。4月起先后任苏南区行政公署副主任、主任。1945年1月调任新四军苏浙军区政治部秘书长。参加了坚持苏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在华东军区政治部任职，负责支援前线的动员组织工作。1947年担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秘书长，9月率华东局机关部分人员撤至东北大连，兼管理委员会主任。1948年3月重返山东。后参加新解放区接管工作，收集和保护了大批历史珍贵文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副秘书长，华东人民革命大学副校长，中共中央华东局党校副校长，国务院文化部部长助理，中国故宫博物院院长兼中共院党委第一书记等职。他为收集、整理和保护国家历史珍贵文物做出了贡献。被选为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4年10月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吴自立】(1902—1975) 湖南平江人。手工工人出身。1920年入湘军当兵。1926年在武汉新六军当排长。1928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2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五军第二纵队五大队一中队任分队长，不久任中队长。同年12月任纵队特务大队大队长。1930年7月调任红八军第三纵队八大队大队长，不久任第六师第七团团长。同年冬先后任红三军团补充团团长、第一师一团代理团长。1931年后历任红三军团红八军第四师第三团团长、师部副官长、红五军军部副官长、第一师代理参谋长等职。参加创建发展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第四局设营股股长。1935年9月任红军陕甘支队司令部第四科科长。10月到达陕北，11月任军委兼红一方面军司令部第四科科长。1936年任军委第四局局长，同年10月调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外交部交通局局长。1937年初任红军驻西安采办委员会副主任。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副官处处长，中共湘鄂赣特委军事部部长，中共中央军委后勤部经济建设处处长，中央军委经济建设部副部长等职，参与组织开展军队大生产运动。曾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热辽军区后勤部副部长，东北人民政府航务局局长，中原支前司令部副司令员兼长江航务局局长等职。参加了解放东北和中南的支前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军政委员会交通部副部长，中南军区军运部部长，中南军区后勤部副部长，广东、湖南省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5年10月11日因病在长沙逝世。

【吴阶平】(1917—) 江苏常州人。1933年入北平燕京大学学习。1936年后在北平协和医学院学习。1942年后任协和医院住院医师、住院总医师、主治医师。1946年任北京大学医学院讲师。1947年去美国芝加哥大学进修。1948年后任北京医学院副教授、教授。1960年后任北京第二医学院副院长、院长、教授。1970年后任中国医学科学院副院长、院长、名誉院长，首都医科大学校长，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副校长、校长、名誉校长、教授，中华医学会会长、名誉会长，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名誉主席，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委员，九三学社中央副主席、主席。1993年后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九三学社中央主席，欧美同学会会长，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上，中国医学科学院名誉院长，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北京医科大学名誉校长、教授。是第七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委员。

【吴芳】(1899—1930) 原名吴容沧，又名吴慧明，化名魏铭。湖南华容人。1915年考入岳阳湖滨中学，1918年转入船山学校，毕业后考入北京大学中文系就读，接受陈独秀、李大钊等进步思想影响。1919年参加北京五四爱国运动。1920年3月参与发起成立北京大学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同年11月加入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随邓中夏等到长辛店机车厂创办劳动补习学校，被北京共产主义小组指派为常驻教员。1921年参与领导长辛店铁路工人举行纪念五一劳动节大会和游行示威。后去上海外国语社学外文，不久同刘少奇、罗亦农等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旅莫斯科支部委员。1922年冬结业回国，被中共中央派到济南，负责山东党的工作。1923年10月中共济南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任中共中央特派员。他以扶轮学校教员身份为掩护，同王尽美秘密发展中共组织，开展工人运动，建立胶济铁路工会、济南理发工会等。1924年1月为解决经费不足到济南通惠银行诈钱被捕，不久经同乡保释出狱离开济南。同年夏到长沙湖南省工团联合会从事工人运动。1925年4月调到上海，任中共浦口支部书记。9月中共浦口地方委员会成立，任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同年12月地委改为中共南京地方委员会，仍任书记。领导南京及浦口等地积极发展中共组织，开展工人运动，建立工会。开展南京争取关税自主群众运动，召开数万人反英市民大会。1926年6月调任中共上海闸北区部委书记兼工人部部长，兼上海印刷总工会党团成员。同年9月被中共中央派到济南，任中共山东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10月中共山东区执行委员会成立，任书记。领导发展党的组织，推进国共合作，开展国民运动。1927年6月中共中央决定成立山东省委，指定他任省委书记。大革命失败后，8月改任中共青岛市委书记。1928年春调离山东，后被派到芜湖，化名干教，任中共安徽临时省委宣传部部长。1929年曾主持省委工作，推进皖西地区武装起义的准备。后调到汉口任中共湖北省委委员兼中共湖北省总工会党团书记。深入产业工人中进行宣传和组织工作，发动煤水、码头、车夫、店员等业举行几十次罢工，领导武汉地区工人运动得到恢复和发展。1930年3月赴上海出席中华全国总工会特派员会议。4月21日参与领导召开汉口各界惨案后援大会，兼任大会秘密指挥。同年9月16日被国民党反动当局逮捕，英勇就义。

【吴克华】(1913—1987) 江西弋阳人。1929年9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起先后任江西红军独立一团特务连班长、赣东北军政学校分队长、红十军第一团二营排长、红十军

政治部特务连连长。1932 年 7 月任红十军军部特务大队大队长。参加了巩固发展赣东北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作战。1933 年 1 月随红十军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红十一军军部特务大队大队长。3 月调回闽浙赣军区任教导大队大队长。同年 12 月入瑞金红军大学学习。1934 年 5 月任独立二十二师第六十五团二营营长，7 月任少先队中央总队部参谋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作战。9 月任红八军团第二十一师第六十二团参谋长，随中央红军长征。同年冬任红五军团第十三师第三十九团参谋长。1935 年 6 月任红五军团第三十七团团长。1936 年冬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江苏省委军委战术训练班教员，湖北青年训练总队大队长，八路军山东纵队第五支队副司令员、第二支队司令员。1940 年 4 月任山东纵队第五旅旅长。1943 年 3 月任胶东军区副司令员，后兼山东军区第五师师长。参加巩固扩大胶东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战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率部挺进东北，先后任东北民主联军第四纵队司令员，辽东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第四野战军四十一军军长、兼北平警备司令部副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了解放东北的多次重大战役和平津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十五兵团副司令员，华南军区参谋长，海南军区司令员兼第四十三军军长，济南军区第一副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司令员，铁道兵司令员，成都军区司令员，乌鲁木齐军区司令员，广州军区司令员。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二、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7 年 2 月 13 日，因病在广州逝世。

【吴克坚】(1900—1986) 湖南平江人，读中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五四运动中发起组织平江乐群书社。1924 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平江驻军会禁运英国油船起岸的斗争。1926 年夏被委派去武汉、上海、广州等地宣传湖南革命形势。同年秋回平江参与发动群众迎接北伐军北进。1927 年任平江革命政府教育局局长兼农运讲习所副所长。4 月被选为代表，赴武汉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6 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独立团政治部主任，并一度担任中共平江县委书记。马日事变后，同余贲民等领导保存了几百人的平江农民自卫军。后到武汉任中共汉口二区区委宣传委员。大革命失败后，到上海中共中央机关，在周恩来直接领导下在中央特科先后任交通员、第三科“打狗队(红队)”队员，中央特科秘书等职，多次机智地完成秘密保卫、情报任务。1932 年后被派往苏联，入莫斯科国际列宁学院研究班进修，攻读马列主义原理及政治经济学，并任中共中央民族部支部委员。1936 年 6 月被派赴法国巴黎，任中共秘密创办的《救国时报》(巴黎版)总经理，同时兼做旅欧华侨的统战工作，组织进步华侨参加西班牙的反法西斯战争。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国，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副秘书长，并兼周恩来随身副官。同年 10 月被派往重庆筹备出版《新华日报》。1939 年 1 月成立中共中央南方局，担任常务委员，负责报馆工作，任《新华日报》总编辑。同时任南方局新闻组组长，兼社会部委员。他与潘梓年、熊瑾玎一起，在极端困难环境中勤奋工作，把《新华日报》办成为中国共产党在国民党统治区的喉舌，经常及时有力地宣传中共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1943 年 8 月到延安，入中央党校第一部学习。1945 年 4 月作为南方局代表之一，出席中共七大。抗日战争胜利后，参加中共代表团工作，随周恩来先后在重庆、南京、上海等地进行国共谈判。1946 年后，被派到上海、浙江负责党的地下情报联络工作，进行隐蔽的对敌斗争，曾受到党中央的表彰。1949 年夏上海解放后，任中共上海市委委员、华东局统战部副部长、华东军政委员会秘书长。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统战部部长，中共上海联络局局长，华东行政委员会秘书长、对资本主义改造办公室(第六办公室)主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秘书长等职。被选为第一、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1986 年 12 月 4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吴丽石】(1899—1931) 原名吴冬生，曾用名吴丽实、卢一之。江苏沭阳人。生于封建地主家庭。曾在镇江中学读书，参加新文化活动，成为中学学潮领导人，后被校方开除。1918 年春到北京，入汇文中学。1919 年积极参加五四爱国运动。1921 年转入北京俄文专修馆学习。1923 年 2 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秋，由李大钊介绍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4 年秋回国，被中共中央派到哈尔滨开展党的工作。途经奉天(今沈阳)成立青年团组织。在哈尔滨整顿重建了党团小组。同年冬深入三十六棚做小工，开展了北满最早的工人运动。成立东铁青年协进会，建立第一个党支部。1925 年发动工人声援上海五卅运动，创办了《哈尔滨时报》，宣传反帝反封建思想，传播进步文化。同年 11 月，中共哈尔滨特别支部建立，任书记。1926 年初，中共北满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任书记，领导黑龙江及长春等地建立了中共组织，成为东北地区中共组织早期创建人领导人之一。1927 年春，代表北满地委去武汉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途经上海闻讯北满地委遭破坏，按中央指示立即返回哈尔滨，重建地委，仍任书记。大革命失败后，9 月，协助陈为人筹建中共满洲省委。10 月，中共满洲临时省委员会成立，担任组织部部长兼管农民运动。随省委机关在奉天参加组织领导工作。1928 年 2 月和 8 月，参与主持召开满洲省委第二、三次党员代表大会，正式成立满洲省委，仍任组织部部长。同年 12 月被捕入狱。备受酷刑，严守机密，未暴露身份。1929 年 7 月，经党组织营救出狱。同年冬被中共中央派到山东恢复党组织。后成立中共山东省临时委员会，任书记。在青岛、济南、淄博等地积极恢复发展党的组织，开展工人运动。1930 年 2 月，因叛徒告密被捕，化名张金德，在狱中坚贞不屈，始终未露出真实姓名和身份。4 月 5 日，于济南纬八路刑场英勇就义。

【吴奇伟】(1890—1953) 字晴云，号梧生。广东大埔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先后入广州黄埔陆军小学、武昌陆军中学，毕业后考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六期学习。毕业后回广东，在陈炯明部见习，逐步提升为排长、连长、副营长等职。1926 年秋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十二师三十六团参谋长，参加北伐战争。协助团长黄琪翔指挥全团与叶挺独立团在汀泗桥攻破吴佩孚部坚守的据点。1927 年春任第二十四团团长，不久率部继续北伐，参加河南上蔡、东西洪桥作战。9 月随张发奎部回广东，任第十二师副师长兼第三十四团团长。同年冬参加两广国民党新军阀混战。1928 年初任国民党军第四军十二师师长，后投靠蒋介石集团。5 月率部参加南京国民政府的北伐，参与攻占济南、德州、沧州。同年夏部队缩编，任第十二旅旅长。1929 年 3 月率部开赴湖北沙市、宜昌，参加蒋桂战争。9 月在张发奎领导下率部通电反蒋，联合桂系企图夺取广东地盘。1930 年 2 月第四军遭陈济棠部击败，任缩编的第四师第三十四团团长。6 月攻占长沙，不久撤至广西，年底任第四师师长。1931 年冬以北上抗日为名率部开至江西，又投靠蒋介石，所部改为第四军，任军长。奉命参加“围剿”红军，为保存实力，不肯卖力。1934 年冬率部追击长征途中的中央红军，从湘西南向贵州前进过程，与红军隔河并行，互不开枪。1935 年 2 月所部在遵义以南被红军击败，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率第四军参加上海八一三抗战，司日本侵略军进行激烈作战。1938年任第九集团军总司令，指挥所部在南浔线上与日军作战。1940年夏任第六战区副司令长官兼长江上游江防司令，指挥所部在湘北、鄂西一带击退日军进攻。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国民党政府湖南省政府主席。1946年秋调任徐州绥靖公署副主任、协助薛岳指挥国民党军进犯苏北、鲁南解放区。屡遭失败，内心矛盾，1947年春抱病疗养。后任广州绥靖公署副主任。1948年8月在中共地下党员和旧部的帮助下，思想有很大转变。1949年2月秘密潜往香港通电起义，他驻在东江地区的旧部举行了东江起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广东省人民政府委员，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曾出席在北京举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国大典。1953年7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吴佩孚】(1874—1939) 字子玉。山东蓬莱人。1896年考中秀才。1898年到天津投入淮军当兵。1902年进保定陆军速成学堂测绘科学习，1906年任北洋军第三镇第十一标第一营管带。1911年辛亥革命时，跟随第三镇统制曹锟镇压革命，升为炮兵第三标标统（次年改称第三团团长）。1914年晋升为第六旅旅长。1916年初又随曹锟入川镇压护国军。1917年任代理第三师师长兼前敌总指挥，在湖南岳阳、长沙等地与护法军作战。这时，担任代理总统的直系首领冯国璋与皖系总理段祺瑞争权夺利，他附和冯国璋，与段祺瑞相对抗。1918年8月，从湖南衡阳发出通电，反对段祺瑞的“武力统一”政策，主张南北议和。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时，以“爱国军人”姿态，反对在巴黎和约上签字，主张取消中日密约。同年12月冯国璋病死后成为地位仅次于曹锟的直系军阀首领。1920年5月违抗段祺瑞的命令，领兵自衡阳北撤，随后通电反对皖系“安福俱乐部”把持政权。7月直皖战争爆发，他联合奉系军阀张作霖、打败皖系，由直奉两系共同控制北京政府。9月任直鲁豫巡阅副使，1921年8月升任两湖巡阅使。1922年发生第一次直奉战争，将奉系赶出关外。1923年2月镇压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造成二七惨案。10月曹锟贿选总统后，他升任直鲁豫巡阅使，驻洛阳，控制了鄂、豫、直、陕等省，得到英美帝国主义的大力扶植。1924年第二次直奉战争爆发，任讨逆军总司令，因直系将领冯玉祥回师北京发动政变而大败，先逃至武汉，不久退入鄂豫交界的鸡公山。1925年3月再逃到岳州，受湖南军阀赵恒惕的庇护。10月，孙传芳在江苏发动反奉战争，他被拥“出山”，立即到武汉，通电自称受十四省区将领推举，就任讨贼联军总司令。1926年7月国民革命军从广东出师北伐后，其主力在湖北汀泗桥、贺胜桥、武昌等战役中被击溃。1927年由河南逃到四川，依附地方军阀杨森、刘存厚。1932年1月底回到北平当寓公。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华北地区沦陷，他拒绝出任北平维持会长。次年1月被伪华北临时政府授予“特高顾问”的空头衔。1939年12月在北平死去。

【吴官正】(1938—) 江西余干人。1959年入清华大学动力系热工测量及自动控制专业学习，曾任团支部书记。1962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5年入清华大学动力系热工测量及自动控制专业读研究生，曾任党支部副书记。1968年后任湖北省武汉市葛店化工厂技术员、厂技术科副科长、车间主任、厂党委委员、厂革委会副主任。1975年后任湖北省武汉市科委副主任、党组成员、市科协副主席、党组成员、市革新改造挖潜指挥部副指挥长兼办公室主任，市工程科技中心主任、党委书记。1982年任中共武汉市委常委。1983年任武汉市委书记、市长。1986年后任江西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长。1995年4月任江西省委书记。1997年起任山东省委书记、省委党校校长、省军区党委第一书记。1985年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增选为第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是十三、十四届中央委员。1997年在中共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吴学谦】(1921—) 上海市人。1938年10月参加工作。1939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上海学生界救亡协会格致公学小组负责人，上海地下党格致公学党支部书记，在上海暨南大学学习并任上海地下党中学区委委员、区委书记。1942年后任华中局城工部交通站负责人、城工部干事。1944年后任上海地下党学生运动委员会委员、副书记、代理书记，上海地下党市委委员，共青团上海市工委秘书长。1949年后任共青团中央驻世界青联代表，共青团中央国际部副部长、部长，共青团中央委员、常委。1958年后任中央对外联络部五处处长。在“文化大革命”中受迫害，后下放五七干校劳动。1972年后任中央对外联络部西亚非组组长、三局局长。1978年任中央对外联络部副部长。1982年后任外交部第一副部长、党组书记、外交部部长、党委书记，国务委员。1987年后任国务院副总理。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二、十三届中央委员，在十三届五中全会上增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第十三届中央政治局委员。

【吴法宪】(1915—) 原名吴文玉。江西永丰人。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2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十二军第一〇五团政治处青年干事，红二十二军第六十四师政治部青年科科长，红一军团第二师六团政治处青年干事。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长征中任红一军团第一师二团总支书记。到达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二师二团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二旅六八五团政治处副主任。后任第六八五团政委。1938年10月奉命由山西挺进山东。同年底到达湖西地区，任苏鲁豫支队政治部主任，后任支队政委。1940年5月奉命率部南援华中，任八路军第五纵队政治部主任。1941年任新四军第三师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1946年任辽西军区副政委，东北民主联军第二纵队政委。1949年任第四野战军二十九军政委，第十四兵团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参加了辽沈、平津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十三兵团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50年任空军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57年任空军政委。1965年任空军司令员。1967年任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空军司令员。1955年曾被授予中将军衔。是中共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参与林彪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阴谋活动。1973年被开除党籍，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1981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确认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判处有期徒刑17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吴亮平】(1908—1986) 又称吴黎平。浙江奉化人。上海南洋中学毕业，考入厦门大学，后转入上海大夏大学。1925年参加五卅运动，被选为上海学生联合会总务部部长，主编《血潮日刊》。9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11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边学习边工作，与张闻天等合译了《法兰西内战》等名著。1927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9年秋回到上海，在中共中央宣传部主编《环球》周刊，并指导中央文化委员会工作。1930年秋翻译了《反杜林论》一书。同年11月被捕入狱，同敌人进行了坚决斗争。1932年8月，被党组织营救出狱，10月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红军学校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兼政治总教员。1933年2月，调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民经济部副部长。1934年1月，出席中华全国苏维埃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

为中央执行委员、中央政府主席团委员，并任中央政府国民经济部部长。参与领导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经济建设，发展工农业生产，支援红军进行反“围剿”作战。10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调任红一军团地方工作部部长。1935年1月，改任红二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0月随中共中央、中央红军到达陕北。11月担任中共中央局宣传部部长。积极参与制订并广泛宣传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方针。1936年7月，负责接待美国进步记者斯诺到陕北访问，并担任毛泽东同斯诺谈话的翻译。后改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抗日战争时期，受王明的排斥，调任《解放》周刊编辑。撰写了大量宣传党的政治主张的文章，并到抗日军政大学、中央党校和陕北公学授课。1942年底到晋绥区，曾任中共中央晋绥分局委员兼调查研究室主任，中共地委书记等职，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到东北，先后担任中共抚顺市委书记，安东地委书记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上海沪西区委书记，中共中央华东局企业管理委员会副书记，中央人民政府国务院化工部副部长，国家经济委员会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领导小组成员，中共中央党校顾问等职。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6年10月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他是著名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翻译家，主要著述有《社会主义史》、《辩证唯物论与唯物史观》、《论民族民主革命》等；主要译著有《反杜林论》、《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等。

【吴振民】(1898—1927) 又名吴毅。浙江嵊县人。绍兴中学毕业。1924年8月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二期学习。同年参加中国共产党，是青年军人联合会骨干。1925年2月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战役。3月任国民党黄埔军校特别区党部特派员兼军校政治部驻海丰代表，参与组织海丰农民自卫军，任教练。4月，中共陆海丰特别支部成立，任委员。7月被选为海丰县农民协会执行委员。并被选为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执行委员。10月任中共海陆丰地委军事委员。领导扩建农民自卫军，任大队长。1926年领导海陆丰农军打击反动势力，推进农民运动。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特委改称中共东江地委，任军事委员。参与组织东江工农救党军，任指挥。参加第一次海陆丰农民起义。5月，海陆丰临时人民委员会成立，被选为委员。6月，潮惠梅工农救党军总指挥部成立，任总指挥。率部北上，经江西转移至湖南汝城，中共前方委员会成立，任委员。7月中旬根据中共中央指示，率农军向武汉开进到达衡阳。得悉大革命失败，率部返回汝城。成立湘南工农革命第二师，任副师长，并任中共湖南军事委员会委员。准备参加湖南秋收起义。8月7日遭到国民党第二十六军突然袭击，指挥农军同敌人展开激战，在战斗中壮烈牺牲。

【吴致民】(1900—1935) 又名胡梓、吴铁汉、吴梓民。化名文仲敏。湖北黄梅人。武昌启黄中学毕业。后结识恽代英等，参加“互相社”。1921年9月考入南京东南大学。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任中共南京下关工区书记。1926年6月任中共南京地委书记。是南京工人运动和学生运动领导人之一。9月初调任上海中共杨树浦部委宣传部部长。不久改任浦东部委书记。参加了上海工人第一次武装起义。1927年初调任武汉码头工人总工会秘书长，汉口工人纠察队队长。大革命失败后，参加武汉工人运动的组织工作。任中共湖北省委鄂东特派员。9月到黄梅改组县委，10月领导发动黄梅地区的秋收起义。1928年初转去鄂东南，领导广治、阳新、大冶十余县恢复党的组织，建立农民武装。1929年7月被中央指定为中共湖北省委委员。9月再次被中央指定为湖北省委委员兼鄂东特委书记。不久成立中共大冶中心县委，兼任书记，领导开展农民武装斗争，成立鄂东南红十二军。同年冬在红五军第五纵队帮助下，领导创建鄂东南革命根据地。1930年7月领导成立阳新县革命政权。8月任中国工农革命委员会委员。成立中共鄂东特委，任书记。同年底领导成立红军独立第三师七团，指挥部队粉碎敌人的“围剿”。1931年初鄂东特委改称鄂东南特委，仍任书记。是鄂东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主要创建人和领导人。7月被选为中共湘鄂赣省委委员。1932年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任卫生部部长。同时被选为中共湘鄂赣临时省委常务委员。参加了巩固发展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和反“围剿”斗争。1933年10月任中共鄂东南特委书记。领导了鄂东南革命根据地各项建设和反“围剿”斗争。1935年2月，在通山县冷水坪遭敌袭击，率中共鄂东南特委机关突围，在战斗中牺牲。

【吴铁城】(1888—1953) 原籍广东香山(今中山)人，出生于江西九江。早年在九江美国教会学校读书。1909年随林森在当地进行革命活动，同年加入同盟会。1911年武昌起义后参与策动九江独立，任江西军政府总参议。1912年赴南京开会，留在孙中山身边工作。其后参加反对袁世凯的斗争和护法运动。1921年5月任非常大总统府参军。1923年任广州市公安局长兼警务处长。同年10月被指定为中国国民党临时中央执行委员，参加国民党的改组工作。1924年9月随孙中山北伐，任行营警戒兼代大本营参军长。10月回师参加对商团平叛，重兼广州公安局长。曾与胡汉民、伍朝枢等商议反对国民党左派。1925年8月廖仲恺被暗杀后，对破案消极，蒋介石将他撤职并扣押，至1926年10月获释。后表示支持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尽力催促武汉方面的汪精卫、孙科与蒋介石南京政府合流。1927年6月任广东省政府委员、建设厅厅长。1928年秋和1930年5月先后两次赴东北说服张学良拥护蒋介石，深受蒋的赏识。1932年1月出任上海市长兼淞沪警备司令。在上海军民发起一二八抗日战争时，执行国民党政府对日妥协的政策。在上海任职期间，严厉防范和禁止进步活动，坚决取缔抗日救国运动，摧残进步文化。1937年4月，调任广东省政府主席。抗日战争爆发后，将广东省政府迁往粤北连县。1939年春去重庆，受蒋之命主持港澳国民党党务工作。1940年任国民党中央海外部长。1941年任国民党中央秘书长。1944年，按照蒋介石的旨意，以抗战名义招募青年人伍，建立青年军。1946年1月在重庆召开有国民党、共产党、其他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加的政治协商会议，他是国民党代表之一，在“军队国家化”和“政治民主化”等一系列问题上，与中国共产党和民主党派进行了激烈的辩论。但在中共代表的斗争和全国人民的压力下，政治协商会议通过了一些反映人民愿望的决议。随后，蒋介石撕毁协定和政协决议，发动全面内战，他采取积极支持和配合的态度。1948年任立法委员，一度酝酿竞选立法院长。同年11月孙科按照蒋介石的意向出面组阁，他出任行政院副院长兼外交部长。1949年1月21日蒋介石宣告引退，李宗仁任代总统，发表声明愿以中共提出的条件为基础进行和谈，他和孙科表示反对，并把行政院撤到广州。不久，他又辞去职务，以在野派身份到东南亚访问，进行反共活动。1949年10月广州解放前夕，赴香港，后转往台湾，任“总统府”资政等职。1953年11月19日死于台北。著有《吴铁城回忆录》。

【吴晗】(1909—1969) 原名春晗，字辰伯。浙江义乌人。1927年考入杭州之江大学。1928年转入中国公学大学部学习。1930年8月到北平，任燕京大学图书馆馆员。1931年初编成《胡应麟年谱》，同年8月考入清华大学史学系，专攻明史。在学期间，曾任《清华周刊》文史栏主

任、北平《文学季刊》编委。1934年于清华大学毕业，留校任教，先后发表《胡惟庸档案考》、《明代靖难之役与国都北迁》等二十多篇论文，并依据明代史料考证，在建州史的研究上取得了重要成果，受到当时学术界的重视。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离北平赴昆明，任云南大学文史系教授。1940年转入西南联合大学四川叙永分校任教。1941年回到昆明，任西南联合大学历史系教授。1943年7月加入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后改称中国民主同盟），1944年9月当选为民盟中央执行委员兼青年委员，任民盟云南支部机关刊物《民主周刊》主编。1945年初，以民盟青年委员身份协助中共地下党在西南联大组织成立民主青年同盟。抗日战争期间，他痛恨国民党的妥协投降政策，拥护中国共产党的团结抗战主张，为争取民主、反对独裁进行了不懈的斗争。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积极响应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停止内战、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号召。12月1日，当国民党反动当局制造镇压进步学生的惨案时，他愤然带领教授罢教，英勇投入反内战、反独裁的民主运动。1946年5月西南联大停办后返回北平，任清华大学教授、北平市民盟主要负责人。1948年秋奔赴解放区。1949年春受中共中央委托，接管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任清华大学校务委员会副主任、文学院长、历史系主任。4月当选为全国青联常务委员兼秘书长。从1949年11月起，担任北京市副市长，长期主管文化教育工作，为提高首都中、小学的教育质量、普及文化科学知识，做出了积极的贡献。1953年当选为全国青联副主席。1954年主持标点《资治通鉴》、改绘清人杨守敬的《历代舆地图》，同时，在首都文物的发掘和保护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对新中国历史科学的研究和繁荣起了重要作用。1956年任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1957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年3月任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委员。12月当选为民盟中央副主席。1960年12月领导成立了北京市历史学会，任会长。从1959年起，响应毛泽东的建议，开始研究海瑞，曾发表《海瑞骂皇帝》、《论海瑞》、《海瑞罢官》等文章。1961年与邓拓、廖沫沙在北京市委机关刊物《前线》上开辟“三家村札记”专栏，以杂文形式批判资产阶级思想和各种歪风邪气，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深受广大读者欢迎。1965年11月，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蓄谋发起对《海瑞罢官》的批判运动，并在随后的“文化大革命”中捏造“三家村反党集团”案，对吴晗制造了骇人听闻的文字冤狱，致使他遭到残酷迫害。1969年含冤去世。1979年7月，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共北京市委为吴晗冤案彻底平反，恢复政治名誉。他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二、三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北京市政协副主席。主要著作有《朱元璋传》、《读史劄记》、《投枪集》、《灯下集》、《春天集》、《海瑞罢官》、《明史简述》、《江浙藏书家史略》等。

【吴焕先】（1907—1935） 湖北黄安箭河四角曹门村（今属河南新县）人。1923年入湖北麻城职业学校。1925年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在箭河一带建立党的基层组织和农民协会，进行反封建斗争。1927年任中共县委组织部长兼区委书记。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领导组织了箭河地区防务委员会，同反动地主民团展开了武装斗争。11月13日参与指挥了黄麻起义。起义失败后，继续在当地坚持革命斗争，并参与开辟了紫山堡革命根据地。1929年12月召开的鄂豫边第一届工农兵代表大会成立了鄂豫边革命委员会，当选为土地委员会主席。1930年鄂豫皖特委成立后，先后任特委委员、中共黄安县委书记和苏维埃党团书记等职，是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人之一。1931年10月任红二十五军七十三师政委。11月红四方面军成立后，任二十五军政委，不久又调任红四方面军总政治部主任。他和徐向前、徐朋人等同张国焘作了不懈的斗争，因而遭到打击，被降职调任鄂东北游击司令。1932年10月，张国焘率红四方面军主力撤出鄂豫皖根据地，他领导原二十五军七十三师的一部分和少量地方武装留在根据地坚持斗争。同年11月省委根据他的建议，决定重建红二十五军，并任命他为军长。在他的领导下，红二十五军先后在郭家河、潘家河、杨四寨等战斗中给予敌人沉重打击。1934年4月，红二十五军与红二十八军合编为红二十五军，任政治委员。1934年11月根据党中央指示，同军长程子华率红二十五军北上抗日，实行战略转移。他沉着机智，英勇善战，率部多次粉碎了敌人的围追阻击。不久到达陕南地区，创建了鄂豫陕根据地。1935年4月在葛牌镇举行的省委扩大会议上，当选为新的鄂豫陕省委副书记。5月省委书记徐宝珊病逝后，任代理书记。8月，红二十五军在甘肃泾川城西南渡河时，遭国民党政府军袭击，他亲临前线指挥作战，不幸英勇牺牲。

【吴溉之】（1898—1968） 又名武维扬。湖南平江人。早年就读于平江培元学校。毕业后回乡创办培元学校语口分校，当教员，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参与组织救国十人团，并兼平江《旬报》记者。1924年春任平江县工会秘书，不久兼任县农民协会工作。4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7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5年7月任共青团平江县委组织部部长。同年10月被派赴广州，入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1926年3月被调入国民党中央政治训练班，结业后分配到国民革命军第二军二师四团当宣传员、连党代表、代理团指导员，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4月初到上海总工会政治处任宣传干事。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时，在周恩来直接领导下参与组织工人请愿活动，被国民党部队逮捕。不久经营救出狱转移至武汉，任武汉工人纠察队干部大队副大队长。6月被派到贺龙部第二十军军部警卫营当排长。大革命失败后，随军参加南昌起义，南下东江时任起义军连长。起义军失败后，转去上海、被中共中央派到程潜部第六军从事兵运工作，当连长。1928年春被驱逐返回上海从事地下工作。同年秋被中共中央派回平江，任县游击队第二大队大队长。是冬成立红军平江游击总队，任党代表兼平江县苏维埃政府赤卫委员会主席。1929年4月任湘鄂赣红军游击司令部第三纵队纵队长。在黄公略统一领导下率部参加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同年9月同红五军主力会合混编，任红五军第三纵队纵队长。1930年春担任红五军政治部主任。6月成立红三军团曾任政治部主任，不久改任红五军第一师政治委员。率所部先后参加巩固扩大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多次战斗和平江战役与攻占长沙城的战斗。同师长李实行指挥全师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三次反“围剿”作战，多次取得重大战果。1931年8月调任红三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后改任军团直属队工作部部长。1934年任军团供给部政治委员。参加第四、第五次反“围剿”和二万五千里长征。长征途中先后任红三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军事裁判所所长。1935年10月到达陕北，调任中共中央党务委员会秘书，同年底任红一方面军补充师政治部主任。1936年春担任中共中央局秘书长，6月改任军委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同年秋起任中共陕北省委军事部副部长，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总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兼军法处处长，中共中央军委总政治部直属工作部部长，军委总政治部锄奸部部长等职。长期从事军队政治工作，对人民军队保卫工作的建设做出了贡献。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东北民主联军后勤部政治委员兼中共通化分省委书记并兼东北航校政治委员，东北军政大学副政治委员，华中军政大学副政治委员等职。为创建人民空军第一所航校、培养大批军政

干部做了大量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中共党组书记。被选为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共八大代表、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二、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68年7月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吴富莲】(1912—1937) 女。福建上杭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幼时丧父，少年时为人当童养媳，经常挨打受骂。1929年参加农民运动，任乡少先队队长，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任官庄区苏维埃妇女部部长。1931年被调到中共上杭县委工作，后被选为县委委员。组织妇女运输队、担架队，带领年轻妇女为红军挑运粮食、用具及伤病员，支援红军反“围剿”作战。1932年被调到中共闽粤赣省委，以妇女部巡视员身份到宁化县指导工作，建立妇女赤卫队、少年队，发动妇女探听敌情，因成绩显著受到省委通报表扬。1933年4月被送入瑞金马克思共产主义学校学习。1934年任中共粤赣省委妇女部部长，深入发动广大妇女支援红军进行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同年夏再次入中央局党校学习军事，曾任妇女演习团团长。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任军委总卫生部野战医院政治干事。1935年2月调任中央干部休养连政治战士。经常搀扶伤员行军，照顾伤病员安全，遇有敌情勇敢战斗，掩护伤病员。同年6月同红四方面军会师后，调任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妇女独立第一团政治委员。10月奉命率部随军南下转战川康边。1934年4月任妇女独立团政治委员。率全团做群众工作，筹集粮食，护理伤员，保护交通。10月到达甘肃后，不久奉命随方面军总部西渡黄河，被编为红军西路军妇女抗日先锋团、仍任政治委员，率团参加西征作战。1937年3月中旬在祁连山口黎园堡陷入敌军重围。她指挥妇女团余部随西路军总部从石窝向北突围，不久同总部失去联系，独自在峡谷中同敌军顽强血战，最后弹尽粮绝，指战员大部分壮烈牺牲。她因负伤被俘，关押于国民党监狱，坚贞不屈，身患严重肺病，不久牺牲。

【吴富善】(1912—) 江西吉安人。家贫，少年时到布店学徒做工。1927年参加工人运动，任吉安青工学徒联合会副委员长兼自卫队队长。1929年参加革命活动，任赣南区少年先锋队支队长兼政治委员。1930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0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一军团红四军第十二师特务连文书、副政治委员、政治委员，第三十六团分支书记。1932年5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直属政治处主任，8月任红三军第七师第十九团政治委员。1933年6月起任红一军团第一师政治部宣教科科长，第二团俱乐部主任。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九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一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参加东征战役。1936年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1937年3月任红军援西军政治部总务处处长，抗日战争初期任八路军一二九师第二支队政治委员、第三八六旅七七一团政治委员、青年抗日纵队政治部主任。1940年5月任一二九师新编第四旅政治委员。1942年3月任师政治部巡视团主任，7月任八路军前方总部后勤部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开辟发展晋东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前期任东北民主联军齐齐哈尔卫戍司令员、嫩江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兼警备第一旅政治委员兼中共林甸地委书记，东北野战军独立第二师师长兼政治委员。1947年任西满野战军副政治委员，东北野战军第七纵队政治委员。1949年2月任第四野战军第四十四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东北、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广州警备司令部副政治委员，中南军区空军副政治委员、政治委员，广州军区空军司令员，广州军区副司令员兼空军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副司令员兼空军学院院长，广州军区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在中共十二、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吴稚晖】(1865—1953) 原名吴朓，后改吴敬恒。江苏武进人。读私塾10年后教书，1889年入江阴南菁书院就读，1891年考中举人。1892年起连续三次赴北京会试均落第，其间曾在天津、上海教私塾。1897年任天津北洋大学堂汉文教习，1898年任上海南洋公学国文教习。1902年赴日本留学，因带领留学生大闹清政府驻日使馆被驱逐回国。在上海与蔡元培、章太炎等组织爱国学社，兼任教员，并在文明书局任职，经常为《苏报》撰文鼓吹反对清王朝统治。1903年《苏报》被封，逃往香港转赴英国。1905年春在伦敦会见孙中山，同年冬加入中国同盟会。与李石曾、张静江等在法国创办《新世纪》周刊，任主编，鼓吹无政府主义，反对君主立宪，倡导反清革命。1911年辛亥革命后回国，任中华民国政府教育部读音统一会议长，主持国语注音工作。1913年6月在上海参与创办《公论》杂志。参加反袁“二次革命”，失败后去伦敦。1915年组织世界编辑社。1916年秋回国到上海任《中华新报》主笔。他是中国留法勤工俭学运动创始人之一，与蔡元培、汪精卫等发起组织华法教育会。1921年成立法国里昂中法大学，任校长。拒绝留法勤工俭学学生入校，勾结法国当局与北洋军阀政府将蔡和森、李立三等104名学生代表驱逐回国。1924年1月在广州出席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后到上海任国语师范学校校长。1925年11月在北京西山主持“西山会议”第一次预备会议，参与反共活动。会后略有收敛。1926年5月任国共两党联席会议国民党中央代表之一。后任国民党中央江苏特务委员，负责江苏上海国民革命运动的指导。1927年春反对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随后积极支持蒋介石“清党”反共、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蒋介石成立南京国民政府后，任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主任。6月任徐州特别会议主席，调解蒋介石、汪精卫、冯玉祥各派间矛盾，促成汪精卫在武汉发动七一五反革命政变。此后历任国民政府委员、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委员，国民政府教育部国语统一筹备委员会主席、国语推行委员会主任委员，国民政府建设委员会常务委员、史学研究会常务委员，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央国防最高会议常务委员，国民政府国防最高会议常务委员等职，他是国民党内著名的右派人物，是蒋介石的主要支持者之一。抗日战争爆发后基本上脱离了政治活动的前台。1949年1月逃离大陆去台湾。1953年10月30日因病死于台北。主要著作编入《吴稚晖先生合集》、《吴稚晖先生选集》。

【吴德】(1913—1995) 1913年2月生于河北省丰润县大新庄镇。学生时代就追求进步思想，投身革命活动。1932年参加反帝大同盟，1933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3年至1937年，主要从事党的工人运动，历任全总华北办事处驻唐山市工会特派员，唐山市工联党团书记，华北铁路总工会党团书记，北平市委副书记、职工部部长，华北铁路工委书记。他曾代表河北省委参与领导唐山开滦煤矿大罢工和唐山市总同盟罢工，在我国工人运动中产生了较大影响。1937年4月，赴延安参加了苏区党代表会议和白区工作会议。1937年七七事变后，先后担任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部长、冀热察区党委组织部部长兼冀东分委书记，代表河北省委参与组织冀东武装起义，直接领导发动开滦煤矿工人起义，为建立、壮大冀东抗日联军，坚持和发展冀东抗日游击战争做出了重要贡献。1940年，任中央敌后城市工作委员会秘书长。1945年，出席了中共第七次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先后担任冀

热辽分局组织部部长，晋察冀边区政府交通局局长兼平绥铁路局局长、党委书记，晋察冀中央局秘书长，冀东区党委书记，冀东军区政委兼唐山市委书记、市总工会主席。新中国成立后，任燃料工业部副部长。1950年3月，受中央派遣协助平原省工作，同年7月任平原省委书记。1952年任天津市委副书记兼市长。1955年至1966年，任吉林省委第一书记兼吉林省军区政治委员、东北局书记处书记。1956年在中共八大会议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中共八届十二中全会补选为中央委员）。1966年至1978年，历任北京市委第二书记兼市长，北京市革委会副主任，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市革委会主任，北京卫戍区第一政委，北京军区政委。是中共九届、十届、十一届中央委员，曾当选为中共十届、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78年12月被免去中共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市革命委员会主任职务。1980年2月被免去中央政治局委员职务。同年4月辞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职务。1982年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5年11月29日在北京逝世。

【吴德峰】(1896—1976) 曾用名吴士崇、吴铁铮。湖北保康人。少年时曾读私塾和官立小学。1911年到湖北省学生军当兵。1914年2月考入湖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1919年底到湖北省长公署第一机要股工作。1922年秋任湖北人民通讯社社长。1924年2月经陈潭秋、董必武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9月任中共汉口地方执行委员会委员兼军委书记。国共合作时期，根据中共组织决定于1925年参加国民党，曾当选为国民党湖北省党部执行委员兼工人部部长、军事部部长。1926年在中共湖北区代表大会上当选为执行委员会委员兼军委常委。同年冬任武汉市政府常务委员兼公安局局长。1927年9月，任中共鄂南特委书记，湖北省革命委员会主席、工农革命军总司令，曾参与领导鄂南暴动。同年10月任中共赣西南特委书记。1928年任中共赣北特委书记，后任中共河南省委常委兼军委书记。1929年到中共中央工作，任交通局局长。1932年起先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保卫局江西省分局、湘赣省分局局长。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8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团政治保卫局局长。长征中任红二方面军政治保卫局局长。到达陕北后，任中共中央联络局局长。1936年底到西安，做秘密情报工作。1940年任中共中央交通局局长。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代表大会。1946年曾任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秘书、汉口第九小组顾问。1947年7月至1948年11月，先后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局敌军工作部部长、郑州市委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武汉市委第一副书记、武汉市市长，中南军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秘书长、副主任，国务院第一办公室主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曾当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76年12月8日在北京逝世。

【吴澄】(1900—1930) 女，号剑秋，云南昆明人。其父吴锡忠是云南著名书法家，自幼受到良好家教。后考入云南女子师范学校读书，思想追求进步，敬慕爱国女杰秋瑾，组织读书会，办小图书馆，带领同学向校方请愿要求聘请进步教师。1924年毕业后，放弃留校机会到市立第五小学任教。创办“女子合作团”，加入“青年努力会”，组织进步女青年参加爱国民主运动。1925年参与组织昆明五卅惨案后援会，带领师生集会游行，开展抵制“仇货”运动。不久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主持成立云南女青年中第一个团支部，任书记。1926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成为云南最早的女共产党员。同年11月中共云南特别委员会成立，任委员。为推翻军阀唐继尧对云南的反动统治，她积极向昆明镇守使龙云进行宣传。1927年2月率代表敦促龙云采纳改组省政府建议。不久中共云南省临时工作委员会成立，任委员，负责民运及妇女运动。同时成立国民党云南省党部，担任执行委员兼妇女部部长。她领导开展云南妇女运动，参与领导昆明多次群众集会和游行，经常代表妇女在大会演讲，主持成立云南妇女解放协会。4月下旬，她作为云南党的代表赴武汉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列席共青团四大。返回时受国民党中央海外部部长彭泽民委托，途中视察越南河内、西贡两地国民党组织活动情况。大革命失败后，协助省工委书记王德三积极准备发动农村武装斗争。1928年春深入蒙自苗族村寨开辟工作。7月在查皮尼主持召开中共云南临时省委成立会议。由于王德三赴苏联出席中共六大，由她任中共云南临时省委代理书记，主持省委工作。同年秋与省委委员兼共青团省委书记李国柱结为革命伴侣。此后，她积极从事党的秘密工作，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对敌斗争。她是云南中共组织创建人之一、著名的妇女运动领袖。1930年12月初，由于叛徒出卖，昆明地下党被破坏，她与李国柱被捕。在狱中受尽酷刑，坚贞不屈，同李国柱互相鼓励，坚持斗争。同年最后一天，她怀着身孕同丈夫一起于昆明北校场英勇就义。

【吴耀宗】(1893—1979) 字叔海。广东顺德人。少年时入英国教会在华办的育才书舍读书。后考入北京税务学堂。1913年毕业后，在广州、牛庄两处海关做事。1917年到北京政府总税务司署任职。1918年受洗礼加入基督教。1920年起在北京基督教青年会任干事、主任。1924年赴美国留学，先后入协和神学院、德鲁神学院和哥伦比亚大学，研习神学和哲学，获神学和哲学硕士学位。1927年回国到上海，历任中华基督教青年会全国协会校会组主任、出版组主任、青年协会书局总编辑等职。发起成立中国唯爱社，任主席。他主张依靠非暴力方法改良社会。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辞掉唯爱社主席职务，投身于抗日救亡运动。1936年参加全国各界救国会，任理事，并参加国难教育社等抗日救亡团体。1941年至1946年在成都讲学，任中华基督教青年协会书局主任兼基督教联合出版部主任，创办《天风》周刊，任主编。1946年初回到上海。6月以宗教界代表身份到南京向国民党政府请愿，为代表团起草给美国特使马歇尔的英文《备忘录》，反对美国支持蒋介石集团打内战。1948年到锡兰参加世界基督教学生同盟召开的亚洲领袖会议，会后经香港潜入解放区抵达北平。1949年9月，以宗教界代表身份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国会议，被选为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委员、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救济总会副主席等职。1950年发起中国基督教三自（自治、自养、自传）爱国运动，同年7月发表《革新宣言》，动员基督教教会和团体同帝国主义割断联系，独立自主，自办教育。1954年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成立，被选为主席，1961年连选连任。同时任中华基督教会全国总会会长。他是著名的宗教界爱国人士，是中国基督教反帝爱国运动发起人。被选为第二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福利会执行委员，世界和平理事会理事等。1979年9月17日因病在上海逝世。主要译著有《黑暗与光明》、《基督教与新中国》、《没有人看见过上帝》、《甘地自传——我体验真理的故事》、《尼赫鲁传》等。

【旷伏兆】(1914—1996) 江西永新人。少时学徒做裁缝工人。1929年参加工会，曾任乡工会委员，少先队支队长、县模范团大队长。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3年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不久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湘赣红八军第七十团班长、红十七师政治部宣传员。同

年冬入湘赣红军第四分校学习。参加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1934 年 8 月任红六军团第十八师卫生部政治指导员，军区保卫队政治指导员，第十七师五十一团八连政治指导员、师新兵营营长。随军团西征，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1935 年 3 月任湘鄂川黔军区龙桑独立团政治委员，8 月任红六军团第十六师第四十六团副政治委员，11 月参加长征北上。1936 年 10 月到达甘肃会师，12 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山西省方山县委书记、山西战时动员总会第二支队副支队长。1939 年 1 月起任八路军冀中军区第一军分区政治委员、警备旅政治委员、晋察冀军区第十军分区政治委员兼中共第十地委书记。率部参加巩固发展冀中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察冀军区第十军分区政治委员、军区补训兵团政治部主任，晋察冀野战军第六纵队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48 年 8 月任华北军区第一纵队政治委员。1949 年 2 月任第二十兵团第六十七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华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六十七军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九兵团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兵团政治委员，国务院地质部副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副政治委员，铁道兵第二政治委员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三、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十二大代表。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6 年 6 月 4 日在北京逝世。

【肖扬】(1938—) 广东河源人。1957 年入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学习。1962 年后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法干校教员、广东省曲江县公安局干部。1966 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9 年后任中共广东省曲江县委宣传部干事，县委办公室干事、副主任。1975 年后任广东省曲江县龙归公社党委书记，县委常委兼办公室主任。1981 年后任中共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委书记，清远地委副书记。1983 年任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副书记。1986 年任广东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1990 年任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成员、检察委员会委员。1992 年任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副书记、检察委员会委员。1993 年任司法部部长、党组书记。1998 年 3 月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是中共第十五届中央委员。

【岑春煊】(1861—1933) 原名春泽，字云阶，广西西林人。清朝云贵总督岑毓英之子。1885 年中举人。1898 年任广东布政使，不久调任甘肃布政使。1900 年八国联军进犯京津地区，他率兵赴赴北京“勤王”，护送慈禧太后和光绪帝至西安，因功升任陕西巡抚。1901 年 3 月调任山西巡抚。后历任四川总督、两广总督，多次镇压人民反清斗争。1907 年 5 月任邮传部尚书，不久调任两广总督，尚未到任，为当权的奕劻和袁世凯参劾罢官。1911 年武昌起义时，清政府任他为四川总督。此时，各省纷纷独立，他观望以待。1912 年袁世凯窃取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后，任福建宣慰使，1913 年改任汉粤川铁路总办。二次革命时，和黄兴等人联系，加入倒袁行列，被免职。二次革命失败后，逃亡南洋，1915 年护国运动兴起，他应其原部下桂系军阀首领陆荣廷之邀，于次年回国参加讨袁。5 月 1 日被陆荣廷等拥为两广护国军司令。5 月 8 日，在广东肇庆成立护国军军务院，任抚军副长，代理唐继尧的抚军长职务。1917 年参加护法运动。次年与桂系军阀排挤孙中山，任护法军政府主席总裁。1920 年直皖战争后不久，在南方发生粤桂战争。10 月，他所依靠的桂系军阀陆荣廷战败，遂离开广州逃往上海。此后，与杨永泰、李根源等政学会分子往来不断。1933 年 4 月病死。著有《乐斋漫笔》。

【邱少云】(1926—1952) 四川铜梁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9 岁丧父，11 岁丧母。从 13 岁起给地主当长工，放牛、推磨、做杂活。1947 年到一家饭馆做工，因过度劳累患病，被老板赶出来。后带病干零工维持生活。1949 年 4 月被国民党军抓去当兵，同年 12 月在成都地区被解放，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1950 年夏参加赴中朝匪，带病参加战斗，表现勇敢顽强。1951 年 3 月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鲜前线后，当战士，养过马，做过炊事员。他目睹美帝国主义侵略给朝鲜人民造成的灾难，决心坚持打击侵略者。同年秋防地长川洞突然山洪暴发，他与战友奋不顾身跳入激流，积极抢救被冲走的群众、农具和财物。1952 年春，驻地平康漫山遭美军飞机轰炸后，他与战友迅速排除一颗 500 磅定时炸弹。同年 10 月，他随部队开赴上甘岭地区。为夺取“三九一”高地，他随潜伏部队于 10 月 11 日深夜秘密潜至距敌阵地仅 60 余米处蒿草丛中隐蔽。12 日中午时分，美军飞机投掷的燃烧弹在他身边燃烧，火越烧越大，将他棉衣烧着、头发烧着。为了不暴露潜伏部队目标、保证战斗的胜利，他既未滚到几步远水沟里灭火，也不让身旁战友为其灭火。他以钢铁般的意志，忍着巨大的痛苦，坚持伏在原地一动不动，壮烈牺牲。战友们在“为邱少云烈士复仇”口号声中，不到 15 分钟即夺取了敌人阵地，歼灭敌一个加强连。部队党委追认他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志愿军总部给他记特等功，授予“一级英雄”称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授予他“共和国英雄”称号和金星奖章、一级国旗勋章。四川铜梁人民在他家乡建立了纪念馆和纪念碑，以志纪念。

【邱训民】(1898—1934) 又名邱炳卿，湖南平江人。农民出身，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参加农民运动，任沙堆农民自卫军队长。大革命失败后，1927 年 12 月率农民武装夜袭反动挨户团获胜。1928 年 3 月参加平江扑城战斗，任平(江)湘(阴)岳(阳)游击总队敢死队队长，率队最先攻入平江城。平江工农革命军游击司令部成立后，任中共党总支书记，同赖汝樵等指挥游击队多次歼灭反动地方武装。7 月平江起义后，率队配合红五军作战。9 月率游击队与红五军混编，任中共湘鄂赣特委常务委员。同年冬红五军主力转移后，他协助黄公略领导开展湘鄂赣边游击战争，创建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1929 年秋湘鄂赣边红军独立团成立，任团长。1930 年 7 月初扩编成立湘鄂赣边红军独立师，任师长，率全师参加红三军团平江歼敌和攻占长沙城的战斗。8 月初所部扩编成立红十六军，任第九师政治部主任。1931 年先后任湘北红军独立团团长，红十六军第九师政治委员，湘鄂赣红军独立第一师师长。1932 年 4 月任湘鄂赣红军独立第二师师长。1933 年调任湘鄂赣军区参谋长，9 月担任湘鄂赣军区代理司令员。同年底改任缩编后的红十六师第四十七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多次反“围剿”和进攻作战。他英勇果敢，机智灵活，屡立战功，有“虎将”之称，是湘鄂赣红军和革命根据地创建人之一，优秀的红军指挥员。1934 年秋湘鄂赣红军受挫后，任浏(阳)宜(春)万(载)独立第一营营长。同年 12 月指挥所部在江西宜奉万载地区作战，英勇牺牲。

【邱会作】(1914—) 江西兴国人。1929 年 12 月参加兴国县地方武装，不久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三军九师二十五团，任通信员、宣传员。1930 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2 年 4 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1 年 7 月任红五军团宣传队长。1934 年 9 月起在军委总供给部任统计员、政治指导员、总支书记。参加了长征。1935 年任军委四局三科科长。1936 年 7 月任红军总供给部粮秣处处长。

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军委供给部副部长。1940年任豫皖苏边区财政委员会主任兼新四军四师供给部政委。1941年任新四军四师政治部组织部长。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任热辽军区政治部主任，第二十二分区地委书记兼赤峰军分区政委，东北民主联军第八纵队（后为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五军）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政委。参加了辽沈、平津、衡宝等战役。1951年后任第十五兵团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华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主任，中南军区政治部第二副主任。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1959年10月任总后勤部部长。1968年7月任副总参谋长兼总后勤部部长。是中共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参与林彪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阴谋活动。1973年被开除党籍，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1981年1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确认邱会作是林彪反革命集团主犯，判处有期徒刑16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邱创成】(1912—1982) 原名邱桂生。湖南平江人。少年时学徒当木匠工人。1927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春参加平江扑城斗争，参加平浏游击队。同年9月编入红五军，任通信员、司号员、班长。1930年在红五军第一师一团先后任连长、连政治委员。1931年12月任红五军团第十五军连政治指导员。1932年6月任第十五军第四十五师第九十二团政治委员。同年冬任黎川独立团政治委员，贵溪县挺进游击队政治委员。1933年3月入瑞金红军学校学习。7月任红三军团第五师第十五团政治委员。1934年5月任军团供给部政治委员。参加了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中央红军长征前夕任红三军团后方部部长，不久改任政治委员。参与领导二万五千里长征途中军团的后勤保障工作。1935年10月长征到达陕北，任红一军团第四师供给部政治委员、部长。参加东征、西征战役。后改任红军前敌总指挥部特务团政治委员。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前方总部炮兵团政治委员，延安军委炮兵学校政治委员等职。解放战争时期率延安炮校挺进东北，先后任东北民主联军炮兵学校政治委员、炮兵司令部政治委员、第四野战军炮兵司令部政治委员。参加了东北解放战争，为创建和发展人民军队炮兵，培养炮兵干部，做了大量工作，是我军炮兵创建人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军委炮兵副政治委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炮兵政治委员，军委炮兵副司令员兼副政治委员，高等军事学院学员兼速成系主任。1959年10月任军委炮兵司令员。1963年任国务院第五机械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70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副部长。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1982年2月2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何干之】(1906—1969) 原名何郁君(毓均)，又名何秀峰、何卫中。广东台山人。早年先后入广州广雅书院、岭南大学附属中学读书。1923年回乡任昌明小学教员。1925年考入广东大学（后改中山大学）教育系，参加响应上海五卅运动和省港大罢工的学生爱国活动，思想追求进步，逐步接受马克思主义观点。1928年与进步同学创办秋明书店，任经理，不久书店遭反动当局查封，他被校方开除学籍。同年冬回台山任昌明小学校长，兼任《台山日报》编辑，撰写反对封建制度、宣传民主思想的文章。1929年初在伯父资助下赴日本留学，先后入早稻田大学专修科和明治大学经济科攻读，并自学马克思主义书籍。1931年九一八事变发生后，参加中国留日学生抗议日本侵华的罢课斗争，愤然回国，在台山县立中学当主任教员，兼任《台山日报》总编辑。1932年到广州女子师范学校任教，并到国民大学任讲师。1933年任国民大学教授兼经济系主任，创办《世界情势》半月刊，任主编。参与组织成立广州文化大同盟，后改为中国左翼文化总同盟广州分盟，任执行委员、分盟书记兼社联书记。1934年春因广州“文总”被破坏转移至上海，参加上海社会科学家联盟。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文总”宣传部工作，并参加编辑《时代论坛》。1935年转移到日本东京，从事中国社会史研究，成立东京留日学生文化总同盟，任宣传部部长。1936年回国，在上海著作人协会中共党团工作，撰写出版了《转变期的中国》、《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等专著。抗日战争爆发后，与艾思奇、周扬等奉调到延安，在陕北公学任中国问题研究室主任，并到中央党校任课，任中共中央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1939年起，先后任华北联合大学社会科学部副部长，社会科学院院长兼中学部主任，晋察冀分局文委委员、晋察冀边区参议会参议员，延安大学社会科学院院长等职，讲授《中国革命运动史》等课程。1945年4至6月曾列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华北联合大学政治学院院长，华北大学第二部（社会科学部）主任兼社会科学系主任，兼《北方文化》及《鲁迅学刊》编委。他曾带领学生参加土地改革运动，注重培养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教育人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在中国人民大学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先后任中国革命史教研室主任、校研究部副部长和历史系主任等职。被聘为中国科学院专门委员、历史研究所学术委员、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历史组组员。1954年由他主编出版的《中国现代革命史讲义》一书，被规定为全国高等学校最早的革命史教材。他是中国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现代革命史专家，对全国高等院校中国革命史课程建设和师资培养做出了贡献。1969年11月1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还有《社会科学概论》、《近代中国启蒙运动史》等。

【何长工】(1900—1987) 原名何坤。湖南华容人。1918年毕业于湖南长沙甲种工业学校，去北京长辛店法文专修馆半工半读。1919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2年在法国加入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3年去比利时做工。1924年回国，从事党的秘密工作。1925年在湖南南县、华容从事学生运动，曾任新华中学校长，并任该校中共党委书记，创建该地区中共党团组织。1926年秋任华容县农民自卫军总指挥，中共南（县）华（容）地委常委兼军事部部长。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后任连党代表。同年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后上井冈山。1928年初曾被派到王佐部队做政治工作。先后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二团党代表、红四军二十二团党代表兼中共宁冈中心县委书记，农民自卫军总指挥，中共湘赣特委委员、前敌委员会常委。1929年红四军主力离开井冈山后，曾率赤卫军等坚持井冈山斗争。后任红五军五纵队党代表。1930年5月任红八军军长，8月任红一方面军总前委委员。参与开辟鄂东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攻打长沙的战斗。1931年任中国工农红军学校校长。1932年3月任红五军团十三军政委。1933年10月任红军大学校长兼政委，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2月任粤赣军区司令员兼政委。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1934年9月奉中共中央指示，与潘汉年一起到寻邬筠门岭，与反蒋的广东军阀陈济棠的代表谈判，达成就地停战等五项秘密协议；后红军长征经过陈部防区时未遭堵截。长征初期他任军委纵队第二梯队司令员兼政委。遵义会议后任红九军团政委，曾与军团长罗炳辉率部在侧翼单独行动，担负掩护和配合中央红军主力的任务。1936年入抗日红军大学学习。抗日

战争时期，历任两延（延长、延川）河防司令员兼政委，抗日军政大学一分校校长兼政委、总校教育长、副校长等职。解放战争初期，任东北军政大学代校长。1947年起任东北军区军工部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重工业部副部长、代部长，1952年任地质部副部长、中共党组书记。1975年10月任军政大学副校长。1977年12月任军事学院副院长。他是中共第七次、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1982年9月至1985年9月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他还是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87年12月29日在北京病逝。著有《难忘的岁月》。

【何以祥】(1911—1994) 四川西充人。少时读私塾6年。1930年11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二军团第四师十团当战士。1931年4月在红三军第七师十九团任班长。1932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9月起任红三军第八师二十三团一连排长、连长。1933年任军部副官、机炮连连长。参加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多次反“围剿”作战及转战黔东。1934年10月任红二军团第四师第十团一营营长。1935年2月任第十团参谋长，4月任第十团团长，8月任军团司令部侦察科科长。率部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1月随军长征。1936年6月任军团随营学校一连连长，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12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驻晋办事处学兵大队大队长，晋西游击第二大队大队长，……五师晋西独立支队第二团副团长、团长、支队参谋长，……五师教导第二旅参谋长。1941年9月任鲁南军区副司令员。1942年9月起任山东纵队第二旅旅长兼滨海军分区司令员，滨海军区司令部参谋处处长，山东军区司令部参谋处处长，山东军区第八师副师长。率部参加开辟巩固发展鲁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任山东军区第八师师长。1947年1月任华东野战军第三纵队司令员。1949年3月任第三野战军第八兵团参谋长，9月任南京警备司令部副司令员。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南京警备司令部司令员，山东军区参谋长，华东公安部队副司令员，济南军区参谋长，浙江省军区副司令员，南京军区副司令员兼上海警备区司令员，南京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4年10月20日在上海逝世。

【何玉琳】(1902—1930) 又名何承忠、何维生，化名郝世伦。贵州自贡人。出生于贫苦教师家庭。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成都陆军军医学校。1923年毕业在四川部队当军医，几个月后脱离旧军队，到成都蜀西医学学校当教员。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秋被派回自贡地区开展革命工作，参加国共合作、任国民党自贡市党部筹备委员。创办自贡市人生医院，边行医边从事革命活动，参与领导当地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群众斗争。1926年夏任中共自流井特别支部青年委员兼共青团自流井特别支部书记，参与领导自贡地区青年和学生运动。1927年春被党组织派入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八军三师政治部任少校社会股股长。重庆三三一惨案发生后，受到反动当局的通缉，被迫离开四川。此后到武汉、上海、广州等地参加革命活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起义失败后转移至武汉、上海等地从事地下工作。1928年秋被派到鄂豫边、10月任中共鄂东特委委员，参加红十一军第三十一师创建鄂豫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一次在麻城被国民党反动军队逮捕，他机智地逃脱掉。1929年5月被鄂东北特委派到上海向党中央汇报工作并请求派军事干部加强领导和指挥。6月上旬同中央军事部派的徐向前、桂步蟾一起秘密返回鄂豫边。9月奉调到上海，9月24日党中央决定恢复中共湖北省委，指派他任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他首先到武汉传达中央指示，着手恢复武汉党的组织。湖北省委成立后，参与领导全省党的地下工作和农村革命根据地的斗争。他深入加强党在产业工人中的宣传组织，很快在产业工人中建立起党的组织。同年11月他曾书面向中共中央报告湖北省委工作情况。他在湖北省委连续遭受几次破坏后，重新成立省委并参与领导全省党的工作取得一定发展。1930年2月中共中央决定组织鄂豫皖边特委，曾指定他任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3月中央又决定他参加“鄂代会”后由应山、孝感去鄂豫皖根据地。4月初他在武汉参与主持召开武汉区党的活动分子会议，因会议遭破坏省委书记被捕，他担任中共湖北省委代理书记。4月13日成立纪念“五一”节省行动委员会，任书记。不久主持省行委秘密指挥处工作，领导组织召开汉口各界“惨案”后援会大会。五月间连续组织几次“飞行集会”，接连受到国民党反动当局的镇压和破坏。不久由于叛徒出卖被捕，在汉口英勇就义。

【何成浚】(1882—1961) 字雪竹。湖北随县人。1904年赴日本留学，入东京振武学堂。1905年加入中国同盟会。1907年入日本陆军士官学校第五期步兵科。1909年毕业后回国到武汉，到武昌湖北督练公所任职。1910年到北京清政府陆军部任科员。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赴南京参加革命军。1912年春成立南京留守府，任总务厅厅长。1913年任讨伐袁世凯军总司令部总参议，参加“二次革命”，失败后逃到日本。1914年夏回国，与陈其美合作进行反袁斗争。1917年追随孙中山到广州成立护法军政府，曾奉命到湖北等地联络军队。1918年协助湘军反对北洋军，被击败。1924年参加国共合作的北伐革命，被孙中山任为湖北招讨使兼建国军北伐总司令部参谋长，随谭延闿入江西北伐。1925年9月任国民革命军东征军总部总参议，参加讨伐陈炯明的第二次东征作战。1926年7月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总参议，奉命赴上海联络孙传芳共同反对吴佩孚，未遂。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追随蒋介石反共，任南京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兼国民革命军高级顾问。不久被派赴山西联络阎锡山，促阎就任国民军北方总司令。1928年夏参加南京国民政府“二次北伐”，任徐州行营主任。10月任国民政府参军长。1929年3月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不久任湖北省政府主席。1930年后兼任武汉行营主任。1932年7月兼鄂豫皖三省“剿匪”军左路军司令官，率部参加“围剿”中国工农红军，摧毁了湘鄂西革命根据地。1935年4月被南京国民政府授予二级陆军上将。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继续任国民政府湖北省政府主席兼任第四预备军司令长官。后任军事委员会军法执行总监，参加抗日战争。日本投降后，1946年任湖北省参议会议长。1949年春武汉解放前夕去香港。1951年春到台湾定居，历任台湾国民党“政府”“总统府”“国策顾问”、“总统府”“资政”等职，被选为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会委员、中央纪律委员会委员。1961年5月7日病死于台北。著有《八十回忆》等。

【何伟】(1910—1973) 原名霍恒德。河南汝南人。中学毕业后考入武汉华中大学读书。思想追求进步，邀集同学组织读书会，秘密阅读马列主义书籍，参加抗日救国活动。1936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被党组织派入全国各界救国会，参加领导工作，为营救沈钧儒、邹韬奋等爱国七君子，奔走于南京、苏州、天津、北平等地进行宣传活动。1937年在南京被国民党反动派当局逮捕，在狱中立场坚定，严守机密，保持了共产党员的崇高的气节。后经周恩来和沈钧儒等共同营救出狱。抗日战争爆发后，到汉口任中共武汉临时工作委员会书记。中共湖北省委成立，任宣传

部部长。1938年冬转入大别山区坚持敌后斗争。1939年初任中共鄂豫皖区党委组织部部长兼新四军驻金寨办事处代表。同年底调任皖中新四军江北游击纵队和舒（城）无（为）地区军政委员会书记。1940年5月奉命调到津浦路西前线，担任新四军第四支队政治部主任。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七师政治部主任，兼中央皖中区党委书记，参与领导建立皖中抗日民主根据地，坚持了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3年奉命调到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参加整风运动。1945年4月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秋调到东北工作，任中共牡丹江省委书记兼牡丹江军区政治委员，领导发动群众进行土地改革和进行剿匪，支援东北解放战争。1949年调任第四野战军铁道纵队政治部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广西省委副书记兼桂北区党委书记，中共广州市委第一书记兼广州市市长，国务院外交部部长助理，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越南大使兼驻老挝经济文化代表团团长，中共河南省委第二书记，国务院教育部部长等职。“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和迫害。1973年3月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1979年后中共中央予以平反昭雪。

【何克希】(1906—1982) 四川峨眉人。曾受过中等教育。192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长期在国民党统治区从事地下工作，先后在成都、上海等地进行革命活动。1935年为策应中央红军长征入川，曾在峨眉县组织农民武装暴动。抗日战争爆发后参加新四军，先后任江南抗日义勇军第三路军副司令员，江南人民抗日义勇军指挥部副指挥，中共东路工作委员会副书记，新四军江南指挥部东路保安司令员，江南行政委员会主任兼地方保安司令员，新四军第六师副参谋长。1942年7月新四军浙东抗日自卫军成立，任司令员，参与领导开辟发展浙东抗日根据地。1944年1月部队扩编成立新四军浙东游击纵队，任司令员。1945年1月任苏浙军区第二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江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山东野战军第一纵队第三旅政治委员，华东野战军第一纵队副司令员。1948年10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三十五军政治委员。1949年6月任第三野战军兼华东军区特种兵纵队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特种兵司令部政治委员，华东军区装甲兵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装甲兵系主任，国务院第二机械工业部部长助理，浙江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2年12月17日因病逝世。

【何应钦】(1889—1987) 字敬之，祖籍江西，生于贵州兴义。先后就读于贵州初级陆军学堂和武昌第二陆军中学。1908年被派赴留学日本，先入振武学校，一年后进日本陆军士官学校步兵科学习，并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回国，在上海陈其美司令部工作，曾任江苏军队第一师省长。1913年二次革命失败后，再次东渡入日本上官学校完成学业。1914年回国到贵州训练新军，先后任黔军团长、旅长、军参谋长。曾参与组织“少年贵州会”，任会长。1922年任云南讲武堂教育长。1924年春赴广州任孙中山大元帅府高级参谋。6月任黄埔军官学校少将总教官，后兼教导团第一团团长，同年10月率黄埔学生军进广州平定“商团叛乱”。1925年2月率教导一团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东征，亲自指挥取得棉湖战斗胜利。不久国民党军第一旅成立，任旅长。7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第一师师长。10月率部参加第二次东征，同师党代表周恩来指挥全师连续获胜。12月兼黄埔军校潮州分校校长。此后追随蒋介石参与反共活动。1926年1月担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军长。中山舰事件后兼任黄埔军校教育长，兼承蒋意处理校务。7月担任北伐军东路军总指挥，率三个师参加北伐战争，攻占福建、浙江，曾兼浙江省政府主席。1927年4月追随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在浙江进行反革命屠杀。7月任黄埔军校代理校长。1928年任南京政府国民党军总司令部参谋长、国军编遣筹备委员会主任委员、训练总监部总监等职。1929年起被选为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中央政治委员会委员，担任海陆空军司令部参谋总长。1930年3月任国民政府军政部部长。此后任“剿共”军队前线指挥，积极参与对江西、福建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一、二、四次“围剿”。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任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特别事务委员会委员。1933年3月任北平军分会委员长，5月31日与日本军方签订丧权辱国的《塘沽协定》，尔后破坏冯玉祥领导指挥的民众抗日同盟军。1935年6月又同日本华北驻军司令梅津美治郎签订《何梅协定》，承认日本侵略军对华北的无理要求。同年被授予一级陆军上将军衔。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后，暂代国民党军队总司令，力主武力讨伐东北军和西北军，企图与汪精卫伙同建立亲日政权。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第四战区司令长官。1938年1月担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参谋总长。1941年1月同蒋介石策划皖南事变。1944年12月任中国陆军总司令。1945年9月9日在南京接受日本侵华军司令正式投降。1946年5月任重庆行营主任。10月赴美国任联合国军事参谋委员会中国代表。1948年3月回国担任南京政府行政院国防部部长，追随蒋介石进行反共反人民战争。1949年3月担任行政院院长，不久辞职。8月随蒋介石飞往台湾。1950年5月担任台湾国民党“总统府”战略顾问委员会主任委员，后并任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会及国民大会主席团主席等职。1987年10月21日，因病在台北死去。著有《八年抗战》、《中国与世界前途》。

【何厚铧】(1955—) 广东番禺人，1955年生于澳门。1969年留学加拿大。1978年毕业于加拿大多伦多约克大学工商管理系。1981年获加拿大特许核数师、注册会计师专业资格。1982年初到香港，在毕马威会计师楼任核数师。1983年返回澳门。曾任澳门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澳门咨询委员会委员，澳门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基本法咨询委员会副主任，澳门银行公会理事长，澳门立法会议员，澳门镜湖医院慈善会董事会董事，澳门同善堂值理，澳门管理专业会秘书长，澳门国际青年商会义务核数师，全国工商联第六届常委，大丰银行常务董事兼总经理，澳门奥委会执委会主席，澳门中华总商会副会长。1993年9月起任澳门基本法协进会理事长。1993年10月当选为中华全国工商联第七届执委会副主席。1996年10月当选为澳门立法会副主席。1997年5月当选为中华海外联谊会第一届理事会副会长。1997年11月当选为中华全国工商联第八届执委会副主席。1998年5月起任全国人大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委会副主任委员。1999年4月，当选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一届政府推选委员会委员。5月，当选为澳门特别行政区首任行政长官。是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七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八、九届全国人大常委。

【何叔衡】(1876—1935) 湖南宁乡人。1902年中秀才。后在乡间私塾执教。1909年受聘到云山高等小学堂教国文、历史、地理。1913年春入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就读，1914年毕业，在长沙楚怡小学和第一师范附小任教。1918年4月，和毛泽东、蔡和森等共同创立革命团体新民学会，曾被选为执行委员长，主持会务。五四运动后，积极参加驱逐湖南军阀张敬尧的斗争。1920年7月，协助毛泽东发起筹办文化书社，介绍和销售《马克思资本论入门》、《新青年》等进步书刊，在进步青年中产生了深刻影响。8月参加组织湖南俄罗斯研究会，研究苏俄十

月社会主义革命经验，介绍一些进步青年赴苏俄学习。9月任湖南通俗教育馆馆长并主办《湖南通俗报》，为传播新文化、新思想作了大量工作。同年与毛泽东等创建湖南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7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回湖南，积极从事建党工作。8月参与创办湖南自修大学。1922年任中共湘区委员会组织委员。1923年创办湘江学校，任校长。为党培养了一批优秀干部。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在湖南参加筹建国民党组织的工作。1925年国民党湖南省党部成立时，当选为执行委员、监察委员，是主要负责人。1926年，北伐军进入湖南，他在长沙参加了国民党湖南省第二次代表大会，当选为监察委员，并先后担任湖南省法院（即控诉法院）陪审员、惩治土豪劣绅特别法庭成员、中山图书馆馆长、水口山矿局监理、《湖南民报》馆馆长等职务。1927年4月，被选为中国济难会湖南总会执行委员兼财务委员。马日事变后化装秘密到上海，筹办党的印刷机构，任聚成印刷公司经理，印刷党的文件和刊物，还担任上海互济会书记，坚持党的地下斗争。1928年6月赴苏联，参加了在莫斯科举行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9月入莫斯科中山大学特别班学习。1930年回国，在上海担任全国互济会和共产国际救济总会的主要负责人。1931年奉命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同年11月参加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后被任命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工农检察人民委员（工农检察部部长）、内务人民委员部代部长、临时最高法庭主席等职，并兼任各级苏维埃政府干部训练班主任和教育委员会委员。由于他在检察、司法等工作中坚持实事求是精神，抵制“左”的错误，遂受到王明“左”倾错误领导者的打击，1933年被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1934年10月中央红军长征后，留在南方坚持斗争。1935年2月24日在转赴上海途中被敌人包围，突围时壮烈牺牲于福建长汀。

【何昆】(1898—1930) 原名何德晟，字普发，又名何坤、李维森。1898年9月25日生于湖南永兴县金安牛头下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08年进私塾，后辍学务农，学过武功。1918年随父到广东乐昌坪石客栈当杂工。1925年到广州，入黄埔军校第四期学习。后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中山舰事件后，奉命到三水、广州、武汉等地进行革命活动。1927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不久被派到上海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29年冬调任中共江苏（南）通海（门）特委委员，和特委书记李超时等统一指挥和整顿训练当地革命武装，率队攻克靖江长安市等城镇，巩固发展如（皋）泰（兴）地区游击根据地。1930年2月中共通海特委召开县委书记联席会议决定整编游击队，将如泰地区游击队改编为江苏红军第二支队，他任支队长。指挥所部连续取得攻打四扬坝、四甲坝、尤三圩、高家庄、刘家渡、卢家庄和东莱庵等战斗的胜利。同年4月，参与领导创建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四军，任军长兼第一师师长。是月16日，在江苏如皋西南老户庄战斗中，亲自用机枪掩护部队冲锋，英勇牺牲。

【何柱成】(1911—1974) 安徽六安人。1929年11月参加六（安）霍（山）起义，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红一军、红四军做基层政治工作。后任红四方面军红四军第十二师三十五团连政治指导员。参加巩固发展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10月，随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转移至川北。1933年任红四军营政治委员，后调到政治部从事党的工作。1934年担任中共川陕省委党校校长。同年冬任中共川陕特别委员会书记。参加创建巩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随红四方面军长征。同年10月又随方面军南下川康边。11月任中共大金省委员会副书记。参与领导发动当地群众，建立苏维埃政权，开展抗日救国宣传运动，支援主力红军转战川康边。1936年春改任金川军区独立第一师政治委员，同年秋随红二、红四方面军北上抗日，任红四方面军总部政治保卫局红军工作部部长。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宁会师后，改任红九军政治部民运部部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不久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第三四四旅六八八团政治委员，随师开赴山西抗日前线。1940年2月任八路军第二纵队新编第一旅政治部主任，后任新一旅副旅长。1943年春改任太行军区第四军分区副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建立冀鲁豫抗日根据地，坚持了极其艰苦环境中的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第六纵队十七旅政治委员，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六纵队十七旅政治委员，皖西军区政治部副主任，皖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等职。率部参加解放中原地区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皖北军区政治部主任，安徽军区政治部主任，山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济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济南军区副政治委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1974年因病逝世。

【何孟雄】(1898—1931) 字正国，号坦如，化名廖慕群。湖南酃县人。幼时父母双亡，靠大哥抚养长大。高等小学毕业后，先后在长沙岳云中学、商业专科学校、工业专科学校就读。参加反日爱国运动，与毛泽东、蔡和森结识。1919年考入北京大学，参加五四运动的罢课、讲演、示威等斗争，是北京大学进步学生中活跃分子。同年冬与邓中夏、张昆弟等到长辛店、南口、唐山了解工人生活状况和工人斗争。1920年参加北京工读互助团，边参加劳动，边读书，结识缪伯英。3月参与发起成立北京大学马克思学说研究会，阅读马克思主义理论书籍。10月加入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底他成功地领导了北大印刷厂工人的索薪斗争。1921年初加入北京共产主义小组。同年秋同缪伯英结婚，将住处充当中共北京党组织的联络点。不久代表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赴苏联出席远东各国共产党与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途经黑龙江省满洲里时遭奉系军阀逮捕入狱，他身受酷刑，坚贞不屈，后经组织营救获释。1922年曾任中共北方区委委员，中共北京地方执行委员会成立后，任书记，同时参加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京分部领导工作。他在李大钊直接领导下，积极发展党的组织，开展工人运动。不久利用交通部密查员身份，组织京绥铁路工人俱乐部，8月，车务工人同人联合总会成立，兼任秘书。同年11月领导京绥铁路全路车务工人大罢工获胜，组织成立京绥铁路总工会，促进京汉、京奉、京绥、正太、津浦“五路联合”，加强了北方铁路工人的团结。1923年2月参与领导京汉铁路北段的总罢工，领导了北京学生和各界援助工人的群众运动，并在追悼二七烈士大会上讲演。6月赴广州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坚决执行革命统一战线方针，负责中共北方区委国民运动委员会工作，协助李大钊发展和建立北方十三个省区的国民党组织。1925年从北大毕业。1926年1月被派到唐山工作，任中共唐山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领导唐山各矿区、工厂和山海关党组织得到很大发展。同年秋奉调南下到武汉，担任中共湖北区委兼汉口市委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湖北省和武汉地区党的工作。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10月被调到上海担任中共江苏省委委员，以省委巡视员身份到南京附近组织秋收暴动。不久任中共淮安特委书记，领导发动农民武装起义。1928年秋任中共江苏省委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并兼军委秘书，参与领导江苏各地开展秘密的农民斗争。1930年夏他公开反对党中央“左”倾冒险主义错误，受到不公正处分，被调任中共上海沪西区委书记，不久改任沪中

区委书记。他坚持正确立场，三次向中共中央递交政治意见书，系统批判“左”倾冒险主义观点。同年12月中央在决议中明确肯定他的观点是正确的。1931年1月列席中共六届四中全会，受到王明“左”倾领导者的再次错误批判。1月17日在上海被国民党当局逮捕，2月7日于龙华英勇就义。1945年4月中共第六届七中全会决议充分肯定他“为党和人民做过很多有益的工作”。

【何挺颖】(1905—1929) 字策庸，又名科生。1905年5月11日生于陕西南郑县周家坪何家湾。1920年入汉中联立中学读书，参加过反帝爱国学生运动。1925年初考入上海大同大学，曾参加五卅运动。6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入上海大学社会学系学习，后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6年下半年被派赴国民革命军第八军任团指导员，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到武昌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在干部连任班长、排长、连党代表。同年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三湾改编时，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一团三营党代表，随部到井冈山。10月下旬，在遂川大汾遭国民党地方武装突袭，与上级失去联系，和营长张子清率部到湖南桂东转战两个月，保存了革命力量。是年12月所部归还建制后任第一团党代表。协助毛泽东加强部队政治工作建设，纯洁和巩固部队。参与指挥所部攻占遂川、宁冈等县城，发动群众打土豪、分田地，成立县工农兵政府。1928年3月任中共第一师师委书记。4月，和张子清率部在酃县阻击国民党军，接应朱德、陈毅领导的湘南起义部队向井冈山转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成立后，任第十一师党代表兼三十一团党代表。率部参加了攻打龙源口、围困永新城等战斗。8月底在黄洋界保卫战中，组织动员群众配合红军作战，与团长朱云卿一起指挥不足一个营的兵力，凭险抵抗，击溃湘赣国民党军四个团的轮番进攻，保卫了井冈山革命根据地。10月参加在宁冈召开的中共湘赣边界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边界特委委员。同年冬，任红四军二十八团党代表。1929年1月28日在向赣南进军的战斗中身负重伤，在行军中遭敌袭击牺牲。

【何思源】(1896—1982) 字仙槎。山东菏泽人。省立第六中学毕业后，考入北京大学哲学系。毕业后先赴美国入芝加哥大学攻读天文学，获硕士学位，后转去德国学习三年，又到法国攻学经济学二年。1926年从欧洲回国到广州，任中山大学教授兼经济系主任及校图书馆馆长，后兼校政治训育部副主任、代理主任，以后并任中山大学法学院主任。1928年3月任南京国民政府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政治部副主任，并代理主任，参加第二期北伐战争。济南五三惨案后，调任国民党山东省党务整理委员会委员、山东省政府委员兼教育厅厅长。后曾兼国民党山东省党部宣传部部长，被选为国民党第五届中央执行委员。抗日战争时期，继续任山东省政府教育厅厅长。1944年担任山东省政府主席。解放战争后期担任国民党政府北平市市长。1949年初被华北七省、市参议会推选为与中共和平谈判首席代表，积极为争取北平和平解放奔走。其寓所遭国民党特务暗杀炸毁，与夫人、孩子一同受伤，小女儿被炸死。他置生死于不顾，继续与其他代表到郊区同中国人民解放军代表商谈，对北平的和平解放做出了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至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等职。1982年4月2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有《国际政治政策》等。

【何香凝】(1878—1972) 女。原名谏，又名瑞谏。广东南海人，生于香港。1897年与廖仲恺结婚。1902年东渡日本，先后入东京目白女子大学、女子师范预科学习。1903年结识孙中山，1905年8月参加中国同盟会，是同盟会最早的女会员，积极从事推翻清朝的革命活动。她和廖仲恺的寓所是革命党的通信联络站和聚会场所，她担任了许多联络和勤务工作。1906年再次入日白女大。1908年入本乡女子美术学校学习绘画。1911年回香港、广州。1913年二次革命失败，亡命日本。1914年在东京加入中华革命党，积极参加讨伐袁世凯的护法运动。1921年夏，孙中山讨伐桂系军阀陆荣廷，她与宋庆龄组织出征军人慰劳会，任总干事。1922年陈炯明叛变，廖仲恺被囚禁，经她多方营救后脱险。1924年1月国民党改组后，她坚决执行孙中山的新三民主义，任国民党中央妇女部长。在中国共产党人帮助下，努力开展妇女运动，并出版《妇女之声》旬刊，宣传反帝反封建军阀主张。同年秋，在平息商团叛乱时，组织人民救护队，救护伤员，并筹措经费，抚恤牺牲人员家属和慰问受伤工人。1925年6月为镇压杨希闵、刘震寰叛乱和救援广州沙基惨案伤员，领导妇女组织救伤团和慰问队。7月为省港罢工的女工和工人家属创办了罢工妇女工读传习所。8月廖仲恺被暗杀，她更坚定地执行孙中山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10月发起组织援助海丰农民自卫军筹备会，大力支援农民运动。又组织军人家属妇女救护员传习所，对东征军人积极开展救护工作。12月发起组织中国各界妇女联合会。1926年1月在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后，继续担任妇女部长。3月，中山舰事件发生后，当面指责蒋介石。5月，在国民党二届二中全会上，对蒋介石排挤打击共产党人的“整理党务案”提出强烈抗议和严正的斥责。7月随军参加北伐，组织慰劳队、救护队，并与宋庆龄一起组织红十字会，有力地配合了北伐战争。1927年3月，在国民党二届三中全会上，和宋庆龄、邓演达、吴玉章等人坚持国共合作的革命原则，限制蒋介石的权力。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与国民党反动派决裂，同广州专心办理仲恺农工学校，并抛弃国民党加给的一切职务。1929年出国，先后在英、法等国居住。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回国，斥责蒋介石的不抵抗政策，并且辞去中央委员之职。1932年1月，积极支持十九路军抗日。1934年4月，与宋庆龄等1779人签名公布《中华人民对日作战基本纲领》。1935年8月签名响应中共中央发布的八一宣言。1937年2月，与宋庆龄、冯玉祥等向国民党五届二中全会提出恢复孙中山三大政策的建议。6月参与发起救国入狱运动，抗议蒋介石逮捕“七君子”。抗日战争期间，积极从事抗战宣传，并为抗日战士筹募医药、衣物和款项。1946年秋在广州成立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1948年1月与李济深等联合国民党各民主派组织，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任中央副主席。5月响应中共中央召开新政协的号召，声明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1949年4月到北平，6月参加新政协的筹备会。9月出席新政协第一届全体会议。10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华侨事务委员会主任委员。她是全国政协第二、三届副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三届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妇女联合会第一、二、三届名誉主席。1960年8月当选为民革中央主席。同年，被选为全国文联副主席、中国美术家协会主席。建国以来，她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以及祖国的统一大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她能诗、擅画，有《何香凝诗画集》。1972年9月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何振吾】(1900—1934) 湖南浏阳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1925年春曾串联缺粮农民向抬高粮价的劣绅作斗争，取得胜利。1926年加入农民协会，积极参加农民运动，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春任国民党区分部常务委员，在当地从事革命的宣传和组织，秘密发展中共组织。大革命失败后，转入秘密地下斗争。1928年春任中共浏阳县委机要联络员，

负责秘密交通工作。1929年春回乡组织红军游击队，多次打击地方反动势力，参加创建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1930年先后任荆坪区苏维埃政府主席，中共荆坪区委书记。4月被选为浏阳县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1931年4月任浏阳县苏维埃政府主席，9月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1932年任湘鄂赣省土地部部长，积极深入发动农民，开展土地革命斗争。1933年2月担任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主席。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他参与领导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斗争，加强根据地各项建设，努力解决红军部队的粮食供应，是湘鄂赣根据地优秀领导人之一。4月在国民党军重兵包围形势下，率省政府机关人员从铜鼓幽居转移至龙门山区奉新百丈。6月初，当敌军四个师包围龙门山区时，又率大队突围，途经中坪在战斗中被俘。旋即在解押途中与敌人搏斗，英勇牺牲。

【何基沣】(1898—1980) 曾用名何芭荪。河北藁城人。1918年考入北京清河陆军军官预备学校。1923年于保定陆军军官学校毕业，在冯玉祥部历任排长，连长，营长，团长、第五师旅长、副师长。曾参加北伐战争。1929年在北平入陆军大学特别班学习，并加入中国国民党。1932年起，在宋哲元的第二十九军任三十七师副旅长、旅长。1933年长城抗战中，曾参与指挥喜峰口作战。1937年率所部一一〇旅驻防卢沟桥地区，七七事变中，他指挥部队抗击日军。后任第一七九师师长。1938年春秘密赴延安，曾受到毛泽东等中共领导人的接见，后仍回原部队。1939年1月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1940年任国民党军第七十七军副军长兼一七九师师长。1943年任七十七军军长。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国民党军第三十三集团军副司令。1946年任徐州绥署第二绥靖区副司令官。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曾与新四军第四、第五师建立联系，并对中共领导的军队向鄂豫皖边地区发展和建立大别山根据地，起了重要作用。1948年在淮海战役中，与张克侠率国民党军第五十九军、第七十七军2万余官兵于贾旺、台儿庄防地起义。1949年2月任人民解放军第三十四军军长，参加渡江战役。南京解放后，兼任南京警备司令部副司令员、第一副司令员。1952年任华北行政委员会水利局局长。1954年起，任水利部副部长、国务院水土保持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1955年被授予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任农业部副部长。曾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0年1月20日于北京病逝。

【何鲁丽】(1934—) 女，山东菏泽人。1952年至1957年在北京医学院医疗系学习。1957年后任北京市儿童医院住院医师，北京市西城区儿童医院住院医师，北京市第二医院主治医师、儿科主任、副主任医师。1984年任北京市西城区副区长。1988年后任北京市副市长，民革中央副主席、北京市主任委员。1996年在第八届全国政协四次会议上增选为副主席。同年担任民革中央主席。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何键】(1887—1956) 字芸樵。湖南醴陵人。早年就读于法政学堂，后转入湖南将校养成所、湖北陆军第三中学。1916年从保定军官学校第三期步兵科毕业，回湖南湘军任少尉排长。1918年回乡组织游击队袭击北洋军，被湘军委为游击队司令，后归唐生智辖下任营长。1921年任骑兵团团长，1923年任第九旅旅长。1926年7月广州国民政府出师北伐，他随唐生智参加国民革命军，任第八军第一师师长，并加入国民党。同年冬升任第三十五军军长，1927年4月率部参加继续北伐进军河南。公开诬蔑农民运动，煽动反共气焰，在汉口开会密谋策划两湖反共军事政变。不久策动指使部下许克祥部在长沙发动马日事变，猖狂屠杀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6月29日发表反共宣言，为汪精卫集团叛变革命充当急先锋。同年冬率部退入湖南，明靠桂系暗通蒋介石。1929年蒋桂战争爆发，拥蒋反桂率部胁迫李宗仁、白崇禧下野，被南京国民政府任为湖南省政府主席。1930年后投靠蒋介石，8月向攻占长沙的红军反扑，疯狂屠杀大批革命群众。此后率部积极参加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一、二、五次军事"围剿"和"追围"长征途中的红军，对红军游击队实行残酷的"清剿"镇压，对湖南人民进行严酷的反动统治和搜刮掠夺。1935年4月被授予国民党军二级陆军上将军衔。后其主力部队被调往江、浙地区，军事实力被削除。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调任国民政府内务部部长，曾发起组织孔学会，出版《孔学月刊》。1939年春任军事委员会抚恤委员会主任委员。抗战胜利后因病辞职住南岳休养。1949年春由长沙迁居香港。1950年夏到台湾，被聘任为国民党当局"总统府""国策顾问"。1956年4月25日于台北病死。

【何德全】(1897—1983) 湖南长沙人。高等小学肄业后做小工。1912年入湘军，曾任班长、司务长、排长。1927年4月所部改为国民革命军，任连长，参加北伐战争。1929年入国民党中央军校湖北分校，6月脱离回乡。1930年7月红军攻占长沙时，会见彭德怀，携枪14支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五军第三师特务营六连连长，遂即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9月任第三师特务营营长。1932年7月任该师第十团团长。1933年12月任红三军团特务团团长。1934年先后任军团教导营二连连长、军团司令部管理科科长、第五师十五团参谋长。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荣获二等红星奖章。参加了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任红三军团第十团参谋长，10月到达陕北。1936年参加东征、西征战役，9月任红一军团教导营营长，1937年夏任军团随营学校校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随营学校校长，晋察冀军区军政学校校长，一一五师教导大队大队长、师司令部教育科科长、教导第三旅参谋长。1940年2月任鲁西军区参谋长。1941年12月任八路军兵站部（十八兵站）部长。参加巩固发展鲁西抗日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获"生产模范"、"模范工作者"称号。被选为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解放战争初期任东北民主联军东北护路军司令部司令员。1947年10月起先后任松江军区干部学校校长、东北军政大学第一团团长、中南军政大学湖南分校校长。参加东北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军区公安部队副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南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四届湖南省政协副主席。1983年3月2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佟麟阁】(1892—1937) 原名凌阁，字捷三。河北高阳人。行伍出身。1914年冬任冯玉祥部陆军第十六混成旅一团三营连长，驻陕西。1915年随冯玉祥入四川，随后转战并驻扎河北、江西、陕西、河南等地。曾任陆军第十一师步兵二十一旅旅长、陆军二十师师长。1925年任冯部国民军第一师师长。1926年兼任陇南镇守使。同年夏率部参加与直鲁联军张宗昌等部在南口的战役。1927年6月冯部表示服从武汉国民政府，改称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他率部出潼关进入河南。后冯部并入国民党军队，1928年随军北伐，进攻平津等地。1929年蒋介石借编遣部队为名，排除异己，他被迫退伍回乡。1930年站在冯玉祥方面参加中原大战反对蒋介石，失败后冯部剩余部队改编为二十九军，他于1931年主持二十九军教导团。1933年任张家口警备司令。同年5月冯玉祥在张家口组织抗日同盟军，他随军到张家口。5月26日任察哈尔省代省主席

兼第一军军长。参与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的对日作战，一度收复多伦。8月同盟军被迫撤销，他改任张家口公安管理处处长。1935年升任二十九军副军长，兼军官教导团教育长。1937年7月，二十九军驻守平津一带。七七事变后，他率部奋勇抗击日本侵略军，给日军以沉重打击。当7月28日拂晓，日军集中大量兵力向北平南苑中国驻军阵地猛攻时，他不顾个人安危，亲临前沿阵地指挥督战。在身陷重围、腿部中弹负重伤后，仍坚守阵地，激励官兵奋勇杀敌。不幸再次中弹，伤势加重，当日牺牲。他是抗日战争爆发后，首批为国捐躯的国民党高级将领之一。南京国民政府下令追认他为陆军上将。

【近卫文麿】(1891—1946) 出生于日本贵族官宦家庭，世袭公爵，其父为政界显要人物。先入东京帝国大学学习，后转入京都帝国大学法学院就读。1917年毕业后步入日本政界。在政界元老西园寺公望的提携下，地位逐步上升。他以皇族贵介进入日本贵族院。1931年任贵族院副议长，主张改革陆军参谋本部，不使军人干预外交。同年9月18日日本侵略中国的战争爆发后，他主张由政治领导人对日本军国主义的结构加以革新。1933年起担任日本贵族院议长，积极推行侵略中国的政策。1936年代表日本同德国法西斯头目希特勒签订《反共产国际协定》。1937年6月第一次组织无党派的日本内阁，任首相。7月7日发动全面侵华战争，随后不断扩大侵华兵力，颁布国家总动员令，发布所谓《建设东亚新秩序》宣言。同意大利法西斯头目墨索里尼签订《反共产国际协定》，结成德、日、意轴心国侵略联盟。1938年1月至12月，先后三次发表诱胁国民党当局投降、灭亡中国的声明，即“近卫声明”。1939年1月，以他为首的内面垮台，他辞职，改任日本枢密院议长，同时参加平沼内阁政务。1940年第二次奉命组阁，任日本政府首相，9月与德国、意大利组织军事联盟。不久辞职，发动民间力量，建立全国性政治组织“大政翼赞会”。1941年4月他代表日本与苏联签订互不侵犯条约，并以全部精力投入与美国的谈判。7月奉命第三次组阁，出任日本政府首相，积极扩大侵华战争。10月因与陆军大臣东条英机政见不合，再次辞职。1944年他联合其他政界重要人物反对东条英机，导致东条内阁垮台。1945年8月日本战败后，他在东久迩内阁中任副国务大臣。同年12月被盟国东京军事法庭指控为甲级战犯。1946年1月收到盟国占领军司令部发出的战犯嫌疑罪逮捕令，同月6日奉令到军事法庭前服毒自杀。

【余贲民】(1888—1933) 字金榜，号世英。湖南平江人。1909年考入湖南新军四十九标军官学校，毕业后任连长。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在武昌起义的战斗中负伤。不久退伍回平江，应聘任启明女子师范学校园艺部主任。1919年五四运动期间，被选为平江县雪耻会会长，领导群众爱国运动。1922年春创办平江县农民会，任会长。5月到长沙，经毛泽东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平江参与建立共产党的组织。1923年春中共平江特别支部成立，任委员。此后参与领导平江的工人运动。1926年初入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8月担任平江县团防局局长，曾指挥民团配合北伐军作战。1927年春创办平江政治讲习所，任所长，培训了一批工农运动骨干。马日事变后，任平江农民自卫军总指挥，率5000余农军准备会攻长沙。6月底任平（江）浏（阳）特别委员会委员，将平江团防局武装与工农武装合编为平江工农义勇队，任大队长。7月下旬奉命率所部开赴南昌参加起义。8月下旬在修水同武汉国民政府警卫团会合，暂编为江西省防军第一师，任副师长。同月底率部接受毛泽东的领导，改编为工农革命军第一军第一师，任副师长。9月，率部参加了湘赣边界秋收起义。尔后随毛泽东向井冈山进军。三湾改编后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一团副团长。同年10月起，参与领导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上井冈山后负责部队后勤经济工作，创办了红军第一个被服厂，兼任厂长。1928年5月，当选为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委员和湘赣边界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担任政府财经部部长。不久因病调任红四军后方医院院长。1930年7月，调往湘鄂赣边区创办红军军事政治学校，任校长。1931年9月，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任内务部部长，1932年2月，改任中共湘鄂赣省委军事部部长。参与领导了巩固发展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和反“围剿”斗争。同年底在指挥部队掩护省委转移时负重伤。1933年初，因肃反扩大化被捕监禁。4月中共湘鄂赣省委准备解除对他的监禁。4月9日，因病情恶化不幸去世。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余本健】(1898—1940) 湖南平江人。裁缝工人出身。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平江创办工人夜校。1924年4月，中共平江支部成立，任委员。参与领导平江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1925年5月赴广州入第四届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结业后返回平江，成立中共平江地委，任书记。1926年秋被选为平江县农民协会委员长。领导发动全县农民进行减租减息斗争，建立农民自卫军。1927年5月马日事变后，曾率平江农民自卫军参加会攻长沙。大革命失败后率农民武装参加秋收暴动，指挥进行第二、三次平江扑城斗争。1928年2月湖南工农革命军平（江）湘（阴）岳（阳）游击总队成立，任总队长。3月成立平江暴动总指挥部，任总指挥。率全县20余万农民举行了第四次平江扑城斗争，沉重打击了反动势力。此后领导600余人的游击队在南乡坚持斗争。7月任中共平江特委委员，参与领导平江起义后红五军和平江地区的武装斗争。同年10月被中共中央指定为中共湘鄂赣边特委军委书记，同彭德怀、黄公略统一领导红五军和地方武装斗争。红五军转移去井冈山后，同黄公略领导开展湘鄂赣边游击战争，创建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1933年被国民党反动当局逮捕入狱。抗日战争爆发后获释，继续从事革命活动。1940年被敌人杀害。

【余立金】(1912—1978) 湖北大冶人。1928年参加鄂东南武装起义，在红色野战军当战士、班长。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在鄂东南红军独立第三师机枪连当副排长。1931年后任机枪连副连长、政治指导员。参加了创建鄂东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作战。1933年7月调往湘赣革命根据地，任红十七师直属队总支书记。1934年8月任红六军团直属队总支书记。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斗争及西征。同年10月后任红六军团第十八师第五十三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建立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多次反“围剿”作战。1935年11月率部参加长征北上。1936年7月任红二方面军六军团第十八师政治部主任。同年10月到达甘肃会师，任第十八师政治委员。12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赴上海，在中共江苏省委军委从事秘密工作。1938年4月到新四军，任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教导总队政治处主任。1941年后历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五分校政治部主任，抗大华中总分校政治部主任，新四军第二师政治部副主任，兼旅政治委员等职。参加巩固发展淮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淮南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党校副校长，华东军政大学副校长，华东军大政治部主任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军委第三高级步兵学校校长兼政治委员，华东军区空军政治委员，军委空军副政治委员兼南京军区空军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政治委员。“文化大革命”中曾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后中共中央予以平反，恢复名誉。1974年后任中国民航总局第一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

放军空军第二政治委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八大、十一大代表，第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1978年12月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余汉谋】(1896—1981) 字崛奇。广东高要人。青年时期受过中等教育，后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六期步兵科学习。1919年入北洋政府陆军第一师，任排长。1920年后加入孙中山广州军政府粤军第三师，先后任连长、营长。1922年6月参与陈炯明叛变。1923年靠拢孙中山，后任广州宪兵司令部副官长。1925年先后参加讨伐陈炯明的两次东征作战。1926年秋参加北伐战争，在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十一师任职，随该师留守广东。1927年任第四军十一师副师长，同年秋率部在东江地区参加堵截南昌起义部队。1928年后任广东粤军第一军副军长。1930年任奥军第一军军长。1931年率部开赴江西参加"围剿"中国工农红军。1932年底任赣奥闽边区"剿匪"总司令部右路军总指挥，率部参加第四次"围剿"中央红军。1934年起任驻赣绥靖公署第六绥靖区司令，参与"清剿"红军游击队。1936年仍兼第一军军长，在6月"两广事变"中，被蒋介石收买发表通电，反对他多年的上司陈济棠。后任广东绥靖公署主任兼第四路军总司令。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调国民革命军第十二集团军。8月任第四战区副司令长官，后兼广东绥靖公署主任，仍兼第十二集团军总司令。率部参加抗击日本侵略军的粤北战役。1940年起担任第七战区司令长官兼第十二集团军总司令，担负赣南、粤北地区对日军作战。曾被选为中国国民党第四、五、六届中央执行委员。1945年日本投降后，在汕头担任中国第七战区受降主官。1946年调任衢州绥靖公署主任。1948年担任南京国民党军陆军总司令，参与策划、部署阻止中国人民解放军战略进攻的多次战役。1949年初调任华南军政长官兼广州绥靖公署主任，同年秋兼琼崖防御总司令部副总司令。1950年四五月与薛岳率部阻止解放军解放海南岛。不久率残部逃往台湾。此后历任台湾国民党"政府""总统府""战略顾问"、中国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等职。1965年晋为陆军一级上将。1981年12月27日病死于台北。

【余泽鸿】(1903—1935) 原名余世恩，笔名困心、晓野。四川长宁人。1921年秋考入泸州川南师范学校，在校长恽代英教育和影响下，参加马克思主义研究会的活动。1922年经恽代英介绍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秋带领同学掀起反对军阀迫害师生的斗争，年底愤而退学随恽代英步行到成都。1923年夏入成都外语专科学校学习。1924年6月被选为四川学生联合会代表，赴上海出席第六届全国学生总会代表大会。会后考入上海大学社会系，同年底参与组织平民世界学社，出版《平民世界》半月刊。1925年春任共青团上海大学特别支部书记，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5月16日参与组织发动反对日本资本家枪杀顾正红的群众斗争。5月30日他同何秉彝等率部分学生在南京路英租界捕房门前同工人、市民一起示威游行，惨遭英国巡捕镇压。随即组织发动上海大中学校实行罢课，被选为上海学生联合会主席团委员和上海工商学联合会委员，成为上海五卅爱国运动中著名的学生领袖。9月参加上海学联领导工作，主编《上海学生》周刊。1926年春任中共上海区委学联党团书记兼上海学生联合会主任秘书、总务部副主任，负责主持学联工作。6月被选为中共上海区委候补委员，任区委学生运动委员会主任，同时兼国民党上海市党部青年部秘书，参与领导上海学生和青年运动。9月领导成立万县惨案后援会，组织大中院校学生游行。1927年2月出席中共江浙区委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区委候补委员，仍任学生运动委员会主任，随后组织领导了上海各界反对英兵来华的群众运动。参加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的斗争，担任中共上海公共租界部委负责人，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转入地下斗争。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5月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务委员兼秘书长及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恢复发展武汉及各地党的组织，指导鄂东、鄂中、鄂西等特委发动农民武装斗争。同年11月因省委遭破坏到上海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秘书，并主编《组织通讯》。1929年曾任中共中央秘书长，负责处理党中央日常事务，并主编《沪潮》和《政治通讯》。1930年6月调任中共中央北方局宣传部部长，1931年2月改任中共顺直省委宣传部部长。同年秋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共宁都中心县委书记、南（丰）广（昌）中心县委书记。1932年10月调任中共建宁中心县委书记兼建宁军分区政治委员。他领导建（宁）黎（川）泰（宁）地区深入发动群众，加强党的组织和政权建设，进行土地革命，实行正确的斗争策略，使根据地不断巩固和发展。1933年4月被选为中共闽赣省委委员、省革命委员会委员。6月被"左"倾领导者批判为推行"罗明路线"的典型而受到错误的指责，被撤职，但他仍然忠诚地积极工作。同年冬任闽赣军区政治部主任，协助司令员肖劲光率部队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不久因黎川失守又被解职，后调到瑞金红军大学任政治教员。1934年4月曾调任安远城防司令，10月任军委干部团上级干部大队政治委员，率队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2月任中共川南特委宣传部部长兼红军川南游击队政治部主任，留在川南地区开展游击战争。7月游击队受挫，特委书记徐策牺牲。他于8月主持召开会议重新部署行动计划，被推选任中共川滇黔边区特委书记兼红军川滇黔边区游击纵队政治委员。他领导并指挥游击纵队转战川南，奔袭川黔边，打击当地反动势力，策应中央红军长征北上。同年12月15日在江安碗厂坡陷入国民党川军重围，在战斗中英勇牺牲。

【余秋里】(1914—1999) 1914年11月15日生于江西省吉安县坪里村一户贫苦农民家庭。1929年10月，参加农民暴动，随即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儒林赤卫大队。同年12月，参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年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土地革命时期，历任赤卫大队战士、分队长、中队长，湘赣省苏维埃政府工农检查委员会委员，红军学校第四分校连指导员，红军第二军团团政治委员。参加了湘赣苏区反"围剿"和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5年9月参加长征。1936年11月，入中国抗日红军大学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军委总政治部直属政治处副主任、组织科科长兼巡视团主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十部大队政治委员、独立第三支队政治委员，第三五八旅团政治委员、旅政治部主任。1939年1月，率独立第三支队开赴（北）平、（天）津、保（定）三角地带，开展游击战争。1940年5月，参加百团大战。同年11月，任第三五八旅八团政治委员。1941年5月，率八团开进宁武地区，开辟创建以宁武为中心的管涔山革命根据地。解放战争时期，历任第三五八旅政治委员，第一军第一师政治委员，第一军副政治委员。青海解放后，兼任青海省军政委员会副主席、青海军区副政治委员。1949年12月，任川西区党委委员、常委。1950年10月，任西南军政大学副政治委员。不久，任第二高级步兵学校校长兼政治委员。1952年2月起，先后任西南军区后勤部部长兼政治委员，军委总财务部第一副部长、部长，总后勤部政治委员。1958年2月，任石油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59年9月，在大庆地区发现石油资源以后，兼任大庆石油会战指挥部工委书记。1964年12月，任国家计划委员会第一副主任兼秘书长。1966年9月，经毛泽东批准，中央决定由他和谷牧协助国务院领导同志抓经济工作。"文化大革命"中，遭受严重迫害，协助周恩来总理做了

大量艰苦的工作，使遭受严重破坏的国民经济能够继续运转。1975年1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计划委员会主任。1980年3月，任国家能源委员会主任。1982年9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后任中央军委委员、军委副秘书长。是中共第九、十、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十一、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委。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曾荣获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9年2月3日在北京逝世。

【余笃山】(1887—1933) 湖北人，青年时期在武汉当工人，参加工人运动和群众运动，加入中国共产党，是武汉地区工会领导骨干。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他是工人班领导人之一，是学校中的活跃分子，曾带头反对王明等的“左”倾观点。1930年毕业回国到上海，同年冬被中共中央派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工作。1931年1月，红一军与红十五军合编成立红四军，担任军政治委员。2月被选为中共鄂豫皖特别区委员会委员。同军长旷继勋、参谋长徐向前指挥全军先后取得磨角楼、新集战斗胜利和双桥镇大捷，歼灭国民党军第三十四师，粉碎对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第一次“围剿”。4月下旬，同军长旷继勋率军主力在皖西独山镇歼敌一部，粉碎敌人第二次“围剿”。5月被调任红四军第十一师政治委员。6月底在中共鄂豫皖分局扩大会议上坚决支持红四军领导南下作战方针，抵制张国焘的错误方针。不久担任鄂豫皖革命军事委员会总经理处主任。同年11月成立红四方面军，担任方面军总经理处主任，领导鄂豫皖红四方面军健全后勤工作系统，积极组织全军物资保障，加强后勤建设。1932年10月随方面军转移，仍任总经理处主任。同年12月在陕西小河口镇会议上，同曾中生等对张国焘的错误领导进行严肃批评和抵制。1933年春任红四方面军总经理部主任。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参与领导粉碎国民党军“三路围攻”的后勤保障工作。同年夏在肃反扩大化中遭张国焘诬陷，于四川通江洪口场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谷牧】(1914—) 山东荣成人。早年在山东省立第七（文登）乡村师范读书。1931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2年7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文登乡师中共支部书记。1934年到北平，参加左翼作家联盟工作，是北平左联负责人之一。1936年被派到张学良的东北军，从事兵运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在东北军六十七军一〇七师工作。1938年3月被中共中央长江局派往东北军五十七军一一二师，在万毅任团长的六六七团工作，发展万毅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主持一一二师中共工作委员会工作。1940年撤出东北军，进入山东抗日民主根据地，先后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秘书主任、统战部长。1943年起，兼任一一五师暨山东军区政治部统战部长。1944年起任滨海二地委书记兼滨海军区第二军分区政委，参加巩固和发展滨海抗日根据地的斗争。解放战争时期，任滨海直属地委书记兼滨海军分区政委，中共中央华东局秘书长，新海连特委书记兼新海连警备区政委，鲁中南区党委副书记兼鲁中南军区第一副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济南市委书记、市长，济南警备区政委，上海市委宣传部长、市委副书记。1955年起任国家建委副主任，国务院第三办公室副主任，国家经委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国务院工交政治部主任。1965年至1966年任国家建委主任、党组书记。1973年任国家建委革委会主任、党的核心小组组长，兼国家计委副主任、党的核心小组副组长。1975年起任国务院副总理，并兼国家建委主任、党组书记，国家进出口管理委员会主任，国家对外经济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基建工程兵政委。1982年任国务委员。他是中共第十、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十一、十二届中央书记处书记。1988年被选为第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

【谷雄一】(1905—1931) 原名谷文会曾用名谷一雄。河北安国人。1921年入保定德育中学，参加进步社团社会科学研究社，阅读马克思主义著作和进步书刊，积极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学生运动。1925年夏中学毕业。正值中共组织选拔政治工作人员到冯玉祥部工作，谷雄一虽不是共产党员，也被选派到张家口西北陆军干部学校学习。毕业后任国民军下级军官，不久到方振武部任中校参谋。在此期间，一直和共产党组织保持联系。1926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被迫离开国民联军。1928年夏，被派到河北省政府主席商震办的河北军事政治学校工作。在校一年，发展了20余名中共党员，秘密建立了基层党支部，团结进步学员，与国民党右派势力进行斗争。1929年7月起到北平、天津、唐山从事兵运工作。1930年5月，参与领导唐山兵变失败，在天津被捕，后经营救出狱。是年冬，任中共山西省委委员兼军委书记，在驻山西的国民党军中开展兵运工作。1931年7月奉派到平定地区，与赫光一起领导国民党军高桂滋部一个团起义。起义军经激战攻占了平定县城，宣布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四军，他任政委，与军长赫光率部转战到河北阜平县，开仓放粮，发动和组织群众，建立起华北地区第一个县苏维埃政权。8月10日被诈降的石友三部第二十七旅逮捕，12日被押解到北平陆海空军司令行营军法处，在狱中英勇不屈。不久，在北平西直门外护城河边被杀害。

【邹大鹏】(1907—1967) 又名邹君绰、邹蕴华，化名王小雨、辽宁辽阳人。1921年入省立凤凰城第二师范学校就读。1925年秋毕业后考入汉阳兵工专门学校，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支部书记，做学生工作，发动学生参加武汉地区反帝反封建活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迫转移到上海、无锡从事地下斗争。1928年春到哈尔滨，在共青团北满特委做宣传工作。1930年春任共青团北满特委书记。同年秋调到沈阳任共青团满洲省委宣传部部长。8月任中共满洲总行动委员会委员，负责青年秘书处工作。同年11月任中共满洲省委委员兼共青团满洲省委书记。1931年秋被派到凤城、北平、天津从事兵运工作，曾在抗日义勇军邓铁梅部训练抗日武装干部。1935年冬调到天津，在中共华北联络局做情报和统战工作，建立起从陕北党中央到华北敌占区的秘密交通线，保证了来往人员的安全。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在绥远东北挺进军马占山部做抗日统战工作，任中共秘密支部书记。1939年3月赴延安入马列学院学习。1940年后任中共中央军委总政治部联络部科长，中共中央晋绥分局情报处处长、调查研究局副局长，中共胶东区党委情报部部长等职，为开辟平津和东北地区的情报联络工作做出了成绩。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担任中共中央东北局社会部第二部长。他不畏艰险，两次深入“虎穴”，取得重要情报，有力地配合了东北野战军作战。1948年4月出任长春特别市市长。1949年4月调到北平，担任中共中央社会部副部长，主持部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军委情报部第二副部长、中央政府政务院情报总署署长，中央军委联络部部长，中共中央调查部副部长、常务副部长等职。“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67年不幸逝世。1980年8月27日，中共中央举行追悼会为他彻底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邹风平】(1905—1943) 化名周文华、周子和。四川三台人。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江油龙锦师范学校，接受革命思想影响，加入秘密进步团体涪波社。1927年9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 年秋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9 年师范毕业后回乡当小学教员，负责中共三台北路特支组织工作，秘密开展农民运动。1930 年任高等小学代理校长，不久任区教育主任，利用合法身份从事革命宣传和组织活动，发展扩大党的组织。同年秋任中共三台北区区委书记，组织农民赤卫队武装和盐厂工会，开展反对盐厂主斗争。是冬调任中共盐亭特支书记。1931 年春任中共成都东区区委书记，两个月后改任中共成都县委宣传部部长，12 月任成都外东区委书记。1932 年 2 月调任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秘书，曾撰文揭露批判叛徒任卓宣（即叶青）的反动言行，参与轮训各地党员干部，以巡视员身份去阆中、顺庆、三台等中心县委检查指导工作。1933 年 7 月被选为中共四川省委委员，不久担任中共四川省委常务委员兼秘书长，参与领导全川党组织的恢复发展，开展农民武装斗争。9 月去遂宁、安岳一带领导农民斗争，组织起游击队，不久失败。1934 年 1 月任中共泸县中心县委书记，深入叙永南区农村发动农民反地主的春荒斗争。不久同省委失去联系，他独立主持中心县委坚持斗争，建立了游击队。1935 年春同长征经过的中央红军会面，将叙永游击队编入川南红军游击队，他参加中共川南特委，为委员，参与领导川南地区的游击战争，配合中央红军长征北上。5 月底因叛徒破坏被迫离开川南，到云南朋友家当家庭教师暂避。1937 年 2 月赴上海接上党的组织关系，不久转去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11 月被中共中央指派任中共四川省工作委员会书记，负责重建四川党组织。12 月到达成都主持成立省工委，积极恢复重建全川各级党的组织，积极而慎重地发展大批新党员，领导成都、重庆等城市建立抗日进步团体，开展抗日救国的群众运动。1938 年 10 月全川党员达 4000 余人。11 月中央决定撤销四川省工委，分别成立川康和川东两个特委，他任中共川康特委副书记，协助书记罗世文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主持党员干部的轮训。1940 年 3 月成都国民党当局策划“抢米事件”后大肆搜捕共产党员，后经中共中央南方局决定疏散撤回延安。6 月到延安入中央党校学习，后参加整风运动。1943 年底在“抢救运动”中因逼供信不幸逝世。1945 年 8 月中共组织对他的一生做出肯定结论，否定了诬陷他的不实之词。

【邹平】（1900—1931） 化名朱平。湖南平江人。早年就读于省立长沙第一师范学校，毕业后在明德中学任教员，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 年赴广州入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结业后回湖南到衡山县参加组织农民协会，开展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返回平江组织农民武装斗争，担任平江县暴动委员会主席。1928 年春任中共平江县委委员，参与领导组织“平江扑城”斗争。此后组织游击队，坚持武装斗争。同年 9 月所部编入红五军，担任中级指挥员。是冬随黄公略留在平江、浏阳地区坚持游击战争，参加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 年秋担任红五军随营学校校长。1930 年春担任红军湘鄂赣边独立师师长，7 月率部配合红三军团攻占长沙城，首先攻入浏阳门和小吴门。作战勇敢，指挥坚定。红十六军成立后，曾经任军政治部主任。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次反“围剿”斗争。1931 年秋担任红三军团第四师代理师长，率部参加第三次反“围剿”作战，在江西兴国高兴圩战斗中壮烈牺牲。

【邹努】（1902—1927） 原名邹鲁，字玉书，号逸民，笔名雷特。江西新干人。幼时丧父，靠母亲劳动抚养长大。1922 年夏考入南昌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思想追求进步，与同学冯任等组织读书会，不久加入江西改造社。1923 年 1 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3 月与赵醒侬、方志敏等发起成立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和民权运动大同盟。1924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江西支部委员，负责领导学生运动。4 月参加国共合作，任国民党江西省党部执行委员、青年部部长，并兼国民党南昌市党部训练员。9 月主持改组江西省和南昌市的学生联合会，被选为江西省学生联合会主席，负责编辑和出版《江西青年》、《南昌学生》等刊物。12 月成立青年学会江西总会，被推选为主席。1925 年 3 月任共青团江西地委委员、学生部部长。领导江西和南昌学生运动和青年运动，得到迅速发展。上海五卅惨案发生后，参与领导成立江西沪案后援会，组织三万余人举行集会和游行示威。他带领学生讲演队在街头宣传，组织“仇货”查禁队销毁仇货。9 月 3 日遭北洋军阀军警逮捕，审讯时，他大义凛然，义正词严，揭露敌人，10 月 2 日经各界营救获释。不久任共青团南昌地委组织部部长。1926 年 3 月改任团地委经济斗争委员会书记。5 月江西省学生联合总会成立，被推选为主席。不久领导发动全省性各校学生反考运动，粉碎军阀勾结教育局排挤进步学生的阴谋。7 月赴广州出席国民革命军北伐誓师大会，回南昌领导学生和青年积极支持北伐战争。南昌解放后，同年 12 月 16 日组织召开五万余人市民大会，被推为大会主席。1927 年 1 月参与主持召开南昌 10 万人反英大会，率慰问团赴武汉慰问北伐军将士。2 月参与组织南昌市民大会，与方志敏等开展反对国民党 AB 团的斗争。4 月初主持大会斗争 AB 团首要分子程天放等。他是大革命时期江西著名的学生和青年运动领袖。6 月初被国民党右派势力驱逐出江西，赴武汉出席中华全国学生第九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大会主席团成员、大会决议案起草委员会主席，在大会上号召青年学生投笔从军，从事革命的武装斗争。大革命失败后，组织江西省学联参加南昌起义后的宣传工作，8 月 2 日任南昌群众大会主席团成员。9 月被派到郑州任共青团河南省委书记，化名胡德成。9 月 28 日被反动当局逮捕，不久于河南信阳南部武胜关惨遭杀害。

【邹家华】（1926— ） 上海市人。1944 年至 1946 年在淮南参加新四军，后在华中新四军建设大学学习，山东省政府实业厅建设科干事。1945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6 年后任松江省哈东地委秘书，宾县常安区委副书记、区委书记。1948 年后在哈尔滨工业大学补习俄文，在苏联莫斯科包曼高等工业学院机械制造系学习。1955 年后任沈阳第二机床厂（中捷人民友谊厂）工艺科工艺师、副主任工程师、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兼总工程师、代厂长、厂长。1964 年任一机部机床研究所所长兼党委书记。1966 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后下放劳动。1972 年任一机部机械研究院党委副书记、革委会副主任。1973 年任国务院国防工业办公室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82 年任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副书记。1985 年任兵器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86 年任国家机械工业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88 年任国务委员兼机械电子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89 年任国务委员兼国家计划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1 年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计划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8 年 3 月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候补委员，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中央委员，十四届中央政治局委员。

【邹琦】（1905—1935） 江西弋阳人。高等小学毕业后，回农村任私塾教师。后去南昌。1924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 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步兵科学习。1927 年初毕业后加入国民革命军，曾任连长等职，参加北伐战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回家乡组织农民武装斗争。11 月任中共五县委员会委员兼平债委员会主任，并负责培训农民革命团。1928 年 1 月参与组织发动弋（阳）横（峰）起义，工农

革命军第二军二师十四团二连成立，任连长。6月参加方胜峰会议，坚决支持方志敏进行武装割据的主张，积极开展游击战争。成立工农革命军第十四团，任第一任团长。1929年8月任江西红军独立第五团团长。率部进行创建赣东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是赣东北红军创建人之一。后成立信江军事政治学校，担任校长。1930年秋曾任红十军第四旅政治委员，同年底被派往闽北加强领导，任赣东北革命军事委员会闽北分会主席。他统一指挥闽北红军独立团和地方武装进行反“围剿”作战，积极配合红十军挺进闽北行动，巩固发展了闽北革命根据地，是闽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主要领导人之一。1932年11月成立闽北军分区和红军闽北独立师，任政治委员。1933年4月被选为闽浙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不久闽北苏区划归闽赣省，任省委委员和省革命委员会委员。同年12月被错误地批判犯有执行“罗明路线”的错误。1934年10月调任闽浙赣军区参谋长。主力红军北上抗日挺进皖南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积极协助军区司令员唐在刚组织指挥开展赣东北地区游击战争。1935年7月20日苏源山战斗中被俘。在狱中坚贞不屈，怒斥国民党军师长诱降。1936年4月在南昌英勇就义。

【邹鲁】(1885—1954) 原名澄生，字海滨。广东大埔人。幼年入私塾，1903年进潮州韩山书院读书，1905年在大埔创办乐群中学，同年加入同盟会。1907年在广州创办潮嘉师范，旋考入法政学堂，与朱执信等过往甚密，翌年参加赵声、朱执信在广州发动的起义。1911年创办《可报》，鼓吹革命排满。4月参加广州起义，失败后去香港。武昌起义后广东光复，他回到广州，参加组织北伐军去南京，任兵站总监，负责筹划军饷。民国成立后，回粤任官银钱局总办。1913年春国会成立，当选为众议院议员。“二次革命”失败后，流亡日本，入早稻田大学。1914年孙中山组织中华革命党，出版《民国》杂志，他与胡汉民、朱执信、戴季陶等为编辑。1916年袁世凯死后，重开国会，他积极参与。1917年随孙中山至广州，任护法军政府财政部次长，1921年任两广盐运使。1922年奉命策动滇、桂军杨希闵、刘震寰讨伐陈炯明。1923年5月任广东省财政厅长，11月任广东高等师范学校校长。1924年6月任广东大学校长。在1924年1月的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他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并任中央党部青年部长，但是他反对国共合作和孙中山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孙中山逝世后，他加剧了反共活动，离粤至沪，约集谢持等人于1925年11月在北京西山召开所谓的国民党一届四中全会，是西山会议派主要成员。他积极参与一系列破坏国共合作的活动，起草反共决议，在北京另设地方党部，在上海又设中央党部，1926年3月还在上海召开所谓的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蒋介石制造中山舰事件后，拍发贺电，鼓动蒋彻底破坏国共合作。1927年蒋介石、汪精卫相继背叛革命，与西山会议派合流，9月组成“特别委员会”时他为委员。1928年出国周游世界，著《二十九国游记》；复编《中国国民党史稿》。此后参加国民党内反对蒋介石的派系斗争，1930年由日本经朝鲜回国到北平，参加阎锡山、冯玉祥、汪精卫主持的“扩大会议”，积极参与起草“约法”草案；1931年出席孙科、汪精卫在广州召开的“非常会议”，担任在广州另立的“国民政府”委员。随后，任国民党中央党部西南执行委员会委员和国民政府西南政务委员会委员，并任广州中山大学校长。1935年12月被选为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和国民政府委员后，一改“倒蒋”姿态，积极鼓吹拥蒋。抗日战争期间，任国民党政府国防最高委员会常务委员。1949年去台湾后，任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总统府”“资政”。1954年病死。

【邹韬奋】(1895—1944) 原名恩润，笔名韬奋。原籍江西余江，生于福建福州。1921年从上海圣约翰大学毕业。1923年在黄炎培等创办的中华职业教育社任编辑股主任，并负责编辑《教育与职业》月刊和主编职业教育丛书，同时兼任中华职业学校和海澜英文专门学校的英文教员。1926年2月，接办中华职业教育社和机关刊物《生活》周刊的编务。1927年起，主持生活周刊社，并始致力于新闻出版工作。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救亡运动，在《生活》周刊上坚决反对国民党蒋介石的不抵抗主义，同时表明《生活》周刊将为劳苦大众的利益而奋斗的立场。他领导《生活》周刊社发动募捐援助东北义勇军抗日，并在1932年一二八淞沪抗战中为十九路军抗日征募军需品和慰劳品，并创设生活伤兵医院，救护抗敌战士。7月建立生活书店，作为服务进步文化事业的中心。1933年参加宋庆龄、鲁迅和蔡元培等发起的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并当选为执行委员。同年7月14日被迫在意、法、德、苏、美等国流亡，进行考察、学习。1935年8月回国，为响应中国共产党发表的《八一宣言》，于11月创刊《大众生活》，宣传中国共产党的停止内战、团结一切抗日力量、建立全民族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并且热烈支持一二九学生运动。1936年2月《大众生活》被国民党当局封闭，3月他又创办出版《永生》周刊，继续宣传抗日主张。5月参加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当选为执行委员。6月在香港出版《生活日报》。7月与沈钧儒、陶行知、章乃器四人联名发表宣言，主张停止内战，团结御侮。11月与救国会领袖沈钧儒、沙千里、李公朴、史良、王造时、章乃器在上海被捕，成为著名的救国会“七君子”之一。1937年七七事变后获释。8月创办《抗战》三日刊。1938年6月被聘为国民参政员。7月将《抗战》与《全民周刊》合并，改名为《全民抗战》三日刊，他是主编之一。1941年2月为反抗国民党压迫，辞去国民参政员职务，出走香港。5月协助成立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2年1月离开日军已占领的香港前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广东东江抗日民主根据地。10月辗转至苏北华中敌后抗日民主根据地。1943年初秘密去上海治病。他从1931年以来发表的文章和言论，揭露了国民党破坏民主、破坏团结、破坏抗战的行径，在广大青年中引起了广泛的共鸣，影响千千万万的青年走上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民族解放斗争的大道，成为中国历史上杰出的新闻记者、政论家和出版家。1944年7月24日病逝于上海。同年9月28日，中共中央根据他在遗嘱中的请求，追认他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他的主要著作收入《韬奋文集》。

【汪乃贵】(1905—1991) 安徽金寨人。打铁工人出身。曾参加农民运动，任乡赤卫队中队长。1928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十一军第三十三师九十七团当战士、副班长。9月到鄂豫边政治保卫局当班长、排长。1931年在商城独立五团任连长。9月任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二一九团连长，不久任副营长、营长。1932年夏任红四方面军第十师第二十八团副团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及西征入川北。1933年春任第二十八团团长。7月部队扩编，任红四方面军第四军第十师师长。1934年4月任红三十军第九十师师长。6月改任红二十军第八十九师师长。率部参加了建立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历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率部参加长征，同年冬奉命南下川康边。1936年6月入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学习，同年10月长征到达甘肃，不久转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1937年6月任第四军第十师副师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七六九团副团长，第三五八旅副旅长，东进纵队第八支队支队长兼冀南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太行边纵队副司令员，新十旅副旅长，抗

日军政大学总校上级干部科科长、新四军第五师鄂南军分区司令员等职。参加了火烧阳明堡战斗和建立冀南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原军区第一纵队第三旅旅长，华东野战军第十纵队第三十五旅旅长、中共华东局党校南下干部大队司令员，赣东北军区副司令员等职。参加了华东战场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贵阳警备司令员，公安军第八师师长，贵州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1年6月6日在武汉逝世。

【汪东兴】(1916—) 江西弋阳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1932年由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3年初随红十军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在红一方面军历任排长、政治干事、连政治指导员、特派员、大队政治教导员、团总支书记等职。参加了第四、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6年后任红军第二野战医院政治委员，参加红军在陕甘宁地区的东征、西征战役的医疗救护工作。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历任八路军两延（延川、延长）河防司令部组织科科长、八路军卫生部政治部副主任兼组织科科长，白求恩国际和平总医院政治委员，中共中央社会部第三室副主任、第二室主任等职。被选为中共七大候补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央直属队司令部副参谋长，中共中央书记处办公处副处长兼警卫处处长等职。曾随毛泽东、周恩来、任弼时等转战陕北，负责警卫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秘书厅副主任兼警卫处处长，国务院公安部第八局副局长、第九局局长，公安部副部长，江西省副省长等职。1968年起担任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兼中央警卫局局长，并兼总参谋部警卫局局长。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被选为第二、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1969年4月在中共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73年8月在中共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76年10月拥护中央并参与对“四人帮”采取断然措施，实行隔离审查。1977年8月在中共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中共中央副主席。由于他在指导思想上仍然坚持和推行“左”的错误，1978年12月在中共第十届三中全会上受到严肃批评，被免除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职务。1980年2月中共第十一届五中全会决定批准他辞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中共中央副主席的职务。1982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85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被增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7年11月在中共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汪寿华】(1901—1927) 原名汪纪元，字介尘，化名何今亮、何松林。浙江诸暨人。父亲是清末秀才。1917年秋考入杭州省立第一师范学校。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后，参加校学生自治会，积极宣传反帝反封建思想。1920年8月到上海外国语学校。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随后赴苏联考察学习，被留在远东伯力、海参崴一带组织劳工团体。担任赤塔远东职工会中国部主任。1922年被选为海参崴工人苏维埃委员。建立“五一俱乐部”，对中国工人进行宣传教育。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作为远东职工代表，赴莫斯科出席国际反帝同盟会议。1925年初从苏联回国，到上海参加了中共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作了关于职工运动的报告。会后留上海工作，担任中共上海地委委员、农工部委员。五卅运动爆发后，当选为上海总工会宣传部主任。不久任上海总工会代理委员长。参与领导了上海工人阶级和全市人民反帝革命斗争。8月，上海地委改为上海区委（江浙区委），任常务委员兼工农部主任，深入各工厂，发展工会组织，开展工人运动。1926年5月，参与领导五卅周年纪念活动，举行六万余人集会游行。不久任中共江浙区委职工委员会书记，仍兼上海总工会代理委员长。同年10月到1927年3月，参与发动领导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积极组织工人武装纠察队，进行联络协调。第三次起义时，参加中共中央特别委员会，为委员。领导上海总工会并负责联络上海国民党及各方人士，共同反对北洋军阀统治，筹建上海民众政权，任上海市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3月2日，参与领导上海80万工人经过激烈奋战，胜利占领上海。上海特别市临时政府成立，当选委员。此时担任上海总工会委员长，积极领导全市工人阶级巩固发展革命胜利成果，打击反动势力。4月初，他针对国民党反动派的阴谋破坏，领导总工会进行坚决的斗争。4月12日凌晨，被蒋介石唆使的流氓头子杜月笙秘密杀害。

【汪金祥】(1907—1983) 江西弋阳人。木匠工人出身。1927年参加农民运动。1928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村支部书记、区委特派员，参加创建信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11月任弋阳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团委员兼土地部部长。1930年5月改任县军事部部长。同年冬任弋阳县苏维埃政府主席、中共县委常务委员。1931年冬被选为赣东北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任省政府内务部部长兼省法院院长。1932年春任赣东北省苏维埃政府第一副主席，不久兼任省政治保卫局局长。参与领导了赣东北革命根据地的各项建设和历次反“围剿”斗争，成为方志敏的得力助手。1933年3月改任中共赣东北省委组织部部长，兼红军新十军某师政治委员。同年秋，赣东北省改称闽浙赣省，仍任省政府第一副主席。1934年1月任闽浙赣省代表团团长，率代表团到瑞金出席了中华苏维埃全国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大会主席团委员并在大会上讲话。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此后调任中共福建省委常务委员兼省政府副主席，不久兼任省政治保卫局局长。8月，调任中央政府国家政治保卫局侦察部部长。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江西坚持斗争，任中共中央苏区分局委员、常务委员兼中央苏区政治保卫分局局长。1935年2月奉命率一营红军转移至赣南会武地区。参与领导当地游击战争，坚持到1936年7月。游击队失败后潜入芜湖从事秘密地下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到南京八路军办事处找到组织，去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此后历任延安西北旅社经理，中共中央社会部第二室副主任，中央社会部第一部（敌区工作）部长，中央社会部办公室主任等职，长期从事对日伪的情报侦察工作。被选为代表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初期担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社会部部长，不久兼东北民主联军政治部锄奸部部长。1948年秋曾兼长春市公安总局局长，东北公安总处处长，东北人民政府公安部部长等职。参加了解放东北的对敌斗争，领导了东北地区人民公安工作的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东北人民政府公安部部长兼东北公安军司令员及政治委员，中共中央东北局常务委员、东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兼政法委员会主任及东北公安局局长，国务院公安部副部长兼中央监察委员会驻公安部监察组组长，公安部顾问等职。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3年1月1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汪锋】(1910—1998) 原名王钧治，1910年12月出生在陕西省蓝田县的一个农民家庭。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年冬，担任县学联主席。1928年，参加了著名的渭华暴动。1930年秋，任

蓝田县委工委负责人。1931 年，在陕西省政府警卫团干部队学习军事，并任党支部书记。同年底任中共陕西省委军委书记。1932 年秋，任中共渭北特委书记，三原中心县委副书记。1933 年 3 月，任红二十六军代政委，参与领导了陕甘边革命根据地、渭北革命根据地的创建工作。同年任陕西省委特派员兼陕南特委书记。1934 年 7 月，调上海中央局军委工作。因受“左”倾错误路线的打击，遭拘禁。1935 年 7 月，随红二十五军长征到达陕北。10 月，被错误当反关押。中央红军到陕北后，由王首道代表中央释放。1936 年 12 月，西安事变爆发，参加我党解决事变的有关工作。西安事变和平解决后，以特派员的身份，到杨虎城新组建的独立旅，协助旅长在秦岭布防。1938 年，先后任中共陕西省委军事部长、关中地委副书记、统战部长、警备第一旅副旅长、关中警备区副司令员、保安处处长等职。1946 年 1 月，任中共陕西省工委书记。1946 年 8 月，任豫鄂陕边区党委书记、边区政府主席、军区政委和行政公署主任。1947 年 7 月，任陈赓、谢富治兵团前敌指挥委员会委员兼西北民主联军三十八军政委。1948 年 6 月，任陕南地区党委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九军政委。1949 年 9 月后，先后任中共西北局常委兼统战部部长、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兼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西北民族学院院长。1954 年后，任中央统战部副部长，国家民委副主任、党组副书记、代理书记。1958 年，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处书记。1961 年 1 月，任省委第一书记、省军区第一政委。“文化大革命”中，受林彪、“四人帮”的残酷迫害，1977 年 7 月，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第二书记、乌鲁木齐军区第二政委、军区党委第二书记。1978 年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乌鲁木齐军区第一政委、军区党委第一书记。1987 年 4 月，被增补为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在中共第十二次、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是第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98 年 12 月 12 日逝世。

【汪铭】(1903—1931) 化名王德昌、王振汉。陕西神木人。自幼父母双亡，由祖母及伯叔抚养成人。入太原山西省立第一中学读书，参加“青年学会”，进行爱国学生运动。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夏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冬任太原地方执行委员会技术书记，负责机关文书工作，积极深入兵工厂、纺织厂向工人进行宣传组织，假期返乡组织反封建宣传和反苛捐杂税斗争。1926 年夏中学毕业后，在山西从事党的地下工作，发展党的组织，开展革命斗争。1927 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任中共山西省委特派员，去祁县开展秘密工作。建立祁县第一个中共支部，发展党员，成立农民协会，开展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领导祁县党坚持革命斗争，同年 9 月成立了中共祁县委员会。1928 年春，山西省委遭到破坏，他领导恢复整顿党组织，成立中共山西省委临时委员会，任委员。同年底，赴上海书面和口头汇报山西党的情况。1929 年 2 月，他被指派为山西省委书记，带着中共中央指示信返回太原。在省临委遭到破坏的极端困难条件下，四处奔走，串连同志，恢复党的组织。4 月，成立太原市委，担任书记。6 月巡视河东地区，建立中共河东特支，发展了党的组织。7 月 2 日由于叛徒告密于太原被捕。在狱中备受酷刑，拒不认供，并秘密发展党员。曾写信向中央汇报山西党的领导问题，积极准备组织越狱。后被叛徒指认，于 1930 年 10 月 31 日在太原小东门外英勇就义。

【汪雅臣】(1911—1941) 又称汪亚臣，又名王景龙，别名双龙。原籍山东，生于吉林五常（今属黑龙江）人。家境贫苦，少年时给地主放猪，15 岁只身到苇河林场当伐木工人。1928 年被迫加入山林队，1929 年春被东北军俘虏当了兵。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逃离投降日军的部队，回五常牤牛河拉起抗日山林队。1932 年冬成立双龙队，任队长，率队经常袭击日伪军。1933 年率队加入宋德林部反日山林队，任第四支队支队长。1934 年 2 月接受中国共产党联合抗日的主张，联络召集各山林队首领开会，成立反满抗日救国义勇军，被推为首领。他会见共产党员赵尚志，同珠河抗日游击队建起联系。1935 年春率部改编为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一部。这时他加入中国共产党，被派回五常南山一带发动群众，扩大抗日武装。同年冬率部伏击日本侵略军，毙伤敌 300 余人。1936 年初，所部改编为东北人民革命军第八军，任军长，率部转战在五常、珠河地区，进行抗日游击战争。9 月该军改称为东北抗日联军第十军，仍任军长。他重视瓦解敌人争取伪军的工作，亲自向伪军旅、团长进行说服教育，解决部队急需的子弹。1938 年夏奉命参加西征，部队受到损失。1939 年底十军被缩编为抗联第二路军八支队，任支队长。1940 年 9 月率部袭击山河屯，痛击日军守备队，缴获一批军用物资。同年冬，在日伪军包围、“讨伐”的艰苦环境中，他以身作则带领指战员，钻山沟，宿密林，忍饥挨饿，坚持进行抗日游击战争。1941 年 1 月 29 日，在五常蛤拉河子附近陷入日军包围，在战斗中身负重伤为国捐躯。

【汪真川】(1904—1928) 原名汪世杰。湖北黄安（今红安）人。在本县高等小学毕业后，1925 年去武昌读中学。思想追求进步，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被党组织派回家乡从事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成立农民自卫军。1927 年初参与组建黄安县农民自卫军。不久被派入毛泽东主办的武昌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返回黄安，任黄安农民自卫军指导员。8 月中旬听取党中央八七会议精神传达。9 月指挥农民自卫军打击反动武装，肃清地方反动势力，积极为发动农民暴动进行准备。11 月 3 日任中共黄安县委委员，并任起义总指挥部成员。11 月参与领导发动黄（安）麻（城）起义，成立工农革命军鄂东军，担任参谋长。他与潘忠汝指挥鄂东军第一路到黄安南乡打击地主武装，支持南乡人民斗争。旋即参与指挥黄安突围战斗，掩护同志们撤退，率鄂东军余部转至木兰山进行游击活动，参加木兰山会议，决定坚持武装割据斗争。1928 年 1 月，鄂东军改称工农革命军第七军，任参谋长、第七军党委委员。指挥部队在罗家岗等战斗中胜利完成任务。3 月第七军分四个大队分散游击，他率一个大队在黄陂、孝感一带打击地方反动武装，多次取得胜利。他是黄麻起义领导人和鄂豫边红军创建人之一。4 月间在黄陂汪家西湾筹款时，被国民党军包围。他带领大队英勇抗击，与敌人血战一昼夜，壮烈牺牲。

【汪群】(1904—1929) 江西贵溪人。早年就读于南昌省立第一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加入江西改造社，被选为校学生自治会评议员。1923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曾任省一中团支部干事（支部书记）、青年团江西地委寒假委员会秘书。1925 年考入北京大学，直接受到李大钊的培养教育，积极参加北京的五卅运动。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经常为中共北京区委理论刊物《政治生活》撰稿。1926 年积极参加三一八革命斗争。同年夏被派回江西开展革命活动，配合北伐战争，担任共青团江西区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曾返回贵溪发展党的组织。同年 11 月中共江西区委成立，任委员兼党刊编辑，主编《红灯》周刊。1927 年夏担任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部长。他撰写了大量宣传革命理论、批判反动思想的文章。是出色的党的理论宣传工作者。参与组织南昌工农和学生游行示威，包围国民党省党部，公审 AB 团首要分子程天放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担任中共赣州县委书记，

积极领导建立秘密的党的组织，开展地下斗争。大革命失败后，组织发动农民开展武装斗争。同年10月担任中共赣南特委负责人，主持召开特委扩大会议，传达八七会议精神，参与组织了万安农民暴动。1928年初主持会议部署赣州南区武装斗争，2月领导发动了赣州大埠农民暴动。随后组织领导了南康、于都、信丰等地农民暴动，是赣南农民武装起义主要领导人。同年12月3日在赣县田螺岭因叛徒告密被国民党军独立第七师逮捕，在法庭上坚贞不屈，大义凛然。1929年1月在赣州卫府里慷慨就义。

【汪精卫】(1883—1944) 名兆铭，字季新。原籍浙江山阴（今绍兴），生于广东番禺。早年中过秀才。1904年考取官费留学日本。1905年在日本加入同盟会，并担任评议部长，是《民报》的主要撰稿人之一。1906年至1908年随孙中山到南洋筹设同盟会分会和募捐款项。1910年3月在北京谋炸清摄政王载沣，事泄被捕，被判终身监禁。1911年武昌起义爆发后获释。11月参与组织国事共济会，主张调和南北，共济国事。南北议和时，作为南方政府的和议参赞，参加议和工作。1912年8月辞职去法国留学。1917年回国。1919年参加孙中山在上海创办《建设》杂志的工作。1921年孙中山在广州就任非常大总统后，他任广东教育会会长。1924年1月在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并担任中央宣传部长。同年11月随孙中山北上。1925年3月孙中山逝世，他是遗嘱记录人。7月广东国民政府成立，他任国民政府常务委员会主席兼军事委员会主席。1926年1月国民党二大时再次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同年3月蒋介石制造中山舰事件后，他辞职赴法国。1927年4月初由法国回到上海，和蒋介石等举行了秘密会谈、合谋反共；接着又与陈独秀发表联合声明，声称要保持国共合作。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通电斥责蒋的行为，以“左”派面目出现，但到6月迅速转向公开反共。7月15日在武汉发动了“分共”的反革命政变。后因不满于宁汉合流后产生的南京国民党中央特别委员会，另组武汉政治分会与南京对峙。10月又南下广东，形成宁粤对立。12月再度出走法国。1928年底陈公博、顾孟余等在上海成立中国国民党改组同志会，以他为改组派的首领。1929年9月回国。1930年春和阎锡山、冯玉祥、李宗仁等联合反蒋，主持北平国民党中央党部扩大会议，被推为七人常务委员会委员和国民政府委员。中原大战失败后逃往香港。1931年5月到广州，联合反蒋各派，召开国民党中央执、监委非常会议，另组广东国民政府。1932年1月蒋汪“统一合作”政府组成，出任行政院长，后又兼外交部长，主张对日妥协。1935年11月遇刺重伤，次年2月去德国就医，西安事变发生后回国。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不久被推为最高国防会议副主席、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主席、国民参政会议长。1938年4月就任国民党副总裁。同年10月派高宗武同日本代表秘密谈判，接洽投降条件。12月率曾仲鸣、周佛海等逃离昆明至越南河内，发表卖国投降的“艳电”，堕落成为头号汉奸。1939年元旦被国民党中央开除党籍。同年5月赴东京，与日本新首相平沼骐一郎会谈，乞求建立伪中央政府。8月在上海秘密召开伪中国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被推为伪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并被授权组织伪中央政治会议。9月与伪华北临时政府、伪华东维新政府头子王克敏、梁鸿志等在南京洽谈成立伪中央政府及伪中央政治会议事务。年底和日秘密签订了《日华新关系调整要纲》。1940年1月在青岛和王克敏、梁鸿志等举行了第二次秘密会谈。同年3月正式成立伪国民政府，任伪国民政府代理主席（11月正式就任主席）和行政院院长。他还是伪中央政治委员会主席、军事委员会委员长。7、8月间同日本进行“调整国交”谈判，11月签署《中日国交调整条约》及《中日满共同宣言》，承认伪满洲国。1941年3月成立伪清乡委员会，任委员长。在其统治区，分期分批实行“反共清乡”。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尾随日本参加《国际防共协定》，对英美宣战。1943年10月与日本签订《日本国与中华民国同盟条约》及《附属议定书》。同年11月出席日本召集的大东亚会议，伙同伪满洲国和东南亚降日的伪政权签订了《大东亚共同宣言》，为日本帝国主义建立大东亚共荣圈效力。1944年3月因病赴日本就医，同年11月10日病死于日本名古屋。

【沙千里】(1901—1982) 上海人。青年时期受五四运动影响，积极参加爱国学生运动。中学毕业后，考入上海法科大学，曾主编《青年之友》刊物。大学毕业后在上海、重庆长期从事律师工作。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参加中共党的地下外围组织，先后参与发起成立上海市职业救国会，上海市各界救国联合会、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等进步团体，被推选为常务理事、常务委员，主编《生活知识》、《救亡周报》，积极宣传中共党的抗日主张。1936年11月他同沈钧儒、史良等著名爱国人士因积极参加抗日救国活动被国民党反动当局逮捕入狱，是国外闻名的“七君子”之一。193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时期和沈钧儒等救国会领导人发起宪政运动，组织中国经济事业协进会，为坚持团结抗战而斗争。解放战争时期筹建救国会上海分会，参与组织上海人民团体联合会，推进民主运动，并以律师身份为遭受迫害的进步人士进行辩护，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1947年后潜赴香港，参与中国人民救国会领导工作。1948年冬进入东北解放区。1949年随中国人民解放军接管上海，任市军管会副秘书长、上海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9月作为救国会代表赴北平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贸易部副部长，地方工业部部长，轻工业部部长，粮食部部长，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第六办公厅副主任，中华全国工商联合会秘书长等职。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一至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兼副秘书长、法制委员会副主任，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常务委员，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等，是著名的人民政治活动家。1982年4月2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沙文汉】(1908—1964) 原名沙文沅，字文舒，化名陈元阳、张登。浙江鄞县人。早年考入宁波省立第四师范学校，半年后转入甲种商业学校。1925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夏在宁波带头参加声援上海五卅运动的爱国斗争。1926年夏毕业后回乡从事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成立村中共支部，任书记。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任中共宁波市委监察委员，兼管东乡农民运动。11月任中共奉化区委书记，参与组织发动奉化农民暴动。1928年1月转移至上海，考入东亚同文书院学习，担任共青团法南区委书记。1929年夏担任中共上海青年反帝大同盟党团书记，7月赴苏联入莫斯科列宁学院深造，攻读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1930年结业后于5月回国到上海，被派任共青团法南区委书记。同年秋被调任共青团江苏省委工人部部长兼上海总工会青工部部长，从事秘密的工会运动。1931年后因患重病休息，暂时失掉组织关系。1932年2月赴日本东京，考入日本铁道学校，并重新接上中共组织关系。1934年秋回到上海，经中共组织安排，不久重返日本东京。1935年10月因在东京同上海失去组织联系，又回到上海，几经周折终于接上关系。1936年后参加文化界抗日救亡宣传工作，同年冬任全国各界救国会组织部干事。1937年春担任中共上海临时工作委员会委员，参加重建统一的上

海党组织的准备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担任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部长，并分管上海学委和文委系统工作，后兼省委军委书记、外县工作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开展苏南、苏北等地抗日游击战争。1940 年春曾任中共江苏省委代理书记。1942 年秋随省委撤到淮南抗日根据地。1943 年起先后任中共华中局党校教务处处长、中共淮南区党委宣传部部长、城工部部长。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华中分局城工部部长，中共中央上海局宣传部部长兼统战部部长，并分管南京、杭州的地下工作。1948 年秋兼任上海局策反委员会副书记，主持指导策动国民党海军重庆号和第一舰队的起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浙江省委宣传部部长兼统战部部长，中共中央华东局台湾工作委员会副书记，浙江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兼教育厅厅长、浙江大学校长，中共中央华东局宣传部副部长等职。1954 年 12 月担任浙江省省长兼中共浙江省委统战部部长。1957 年被错划为右派。1964 年 1 月 2 日在杭州病故。1982 年 11 月中共浙江省委给他彻底平反，恢复名誉。

【沙可夫】(1905—1961) 原名陈微明。浙江海宁人。早年就读于家乡小学、中学。1923 年考入上海南洋大学，参加过学生爱国运动。1926 年春赴法国巴黎，学习音乐。同年 12 月在法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旅法总支部书记。1927 年冬被派往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31 年秋回国到上海后，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严守党的机密，经组织营救获释。1932 年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先后担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机关报《红色中华报》主编、中央政府教育部副部长兼中华苏维埃大学副校长等职，积极从事革命根据地的宣传文化教育工作，参加第四、第五次反“围剿”斗争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7 年担任延安新华通讯社主任。抗日战争时期，先后担任延安鲁迅艺术学院副院长、华北联合大学文艺学院院长、晋察冀边区文化界抗日救国联合会主任等职，长期从事培养革命文艺领导骨干和专业人才的工作，参加华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担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局文委委员、华北大学第三部主任，北平军管会文化委员会副主任。仍然从事培养革命文艺工作者的教育事业。1949 年参与筹备召开中华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委员，担任联合会秘书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文化部办公厅主任兼中共文化部党委书记，中央戏剧学院中共党委书记、副院长等职。被选为中国戏剧家协会理事，中国作家协会理事等。1961 年 9 月 1 日因病在青岛逝世。主要著作有话剧《武装起来》、《我——红军》、《团圆》等及《沙可夫文集》。译著有《莎士比亚新论》。

【沈泽民】(1902—1933) 浙江桐乡人。沈雁冰（茅盾）之弟。省立第三中学毕业，考入南京河海工程专门学校。1920 年赴日本入东京帝国大学半工半读。1921 年初回上海。5 月加入上海共产主义小组。后去安徽芜湖中学任化学教师。同年底任上海平民女校教员。1922 年 1 月出席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团中央委员，参与团中央领导工作。1923 年在南京建邺大学任教，被选为青年团上海地委委员。同年底任上海大学社会学教授，并编《国民日报》副刊《觉悟》。1924 年被选为中共上海地委委员。参加国共合作，兼国民党上海执行部宣传部干事。1925 年参加五卅运动，任党中央机关报《热血日报》编辑。1926 年春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7 年任该校政治经济学教师。1928 年 4 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担任大会翻译工作。1930 年 10 月回到上海。1931 年初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委员，任中央宣传部部长。4 月调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工作，被中共中央指定为鄂豫皖分局书记。5 月，中共鄂豫皖分局正式成立，张国焘自任书记，他任常务委员。1932 年 1 月主持召开中共鄂豫皖边区党的第一次代表大会，正式成立中共鄂豫皖省委，被选为书记。领导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各项建设和支援红军反“围剿”战争。他对张国焘的错误领导进行过抵制，但也犯了执行“左”倾冒险主义的错误。同年 10 月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后，负责全面领导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工作。指导红二十五军取得郭家河战斗胜利，组建了红二十七军和红二十八军。1933 年 10 月主持省委开会，转变了斗争方针，决定进行游击战争。同年 11 月 20 日，因病在黄安县天台山芦花冲逝世。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决定，将瑞金新创办的苏维埃大学命名为沈泽民苏维埃大学，以志纪念。

【沈定一】(1883—1928) 原名沈宗传，字叔言，号玄庐。浙江萧山人。出生于衙前乡官僚地主家庭。早年先后任清朝云南省广通县知事、武定知州、云南省会巡警总办等职。因帮助同盟会发动河口起义被人告密，遂赴日本留学并加入同盟会。1910 年回国从事反对清王朝的革命斗争。1911 年参加辛亥革命光复上海之役，后被选为浙江省首届议会议员。袁世凯篡权后，他在沪组织公民急进党反袁。“二次革命”失败后逃往日本，潜心研究各派社会政治学说。1916 年回国，任浙江省第二届议会议长。1917 年参加新文化运动，先后在上海、南京主编《星期评论》和《劳动与妇女》等刊物，宣传进步思潮，倾向于社会主义学说。1920 年春支持杭州省立第一师范的“学潮”，并参加浙江各界驱逐军阀的群众运动。5 月在上海同陈独秀等发起成立马克思主义研究会。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上海发起组，成为早期中共党员。1921 年 4 月回乡开展农民运动，成立衙前农民协会，开展了抗租减租斗争。1923 年 8 月参加孙逸仙（孙中山）博士代表团赴苏联考察，回国后 11 月加入中国国民党。1924 年 1 月被选为国民党候补中央委员。1925 年 1 月在上海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5 月因参加破坏国共合作、反对无产阶级革命，被中共中央开除党籍。同年 11 月出席国民党右派非法召开的西山会议，堕落为国民党右派“西山会议派”分子。1926 年出席西山会议派在上海召开的国民党二大，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27 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任国民党浙江省党部改组委员会委员、清党委员会常务委员、省党部秘书长、省反省院院长等职。参与逮捕、杀害共产党人和国民党左派人士的“清党”活动。同年底辞职回乡试办农村地方自治。1928 年 8 月 28 日在衙前被刺身亡。著有《玄庐文存》。

【沈钧儒】(1875—1963) 字衡山。浙江嘉兴人。出生于士大夫家庭。清末进士。1905 年，放弃任进之机东渡日本求学。1907 年毕业于日本东京私立法政大学。回国后参加君主立宪活动。1911 年辛亥革命爆发，宣布独立，曾任临时警察局长。1912 年 1 月，任浙江省临时省议会议员。3 月任省军政府教育司司长。5 月加入同盟会。1913 年参加讨伐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后致力于教育事业，被推举为浙江省教育会会长。1916 年袁世凯死后，当选为第一届国会参议院候补议员。1918 年 6 月，在广州召开的国会非常会议上，递补为国会议员。1920 年任广东军政府总检察厅检察长。1923 年，与拒贿议员百余人联名发表宣言，声讨曹锟贿选总统。1926 年 12 月，任浙江省政府政务委员兼秘书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捕，经营救获释。1928 年春任上海法科大学（后改为上海法学院）教务长。5 月起在上海担任律师，为营救被捕的中共地下党员和进步人士做了大量的工作。九一八事变后，积极支持爱国学生运动和十九路军淞沪抗战。1933 年 1 月参加宋庆龄、蔡元培等发起组织的中国民权保障同盟，被推选为法律委员。1935 年 12 月，与文化界爱国人士共同发起上海文化

界救国会，发表宣言支持一二九学生运动，并被选为上海文化界救国会执行委员。1936年5月，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在上海成立后，任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11月22日，与邹韬奋、李公朴等七人被国民党政府逮捕入狱，是著名的“七君子”之一。在法庭上与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直至1937年七七事变后出狱。1938年创办《全民周刊》，任社长，从事抗日宣传活动。7月代表救国会任国民参政会参议员。1941年3月创议组织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2年4月与沙千里组成平正法律事务所，并被新华日报聘为法律顾问。年底正式参加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4年9月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改组为中国民主同盟后，当选为常务委员。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国人民救国会主席，积极参加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1946年1月代表民盟参加在重庆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8月代表民盟发表声明，拒绝参加国民党一手包办的国民大会。1947年民盟被国民党反动派宣布为“非法团体”后，秘密赴香港，进行恢复民盟总部的活动。1948年1月在香港主持召开民盟一届三中全会，被推定以中央常务委员名义参与领导全盟的工作，并发表紧急声明，坚决与中国共产党合作。5月代表民盟及中国人民救国会致电毛泽东，热烈响应中共中央关于召开政治协商会议的号召。9月离开香港赴东北解放区，1949年2月到北平，参加新政协筹备工作。6月当选为筹备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等职。同年12月，当选为民盟副主席及中央政治局委员。1953年5月当选为民盟第一副主席。1956年2月当选为民盟中央主席。他还是第一、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1963年6月11日在北京逝世。

【沈剑华】(1904—1930) 原名沈传勋，化名宋家珍。湖北黄梅人。家境贫苦，少年时到九江当搬运工人。积极参加工人运动，曾组织领导工人、学生火烧日本洋行。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任中共九江联络站负责人。不久被选为中共九江地委委员，参与九江总工会领导，成为九江工人运动重要领导人。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10月参与领导星子农民暴动，攻占了星子县城。尔后率农民武装转移至秦山山区。同年12月赣北游击队成立，任副党代表，不久任党代表。率游击队在赣北开展游击活动。1928年初任中共德安临时县委书记。2月领导德安农民暴动，5月成立德安正式县委，任书记。领导建立了赣北游击根据地，是赣西北红军游击队主要创建人。同年12月出席中共江西省党的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江西省委委员、常务委员，任省委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1929年夏赴上海入党中央训练班学习，曾兼支部干事。不久江西省委改组，被中共中央指定为中共江西省委书记。领导省委积极发展党的组织，扩大革命力量，加强对农村革命力量的指导。同年11月省委机关在南昌被敌人破坏，因叛徒出卖被捕。在狱中受尽酷刑，严守机密，坚定不屈。1930年3月在南昌英勇就义。

【沈鸿烈】(1882—1969) 字成章。湖北天门人。18岁中秀才。1906年赴日本海军学校学习，同年加入同盟会。1911年夏回国。武昌起义爆发后，曾参与策动长江中下游海军反正。1912年任海军部军机处参谋。1913年任总参谋部上校科长。1916年被任命为赴欧洲观战团海军观战武官。1918年11月回国后继续任总参谋部科长，并兼陆军大学海军教官。1920年4月吉黑江防司令公署成立，任该公署参谋长。战后投靠奉系军阀张作霖，受到张的重用。1922年任张作霖镇威上将军公署航警处处长，负责东北江海防务及航政、渔业、水道等事宜。1923年筹办成立葫芦岛航警学校（后改名青岛海军学校）。同年7月张作霖设立东北海防舰队时，被任命为中将司令。1927年7月张作霖设立海军总司令部，他被任命为海军上将副总司令，代理总司令。1928年东北易帜后，投靠蒋介石。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至1937年底，任青岛特别市市长。1935年11月在国民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于1938年1月被任命为国民党山东省政府主席、省保安司令兼国民党省党部主任委员。他是山东一切顽固势力的总代表，到任不久，就极力破坏第六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范筑先将军与中国共产党在鲁西北的抗战合作；1938年武汉失守后，积极贯彻蒋介石“消极抗日，积极反共”的反动政策，不断制造反共磨擦，千方百计限制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在山东的发展。1939年先后指使秦启荣制造了骇人听闻的太和惨案和雪野事件，屠杀八路军官兵四五百人。随后又挑动各地土匪、顽固势力及东北军与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为敌，严重破坏了山东敌后的抗战事业。1941年冬调重庆任国民党政府农林部部长，1942年冬兼任总动员委员会秘书长。1944年8月改任国民党中央党政工作考核委员会秘书长。1945年5月在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46年4月调任国民党浙江省政府主席，先后多次策划部署对浙东革命根据地进行反革命“围剿”。1948年7月任考试院铨叙部部长，1949年春辞职，逃往台湾。随后被蒋介石聘请为“总统府”“国策顾问”，1969年3月于台中病死。

【宋子文】(1894—1971) 原籍广东文昌，生于上海。其父宋嘉树早年留学美国，一度在上海当传教士，后改营工商业，同情和支持孙中山的革命活动。他毕业于圣约翰大学，继赴美国留学，入哈佛大学经济系。1917年回国被盛宣怀聘为汉冶萍公司驻上海总办事处秘书等职。1923年10月赴广州任孙中山大元帅府英文秘书兼两广盐务稽核新经理。1924年8月任中央银行行长。1925年7月调任广东省政府商务厅长。9月升任国民政府财政部长。1926年1月在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此后历届连任。当蒋介石夺取国民党党、政、军大权时，他积极从财政上予以支持。1926年12月前往武昌，次年初先后任武汉国民政府委员、常委等职。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前往上海，力促蒋、汪合流。蒋介石于当年8月暂时下野，并于12月与宋子文之妹宋美龄结婚。宋竭力争取美国当权人物和江浙财团支持蒋介石重新上台，他也充任国民党的党政要职达20年之久。1928年2月蒋介石再次上台独揽国民党党、政、军大权，他任南京国民党政府财政部长，接着任中央银行总裁。1929年1月任行政院副院长，1932年10月后任代院长等职。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他从英美派利益出发，赞成和平解决，与宋美龄往西安与中共中央代表进行接触和谈判。抗日战争期间任中国银行董事会主任。1940年至1942年充当蒋介石代表常驻美国争取美援。1942年10月返国任国民政府外交部长。1945年4月与中国共产党代表董必武等联合组成中国代表团出席联合国旧金山会议。6月任国民政府行政院长兼外交部长。1946年1月任国民党最高经济委员会委员长。10月再度任国民党政府行政院长，竭力拉拢美国杜鲁门政府出钱出枪多方支持蒋介石集团发动内战，进攻人民解放区。1947年9月为蒋介石谋取退路，改当国民党广东省政府主席，11月兼任蒋介石广州行营主任等职。自南京国民党政府成立以后，他利用政治特权发展官僚资本，先控制中央银行、中国银行等金融机构，通过发行货币、公债以及通货膨胀等途径掠夺财富，后以开设棉业公司、垄断对外贸易等聚集钱财。经过抗日战争时期发国难财和战后接收敌伪产业等手段占有巨额资产。他与蒋介石、孔祥熙、陈果夫和陈立夫合称“四大家族”，

是官僚资产阶级的典型代表。1949年1月离开广州经香港去法国，随后侨居美国纽约，曾两次赴台活动。1971年4月25日病死于美国旧金山。

【宋平】(1917—) 山东莒县人。1934年起在北平大学农学院、清华大学学习。1936年春参加革命工作。1937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8年后，在延安中央党校任干事，后曾任延安马列学院教育处处长、中央党务研究室秘书，中共南方局学习秘书，重庆《新华日报》社编辑部秘书长，新华社重庆、南京总分社负责人，周恩来的政治秘书。1947年后，任哈尔滨市区委副书记兼警备大队政委，东北总工会副主席。1952年后，历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委员、劳动工资计划局局长兼劳动部副部长，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中央西北局计划委员会主任、三线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兰州军区国防工办副主任。1972年后，历任中共甘肃省委副书记、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命委员会主任、兰州军区第二政委、甘肃省军区第一政委。1981年后，历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主任、党组书记，国务委员。1987年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1977年8月在中共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982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被选为中央委员。1987年11月在中共十三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89年6月在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

【宋任穷】(1909—) 原名宋韵琴。1909年7月11日生于湖南浏阳县葛家园乌石陇。192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在本县任区农民协会委员长、中共区委委员兼共青团特支书记。1927年马日事变后，被派到浏阳县工农义勇队第四团队任中队党代表。后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部队，三湾改编时任工农革命军的连文书，随部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曾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三十二团连党代表。1930年后，任红四军第三纵队大队政委、红十二军团政委。1932年9月起任红五军团第三十八、十二师政委和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1934年入红军大学学习。同年10月参加长征，任红军干部团政委。曾与陈赓指挥该团一部抢占金沙江皎平渡口。1935年6月任红军大学特科团政委、红军学校政委。同年11月起任红二十八军政委、军长。率部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年3月任援西军政治部组织部长、副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政治部副主任、主任。1938年3月率骑兵团到冀南同陈再道会合。后任东进纵队兼冀南军区政委、冀南军区司令员兼政委、冀南军政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开辟冀南抗日根据地。1942年秋任中共冀南区党委书记。1944年5月任中共中央冀鲁豫分局（亦称平原分局）组织部部长、代理书记、冀鲁豫军区司令员兼代理政委。1945年6月当选为中共第七届中央候补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二纵队政委。1946年任中共中央晋冀鲁豫中央局组织部部长。1948年春起任中共中央豫皖苏分局书记兼豫皖苏军区政委、华东野战军第三副政委。参加淮海战役、渡江战役的组织工作。曾任中共安徽省委书记、南京市委副书记兼军管会副主任。1949年底带领西南服务团赴西南。1950年任第二野战军暨西南军区副政委、第四兵团政委兼云南军区政委、中共云南省委书记。1952年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副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1955年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人民解放军总干部部副部长。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6年当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同年起先后任第三、第二机械工业部部长。1960年起任中共中央东北局第一书记兼沈阳军区第一政委。1966年8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77年10月任第七机械工业部部长。1978年12月被增选为中共中央委员，并任中央组织部部长，1980年2月为中央书记处书记。是中共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1985年、1987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副主任。还是第一至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

【宋庆龄】(1893—1981) 女。原籍广东文昌，生于上海。早年在上海中西女中读书，1908年到美国佐治亚州梅肯市的威斯理安女子大学上学。1913年任孙中山秘书，追随孙中山致力于民主革命事业。1914年参加中华革命党。1915年10月与孙中山在东京结婚，从此成为孙中山的亲密战友和得力助手。1922年6月陈炯明在广州发动叛乱时，掩护孙中山离开险地，表明了献身革命事业的坚强意志和卓越胆识。以后在孙中山与共产国际和中国共产党代表磋商国共第一次合作的过程中，做了大量积极的、卓有成效的工作。1924年在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坚决拥护孙中山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和改造国民党的措施。1925年3月孙中山逝世后，坚持国共合作，积极地投身于两党共同领导的大革命。1926年1月在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坚决执行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同中国共产党人紧密合作，对国民党右派进行了斗争，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以后历任国民党第三、四、六届中央执行委员，第五届中央候补执行委员。国民党二大后，立即从事北伐战争的准备工作。1927年2月，在汉口开办妇女政治训练班，培养妇女干部。3月，在国民党二届三中全会上坚持国共合作的革命原则，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委员、国民政府委员。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后，她和许多国民党左派人士以及中国共产党人一起，多次发表通电、声明、宣言，揭露和反对蒋、汪的叛变行为。8月下旬，为寻求中国革命的胜利道路访问苏联。从1927年到1931年在苏联和欧洲期间，积极参加国际反帝国主义和保卫和平运动。1927年12月和1929年8月在比利时和德国召开的两次国际反帝国主义同盟大会上，均被选为大会名誉主席，其后又成为世界反法西斯委员会主要领导人之一。1931年6月回国。九一八事变后，积极支持中国共产党的停止内战、一致抗日、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坚决反对蒋介石对日本帝国主义采取的不抵抗政策。1932年12月，与鲁迅、蔡元培、杨杏佛等人在上海发起组织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任全国执行委员会主席，同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保护和营救了大批中国共产党党员和爱国民主人士，为革命事业作出了独特的重大贡献。1934年领衔签名发表中国共产党提出的《中国人民对日作战的基本纲领》。1935年与何香凝等率先响应中共中央发表的八一宣言，影响巨大。1936年5月，沈钧儒、邹韬奋等响应中国共产党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号召，在上海发起成立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当选为该会执行委员。1937年六七月间，为营救被国民党当局逮捕的救国会“七君子”，发起“救国入狱”运动，在社会上引起极大反响。抗日战争爆发后，拒绝到国民党政府所在地，于1938年6月在香港发起组织保卫中国同盟，向国外和华侨宣传抗日战争和中国共产党的抗日主张，宣传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抗日武装和抗日根据地所取得的成就，为八路军、新四军和抗日根据地募集医药和其他援助物资，介绍很多国际友人组织的医疗队到抗日根据地参加战时救护工作。她坚持不懈地支持中国共产党的抗日主张，揭露国民党反动派对日妥协投降、对内反共反人民的政策。1941年皖南事变发生后，与何香凝等联合发表通电斥责国民党政府的倒行逆施。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离开香港到达重庆，联络同情中国人民革命事业的国际友人并肩

战斗，对中国人民的抗战事业作出了重大的贡献。1945 年 8 月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到上海，继续从事社会福利事业，创建中国福利基金会（前身即保卫中国同盟，1950 年 8 月改名中国福利会），任主席。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为劳动群众做了很多有益的事情，并且在解放战争中，给予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中国人民解放军以巨大的物质帮助。1948 年 1 月，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在香港成立，担任名誉主席。1949 年 9 月应邀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10 月任中苏友好协会副会长，后任会长。12 月被推选为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名誉主席。以后历任第二、三、四届全国妇女联合会名誉主席。1950 年 4 月被选为中国救济总会执行委员，不久任执行委员会主席。11 月在第二届世界保卫和平大会上，当选为世界保卫和平委员会执行局委员。1951 年 9 月，获得 1950 年度“加强国际和平”斯大林国际奖金，她将 10 万卢布的奖金全部献出，发展中国儿童和妇女的福利事业。11 月任中国人民保卫儿童全国委员会主席。1952 年 10 月当选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和平联络委员会主席。1954 年 9 月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12 月任第二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主席。1959 年 4 月和 1965 年 1 月，在第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在第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她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一系列方针、政策，热情关怀祖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关怀台湾的前途，并为实现祖国统一事业作出了宝贵的贡献。1981 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并被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名誉主席的荣誉称号。5 月 29 日在北京病逝。她是由爱国主义者成为共产主义者的典范，被周恩来称誉为“国之瑰宝”、在世界上赢得“中国的伟大妇女”的声誉。其主要著作有《为新中国奋斗》等。

【宋时轮】（1907—1991） 原名宋际尧。别名宋之光。1907 年 9 月 10 日生于湖南醴陵北乡黄村一个富裕的农民家庭。1921 年入醴陵县立中学读书，1922 年在校参加社会主义研究所。1923 年到长沙半工半读。同年冬入军阀吴佩孚的军官教导团，因不堪虐待，逃回长沙。1925 年到广州，1926 年春入黄埔军校，参加中国国民党。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 年 1 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 4 月 15 日在广州反革命政变中被捕。1929 年出狱，辗转回到浏阳、醴陵、萍乡、攸县边界地区开展武装斗争，组建游击队，任萍醴边游击队队长。同年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后任中共莲花县委军事部部长。1930 年春任湘东南第二纵队政委，同年冬任红军学校第四分校校长。1931 年春到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红军总司令部教导总队队长、红三十五军参谋长。1932 年任独立第三师参谋长、师长、红二十一军第六十一师师长。曾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1934 年春入红军大学学习。同年 10 月参加长征，任红军大学教员、队长。到陕北后，任红十五军团作战科科长。1936 年任红三十军军长，率部参加东征战役，后任红二十八军军长，参加西征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三五八旅七一六团团长，率部开辟雁北抗日根据地，任雁北支队支队长兼政委。1938 年任八路军第四纵队司令员，与邓华率部挺进冀东。1940 年到延安，入中共中央马列学院学习。1941 年任军政学院教员，1942 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津浦前线指挥部参谋长。1946 年在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任中共方面执行处处长，后任山东野战军参谋长、渤海军区副司令员。1947 年任华东野战军第十纵队司令员，在泰蒙战役中，指挥所部和第二纵队一部，全歼泰安守敌。1948 年淮海战役中，为保障主攻部队歼灭黄伯韬兵团，曾组织三个纵队阻击徐州东援之敌。后参加围歼杜聿明集团。1949 年 2 月，任第三野战军九兵团司令员，参加渡江战役，指挥所部自裕溪口至枞阳段首先突破国民党军长江防线，并率部参加上海战役。上海解放后，兼任淞沪警备区司令员。1950 年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副司令员、兵团司令员，参与指挥第二次、第五次战役和上甘岭战役。1952 年回国，任人民解放军高级步兵学校校长，后兼政委。1955 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7 年底任军事科学院副院长，并曾兼计划指导部和外军研究部部长。1972 年任院长，1977 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是中共第八、第十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82 年、1987 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委。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1 年逝世。著有《毛泽东军事思想的形成及其发展》。

【宋希濂】（1906—1993） 字荫国。湖南湘乡人。1921 年考入长沙长郡中学。1924 年 5 月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毕业后任军校教导第二团排长。1925 年先后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两次东征作战，升任连长。1926 年冬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一师营长，参加北伐战争，在桐庐作战中受伤。伤愈后被派赴日本，先后入日本陆军步兵学校与参谋学院学习，其间因参加爱国反日活动一度被拘捕。1930 年 5 月回国，任国民党军第一教导师参谋，后升任营长、团长。1931 年任陆军第八十七师二六一旅旅长。1932 年 2 月率部参加上海淞沪抗战，后任第八十七师副师长。1933 年 8 月任第三十六师师长，率部开赴江西兼抚州警备司令，参加对中国工农红军的军事“围剿”。1934 年 9 月所部在温坊受到中央红军主力的打击，受伤离队到后方休养。1935 年 6 月 18 日，根据蒋介石的命令，在福建长汀将瞿秋白杀害。1937 年 2 月任西安警备司令。抗日战争爆发后，率第三十六师迅速开赴上海参加淞沪会战。8 月 19 日指挥全师一度攻入江山码头予日军以打击。9 月被任为第七十八军军长兼三十六师师长，11 月率部参加南京保卫战。1938 年春改任荣誉第一师师长。5 月接任第七十一军军长，率部克复河南开封。1941 年 11 月任第十一集团军总司令兼昆明防守司令。1942 年 5 月指挥所部在怒江边胜利地阻截了企图进占滇西的日军。1944 年 6 月被调任中央军校分校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被调往新疆，先后任西北军政长官公署参谋长、新疆警备总司令等职。1948 年秋调任华中“剿匪”总司令部副总司令兼第十四兵团司令。1949 年 5 月率部在宜昌、沙市沿长江南岸设防阻止人民解放军渡江，防线被突破后率部撤至湘西后入川。8 月任川湘鄂边区绥靖公署主任。同年 12 月 19 日在川康边境沙坪被人民解放军俘虏，后被判刑关押。1959 年 12 月被最高人民法院宣布特赦释放。1961 年 2 月被国务院批准任全国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专员。1965 年被选为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78 年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4 年 6 月被推选为黄埔军校同学会副会长。1988 年 4 月，再次被选为第七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政协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委员。1993 年 2 月 13 日在纽约逝世。

【宋哲元】（1885—1940） 字明轩。山东乐陵人。早年在冯玉祥部下任职。1915 年至 1916 年随冯玉祥转战河南、陕西、四川等地。1917 年任营长。张勋复辟时，率部打进北京，击败张勋的部队。1921 年升任团长。1922 年参加第一次直奉战争，任第二十五混成旅旅长。1924 年冯玉祥组织国民军，任国民军第一军第十一师师长（不久，第十一师改称第四师）。1925 年出任热河都统。1926 年 4 月在直奉联军的压迫下，率部从热河撤至察哈

尔，任国民军北路总指挥，负责南口至多伦一线防务。后又改任西路总司令、旅率部退至绥远。同年9月冯玉祥五原誓师后组织国民联军，任北路军总司令兼暂编第一师师长。1927年6月冯部改称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任第二集团军第四方面军总指挥。11月任陕西省政府主席。1928年10月第二集团军缩编，任暂编第九师师长。不久该师又改编为二十八师，仍任师长。1929年冯玉祥去山西拉阎反蒋，他代理国民军总司令职务。同年10月和国民军一些将领联名通电拥戴冯玉祥、阎锡山讨伐蒋介石，遭到国民党政府的通缉，1930年参加中原大战，任第二方面军第四路总指挥，随冯玉祥对蒋作战。失败后国民军残部被收编为二十九军，他担任军长。1931年九一八事变时，发出通电，请求对日作战。1932年9月被张学良保荐为察哈尔省政府主席。1933年初奉命增援热河，以华北军第三集团军总指挥的名义，指挥所部布防。3月指挥长城战役，在喜峰口至罗文峪的长城线上阻击日军，取得胜利。后在蒋介石的指使下停止抗战。《塘沽协定》签订后，回任察哈尔省政府主席兼国民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北平分会委员和行政院驻平政务整理委员会委员。1935年6月发生张北事件，被撤销察哈尔省政府主席职务。8月任平津卫戍司令。11月任冀察绥靖公署主任。同年冬为适应日本帝国主义关于“华北政权特殊化”的要求，被国民党政府指派在北平成立冀察政务委员会，任委员长兼河北省政府主席。在国民党五大上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1937年7月7日卢沟桥事变发生，他动摇于抗战和妥协之间，27日才发表坚决抗战的通电。后任第一集团军总司令，担负平汉线的作战任务。旋调第六战区防卫津浦路，后又归第一战区。1938年3月任第一战区副司令长官。后辞职到四川绵阳休养。1940年4月病逝。

【宋健】(1931—) 山东荣成人。1945年至1948年任山东威海卫市政府通讯员、收发员、农村工作队队员。1947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8年后在山东胶东区党委干校、山东工业干部学校、哈尔滨工业大学、北京外语学院等院校学习。1953年赴苏联莫斯科包曼工学院学习，后攻读研究生。1960年回国后，任国防部第五研究院二分院研究室副主任、主任，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控制论研究室副主任。1965年后任七机部二十六所副所长、党委副书记。1970年任七机部二院生产组副组长。1978年任七机部二院副院长。1981年后任北京信息控制研究所研究员、所长，七机部总工程师，七机部副部长，航天工业部副部长、党组成员。1984年任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党组书记，1985年任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1986年后任国务委员兼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同年6月当选为中国工程学院院长。是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委员，第十三届、十四届中央委员。

【宋绮云】(1904—1949) 江苏邳县人。曾在清江省立第六师范学校读书，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5年夏毕业，回县任高小教员。1926年冬，赴武汉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分校学习。1927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到南京从事地下工作，入警察局任大队长。1928年4月转回邳县，担任中共邳县特别支部领导工作。同年秋成立中共邳县县委，任书记，发展党的组织，开展秘密革命斗争。1929年秋，因敌人追捕潜往北平，曾到北京大学听课。1930年被党组织派入杨虎城部队，担任《宛南时报》总编辑。同年冬随杨部到西安，主编《西安日报》。1931年夏，接办《西北文化时报》，任副社长兼总编辑。以报纸为阵地，采取多种形式宣传爱国思想，揭露国民党反动派对外投降、坚持内战的罪行，报道红军长征到达陕北的消息。积极进行兵运工作，秘密为红四方面军送去军用地图和重要情报，劝说和促成杨虎城同红四方面军互不侵犯。1935年秋冬，中共西北特别支部成立，任委员。并任西北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宣传部副部长，负责总务和联络工作，参与组织西北地区抗日民主运动。1936年西安事变后，负责宣传舆论工作，积极推进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建立。中共陕西临时省委成立后，为省委委员。抗日战争时期，继续从事秘密兵运工作。先后担任国民党河北临时政府政治处副主任兼组织科科长，行政院难民服务团总干事，第四集团军高级参议兼干训班政治教官等职。积极进行抗日救国宣传，揭露国民党顽固派的反动罪行。1941年7月，于陕西长安被捕，同妻子及幼子宋振中被监禁8年。先后押于贵州息烽和重庆“白公馆”“渣滓洞”。在狱中国民党反动派特务软硬兼施，备受摧残。他立场坚定，威武不屈，鼓舞难友坚持斗争，教育、争取被关押的国民党军6名青年军官转向人民。1949年9月6日，于重庆解放前夕惨遭杀害。

【宋裕和】(1902—1970) 湖南汝城人。1926年在本县参加农民协会，任西区农民协会委员长、农民自卫队队长。1927年到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教导队学习。同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在红四军政治部做宣传员。1930年在福建地方红军任连指导员。1931年起到红一军，先后任团政委、支队政委、无线电总队政委。1933年后任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第三局局长、第二局局长。参加过长征。到陕北后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后为抗日军政大学）学习。1937年任陕甘宁边区政府粮食局局长。同年10月任新四军军需处副处长。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供给部部长。1946年起任新四军兼山东军区后勤部部长，华东军区后勤部司令员，参与领导淮海战役、渡江战役、上海战役中的战勤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任华东军政委员会财政委员会副主任、中央人民政府食品工业部副部长。1950年12月任解放军总后勤部副部长兼营房部部长。1952年9月起任中央人民政府建筑工程部副部长。1965年1月当选为第四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常务委员会委员。1970年12月在江西抚州市逝世。

【迟浩田】(1929—) 山东招远人。1944年6月后，任胶东区招远县齐山区中队文书，招远县独立营通信员、班长。1945年7月入伍，在胶东军区抗大分校教导二团学习，任胶东军区五旅十三团三营八连文书。194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7年任华东野战军九纵第二十五师七十三团三营书记、连文化干事。1948年后任第三野战军第二十七军七十九师二三五团三营七连副指导员、指导员、营副教导员。1950年后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七军七十九师二三五团三营教导员、团政治处副主任。1955年后任陆军第二十七军二三五团政治处主任。1958年在解放军总高级步兵学校学习，1959年在解放军军事学院合成系学习。1960年后任陆军第二十七军七十九师二三五团副政委兼政治处主任、团政委。1966年任陆军第二十七军七十九师政治部主任，1967年任陆军第二十七军七十九师副政委。1969年任陆军第二十七军政治部副主任。1970年后任陆军第二十七军八十一师政委，《解放军报》社核心小组成员。1973年后任北京军区副政委，《人民日报》社负责人、副总编辑。1977年后任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总参谋部政治部主任（1982年免兼职），济南军区政委。1987年任中央军委委员，解放军总参谋长。1988年被授予上将军衔。1992年任中央军委委员，1993年3月后任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部长。1995年起任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委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第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委员。

【张万年】(1928—) 山东龙口人。1944年8月参加八路军，1945年8月加

入中国共产党。曾任胶东北海独立团一营七连战士。东北民主联军十二旅三十五团二营通信班副班长、班长，东北四纵十二师三十六团警卫员。1947年后任东北四纵十二师三十六团五连副排长、排长、连副指导员。1948年后任东北四纵十二师三十六团通信股参谋、副股长、股长。1950年后任陆军第四十一军一二三师三六九团司令部作战股股长，四十一军司令部作战科参谋。1956年任陆军第四十一军一二三师三六八团第一副团长兼参谋长。1958年入解放军南京军事学院预科系、基本系学习。1961年任陆军第四十一军一二三师三六七团副团长。1962年任陆军第四十一军一二三师三六七团团长。1966年后任广州军区司令部作战部作战科科长、副部长。1968年任陆军第四十三军一二七师师长。1978年任陆军第四十三军副军长兼一二七师师长。曾在解放军军事学院学习。1981年任陆军第四十二军军长。1982年任武汉军区副司令员。1985年任广州军区副司令员。1987年任广州军区司令员、军区党委副书记。1990年任济南军区司令员、军区党委副书记。1992年任中央军委委员，总参谋长，总参谋部党委书记。1993年3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1995年起任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88年被授予中将军衔。1993年5月晋升为上将军衔。是中共第十二、十三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1997年在中共第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

【张广才】(1900—1970) 湖北黄陂人。1928年参加革命活动，在中共黄陂县委做交通工作。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秋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第十一军第三十一师特务队当队员。1931年初任中共黄陂县塔区区委书记、黄冈县委书记和黄冈独立团团长。同年秋所部被编入红四方面军第四军，先后任第三十团、三十二团政委。1932年6月任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政委，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国民党军“围剿”作战和黄安、商(城)潢(川)、苏家埠、潢(川)光(山)战役。1932年10月随部向西转移，参与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1933年7月任红三十一军政委。同年秋调任川陕省军区指挥部指挥长。不久任红四军政委。1934年起任红三十二军政委。率部参加了反国民党军“围攻”作战。1935年5月参加长征。同年冬红四方面军进入川康地区后，任川康省军事部副指挥长。1936年春曾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粮食局副局长，同年8月入红军大学学习，后转入抗日军政大学。抗日战争爆发后，在八路军政治部任民运干事。1937年8月曾被派往山西阳泉任工人游击队战术总教官。1938年2月任八路军政治部锄奸部第二科科长。同年8月至1940年5月，任八路军前方总部兵工厂政委。后即赴延安，入军政学院学习。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往东北地区，任吉北军分区司令员。1948年2月任吉林军区副参谋长。同年8月调任东北军区军工部第七办事处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湖北军区副政委，兼中南军区军政大学第二分校政委。1955年任武汉军区副政委。同年被授予少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70年4月8日因病逝世于湖北恩施。

【张才千】(1910—1994) 湖北麻城人。少年时务农，1929年参加农民运动，任村农民协会委员兼少先队队长。1930年4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1月在鄂豫皖红四军教导团当班长，同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任排长、连长、副营长等职。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及西征入川北。1933年春任红四方面军第七十三师营长。7月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三师副师长兼第二七九团团长。10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副师长、代理师长。1934年2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师长。同年11月改任红四军军部参谋主任。率部参加建立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历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参加长征，7月改任红四军军部作战科科长。同年冬随军南下川康边。1936年2月入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学习。同年10月长征到甘肃。1937年3月任红军援西军随营学校校长。7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师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七七〇团团长，河南军区第四军分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原军区第一纵队第二旅旅长等职，率部参加保卫陕甘宁边区和坚持豫西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原军区第一纵队参谋长，鄂西军区参谋长，鄂西北军区参谋长兼第四军分区政治委员，中原军区独立旅旅长兼政治委员，江南游击纵队司令兼政治委员，中原野战军第十二纵队副政治委员，江汉军区司令兼第十二纵队司令员，湖北军区参谋长等职。率部参加中原突围和解放中原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十四军军长，海南军区第一副司令员，南京军区参谋长、副司令员，总参谋部副总参谋长，武汉军区司令员等职。1956年被授予中将和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中共第九至第十一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4年12月24日在北京逝世。

【张子清】(1901—1930) 又名张涛。湖南益阳人。1912年入长沙陆军芝芳小学，结业后考入湖南讲武堂第二期。1920年毕业后任湖南零陵镇守使公署上尉副官，积极参加反对军阀赵恒惕的革命活动。1923年秋参加兵变失败后回家乡，参与组织湘中游击司令部，任支队长，一度占领益阳县城。这期间结识夏曦、郭亮等人，接受革命思想。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赴广州入中央政治讲习班学习。1926年结业加入国民革命军搞宣传工作，参加北伐战争。到长沙后被派到贺龙部第十五师任政治连连长。中央军事政治学校长沙第二分校成立后，调任该校教官，积极对学员进行革命思想教育，反对国民党右派的反动言行。1927年马日事变后，6月被毛泽东派到岳阳联络农民武装。后去武汉入国民革命军第四集团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先后任连长、第二营副营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随团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三湾改编”后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一团三营营长，中共前敌委员会委员。10月随毛泽东开展游击活动，一度被反动民团冲散。他率三营在桂东独立活动，最早同朱德、陈毅率领的南昌起义军余部取得联系。同年12月下旬率三营回到茶陵归还第一团建制，不久任团长，率全团随毛泽东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1928年3月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参谋长兼第一团团长，协助毛泽东率部队开往湘南。4月迎接朱德率部队到井冈山会师，指挥一团在鄱县城北阻止敌人时负重伤。5月任中国红军第四军第十一师师长，被选为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委员。此后因伤重休养。1929年初红四军主力下山转战赣南，留在井冈山任红五军参谋长，参与指挥保卫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作战。红五军转移后，曾任中共湘赣边界特委代理书记，在极其困难条件下带病参与领导坚持湘赣边界的游击战争。1930年春转移至永新县洞里村焦林寺隐蔽养伤，同年5月病逝。

【张子意】(1904—1981) 曾用名刘平。1904年9月3日生于湖南醴陵县石亭塘山口村。1917年考入长沙长郡中学读书。1921年秋回家乡教书。192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当地从事学生运动和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任北二区农民协会委员长。1927年马日事变后，任湘东工农义勇军第一路指挥，率部参加了围攻长沙的斗争。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醴陵县委委员兼北二区区委书记。1928年初，组

织领导当地武装起义，成立区苏维埃政府，任区武装指挥部指挥，曾率农军参加醴陵两次扑城斗争。后任中共益阳县委书记。1930 年任中共湘西特委特派员，1931 年冬起任中共湘赣省委常委兼组织部部长和宣传部部长。1933 年 5 月任湘赣军区政治部主任兼红八军政治部主任。同年 11 月再次被选为中共湘赣省委常委兼宣传部部长和白区工作部部长。参加了创建和保卫湘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4 年 8 月任红六军团政治部主任，参加西征。同年 10 月调任红二军团政治部主任，参加开辟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曾任中共湘鄂川黔省委副书记、中央军委分会委员。1935 年 11 月参加长征，先后任红六军团政治部主任、红二方面军政治部主任。1937 年初任军委步兵学校步兵团政委。同年 5 月出席了延安召开的中共苏区代表会议。1938 年初赴苏联休养，后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并任中国部副主任。1941 年 1 月回国途经新疆，受到军阀盛世才阻挠，滞留于乌鲁木齐，并于 1942 年 9 月被逮捕。在狱中组织领导被捕人员坚持斗争，是中共秘密组织的总负责人。后经中共中央营救，于 1946 年 7 月带领 130 余人回到延安。同年 11 月任中共中央晋绥分局副书记兼宣传部部长，并主管《晋绥日报》工作，后代理分局书记。1948 年 3 月任晋绥军区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49 年 2 月任晋绥军区副政委。同年 5 月任晋绥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率晋绥边区南下工作团入川，任西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中共中央西南局委员（1952 年 7 月任常委），西南局宣传部部长、农村工作部部长，西南行政委员会文教委员会主任。1955 年调任中共中央西南地区工作部副部长、中央书记处第二办公室副主任。1956 年 10 月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1962 年 10 月被选为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1978 年 12 月被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曾被选为第三至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81 年 5 月 31 日在北京病逝。

【张天云】(1913—1980)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27 年冬参加农民运动，1928 年任乡苏维埃政府委员兼少先队指导员、赤卫军连长、宣传队指导员。1929 年 4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5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鄂豫皖红军独立第一师二团班长、排长、三连政治指导员、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932 年 10 月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1933 年任重建的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一师二二三团二连政治指导员，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后期多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 11 月随军长征，参加开辟鄂豫陕游击根据地的斗争。1935 年 10 月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三师二二三团一连政治指导员。1936 年 6 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同年 12 月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八师第二十二团政治委员。参加东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六八八团二营政治教导员，六八七团一营营长，第六八七团参谋长、副团长、团长。1943 年任新四军第二师兼苏北军区第八旅副旅长及盐阜军分区副司令员。1944 年任第三师第八旅旅长。率部参加开辟巩固扩大苏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三师第八旅旅长，东北野战军第二纵队第六师师长、第八纵队副司令员，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五军副军长。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十五军军长，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四十七军军长、第十九兵团副司令员，福州军区副司令员，总后勤部副部长兼后勤学院院长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1980 年 7 月 8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元寿】(1913—1947) 福建永定人。1928 年 3 月参加闽西永定后田农民暴动，任游击队队长，同年加入中国工农红军。1929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 年任闽西地方红军连长，后编入红一军团，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先后任红军团的供给处处长，师供给部部长等职。1933 年后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供给部处长参加创建闽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1934 年 10 月随中央红军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 年 10 月到达陕北后，曾任陕北省苏维埃政府财政部部长。参加巩固扩大陕甘宁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担任中共中央军委供给部部长兼八路军后方留守处（不久改为留守兵团）供给处处长，负责全军供给工作新的供应关系的建立，努力保障机关和部队的需要。1939 年春调到新四军军部任兵站处处长（亦称总兵站部部长）。他利用统战关系，建立了从皖南通往苏南与皖中的敌后交通运输线，积极为部队和军部筹集转运急需军用物资。后改任新四军教导总队队列科科长、军部参谋处处长等职。1941 年 1 月，随军部北移途中经历皖南事变，突围冲出后转到淮南抗日根据地，任新四军第二师五旅参谋长。1943 年 2 月兼任淮南军区津浦路东军分区参谋长，10 月兼任路西军分区参谋长。参与开辟泗（县）五（河）灵（璧）凤（阳）新的抗日根据地和大桥、占鸡岗等战役战斗，坚持了淮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5 年日本投降后，历任苏中军区副参谋长、山东野战军第二纵队五旅参谋长、华中军区副参谋长等职，参加了苏中自卫战争多次重要战役战斗。1947 年初调任华东野战军副参谋长。3 月由山东淄博去张店深入部队检查战前准备工作，途中突然遭到国民党军飞机袭击，不幸中弹牺牲。

【张云逸】(1892—1974) 广东文昌人。1908 年入广州陆军小学，后又就读于保定陆军军官学校，毕业后返粤，任粤军第一师参谋。曾先后加入同盟会和中国国民党，参加过辛亥革命和护国战争。孙中山创建国民革命军后，在国民革命军第四军李济深部任中校参谋。1926 年 7 月参加北伐战争，任第四军十二师张发奎部参谋处长，后又任二十五师参谋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参加了共产党领导的八一南昌起义。后到广州、香港从事党的秘密工作。1929 年夏受党的派遣赴广西做李明瑞、俞作柏的统一战线工作。先后任李明瑞部军官教导总队副主任、广西警备第四大队大队长、南宁警备司令，为改造旧军队做了大量的、卓有成效的工作，对李明瑞后来参加革命起了一定的作用。同年 12 月和邓小平、韦拔群等领导了百色起义，创建了工农红军第七军，任军长，建立了右江革命根据地。1930 年 11 月率红七军主力北上，离开根据地，转战桂、湘、粤、赣等省边界地区，于 1931 年 7 月渡过赣江，在江西兴国和中央红军第一方面军会合，并参加中央根据地的反“围剿”战争。11 月出席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并担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参谋长兼作战局局长。1932 年任红一方面军副参谋长。1933 年 2 月调任粤赣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5 月调任红军总司令部作战部部长。11 月以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代表名义，与福建人民政府代表谈判。1934 年 1 月赴福州担任中共驻十九路军的军事联络员，并和潘汉年一起参加同福建人民政府关于合作反蒋抗日的谈判。长征中任中央纵队的先遣队司令员，曾协助刘伯承等组织突破乌江的战役。1936 年 12 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副参谋长。西安事变发生后，随周恩来参加中共代表团的工作。1937 年 4 月赴西安，参与同国民党的谈判，积极为建立和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而奔走。抗日战争初期，奉命往返于广州、香港等地，做国民党上层军政人员的统战工作。1938 年春任新四军参谋长兼

第二支队司令员，为新四军的组建、整编、集中、扩展作出了贡献。同年8月率部分军队到长江以北，整编新四军江北游击纵队，贯彻党中央关于东进敌后的方针，开辟皖东抗日游击战争的新局面。1939年5月任新四军江北总指挥兼前敌委员会书记。1940年3月率部反击国民党顽固派对新四军的进攻，取得了定远、半塔集自卫反击战的胜利，为建立皖东敌后抗日根据地创造了有利条件。1941年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副军长兼二师师长，次年夏调回军部专任副军长。1943年秋代军长陈毅去延安后，他代理主持新四军的军事工作。同时他还兼任抗日军政大学第八分校校长。抗日战争胜利后，根据党中央“向北发展，向南防御”的指示方针，率新四军北撤至山东，和山东军区合并，任新四军副军长兼山东军区副司令员。1947年任华东军区副司令员兼山东军区司令员。还担任华东军政大学校长。并和邓子恢等组成中共华东工作后方委员会，任书记，领导华东后方工作，指挥山东地方部队以及广大的民兵、民工支持陈毅、粟裕等组织的各大战役。1949年春继任华东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参加渡江战役、上海战役。后又调任华南军区副司令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华南分局第二书记兼广西省委书记。12月任广西省人民政府主席兼广西军区司令员。1953年1月任中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协助叶剑英主持华南军政。他主持广西的工作多年，对广西的建设和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955年被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大将军衔。同年调离广西，在中央军委工作。1962年任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副书记。他是中共第七、八、九、十届中央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74年11月19日在北京逝世。

【张太雷】(1898—1927) 原名曾让，又名椿年、春木，笔名大雷、大等。原籍江苏武进，生于常州市。1911年入常州府中学堂读书。1915年秋考入北京大学，同年冬转入天津北洋大学，先后在特别班、法科法律学门学习。这期间，曾在《华北明星报》任英文翻译。在十月革命和李大钊等人影响下，开始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1919年积极投身于五四运动。1920年10月参加北京共产主义小组，并在李大钊帮助下，到天津组织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1月奉共产主义小组委派赴俄国伊尔库茨克，任共产国际远东书记处中国科书记，是第一个在共产国际参加工作的中国共产主义者。同年6月，陪同共产国际代表马林和赤色职工国际代表尼科尔斯基到中国筹建中国共产党，先后在北京和上海分别与李大钊、张国焘、李达、李汉俊等会谈，共同决定在上海召开中共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6月至7月以中共代表身份出席在莫斯科召开的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随后参加赤色职工国际第一次成立大会和少共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1922年1月至3月，相继出席远东被压迫民族大会、东方劳动者大会和青年共产国际代表大会，并被选为青年共产国际执行委员，成为中国共产党最早参加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活动家。1922年5月，与蔡和森共同主持召开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代表大会，作了关于团纲和团章的报告，被选为团中央委员，成为青年团的创建人之一。8月参加在杭州召开的中共中央全会，主张与国民党合作，以建立反帝反封建统一战线。会后，根据党的决议，与陈独秀、李大钊等首批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1923年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以后在党的第四次、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分别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和中央委员。8月出席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继续当选为团中央委员。同年10月任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驻少共国际代表。在此期间，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4年8月回国，在社会主义青年团中央任负责工作，并任上海《民国日报》主笔。1925年1月在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政治报告，大会决定将团的名称改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他当选为团中央书记。会后被派到广州，在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工作，同时任苏联政治顾问鲍罗廷的翻译和助手，对加强国共两党合作、促进革命形势的发展，做出了贡献。同年，中共两广区委改为中共广东区委，他是区委主要负责人之一。1926年2月开始主编广东区委机关刊物《人民周刊》。对蒋介石阴谋发动的中山舰事件和整理党务案给予了揭露和回击。1927年4月至5月，在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对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作了尖锐的批评。会后调任湖北区委书记。7月中共中央改组，他任中央临时政治局五名常委之一。8月7日参加中共中央紧急会议（即八七会议），当选为中央临时政治局候补委员，调任中共广东省委书记，并在周恩来未到任之前，与杨殷、黄平等组织临时南方局。南昌起义后，赶往潮汕地区组织群众斗争，策应起义军南下。同年12月与苏兆征、叶挺、叶剑英等领导发动广州起义，成立了广州苏维埃政府，他任人民海陆军委员，在苏兆征未到任之前代理苏维埃主席。12日在乘车赶往大北门指挥战斗时遭敌人伏击，不幸牺牲。主要著作收入《张太雷文集》。

【张友清】(1904—1942) 陕西神木人。少年时读书，中学毕业后考入北平中国大学。思想追求进步，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毕业后回到家乡，组织农民协会、商人协会和学生会，领导群众开展反封建斗争。尔后赴武汉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分校学习。1925年5月，参加征讨夏斗寅叛乱的战斗。此后被中共组织派到西北军杨虎城部，任政治部民运部部长，参加该部中共军委领导工作。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随杨虎城部驻防皖北。1928年4月参加了皖北暴动，失败后去北平。不久任中共北平市委书记，在白色恐怖下坚持地下斗争。1929年被捕，入狱年余。出狱后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积极领导恢复发展天津党的组织，及时发现党内分裂分子的活动，教育党员维护党的团结。1931年2月后再次被捕，解押于北平草岚子监狱。在狱中坚贞不屈，继续组织难友同敌人“反省政策”进行斗争。任秘密党支部委员。他拖着病情恶化的身体参加绝食斗争，对青年难友经常进行革命气节的教育。后被敌人判处死刑。1936年秋，根据中共中央的同意和北方局的营救，获释出狱。被派到太原，成立中共山西工作委员会，任书记。领导恢复发展全省党的组织，发动群众开展抗日救国运动，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抗日战争爆发后，他积极发动中共党员投身抗日第一线，推动山西国共两党共同抗日，不断扩大人民抗日武装，建立抗日根据地。1939年秋，调任中共中央北方局统战部部长。正确执行党的统战工作方针，做了大量深入争取工作，促使阎锡山在第一次反共高潮后逐渐采取观望态度。1942年春改任中共中央北方局秘书长兼八路军前方总部秘书长，协助彭德怀处理北方局和前总日常工作。5月在日本侵略军大“扫荡”时，北方局机关被包围。在突围途中将马让给一位女同志，自己却被俘。在太源集中营备受酷刑。同年7月7日不幸牺牲。

【张仁初】(1909—1969)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27年11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加入工农革命军。曾任红一军一师一团战士、红四军十师二十八团班长、排长。1931年6月任红四军十二师警卫连副连长。1932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创建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作战。10月随军西征入川，12月任通江县政治保卫分局保卫队队长。1933年8月任红四方面军政治保卫局保卫团二营营长。1934年9月任红三十三军第九十九师二九四团二营营

长。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参加长征。7月所部改编为红一军团第二师四团二营，仍任营长，9月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一纵队第四大队副大队长。10月随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到达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二师第四团副团长。率部参加直罗镇战斗和东征战役。1936年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1937年1月任红一军团第二师第五团团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六八六团三营营长、一一营营长、六八六团副团长、团长，鲁南支队支队长兼六八六团团长，一一五师教导第二旅副旅长，兼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分校校长，山东军区特务团团长，滨海军区司令部参谋处处长。率部参加开辟巩固发展鲁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先后任滨海军区警备第十旅旅长，鲁中军区参谋长，华东野战军第八纵队参谋长、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8年5月任第八纵队司令员。1949年1月任第二野战军第二十六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十六军军长，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九兵团第二十六军军长，济南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九大代表。1969年11月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文舟】(1912—1986) 原名霍沼汉。山西沁县人。早年考入冯玉祥部西北陆军军官学校学习，参加秘密的革命活动。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在西北军中任职，从事兵运工作。1933年夏赴张家口，参加冯玉祥等成立的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任排长，随部队对日军作战。同年冬同盟军失败，被中共组织派入东北军中从事兵运活动。1935年到陕北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二十六军第四十二师连长、中共陕北省委军事部参谋科科长、参谋长。参加巩固发展陕甘边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和进攻作战。1936年先后任中共延川县委军事部部长，红十五军团第八十一师作战科科长，陕北红二十九军司令部作战科科长。1937年后任陕北红二十九军参谋长。参加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留守兵团司令部作战科科长、参谋处处长，陕甘宁晋绥联防军警备第三旅兼三边军分区参谋长，警备第三旅副旅长等职。参加保卫和建设陕甘宁抗日后方基地的工作。1945年日本投降后，任联防军区警备第二旅副旅长。1946年5月担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参谋长。1947年3月成立西北野战兵团，任参谋长，7月担任西北野战军参谋长。他积极协助彭德怀司令员组织指挥西北野战军，转战陕北，连续取得多次战斗胜利，保卫了党中央和陕甘宁解放区。1948年9月后任第四纵队参谋长，第一野战军第四军参谋长，第二兵团参谋长。参与组织指挥解放大西北的多次重要战役，是人民军队优秀的高级参谋工作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军委装甲兵参谋长。1951年后曾任中国人民志愿军代理参谋长。1953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事学院装甲系主任。此后任装甲兵学院第一副院长，军委装甲兵副司令员兼装甲兵学院院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六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86年1月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文彬】(1910—1944) 原名纯清。湖南平江人。1923年入长沙中学。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春被党组织选派到武汉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学习期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5月马日事变后受党派遣回家乡平江西乡开展革命活动，组织工农武装。中共八七会议后，以平江西乡代表的身份参加了中共平江县委召开的党代表会议，被选为西乡特委书记。曾先后两次参加平江暴动。10月第二次平江暴动失败后被捕入狱，不久经营救获释。出狱后组织了一支工农武装，以杨梅山为据点，开展革命斗争，并被任命为中共平江县委军事部长兼工农赤卫队党代表。1928年7月彭德怀、滕代远、黄公略等领导了平江起义，他率部分赤卫队员编入红五军，被任命为第一营党代表。后随军转战于江西的修水、铜鼓、平乡等地。同年12月红五军和红四军在宁冈会师，部队进行整编后，他任红五军第四纵队政治委员。1929年秋随彭德怀率部队重返湘鄂赣边区坚持斗争。1930年6月红三军团成立，他所领导的第四纵队扩编为第五军，任政治委员。7月出席红三军团召开的军事会议，并接收了参加攻打长沙的任务。年底随部队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1931年夏调任红七军政治委员，不久又调任红三军团保卫局局长。在第一、二次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全国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936年2月任红十五军团东渡黄河司令部政治委员。不久进红军大学学习。学习结束后到毛泽东身边担任秘书工作。同年8月受党派遣前往西安杨虎城、杜斌丞处进行统战工作。西安事变发生后，作为中共代表之一参加同蒋介石代表的谈判，协助周恩来、博古、叶剑英等做了大量的工作。1937年5月任红军驻兰州办事处主任，为营救被关押在兰州集中营的西路军指战员，作出了巨大的努力。同年8月出席中共中央召开的洛川会议。后奉党的指示到广东，组织和领导广东人民进行抗日斗争。10月在香港主持召开党的会议，正式成立了中共南方工作委员会，任书记。1938年4月在广州主持召开党的会议，遵照中央指示，撤销中共南方工作委员会，成立中共广东省委员会，任书记。1940年6月中共广东省委划分为粤北和粤南两个省委，他担任粤北省委书记。同年10月中央指示成立中共南方工作委员会（简称南委），任南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长。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他在香港沦陷后，奉党的指示，组织力量，把在香港的知名民主人士和重要文化人士抢救出来。1942年6月因叛徒出卖，遭国民党政府逮捕，1944年8月牺牲于江西太和国民党的监狱中。

【张文僖】(1907—1934) 山东掖县人。中国共产党党员。青年时期参加反帝爱国斗争。后到苏联学习。1933年春回国到东北，同年6月被中共吉东局派往李延禄领导的抗日救国游击军任代理政委，不久部队改编为东北人民抗日革命军，任军政委。和军长李延禄等率领部队在密山等地开展抗日游击斗争。后被派往饶河县任民众反日游击大队大队长。率领部队创建了以抱马顶子为中心的饶河抗日游击根据地。1934年8月28日在虎林县三人班战斗中，为掩护部队突围，中弹牺牲。

【张正坤】(1898—1941) 原名张乐典。1898年10月8日生于湖南浏阳县乌龙燕舞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25年参加本乡农民协会。1926年带领担架队支援北伐军到湘北，同年9月转回家乡任农民自卫军分队长，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5月马日事变后，坚持游击斗争。1930年任游击队浏北第一支队支队长、浏阳赤卫军特务连连长、浏阳警卫营营长，曾率警卫营配合红六军（后改红三军）攻打浏阳城。1931年3月任湘鄂赣红军独立第一师营长。1933年任红十八军一五六团团长，同年冬任萍（乡）浏（阳）醴（陵）游击大队大队长、红十六师四十六团团长。参加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后在瑞金入红军大学学习。1934年5月任红十八师五十三团团长，参加湘赣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同年8月随红六军团西征，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在1935年冬反“围剿”中曾率部牵制国民党军，掩护红二、六军团突围转移。长征中，于1936年初任红十八师师长兼政委。到陕北后，入抗日红军大学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到平江任湘鄂赣抗日游击支队副司令员。1938年初先后任新四军第一支队一

团副团长，二团团长。5月随一支队司令员陈毅到苏南，参加开辟以茅山为中心的抗日根据地。后任一支队参谋长。1940年冬，任新四军皖南第三纵队司令员。1941年皖南事变中负伤被俘，囚禁于江西上饶集中营七星岩监狱，在狱中坚持斗争。同年夏组织越狱，为掩护难友脱险壮烈牺牲。

【张世熙】(1894—1929) 又名张少西，化名王又新、李永祥。江西万安人。早年就读于上饶甲种工业学校，毕业后回乡任教。1925年加入改组后的国民党，任国民党万安县党部常务委员，与曾天宇等创办《万安青年》，开办聚华书店，宣传国民革命学说。1926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7月主持成立中共万安支部，任书记。积极发展党的组织，开展农民运动，领导培训农民运动骨干，建立发展农民协会。1927年6月任中共万安县委书记，领导发动全县广大工农群众，反击国民党右派的进攻。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领导万安党团组织，团结工农群众，积极准备发动秋收起义。8月下旬主持召开全县党员大会，组成万安行动委员会，兼任第一纵队总指挥。同年11月率领广大工农举行万安农民暴动，先后二次攻打万安县城。1928年1月9日指挥4万余农民武装，一举攻占万安城，主持成立万安县苏维埃政府。他是著名的万安暴动的主要领导人，不久被推选为江西省党的代表。六七月间出席在苏联莫斯科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曾在大会和共产国际会议上分别报告万安农民暴动经过情况，引起了重视。同年秋回国到上海，被中共中央指定为中共江西省委特派员，去波阳、景德镇等地指导工作。12月出席中共江西省党的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江西省委书记。他积极恢复党的组织，领导发动全省农村开展游击战争，发展红军力量，扩大工农武装割据。1929年9月省委改组，改任中共赣东北特委书记。不久在景德镇因叛徒告密被捕，在狱中威武不屈，坚持斗争。同年底于南昌英勇就义。

【张平化】(1907—) 原名张楚材。湖南鄱县石洲里村人。1926年6月入武汉中央政治训练班学习，后在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六军任营指导员，参加了北伐战争。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返回家乡，从事农民运动。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4月任中共鄱县县委宣传部部长，1930年任县委书记，领导组建农民武装，1931年任鄱县游击大队党代表。率队开展游击斗争，参加创建湘赣革命根据地。1932年任湘赣军区第二军分区政委，1933年底任湘赣军区红军学校第四分校政治部主任，1934年任湘赣军区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同年8月随红六军团西征，后任红六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和反“围剿”斗争。1935年11月参加长征，任红二军团四师政治部主任、红二方面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红三十二军政治部主任。1936年11月任军委步兵学校第一团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政治部宣传部部长。随部挺进晋西北开辟敌后抗日根据地，后任第一二〇师三五八旅政治部主任、代政委。1938年12月随师主力东进冀中，参加巩固和发展冀中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0年返回晋西北后任第一二〇师独立二旅兼晋西北军区二分区政委。1941年3月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2年5月任晋绥军区政治部主任，参与领导晋绥军民反蚕食、反“扫荡”，巩固和发展晋绥抗日根据地的斗争。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往东北，先后任东北民主联军政治部副主任，西满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西满分局常委兼民运部部长。1947年12月任中共哈尔滨市委书记。1949年5月任中共武汉市委书记。1952年任中共武汉市委第二书记。1954年6月任中共湖北省委第三书记，1956年1月任第二书记，后任湖北省委书记处书记。1959年8月任中共湖南省委第一书记，湖南省政协主席。1960年10月任中共中央中南局书记处书记，1962年任中南局常委。1966年6月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常务副部长。1971年4月任中共山西省委书记、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1973年7月任中共湖南省委第二书记、省革命委员会第一副主任兼省军区政委，后兼广州军区政委。1977年10月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1978年12月任中共中央党校副校长兼党委副书记。1979年2月任国家农委第一副主任兼党组副书记。1982年9月任中国农村发展研究中心顾问。他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58年5月补选）、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张东荪】(1886—1973) 原名张万田，字圣心。浙江杭县（今余杭）人。早年赴日本留学，入东京帝国大学。毕业后回国，1912年初任南京临时政府大总统府内务部秘书。后加入梁启超等组织的进步党，1916年又参加研究系，任该会机关报《时事新报》主编，同时任上海中国公学大学部部长兼教授。1919年在北京创办《解放与改造》杂志（后更名为《改造》），在五四运动期间宣传基尔特社会主义，反对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挑起关于社会主义问题的论战。1920年与梁启超等成立讲学社。后任国立政治大学、上海私立光华大学教授。1927年后到北平燕京大学任教授，主讲哲学，鼓吹新康德主义，反对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与历史唯物主义。1932年4月，与张君劢等在北平秘密召开中国国家社会党筹建会，出版并主编《再生》杂志，宣扬国家社会主义，参与国民党当局发动的文化“围剿”。1933年4月，中国国家社会党正式成立，被选为中央总务委员，是该党主要领导人之一。1934年到广州创办学海书院，任院长。抗日战争时期一度被日本侵略者拘禁，释放后从事著述，曾任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1年冬参加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4年改称中国民主同盟，被选为中央委员、中央常务委员。抗战胜利后，任中国民主同盟华北总支部主任委员。1946年1月，作为民盟代表之一出席重庆政治协商会议。8月国家社会党与民主宪政党合并组成中国民主社会党，为主要领导人之一。在此前后曾著文反对蒋介石独裁统治，宣扬走中间道路。11月，反对民社党参加伪国大，宣布退出民主党。1947年秋转移到香港。1948年5月与中国民主同盟领导人一起拥护中国共产党召开新政协的号召。1949年春进入解放区抵达北平，9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国会议，被选为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等职。1973年6月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论著有《道德哲学》、《认识论》、《科学与哲学》、《多元认识论重复》、《阶级问题》、《知识与文化》、《思想与社会》、《理性与民主》等。

【张申府】(1893—1986) 原名张嘉年，字申甫。1893年6月15日生于河北献县。18岁考入北京大学数学系。1917年在北大毕业后留校任数学助教。在陈独秀、李大钊领导的新文化运动影响下，对哲学发生浓厚兴趣，改教逻辑，研究哲学。经常在《新青年》杂志上发表文章，追随李大钊从事革命活动，与陈独秀也有密切联系。1918年11月，与李大钊等创办《每周评论》，并任该刊物和《新青年》杂志的编委。1919年积极参加五四运动。7月加入少年中国学会，并任《少年中国》的编辑。后与李大钊、陈独秀一起加入北京工读互助团。1920年在北京与李大钊等筹建共产主义组织，参与建党活动。同年9月南下迎接罗素来华讲学时，曾在上海与陈独秀商讨建党事宜。10月与李大钊等建立北京的共产主义组织。他是中国共产党第一批党员之一。同年蔡元培等发起赴法勤工俭学活动，在法国创办

了里昂大学中国学院，聘请他赴法任教授。12月27日抵达法国巴黎。1921年受李大钊、陈独秀委托，在巴黎进行建党活动，先介绍刘清扬入党，后与刘清扬介绍周恩来入党，组成中共旅法小组，后又吸收赵世炎、陈公培等入参加。1922年3月初，与刘清扬、周恩来等由法国到德国。同年秋在柏林组建中共旅欧总支部，任支部书记兼中共中央驻柏林通信员。在德期间结识朱德，并同周恩来一起介绍朱德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底回国到北京，向李大钊汇报了在法、德建党情况。1924年2月又在上海向陈独秀作了汇报。经李、陈介绍到广东参加黄埔军校的筹建工作，并任蒋介石的英、德文翻译。同时任广州大学（中山大学前身）图书馆馆长。他到黄埔军校后，参加首批学员招考工作。5月12日被任命为黄埔军校政治部副主任。后因不满校长蒋介石为人跋扈，于6月底辞职离校，不久又受国民党右派广州大学校长邹鲁排挤，遂从广州到上海。1925年1月在上海参加中国共产党第四次代表大会，因在讨论党纲时发生争论，执意退党，在上海从事翻译和著述。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他与国民党左派一道，坚持民主主义立场，主张民主，反对独裁。1928年曾在上海参加谭平山、邓演达组织的中华革命党（即第三党，中国农工民主党前身），并任该党中央领导成员。他先后在暨南大学、中国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任哲学教授。在民族危亡之际，他积极追随中国共产党，参加了一二·九运动。曾任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常务委员，华北各界救国联合会总务长。抗日战争时期，他拥护中国共产党的抗日主张，在武汉、重庆等地从事抗日民主活动。他曾担任国民参政会第五审察委员会委员，全国战时教育协会理事，宪政促进会秘书长，中国民主同盟常务委员兼民盟华北总支部负责人。1946年代表民盟参加旧政协。在国民党撕毁旧政协决议后，他与民盟领导人一起同共产党采取一致行动，拒绝参加国民党召开的“国民大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他长期担任北京图书馆研究员，从事文献翻译和中外文图书采访等工作。1957年曾被错划为右派分子。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平反。后担任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央顾问，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1986年6月20日病逝于北京。

【张兰生】(？—1940)　原名鲍巨魁。黑龙江呼兰人。满族。1928年入哈尔滨电车厂当工人，曾加入秘密工会，参加革命活动。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参加抗日爱国运动。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3年参与领导了哈尔滨电车工人的罢工斗争，后被中共满洲省委派到珠河地区组织抗日武装斗争。1934年先后任中共珠河中心县委宣传部部长、县委书记。他同赵尚志、张寿篯等领导成立东北反日游击队哈东支队，在珠河、宾县一带开展抗日游击战争，创建了珠河抗日游击根据地。他主持珠河中心县委，深入发动群众，建立发展各种抗日爱国团体，积极支援抗日游击队的斗争。同时多次向满洲省委建议，重新恢复被错误开除出党的赵尚志的党籍。1935年1月参与领导将哈东支队扩编成立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坚决执行反日统一战线的方针，推动以第三军为核心成立东北反日联合军总指挥部。同年7月日伪军发动大规模“讨伐”，使游击根据地大部损失。1936年夏率县委部分人员转移到汤原。9月出席珠河、汤原中心县委和三军、六军党委联席会议，成立中共北满临时省委，被选为常务委员，担任省委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北满各地抗日游击战争。1937年5月被选为中共北满临时省委书记。6月主持省委扩大会议决定抗联各军分头向黑嫩平原远征，随后率省委机关随第三军行动。8月在依兰召开军政联席会议，号召北满各地民众广泛开展抗日游击战争，不久去木兰三军六师处理叛逃事件，主持省委决定加强部队政治思想工作。1938年6月领导抗联三军整编部队，加强省委对军内党政工作直接领导。尔后参与领导全军第二次西征到达海伦。1939年4月成立正式的中共北满省委，被选为委员，调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三军政治部主任（即政委）。他同军长许亨植率部在海伦、望奎、庆安、绥化等地开展抗日游击战争。1940年后在抗联第三路军总指挥部主持开办训练班和教导队。同年7月中旬在德都朝阳山遭日伪军突然袭击，在战斗中英勇牺牲。

【张发奎】(1896—1980)　字向华。广东始兴人。1912年考入广东陆军小学堂，同年加入国民党。1914年升入武昌第三陆军中学，1916年回广东参加讨袁活动。次年随援闽粤军驻防福建漳州。1920年8月援闽粤军回粤驱逐桂系军阀时，任督战队队长，11月任粤军第一师少校副官。1921年5月任总统府警卫团第三营营长。1922年6月陈炯明叛变，粤军第一师归附陈炯明，他任第二团第三营营长。同年11月当孙中山联络滇、桂军入粤讨伐陈炯明时，他和邓演达的工兵营组成讨贼联军，起兵响应。1923年2月任粤军第一师独立团团长。1924年春任第一团团长。1925年春夏间，率部参加了第一次东征和平定杨希闵、刘震寰的叛乱。8月国民革命军成立后，任第四军独立旅旅长。不久参加第二次东征和南征。年底升任第四军第十二师师长。1926年7月率师北伐，在攻打醴陵、平江、汀泗桥等战役中，连战连捷。10月北伐军占领武昌后，率部援赣，攻占九江、南昌。12月升任第四军军长。1927年3月兼第十一军军长。4月，武汉国民政府继续举行北伐，5月，率部先后在上蔡、临颍大败奉军。6月任第四集团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挥师东征讨伐蒋介石。七一五反革命政变后，追随汪精卫走向反共。八一南昌起义后，率领余部进入南昌镇压革命群众，并尾随起义部队南下广东。12月残酷镇压中国共产党发动的广州起义。不久，被南京国民党政府解除职务，出走日本，后回国。1929年3月，蒋桂战争爆发，被蒋介石任命为讨逆军第一路追击队司令官，不久兼第四师师长。9月初，当蒋介石借移防之令企图将第四师缴械的阴谋被其察觉后，再次反蒋。不久，接受汪精卫以国民党第二届执监委员名义任命的护党救国军第一路总司令，并与桂系结成反蒋联盟。1930年2月与阎锡山、冯玉祥、李宗仁等联名通电讨蒋。5月中原大战爆发，与李宗仁率部攻占湖南。后在衡阳被援蒋的粤军打败，于7月退回广西。年底赴香港。1931年6月参加反蒋的广州国民政府，任委员。九一八事变后宁粤双方妥协，于12月在国民党第四届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1932年冬赴欧美考察。1935年春回国。1936年任闽浙皖赣边区总指挥。1937年春改任苏浙边区绥靖主任。八一三淞沪抗战爆发后，任第八集团军总司令，负责右翼作战指挥任务。10月任中央军总司令，积极抗击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1938年夏任第九战区第二兵团司令兼第八集团军总司令，参加武汉保卫战。1939年任第四战区司令长官，曾于同年冬和次年2月在粤北和广西昆仑关重创日军。1944年冬改任第二方面军司令官，次年收复了邕宁、龙州、凭祥等地。1946年春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广州行营主任，同年秋任国民政府主席广州行辕主任兼广东绥靖公署主任。1947年冬调任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1949年3月任国民党政府陆军总司令，7月辞职，调任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不久迁居香港。1976年11月任台湾国民党第十一届中央评议委员。1980年3月10日在香港逝世。

【张达志】(1911—1992)　陕西葭县（今佳县）人。1927年入绥德师范学校，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0年至1931年底被派到国民党军第八十六师做秘密工作。1933年任中共陕北特委特派员，到神府整顿和健全党团组织。同年6月任中共葭县县委书记，7月被选为陕北特委委员

1934年冬任陕北红二十七军八十四师政委兼一团政委。1935年9月，红十五军团成立后，任第八十一师和八十七师政委、军团政治部民运部部长。1936年参加东征战役后，调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一科学习，后任独立一师政委。七七事变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警备六团政委，在山西雁北地区坚持抗日游击战争。1940年后，历任一二〇师骑兵支队政治部主任、绥蒙军区副司令员兼副政委，中共绥蒙区党委书记，参与创建雁北和大青山抗日根据地。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1947年任陕甘宁晋绥游击司令员。1948年任绥德军分区司令员，陕北军区司令员，参加晋中、太原战役。1949年任第一野战军第四军军长，参加兰州战役和进军甘肃河西走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西北行政委员会公安部部长，西北公安部队司令员兼政委。1954年毕业于解放军军事学院速成系。后任兰州军区司令员，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解放军炮兵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共第八、九、十届中央委员，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共第十二次、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2年1月15日在北京逝世。

【张成台】(1908—1946) 河南新县人。出身贫苦，少年时学徒当木匠工人。1928年当儿童团副队长，参加革命活动。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春被选为村农民协会主席。1930年秋组织光山强南区赤卫队，任政治委员，1931年1月率部队编入光山红军独立营，任第一连指导员。不久随营编入红四军，任第十一师三十三团一营营长。同年秋任第三十三团政治处主任。8月22日曾指挥全团在蕲春曹家河歼敌数千余人，活捉敌旅长。1932年3月任红四方面军第十二师第三十六团政治委员。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10月随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入川，仍任第三十六团政治委员。1933年7月部队扩编，任红三十军政治部主任。1934年2月任红三十一军政治部主任。参加了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历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参加长征。1936年任红军总卫生部政治部主任。同年秋随红二、红四方面军北上，到达甘肃会宁会师。12月入抗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在八路军第一二九师做政治工作，参加了晋东南、冀鲁豫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2年春到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4年10月任八路军南下第一游击支队干部大队政治委员，并任游击支队军政委员会委员，率大队随三五九旅南征中原。1945年1月到湖北大悟同新四军第五师会师，3月任第五师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兼师党校校长。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1月任中共中央中原局组织部副部长。6月国民党军大举围攻中原解放区，任由分局编余干部组成的干部旅政治委员。率部随三五九旅突围向陕北进发。途经陕西镇安黑水河边遭国民党地方反动武装袭击，在战斗中牺牲。

【张廷发】(1918—) 1918年4月9日生于福建沙县夏茂一个手工业者家庭。1933年秋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在红五军团第三十七团三连任班长、排长，曾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长征中，任红三十七团通信主任。1935年随红军左路军行动，后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一师司令部参谋。1936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三八六旅司令部参谋。1938年1月，任东进纵队通信科科长，参加开辟冀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38年春，任纵队作战科科长。1939年秋，入中共中央北方局党校学习。1940年任第三八五旅轮训队队长，1941年任三八五旅司令部作战股股长。1942年任师司令部作战科科长。1943年任太行军区参谋处处长，1944年任太行军区第七军分区司令员。1946年任晋冀鲁豫军区第六纵队参谋长，晋冀鲁豫野战军司令部参谋处处长。1947年任桐柏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率第二十九旅主力和数百名地方干部，在桐柏山以西地区开展游击战争。1948年奉命率两个团一个独立营，南渡汉水开辟新区，任中共汉南工委书记和汉南指挥部司令员兼政委。1949年任中共襄樊地委书记和襄樊军分区司令员兼政委。曾率部参加邓县、宛西、宛东、襄樊等战役。1951年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三兵团十一军副军长。1953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第一副参谋长。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三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任空军参谋长，1962年任空军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75年任空军政委，1977年任空军司令员、中共中央军委委员。是中共第十一、第十二届中央委员和政治局委员。1985年增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7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张仲良】(1907—1983) 陕西耀县人。大革命时期曾参加当地的农民运动。1931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以小学教师为掩护，从事党的秘密工作，先后任中共耀县特支书记、区委书记、县委书记。1932年春，因领导农民进行抗捐斗争被捕，在狱中同敌人进行了英勇机智的斗争，经党组织营救，四个月后出狱。随后被派到杨虎城部队和中共西安市委职工部工作。1933年夏奉命回耀县，趁上泰吉部队起义，和张邦英等发动农民暴动，打土豪、分财物，组织游击队。不久，率游击队进入陕甘边照金革命根据地，与其他革命武装会合。1934年春任第二路游击大队政治委员。后所部和其他部队合编为红二十六军第一团，任政治委员。1935年夏参加了中部、宜君、富县革命根据地的创建工作，任中宜富革命委员会主任。不久，因省委在“肃反”中犯扩大化错误，一度被捕。党中央率中央红军到达陕北后，才被释放。随后被派到关中地区工作，任独立三团政委，参加了粉碎国民党政府军“围剿”的战斗。1936年夏入红军大学学习。1937年初任陕甘省军事部副部长。陕甘省撤销后，任关中分区军事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关中军分区司令员。1942年夏关中分区改为警备司令部，任副司令员。年底，改任关中分区专员。1944年5月调任教导一旅政治委员。1945年参加了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战胜利后调任联防军副政委。1946年3月，胡宗南军队大举进攻陕甘宁边区时，被党中央派往陇中分区工作，任司令员、地委书记、专员，很快稳定了那里的局势。同年11月，西北野战军第四纵队成立，任纵队政治委员。后第四纵队改为第四军，继续任政治委员，参加了瓦子街、西府、扶眉和兰州等战役，接着进军青海，直取西宁，为解放大西北作出了贡献。1949年9月调任青海省委书记，兼省人民政府副主席。11月任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1950年春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1953年任青海省人民政府主席、省军区司令员。在追歼残匪、政权建设、土地改革、恢复和发展生产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1954年5月调任甘肃省委书记，后改任第一书记，兼省政协主席、省军区政委。同年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56年出席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1958年在中共八大二次会议上被补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60年8月任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处书记。1961年1月改任甘肃省委第二书记。1965年8月调任江苏省委书记处书记。“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77年10月任江苏省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78年任江苏省革委会副主任。1979年2月任中共江苏省委书记处书记，年底任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后任党组书记。他列席了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3年2月逝世。

【张自忠】(1891—1940) 字荩忱。山东临清人。1911年起先后入天津法政学堂、济南法政专科学校读书。1914年秋到东北入陆军第二十镇（师）三十九旅当兵。1916年转入冯玉祥的第十六混成旅，为冯赏识，先后任班长、排长、连长。1921年冯玉祥的十六混成旅扩编为第一师后，他任营长、学兵团团长。1925年任冯部第五师十五旅旅长。1926年冯玉祥从苏联回国后任国民联军总司令，张自忠参加五原誓师，任国民联军第二十八师师长。1928年兼任开封警备司令和第二集团军军官学校校长。二十八师改番号为二十五师后，仍任师长。1929年调任十一军副军长兼二十二师师长。后又任原二十五师改编的第六师师长。1930年蒋冯阎大战后，在宋哲元的第二十九军任三十八师师长。1933年在喜峰口参加长城抗战，任前敌总指挥。1935年初曾指挥所部在察东龙关、龙门给进犯的日军以沉重打击。同年12月被委任为冀察政务委员会委员兼察哈尔省政府主席。1936年5月调任天津市市长。七七事变后，于7月28日奉命替宋哲元代理冀察政务委员会委员长及北平市长。在平津两市相继陷落后，化装潜离北平，辗转到南京，被任命为由原二十八师改编的五十九军军长。1938年率部参加徐州会战，2月增援淮北，与日军激战于淝水；3月驰援临沂，激战七昼夜，歼日军坂垣师团一部，升任第二十七军团军团长兼五十九军军长。同年9月参加武汉保卫战，在潢川阻击日军12天，后任第33集团军总司令，转战豫南鄂北。1939年4月鄂西钟祥之战，截击日军于田家集，歼敌一部。1940年5月兼第五战区右翼兵团总司令。日军集重兵由信阳、随县、钟祥三路进攻襄樊，他率三个团出宜城渡过襄河（汉水），直趋枣阳截击日军，奋战九昼夜，在追击中陷入重围，多处负伤，坚持作战，于5月16日在湖北宜城南瓜店壮烈殉国，被国民党政府追晋为陆军上将。中共中央领导人毛泽东、朱德、周恩来等都送了挽词。

【张令彬】(1902—1987) 湖南平江人。出身贫农家庭，少年时学徒，当长工。1925年参加农民运动，任区农民协会特派员和农民自卫军队长。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9月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在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一团当战士、班长。同年12月任团教导队区队长。参加了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8年5月任红四军二十一团教导队代理队长。1929年后历任红四军三纵队排长、副官、副官长、卫生队队长。同年10月部队改为红十二军三十四师，仍任卫生队队长。1931年任红十二军军医处处长兼福建军区军医处处长。1932年改任红一方面军第一兵站医院院长兼政治委员。1933年10月红九军团成立，调任卫生部部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的医疗救护工作。1934年9月任红九军团后方部部长，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7月红九军团改称红三十二军，仍任后方部部长。不久调任军司令部人事科科长。同年冬奉命南下川康边，调到红四方面军，先后任兵站部参谋，四局管理科科长、直属供给处处长。1936年10月长征到达甘肃，调任红军教导师（庆阳步兵学校）供给处处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军委直属金库处处长，军委供给部军人合作社主任，军委副官处处长，第十八兵站部副部长兼政治委员，后方兵站部部长，军委供给部部长，军委经济建设部部长，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后勤部部长等职。长期参与领导组织军队后勤保障工作，开展大生产运动，支持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热辽军区后勤部部长、财经办事处副主任，热河省财政厅厅长，东北行政委员会冀热辽办事处副处长，冀察热辽军区后勤司令部司令员，天津军管会接管部副部长，军委总后勤部军需部部长兼华北军区军需部部长等职。参与领导组织冀热辽人民解放军后勤保障工作和天津的接管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军委总后勤部第二副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副部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当选为中共第七至第十届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九、十、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7年7月1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兆丰】(1890—1930) 名献瑞，字兆丰。河北磁县人。1905年进磁县第一高小读书。1908年考入保定育德中学。学习期间接受民族民主革命思想，加入同盟会，积极投身于辛亥革命。1912年中学毕业后，任磁县第一高小英语教员。1915年在家乡组织反对袁世凯的斗争。不久投笔从戎，考入陕西陆军讲武堂。毕业后参加陕西靖国军，先后任该部第四路军排长、副营长、副团长、总司令部参谋处少校参谋、第二路军教练官等职。1919年初离开军队到天津，任《河北日报》记者。5月，积极参加五四运动，与爱国学生一道投入反帝斗争。1920年到保定育德中学任教务主任。1923年重返原部队并进驻广州。1924年1月列席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并被推荐为国民党直隶省党部执行委员。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1月，受党组织委派到孙岳的国民军第三军中开展军运工作，先后任第三混成旅参谋长、该旅第一团团长，为在国民军中扩大共产党的影响、建立共产党的组织做了大量工作。1925年率第三团与国民军第五军方振武部在晋北联合作战。1926年8月该部编入第五军，任第五军第三旅旅长。9月冯玉祥在绥远举行五原誓师，他被选为国民军最高特别党部执行委员。10月所部编入援陕第一路军，南下入陕击败了刘镇华等反动军阀。1927年初晋升为第五军第三师师长。同年5月率师东出潼关，进军河南，与北伐军会师于郑州。在配合北伐军进取中原的战斗中，他所指挥的第三师一直担任先锋队，所向披靡，战绩显赫，曾两次受到武汉国民政府的嘉奖。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后，被国民党中央军事委员会撤销师长职务，并受到通缉。同年底根据党的决定赴苏联。1928年6月至7月，在莫斯科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回国，12月起任顺直省委委员兼军委副书记、书记等职。他遵照党的指示，着手建立和恢复北方地区的军委工作，组织成立了工人纠察队和农民武装，并在国民党驻华北各派系军队中建立了党的秘密组织，有力地推动了北方地区党的军事工作的开展。1930年受党的委派在河北磁县、武安、博野、蠡县等地组织农民暴动，相继失败。9月，任中共北方局平汉北段兵暴委员会委员。在河北栾城领导山西军队李生达部士兵暴动时，因叛徒告密被捕，坚贞不屈，1930年10月16日被杀害。

【张冲】(1904—1941) 字淮南，一作怀南。浙江乐清人。1919年考入温州省立第十中学，参加五四运动，组织“醒华会”。1923年毕业后考入北京交通大学，旋以公费转入哈尔滨法政大学，并加入中国国民党，任哈尔滨市党部委员，从事地下秘密工作，后被奉军当局逮捕入狱。1928年东北易帜后获释，后任国民党哈尔滨市党部特派员、天津市党部委员、中央组织部调查科总干事等职。1934年奉派考察欧洲政治经济，归国后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电影事业处处长。1935年冬当选为国民党第四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从1935年下半年开始，奉命与中国共产党代表进行秘密谈判。1936年12月作为高级随员随蒋介石赴西安。西安事变发生后，曾受蒋介石指派，代表国民党与中共代表周恩来举行会谈。西安事变和平解决

后，又陪周恩来在杭州、庐山之间数度往返，并参加讨论国共合作的高级会谈。由于他对两党合作态度积极，曾成为中共同意接受的陕甘宁特别行政区首脑人选之一。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大本营第六部主任秘书，同年冬任赴苏联的实业考察团副团长，与团长杨杰担负与苏洽谈军援的使命。回国后任军事委员会办公厅顾问事务处处长，主持安排苏联军援及苏联援华人员工作等事宜。1941 年 3 月兼代国民党中央组织部副部长。同年 8 月 11 日病逝于重庆。

【张冲】(1899—1980) 字云鹏。云南泸西人。彝族。1924 年入滇军唐继尧部任营长。1927 年后在龙云所部任团长、旅长、师长。1930 年与卢汉等人在宜良开会倒龙（云）后，滇军废师改旅，任旅长。抗日战争爆发后，滇军编为第六十军，他任第一八四师师长。1937 年底在武汉会见周恩来，接受中国共产党人到所部工作。1938 年 4 月率部参加台儿庄战役，固守禹王山，立有战功。8 月率部参加武汉保卫战。后升任第六十军副军长兼一八四师师长、新三军军长，在湘赣战线坚持抗战。1940 年 9 月所部由江西调回滇南，任第一集团军总部第二路军指挥，防守滇越边境一线。1946 年初参加爱国民主人士发动的反蒋斗争，后在中共党员帮助下到延安。1947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去东北前线，先后任东北人民解放军总部高级参议、松江省人民政府副主席等职。1948 年写信策动国民党第六十军军长曾泽生在长春率部起义。1949 年 9 月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云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民革西南委员会副主任、云南省副省长、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他是中共云南省委委员、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委员。1978 年 3 月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80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病逝。

【张如心】(1908—1976) 原名张恕安。广东兴宁人。1921 年入梅县乐育中学学习，1925 年因参加学生爱国运动被开除。同年夏到广州学习打字，不久加入国民党，转至广东国民政府航空局当宣传员。1926 年 2 月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参加国民党留苏学生党部领导工作，是坚定的国民党左派。1927 年 12 月转入中山大学教员班学习兼做翻译。1929 年 11 月回国到上海，参与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筹备工作。1930 年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成立，任研究部部长。1931 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主持社会科学研究会工作，积极宣传马克思主义。同年 8 月到中央革命根据地，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红星》报主编，成立总政治部团政治委员训练班，任主任。1932 年 6 月任军委后方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兼瑞金红军学校团政治委员训练班主任。同年冬改任红军学校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933 年冬调到红军总政治部宣传部，任红军马克思主义研究总会主任兼红军大学政治教员。不久兼总政治部破坏部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四、五次反“围剿”斗争。1934 年 10 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在总政治部破坏部工作。1935 年秋调任中共中央民族委员会秘书。同年 10 月到陕北后又调入红军学校，任主任政治教员。1936 年夏改任军委后方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同年冬调任红军大学主任政治教员。1937 年改任红军大学政治教育科科长。为红军的宣传工作和学校政治理论教育做出了贡献。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军政学院教育长，中央研究院中国政治研究室主任，中共中央党校第三部副主任，延安大学副校长等职，长期从事院校教育，为培养党和军队干部做了大量工作。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了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华北联合大学教务长，东北大学副校长、校长兼党委书记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东北大学校长，东北师范大学校长，中共中央马列学院、高级党校中共党史教研室主任等职。他是优秀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教育家，被选为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代表，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1976 年 1 月因病在上海逝世。主要著作有《论共产党的群众路线》、《毛泽东思想与作风》等。

【张赤男】(1906—1932) 又名张希尧、张用心，字尚书。福建长汀人。出生于偏僻山区的贫苦农民家庭。幼读私塾，少年时读高等小学。1920 年秋以优异成绩考入省立长汀第七中学。思想追求进步，发起成立长汀县学生联合会，被推选为负责人。1925 年参与领导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千余人游行示威，带领学生开展抵制日货和募捐活动。1926 年秋高中毕业，10 月参加国民革命军，在第十七军政治部任宣传员，参加北伐战争。1927 年 1 月被派入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政治大队学习。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5 月参加粉碎夏斗寅部叛乱的作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随军校改编为第四军教导团南下广东。同年 12 月参加广州起义。加入工农革命军第四师，参加割据海陆丰的武装斗争。1928 年 2 月在战斗中负伤返回长汀。不久到第七中学任教员，进行秘密革命宣传和组织活动。6 月回乡组织农民协会，发动农民参加闽西农民武装起义。1929 年 3 月任中共长汀县委委员。不久出席红四军前委扩大会议，组织成立长汀县赤卫队。7 月被选为中共闽西特委委员，同年 12 月出席红四军古田会议。1930 年春任闽西红军第三路军总指挥。5 月所部编为闽西红十二军第二纵队，任纵队长。6 月下旬率纵队编入红四军，为第二纵队，任纵队政治委员，从此在毛泽东、朱德直接指挥下率部转战闽赣湘地区。不久参加文家市、第二次长沙战役和攻占吉安的战斗。10 月纵队改称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同年底至 1931 年 9 月，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作战，曾在龙岗、富田、黄陂等战斗中取得重要战果。10 月红十二师合编入红十一师，仍任师政治委员。1932 年初与师长王良指挥全师攻克石城红石寨，歼灭反动地方武装，俘敌 1300 余人，缴枪 1300 余支。2 月奉命率部参加赣州战役，担负阻击国民党军增援部队。2 月 15 日在新城指挥部队进攻战斗中不幸中弹，壮烈牺牲。

【张志让】(1893—1978) 号季龙。江苏武进人。早年入清华学校初级部读中学，1908 年曾加入柳亚子成立的“南社”。1912 年于北京大学预科理科肄业，后转入上海大同学院。1915 年毕业后入上海复旦公学，不久赴美国留学，入加利福尼亚大学文科学院攻读。1917 年秋转入纽约哥伦比亚大学法律系学习政治法律，1920 年毕业获硕士学位。随后去德国入柏林大学进修法律。1921 年夏回国，从事法学研究和法律工作，曾任北洋政府司法部参事、修订法律馆总纂，大理院推事，并到北京大学任教，参与创办《法律周刊》。1927 年春南下武汉参加北伐革命，任国民政府最高法院审判员。大革命失败后到上海从事律师事务，并在东吴法学院兼课。1932 年起任上海复旦大学法律系主任，后兼法学院院长。一·二八抗战时创办大中中学，兼校长。此后同中共地下党员建立起密切关系，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活动。他利用著名律师身份曾为被捕的中共党的重要干部吴亮平、潘梓年等出庭辩护。1936 年担任全国救国联合会常务委员，作为救国会领袖“七君子”的律师，积极出庭据理争辩。抗日战争时期参加抗战宣传动员工作，先后任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三厅宣传处宣传科科长、桂林行营政治部宣传组组长，广西省政府高等顾问兼广西大学教授。1940 年夏到重庆，仍任复旦大学教授兼法学院院长及《文摘》总编辑。后创办《宪政》月刊，兼主编。几次会见周恩来，进行交谈，积极参加民主运动。抗战胜利后随校迁回上海。1946 年 9 月，发起组织教授联谊会（“大

教联"），任干事长。参加爱国民主运动，曾发动部分教师罢教，为被捕学生辩护，后被国民党当局解除法学院院长职务。1948年冬应邀潜赴华尔解放区，1949年春抵北平，到北京大学兼课。上海解放后任复旦大学校务委员会主任，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被选为全国委员会委员。是著名的爱国民主战士，著名的法学家和教育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委员、法制委员会委员，最高人民法院委员会委员。不久担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被选为第一至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国法律学会理事、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副会长，中国锡兰友好协会会长等。1978年4月2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志新】（1930—1975） 女。天津人。曾就读于河北师范学院教育系。1955年在中国人民大学学习时加入中国共产党。1957年到中共辽宁省委宣传部任干事。"文化大革命"中，她公开揭露和反对林彪、江青一伙残害干部的暴行和篡党夺权的阴谋，被诬陷为"现行反革命"，于1969年9月被逮捕，在狱中她经受了各种摧残迫害，仍坚贞不屈，表现了共产党员为真理献身的革命精神和高贵品质。1974年8月24日被判处无期徒刑，仍不屈不挠，坚持斗争。1975年4月3日被判处死刑，次日即被杀害。1979年3月31日中共辽宁省委召开大会为她平反昭雪，追认她为革命烈士。同年5月25日《人民日报》以《要为真理而斗争》为题报道了她同林彪、"四人帮"进行殊死斗争的事迹。

【张克侠】（1900—1984） 原名张树棠。河北献县人。少年时入北京汇文中学读书。1915年考入北京清河陆军军官预备学校，后转入保定军官学校。1923年毕业后，入冯玉祥部第二十五旅。1924年到广州，在孙中山的大本营军政部任少校科员，后兼任陆军讲武学校教育副官和队长。1925年参加第一次东征时，在以讲武学校毕业学员为骨干编成的部队任营长。后到冯玉祥部任中校参谋、学兵团团附。1927年初任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二十五师参谋长，同年春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8年回国。1929年7月在上海加入中国共产党，为特别党员。后遵照中共的指示重返西北军，仍任二十五师参谋长。1932年考入南京陆军大学，1933年在陆大暑假期间，到张家口支持冯玉祥的爱国抗日行动，并任察绥民众抗日同盟军高级参谋、干部学校校长。1937年上半年任国民党军第二十九军副参谋长兼三十八师参谋长，掩护中共组织在该军的工作，积极进行抗日作战的准备工作。七七事变后，任第六战区司令部高级参谋、副参谋长。1938年3月初，任第五十九军参谋长，协助军长张自忠指挥部队参加临沂会战。后任第二十七集团军、第一十一集团军参谋长和副司令，随部转战于山东、河南、湖北等地。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徐州绥署第三绥靖区副司令官，根据中共指示，在所部上层人物中开展反对内战、策动起义工作。1948年在淮海战役中，与何基沣率国民党军第五十九军、第七十七军2万余官兵于贾旺、台儿庄起义。1949年2月任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二十三军军长，率部参加渡江、上海等战役。上海解放后，兼任淞沪警备司令部参谋长。1950年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农林部部长。1952年任华东行政委员会森林工业管理局局长。1954年起，任国家林业部副部长兼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院长和中共分党组书记。1955年被授予一级解放勋章。曾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文化大革命"中曾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1984年7月7日于北京病逝。

【张克辉】（1928— ） 台湾彰化人。中共党员。1942年后在台湾彰化高级商业学校学习。1947年入台湾师范学院学习。1948年后先在厦门大学经济系学习，后任闽粤赣纵队队四团十四独立连连长、副指导员。1949年后任福建省安溪县人民公安队指导员、县公安局股长。1951年后在福建省委干校学习，后任省委土改工作队组长，再到省委党校学习。1952年任福建省委统战部干事、组长。1969年下放福建省宁化县劳动，后任县革委会宣传组副组长。1973年任福建省革委会外事组翻译。1978年任福建省政协副秘书长，省侨务办公室、省外事办公室副主任、省台盟主委、省台湾同胞联谊会副会长。1982年后任福建省委常委兼统战部部长，省对台工作办公室主任，省政协副主席、省社会主义学院院长，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副主任。1991年后任中华全国台湾同胞联谊会会长、海峡两岸交流协会顾问、台盟中央副主席。1997年后任台盟中央主席，全国台联名誉会长。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第五、七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张苏】（1901—1988） 河北蔚县人。受过中等教育。1927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1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是蔚县第一个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传播者。先后在榆林、蔚县、张家口、温州、北京等地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31年7月于张家口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严守党的机密，威武不屈，保持了共产党员的革命气节。出狱后参加华北抗日救亡运动。抗日战争时期长期参与晋察冀边区政府的领导工作，先后担任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委员，冀察区行政公署主任等职。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积极从事抗日民主根据地的各项建设事业。解放战争时期先后担任察哈尔省人民政府主席，北岳区行政公署主任。他领导广大干部，深入发动群众，进行土地改革，支援解放战争。1948年底担任张家口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积极动员群众支援平津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重新担任察哈尔省人民政府主席，后担任中共中央华北局委员、华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参与领导恢复国民经济、加强政权建设。自1954年起转到政法战线工作，历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全国人大法案委员会主任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兼中央机关党组书记、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等职。1958年5月中共第八届二次会议上被补选为候补中央委员。曾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共十一大代表、十二大特邀代表。1985年在中共全国代表会议上被补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2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秀山】（1911—1996） 陕西神木人。早年就读于榆林中学，带头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曾任佳县同乡会领导人。1929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秋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0年被中共陕北特委派到宁夏、甘肃从事兵运工作。1932年参与领导甘肃靖远兵变，成立陕甘红军游击大队，任大队长。同年秋去上海，入党中央训练班受训。随后返回被派到红二十六军工作，先后任连长、政治指导员、团政治委员、中共第四十二师党委书记等职。1933年10月担任中共陕甘边特委书记。参加创建巩固发展陕甘边革命根据地和扩大红军的艰苦斗争。1935年2月调任红二十六军第四十二师政治委员，5月改任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同年秋担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供给部部长，参与领导发展扩大陕甘边和陕北革命根据地和反"围剿"斗争。因受"左"倾领导者错误处理，同刘志丹等被拘禁。10月中共中央与中央红军长征到陕北后获释，调任红军学校政治教员。1936年3月任中共神府特委组织部部长、红军神府独立师政治委员。不久担任中共神府特委书记兼神府军分区司令员及政治

委员，被选为中共陕甘宁边区党委委员，领导加强神府地区各项建设。抗日战争初期在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习，兼第三期九队队长。结业后历任中共神府特委书记兼神府保安司令部政治委员，中共绥德特委书记，中共中央西北局组织部副部长，中共中央党校教务处主任等职。参加巩固建设陕甘宁边区抗日后方基地的组织工作。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出席了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到东北，历任东北支队政治委员兼干部团政治委员，中共松江省委书记兼松江军区政治委员，中共辽宁省委书记兼辽宁军区政治委员，中共中央东北局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秘书长，中央东北局第二副书记兼东北军区副政治委员等职。参与解放东北的组织领导工作和恢复发展东北地区的经济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东北局第二书记兼东北军区副政治委员，辽宁省盘山农场副场长，辽宁省农垦局副局长，沈阳农学院副院长，国务院国家农业委员会副主任等职。在中共第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6 年 8 月 2 日在北京逝世。

【张佐臣】(1906—1927)　又名张鹏、张人杰。浙江平湖人。早年入上海杨树浦日商大康纱厂做工。后参加工人运动，是厂里工会的最早组织者。1924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 年 2 月，参与组织领导了上海日商纱厂工人罢工斗争，是 5 位工人代表之一，参加谈判，迫使日商资本家让步。5 月，随邓中夏赴广州出席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随后回上海，担任沪西纱厂工会总主任兼顾正红事件募捐主任，积极领导纺织工人参加五卅运动。1926 年带领上海工人代表去广州，出席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他先后在上海总工会第三、第四办事处任主任，在中共浦东部委、南市部委以及曹家渡地区负责党及工会工作。1926 年 9 月，被调到无锡开辟工作，任中共无锡特别支部书记。他深入发动工人，培养发展了一批党员。不久，中共无锡县委和无锡总工会成立，任县委书记，兼总工会秘书。他积极发动领导各界群众响应北伐战争，指导武进、江阴等县工农运动。1927 年 3 月，组织无锡群众在火车站集会，欢迎北伐军反英讨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组织革命力量转入隐蔽斗争。后去上海请示工作，被留在上海领导总工会工作。不久，作为上海党的代表之一，去武汉参加了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返回上海后，负责恢复重建上海总工会，在极危险的环境里，积极顽强地工作。6 月底，在上海被敌人逮捕。这时在汉口召开的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再次选他为中华总工会执行委员。7 月初，在上海英勇就义。

【张作霖】(1875—1928)　字雨亭。辽宁海城人。早年读过私塾，学过兽医。后因医马和赌博，结识了绿林各帮首领，曾当上“保险队”的头目，横行辽西一带。1902 年被清政府收编后，任新民府游击马队管带。1906 年任盛京将军赵尔巽所属巡防队的前路统领。1911 年辛亥革命时，任奉天国民保安会军事部副部长，镇压革命党人。1912 年袁世凯窃取临时大总统后，被任为第二十七师师长，一面讨好袁世凯，一面向日本帝国主义靠拢。1916 年任盛武将军督理奉天军务兼巡按使，攫取了奉天军政大权。袁死后，任奉天督军兼省长。1918 年 9 月被段祺瑞任命为东三省巡阅使，逐渐控制了东北三省，成为奉系军阀的首领。1920 年直皖战争爆发后，率兵入关助直倒皖，与直系军阀共同操纵北京政府。1921 年 5 月又兼蒙疆经略使，节制热、察、绥三特区。1922 年在第一次直奉战争中失败，退回关外，被北京政府免去本兼各职。随后，自任东三省保安总司令，宣布东北“独立”。1924 年第二次直奉战争中，由于直系将领冯玉祥回师北京发动政变，直系大败，以他为首的奉系军阀把持北京政权。1925 年，奉军沿津浦线南下，一度占领安徽、江苏，势力达到上海。不久，奉系在东南的势力被军阀孙传芳逐出。同年 11 月，在日本帝国主义支持下，平息了奉系将领郭松龄之变。1926 年二三月间又联合吴佩孚、阎锡山进攻冯玉祥的国民军，逼迫国民军向西北退却。7 月广州革命政府出师北伐，迫使北洋军阀重新联合，12 月 1 日，他被拥为安国军总司令，声言“反共讨赤”。1927 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在北京派兵搜查俄国使馆，逮捕并杀害共产党人李大钊等 20 余人。6 月，在北京成立“安国军政府”，自称中华民国陆海军大元帅。1928 年 6 月，在国民党新军阀的进攻下，乘专车离京退往关外，由于同日本帝国主义发生利害冲突，途经沈阳西郊皇姑屯车站时，被日本关东军埋设的炸弹炸死。

【张伯苓】(1876—1951)　原名张寿春。天津人。出生于书香之家。1892 年入北洋水师学堂学习驾驶，1897 年毕业到北洋海军当士官生。1898 年离职回天津，在清朝学部侍郎严修家塾任教。1904 年随严修赴日本考察教育，9 月回国创办敬业学堂，后改名私立第一中学。1907 年改名南开中学堂，从事教育事业，管教严格，深受社会好评。1917 年秋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研究教育学，并考察美国私立大学组织与发展，1918 年冬回国。1919 年秋创办南开大学，同年获上海圣约翰大学授予的名誉博士学位。曾经设法营救五四运动中被捕的南开师生。此后又先后创办南开女子中学、南开实验小学、重庆南开中学等。他信奉基督教，曾兼任天津基督教青年会总干事，但反对外国人传教和在学校传教。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坚决主张抗日救国。南开大学等校被日军飞机炸毁后，率师生南迁昆明，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合组西南联合大学，任校务委员会常务委员。1938 年担任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副议长，并兼重庆南开中学校长，同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944 年被国民政府授予一等景星勋章。1945 年 5 月被选为国民党第六届中央监察委员。同年冬获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授予的名誉博士学位。1946 年 11 月被选为伪国大代表并出席伪国大，仍任国立南开大学校长。1948 年 6 月担任南京国民党政府考试院院长。1949 年夏南京解放前夕去重庆，四川解放前拒绝蒋介石劝其去台湾，仍留在重庆等待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曾致电周恩来总理，表示祝贺。1950 年 5 月到北京，不久返回天津。他是中国近代著名的教育家，一生为中国培养了大批人才。1951 年 2 月 23 日因病在天津逝世。

【张伯简】(1898—1926)　化名洪鸿。云南剑川人。大理省立第二中学毕业后回乡教书。1919 年 4 月赴广州谋生，曾入粤滇军医院任军需，同年冬退出赴法国勤工俭学。留法期间，在同学们集资帮助下赴德、奥“参观两国科学界之真精神，与德国革命后劳工运动趋势”，决心为无产阶级解放事业奋斗。1921 年下半年在法国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去德国继续勤工俭学。1922 年 6 月参与组织“旅欧少年共产党”，被选为组织部部长。同年底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3 年回国，担任上海大学政治经济学教授，曾翻译编纂了《社会进化简史》等理论著作。1924 年在上海担任中共中央出版部书记（部长），创办青年团中央《政治生活》周刊，兼编辑。1925 年 1 月被选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候补中央委员，兼任团中央工农部代理部长，同时兼任中共最早的通讯机构“国民通讯社”领导人。同年秋被调往广州工作，担任中共广东区委军委书记，不久改任区委组织部部长，并负责《工人之路》的编辑出版。1926 年任中共省港罢工委员会党团书记，兼第六届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教员。参与领导广东地区的革命斗争和震惊中外的省港大罢工的组织发动工作。长期带病坚守岗位，由于日夜操劳，肺病突然恶化，同年 8 月下旬于广州珠江颐养园不幸病逝。

【张含辉】(1902—1933)　原名张松林，

字缵山，化名光军、英侠。陕西兴平人。1922年春考入西安省立第三中学，在共产党员、教师魏野畴影响下接受革命思想。1924年加入进步组织青年生活社，被选为负责人，并被选为西安学生联合会负责人。1925年参与领导西安和三原地区学生爱国运动，7月被选为陕西省学生联合会主席，秋末加入中国共产党，11月被选为共青团西安地委委员，同时担任国民党陕西省临时党部执行委员，不久赴北京出席全国学生第七次代表大会。1926年1月返回西安，领导发动学生和青年积极支援国民二军、三军，坚守西安反抗军阀刘镇华部进犯。8月潜往乾县开辟工作，发展党员，成立中共乾县支部，任书记。同年冬任国民党陕西临时党部前敌宣传队队长，随国民军进入西安。1927年1月被选为国民党陕西省党部执行委员，任农民部部长，主持农民运动委员会，领导开展全省农民运动。他亲自到农民运动讲习班讲课，到蓝田指导开展减租减息斗争。5月成立陕西省总工会，被选为常务委员。6月参与主持召开陕西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被选为省农民协会常务委员兼军事部部长，积极建立农民自卫军，开展打击土豪劣绅的斗争。是大革命时期陕西学生运动领袖和著名的农民运动领导人。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9月被选为中共陕西省委候补委员，负责省委农民运动委员会工作，积极贯彻中央八七会议精神，发动农民武装斗争。1928年春受到省委不公正处分被撤职，后回乡参加秘密斗争。1929年夏到北平，任中共顺直省委巡视员，到大名、邢台、山海关、秦皇岛等地指导党的地下斗争。1930年12月被中共中央北方局派到青岛，负责成立中共山东省临时委员会，任书记，并负责职工运动委员会工作。在白色恐怖的困难条件下，他主持省委传达中共六届三中全会精神，纠正“左”倾错误影响，恢复和发展党的组织，指导改组青岛市委。1931年2月中共山东省委员会正式成立，担任书记兼组织部部长。他主持制订省委工作计划，开办党员训练班，深入烟台国民党海军指导兵运工作，领导山东党的工作取得一定成绩。6月被中共中央调到陕西去邓宝珊部从事兵运工作，同年秋末因兵变失致回乡暂避。1932年冬被陕西省委派入共产党员张汉民任团长的警卫团，随军开展兵运工作。1933年春他化装成商人去川北给红四方面军送去急需的军用地图和十几担药品。同年初夏奉命再次入川与红四方面军总部联络，不久被国民党反动武装杀害。

【张启龙】(1900—1987) 曾用名张复生、佐平。湖南浏阳人。1925年冬在当地小学教书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参与组织学生运动和农民运动。1926年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任中共浏阳永和区委书记、县委工运委员。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参与组织工农武装，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三团中共支部组织委员。后因患病返回浏阳。1928年春任县游击队党代表，后任中共浏阳县委书记。同年10月起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二纵队党代表、湘鄂赣边军事委员会主任、中共湘东特委书记兼湘东革命委员会主席、中共湖南省委委员、湘鄂赣苏区办事处组织部部长。1931年秋任中共湘赣省委常委兼湘赣省苏维埃政府副主席、省军事部部长。1932年1月任湘赣军区总指挥，参加领导湘赣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斗争。1934年8月随红六军团西征，后参加创建和保卫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任湘鄂川黔省革命委员会总务处处长。1935年11月参加长征，任红二方面军第六军团供给部部长。到陕北后任红六军团党委常委兼军团统战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和马列学院学习。1941年夏任中共中央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1943年夏任中央党校第四部主任。1944年秋任陇东抗日军政大学第七分校政委。1945年4月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任由陕甘宁晋绥联防军警备第一旅组成的八路军南下第三支队政委，和司令员文年生率部到河南。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先后任中共吉林省委副书记、书记，吉东（东满）军区副政委、政委。1947年5月起任中共合江省委副书记、书记，合江军区副政委、政委。1949年5月任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辽东省委书记兼辽东军区政委，后兼军区司令员，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1952年8月任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59年9月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1965年9月任南京市副市长。1978年1月任江苏省政协副主席，同年12月任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1956年9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他还曾当选为第二、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87年6月3日在上海逝世。

【张君劢】(1887—1969) 原名张嘉森，字士林，号立斋，别署世界室主人。江苏宝山（今上海市）人。1902年考取秀才，1903年入南京高等学堂学习，后去长沙、常德等地任教。1906年公费赴日留学，入早稻田大学政治经济科。结识梁启超等，次年加入政闻社，1908年主持东京社务。1909年参与组织咨议局事务调查会，创办《宪政新志》，宣传君主立宪。1911年夏毕业回国，被清廷授翰林院庶吉士。武昌起义后返乡任宝山县议会议长。1912年1月在上海参与组织共和建设讨论会，10月将该会同国民协会等合并组成为民主党。1913年赴德国入柏林大学攻读政治学、经济学。1915年底回国任浙江省交涉署署长，后任上海《时事新报》总编辑。1916年赴北京任国际政务评议会书记长。1917年秋任总统府秘书。不久辞职任北京大学教授。1918年底随梁启超、丁文江赴欧洲考察。1922年回国任上海吴淞市政筹备处副主任。1923年2月到清华大学讲演“人生观”，鼓吹柏格森的生命主义哲学，引起学术界一场玄学与科学的论战，被称为“玄学鬼”。1924年任上海国立政治大学院长，讲授“唯物史观之批判”，反对马克思主义。1927年与李璜合办《新路》杂志，进行反苏反共宣传。1929年6月因撰文指责国民党一党专政遭拘禁，不久获释。1930年10月赴德国耶拿大学讲学。1931年9月回国到燕京大学讲授黑格尔哲学。1932年5月出版《再生》月刊，同张东荪等召开国家社会党筹建会。1933年4月主持召开国社党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总务委员会委员兼总秘书，成为国社党主要创始人和领导人。1935年赴广州创办学海书院，在香港出版《宇宙周刊》。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38年8月出版《立国之道》，系统宣传国家社会主义。同年12月10日发表致毛泽东公开信，污蔑共产党，要取消八路军、新四军和陕甘宁边区。1939年11月代表国社党加入统一建国同志会。1940年10月任民族文化学院院长。1941年3月成立中国民主政团同盟，被选为中央常务委员。他是1945年4月出席联合国成立会议的中国代表团成员，任联合国宪章大会组织委员会委员。1946年1月作为民盟代表之一出席重庆政治协商会议。1947年7月任中国民主社会党组织委员会主席。他公开投靠蒋介石，被中国民主同盟勒令退出。此后同国民党反动政府合作，到处宣讲伪宪法。1949年4月移居澳门。此后到印度、印尼、美国、日本和欧洲等地讲学，攻击中国共产党。1969年2月23日在美国旧金山病死。著有《王阳明哲学》、《新儒家哲学思想史》等。

【张际春】(1900—1968) 湖南宜章人。早年在家乡读书，曾参加五四爱国运动。1920年考入衡阳省立第三师范学校，1923年积极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反对该校守旧校长的斗争。1925年毕业后回本乡小学任教。1926年加入中国国民党，任区分部委员，负责农民协会的工作。同

年11月参加中国共产党。1927年初到宜章县立女子初级师范当教员，同时任国民党县党部常委，并兼作党的学生工作。大革命失败后，受反动派通缉被迫流亡。1928年1月参加朱德、陈毅领导的湘南起义，任宜章县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4月随军上井冈山，先后在红四军第十师第二十八团、第二纵队政治部和党委会做宣传工作。1929年9月至年底，曾任红四军党委秘书长、红一方面军政治部宣传处长、军委总政治部组织部干事。1932年2月任红三军党委秘书长。同年6月至1931年12月，历任红四军第十一师、十二师、红十五军第四十五师、红十一军第三十一师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33年1月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长兼裁判所所长。1934年2月任红军第二步兵学校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9月调任红五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长。他长期从事政治工作，是红军中优秀的政治工作领导干部。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6月红一、四方面军会师后，于同年秋调四方面军红军大学高级指挥科担任政治主任教员，1936年6月代理政治部主任。同年10月红四方面军到达陕北后，任红军大学第二校政治部主任。1937年进红大学习。同年9月任抗日军政大学教育科科长、八路军后方政治部副主任。不久，调河防部队绥德警备区任政治部主任。1938年3月任抗大政治部主任，1942年8月任抗大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他坚决贯彻党中央提出的办学方针和政策，为培养大批治党、治国、治军人才付出了心血。1943年初调任中共中央北方局委员兼宣传部长。1945年初任八路军野战政治部副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晋冀鲁豫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47年6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原军区及中原野战军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49年1月任第二野战军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50年后，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组织部长、第二副书记、农村工作部部长及西南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等职，协助刘伯承、邓小平为取得解放战争的胜利、为加强西南部队和地方的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1954年1月调中央工作，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国务院文教办公室副主任。1956年9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1959年8月任国务院文教办公室主任。他长期参与领导全国的宣传文教工作，坚决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强调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的作用，努力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并同林彪在宣传工作中推行的形而上学、形式主义进行了坚决斗争，为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的文教事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江青诬陷，1968年被迫害致死。1979年1月中共中央为他平反昭雪。

【张劲夫】(1914—) 安徽肥东人。1930年就读于陶行知创办的南京晓庄学校，思想追求进步。1931年后参与编辑《生活教育》杂志，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救亡宣传活动。1932年冬到上海郊区大场山海工学团当教师，后任团长(即校长)。1935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上海国难教育社中共总党团委员、中共战地服务团特别支部委员。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10月领导上海战地服务团在卢汉部云南部队开展抗日救国宣传教育工作。上海沦陷后率战地服务团转入市郊打游击。不久调到中共江苏省委军委机关工作。1938年初撤至武汉。4月任中共安徽省工作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1939年5月任新四军江北指挥部政治部副主任，并任中共鄂豫皖区党委常务委员兼民运部部长。1940年1月任中共皖东津浦路东省委书记，兼任新四军第五支队政治部主任。参与领导创建津浦路东抗日根据地。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二师政治部副主任。1942年2月起任新四军第二师四旅政治委员，兼任中共淮南区党委宣传部部长。率部坚持淮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鲁南第二地委书记兼鲁南军区第二军分区政治委员，鲁中南行政公署副主任。1949年夏随军南下，任中共浙江省杭州市委副书记兼杭州市副市长。参加华东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浙江省委常务委员兼浙江省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华东军政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地方工业部副部长、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等职。1975年后，历任国务院财政部部长，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安徽省省长，并兼任安徽省军区第一政治委员。1982年起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务委员兼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1988年是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第二、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在中共十三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

【张英】(1902—1932) 原名马崇显，化名刘英。山东淮县人。早年在冯玉祥部国民军当兵，后任骑兵中尉排长。1925年被选送赴苏联红军学校骑兵班学习，毕业后入莫斯科高级步兵学校深造。192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底回国，留在上海中共中央机关做保卫工作。1929年3月被周恩来派到山东青岛，协助中共山东省委、青岛市委惩处叛徒王复元，机智地完成了任务。同年12月被派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工作，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十一军第三十二师参谋长。1931年4月成立红一军，任第一师参谋长，协助师长徐向前指挥全师，出击京汉线，连战皆捷。同年10月任红一军第一师师长。率部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作战。1931年1月，红一军与红十五军合编为第四军，任第十师副师长。5月任第十师师长。率所部参加了双桥镇战斗和第二次反“围剿”作战，取得重大胜利。同年11月成立红四方面军，任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师长。1932年2月，率部参加商(城)潢(川)战役，身负重伤。同年10月被送去上海治疗，途经武汉遭敌逮捕，不久英勇就义。

【张昆弟】(1894—1932) 湖南益阳人。幼时曾在家乡的益阳龙洲书院读书。后因家贫辍学。1913年考入长沙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1918年成为毛泽东所领导的革命组织新民学会的第一批会员和骨干。1919年到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10月，因在法国进行革命活动，与蔡和森、罗学瓒等人一起被法国政府驱逐回国。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其后由北京地方党组织分派为正太铁路总工会特派员。1923年2月参加领导著名的二七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其后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方分部负责人、中共山东区委书记。1927年任中共中央北方局委员。1928年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共中央审查委员会候补委员。随后任中共顺直省委员会工委书记。1929年任中央特派员，巡视东北一些地区党的工作，并任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常务委员兼党团书记。1930年春任中共中央北方局工委书记，为党领导的工人运动作出了贡献。同年调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团政治部主任。继又调任湘鄂两省总工会党团书记，在与贺龙等一起创立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中作出了贡献。1932年在鄂西洪湖地区英勇牺牲。

【张国华】(1914—1972) 江西永新人。1929年3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四军三十二团当战士、司号员。1930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后在第十二师三十六团任青年干事。1931年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冬改任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三团团部指导员。1933年6月任红一军团第二师五团连指导员、连长。10月入红军大学学习。1934年1月任福建军区汀州教导团政治委员。不久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巡视团主任、第二师六团总支书记。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荣获二等红星奖章。10月参加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

任红一军团政治教导大队政治委员。1936年2月任红军河东抗日游击支队政治部主任。1937年初任陕南游击支队科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战士剧团主任、师直属队政治处主任，鲁西七支队政治委员、黄河支队政治委员，教导第四旅兼湖西军区政治委员兼中共湖西区党委书记，冀鲁豫军区第九军分区政治委员兼中共九地委书记等职，参加创建鲁西、巩固发展冀鲁豫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一纵队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第七纵队副政治委员，豫皖苏军区司令员，第二野战军第十八军军长等职，率部参加挺进中原、淮海、渡江和进军西南的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奉命率十八军进军西藏，促成了西藏和平解放。1952年10月后历任西藏军区司令员兼中共西藏工委书记及西藏自治区筹委会第二副主任，中共西藏工委第一副书记、第二书记、中共西藏自治区委第一书记，中共四川省委第一书记兼四川省革命委员会主任、成都军区第一政治委员等职。被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代表，第九届中央委员，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2年2月21日因病在成都逝世。

【张国焘】(1897—1979) 又名特立。江西萍乡人。出生于官僚地主家庭。1916年入北京大学读书。1919年参加五四运动，被推为北京学生联合会讲演部部长。在李大钊影响下开始研究马克思主义。1920年秋参加北京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7月出席中国共产党一大，当选为中央委员、组织主任。会后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主任兼《劳动周刊》主编，领导职工运动。1922年7月在中共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1923年6月在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由于坚持怀疑国共合作的“左”倾错误观点，反对共产党员加入国民党以建立革命统一战线的正确方针，被取消党的领导人的职务。1924年1月出席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当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2月任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总干事，在北方做铁路工人运动工作。1925年1月在中共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局委员、并任中央工农部主任。1926年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右派进行阴谋活动，排斥打击共产党，破坏国共合作时，他坚持执行陈独秀的妥协退让政策，为蒋介石篡夺国民党中央和国民革命军的领导权造成了有利条件。北伐军占领武昌后，任中共湖北区委书记。1927年5月在中共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大革命失败后，对革命产生动摇，曾赴南昌阻止发动南昌起义。1928年赴苏联参加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会后作为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留驻莫斯科。1931年初回国，被派任中共鄂豫皖苏区中央分局书记兼军事委员会主席。11月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副主席。他在鄂豫皖积极推行王明“左”倾冒险主义并主持开展错误的“大肃反”，致使红军第四方面军未能粉碎国民党的第四次“围剿”，不得不在1932年10月撤出鄂豫皖苏区。同年12月，带领红四方面军进入川北，与川陕边党组织创建川陕根据地，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1935年4月擅自决定放弃川陕根据地开始长征。6月红四方面军与红一方面军在四川懋功地区会师后，担任红军总政治委员。他基于对形势的右倾错误的估计，反对中央关于红军北上建立川陕甘苏区根据地的决定，进行分裂党和红军的活动，10月擅自率一部分红军南下川康，在卓木碉宣布另立“党中央”。1936年6月被迫取消第二“中央”。同年7月任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随后与红二、四方面军一起北上，12月到达陕北。由于他的分裂活动和退却逃跑主义错误，使红军第四方面军蒙受重大损失。1937年3月党中央在延安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批判他的分裂主义和军阀主义错误。为了教育和挽救他，同年9月仍派他担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副主席、代主席。1938年4月初，他乘祭黄帝陵之机逃出陕甘宁边区，经西安到武汉，投靠国民党。4月18日被中共中央开除党籍。不久，加入国民党军事委员会调查统计局特务组织，主持“特种政治问题研究室”、“特种政治工作人员训练班”，从事反共特务活动。1941年起任国民参政会第二、三、四届参政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一度出任国民党政府行政院善后救济总署江西分署署长。1948年6月在上海创办《创进》周刊，继续进行反共宣传。同年11月去台湾。1949年转居香港。1968年移居加拿大多伦多。1979年病死。著有《我的回忆》。

【张国基】(1894—1992) 1894年3月10日出生在湖南省益阳县一个偏僻的山村里。1918年，加入毛泽东发起的新民学会，1919年五四运动时，是湖南省学生联合会副主席。1920年，前往新加坡道南学校任教，并兼任华侨中学及南洋女中的教学工作，从此开始了他的教师生涯。1926年12月，回国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4月，由毛泽东等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曾接受毛泽东邀请，到武汉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任教。参加了著名的八一南昌起义，担任中央独立第一师师长。1929年到印尼，继续从事华侨教育工作。新中国成立后，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1958年10月回国，继续致力于教育事业。历任北京华侨补习学校校长、名誉校长，北京燕京华侨大学董事长。1974年后，历任北京市文史研究馆副馆长、馆长。1978年侨联恢复活动以来，历任第七届北京市侨联副主席，第八、九届北京市侨联名誉主席，第三届全国侨联主席，第四届全国侨联名誉主席。是第一至第七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七、八届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委员。1992年8月3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金保】(1897—1984) 女。原名张巧云。祖籍湖北鄂城县，出生于安徽芜湖。工人出身。1926年春在武汉泰安纱厂参加秘密工会，同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参加支援北伐军的斗争。北伐军占领武汉后，任中共硚口区委委员兼妇女部长、泰安工会妇女部长和纠察队长。1927年春，在蒋先云主持的工人武装训练班受训。同年4月作为正式代表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大革命失败后，主动联络失散的中共党员，寻找党的组织，坚持地下斗争。后因工贼告密被捕，不久越狱脱险。1928年初参加中共湖北省委工作，负责妇委和工会。同年7月在中共第六次代表大会上（未出席）被选为中央委员。1930年参与领导湖北省总行动委员会的工作。同年9月被派到中共中央妇委工作，当选为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并任全总女工部部长。1931年1月出席中共六届四中全会（扩大），反对王明篡夺党的领导，被开除党籍。1931年5月至1932年2月参加了“非常委员会”的活动，犯有错误。1933年1月在上海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后解往南京，在狱中坚持斗争。1937年10月因国共第二次合作而获释。为了寻找党的组织，从南京经武汉、西安到山西潞城、陵川、平顺等地，历尽艰辛，后又转往太行抗日根据地。1943年12月到延安，入中央党校参加整风学习。1944年8月经中共中央批准恢复党籍，1945年4月经中共六届七中全会决定恢复中央委员职务。不久，作为正式代表参加中共第七次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到东北，1947年4月任旅大地委群众工作委员会副书记。1948年7月出席全国第六次劳动大会。8月任东北总工会妇女部副部长。1949年3月出席全国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被选为全国妇联执行委员。同年8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

武汉市总工会副主席，中南总工会副主席，中南纺织工会主席，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中南区监察委员会委员。她还是第二、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4年11月4日病逝于北京。

【张学良】(1901—　　) 字汉卿。辽宁海城人。奉系军阀首领张作霖之长子。1919年入东三省陆军讲武堂学炮兵，毕业后任奉天（今沈阳）督军署卫队营上校营长、奉天暂编第三混成旅二团团长。1920年任第三混成旅旅长，晋升为少将。1922年率部参加第一次直奉战争，任镇威军第二梯队司令。后兼奉天讲武堂校长。1924年任第二十七师师长兼东三省陆军训练副监。率部参加第二次直奉战争，任奉军第三军军长兼四师师长，在山海关方面作战。1925年率军进驻天津，晋升为中将。此后率部与冯玉祥部国民军作战，进占北京，又进兵河南企图阻止北伐军前进被击败。1928年4月任正太、京汉方面奉军总指挥，抵抗南京国民政府军北伐，被击败退回东北。6月张作霖死后继任东三省保安总司令，他不顾日本反对，通电全国宣布服从南京国民政府，将奉军改易旗帜，任国民政府委员、东北边防军司令长官兼东北政务委员会主席。1930年9月依附蒋介石率部参加对阎锡山、冯玉祥一方作战，占领天津、北平。被任为国民政府海陆空军副总司令，坐镇北京成立副总司令行营。1931年九一八事变发生时患重伤寒在北平住院，得警报立报蒋介石请示，蒋密令“力避冲突”、“听候中央处理”。12月被解除副总司令职改任北平绥靖主任。1932年任军事委员会北平分会代理委员长兼北平政务委员会常务委员。1933年3月热河失守后引咎辞职，赴意大利考察。1934年任国民党军鄂豫皖“剿匪”副总司令。代行总司令职指挥“围剿”红军，1935年改任委员长武昌行营主任，被授予陆军一级上将。6月日军加强对华北侵略，东北军部队被调离河北，他极为不满。不久调任西北“剿匪”副总司令代行总司令职，率东北军在陕北“围剿”红军。在劳山、榆林桥和直罗镇三次战役中被红军歼灭三个师，被蒋介石取消三个师番号。在全国抗日民主运动和中国共产党一再声明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影响下，趋向联共抗日。1936年4月与周恩来举行延安（肤施）密谈，同红军达成停战联合抗日协议。11月底到洛阳向蒋介石痛陈国情，力主停止内战、举国抗日，遭到严斥。12月4日蒋介石亲临西安逼他出兵“剿共”。7日他向蒋痛哭陈词直言极谏，被斥之为“反动”。12月12日他同杨虎城一起发动了震惊中外的西安事变，对蒋介石实行“兵谏”。成立抗日联军西北临时军事委员会，任主任，邀请并在中共代表帮助下迫使蒋介石接受停止内战、共同抗日的六项条件，使西安事变获得和平解决。旋即陪蒋介石飞达南京，遂被将扣押受审，判刑10年。1937年1月被特释交军事委员会严加管束。抗日战争时期先后被囚禁于浙江奉化、贵州修文阳明洞、桐梓天门洞等地。1946年春由重庆解往台湾新竹继续监禁。他是著名的国民党爱国将领，中国共产党同全国各界人士为营救他作过多次重大努力，终未实现。1975年蒋介石死后，继续被台湾国民党当局软禁。晚年从事明史研究，关注着海峡两岸关系的发展。

【张学思】(1916—1970) 又名张昉，字述卿。原籍辽宁海城县，生于奉天（今沈阳），系张作霖之子，张学良之弟。1928年入奉天同泽中学读书。1931年初到北平入私立汇文中学学习。九一八事变后，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33年3月参加反帝大同盟，同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受党组织派遣到廊坊东北军六十七军特务大队做兵运工作。1934年7月经长兄张学良介绍入南京中央军校第十期预备班学习。1936年12月西安事变爆发后，被国民党当局逮捕。不久获释继续学习，1937年初毕业后到东北军第五十三军任见习排长、上尉参谋。受中共组织派遣，曾到上海、南京、武汉等地联络东北军将领，为争取释放张学良进行活动。1938年10月到延安，后入马列学院学习。1939年9月起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三分校直属二队（亦称东北干部队）队长。1940年率队到达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后任冀中军区司令部参谋处长。参加了冀中区1941年春季、秋季反“扫荡”和1942年五一反“扫荡”、威县掌史村突围战。1943年起任冀中军区副参谋长兼作战科科长、晋察冀军区参谋处长。1944年调任晋察冀军区平西军分区参谋长、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参与组织指挥了平西地区1945年春夏季攻势作战。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任辽宁省政府主席、辽宁军区司令员，东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兼辽东办事处主任等职。参加了创建巩固南满根据地的斗争和四保临江等战役。1949年4月受命创建海军学校，任安东海军学校副校长。同年9月作为军队代表出席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大连海军学校副校长兼副政委，海军副参谋长。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曾获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6年赴苏联伏罗希洛夫海军学院学习。1958年毕业回国后任海军第一副参谋长、参谋长。“文化大革命”中因受迫害，于1970年5月29日逝世。

【张治中】(1890—1969) 原名本尧，字文白。安徽巢县人。早年读过私塾，后到安庆、扬州等地，当过学徒、备补兵和警察。1911年辛亥革命时参加扬州的反清活动，后去上海加入学生军。1912年进入武昌陆军第二预备学校，后升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1916年毕业后到安徽安武军中见习。1917年到广州追随孙中山。此后七八年间，一直奔走于粤、川、闽，曾任川军第三独立旅参谋长、驻粤桂军总部参谋、桂军军官学校大队长。1924年黄埔军校成立时任军事研究会委员。1925年任军校第三期入伍生总队总队副、代理总队长。不久又兼任东征军总指挥部参谋、第四期入伍生团团长、航空局局长、航空学校校长、军事委员会军事处处长、国民党军第二师参谋长和广州卫戍司令部参谋长等职。1926年任第四期学生军官团团长。北伐战争开始时，他是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副官处处长。北伐军攻占武汉后，任学兵团团长兼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教育长。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政变前夕，他辞职离开武汉，后赴欧美考察。1928年7月回国后，任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军政厅厅长，不久调任南京中央陆军军官学校训练部主任，1928年春升任教育长。1930年任教导二师师长，随蒋介石参加中原大战。1932年参加一二八淞沪抗战，出任第五军军长，率部驰援十九路军，给日军以沉重的打击。1933年任第四路军总指挥，参加围攻福建人民政府。但他避免参加剿共军事活动，是一位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没有同共产党打过仗的国民党高级将领。1935年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36年西安事变发生后，极力主张和平解决。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京沪警备司令和第九集团军总司令，参加指挥了上海八一三抗战。同年11月出任湖南省政府主席。1939年1月辞职。同年3月就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侍从室第一处主任。1940年9月调任军事委员会政治部部长兼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央干事会书记长。1941年皖南事变后，向蒋介石上“万言书”，建议和平解决国共分歧。1942年和1944年两次参加国共会谈。抗日战争胜利后，继续致力于国共两党间的和平运动，曾三到延安。1945年8月27日到延安迎接毛泽东赴重庆谈判。毛泽东到重庆后，他又做了许多有益于国共和谈的工作。国共《双十协定》签订后，他专程护送毛泽东回延安。10月他还作为国民党政府的中央代表，飞迪化（今乌鲁木齐）和伊宁代表谈判，对和平解决新疆问题作出了贡献。1946年2月作为国民党政府的代表，和周恩来、马歇

尔组成最高军事三人小组会议，谈判签订全国军队整编方案。整军方案签订后，第三次飞抵延安，受到了中共中央的热烈欢迎。同年4月就任西北行营主任（后改行辕主任，再改为西北军政长官）兼新疆省政府主席。就职后释放了被新疆军阀盛世才囚禁的一百多名共产党人，并派专人护送至延安。全面内战爆发后，数次赴南京，劝蒋停止内战，均遭拒绝。1949年4月作为国民党政府和平谈判代表团的首席代表，到北平参加国共和平谈判。双方拟定的国内和平协定被国民党政府拒绝后，留在北平，发表了《对时局的声明》，同国民党决裂。同年9月致电新疆的陶峙岳、包尔汉，促成了新疆的和平解放。他应邀出席了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并被选为全国政协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被任命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兼国防研究小组组长。同年12月赴新疆，任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1954年出席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国防委员会副主席。1965年又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他还担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副主席，一直致力于台湾回归祖国的大业，他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中国共产党的朋友。1969年4月6日在北京病逝。

【张宗昌】(1881—1932) 字效坤。山东掖县人。早年曾流落北满为匪。1911年武昌起义时，投山东民军都督胡瑛，后到上海在陈其美部下任光复军团长。1913年"二次革命"时，投降北洋军冯国璋。1916年5月受袁世凯收买，派其部下暗杀陈其美，旋被冯提拔为江苏军官教育团团长。同年11月任副总统冯国璋的侍从武官长。1918年初任第六混成旅旅长。4月在湖南与护法军作战，后改任暂编陆军第一师师长。1920年所部退入江西驻防，翌年初被江西督军陈光远包围解散，他回到北方，不久转往东北投靠张作霖。1922年第一次直奉战争后，被张作霖委为绥宁镇守使兼吉林省防军第三旅旅长。同年冬，收编了一批进入中国境内的白俄军队，得到大量武器，成为奉系的实力派之一。1924年第二次直奉战争中，任奉方镇威军第二军副军长，率部进入关内，在直系战败之后，收编了吴佩孚所部四个旅，扩大自己的势力。随后任段祺瑞执政府的宣抚军第一军军长，协助苏皖宣抚使卢永祥南下，攻打江苏的直系齐燮元，占领上海。1925年，先后任苏皖鲁三省剿匪总司令、山东军务督办。在独霸山东期间，横征暴敛，残害人民，成了以"祸鲁"为代称的地方军阀。1926年1月，和奉系直督李景林合组直鲁联军，自任总司令，北进与奉军会攻津、京国民军。4月率部入京后，实施种种暴政，曾下令杀害《社会日报》主笔林白水。同年12月，被任为安国军副总司令兼直鲁联军总司令。1927年，他调集十多万兵力，南下援助孙传芳，直趋南京、上海，亲自指挥进取安徽合肥。进占上海的直鲁军被第三次武装起义的工人驱逐北逃，他在安徽方面也连遭挫败。1928年4月，国民党新军阀继续"北伐"时，他从济南退至冀东。9月，残部五万人被白崇禧全部收编，他逃到大连。不久又逃往日本。九一八事变后回国，企图东山再起。1932年9月，被国民党山东省主席韩复榘派人在济南车站刺死。

【张经武】(1906—1971) 曾用名张仁山。湖南酃县人。湖南衡阳第三师范学校毕业。1924年考入建国军军官学校，毕业后任排长、参谋，湖北警备军连长、副营长。1930年在樊钟秀部干部学校任大队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2年到中央革命根据地，任工农红军学校队长、政治营营长、教导团团长。1933年任军委直辖第三师师长，中央警卫师（工人师）师长，红一军团司令部作战科科长、第三师师长。同年10月红九军团成立时，任第十四师师长，后任第三师师长、广昌警备区司令员。1934年任军委总参谋部五局副局长，军委教导师师长，红五军团参谋长，红九军团参谋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长征中任军委第二野战纵队参谋长。1935年9月任陕甘支队第三纵队参谋长。同年10月到达陕北，任红一方面军司令部、西方野战军司令部侦察科科长，参加了直罗镇、东征、西征等战役。后被派往山西、山东、河北、绥远等地开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1937年任中共中央驻武汉办事处高级参谋。1938年8月率领一批干部赴山东，同年12月任八路军山东纵队指挥，参与领导开辟山东抗日根据地。1939年10月回延安。1942年任陕甘宁边区留守兵团副司令员、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参谋长。1945年任晋绥野战军参谋长、参与指挥晋绥区大反攻作战。1946年任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副参谋长、第三十执行小组中共代表。后任晋绥军区参谋长。1948年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区参谋长。1949年任西北军区参谋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二野战军暨西南军区副参谋长，中央军委人民武装部部长兼军委办公厅主任。1952年任中央人民政府驻西藏代表，同年任中共西藏工作委员会书记。1955年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办公厅主任，仍兼中共西藏工委书记。1958年兼任西藏军区政委。1960年后任西藏军区第一政委，中共中央西南局书记处书记，中共西藏工委第一书记，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曾当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后递补为中央委员），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一、二届全国政协委员。1971年10月27日在北京逝世。

【张宗逊】(1908—1998) 1908年2月7日生于陕西渭南堰头村。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6年2月入黄埔军校学习，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年4月毕业，在国民革命军第八军任团政治干事、营政治指导员，后在武昌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任排长、连长。参加了湘赣边界秋收起义，经三湾改编，后上井冈山，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连长、支队长。1930年起任红一方面军十二军三十六师师长。1932年任新十二军军长。1933年第五次反"围剿"开始后，任红一方面军十四师师长，参加了广昌保卫战。后入红军大学学习，曾任校长。长征开始后调任红三军团四师师长，遵义战斗中负伤。1935年一、四方面军在懋功会师后，调四方面军任四军参谋长，后任红军大学参谋长。到陕北后任中央军委第一局局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八旅旅长，转战于晋西北、五台山地区。1938年11月，指挥所部在五台县滑石片地区歼灭日军一个大队。同年12月，率部赴冀中地区，参与粉碎日伪军"扫荡"和消灭进犯根据地的国民党顽固派张荫梧部。1940年返回晋西北，参与保卫和建设晋西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5年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解放战争时期，任晋绥军区副司令员，吕梁军区司令员，晋北野战军司令员，陕甘宁野战集团军司令员，晋绥第一纵队司令员，西北野战军（后为第一野战军）第一副司令员。协助彭德怀指挥了宜川、瓦子街、西府陇东、扶郿、兰州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一野战军暨西北军区副司令员，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最高人民检察署西北分署检察长。1952年11月调任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先后兼任训练总监部副部长和院校部部长、总参谋部军训部部长。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6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71年2月任济南军区副司令员，1973年6月任总后勤部部长，同年被选为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他是第一、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8 年 9 月 14 日在北京逝世。

【张春桥】(1917—) 山东巨野人。1931 年至 1934 年在济南正谊中学读书。1933 年春参与发起成立华荫社，成为国民党复兴社的外围组织。1935 年 5 月到上海，从事文化写作，曾撰文指责过鲁迅。其间曾同国民党中统特务有过联系。1937 年 9 月返回济南，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38 年到达延安。同年 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长期隐瞒个人加入反动组织的历史。此后从事革命的宣传文化工作。曾在晋察冀解放区先后担任《晋察冀日报》和《石门日报》主编。1949 年随军南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上海《解放日报》副总编辑、社长兼总编辑，中共上海市委常务委员、宣传部部长、上海市委书记处候补书记等职。1958 年发表《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一文，宣传"左"倾思想。1965 年任中共上海市委书记处书记，分管宣传文化工作。从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发动时起，任中共中央文化革命领导小组副组长。1967 年初伙同姚文元、王洪文制造上海"一月风暴"，在全国刮起夺权风。此后任上海市革命委员会主任、中共上海市委第一书记兼南京军区第一政治委员、中共中央军委常务委员等职。1975 年 1 月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副总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被选为中共第九、十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第十届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他伙同江青等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疯狂地进行夺取党和国家领导权的活动，煽动打倒大批党和国家领导人，挑动武斗，残酷迫害老干部，制造一系列冤假错案，是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主犯，对国家和人民造成极其严重的危害。1977 年 7 月经中共第十届三中全会决定，被永远开除党籍，并被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1981 年 1 月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1983 年 1 月被依法减为无期徒刑，原判处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

【张荫梧】(1891—1949) 字桐轩。河北博野人。早年入保定军官学校学习军事。1918 年毕业后，历任山西陆军学员团连长、山西督军公署参谋、太原国民师范学校军训主任、山西陆军第十团团长等职，并主持过山西军官教导团，深得阎锡山赏识。1927 年 9 月任阎锡山部国民革命军第七军副军长兼左路军前敌指挥，率部参加对奉军作战。1928 年起历任南京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北平警备司令、陆军第四十二师师长。1929 年 6 月出任国民党政府北平市市长。1930 年追随阎锡山、冯玉祥反对蒋介石，任晋军第四路总指挥，率部参加中原大战，同年冬失败后回乡潜居。1932 年 2 月应阎锡山之邀任晋绥军事整理委员会常务委员兼晋绥军官教导团团长。1934 年出任河北省政府委员兼省县政建设研究院院长。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保定行营民训处处长，11 月组织河北民军，任总指挥，率部从事敌后抗日游击活动。1938 年秋任国民政府河北省政府委员兼民政厅代理厅长。1939 年 2 月调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中将高级参议兼中央训练团党政训练班指导员，后出任冀察战区党政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河北省保安司令。同年 6 月率部袭击深县八路军的后方机关，惨杀干部战士 400 余人。1940 年 2 月率部参加进攻太行山八路军总部受到痛击，此后仍经常制造反共军事磨擦。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平汉路线北段护路司令。后去职任四存学会理事长兼北平四存中学校长，对青年学生进行反动教育，参与镇压学生民主运动。1948 年 3 至 5 月出席国民党伪国民大会，被选为大会主席团主席之一。作恶多端，顽固坚持反共反人民的立场。1949 年 1 月北平和平解放后，阴谋组织游击队进行反革命暴乱。不久被逮捕，5 月 27 日死于北平监狱。

【张南生】(1905—1989) 福建连城人。县立中学毕业。1929 年夏参加革命工作。1930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中共乡党支部书记、乡苏维埃政府委员。5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闽西红十二军第二纵队连政治委员。6 月编入红四军第三纵队第七支队任二十一大队政治委员，10 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三十四团三连政治委员。1931 年 9 月任第十一师三十三团一连政治委员。1932 年任红五军团红十五军第四十三师一二八团总支书记，8 月任红十三军第三十九师第二团政治委员，12 月任师政治部总支书记。1933 年任红五军团司令部指导员兼直属队总支书记，6 月部队缩编后任第十三师第三十九团政治处主任。1934 年 3 月任第三十七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9 月任国家政治保卫总队政治委员，10 月率部参加长征。1935 年 2 月任红五军团第三十七团政治处主任。1936 年 7 月任红三十一军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0 月随军到达甘肃会师。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七六九团政治处副主任，第三八六旅第七七一团政治委员，先遣支队政治委员兼中共冀西地委军事部部长，一二九师后方政治部组织部部长，独立支队政治委员兼中共晋中地委军事部部长，一二九师兼太行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八路军野战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晋冀鲁豫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兼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组织部副部长。率部参加开辟冀西抗日民主根据地和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冀鲁豫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华北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949 年 7 月任华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兵团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志愿军政治部副主任、主任，北京军区副政治委员、顾问。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三、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八大代表。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 年 8 月 25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轸】(1894—1981) 别名翼三。河南罗山县河口寨人。曾读私塾 8 年。1908 年入河南陆军小学。1915 年起先后入北京清河第一预备学校，保定陆军军官学校学习。1919 年赴日本，入成城学校、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学习。1923 年回国，在陕西陆军一师任参谋、团附。1925 年 1 月入河南陆军训练处（属国民二军）任战术教官等职。同年 10 月任黄埔军校战术总教官。12 月调国民革命军第六军十九师五十六团任团长，1927 年 4 月后升任师长、副军长兼师长。1930 年 8 月在国民党军第十一路军总指挥部任参谋长，后在国民党政府军政部任职。抗日战争爆发时任豫北师管区司令。1938 年 1 月任第一一〇师师长。同年 6 月任第十三军军长。1939 年 8 月任陆军补充兵训练总处处长。1941 年 7 月任第十一集团军副总司令兼六十六军军长。1942 年 12 月任第十战区副长官兼豫南游击总部总指挥。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 年 10 月任郑州绥靖总署副主任。后在武汉行辕、第五绥靖区任职。1948 年任国民党华中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1949 年 5 月 15 日率国民党军第十九兵团所属一二七军一个师、一二八军三个师共 2 万余人在湖北金口、贺胜桥起义，起义后部队开往汉川县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五十一军，他任军长。同年 12 月任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1950 年 5 月任河南省人民政府委员，10 月任湖北军区副司令员。他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1981 年 7 月 26 日因病在郑州逝世。

【张星江】(1905—1936) 又称张新江。河南唐县人。初级小学毕业后因家贫失学务农。1927 年冬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家乡秘密组织农民斗争，发展党的组织，曾

任中共党支部书记。1930年任中共唐县县委委员、县委书记，参加鄂豫边农民武装斗争。同年11月率领地方武装配合鄂北红九军第二十六师攻占唐县县城。不久任中共南阳中心县委书记，曾任红九军政治部主任。1932年1月任中共鄂豫边省委委员，驻唐县领导当地开展秘密斗争。鄂豫边红军失败后独立坚持地下斗争，1933年7月主持成立中共鄂豫边工作委员会，任书记，并任中共红二十五军军委常务委员。同年底经上海去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1934年1月列席中共第六届五中全会，并出席中华苏维埃全国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大会主席团委员。会后听取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朱德关于开展游击战争的指示。4月返回鄂豫边，积极扩大党的组织，发展农民武装。同年冬赶赴出发长征的红二十五军，听取领导同志指示后返回鄂豫边坚持斗争。1935年6月主持成立中共鄂豫边省委，任书记。翌年1月领导成立红军鄂豫边游击队兼政治指导员，不久兼游击队中共支部书记。统一领导鄂豫边地区游击战争，是鄂豫边红军游击队和游击根据地主要创建人。1936年3月27日，亲自指挥游击队潜入桐柏县平氏镇夺取反动民团枪支。3月28日遭到国民党军包围，在战斗中英勇牺牲。

【张思卿】(1932—) 河南洛阳人。1949年后任河南省新郑县支前司令部供应站工作员，华中支前司令部供应站工作员，最高人民检察署中南分署收发员，中南土改工作队广西平乐县工作队分队副队长、工作组组长。1952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最高人民检察署中南分署科员、调查员。1954年任最高人民检察署东北工作团副组长、助审员。1955年后任长江水上运输检察院检察员，湖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员、党组秘书、科长。1969年后在湖北省公安机关军管会审批组工作。1973年任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办公室副主任。1974年任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1983年任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省公安厅厅长兼武警湖北总队第一政委，省委常委兼省委政法委员会书记。1985年任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成员。1988年后任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副书记。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三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四届中央委员。

【张思德】(1915—1944) 四川仪陇人。少时曾给地主放牛、割草。1933年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攻取仪陇县后，他加入了少先队。同年底参加红军，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参加了川陕革命根据地反国民党军“围攻”作战，曾夺得敌人两挺机枪。1935年5月参加长征。到陕北后，调任中央军委警卫营通信班班长。1937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带领全班战士完成了一项项艰巨的通信任务。1940年7月，带部分战士到延安以南的土黄沟深山中烧木炭，因工作出色，受到上级嘉奖。1941年底，随警卫营到南泥湾开荒。1942年调回延安。不久部队整编后仍当战士，自觉服从组织分配。1944年又被派到陕西安塞县烧炭。9月5日，炭窑突然崩塌，不幸牺牲。9月8日，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举行追悼大会，毛泽东在追悼会上发表了《为人民服务》的著名讲话，高度评价了张思德为人民服务的精神。

【张秋人】(1898—1928) 学名慕瀚，别号秋荫。浙江诸暨人。1915年考入绍兴越材中学读书。1917年到宁波，入崇信中学学习。1919年五四运动浪潮波及浙江，与爱国学生一道热情投身于反帝反封建斗争。1920年中学毕业后到上海，在陈独秀等人影响下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1921年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夏受党中央委派，到湖南衡州（衡阳）担任省立第三师范学校英文教员，同时帮助建立新州地区党的组织并加强对学生运动的领导。1923年春，由于积极指导第三师范师生与学校反动当局进行斗争，掀起了震动全省的“三师学潮”，被校方强行辞退。不久回到上海。8月在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团中央候补委员。会后任青年团上海地方委员会委员，成为上海地区青年运动的重要组织者和领导者。1924年1月任中共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候补委员。6月，青年团上海地委扩大改组为团的江浙皖区兼上海地方执行委员会，被选为执行委员，担任执委会秘书（即书记），在上海、杭州、宁波、芜湖、南京等地从事建团以及建党的革命活动。在1924年和1925年，分别帮助建立了宁波地区和芜湖地区第一个共产党支部，并任第一届中共芜湖支部书记，为推动这些地区革命运动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从1922年起参与领导了反对帝国主义宗教文化侵略的非基督教运动，1924年8月被推选为非基督教大同盟总理事务委员会五委员之一，1925年2月改任该盟执行委员，成为非基督教大同盟的主要领导人。同年5月五卅反帝运动爆发后，他又以上海学联代表的身份多次到杭州、宁波等地进行反帝宣传，组织声势浩大的抗议示威和声援活动，有力促进了浙江地区反帝斗争的深入开展。1926年3月被派往广州，先后任《政治周报》编辑、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教员、黄埔军校政治教官，为反对国民党右派的进攻和传播马克思主义革命理论作出了极大的努力。1927年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后，秘密由武汉至上海。根据党中央的指示，9月抵杭州，担任中共浙江省委书记。在极端险恶的环境下，坚持整顿和恢复遭到严重破坏的浙江省委。同月，由于黄埔军校反动学生告密，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1928年2月英勇牺牲于杭州。

【张闻天】(1900—1976) 化名洛甫。上海南汇人。早年入南京河海工程专门学校学习，受《新青年》影响倾向革命。五四运动爆发后，投身于学生运动，并开始从事文艺创作和翻译，评介外国文学名著，是新文化运动的热情战士。其间在南京加入了少年中国学会。1920年至1923年，先后到日本东京、美国旧金山学习和工作。1924年至1925年，曾到四川重庆和江苏苏州等地教书。1925年6月在上海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被派往莫斯科中山大学、红色教授学院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和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并任助教、翻译，同时兼任共产国际东方部报道员。1931年2月回到上海，不久担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同年夏上海党中央机关遭敌破坏后，共产国际决定成立临时中央，他被指定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委员及政治局常委。1933年初，随中央机关从上海迁入江西中央革命根据地。1934年1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2月，在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政府人民委员会主席。1934年10月参加长征。遵义会议前夕，拥护毛泽东的正确主张。在遵义会议上，根据毛泽东的意见作了批判“左”倾军事路线的报告，为会议的成功召开作出了贡献。会后，在行军途中起草了遵义会议决议，并根据中央政治局常委分工代替博古负总责。长征途中，还参加了反对张国焘分裂主义的斗争。西安事变以后，协助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完成了中国共产党从国内战争转入抗日战争这一历史性的伟大战略转变。1938年5月，兼任延安马列学院院长。9月，在批判王明右倾投降主义错误的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上作了《关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与党的组织问题》的报告。1942年，到陕北和晋西北农村作了一年多的农村调查。曾长期兼任党中央宣传部长、西北工作委员会主任、《解放》周刊主要负责人、《共产党人》编辑，为党作了大量的、有益的宣传教育工作，是党的历史上在理论宣传和干部教育工作中成绩卓著的主要领导人之一。1945年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抗日战争胜利后，主动要求到东北地方工作，1946年春任合江省（今属黑龙江省）省委书记；1948年春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常委兼组织部长，并任东北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次年调任辽东省（今分属辽宁省和吉林省）省委书记，为东北根据地的开辟和建设作出了积极的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到外交战线工作。1951年4月出任驻苏联大使。1954年底回国任外交部第一副部长，为提高我国的国际问题研究水平做了很多工作。1956年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政治局候补委员。他还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59年在庐山会议上受到错误的批判，此后离开外交部门，从事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理论的研究。“文化大革命”期间，他坚持原则，顾全大局，坚决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阴谋集团进行斗争，并写下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的政治和经济》、《党内斗争要正确进行》等理论著作。1976年7月1日在江苏无锡病逝。主要著作收入《张闻天选集》。

【张祖谅】(1911—1961) 又名张新吾。河南商城人。1929年1月参加革命活动，任乡苏维埃政府少先队指导员。1931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2年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一团特务连战士，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特务连班长、排长，红四方面军第七十三师二一七团经理处出纳。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三、第四次反“围剿”作战和西征入川。1933年3月任第七十三师二一七团给养科科长。1934年任红三十一军政治部宣传员、第九十三师政治部干事。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和反“围攻”斗争。1935年5月随军长征。1936年9月任第九十三师二一九团四连指导员，10月到达甘肃会师后任红三十一军政治部保卫科科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六旅七七二团政治处组织股副股长、旅政治部锄奸科科长、第七七二团政治委员、三八六旅政治部主任，太岳军区第二军分区政治部主任、第三军分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太岳纵队第二旅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开辟巩固发展太岳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先后任太岳军区第十九军分区司令员，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八纵队参谋长，华北军区第八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9年2月任第十八兵团第六十军副军长兼参谋长，5月任第六十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华北和陕西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六十军军长兼成都警备司令部司令员，川西军区副司令员、司令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兵团第六十军军长，南京军区参谋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61年5月13日因病在上海逝世。

【张爱萍】(1910—) 四川达县人。1925年在达县参加学生运动和农民运动。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支部书记、县委委员。1929年秋到上海，在法租界从事工人和学生运动，曾任区委委员。1929年12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四军，在一师二支队任中队指导员、副大队长、大队政委。后到中央革命根据地，任共青团闽西特委常委、宣传部长。1931年任共青团苏区中央局秘书长、共青团江西省万太特委书记。1932年任共青团江西省委常委、宣传部长，中央苏区反帝拥苏大同盟青年部部长。1933年任少年先锋队中央总队部参谋长、总队长。1934年初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候补执行委员。后入工农红军大学上级指挥科学习。同年秋任红二军团四师十二团政委、四师政治部主任。1935年夏任红二军十一团、十三团政委。长征中曾率部参加夺取娄山关、攻克遵义城、坚守老鸦山等战斗。后任红一军团政治部组织部干事、中央军委骑兵团政委。1936年夏入抗日红军大学学习。1937年春任抗日军政大学教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江浙省委委员兼军委书记。1938年春调任八路军驻武汉办事处参谋，后在河南信阳、确山等地进行统战工作，任豫皖苏边区鄂邑亳州特委书记。1939年春任豫皖苏省委书记，第一战区游击纵队参谋长，后任新四军游击支队特派员，八路军、新四军皖东北办事处处长，新四军第六支队四总队总队长兼政委。1940年任八路军第五纵队三支队司令员。1941年任新四军三师九旅旅长，同年冬任新四军第三师副师长兼苏北军区副司令员。1942年冬兼任新四军第八旅旅长、政委兼盐阜军分区司令员、政委，盐阜地委书记。1944年夏任新四军第四师师长兼淮北军区司令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华中军区副司令员，中共华中分局委员。1946年重伤后曾赴苏联休养。1949年春任第二野战军前委委员，参加渡江战役后，任华东军区海军司令员兼政委。1951年1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七兵团兼浙江军区司令员。1952年任华东军区暨第三野战军参谋长。1954年任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60年兼任国防科委副主任，1962年兼任国防工业办公室副主任。领导战略武器和常规武器的研究、试验与生产，组织了第一颗原子弹试验。“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仍坚持斗争。1975年任国防科委主任，1977年任副总参谋长兼国防科委主任，并兼国家科委第一副主任，1980年9月任国务院副总理。1982年9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副秘书长，同年11月任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部长。他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58年补选），第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1987年11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张奚若】(1889—1973) 字熙若。陕西大荔朝邑人。早年赴美国留学，入哥伦比亚大学就读，毕业后获硕士学位。后参加中国同盟会。1911年辛亥革命期间回国到西安，参加反对清王朝、建立民国的民主革命斗争。以后应聘到北京，任政法大学和中国大学政治学教授。1928年后历任国民政府教育部国际出版物交换局局长，大学院高等教育处处长，南京中央大学法学院教授，北平清华大学教授，北京大学教授。曾与胡适等组织“现代评论社”，出版《现代评论》。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随北京大学南迁，后任西南联合大学教授，并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积极参加抗日民主运动。他对国民党当局的内外政策不满，拒绝出席国民参政会会议。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拥护中国共产党提出的成立联合政府的主张。1946年1月，他领衔签名发表昆明文化界致重庆政协会议书，要求实行民主政治，取消特务组织。此后随校迁回北平，任清华大学教授，积极支持并参加国民党统治区的学生爱国民主运动，反对国民党当局召开伪国民大会。是著名的进步教授，无党派爱国民主人士。1949年1月北平和平解放后，任清华大学校务委员会常务委员、华北人民政府高等教育委员会副主任。6月以民主教授身份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筹备委员会，9月出席全国政协第一届全体会议，被选为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政务院教育部部长，中国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外交学会会长等职。曾多次同日本等国民间代表团来访进行会谈，为促进中日人民友好往来、促进中国与其他国家人民友好交往，做了大量工作。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等。1973年7月1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玺】(1912—1959) 河北平乡县东田村人。1931年春在邢台省立第四师范学校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先后担任过团支部书记、团总支书记。九一八事变

后，参加抗日救亡运动。1932 年秋因叛徒出卖在邢台被捕，后被押解到北平军人反省分院（即草岚子监狱）坐牢四年，经受了国民党的劝降和各种酷刑的考验，积极参加狱中对敌斗争。1936 年在狱中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并担任过狱中党支部书记。1936 年出狱后被派到中共冀鲁豫边区特委工作，先后任宣传部部长、特委书记。在该区革命力量遭到严重损失的险恶情况下，四处奔走联络，恢复中共组织。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冀鲁豫地委书记，中共太南区党委书记，曾领导建立磁县抗日民主政府，具体指导组建河北民军十三支队和抗日第四支队。1940 年 4 月起任冀鲁豫区党委副书记、书记。1941 年 7 月，任冀鲁豫与鲁西区党委合并后的冀鲁豫区党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1942 年 10 月任宣传部部长。1943 年 11 月中共中央冀鲁豫分局成立后，任秘书长。1944 年 5 月兼任分局党校校长，领导整风运动。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冀鲁豫区党委书记兼冀鲁豫军区政委。1948 年调任豫西区党委第一书记兼军区政委。1949 年 6 月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后兼河南军区政委、军政大学河南分校政委。1952 年调国家计划委员会，先后任专职委员、副主任、党组书记，在周恩来、陈云主持下，参与组织编制第一个五年计划和第二个五年计划。1956 年夏曾作为中国政府经济代表团副团长赴苏联，进行援建项目的谈判。同年 9 月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59 年 1 月 8 日病逝。

【张浩】(1897—1942) 原名林育英。湖北黄冈人。染织工人出身。1919 年秋和林育南在家乡创办浚新小学和通俗讲演社，宣传新思想、新文化。1921 年在恽代英等人的支持下到武昌创办利群毛巾厂，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武汉分部的办公处设在该厂。1922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被派往大冶港地区建立党组织。1922 年 7 月参与领导汉阳钢铁厂工人罢工，并取得了胜利。1923 年春赴长沙领导人力车夫罢工，后到安源路矿任工人俱乐部消费合作社营业部主任兼党支部书记，并参加中共安源地委工作。1924 年秋赴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5 年秋回国，任上海杨树浦部委书记。1926 年 12 月前往武汉，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特务队长。大革命失败后转入地下坚持斗争，任中共武昌市委工委书记、汉阳县委书记。1928 年 4 月到安源参加组建中共湖南省委，任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1929 年春任上海沪西区委书记，领导群众开展反对英国士兵杀害工人张学良的斗争，在示威游行中受伤被捕。3 个月后出狱，任中华全国海员工会特派员，负责领导香港、广州的海员工会。1930 年 4 月任满洲省委常委兼工委书记。不久满洲省委遭破坏，他于 5 月到沈阳任满洲省委代理书记，为恢复、发展党的组织做了大量工作。9 月在中共六届三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30 年 11 月在沈阳被捕，受尽严刑拷打仍坚贞不屈，并组织难友同敌人做斗争。经党组织多方营救于 1932 年 1 月出狱，随后赴上海任全总常委和全国海员工会中共党团书记。1933 年初赴莫斯科担任中华全国总工会驻赤色职工国际代表和中国共产党驻共产国际代表团成员。1935 年出席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并根据会议的精神与代表团成员共同起草了《八一宣言》。同年 11 月回到中共中央所在地瓦窑堡，向中共中央传达了共产国际关于建立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精神，对中国共产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建立、为恢复中共中央和共产国际的联系做出了重要贡献。他又根据党中央的指示，以共产国际代表的身份，同张国焘分裂党的错误路线作斗争，迫使其取消了另立的伪“中央”，为维护党的团结做出了特殊的贡献。1936 年 1 月参与中共中央政治局的工作，任白区工作委员会书记。1937 年 2 月任援西军政委，为团结四方面军的广大同志做了大量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一二九师政委。1938 年初回到延安任中共职工运动委员会副书记，创办了安吴堡职工大队和延安工人学校，为党培养了大批的工人干部。因劳累过度，于 1942 年 3 月 6 日病逝。

【张难先】(1873—1968) 原名张辉澧，字难先，号义痴，又名绍良。湖北沔阳人。早年入湖北新军第八镇工程营当兵，从事反清活动。1904 年参与发起组织科学补习所，响应华兴会长沙起义，未成功。1906 年组织原科学补习所成员成立日知会。1907 年领导日知会响应中国同盟会发动的萍乡、浏阳、醴陵起义，遭清政府破坏。在沔阳被捕入狱，后因病被保释出狱，加入湖北革命团体文学社。1911 年 10 月参加武昌起义。1914 年在武汉任模范小学教员。1915 年愤于袁世凯称帝，辞职回乡种菜。后参加讨伐袁世凯的斗争，失败后仍回乡卖菜自给。1921 年到北京大学旁听学习。1923 年赴广东，应李济深之邀任参议兼讲武堂教官。1924 年后参加国共合作的国民革命，任国民政府广西榷运局局长、广东琼崖各属行政委员会委员。1927 年任广东省政府土地厅厅长。1928 年后任湖北省政府委员兼财政厅厅长、广东省政府委员。1930 年任南京国民政府考试院铨叙部部长。后任国民党浙江省政府主席兼民政厅厅长、鄂豫皖三省“剿匪”总司令部党政军监察委员会主任。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历任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参政员、湖北省政府委员兼民政厅厅长等职。抗日战争后期，在中国共产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响应下，逐渐转向支持人民的民主活动。1945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曾任湖北省银行董事长。1948 年夏避退了蒋介石的“政略顾问委员会”顾问聘书。1949 年春他对保卫武汉城市安全及其和平解放，做出了贡献，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同年 9 月作为特邀代表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2 月任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1953 年 1 月继续任中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参与中南地区恢复国民经济进行各项建设的领导工作。1954 年 9 月起，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并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68 年 9 月 11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著有《湖北革命知之录》。

【张继】(1882—1947) 字溥泉。河北沧县人。早年就读于保定莲池书院。1899 年东渡日本，先入东京善邻书院，后入早稻田专门学校（旋改称大学），攻读政治经济。他接受西方资产阶级学说影响，目睹清政府腐败，萌发革命要求，1902 年参加东京留学生青年会，后结识孙中山。1903 年回国至上海，与章太炎、邹容、章士钊结为兄弟，任《苏报》参议。《苏报》被封后，与章士钊等续办《国民日日报》。1904 年去长沙，任明德学堂教习，参与黄兴创立华兴会的活动，后因受万福华谋刺前广西巡抚王之春案牵连，与黄兴等被拘，获释后再赴日本，被推为留学生会总干事。1905 年在东京加入同盟会，被推为同盟会本部司法部判事及《民报》编辑人兼发行人。1908 年赴法国，参加办《新世纪》杂志。辛亥革命后，回国任同盟会交际部主任兼河北支部长。1912 年 8 月同盟会改为国民党，任参议。1913 年 4 月国会成立，当选为参议院议长。“二次革命”失败后流亡日本，继去欧美，从事反对袁世凯的活动。1917 年随孙中山至广州，旋任护法军政府驻日代表。1921 年任国民党广州特设办事处干事长、国民党宣传部长、北京支部长。在孙中山联俄联共、改组国民党之始，他是支持者之一，1922 年 11 月曾持孙中山亲笔信由上海至北京，与苏俄使者越飞晤谈。他希望立即得到苏俄的军火援助，以军事行动推翻北京政府。由于一时无法得到军火援助，他对联俄联共的态度逐渐冷淡。在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但随即公开反对孙中山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与谢持、邓

泽如联名提出“弹劾共产党案”，并要求孙中山反共，受到了孙的严厉斥责。孙中山逝世后，和谢持、邹鲁等人加剧反对孙中山三大政策的活动。1925年11月在北京西山举行所谓的国民党一届四中全会，通过了一系列反共决议，他虽因病未能出席，但仍签名表示参与。1926年3月西山会议派在上海召开所谓的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他主持开幕会议，并被推选为所谓的中央执行委员。1927年第一次国共合作破裂后，蒋介石、汪精卫和西山会议派合流，他被视为反共“元老”，在9月组成“特别委员会”时列名为委员。1928年10月任国民党政府司法院副院长、北平政治分会主席。1931年12月任立法院长。1933年2月任国民党驻华北办事处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他仍坚持反共立场，1939年任中央慰劳团总团长北赴榆林途经延安，对解放区的一切表示“愈觉厌恶”。以后又主张“修正”政治协商会议及军事三人小组协议条款，支持蒋介石发动内战。晚年主持国民党党史和民国史编纂工作，1937年初兼任国民党党史史料编纂委员会主任委员。1947年1月任国史馆馆长。同年12月15日病死。

【张啸林】(1877—1940)　名寅。浙江慈溪人。二十岁到杭州，不久考入浙江武备学堂。后离学堂开一茶馆，与地痞、流氓为伍。1919年到上海，开旅馆、设茶会、办斗牛场，专干勾嫖串赌、贩卖人口、逼良为娼等罪恶勾当。他拜青帮头子樊瑾成为师，在沪杭一带广收门徒，发展黑势力，成为一霸。旋与黄金荣、杜月笙结拜为把兄弟，逐渐成为“上海三大亨”。1925年三人合伙开办“三鑫公司”，勾结广东潮州帮烟土商，专营鸦片运销，牟取暴利。1927年3月上海工人阶级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胜利举行了第三次武装起义。4月蒋介石悍然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张啸林与杜月笙、黄金荣在蒋介石指使下，纠合青红帮头子，组织起中华共进社，向蒋领得经费和武器，指挥大批流氓歹徒，臂缠“工”字符号，冒充工人，编成队伍由租界出发，向上海工人纠察队发动凶残的进攻和屠杀；并由蒋介石军队配合，收缴工人纠察队的武器，逮捕屠杀了大批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蒋介石在南京建立国民政府后，张啸林和杜月笙、黄金荣均被委任为海陆空军总司令部顾问、军事委员会少将参议、行政院参议，并和国民党要员王柏龄、陈群、杨虎等人结为把兄弟。他还被上海租界当局任命为法租界纳税华人会会长。此后，除与杜月笙等开大赌台外，还将非法所得投资于金融、工商企业，任上海华商纱布交易所监事、中汇银行常务董事、交通银行董事等。抗日战争爆发后不久，上海沦陷，他甘心事敌，在日本特务机关授意下，组织了一个新亚和平促进会，并派其门徒到四乡，为日军搜购侵略战争所需的煤炭、大米、棉花等重要物资，乘机发国难财。在日伪指使下，他准备出任伪浙江省长。事为国民党特务系统探悉，他们收买其随身保镖，在1940年8月14日将他枪杀。

【张琴秋】(1904—1968)　女。原名张悟。浙江桐乡人。少年时读私塾，勤奋好学，后考入杭州女子师范学校。1923年考入南京美术专科学校。1924年春入上海大学学习。4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1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5年参加了五卅运动和罢工斗争。1926年赴苏联入中山大学学习，曾任学校党总支委员、俱乐部管理委员会主席。1930年冬回国，到上海任中共沪东区委委员，从事地下工作。1931年5月被派至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先后任红四军随营学校政治委员，彭杨军政学校政治部主任，中共河口县委书记等职。参加了鄂豫皖红军反“围剿”斗争。1932年10月调任红四方面军第七十三师政治部主任，随方面军主力西征。同年底曾参与公开批评张国焘的错误。不久担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主任，积极开展政治工作，保证全军顺利进入川北。1933年春被张国焘撤职，派到地方任代理县委书记。同年夏任方面军总医院政治部主任，曾指挥五百名战士缴获国民党军一个团的枪。1934年冬任红四方面军妇女独立团团长兼政治委员。不久成立妇女独立师，任政治委员兼一团团长、政治委员，成为闻名巴蜀的红军女将。1935年5月参加长征，调任中共川陕省委妇女部部长。1936年10月长征到达甘肃。11月被任为红军西路军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参加了艰苦的西征作战。西路军失败后被俘转押于南京监狱。1937年10月经中共中央营救出狱到延安。此后历任青年训练班生活指导处主任，抗日军政大学第八大队（女生大队）大队长，中国女子大学教务处主任，中共中央妇女委员会专职委员等职，为培养妇女工作干部做了大量工作。曾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6月任中国解放区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常务委员。解放战争时期仍在中共中央妇委任专职委员，曾参加中央土改工作团去晋绥、冀中，山东等地指导土地改革运动。1948年底任中国解放区妇女代表团代表，赴匈牙利出席国际民主妇女第二次代表大会。1949年3月被选为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常务委员，担任生产部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纺织工业部副部长、中共党组副书记。“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68年4月22日不幸逝世。1979年6月，中共中央给予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张敬尧】(1880—1933)　字勋臣，安徽霍丘人。1906年入保定军官学堂第一期，毕业后在北洋军任职。1911年任第六镇十一协二十二标标统，参与镇压辛亥革命。1913年率部入赣，攻打讨袁起义军。同年8月升任陆军第六师十旅旅长兼南昌卫戍司令。1914年任第三混成旅旅长、第七师师长，参与镇压白朗起义。1915年8月参与发起“军警大会”，鼓吹复辟帝制。1916年率部入川，攻打护国军不成败退。袁世凯死后依附皖系军阀段祺瑞。1917年任苏鲁豫皖四省边境剿匪督办。1918年3月，为进攻南方湘桂联军，和直系军阀吴佩孚联合进驻湖南，任湖南省督军兼省长。任内横征暴敛，无恶不作。五四运动中下令禁止抵制日货，封闭《湘江评论》等进步刊物，解散湖南省学生联合会，武装镇压学生运动，激起公愤，导致湖南各界掀起“驱张运动”，其时毛泽东组织“驱张代表团”，分赴北京、上海、广州等地进行宣传活动。1920年6月张敬尧逃往汉口，后被北京政府革职。1922年依附奉系，奉军失利后又转投吴佩孚。1925年投张宗昌，任直鲁联军第二军军长。1926年11月任安国军第二方面军团副司令。1927年9月驻守皖北，倖降北伐军，旋反水。1928年任直鲁联军第五师师长，10月兵败逃往大连。1932年投靠日伪。1933年潜入北平，5月被国民党军统局特工人员击毙于东交民巷六国饭店。

【张鼎丞】(1898—1981)　福建永定人。1917年小学毕业后做小学教师。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在家乡参加青年运动和农民运动，从事反帝反封建斗争。1927年参加中国共产党。1928年领导了福建西部龙岩、上杭、永定等县的农民武装暴动，曾任中共永定县委委员、中共闽西特委组织部长、闽西暴动委员会副总指挥、红军营长、团长等职，领导当地农民开展游击战争，进行土地革命，建立苏维埃政权，是闽西革命根据地主要创建人之一和卓越的领导者。1929年春，率部配合毛泽东、朱德领导的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入闽作战。5月，永定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任主席。7月任中共闽西特委军委书记。8月任红四军第四纵队党代表（后改为政治委员）。12月参加在古田召开的红四军第九次党的代表大会后，率部在毛泽东、朱德指挥下转战赣南、粤东北，反击闽粤赣三省国民党军队的“会剿”。1930年3

月，闽西苏维埃政府成立后任执行委员会委员。后又任闽粤赣边军事委员会委员和彭（湃）杨（殷）军事学校政治委员等职。1931年11月出席第一次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工农兵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执行委员会委员、土地部部长。1932年3月，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成立，任主席，积极组织召开县、区、乡工农兵代表大会，成立苏维埃政府，为发展人民武装力量和建设革命根据地作出了重要贡献。其间，他还和罗明等人一起，积极支持毛泽东的正确主张，向王明的“左”倾错误进行了坚决斗争。1934年第四次反“围剿”时，受“左”倾冒险主义的打击，被撤销福建省苏维埃政府主席的职务。同年10月中央红军长征后，任闽西南军政委员会主席，同邓子恢、谭震林等一起，留在闽西坚持了三年的游击战争。在敌强我弱、敌我力量悬殊的情况下，率领军民多次打破国民党政府军的“清剿”，保存了革命有生力量，配合了南方其他地区的游击战争，支援了红军北上抗日。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后，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指示，坚持我党独立自主的方针，同闽西南的国民党当局谈判，建立了闽西南抗日义勇军第一支队，为推动国共两党联合抗日起了积极作用。1937年任中共闽粤赣边省委书记、新四军第二支队司令员等职，率部进入苏南地区，开展游击战争，沉重打击了日本侵略军。1939年5月到延安，入中央党校学习。1941年任新四军第七师师长。1943年2月任中央党校二部主任。他认真执行中央的整风指示，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既要弄清思想、又要团结同志的方针，坚持抵制了抢救运动的错误。1945年10月任华中军区司令员。1946年七八月间，参与组织苏中战役，并领导支援前线工作。同年10月率部北上转战山东。1949年1月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常委兼组织部长。他领导广大军民英勇作战，剿匪反霸，恢复和发展生产，并积极培养干部，为华中、华东根据地的开辟和建设以及彻底推翻国民党的反动统治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上海解放后，他组织华东随军南下工作团，并率该团南下福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共中央华东局第四书记、中共福建省委书记、省人民政府主席、省军区政委等职，参加领导了福建海防建设。1952年任华东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兼政法委员会主任。1954年9月，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在长期领导检察院工作期间，坚持党的正确路线和政策，在保护人民群众、打击敌人和刑事犯罪活动，建立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斗争中成绩卓著。他曾被选为中国共产党第七至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委员、第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在“文化大革命”中，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坚决的斗争。1980年8月，积极响应和推动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主动辞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的职务。1981年12月1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策】(1911—1999) 1911年2月28日生于陕西高陵县船张村。中学时代参加爱国学生运动，曾加入中国国民党。1927年入西安中山学院学习，后一度在国民党高陵县党部工作。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革命失败后，以教书、务农为掩护从事秘密革命活动。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高陵县特别支部组织委员、特支书记。1933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先后任陕甘边第二十六军四十二师连指导员、军政治部秘书、师政治部科长，中共陕甘边特委委员，陕甘边西区办事处主任等职。参加了创建和发展陕甘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5年在“肃反”中遭诬陷被关押。获释后任中共中央党校白区工作班主任、总支副书记。1936年起任中共陕甘省委常委、白区工作部部长，中共中央东北军工委委员，关中特委宣传部部长。1938年任中共陕西省委委员兼蒲城中心县委书记。后到晋冀鲁豫抗日根据地，任冀南区党委民运部长、宣传部长、组织部长等职。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先后任中共嫩江省委常委兼白城子地委书记和军分区政委，中共东蒙工委书记，兴安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兴安军区副政委，中共吉林省委常委、吉南地委书记、吉南军分区政委，东北民主联军骑兵司令部政委，中共松江省委书记兼哈尔滨市委书记、松江军区政委等职。参加了嫩江、东蒙、吉林、松江等根据地的创建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交通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国务院副秘书长。1958年起任中共陕西省委书记兼西安市委第一书记和西安军分区政委。1963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文化大革命”中遭到迫害。1978年重新工作后，曾任中央广播事业管理局党委书记。同年在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1982年、1987年均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99年1月8日在北京逝世。

【张善铭】(1899—1928) 广东大埔县东塘乡黄沙村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1918年考入广州第一甲种工业学校，在五四运动影响下，积极参加反帝反军阀的爱国斗争。1921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担任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广东区委书记。1923年6月，作为青年团外围组织的广东新学生社成立，他任主任，积极推动青年学生参加工农革命运动，并向全省各地扩大组织。1924年下半年，受中共广东区委派遣到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5年6月回国，任中共广州地委书记。11月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政治部主任，参加了讨伐广东南路军阀邓本殷部的战役。南征后因患重病离开军队休养，至1926年8月病体稍愈，又奉命到海陆丰，协助彭湃领导中共海陆丰地委的工作。1927年3月继彭湃之后任中共海陆丰地委书记。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任中共东江特委书记，根据中共广东区委指示，组织领导海丰四三〇武装暴动，并直接指挥农民自卫军占领海丰县公署和各军政机关，宣布成立海丰县人民政府。同年9月、11月，又参与领导海陆丰第二次、第三次武装起义。12月，参加广州起义的准备工作。张太雷牺牲后，他曾任中共广东省委代理书记，1928年初任广东省委常委兼东江特派员。4月被派往海陆丰恢复苏维埃政权，途中在汕尾被敌逮捕杀害。

【张锡龙】(1906—1933) 又名张希铭。1906年12月9日生于四川高县庆符。1925年考入叙州联合中学，积极参加声援五卅惨案的斗争，曾主编《毛笔周刊》，宣传反帝爱国思想。1926年春因组织学生抵制日货被学校开除，转入重庆中法大学读书，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被派往武汉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学习。1927年5月随军校师生参加反击叛军夏斗寅部的战斗。南昌起义爆发后，赶往广东汕头加入起义部队，任排长。同年底被派往苏联，入莫斯科高级步兵学校学习。1930年春回国，在中共中央长江局军委工作。同年底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瑞金工农红军学校教育主任。1932年初任红七军参谋长，后任红七军军长、红五军团十三军参谋长，参加了赣州战役、南雄水口战役。1933年6月任红三军团四师师长，参加了东方军入闽作战和第五次反“围剿”中的硝石攻坚战等战斗。同年12月12日在江西黎川县团村战斗中牺牲。

【张群】(1887—1990) 字岳军。四川成都人。1906年入保定军官学校学习。1908年赴日本入士官学校就读，同年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在陈其美部队任军需官。1912年任营长，与蒋介石、黄郛结拜为兄弟。参加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失败后，到日本士官学校继续学习。1915年毕业后赴南洋荷属东印度群岛在爪哇华侨学校任教。1916

年回国任国民党浙军参谋，参加反袁斗争。1917年到广东政府岑春煊部下任副官。1918年任四川警察厅厅长兼成都警察局局长。1921年在北京政府任总务处处长兼交通司司长。1924年加入冯玉祥部国民军，后任河南省警察厅厅长兼开封警察局局长。1926年转入国民党，参加北伐战争，11月任国民革命军总参议。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积极协调上海工商界和蒋介石的关系，不久任南京国民政府军政部政务次长兼兵工署署长，同时任上海同济大学校长。9月陪同一度下台的蒋介石访问日本，取得日本帝国主义的支持。1928年2月任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外交事务委员会委员。1929年5月任国民党中央委员、上海市市长，积极镇压上海人民革命斗争。1932年上海一二八事变，他积极追随蒋介石消极抗日，遭到上海各界抗日团体反对，被迫辞职。1933年7月任湖北省主席。1935年任南京国民政府外交部部长，积极推行反动的内战卖国政策。1937年2月任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秘书长，兼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秘书长。抗日战争时期他曾提出“战必败，和必乱，战而后和，和而后安”的反动方针，遭到国内人民批判。1938年任国民政府行政院院长兼重庆行营主任。1939年1月任国防最高人民委员会秘书长。1940年11月任成都行辕主任兼四川省政府主席。1945年8月代表蒋介石参加重庆谈判，是三人军事小组成员。1949年2月任重庆绥靖公署主任，后改任西南军政长官。他长期追随蒋介石反共反人民，被中国人民解放军列为战争罪犯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夕逃到台湾。1950年起先后任台湾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会委员，“总统府”“秘书长”，“总统”“特使”，“总统府”“资政”，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会主席团主席等职。曾获美国伊利诺大学法学博士学位。著有《中日关系与美国》、《对日言论集》、《谈修养》、《致德管窥录》。1990年12月14日在台北病死。

【张静江】(1877—1950)　原名张增澄，又名张人杰，别号饮光、卧禅。浙江吴兴人。出生于丝业富商之家，幼读私塾，后因患病转入研究书画古董，捐过清政府江苏候补道衔。1901年任驻法国公使馆商务随员，后在巴黎开设通运公司独资经营中国古玩及茶叶，受无政府主义影响，1906年与吴稚晖、李石曾等在巴黎发起组织世界社，创办《新世纪》周刊，宣传无政府主义，反对君主立宪，鼓吹反对清王朝革命。后结识孙中山并多次以巨资支持反清革命活动。1907年6月到香港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回国，任同盟会财政部部长，曾捐巨款支持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1913年参加反袁“二次革命”，参与策动围攻上海制造局。1915年参加中华革命党，任财政部部长，仍留上海经营钱庄及棉纺业。1916年参与组织华法教育会，积极提倡留法勤工俭学。1920年与虞洽卿等开办上海证券交易所，任监事，同蒋介石一起做投机生意。1924年1月在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后参加国民党中央上海执行部领导工作。1925年7月广州国民政府成立，任委员。1926年1月出席国民党二大，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此后在国民党历届全国代表大会上均当选此职。他积极支持蒋介石篡夺革命领导权的阴谋活动。在国民党二届二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并任国共两党联席会议的国民党首席代表。他参与了国民革命军进行北伐战争等决策，但不久以足疾为由推荐蒋介石任国民党中央常委会主席，北伐过程中仍由他代理主席。1927年春任浙江省政府主席，积极参与策划反共“清党”活动，是支持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的主要帮凶之一。6月参加徐州会议推动汪精卫叛变革命。1928年2月任中华民国建设委员会委员长，后兼浙江省政府主席。1929年与蒋介石发生矛盾被迫辞职回上海闲居。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任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委员、国民政府委员、商办江南铁路公司常务董事兼经理、世界书局董事长、中国建设银行及农工银行监察人等职，成为主要的江浙财阀之一。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赴汉口仍任国民政府建设委员会委员长。1938年秋转去香港赴瑞士，游历欧洲。1939年后寓居美国纽约。1945年双目失明，足疾加重。1950年9月3日在纽约病死。

【张震】(1914—　)　湖南平江人。1930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5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7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五军二纵宣传员、团宣传队队长、连政委、师司令部文书。1934年后任红三军团四师十团通信主任、三营营长、十二团参谋长，红一军团四师参谋。1937年至1945年先在太原彭雪枫处从事党的统战工作，后任八路军驻晋办事处参谋、科长，新四军游击支队参谋长，新四军六支队参谋长，河南省委军事部参谋长，豫皖苏边区保安司令部司令员，第十八集团军四纵参谋长，新四军四师参谋长兼十一旅旅长、十一旅旅长兼淮北路西分区司令员。1945年后任华中野战军九纵司令员兼政委，华东野战军二纵副司令员、西兵团参谋长，第三野战军副参谋长、参谋长。1948年任华东军区兼三野参谋长。1952年后任解放军总参谋部作战部部长，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四军代军长兼政委。1954年入解放军南京军事学院战役系学习。1957年后任解放军南京军事学院副院长、院长。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后下放武汉钢铁公司劳动。1970年后任武汉军区副司令员，葛洲坝水利工程指挥部政委。1975年后任解放军总后勤部副部长、部长，中央军委委员。1980年任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85年任国防大学校长。1988年被授予上将军衔。1990年任国防大学校长兼政委、国防大学党委书记。是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二届、十四届中央委员，1985年全国党代表会议增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十三大当选为中央顾委委员，第十四届一中全会当选为中央军委副主席。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

【张震东】(1907—1984)　原名张福前。安徽六安人。1927年参加农民暴动。1928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29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黄安独立团班长，黄安独立师连长。1932年任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营长。参加创建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作战。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后奉命留在原地坚持斗争。任重新成立的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副团长。1933年任红二十八军第八十二师副师长。率部参加坚持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作战。曾任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五师第二二五团团长。1934年11月随军长征到达陕北。1936年任陕北补充师师长，同年12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第一支队第二团副参谋长、抗日挺进支队参谋长、司令员，江南指挥部苏皖支队参谋长，苏北指挥部第三纵队参谋长，新四军第一师第三旅参谋长，第一师兼苏中军区参谋处处长，苏中军区第四军分区副司令员、司令员。率部参加开辟巩固发展苏中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苏中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苏中野战军第一师第一旅旅长，华东野战军第四纵队第十师师长，苏北军区第九军分区司令员。1949年2月任苏北军区司令员。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苏北军区司令员、安徽省军区第二副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4年4月15日因病在南京逝世。

【张德生】(1909—1965)　陕西榆林人。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历任中共府谷县委组织部部长，中共甘宁青特委组织部部长，中共汉中特委宣传部部长。1935年起先后在中国工农红军第一、第四方面军从事政治工作。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共陕西省委书记，中共关中地委书记，陕甘宁晋绥联防军警备第一旅政委，关中警备区兼警备第一旅政委，中共中央西北局秘书长、统战部部长。解放战争时期，任西北野战军政治部副主任。1949年任第一野战军政治部副主任，第一野战军暨西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甘肃省委书记，甘肃军区副政委，中共陕西省委书记、第一书记，陕西省军区第一政委，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等职。1956年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56年3月4日在西安病逝。

【张澜】(1872—1955) 字表方。四川南充人。从小随父读书，1894年中秀才，1903年被选派赴日本留学。1909年起参加立宪运动。1911年任川汉铁路股东会副会长，参加领导保路运动。武昌起义后，四川军政府成立，任军政府川北宣慰使。1913年4月当选为国会众议院议员。1915年在川西参加讨伐袁世凯的斗争。1917年11月被任命为四川省长，次年离川暂居北京。1919年五四运动后支持新文化运动，鼓励和支持留法勤工俭学活动。1920年回南充从事教育工作。1925年7月后任成都大学校长。在校内提倡思想、学术研究自由，允许共产党领导的社会科学研究社、国家主义派的惕社、国民党的健行社同时并存，主张各派争鸣。在他支持下，进步力量迅速发展，扩大了影响。1930年为抗议国民党压制思想和学术自由，辞职回南充，继续从事中小学教育。1934年受国民党四川省政府主席刘湘之聘任四川安抚委员会委员长。当时红军长征经过四川，在人民中产生巨大影响，他也受到深刻教育，遂同情和掩护一些共产党人的革命活动。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他受聘为国民参政员，参加宪政运动。1939年11月，与黄炎培、章伯钧等在重庆成立统一建国同志会。次年进一步建立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1年被推为民盟主席，并终身连任。他积极支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爱国民主运动，为民主、团结、抗战的事业，作出了重大的贡献。1943年9月发表《中国需要真正民主政治》一文，揭露国民党政府假民主、真独裁的实质。抗战胜利后，代表民盟参加政治协商会议，积极同共产党合作，维护政协决议，反对国民党破坏协议的行为。1946年11月蒋介石召开"国民大会"，他带动民盟坚持正义立场，予以抵制，拒绝出席。1947年11月国民党当局强迫中国民主同盟解散。次年初，沈钧儒等在香港决定恢复总部，同中国共产党密切合作，实行新的政治路线。他在国内表示支持，还在经济上给以帮助。1949年春被国民党软禁在上海虹桥疗养院，企图将他劫持到台湾，经中共上海地下党设法营救脱险。1949年6月由上海到北平，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筹备工作。9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第一次会议，当选为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1954年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届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同年还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1955年2月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张霖之】(1908—1967) 原名张朝明。河北南宫人。1925年入南宫县师范讲习所学习。1927年起任小学教员。1929年夏考入驻山东烟台的国民党军陆军第二十一师军官教导队。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在该部任秘密的中共支部书记。1931年返乡从事革命活动。曾任中共南宫中心县委书记，在南宫、巨鹿、平乡、威县一带组织革命斗争，发动直南武装暴动。1935年起任中共直南特委委员、书记。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山东省委委员、组织部部长。1937年冬以中共山东省委代表身份去聊城，指导鲁西北地区党的工作。1940年起任中共鲁西区党委书记。1941年6月鲁西区与冀鲁豫区合并后，曾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书记、副书记，一度兼任冀鲁豫军区政委，致力于冀鲁豫边抗日根据地的巩固与发展。1944年5月起任中共中央平原分局组织部副部长、民运部部长。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书记兼冀鲁豫军区政委。1945年11月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七纵队政委。参加了出击陇海路和定陶等战役。1947年8月任第十一纵队政委。后率部随陈(毅)粟(裕)野战军南下豫皖苏地区。1948年参加了豫东战役、淮海战役。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第五兵团副政委。渡江战役后，任南京市副市长。同年底赴西南地区，曾任中共中央西南局委员、重庆工委书记、重庆市委第二书记和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1952年调任第二机械工业部副部长。1955年起历任城市建设总局局长兼国家建委副主任、第三机械工业部部长和党组书记、电机制造工业部部长和党组书记、煤炭工业部部长和党组书记。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67年1月22日逝世于北京。

【张曙时】(1884—1971) 江苏睢宁人。曾就读于睢宁高等学堂。1906年秋东渡日本留学，次年春回国。先后在南京两江师范学校、法政学堂攻读法律。1909年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曾任南京临时政府司法筹备处秘书。1912年入南京法政大学继续读书，毕业后任邳县法院推事，参加"反袁护法"斗争。1914年赴广州参加护法联军，任总司令部秘书，并加入中华革命党。1916年任中华革命党南京支部长。1921年底任南京建业大学校长，后兼国民党南京支部长，负责南京国民党党务工作。1924年1月出席在广州召开的国民党一大，拥护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和国共合作，积极参加改组国民党。后到上海，任国民党江苏省党部常务委员，专门从事党务工作，成为国民党内坚定的左派人士。1927年春任江苏省政府执行委员兼秘书长，参与筹备成立江苏省政府，不久受到国民党右派的拘押迫害。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转移至武汉，主持国民党十六省党部驻汉代表联合办事处，拥护坚持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被推选为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委员，任党务委员会主席。随起义军南征广东，起义失败后转经香港去上海。曾参与组织国民党左派联合会，因不赞成组成第三党遂退出。此后在上海闭门读书，从事革命基本理论的学习研究。1932年上海一二八抗战时，积极投身于抗日救亡活动。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在上海、北京等地从事秘密情报和兵运工作。1933年夏积极促成方振武部同冯玉祥部联合抗日，被聘为察绥民众抗日同盟军第一军和第二军高级顾问，随军行动。同年冬失败后重返上海。1935年被党组织派到四川，在成都民本体育学校教书，秘密进行争取刘湘转向抗日的工作。参与创办《建设晚报》，发展党的组织，指导开展四川抗日救亡活动。1937年3月赴延安向中共中央汇报请示工作。后以中共中央特派员身份返回四川继续从事秘密活动。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四川省工作委员会委员。1938年11月任中共川康特委委员兼统战部副部长，在成都坚持开展抗日统战工作。1940年6月奉命撤回延安，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统战部副部长。1941年底任陕甘宁边区政府法制室主任。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法律委员会委员，华北人民政府人民监察院副院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最高人民法院西南分院院长，西南政法委员会副主任，四川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等职。曾被选为全国政协委员。1971年3月18日因病在四川南充逝世。

【陆更夫】(1906—1932) 原名陆承楠，号梗夫，化名张清泉。四川叙永人。生于教师家庭，自幼随父读书。1922年从永

宁联立中学转入成都高等师范学校附属中学。1923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参与创办文艺刊物《心波》及《红涛周刊》，宣传新思想。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赴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政治科。1926 年提前结业，被分配到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叶挺独立团，先在团部做政治工作，后任连长，参加北伐战争，进行过多次激烈战斗。攻克武汉后，被调到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政治部，任宣传科科长兼《革命生活日刊》编辑。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同蒋先云等发起成立“黄埔各届学生讨蒋筹备委员会”，召开声讨蒋介石大会。5 月被选为国民党武汉军校特别党部常务委员，担任军校女生队政治指导员，参加讨伐夏斗寅部叛变的战斗。大革命失败后，武汉军校被改编为国民党第四军军官教导团，任一营二连连长，随团南下广州。同年 12 月率连参加广州起义。起义失败后参与组织起义武装余部撤至花县，成立工农革命军第四师，担任师政治部主任兼第十二团党代表。1928 年上半年，率部参加割据东江的游击战争。同年夏部队受挫后被调离海陆丰，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30 年底回国，到内蒙古地区从事革命工作。1931 年 7 月被调到上海，到中共中央军委工作。10 月任中央军委巡视员，到香港检查中共广东省委工作。由于省委机关遭到严重破坏，同年 12 月他担任中共广东省委书记，在香港重建省委机关，并在白色恐怖异常严重的环境中经常往返港穗之间，加强地下党组织的领导和建设。1932 年 3 月因叛徒告密被捕，不久经党组织营救出狱，乘船转赴上海。5 月 8 日在杨树浦码头再次遭到国民党特务逮捕，不久被引渡到广东。他身受各种酷刑，坚贞不屈。7 月 15 日于广州东郊石牌英勇就义。

【陆征祥】(1871—1949) 字子欣，又字子兴。上海人。幼年入上海广方言馆读书，继往北京清政府总理衙门所办的同文馆学法文。1903 年任驻俄公使参赞，1906 年升任驻荷兰公使，1911 年转任驻俄公使。1912 年袁世凯窃取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后，任唐绍仪内阁的外交总长。6 月唐绍仪辞职，他代理总理，继而奉命组阁，但所提人选被国会否决。数月后，改任为赵秉钧内阁的外交总长。1913 年 4 月参加了和英、法、德、日、俄五国银行团签订 2500 万镑的《善后借款合同》，为袁世凯筹集内战经费。5 月又与俄国公使议订关于蒙古问题的草约六款，因被参议院否决，不久便退出内阁，改任袁世凯的外交顾问。1915 年 1 月又被袁起用为外交总长。他与外交次长曹汝霖一起，同日本公使日置益就日本提出的旨在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举行谈判，并和日本公使正式签署了丧权辱国的条约，引起全国人民的愤怒抗议。10 月袁世凯公开推行帝制，他继徐世昌任代理国务卿，12 月任国务卿兼外交总长。1917 年起，先后担任干士珍、钱能训等内阁外长。1919 年 1 月，以外交总长之职出任巴黎和会的中国首席代表。他与顾维钧（当时为驻美公使）、王正廷（南方军政府驻美代表）等其他代表，在人民的压力下曾向和会提出取消“二十一条”，收回山东权益，取消列强在华特权等要求，但被与会列强拒绝，激起五四运动爆发，他不得不拒绝在和约上签字。回国后，于 1920 年辞去外长职务。1922 年 6 月，任北洋军阀政府驻瑞士公使。同年 10 月兼任出席国际联盟代表。1927 年 7 月入比利时布鲁日本笃会圣安德修道院从事宗教活动，初为修士，1935 年 6 月任司铎（神父）。1946 年 5 月被罗马教皇授为比利时圣伯铎禄修道院荣誉院长。1949 年 1 月 15 日在布鲁日城病死。

【陆宗舆】(1876—1941) 字闰生。浙江海宁人。1899 年赴日本留学，入早稻田大学。1902 年回国后，曾任警官学堂教习。1905 年任巡警部主事。同年冬，清政府派载泽等五大臣出国考察宪政，他任参赞，历经日、美、英、法、德、俄等国。1907 年任奉天洋务局总办兼管东三省盐务。1910 年被选为资政院议员。1911 年任交通银行协理、印铸局局长。武昌起义时，清政府起用袁世凯为内阁总理，他任度支部右丞并代副大臣。1912 年袁窃取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后，他一度担任总统府财政顾问。1913 年被选为参议院议员。同年 12 月任驻日全权公使。1915 年 5 月，中国与日本签订丧权辱国的“二十一条”，他于 6 月 8 日在东京与日本换文批准。1917 年 1 月任交通银行总理。8 月任所谓中日合办的中华汇业银行的总理，在段祺瑞的指使下，出卖国家主权，多次向日本借款。1918 年任北洋政府币制局总裁。1919 年五四运动爆发，与曹汝霖、章宗祥一起被斥为卖国贼，北洋政府被迫于 6 月 10 日下令将他们三人免职。1925 年一度出任段祺瑞临时执政府参政院参政。后长期住在天津日租界。抗日战争时期，他在华北沦陷后移居北平。1940 年汪精卫伪政权建立后，被聘为伪行政院顾问。1941 年 6 月病死于北平。

【陆定一】(1906—1996) 1906 年 6 月 9 日出生于江苏无锡。青年时期受进步思想影响，1925 年在上海南洋大学（交通大学前身）读书时参加了反对帝国主义的五卅运动。1925 年秋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冬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6 年任共青团南洋大学支部书记及上海法南区团委书记。同年秋调团中央宣传部工作，编辑《中国青年》。1927 年 5 月在共青团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团中央候补委员，任团中央宣传部部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参与起草团中央《致党中央政治意见书》，请求党迅速行动起来，组织武装，开展对国民党右派的坚决斗争。1928 年秋，在共青团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团中央委员，任宣传部部长，主编《中国青年》。1928 年底赴苏联莫斯科，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驻少共国际代表、少共国际执委、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成员。1930 年回国后，继续担任团中央宣传部部长。1931 年，被错误地撤销团中央委员、团中央宣传部部长职务。1934 年 10 月参加长征。遵义会议后，任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主编《红星》报。红军到达陕北后，参加了东征、西征。后任红一方面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红军前敌总指挥部政治部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历任八路军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八路军前方总部野战政治部副主任，领导《新华日报》华北版的工作。1942 年 4 月，负责编辑《解放日报》的《学习》副刊。同年 8 月，担任《解放日报》总编辑。1945 年，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47 年 3 月，兼任中央直属队政委。1949 年 9 月，参加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中央人民政府文教委员会副主任。1954 年 9 月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在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委员、政治局候补委员。1959 年，任国务院副总理。1962 年，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1965 年，兼任文化部部长。“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四人帮”的严重迫害。1979 年 6 月，在政协五届全国委员会二次会议上被增选为副主席。同年 9 月，在党的十一届四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委员。1980 年 3 月，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顾问。1983 年 6 月，在政协六届全国委员会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副主席。在党的第十二、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1996 年 5 月 9 日在北京逝世。

【陆荣廷】(1859—1928) 字干卿，广西武鸣人。壮族。出身于绿林，1893 年被招抚，所部编为一营，任管带。1905 年升为巡防营统领。1907 年参加镇压孙中山、黄兴发动的镇南关起义，升为右江镇总兵，不久改任左江镇总兵。1911 年 6

月升为广西提督。武昌起义爆发后，广西宣告独立，被推为副都督，旋任广西都督。1913年兼任广西民政长，从此独揽广西军政大权，逐渐形成以他为首的桂系军阀集团。“二次革命”时，在广西残酷镇压革命党人，被袁世凯授为耀武上将军。后因袁重用广东都督龙济光而不满，1915年袁刚谋复辟帝制，他表面上劝进，暗中却和反袁势力互通声气。1916年3月宣布广西独立讨袁，向湖南进军；5月在广东肇庆成立护国军军务院，他是九个“抚军”之一。袁死后，他派兵入粤，赶走龙济光，自任广东督军。1917年4月，被段祺瑞政府任为两广巡阅使，操纵两广军政大权。同年八九月间，广州非常国会成立军政府，选举孙中山为大元帅，他和唐继尧为元帅。1918年，他和唐继尧主张将大元帅制改为七总裁合议制，逼孙中山离粤。1920年8月桂军向驻闽南粤军进攻，粤军迅速回师广东，发生粤桂战争。10月桂军战败后，他公开投靠吴佩孚，妄图依靠直系军阀反对孙中山在广州重组政府。1921年1月，北京政府任命他为广西边防军督办。6月粤桂战争又起，桂军溃败，他通电辞职，逃往上海。1922年陈炯明发动叛乱时，返回广西龙州。1923年12月在南宁就任北京政府委任的广西军务督理。不久，以李宗仁为首的新桂系崛起，1924年5月李以定桂军总司令名义领衔发出讨陆通电。9月，他通电下野赴沪，后移居苏州。1928年11月病死。

【阿沛·阿旺晋美】(1910—) 藏族。西藏拉萨人。1936年后任西藏地方政府昌都粮官、民事法官、孜本（审计官）、噶伦、昌都总管。1951年任西藏地方政府赴北京谈判的首席代表，同中央人民政府代表签订了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1952年后任西藏军区副司令员，西藏自治区筹委会秘书长、副主任。1959年后任全国政协副主席，西藏自治区筹委会副主任。1964年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西藏自治区筹委会副主任。1965年后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西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主席、革委会副主任。1979年后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主任委员，西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1981年后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主任委员，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1983年后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主任委员，西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1993年3月起任全国政协副主席。

【陈士榘】(1909—1995) 原籍湖北钟祥（今荆门）县陈家新集。1909年4月14日生于武昌黄土坡一个职员家庭。1921年在钟祥县入高等小学学习。后当过学徒。1927年在家乡参与组织农民协会，同年到武昌，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在湖北学生军事训练班学习后，编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后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编入工农革命军第一师，随部上井冈山。同年10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1月任茶陵县工农兵政府常委。1928年春，任一师一团教导队区队长。同年8月参加井冈山黄洋界保卫战，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十一师三十一团排长。1929年5月，任红四军第二纵队副大队长，1930年春，任纵队司令部参谋，同年夏任红一军团第十二军一纵队参谋处处长。1931年任红十二军第三十四师参谋长、红一军团随营学校军事教员，1932年初任军团司令部作战科科长。曾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长征中，任红一军团教导营营长。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任红四师参谋长，参加直罗镇战役。1936年春，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学习。同年冬起，任红三十军参谋长、代理军长。1937年任红一军团随营学校校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参谋长，参加平型关战斗。后参与开辟晋西抗日根据地。1939年任晋西支队司令员。1940年7月率部到山东，后任第一一五师参谋长。1942年任滨海军区司令员，1943年指挥攻克赣榆县城的战斗。1944年在山东攻势作战中，率部恢复和扩大了滨海区抗日根据地。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新四军兼山东军区参谋长。1946年12月，参与组织宿北战役。1947年1月任华东野战军参谋长，参加鲁南、泰蒙战役。后与兵团政委唐亮率华东野战军外线兵团转战鲁西南，挺进中原，协同晋冀鲁豫野战军主力进军大别山，参与指挥沙土集、洛阳、开封等战役，后又参加淮海、渡江等战役。1949年1月任第三野战军八兵团司令员，南京解放后兼任南京警备司令员，同年8月任华东军政大学副校长。1950年任军事学院训练部部长，1952年任教育长。同年8月任工程兵司令员兼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军事建筑部部长。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至1961年兼任工程兵特种工程指挥部司令员和政委，参与领导国防工程和导弹原子弹试验基地的建设工作。1969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75年至1978年任中共中央军委顾问。是中共第九、第十届中央委员，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5年病逝。

【陈云】(1905—1995) 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要领导人之一，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开创者和奠基人之一。1905年6月13日，生于江苏省青浦县章练塘镇（今上海市青浦县练塘镇）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19年五四运动，积极参加了罢课和宣传活动。同年冬，高等小学毕业后到上海商务印书馆当学徒、店员。此后，开始接触并接受革命的民主思想和共产主义思想。1925年参加五卅运动，同年8月任商务印书馆发行所罢工委员会（后为职工会）委员长，参加领导全馆职工的大罢工，并取得胜利。随即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10月至1927年3月，参加上海工人为配合国民革命军北伐而举行的三次武装起义。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青浦县委委员、淞浦特委组织部部长等职，参加领导当地农民武装暴动。1929年春至1931年春，先后任中共江苏省委沪宁巡视员、省委军委委员、省委常委兼农委书记，中共上海闸北区委书记、法南区委书记，中共江南省委组织部部长兼外县工作委员会书记，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部长、省委书记等职，参加领导江苏和上海的农民运动和工人运动。1930年9月在中共六届三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31年1月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委员，5月任中央特科（担负保卫党中央机关安全任务的组织）书记，9月被指定为中共临时中央领导成员。1932年3月任中共临时中央常委、全国总工会党团书记。1933年1月，离开上海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继续参加党中央及全国总工会的领导工作。1934年1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兼任白区工作部部长，2月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届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同年夏，负责领导中央革命根据地的军需生产。1934年在红军长征中，担任五军团（后卫军团）中央代表，后改任军委纵队政委。1935年1月，红军占领贵州省遵义县城时，任遵义警备司令部政委。在遵义会议上，积极支持毛泽东的正确主张。红军四渡赤水进入云南后，任渡河司令部政委，同司令刘伯承一道指挥部队顺利北渡金沙江。1935年6月，遵照中央的决定，作为中央代表到上海，恢复和开展党的秘密工作。同年9月由上海抵达莫斯科，向共产国际报告中共中央和中央红军向西北战略转移及遵义会议的情况，并参加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的工作。随后，进列宁学校学习，并在东方大学任教。1937年4月回国到达迪化（今乌鲁木齐），任中共中央驻新疆代表。5月，

和滕代远到新疆、甘肃交界的星星峡地区接应李先念等率领的西路军余部400多人进入迪化，组织干部、战士学习文化知识和军事技术，并组建了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第一支航空队。1937年11月至1944年3月，在延安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1938年5月，兼任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书记。在延安整风期间，是以毛泽东为主任的中央总学习委员会成员之一。1944年3月，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西北财经办事处副主任兼政治部主任，主持陕甘宁边区的财政经济工作。1945年6月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8月任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抗日战争胜利后，1945年9月到达沈阳，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参加领导建立东北根据地的斗争。11月初，任中共中央北满分局书记，后又兼任北满军区政委。1946年6月，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副书记兼东北民主联军副政委。10月，任中共中央南满分局（亦称辽东分局）书记兼辽东军区政委。1948年1月，回到哈尔滨，继续参加东北局的领导工作，同时兼任东北军区副政委，后又兼任东北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主持东北解放区的经济工作，并参加组织指挥辽沈战役。11月沈阳解放后，兼任沈阳特别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1948年10月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1949年5月，奉命到北平（今北京）参加筹组并主持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副总理兼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重工业部部长。1950年10月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在统一全国财政经济，稳定金融物价，结束国民党政权留下的长达十多年的恶性通货膨胀，调整工商业，恢复国民经济，保障抗美援朝战争胜利，对粮食、棉花等主要农产品实行统购统销等重大决策和活动中，在有步骤地开展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特别是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在制定和实施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奠定中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基础的开创性工作中，他从实际出发，提出了一系列谨慎而现实的方针政策和措施，做出了卓越的贡献。他坚决反对高岗、饶漱石在1953年进行的阴谋分裂党的活动。1954年9月在第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被任命为国务院副总理。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和中央副主席。1956年11月，兼任商业部部长。1957年1月，兼任中央经济工作五人小组（1958年6月改设财经小组）组长。1958年9月，兼任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主任。对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他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反对不顾现实条件的急于求成的错误倾向；主张建设规模一定要和国力相适应，要在安排好人民生活的基础上扩大建设规模；主张国民经济计划必须坚持综合平衡，实行按比例发展。1962年4月，重新出任中央财经小组组长。“文化大革命”期间，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坚决的斗争。受到错误的批判，在党内只保留了中央委员的名义。1969年被下放到江西南昌的一个工厂“蹲点”，长达二年之久。1972年4月回到北京，按照周恩来的意见，参加国务院业务组工作，研究国际经济形势和发展对外贸易问题。1975年1月被选为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1976年积极参与了粉碎“四人帮”的斗争。粉碎“四人帮”以后，在1977年3月中央工作会议上，他提出应该让邓小平重新参加党中央领导工作。1978年3月，在第五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继续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同年12月在中央工作会议上，他又率先提出平反冤假错案。在接着召开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上，重新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副主席和中央政治局常委，并任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书记。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他作为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成员、党和国家的主要决策人之一，同中央领导集体的其他同志一道，为带领全党同志进行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的拨乱反正，为制定和执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为正确解决建国以来的许多历史遗留问题和现实生活中出现的新问题，成功地开创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新时期，作出了重大贡献。他大力支持邓小平提出的实事求是地确立毛泽东的历史地位、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的主张。对中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他提出了一系列具有深刻意义的思想和重大决策。例如，对比例严重失调的国民经济实行全面调整；社会主义时期有两种经济，即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改革的步子要稳，要“摸着石头过河”，从试点着手，随时总结经验；强调无农不稳，无粮则乱；提出经济形势的不稳定，可以引起政治形势的不稳定，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大量提拔培养德才兼备的中青年干部是当务之急，等等。他还为按照“一国两制”的构想，实现对香港、澳门主权的恢复行使，实现海峡两岸的和平统一，倾注了大量心血。中共十三大以后，退出党中央的领导工作，担任中央顾问委员会主任。在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向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顺利过渡、保持党和国家稳定的重大决策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1995年4月10日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收入《陈云文选》。

【陈友仁】（1878—1944） 祖籍广东顺德，出生于特立尼达圣费尔南多。早年就读于市立学校。后考入西班牙港圣玛丽学院攻读法律，毕业后从事律师工作。关心并积极参加孙中山领导的反对清王朝反动统治的斗争。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同年底回国。1912年初到北京，任北京政府交通部法律顾问，不久去职。1913年任北京英文《京报》总编辑，积极反对并揭露北洋军阀政府的倒行逆施。1917年因写《出卖中国》一文揭露段祺瑞卖国密谋被捕入狱。获释后南下广东支持孙中山的护法运动。1919年作为南方政府代表团成员出席巴黎和会。1920年夏回国到上海主办英文《上海时报》，宣传进步思想。1922年任孙中山的外交顾问，参加孙中山与苏联代表越飞的会谈，积极促进争取苏联援助中国革命。此后成为孙中山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的忠实执行者。1924年冬任孙中山英文秘书，随孙北上天津、北京。1925年3月在孙中山病逝前一天，为孙中山起草了《致苏俄遗书》。后任冯玉祥创办的中英对照的《民报》主编，同年底南下广东。1926年1月出席国民党二大，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不久任广州国民政府外交部部长。同年底随政府迁都武汉，仍任外交部部长。积极支持北伐战争和反帝反殖民统治的斗争。1927年初主持了收回汉口、九江英租界的斗争，迫使英国代表签署有关协议。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继续坚持孙中山的三大政策，揭露蒋介石背叛革命的罪行。7月反对汪精卫清党反共，同宋庆龄等脱离国民党活动赴苏联莫斯科访问，此后旅居西欧。他是大革命时期坚定的国民党左派领袖之一。1931年2月回香港，参与反对蒋介石的斗争。九一八事变后，蒋介石下台，他任重新组织的国民政府外交部部长，不久被迫辞职到上海。1933年11月参加福建事变，任人民革命政府委员兼外交部部长。失败后受到通缉逃到香港，后去巴黎定居。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国到香港。1938年10月与宋庆龄、何香凝等联名通电批评蒋介石独裁政策。1941年12月在香港遭日军逮捕，不久押解至上海。严词拒绝日伪当局多次诱降，一直被软禁。1944年5月20日因病在上海逝世。

【陈少敏】（1902—1977） 女。原名孙肇修，山东寿光人。1915年入青岛日本纱厂做童工，后回乡从事手工业劳动。1921年再入纱厂做纺织工人，参加了秘密工会。1925年进山东潍县文美女中学习。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

担任共青团寿光县委妇女部长。1928年春因领导学生运动被学校开除。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1月到青岛任市工人运动委员会委员，以做工为掩护，领导工人运动。8月由于叛徒告密受到通缉，避离青岛。1930年底至1931年，先后在北平、天津、唐山等地做党的机关工作。1932年任中共天津市委秘书长、妇女部部长。同年10月被捕，1933年1月获释。3月调任中共唐山市委宣传部部长。1934年1月在天津负责主办中共河北省委的刊物《实话报》。9月以河北省委妇女委员会代表的身份到冀鲁豫和冀南特委帮助开展妇女工作。1935年5月任中共冀鲁豫特委组织部部长，后任特委副书记。1937年5月到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1月离开延安到南昌，任中共江西省委妇女部部长，为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组织和团结广大妇女奋起抗日，付出了极大的努力。1938年5月调任中共河南省洛阳特委书记，7月任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部长。1939年同李先念率领小部队，先后到达鄂中地区创建抗日根据地，任中共鄂中区委书记兼任新四军鄂豫挺进支队政治委员。1940年1月改任中共豫鄂边区党委书记。1941年1月皖南事变发生后，部队改编为新四军第五师，她任副政治委员。1943年1月任中共豫鄂边区党委副书记，为建立豫鄂边区敌后党的组织、创建革命根据地、发展中原敌后游击斗争，做出了很大成绩。是中国共产党长期主持一个地区全面工作和直接领导武装斗争的少有的女领导干部。1945年6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0月后任中共中央中原局组织部部长。1949年6月调到中华全国总工会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全国纺织工会主席、中华全国总工会书记处书记。1954年12月和1959年4月，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957年担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党组副书记。1965年1月，被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届常务委员会委员。在“文化大革命”中，她刚直不阿，为捍卫真理与邪恶势力进行了顽强的斗争，受到江青、康生一伙的残酷迫害。1977年12月1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陈公博】(1892—1946) 广东南海人。1908年入广州育才书社学习。辛亥革命爆发后，因其父当选为广东省议会议员，他也当上乳源县的挂名议员。后辞职投入广州的北伐学生军。1912年在育才书社任助教。两年后又入广州法政专门学校。1917年考入北京大学哲学系。1920年毕业后回到广州，任广东教育会评议、法政专门学校教授。并和谭平山、谭植棠一起创办《群报》，任总编辑。还与陈独秀、谭平山等组织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初参加广东共产主义小组。7月以广东代表资格出席在上海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国共产党广东支部建立后，他担任组织部长。1922年自行宣布脱离共产党，后被中国共产党开除党籍。同年11月去日本，1923年2月赴美国，入哥伦比亚大学学经济。1925年2月回国，任广东大学教授，曾一度任该校代理校长。同年加入中国国民党。7月任广东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训练部主任和广东省政府农工厅厅长。8月廖仲恺被刺后，继任国民党中央农民部长。1926年1月在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同年7月北伐战争开始后，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政务局长。10月北伐军攻克武汉后，任湖北省财政委员会主任兼江汉关监督。继又调任江西省政务委员会主任。1927年3月在国民党二届三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工人部部长。7月任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主任，支持汪精卫发动“分共”的反革命政变，还被推为军事委员会委员。宁汉合流后，因不满于南京国民党中央特别委员会，参与另组武汉政治分会与南京对峙，并担任武汉政治分会常务委员。不久又南下广东，任广东省民政厅长。10月任广州政治分会临时军事委员会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同年冬汪精卫出走法国，他于1928年1月到上海，以拥汪为旗帜，从事反蒋活动。5月主编《革命评论》。年底在上海成立中国国民党改组同志会，为改组派的首领之一。1929年初去法国。3月被国民党中央开除党籍。6月抵香港，策动地方军阀从事军事反蒋。1930年初阎锡山、冯玉祥、李宗仁等酝酿军事反蒋，他以汪精卫代表的名义去山西见阎锡山，拥护阎主政，汪主党、冯李主军事，与蒋介石对抗。同年8月参加在北平召开的所谓国民党中央党部扩大会议，任组织部委员。扩大会议瓦解后，由香港转赴欧洲。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国民党各派被迫暂时妥协，10月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恢复了他的党籍。11月在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再次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在四届一中全会上还被选为中央政治会议委员。1932年1月任国民党统一合作政府实业部部长。1935年11月汪精卫被刺后，他辞职赴欧洲游历。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国，任国民党中央民众训练部部长。1938年国民党政府撤退到四川重庆后，任国民党四川省党部主任委员。同年12月随汪精卫叛国投敌。1939年9月在汪伪国民党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1940年3月汪伪国民政府成立，任伪立法院院长兼军事委员会常务委员、政治训练部部长。他还是汪伪中央政治委员会当然委员。11月兼任上海特别市市长，翌年8月又任上海市保安司令。1941年3月任伪清乡委员会副委员长，成为仅次于汪精卫的汉奸头目。1944年3月汪精卫赴日治病，他代行伪国民政府主席职。同年11月汪死后，就任伪行政院院长、代理国民政府主席，成为汪伪政权第一号汉奸头目。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逃往日本，后被押解回国。1946年4月被国民党高等法院判处死刑，6月在苏州被处决。

【陈文杰】(1903—1930) 原名柴水香，又名柴志福。祖籍浙江鄞县，1903年4月16日生于浙江宁波一个手工业者家庭。曾读教会学校三年，后辍学当工人。1925年参加工人运动，1926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1月被选为宁波市手工业工会主席。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发生后到武汉，同年7月入贺龙部当兵，参加南昌起义。后随起义军南下广东，9月起义军在潮汕失利，他回到宁波，任中共宁波市委书记。11月底被国民党当局逮捕，1929年出狱到上海，同年夏赴浙江永嘉（今属温州）地区组织农民赤卫队，开展游击斗争。1930年4月随金贯真到楠溪，参与组建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三军，任政治部主任，参与创建以南溪、王鹏为中心的革命根据地。红十三军政委金贯真牺牲后，他与军长胡公冕率部攻打平阳县城。同年6月任中共浙南特委军事委员，在胡公冕去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时，率部转战于温州地区。同年8月31日攻克缙云县城。9月初指挥后渠战斗。18日因叛徒告密于上董被捕，在狱中坚贞不屈。21日于温州市郊松台山英勇就义。

【陈为人】(1899—1937) 原名蔚英。湖南江华人。1918年进入湖南省衡阳县省立第三师范学校。五四运动期间，积极参加进步学生的爱国运动。后去上海准备赴法勤工俭学未成，靠卖苦力为生。在那里结识了李启汉等人，共同学习马克思主义。1920年在上海和罗亦农、张太雷等组织并首批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和李启汉一起开展工人运动，创办工人夜校，组织工人俱乐部、游艺室等，并在上海共产主义小组主办的刊物《劳动界》上多次发表文章。还和刘少奇等在外国语学社参加俄语学习。同年冬去苏联学习，1921年底回国后参加了中国共产党。

1922年初在北京铁路总工会工作，曾一度以北洋政府交通密查员的公开身份，在正太路沿线、京奉路沿线，开展党的工作。1923年二七大罢工后，和李震瀛等赴哈尔滨、沈阳、大连等地从事革命活动，为东北地区党组织的建立奠定了基础。1924年调到中共上海地委工作。1925年初又被派到中共北方区党委兼作北京市委的工作，分管组织和工人运动。同年冬中共北方区党委组织了行动委员会，他负责工人运动的组织动员工作。1926年在北京组织了三一八集会和示威游行。1927年任中共顺直省委秘书长和组织部长。中共八七会议后，受党派遣再次到东北开辟工作，组建满洲省委。同年10月在哈尔滨召开了东北地区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成立了中共满洲临时省委，任书记兼秘书长和宣传部长。1928年9月东北地区第三次党员代表大会决定改满洲临时省委为满洲省委，他继续当选为省委书记。年底省委遭到破坏，他不幸被捕。经多方营救于次年7月出狱。1929年8月调往上海，负责党训班的工作，后又参加办中央党报《上海报》（后改名为《红旗报》）。1931年春再次被捕。狱中坚持斗争，任支部委员。同年底获释。1932年下半年负责党的“中央文库”的工作，保存、整理党中央的机密文件。他克服重重困难，备尝艰辛，完成了党交给的任务，保证了“中央文库”的安全。1937年3月18日在上海病逝。

【陈正人】(1907—1972)　江西遂川人。早年在家乡和吉安学习。1925年5月参加共产主义青年团，并在江西吉安市学联和吉安总工会做宣传工作。8月参加中国共产党。9月任中共万安县特别支部支部书记。年底改任中共江西地方区委秘书。1926年12月调任遂川县特别支部支部书记。1927年9月到万安，出任县委宣传部长和暴动委员会委员，参加组织和发动万安暴动，并建立万安农民游击队，任党代表。12月在与毛泽东率领的秋收起义部队取得联系后，回到本县任中共遂川县委书记。1928年5月率游击队上井冈山后，在湘赣边界中国共产党第一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委员，10月在第二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特委副书记。1930年1月调任中共安福中心县委书记。10月改任吉安地区北路行动委员会书记，并任江西省行动委员会宣传部长。1931年4月任中共赣西南特委宣传部长。10月，先后任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长、代理省委书记，江西省苏维埃政府副主席、党组书记。11月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临时中央政府执行委员会委员。1932年5月起，因患严重肺病，先后在瑞金、广州和湖南宜章长期治疗和休息。1937年7月到达延安后，任陕甘宁边区政府教育厅长。1938年4月因肺病复发，到新疆治疗。1939年9月回延安后，到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作。1940年秋，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组织部长。1945年日本投降后到东北，任中共吉辽省委（后改吉林省委）书记兼军区政治委员。1949年春随军南下，任中共江西省委书记。1953年1月调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任建筑工程部部长。1955年春任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副部长、国务院农林办公室副主任。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59年9月任国务院农业机械部部长、农林办公室副主任。1965年1月任第八机械工业部部长。他对我国农业机械化的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文化大革命”中，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72年4月含冤去世。1980年得到平反昭雪。

【陈正湘】(1911—1993)　原名陈逸成。湖南新化人。1926年加入国民革命军第八军，参加北伐战争。1930年9月参加南康新城兵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红一方面军红二十二军特务营重机枪班班长、副排长、排长，红四军第十二师三十四团排长，红十二军第三十五师一〇三团机枪连连长，红三军第七师二十团机枪连连长。1933年先后任红一军团第一师一团机枪连连长、第二营营长，第二师第五团代理团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荣获三等红星奖章。1934年夏任红一军团第十五师第四十五团团长。10月随中央红军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2月重任红一军团第一师第一团二营营长，9月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一纵队第一大队副大队长，10月到达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二师第四团团长。1936年1月任第一师第一团团长。率部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年初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初期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二旅六八五团副团长，晋察冀军区第一支队第一团团长，八路军独立第一师第一支队支队长。曾率部参加平型关战斗和开辟发展冀中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指挥所部击毙日本侵略军阿部信行中将。1940年9月任晋察冀军区第四军分区司令员。1943年5月任第十一（平西）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巩固发展平西抗日根据地，进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候补代表。解放战争开始后任冀晋军区副司令员。1945年12月成立晋察冀军区第四纵队，任司令员。1947年8月任晋察冀野战军第二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解放华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兵团第一副司令员，华北军区副参谋长，北京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3年12月2日在北京逝世。

【陈丕显】(1916—1995)　生于福建省上杭县南阳区官连坑的一个农民家庭。早在少年时期，就受进步思想影响，追求革命真理。1929年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9年起，在福建省从事共青团的创建工作，先后担任共青团福建省委儿童局书记，共青团中央儿童局书记，共青团闽赣地区中心县委书记，共青团中央苏区分局委员。1935年初，任共青团赣南省委书记。红军长征后，跟随项英、陈毅等同志和中央苏区领导机关一起突围，进入赣粤边游击区，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进行了三年艰苦卓绝地游击战争，为保存革命力量，坚持南方的游击战作出了贡献。抗日战争爆发后，到瑞金、信中等地寻找、联络部队，为赣南游击队出山抗日做了大量工作。不久，被调到中共中央东南局工作，任青委书记、青年部长，动员和组织广大革命青年参加新四军。随后从苏南渡江北上，随军东进，创建了苏中敌后抗日根据地，历任苏中区党委副书记、书记，新四军苏中军区政委。从1940年到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一直坚持在苏中，为创建、巩固和发展苏中抗日根据地立下了不朽的功勋，为抗日战争的胜利作出了贡献。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华中野战军七纵队政委，华中分局委员，华中分局驻苏中区代表，新四军华中南线后勤司令部政委，华中工委书记，新四军华中指挥部、苏北兵团、苏北军区政委。1952年2月，调上海工作，历任上海市委第四书记、华东行政委员会委员，华东局委员，上海局委员，上海市委第二书记、市委书记处书记，上海警备区第二政委、第一政委，华东局书记处书记，上海市政协主席，上海市委第一书记。“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残酷迫害，被关押长达十年之久。1977年恢复工作后，2月任云南省委书记、云南省革委会副主任。同年7月调湖北工作，担任湖北省委第二书记、湖北省革委会第一副主任。1978年8月至1982年10月任湖北省委第一书记。在此期间，他还先后担任湖北省革委会主任、湖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湖北省军区第一政委，武汉军区政委。1982年9月在党的十二届一中全会

上当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同年10月调中央工作，历任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中央保密委员会主任，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95年8月23日在北京逝世。

【陈布雷】(1890—1948) 原名训恩，字彦及，号畏垒。浙江慈溪人。幼年入私塾，1904年入慈溪县中学堂。1906年入浙江高等学堂，涉猎新书报甚多，潜心撰文、译述。1911年毕业后，任职于上海《天铎报》，为撰述记者。后执教于宁波效实中学，兼为《申报》特约译述员。1921年任上海《商报》编辑主任。1926年北伐战争爆发后，时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的蒋介石慕陈布雷之文笔，邀他在身边工作，于1927年2月亲自介绍他加入国民党。4月任浙江省政府秘书长，5月去南京任中央党部书记长。8月蒋介石下野后即回上海，任《时事新报》特约撰述、总主笔。几个月后蒋复职，他常被召去代笔文稿、讲词。1929年被选为国民党中央候补监察委员后，8月任浙江省教育厅长，12月调至南京任教育部次长，1931年被推为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副部长等。1934年蒋介石在江西"围剿"工农红军，调他任南昌行营设计委员会主任。翌年又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侍从室第二处主任、中央政治会议副秘书长，直接以文笔朝夕侍奉于蒋。抗日战争爆发后，他激于民族救亡之热情，代撰《告抗战全体将士书》、《自卫抗战声明》等。1937年7月任军事委员会秘书厅副秘书长，1939年任国防最高委员会副秘书长。1938年国民党组建三民主义青年团时，任三青团总部常务干事等职。抗战胜利后，任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秘书长、国民政府委员、总统府国策顾问等职，成为国民党统治中枢的一名要员，参与蒋介石的"制宪"、"行宪"工作。并主持中央勘乱宣传小组，指挥各种宣传机器，为蒋介石发动内战制造反动舆论。他耳闻目睹国民党政治集团的丑恶腐败、反人民内战的节节败退、反动统治濒临倾覆，深受刺激，忧虑沮丧至极，于1948年11月13日服毒自杀。

【陈东日】(1903—1932) 原名陈原祥，号破晓。湖南宜章人。1920年夏考入长沙大同师范学校就读，积极参加长沙学生运动，结识夏曦等。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年任校学生会领导人，曾带领全校学生参加反日"收回旅大"的游行示威，参与组织宜章青年励进会。1925年夏从师范毕业后，赴广东考入国民革命军第二军军官学校，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结业，在第二军教导师任团政治指导员，同年秋参加北伐战争。后任第十二军某师副团长。1927年马日事变后被迫离队，到武汉中共中央军事部工作。7月被任特派员，被周恩来派到汝城，加强对广东农军的领导，任中共前委委员。7月23日被指定为湖南军事委员会委员。随后将广东农军与汝城地方武装组成为湖南工农军第二师，任师长。8月初旬部队突遭国民党军袭击失败，旋即潜回赣东随南昌起义军南下。同年冬返回宜章，任堡城小学校长，秘密组织农民武装。1928年1月率宜章农军参加湘南起义，任中共宜章县委军事部部长。2月成立工农革命军第二师，任副师长。4月下旬率部随朱德上井冈山会师。5月后任红四军第十一师第三十二团参谋长，不久任团党代表，与袁文才、王佐率全团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三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1月调任红四军军部参谋处处长。1929年1月随军挺进赣南，在战斗中负伤被留在东固。不久任红军教导队队长，同年冬赣南红军学校成立，任教育长。1930年4月红军学校改称红军军官学校赣南第二分校，任总队长，不久改任教育长，6月后担任第三分校校长兼校委书记。红一军团成立时前委决定他任由赣南地方武装组成的红二十军政治委员，他曾指挥红校学员与地方武装参加攻打吉安的战斗。红二十军正式成立时由赣西南特委书记刘士奇兼政委，他仍任红校校长兼党委书记。同年12月在富田事变中被扣押，不久被释放，任中共赣西南临时行委常务委员。1931年曾任红一方面军警卫团政治委员。后到湘赣革命根据地，主持重新成立红军军官学校湘赣第四分校，任校长。同年7月因肃反扩大化被怀疑是"AB团"分子受拘禁。1932年在湘赣边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陈立夫】(1900—2001) 原名陈祖燕。浙江吴兴人。陈果夫之弟。1917年入天津北洋大学学矿业工程。1923年毕业后赴美国留学，获矿业硕士学位。1925年回国，到山东中兴煤矿任职。1926年夏经其兄介绍，到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任蒋介石的机要秘书。参加北伐战争，负责无线电通讯工作。1928年起，任南京国民党中央党部组织部调查科科长、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机要科主任。参与组织国民复兴委员会（复兴社），任秘书长。1929年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不久担任国民党中央党部秘书长兼组织部副部长。他在蒋的默许下与陈果夫（国民党中央组织部部长）组织国民党中央俱乐部，形成为国民党内CC派。他长期主持国民党中央调查统计科（局），监视、捕杀大批共产党人和革命人士及所谓"嫌疑"分子。1932年任国民党中央组织部部长。1933年与陈果夫建立鄂豫皖赣四省农民银行，后改为中国农民银行，成为二陈金融资本的核心。1935年11月，通过国民党五大改选打击西南实力派，支持巩固蒋介石在国民党内的领袖地位，他也被选为中共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同时，他成立中国文化建设协会，创办并主编《京报》，出版《时事月报》，开设书店，进行反共宣传，推行蒋介石倡导的"新生活运动"。1935年底至1936年，他根据蒋介石的指示，主持与中国共产党代表在南京的秘密谈判，企图用和平方法解决共产党，瓦解人民革命力量。西安事变发生后，他与中共代表潘汉年密谈，主张和平解决。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历任国民政府教育部部长，国民党中央组织部部长，国民党中央社会部部长等职，宣扬唯生理论，鼓吹一个主义、一个政党、一个领袖。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秘书长，南京国民党政府立法院副院长，国民党政府不管部部长等职。他主张采取政治手段解决共产党、消灭人民革命力量。1946年1月，作为国民党代表参加重庆政治协商会议，坚持国民党一党专政，支持蒋介石武力内战政策。他是中国"四大家族"官僚资本集团主要头面人物之一。1949年去台湾。1950年赴欧洲游历，后定居美国。1968年回到台湾，专事文化研究，担任中华文化复兴运动推行委员会副会长，并兼孔孟学会理事长及中国医药学院理事长。是台湾国民党内元老之一，晚年颇怀思乡之情。著有《唯生论》、《孟子之政治思想》等，主编有《孔子学说对世界之影响》、《中华文化概述》等。2001年2月8日在台北逝世。

【陈永贵】(1914—1986) 山西昔阳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从少年时就参加农业劳动。解放战争时期加入农会，参加本地土地改革运动。194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山西省昔阳县大寨村政府生产委员，中共大寨村支部书记、大寨农业生产合作社主任。他积极领导全村群众，响应中共中央和中央政府"自力更生、艰苦创业"的号召，大干苦干，修造梯田，兴修水利，为改变大寨村贫穷落后的面貌、促进当时山区农业生产发展做出了贡献。大寨生产合作社（后为生产大队）受到中共中央、国务院和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的赞扬和表彰。他被评为全国农业劳动模范。1967年后，担任山西省革命委员会第一副主任、中共山西省委副书记等职。1969年4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第九届中央委员。1973年8月被选为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1975年1月，担任国务院副总理，

主管全国农业工作。1976 年 10 月 6 日出席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拥护作出拘禁审查“四人帮”的决定。1977 年继续当选为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1980 年 9 月辞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和国务院副总理的职务。1983 年起任北京市东郊农场顾问。是第三、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1986 年 3 月 26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陈再道】(1909—1993) 1909 年 1 月 24 日生于湖北省麻城市乘马岗乡新村程家冲的一个贫苦农民家庭。青年时代积极参加与组织农民协会。1926 年 4 月，参加麻城县农民自卫军。1927 年 9 月参加了大别山南麓的秋收暴动，同年 11 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1928 年 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红四军班长、排长、连长、营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历次反“围剿”，在双桥镇、苏家埠、七里坪等战役战斗中作战勇敢，为巩固和发展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作出了贡献。1932 年 12 月后，任红四军第十一师团长、师长，参加了川陕革命根据地反“三路围攻”和反“六路围攻”等重大战役。1935 年 3 月，掩护红四方面军主力强渡嘉陵江，为方面军胜利长征创造了条件。同年 6 月，任红四军副军长，8 月任军长。在长征中，坚决反对张国焘的分裂活动，积极支持朱德、刘伯承、徐向前等同志，率部三过雪山草地，策应红二方面军北上，为维护党和红军的团结，实现三大主力红军的胜利会师作出了重要贡献。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三八六旅副旅长，在刘伯承率领下，参与指挥了长生口、七亘村和黄崖底等战斗。1937 年 10 月，任八路军东进纵队司令员。1940 年 8 月任冀南军区司令员，率部参加百团大战，为开辟、发展和巩固冀南抗日根据地，支援延安和其他根据地，作出了重大贡献。1943 年 10 月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二纵队司令员、中原野战军第二纵队司令员等职。1945 年 9 月后率部参加了上党战役、邯郸战役。1946 年 8 月，率部参加出击陇海路战役。同年 10 月，在巨野战役中，率部在龙固集等地实施机动防御，阻击国民党军“五大主力”之一的第五军达十一昼夜，大量歼敌，成为我军解放战争时期的著名战例。1947 年 7 月，在鲁西南战役中，率部强渡黄河后，统一指挥 7 个旅，于羊山集地区歼灭国民党军整编第六十六师。继又逐鹿中原，进军大别山，参加宛西、宛东战役。在著名的淮海战役中，率领第二纵队，先是转战桐柏、江汉地区，吸引、牵制了敌第十二兵团和第二兵团，随后参加了阻击、合围敌第十二兵团的作战，为淮海战役的胜利作出了重大贡献。1949 年 2 月任河南军区司令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军区副司令员兼河南军区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武装力量监察部副部长、武汉军区司令员兼湖北省军区司令员。“文化大革命”中，遭到林彪、江青一伙的残酷迫害。1972 年 6 月以后，先后任福州军区副司令员，中央军委顾问，铁道兵司令员。1955 年被授予上将军衔。荣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 年 7 月荣获中国人民解放军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曾当选为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央军委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政协第六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委员。1993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逝世。

【陈协平】(1904—1932) 又名陈叶平。湖南桃源人。1925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湘西特委宣传部部长。1928 年任工农革命军第四军秘书长，中共湘西前敌委员会（后改为湘鄂西前委）委员。1929 年夏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第一路指挥部党代表，参加创建湘鄂边革命根据地。1930 年随军进入洪湖地区，参加创建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同年 7 月任红二军团第二军四师政治部主任、中共第二军军委宣传委员，后任四师政委。1931 年 3 月任红三军教导第一师政委，同年 5 月任中共湘鄂边特委委员、湘鄂边独立团（亦称红三军独立第一团）政委。与团长王炳南率部坚持斗争，多次挫败国民党军地方武装的“围剿”，巩固和恢复湘鄂边革命根据地。1932 年夏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

【陈刚】(1906—1967) 原名刘家镇，又名刘作抚。四川富顺人。中学毕业后当小学教员。1925 年考入北京中国大学。1926 年春参加北京三一八反帝爱国运动。1927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4 月调到中共北京西城区委工作。大革命失败后任西城区武装暴动总指挥，10 月因叛徒出卖被捕，被判刑 12 年。1928 年 5 月被营救保释出狱。同年 8 月到上海，被中共中央派到江西赣西，先后任地方红军纵队党代表、中共赣西特委委员兼秘书长，参加创建赣西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 年 9 月因病去上海治疗，曾向中共中央书面作《关于赣西情形的综合报告》。后任中共江西省委委员、省委特派员，到赣西南巡视。1930 年 7 月到上海又一次书面向中央汇报赣西南根据地现状及问题。随后被中共中央指派为提款委员，到红一方面军和赣西南根据地提款。同年 12 月在“富田事变”时被红二十军部队逮捕，他沉着地说明自己是中央特派员易尔上，经耐心说服要回中央提款黄金与现钞，被释放，随后将千余两黄金安全带回上海党中央，并如实汇报“富田事变”的真实情况。1931 年 5 月在上海开设木器店作为中共的秘密联络点，负责党中央与国际、国内交通联络。8 月担任中共中央交通局局长。他头脑冷静，机智灵活，在党中央机关接连遭受破坏的极其危险情况下，领导中央秘密交通，工作卓有成效。长期与敌人斗智周旋，曾护送周恩来等中央领导人及许多重要干部转赴革命根据地，几次向红军转运奇缺药品和器材。1933 年起任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交通局负责人。1935 年 7 至 8 月出席共产国际七大。会后入莫斯科国际列宁学院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国到延安，1938 年起任中共中央敌区工作委员会干部部负责人，9 至 11 月列席中共六届六中全会。1943 年起兼任枣园中央机关生产委员会主任。1945 年 4 至 6 月作为代表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被派到东北，先后任中共合江省依（兰）勃（利）桦（南）中心县委副书记兼桦南县委书记，中共长春市委委员兼民运部部长。1948 年 12 月调任中共中央社会部副部长，不久随党中央进居北平，参与领导建立中央社会部机关。1949 年 8 月随军南下，任西南服务团第五大队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川南区党委委员、内江地委书记，中共四川省委城市工作委员会副书记，中共四川省委书记，中共中央西南局书记处书记兼中央监察委员会西南组组长等职。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中共中央监察委员。1967 年 6 月 7 日因病在成都逝世。

【陈光】(1907—1954) 湖南宜章县栗源堡人。1926 年在家乡参加农民运动，曾任区农民协会委员。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在当地组织农民自卫军。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 年初参加湘南起义，随朱德、陈毅到井冈山后，任中国工农革命军第四军十师二十九团连长。后任永新北乡游击队队长。同年 9 月起调红四军三十一团任排长、连长。1929 年后任红四军一纵队一支队副大队长、大队长、副支队长。1930 年 10 月起任红一方面军一军团四军十师二十团团长、师参谋长。1932 年 3 月任红四军十师师长。1933 年 5 月后任少共国际师师长，第十五师师长，红一军团二师师长。在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向赣南闽西进军和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斗争中，作战勇敢，多次负伤，曾获红星奖章。1934 年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 10 月参加中央红军主力长征，任红一军团二师

师长，率部担任前卫，参加强渡乌江、夺取泸定桥、攻占腊子口等战斗。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作战科科长、四师师长，率部参加直罗镇和东征等战役。1936年6月入抗日红军大学学习，任高级干部科科长。后任红一军团副军团长、代理军团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三旅旅长，参与指挥平型关战斗。1938年3月林彪负伤后任第一一五师代师长，参加领导创建吕梁山区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39年初，与政委罗荣桓率一一五师师部和主力一部挺进山东，指挥陆房突围和梁山等战斗，参与领导巩固和发展山东抗日根据地。1943年3月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是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同年11月到东北，任东满军区副司令员，参与指挥攻打长春、拉法、新站等战斗。1946年11月任东北民主联军第六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三下江南战役，参与指挥焦家岭、城子街、德惠等战斗。1947年5月任松江军区司令员。1949年3月任第四野战军副参谋长，随军南下。同年11月任广东军区副司令员兼广州警备区司令员。因犯有严重错误，1951年1月受到开除党籍、撤销一切职务的处分。1954年6月7日在武汉逝世。1988年4月，经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复查审议，中共中央决定，撤销原定陈光“反党”的结论，恢复其党籍。

【陈先瑞】(1913—1996) 河南商城（今安徽金寨）人。1928年参加农民协会少先队，任分队长。1929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不久编入红一军二师，在师部当通讯员。1931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2年5月在红四方面军手枪团当班长。方面军主力西征后因病留鄂东北，在特务四大队任分队长。1933年1月编入红二十五军手枪团，任中队长。5月改任第二二四团二营政治委员。1934年7月任第二二一团政治处主任。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1月随红二十五军长征。到达豫鄂陕边后调任鄂陕游击师司令员，并任中共鄂陕特委委员。1935年1月红二十五军第七十四师成立，任师长。参与领导建立鄂豫陕边游击根据地，发展保存了1700余人的红军部队。1937年秋奉命率红七十四师转入陕甘宁边区关中地区。抗日战争爆发后，部队改编为八路军留守部队警备第四团，任团长，并任一一五师留守处主任。此后历任警备第一旅副旅长，河南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原军区豫中军分区司令员等职。曾入抗日军政大学、中共中央党校学习。率部参加开辟豫中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桐柏军区副司令员兼独立第三旅旅长，中原军区第十五旅政治委员，陕南军区副司令兼参谋长，晋冀鲁豫军区第三十八军副军长，豫西军区副司令员，陕南军区副司令兼第十九军副军长等职，率部参加了豫西陕南的多次重要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陕西军区副司令兼参谋长，第十九兵团政治部主任。1952年12月参加抗美援朝作战，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九兵团副政治委员。1962年起历任北京军区副政治委员、政治委员，成都军区政治委员，兰州军区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共第九、十届中央委员、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6年1月10日在北京逝世。

【陈乔年】(1902—1928) 安徽怀宁（今属安庆）人。陈独秀次子。1915年到上海求学，1917年后入震旦大学攻读法语。读书期间曾信仰无政府主义。1919年12月赴法国勤工俭学。留法期间，批判并抛弃了无政府主义观点，转变成为马克思主义者。1922年五六月间，参加旅欧共产主义组织中国少年共产党的筹建工作，成为少共第一批成员。同年秋加入法国共产党，后经中共中央正式承认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是中共旅欧支部成员之一。1923年3月离开法国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5年初回国，担任中共北京地委组织部长。不久改任北方区委组织部长，在李大钊直接领导下积极发展党的组织，对北方党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他先后参加领导了北方地区反对军阀统治的国民会议运动、声援上海五卅运动的反帝斗争和1926年3月18日北京各界群众团体举行的反日示威游行，为北方革命运动的深入开展做了大量的组织和宣传工作。1927年4月至5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后留在武汉担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同年8月7日，参加中共中央紧急会议（即八七会议），对陈独秀的右倾机会主义错误进行了严肃批评。会后调任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长。不久被任命为中共中央长江局委员。同年秋调至上海，任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长。他在白色恐怖的环境下坚持地下斗争，使大革命失败后曾遭受严重破坏的党的各级组织得以恢复和巩固。1928年2月，由于叛徒告密，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6月6日英勇就义于上海龙华。

【陈延年】(1898—1927) 又名遐延。安徽怀宁（今属安庆）人。陈独秀长子。幼时入私塾读书，后转入新式学堂读小学和中学。1915年随父到上海上学，1917年考进震旦大学攻读法科。在新文化运动的浪潮中，受无政府主义思潮影响，曾与黄凌霜等人建立无政府主义团体进化社。1920年赴法勤工俭学，逐渐认识了无政府主义的欺骗性和反动性，开始研究和接受马克思主义。1922年6月参加少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大会，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成员，负责编辑机关刊物《少年》月刊。同年秋加入法国共产党。不久经中共中央正式承认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并组建中共旅欧支部，是支部领导成员之一。1923年初赴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4年10月回到广州，任社会主义青年团中央驻粤特派员，11月任中共广东区委秘书兼组织部长。1925年春任中共广东区委书记。任内为开创广东地区党的工作的新局面，他领导组建了区委主席团，逐步建立和健全了区委机构和地方各级党组织；他大力加强对工人运动的领导，参加领导了1925年6月开始的省港大罢工，对全国工人运动的发展产生了巨大影响；他十分重视农民运动，关心和支持历届农民运动讲习所的工作，使广东成为全国农民运动最活跃的省份之一；他较早地注意了掌握和建立革命武装力量的问题；他正确贯彻执行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坚持维护党在统一战线中的独立性，同党内以陈独秀为首的右倾机会主义错误进行了不懈的斗争。1927年3月离开广州到武汉，4月到达上海，与李立三、周恩来等召开了研究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的对策的紧急会议，和与会同志在会后共同签署《致党中央意见书》，建议敦促武汉政府出师讨伐蒋介石，批评以陈独秀为首的党中央的右倾机会主义错误。不久接任中共江浙区委书记，并在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和政治局候补委员。6月江浙区委取消，任中共江苏省委书记。由于新省委成立大会会场被特务侦知，他遭到逮捕。1927年7月4日被杀害于上海龙华。

【陈华堂】(1911—1983) 湖北天门人。1930年秋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年1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三军（原红二军团）第七师战士、班长、排长，教导团排长。参加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和转战湘鄂边。1934年冬任红六军团特务团五连连长。1935年任第十六师四十六团一营营长。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和多次反“围剿”作战。11月随军长征。1936年秋任红六军团第十七师五十一团参谋长，10月到达甘肃会师。1937年1月任红六军团特务团团长。后

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分校营长、大队长兼教育处处长，胶东军区第三军分区副司令员。1943年任胶东军区西海（第三）军分区司令员兼第五旅旅长。率部参加巩固发展胶东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山东军区第六师师长兼政治委员、华东野战军第十二纵队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49年2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三十一军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防空部队司令员，南京军区防空军司令员，南京军区空军副司令员、司令员，福州军区空军司令员，国务院第三机械工业部军管会主任，国防工业军管小组副组长，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第九届候补中央委员。1983年11月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陈庆先】（1908—1984） 原名陈长发。湖北黄陂人。1932年冬在川北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3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区独立连连长，红四方面军第十二师三十五团排长，四川万源县独立营连长、副营长、代理营长。1934年3月任万源县指挥长，后任中共万源县委书记。参加巩固发展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反“围攻”斗争。1935年春先后任中共阆中县委、梓桐县委书记。5月随红四方面军长征，6月任中共卓克基、阿坝特区委书记，11月任中共卓司甲特区委书记。1936年4月任中共金川省委组织部部长。7月随红二、红四方面军北上，8月任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部长兼哈达铺特区委书记及红四方面军同民独立师政治委员，10月率部同中央红军会师。同年12月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37年2月任中央党校学员大队大队长兼军事教员。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央党校班主任，新四军第五支队第八团政治委员，路东联防司令部政治委员，江北游击纵队第六旅第十六团团长兼定凤怀军分区司令员，新四军第二师第六旅副旅长兼津浦路西军分区副司令员，第二师第五旅副旅长兼路西军分区副司令员，第六旅旅长兼路西军分区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巩固发展淮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任华中野战军第十纵队司令员。1947年2月任华东野战军第十二纵队司令员兼苏北军区司令员，11月任华中指挥部副司令员兼第十二纵队司令员。1948年1月任江淮军区司令员。1949年1月任第三野战军第十兵团参谋长。率部参加华东战场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三野战军第二十二军军长，军事学院战役战术教授会主任、训练部部长、副教育长、教育长。1958年5月起任军事学院副院长兼训练部部长，济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4年1月19日因病在济南逝世。

【陈寿昌】（1906—1934） 浙江镇海县城关镇人。1923年参加革命工作，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在武汉电报局从事工人运动。1927年6月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1928年在上海中共中央特科任四科科长，从事秘密情报工作。1931年任中共中央特别工作委员会委员。同年到中央革命根据地。1932年1月参与组建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央苏区执行局，任党团书记，后兼主任。1933年春到闽西革命根据地，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同年7月任中共湘鄂赣省委书记兼湘鄂赣军区政委，10月赴湘鄂赣革命根据地。1934年1月在万载小源主持召开中共湘鄂赣省委扩大会议，改组省委后，着手解决肃反扩大化的问题，同时领导湘鄂赣军民进行反“围剿”斗争。同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六七月间作战失利，率余部突围到平江黄金洞，8月主持召开省委紧急会议，总结失败的教训，提出巩固和发展平（江）浏（阳）铜（鼓）革命根据地，恢复和扩大红十六师的行动方针。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率部在湘鄂赣地区坚持斗争。1935年11月与徐彦刚率部在湖北崇阳、通城之间的老虎洞与国民党军遭遇，负重伤牺牲。

【陈佑魁】（1900—1928） 湖南麻阳人。早年就读于芷江联合中学，毕业后入长沙湖南自修大学学习兼补习班英语教员。尔后曾当过邮局邮务员，图书馆管理员，中学教员，积极从事学生爱国运动。1922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夏担任中共湖南区委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并被选为青年团湖南区委执行委员兼任秘书，参与组织领导发动湖南的工农运动和青年运动，发展和扩大党团组织。1926年7月改任中共湖南区委组织部部长。8月调任中共湘南特委书记兼衡阳县委书记，领导深入发动湘南农民运动，取得迅速的发展。1927年4至5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任中共湖南省委委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湖南省委会议，参与决定发动秋收起义，仍任中共湘南特委书记并兼湘南二十四县农民暴动总指挥。10月指导衡北农民暴动，成立衡北工农革命军。1928年1月同朱德、陈毅率领的南昌起义军余部联络，参与领导发动湘南起义，在衡阳主持成立工农革命军第七师。3月湘南苏维埃政府成立，被选为主席。他是湘南革命斗争的著名领导人，是湘南起义主要领导人之一。湘南割据受到挫折后起义军在朱德率领下向井冈山地区转移。4月初他转去长沙向湖南省委汇报工作，不幸被捕。4月19日在长沙浏阳门外英勇就义。

【陈伯达】（1904—1989） 福建惠安人。早年曾就读于上海劳动大学。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出版科工作。后去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9年回国。1930年任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秘书，并在福建军阀张贞部当少校秘书。1935年参加编辑《华北烽火》。1937年任中共北平市委委员。同年去延安，先后担任中共中央党校中国问题研究室主任，马列学院编辑部主任，毛泽东的政治秘书等职。1945年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中央政治研究室主任，中国科学院副院长，马列学院副院长，第三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委，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顾问，全国社会科学工作者协会副主任，《红旗》杂志总编辑，国家计委副主任。1956年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66年在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委。1969年在中共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是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委。“文化大革命”期间，任中央文革小组组长，积极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夺取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阴谋活动，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1978年8月，中共十届一中全会通过决议：永远开除陈伯达的党籍，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1980年11月20日至1981年1月25日期间，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的公开审判，被判处有期徒刑18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1988年10月刑满释放，1989年9月20日病逝。

【陈伯钧】（1910—1974） 原名陈国懋。字少达，号稚勉。1910年11月26日生于四川达县河市一个地主兼商人的家庭。1923年就读于万县省立第四师范学校，曾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7年入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参加中国国民党。同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参加击退叛军夏斗寅部的战斗。后编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教导团。是年8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独立团团部副官、训练处主任，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后称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一师三团排长、

随军上井冈山后，曾被派往袁文才部工作。同年冬任教导队副队长，1928年任第一团一营连长。参加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反“进剿”、“会剿”和永新困敌之战。1929年5月任红四军驻吉安办事处代表兼赣西游击第三纵队参谋长。1930年1月任红六军第一纵队参谋长。同年夏起，任红二十军参谋长兼第二纵队政委、红军学校第二分校学生总队政委、红二军第七师师长。1932年7月任红十五军军长。1933年1月任红五军团参谋长，同年8月获二等红星奖章，10月任红十三师师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1934年10月率部长征，掩护中央纵队行动。同年12月任红五军团参谋长，参与指挥部队担负中央红军的殿后任务。1935年6月，红一、四方面军在四川懋功地区会合后，于7月调任红四方面军第九军参谋长。反对张国焘的分裂活动，后调任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教员。1936年2月任红四军参谋长，同年7月调任红二方面军第六军团军团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三五九旅旅长。1937年10月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38年6月任抗日军政大学训练部部长。同年12月任抗大第二分校校长，率领干部、学员挺进敌后的河北陈庄、神南地区，在参与指挥反日伪军“扫荡”的同时，坚持办学。1940年5月回延安，同年10月到军政学院工作。1941年11月任军事学院副教育长。1942年2月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同年5月任陕甘宁边区保安副司令员。1943年1月任第三八五旅副旅长兼陇东军分区副司令员。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副参谋长。抗日战争胜利后，于11月率干部队到冀热辽军区。1946年在军事调处执行部热河执行小组任中共方面代表。同年8月任东北军政大学教育长。1947年5月任合江军区司令员，同年8月任东北野战军上千大队大队长，后任东北军区第一前线指挥所副司令员。1948年9月任东北野战军第一兵团副司令员。1949年3月任第四野战军十二兵团第一副司令员兼四十五军军长。参加辽沈、平津、衡宝、广西诸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湖南军区副司令员，指挥部队平定湘西匪患后，协助刘伯承组建军事学院。1950年12月任南京军事学院训练部副部长。1952年任副教育长兼学术研究部部长、教育长，1955年任副院长。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6年11月代理军事学院院长。1957年10月任高等军事学院副院长，1962年9月任院长。是第二、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74年2月6日于北京逝世。

【陈希同】(1930—) 四川安岳人。1948年入北京大学中文系学习并参加中国民主青年同盟。194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北京市西单区街道工作组组员，市公安局内二分局十二派出所副所长，内二分局人事股副股长、文书股股长、秘书。1953年后在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工作，任刘仁同志秘书，北京第一机床厂车间党支部副书记。1963年后任北京市昌平县委农工部副部长、县委副书记。“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下放劳动。1971年后任北京市昌平县十三陵公社(农场)革委会副主任、马池口公社党委书记。1973年后任北京市昌平县委副书记、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书记、县革委会主任。1979年任北京市副市长。1981年任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常务)、副市长。1983年后任北京市委书记、市委副书记、市长。1988年起任北京市委副书记、市长，国务委员。是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中央委员。1992年10月中共十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同年12月当选为中共北京市委书记。1995年4月因北京市副市长王宝森经济犯罪案引咎辞去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常务委员职务。1997年9月被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审查，查明有侵吞贵重物品、腐化堕落、牟取非法利益、严重失职等问题，报中共中央批准，被开除党籍。1998年7月31日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以贪污罪、玩忽职守罪依法判处有期徒刑16年。

【陈阿金】(1898—1934) 原名陈建金。江苏阜宁县新沟乡小徐村人。1905年全家逃荒到上海。1909年入同兴纱厂做童工。1925年五卅惨案后，参与领导该厂的罢工。后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作为工人代表与资本家进行谈判斗争。1926年冬至1927年春，参加了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以卖藕粉、修钟表等职业为掩护，从事党的秘密工作。同年夏被选派到苏联学习，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军事。1930年毕业回国，7月到达中央革命根据地首府瑞金，在工农红军学校先后任军事教员、连指导员、机炮大队政委等职。1932年底调红三军团第一师任团政委，后任第一师政委。1933年6月任红三军团第六师政委。1934年1月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在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的广昌保卫战中，与师长李天佑率部苦战18天后，转入防守高虎琼一线阵地，大量歼敌。8月14日，在深入前沿阵地指挥战斗时，遭敌机轰炸牺牲。

【陈劭先】(1885—1967) 江西靖江人。清朝末年考中秀才，后入南京两江师范学堂就读。尔后赴日本留学，在东京加入中国同盟会，追随孙中山进行反清民主革命。回国后在江西从事革命活动。1913年参与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失败后同彭素民逃亡日本，向孙中山汇报湖口失败的情况。1914年秋加入中华革命党，后被派赴南洋进行革命宣传和组织工作。1921年6月任粤军第一路司令部参议，后兼韶关留守处主任，参加西征广西军阀陆荣廷的战役。1922年夏陈炯明叛变后，逃到香港登永丰舰见孙中山，奉命去遂川调回北伐军讨伐陈炯明部。1924年任孙中山大元帅府经理处处长，积极拥护孙中山三大政策。1926年冬北伐军攻占福建后，任福建省政府财政厅厅长。1927年后任淞沪卫戍区军法处处长等职，曾释放了许多被押的政治犯。此后参与了胡汉民等反对蒋介石的活动。1936年在上海被蒋介石逮捕，同年冬西安事变发生后被释放。1937年春，在桂林参与组织广西建设研究会，被推选为常务委员，主持日常工作。抗日战争时期任广西绥靖公署顾问，积极参加抗日救亡工作。他与沈钧儒、杜重远、邹韬奋、胡愈之等创办桂林文化供应社，任常务董事兼社长，出版了许多进步书籍和报刊，成为西南地区进步文化界一个重要阵地。他一贯反对蒋介石专制独裁，思想追求进步，积极投身于抗日爱国民主运动。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夏去广州，参与组织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进行争取和平民主的活动。1948年到香港，加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被推选为中央常务委员。同年“五一”后宣布响应中国共产党召开新政协的号召。1949年春抵北平，6月以民革中央常委身份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国会议筹委会，9月出席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务委员，参与政务院对重大问题的讨论决策。后被选为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二、三、四届中央委员会常务委员，担任中央团结委员会主任委员。他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为加强民革组织与共产党真诚合作做了有益工作。曾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1967年12月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陈其尤】(1892—1970) 又名陈丽江、陈定思，广东海丰人。早年就读于广州博济医学院，后加入中国同盟会。追随孙中山从事民主革命斗争。1911年先后参加广州黄花岗起义和光复惠州战役。后赴日本留学，考入日本东京中央大学，攻读政治经济。1916年毕业后回国，在北京政府财经部任职。1917年后返回广州任孙中山领导的粤军总司令部机要秘书，潮

海、汕头海关监督兼海关外交特派员等职。参加反帝反封建反北洋军阀的国民革命斗争，后任国民党政府驻香港中央特派员。1931年在香港加入中国致公党并出席该党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干事委员会负责人之一，在香港总部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积极从事抗日救亡活动，曾因揭发孔祥熙做军火生意，1938年被国民党当局监禁。1941年被释放赴重庆，积极参加抗日民主活动。抗日战争胜利后，在香港领导恢复致公党总部工作，积极开展华侨中各种爱国活动。1947年5月主持召开致公党第三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国致公党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主持致公党总部工作，公开宣传反对国民党内战独裁卖国政策。1948年5月他代表致公党响应中国共产党的“五一”号召，1949年1月联名发表《我们对时局的意见》，宣传愿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将革命进行到底，不久进入解放区到达北平。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负责起草政府组织法大纲，是著名的爱国人士。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致公党第四届中央委员会主席团召集人、致公党第五、六届中央委员会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广东省人民政府委员，第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他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积极在海外华侨中开展爱国活动，支援和参加祖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1970年12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陈郁】(1901—1974) 原名陈旭贵。1901年11月11日生于广东宝安。1915年到香港当学徒，后到汽车公司当工人。1921年到英轮“亚洲皇后”号上当海员，结识苏兆征。1922年1月参加香港海员大罢工，次年被选为香港海员工会“亚洲皇后”号支部负责人。1924年后任香港中华海员工业联合总会干事、副主席，兼任太平洋航线分部主席。1925年参与领导香港大罢工，同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任中华全国海员总工会副主席，次年任主席、党团书记，同时参加中共广州市委和广州工代会的领导工作。1927年四一二政变后，任中共广东省委常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广州起义，任广州苏维埃政府人民司法委员。1928年起，任中共香港市委书记兼中华全国海员总工会主席，中共广东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长，海总党团书记等职。1930年在中共六届三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委员，由香港调往上海，任全国总工会党团成员、中华全国海员总工会主席、党团书记。1931年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曾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但他反对四中全会的决议。同年赴苏联列宁学院学习，兼任中共列宁学院中国部支部书记。因反对王明的“左”倾路线，1934年被打成“右派”，送往斯大林格勒拖拉机工厂当工人。1940年2月，随周恩来回国，到延安后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同时兼任中共职工运动委员会委员。1943年调到西北财委，负责领导边区的工业生产。1945年被选为中共第七届候补中央委员。同年9月被派往东北，任中共辽西省委副书记，兼任东北职工总会筹委会主任。1946年6月调任合江省依勃梓区党委书记、勃利军分区政委、三五九旅政委。1947年任中共中央东北局生产委员会副主任。1948年任东北人民政府工业部副部长、部长，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兼生产部长。1949年任华北人民政府重工业部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燃料工业部部长。1956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57年调任广东省委书记、广东省长。1961年任中共中央中南局书记处书记，仍兼广东省长。1965年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1968年任广东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1972年任广东省委书记，1973年被选为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1974年3月21日病逝于广州。

【陈奇】(1904—1932) 原名陈祖汉，号贯一。1904年6月27日生于湖南桂东县城郊。1921年赴衡阳入省立第三师范学校学习，曾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4年在该校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秋赴广州入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1926年6月返桂东建立中共支部，任书记。组织群众支援北伐军，发展中共组织。1927年3月，以中共湖南省委特派员身份，再返桂东领导农民运动，组织农民自卫军，开展反对土豪劣绅的斗争。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到井冈山革命根据地，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一团三营八连党代表。1928年4月任中共桂东县委书记兼游击队大队长。1929年初，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主力向赣南、闽西进军后，他调入红五军，任第五纵队二大队党代表，留守井冈山。同年8月随部进入鄂东南，发展红军和革命根据地。12月率部配合程子华领导的大冶兵暴。后任第五纵队二支队党代表。1930年6月任红八军四纵队司令员，转战鄂东蕲（春）黄（梅）广（济）一带。后与第五纵队司令员黄刚率部连克广济、英山等县城，建立以考田等地为中心的革命根据地。同年10月参与组建红十五军，任政委。指挥所部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1931年2月所部与红一军合编为红四军，任第十师政委兼二十九团团长。后随部南下作战。同年9月起先后调任十二师政委、三十七团团长、二十四团政委、十师师长，曾率部参加黄安、商（城）潢（川）战役。1932年春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

【陈奇涵】(1897—1981) 江西兴国人。1919年夏考入滇军韶关讲武堂分校，后转入护国第二军讲武堂。1921年至1924年任赣军排长、连长、代营长，后入广州警卫军讲武堂和桂军军官学校，任区队长。曾参加孙中山发动的第一次北伐和平定广州商团叛乱。1925年任黄埔陆军军官学校学生队队长、政治大队长等职。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夏回江西开展群众运动，任特派员，建立了抚州各县的党组织，创办赣州《民国日报》、南昌《贯彻日报》。1927年在南昌军官教导团任参谋长。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赣南特委军事部部长、兴国县委常委、省军事部办事处主任等职，和特委领导一起，保存和发展了党的组织，创建了赣西南革命根据地，为红四军从井冈山向赣南、闽西进军，开辟中央革命根据地作出了重要贡献。1930年后，任赣西南红军三分校教育长，赣西南军事委员会参谋长，红三军教导团团长，红四军、红一军团、江西军区参谋长。在中央革命根据地的历次反“围剿”作战中，坚决拥护毛泽东的正确作战方针，反对王明的“左”倾冒险主义军事路线。长征时期，任红军教导师参谋、作战科长、教育科副科长，军委随营学校校长，坚决拥护党中央的北上抗日主张，反对张国焘的南下逃跑错误路线。1935年冬任红二十五军团参谋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军委教育局局长。同年冬至1939年，任绥德警备司令，参与指挥部队多次击溃了日本侵略军企图西渡黄河的进攻，保卫了陕甘宁边区。1940年任军委参谋部部长。1941年任抗日军政大学三分校校长。1942年任军委情报部第三室副主任。1945年日本投降后，任冀察热辽军区副司令员。1947年任东满军区副司令员。1948年任辽宁军区司令员、东北军区参谋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江西军区司令员、军区党委副书记和中南军区党委委员、中共中央中南局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江西省政治协商委员会主席等职。在指挥剿匪、恢复生产、实行土改、整党建党和建设军队等方面作出了成绩。1955年起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是中共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三、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81年6月逝世。

【陈叔通】(1876—1966) 原名陈敬第，

浙江杭州人。少时攻读四书五经。1902年考中举人。1903年赴京师会考，中进士，被授为清政府翰林院编修。1904年东渡日本留学，入法政大学攻读政治法律。1906年回国，任资政院民选议员。曾撰写《政治学》、《法学通论》两书。后回杭州加入反清革命组织光复会，创办杭州女子学校和《白话报》，宣传社会改革，参与创办上海合众图书馆。1911年辛亥革命后，被推选为中华民国第一届国会众议会议员，先后任浙江都督府秘书长，大总统府秘书，国务院秘书长等职，并任《北京日报》社经理。1915年到上海任商务印书馆董事，参加反袁护法斗争。此后长期担任浙江兴业银行董事兼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1932年上海一·二八抗战时积极参加募捐劳军和各种支前活动。抗日战争时期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41年日本侵略军进占上海租界后，拒绝日伪逼他任上海维持会会长，隐藏起来，保持了民族气节。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同中国共产党发生并保持了密切联系。1946年5月参与上海各界人民团体联合会筹备工作，积极参加反内战、反独裁，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1947年5月积极参加营救上海被捕的革命学生。1948年夏响应中国共产党的“五一”号召，经中共地下党组织安排潜赴香港。1949年1月到达解放区抵达北平。6月参加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议，被推选为副主任。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任大会主席团委员，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1952年参与领导筹备成立全国工商联，1953年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正式成立，被推选为主任委员。同时担任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委员会副主席，先后出国参加世界和平大会和世界和平理事会。1954年起连续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第二、三、四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主席，第二、三届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主席。是著名的爱国民主战士和政治活动家，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主要组织者和领导人之一。1966年2月1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著有《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报告》等。

【陈果夫】(1892—1951) 名祖焘。浙江吴兴人。其叔为陈其美。幼年在长沙求学，入明德学堂。1907年入浙江陆军小学堂。受陈其美革命活动影响，组织社团，阅读和传播革命书报。1911年3月加入同盟会。同年夏入南京陆军第四中学。武昌起义后，赴武汉从军。后随陈其美在上海参加讨伐袁世凯的“二次革命”。1918年起在上海经商，与蒋介石等做交易所投机买卖。1924年黄埔军校创办后，他在上海兼为军校招募新生及采购物资。1926年1月当选为国民党第二届中央监察委员。3月将介石制造反共的中山舰事件后，他应邀至广州，协同进行破坏国共合作、夺取国民党领导权的活动。6月任国民党中央组织部秘书，7月任代部长。竭力把持国民党党务，排斥共产党人和国民党左派。1927年春，协同蒋介石背叛革命，献计召集中央监察委员会议，发出了破坏第一次国共合作的所谓“护党救国”通电。南京国民党政府成立后，他于1928年任国民政府委员兼监察院副院长。1933年任江苏省政府主席。1939年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侍从室第三处主任。他几次出任国民党中央组织部长，长期掌管国民党党务，培植亲信，清除异己，竭力把国民党变成蒋介石独裁统治中国的法西斯党。他是国民党第三至六届中央执行委员、常务委员、中央政治会议委员。他和其弟陈立夫于1929年纠合一批亲信、门徒，组成“中央俱乐部”(Central Club)，四处笼络党徒、政客和流氓分子，形成很有权势的CC系，拱卫蒋介石反动统治。他们在国民党中央组织部常务调查科的基础上，建立起庞大的“中统”(1938年正式成立的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调查统计局的简称)特务机构，专门从事破坏共产党、迫害国民党左派和其他进步人士的罪恶活动，是国民党反动统治的重要支柱。他利用政治特权，发展官僚资本，先控制中国农民银行，与蒋介石、宋子文、孔祥熙共同垄断全国金融，继之兴办和投资许多企业。抗战胜利后，以经营“党营生产事业”为名，接管大批敌伪资产，开办公司、厂矿、银行等，还将文化、新闻、电影、广播单位改为“党营”。他先后担任中国农民银行董事长、中央合作金库理事长、土地开发公司理事长，中央财务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是CC系官僚资本的首领人物。1948年去台湾，1951年8月25日病死。台湾将他一生所写的文稿编成《陈果夫先生全集》十册出版。

【陈昌浩】(1906—1967) 曾用名苍木。湖北汉阳人。1926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先后任团的支部书记和区委委员，积极投身于进步学生运动。1927年5月出席共青团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任湖北团省委宣传部干事。同年9月遵照党组织的决定，赴苏联莫斯科中国共产主义劳动大学学习。1930年6月任少共国际中国特训班班长。同年10月回国，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共青团上海区委委员、江苏省委委员、常委、中央委员等职。1931年5月被派往鄂豫皖苏区，任中共鄂豫皖中央局常委、共青团特委书记、军事委员会委员。9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第四军政治委员。1933年7月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兼政治部主任、红四方面军总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参与了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创建工作。1934年1月，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35年7月，红一、四方面军会师后，任前敌总指挥部政治委员。不久，执行张国焘的错误命令率部南下。1936年7月，红二、四方面军会合后，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同年10月任西路军军政委员会主席。1937年3月回到延安。从1931年到鄂豫皖苏区工作后，一直是张国焘的主要助手，犯了严重的政治错误，给革命事业和红四方面军造成重大损失。后在党中央的教育、帮助下，他检查并改正了错误。1937年8月调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作。1939年11月，经中央批准去莫斯科治病。1941年苏联卫国战争爆发后，撤退至塔什干附近考丁达城，曾在一个棉油厂当了半年工人。1943年1月至1952年在莫斯科外文出版社工作，担任一级责任翻译。此间翻译了大量的政治书籍和文艺作品，并编了《俄华词典》，为促进中苏文化交流和增进中苏友谊作出了贡献。1952年6月回国，任马列学院副教育长。1953年1月至1967年，任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副局长，长期从事马恩列斯著作的翻译工作，为传播马列主义作出了积极贡献。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于1967年7月30日去世。中共中央于1980年为他平反。

【陈明】(1902—1941) 原名陈若星，字少微。福建龙岩人。1917年考入省立第九中学，1921年毕业后回乡任小学教员，组织奇山书社。1923年9月创办《岩声报》，任主笔，以改造旧社会、宣传新文化为使命，远销海内外。1924年起在南安县中学、厦门集美中学和中山中学任教，兼任厦门《江声》报主笔，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秋入上海大学社会学系半工半读，参加学生爱国运动，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6年秋到广东北伐军东路军政治部，任情报股股长，并负责宣传工作。同年冬参加北伐战争返回福建，任国民党福建省党部宣传部部长，在福州主编《福建评话》和《国民日报》。1927年春调任中共龙溪中心县委书记，领导开展工农运动。大革命失败后潜往武汉，8月任中共中央福建省党务特派员，回福建恢复整顿党的组织，不久任中共闽南特委书记。10月领导筹建中共福建省委、负责临时省委筹备委员会工

作。同年12月在漳州主持开会成立中共福建省临时委员会，任书记，领导全省各地党组织迅速恢复发展，并积极组织发动农民武装起义。1928年2月改任省委组织部部长，3月任中共福建省委代理书记，领导组织发动了闽西农民暴动。7月在漳州被国民党当局逮捕，9月越狱逃出。不久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北大学学习。1931年冬结业回国，入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宣传部宣传科科长。1932年4月随红军东路军攻占漳州。后调任瑞金红军学校政治教员、1933年10月任红军大学政治教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任红军学校政治主任教员。1936年6月任保安红军大学专职政治教员，1937年3月调任抗大步兵学校（庆阳步校）政治教育处处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总部随营学校政治委员。1938年10月调任一一五师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后随军挺进山东敌后参加建立鲁南抗日根据地。1939年初冬任中共山东分局党校副校长。1940年春任中共山东分局政府工作部部长兼分局党校校长。7月被选为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副主任，兼任秘书长，参与领导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各项建设，深入发动群众，开展广泛的抗日游击战争。1941年4月兼任中共山东分局政府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省战工会中共党团副书记，是山东抗日根据地主要领导人之一。同年11月30日，在沂蒙山区大青山进行反“扫荡”，于突围战斗中壮烈牺牲。

【陈明仁】(1903—1974) 号子良。1903年4月7日生于湖南醴陵县洪源村。1924年入广州革命政府军政部讲武学校，后并入黄埔军校第一期，1925年3月毕业。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二次东征，任少尉排长、上尉连长、少校营长。1927年2月任黄埔军校学生第一队上校队长。1928年起，先后任国民党浙江军官训练班学生第二大队大队长、南京中央陆军军官学校步兵第二大队大队长、陆军第十师第五十六团团长。1930年3月起历任国民党军第十师第二十八旅少将旅长，第三师独立旅旅长、第八〇师副师长、中将师长。1935年春入陆军大学第十三期学习。同年9月任军事参议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党军第一预备师师长。率部参加抗击日军的九江会战。1939年兼任湘（潭）株（洲）警备司令、衡（山）耒（阳）警备司令。1940年率部参加桂南会战。1942年3月任国民党军第七十一军副军长，1944年11月任军长。指挥该军一部参加滇西缅北反击战，攻克畹町附近的迴龙山。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国民党军东北第五绥靖区司令官，后调任国民党政府参军。1948年11月任华中“剿总”副总司令兼武汉警备司令、第二十九军军长。1949年改任华中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先后兼任第一兵团司令官、湖南省政府主席、湖南省保安司令部司令等职。同年8月4日，与程潜一起率部起义，对和平解放长沙作出了贡献。后历任湖南省临时人民政府主席、人民解放军第二十兵团司令员、湖南军区副司令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1952年10月任第五十五军军长。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三、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74年5月21日病逝于北京。

【陈浅伦】(1906—1933) 字徽五，原名典伦，又名陈潜。1906年7月12日生于陕西西乡县廷水竹园子。1924年考入汉中联立中学。1927年2月入冯玉祥部举办的西安中山学院农运班。同年6月后返乡从事革命活动。1928年9月赴上海就读于劳动大学。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过工人运动，曾被国民党当局逮捕。1931年6月回陕西任共青团西安市委书记，以《西安文化日报》编辑和乐育中学教员为掩护，秘密进行革命工作。九一八事变后，曾组织抗日救亡运动。同年11月调任中共陕南特委书记，恢复和健全党组织，领导农民进行抗粮、抗捐、抗拉夫的斗争，并领导开展学生运动。1932年起在川陕鄂边的西乡马儿岩一带组织武装斗争，创建革命武装和根据地。同年10月与西进的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取得联系，领导建立川陕边游击队。1933年2月参与创建红二十九军，任军长，与军政委李良整顿改造部队，同时建立马儿岩苏维埃政府。曾指挥所部反击国民党军多次“围剿”，进行了白郎垭、廷水、贾子山等战斗。同年4月1日，在军部驻地马儿岩遭已被收编的原神团头子张正万部袭击，突围后在磨子坪被捕，6日英勇就义。

【陈定侯】(1901—1931)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出身于地主家庭。1922年于县立高等小学毕业，1924年考入北京警官学校学习。思想追求进步，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参加北京三一八群众爱国运动。同年9月被中共组织派回黄安，发展党的组织，建立农民协会，成立农民自卫军，参加紫云区农民协会领导工作，发动农民反封建斗争，配合北伐军进军。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8月任黄安县防务委员会委员，同月底和郑位三到武汉找见湖北省委书记罗亦农，听取八七会议精神传达。9月中旬参加决定发动黄安秋收起义的会议，11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率紫云区农民自卫军攻打黄安城，成立黄安县农民政府，被选为委员。同年12月，他转移至孝感县汪洋店开辟工作，发展党员，建立党支部，发展为区委。1928年7月，调任红十一军第三十一师政治部主任，领导建立政治工作制度，加强部队政治思想工作。10月成立中共鄂东特委，兼任特委秘书。他经常在师政治部刊物《红旗》上发表文章，在部队建立起队前讲话和上政治课等制度。1929年5月改任红三十一师党委书记，积极协助师长徐向前政委李荣桂加强部队党的建设和领导。1930年3月，成立红一军，任第一师政治部主任。1931年1月改为红四军，任第十师政治部主任，5月担任红四军政治部主任。参加了创建、巩固发展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第一、二次反“围剿”作战。同年秋受张国焘排斥被调到地方工作，他曾在报刊发表文章对张国焘的错误领导进行过批评抵制，被张诬为“右倾机会主义”。他是鄂豫皖红军早期优秀的高级政治工作领导人之一。1931年10月，因肃反扩大化在河南光山新集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陈诚】(1898—1965) 字辞修，浙江青田人。1918年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八期炮兵科。1920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922年在保定军校毕业后，被分配到浙军第二师第六团第三连任见习连长。1923年入粤军任连长。1924年黄埔军校创办后，任该校上尉教育副官。1925年任军校炮兵连连长，参加对陈炯明的两次东征战役，后升任炮兵第二营营长。1926年国民革命军出师北伐时任预备第一师第三团团长。1927年升任第二十一师师长。蒋介石在南京建立国民政府后，兼任南京警备司令部司令。1929年又升任第十八军军长，在国民党新军阀混战中，深得蒋介石倚重。此后，率部参加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二次至第五次“围剿”，历任第二路军、第三路军总指挥等职。1933年在庐山主持北路“剿匪”军军官训练团工作。1934年5月庐山训练团扩大为军事委员会陆军军官训练团，他任副团长。1935年蒋介石在武昌行营设立陆军整理处，他被任命为处长，同时主持峨眉山军官训练团的工作。1936年奉命到山西堵截中国人民抗日先锋军东征抗日，任第一路军总指挥。同年5月抗日先锋军回师后，他被任命为晋、陕、绥、宁四省边区“剿匪”总指挥。1937年1月任第四集团军总司令。抗日战争爆发后，历任第十五集团军总司令、第三战区司令长官、武汉卫戍总司令、军事委员会政治部部长、第

九战区司令长官及湖北省政府主席等职。1940年7月，国民党为加强陪都重庆的防御屏障，在湖北重设第六战区，任他为第六战区司令长官。自1943年起，先后任远征军司令长官、第一战区司令长官兼冀察战区总司令等职。1944年底，接替何应钦任军政部部长。1946年6月军事委员会改组为国防部，他被任命为国防部参谋总长，后又兼任国民政府主席东北行辕主任，直接参与发动并指挥全国性内战。1948年初以养病为由回南京，年底被任命为台湾省政府主席。1949年7月主持新成立的东南军政长官公署，负责军政人员及物资撤往台湾事宜。1950年3月起，历任国民党"政府""行政院"院长、副总统和国民党副总裁等职。1965年3月5日，病死于台北。

【陈绍宽】(1888—1969)　字厚甫。福建闽侯人。早年入福州马尾水师学堂学习航海。1907年毕业后在海军服役，历任海军炮艇二副、见习舰大副和艇长等职。1914年任北洋政府海军总司令部少校副官。1915年被派赴美国学习。1917年又被派往欧洲各国参观战事。1918年秋任中国驻英国公使馆中校武官兼留学生监督。1919年2月担任出席巴黎和会的中国代表团海军代表。4月代表中国政府出席伦敦国际海道会议。同年10月回国，仍在海军负责训练海军学员。1922年起先后任北洋政府海军司令部上校参谋长，少将舰长等职。1925年晋升中将军衔。1926年9月任北洋海军第二舰队司令。1927年率舰队倒戈，投向南京国民政府，8月底指挥舰队从江面截击孙传芳部队，协同陆军取得南京龙潭大捷。后任南京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1928年12月设立海军署，任中将署长，并任编遣委员会委员、湘鄂政务委员会委员、湖南省政府委员。1929年6月任国民政府海军部政务次长兼代理部务。1930年兼海军江南造船所所长。1932年担任海军部上将部长。1935年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同时任国民政府国防会议委员，晋升一级海军上将。1937年全国抗日战争爆发后，率中国海军主力在长江沿岸江阴等要塞对日本侵略军作战，后自沉舰船设阻塞线，以阻止日军西进。1938年1月海军部撤销，任国民革命军海军总司令。1945年随宋子文到美国纽约参与组织成立联合国，任中国代表团海军顾问。日本投降后，9月2日代表中国海军在东京湾美军舰密苏里号上参与接受日本投降。后被蒋介石免去海军总司令职务。1946年2月解甲归乡隐居。后与中国共产党地下组织建立联系，提供了许多重要情况。1949年8月福州解放前夕，拒绝蒋介石电召去台湾，通电拥护中国共产党、策动部分海军官兵起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福建沿海守备司令员，福建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福建省副省长，福建省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副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1969年7月30日因病在福州逝世。

【陈荣久】(1904—1937)　黑龙江宁安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少年时务农，因生活所迫后入东北军当兵。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坚决要求抗日，反对不抵抗政策，在士兵中进行宣传。在连长企图率队投降时，他同主张抗日的士兵举行起义，投奔抗日救国军。战斗中英勇顽强，被推任新编第五连连长。1933年2月率队参加宁安东北抗日救国游击军，任军部副官。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协助军长李延禄在密山地区联络反日山林队共同抗日，参加攻打密山城战斗。同年10月任东北人民革命军第四军代理政治委员，加强部队政治思想教育和整训，同李延禄率部进行抗日游击战争。1934年秋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政治理论。1936年秋结业回国，被派赴虎林、饶河地区发展扩大抗日武装。11月主持以东北抗日同盟军第二师为基础扩编成立东北抗日联军第七军，任军长兼第一师师长，领导加强部队思想组织建设，积极开展游击活动。1937年春，率部队伏击日伪军予敌以很大杀伤。不久在饶河西北小南河天津班活动时，与伪军"讨伐"队遭遇。他指挥部队英勇战斗，予敌人以很大杀伤。在战斗中身负重伤，坚持不下火线，继续指挥部队突围。最后再次中弹壮烈牺牲。

【陈昭礼】(1907—1940)　又名陈导民、陈豪人。福建福州人。福州第二中学毕业，考入上海复旦大学，参加五卅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任中共复旦大学支部书记，12月被派回福州地区从事革命活动。1927年1月任中共福州地委书记，发动群众运动，组织工会农会。4月赴汉口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五次代表大会，会后留中共中央机关任中央常务委员会和政治局会议秘书。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去闽北重建党的组织。8月中共闽北临时特委成立，任书记，直属中央领导。同年12月在漳州参与主持成立中共福建临时省委，被选为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1928年10月任中共福建省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1929年5月任中共福建省委代理书记。8月被中共中央派到南宁，任国民党广西省政府秘书长，从事兵运工作。同年12月参与领导百色起义，成立中国红军第七军，任中共前委委员兼军政治部主任。参与领导创建红七军和右江革命根据地。1930年3月任中共红七军前敌委员会书记兼军政治部主任。同年11月兼任第二十师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全军北上转战粤桂湘边。不久离队去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工作，同党组织失掉联系。1933年10月恢复党的组织关系，先后在上海、香港从事秘密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新四军驻武汉办事处主任。1938年3月到国民革命军第七十军任上校参议兼步兵干训班主任，从事兵运工作。后任全国战地动员委员会委员。1940年8月13日，在福建崇安被国民党特务杀害。

【陈复】(1907—1932)　又名陈志复、陈志文。广东番禺人。其父陈树人追随孙中山从事民主革命运动，曾任改组后国民党中央秘书长。幼时入广州南武小学读书。1915年随父母赴日本，在横滨华侨小学寄读。1919年回国就读于广州南武中学，1922年转入上海复旦中学学习。接受革命思想，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3年参加上海工人运动。1925年秋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就读，后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毕业回国，到香港从事地下工作，任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主办的《工人日报》副社长，努力设法解决办报经费，利用合法身份积极从事革命宣传和组织工作。后任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代理部长、部长。1930年初成立中共中央南方局，曾任秘书长。3月后被派随贺昌、聂荣臻等到北方加强党的领导，成立中共中央北方局，任秘书长，协助书记贺昌处理日常事务，在天津坚持白色恐怖下秘密斗争。1931年初北方局撤销改任中共顺直省委秘书长。5月改任省委宣传部部长。不久遭到国民党特务逮捕，在狱中受到严刑拷打，威武不屈，保守党组织的机密。后经党组织及其家人多方设法营救获释出狱。此后被党组织派回广州，任中共广州市委宣传部部长。他利用其父身份作掩护住在陈家私宅樗园，积极从事秘密的地下斗争，开展党的宣传教育工作。1932年8月10日被国民党广州市警察局秘密绑架，于当晚十时在南石头惨遭杀害。

【陈俊生】(1927—　)　1927年6月生，黑龙江桦南人。1946年参加工作，194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6年至1948年任合江省依兰县民运工作团团员，省政府第二工作团团员，中共依东县二区区委组织委员、工作组组长。1948年至1949年任中共合江省桦南县五道岗区委副书记、区委书记，桦南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合江省委组织部、宣传部干事。1949年至1950年任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秘书。

1950年至1957年任中共黑龙江省绥化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富裕县委代理书记，克山县委书记。1957年至1967年任中共黑龙江省委第一书记秘书兼克山县委书记，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委常委、省委副秘书长。1967年至1970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后任黑龙江省革委会常委、核心小组负责人。1970年至1973年因被诬陷受审查。1973年至1981年任中共黑龙江省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省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省委常委、秘书长兼齐齐哈尔市委书记。1981年至1984年任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当时设有第一书记）、省委副书记。1984年至1985年任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党组副书记，中共中央书记处农村政策研究室副主任。1985年至1988年任国务院秘书长、国务院机关党组书记，中共中央国家机关党委书记。1988年后任国务委员，全国农业区划委员会主任。1995年兼任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理事会主任。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三届、十四届中央委员。

【陈独秀】(1879—1942) 字仲甫，号实庵，笔名顽石等。安徽怀宁（今属安庆市）人。少年时期在家乡读私塾，1896年考中秀才。1897年入杭州新式学校中西求是书院学习，开始接受近代西方思想文化。1899年因有反清言论被书院开除。后回安庆，继续进行反清宣传活动。1901年受清政府通缉，逃亡日本，入东京高等师范学校速成科学习。1903年因进行革命活动被日本政府遣返回国。同年7月在上海协助章士钊主编《国民日报》。1904年初在芜湖创办《安徽俗话报》，宣传革命思想。1905年组织反清秘密革命组织岳王会，任总会长。1907年再去日本，入东京正则英语学校，后转入早稻田大学。1909年冬去浙江陆军学堂任教。1911年辛亥革命后不久，任安徽省都督府秘书长。1913年参加讨袁的“二次革命”，失败后被捕入狱，出狱后于1914年到日本，帮助章士钊创办《甲寅》杂志。1915年夏回国，9月在上海创办并主编《青年》杂志（一年后改名《新青年》）。1917年初受聘为北京大学文科学长（即文学院院长）。1918年12月与李大钊等创办《每周评论》。这期间，他以《新青年》、《每周评论》和北京大学为主要阵地，积极提倡民主与科学，提倡文学革命，反对封建的旧思想、旧文化、旧礼教，抨击北洋军阀政府的卖国政策，是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主要组织者和领导人之一。五四运动后期，开始接受和宣传马克思主义，积极参加同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和小资产阶级无政府主义等反马克思主义思潮的斗争。1920年初潜往上海，在共产国际的帮助下，首先成立了上海共产主义小组，同时与其他各地的先进分子联系，发起成立中国共产党，成为中国共产党的主要创建人之一。同年12月应邀去广东任教育委员会委员长。1921年7月在上海举行的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局委员，任中央局书记。9月回到上海，主持党中央工作。此后至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均被选为中央委员，先后任中央局书记、中央局执行委员会委员长、中央总书记等职务，是中国共产党早期的主要领导人。1923年4月发表《资产阶级的革命与革命的资产阶级》，把资产阶级看作是中国民主革命的社会基础，把国民党当作中国民主革命的领导力量。同年6月在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主张同国民党结成革命统一战线，同时却提出“一切工作归国民党”、由资产阶级来领导中国的民主革命。在大革命后期，他的右倾思想发展成为右倾投降主义，并在党内占了统治地位，放弃对农民、城市小资产阶级和中等资产阶级的领导权，尤其是放弃对武装力量的领导权，对国民党右派的进攻采取妥协投降的政策，以致当敌人发动突然袭击时，党不能组织有效的抵抗，使革命遭到惨重失败。1927年7月中旬，在中央政治局改组时，离开中央领导岗位。后对革命前途悲观失望，变成取消主义者，接受托派观点，在党内成立小组织，进行反党活动。1929年11月被开除党籍。同年12月发表由81人署名的作为托陈取消派纲领的《我们的政治意见书》，公开宣布同托洛茨基站在一起，攻击共产国际和中国共产党。与此同时，在上海组成托派小组织无产者社，出版刊物《无产者》。1931年5月，出席中国各托派小组织的“统一大会”，被推选为中国托派组织的中央书记。1932年10月，在上海被国民党政府逮捕，判刑后囚禁于南京。1937年8月出狱，9月去武汉。1938年7月迁重庆，不久移住江津。1942年5月病逝。前期主要著作收入《独秀文存》。

【陈美藻】(1914—1989)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31年6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曾在红四军任通讯员、班长、排长。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及西征入川。1933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4年4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先后任红三十军政治部共青团团委委员，红四方面军政治部党务委员会委员。1934年8月任红三十军第八十八师党委书记，11月任红三十军党委书记。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随军长征，先后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政训班队长兼政治指导员、红军大学总支副书记。1936年3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第三十六团政治处主任。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任红四军第十一师政治部主任。同年底任第十师第三十团政治委员。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七六九团三营教导员、旅政治部组织科科长、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分校政治部干部科副科长、组织科科长，山东军区特务团政治委员。参加建立太行抗日根据地和鲁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鲁中军区警备第一旅政治委员，华东野战军第八纵队第二十四师政治委员，第十纵队政治部主任。1949年3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二十八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渤海军区政治委员，山东军区干部管理部部长，济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兼军区军事法院院长，济南军区政治部主任，济南军区副政治委员、顾问等职。1956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年1月9日因病在济南逝世。

【陈炯明】(1877—1933) 字竞存。广东海丰人。清末秀才。1908年毕业于广东政法学堂。1909年被推为广东省咨议局议员。同年加入同盟会。1911年3月参加广州起义的准备工作，起义后奉命率一路敢死队进攻巡警教训所，因贪生怕死事先逃跑出城。辛亥革命后，任广东副都督、代理都督等职，曾以“绥靖”为名，对各地民军进行“剿办”和屠杀，摧残革命力量，造成广东同盟会组织的分裂。1913年“二次革命”失败后，联合李烈钧等人在新加坡组织中华水利促成社，与中华革命党对立，破坏孙中山在海外的革命活动，并曾致电袁世凯，表示愿为其效劳。1915年12月，见袁大势已去，回到广东东江，组织民军，参加讨袁活动。1916年自任粤军总司令。6月被黎元洪授予定威将军封号。1917年7月复投孙中山，随同南下护法。12月被孙中山任命为援闽粤军总司令。1920年11月任广东省省长兼粤军总司令。1921年4月，孙中山被选为非常大总统后，他极力从中阻挠，反对其就职。5月孙中山就任总统后，他被任命为陆军部长兼内务部长，鼓吹“联省自治”，反对孙中山北伐统一的主张，联络南北军阀，组织反革命联盟，并妄图独霸广东。1921年6月桂系军阀攻粤后，被迫出师讨桂，任援桂军总司令。12月与湖南军阀赵恒惕结成反孙中

山联盟，阻止北伐军取道湖南。1922年4月被孙中山免去广东省长、粤军总司令及内务部长职务。6月16日发动武装叛乱，炮轰总统府，企图谋害孙中山，9月自任广东总司令。1923年1月孙中山领导的讨贼军攻克广州后，通电下野。后在香港同直系军阀和英帝国主义公开勾结，进行反革命挣扎。他反对孙中山改组国民党及实行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在帝国主义、南北军阀等反动力量的支持下，其反动军队盘踞在东江、潮梅一带，多次围攻广东革命政府。1925年革命军两次东征，将其反动武装彻底打垮后，他又在香港从事政治投机活动，乘机当上了中国致公党的总理。他继续宣传“联省自治”，提出“建国、建亚、建洲”的“三建主义”，以对抗孙中山革命的三民主义和统一全国的政治主张，完全背离了致公党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道路。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发表《陈炯明敬告国人书》，诬蔑共产党为“心腹大患”，并向国民党提出反共卖国的主张。1933年9月死于香港。

【陈洪涛】(1905—1932) 原名陈素华。广西东兰人。壮族。高等小学毕业后，1924年考入百色省立第五中学。他勤奋学习，成绩优良，被选为校学生会主席，并参与组织东风留邕色学会，任百色分会会长，领导同学开展革命宣传活动。1925年因家庭经济困难辍学，回乡随韦拔群开展农民运动。同年冬入东兰农民“宣传员养成所”学习，不久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回东兰协助韦拔群办农民讲习所，11月参与建立县农民协会，任秘书，主持日常工作，同时负责建立东兰中共党组织。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6月主持召开右江各县农运负责人会议，成立三南总部，组织农民自卫军。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1月率农民武装攻占东兰县城，随后转入农村打游击。1929年8月赴南宁参加广西省农民代表大会，被选为省农民协会执行委员，负责右江农民协会办事处，领导右江各县农民运动。9月被选为中共广西特委委员。同年12月率右江农民武装参加百色起义。被选为中共右江特委委员、右江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任政府裁判兼肃反委员会主任，参与领导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9月担任中共右江特委书记和右江苏维埃政府主席，领导巩固和建设右江革命根据地。11月兼任红七军第二十一师政治委员，奉命同韦拔群率部坚持右江地区的革命斗争。红七军主力转移北上后，他同韦拔群领导右江红军和革命群众以东兰为中心，几次挫败国民党军的“围剿”。1931年7月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将第二十一师改称中国工农红军右江独立师，仍兼政治委员。1932年初部队受挫后，将余部分散开展游击活动。10月韦拔群牺牲后，他独立领导红军游击队在东兰西山坚持斗争。不久因叛徒出卖在凤凰燕洞被捕，转押于百色敌军司令部。同年12月22日慷慨就义。

【陈济棠】(1890—1954) 字伯南。广东防城（今属广西）人。1907年参加同盟会。1913年毕业于广东陆军速成学校。1915年曾参加反对袁世凯和龙济光的斗争，失败后赴肇庆投护国军，任连长、营长。1920年先后任粤军第一师第四团第一营营长、第四团团长。1923年初配合孙中山联络的滇桂军讨伐陈炯明，攻占广州后任第二旅旅长。1925年春率部赴梧州，协助李宗仁、黄绍竑统一了广西。同年8月粤军第一师扩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四军，任第十一师师长。参加了第二次东征和南征。1926年北伐战争时，所部留守广东。他不满孙中山的三大政策，曾向蒋介石建议实行清党。1927年9月积极参加阻击、围歼南昌起义南下的贺龙、叶挺部队。1928年任国民党政府军第四军军长。1929年投靠蒋介石，被任命为讨逆第八路军总指挥，并在国民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30年参加蒋冯阎中原大战，出兵攻占衡阳，迫使张发奎、李宗仁的张桂军从湘南撤回广西。他掌握广东军权后，不断扩充部队，同蒋介石的矛盾日益尖锐。1931年2月胡汉民被蒋介石软禁后，他在国民党广东籍中央委员和西南实力派古应芬等的策动下，与桂系军阀达成妥协，结成粤桂联合阵线，与5月通电反蒋，并在广州召开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非常会议，组织国民党政府与南京政权相抗衡，任广州国民政府委员、军事委员会常委、第一集团军总司令。同年九一八事变后，在举国要求团结御侮的呼声下，宁粤双方达成妥协，蒋介石下野，粤方结束非常会议。后任西南政务委员会常务委员，被称为独揽广东军政大权的“南天王”。1932年任广州绥靖公署主任兼第八路总指挥和闽粤赣边区“剿匪”副总司令，派部队进驻赣南“清剿”，同年7月与红军主力大战于南寻水口圩地区，被红军击溃18个团。1933年任赣粤闽湘鄂“剿赤军”南路总司令，同年底参与镇压福建的十九路军反蒋运动。1936年6月联合桂系军阀发动反蒋的六一事变，不久在蒋介石的分化瓦解下失败，于同年8月赴欧洲。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国，任国民政府委员，1939年任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和最高国防委员会委员。1940年任农林部部长，次年辞职。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两广及台湾宣慰使。1946年创办珠海大学（后迁香港改名为珠海学院）。1949年4月任海南特区行政长官兼警备司令。1950年海南岛解放后逃往台湾，任“总统府”资政、战略顾问。1954年11月病死在台北。

【陈耿】(1905—1933) 福建崇安人。县立高等小学毕业。1924年去广州学习军事，后加入国民革命军，任排长，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回到家乡参加革命活动。9月被选为崇安县农民协会宣传委员。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4月任中共崇安县委组织委员，10月参与领导闽北崇安浦城农民暴动。同年底又领导崇安东乡农民暴动，攻占五夫镇。1929年夏组织成立闽北红军，任总指挥。同年底正式成立闽北红军第五十五团，任团长。率部打击地方反动势力，建立闽北革命根据地，是闽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主要创建人。1930年5月，崇安县苏维埃政府成立，任执行委员兼军委主席。8月兼任红军教导团团长。9月赴上海出席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中央准备委员会会议。后调任红十军第八十二团参谋长。1931年夏调任闽浙赣红军学校教导员。1932年冬任闽浙赣军区武装部第一科科长。1933年9月因肃反扩大化在横峰葛源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陈恭】(1910—1928) 原名陈仿饶。湖南醴陵人。早年就读于长沙长郡中学，后转入平民大学，曾参与组织领导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秋赴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二期学习。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作战。后调任广东国民政府海军局政治部秘书，主持部务工作。1926年春中山舰事件后被迫退出海军局，同年秋被派入国民革命军做政治工作，任北伐军左翼军政治部宣传队副队长，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春任贺龙部独立第一师政治部秘书，积极协助主任周逸群加强部队政治思想工作。6月贺龙部扩编为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任军政治部秘书。大革命失败后，同年8月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军第二十军二师党代表。不久率部随军南下广东，途中改任第二十军军部秘书长。起义军受挫后转去上海。1928年初被中共中央派赴湘西北，参加贺龙、周逸群领导的湘鄂边武装起义。途经武汉改随郭亮转去湘东，参加中共湘鄂赣特委，负责军事工作。不久任中共湖南省委军事部部长，后回家乡醴陵组织农民武装，任醴陵工农革命军（红军）司令员。3月12日在东乡召集军事会议时被捕，13日于醴陵状元洲英勇就义。

【陈原道】(1901—1933) 原名陈伯康，化名列夫。安徽巢县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读中学时思想追求进步。1919年参加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学生爱国活动。在恽代英、萧楚女等直接影响和教育下，参加芜湖马克思主义研究会。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薛卓汉等组织并领导芜湖市学生联合会，举办夜校、义务识字班，向工人进行文化教育和宣传组织。曾参与领导千余学生进行查禁日货活动，并参加黄包车夫反对军阀压迫的斗争。1925年参与组织成立芜湖各界五卅惨案后援会，发动进行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游行示威活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6月赴上海出席第七届全国学生代表大会。不久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马列主义政治理论，曾兼任过俄语翻译。1929年初回国到上海，任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秘书长，积极协助部长任弼时开展党的宣传和文化工作。1930年2月调任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部长兼省委秘书长。他敢于坚持原则、坚持真理，不同意省委书记执行“左”倾冒险主义方针主张河南全省立即举行政治总罢工、士兵暴动，并写信给中共中央政治局和共产国际明确表示反对。1931年1月中共第六届四中全会后，他受中共中央委派同贺昌、许兰芝组成以他为首的三人代表团，赴天津解决北方局问题，彻底粉碎了张金刃、韩麟符等分裂北方党的阴谋。不久成立新的中共顺直省委，任组织部部长，实际上负全责。此时他与刘亚雄结婚，并以岳父刘少白家“刘公馆”作为省委临时联络站，积极恢复整顿党的组织。4月由于叛徒告密被捕，被关押于北平东北军法处，9月解押于草岚子监狱。在狱中参与组织秘密党支部，开展对敌斗争，坚贞不屈，严守机密。1932年9月出狱后，被省委派往直南巡视工作，同年11月调到上海，任中共江苏省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并兼任上海工会联合会党团书记，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地下斗争。1933年1月被国民党特务逮捕，威武不屈，教育难友坚持斗争。同年4月10日在南京雨花台慷慨就义。

【陈铁军】(1904—1928) 女。原名陈燮君。广东佛山人。出生于归侨富商之家，少年时入坤贤私塾读书，后转入季华小学高小部。1922年春考入广州坤维女子中学，阅读《新青年》、《向导》等进步刊物。1924年秋考入广东大学文学院预科，参加左派学生活动。1925年6月参加广州响应五卅运动的游行示威。1926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广东妇女解放协会秘书长。5月被选为广东妇女解放协会常务委员，任副主任。同年冬兼任中共中山大学文学院支部委员。1927年春任中共两广区委妇委委员，积极协助妇委书记邓颖超深入女工中进行宣传和组织，发动女工积极支援北伐战争。她曾主办两期广东妇女干部训练班，培养妇女运动人才。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广州发生了四一五政变，她机智地从反动军警包围中脱险，迅速把正在住院的邓颖超转移至香港，安然脱险。大革命失败后，同年8月被中共广东省委分配回广州，协助广州市委工委书记周文雍建立秘密机关。她同周文雍假扮成夫妻开展秘密工作。11月周文雍因率领数千名失业工人游行被捕，她积极协助营救周文雍脱险，仍以夫妻名义驻秘密机关。12月她积极参加广州起义前的准备工作，起义后从事联络和分发武器。1928年初被中共广东省委派回广州，协助周文雍重建广州市委秘密机关，重新恢复和建立地下工作系统。1月27日由于叛徒告密，她与周文雍在住所同时被捕。他们备受酷刑摧残，但始终坚贞不屈，痛斥反动派屠杀革命群众的罪行。临刑前她同周文雍合影留念，表达了“最纯真最高尚的爱情”和对党对革命的忠贞不渝。2月6日在广州红花岗同周文雍一起慷慨就义。

【陈海松】(1914—1937) 湖北大悟人。1930年7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不久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年春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在红军中任通信员、宣传队队长，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1932年10月在红四方面军主力向川陕转移途中，任红四军十二师三十六团特务连指导员。1933年先后任营政委、团政委。曾在“肃反”中遭诬陷并被开除党籍、撤销职务。后在川陕革命根据地反“三路围攻”作战中恢复党籍，复任团政委。同年7月起任红九军二十五师政委。与师长许世友率部参加营（山）渠（县）战役、宣（汉）达（县）战役。在反“六路围攻”的马鞍山反击战中，率部以迅猛动作攻克国民党军第三师师部驻地胡家场；在万源保卫战中，率部坚守大面山阵地四个半月。后任红九军政委。1935年5月参加长征。1936年10月率红九军西渡黄河作战，任西路军军政委员会委员。曾与军长孙玉清指挥所部在干柴洼与国民党军激战，后袭占古浪。1937年3月12日，在甘肃张掖梨园口战斗中牺牲。

【陈铭枢】(1890—1965) 字真如。广东合浦（今属广西浦北）人。青少年时先后入广东陆军小学、南京陆军第四中学就读，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10月武昌起义爆发曾赴武昌加入革命军作战。1912年进入保定军官学校第二期。毕业后返回广东，参与策划谋炸广东督军龙济光的活动，事泄被捕入狱。后越狱脱身，赴日本留学，1914年先后入大森浩然庐、法政学校学习，毕业后回国，历任肇军游击营营长、护国第二军营长，粤军第六军第一纵队司令、粤军第五十四统领部统领等职。1920年任孙中山广东政府粤军第一师师长。1925年秋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十师师长。1926年任第四军副军长，率部参加北伐战争中历次重要战役。同年冬任第十一军军长兼武汉卫戍司令。1927年3月到南京投奔蒋介石，任南京政府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副主任、代理主任、军事委员会委员等职。1928年任国民党广东政治分会委员、兼第十一军军长。1929年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任国民党政治会议委员、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国民政府委员、广东省省长。1930年8月所部改编为第十九路军，同年冬调往江西参加“围剿”红军。1931年秋任右翼集团军司令，指挥所部参加第二次“围剿”中央红军革命根据地。九一八事变后，11月任京沪卫戍司令长官。12月蒋介石被迫辞职，由他任行政院代理院长。不久任行政院副院长兼交通部部长。1932年初与蒋光鼐、蔡廷锴率十九路军举行一二八淞沪抗战，坚持抗击日本侵略军，受到全国人民的拥护。1933年初因对蒋介石不满离职赴欧洲考察。同年10月在香港与李济深等酝酿反蒋。11月参与领导福建事变，成立抗日反蒋的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任委员兼文化委员会主席、军事委员会政治部主任。发起成立生产人民党，任总书记。不久失败转至香港，组织社会民主党，神州国光社等团体。1935年赴欧洲及苏联参观，参加在比利时布鲁塞尔召开的国际反侵略运动大会，任中国代表团团长，后回国到香港。1935年将社会民主党改为中华民族解放大同盟，赞成中国共产党发布的《八一宣言》，主张举国团结抗日。抗日战争时期，担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高级参议、军事委员会政治部计划委员、国际反侵略大会中国分会主席、国民外交协会主席等职，在武汉、重庆等地从事抗日民主运动。1943年与谭平山等发起组织民主同志座谈会，筹建国民党民主派组织，并参加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活动。1945年10月发起成立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被推选为常务干事。1948年1月在香港参与组织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任中央常务委员。1949年春转抵北平，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被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建国后，先后任中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国务院交通部部长等职，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二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国

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兼理论政策研究会主任委员，1965年5月因病在北京逝世。

【陈望道】(1891—1977) 原名参一，又名融。浙江义乌人。早年在家乡读书、任教。1908年考入金华中学（后改为浙江省立第七中学）。1913年到上海补习英文，翌年考入杭州之江大学读书。1915年东渡日本。1919年毕业于中央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同年6月回国，在浙江第一师范学校任教，积极投身于新文化运动，对封建纲常礼教进行猛烈抨击，遭到封建顽固势力的攻击和迫害，被查办离职。12月回到家乡，潜心研究新思潮。1920年二三月间翻译《共产党宣言》一书，并于8月出版。这是我国第一个中文全译本，有力地推动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同年到上海参加《新青年》杂志的编辑工作，并与陈独秀等发起组织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和上海共产主义小组，成为中国共产党上海发起组的成员之一，后又参加社会主义青年团的创建工作，并参与创办《劳动界》和《共产党》等刊物，介绍共产党，宣传共产主义。1920年底主办《新青年》，并任《民国日报》的副刊《觉悟》和《妇女评论》的编辑，介绍十月革命后苏俄的情况，倡导妇女解放，主张社会改革。从1919年至1921年，先后翻译了《空想的和科学的社会主义》一书，以及《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唯物史观的解释》等文章，为在中国介绍宣传马克思主义作出了重要贡献。1921年脱离共产党组织。他从1920年9月开始任上海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主讲修辞学、文法、美学等课。1922年在上海大学兼任中文系系主任，后任教务长。1928年任复旦大学中文系系主任。他主张改革传统的以模仿和熟读为主的语文教学方针，在普及白话文、提高文法修辞以及发展新文艺等方面进行了研究并发表了许多独到见解。他还是最早在刊物上明确提倡使用新式标点符号的中国学者之一。1931年7月，因保护进步学生，受到国民党政府的迫害，离开复旦大学，专心进行《修辞学发凡》的写作，并于1932年正式出版，这是我国第一部系统的、兼及古今语文的修辞学专著。1933年7月任安徽大学教授，讲授文艺理论。1934年2月回到上海。6月与乐嗣炳、胡愈之等人共同发起"大众语运动"，积极倡导语文改革运动。9月创办《太白》半月刊。1935年8月到广西大学，任中文科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到上海，从事抗日救国运动。1940年秋到重庆，在迁至此地的复旦大学中文系任教，1943年任新闻系系主任。1945年抗战胜利后，随校回到上海，积极支持和配合中国共产党的地下工作，积极参加国民党统治区"反饥饿、反迫害、反内战"的民主革命运动。1947年发起成立中国语文学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文化部部长、华东高教局局长、复旦大学校务委员会副主任。1952年任复旦大学校长。1953年10月任中国民主同盟上海市委员会副主任。1957年6月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年12月当选为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会副主席。1961年任《辞海》编辑委员会主编。他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二、三、四届代表，第四届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三、四届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学部委员、上海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主席、上海语文学会会长。对文学、哲学、社会学、伦理学、逻辑学、新闻学等都有研究，特别是在语法学、修辞学方面贡献尤著。1977年10月29日在上海逝世。其主要著作收入《陈望道文集》。

【陈赓】(1903—1961) 原名陈庶康。1903年2月27日生于湖南湘乡县。1916年入湘军当兵。1921年脱离湘军，在长沙参加爱国活动。1922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5月考入黄埔军校第一期，毕业后留校任连长、副队长，参加了平定商团叛乱和讨伐陈炯明的东征等多次作战。1926年秋赴苏联学习，1927年初回国。同年8月参加南昌起义，南下途中在贺龙的第二十军三师六团任第一营营长。在会昌战斗中负伤，经香港转往上海治疗。从1928年起在上海主持中共中央特科的情报工作。1931年9月赴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任红四军十三师三十八团团长。同年11月红四方面军成立时调任十二师师长。参加了鄂豫皖第三、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9月在新集胡山寨战斗中负伤，再次潜往上海就医，曾向鲁迅介绍鄂豫皖红军斗争事迹。1933年3月被捕，严正拒绝了蒋介石的诱降，经中共和宋庆龄等营救，脱险后到中央革命根据地，任彭（湃）杨（殷）步兵学校校长。长征中任干部团团长。1935年9月任陕甘支队十三大队大队长，10月任红一军团十三团团长，12月任红一军团一师师长。参加了直罗镇、东征、西征和山城堡诸役。1937年2月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兼任第一队队长。同年7月调红三十一军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六旅旅长，率部开赴太行山区，参与神头岭、响堂铺、长乐村等战斗指挥，继又转战于平汉铁路中段、鲁西北和冀南平原。1940年1月率三八六旅主力和十八集团军总部特务团进入太岳区，5月任太岳军区司令员，曾率部参加白团大战。1941年8月，三八六旅与决死一纵队、二一二旅及决死二、三纵队组成太岳纵队，他被任命为司令员。1943年11月赴延安，12月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4月参加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率晋冀鲁豫野战军太岳纵队参加上党战役。10月任晋冀鲁豫军区第四纵队司令员，率部转战晋南，六战六捷。在临汾、浮山地区歼灭胡宗南主力第一旅。1947年8月与谢富治率领晋冀鲁豫野战军主力一部，强渡黄河，进军豫西，开辟豫陕鄂解放区，配合刘（伯承）邓（小平）和陈（毅）粟（裕）两支野战军，在中原地区进行战略进攻。1948年11月率部参加淮海战役，协同兄弟部队围歼黄维兵团。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第四兵团司令员兼政委，指挥所部横渡长江，解放南昌，执行远距离、大迂回、大包围的战略方针，入粤追歼逃敌，直插雷州半岛，协同兄弟部队进行了粤桂边战役，继又直抵云南边陲，指挥了滇南战役。1950年2月进入昆明，任西南军区副司令员兼云南军区司令员，云南省人民政府主席。1950年7月应邀赴越南民主共和国，帮助越南军民进行抗法战争，取得边界战役胜利。1951年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副司令员兼第三兵团司令员、政委。1952年6月回国。1953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工程学院院长兼政委。1954年10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55年被授予大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6年参加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1958年9月兼任国防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1959年9月任国防部副部长。他是第一、第二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61年3月16日病逝于北京。

【陈锡联】(1915—1999) 1915年1月4日出生于湖北省黄安（今红安）县高桥区陡山彭家村一个贫苦的农民家庭。1928年，受大革命的影响，在家乡担任儿童团团长，积极投身于轰轰烈烈的农民革命运动。1929年4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在鄂豫皖苏区，先后任班长、连政治指导员，参加了历次反"围剿"作战。1933年，红四方面军进入四川，任红三十军八十八师二六三团营政治教导员、团政治委员，红四军十一师副师长、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反"三路围攻"作战、仪南战役、营渠战役、宣达战役和反"六路围攻"作战，为开辟川陕革命根据地屡建战功。1934年10月，为策应中央红军北

上，率部参加了广昭战役和陕南战役。1935年7月，红四方面军西渡嘉陵江，开始了艰苦卓绝的长征，任红十师师长，同年11月，参加百丈决战，血战七昼夜。率部数次翻越雪山，三过草地，粉碎了敌人的围追堵截，历经艰险，带领部队胜利到达陕北。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七六九团团长。1937年10月19日，组织指挥了著名的夜袭阳明堡战斗。之后，又连续参加了攻打黎城、响堂铺伏击战等战役战斗。1938年4月起，先后任三八五旅副旅长、旅长，在八路军总部和一二九师刘伯承师长、邓小平政委领导下，粉碎了日军晋中地区“六路围攻”，进行了邯（郸）长（治）战役、白（圭）晋（城）战役、武（安）沙（河）战役。在百团大战中，率部扼守狮垴山，冒着敌机轰炸和毒气袭击，与敌血战数日，截断了正（定）太（原）铁路日军交通。为反击日军的“囚笼政策”，反“扫荡”、反“蚕食”，率部参加邢（台）沙（河）永（年）战役、平汉路破袭战役，取得了辉煌战果。在抗日战争最困难时期，坚持太行根据地的斗争。1942年5月，5万余名日伪军对太行根据地进行毁灭性大“扫荡”，他率部在内外线灵活作战，毙伤敌千余名，给进犯之敌以沉重打击。1943年3月任太行军区三分区司令员，直接指挥蟠（龙）武（乡）战役，采取“围日打伪，以强攻弱，猛虎搏心”的战术，歼灭日伪军数百名。同年8月，到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出席中共七大。在抗日战争期间，为太行山革命根据地的创立、巩固和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解放战争初期，陈锡联同志历任晋冀鲁豫军区、晋冀鲁豫野战军、中原野战军第三纵队司令员。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第三兵团司令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兼任中共重庆市委第一书记、市长。1950年10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司令员。1957年兼任炮兵学院院长。1958年初，奉中央军委命令，执行我国第一个导弹试验基地勘察选址任务。同年8月，参与协调组织炮击金门的战斗。1959年10月至1973年12月，任沈阳军区司令员，历任军区党委第二书记、第一书记、东北局书记处书记。1968年5月任辽宁省革委会主任，1971年1月任辽宁省委第一书记兼省革委会主任。1973年12月，调任北京军区司令员。1975年1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分管国防工业和体育工作。1976年7月，参加了唐山地区抗震救灾的领导工作。1975年1月至1980年1月，先后任中央军委委员、常委。1976年2月至1977年2月，主持军委工作。在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斗争过程中，完成了中央交给他的任务。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当选为中顾委常委。是中共第七至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十五大特邀代表，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中央委员，第九、十、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荣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9年6月10日在北京逝世。

【陈锦华】(1929—) 安徽青阳人。1946年后在上海第一印染厂艺徒训练班学习。1949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并参加工作。曾在华东局保卫人员训练班学习。先后担任上海市军管会轻工业处秘书，华东纺织管理局秘书。1952年后任纺织工业部部长办公室秘书、部办公厅研究室干部。曾在中国人民大学工业经济函授专修科学习两年。1960年任纺织工业部办公厅研究室副主任兼党组秘书，并于1960年至1962年在中国人民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修班学习，1963年至1965年在北京电视大学中文系学习。1971年任轻工业部计划组负责人。1976年任中央赴上海工作组成员。1977年后任中共上海市委常委、市革委会副主任、市委副书记、副市长兼市计委主任。1983年任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党组书记。1990年任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3年任国家计委主任、党组书记。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四届中央委员。

【陈嘉庚】(1874—1961) 福建同安县集美镇（今属厦门市）人。1882年上私塾。1890年赴新加坡随父经商。1900年在厦门购买土地建造店屋。1904年在新加坡创立新利川菠萝罐头厂，并接办了日新公司，开设谦益米店。1905年买地五百英亩种植菠萝，并新建日春菠萝罐头厂，兼制冰糖。1906年开始经营橡胶种植业，后又从事航运业。1910年加入中国同盟会，是年当选为新加坡中华总商会协理、道南学校总理，并开始致力于教育事业。1911年筹款支援辛亥革命，被推举为福建保安捐款会会长，筹款支援福建省财政。1912年回国筹办集美小学。1915年经营航运事业，获得巨大利润。1918年起创办了新加坡南洋华侨中学，并在集美相继办起幼稚园、中学、师范、商科学校、农林学校、女子师范、水产航海学校。1919年开始筹办厦门大学，并组织同安教育会，为几十所小学提供经济资助。1922年在马来亚开办橡胶厂。1924年在新加坡创办《南洋商报》。1925年在新加坡等地购买橡胶园8000多亩，获利大增。1928年任新加坡山东惨祸筹赈会主席、福建会馆主席。1931年将其企业改组为陈嘉庚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32年1月任国难会议会员。1934年因不愿接受外国银行的控制，关闭所属企业。1937年春将厦门大学改为国立，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参政会第一届参政员，8月发起组织新加坡筹赈祖国难民总会，任主席，10月任南洋华侨总会主席，捐献巨款，支援祖国抗战。1938年当选为南洋华侨筹赈祖国难民总会主席。同年在国民参政会上提出“敌人未退出我国以前，公务员谈和平便是汉奸国贼”的著名提案，获得通过。1940年3月组织南洋华侨回国慰劳视察团，赴重庆、甘肃、陕西、青海、山西、福建等地慰劳抗日将士，5月专访延安，12月返回新加坡后极为颂扬中国共产党。1941年创办南洋华侨师范学校，12月任新加坡华侨抗敌后援会主席。1942年新加坡沦陷，避居爪哇等地，其时撰写了《南侨回忆录》、《住屋与卫生》等著作。1945年10月回新加坡发起《大战与南侨》。1946年10月创办新加坡《南侨日报》。1947年又创办《南侨晚报》。1949年9月到北京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任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会委员，10月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并任华侨事务委员会委员。1953年1月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1954年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56年6月任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筹备委员会主任委员，10月任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主席。1959年继续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创立厦门华侨博物园。1961年8月13日在北京逝世。

【陈嘉华】(1921—) 女。浙江青田人，1938年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习。同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延安抗大三分校训练部军事佐理员，延安留守兵团警备五团参谋、兵团司令部教育科参谋、兵团军事研究室研究员，延安联防司令部后勤部家属招待所指导员、后勤部经建处秘书。1945年后任热河军区司令部一科参谋，东北铁路总局机关政治协理员，穆棱煤矿工会特派员，东北铁路保育院院长，中长铁路中央医院副院长。1950年后任东北铁路政治部宣传组（处）组长，铁道部政治部宣传部宣传组（处）副组长，国家计委交通局副处长、处长，对外经济联络总局成套设备局副局长，对外经济联络委员会三局副局长。1971年后任对外经济联络部副部长、党的核心小组副组长、部长、党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中央爱国卫生

运动委员会主任，对外经济贸易部部长、党组书记，国务委员，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党组书记、理事会理事长，中国银行董事会名誉董事长，中央财经领导小组成员。1988年当选为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主席、党组书记，中国银行董事会名誉董事长。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届中央委员，第十一、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

【陈漫远】(1911—1986) 又名陈万源。广西蒙山人。1923年考入桂林储才中学，1924年转入梧州第二中学。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192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因家贫辍学，到苍梧书社作店员。1927年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受党的派遣到店员工会工作，任广西梧州店员工会书记。同年4月被捕入狱。1929年5月获释后到恩隆县当小学教员，不久入广西警备第四大队当见习政训员。同年12月参加百色起义，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七军，任连指导员、营政委。参加了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后随部转战桂、湘、粤、赣等省边界地区。1931年7月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后，历任红三军团七军十九师五十六团政委，江西军区独立四师政委，粤赣军区政治部主任，红一军团二师政治部主任、一军团政治部敌工部部长等职。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四、五次反“围剿”和长征。1936年任红十五军团七十三师政委。参加了东征、西征和山城堡等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参谋长，参加了平型关战斗。后任晋察冀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员，参与开辟和巩固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的斗争，率部参加了北岳区反“扫荡”等战斗。1940年春到延安。1941年秋任中共中央军委作战室主任、军委二局代理局长。1942年起任八路军一二〇师兼晋绥军区司令部参谋处长、直属军分区司令员，晋绥军区副参谋长、参谋长。1945年4月出席了在延安召开的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任晋绥军区参谋长，华北军区第一兵团参谋长、第十八兵团参谋长、副司令员。参与组织指挥太原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广西桂林军管会主任，广西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代理主席，中共广西省委副书记、第二书记、第一书记等职。领导广西军民肃清匪患、建立政权，进行社会主义建设。1956年9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1958年入中央高级党校学习。1960年任北京农业大学校长兼党委书记。1964年任农垦部副部长。“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1976年2月恢复工作，任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顾问。1977年底任后勤学院院长。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6年11月22日在北京病逝。

【陈毅】(1901—1972) 四川乐至人。早年读过私塾，后进成都工业讲习所、甲种工业学校读书。1918年考入留法预备学校。1919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因参加中国留法学生爱国运动被驱逐回国。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年入北京中法大学读书。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担任北京学生总会的党团书记、中国国民党市党部的中共代表。1925年来于中法大学毕业。此后在北京、重庆、武汉等地从事党的工作。1927年在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做政治工作，曾参加粉碎夏斗寅等部进攻武汉的战斗。八一南昌起义后，带领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的干部和学员赶赴南昌，因途中受阻，在临川加入起义军，随军南下，任第二十五师第七十三团党代表。起义军在潮汕失败后，与朱德率余部向粤赣湘边界转进。1928年1月参与发动湘南起义，工农革命军第一师成立后，任党代表。4月与毛泽东率领的秋收起义部队在井冈山会师后，任工农革命军第四军（6月改称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第十二师师长。后任红四军军委书记。1929年1月与毛泽东、朱德率红四军军部和第二十八、三十一团离开井冈山，进军赣南。3月，部队进军闽西整编为三个纵队后，兼任第一纵队党代表，为创建中央革命根据地和发展工农武装作出了贡献。11月，根据中央指示，陪同毛泽东回红四军主持工作。12月参加在上杭古田召开的红四军党的第九次代表大会，传达党中央指示，支持毛泽东的正确主张，并协助制定大会的各项决议。1930年6月组成红军第一军团第六军（不久改为第三军）后，任政治委员。8月江西军区独立第四师、第五师编成第二十二军后，任军长。1931年2月任中共赣西南特委书记。1932年1月任江西军区总指挥兼政治委员。1934年10月中央红军长征后，留在南方，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办事处主任，在极端艰苦的条件下坚持了三年的游击战争，支援了红军北上抗日。抗日战争爆发后，积极参与组建新四军。1938年初任中共中央东南分局委员、中央军委新四军分会副书记、新四军第一支队司令员。1939年11月任新四军江南指挥部（后改称苏北指挥部）指挥。1940年10月指挥了著名的黄桥战役。他坚决执行党中央的指示，放手发展抗日力量，建立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民主政权，同国民党反共顽固派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1941年皖南事变后，被任命为新四军代理军长，在苏北重建新四军军部，领导华中抗战，广泛开展游击战争，巩固和扩大了华中抗日根据地。1944年3月回到延安参加整风。1945年10月任新四军军长兼山东军区司令员。1947年1月任华东军区司令员、华东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与粟裕、谭震林等领导华东军民胜利粉碎了国民党政府军的进攻，并策应刘伯承、邓小平大军过黄河，挺进中原。1948年11月，被任命为总前委委员，参与组织和指挥了淮海战役。1949年春，华东野战军整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野战军后，继续担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4月率部横渡长江，解放南京、上海和东南广大地区。5月任上海市市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华东军区司令员等职，为建设新上海，加强人民军队的革命化、现代化建设做了大量的工作。1954年调中央工作后，任国务院副总理、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国防委员会副主席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1958年兼任外交部长后，参与制定我国长远外交战略和政策，并协助周恩来，为加强新中国与世界各国的交往，增进中国人民同世界人民的友谊作了不懈的努力。他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八、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并曾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第三、四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他在建国以后的长时期内，坚定地执行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善于团结全国各阶层人士，重视知识和知识分子，积极促进科学文教事业的发展。“文化大革命”中，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坚决的斗争，1971年林彪叛逃事件发生后，虽身患重病，仍积极投入粉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斗争。1972年1月6日在北京逝世。

【陈毅安】(1905—1930) 又名陈斌。湖南湘阴人。早年就读于长沙省立甲种工业学校机械科。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6月毕业后被派到汉阳兵工厂，从事工人运动。1925年冬赴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经理科。1926年9月毕业后加入国民革命军，在教导师第二团三营七连任党代表，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6月到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工作，任辎重队队长兼供给主任，负责全团后勤供给工作。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

年秋随团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一团军需股股长，不久改任连长。三湾改编后任第一团一营副营长。随毛泽东上井冈山。同年12月任第一营营长。1928年2月任第一团副团长兼一营营长，率部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5月改任红军第四军十一师三十一团副团长兼一营营长。8月指挥一营坚守井冈山，取得黄洋界保卫战的胜利。同年12月在战斗中负重伤。1929年初红四军主力下山转战赣南，被留在山上，任红五军副参谋长，参加保卫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战斗。同年春曾任红五军参谋长。因伤势严重，不久被彭德怀劝说下山，回家乡养伤。1930年7月初接彭德怀来信，辞别母亲和结婚不久的妻子，迅速赶到平江，被任命为红三军团红八军第一纵队司令员。他率部参加平江战役，猛打猛冲取得很大战果。7月27日，他亲自指挥300人的敢死队首先从小吴门攻入长沙城内，为红三军团攻占长沙立下战功。8月6日晚，他率纵队阻击国民党军重兵反扑，掩护军团机关撤离长沙城。8月7日凌晨，在经武门外的激战中英勇牺牲。

【陈潭秋】(1896—1943) 原名陈澄，字云先，化名徐杰。湖北黄冈人。1916年入国立武昌高等师范学校英语部学习。1919年在武昌积极参加五四爱国运动。同年秋，与董必武等办武汉中学，翌年任该校英文教员。1920年秋与董必武发起建立共产主义小组，分管组织工作，同时参与组织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2月创办《武汉星期评论》。同年7月作为武汉共产主义小组的代表，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后在中共武汉区委主管组织工作。1923年参与领导了京汉铁路工人二七大罢工。后到安源从事工人运动和建党工作。同年6月出席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1924年秋回到武汉，任中共武昌地委委员长。1925年1月出席中共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同年秋任中共武汉地委书记。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和董必武等在湖北认真贯彻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参加并领导了国民党湖北省党部的筹建工作，曾任国民党湖北省执行委员会组织部长。1926年10月任中共湖北区委委员兼组织部长。1927年4至5月，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江西省委书记。1928年春调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秘书、江苏省委组织部长。同年6月以特派员身份到天津等地，参加整顿北方党组织的工作。年底任中共顺直省委（后为北方局）委员兼宣传部部长。1929年7月调回中共中央。8月到青岛组成中共山东临时省委并改组市委。随后又经大连到沈阳，巡视满洲省委的工作，组建了哈尔滨新市委。1930年8月任满洲总行动委员会书记。9月参加中共六届三中全会，被补选为候补中央委员。会后回沈阳，任中共满洲省委书记。12月在哈尔滨被捕，坚贞不屈。经党营救于1932年7月获释，后回到上海，任中共江苏省委秘书长。1933年初夏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1934年1月出席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2月被任命为粮食人民委员（粮食部长）。10月中央红军长征后，留在南方坚持游击战争，任中央分局委员。1935年2月，以中央分局特派员身份和谭震林等突围到闽西永定与张鼎丞部会合，在闽西南地区开展游击战争时负伤。7月去上海医治，曾参与指导“左联”的工作。不久，中共中央派他和陈云等同志去苏联。8月参加了少共国际六大中国青年代表团领导小组的工作。会后入列宁学院研究班学习，并参加中国共产党驻共产国际代表团的工作。1939年5月回国，任中共驻新疆代表和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主任，化名徐杰。他正确执行了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为发展新疆的经济、文化建设，开展抗日救亡运动，支援抗日前线，作出了重要的贡献。1942年9月被新疆军阀盛世才秘密逮捕。1943年9月27日惨遭秘密杀害。由于消息隔绝，1945年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仍被选为中央委员。

【陈履谦】(1911—1930) 安徽潜山（今岳西）人。出生于小康的农民家庭，7岁入私塾读书，稍长接受进步思想熏陶。1927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追随王步文、王效亭等在当地进行秘密革命活动。1928年起先后任中共潜山衙前区委委员、响肠区委委员、衙前中心区委委员、共青团潜山县委委员、中共潜山县委委员等职。参加开展秘密农民运动，发展扩大党的组织。1929年秋深入无愁、浒漕地区组织秘密武装“摸瓜队”，打击当地反动势力。1930年1月底，同王效亭等领导潜山靖水寨农民武装起义，成立中国工农红军潜山独立师，任党代表。同师长王效亭率全师打退国民党地方武装的疯狂反扑，后转入霍山，配合红三十二师创建皖西革命根据地。4月下旬，率部在红三十二师、三十三师配合下收回衙前区、建立潜山县革命委员会。部队发展扩大，被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四师，归红一军指挥，任政治委员。不久该师改称为红军独立第二师，仍任师政治委员。6月奉命率部攻打梅城受挫，7月遭到国民党军大举“围剿”，部队大量减员。此后率大部人员返乡分散隐蔽，坚持斗争。8月在潜山五庙被国民党军逮捕，备受酷刑，坚贞不屈，慷慨就义。

【陈镜湖】(1901—1933) 字印潭，号小秋，化名李铁然。热河（今辽宁）建平人。1918年秋考入天津省立第一中学。1919年加入中学学生救国团，参加五四爱国运动。同年冬结识李大钊，与韩麟符等组成“向明学会”。1922年8月中学毕业考入天津南开大学文科。1923年1月创办《天津向明学会半月刊》，同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1月赴广州出席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被派到冯玉祥部国民军任支队长，到热河、察哈尔、绥远等地从事革命活动。同年10月任国民军热河民军司令，12月在天津会见北上的孙中山。1925年初被中共北方区委指派任中共热河工作委员会负责人，领导建立发展热河地区党的组织，积极开展促进国民会议的群众运动。同年冬出席在张家口召开的农工兵代表大会，被选为内蒙古农工兵大同盟中央执行委员。1926年春率内蒙古特别民军第二纵队配合国民军攻打反动的“讨赤”联军。不久任国民军骑兵旅旅长。9月参加国民联军五原誓师，率部参加南下东征作战，曾兼任陕西省蒲城县县长。1927年被选为内蒙中共组织代表，赴武汉出席4、5月间举行的中国共产党第五次代表大会。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在天津参与组织中共临时工作委员会，任负责人之一，到热河地区开展地下斗争。1930年因组织被破坏，徒步去苏联境内找到共产国际接上党的关系。不久回国被中共中央指派为中共内蒙临时特委书记兼管组织工作，领导恢复发展党的组织。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领导发动内蒙古特别是热河地区的抗日救亡运动，发展群众性“民众抗日后援会”组织。10月中共内蒙古特委正式成立，被选为书记。1932年奔走在热河、察哈尔、绥远地区，指导各地党的工作和抗日救亡斗争，曾先后两次书面向中央报告情况，同年底赴上海向中共临时中央汇报请示工作。1933年初在北平主持召开特委会议，传达中央指示，决定成立蒙汉抗日同盟军事委员会，组织抗日武装打击日寇。3月日本侵略军占领热河后，率特委机关大部分人员奔赴张家口，参与领导发动长城内外各县民团参加民众抗日同盟军，任民众同盟军总司令部参议。5月12日奉命去张北地区点验抗日武装部队，途中遭反动民团袭击，不幸牺牲。

【陈赞贤】(1895—1927) 江西南康人。生于农民家庭，高等小学毕业后入江西陆军讲武堂学习，以后回家乡当小学教员，

创办了东山小学，任校长。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后，领导南康学生和民众游行示威，开展爱国运动。1921年考入南昌省立第一师范学校。1922年春，曾赴广西参加孙中山领导的北伐军队，任少校书记，随军入江西，后因病回家。1923年任小学校长，被选为南康县教育会副会长。1925年组织各界人士集会，声援五卅运动。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国共合作后的国民党，负责筹建南康县党部。同年底，逃脱反动当局的追捕去南雄，任该县总工会委员长，领导工人进行反封建把头斗争。1926年被中共党派入国民革命军第二军五师，任政治部宣传科科长。7月，随军参加北伐战争。曾秘密去赣州策动赖世璜师起义，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十四军。9月，被任命为南康县县长，建立了中共南康第一个支部，在全县实行了改革腐败旧制的新政策。10月，调任中共赣州特别支部书记，兼赣南十七县工农运动指导员。11月，领导成立赣州总工会，被选为委员长。同年底，发动组织了钱业、中药业、洋货业工人罢工。他创办工赣南工农干部训练班，培训了一批工农运动骨干，组织了“青年干社”，培训青年积极分子，在他领导下赣南地区的党组织得到很大发展，工农运动发展得轰轰烈烈，坚决抵制了国民党新右派的阻挠破坏。1927年2月，当选为江西省总工会副委员长。3月1日，他在赣州体育场召开的盛大欢迎会上，传达了省第一次工人代表大会精神，表示坚决与反动势力作斗争，为工人阶级谋利益。3月6日晚，被国民党新右派的爪牙绑架，逼他签字解散赣州总工会。他铁骨铮铮，义正词严地怒斥，当场被惨杀。他的被害震动全国，赣州人民举行公祭一天，武汉举行了40万人追悼会，全国各地工农和革命团体纷纷通电哀悼，称赞他是为革命英勇牺牲的工人领袖。

【邵力子】(1882—1967) 字仲辉，原名邵闻泰，又名邵凤寿。浙江绍兴人。少年时读私塾，1903年考中举人。1905年赴上海先后就学于震旦公学、复旦公学，后毕业于南洋公学。1905年赴日本留学，专攻新闻学，同于右任等创办中文《神州日报》。1908年加入中国同盟会，追随孙中山从事民族民主革命斗争。1910年回国先到陕西省立高等学校任教，后到上海复旦公学任国文教员。1912年同于右任在上海创办《民立报》，任编辑。1916年起参与创办《民国日报》，担任经理兼主笔。1919年在《民国日报》特辟《觉悟》副刊，积极宣传新思想、新文化，支持五四爱国运动。10月加入中国国民党。1920年5月参加上海共产主义小组。曾参与创办上海大学，任副校长、代理校长。1924年任改组后的国民党中央上海执行部农工委员兼农工部秘书。1925年6月赴广州，先后任黄埔军官学校秘书长、政治部副主任。9月担任黄埔军校政治部主任。1926年1月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7月担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秘书长。不久以国民党代表身份赴苏联列席共产国际第七届扩大会议，8月经陈独秀、瞿秋白同意脱离中国共产党组织关系。在莫斯科参加会议后入中山大学听讲，曾加入反帝大同盟。1927年5月回国。1928年2月任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委员、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秘书长，参与为蒋介石起草文稿。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辞职，主张停止内战，准备抗日战争，担任中国公学和复旦实验学校校长。1932年4月被任为甘肃省政府主席。1933年4月改任陕西省政府主席。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后，参加同中共代表的谈判，同意停止内战、一致抗日。1937年2月担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部长，参加蒋介石与周恩来在庐山的会谈。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军事委员会战区政务委员会秘书长，国民政府驻苏联大使，国民参政会和宪法促进委员会秘书长，并被选为国际反侵略同盟中国分会副主席、国民外交学会会长、中苏文化协会副主席。他主张维护国共合作，共同抗日，巩固中苏友好关系。抗日战争胜利后作为国民党代表之一参加重庆国共和平谈判。1947年担任南京国民政府委员、社会经济研究会委员、政府顾问委员。1949年4月与张治中等代表国民党南京政府同中共代表团进行和平谈判，赞成通过《国内和平协定》，但遭到南京政府拒绝，他毅然与国民党反动当局决裂留在北平。5月通电拥护中国共产党，同国民党脱离关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务委员，第一至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中苏友好协会副会长，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等职。1967年12月2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邵式平】(1898—1965) 江西弋阳人。1916年在弋阳县立高等小学读书，与同学方志敏结为挚友，积极参加反对军阀的爱国活动。1922年考入北京师范大学史地系。1925年在北师大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校期间曾任学生会主席、中共支部书记。1926年在弋阳、横峰地区领导农民运动，建立农民协会和农民自卫军，任江西省农民协会干事、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干事。1927年春任中共浮梁县委书记兼中共景德镇市委书记，还曾任过中共江西省委特派员。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回到弋阳，在山区组织农民开展游击活动。同年11月任中共横峰县委书记。1928年1月与方志敏等领导弋（阳）、横（峰）农民武装起义，建立工农革命武装，实行土地革命，开展游击战争，创建赣东北革命根据地。同年6月统一指挥弋、横两县农军一举击溃弋横靖卫团，取得金鸡山等战斗的胜利，巩固扩大了以磨盘山为中心的游击区和革命武装。1929年冬任中共信江特委委员、军委书记、信江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1930年7月，赣东北红军扩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他任政委，与军长周建屏率部艰苦转战，两度入闽，开展土地革命，使赣东北和闽北联成一片，形成闽浙赣革命根据地。1931年11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赣东北省军委书记兼红军学校第五分校校长。1932年12月起任闽浙赣省军委主席、闽浙赣军区政治部主任。1933年1月任红一方面军五军团十一军政治部主任。后曾任闽赣省苏维埃主席、闽赣省委书记、闽赣军区代政委。1934年调中共中央工作。曾于1931年、1934年两度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长征初期，任军委第二野战纵队政治部主任。遵义会议后任红五军团地方工作部部长。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任陕北公学教育长、抗日军政大学第二分校副校长、晋察冀边区政府粮食局局长等职。抗日战争胜利后到东北，先后任中共辽吉省委副书记兼军区副政委，中共嫩江省委副书记兼军区副政委，西满财经委员会副主任，东北财经委员会、计划委员会副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委员，中共江西省委常委、省委第一书记，江西省人民政府主席、省长。1956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1965年3月24日在南昌逝世。

【邵荃麟】(1906—1971) 原名邵骏远，又名邵亦民、邵毅民，笔名大力。浙江慈溪人。早年就读于上海复旦大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初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共青团上海江湾吴淞区委书记。1927年春调任共青团杭州地委组织部部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调回上海，先后任共青团上海杨树浦区委书记、法租界区委书记和共青团江苏省委常务委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共青团江苏省委参与领导工作。1928年初被中央派到浙江宁波，担任中共浙江省委常务委员兼共青团浙江省委书记。主持召开浙江省团的代表大会，领导恢复发展各地团的组织，在全省建立了四个地委和二十余个县委。同年夏被推选为中共六大代表，因患肺病未能赴会。

不久被调回上海在团中央从事宣传工作。1930年后参加上海反帝大同盟等革命群众组织的活动。1934年任上海反帝反法西斯大同盟宣传部部长，不久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在狱中继续坚持斗争。1937年经中共党组织营救出狱后，从事革命文艺创作和翻译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任中共浙江省委文化工作委员会书记，先后在杭州、金华、丽水等地参与领导抗日宣传和文化工作，并编印刊物。1941年任中共桂林文化工作组组长，以文化供应社编辑身份，主编《文化》杂志月刊，领导桂林文化界抗日统战工作。1945年任中共中央重庆局文委委员，主编《文艺杂志》。抗日战争胜利后转赴香港，任中共香港工作委员会文委委员、工委副书记，后任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委书记。主编《大众文艺丛刊》，参与领导香港和国民党统治区的文艺运动，积极从事文艺界的统一战线工作，团结争取了大批爱国的文艺工作者回大陆参加祖国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计划局局长、副秘书长，中共文教委员会委员，中共中央宣传部副秘书长兼教育处处长。1953年起担任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兼中共党组书记、作协创作委员会第一副主任。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华全国文学艺术联合会委员等。1971年6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他是中国现代文艺理论批评家、作家。主要著作有短篇小说集《英雄》、《宿店》、《喜酒》，剧本《麒麟寨》，翻译有《被侮辱与被损害的》、《阴影与曙光》等。出版有《邵荃麟评论选集》。

【邵飘萍】(1884—1926) 原名邵镜清，又名邵振青，笔名阿平。浙江东阳人，后迁居金华。出生于农村，父亲是教师。自幼勤奋好学，14岁中秀才。后考入杭州浙江高等学堂学习，经常写通讯文章，被聘为上海《申报》特约通讯员。1905年毕业，回金华在中学任教。1911年辛亥革命后怀着“新闻救国”思想去杭州，与人合办《汉民日报》，因讥讽袁世凯专制，先后被捕三次，最后报社被封闭，逃亡日本。1914年入日本法政学校读书。联络同仁办起了东京通讯社，披露袁世凯与日本帝国主义者秘密签订卖国的“二十一条”，报道中国留学生掀起爱国运动情况，促进了国内反袁斗争。1916年春从日本回国，到上海担任《申报》、《时报》及《时事新报》主笔，经常发表反对袁世凯的政论。同年秋去北京，任《申报》驻京特派员，不久创办了北京新闻编译社。1918年10月，在北京创办了《京报》，自任社长。以“铁肩担道义，辣手著文章”勉励同仁，使《京报》成为北方进步舆论的阵地。他到北京平民大学和法政大学讲授新闻学，成为旧中国时期新闻教育的开拓者。他倡议成立了中国第一个新闻学研究团体——北京大学新闻学研究会，以导师身份为会员讲授新闻采访学。他同李大钊、鲁迅等往来密切，成为新文化运动的积极推进者。1919年夏，他报道了巴黎会议上日本帝国主义的无理要求，热烈支持北京学生们的爱国行动，推动了五四运动的爆发。他在报上揭露曹汝霖等人的卖国罪行，触怒反动当局，查封了《京报》，追捕他本人。他逃避天津、上海。1920年春，应大阪《朝日新闻》邀请赴日本，任该报特约记者。在日本编写了《综合研究各国社会思潮》、《新俄国之研究》两本书，开始宣传马克思主义一些观点，热情歌颂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同年秋冬回国，重新办起《京报》。他追求进步，同情劳农革命，强烈谴责军阀镇压铁路工人发生的二七惨案。在李大钊等影响下，积极参加并全力支持共产党领导的各项活动，《京报》发表了大量介绍宣传马克思主义学说和俄国十月革命的文章。他同孙中山互通书信，坚决支持国共合作和欢迎孙中山北上。他同冯玉祥部国民军保持密切联系，支持国民军倾向国民革命，反对日本帝国主义，曾被聘为冯玉祥的西北边防督办署高等顾问。1925年五卅惨案发生后，《京报》刊出大量报导、评论、图片。他写了20余篇署名评论，声援上海人民反帝爱国斗争。1926年北京学生三一八惨案，他连续在《京报》发表评论，并在群众大会上慷慨陈词，呼吁人民起来反抗，受到通缉。同年4月遭到奉系军阀逮捕。4月26日凌晨于北京天桥刑场，被以“宣传赤化”的罪名枪杀。人称为反帝反封建的勇猛斗士。

八　　画

【武止戈】(1902—1933)　陕西渭南人。早年就读于西安圣公会学校，后考入天津南开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2年6月毕业后到北京复习准备考大学。会见李大钊，参加进步活动。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夏任青年团北京地委书记。1924年初入上海大学社会学系。5、6月回渭南赤水、西安帮助建立青年团组织。7月入莫斯科东方大学，1927年春转入中山大学，任中共旅莫斯科党支部书记。后转入列宁格勒军事政治学院学习，曾到苏联红军部队中实习。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要求回国参加抗日斗争。1932年2月回国于哈尔滨被捕，备受折磨，身染重病。经党组织营救获释，到上海养病。同年夏被派到北方开展抗日救亡军事斗争。1933年被派赴张家口，参加中共张家口特委领导工作。积极支持和推动爱国将领冯玉祥成立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任同盟军总司令部高级参谋，6月任同盟军北路前敌总指挥部参谋长，协助总指挥吉鸿昌率部向日伪军英勇进击，连克康保、宝昌、沽源等县城。7月12日同吉鸿昌亲率敢死队攻入多伦城，给日本侵略军以沉重打击。8月任同盟军骑兵第五十六师参谋长。不久同吉鸿昌总指挥部任参谋主任。10月13日于顺义县许南园村遭日军飞机轰炸壮烈殉国。

【武胡景】(1899—1936)　原名武怀让，又名武和幼，化名吴福敬、罗玉堂、李士安。河南孟县人。1915年考入开封第一中学。1918年初中毕业后考入焦作矿务专门学校。五四运动爆发后，组织带领同学上街宣传反帝爱国，不久被校方开除。1921年夏考入唐山交通大学预科，1922年10月被选为学生代表，组织带领同学们募捐，支援开滦五矿同盟大罢工工人。不久与四名学生代表一起到北京总统府请愿，旋即被驱逐出校。1923年6月重新入校，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先后任青年团交通大学支部书记、中共交通大学支部书记、青年团唐山地方执行委员会秘书（即书记），积极发展党、团组织。曾在大学发起组织社会科学研究会，团结教育进步青年。1924年7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先后任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旅莫斯科支部书记，中共旅莫斯科支部委员、书记。1928年4月回国，到山东淄博大荒地矿区从事工人运动。不久调任中共青岛特别支部书记。同年12月新的中共青岛市委成立，改任组织部部长。领导开展抗议日本帝国主义制造济南五三惨案的群众反帝爱国活动，积极恢复发展青岛各工厂中共组织。1929年1月山东省委被破坏。3月同王进仁、侯卡兰等到济南，主持恢复重建中共山东省委。4月因叛徒跟踪被捕入狱，同邓恩铭等领导狱中难友坚持斗争，秘密准备夺枪越狱。7月21日带领难友分二路越狱成功，随即到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受到中央领导的赞扬。此后任中央组织部组织科科长，曾参与中央干部训练班的组织工作。1930年1月同关向应、李子芬到唐山视察指导，旋即任中共唐山市委书记。深入发动南厂工人进行年终花红斗争取得胜利，积极发展矿区中共组织。曾秘密策划驻唐山的晋军兵变未遂。8月改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后调到中共中央北方局工作。1931年1月被派到哈尔滨，任中共满洲省委委员、北满特委书记兼哈尔滨市委书记。领导建立健全汤原、饶河、宁安等中心县委，恢复发展哈尔滨中共地下组织。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开展抗日救国群众运动，组织建立反日救国会、反帝大同盟等团体，为在北满开展抗日武装斗争作了准备。1932年初被调回上海，任中共临时中央军事部部长，负责中共在国民党统治区的军事工作和对各革命根据地主力红军作战的指导。1933年初中共临时中央迁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后，任新成立的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军事委员会书记。8月改任保卫部部长。1934年9月任中共上海临时中央局书记。在极端危险的白色恐怖环境中，参与领导上海和其他国统区的中共组织坚持地下斗争，为在江西端金的中共中央和军委提供了许多重要情报。1935年春被派赴苏联莫斯科学习并任中共出席共产国际七大代表，同年秋出席共产国际七大，被选为共产国际监察委员会委员。会后被留在莫斯科继续学习和工作。1936年被以"托派特务"罪名处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7年6月15日河南省人民委员会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范子侠】(1908—1942)　江苏丰县人。高等小学毕业后入中学半工半读。后入东北军当兵，被选进天津东北军随营学校学习，毕业后在东北军历任参谋、连长、营长、团长等职。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所部调往江西"围剿"红军，因不满国民党"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提出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要求遭到当局压迫，愤而辞职。1933年5月北上参加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任团长。率部参加克复康保、沽源、多伦等地的战斗。1935年参加绥东抗战，打入伪军内，任营长，百灵庙之役策动全营起义并迫使师长及全师反正，后被国民党特务逮捕入狱。抗日战争爆发后获释出狱，奔赴河北无极、藁城、新乐、行唐地区发动群众组织抗日义勇军。1938年初指挥义勇军打垮日军的进攻，击毙山原大佐。不久率部转移至豫北一带，任国民党冀察战区游击第二路副指挥兼第二师司令员、豫北第二区指挥官兼第一战区第一游击支队司令员，积极协同八路军打击日本侵略军。1939年毅然接受八路军的指导，将所部改编为平汉抗日游击纵队，任司令员。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40年2月率部转至山西武乡八路军总部附近。5月上旬指挥部队参加白晋铁路破击战。不久任八路军一二九师新编第十旅旅长兼太行军区第六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百团大战和巩固发展太行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是著名的抗日爱国将领。1942年2月12日，在河北沙河柴关反"扫荡"战斗中为国壮烈捐躯。

【范长江】(1909—1970)　原名希天。四川内江人。青少年时期在内江中学和四川省六中读书。1927年初入中法大学重庆分校学习。不久离校赴武汉，入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学生营当兵。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后，随军至南昌，编入贺龙为军长的第二十军第三师教导团，参加了南昌起义，1928年考入南京中央党务学校（1929年改名中央政治学校），选学乡村行政系，并加入中国国民党。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愤于蒋介石的不抵抗政策，毅然离开中央政治学校并脱离中国国民党。1932年入北京大学哲学系读书。1933年1月日军侵占山海关后，参加辽吉黑抗日义勇军后援会，并发起组织北大学生长城抗敌慰问团，积极投入抗日救亡运动。同年开始为北平《晨报》、《世界日报》和天津《益世报》写稿，从此投身于新闻事业。1934年成为天津《大公报》撰稿人。1935年7月以《大公报》旅行

记者身份，到川北、陕西、甘肃、宁夏、青海等广大西北地区考察采访，行程4000余里，历时10个月，在《大公报》上陆续发表沿途见闻，首次如实地向全国报道了中国工农红军和二万五千里长征，对于增进人们对红军的正确了解起了重要作用。所写游记，以后集成《中国的西北角》一书。1936年夏返回天津，成为《大公报》正式记者。同年8月，绥远战争爆发，为报道绥远抗战，赴内蒙古采访了百灵庙战役及西蒙情况，所写大量通讯收入《塞上行》一书。12月西安事变发生后，立即从宁夏赶赴西安，第一次向全国公开报道了西安事变的真相和中国共产党的正确主张。1937年2月，以新闻记者身份入延安采访，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共产党的政治路线。他写的《陕北之行》，打破了国民党的新闻封锁，用事实驳斥了国民党对陕北根据地和工农红军的攻击和歪曲，热情宣传了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在全国产生了重大影响。1938年3月发起创办中国青年新闻记者学会。10月宣布脱离《大公报》，与胡愈之、孟秋江等组织成立国际新闻社，团结了一批进步的青年新闻工作者。1939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1年皖南事变后，遵到国民党当局通缉，遵照党的指示到香港参加创办《华商报》。1942年进入苏北解放区，先后担任新四军苏皖鲁边区新闻学校校长、新华通讯社华中分社社长、《新华日报》（华中版）社长等职。1946年以中共代表团对外发言人身份到南京参加国共谈判，后任新华通讯社陕北台负责人。1949年5月至11月任上海《解放日报》社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继续从事新闻工作，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新闻总署副署长、《人民日报》社长，为创建和发展新中国的新闻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1952年4月任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秘书长。1954年11月任国务院第二办公室（1959年9月改称国务院文教办公室）副主任。1956年起到科技部门工作，先后任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党组委员兼秘书长、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党组书记、副主席等职。他参与组织领导了制订1956—1967年科学发展规划的工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协会的创建工作，为社会主义科学事业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他是第二、三、四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文化大革命”中遭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1970年10月23日在河南确山被迫害致死。1978年12月中共中央为他平反昭雪。

【范文澜】(1893—1969) 字仲沄，浙江绍兴人。早年就读于山阴县学堂、上海浦东中学堂、杭州安定中学堂。1913年考入北京大学攻读国学。1917年毕业后任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的私人秘书。1918年先后在沈阳高等师范学校、河南省立汲县中学任教。1921年到上海，在浙江兴业银行担任统计员。1922年任天津南开中学教员。1925年改任南开大学教授。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失掉党的关系。1927年到北京，先后在北京大学、师范大学、女子师范大学、中国大学、朝阳大学等校任教授。1930年9月被作为共产党嫌疑分子逮捕，经营救获释。1932年秋任北平女子文理学院国文系主任，翌年改任北平女子文理学院院长。从教期间，陆续完成《水经注写景文钞》、《文心雕龙讲疏》、《文心雕龙注》、《群经概论》等学术论著。1934年8月再次被捕入狱。经北平教授联名具保，1935年1月出狱。1927年至1936年，他利用学者、教授身份协助中共地下党组织在知识分子中开展工作，为扩大中国共产党的影响、反对国民党的文化专制主义和文化“围剿”，进行了不懈的努力。1936年到河南大学任教，讲授中国上古史、中国文学史、经学等课程。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积极投身抗日救亡运动，曾在河南开封、许昌等地负责开办抗日干部训练班，为开展敌后抗战培训了一批干部。1939年9月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1940年1月到延安，任马列学院历史研究室主任。1941年任中央研究院副院长兼历史研究室主任，开始专门从事历史学的研究，负责编撰《中国通史简编》和《中国近代史》等专著。他是中国首先运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进行中国史研究的学者之一，为在中国建立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作出了贡献。1943年调到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作。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离延安赴晋冀鲁豫边区。1946年任北方大学校长兼历史研究室主任。1948年春北方大学与华北联合大学合并成立华北大学，他任副校长兼历史研究室主任，为建设新中国培养了大批干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从事《中国通史简编》的补充修订工作，同时为开创新中国历史科学研究的新途径付出了巨大的劳动。自1950年起，任中国科学院中国近代史研究所所长。1951年当选为中国历史学会副会长、主持日常会务并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1955年任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常务委员。他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三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56年参加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69年在党的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第九届中央委员。1969年7月2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学术论著有：《水经注写景文钞》、《文心雕龙注》、《正史考略》、《群经概论》、《中国通史简编》、《中国近代史》（上册）、《太平天国革命运动》、《范文澜史学论文集》等。

【范乐春】(1903—1941) 女，福建永定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1928年夏参加闽西农民运动。1929年任溪南区苏维埃政府妇女委员会主席，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3月被选为闽西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任妇女部部长，同时被选为中共闽西特委委员。1931年任永定县苏维埃政府主席。11月出席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唯一的女中央执行委员，成为中国苏维埃区域著名的妇女领袖。1932年3月被选为中共福建省委委员，同时被选为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主席团委员，任省政府土地部部长。5月兼任福建省妇女生活改善委员会主任，此后改任福建省苏维埃政府工农检察委员会主席，临时中央政府内务部优待红军局局长等职。1934年2月再次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积极领导发动广大妇女参加土地革命、根据地建设和支援红军反“围剿”作战。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留在闽西坚持斗争。1935年4月任闽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妇女部部长。不久兼中共永定县委书记，参加了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时期，任中共闽西南潮梅特委常务委员、妇女部部长，在闽西坚持抗日民主斗争。积劳成疾，1941年于永定西溪病逝。

【范汉杰】(1897—1976) 广东大埔人。1918年毕业于广东陆军测量学校。1920年入桂军刘震寰部，先后任第三路支队长、第三路司令。1924年入黄埔军校第一期，1925年毕业，入粤军第一师第一旅任参谋。1926年7月参加北伐战争，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十师二十九团团长。1927年任第十师副师长、浙江警备师师长。1928年赴德国留学。1932年回国后任第十九路军总部参谋处长、副参谋长。1936年任第一军军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央军事学校教育处长及高教班主任、第二十七军军长、第三十四集团军总司令、第一战区副司令长官兼参谋长。抗战胜利后，历任国防部参谋次长、陆军副总司令、第一兵团司令官等职。1948年任冀热辽边区司令兼热河省政府主席，尚未到职即调任东北“剿总”副总司令兼锦州指挥所主任。同年10月在辽沈战役中被人民解放军俘虏。1960年被特赦释放，任政协全国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专员、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76年1月

病逝于北京。

【范明枢】(1866—1947) 字炳辰。山东泰安人。早年赴日本留学，毕业于师范学校。回国后在本县创办教育图书社，从事小学教育。继赴济南创办模范小学。积极提倡新文化，致力于教育改革。尔后从事中等教育。历任前济省立第六中学语文教师，济南师范学校学监，曲阜省立第二师范学校校长等职。1919年五四运动时，积极支持学生爱国运动，亲自撞开校门放学生上街游行示威，成为学生们敬爱的师长。1931年因掩护学生中的共产党员被迫辞去校长职务，去济南乡村第一师范学校任图书馆主任。1932年以“共党”嫌疑被捕入狱83天，经冯玉祥斡旋获释。此后回泰安任冯玉祥私人教师，协助冯兴办小学，任总校长。1936年被选为全国各界救国会执行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奋勇参加抗日斗争，任泰安县民众总动员会主任委员。1938年秋去鲁南，成立鲁南民众总动员委员会，被选为主任委员。支持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武装和抗日根据地，组织鲁南国民抗敌自卫军，配合八路军作战。1940年春被选为山东省宪政促进会会长。同年夏成立山东省临时参议会，被选为议长。1945年成立正式山东省参议会，继任议长。他德高望重，忠诚爱国，被誉为抗日老英雄。1946年经中共中央批准，加入中国共产党。虽年老多病，仍奋笔疾书揭露国民党当局发动内战，号召全省人民起来保卫胜利成果。1947年10月2日，因病于山东乐陵逝世。

【范鸿劼】(1897—1927) 湖北鄂城人。中学毕业后，1918年考入北京大学理预科学习。在李大钊的直接影响和教育下，思想追求进步，积极学习新文化、新思想。1919年积极参加五四爱国运动。1920年3月参与发起成立北京大学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同年入北京大学化学系，不久转入英文系就读。10月北京共产主义小组成立，是小组最早成员之一。1921年冬北大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公开活动，他与邓中夏、黄日葵轮流担任会议的主持人，并被推选任该会图书馆经理，有计划地研究和宣传马克思主义学说。1922年任中共北京地方执行委员会委员、宣传部部长。5月参与领导筹备召开非宗教运动大同盟成立大会，担任大会主席，被选为大同盟干事，进行反对帝国主义的非宗教运动。8月被推选任民权运动大同盟筹备会议临时主席，任筹备员负责起草章程。不久召开成立大会，被选为民权运动大同盟宣传股主任。同时还参与北京学生联合会的领导工作。1923年中共北京区执行委员会成立，任委员兼组织部部长，积极协助李大钊领导北方地区各地党组织的建立和发展，深入开展工人运动。1924年3月8日区委改组，改任中共北京区委委员兼会计。1925年参与组织领导北京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三次大规模群众反帝爱国斗争。他在区委机关刊物《政治生活》上撰写发表了大量文章，号召深入开展反帝反封建斗争，推进国民会议运动，指导各地党的工作。1926年1月，作为国民党北京特别市党部推选的代表，赴广州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大会上发言反对少数右派的破坏性提案。会后回北京，适值三一八惨案发生，与李大钊等受到北洋军阀政府的通缉，被迫转入地下。不久任中共北方区委组织部部长，协助李大钊领导平、津、冀、鲁、豫、晋、内蒙古、陕北及东三省广大北方地区党的组织建设和革命斗争。他是李大钊的优秀学生和得力助手，是中共北方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1927年初，被党中央调到武汉工作。由于北方形势险恶、斗争艰巨，经他再三要求，党中央同意他回北京工作。4月6日，同李大钊等一起被奉系军阀逮捕。在狱中坚贞不屈、大义凛然，表现了无产阶级革命家的高尚品格。4月28日，与李大钊等英勇就义。

【范筑先】(1881—1938) 原名金标。山东馆陶人。贫苦农民家庭出身。早年在家务农。1904年到北洋陆军第四镇当备补兵，后任正目、哨官。1912年北洋陆军第四镇改为中央陆军第四师，任炮兵连连长。1913年随第四师驻防淞江，先后任该师炮兵营营长、补充团团长、师参谋长、第八旅旅长等职。1924年秋江浙战争浙方失败后，他拒绝孙传芳对第八旅的收编，将部队遣散，寓居上海。1926年冯玉祥率国民军东出潼关参加北伐后，任汉中镇守使参赞。1930年中原大战爆发时，任冯部第一路军参谋长，同年10月冯部失败后，离军赴天津。1931年回山东，在韩复榘的第三路军当参议，先后任临沂、沂水县县长，为官清廉，受到地方拥护。1936年11月由沂水县县长升任山东第六区行政督察专员、保安司令兼聊城县县长，积极进行抗日的准备工作。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山东省政府主席韩复榘不战而退，他接受中共党组织的建议，留在鲁西北领导群众进行抗日。随后在中共山东省委和鲁西北特委的协助下，组织保安司令部政训处，派出以共产党员和民先队员为骨干的政训服务员到所属各县设立办事处，组织动员群众。1937年11月，日军再次侵犯鲁西北，他坚决抵制韩复榘向黄河以南撤退的命令，在博平前线发生“裂眦北视，决不南渡，誓率我游击健儿及武装民众以与倭伪相周旋，成败利钝，在所不计，鞠躬尽瘁，亦所不辞”的皓电。后率所部接连击退敌人的三次进攻。同年底至1938年春，采纳中共鲁西北特委的建议，将各地武装和地方民团收编为抗日游击队，任命坚决抗日的政训处驻各县干事为县长，先后建立20多个县的抗日政权和5万人的抗日武装，为坚持鲁西北敌后抗战奠定了基础。1938年6月，与八路军一二九师副师长徐向前和政治部主任宋任穷签订了互相支援的协议。在武汉保卫战期间，先后两次组织部队进攻日军占领下的济南，发动民工破击了德州附近的津浦铁路，牵制了日军。同年9月，在中共北方局为联合冀鲁两省国共两党的抗日力量所举行的冀鲁两省联席会议上，不顾国民党顽固派的阻拦，赞同八路军入鲁抗战，并与八路军一二九师副师长徐向前签订了冀南八路军与鲁西北部队抗日联防协定。会后，立即召集军政联席会议，贯彻联防协定的精神，通过了中共鲁西北特委提出的《山东第六区抗战行动纲领》，作为地方施政方针的准则。1938年11月15日在聊城战斗中因内奸出卖而壮烈殉国。

【茅以升】(1896—1989) 字唐臣。1896年1月9日生于江苏镇江。1916年毕业于唐山工业专门学校，同年考取清华官费赴美国留学。1917年毕业于美国康乃尔大学研究院桥梁专业，获硕士学位；1919年获美国加利基理工学院工学博士学位。1920年回国，先后任唐山工业专门学校教授，南京东南大学教授、工科主任，南京河海工科大学教授、校长，北洋大学教授，天津北洋工学院院长兼教授。1933年受命主持建造杭州钱塘江大桥，任大桥工程处处长，克服重重困难，完成了我国自行设计、建造的第一座现代化铁路公路两用双层大桥，该桥在抗日战争初期的军事运输中发挥了重要作用。1938年任交通大学唐山工程学院院长、教授。1943年创建中国桥梁公司，任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先后进行了重庆两江大桥、武汉长江大桥、上海黄浦越江工程的规划和设计。1946年任南京中央研究院评议员，后为院士。1947年任中国工程师学会会长。抗战胜利后，他目睹国民党反动派摧残民主、发动内战，认识到只有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大众起来革命才能救中国。上海解放前夕，他拒绝去台湾，根据中共地下组织的指示，他利用担任上海市政府秘书长的机会，为保护上海的工厂、机关、学校，为保护被关在龙华监狱的300名进步学生作出了贡献。1949年9月应邀赴北京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同年任上海科联主席，中国交通大学校长。后任铁道科学研究院院长，武汉长江大桥技术顾

问委员会主任。1955 年被选为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1958 年被选为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1959 年被选为九三学社中央副主席。他是第一至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一至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4 年 5 月增补为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86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他还担任过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主席、名誉主席，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理事长、名誉理事长，欧美同学会会长，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名誉主席。1982 年被选为美国国家工程科学院外籍院士。1984 年被选为加拿大土木工程学会荣誉会员。1989 年 11 月 12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茅盾】(1896—1981) 原名沈德鸿，字雁冰，笔名茅盾。浙江桐乡人。8 岁入乌镇小学读书，随后在浙江省立第三中学（在湖州）、第二中学（在嘉兴）以及杭州安定中学就读。1913 年中学毕业，考取北京大学预科。1916 年预科毕业后，因家庭经济困难，到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工作。1920 年 11 月任《小说月报》主编，年底与周作人、郑振铎、叶圣陶等人发起组织文学研究会，该会在次年成立后，以《小说月报》为主要阵地，在新文学运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1921 年在上海参与建党的筹备工作，先后参加共产主义小组和中国共产党。1923 年曾在党创办的上海大学任教。国共合作实现以后，以左派国民党员的身份参加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在国民党中央宣传部任秘书。1926 年底到武汉，先后任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政治教官、汉口《民国日报》主编。在五四运动至大革命期间，他的文学活动主要是从事文艺评论和译介外国文学作品，1925 年发表的《论无产阶级艺术》一文，开始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对新文艺的性质、特点和内容与形式的关系等方面作了比较全面的论述。1927 年蒋介石、汪精卫叛变革命后，他受到通缉。在严重的白色恐怖下，思想一度比较苦闷和悲观，这时期写的《幻灭》、《动摇》、《追求》（即《蚀》三部曲）等小说反映了这种思想状况。1928 年夏到日本，与党失去组织联系，但仍继续从事革命文化活动，创作了长篇小说《虹》。1930 年 4 月回到上海，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并曾任“左联”执行书记。此后的一个时期内与鲁迅等人一起，面对国民党的文化“围剿”，坚持不懈地斗争，他创作的长篇小说《子夜》、短篇小说《林家铺子》、《春蚕》等名著，成为左翼文艺运动的重要收获。抗日战争爆发后，在周恩来领导下，团结国民党统治区的进步文化人士开展抗战救亡工作，曾主编《文艺阵地》等杂志。1938 年 3 月，党领导下的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在武汉成立，被选为理事。1938 年冬应杜重远之邀，赴新疆学院任教。1939 年春到达迪化（今乌鲁木齐），除任教外，还任新疆各族文化协会联合会主席等职。1940 年，新疆督办兼省长盛世才逐渐走向反动，茅盾离开新疆，途中曾到延安，在鲁迅艺术学院讲学，后赴重庆，在国民政府文化工作委员会任常委。1941 年皖南事变后，赴香港创办《笔谈》杂志，任邹韬奋主办的《大众生活》编委，并在《大众生活》上连载长篇小说《腐蚀》。日军占领香港后，辗转赴桂林，创作长篇小说《霜叶红于二月花》。1943 年到重庆，创作了剧本《清明前后》及一些短篇小说、杂文等。抗战胜利后，他不顾国民党的压制和迫害，坚持反对国民党独裁专制和内战政策。1946 年 12 月应苏联对外文化协会的邀请赴苏访问，1947 年 4 月回国后，写了《苏联见闻录》、《杂谈苏联》等书，介绍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成就。由于国民党的迫害，他于 1947 年底离上海赴香港，坚持革命文艺活动，任《小说月刊》编委，并开始在《文汇报》发表长篇小说《锻炼》。1948 年底，香港地下党组织安排他与在港民主人士赴东北，北平解放后又转赴北平，在 1949 年 7 月召开的第一届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全国文联副主席、中华全国文学工作者协会（后改名为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建国后任文化部部长，并当选为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历届全国政协常委和全国政协第四、五届副主席，曾主编《人民文学》和《译文》等杂志，还多次代表中国作家出席有关国际会议，为中外文化交流作出了贡献。1981 年 3 月 27 日因病逝世。临终前要求中共中央在他逝世后追认他为中共党员。中共中央决定恢复他的党籍，党龄从 1921 年算起。生平著作丰硕，编有《茅盾文集》等。

【松井石根】(1878—1948) 日本名古屋人。早年入日本陆军士官学校，毕业后入日本陆军服役，任初级军官。1904 年被派到中国东北旅大地区参加日俄战争。后入陆军大学学习，1906 年后毕业。历任日军总参谋部课员，海参崴派遣军参谋，关东军司令部副官，步兵联队联队长，步兵旅团旅团长，日本陆军参谋本部第二部部长等职。其间曾先后担任过日本驻中国公使馆副武官，日本驻上海武官，日本关东军驻哈尔滨特务机关长。1929 年任陆军第十一师团师团长。1932 年担任日本驻台湾军司令官。1933 年晋升为大将。同年 10 月被编入预备役。1937 年 7 月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后，应召入伍，担任日本上海派遣军司令官。他指挥日本海空军对上海狂轰乱炸，率陆军强行登陆，攻占上海。12 月 1 日担任日本华中方面军司令官，指挥第十军和上海派遣军围攻南京。12 月 13 日攻陷南京城后，他放纵日军进行惨绝人寰的血腥大屠杀，肆意烧杀淫掠，总计屠杀南京人民 30 万人以上，是南京大屠杀的主要制造者。1938 年迫于舆论被调回日本复员，任日本战时内阁参议。他主持日本法西斯团体大政翼赞会、兴亚联盟本部、大亚细亚协会等，极力动员组织右翼势力，支持日本帝国主义对外侵略战争。1945 年 8 月日本投降后，被盟军拘禁，1946 年 5 月由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开始审判，定为甲级战犯。1948 年 11 月被判处死刑，同年 11 月 23 日在日本巢鸭监狱刑场被绞死。

【林巧稚】(1901—1983) 女。福建厦门人。1919 年于厦门女子师范学校毕业，后留校任教。1921 年考入美国人开办的北京协和医学堂，1929 年毕业，获博士学位。同年受聘于北京协和医院，先后任妇产科助理住院医师、妇产科助教。1932 年赴英国伦敦医学院、曼彻斯特医学院进修。1933 年到维也纳进行医学考察。1935 年回国，任北京协和医院妇产科讲师，1937 年任副教授。1939 年赴美国芝加哥大学医学院妇产科进修。1940 年回国，后任北京协和医院妇产科主任，成为该院第一位中国籍女科主任。同年受聘为美国自然科学荣誉委员会委员。1942 年协和医院被日军占领改为陆军医院，她愤然离去，自行开诊。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协和医院继续任妇产科主任，并兼协和医院和北京大学医学院教授。1949 年北平和平解放后，继续在北京协和医院任原职。1951 年当选为中国人民保卫儿童委员会委员。1953 年当选为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执委会委员，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1955 年被聘为中国科学院第一届学部委员，是新中国第一位女学部委员。1956 年当选为中华医学会副会长、中华医学会妇产科学会主任委员，并任《中华妇产科杂志》总编辑。1957 年被任命为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医学组成员。1958 年组织北京市防癌普查小组，并对 7 万多妇女进行防癌普查，使这一危害妇女健康的严重疾病得以及时发现和治疗。1959 年被任命为北京妇产医院院长、中国医学科学院副院长。她很注意中国的计划生育工作，50 年代曾与毛泽东讨论过人口控制问题。1965 年主持中华医学会第一届妇产科学术会，计划生育被列为科研的重要课题。1973 年受聘为世界卫生组织医学研究顾问委员会顾问。1974 年出席日内瓦世界卫生组织专家顾问委员会会议。1978 年当选为第四届中华全国妇女联合

会副主席。她是著名医学家，我国妇产科学的开拓者之一，早年对胎儿宫内呼吸、女性盆器结核进行过研究，后来对滋养细胞肿瘤、新生儿溶血症等疾病的诊断治疗研究做出了贡献。她学识渊博，观察敏锐，在从事妇产科医学研究的60年中，积累了丰富的临床经验，对妇产科疾病的诊断和处理有着高超的本领和独到的见解。她以精湛的医术和高尚的医德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亲手接生了5万多婴儿，深受人民群众的敬爱。她是第一、二、三、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三、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83年4月22日在北京逝世。

【林伟民】(1887—1927) 原名林兴。广东香山县三灶岛西洋田村（今属珠海市）人。早年在家务农，1906年后到香港一艘外国轮船上当海员。辛亥革命前，积极参加孙中山领导的反对清朝统治的民主革命，加入孙中山在海外组织的联谊社，参与筹集款项，运送军火、传递情报等革命活动。1920年和苏兆征等在香港海员工人中进行革命宣传，并发起成立海员工会筹备组，为筹备委员之一。1921年3月，中华海员工业联合总会在香港成立，他当选为干事会干事，负责交际方面的工作。1922年1月和苏兆征等领导了香港海员工人大罢工。罢工爆发后，苏兆征率罢工工人回广州，他仍留香港，继续发动留港的部分海员坚持斗争，后作为海员工会的谈判代表同港英当局进行了坚决的斗争，迫使港英当局接受工人们的要求，取得了罢工的胜利。1922年5月出席在广州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会后受香港海员工会的委派，应邀赴上海，帮助筹建海员工会组织。7月中华海员工业联合总会上海支部（简称上海海员工会）成立，任支部主任。8月发动和领导上海海员工人举行罢工，迫使上海招商局答应增加工人工资的要求。年底遭上海法租界当局通缉，回港时又被港英当局驱逐出境，但仍秘密回到香港，继续领导和整顿海员工会的工作。1924年春代表香港海员工会去苏联参加国际运输工人代表大会。在苏期间加入中国共产党，是第一个入党的中国远洋海员。同年10月回国后任中华海员工业联合总会广州总办事处主任。12月领导广州盐船工人进行罢工斗争。1925年5月在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委员长，成为早期中国工人运动的领袖。五卅惨案后，在广州发动沙面洋务工人举行反帝政治大罢工，以支持上海人民的反帝爱国运动。6月主持中华全国总工会省港罢工委员会临时办事处的工作，从事接待香港罢工工人、筹措罢工款项等活动以保证罢工的顺利进行。省港大罢工爆发后，他代表中华全国总工会参加了省港罢工委员会的领导工作。同年8月因病住院治疗。1926年1月全国海员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广州召开，因病未能出席大会，但仍被选为执行委员会委员。5月在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上，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1927年9月1日病逝。

【林李明】(1910—1977) 又称李明。广东文昌（今属河南省）人。青年时期在中学读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3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先后担任中共上海闸北区委组织部部长、闸北区委书记等职，从事白色恐怖下的地下斗争。后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经受了严峻考验，坚贞不屈。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党中央营救从苏州反省院被释放，曾去安徽无为地区进行抗日救国宣传。不久被党组织派回海南，同年冬任中共琼崖特委组织部部长。1938年起担任中共琼崖特委书记，与冯白驹等领导海南人民开展抗日救亡斗争，巩固发展抗日独立队。1939年冬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不久动身赴延安。1940年4月在延安向党中央汇报请示工作，经毛泽东谈话后被派回海南，改任中共琼崖特委副书记。参与领导海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壮大了人民抗日力量。1945年日本投降后，参与领导琼崖解放区的各项建设和巩固发展。1947年5月特委改为区党委，担任中共海南区党委副书记兼中国人民解放军琼崖纵队政治部主任，参与领导海南解放战争，巩固扩大解放区。1949年6月被中共华南分局派到云南，主持撤销省工委及滇桂边工委，成立中共滇桂黔边区党委，担任书记。同时将三省游击队合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滇桂黔边区纵队，兼政治委员。率部配合第二野战军四兵团解放云南全境。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西南局委员、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部长。1950年起调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组织部部长，后任华南分局副书记，参与领导华南地区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建党整党工作。1956年后历任中共广东省委副书记、省委书记处书记，广东省副省长、代理省长，广东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主任，广东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十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三、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等。1977年8月1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林伯渠】(1886—1960) 原名林祖涵，湖南临澧人。1902年入湖南西路师范学校。1904年被选送到日本东京弘文学校留学。1905年8月经黄兴、宋教仁介绍，在东京加入中国同盟会。不久，反对日本政府颁布《取缔清韩留学生规则》，毅然归国。1906年春在长沙振楚学堂任教并在西路公学任职，负责同盟会宣传品在湖南的秘密发行工作。1907年受同盟会委派到东北，以吉林省劝学总所会办等身份为掩护，开展对绿林武装的联络工作。辛亥革命前夕被召回湖南，在新军与巡防营从事军运工作。辛亥革命果实被袁世凯篡夺后，积极投入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失败后被通缉，于1913年5月逃往日本。1914年7月在日本加入中华革命党。后奉命回国，到汉口、长沙等地组织反袁活动，曾任湖南护国军总司令部参议、湖南省公署秘书及代理政务厅长等职。1917年参加护法斗争，任湘南护法军总司令部参议、湖南省财政厅长。1918年春，北洋军阀政府对湖南护法武装大举进攻，他随部队撤退至郴州。这期间，在与李大钊的书信来往中，开始受到马克思主义的影响。1919年冬到广州，次年任孙中山大元帅府参议。1921年经李大钊、陈独秀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年底，在广州安排了共产国际代表马林与孙中山的首次会见。1922年8月孙中山受陈炯明排挤避居上海后，多次安排了孙中山同李大钊、陈独秀的会见。1923年1月任国民党中央党部总务部副部长。此后的一段时间里，在协助孙中山确定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和改组国民党的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国民党第一、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25年8月廖仲恺遇刺后，递补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兼任农民部部长。1926年5月，蒋介石提出整理党务案，他被排挤出国民党中央。后到国民革命军第六军任副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1927年参加南昌起义。起义失败后辗转赴苏，1928年秋到达莫斯科，先后在莫斯科、海参崴学习和任教。在此期间，同瞿秋白、吴玉章及苏联语言学家一起，制订了中国北方话拉丁化方案，为中国文字改革事业作了有益的工作。1932年下半年启程回国。1933年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国民经济部部长、财政部部长。红军长征开始后，任没收征发委员会主任和总供给部部长。1935年长征到达陕北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西北办事处财政部部长、办事处主席等职。1937年冬至1948年任陕甘宁边区政府主席，在党中央领导下，组织边区人民坚持对敌斗争，开展大生产运动。从1937年起，多次担任国共谈判的中共代表，后又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作出了贡

献。在1938年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央人民政府秘书长等职。在1956年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再次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在第一、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60年5月29日病逝于北京。

【林青】(1911—1935) 原名李远方，又名李旭如。贵州毕节人。家境贫寒，少时到商店学徒。因不堪老板虐待愤而离乡跑到重庆独自谋生，后进入一个剧团学艺演剧，参加革命活动。1927年重庆三三一惨案发生后被捕。不久获释转去上海，到一家锁厂当工人。1929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后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上海参加地下工作。1932年一二八抗战爆发后投身于抗日救亡运动。1933年秋被党组织派回贵阳毕节家乡，同进步青年秦天真等取得联系，组织成立草原艺术研究会，以毕节中学为阵地，积极开展抗日救亡宣传活动和民众运动。1934年1月领导成立了贵州第一个中共党支部，任书记。此后深入安顺、贵阳等地秘密发展党员，建立党的组织，发动开展当地抗日救亡活动。1935年1月中央红军长征占领黔北后，到遵义向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李维汉汇报贵州党的状况和工作，经中央决定成立中共贵州省工作委员会，任书记并兼中共遵义县委书记。中央红军北上后，积极领导开展工作，先后在安顺、黔西、大定等十余个县成立了中共党组织。不久他主持省工委成立军事小组，派秦天真领导在安顺、炉山一带组织农民武装，开展游击活动。5月他组织领导贵阳师范学校等校开展纪念五四、五卅等宣传活动，扩大党的政治影响。他工作热情积极，作风深入，是贵州省中共组织主要创建人。1935年7月19日因省工委机关被破坏遭国民党特务逮捕。在狱中坚贞不屈，严守党的秘密。9月11日在贵阳英勇就义。

【林英安】(1907—1934) 河南商城（今属安徽金寨）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5月参加商南立夏节武装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先后在红十一军第三十二师、红一军做政治工作，参加创建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11月红四方面军成立，任方面军政治部科长。1932年调任红军医院院长。参加第一、二、三、四次反“围剿”斗争。红四方面军主力撤离鄂豫皖时，担任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第二一八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西进入川陕边的多次作战。1933年7月红四方面军扩编，任红二十一军第九十一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粉碎国民党军川军“三路围攻”作战。同年冬任红三十一军政治部主任。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六路围攻”及进攻战役。他重视提高部队政治思想觉悟和文化水平，在基层开展识字活动，主持开办政工干部培训班、加强战时政治工作，深入进行战斗动员，使部队保持旺盛战斗精神。1934年秋改任川陕省军区指挥部副指挥长，并兼川陕省游击总指挥部西路游击指挥长。同年10月初，率领地方武装在旺苍七区鹰嘴岩一带消灭土匪，亲自指挥冲锋，在战斗中牺牲。川陕省苏维埃政府为纪念他，决定将鹰嘴岩等几块苏维埃区域命名为英安县。

【林枫】(1906—1977) 原名郑凌风，曾用名罗衡。黑龙江望奎人。1924年入天津南开中学读书，参加过进步学生运动。1927年初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在北平、天津一带从事党的秘密工作。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任中共北平工学院支部书记。1932年任河北反帝大同盟党团书记，全国反帝大同盟筹委组织部部长。同年冬任中共北平市委书记，领导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33年任中共河北省委巡视员。1935年冬复任中共北平市委书记。1936年初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同年夏任中共中央驻北方代表、北方局书记刘少奇的秘书。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山西省工委（不久改为省委）副书记。1937年冬任中共中央北方局委员兼组织部部长。1938年5月任晋西南区党委书记兼八路军晋西支队政委，和支队长陈士榘等领导该区的抗日游击斗争。1939年晋西事变后，任晋西区党委书记。1942年秋起任中共中央晋绥分局副书记、代理书记，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副政委，晋绥军区副政委、政委。参与领导巩固和发展晋绥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5年出席了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同年8月与晋绥军区司令员吕正操率第三十二团及400余名连以上干部开赴东北，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常委兼组织部部长、东满分局书记，东满军区（后改称吉林军区）政委。1946年8月任东北各省行政联合委员会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中共中央东北局副书记兼统战部代部长、监察委员会主任和财经委员会主任，东北人民政府副主席兼办公厅主任。1952年8月任中共中央东北局第一副书记。1953年1月任东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后兼东北军区副政委。1954年4月调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国务院文教办公室主任。1960年1月任国务院业余教育委员会主任。1966年任中共中央高级党校校长。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曾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77年9月29日在北京逝世。

【林育南】(1898—1931) 又名林毓兰，字香浦，化名李少堂、铁蛮，笔名林根等。湖北黄冈人。早年就读于武昌中华大学中学部。1917年参加恽代英组织的互助社，不久发起组织黄社。1919年5月后与恽代英等领导了武汉地区的五四爱国运动。同年12月发起成立利群书社。1920年9月考入北京医学专科学校。1921年7月与恽代英、李求实等发起成立共存社。同年冬作为武汉学生代表赴苏联，出席1922年初在莫斯科召开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不久回国，旋即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武汉分部主任，曾领导粤汉铁路和汉口人力车工人的罢工斗争。1922年10月任中共武汉区委委员，参与组织成立湖北省工团联合会，任秘书主任，主持日常工作，与施洋等创办《真报》。1923年2月参加京汉铁路二七大罢工武汉方面的组织领导工作，主持发动湖北各工团总同盟大罢工。6月赴广州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8月到南京参加青年团二大，被选为团中央委员，会后到上海任团中央局会计。不久改任秘书（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全国青年团工作，并曾兼任《中国青年》主编。1924年4月任团中央驻鄂特派员，并任国民党汉口执行部青年部干事。1925年1月任中共中央职工运动委员会委员，不久调到上海从事工人运动，参与五卅工人大罢工的组织发动，任上海总工会文牍股负责人。8月任中华全国总工会上海办事处秘书长。1926年5月赴广州出席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并发表演说。10月调任中共湖北区委宣传部部长，11月兼任中央两湖党校校长。1927年1月参与主持召开湖北省总工会一大，任大会秘书长，被选为湖北省总工会宣传部主任，参与领导汉口工人收回英租界的斗争和湖北的工人运动。四五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并任中央工委委员、中央工人部秘书。5月参与主持召开泛太平洋劳动大会，任大会秘书长，起草会议主要文件。6月任中华全国总工会秘书长，参与领导召开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任筹备主任主持起草主要文件。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常务委员，并担任秘书长主持全总日常工作。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武汉转入地下斗争，任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部长，并主办《大江》。同年底到上海仍任中华全国总工会秘书长，曾兼任中共沪东区委书记和上海反帝大同盟的领导工作。1928年

夏调任中共江西省委秘书长，年底又调回全总机关。1929年11月参与主持召开第五次全国劳动大会，任大会秘书长，继续被选为全总执行委员，任全总编辑委员会主任，不久仍任秘书长主持全总日常工作。1930年春兼任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中央准备委员会秘书长，参与起草主要文件。他对不久形成的"左"倾冒险主义进行了坚决的抵制。9月出席中共第六届三中全会。11月被派去中央革命根据地，受阻返回。1931年1月，他同何孟雄、李求实等对王明等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的宗派活动进行坚决抵制和反对，受到错误的批判和打击。1月17日在上海东方旅社被公共租界巡捕房逮捕，后解送国民党淞沪警备司令部龙华看守所，坚贞不屈，视死如归。2月7日英勇就义。他是中国共产党早期工人运动和社会主义青年团著名领导人。

【林修杰】(1901—1928) 四川南充人。早年就读于南充中学。1919年参加南充五四运动。同年8月入北京法文专修馆补习法文。1920年5月赴法国勤工俭学，入巴黎西郊德尔中学专攻法文。1921年10月入克鲁索史乃德钢铁厂学工。参加旅法学生爱国运动。1923年1月经周恩来、李富春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夏到巴黎参加响应国内五卅运动的反帝示威，不久被驱逐离境。同年8月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6年秋回国，同年冬任中共江西区委秘书，不久任组织部部长。1927年4月2日指挥南昌进步力量打击了国民党右派AB团的反动行径。4月下旬任中共九江地委书记。领导九江工农民众继续坚持反帝反封建斗争。大革命失败后，积极向来九江的李立三、瞿秋白、周恩来等汇报当地情况，为准备南昌起义转送大批领导干部。南昌起义军南下后，领导党组织转入地下斗争。不久任中共江西省委委员。成立星子暴动总指挥部，任总指挥。10月3日领导星子农民暴动，指挥农民武装攻占星子县城。随后率农民武装转入秦山山区，成立了赣北工农革命军游击队，建立了赣北游击根据地，是赣北红军游击队主要创始人之一。同年11月中旬任中共鄱阳县委书记，并领导弋阳和横峰两区委，同方志敏研究部署弋横暴动的准备和计划。同年底准备发动鄱阳农民暴动时因叛徒告密被捕，1928年初英勇就义。

【林铁】(1904—1989) 原名刘树德。1904年12月生于四川万县孙家场。1923年秋入重庆联合中学学习。1925年秋考入北京中国大学（后并入法政大学）学习，1926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党支部组织委员，支部书记。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8年于法政大学毕业后赴法国留学，在巴黎大学统计学院学习。曾任中共旅法党委委员、总书记等职。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到比利时做海员工作。1932年初到苏联入莫斯科列宁学院学习。后到里加矿场作工。1933年冬入东方大学学习，曾任东方大学中国部党支部书记。1935年春回国到北平。后任中共河北省委军事部部长兼中共东北军五十二军工作委员会书记。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河北省委委员，并领导省委军委工作。1938年夏到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先后任北岳区党委组织部副部长、部长，中共中央北方分局民运部部长兼组织部副部长、代理部长，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党校校长。参加了晋察冀边区的反"扫荡"斗争。1944年任冀中区党委书记兼冀中军区政委。参与组织领导了冀中区1945年春季、夏季进攻战役和大反攻。解放战争时期，任冀中区党委书记兼冀中军区政委、冀中纵队政委、晋察冀军区第三纵队政委、冀中军区政委兼第七纵队政委。1949年秋任中共河北省委书记兼河北军区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河北省委书记、第一书记，省军区第一政委，省人民政府主席，省长，省政协主席，华北协作区主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二书记等职。1956年9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78年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顾问。1982年9月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是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1989年9月1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林浩】(1916—1996) 原名尹圭璋。山东牟平人。早年考入济南高级中学读书，思想追求进步。193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5年后任中共济南高中支部书记、济南市委书记、中共山东省工作委员会宣传部部长。秘密发展党员，开展抗日救亡运动，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对敌斗争。1936年5月，中共山东省委成立，担任宣传部部长，并负责联系发展济南各校党的地下组织。8月兼中共济南市委书记。参与领导开展抗日统一战线工作，积极营救被捕同志出狱，组织准备进行抗日武装斗争。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深入进行抗日救国宣传和组织。1938年1月，参与领导举行徂徕山起义，成立八路军山东人民抗日游击第四支队，任政治部主任。6月担任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部长兼第四支队政治委员，率部创建鲁中抗日根据地。1939年6月，调任中共山东第一区（鲁中、鲁南）党委书记兼山东第一军区政治委员，统一领导发展鲁中、鲁南抗日根据地。1940年6月改任中共胶东区党委书记兼胶东军区政治委员，参与领导胶东地区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发展壮大了党和军队力量。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继续担任中共胶东区党委书记兼胶东军区政治委员。1947年8月兼代理军区司令员，并兼华东野战军第九纵队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胶东的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政治部教育部部长兼院训练部副部长、军事学院政治部宣传教育部第一部长、院政治部副主任，高等军事学院政治部主任、院副政治委员，政治学院院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六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共十二大代表。1988年4月再次被选为第七届全国政协委员。同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6年11月14日在北京逝世。

【林祥谦】(1892—1923) 福建闽侯人。1905年到马尾船政局办的学堂读书。1906年停学后，进马尾造船厂学徒。1912年到京汉铁路江岸机车车辆修理厂当钳工，曾被推举为福建工人同乡组织的首领。1921年8月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成立后，他积极响应书记部提出的铲除帮口、按照产业原则组织工会的号召。同年12月参加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武汉分部召开的会议，并作为发起人之一，筹备组织京汉铁路江岸工人俱乐部。1922年1月江岸工人俱乐部成立后，任俱乐部财务干事。同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党的领导下，积极参加工人俱乐部的工作，为工人谋利益，深得群众的信任和爱戴。10月江岸工人俱乐部改名为京汉铁路江岸分工会，他是江岸分工会的领导成员之一。不久又当选为江岸分工会委员长。1923年2月1日同各工会、团体代表到郑州参加京汉铁路总工会成立大会，遭到北洋军阀吴佩孚的禁止和破坏，他和代表们一起，不顾禁令，冲破军警的包围圈，进入会场，举行会议。会后，总工会为抗议军阀的残暴行径，决定于2月4日举行全路总同盟罢工，他被指定为江岸地区罢工的总负责人。在罢工中，他始终战斗在第一线，带领工人同前来镇压的反动军队英勇搏斗。2月7日，吴佩孚、肖耀南等对罢工工人进行残酷屠杀，造成了二七惨案。同日遭到逮捕，被缚于江岸车站的电杆上，面对敌人的屠刀坚贞不屈，高呼："头可断，血可流，工不能复！"遂英勇就义。

【林基路】(1916—1943) 原名为梁。广东台山人。1928年夏入中学读书。1930年参加台山青年暑期学术研究班，学习马克思主义和革命文艺理论，并利用业余时间联络同学开办民众夜校，实行义务教学。1931年秋赴广州读高中。九一八事

变后坚决主张抗日救亡。1932 年到上海求学。1933 年初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及其外围组织中国反帝大同盟。曾因参加学生运动被反动派监禁。出狱后不久，加入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和中国左翼社会科学工作者联盟。同年秋进入大夏大学文学系读书。1934 年春经团组织同意东渡日本，入东京明治大学攻读政治经济学，一面学习马克思主义，一面积极投身于中国留日学生运动，并参加中国“左联”东京分盟的工作，发起创办《东流杂志》。1935 年夏回国，在上海加入中国共产党。重返东京后，积极组织建立党的东京中国文化支部（东京党支部）和中国共青团东京支部，是主要负责人之一。1937 年 6 月回国后参加抗日救亡运动。同年 10 月奔赴延安，入中央党校学习，任班长和党支部委员。1938 年春受党派遣到新疆工作，改名林基路。4 月被任命为新疆学院教务长。他针对学校存在的问题，制定了“教用合一”的教育方针，提出了“团结、紧张、质朴、活泼”的八字校训，并把抗大的一套教育方法施之于新疆学院，为发展新疆的教育事业作出了贡献。他的突出成绩和在青年中影响的日益加深，引起盛世才的忌恨，被加上莫须有的罪名，于 1939 年 1 月调任阿克苏任教育局长。尔后又被调往库车县任县长。他到任后即着手改革县属各级机构，清理冤狱，削减税目，减轻人民负担，并领导群众兴修水利和兴办学校等，深受群众赞誉。1941 年 6 月被调回迪化（今乌鲁木齐），因拒绝盛世才拉拢，于 1942 年 1 月又被调往边远的乌什县当县长。盛世才投靠蒋介石后，他于 1942 年 9 月被捕入狱，受尽酷刑，但却坚贞不屈，表现出共产党人的崇高品德和高度的革命乐观主义精神。1943 年 9 月 27 日夜，同陈潭秋、毛泽民等人一起被敌人秘密杀害。狱中著有《囚徒歌》等。

【林盛中】(1942—) 曾用名林政雄，台湾台北人。中国共产党党员。1964 年毕业于台湾大学地质系。1971 年获美国布郎大学博士学位。曾任台北市矿业研究服务组技士，台湾大学地质系研究助理，美国布朗大学研究助理。1970 年至 1972 年，在美国参加“保卫钓鱼岛运动”、“中国统一运动”。1972 年回国后，任中国地质科学院矿床地质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员，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理事。1978 年加入台湾民主自治同盟，1979 年当选为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总部常务理事，1983 年任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总部副主席，1987 年后任台盟中央主席团主席，中央常委。是第一、二届全国台联会理事，第一届台湾同学会会长，欧美同学会副会长，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常务理事，第五、六、七、八、九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七届全国政协常委。

【林彪】(1907—1971) 湖北黄冈人。1923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 年 3 月入黄埔军官学校学习，毕业后被分配到军事教导团任排长，后在叶挺部队任连长。1927 年 8 月参加南昌起义，任十一军军部特务连连长。后随朱德、陈毅参加湘南暴动。1928 年进入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年底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第二十八团团长，1929 年任红四军第一纵队司令员，1930 年任红四军军长，1931 年任红一军团军团长，在毛泽东、朱德、周恩来领导下，指挥了许多著名的战役和战斗，多次打败了敌人的军事围剿。1934 年 10 月率部参加长征。1936 年任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校长，1937 年红军大学改为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继续任校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师长，与聂荣臻一起指挥了著名的平型关战役，歼灭日军坂垣师团辎重部队千余人。1938 年底去苏联治病。1942 年 2 月回到延安，不久赴重庆协助周恩来同国民党进行谈判。1945 年 6 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东北人民自治军总司令、东北民主联军总司令。1946 年 6 月任中共中央东北局书记，1948 年后任东北野战军司令员及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他与陈云、罗荣桓等共同领导了东北的解放战争，取得了辽沈战役的胜利。随后又率领东北人民解放军入关，与华北野战军一起取得了平津战役的胜利。1949 年 3 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司令员，率部解放了中南广大地区及海南岛。同年 6 月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后改为中南局）第一书记、华中军区（后改为中南军区）司令员。同年 9 月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2 月任中南军政委员会主席。1951 年 10 月任中央人民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54 年任国务院副总理、国防委员会副主席。1955 年 4 月在中共七届五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55 年 9 月被授予元帅军衔。1958 年 5 月在中共八届五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共中央副主席、政治局常委。1959 年 9 月任国防部部长，主持中央军委工作。“文化大革命”中伙同陈伯达等组成反革命集团，并和江青反革命集团相勾结，狂热鼓吹个人崇拜，煽动“怀疑一切，打倒一切”，诬陷和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阴谋夺取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1971 年 9 月 8 日，妄图发动反革命武装政变，谋害毛泽东，另立中央。阴谋败露后，于 9 月 13 日乘机仓皇出逃，摔死在蒙古温都尔汗。1973 年 8 月 20 日，中共中央通过决议，将他永远开除出党。

【林维先】(1912—1985) 又名林新，安徽金寨人。1929 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皖西北独立营打旗官，鄂豫皖总医院警卫排副长。1932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鄂东游击总司令部特务营连政治指导员。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1933 年 5 月任红二十五军第七十四师特务连政治指导员，6 月任第二二〇团一营政治委员，8 月任第七十四师第二二〇团政治委员。1934 年 3 月任鄂豫皖红二十八军第八十二师师长。1935 年后任红二十八军军部参谋，第八十二师二二四团一营、二营营长，第二二四团副团长，率部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后期反“围剿”作战和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开始后任新四军第四支队参谋长。1939 年 6 月任第四支队副司令员。此后历任新四军教导总队第九队队长、第一大队大队长兼军部特务营营长，新四军第三支队参谋长兼挺进团团长，第七师副参谋长兼皖江军区副参谋长，中共沿江地委书记兼沿江支队司令员，第七师十九旅旅长。率部参加开辟皖江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新四军第七师参谋长、华东野战军第七纵队副司令员。1948 年 8 月任华东军区后备兵团训练司令部司令员。1949 年 9 月任淞沪警备司令部副司令员。率部参加华东战场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公安部队副司令员，浙江军区副司令员、司令员，南京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武汉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一、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985 年 7 月 28 日因病在武汉逝世。

【林森】(1867—1943) 字子超，号长仁。福建闽侯人。幼时随父移居福州入私塾读书。1877 年入美国教会培元学校，1881 年入鹤龄英华书院就读，1884 年毕业后赴台北电报局工作。1895 年任台南法院嘉义支部通译。1902 年考入上海江海关任职，组织福建学生会，被选为主席，不久接受孙中山民主革命主张。1905 年加入中国同盟会。1909 年调到九江海关任职员，开展革命宣传和联络新军活动。1911 年武昌起义后立即策动九江新军宣布独立，成立九江军政府，任民政

长。同年冬作为江西代表赴上海、南京开会，参与制订“临时政府组织大纲”，推选孙中山为临时大总统。1912年1月在南京成立中华民国临时参议院，被选为议长，主持制订《临时约法》。1913年到北京，被选为参议院全院委员长。同年冬摆脱袁世凯控制，东渡日本，加入中华革命党。1914年赴美国旧金山，任为筹饷讨袁组织的民国维持会会长，同年冬被选为国民党美洲总支部支部长。1916年8月离美到北京参加国会会议，反对段祺瑞内阁。1917年秋追随孙中山南下广东，任护法军政府外交部部长。1918年秋被选为护法国会参议院议长，主持募捐修建黄花岗七十二烈士墓。1921年任在广州召开的非常国会议长，代表国会为孙中山就任非常大总统授印致词。1922年任福建省省长。1923年任大本营建设部部长兼治河督办。1924年1月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反对孙中山三大政策。1925年3月孙中山逝世后，同年11月与谢持、邹鲁等在北京西山碧云寺召开会议，任主席，通过反对国共合作决议，被推选为西山会议派中央常务委员兼海外部部长。1927年秋任叛变革命后的南京国民党中央特别委员会委员。1928年任南京国民政府委员、立法院副院长。1929年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曾任南京孙中山陵墓建筑主持人和遗体移葬迎榇专使之一。1931年任国民政府立法院院长，九一八事变后，12月任国民政府代理主席。1932年元旦被推选就任国民政府主席，虽名为国家元首，但并不掌握实权。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11月随国民政府迁往四川重庆，仍任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1943年5月因车祸受伤，同年8月1日在重庆去世。

【林道文】(1904—1931) 广东海丰人。曾就读于海丰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追随彭湃从事革命活动。1923年发起成立“新生社”，出版《新生》周刊。中学毕业后参加农民运动。1924年冬入广东第三届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2月随黄埔学生军第一次东征到东江。任海丰县农民协会执行委员、第二区特派员。不久被选为国民党海丰县党部执行委员。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与领导海丰县农民运动。1926年任海丰县总工会执行委员，并任总工会支部书记、海丰公平区区委书记，被选为海丰县共青团海丰地委委员。1927年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任海丰农民自卫军（工农救党军）副大队长。参加5月海丰起义，任海丰农军大队大队长。大革命失败后，9月组织海丰工农讨逆军，任副总指挥，率农军攻入海丰城，成立海丰临时革命政府，当选为主席团主席。10月被选为中共东江特委委员，任东江工农革命军总队长，率农军协同南昌起义军第二十四师再次攻占海丰城。不久被选为海丰县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同年12月任中共东江特委委员。1928年春参与领导惠州平山起义。5月被派到汕头，改组中共潮梅特委，任书记。6月潮梅特委合并入东江特委，任常委。同年10月任代理书记，主持东江特委工作。11月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委员，任中共东江特委书记。1929年6月，以广东省委巡视员身份主持召开了中共东江地区党的一大，参与领导了建立东江红军和以八乡山为中心的革命根据地。10月，领导东江革命群众配合红四军挺进东江的作战。不久后调广东省委工作。1930年8月，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并任广东省委常委兼宣传部部长及农委副书记。1931年1月省委机关被破坏遭逮捕。在狱中受尽酷刑，坚贞不屈。同年夏于广州黄花岗英勇就义。

【林瑞笙】(1906—1936) 又名林焕然、林瑞生。江西萍乡人。早年在萍乡县立中学读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3年参加安源工人运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30年回国后，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做党的组织工作。1931年7月被中共苏区中央局派到湘赣革命根据地。任中共湘赣临时省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并兼湘赣红军独立第一师政治部主任。10月在湘赣省党的第一次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共湘赣省委委员，常务委员，担任湘赣红军临时总指挥部前敌委员会书记。11月领导并指挥独立第一师及地方武装粉碎国民党军的“围剿”，在战斗中负伤。为巩固发展湘鄂赣红军和革命根据地，做了大量工作。1932年1月下旬被调到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工作，任湘鄂赣政治委员。3月下旬改组省委，任中共湘鄂赣临时省委书记。4月兼湘赣省政治保卫局委员。9月主持召开湘鄂赣省党的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湘鄂赣省委书记。参与领导了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斗争和各项建设，是湘赣红军和革命根据地主要领导人之一。但犯有执行“左”倾冒险主义方针的错误，1934年1月被中共中央撤销省委书记职务，仍在湘鄂赣边参加革命斗争。1935年1月被省委派往中央革命根据地汇报同党中央中断联系后的情况，途经湘赣军区用电台向江西分局书记项英报告红十六师状况。2月湘赣军区司令员彭辉盟牺牲，他任代理司令员，指挥湘赣边红军部队和地方游击队继续坚持斗争。同年3月，在江西萍乡青龙山战斗中英勇牺牲。

【林蔚】(1898—1928) 又名林家沂、林乔生。湖南湘潭人。早年就读于长沙明德中学。1919年赴法国勤工俭学，加入工学世界社，参加留法学生爱国活动。1921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3年入法国里昂大学文科学习。1924年参与筹备成立国民党旅欧总支部。1925年组织发动留法学生响应上海五卅运动，被捕入狱一个半月。同年10月获释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军事。1926年5月回国到长沙，任中共湖南区委秘书长兼军委书记。积极参与发动湖南工农运动，培训工农武装干部，推进反帝反封建斗争。1927年长沙马日事变时，坚守岗位，任中共湖南省委代理书记。及时决定派柳直荀赴湘潭姜畲成立工农军总指挥部，号召10万工农武装会攻长沙。7月任中共湖南省委秘书长。大革命失败后坚持白色恐怖下的秘密斗争。积极参与决定发动农民秋收起义。9月下旬任湖南省委组织部部长。参与组织湖南各地农民武装起义。同年12月参与组织长沙灰日（12月10日）暴动，后事泄，省委书记王一飞被捕。在省委和党中央失去联系的情况下，坚持工作。1928年春兼任中共醴陵县委书记，亲去南二区发动农民群众，建立农民游击队，成立苏维埃政府。3月12日在西林杨家嘴遭敌军包围受伤被俘。受尽酷刑，威武不屈。次日于醴陵状元州慷慨就义。

【林翀云】(1894—1970) 又名林锟池、林昌文。广东新会人。少年时随父到香港学徒，后当海员和洋务工人。1914年加入中华革命党，追随孙中山参加民主革命。1922年参加海员大罢工。1924年结识邓中夏等。1925年参加省港大罢工，被选为工人代表，9月任罢工委员会演讲队第一分队长。1926年夏任国民党南海县党部农民部干事，9月经邓发等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在南海开展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1928年春任中共南海临时委员会书记，6月成立正式县委，任书记，不久改任中共佛山市委常务委员。1929年在香港任广东省济难会救济部部长，5月兼中共香港工代会党团书记。1930年5月任中共九龙地委书记兼香港洋务工会支部书记。1931年春赴上海，5月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南方特派员兼海员工会香港特派员。返回香港负责开展港澳地区工人运动。1933年5月因叛徒出卖在上海被捕，被判处无期徒刑转押于苏州监狱，在狱中严守秘密，坚持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在被解押转狱途中于安徽高淳县农村逃脱，到武汉找到中共组织。1938

年春回广州任中共广东省委职工部副部长，1939年起任中共南顺工委书记，南番中顺中心县委委员兼广游二支队一中队中队长，广游二支队代理司令员，珠江地区指挥部司令员等职。1944年9月任广东人民抗日游击队珠江纵队司令员。参与领导创建珠江抗日游击队和抗日根据地，指挥珠江地区抗日游击战争。1945年7月被选为中共广东区党委委员，负责粤北指挥部。解放战争初期奉命随两广纵队北撤山东，任两广纵队副政治委员。1948年8月出席全国第六次劳动大会，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常务委员，任组织部部长。1949年4月到意大利出席世界工联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委员兼职工运动委员会第二书记，广东省人民政府劳动局局长，广东省总工会主席兼中国海员工会华南区委员会主席、中共广东省委常务委员、广东省副省长等职。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1970年12月2日在广州逝世。

【板垣征四郎】(1885—1948) 日本岩手人。其父系日本旧南部藩士。先后入仙台陆军幼年学校和陆军士官学校，毕业后在日本陆军服役。后毕业于陆军大学。历任日军参谋本部中国班班员，日本驻中国边防军参谋，派驻中国云南、汉口、奉天(今沈阳)等处特务机关长，日本驻中国大使馆武官等职。长期在中国从事收集情报、培植汉奸的活动，被日本军部称为"中国通"。1929年任日本关东军司令部高级参谋，参与策划发动1931年的九一八事变。1932年任伪"满洲国"执政顾问，参与操纵伪政权，加强镇压东北人民的反抗。1934年任日本关东军副参谋长，1936年任关东军参谋长。1937年任日本陆军第五师团师团长，率部参加全面侵华战争，先后进攻察哈尔、绥远、山西、河北、山东、河南等地，纵兵烧杀淫掠，给中国人民造成无数的生命财产损失。1938年6月任日本政府陆军大臣。1939年9月出任日本侵华派遣军总参谋长。1940年晋升大将。他策划指挥日本侵略军对中国各抗日根据地进行多次"扫荡"，实行惨无人道的杀光、烧光、抢光政策，同时扶植成立汪精卫伪政权，对中国人民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行。1941年后担任日本驻朝鲜军总司令官，残酷镇压朝鲜人民。1945年4月改任日本侵略军第七方面军司令官，驻防新加坡。日本投降后被盟军押解回日本。1946年6月被远东军事法庭列为甲级战犯进行审判。1948年11月被判处死刑，同年11月23日在日本巢鸭监狱刑场被绞死。

【郁达夫】(1896—1945) 原名郁文。浙江富阳人。幼时读私塾，1908年入县立高等小学。1910年考入杭州府中学堂。后进嘉兴府中学堂、美国教会学堂之江大学预备学校攻读，喜爱文学。1913年9月赴日本留学，入东京神田正则学校补习。1914年考入第一高等学校预科文科，后转入医科，与郭沫若结识，接触西方文学。1915年考入名古屋第八高等学校，次年转入法学部。1919年毕业后考入东京帝国大学经济学部。他亲身感受到帝国主义的压迫和歧视，在苦闷、忧郁中读了大量俄国和西欧文学作品，开始文学创作。1921年6月，与郭沫若、成仿吾等创立创造社，出版小说集《沉沦》，受到青年读者的广泛注意和欢迎。1922年3月大学毕业。同年回国到安徽政法专门学校任教。1923年应聘任北京大学经济系讲师，投身于新文学运动，先后参加《创造季刊》、《创造周报》等编辑工作。1925年初任武昌师范大学教授。1926年任中山大学文科教授。拥护并支持国共合作的北伐战争。1927年8月退出创造社。1928年春秘密加入太阳社，并与鲁迅编辑《奔流》杂志，出版中篇小说《迷羊》，努力翻译介绍外国文学。1930年与鲁迅等发起组织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并参加上海文化界反帝抗日大联盟。1932年春，与鲁迅、茅盾等联名发表《上海文艺界告世界书》，谴责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一·二八侵华战争。1933年加入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任上海分会执行委员。后隐居杭州，思想逐渐消沉。1935年面对民族危机，重新回到现实斗争中来，写了以革命斗争为题材的中篇小说《出奔》。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赴武汉参加抗日救亡工作。1938年1月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三厅设计委员，曾到抗日前线战区视察并劳军。3月被推选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战协会理事，编辑《抗战文艺》。同年冬到新加坡，主编《华侨周报》和《星洲日报》副刊《晨声》、《繁星》等文艺刊物。撰写了不少政论文和旧体诗，宣传抗日。1941年被推选任新加坡文艺界抗日联合会主席和文化界战时工作团主席，参与领导新加坡地区文化界的抗日救亡斗争。1942年新加坡沦陷后流亡苏门答腊，隐名埋姓，继续坚持反日斗争。1945年9月17日，被尚未缴械投降的日本宪兵秘密杀害。出版有《郁达夫全集》七卷本、《达夫散文集》、《达夫游记》、《达夫日记集》、《郁达夫选集》等。

【欧阳钦】(1900—1978) 号惟亮，化名杨清、杨文渊。湖南宁乡人。长沙长郡中学毕业后，入北京高等法文专修馆学习法文。1919年春赴法国勤工俭学，在印刷厂、汽车厂做工，曾入里昂中法大学旁听。参加留法学生爱国请愿活动。1924年2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5年8月去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军事训练班学习。1926年6月回国，被派到湖南叶挺独立团当见习军官，参加北伐战争。9月调任中共湖北省委军委秘书，兼任武汉《国民日报》编辑。1927年初，改任中共中央军事部组织科科长，参与计划组织发展工农武装、开展兵运活动等工作。大革命失败后，留武汉作收容工作。同年11月到上海，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秘书。1928年秋任中央军事部组织科科长。1929年10月兼任中央军事部秘书。1930年春改为中共中央军委秘书长，8月兼中央长江局军委秘书长。参与组织指导各地建立红军和开展白区秘密军运活动等工作，成为周恩来、杨殷等人的得力助手。1931年春夏被党中央派至中央革命根据地巡视，兼任中共苏区中央局秘书长，曾回上海书面如实报告所了解的情况。1932年调任瑞金红军学校中共总支书记兼政治保卫局特派员。不久任校政治部主任，协助叶剑英、刘伯承加强了学校思想政治工作。1933年秋改任红一方面军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同年底调任红三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934年春改任第六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至第五次反"围剿"斗争及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先后任红二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部长，陕甘支队第二纵队供给部政治委员。10月长征胜利到达陕北后，调任中共中央秘书长，不久又改任中央组织部科长、陕甘省委组织部部长。1936年秋陕甘省委改为陕甘工委专做东北军西北军统战工作，任工委主席。西安事变后，历任中共陕西省委西北军工委书记，省委组织部部长、统战部部长、宣传部部长，主编《西北》杂志。参与领导发展西北地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工作。1939年5月任中共陕西省委书记，被迫将省委机关撤至陕甘宁边区，坚持对白区工作的组织指导。1941年9月起，历任中共中央西北局调查研究局副局长，西北局副秘书长、秘书长等职，参加了陕甘宁抗日后方基地的各项建设。抗日战争胜利后，历任中共冀热辽分局秘书长，中共旅大地委书记，旅大区党委书记等职，参加了东北解放战争和接管旅大地区的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旅大市委书记兼旅大市市长，中共黑龙江省委第一书记兼黑龙江省省长及国务院东北协作区主任，中共中央东北局第二书记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第

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和迫害。后中共中央予以平反，恢复名誉。1978年5月2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欧阳洛】(1900—1930) 字仲廉，化名毛春芳、孟之富。江西永新人。父亲是清朝秀才，幼时随父读私塾，后因家境贫困辍学务农，坚持自学。1922年8月考入南昌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接受革命思想影响，参加反对江西军阀的斗争。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1月师范毕业后，被派到吉安进行革命活动，任吉安省立第七师范学校任教，发展党员，建立党的组织，领导发动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反帝反封建反军阀的群众斗争。8月回到永新，创办农民夜校和工人夜校，发展党员。1926年7月主持成立中共永新支部，任书记，领导建立永新县农民自卫队，接应国民革命军北伐进占永新。10月任永新县行政委员会委员长和国民党永新县党部书记长。领导成立县农民协会，被选为委员长。他积极发动农民开展反封建斗争，打击土豪劣绅，召开万人大会公审处决大恶霸。1927年4月成立中共永新临时县委，任书记，领导开展全县工农和民众运动，建立和发展各革命团体，使全县反封建斗争不断深入。6月国民党右派分子勾结土匪武装突然袭击攻入永新城。他转移至吉安，组织联络宁冈、莲花、安福三县农民自卫军，于7月18日收复永新城。不久奉命赶至省委，参加南昌起义，起义军南下时被派赴上海。9月被派到英商老怡和纱厂从事工人运动，改名毛春芳任中共支部书记。同年11月任中共上海沪东区委书记，他深入各大工厂恢复重建党的组织，兼任码头支部书记，直接组织码头工人斗争。12月领导发动纱厂、电车公司等处工人罢工受挫。此后他以纱厂车间写字先生身份坚持地下斗争，积极发展党的组织，成功地组织新老怡和纱厂工人反对工头打骂的罢工斗争。1929年6月调任中共沪西区委书记，领导整顿区委，恢复被破坏的党团组织及革命团体，使沪西党的工作有了新的起色，显示了他坚持白色恐怖条件下地下斗争的才能。同年9月下旬，被中共中央派到武汉参加重建湖北省委，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他深入武汉党组织抓整顿，到工厂调查研究，组织工厂委员会开展秘密工人运动，出版小报加强对工人的宣传教育。1930年2月被中共中央任命为中共湖北省委书记兼组织部部长，领导省委在白色恐怖下坚持斗争，积极推进各项工作。4月5日在洪山主持开会时因叛徒出卖被捕，不久在武昌阅马场英勇就义。

【卓兰芳】(1900—1930) 又名卓祥和，字培卿。浙江奉化人。生于贫苦的乡村私塾教师家庭。少年时随父读私塾和小学，后考入宁波省立第四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因对学校当局不满被校方开除，回乡当小学教员。1925年当选为宁波小学教师联合会负责人，参与发动宁波两万余工人学生市民游行示威，响应上海五卅运动。11月任中共宁波地委职工运动负责人。1926年1月被派回家乡开展农民运动。10月成立中共勤奉部委，任书记，领导建立农民协会，组织农民进行反封建斗争。1927年2月被选为中共宁波地委委员，去余姚组织盐民协会。4月底赴武汉出席中共五大。6月任中共浙江省委委员兼农民部部长，曾去诸暨、富阳等地恢复发展党的组织。大革命失败后，9月省委改组，任常务委员兼农民部部长。11月积极参与领导发动浙东农民暴动，去奉化忠义区进行具体组织领导，不久因省委遭破坏中止。1928年3月参与主持在上海召开的浙江省委扩大会议，会后以特派员身份实际主持省委工作。5月任中共浙江省委书记，重视发动群众开展日常斗争，加强对浙西地区工作指导，曾兼中共浙西特委书记。1929年1月改任中共浙江省委常委兼秘书长。4月中共中央决定暂时取消省委组织，他任中央巡视员，先后去浙东、浙北、浙西等地巡视指导工作。1930年4月领导发动了诸暨农民暴动，组织农军3000余人。7月又领导发动了建德农民暴动，均先后失败。8月成立中共浙北行动委员会，任书记。奉中央命令在杭（州）嘉（兴）湖（州）地区发动武装暴动。10月29日在杭州被捕。在狱中威武不屈，大义凛然。11月24日英勇就义。

【卓恺泽】(1905—1928) 浙江奉化人。早年就读于宁波省立第四中学，思想追求进步，参加校学生会领导，加入青年进步组织宁波雪花社。1923年8月中学毕业后考入北京大学预科，担任学生会干部，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11月被选为中共北京地方执行委员会候补委员，同时任青年团北京地委委员兼宣传教育委员会书记。1925年任中共北方区委宣传部宣教委员兼中共北京地委宣传部部长，10月任共青团北方区委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北京学生举行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罢课和游行示威，曾先后到大同、兰州、归绥等地巡视指导党团工作，并到中共北方区委党校任教，协助赵世炎编辑党内刊物《政治生活》。1926年春，他参与组织北京各校学生参加“三一八”反日爱国示威大会，并加入请愿团，在赴北洋政府途中惨遭镇压，身负重伤。6月返回家乡，与卓兰芳领导开展农民运动，组织成立农民协会。7月底被调任中共上海闸北部委书记，10月被调到共青团中央宣传部，协助恽代英编辑《中国青年》。他编写出版《青年平民读本》(共四册)，撰写大量文章批判国家主义派的谬论。1927年2月被选为共青团江浙区委委员，负责宣传工作，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起草了《起义宣言》、《告民众书》。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5月赴武汉出席共青团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团中央委员，会后留在团中央宣传部工作。大革命失败后，被团中央派往浙江、江苏指导团的工作。9月被选为中共浙江省委委员，11月任共青团浙江省委书记，参与领导恢复重建浙江各地党团组织。同年底被调到上海，担任共青团江苏省委领导工作。1928年3月，任团中央特派员兼团湖北省委书记，负责重建团省委。他是大革命时期活跃在北京、上海等地的优秀的团的领导人之一。4月19日在武昌被国民党反动当局逮捕，受尽拷打，坚贞不屈。4月26日英勇就义。

【易礼容】(1898—1997) 湖南湘潭人。早年在湖南省立商业专门学校读书时，积极参加驱逐湖南军阀张敬尧的斗争。1919年夏转入汉口明德大学，曾在汉口加入恽代英主办的利群书社。1920年7月返回长沙，与毛泽东、何叔衡等创办长沙文化书社，任经理，介绍和销售宣传马克思主义的书籍。同年加入毛泽东创建的新民学会，并兼湖南自修大学事务主任。1921年参与在湖南建立共产党组织的活动，是湖南最早的共产党员之一。自中共湘区委员会成立直至1927年均为常务委员。1923年初被派往安源从事工人运动，筹建安源路矿工人消费合作社，任总经理。同年任长沙湘江学校校长。1926年1月与毛泽东、夏曦代表国共合作的湖南省党部出席在广州召开的国民党第二次代表大会。同年3月参与筹建湖南省农民协会，任委员长，并任中共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委员、国民党湖南省党部农民部部长。1927年4月参加在汉口召开的中共第五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马日事变后，任中共湖南临时省委军委书记，代理省委书记。1928年3月脱离共产党。1929年赴日本，寄居东京。1931年回国到上海。1935年曾任上海市总工会工运人员训练班（主任朱学范）教务长。1936年任上海青年力社（社长潘公展）总干事。抗日战争爆发后回长沙，任国民党湖南省政府秘书。1940年初到重庆，任三民主义研究会专员，国民党中央社会部工

人科科长。1941 年初回湖南，先后任新宁乡村师范学校教导主任、武冈乡村师范学校国文教员兼训育主任。1943 年到重庆任国民党中央图书审查委员会审查员，不久经朱学范推荐任中国劳动协会书记长，从事抗日民主活动。抗日战争胜利后，参加反内战、反独裁的民主运动，遭到国民党迫害，1946 年 8 月随劳协迁香港办公。1949 年 5 月应中共中央统战部电召，从香港回到北京，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担任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劳动保护部部长。1952 年任全国政协常委会副秘书长。他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曾被关押六年半之久。1979 年后被选为第五、六、七届全国政协常委。1997 年 3 月 28 日在北京逝世。

【易秀湘】(1905—1954) 江西赣县人。曾参加赣南农民武装起义。1929 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四军、红一军团任战士和初级指挥员，参加巩固发展赣西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作战。1933 年任连政治指导员。1934 年任红一军团第一师三团总支书记。参加第四、五次反“围剿”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 年冬到达陕北后，调任红一方面军红军医院政治委员，参加东征和西征战役中的医疗救护组织工作。1937 年春担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后方卫生部政治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中央军委卫生部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1938 年秋兼任八路军（十八集团军）卫生部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前方医疗卫生工作，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39 年秋调任中共中央军委总后勤部政治部主任。此后任中央军委供给部部长、中共中央管理局局长等职。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热辽边区政府贸易局局长、西满军区副参谋长、东北人民政府商业部副部长等职，参加东北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财经委员会华南分会副主任、广东省人民政府财政厅厅长、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常务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南行政委员会财经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中央中南局委员等，参与领导广东和中南地区的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1954 年 10 月 8 日因病逝世。

【罗干】(1935—) 山东济南人。1953 年入北京钢铁学院压力加工系学习。1954 年赴民主德国莱比锡卡尔·马克思大学学习德语，1955 年在民主德国莱比锡钢铁厂、金属铸造厂实习。1956 年在民主德国富莱堡矿冶学院机械铸造专业学习。1960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2 年 5 月参加工作，曾任第一机械工业部机械科学研究院稀土不锈钢课题组组长、技术员。1969 年下放一机部五七干校劳动。1970 年后任一机部机械研究院漯河筹备处铸造研究室主任，一机部郑州机械研究所副所长。1980 年后任河南省进出口委员会副主任、省科委主任。1981 年后任河南省副省长、省委书记（当时设有第一书记）。1983 年任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党组副书记。1988 年后任劳动部部长，国务院秘书长、国务院机关党组书记，中共中央国家机关工委书记。1993 年任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中央政法委员会副书记。1998 年 3 月继续担任国务委员。是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三、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

【罗元发】(1910—) 福建龙岩人。1928 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 年夏参加游击队，任列宁青年队队长。同年冬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入闽西红军学校学习，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 年在闽西红十二军先后任副排长、连政治委员。1931 年 12 月任红五军团第十三军四十师机枪连政治委员。1932 年春任红十四军直属队总支书记。1933 年 6 月任红五军团第十四师四十二团总支书记、代理政治委员兼政治处主任，后任红三军团第五师十三团总支书记。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任红三军团第五师第十五团政治委员，10 月率部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 年 2 月任军团政治保卫局执行科科长，5 月任军团第十二团政治处主任，9 月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二纵队政治部组织干事。10 月长征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一师第一团政治委员。1936 年 5 月任红一军团第一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初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独立团政治处主任，晋察冀军区第一支队兼第一军分区政治部主任，八路军独立第一师政治部主任。1940 年起任晋察冀军区第一军分区政治委员，雁北指挥部政治委员兼中共雁北地委书记，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教导第二旅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开辟发展冀中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代表出席中共七大。解放战争时期历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教导旅旅长兼政治委员，西北野战军第六纵队司令员，第一野战军第六军军长，兼西安警备司令员。率部参加了转战陕北和解放大西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北疆军区司令员兼中共北疆区党委书记，西北军区空军司令员，北京军区空军司令员，北京军区副司令员兼空军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副司令员兼国防科委副主任，国防科委顾问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第九届候补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罗云鹏】(1910—1946) 原名张会瑨，又名张敬载、张西平。黑龙江巴彦人。1926 年春考入齐齐哈尔省立第一中学，同年冬转入天津南开中学学习。参加校刊编辑工作和读书会活动，接受革命思想影响。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参加学生爱国抗日救亡运动，发起组织南开中学学生会，被推选为执委会主席。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南开中学支部书记。曾领导全校学生坚持斗争，争取校学生会合法地位。1932 年高中毕业后，担任中共天津反帝大同盟党团书记，后改任中共天津市委秘书长，从事地下工作。同年冬被捕，严守机密，未暴露身份，半年后经亲友营救获释。1934 年考入北京大学法商学院攻读政治经济，并参加中共北平市委宣传部工作。1935 年冬参加北平学生一二九爱国运动，参与学生游行示威的组织领导工作。1936 年秋赴上海参加全国各界救国会工作，任组织部干事，同年冬回到北平在市委学委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38 年初被派到兰州，担任中共甘肃省工作委员会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他参与领导恢复和发展甘肃各地党的组织，坚决实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广泛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39 年 4 月起担任中共甘肃省工委代理书记，全面负责省工委工作。1940 年 1 月仍任省工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在复杂危险的环境中积极开展党的工作。6 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审讯时义正词严地斥责国民党顽固派破坏国共合作团结抗日的反动行为。在狱中鼓励难友坚持斗争，决不屈服。1941 年春节曾组织同监难友越狱冲出，不幸被抓回。在长期关押期间，他坚贞不屈，继续组织难友采取各种形式坚持斗争。1946 年 2 月 25 日在兰州大沙坪慷慨就义。

【罗少彦】(1897—1934) 原名罗惠祖。广东东莞人。幼年时读私塾，后入教会学校就读，毕业后考入北京警监学校，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 年毕业后到广西梧州培正中学任国文教员，同年夏参与组织基督教促进会，开展反帝爱国活动。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领导发动中学师生多次举行示威游行，开展爱国反帝罢课斗争。1926 年初被学校当局解聘，到梧州

《民国日报》任编辑兼校对。同年秋被派到南宁，以《革命之花》杂志编辑的身份作掩护，协助黄日葵秘密发展一批党员。不久成立中共南宁地方执行委员会，任书记。他到工人运动讲习所讲课，深入工厂组织工会，领导成立了南宁市总工会。同年10月领导发动全市工人、学生声援吴圩农民反恶霸斗争，有力地支持了农民运动。他主持南宁地委领导发展党团组织，开展群众运动，使南宁地区的革命力量得到很大发展。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广西革命运动也受到严重破坏，不久成立中共广西地方执行委员会，任委员。大革命失败后，同年8月在南宁被捕。在狱中受到严刑拷打和名利引诱，他威武不屈，严守党的机密，并领导难友坚持斗争，迫使敌人对监内生活有所改善。1929年6月，俞作柏、李明瑞主政广西，在中共推动下，他同被捕同志获释，随即任南宁教导总队政治教官。不久调任广西警备第四大队一营教导员，积极从事革命宣传和组织工作。同年12月率营参加百色起义，成立红七军，任政治部宣传科科长，主编《右江日报》。1930年夏将右江赤卫军组成为红七军第四纵队，任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创建巩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11月随红七军挥师北上，在途中曾任团政治委员。1931年春到达湘赣革命根据地，7月红七军开赴中央革命根据地，他被留在湘赣边工作。后因肃反扩大化被长期关押。1934年冬在狱中病逝。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罗世文】(1904—1946)　四川威远人。1920年就读于重庆青年会教会学校。1921年考入重庆中等商业学校。在校期间，参加进步学生组织的宣讲团，宣传反对列强、抵制日货，曾被选为川东学生联合会学习委员，参加领导川东学生运动。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并参与青年团重庆地方委员会早期的领导工作，先后担任团地委宣传部长、学委书记等职。1924年任重庆团地委书记，积极协同肖楚女、杨闇公等成立平民学社、学行励进会以及社会科学研究会等组织。还在重庆一些学校建立起团的基层组织，为重庆党组织的建立和发展打下基础。从1924年到1925年协助肖楚女、杨闇公等组织四川反帝国主义大同盟；发动群众开展声援德阳丸案的斗争和领导重庆国民会议促成会运动。1925年五卅惨案发生后，组织重庆市各界人士开展声援上海人民的革命斗争，成立了五卅惨案国民外交后援会，举行了抗议日本帝国主义暴行的集会和示威游行。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并赴莫斯科东方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学习。1928年回国，年底到重庆，任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秘书。不久被派到四川地方军队二十八军第七混成旅做士兵运动工作。1929年6月参加领导第七混成旅的蓬溪暴动。他任中国工农红军四川第一路军前敌委员会书记。后回省委工作，年底任省委宣传部秘书长。1930年上半年四川省委遭到严重破坏，后组成临时省委，他任宣传部长。6月作为省委领导人之一，执行中央关于组织武装力量配合全国总暴动的指示，参与领导了江津、荣威(荣县、威道)、广汉及梁山等地的士兵及农民暴动。以后他检查了执行立三路线的错误。1931年初省委迁往成都，他任省军委书记，6月改任省委书记。1932年领导了川东游击军的战斗、南部升钟寺地区和梁山南岳场的农民起义以及德阳孝泉的兵变。1933年10月前往川陕革命根据地。后任中共川陕苏区省委委员、川陕省委高级训练班负责人。在川陕苏区，对张国焘的一些错误提出尖锐的批评，引起忌恨。1934年底被张国焘以莫须有的罪名非法逮捕监禁。由于周恩来，任弼时等党中央领导同志的关怀和共产国际的干预，才免遭张国焘的毒手。1936年10月红四方面军和党中央派来迎接他们的红一方面军在会宁会师，在党中央的帮助下，他获得了自由。旋任红军大学教授。1937年8月作为党中央代表，回四川与刘湘、邓锡侯等地方实力派联系、谈判，开展统一战线工作，推动四川的抗日救亡运动。同年冬中共四川省临时工作委员会成立，他协助省工委从事统战方面的工作，1938年8月任省工委书记兼统战部长。他还负责领导《新华日报》推销组的工作。11月任中共川康特别工作委员会书记兼统战部长。1940年3月国民党特务在成都制造了抢米事件，他遭逮捕，被押往重庆歌乐山下的国民党军统局监狱白公馆看守所秘密监禁，后又被押解到贵州息烽监狱。狱中他组织中共临时支部，任支部书记，领导开展狱中斗争。1946年7月被押往重庆中美合作所集中营渣滓洞监狱。同年8月18日遇害。

【罗石冰】(1896—1931)　号子实，又名罗善华、罗庆元，化名崖山。江西吉安人。早年就读于南昌省立第一师范学校。1919年毕业后任吉安县立高等小学理科教员，领导学生参加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爱国活动，发动师生赶走不学无术的反动校长。1923年组织300余学生追查县教育局局长贪污事件获胜。1924年2月赴上海考入上海大学社会学系，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任校党支部委员。同年秋被派到沪西小沙渡从事工人运动。1925年2月参与组织发动日本资本家纱厂7000余工人总同盟罢工，5月参加五卅爱国运动。6月任上海总工会会计科副主任。8月曾因抵抗暴徒冲击总工会办公室受伤住院，受到上海工人和各界人士的慰问。1926年1月被中共中央派回江西加强党的领导。他返回吉安发展党员，建立起中共党的组织，成立共青团吉安地委，开展响应北京三一八惨案的群众运动。4月任中共江西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积极领导全省各地建立和发展党的组织，开展工农运动。同年秋因病改任江西地委组织委员。不久回吉安发动群众，迎接北伐军进占吉安城，10月初主持召开数千人大会欢庆胜利。11月被指定为中共江西区委委员，兼任中共吉安地委书记。领导吉安各区乡普遍建立农民协会，开展反封建斗争，发动吉安工人举行改善工作条件的罢工获胜，开办吉光书店兼任经理，进行革命宣传。1927年3月吉安被国民党右派控制后，到南昌国民党省党部任秘书，被选为江西国民党省党部执行委员。6月担任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实际主持省党部工作，在险恶的环境中抓紧动员各群众团体，做好应变准备。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江西省委委员。参加南昌起义，任革命委员会财务委员会委员，负责筹备组织数万群众的庆祝大会，征集民众万元款慰问南昌起义军。随军南下在战斗中被俘，逃脱转至厦门。同年冬任中共福州市委书记。1928年春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1930年秋回国，被中央派任中共青岛市委书记。组建新的市委机构，迅速恢复党的活动，组织建立各产业工人联合会，成立七大纺织厂工人联合会。1931年1月赴上海参加会议，1月17日于东方旅社同林育南等一起被捕。2月7日在上海龙华英勇就义。上海解放后，人民政府为同他一起牺牲的烈士立下“龙华二十四烈士”碑，以志纪念。

【罗亦农】(1902—1928)　又名罗觉、一农，湖南湘潭人。早年在家乡读书。1919年赴上海，先在一个中学上学，后到一家小报馆当校对工人。1920年8月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赴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同年冬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中共旅俄支部委员等职。1925年3月回国，即赴广州参加全国第二次劳动大会的筹备工作。会后被任命为中共中央驻粤临时候补委员。不久，任中共广东区委宣传部长，参与领导了五卅运动和省港大罢工。10月出席在北京召开的中共中央第二次扩大会议，会后被派去主持中共北方区委党校工作。12月赴上海任中共江浙区委书记，带领区委成员组织工人从经济斗争入手，发展群众斗争，使被北洋军阀封闭的各种产业工会迅速得到恢复，一度消沉的群众斗争又重新高涨起

来。1926年11月至1927年3月，为配合广东革命政府的北伐战争，先后与赵世炎、周恩来等组织领导了上海工人的三次武装起义，打败了北洋军阀的部队，取得了第三次武装起义的胜利。1927年5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随后被任命为中共江西省委书记。七一五反革命政变后，赴武汉任中共湖北省委书记。不久出席了在汉口召开的党的八七会议，批判了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错误，被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委员。随后他根据会议的精神，主持制定了湖北省秋收暴动计划和鄂南暴动计划，并亲自到鄂南与当地特委一起组织领导鄂南暴动。9月，中共中央决定由武汉迁回上海，在武汉设立中共中央长江局，负责领导湖南、湖北、四川、陕西、河南、江西、安徽七省党的工作和革命运动，他被任命为长江局书记。11月，出席在上海召开的中共临时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被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不久，任中共中央组织局主任。年底离开武汉，前往上海党中央机关工作。当时，他在国民党反动派以万元悬赏捉他的险恶环境下，不顾个人安危，继续坚守领导岗位。1928年4月15日，因叛徒出卖被捕，21日在上海龙华英勇就义。

【罗纳川】(1899—1928) 原名罗河林。湖南平江人。早年就读于平江县立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此后回乡创办小学、农村夜校和纸工学校，开展工人运动。同年秋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不久担任中共献忠支部书记。1926年初领导开展农民运动，在献忠建立起平江县最早的农民协会。同年夏被选为献忠乡农民协会委员长，指挥农民夺取反动民团枪支，成立农民自卫队。9月被调到浏阳县担任县农民协会委员长，并任中共浏阳地方委员会委员兼农民部部长。积极领导浏阳县深入开展农民运动，迅速扩大农民协会组织，建立农民自卫军。1927年夏正式成立浏阳县工农义勇队，任参谋长。5月，马日事变后，参与指挥数万农军打到长沙小吴门、南门，后奉命撤退。大革命失败后，参与重建平江县委，任中共平江县委宣传部部长兼东乡特委书记。9月领导献忠农民秋收暴动。不久兼任平江秋收暴动委员会主任，指挥全县四乡暴动队进攻平江城。1928年1月组织成立平江游击队。2月主持成立湖南工农革命军平（江）湘（阴）岳（阳）游击纵队，任党代表。3月16日（农历2月15日）指挥全县10万余农民武装进行了“二月扑城”战斗，攻入平江城内。后因敌人援军开至，遂指挥农民撤出。此举沉重打击了当地反动势力，大大鼓舞了湘东地区革命群众的斗志，为以后建立发展红军准备了力量。他是平浏地区著名的农民运动领袖，是平江农民暴动的主要领导人。不久担任中共平江县委书记，积极领导全县工农革命军分散开展游击战争。4月在西乡因叛徒告密被捕，在狱中坚贞不屈，坚持斗争。农历4月8日在平江城英勇就义。

【罗卓英】(1896—1961) 字龙青，号慈威。广东大埔人。受过中等教育，后考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八期学习。1922年毕业后回乡，先后任大埔中学教员与湖山中学校长。1924年加入广东革命政府军队，在第一师任炮兵连连长。1925年10月参加讨伐陈炯明的第二次东征作战。1926年秋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后任南京国民党政府第四军十一师师长。1931年7月率部参加第三次“围剿”中央红军的作战。1932年冬任第十八军军长兼中路军第一纵队纵队长，率部担任第四次“围剿”中央红军主力。1933年2、3月所部第五十二师和第十一师分别于黄陂、草台岗被歼灭，受到沉重打击。后任北路军第三路军副总指挥兼第五纵队指挥官，参加第五次“围剿”，侵占中央革命根据地。1937年任国民党政府广州行营参谋长、第十五兵团司令。抗日战争爆发后，率部北上参加上海八一三抗战。随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二战区第十五集团军副总司令兼十八军军长、第十六军团军团长，奉命参加南京保卫战。1938年担任武汉警备副总司令、总司令，率部参加武汉保卫战。1939年调任第九战区第十九集团军总司令，率部与日军战于南浔线。不久担任第九战区副司令长官兼第十九集团军总司令，率部防守赣北。1941年3月下旬，指挥所部参加上高战役。同年9月和1942年1月，指挥所部参加第二、第三次长沙会战，予日军以重创。不久调任中国缅甸远征军第一路司令长官，率军入缅作战。6月奉命撤回。转赴印度主持中国远征军在兰伽的整训。1943年调到重庆，先后任军事委员会军令部次长、训练团教育长、军委会训练总监。1944年担任青年军总监，组织训练青年军。1945年被选为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担任广东省政府主席。抗日战争胜利后，积极追随蒋介石发动内战。1947年调任东北行辕副主任，指挥国民党军进攻东北解放区。1949年改任东南军政长官。全国大陆解放前夕，随蒋介石逃到台湾。此后曾担任台湾国民党“政府”“总统府”“战略顾问”、“国防研究院”“副主任”等职。1961年11月病死于台北。著有《呼江吸海楼诗集》、《正气歌注》等。

【罗明】(1904—1987) 原名罗善培。广东大埔人。潮州金山中学毕业后入厦门集美学校师范部学习。参加学生运动，组织“革命协进会”，1924年底任社会主义青年团广东区委通讯员。参与领导发展左派组织。1925年8月考入广东大学理科预科学习，9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6年3月，以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身份回到厦门，举办训练班，开展农民运动。7月担任中共汕头地委书记。1927年1月中共闽南临时特委成立，任书记，领导了闽西地区的建党工作。1927年12月任中共福建临时省委宣传部部长。1928年2月担任中共福建临时省委书记，领导部署了闽西农民暴动。六七月赴莫斯科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1929年初回国，2月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1930年5月，指挥厦门破狱成功，救出被捕的同志。1931年1月，到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了工作。4月到闽西革命根据地，任中共闽粤赣边特区特区委组织部部长。同年11月，特区委改称省委，仍任组织部部长。1932年3月又改称福建省，任中共福建省委代理书记。同时被选为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8月任福建省委组织部部长，以特派员身份去杭永岩地区领导开展游击战争。1933年2月，被“左”倾领导者批判犯了右倾机会主义——“罗明路线”错误。不久被撤职，调中共中央局党校当教务主任。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1月遵义会议后，调任红三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3月，因负重伤被留于贵州黔北地区养伤。后辗转去上海，因叛徒告密被捕入狱，后经同乡保释出狱回家乡，在大埔百侯中学当教员。抗日战争时期同中共组织保持联系，掩护过党员转移。1946年夏转至新加坡任教。1949年6月回国，参加革命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南方大学副校长，广东民族学院院长，广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广东省人大常务委员会副主任等职。被选为第二、三、四届广东省政协副主席，第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7年4月28日因病在广州逝世。

【罗明纳兹】(1898—1934) 苏联格鲁吉亚人。1917年3月加入俄国布尔什维克党。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后从事青年团工作。1922年11月，以联共（布）代表团成员身份，出席共产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1924年后在共产国际和联共（布）党内，拥护斯大林，反对托洛茨基和季诺维也夫。1926年2月，他在共产国际执委第六次扩大会议上，作为少共国际代表发言。4月，作为少共国际代表被选为共产国际主席团委员。1927年2月，作为

联共（布）代表团成员，出席布鲁塞尔的世界反帝代表大会。7月被共产国际派到中国为代表，接替鲍罗廷、罗易的工作，参与筹备召开中共中央会议。8月7日出席中共中央紧急会议（八七会议），作了政治报告。会议讨论了由他起草的《中共"八七"会议告全党党员书》。他主张发动武装暴动、进行土地革命和建立苏维埃政权，对中共中央转变总方针起了重要作用。但他对中国革命的形势和革命性质的认识是错误的，对11月中共临时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形成"左"倾盲动主义负有直接责任。同年12月返回苏联，出席联共（布）第十五次代表大会，在发言时认为中国革命性质具有"继续的、无间断的性质"，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28年2月，在共产国际执委第九次扩大全会上受到严厉批评。7月在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上，他作了自我批评。1929年4月，出席联共（布）第十六次代表大会并发言。此后在高加索党内任职。1930年12月，因反对斯大林过分集中的政策，被指控组织反党集团，解除了一切职务。1934年1月，因苏联发生基洛夫被暗杀事件而自杀。

【罗易】(1887—1954) 印度孟加拉（今孟加拉国）人。读大学时参加反对英国殖民主义统治印度的民族运动。1915年曾往日本会见孙中山，想从中国西南部运武器到印度，但未能实现。1916年赴美国，先后在旧金山、纽约从事革命活动。1917年6月被捕，后经保释逃往墨西哥，参加当地社会主义运动。1918年12月出席墨西哥社会党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总书记。1919年会见共产国际密使鲍罗廷，10月在鲍罗廷帮助下，召开社会党及其联合组织特别会议，成立了墨西哥共产党，加入共产国际。1920年率墨西哥共产党代表团赴莫斯科出席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为列宁的《民族和殖民地问题提纲（初稿）》起草了《补充提纲》，被选为共产国际执行委员，并为常设机构五人"小局"成员。1921年6月出席共产国际三大，会后担任共产国际东方局领导工作。1922年4月到柏林，创办《印度独立先锋》刊物，进行印度革命运动的组织宣传活动。同年11月出席共产国际四大，作《东方问题提纲》报告，被选为候补执行委员。1924年6月出席共产国际五大，被选为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主席团候补委员。1926年11月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七次扩大会议讨论中国革命问题，通过他起草的在中国开展以土地革命为主要内容的提纲，并决定派他为共产国际驻中共的特别代表，任驻中国代表团首席代表。1927年2月到达广州，4月初抵武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发生时，他代表共产国际代表团发表抗议宣言，同蒋介石断绝联系。随后出席中国国民党中央执委会常委第六次扩大会议和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发表演讲。5月受中共中央委托起草了《为夏斗寅叛变告民众书》，他反对鲍罗廷和陈独秀的右倾表现。6月5日，他将共产国际给中共的五月来电送给汪精卫看，被汪作为反共的口实公开叛变。大革命失败后动身去苏联，8月抵莫斯科，10月去柏林从事印度革命工作。1928年7月出席共产国际六大，他的"非殖民化"观点受到批评，在选举中落选。1929年底，由于他参加德共布兰德勒反对派的活动，在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十次全会上被清除出共产国际。1930年12月，秘密返回印度。1931年7月，在孟买被英国当局逮捕，1936年11月刑满释放。晚年成为资产阶级人道主义者。1954年1月25日，因病在印度台拉登逝世。主要著作有《中国的革命和反革命》、《罗易回忆录》。

【罗忠毅】(1908—1941) 湖北襄阳人。早年加入冯玉祥部西北军。1931年12月参加宁都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五军团先后任团士兵委员会主任、连长等职。后入瑞金红军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学习。毕业后历任营长、团长、师参谋长等职。1933年后调任福建军区某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下坚持斗争。后任福建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35年3月任闽西军政委员会委员兼党务部部长、4月成立闽西南军政委员会，任委员兼第一作战分区司令员，率明光独立营在（龙）岩、连（城）宁（化）地区建立起游击根据地。1936年1月部队改称红军闽西南抗日讨蒋军，仍任第一军分区司令员。10月闽西南红军游击队缩编，任第一纵队司令员。率所部坚持了闽西南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1937年8月，闽西南红军游击队集中改编为闽西抗日义勇军第一支队，任参谋长。抗日战争爆发后，部队改编为新四军第二支队，任参谋长。1938年3月参与指挥支队经江西赣州北上皖南抗日前线。1939年11月任新四军江南指挥部参谋长，协助陈毅、粟裕统一指挥苏南苏北新四军部队，开辟抗日根据地。1940年7月任重新成立的江南指挥部指挥。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3月成立新四军第六师，任参谋长兼第十六旅旅长。5月下旬指挥所部协同兄弟部队取得黄金山反顽战斗胜利。率部巩固发展苏南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同年11月指挥部队同日本侵略军3000余人疯狂"扫荡"进行艰苦作战。11月28日亲自带领旅特务连在溧阳塘马村西阻击日军，毙伤敌数百人，不久在肉搏战中壮烈牺牲。

【罗叔章】(1889—1992) 女，湖南岳阳人。青年时代，在长沙参加了反对袁世凯复辟称帝的示威游行。1923年，去南洋婆罗洲（现印尼加里曼丹岛）的华侨中学任教。1928年回到上海，入暨南大学攻读政治经济学，主动接近爱国进步人士，接受进步思想。九一八事变后，参加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任上海妇女救国会组织部长。1934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七七事变后，在上海开展慰问抗日将士、开办救护训练班，动员工商界家属募捐、制作慰问品等活动，并创办中华女子职业学校作为抗日救亡的联络阵地。上海沦陷后，辗转于香港、广州、长沙等地从事抗日救国运动。1938年5月，任湖北均县第一保育院院长。1942年，担任重庆第一制药合作社经理。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到上海，是上海人民团体联合会常务理事，曾参加上海各界人士赴南京请愿代表团，反对国民党独裁、发动内战的反动政策。1946年秋，先后任哈尔滨市裕昌面粉厂经理、佳木斯东北制药厂厂长，中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沈阳东北医药总公司经理等职。1949年3月，在第一届全国妇女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全国妇联常委兼生产部副部长。同年6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财经委员会委员、中央人民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劳动部、食品工业部、轻工业部副部长，全国政协副秘书长，全国工商联副主任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常务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和迫害。曾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四、五、六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92年1月30日在北京逝世。

【罗学瓒】(1893—1930) 号荣熙，湖南湘潭人。1902年在私塾读书。1906年在青龙桥罗氏明德两等小学校上学。1912年考入湖南省立第四师范学校，后该校并入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遂与毛泽东为同班同学。1918年4月新民学会成立后为第一批会员，并成为骨干。1919年到法国勤工俭学，先进入蒙达尼公学，后分配在施乃德钢铁厂做电工。因参加革命活动，1921年10月被法国政府强行遣送回国。年底回上海后加入中国共产党。其后到北京中法大学学习。1922年秋回长沙从事工人运动，当选为人力车夫工会代表，并在湖南省工团联合会工作。1923年任湖南外交后援会文书主任、青年救国团主席，积极参加了反帝爱国运动。在此

期间，还在毛泽东创办的自修大学附设的补习学校以及湘江中学任教。中共湘区委员会改为湖南区委后任区委宣传部长，并以省特派员的身份视察农民运动。1925年任中共湖南省醴陵县县委书记，当时的公开身份则是县立开联女校和渌江中学教师。1927年任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部长，9月任省委委员兼中共湘潭工作委员会书记。1928年5月被调到上海工作，后被派往山东做党的工作并在山东齐鲁大学任教。1929年9月被派往杭州任中共浙江省委书记，不久被敌人逮捕，1930年夏在杭州被秘密杀害。

【罗荣桓】(1902—1963) 湖南衡山（今属衡东）人，早年曾在长沙协均中学、青岛大学读书，积极参加反帝爱国学生运动。北伐战争期间，在家乡从事农民运动。1927年春入武昌中山大学读书，不久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随后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党的八七会议后，受中共湖北省委派遣，赴鄂南参加暴动，任农民自卫军党代表。9月率部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后随部队进军井冈山，先后任中国工农革命军团参谋、特务连党代表。1928年先后任中国工农红军连、营党代表。1929年3月任红四军第三纵队九支队党代表。12月在红四军第九次党代表大会（古田会议）上被选为前敌委员会委员。1930年1月任红四军第二纵队党代表，6月任红四军代理政治委员，不久任政治委员。1932年3月任红一军团政治部主任。他积极在部队基层建设党的组织，建立政治工作制度，为实践毛泽东的建军路线，创建新型的人民军队作出了贡献。1933年3月后，任江西军区政治部主任、总政治部巡视员、动员部部长等职。1934年9月任红八军团政治部主任，10月参加长征，年底调任总政治部巡视员。1935年9月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副主任。1936年进抗日红军大学学习。1937年1月任红军后方政治部主任，7月任红一军团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政训处（后改政治部）主任。1938年3月后主持该师工作，参与开辟了吕梁山抗日根据地。1939年3月率领东进支队挺进山东，与八路军山东纵队密切配合，协同作战，先后开辟和巩固了鲁西、鲁南、鲁中等敌后抗日根据地。他坚决贯彻中央关于统一战线中独立自主的原则，积极团结、争取抗日友军和爱国人士，同国民党顽固派的反共磨擦政策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1941年8月任山东军政委员会书记。1943年3月任山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一一五师政治委员兼代理师长，8月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书记，领导山东军民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度过了抗日战争的最艰难岁月，并于1944年实现了局部反攻。1945年8月，组织部队展开全面反击，恢复了除青岛、济南以外的山东广大地区。1945年6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同年8月日本投降后，率部向东北挺进，先后任东北人民自治军第二政治委员、东北民主联军副政治委员。1946年6月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副书记，为建立和巩固东北根据地作出了巨大的努力。1948年1月任东北人民解放军副政治委员。8月任东北军区第一副政治委员兼东北野战军政治委员，在中央军委的领导下，参与指挥了辽沈战役和平津战役。1949年春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第一政治委员。6月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后改中南局）第二书记兼华中军区（后改中南军区）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最高人民检查署检察长。1950年4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11月兼任总干部部长。1954年6月任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主持人民解放军的政治工作。1955年9月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1956年9月，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因积劳成疾，经中央批准辞去总政治部主任和总干部部长职务。1961年1月重新被任命为总政治部主任。他长期负责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政治工作，致力于军队的革命化、现代化建设，坚持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教育部队，同林彪在军队政治工作中推行的形而上学、实用主义做法进行了不懈的斗争。他是第一、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和国防委员会副主席。1963年12月16日在北京逝世。

【罗贵波】(1907—1995) 曾用名李文华、罗心夷。1907年7月14日生于江西南康县潭口镇，1924年7月于赣州省立师范学校肄业，后回潭口镇小学任教。1926年参加革命。1927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家乡开展学生运动和农民运动，1928年初组织领导潭口镇农民举行武装暴动。同年8月任中共大余矿区工委书记，10月任安远县委书记。1929年8月任中共赣县县委书记、赣县游击队队长兼政委，开展游击斗争，参与领导创建赣南革命根据地。1930年初任赣南红军第二十八纵队政委，后任红二十二军第三纵队政委，同年10月任红三十五军军长，后任政委。1931年冬任红一方面军独立三师政委。率部参加了巩固和发展赣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及配合主力红军的反“围剿”作战。1932年夏入红军学校上级干部队学习，后任红军学校政治总教官。1933年冬起任彭（湃）杨（殷）步兵学校训练处副处长、政治总教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任中央红军干部团三营政委、上级干部队队长和政委，曾率所部担负中央领导机关及遵义会议的警卫任务，参加抢占皎平渡，巧渡金沙江。到陕北后，任抗日红军大学第三科（又称中央红军教导师）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政治部民运部部长。1938年任晋西北区党委副书记、第一二〇师三五八旅政委，参与领导创建晋西北抗日根据地。1939年12月晋西事变中，参加指挥反击国民党军阎锡山部的进攻，后任晋西北新军政委、党委书记，中共中央晋绥分局委员。1940年百团大战中，担任晋绥边区南线指挥。1942年冬任晋绥军区第八军分区司令员兼政委、第八地委书记，领导军民多次挫败日伪军围攻，巩固和发展了晋西北抗日根据地。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是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吕梁区党委副书记、书记，吕梁军区副政委、政委。1948年8月任晋中区党委书记、晋中军区司令员兼政委。率部参加了汾（阳）孝（义）、临汾、晋中、太原等战役。1949年5月任太原警备司令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办公厅主任。1950年赴越南，先后任中共中央联络代表，中国驻越南民主共和国顾问团团长、首任大使。1958年1月任外交部副部长、党委副书记。1978年12月任中共山西省委第二书记、省长。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66年8月递补为中央委员）。1982年9月和1987年11月均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5年11月2日在北京逝世。

【罗南辉】(1908—1936) 四川成都人。早年曾在水烟铺当刨烟工。后到川军第二十八军第七混成旅当兵。1927年在该部驻地彭县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在所部从事兵运工作，秘密组织“士兵联合会”，与反动军官进行斗争。1929年6月，参加代旅长旷继勋率全旅官兵于四川遂宁、蓬溪交界的大石桥举行的起义，任起义军营长。失败后，被派往川军第二十八军第二混成旅继续从事兵运工作。1930年10月下旬，参与领导该旅在汉州（今广汉）的武装起义，任起义部队警备大队大队长。失败后回中共四川省委工作。同年底，调任中共川东特委军委书记，刚到川东特委所在地万县即遭国民党当局逮捕。1931年底出狱后，任中共四川省委的锄奸小组组长。1932年任中共南充中心县委军委书记，11月参与领导南部县升钟寺农民起义，组成一支游击队。后又被派到川军

第二十九军从事兵运工作。1933年春，当川军向川陕革命根据地进攻时，他率一个连的士兵在前线倒戈，参加红军。同年10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三军副军长，参加反"六路围攻"，曾率该军两个团在宣汉以北、万源以南进剿反动会道门组织的"神兵"。1935年5月参加长征。同年6月，红一、四方面军会师后，任红二十三军军长。1936年1月该军与红五军团合编为红五军时，任副军长。同年10月，奉命率部担任后卫，掩护四方面军主力北上，22日在甘肃定西花家岭战斗中牺牲。

【罗炳辉】(1897—1946) 原名罗德富，字宿星。云南彝良人。幼时读过两年书，早年离家出走，到昆明滇军唐继尧炮兵部队当炮兵，1915年参加蔡锷、唐继尧、李烈钧等领导的讨袁护国战争。因在打仗时英勇无畏，曾被誉为模范士兵。1920年被唐继尧选作随行军士，随唐到香港，因过不惯舒适而糜烂的寄生生活而返回云南。1921年投奔了孙中山广东革命政府领导的滇军总司令朱培德，被编入军官将校队。1922年任交通纠上尉组长，同年参加讨伐陈炯明的战斗，因作战有功相继提为排长、连长。1923年2月任孝平兵工厂护厂队长，在陈炯明再次叛乱时任代理营长，英勇作战，被敌人逮捕后关押了九个月，后得以保释出狱。1925年回朱培德部任少校副官、征兵主任。1926年7月参加国民革命军北伐，任朱培德部第三军九师二十五团二营营长，9月攻打南昌时与敌人奋勇肉搏，立下大功，但却因此遭到嫉妒，受到排挤，1928年陆军编遣时，被遣散。1929年6月任江西吉安八市联防靖卫大队长，7月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10月15日领导了吉安、吉水、泰和等八县靖卫队起义，起义队伍改编为工农红军独立第五团后任团长。不久独立第五团和独立第四团合编为红军第六军第二旅，任旅长。1930年1月任红六军二纵队司令，6月任红一军团第十二军副军长，代军长职，7月升任军长，是时十二军与毛泽东率领的红四军、黄公略率领的第三军会师，成立了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团。从1930年12月起，参加了粉碎国民党的四次反革命"围剿"的战争，曾立下战功。1933年底任红九军团军团长。在1931年11月召开的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和1934年1月至2月召开的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4年10月参加领导红军长征，任第九军团总指挥，率领红九军团担任长征部队的后卫。1935年5月带病指挥红军夺取天全城。1937年抗日战争开始后在八路军驻武汉办事处，以八路军副参谋长名义进行统战工作。1938年调任新四军第一支队副司令员。1939年7月任新四军第五支队司令员，后任新四军、江北指挥部副指挥兼第五支队司令员。1941年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二师副师长。1942年任新四军第二师师长兼淮南军区司令员，对建立、巩固和发展淮南抗日民主根据地作出了重要贡献。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新四军第二纵队司令员、第二副军长兼山东军区副司令员，率部歼灭了拒不投降的山东韩庄日伪军。他在长期的战争生活中积劳成疾，患有高血压和肠胃病。1946年在山东枣庄战斗中一卧不起，6月21日在途经兰陵镇时病逝。著有《指挥员熟用手册》、《民兵战术》、《关于三角式据点构筑和守备之要领》等军事著作。

【罗屏汉】(1907—1935) 原名罗庆良，又名罗志鸿、罗伟杰。广东兴宁人。就读于县立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0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冬中学毕业后，参加农民运动和工人运动。1927年春随兴宁县委领导人赴广州参加革命活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返回家乡以小学教员身份为掩护从事地下斗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组织农民进行武装斗争。1928年初成立工农革命军第三营，任营长，率部在兴宁、龙川边境开展游击活动。同年冬被选为中共兴宁县委委员。1929年3月被选为五（华）兴（宁）龙（川）县苏维埃政府常务委员，负责农民运动。不久所部改编为东江红军独立营，任党代表。同年秋成立兴宁县革命委员会，任主席。随后被选为中共兴宁县委书记。率部攻占罗浮，领导创建了东江兴宁革命根据地。1930年夏当地红军受挫，同年冬领导重建红军独立营。1931年8月部队扩编为东江红军独立团，任政治委员。1932年春被调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工作，任中共会昌县委组织部部长。5月任中共会昌中心县委组织部部长，协助书记邓小平积极加强党的建设，巩固发展革命根据地。8月兼江西军区第三作战分区政治部主任。1933年4月接任中共会昌（亦称会、导、安）中心县委书记。6月调任粤赣军区政治部主任，9月被选为粤赣省苏维埃临时政府执行委员，不久又被选为中共粤赣省委候补委员。参加第四、第五次反"围剿"的南线作战。同年11月担任闽粤赣边游击纵队司令员，率部队在兴宁、平远、寻邬、龙川边境开展游击战争，牵制国民党军南线进攻部队，策应中央红军主力作战。1934年8月被调到新成立的中共赣南省委工作，加强寻南工作团的领导。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原地坚持斗争。后任中共兴宁特委书记，率红军游击队在兴宁、平远一带开展游击活动。1935年4月同周建屏、李天柱等率领的红二十四师余部会合，成立粤赣边军政委员会，被推选任主席，统一部署领导三个大队分散开展游击战争。6月率游击队在龙川陷入国民党军包围，突围后在兴宁鸭池村战斗中牺牲。

【罗梓铭】(1907—1939) 原名罗世华。湖南浏阳人。裁缝工人出身。1924年冬加入工会，参加工人纠察队，成为工人运动中的领导骨干。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9月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1928年初参加浏北游击队，同年冬任中共浏阳第十八区区委书记，参加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秋，带领本区农民群众支援红军两次攻打长沙四次攻打浏阳的战斗。1931年7月成立中共湘鄂赣省委，被选为委员、任职工部部长。参与领导湘鄂赣边根据地开展职工运动，加强工会建设。1933年初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苏区中央执行局执行委员，调任中华苏维埃全国手工业工会中共党团书记。同年秋被中央派到广昌地区负责扩红运动，曾动员数百名青年参加红军。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秋调任中共赣南省委组织部部长。10月随中央红军主力长征，任军委干部团军需主任，途中积极克服困难，努力保障部队供应。1935年7月，担任中国工农红军总供给部政治处主任。9月随中共中央、中央红军主力先行北上。到达陕北后，任中共陕甘省委组织部部长。不久改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工农检查局局长，负责政府司法检查工作。1937年初调任中共三边（靖边、安边、定边）特委书记，领导巩固发展根据地，积极组织食盐生产与运输。抗日战争爆发后，被党中央派回湖南平江。9月成立中共湘鄂赣特委，担任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并任新四军平江嘉义留守处（后改通讯处）负责人。同省委书记涂正坤积极领导恢复重建湘鄂赣边各地党的组织，深入开展抗日救亡运动，发展人民进步力量。1939年6月12日，嘉义通讯处突然遭到国民党顽军袭击，他与涂正坤等惨遭杀害，即"平江惨案"。董必武在悼词里称赞他："在乡驱虎豹，为国靖烟尘"。

【罗章龙】(1896—1995) 学名敖阶，字仲言。湖南浏阳人。1912年由浏阳到长沙，入长沙第一联合中学。1915年结识毛泽东，1918年4月与毛泽东等发起组织新民学会。同年8月到北京，考入北京大学文学院。曾参加五四爱国运动行动小组。1920年初参与组织北京大学马克思

学说研究会，任研究会书记。同年夏参加李大钊等创建北京共产主义组织的活动，11月加入北京大学社会主义青年团。后任中共北京大学支部书记，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方书记部主任，中共北方区委委员。1921年参与创办《工人周刊》。同年11月参与领导陇海铁路工人大罢工。1922年参与领导长辛店铁路工人八月罢工和开滦五矿工人十月罢工。1923年2月参与组织京汉铁路总工会，领导罢工斗争。二七惨案发生后，编辑出版《京汉工人流血记》，详尽报道了二七斗争史实。同年6月参加了在广州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三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和中央局委员。会后调往上海，担任中共中央会计，与委员长陈独秀、秘书毛泽东等负责中共中央日常工作。1924年作为中共代表团成员，参加了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接着又出席了在汉堡召开的第四次国际运输工会代表大会，当选为该会中国书记。回国后负责主编《中国工人》。1925年1月参加在上海召开的中共第四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27年任中共武汉中央局委员、中共武汉市委书记、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长。同年5月在中共第五次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同年秋任中共湖南省行动委员会执行委员，参与秋收起义领导工作。11月参加中共中央临时政治局在上海召开的扩大会议。会后曾任中央工委书记，全国总工会委员长和全总党团书记。1928年参加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并任大会的副秘书长。在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30年9月出席在上海召开的中共六届三中全会。1931年中共六届四中全会前后，他拥护托洛茨基、陈独秀的主张，反对中共六大的路线、成立了“中央非常委员会”、“第二省委”、“第二工会党团”等组织，1931年1月被开除出党。1934年起，先后在河南大学、西北大学、华西协和大学、湖南大学等校经济系任教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在湖南大学、中南财经学院、湖北大学任教，是一级教授。1980年增补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3年，1988年分别被选为第六、七届全国政协委员。著有关于中国共产党早期活动的回忆录《椿园载记》。1995年2月3日在北京逝世。

【罗隆基】(1896—1965) 字努生，江西安福人。早年就读于北京清华大学，参加过1919年北京五四学生爱国运动，曾任学生代表。毕业后赴美国留学，入威斯康辛大学攻读哲学，毕业获学士学位，后获哥伦比亚大学哲学博士学位。1928年回国，到上海从事教学工作。曾任上海吴淞中国公学政治经济系主任兼教授、光华大学教授、天津南开大学教授等职。1931年10月，与张君劢等组织再生社，出版《再生》杂志。1932年将再生会改组为中国国家社会党。此后曾任《新月》杂志主编，北京《晨报》社社长，天津《益世报》主笔等职。抗日战争时期，随南开大学南迁，任西南联合大学教授。1938年后曾任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第一、第二届参政员。1939年与张澜、沈钧儒等在重庆发起组织统一建国同志会，促进国民党实施宪政，成立民主政府。1941年皖南事变后，3月参与发起组织中国民主政团同盟，被推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主持建立了民盟昆明支部，在知识界扩大民主力量，推动了昆明地区抗日民主运动的开展。抗日战争胜利后，离昆明赴重庆。1945年10月出席中国民主同盟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会常务委员，担任中央宣传委员会主任。1946年1月作为民盟代表之一出席重庆政治协商会议，赞同中国共产党关于建立联合政府的主张。8月国家社会党改为中国民主社会党，仍为主要成员，后退出该组织。1947年11月民主同盟总部被迫解散后转至香港。1948年1月参与重建民盟总部，仍任中央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5月参加发表声明响应中国共产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号召。1949年进入解放区到达北平。9月以中国民主同盟代表身份，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被选为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务委员。12月被选为第一届民盟中央政治局委员，任中央宣传部部长。1953年6月担任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副主席，1956年2月继续被选为第二届民盟中央副主席。同年5月被任命为国务院森林工业部部长。他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中国民主同盟主要领导人之一，做过许多对人民有益的工作。他还是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57年在反右派斗争中被定为“资产阶级右派分子”。1958年1月被撤销领导职务。1965年12月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1979年后中共党和政府对他的“右派分子”予以了改正。主要著作有《人权论集》、《政治论文》、《斥美帝国务卿艾奇逊》等。

【罗舜初】(1912—1981) 福建上杭人。少年时读书，后当店员。1929年4月参加农民暴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任团区委委员。1930年任共青团区委儿童局书记、区委组织委员。1931年7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闽西独立团任班长。1932年7月入瑞金红军学校学习，10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3年2月结业，任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作战参谋。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四、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任军委第一局作战参谋，成为军委首长得力的工作人员。1935年7月重新成立红军总司令部，任参谋主任。10月改任总司令部第二局科长，奉命随总部南下川康边。1936年秋任红军总司令部第二局局长。同年12月到陕北合并入中革军委第二局，改任副局长。1937年6月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军委第一局科长，八路军前方总部作战科科长，第一纵队参谋处处长，山东纵队参谋处处长，鲁中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及中共鲁中区党委书记等职。参与领导建立鲁中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辽东军区第一副司令员兼参谋长，东北民主联军第三纵队政治委员，兼辽宁军区政治委员及中共辽宁分省委书记，辽东军区参谋长，东北野战军第三纵队政治委员，第四野战军第四十军政治委员、军长等职，率部参加四保临江和解放东北、进军中南的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军委海军参谋长，海军第二副司令员，国防部第十研究院院长，国务院国防工办副主任兼国防科委副主任，沈阳军区副司令员，沈阳军区顾问组组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1年2月24日因病在沈阳逝世。

【罗登贤】(1905—1933) 原名罗光。广东顺德人。父母早亡，到香港靠姐姐抚养。读过几年书，后到太古船厂当钳工。曾领导该厂工人进行罢工斗争，并参与创建香港金属业工会。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任香港海员工会秘书。五卅惨案后，协助苏兆征发动海员、金属业工人参加省港大罢工。国民革命军第二次东征讨伐军阀陈炯明时，积极发动香港金属业、机械业罢工工人参加东征宣传队和运输队。1926年被选为中共香港市委委员，并参加市委常委工作。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在中共广东省委负责联络工作。后任中共广州市委委员，参与发动工人罢工，在白色恐怖中来往于广州、香港，进行秘密工作。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曾率领工人赤卫队一部参加作战。起义失败后，留在广州市内，坚持秘密斗争。年底被捕，后经营救出狱。1928年夏到上海，任中共江苏省委书记。6月出席中共在莫斯科召开的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28年递补为政治局委员。1929年至1930年任中共广东省委书记，中共中央南方局书记，中华全国总工会党团书

记。1931年1月中共六届四中全会改选中央政治局后为政治局候补委员。会后任中华全国总工会代理委员长兼党团书记，在上海等地指导开展工人运动。同年夏被派往东北，任中共中央驻东北代表。九一八事变后，帮助满洲省委领导工人学生罢工罢课，组织农民暴动，开展声势浩大的反日斗争。1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中共满洲省委书记兼组织部部长。他坚持中共抗日救国的主张，争取和团结真正的抗日力量，组织党员和干部到农村去发动群众，建立中共直接领导的抗日武装，为东北抗日联军的建立奠定了基础。1932年6月，在中共临时中央"左"倾错误领导召开的北方会议上遭受批判，会后被撤销省委书记职务。12月调回上海，任中华全国总工会上海执行局书记，仍积极领导工人运动。1933年2月，由于叛徒告密被捕，先后被关押在上海、南京等地监狱。在狱中遭受各种酷刑，宁死不屈。同年8月29日在南京雨花台被国民党当局杀害。

【罗瑞卿】(1906—1978)　1906年5月31日生于四川南充县凤垭乡清泉坝。1924年在张澜创办的南充中学读书时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冬在武汉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学习。1928年10月在上海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9年春赴闽西，组建训练地方武装，曾任闽西红军第五十九团参谋长，率部配合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开辟闽西苏区。同年6月随该部编入红四军，曾参加中共第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古田会议)，先后任支队党代表、二纵队政治部主任、政委。1931年任红四军十一师政委，在中央苏区第二次反"围剿"中负重伤。1932年3月任红四军政委。6月任红一军团政治保卫局局长。曾被授予二等红星奖章。长征中曾任红军先遣队参谋长、陕甘支队第二纵队政治部主任，到达陕北后任红一方面军政治保卫局局长。1936年起任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教育长。西安事变时，曾赴西安协助周恩来工作。1937年起任抗日军政大学教育长、副校长，主持抗大工作。1939年7月率抗大总校和延安其他学校的数千名教学员工到华北敌后办学。1940年5月任八路军野战政治部主任，转战于太行山区。1945年6月被选为中共第七届候补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中共代表团参谋长，协助叶剑英工作。后历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副书记、晋察冀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晋察冀野战军政委、华北军区政治部主任兼第二兵团(后为人民解放军第十九兵团)政委。参与指挥正太、石家庄、太原等战役，平津战役中曾与杨得志等率部围歼新保安之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务委员，公安部部长兼北京市公安局局长，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1952年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1953年任人民解放军公安军司令员兼政委。1954年任国务院第一办公室主任兼公安部部长。1955年被授予大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6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59年4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公安部部长。同年9月起任中共中央军委常委、秘书长，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国防部副部长，免去公安部部长职务。1961年11月兼任国防工业办公室主任。1962年9月在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上被增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他是第一、二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65年1月任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曾与贺龙、叶剑英等领导全军群众性练兵运动。他反对把学习毛泽东思想庸俗化，1965年底被林彪等人诬陷，受到错误批判，被解除领导职务，"文化大革命"中又遭残酷迫害。1975年8月任中共中央军委顾问。1977年8月被选为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任中央军委常委、秘书长，协助邓小平等领导军队整顿工作。1978年8月3日因病逝世。

【罗豪才】(1934—　)　福建安溪人。中共党员。1951年4月至1952年7月在新加坡被英殖民地当局监禁。1952年后在广东省广州知用中学、江苏省无锡市第一中学学习。1956年入北京大学法律系学习。1960年后任北京大学法律系助教、讲师、系副主任。1984年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进修。1985年任北京大学法律系副主任、副教授。1986年后任北京大学副校长、教授，北京市侨联主席，中国侨联副主席，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法学会副会长，致公党中央副主席。1993年后任致公党中央副主席，北京大学副校长、博士生导师，中国侨联副主席。1995年后任致公党中央副主席，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中国侨联副主席。1997年后任致公党中央主席，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中国侨联副主席，中国法学会副会长。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第八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帕巴拉·格列朗杰】(1940—　)　藏族。四川理塘人。1942年被认定为昌都寺第十一世巴拉呼图克图。1950年任昌都解放委员会第一副主任。1952年至1956年在色拉寺学经，获格西学位。1956年任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常委、宗教事务委员会副主任。1959年后任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副主任、宗教事务委员会主任，昌都专署专员，全国政协副主席。1965年后任西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副主席、自治区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副主席。1979年后任西藏自治区副主席、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自治区政协副主席，中国佛教协会副会长、西藏分会名誉会长，全国政协副主席，西藏自治区政协主席。1993年起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佛教协会副会长。是第二、三、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四届、五届、六届、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

【凯丰】(1906—1955)　又名何克全。江西萍乡人。早年毕业于萍乡中学、后入武昌高等师范学校，曾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6年7月回萍乡组织农民协会，任宣传干事。1927年2月任湖北学生联合会学生杂志编辑。同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参加全国学生代表大会秘书处工作，后任中山大学共青团支部书记，武昌山前区团委宣传委员。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往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30年冬回国到上海，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1年1月担任中共中央特派员赴香港工作。同年3月被选为共青团中央委员，先后任共青团广东省委书记，共青团中央宣传部长，共青团中央书记。1932年到中央革命根据地，任共青团中央局书记。1934年1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10月参加长征，任红九军团中央代表、军委总供给部政委。1935年1月在遵义会议上曾坚持错误意见，不久接受了批评。到陕北后仍任共青团中央局书记。1936年4月参加东征战役，任军委政治部兼红一方面军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同年夏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粮食部部长。1937年曾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去武汉，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宣传部部长。后在重庆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宣传部部长。从1941年起在延安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并兼中共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书记等职。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往东北，历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宣传部部长、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兼沈阳市委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中共中央马列学院院长。1955年3月23日病逝于北京。

【季方】(1890—1987)　字正成。江苏海门人。早年入保定军官学校学习。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加入沪军北伐敢死队。1913年赴江西参加讨伐袁世凯的湖口起义，后回南通任省警备队连长。1921年加入中国国民党，在上海执行部工作。他

拥护孙中山的一大政策和国共合作，1924年赴广州任黄埔军官学校特别官佐。1925年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东征、1926年参与组织国民革命军北伐军总政治部，任上校组织科科长，随军参加北伐战争。后任师党代表和政治部主任。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潜往武汉在中央军委总政治部担任军事指挥，参加第二次北伐。不久回武汉任教导营营长、第四军教导团参谋长。大革命失败后愤而辞职。1930年协同邓演达等创建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中国农工民主党前身），被选为中央干部会干事，负责总务和军事工作，积极从事爱国反蒋民主活动。1933年11月参加反蒋抗日的福建人民政府，任军事委员会高级参谋。1934年夏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后经营救保释出狱。抗日战争爆发后，他拥护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主张，积极参加抗日民主斗争，以国民党战地党政委员会少将指导员名义，组织和推动长江以北苏中各派军队联合抗日。1940年他进入苏中解放区，担任新四军苏中军区第四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2年3月兼苏中第四专员公署专员。1944年担任苏中行政公署副主任。1945年8月担任苏中行政公署主任。参与领导苏中解放区各项建设。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苏皖边区政府副主席兼苏中行政干部学校校长，华东军区解放军官教导总团团长等职，参加华东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政府政务院交通部副部长，江苏省副省长，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是中国农工民主党的创始人之一，被选为农工民主党历届中央委员，第六届中央执行局委员，第七届中央主席团委员，第八、九届中央委员会主席，1987年1月任名誉主席。并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至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民主同盟第一、二、三届中央委员等。1987年12月1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季振同】(1901—1934) 原名季振佟，号异之，又名季汉卿。1901年5月6日生于河北沧县官屯狼儿口村。1919年到北京入冯玉祥部队当学兵，先后在学兵营当班长，学兵团骑兵连当排长。1924年10月随部参加冯玉祥发动的北京政变。后在国民军任连长、教导旅营长、卫队团团长等职。1926年9月五原誓师后任国民联军传令队队长，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手枪旅旅长，第十四师师长等职。曾参加北伐战争。1931年任国民党军第二十六路军二十五师七十四旅旅长时，所部被调到江西参加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三次“围剿”。九一八事变后，反对蒋介石“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同年12月14日和赵博生、董振堂等率所部官兵在宁都起义，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起义部队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团，他任军团总指挥，与军团政委肖劲光等积极做好所部的整编教育工作。1932年被吸收为中国共产党特别党员。曾率部参加攻打赣州等战役。同年8月被错定为反革命分子，遭受关押。1934年夏中央红军长征前夕在江西瑞金叶坪被错杀。

【竺可桢】(1890—1974) 字藕舫。浙江绍兴（今属上虞）人。早年就读于上海澄衷学校，毕业后1909年进入唐山路矿学堂学习。1910年被选送美国留学，入伊利诺大学农学院学习农业。1913年转入哈佛大学研究院地学系学习气象学。1915年获得硕士学位。1918年获得博士学位。同年秋回国后，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任武昌高等师范学校教师。1920年转至南京高等师范学校担任地理系主任。1925年任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辑。1926年到天津南开大学任教。1928年到南京任中央气象研究所所长，专门从事气象科研和预报工作。被选为中国气象学会会长、中国科学社理事。1936年起担任浙江大学校长兼气象研究所所长。抗日战争时期积极支持学生抗日救国运动。解放战争时期积极支持学生爱国民主运动。他任校长的浙江大学，被国民党反动派说成是由他领导的中国共产党的“租界”。1947年他公开揭露反动派杀害浙江大学学生会主席“于子三事件”的真相。1948年被选为南京政府中央研究院院士，同时被选为全国科学工作者协会主席。1949年为抵制蒋介石等胁迫他去台湾而潜赴上海隐居，迎接解放。7月应周恩来之邀赴北平参加全国科学工作者代表大会筹备会议。9月应邀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同时兼任科学院生物学地学部主任、科学院综合考察委员会主任等职。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中国气象学会名誉理事长，中国地理学会理事长等。196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他对中国近代气象学和地理学的建立和发展，培养大批优秀的科学人才，做出了贡献。在研究物候学和自然科学史方面成绩卓著，并重视和带头参加科学普及和科学考察工作。他是中国近代地理学和气象学的奠基人之一，是优秀的人民科学家、教育家。1974年2月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出版有《物候学》、《地理学家徐霞客》、《竺可桢科普创作选集》、《竺可桢日记》、《竺可桢文集》等。

【金佛庄】(1897—1926) 原名金灿，号辉卿，浙江东阳人。东阳县立中学毕业，考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1919年五四运动兴起，对“从军报国”理想发生怀疑。1920年离开军校，考入福建厦门大学学习。后因学费无力解决，于1921年10月重返保定军校。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夏毕业，分配回浙江驻军当排长。同年秋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入党后秘密联络同志，编辑《协进》、《江民日报》、宣传革命思想，教育青年群众。1923年6月，作为浙江党组织代表，去广州列席了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浙江驻军中升任营长。1924年夏，被中共组织调赴广州黄埔军官学校。6月任军校第一期第三队队长。国民党军校特别支部成立后，被选为执行委员。同年11月，任军校教导团二团第三营营长。积极推进国共合作，参加青年军人联合会的活动，坚持反对国民党新右派的反动言行。宣传彻底改革旧式军队，建立新的革命军队的主张。1925年2月，率全营参加第一次东征，英勇善战，为全团获得荣誉旗。7月，升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二团党代表，率部参加了第二次东征战役。1926年3月中山舰事件后被强迫解除职务，调回黄埔军校。改任步兵第一团军事主任教官，兼军校法规编审委员会委员长，领导编审了军校法规制度。7月，成立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被任为参谋处副处长兼第三科科长。总司令部出发湖南，兼临时指挥官。不久，改任总司令部警卫团少将团长。蒋介石利用同乡关系，企图拉拢他脱离共产党。他忠于党的事业，毫不为其所动。后随军参加北伐战争，转战湘鄂赣三省，曾率团攻打南昌，身先士卒，英勇果敢。同年11月，攻克南昌，任检查司令，维护军纪，深受民众称赞。不久，主动提出去浙江驻军策划起义。12月上旬，乘船途径南京下关时被北洋军阀孙传芳部逮捕，随即不幸遇害。

【金明】(1913—1998) 山东益都人。读中学时参加抗日爱国民主运动。1932年参加中共党领导的地下革命斗争，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共青团益都县委书记、共青团益都中心县委书记。1933年因组织破坏被捕入狱，在狱中任中共秘密党支部委员，参与领导狱内难友开展对敌斗争。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中共组织营救获释出狱，任中共山东省委联络员。1938年1月参加徂徕山起义，参加八路军。先后任山东人民抗日游击队第四支队中共临时党委委员、支队保卫队指导员，中共清河特委组织部部长、特委副书记。同年10月任中共淄博特委书记。参与领导创建清河地区抗日根据地。1939

年5月，调入新四军工作，任中共苏皖区党委书记。1941年皖南事变后，调任苏北中共淮海区党委书记兼新四军第三师淮南军区政治委员。后任中共苏北区党委副书记兼新四军第三师第十旅政治委员，并兼中共淮海地委书记及淮海军分区政治委员。率部巩固发展扩大淮海抗日根据地，加强政权建设，打击日伪军，壮大人民力量，坚持抗日游击战争。1945年1月起，先后任中共浙西区党委书记、中共苏浙区党委副书记，协助粟裕率部扩大苏浙抗日根据地。抗日战争胜利后，调任中共胶东区党委副书记兼胶东军区副政治委员，参与领导胶东人民积极支援华东解放战争。1948年2月担任华东野战军第一兵团副政治委员，参与指挥部队进行淮海、渡江等重大战役。1949年秋调任中共湖南省委第二副书记兼湖南军区副政治委员，参与领导接管湖南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中南局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中共湖南省委副书记，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兼湖南省军区政治委员、湖南省常务副省长，国务院财政部第一副部长，中共中央中南局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商业部副部长、商业部部长，国务院秘书长，中共河北省委第一书记兼河北省军区第一政治委员。1982年9月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11月在中共十三大上，再次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8年3月15日在北京逝世。

【金贯真】(1902—1930) 又名金家济。浙江温州楠溪（今属永嘉）岩头人。1919年入温州省立第十师范学校读书。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后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26年在北伐军东路军前敌指挥部政治部工作。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赴苏联莫斯科入中山大学学习。1929年回国后，被中共中央派往浙南地区任巡视员。同年秋起，先后到温州、瑞安等地组织领导工农武装。后在瑞安肇平垟举办农民干部训练班。1930年春，提出创建浙南红军的建议，并主持召开中共温属各县县委扩大会议，讨论并决定组建浙南红军的各项工作。同年5月于温州楠溪五鹤领导建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三军，任政委，参与创建以楠溪五鹤为中心的革命根据地。曾参与指挥攻打枫林城。同月去平阳工作途中在温州板箱厂被捕，壮烈牺牲。

【金维映】(1904—1940) 女。原名金爱卿，化名阿金。浙江岱山人。幼年因舟山闹灾，举家迁居定海。就读于县立女子学校。1919年参加演讲队上街宣传，声援北京五四爱国运动。毕业后留在女校任教员，阅读进步书刊。1925年6月发动组织女校师生响应上海五卅运动，联络各校成立县学生会，带领学生联合工人、市民实行罢课、罢工、罢市。192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随后深入工厂开办工人夜校，组织建立工会。1927年春被选为舟山总工会执行委员，带领工人举行总罢工要求增加工资获得胜利。3月参与组织盐民开展反土豪劣绅斗争，成立岱山盐民协会。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后经组织营救获释，转移至上海到中华全国总工会工作。她以当小学教员为掩护，从事秘密的工人运动。1929年6月担任中共江苏省委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在白色恐怖条件下，领导开展妇女革命斗争。1930年7月任上海丝织业工会中共党团书记、上海工会联合行动委员会领导人，领导发动上海百余家丝厂工人罢工。她深受丝厂女工们爱戴，被尊称为“阿金大姐”。1931年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共于都、胜利县委书记，中共中央局组织部组织科科长。1933年冬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动员武装部副部长，参与领导革命根据地的扩大红军和征粮工作。不久兼任瑞金扩红突击队总队长，率工作队深入动员群众，超额完成扩红征粮任务，受到中央和军委的表彰。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0月随中央红军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任中央纵队休养连政治指导员兼支部书记。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组织科科长。1937年初调到抗日红军大学，任女生大队大队长。抗日战争爆发后，调任陕北公学生活指导委员会副主任。1938年春与蔡畅等一起赴苏联学习并治病。1941年底德国法西斯飞机轰炸莫斯科时遇难。

【周士第】(1900—1979) 广东海南岛乐会（今琼海）人。幼时在乐会县二区新昌村念书。1914年进琼崖中学上学。1916年当药材铺学徒，次年又重进琼崖中学读书。1921年在乐会县二区高等小学校任教。1924年5月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学习，并加入（周恩来组织的革命武装）铁甲车队，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先后任广州大元帅府铁甲车队副队长、广州航空局飞机掩护队队长、铁甲车队队长和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独立团营长。1926年先后任该独立团参谋长、代团长。1927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五师第七十三团团长，八一南昌起义时任第二十五师师长。南昌起义失败后，于1928年1月去香港，后在南洋养病。1929年在上海参加第三党黄埔革命同学会。1930年任香港第三党南方局委员、第三党黄埔革命同学会南方分会书记。1931年任第三党陕西省委委员。一度被捕，经营救获释。1932年2月任上海第三党抗日义勇军队长。1933年任国民党十九路军四十九师参谋处长、团长。后赴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于同年12月任瑞金红军大学教员。1934年9月任瑞金红军大学指挥科科长。1935年参加红军长征，任军委干部团上级干部队队长。同年10月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并任红军第十五军团参谋长。1936年任红军大学二队队长。同年11月任红二方面军参谋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〇师参谋长兼抗日军政大学七分校校长。1943年8月任晋绥军区副司令员。1946年6月兼任晋北野战军司令员、政治委员。1948年5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华北第一兵团副司令员兼副政治委员。1949年3月任太原前线司令部副司令员，并任第十八兵团副司令员兼副政治委员。5月任第十八兵团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1月任成都川西军区司令员兼成都市市长、成都军管会副主任。3月任西南军区副司令员。10月参加组建军委防空军，任司令员。1955年3月任训练总监部副部长。5月兼任军外训练部部长。1978年10月任总参谋部顾问。他是中国共产党第七、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一、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第二、四届常务委员会委员。1979年6月3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周小舟】(1912—1966) 原名周怀求，字元诚。湖南湘潭人。1925年秋入长沙私立明德中学读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7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后曾兼明德平民学校教务主任，利用学余时间进行平民教育。1929年秋考入湖南大学预科，1931年秋结业后考入国立北平师范大学文学院国文系，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34年参与组织中华民族武装自卫委员会，是主要领导人之一。1935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中共北平临时市委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发动全市学生抗日救亡运动，坚持团结抗日的方针，组织赈济黄河水灾活动，成立北平学生联合会，对一二九运动的发动起了重大作用。同年11月底调到中共中央北方局联络部工作。1936年春奉中共中央指示赴南京，秘密与国民党宋子文、陈立夫的代表谈判国共停止内战、联合抗日问题。8月转赴延安向中共中央汇报谈判情况，旋任军委主席毛泽东的秘书。曾被派作毛泽东个人代表去新疆、太原宣传团结抗日，进行统战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秋调任中共冀中区党

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冀中平原抗日游击战争。1943年底随区党委转至北岳区，任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冀中委员会委员兼第六地委书记、第六军分区政治委员。后任中共易县县委书记兼县支队政治委员、冀晋区第一地委书记兼第一军分区政治委员。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北平市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中共北岳区党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中共北岳区第五地委书记兼第五军分区政治委员，中共中央华北局宣传部副部长，南下工作团副书记兼宣传部部长，中共湖南省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等职。参加了华北解放战争和进军湖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部长兼省土地改革委员会主任，中共湘西区党委书记，中共湖南省委副书记兼省政府财经委员会主任。1953年后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第一书记，兼任湖南省政府副省长、湖南省政协主席，并兼湖南省军区政治委员、中共中南军区党委常务委员等职务。1958年被补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1959年秋在庐山会议上被错误地定为“反党集团”成员，受到撤销职务处分，被派到浏阳县大瑶公社任党委副书记，接受改造。1962年6月调任中国科学院中南分院副院长。“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多次批斗，1966年12月26日在广州不幸逝世。1979年2月中共中央撤销了1959年对他的错误处分，5月为他公开平反昭雪。

【周子昆】(1901—1941)　原名周维宽，字仲和。广西桂林人。出生于城市贫民家庭，受过中等教育。1920年因家中生活不能维持而离家出走。后入桂系军阀刘震寰部当兵，曾任旅司号长、上士、特务长、排长等职。1925年夏在广州被解放，加入国民革命军，到大元帅府铁甲车队任班长。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1月被调入第四军叶挺独立团任排长。1926年夏起随团参加北伐战争的历次重要战役，攻克武昌后，同年冬独立团改为第四军二十五师七十三团，任第五连连长。1927年春曾任军部军官教导大队大队长三个月，5月调回七十三团，仍任连长，参加第二次北伐河南的上蔡等战役。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随帅转入江西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军第十一军二十五师七十三团营长，参加南征广东的作战。10月随朱德挥师西进，曾任支队长。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一团营长。4月随朱德、陈毅上井冈山会师，5月后任红四军第十师营长，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初随军转战赣南，不久在战斗中负伤留于赣南。1930年1月红三军成立，任第一纵队二支队支队长，6月任红三军参谋长，9月任红二军第七师师长。率部参加巩固扩大赣西南革命根据地的作战和文家市战役、第二次攻打长沙、吉安战役及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1931年夏调任红四军参谋长，9月黄公略牺牲后，接任红二军军长。1932年3月调任红五军团参谋长，6月改任红一方面军后方指挥部总指挥。1933年初任江西军区参谋长，6月担任福建军区司令员兼第三十四师师长，率部参加第四、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夏调任红军独立第二十二师师长，率部担负赣南作战任务。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奉命率二十二师归红九军团建制参加长征。1935年1月该师被撤编，改任红五军团副参谋长。6月同红四方面军会师后，7月重新成立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部，任第一局（作战局）局长。9月奉命随总部南下，后调任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上级指挥科科长。1936年7月随红二、四方面军北上，10月到甘肃会师。同年12月到达保安，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第一局（作战局）局长。1937年1月中旬调任红军大学训练部部长兼教育部部长，并参加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1月调任新四军副参谋长，7月兼军教导总队总队长。他负责组建军司令部机关，重视加强司令部业务建设和全军训练，经常亲自撰写战斗文书和编写教材，并给机关人员和学员讲课，对提高部队战斗力起了重要作用，他是红军和新四军优秀的高级指挥员。1941年1月在皖南事变突围途中同项英辗转隐蔽于山中，同年3月不幸遭叛徒杀害。遗骸于1955年移葬于南京雨花台革命烈士陵园。

【周仁杰】(1912—2001)　原名周球保。湖南茶陵人。1929年参加茶陵地方游击队。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军茶陵游击大队班长，湘赣独立师排长，湘赣红八军第二十二师机炮连连长。1933年6月起任湘赣军区红十七师第五十一团副营长、营长。参加巩固发展湘赣革命根据地的多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8月任红六军团第十七师第五十一团参谋长，随军参加西征。10月任湘鄂川黔军区红军第四分校上级干部队队长。1935年任红六军团第十七师第五十一团团长。率部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1月率部参加长征，1936年1月任红六军团第十六师师长，10月率部长征到达甘肃会师，12月入抗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留守兵团警备第二团团长、第三八五旅第二团团长，率部参加保卫陕甘宁抗日民主根据地。1943年后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中军区第一旅旅长，热河军区第十七旅旅长，冀察热辽军区独立第二师师长，东北野战军第十一纵队副司令员兼第三十三师师长，第四野战军第四十八军副军长。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军区海军副司令员兼参谋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东海舰队副司令员，海南南海舰队司令员，海军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2001年1月22日在北京逝世。

【周月林】(1906—　)　女。化名王月梅、陈秀英。原籍浙江宁波，出生于上海。早年在上海做工，1925年参加五卅爱国运动，经张琴秋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后调到上海总工会机关做保密工作。1926年3月任中共上海曹家渡部委妇女部部长，后调到上海总工会任秘密交通员。同年秋被上海党组织派往苏联，入海参崴党校中国班学习，结识海参崴华工工作负责人梁柏台。1927年夏与梁结婚。同年底随梁调到苏联伯力，任华工俱乐部主任。同梁从事华工的宣传教育和组织工作，在海参崴、伯力曾先后接待过路经的中共中央领导人蔡和森、瞿秋白等。1929年底自费携儿女到莫斯科，经邓中夏介绍入中山大学预备班学习。1931年5月经请求获准同梁柏台回国工作，走时将两个孩子留在苏联。7月经上海转入闽西革命根据地，被分配在红军学校工作。9月随梁柏台到江西瑞金，11月列席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1932年起担任中共苏区中央局妇女部部长。后成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妇女生活改善委员会，兼主任。1933年起任中共中央局妇女部部长。她主持全党妇女工作，直接领导中央革命根据地的妇女运动，动员组织广大妇女争取婚姻自由和男女平等，积极参加根据地各项建设和支援红军进行反“围剿”作战。1934年1月出席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被推选为主席团委员。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中央政府主席团委员，仍任中央政府妇女生活改善委员会主任，不久兼任国家医院院长，领导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中医疗救护工作。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随梁柏台留在江西坚持游击战争。1935年2月奉命随瞿秋白、何叔衡等一起从瑞金地区经闽西准备转经香港去上海。2月下旬在福建游

击区转移途中与瞿秋白一起被国民党军逮捕。经审讯后判刑10年关押于龙岩监狱。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经人保释出狱。曾经上海到南昌、武汉等地找过中共党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上海任街道干部。1955年因瞿秋白被害事件被怀疑成嫌疑犯逮捕审问，1965年被判刑12年。1970年被疏散到山西榆次就业，1978年提出申诉。1979年11月北京市高级法院复查判决撤销原判，宣告无罪。山西省给她落实有关政策，享受离休红军干部待遇。1985年定居烈士梁柏台故乡浙江新昌。

【周文龙】(1909—) 湖南浏阳人。浏阳中学学生。1930年7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2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三军团先后任八军四师司令部书记、总指挥部秘书。1932年冬，担任红一方面军红二十一军军部管理科科长。1933年6月部队缩编后，改任红三军团第五师师部参谋。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2月，改任第十三团管理主任。9月，担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一纵队司令部管理科科长。1936年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同年12月毕业留校工作，担任校务部副部长。1938年春，任抗日军政大学校务部部长。很好地完成了抗大的物资保障任务。1940年3月，调任八路军（十八集团军）前方总部供给部副部长。1942年2月，改任前总供给部政治委员兼后勤政治部主任。1943年秋，担任前总后勤部副部长兼供给部政治委员。协助部长杨立三领导了八路军前方的后勤工作建设和保障工作，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1945年冬担任晋冀鲁豫军区后勤部部长。1946年6月改任军区供给部部长兼政治委员。1948年5月任华北军区后勤部供给部部长。参与领导组织晋冀鲁豫野战军的作战物资供应和平津战役的后勤保障工作。1949年7月，任华北军区后勤部部长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参谋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华北军区后勤部部长兼政治委员。1957年9月调任国务院石油工业部副部长。参与组织开发大庆油田的工程会战。1978年冬，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顾问等职。曾荣获二级红星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周文雍】(1905—1928) 广东开平人。出身于贫苦知识分子家庭。广东省立甲种工业学校机械科毕业。曾参加爱国青年运动。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被选为校学生会会长，并任青年团支部书记。参加国共合作后的国民党，任区分部执行委员，并当选为广州市学联委员兼文书部副主任。1924年冬，任青年团广东区委委员，负责广州新学生社工作，曾参与发动沙面工人罢工，深入人力车夫工人中进行宣传组织。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五卅惨案后，参与组织沙面工人参加省港大罢工。同年11月，任共青团广东区委经济斗争委员会书记、中共广东区委工委委员，主持成立了广州洋务总工会。1926年任中共香港金属业总工会支部书记，领导撤至广州的香港金属工人坚持大罢工斗争。4月，被选为广州工人纠察队总队长，领导工人武装积极参加省港大罢工的巡逻和保卫工作。1927年广州发生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担任重建的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部长，并兼市委工委书记兼广州工人代表大会特别委员会主席，继续领导广州工人坚持革命斗争。为了工作需要他与陈铁军假扮夫妻，建立秘密机关。他积极部署各工会开展斗争，营救被捕同志。以工人纠察队为骨干迅速发展工人秘密武装，亲自指挥工人武装打击反动工会头目。10月，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候补委员。11月1日，亲自领导广州3000余失业工人，前往东山包围汪精卫住宅请愿示威，途中被捕。第二天被工人武装劫持脱险。不久投入广州起义准备工作，任起义总指挥部委员兼广州工人赤卫队总指挥，被选为起义政纲起草委员会委员。12月11日，参与领导了震惊中外的广州起义。亲自指挥工人赤卫队配合教导团攻击公安局。成立广州苏维埃政府，担任人民劳动委员。12日，在西瓜园主持庆祝广州苏维埃政府成立大会。13日指挥起义武装阻击敌人，掩护主力撤退，最后转移至香港。1928年1月，当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常务委员兼广州市委常务委员，与陈铁军潜回广州，重建党的机关，发动工人准备举行“春节骚动”。不久被敌人逮捕。在狱中备受酷刑，坚贞不屈，写下壮烈的遗诗“头可断，肢可折，革命精神不可灭。志士头颅为党落，好汉身躯为群裂”。在敌人法庭上留下了与陈铁军的合影。3月6日，在广州红花岗同陈铁军举行了刑场婚礼，尔后慷慨就义。

【周以栗】(1897—1934) 字子慎，化名岳易云、王仲英，笔名易允。1897年10月26日生于湖南长沙县九福乡易家屋场。早年从事教育事业，曾任长沙周南女校教师。1924年被选为县教育会董事。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春任国民党湖南省党部第一届执行委员，并任省党部中的中共党团书记，从事统一战线和工农革命运动的领导工作。五卅惨案后，曾参与领导反对英、日帝国主义和军阀政府的长沙十万群众大示威等活动。1926年7月任国民党湖南省党部组织部秘书，代理主持部务。8月任国民党省党部第二届执行委员。11月代表省党部参加了在广州召开的国民党中央与各省代表参加的联席会议。12月被选为湖南省农民协会第一届委员。1927年初在武汉负责筹办湘鄂赣三省农民运动讲习所。3月起任武昌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教务主任。大革命失败后，于8月底回湖南任中共湖南省委军事部长，不久去上海汇报，留在中共中央机关工作。12月任党报委员会委员，参加中共中央机关刊物《布尔什维克》的编辑工作。1928年初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先后在确山、汝南等地组织农民起义，开展武装斗争。同年4月被捕入狱，在狱中英勇不屈，坚持斗争。1929年11月经营救出狱，转赴闽西革命根据地，在汀州市福音医院治病养伤。1930年8月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军事部长，后任红一方面军总前委委员、政治部主任。1931年初，被增补为中共苏区中央局委员。6月任闽赣边工委书记。8月，任红军总前委委员、组织部长。10月任瑞金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政治部主任。1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内务人民委员。12月调任《红色中华》报主笔。1932年5月因肺病复发去福建汀州疗养。1934年秋红军主力长征，他因病不能随军，被安排去上海治病。11月在转移途中被国民党军包围，英勇牺牲。

【周玉成】(1904—1971) 原名周长久，又名周鸿礼。湖南祁阳人。少年时学徒做工。1920年入湘军当兵。1926年初加入国民革命军第三十五军第一师，当军需上士，参加北伐战争。1928年7月参加平江起义，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五军第一团二连任司务长。同年冬随军上井冈山，任红五军第二大队大队长。1929年4月改任红五军第五纵队副官主任，10月任第十三大队大队长。1930年6月红八军成立，任第四师第一团团长。率部参加平江歼敌和攻占长沙城的战斗。10月改任师军需处处长。1932年3月任红三军团第六师供给部部长。11月任红三军团供给部部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中的后勤保障工作。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陕北后，任陕甘军区（军事部）供给部部长，不久兼红二十九军供给部部长。1936年7月改为陕甘宁省军事部，仍任供给部部长。1937年夏任红军前敌总指挥部供给部副部长。参加红军东征西征中供应工作。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总部兵站部副部长，前方总部供给部部

长，晋冀鲁豫军区供给部部长等职。参加建立晋东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参与领导八路军的前方供应工作，坚持了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后勤部副部长，晋冀鲁豫边区政府审查厅厅长，中共中央军委后勤部副司令兼驻邯郸办事处主任，华北军区后勤部财务部部长等职。参与领导华北解放战争中的后勤保障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军委总后勤部财务部部长、油料部部长，东北军后勤部副部长，沈阳军区财务部部长、后勤部部长，总后勤部副部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71年12月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周立波】(1908—1979) 原名周绍仪，字凤翔，又名周奉梧。湖南益阳人。出生于私塾教师之家。1924年秋考入长沙省立第一中学，在师长王季范、徐特立等影响教育下，思想追求进步，喜爱新文学。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辍学回县在高小任教。1928年春随周起应（周扬）到上海，后考入江湾劳动大学经济系学习，参加革命互济会活动。1930年春因散发传单被校方开除。不久返乡，开始从事文学写作和翻译。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到上海神州国光社当校对员。1932年一二八事件后，因参加工人罢工被捕入狱。1934年7月被保释出狱。后在上海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1935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负责编辑左联秘密会刊，任中共左联党团成员，并任《时事新报》副刊《每周文学》编辑。他积极从事左翼文艺运动，翻译了《被开垦的处女地》、《秘密的中国》，译著近百万字。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赴华北抗日前线八路军前方总部和晋察冀边区参加抗日战争工作，任战地记者，写出报告文学与散文集。1938年冬到湖南沅陵参与地下党领导工作，并参加编辑《抗战日报》。1939年5月被周恩来调到桂林，任《救亡日报》编辑，并任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桂林分会筹备委员。同年12月到达延安，任鲁迅艺术文学院编译处处长兼文学系教员，被选为陕甘宁边区文化界救亡协会执行委员、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延安分会理事。1942年参加延安文艺座谈会。1944年任《解放日报》社副刊部副部长并主编文艺副刊，同年冬任八路军南下第一支队司令部秘书，随军南征。1945年日本投降后，任中原军区《七七日报》、《中原日报》社副社长。1946年后被调往东北，先后任中共辽委宣传委员，松江省委宣传处处长等职，参加土地改革运动，并编辑《松江农民报》。1947年开始创作《暴风骤雨》。1948年调任东北文协《文学战线》主编。1949年7月被选为全国文联和全国文协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沈阳鲁迅艺术学院研究室主任、政务院文化部编审处负责人、湖南省文联主席兼中共党组书记等职。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连续被选为全国文联委员和全国作家协会理事，并兼《人民文学》编委和《湖南文学》主编。他的长篇小说《暴风骤雨》和参与编剧拍摄的《解放了的中国》影片，先后获得斯大林文学奖金，《湘江之夜》获全国短篇小说一等奖。他是中国现代卓有成就的优秀作家。1979年9月2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出版有《周立波短篇小说集》、《周立波散文集》、《周立波选集》、《立波文集》。

【周扬】(1908—1989) 原名周起应。湖南益阳人。读中学时受五四运动的影响，思想追求进步。后赴上海就读于民国大学、大夏大学，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发表介绍外国进步文学的文章，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7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赴日本留学，同中共组织失去联系。1931年回国在上海从事文化工作。1932年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担任中国左翼作家联盟中共党团书记，主持左联活动并兼机关刊物《文学月报》主编。1933年担任中共中央上海执行局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1935年夏担任上海执行局文委书记兼左联党团书记。参与领导进行国统区文化战线上反“围剿”斗争，参加30年代文坛关于大众化问题的讨论。他最早把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创作方法的理论系统介绍到中国，为贯彻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积极提倡过国防文学。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时奉调到延安，担任陕甘宁边区政府教育厅厅长、陕甘宁边区文协主任。1938年4月主持成立延安鲁迅艺术文学院，任副院长。1939年起任院长，领导培养了大批革命文艺工作人才。1940年10月成立中共中央文化工作委员会，担任主任，主管全党文化工作，仍兼鲁迅艺术文学院院长。1942年参与主持召开延安文艺座谈会，此后撰写许多文章阐述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他主编《马克思主义与文艺》一书，系统介绍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与高尔基、鲁迅在文艺问题上的重要论述，对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在中国的传播起到积极作用，同时翻译了《安娜·卡列尼娜》、《生活与美学》等名著。1944年后担任延安大学校长。解放战争时期担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宣传部部长。1948年5月改任中共中央华北局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华北解放区的文化教育和宣传工作，动员广大群众参加解放华北的斗争。1949年7月，与郭沫若、茅盾等负责筹备并主持召开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成立中华全国文学艺术联合会，被选为副主席。9月出席全国政协第一次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文化部副部长、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兼研究生院院长，中国作家协会主席，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顾问，中国社会科学院顾问，中国作家协会顾问等职。他长期从事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和毛泽东文艺思想的研究和宣传工作，是中国现代著名的文艺理论家。他还担任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委员，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政协全国委员会文化组组长，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主席、名誉主席，全国美学学会名誉会长，《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副主任兼《中国文学》卷主编，《中国新文艺大系》总顾问等。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增选为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并被选为第一至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等。“文化大革命”中被江青反革命集团指控为“文艺黑线”的代表，受到批判和迫害。后中共中央予以彻底平反。1989年7月3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收入《周扬文集》五卷本。

【周至柔】(1899—1986) 原名周百福。浙江临海人。1919年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八期步兵科学习，1922年毕业。1924年到广州参加孙中山领导的革命军队，加入中国国民党。1925年投入陈诚部，2月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作战。回师广州后任黄埔军官学校军事教官。1926年秋参加北伐战争，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一师第六十三补充团勤务官。1927年任第二十一师的团长。1928年任南京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军政处处长。1930年任陈诚部第十一师参谋长、第三十三旅旅长。1931年起，先后任第十八军第十四师副师长、师长、第十八军副军长，率部参加对中央红军的第三、第四次“围剿”作战。1933年3月所部在草台岗遭受红军沉重打击，离职赴欧美考察空军教育。1934年回国后，任国民党军中央航空学校教育长。1936年任军事委员会航空委员会主任，主持制订空军发展计划。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革命军空军前敌司令部指挥官，指挥中国空军参加对日作战。1938年后改任昆明中央航空学校校长。1940年起先后任空军军官学校教育长、蒋介石委员长侍从室第

一处主任，1942年起重任军事委员会航空委员会主任，主持空军建设和对日作战。1943年11月任蒋介石军事顾问出席开罗会议。1945年被选为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6月航空委员会改称中国空军总司令部，任总司令。指挥空军追随蒋介石积极打内战，对人民犯下严重罪行。1949年全国大陆解放前夕逃往台湾。1950年至1962年，先后任台湾国民党军参谋总长兼空军总司令。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常务委员，国防会议秘书长，台湾省"政府""主席"兼台湾"绥靖公署""主任"、"总统府"参军长，"国家安全会议国家建设计划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建设研究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1986年8月在台北病死。

【周光召】(1929—) 湖南长沙人。1946年后在清华大学先修班、物理系物理专业学习。1951年后在清华大学研究生院、北京大学研究生院读物理系研究生。1952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4年后任北京大学物理系助教、讲师。1957年任苏联莫斯科杜布那联合原子核研究所中级研究员。1961年后任二机部九院九所理论部第一副主任，九所副所长、所长，九局总工程师。1980年后任美国弗吉尼亚大学、加州大学客座教授，西欧核子中心研究员。1982年后任中国科学院数理学部委员、副主任、研究员，中国科学院理论物理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兼北京大学物理系教授，清华大学物理系主任、理学院院长。1984年任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党组成员兼理论物理所所长。1987年任中国科学院院长、党组书记。1996年任中国科学院院长、党组书记，中国科协主席。1997年任中国科协主席。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委员，第十三、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

【周光坦】(1901—1966)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家庭贫苦，自幼参加劳动，后当篾匠工人。1928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3月任黄安县二工区工会组织委员。1930年3月任黄安县总工会组织部部长。1931年3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四军第十二师第二十八团政治委员。1932年任红四方面军第十一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斗争和转移西进入川北。1933年5月调任中共川陕省委书记。参与领导巩固发展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12月改任红四方面军总医院（即卫生部）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川陕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攻"作战和进攻战役中的医疗救护工作。1935年5月率总医院参加长征。6月同中央红军会师。7月调任中国工农红军总卫生部政治委员。此后协助部长贺诚领导了南下红军转战川康边的医疗救护工作。1936年秋率总卫生部长征到达陕北会师。1937年1月入抗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军法处处长，第一二九师卫生部政治委员，第一二九师生产部副部长，第十八集团军（八路军）野战卫生部政治委员，八路军南下支队第五大队代理大队长等职。参加建立巩固发展晋东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坚持艰苦的敌后游击战争。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历任太行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主任，中原人民政府民政部副部长等职，参加扩大太行解放区和建设中原解放区的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最高人民检察署中南分署副检察长，湖北省人民政府委员、湖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中共湖北省委委员等职。1966年11月3日因病在武汉逝世。

【周兴】(1905—1975) 原名刘维新。江西永丰人。少年时学徒当店员。1925年参加革命，同年夏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担任中共永安地委秘密交通小组组长。1926年初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年夏入南昌朱德军官教育团学习。后因病到永丰会馆同乡会任中共支部委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随后被派回家乡组织农民游击队。1929年后历任中共党支部书记，区委秘书长，水东中心县委委员，赣西南中路总指挥部秘书长等职。1931年4月调任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政治保卫局秘书长，后改任保卫局执行部部长。因对"左"倾肃反扩大化产生怀疑，受过处分。1933年夏仍调任省保卫局执行部部长。参加了巩固发展赣南革命根据地和历次反"围剿"斗争。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调任国家政治保卫局巡视员，不久改任军委干部团特派员。1935年秋担任红一军团政治保卫局副局长。长征到陕北后，担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政治保卫局代理局长、1937年夏改任陕甘宁特区政府保安处处长。参加了巩固扩大陕甘宁革命根据地的斗争。抗日战争时期长期担任陕甘宁边区政府保安处处长兼陕甘宁保安司令部副司令员，参与领导加强陕甘宁边区的公安工作建设，很好地完成了中共中央和边区政府机关的安全保卫任务。解放战争时期任职同前。1949年夏调任南京市公安局局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西南军政委员会公安部部长兼最高人民检察署西南分署检察长，国务院公安部副部长，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等职。1960年冬调任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处书记。1965年初改任云南省省长、中共云南省委书记处书记、中共中央西南局委员。1970年起担任中共云南省委第一书记兼云南省革命委员会主任，并兼昆明军区政治委员。被选为中共第九、十届中央委员，第三、四届全国人大代表。1975年10月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周里】(1903—2000) 又称周礼。湖南鄱县人。192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7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参加本地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曾在鄱县任中共支部书记、区委书记，参加创建发展湘赣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后任中共鄱县县委书记，曾被选为第四届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委员。1933年10月任中共鄱（县）遂（川）中心县委委员，后任中心县委书记。1934年1月兼任红军鄱遂游击队队长，不久成立独立营，兼政治委员。同年8月主力红军长征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1935年秋任中共湘粤赣特委组织部部长兼红军湘粤赣游击支队政治部主任，在司令员兼政治委员蔡会文领导下坚持进行艰苦的游击战争。1936年初春蔡会文牺牲后，任中共湘粤赣特委代理书记兼湘粤赣游击支队代理司令员，率部转入八面山。不久任中共湘粤赣特委书记兼湘粤赣游击支队政治委员。1936年4月率游击队同湘南特委会合，任重新组成的中共湘南特委书记兼湘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领导坚持湘南地区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保存了一批革命骨干。抗日战争时期任重组的中共湘南特委组织部部长。1940年起任中共湘南特委书记，领导湘南地区开展抗日民主斗争。1943年后任中共湖南省委代理书记，领导湖南国民党统治区中共地下组织的巩固和发展，坚持开展抗日民主斗争。解放战争时期担任中共湖南省工作委员会书记，在艰难环境中领导湖南中共地下组织坚持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副部长、部长，中共湖南省委副书记、书记，湖南省政治协商会议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三、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2000年5月22日在长沙逝世。

【周佛海】(1897—1948) 湖南沅陵人。1917年赴日本求学。1920年暑假回国时在上海参加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7月以留日代表资格，出席在上海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仍回日本学习。1924年毕业于京都帝国大学经济系。回国后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秘书，并兼广东大学教授。同年脱离共产党，加入中国国民党。1925年再赴日本，1926

年3月回国，被聘为武昌商科大学教育长。北伐战争期间，任国民党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秘书长兼政治部主任。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被蒋介石任命为南京中央陆军军官学校政治教官，后曾一度执教于广州中山大学。1928年1月与戴季陶等在上海创办《新生命》月刊。同年任中央陆军军官学校政治部主任，后辞职回上海。1929年任国民党中央训练总监部政治训练处处长兼总司令部政治部主任。1931年11月在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2月任江苏省政府委员兼教育厅长。1933年任国民党中央民众训练部部长，参加国民党特务组织蓝衣社的活动。1935年11月再次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蒋介石侍从室副主任。他在南京组织低调俱乐部，酝酿“和平运动”。还在汉口办了艺文研究社，任总务总干事，该社专门从事降日宣传。1938年国民党临时全国代表大会之后，被任命为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副部长、代理部长。10月奉汪精卫之命，秘密派国民党政府外交部亚洲司司长高宗武赴上海和日本代表秘密谈判。12月同汪精卫一起叛国投敌。1939年5月随汪精卫到日本，乞求建立伪中央政府。7月被国民党中央开除党籍。8月出席汪精卫召开的伪国民党第六次代表大会，为主席团主席。在伪国民党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伪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财务委员会兼特务委员会主任委员。11月代表汪精卫与日本代表在上海秘密谈判，12月汪日秘密签订了《日华新关系调整要纲》。1940年3月汪伪国民政府成立时，任财政部长兼警政部长。他还是伪中央军事委员会副委员长、伪中央政治委员会指定委员兼秘书长。12月任伪国民政府行政院副院长。1941年3月任伪清乡委员会副委员长，指挥伪军特务配合日军设置封锁沟、挨户搜索、编定保甲、实行联保连坐、进行“反共清乡”。1943年1月兼任伪国民政府全国经济委员会副委员长。3月任全国物资统制审议委员会委员长。1944年1月又兼任伪中央税警总团总团长，成为汪伪政权中掌握金融、财政、物资和特务的实权人物。1944年11月汪精卫死后，所遗各职由陈公博接替，他接任陈公博的上海特别市市长并兼保安司令等职。他从1941年后即与国民党军统特务联系，参与联合反共的阴谋活动。1945年8月日本投降前夕，被重庆国民党政府委为国民党军事委员会上海行动总队总队长，负责维护上海及沪杭线治安，保证国民党政府军队的全面接收。9月被国民党军统局押送至重庆软禁。1946年解往南京，交付法庭审判，被国民党高等法院判处死刑。1947年3月蒋介石下特赦令，改为无期徒刑。1948年2月病死于狱中。

【周谷城】(1898—1996) 1898年9月生于湖南益阳一个贫困的农民家庭。幼年到周氏“族学”读书。1917年中学毕业考入北京高等师范学院英文系。1921年毕业后，任湖南长沙第一师范学校英文教员。大革命时期，参加农民运动，任湖南省农民协会顾问、省农民运动讲习所教师、全国农民协会筹备会秘书。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到上海为商务印书馆《东方杂志》、《教育杂志》等刊物撰稿、译书，并在暨南大学及其他私立大学兼课。1930年加入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同年秋，任广东中山大学教授兼社会系主任。1931年秋任暨南大学教授兼历史社会系主任。1942年秋起，任复旦大学教授，长达半个多世纪。其间曾兼任历史系主任、教务长。1949年9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上海市人民政府委员，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兼文教委员会主任，上海市政协副主席，第六、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主任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四人帮”长期迫害。是中国农工民主党卓越领导人，著名的政治活动家，曾历任中国农工民主党上海市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央委员会委员、中央委员会主席团委员，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主席、名誉主席。是第一、二、三、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中华炎黄文化研究会第一任会长，中华诗词学会会长，中国太平洋历史学会会长。是蜚声海内外的著名学者。1996年11月10日在上海逝世。著作有《中国社会之变化》、《中国政治史》、《中国通史》、《世界通史》。

【周纯全】(1905—1985) 1905年10月8日生于湖北黄安（今红安）县八里湾雷家田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17年在武昌入省立第一模范小学读书。1929年起，先后在武昌、汉口做工。1923年在汉口参加惠工织布厂的罢工斗争和二七后援会的工作。1925年回黄安县做工。1926年7月加入中国国民党，曾任区分部农民委员，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春，组织八里湾店员工会，任委员长。同年11月参加黄麻起义，任黄安县农民政府候补委员。1928年任中共京汉铁路南段特委委员和信阳县委书记，同年任中共黄安县委常委、鄂东特委常委。1929年11月任中共鄂豫边特委常委。1930年任中共鄂豫皖边特委常委、鄂豫皖省苏维埃政府政治保卫局局长、省工会委员长。参与创建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5月任中共鄂豫皖中央分局常委，并曾兼任鄂豫皖游击总司令，组织指挥地方武装参加反“围剿”。1932年10月起在红四方面军主力向西转移途中调任红四军十师政委。1933年6月任红四军政委，参加了川陕革命根据地反“三路围攻”、“六路围攻”等战役战斗。1934年任红四方面军总政治部第一副主任兼中共川陕省委书记和川陕游击总司令。1935年参加长征，曾任红四方面军后方纵队政委。1936年任红四方面军总政治部主任、红三十一军政委。1937年2月，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陕北公学干事。1938年任陕北公学生活指导委员会主任，同年任分校政治部主任。1939年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分校副校长，1940年任校长，在晋东南和山东敌后坚持办学。1943年改做地方工作，任中共滨海专署工商管理局监察委员会委员。1945年任滨海行署副主任兼秘书长。抗日战争胜利后，调往东北工作。1946年春，任辽东省实业厅厅长兼本溪煤铁公司总经理，同年任辽南行署主任。1947年2月，任中共辽南省委副书记，同年秋起任东北民主联军后勤部东线战勤司令员，东北野战军后勤部副部长、第二部长。1949年起，任第四野战军后勤部第二部长、部长，同年任中南地区支前司令员。1950年12月参加抗美援朝，1951年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后勤部政委。曾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自由独立勋章。1953年回国后，任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第一副部长兼副政委。1955年任武装力量监察部第一副部长，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曾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62年增选为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1985年7月28日于北京病逝。

【周叔弢】(1891—1984) 原籍安徽东至县，生于江苏扬州。1914年移居天津。从1919年起随叔父在青岛创办华新纱厂，任专务董事。以后历任唐山华新纱厂经理，天津华新纱厂经理，启新洋灰公司协理、总经理，并任滦州矿务局、耀华玻璃公司、江南水泥厂等厂矿的董事，是我国北方民族工商业代表人物，为建立和维护民族工业做出了贡献。1936年冬，日本帝国主义强迫收买了唐山、天津两地的华新纱厂，他不畏强暴，拒绝与日方合作，愤然商职，表现了崇高的民族气节。他读过马克思、恩格斯和毛泽东的一些著作，对中国共产党的主张逐步有所了解，对蒋

介石发动内战、实行独裁统治、出卖国家主权表示不满。天津解放前夕，他曾与中国共产党的地下工作人员会面，在民族资产阶级的上层人士中宣传中国共产党的城市工商业政策，为迎接天津解放做了有益的工作。1949 年 9 月，他以华北地区代表身份出席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此时担任启新洋灰公司董事、总经理。在我国国民经济恢复时期，他经营的企业积极复工复业，发展生产。1950 年被选为天津市副市长，并曾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委员，华北行政委员会委员，天津市政协副主席。1954 年，他经营的企业率先实行公私合营，并担任公私合营启新洋灰公司董事长，成为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表率。他是第一至六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至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一至四届和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届全国政协常委，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他还担任过全国工商联副主席、天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天津市工商联主任委员，中国佛教协会常务理事，天津市佛教协会名誉会长，天津市文物保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他是一位文物古籍收藏家，一生经营企业所得，大都用来购买文物图书。建国后，他将自己珍藏的数万册珍贵图书和上千件珍贵文物，全部捐献给国家。他生前写下遗嘱，将他的 10000 元存款和 15000 元国库券全部上交国家。1984 年 2 月 14 日在天津逝世。

【周昆】(1902—?)　湖南平江人。1927 年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参加过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曾任红一军团十二军三十四师师长，红四军十一师师长，红四军军长，红一军团十师师长、三师师长、红二十一师师长，中国工农红军大学代校长，红八军团军团长。1934 年参加长征。后任红一方面军参谋长，中国工农红军学校校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参谋长。1938 年 3 月在山西携款潜逃，下落不明。

【周建人】(1888—1984)　字松寿，又字乔峰。1888 年 11 月 12 日生于浙江绍兴。是周树人（鲁迅）的胞弟。辛亥革命前后，在绍兴先后任小学、中学、女子师范学校教员，1920 年在北京大学攻读哲学，1921 年 10 月离北京到上海商务印书馆任编辑，还在《东方杂志》、《妇女杂志》、《自然杂志》任编辑。1923 年，经沈雁冰介绍，与瞿秋白相识，从此与瞿秋白、杨之华结成莫逆之交，曾应瞿秋白之邀，在上海大学讲授进化论，并先后在神州女学、上海暨南大学和安徽大学任教。还应松江女子中学校长侯绍裘邀请，经常去该校讲演。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同情和倾向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革命。经常为鲁迅主编的《语丝》杂志写稿，常为鲁迅与共产党人的交往担任通信联络并做掩护工作。1932 年参与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筹建工作，被推举为调查员后，积极调查和揭露国民党反动派迫害“政治犯”的罪行。抗日战争时期，拥护中共关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反对国民党顽固派消极抗战、积极反共的政策。与留在上海的爱国知识分子秘密组织马列主义读书会，在贫病交加中坚决拒绝为汉奸报刊写文章。抗日战争胜利后，积极参加爱国民主运动。在生活书店、新知识书店任编辑时，经常在进步报刊上发表文章，抨击反动当局卖国、独裁、内战政策。1945 年 12 月 30 日，与马叙伦等在上海发起成立中国民主促进会。1946 年 5 月被选为上海人民团体联合会理事，积极参加反独裁、反内战的斗争。1948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根据党的指示，从上海辗转到达当时中共中央所在地河北省平山县。北平解放后，任华北人民政府教育部教科书编审委员会副主任。1949 年 9 月作为民主促进会正式代表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出版总署副署长，高等教育部副部长，浙江省人民政府副主席，浙江省省长。他是中共第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一、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三、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他还是中国民主促进会第一、二届中央理事会理事，第三届中央理事会常务理事，第四、五届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代主席，第六、七届中央委员会主席。1950 年参加中国民主同盟后，曾任民盟中央委员、常务委员。1984 年 7 月 29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周建屏】(1890—1938)　原名宗尧，别名兴唐、兴堂。原籍江西金溪，生于云南宣威的一个小商家庭。1908 年投入云南陆军第一联队当兵，这时更名为周建屏。任过班长、排长等职。1911 年参加辛亥革命。1915 年在护国第一军第三梯团第六支队朱德部下当连长。1917 年后相继任营长、团长、旅长和参谋长等职。1924 年返原籍江西金溪火原村闲居。不久到广东入黄埔军官学校学习。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北伐战争开始后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营长。1926 年 11 月随北伐军进驻江西。1927 年 8 月参加八一南昌起义。起义部队转战到广东三河坝等地时被敌人冲散，他逃到汕头，进入一个寺庙，假装削发为僧，伺机寻找部队和党组织。是年冬天，潜回南昌，后辗转到上海找到了党中央。由党分配在上海、青岛等地工作。1929 年 9 月，被派到赣东北弋横苏区工作。这时改名为周子炎，任中国工农红军信江独立第一团团长，率领部队打下十几个县城和市镇，扩大了赣东北苏区革命根据地，壮大了红军队伍。1930 年 1 月 1 日，红军信江独立第一团扩编成六个连和一个机关枪队，他与方志敏、邵式平一起领导了红军独立一团的整军运动。4 月率军攻下江西景德镇，任江西红军独立第一师师长。9 月，成立了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任军长。率部攻打九江。1931 年 4 月率部入闽作战，获得大捷，回师赣东北。1932 年 5 月与中央红军会师。9 月第二次率部入闽作战，消灭敌人一个团的兵力，使闽北苏区成为联络赣东北苏区和中央苏区的桥梁。不久，红十军改编为红十一军，仍任军长，率部配合中央红军进行第四次反“围剿”。1933 年 1 月率部与红一方面军第三军团会师。3 月参加闽浙赣省第二次全省工农兵代表大会，当选为省苏维埃执行委员会委员。5 月当选为闽赣省革命委员会执行委员。6 月到红军大学高级班学习。10 月改任红军第十九师师长。后又调任独立第二十四师师长，率部参加了第五次反“围剿”战斗。1934 年 2 月参加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0 月，中央红军开始长征后，他率二十四师留在闽浙赣革命根据地坚持游击战争。1935 年在一次战斗中负伤。不久任粤赣边区军政委员会副主任。6 月被护送到上海治疗。1936 年伤愈后赴延安，在中国人民抗日军事政治大学任第二科科长。1937 年 8 月出席中共中央在陕北洛川举行的政治局扩大会议，会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副旅长，参加了著名的平型关战役。1937 年 11 月率部开辟晋察冀军区四分区，任晋察冀军区第四军分区司令员。1938 年 6 月 13 日因病在河北平山逝世。

【周贯五】(1902—1987)　原名周经魁。江西吉安人。幼读私塾 7 年后学徒当店员。1927 年任村农民协会副主席。1930 年初任村苏维埃政府土地委员。10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一军团第三军九师二十七团任宣传员、上士、文书、团部书记、代理特派员。1933 年起任红一军团第二师直属队特派员、第一师一团特派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 10 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 年 2 月任红一军团第一师副特派员。9 月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一纵队第五大队特派员。同年 10 月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直属队总特派员。1936 年 2 月任第一师特派员，参加了东

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直属队调研副股长，第三四二旅政治部锄奸科科长，东进抗日挺进纵队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兼锄奸部部长、第六支队政治委员，一一五师路东支队政治委员，冀南第六分区专员。1940 年 12 月任一一五师教导第六旅兼冀鲁边军区政治委员。1943 年 8 月任冀鲁边军区代理司令员。1944 年 3 月任渤海军区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建立、巩固发展冀鲁边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参与指挥冀鲁边、渤海地区的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山东军区第七师政治委员，渤海军区副政治委员，华东南下干部纵队第三支队司令员，上海疏散难民回乡生产救济委员会副主任。参加了华东解放战争的作战和上海接管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干部部第二副部长，浙江军区副政治委员、第二政治委员，南京军区副政治委员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三、四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九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7 年 3 月 2 日因病在南京逝世。

【周保中】(1902—1964) 原名奚李元，字绍黄。白族，1902 年 2 月 7 日生于云南大理县湾桥村。1915 年入大理省立中学读书。1917 年 2 月到云南陆军第一师教导营当学兵。后在靖国军任排长、连长、副营长，参加过护法战争。1923 年春入云南陆军讲武学校学习，次年秋毕业。1925 年 3 月到国民军第二军任工兵连长、营长。1926 年起任国民革命军第六军五十二团二营营长，五十六团副团长、团长，十八师参谋长，十八师副师长兼五十二团团长。参加了北伐战争和讨伐夏斗寅、杨森部叛乱的战斗。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 年 2 月曾奉命组织所部在长沙举行起义，由于叛徒出卖而败露。后辗转到上海中共中央军委从事兵运和军运工作。同年底，被派赴苏联，先后入莫斯科中国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和列宁学院学习。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回国，不久被派到东北，任中共满洲省委委员兼军委书记，领导创建抗日武装，曾任抗日救国军前方总指挥部参谋长、总参谋长，率救国军和农民抗日武装攻克安图、敦化、宁安等县城。1934 年 2 月任宁安反日同盟军（后改为绥宁反日同盟军）办事处主任、中共同盟军党委书记兼军委主席。1935 年初领导创建东北反日联合军第五军，任军长。1936 年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五军军长，1937 年 10 月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二路军总指挥。团结各路抗日武装，长期坚持艰苦的抗日游击战争，运用“化整为零、避实击虚”等游击战术，多次挫败日伪军的“讨伐”，曾指挥攻打宁安、围攻依兰等战斗。在抗联部队遭受严重挫折、与中共中央失去联系的情况下，率部到苏联远东边疆地区继续坚持斗争，领导整训部队，任野营训练总部第八十八独立步兵旅旅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历任东北人民自卫军总司令兼政委，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东北人民自治军副司令员，东北民主联军副司令员兼东满军区司令员，吉林省人民政府主席、东北军区副司令员兼吉林军区司令员等职。曾指挥攻克长春、拉法和新站等战斗。后负责组织训练二线兵团充实主力部队。1950 年起任云南省军政委员会副主任、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共云南省委委员、统战部部长，省民族委员会主任，西南军政委员会（后改为行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主任兼民政部部长。是第一、二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 年被授予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6 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59 年被选为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委。1964 年 2 月 22 日在北京病逝。

【周信芳】(1895—1975) 字士楚，艺名七龄童、七灵童、麒麟童。浙江慈溪人。出身梨园世家。6 岁从陈长兴练功学京戏，7 岁登台演出。1906 年起在汉口、芜湖及沪宁线一带演出。1908 年起在北京、烟台、天津、海参崴等地演出。1912 年返沪，演技渐趋成熟。五四运动前后，受到新文化思想的影响，开始打破传统，编演新戏，曾演出抨击时政、讽刺军阀的《宋教仁》、《大汉奸》、《学拳打金刚》等，受到观众欢迎。1927 年参加南国社，与田汉等进步的新文艺工作者交往，并曾参加话剧《雷雨》的演出，饰周朴园。同时广泛涉猎文史书画，艺术造诣更为精进，在京剧界渐以“麒派”著称。抗日战争时期，积极参加抗日救亡运动，并编演了宣传爱国思想的历史剧目《徽钦二帝》、《文天祥》、《史可法》、《亡蜀鉴》等。抗日战争胜利后，得识周恩来、郭沫若、夏衍等人，加深了对革命形势的了解，积极参加爱国民主运动，拒绝演唱宣传“戡乱”的剧目。1949 年同梅兰芳等一起应邀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会议。1952 年参加第一届全国戏曲观摩演出大会，获荣誉奖。1955 年 4 月在文化部、中国文联、中国剧协联合举办的“梅兰芳、周信芳舞台生活五十年纪念会”上作专场纪念演出，并获文化部授予的荣誉奖状。1956 年率上海京剧团赴苏联等国访问演出。1959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上演新编历史剧《海瑞上疏》，受到戏剧界的重视和好评。1961 年文化部和中国剧协举办“周信芳演剧生活六十年纪念”演出活动，演出了《海瑞上疏》、《义责王魁》、《四进士》等剧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戏曲研究院副院长、华东戏曲研究院院长，上海京剧院院长，曾当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戏剧家协会副主席和上海分会主席，上海市文联副主席。“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迫害，于 1975 年 3 月 8 日含冤逝世。1978 年 8 月 16 日平反昭雪。其论著汇编为《周信芳戏剧散论》，另有艺术经验记录《周信芳舞台艺术》等出版。

【周桓】(1909—1993) 1909 年 2 月 22 日生于辽宁庄河县大孤山东关村（今属东沟）一个小地主家庭。1929 年在天津入中山中学读书，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30 年到上海，在中共外围组织互济会训练班学习。同年 5 月到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并加入中国共产党。任红五军政治部秘书、红三军团政治部秘书处处长，参加第一、第二次攻打长沙。1931 年兼任军团政治教导队政委，1932 年兼任军团政务处处长和政治保卫分局执行部部长。1933 年任红一方面军总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工人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长征初期，率部担任掩护任务。1934 年 11 月，任红八军团政治部破坏部部长，后任红军干部团上干队政委。1935 年任红一方面军总政治部秘书长兼敌工部部长。到陕北后，曾参加直罗镇和东征战役。1936 年兼任统战部部长，参与争取张学良部队共同抗日的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野战政治部敌工部部长。1938 年初，任八路军总司令部秘书长，曾参与组织国民党军一个团和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第二纵队抗击日军进攻临汾。同年 9 月在延安入中共中央马列学院学习。1939 年 10 月，任八路军野战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兼军法处处长。1940 年百团大战后，率野战政治部巡视团到冀南和冀鲁豫抗日根据地，协助培训干部，加强地方武装建设。1942 年夏，回太行区抗日根据地，参加整风运动。抗日战争胜利后，率特务团和部分干部开赴东北，后任东北军政学校政委。1946 年任东北民主联军政治部副主任兼联络部部长和中共长春市委书记。1948 年任东北野战军政治部副主任兼后勤部政委。参与组织工业、军用物资的转运，组建东北二线兵团，领导改造战俘、瓦解敌军和争取长春国民党守军曾泽生部起义等工作。后任东北军区政治部主任。1949 年初，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1950 年任东北军区副政委，1954 年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常委。1955 年任沈阳军区政委，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

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9年调任中共辽宁省委书记处书记。1977年12月，被选为辽宁省第四届政协副主席。1979年任文化部顾问。是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3年10月27日在北京逝世。

【周恩来】(1898—1976) 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杰出的无产阶级革命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领导人之一，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创建人之一。字翔宇。原籍浙江绍兴，生于江苏淮安。1917年从天津南开中学毕业后赴日本留学。1919年回国后，积极参加五四运动，成为天津学生界的主要领导人，并与运动中的其他活动分子组织进步团体觉悟社。1920年11月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6月出席在巴黎召开的中国少年共产党成立大会，后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旅欧支部书记、中共旅欧支部领导人。1924年秋回国，任中共广东区委员会委员长，不久，根据党的决定出任黄埔军校政治部主任，并任中共广东区委常委兼军事部长。1925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政治部主任、副党代表，参加了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东征作战。1926年冬赴上海，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秘书兼军委委员。1927年3月领导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赶走了驻上海的北洋军阀部队。5月在中国共产党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7月12日，中共中央因总书记陈独秀在国共合作中继续实行右倾投降主义而进行改组，他任中央政治局临时常委。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同贺龙、叶挺、朱德、刘伯承等一起于8月1日在南昌领导武装起义，打响了中国人民武装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第一枪，起义中任中共前敌委员会书记。1928年7月在中共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后在上海坚持党的地下工作，任中央组织部部长、中央军委书记，其大部分时间实际上是中共中央的主要主持人。1931年12月进入江西中央革命根据地后，先后任中共苏区中央局书记、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委员兼第一方面军总政治委员、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等职。1933年春和朱德一起领导、指挥红军粉碎了国民党政府军对中央革命根据地进行的第四次“围剿”。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1月，在遵义会议上支持毛泽东的正确主张，被选为中央主要军事领导人之一，并继续担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参与红军胜利完成二万五千里长征的组织领导工作。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他作为中国共产党的全权代表和秦邦宪、叶剑英等去西安，与爱国将领张学良、杨虎城一起，迫使蒋介石接受“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主张，实现了西安事变的和平解决。1937年2月至9月，作为中共首席代表同国民党就停止内战、一致抗日进行了六次谈判，促进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形成。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副书记、南方局书记，负责领导除西北以外国民党统治区的党的工作。他长时间驻在国民党政府所在地重庆，从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坚持国共合作，反对分裂，广泛团结民主党派、进步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国际友好人士，对国民党消极抗战、积极反共的政策进行了英勇的斗争。1945年6月，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8月，中国人民取得了抗日战争的胜利，他和毛泽东一起为制止内战同国民党谈判。《双十协定》签订后，继续率中共代表团在重庆和南京同国民党谈判。1946年11月，为抗议国民党反动派严重破坏和平谈判的罪行从南京回到延安。1947年3月国民党政府军大举进攻陕甘宁边区时，他随毛泽东留在陕北，参与人民解放战争的领导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他一直担任政府总理，兼任过外交部部长，还先后担任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政协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政协第二、三届全国委员会主席等职。1956年9月，在党的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他为处理党和国家各方面的日常事务承担了繁重的工作。“文化大革命”前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几个五年计划都是他主持制定和组织实施的。在统一战线、知识分子和科学文化等工作方面也发挥了重大作用。他参与制定和亲自执行了一系列重大外交决策。从1953年底开始，他代表中国政府多次倡导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作为处理国与国关系的准则。1954年参加日内瓦会议，为解决印度支那问题作出了努力。1955年参加在印度尼西亚万隆举行的第一次亚非会议，高举反帝的旗帜，提倡求同存异、协商一致，为会议的成功进行作出了贡献。“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他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篡党夺权的阴谋破坏活动进行了各种形式的斗争。1969年4月，在党的九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1973年8月，在党的十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他在非常困难的处境中，以非凡的工作才能始终为党和国家勤奋工作，尽量减少“文化大革命”动乱带来的损失，为保护党内外干部，为争取全国工农业生产的正常进行，作了坚持不懈的努力。在建立中美、中日之间正式外交关系的过程中，作出卓越的贡献。1975年1月，他在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我国要在本世纪内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宏伟目标。1976年1月8日，因患膀胱癌逝世于北京，受到全国人民的深切悼念，被称为“人民的好总理”。他一生留下了许多重要论著，对于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和发展作出了杰出贡献，主要著作收入《周恩来选集》。

【周铁农】(1938—) 辽宁沈阳人。1955年9月入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学习，1960年10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动力系见习助教，1961年11月后任东北重型机械学院助教。1978年后任东北重型机械学院讲师、教学研究科副科长。1982年任东北重型机械学院副教授。1983年10月任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副市长，黑龙江力学学会常务理事。1991年4月后任黑龙江省省长助理，民革黑龙江省主委，黑龙江省力学会副会长。1991年10月任黑龙江省副省长，民革黑龙江省主委。1992年后任民革中央副主席、黑龙江省主委，黑龙江省副省长。1998年1月任民革中央副主席、黑龙江省主委。同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第七届全国政协委员，八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周骏鸣】(1902—) 河南确山人。早年加入冯玉祥部西北军。后在国民党第二十六路军任营长。1931年12月参加宁都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曾在红五军团任团长。1932年经朱德总司令谈话同意回原籍开展工作。1933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中共确山县委书记，在国民党统治区从事地下斗争。1934年任中共河南省委委员兼省委军事委员会书记。同年夏到鄂豫边界游击根据地，任中共鄂豫边工作委员会委员，负责军事工作。1935年秋任中共鄂豫边省委军事部部长。1936年1月参与领导成立鄂豫边红军游击队，任政治指导员，3月后改任队长，率领游击队建立发展鄂豫边游击根据地，坚持艰苦的游击战争。1937年7月游击队扩编为鄂豫边红军游击大队，任大队长。同年冬游击大队迅速扩大，改称为豫南抗日独立团，任团长。抗日战争初期所部改编为新四军第四支队第八团，任团长，率部东进抗日。1939年7月以八团为基础扩编成立新四军第五支队，任副支队长兼第八团团长。1941年1月任新四军第二师参谋长。1942年2月任第二师兼淮南军区参谋长，率部参加开辟巩固发展淮南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3年春起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初期任淮南

军区司令员兼新四军第二师师长，华中军区参谋长。1947年任华东军区副参谋长。1948年秋任华东军区副参谋长兼后勤部部长等职。率部参加华东解放战争的作战和负责淮海、渡江战役的后勤保障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副参谋长，国务院水利部副部长、林业部副部长，黑龙江省农牧厅副厅长，河南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等职。曾被选为全国政协特邀委员。

【周培源】(1902—1993) 江苏宜兴人。生于1902年8月28日。1924年毕业于清华学校（今清华大学），后出国留学。1926年获美国芝加哥大学学士和硕士学位。1928年获美国加利福尼亚理工学院博士学位和最高荣誉奖。1928年至1929年先后在德国莱比锡大学和瑞士苏黎士高等工业学校从事研究工作。1929年回国后，历任清华大学、西南联合大学教授。1936年至1937年在美国普林斯顿高等学术研究院，在爱因斯坦指导下，从事广义相对论引力论和宇宙论的研究。1943年至1946年，在美国先后从事流体力学湍流理论的研究及战时科学研究。其间，被选为国际理论与应用力学协会理事。1947年4月回国。1949年5月后，先后任清华大学教务长、校务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大学教授、教务长、副校长、校长，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主席团成员、学部委员，中国科协书记处书记、副主席、代主席、主席，世界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副主席，中国物理学会理事长、名誉理事长，中国力学学会名誉理事长，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会长。历任中国人民外交学会副会长、中波友好协会会长，中国人民争取和平与裁军协会会长，九三学社中央副主席、主席，第一、二、三、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五、六、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5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82年获国家自然科学奖，1980年获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名誉法学博士学位，1980年和1985年两次获美国加利福尼亚理工学院“具有卓越贡献的校友”奖。1993年11月24日在北京逝世。

【周彪】(1910—1981) 原名周生珍。江西吉安人。少年时学徒做工，1927年参加工会。1928年任村少先队队长。1929年任江西红军独立第三团排长、村少先队总队长兼赤卫委员。1930年9月正式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红四军第十师三十团班长、排长、团宣传分队队长、团俱乐部主任。1932年5月入瑞金中央红军学校学习，8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9月结业留校任军事团政治教员。1933年2月任中央模范团总支书记，11月任红九军团第三师第七团政治委员，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率部参加长征。1935年7月任红二十二军（原红九军团）政治部民运部代理部长、军教导队政治委员。1936年1月任红二十二军第三营（无团部）教导员，3月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巡视员，5月任红军大学上干大队政治科教导员，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同年底入军委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山西省离石县政府一科科长，山西青年决死队教二团政训处干事，临县动员委员会武装部部长，八路军一二〇师独立第四支队支队长兼政治委员。1939年1月任冀中军区第十军分区政治委员，1941年10月起任冀中军区第七军分区司令员、军区教导团团长兼政治委员、第八军分区司令员，中共冀中第八地委书记兼第八军分区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建立巩固发展冀中平原抗日根据地和坚持平原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察冀军区第三纵队第七旅政治委员、旅长，冀中军区副司令员兼第七纵队副司令员。1948年9月任华北军区第七纵队司令员。1949年先后任第六十九军副军长、第二〇五师师长。率部参加解放华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十九军、第四十二军政治委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四十二军政治委员，东北军区防空司令部政治委员，空军高射炮兵指挥部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1年3月2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周逸群】(1896—1931) 字立凤。原籍湖北蒲圻，生于贵州铜仁。早年曾任铜仁县教育会会计。1919年东渡日本，入东京庆应大学学习政治经济学。五四运动期间，积极参加留日学生的反帝爱国运动。1922年被选为留日学生回国请愿团代表，回国抗议北洋军阀政府签订丧权辱国的《九国公约》。1923年毕业后回到上海。1924年5月在上海创办《贵州青年》，宣传革命思想。10月到广州，入黄埔军校第二期辎重队学习。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中共黄埔军校特别支部宣传委员。在军校期间，积极从事青年军人运动的组织工作，参加发起成立革命团体火星社，团结左派进步青年学生。1925年初在国民党黄埔军校特别党部的竞选中，当选为第二届执行委员，并被选为常务委员。主持日常工作。2月组织青年军人联合会，为主要负责人之一，组织会员踊跃东征，在平定滇桂军阀杨希闵、刘震寰的叛乱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9月于黄埔军校毕业，任青年军人联合会主席。他曾先后主办《青年军人》、《中国军人》等进步刊物。1926年3月中山舰事件后，青年军人联合会被解散，他被调到国民革命军军事委员会政治训练部任宣传科长。7月北伐战争开始后，任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宣传队长，并率北伐军左翼宣传队到国民革命军第九军中从事政治宣传工作。9月接受第九军第一师师长贺龙的要求，留在该师任政治部主任。1927年6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政治部主任。他还组编了二十军第三师，兼任师长。7月中国共产党决定举行南昌起义，他列席了周恩来主持召开的前委扩大会议，坚决支持前委关于举行南昌起义的决定。同时与刘伯承等协助贺龙制定南昌起义的具体计划。8月1日参加南昌起义。起义部队南下到达潮州、汕头后，兼任潮汕卫戍司令。10月去上海找党中央。1928年1月受党中央派遣，和贺龙等赴湘鄂西开辟革命根据地。途经武汉时，准备参加武汉三镇的年关暴动，事泄后前往湘鄂边，任湘鄂边前敌委员会书记。3月到达桑植县洪家关，和贺龙一起组织了工农革命军，任党代表。他和贺龙指挥工农革命军攻占了桑植县城，成立了中共桑植县委和县苏维埃政府。不久在战斗中和贺龙失散，辗转到石首，再至沙市组织了鄂西临时特委，并将特委机关迁往宜昌。中共鄂西特委正式组成后，任书记。他主持特委工作，恢复和整顿党和群众的组织，克服盲动主义和地方主义观念，制定了建立农村根据地和开展武装斗争的工作方针，为湘鄂西根据地的创立奠定了基础。1929年7月鄂西游击总队成立，任总队长。1930年2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政治委员。4月在鄂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上被选为鄂西联县政府主席。7月红四军（后称红二军）、红六军在湖北公安会师，组成红二军团，任军团政委和前敌委员会书记。9月中央派代表到洪湖接任红二军团前委书记和军团政委，推行立三“左”倾冒险主义错误，他被调到地方工作，代理湘鄂西特委（由鄂西特委改称）书记兼鄂西联县政府主席。10月在监利主持召开了鄂西第二次工农兵代表大会，鄂西联县政府改为湘鄂西联县政府，管辖范围扩大到三十余县，他继续担任政府主席。他和段德昌等将红二军团在战斗中失散的部分战士统一编为新六军（后改为独立团）。他们还发动群众武装，把江北、江南的游击队组织起来，编为江左军和江右军，坚持游击战争，反击敌人对根据地的“围剿”，保卫了洪湖革命根据地。1931年3月王明“左”倾错误统治的党中央又派代表到洪

湖，全盘否定湘鄂西党组织所建立的革命业绩，他被撤销了湘鄂西特委代理书记和湘鄂西联县政府主席的职务。4月率领一批地方干部和江右军到江南开辟洞庭特区，并帮助建立了洞庭特区的党组织。5月在由洞庭特区返回江北时遭国民党政府军伏击，不幸牺牲。

【周维炯】(1908—1931) 河南商城县吴家店上楼房村（今属安徽金寨）人。1921年秋入南溪明强高等小学读书，1923年秋考入商城笔架山甲种农业学校，参加过进步学生运动。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7月毕业后，曾到武汉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和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回家乡开展农民运动，后在商城任少共南邑区委书记，负责青年和士兵运动。不久，被派入丁家埠民团秘密从事革命活动。1929年2月任中共鄂豫皖特别区委委员，参加领导5月6日商（城）南武装起义，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三十二师，任师长。和党代表徐其虚率部先后在李家集、南溪、金家寨等地打击地主武装，打退国民党军多次进攻，壮大红军力量，发展农民协会和赤卫队组织，领导创建了豫东南革命根据地。同年11月，率部支援皖西地区六（安）霍（山）武装起义，后指挥所部攻克商城县城。1930年2月红三十二师、三十三师成立前敌指挥部，他任指挥，率部攻克麻埠、独山、霍山等城镇，打通了皖西、豫东南革命根据地的联系。同年5月后任红一军二师副师长兼一〇二团团长、三师师长、二师师长。1931年1月起任红四军十一师副师长兼三十三团团长、十一师师长等职。参与指挥了攻克英山、光山等县城的战斗。率部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第二次反“围剿”和红四军南下转（春）黄（梅）广（济）地区作战。3月在鄂豫皖红军首次全歼国民党军一个整师的双桥镇战斗中，率三十三团和兄弟部队一起，迅猛插入敌第二十四师指挥部，对战斗全胜起了重要作用。同年10月，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河南光山新集（今新县）。

【庞人铨】(1898—1922) 字受淳，号龙庵，笔名人铨。湖南湘潭人。1917年夏毕业于长沙湖南甲种工业学校织染科，后入湘潭织布厂做工。1918年夫妻二人组织家庭织造社，不久，因遭受军阀张敬尧部队的洗劫而破产。其后参加湘军，在第三旅司令部作副官，在驱张运动中，出力很多。1920年驱张成功后，立即退出军队。9月，在长沙遇旧时同学黄爱，两人交谈时事，对社会问题主张一致，遂决定共同发起建立劳工组织，为维护劳动者的利益奋斗。1920年12月21日，湖南劳工会在长沙成立，任出版部主任，主编《劳工》周刊，还编写了《金钱万恶》、《社会福音》等剧本，在工人中演出。1921年的五一节，在全市实行戒严的情况下，成功地组织和领导了有六七千人参加的盛大集会。1921年11月劳工会改组，任执行委员会教育部委员。12月25日，组织和指挥了上万人参加的示威游行，反对帝国主义分赃的太平洋会议。1922年1月1日在湖南总司令兼省长赵恒惕公布省宪法后，立即写出批判文章，戳穿其将“官治”诡说“民治”，“被治”诡说“自治”的骗人把戏。在同黄爱一起组织劳工会的过程中，曾受到毛泽东的影响和帮助。1921年底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1月，湖南第一纱厂工人为要求年终加薪罢工时，同黄爱一起代表劳工会与资方谈判，16日夜遭军警逮捕，17日凌晨被赵恒惕枪杀在长沙浏阳门外。1922年5月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决定，每年1月17日为庞人铨、黄爱二烈士殉难纪念日。

【郑义斋】(1901—1937) 原名邓少文。河南许昌人。早年当过商店学徒、印刷工人。后在京汉铁路当检票员。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随即到上海在中共中央机关作交通工作。1930年春，被派往中共组织开办的“义斋钱庄”当经理，从此改名郑义斋，继续从事秘密革命工作。曾赴武汉、天津、北京等地为中国工农红军购买武器和物资。1932年春被派往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任鄂豫皖省工农兵民主政府财政委员会主席。同年10月随红四方面军离开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向西转移，参与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3年1月任川陕省工农民主政府财政委员会主席兼工农银行行长。后任红四方面军经理部（后改为供给部）部长兼兵工厂、造币厂厂长，为建立方面军的财物供给制度、发展军工生产、保证部队的物资供应和川陕革命根据地的经济建设，做了大量工作。1935年5月参加长征。后任红四方面军白军工作部部长。1936年7月任红四方面军总供给部部长。同年10月随部西渡黄河。1937年1月，西路军总部直属机关一部在临泽城被国民党军重兵包围，他指挥工作人员苦战五昼夜，终于突出重围。同年3月，在赴康龙寺以南的石窝开会途中与敌遭遇，在战斗中壮烈牺牲。

【郑行瑞】(1893—1932)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出身贫苦，少年时起学徒当店员。1926年参加农民运动和工人运动，参与领导组织成立七里坪工会，为领导人之一。1926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组织成立工人武装纠察队。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组织工人、农民开展武装斗争。同年11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成立工农革命军鄂东军，负责后勤工作。1928年7月成立红十一军第三十一师，任经理处主任。参加创建鄂豫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12月被选为鄂豫边革命委员会执行委员，担任财政委员会主席。1931年1月被选为中共鄂豫皖特别区委委员。2月成立鄂豫皖革命军事委员会，担任副主席，参与领导巩固发展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作战和根据地建设。同年6月被选为中共鄂豫皖临时省委委员，兼任红军军事政治学校第四分校副校长。参加第二次反“围剿”斗争。1932年后，由于张国焘实行“左”的肃反扩大化被撤职逮捕，后病死于狱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郑孝胥】(1860—1938) 字苏戡，号太夷。福建闽侯人。出生于官宦之家，早年读诗书经史，20岁补博士弟子员。1882年中乡试解元，1885年赴天津入李鸿章幕府。1889年考取内阁中书，同年秋任江苏试用同知。1891年任清政府驻日使馆书记官，次年升任日筑领事，不久任驻神户、大阪总领事。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爆发后回国，任张之洞部自强军监司。1898年拥护戊戌变法，被任为道员候补，次年任主办京汉路南段总办兼办汉口铁路学堂。1903年赴上海任江南制造局总办，不久调任以道员四品京堂候补督办广西边防事务，到龙州镇压农民起义。1906年12月在上海参与成立预备立宪公会。1909年任锦瑷铁路督办兼葫芦岛川埠事宜。1911年夏任湖南布政使，辛亥革命爆发后隐居上海，嫉恶共和，反对民国。1913年在上海组织读经会。1917年创立恒心字社，著有《海藏楼诗集》十三卷。1924年2月得到退位的溥仪器重，被授为“总理内务府大臣”。同年10月溥仪被逐出皇宫，助他逃入日本使馆。1925年春起赴天津，为溥仪复辟积极同日本当局代表和俄国股匪头目勾结。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协助日本特务机关唆使溥仪从天津潜往东北，参与密谋建立伪满洲国。1932年3月9日就任伪满洲国国务总理，先后兼任过军政部总长、文教部总长，9月15日与日本关东军司令官兼驻伪满特命全权大使武藤信义签订《日满议定书》，出卖中国东北全部主权。1934年3月1日溥仪被日本侵略者扶植为伪满洲国皇帝，他任国务院总理大臣。1935年5月下台，主办“王道书院”。1938年3月28日因病在长春死去。

【郑伯克】(1909—) 化名司徒敏、李家庚、吴华。四川沐川人。中学毕业后考入成都四川大学外国文学院。1929年8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此后任共青团支部书记、团咸华县委宣传干事。1933年夏到上海，加入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曾任社联江湾区区委书记、中国左翼记者联盟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左翼教联沪西区区委书记。193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6年1月起先后任上海国难教育社沪东、沪西区负责人、国难教育社总社总干事兼中共党组书记，从事抗日救亡宣传教育活动。1937年秋抗日战争爆发后，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38年起先后任中共中央东南分局秘书兼新四军驻赣办事处秘书、中共四川省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共川康特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1941年6月调任中共云南省工作委员会书记，1945年并任中共中央重庆局委员，长期主持云南省地下党组织，领导开展抗日民主运动，发展革命组织，做了大量工作。1949年9月改任中共滇桂黔区党委副书记，参与领导边境游击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西南局委员、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部长兼省委秘书长。1957年调到北京，历任国务院城市服务部部长助理、第二商业部部长助理、商业部教育局局长。1978年7月起先后任中共中央组织部老干部局局长、中央组织部顾问等职。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

【郑绍文】(1905—1993)　又名郑永铭。四川潼南人。早年就读于北京农业大学，参加过学生爱国运动。1927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革命失败后，在上海从事党的地下工作。1929年秋，参与组织成立上海反帝大同盟，任总务部部长。8月底担任中共党团书记，在任期时直接领导下，领导开展上海各界群众爱国反帝活动。1930年1月，指挥举行声援朝鲜人民反日群众示威时被捕，被判刑10个月。同年10月刑满释放出狱，任中共上海法南区委委员。1931年4月被派到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此后历任红三军（原红二军团）第九师第二十五团政治处主任，红三军政治部组织科科长，湘鄂西省革命军事委员会警卫团政治委员，红军军官学校洪湖第二分校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兼政治总教员、政治部副主任及代理主任，湘鄂西军委会警卫师政治部主任、代理政治委员，中共湘鄂西省委秘书长等职，参加了湘鄂西红军转战鄂西北和反“围剿”作战。1932年10月返回上海，任中国互济总会宣传部秘书长，在邓中夏直接领导下从事革命救济工作。1933年春再次被捕入狱，严守秘密，经受了严峻的政治考验，后经中共组织营救出狱。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被派到西北军部队和国民革命军第五战区，从事抗日统一战线联络友军工作。1939年被派到河南参加新四军，先后任新四军豫鄂独立游击支队政治部主任，新四军豫鄂挺进纵队参谋长、第六团队政治委员、纵队第二支队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创建鄂豫皖抗日根据地。1941年任鄂豫边区抗日保安司令部司令员。1942年任抗日军政大学第十分校副政治委员、政治委员。1944年任新四军第五师第五军分区（襄北军分区）政治委员兼中共襄北地委书记。参与领导江汉地区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江汉军区政治委员，中原军区驻武汉代表兼办事处处长，中共中央中原局秘书长，中原野战军第十二纵队副政治委员，兼中原军区江汉军区副政治委员，湖北军区政治部主任等职，率部参加发展扩大中原解放区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军政委员会民政部部长，中南行政委员会副秘书长，最高人民法院中南分院院长、中共中央中南局委员，国务院司法部副部长兼中共党组书记，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等职。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政协法制组组长。

【郑位三】(1902—1975)　原名植槐。1902年10月21日生于湖北黄安（今红安）县马鞍山。早年在武昌甲种工业学校学习。1922年毕业后返乡。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被派往黄安七里坪地区开展农民运动。1927年4月任中共黄安县委委员。大革命失败后，主持重建县委，任代理书记、书记。同年9月，参与领导黄安农民暴动。1928年7月到柴山保地区，参加创建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秋起，任鄂豫皖边特区苏维埃政府内务部部长、财政经济委员会主席、人民委员会代理委员长和中共鄂豫皖中央分局候补委员。1932年10月，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主力从鄂豫皖革命根据地转移后，任中共鄂豫皖省委委员、鄂东北道委书记兼游击总司令，领导组建地方武装，支援红二十五军坚持游击战争。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11月任红二十五军政治部主任和中共鄂豫皖省委（后改为鄂豫陕省委）常委，并随军长征，参与领导创建鄂豫陕革命根据地。曾任中共豫陕、鄂陕特委书记。1935年7月红二十五军西进甘肃、北上陕北后，他留在陕南地区，任中共陕南特委书记，领导军民坚持游击战争，抗击国民党军三次重兵“围攻”。1937年春到延安。抗日战争爆发后，被派回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共鄂豫皖特委书记、鄂东特委书记，领导组建地方抗日武装。1939年底到安徽庐江同新四军江北指挥部会合。1940年2月兼任新四军第四支队政委。1941年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二师政委兼皖东军政委员会书记。同师长张云逸等领导所部开展敌后抗日武装斗争，巩固和发展淮南抗日根据地。1943年秋，作为中共中央中原局代表，被派往新四军第五师活动的豫鄂边抗日根据地，参加党政军的领导工作。曾任边区临时参议会议长。1945年6月被选为中共第七届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鄂豫皖中央局书记、中共中央中原局代理书记兼中原军区政委。1946年六七月间，与李先念等指挥中原部队分路突围，并随北路部队进到陕南。不久到延安。1948年起因病休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全国政协第二、第三、第四届常务委员。1975年7月2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郑复他】(1902—1928)　浙江人。印刷工人出身。1925年春领导印刷厂成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人运动。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五卅惨案发生后，他参与领导上海印刷业工人参加总同盟罢工，并组织成立上海印刷总工会，被选为执行委员。同年秋被派到上海市政工人群众中工作，恢复重建工会组织，领导上海电车电气工人进行经济斗争，取得胜利。10月任中共上海闸北部委组织部部长。1926年6月被选为中共上海区委（即江浙区委）候补委员，9月任上海邮电总工会委员长。10月领导组织工人武装参加上海工人第一次武装起义。上海总工会改组后，被选为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不久参与主持总工会开会讨论上海工人第二次武装起义计划，被帝国主义租界捕房逮捕关押。1927年初经中共组织营救获释，被选为上海总工会主席团委员兼组织部部长、中共上海区委职工运动委员会委员。2月被选为中共上海区委委员。3月任上海市政总工会委员长，率市政工人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迫转入秘密斗争。不久被选为中共五大代表和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代表，赴武汉先后出席两个大会，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7月返回上海恢复工会与党的工作。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白色恐怖的险恶环境中，他同许白昊等改组上海总工会，被推选为委员长，同时被选为新改组的中共江苏省委常务委员。他主持总工会领导上海工人反对官僚工会，进行各种经济斗争，恢复各种工人秘密组织，扩大了革命工会的影响。1928年2月17日在主持总工会开会时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威武不屈，严守机密。同年5月24日在上海英勇就义。

【郑洞国】(1903—1991)　字桂廷。湖南

石门人。黄埔军校第一期毕业生。历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师八团一营营长、第二师八团团长、第四旅旅长。曾参加东征陈炯明的战役和北伐战争，以及1933年的长城抗战。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历任第五十二军二师师长、第五军副军长兼荣誉第一师师长、第八军军长、中国驻印军新一军军长、驻印军副总指挥。抗日战争期间曾先后参加台儿庄战役、昆仑关战役、宜昌会战。自1943年春至1945年1月，率新一军、新六军参加了打通中印公路的作战。回国后任第三方面军副司令长官。解放战争时期，于1946年任国民党军东北保安司令部副长官。1947年任东北行营副主任。1948年任东北"剿总"副总司令兼第一兵团司令、吉林省政府主席。1948年10月在长春起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水利部参事、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二、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六、七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副主席，黄埔同学会副会长。1991年1月27日逝世。

【郑振铎】(1898—1958) 化名陈敬夫，笔名西谛、西T、郭源新。祖籍福建长乐，出生于浙江永嘉（温州）。中学毕业后1917年夏考入公费北京铁路管理学校。喜读西方和俄国文学名著并发表作品。1919年参加五四运动，与瞿秋白等创办《新社会》旬刊。1920年8月创办《人道》月刊。同年与沈雁冰、叶圣陶等发起成立文学研究会，被选为书记干事主管会务，主编《文学旬刊》，不久加入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任团地委执行委员。1921年春从铁路学校毕业，分到上海火车站见习。5月由沈雁冰介绍入商务印书馆编译所，负责编辑文学研究会丛书。1922年创办主编中国最早的儿童文学刊物《儿童世界》周刊，同年秋到上海大学中文系兼课。1923年起主编《小说月报》，并从事翻译和介绍外国文学。1925年支持五卅爱国运动，与沈雁冰等创办《公理日报》，揭露帝国主义罪行。8月参加商务印书馆职工大罢工，任罢工执行委员会委员，9月加入中国济难会。1926年应聘到上海立达学园任教。此时撰写出版了《俄国文学史略》、《泰戈尔传》、《文学大纲》等著作。1927年2月参与组织上海著作人公会。3月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时成立的临时政府活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迫出国赴巴黎研究文学和考古，在国外编著《近百年古城古墓发掘史》等。1929年回国仍在上海商务印书馆任文学编辑，并兼复旦大学文学系教授，发起成立中国著作者协会，任执行委员。1931年到北平燕京大学任教授并代理中文系主任，曾兼清华大学教授。1933年创刊主编《文学》月刊、《文学季刊》。因受到顽固势力排挤，1935年春愤而辞职回到上海。8月任暨南大学文学院院长兼中文系主任，主编《世界文库》丛刊，参加《中国新文学大系》的编选工作。1936年6月与周扬等发起成立中国文艺家协会，任理事。抗日战争爆发后，参与组织上海文化界救亡协会。1938年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成立，任理事。他在上海坚持从事抗日救亡活动，参与组织复社，出版《鲁迅全集》、《列宁选集》、《西行漫记》、《联共（布）党史》等书籍，参与主编《大时代文艺丛书》、《文学集林》等。抗日战争胜利后，他创办主编《民主》周刊，与马叙伦、周建人等发起成立中国民主促进会，任理事，进行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他还是全国文协上海分会常务理事、中国语文学会理事。从事《中国历史参考图谱》的编撰。1949年春，绕经香港转抵北平。出席第一届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被选为全国文联常务委员。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新中国建立后历任政务院文化部文物局局长兼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所长，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所长，国务院文化部副部长，科学规划委员会委员兼考古学组组长等职。被选为第一、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文联主席团委员，中国作家协会常务理事，中缅友好协会会长等。1958年10月17日率中国文化代表团前往阿富汗访问，途经苏联卡纳什因飞机失事，不幸遇难。他是我国现代文学运动倡导者之一，著名作家、文学史家。主要著作还有《中国文学史》、《中国俗文学史》、《中国文学论集》、《中国文学研究》、《文学百题》等，出版有《郑振铎文集》。

【郑维山】(1915—2000) 河南新县人。1928年参加少先队，任中队长。1929年夏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底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参加村赤卫军，任副分队长。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一军军部当通讯班班长。1931年11月在红四方面军总部炮兵连，任副指导员。1932年任通讯队指导员。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及西征入川北。1933年7月任红九军第二十七师第八十一团政治委员。1934年春任红九军第二十七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建立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历次反"围剿"的作战。1935年5月参加长征，不久调任红三十军第八十九师政治委员。同年冬奉命南下川康边。1936年春改任第八十八师政治委员，同年秋率部长征北上。11月奉命编为红军西路军，仍任红三十军第八十八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艰苦的西征作战。西路军失败后绕回陕北。抗日战争爆发时在抗日军政大学学习。1938年后历任晋察冀军区军政学校主任教员，军区教导团政治委员、团长，晋察冀军区第四军分区副司令员、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巩固发展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张家口市卫戍司令员，冀察军区司令员，晋察冀野战军第二纵队司令员，第六十三军军长等职。率部参加了华北解放战争中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十九兵团副司令员。参加抗美援朝战争，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九兵团副司令员、第二十兵团代理司令员。1953年回国后，历任军委第二高级步兵学校校长，北京军区副司令员、司令员，兰州军区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他是中共八大代表，第九届中央委员，第三、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1985年被增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2000年5月9日在北京逝世。

【冼星海】(1905—1945) 广东番禺人。贫苦渔民家庭出身。1920年入岭南大学附中。1924年入岭南大学文科，曾任校乐队指挥，并兼作打字员、工人夜校教师。1926年初考入北京大学音乐传习所，开始学习小提琴和作曲理论。三一八惨案后，他和同学一起走上街头，参加示威游行。同年夏重返岭南大学读文科。1928年9月考入上海国立音乐学院继续半工半读。1929年加入田汉领导的进步文艺团体南国社。8月，因参加进步学生运动而被迫离校。1930年2月到巴黎，向著名小提琴家奥别多菲尔和作曲家加隆学习音乐。1931年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巴黎音乐学院。1935年毕业回国后，在上海参加抗日救亡音乐活动，并加入上海歌曲作者协会。一二·九运动爆发后，为群众谱写了《我们要抵抗》等歌曲，接着又创作了《战歌》、《救国军歌》、《黄河之恋》、《热血》等救亡歌曲。以后，又为电影《夜半歌声》、《壮志凌云》，话剧《太平天国》、《日出》等谱写了主题歌和插曲。他还辅导青年学习音乐，为民众歌咏团体培养骨干，同时，努力深入工农群众，积累创作素材，积极投入到人民大众反帝反封建的斗争中去。1937年七七事变后，与诗人塞克合作谱写了《保卫芦沟桥》、《赴战曲》等抗战歌曲。八一三上海抗战打响后，加入洪深和金山组织的上海话剧界救亡协会战时移动演剧第二队，到各地进行抗日宣传。10月到达武汉，除参加集体宣传外，还为群众指挥教唱抗日救亡歌曲，并亲手创建了数十个歌咏团体。1938

年4月，任周恩来和郭沫若领导的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三厅音乐科长，负责组织抗战音乐歌咏活动，并先后谱写了《游击军》、《在太行山上》、《到敌人后方去》等著名抗日歌曲。11月到达延安，在鲁迅艺术学院任教，同时进行创作活动。1939年5月，担任鲁迅艺术学院音乐系主任。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延安期间，他创作了《生产大合唱》、《九一八大合唱》、《黄河大合唱》等几部大型作品，以及《军民进行曲》、《三八妇女节歌》等歌剧和歌曲。他的作品具有鲜明的民族风格和被群众喜闻乐见的艺术形式，表现了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的坚定意志和必胜信心，在中国人民的革命斗争中发挥了巨大的鼓舞作用。1940年11月受党中央委托到达莫斯科，完成抗日新闻纪录片《八路军与老百姓》的作曲配音任务，并先后完成了《第一（民族解放）交响乐》、《第二（神圣之战）交响乐》、《后方》、《满江红》等许多作品。1945年10月30日，因病在莫斯科逝世。1983年1月，苏中友好协会应其家属要求，将其骨灰移回中国。

【冼恒汉】(1911—　　) 壮族。广西田阳人。1929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七军十九师当宣传员。1930年秋随部转战桂黔湘粤赣边地区。193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湘赣独立第三师宣传员、连政委。1933年任红六军团十七师四十九团党总支部书记。1934年8月随红六军团西征，后任十七师五十团政委。参加了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任红二军团六师十六团政委。1935年任红二军团四师政委，同年11月参加长征。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教导团政委、师政治部组织部部长，独立第一旅兼第四军分区代政委，三五八旅政委，晋绥野战军政治部副主任。解放战争时期，任晋绥军区政治部副主任，晋绥野战军第一纵队政治部主任，西北野战军第一纵队政治部主任，第一野战军一军政治部主任、一军副政委。参加了延安保卫战和宜川瓦子街、西府陇东、陕中、扶鄜、陇青等战役。后任西宁市军管会主任，第七军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人民解放军第一高级步兵学校政委，西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主任。1955年起任兰州军区政委、第二政委、第一政委。同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文化大革命”中任中共甘肃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命委员会主任。1977年6月被撤职降级。曾是中共第九、第十届中央委员。

【浅沼稻次郎】(1898—1960)　日本东京都人。早年入早稻田大学政治经济学部攻读，曾参加民主运动。1923年大学毕业后参加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一度加入过马克思主义研究团体“晓民会”。1925年12月发起组织成立日本农民劳动党，任书记长，旋即被当局勒令解散，转入秘密活动。1926年3月任劳动农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同年12月，参与创建日本劳农党，任中央执行委员兼组织部部长。此后历任日本大众党、全国劳农大众党、社会大众党的中央委员，是领导人之一。1934年被选为东京都议员，并任都议会副议长。1936年起，多次被选为日本议会众议员。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被迫转入地下活动。战后致力于日本社会党的创建工作。1946年4月被选为日本战后第一届众议院议员。1947年任众议院运营委员长，后任日本社会党中央执行委员兼组织部部长。1948年担任日本社会党书记长。1952年2月社会党分裂后，任右派社会党书记长。1955年经过积极努力，促使右、左两派重新统一为日本社会党，仍任书记长。他一贯主张日本独立、民主、和平与中立，积极促进日中友好往来。1957年4月和1959年3月，他两次率领日本社会党代表团访问中国，曾同中国人民外交学会会长张奚若就促进日中友好和两国关系正常化问题，发表共同声明，反对制造“两个中国”。1960年3月，被选为日本社会党委员长，积极领导同年日本民众反对日美安全保障条约的斗争。他是日本著名的进步政治家，是日中友好运动的先驱者之一。同年10月12日，在东京日比谷公会堂举行的社会党首领辩论会上，被右翼暴力分子刺杀。

【宛旦平】(1900—1930)　原名宛明洲，又名宛运游。湖南新宁人。1922年秋考入长沙岳云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结识毛泽东、何叔衡、夏明翰等人。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第二期，学习刻苦，成绩优异。1925年2月参加第一次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东征作战。3月初同卢德铭一起调往海丰县帮助组织训练农民自卫军。9月毕业后被分配到国民革命军第一军，任参谋。1926年秋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春担任第十一军二十四师七十二团一营营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奉命率营参加保卫武汉的任务。5月中旬在师长叶挺直接指挥下，率全营迎击叛军夏斗寅部，攻占纸坊车站，协同兄弟部队打败叛军，其间曾任代理团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率部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军第二十五师七十五团参谋长兼一营营长，参加南下广东作战。10月在揭阳战斗中被俘，转押子长沙监狱，后被其兄保释出狱。1928年在上海从事地下工作。1929年夏被派往广西南宁从事兵运工作，在教导总队建立和发展中共组织。同年12月上旬被派到龙州进行武装起义前的准备工作，任左江督办署警备队营长，积极协助俞作豫改造警备队。不久担任讨逆南路军第一军二旅参谋长兼二团团长。1930年2月1日率所部参加龙州起义。中国红军第八军正式成立后，任军参谋长兼第二纵队司令员，并任红八军军事委员会委员。不久率部随军东进南宁，途中奉命率两个连回师宁明、龙州击溃叛军。3月20日龙州突遭桂系军阀部队袭击，他率纵队在白沙街、铁桥头与敌军展开激战，尔后指挥一个营扼守铁桥掩护军部撤出龙州突围转移，当日晚在战斗中壮烈牺牲。

【宛希先】(1906—1930)　湖北黄梅人。1912年起读私塾。1923年入本县八角亭高等小学，1924年在学校参加革命活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秋到武汉，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在第五连当班长，后升至连长。1927年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三湾改编后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一团一营党代表。10月在郴县水口花池楼协助毛泽东主持了秋收起义后第一批新党员入党仪式。后任一团政治部主任，曾率部两克茶陵，参与创建湘赣边界第一个红色政权——茶陵县工农兵政府。1928年春任红四军十师党代表、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委员，参与开辟和保卫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5月，率部参加袭占高陇的战斗。7月任北路行动委员会书记，参与指挥永新困敌的战斗。10月主持在茨坪举办的党团训练班。1929年初红四军向赣南闽西进军后，奉命留守井冈山，任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常委，主持特委工作。他深入各地巡视和指导工作，健全和扩大党的组织，加强对群众日常政治斗争和经济斗争的领导。后曾任中共茶陵县委书记。1930年2月24日，在江西永新县大湾被当做“AB团分子”错杀。

【宛希俨】(1903—1928)　又名宛畏如。湖北黄梅人。幼时随父就读，14岁入武昌启黄中学，被推任校学生会主席，结识恽代英、陈潭秋等。1919年北京五四运动爆发后，回黄梅召集旅外学生组织县学生联合会，开展爱国运动。1921年考入南京东南大学，5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青年团南京地方执行委员会委员。与旅宁同学吴致民、李子芬等在假期回黄梅，组织学生会，创办《黄梅》月刊，开办暑期补习班，发展党团员，建立了黄梅县的党团组织。1924年3月任青年团南京地委出版委员，领导成立进步青年组织

合作社等。1925 年 1 月中共南京支部成立，被推为第一任支部书记。参加国共合作，参与组建国民党南京市党部。5 月被中共上海地委指派为国民党江苏省党部执行委员，担任省党部青年部部长。参加了上海五卅运动，6 月 4 日领导组织南京万余学生集会声援，随后发动下关工厂工人罢工，是南京五卅运动时期学生运动和工人运动主要领导人。1926 年 1 月赴广州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调任中共汉口地方执行委员会宣传部部长，兼任《楚光日报》主编，协助董必武领导开展工农运动，发动群众策应北伐军进占汉口。同年夏冬两次主持召开国民党汉口市党员代表大会，均任执行主席，并被选为市党部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北伐军占领武汉后兼任中央军委机要处主任秘书及警卫团政治指导员。1927 年上半年主编汉口《民国日报》，支持工农运动和革命群众团体的反帝斗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担任武汉新闻记者协会领导工作。大革命失败后，奉命率中共中央机关部分人员和警卫团部分战士赴九江转南昌，担任中共江西省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协助省委书记陈潭秋同黄道等动员组织各级党团组织及革命团体，积极作好配合南昌起义的准备工作。南昌起义后奉命留在南昌坚持党的地下斗争，参与领导全省党组织贯彻中共中央八七会议精神，积极部署组织发动各地秋收暴动。1928 年 1 月被派往赣南，不久担任中共赣南特委书记，领导发动赣南各县农民武装起义。不久特委机关遭破坏被捕，4 月 4 日在赣州卫府里英勇就义。

【居正】(1876—1951) 原名居之骏，字觉生，号梅川。湖北广济人。1905 年赴日本留学，入东京政法学校。不久由宋教仁介绍加入中国同盟会。1906 年参加共进会。1907 年去新加坡，同胡汉民、汪精卫等创办当地同盟会机关报《中兴报》，与保皇派主办的《南洋总汇报》展开论战，宣传反清革命主张。1908 年到仰光，建立中国同盟会支部，主编缅甸华侨办的《光华日报》。后被英国殖民当局驱逐出境，又去日本。1910 年夏回国返湖北，负责主持湖北同盟会工作。1911 年与共进会、文学社领导人孙武等，积极在湖北新军中开展宣传组织活动，发展大批同盟会会员，秘密筹备武汉地区武装起义。同年 10 月 10 日武昌首义后，参与筹组湖北军政府并起草临时宪法。12 月以湖北代表身份赴南京参加各省代表会议。1912 年 1 月任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内务次长，并负责同盟会总部的财务工作。8 月任国民党（同盟会改称）上海联络处主任，被选为国会参议员。1913 年追随孙中山发动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失败后逃亡日本。1914 年加入中华革命党，负责党内事务，主持《民国》杂志。1915 年回国到广州，参加非常国会会议进行护法运动。1916 年夏到山东，组织中华革命军东北方面军，任总司令，领导武装起义反对袁世凯，一度占领潍县、高密等地。1919 年 10 月任国民党总务部部长、军事委员会委员。1921 年 5 月任孙中山非常大总统办公室咨询，并负责处理广东党务。1922 年冬孙中山指定他为改组国民党的筹备委员之一。1924 年 1 月出席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和常务委员。后因反对孙中山的国共合作政策，离开广州到上海闲居。1925 年 11 月与邹鲁等人在北京召开西山会议，公开反对广州的国民党中央和孙中山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1926 年 3 月在上海被选为西山会议派“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会后负责右派中央总部工作。1927 年 9 月任南京国民党中央特别委员会委员。1929 年 12 月因反对蒋介石被捕，监禁至 1931 年秋被释放。同年 12 月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和常务委员，任南京国民政府立法院副院长。1932 年 3 月任国民政府立法院院长。1935 年 9 月并任中华民国法制会会长，被选为国民党第五届中央执行委员。抗日战争时期随国民政府迁居重庆，仍任立法院院长。1948 年 1 月辞去立法院院长职务，被选为南京国民政府监察院委员。1949 年 11 月去台湾，继续任台湾国民党“政府”“监察院委员”。1951 年 11 月 23 日因病死于台北。主要著作收入《居觉生先生全集》。

【屈武】(1898—1992) 1898 年 7 月生于陕西省渭南县一个贫民家庭，早年就读于西安私立成德中学。1919 年五四运动时，作为陕西学生联合会会长，被推为陕西学生代表赴北京请愿。1919 年 9 月，由于参加学生运动，在西安被捕，后被营救出狱。1920 年，考入天津南开中学高中。1922 年夏考入北京大学，不久任进步组织共进社常务主席。1923 年春，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担任北京大学团支部书记、团北京地委候补委员，1925 年初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 年国民党改组后，成为国民党北京特别市党部的核心成员。同年，到胡景翼的国民二军任参议。1926 年 1 月，赴广州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候补执行委员。同年赴苏联中山大学学习。毕业后，到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军事。1938 年回国，历任国民党军事委员会顾问处处长、立法委员、少将参议、中苏文化协会秘书长、陕西省政府委员兼建设厅厅长等职。1941 年皖南事变后，和王昆仑、王炳南、许宝驹等同志在重庆建立了革命组织中国民主革命同盟，1945 年 10 月后任新疆省政府委员兼迪化市（现乌鲁木齐市）市长。1949 年初，任南京国民党政府代表团顾问，赴北京参加国共和谈，拥护中国共产党的合理主张。同年 9 月返回新疆，全力投入促成新疆和平解放的工作，为新疆的和平解放做出了重要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历任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新疆迪化市市长、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副秘书长兼参事室副主任、国务院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副主任、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副秘书长、中苏友好协会会长、孙中山研究会名誉顾问等职。是第一、二、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六、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兼祖国统一工作组组长。1950 年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文化大革命”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1979 年民革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后，先后任民革中央副主席、代主席、主席。1988 年，主动辞去民革中央主席职务，被推举为名誉主席。1992 年 6 月 13 日在北京逝世。

【孟用潜】(1905—1985) 原名孟坚，又名孟谦，化名曹长清。河北琛县人。读中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大革命时期投身于革命斗争。1927 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福建做青年团工作。同年 12 月初出席闽南、闽北党的代表会议，任提案起草委员会委员。1928 年春担任共青团福建省委书记，并任中共福建省委委员，被选为中共六大代表。6 月赴苏联莫斯科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任大会组织、职工运动、农民土地问题、苏维埃、宣传、青年等委员会委员。会后不久回国，被党中央派到东北工作。1929 年 2 月任中共满洲省委候补常务委员。6 月 8 日被党中央指派为满洲省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协助刘少奇在沈阳领导整顿党的组织，加强基层领导力量。8 月在奉天纱厂与刘少奇一起被捕，9 月中旬被组织营救出狱，仍任中共满洲省委组织部部长。10 月 18 日参与制订《满洲党目前政治任务决议案》。同年底改任省委候补常务委员兼哈尔滨特委书记及组织部部长，1930 年 8 月任中共满洲总行动委员会委员兼哈尔滨市委书记。10 月任中共满洲省委主席团候补委员兼北满特委书记。领导哈尔滨与北满地区发展党的组织，开展工人运动，做了大量工作。同年 12 月 7 日在开会时与陈潭秋等一起被捕入狱。在狱中坚持斗争，保守秘密，后经党组织营救出狱，到上海后被派到西安开展党的工作。1932 年 8 月

任中共陕西省委书记。化名曹长清，在西安恢复省委，开展工作。1933年后转到平津地区从事地下斗争，任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部长、代理书记。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中央上海局调查研究部副部长。1948年任华北人民政府华北供销合作总社主任，开展解放区农业供销合作运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中央合作事业管理局局长，中华全国供销社总社副主任，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任委员，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委员，国务院外交部党委委员、国际关系研究所所长兼中国对外文化友好协会副会长，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委员、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委员会副主席等职。被选为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85年8月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经叔平】(1918—) 浙江上虞人。1934年入上海圣约翰大学学习。1939年任上海新中实业厂副经理。1942年后任上海华明烟厂副经理、经理，上海华成烟厂经理，上海卷烟工业同业公会主委，民建上海市委秘书长，上海市工商联副秘书长，上海市政协副秘书长。1957年后任全国工商联副秘书长，全国工商联常委。1979年至1993年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房地产部总经理，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国家外资企业管理委员会特邀顾问、对外经济贸易部特邀顾问，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工商联副主席，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常务董事，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董事长，全国政协副秘书长。1993年后任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工商联主席，中国民生银行董事长。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第二、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

九　画

【项英】(1898—1941)　原名德隆，化名江钧。湖北武昌人。小学毕业后到武昌一家织布厂当工人。在俄国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的影响下，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并在工厂中自发地组织工人同资本家进行斗争。1921年冬参加中华全国劳动组合书记部长江分部工作，随被派往京汉铁路江岸总段筹备工人俱乐部。1922年4月参加中国共产党。8月后，任京汉铁路总工会筹备委员会总干事，负责总工会和各地工会的筹建组织工作。1923年2月任京汉铁路罢工委员会总干事，是二七大罢工的主要领导人之一。6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24年后任中共中央职工部长，先后在武汉和上海领导工人运动。1926年北伐军占领武昌后任湖北省总工会组织部长、武汉工人纠察队总队长，参加了反击夏斗寅叛变的斗争。1928年春任中共江苏省委书记，不久赴莫斯科出席党的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随后又参加了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当选为国际监察委员。1929年11月，在第五次全国劳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委员长，成为我国工人运动的领袖之一。1930年8月任中共中央长江局书记，10月赴江西革命根据地。1931年1月任中共苏区中央局代理书记、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11月，在第一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副主席。1933年第四次反“围剿”后代理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1934年1月，在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副主席，在建设工农民主政权、动员群众参加红军、筹划部队后勤给养等方面做出了贡献。1934年夏任赣南军政委员会主席、赣南军区司令员。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任中共中央分局书记、中央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领导当地军民继续抗击国民党反动派的军事“围剿”，但在“左”倾冒险主义的影响下，仍然集中兵力同优势的敌人死打硬拼，使革命力量受到很大损失。其后在极端艰苦的条件下，坚持南方三年游击战争，保存了革命武装。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于10月任中共中央东南分局（后改为东南局）书记、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新四军）副军长、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新四军分会书记，为组建新四军做了大量工作。随后根据中央军委的指示，先后组织部队向苏南、苏中、皖东挺进，开展敌后游击战争，建立抗日根据地。但在主持新四军工作期间，思想右倾，不认真执行中央关于统一战线中独立自主的方针，对国民党顽固派的反共政策迁就退让，以致在1941年1月蒋介石发动的皖南事变中使新四军遭到重大损失。他也在皖南事变中殉难。他是党的第三至六届中央委员。

【赵镕】(1906—1941)　化名赵朴、王元。陕西府谷人。就读于汾阳铭义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5月被派赴广州入黄埔军官学校第六期学习。1927年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机智脱险，转去武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到天津、北平从事地下工作。曾因叛徒出卖被捕关押于天津监狱，面对威胁利诱坚定不移，保守机密，两年后被释放，继续在平津地区坚持秘密斗争。1931年6月于北平再次被捕，受到种种刑讯，始终坚贞不屈，后被判刑关押于北平军人反省分院。参加狱中秘密中共党支部，任组织干事，负责秘密联络，坚持对敌斗争。他担任狱中生活“公社”主要负责人，领导难友多次开展反虐待和绝食斗争。1936年秋任中共狱中支部书记，10月经党组织营救出狱。不久任中共津南特委书记，领导恢复当地党的组织，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积极发动群众，建立抗日武装，同年冬组成华北人民抗日联军三个支队。1939年1月调任中共鲁西区党委组织部部长兼党校校长、妇委会书记，参与领导开辟鲁西抗日民主根据地。1940年4月主持成立中共鲁南区党委，任书记，积极协助八路军一一五师领导机关加强鲁南抗日根据地建设。他兼任区党委组织部部长、党校校长，重视党的建设和干部训练。他兼任鲁南军区政治委员，抓紧健全军区和各军分区领导机关，积极发展扩大地方抗日武装，参与领导鲁南地区的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1年10月27日于山东省苍山县银厂村被国民党顽固派军队逮捕，11月中旬不幸遇害。

【赵一曼】(1905—1936)　女。原名李坤泰，学名李淑宁，又名李一超。四川宜宾人。8岁起读私塾。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曾任团支部书记，在家乡组织妇女解放同盟会，办义务学校，教妇女读书识字。1926年春，进入宜宾女子中学。曾被选为女中学生会常委、宜宾县妇女联合会主席。同年夏，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宜宾县妇女联合会和学生联合会党团书记，领导学生掀起抵制日货的爱国运动。10月，任国共合作的国民党县党部第一届妇女部代理部长。11月到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学习，曾随军校学生编成的独立师反击叛军夏斗寅部。1927年9月去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因身体不好，1928年冬提前回国，被派到湖北宜昌建立中共秘密联络站，做转运文件、安置和护送干部的工作。后联络站被敌发现，她潜回上海，先后在中共江苏省委和中央机关工作。九一八事变后被派往东北，任满洲总工会秘书、组织部部长兼哈尔滨总工会代理党团书记，参与领导1933年春哈尔滨电车工人大罢工。1934年春，哈尔滨党组织遭破坏后，被派到珠河抗日游击区，任中共珠河中心县委委员、县委特派员和妇女会负责人，领导当地群众，开展抗日斗争。1935年春，任中共珠河铁北区委书记。领导组织群众抗日武装农民自卫队（后改为地方游击连），配合主力部队作战。同年秋，游击连编入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一师二团，她任团政委。三军主力转移后，二团留在珠河根据地坚持游击战争。11月，部队遭日伪军包围，激战竟日，她带十几名战士掩护团长率大队和伤员突围。后因两次负重伤被捕。在狱中顽强不屈，遭受酷刑，因生命垂危被送进哈尔滨市立医院治疗。她积极宣传抗日救国道理，教育争取了女护士帮她一起逃出医院，后被敌骑兵追上，再次入狱。1936年8月2日在珠河（今尚志县）被杀害。

【赵九章】(1907—1968)　原籍浙江吴兴，生于河南开封。家贫辍学学徒，坚持自学考入留学欧美预备学校。1925年入浙江工业专科学校，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革命失败后被捕，经亲友保释出狱。1929年考入北平清华大学物理系，刻苦钻研，学业优异。1933年9月毕业留校任助教，从事物理试验。1934年10月考取公费留学，出国前到南京中央研究院气象研究所从事气象研究。1935年秋入德国柏林大学，攻读动力气象学、

高空气象学等课程，完成《关于信风带的热力学的研究》论文，获气象学博士学位。1938年9月回国，先后任清华大学、西南联合大学教授，兼航空研究所研究员。1941年兼重庆北碚中央研究院气象研究所研究员、代理所长，编写出中国第一本《动力气象学》，成为国内外知名的气象学专家。1945年赴美国讲学，1946年回国任南京中央气象研究所所长。1949年拒绝迁往台湾，坚守岗位，保护设备，迎接全国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所长。他建立和发展中国的动力气象学、大气环流、数值天气预报和云雾物理等学科，领导开展中国空间物理学和空间探测技术的研究，为新中国培养出一批科学研究人才，积极参与组织中国核武器、导弹试验中大气科学与高空物理的研究，为祖国国防事业做出了贡献。被选为全国政协第二届委员、第三届常务委员，全国人大第二届代表、第三届常务委员，九三学社第五届中央常务委员，中国地球物理学会理事长，中国气象学会理事长，中国科学院地学部委员。曾任《气象学报》总编辑。1968年10月26日不幸逝世。主要著作有《高空大气物理学》等。

【赵世炎】(1901—1927) 号国富，又名琴荪，化名乐生，笔名施英。四川酉阳人。1915年考入北京高等师范学校附属中学。1919年5月，被选为附中学生会干事长，组织和领导附中学生参加了五四运动。7月，由李大钊介绍加入少年中国学会，9月，在附中组织少年学会，同月进北京法文专修馆学习。从9月到1920年3月先后创办并主编了《平民周刊》、《少年》半月刊和《工读》半月刊等进步刊物，投入蓬勃兴起的新文化运动。1920年5月去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2月，与张申府、刘清扬、周恩来等组成共产主义小组。同月，与李立三等组成劳动学会，提出要把华工组织起来。5月，在华工中组织华工组合书记部，并创办《华工旬刊》。7月转为中共党员，并被委派为中共中央驻巴黎通讯员。同月，与李立三、蔡和森等发动和领导了争回里昂中法大学的求学运动。1922年6月，参加在巴黎召开的中国少年共产党（旅欧共产主义青年团）第一次代表大会，主持成立中国少年共产党，被选为书记。同年秋，中国共产党旅欧总支部成立，被选为总支部委员和中共法国组书记。1923年3月赴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4月被选为中共旅莫支部委员。1924年夏天列席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和赤色职工国际大会。7月回国，任中共北京地委书记。1925年1月代表北方党组织，到天津迎接孙中山北上。3月出席国民会议促成会全国代表大会的预备会议，任大会的党团书记，是主席团主席之一。6月任中共北方区执行委员会宣传部长兼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10月与李大钊在张家口主持内蒙地区工、农、兵大同盟代表大会，被选为大同盟的中央委员会副书记。11月，指挥了推翻段祺瑞政府的革命群众运动。1926年3月18日，与李大钊、陈乔年等领导并参加北京人民的游行示威，段祺瑞派军队镇压，造成三一八惨案。他在北方工作期间对北方党的思想、组织建设和工人运动，做出了卓越的贡献。1926年5月去广州参加第三次全国劳动代表大会，被选为主席团主席。会后调任中共江浙区委组织部长兼上海总工会党团书记，其后又任军委书记。5月末，由广州到上海，指挥了上海6万工人参加的纪念五卅周年游行示威，并领导了上海工人的经济大罢工，罢工工人达10万人，成为上海工人最爱戴的一位领袖。1926年10月、1927年2月和3月，参与领导了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为北伐战争作出了贡献。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在残酷的白色恐怖下坚持地下斗争。5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6月，代理江苏省委书记。1927年7月2日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19日英勇就义。主要著作收入《赵世炎选集》。

【赵尔陆】(1905—1967) 山西崞县（今原平）人。早年在太原进山中学就读。1926年参加西北革命同志同盟会，积极从事革命活动。1927年初进入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教导团，后随部队开赴江西，参加八一南昌起义。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随朱德、陈毅上井冈山，先后任红四军连、营党代表、团长。1931年任红四军军需处处长。1932年任红一军团供给部部长。1934年10月参加长征，在极大困难的条件下，想方设法解决部队的后勤供应。1936年12月任红军前线指挥部供给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总供给部副部长，出色地完成了在太原向阎锡山征集武器、弹药、军需物资的任务。他多年从事后勤工作，为革命军队的后勤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1937年10月随聂荣臻到晋察冀地区，任第二军分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放手发动群众，广泛开展敌后游击战争，是晋东北抗日根据地的创始人和组织者之一。1944年9月任冀晋军区司令员。1945年11月任冀晋纵队司令员兼政委。1946年任军事调处执行部张家口小组中共方面代表，在谈判桌上同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1946年9月任晋察冀军区参谋长。1948年春任华北军区参谋长兼后勤司令员，参与组织了解放华北的许多重要战役和后勤保障工作。1949年5月任第四野战军、华中军区（后改中南军区）参谋长。1952年9月任第二机械工业部部长。1955年1月任第二机械工业部党组书记。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958年2月任第一机械工业部部长。1959年4月任国防委员会委员，11月兼第一机械工业部党组书记。1960年8月任国家经济委员会副主任。1961年1月担任中央军委国防工业委员会副主任兼国家经济委员会副主任。1961年11月任国务院国防工业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兼中共中央国防工业政治部主任。他在主持领导国防工业的十几年中，积极参与组织武器装备的生产、试制和国防科学的研究工作，为国防工业和国防现代化建设做出了重大贡献。1967年2月在北京逝世。

【赵朴初】(1907—2000) 1907年11月5日生于安徽省太湖县。早年就学于苏州东吴大学。1928年后，任上海江浙佛教联合会秘书，上海佛教协会秘书，佛教净业社社长，四明银行行长。1938年后，任上海文化界救亡协会理事，中国佛教协会秘书、主任秘书，上海慈联救济战区难民委员会常委兼收容股主任，上海净业流浪儿童教养院副院长，上海少年村村长。1945年12月，参与发起组建中国民主促进会，是中国民主促进会的创始人之一。1946年后，任上海安通运输公司、上海华通运输公司常务董事、总经理。1949年任上海临时联合救济委员会总干事，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委员会常委、副主席，亚非团结委员会常委。作为爱国宗教界的代表，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1950年后，任中国人民救济总会上海市分会副主席兼秘书长，华东民政部、人事部副部长，上海市人民政府政法委员会副主任。1953年后，任中国佛教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中日友好协会副会长、中缅友好协会副会长，中国红十字会副会长、名誉副会长，中国人民争取和平与裁军协会副会长。1980年后，任中国佛教协会会长，中国佛学院院长，中国藏语系高级佛学院顾问，中国宗教和平委员会主席，中国书法家协会副主席。曾任上海市政协委员、常委，上海市人大代表。是第一、二、三、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二、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委，第六、七、八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历任民进上海分会副主任，民进上海市委主委，民进中央委员、常委、副主席，民进中央参议委员会主任。是杰出的爱国宗教领袖，佛学造诣极深，其《佛教常识问

答》等著述深受佛教界推崇。是享誉海内外的著名作家、诗人和书法大师。2000年5月21日在北京逝世。

【赵自选】(1901—1928) 湖南浏阳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1919年考入长沙县立师范学校，积极参加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爱国活动，被选为校学生自治会负责人。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年7月毕业后，回乡任小学教员。后因帮助农民状告劣绅被辞退，再次到长沙。同年12月被选为青年团湖南区委候补委员。1924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做地下交通工作。同年夏被中共湖南区委推荐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11月毕业后，奉命参与组建大元帅府直属铁甲车队，任军事教官，曾随队赴广宁县支援农民运动。1925年2月带队攻打地主民团占据的茶坪岗获胜。不久调任广州国民政府航空局飞机掩护队党代表。6月省港大罢工爆发后，被派到罢工委员会工人纠察队，任第一大队教练，率队封锁香港出入船只，有力地保证了罢工斗争的进行。10月初随国民革命军第二次东征，担任东江地区海陆丰农民自卫军总指挥，率农民武装参加平定军阀陈炯明的叛乱。1926年5月被党组织选派到毛泽东主持的第六期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任军事训练总队长。他严格训练、以身作则，重视作风培养，曾带领学员到海陆丰农村进行调查，使这期学员军事素质有明显提高。学员结业后他被派到海丰县任广东省农民训练所主任。同年底被调回广州，任广东省农民协会农民自卫军部部长兼军事总教官，对培养广东及全国农民运动骨干、为发展和训练广东农民自卫军做出了贡献。1927年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后，他留在广州附近农村，秘密组织农民武装，准备新的战斗。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军事委员会委员，同年12月11日指挥郊区农民自卫军参加广州起义，成立广州苏维埃政府，任代理人民土地委员。起义失败后，于1928年初转至北江英德地区，指导农民武装斗争。不久转去海陆丰地区，参与指挥割据东江的武装斗争和进行土地革命。4月13日在香港出席广东省委扩大会议，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委员，任东江军事特派员。不久返回海陆丰地区，参与领导准备发动海丰农民暴动。5月3日，参与指挥工农革命军第四师，配合农民暴动攻占海丰县城。在敌军反扑时，他为掩护部队撤退，不幸中弹壮烈牺牲。

【赵寿山】(1894—1965) 原名赵生龄。1894年11月12日生于陕西户县北乡定舟村。1909年考入陕西陆军小学。1911年入西北大学预科，后转入陕西陆军测量学校学习。1917年秋在陕西靖国军司令部任科员。1919年到北京，在冯玉祥部第十六混成旅任上尉参谋。1921年任少校参谋、教官。1924年入西北军杨虎城部任排长、教官。1926年11月在国民军联军第十军二师混成团任团长。1929年11月任国民党军第十七路军十七师五十一旅旅长。1930年12月所部进驻汉中。1932年10月后与红四方面军建立联系，订立互不侵犯的秘密协定，维护与红军合作的局面。1935年10月起，先后到北平、南京、上海，结识进步人士，逐步接受中国共产党关于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1936年，曾向杨虎城建议联共反蒋抗日。西安事变时，他兼任西安市公安局长，受命负责指挥西安市内的军事行动。事变后，调任渭北警备司令、第十七师师长。曾多次得到博古、彭德怀、任弼时、贺龙等人的接见，坚定了抗日的信念和与共产党合作的决心。1937年初接受中共陕西省委派干部到所部进行统一战线的工作。七七事变后，率十七师参加河北保定新安镇阻击战和漕河、阜河对日作战，10月率部在娘子关激战十三昼夜，重创日军。1937年底到延安会见毛泽东，表示拥护中共主张，接受中共领导。1938年1月所部开赴晋东南，接受第二战区东路军朱德、彭德怀指挥，先后在山西洪洞、长治、晋城、垣曲地区进行抗日游击作战，配合八路军在晋东南反日军“九路围攻”。同年夏升任第三十八军军长，8月率部进驻平陆县，在中条山地区坚持抗日作战，两年零四个月中曾指挥所部挫败了日军十一次“扫荡”，同时全面开展了改造部队的工作。1942年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1944年4月，蒋介石企图分编遣散他所率的三十八军，将他调任没有实权的驻甘肃凉州（武威）的第三集团军总司令。他在调离前进行了筹划和安排，对于所部于1946年分批开往解放区、编为西北民主联军第三十八军，起了重要作用。1946年8月被国民党当局撤销了第三集团军总司令职务，调到南京。他利用“出国考察水利”的准备时间，摆脱了国民党特务的监视，在董必武的精心安排下，于1947年3月到达晋冀鲁豫解放区。1948年1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野战军（后为第一野战军暨西北军区）副司令员，为解放西北作出了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青海省人民政府主席，中共陕西省委常委、陕西省省长。是第二、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年被授予一级解放勋章。1965年6月20日在北京病逝。

【赵尚志】(1908—1942) 1908年10月26日生于辽宁朝阳县喇嘛沟一个农民家庭。1919年春随家迁居哈尔滨。1925年考入哈尔滨许公工业学校，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同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到广州，入黄埔军校第五期学习，加入该校青年军人联合会。1926年回东北，先后在哈尔滨、长春、沈阳等地从事革命活动。曾两次被捕入狱，在狱中进行了坚决斗争。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经中共组织营救出狱，任中共满洲省委军委书记。1933年10月领导创建珠河反日游击队，任队长。1934年6月任东北反日游击队哈东支队司令。1935年1月任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军长。1936年1月任东北民众反日联合军（后改为北满抗日联军）总司令部总司令。同年8月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三军军长。1938年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二路军副总指挥。在长期艰苦的抗日游击战争中，团结北满各抗日武装，转战松花江两岸，创建珠河、汤原游击根据地。曾率部远征黑嫩平原，挫败日军的重兵“围剿”，指挥过攻打宾州城、攻克五常堡和冰趟子伏击战等战斗。1940年1月曾被错误地开除党籍，1941年抗联部队遭受严重挫折，在极其困难的情况下，他仍率领小分队继续坚持抗日斗争。1942年2月12日，率部袭击鹤岗梧桐河伪警察分所时，重伤被俘。他大义凛然，拒绝治疗，鲜血流尽，壮烈牺牲。1947年珠河县农工代表大会决定将该县改名为尚志县。1982年6月中共黑龙江省委决定恢复其党籍，予以平反昭雪。

【赵南起】(1927—) 朝鲜族。吉林永吉人。1945年12月后任东北军政大学吉林分校学员、班长，吉林省民运工作队队员。1947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7年12月任吉林省延边地委组织部文书、干事。1948年3月后任吉林省延边地委总务科副科长、地委秘书，中共吉林省委政策研究室研究员。1950年10月任志愿军司令部作战处参谋。1952年5月任志愿军后勤部司令部参谋处参谋、运输科副科长、运输科科长。曾于1955年至1957年在解放军后勤学院指挥系学习，并担任后勤学院教员。1957年11月任志愿军后勤部司令部组织计划处计划科科长。1959年任吉林省延边军分区政治部副主任。1963年8月任吉林省延边军分区政治部主任。1964年8月任吉林省延边军分区副政委。1966年3月任吉林省延边军分区第二政委。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1973年4月任吉林省通化军分区政委。1977年4月任吉林省军区政治部主任。1978年4月后任中共吉林省延边自治州委第一书记，州革委会主任、州人大常委会主任，吉林省副省长，

中共吉林省委副书记、省委书记。先后兼任吉林省延边军分区第一政委、吉林省军区副政委兼延边军分区第一政委，吉林省军区政委。1985 年 3 月任解放军总后勤部副部长兼副政委。1987 年 11 月任解放军总后勤部部长、总后勤部党委书记，中央军委委员。1988 年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上将军衔。1992 年 10 月任解放军军事科学院院长。1998 年 3 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二、十三、十四届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赵恒惕】(1880－1971) 字夷午，号炎午。湖南衡山人。早年入湖北方言学堂，肄业后赴日本留学，入陆军士官学校炮科学习。在东京加入中国同盟会。1909 年回国，先后任广西常备军协统、广西督练公所会办。1911 年武昌起义后，被湖北都督黎元洪委任为起义军左翼军司令，率部参加辛亥革命。1913 年参加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被袁逮捕判刑 10 年。1915 年获释。1916 年任北京政府陆军湖南第一师师长，不久任湖南水陆军总司令。1920 年 11 月被广东军政府任命为湖南总司令（湘军总指挥）。他与省长林支宇宣布成立湖南制宪筹备处，发表“联省自治”、“自治立国”主张，以拢络人心，维护地主官僚军阀的反动统治。1921 年 1 月，镇压湖南第一纱厂工人罢工，捕杀著名工人领袖黄爱、庞人铨。4 月林支宇出走，自兼湖南省省长。同月以全体湘军将领名义通电孙中山，反对广州非常国会选举孙中山为非常大总统。1922 年 9 月被选为湖南省省长。同年 12 月，经过以毛泽东为首的湖南全省工团联合会代表团当面据理相争，被迫允许工人有集会、结社、罢工等权利，但他令军警镇压已经兴起的湖南农民运动，破坏农民协会。1923 年 8 月一度被孙中山委任的湖南省省长兼湘军总司令谭延闿率兵逐出长沙。同年 11 月下旬因得到直系军阀吴佩孚的支持，率兵迫使谭军退入广东。1925 年 9 月，派兵镇压安源工人运动，封闭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11 月，下令镇压长沙学生运动。1926 年 3 月被唐生智驱逐，逃至随州。后北上投靠奉系军阀张作霖，反对北伐战争。南京国民党政府统一北方后，隐居不问政事。抗日战争时期支持抗日救国斗争，曾任国民政府军事参议院参议等职。1945 年后担任湖南省参议会参议长。1949 年全国大陆解放前夕逃往台湾。1971 年于台北病死。

【赵健民】(1912—) 曾用名吴培煜。山东冠县人。1932 年到济南入省立第一乡村师范学校求学。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在该校任中共支部书记。1933 年 7 月起，任中共济南市委北区巡视员、市委书记。1935 年冬起任中共山东省工委组织部部长、代理书记。1936 年 5 月任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部长兼济南市委书记。同年 9 月在济南被国民党当局逮捕，抗日战争爆发后获释。1938 年被派往鲁西，在聊城抗日游击司令范筑先部工作，并曾任中共鲁西特委书记，参与创建抗日根据地。1940 年 5 月所部编入八路军第一二九师新编第八旅，曾任营长。1941 年赴山西辽县，入中共中央北方局党校学习。1942 年起，任冀鲁豫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参与领导该区军民参加反日伪军“扫荡”。1937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副书记兼冀鲁豫军区副政委。曾参加出击陇海路战役和豫北攻势作战。1947 年 7 月起任冀鲁豫军区司令员，指挥所部参加鲁西南战役。1948 年率军区主力部队参加睢杞战役。后参加淮海战役。1949 年 2 月任第二野战军第十七军政委，8 月兼任军长。参加了渡江战役。随部进军西南地区后，任西南军政委员会交通部部长，曾兼任中央人民政府铁道部西南铁路工程局局长。1952 年 12 月调任铁道部副部长。1955 年 1 月起，任中共山东省委第三书记、山东省省长、中共山东省委监委书记。1956 年 9 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1963 年 4 月后任中共云南省委书记处书记、省人民政府党组副书记。曾任云南省政协副主席。“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1978 年 4 月起任第三机械工业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1981 年 12 月起任该部顾问组组长、航天工业部顾问。1982 年 9 月、1987 年 11 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赵博生】(1897—1933) 原名恩溥。河北黄骅人。幼时在私塾读书十年。1914 年进保定陆军军官学校。1917 年毕业后被分配在皖系军阀部队任见习官。1920 年直皖战争中皖系失败，转到直系军阀部队，曾任无线电中队长。1924 年第二次直奉战争后不久，投入冯玉祥的国民军。由于他严于律己，才能出众，职位逐步提高，历任团参谋、团副、参谋处长、旅参谋长、旅长、军参谋长等职。1925 年底，国民军被各派军阀联合击败，他于 1926 年初随军退守包头。9 月国民军改为国民军联军，共产党员刘伯坚被委任为国民军联军总政治部副部长，自此他开始与共产党人接触。1927 年国民军联军改称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他随军出师河南，策应国民革命军北伐。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对冯玉祥与蒋介石合作反共十分不满。1929 年任十四军参谋长兼特种兵旅旅长和西安城防司令。1930 年冯玉祥在中原军战中失败，蒋介石派杨虎城率部前往西安改编十四军，他因不愿继续参与军阀间的混战，遂在杨虎城军入城前夕，率领特种兵旅教导大队数百人，组成三民主义救国军，自任军长，计划到汉中一带另创革命局面，后因势单力薄被迫解散。不久，受邀到二十六路军（原西北军孙连仲部）任参谋长。1931 年随军到江西，参加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二、三次“围剿”。在“围剿”被粉碎后，他接受中共地下党组织的帮助，决心跟共产党走。1931 年 10 月被批准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他利用二十六路军总指挥孙连仲离开部队而由他代行军务的身份，在官兵中积极开展兵运工作。同年 12 月 14 日，在党组织的直接领导下，和董振堂率领二十六路军 1.7 万余名官兵在宁都起义，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起义军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团，他任军团参谋长兼第十四军军长。1932 年任军团副总指挥兼第十三军军长。由于作战有功，曾受到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通令嘉奖，并授予一级红旗勋章。1933 年 1 月 8 日在江西金溪、南城一带与国民党军作战中牺牲。

【赵紫阳】(1919—) 1919 年 10 月 17 日生于河南滑县赵庄。1932 年 3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8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起先后任中共滑县工委书记、县委书记，豫北地委组织部部长、宣传部部长。1940 年 6 月后任中共冀鲁豫边区第二地委（后改称第六地委）书记，1943 年改任中共冀鲁豫边区第四地委宣传部部长。1945 年 8 月起，任地委副书记、书记兼军分区副政委、政委。1947 年秋率地方干部队随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十纵队南下，任桐柏区党委副书记兼桐柏军区副政委，参与开辟桐柏解放区。1948 年参加邓县战役、襄樊战役。1949 年 3 月后任中共南阳地委书记兼南阳军分区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秘书长、农村工作部部长、副书记，广东省委书记处书记、第二书记、第一书记，中南局书记处书记，并曾兼任广东省军区政委、广州军区第一政委。“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被撤销一切领导职务。1971 年起先后任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书记、广东省委第一书记并兼任广州军区政委。1975 年任四川省委第一书记兼成都军区第一政委。1980 年 4 月被任命为国务院副总理，同年 9 月任国务院总理。他是中共第十至第十三届中央委员。1977 年 8 月被选为中共第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79 年 9 月在中共十一届四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1980年2月在十一届五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1981年6月在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副主席。1982年9月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1987年1月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被推选为代理总书记。同年10月在中共十三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中央委员会总书记，并任中央军委第一副主席。1988年4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委副主席。1989年6月，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赵紫阳同志在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动乱中所犯错误的报告》，指出他在关系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犯了支持动乱和分裂党的错误，对动乱的形成和发展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他在担任党和国家重要领导职务期间，虽然在改革开放和经济工作方面做了一些有益的工作，但是在指导思想上和实际工作中也有明显失误。全会决定撤销他的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委员会委员和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第一副主席的职务，对他的问题继续进行审查。同月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决定撤销其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的职务。

【赵登禹】(1898—1937) 字舜城。山东菏泽人。1914年冬到陕西加入冯玉祥部陆军第十六混成旅一团三营佟麟阁连当兵，不久调为旅部传令兵。1915年5月随冯玉祥部进入四川，后转战河北、江西、陕西等地。1922年入河南时升任排长。1924年10月冯玉祥部驻北京南苑，发动北京政变，他任连长。1925年因立战功，升任营长、副团长等职。北伐战争开始后，冯部改为国民军联军，1927年6月冯部表示服从武汉国民政府，改称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他任旅长，率部出潼关，开入郑州、开封等地。1928年任国民党军二十七师师长。1929年蒋介石借编遣部队为名，排除异己，他降任旅长。1930年的蒋、冯、阎中原大战，他站在冯玉祥一边任师长，率部参战。10月冯、阎军队战败，冯部剩余部队改编为第二十九军，他任该军三十七师一〇九旅旅长。1933年3月日本侵略军向长城喜峰口一带大举进犯，他率部抗击，打击了日本侵略军的嚣张气焰，大长了抗日军民的士气。战斗结束后升任一三二师师长。1936年1月南京国民党政府授予他陆军中将衔。5月任河北省第四军区司令，12月兼任河北省政府委员。1937年七七事变后，日本侵略军继续扩大战争，向南苑等处大举进犯，他奉命率部开入北平近郊团河一带抗击日军，7月28日行至南苑镇北黄亭子附近公路时，遭日军伏击。他奋不顾身，指挥部队与日军激战，身中枪弹负重伤，仍冒弹雨指挥作战，终致阵亡。他是抗日战争爆发后首批为国捐躯的国民党将领之一。

【赵毅敏】(1904—) 原名刘焜。河南滑县人。1917年考入开封留学欧美预备学校。1922年毕业，后入河北大学学习。1924年赴法国勤工俭学，参加留法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在声援上海五卅惨案的罢工斗争中被捕，后被释放。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1月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6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学习期间兼任共青团团委宣传部部长，并做课堂翻译工作。1928年冬毕业后回国，先后在哈尔滨、绥芬河等地做共产国际交通局联络工作。1929年冬到上海，任中共中央宣传部编审科科长、代理部秘书长。1930年夏被派到沈阳，任中共满洲省委常务委员、宣传部部长。8月成立满洲总行动委员会，任主席团委员兼宣传部部长。10月恢复满洲省委，仍任主席团委员兼宣传部部长，不久兼任中共奉天市委书记。1931年2月省委改组，任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在白色恐怖条件下，参与领导满洲省委坚持地下斗争，几经挫折，逐渐发展扩大了党的组织。九一八事变后，同年11月因叛徒出卖被日伪反动当局逮捕入狱。在狱中受尽酷刑，严守机密。1934年夏经营救出狱。7月任中共满洲省委常务委员、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东北地区抗日游击战争。1935年1月兼任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后改称东北抗联第三军）政治委员。同年七八月出席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随后任莫斯科东方大学第八分校校长。抗日战争初期回国到延安。1938年冬起，先后任延安鲁迅艺术学院副院长，中共中央党报委员会秘书长，《解放日报》社秘书长，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科科长、部秘书长，兼延安大学副校长等职。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到东北工作。1946年起任中共冀察热辽中央分局宣传部部长，兼任冀热辽联合大学校长，参加东北解放战争。1949年任中共北平市委宣传部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中央中南局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青年工作委员会书记、中南行政委员会文教委员会主任、文化部部长、中共中央国际活动指导委员会副书记，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副部长兼国务院外事办公室副主任并兼国际刊物《和平与社会主义问题》编辑委员等职。被选为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79年党中央予以彻底平反。此后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担任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兼秘书长。1982年9月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赵醒侬】(1899—1926) 原名性和，又名赵千。江西南丰人。1912年入南丰县高等小学堂，后因家境贫寒，停学赴长沙、常德、汉口等地谋生，几年后到达上海，五四运动爆发后，改名醒侬，以示自己救国救民之决心。1921年7月到江苏省立第二师范附设职业学校学习。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随即被派回江西，创建江西党的地方组织。1923年1月和方志敏等发起组织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江西地方分团，后又建立了民权运动大同盟和马克思学说研究会两个公开的革命团体。10月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南昌地方执行委员会正式成立，他任委员长。1924年1月出席在广州召开的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并根据党的指示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回江西后又着手筹组中共江西党的地方组织和领导开展革命的统一战线工作。2月中共中央直属江西支部在南昌成立，他任支部干事会书记。3月改组国民党江西省党部，任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长。4月后领导成立了海员、店员等工会组织。9月改组江西省和南昌市学生联合会，由共产党人担任省、市学联主席。11月中共中央直属江西支部改为中国共产党江西省地方执行委员会，他为第一任书记。年底被委为孙中山先生的代表，参与国民会议江西促成会的领导工作。是年，还创办明星书社和黎明中学，作为中共江西党的秘密机关和开展工作的重要基地。1925年五卅惨案后，领导江西人民开展反帝爱国运动，成立了反对帝国主义惨杀上海同胞江西后援会（后改名为沪案交涉江西后援会），组织领导群众的示威游行、罢工、罢课、罢市等活动。7月在国民党江西省第一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常务委员。10月作为国民党江西省代表，前往广州参加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途中遭江西军阀逮捕，经多方营救后获释。出狱后筹备并主持召开了国民党江西省第二次代表大会。1926年8月，正当北伐军逼近南昌时，他再次被江西军阀逮捕。9月16日被杀害。

【郝建秀】(1935—) 女。山东青岛人。出生于工人家庭。青岛解放后入国棉六厂当工人。积极劳动，虚心学习，刻苦钻研技术，大胆创新，善于吸取别人长处，弥补自己不足。经过两年不断摸索操作规律，积累经验，创造出纺织工高产、优质、低耗的一整套科学操作方法。1951年被国家命为“郝建秀细纱工作法”，在

全国纺织工业系统推广后，促进了全国科学技术的发展，并成为培训细纱挡车工的基本教材，1953 年被评为纺织工业系统全国劳动模范。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54 年入北京中国人民大学速成中学，毕业后考入上海华东纺织工学院深造。1955 年 8 月出席全国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大会。1962 年大学毕业后，历任青岛市国棉六厂技术员、国棉八厂工程师、副厂长、厂革命委员会主任。她同工人群众密切合作，完成多项工艺改革和技术革新。1967 年后历任中共青岛市委副书记兼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青岛市总工会主任，中共山东省委常务委员、山东省总工会副主任、山东省妇女联合会主任，国务院纺织工业部副部长、部长等职。中共十一大上被选为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1985 年 9 月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1988 年后调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副主席，中共第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

【郝梦龄】(1898—1937) 字锡九。河北藁城人。陆军军官小学毕业，考入保定军官学校第六期。毕业后加入奉军第三军，历任连长、营长、团长，参加直奉战争。1926 年随该军归属冯玉祥部国民军，任第四军旅长，第二师师长，参加北伐战争。后任国民党军第五十四师师长。1931 年任第九军军长，曾奉命参加“围剿”江西中央红军的作战。1935 年率所部调往贵阳负责修筑川黔、川滇公路。1937 年 5 月调入四川山洞陆军大学将官班学习。行至重庆获悉抗日战争爆发，返回部队几次上书请缨北上抗日。9 月率第九军从贵阳经两湖开赴河北石家庄前线。10 月 1 日奉命驰援山西忻口，参加太原保卫战，受命任中央地区前敌总指挥。他指挥第九、第十九、第二十一、第三十二等四个军，坚守忻口北线阵地。10 月 10 日在给夫人信称：“此次抗战乃民族国家生存之最后关头，抱定牺牲决心”，“为争取最后胜利，使中华民族永存世界上，故余牺牲亦有荣。”此信曾刊于武汉各报，读者无不为之感动。10 月 12 日日本侵略军发起猛攻，派三四十架飞机扫射投弹。他冒着激烈炮火亲临前线，指挥部队顽强抗击日军疯狂进攻。10 月 16 日凌晨，他指挥新增的七个旅在大白水前线突袭敌军阵地，身先士卒，在通过隘路时不幸中弹，壮烈殉国。10 月 24 日，灵柩由太原运抵武汉，武汉各界隆重举行公祭，以国葬仪式将烈士遗体安葬于武昌卓刀泉山麓。国民政府不久追赠他为陆军上将，1938 年 3 月 12 日，延安各界举行追悼抗战阵亡将士大会，毛泽东高度评价他的抗日殉国精神。1983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追认他为革命烈士。武汉人民政府重修了将军陵墓，并将汉口古林路复名为郝梦龄路，以志纪念。

【荣毅仁】(1916—) 江苏无锡人。1937 年毕业于上海圣约翰大学历史系。后任无锡茂新面粉公司助理、经理，上海合丰企业公司董事，上海三新银行董事、经理。1950 年后任上海申新纺织印染公司总管理处总经理，华东军政委员会财经委员会委员，民建中央常委。1957 年后任上海市副市长、市工商联副主委，纺织工业部副部长。1978 年后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国家进出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顾问，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委、副主席、主席。1983 年后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主席，民建中央常委，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委员，暨南大学校董事会董事长，宋庆龄基金会副主席。1993 年 3 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是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六、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

【胡也频】(1903—1931) 福建福州人。幼年入私塾读书，因家庭生活困难，曾两度辍学。15 岁时到一家金银首饰铺当学徒。1920 年春到上海，改名胡崇轩，进了浦东中学读书。一年后，到大沽口海军学校学机器制造。不久海军学校停办，他流浪到北京，以给公寓老板做杂事维生。在同住公寓的大学生的影响下，对古典文学和外国文学发生了兴趣并阅读了许多作品。1924 年参与编辑《京报》副刊《民众文艺周刊》，开始在该刊发表小说和短文。同年夏天，与丁玲结识并成为亲密伴侣。大革命时期，由于他远离时代斗争的中心，思想较为孤独和苦闷，此时期的文学创作笼罩着伤感和虚无的情绪。1928 年春到上海，与沈从文共同编辑《中央日报》副刊《红与黑》，并在该刊发表诗和小说。不久《红与黑》副刊停办，他又与丁玲、沈从文从事《红黑》和《人间》两个杂志的编辑出版工作，但两刊很快即夭折。当时文坛上开展的关于革命文学的论争，促使他学习了一些苏联文艺理论书籍，受到很大影响。1929 年夏，因为经济原因离开上海，到济南山东省立高中教书。他在学校里组织文学研究会，研究和宣传唯物史观和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其间他公开批判了自己过去为艺术而艺术的观点，开始重视文学在社会革命中的作用，并写出了长篇小说《到莫斯科去》，表达了他对革命知识分子应该走的道路的认识。1930 年 5 月，由于鼓动学生进行革命而被省政府通缉。他返回上海，参加了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曾在冯雪峰负责的一个暑假补习学校教书，后当选为“左联”执行委员，并任工农兵文学委员会主席。同年他还被推为“左联”代表，参加了在上海秘密召开的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并写作了长篇小说《光明在我们前面》，热情歌颂了共产党人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1930 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并被选为出席第一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的代表。1931 年 1 月 17 日，在东方旅社出席第一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预备会议时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2 月 7 日与“左联”会员柔石、殷夫、冯铿同被秘密杀害于上海龙华淞沪警备司令部。

【胡子昂】(1897—1991) 1897 年 3 月生于四川重庆。1919 年到北京求学，就读于北京农业专门学校（北京农业大学前身）。1923 年北京农业大学毕业后，在重庆、巴县先后任中学教员、校长、视学、巴县农会会长、重庆市教育局局长等职。1926 年后任川康边务处处长。1933 年到南昌江西农学院任技师兼总务长。1935 年后，回四川与朋友共同兴办了机器厂、水泥厂、钢铁厂等企业，并先后担任中国兴业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重庆华西公司经理，自来水公司经理，川康兴业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华康银行董事长等职。后担任四川省建设厅长、国民参政会参政员。抗日战争时期，拥护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抗日战争胜利后，利用国民政府立法委员、重庆市参议会议长的身份，积极参加反蒋爱国民主运动。1949 年 9 月，应中共中央邀请，出席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1950 年，任重庆市政协副主席、重庆市副市长，西南行政委员会委员，西南财经委员会委员等职。1951 年将经营的华康银行及四川水泥公司、中国兴业公司、华西公司、自来水公司等企业的全部股票，以及部分房产无偿交给了国家。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积极筹组重庆市工商联，改组旧同业公会，努力恢复生产，发展经济。过渡时期总路线公布之后，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为顺利实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作出了突出贡献。1956 年夏，先后担任民主建国会中央副主委，全国工商联副主委，民建、工商联协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协助黄炎培、陈叔通同志主持日常工作。“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坚决拥护党的方针、政策。1979 年 10 月，和胡厥文同志主持的

民建、工商联全国代表大会提出了“坚定不移跟党走，尽心竭力为四化”的口号。80年代初期，和胡厥文同志代表民建、工商联向党中央、国务院先后提出了《关于设备维修和管理的建议》、《关于扶持和振兴中药事业的建议》、《关于恢复传统食品、走出一条具有我国特色的食品工业的新路的建议》。1985年，邀集工商界人士筹建了中国工商经济开发公司并任董事长。1980年至1985年，先后三次率全国工商联代表团访问港澳地区。是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三、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第一届政协全体会议代表，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先后被推选担任第一、二、三届全国工商联副主任委员，第四届主任委员，第五届主席。1988年主动辞去全国工商联主席、民建中央副主席职务，被推选为全国工商联名誉主席。1991年11月19日在北京逝世。

【胡少海】(1898—1930) 原名胡占鳌，字绍海。湖南宜章人，出身地主豪绅家庭。曾入广东乐昌中学读书，接受进步思想，同情被压迫被剥削的农民。1918年入嘉禾民军当兵。1923年部队改编，任孙中山大元帅府直辖独立旅营长。后入攻鄂军讲武学校第二期学习。1925年曾作为学员随军，参加讨伐南路军阀邓本殷的战役，后又参加讨伐陈炯明的第二次东征。1926年部队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六军，他任营长，参加了北伐战争，转战湖南、湖北，参加了攻克武昌之战。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他联络部分湘籍士兵，秘密潜入湘粤边界的乐昌、乳源间的梅花地区，与当地工农武装和暂时分散潜伏在宜章的共产党领导人高静山、杨子达、毛科文等取得联系，进行活动。1928年1月上旬，与杨子达一起到乳源杨家寨子，向率领南昌起义军余部从仁化北进的朱德汇报宜章情况。朱德决定在湘南组织宜章暴动后，他奉命率两个连以保护地方安全为名开进宜章县城，将团防局缴械，迎接朱德所部进城。暴动成功后，他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二团团长。同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由宜章农军扩编的工农革命军第三师师长。曾率部参加在长冈岭与国民党军许克祥部主力的激战，后又在奉命留守宜章时迭挫强敌。同年4月上井冈山，5月任红四军二十九团团长，被选为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委员。“八月失败”后，二十九团余部编入二十八团，他任二十八团一营营长。1929年红四军进军赣南、闽西，他先后任红四军一纵队、四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了攻克长汀、二度入闽会歼陈国辉旅，三战龙岩击溃卢新铭旅等战斗。同年12月，参加在古田召开的中共红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会后努力贯彻会议决议精神，以身作则，推动部队建设取得进步。1930年6月，四纵队与闽西地方武装一部合编为红二十一军，他任军长。率部在龙岩东北的梅村、溪口、白沙等18乡肃清反动武装和土匪，同年7月在永福圩侦察敌情时中弹牺牲。

【胡公冕】(1887—1979) 浙江永嘉人。早年在家乡当小学教员。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曾任革命军排长、队长。后到杭州体育专门学校、第一师范学校任教员。1921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冬赴莫斯科，1922年初出席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后在苏联学习并参观。1923年春回到杭州，仍任第一师范学校教员。1924年春赴广州，成立黄埔军官学校，任卫兵长。1925年任军校教导第二团一营党代表，第二营营长，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作战。7月改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第六团党代表。1926年夏任黄埔军官学校政治科大队长。7月改任北伐军总政治部宣传大队大队长，率队参加北伐战争沿途宣传工作。10月任北伐军总司令部副官处处长，11月改任北伐军东路军前敌总指挥部政治部主任。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转移到武汉，任第十一军第二十五师第七十七团团长，继续参加北伐进军河南。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一度隐居于上海。1929年10月被中共中央派回浙江永嘉楠溪，秘密组织农民武装斗争，成立浙江红军游击队，任指挥。1930年3月成立浙南红军总指挥部，任总指挥。5月正式成立中国红军第十三军，任军长。同政治委员金贯真率全军开展攻势，先后攻占平阳、缙云等县城，建立浙南游击根据地，扩大了党和红军的政治影响，是浙南红军和农村根据地主要创建人之一。1931年12月到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工作。1932年4月于上海被捕入狱。从此与中共组织失去联系。1936年获释出狱去西安。1937年春任国民党政府甘肃省平凉专署专员。抗日战争前期任甘肃省临洮专署专员，后到西安闲居，曾赴延安访问陕甘宁边区。解放战争时期在上海居住，同中共地下党组织保持联络，积极从事秘密兵运工作，策动国民党军起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参事室参事。1979年6月3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1984年4月6日将其骨灰安放于八宝山革命公墓，并承认他为中国共产党党员。

【胡风】(1902—1985) 原名张光人。湖北蕲春人。1920年入武昌启黄中学，1923年转入南京东南大学附中高中，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5年暑期入北京大学预科，一年后转入清华大学英文系，因受南方大革命热潮的影响，回湖南家乡参加革命运动。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有过短暂的苦闷。1929年秋赴日本留学，考入东京庆应大学英文科。在东京求学期间，参加了当地马克思主义学习组织和普罗文学活动，并加入日本普罗科学研究所艺术研究会。曾著文介绍中国革命文学，翻译苏联作品。中国左翼作家联盟东京分盟成立后，他是分盟负责人之一。1933年春，因在留日学生中组织抗日进步文化团体，被日本当局逮捕、监禁数月，同年7月被驱逐出境。回到上海后，参加左翼文艺运动，曾任“左联”宣传部长、行政书记。辅导青年盟员的学习、社会活动和艺术实践。1935年他编辑的秘密丛刊《木屑文丛》，发表了反映苏区斗争的小说和介绍苏联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文章。1936年初与人合编《海燕》，同年5月写了《人民大众向文学要求什么?》一文，提出了“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的口号，与“国防文学”口号并立，由此引起关于两个口号的论争。他热情推荐了一大批革命青年作家，发表了许多文学评论文章，还翻译了一些外国进步文学作品，成为在文坛十分活跃的左翼文学理论家。抗日战争爆发后，在上海编辑出版《七月》文学杂志，同年10月迁往武汉，后又由武汉撤退到重庆。同时编辑出版了《七月诗丛》和《七月文丛》，发现和扶植了一批被称为“七月”派的青年作家。1938年担任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常委，主持协会研究股工作，并兼任复旦大学教授。1941年皖南事变后，《七月》被迫停刊，他继续编辑出版文学杂志《希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他到北平参加了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委员、中国作家协会全国委员会常委，并出席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1954年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他对于革命文学运动实践提出来的一些重要理论课题，如现实主义、五四新文学的传统和鲁迅精神等，进行了多方面的探讨，有一些独到的见解，他对于革命文艺运动中的庸俗社会学倾向进行了批评。他的一些理论主张，曾引起文艺界的争论。从抗战胜利前夕到解放战争后期，在重庆、香港等地，针对他的一些观点，曾进行过学术性的论辩。建国后，他就文学创作中的公式化、概念化等倾向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引起了文艺界对他的批评。1954年他写了《关于几个理论性问题的说明材料》，同年7月又向中共中央写了《关于几年来文艺实践情况的报告》(即“三十万言书”)，全面陈述了自己的观点。这两份材料当时被作为反面教材在全国范

围内进行批判。有些本来是正确的意见，被当作错误的甚至反动的思想批判，把文艺思想问题错误地作为政治问题，进而把他作为反革命分子逮捕入狱。一批作家、诗人也被指为"胡风分子"受到株连。他在受错误处理期间，仍对党抱有坚定的信念，写下了大量诗文。1979 年获释。1980 年 9 月，中共中央重新审理了胡风一案，决定予以平反。同年被选为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文联委员，中国作家协会和文化部文学艺术研究院顾问。1985 年 6 月 8 日，因长期患病在北京逝世。1988 年 6 月，中共中央再次下达文件，进一步为胡风平反，认为从胡风参加革命文艺活动几十年的历史看，总的来说他在政治上是拥护中共中央的。对他的文艺思想和主张应按照宪法关于学术自由的规定和党的"双百"方针，通过正常的批评和讨论，求得正确的解决。

【胡允恭】(1902—1991) 原名胡萍舟。安徽寿县人。1918 年入宣城蚕桑讲习所学习，1920 年初毕业，同年秋考入芜湖省立第二甲种农业学校，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是学生会领导成员。1923 年赴上海入上海大学读书，接受革命思想，同年秋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冬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5 年参加上海五卅运动，同年秋被党组织派往广州，任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会刊主编，10 月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二次东征。后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十二师三十五团政治指导员。1926 年 7 月参加北伐战争，曾参加汀泗桥、贺胜桥等重大战斗，9 月参加强攻武昌城负伤。1927 年 1 月任第八军一师政治部主任，后调任第三十五军政治部代理主任。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从武汉返回寿县从事地下工作。1929 年春到上海同王步文、熊受暄等开办秋阳书店，从事地下斗争。同年秋被党中央派到山东，任中央军委驻烟台兵运特派员，领导国民党海军刘珍年部中共秘密兵运工作。1930 年春返回上海任秋阳书店董事长。同年秋被党中央再次派到山东，任中共青岛市委宣传部部长。1931 年 2 月被调到济南，任中共济南市委书记，领导恢复重建市委机关，开展胶济路铁路工人罢工斗争。6 月任中共山东省委委员兼宣传部部长。10 月任中共山东省委书记，领导省委由青岛迁到济南，积极恢复发展各地党的组织，开展地下斗争。1932 年 4 月到上海，同中共中断党的组织关系，在小报当记者。1933 年夏经朱缵山介绍到福建十九路军活动，同年冬参加反对蒋介石的福建事变，任省保卫科科长兼公安局局长。1934 年 1 月事变失败后转移至香港。1936 年 10 月任福建泰宁县县长。抗日战争初期曾与新四军联系互相配合开展抗日斗争。1940 年起先后任福建明溪县县长、同安县县长、省设计考核委员会设计组组长、福安县县长。1946 年 4 月到台北，任台湾长官公署宣传委员会委员。1947 年初到上海闲居。1948 年 9 月与中共福建省委接上组织关系，参加对陈仪的策反工作。1949 年 5 月上海解放后，调到中共福建省委工作。9 月任福建省立师范专科学校军代表、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 年夏师专改为福建师范学院，任院长。1952 年秋任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1983 年 2 月 12 日经中共中央书记处批准，同意恢复他自 1923 年以来的党籍。著有回忆录《金陵谈从》。1991 年 6 月 13 日在南京逝世。

【胡汉民】(1879—1936) 原名衍鸿，字展堂。广东番禺（今广州）人。幼年从师博学经史，21 岁中举人。1902 年赴日本留学，因不满清公使退学回国。1904 年冬再赴日本，入东京法政大学法政科。1905 年秋加入同盟会，先后任评议部议员、书记部书记、《民报》编辑等职。1907 年至 1911 年间多次参加孙中山领导的反清武装起义。辛亥革命爆发后，任广东都督、南京临时政府秘书长等职。1914 年随孙中山在日本成立中华革命党，任政治部长。1917 年随孙中山赴广州，任护法军政府交通部长。1919 年在上海参与创办《建设》杂志，撰文对学生爱国运动和新文化运动表示同情和支持。1921 年 5 月在广东任非常大总统府总参议，随孙中山在两广活动，组织第一次北伐。1924 年 1 月国民党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广州举行，他在当时有利形势的推动和孙中山的说服帮助下，曾表示赞同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他出席了会议，被孙中山指定为大会五人主席团的成员之一，为会议的顺利进行作出了努力，被大会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9 月孙中山率北伐军到韶关，他留守广州，代行大元帅职权，兼任广东省长。这时英国汇丰银行买办陈廉伯策动商团叛乱，他主张妥协，认为应该"委曲迁就"，后被迫同意举兵平叛，但竟对商团反动头子表示认错。1925 年 3 月孙中山逝世后，常约集孙科、邓泽如、胡毅生等人谈论反对共产党人和国民党左派等问题。8 月廖仲恺遭暗杀，被列为重大嫌疑，一度受拘留审查，随后以出使名义赴苏联。1927 年四—二反革命政变后，他与蒋介石合作，反共清党，镇压革命。一度主持了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国民政府。1928 年 10 月后任立法院长等要职，曾协助制订《训政大纲》、《国民政府组织法》等文件，使国民党一党专政合法化。由于他敢于以国民党元老的资格同蒋介石争权，1931 年 2 月被蒋扣留，囚禁于南京汤山。后引起拥胡派人物占应芬、孙科、汪精卫等在广州成立政府，与蒋介石南京政府对抗。至九一八事变后，宁粤双方举行和谈前夕，蒋才将他释放。此后回广州结合两广军阀势力继续同蒋介石对立。1933 年 2 月在香港出版《三民主义月刊》，著文宣扬自己的政见，打起抗日、反蒋旗号，同时坚持反共立场。1934 年 4 月，宋庆龄等公布《中华人民对日作战基本纲领》，他签了名。1935 年 12 月国民党五届一中全会选他为中央常务委员会主席。1936 年 5 月在广州病逝。

【胡乔木】(1912—1992) 1912 年 6 月 1 日出生于江苏省盐城县鞍湖乡。1924 年至 1930 年在江苏扬州中学读书。1930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北平团市委委员、宣传部长。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参与领导北平学生的抗日救亡运动。1932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党的领导下从事宣传组织活动，主编《海霞》等进步文艺刊物。1933 年到 1934 年底在浙江大学学习时，组织秘密读书会，是学生运动的领导人之一。1935 年至 1937 年，曾任左翼文化总同盟书记、中共江苏省委临时委员会宣传部长，是党在上海抗日救亡工作的领导者之一。1937 年 7 月到达延安。在抗日战争初期，先后任青训班负责人、中共中央青委委员、毛泽东青年干部学校教务长，主编中央青委机关刊物《中国青年》。从 1941 年 2 月起，任毛泽东的秘书、中共中央政治局秘书。担任这个职务，一直继续到 1966 年 6 月"文化大革命"爆发以前。在延安工作期间，协助毛泽东编辑供党的高级干部学习和研究党史用的《六大以来》、《六大以前》和《两条路线》等重要历史文献。1942 年全党整风运动开展后，参与领导文艺界的整风运动。中央领导层的整风运动开展后，列席中央政治局的整风会议和党的六届七中全会，并作为正式代表参加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党中央、毛泽东的领导下，参加《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起草工作，为该决议的最后形成作出重要贡献。抗战胜利后，作为毛泽东到重庆参加国共两党和平谈判的随行人员，同国民党统治区文化界进步人士进行了广泛接触。解放战争期间，先在陕甘宁边区的陇东参加土改，1947 年 4 月中旬起，跟随毛泽东转战陕北。1948 年 4 月到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后，任新华社总编辑和社长、中央宣传部副部长。1948 年 2 月，起草了《中共中央关于土地政革中各阶级的划分及其待遇的规定（草案）》。为《解放日报》、新华社撰写和修改大量社论、评论和新闻。撰写的《驳蒋介石》、《无可奈何

的供状》等重要社论，在党的宣传斗争中成为犀利的投枪。1949年3月，参加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作关于新闻工作的发言。党中央进驻北平后，参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的起草，出席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至1954年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常务副部长。1954年起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1956年9月后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1951年撰写的《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是新中国第一本具有开创性的简明党史。先后参加《毛泽东选集》第1至4卷的编辑工作。参加起草1954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1956年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主要文件。在党中央政治局主持下撰写《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等文章。是新中国新闻事业的开拓者、历任新华通讯社社长、《人民日报》社社长、中央人民政府新闻总署署长等职，为《人民日报》和新华社撰写过许多重要社论和新闻。也是新中国文化教育事业的推进者，历任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委员、中央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委员和汉语拼音方案审订委员会副主任。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四人帮"的迫害。1975年任国务院政治研究室主任，主持修改《关于工业发展的若干问题》和关于科学院工作的《汇报提纲》等重要文件。粉碎"四人帮"后，全力支持邓小平批评"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支持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为拨乱反正、重新确立党的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和政治路线进行了坚决而有成效的斗争。在1978年10月国务院务虚会议上发表的《按照经济规律办事，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讲话，为我国经济体制的改革作了初步的理论论证。1978年12月列席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负责全会的文件起草工作，并重新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委员，任中央副秘书长。1980年2月在十一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继续负责中央重要文件的起草和对理论工作的指导。1980年至1981年，在邓小平等主持下，负责《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起草工作，接着又负责起草十二大的重要文件。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关于党的文献编纂、党史研究和档案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主要领导人，历任毛泽东著作编委会办公室主任、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主任、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主任。领导《毛泽东选集》第1至4卷第二版的修订工作，亲自编辑《毛泽东诗词选》新编本。协助邓小平审定《邓小平文选》等著作。在纪念建党70周年时发表的《中国共产党怎样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是他一生的最后一篇力作，提议撰写和参与审定《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的首任院长，先后任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主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主任委员，吴玉章奖金基金委员会名誉主任。在1981年8月发表《当前思想战线的若干问题》的讲话。是中共第八届、十一届、十二届中央委员会委员，第十二届政治局委员，第一届至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二届、第三届、第五届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著有《胡乔木文集》和他的诗选等。1992年9月28日在北京逝世。

【胡启立】(1929—) 陕西榆林人。1946年后在北京大学物理系、机械系学习。1948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1年任北京大学党委常委、团委书记。1956年后任全国学生联合会主席，驻捷克布拉格国际学生联合会书记处书记、副主席，共青团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1966年至1972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迫害，后下放五七干校劳动。1972年后任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西吉县委副书记，固原地委副书记，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主任。1977年后任清华大学党委副书记、副校长。1978年任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青年联合会主席。1980年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市长。1982年后任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政治局委员。1987年后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1989年至1991年任中共十三届中央委员。1991年后任机械电子工业部副部长、党组成员。1993年后任电子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97年任电子工业部部长。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胡奇才】(1914—) 原名胡其财。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29年参加革命活动。1930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一军第一师一团一连当战士。1931年1月到鄂豫皖军委警卫营任班长、排长，8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2年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二团九连副连长、政治指导员。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和西征入川。10月任第三十二团三营政治委员。1933年1月任第三十一团一营政治委员。7月后任红四方面军第四军第十一师第三十三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历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率部参加长征，9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第三十五团政治委员。1936年2月任红四军第十一师政治委员，4月改任第十二师政治委员，率部长征北上到达甘肃会师。抗日战争开始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七七〇团副团长，不久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1938年5月起先后任抗大一大队六队队长，延安赴山东干部大队大队长、山东纵队第八支队副司令员。1939年8月任山东纵队第四支队政治委员。1940年8月起任山东纵队第一支队司令员兼军分区司令员，第一旅副旅长，鲁中军区司令部参谋处处长，山东军区第二师副师长。率部参加建立和发展鲁中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率部挺进东北，1945年11月任辽东军区第三纵队司令员。1946年2月任第四纵队副司令员，5月任纵队司令员，参与指挥新开岭战斗获胜。1947年后任东北野战军第四纵队副司令员，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一军副军长，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辽东军区司令员，辽西军区司令员，沈阳军区空军副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工程兵副司令员兼参谋长、顾问组组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候补委员，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胡底】(1905—1935) 又名胡北风。安徽舒城人。北京中国大学毕业，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同钱壮飞一起在北京光华影片公司当演员，从事革命宣传活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冬转去上海。1928年春入上海影片公司当演员。同年秋任中共法南区委法租界党支部委员。1930年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同李克农、钱壮飞一起从事党的秘密工作。在南京民智通讯社当编辑。同年冬去天津成立长城通讯社，任社长。以此作为掩护，为中共中央和红军提供了大量重要情报。1931年8月，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工作。同年冬任临时中央政府国家政治保卫局预审科科长。1932年春任国家政治保卫局侦察部部长。同年12月任红一方面军政治保卫局局长。1934年初任国家政治保卫局红军工作部执行部部长。4月兼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前方野战司令部特派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五次反"围剿"斗争。曾参加编导、演出过多次革命文艺戏剧节目，活跃了红军文化生活。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在军委总司令部工作。1935年6月同红四方面军会师。7月重新成立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部，任侦察科科长。9月被留于阿坝地区，不久

因反对张国焘公开分裂党和红军，被张国焘密令杀害。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胡宗南】(1896—1962) 浙江孝丰（今安吉县）人。1915年至1923年在本县任小学教员，1924年入黄埔军校第一期学习，1925年在广州参加东征，先后任连长、营长。在梅县前线组织反共的孙文主义学会。1926年参加北伐，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师第二团团长，1927年5月任第一师副师长，11月任师长。1932年5月率部参加“围剿”鄂豫皖苏区。1935年入四川堵截长征红军。11月在国民党第五届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1936年3月在山西与阎锡山阻击东征的红军。9月任国民党政府军第一军军长。10月在陇东“围剿”红军。1937年8月参加淞沪抗战。9月任国民党政府军第十七军团长。抗日战争中，积极推行消极抗日、积极反共方针，封锁陕甘宁边区，阻止进步青年到延安。1940年任国民党政府军第三十四集团军总司令。1942年3月任第八战区副司令长官。1943年7月在国民党的第三次反共高潮中，动用长期包围陕甘宁边区的两个集团军并抽调河防部队，积极准备进攻边区，并开始寻衅、抢劫活动。在中国共产党的声讨和国内人民及国际舆论的反对下，未敢大举进攻陕甘宁边区。1945年1月任第一战区司令长官。5月在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8月在豫西、豫北阻挠八路军接受侵华日军投降。1946年6月参加进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原军区。1947年3月率部进攻陕甘宁边区，遭到边区军民的严重打击。5月任国民党政府西安绥靖公署主任，12月所部在成都地区被中国人民解放军歼灭。同月任西南长官公署副长官兼参谋长。1950年3月在西昌战役后去台湾，任总统府战略顾问。1951年3月任国民党军江浙反共救国军总指挥，不断骚扰大陆。1955年8月任国民党政府军澎湖防守司令官。1959年8月又调任总统府战略顾问，至1962年死去。

【胡荣】(1906—1941) 又名胡尊芬。湖南平江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曾参加当地农民运动。1926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团小组长。1927年任初级小学教员，秘密发展团的组织。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组织农民武装赤卫队。1928年3月参加“平江扑城”斗争，失败后转至江西宜丰从事地下工作。1929年被调到中共湘鄂赣特委做具体工作。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被特委派回平江十九区巡视工作，不久调修水县苏维埃政府军事部担任领导。参加了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后任工人纠察队警卫营政治指导员、中共总支委员。1933年秋任红十八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后改任湘赣军区红十七师直属队总支书记。参加湘鄂赣、湘赣多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8月成立红六军团后，任军团政治部总务处处长、破坏部部长，随军参加西征和转战湘鄂川黔的多次战斗。1935年任红六军团第五十三团副政治委员，第十八师第五十四团政治委员。同年11月率部参加长征北上。1936年1月改任红六军团第十六师四十六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转战黔大毕地区和与红四方面军会合。10月到达甘肃会师，任红六军团第十六师政治部代理主任。不久调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被中共中央派回平江地区，担任中共湖南省委（湘鄂赣省委）组织部部长。不久被派到湘鄂赣人民抗日红军游击支队，任政治部主任。积极宣传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推动部队改编为新四军第一支队第一团。1938年春随部队经江西开至安徽歙县岩寺集中，调任新四军第三支队政治部主任。随后协助谭震林司令员率部开赴皖南抗日前线，宣传发动群众，开辟皖南抗日根据地。1939年参与指挥第三支队先后进行五次繁昌保卫战，给进犯日本侵略军以重大杀伤，胜利地粉碎敌人“扫荡”，保卫了新四军军部安全。1940年成立新四军新编第三支队，担任政治委员，率部转战皖南，打击日伪军，巩固发展抗日根据地。1941年1月任新四军皖南第三纵队政治委员，奉命率纵队随新四军军部北移。1月7日在皖南事变中指挥所部与国民党顽军浴血苦战，在战斗中壮烈牺牲。

【胡适】(1891—1961) 原名胡洪骍，字适。祖籍安徽绩溪，出生于上海，其家是官僚兼商人。幼年攻读私塾。1904年起先后就读于上海梅溪学堂、澄衷学堂。1907年考入上海中国公学，兼任《竟业旬刊》编辑。9月参与领导学生风潮，被推任为学生大会书记，被迫退学后另组中国新公学，边学边教英文。1910年秋考取留美官费生，入纽约州康奈尔大学农学院。1912年春转入文理学院攻读哲学，1914年毕业获文学士学位。1915年入哥伦比亚大学研究院哲学部研究哲学，以实用主义哲学家杜威为师。1917年获哲学博士学位，1月在《新青年》发表《文学改良刍议》，提倡文学革命，7月回国任北京大学文科教授。1918年加入《新青年》编辑部。1919年2月发表《中国哲学史大纲》，3月邀请杜威来中国讲学。与李大钊、陈独秀等创办《每周评论》杂志，任主编。支持北京学生五四爱国运动，积极提倡白话文，推行新文化，是中国新文化运动和五四运动著名倡导者、推动者之一。不久发表《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用改良主义和实用主义反对马克思主义，挑起了问题与主义的论战。他提出“大胆假设，小心求证”的研究方法，对我国学术界产生重大影响。1922年与丁文江等创办《努力》周报，宣传“好人政府”主张。1923年创办并主编《国学季刊》，提倡埋头整理古书古物。1925年曾参加北洋军阀段祺瑞策划的善后会议。1927年夏任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董事会董事兼秘书，并任上海光华大学教授、国民政府大学院大学委员会委员，与徐志摩、梁实秋创办《新月》杂志和新月书店。1928年4月任中国公学校长。1930年任北京大学教授，次年任北大文学院院长。1932年创办《独立评论》。九一八事变后支持蒋介石的内战卖国政策和军事“围剿”及文化“围剿”，压制北大学生抗日救国风潮。1935年接受香港大学授予的名誉法学博士，此后共接受欧美各大学授予的35个名誉博士学位。抗日战争爆发后应邀参加国民政府国防参议会，不久被派赴美国、加拿大、英国揭露日本侵华罪行。1938年9月任中华民国驻美国大使，曾代签《中美互助条约》。1942年9月改任国民政府行政院最高政治顾问，仍留美国从事研究工作。1943年被聘为美国国会图书馆东方部名誉顾问。1945年5月任中国代表团团员出席联合国成立会议。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北京大学校长，曾代表南京国民党政府出席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成立会议。1946年任伪国民大会主席团委员，参与起草《中华民国宪法》，领衔提出《勘乱条例》。1948年任中央研究院院士。1949年春赴美国留居。此后任台湾国民党“光复大陆设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民政府”“中央研究院”院长、“国家长期发展科学委员会”主席等职。1962年2月24日在台北病逝。主要著作有《白话文学史》、《胡适文存》、《胡适文选》、《胡适论学近著》等。

【胡庭铨】(1885—1948) 字齐贤，号虎山，又名胡铸贤。江西吉安人。自幼攻读四书五经，考中清朝末年秀才。后回乡当教员。1924年任吉安县立第九小学校长。不久结识共产党员罗石冰，接受进步思想影响，加入改组后的国民党。1926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与组织中共延福支部。7月到吉安城进行革命宣传组织活动，发动群众迎接国民革命军北伐军。9月下旬与梁一清引导第二军第五师胜利占领吉安。同年冬任泰和县国民政府县长，积极发动工农群众，打击封建势力。第一

次大革命失败后，出走湖南衡阳。1928年底回江西找到方志敏，加入红军游击队，参加创建发展赣东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1月，任江西红军独立第一团政治委员。5月同团长周建屏指挥部队攻占景德镇，打击了反动势力，迅速扩大了红军队伍。中共赣东北特委成立，任委员。6月独立团扩大为独立师，任政治委员。7月22日中国红军第十军正式成立，任中共红十军前敌委员会书记。8月同周建屏、吴先民等率红十军再次攻占景德镇。随后攻克乐平、鄱阳、彭泽、马当、秋蒲等城镇，扩大了赣东北革命根据地。此后奉命转做地方党和苏维埃政府工作。1934年主力红军长征后，留在赣东北坚持游击战争。1935年后转到上海、浙江一带从事中共地下工作。抗日战争时期移居湖南衡阳，改名牧明，以教书为掩护进行抗日救亡活动。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上海。1948年遭国民党当局逮捕。后经朋友具保释放，隐居云南昆明友人家中。不久猝然逝世。

【胡海】(1901—1935) 江西吉安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5岁丧父，10岁起给地主放牛、打短工、做长工，后以撑船谋生。1926年参加农民运动，加入农民协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农民秘密斗争。1928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赣南农民武装起义。同年夏任东固江口乡农民协会主席。1929年春红四军到达东固地区后，带领群众成立江口乡苏维埃政府，任主席。不久成立东固革命委员会，被推选为主席，领导群众积极配合红四军巩固发展东固为中心的赣南革命根据地。1930年3月成立赣西南苏维埃政府，被选为副主席，仍兼东固苏维埃政府主席。领导农民深入进行土地革命，动员青壮年参加红军，曾指挥中路赤卫军参加多次攻打吉安城。同年10月被选为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后担任省政府副主席。1931年1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2年10月兼任公略县苏维埃政府主席。1933年2月调任临时中央政府土地人民委员部副部长，并代理部长。他在毛泽东主席直接领导下，深入开展中央革命根据地的查田运动，曾主持召开赣南八县领导干部会议和八县贫农团代表大会。1934年2月，再次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继续担任中央政府土地部副部长。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原地坚持斗争。不久任中共公（略）万（安）兴（国）特委书记，领导成立公万兴独立团，将部队分成三个分队，分散在东固、兴国一带坚持游击活动，曾率游击队多次袭击地方反动保安团获胜。1935年2月下旬，根据中共江西省委决定，他率领由公万兴独立团与江西军区独立团一部组成的江西挺进队，向赣粤边转移。3月初所部突然在东固遭国民党军包围被打散。3月6日在突围后被捕。不久解押于南昌陆军监狱，与方志敏等同监。他受尽酷刑拷打，坚贞不屈。同年6月15日在南昌英勇就义。

【胡绳】(1918—2000) 江苏苏州人。1934年至1935年在北京大学哲学系学习。1935年后在上海从事革命文化活动，参加上海世界语者协会工作，并为《读书生活》、《生活知识》、《新知识》、《自修大学》等书物撰稿，参加《新学识》的编辑工作。1937年后在武汉、襄樊、重庆从事文化工作和统一战线工作，先后任武汉《全民周刊》、《全民抗战》、《救中国》等刊物编辑，第五战区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鄂北日报》主编，南方局文委委员，生活书店编辑，《读书月报》主编。1938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1年任香港《大众生活》编委。1942年后在重庆任南方局文委委员，《新华日报》社编委。1946年后任上海工委候补委员、文委委员，上海、香港生活书店总编辑。1949年后任中央宣传部教材编写组组长、华北人民政府教科书编审委员会副主任，政务院出版总署党组书记、办公厅主任，中央宣传部副秘书长、秘书长，中央党校一部主任。1955年后任中共中央政治研究室副主任，《红旗》杂志社副总编辑。1975年至1985年先在国务院政治研究室及《毛泽东选集》工作小组工作，后任毛泽东著作编辑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中央文献研究室副主任，中央党史研究室主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85年后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长、党组书记，中央党史研究室主任，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88年后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长，中央党史研究室主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是第一届政协全体会议候补代表，第七、八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第四届、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委员。2000年11月5日在北京逝世。

【胡厥文】(1895—1989) 原名胡保祥。上海嘉定人。中学毕业后考入北京高等工业学校。1918年毕业后回上海，从事兴办实业。先后创办建成新民机器厂，合作五金厂，黄渡电灯公司，长城机制砖瓦公司，大中机器厂，石城窑厂等企业，任总经理。被选为上海机器同业公会主席、上海市棉布市场理事会理事长。1932年上海一·二八抗战时，他联合同业拆迁机器到沪南，赶制武器弹药，支援十九路军打击日本侵略军。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带头将上海机器厂内迁大后方，在重庆、桂林、祁阳等地创建机器厂等企业，任中南区工业协会理事长、迁川工厂联合会理事长。他积极支持抗日战争，并从事抗日民主活动，是著名的爱国工商业家。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12月在重庆与黄炎培等发起成立中国民主建国会，任常务理事。不久返回上海，仍任新民机器厂总经理。积极参加爱国民主运动。1948年因受国民党反动当局迫害，中国民主建国会转入地下活动，他与黄炎培等仍在上海坚持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1949年上海解放后，以民主建国会代表身份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国会议筹委会议。他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中国民主建国会创始人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上海市政协副主席、上海市副市长，中国民主建国会第一、二届中央副主任委员、第三届中央委员会主任委员、第四届中央委员会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五、六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等职。被选为第一至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历届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常务委员等。并任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会名誉主席、中华职业教育社理事长。1989年4月1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胡锡奎】(1896—1970) 湖北孝感人。出生于书香之家。中学毕业后考入汉口法文学堂。不久因家庭生活困难辍学，帮家里经营小百货。1922年到汉口当小学教员。1923年到武昌高等师范学校教育系旁听。1925年6月参与领导孝感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游行示威。不久考入南京东南大学。9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6年冬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8年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为旁听代表兼大会记录员，并任大会职工运动委员会、组织委员会、宣传委员会委员。同年冬回到上海，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地下交通，负责迎送上海到莫斯科之间来往人员。1929年2月调到中共顺直省委宣传部，负责编辑《北方红旗》、《出路》、《火线》等省委刊物。1930年初任中共北平市委书记，领导恢复重建地下党组织。5月改任中共天津市委代理书记。1931年春调任中共唐山市委代理书记，后任中共顺直省委巡视员，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地下斗争。同年6月于北平被捕，受到严刑拷打，坚贞不屈。9月被判刑14年，关押于草岚子监狱。任狱中秘密党支部委员，参与领导开展对敌斗争。1936年10月经组织营救出狱。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

年12月任中共京东特委书记。1938年5月任中共冀热边特委书记，统一领导冀东地区党的工作，积极准备发动抗日暴动。7月参与领导冀东抗日暴动，兼任冀东抗日联军政治部主任。9月起义受挫后转去平西。1939年8月任中共晋察冀区党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后改任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宣传部部长。主办党刊《战线》，创办《半月时事》、《工作通讯》等，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4年同邓拓主持出版第一部《毛泽东选集》。1945年9月任中共热河省委书记兼热河军区政治委员，不久兼中共中央冀热辽分局社会部部长。主持省委领导热河地区建党建政和土地改革，支援解放军作战。1948年冬任中共辽西省委书记，不久调任中共中央华北局党校副校长、华北人民革命大学副校长，主持校务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兼中共党委书记，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处书记等职。"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和迫害，1970年10月23日病逝。1979年1月中共中央为他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胡锦涛】(1942—) 男，汉族，1942年12月生，安徽绩溪人，1964年4月入党，1965年7月参加工作，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河川枢纽电站专业毕业，大学文化，工程师。现任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家副主席，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十五届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党校校长。

1959—1965年，在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学习，1964年后，并任政治辅导员。1965—1968年，在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参加科研工作，并任政治辅导员("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终止)。1968—1982年，先后在水电部刘家峡工程局房建队劳动，任水电部第四工程局八一三分局技术员、秘书、机关党总支副书记，甘肃省建委秘书，甘肃省建委设计管理处副处长，甘肃省建委副主任，共青团甘肃省委书记。1982—1992年，先后任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青联主席，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贵州省委书记、贵州省军区党委第一书记，西藏自治区党委书记、西藏军区党委第一书记。1992年至现在，任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党校校长。1998年当选为国家副主席。1999年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

第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委员，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十四届、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胡筠】(1898—1934) 女。原名胡匀，字剑容，化名李芙蓉、方竹梅。湖南平江人。早年就读于平江启明女子师范学校。1924年初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参加反封建的农民运动。1927年初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学习。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回家乡秘密组织农民武装，任平江北乡暴动委员会主任。1928年1月买枪7支，成立虹桥游击队，发动农民打土豪。2月任中共平江北乡特委书记、工农革命军平湘岳纵队第二大队党代表。参与组织"平江扑城"，任北路农军指挥。6月任中共平江县委财务部部长兼平江工农革命军司令员。7月平江起义胜利后，被选为平江县苏维埃政府主席，领导群众积极支援红五军。7月底率游击队和农民3000余人在南江梅仙一带伏击敌军获胜，掩护红五军撤出平江城。10月任中共湘鄂赣边特委常务委员，率平江地方武装同红五军混编，任红五军第一纵队党代表。红五军去井冈山后，同年冬率一纵队三、四大队在平江坚持游击战争，参与创建湘赣革命根据地。1930年5月任赣北暴动委员会总指挥。8月被选为湖南省苏维埃政府委员。9月任中共赣北特委副书记兼宣传部部长，并兼赣北独立团团长。12月下旬指挥全国攻克通城。1931年7月任中共湘鄂赣省委妇女部部长。同时任省苏维埃一大主席团委员，省政府执行委员，领导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妇女积极参加革命斗争。1932年3月受到错误批判，被调任湘鄂赣省革命互济会副主任，兼湘赣红军学校第四分校女生团政委，并兼湘鄂赣省委党校教务主任。1933年8月因肃反扩大化被捕，1934年1月于江西铜鼓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她为革命烈士。

【胡愈之】(1896—1986) 浙江上虞人。早年就读于绍兴府中学堂。1914年考入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辑所见习生，刻苦坚持自学，接受新文化思潮的影响。1919年在上海参加声援五四运动的斗争，创建上海世界语学会。1920年与郑振铎、沈雁冰发起成立文学研究会，积极推进新文学运动。1925年积极投身于上海五卅运动的爱国斗争，编辑出版《公理日报》，撰写《五卅事件纪实》。后参与主编《东方杂志》，支持工农运动和北伐战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次日，曾起草发表对国民党当局抗议信。迫于国内白色恐怖，于1928年1月流亡法国，入巴黎大学国际法学院学习，并系统攻读马克思主义著作。1931年春归国途中访问苏联，写出《莫斯科印象记》，真实地介绍了社会主义苏联的情况。九一八事变后在上海主编《东方杂志》，积极宣传抗日救亡主张，并与邹韬奋共同主持《生活周刊》，推动创办生活书店。后兼法国远东《哈瓦斯社》中文部编辑主任。1933年应鲁迅之邀加入中国民权保障同盟，被选为总会临时中央执委会执行委员。同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党的领导下先后筹划创办《文学》、《太白》、《译文》、《妇女生活》等多种进步刊物，并主编《世界知识》，成为进步文化工作者进行战斗的重要阵地。1935年参与发起成立抗日救国会等组织。1936年被派去苏联向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汇报情况。4月返回香港支持邹韬奋创办《生活时报》。11月在上海积极声援营救全国救国会"七君子"的工作，采写《爱国无罪听审记》，参与发动"救国入狱"运动。抗日战争爆发后，在上海倡议成立国际宣传委员会，出版《团结》、《上海报》、《集纳》、《译报》等刊物向国内外进行抗日救亡宣传，组织翻译出版《西行漫记》，编辑出版《鲁迅全集》。1938年5月任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三厅五处处长，主管抗日宣传动员工作。同年冬到桂林出版《国民公论》，组织国际新闻社，文化供应站，创办广西地方干部学校。1940年冬被派往新加坡开辟海外抗日宣传阵地，帮助陈嘉庚办《南洋商报》。1942年后与郁达夫等流亡苏门答腊，进行印度尼西亚语研究。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到新加坡，创办新南洋出版社及《南侨时报》、《周下》、《新妇女》等报刊，在海外宣传中国共产党的方针政策。1948年8月经香港到达解放区抵达北平。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光明日报》总编辑、政务院出版总署署长、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文化部副部长，中国人民外交学会副会长，中华全国世界语协会理事长，中国民主同盟第三、四、五届中央副主席，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会副主席，中国民主同盟中央代理主席，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等职。被选为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至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等。他是我国进步文化出版事业的先驱者之一，著名的政治活动家，中国民主同盟的卓越领导人。1986年1月16日在北京逝世。

【胡耀邦】(1915—1989) 湖南浏阳人。1929年入浏阳县中学读书。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到湘赣革命根据地工作。1933年初调往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任反帝拥苏总同盟宣传部部长、青年部部长兼宣传部副部长。同年8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任少共中央局秘书长。长征中曾在中央工作团和红三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工作。1935年任红三军团第十二团俱乐部主任团总支书记。长征到陕北后，继续担任少共中央局秘书长。1936年4月起，任共青团中央组织部副部长、部长、宣传部部长、组织部部长，

1937年4月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二期一队学习。同年9月任抗大政治部副主任。1938年任抗大第一大队政委。1939年调任军委总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后兼任军委直属政治部主任。1942年起任军委总政治部组织部部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到晋察冀，先后任冀热辽军区代理政治部主任，晋察冀军区野战军第四纵队政委、第三纵队政委。参加了保（定）南、正太、占沧、石家庄、察南绥东等战役。1948年夏任华北野战军第一兵团（后改为第十八兵团）政治部主任。参与组织指挥太原、宝鸡等战役。1949年9月作为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的代表，出席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川北区委员会书记兼川北军区政委、川北行政公署主任。1952年秋任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书记处书记。1956年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第八届中央委员。1957年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第一书记、1964年11月起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陕西省委第一书记。“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1975年重新工作后，任中国科学院党组织负责人。因组织领导对科学院工作进行整顿而再次遭到错误批判。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于1977年3月起任中共中央党校副校长。同年8月在中共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第十一届中央委员，同年底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1978年12月在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书记，并任中央宣传部部长、中央委员会秘书长等职。曾先后组织推动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组织领导了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干部政策等工作；主持制定和执行了发展农村经济的一系列方针政策。为实现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工作重心的转变作出了重大贡献。1980年2月在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委员会总书记。1981年6月在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会主席。1982年9月在中共十二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中央委员会总书记。1987年1月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检讨了在担任党中央总书记期间，违反党的集体领导原则，在重大的政治原则问题上的失误，辞去党中央总书记职务，同年11月在中共第十三届一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是第一、二、三、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委员。1989年4月15日在北京病逝。

【南汉宸】（1895—1967） 山西洪洞人。1911年入太原师范学校。辛亥革命期间，参加太原起义。1913年被选为山西征蒙军的队长。1914年考入北平政法学校，不久回乡，当过两年的小学教员。1918年参加倒阎（锡山）活动，遭阎通缉，逃亡在外。1920年后经营过煤炭、纺纱、轧棉等实业。1923年到天津，从事反对北洋军阀的活动。1924年入冯玉祥部，任国民第二军军需官、参议，次年任干部训练处处长。1926年冯玉祥五原誓师后组织国民联军，他任第二军政治部主任。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长期从事党的秘密工作和统战工作，曾利用他在国民党地方政府中的合法地位，多次帮助、营救和掩护过党的一些同志。1927年他在冯玉祥属下任河南省政府秘书主任兼第一科科长。同年冬受党的派遣赴皖北组织特委，搞武装暴动。1928年春暴动失败后回河南，到鹿钟麟部，曾被委为信阳县县长。1929年调回省政府任秘书主任。1930年代理省民政厅厅长，后随杨虎城部入陕，任陕西省政府秘书长。1932年遭南京政府通缉逃亡日本，第二年回国。1933年曾为孙殿英部的高等顾问。1934年到天津，和吉鸿昌等组织反法西斯大同盟，不久调往上海，从事党的秘密工作。1935年秋再至天津，与王世英等继续从事党的统战工作。1936年西安事变发生后，到西安做团结张学良、杨虎城通蒋抗日的工作。1937年秋随八路军到山西，任第二战区战地总动员委员会组织部长。为组织山西人民抗日武装、壮大山西新军，推动山西的抗日救亡运动，作出了贡献。1939年第二战区战地总动员委员会被阎锡山解散后，回到延安。1940年春到晋西北帮助建立抗日民主政权。同年秋返延安，任中共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部副部长。1941年调任陕甘宁边区政府财政厅长兼参议会秘书长。为整理边区的财政、克服面临的经济困难，打破国民党的经济封锁，发展边区的生产和保障边区人民的生活，付出了大量的心血。1945年冬到张家口任晋察冀边区政府财政处长。1948年任华北财经办事处副主任兼华北银行总经理。从1949年至1954年一直担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是中国人民金融事业的创建人之一。1950年加入中国民主建国会，任副主任委员。1953年任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主席，后又任党组书记。1954年起连续当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受到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67年1月逝世。1979年得到平反昭雪。

【柯棣华】（1910—1942） 原名德瓦卡纳思·桑塔拉姆·柯棣尼斯（DWarkanath Shantaram Kotnis）。印度孟买人。1936年毕业于印度格兰特医学院。后留校任教。1938年9月为支援中国抗日战争，参加印度援华医疗队来到中国。1939年2月到达延安。后分配到拐峁八路军总医院工作，任外科医生。同年12月，经一再要求，被批准前往晋东南抗日前线。1940年初随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一〇七团参加了晋东南“反扫荡”战斗，克服各种困难，救治大批伤员。同年4月到晋察冀抗日根据地，转战冀西、冀南、冀中，平西等地，开展战地医疗工作。同年9月组织前线医疗队，按照白求恩的做法，把手术室设在离前线一二里处。在涞源，他以极大的热情，在13天中做手术558人次。1941年1月，为纪念白求恩，晋察冀军区后方医院命名为白求恩国际和平医院，柯棣华为第一任院长。1942年7月7日加入中国共产党。他以白求恩为榜样，把为伤员服务、为群众服务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他处处以一个八路军战士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努力提高自己的医疗水平和教学质量，为八路军培养了许多医务人员。他患有因缘虫病引起的癫痫病，1942年起健康状况不断恶化，但他拒绝离职治疗，强忍病痛的折磨，坚持医院的领导工作和为卫生学校编写教材、为学员授课示范等工作。1942年12月9日癫痫病突然发作，经救治无效，逝世于河北省唐县葛公村。周恩来在给柯棣华家属的信中赞扬他“是中印两大民族友爱的象征，是印度人民积极参加反对日本黩武主义和世界反法西斯主义的共同战斗的模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石家庄白求恩国际和平医院建有柯棣华纪念馆，并在安葬他的华北烈士陵园重建了陵墓和塑像。

【柯庆施】（1902—1965） 原名柯尚惠，又名柯怪君、柯乃康、柯敬史。安徽歙县人。早年在南京读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0年到上海外国语学社学习俄文，同年冬加入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并参加职工运动。1921年秋赴苏联莫斯科，出席1922年1月举行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1922年夏回到上海在青年团中央机关工作，同年秋参与平民女校的管理及反基督教同盟活动。1923年春被派到安庆，任《建设日报》编辑，参与建立芜湖最早的青年团组织。同年秋调去南京参与筹备召开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1924年春调到上海中共中央秘书处工作。同年冬赴苏联海参崴从事华工宣传教育。1926年春回国，被派回安庆参加国共合作，任国民党安徽省党部秘书长，主持省党部日常工作，利用有利时机积极发展中共和青年团组织。1927年春转移至武汉举办安徽革命干部学校。同年秋第一次大革命失

败后，被中共中央任为中共安徽省委书记，领导恢复各地党的组织，贯彻八七会议精神，组织准备发动农村武装起义。1928年夏被调回上海，改任中共上海闸北区委书记，从事秘密的地下斗争。1929年秋被中共中央派到鄂东南从事兵运工作，参与组织大冶兵暴取得胜利。同年冬任红五军第五纵队政治部秘书长，参加巩固扩大鄂东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6月任红三军团红八军政治部主任。同年秋被调往河南许昌组织国民党驻军兵变未遂，后转去上海。1931年夏任中共中央秘书长，负责中央秘书处工作。1932年2月到中共"临时中央"组织部工作。1933年4月到张家口，任中共前线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察绥民众抗日同盟军的抗日武装斗争。同年10月失败后去天津，任中共河北省委军委书记。1934年春回上海任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军委书记，领导国民党统治区的军事斗争。同年冬调任中共满洲省委军委书记，赴东北途经天津，改任中共河北省委军委书记。1935年3月改任河北省委组织部部长。5月任中共中央北方局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华北地区的抗日救亡运动。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党校副校长、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部副部长兼延安女子大学副校长等职。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察冀边区财经委员会副主任、石家庄市市长、南京市副市长等职，参与新解放城市的接管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南京市委书记、南京市市长、江苏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共江苏省委书记、中共中央上海局书记、中共上海市委第一书记兼上海市市长、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兼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第一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副总理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八届五中全会被增补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1965年4月9日在成都病逝。

【查国桢】(1925—1980)　湖北蕲春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英山师范讲习所毕业后，回县任城南完全小学教师。1930年5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一军政治部任书记。1931年任鄂豫皖彭杨军政学校校部书记。1932年任红二十五军司令部秘书。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红四方面军主力转移西征后，留在原地任重新建立的红二十五军司令部参谋。参加坚持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后期多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任第七十五师司令部参谋主任，同年11月随军长征，任红二十五军司令部作战科科长。参加建立鄂豫陕革命根据地和粉碎国民党军阻截的作战。1935年秋到达陕北后，任红十五军团司令部侦察科科长。1936年任红十五军团供给部部长。参加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长期担任晋察冀军区供给部部长，参加建立发展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和坚持华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5年出席中共七大。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察冀军区后勤部部长，军区后勤主任，军区后勤司令部副政治委员，华北军区供给部政治委员，华北军区军需部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华北解放战争中的后勤保障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北军区生产合作总社主任，军委公安部队后勤部部长，总参谋部行政管理部部长，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副司令员兼后勤部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炮兵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0年7月2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柳亚子】(1887—1958)　江苏吴江人。青年时期即献身于中国民族民主革命。1903年初加入革命教育团体中国教育会并在乡里组织支部，因不能立足，遂赴上海入爱国学社读书，结识章太炎、邹容、蔡元培等，进一步确立了反清革命思想。不久苏报案发生，他辍学回家，开始在《国民日日报》、《江苏》杂志上发表反清诗文。1906年加入孙中山领导的革命组织同盟会，同时加入光复会。1907年冬在上海和友人陈去病、高旭等发起组织南社，1909年11月南社正式成立，他任书记员。1910年8月以后，长期主持社刊《南社丛刊》的编辑和社务。辛亥革命后，先后任上海《天铎报》主笔和《民声日报》、《太平洋报》文艺编辑，以文字鼓吹革命。1914年当选为南社主任，主编《南社》。五四运动后，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宣传的影响。1923年3月，在家乡出版《新黎里》半月刊，提倡新文化，宣传社会主义劳动问题。10月，在上海和叶楚伧、邵力子、陈望道等发起组织新南社，宣布和旧南社中反对新文化运动的人"分家"。后又和陈去病、廖仲恺、何香凝等组织岁寒社。他积极拥护孙中山提出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1924年初加入改组后的国民党，在吴江及附近各县积极进行党务活动。8月当选为国民党江苏省党部执行委员会常委兼宣传部长。1926年春，在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后来曾在广州配合宋庆龄、何香凝等批判蒋介石的反共活动。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因受反动当局的搜捕，曾逃亡日本一年。回国后，继续以各种方式从事反对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和声援左翼文化运动。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协助何香凝组织国难救护队，援助东北义勇军抗日。抗日战争爆发后，积极参加抗日文化宣传工作。曾撰文谴责汪精卫等大汉奸。1939年正式开始南明史的研究和著述。1940年底离开上海赴香港。1941年1月皖南事变发生后，与宋庆龄、何香凝等联名发表宣言，谴责国民党当局。随后又拒绝出席国民党中央全会，被开除党籍。1942年在共产党人护送下，离开香港到达桂林，继续从事南明史的研究。1944年9月迁居重庆，和周恩来、董必武、王若飞等有亲密的交往。抗日战争胜利后，曾与赴重庆进行国共谈判的毛泽东数次畅谈，并互有书信往来和诗词赠答，对中国革命的前途寄期望于中国共产党。1945年11月，在重庆发起组织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任文教委员会主任委员。不久，从重庆到上海。1947年10月，因受国民党反动派迫害，再赴香港。1948年1月参加发起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当选为中央常务委员兼秘书长。1949年9月作为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代表参加在北京举行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文教委员会委员、华东行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央文史研究馆副馆长等职。1954年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58年6月21日逝世于北京。

【柳直荀】(1898—1932)　湖南长沙人。1912年9月入长沙广益中学读书，1916年考入长沙雅礼大学预科，曾任该校学生会会长。1918年4月新民学会成立后，经常参加学会的活动，并参与创办平民文化补习学校，还主办了《救国周报》。1919年积极参加学生运动，是湖南省学生联合会的重要成员之一。10月当选为湖南各界救国十人团联合会总干事，11月当选为湖南省学生联合会评议部长并主持平民通讯社的工作。1920年参与兴办宾群补习学校并任总务主任，同年在预科毕业后升入雅礼大学教育系。10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成为青年团的最早一批团员之一。1922年任协均中学校长。1923年曾参加湖南外交后援会的工作。1924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毕业于雅礼大学后加入湖南教育工作者协会，任长沙师范学校总务主任。1925年参加了"青（岛）沪惨案湖南雪耻会"的工作，进行反帝斗争。1926年7月当选为湖南省国民政府委员，12月当选为湖南省农民协会秘书长。1927年初曾代理湖南省农民协会委员长。4月任长沙农民自卫军干部训练班主任，7月加入贺龙领导的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南昌起义时为革命委员会下设的农工委员会委员。1928年被任命为中共湘西北特委成员，但未到

任；10月任中共赣直省委秘书长。同年出版了译著《优生学与婚姻》一书。1929年9月担任上海杨树浦区一家日本纱厂的地下党支部书记。同年冬天，任中共中央长沙局秘书长、中共湖北省委书记和中央军委特派员。1930年4月到达洪湖革命根据地参与创建红六军。7月任红二军团政治部主任兼红六军政治委员。1931年3月任红三军政治部主任，并参加了前敌委员会。6月任中共鄂西北临时分特委书记兼任中共湖北房县县委书记。1932年3月任红八师政治委员。在此期间，因坚决反对"左"倾机会主义错误，被撤销在红军中的职务，改任湘鄂西苏维埃政府财政部长。9月，受"左"倾机会主义错误的迫害致死。

【钟世斌】(1905—1935) 江西兴国人。出生于贫苦长工家庭，少时参加劳动。读几年私塾后，13岁辍学随父学编竹笠、种田。1928年冬加入赣南工农革命军第七纵队，同年12月20日参加兴国武装暴动。1929年2月任山石乡农民协会主席。参加创建赣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夏任兴国县高兴区苏维埃政府财政部部长。1932年春被选为兴国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参与领导全县深入土地革命，发展农业生产，扩大红军2727人，使兴国获得江西"全省总锦标"，成为中央革命根据地著名的"模范县"。1933年4月调任闽赣省革命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土地部部长。8月改任粤赣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参与领导全省各项建设，大力发展工农业生产，筹集大批粮食、物资，支援红军反"围剿"作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各次反"围剿"斗争。1934年1月出席了全国苏维埃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大会主席团委员。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8月调任赣南省苏维埃政府主席。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原地坚持斗争。不久任中赣南省党政军机关组成的赣南团副团长，兼第二支队政治委员，发动群众，开展游击战争。1935年2月间，在信丰、安康、赣县边境遭到国民党军重兵包围，在突围时被俘。虽然受到严刑拷打，但立场坚定，严守机密。同年5月被叛徒出卖，惨遭杀害。

【钟汉华】(1909—1987) 江西万安人。1926年参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农民运动，任乡农民协会秘书长、共青团支部书记，并任国民党区分部委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11月至翌年春参加万安暴动，并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历任中共支部书记、共青团区委委员、区委书记。1930年后历任共青团赣县县委委员、中共江口区委组织委员、田村区委秘书长、大湖工委秘书长等职。同年冬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赣县独立团党委书记，参加了创建赣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2年春任江西红军独立第六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0月改任红二十一军第一八七团政治委员。1933年6月入红军学校上干队学习。同年秋任红三军团第六师十七团政治处主任。1934年调任福建补充团政治委员，7月，改任红军总政治部组织部组织科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及二万五千里长征。1934年12月任中革军委直属政治部主任。1935年7月改任直属政治处总支书记。10月长征到达陕北，任军委后方留守处总支书记。12月调任军委供给部政治部主任。1936年后改任军委卫生部政治部主任。1937年1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留守兵团警备一团政治委员。1938年秋任一二九师先遣纵队政治委员，率部挺进冀南抗日前线参加开辟敌后抗日根据地。此后历任东进纵队政治部主任、新七旅政治委员、新四旅政治委员兼冀南第四军分区政治委员等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出席中共七大。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二纵队政治部主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二纵队副政治委员，第二野战军三兵团政治部主任等职。率部参加了挺进大别山、淮海战役和解放西南等重大战役。全国革命胜利后历任川东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四川军区副政治委员、西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解放军军事法院副院长、最高人民法院军事审判庭庭长、武汉军区第二政治委员、广州军区副政治委员、解放军装甲兵政治委员、成都军区政治委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二、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在中共第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7年1月2日，因病在成都逝世。

【钟伟】(1915—1984) 原名钟步云，又名钟德泰。湖南平江人。1929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7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三军团政治部宣传员、第三师政治部宣传队队长、师特务连政治委员、第四师十一团俱乐部主任。1932年12月任红三军团第二师政治部青年科科长。1933年4月任第四师十二团总支书记，8月任第十二团政治委员。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先后任红二军团第四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第十团政治处主任。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八师政治部主任。1936年10月任第七十三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日军政大学高干队支部书记、第五大队协理员、第三大队政治处主任，新四军豫鄂挺进纵队第二团、第三团政治委员，苏北抗大五分校代理校长，淮海军区第四支队司令员，新四军第三师第十旅二十八团团长、第十旅副旅长等职，率部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三师第十旅旅长，第二纵队第五师师长。1948年4月成立东北野战军第十二纵队，任司令员。11月任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九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广西军区参谋长，中南军区编练司令部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防空军司令部参谋长，北京军区参谋长，山东省农业厅副厅长，安徽省农业厅副厅长、农垦厅副厅长。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2年8月总政治部批准按大军区副职待遇离休。被选为第九届全国政协委员。1984年6月24日因病逝世。

【钟伟剑】(1907—1935) 又名钟继连，湖南醴陵人。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长沙长郡中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被选为校学生会负责人。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因领导闹学潮被捕，经营救获释后赴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学习军事。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后加入国民革命军第六军，参加北伐战争，曾任连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国民党第二十五军从事兵运工作，曾秘密将枪支供给郭亮、贺龙准备发动武汉暴动。1928年后因身份暴露出国，入日本东京大学学习，是中共旅东京支部的积极分子。1930年因参加爱国活动被日本当局驱逐回国，继续从事地下工作。1932年春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在闽西工作，后到瑞金红军中央军事政治学校任军事教员、上级干部队队长。同年11月曾任瑞金阅兵副总指挥。1933年春任红军学校第五期军事团团长，8月任第六期军事团团长。同年10月参与组织成立瑞金红军大学，任训练部部长，为培养红军军政干部，作出了贡献。1934年10月红军大学同红军步兵学校等组成军委干部团，任参谋长。旋即改任中革军委第一野战纵队参谋长，协助司令员叶剑英率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机关和直属队出发长征，连续冲过国民党军设置的四道封锁线。同年12月军委第一、第二纵队在贵州黎平合编为中革军委野战纵队，仍任参谋长，协助刘伯承、陈云、叶剑英指挥纵队挺进黔北、进驻遵义。1月下旬参与指挥纵队一渡赤水河转至扎西。2月部队缩编，调任红三军

团第十团参谋长，参与指挥全团二渡赤水河，不久在重占遵义的激烈战斗中壮烈牺牲。

【钟赤兵】(1914—1975) 原名钟志禄，湖南平江人，曾当过制笔、织布工人，1929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先后在第三军团五军三师任战士、排长、宣传员、连政委、师军需处政委。1931年起任红三军团四师十二团政治处主任、政委，五师政治部主任、政委。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1934年3月在三溪圩战役中立功，被授予三等红星奖章。长征中任军委后方梯队政委。遵义会议后部队缩编，任红三军团第四师十二团政委。1935年2月娄山关战斗中负重伤失去右腿。1936年初任陕北省苏维埃政府军事部部长，参加了陕甘宁苏区反“围剿”斗争。后任军委一局局长。1938年赴苏联治疗，后入共产国际党校学习，1939年转入伏龙芝军事学院特别班学习。1946年回国后，任北满军区政治部主任，东北民主联军后勤部部长兼政委，第四野战军炮兵纵队政委。参加了辽沈、平津等战役。1950年起任中央军委民航局局长、防空军政委。1952年11月任总后勤部营房管理部部长。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起任贵州省军区司令员、军委武装力量监察部副部长。1961年5月任国防科委副主任。1971年任广州军区副司令员。1975年复任国防科委副主任。是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委员。1975年12月2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钟期光】(1909—1991) 曾用名钟昱明。1909年1月2日生于湖南平江县东乡三眼桥一个农民家庭。1922年入平江第一高等小学读书。1924年加入中国国民党，任国民党平江第九区党部青年委员。1925年入平江县立中学学习。曾参加反帝爱国学生运动。1926年夏从事小学教育工作，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在平江县任区农民协会委员长、共青团支部书记。大革命失败后，参加湖南工农义勇军平江第一大队。同年10月任中共平江下东特委秘书，参加组织平江秋收暴动。1928年在平（江）浏（阳）岳（阳）游击总队任中队党代表。平江起义后任中共平江县委组织部部长。1929年任江西铜鼓县苏维埃文化委员会主席和县苏维埃政府代理主席。1930年7月攻打长沙时曾任红五军、湖南省苏维埃肃反总司令部和中共长沙市委秘书长。后任平江县苏维埃文化委员会主席兼县苏维埃政府秘书长。1931年初任中国工农红军湘鄂赣总指挥部宣传科科长。1932年5月起任湘鄂赣省政治保卫分局文书、科长、侦察部部长。1933年底任中共湘鄂赣省委秘书长。1934年1月任湘鄂边中心县委书记兼独立团政委。同年11月任红十六师政治部主任。1935年任湘鄂赣军区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兼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教育部部长，1937年5月任湘鄂赣军区人民抗日红军军事委员会委员。参加了湘鄂赣边极其艰苦的一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湘鄂赣人民抗日红军游击支队秘书主任。1938年1月任新四军第一支队一团政治处主任。同年4月任新四军先遣支队政治部副主任，随部挺进苏南敌后，参加韦岗（今丹徒县境内）战斗。1939年11月任江南指挥部政治部副主任。1940年7月起，任苏北指挥部政治部副主任、主任。1941年1月任新四军第一师政治部主任，同年4月兼任苏中军区政治部主任。1945年1月任苏浙军区政治部副主任。曾参与创建苏南、苏中抗日民主根据地和参加开辟苏浙皖边新区。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华中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华中野战军政治部主任。1947年任华东野战军政治部副主任，1949年1月任第三野战军政治部副主任。同年4月参与筹建华东军政大学，任副政委。1951年协助刘伯承组建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同年任军事学院政治部主任。1955年任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9月任军事学院政委。1960年任军事科学院副政委，1961年兼任军事科学院战史研究部部长。“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诬陷迫害。1977年任军事科学院顾问。曾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82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1年5月22日在北京逝世。

【钟循仁】(1905—1935) 江西兴国人。1927年参加农民运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春参与领导兴国高兴圩农民暴动。先后任崇（贤）高（兴）游击大队副大队长，中共高兴区委书记、兴国县委书记。1931年冬任中共公略中心县（吉安、吉水交界地区）县委书记。1932年任江西军区第三分区政委。1933年5月任粤赣省苏维埃政府主席。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8月任中共赣南省委书记，后兼任赣南军区政委。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任中共闽赣省委书记兼闽赣军区政委、粤赣游击纵队政委，率部坚持游击斗争。带领游击武装500余人在安远、会昌、于都等地区，同数十倍于己的国民党军周旋六个多月，后在于都禾丰广村被国民党军包围，在指挥部队突围时壮烈牺牲。

【段玉林】(1900—1932) 又名段书甲。湖北石首人，1923年入武汉中学就读，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冬考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学习。1927年5月随军校师生参加讨伐夏斗寅部叛乱的作战，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7月军校改编为第二方面军教导团，随团南下广州。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起义失败后返回家乡，秘密发展党的组织，组织农民武装。1928年1月参加鄂中农民起义，领导建立石首游击队，任队长。率游击队游击于石首、江陵、监利等县。1929年3月任鄂西红军游击大队第一中队队长，6月任鄂西游击总队第二大队大队长。同年12月成立中国工农红军中央独立师，任第二纵队司令员（纵队长）。在周逸群领导下率部参加创建洪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是洪湖红军和革命根据地创建人之一。1930年2月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任第二纵队司令员、中共红六军前敌委员会委员、率部同一纵队一起转战江陵、监利等地扩大革命根据地，连克潜江、石首、调弦口等城镇。7月后调到鄂西联县政府，负责领导组训地方武装。9月成立石（首）华（容）联县指挥部，任指挥长。同年11月将石首、华容、公安、南县等县地方武装统一组成江右军（亦称江南军），任指挥。1931年春，率江右军积极出击，协同段德昌指挥的江左军，粉碎国民党军对洪湖根据地的第一次“围剿”。4月指挥所部掩护万余群众突围转至洞庭湖地区。5月所部改编为湘鄂西警卫第二团，任团长。6月该团改为红二军（原红二军团）第九师二十九团，仍任团长。同年秋在红二军主力远在鄂西北时，他率二十五团采取灵活机动的战术，挫败国民党军对洪湖根据地的第三次“围剿”，保卫了中心根据地。十月改任第二十四团团长，在贺龙直接指挥下作战。1932年1月组建红三军第八师，担任师长。3月至4月奉命率部参加瓦庙集阻击战，由于夏曦命令八师强攻敌人阵地未克，部队受到严重损失。5月因反对“左”倾冒险主义错误被捕，同年8月因肃反扩大化在瞿家湾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1957年国务院决定为段玉林等烈士在洪湖建立革命纪念碑。

【段苏权】(1916—) 湖南茶陵人，出生于农民家庭，曾读私塾和高等小学6年。1930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转入中国共产党。此后任共青团区委书记，茶陵县委组织部部长、县委书记兼县赤卫大队代理政治委员、共青团湘

赣省委宣传部部长等职。1932年8月，带领一批模范少先队员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湘赣红八军政治部青年科科长。1933年9月任湘赣军区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参加巩固发展湘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及挺进南浔铁路的作战。1934年8月任红六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部长，随军参加西征。10月担任中共黔东特委书记兼红军黔东独立师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创建黔东革命根据地。后在战斗中负伤休养。1937年秋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1938年春结业任抗大政治教员，6月调任中共中央军委总政治部宣传部教育科科长。1939年春入中央马列学院攻读政治理论。1940年5月任晋察冀军区平北军分区政治部主任。1942年7月担任中共平北地委书记兼平北军分区政治委员，领导建立、巩固和发展平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坚持艰苦的敌后反“扫荡”作战。抗日战争胜利后，率所部收复塞北重镇张家口。不久担任热河军区司令员，后兼北平军调部驻承德第十一小组中共代表。1946年10月担任冀热察军区司令员，后兼中共冀热察区党委书记并兼军区政治委员，率部在热河地区作战。1947年10月任东北野战军第八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冬季攻势和辽沈战役。1949年4月调任东北军区副参谋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东北军区空军司令员，空军第二军军长，华北军区空军司令员，军事学院空军系主任，高等军事学校战略教研室主任、副教育长，福州军区副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军政大学副校长，军事学院政治委员等职。在抗美援朝战争期间协助指挥中朝空军作战，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六、七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人大法律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段祺瑞】(1865—1936) 字芝泉。安徽合肥人。1885年考入天津武备学堂炮兵科，毕业后曾赴德国学习军事。1896年被袁世凯调到“新建陆军”任炮队统带兼随营学堂监督。1899年随袁赴山东镇压义和团。1902年任北洋军政司参谋处总办，负责编练北洋军，1903年任练兵处军令司正使，成为袁世凯扩编北洋军的重要帮手，与冯国璋、王士珍并称“北洋三杰”。1905年任第四镇统制，1906年初调任第三镇统制，兼督理北洋武备各学堂。3月，补授福建汀州镇总兵，仍留北洋，任保定军官学堂总办。1909年调任第六镇统制，1910年任江北提督，驻江苏清江。1911年10月武昌起义爆发，任北洋第二军军统，镇压湖北革命，不久署理湖广总督。1912年袁世凯窃据临时大总统后，任陆军总长。1913年代理国务总理，镇压孙中山发动的二次革命，不久又署理湖北都督兼河南都督等职。1916年袁世凯被迫取消帝制后，他出任参谋总长，旋任国务卿兼陆军总长。同年6月袁死后，他以国务总理掌握着北京政府大权。这时北洋军阀已分化，他是皖系的首领。为取得日本更多的支持，扩大自己的武力，他主张对德宣战，与亲英美的总统黎元洪产生矛盾，演成了“(总统)府、(国务)院之争”。1917年5月因对德宣战案的争执，被黎免职。他幕后策动九省督军宣布独立，并利用张勋复辟事件，驱走黎元洪，同时又打出讨逆旗号，宣布讨张，迎直系首领冯国璋入京代理总统，7月自任国务总理兼陆军总长，重掌政权。尔后对南方用兵。11月因征湘兵败，辞去国务总理职务。1918年3月，又在皖系军阀拥护下东山再起，复任国务总理。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以“参战”为名，出卖国家主权，向日本大量借款，仅西原借款一项即达1.45亿日元。1918年拼凑了由皖系控制的“安福国会”，拒绝恢复《临时约法》和旧国会，积极推行“武力统一”政策。同年10月因直皖矛盾日益尖锐，他在冯国璋代理总统期满下台后辞去国务总理，以参战督办身份操纵北京政府。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公然袒护曹汝霖等人，主张镇压学生运动和在巴黎和会上签字，遭到全国人民的反对。1920年直皖战争爆发，皖军战败，他逃居天津，暗中拉拢张作霖联合反直。1924年第二次直奉战争后，直系失败，他于是年11月被张作霖等推为中华民国临时执政。1925年召集以军阀、政客为主体的“善后会议”，以抵制孙中山关于废除不平等条约和召开国民会议的主张。不久又在帝国主义指使下，召开关税特别会议和法权会议，破坏反帝斗争。1926年3月，北京各界人民集会请愿，抗议帝国主义炮轰大沽口的暴行，他下令执政府卫队屠杀群众，造成三一八惨案。4月被国民军冯玉祥赶下台，逃往天津。1933年2月移居上海。1935年被蒋介石任命为国民政府委员，未就职。1936年11月病死。

【段德昌】(1904—1933) 湖南南县人。1925年6月参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受党组织派遣，进入黄埔军校第四期学习。因参加同孙文主义学会的斗争，被蒋介石等开除，随后转到毛泽东主办的中央政治讲习班学习。1926年6月毕业后分配到国民革命军中从事政治工作。同年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参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一南昌起义，当时是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二师二团的党代表。起义部队南下后，他辗转回到南县，曾协助湘西特委和南县县委做了不少工作。1928年初到湖北公安，组织了以当地农民自卫武装为基础的游击队，领导了公安暴动，恢复了中共公安县委，任书记。中共鄂西特委成立后，又担任特委委员。他和周逸群等恢复和整顿党的组织，发动群众开展游击战争，年底在洪湖建立了一小块游击根据地。1929年2月鄂西特委决定将江陵、石首、监利的游击武装合编为鄂西游击第一大队，他任第二中队的负责人。同年7月鄂西游击大队改编为游击总队，他任总队参谋长。年底游击总队又改编为红军中央独立第一师，任师长。1930年2月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任第一纵队司令、前委委员。他率部转战荆江两岸，使江陵、监利、石首、沔阳、潜江等县的边界苏区大体联成一片，为洪湖根据地的延生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同年7月红六、四军(后称红二军)会师湖北公安，组成红二军团，任红六军副军长兼十七师师长，9月任军长。由于他和周逸群等坚决反对和抵制中央代表的“左”倾错误，12月被撤销了红六军军长职务，调任鄂西联县政府赤卫队总队长。1931年春，和周逸群等将红二军团失散在洪湖的部分战士组成新六军(后称独立团)，任军长。并率新六军打破了敌人对洪湖根据地的第一、二次“围剿”，保卫了革命根据地。后新六军改编为红二军第九师，任师长。1931年3月王明“左”倾错误控制的党中央派代表到洪湖，全盘否定湘鄂西根据地的成绩，推行更“左”的冒险主义错误，他坚决与之斗争。同年七八月间敌人对洪湖革命根据地进行第三次“围剿”，他率红九师英勇战斗，粉碎了敌人的进攻，迎接红三军回到洪湖。但却被中央代表指责为“违抗了分局命令”和反“国际路线”，受到了警告处分。是年11月在第一次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临时中央政府执行委员会委员。1932年率部先后取得了龙王集、文家墩、新沟嘴战役的胜利，保卫和扩大了革命根据地。同年夏敌人对洪湖革命根据地发动了第四次“围剿”，由于“左”倾错误的指挥，根据地丧失了，红三军被迫转移，他又率红九师负责阻击、断后的任务，保证了全军的安全撤离。1933年在苏区的“肃反”中遭到诬陷，5月1日被杀害于湖北巴东县金果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他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侯绍裘】(1896—1927) 字樵樵。江苏松江(今属上海市)人。省立松江第三中

学毕业，考入上海南洋公学（后交通大学）攻读土木工程。1919年积极参加上海学生爱国运动，被选为年级评议长。上海学生联合会成立，担任教育科书记，被聘为全国学生联合会文牍，负责起草宣言、通电、口号。1920年秋被学校以"举动激烈"为由开除，去宜兴彭城中学任教。1921年加入国民党。同年夏，同松江接办景贤女子中学，任教务主任。与朱季恂创办《松江评论》，宣传进步思想，促进社会进步。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夏，成立国民党松江县党部，任主要负责人。1925年春，受聘上海大学附属中学任教导主任，积极参加五卅运动的发动组织工作，担任上海大学学生总指挥，代表上海教职员救国同志会出席上海工学商联合会议，成为上海和江苏群众运动中有影响的领导人之一。8月国民党江苏省党部在上海成立，被选为常务委员，任省党部中共党团书记。坚决拥护并执行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反对国民党右派反动言行。1926年1月，赴广州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江苏全省积极发展工农运动，增强国民党左派力量，坚定地揭露右派的破坏行为，几次被右派歹徒打伤。同年冬，主持国民党江苏省党部工作。1927年3月国民革命军第二、六军攻占南京，被推选为江苏省政府筹备委员。4月9日，主持召开南京各革命团体紧急会议，10日召开南京市民肃清反革命右派大会，代表省党部愤怒谴责国民党右派捣毁省、市党部和总工会的反革命罪行。会后组织群众游行，向蒋介石请愿，又遭镇压。当日深夜他在南京纺帽巷召集共产党负责干部会议时被捕。对新军阀的劝诱严词拒绝，备受凌辱和摧残。三四天后一个夜晚，蒋介石密令温建刚率人将他及谢文绵等装入麻袋，乱刀杀害后，投入秦淮河中。

【侯政】(1910—) 又名侯友成，侯静。湖北大冶人。少年时在布店学徒，后到黄石煤矿做工。1927年初参加工人运动，当工人纠察队队员。同年夏参加粉碎夏斗寅叛变的斗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回家乡。1928年参加阳新、大冶农民暴动，在阳新手枪队当队员。1929年10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红五军第五纵队，任手枪队分队长，参加创建鄂东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春入红八军医训班学习。结业后任看护班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任红三军团第四师卫生队队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战场救护工作。1933年春入红军军医学校学习，兼支部书记。毕业后任红二十四师卫生部部长。参加第五次反"围剿"斗争。1934年9月成立红八军团，调任卫生部部长。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同年12月任军委总卫生部干部休养连长，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治疗保护了一批重要领导人。1935年8月任总卫生部医政科科长。同年冬随部南下川康边。1936年7月任红二方面军卫生部部长兼红二军团卫生部部长。率部长征到达甘肃会师。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军医处处长，因伤留后方。同年冬改任中共中央军委卫生部医政科科长。后入中央党校学习。1939年冬调至新四军，历任第六支队第二纵队政治委员，江北指挥部独立四团政治委员，第二师第五旅政治部主任，中共淮南路西区党委社会部部长，江汉军区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了华中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北平军调部中共方面中校参谋，中共旅大区党委社会部部长兼旅大公安总局副局长兼东北军区军工部旅大办事处副政治委员，武汉市公安总局副局长等职。全国胜利后，历任中央卫生部办公厅主任兼人事司司长，最高人民检察院刑事庭庭长、法纪检查庭庭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政治部主任等职，被选为第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任全国政协法制组组长。

【侯德榜】(1890—1974) 字致本。福建闽侯（今福州）人。幼读私塾，稍长在姑母资助下就读于福州英华书院和外地路矿学院。毕业后在津浦路做测量工作。1911年考入北京清华学堂。1913年赴美留学8年，先后在麻省理工学院、柏拉图学院学习。后入哥伦比亚大学研究院攻读化学，获化学工程哲学博士学位。1921年春回国到天津，任永利碱业公司技师长（即总工程师）。他深入研究并揭开苏尔维法制碱技术的奥秘，经过艰苦紧张劳动，终于1926年8月创制出中国产"红三角"牌纯碱，荣获当年费城万国博览会金质奖章。1931年赴美国进修撰写出阐述苏尔维法的专著。尔后他主持筹建南京永利硫酸铵厂，1936年任该厂厂长兼总工程师，1937年2月试产成功，创建了我国化学工业的基础，获得中国工程学会授予的该会第一枚荣誉金牌。抗日战争爆发后，他领导工厂西迁四川五通桥，后赴德国柏林和美国纽约考察制碱技术。1939年他创建了"侯氏联合制碱法"，轰动世界化学界，并毫无保留地公布于世，为世界各国制碱业开创了新纪元。1943年先后被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授予荣誉科学博士和被选为英国皇家化学工业学会名誉会员。此后他担任永利化学公司总经理，曾应聘到巴西指导建厂，到印度塔塔公司帮助解决碱厂故障，被美国推为"制碱顾问"。1949年5月被选为全国科学工作者联合会理事长。7月，接到周恩来邀请后从印度几经周转回到祖国。9月以科学家身份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永利化学公司总经理，政务院重工业部化工局顾问，中国科学院技术科学部委员，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国务院化学工业部副部长，中国化工学会理事长等职。195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他为培养化工人才，发展新中国化学工业做出了重大贡献，是国内外著名的化学家。曾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至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至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1974年8月2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有《制碱》、《纯碱制造》、《制碱工业》、《天然碱》、《制碱工作手册》、《酸和碱》（与胡先庚合著）等。

【侯镜如】(1902—1994) 1902年10月17日出生于河南永城。早年在河南留学欧美预备学校、中州大学理科学习。1924年5月入黄埔军校第一期学习。毕业后到国民革命军任职，参加了第一次、第二次东征，历任排长、连长、营长、团参谋长。1925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参加北伐，任国民革命军第十七军第二师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1927年参加上海第三次武装暴动，担任主席团成员指挥工人纠察队。之后任武汉革命政府武汉三镇保安总队队长。同年任贺龙部第二十军教导团团长，参加了八一南昌起义。1927年底，被派到上海中共中央和中共江苏省委军委工作。1928年春，由中共中央派往河南开封工作，后遭国民党逮捕入狱。1929年秋，蒋冯战争时被释放。在上海接受中共党组织一个多月的培训后，先后被派往香港中共华南局军委和天津中共顺直省委军委工作。1931年春，在从上海去苏区工作时，因党组织遭到破坏与党失去了联系。之后曾任国民党第二十军第二十师参谋长、八十九旅旅长。抗日战争期间，任国民党第九十一军参谋长、第九十二军二十一师师长、率部参加了著名的台儿庄战役。1942年任九十二军军长。抗战胜利后，兼任北平警备司令。1948年后，任国民党第十七兵团司令兼天津塘沽防守司令，福州绥靖公署副主任兼华东军官总团长等职。解放战争后期，同中共组织取得联系，积极响应中国共产党推翻蒋介石独裁统治、解放全中国的号召，准备起义，随即国民党九十二军在北平起义，九十二军一一八师在福州起义，并与廖运泽一同联系廖运升师在浙江义乌起义。1949年，到香港为宣传党的政策，联络朋友做了有益的工作。1952年回到北京后，历任政务院参事，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委、北京市政协副主席，市人大常委会副主

任，第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五、六、七届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北京市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人民争取和平与裁军协会副会长。1994年10月25日在北京逝世。

【俞平伯】(1900—) 原名俞铭衡。浙江德清人。早年考入北京大学文科攻读。1919年毕业后，先后在燕京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校任教。五四运动时期积极参加新文学运动，加入新潮社、文学研究会、语丝社等进步文艺团体。热爱新文学写作，最初以创作新诗为主。他与朱自清等创办中国现代最早的新诗刊物《诗》月刊。先后撰写出版了《冬夜》、《西还》、《忆》等诗集。20年代后期，更多地写作散文，先后出版了《燕知草》、《杂拌儿》、《燕郊集》等散文集。1923年发表了《红楼梦辨》，成为中国文坛“新红学派”的代表之一，在学术界有一定影响。40年代后期，参加抗日爱国民主运动，支持人民革命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北京大学教授、中国科学院(后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他是中国著名的现代诗人、散文作家、古典文学研究家。1954年出版《红楼梦研究》(将《红楼梦辨》修改而成)一书，引起了广泛的注意，被当作胡适派资产阶级唯心主义观点代表受到报刊的批评和讨论。他对中国古典诗词亦有深入的研究和独到的见解，撰写出版了《读词偶得》、《清真词释》等著作。被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二、三届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

【俞秀松】(1899—1938) 原名俞寿松，字柏青，化名余寅初、王寿成。浙江诸暨人。出生于书香之家。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浙江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在该校学习期间，接受新文化、新思想。1919年夏同宣中华等领导杭州中等以上学校学生罢课游行，响应北京五四运动。8月创办并主编《浙江新潮》。同年底赴北京，加入工读互助团第一组，同时到北京大学哲学系旁听李大钊等讲课，边劳动边学习。1920年3月后转去上海，参加《星期评论》社工作。5月参加中国共产党上海发起组，成为发起人中最年轻的一员。不久被陈独秀指派负责筹建社会主义青年团。8月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最早的组织——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成立，任书记，是中国团组织主要创建人之一。兼任上海外国语学社秘书，并攻读俄文，1921年3月赴苏联莫斯科出席少共国际二大，并入东方大学学习。1922年1月参加远东各国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3月回到上海，后到杭州建立青年团组织，4月成立青年团杭州地委，任书记。5月赴广州出席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一大，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同时任中共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委员。1924年4月任国民党浙江省临时党部执行委员，9月被选为青年团江浙区委候补委员，并任上海国民会议促成会筹备会主任。他曾以团中央特派员身份到绍兴、宁波一带视察指导工作，在上海参与领导推进国民革命的群众运动。1925年参与上海五卅运动的组织发动工作。同年10月率一批留学生再次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攻读政治经济等学科，曾任中共旅莫斯科支部委员。1927年11月转入列宁学院攻读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因不同意王明等人的“左”倾观点和宗派活动，被诬为“反党”的“江浙同乡会”首领和“托派”嫌疑受到错误的打击。1933年被派到苏联伯力任《工人之路》副总编辑。1935年6月被派回国到迪化(今乌鲁木齐)，担任新疆反帝总会秘书长。此后任新疆学院院长，省立第一中学校长，新疆督办公署边防处政训处副处长兼航空学校政治教官、军官学校政治教官等职，积极维护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推进新疆各族人民抗日救国运动。1937年12月因被怀疑为托派被逮捕。1938年6月被押往苏联，不久被错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俞作豫】(1901—1930) 号备豫。1901年4月10日生于广西北流县岭垌乡石梯口村。1917年于北流陵城县立中学毕业，后到广州入护法军第二军燕塘讲武堂学习。1920年结业后到桂军先后任排长、连长、营长。1925年冬率营参加讨伐广东南路军阀邓本殷部，连克合江、高州等城镇。1926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七军二旅三团团长，参加北伐战争，在汀泗桥、贺胜桥和江西德安等战役中建有战功。1927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后转移到香港，不久被派回广西从事革命活动，领导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农民自卫军。1928年秋任中共北流县委书记。1929年春奉命到桂军俞作柏、李明瑞部进行秘密革命工作，为中共在广西掌握武装，组织起义积极创造条件。同年秋在南宁任广西警备第五大队大队长兼左江督办，后率队到龙州，准备武装起义。11月下旬和李明瑞等组织平息了第五大队大队副策划的叛乱。1930年2月1日，参与领导龙州起义，组建中国红军第八军，任军长。随即加紧巩固部队，领导追剿土匪和打击地主武装；同时发动军民开展反对法国帝国主义者无理干涉的斗争，曾指挥所部击落入侵中国领空的法国飞机一架。3月当国民党军重兵围攻龙州时，率部向凭祥转移，后斗争失利。同年8月潜往香港寻找中共组织时，在深圳被捕。狱中留下绝笔诗句：“十载英名宜自慰，一腔热血岂徒流!”是年9月6日于广州红花岗英勇就义。

【俞国华】(1914—) 浙江奉化人。其父俞镇臣与蒋介石同学并共事，在抗击陈炯明叛变的战斗中牺牲。俞国华幼年时由蒋介石抚养，与蒋经国同读于奉化锦溪学堂。后考入北平燕京大学，1934年从清华大学政治系毕业。不久任蒋介石的机要秘书，先后随其在南昌行营、武汉行营、重庆行营工作。1936年任蒋介石侍从室秘书，西安事变时作为随员之一，曾被羁禁。抗日战争时期随蒋介石居重庆。1943年11月作为随行工作人员，随蒋介石参加开罗会议。1944年5月被派赴美国进修，入哈佛大学研究院攻读经济学。1946年夏转往英国，入伦敦政治经济研究院研究财政。1947年秋代表南京国民政府出任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副执行董事。1950年改任国际货币基金会副执行董事。1955年5月到台湾，任“中央信托局”局长。1960年4月改任台湾“中国银行”董事长，兼任台湾“中国产物保险公司”董事长。1966年10月入国防研究院受训。1967年8月结业，出任台湾国民政府行政院财政部部长，兼任国际复兴开发银行董事。1969年被选为中国国民党第十届中央执行委员。7月改任台湾国民政府行政院政务委员、中央银行总裁，并任国际货币基金会理事及亚洲开发银行理事。1971年6月担任国民党中央文化经济事业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1972年5月改任财政委员会主任委员。1977年兼任行政院经济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1979年12月起连续被选为中国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1984年5月出任台湾国民政府行政院院长。他长期从事财政经济工作，是台湾国民党当局财政经济决策核心人物之一。

【饶子健】(1909—2000) 原名姚国汉。湖南浏阳人。1927年参加工农自卫军，9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2年5月入瑞金中央红军学校学习，9月结业任红五军团第十五军一二九团排长。1933年1月任第一二五团三连连长。翌年任红五军团第十三师三十八团、三十七团营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多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冬奉命随军南下川康边作战。1936年3月任红五军随营学校政治队队长，6月任红五军第三十九团参谋长，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11月奉命

编入红军西路军，任红九军第十三师第三十七团团长。1937年1月任红三十军第八十八师参谋长。率部参加艰苦的西征作战和向新疆的转移。5月任迪化新兵营（西路军余部）总队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第六支队第二团团长，八路军第四纵队第六旅代理旅长，新四军第四师第十二旅代理旅长，淮北军区第二军分区、第一军分区副司令员，新四军第四师第十二旅旅长。率部参加建立发展淮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华中野战军第九纵队副司令员、淮北支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兼中共淮北第七地委书记、淮北军区独立旅旅长兼政治委员、江淮军区副司令员、第二野战军第三十四军副军长、南京警备司令部参谋长。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十军军长、华东军区海军第六舰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苏北军区司令员、江苏军区第一副司令员、第六十军军长、上海警备区司令员、南京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2000年9月25日在南京逝世。

【饶正锡】（1911— ） 字连远。湖北钟祥人。武昌博文学院中学学生。1927年春入大冶普爱医院学医三年，学习期间参加秘密革命活动。1930年6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三军团五军军医院当医生。9月任红五军军医院院长。1931年7月任红三军团卫生部医务主任。1932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7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的医疗救护工作，曾荣获三等红星奖章。1934年10月任红三军团卫生部部长，率部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仍做医务领导工作。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央军委卫生部卫生学校政治委员、军委卫生部副部长兼延安医科大学政治委员、军委卫生部政治委员兼医科大学政治委员等职。参与领导加强我军卫生工作建设，培养大批军队卫生工作人才。曾入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教导旅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西北野战军第六纵队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第一野战军第六军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了西北解放战争中多次重大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二十二兵团副政治委员，中共迪化（今乌鲁木齐）市委书记兼市长、兼中共新疆分局宣传部部长，军委总后勤部卫生部部长兼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副部长兼卫生部部长、总后勤部副部长、中共中央军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共第十二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饶漱石】（1903—1975） 曾用名梁朴。江西临川人。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曾作为中共中央代表团成员，到赣东北巡视地方党的工作。1928年任共青团浙江省委书记。1929年任共青团满洲省委书记，1930年在奉天（今沈阳）被国民党当局逮捕，1931年出狱。1932年到上海，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宣传部部长，上海工人联合会主任，1933年任全总华北办事处主任，从事工人运动。1935年赴苏联，任中国全总驻赤色职工国际代表。1936年被派到美国工作。抗日战争期间，于1940年任中共中央东南局副书记。1941年5月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副书记兼宣传部部长、中共中央军委华中军分会常委，同年兼任新四军政治部主任。1942年春刘少奇离华中地区赴延安后，他任中共中央华中局代理书记和新四军代理政委。参与领导华中敌后的抗日斗争。1945年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共中央委员。同年8月任新四军政委兼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新四军兼山东军区政委、中共中央华东局书记。1947年1月任华东军区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1950年1月任华东军区兼第三野战军政委，1952年任华东行政委员会主席。后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1953年与高岗一起，进行反党阴谋活动。1954年2月，在中共七届四中全会上被揭露批判。1955年3月被开除出党。1975年3月2日病故。

【施滉】（1900—1933） 字动生，化名赵大。云南洱源人。出生于教员家庭，幼年随家迁居昆明读高等小学。后考入云南省立中等军医学校，毕业考试名列全校第一，被保送入北京清华学校（后改为清华大学）深造。1919年参加五四运动，在游行示威时曾被捕遭关押。不久在清华大学带头成立唯真学会，接受劳工神圣的新思想，积极参加新文化运动。1924年被选为清华大学学生会会长，赴广州拜访孙中山，回北京会见李大钊，拥护国共合作的国民革命和北伐战争。同年秋赴美国留学，考入斯丹福大学学习东方史，参加美国共产党领导的反帝大同盟，组织中山学会，团结争取进步的留美学生，毕业时获得历史硕士学位。1927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曾以个人名义撰写发表十篇声讨国民党新军阀叛卖革命的宣言，遭到南京国民政府的通缉。他在美国坚持革命斗争，组织美国共产党中国语言组，创办并出版《先锋》报，深入留美学生和华侨工人群众中进行宣传和组织发展党的组织。1930年回国到上海，在中共中央翻译科工作。1931年被派赴香港，参与海员工会领导工作，从事秘密斗争。同年夏同蔡和森一起被捕，在狱中严守党的机密，坚不吐实。后经党的组织营救脱险出狱。其后先到上海从事秘密工会工作，开展工人运动，不久被派到天津，担任中共河北省委宣传部部长。1932年担任中共河北省委书记，他以在北平艺术专科学校教书为掩护，领导河北全省及平津地区地下党的组织，在极端困难条件下坚持秘密的革命斗争，开展抗日救亡的群众运动。1933年由于叛徒出卖被国民党特务机关逮捕，不久在北平英勇就义。

【施复亮】（1899—1970） 原名存统。浙江金华人。早年在杭州第一师范学校读书。1919年参加五四运动。不久参加北京工读互助团。1920年4月任上海《星期评论》社干事。6月与陈独秀、李汉俊等人成立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并参与筹建上海共产主义小组的工作。7月东渡日本学习经济学，并受陈独秀指派担任东京共产党小组负责人。1921年12月因从事革命活动被日本当局拘捕，不久被驱逐回国，在社会主义青年团临时中央局机关报《先驱》任编辑，并负责筹备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的工作。1922年5月，在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团中央书记部书记。1923年8月，在团的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团中央执行委员。9月后到上海大学任教员，讲授社会思想史、社会问题等课程。同时兼任《民国日报》副刊《觉悟》的编辑。1926年10月到广州中山大学教书并兼任政训委员。他还常到黄埔军校和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讲课。1927年3月任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政治部主任兼教官。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脱离了中国共产党。1928年初与许德珩等人组织本社，以“不忘本”自勉，发表文章反对蒋介石独裁专制。1928年10月任上海大陆大学教授。1930年任上海大江书铺理事长。1932年到北平师范大学任教授。1936年任广西大学教授。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投身抗日救亡运动，任上海《文化战线》主编，大力宣传“全民持久战”。1938年3月任山西民族革命大学教授。不久辗转到

重庆，任南方印书馆总经理。1942 年 5 月任四川省银行经济研究处处长，负责编撰《四川经济季刊》。1945 年参与发起组织中国民主建国会。同年 12 月民主建国会成立，当选为常务理事。这期间他发表文章，抨击国民党的内战独裁政策，主张和平民主，同时鼓吹“中间派”的政治路线。1946 年 2 月 10 日，代表民主建国会参加在重庆较场口举行的陪都各界庆祝政治协商会议成功大会，遭到了国民党特务的殴打。1948 年赴解放区参加新政协会议的筹备工作。1949 年 5 月随军南下，任上海军管会顾问。9 月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10 月被任命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劳动部第一副部长。1953 年 2 月至 1970 年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54 年 9 月至 1970 年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55 年 4 月后任民主建国会中央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70 年 11 月 29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译作有《中国现代经济史》、《资本论大纲》、《实用经济学》、《经济科学大纲》等。

【施洋】(1889—1923) 字伯高。湖北竹山人。出生于世代书香家庭。由于家境衰落，年幼时就参加劳动，对劳动人民的悲惨生活深有感受。1907 年考入湖北郧阳府立农业学堂，毕业后转入郧阳农业中学。1911 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回乡，创办国民学校，被乡亲们推举为本县农务会会长。1914 年到武昌，先后就读于湖北警察学校和湖北私立法政专门学校，立志学法为民，并经常参加校内外的爱国宣传活动。毕业后于 1917 年和武汉法学界人士共同发起组织法政学会，主张律师要保护人权，伸张公理，反对谋取私利。1919 年在武汉当律师。五四运动爆发后，积极参加反帝反封建的斗争，支持爱国学生运动，参与组织了湖北各界联合会，被选为副会长和赴京请愿团团长。10 月初，和天津、上海等地各界代表聚集北京，向北洋政府请愿，并发表了震撼人心的演说。11 月 10 日，全国各界联合会成立，被选为评议部部长。1920 年春，与恽代英等创办《武汉星期评论》，宣传革命思想。1921 年 8 月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成立后不久，他参加了武汉分部的工作，积极投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武汉工人运动。12 月与林育南等发动了汉口租界人力车工人罢工，并取得了胜利。随即成立了武汉第一个现代工会组织“人力车工会”，被聘为该会最高顾问和对外全权代表，被称为“劳动者律师”。1922 年 1 月任京汉铁路江岸工人俱乐部法律顾问。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9 月参与领导粤汉铁路工人大罢工。10 月任武汉工团联合会（后改称湖北全省工团联合会）的法律顾问。随后去上海参加全国司法会议，提出了《反对〈取缔过激法草案〉案》和《废止〈惩治盗匪法〉案》，得到大会赞同。11 月任粤汉铁路总工会法律顾问。1923 年 2 月 1 日同各工会、团体代表到郑州参加京汉铁路总工会成立大会，积极领导工人同北洋军阀吴佩孚作斗争。随后返回汉口，参与领导了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2 月 7 日，吴佩孚出动军队镇压罢工的工人群众，造成了二七惨案，他于当晚被捕。在狱中，在法庭上，与敌人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2 月 15 日在武昌英勇就义。

【施简】(1907—1934) 江苏崇明人。出生于农民家庭。1920 年毕业于海门启秀高等小学，随后考入上海一所中学求学，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 年在上海当邮政工人，加入邮政工会，参加五卅运动。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从事工会工作。同年冬至 1927 年春，先后参加上海工人第一、二次武装起义，在第三次武装起义时任指挥部参谋。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上海从事地下斗争。1928 年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政治理论。1930 年夏毕业回国，同年秋任中共中央特派员去福建巡视指导工作。10 月初进入闽西革命根据地，7 日出席闽西总行委与红二十一军军委联席会议，同意停止执行马上进攻东江的南方局指示。决定向闽南发展，并将闽西红二十军、红二十一军合编成立为闽西新十二军，任军政治委员。同时成立闽西工农革命委员会，被推选为主席。同年 12 月出席中共闽粤赣边党的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闽粤赣边区特委委员。1931 年 1 月同军长左权指挥所部攻克连城，2 月在龙岩击溃国民党军一个团，配合红一方面军第一、第二次反“围剿”作战。同年夏，因闽西肃反扩大化被怀疑有“托派”问题撤职审查。后调到江西瑞金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部工作，不久被派到红一军团红三军做政治工作。同年冬又调回福建军区兼红十二军总指挥部参谋部任职。1932 年 6 月因“托派”问题重被判处监禁五年，1934 年在瑞金被错杀。1945 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恽代英】(1895—1931) 笔名代英、英、但一、F. M、遽轩等。原籍江苏武进，生于湖北武昌。1913 年夏考入武昌中华大学预备班，开始接触无政府主义，1917 年参与组织武汉地区最早的进步社团互助社。1918 年 8 月大学毕业后留校任中华大学附中部主任（即校长）。1919 年积极参加五四爱国运动，同年 10 月加入少年中国学会。1920 年 2 月与林育南等人创办武汉地区传播马克思主义和新文化的中心——利群书社，并出版内部刊物《我们的》，同年秋又创办利群毛巾厂。11 月去安徽宣城任省立第四师范学校教务主任。1921 年 1 月翻译出版了考茨基著《阶级斗争》一书。2 月与林育南、林育英等续办湖北黄冈浚新小学。7 月与林育南等成立共存社，主张根据马克思主义学说改造社会。10 月到四川泸州任川南师范学校教务主任。同年底得知中国共产党已成立后，结束共存社，参加共产党。1922 年春在泸州建立青年团组织。1923 年 8 月在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是团中央局成员之一，1925 年在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1923 年 10 月创办团中央机关刊物《中国青年》，任主编，先后在这个刊物上发表了 160 多篇文章和通信，教育和影响了整个一代青年，是中国青年热爱的领袖。1924 年国民党一大后，任国民党上海执行部宣传部秘书。1925 年参与领导五卅反帝爱国运动。1926 年 1 月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为大会中共党团干事之一，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26 年 3 月不顾陈独秀的反对，在《中国青年》第一一六、一一七期合刊号上登载了毛泽东的《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为全党认识农民是无产阶级最广大和最忠实的同盟军问题，起了积极作用。早在 1921 至 1923 年期间，他就建议开展农民运动，并为此写了许多文章，是中国共产党最早认识到农民问题重要性的领导者之一。1925 年 9 月担任中国济难会筹备会委员。12 月刊登启事谴责西山会议派，维护国共两党的统一战线。1926 年 5 月受党委派，到黄埔军校任政治主任教官，同时任该校中共党团干事，并在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任教。1927 年 1 月在武汉任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委员、政治总教官，为国民革命军的政治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同年 2 月和 3 月，分别参加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及国民政府委员临时联席会议和国民党二届三中全会，团结国民党左派力量，为限制蒋介石的权力进行了斗争。4 至 5 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会上，和瞿秋白、毛泽东、蔡和森等批评了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错误。5 月，为讨伐夏斗寅叛变，将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学生和学兵团改编为中央独立师，任该师党代表，配合叶挺师战斗。第一次国内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并担任中共前敌委员会成员。起义后，任革命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宣传委员会委员、代理主席及财务委员会委员。8

月任中共南方局委员，10月任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宣传部长。12月参加领导广州起义，任广州苏维埃政府秘书长。1928年6月到上海任中共中央宣传部秘书长，主编中央机关刊物《红旗》，负责编写《每日宣传要点》。1930年2月以中央代表身份到厦门指导中共福建省第二次代表大会，大会强调土地革命和发展游击战争，在实际工作中抵制已开始冒头的李立三的"左"倾错误。4月被李立三扣上机会主义的帽子，调任沪中区委员会书记，不久又调任沪东区委书记。5月6日不幸被捕。9月在中共六届三中全会上补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31年2月在狱中编写了解释中国共产党十大政纲的工人通俗读物。4月被叛徒顾顺章出卖，29日英勇就义。他的主要著作收入《恽代英文集》。

【闻一多】(1899—1946) 原名家骅，字友三。湖北浠水人。出生于书香门第。6岁入私塾读书，后入武昌两湖师范附属高等小学学习。1912年考进北京清华学校，曾担任《清华周刊》总编辑及《清华学报》编辑。1919年五四运动期间，任清华学校学生会文书，负责宣传工作，6月作为清华学校学生代表去上海参加全国学生联合会的成立大会。他积极投入新文化运动，参加了文学、美学及戏剧等社团的活动，并开始了诗歌创作和研究。1921年6月，由于支援八校教职员索薪团的罢课斗争而被推迟一年毕业。1922年7月赴美留学，先后在芝加哥美术学院、珂罗拉多大学美术系学习，并逐步由学习美术改为研究文学。1923年在国内出版第一部诗集《红烛》。1925年回国后，任北京艺术专科学校教务长。1926年参加徐志摩主编的北京《晨报》副刊《诗镌》的编辑工作。1927年春应邓演达之邀，到武汉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负责艺术股工作，曾绘制反军阀的大型壁画。不久离开部队，是年秋到南京第四中山大学（后改名中央大学）任外文系主任。1928年1月，第二部诗集《死水》出版。3月参加《新月》杂志的编辑工作，同年秋到武汉大学就任文学院院长兼中文系主任。1929年春辞去《新月》编辑职务。1930年秋到青岛大学任文学院院长兼国文系主任。1932年8月回到北京，任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全力投入中国古典文学的研究。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清华、北大、南开三个大学迁往湖南，组成临时大学，他随校到长沙任教。1938年春，临时大学迁到云南，改名为西南联合大学，他仍在中文系任教。1941年清华大学文科研究所成立，他主持中国文学部工作。抗日战争期间，他的古典文学研究获得了引人注目的成就。1943年开始得到中共昆明地下党和民主同盟的帮助，逐步投入到民主运动的洪流。1944年参加中国民主同盟，并被选为民盟云南支部委员。1945年9月任民盟中央执行委员兼《民主周刊》社社长。在同年11月掀起的昆明学生争民主、反内战运动中，积极支持爱国学生的正义行动。12月1日国民党特务镇压昆明学生运动的惨案发生后，他坚决站在学生一边，并于1946年写成《一二一运动始末记》。1946年5月西南联大停办，准备回北方。6月下旬与民盟云南支部的其他委员一起举行招待会，对各界人士表明了反对内战的态度。7月11日，民主战士李公朴被暗杀。7月15日，在"李公朴先生死难经过报告会"上，发表著名的《最后一次演讲》，痛斥国民党反动派扼杀民主运动的罪行。当天下午被国民党特务枪杀。其著作编有《闻一多全集》。

【姜齐贤】(1905—1976) 湖南湘乡（今涟源）人。1922年考入长沙广雅中学学习。1923年转入湘雅医院学习护士，不久入湘雅医学院学习。1925年毕业分配湘军第三师十二团任军医。1926年加入国民革命军第一师二团任军医，参加北伐战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仍在国民党军第九师任军医官。1931年任第九师军医处中校军医主任。同年9月在江西老营盘战斗中被俘，加入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三军第七师军医。同年冬调任红二军军医处医务主任兼医务科科长，不久代理军医处处长。1932年初，任红三军军医处处长，4月后奉命组建红一军团卫生部，任部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的医疗救护工作。1934年10月率卫生部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途中积极组织抢救伤病员。1935年10月到达陕北，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被任命为军委卫生部政治委员。1936年5月任军委后方卫生部部长兼红军医院院长。同年12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卫生部副部长。1937年春任总卫生部代理部长。不久任军委总卫生部部长兼红军前敌总指挥部卫生部部长。领导加强了全军医务工作系统的建设。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军委卫生部部长，晋察冀军区卫生部部长兼政治委员等职，参加了抗日游击战争的医疗救护组织领导工作。解放战争时期担任晋察冀军区卫生部政治委员，华北军区卫生部政治委员，中共中央军委总卫生部副部长等职，参与领导华北解放战争中的医疗救护工作。全国胜利后历任军委总后勤部卫生部副部长、高级后勤学校副校长、后勤学院教育长、总后勤部兽医局局长兼政治委员，国务院农垦部副部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红星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6年6月3日因病逝世。

【姜春云】(1930—) 山东莱西人。1946年7月参加工作。1947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在山东省莱西县教师训练班学习，先后任县土改宣传工作队队员，莱西县马仁区姜家泊小学教员、区委文书，莱西县委文书、秘书。1949年后任中共山东省莱西县委秘书、县委委员兼办公室主任，莱阳地委生产合作部秘书科负责人。1957年后任中国土产出口公司青岛分公司副科长，山东省青岛市外贸局秘书科副科长。1960年后任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指导员、一级巡视员、办公室副主任。1966年至1970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先后下放农村和五七干校劳动。1970年后任山东省革委会办公室秘书组负责人、省革委会办公室党的核心小组成员兼秘书组组长、省革委会办公室副主任兼秘书组组长。1977年后任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领导小组副组长，省委副秘书长、秘书长。1983年任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兼省委秘书长。1984年任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兼济南市委书记。1987年任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山东省代省长、省长。1988年后任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1995年3月任国务院副总理。1998年3月起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在中共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十四、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十四届四中全会上增补为中央书记处书记。

【姜镜堂】(1902—1931) 号稚丹，又名张经圣、张明。1902年9月11日生于安徽英山县（今属湖北）雷店杨家坊。早年毕业于英山县立高等小学和师范讲习所，后在本地当塾师。1924年底到广州考入黄埔军校，在第二期步兵队学习，曾参加平定军阀刘震寰、杨希闵叛乱的战斗。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毕业后参加北伐战争，曾在国民革命军第三军七师任连长、营长。北伐军占领武汉后被派到汉阳兵工厂工作。1927年春到上海从事工人运动，参加上海工人第二次武装起义，任工人纠察队队长。大革命失败后，回英山开展革命活动，参与组织建立中共英山县委，任书记。曾以教书为掩护，秘密发展党员，成立贫民协会，领导农民同地主豪绅作斗争。1930年1月调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三十三师政治部主任，与师长徐百川指挥所部攻克霍山等县城，参与领导发展皖西革命武装和创建皖西革命根据地。同年5月红三十三师编入红一军，他任第三师政委兼政治部主任、中共红一军前敌委员会委员，率部参加了攻打英山、独山、麻埠、流波疃、罗田等城镇的战

斗。1931年1月起任中共皖西分区特别临时委员会书记兼军委会主席，中共皖西北特委常委兼军委会主席，红四军十二师政委等职。率部转战皖西地区，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二次反“围剿”。同年10月，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河南光山白雀园。

【洪学智】(1913—) 安徽金寨人。1929年3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河南省商城县游击队队员、分队长，红一军班长、排长，红四军机枪连连长、连指导员，营政治委员。1932年后任红四军团政治处主任，红三十一军师政治部主任，红四军政治部主任。1936年至1941年先在红军大学学习，后任抗大支队长、副大队长，四团团长，五分校副校长。1941年后任苏北盐阜军区司令员，新四军三师参谋长、副师长兼参谋长。1945年后任辽西军区副司令员，黑龙江军区司令员，第四野战军第六纵队司令员，四十三军军长。1949年后任十五兵团第一副司令员，广东军区副司令员，志愿军副司令员，志愿军副司令员兼后勤司令员，解放军总后勤部副部长、部长，国防委员会委员。1960年后任吉林省农业机械厅厅长、省重工业厅厅长。1977年后任国务院国防工业办公室主任、党组书记，中央军委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80年后任解放军总后勤部部长、部长兼政治委员，中央军事委员会副秘书长、军委委员，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90年后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党组副书记。是第一届、五届、七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一届、十二届中央委员。

【洪超】(1909—1934) 湖北黄梅人。1926年参加农民运动，任村儿童团团长。1927年夏入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四师教导队学习。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参加南昌起义。起义军南下失败后，随朱德转移到湘粤边。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先后任朱德警卫员、排长。4月随朱德上井冈山会师。5月任红军第四军军部参谋，同年底调任红五军军部（暂称红四军第三十团团部）参谋。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先后任红五军中队长、大队长等职。1930年秋任红三军团红八军第四师团长。率部参加巩固扩大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多次作战和攻占长沙城的战斗。1931年率全团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起先后任红二军团红五军第一、第三师师长，率部参加赣州、水口、乐安等战役。1933年3月率部参加草台冈全歼国民党军主力第十一师的激战，率队冲锋，胳臂被打掉。6月全军缩编，任红三军团第四师十二团团长。8月调任军团第六师师长。率部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同年冬在团村战斗中改任军团第四师师长。1934年1月率部攻克沙县城。4月指挥全师进行泰宁太洋峰阻击战，获得胜利。此后率部参加广昌、高虎脑、万年亭、驿前等著名战斗。他对敌斗争立场坚定，作战勇猛，大公无私，光明磊落，是身经百战的优秀军事指挥员。1934年“八一”荣获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授予的二等红星奖章。同年10月与政委黄克诚率全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0月21日，他指挥先锋团首先突破国民党军第一道封锁线。在信丰县木桥镇附近战斗中不幸牺牲。

【宣中华】(1898—1927) 原名钟华，字广文。浙江诸暨人。1913年高小毕业后，在家乡任教。1915年夏考入浙江省立第一师范学校。1919年北京五四运动爆发后，他在浙江积极响应，被推举为杭州市学生联合会执行部理事长，成为杭州学生运动的主要领导人之一。同年10月，兼任浙江省中等以上学校学生联合会理事长。1920年春夏间，参与组织领导学生开展驱逐浙江反动省长齐耀珊的斗争，并取得了胜利。同年秋毕业后，留在第一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教书。1921年春赴上海参加马克思主义研究会，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夏，应沈定一（当时为中共党员）邀请，前往肖山县衙前乡参加创办农村小学，并在当地参与组织农民协会，领导农民开展减租斗争。年底，以浙江省农民代表的身份，出席1922年1月在莫斯科召开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会后留在苏联考察。1922年4月回国，继续从事农民运动，同时，与原浙江第一师范学校志同道合的同学组织《任社》，创办《责任》周刊，进行革命宣传。1924年初参加中国共产党，同时遵照党组织的决定，参加中国国民党，并接受国民党中央的委派，参与负责筹备国民党浙江省党部的工作，出席了在广州召开的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3月，国民党浙江省临时党部成立，任省党部执行委员，全力投入各级党部的筹建工作。1925年上海五卅惨案发生后，他立即在浙江发起声势浩大的声援运动，有力支援了上海人民的反帝爱国斗争。以临时省党部负责人沈定一为代表的国民党右派公开背叛革命，并操纵临时省党部进行反革命活动后，他及时组织国民党左派与之作坚决斗争。同年12月，主持召开国民党浙江省各县、市党部联席会议，并以联席会议代行临时省党部职权，从而使国民党右派受到了沉重的打击。1926年1月，被选为浙江省代表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会上作了《浙江省党务报告》。3月，国民党浙江省党部正式成立，当选为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国民党浙江省党部党团书记，负责省党部的全面工作。以他为首的省党部，团结国民党左派，争取中间力量，开展群众运动，积极发展了革命势力。同年12月，利用军阀之间的矛盾，与中共杭州地委共同领导浙江人民掀起的自治运动，有力配合了广东革命政府的北伐战争。随后，为迎接北伐军进入浙江和筹建临时省政府做了大量工作。1927年2月，北伐军占领浙江后，领导省党部同蒋介石、张静江等国民党新右派进行坚决斗争。4月11日，国民党反动派在杭州屠杀革命群众，他不顾个人安危，前往上海向党组织通报情况，于13日在上海被捕。面对敌人的严刑拷打，英勇不屈。4月17日在上海龙华从容就义。

【宣侠父】(1899—1938) 原名宣尧火，号剑魂，化名杨永清、宣古渔。浙江诸暨人。1916年考入省立甲种水产学校，毕业时以全校第一名成绩获得公费留学。1920年赴日本入北海道帝国大学攻读水产专业。因参加留日学生爱国运动，于1922年被停止公费待遇回国，到水产学校任教。1923年在杭州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5月到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7月因受校长蒋介石指责“违师抗命”令其写悔过书愤而退学。1925年春经李大钊推荐，赴张家口冯玉祥部国民军工作，组织俱乐部，为军官讲授政治课，结交思想进步的军官。10月随国民军二师西征到兰州，同年冬参与组建中共甘肃特别支部，任委员，发展一批党员，创建了甘肃最早的党组织。1926年9月冯玉祥率国民联军在五原誓师后，他参与组织全师誓师参加国民革命，任师政治处处长。同年冬任国民联军第三路军政治处处长，努力加强部队思想教育和纪律整顿。1927年5月国民联军改为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他任前敌总指挥部政治部主任，率政工人员沿途发动群众，配合东征作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8月返回浙江家乡参加秘密斗争，任中共诸暨县委军事部部长。1929年春到山东冯玉祥部队从事兵运活动。1931年初到国民党军第二十五路军任总参议，并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参议。他利用合法身份在该部秘密建立中共党的组织，进行抗日救国宣传，筹款三万元给上海“左联”做活动经费，并撰写出版了《西北远征记》、《人伍前后》两书。1932年到南京、山西晋城、张家口等地进行抗日反蒋联络活动，推动

冯玉祥、孙殿英等建立抗日同盟军。1933年初任孙殿英部第四十一军秘书长，5月任中共前线委员会委员。成立民众抗日同盟军，任吉鸿昌部第二军政治部主任兼第五师师长。6月被选为抗日同盟军军事委员会常务委员。率部为先锋随吉鸿昌部北伐，收复康保、宝昌、多伦等城镇，沉重打击了日本侵略军。10月同盟军失败后转至天津，参与组织中国反法西斯大同盟。1934年春曾陪吉鸿昌到上海履行入党手续。同年夏被调到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特科工作。1935年被派到香港从事抗日反蒋联络，参与组织中华民族革命大同盟，任不管部部长。1936年两广六一事变后，参与重建第十九路军，任军政治部主任兼六十一师参谋长，曾去梧州领导抗日救亡运动。在香港担任中共南方工作委员会领导人，在同党中央失去联系情况下积极开展抗日统战工作。西安事变后，被调到西安协助周恩来工作。1937年5月赴延安出席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抗日战争爆发后，9月任第十八集团军（八路军）高级参议。从事国民党上层的统战工作，在西安、南京，先后对胡宗南、李宗仁、冯玉祥等宣传积极抗日、团结对敌的主张。1938年7月31日，在西安被国民党特务秘密杀害。

【费孝通】(1910—) 江苏吴江人。1930年入燕京大学学习。1933年后在清华大学研究院学习。1938年毕业于英国伦敦大学，获博士学位。1938年后任云南大学、西南联合大学、清华大学教授。1949年后任清华大学教授、校务委员会委员、副教务长，中央民族学院教授、副院长，中央人民政府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专家局副局长、民盟中央常委、民盟北京市委副主任。1958年后任中央民族学院教授，全国政协委员。1978年后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副所长，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所长，中国社会学学会会长，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顾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民盟中央副主席、主席，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央民族学院教授，北京大学教授。1988年、1993年分别当选为第七、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

【姚文元】(1931—) 浙江诸暨人。其父姚蓬子是30年代文人，后曾追随国民党进行过反共宣传。他自大学毕业后从事宣传文化工作。194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职于中国作家协会、上海市卢湾区团工委、中共卢湾区委宣传部、上海《解放日报》和中共上海市委政策研究室。1958年撰写评论文章否定著名作家巴金的长篇小说。1965年11月在江青、张春桥授意、组织下，炮制出《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为发动"文化大革命"制造舆论。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起，任中共中央文化革命领导小组成员。1967年初，伙同张春桥、王洪文制造上海"一月风暴"，在全国刮起夺权风。此后任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上海市委第二书记。1969年4月在中共九大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973年8月在中共十大上被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并任中共中央组织宣传组成员。他积极参与江青夺取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活动，是江青反革命集团核心人物之一。1974年至1975年，他利用批林批孔指挥写作班子著文诬蔑重新出来工作的大批领导干部，掀起批"周公"，企图打倒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1976年又同江青、张春桥、王洪文一起在全党全国制造新的动乱。1976年10月7日经中共中央政治局决定，被隔离审查。1977年7月中共第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永远开除他的党籍，并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1981年1月25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判处有期徒刑20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姚依林】(1917—1994) 祖籍安徽省贵池县。1917年9月6日出生于香港，幼年丧父，随母亲在江苏、浙江、上海生活。在上海读高中时，阅读进步书籍，开始接触马克思主义。1934年考入清华大学后，加入党的外围组织——中华民族武装自卫会，参加了革命。1935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北平学联秘书长、党团书记。是一二·九抗日爱国运动的主要领导人之一。1936年5月，到天津工作，先在党的刊物《长城》任编辑，后任天津市委宣传部长、市委书记，领导各界的抗日救国活动。1937年七七事变后，任中共河北省委秘书长、宣传部长。1938年，参与组织了冀东暴动。1939年2月任冀热察区党委宣传部长。1939年7月起，任晋察冀北方分局、中央局秘书长。1946年起，先后任晋察冀边区财经办事处副主任、华北联合行政委员会工商厅长、华北人民政府工商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国务院财贸部门的领导工作，先后任贸易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商业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中央财贸工作部副部长，国务院财贸办公室副主任，商业部部长、党组书记，中央财经领导小组成员，中央财贸政治部主任，国务院财贸党委副书记等职务。"文化大革命"中，遭受严重迫害。1973年11月，任对外贸易部第一副部长。1977年3月，任国务院财贸领导小组组长。1978年8月任商业部部长、党组书记。党的十一届二中全会以后，任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办公厅主任。1979年3月，任国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秘书长。1979年7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分管经济工作。后兼任国家计划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副组长，中央引进智力领导小组组长。在中共八大二次会议上被增补为中央候补委员。是中共第十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委员，第十三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常委，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委，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94年12月11日在北京逝世。

【姚喆】(1906—1979) 原名姚秩章。湖南邵阳人。1925年冬参加农民运动，任乡农民协会裁判委员。1926年3月任乡农民协会委员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入湖南独立五师随营学校。1928年7月参加平江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五军当战士、通讯员、副班长、班长。1929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第四纵队八大队司务长、排长。1930年夏任红五军第三师特务连连长。参加了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12月任红三军团特务团一营营长。1932年2月任军团第一师三团团长。1933年1月任红三军团第一师参谋长。6月部队缩编改任四师十团参谋长。1934年4月任第五师十五团代理团长。7月任国家政治保卫局政保总队部总队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及长征。1935年2月任红三军团十团团长。9月改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二纵队十二大队大队长。10月到达陕北改任红一军团司令部作战科科长。同年底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八师参谋长，不久任红军北路军参谋长。1936年7月陕甘宁红军独立师成立，任师长。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曾荣获三等红星奖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八旅参谋长、七一五团代理团长。1938年7月奉命率部队挺进塞北开辟大青山抗日根据地。1939年9月后历任大青山骑兵支队副司令员、司令员、塞北军分区司令员、绥察行政公署主任，绥蒙军区司令员等职。参与领导巩固发展绥蒙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历任西北野战军第八纵队司令员，第八军军长，兼绥蒙军区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西北战场多次重要战役。全国革命胜利后历任绥远军区副司令员、第二十三兵团副司令员、总高级步兵学校第一副校长、校长，武汉军区副

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79年5月2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贺龙】(1896—1969) 原名文常，字云卿。湖南桑植人。1914年在桑植县加入孙中山领导的中华革命党。1916年以两把菜刀起事，率领农民袭击芭茅溪盐局，夺取枪支，建立起一支农民武装。旋即发表讨伐袁世凯的声明，参加护国军，任桑植县讨袁护国军民军总指挥。此后几年在桑植杀土豪、惩贪官、打富济贫。1920年10月任湘西靖国军第三梯团团长。1922年率部入川。1923年11月被孙中山任命为四川讨贼军第一混成旅旅长。1925年3月广州大元帅府任命他为建国川军第一师师长。同年4月任澧州镇守使。1926年7月参加北伐战争，任国民革命军第八军第六师师长兼湘西镇守使。8月改任国民革命军第九军第一师师长，率部北上讨伐吴佩孚。1927年春任独立第十五师师长。5月在逍遥镇和临颍决战中，大败奉军，威名远震。6月独立第十五师扩编为二十军，任军长。7月和周恩来、刘伯承等共商南昌武装起义大事，研究制定起义的作战计划。8月1日率部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南昌起义，任起义军总指挥。同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春受中共中央派遣回到湘鄂西地区，组织革命武装，建立根据地，先后任工农革命军军长、工农革命军第四军军长和中共湘西前敌委员会书记。1929年春工农革命军第四军改编为红四军，仍任军长。在他的领导下，经过一年多的武装斗争，初步建立了以桑植、鹤峰为中心的湘鄂边革命根据地。1930年7月红四军和红六军在湖北公安会师，组成红二军团，任总指挥。1931年3月红二军团又改编为红三军，任军长。在第一、二次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并担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从1930年到1934年，对李立三、王明的“左”倾冒险主义错误进行了抵制和斗争，对工农红军的创建和发展、革命根据地的开辟和巩固，起了重要的作用。1934年10月率部和红六军团会师，红三军恢复红二军团番号，与任弼时、关向应统一指挥二、六军团。11月任湘鄂川黔革命委员会主席和军区司令员。1935年2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湘鄂川黔分会主席，是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人之一。他指挥了龙家寨、陈家河、板栗园等战役，有力地配合了中央红军的战略转移。11月率部长征。1936年7月红二、六军团与红四方面军在甘孜会师，成立红二方面军，任总指挥，同张国焘的右倾分裂主义错误进行了坚决的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师长。9月率部深入敌后，开辟晋绥抗日民主根据地。1938年12月率师主力挺进冀中，开展平原游击战争。1939年2月任冀中军政委员会书记和冀中总指挥部总指挥。他指挥了齐会等地的战斗，粉碎了日本侵略军的多次“扫荡”，巩固了冀中抗日根据地。1940年2月率师主力回到晋西北，反击顽固派，任晋西北军政委员会书记。11月任晋西北军区司令员。1942年6月任陕甘宁晋绥五省联防军司令员和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统一领导陕甘宁和晋绥两地区的军事指挥和财政经济建设。同年9月晋西北军区改称晋绥军区，任司令员。他还是中共晋绥分局委员。1945年8月奉命成立晋绥野战军，任司令员。解放战争时期转战西北。1946年6月任中共晋绥分局常委，兼晋绥军区司令员，参与指挥了绥远、晋西北、大同、集宁和晋南等战役。1947年7月晋绥军区并入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次年2月中央军委正式定名为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区），他任司令员。1948年底参与筹建西北军政大学，任校长。1949年2月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区改称西北军区，任司令员。同年5月任西安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和中央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12月率部入川，协同第二野战军发起成都战役。1950年2月任西南军区司令员、中共西南局第三书记。7月任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他参与领导和指挥中国人民解放军向西藏的进军，为西藏的和平解放作出了重要贡献。1952年起任中央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成为新中国体育事业的开拓者和领导者。1953年1月被任命为西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1954年6月任中央人民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被任命为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和国防委员会副主席。1955年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1959年后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60年至1962年兼任国防工业委员会主任，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革命化、现代化建设作出了贡献。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69年6月9日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致死。1978年12月得到彻底平反。

【贺昌】(1906—1935) 原名其颖，字伯聪。1906年1月19日生于山西离石县柳林镇（今柳林）。1918年入离石高小读书。1920年春考入太原省立第一中学，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1921年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参与创办晋华书社，组织青年学会，出版进步刊物《青年》，宣传革命思想。1922年9月成立青年团太原地委时，被选为首任地委书记。曾参与领导印刷工人罢工，组织铁路工人响应二七大罢工，任正太铁路总工会太原区分会秘书。1923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夏入上海大学学习。后到安源、北京、天津、上海等地从事青年工作和工人运动，曾任共青团安源地委书记和团中央劳动部部长等职，被选为共青团第三、第四届中央委员。1927年3月，参与组织发动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是中共江浙区委宣传委员。后到武汉，任共青团湖北省委书记。4月参加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7月到南昌，是中共前敌军委委员，参加了南昌起义，后随起义军南下广东。参加了广州起义的组织准备工作。1928年2月被派到安源参与重建中共湖南省委、选派干部、输送物资、支援红四军在井冈山的斗争。同年6月出席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以中共中央巡视员身份，到湘赣边巡视工作。1929年春，到中共中央南方局担任领导工作，曾与邓小平赴广西进行武装起义的组织准备工作。1930年春任中共中央北方局书记，同年9月被补选为中共第六届中央委员。1931年5月到中央革命根据地，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1932年2月起先后任红军总政治部副主任、代主任，红三军团五军政委、军团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了赣州、南雄水口等战役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他重视部队的党的建设和政治教育，于1934年2月协助王稼祥主持召开红军全国政治工作会议，发表题为《红军全国政治工作会议》的文章，总结了红军的政治工作经验，阐述了政治工作与红军发展的关系。曾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留在赣南坚持游击战争，任中共中央江西分局委员、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江西分会委员和中央军区政治部主任。1935年3月初率红二十四师七十团两个营向粤赣边突围，在江西会昌与国民党军作战时牺牲。

【贺诚】(1901—1992) 原名贺宗霖，字润之。四川射洪（今属三台县）人。1922年考入北京大学医学院，就读期间曾参加反帝爱国学生运动。1925年底在学校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毕业后，被党组织派往广州，后分配在北伐军中做医务工作。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随国民革命军第四军教导团从武汉南下，到广州后任四军军医处主任。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

义，任工农革命军第四师军医处长，转战海陆丰地区，后兼东江工农民主政府卫生处长。1928 年到上海，以开办“达生医院”为掩护，为保卫中共中央机关的安全进行秘密工作。1930 年初奉命转移到武汉，以开办“华中大药房”为掩护，建立中共中央军委长江五省总交通站。1931 年初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中央军委总军医处处长，同年 9 月任红军总医院政委。1932 年 10 月任军委总卫生部部长兼政委，后兼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卫生管理局局长。在此期间，创办了红军卫生学校，任校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三、四、五次反“围剿”和长征。1937 年送王稼祥去苏联治病，并先后入苏共中央民族殖民地学院、共产国际远东局党校、苏联中央医师进修学院学习。1941 年经蒙古人民共和国回国，途中因太平洋战争爆发，国际形势发生变化，被羁留在乌兰巴托，从事医务工作。1945 年 7 月起在苏军第十七军做情报资料翻译工作。同年 10 月回国。1946 年起，先后任东北民主联军后勤部副部长兼卫生部部长、政委，东北人民政府卫生部长。1947 年任东北军区后勤司令部副司令员兼卫生部部长、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军委总后勤部副部长兼卫生部部长，中央人民政府卫生部副部长、部长、党组书记。1955 年受到错误的批评，被撤销职务。1956 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58 年 4 月任军事医学科学院院长。同年被授予中将军衔。“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迫害。1975 年得到平反，并出任总后勤部第一副部长。1977 年当选为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是第四、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2 年 11 月 8 日在北京逝世。

【贺炳炎】(1913—1960) 原籍湖北宜都，生于松滋。1929 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排长、连长、营长等职。1932 年春到湘鄂西军事学校学习，毕业后任红三军军部手枪大队队长、大队长。同年 8 月，红八师在攻占荆门后受到敌人伏兵的包围，他主动率手枪大队前去援救，将红八师解救出围，受到总指挥部的嘉奖。不久任独立团团长。10 月任红八师二十二团团长。1933 年先后任红九师二十五团团长和红七师十九团团长。同年 7 月，改任新兵大队长，并将这支原为会道门组织的所谓“神兵”，改造成为一支英勇善战的人民武装。1934 年 6 月，任黔东沿河城独立团团长。9 月任黔东独立师师长。10 月红二军和红六军团会师后，恢复二军团番号，他任二军团六师十八团团长。不久，调总指挥部任管理科科长兼作战参谋。1935 年 6 月再度任红十八团团长，参加了粉碎敌人对湘鄂川黔“围剿”的战斗。11 月任红二军团新编第五师师长，率部参加长征。二、六军团在贵州瓦屋塘遭到敌人两个师的阻击，他亲自率部向敌人冲击，被炸断右臂，仍躺在担架上指挥作战。1936 年 7 月，红二、六军团与红四方面军会师后编为红二方面军，他任红六师师长。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他被任命为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八旅七一六团团长，与政委廖汉生指挥了雁门关伏击战，歼敌 500 余人，毁敌汽车数十辆，受到国民政府的传令嘉奖。1939 年 1 月任一二〇师第三支队支队长，4 月任独立第三支队司令员，在冀中平原坚持游击战争。1940 年 5 月率部返回晋西北，参加了百团大战和秋季反扫荡战斗。随后任一二〇师三五八旅副旅长兼晋绥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员。1941 年春赴延安军事学校学习，1942 年 5 月转入中央党校学习。1944 年 11 月，奉命率领 100 多名干部赴洪湖地区开辟抗日根据地。1945 年 1 月任襄南军分区司令员。随后建立了拥有三个军分区和七个团武装的江汉军区，被任命为军区司令员。1946 年 6 月返回晋绥，任晋北野战军副司令员，11 月调任晋绥军区第三纵队副司令员兼第五旅旅长。1947 年 5 月任西北野战军第一纵队副司令员。不久，任司令员，参加了保卫陕甘宁边区和解放大西北的多次战斗。随后又接连参加了陇龙、荔北等战役。1949 年春，一纵队改称为第一军，任军长。同年 9 月率部解放西宁后，兼任青海省军区司令员。1952 年 9 月调任西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四川省军区司令员。1955 年 3 月后，任成都军区司令员兼四川省军区司令员。同年 9 月被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上将军衔。他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南征北战，出生入死，先后 11 次负伤。新中国成立后，他一直带病坚持工作，终因积劳成疾，于 1960 年 7 月 1 日在成都逝世。

【贺晋年】(1909—) 陕西子长人。早年在绥德第四中学读书时，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8 年 3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 年起，先后被派往陕西、甘肃的军阀部队做兵运工作。1932 年 5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第三支队，任骑兵大队副大队长。后因部队失败，到兰州公安局工作，1933 年 2 月参加兰州水北门暴动。同年 10 月到安定，任中共安定北区区委书记。1934 年 6 月任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一支队政委，7 月任陕北游击队总指挥部参谋长。所部与红二十六军四十二师会合后，参加了陕甘边第一次反“围剿”作战。同年 9 月任红二十七军第一团团长。1935 年 9 月任红十五军团第八十一师师长，参加了劳山、榆林桥、直罗镇等战斗和东征、西征战役。1936 年春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学习，年底毕业后任红二十七军军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留守兵团警备第一团团长，率部到三边地区剿匪，后到米脂守卫黄河河防。1939 年兼任三边军分区司令员。1942 年 10 月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警备第三旅旅长。1943 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 年出席了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到东北。1946 年 10 月任合江军区司令员，指挥部队参加剿灭土匪谢文东、李华堂部的战斗。1947 年 5 月任东北民主联军骑兵纵队司令员，参加了四平战役。同年 8 月任第七纵队副司令员。1948 年 3 月任第十一纵队（后改称第四野战军四十八军）司令员（军长）。率部参加了 1947 年东北秋季、冬季攻势和辽沈战役、平津战役。1949 年 4 月任第十五兵团第二副司令员兼四十八军军长，率部南下江西，10 月兼赣南军区司令员、赣南区党委书记。1950 年 5 月兼江西军区第一副司令员。6 月调东北军区，任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参与组织抗美援朝的后方支援工作。1954 年入军事学院学习，1957 年毕业。同年 10 月任装甲兵副司令员。1955 年被授予少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他是中共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1982 年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贺衷寒】(1899—1972) 字君山。湖南岳阳人。曾读过中学，后到武昌一家通讯社当见习记者。1919 年参加五四学生爱国运动。1921 年赴俄国考察，1922 年 1 月出席莫斯科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回国后加入中国国民党。1924 年 5 月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学习。追随国民党内老右派谢持，散布反对国共合作的言论。1925 年 2 月发起成立反共的孙文主义学会，起草该会成立文件，是主要负责人之一。并任黄埔军校《国民革命周刊》主编。同年冬再次赴苏联考察，后入莫斯科伏龙芝陆军大学学习。1927 年冬回国，在蒋介石一度下野期间主持杭州将系军官训练班，任总队长。1929 年赴日本考察研究军事政治。1931 年任国民党军总司令部政治宣传处处长。1933 年任军事委员会政训处处长。他从事国民党军队政训工作多年，积极为蒋介石反共反人民的卖国内战政策效劳。1936 年后任军事委员会政训处秘书长、军委会新闻检查局局长。1937 年被派赴欧洲考察军事政治，8 月回国。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一厅厅

长、政治部秘书长、国民政府国家总动员会议人力组主任、国民政府社会部劳工局局长、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央组织处书记长等职。他参加了抗日战争的动员组织，但坚持反共方针，积极参与破坏抗日民主运动。抗日战争胜利后，积极支持蒋介石打内战。1947年任南京国民党政府社会部政务次长。曾被选为中国国民党第五、六届中央执行委员。1949年全国大陆解放前夕逃往台湾。此后曾任台湾国民党政府行政院交通部部长，中国国民党中央设计委员会委员长等职，顽固坚持反共到底。1972年5月9日因患骨癌死于台北。

【贺彪】(1909—1999) 湖北江陵人。1927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在中共江陵县委当交通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曾为中共鄂西特委书记周逸群作过交通员。1930年春入共青团学习班学习，并转入中国共产党。6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二军团医院当看护长。1931年5月随红三军（原红二军团）转战房县，任后方医院医务所所长兼支部书记。同年冬改任红九军第二十五师医务所所长兼支部书记。1932年4月随军返回洪湖，任红三军军部医务所所长。参加了洪湖革命根据地各项反“围剿”作战中的医疗救护工作。1933年参加转战湘鄂边的斗争。1934年10月担任红二军团卫生部部长兼湘鄂川黔军区卫生部部长。参与领导了转战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中的医务工作。1935年11月随军参加长征北上。1936年秋任红二方面军红二军团第四师卫生部部长。10月到达甘肃会师。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二五八旅七一五团卫生队队长，一二〇师卫生部部长兼晋绥军区卫生部部长等职，参加了晋西北抗日游击战争。先后入军委卫生学校、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先后担任晋绥军区卫生部部长、西北野战军卫生部部长。第一野战军卫生部部长等职，参加了西北地区的解放战争。全国胜利后，历任西北军区卫生部部长、西北军政委员会卫生部部长、文教委员会副主任，中央政府卫生部副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副部长兼卫生部部长等职。被选为第三届全国政协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大、第十三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9年3月31日在北京逝世。

【贺敏学】(1904—1988) 江西永新人。早年就读于县立中学。1926年发动组织学生爱国运动和农民运动。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任永新县农民自卫军副指挥、指挥。7月曾偕其妹贺子珍等会同王新亚部、袁文才部农民自卫军攻占永新城，任永新县革命委员会主席、中共永新县委书记。同年冬策应毛泽东率工农革命军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不久加入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一团，先后任班长、排长、连长。1928年夏任红四军第二十二团党委书记。1930年后任湘赣边红军第十四纵队司令员、江西省苏维埃政府警卫团团长兼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1933年3月任赣南红二十三军参谋长，后曾任独立第二十二师代理师长，率部参加第五次反“围剿”的南线作战。1934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江西坚持斗争，任中央军区司令部科长、独立第二十四师七十一团参谋长、湘粤赣边红军游击队总指挥等职，坚持了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赣南办事处主任，皖南教导大队大队长兼党委书记、江南人民抗日义勇军挺进队参谋长、新四军苏北指挥部参谋处处长兼苏北军政干部学校教育长、抗日军政大学第五分校副校长兼训练部部长、联抗司令部参谋长、新四军第一师特务团团长等职。1945年后任新四军苏浙军区参谋长、第三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5年11月任华东野战军第一纵队参谋长。1948年任第四纵队十二师师长。1949年2月任第三野战军二十七军副军长。率部参加淮海、渡江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防空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上海防空军副司令员、华东军政委员会工业部副部长兼华东建筑工程总局局长、西北建筑工程总局局长兼中共西安市委常务委员、福建省副省长、福建省第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福建省第四届政协副主席、中共福建省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书记等职。被选为第二、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七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4月26日因病在福州逝世。

【贺锦斋】(1901—1928) 原名贺文绣。湖南桑植人，贺龙的堂弟。出生于乡村塾师之家。幼年随父读私塾，少年时即能结合生活编唱民歌。1916年贺龙组织讨袁（世凯）护国军后，反动派搜捕贺龙家族，贺锦斋被迫逃到仓关峪山货店当学徒。1919年贺龙率军队打回桑植时，他赶回洪家关参加贺龙的部队。此后随贺龙到处转战，历任卫士、司务长、排长、连长、营长、团长等职。1926年5月随贺龙率部队加入国民革命军，被改编为第九军一师，仍任团长。在师政治部主任周逸群的帮助启发下，思想觉悟不断提高。10月率部参加北伐战争，指挥先头部队攻占澧县城。不久任第一师二旅代理旅长，率部北渡长江攻占鄂西重镇宜昌，歼灭北洋军阀吴佩孚部一个师。1927年春贺龙部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独立第五师，任第一团团长，率部继续北伐，接连大败奉军于武胜关和追遥镇。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随贺龙率部队返回武汉。6月贺龙部扩编为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任第一师师长。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叛变革命罪行。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率部参加南昌起义，指挥所部攻占敌第五路军总指挥部，任起义军第二十军一师师长。旋即率部参加南下，10月初，起义军在广东普宁流沙镇失败，突围后辗转到上海寻找中共党组织。同年冬根据中共党组织指示，回到荆江地区监利、石首一带组织农民武装斗争。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2月随同贺龙、周逸群组织成立工农革命军第四十九路，3月返回家乡组织革命武装，开展游击战争。7月成立中共湘西前敌委员会，任委员。同时成立工农革命军第四军，任第一师师长。在贺龙领导下率部创建湘鄂边革命根据地，是湘鄂边红军创建人之一。9月初率部一昼夜奔行180里，袭击澧县大堰垱、王家厂一带反动团防和税务机关获胜。9月9日，部队遭国民党第十四军教导师包围，指挥警卫营掩护贺龙率部突围，在战斗中壮烈牺牲。

【贺耀祖】(1889—1961) 字贵严。湖南宁乡人。早年先后入湖南陆军预备学校、湖北武备学堂学习。毕业后，被选派赴日本留学，入陆军士官学校。毕业回国，在湖南赵恒惕部湘军任职。1923年任湘军第一师师长。1924年春率部在湘西北作战，参加湘贵军阀混战。1926年秋广东国民革命军开始北伐，经同学谢觉哉劝说投向北伐军。所部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二独立师，任师长，率部参加北伐战争。同年秋奉调到赣北前线，任第四十军军长，参加江西作战。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追随蒋介石反共，同年底任京沪卫戍司令官。1928年春任南京国民政府军第一集团军第三军团总指挥，参加“第二期”北伐。5月初因在济南惨案中抗击日军，被蒋介石免职。1929年起任南京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副官长、总司令部副官长。1931年被选为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34年11月，出任中国南京政府驻土耳其公使。1937年任甘肃省政府主席。抗日战争爆发后主张抗日救国。同年秋经中共驻兰州代表谢觉哉的积极争取，支持国共团结抗日，并给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的活动以一定方便。1938年初，担任中国驻苏联特使，被派赴苏联工作。1940年回国到重庆。1941年起先后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侍从室主任、国民政府全国经济委员会秘书长、重

庆市市长等职。1945年日本投降后，在上海组织新亚洲协会，出版发行研究国际问题的月刊。1949年春任南京国民党政府不管部部长。不久离开上海去香港，同黄绍竑等44人署名发表声明，谴责蒋介石集团的反共反人民政策，拥护中国共产党召开新政协建立新中国的主张。后进入解放区抵达北平，9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南军政委员会交通部部长。1961年7月1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柔石】(1902—1931) 原名赵平复，又名赵少雄。浙江宁海人。出生于小商人家庭。1917年考入台州省立第六中学，1918年夏转入杭州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就读。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后，接受新文化、新思想影响，阅读各种书刊，尤其喜爱文学作品，参加学校晨光社文学团体。毕业后曾为人当家庭教师。1924年返回家乡附近慈溪县普迪小学教书。他刻苦自修文学，利用业余时间写出6篇短篇小说，编为《疯人》集自费出版。不久因同反动校长辩论时事被辞退，北上到北京大学旁听半年，接受了社会主义新思想。1926年到镇海中学任教员，不久任教务主任。1927年任宁海中学教员。他积极向师生宣传反帝反封建反军阀的革命道理，号召当地民众响应国民革命军北伐。数月后任宁海县教育局局长，他致力于改革全县教育，整顿教师队伍，清除封建势力，吸收新生力量，筹款建造中小学教师宿舍。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仍回中学任教。1928年4月因学校被解散出走上海。撰写了长篇小说《旧时代之死》，经鲁迅推荐出版。从此在鲁迅关怀指导下积极从事文学创作，先后写出长篇小说《二月》、短篇小说《为奴隶的母亲》等优秀的革命现实主义作品。1929年1月经鲁迅介绍任《语丝》编辑，同时与鲁迅及几个青年成立朝花社，出版《朝花周刊》，附出《艺苑朝华》，他负责编校印发。1930年春他积极参与发起成立上海自由大同盟和左翼作家联盟，被选为左联的执行委员，后来担任左联常务委员兼编辑部负责人，主持《萌芽》月刊编辑工作。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随即被推为左联代表，出席了在上海召开的全国苏维埃区域第一次代表大会。入党后主要从事左联工作，是中共党组织同鲁迅的主要联系人，成为鲁迅喜爱器重的革命青年作家。1931年1月17日在上海东方饭店开会时被捕，2月7日在龙华英勇就义。鲁迅曾先后撰写《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为了忘却的纪念》，以志悼念。

十　画

【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1938—1989)　原名贡布慈丹，青海循化人。藏族。班禅是西藏喇嘛教“格鲁派”(即黄教)的领袖之一。1937年九世班禅逝世后，1941年班禅堪布会议厅按照宗教手续，选定出生于藏族农民家庭三岁的贡布慈丹为九世班禅的转世灵童，迎往青海塔尔寺供养。1949年6月3日，经当时的国民政府批准为第十世班禅额尔德尼。同年10月1日，班禅致电毛泽东主席和朱德总司令，祝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表示拥护中央人民政府，希望早日解放西藏。1951年4月到北京，积极支持和推动西藏地方政府代表同中央人民政府代表就和平解放西藏事宜进行谈判。1952年经青海返回西藏。他热烈拥护《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为了祖国统一、民族团结和西藏内部团结，在处理西藏内部的历史悬案问题上采取积极主动态度，对协商达成成立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的决议起了重要作用。1956年11月，应邀去印度参加释迦牟尼涅槃2500周年纪念活动，强调发扬中印两国人民的传统友谊。1959年3月西藏上层反动集团发动分裂西藏的武装叛乱时，他正气凛然地站在祖国和人民一边，同叛乱分子进行了坚决的斗争，先后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常务委员、第一副主任委员，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代理主任委员，第二、五、六、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第二、第五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佛教协会名誉会长，中国藏语系高级佛学院院长等。他是中国当代伟大的爱国主义者和国务活动家，是杰出的爱国宗教领袖。曾率领全国人大代表团出访尼泊尔、澳大利亚、巴西、玻利维亚、乌拉圭等国，并经常会见外宾，积极促进中国同各国人民的友谊。作为藏传佛教的杰出领袖，他积极协助党和政府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维护寺庙和僧尼的合法权益，同时顺应社会发展，为使藏传佛教能逐步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相适应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1987年至1988年，他针对极少数西藏分裂分子与外国分裂势力相勾结在拉萨制造的几次骚乱事件，多次发表讲话坚决维护祖国的统一，严厉谴责分裂祖国的行径。他十分关心《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贯彻执行和加强西藏经济文化建设，倡议成立援助西藏发展基金会，并兼任主任委员。1989年1月，在主持日喀则市扎什伦布寺第五世至第九世班禅遗体合葬灵塔祀殿——班禅东陵扎仓南捷开光典礼后，因操劳过度，心脏病突发，抢救无效，于1月28日逝世。

【秦德纯】(1893—1963)　字绍文。山东沂水人。1914年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毕业后不久在济南陆军第五师任补充二旅上尉团副。1920年受北洋政府陆军部的派遣入北京陆军大学。1923年毕业后到属于直系的豫东镇守使王文蔚处任上校参谋长，1924年10月改任该师参谋长兼骑兵团团长。1925年二十四师被冯玉祥收编为国民军第二军第五师，他仍担任参谋长。后该部曾一度复归直系。1927年6月再次被冯玉祥收编，他任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第二方面军副总指挥兼二十二军军长。不久调任十四军军长。后又任第二集团军总司令部副总参谋长。1928年冯系控制了山东省政府，他任山东省政府委员。1929年10月宋哲元奉冯玉祥令率国民军反蒋，他任国民军总参谋长。1930年春阎冯联合军事反蒋，任第二方面军总参谋长。中原大战失败后部队被收编成国民党政府第二十九军，任总参议。1932年任察哈尔省政府委员兼民政厅长。1933年任第三集团军副总指挥，参与指挥长城抗击日军的战斗。同年任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北平分会委员。1935年6月日本帝国主义制造事端，发生“张北事件”，他奉命与日军代表土肥原谈判，签订了屈辱投降的所谓《秦土协定》，使日本帝国主义控制了冀察两省。12月任冀察政务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北平市市长，下令镇压北平一二·九学生爱国运动。是年在中国国民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1937年7月全面抗战爆发后，他担任北平城防总指挥。不久任第一集团军总参议。1938年3月第一集团军被取消，调任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点检委员会主任委员。1940年任军法执行总监部副总监。1943年任兵役部政务次长。1945年调任军令部次长。后任国防部次长，曾一度代理部务。1946年5月出席审判日本战犯的远东军事法庭作证。1948年北平爆发了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的学生运动，他奉蒋介石令到北平，以“调查”为名，策动对学生的镇压。10月被蒋介石任命为山东省政府主席，旋兼青岛市市长。1949年3月到青岛就职，未几即逃往南京，复任国防部次长。南京解放后，逃往广州、重庆、成都，年底到台湾。1963年病死于台北。

【秦基伟】(1914—1997)　1914年11月16日生于湖北省黄安(今红安)县七里坪区秦罗庄的一个农民家庭。1927年加入赤卫队，参加黄麻起义。1929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历任红四方面军经理处监护连排长、总部手枪营连长、少共国际团连长。参加了鄂豫皖苏区的历次反“围剿”斗争。1933年，任中共四川红江县县委委员和军事指挥长，奉命组建红四方面军总部警卫团并任团长。1934年，任红三十一军二七四团团长。1935年5月参加长征，曾任红四方面军补充师师长、后方梯队梯队长。1936年任红四方面军总部第四局参谋。后不幸被俘。在狱中，与徐立清、方强等同志秘密组织党支部，与敌进行机智顽强的斗争，逃离虎口，回到党的怀抱。抗日战争爆发后，到山西太谷组织游击武装，任“秦赖支队”支队司令员。1938年4月起，任晋冀豫军区第一分区司令员，军区作战科长、参谋处长、新编十一旅副旅长，曾率部参加磁武涉林战役和百团大战。1941年3月，任太行军区第一分区司令员兼中共地委书记。1945年8月，任太行军区司令员。后参加停战谈判，任军调处石家庄执行小组组长。1947年8月，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九纵队司令员，参与开辟豫西解放区，并参加平汉、陇海路破击战和洛阳、郑州战役。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四兵团十五军军长。1950年2月，率部向云贵高原挺进，参加解放大西南的作战。1951年，参加抗美援朝战争，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五军军长。1952年10月，直接指挥了上甘岭战役。荣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级国旗勋章一枚、二级国旗勋章二枚。1953年后，任云南军区副司令员、昆明军区副司令员。1957年在南京军事学院战役系毕业后，任昆明军区司令员、中共云南省委常委兼书记处书记。1960年，组织完成了中缅边境勘界警卫作战。“文化大革命”中，遭到林彪、江青一伙的迫害。1973年7月恢复工作后，任成都军区司令员。1975

年10月至1987年11月，先后任北京军区第二政治委员；第一政治委员、司令员。1988年4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委员、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国防部部长。1993年3月，当选为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第十三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1988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荣获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97年2月2日在北京逝世。

【袁子钦】(1908—1968) 原名袁致卿。福建上杭人。早年就读于上杭中学。1929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曾任红四军第二纵队政治部宣传员、纵队士兵委员会秘书、辎重队文书。1930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任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一团三连政治委员、师政治部宣传股股长兼本部政治指导员。1932年任红五军团红十三军政治部政卫连政治指导员、第三十七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第三十九团地方工作团主任。1933年5月任红五军团第十三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3月任红五军团政治部组织部党务科科长、组织科科长。8月任中共绥靖县委书记。1936年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后，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31年1月任红军大学政治部组织干事。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日军政大学政治部组织科副科长、第五大队政治处主任、抗大第二分校政治部主任、抗大总校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部长、政治部主任、抗大第六分校政治委员、太行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兼组织部部长。参加太行山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太行军区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晋察冀野战军第十三纵队副政治委员。1948年8月任华北军区第十五纵队政治委员。1949年3月任第十八兵团六十二军政治委员，6月改任第六十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华北和进军西南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川西军区第一副政治委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三兵团第六十军政治委员，军委总干部部组织统计部部长，总政治部干部部副部长，总政治部秘书长、干部部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68年2月2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袁也烈】(1899—1976) 原名袁炎烈，又名袁振武。湖南武冈（今洞口）人。早年就读于湖南省立甲种工业学校，后转入长沙省立第一师范学校。1924年7月赴广州，考入佳军军官学校学习。1925年2月加入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被选为常任代表。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与策动桂军军校学员起义，反对云南军阀叛乱，加入黄埔军官学校。先后任黄埔军校政治部秘书股干事、宣传科科员，第四期人伍生二团七连指导员。同年10月成立叶挺独立团，担任第六连连长。1926年夏参加北伐战争，曾参加汀泗桥、贺胜桥、攻占武昌城等战斗。同年冬任独立团第一营副营长。1927年春任第二十四师七十二团三营营长。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参加南昌起义。随起义军南下失利后返回家乡，从事秘密斗争，参与成立中共武冈特别区委，任兵运委员。1928年人国民党部队做兵运工作。1929年11月被派到广西龙州，任警备第五大队一营副营长，不久任团参谋长兼一营营长。1930年2月1日率部参加龙州起义，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八军一纵队参谋长、中共纵队党委书记兼一营营长。4月红八军受挫后率余部经过艰苦转战摆脱敌军追击，被推任第一纵队纵队长。同年10月编入红七军，任第二十师五十九团团长。1931年2月率部北上在梅花村战斗中负重伤，转去上海治病时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判刑，1934年10月刑满，转入苏州反省院，1935年10月获释。1936年冬经中共中央北方局恢复组织关系，参与举办抗日干部训练班。1937年1月任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总部武装部部长，参与组织青年抗日武装。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国民党军石友三部中共工委书记兼教导总队政治处主任、八路军山东纵队军政干部学校副校长，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分校训练部部长，清河军区参谋长，渤海军区参谋长、副司令员。解放战争前期任渤海军区司令员。1948年1月兼任华东野战军渤海纵队司令员兼徐州警备司令员。1949年1月任山东军区第二副司令员兼参谋长。率部参加华东战场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海军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副参谋长兼中共海军党委监委副书记，国务院水产部副部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被选为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1976年8月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袁升平】(1912—) 江西吉安人。就读于中学，1929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军吉太游击队任战士、副班长、班长。1930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10月入红军赣南第三分校学习。1931年起先后在东固警卫营、赣南独立团、独立第六师任连长兼政治委员。1933年任红军卫生学校指导员、校总支书记。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九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任军委纵队政治处书记、无线电队政治委员。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直属队总支书记，第一师十二团总支书记。1936年7月任红一军团第一师第一团政治委员。参加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独立团一营副教导员，晋察冀军区第一军分区二团政治委员、三团政治委员、第一支队政治委员，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教导第二旅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曾入延安军政学院、军事学院、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出席中共七大。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辽西军区、辽吉军区、辽北军区政治部主任，东北野战军第七纵队政治部主任。1948年初任第十二纵队政治委员。1949年7月任第四野战军四十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解放海南岛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志愿军某军政治委员、志愿军干部部副部长，中国人民解放军华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北京军区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60年12月任济南军区第一政治委员。1978年12月任军事科学院第二政治委员。1980年1月任北京军区政治委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大、第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袁文才】(1898—1930) 原名袁选三。江西宁冈人。7岁入茅坪私塾读书，1921年考入永新禾川中学，后因家贫辍学务农。1923年为反对土豪劣绅的压迫，参加当地的马刀队，曾带领马刀队袭占宁冈新城。1926年9月，受湖南农民运动影响，在中共宁冈县支部领导下，率队参加宁冈暴动，成立县农民自卫军，他任总指挥。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与王佐率领的井冈山农民自卫军相配合，继续开展武装斗争。曾根据中共吉安地委指示，率队会同井冈山、安福、莲花等地农民自卫军攻进永新县城，打开监狱，营救了一批共产党员和群众，后任赣西农民自卫军副总指挥。同年10月毛泽东领导的秋收起义部队进驻宁冈茅坪后，他率部接受整编，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8年2月起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二团团长兼一营营长、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十一师二十二团团长。先后率部参加新城、龙源口、黄洋界等战斗，粉碎湘赣军阀的“会剿”，保卫和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曾被选为湘

赣边界工农兵政府主席，中共湘赣边界特委委员。1929年1月任红四军参谋长，随部向赣南进军。不久返回井冈山，发展地方武装，坚持革命斗争，曾任中共宁冈县委常委。1930年2月24日在江西永新被诬陷杀害。

【袁玉冰】(1899—1927) 别名孟冰、冰冰。江西泰和人。早年就读于南昌第二中学。1919年参加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爱国活动。组织鄱阳湖社，翌年改称改造社，被推为主席，创办《新江西》季刊，兼任主编。同方志敏、黄道等共同努力，使改造社成为江西进步青年革命团体，为建立中共江西党和青年团组织奠定了思想与组织基础。1922年秋考入北京大学哲学系。由李大钊介绍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同黄道在北京大学设立改造社总社，在南昌、上海设立分社，经常联络指导江西的青年运动，为《新江西》撰写文章。同时参与发起成立南昌文化书社和平民图书馆。1923年1月利用寒假回南昌，同赵醒侬、方志敏等建立了江西最早的团组织，主持成立民权运动大同盟并被选为交际部主任，主持成立马克思学说研究会。不久遭军阀当局逮捕，在狱中英勇不屈，进行坚决的斗争。同年11月经组织营救出狱，被党中央调到上海。1924年1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5年冬回国任共青团上海区委（即江浙区委）书记，领导上海及江苏、浙江等地积极发展团的组织，开展青年运动，推进国民革命斗争。1926年秋参加中共上海区委领导工作，参与上海工人第一次武装起义的组织准备工作。同年冬被中共中央派回南昌任中共江西区委员会委员、宣传部部长兼区委秘书。1927年2月重新出版省委刊物《红灯》，兼任主编，积极支持工农运动，揭露批判国民党右派反动言行。不久改任共青团江西区委书记。3月参与组织召开南昌市民大会，任游行示威群众队伍总指挥，指挥革命群众捣毁国民党右派省党部，主持三万余人庆祝反击右派胜利大会。他是江西新文化运动的倡导人，江西共产党组织和青年团组织主要创始人之一，同方志敏、黄道被称为大革命时期的江西三杰。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率团省委转入地下斗争。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组织发动农民，准备举行秋收暴动。同年冬被叛徒出卖，在南昌遭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身受酷刑，坚贞不屈。12月27日于南昌下沙窝慷慨就义。

【袁世凯】(1859—1916) 字慰庭，号容庵。河南项城人。出生于官僚地主家庭，自幼过继给叔父为嗣子，随任到济南、南京、北京等地读书。叔父死后靠其好友、淮军将领吴长庆发迹于官场。1882年随吴赴朝鲜，参与诱捕朝鲜大院君，被清廷提升为同知。受到直隶总督李鸿章的赏识，1885年被保荐为“驻扎朝鲜总理交涉通商事宜”的全权代表。1894年参与镇压朝鲜东学党起义。中日甲午战争爆发后，被派往辽宁凤凰城办理清军前敌营务处兼筹转运事宜，后随清军败退至锦州。1895年经多方钻营到天津小站接管定武军，训练新建陆军，仿照德国军队建制，聘请德国教官，采用近代训练方法，实行全部洋式装备。同时网罗段祺瑞、冯国璋、曹锟、张勋等大批亲信掌握军权，对官兵灌输封建思想，初步形成北洋派的雏形。1895年被提升为直隶按察使，专管新军练兵事宜。1898年投机维新运动，被光绪皇帝赏予候补侍郎，办理练兵事宜。9月20日向慈禧太后告密，次日维新运动失败，从此取得慈禧的信任。1899年先后任工部右侍郎、署理山东巡抚，率军残暴镇压山东的义和团运动。1900年帝国主义八国联军侵占大沽，他按兵不动保存实力。1901年冬李鸿章病死后，接任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1902年起兼任督办政务处参预政务大臣、练兵大臣、北洋军政司督办、督办商务大臣、电政大臣、铁路大臣、练兵处会办大臣等职。1905年建成北洋军六镇约六万余人，形成为北洋派势力。集清廷内政、外交、军事等大权于一身，成为举足轻重的显赫人物。1907年改任军机大臣兼外务部会办大臣兼尚书。1908年宣统皇帝即位，淳亲王载沣摄政，为夺回实权以足疾为名命他回原籍养病。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袁乘机要挟清廷任命他统率陆海军，进而任内阁总理大臣，取得全部统治大权。他采取欺骗拉拢手法派人南下谈判并以军事进攻威逼，取得资产阶级革命党人让步，同时武力逼宫迫使清帝退位。1912年3月15日在北京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窃夺了辛亥革命成果，建立起北洋军阀的反动统治。1913年派人在上海刺杀国民党领袖宋教仁，用武力镇压了革命派反抗。1914年废除《中华民国临时约法》，集大权于一身。1915年同日本签订丧权辱国的“二十一条”。8月为恢复帝制大造舆论，12月12日接受所谓“民众”“推戴”，宣布改中华民国五年为“洪宪”元年。定于1916年元旦登基，当即遭到全国人民强烈反对，云南首先爆发护国战争，西南各省宣布独立，袁被迫于3月22日取消帝制。在举国声讨、众叛亲离情况下，于6月6日忧惧而死。

【袁仲贤】(1904—1957) 曾用名袁策夷。湖南长沙人。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年转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入黄埔军官学校。后曾在黄埔军校政治部、国民革命军第四团、补充第五团和二十二师工作。1927年南昌起义时在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第二十军二师任参谋处处长。不久赴苏联莫斯科，入中山大学学习。1931年起任广东东江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中共湖南湘江特委书记，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筑先抗日游击纵队政委，一一五师司令部教育科科长，山东军区教导团团长，胶东军区参谋长、副司令员。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兼山东军区副参谋长，华东军区副参谋长，第二野战军第八兵团政治委员，第三野战军暨华东军区代理参谋长等职。参加淮海、渡江等战役。南京解放后，曾任南京警备区司令员兼政委。1950年转做外交工作，任中国驻印度大使。1956年任外交部副部长。1957年2月16日在北京逝世。

【袁任远】(1898—1986) 原名袁明濂。1898年5月21日生于湖南慈利县三官寺镇。1918年8月到长沙入湖南法政专门学校读书，五四运动时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1922年夏毕业，到马来西亚吉隆坡当中学教员，后到仰光任《缅甸新报》编辑。1925年4月回国，8月在长沙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7月返回家乡发展党组织，开展工农运动，先后任中共慈利县特别支部委员、县委委员。1927年马日事变后转到石门工作，任中共石门县委委员、花薮区委书记。1928年5月参与领导石门南乡农民暴动，任湘西工农红军第四支队党代表。同年10月到上海，后任上海总工会秘书。1929年8月被派到广西李明瑞部从事兵运工作，在南宁教导总队任政治教官。同年12月参加百色起义，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七军二纵队政治部主任。参加创建和保卫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秋任红七军政治部总务科科长兼教导大队政委，中共红七军前委委员。随军转战桂黔湘粤赣边界地区。1931年10月任湘赣红军学校第四分校政治部主任，后任独立第三师政治部主任。1932年任湘赣红八军政治部主任、独立十二师政委。1933年6月任红六军团十七师五十团政委，不久任红十七师政治部主任。1934年初任中共湘赣省委秘书长。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同年8月任红六军团政治部副主任，随部西征。10月任红二军团六师政委，率部参加开展湘西攻势、创建和保卫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5年任湘鄂川黔省军区大庸军分区政委、军区后方办事处主任，中共湘鄂川黔省委秘书长。同年11月参加长征。1936年3月复任红六军团政治部副主任，6月任红二方面军第二十

二军政委、率部参加了甘南和山城堡等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师部秘书、三五九旅政治部主任，参加开辟雁北抗日根据地和晋西北收复七城，以及邵家庄、上下细腰涧等战斗。1943年1月任绥德专署专员。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后随八路军南下第二支队到河南。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任中共永吉地委书记、吉林分省委书记兼军分区政委，东北民主联军独立第十一师政委。1946年7月任军事调处执行部驻德惠第三十四执行小组中共方面代表。同年12月任吉林省政府秘书长，1947年8月任吉林省政府副主席。1949年8月任湖南省政府副主席。1953年12月任内务部副部长。1958年6月任中共青海省委书记、省长。1962年9月被增选为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1978年12月被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曾当选为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委、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86年1月2日在北京病逝。

【袁克服】(1906—1982) 原名袁克福。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29年3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黄安三区红军游击队先后任战士、班长、支部书记。1929年10月调任共青团三区区委青工部部长。1930年5月任黄安县工会青工部部长兼团县委青工部部长。1931年改任黄安县指挥部指挥长、中共黄安县委常务委员兼六区区委书记。同年6月调任红四军第十二师第三十四团政治委员。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斗争。1932年2月，改任共青团鄂豫皖省委书记。10月随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入川。12月任四方面军政治部共青团团委书记。1933年3月，担任中共川陕省委书记。同年10月改任省委常务委员兼川陕省政治保卫局局长。参与领导了建立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4年先后任川陕红军西路、北路游击司令部司令员，兼过中共红口中心县委书记，率部参加了反对敌人“六路围攻”的作战。1935年4月，担任红四方面军独立第一师师长兼政治委员，5月率部参加长征。9月改任中共卓斯甲特区委书记。同年冬随军南下川康边。1936年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后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干部队队长、师政治部民运部副部长、冀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冀南军区武装部部长、中共中央组织部行政处处长等职。参加建立发展冀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艰苦的反“扫荡”作战。曾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代表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到东北工作。历任吉林军区警备第二旅政治委员兼中共敦化中心县委书记、东北民主联军第六纵队第十八师政治委员、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三军副政治委员等职。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军委总干部部抚保部部长、总后勤部后方工程建筑部政治委员、陕西军区第二政治委员、兰州军区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2年11月5日，因病在兰州逝世。

【袁国平】(1906—1941) 原名袁裕，字醉涵。1906年5月26日生于湖南宝庆县袁家台村（今属邵东县）。曾入长沙第一师范学校读书，毕业后赴上海从事革命文艺工作。1925年考入广州黄埔军校，编入第四期政治科。1926年初先后加入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国民党。1926年3月蒋介石提出“整理党务案”后退出国民党。同年7月随军北伐，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左翼宣传队第四队队长，先后被派往贺龙所率的第九军一师和叶挺所率的第十一军二十四师工作。1927年5月参加西征杨森、夏斗寅的战斗。8月参加南昌起义，随第十一军南下。潮汕失败后转往香港，后受中共广东省委派遣到广州，负责接待各地来广州准备参加起义的人员，联络准备参加起义的部队。参加广州起义后，率教导团一部突围到花县，同起义军其他余部编为工农革命军第四师，他任师党代表。1928年1月与师长叶镛率部转移到海陆丰后，在中共东江特委领导下，坚持武装斗争。同年11月，奉命经香港到上海，在中共中央机关工作。不久被派往湘鄂赣革命根据地，任中共湘鄂赣特委代理书记，兼红五军政治部主任。1930年6月，任红三军团前委常委、政治部主任。协助军团长彭德怀在部队建立政治工作制度。同年8月兼任红八军政委。1933年春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副主任、红一方面军政治部代主任。同年秋仍任红三军团政治部主任。参加了红三军团在历次反“围剿”中的主要战役战斗。1934年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长征到陕北后，先后任红军后方政治部主任，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训练部部长、第三科政委，庆阳步校（又称教导师）政委。1937年8月任中共陇东特委书记。同年10月奉命到南昌协助叶挺等筹建新四军。1938年1月，任新四军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军委新四军分会委员。参与开辟华中抗日根据地。曾主持出版新四军政治部机关报《抗敌报》等报刊，并经常撰写文章，宣传中共团结抗日纲领，发动群众参加抗日斗争。他长于宣传鼓动，重视思想教育，能及时总结经验，提出政治工作任务，对人民军队的政治工作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1941年1月在皖南事变的突围战斗中牺牲。

【袁德生】(1901—1933) 湖南浏阳人。早年入安源煤矿当掘煤工人。1922年加入工人俱乐部，9月参加安源路矿大罢工。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井下工人总代表，参加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最高代表会议。1924年9月继续被选为直井五段工人总代表，参加最高代表会议，并任工人俱乐部经济委员会委员。1925年工人俱乐部遭军阀镇压破坏后，赴广州入第五届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1926年结业，返回湖南从事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先后参加南昌起义和湘赣边界秋收起义。同年冬起在安源、长沙等地从事地下工作，任中共安源市委委员。1928年5月任中共湖南省委特派员，被派到井冈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为省委代表，传达湖南省委关于坚持井冈山武装斗争的正确决议，被选为中共湘赣边界特委第一届委员。不久返回安源，担任中共湖南省委常务委员。同年秋曾再次上井冈山，传达省委要红四军“向湘东去”的错误决定。后回到湖南省委参加领导工作。1929年后在安源、长沙等地从事地下斗争，仍任中共湖南省委委员。1930年8月，在安源重新成立中共湘东特委，兼常务委员。10月被选为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任中共湘东南特委常务委员，作为中共湖南省委办事处成员，参与领导湘鄂赣边根据地与白区党的工作，参加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和巩固发展湘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7月成立湘赣省，被推选为湘赣省苏维埃政府第一任主席，并被选为中共湘赣临时省委常务委员。10月成立正式省委被选为常务委员。同年1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2年7月，在湘赣省第二次党代表大会和苏维埃代表大会上，继续被选为省委常务委员和省政府主席。他深入群众，平易近人，工作认真，生活俭朴，积极领导省政府深入开展土地革命，加强根据地各项建设，发展扩大地方武装，支援红八军进行反“围剿”作战，是湘赣边革命根据地的主要领导人之一。1933年秋因肃反扩大化被撤职拘禁。1934年夏，于永新被错杀。1944年在延安召开湘赣座谈会时，中共中央给他平反昭雪。1945年中共七大时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埃德加·斯诺】(1905—1973) 美国密苏里州坎萨斯人。出生于贫苦家庭，少年

时当过农民、铁路工人和印刷学徒，后入密苏里大学新闻学院就读。毕业后从事新闻工作，先后任坎萨斯城《星报》和纽约《太阳报》记者。后曾当远洋货轮海员，历游中美洲、最后到夏威夷，仍然为美国一些报纸供稿。1928年远渡重洋到中国上海，担任《密勒氏评论报》助理编辑，以后兼任纽约《太阳报》和伦敦《每日先驱报》特约通讯员。1930年后，他为采集新闻，遍访中国主要城市和东三省、内蒙古、台湾及日本、朝鲜、荷属东印度。他曾在中国西南各省长期旅行，徒步经过云南西部到达缅甸和印度，访问过甘地和其他印度革命领袖。通过1931年九一八事变与1932年上海一·二八事变，他亲眼目睹了日本侵略中国罪行和旧中国内忧外患、疮痍满目的悲惨情景。1933年春到北平燕京大学新闻系任教授，同时学习中国语文。他同鲁迅、宋庆龄以及一些中共地下党员建立了联系，编译了一部英文现代中国短篇小说选《活的中国》。1935年一二·九运动时，他同情和支持中国爱国学生的正义斗争。1936年6月，经宋庆龄等安排与介绍，赴陕北革命根据地，进行了历时4个月的参观访问。他同毛泽东进行了长时间的谈话，并采访了中共和红军许多领导人与普通战士。1937年7月在北平完成了《红星照耀中国》（即《西行漫记》）一书的写作。10月由伦敦戈兰茨公司第一次出版，到11月即发行了五版，传遍全世界。该书是西方记者第一本客观地介绍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革命运动和中国工农红军进行两万五千里长征事迹的真实纪录。1939年他再次访问陕北，随后写出《为亚洲而战》一书，介绍了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等情况。他在国民党统治区曾多次冒着危险参与营救过中共地下工作者和革命学生，在陕甘宁边区同路易·艾黎合作创办过中国“工合”合作化组织。1941年因对皖南事变作了如实报导受到国民党当局的指责，被迫离开中国。1942至1943年又到中国进行访问。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他受到麦卡锡主义的迫害，被联邦调查局看成危险分子，后被迫居住瑞士，并禁止到中国旅行。1960年6月他得到我国领事馆单独签证，得以访问解放后的新中国。1964年和1970年又两次访问中国，同毛泽东、周恩来进行过较长时间谈话。先后发表了许多介绍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客观报道，著有《大河彼岸》（又名《今日的红色中国》）、《中国巨变》等书，为增进中美两国人民的相互了解和友谊做出了可贵的贡献。他是美国现代著名的进步记者、作家，中国人民的忠实朋友。晚年定居瑞士。1972年2月15日因病在日内瓦逝世。按照他的遗嘱，部分骨灰安葬在北京大学未名湖畔。

【耿丹】(1892—1927) 字仲钊。湖北安陆人。早年入武昌武通学堂读书，后转入湖北陆军小学。1910年初升入武昌陆军第三中学，加入共进会，参加反对清王朝的革命活动。1911年10月武昌辛亥革命发动时，率本校学生参加起义，任学生军大队长。不久任禁卫军团长、革命军总司令部参谋，参加对清军作战。1912年1月任第五师团长。1913年参加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参与组织湖北改进团，从事秘密联络，事泄被迫出国。入英国伦敦大学攻读政治经济，曾撰写《国际投资论》等专著。1919年毕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同年6月回国，到北京大学任经济学讲师，结识陈独秀、李大钊，支持学生爱国运动。1920年底回武汉任武昌高等师范学校教务长，同时兼任商业专科学校教授，结识李汉俊。1921年3月参加武汉马克思学说研究会，积极支持进步学生运动。1923年2月参加湖北省工团联合会的组织和领导工作，发动声援二七惨案的活动。1924年11月任武昌大学（原高师）代理校长。1925年夏组织进步师生参加武汉游行示威，声援上海五卅运动。1926年7月同董必武、李汉俊等组成湖北各界代表团，赴湖南慰问、欢迎北伐军北伐。返回后积极策划争取军阀吴佩孚部刘佐龙师起义，9月该师起义协助北伐军攻占汉阳、汉口，部队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十五军，他担任军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不久被选为国民党湖北省党部执行委员，兼汉口特别市党部青年部部长。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1月兼任第十五军副军长。抓紧对该军的政治工作建设，加强部队革命思想教育，纠正官佐的军阀作风，并及时向林伯渠报告夏斗寅师预谋叛乱的动向，使武汉国民政府得以迅速采取对策。7月中旬因武汉汪精卫集团公开叛变而愤然辞去本兼各职。8月11日在汉口惨遭刘佐龙杀害。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耿飚】(1909—2000) 1909年8月26日生于湖南省醴陵县北乡严家冲一户贫苦农民家庭，7岁随父母逃荒到湘南常宁县水口山。13岁到铅锌矿当童工。在水口山党组织的教育和引导下，开始懂得马克思主义的道理，积极参加工人罢工斗争。1925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组建并率领农民赤卫队参加醴陵暴动和十万农军攻长沙。1928年4月回到浏阳，任浏（阳）、醴（陵）游击队队长。1928年8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0年9月，率领游击队参加红军，历任红一军团第三军九师参谋、师干部教导队队长、作战教育科科长。1933年春，任红一军团第二师四团团长。先后参加中央苏区历次反“围剿”和漳州战役等重大作战。红军长征中，率部担任第二师前卫，掩护了中央纵队和主力红军突破敌四道封锁线。红军进入贵州境内后，率部在江界渡口强渡乌江，首夺天险娄山关，为中央纵队和大部队开辟前进通道。1935年1月遵义会议后，任红一军团第一师参谋长，率部参加四渡赤水、再克遵义、南渡乌江，从云南境内巧渡金沙江等重要战役战斗，为中央红军摆脱国民党军队的围追堵截，赢得战略转移的主动权作出了贡献。继又率部通过彝族地区，抢渡大渡河，配合兄弟部队夺占泸定桥，使中央红军再次摆脱险境。红军长征抵达陕北后，率部参加直罗镇战役和东征战役。1936年6月入抗日红军大学学习，同年12月任红四方面军第四军参谋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三八五旅参谋长、副旅长兼副政治委员。1941年7月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4年9月任晋察冀军区副参谋长兼联络部部长。1945年8月，指挥部队进攻张家口，一举收复被日军占领多年的塞外重镇。抗战胜利后，1946年1月任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中共代表团副参谋长兼交通处处长。解放战争时期，任晋察冀野战军参谋长。先后参与组织正太战役、青沧战役、保北战役。在战略进攻阶段，参与指挥了著名的清风店战役、石家庄战役。1948年5月任华北军区第二兵团（后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九兵团，即著名的杨罗耿兵团）副司令员兼参谋长，率部参加平津战役、太原战役、宁夏战役，为全国解放战争的胜利作出了重要贡献。1950年初，到外交部工作，先后任中国驻瑞典王国大使兼驻丹麦、芬兰公使，驻巴基斯坦大使，外交部党委委员、副部长，驻缅甸、阿尔巴尼亚大使等职。“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四人帮”残酷迫害。1971年1月起，任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部长。1978年3月，任国务院副总理，负责处理外交事务，并分管民航总局、旅游总局和军工部门的工作。1979年1月，任中央军事委员会常务委员、秘书长，协助军委主席、副主席处理中央军委日常工作。1981年3月任国防部长。1982年5月任国务委员。1983年6月，当选为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兼任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主任委员。是中共第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分别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常委。是中共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特邀代表。1988年7月被授予中

国人民解放军一级红星功勋荣誉。2000年6月23日在北京逝世。

【聂凤智】(1914—1992) 湖北礼山（今大悟）人。1928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年1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一军第一师、红四军第十二师任司号员、营号目、警卫员、班长、排长、连政治指导员。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四次反“围剿”作战和西征入川。1933年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7月任红四方面军第九军第二十七师八十一团副营长、营长、营教导员。1934年任第八十一团副团长。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攻”及进攻战役。1935年5月随军长征，先后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三师第二七四团团长、第二七九团政治委员、第二七一团政治委员。1936年10月率部到达甘肃会师。1937年7月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二大队二队队长、主任教员、第二大队支队长、第三团副团长、抗大山东第一分校胶东支校校长、胶东军区第五旅第十三团团长兼政治委员、东海军分区司令员、第五旅旅长等职，率部参加巩固发展胶东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山东军区第六师师长、第五师师长、华东野战军第九纵队第二十五师师长、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7年8月任第九纵队司令员。1949年2月任第三野战军第二十七军军长，7月任华东军政大学教育长。率部参加华东战场多次重要战役战斗和解放上海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空军司令员，中国朝鲜联合空军司令部代理司令员、司令员，华东军区空军副司令员，南京军区空军司令员，福州军区空军司令员，福州军区副司令员兼空军司令员，南京军区副司令员兼空军司令员，南京军区副司令员、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2年4月3日在南京逝世。

【聂耳】(1912—1935) 原名聂守信，字子义（紫艺）。原籍云南玉溪，生于昆明一个贫苦的中医家庭。读小学时，喜爱音乐，进校音乐团，并被选为校学生自治会会长。1925年考入昆明联合中学，曾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7年7月转入云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高级部外语组。他积极参加文艺演出，学习小提琴和钢琴，接受老师共产党员李国柱的革命思想影响。1928年秋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此后经常参加云南省委组织的革命活动。1930年7月师范毕业，因被列入国民党当局黑名单被迫离家。到上海进云丰申庄当店员，曾参加群众抗日示威游行。1931年4月考入明月歌剧社，演奏小提琴，刻苦自学音乐知识和作曲理论。1932年上海一·二八事变后，结识共产党员田汉，思想觉悟不断提高。8月报考北平艺术学院音乐系未录取，在北平参加演出进步话剧、参与组织北平左翼音乐家联盟。同年11月返回上海，先后在联华影片公司一厂、百代公司音乐部工作。1933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并参加苏联之友音乐小组。1935年先后任联合影业公司二厂音乐股主任、音乐部主任，积极参加左翼电影戏剧和音乐活动，参与发起成立中国新兴音乐研究会。先后创作了《毕业歌》、《大路歌》、《开路先锋》、《新女性》等革命歌曲。为电影《风云儿女》谱写主题歌，为《义勇军进行曲》谱曲。同年4月被党组织派赴苏联考察。途经日本时观摩、研究日本音乐。7月17日，在日本藤泽市鹄沼海滨游泳时，不幸溺水逝世。他是中国现代杰出的人民音乐家，他谱曲的《义勇军进行曲》，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被定为代国歌、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正式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

【聂荣臻】(1899—1992) 1899年12月29日生于四川省江津县吴滩镇石院子。1917年考入江津县立中学。五四运动中积极参加学生爱国斗争。1919年底赴法国勤工俭学。1922年就读于比利时沙洛瓦劳动大学化学工程系。同年8月参加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后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旅欧支部）。1923年春转入中国共产党。曾任旅欧社会主义青年团执行委员会委员、训练部副主任。第一次国共合作开始后，任国民党驻巴黎通讯处处长。1924年到苏联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5年2月转入苏联红军学校中国班学习军事。同年9月回国，任黄埔军校政治部秘书兼政治教官。1926年7月任中共广东区委军委特派员，参加北伐战争。北伐军攻占武昌后任中共湖北省委军委书记。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派往上海，协助周恩来将惨遭摧残的工人纠察队转入秘密活动。5月，湖北省委军委并入中共中央军事部后，参与军事部的领导工作。1927年7月中旬，被周恩来指定为前敌军委书记，赴九江准备组织武装起义。8月1日，任起义军第十一军党代表。潮汕失败后，与叶挺、杨石魂护送重病中的周恩来转赴香港。同年12月，参与领导广州起义。1928年初任中共广东省委军委书记。1930年初任中共顺直省委组织部长，同年5月后在中央特科和中央军委工作，1931年1月任中央军委参谋长。1931年底进入中央苏区后，任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副主任。曾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2年3月任第一军团政治委员。同年4月，作为红军东路军政治委员，参与指挥了漳州战役。1932年冬以后，率部参加第四、五次反“围剿”。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月，在遵义会议上支持毛泽东的正确主张。过金沙江后，任中央红军先遣队政治委员。到陕北后，率部参加直罗镇战役和东征、西征战役。1936年11月，参与指挥山城堡战役。同年12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副师长、政治委员。参与指挥平型关战斗。1937年11月，任晋察冀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在晋察冀边区创建华北敌后第一个抗日根据地。1940年8月，率部参加百团大战。1943年秋回延安参加整风运动。1945年8月11日起，部署晋察冀军区部队对日反攻作战，解放了察哈尔、热河省全部，河北省大部，山西、绥远、辽宁省部分地区。抗日战争胜利后，继续任晋察冀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共晋察冀中央局书记。1947年4月，指挥正太战役。1947年10月，在取得清风店战役的重大胜利后，又组织所部发起石家庄战役。1948年5月，任华北军区司令员、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二书记。同年3至9月，先后组织进行了察南、绥东、热西、冀东、保北、察绥等战役。平津战役发起后，1949年1月，与林彪、罗荣桓组成平津前线总前委，统一指挥东北野战军和华北军区部队作战。2月，兼任平津卫戍区司令。9月，兼任北平市市长、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1949年6月，任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主持总参谋部的日常工作。1950年初任代理总参谋长。1954年任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主管军工生产和军队武器装备工作。1955年，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5年7月，被中共中央指定为领导原子能事业的三人小组成员。1956年4月，任国务院航空工业委员会主任，领导发展火箭和航空事业。同年11月，任国务院副总理，主管科学技术工作。1958年，兼任国防部国防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1959年，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主管尖端武器的研制工作，60年代初，在国内遇到严重困难，苏联撤走全部专家，停止一切技术援助的情况下，力主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继续研制导弹和原子弹。仅用5年时间，研制成功多种导弹、原子弹、氢弹，并为远程火

箭、人造地球卫星、核潜艇的研制成功奠定了基础，为我国国防科技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文化大革命”中，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坚决斗争，受到压制和打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等领导岗位上，以病弱之躯，仍关怀党、国家和军队的各项建设事业。1985年请求退出中央委员会，1987年辞去了党内外一切职务。1988年7月被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是中共第七至第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八（十一中全会补选）、十一、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1983年6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92年5月14日在北京逝世。

【聂洪钧】(1905—1966) 湖北咸宁人。曾在本县高等小学读书，1922年考入湖北省立甲种工业学堂。192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被团组织选送到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同年10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年底返回湖北，任湖北省农民协会秘书长兼组织部长。1926年3月省农协遭军阀破坏，他被捕入狱，后经董必武等营救获释。同年7月被派往咸宁，以省农协驻鄂南特派员身份进行革命活动。后建立中共咸宁特别支部，任书记，发动工农群众，支援北伐战争。同年12月任咸宁县农民协会执行委员会主席。1927年春，领导农民开展减租、抗租、抗押、抗债斗争，并组织农军2000余人，参加了反击叛军夏斗寅部的战斗。七一五反革命政变后，任中共鄂南区委书记、鄂南农民自卫军总指挥，统一领导咸宁、嘉鱼、蒲圻、崇阳、通城等地的武装斗争。同年冬被派往苏联莫斯科学习。1929年初回国到上海，先后任中共中央农委和江苏省委农委秘书长、上海吴淞区委宣传部长。1930年2月作为特派员，被派往鄂北，参与领导红五月暴动，建立了以蔡阳铺为中心的襄东、襄南、宜城等地的苏维埃政权。10月调任中共京汉（信阳）特委书记。1931年5月调赣东北，任中共闽浙赣省委组织部长，红十军政委，新红十军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11月任红十九师政委，率部到皖南后，任中共皖南特委书记。1935年2月经上海、天津到陕甘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华苏维埃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军委后方办事处副主任、陕甘晋省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参加了劳山战役。后因对陕甘晋省委在“肃反”中的错误负有责任，受到处分。1936年任中共中央白区工作部干事、红二方面军政治部统战部部长。抗日战争时期，任中共湖南省委副书记兼军事部长、统战部长。1939年平江惨案发生后调回延安，任中共中央党务研究室研究员。1944年10月任八路军独立第一游击支队（南下支队）政治部秘书长、副主任。1945年4月任湘鄂赣边区行政公署专员。解放战争初期任鄂东军分区政委。1946年到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任执行处副处长。同年8月任东北财经办事处处长兼粮食局局长，为恢复和发展东北根据地的经济、保障东北部队的粮食供给做出了贡献。1949年5月任湖北省人民政府第一副主席。1953年1月任中南行政委员会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兼粮食局局长。1955年1月任国务院粮食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他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66年8月12日在北京病逝。

【聂鹤亭】(1905—1971) 1905年10月3日生于安徽阜阳县聂老村（今属阜南县）一个破落地主家庭。1919年起先后在阜阳县省立第三师范附属高小及安庆皖江专科师范学习。五卅惨案发生后参加反帝爱国学生运动。1926年春入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独立团，任排长。同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参加八一南昌起义，任第四军二十五师七十三团排长、连长。起义受挫后辗转到上海，不久被派往广州，参加广州起义。后任工农革命军第四师师部参谋。1928年春调任东江特委军委教导营营长。同年夏到上海，后在中共安徽省委、皖北特委、阜阳县临时县委从事党的秘密工作。1929年冬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军部参谋，红一方面军四军十二师三十五团副团长，十一师三十三团团长、三十二团团长。在第二次反“围剿”作战中负重伤。后任红四军十一师参谋长、军参谋长，红一军团司令部作战科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长征中任红一军团一师参谋长，一军团司令部作战科科长，陕甘支队司令部第一科副科长、科长，西方野战军参谋长。参加了东征、西征和山城堡等战役。后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曾任抗大第西大队大队长。1937年任中央军委总参谋部一局局长，总参谋部部长，八路军驻武汉办事处高级参谋。1938年入马列学院学习。同年冬到晋察冀抗日根据地，任冀中军区第四军分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晋察冀军区参谋长。参与指挥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反“扫荡”斗争。1942年春到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到东北，先后任松江军区司令员、中共松江省委常委，东北民主联军参谋长兼哈尔滨卫戍司令员、辽吉军区司令员，辽北军区司令员，中共辽北省委常委，第四野战军副参谋长等职。参加了辽沈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装甲兵副司令员，工程兵副司令员。1956年被授予中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1年3月13日在北京病逝。

【莫文骅】(1910—2000) 原名莫绳万。广西南宁人。1926年入广西省立第一中学读书，参加反对帝国主义和北洋军阀的学生运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年入广西国民党军官学校，后在张云逸领导的广西警备第四大队当副官。同年12月参加百色起义，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七军，任参谋。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十九师辎重队队长、连长、连政委，随部转战桂、湘、粤、赣边界地区，与中央红军会合。1932年任红七军直属政治处主任，上犹、崇义游击队指挥部临时总指挥。1933年任湘赣军区政治部宣传部部长，中央苏区军委会总司令部直属政治处主任。1934年任红五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部长，红十三师政治部主任，红八军团宣传部部长。参加了中央苏区第三、四、五次反“围剿”。长征初期，任军委第一野战纵队十部团政治处主任，后兼上级干部队政委。1936年任西北红军大学政治部主任。到陕北后任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后为军政大学）政治部副主任、主任。1938年起任八路军留守兵团政治部主任，中共陕甘宁边区中央局委员。1942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先后任沈阳警备司令部副政委，辽东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参加辽南和四保临江等战役。1948年任东北野战军第四纵队政委，后为四十一军政委。1949年先后任第十四兵团、十三兵团政委，参加湘西和解放广西等战役。1950年任广西军区副政委，广西省政协第二副主席，南宁市市长。1951年任东北军区政治部主任。1954年起任解放军政治学院副院长、院长。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66年任福州军区副政委。1975年任装甲兵政委。曾当选为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2000年5月31日在北京逝世。

【桂干生】(1910—1945) 河南罗山人。1926年参加本地农民运动。1929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在红十一军、红一军、红四军任职，从事政治工作。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多次反“围剿”作战和1932年10月西征转移。1933年7月红四方面军部队扩编，

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二师第二七四团二营政治委员。1934年任第二七四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创建发展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攻”作战。他曾指挥一个连夜袭三江坝成功，打垮川军一个旅。7月反“六路围攻”作战开始，率全团夜袭古龙关又获胜。同年11月红四方面军总部授予二七四团以“夜袭常胜军”奖旗。1935年5月率部随方面军长征。6月与中央红军会师后，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一师政治委员。同年冬奉命率部参加南下，转战川康边。1936年7月率部随红二、红四方面军长征北上，10月到达甘肃会宁同中央红军会师。不久率部参加山城堡战斗。同年底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所部改编为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三八六旅七七一团开赴抗日前线，他任一二九师游击支队司令员，在晋东南发动群众。1938年4月，任晋冀豫军区游击支队兼第二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开辟太行山区抗日根据地。1940年5月，由冀南各分区部队成立一二九师新编第九旅，任旅长。同年11月该旅撤编，任冀南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巩固发展冀南抗日根据地，在根端艰苦环境中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4年奉调到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4至6月出席中共七大。会后调到华中工作，任新四军第五师干部大队大队长，率100余名干部奔赴华中。7月8日在行军途中突然遭到日伪军伏击，身负重伤。9日不幸牺牲。

【格达活佛】(1903—1950) 法名洛桑登真·扎巴他耶。四川甘孜人。藏族。17岁前往西藏呷登寺朝佛。苦读经书，学识出众，八年后获黄教格西（即博士）学位。他博学多才，对藏族的宗教、历史、文学、天文历算、藏医学等都有深入研究。从西藏返回四川甘孜后，在雅砻江畔的白利寺当活佛。除念经讲法进行佛事外，还经常关心周围地区群众生活，主动济助穷人，为群众治病。1936年红军长征途经甘孜时，他积极动员藏族群众支援红军。他受到中国共产党抗日救国主张和民族宗教政策的感召，在朱德、刘伯承等帮助下，思想发生重大变化，参加成立中华苏维埃“博巴依得瓦”（藏族人民政府），任自治政府主席。同年7月红二、红四方面军挥师北上抗日后，他坚持同国民党反动派和封建农奴主还乡团进行斗争，掩护转移200余名红军伤病员，保护了广大群众。此后他带领原博巴政府人员和红军留下的文件到西藏拉萨避难，拒绝国民党反动当局的威逼利诱，拒绝当伪“国大代表”。1949年冬获悉新中国成立后，派代表到北京向毛泽东主席、朱德总司令、周恩来总理献旗致敬。川康地区解放后，担任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西康省人民政府副主席，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第二次全会特邀代表。1950年7月，他受中央政府派遣前往西藏，谋求西藏和平解放，途经昌都时，被英帝国主义间谍和西藏上层少数反动分子所阻挠。8月22日惨遭英国间谍福特毒害圆寂，为祖国的统一事业献出了生命。

【贾庆林】(1940—) 河北泊头人。1956年入石家庄工业管理学校工业企业计划专业学习。1958年考入河北工学院电力系电机电器设计与制造专业。195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2年毕业后，任第一机械工业部设备成套总局技术员、团委副书记。1969年下放一机部江西奉新五七干校劳动。1971年任一机部办公厅政策研究室技术员。1973年为一机部产品管理局负责人。1978年任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总经理。1983年任山西太原重型机器厂厂长、党委书记。1985年任福建省委常委、副书记。1986年兼任省委组织部部长。1988年任福建省委副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省直机关工委书记。1990年后任福建省委副书记、代省长。1993年1月任福建省省长，12月任福建省委书记、省长。1994年4月兼任福建省人大常委会主任。1996年10月任北京市委副书记，北京市副市长、代市长。1997年2月起任北京市市长，8月任北京市委书记。是中共第十四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贾拓夫】(1912—1967) 原名贾耀祖。陕西神木人。1926年考入绥德第四师范学校，同年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曾担任团支部书记、团县委书记等职。1928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秋任陕北团特委组织部长、代理书记。1930年任共青团陕西省委委员、组织部长兼西安市委书记。10月一度被捕。不久，被中共派往渭南工作。后任中共陕西省委委员、秘书长，负责省委组织、宣传工作，为整顿和发展陕北各地党团组织做了大量工作。1933年10月，陕西省委遭敌人破坏，他不顾个人安危，坚守岗位，及时做好善后工作，使党的组织和红军得以免受更大的损失。年底，代表陕西省委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向中共中央报告工作。1934年初，出席中共六届五中全会。在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苏维埃政府中央执行委员会候补委员，会后留在中央革命根据地工作。1934年10月参加长征，任红军总政治部白区工作部部长，并负责为部队筹运粮食。1935年10月中央红军到达陕甘地区，他受中央委托，担任与陕北党组织以及陕北红军的联络工作。后任陕甘苏区中央局白区工作部部长、陕北省委宣传部长。1936年任中央特派员、关中特委书记、三边特委书记、少数民族委员会回民部部长等职。12月西安事变后，任中共陕西省委书记，为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建立和发展各级党的组织，做了大量工作。1939年回到延安，在张闻天、李维汉领导下，主持西北工作委员会工作。1941年任陕甘宁边区中央局统战部部长、调查研究局局长。1942年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常委、秘书长、边区参议员等职，为西北地区党的建设、统战工作做出了宝贵贡献。日本投降后，接替陈云主持西北财经办事处工作，任西北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常委。1947年春，胡宗南军队大举进犯陕甘宁边区，他随同西北局的领导机关和边区人民政府辗转陕北，动员群众坚壁清野，支援前线。1949年5月，西安解放后，任西安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副主任、西安市市长、中共西安市委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等职。西北全境解放后，他主持西北财经委员会工作。1952年8月，调任中央财经委员会委员、副主任，1953年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1954年任国务院第四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并兼轻工业部部长。1955年9月，任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监事会主任。1956年10月任国家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58年6月为中央财经小组成员，9月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他长期协助陈云、李富春工作，对国家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及第一个五年经济建设计划的执行，做出了重大贡献。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1958年的“大跃进”中，他坚持财经工作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反对高指标、瞎指挥和浮夸风。1959年被错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被迫调离经济计划领导岗位，到基层工作。1962年任抚顺发电厂厂长，1965年任石景山钢铁公司副经理。“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受到诬陷和迫害，于1967年5月7日不幸逝世。1979年3月31日，中共中央作出决定，为他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夏云杰】(1903—1936) 山东沂水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1926年携妻女逃荒到东北，在黑龙江汤原县太平川落户。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参加抗日爱国活动。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为建立汤原县抗日武装积极筹措粮款枪弹。1933年8月被选为中共汤原中心县委委员，后负责重新组建遭到挫折的汤原反日游击队，积极宣传党的统一战线政策，联合其他反日武装共同抗日。曾夜袭被日伪军占据的汤

原县城。1933年10月，中共汤原中心县委遭敌严重破坏后，他担负起县委的领导工作，很快恢复了党的组织，并领导战士夺取武器，组成了汤原反日游击队。1934年秋，根据中共满洲省委指示，汤原游击队改编为汤原民众反日游击总队，他任游击总队政委、率部开展游击活动，打击日伪军。同年底在战斗中负伤。1935年夏伤愈归队后，领导游击总队拔除日伪军据点、发展壮大抗日武装，创建以太平川为中心的汤原抗日游击根据地。1936年1月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第四军到达汤原抗日游击根据地与游击总队会师后，汤原游击总队改编为东北人民革命军第六军（后又改称东北抗日联军第六军），他任军长。率部在松花江下游平原打击日伪军，挫败敌人对汤原抗日游击根据地的“讨伐”，取得夜袭鹤岗敌军据点的胜利。同年9月出席中共珠河、汤原中心县委和抗联第二、六军党委联席会议，当选为中共北满临时省委委员。同年11月在为部队筹集给养装备时遭敌袭击，身负重伤，于11月26日在汤原县牺牲。

【夏斗寅】(1884—1951) 字灵炳。湖北麻城人。早年入湖北武备学堂学习军事。1906年加入中国同盟会。毕业后在清政府湖北新军任职，曾任第二十二标队官、第二大队副队长。1911年10月参加武昌起义，后任革命军民军营长。1912年后任鄂军旅长、左翼军督战官。1917年率部参加护法之役，任鄂军新兵训练总监，第一路军第一梯团司令。1925年后加入国民革命军，任独立第一师师长。1926年秋率部参加北伐战争。武汉解放后，并任湖北省政务委员会委员、国民党湖北省党部执行委员。1927年任独立第十四师师长，5月13日勾结杨森、刘佐龙部队在鄂南发动叛乱，率部进攻武汉，史称“夏斗寅叛乱”。5月20日被叶挺指挥第二十四师和中央独立第一师在武昌附近纸坊击败。此后投靠蒋介石，任新编第十军军长、第二十七军军长。1929年任整编第十三师师长，并任国民党湖北省党部整理委员会委员，兼湖北省警备司令。1930年先后任南京政府“讨逆军”第二路总预备队司令、第十三军军长兼武汉警备司令及湖北省政府委员，率部参加对冯玉祥、阎锡山的中原大战。1931年任第二十一路军总指挥兼陆军第十三师师长，率部“围剿”中国工农红军。1932年担任湖北省政府主席。1933年后任南京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武汉行营总参议、重庆行营总参议，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曾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新兵训练第一处处长等闲职。抗日战争胜利后返回湖北，从事经营东湖农场与煤矿开采业。曾被选为南京国民党政府第一届立法委员。1949年夏武汉解放后隐蔽下来。1950年自汉口潜往香港。此后在六国饭店以星相为业谋生。1951年病死于香港。

【夏明翰】(1900—1928) 祖籍湖南衡阳，生于湖北秭归。出生在地主官僚家庭。少年时爱读书，善思考。入衡阳省立第三甲种工业学校机械科学习。思想追求进步，联络第三师范蒋先云等组织革命团体“砂子会”，开展反对北洋军阀的斗争。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后，参与领导衡阳各校学生掀起爱国运动。成立湘南学生联合会，当选第二任总干事，主编发行了《湘南学生联合会周刊》。1920年春参加了湖南驱逐军阀张敬尧的运动。同年秋离家出走到长沙，住在文化书社等处，参加进步活动，结识毛泽东。1921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入湖南自修大学学习，兼省学联《周刊》编辑。1922年9月，担任自修大学补习学校教务主任，培养青年学文化，宣传革命思想。10月，他与罗学瓒领导发动了长沙人力车大罢工斗争，获得胜利。1923年6月，与郭亮发动长沙市民进行反日斗争。同年当选为湖南省学生联合会干事长，主编《湖南省学生联合会周刊》。1924年，担任中共湖南区委委员，负责农民运动工作，曾深入农村进行调查。1925年春，担任中共湖南区委组织部部长、农民部部长，并兼过长沙地方委员会书记。积极组织全省各地建立发展农民协会，培训了上万名农民积极分子，坚决支持农民反封建斗争。1926年秋冬，随着北伐军攻占湖南，大力推进全省农民运动，极力主张组织农民自卫军。同年12月，与郭亮主持召开湖南省第一次工农代表大会，推动了湖南工农运动的迅猛发展。1927年2月，被调到武汉，在中共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毛泽东的身边任秘书兼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秘书。成立全国农民协会筹委会，担任秘书长，协助毛泽东指导全国农民运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参加第二次北伐的国民革命军，担任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随军到河南前线。6月，被调回担任中共湖南省委常委兼组织部部长。积极恢复马日事变后被破坏的党组织。大革命失败后，8月参加省委讨论秋收起义会议，坚决支持毛泽东的正确意见。10月，兼任中共平（江）浏（阳）特委书记，领导组织了平江农民暴动，指导浏阳县委组织建立游击队。1928年初，被党中央调到武汉，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务委员。3月18日在汉口因叛徒出卖被捕。3月20日于汉口余记里英勇就义。临刑前正气凛然地写下壮烈诗篇：“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杀了夏明翰，还有后来人！”

【夏曦】(1901—1936) 字蔓伯，又作蔓白，化名劳侠。湖南益阳桃江镇（今属桃江县）人。1915年考入益阳县立龙洲高等小学堂。1917年入湖南省立第一师范读书。1919年积极投身于五四运动和驱逐湖南军阀张敬尧的斗争，并参加毛泽东等创建的革命团体新民学会，成为湖南群众运动的重要骨干。1920年9月加入湖南俄罗斯研究会，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十月革命的经验，是湖南早期社会主义青年团员之一。1921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1月出席在莫斯科召开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回国后，组织崇新学社和新民共进社等进步团体，并到毛泽东等创办的湖南自修大学附属补习学校担任教员，热情传播马克思主义，培养党的工作骨干。1922年冬至1923年担任湖南学生联合会干事部主任。1923年8月在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二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同年，为开展革命统一战线，实现国共合作，参加中国国民党，并被国民党本部总务部派任为湖南国民党组织筹备处负责人，在湖南建立和发展国民党的组织。1924年任中共湖南区委委员。1925年1月在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同年春，参加国民党湖南省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省党部执行委员和监察委员。1926年1月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7月北伐军攻克长沙后，在国民党省党部中任中共党团书记，不久，继续被选为省党部第二届执行委员和监察委员。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他是国民党湖南省党部的主要负责人，遵照中共党的指示联合国民党左派，同反革命势力进行斗争，为扩大革命统一战线、支援北伐战争作出了贡献。1927年5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后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不久受党中央派遣，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30年回国后任江苏省委常委兼宣传部长。1931年1月，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增补为候补中央委员。3月被派往洪湖革命根据地，任中共湘鄂西中央分局书记。从1931年到1934年，他积极贯彻执行王明的“左”倾冒险主义，犯了肃反扩大化的严重错误，给洪湖革命根据地的党团组织和中国工农红军第三军造成了重大损失。1932年10月，红三军被迫放弃洪湖根据地，转战到湘鄂川黔边。1934年6月，他在湘鄂西中央分局会议上开始认识和纠正肃反扩大化的错误。随后与贺龙、关向应等率领红三军创立黔东革命根据

地，并当选为黔东特区革命委员会委员。10月红三军与任弼时、王震、肖克率领的红六军团会师后，他对所犯的错误作了检查，后到红六军团任政治部主任。不久被任命为湘鄂川黔省委委员、军分会委员和革命委员会副主席，为建立黔东革命根据地作了许多具体工作。1935年11月参加长征。1936年2月途经贵州毕节时，不幸溺水牺牲。

【顾正红】(1905—1925) 江苏阜宁县獐沟区篆和乡（今属滨海县）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9岁时上学一年。1921年随母逃荒到上海。1922年进日商内外棉九厂做扫地工人，因反抗工头被开除，遂进内外棉七厂做加油工人，后又改为做布机上的盘头工。1924年在中国共产党兴办的工人补习夜校学习，积极参加沪西工友俱乐部的活动，接受党的教育。1925年2月沪西、沪东日商纺织厂工人举行同盟大罢工时，参加工人纠察队和罢工鼓动队。罢工结束后加入中国共产党。5月，日商资本家要求当局取缔工会，并以关闭工厂、开除罢工工人相威胁。5月15日，日商纱厂工人紧急集会，同日商资本家开展针锋相对的斗争，他站在工人队伍的最前头，愤怒高呼“反对东洋人压迫工人”等口号，遭到日商内外棉七厂的大班、帝国主义分子川村的枪击和刺杀，身上多处负伤，后因伤势过重，抢救无效而不幸死亡。顾正红的牺牲进一步唤醒了受压迫受剥削的中国劳苦大众，成为轰轰烈烈的五卅反帝爱国运动的导火线。

【顾作霖】(1908—1934) 上海嘉定人。早年就读于南京东南大学附属中学，阅读《新青年》、《先驱》、《向导》等进步刊物，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在南京参加五卅爱国斗争。8月到上海考入暨南大学，不久转入上海大学学习，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初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共青团杨树浦部委书记。同年11月任中共江浙区委职工运动委员会委员、共青团江浙区委组织部部长。参加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参与指挥浦东工人纠察队攻打警察署的战斗。1927年6月任共青团江苏省委书记，不久改任组织部部长。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往济南，任中共山东省委委员、共青团山东省委书记，领导恢复和发展全省各地共青团组织的工作。1928年5月被选为中共山东省委常务委员，7月被选为共青团中央委员。1929年4月调任中共江苏省委委员、共青团江苏省委书记，重视深入工厂通过日常经济斗争提高工人群众的政治觉悟。同年冬担任共青团中央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发展全国共青团的组织和活动。1930年5月兼任中共江苏省行动委员会组织部部长，8月担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委员、总行动委员会主席团委员，负责组织兼青年秘书处工作。1931年1月列席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仍任共青团中央组织部部长。3月参加中共中央代表团到赣南革命根据地，旋任中共苏维埃区域中央局委员、宣传部部长。不久主持召开苏区共青团代表会议，成立共青团苏维埃区域中央局，任书记。7月主持创办《青年实话》，同年冬创办列宁团校，兼任校长。他领导中央革命根据地共青团发展扩大组织，积极发动广大革命青年参加红军支援反“围剿”作战。1933年4月主持成立中共闽赣省委员会，任书记，领导巩固扩大革命根据地的斗争。积劳成疾，身患肺结核症，仍带病坚持工作。1934年1月出席中共六届五中全会，被补选为中共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届中央执行委员。4月调任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代理主任，不久兼任红军野战政治部主任，带病赴广昌前线检查指导工作。5月1日深夜因病情恶化被送入红军医院治疗。经抢救无效于5月28日在瑞金逝世。

【顾顺章】(1904—1935) 又名顾凤鸣，化名黎明、张华。上海宝山人，少年时入南洋烟草公司烟厂学徒，后当钳工。1925年前参与组织工会，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上海五卅爱国运动，不久调到上海总工会工作。6月代表上海总工会参加上海工学商联合会。8月21日中共上海区执行委员会成立，任委员，负责区委组织部党内工作。1926年被中共中央派到苏联学习政治保卫工作，同年冬回到上海。中共中央政治保卫局成立，任局长，负责党中央领导机关安全保卫工作。曾抽调可靠工人成立“红色恐怖队”，并参与举办武装训练班。1927年2月16日任中共上海区（江浙区）委军事委员会主任。2月23日任中共中央同上海区委合组的特别委员会委员。3月7日兼任上海总工会纠察部部长并兼上海工人武装纠察队总指挥，参与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的组织指挥。3月22日被选为上海临时政府委员。5月赴汉口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后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兼军事部特务工作处处长，并兼国民政府政治顾问鲍罗廷的卫士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出席中共八七会议，被选为中央临时政治局委员，任中央交通局局长。同年冬中共中央特别委员会成立，任委员，主持中央特科工作，负责全党保卫与情报交通工作。1928年6月在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被选为中央委员。此后仍任中共中央特科负责人，曾兼第三科（行动科）科长。他实行单纯恐怖行动，违犯党的秘密工作方针，个人野心日益发展，生活腐化，道德败坏，曾先后受到中共中央常委周恩来等多次批评，却阳奉阴违，屡教不改。1930年8月任中共中央总行动委员会主席团委员，参与推行“立三路线”。9月出席中共六届三中全会，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31年1月出席中共六届四中全会，继续当选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4月负责护送张国焘等经武汉潜赴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在汉口以化广奇艺名在新市场公开表演魔术，当场被叛徒认出跟踪。4月24日被国民党武汉缉靖公署侦缉处逮捕，立即叛变。随后到南京向国民党特务机关告密，在他的指认和告密后，恽代英、邓演达等立即被害，中共在武汉、上海等地组织多处被破坏。他曾通过上海《申报》制造所谓“伍豪声明”，诬蔑陷害周恩来。不久投入国民党中统特务机关效力，并加入蓝衣社，积极从事破坏中共和革命组织、镇压革命和进步活动的罪恶勾当。1935年因为闹派别、拉山头，被中统头目以“跳槽”罪名处决。

【顾祝同】(1893—1987) 字墨三，江苏涟水人。先后就读于江苏陆军小学、湖北陆军第二预备学校。1914年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六期步兵科。1919年毕业任长江上游总部第四旅七团九连连长、湖南清乡司令部卫队营营附。1921年冬任粤军第二军军事教导队队长。1922年任东路讨贼军总部副官长。1924年任广州黄埔军官学校战术教官兼管理部主任、军校教导团第一营营长。1925年先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二团参谋长、团附、第三师参谋长、副师长等职，成为蒋介石黄埔嫡系中重要成员。1926年秋参加北伐军东路军作战，不久任第一军二师师长。1927年6月任第二路军第二纵队指挥官，8月率部参加龙潭战役，后任第九军军长。1928年4月率部参加国民党军的第二期北伐作战，后所部缩编为陆军第二师任师长。1929年春率部参加讨桂战争，兼任武汉卫戍司令，旋任第一军军长。1930年率部参加中原大战，任第十六路军总指挥、海陆空军总司令洛阳行营主任、潼关行营主任等职。1931年任南京国民政府警卫军军长兼第一师师长、讨逆军南路集团军第二军团总指挥、江苏省政府主席，在国民党四大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此后历届均当选。1933年冬任“湘鄂赣粤闽五省剿匪北路军”总司令，指挥蒋介石嫡系部队对中央革命根据地进行第五次“围剿”。1934年12月任国民政府军政部政务次长兼江西绥靖公署主任。1935年4月晋升二级陆军上将，兼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贵州绥靖公署主任、

重庆行营主任，指挥中央军及黔军、川军继续尾追长征途中的中央红军。1936年8月兼贵州省政府主席。西安事变发生后，任南京“讨逆军”副总司令兼西路集团军总司令。1937年1月兼任西安行营主任，率部进驻陕西，将东北军、西北军调离改编，后兼川康军整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九集团军总司令，旋任第二战区副司令长官，率部参加淞沪抗战。南京失守后任第三战区司令长官兼江苏省政府主席，并兼第二十四集团军总司令等职。曾率部发动过对日军皖南冬季攻势、淞沪皖边区战斗、策应长沙会战、福州攻略、萧山诸暨和闽海与浙东等战役战斗。1941年1月参与制造了皖南事变，对抗日事业造成严重破坏。抗日战争胜利后历任徐州绥靖公署主任、陆军总司令兼郑州绥靖公署和徐州绥靖公署主任、国防部参谋总长兼陆军总司令和西南军政长官等职，指挥国民党军大举进犯苏鲁豫皖等省人民解放军，终遭失败。后指挥大陆国民党残余部队在川云贵和两广地区作最后挣扎。1950年3月从西昌飞逃到台湾。此后历任台湾国民党“政府”总参谋长兼代理国防部部长、“总统府”“战略顾问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砧会议”秘书长、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会主席团主席等职。1972年晋升为一级陆军上将。1987年1月17日病死于台北。

【柴世荣】(1893—1944) 原名柴兆升。山东胶县人。出身贫苦，幼年时随父母逃荒到吉林和龙。12岁起打猎谋生。1924年去朝鲜当苦力修建铁路。1928年回国，被生活所迫当上警察。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他为抗日救国进行组织发动工作，拉起抗日队伍，几个月迅速发展到3000余人。不久加入王德林部抗日救国军，任第四旅旅长，后升任第四路军司令。1933年秋坚决反对救国军代理司令提出的撤往国外的主张，率所部坚持在宁安、汪清一带进行抗日斗争。1934年2月率部参加共产党员周保中等创建的绥宁反日同盟军，被选为军事委员会委员。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935年2月正式成立东北反日联合军，担任副军长。他积极协助军长周保中率全军在吉东地区开展抗日游击战争。1936年2月部队改称东北抗日联军第五军，仍任副军长。同年秋担任第五军军长，率部在牡丹江下游中东铁路以北建立后方密营，曾指挥部队多次袭击日伪军获胜，到1937年全军发展到3000余人。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7月率抗联第四军第五军主力西征，取得楼山镇战斗胜利。此后返回刁翎地区，在极端艰苦条件下同日伪军重兵“讨伐”周旋，机动灵活地打击敌人。1940年秋成立中共道南特委，任委员。1941年初奉命进入苏联境内北野营。他坚决支持继续进行抗日游击战争的主张，于1942年春重返穆棱、林口等地开辟工作。同年底被调回北野营，任东北抗日联军教导旅第四营营长，进行政治学习和军事训练。1944年夏秋之际，在执行任务时不幸牺牲。

【晏福生】(1904—1984) 原名晏国金。湖南醴陵人。1923年在安源参加工人运动，加入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1926年春回醴陵，参与组织农民协会，开展农民运动。同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又到安源，参加煤矿工人纠察队，曾任队长。1928年初返回家乡，参加醴陵暴动，在醴陵赤卫团任排长，后编入萍乡游击大队。1930年任湘东南独立师第三团十连司务长、独立团副官。1931年任湘赣红八军二十二师师部党总支书记、四十九团特派员。1933年任红六军团十七师四十九团政委。参加创建湘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1934年8月随部西征，后任红六军团十八师政委，参加了开辟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龙家寨、陈家河、桃子溪、忠堡、板栗园等战斗。1935年9月任红六军团十六师政委，同年11月参加长征。1936年10月在甘肃天水罗家堡战斗中负重伤，后被截去右臂。同年11月任西路军总部教导员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习。1938年5月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三五九旅七一七团政委，随部挺进恒山地区，开展游击战争，建立抗日根据地，参加了邵家庄和上下细腰涧等战斗。1939年秋随部返回陕甘宁边区，参加过南泥湾大生产运动。1942年冬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后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警备第一旅副政委。1944年11月任三五九旅政委。1945年5月任八路军南下第二支队政委。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任东北民主联军独立第一师政委。1947年9月任东北民主联军第十纵队二十八师政委。参加了辽沈、平津等战役。1949年4月任第四野战军四十七军副军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湘西行政公署主任、湘西军区司令员。领导军民肃清国民党残余部队和土匪。1952年任湖南省人民政府民政厅厅长。1953年任湖南军区副政委。1954年9月任湖南省军区第二政委。1961年5月任广州军区副政委。1975年8月任广州军区顾问。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984年4月7日在广州病逝。

【钱三强】(1913—1992) 1913年10月16日出生于浙江绍兴，原籍湖州。1936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物理系，1937年赴法国留学，在约里奥—居里夫妇指导下从事原子核科学研究，获得重要研究成果，特别是发现铀核三分裂现象，深化了人类对核裂变的认识。1940年获法国国家博士学位，1946年获得法国科学院德巴微物理学奖金，先后任法国国家科学研究中心研究员、研究导师。1948年夏回国。曾任清华大学物理系教授，北平研究院原子学研究所所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积极参加中国科学院和中国科学院学部及我国原子能科学研究基地的组建，历任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后改名为原子能研究所）所长，中国科学院计划局副局长、局长，中国科学院学术秘书处秘书长，中国科学院副秘书长，第二机械工业部副部长，中国科学院副院长，浙江大学校长，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副主任，全国自然科学奖励委员会副主任，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主任等。195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先后任第二机械工业部党委委员、中国科学院党组成员。曾当选为全国民主青年联合会副主席，中国科协副主席，中国物理学会副理事长、理事长，中国核学会名誉理事长等。他毕生致力于祖国的科学技术事业，特别是为我国原子能科学事业的创立和“两弹”研制，为中国科学院及中国科学院学部的建立与发展，为培养和吸引人才，为国际学术交流，作出了卓越贡献。是第一、三、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六、七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92年6月28日在北京逝世。

【钱大钧】(1893—1982) 字慕尹。祖籍江苏无锡，出生于昆山。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加入上海学生军，后入钮永建办的陆军干部学校。1913年参加反袁二次革命中袭击上海兵工厂之役，失败后逃亡日本。1914年回国入武昌第二军事预备学校，后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六期。毕业后曾到上海帮助钮永建组训新军。1917年赴日本入陆军士官学校第十二期炮科学习，1920年毕业后回国到广州。1921年任孙中山革命政府粤军第一师少校参谋。1924年夏参加筹建广州黄埔军官学校，先后任兵器教官、代理军事总教官、校部参谋处处长。1925年2月参加第一次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东征作战，任黄埔学生军参谋长，后任教导第二团代理团长。成立国民革命军第一军，先后任第一师二团团长、副师长，率部参加第二次东征作战。1926年任第二十师师长。北伐战争开始，任广州卫戍司令官。1927年夏在广州进行“清党”，参与制造四一五大屠杀。同年秋冬率第二十师参加阻击南昌起义军进入广东的作战，不久参加对张发奎、黄琪翔部的作战。1928年调任国

民党军淞沪警备司令，并在上海创办秘密警察学校，后任赣南“剿匪”司令。1929年任国民党中央军校武汉分校教育长。1930年任第十四师师长、第三教导师师长，曾与陈诚等赴日本参观日军秋操。1932年后任第十三军军长兼南昌行营主任，北路军总预备队总指挥官、率部参加“围剿”中国工农红军。后曾改任保定行营主任。1934年调任鄂豫皖“剿匪”总司令部参谋长、武昌行营参谋长兼长江要塞司令。1935年冬任蒋介石侍从室第一处主任，1936年受蒋指派收买粤军余汉谋叛陈（济棠）附蒋，西安事变时随蒋被扣。1937年2月任蒋介石侍从室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3月担任军事委员会航空委员会主任，主持空军建设、训练与对日军作战。1941年7月任军委会运输统制局参谋长。1942年6月任军政部次长。1944年12月再次任蒋介石侍从室第一处主任，并主持军统局工作。日本投降后，8月任国民党政府上海市市长兼淞沪警备总司令部总司令，镇压学生爱国民主运动，追随蒋介石进行反人民的内战。1949年任西南战区副长官。不久逃出大陆，1950年到台湾。曾先后任台湾国民党候补中央执行委员、中央执行委员，足球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华田径协会会长，中华航空公司董事长等职。1982年7月21日因病死于台北。

【钱之光】(1900—1994) 浙江诸暨人。大革命初期，积极从事革命活动。1927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3年夏进入中央苏区，任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国民经济委员会委员、贸易总局局长。1934年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任中央征发没收委员会组长。到达陕北后，任陕甘宁边区苏维埃政府国民经济部对外贸易总局局长。1936年2月，与李克农赴洛川同张学良、王以哲会谈，就互不侵犯、各守原防，恢复富县、甘泉、肤施（今延安）公路交通，苏区与白区通商等重大事项达成协议。1937年春，先后到西安、太原等地采办军需物资和粮食，为陕北根据地的物资供应做了大量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任八路军、新四军驻武汉、南京办事处、十八集团军驻重庆办事处处长。1944年任中共重庆工作委员会委员。1945年抗战胜利后，任中共南方局（后称重庆局）委员，中共南京局委员兼财政委员会副书记，南京中共代表团办公厅主任。解放战争时期，到香港创建华润公司，并任董事长，同时进行上层统战工作。其间，先后将留在香港的李济深、沈钧儒、黄炎培、郭沫若等一批著名民主党派、爱国人士秘密接送到解放区参加筹备新的政治协商会议，为新中国的建立作出了积极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委员，纺织工业部副部长、党组书记。1970年，任轻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78年，任纺织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81年任国务院顾问。是中国共产党第八至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中共第十三、十四次代表大会特约代表，第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1994年2月5日在北京逝世。

【钱正英】(1923—) 女，浙江嘉兴人。1939年入上海大同大学土木工程系学习，1941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大同大学群众团体党团成员、工学院分党支部书记。1942年后任淮北区党委机关文化教员，淮北泗五灵凤县中学淤南分校教员、训导员、教导员、党支部书记，淮北行署建设处水利科科长。1945年后任苏皖边区政府水利局工程科科长、华东军区兵站部交通科副科长、前方工程处处长。1948年任山东省黄河河务局副局长、党委书记。1950年任华东军政委员会水利部副部长兼治淮委员会工程部副部长。1952年后任水利部副部长、党组成员、党组副书记，水利电力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受到冲击。1970年任水利电力部革委会副主任、副部长。1974年后任水利电力部、水利部部长、党组书记。1988年起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政协党组成员。1997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院士。是中共第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届中央委员。

【钱伟长】(1912—) 江苏无锡人。1931年后入清华大学物理系、研究生院学习，1936年参加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1940年赴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应用数学系学习，并获博士学位。1942年任美国加州理工学院喷射推进研究所研究工程师。1946年后任清华大学教授兼北京大学、燕京大学教授。1949年后任清华大学教授、副教务长、教务长、副校长，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副秘书长，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力学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所长，中国科学院学术秘书，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委员，波兰科学院院士，中国力学会副理事长，民盟中央常委。1983年任上海工业大学校长，上海市应用数学和力学研究所所长。1987年后任全国政协副主席，民盟中央副主席，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委员，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执行会长，中国海外交流协会会长，中国科学院院士，上海工业大学校长，上海市应用数学和力学研究所所长。1994年后任全国政协副主席，民盟中央副主席、名誉主席，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执行会长，中国海外交流协会会长，中国科学院院士，上海大学校长。

【钱壮飞】(1896—1935) 原名钱壮秋，别名钱潮。浙江湖州人。北京医学专门学校毕业。后在北京挂牌行医，并在美术学校任教员。以后转到京绥铁路附属医院任医生。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在北京光华影片公司当演员，从事革命宣传活动，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冬去上海、从事地下工作。1928年夏考入上海无线电训练班。结业后在上海无线电管理局任秘书，并任中共法南区委法租界支部委员。1929年冬，根据中共中央周恩来的指示，同李克农、胡底一起从事党的秘密情报工作。1930年在国民党中央组织部总务科任机要秘书，同时成立长江通讯社，任负责人。以此作掩护，为中共中央和红军获取了大量重要情报。1931年4月26日，及时将中央特科负责人顾顺章在汉口叛变的消息报告中央，为保卫中央领导人和秘密机关的安全，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同年8月被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参加中国工农红军。9月任红一军团红三军军医处处长。同年11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政治保卫局局长。1932年6月改任红一方面军政治保卫局局长。曾参加编导并演出过多次革命文艺戏剧节目，活跃了红军文化生活。1933年夏改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参谋部第二局（情报局）副局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四、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沿途从事侦察情报工作。1935年春调任红军总政治部副秘书长。4月2日，在贵州省息烽县流长乡客户寨遭反动民团杀害。

【钱兴】(1909—1948) 原名钱岁年，号发瑞，又名钱瑞年，化名李钱兴。广东怀集人。1927年考入县立初级中学，1930年毕业后赴广州先后入知用中学、中山大学附中读高中。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33年秋考入中山大学法学院政治系，接受进步教授的革命思想影响，参与组织进步青年团体——读书会。1935年秋加入中国青年同盟，任中山大学小组组长。10月组织法学院师生召开抗日大会任主席，领导举行抗日救亡的游行示威。同年12月参与组织响应北平一二·九运动的全校抗敌示威大游行。1936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7年夏调任中共厦门工作委员会书记，他利用合法形式积极开展抗日救亡宣传活动，组织抗日群众团体——青年战地服务团等。不久日本侵略军占领厦门，他率工委和抗日团体撤往漳州，任中共漳州中心县委宣传部部长。他主持出版《前哨报》加强抗日爱国宣传，深入闽南山区指导当地斗争，

坚持团结抗日，秘密发展党的组织。1940年冬被中共中央南方工委派往广西加强地下党的领导。1941年初到达桂林，主持成立中共广西省工作委员会，任书记。他以中学教师身份作掩护，领导省工委恢复重建各级党的组织，举办党员干部训练班，加强党的思想和组织建设，积极发动群众，开展广西抗日民主运动。皖南事变后，他主持调整党的各级组织形式，制订应变措施，以适应险恶环境中的地下斗争。1942年7月国民党顽固派制造捕杀共产党员的七九事件后，他组织党员转向农村开展工作，10月在桐林主持成立中共广西省临时工委。此后领导工委进行整风学习，加强对各地指导，发展党的组织。1944年秋积极在桂东北、桂东南发动群众开展抗日游击战争，建立抗日根据地。抗日战争胜利后，1945年10月赴重庆向中共中央南方局汇报请示工作。1946年后领导桂林、南宁等城市开展爱国民主运动，部署各地深入发动群众准备武装起义。1947年秋被调往广东广宁，任中共西江区党委副书记兼中国人民解放军粤桂湘边纵队副政治委员，参与领导西江游击战争，建立和发展粤桂湘边游击根据地。1948年11月6日在广东怀集坳仔被国民党警察包围，在突围时牺牲。

【钱杏邨】(1900—1977) 又名钱谦吾，笔名阿英。安徽芜湖人。青年时代读中学时，曾参加五四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到武汉中华全国总工会宣传部工作，从事工人运动。大革命失败后到上海。1927年冬，与蒋光慈、洪灵菲等组织成立太阳社革命文学团体，编辑出版《太阳月刊》、《海风周报》、《时代文艺》等刊物和《太阳社丛书》，在党组织领导下，从事革命文学的宣传。1929年在上海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后经营救获释。1930年初参与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的筹备和领导工作。3月左联正式成立，被推选为常务委员。并任中国左翼文化总同盟常务委员。1932年担任左联机关刊物《文学月报》编辑，并任中共临时中央文化工作委员会电影小组成员。参加反对国民党文化"围剿"的斗争，坚持革命文学的写作与宣传。1937年任上海市文化界抗敌救亡协会机关报《救亡日报》主编。抗日战争爆发后，在上海积极从事抗日救亡宣传活动和文艺界统战工作。并担任八路军驻上海办事处刊物《文献》杂志主编。为1938年出版的《鲁迅全集》提供了重要资料，保存了方志敏烈士的珍贵遗稿，编辑出版了反映中国工农红军长征斗争生活的《西行漫画》（即黄镇的《长征画集》），创作了宣传抗日救亡的历史剧多种。1941年冬日本侵略军占领上海租界区后，率全家进入苏北抗日民主根据地。先后在新四军军部、第一师、第二师工作，曾任过《新知识》杂志、《江淮文化》、《盐阜日报》副刊主编。1943年在苏北参加陈毅领导的《潮海诗文社》。抗日战争胜利后，被选为华中文学艺术联合会常务委员，任华中建设大学文学院院长。1946年后担任中共中央华东局文化工作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华东解放区的文学艺术工作。后赴东北任中共大连市委文委书记。1949年初调任天津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文艺处处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天津市文化局局长、天津市文联主席，华北文联主席，中国文联副秘书长等职。被选为天津市戏剧协会主席，中华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委员、中共党组成员，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中国戏剧家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曲艺工作者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民间文学工作者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戏曲改进委员会常务委员等。长期主编《民间文学》、英文版《中国文学》。他是中国现代文学家、戏剧家、藏书家，著述150余部，对中国近代文学和现代文学资料的收集、整理、研究等卓有成绩。1977年6月1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收入《阿英文集》、《阿英散文选》等，编辑有《鸦片战争文学集》、《中法战争文学集》、《甲午中日战争文学集》、《晚清文学丛钞》等。

【钱其琛】(1928—) 上海嘉定人。1942年10月在上海大同大学附中学习时加入中国共产党并任党小组长、党支部书记。1945年后任上海《大公报》社职员，中共上海地下党中学区委委员、男中学委委员，徐龙区学生区委副书记。1949年后任中共上海徐汇、长宁、杨浦区委委员，共青团徐汇、长宁、杨浦区委书记。1953年任共青团中央办公厅研究员。1954年在苏联中央团校学习。1955年后任中国驻苏联使馆二秘、留学生处副主任、研究室主任。1963年后任高教部留学生司处长、对外司副司长。1966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后下放五七干校劳动。1972年后任驻苏联使馆参赞。1974年任驻几内亚大使。1977年后任外交部新闻司司长。1982年后任外交部副部长、党组成员、党委副书记。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1985年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增选为中央委员。1988年任外交部部长、党委书记。1991年4月任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部长、党委书记。1993年3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外交部部长。1998年3月起任国务院副总理。在中共第十四、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分别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钱昌照】(1899—1988) 字乙藜。江苏常熟人。早年就读于上海浦东中学，1918年毕业。1919年赴英国留学，入伦敦大学政治经济学院。1922年毕业后考入牛津大学深造，研究政治学与经济学。1923年曾参加北洋政府考察团，赴英美日等国考察，回国后从事工业建设。1928年任南京国民政府外交部秘书，1929年任国民政府秘书。1930年任国民政府教育部常务次长。1932年任南京国防设计委员会副秘书长，后该会改为资源委员会，仍任副主任委员。抗日战争时期，他与主任委员翁文灏合作，吸收和培养大批建设人才，在大后方兴办了一批工矿企业，对资源进行勘探，积极支援抗战。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国民党政府资源委员会委员长，计划开发资源，增强国力，但因国民党反动派发动内战无法实现，1947年辞职。1948年秋出国，赴英国、法国、比利时考察。在香港加入国民党革命委员会。1949年6月在中共有关方面帮助下经香港进入解放区到达北平。19日以特邀代表身份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兼计划局副局长，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案委员会委员，法制委员会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三、四届中央委员，第四届中央常务委员兼社会联系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对台工作委员会副主席，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五、六届副主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六、七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一至四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华诗词学会会长等。他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卓越的领导人之一。1988年10月1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钱学森】(1911—) 浙江杭州人。1929年入上海交通大学机械工程系学习，毕业后报考清华大学留美公费生，录取后在杭州笕桥飞机场实习。1935年入美国麻省理工学院航空工程系学习，获硕士学位。1936年入美国加州理工学院航空系学习，获博士学位。1939年任美国加州理工学院航空系研究员。1943年任美国加州理工学院航空系助理教授（1940年至1945年为四川成都航空研究所通信研究员）。1945年任美国加州理工学院航空系副教授。1946年后任美国麻省理工学院航空系副教授、空气动力学教授。1949年后任美国加州理工学院喷气推进中心主任、教授。1955年回国后至1964年任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国防部第五研究院院长、副院长。1965年任第七机械工业部副部长。1970年至1982年任国防科工委副主任，中国科学技术协

会副主席。1982年后曾任国防科工委科技委副主任，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主席、名誉主席。是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七、八届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共第九届、十届、十一届、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

【钱信忠】(1911—) 江苏宝山（今属上海市）人。1926年在上海同济大学当校工。1927年入上海宝隆医院学医。1931年后在国民党军第十师任军医官、卫生队队长。1932年6月在湖北黄安（今红安）战斗中被解放，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此后在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红军医院任医生、卫生所所长。1933年任红二十五军医院院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后期各次反“围剿”作战的医疗救护工作。1934年11月随军长征，参加建立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5年9月到达陕北，成立红十五军团，任卫生部部长。率医院参加了直罗镇战斗和东征西征战役中的医疗救护。抗日战争开始后，担任八路军一二九师卫生部部长。1941年调任十八集团军（八路军）前方总部卫生部部长兼政治委员。参与领导了八路军的卫生医疗工作，坚持了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卫生部部长兼政治委员、华北军区卫生部部长、第二野战军卫生部部长等职。参与领导华北和西南解放战争中的医疗救护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西南军区后勤部卫生部部长兼西南军政委员会卫生部部长。1951年赴苏联军事医学科学院进修。1956年回国，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卫生部副部长兼军事医学科学院院长，兼国务院卫生部医学研究委员会主任，兼国务院卫生部副部长，国务院第二机械工业部副部长，国务院卫生部部长，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副主任，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主任，中国红十字会会长，中华医学会会长，国务院卫生部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全球议员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理事，中共十二大代表，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第三、六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在中共十三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钱俊瑞】(1908—1985) 江苏无锡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青年时代思想追求进步。1929年参加陈翰笙领导的农民经济调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著作。1931年加入左翼文化总同盟，任宣传委员。1933年任中国农村经济研究会理事。后转入苏联塔斯社上海分社工作。1934年参与创办《中国农村》及《中华日报》增刊《中国经济情报周刊》，从事中国农村经济研究。193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受中共上海临时中央局文委委托领导上述刊物及读书会等进步活动。1936年后并任上海文化界救国会和全国各界救国会中共党团书记，积极领导上海抗日救亡的宣传组织工作。同年9月，作为中国人民代表团成员出席了在布鲁塞尔召开的世界和平大会和在巴黎召开的国际反法西斯委员会扩大会议。抗日战争爆发后，到武汉创办战时书报供应所，后应李宗仁之邀主持第五战区文化工作委员会，积极进行团结抗战的宣传。1940年到苏北抗日根据地任新四军政治部宣教部部长。1941年任中共中央华中局文化工作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发展华中解放区革命文化艺术事业，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被党中央派到北平，参加北平军调处执行部工作，任新华社北平分社社长兼总编辑，并创办《解放》三日刊。曾被国民党反动当局逮捕，在狱中坚贞不屈，进行了英勇的斗争，后被营救释放。1949年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副部长、中共党组书记、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劳动就业委员会副主任、中苏友好协会秘书长，文化部党组书记、副部长兼国务院文教办公室副主任，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顾问兼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所长，国务院经济研究中心顾问，中国世界经济学会会长、北京大学教授等职。被选为第一、第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三、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和迫害，1979年后党中央予以平反。1985年5月2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他从事世界经济的调查研究和教学，是著名的经济学家。著有《世界经济与世界经济学》、《世界经济与中国经济》、《马克思主义与当代世界经济发展规律》等书，主编有《世界经济概论》、《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纵横谈》和中国大百科全书《世界经济》卷。

【钱瑛】(1903—1973) 女。湖北咸宁人。1923年考入湖北省女子师范学校。1925年积极参加五卅运动。1927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7月，任江西九江市总工会组织干事，不久，调任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干事，并从事兵运工作。1928年夏到上海，任中华全国总工会秘书兼交通。1929年春赴苏联莫斯科劳动大学及列宁学院学习。1931年初回国，任中共湘鄂西分局职工工作委员会委员兼省总工会常委、秘书长。后调任中共潜江县委组织部长、县委书记。1932年冬，红三军主力撤离洪湖地区，她化装突围到上海。1933年初，任中共江苏省委妇女委员会秘书长。同年4月被国民党逮捕，在狱中坚贞不屈，和同狱的帅孟奇等一起领导狱中的斗争。1937年9月，经中共代表团周恩来、叶剑英向国民党当局交涉后获释。同年10月任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长兼妇女委员会书记，后曾代理省委书记。1939年2月任中共鄂中区党委书记，10月改任湘鄂西区党委书记。在组织抗日武装，发展壮大中共党组织等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此后，长期在国民党统治区从事中共党的秘密工作。1940年10月后任中共南方局驻川西、川康特委代表、中共西南工作委员会书记。1942年4月任中共南方局党务研究室主任兼管地下党的工作。1943年夏回到延安参加整风，在中央党校一部学习并任临时支部复审委员会书记。1945年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担任大后方代表团秘书长。同年冬起任中共中央重庆局、南京局组织部长。1946年12月任中共中央上海分局（后改为中央局）委员。她坚持党在白区工作的正确方针，为在蒋管区开辟第二条战线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全国解放前夕，赴香港训练干部，1949年4月，奉命带干部由香港经烟台、济南赴北平。5月起历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后改为中南局）常委兼组织部第一副部长、部长、妇女委员会书记、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人事部长等职。1953年任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兼政务院监察委员会副主任。1954年9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部部长。1956年当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60年冬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务部部长、中共中央监委副书记。1961年后主持中央监委工作。1965年1月当选为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在长期从事党的纪检、监察工作中，她公正无私，维护党和人民的利益，向各种违法乱纪行为作斗争，同时又善于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在人民群众中享有很高的威望。1964年10月调任中共贵州省委第二书记。“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1973年含冤逝世。1978年3月23日，党中央为她平反昭雪。

【铁木尔·达瓦买提】(1927—) 维吾尔族。新疆托克逊人。1950年5月参加工作，1952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新疆托克逊县二区三乡乡长、副区长。1954年后任新疆托克逊县县长，中共托克逊县委第一书记、书记，吐鲁番中心县委副书记。1964年后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副主席。1968年后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革委会生产指挥组副组长。1974年后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革委会常委、自治区革委会学大寨办公室主

任、自治区革委会农牧办公室主任。1978年任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书记、自治区革委会副主任。1979年后任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书记，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国家民委副主任。1985年后任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自治区主席。1993年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自治区政府主席。1994年后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1996年后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中央委员。

【倪志亮】(1900—1965) 北京市人。出生于贫民家庭，读书7年后学徒。1917年春入皖系军队当兵，后任班长、司务长、排长。1924年春转入陕西国民军当文书。1925年秋考入黄埔军官学校，1926年初到广州入校编入第五期步兵科学习。参加中国革命军人联合会活动，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广州四一五反革命政变时被捕入狱。同年冬被释放，参加广州起义。1928年初加入工农革命军第四师。后因病掉队，转至河南新蔡从事地下工作，任中共新蔡工委干事。同年10月成立鄂东北红军游击队，任队长。1930年5月任鄂东北游击支队支队长。7月编入红军第一军，任第一师第三团团长。1931年任鄂豫皖红四军第十一师第三十一团团长、第十师师长。1932年8月任红四方面军红四军军长兼第十一师师长。率部参加创建发展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各次反“围剿”作战，取得重大战果。同年10月率部随方面军西征入川。1933年2月担任红四方面军彭杨军政学校校长。7月任红四方面军参谋长兼红军大学校长。1934年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参谋长兼红四方面军参谋长。参与指挥红四方面军建立川陕革命根据地和各次反“围攻”作战，取得重大胜利。1935年5月参加长征。9月任南下部队右路纵队司令员，奉命率部转战川康边。1936年3月任红四方面军后勤部部长兼金川军区司令员。同年秋改任红四方面军步兵学校校长，率全校到达甘肃会师后，并入红军大学。1937年初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兼第一科第二队队长及支部书记。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参谋长、晋冀豫军区（一二九师后方司令部）司令员、中共中央军委第四局副局长等职。率部参加开辟晋冀豫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后入延安马列学院和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辽北军区司令员，嫩江、嫩南军区司令员，西满军区副司令员，中共中央西满分局常务委员，东北军政大学副校长，中南军政大学副校长兼武汉警备副司令员等职。主持东北军大，培训了大批军政干部。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朝鲜大使，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学院副教育长、教育长，武装力量监察部副部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是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65年12月1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倪志福】(1933—) 上海市人。1950年在上海德泰模型工场学徒，后在上海青工政治文化学习班学习后转上海第四机械制造训练班学习。1953年后在北京永定机械厂当钳工。1958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创造了“倪志福钻头”，出席过第二次全国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大会和全国工业、财贸系统群英会。1961年进厂大专班学习。1964年任厂技术科工程师。1965年后任厂副总工程师、代总工程师、总工程师。1973年后任厂党委书记，北京市总工会主任，中共北京市委第二书记、市革委会副主任。1977年后任中共上海市委第二书记、市革委会第一副主任，北京市委第二书记、市革委会副主任。1978年起在中国工会第九、十、十一大上当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党组书记。还担任过国务院机械工业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天津市委书记。1988年当选为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届中央委员，第十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第十一、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

【徐子荣】(1907—1969) 河南省确山人。早年曾入开封中学读书，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7年在确山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确山县区委书记、县委书记。参加了确山农民起义。1928年冬第二次确山暴动受挫后到开封，后考入北平民国大学读书并继续从事党的秘密工作，曾任民国大学党支部委员。1932年在北平被捕，在狱中坚持斗争。1936年获释后到山西，任中共太原市委委员、山西省委委员、山西省工委秘书长等职。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晋冀豫区党委宣传部部长，太行区党委组织部部长。1943年任中共太行区第五地委书记兼太行军区第五军分区政委。1944年5月任八路军豫西人民抗日游击第一支队政委，与司令员皮定均率部南渡黄河，挺进豫西，开辟以嵩山为中心的抗日民主根据地。后任河南军区第一支队政委。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原军区第一纵队一旅政委。1946年6月中原突围时，为掩护主力转移，和旅长皮定均率部向东突围，经20余天孤军奋战，胜利到达苏皖解放区。后任华中野战军独立旅政委，华东野战军第一纵队独立师政委，华北野战军第一兵团十三纵队政委，第十八兵团六十一军政委等职，先后率部参加了涟水、莱芜、孟良崮、太原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公安部办公厅主任兼人事局局长，公安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国务院内务办公室副主任。1956年9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是第一、第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三届全国政协常委。“文化大革命”中受到严重迫害，于1969年6月20日逝世。1979年1月平反昭雪。

【徐少保】(1879—1946) 湖南益阳人。青少年时读过八年私塾，后随父驾船谋生。1926年参加农民运动，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担任中共益阳县泉交河区区委副书记，负责党的组织工作。1927年5月马日事变后，被迫转移至沅江、南县、华容、安乡等地，从事革命联络，恢复重建党的组织，建立农民武装等活动。大革命失败后，坚持地下斗争。1928年春任中共南（县）华（容）安（乡）特委委员，参与领导组织农民暴动队，在洞庭湖滨开展游击活动。7月任中共湘西特委委员。1929年3月担任中共湘西特委书记，领导恢复重建湘西各县党的组织，建立和发展革命武装，在安乡山区开展游击战争。1930年9月成立中共湘鄂西特委，被指定为委员。1931年6月到南县参加建立县委（亦称四县特委），任委员。同年9月中共中央决定成立湖南省工委，调他担任中共湖南省工作委员会书记，在国民党统治区长沙、南县、安乡等地领导党的地下工作，积极恢复重建省委工作系统，坚持白色恐怖下秘密斗争。1932年1月省工委改为中共长沙中心市委，任代理书记，领导了长沙城郊和株萍、粤汉两铁路沿线城市及水口山矿区的地下斗争。同年底长沙中心市委被敌人破坏，此后潜居湖北公安筹办自强学校，兼讲授英语。曾举办数期党员训练班，为洪湖根据地输送革命干部。1936年同党组织失去联系。后来主动收集党员重建荆沙地下党支部，任书记。1937年底经中共湖北省委审查予以承认。抗日战争前期先后任中共公安区委委员、县委委员，中共公安县委书记。1940年10月成立中共公南特委，先后任宣传委员、组织委员。同年冬改为中共湘鄂边特委，任组织部部长。1942年担任中共湘鄂边特委书记。在恶劣的环境中领导湘鄂边各县党组织的发展，坚持开展抗日民主斗争。他立场坚定，机智果断，能文能武，从事隐蔽斗争近20年，

为党的地下工作做出贡献。解放战争时期他以教书、种田身份继续坚持秘密斗争。1946年9月19日因叛徒出卖被捕，三天后于安乡县阳兰河英勇就义。

【徐长勋】(1908－1997) 河南新县人。家庭贫苦，自幼务农。1927年11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参加鄂东工农革命军，在红色特务队当战士。参加了创建鄂豫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一军一师任班长、排长。1931年1月任红四军第十师警卫营营长。4月任独立团团长。1932年1月任鄂豫皖红军独立第四师政治委员。同师长徐海东率部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三、四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10月随红四方面军主力西进入川。同年12月任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三团政治委员。1933年3月改任红三十二团政治委员。7月部队扩编，任红四方面军第四军十二师政治委员。同年8月任红四军政治部主任兼第十二师政治委员。不久兼川陕省军区指挥部副指挥长。率部参加了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各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随红四方面军长征。5月任川东红军总指挥。7月入红军大学学习。10月调任红军总司令部第四局副局长，奉命随军南下川康边。1936年秋随军北上。12月到达延安。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第四局副局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前方总部军工部副部长，晋冀鲁豫军区军工部副部长。参加了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边区政府工业厅副厅长、华北人民政府企业部第一大厂厂长、华北兵工总局副局长等职，参加了全国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第二机械工业部第二局副局长、八局局长，建筑工业部生产局局长、机械局局长，中央监察委员会驻农垦部监察组组长等职。被选为第二至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97年10月25日在北京逝世。

【徐世昌】(1855—1939) 字卜五，号菊人。原籍天津，生于河南汲县。幼年入私塾读书，成年后当过家馆教师。1879年结识袁世凯，受袁资助，北上应试。1886年中进士。1889年为翰林院编修。1897年兼管新建陆军营务处，为袁世凯的重要谋士。1905年以兵部左侍郎兼会办练兵事宜，旋升为巡警部尚书。1907年任东三省总督兼三省将军事务。1909年调任邮传部尚书兼津浦铁路督办大臣。1910年任军机大臣，为体仁阁大学士。1911年任皇族内阁的协理大臣。辛亥革命爆发时，力主起用袁世凯，并为袁谋划夺取清政府的军政大权。1914年5月应袁邀请出任国务卿，被称为“相国”。1915年袁称帝，他辞职退居河南辉县水竹村。1916年3月袁被迫取消帝制后，复任国务卿一个月。1918年10月，总统冯国璋下台，他被皖系首领段祺瑞控制的安福国会“选举”为总统。这时，他标榜“偃武修文”，自命为“文治总统”，下令对广州护法军政府停战，并于1919年2月召开南北军阀议和会议。五四运动时，指示出席巴黎和会的中国代表在和约上签字，并下令逮捕参加爱国运动的学生。后在群众运动的压力下，被迫免去曹汝霖、章宗祥、陆宗舆等人的职务，以缓和全国舆论的攻击。他还下令举行秋丁祭孔，支持亲信创办刊物并发表文章，极力攻击新文化运动，阻挡革命潮流。在北洋军阀各派系之间，他一直以“调和者”的面目出现，实际上则力图操纵派系斗争，以维持自己的权位。1922年6月，直系军阀以恢复旧国会和由黎元洪复任总统为名，逼他下台。此后迁居天津英租界。1939年6月病死。晚年编著有《清儒学案》、《颜李丛书》、《水竹村人诗集》等。

【徐立清】(1910—1983) 安徽金寨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幼年时读过三年私塾。1927年5月参加革命。1928年4月参加赤卫军、游击队，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4月为红四军十一师政治部组织科干事，12月任组织科科长，1932年10月调任宣传科科长。1933年1月重任组织科科长。2月任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二团政治处主任，5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政治部主任、党委执委，6月任红四军政治部主任、党委常委。1934年7月任红四军总医院政治部主任。9月任红四方面军总卫生部政治部主任。参加了鄂豫皖地区的历次反“围剿”和开辟川陕根据地的斗争，后随军长征。1935年6月红一方面军和红四方面军在长征途中会合后，他拥护中共中央关于北上抗日的正确方针。1936年7月任红四方面军总卫生部政治委员。1937年7月任援西军政治部教育科科长，9月任八路军一二九师政治部组织股股长，12月任一二九师政治部组织部长。1938年12月任冀南东进纵队代理政治委员。1940年先后进延安军政学院和中央党校学习。1942年任中央党校二部组教科科长。1944年2月调任陕甘宁边区新四旅政治委员。在整个抗日战争期间，他参加了创建敌后抗日根据地的斗争，为保卫陕甘宁边区作出了重要贡献。1946年6月任陕甘宁边区联防军政治部主任。1947年4月起先后任西北野战军政治部主任、六纵队政治委员。1949年6月任第一野战军二兵团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0月任一兵团政治委员，12月兼任新疆军区政治部主任。为保卫延安、解放大西北立下了战功，并为和平解放新疆贡献了力量。1950年10月任中共中央军委总干部部副部长，为统一全军的干部管理、建立正规的干部工作制度做了大量工作。1960年12月任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迫害。1973年11月任济南军区政治委员。1975年8月复任总政治部副主任。1977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80年1月任成都军区第二政治委员，6月任成都军区第一政治委员。他是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候补中央委员，1982年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3年1月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徐百川】(1901—1931) 原名张开泰，又名张泉。安徽合肥市北乡（今长丰县）人。大革命时期曾在黄埔军校和第六届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毕业后任安徽省农民运动委员会委员，回乡从事农民运动。1927年先后参加过南昌起义、海陆丰起义和广州起义。192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合肥特别区委委员，参与发展党组织，恢复农民协会，领导合肥地区的农民运动等工作。1930年1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三十二师师长。与师政治部主任姜镜堂率部攻克霍山县城。2月该师与第三十二师组成前敌指挥部，他任副指挥，与周维炯等指挥所部攻克英山等县城，参加攻打独山、麻埠、流波畈等战斗，参与领导创建皖西革命根据地。同年5月红三十三师编入红一军后，他任新组建的中央独立第一师师长，继续参与领导该地区的游击斗争。率部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二次反“围剿”，指挥所部在道士冲消灭反动民团，在土地岭伏击安徽省保安团运输队。1931年秋，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湖北黄安（今红安）檀树岗。

【徐成章】(1892—1928) 原名天宗，字惠如。广东琼山人。1907年入琼州府城中学。1909年参加琼山县演丰乡进步人士组织的励志社，在群众中开展反清宣传活动，同年加入琼崖同盟会支部，成为琼崖早期的同盟会会员，积极参加孙中山领导的革命运动。1915年在中华革命军琼崖总司令部（亦称讨袁军）参谋处任职。1916年讨袁军解散后，避居广州。1917年底去云南昆明，1918年初考入云南陆军讲武学校第十二期步兵科。五四运动期间，积极从事反帝爱国活动。1920年初毕业回到琼崖。同年夏筹备创办《琼崖旬报》。1921年春任嘉积（琼东）市公安局长。4月《琼崖旬报》出版，宣传革命思想，介绍欧洲社会主义学说，为中国共产

党在琼崖建立组织从思想上作了必要的准备。同时，参与组织琼崖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年初到广州，在孙中山的领导下、任湘粤桂联军支队参谋长。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在广州参加组织琼崖革命同志会，创办《新琼崖评论》。同年5月受中共派遣到黄埔军校任特别官佐。11月被抽调组织建国陆海军大元帅府铁甲车队，任队长。他还兼任中共广东区委军事委员会委员。曾率铁甲车队赴广宁支援农民运动和平息桂系军阀杨希闵、刘震寰的叛变。1925年6月23日，为声援上海人民的五卅反帝斗争，率铁甲车队参加了广州各界人民举行的示威游行。省港罢工委员会建立后，任罢工工人纠察队总教练。后成立纠察委员会，为当然委员、常务委员，主持常委的日常工作，负全面领导的责任。1926年冬部分纠察队改编成缉私卫商保卫团，他任团长。1927年广州发生四一五反革命政变，他潜往香港。同年8月南昌起义后，奉中共广东省委指示，前往海陆丰农民军中工作。和彭湃一起领导了揭阳农民起义，建立了揭阳县工农临时政府。起义失败后赴海南岛，参加领导琼崖人民开展武装斗争，任琼崖军委委员、琼崖工农革命军东路总指挥。曾率部攻下万宁县和乐墟，解放了陵水县城，建立了琼崖第一个县苏维埃政权。1928年初琼崖工农革命军改称工农红军。同年2月4日率东路红军北上，在万宁县围攻民团据点的战斗中壮烈牺牲。

【徐向前】(1901—1990) 原名徐象谦，字敬亭。1901年11月8日生于山西五台县永安村。1919年春考入山西国民师范速成班，毕业后曾任小学教员。1924年4月，考入黄埔军校第一期。毕业后留校任排长。1925年春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后到国民军第二军任教官、参谋、团副等职。1926年冬到武汉，任南湖学兵团指导员。1927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4月任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队长。曾率学生队参加反击叛军夏斗寅部的战斗。大革命失败后，被中共中央军委派赴广州，任工人赤卫队第六联队队长。参加广州起义，后转往海陆丰地区，任工农革命军第四师第十团党代表、四师参谋长、师长，与彭湃等坚持武装斗争。1929年6月，被中央军委派往鄂东北，先后任红三十一师副师长，中共鄂豫边特委委员，鄂豫边革命委员会军委主席。指挥弱小的红军挫败国民党军队发动的三次“会剿”，歼灭大批地主武装，扩大了武装割据地区。1930年春，任红一军副军长兼一师师长，指挥所部连克云梦、光山、罗田等县城。1931年初，任红四军参谋长，协助军长旷继勋等，连续挫败国民党军对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二次“围剿”。7月任红四军军长，与政委曾中生率部连克英山、罗田、浠水、广济四城。11月，当选为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任红四方面军总指挥兼四军军长，组织指挥了黄安、商（城）潢（川）、苏家埠、潢（川）光（山）战役，大量歼敌。在此期间，对张国焘军事指导的错误和“肃反”的错误进行了抵制和斗争。1932年10月起，指挥红四方面军主力向西转移，连续击破了国民党军的围追堵截，进入四川通江、南江和巴中地区，开辟了川陕革命根据地。1933年2月起，连续指挥了反“三路围攻”和仪（陇）南（部）、营（山）渠（县）、宣（汉）达（县）等战役，并与王维舟率领的川东游击军会合，使红军得到很大发展，川陕革命根据地进入鼎盛时期。1933年11月至1934年8月，指挥所部抗击国民党军20多万人的“六路围攻”。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5年春，指挥广（元）昭（化）、陕南、强渡嘉陵江等战役，后率部长征。6月，红一、四方面军会师后，被任命为红军前敌总指挥部总指挥。参加毛儿盖会议，积极拥护中共中央北上创建川陕甘根据地的战略方针。会议期间，获中央军委授予的金质红星奖章。会后率右路军北上，指挥包座战斗，全歼胡宗南部第四十九师，打开了进军甘南的通道。在中共中央和红一、三军团北上后，积极维护党和红军的团结，和红四方面军广大指战员支持朱德、刘伯承等反对张国焘分裂活动的斗争。1936年7月，红四方面军与红二方面军会师后，任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8月再次率军北上，指挥了通（渭）庄（浪）静（宁）会（宁）战役。会宁会师后中央军委指示红四方面军一部西渡黄河，执行宁夏战役计划。11月，奉中央军委命令任西路军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兼西路军总指挥。西路军经浴血奋战四个多月，有力地策应了河东红军的战略行动。抗日战争爆发后，他被选为中共中央军委委员。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副师长，参与指挥了广阳、神头岭、响堂铺等战斗和晋东南反“九路围攻”。1938年4月率一二九师和一一五师各一部进入河北省南部，领导扩大抗日武装，建立统一战线和抗日民主政权，创建冀南抗日根据地。1939年参与组织和指挥了冀南春季反“扫荡”。同年6月到山东，任八路军第一纵队司令员，统一指挥山东和苏北、皖北八路军各部队，坚持抗日游击战争，并对国民党顽固派进行了斗争。1940年底返回延安。1942年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副司令员，后任抗日军政大学校长。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冀鲁豫军区副司令员、华北军区副司令员兼第一兵团（后改人民解放军第十八兵团）司令员兼政委。1948年指挥临汾战役、晋中战役。1949年3月起，带病组织指挥太原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1954年起任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国防委员会副主席。1955年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65年起任第三、第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66年1月起任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曾与刘伯承共同负责战略研究工作，并主管空军、防空军及民兵工作。“文化大革命”期间，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坚决斗争。1978年至1980年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防部部长。1983年6月被任命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他是中共第七至第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八届（十一中全会补选）、第十一届、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1990年9月21日在北京逝世。著有回忆录《历史的回顾》。

【徐冰】(1903—1972) 原名邢萍舟，笔名西萍。河北南宫人。青年时代在上海读书，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3年赴德国留学。1924年在柏林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在德国积极参加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爱国活动，与朱德等被德国当局逮捕。不久被驱逐出德国，转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8年回国后到上海，在中共中央秘书处任翻译，从事党的地下工作。此后曾担任过上海反帝大同盟中共党团书记，并在中共中央职工部和中华全国总工会工作。1931年6月与浦化人从中央机关转移出大批党的文件资料，避免了向忠发被捕叛变后的损失。1932年秋被叛徒出卖道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坚贞不屈，严守机密，经受了严峻的考验。1933年春经党组织营救出狱，后到北平继续从事党的地下工作。曾编辑《世界论坛》、《中外论坛》等进步刊物，进行抗日救亡宣传。1935年在中共中央北方局领导下，在太原、北平组织华北救亡会、北平文化教亡会、华北民众救亡会等。同年冬参与北平一二·九学生爱国运动的组织领导工作。1936年西安事变后，参加营救北平草岚子监狱中大批在押的党员干部工作。1937年初到延安，4月出席中共中央白区工作会议，代表北方局作工作报告。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中央党报委员会秘书长、解放社编辑，参与编辑《解放》周刊、《新中华报》。与成仿吾等合译过《共产党宣言》、《哥达纲领批判》等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1939年到重庆，任中共中央南方局文化宣传委员会秘书兼文

化组组长，积极开展对文化界的团结争取活动，是周恩来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得力助手。1944 年 11 月任中共中央重庆工作委员会委员。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北平军调处执行部中共方面顾问、中共山东潍坊市委书记、济南市副市长。1949 年参加和平解放北平的接管谈判工作，担任北平市副市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北京市副市长，中共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部第一副部长，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秘书长、秘书长、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第四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等。“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72 年 3 月 22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1979 年 8 月 27 日，党和国家为其平反昭雪。

【徐英】(1907—1930) 原名胡连，又名紫衡。浙江武义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五岁时父母双亡，靠姐姐抚养长大。13 岁起学徒做工。17 岁到杭州谋生，后去宁波入美球针织厂当工人。参加工人运动，加入工会组织。1925 年参与领导本厂工人响应上海五卅惨案的爱国反帝运动，被推选为厂工会主席。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成立中共支部，任书记。1926 年秋任中共宁波地委委员，参与领导成立宁波总工会，被推选为领导人之一。他积极协助总工会委员长王鲲领导宁波地区工人运动，发展扩大工会组织，进行反帝反封建反军阀的宣传教育，响应北伐军进军浙江。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 年冬任中共浙江省委特派员，回到武义恢复党的组织，主持成立中共武义县委，任书记。他领导开展秘密斗争，发展党员扩大组织，不到一年建立起六十余个党支部。1928 年冬被调到杭州，任中共浙江省委常务委员兼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1929 年 1 月下旬参与主持召开省委扩大会议，被选为中共浙江省委书记，领导省委贯彻中共六大精神，制订了政治、组织、职工和农民等决议，开展全省党的工作。后因叛徒告密省委机关被迫分散活动，他到嘉兴、湘州和浙西一带巡视指导工作。4 月下旬党中央决定暂时取消浙江省委，任中共中央浙东巡视员，到浙东、浙南地区指导工作。8 月主持成立中共宁波特别支部，兼任书记。后赴台州、温州等地检查帮助工作。同年 12 月 17 日于宁波被国民党当局逮捕。1930 年 2 月解押于杭州监狱，他受尽各种酷刑，坚贞不屈，并鼓励狱中难友坚持斗争。同年 8 月 27 日，与其他 19 位难友一起慷慨就义。

【徐其虚】(1906—1929) 原名徐其昌，字凤鸣，号南州。湖北麻城县乘马岗陶家垸人。1923 年入本县高等小学读书，1924 年考入武汉中学，参加过进步学生运动。1926 年参加北伐战争，在贺龙部队当兵，随部转战宜昌、沙市等地。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 年 8 月参加南昌起义。后回家乡从事农民运动，曾参与组织当地农民九月暴动。同年 11 月，和廖荣坤等率麻城农民自卫军参加黄麻起义。后随工农革命军鄂东军转移到黄陂木兰山一带坚持武装斗争。1928 年初被编入工农革命军第七军，3 月与戴克敏率队到黄麻地区开展游击活动，曾消灭黄安紫云区上戴家地主武装清乡团。7 月起，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一军三十一师三大队大队长、二大队党代表，10 月被选为中共鄂东特委委员，参加了创建以光山柴山保为中心的鄂豫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底被派到河南商城南部地区，以织袜为掩护，走乡串户，发动群众，准备武装暴动。1929 年 2 月任中共鄂豫皖特别区委委员。5 月 6 日参加领导商（城）南起义，率领起义武装攻克白沙河禅堂反动民团据点。后组建红十一军三十二师，他任党代表，与师长周维炯指挥所部打退地主武装的进攻，东进皖西攻克金家寨、流波疃等地，领导创建了豫东南革命根据地。同年 8 月，在河南商城斑竹园（今属安徽金寨）被错杀。

【徐朋人】(1903—1932) 又名徐继玉，字仕洪。湖北黄安（今红安）人。出生于私塾教师家庭，高等小学毕业后因家庭经济困难，到山区小学当教员。结识共产党员，接受革命思想。1926 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同时任黄安紫云区初级小学校长。不久领导成立中共支部，任书记，组织农民协会，发动农民同豪绅地主作斗争。1927 年春任紫云区农民协会秘书，积极发展农民自卫军。大革命失败后，同年 11 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1928 年春率部分农民武装在木兰山、洪界山一带开展游击活动。对外称工农革命军第八军，任军长兼党代表，不久编入第七军。5 月任中共光山县弦西区委书记，负责地方党和政权建设。7 月成立中共鄂东特委筹委会，任秘书长。10 月被选为中共鄂东特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创建鄂豫边革命根据地。1929 年 4 月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将京汉路特委与鄂东特委合并，成立中共鄂东北特委，任书记。他主持特委学习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经验，制订建立鄂豫皖边革命根据地的计划，积极发动群众，巩固和扩大军事割据，指导红军第十一军三十二师进行反“会剿”作战。同年 11 月主持召开中共鄂豫边第一次代表大会，作政治报告，通过符合斗争实际的决议。大会正式产生中共鄂豫边特委，任书记。1930 年 2 月中共中央指示统一对鄂豫皖三省边界斗争的领导，成立中共鄂豫皖边特委，仍以他为书记。他曾几次对上级不切实际的批评进行过抵制，坚持从当地实际出发制订行动方针，被批为“右倾”。不久改任特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他是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主要创建人、领导人之一。同年 5 月作为鄂豫皖苏区主要代表，赴上海出席第一次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被选为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中央准备委员会委员，会后被留在上海，参加筹备工作。9 月列席在上海召开的中共六届三中全会，坚决拥护对“左”倾盲动主义的纠正。1931 年 1 月中共六届四中全会后，他因反对王明的“左”倾纲领，被批判为“右派小组织分子”撤销职务，勒令检查。后返回鄂豫皖根据地，受到张国焘的排斥打击，任光山县苏维埃政府税务局局长。他对张国焘推行的“左”倾政策进行抵制，不久被开除党籍，同年底因肃反扩大化被捕。1932 年 4 月在河南光山泼皮河被错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徐宝珊】(1903—1935) 湖北汉川人。受过中等教育，在家乡参加农民运动，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 年夏投入国民革命军叶挺部第二十四师教导大队。大革命失败后，随师参加南昌起义。南下失败后返回湖北，从事地下工作。1928 年冬被湖北省委派到鄂豫边，1929 年担任中共黄安（今红安）中心县委书记。4 月任中共鄂东北特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兼特委秘书。同年 11 月被选为中共鄂豫边特委委员，任宣传部部长。1930 年 2 月担任中共鄂豫皖特别区委员会委员、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建立鄂豫皖边革命根据地。1931 年 6 月成立中共鄂豫皖临时省委，任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1932 年 1 月参与主持召开鄂豫皖省党的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鄂豫皖省委常务委员，仍任组织部部长。协助省委书记沈泽民领导加强革命根据地党团组织建设和各项建设，动员组织广大群众深入土地革命，扩大红军主力和地方武装，支援红军反“围剿”和进攻作战。红四方面军主力转移西征进入川北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仍任中共鄂豫皖省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并兼任中共鄂东北道委书记。1933 年 11 月担任中共鄂豫皖省委代理书记，是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后期的主要领导人之一。他领导重建红二十五军、红二十八军等主力红军，在极其困难的环境中，同徐海东、吴焕先等采取游击方式坚持鄂豫皖根据地残酷的反“围剿”斗争，发展保存了一批优秀的革命力量，锻炼巩固了

红二十五军。1934年11月，根据中革军委指示，同吴焕先、程子华、徐海东率红二十五军及省委机关长征。1935年春，领导建立鄂豫陕革命根据地。4月中旬中共鄂豫陕省委成立，担任书记。同年5月9日在陕西商县龙驹寨病逝。

【徐树铮】(1880—1925) 字又铮。江苏萧县（今属安徽）人。1892年中秀才。1901年结识段祺瑞，1905年由段保送去日本士官学校读书，回国后入段幕府，任第六镇军事参议，后成为段的“智囊”。1911年辛亥革命时，任北洋第一军、第二军总参谋，南下与革命党人作战。1912年3月段任陆军部总长，他任陆军部军学处处长，9月调任军马司司长，1914年升为陆军部次长。1915年袁世凯称帝时，曾劝段消极抵制，被免职。1916年袁死后，段祺瑞组阁，他任国务院秘书长。1917年作为段的代表到徐州，怂恿张勋北上反对黎元洪，后随段讨平了张勋复辟，以此扩大皖系势力。段复任总理后，他于同年8月再任陆军部次长，积极推行皖系军阀的“武力统一”政策，同西南护法军政府相对抗。1918年直皖矛盾表面化，他到东北勾结张作霖，组成奉军司令部，任参军副司令并随奉军入关，压迫直系冯国璋继续对护法军作战。是时与王揖唐等人组织安福俱乐部，收罗政客，操纵选举，成立“安福国会”，把持北京政府。9月，任参战处参谋长，以“参战”名义向日本借款，购买武器，编练参战军，扩充皖系部队。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后，极力主张镇压学生运动和在巴黎和约上签字。6月参战军改称边防军，他任西北筹边使兼西北边防军总司令。1920年直皖战争中皖系失败，他遭到通缉，后在日本帝国主义庇护下逃到上海租界。1922年10月至福建延平联络皖系旧部，组成建国军政制置府，自任总领，不久败逃回沪。1924年10月江浙战争时，自称“浙沪联军总司令”，企图东山再起，因英国人不许他在上海租界活动，被迫出国“游历”。第二次直奉战争后，段祺瑞上台，他被任为考察欧美日本各国政治专使。1925年12月回到上海后，赴京见段祺瑞，在返回上海途中，火车至廊坊车站时被冯玉祥派人逮捕枪毙。

【徐彦刚】(1907—1935) 原名徐兴华。1907年11月11日生于四川新宁（今开江）县甘棠观音岩。1924年到重庆江北中学读书，1926年考入重庆中法大学，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同年底考入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在此期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随部到井冈山，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曾被派到袁文才部队工作，任副连长。1928年2月起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二团参谋长、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二十二团参谋长。参加了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会剿”。1929年初，转移到莲花、永新一带坚持游击斗争，任赤卫队大队长。1930年1月所率地方武装编入红六军，任第三纵队纵队长，率部参加攻打吉安县城和保卫赣西南革命根据地的战斗。同年11月任红一军团三军九师师长，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和漳州等战役。1932年夏任红三军军长，同年底任红一军团参谋长。参加了第四次反“围剿”。1933年6月任红一军团二师师长，曾与政委胡阿林指挥所部参加吉水、乌江等战斗。同年冬调任湘鄂赣军区司令员，后兼红十六师师长。率部艰苦转战于湘鄂赣边区，配合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任湘鄂赣省军区司令员兼红十六师师长，带领当地军民坚持以黄金洞为中心的平江、浏阳、修水、铜鼓游击根据地的斗争，曾指挥红十六师进行大源、虹桥、三界尖等战斗。1935年6月国民党军重兵“进剿”，他率部突围时负伤，9月在江西永修云居山养伤时被敌人杀害。

【徐洪】(1904—1935) 原名徐应生，又名徐鸿。湖南浏阳人。出身贫苦，少年时学徒当造纸工人。1925年参加农民运动，参与组织农民协会。1926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担任中共浏阳县北乡党组织领导人。1927年夏任浏阳工农义勇队排长。5月马日事变后参加农军会攻长沙的战斗。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1928年初任湖南工农革命军平（江）湘（阴）岳（阳）游击纵队中队长。1929年冬任中共浏阳县委特派员，在北乡主持成立中共区委，组织建立农民游击队，是浏北红军游击队的创始人。1930年2月任浏阳县赤卫军副总指挥兼第六师师长，4月任浏阳县苏维埃政府赤卫委员会主任。同年冬任红军湘东南独立师第三团政治委员。1931年6月任湘鄂赣红军独立第二师师长兼政治委员。1932年春任湘鄂赣军区南路指挥部政治委员兼红军独立第一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巩固发展湘赣、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被选为中共湘鄂赣临时省委委员。1933年2月主持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八军，担任军政治委员。3月兼第五十二师政治委员。6月全军缩编，任红十八师师长兼政治委员并兼第五十二团团长与政治委员。率部参加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多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调入瑞金红军大学学习，结业后留在中央革命根据地工作，任红军独立第二十四师第七十一团政治委员。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调任中央军区独立第三团政治委员、奉命率部坚持江西游击战争。1935年2月改任独立第三团团长，在于都南部奉命赴湘赣军区传达中共中央指示并参加当地斗争。不久率部队渡信丰河遭国民党军袭击，在战斗中英勇牺牲。

【徐特立】(1877—1968) 原名懋恂，又名立华。湖南善化五美乡尚叶塅（今属长沙县）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幼年读私塾，1895年在五美乡小塘湾教蒙馆，边教书、边自学。戊戌变法时受康梁维新思想的影响，随后又接受孙中山的革命主张。1905年曾入宁乡师范学校速成班学习，同年创办梨江高等小学。1906年起任教于周南女校，后兼任该校小学部校长，创办了湖南最早的教育刊物《周南教育》周刊。1910年前往上海考察小学教育，不久东渡日本，参观考察日本小学教育。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并被选为湖南省临时议会副议长。1912年创办长沙师范学校，任校长。1913年后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修业学校、湖南高等师范学校任教，兼湖南孤儿院院长。1919年五四运动后到法国勤工俭学，先后在本兰省公学和巴黎大学学习法文和自然科学。1923年到比利时、法国考察教育。1924年回到湖南创办长沙女子师范学校，1925年任女师校长。1927年春任湖南农民协会教育科长兼湖南农民运动讲习所主任，并参加中国国民党，任国民党长沙市党部工农部长。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参加武汉农民运动讲习所和《大江报》的工作。在南昌起义中任革命委员会委员、二十军第三师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1928年在苏联莫斯科中山大学特别班学习。1930年回国，1931年11月7日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中央执行委员、教育人民委员部副部长，兼任苏维埃大学副校长，1932年10月兼任中央列宁师范学校校长。1934年10月参加红军长征。1935年到达陕北后任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教育部部长。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后任边区教育厅厅长。1937年11月以国民革命军第十八集团军高级参议名义回长沙，任八路军驻湘办事处代表。1939年初中共湖南省工委成立，任统战部长。1940年8月回延安，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自然科学研究院院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并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继任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兼任中央宣传部教育研究室主任、党史资料室主任，还担任过中国历史学会、中国地理学会的名誉主席。他是中国共产党第七、八届中央委

员会委员。他一生从事教育革命实践，经验丰富。在教学中注重实际，注重创造，提倡书本知识与实践经验相结合，并坚持因材施教，培养人才。著作多为教育方面的文稿，辑为《徐特立教育文集》。1968年11月28日在北京病逝。

【徐海东】(1900—1970) 湖北黄陂夏店徐家桥村（今属大悟县）人。12岁开始当窑工。1925年4月在武昌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任代理排长。8月，在汀泗桥战役中，率一个排歼灭军阀吴佩孚的四个炮兵连，被晋升为少尉排长。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返回黄陂家乡，任黄陂县河口区农民自卫军队长。中共八七会议后，在窑工中秘密发展党员，建立窑工支部。同年11月，率领农民自卫队支援黄麻起义。起义失败后，任黄陂县游击大队分队长。1928年秋任中共黄陂县委委员、军事部长兼夏区区委书记。1929年初组织领导夏区的年关暴动，失败后带领少数队员继续开展武装斗争，任鄂豫边区第五教导队队长兼党代表。1930年春任黄陂县赤卫队大队长、鄂东暴动委员会西南总指挥。1931年初任鄂东警卫二团团长，该团改编为红四军十三师三十八团后，任团长。在鄂豫皖红军第三次反“围剿”战斗中，任工农红军第四军十二师三十六团团长。1932年10月任东路游击副司令兼师长、中共鄂豫皖工作委员会委员、红二十七军七十九师师长等职。1933年2月任红二十五军副军长兼七十四师师长。10月任红二十八军军长，并被补选为中共鄂豫皖省委委员，先后指挥了长岭岗、斛山寨等著名战役，歼敌近万人，被誉为“虎将”。1934年4月，与吴焕先率领的红二十五军在河南商城豹子岩会师，合编为红二十五军，任军长。11月，红二十五军奉命以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第二先遣队名义开始进行长征后，改任副军长，与吴焕先、程子华等率领部队粉碎了敌人的围追堵截，于1935年初到达蓝田、商县、山阳、镇安、柞水五县边区，发动群众，建立政权，开展游击战争，为开辟鄂豫陕根据地和重建红二十五军作出了重大贡献。4月被选为中共鄂豫陕省委委员。7月为配合中央红军北上，同吴焕先率红二十五军西进甘肃。8月代理鄂豫陕省委书记、红二十五军政委。9月任红二十五军军长，率部到达陕北苏区，与刘志丹等领导的红二十六、二十七军胜利会师，合编为红十五军团后，任军团长，率部取得了劳山、榆林桥两次战役的胜利，有力地配合了中央红军的北上。11月被任命为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第十五军团与中央红军胜利会师后，在毛泽东、周恩来、彭德怀的指挥下，率部参加直罗镇战役，取得了胜利。12月被任命为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西安事变发生后，率部进驻商、雒一线，与张学良、杨虎城部共同防御亲日派的武装进攻，任南路总指挥，不久撤出。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四旅旅长，率六八七团参加平型关战役。1938年4月参加粉碎日寇对晋东南的九路围攻，随后率部追歼逃敌，收复了黎城、潞城。6月在阳城以北町店地区，取得全歼日军一个联队的重大胜利。8月回延安养病。10月参加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会后进延安马列学院学习。1939年11月随刘少奇赴华中，任中共中央中原局委员、新四军江北指挥部副总指挥兼第四支队司令员，艰苦转战在皖东一带。1940年1月，由于紧张的战斗生活劳累过度，旧病复发，此后长期养病。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4年被任命为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年9月被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大将军衔。1956年参加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1958年病情稍有好转，便到湖北进行调查研究。1960年主持编写红二十五军战史。1969年，经毛泽东亲自提名为中共九大代表和主席团成员，并被选为中央委员。“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迫害。1970年3月25日逝世于河南郑州。

【徐梅坤】(1893—) 又名徐行之。浙江萧山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十岁起学徒，在杭州当印刷工人。1919年五四运动后，发起组织印刷工作互助会，创办《曲江工潮》，领导工人罢工斗争。1921年冬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因遭通缉回乡建立农民组织，响应衙前农民运动，领导开展抗租减租斗争。同年底农民运动失败后去上海《民国日报》做工。1922年初经陈独秀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上海印刷工人联合会主任，从事工人运动。7月任中共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委员长，并主持中共中央机关刊物《向导》周报的出版发行工作。8月底赴杭州开展建党工作，次年春兼中共杭州支部书记。1923年6月赴广州出席中共三大，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7月任中共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秘书（即组织部部长）兼会计，9月改任负责劳动运动的专职委员。1924年春任中共上海地方兼区执行委员会代理委员长，3月底辞职从事工人运动。1925年8月被选为上海印刷总工会委员长，同时兼任国民党上海市党部工农部部长。参与领导上海工人运动，支持北伐战争。后被选为上海总工会执行委员，曾任过组织部部长、副委员长。1927年2月兼中共上海区委军事委员会委员，3月任南市区武装起义指挥人，参加并参与指挥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赴武汉，任中华全国印刷工人总工会委员长。不久去浙江宁波、余姚、定海等地负责整顿当地党的组织。同年8月于萧山被捕，押入浙江省陆军监狱，同党失掉组织关系。1935年9月因重病被保释出狱。此后继续为党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政务院监察委员会参事、国务院监察部参事。1956年2月起任国务院参事室参事。1981年6月经中共中央组织部批准，重新恢复了党籍。著有《九旬忆旧》。

【徐深吉】(1910—)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27年11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1929年参加地方赤卫队。1930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一军军部任通讯员、通讯班班长。1931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创建鄂豫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后在鄂豫皖边红四军任军队交通队排长、第三十一团连长、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第二一七团三营营长。1932年夏任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二一八团副团长，10月任第二一八团团长。率部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四次反“围剿”作战和西征入川北的斗争。1933年春任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参谋。1934年春负责主办总部干部教导队，6月成立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担任教育长兼军事主任。同年底红大停办，改任方面军总部干部大队大队长。参加了创建川陕边革命根据地和反“围攻”斗争。1935年5月随方面军长征，8月任阿坝警备司令部司令员。同年冬奉命随军南下。不久担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一师师长，率部参加在川康边的艰苦作战。1936年秋率部随红二、四方面军北上抗日。10月到达甘肃会宁同红一方面军会师，不久指挥所部参加山城堡战斗。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所部第九十一师改编为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六旅七七一团，任团长，率部开赴山西抗日战场。1938年先后任一二九师独立旅副旅长、旅长，青年抗日纵队副司令员。1939年3月任青年抗日纵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创建晋东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0年5月成立一二九师新编第四旅，任旅长。后兼冀南军区第二、第四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巩固坚持冀南抗日根据地，进行艰苦的游击战争。后任抗日军政大学第六分校校长。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担任晋冀鲁豫军政大学副校长，主持校务工作，培养大批军政干部。1947年7月调任冀南军区司令员，率部参加解放华北的重要战

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北军区副参谋长，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副司令员，北京军区副司令员、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在中共第十一、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徐悲鸿】(1895—1953) 原名徐寿康，江苏宜兴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其父是自学成才的画师。幼年随父读书学画。13岁因家乡遭水灾而流落江湖，以卖画谋生。17岁回故乡，先后在初级女子师范、思齐小学和彭城中学任图画教师。1915年到上海，考入震旦大学法文系。1917年曾赴日本留学半年。12月回国到北京，任北京大学画法研究会导师。1919年3月获官费留学，赴法国、德国、比利时、瑞士和意大利等国学习和研究西洋画。以优异成绩毕业于巴黎高等美术学校。1922年起创作油画《老妇》、《箫声》、《远闻》、《怅望》等作品，参加巴黎的美术展览会，受到好评。1927年4月回国后，任南京中央大学艺术系教授，并兼南国艺术学院美术系主任。1929年9月由蔡元培推荐，应聘任北平艺术学院院长。结识齐白石，聘他为艺术学院教授，帮助他出版第一部画集。不久返回南京中央大学艺术系任教。1933年起应邀先后赴法国、意大利、比利时、德国、苏联举办中国画展和个人画展。1935年参与组织中苏文化协会。田汉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后，他四处奔走求援，终于与宗白华一起将田保释出狱。1937年春起，在长沙、广州、香港举办个人画展，积极宣传抗日救国主张。抗日战争爆发后，随中央大学迁往重庆。1938年赴新加坡举办画展筹赈救济难民。1940年先后赴印度、新加坡讲学并举办画展，将巨额收入全部用以救济祖国难民，支援抗战。1942年秋在重庆筹办中国美术学院。1945年参与签名呼吁“争取民主，反对独裁”。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北平艺术专科学校校长，参与组织成立北平美术工作者协会，被推选为名誉会长。1948年秋，他坚持拒绝国民党当局要他和北平艺专南迁的决定，在中共地下组织支持帮助下，领导全校师生积极护校迎接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北京中央美术学院院长，被推选任中华全国美术工作者协会主席，并当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1950年出席了第一届世界和平大会。他长期从事美术教育工作。培养出吴作人、蒋兆和、李苦禅等一大批优秀画家，成为中国现代卓越的美术教育家。他对绘画创作提倡“尽精微，致广大”。主张国画应继承传统，吸收西方绘画长处，以发扬光大。他擅长油画、中国画，尤精素描，人物造型注重写实和传情，以画马驰名中外，是中国现代杰出的绘画艺术大师。1953年9月2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出版有《悲鸿素描选》、《悲鸿墨画选集》、《徐悲鸿素描》、《徐悲鸿画集》等。在北京建有徐悲鸿纪念馆。

【徐谦】(1871—1940) 字季龙，祖籍安徽歙县，生于江西南昌。早年考中举人、进士。1905年入京师大学堂攻读法律政治。1907年任清政府翰林院编修、法部参事。次年任京师审判厅厅长，年内处理积案千余件，升任京师高等检察厅检察长。1910年赴欧美考察各国司法制度。辛亥革命爆发后，与许世英等组织国民共进会。1912年任北京政府司法部次长，不久因反袁告退。8月参与组织国民党，任党本部参议，并被选为国会议员。“二次革命”失败后到上海当律师。1916年复任北京政府司法部次长。1917年7月随孙中山南下广州，任军政府秘书长。翌年9月代表孙中山参加南方军政府政务会议，并任司法部部长。1919年春任南方代表团顾问出席巴黎和会，反对中国代表在和约上签字。回国到天津任《益世报》总编辑。1920年赴汉口和冯玉祥会谈，促其赞同孙中山的革命主张。次年4月任广州临时政府司法部部长。旋改任大理院(最高法院)院长。1922年9月任北京政府司法总长，不久辞职复南下广州。1923年2月被孙中山派为代表参加南北议和，后回广州任岭南大学文学系主任。1924年拥护孙中山实行三大政策改组国民党，在上海创办《评汉日报》和法政大学。10月应冯玉祥邀请到北京，任俄文法政学校校长及中俄庚款委员会主席。1925年任国民党北京分部主任，参与领导北京国民会议运动及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爱国斗争。国民政府在广州成立，被选为委员兼管司法行政。1926年1月出席国民党二大，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不久复任国民党北京执行部主任。3月18日主持北京各界在天安门前召开的国民大会，反对日舰进攻大沽口，驳斥帝国主义的八国通牒。三一八惨案后受通缉，与冯玉祥、于右任等赴苏联考察，途中介绍冯玉祥加入中国国民党。7月回国到广州就任国民政府委员兼司法部部长，12月任武汉国民党中央和国民政府临时联席会议主席，参加反对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新右派的斗争。1927年1月支持汉口人民收回英租界的爱国行动。3月被选为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中央政治委员会委员，任国民政府常务委员兼革命军事裁判所所长、军事委员会主席团成员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受到蒋介石的通缉。6月参加郑州会议，任国民党中央开封政治分会委员，负责党务，推动冯玉祥参加反共“清党”。同年11月在上海声明退出政治活动，不久迁居香港九龙。1933年冬参加福建人民政府反蒋活动，被选为政府委员，任最高法院院长。失败后潜回香港。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政府国防委员会委员，先后在南京、武汉、重庆参加抗日斗争。1940年9月26日在香港病逝。主要著作有《民约总论》、《刑法丛编》、《诗词学》、《安庐吟草》等。

【殷夫】(1910—1931) 原名徐柏庭，又名徐祖华、徐白、徐文雄，笔名殷夫、白莽、任夫等。浙江象山人。幼年曾读私塾，1920年秋进入象山县立高等小学学习，开始练习写诗。1923年7月考入上海民立中学，继续进行诗歌创作。五卅运动期间曾在《新蚶》小报上发表一组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诗歌。1926年转到浦东中学学习，开始参加革命活动。1927年蒋介石发动反革命政变后，他因参加革命活动而被捕，后由在国民党军队当军官的大哥保释出狱。9月用徐文雄的名字考进上海同济大学补习班学习德语。在学校里，他积极参加学生运动，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928年初在蒋光慈、钱杏邨帮助下参加革命文学团体太阳社。是年秋再次被捕，由大嫂托人保释出狱后回到象山，在县立女子小学任课，此期与组织失去联系。1929年春到上海找到地下中共党组织，被分配负责共产主义青年团工作和青年工人运动。在工作和斗争的间隙，他坚持诗歌创作，并进行翻译工作，写出了《血字》、《一九二九年的五月一日》、《前进吧，中国!》等红色鼓动诗，翻译了匈牙利民主革命诗人裴多菲的传略及诗集，并开始与鲁迅发生联系，得到了鲁迅的关怀和帮助。同年7月，在上海丝厂罢工斗争中第三次被捕，不久被释放，继续从事共青团的工作和青年工人运动，并先后参加了青年反帝大同盟出版的《摩登青年》、共青团中央机关刊物《列宁青年》的编辑工作。1930年3月参加发起中国左翼作家联盟。这时期他创作的诗歌、散文对左翼文艺运动产生了很大影响，鲁迅曾给予很高的评价。5月，代表“左联”参加在上海召开的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1931年1月17日，因叛徒出卖又一次被捕，2月7日被杀害于上海龙华。他的作品编有《殷夫选集》、《殷夫诗文选集》等。

【殷汝耕】(1889—1947) 浙江平阳人，早年赴日本留学，就读于东京第七高中。不久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辛亥革命

后，随黄兴参加革命斗争。1913 年参加反对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失败后流亡日本，后入东京早稻田大学政治经济科。毕业后回国到北京政府任职，从事中日问题研究，后在各军阀之间进行投机活动。1926 年秋赴广州投机国民革命。1927 年投靠蒋介石，任南京国民党政府驻日本特派员，代表蒋介石同日本政府密谈，谋取支持。1928 年后任南京国民党政府交通部航政司司长、蒋介石总司令部参议、上海市政府参事等职。1932 年一·二八事变时任外交部部长黄郛的助手，参与同日本侵略者签订卖国的《淞沪停战协定》。1933 年参与签订卖国的《塘沽协定》，同年 11 月任河北省蓟密区行政督察专员。1935 年 8 月兼任滦榆区行政督察专员。同年 11 月，为配合日本策划华北五省自治，与日本特务头子土肥原贤二相勾结，成立伪冀东防共自治委员会（旋改名为伪冀东防共自治政府），自任政务长官，使冀东 22 县成为受日本侵略军控制的地区，成为日本帝国主义侵华的得力工具。1937 年卢沟桥事变后，因通州事件去职。此后闭门研究运河水利工程，为侵华日军运输效劳。1943 年 2 月出任伪政权山西煤矿公司董事长，4 月又任汪精卫伪国民政府经济委员会委员。1944 年先后任伪治理运河筹备处主任、伪治理运河工程局局长。他忠实为日本侵略者效劳，作恶多端，对冀东和华北人民犯下不可饶恕的罪行。1945 年 8 月日本投降后被捕，以汉奸罪被判处死刑。1947 年被枪决。

【翁文灏】(1889—1971) 字咏霓。浙江鄞县人。1908 年于上海震旦大学毕业后，赴比利时鲁汶大学攻读物理学和地质学，获博士学位。1912 年回国，先后任农商部矿政司长、技正、技监。1914 年任地质研究所主任教授。1916 年农商部成立地质调查所，任该所矿产股长，实地调查国家的地质、矿产情况，提出了在我国存在燕山运动以及燕山运动在我国地质历史上有重要意义的创见。1918 年代理地质调查所所长职务。1922 年中国地质学会成立后兼任评议会副会长和清华大学地质系主任教授。同年 8 月代表中国政府出席第二次太平洋科学会议，其后出席该会议的历次大会。1924 年任中国地质学会会长。这一年开始测制全国百万分之一地质总图。1927 年参与筹建国立中央研究院地质调查所的工作。1928 年任清华大学地理学系主任。1929 年同时兼任国立北平研究院地质研究所和农商部地质调查所所长。这个时期，他与丁文江、李四光一起，被誉为中国地质学界的三大权威。1931 年一度代理清华大学校长职务。九一八事变后，蒋介石多次召见，以“抗日保国”为由，劝他到政府部门任职。1932 年被国民党政府任命为教育部长，坚辞未就职。1933 年出版与丁文江等共同绘制的《中国分省新图》。1934 年出版与丁文江等共同绘制的《中华民国新地图》。1935 年 1 月就任国防设计委员会委员兼秘书长，年底任行政院秘书长。1938 年 1 月任经济部部长兼工矿调查处处长和资源委员会主任委员。1944 年任军需生产局局长。同年成为国民党党员。1945 年初任战时生产局局长。5 月，在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在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国民政府行政院副院长兼经济部部长。1948 年 5 月至 11 月任行政院院长。1949 年 3 月在李宗仁代理总统期间，任总统府文官长（秘书长）。6 月辞职，后经香港去法国。1951 年 3 月从法国回到国内。自 1952 年起任历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1956 年起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常务委员。1971 年 1 月 29 日在北京病逝。著有《地震》、《甘肃地震考》、《路矿关系论》、《中国矿产志略》、《锥指集》、《矿法要义》等。

【高士一】(1893—1968) 号贯之。河北任丘人。出生于地主家庭，读过几年私塾后，随兄参加社会活动。曾被推为河北省政府河务委员，经常往返平津，参与治河事务。1937 年七七事变后，家庭遭日本侵略军蹂躏，他在中国共产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感召下投入抗日救国斗争。10 月组织河北人民自卫军第五路军，任为总指挥，率部战斗在冀中抗日战场上。1938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6 月部队正式编入八路军第三纵队独立第一支队，他任司令员，部队发展到七八千人。9 月所部改为八路军冀中军区兼第一纵队独立第四支队兼任丘警备区，仍任司令员。率部参加创建冀中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敌后游击战争。1939 年 3 月，所部与第 715 团合编为八路军第一二〇师独立旅，5 月改称师独立第一旅，任旅长。曾率独立旅与冀中警备旅粉碎日伪五次大“扫荡”，参加陈庄战斗予日军水原旅团以致命打击。1940 年 2 月率部随师转至晋西北地区，8 月后任第一二〇师兼晋西北军区独立第一旅旅长，率部参加巩固发展晋西北抗日根据地。1942 年奉命率独立旅调到陕甘宁边区关中地区，担负保卫边区和打通与国民党统治区的物资互换通道。1943 年 4 月调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并兼秘书处处长主管党校生产工作。1945 年春仍任独立第一旅旅长，隶属陕甘宁晋绥联防军。5 月调任晋绥军区后勤部副部长。抗日战争胜利后，曾任陕甘宁边区政府交通厅厅长，参与组织支援西北解放战争的支前运输工作。后任接管西北地区交通系统的军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西北军政委员会财经委员会副秘书长、国务院参事等职。1968 年 6 月 16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高文华】(1904—1994) 原名廖剑凡，又名廖去恶。湖南益阳人。少年时读过小学，1919 年离家去长沙电灯公司做工。后利用工余时间入毛泽东主办的湖南自修大学补习班学习。1923 年 6 月因参与领导工人罢工被厂方开除，返回益阳入达人针织厂做工。1925 年 5 月又因组织工人罢工被开除，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被中共湘区区委派赴广州，入第五期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同年冬结业后以湖南省农民协会特派员身份回益阳，积极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1926 年 2 月领导发动全县三千余群众举行元宵节游行示威。3 月组织成立中共南湖圩支部，任书记。9 月被选为益阳县农民协会副委员长，10 月被选为中共益阳地方执行委员会委员，参与领导全县农民开展反封建斗争。1927 年 5 月马日事变后，被迫离开益阳。大革命失败后在国民党当局追捕下避至湖北石首，同党组织失掉联系，靠挑担卖杂货谋生。1929 年冬到汉口找到党的组织，不久任中共阳夏区区委书记。1929 年 8 月到上海，入中央干部训练班学习。同年冬被派到武汉中共中央长江局工作。1930 年 9 月回上海，以开洗染店为掩护负责传送党的文件。1931 年任中共中央秘书处内交科科长。1932 年 8 月任中共中央巡视员赴山东视察，参与重建山东省委机关。1933 年后在上海中央执行局秘书处负责同各地联络工作。1934 年夏奉命携家眷转移到天津，参加中共河北省委领导工作。1935 年 2 月担任中共河北省委书记。5 月中共中央北方局并兼河北省委成立，任北方局书记兼河北省委书记，并负责农村工作主管河北等地工作。在同中共中央失去联系的困难条件下，为了解决省委活动经费，曾卖掉亲生儿子。他主持北方局和省委积极恢复发展党的组织，支持并领导了华北地区学生爱国活动和一二·九运动，指导冀东、盐区等特委组织抗日反将武装斗争，对保持并发展华北地区中共的组织和开展抗日爱国学生运动，做出了贡献。1936 年 4 月刘少奇接任中央北方局书记后，他于同年秋转去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并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 年 12 月被中共中央派赴长沙，担任中共湖南省工作委员会书记。1938 年 7 月省工委改称省委，担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同年 9 月至 11 月赴延安列席中共第六届六中全会。1939 年 1 月成立中共中央南方局，被指定为委

员。他主持湖南省委领导开展了全省群众性抗日救亡运动和合法的工人运动，积极发展和扩大中共党的组织，建立各界群众抗日团体。1941年12月曾赴重庆参加南方局会议，积极部署湖南各地党组织转入分散隐蔽斗争。1942年12月根据中共中央决定，他同湖南省主要领导人撤离湖南去延安。此后参加延安整风运动。解放战争后期担任中共湖南省委副书记，随解放军进入长沙，参与领导湖南的政权建设和土地改革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中共湖南省委副书记、中央政府水利电力部副部长等职。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94年1月24日在北京逝世。

【高自立】(1900—1950) 原名高省烦，化名周和生。江西萍乡人。1925年在萍乡总工会工作，从事工人运动。192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7月奉命招募新兵，率200余安源矿工赴武汉，加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四军二十四师。后编入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任连党代表。同年随连队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编入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三团十一连。后上井冈山，曾任红四军第十二师三十一团连党代表。1929年3月任红四军第三纵队五支队党代表。1930年初任红西军第三纵队政治部政务处长，同年10月任红十二军第三十四师政委。1931年初任红二十二军第六十四师政委，9月任红三军政委，同年冬任红军总兵站部政委。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初任红五军团第十五军四十三师政委，参加了漳州战役和南雄水口战役。1933年5月起任红军后方办事处主任兼政委、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工农检查部副部长、中央审计委员会委员。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任中央政府土地部部长。同年6月被派赴苏联学习。曾出席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为大会主席团成员，当选为共产国际监察委员会委员。1938年初回国，9月出席扩大的中共六届六中全会。抗日战争时期，历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副主席兼民政厅厅长、代理主席、副主席兼建设厅厅长、边区政府秘书长。是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冀察热辽分局委员兼财经委员会书记、冀察热辽分局副书记、东北行政委员会冀察热辽办事处副主任等职。1950年1月9日于沈阳病逝。

【高克林】(1906—) 原名高文敏，又名高子谦、王子和。陕西华县人。1924年在西安成德中学读书时，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后任团支部书记。1925年冬转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参加国民军，在第二军第二混成旅军事政治学校工作，后任国民联军第五军政治部宣传科科长、西安中山军事政治学校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兼中共总支书记。1927年秋在陕军新编第二旅（即许权中旅）任中共总支书记、党委书记。1928年5月，参与组织渭华起义，任西北工农革命军军委委员、总司令部参谋主任。后到榆林、清涧等地从事革命活动。1929年秋任中共北平市委军委书记。1930年秋任中共顺直省委军委秘书、天津市委军委书记。1932年春到河北邢台任中共直南特委军委书记，后任中共大名中心县委书记等职。1936年秋到陕甘宁边区，在驻东华池县的东北军中任工委书记。1937年春任陕甘宁边区党委组织科科长、秘书长。1938年秋任中共洛川工委书记、特委书记。1941年冬任延安民族学院副院长。1942年10月起任中共塞北工委书记兼塞北军分区政委。1945年2月任绥蒙区党委书记，7月调任雁门区党委书记兼雁门军区政委。抗日战争胜利后，任绥蒙区党委书记兼绥蒙军区政委。1949年5月任中共绥远省委书记兼绥远军区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绥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绥远军区副政委。1951年春任人民解放军第二十三兵团政委，同年9月与司令员董其武率二十三兵团参加抗美援朝，11月回国。1952年任中共山西省委书记、省军区政委。1953年8月任最高人民检察署副检察长。1954年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1960年11月任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处书记。1955年3月被选为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1956年9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1978年3月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79年2月被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高岗】(1905—1954) 陕西横山人。1926年参加中国共产党。1927年至1931年，在国民党西北地方部队中秘密开展兵运工作，发动武装起义。1932年1月任陕甘工农红军游击队队委书记。1933年8月任陕甘边红军临时总指挥部政治委员，11月后，任红二十六军四十二师政治委员、红二十六军政治委员，是陕甘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人之一。1935年2月，为了统一陕甘和陕北两块革命根据地党和红军的领导，成立了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和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他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兼总政治委员。9月红二十五军与红二十六军、二十七军会师成立红十五军团后，任军团副政治委员。1938年5月任中共陕甘宁边区党委书记。1939年1月在陕甘宁边区参议会第一次会议上被选为参议长。1941年初任中共陕甘宁边区中央局书记，同年5月，中共陕甘宁边区中央局与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合并组成中共中央西北局后，任西北局书记，为建设陕甘宁边区作出了贡献。抗日战争胜利后，奉命赴东北，1945年11月任北满军区司令员。1946年6月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副书记、东北民主联军副政治委员。1947年底任东北人民解放军第一副司令员兼副政治委员。为建立和巩固东北根据地作了许多有益的工作。1949年后任中共中央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1952年11月被任命为中央人民政府计划委员会主席并兼东北行政委员会主席。1953年调到中央工作后，与饶漱石结成反党联盟，阴谋分裂党、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在其反党阴谋被中共中央察觉并于1954年2月七届四中全会上受到揭露和批判后自杀。1955年3月，在中国共产党召开的全国代表大会上，通过了《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决议》，开除了他的党籍。

【高君宇】(1896—1925) 名尚德，字锡三，号君宇。山西静乐峰岭底村（今属娄烦）人。1912年入山西省立第一中学。1916年考入北京大学理科预科学习，1917年参加了蔡元培倡导发起的进德会。1918年发起组织学生救国会（最初叫爱国会）。1919年转入北京大学地质系本科学习。积极参加五四爱国运动，曾以北京学生联合会代表的身份，先后到天津、山西指导学生爱国运动。同年10月参加了平民教育讲演团，深入乡村、工厂，宣传新文化、新思想。1920年3月在李大钊的指导下，与邓中夏等人秘密组织北京大学马克思学说研究会。10月北京共产主义小组成立，他是小组成员之一。积极参与创办《劳动音》周刊和长辛店劳动补习学校，向工人群众进行马列主义宣传教育，号召革命的知识分子从事实际活动。11月与邓中夏等人在北京大学成立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被选为书记。1921年3月任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执行委员。4月奉命到山西太原，帮助、指导建团工作。192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1月赴莫斯科参加远东各国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5月出席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团中央执行委员。7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不久，任中共中央机关报《向导》周刊编辑，同时兼任《北京大学学生周刊》及以后出刊的《政治生活》编辑。1922年8

月，与蔡和森等人在北京发起成立民权运动大同盟。1923年参与了京汉铁路二七大罢工的领导工作。同年7月任中共中央教育宣传委员会委员。1924年国共合作后，任国民党北京市党部总务股主任。后奉派回山西筹建共产党的组织，是山西党组织的创建人。7月在广州参加了沙面洋务工人进行的反帝斗争，后曾受党的委托，帮助孙中山工作。11月陪孙中山北上，到达北京后，带病协助孙中山和李大钊等人进行国民会议促成会的筹备工作。1925年3月1日，国民会议促成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开幕，他被推选为大会代表。3月5日，因病逝世。

【高咏生】(1908—1934) 又名高伯坚、高化愚，化名余伯庚。湖南平江人。就读于平江秀野学校。1924年参加中国共产党。1926年春回乡发展党的组织，从事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10月组织平江工农革命军第四支队，进行武装斗争。1928年春，率游击队参加平江武装暴动“二月扑城”。同年9月率游击队编入红五军，任第一纵队一支队党代表。率部随黄公略开展游击战争，参加了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6月任红三军团红五军第一师第一团团长兼政治委员。7月22日率部攻打长沙浏阳门，身负重伤，仍指挥部队冲锋前进。1931年1月调任红十六军第九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巩固发展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各次反“围剿”作战。1932年调任湘鄂赣红军独立第二师师长。3月改任红军军官学校湘鄂赣第五分校校长。5月任红十六军第七师师长。1933年1月任红十六军第九师师长兼政治委员（当时中共湘鄂赣省委曾决定他任红十六军副军长）。同年6月全国红军统一编制，红十六军缩编为红十六师，任师长。同年冬率全师沿锦水向南昌方向行动，攻克万寿宫，歼敌一个团。1934年1月中华苏维埃第二次代表大会授予红十六师“坚强善战”红旗，以资表彰。率部与湘赣红十七师协同行动，在宜丰、甘泉作战。6月部队与湘鄂赣省机关遭敌重兵围攻，指挥部队同敌军激战五天五夜后夺路突围。6月7日，于江西修水桃树港脚鱼潭，不幸牺牲。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当时曾将平江县河西地区建立咏生县，以志纪念。

【高树勋】(1898—1972) 字建侯。河北盐山人。九岁在家乡读书。1913年到北京的刻字铺等处当学徒。1915年到四川冯玉祥部十六混成旅当兵。先后任班长、司务长、排长、连长、副营长。1924年任营长。1925年任团长，驻军甘肃。1926年冯玉祥部组成国民联军，在五原誓师时升为旅长，其后不久任师长。1927年至1928年间率军与张宗昌部作战取得胜利，1929年代理青海省主席。1930年参加蒋（介石）、阎（锡山）、冯（玉祥）中原大战，冯军失败后高部被蒋介石改编为二十六路军十七师，任师长。1931年受命到江西苏区参加第二次反革命“围剿”，要求换防整休，未被批准，便离开部队寓居天津。蒋以擅离职守罪予以通缉。1933年参加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任骑兵司令。同盟军被解散后仍回天津。1937年7月任河北省保安处副处长，后改任河北游击总指挥。1938年所部改编为国民革命军新六师，任师长。在台儿庄会战后任国民革命军第十军团长兼暂一军军长。不久，所部改为新八军，任军长。1940年11月扣押并处决了汉奸石友三。12月任第三十九集团军总司令，在河南省驻防。1944年8月保释中国共产党地下党员王定南，并与八路军将领陈先瑞等取得联系。1945年8月1日，致信彭德怀表示向往革命和进步。抗日战争胜利后，被任命为第十一战区副司令长官，免去新八军军长职务。10月30日，率领国民党新八军旧部及河北民军1万多人在内战前线、河北邯郸以南的马头镇宣布起义，退出内战。11月10日起义部队根据毛泽东的提名改编为民主建国军，任总司令。同月由邓小平、薄一波介绍，经中共中央批准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2月中共中央发出通知，在国民党部队中开展“高树勋运动”。1947年民主建国军改编为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十纵队，任纵队长。随后率部进军桐柏山区和南阳地区。同年第十纵队又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五十八军，任军长。参加解放鄂北战役，后回师河南剿匪。为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立下了功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河北省副省长、国防委员会委员，并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及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72年1月19日在北京病逝。

【高语罕】(1888—1948) 原名高超。安徽寿县人。早年赴日本留学，入早稻田大学就读。1907年毕业回国，到安庆从事秘密反清活动。1908年参加熊成基领导的马炮营起义。1911年辛亥革命后，任安徽青年军秘书长，与陈独秀结识。1912年赴山东青岛任教。1915年后在上海以写作谋生，积极参加新文化运动，为《新青年》撰文。1916年秋，赴芜湖任省立第五中学学监兼授英语。在该校创办学生自治会，并创办商业夜校二所，支持蒋光慈、钱杏邨、李克农等组织安社。1919年发动学生联络芜湖各校掀起声援北京五四运动的学生爱国斗争，7月被解职。转任第二农业学校教员，积极推动学生赴法勤工俭学。同年冬离校去上海。1920年冬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重返芜湖五中任教。1921年初出版《白话书信》五编，宣传社会主义思想。5月组织芜湖学社，创办《芜湖》半月刊。1923年春参与组织成立芜湖劳工会。在此前后加入中国共产党。8月与章伯钧等赴德国留学，入哥廷根大学深造。参加中共旅德支部组织的爱国反帝活动。1925年春回国到上海见陈独秀，在平民女校任教。参加五卅运动，曾任上海总工会宣传科主任。8月被派到芜湖，指导国共合作后的安徽国民党省部事务，并建立中共芜湖特别支部。同年12月被派到广州，任黄埔军官学校政治总教官。1926年1月，作为安庆市国民党代表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担任中共出席会议代表的党团书记，被选为国民党中央候补监察委员。不久兼任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政治训练主任。北伐军攻克武昌后，同年冬到汉口，主持国民党安徽省党部办的安徽党务干部学校。1924年4月出席在武汉召开的国民党安徽省一大，被选为省党部执行委员。不久任国民党中央四川特派员，并任杨森部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党代表。6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秘书长。7月下旬参与发动南昌起义的联络准备工作，曾同廖乾五等秘密会见叶剑英，获知汪精卫、张发奎召开庐山会议反共的阴谋。8月1日参加南昌起义，任革命委员会秘书。随起义军南下广东受挫后，被前委派去香港进行联络工作。曾书面向中共中央汇报南昌起义情况，不久移居澳门。1928年转去上海，参加中共春野书店支部活动，参与指导太阳社文艺工作。与陈独秀过从甚密，对陈独秀极表同情，思想逐渐靠拢。1929年11月被开除中共党籍。12月15日随陈独秀等签名发表八十一人的《我们的政治意见书》，参加托陈取消派活动。后到北平北京大学任教。1932年冬陈独秀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后，他逃到香港任教兼卖文谋生。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以陈独秀代言人的身份到处活动。1939年5月随陈定居四川江津，与陈合译《大英百科全书》。1942年5月陈独秀逝世，他帮助料理后事。此后移住陈铭枢家中，撰写古体诗。1945年撰写《九死一生》回忆录。1948年春在南京病故。

【高崇民】(1891—1971) 原名高恩浚，字健国。辽宁开原人。早年就读于奉天（今沈阳）省立农林学堂，加入中国同盟会。1913年赴日本入东京明治大学政治经济系攻读。1915年曾被选为回国宣传抗日倒袁代表之一，到上海进行宣传活动。1919年毕业后回国，任北京《正言报》编辑，后与人合办《正俗报》。1922

年参与组织东北民治俱进会，任黑龙江省分会会长，不久调总会工作。1923年因撰写《告东北同胞书》反对日本续租旅大被驱逐，组织被解散。1925年到哈尔滨中东铁路特区从事教育工作，加入中国国民党。1927年被反动当局押回原籍。1928年参与组织国民外交协会等爱国团体，进行抗日爱国宣传。1929年起任奉天省农务会会长、东北边防司令长官张学良的秘书等职。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流亡北平，从事抗日救亡活动。9月参与发起成立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任常务委员兼总务部副部长。11月率流亡北平的东北青年和学生赴南京参加南下请愿团活动。1933年9月在北平参与组织复东会，被推为秘书长，从事团结抗日的宣传和组织活动。1935年遭国民党当局通缉避居上海英租界，接触共产党员，阅读马克思主义著作。同年冬到西安对张学良做联共抗日的说服工作，向东北军将上进行抗日救国宣传。1936年西安事变时参与起草张杨关于停止内战抗日救国的八项主张，任设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积极拥护和平解决西安事变的方针。1937年6月参与成立东北救亡总会，任主席团委员兼组织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在北平、济南、太原、武汉等地建立东总地方组织，开展抗日救亡斗争。1938年8月曾赴延安访问，坚定了跟共产党走的决心。1941年在重庆主持东北救亡总会工作，并接办《反攻》半月刊，同时参加三民主义同志会，以东总名义加入中国民主同盟，秘密组织东北民主政治协会。抗日战争胜利后，被任命为东北解放区安东省政府主席，经上海、北平秘密潜回东北。1946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8月被选为东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兼任民政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安东省主席。1948年任东北人民政府副主席兼司法部部长。参与领导东北解放区的各项建设，从事国民党军上层将领争取工作。1949年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会议，任主席团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东北人民政府副主席、东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兼最高人民法院东北分院院长、第四届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副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一至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常务委员等。"文化大革命"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1971年7月29日不幸逝世。1979年中共中央给予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高敬亭】(1901—1939) 原名高志员。河南光山县董店（今属新县）人。曾读私塾6年。大革命时期积极参加农民运动，其父、妻、幼子均遭反动分子杀害。1929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9月起先后任乡、区苏维埃武装委员，多次率农民武装配合红军作战。1930年5月任光山县苏维埃主席，不久调任鄂豫皖特区苏维埃主席。1931年任中共光山县委书记，中共中央鄂豫皖分局委员、常委，鄂豫皖省苏维埃政府主席。他领导创建了光山独立团、光山赤卫师和光山游击师，并指挥这些部队攻占反动山寨和土围子八十余处。1932年春任中共豫东南道委书记。同年11月任红二十五军七十五师政委。在红四方面军主力离开鄂豫皖、国民党军对根据地进行残酷"清剿"的严重形势下，率部参加郭家河、潘家河、扬泗寨等战斗，在鄂东北、皖西北地区往返活动，打击敌人。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9月任中共皖西北道委书记，统一领导皖西北的党、政、军工作。11月，红二十五军离开鄂豫皖苏区长征，他奉命留下坚持斗争。1935年2月，在太湖县凉亭坳整编部队，再次组建红二十八军，他任军政委（无军长），统一领导鄂豫皖边区的党政军工作。在国民党军连续调集重兵、进行"清剿"的情况下，根据地丧失殆尽，同中共中央的联系也已中断，但他坚定果断，多次率部打破敌人的合围兜剿，摆脱了险境；依靠群众的支持，恢复和发展党的地方组织，组织指挥红二十八军部队从内线到外线，分散到敌后活动，同时组建大量便衣队（党政军三位一体的武装工作队），配合主力作战；他采用灵活机动的战术和正确的政策、策略，逐步在鄂豫皖边区的22个县中建立起游击根据地或立足点，独立自主地坚持了极其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爆发后，根据中共中央指示精神，主动与国民党地方当局进行停战谈判，并于1937年7月28日签订了共同抗日的协议。1938年2月，红二十八军和豫南游击队改编为新四军第四支队，他任支队司令员。5月起，率部在舒城、桐城、庐江、巢县、无为等县开展抗日游击战争，在蒋家河口、椿树岗、棋盘岭等战斗中连战皆捷。但他在执行东进敌后命令等方面犯有错误。1939年6月24日，在安徽省合肥县青龙厂（今属肥东县）被错误地处决。1977年中共中央军委决定予以平反恢复名誉。

【高静山】(1902—1933) 湖南宜章人。1920年考入衡阳省立第三师范学校读书，加入进步组织"心社"，是三师学生爱国运动领导人之一。1922年经毛泽东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参与领导驱逐反动校长的斗争，被校方开除学籍。随即返回宜章任小学教员，并开办书店，积极进行反帝反封建的革命宣传活动。秘密发展党员，领导成立宜章最早的党组织，是宜章中共党组织的创建人。1925年7月任中共宜章县委委员兼近城支部书记，主管工人运动，并兼县农民运动讲习所所长，积极领导开展工农运动。1927年春任中共宜章县委书记，5月率宜章农民自卫军百余人到汝城，同广东东江农军会合割据汝城。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8月农军在汝城受挫，率部分农军回宜章隐蔽，准备武装起义。1928年1月率宜章农民自卫军参加湘南起义，成立工农革命军第三师，任党代表。4月率部随朱德、陈毅上井冈山与毛泽东会师。5月后任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二团政治处组织科科长。后调到中共红四军前委负责组织工作，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随军转战赣南、闽西，扩大革命根据地。7月被选为中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委员，9月担任红四军政治部主任，同年12月参加古田会议。会后调到闽西根据地工作，任中共闽西特委委员。1930年3月由闽西地方武装组成闽西红军第九军，担任军政治委员兼第三团政治委员。5月该军改称闽西红十二军，任政治部主任。6月改任闽西新成立的红二十军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巩固发展闽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同年10月任闽西工农革命委员会委员，后到闽粤赣军事委员会任职。1931年先后到汀州和（龙）岩（上）杭永（定）军分区工作。同年夏秋间被怀疑加入"托派"撤职审查。1932年6月在肃反扩大化中被判处监禁五年。1933年于闽西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郭一清】(1903—1930) 江西信丰人。在赣州读中学时，积极参加声援上海五卅惨案的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秋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任共青团支部书记。1926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被推选为赣州学生联合会总干事。同年11月组织成立赣州青年干社，任负责人。积极开展青年学生运动，团结教育进步青年，为赣南开展工农武装斗争培养出一批骨干，是赣南学生领袖之一。1927年任信丰县工农运动指导员、中共信丰县委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开展全县农民运动和工人运动。大革命失败后，组织成立中共信（丰）定（南）安（远）中心县委，任书记，秘密组织农民武装，准备秋收起义。10月底朱德率南昌起义军余部西进途经信丰时，他会见朱德得到赠枪8支，以此组建信丰游击队。1928年2月任信丰暴动总指挥部总指挥。率领数万农民举行信丰暴动，指挥农军接连三次攻打信丰城。同年秋组织成立赣南工农革命军（不久改称红军）第二十六纵队，任纵队长，率部创建了

信、定、安边革命根据地。1929 年 1 月底，指挥纵队向定南方向出击，牵制国民党军一部，策应红四军挺进赣南。4 月同红五军会合，所部编入红五军，任军部政治保卫大队党代表。后随军转战湘鄂赣边扩大革命根据地。同年 12 月任红五军第五纵队第一支队党代表，率部参加建立发展鄂东南革命根据地的多次作战。1930 年 6 月成立红三军团红八军，任第一纵队政治委员。7 月 25 日率部参加平江战斗，指挥所部在长沙城郊金井同国民党军激战 16 小时，壮烈牺牲。

【郭大力】(1905—1976) 又名秀勋。江西南康人。幼时就读于南康小学，后入赣州中学。1923 年 9 月考入厦门大学，1924 年 9 月转入上海大夏大学学习，此时便已潜心研究马克思的经济学著作。1927 年 9 月大学毕业后到省立上海中学教书，半年后被解聘。1928 年 2 月开始在杭州大佛寺里着手翻译马克思的巨著《资本论》(德文版)，并于此时结识了王亚南，两人决定合译《资本论》。后由于多种原因，该书的翻译工作中断了。1928 年 9 月在上海大夏中学教伦理学课，1929 年 11 月在江西赣州第三中学教英文课，同时继续钻研经济学著作和法文。11 月后在上海以译书为业，陆续翻译了经济学名著《国富论》、《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和《人口论》等。1934 年起与王亚南一起重新开始翻译《资本论》。与此同时又译出了《穆勒经济学原理》、《生产过程与恐慌》等经济学著作。至 1937 年《资本论》1 至 3 卷全部译完。抗日战争爆发后，避居江西家乡。1938 年八九月间，由上海读书生活出版社出版了《资本论》第 1 至 3 卷，对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作出了很大的贡献。11 月在赣州中学任教，并着手翻译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史》。1940 年 10 月到广东大理学院讲授政治经济学。1941 年回到江西老家，全力从事翻译《剩余价值学说史》这部一百多万字的巨著，到 1943 年 11 月翻译完毕。1947 年应聘到厦门大学教授政治经济学，并撰写了《生产建设论》，编译了《恩格斯传》。1949 年五六月间，由党组织安排，经香港来到北京。同年由上海实践出版社出版了《剩余价值学说史》。1950 年 6 月到马列学院教授政治经济学和《资本论》，并开始对《资本论》的第一个中译本进行修改。1953 年至 1954 年先后出版了修改后的《资本论》1 至 3 卷。马列学院改为中央党校后，继续教授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理论并任政治经济学教研室主任。1957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3、1964、1968 年先后出版了《资本论》第一、二、三卷的第二次修订后的中译本。“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迫害，被戴上“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的帽子。1970 年重译《资本论》第 4 卷——《剩余价值学说史》，到 1976 年春全部重译毕。在从事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的翻译、教学和宣传工作的 48 年间，治学极为严谨，为宣传马克思主义竭尽辛劳，作出了独特的贡献。建国后曾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三、四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学部委员、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76 年 4 月 9 日因心脏病猝发在北京逝世。

【郭子化】(1895—1975) 原名郭邦清，化名葛幼如。安徽泗县人。早年就读于省立徐州第七师范学校。1919 年参与领导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学生爱国运动，被推选为徐州学生联合会会长。曾领导组织宣传队和抵制日货小分队，到各商店、火车站查禁日货。后成立徐州地区八县学生联合会，被选为副会长。1920 年夏参与成立马克思学说研究小组。1921 年 1 月组织成立进步学生团体赤潮社，创办《赤潮》旬刊。是徐州地区著名的学生领袖。1926 年参加革命，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家乡从事教育，秘密进行地下工作，任中共泗县特委委员。1930 年 8 月领导发动泗县农民暴动，失败后转至沛县任教。1931 年 1 月任中共永城县委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后兼分区委书记。1932 年 8 月被徐州特委派到山东枣庄煤矿从事地下工作，任中共枣庄区委书记，积极发展扩大党的组织。1935 年 2 月主持成立中共苏鲁边区临时特别工作委员会，任书记。他在同上级组织失去联系情况下，独立地开展党的地下工作，积极发展抗日救亡活动。5 月去沛县帮助建立县委，组织发动两万余群众的围城斗争。1936 年曾领导发动徐州贾旺煤矿 5000 工人罢工 27 天。1937 年初奉命赴延安，向中共中央汇报苏鲁边区党的工作情况。不久中央批准他任中共苏鲁边区特委书记，随后出席中央白区工作会议。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苏鲁豫皖边区特委书记，在四省边界积极发展党的组织，开展抗日救国运动。1938 年 3 月领导发动鲁南沛县、滕县、峄县武装起义，成立鲁南人民抗日义勇队第一总队。同年夏率义勇队到费县抱犊崮山区开展游击战争，开辟抗日游击地。同年秋同中共苏鲁豫皖边区省委机关会合，任省委委员兼统战部部长。1939 年 10 月被选为出席中共七大代表，步行赴延安入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委员、华东支前委员会主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秘书长、山东省支前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共中央山东分局编制委员会主任、山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等职。参与领导山东各解放区恢复发展生产，支持华东人民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山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华东军政委员会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兼上海市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国务院卫生部部长助理、卫生部副部长等职。被选为第二、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75 年 12 月 23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郭子明】(1899—1936) 陕西渭南人。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学习。1926 年毕业后参加北伐战争。大革命失败后，在国民党军岳维峻部当排长，从事兵运工作。1929 年春，被派入国民党军独立第十五旅任连长，秘密组织上兵准备暴动。同年 12 月，参与领导大冶兵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五军第五纵队二支队大队长。1930 年 7 月任鄂东南红军独立第三师七团政治委员。不久任帅参谋长。1931 年 2 月任湘鄂赣红军独立第三师(鄂东南红三师)师长。7 月成立鄂东南苏维埃政府，被选为执行委员，担任军事部部长。率部参加了巩固发展鄂东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同年 10 月调任红十六军政治部主任。1932 年 3 月被选为中共湘鄂赣临时省委委员。4 月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改任湘鄂赣军区参谋长。参与指挥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1934 年秋主力红军长征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任湘鄂赣军区副参谋长兼红十六师参谋长，参与组织指挥湘鄂赣地区的游击战争。1936 年 4 月，于浏阳小河区山上战斗中英勇牺牲。

【郭天民】(1905—1970) 原名郭基逵。1905 年 8 月生于湖北黄安(今红安)十里乡郭受九村一个农民家庭。1920 年入本县乙种农业学校。1923 年到武昌，入中华大学附属中学。1925 年回家乡教书。1926 年到广州，考入黄埔军校第六期。1927 年 3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 12 月参加广州起义。起义失败后，在工农革命军第四师任排长。1928 年初到海丰，在工农革命军第二师任排长、副连长。海陆丰斗争失败后，1929 年春辗转到江西，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三纵队，任学兵大队副队长、纵队副官主任、第九支队大队长，第八支队副支队长、支队长。参加赣闽粤边反国民党军“会剿”。1930 年任红十二军教导大队大队长，同年冬任红三军副官长，1931 年任红八师参谋长、独立第六师师长、红二十一军六十二师师长。1932 年任江西军区独立第四师师长、军区参谋长。1933 年入红军大学学习，同年 10 月任红九军团参谋长兼第三师师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长征途中，协助军团长罗炳辉率部

担负侧后卫的任务。1935年6月，红一、四方面军在懋功会合后，随部编入左路军，后因反对张国焘的分裂活动被调任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教育科科长。1936年任红四方面军第一局局长。1937年春任红三十军参谋长。1938年1月任中共中央军委第一局局长，同年8月任八路军晋察冀军区副参谋长，12月任晋察冀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指挥所部开展敌后游击战争，挫败日伪军多次"扫荡"，巩固和发展晋东北抗日根据地。1940年率部参加百团大战。1944年任冀察军区司令员。抗日战争胜利后，参加了平绥路自卫反击战。1946年任晋察冀军区第二纵队司令员兼政委，率部参加怀来保卫战。1947年8月起，任晋冀鲁豫野战军副参谋长、鄂豫军区副司令员。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四兵团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参与指挥滇南等战役。1950年任云南军区副司令员，指挥部队歼灭国民党残余武装力量和土匪。1952年入军事学院高级系学习，并兼任系主任。1955年任人民解放军训练总监部副部长兼军事出版部部长，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6年兼任陆军训练部部长，1958年兼任院校部部长。是第二、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70年5月26日于广州逝世。

【郭化若】(1904—1995) 原名郭可彬，曾用名郭俊英，字化若。福建福州人。1925年秋考入黄埔军校第四期，同年在黄埔军校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二次东征。1926年毕业后留校工作。北伐时任黄埔五期炮科中共支部书记兼炮科、工科党团书记，参加了攻打武昌战斗。大革命失败后到上海，经党组织介绍赴往三河坝加入南昌起义部队。1927年被派往苏联入莫斯科炮兵学校学习。1928年肄业。1929年回国后，到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任二纵队司令部参谋，随军进军福建、东江，开辟革命根据地。同年秋任纵队参谋长。1930年后任红四军司令部参谋处长、红一军团司令部参谋处长、红一方面军代参谋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后调任红军大学教员。1934年随中央红军长征。1936年任红军教导师参谋长、庆阳步兵学校教育长。1937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毕业后任军委军事编辑部部长，负责编辑《抗日战争丛书》和《八路军军政杂志》。1941年调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三分校校长，旋改任军事学院教育长。1944年创办八路军炮兵学校时任校长。1946年任鲁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前敌指挥所指挥。鲁南战役中参与指挥歼灭国民党军第一快速纵队战斗。后调任华东军区第六纵队副司令员、第四纵队政委。率部参加了豫东、淮海等战役。1949年2月任第三野战军九兵团政委，与兵团司令员宋时轮率部渡江后，与第十兵团发起上海战役。上海解放后，任淞沪警备区司令员兼政委，1950年兼任华东防空部队司令员、政委和第八兵团政委。1955年任南京军区第一副司令员，同年被授予中将军衔，荣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3年起任军事科学院副院长。1987年获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曾当选为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1982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著有《新教育教学法》、《军事辩证法》、《孙子译注》等军事理论著作。1995年11月26日在北京逝世。

【郭述申】(1904—1994) 原名郭树勋。湖北孝感人。1922年春在南京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秋入武昌高等师范学校学习。后曾在河南许昌任中学教员。1927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中共京汉路南段特委书记。1928年春曾赴上海入中共中央训练班学习，后被派往河南任中共郑州市委书记。1929年春以中共中央巡视员身份，到豫南、鄂东北巡视工作。曾赴上海向周恩来提出建立鄂豫皖特别区的建议。1930年3月起任中共鄂豫皖特委书记、组织部部长，积极推动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统一和发展。1931年5月任中共中央鄂豫皖分局委员、组织部部长，同时为中共鄂豫皖省委委员。同年秋起调任中共陂孝北县委书记、皖西北道委书记。1932年10月，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主力离开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后，他奉命组建中共鄂皖边区工委，任书记兼红二十七军政委，统一领导鄂皖边区的斗争。同年底返皖西北地区，参与组建和重建红二十八军，曾兼任政委，领导军民反击国民党军"围剿"。1934年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11月任红二十五军第二二四团政治处主任，随部实行战略转移，到陕南后曾任中共鄂陕工委书记，参与创建鄂豫陕革命根据地。1935年9月到达陕北，先后任红十五军团政治部副主任、主任。1936年东征战役时任左路军政治部主任。同年夏入抗日红军大学学习。1937年初任红二十一军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湖北省工委书记、省委书记。1938年冬任中共中央中原局委员。1939年7月任新四军第五支队政委。1941年1月任新四军第二师政治部主任。同年秋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曾任该校第三部主任。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往东北地区，先后任中共中央西满分局委员、辽北省委书记兼辽北军区政委、嫩南省委书记兼嫩南军区政委。1946年秋起任中共中央西满分局组织部部长。1947年秋起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宣传部副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旅大区党委副书记。1954年起任旅大市委第一书记。1962年9月在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1978年12月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曾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94年7月14日在北京逝世。

【郭沫若】(1892—1978) 原名郭开贞，号尚武，曾用名郭鼎堂，笔名沫若、麦克昂、易坎人、石沱等。1892年11月16日生于四川乐山县沙湾镇一个地主家庭。少年时代十分崇敬邹容、徐锡麟、秋瑾等革命党人，接受了孙中山的革命主张。1910年积极参加成都学生的民主立宪运动，并被推为学生代表。1911年参加四川的保路爱国运动。1913年秋离开四川，取道朝鲜东渡日本留学，先入东京第一高等学校预科，后入冈山第六高等学校，1918年入福岗九州帝国大学医科学医。在苏联十月革命影响下，积极投身于反帝反封建的新文化运动。五四运动时期以诗歌歌颂人民革命，是中国新诗的奠基人，其代表作《女神》，以强烈的反帝反封建精神和鲜明的浪漫主义特色轰动于世。此期间还积极从事社会活动和文学组织活动。1921年与郁达夫、成仿吾等发起建立文学团体创造社，边学医边从事文学创作。1923年毕业于帝国大学。1924年翻译了日本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河上肇的《社会组织与社会革命》一书，初步接触了马克思主义原理。同年11月回国到上海。1925年结识瞿秋白，一起讨论过社会政治和中国革命问题。他编辑《创造》季刊、《创造周报》、《创造日》等刊物，提出"革命文学"的主张。1926年3月离沪赴穗，任广州大学（中山大学）文学院院长。曾应毛泽东之邀到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讲课。同年7月参加北伐战争，初任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秘书长，武汉攻克后，任总政治部副主任、代理主任。1927年3月31日，在蒋介石公开叛变革命前夕写了讨蒋檄文《请看今日之蒋介石》，在国内外产生巨大影响。后参加八一南昌起义，任起义军总政治部主任，并于部队南下途中加入中国共产党。起义失败后经香港到上海，国民党当局曾悬赏3万元通缉他。经周恩来等安排，他于1928年2月携全家到日本。在旅居日本期间，从事中国古代历史和古文字学的研究工作，并积极支持留日青年和国内文艺界的革命文

化活动。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国到上海，团结进步文化人士，从事抗日救亡运动，主编《救亡日报》。1938年国共合作抗日，在国民政府军委会政治部任第三厅厅长，主管宣传工作。后到重庆任文化工作委员会主任。广泛团结爱国文化人士，发展和壮大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与此同时，他还创作了《棠棣之花》、《屈原》、《虎符》、《孔雀胆》、《南冠草》等历史剧，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历史研究，写下了《青铜时代》、《十批判书》、《历史人物》等影响深远的科学论著。他在1944年写的《甲申三百年祭》曾被指定为中国共产党整风运动的重要文献。1945年应邀访问苏联，写有《苏联纪行》。抗日战争胜利后，先后在重庆、上海、香港参与领导各界同蒋介石独裁统治及其发动内战的阴谋进行斗争，《蜩螗集》为这一时期的代表作。1948年底由香港赴东北解放区。1949年2月到达北平。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筹备工作和第一届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代表大会，被选为全国文联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副总理兼文化教育委员会主任，中国科学院院长、哲学社会科学部主任、历史研究所第一任所长，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校长，全国文联第二届、第三届主席，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委员会主席，中日友好协会会长。他是中共第九至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委员，第一至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副委员长，政协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第四届常务委员，第二、第三、第五届副主席。曾多次出席国际会议和访问友好国家，为促进世界人民的进步事业，增进世界各国人民的友谊作了大量工作。他长期从事科学文化教育事业的组织领导工作，为发展科学文化教育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1978年6月12日在北京病逝。他学识渊博，才华卓具，毕生战斗不息，是鲁迅之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文化战线上又一面光辉旗帜。一生著述和创作极为丰富，出版有《沫若文集》、《郭沫若选集》、《郭沫若全集》等。

【郭亮】(1901—1928) 又名靖嘉。湖南长沙人。1916年考入长郡中学，1918年到六合乡教书。五四运动前后曾结识毛泽东、蔡和森。1920年考入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并参加新民学会和社会主义青年团，从事工人运动，曾组织长沙人力车工人罢工。1921年经毛泽东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在湖南师范学校毕业后被派到粤汉铁路的新河和岳州火车站领导创办工人学校，出版《工人之路》周刊，成立工人俱乐部，被选为秘书。同年9月参与领导粤汉铁路北段工人为要求增加工资举行的大罢工，率领工人游行示威，带头卧轨。在这次斗争中被捕，后经营救出狱。11月湖南省工团联合会成立时，被选为副总干事，是总干事毛泽东的得力助手。曾到铜官乡领导成立陶业工会，发展中共组织。1923年毛泽东离开湖南后，他继任工团联合会总干事，同时任中共湖南省委委员兼工农部部长。1925年领导湖南全省的工人罢工、学生罢课，支持五卅运动和省港大罢工。1926年被选为湖南总工会委员长。他积极组织工人纠察队，支持北伐军作战。1927年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后任中共湖南省委代理书记。马日事变后，他抵制右倾投降主义的错误领导，秘密到长沙湘阴一带，继续组织工农武装。后又前往武汉，到贺龙所率的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做政治工作。同年8月参加南昌起义。起义军南下受挫后，和柳直荀潜往香港，转赴上海。12月任中共湖北省委书记，在困难的环境中，开展党的工作。1928年1月，任中共湘鄂赣边特委书记，前往岳阳建立特委机关。3月27日因叛徒告密被捕，3月29日押回长沙，当日被国民党当局秘密杀害。

【郭洪涛】(1911—) 又名郭洪恩、郭惠卿，化名孙耀祖。陕西米脂人。就读于陕北榆林中学，参与领导反帝反军阀的学生爱国运动，被选为中学学生会会长。1925年秋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冬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先后任中共特支书记、中共榆林地委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陕北革命斗争，发展党的组织。大革命失败后被捕，1927年至1933年被关在太原监狱，坚贞不屈，保守机密。曾任中共狱中支部书记，领导进行狱中斗争。后经营救出狱返回陕西，任中共陕北特委组织部部长。1934年兼红军陕北游击队总指挥部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创建发展陕北革命根据地和第一次反“围剿”作战。1935年2月任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组织部部长、秘书长。9月任中共陕甘晋省委副书记，同时任沪局与北局派驻陕北苏区代表团成员。同年冬中共中央及中央红军长征到陕北后，任中共陕北省委书记。1936年10月调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1937年5月出席中共全国代表会议，成立中共陕甘宁边区党委，任书记，参与领导陕甘宁边区的党的建设和各项工作。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同年冬兼任八路军绥德警备区司令部政治委员兼中共绥德地委书记。1938年5月调任中共山东省委书记，不久山东省委扩大改称中共苏鲁豫皖边区省委，仍任书记。同年12月成立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任书记。统一领导山东与豫皖苏边区的抗日武装斗争，参与领导巩固扩大鲁中抗日民主根据地和战后抗日游击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率山东代表团步行赴延安。1941年起任延安七大代表团学习班支部书记。1942年2月在中共中央党校学习，参加整风运动。1945年4至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调往东北，先后任东满铁路管理局局长、东北铁路总局副局长，并先后兼牡丹江铁路局局长、吉林铁路局局长，参与领导东北的军事运输工作，支援东北解放战争。1949年2月任北平铁路管理局局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天津铁路管理局局长、铁道部副部长、国务院第六办公室副主任、国家经济委员会副主任。“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诬陷和迫害。1976年起先后任国家计划委员会顾问、国家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港口领导小组组长、国家经济委员会顾问、中国交通运输协会会长、国务院能源基地规划办公室主任、国家计划委员会经济研究中心顾问等职。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郭隆真】(1894—1931) 女。原名郭淑善，化名石杉、林逸。河北大名人。回族。出生于开明乡绅之家。从父读私塾，创办女子学堂，学习新文化。1913年入天津直隶女子师范学校学习。由于思想追求进步，敢于反抗封建礼教，而深受同学们钦佩。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后，她同邓颖超等领导直隶女师学生立即响应。被推选为天津女界爱国同志会评议委员，担任演讲队队长，奔走于天津大街小巷，进行爱国宣传。9月，参加创立天津觉悟社。曾参加过天津学生三次赴京请愿活动，两次被扣押。参与领导了天津学生的爱国运动。1920年1月同周恩来等代表天津学生请愿，被省警察厅逮捕。在狱中向反动当局进行了坚决斗争。迫使当局于7月释放。同年10月参加赴法勤工俭学，入巴黎郊区云母厂当工人。边劳动边学习法语。1921年秋考入法国女子高等学校学习。1923年7月，成立旅法各团体联合会，负责交际股，参与领导旅法华人的爱国斗争。同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离法赴苏，入东方大学学习。1925年回国到北京，任缦云女校主持人，参加国共合作的国民党市党部妇女部，主办《妇女之友》。在李大钊直接领导下，积极发展党员，进行革命的宣传和组织工作。1927年4月被捕，被判12年徒刑。在狱中严守机密，坚持斗争。1928年底，经营救被释放。1929年春，被党派到东北从事职工运动。曾任哈尔滨三十六棚党支部书

记，领导东铁工人开展革命斗争。1930年3月，调到沈阳，任中共满洲省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5月曾被捕，不久经组织营救释放。6月，被党中央调到山东，任中共青岛市委常委兼宣传部部长。积极恢复党的组织，深入纱厂开展工人运动。8月参与领导工人罢工游行，遭到镇压。同年11月被捕，后转押到济南监狱，受尽敌人惨酷刑讯，始终未暴露真实姓名和身份。1931年4月5日，于济南纬八路刑场英勇就义。

【郭鹏】(1906—1977) 原名郭光前。湖南醴陵人。1927年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1929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在湘鄂赣红十六军九师九团任排长、连长、营长，参加了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1933年6月任红六军团十七师五十团团长，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和沙市等战斗。1934年8月随部西征，1935年1月任红二军团六师师长，参加了开辟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龙家寨、洛溪河、忠堡、板栗园等战斗。同年11月参加长征。后任红二方面军第三十二军参谋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习。1938年春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三五九旅参谋长，参加了巩固晋西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收复七城等战斗。后随部挺进恒山地区，开展游击战争。后任三五九旅副旅长。1941年任雁北第五军分区司令员、塞北军分区副司令员。同年冬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4年11月随八路军南下支队挺进湘粤边，任第七大队大队长、南下支队副司令员、湖南人民抗日救国军副司令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原军区第三五九旅旅长，率部参加中原突围。后任西北野战兵团、西北野战军第二纵队三五九旅旅长，率部参加了青化砭、羊马河、蟠龙、宜川瓦子街等战役战斗。1948年4月任西北野战军第二纵队副司令员，参加了西府陇东、澄邠、荔北和冬季攻势等战役。1949年2月任第一野战军二军军长，率部参加了陕中、扶郿等战役和进军新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南疆军区司令员、新疆军区副司令员。1955年9月入南京军事学院学习。同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南京军事学院毕业后任新疆军区副司令员。1969年6月任兰州军区副司令员。1975年8月任兰州军区顾问。1977年7月16日在上海病逝。

【郭滴人】(1907—1936) 原名尚宾。福建龙岩人。童年在家乡读小学，后到厦门集美学校读书。1924年回家乡担任小学教师。1926年春赴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改名滴人，立志“要点点滴滴为人民”。同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9月从广州农讲所结业，以中国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身份参加北伐军东路军总政治部工作。10月北伐军占领闽西后，被分配到中国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福建汀漳龙办事处岩平宁分处工作，负责（龙）岩、（漳）平、宁（洋）三县农民运动。他以特派员身份在龙岩创办农民运动宣传员养成所，培养农民运动骨干，建立农民协会和工会，同时积极发展进步青年入党。1927年1月成立了中共龙岩支部，任组织委员。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受到国民党反动派的通缉，开始转入农村，在贫苦农民群众中进行组织发动工作，建立秘密农会，为即将到来的革命暴动积蓄力量。同年11月，中共龙岩支部改组为中共龙岩县委员会后，任县委组织部长。1928年农历2月13日，与县负责人罗怀盛、邓子恢一起发动龙岩后田暴动，组织了闽西第一支游击队。4月，负责主持全县工作。1929年春，毛泽东、朱德率领红四军到达闽西后，他领导地方武装1千多人于五六月间配合红四军三克龙岩县城。9月在龙岩县第一次苏维埃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县苏维埃政府主席。1930年5月，出席在上海召开的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筹备会。7月在中共闽西第二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闽西特委书记，成为闽西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人之一。此后，一度执行过李立三的“左”倾冒险主义，但很快纠正了错误。12月任中共闽粤赣边特委宣传部长。1931年7月任闽西苏维埃政府政治保卫处处长，11月任国家政治保卫局福建分局局长。1932年3月，在福建省第一次苏维埃代表大会上当选为省执行委员会委员兼文化部长。不久被选为中共福建省委常委。4月，红军东路军再次攻克龙岩后，由于此前闽西地区错误地开展了“肃清社会党”的运动，广大群众情绪低落，他又被派回龙岩县主持党政工作，着手恢复地方政权和群众组织。同年10月回省委，先后任组织部长、宣传部长和地方工作部长。1933年春，被“左”倾冒险主义者作为“罗明路线”的拥护者，受到残酷斗争并被撤销职务。1934年4月进中央党校学习。不久，被分配去做扩大红军的宣传工作。同年10月参加长征。到达陕北后任中共陕北省委宣传部长。不久调中央局组织部任干部科科长。1936年11月18日因病逝世。

【唐天际】(1904—1989) 原名唐时雍。湖南安仁人。1925年在湖南衡阳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7月到广州入黄埔军校学习。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曾任国民革命军前敌总指挥部宣传分队长。同年9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六军一团三营党代表、第二十军特务连副连长。参加南昌起义，曾任南昌卫戍司令部副官长。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后到井冈山，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二十八团二连、三营党代表。同年9月后任湘南游击大队大队长、中共湘南特委副书记。1930年春起，任红二十二军二纵队司令员、六十四师师长。1931年秋调任红四军参谋处参谋。1932年春起，任红五军团四十师和四十四师政委、十五军政治部副主任、红二军团五师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1934年10月参加长征。曾任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司令部队列科科长。到陕北后任红十五军团政治部破坏部部长、红三十一军参谋长、援西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野战政治部民运部副部长。不久被派往太原，任第二战区战地总动员委员会人民武装部副部长。1938年4月任晋豫边游击支队司令员，在山西阳城以南王屋山地区开展游击战争，建立抗日根据地。1940年2月任八路军一二九师新编一旅政委。率部参加了百团大战。1943年4月调任太岳军区第四军分区司令员。抗日战争胜利后，即被派往东北地区，任中共吉东省委书记兼吉东军区政委、吉林军区副政委。1948年8月起任东北野战军前方第一指挥所（后改为第一兵团）、第十二兵团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后曾兼任长春军管会主任。参加了辽沈、平津战役。后曾兼任第四野战军郑州办事处主任、中共信南工委书记、湖南军区副司令员和副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二十一兵团政委。1950年任中共中央中南局委员。1952年任湖南军区司令员、荆江分洪总指挥部总指挥兼荆江水利工程部队司令员、政委。1953年1月任军委防空部队政委。1954年6月任军委财务部第一副部长。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9月任总后勤部副部长。1978年12月在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是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年2月20日因病逝世于北京。

【唐生智】(1889—1970) 字孟潇。湖南东安人。1914年毕业于保定陆军军官学校，后到湖南陆军混成旅任代理排、连长等职。曾参加辛亥革命和讨袁护法等战役，逐渐升任营、团、旅长。1923年8月奉赵恒惕命令，参战击败谭延闿统率的军队。11月升任湘军师长兼湖南督办，

驻军衡阳。随后开始扩大实力，并和广州革命政府及共产党湖南省委发生联系，表示拥护孙中山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愿意参加北伐。1926 年 3 月利用湖南人民反对吴佩孚、赵恒惕的运动，在长沙就任湖南省代省长。6 月被广州国民政府任命为国民革命军第八军军长兼北伐军前敌总指挥和湖南省政府主席。在有利的革命形势下，他采取同共产党合作的态度，在一定程度上允许工农运动的开展。1927 年初担任北伐军西路军总指挥，负责巩固武汉，准备向河南进发。3 月当选为武汉国民政府委员。4 月任第四方面军总指挥。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发生后，曾积极主张东征讨伐蒋介石。对两湖右派势力发动的反动事件亦表示反对，一度亲赴湖南处理。随形势逆转其态度渐起变化，甚至背弃“拥护三大政策”的诺言。8 月被推为南京中国国民党特别委员会委员，在国民党新军阀混战中，他于 1928 年底和 1931 年夏两度站在反蒋方面。九一八事变后，出任军事参议院院长、训练总监等职。1937 年八一三上海抗战中参与军事调动等事宜。蒋介石在南京危急时，派他为卫戍司令长官，随后又令他撤退，造成军民的惨重损失。此后在湖南东安及重庆闲居，实际上受蒋介石的监视。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家乡东安办学，对人民疾苦有所了解，同时受进步书籍影响，对中国的前途产生了新的希望。1948 年 11 月赴南京、上海，向蒋介石上书，主张停战议和，并与中共上海地下党组织有所联系。1949 年 4 月到湖南长沙，与国民党湖南省主席程潜商议争取湖南和平解放大计。曾出任湖南人民自救委员会主任委员。5 月回到东安，配合地下党坚持斗争。8 月 5 日长沙和平解放，任湖南人民临时军政委员会委员。建国后，先后任湖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副省长及政协湖南省副主席；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二、三届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一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第二、三、四届政协全国常务委员会委员。并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委等职。1970 年 4 月 6 日因病在长沙逝世。

【唐在刚】(1903—1935) 四川开江县广福村人。1923 年考入北京工业大学。在校期间加入中国共产党，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27 年 8 月被捕，曾被绑赴刑场陪斩，仍坚决进行斗争。不久组织难友暴动成功，辗转到上海，继续进行革命活动。1928 年春到江西，在赣东北景德镇、波阳、婺源、乐平等地，组织领导工人运动。同年冬任中共信江特委书记。1929 年 1 月参与组织指导贵溪、余江、万年、上饶、铅山等地武装起义，并参与领导赣东北军民进行第三、第四次反“围攻”斗争。1930 年 8 月任中共赣东北特委书记、赣东北省委书记，组织领导第一、二次反“围剿”斗争。1931 年任中共赣东北省委常委兼组织部部长、军委会主席。1932 年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政委，参加第四次反“围剿”。后任闽浙赣军区总指挥兼代政治部主任。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任闽浙赣军区司令员，率一个团和葛源游击队坚持游击战争。1935 年 7 月 3 日在横峰葛源磨盘山附近地区陷入国民党军重围，英勇牺牲。

【唐延杰】(1909—1988) 湖南长沙人。出生于城市贫民家庭，少年时学徒做工，在党的影响下参加长沙工人运动。1923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6 年参加国民革命军第四军教导队，任副排长，参加北伐战争。1927 年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军事班学习。1929 年结业回国。1930 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三军团红八军政治部先后任宣传队队长、保卫股股长。1931 年后历任红三军团政治部保卫科科长、总务处处长、管理主任、红三军团后方办事处主任等职。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斗争。1934 年 9 月成立红三军团后方部，任部长。10 月率所部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途中积极克服困难，努力保障部队供应。1935 年 9 月改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二纵队后勤科科长。10 月到达陕北后，不久任军委后方办事处第四科科长。1936 年 3 月任陕北红二十八军参谋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先后任第八路军总部作战处处长、总部副官长，随总部开赴山西抗日前线。不久调到晋察冀军区先后任教导团团长、军区参谋长、军区副参谋长。1941 年冬担任晋察冀军区参谋长。他协助聂荣臻司令员兼政委创建、巩固和发展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积极开展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5 年日本投降后仍任晋察冀军区参谋长。1947 年 5 月调任冀晋军区司令员，11 月改任北岳军区司令员兼第一纵队司令员。1948 年 8 月任华北军区第三兵团第一纵队司令员。1949 年 1 月任华北军区第二十兵团副司令员兼参谋长。6 月担任华北军区参谋长。率部参加石家庄、察绥、平津、太原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北军区参谋长兼华北防空司令员，南京军事学院教育长，北京高等军事学院训练部部长、教育长，国防部第六研究院院长，国务院第三机械工业部副部长，国防科委副主任、中共国防科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第十二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7 月 31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唐克】(1903—1930) 原名唐绍尧，化名赵逸民。湖南零陵人。幼读私塾，后入县立中学就读，后转入长沙岳云中学高中部学习。1924 年夏高中毕业后赴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二期。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9 月毕业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第三师八团二营五连党代表，10 月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二次东征作战。1926 年秋担任第二军教导师二团政治干事、第九军政治部党务科科长，参加北伐战争。不久担任第八军第四师十二团指导员。1927 年 4 月调任第三十六军第二师六团指导员。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迫退出，转移到武汉。6 月到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任连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曾去湘南组织秋收起义未成。1928 年春到湘桂边组织农民武装斗争。后到桂林从事地下工作，深入工人群众中进行宣传和组织活动。1929 年夏被派到广西南宁人警备第五大队从事兵运工作。1930 年 2 月 1 日参加龙州起义，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八军，任顾问。不久任红八军政治学校大队长。3 月率军校学员去龙州以西发动农民，开展分田斗争。3 月 18 日率学员返回龙州，参加同进犯的国民党桂军作战，在突围战斗中负伤被俘。3 月 19 日于龙州北门外英勇就义。

【唐绍仪】(1860—1938) 字少川。广东中山人。1874 年由清政府选派到美国留学，后入哥伦比亚大学文科。1881 年回国，在天津水师附设的洋务学堂读书。1885 年在天津税务衙门任职，后被派往朝鲜办理税务。1895 年随袁世凯到天津小站练兵，和徐世昌一起经管营务处。1900 年任津海关道。1904 年以全权大臣身份赴印度同英国谈判，于 1906 年 4 月签署《续订藏印条约》，使英国确认中国对西藏的领土主权。1907 年任奉天巡抚。1910 年升任邮传部尚书。1911 年武昌起义后，作为袁世凯内阁的全权代表到上海与南方议和。1912 年 2 月袁世凯窃取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后，被提名为第一任内阁总理。为取得资产阶级民主派的支持，加入同盟会。他极力推行责任内阁制，为袁所忌，6 月被迫辞职。1917 年 9 月参加孙中山在广州建立的护法军政府，任财政部长。1918 年 5 月，军政府中的桂系军阀为排斥孙中山，改大元帅制为七总裁合议制，他为总裁之一。1919 年初，作为军政府的总代表，在上海同北京政府代表举行南北议和。1922 年夏黎元洪复任总

统时，他被任命组阁，因曹锟、吴佩孚的阻挠，未就职。1924年孙中山改组国民党，他以缄默态度闭门不出。1927年蒋介石在南京建立反动政府后，被聘为高级顾问，未就职。1931年5月参加汪精卫、孙科等在广州成立的反蒋政府，任常务委员、九一八事变后，宁粤合流，同年冬当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国民政府委员。1932年1月，任西南政务委员会常务委员，3月兼任广东中山县县长。后被广东军阀陈济棠逐出。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留住上海法租界，日本侵略者拉他充当汉奸，未就。1938年9月在其寓所被国民党军统特务刺死。

【唐亮】(1910—1986) 原名唐昌贤，又名唐昌明。1910年6月13日生于湖南浏阳县永和市火石岭。11岁学徒，1926年秋起先后参加浏阳县青年工人俱乐部、工人纠察队、农民赤卫队。1929年冬任乡苏维埃政府宣传文化委员。1930年8月调入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任红二军团二师六团一连政委。1932年任二师七团总支书记，二师直属队政治处主任，二师六团政委。同年12月入红军大学高干队政治班学习。1933年6月任二师政治部组织科长。1934年任四师十一团总支书记，十团政委，三军团随营学校总支书记。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和长征。1935年任陕甘支队政治部组织部干事，红二师政治部组织科长。1936年11月起任二师政治部副主任、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政治部组织科长，一一五师教导大队政委。1939年1月任三四四旅政治部副主任。1940年1月任八路军第二纵队政治部副主任，同年6月任冀鲁豫军区政治部主任。参加创建冀鲁豫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42年8月任一一五师教导第四旅兼湖西军分区政委，中共湖西地委书记。1944年9月调任山东滨海军区政委、滨海区党委书记。1946年8月任新四军兼山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1947年2月任华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兼华东野战军政治部主任。同年9月与陈士榘指挥陈唐兵团取得沙土集战役胜利，配合了刘(伯承)邓(小平)野战军挺进中原的作战行动。后转战豫皖苏地区，参与指挥洛阳、开封战役，并参与鲁南、孟良崮、淮海、渡江、上海等战役的组织领导工作。1949年3月任华东军区政治部主任兼第三野战军政治部主任。南京解放后任中共南京市委第一副书记，南京市军管会副主任，南京市副市长。同年12月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1950年任中共华东军区委员会第二书记，负责军区日常工作。1952年10月任华东军区暨第三野战军政治部主任，1954年2月任华东军区暨第二野战军副政委，1955年3月任南京军区政委。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并获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2年5月任人民解放军军政大学政委，1977年9月起任政治学院院长、政委。他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从1958年起为中共第八、九、十、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1977年被选为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6年11月20日病逝于北京。

【唐继尧】(1883—1927) 字蕴赓。云南会泽人。早年考中秀才，1904年入日本东京振武学校学习军事。1905年秋加入中国同盟会。后转入日本陆军士官学校第六期，1908年毕业后回国。先后任云南督练公所提调、云南讲武堂教官、新军第七十四标第一营管带等职。1911年10月参加云南起义响应辛亥革命。后任云南军都督府军政部次长兼参谋部次长、讲武堂总办，后兼陆军干部学校校长。1912年3月率滇军袭占贵阳，5月被袁世凯政府任命为贵州都督。1913年秋任滇黔联军总司令，参加镇压二次革命，率部攻打四川熊克武军，10月任云南都督兼民政长。1914年任开武将军兼云南巡按使，1915年冬被迫参加反袁，12月同蔡锷等联名通电护国讨袁，组织护国军，以云南都督名义兼第三军总司令留守云南。1916年5月在广东肇庆成立军务院，他在昆明遥领军务院抚军长。袁世凯死后，乘机扩编护国军继续派入四川。1917年投机孙中山领导的护法运动，在广州成立护法军政府，被选为元帅，拒不就职。1918年5月参与策划改组军政府，排挤孙中山，废除大元帅制改为总裁制，同孙等7人均为军政府总裁。同时利用"护法"、"靖国"为名，令所部进攻川黔，亲赴重庆就任靖国联军总司令。随后与直系军阀吴佩孚秘密勾结签订《救国同盟》密约，互相支援。1920年爆发川滇战争，滇军先胜后败。1921年被滇军第一军军长顾品珍回师昆明逐出云南，逃亡香港。1922年收买驻桂滇军及土匪突然袭击占领昆明，重新控制云南大权。鼓吹"联省自治"，被推为云南省省长。同时扩编部队，任七省建国军总司令。1924年9月拒绝担任孙中山领导的广州大元帅府副元帅职，阴谋颠覆广州革命政府。1925年2月派兵进攻广西南宁、柳州。孙中山逝世后，立即通电就任副元帅职，被广东革命政府谴责并通电讨伐。8月所部败退返回云南。1926年秋对北伐军胜利进军深感恐惧，加紧与吴佩孚、孙传芳的勾结，并以反共"讨赤"为名组织反动的民治党。1927年2月6日，所部龙云等四个镇守使举行"兵谏"，联合进逼昆明，被迫去职，改任有名无实的云南省务委员会总裁。5月23日因愤懑吐血后不治身死。

【唐澍】(1903—1928) 字东园。河北易县南贾庄(今属徐水县)人。出身于一个清贫的知识分子家庭。高小毕业后，曾在本地小学任教。1922年考入保定省立第二师范学校，参加反对迫害学生的斗争，曾被推举为学生代表，到天津向直隶督军王承斌请愿，后被学校开除。转去上海，经由上海大学中共组织介绍，于1924年5月到广州，考入黄埔军校第一期，为步兵科学员。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后留校工作。1925年随学生军两次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东征。同年9月被中共广东区委调出从事工人运动，任省港罢工委员会工人纠察队总教练兼模范大队大队长、曾在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担任军事课教员。在省港罢工封锁港澳期间，他率纠察队多次与英帝国主义支持的反动武装进行战斗。1926年秋奉命到张家口，入冯玉祥统率的国民联军，在随营军官学校(1927年初迁西安，改为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军事政治学校)先后任队长、主任教官，曾负责学校的政治工作。1927年夏随校到河南，7月，因冯部"清党"，被"礼送"出境。回到西安后参加中共陕西省委军委的领导工作。8月，根据省委决定，到第二集团军第六旅做兵运工作，以军事教官身份为掩护，任秘密的中共党团书记，负责制定、实施第六旅的军事行动计划，积极进行起义的各项准备工作。同年10月，任陕北革命军事委员会书记。根据中共中央八七会议精神及中共陕西省委指示，与谢子长、李象九、白乐亭等领导第六旅举行清涧起义。起义部队会合后发展到1700余人，他与谢子长主张立即打出工农革命红旗，整顿部队，主动出击，扩大革命力量。但因领导人意见不一致，延误了时间，使起义部队遭到很大损失。后余部改编为西北工农革命军游击支队，他任总指挥。1928年1月率部北上奔袭宜川失败。同年2月被中共陕西省委派往以中共党员许权中为旅长的陕军新编第三旅工作，任旅参谋长。4月，与刘志丹等一起领导以该旅为骨干力量的渭(南)华(县)起义，成立西北工农革命军，他任前敌总指挥。在国民党军宋哲元部三个师围攻下，率部苦战月余，接连失利，6月19日被迫从高塘塬撤往洛南县山区。7月初在碾子沟战斗中陷入重围，壮烈牺牲。

【唐鉴】(1903—1928) 又名唐才儒，字士衡。湖南宁远人。生于偏僻山区的农民家庭。高等小学毕业后，以优异成绩考入

衡阳省立第三师范学校，接受革命思想影响，1921年冬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曾听过毛泽东、恽代英、邓中夏等演讲。1922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湘南学生联合会干事，先后担任《湘南学生联合会周刊》和《湘南学生》主编。1923年领导同学开展反压迫、要民主、驱逐反动校长的学潮，率学生请愿团赴长沙请愿，在长沙各校与各界支援下获胜。同年秋转入长沙岳云中学。1924年夏毕业后，考入南京国立东南大学。1925年积极参加学生驱逐反动校长的斗争。五卅运动爆发后，他到处组织联络，声援上海工人爱国运动。6月下旬被第七次全国学生代表大会选为全国学生联合会干事会干事，协助李硕勋等积极号召发动全国各地学生，响应和支持上海五卅运动。1926年夏被推选为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总干事。他在《中国学生》杂志连续发表《五卅运动之失败和成功》等文章，主张全国民众应不分彼此不分党派形成全国一致的伟大的反帝联合阵线。7月初赴广州筹备召开全国学联八大，起草大会主要文件。7月23日在广东大学主持召开第八次全国学生代表大会，作《第八届全国代表大会之使命》及宣传工作两个报告，被选为全国学生联合会负责编辑部的常务委员。会后经长沙、杭州回上海，参与领导全国学生运动。1927年3月被派到武汉，建立全国学联总会驻鄂办事处。4月1日经他建议将全国学联总部迁至武昌，不久任总务部常务委员主持总会工作。他领导全国学联坚决反对新军阀蒋介石的叛变，声讨长沙马日事变和夏斗寅部叛乱，组织武汉学生慰问叶挺作战部队。6月4日被党中央指定为中华全国学生总会中共党团书记。7月中旬，在武汉政局异常危急的形势下，领导坚持开完第九次全国学生代表大会，动员全国学生反对帝国主义和新军阀。大革命失败后，调任共青团湖北省委书记，出席中共湖北省委扩大会议，参与制订年关暴动计划。1928年2月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务委员，仍兼共青团湖北省委书记，领导恢复整顿团的组织，坚持白色恐怖下的对敌斗争。4月10日在汉口刘家庙秘密主持召开团省委扩大会议时被捕。4月14日慷慨就义。

【涂正坤】(1897—1939)　原名正生。湖南平江人。自幼随父以裁缝为业。1924年冬入中共平江支部举办的平民夜校学习，受到革命教育，从此走上革命道路。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春，发动群众响应向湖南进军的北伐军，组织嘉义农民协会，被选为副会长。1927年马日事变后，遭到国民党反动派通缉，化名喻义华，到平江北乡一带秘密开展革命活动。同年9月率领当地工农武装参加毛泽东领导的秋收起义，因队伍被打散，到连云山一带坚持游击战争。1928年7月回到嘉义，策应彭德怀、黄公略领导的平江起义，同时，指挥地方武装，建立苏维埃政权，开展创建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任中共平江县委书记。5月率领赤卫队配合红五军主力攻占平江城，7月成立平江县苏维埃政府，他当选为县苏维埃执行委员，领导全县苏区农民进行土地革命运动，发展经济，支援革命战争。1931年9月，出席湘鄂赣边区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会上当选为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会委员，在第一届执委会上又当选为常务委员，并被任命为财政部部长。1932年任湘鄂赣省政治保卫分局代理局长。1933年至1934年，先后任中共湘鄂赣省委组织部长和省军区修（水）铜（鼓）宜（丰）奉（新）边作战分区政委。1934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留在湘鄂赣边区开展游击战争，兼任省苏维埃粮食部部长。1937年2月中共湘鄂赣省委进行调整后任省委书记，5月任湘鄂赣人民抗日红军军事委员会委员。在极其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中，他和傅秋涛等同志依靠党和人民的力量，与敌艰苦作战，终于保存了近千人的革命武装力量。七七事变后，同国民党政府军岳森部谈判，建立了湘鄂赣苏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同年9月间，中共湘鄂赣省委改为特委，任特委书记，湘鄂赣红军游击队编入新四军序列，后开赴江南抗日前线作战。1938年2月平江嘉义镇成立新四军平江留守处（后改称通讯处），他以新四军上校参议兼留守处主任的公开身份，发动人民群众支援抗日战争。1939年6月12日，国民党政府军杨森部根据蒋介石的密令，派兵包围并袭击平江通讯处，制造了震惊全国的平江惨案。涂正坤在这次惨案中遇害。

【陶行知】(1891—1946)　原名文浚，后改名知行、行知，安徽歙县人。1908年毕业于歙县崇一学堂。1910年考入南京汇文书院（后为金陵大学）文学系，1914年毕业后赴美留学，入伊利诺大学学市政，1915年入哥伦比亚大学研究教育，获政治学硕士和教育文监学位。1917年回国，先后应聘到南京高等师范学校、东南大学任教员、教务主任、教授、系主任等。他主张“教育救国”，提出了要把教和学联合起来，“教学做合一”的主张。1921年参加筹备中华教育改进社，任主任干事。1923年发起组织中华平民教育促进会，到河北、河南等省开办平民学校，推行平民教育。1926年在南京北郊创办新型学校晓庄师范，实施教育与农业劳动相结合、教育与社会生活相结合的教育，他系统地阐述了“生活即教育”、“社会即学校”、“教学做合一”等理论，初步形成了他的生活教育理论体系。1929年被上海圣约翰大学授予科学博士学位。1930年国民党政府封闭晓庄师范，他被强加上“勾结叛逆，阴谋不轨”的莫须有的罪名遭到通缉，被迫流亡日本。1931年回国，在上海发起科学下嫁运动。1932年成立生活教育社，同年10月根据晓庄师范的教育经验，在江苏宝山县创办既兼顾教育、生产又团结群众的教育组织山海工学团，受到工农群众的欢迎。1935年一二·九运动爆发后，响应中国共产党关于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号召，呼吁团结抗日、反对卖国投降，积极投身抗日救亡运动，与沈钧儒等发起成立上海文化界救国联合会，被选为执行委员。1936年以生活教育社为基础，组织国难教育社。同年与救国会领导人沈钧儒、章乃器、邹韬奋等发表《团结御侮的基本条件与最低要求》的联合声明，支持中国共产党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要求国民党联合红军共同抗日。7月应世界新教育会议的邀请，赴伦敦参加第七届年会。年底，救国联合会领导者沈钧儒等“七君子”在上海被国民党逮捕，他虽在国外，仍受到通缉。1937年12月联络世界名流发表宣言，谴责日本侵略中国，呼吁世界各国人民以实际行动制裁日本侵略者。这期间他周游欧、美、亚、非28个国家和地区，向海外华侨和外国朋友宣传中国人民的抗日主张，为争取世界人民支援中国的抗战做了三大的努力。1938年2月同中共代表吴玉章一起出席在伦敦召开的世界反侵略大会。8月回国，路经香港，倡导举办了中华业余补习学校。10月任国民参政员，参加第二次国民参政大会。12月被选为生活教育社理事长。1939年7月在重庆创建育才学校，培养新型人才，得到了当时中共中央南方局和周恩来、邓颖超的支持。1944年12月当选为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常务委员、教育委员会主任委员。1946年1月主持开办社会大学，实行教育与社会政治相联系的方针，聘请社会名流讲学，为争取民主和平起到了一定的作用。解放战争时期，在上海、重庆等地奔走呼号，同蒋介石的内战、独裁政策作坚持不懈的斗争。他是中国现代伟大的人民教育家、民主革命家和大众诗人，毕生致力于人民教育事业和民族民主革命运动。1946年7月25日患脑溢血逝世。他的主要著作有《中国教育改造》、《教学做合一论集》、《普及教育》、《怎样做小先生》、《中国大众教育问题》、《行知书信》、《行知诗歌集》等。

【陶希圣】(1899—?)　原名陶汇曾，笔

名方峻峰，湖北黄冈人。早年就读于北京大学法律系。1922年毕业后任安徽省法政学校教员。1924年任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编辑。1925年参加上海五卅运动，被聘为上海学生联合会法律顾问，曾在《公理报》撰文谴责英帝国主义巡捕暴行。后加入学艺社，主编《独立评论》周刊。1927年1月赴武汉，先后任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政治教官、国民革命军中央独立师军法处处长、武汉分校政治部宣传处处长兼《党军日报》主编等职。1928年任国民党政府南京中央军校高级政治教官兼政治部训导处处长。同年12月辞职赴上海，加入汪精卫领导的国民党改组同志会。1930年后在上海商务印书馆总管理处、复旦大学及复旦中学任职任教。1931年初任教于南京中央大学，发表《中国本位文化建设宣言》，以建设新中国文化为幌子，宣扬封建法西斯主义。后到北平任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校教授，从事教学与著述。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出席蒋介石召开的庐山座谈会，任国民政府国防参议会议员。1938年在武汉任文艺研究会秘书长兼研究组总干事，出版反共书籍，进行反共宣传。7月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2月随汪精卫逃往香港，为汪叛变投敌制造舆论。1939年8月任南京汪精卫伪"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部长。1940年1月因对汪精卫失去希望又逃至香港，与高崇武披露了汪日签订卖国"密约"内容。1942年抵达重庆，任国民党中央机关刊物《中央日报》编辑。同年秋任蒋介石侍从室第五组组长，为蒋介石收集资料撰写《中国之命运》，宣传封建主义和法西斯主义，为国民党顽固派发动新的反共高潮制造舆论。1943年10月任《中央日报》总主笔，积极为国民党实行一党专政、推行反动政策造舆论。1946年冬被选为伪国大代表。1947年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副部长、蒋介石私人秘书。1949年初随下野的蒋介石去浙江奉化，后又随蒋到台湾。1950年任国民党中央复兴委员会设计委员会主任。1951年被选为台湾国民党"政府""立法委员"。1952年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55年后辞去《中央日报》总主笔，改任该报社董事长。主要著作有：《中国社会与中国革命》、《中国封建社会史》、《中国政治思想史》、《论国家》等。

【陶勇】(1912—1967)　原名张道庸。安徽霍邱人。1929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4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曾参加商南起义，在红军游击队任班长、排长、连长。1930年任红一军连长。1931年春任鄂豫皖边政治保卫局保卫队队长。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2年在红四军第十二师三十五团任副连长、连长、一营副营长。参加了巩固发展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各次反"围剿"作战。10月任红四方面军第十师三十八团二营营长，参加西征入川。1933年秋任第二十八团副团长。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各次反"围攻"和进攻战役。1935年5月参加长征，后任红四军第十师第二十八团团长。1936年1月入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学习。5月任红九军教导师师长。同年秋任红九军第二十七师第八十一团团长。率部长征到达甘肃会师。11月率命编入红军西路军进行西征作战。1937年秋转至延安，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新四军第一支队副参谋长、第二支队第四团团长、新四军苏皖支队支队长兼政治委员。1940年任苏北指挥部第三纵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率部参加黄桥决战。1941年任新四军第一师第三旅旅长兼苏中军区第四军分区司令员。1942年入华中局党校学习兼学员大队长。1945年1月任苏浙军区第三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了开辟苏中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华中野战军第八纵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新四军第一师副师长、华东野战军第四纵队司令员、第三野战军第二十三军军长。率部参加苏中七战七捷和华东战场鲁南、孟良崮等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九兵团副司令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九兵团代理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华东军区海军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东海舰队司令员，海军副司令员兼东海舰队司令员、兼南京军区副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67年1月21日不幸于上海逝世。1975年中共中央给他平反昭雪。

【陶峙岳】(1892—1988)　1892年9月18日生于湖南宁乡县。1911年入武昌陆军第三中学堂，参加武昌起义，旋入同盟会。1916年毕业于保定陆军军官学校，历任湘军营长、团长。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任国民革命军独立第二师团长，后任第四十军二师副师长、师长，第八师旅长、师长。七七事变后，拥护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反对内战，一致抗日"的主张，积极投身抗日战争，率部从陕西经河南驰援上海，参加八一三抗战。后在国民党军胡宗南部任第一军军长，第二十四集团军副总司令、第三十七集团军总司令，河西警备总司令等职。1946年以后，任新疆警备总司令，西北行政长官公署副长官。他拥护和平民主的政治主张，释放关押在新疆监狱的一大批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并派人将他们护送回延安。1949年9月25日，率部新疆的国民党军官兵通电起义，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为和平解放新疆作出了重要贡献。他先后任人民解放军第二十二兵团司令员，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新疆军区副司令员，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令员，参与领导建设新疆和巩固边防的斗争。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解放勋章。1982年9月九十高龄时加入中国共产党。他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一、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曾担任湖南省第六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988年7月被授予胜利功勋荣誉章。同年12月26日病逝于湖南长沙。

【陶铸】(1908—1969)　又名陶际华，号剑寒，化名陶磊。1908年1月16日生于湖南祁阳县石洞源椰树村。早年当过店员。1926年入黄埔军校第五期学习。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在叶挺部任连长。后到国民革命军第四军警卫团工作，参加广州起义。1928年春回湖南，任中共祁阳县委军事委员，曾在唐生智部从事兵运工作。1929年秋起，任中共福建省委秘书长、书记，漳州特委书记，省委组织部部长，福州中心市委书记等职。曾组织指挥厦门劫狱斗争，建立闽南工农红军游击总队和闽东地区人民武装力量。1933年到上海，在中共中央机关工作。同年5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并判无期徒刑。在狱中同敌人进行了斗争。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组织营救出狱，被派往武汉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委兼宣传部长。1938年冬赴鄂中地区，组织抗日武装，参与开辟鄂中游击区。后任新四军鄂豫挺进支队代理政委。1940年到延安，任中共中央军委秘书长、总政治部秘书长兼宣传部部长。1945年随八路军南下支队南进，途中奉命转赴东北地区。先后任中共辽宁、辽吉、辽北省委书记兼辽西、辽北军区政委，组建地方部队，领导土地改革，参加建立巩固的东北根据地的斗争。1947年8月兼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七纵队政委。辽沈战役后任中共沈阳市委书记。平津战役中，以人民解放军平津前线司令部代表身份进入北平，与傅作义部代表谈判。北平和平解放后，负责整编傅作义部，领导南下工作团工作。1949年3月任第四野战军（5月兼华中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四野战军兼中南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中南局常务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1950年秋调任中共广西省

委代理书记，领导肃清国民党残余武装力量和土匪的斗争。1951年后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代理书记、华南军区第一政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1955年任广东省省长兼中共广东省委书记。1956年9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57年起任中共广东省委第一书记、广州军区政委。曾兼暨南大学校长、华南师范学院马列主义教研室教授。1960年起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一书记兼广东省委第一书记，广州军区第一政委、广东省军区第一政委。1965年1月调任国务院副总理。1966年5月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常务书记兼中央宣传部部长。同年8月在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上成为政治局常务委员。1967年1月遭江青等人诬陷，受到残酷迫害，1969年11月30日逝世于安徽合肥。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他平反昭雪。主要著述有《理想·情操·精神生活》等。

【陶鲁笳】(1917—) 原名陶国葆，江苏溧阳人。早年就读于江苏溧阳私立同济中学、江苏省立常州中学、上海复旦实验中学。后入南京中央大学旁听。1936年夏在河北石家庄参加革命工作。曾任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石家庄总队总队长。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7年2月任中共石家庄市委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晋冀豫区委员会组织部干事、组织科科长。1940年任昔阳、平定、和顺三县平辽路东中共中心县委书记。1941年起先后任中共太行第二地委组织部部长、地委副书记兼军分区副政委。1945年3月任中共太行第五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委。1947年7月起任中共太行区委员会组织部部长、副书记。1949年2月任中共太行区委员会书记兼太行军区政委。1949年后任中共山西省委宣传部部长、省委第二副书记。1953年6月任中共山西省委第一书记兼山西省军区政委。1958年5月在中央八届二次会议上被补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60年10月任中共中央华北局书记。1965年任国家经济委员会第一副主任兼中共中央工业交通工作部政治部主任。1973年7月起，任国防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政委。同年8月当选为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1985年4月任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顾问。1988年4月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七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

【姬鹏飞】(1910—2000) 原名姬宏，曾用名吉洛。1910年2月2日出生于山西省临晋县（今临猗县）东张镇东张村。幼年丧母，16岁到西安谋生，考入冯玉祥军队办的陆军医院学习。其间，受共产党人革命精神的熏陶，阅读《共产党宣言》等马克思主义著作和其他进步书籍，参加李大钊同志被杀害后的悼念活动。1931年12月，参加“宁都暴动”，后任红五军团军医处处长。参加中央苏区反“围剿”的赣州、龙岩、漳州、水口等战役。1933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8月调任红五军团卫生部部长。1934年10月任中央军委卫生部保健局副局长，并带领野战医院参加长征。1935年5月改任红一军团卫生部主任。长征到达陕北后，历任军委卫生部医政科科长、中央军委后方卫生部部长。从1937年1月起，先后在中央党校、抗大和马列学院学习。1938年11月，任新四军后方政治处主任兼新四军军医处政治协理员，参与建立了新四军后方医院。1940年春，任新四军苏北挺进纵队政治部主任。参与指挥称之为“东进序曲”的郭村保卫战和黄桥战役。1941年1月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一师一旅政治部主任。同年9月，调任一师三旅政治委员兼苏中四分区军政委员会书记、苏中区第四地委书记、军分区政治委员，苏中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从1943年4月至1944年10月，在原地坚持武装斗争。日本宣布投降后，参与指挥兴化、盐城战役，使苏北、苏中、苏南解放区联成一片，为以后的苏中战役创造了有利条件。在解放战争中，先后担任苏中军区第七纵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十纵队政治委员，苏中区党委书记、苏中军区政治委员，华中指挥所副政治委员，第十一纵队政治委员，苏北兵团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七兵团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浙江省军区副政治委员等职。1949年11月，调到外交战线工作。1950年9月起，先后被任命为我国驻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使团团长和首任特命全权大使。1954年9月起，先后担任外交部副部长、常务副部长、代理部长、部长，时间长达20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和“四人帮”的残酷迫害。1975年1月，当选为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1978年，参与领导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后当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秘书长。自1979年1月起，先后担任国务院副总理兼秘书长，国务院机关党组书记，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部长，国务委员、中央外事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等职务。1983年8月，兼任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主任，负责香港、澳门回归祖国的有关准备工作。1984年12月中英联合声明正式签署并于次年生效后，任全国人大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主任委员。其间，1989年春夏之交北京发生政治风波后，面对当时的复杂形势，他坚持原则，立场坚定，公开发表谈话，重申邓小平制定的“一国两制”方针决不会改变，使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起草工作如期胜利完成。还指导了中国政府代表团与葡方关于澳门问题的谈判，并担任全国人大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主任委员。是中共第十、十一届中央委员。在党的第十二次、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2000年2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十一画

【理琪】(1908—1938) 原名游建铎。河南太康人，出身于地主家庭。少时读书，后考入无线电专科学校学习（另说上海交通大学毕业）。参加革命活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回本县参加国民党县党部工作，开展工农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党组织派到国民党军队内从事兵运工作，曾获取敌人重要情报提供给红军。后被敌人发觉潜往江西瑞金，在红军通信部门工作。1934年10月中央红军长征前，被中共中央派到上海工作。在极端艰险条件下坚持地下斗争。1936年春，被派到山东胶东开辟工作。建立了中共胶东特委，任书记。领导胶东地区党组织纠正“左”倾盲动错误，采取正确斗争方针，积极发展秘密武装，深入抗日救国宣传。同年11月于烟台被国民党当局逮捕，解押济南监狱。他在狱中任秘密党支部组织委员，发动难友坚持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于同年11月被释放。根据中共山东省委指示，回到胶东仍任中共胶东特委书记。同年12月24日在文登县领导抗日武装举行了天福山起义。成立了胶东第一支抗日武装——山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三军，任司令员兼军政委员会主席。1938年1月又领导了威海武装起义，夺取专署军械库，获得大批枪支弹药。2月中旬指挥第三军攻占牟平县城，随即率部队在雷神庙，同进犯日本侵略军展开激烈拼杀，战斗中壮烈牺牲。

【黄大鹏】(1908—1931) 号万仙。湖北巴东人。出生于偏僻山村的农民家庭。1924年考入宜昌省立第三师范学校。受到一位地下共产党员老师的革命思想教育，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6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回乡开展农民运动，发动组织农民举行反对县公署猛增田税的“复验红契”斗争，获得胜利。1927年春协助张华甫组织成立国民党巴东县党部，开展国民革命运动，积极发展革命力量。大革命失败后，按照党组织指示参加神兵武装组织，并任五道垭地方神兵代表。积极加强对神兵的团结教育改造，率神兵多次与捧匪作战，保护了乡邻。1928年2月9日，密约巴东、兴山、秭归三县部分共产党员组织神兵发动暴动。3月中旬，与张华甫、廖景坤等发动巴东暴动，率三百余神兵攻占巴东县城。成立县革命委员会，任委员兼财政股股长，不久率神兵撤入江北构坪。同年12月成立中共巴（东）兴（山）秭（归）归联合县委，任组织委员，参与领导建立巴兴归革命根据地。不久成立红军鄂西游击大队，任指挥员。1930年4月底，率游击队一举袭占兴山城。4月底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十九师，任政治委员。同年9月改任四十九师师长，曾率部队先后两次攻克兴山县城，五次打击地方反动的保卫团。1931年4月红三军攻克巴东，他会见贺龙并奉命将四十九师改编为红三军（原红二军团）教导第二师，任师长，对部队重新进行整编。不久指挥部队接连击退国民党军的追击部队，掩护红三军开往房县。同年10月下旬，奉命率教导第二师回到巴东恢复根据地，打通巴东兴山与房县的联系。12月17日在指挥二塘垭进攻战斗时，他亲自带队冲到最前面，不幸中弹，壮烈牺牲。

【黄开湘】(1901—1935) 又称王开湘。江西弋阳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先后任中共区委书记、县委书记，1928年任上饶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参加创建赣东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后调任赤色警卫团团长，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后任红军第十军第八十二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赣东北根据地反“围剿”作战。被选为闽浙赣省苏维埃政府第二届执行委员。1933年1月随红十军调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后任红十一军第二十师政治委员。不久入瑞金红军学校学习。7月被任命为新编第十五师政治委员。同年冬调任红一军团供给部政治委员。1934年初改任红一军团第一师政治委员。4月调任粤赣军区独立第二十二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0月奉命率所部编入红九军团建制，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1月底至12月初，同师长周子昆指挥全师参加掩护中央纵队渡过湘江的阻击战，受到严重损失。12月中旬该师在黎平地区撤销，余部编入红九军团各团。1935年1月中旬，调任红一军团第二师第四团团长。同团政治委员杨成武率全团先后参加四渡赤水河、巧渡金沙江的战斗。5月27日奉命同杨成武率领全团从安顺场出发，沿大渡河西岸急行军二昼夜，速行320里奔袭泸定桥。他亲自指挥红军二十二勇士，冒着密集的炮火夺占了泸定桥，为中共中央、中央红军北上抗日打开了通路，受到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的表彰。6月率部翻越大雪山，8月下旬踏过茫茫草地。他的坚定勇敢、以身作则、艰苦奋斗、深入群众的优良作风，受到指战员们的称赞。9月下旬中央红军主力改称红军陕甘支队，任第一纵队第四大队大队长。随即率大队为先锋，亲自带分队迂回插入守敌侧后，突然将其歼灭，突破天险腊子口。同年10月19日胜利到达陕北吴起镇，胜利完成长征。不幸身患伤寒病，11月上旬在罗汉川红军医院逝世。

【黄日葵】(1898—1930) 又名黄一葵、黄野葵、黄潮音，号宗阳，化名陈亦农、文质。广西桂平人。出生于教师家庭。1916年秋中学毕业后赴日本留学。1918年5月因反对中日签订二十一条，愤而罢课回国。同年秋考入北京大学就读，直接受到李大钊、陈独秀的教育和影响。参与组织国民杂志社，任特别编辑，加入中国少年学会，任评议员及《少年中国》编辑。1919年3月参与组织北京大学平民讲演团。参加五四爱国运动的游行示威，为营救被捕学生四处奔走，是五四运动的杰出战士。1920年3月参与发起成立北京大学马克思学说研究会。10月参加北京共产主义小组，成为广西最早的共产党员。1921年7月赴南京出席少年中国学会年会，与邓中夏、高君宇一起，同国家主义派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1923年任中共北京地方执行委员会宣传委员。1924年参加国共合作，负责国民党北京特别市党部的青年工作。同年7月从北京大学英文系毕业，留校任教。1925年参加北京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三次大规模群众爱国斗争。11月被派到广州，任共青团广东区委学生运动委员会书记。并任国民党中央党部青年部秘书。1926年1月出席国民党二大。参与领导广东及全国青年运动。7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七军政治部副主任，同时任中共广东区委特派员，负责广西党的领导工作。他在南宁积极推进国共合作，领导组织成立中共南宁地委，将梧州地委改为中共广西地委任书记，在桂林、柳州、桂平等地建立党组织，推动广西革命运动日益高涨。1927年春任广西省委筹备组主要负责人。不久被调离广西到安徽第七军军部工作，参加北伐战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转移至汉口，任国民革命军第八军政治部主任，坚决反对

国民党新军阀叛变革命。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革命委员会宣传委员会委员，随起义军南下沿途开展宣传教育。起义军失败后转经香港到上海，从事地下工作。1928年春与谭寿林等就广西党的组织及今后工作写了给中共中央的书面报告。不久被国民党反动当局逮捕，经党组织营救获释，同年秋离上海赴日本。1929年10月被日本当局逮捕。1930年被勒令出境，3月回到上海。在极端困难环境中，积极从事翻译和著作。同年12月24日在上海病逝。

【黄中岳】(1904—1934) 原名黄培善，又名黄本初。河南罗山人。幼年曾入县福音堂小学读书。1916年考入河南信阳信流中学，1920年毕业后入冯玉祥部第十六混成旅，历任学兵团班长、排长。1924年10月参加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时的军事行动。1925年夏经考试后被选送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学习。1926年济南惨案发生后，参加罢课斗争，辍学归国。1928年到国民军第二集团军，任军官学校工兵教官、手枪旅参谋长。1929年任手枪团团长。1930年10月升任第十四师一旅旅长。后部队缩编，任第二十六路军七十四旅一团团长，所部驻防山东济宁。后被调往江西参加“剿共”，不满蒋介石“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于1931年12月14日参与领导二十六路军在宁都举行的起义。起义军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团后，他任红五军团十五军军长。1932年2月率部参加赣州战役。3月参加攻取漳州，一举歼国民党军四十九师两个旅大部。同年6月返回赣南后，在“左”倾机会主义的“肃反”中受诬陷被关押，1934年10月于江西瑞金沙洲坝被错杀。1981年12月，中共中央决定予以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黄公略】(1898—1931) 原名黄家杞，字汉魂。1898年1月24日生于湖南湘乡县兴让高木冲一个开明塾师的家庭。1914年在永丰高等小学堂毕业，1916年在富国强兵的思想影响下投奔湘军，到第二师二旅六团三营当兵，不久任营部文书。1920年6月任排长。1922年秋考入湖南陆军讲武堂学习。1923年8月结业后回原部任副连长，同年11月任连长。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在攻占武昌城战斗中立有战功，同年底赴广州入黄埔军校高级班学习。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1928年3月回湖南，任国民党军独立第五师随营学校副校长、第三团三营营长，在官兵中宣传革命思想。同年7月21日领导三营在平江县嘉义镇举行起义，旋率部抵县城参加彭德怀、滕代远等领导的平江起义，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十二师副师长兼四团党代表、中共红五军军委委员，后任红五军教导大队大队长兼党代表。9月任红五军第二大队大队长，10月任第二纵队纵队长，同年冬彭德怀等率红五军四、五纵队赴井冈山后，他带领一、二、三纵队留在平江、浏阳一带开展游击斗争，领导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1929年4月任湘鄂赣红军游击支队支队长，9月任红五军副军长。1930年1月调任由赣西南地区红军合编的红六军军长，2月被选为中共红四、五、六军前委委员和候补常委。多次率部攻打吉安，领导进行土地革命，建立红色政权，发展革命武装，使分散的游击区连成一片，成为大块的革命根据地。同年6月任红一军团第六军（7月改为第三军）军长，并为中国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8月20日在齐袭浏阳文家市战斗中，与军政委蔡会文率红三军担负正面攻击任务，和兄弟部队一起取得歼灭国民党军何键部三个团又一个营的胜利。同年12月在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国民党军“围剿”中，指挥红三军在龙冈顽强击退敌第十八师的连续进攻。在1931年5月第二次反“围剿”中，率红三军在中洞、九寸岭地区和红四军等部一起歼敌第二十八师和第四十七师一个旅的大部。9月在第三次反“围剿”中，又带领红三军独战老营盘，歼敌第九师一个旅。在先后三次反“围剿”作战中，他坚决执行诱敌深入的战略方针，指挥所部英勇作战，屡建战功，显示了卓越的军事指挥才能。同年9月15日，率部参加方石岭战斗后，转移途中于吉安东固六渡坳遭敌机袭击，身负重伤后牺牲。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曾决定，在吉安、吉水两县红色区域设立公略县，将红军第二步兵学校命名为公略步兵学校，在瑞金叶坪修建公略亭，以志纪念。

【黄文杰】(1902—1940) 原名黄祥庆，号绚云，化名李光龙。广东兴宁人。1920年入县立中学就读，后被选为校学生会会长，领导开展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春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第三期学习，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黄埔学生军第二次东征讨伐陈炯明的作战。不久被选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9年毕业后，被分配在苏联远东伯力、海参崴等地工作，1931年回国到上海，从事党的地下工作，参加上海社会科学研究会活动，曾撰写出版《论政党》一书。1932年一·二八事变后，积极从事抗日救亡的宣传和组织，在中共临时中央宣传部工作。1933年1月成立中共上海中央执行局，任职工部部长，负责主持国民党统治区党的职工运动，积极开展秘密的赤色职工斗争。1934年9月上海执行局再次遭到破坏，10月他主持成立中共上海临时中央执行局，任代理书记，不久任书记，领导迅速整顿健全党的领导机构，继续指导上海等地白区地下斗争，坚持革命旗帜，积极动员组织党员参加抗日救亡运动。1935年2月上海临时中央执行局又遭到破坏，他同朱镜我等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受到严刑拷打，宁死不屈，严守机密，后被转押至南京判刑15年，监禁于中央军人监狱。他保持着革命乐观主义精神，带领狱中难友坚持同敌人进行不懈的斗争，并抓紧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中共中央营救获释出狱，留在南京八路军办事处做组织工作。1937年10月转至武汉，中共中央长江局成立，任组织部副部长兼干部处处长、秘书长，参与领导恢复重建长江流域及广东等地党的组织。同年冬赴香港巡视工作，向长江局建议成立广东省委。1938年10月赴广州参与主持广东省委会议，及时决定将省委撤至粤北农村。他作风深入，工作扎实，为重建南方十几省中共省市委机构做出了贡献。1939年到重庆，在中共中央南方局组织部参与领导工作。因积劳成疾，身患伤寒病。1940年10月不幸在重庆逝世。

【黄火青】(1901—1999) 1901年5月5日出生于湖北省枣阳县新市镇杨庄村。青年时期接受爱国主义教育和进步思想影响，参加了襄樊学生运动。1926年1月参加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担任党、团支部书记。1927年4月，在武汉工人运动讲习所和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学习，后编入中央独立师补充第二营。1927年6月至1930年4月，赴苏联学习，先后任东方大学中国特别军事政治训练班连长、支部干事，步兵学校中国连行政班长、党支部书记。1930年4月回国后，先后任红十四军一团政治委员兼参谋长，上海法南区区委委员、工人纠察队特派员，江南省委军委兵运书记，中央巡视员。1931年11月进入中央苏区后，任工农红军学校总支书记，国家保卫局特派员。同年12月红五军团十四军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32年5月，任工农红军学校政治营政委。1933年秋，以潘汉年秘书的名义，在福建人民政府做统战工作。1934年春，任红军第一方面军第九军团政治部主任。同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夏，一、四方面军会合后，先后任四方面军党校教员、政治部军人工作部部长。1937年12月，任新疆民众反帝联合会秘书长。1939年5月，任阿克苏专区行政长。1940年10月回延安，先后任军政学院副院长，中央党校一部主

任、秘书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先后任冀察热辽中央分局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热河省委书记兼热河军区政委。1949年1月至1958年6月，先后任天津市委副书记兼市委组织部部长、市总工会主席，全国总工会委员，天津市委第一书记、市长、市政协主席、天津警备区政委，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58年6月，任辽宁省委第一书记、省军区政委、省政协主席、东北局书记处书记。"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林彪、"四人帮"的残酷迫害。1978年3月起，担任中央政法小组副组长，中央政法委员会委员，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1979年7月，中央决定对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进行审查，任"两案"审理领导小组副组长。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成立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任特别检察厅厅长，直接领导对"两案"的审查起诉工作。是中共第七、八、十二、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中共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特邀代表，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候补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在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1999年11月9日在北京逝世。

【黄火星】(1909—1971)　江西乐安人。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弋阳县第四游击大队政治委员，赣东北红军赤色警卫师第一团政治委员等职，率部参加赣东北革命根据地多次反"围剿"作战。1933年1月随红十军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红一方面军红十一军第三十一师第九十五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调任福建军区第一军分区政治委员，率地方红军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下坚持斗争。1935年4月任闽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第四军分区（亦称杭代支队）司令员（支队长）。1936年春任闽西南抗日讨蒋军第二游击作战分区政治委员，后改称闽西南第二纵队，任政治委员兼第五支队政治委员。率部坚持艰苦的南方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爆发后，所部改编为新四军第二支队第一团，任团长，率部北上奔赴抗日前线。1940年担任新四军新编第二支队政治委员。1941年皖南事变时突围冲出。此后历任新四军第七师第十九旅第五十五团政治委员，第七师政治部副主任、代理主任，和含支队政治委员，第十九旅政治委员等职。率部参加开辟发展淮南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华中野战军第七纵队政治部主任，华东野战军第七纵队副政治委员。1949年1月任第二野战军第二十五军政治委员，8月改任第二十九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兵团兼福建军区政治部主任、兼厦门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江苏军区第二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军事检察院院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兼军事检察院院长兼中央军委总直属政治部主任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二届全国人大代表。1971年4月27日因病于北京逝世。

【黄平】(1901—1981)　出生于湖北汉口，辛亥革命后移居上海，曾入青年会中学、沪江附属中学读书。1918年毕业后到北平，先后在英文日报、英文导报社做校对，还在远东通讯社作过翻译。1923年去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在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期间，担任过李大钊的英文翻译。1924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1月奉派回国。后到香港为赤色职工国际运输工人委员会创设国际海员俱乐部，任中共香港特别支部书记。1925年6月参加省港大罢工，任罢工委员会顾问，协助罗亦农在罢工工人中发展中共党员。1926年任中共广东区执行委员会工人部部长，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并在第三次全国劳动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1927年4月，参加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委员、南方局军事委员，在广州领导工人斗争。中共中央八七会议后，与张太雷、叶挺等领导广州起义，任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广州苏维埃政府人民内务委员和外交委员。起义失败后到上海，参加全国总工会工作，协助苏兆征领导秘密斗争。1928年作为共产国际的特约代表出席中共在莫斯科举行的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还参加了共产国际第六次大会。后曾两次入列宁学院学习。1928年12月，受中国驻共产国际代表团委派，去德国柏林参加国际同盟会议。1930年作为中华全国总工会代表，参加赤色职工国际的工作。同年9月在中共六届三中全会上被补选为候补中央委员，并任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1931年8月回国，在上海中共中央负责交通工作，建立秘密电台，沟通与共产国际的联系，设立中央与各苏维埃区域之间的交通线。1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2年夏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党团书记。12月到河北省检查工作时在天津被捕，后押解到南京。在狱中自首叛变。1933年春被释放出狱。1934年后在上海、苏州等地，以教英语、作翻译为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在上海复旦大学外语系任教授。1981年病逝。

【黄立贵】(1906—1937)　江西横峰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曾给地主当长工。1925年秋加入农民协会，参加反对土豪劣绅的斗争。大革命失败后，在青板桥组织农民革命团。1927年12月同吴先民等领导青板地区农民暴动，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初参加弋（阳）横（峰）起义，任游击队队长。7月参加工农革命军第十四团，后改为江西红军独立第一团，历任排长、连长。参加创建赣东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7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军部特务营营长，不久随军挺进闽北作战，扩大革命根据地。1931年春任红军闽北独立团团长，率部攻占崇安县城，巩固扩大闽北根据地。1932年11月独立团扩编成立闽北独立师，任师长。1933年4月被选为闽赣省革命委员会委员。10月率部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编入红一方面军红七军团，任第二十一师师长兼五十八团团长，率部参加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初率所部返回闽浙赣革命根据地。7月指挥部队挺进到建（瓯）松（溪）政（和）地区，扩大革命根据地。1935年1月红军主力北上抗日出征皖南后，重新成立闽北独立师，仍任师长，率部在闽北开展游击战争。同年冬指挥师部和一个营在屏南上楼击溃国民党军一个团。1936年4月被选为中共闽赣省委委员，8月兼任中共闽中分区委书记，率部转战闽赣边二十余县的游击区。1937年春国民党军大举"清剿"，独立师受到很大损失，他带领余部分散进行游击活动。同年7月13日，在福建邵武陷于敌军包围，在战斗中英勇牺牲。

【黄永胜】(1910—1983)　原名黄叙全。湖北咸宁人。1927年6月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参加了湘赣边秋收起义，编入工农革命军第一师，随部上井冈山。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起在中国工农红军任排长、连长、副团长、团长。1932年起，先后任红三十一师、红六十六师师长。1933年任红一师三团团长。参加过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和长征。到陕北后，先后任红四师副师长、红二师师长。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晋察冀军区第三军分区副司令员、司令员，教导第二旅旅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到东北，任热河军区司令员、冀热辽军区副司令员。热辽军区司令员，冀察热辽军区副司令员，东北民主联军第八纵队司令员，东北野战军第六纵队司令员。1949年先后任第四野战军四十五军军长，第十四、第十三兵团副司令员。曾参加辽

沈、平津和广西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十三兵团代司令员、司令员，曾兼任广西军区副司令员，第十五兵团司令员兼广东军区副司令员，后兼广州市警备司令员。1951年任华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华南军区防空部队司令员和政委，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常委。1952年任中南军区参谋长。1953年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九兵团司令员。1954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55年任广州军区司令员，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1956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1968年递补为中央委员）。1961年任中共中央中南局书记处书记。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文化大革命"期间，于1968年任广东省革命委员会主任、解放军总参谋长，1969年兼任军政大学校长、中共中央军委委员。是中共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参与了林彪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阴谋活动。1971年9月被撤职。1973年8月20日被开除党籍。1981年1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确认他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判处有期徒刑18年，剥夺其政治权利5年。1983年4月26日病死于青岛。

【黄华】(1913—) 河北磁县人。中学毕业后，考入北京清华大学攻读。1935年冬参加北平一二·九学生爱国运动。1936年1月参加平津学生南下扩大宣传团，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中共北平学生联合会党团书记，参与领导北平学生抗日救亡运动。同年秋赴延安，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部英文翻译，并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干部科干事、西北青年救国联合会组织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随周恩来等到武汉，任中共中央长江局青年委员、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中共党团书记。1939年返回延安，先后任青年干部学校教育长、朱德政治秘书、中共中央海外工作委员会秘书长。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担任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中共代表叶剑英的秘书、中共方面新闻处处长。后任中共中央外事组科长。1949年1月起任天津军事管制委员会外事处处长，中共南京市委委员、南京军管会外事处处长，并被选为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一届中央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上海市委委员、上海军管会外事处处长，朝鲜停战政治谈判中方代表，出席日内瓦会议和亚非会议中国代表团顾问兼发言人，外交部欧非司司长，驻加纳大使，驻埃及大使，驻加拿大大使，常驻联合国代表，外交部部长兼党组书记。1980年9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外交部部长。1982年5月改任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部长。1983、1988年连续被选为第六、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十、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三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

【黄志竞】(? —1933) 江苏人。印刷工人出身。第一次大革命时期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工人运动。后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回国后到上海，被中共中央派到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工作。1931年夏任湘鄂赣红军总指挥部政治委员。7月出席中共湘鄂赣省第一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共湘鄂赣省委委员。同时兼任红十六军政治委员。9月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不久兼任外交部部长。1932年4月湘鄂赣军区正式成立，任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参与领导了巩固扩大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红十六军多次反"围剿"作战，是湘鄂赣红军主要领导人之一，为加强湘鄂赣红十六军和地方红军的建设，做了大量有益的工作。1933年6月红十六军缩编为红十六师后，仍任湘鄂赣军区政治委员。1934年1月，因受"左"倾领导者怀疑被撤职。不久调到湘赣革命根据地接受审查。同年夏因肃反扩大化在湘赣边被错杀。1944年延安整风召开湘赣座谈会时为他平反昭雪。1945年中共七大时，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黄克诚】(1902—1986) 1902年10月1日出生于湖南永兴县下青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22年考入衡阳湖南省立第三师范学校，积极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在广州入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训练班，后被派往北伐军唐生智部，曾任营、团政治指导员，参加了北伐战争。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往永兴从事秘密革命活动。1928年初在湘南起义中，参与领导永兴年关暴动，任红色警卫团党代表兼参谋长，后率部随朱德、陈毅到井冈山，任工农革命军第四军十二师三十五团团长。不久改任湘南农军第二路游击司令，重返湘南开展游击战争。失败后辗转到上海。1930年初，被中央军委派到红五军，任第三纵队二支队政委。1931年任红三军团四师政治部主任、代政委，三师政委兼政治部主任，一师政委。1932年4月任红五军政治部主任，同年底任红三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长，后代政治部主任，参加了巩固发展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在"左"倾冒险主义领导时期，他反对攻打中心城市的冒险行动，抵制肃反扩大化，曾数次被错误地指责为右倾机会主义而撤销职务。1933年底，任红三军团第四师政委。长征中率部担任前卫，参加了突破湘江封锁线以及攻占娄山关和遵义城等战斗。到达陕北后，先后任军委卫生部长、红一军团四师政委、红一方面军政治部和红军总政治部组织部长，参加了直罗镇、东征、西征和山城堡等战役战斗。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四旅政委，与徐海东率部转战晋冀豫，参加晋东南反"九路围攻"，参与指挥町店等战斗。1940年春起任八路军第二纵队政委、兼冀鲁豫军区司令员、冀鲁豫军政委员会书记，5月率主力一部南下豫皖苏，任八路军第四纵队政委；东进皖东北后任八路军第五纵队司令员兼政委。10月率部驰援新四军黄桥作战，与新四军北上部队会师。1941年起任新四军第三师师长兼政委和苏北军区司令员兼政委、苏北区党委书记。领导苏北军民开展敌后游击战争，挫败日伪军的"扫荡"和国民党顽固派部队的进攻；壮大抗日部队，巩固民主政权。1945年在对日、伪军的局部反攻和大反攻中，组织指挥了高（沟）杨（口）、阜宁和两淮等战役，使苏北和苏中、淮南、淮北解放区联成一片。抗日战争胜利后，奉命率新四军第三师主力3万余人进军东北。1946年任西满军区司令员、中共西满分局副书记、代理书记。同年3月苏联红军撤离东北，他指挥部队歼灭国民党收编的伪军警，攻占四平、长春、齐齐哈尔等地。1947年8月任东北民主联军副司令员兼后勤司令员、政委。1948年4月任中共冀察热辽分局书记兼军区政委、东北野战军第二兵团政委。1949年1月任天津市军管会主任和中共天津市委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湖南省军政委员会副主席，湖南军区司令员、政委。1952年11月调任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总后勤部部长、政委。1954年任中共中央军委秘书长、国防部副部长，后兼任中共中央财经领导小组成员。1958年10月任总参谋长。参与制定国防战略和军队建设方针以及各种条令、条例，参与组织实施重大制度的改革，参与领导国防施工和军工生产。1959年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庐山会议）上，对"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左"的错误提出批评意见，遭到错误的批判斗争，和彭德怀等被错定为"反党集团"，长期受到专案审查。"文化大革命"中，又遭打击迫害。1977年12月出任中共中央军委顾问。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纠正了庐山会议所作的错误决议，他在会上被选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书记。他是中共第七届候补中央委员（三中全会递补为中央委员），第八届中央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三中全会增补）。还是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

员。1955 年被授予大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5 年 9 月辞去中纪委领导职务。1986 年 12 月 28 日病逝于北京。

【黄励】(1905—1933) 女，化名张秀兰。湖南益阳人。生于贫苦家庭，7 岁丧父，靠母亲、姐姐为人洗衣谋生。稍长被舅父带到长沙读书，后考入衡粹女子职业学校，毕业后任小学教员。1920 年考入武昌中华大学文科，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在女生中以勇于斗争见称。192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 10 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肯于钻研，学业优异。1927 年毕业后留校在党的建设教研室工作。1928 年赴柏林出席世界反帝大同盟代表大会。不久随邓中夏去苏联海参崴参加第二届泛太平洋劳动大会。此后被留在设于海参崴的泛太平洋劳动大会书记处工作，担任《太平洋月刊》中文版编辑。1931 年 10 月回国到上海，担任中华全国济难互济总会主任兼中共党团书记。她深入门厅区走访工人家庭，创办女童工文化补习学校，组织对烈士家属的救济，抓紧对被捕同志的营救。1932 年上海一二八淞沪抗战期间，积极参与组织沪西纱厂女工罢工和支持十九路军抗日。同年秋冬之交被调任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部长，在险恶的环境中参与领导地下斗争。1933 年春中共中央决定调她去革命根据地工作，临行前于 4 月 25 日被叛徒出卖遭逮捕。在法庭上对国民党反动罪行进行了尖锐的揭露和批判，义正词严地痛斥叛徒。在南京宪兵看守所里坚持狱中斗争。同年 7 月 5 日在南京雨花台慷慨就义。

【黄岩】(1912—1989) 又名黄家声。安徽六安人。1929 年参加六（安）霍（山）起义，加入农民协会。后任六安县少年先锋队政治指导员，霍邱县叶集苏维埃政府财经委员。193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区委书记等职，参加创建发展皖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2 年在反“围剿”战斗中被俘，转囚于南京国民党军人监狱，在狱中经受了严峻的考验。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党组织营救获释，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38 年被派回安徽开辟工作，4 月任中共安徽省工作委员会委员兼寿县、六安、霍邱中心县委书记，后任中共舒（城）无（为）地委书记。1939 年 5 月任新四军江北游击纵队政治委员。1940 年并任中共皖东津浦路西省委委员及各县抗敌联防委员会主任。率部创建舒（城）无（为）地区抗日根据地。1941 年 1 月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二师第六旅政治委员兼中共津浦路西地委书记、兼路西军分区副政治委员。1943 年 6 月被选为皖东津浦路西参议会议长。1945 年仍任新四军第二师第六旅兼路西军分区政治委员。率部在津浦路西、皖中地区进行抗日游击战争，巩固发展抗日根据地。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华中军区驻山东办事处政治委员、华中工部学校政治委员、中共中央华东局副秘书长、中共江淮区党委副书记兼合肥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皖北军区副政治委员等职，参加华中、华东人民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皖北行政公署主任、安徽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共安徽省委书记处书记、安徽省省长、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副主任、安徽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9 年 6 月 9 日，因病在合肥逝世。

【黄金荣】(1868—1953) 字锦镛。祖籍浙江余姚，生于江苏苏州，幼年时随家迁居上海。14 岁到凌云阁裱画店学徒。1886 年到上海县值堂当差役，不久任捕快。1890 年到法租界巡捕房任三等巡捕。他利用惯窃、地痞、流氓侦察破案，积极为帝国主义租界当局效劳，由包探、探目升为督察员。他扶植上海码头封建帮会势力，为走私鸦片的八股党撑腰，坐地分赃。1918 年后因维持治安有功，任法租界公董局顾问，领少将衔。不久任法租界警务处督察长。依仗帝国主义势力，勾结军阀与警察头目，广收门徒，贩运鸦片，开设赌局，敲诈勒索，巧取豪夺，成为上海黑社会最大的流氓头子之一。1922 年蒋介石曾拜他为师，他送路费给将赴广东投机革命。1927 年春，他与杜月笙、张啸林等纠集流氓打手，组织“中华共进会”。4 月 12 日参与指挥“共进会”流氓打手袭击攻打上海工人纠察队，残杀工人群众，为蒋介石制造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打头阵。不久被蒋委任为总司令部少将参议和南京国民党政府行政院参议。不久宣告“退休”，但仍控制其门下千余人的黑势力，在上海黑社会占有举足轻重地位。1936 年夏组织“忠义社”，自任社长，与杜月笙的“恒社”互争地盘。抗日战争时期在上海拒绝日本侵略当局要他当维持会会长，称病隐居。1945 年日本投降后，曾组织帮会势力维护地方“治安”。1946 年初组织以他为社长的荣社，集聚黑势力。1949 年上海解放时，其家产资金由儿媳携带逃往香港，他留在上海。解放后向上海军管会自首，并登报宣布同黑社会帮会断绝关系、检讨其罪恶，获得人民政府宽大处理。1953 年病死于上海。

【黄炎培】(1878—1965) 字任之，号楚南，笔名抱一。上海市川沙县人。1896 年为塾师，其后考中举人。1899 年进南洋公学特班学习，第二年退学。1900 年 3 月与蔡元培等在上海发起成立中国教育会。后返川沙创办小学，任校长。因宣传民主革命思想被捕入狱。1903 年出狱后游学日本。归国后任川沙县视学、江苏学务总会评议员、江苏教育总会常任调查员等职。1905 年加入中国革命同盟会。1909 年任江苏省咨议局议员。1911 年 11 月任江苏都督府教育司长。辛亥革命后，1912 年 12 月任江苏省教育司司长。1913 年 6 月任教育部课程标准起草委员会委员、江苏省教育会副会长，提倡实用主义教育。1915 年参与发起成立全国教育会联合会，任江苏省教育会会长。1917 年赴海外考察教育。4 月回国后在上海创办中华职业教育社，任理事长。此后相继开办了中华职业学校、中华工商专科学校、中华职业补习学校、比乐中学和职业教育指导所等，悉心从事民间教育事业。同年 9 月北京政府任他为直隶省教育厅厅长，坚辞不就。10 月奉教育部令筹办暨南学校。1919 年 1 月任《新教育》月刊社主持人。1920 年 3 月任上海商科大学筹备处主任，8 月应陈嘉庚之聘筹备厦门大学。1921 年 3 月任国立东南大学学校董事，7 月任江苏省义务教育期成会副会长，12 月任中华教育改进社董事，同月，北京政府又委任他为教育厅长，仍未就职。1923 年 8 月在上海参加组织苏浙和平协会，1924 年 5 月与陶行知等发起组织平民教育促进会，6 月和 9 月先后任私立青岛大学董事和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董事会董事。1925 年 2 月任太平洋国民会议中国筹备会副会长，1927 年 3 月任上海申报馆设计部部长，同年游历朝鲜并著《朝鲜》一书。1928 年获上海圣约翰大学名誉博士学位。1931 年先后赴东北、朝鲜、日本考察参观，并著《教育考察日记》一书。1932 年 1 月任上海地方协会秘书长和国难会议会员。1933 年任世界文化合作中国协会常务委员。抗日战争开始后于 1938 年 7 月被聘为第一届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39 年 1 月组织统一建国同志会，1940 年 3 月将统一建国同志会更名为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1 年 10 月 10 日正式成立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3 年任立宪政府推行委员会召集人。1944 年 9 月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改组，更名为中国民主同盟，任负责人之一。1945 年访问延安，著有《延安归来》。同年底创建中国民主建国会，为主要负责人。1947 年后反对内战，向往民主，向往进步。1949 年 9 月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务院副总理兼轻工业部部长等职。1952 年兼任民主建国会主任委员。1954 年 9 月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

委员长。12月任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1959年4月和1965年1月，分别连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和全国政协副主席。是中国杰出的教育家和社会活动家。1965年12月21日在北京病逝。

【黄学增】(1900—1929) 原名黄学曾。广东遂溪人。早年就读于雷州中学，1920年考入广州省立第一甲种工业学校。1921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3年初发起组织雷州留穗同学会。1924年7月毕业后，入第一届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结业后任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到化县开展农民运动。10月被选为青年团广东区委候补委员，任工农部助理，并任中共广东区委农民运动委员会委员。1925年5月参与筹备召开广东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被选为广东农民协会执行委员，参与领导全省农民运动。1926年1月出席国民党二大，被选为大会提案审查、农民报告审查委员会委员，向大会介绍《农民运动决议案》内容。不久任广东省农民协会南路办事处主任，积极领导阳江、茂名、化县、电白、海康等县建立农民协会，开展反封建斗争。同时主持国民党广东省党部南路特别委员会工作。5月参与主持召开广东省第二次农民代表大会，任大会秘书长，继续被选为省农协执行委员。1927年初成立中共广东南路地方委员会，任书记，并兼任广东农民自卫军南路指挥。在他领导下南路八个县农民运动迅猛发展，农民协会会员达12万人。他是大革命时期与彭湃、阮啸仙、周其鉴齐名的广东四大农民领袖之一。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受到缉捕，被迫随广东省委转移至香港。同年10月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候补委员，任西江巡视员，曾指导高要、广宁等地武装暴动以配合广州起义，均遭失败。1928年春任中共广宁县委书记，4月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委员。6月被派到海南岛指导工作。7月担任中共琼崖特委书记。主持改组特委，恢复发展各县党的组织，成立以王文明为主席的琼崖苏维埃政府，整顿和扩大红军部队，建立革命根据地，开展土地革命。同年11月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候补常务委员，不久增为常务委员。领导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琼崖独立师，兼师政治委员，率部开展游击战争。1929年春将南路、琼崖两特委合并为南区特委，任书记。5月潜赴香港向中共广东省委汇报琼崖情况。不久省委派他为巡视员重返琼崖。7月因叛徒出卖被捕，7月底在海口红坎坡英勇就义。

【黄诚】(1914—1942) 河北安次人。1928年考入永清存实中学，1930年秋转学北平第四中学。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救亡运动。1932年秋被学校开除，随后以优异成绩考入天津北洋工学院预科。1933年初，参与组织荒火社读书会，并办工友补习学校。同年冬因参与领导学生罢课又被校方开除。1934年夏考入北平清华大学地学系学习，同年底加入中华民族武装自卫会，并加入世界语学会清华分会，成为积极分子。1935年春参与组织东方既白社，编辑出版《东方既白》杂志。日本扩大侵略华北后，积极投身抗日救国活动。9月被推选为清华大学学生自治会干事会主席，后又改任清华大学救国会主席。12月3日主持全校学生大会通电全国反对成立伪冀东自治政府，并立即联络各校准备请愿。12月9日作为总领队，率清华学生大队冲破反动军警阻拦，在西直门外召开群众大会。12月16日又率清华部分同学冲进城内参加天桥市民大会。旋即被选为平津学生会领导成员。1936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4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秋被学校当局开除，9月转入中国大学国文系。10月被推选为北平学生联合会主席，并兼中共北平学联党团书记，主持学联深入开展抗日救亡运动。此后他曾代表北平学联和民族解放先锋队，到西安进行抗日宣传和联络。1937年1月因领导北平学生举行一二·九运动周年大示威被捕，3月中旬经营救获释。抗日战争爆发后，发动组织学生战地服务团，支持二十九军卢沟桥抗战。同年10月转移至武汉，被派到四川刘湘部进行抗日统战工作，任第七战区中共特别支部书记，率学生宣传队到皖南岩寺，举办青年训练班，进行抗日教育。1938年初任中共皖南特委部长，参与建立皖南地方党组织。同年秋参加新四军，担任军政治部秘书处处长，积极协助袁国平、邓子恢等组织开展全军思想政治工作。1939年被选为新四军党组织准备出席中共七大的代表之一。参与起草新四军政治部许多重要文件，为军政治部自身建设做了大量工作。1941年1月在皖南事变中被国民党顽军俘虏，先后囚禁于上饶集中营和石底监狱。他担任狱中秘密支部副书记，领导难友坚持对敌斗争，在审讯时大义凛然，怒斥反动分子。1942年5月于石底监狱英勇就义。

【黄绍竑】(1895—1966) 字季宽。广西容县人。早年毕业于广西陆军小学、保定军官学校。1916年任广西陆军模范营排长、连长。1921年任马晓军部营长。1922年任李宗仁自治军第三支队司令，同年被孙中山委为广西讨贼（陆荣廷）军总指挥。1924年经许崇智介绍加入中国国民党。1925年任广西民政长。1926年当选为国民党中央候补监察委员，任国民革命军第七军党代表、广西省政府主席兼留桂军军长。后历任国民政府内政部长、浙江省政府主席、湖北省政府主席。抗日战争时期任第二战区副司令长官，指挥正（定）太（原）路的防御作战。太原战役结束后回南京，被任命为浙江省主席。解放战争时期曾任国民党政府监察院副院长、立法委员等职。1949年4月任国民党政府和平谈判代表团成员，他赞同中共提出的“国内和平协定”，希望结束战争，实现和平。后因国民党当局拒绝接受这一协定，导致与中共的谈判破裂，随即去香港，联合44位国民党人士，发表《我们对于现阶段中国革命的认识与主张》，与国民党政府公开决裂。同年8月到北平，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政务委员，第一至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法案委员会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委兼和平解放台湾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等职。1966年8月31日在北京病逝。著有《五十自述》。

【黄骅】(1911—1943) 原名黄金山。湖北阳新人。1928年参加赤卫队。1929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起在红八军任连指导员、总支书记。1933年入红军大学学习，毕业后留校任指导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1934年10月参加长征，任军委第一野战纵队干部团特科营政委。到达陕北后，入抗日红军大学学习，后任教导师第二团政委。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晋西特委军事部部长，八路军第一一五师独立支队副支队长。1940年4月任鲁西军区副司令员兼第三军分区司令员。1941年4月任冀鲁边军区副司令员兼一一五师教导第六旅副旅长。1943年3月被任命为冀鲁边军区司令员（未就职），同年6月30日在河北新海县被叛徒杀害。新海县从此改名为黄骅县。

【黄爱】(1897—1922) 字正品。湖南常德人。1917年毕业于长沙湖南甲种工业学校机械科，后入湖南电灯公司做工。1919年春，考入天津高等工业学校。五四运动爆发后，积极投身于反帝爱国的学生运动，在天津学联执行部工作，并担任周恩来主编的《天津学生联合会报》编辑。八九月间，两次被推举为学生代表赴京请愿。10月在北京请愿时遭警察逮捕，11月获释后，被学校开除学籍。1920年初春到北京加入工读互助团，不久赴上海在《新青年》杂志社工作。1920年6月回到湖南家乡。11月21日，与庞人铨一起在长沙发起组织了湖南劳工会，被选举为教育部主任。一年后改选时任执行委员

会书记部委员。经过一年多的努力，建立各行业的工会组织一二十个，会员达六七千人，创办工人夜校，出版《劳工》周刊，领导工人进行经济和政治斗争。1921年4月，在发动和领导湖南第一纱厂收回公有的罢工斗争中被捕入狱，6月获释。在组织和领导湖南劳工会的过程中，受到毛泽东的影响和帮助，逐步克服了无政府主义倾向，转而信仰马克思主义。1921年底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2年1月16日晚，在领导湖南第一纱厂工人年终要求加薪的斗争时，同庞人铨一起被军阀赵恒惕逮捕，17日凌晨惨遭杀害。他们是中国近代史上最早牺牲的工人运动领袖。1922年3月，周恩来作《生别死离》诗，悼念黄爱。1922年5月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通过决议，规定每年1月17日为黄爱、庞人铨烈士殉难纪念日。

【黄益善】(1899—1935) 号守初。湖南嘉禾人。早年就读于省立衡阳第三师范学校，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1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毕业后回到家乡任教，组织成立青年团嘉禾县第一个团支部，任书记。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与建立发展中共嘉禾县党的组织。1926年夏被派赴广州入第六届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结业后任湖南省农民协会特派员，回到嘉禾县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发展农民协会。1927年2月主持成立嘉禾县农民协会，被选为委员长，并兼县农民自卫军总指挥，积极率领贫苦农民群众开展反封建斗争。后调任中共嘉禾县南区支部书记。5月马日事变后被迫转入地下斗争，转移至武汉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随警卫团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一团连党代表。同年10月随毛泽东上井冈山，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8年5月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十一师三十一团连党代表、第二营党代表，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反“清剿”作战。1929年1月随军下山转战赣南、闽西，任红四军支队党代表。9月担任中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秘书长。同年12月参加古田会议，被选为中共红四军前委委员，坚决拥护毛泽东的建军主张。1930年秋担任红四军军委秘书长。1931年春曾对肃清“AB团”扩大化进行过抵制。1932年担任红十二军第三十四师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0月担任军政治部代理主任。1933年曾任福建军区、粤赣军区军分区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夏担任福建军区政治部主任。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闽西坚持斗争，参与组织闽西红军和地方武装开展游击战争。1935年4月随福建省委和军区机关在长汀四都地区陷入国民党军重围，4月21日在突围战斗中英勇牺牲。

【黄继光】(1931—1952) 四川中江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父亲被地主逼死，他11岁时就到地主家帮工。1949年11月中江解放后，他积极参加农民协会，当了民兵，在同地主恶霸的斗争中表现积极，两次被评为模范。1950年朝鲜战争爆发后，响应党中央“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号召，带头报名参加了中国人民志愿军，1951年7月到朝鲜，被分配在某步兵营六连当通讯员。他工作积极认真，多次出色地完成了上级交给的任务，受到领导的表扬和同志们的称赞。1952年7月加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8月荣立三等功一次。10月19日晚他所在的营接受了收复上甘岭右翼某高地的艰巨任务。由于敌人机枪的疯狂扫射，部队几次攻击都被敌人的地堡火力所阻，数次派去的爆破手均不幸中途牺牲。这时他挺身而出，主动要求执行爆破任务。营领导批准了他的请求，命令他为代理班长。他带领另外两名战士，勇敢地冲向敌堡。途中，两名战士牺牲，他亦多处负伤，但仍向敌堡爬去。在离敌堡八九米时，他猛然站起，向敌堡投掷了一个手雷，并再次负伤倒下。当他醒来时发现敌人的机枪还在扫射，又忍着剧痛，艰难地爬到敌堡面前，突然一跃而起，张开双臂，用自己的胸膛堵住敌人正在扫射的机枪射孔，掩护部队完成了收复高地的任务，而自己却献出了年轻的生命。1953年1月四川省中江县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追悼会，3月四川省人民政府发布命令，将他的家乡命名为“继光乡”，该乡的小学命名为“继光小学”。是月中国人民志愿军某军党委在追赠他为“模范团员”光荣称号的同时，根据他生前的申请，追认他为中国共产党党员。6月中国人民志愿军领导机关决定为他追记特等功一次，并授予他为“特级英雄”。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授予他为“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英雄”的称号，同时授予金星奖章和一级国旗勋章。

【黄菊】(1938—) 浙江嘉善人。1956年入清华大学电机工程系电机制造专业学习。1963年后任上海人造板机器厂动力车间、铸钢车间技术员，厂长秘书。1966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7年任上海中华冶金厂动力车间技术员、车间党支部副书记。1977年任上海中华冶金厂革委会副主任、副厂长、工程师。1980年任上海市石化通用机械制造公司副经理。1982年任上海市第一机电工业局副局长。1983年任中共上海市委常委兼市工业工作党委书记。1984年任上海市委常委兼市委秘书长。1985年任上海市委副书记。1986年任上海市委副书记、副市长。1991年任上海市委副书记、市长。1994年任上海市委书记、市长。1995年起任上海市委书记。是第十三届中央候补委员，十四届中央委员，十四届四中全会增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在中共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

【黄敬】(1912—1958) 原名俞启威，又名俞大卫。原籍浙江绍兴，生于北京。早年曾就读于天津南开中学、汇文中学。1930年在上海从事进步文化活动。1931年考入青岛大学物理系。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山东大学地下党支部书记，中共青岛市委宣传部部长。1933年夏由于叛徒出卖被捕入狱，同年秋被营救出狱后到上海治病。1935年到北平，后考入北京大学数学系。曾参加中华民族武装自卫委员会北平分会，从事抗日救亡活动。同年12月，参与领导一二·九爱国学生示威游行活动。1936年初参与组建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同年4月任中共北平市委宣传部部长、学委书记。受党组织的派遣到上海参与筹建全国学生救国联合会和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1937年2月任中共北平市委书记。5月出席了在延安召开的中共全国代表会议和白区工作会议。抗日战争爆发后离开北平到天津、济南、太原等地。后任中共晋察冀区委员会书记。1938年春任冀中区党委书记。参与组织领导冀中抗日民主根据地的开辟，创建工作和反“围攻”、反“扫荡”斗争。1942年秋调任冀鲁豫区党委书记，后任中共中央平原分局书记、平原军区政委。1944年冬积劳成疾，赴延安治疗休养。1946年冬康复后到阜平，先后任晋察冀边区区财经办事处主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分局副书记、晋察冀军区副政委等职。1948年夏任中共中央华北局委员、华北军区后勤司令部政委，华北人民政府企业部部长。1949年初天津解放后，任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天津军管会副主任，天津市委书记兼市长。1952年8月调任第一机械工业部部长、党组书记。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1957年任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副主任，国家技术委员会主任兼第一机械工业部部长。1958年2月10日在广州因病逝世。

【黄鼎臣】(1901—1995) 广东东海人。少年时学医治病。1921年赴日本留学，入医学专科学校（后改为医科大学）就读。毕业后入东京帝国大学附属医院继续

深造。多次参加中国留日学生爱国集会和游行示威，几次被拘留。后参加中共东京特支领导的社会科学研究社。1928 年任反日大同盟组织委员会主任委员，旋因进行反日爱国活动被捕。不久被强行押送回国到上海，任反日大同盟上海分会主任委员。8 月参与组织上海反帝大同盟，任组织委员会主任，负责筹备工作，从事反帝爱国宣传活动。9 月被捕入狱，参加中共地下支部领导的斗争，利用治病对难友进行联络，鼓励难友坚持斗争。1932 年底出狱，此后到澳门、广州、桂林、昆明等地挂牌行医。抗日战争时期到重庆继续行医，并任《新华日报》社医药卫生顾问，为报社与八路军办事处人员看病。他的诊所成为中共转藏文件书报和进步人士秘密开会的场所。1946 年 4 月去香港，与陈其尤、陈寅生等积极投身爱国民主运动，酝酿改组中国致公党。1947 年 5 月，在香港参与主持召开致公党第三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会常务委员，担任中央组训部部长，参与领导致公党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的斗争，1948 年响应中国共产党召开新政协的号召。1949 年 3 月进入解放区抵达北平。9 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国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务院卫生部医政局局长、医疗防预司司长。1953 年被选为中国防痨协会理事长。1956 年后任中华医学会副会长兼副秘书长。被选为第一至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至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六、七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是著名的医药界爱国民主人士，是中国致公党主要领导人之一。1979 年被选为中国致公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主席，1983 年后被选为致公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央名誉主席，全国侨联副主席、顾问，中国国际文化交流中心副理事长等职。1995 年 1 月 7 日在北京逝世。

【黄鹄显】(1914—1986) 福建上杭人。1931 年春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闽西新十二军第三十四师一〇〇团班长、第一连政治指导员。1932 年任军部独立团特务连连长。1933 年任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部作战局（第一局）作战参谋。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 10 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参谋部作战局作战参谋。1935 年 7 月任重新成立的红军总司令部作战局参谋，十月奉命随总部南下。1936 年任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作战局作战科科长。同年 10 月随红二、四方面军北上到达甘肃会师，调任红三十军参谋长。11 月奉命编入红军西路军，参加西征作战。1937 年 4 月西路军失败后绕道到达陕北。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总部作战科科长、总部特务团团长、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司令部作战科科长等职。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察冀军区热河纵队参谋长，冀察热辽军区第二旅副旅长、第十二旅旅长，东北野战军第八纵队参谋长，第四野战军四十五军一三四师师长等职。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四野战军师长、中国人民志愿军坦克兵指挥所师长、中国人民解放军装甲兵副参谋长、装甲兵学院院长、装甲兵顾问等职。1955 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6 年 4 月 18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黄道】(1900—1939) 原名瑞章。江西横峰人。幼时在家乡读书。1917 年起先后就读于上饶鹅湖师范、鹅湖中学、南昌二中。受五四运动兴起的新思潮的影响，与进步同学一道组织鄱阳湖社（后改名改造社，寓意改造社会）。1921 年 5 月改造社创办《新江西》杂志，以探讨社会政治问题为宗旨，对在江西开展新文化运动和传播马列主义起了很大的作用。1922 年夏中学毕业后回家乡教书。1923 年考入北京高等师范学校教育系，同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并任学校党支部书记。1925 年五卅运动爆发，他领导北师大同学积极参加了这一反帝爱国运动。同时利用寒暑假期回家探亲之际，积极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联络旧时同学成立了岑阳学会，创办《岑阳月刊》，宣传革命思想，并在岑阳学会的骨干分子中发展了党员，建立了横峰县第一个中国共产党支部。1926 年三一八惨案发生后，受到通缉，奉党指示离京返回江西，以上饶中学师范部主任的公开身份做掩护，继续进行革命活动。11 月被任命为国民党横峰县党部负责人。1927 年 3 月带领农民协会会员占领横峰县政府，实行一切权力归农会，成立了县农民协会。不久，调南昌任国民党江西省党部执行委员兼宣传部长。大革命失败后，积极参与八一南昌起义的准备工作，并发动南昌人民捐款支援起义部队。起义部队南下后，因受敌人通缉秘密回乡，继续开展革命工作。1927 年旧历腊月初十，与方志敏等人领导发动了弋阳横峰的年关暴动，开始创建赣东北革命根据地。1929 年底当选为贵（溪）、余（江）、万（年）苏维埃政府主席团委员。1930 年赣东北与闽北根据地合并，任赣东北省苏维埃政府（后改称闽浙赣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团委员兼秘书长，后任省委组织部部长、省军委政治部主任等职。1931 年 4 月调任中共闽北特委书记兼军分区政治委员。经过发动群众，打土豪分田地，扩大了党组织，整顿和扩大了闽北红军力量。到 1934 年，根据地范围扩大到十几个县，有力地配合了中央苏区主力红军粉碎国民党反动派的四次反革命“围剿”。1934 年 1 月当选为中华苏维埃政府中央执行委员。同年 10 月中央红军长征后，奉命留在闽北，在武夷山区坚持游击战争。1936 年 2 月，闽北、闽东两支游击队在寿宁县洞宫山胜利会师。4 月闽赣省委成立，任省委书记。1937 年底，率闽北游击队千余人，编为新四军第三支队第五团，奔赴江南抗日前线。1938 年 1 月调南昌任新四军驻赣办事处主任。中共中央东南分局成立后任分局委员，先后担任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江西省委书记等职。1939 年 5 月随新四军驻赣办事处迁往上饶，途中患病，在铅山河口镇不幸被国民党特务暗害。

【黄烈】(1908—1935) 广东佛山人。早年在香港当工人，投身于工人运动。1925 年 6 月参加省港大罢工，任工人纠察队队长。同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 年 12 月参加广州起义，是工人赤卫队敢死队队长。后转移到香港，继续从事工人运动。先后任摩托车职工总会书记、中共香港市委组织部部长。1928 年 4 月被选为中共广东省委委员，1929 年 3 月任省委常委。1930 年 12 月被派到闽西革命根据地，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二军政委，与军长左权等指挥所部转战龙岩、永定、上杭一带。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委员。1931 年 11 月任红三十四师政委，后复任红十二军政委。1933 年 9 月任红一军团一师政委。1931 年和 1934 年两次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1934 年春入工农红军大学学习。同年 9 月组建红八军团时调任军团政委兼第二十一师政委，率部参加中央红军长征。12 月红八军团撤销后，复任红一师政委。与师长李聚奎率部参加突破乌江、四渡赤水、强渡大渡河等战役战斗。是年 9 月任陕甘支队第一纵队一师政委。直罗镇战役前夕，接到调动工作命令，主动要求参战后赴任，率一个团担任主攻，11 月 21 日在向国民党军发起总攻时牺牲。

【黄琪翔】(1898—1970) 字御行。广东梅县人。1910 年起入梅县务本中学，广州优级师范读书。1912 年起先后在广东陆军小学、湖北第三陆军中学、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第六期炮兵科学习。1919 年毕业后，任北洋边防军第一师炮兵团排长。1920 年任保定军校炮兵队长。1922 年回广东参加革命，先后在粤军第一师任司令部后方办事处参谋、一团副营长，参加了

讨伐陈炯明、沈鸿英之战。1924 年 1 月加入改组后的国民党。1925 年任第一师一团营长，参加第一次东征和平定刘震寰、杨希闵的叛乱。同年 9 月在李济深的国民革命军第四军任十二师三十六团团长，参加第二次东征。1926 年 7 月参加北伐，与叶挺率领的独立团一起，在主攻平江、汀泗桥、贺胜桥及夺取武昌等战役中战绩显赫，为四军赢得“铁军”称号作出贡献。1927 年 1 月起升任第四军十二师师长、四军副军长、军长。七一五汪精卫叛变革命后，与张发奎参加了汪精卫等在庐山召开的“分共”会议。中国共产党发动南昌起义后，受汪精卫指使率部回粤，与张发奎占据广州，任广州卫戍司令。12 月 2 日，南京国民政府下令讨伐张、黄，当张、黄调动第四军主力到东江和西江布防时，中国共产党于 12 月 11 日晨发动了广州起义。13 日张、黄又调东江和西江部队回师广州镇压起义。14 日李济深、陈铭枢、黄绍竑等会攻广州，张、黄失败，他避往香港。1928 年春到日本，7 月赴德国，入柏林大学补习德文。在此期间受邓演达、叶挺、宋庆龄等影响。1929 年 5 月回国，次年 5 月参加邓演达发起组织的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第三党），8 月被选入中央干事会，并任军事委员会主任委员。邓演达被害后，他主持第三党工作。1932 年一·二八事变时，曾协助蔡廷锴的十九路军参加淞沪抗战。1933 年 11 月参加抗日反蒋的福建事变，任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委员、军事委员会委员兼参谋团主任。1934 年 1 月福建人民政府失败后，逃往香港，6 月再度赴德国，曾参加进步学生组织“留德学生抗日联合会”。1935 年 11 月在香港成立的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推选他为总书记。1937 年 1 月到南京，被蒋介石任命为训练总监部炮兵监。八一三抗战时，曾以第八集团军副总司令和右翼军副总司令身份参加作战指挥。1938 年 1 月在武汉与周恩来一起出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副部长，与周坦诚相处，亲密合作，扩大了抗日的影响。后调任军训部次长。1939 年秋起，先后任第二十六集团军总司令，第十一集团军总司令。1940 年 7 月曾指挥部队收复日军占领的枣阳，9 月后任预备集团军总司令。1941 年冬任第六战区副司令长官，曾延揽共产党人和进步人士在其身边工作。他的司令部驻湖北恩施时，叶挺正被国民党当局拘禁于此，他不避嫌疑，常亲往看望，并给予生活照顾。1944 年任中国远征军副司令长官，指挥滇西远征军作战。抗战胜利后改任中印公路东段警备司令。他不愿参加蒋介石发动的内战，主动要求担任驻德国军事代表团团长，于 1947 年 6 月出国。1948 年 10 月奉召回国，曾劝蒋介石停止内战，为蒋所不满。同年底潜赴香港，公开宣布与国民党彻底决裂，积极从事迎接全国解放的爱国民主活动。1949 年 8 月，以特邀代表名义到北平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参加开国大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政法委员会委员，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和司法部长，国家体委副主任，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案委员会委员，第一、二、三届全国政协常委，农工民主党副主席兼秘书长，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1970 年 12 月 10 日病逝于北京。

【黄静波】(1919—) 1919 年 7 月 7 日生于陕西绥德县苏家岩焦石堡村。1934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支部书记、区委书记，游击队指导员。1935 年任少共陕北特委巡视员、陕北省委儿童局书记。1936 年任少共中央少先队训练部副部长、少共陕北省委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37 年冬任中共绥德中山镇城区委书记。1938 年任中共绥德县委书记、中共米脂县委书记。1939 年任中共清涧县委书记兼县长。领导全县人民开展大生产运动，克服了严重的经济困难。1943 年任陕甘宁边区政府粮食局局长。1944 年起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委员、财政厅副厅长。1947 年任西北野战军后勤司令部供给部部长兼政委。1949 年 6 月任第一野战军后勤部副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一野战军暨西北军区后勤部政委。1950 年秋任中共甘肃省委委员、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兼党组书记，甘肃省政府委员、财政厅厅长兼党组书记。1955 年 10 月任粮食部副部长兼党组副书记。1959 年 1 月任中共陕西省委委员、副省长。1962 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65 年 9 月任辽宁抚顺矿务局露天煤矿副矿长。1978 年 5 月任广东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1979 年 11 月任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副省长兼秘书长。1983 年任青海省省长、中共青海省委书记。1988 年 4 月被选为第七届全国政协常委。

【黄静源】(1900—1925) 湖南郴州（今郴县）人。生于农民家庭。早年入衡阳第二师范学校学习。1919 年春参加爱国反帝活动，被推选为湘南学生联合会负责人之一，加入进步青年组织。1920 年春参加湖南驱逐军阀张敬尧运动。1921 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后积极投身于工人群众中，进行革命宣传。1922 年参加水口山矿工大罢工。1923 年，在衡阳三师参与组织反压迫、要民主、驱逐反动校长的活动，取得胜利。不久，到长沙古稻田女子师范学校担任教员。1924 年初被中共湘区委派到安源从事工人运动。开始主持安源工人子弟学校第七分校，兼任安源工人俱乐部株洲办事处主任。1925 年初，被推选为安源工人俱乐部副主任，同刘少奇并肩战斗。曾代表工人与资方谈判，立场坚定，据理力争。上海五卅惨案消息传到安源，他立即发动并组织工人声援，领导安源工人进行了大罢工。同年 9 月遭军阀逮捕，对敌入诱降给以痛斥。在狱中他受尽酷刑，坚贞不屈。10 月 16 日，于安源英勇就义。遗体被工人抢运至长沙，各界人民数千人举行了抬棺游行，召开了隆重的追悼大会，将他葬于岳麓山上。

【黄郛】(1880—1936) 原名黄绍麟，字膺白。浙江绍兴人。1904 年春入浙江武备学堂，不久被清政府选送赴日本留学，入东京振武学校。1905 年加入中国同盟会。1907 年与蒋介石结识。1908 年转入日本陆军测量局地形科见学。1910 年毕业回国，入清政府军咨府任职。1911 年 10 月武昌起义后，应陈其美之召赴上海，任沪军都督府参谋长兼沪军第二师师长，委任刚回国的蒋介石为该师五团团长，并与陈、蒋结为“盟兄弟”。1912 年 1 月中华民国成立，兼任南京临时政府兵站总监，准备北伐。不久孙中山去职，他改任江苏都督府参谋长。1913 年 7 月参加“二次革命”，率部进攻江南制造局，失败后逃亡日本转赴美国。1916 年回国到上海，参加护国战争。在袁世凯死后移居天津，研究世界军事，撰写出版《欧战之教训与中国之未来》、《战后之世界》两书。1918 年冬，参与进行促进南北统一的和平运动。1921 年初出国游历，到美国时被北京政府聘为出席华盛顿会议的中国代表团顾问。1923 年先后在北京政府任外交总长、教育总长。1924 年 10 月参与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的策划。10 月 31 日起任北京政府代理内阁总理，11 月 3 日又摄行总统职权。不久段祺瑞再次上台，被迫辞职回天津。1926 年 11 月蒋介石派张群北上密信约他南下。1927 年 1 月到南昌与蒋介石密谈，后去上海作迎蒋准备。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7 月任上海特别市市长，追随蒋介石“清党”反共。1928 年 2 月任南京国民政府外交部部长，同美、英公使就南京事件谈判，签订屈辱的协定。5 月因日军炮轰济南制造五三惨案，被迫引咎辞职，到浙江莫干山“读书学佛”，与张群、杨永泰、熊式辉等形成新政学系。1932 年 6 月，到上海倡议组织新中国建设学会，发行《复兴月刊》，为蒋介石对日不抵抗政策打掩护。1933 年春日本侵略军占领热河，越过长城各口

侵入冀东。5月被蒋介石任为行政院驻北平政务整理委员会委员长。5月22日与日本驻北平使馆代办密谈。5月31日与日方签订《塘沽协定》，实际承认日军侵占长城及山海关以北地区合法化，并把察北、冀东20余县划为不设防地区，为日本侵略华北洞开门户。1934年派代表与日本代表谈判达成华北同伪满洲国通车、通邮协议，变相地承认了伪满洲国。他在华北一系列媚日卖国的投降外交，遭到全国人民的唾骂。1935年春托病躲入莫干山。1936年12月6日因患肝癌死于上海。

【黄镇】(1909—1989) 安徽桐城（今属枞阳）人。1925年起入上海美术专科学校、上海新华艺术大学攻读。毕业后从事艺术教育，因支持进步学生活动被解职。后加入冯玉祥部西北军。1931年12月随第二十六路军参加宁都暴动，加入中国工农红军。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红五军团政治部宣传干事、宣传科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在极端困难条件下坚持写生画（后汇编为《长征画集》），并创作《一只破草鞋》等话剧，鼓舞红军士气。1935年冬起先后任红十五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军委总政治部宣传部副部长，参加红军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总政治部民运部部长、晋冀豫军区（边纵）政治委员、第一二九师兼太行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太行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并兼中共太行区党委副书记。领导创建晋冀豫边抗日根据地，参与领导开辟晋南东地区抗日斗争，坚持进行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军调部执行小组中共驻新乡首席代表、中国人民解放军晋冀鲁豫野战军第九纵队政治委员、中央军委总政治部第一室主任，率部参加保卫太行解放区的多次战斗和挺进豫西的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转入外交战线工作。历任首任驻匈牙利大使，驻印度尼西亚大使，国务院外交部副部长，首任驻法国大使，驻美国联络处主任，中共中央宣传部第一副部长兼国务院文化部部长、党组书记，国务院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等职。并曾任中共中央外事领导小组成员，中国国际友谊促进会名誉理事长，中美友好协会会长等。他为新中国外交事业和发展党的文化艺术工作，做出了重要贡献。他是中共八大代表、第九、十、十一届中共中央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六届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顾问，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1989年12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黄鳌】(1902—1928) 原名黄昭军，字钧德，号半石。湖南临澧人。高等小学毕业后，1920年秋考入长沙甲种农业学校，翌年转入湖南省立工业专门学校附属中学。1924年春赴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学习，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7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冬毕业留校工作，担任军校政治部秘书股股长，在主任周恩来指导下编写过政治教材，组织政治讨论会。1925年2月成为中国青年军人联合会的领导骨干，积极维护国共合作，反对国民党右派的破坏言行。1926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军政治部秘书，同年秋参加北伐战争，积极协助主任李富春加强部队政治动员和思想工作。1927年春担任第二军政治部主任，协助党代表李富春动员全军奋战，协同第六军取得攻占南京城的胜利。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迫离开第二军转移湖北黄梅。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秋参加湖北秋收暴动的组织领导工作，曾赴鄂西等地指导秋收暴动。10月被中共中央派回长沙，任中共湖南省委军委书记，参与领导各地秋收起义。后因机关被破坏遭逮捕，在狱中备受酷刑，坚贞不屈。1928年1月26日越狱逃出。此后返回临澧从事秘密斗争，组织农民武装。7月被中共中央军事部派到湘鄂边贺龙部加强领导，担任工农革命军第四军参谋长。8月下旬参与指挥全军主力进驻石门磨市、澧阳消灭民团，开辟革命根据地。9月7日，第四军军部在澧阳刘家峪曾家大屋遭国民党军包围，他带领警卫人员和游击队抗击两千余敌军的猛攻，在激战中壮烈牺牲。

【萧人鹄】(1898—1932) 字鸿举，又名萧鸿翥、萧云鹄。湖北黄冈人。生于私塾教师家庭，自幼随父读书。1915年考入武昌大学中学部。1917年冬加入恽代英组织的互助社。1918年5月同林育南组织黄社，宣传新文化。1919年北京五四运动爆发后，参加武汉学生游行示威，并参加学生联合会工作。1920年参与发起创办利群书社，宣传革命新思想，同年秋加入黄冈农村共产主义研究小组。1921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黄冈秘密发展党员。1923年春随陈潭秋赴武汉，参加二七工人大罢工。1924年夏被派赴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二期学习。1925年2月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作战军校毕业后以农运特派员身份被派到河南开辟工作。任中共豫陕区委委员，负责农民运动工作。深入荥阳县开展农民运动，成立县农民协会和农民自卫团，任主任兼团长。1926年到杞县、睢县一带建立农民协会，发展党的组织，曾率数千农民进入杞县城迫使县知事接受农民要求。4月主持成立河南省农民协会，被推选为主席，并兼中共党团书记。此后领导河南各地纷纷建立农民协会，发动组织农民进行反帝反封建斗争。同年11月被中共中央指定为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委员。1927年3月在武昌主持召开河南省武装农民代表大会，成立省农民自卫军临时执行委员会，被选为委员长。4月成立中华全国农民协会临时执行委员会，被选为执行委员，成为河南著名的农民运动领袖之一。不久返回河南，到豫东将农民自卫团改编为国民革命军别动队，亲任军事指挥。5月下旬率别动队会合各地红枪会万余人攻占杞县，随后发动睢县农民起义攻占县城，接着指挥农军攻占陈留县城，有力地配合北伐军进军河南。不久被调离河南到武昌，任叶挺部第二十四师独立团参谋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中共中央军事部工作。南昌起义后，加入南下的起义军，在潮州任贺龙部第二十军某师师长。起义军失败后潜回武汉。9月被湖北省委指定为中共鄂中特委书记，负责领导鄂中各县秋收暴动。不久领导了沔阳农民武装暴动。12月初指挥农民武装攻占沔阳县城。成立工农革命军第五军，任军长。1928年春率部在洪湖畔瞿家湾一带开展游击战争，是鄂中农民秋收起义主要领导人。9月被党中央派到开封，任中共河南省委军委书记，领导建立军委机关，开展兵运工作，准备发动新的武装斗争。同年12月下旬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威武不屈，严守机密，建立党支部任书记，领导难友坚持斗争。1932年2月10日在洛阳英勇就义。

【萧三】(1896—1983) 原名萧子暲，笔名埃尔、萧、爱梅等。湖南湘乡人。早年就读于长沙湖南第一师范学校，毕业后任小学教师。1918年参与毛泽东、蔡和森等创建新民学会。1919年到北京入留法预备班学法文，参加五四爱国运动。1920年赴法国勤工俭学。后参加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1922年经胡志明介绍加入法国共产党，同年转入中国共产党。参加旅欧学生爱国活动，参与编辑出版《少年》刊物。1923年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曾与陈乔年将《国际歌》歌词译成中文。1924年1月与任弼时等代表中共旅莫斯科支部参加列宁的葬礼及护灵活动。同年夏回国到长沙，任青年团湘区委员会书记、中共湘区区委委员，参与领导开展湖南青年运动。1925年春调任共青团北方区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北京及北方各地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学生和民众爱国斗争。同年秋成立中共张家口地方执行委员会，任书记，积极领导开展对冯玉

洋部国民军的统战工作，发展当地党团组织。1926年秋到上海，任共青团中央组织部部长和代理书记，参与领导全国团组织的发展扩大，推进学生和青年运动，支持北伐战争。1927年2月兼中共中央与上海区委特别委员会委员，参与上海工人第三次起义的组织领导工作。4至5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随后参与主持共青团四大，任主席团成员，被选为团中央委员，任团中央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赴苏联。1928年起在莫斯科东方大学任教，并从事文学活动。1930年春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立后，担任左联常驻苏联代表，出席在莫斯科举行的国际革命作家会议，负责主编该会刊物《世界革命文学》中文版。1934年代表中国左联出席苏联作家第一次代表大会并发言。经过中共党组织批准加入苏联共产党，并担任过两届苏联作家协会党委委员，同鲁迅保持密切通讯联系。在苏联期间，他写了大量文艺作品向全世界介绍中国工农红军、土地革命及其领袖人物，被译成俄、英、法、德、日、捷等多种文字，在国际上产生了广泛影响。1939年3月回国到延安，任鲁迅艺术学院编译部主任、陕甘宁边区文协常务委员、文化俱乐部主任、中共中央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等职，主编《大众文艺》、《中国导报》、《新诗歌》等。1945年4至6月出席中共七大。解放战争时期任晋察冀边区文委常务委员、华北文学艺术联合会主任。他是著名的无产阶级文化战士、文学翻译家和诗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文化部对外文化联络事务局局长，中苏友好协会副总干事，世界和平理事会常务理事、书记处中国书记，中国作家协会书记处书记、顾问、兼外国文学委员会主任，国际笔会中国笔会中心副会长等职。被选为第一、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对外文化协会常务理事，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委员会委员等。1983年2月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有《毛泽东同志的青少年时代》、《萧三诗选》等。

【萧大鹏】(1908—1931) 江西于都县梓山乡下肖屋人。出身于农民家庭。1924年入于都县昌村中学。192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并被选为于都县中小学学生联合会主席。1927年1月，由党组织派往武昌入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同年6月结业返回于都，参与领导东乡农民运动。1928年2月起参与领导南乡农民暴动、桥头农民暴动，后任江西工农革命军第三师七纵队二区队队长。同年9月任江西工农红军独立第二团一连（相当于营建制）连长。参加了攻克乐安、兴国等战斗。1930年3月，调任赣南赤卫军总指挥部总指挥，领导赣南各县赤卫队开展武装斗争。同年7月，调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军一七二团团长。率部多次参加攻打吉安的战斗。10月指挥所部攻克永丰县城。1931年1月任红二十军军长，后兼中共湘赣（河西）临时总前委委员。率部到永新、莲花、安福一带，开展土地革命。同年4月起，为配合中央红军主力反国民党军第二次“围剿”，取得安福、南康作战的胜利。7月率部回到于都县平头寨，因富田事变被错定为反革命暴动而受到株连，遭到诬陷杀害。

【萧石月】(1900—1927) 又名萧连祜、萧时杰。湖南常宁人。1917年入湖北水警教练队。1920年冬到长沙入湖南第一纺纱厂当工人，不久参加湖南劳工会，积极参加工人运动，成为劳工会中坚分子。1921年8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2月25日带领第一纱厂工人1200余人参加省劳工会召开的反对列强太平洋会议的声讨大会。1922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组织工人反对资本家加重剥削和裁减工人的斗争。1923年4月成立纺纱厂工人俱乐部，被选为干事长，并成立中共纱厂党支部和青年团支部，兼书记。不久被选为青年团湖南区委执行委员。他领导的2300余名纱厂工人是长沙地区最大的有组织的工人力量，成为著名的工人运动领袖。1924年9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深造。1925年上半年回国，被选为中共湖南区委委员，到新化锡矿山从事工人运动，发展党、团组织。同年冬成立中共锡矿山特别支部，任书记。领导新化锡矿山工人运动迅速发展，1926年秋工会会员达两万人。1927年4月同邹觉悟等率工人夺取矿山商团反动武装枪支，成立了锡矿山工人纠察队。5月在中共第五次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候补委员。5月21日马日事变发生后，率锡矿山工人纠察队取道兰田去湘潭，以配合各县农军围攻长沙。5月28日途经晏家冲遭到叛军的伏击，指挥工人武装进行激烈战斗，壮烈牺牲。

【萧华】(1916—1985) 1916年1月21日生于江西兴国县城内一个工人家庭。1928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担任过共青团兴国东北特别区委书记。1929年底任共青团兴国县委书记。1930年调入中国工农红军，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中共第四军军委青年委员、特务营连政委。1931年任营政委，1932年任红四军第十师三十团政委、军部电台大队政委，红一军团政治部青年部部长，1933年任红军总政治部青年部部长、少共国际师（后为红十五师）政委。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同年12月率部参加赣东南闭村战斗，配合主力部队，挫败国民党军三个师的进攻。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任红一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部长、红二师政委、红军陕甘支队第一大队政委。到陕北后，参加直罗镇战役。同年12月，任红一军团第二师政委。参加东征、西征和山城堡诸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政治部副主任，参加平型关战斗，后任第三四三旅政委。1938年任八路军东进抗日挺进纵队司令员兼政委，领导创建冀鲁边抗日根据地，兼任冀鲁边区军政委员会书记。1939年任鲁西军区政委。1941年12月，任第一一五师政治部主任。1942年任一一五师兼山东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委员。参与领导山东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于同年9月率先遣部队进入东北辽东地区，开辟南满根据地。曾任东满人民自卫军司令员兼政委，辽东军区司令员兼政委和中共辽东省委书记。1947年任东北民主联军南满军区副司令员兼副政委、中共中央南满分局副书记。同年秋任东北军区第一前线指挥所政委。1948年任东北野战军第一兵团政委，1949年任第四野战军特种兵司令员、第十四兵团政委。曾参加临江、辽沈、平津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空军政委。1950年任总政治部副主任，1954年兼任政治学院第一副院长。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6年任总干部部部长，并任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副书记。1958年任总政治部副主任。1959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军委副秘书长。1964年任总政治部主任、人民解放军监察委员会书记。1966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常委。曾参与制定《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条例》、《连队管理教育工作条例》。“文化大革命”中，曾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迫害。1975年任军事科学院第二政委，1977年任兰州军区政委、中共中央军委委员、中共甘肃省委书记。是中共第八、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85年8月12日于北京病逝。著有回忆录《艰苦岁月》等。

【萧向荣】(1910—1976) 原名萧木元。广东梅县人。早年入东山中学就读，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春加入中国国民党，参加左派新学生社活动。192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任共青团梅县县委秘书。1927年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4月调任共青团兴宁县特支

书记兼县农民协会秘书，参加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0月任共青团兴宁县委书记。1929年1月调任共青团东江地委秘书长，7月改任中共东江特委秘书长。1930年秋任东江特委巡视员，参加创建发展东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初调任中共闽粤赣省委秘书长，10月为开辟同上海党中央交通线改任永定县委书记兼县军事部部长。1932年6月调入红一军团政治部，在宣传部任报纸编辑。10月任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秘书长，曾兼过军委直属队总支书记。长期负责总政治部秘书和行政事务工作，成为总政领导人的得力助手，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各次反“围剿”斗争。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月遵义会议后曾兼军委秘书长。7月同红四方面军会师后改任中共中央局秘书处处长。9月调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二纵队政治部秘书长。长征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政治部秘书长。1936年5月改任军团统一战线部部长。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同年12月任军委后方政治部秘书长兼统一战线部部长。抗日战争初期任八路军一一五师政治部宣传部部长。1938年12月调回延安任中共中央军委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创办八路军《军政杂志》，任主编，撰写了大量宣传党的正确路线方针的文章。1943年4月改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初期率联防军直属队大部分人员到哈尔滨，任东北民主联军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此后任东北军区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兼东北野战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第四野战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参与组织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作战中的思想政治工作，取得明显成绩。1949年春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五兵团政治部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五兵团兼广东军区政治部主任兼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宣传部部长、第十五兵团政治委员、华南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南军区政治部第一副主任、中央军委办公厅主任兼军委直属党委书记、国防部办公厅主任、中共中央军委副秘书长、国防科委副主任兼政治部主任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1976年3月2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萧芳】(1905—1931) 原名萧大椿。湖北罗田人。就读于武昌武汉中学，受到董必武、恽代英等的教育和影响，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随后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学习。1926年5月被党组织派回罗田开展革命工作，组织农民协会，发动农民进行反封建斗争。9月主持成立罗田县农民协会，被选为委员长。10月成立中共商（城）罗（田）麻（城）特别支部，任书记，领导成立农民自卫军，打击反动势力。1927年1月出任罗田县县长，领导全县开展反帝反封建斗争。6月率县农民自卫军挫败反动地主武装对罗田县城的围攻。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去武昌加入叶挺部第二十四师教导团，参加南昌起义。随起义军南征广东失败后，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1928年初转至河南商城，发动农民秘密武装斗争，组织“兄弟会”，派党员打入各地民团做兵运工作。1929年2月任中共商（南）麻（城）罗（田）特别区委委员，积极从事武装起义准备工作。5月9日参与领导举行商南立夏节武装起义，任起义武装总指挥，是商南起义主要领导人之一。成立红十一军第三十二师后，任第九十七团团长，率部参加创建豫东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4月成立红一军，任第三师副师长。10月担任红一军第三师师长，率部挺进皖西扩大革命根据地。1931年1月指挥全师在四顾墩伏击全歼国民党军一个团。2月成立皖西红军中央教导第二师，任师长，5月改任红四军第十二师副师长兼三十四团团长。率部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二次反“围剿”作战，在皖西几次歼敌获胜。8月率部攻克英山县城，进占广济，直抵黄梅。同年10月因肃反扩大化在河南光山白雀园被错杀。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萧克】(1908—) 1908年10月20日生于湖南嘉禾县小街田村一个书香世家。1923年考入本县甲种简习师范学校。1925年参加中国国民党。1926年到广州，入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宪兵教练所，毕业后编入国民革命军补充第五团，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到第十一军二十四师（师长叶挺）七十一团任连指导员、连长，同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8月参加南昌起义。起义部队南下途中参加会昌等战斗。同年12月回乡组织中共嘉禾南区支部。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任宜章黄沙区游击队队长。同年4月率农军到井冈山，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任二十八团七连连长、二营党代表。1929年任营长、红四军第一纵队参谋长。1930年任红十二师师长。曾参加井冈山反“进剿”、“会剿”和进军赣南、闽西等作战。1931年任红一方面军独立第五师师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三次反“围剿”。1932年被派往湘赣革命根据地，同年10月任红八军（1933年改为红十七师）军长。参与领导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和配合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1933年获二等红星奖章。1934年8月任红六军团军团长，与任弼时等率部西征。同年10月在川黔边界与红二军团（当时称第二军）会合。后所部与二军团一起向国民党军开展攻势作战，歼灭和牵制大量敌军，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1935年11月从湖南桑植出发长征。1936年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红二方面军副总指挥，红三十一军军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副师长，参与创建晋西北抗日根据地。1939年任冀热察挺进军司令员，率部开辟平西、平北、冀东、热南等抗日根据地，曾兼任冀热察军政委员会书记。1942年任晋察冀军区副司令员，同年赴延安，后参加整风运动。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兼任晋察冀军区第二野战军司令员和冀察热辽军区司令员。1946年6月任晋察冀野战军司令员，参与指挥张家口保卫战和怀来、易满、保南、正太诸战役。1948年5月任华北军区第二副司令员和华北军政大学副校长。1949年5月，任第四野战军兼华中军区第一参谋长，参与指挥衡宝等战役，后任中南军区参谋长。1950年任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军训部部长，人民解放军训练总监部副部长，1951年任部长。1954年任国防部副部长。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因所谓教条主义受到错误的批判并被解除职务。1959年任农垦部副部长。1972年任解放军军政大学校长。1977年任军事学院院长兼政委（后兼第一政委），并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80年任国防部副部长。曾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第十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1980年增补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82年、1987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委。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曾主编回忆录《南昌起义》、《秋收起义》，并著有长篇小说《浴血罗霄》。

【萧劲光】(1903—1989) 1903年1月4日生于湖南长沙县。五四运动时在长沙长郡中学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0年参加湖南俄罗斯研究会。同年8月进入上海共产主义小组创办的外国语学社，同年冬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春与刘少奇、任弼时等赴苏联莫斯科，入东方大学学习。其间曾在初级军事学校学习一年。1922年底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1月曾作为东方民族代表，为列宁守灵。同年秋回国，到安源路矿从事工人运动。1925年冬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军第六师党

代表，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再次赴苏，入列宁格勒军政学院。1930年秋回国，到闽西苏区任闽粤赣军区参谋长兼政治部主任。1931年冬任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校长。同年12月任红五军团政委，率部参加赣州、水口等战役，后北上开辟建宁、黎川、泰宁根据地。1932年底起先后任建黎泰警备区司令员兼红十一军政委、闽赣军区司令员兼红七军团政委。1933年11月在“左”倾冒险主义领导时期，被诬为“罗明路线”在军内的代表，1934年初受到开除党籍、判处5年徒刑的错误处理。后被解除监禁，到红军大学任教员、科长。长征中任军委干部团上级干部队队长。遵义会议后，纠正了对他的错误处理。1935年6月被任命为红三军团参谋长。长征到达陕北后任陕甘宁省军事部部长兼红二十九军军长。1937年春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参谋长。同年8月出席了中共中央政治局在洛川举行的扩大会议。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后方总留守处主任、留守兵团司令员、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副司令员，担负保卫中共中央、保卫陕甘宁边区的使命。1945年参加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解放战争时期任东北民主联军副总司令兼参谋长。1946年冬兼南满军区司令员，与陈云一起指挥南满部队“四保临江”，在北满部队“三下江南”配合下，扭转了南满局势，巩固了南满根据地。1948年5月兼任东北野战军第一前线指挥部（后为第一兵团）司令员，与政委萧华率部围困长春，争取了国民党军一部起义，迫使其余全部投降。1949年1月任第四野战军十二兵团司令员兼政委，率部参加平津战役后，南下参加渡江战役，解放武汉，进军湖南，和平解放长沙。8月兼任湖南军区司令员。后指挥六个军参加衡宝战役。1949年底奉命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领导机关。1950年1月任海军司令员，并兼第一海军学校校长。1954年任国防部副部长。1955年被授予大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他担任海军司令员30年，为人民海军建设和发展作出重要贡献。他是中共第八、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1982年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他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二、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还曾担任中央军委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年3月2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萧明】(1896—1959) 原名萧鸣，化名彭明。湖南新田人。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生，参加学生爱国运动，任湘南学联常务委员。1919年赴法勤工俭学。1921年冬回国，考入北京中法大学读书。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工作，任中共中法大学陆溪克学院支部书记、学生会主席。参与领导张家口地区工农运动。1924年秋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任青年团的指导员。1926年秋回国，任冯玉祥国民联军总政治部副部长、中共党团书记，协助刘伯坚建立了政治工作系统。随军东征河南，进行革命的政治工作。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去陕西，任中共渭南县委书记。1928年3月，成立中共陕东特委，任委员，负责组织工作。5月，参与组织发动渭（南）华（县）起义。8月去上海党中央。同年冬被派到天津，任中共顺直省委委员。1929年，任中华全国总工会秘书长。同年秋被选为中共顺直省委军委委员。1930年任中共北平市委书记。1931年任中共华北特科（政治保卫局）组织部部长。以朝阳大学教员兼民国大学附中主任身份，从事秘密兵运工作。1933年曾参与动员冯玉祥组织察绥民众抗日同盟军。1934年被派赴上海进行抗日救亡和兵运工作。1936年春调到中共中央北方局联络局。不久担任中共河北临时省委组织部部长兼铁路工作委员会书记。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抗日军政大学政治教员，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宣传委员会书记兼管分局党校，晋察冀边区政府工矿局副局长、党总支书记等职。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张家口市委书记、张家口市总工会主任、中共张家口地下市委书记、中共察哈尔省委城工部部长兼敌工部部长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北京市委工委书记、北京市总工会副主席等职。1959年因病在北京逝世。

【萧望东】(1910—1989) 江西吉安人。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江西红军独立第二、四团营教导员，共青团吉安省西区区委书记，红三军第三纵队特务连政治委员、第九师军士队政治委员。1931年后任红三军教导大队政治委员。1933年任红一军团司令部无线电队政治委员，后改任军团卫生部野战医院政治委员。参加巩固发展赣西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秋任红一军团卫生部政治委员，10月到达陕北。1936年春参加东征山西作战。不久成立红军河东抗日游击支队，任政治委员。同年6月返回陕北先后任宜川独立营政治委员、红一军团政治部民运科科长，12月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初期任新四军第四支队政治部主任兼抗日先遣队大队长、政治委员，新四军游击支队（后改称第六支队）政治部主任。1940年7月任八路军第四纵队政治部主任。1941年3月任新四军第四师政治部主任。1943年任第二师兼淮南军区政治部主任。参加开辟淮北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和进行淮北、淮南地区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淮南区党委书记兼淮南军区政治委员兼新四军第二师政治委员，华东野战军第十纵队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第三野战军第十兵团政治部主任，中共苏北区党委书记兼苏北军区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苏北区党委书记兼苏北军区政治委员，中共江苏省委副书记兼江苏军区第二政治委员，华东军区政治部主任，南京军区副政治委员、第二政治委员，国务院文化部副部长、代理部长，济南军区第一政治委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共八大候补代表、第十一届候补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年7月1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萧楚女】(1893—1927) 原籍湖北黄陂，生于湖北汉阳。幼年丧父，家贫无以为生，十二岁在一家木材行当学徒，不久流浪外乡，做过轮船杂工、街头报童、酱园徒工、排字工人等。1910年回武汉参加湖北新军。1911年参加武昌起义。1912年考入武昌新民实业学校读书。1913年8月参加国民党。鉴于1912年改组的国民党成为官僚政客集团，1914年8月退党。1915年任武汉《崇德报》主笔。1917年任《大汉报》主笔。1919年5月，积极参加五四反帝反封建运动，为了表示爱国反帝的决心，声明与他曾任编辑的日本人所办的《湖广新报》脱离关系。1920年2月参加恽代英组织的利群书社。9月任襄阳湖北省立第二师范学校教员。1921年7月参加恽代英发起组织的共存社。同年秋，到安徽宣城省立第四师范学校任教。1922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随后相继在四川泸州师范、重庆联合中学任教。同年11月创办重庆公学，12月该校被反动当局勒令解散。1923年初，去万县四川省立第四师范学校任教。同年6月，到重庆四川省立第二女子师范学校任教，同时担任《新蜀报》主笔。1924年1月离开四川回武汉，不久第二次到襄阳湖北省立第二师范学校任教。8月任中共中央驻四川特派员，并重新任《新蜀报》主

笔和重庆四川省立第二女子师范学校教职，并以此为掩护，领导重庆社会主义青年团和四川的革命斗争。10月组织四川平民学社，并出版刊物《爝光》。11月发动群众组织重庆外交后援会，反对日本侵略罪行。随后又发动了重庆国民会议促成会运动。1925年5月，到上海与恽代英一起主编《中国青年》，积极参加五卅反帝爱国运动。6月赴南京编辑《人权日报》，八九月间调到河南参加中共豫陕区委及共青团豫陕区委工作，并主编《中州评论》。不久，回上海，撰写革命檄文，与戴季陶主义、国家主义派作斗争。1926年1月，去广州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干事兼中国国民党政治讲习班教授，并协助任国民党中央代理宣传部长的毛泽东编辑《政治周报》，同时在广东大学兼课。2月任国民党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委员。3月参加筹办第六届农民运动讲习所并任专职教员。6月兼任中华全国总工会教育宣传委员会开办的劳动学院讲师。9月兼任第二届青年训育养成所讲师，10月兼任妇女运动讲习所讲师。10月底任黄埔军官学校政治教官，12月任黄埔军官学校国民党特别党部宣传委员会政治顾问。1927年2月兼任华侨运动讲习所讲师。4月15日，在广州的反革命大屠杀中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4月22日在狱中被杀害。

【萧新槐】(1907—1980) 原名萧贤怀，又名萧荣新。湖南宜章人，1927年10月参加工农革命军，1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年8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四军第二纵队特务连副排长、红四军特务营副排长、红军学校第四分校学员队队长、中革军委教导师第二队副队长。1933年任红一军团第三师九团一营营长、红九军团第三师九团代理参谋长。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6月任红九军团第三师九团三营营长，10月率部参加长征。1935年8月任红三十二军（原红九军团）第九团团长。10月任红三十二军第九十四师师长，奉命率部南下转战川康边。1936年10月率部长征到达甘肃会师，同年底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第四纵队训练部部长，八路军一二〇师独立第二支队司令员，冀中军区第十军分区参谋长、第三军分区参谋长。率部参加建立发展冀中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平原抗日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晋察冀军区独立第二旅旅长、独立第七旅旅长、晋察冀野战军第六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9年2月任华北军区第六十六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华北的各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六十六军军长、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六十六军军长、山西省军区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0年8月2日因病逝世。

【萧韶】(1903—1934) 江西吉安人。自幼父母双亡，靠贫穷的叔父抚养长大，勤奋好学。吉安阳明中学毕业后，1922年考入上海大学，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接受革命思想影响。1925年10月毕业，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政治大队。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7月，被派遣随北伐军返回赣南，开展群众工作。9月参与组织中共赣州县临时委员会。10月同陈赞贤等成立中共赣州特别支部，任委员。同时创办并主编赣州《国民日报》，进行革命宣传。11月被选为赣州总工会副委员长，并兼任工人纠察队总队长、赣南农工运动训练班主任。参与领导赣南工农运动和民众反帝反封建斗争，建立发展各县中共组织。1927年1月底，调任江西工农运动训练班训练部部长，培训大批工农运动骨干。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派回赣南。10月中共赣南特委成立，任委员，兼中共于都中心支部委员。以特派员身份在于都传达八七会议精神，参与领导制订武装暴动计划。1928年3月于都暴动总指挥部成立，兼负责人。先后领导于都里仁、步前、桥头等地农民暴动，组织桥头赤卫队，后成立赣南工农革命军第十五纵队。中共赣西南特委成立，任委员。同年11月被选为中共江西省委审查委员会委员。1929年5月主持召开中共赣南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赣南特委书记。领导赣南深入发展武装斗争，建立江西红军独立第二团，积极配合“朱毛红军”创建发展以东固为中心的赣南革命根据地，是赣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主要创建人之一。后被调到闽北整顿红军独立团。1930年5月任中共赣东北特委宣传部部长。10月被选为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11月中共赣东北省委成立，任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1931年春调任中共闽北分区委（特委）书记。1932年兼任闽北军分区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巩固发展赣东北革命根据地，领导闽北根据地的各项建设和反“围剿”斗争。1933年4月，中共闽赣省委成立，调任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不久被批判犯“罗明路线”错误，调任中共泰宁县委书记。同年10月改任中共闽北特委组织部部长。1934年因肃反扩大化被捕拘禁。同年底在福建宁化泉上村被错杀。1988年中共江西省委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萨空了】(1907—1988) 出生于四川成都，蒙古族人，1927年开始在北京从事新闻工作。先后任《北京晚报》、《世界日报》编辑记者，《世界画报》总编辑。1935年冬赴上海，先后任《立报》副刊主编、总编辑兼经理，积极宣传抗日救亡运动，呼吁团结一致共同对敌。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转移至香港重新创办起《立报》，积极参加抗日进步活动。1938年秋同杜重远赴新疆从事抗日救亡活动，途经武汉会晤周恩来等，同中共建立起密切联系。曾任《新疆日报》社社长，积极宣传举国抗日。1940年到重庆任《新蜀报》经理，主动配合《新华日报》进行坚持团结、抗战、进步，反对投降、分裂、倒退的爱国宣传。1941年皖南事变后被迫去香港，同年秋任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机关报《光明报》总经理，积极宣传民主同盟的政治主张。1943年5月被国民党特务逮捕，关押于桂林和重庆的集中营。1945年6月经营救释放，赴香港任《华商报》总经理，从事爱国民主活动。1949年夏转移回到北平，协助胡愈之创办中国民主同盟机关报《光明日报》，任秘书长，并积极参加召开新政协筹备工作。是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新闻总署副署长兼新闻摄影局局长、出版总署副署长、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全国政协副秘书长、中国民主同盟副主席、全国政协副秘书长兼《人民政协报》总编辑等职。196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三届至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负责主编《中国大百科全书·新闻出版》卷。1988年10月1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萨镇冰】(1859—1952) 字鼎铭。原籍山西代县，生于福建福州。1869年考进马尾船政学堂驾驶科，毕业后曾任“海东云”船二副。1875年在海外航行。1877年3月去英国格林威治皇家海军学院学习航海。三年后回国，在清朝水师服役，任“澄庆”号兵船大副。1882年任天津水师学堂教官。1886年任“威远”号兵船舰长，第二年改任“广济”舰舰长。1888年晋升为参将，1894年升为副将。在1894年7月开始的中日甲午战争中，因兵败受到革职处分，退归乡里当家庭教师。1896年复出，主掌吴淞总炮台。1899年任北洋水师帮统兼任“海圻”号舰长。1903年任广东南澳镇总兵官，继而任北洋水师统领，1905年任广东水师提督，总理南北洋海军。1906年奉命改组海军，1908年升为海军上将。1909年赴英、法、德、俄等国考察海军，接着在1910年又往日本、美国考察海军事务，

回国后任清朝海军统制。辛亥革命后自行引退、不肯就任袁世凯任命的海军大臣。1912年2月，任吴淞商船学校校长。1913年任淞沪水陆警察总办。同年8月任兵工厂总办。1914年5月，任陆海军大元帅统率办事处办事员并任参政，8月任上海兵工厂总办。1916年为粤闽巡阅使。1917年6月任海军总长，7月，即为海军部尚书，后任海疆巡阅使。12月辞职。由于北洋政府内阁更迭频繁，其间他职务变迁也较多。1918年9月任福建清乡督办。1919年再度出使欧洲，考察海军，同年12月任海军总长。1920年5月代理国务院总理，8月辞去代理总理职务，仍任海军总长。1922年10月任福建省省长。1926年12月兼任福建保安总司令。1927年后任海军部高等顾问。后闲居福州。1933年11月在福建事变中参加福建人民革命政府，任人民革命政府高等顾问及福建人民政府所辖四省中的延建省省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前往东南亚宣传抗日。1945年回国。1949年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特邀代表，当选为全国政协委员，任中央人民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并被选为华侨事务委员会委员及福建省人民政府委员。1952年4月10日因病逝世。

【梅兰芳】(1894—1961) 名梅澜，字畹华、浣华。祖籍江苏泰州，生于北京。出身于梨园世家。8岁开始学京剧，9岁拜吴菱仙为师学习青衣。10岁登台演出。1908年正式搭班喜连成（后改富连成），继续向秦雅芬、王瑶卿等名家学戏。并经常与一些著名京剧演员同台演出，博采众长，艺术上日臻成熟。1913年、1914年两次到上海演出，艺术思想受到积极的影响和新的启示，奠定了他在表演艺术上独树一帜的基础。1915年起排演大量新剧目，如时装戏《宦海潮》、《邓霞姑》，新编古装戏《嫦娥奔月》、《宇宙锋》、《黛玉葬花》、《霸王别姬》等。同时还整理演出了传统剧目《宇宙锋》、《贵妃醉酒》、《奇双会》等。1919年、1924年两次应邀去日本演出，受到日本文艺界和广大观众的热烈欢迎。1927年起，与程砚秋、荀慧生、尚小云被誉为京剧“四大名旦”。1929年底应邀赴美，在华盛顿、纽约等地演出，受到美国各界人士的欢迎和高度评价。在洛杉矶获南加利福尼亚大学和波莫纳学院授予的名誉文学博士学位。九一八事变后，排演《抗金兵》、《生死恨》等剧目，倾注了炽热的爱国热情。1935年应邀去苏联演出，受到苏联观众和文艺界的热情欢迎。他在几次出国访问中结识了一些世界闻名的作家和艺术家，如卓别林、范朋克、保罗·罗伯逊、高尔基、A. 托尔斯泰、斯坦尼斯拉夫斯基、爱森斯坦、丹钦科、萧伯纳、布莱希特等。他们对梅兰芳的表演艺术倍加推崇，认为给了他们有益的借鉴和启示。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他身居沦陷区，不为敌、伪的威胁利诱所屈服；毅然蓄须明志，拒绝演出，以卖画典当为生，一直坚持到抗战胜利。1949年应邀参加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中国戏剧家协会副主席。先后任中国戏曲研究院院长，中国戏曲学院院长，中国京剧院院长。1952年到维也纳参加第二届世界和平大会。同年参加第一届全国戏曲观摩演出大会，演出《贵妃醉酒》，获荣誉奖。1953年赴朝鲜前线向中国人民志愿军作慰问演出。1955年在文化部、中国文联、中国剧协举办的梅兰芳、周信芳舞台生活50年纪念活动中被授予荣誉奖状。1956年赴日本访问演出。1957年获国际舞蹈协会颁发的荣誉奖章。同年11月，作为中国劳动人民代表团成员，赴苏联参加十月革命40周年庆祝活动。1959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为向国庆十周年献礼，排演了新戏《穆桂英挂帅》。1961年8月8日在北京病逝。

【曹大骏】(1902—1932) 湖北阳新人。1920年起先后入武昌启黄中学、武昌高等师范学校学习。1924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曾返乡发起成立龙山书社，宣传革命思想，开展农民运动。1926年春末，以个人身份加入中国国民党。同年7月任中共阳新县委组织部部长，参与组织群众支援北伐军攻占阳新。后任国民党阳新县党部执行委员、军事部部长，县总工会委员长，曾参与组织工人、农民和学生举行反帝反军阀的示威游行。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阳（新）大（冶）县委执行委员，积极进行恢复和发展地方党组织的工作，带领农民武装反抗地主武装的“清乡”。1928年1月任中共阳新县委常委兼宣传部长。1929年5月后，以中共湖北省委巡视员身份，到黄梅、广济、阳新、大冶四县巡视工作。1930年4月起任中共鄂豫皖边特委执行委员、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政委兼前委书记，与许继慎等整顿改编部队，并参与建立统一的鄂豫皖边革命根据地。后率第二、第三师转战六安、霍山地区，随即挥师南下，攻占英山、罗田县城。同年10月兼任红一军政治部主任。参与指挥所部取得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的胜利。1931年1月所部与红十五军合编为红四军后，任军政治部主任。后因反对和抵制张国焘的错误路线和政策，被撤销职务。同年任中共鄂豫皖省委执行委员、红山（现英山）中心县委书记。1932年10月调任红二十七军供给处政委，随部转战安徽桐城一带，在战斗中英勇牺牲。

【曹壮父】(1896—1929) 化名王子琴。湖北大冶人。早年先后就读于武昌存古学堂和博文中学，受到萧楚女、恽代英的革命思想影响，追求进步。1922年经萧、恽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考入南京海河工科大学，积极参与组织发动学生爱国运动。1924年后加入改组后的中国国民党深入浦口工厂的工人中进行宣传，开展工人运动。1925年1月参与组织南京国民会议促进会，负责交际工作。6月4日同宛希俨带领南京地区一万余学生举行游行示威，声援上海五卅运动。成立南京五卅惨案后援会办事处，任中共党团书记。同年9月担任中共浦口地方执行委员会（后改为南京地委）委员、宣传部部长，并兼共青团南京地委职工运动委员会和训练委员会负责人，曾去镇江创建团的组织。1926年1月组织成立国民党南京市党部，兼任负责人。6月任国民党江苏省党部执行委员、秘书长兼中共党团秘书长，是大革命时期南京学生运动的著名领袖，南京革命运动的主要领导人之一。后被派到徐州开展工作，任中共徐州独支干事会书记，同年底调到武汉，任中共湖北区委宣传部干事。1927年1月任中共鄂西特派员兼国民党湖北省党部特派员，组织武汉各团体赴鄂西发展民众运动代表团，任团长，率团到达宜昌。同在宜昌的吴玉章几次组织数万群众集会和游行，开展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不久主持成立中共宜昌特别支部，任书记。7月初任中共宜昌县委书记兼国民党鄂西临时党务整理委员会主任。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8月被湖北省委指定为中共鄂西特委负责人，不久改任特委委员兼鄂西革命委员会起义军总司令，领导和指挥鄂西地区农民秋收起义，与李超然等指挥发动了当阳观音区五乡联合暴动和远安暴动。1928年夏任中共鄂西特委书记，4月主持召开鄂西党的代表大会。7月改任鄂西特委委员。8月调任中共湖北省委鄂东特派员兼管省委九江交通局，巡视指导鄂东各地农民武装斗争。同年冬任中共中央巡视员，到鄂豫边向特委和红十一军红三十一师传达中共六大精神。随后书面向中央提出“学习井冈山经验，创造大别山脉武装割据”的建议，建立统一的鄂豫皖革命根据地。11月担任重新成立的中共湖北省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1929年2月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务委员。参与领导全省党的组织在白色恐怖下坚持斗争，建立发展红军和农村革命根据地。3月4日因组织

遭到破坏而被捕入狱，受尽各种酷刑，坚贞不屈。不久于武昌通湘门外英勇就义。

【曹汝谦】(1905—1929) 原名曹儒谦，字效公，化名曹谦。山西应县人。县立高小毕业，考入大同省立第三师范学校。参加学生爱国运动，组织了雁北第一个社会主义小组。因领导学生上街游行示威、抨击社会的黑暗被学校开除。1921年秋转入太原平民中学学习，任该校团组织负责人，积极宣传革命思想。1922年夏又被学校开除。同年秋，由高君宇带到北京，到中共中央《向导》周报社做收发工作。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负责北京太原大同间党的联络工作。1924年夏随高君宇赴广州，参加沙面工人大罢工。不久到中共两广区委工作。成立大元帅府铁甲车队，被指派为领导人之一。负责政治训练。1925年2月率铁甲车队二排任东征军先头部队。沿广九铁路为全军开路，所向皆克。不久，调任何成浚军政治部主任，建立加强了该军政治工作。同年秋冬，随军参加了回师广州平叛和第二次东征战役。1926年初因联络进步军官通电反对蒋介石阴谋叛变革命被捕，经周恩来保释放出，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七团党代表。中山舰事件后被驱逐出第一军，同年冬赴上海在中央军事部工作。同年底被派至武汉，任湖北省政府警卫第二团党代表。1927年春，担任转移至武汉的中共中央机关警卫任务。5月率部参加了平定夏斗寅的叛乱。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坚持秘密兵运工作，随何成浚部调到北京。不久任何部第五路总指挥部总参议兼军需处处长，在郑州从事兵运活动。1929年春返回家乡，从事秘密的宣传组织工作。8月被派去河南省卫辉地区，恢复党的组织，改造自发的农民武装“千民会”，成立了河南义勇军，任司令员兼政委。同年11月30日突遭敌军袭击，指挥义勇军突围时被捕，于卫辉城慷慨就义。

【曹汝霖】(1877—1966) 字润田。上海人。幼年入私塾，后入汉阳铁路学堂读书。1900年东渡日本，先后入早稻田专门学校、东京法学院读书。留日期间，鼓吹君主立宪，反对资产阶级民主革命。1904年回国，被派任商部商务司行走，并兼商律馆编纂。不久考中进士，授六品秦任官主事，归商部候补。1911年春任外务部副大臣。辛亥革命后改当律师。1913年被袁世凯指派为第一届参议院议员。同年8月任外交次长。1915年在袁世凯授意下，与外交总长陆征祥一起同日本公使日置益就《二十一条》举行谈判，多次私访日使，密议成交条件，起草有关文件。1916年4月任交通总长，5月兼署外长。同年秋，继梁士诒任交通银行总理，成为新交通系的首领。1917年7月任段祺瑞内阁的交通总长，1918年3月又兼任财政总长。他按照段祺瑞的旨意，通过日人西原龟三的关系向日本财团进行大宗借款，由他直接经手的款日公开数字达一亿多日元，1919年五四运动中，他与陆宗舆、章宗祥一同被斥为卖国贼，其住宅赵家楼被群众火烧。6月10日被罢免。后又担任一段时间的交通银行总理，不久被他所投资的井陉正丰煤矿公司推为董事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被聘为伪华北临时政府顾问、伪华北政务委员会咨询委员。解放战争时期从北平迁居上海。1949年全国解放前夕逃往台湾。1950年经香港赴日本，在东京等地居住。1957年迁居美国，1966年8月4日死于底特律。

【曹志】(1928—) 山东安丘人。1946年10月参加工作，1947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松江省政府教育厅干事，阿城县委土改工作队组长、队长，阿城县红旗区委书记、红石区委书记。1949年后任中共松江省阿城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副部长、部长，松江省委宣传部副科长、副处长、处长，黑龙江省委宣传部处长。1960年后任中共黑龙江省委办公厅副主任、合江地委副书记。1966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1968年后任黑龙江省合江地区革委会副主任、地区革委会生产指挥部副主任。1970年后任黑龙江省革委会副主任兼生产指挥部副主任。1977年任国家计委负责人。1978年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研究室主任。1983年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1987年任中共中央书记处研究室副主任。1988年后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常务副秘书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1993年任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全国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书记。198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曹里怀】(1909—1998) 湖南资兴县蓼江下洞曹家人。1928年初在资兴县苏维埃政府任宣传员，4月参加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二团（不久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三十二团）当战士、班长。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了井冈山斗争，后随部队转战赣南、闽西。自1929年起先后在红四军任文书、连党代表，参谋等职。1930年9月调红三军军部任参谋。1931年8月起任红三军七师作战科长、参谋长、代理师长，红三军团六师师长。1933年到瑞金、入中国工农红军大学学习。同年12月任红十五师（即少共国际师）师长，1934年6月任红五军团参谋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长征中任红五军团作战科长。1935年6月红一、四方面军会合后，任红四方面军一局局长。1936年2月因反对张国焘错误主张被调到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任教员，后任科长。同年10月任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后称抗日军政大学）第六队队长。1938年7月起，任八路军留守兵团参谋处处长、参谋长。1943年5月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4年6月任冀鲁豫军区参谋长。1945年6月出席了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日本投降后到东北，先后任长春卫戍区司令员、吉林军区司令员、吉北军区司令员。1947年2月任东北民主联军独立第三师师长。同年9月任东北野战军第六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8年3月任第一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9年5月任第四野战军四十七军军长。参加了建立东北根据地的斗争和辽沈、平津及宜昌、当阳等战役，并配合第二野战军解放重庆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指挥所部在湘西剿匪。1951年4月参加抗美援朝，任军长。同年底回国。1952年4月任中南军区空军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同年10月任广州军区空军司令员。1956年6月任空军副司令员。他是中共第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1982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8年5月19日在北京逝世。

【曹荻秋】(1909—1976) 原名曹仲榜，号健民。四川资阳人。早年就读于资中省立第六中学，1925年参加响应五卅运动的学生爱国活动。1926年夏考入成都师范大学，参加导社和三民主义学会等进步组织活动。1929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中共成华县中心区委宣传部部长、中共川西特委宣传部干事。1930年大学毕业后任温江县中学训育主任，同时成立中共温江县工委，任书记。同年秋任中共广汉特委书记、广汉起义前委委员，参与领导发动广汉兵暴，曾兼红军第一路第二纵队政治委员，不久起义失败。后任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部长。1931年3月到上海，任左翼中国文化总同盟秘书，不久又任中国社会科学研究总会中共党团书记。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活动，组织上海学生赴京请愿团，任总指挥。1932年3月因叛徒出卖被捕，在狱中坚持斗争。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党中央营救被释放出狱，参加中共江苏省委文委，负责领导上海各文化团体党的工作。1938年2月到武汉任救国总会联络部部长。1939年冬任中共豫皖苏区党委委员兼皖北特委书记。1941年冬随刘少奇到盐城，任中共

盐阜区党委宣传部部长兼民运部部长、敌工部部长。1942年9月任盐阜行政公署主任，年底改为苏北行政公署仍任主任，同时兼中共苏北区党委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苏北地区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盐阜区党委书记、苏北军区政治委员、华中行政办事处主任、中共江淮区党委书记兼江淮军区政治委员、华东支前司令部副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华东解放战争。1949年6月在上海组织西南服务团任团长，率团随军挺进西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重庆市委第三书记兼重庆市副市长、重庆市市长、中共重庆市委第一书记兼市长、中共四川省委第三书记、中共上海市委书记处书记兼上海市副市长、上海市市长等职。被选为第一至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76年3月29日在上海逝世。1978年6月党中央予以平反昭雪。

【曹祥仁】(1914—1975) 湖北大冶人。1929年参加鄂东南农民武装起义。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7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阳新红军第二支队当战士。1930年1月编入红五军第五纵队，在政治部做少先队工作。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7月任红八军第四师三团党委委员。此后任师政治部青年干事、政务科科员。1931年夏入无线电训练班学习。9月任红三军团无线电训练班主任，后改任支部书记。1932年5月调任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谍报科科员。1933年5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第二局第四科科长，从事侦察密码研究工作获得成功，荣获三等红星奖章。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及二万五千里长征。1934年10月后改任军委第二局第一科科长。1935年10月长征到达陕北，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1936年11月任红军前敌总指挥部第二科科长。抗日战争时长期任中共中央军委第二局代理局长、副局长、局长，负责延安总部技术侦察和情报工作，很好地完成了任务。曾入抗日军政大学和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察冀军区二分局局长、情报处处长、东北军区二分局局长，第四野战军副参谋长兼二分局局长，中央军委机要工程学校校长兼政治委员等职。参加了华北和东北的解放战争，圆满完成技术侦察任务，保证作战胜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华人民共和国驻保加利亚大使、国务院第一机械工业部副部长、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处书记、中共浙江省委书记处书记等职。被选为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1975年8月24日在北京病逝。

【曹菊如】(1901—1981) 福建龙岩人。出生于贫苦店员家庭，少年时读书几年后到江西学徒当店员。后出走南洋印尼等地谋生，参加当地反帝大同盟和救国会，从事华侨爱国进步活动。1930年回国返闽西参加革命，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9月任闽西苏维埃政府工农银行委员兼会计科科长，参与创办闽西工农银行。1932年1月调到瑞金，协助毛泽民筹备创办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他为建立苏维埃国家总金库、整顿税收、统一财政做了大量工作，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各次反"围剿"斗争。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任由国家银行组成的军委第二纵队十五大队党支部书记。长征到陕北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国家银行副行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陕甘宁边区政府财政厅厅长兼边区银行行长、中共中央财政经济部副部长、西北财经办事处秘书长等职。参与领导陕甘宁边区财经建设，保障了抗战的需要。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热辽分行行长、东北统计局局长、东北银行总经理、东北财经委员会秘书长等职，参与领导东北解放区金融事业建设，支援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行长、中共党组书记等职，为建立社会主义金融事业做出了贡献。被选为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1981年1月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曹锟】(1862—1938) 字仲珊。天津人。幼年失学，以贩布为生。1882年投入淮军当兵，不久被送入天津北洋武备学堂学习，于1890年毕业。1895年袁世凯在天津小站编练新军时，任新军帮带、管带。1903年任北洋军第一镇第一协统领。1907年升为第三镇统制。同年移驻长春，后升任记名总兵。1911年4月被授予副都统衔。武昌起义爆发时，率所部移驻直隶娘子关一带镇压革命。1912年袁世凯窃据临时大总统，他在北京纵兵哗变，为袁制造拒绝南下就职的借口。1914年4月任长江上游警备司令，驻兵岳州，监视南方革命力量。1915年袁称帝，他被封为一等伯。1916年1月与张敬尧一起率军入川，对抗护国军。6月袁死后，皖系军阀段祺瑞控制北京政权，9月他被任为直隶督军，驻保定。1917年参与张勋复辟密谋，后段祺瑞宣布讨张，他又担任了段的西路讨逆军总司令。同年底任南征军第一路总司令。1918年2月率领军队南下汉口，与护法军相对抗。后因与段祺瑞产生矛盾，托病回津，表示厌战。6月，北京政府仍任命他为四川、广东、湖南、江西四省经略使。1919年12月冯国璋病死，他成为直系军阀的首领。1920年4月，在保定召集直、奉两系军阀八省代表会议，组成反段同盟。7月直皖战争爆发，皖系失败，直奉两系共同操纵北京政府。9月，任直鲁豫巡阅使。1922年第一次直奉战争后，奉系失败退出关外，他和吴佩孚控制了北京政权。1923年，通迫总统黎元洪下台，并以重金收买国会议员，被选为大总统，世称"贿选总统"。1924年第二次直奉战争爆发，直系第三军总司令冯玉祥回师北京发动政变，直系大败，他被软禁于中南海延庆楼，不得不宣布"辞职"。1926年4月冯部国民军将领鹿钟麟发动驱段政变，曹获释，旋去河南投靠吴佩孚。1927年吴佩孚被北伐军打败后，他长期寓居天津。1938年5月病死。

【龚饮冰】(1896—1976) 又名龚再僧、龚泽鸿，化名张若臣。湖南长沙人。父母早丧，少年时只身在外求学。从湖南大学政法专科毕业后，从事新闻工作，先后任《新湖南日报》记者和《民本日报》编辑，加入中国国民党。1919年参加长沙五四运动，思想追求进步。1922年任亚陆通讯社社长，并任《霹雳报》主笔，积极报导湖南铁路、泥木、印刷等各业工人罢工斗争。1923年经何叔衡、郭亮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参加国共合作统战工作。1926年秋任《湖南民报》总编辑、中共湖南区委宣传委员会委员、并兼湖南省政府秘书。同时任中国济难会湖南省总会常务委员、总务干事兼中共党团书记，被选为湖南省新闻记者联合会主任委员并任中共党团书记。参与组织新闻、宣传战线统战活动，推动工农运动和北伐战争。1927年马日事变后潜往武汉，任全国济难总会常务委员。同年9月随党中央机关迁往上海，担任中共中央主管会计，负责筹措和管理党中央的经费。1928年夏赴苏联莫斯科参加中共六大会务工作，任大会秘书处文书科主任，并为指定代表，协助秘书长周恩来圆满完成六大文件编写任务。1929年秋被派到广西百色传达党中央对建立红七军的指示。1930年6月被派到山东重建省委，任中共山东省委常务委员、秘书长兼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青岛及全省恢复重建党的组织，发动工人罢工斗争。后山东省委机关又遭破坏，被调回上海在中央特科任印刷科科长。1931年后以从事商业为掩护，开设万源湘绣庄任总经理，并在京、津、东北几个大城市设分店，建立党的秘密地下交通系统。抗日战争时期被周恩来指派负责上海日本占领区的地下交通情报财务工作，领导建立起李门等三个秘密电台，保证了与延安不间断的通讯联络。1943年转移至重庆，用党的经费与人合伙创办建业银行，任常

务董事、总经理，继续从事情报工作。抗战胜利后随该行迁回上海。1948 年 4 月潜往香港、曾去成都分行安排秘密工作。1949 年初经东北抵达北平，5 月随解放军南下，任上海军管会财经接管委员会委员，以首席军代表身份接管中国银行总管理处，任中国银行总经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政务院轻工业部副部长兼中共部党组书记并兼迁京的中国银行总管理处总经理、中共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部副部长等职。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第二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等。1976 年 6 月 26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盛世才】(1897—1970) 字晋庸。辽宁开原人。1917 年曾留学日本读政治经济学，1919 年以东北留日学生同乡会代表身份赴沪参加五四运动。同年考入韶关讲武堂，结识该校教官郭松龄，毕业后随郭返奉天东北军。1924 年赴日本入陆军大学，1927 年毕业回国投靠蒋介石，在南京参谋部供职。1930 年应新疆省主席金树仁之聘入疆，先任督办公署参谋，稍后兼新疆军校总教官。1931 年哈密地区发生了反抗金树仁统治的事件，他奉命镇压，征战两年，被提为东路剿匪总指挥。1933 年在迪化（今乌鲁木齐）发生倒金的四一二政变，盛乘机倒戈反金，攫取了政变成果，继而当上了新疆临时督办。为巩固其统治曾宣布“民族平等，信教自由，澄清吏治，改良司法，整理财政，农村救济，扩充教育，推行自治”八条政纲，并极力表示亲苏亲共，在苏联人力物力的支持下，解除了甘肃军阀马仲英等武力威胁。1936 年下半年至 1937 年初中共中央派陈云等进疆作迎接西路军的准备工作，1937 年 5 月李先念等率西路军余部进疆，此后盛与中共的接触逐日频繁。抗日战争爆发后，他表示赞同中共的统战政策，多方要求派更多的中共党员来疆工作。为促进中苏友好合作，团结盛共同抗日，并确保抗战时重要国际交通线的畅通，1937 年中共与盛正式建立统战关系，在迪化设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派邓发任中共驻新疆代表兼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主任。1941 年苏德及太平洋战争爆发，国内外反法西斯阵线处于暂时困难时期，盛急谋投蒋，疯狂反苏反共，4 月被蒋介石委任为新疆省主席，5 月他捏造罪名将爱国民主人士杜重远下狱，并株连无辜 1200 多人。1942 年春蒋委其任第八战区副司令长官。9 月他勒令苏联撤走全部顾问、专家和军队。还将陈潭秋、毛泽民、林基路等中共在新疆的主要领导人投入监狱。1943 年 1 月加入国民党，4 月 11 日将共产党员及其家属逮捕入狱。7 月充任国民党新疆省党部主任委员、西北干训团主任、国民党中央监委、中央军校分校主任等要职，9 月 27 日发出秘密手令，将陈潭秋、毛泽民、林基路等优秀共产党人残杀。1944 年春，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取得了决定性胜利，国内抗日战争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他企图再次弃蒋，8 月 11 日逮捕了国民党要员黄如今等及其下属 1000 余人。国民党中央军迅即进入新疆，29 日宣布调任他为重庆国民政府农林部长。他离开不久，新疆人民就发布了“新疆省全体民众讨盛檄文”，编写了《盛世才祸新纪略》，控告其 11 年间对新疆人民的黑暗独裁统治。国民党为欺骗舆论，1945 年撤其农林部长职并责成法院查办，盛以重金贿赂，得以被掩盖过去。1949 年逃往台湾，曾任国民党“总统府”“国策顾问”，著有《牧边琐忆》、《新疆十年回忆》等书，继续大肆反苏反共。1970 年 7 月 13 日病死于台北。

【常玉清】(1905—1991) 河南商城人。1929 年 1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商城县游击队小队长、中队长，商城县苏维埃政府常务委员，红军独立第四师特务营班长、排长兼支部书记。1930 年 8 月任机枪连连长兼政治委员。1931 年任红四方面军红二十五军第七十四师连政治指导员、营教导员，第七十五师二二三团一营政治委员。参加创建发展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作战。1932 年 10 月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1932 年冬任重新成立的红二十五军第七十三师营政治委员。1934 年任第七十三师第二三〇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后期的多次反“围剿”作战。同年 11 月随军长征，参加创建鄂豫陕游击根据地的斗争。1935 年 9 月随军到达陕北，12 月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五师副师长。1936 年 2 月任第七十五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 年初入延安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六八七团副团长，旅政治部副主任兼后方留守处政治委员，挺进纵队政治委员，冀鲁豫支队第二大队政治委员，第二纵队第三四四旅副旅长，新四军第三师第八旅副旅长。1944 年任苏北军区民兵总指挥。1945 年 5 月任盐阜军分区副司令员。率部参加开辟发展冀鲁豫、淮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华中野战军第十纵队副司令员，华东野战军第十二纵队副司令员，华中军区副参谋长兼后勤司令部司令员，苏北军区副司令员。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苏北军区副司令员、江苏军区第二副司令员、江苏省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1 年 10 月 28 日在镇江逝世。

【常乾坤】(1904—1973) 山西垣曲人。1922 年入太原学兵团（斌业中学）学习。1925 年春毕业后，赴广州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三期学习。同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 年于军校毕业，以优异成绩考入广州航空学校，兼任区队长。7 月被选送苏联，入列宁格勒航空理论学校学习。1927 年秋入苏联飞行和空中领航学习。尔后转入军事航空学院航空工程系学习。1931 年初分配到苏军独立航空队，任中尉领航员。继任准校领航主任、航空队副参谋长。1932 年底，再次入军事航空学院航空工程系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于 1938 年 9 月被派回国，在新疆迪化（今乌鲁木齐）新兵营（红军西路军余部）任航空教员。1941 年春在陕北安塞成立航空工程学校，任教务主任。同年秋调延安军事学院任大队长。1942 年秋改任俄文学校编译处处长。1944 年任中央军委总参谋部高级参谋。解放战争初期被派到东北，参与领导创建人民空军。1946 年初成立东北航空学校，先后任副校长（主持工作）、校长。1949 年 5 月，成立中央军委航空局，任局长。同年 12 月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任副司令员兼训练部部长，对人民空军的创建发展和人才培训，做出了贡献。1951 年参加抗美援朝战争，担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空军联合司令部副司令员。1953 年后历任军委空军第二副司令员兼空军学院训练部部长，空军副司令员兼空军学院副院长，空军副司令员兼空军工程学院院长、政治委员，空军副司令员兼军事科学研究部部长，空军副司令员等职。1955 年授予空军中将和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3 年 5 月 20 日，因病于北京逝世。

【崔田夫】(1902—1978) 陕西绥德人。青年时给地主当雇工。1925 年秋接受革命思想影响，参加农民运动。1926 年加入农民协会，被选为村农民协会委员长。1927 年任绥德南区农民协会组织委员。大革命失败后，参加秘密农民斗争。1928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 年春任中共绥德南区区委书记，领导农民进行分义仓、吃大户的斗争，发展扩大党的组织。1931 年后区委改为中共绥（德）清（涧）中心区委，仍任书记，参与领导建立红军游击队。1933 年 7 月出席在佳县召开的中共陕北特委扩大会议，被选为特委委员、特委书记。8 月在绥清地区领导组建

红军陕北游击第二支队。1934 年 5 月组织成立红军陕北游击队总指挥部。6 月赴天津向中共驻北方代表孔原汇报请示工作。9 月返回陕北，组织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七军第八十四师，参加领导创建陕北革命根据地，进行土地革命，建立陕北省苏维埃政府。1935 年 2 月在安定县周家峪主持召开陕北、陕甘边两特委联席会议，成立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被选为委员，并任代理书记。参与统一领导陕北、陕甘地区第一至第三次反“围剿”作战，巩固扩大革命根据地。后改任陕北苏维埃政府副主席。1937 年 5 月任中共陕甘宁边区党委组织部副部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央西北局党务委员会书记和监察委员会主任，陕甘宁边区抗日联合会主任，中央职工运动委员会委员，参加延安整风运动。1945 年 4 月参与组织成立中国解放区职工联合会筹备委员会，被推选为常务委员、副主任。解放战争时期任陕甘宁边区政府陕北行政公署主任，参加西北战场的支前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中共陕西省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后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第四届委员会副主席等职。1978 年 11 月 18 日，因病在西安逝世。

【崔田民】(1911—1991) 陕西绥德人。少年时入私塾读书。1927 年 9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家乡以小学教员的身份，从事秘密革命活动。曾任中共区委、县委领导人。1932 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陕北红军游击队第九、第一支队做政治工作。1933 年 6 月被选为中共陕北特委委员。1934 年 1 月参与重建陕北第一支队。参加了创建陕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5 年 1 月正式成立陕北省苏维埃政府，被选为副主席兼土地部部长，8 月兼省政治保卫局局长。参与领导了陕北土地革命和根据地建设。10 月调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八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直罗镇战斗和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二四四旅六八七团政治处主任、团政治委员，第六八九团政治委员，第三四四旅政治部主任，兼冀鲁豫支队政治部主任。1940 年 1 月任八路军第二纵队政治部主任兼新二旅政治委员。6 月担任第二纵队政治委员兼冀鲁豫军区政治委员，并兼冀鲁豫行政公署副主任。1941 年 6 月担任冀鲁豫军区司令员。1942 年 6 月改任军区政治部主任。参与领导创建、巩固和发展冀鲁豫抗日根据地，坚持抗日游击战争。1943 年底赴延安入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代表并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一纵队政治部主任，冀南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华北局党校第四部主任、政治处主任，军委铁道兵团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过上党、邯郸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铁道兵团副政治委员。1951 年 8 月参加抗美援朝，任中朝联合运输部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54 年后历任军委铁道兵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军委铁道兵政治委员，铁道兵第二政治委员，铁道兵顾问，成都军区顾问，第二炮兵顾问等职。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四至六届全国人大代表。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1 年 11 月 16 日在北京逝世。

【崔琪】(1899—1932) 湖北监利人。大革命时期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家乡从事农民运动，发展党的组织。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 年秋参加鄂西农民秋收起义。参加中共监利县委领导工作。1929 年任中共监利县委书记，积极支持建立发展洪湖游击队。1930 年任中共鄂西特委委员；9 月任中共湘鄂西特委常务委员。同年冬任湘鄂西联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参与领导创建和发展洪湖和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 年 6 月任中共湘鄂西临时省委书记兼湘鄂西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同年 11 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2 年 1 月被选为中共湘鄂西省委常务委员，继续担任湘鄂西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参与领导湘鄂西革命根据地深入土地革命，进行各项建设和支援红军反“围剿”作战。同年 10 月下旬，率政府机关转移至洞庭湖畔，在战斗中不幸牺牲。

【崔景岳】(1911—1941) 又名崔运乾、崔廷儒，化名剑仁、崔皓。陕西旬邑人。高等小学毕业，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和农民抗租、抗税斗争。1927 年秋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8 年 5 月参加清水原农民武装攻占旬邑县城的战斗，失败后以小学教师身份从事秘密的对敌斗争。1929 年被派到渭北地区，参与恢复发展党的组织。1930 年冬入陕军泾川军事学校学习，毕业后到混成旅执法队任司书，从事兵运工作。1931 年后因身份暴露离队返乡，参与成立中共旬邑县委，任常务委员。1932 年春动员一批党团员和青年参加红军陕甘游击队。1933 年春参与发动千余农民围攻县城的抗粮斗争。同年夏赴西安参与重建省委机构，任中共陕西临时省委秘书长，从事白色恐怖下的地下斗争。1934 年春中央指示将省委改为西安中心市委，任军委书记，负责军运工作。同年冬因市委被破坏，被派入由共产党员张汉民任团长的杨虎城部警卫团，负责党的工作。1935 年春去西安，参加重组中共陕西临时省委，领导各地继续开展革命斗争。中央红军长征到陕北后，杨虎城谋求同红军停火谈判，他北去正宁转达这一重要建议。1936 年秋到乾县组织农民武装斗争，曾攻占永寿县城，成立陕甘边抗日联军。西安事变后成立中共陕西省委，任秘书长，参加推进抗日统战工作，开展抗日救亡群众运动。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 年夏以省委特派员身份任中共西兰工委书记，领导当地抗日救亡斗争。1939 年冬被中共中央任命为中共宁夏工作委员会书记，到宁朔秘密设立省工委机关，主持工委领导全省加强党的建设，部署发动群众，开展宁以北敌占区抗日游击战争。1940 年 3 月主持工委会议，决定加强秘密工作和抗日宣传等问题，针对国民党宁夏当局的反动行径部署部分党员撤回陕甘宁边区。4 月在银川被国民党宪兵逮捕。在狱中受尽各种酷刑拷打，但宁死不屈，严守党的机密。5 月被转押于模范监狱后，秘密组成狱中支部，组织难友学习政治和数学，开展对敌斗争。1941 年 4 月 17 日，在银川自新门外英勇就义。

【符竹庭】(1912—1943) 江西广昌人。7 岁时父母双亡，11 岁到杂货店学徒。1927 年冬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江西独立第二团任政治交通员。1929 年任大队党代表，参加创建赣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 年初率队编入红三军，任第一纵队大队政治委员。同年 10 月任红三军第七师特务团政治委员。1931 年任七师第二十一团政治委员。1932 年任红三军第七师第十九团政治委员。1933 年 6 月部队缩编后任红一军团第一师一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在第五次反“围剿”的雪山栋、猫嘴峰守备战中，他率二营坚守阵地，打退数倍于己的敌人，为此使红一团荣获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授予的“顽强守备”团光荣称号，他本人荣获二等红星奖章。1934 年秋任红一军团第二师政治部主任，10 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 年 10 月到达陕北后，担任红一方面军政治部巡视团主任。1936 年 6 月入保安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六八六团政治处主任，9 月参加平型关战斗。同年 12 月任第三四三旅补充团政治委员。1938 年冬任八路军东进抗日挺进纵队政治部主任，参加开辟冀鲁边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斗争。1939 年底调任鲁西军区政治部主任兼一一五师独立

旅政治部主任，1940 年底改任一一五师教导第二旅政治委员，1941 年春率部东进滨海地区开辟抗日根据地，拔除日伪多处据点，打通了从海上与华中、胶东的交通线。1943 年 1 月率部攻克郯城，毙伤伪军千余人。3 月成立中共滨海区党委和滨海军区，任书记兼政治委员，领导坚持抗日游击战争。同年 11 月率军区主力部队攻克赣榆城，歼灭伪军 2000 余人。11 月 26 日在指挥部队反击敌人援军的战斗中，身负重伤，光荣牺牲。

【康世恩】(1915—1995) 1915 年 4 月 20 日出生于河北省怀安县田家庄。1935 年在河北省立北平高中读书时，参加了著名的一二·九学生运动。1936 年考入清华大学地质系学习，同年参加民族解放先锋队，任清华大学学生救国会常委。1936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参加八路军，在晋绥地区从事抗日武装斗争和边区建设，先后担任一二〇师民运部工作员，山西朔县战地动员委员会主任，晋绥八分区专员。解放战争期间，任晋绥雁门军区政治部主任、第一野战军第三军九师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保卫延安和榆林战役、瓦子街战役以及解放兰州的战斗，为新中国的建立做出了积极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玉门油矿军事总代表，西北石油管理局局长，燃料工业部石油管理总局局长，石油工业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兼大庆油田会战指挥部总指挥、华北石油勘探会战指挥部指挥，石油工业部主要负责人、党委书记，湖北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兼江汉石油会战指挥部副指挥，燃料化学工业部主要负责人、石油化学工业部部长、党的核心小组组长，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同时兼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国务院财经委员会委员、国家能源委员会副主任、党组第二书记，国务委员兼石油工业部部长等职务。是中共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中顾委常委。还担任中国石油学会名誉理事长，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主任。“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残酷迫害。1995 年 4 月 21 日在北京逝世。

【康生】(1898—1975) 原名张叔平，又张绍卿，化名赵容。山东诸城（今属胶南）人。1924 年进上海大学读书。1925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从事地下工作。五卅运动时，参加罢工委员会的工作，不久任上海总工会干事。1926 年任上海大学特支委员会书记。同年冬至 1928 年，先后任中共上海沪中、闸北、沪西、沪东区区委书记、江苏省委委员，参加了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1928 年下半年调任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长。1930 年 9 月，在中共六届三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审查委员会委员。1931 年 1 月中共六届四中全会后，先后任中央组织部部长、中央职工部部长。九一八事变后被指定参加临时中央的工作，主管工会、交通等。这一时期他拥护王明“左”倾冒险主义。1933 年临时中央迁往中央革命根据地，他于 7 月去苏联，成为王明的副手，参加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的领导工作，并在列宁学院学习。他积极追随王明，鼓吹王明的《为中共更加布尔什维克化而斗争》的小册子，伙同王明打击迫害在苏联的一些中国同志。1934 年 1 月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1937 年从苏联回国，在延安先后任中央党校校长、中央社会部部长、中央情报部部长、中央书记处书记等职。从 1939 年主持中央社会部工作起，就采用逼、供、信的手段陷害革命同志，制造多起冤案。延安整风运动中，任内战时期肃反工作总结委员会主任、中央总学习委员会副主任，参加领导整风学习。1943 年 7 月，作“抢救失足者”报告，把大批革命同志打成“特务”、“叛徒”和“敌探”。由于中共中央、毛泽东及时发现，使这一错误得以纠正。1945 年 6 月，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46 年冬至 1948 年春，到陇东、晋绥、山东渤海等地参加土地改革工作，采取了许多“左”的做法，给土改工作造成了损失。1948 年至 1949 年任中共山东大鲁南区党委书记、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书记、中共中央华东局副书记。1950 年后长期养病。1956 年 9 月，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58 年任中央文教小组副组长。曾主持编辑《毛泽东选集》第 4 卷，做一些文化教育方面的工作。1962 年 9 月，在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上被增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曾任中央文革小组顾问及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中共中央副主席等职。他利用权力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串通，捏造罪名，打击迫害大批党政军领导干部，提出批“唯生产力论”的口号，破坏工农业生产，歪曲篡改马列主义，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篡党夺权制造理论根据。1975 年 12 月 16 日在北京病死。1980 年 10 月，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向全党公布了他的罪行，决定开除其党籍并撤销原《悼词》。

【康有为】(1858—1927) 原名康祖诒，字广厦，号长素。广东南海人。出生于官僚地主家庭，自幼攻读经书子集。后受业于名儒朱次琦，深受其“经世致用”思想的影响。1879 年游历香港，接触西方文化，开始向西方寻找救国图强的真理。1882 年赴北京乡试不中，途经上海大购西书，接受资产阶级政治思想的影响。1888 年第二次赴北京应乡试时，“上书万言，极言时危，请及时变法”，被看成是“狂生”，受到攻击。1890—1893 年，在广州设万木草堂，聚徒讲学，宣传西学，后中举人。1895 年春入京会试，时值中日甲午战争失败，清政府正与日本讲和。他联合各省赴京会试的举人 1300 余人上书，要求光绪皇帝拒和、迁都、变法图强，这就是著名的“公车上书”。不久得中进士，授工部主事，未就任，继续从事变法活动。5 月再次上书，提出“富国、养民、教士、练兵”等改革主张。前后共七次上书，积极要求清廷实行变法维新。在京组织强学会，主办《中外纪闻》，并设强学会分会于上海，创办《强学报》。1896 年回广州，在万木草堂继续讲学。1898 年 1 月应诏上疏，提出变法具体建议。4 月在北京成立保国会。6 月光绪帝接受其变法主张，此后他连上奏折，期望在不改变封建君主制条件下改革政治、经济、文化、军事，使中国富强。9 月戊戌变法失败后逃亡日本。拒绝孙中山“联合反清”的建议，坚持君主立宪道路。1899 年 7 月在加拿大组织保皇会，抵制孙中山领导的资产阶级革命运动。1900 年义和团运动爆发，他敌视义和团，令各地保皇会“助外人攻匪团以救上”。1902 年发表《答南北美洲诸华商论中国只可行立宪不能行革命书》，鼓吹保皇。同时完成多年撰写的《大同书》一书。1906 年清廷宣布“预备立宪”，他将保皇会改名宪政会，宣布“宪政”为“急务”。1911 年辛亥革命爆发后，撰文主张“虚君共和”，反对民主共和，攻击革命。1912 年指使门徒在上海组织孔教会。1913 年从日本回国，任孔教会会长，在上海主编《不忍杂志》，发表反对共和与保存国粹的言论，企图恢复清王朝。1916 年 9 月上书北京政府，要求“以孔教为大教编入宪法”。1917 年 7 月参与张勋复辟帝制，任复辟王朝的弼德院副院长。不久复辟失败，仍坚持保皇思想。1924 年初致书溥仪的师傅庄士敦，提出复辟清室的反动计划。1927 年 3 月 21 日，在青岛病逝。他是中国近代著名的学者、思想家，戊戌变法运动的领袖。主要著述还有《新学伪经考》、《孔子改制考》、《俄大彼得变法考》、《日本明治变政考》、《戊戌奏稿》等，这些著作对当时中国思想界产生很大影响。

【康克清】(1911—1992) 女，1911 年 9 月 7 日出生在江西省万安县罗塘湾的一个贫苦渔家。1925 年在本乡从事妇女工作。1926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7 年任乡妇女协会常任秘书。1928 年 9 月

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2年任红军总司令部直辖的女子义勇队队长，直属队政治指导员。1934年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执行委员会候补委员。同年10月参加长征，1936年任红四方面军党校总支书记。1937年，历任八路军总司令部直属队组织股长、政治处主任、党总支书记，晋东南妇女救国会名誉主任，中共中央妇委会委员，解放区战时儿童保育会代主任。1949年出席第一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全国妇联第一届至第五届常委，第三届副主席，第四、五届主席，第六届名誉主席，中国人民保卫儿童全国委员会主席，中国福利会名誉主席，宋庆龄基金会主席，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会长。“文化大革命”中，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反党阴谋，进行了坚决的抵制和斗争。1979年亲自主持了《婚姻法》的修改工作。是全国政协第五、六、七届副主席；中国共产党第七、八、九、十、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一、十二届中共中央委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届至第六届代表，第四、第五届常务委员；全国政协第二、三届委员，第四届常务委员。1992年4月22日在北京逝世。

【鹿钟麟】(1886—1966) 字瑞伯。河北定县人。清朝新军学员出身，后到北洋陆军第二十镇任下级军官。1912年后在北洋政府陆军第十六混成旅冯玉祥部下任职，先后任炮兵团团长、陆军第十一师二十一旅旅长，逐步成为冯玉祥的副手，率部参加直奉战争。1924年10月随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任国民军第一军一师师长兼京畿警备司令并兼北京市政督办。1925年兼任北京政府京师警察总监。1926年反奉系军阀部队进攻国民军，他任国民军前敌总指挥，指挥国民军与奉军作战。后率部撤至内蒙地区，代张之江为察哈尔都统。同年9月任冯玉祥部国民联军总参谋长，参加五原誓师，加入中国国民党，参与指挥国民联军南下东征，响应国民革命军北伐。1927年夏兼任河南省政府民政厅厅长。1928年先后任国民党政府北平临时政治分会委员、军政部常任次长。1929年任军政部代理部长，后去潼关任冯玉祥部西北军代理总司令。1930年率部参加阎锡山、冯玉祥联合反对蒋介石的中原大战。同年冬失败后转至天津隐居。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二战区参谋长，参与指挥保卫上海的淞沪抗战。1938年任第一战区副司令长官，后改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军法执行总监。1939年任晋察战区总司令兼河北省政府主席。抗战后期改任重庆国民政府兵役部部长。日本投降后，先后任南京国民党政府华北宣慰使、战备顾问委员会委员等闲职。1949年在北平迎接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拥护人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1954年被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66年1月11日，因病在天津逝世。

【章乃器】(1897—1977) 原名章埏，字子伟。浙江青田人。幼时在家乡读书。1911年辛亥革命后，投奔南京临时政府当了一名学兵，1913年考入杭州浙江省立甲种商业学校。1918年毕业后在浙江实业银行当练习生，后调往上海分行工作。一年后改任北京通州农工银行营业主任，其后升任襄理兼营业主任，不久又改任北京中美实业公司会计主任。1920年回上海任浙江实业银行营业部科员，后升任营业部主任。1927年11月创办《新评论》半月刊。1928年5月，日本在山东济南制造五三惨案，他连续在刊物上发表文章抨击。1932年任浙江实业银行副总经理兼检查部主任。同年6月主持创立中国征信所，逐日报导全国各地经济行情。其后又当选为中国银行学会常务理事。1934年4月出版《章乃器论文选》。1935年受聘为上海光华大学教授。同年12月与马相伯、沈钧儒等发起组织上海文化界救国会，任常务委员。1936年1月，又发起组织上海各界救国联合会，任常务理事，主持日常会务和宣传工作。5月31日成立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任常务委员，曾参与起草联合会组织章程和《抗日救国初步政治纲领》，并主持《生存线》、《暴风雨》等刊物的编辑事务。7月与沈钧儒、邹韬奋、王造时、史良、沙千里、李公朴等一起被捕，是为“七君子事件”。同年出版《中国货币金融问题》论文集。1937年7月31日始获释。1938年1月应邀到第五战区前线工作，任安徽省省政府委员兼安徽省动员委员会秘书长。不久任安徽省政府财政厅长。任内以统一税收名义，每月给新四军以财政补助。1939年5月被免职，召到重庆。后在四川创办了上川企业公司、上川实业公司。抗战胜利后投资筹建昆仑影片公司，同时积极从事民主运动。1945年12月与黄炎培等发起组织中国民主建国会，任中央常务委员。1946年2月10日，在重庆校场口主持陪都各界庆祝政治协商会议成功大会时，遭到暴徒殴打。1947年10月到香港，开设港九地产公司，并继续从事民主运动。1948年底应毛泽东电邀，到沈阳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筹备工作。1949年9月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兼财经组组长，10月出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政务院委员兼编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并担任中国人民银行的顾问，设计和推广了一种行之有效的财会收支簿记方法。1952年8月任粮食部部长。1953年1月任选举法起草委员会委员，10月当选为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副主任委员。1955年12月任民主建国会中央常务委员会副主席。1957年被错划为右派分子。“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1977年5月13日因病在北京去世。1980年得到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一生著述甚丰，主要著作有《中国货币金融问题》、《章乃器论文选》、《出狱前后》、《中国货币论》、《国际金融问题》等。

【章士钊】(1881—1973) 字行严。湖南善化（今长沙）人。小时在家乡私塾读书，1901年到武昌进两湖书院，1902年入南京陆军师范学堂。1903年赴上海参加蔡元培等人组织的军国民教育会，结识章太炎、张继、邹容等人。用黄中黄笔名发表译作《大革命家孙逸仙》，受聘任《苏报》主笔。随后赴日本、英国学法律和逻辑学等。辛亥革命后回国主持上海《民立报》，1913年参加反对袁世凯的斗争，失败后赴日本与陈独秀等创办《甲寅月刊》，参加黄兴组织的欧事研究会。1915年冬回国参加护国反袁之役，1916年任肇庆军务院秘书长等职。1917年在北京办《甲寅》杂志，11月被北京大学文科研究院聘为教授兼图书馆主任。1918年他推荐李大钊接替北大图书馆主任职，并积极支持湖南等地青年赴法勤工俭学。5月受岑春煊任命，为南方军政府秘书长，1919年出席在上海举行的南北议和会议。随后出国考察，归国后任北京农业大学校长等职。1922年直奉战争后，段祺瑞就任北洋政府临时执政，任命他为司法总长。1923年又兼任教育总长。在教育上推行复旧措施，压制学生运动，遭到教育界进步人士和学生的反对。1926年离职去天津。1927年4月获悉李大钊在北京被捕，曾进行营救。1928年底受国民党政府通缉赴欧洲旅行。1930年受张学良之聘任东北大学文学院主任。随后任上海政法学院院长、华北冀察政务委员会法制委员会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拒绝南京“维新”伪政府的拉拢。1939年2月由香港前往重庆，任国民参政员。1943年出版《逻辑指要》。抗战胜利后，到上海任律师。1949年2月8日与江庸、颜惠庆组成上海和平代表团到石家庄拜会中共中央领导人，尔后持毛泽东致李宗仁的信回南京。4月1日作为国民党政府谈判代表飞抵北平，经过国共两党谈判，达成国内和平协议。当南京政府拒绝签字时，

与邵力子致信李宗仁，揭露国民党政府假和平的骗局。后留住北平，加入人民革命的行列。9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当选为政协全国第一、二、三届常务委员会委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二、三届常务委员，历任国务院法制委员会委员、中央文史研究馆馆长等职。1973年5月，带病去香港探亲访友，7月1日在港病逝。著作有《柳文指要》等。

【章太炎】(1869—1936) 原名章炳麟，又名章绛，字枚叔，号太炎。浙江余杭人。早生于书香门第，幼年时读儒家经典。1890年入西湖畔诂经精舍，从汉学家俞樾学经史7年。1895年加入强学会，赞同康有为的变法图强主张。1897年春赴上海任《时务报》撰述，从事变法维新的政治活动，积极宣传改良思想。不久返回杭州，参与创办《经世报》、《实学报》和《译书会公报》，撰文鼓吹维新变法。1898年春应张之洞之邀赴武昌，主编《正学报》，后因与张政见不和离去。戊戌政变后受到清政府通缉，逃亡日本，结识孙中山。1899年回国到上海，参加《亚东日报》编务。1900年在上海参加唐才常发起的“张园国会”，当众剪去辫发以示立志反清革命。1903年任教于爱国学社，撰文鼓吹革命。后因发表《驳康有为论革命书》并替邹容《革命军》作序，在上海被捕入狱。在狱中坚贞不屈，与邹容互相砥砺。1904年与狱外蔡元培等联络，发起成立光复会，主张革命排满。1906年6月刑满出狱后，被孙中山派人迎至日本东京，立即加入中国同盟会，主编同盟会机关报《民报》，与改良派展开论战，撰写发表了一系列文章。1908年10月《民报》被迫停刊后，在东京举办国学讲习会讲学，并从事著述。1909年重组光复会，脱离同盟会，任光复会会长。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11月回国到上海，要求解散同盟会，鼓吹“革命军兴，革命党消”，从事组织中华民国联合会的活动。1912年1月成立中华民国联合会，任会长，创办《大共和日报》，任社长，并任孙中山大总统枢密顾问。3月将中华民国联合会改为统一党，任理事。不久倾向袁世凯，发表了不利于革命的言论。后任共和党副理事长、袁世凯总统府高等顾问、东三省筹边使。1913年国民党领袖宋教仁被刺后，参与策划黎元洪讨袁未果。8月入北京被袁软禁。1916年袁死被释放。1917年参加孙中山护法军政府，任秘书长。1919年五四运动兴起后，思想逐渐消沉，反对新文化运动，指责批孔是离经叛道。1924年脱离孙中山改组的国民党，撰文反对国共合作。此后专心从事讲学。他的著名弟子有黄侃、钱玄同、吴承仕、沈兼士等。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痛斥日本侵略中国，反对蒋介石的“攘外必先安内”政策，赞助抗日救亡运动。1932年一·二八上海抗战后，扶病驱北上见张学良，策动其抗日。1933年与马相伯发表《二老宣言》，又与马相伯、冯玉祥发表《三老宣言》呼吁抵抗日本侵略，收复失地。1935年冬致电宋哲元支持一二·九学生爱国运动。晚年卜居上海，以卖文为生，并参加发行《国学商兑》学刊。后迁居苏州设立国学讲习所，出版《制言》杂志。1936年6月14日因病在苏州逝世。他一生著述甚丰，对哲学、文学、史学、语言学等均有创见。著作编为《章氏丛书》、《章氏丛书续编》、《章氏丛书三编》等。

【章汉夫】(1806—1972) 江苏武进人。早年留学美国，1927年参加美国共产党，后转入中国共产党，并任美国旧金山中国支部书记。1928年转赴苏联莫斯科，入东方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学习，并任翻译和共产国际东方部研究员。1931年回国后任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长、代理书记。1932年6月到上海，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干事。9月任中共江苏省委书记。1933年因叛徒告密被捕入狱。在狱中经受了严峻的考验，表现出一个共产党员的崇高气节。出狱后长期在上海进行文化写作。1937年9月任上海文艺界抗日救亡协会秘书。11月到武汉，出任《群众》周刊和《新华日报》编辑。1938年12月到重庆《新华日报》社，任新闻编辑部主任、总编辑。由于他坚决贯彻执行党的新闻宣传方针和政策，使《新华日报》成为中共在国民党统治区的重要喉舌。1945年5月赴美国旧金山参加联合国成立大会，任中国代表团秘书。1946年5月调往上海，任中共上海工委副书记，并负责在上海、南京筹备出版《新华日报》和《群众》周刊。10月转移至香港，先后任中共香港工委书记、中共中央香港分局委员。1948年10月到中央汇报工作后，留在中共中央统战部工作。1949年初到天津，任天津市军管会委员、外事研究组组长。4月调任中共上海市委委员、上海市外事处处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直在外交部工作，任外交部常务副部长，并兼任中共中央国际活动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央外事小组第一副组长。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58年3月任外交部党组副书记。他在长期的外交工作中，忠实执行党的外交路线和政策，为我国的外交工作积累了宝贵的经验。他还受中共中央委托，负责《毛泽东选集》第1至4卷英译本的定稿工作。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和迫害，1972年1月含冤去世。1979年被平反昭雪。

【章伯钧】(1895—1969) 安徽桐城人。早年就读于武昌高等师范学校，在校期间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毕业后任安徽宣城师范学校校长，后被解职。1922年秋赴德国留学，入柏林大学攻读。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结识周恩来、朱德，参加中共旅欧总支部活动，宣传实行国共合作并加入中国国民党，参与组织国民党驻德支部。1925年在柏林参加追悼孙中山逝世的大游行和抗议五卅惨案的示威集会。1926年回到广州，任中山大学教授。同年秋参加国民革命军，先后任北伐军总政治部宣传科科长、秘书长，参加北伐战争，进行政治思想工作。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军总政治部副主任，南下途中任第九军党代表。起义军受挫后转至上海，1927年底脱离中国共产党，在上海与谭平山等酝酿组织既不赞成中共主张、又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中华革命党。1930年8月该党改称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中国农工民主党前身），任中央干部会宣传委员会主任。1933年冬参加国民党军第十九路军发动的福建事变，任人民革命政府经济委员会委员。1935年11月，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改称为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主张团结全国、对日作战，仍任负责人之一，从事抗日救亡的宣传，推进建立反日阵线。抗日战争爆发后，由香港到达南京、武汉，与中共代表团接触，主张民主团结抗战。1938年被聘为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39年参与成立统一建国同志会。由于坚持主张与共产党密切合作，被国民党中央除名。1941年皖南事变后，参与发起成立中国民主政团同盟，任中央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1944年后该盟改为中国民主同盟，任中央常务委员兼中央组织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兼重庆支部主任委员等。1945年任《中华论坛》主编，7月与黄炎培等访问延安，同毛泽东、周恩来等商量恢复国共和谈问题。抗日战争胜利后主张民主建国，反对内战，积极从事爱国民主运动。1947年2月在上海主持召开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四大，将该会改称为中国农工民主党，被推选为中央常务委员会主席。同年10月因反对国民党当局解散民主同盟被迫潜往香港。1948年1月与沈钧儒等主持重建中国民主同盟临时总部，制订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同中国共产党密切合作的路线。同年9月到达东北解放区，1949年春到北平，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议和第一届全体会议，被选为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

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建国后历任政务院政务委员、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交通部部长，《光明日报》社社长、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副主席，中国农工民主党第五、六届中央委员会主席，第二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1957年曾被错划为右派。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已予改正。1969年5月17日在北京病逝。

【章蕴】(1905—1995) 女。湖南长沙人。1923年参加革命活动，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蒋介石、汪精卫发动反革命政变，遭反动派逮捕。经党营救出狱后，担任中共武昌市委组织部长，不久调南京市委工作。先后担任湖南省委妇委、湘潭中心县委书记。抗日战争期间，历任中共皖南东南局妇委负责人，江南区党委委员兼妇女部长，苏中区党委妇女部长，苏中三分区征公粮总指挥，苏中二地委书记，苏中区党委组织部长兼妇女部长。抗日战争胜利后，领导群众参加土地改革运动。1948年10月担任解放军第三野战军妇女干部学校校长。上海解放后，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妇委书记和中共上海市委妇委书记，并兼华东地区和上海市妇联主任。1953年任全国妇联党组副书记，并当选为全国妇联副主席。"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1978年后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顾问。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在1982年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候补委员，中共十二大、十三大和十四大主席团成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二届代表，全国政协第一届委员和二、三、五届常委。1995年10月25日在北京逝世。

【商震】(1891—1978) 字起予。祖籍浙江绍兴，生于河北保定。早年入保定陆军速成学堂洋文班，后东渡日本留学，加入中国同盟会。回国后到奉天（今沈阳）从事反清革命活动，入奉天测量学堂。1910年因涉嫌谋刺载涛案被清政府通缉，匿居河南。1911年秋到山东烟台组织反清地方武装，被推为民军司令。1913年到北京政府陆军部任顾问，因参加反对袁世凯"二次革命"被拘押。后获释入陕西，任陆建章部营长、团长。1916年投奔阎锡山部，任团长。1917年任山西第一混成旅旅长。1924年任山西第一师师长。1926年任晋军前敌总指挥，随阎锡山拥戴张作霖，被任为绥远都统。1927年率部随阎响应国民党军北伐，率部出击京绥路，任北路前敌总指挥、国民革命军北方军第一军军长。1928年春率部驱逐奉军占领保定、北京、天津，任第二集团军前敌总指挥、河北省政府主席兼"剿匪"总司令、平津卫戍总司令。1929年改任山西省政府主席兼民政厅厅长。1930年后任第三十二军军长。1931年任"剿赤军"北路集团军第三军团总指挥。1933年2月任华北军第二军团军团长，率部在冷口曾抵抗日军进攻，后失败撤退。1935年4月被南京国民党政府授予二级陆军上将。6月任河北省政府主席、天津警备司令兼代理天津市长，拒绝日本特务的拉拢。后改任河南省政府主席，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集团军总司令兼第三十二军军长，率部在正定、元氏、安阳等地阻击日本侵略军，后退至黄河以南。1939年任第九战区副司令长官兼第二十集团军总司令。1940年改任第六战区司令长官，负责鄂西长江上游防务。半年后调任军事委员会办公厅主任兼外事局局长。1941年1月任中国滇缅军事考察团团长。1943年任蒋介石随员出席开罗会议。后任中国驻美国军事代表团团长。抗日战争胜利后，1945年9月任蒋介石委员长侍从室第一处主任，12月改任国民政府参军长。后任国民党政府驻日本代表团团长。1949年弃政从商。定居于日本。1978年5月于东京病死。

【阎红彦】(1902—1967) 陕西安定（今子长）人。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10月参加清涧暴动，失败后在陕北、晋西一带进行兵运工作。1930年后根据中共山西省委的指示，率领一部分武装在汾阳、孝义、中阳地区开展革命斗争。1931年春任中国工农红军晋西游击队第一大队副大队长，不久任大队长。同年秋，晋西游击队在甘肃合水与刘志丹领导的游击队会合，先后编为西北反帝同盟军、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他和刘志丹分别担任支队长。他是陕甘晋红军早期领导人之一，为创建西北红军和西北革命根据地作出了贡献。1932年底因受"左"倾路线的排挤，离开了游击队，赴上海学习。1933年至1934年夏，先后在察哈尔抗日同盟军和河北省委军委工作，曾在绥远的孙殿英部开展兵运活动。1934年秋去莫斯科学习。1935年回国。1936年任陕北沿河游击队司令员。东征结束后，沿河游击队改编为红军第三十军，任军长。1937年至1939年任西北留守兵团第三团团长。1939年至1942年任留守兵团警备一旅政治委员，曾参与指挥粉碎日本侵略军企图西渡黄河的战斗。后调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后任太行军区三纵队副司令员、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1948年任三兵团政治部主任。1949年冬任川东行署主任、川东区党委第一副书记兼统战部部长、川东行署人民法院院长，在领导当地人民进行土改、镇反及恢复和发展生产等方面作了大量工作。1952年至1954年任四川省委副书记、西南行政委员会委员，四川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年任四川省委第四书记兼副省长及重庆市委书记。1956年任四川省委书记兼四川省副省长、重庆市委第一书记。1958年任西南协作区委员会委员。他敢于实事求是，对当时的浮夸风和某些"左"的错误进行了揭露和斗争。1959年8月任中共云南省委第一书记、昆明部队第一政委、中共中央西南局书记处书记。1963年12月兼任云南省政治协商会议主席。他从云南多民族的特点出发，坚决执行党的民族政策，提倡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传播先进科学技术，学文化、讲卫生，发展商品经济，使边疆地区的经济建设和精神面貌发生了显著变化。"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受到迫害，1967年1月8日含冤去世。1977年12月中共中央和中共云南省委为他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阎明复】(1931—) 1931年11月生于辽宁省海城县。1946年至1949年在东北大学、哈尔滨外国语学院学习。194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9年至1966年在全国总工会、中共中央办公厅任翻译。1967年至1975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迫害，被关押入狱。1975年至1983年任中共中央编译局毛泽东著作编译室定稿员，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副总编辑。1983年至1985年任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1985年开始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1986年增选为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7年在中共十三大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十三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1988年当选为第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89年6月在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上被免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职务。1990年被免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职务，同年还被免去全国政协副主席职务。1991年后任民政部副部长，中华慈善总会会长。

【阎宝航】(1895—1968) 字玉衡。辽宁海城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1913年考入奉天（今沈阳）省立两级师范学校，1917年毕业。1918年联络同学创办奉天贫儿学校，得到张学良的资助。1920年被奉天基督教青年会聘为干事。1925年参与组织奉天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游行示威，不久举办暑期大学任校长，请共产党员任国桢等讲授唯物史观和社会主义史。1926年公费赴英国人爱丁堡大学攻读社会学，后去丹麦等国考察。1928年回国任奉天基督教青年会总干事。不久被选为东北国民外交协会常务主席，领导开展反

对日军制造济南五三惨案的抗议活动。1929年兼任辽宁省拒毒联合会主席，并主持省国民常识促进会，同年秋被选为太平洋国际学会中国代表团筹备主任，赴东京出席会议，揭露日本当局侵华阴谋。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逃亡北平，同高崇民、杜重远等发起成立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任常务委员兼政治部部长，积极从事抗日救亡活动，支援东北义勇军抗日。1933年8月该会被取缔后，又同高崇民等联络东北军抗日将领王以哲等成立秘密的“复东会”，任理事长，举办抗日干部训练班。1934年春赴南京任新生活运动会书记兼总干事。1935年10月同高崇民等上书张学良敦劝他停止“剿共”，联合抗日。1937年6月接受中共建议，在北平发起成立东北抗日救亡总会，任常务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随总会迁南京，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战期间任军事委员会政治部党政设计委员会委员、中国经济事业协进会理事、大明实业公司经理，利用合法身份积极从事上层统战工作。1946年1月在重庆沧白堂组织民主人士讲演大会，多次任执行主席，6月任赴南京反对内战请愿代表。8月被选为东北行政委员会委员，不久返回东北进入解放区，任辽北省政府主席。参与领导辽北广大人民翻身建政，支援东北解放战争。1949年春调到北平，任全国政协筹委会副秘书长，参加筹备召开第一届全国政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政务院外交部办公厅主任、条约委员会主任等职。1959年4月辞职改任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兼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常务委员。“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和迫害，1968年5月22日不幸逝世。1978年1月5日，中共中央给予平反昭雪。

【阎揆要】(1904—1994) 陕西佳县人。1924年于黄埔军校第一期毕业。1925年夏任绥远国民军第三军骑兵团营长。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夏到陕西定边井岳秀部骑兵团任教官、干训队队长。1927年10月参加清涧起义。同年12月任西北工农革命军游击队参谋长。后到国民党军高桂滋部从事兵运工作，任教导营区队长等职。1932年起先后任杨虎城部靖卫团副团长、团长。抗日战争爆发后，曾任中共陕西省委委员。1939年4月起任八路军总司令部科长、参谋处处长、军政处处长。1941年秋起任冀鲁豫军区参谋长，参与组织指挥反对日伪军“扫荡”作战和卫南、八公桥等战役战斗。抗日战争胜利后，到延安任中央军委第一局局长。1945年冬起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参谋长、副司令员。1947年3月任西北野战兵团参谋长。同年11月任西北野战军第四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8年夏起先后任西北野战军参谋长、第一野战军参谋长。参与组织指挥了宜川瓦子街、西府陇东、扶鄜、兰州等战役。1952年调任军委情报部部长。1954年任军委武装力量监察部副部长。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8年5月任济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60年11月起任军事科学院秘书长、副院长、顾问。1978年3月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4年3月26日在北京逝世。

【阎锡山】(1883—1960) 字百川。山西五台县河边村（今属定襄县）人。早年随父在五台经商，后到太原当店员。1902年考入山西武备学堂。1904年被清朝政府选送去日本留学，先后在东京振武学校、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就读。留日期间，结识孙中山，加入了同盟会。1909年回国，任山西陆军小学教官，后任监督。不久参加清廷在北京举办的留日学生会试，中举人，回晋升任山西陆军第二标教练官，1910年第二标改为八十六标，任标统。秘密参加同盟会的反清活动。1911年辛亥革命后不久，参加太原的反清起义，被推为山西都督。1912年同盟会改组为国民党，任参议。1914年被袁世凯任命为同武将军督理山西军务。袁世凯称帝时，他表示拥戴，被封为一等侯。袁死后，投靠段祺瑞。1916年任山西督军，1917年兼任山西省长，后致力于省内经营，山西曾被北洋政府授予“模范省”。北洋军阀混战期间，先联冯拥段，后又附奉、直讨冯，进行政治投机。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时，支持蒋介石的“清党”，在山西捕杀共产党人。同年6月，自任北方国民革命军总司令，悬挂青天白日旗。1928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三集团军总司令、太原政治分会主席、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平津卫戍总司令、内政部长、蒙藏委员会委员长。1929年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30年元旦就任国民党陆海空军副总司令。同年4月在太原成立陆海空军总司令部，任总司令兼第三方面军总司令，联合冯玉祥、李宗仁等发动倒蒋的中原大战。并在北平召开国民党第二届中央执行委员会扩大会议，另组“国民政府”，任主席。不久倒蒋大战失败，他逃往大连，托庇于日本帝国主义。1931年九一八事变前夕，潜回山西。1932年3月任太原绥靖公署主任，重掌山西军政大权。后在山西大搞“自强救国”，成立西北实业公司，修筑了同蒲铁路（窄轨），整理山西省银行，发行晋钞，使山西成为他的独立王国。1935年成立主张公道团，任团长。此外，还成立了防共保卫团，提出了一套防共反共的办法。华北事变后，迫于形势提出“守土抗战”的口号。1936年2月派兵阻挠红军东渡抗日，遭到红军的打击。红军回师陕北后，由于日军对山西的步步进逼和国民党军队企图对山西的兼并，他被迫接受共产党提出的团结抗日的主张，采取联共抗日的政策。同年9月，山西的一些进步人士组织了牺牲救国同盟会，他担任会长，后和共产党秘密建立统一战线关系。1937年8月被国民党政府任命为第二战区司令长官，曾指挥所属部队进行抗日。太原失陷后，抗战信心动摇。1938年2月组织反动的民族革命同志会，任会长。1939年“秋林会议”后，积极加紧降日反共活动。12月发动晋西事变，1942年参加勾结日寇的“安平会议”。1943年实行“兵农合一”暴政。1944年1月，兼任山西省政府主席。1945年9月派兵向上党解放区进攻，遭到失败。1947年4月，改任太原绥靖公署主任，积极从事反人民的内战。1949年3月逃往南京。6月，在广州就任国民党政府行政院长。广州解放后逃至重庆、成都等地，同年底逃往台湾。1950年3月，被蒋介石免去“行政院长”职务，改任“总统府”资政和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1960年5月病死于台北。

【梁广】(1909—1990) 广东新兴人。产业工人出身。1925年6月参加省港大罢工，任船艺公会干事。192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支部书记、香港区委委员。同年12月起参与组织、接待和安置广州起义失败后转移至香港的共产党员和革命者。1928年起任中共香港市委组织部部长、香港工代会主席、中华全国五金职工委员会委员长。在香港和国民党统治区从事秘密工人运动。1931年夏转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任中华全国总工会苏区中央执行局主任，后改任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中央苏区广大工人支援红军反“围剿”和根据地建设，参加第三至五次反“围剿”斗争。1933年夏曾兼中国工农红军工人师政治委员。1934年任中共福建省委常务委员兼职工部部长。1935年冬赴苏联入列宁学院学习兼中国部支部书记与工会主席。1936年后任中华全国总工会驻赤色职工国际代表。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国，1938年春任中共广东省委常务委员兼职工部部长。1940年秋任中共粤南省委书记。领导广东南部开展抗日民主斗争，组织抗日游击队。曾兼中共粤东南特委书记及军委书记。1943年4月成立珠江抗日纵队，任政治委员。1945年春任中共广东区党委

副书记。解放战争初期任中共中央香港分局委员兼城市工作委员会书记。1948年起任中共粤桂边区党委书记兼军委主席，领导粤桂边进行争取解放的武装斗争。1949年8月领导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粤桂边纵队，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指挥所部配合主力部队解放广东、广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兼广州市副市长，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委员，国务院第一机械工业部重型机械局副局长，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广东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广东省总工会主席，广东省第五、六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等职。被选为第二、三、五、六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总工会第六届执行委员、第九届执委会常务委员。1990年6月27日，因病在广州逝世。

【梁从学】(1903—1973) 安徽六安人。1929年5月参加六（安）霍（山）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六安独立第七团任战士、班长、排长和支部书记。1931年10月在红二十五军第七十四师二二二团任副连长、政治指导员。1932年调红四方面军第十二师三十四团任副连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各次反“围剿”作战。因伤未参加主力西征，回红二十五军第七十四师二四四团任连长。1933年10月红二十八军成立，在第八十二师二四六团一营任营长。1934年6月任红二十八军第八十二师师长。9月改为红二十五军第七十四师，仍任师长。11月红二十五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下任鄂东北独立团副团长。1935年2月任红二十八军第八十二师第二四四团团长。率部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后期的各次反“围剿”作战，坚持了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1936年6月负伤休养。1937年初组织黄岗游击队任队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第四支队游击纵队纵队长，第四支队第十四团团长，新四军津浦路西联防司令部司令员，第二师第四旅旅长兼政治委员。1945年春担任新四军第二师参谋长兼淮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率部参加建立、巩固和发展淮南抗日根据地，坚持艰苦的反“扫荡”作战。抗日战争胜利后，历任新四军第二师副师长兼淮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华东野战军伤员归队处处长、江淮军区副司令员、皖北军区副司令员等职，参加解放安徽的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皖北军区司令员，后调任江苏军区副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皖北各界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委员会副主席、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1973年4月7日，因病在南京逝世。

【梁希】(1883—1958) 字叔五，笔名阿五、一丁、凡僧，浙江吴兴（今湖州）人。生于书香之家，幼读私塾。15岁考中秀才。1905年入浙杭武备学堂学习军事。1906年被选派赴日本士官学校学习海军，1907年加入中国同盟会。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回国参加浙江湖属军政分府，从事新军训练。不久南北议和新军裁编，又去日本改入东京帝国大学农林部攻读林科。1916年大学毕业后回国，先后任奉天（今沈阳）安东鸭绿江采木公司技师、北京林业专门学校林科主任兼教员。1923年起自费赴德国萨克逊森林学院研究林产化学四年。1927年回国任国立北平农业大学教授兼森林系主任，不久任南京《中华农学会丛刊》编辑。1928年任上海农业研究所研究员。1929年任浙江大学森林系主任，兼浙江省建设厅技正，深入全省调查研究，从事农业科研与教学。1933年到南京任中央大学森林系主任。1935年被推选任中华农学会理事长，长期主持编辑出版《中华学报》。抗日战争时期随校迁居重庆，创办《中华农学会通讯》，继续任中央大学森林系主任，中华农学会理事长，从事林业教学和科学研究。1941年后同中共党员建立起密切联系。1945年初参与发起组织中国科学工作者协会筹委会。1946年参与创办《科学新闻》任编委会委员。5月参与成立“九三学社”，被选为监事。同年冬随校迁回南京。1947年支持学生民主运动，7月被选为中国科学工作者协会南京分会理事长。1949年1月任中央大学校务维持委员会常务委员，支持学生民主斗争。5月经香港转至北平，7月被选为中华全国科学工作者代表会议副主任委员。8月任南京大学教务委员会主席。9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被选为政协常务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林垦部部长。被选为中华全国科学普及协会主席、中国林学会理事长、第二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九三学社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等。1958年12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梁启超】(1873—1929) 字卓如，号任公，又号饮冰室主人。广东新会人，幼年时在家读书。1887年入广州学海堂就读。1889年考中举人。1890年入京会试未中。归途于上海阅读西方书籍，开始接受西学。回广州师从康有为，对其维新思想倾慕拜倒。参与协助康有为编撰《新学伪经考》、《孔子改制考》等重要著作，是康有为弟子中最杰出的一个。1895年赴北京会试，当时甲午战争失败，随康有为等联合会试举人上书光绪皇帝，要求拒签和约。8月参加强学会，参与主办《中外纪闻》。1896年应邀到上海担任《时务报》主笔，并编辑《西政丛书》，宣传维新变法，发表《变法通议》等论文，成为维新运动中最有影响的宣传家，是康有为最得力助手。1897年任长沙时务学堂总教习，宣传资产阶级民权学说。1898年到北京协助康有为组织保国会，同年受六品衔参与筹办京师大学堂和译书局，积极宣传推动戊戌变法运动。戊戌变法失败后逃亡日本，在横滨创办《清议报》，抨击慈禧太后，宣传改良，主张保皇。1902年2月创办《新民丛报》，介绍西方社会政治学说，鼓吹民权，批判封建专制制度，对当时国内知识界影响很大。1905年8月后，宣传保皇立宪，反对孙中山为代表的革命派主张，与中国同盟会创办的《民报》展开论战，受到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批判。1907年在东京组织政闻社，企图推动清政府实行君主立宪。1911年辛亥革命后，继续宣传“虚君共和”。1913年初从日本回国到北京，加入共和党，后又加入进步党，拥护袁世凯，任北洋政府司法总长。1915年袁世凯复辟帝制后，他策动蔡锷逃离北京，潜赴云南组织护国军反袁。1916年春夏先后任两广护国军都司令部总参谋、两广都司令部参谋、南方军务院抚军兼政务委员长，不久辞职到上海。袁世凯死后，与汤化龙等组织“宪法研究会”，结成研究系，依附北洋军阀。1917年到北京任段祺瑞政府财政总长。1918年至1920年赴欧洲游历参观。五四运动后，提倡民主与科学，批判封建文化，倡导“诗界革命”和“小说界革命”。著述文笔流利畅达，为学界推崇。但他反对马克思主义学说在中国的传播。1925年任北京清华研究院教授。次年春任北平图书馆馆长。1929年1月19日因病在北平逝世。著述甚丰，对当时知识界影响很大，著作编为《饮冰室合集》共148卷。

【梁柏台】(1899—1935) 浙江新昌人，浙江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学生。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0年秋入上海外国语学校学习俄语。同年冬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去苏联海参崴，编辑中文报纸。1922年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结业被分配到海参崴历任苏联沿海省职工苏维埃华工指导员，远东五省职工苏维埃委员、主席团委员，中共海参崴支部书记，并在共产国际远东局党校兼课。1927年底调到苏联伯力联共远东党部，任远东华工指导员，伯力省法院审判员，兼编译局编译。翻译了《苏共党纲和党章》等书。1931年夏同妻子周月林回国，到中央革

命根据地瑞金。参与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的起草，任宪法草案撰稿人。同年11月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司法人民委员部委员。不久任副部长（部长张国焘未到职），主持司法部工作，并兼临时最高法庭委员。参与领导创立中国苏维埃司法机关工作系统，主持制定了苏维埃政府各种法规和制度。1932年曾兼任《红色中华》代理主笔。1933年曾代理内务人民委员部部长。8月任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准备委员会起草委员会主任，兼《苏维埃中国》一书的编委会主任。1934年1月，参与主持召开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被选为大会主席团委员、大会秘书长和法令委员会主任。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任中央政府司法部部长。为建立健全全国革命根据地的立法、司法工作制度，做出了重大贡献。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江西坚持斗争。任中共中央苏区分局委员、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办事处副主任。协助陈毅领导地方政权机关转变工作方式，开展游击战争。1935年3月随部队突围转移。3月4日在战斗中负伤被俘，不久于信丰县小汾被敌人杀害。

【梁鸿钧】（1905—1945） 湖南湘潭人。早年在广西钦州入桂军当兵。1925年冬转入国民革命军第四军，1926年秋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秋随部队参加南昌起义，在起义军中任班长。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4月随朱德、陈毅上井冈山会师。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红四军成立，历任排长、连长等职，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反"围剿"作战和转战赣南闽西扩大革命根据地。1930年后，在红一军团先后任营长、团副政治委员等职。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长征到达陕北后，曾任陕北地方红军团政治委员。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8月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1938年3月毕业后，调任陕甘宁边区保安司令部副参谋长兼参谋处处长，后任参谋长（参谋处主任）兼延安警备区参谋长。1939年4月，被派到广东惠阳，任中共东江特委军事委员会书记，参与领导东江抗日游击队，开展抗日游击战争。1940年3月，积极协助曾生等率游击队转移海丰，避免遭受国民党顽固派的军事进攻。后又返回惠阳、东莞、宝安地区坚持抗日斗争。1940年9月任东江人民抗日游击队军事指挥，统一指挥惠宝、东莞等游击队，不断打击日本侵略军。1941年12月日军占领香港时，他参与领导游击队及时将何香凝、柳亚子、茅盾等300余名著名民主人士及一批美、英等国的国际友人，安全转移至大后方，受到了中共中央的表彰。1942年1月任广东军政委员会委员兼东江人民抗日游击总队总队长，统一指挥部队在极其艰苦环境中坚持斗争，多次粉碎日伪军的"扫荡"。1943年12月后，改任广东人民抗日游击队东江纵队副参谋长。1945年12月20日，主持成立广东人民抗日解放军中区纵队，担任司令员。率部在粤中地区建立抗日根据地，进行抗日游击活动。2月，指挥游击队在新兴县蕉山作战时陷入敌军包围，在突围时壮烈牺牲。

【梁漱溟】（1893—1988） 原名梁焕鼎，字寿铭。祖籍广西桂林，出生于北京。幼年时攻读私塾，后入顺天中学学习。曾为国家富强积极探索，赞成过"君主立宪"，后来投身于反对清王朝的民主革命斗争。1911年加入中国同盟会，中学毕业后任京津同盟会机关报《民国报》编辑兼记者。后参加过反对袁世凯的斗争。1916年袁世凯死后，任南北统一内阁的司法总长秘书。1917年应蔡元培之聘任北京大学印度哲学讲席，从事哲学教学和研究。1924年辞离北大，赴山东主持曹州中学高中部，从事教育和乡村自治探索。1928年任国民党中央广州分会建设委员会主席。1929年任河南村治学院教务长并接办北平《村治月刊》。1930年6月与梁仲华等在邹平创办"山东乡村建设研究院"，任研究部主任，后任院长，出版《乡村建设》杂志。不久与各乡村建设单位联合成立中国乡村建设学会，形成以他为首的乡村建设派，倡导乡村建设运动，但否认中国存在阶级对立。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政府最高国防参谋会参议员、国民参政会参政员。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38年曾访问延安，会见毛泽东等中共领导人。1939年在重庆参与发起"统一建国同志会"。1941年与黄炎培商定将该会改组为中国民主政团同盟，任中央常务委员，并赴香港创办该同盟机关报《光明报》，任社长。香港被日军侵占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撤到桂林。此后主持中国民主同盟西南支部工作。抗日战争胜利后，参加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1946年初作为民盟代表之一，出席重庆政治协商会议。不久再次访问延安，并以中国民主同盟中央秘书长的身份，参与"第三方面"人士调整国共关系活动。在李公仆、闻一多被害后，曾挺身而出，痛斥国民党特务反动罪行。1947年秋民盟遭解散后退出，在上海创办勉仁文学院，从事国学研究、著述和教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初应邀到北京，历任第一至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改委员会委员，中国孔子研究会顾问，中国文化书院院务委员会主席、中国文化书院发展基金委员会主席等职。他毕生致力于儒家学说和中国传统文化的研究著述，是著名的学者和爱国民主人士。1988年6月2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有《乡村建设理论》、《中国文化要义》、《现代中国政治研究》、《东西文化及其哲学》等。

【尉健行】（1931— ） 生于1931年1月，浙江新昌人，1949年3月入党并参加工作，大连工学院机械系机械制造专业毕业，高级工程师。1947—1949年在上海光华大学附中学习。1949—1952年在大连工学院机械系机械制造专业学习，1952—1953年在东北工业部有色金属管理局抚顺俄语训练班学习。1953—1955年赴苏联乌拉尔卡明斯克铝加工厂学习企业管理。1955—1966年任国营东北轻合金加工厂生产计划科副科长、科长，车间主任，厂长办公室主任、厂生产总指挥、厂党委常委。1966—1970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冲击，后下放车间劳动。1970—1980年任国营东北轻合金加工厂生产部部长，厂革委会副主任、厂党委常委、厂党委副书记、厂长、厂党委书记。1980—1981年在中央党校一部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1981—1983年任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委副书记、市长。1983—1984年任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党组副书记。1984—1985年任中央组织部副部长。1985—1987年任中央组织部部长。1987—1992年任监察部部长、党组书记。1992—1993年任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监察部部长、党组书记。1993—1997年任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1995—1997年兼北京市委书记。1997年起任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

尉健行是第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委员，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十四届、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十五届中央政治局常委。十四大、十五大当选为中纪委委员、常委、书记。

【续范亭】（1893—1947） 名培模。山西崞县西社村（今属定襄县）人。1910年考入太原陆军小学。同年加入同盟会，积极从事反清革命活动。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曾担任山西革命军远征队队长，率部参加攻占大同的战役。1912年入清河陆军第一预备学校学习。曾和胡景翼、续西峰、孙岳、邓宝珊等在华山聚会，共同策划讨袁，被时人称为"华山聚义"。1914年因参与反袁（世凯）倒阎（锡山）的活动，遭到袁的通缉和阎的迫害，离校赴陕西。后参加陕西护国军和靖国军反对北洋军阀的战争。曾入直隶漕河军官教导团（后迁保定改名为保定陆军军官学校）学习。1924年冯玉祥发动北京

改变后组织国民军，他出任国民军第三军第二混成支队参谋长。1926 年升任第六混成旅旅长。1927 年担任国民联军军事政治学校校长。1932 年任西安绥靖公署驻甘肃行署参谋长。1934 年任陆军新编第一军参谋长，后又改任第一军中将总参议。1935 年冬亲往南京呼吁抗日，遭拒绝后曾到中山陵剖腹自杀，幸而遇救。1936 年冬到西安，经历了西安事变，曾协助张学良、杨虎城做了一些工作。1937 年初，作为杨虎城的代表回到山西，从事抗日救亡工作。抗日战争爆发后，被阎锡山任命为第二战区高级参谋。同年 8 月第二战区民族革命战争战地总动员委员会（简称“动委会”）成立时，被推为主任委员。后又任第二区保安司令。1939 年 3 月阎锡山下令解散“动委会”，取消第二保安司令部，原辖各支队改为陆军暂编第一师，任师长。12 月阎锡山发动晋西事变进攻新军，山西成立了新军临时总指挥部，任总指挥，指挥新军进行反击。1940 年 1 月山西新军总指挥部正式成立，仍担任总指挥。2 月晋西北边区行政公署成立时，被选为行署主任。11 月被任命为晋西北军区副司令员。后晋西北军区改称晋绥军区，任副司令员。1941 年 5 月因病从晋西北转赴延安休养。在 1942 年和 1945 年晋绥边区的参议会上两次被推为边区行署主任。1944 年 8 月发表了《寄山西土皇帝阎锡山的一封五千言书》，声讨阎锡山的降日反共活动。1945 年被选为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46 年 11 月从延安到晋绥边区的临县继续休养。1947 年 9 月 12 日因病在山西临县逝世。他在弥留之际，曾致书中共中央，请求加入中国共产党。在他逝世的第二天，中共中央发来电报，接受他的请求，追认他为中国共产党正式党员。遗著编有《续范亭诗文集》、《续范亭文集》。

十 二 画

【越飞】(1883—1927) 全名艾布拉姆·阿道夫·亚伯拉罕维奇。俄国克里米亚人。19世纪末参加俄国社会主义运动。1903年赴德国柏林研究医学，并参加反对俄国沙皇的革命斗争。在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内布尔什维克同孟什维克斗争时，站在托洛茨基的立场一边。1908年同托洛茨基在维也纳编辑《真理报》。1912年在基辅被沙皇当局逮捕，流放到西伯利亚。1917年二月革命后同托洛茨基一起编辑《前进报》。6月出席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布尔什维克）第六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与以托洛茨基为首的社会民主党区联派集体加入布尔什维克党。1917年十月革命时，任被得格勒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革命胜利后从事苏维埃俄国外交工作，一度任苏俄与德国之间和议的首席代表，参加布列斯特——里托夫斯克条约的签订。1918年出任苏俄驻德国大使，支持德国的无产阶级革命斗争。1920年被选为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1922年7月被苏俄政府任命为赴华特使，同共产国际驻中国代表马林于8月抵北京。他代表苏俄政府与北京政府洽商缔结商约等问题，未能达成协议。同时秘密同孙中山会谈。1923年1月去上海，与孙中山会晤。1月26日发表了《孙文、越飞宣言》，标志着苏俄政府明确支持孙中山领导的国民党。不久与廖仲凯同赴日本热海，继续讨论国民党与苏联联盟的有关问题。旋因患病返回苏联，继续从事外交工作。1926年秋，因共产国际和联共（布）党内开展反对托洛茨基派斗争受到牵连。1927年11月7日，托洛茨基派组织反对苏维埃政权示威受到镇压，不久自杀身亡。

【博古】(1907—1946) 原名秦邦宪。江苏无锡人。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国民党上海市党部宣传干事。1926年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30年5月回国，先后在全国总工会宣传部、上海二联宣传部工作，编辑《劳动报》、《工人小报》。1931年1月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宣传部长，4月改任青年团中央委员会书记。9月中共临时中央在上海组成，他是主要负责人。1933年初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5月增补为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1934年1月在中国共产党六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31年9月至1935年1月，在担任中国共产党和红军的主要领导职务期间，积极推行王明"左"倾教条主义、冒险主义的错误，在1933年9月国民党军队开始对中央根据地进行第五次"围剿"时，他和李德（共产国际派来的军事顾问）在作战指导上实行了一系列错误原则，致使中央红军未能粉碎敌人的"围剿"，被迫实行战略转移，给党和红军造成了严重损失。1935年1月遵义会议后，被取消中共中央总负责人职务，任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代理主任。10月随中央红军到达陕北，任苏维埃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主席。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后，作为中共中央代表到西安，协助周恩来与蒋介石进行谈判，对于和平解决西安事变和促进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形成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937年1月新华通讯社建立，被任命为第一任社长。不久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长。抗日战争爆发后，曾任中共驻南京代表，前往南京、武汉、重庆等地参加国共谈判。1938年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委员兼组织部长。后长江局撤销，成立南方局，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委员兼组织部长。1940年底返回延安，继续任新华通讯社社长。1941年创办《解放日报》，任社长，为党的新闻事业和解放区新闻机构的建设作了大量的工作。在延安整风期间和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对自己过去的错误诚恳地作了自我检查。1945年6月，当选为七大中央委员。1946年2月作为中共代表去重庆参加政治协商会议宪草审议小组的工作。同年4月8日，从重庆返回延安途中，因飞机失事遇难于山西兴县黑茶山。生前译有《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明教程》、《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基本问题》、《共产党宣言》、《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卡尔·马克思》、《论一元论历史观之发展》等书，为在全党范围内提高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水平作了重要贡献。

【喜饶嘉措】(1883—1968) 幼名多杰。青海循化人。藏族。出生于贫苦藏民家庭，8岁入黄教古雷寺出家当"完德"。因聪明好学，11岁入甘肃夏河拉卜楞寺理学院学习。1904年学完十二学级课程进入戒律部。同年冬赴西藏拉萨哲蚌寺深造，1915年考取格西（博士）"拉仁巴"学位。后入该寺上、下密院修习密法，成为西藏著名学者。1916年至1931年在罗布林卡行宫主持《大藏经·甘珠尔经》校勘编订工作，任总编校。完成后被达赖授予"喜饶嘉措·坚华杰贝罗哲"佛号（意为：文殊菩萨喜悦的智慧）。同时任达赖十三世经典传讲（承学），并在拉萨三大寺讲学。1935年被聘任南京国立中央大学、北平北京大学等五所大学的西藏文化讲座讲师。1936年夏取道印度转赴南京，同年秋经北平回青海任古雷寺寺主。后又返回南京讲学。抗日战争时期应邀到四川西陲文化院讲经学。1939年秋赴青海各大寺视察。被选为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3年夏奉命入藏，但未成行。1948年任南京国民党政府蒙藏事务委员会副委员长，曾批评国民党的民族政策，支持人民爱国民主运动。1949年夏返回原籍，迎接解放。9月应邀参加人民政府工作，出任青海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西北行政委员会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青海省文教委员会主任、中国佛教协会会长、兼中国佛学院院长等职。被选为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是中国著名的佛门大师和藏族文化历史专家，是著名的宗教界爱国民主人士，对和平解放西藏、促进祖国各民族大团结发挥了积极作用。曾先后率中国佛教代表团访问过缅甸、尼泊尔、印度等国。"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和迫害。1968年11月11日在北京病逝。1979年10月党和国家为他平反昭雪。主要著作有《藏族文化概论》、《喜饶嘉措佛学论文集》、《喜饶嘉措文集》(藏文版)等。

【彭干臣】(1899—1935) 又名彭耐寒，化名黄春山、何樾。湖北英山人。1919年秋考入安徽省安庆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参加学生爱国活动。1921年4月加入安庆社会主义青年团，6月参加安庆学生到省议会的请愿斗争。1922年秋被选为安徽省学生联合会执行委员，1923年春参与组织安庆声援二七惨案的学生游行示威。同年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参加安庆建党活动，成立第一师范中共党支部，任书记。1924年夏赴广州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学习。毕业后在军校教导团任连党代表，被选为中共黄埔军校特别支部委员。2月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第一

次东征作战。6月被调到上海吴淞机厂开展工人运动，任工人夜校校长。10月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军事班学习，与朱德等同班。1926年秋回国加入叶挺独立团，在北伐战争的作战中，参加敢死队冲锋陷阵，负伤不下火线。10月独立团扩编成立第二十四师，兼武昌卫戍司令部，任参谋长。1927年春赴上海参加第三次工人武装起义，协助周恩来指挥南市区工人作战。5月护送周恩来回武汉，6月任武昌卫戍司令部代理司令员。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潜赴南昌参与起义的组织发动工作。南昌起义后，担任南昌市公安局局长兼起义军南昌卫戍司令部司令员及党代表，负责打击市区残余反动势力，保卫前委，革委会领导机关的安全。不久随军南下，起义军失败后转去上海，从事地下工作。1928年任中共中央军事部军事委员会委员，从事兵运活动。1929年夏参与开办中央军事训练班，主持日常工作，以家庭为掩护，在白色恐怖的险恶环境中轮训了一批军政领导干部。1930年5月被中央任为中共满洲省委军委书记，到奉天（今沈阳）秘密组织发动东北地区武装斗争。10月遭追捕被迫返回上海。12月任中共顺直省委军委书记，到天津从事地下工作。1931年夏被调回上海，协助周恩来领导中央军委日常工作，并从事抗日救亡活动。1932年2月参与组织安徽旅沪中学师生义勇军，参加上海一二八抗战。不久转入赣东北革命根据地先后任红十军军部参谋处处长、红军军官学校第五分校教育长。1933年1月任新十军参谋长，参与指挥闽浙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后任第五分校校长。同年9月因肃反扩大化被撤职囚禁。1934年11月被方志敏释放，参加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1935年1月在怀玉山区战斗中英勇牺牲。

【彭之玉】（1907—1932） 又名彭玉林。湖北江陵人。1923年赴武汉，考入武昌共进中学，参加秘密革命组织。1925年积极参加声援上海五卅运动的罢课和游行示威，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7月参加周逸群任队长的北伐军左翼宣传队。后在战斗中负伤，被派回家乡开展革命工作，领导组织中共新观支部，任书记，积极建立农民协会，开展反封建斗争。1927年初赴武汉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学习军事。大革命失败后，回江陵组织农民武装斗争，同年底同陈香波等组成暴动委员会。1928年1月，参与领导江陵沙岗年关暴动，被选为中共江陵县委委员、江陵县农民协会委员。此后同陈香波组建白鹭湖游击队，开展游击活动。1929年3月任鄂西红军游击大队第一中队党代表。6月任鄂西游击总队第二大队党代表。同段玉林率部参加创建洪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8月担任中共江陵县委书记，积极领导全县建立革命政权，开展土地革命，发展地方武装。1930年4月成立鄂西联县苏维埃政府，担任中共联县政府党团书记。9月被选为中共湘鄂西特委常务委员。10月联县政府改为湘鄂西苏维埃联县政府，被选为副主席兼中共党团书记。协助周逸群积极领导加强湘鄂西根据地各项建设，深入进行土地革命。主持制订了正确的土地革命法令。1931年6月被选为中共湘鄂西临时省委常务委员，同时联县政府改为湘鄂西省苏维埃政府，被选为副主席仍兼中共党团书记。不久兼任中共湘鄂西临时省委宣传部部长。10月兼任中共红三军（原红二军团）前敌委员会书记，并任湘鄂西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团委员。积极参与领导湘鄂西根据地的巩固和发展，动员根据地军民进行反“围剿”斗争，开展抗洪救灾活动。1932年1月被选为中共湘鄂西省委委员，不久担任红三军第七师政治委员。3月至4月率部参加互庙集阻击战，同国民党军优势兵力展开激战，予敌以重大杀伤，但部队也受到严重损失。5月兼中共襄北特委委员和中共荆南县委书记，率部发展襄北革命根据地。他曾批评、抵制过“左”倾错误领导，同年秋因肃反扩大化被撤职逮捕，不久于瞿家湾被错杀。1957年国务院决定为彭之玉等，在洪湖建立死难烈士纪念碑。

【彭龙伯】（1904—1935） 又名彭真。四川达县人。出生于书香之家，早年就读于达县联合中学，以优异成绩毕业。1921年到上海人叔父彭本根办的南洋医科大学学医，加入同乡会，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参加上海五卅反帝爱国斗争。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入广东大学医学系深造。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在上海、武汉等地从事党的秘密工作。1930年夏在上海丰根诊所秘密为苏北红十四军作战负伤的张爱萍治伤。不久被派赴苏联进修医学。1931年春回到上海，随即被中共中央派到中央革命根据地。开始在闽西闽粤赣军区红军总医院，任医生、医务主任，曾给聂荣臻、陈毅等治过病伤。同年11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军医处政治委员，并兼红军军医学校解剖和生理课教员。1932年7月任红军军医学校副校长，同时任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军医处处长。1933年3月军医学校改为红军卫生学校，担任校长。5月任中国工农红军总部兼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卫生部部长。1934年初调回中革军委总卫生部，任保健局局长。同年秋负责为总政治部主任王稼祥治伤。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至五次反“围剿”作战的医疗救护工作，为加强红军卫生工作建设，培养红军医务卫生人才，做出了贡献。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长征，途中积极抢救伤病员。1935年6月，重任军委总卫生部保健局局长。不久在四川宝兴夹金山下灵关镇被国民党军飞机炸伤，不幸牺牲。

【彭冲】（1915— ） 福建漳州人。读中学时，思想追求进步。1933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4年8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30年代初期，在漳州从事党的地下工作，参与领导漳州地区的学生运动，曾任中共党支部书记、县工作委员会组织部部长。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加入新四军，先后任宣传队队长、战地服务团大队党代表、新四军驻高淳办事处主任、中共安徽当芜县委书记、新四军第二支队政治部民运科科长。1941年皖南事变后，历任新四军第六师十八旅五十二团政治处主任、独立团政治委员兼中共江苏泰州县委书记等职。参加开辟苏南部分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苏中军区独立旅第一团政治委员、华东野战军第六纵队十八师五十二团政治委员、第六纵队十八师政治部主任、第三野战军二十四军七十二师副政治委员等职。率部参加华东解放战争的多次重要战役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福建省委秘书长、省委统战部部长兼中共龙溪地委书记，中共中央华东局统战部副部长，中共江苏省委常务委员，南京市市长、中共南京市委第一书记，中共江苏省委候补书记、书记，中共江苏省委第一书记、江苏省革命委员会主任，南京军区第一政治委员、军区党委第三书记、上海警备区第一政治委员。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担任中共上海市委第二书记、上海市革命委员会第二副主任、上海市政治协商会议主席。1977年担任中共上海市委第一书记、上海市市长，同年8月被选为中共第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委员。曾被选为第二至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九、十届候补中央委员，中共第十一、十二、十三届中央委员，第五届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主席、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1980年2月在中共第十一届五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1983年6月被选为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副委员长和第六届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1988年4月，继续被选为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彭述之】（1895—1983） 化名张次南。湖南邵阳人。1912年起在长沙、邵阳等地上中学。1917年在邵阳当小学教师。

1919年入北京大学学习，积极参加五四运动。1920年10月在上海参加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8月进莫斯科东方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学习，同年冬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是中共莫斯科支部负责人之一。1922年1月参加共产国际召开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1924年六七月间出席了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8月回到上海，主编中共中央机关报《向导》周报和党的理论杂志《新青年》，同时任上海大学社会科学系教授。1925年在中国共产党第四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央局委员。此外任中央宣传部主任（部长）兼《向导》周报主编。大革命时期犯了右倾机会主义错误。1927年5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9月任中共中央北方局委员，12月北方局撤销，改任中共顺直省委员会书记，后因不同意中央的路线而被解除领导职务。1928年4月，中共中央政治局通过决议，将他开除出中央委员会。1929年同陈独秀等人结成“左派反对派”，进行反党的小组织活动，同年11月被开除出中国共产党。1931年5月四个托派小组织召开统一大会成立中国共产主义同盟时，当选为该组织的中央委员会委员、党报委员会委员，负责宣传工作。会后不久，被补选为临时常委。1932年10月遭国民党政府逮捕入狱，1937年8月获释。1938年托派的国际组织第四国际成立，任中国支部书记。1941年夏主持召开了中国共产主义同盟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1948年底，以他为首的托派组织召开全国代表大会，将中国共产主义同盟改为中国革命共产党。会后，他随托派组织领导机构迁往香港。1950年初流亡越南。不久移居欧洲。1951年参加第四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成为中央执行委员、常务委员及书记局的成员。1953年第四国际分裂，离开领导机关。1968年到日本。1973年移居美国。他在国外流亡期间，始终坚持托派观点，从事托派活动，对中国共产党、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持敌视的态度。1983年11月28日在美国病逝。

【彭林】(1914—　　) 原名彭栋材。江西吉安人。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2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湘赣军区兵工厂政治委员，湘赣省总工会委员长，湘赣军区总医院政治委员、卫生部政治委员。1933年被选为中共湘赣省委执行委员、湘赣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任湘赣军区政治保卫局局长。1934年1月任湘赣红十七师第五十团政治委员。参加了巩固发展湘赣革命根据地的建设工作和反“围剿”斗争。8月任红六军团第十七师第五十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西征。10月改任第五十一团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各次反“围剿”作战。1935年11月参加长征，先后任红六军团政治保卫局局长、第十七师、第十六师副政治委员。1936年7月任红二方面军第六军模范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成当两徽战役，10月长征到达甘肃会师。同年底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江苏省委军委第三科科长，浙江吴兴抗日游击队参谋、中共浙西特委委员，新四军金肖支队参谋长、支队长，参加开辟浙西抗日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第一纵队第二旅政治委员，胶东军区东海军分区司令员，第一野战军第三十二军政治委员等职。率部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公安部队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海军旅顺基地政治委员，海军航空兵部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顾问。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彭明治】(1907—1993) 原名彭课农。湖南常宁人。1924年3月到广州，入黄埔军官学校学习。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叶挺独立团任排长，参加了北伐战争。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参加南昌起义，在第二十五师七十三团任代理连长。三河坝战斗中负伤后回家，与党失掉联系。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红三军先后任排长、连长、教导队队长。1932年任红三军第七师第十九团副团长、第二十团副团长。1933年任红三军第九师第二十六团团长。6月部队缩编，改任红一军团第一师第三团参谋长。1934年曾代理团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和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陕北后仍任红一军团第一师第三团参谋长。1936年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同年12月任红一军团第一师参谋长。参加了东征战役。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六八五团参谋长、团长，参加平型关战斗。1938年11月任苏鲁豫支队司令员，率部挺进苏鲁边开辟抗日根据地。1940年秋改为八路军第五纵队第一支队，仍任支队长。1941年皖南事变后，所部改为新四军第三师第七旅，任旅长。率部参加建立巩固发展苏北抗日根据地，进行多次反“扫荡”作战，坚持敌后游击战争。1945年日本投降后，率命率第七旅随师挺进东北。1946年后担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二纵队副司令员。1949年任东北野战军第二兵团副司令员兼北平警备司令部副司令员、第四野战军第十三兵团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后兼南宁警备司令部副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三下江南作战和接管北平、进军中南的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广西军区副司令员、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波兰大使、河北军区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武装力量监察部副部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3年5月10日在北京逝世。

【彭泽民】(1877—1956) 字锦泉，号镛希。广东四会人。幼年随伯父学医，后跟父亲从事手工业。1902年去马来亚，在吉隆坡做过塾师、锡矿场职工和种植橡胶。1906年在吉隆坡发起成立同盟会支部，被推为书记。因当局禁止同盟会公开活动，遂利用基督教会内联络群众的青年益赛会进行革命思想的宣传。他还积极筹措革命经费，组织华侨参加国内革命起义，深得孙中山等的信任。1915年被孙中山任命为中华革命党雪兰峨副支部长。1919年中华革命党改组为中国国民党后，参与国民党芙蓉总支部工作，并创办《益群报》，宣传孙中山的革命主张，受到华侨热烈欢迎。1924年，积极拥护孙中山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1925年，因支持省港工人大罢工，被当局驱逐出境，回到广州。1926年1月参加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第二届中央执行委员兼海外部长，同时任国民政府委员。1927年7月，在汪精卫发动反革命政变的前夕，他及时将这一情况通知给中共代表林伯渠、吴玉章等人。不久赴南昌参加八一南昌起义，被推选为革命委员会委员，参与主持党务委员会工作。后随军南下，起义军在广东潮汕地区失败后，离开部队留居香港。由于他坚持反蒋反帝立场，遭到国民党反动政府的通缉和香港当局的搜查，处境极为险恶。1930年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成立，被选为中央干部会干事，在香港负责南方区干部会的会务工作。1933年福建事变时，赴闽参加福建人民政府，失败后回香港。1935年11月响应中国共产党关于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号召，与章伯钧等在香港召开了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第二次代表会议，决定将组织改名为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被选为临时中央执行委

员会委员、中央监察委员会书记。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于7月10日与章伯钧联名致电国民党政府，提出抗日救国八项主张。1938年在香港创办《抗战华侨》期刊，向海外侨胞进行抗日宣传。1941年10月参加各抗日民主党派在重庆成立的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同年冬香港沦陷后，曾两次被日本侵略者拘捕入狱，在严刑拷打面前始终坚贞不屈。抗日战争胜利后，兼任民主同盟南方总支部主任委员和反战大同盟常委，积极参加和平民主运动，反对蒋介石的内战、独裁方针，是南方民主运动的重要领导人之一。1947年2月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改组为中国农工民主党，他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主席。4月被推为设在香港的民盟南方总支部主任委员。1948年5月代表中国农工民主党与各党派负责人联名通电，响应中国共产党“五一”号召，拥护召开新政治协商会议和组织联合政府。12月到达东北解放区。1949年9月代表中国农工民主党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被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治委员会副主任。同时担任中国民主同盟（原中国民主政团同盟）中央常务委员、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副主席、中国红十字会副会长、中医研究院名誉院长。1951年11月在中国农工民主党第六次全国干部会议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副主席。1954年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1956年10月18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彭绍辉】(1906—1978) 1906年9月6日生于湖南湘潭县韶山冲瓦子坪一个贫苦农民家庭。早年曾当长工。1926年参加农民协会和农民赤卫军。1927年8月在武汉入国民党军第三十五军一师当兵。1928年7月参加平江起义，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十三师七团。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随部转战湘赣边，是年12月到井冈山。后参加第三次反“会剿”。1929年任第二纵队二大队六中队队长、教导队队长，红五军随营学校大队长。1930年7月任红三军团五军一师一团团长，率部参加第二次攻打长沙。1931年任红四师副官长、参谋长，红一师十团团长，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后改称工农红军学校）队长兼军事教员。曾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1932年任红一师参谋长、师长。1933年草台冈霹雳山战斗中左臂连中两弹仍坚持指挥，后截去左臂。同年被中央军委授予二等红星奖章。不久到兴国筹组红军第二补充师（后改为兴国模范师）任师长。第五次反“围剿”期间，任红五军团十二军三十四师师长、少共国际师（后改为一军团二师）师长。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1月任红一军团司令部教育科科长，后任红三军团教导营营长。同年6月红一、四方面军在懋功会合后，调任红四方面军第三十军参谋长。因反对张国焘的分裂活动，被调至红军大学任上级政治科科长兼军事教员。1936年8月调任红二方面军第六军团参谋长。1937年5月任方面军教导团团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教导团团长。1939年3月任新三五八旅旅长。参与巩固晋西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后任独立第二旅旅长，参加夏季反“扫荡”和百团大战。1940年11月兼任晋西北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1942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3年2月，任抗日军政大学副校长，同年11月任抗大第七分校校长。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吕梁军区副司令员。1946年任晋绥野战军第二纵队副司令员，后任吕梁军区代司令员、司令员，曾参与指挥吕梁、汾孝等战役。1948年7月任西北野战军第七纵队司令员，1949年1月任第一野战军七军军长，参加晋中、太原、扶眉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组织筹办第一高级步兵学校，任校长。1952年任西北军区参谋长，1954年任西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同年10月任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并曾先后兼任训练总监部副部长、军事科学部部长、条令部部长。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参与组建军事科学院，任副院长，后兼战术研究部部长。1960年1月复任副总参谋长，1969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共第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二、三、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78年4月25日于北京病逝。

【彭珮云】(1929—) 女。湖南浏阳人。1945年在西南联合大学社会系学习，并参加民主青年同盟。194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7年在清华大学社会系学习，任地下党支部书记、地下党总支部委员。1949年任清华大学党总支部书记。1950年任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学校支部工作科干事。1953年任中共北京市委高等学校委员会常委、办公室主任。1959年任中共北京市委大学科学工作部大学组组长、市委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委员。1964年任北京大学党委副书记。1966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受迫害，后下放劳动。1975年后在北京大学政治部宣传组工作。1977年任北京化工学院党委常委、革委会副主任。1978年任国家科委一局负责人。1979年任教育部政策研究室主任、党组成员。1982年任教育部副部长、党组成员。1985年任国家教委副主任、党组成员。1987年任国家教委副主任、党组成员兼中国科技大学党委书记。1988年任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3年任国务委员兼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1997年任国务委员兼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1998年3月起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9月当选为全国妇联主席。在中共十一大上当选为中纪委委员，是中共第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

【彭真】(1902—1997) 原名傅懋恭，1902年10月12日出生于山西省曲沃县侯马镇坡上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参加革命后，在地下斗争中使用过许多化名，1937年改名彭真。由于家境贫寒，12岁才开始读私塾。1919年，考入曲沃县立第二高等小学，受五四运动影响，带领同学进行反帝爱国宣传。1922年考入山西省立第一中学，寻求救国救民的道路，参加进步组织青年学会，接受了马克思主义。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是山西省共产党组织的创建人之一。大革命时期，任中共太原支部委员、书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太原地委书记，中共天津地委二部（区）委、一部（区）委、三部（区）委书记，中共天津地委组织部部长、职工运动委员。1925年后，任正太铁路总工会秘书。1926年，先后组织领导了石家庄和天津的纱厂工人斗争。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天津市委代理书记、书记，中共顺直省委（当时领导北平、河北、山西、山东、察哈尔、河南等省市党的工作）常委、组织部部长、代理书记，是中国共产党在北方地区的主要领导人之一。1929年由于叛徒出卖，在天津被捕。1935年刑满出狱后，任中共天津工作组负责人，组织领导天津各界群众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36年，任中共北方局代表、组织部部长，并直接领导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总队部。1937年5月，参加在延安召开的党的全国代表会议，任大会主席团成员。抗日战争爆发后，参与部署党在北方地区开展游击战争、创建抗日根据地的工作。1938年任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北方分局）书记。1941年到延安，任中央党校教育长、副校长，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城市工作部部长。1944年参加扩大的党的六届七中全会，任历史报告委员会成员、组织委员会成员。1945年，出席党的七大，当选为主席团成员，并任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党的七大和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和中央政治局委员，同年8月被增补为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抗日战

争胜利后，任中共中央东北局书记、东北民主联军政治委员。1947年，回到中央，任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常委。1948年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政策研究室主任。同年12月兼任中共北平市委书记。1949年9月，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当选为全国政协委员、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党组书记，后任中央政法小组组长。从1954年起，任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和第二、三、四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56年在党的八大和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建国后一直兼任中共北京市委书记，从1951年起兼任北京市市长，直至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中，受到错误批判，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残酷迫害，失去党内外一切职务和人身自由。1979年9月在中共十一届四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后连任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1980年任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1979年6月在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被补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并兼任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主任。1983年6月在六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1997年4月26日在北京逝世。

【彭桂】(1906—1933) 原名彭珪，又名彭轨。广东海丰人。1922年参加广东海丰农民运动，加入广东东江农民自卫军，参加反帝反封建斗争。1925年2月参加第二次东征作战，任农民自卫军中队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5月参加东江农军转战湖南汝城，后负伤回海丰。大革命失败后，同年10月参加海陆丰农民武装起义，任东江赤卫团团长。1928年参加东江武装割据的战斗，任中共海丰县委军事科科长。1929年秋，将海丰、陆丰、紫金等农民武装组成红军第四十九团，任团长，率部参加建立东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5月正式成立东江红十一军，任副军长兼第四十九团团长。不久率部攻打五华县城受挫，任副军长兼第二纵队纵队长。1931年春率部队转战闽粤边界地区。6月后取消红十一军番号，余部成立红军独立第二师，任师长兼第一团团长。1932年率部进行反"围剿"作战，遭到严重的损失。1933年率小分队在东江地区开展游击活动。同年5月，于海丰县赤石被叛徒杀害。

【彭雪枫】(1907—1944) 原名修道。河南镇平人。1925年在北平育德中学读书，五卅惨案期间，积极参加反帝爱国运动，被选为学生自治会会长。6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入汇文中学读书，9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任汇文中学党支部书记，负责北平东城区的学运工作。1927年春受中国共产党的派遣，参加北平南苑农民暴动。失败后辗转于天津、开封等地，从事党的秘密工作。1928年夏回家乡，参与领导了镇平芦庙两万多农民的抢粮暴动。1929年到烟台、福山等地从事兵运、农运活动，后调到上海中共中央军委工作。1930年初以中央视察员的身份赴镇江等地巡视，兼做改造土匪的工作。5月被派到红五军，任五纵队三大队政治委员。不久五纵队扩编为红八军，下辖3个纵队，他任第一纵队政委。7月在会攻长沙的战役中，率第一纵队首先登城，立下首功。1932年8月任红三军团二师政委。当该师师长郭炳生企图率部分军队投敌叛变时，他亲往追赶，挽救了部队，荣膺中央军委授予的红星奖章。1933年任红三军团四师政委，在抚州八角亭的战斗中身先士卒而负伤。1934年调任江西军区政委。不久又调到红军大学任政委。同年参加长征。长征途中任红五师师长，后红五师缩编为红十三团，任团长。一度还担任中央军委第一局局长。在攻克娄山关和第二次占领遵义城的战斗中，率十三团为先锋，一直担任主攻任务。后在横渡金沙江、飞越大渡河、进军天全城和通过大草地等战斗中又屡建战功，成为红军中的一名青年骁将。长征结束后，任红一军团第四师师长。1935年11月率部参加直罗镇战役，为党和红军立足陕北贡献了力量。1936年2月又率先参加东征抗日。10月受中共派遣秘密前往太原，以中共中央代表的身份，争取阎锡山与红军联合抗日。抗日战争爆发后，红军改编为八路军，他任八路军总部少将参谋处长兼八路军驻晋办事处处长。同时，还担任中共中央北方局联络局书记。1938年5月调往河南省确山县竹沟镇，任八路军总部参谋处长兼中共河南省委军事部长，组织抗日力量。9月组建新四军游击支队，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尔后率部向豫东挺进，抗击日本侵略者，开辟豫皖苏抗日根据地。1939年10月建立中共豫皖苏边区党委，任书记。11月部队改编为新四军第六支队，任支队司令员兼政委。1940年7月六支队与八路军南下部队合编为八路军第四纵队，任纵队司令员。1941年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四师师长。同年10月协助陈毅指挥了陈道口战役。1942年兼任淮北军区司令员。他领导枫据地军民同日伪军及国民党顽固派进行了艰苦的斗争，巩固和发展了淮北抗日根据地。1943年3月指挥山子头战役，消灭了顽军韩德勤的部队。1944年率部进军津浦路西，9月11日在指挥收复河南夏邑八里庄的战斗中不幸牺牲。

【彭康】(1901—1968) 原名彭坚，又名彭嘉生，笔名彭子劼。江西萍乡人。读中学时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毕业后赴日本留学，考入东京帝国大学就读。1927年毕业，曾与同学朱镜我、冯乃超等获公费周游日本各地。同年11月一起回国到上海，加入创造社。参与创办并编辑《文化批判》、《流沙》、《新思潮》、《思想》等杂志，宣传马克思主义社会科学与文艺思想，鼓吹文学革命。1928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秋任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10月出席左翼作家座谈会，被推选为"左联"筹备小组成员。同时任上海中华艺术大学教授，参与成立学问社为负责人之一。1930年3月2日出席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立大会并讲话，是12个发起人之一。同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4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兼任"文总"与"社联"中共党团成员，参与领导上海左翼文化界进步运动，积极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宣传与翻译介绍。同年冬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坚贞不屈，坚持斗争，服刑七年半，经受了严峻的考验。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党中央营救从苏州反省院获释。不久恢复中共党的组织关系，被派到大别山地区开辟抗日斗争。1938年4月主持成立中共安徽省工作委员会，任书记，领导安徽长江以北地区党的组织和开展抗日游击战争。1939年任中共鄂豫皖区党委负责人之一。1940年1月任中共皖东津浦路西省委组织部部长，5月任皖东津浦路西省委书记，不久兼任新四军江北指挥部津浦路西联防司令部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创建发展皖东津浦路西抗日根据地。同年冬随刘少奇到津浦路东指导工作，后到苏北。1941年1月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委员兼宣传部副部长，后代理部长兼华中局党校副校长。1942年6月兼任新四军军直整风检查总委员会委员、整风文件研究总指导员。1943年后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参与领导坚持华中解放区后期的抗日游击战争，主持整风运动，坚持原则，注意掌握政策，保护干部。1945年3月创立华中建设大学，任校长。抗日战争胜利后，随新四军军部撤至山东，先后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宣传部部长、山东分局宣传部部长，参加华东解放战争。1949年夏上海解放后，调任上海交通大学校长兼中共校委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仍任上海交通大学校长，积极领导进行教学改革。1954年后为交通大学从上海迁往陕

西做了大量工作，任西北交通大学校长兼中共校委书记，为培养国家科技人才做出了贡献。“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和迫害，1968年3月28日在西安不幸逝世。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给予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彭雄】(1914—1943) 江西永新人。家境贫苦，少年时学徒做工。曾入国民党军第二十四旅教导队受训二年。1928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井冈山袁文才、王佐部当战士。1929年春在红四军第三纵队一大队任初级指挥员，参加过井冈山斗争。1930年在红四军军部任教育参谋。1931年后任连长。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入瑞金红军学校学习。毕业后任过红军团长。1933年2月曾任红一军团红三军第七师师长、不久负伤。1934年2月任红军独立第二十三师师长。后改任红三军团第六师第十六团参谋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0月参加两万五千里长征，任红三军团第六师第十六团团长。1935年2月部队缩编，任红三军团第十三团一营营长。10月到达陕北后，任红一军团第四师司令部参谋。1936年2月任师教导队队长。同年12月任第四师参谋长。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二旅六八六团参谋长、鲁南支队支队长、一一五师独立旅副旅长兼鲁西军区副司令员、黄河支队支队长等。率部参加开辟巩固发展鲁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0年秋调往华中新四军工作。1941年皖南事变后，担任新四军第三师参谋长，协助黄克诚指挥巩固、扩大苏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进行反“扫荡”作战。1943年春奉调赴延安，率下部队由海路北上。3月17日船经连云港海域，突然与日军巡逻艇遭遇。指挥干部战士英勇抗击，在战斗中壮烈牺牲。

【彭湃】(1896—1929) 广东海丰人。地主家庭出身。1917年赴日本求学，1918年入早稻田大学政治经济科，积极参加中国留学生的反帝爱国活动。1919年参加早稻田大学激进青年组织的建设者同盟。在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影响下，研究社会主义学说，抨击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1920年又和留日学生组织了赤心社，表示一心学习俄国革命经验。1921年5月回国，不久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7月创办社会主义研究社和劳动者同情会，积极宣传社会主义思想。10月接任海丰县劝学所长（后改为教育局长）。1922年因组织各校学生举行庆祝五一劳动节的活动被撤职。随即创办《赤心周刊》与《陆安日报》，宣传革命思想。同年6月开始从事农民运动，7月在海丰县赤山创建农会。1923年元旦海丰县总农会成立，当选为会长。同年5月海丰县总农会扩展为惠州农民联合会，任会长，7月又改组为广东省农会，被推选为执行委员会委员长。他是中国共产党从事农民运动的先驱者之一。1924年初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任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秘书。7月农民运动讲习所在广州创立，曾担任第一届和第五届农民运动讲习所主任。1925年，先后任中共海陆丰特别支部（10月改组为地委）书记，中共广东区委委员、农委负责人，国民党广东省党部执行委员兼农民部长。同年2月和10月，随军参加了两次东征战役。1926年发表《海丰农民运动报告》。同年5月在广东省第二次农民大会上当选为第二届常务委员。6月在毛泽东主办的第六届农民运动讲习所讲授东江农民生活状况和开展农民运动的经验。10月任中共汕头地委常委、省农会潮梅海陆丰办事处主任。11月任中共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委员。1927年3月到武汉，任中华全国农民协会临时执行委员会委员兼秘书长。同年4至5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八一南昌起义，任中共前敌委员会委员。随后在中共八七会议上被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委员。11月领导了海陆丰农民第三次武装起义，建立了我国第一个红色政权——海陆丰苏维埃政府。12月广州起义时，被任命为广州工农民主政府人民土地委员。广州起义失败后，继续领导南昌起义和广州起义余部在海陆丰地区坚持斗争。1928年7月在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在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政治局候补委员。会后中共东江特委和潮梅特委合并为东江特委，被指定为书记。同年冬，调到上海，任中共中央农委书记兼江苏省委军委书记。1929年8月24日因叛徒出卖不幸被捕，30日壮烈牺牲于上海龙华。他的主要著作收入《彭湃文集》。

【彭嘉伦】(1906—1970) 原名彭声传，又名彭龄。江西奉新人。少年时读书。1925年春参加国民党，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奉新从事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1926年12月去南昌出席国民党江西省第三次代表大会。1927年后入国民党军队从事兵运活动。1930年春到赣西南特区西河行委，任暴动副总指挥，红军第八纵队成立，任政治委员，7月红二十二军成立，任该军军委秘书长，不久任红二十二军独立团政治委员。同年底红二十二军缩编为第六十四师，任师委秘书长兼肃反委员会主任。1931年春起任红十二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组织部部长。1932年10月部队改为红二十二军，任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933年6月部队缩编为红一军团第一师，任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10月到陕北，不久担任军委后方政治部敌工部部长。1936年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同年秋任军委后方政治部破坏部部长。西安事变后调任中共陕西省委秘书长兼红军云阳办事处主任。1937年春被派到兰州参加国共合作抗日统战工作和收容西路军失散人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处长。1939年调到延安，任中共中央军委总政治部宣传部副部长。1940年起任军委总政治部秘书长，协助王稼祥主任加强全军政治工作建设和总政机关工作。1942年调任八路军前总政治部宣传部副部长。参加了晋东南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东北局敌工部副部长、东北民主联军总政治部联络部部长、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部长兼江西省人民政府教育厅厅长、江西省文教委员会主任等职，参加了东北解放战争和进军中南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部长、中共中央文化工作委员会文化教育干部局副局长、国务院教育部工农教育局局长等职。1970年1月1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彭嘉庆】(1909—) 江西吉安人。家庭贫苦，少年时当雇工。1928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0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江西独立第二团班长，红三军第九师政治部宣传队分队长，第二十五团俱乐部主任、排长、第三连连长兼政治指导员。1933年11月入瑞金红军大学学习。翌年2月任兴国教导第二团政治委员，不久调任独立第二十二师第六十四团政治委员。参加了创建赣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率部参加中央红军长征，同年12月任红五军团直属队总支书记。1932年2月任第三十七团一营政治教导员，9月任红五军卫生部政治教员。1936年7月改任供给部政治委员。10月长征到甘肃会师后，11月奉命参加西路军西征。1937年秋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卫生部政治委员、鲁东支队政治委员、苏鲁支队政治委员。1942年6月任鲁南军区政治部主任，9月调任胶东军区政治部主任。1945年秋兼山东军区第五师政治委员，参加巩固发展鲁南抗日根据地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东北民主联军第四纵队政治委员，辽北军区副政治委员、司

令员，辽西军区司令员，江西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率部参加了东北四保临江等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军委炮兵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山东军区副政治委员，济南军区副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副政治委员兼后勤学院政治委员，广州军区副政治委员、顾问，后勤学院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大、十三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彭璜】(1896—1921) 字殷柏，又称荫柏。湖南湘乡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早年就读于长沙湖南商业专门学校。1919年北京五四运动发生后，积极投身于长沙学生爱国活动的发动和组织。5月下旬，他作为商专学生代表与毛泽东等发起成立湖南学生联合会，被推选为副会长，不久担任会长。同毛泽东等发动长沙及各城市实行罢课，掀起以抵制日货为中心的反日爱国运动高潮。不久加入新民学会，同毛泽东成为志同道合的好友。7月主持开会成立湖南各界联合会，组织举行长沙焚毁日货游行示威大会，湖南军阀头目张敬尧胁迫他停止，被他严词拒绝。8月赴上海进行驱张运动的宣传联络。同年12月参与组织湖南旅沪各界联合会，为负责人之一，并任全国各界联合会干事。1920年2月创办《天问》周刊，任主编，明确提出"民众自决"的口号，公开揭露张敬尧的反动罪行。同时倡议发起成立上海工读互助团筹备会。5月同毛泽东召集在上海的新民学会会员于半淞园聚会，确定为改造社会而学习和工作。同年秋参与发起湖南人民宪政运动，揭露代替张敬尧的赵恒惕、谭延闿的假"自治"面目。8月协助毛泽东创办成立长沙文化书社，任筹备员。同时与毛泽东倡议组织留俄勤工俭学团，发起成立湖南俄罗斯研究会，被推举为会计干事，"驻会接洽一切"。该会介绍刘少奇、任弼时、萧劲光、任作民等去上海外国语学社，后赴苏联学习。9月他与毛泽东联合教育、新闻、工、商、政各界进步人士，发起湖南自治运动，主张实行民主政治。10月10日与毛泽东、何叔衡等组织长沙工人、学生、市民游行示威，遭到反动当局镇压。11月前后，参加毛泽东、何叔衡、萧铮、贺民范等六人发起成立湖南共产党组织的签字活动，成为长沙共产主义小组最早成员之一。1921年1月初，他在新民学会会员于文化书社的集会上，认为中国的国情与俄国相近，俄国的过激主义可以运用于中国，"组织劳动党有必要"，在表决时赞成"布尔什维主义"。1921年秋逝世。

【彭德怀】(1898—1974) 原名得华，号石穿。湖南湘潭人。1916年投入湖南湘军当兵。曾在连队组织救贫会，团结进步官兵。1922年考入湖南军官讲武堂，1923年毕业，任湘军连长。1926年任营长，不久所在部队改编为国民革命军，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冬任代理团长。1928年1月任团长。大革命失败后毅然选择革命道路，于同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7月与滕代远、黄公略率部发动平江起义，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任军长，开辟了湘鄂赣革命根据地。11月率领红五军主力赴井冈山，与毛泽东、朱德领导的红四军会师。1929年初红四军主力向赣南、闽西进军后，留在井冈山坚持斗争。1930年6月任红三军团总指挥。8月与一军团会师后，任第一方面军副总司令。1931年11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他参与指挥了第一、二、三次反"围剿"，在保卫中央革命根据地的战斗中屡建功勋。1934年1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共中央候补委员。10月率部参加长征。1935年1月参加遵义会议，拥护毛泽东的正确主张。红一、四方面军会合后，同张国焘的反党分裂活动进行了坚决斗争。9月任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即陕甘支队）司令员。11月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司令员，参与指挥了直罗镇战役。1936年被补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先后任抗日先锋军司令员、西北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参加指挥了东征和西征。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副总指挥，继任第十八集团军副总司令，协助朱德指挥八路军深入敌后，开展游击战争，开辟华北抗日根据地。1940年秋，在华北组织发动了百团大战，使日本侵略军受到沉重打击。1942年8月，任中共中央北方局代理书记，1943年9月回延安，协助毛泽东、朱德指挥华北敌后抗战。1945年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兼总参谋长。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司令、西北野战军（后编为第一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在毛泽东和中央军委的直接领导下，指挥部队在陕北地区与十倍于己之敌作战，连战皆捷，粉碎了国民党政府军对陕北的重点进攻。在战略决战阶段，率部解放了西北五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西北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一书记、西北军区司令员。1950年10月，出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指挥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作战。经过中朝两国人民军队的共同战斗，粉碎了美国侵略军对朝鲜北部的进攻，迫使美国在停战协定上签字。1952年回国主持中央军委日常工作。1954年后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防部长、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对中国人民解放军的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作出了卓越的贡献。1955年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1956年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1959年7月，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即庐山会议）和中共八届八中全会期间，受到错误的批判，被免去国防部长职务。1965年重新工作，被任命为中共中央西南局的"三线"（即战略大后方）建设委员会副主任。"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残酷迫害，1974年11月29日逝世。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他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

【蒋耀山】(1904—1933) 江苏高邮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幼年随家逃荒到上海，8岁起入日商外棉八厂当童工。1924年入沪西工人补习学校学习，接受革命思想，参加工会组织。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被选为日棉八厂工人代表，带领全厂工人参加罢工斗争。1925年2月在邓中夏、刘华直接领导下，组织了日棉八厂二月罢工，取得初步胜利。5月率全厂工人参加上海五卅运动，是斗争中积极分子。不久被捕入狱，关押四个月后被逐出租界。此后在上海从事工人运动。1926年冬至1927年3月参加了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再次被捕，两个月后经党组织营救获释。7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政治理论。1930年8月回到上海，在中共闸北区委负责工人运动，从事秘密的工人斗争。1931年夏被中共中央派到江西瑞金。5月任红三十五军政治委员。7月任红一军团红七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次反"围剿"作战。11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底改任红一军团红三军政治委员。1932年春该军隶属红五军团，率部参加了红军东路军，协同红一军团取得漳州战役重大胜利。同年夏调到瑞金红军中央军事政治学校，任第二期政治营营长。1933年改任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政治保卫局局长。在肃反工作中曾执行"左"倾错误方针，犯了扩大化错误。同年夏，在瑞金宁都港游泳训练时不慎溺水逝世。1945年中共七大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董天知】(1911—1940) 原名董旭生，又名大文。河南荥阳人。早年就读于开封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参加过拥护北伐战争

的学生运动。1927 年秋考入北平弘达学院、组织进步的读书会，后加入革命互济会。1929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学院团支部委员、共青团西城区委委员、团北平市委组织部干事兼儿童局书记。1930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不久担任共青团北平市委书记，组织团结进步青年加入读书会，参与领导开展北平学生运动。1931 年 6 月中旬被捕，关入国民党北平草岚子胡同监狱，被判刑五年。在狱中坚持对敌斗争。1936 年 9 月出狱，被派往山西从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11 月参加山西省牺牲救国同盟会领导工作，后被选为总会执行委员。抗日战争初期，成立山西抗敌救亡先进队，任总队长。不久任山西新军第十团政治主任。1938 年初任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第三纵队政治部主任。1940 年 3 月任新的决死队第三纵队政治委员，编入八路军一二九师建制。率部积极配合八路军主力部队在晋南打击日本侵略军，开展抗日游击战争。8 月率部参加百团大战破坏敌交通干线。8 月 19 日指挥部队在潞城王家庄同遭遇的日军展开激战，在带领部队冲锋时壮烈牺牲。

【董必武】(1886—1975) 原名贤琮，号璧五，学名用威，笔名碧梧，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03 年中秀才。早年接受康有为和梁启超的维新思想，后受到孙中山革命民主思想的影响。1911 年 10 月参加辛亥革命，11 月加入同盟会。后积极参加反对袁世凯的斗争。1914 年和 1917 年两次东渡日本攻读法律，并参加中华革命党。回国后曾任律师。1919 年在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影响下，接受马克思主义。1920 年参与武汉地区共产主义小组的筹建工作。1921 年 7 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1922 年初任中共武汉区执行委员会委员。1924 年 5 月任汉口地委书记。第一次国共合作时，参加筹建国民党湖北省党部，1925 年任国民党湖北省党部执行委员。1926 年 1 月，在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并被派驻湖北省指导党务。同年秋，任中共湖北区执行委员会委员。他还先后创办《楚光日报》和《汉口民国日报》，发动和领导湖北的工农群众运动，成为湖北地区革命运动的重要领导人。1927 年 4 月任湖北省政府常务委员兼农工厅长，和国民党左派一起向国民党右派势力进行了坚决的斗争。1928 年到苏联莫斯科中山大学特别班、列宁学院英文班学习。1932 年回国后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从事党和红色政权的建设工作。1933 年 3 月任马克思共产主义学校（即中央党校）教务长、副校长。1934 年 1 月，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随后被委任为苏维埃中央政府最高法院院长。10 月参加长征。1935 年中央红军抵达陕北后，任中央党校校长。1937 年曾代理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主席的职务。抗日战争爆发后，被派到国民党统治区的武汉、重庆，先后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南方局委员，积极参与领导党在国民党统治区的工作，为坚持国共合作抗日，团结民主党派、爱国人士，坚持和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作出了重要贡献。1937 年冬至 1938 年夏，在湖北地区领导创办军政干部训练班，为创建鄂中抗日根据地和发展抗日武装力量培养了干部。1938 年在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上被补选为中央委员。同年 7 月起任国民参政会中共方面的参政员，在国民参政会上同国民党当局的投降、分裂、倒退行为进行坚决斗争。1945 年 4 月代表解放区人民和中国共产党，参加旧金山联合国制宪会议。11 月回国，任中共代表团成员，参加国共两党谈判。1946 年 11 月国共谈判破裂，他接替周恩来领导中共代表团，在极端困难复杂的条件下坚持斗争，直到 1947 年 3 月率中共代表团撤回延安。随后任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常委。1947 年 4 月任华北财经办事处主任（后改任中共中央财政经济部部长、华北财经委员会主任）。1948 年 5 月任华北联合行政委员会主任。9 月任华北人民政府主席。解放战争期间，为建设华北人民政权、恢复和发展生产、支援全国解放战争作了大量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政务院副总理兼政法委员会主任。1950 年任政务院总党组干事会副书记兼政法委员会分党组下事会书记。1954 年参与新中国第一部宪法的起草和修改工作。同年 9 月，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12 月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1956 年在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书记。1959 年后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1966 年 1 月任中央党史编纂委员会主任。“文化大革命”中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代主席。1975 年 1 月，在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建国以来，他为建立和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巩固人民民主专政，作了不懈的努力。1956 年 9 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发言中，曾提出依法办事是进一步加强法制的中心环节，要做到依法办事，必须有法可依和有法必依的著名的主张。自中共六届六中全会起当选为历届中央委员，七届一中全会起当选为历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十届一中全会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1975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收入《董必武选集》，诗词收入《董必武诗选》等书中。

【董存瑞】(1929—1948) 河北怀来人。13 岁入小学读书，受共产党、八路军抗日救国斗争的影响。曾机智地掩护过被日军追捕的中共区委书记。1943 年当儿童团长。1944 年参加民兵。1945 年参加八路军，先后在区中队、县大队和晋察冀军区部队当战士。1946 年当副班长、班长。参加了延庆阻击战。他作战机智勇敢，训练刻苦。1947 年 3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 4 月在赤城县独石口战斗中，曾勇夺敌人机枪。1948 年 1 月在大胜岭战斗中，率全班参加坚守青云顶，用石头砸退敌人反扑；后连长接受了他提出的正面佯攻、侧面突袭的建议，使全连顺利完成断敌退路的任务。他入伍两年多，荣立三次大功，四次小功，获三枚勇敢奖章，一枚毛泽东奖章，并在训练中成为全团的投弹能手和爆破能手，他领导的六班被誉为“练兵模范班”。1948 年 2 月，所在部队编为东北野战军第十一纵队。5 月 25 日在解放热河省隆化的战斗中，他带领爆破组连续炸毁国民党军四座炮楼、五座碉堡、顺利完成扫清外围工事的任务。当连队向隆化中学发起冲击时，被伪装严密的桥形暗堡火力所阻。董存瑞挺身请战，左腿负伤后仍坚持冲到桥下，但无处安放炸药。这时总攻时间已到，他毅然托起炸药包顶住桥身，拉燃导火索，炸毁暗堡，以自己的生命为部队开辟了前进的道路。纵队追记他为“战斗英雄”、“模范共产党员”，命名其生前所在班为“董存瑞班”。1950 年全国战斗英雄、劳动模范代表会议追认他为“全国战斗英雄”。

【董其武】(1899—1989) 1899 年 11 月 27 日生于山西河津县固镇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19 年到太原，考入阎锡山创办的学兵团。1923 年入陆业专门学校。1924 年在刘镇华的镇嵩军任排长。不久，由西安赴洛阳，入国民军第二军，先后任第八混成旅第二团排长、连长、营长和第九混成旅旅部副官长。1926 年冬到武汉参加国民革命军第四军。1927 年任四军北伐先遣纵队支队长，参加入豫、入皖作战，后任营长、副团长。1928 年秋到天津，入国民党军傅作义部，任天津警备司令部参谋。1929 年秋，在傅作义主办的干部政治训练所任队长。1930 年 4 月起任第四路军三十师八十九团副团长、团长、四三六团团长。1933 年 5 月长城抗战中，率四一六团于怀柔以西地区连续击退日军进攻。1936 年初，任第三十五军

六十八师二一八旅少将旅长，同年冬参加绥远抗战。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曾率部攻克被日军占据的商都城。后参加忻口、太原战役。同年冬，任第三十五军一〇一师中将师长，率部与八路军一二〇师相互配合，打击同蒲路地区之日伪军。1939 年 12 月至 1940 年 5 月，参加由第八战区副司令长官傅作义组织指挥的包头、绥西、五原战役。1940 年任暂编第四军军长，1941 年任骑兵第四军军长，1942 年任第三十五军军长。同年到重庆入陆军大学学习。1945 年任第十二战区政治部主任兼晋陕绥边区副总司令。抗日战争胜利后，兼任暂编第三军军长。1946 年 10 月，任张家口警备总司令、绥远省政府主席兼绥远省保安司令和驻绥部队指挥所主任。1949 年任西北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天津、北平相继解放后，接受中国共产党和平解决绥远问题的主张，于是年 9 月 19 日率绥远省国民党军政人员起义，任绥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1950 年任绥远省人民政府主席、人民解放军绥远军区副司令员、第二十二兵团司令员。1951 年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兵团司令员，曾获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二级自由独立勋章。同年冬回国。1953 年至 1958 年任军长。1955 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解放勋章。1980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委员；第三、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1988 年 7 月被授予胜利功勋荣誉章。1989 年 3 月 3 日于北京病逝。

【董建华】(1937—) 原籍浙江舟山，1937 年 5 月 29 日生于上海。1949 年随家人到香港。1960 年毕业于英国利物浦大学机械工程系，获理学学士。毕业后曾在美国通用电器公司工作，1964 年回到香港加入家庭企业。1965 年受命赴美国任职于董氏集团的纽约公司。在美期间发奋学习，完成了工商管理硕士学业。1969 年回香港后，先后担任董氏集团主席兼行政总裁、东方实业集团主席、金山轮船有限公司主席、摩纳哥驻港名誉理事、汇丰银行及星岛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美国乔治大学策略及国际研究中心国际咨询团团员、美国斯坦福大学国际研究中心监委、香港城市大学董事会主席、香港——美国经济合作委员会委员、香港公益金执行委员会委员、香港管理协会委员、港口发展局成员。1985 年出任香港基本法咨询委员会委员，同年受聘为国务院港事顾问。1993 年当选为第八届全国政协委员。1995 年 12 月 28 日被推举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委会副主任。1996 年 12 月 11 日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一届政府推选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上当选为香港特区首任行政长官。1997 年 7 月 1 日宣誓就职。

【董振堂】(1895—1937) 字绍仲。1895 年 12 月 21 日生于河北新河县西李家庄一个农民家庭。1917 年于冀县中学毕业后，考入清河军官预备学校。1920 年进保定军官学校，在第九期炮科学习。1922 年春毕业，被分配到冯玉祥部队陆军第十一师师部参谋处见习，后到学兵团任炮兵排长、连长。1924 年 10 月随部参加过冯玉祥发动的北京政变。后在国民军任炮机教导队大队长、陆炮营营长。1926 年 9 月五原誓师后任国民联军第四师十二旅旅长，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三十六师师长、第十三师师长兼洛阳警备司令、第五师师长等职。参加了北伐战争。1931 年任国民党军第二十六路军二十五师七十三旅旅长时，所部被调到江西参加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二、第三次“围剿”。九一八事变后，他反对蒋介石“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思想日益倾向革命。同年 12 月 14 日和赵博生、季振同等率所部在宁都起义，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起义部队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团，他任军团副总指挥兼第十三军军长，率部参加赣州、漳州战役。1932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红五军团军团长，先后指挥所部参加南雄水口、乐安宜黄和建（宁）黎（川）泰（宁）等战役。同年 12 月获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授予的红旗章。1933 年后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1934 年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同年 10 月参加中央红军主力长征，曾率部担任后卫，多次完成阻击国民党军的任务。1935 年 6 月红一、红四方面军会师后，任红五军军长。率部参加了绥（靖）崇（化）丹（巴）懋（功）和天（全）芦（山）名（山）雅（安）邛（崃）大（邑）等战役。1936 年 10 月红一、红二、红四方面军会宁会师后，奉命西渡黄河转战于河西走廊地区。同年 12 月被任命为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先后指挥红五军攻占临泽、高台等县城。1937 年 1 月 12 日，率部在甘肃高台县城与国民党军作战，弹尽援绝，于 20 日壮烈牺牲。

【董朗】(1894—1932) 原名董嘉智，号仲明。1896 年 4 月 24 日生于四川简阳县平安乡董家河村。1919 年到上海，受爱国反帝群众斗争的影响，入大中华纱厂做工，并积极参加工人运动。1924 年 3 月到广州，考入黄埔军校第一期。在校期间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后留校，在教导团任排长。1924 年 10 月参加平定广州商团叛乱的战斗。1925 年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两次东征，以及平定军阀杨希闵、刘镇寰叛乱的作战。同年 11 月调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独立团（后通称叶挺独立团）任参谋，并担任中共独立团党支部干事会成员、组织干事。1926 年在北伐战争中参加汀泗桥、贺胜桥等重要战斗。1927 年春调任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四师七十团一营营长。同年 5 月在河南参加大败奉军的上蔡战役，战后升任七十团团长。同年 8 月参加南昌起义，南下途中指挥所部参加会昌战斗。起义军在潮汕失利后，与二十四师党代表颜昌颐率余部 1000 余人到惠阳中洞，在中共东江特委领导下，部队改编为工农革命军第二师（又称红二师）第四团，他先后任团长、师长兼团长。10 月底，在农民武装配合下，攻占海丰、陆丰县城，取得海陆丰第三次武装起义的胜利。1928 年 1 月，率两个团出击紫金、五华，拔除地主武装据点，开展土地革命，扩大红色区域。5 月率部与红四师一起反攻海丰县城。7 月任中共东江特委军委委员。同年冬，海陆丰斗争失利，他于 1929 年初离开东江，经香港赴上海。6 月，奉中共中央指示到湘鄂西革命根据地，任中共湘鄂西前委委员，负责军政训练班的工作。1930 年 10 月任红四军参谋长，后调湘鄂边革命根据地，任教导一师参谋长、独立团参谋长，参与指挥湘鄂边反“围剿”作战。1932 年 9 月，率部掩护湘鄂边特委机关突破敌军重围，到达洪湖革命根据地的江陵、沙岗一带。同年 10 月，在“左”倾机会主义者推行的肃反中被诬陷错杀。

【董寅初】(1915—) 安徽合肥人。1938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后在上海《大美晚报》和香港《早报》任编辑。1939 年到印尼任《天声日报》社编辑，创办《朝报》，任经理兼总编辑。1942 年 12 月初被日军逮捕入狱，至 1945 年 9 月因日本投降恢复自由，后出任印尼雅加达中华侨团总会总干事兼华侨治安总会主任。1947 年回国到上海后任印尼建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上海溶剂厂经理，上海市贸易促进会副主任，上海华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76 年后任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上海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副主席、主席，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常委、顾问，致公党中央委员、上海市主委，致公党中央常委、副主席、常务副主席、代主席、主席，上海市政协副主席，上海海外联谊会名誉顾问，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顾问，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顾问。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八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

【蒋介石】(1887—1975) 原名瑞元，学名志清，后改名中正。浙江奉化人。1907年入保定军官学校，1908年留学日本，进振武学校炮科。在日期间由陈其美介绍加入同盟会。辛亥革命爆发后，回国至上海，在陈其美部下任沪军第五团团长。1913年参与陈其美等在上海发动的反对袁世凯的军事活动。1914年在日本加入孙中山领导的中华革命党。1915年回国参与该党在东南数省的党务和军事活动。1918年到福建任驻闽粤军第二支队司令等职。1920年和张静江、戴季陶，陈果夫等在上海合股设立“恒泰号”，成为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的经纪人，经营投机生意。1922年6月陈炯明叛变，孙中山避于永丰舰坚持斗争，他往广东陪同，至8月随孙中山回上海，随后发表了《孙大总统广州蒙难记》。不久赴福建任东路讨贼军参谋长。1923年国民党筹备改组时，任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委员、大本营参谋长。他表示拥护孙中山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政策，8月率孙逸仙博士代表团去苏联考察政治、军事、党务，聘请苏联顾问。1924年国民党改组后，任黄埔陆军军官学校校长，兼粤军总司令部参谋长、国民革命军第一军军长等职。曾参与指挥平定广州商团叛乱，讨伐滇、桂军阀杨希闵、刘震寰叛乱，两次东征讨伐陈炯明等战斗。在此期间，他利用职权网罗党羽、集结势力，形成为后来篡夺权力的基本力量。1925年1月支持黄埔军校中的国民党右派成立孙文主义学会。1926年3月策动了中山舰事件，5月在国民党二届二中全会上提出“整理党务案”，排斥和打击共产党人。继而当上了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军事委员会主席、组织部长、军人部长和国民革命军总司令等要职，逐渐控制了党、政、军、财各方面大权。北伐战争节节胜利时，他反对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关于迁都武汉的决定，坚持迁都南昌，并派遣嫡系部队开入上海、南京一带，积极拉拢和争取帝国主义和浙江财阀的支持，准备发动反革命政变。1927年他背叛孙中山所制定的国共合作政策，在上海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大量屠杀共产党员和革命人民。4月18日在南京成立了“国民政府”。8月在国民党各派系的争权斗争中采取以退为进的策略，暂时下野，出国访问，争取日本等国的支持。12月与宋美龄在上海结婚，通过宋氏家族与美国建立更密切的关系。1928年2月重新上台，当上了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主席、军事委员会主席，不久又任“国民政府”主席。在美国支持下，率军“北伐”，打败了控制北京政府的奉系军阀。后经蒋桂战争、蒋冯战争等，打败了地方军阀，加强了蒋介石集团在中国的反动统治。为了镇压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运动，从1930年12月至1931年7月，对中央革命根据地发动了三次反革命“围剿”。其后不顾日本的侵略，采取“攘外必先安内”的反动方针，又发动了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四、五次反革命“围剿”。为了加强对人民的反动统治，逐渐发展CC系、蓝衣社特务组织，在全国推行保甲制度。1934年在镇压人民革命的同时发起所谓“新生活运动”，提倡封建道德，加强对人民的思想控制。还利用政治权势垄断了金融、商业、工业、新闻出版事业，利用通货膨胀等形式，掠夺和聚集财富，逐渐形成了以蒋介石、宋子文、孔祥熙、陈果夫和陈立夫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资本。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对日本帝国主义的野蛮侵略奉行不抵抗主义。1933年与日本签订《塘沽协定》，1935年又产生了《何梅协定》，使华北置于日本控制之下。1936年冬，他到西安催逼东北军、西北军“剿共”，激起了张学良、杨虎城发动西安事变。事变发生后，他被迫接受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主张，开始了第二次国共合作。抗日战争爆发后，他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1938年3月再次任国民党总裁，1939年2月任国防最高委员会主席。他一面抗战，一面企图与日本谋和。1938年武汉失守后，实行消极抗日、积极反共的方针。1939年在国民党五届五中全会上，确定“溶共”、“反共”政策，随后连续发动三次反共高潮。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在美帝国主义支持下，加紧向人民抢夺胜利果实。在积极准备内战的同时玩弄假和平的骗局，1946年1月被迫同意召开政治协商会议，但很快背信弃义，单方面撕毁《停战协定》和《政协决议》，于1946年6月发动全国性内战。同年12月一手包办了国民大会，通过反共反人民的《中华民国宪法》。在向解放区发动军事进攻的同时，残酷镇压国民党统治区的爱国民主运动。1948年4月他在日暮途穷之时，仍自封“行宪国大”，当上了总统。1949年元旦发表声明，企图用“和平”烟幕，维持其反动统治，但没有得逞，被迫在21日宣布“引退”。4月23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推翻了蒋介石国民党的反动统治。他率残部退至台湾，继续连任国民党总裁和几届“政府总统”。1975年4月5日病死于台北。其著作在台湾编有《蒋总统集》等。

【蒋正华】(1937—) 浙江杭州人。1954年入西安交通大学电机系学习。1958年后任西安交通大学自动控制教研室、系统工程研究所助教、讲师、副主任。1980年至1982年印度孟买国际人口科学研究院研究生，获金质奖章。1982年后任西安交通大学人口与经济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1991年后任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西安交通大学人口与经济研究所名誉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兼职教授。1992年当选为农工民主党中央副主席。1997年任农工民主党中央主席，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西安交通大学人口与经济研究所名誉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第七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八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蒋光鼐】(1887—1967) 字savage。广东东莞人。少年时入黄埔陆军小学，后升入南京陆军第四中学。1911年武昌起义爆发后，曾赴武昌加入革命军敢死队参加作战。1912年入保定军官学校第二期，同年6月离校奔赴南昌参加讨袁的二次革命。1913年底赴日本入“浩然庐”军事训练班。1916年回国参加云南护国军讨袁运动。后返回广东，先后任孙中山领导的粤军第一师四团营长，大本营卫士营连长、营长等职。1923年任粤军第一旅二团团长，1925年8月改为国民革命军第四军，任第十师副师长兼二十八团团长。1926年秋率部参加北伐战争主攻战场的各项重要战役。同年12月任第十一军副军长兼第十师师长。1927年3月到南京投靠蒋介石，8月重组第十一军任副军长。1929年该军缩编为师，他任师长。1930年7月任第十九路军总指挥兼济南警备司令，率部参加中原大战。同年冬被调到江西，参加“围剿”中央革命根据地的作战。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被调到南京、上海一带驻防，任京沪卫戍司令长官兼第十九路军总指挥。1932年初指挥部队奋起抗击日本侵略军的进攻，一二八淞沪抗战爆发后，向全国通电称，“为救国保种而抗日，虽牺牲至一卒一弹，绝不退缩”，受到全国人民拥护和支持。5月被蒋介石调到福建进攻红军，任赣粤闽边区“围剿”军第四路军司令。7月任福建绥靖公署主任。11月任福建省政府主席兼民政厅厅长。1933年11月参与发动福建事变，成立抗日反蒋的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任委员兼经济委员会、军事委员会委员，财政部部长。12月被国民党南京政府革除本兼各职。1934年1月事变失败，流亡香港。1935年联合原十九路军将领发表通电，主张反蒋、联共、抗日。1936年在香港参与成立中华民族解放大同盟，创办《大众日报》。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先后任国民政府军事参

议院上将参议官，广东方向第四战区参谋长、副司令长官，第七战区副司令长官等职。参加抗日战争。1945 年 5 月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同年 12 月任衡州绥靖公署副主任，后为主任。1946 年参与发起组织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在国民党内开展民主运动。1948 年 1 月在香港参与组织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五一”号召。1949 年 6 月应邀北上抵达北平，9 月出席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一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52 年起长期担任中央人民政府纺织工业部部长，对新中国纺织工业的发展做出了贡献。被选为第一至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至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1967 年 6 月因病在北京逝世。

【蒋光慈】(1901—1931) 原名蒋宣恒，号侠生（侠僧）。安徽金寨人。出生于塾师之家，少年时受到进步教师詹谷堂的教诲。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河南固始中学，因反抗校长欺贫爱富被开除。1917 年进入芜湖省立第五中学。受到新文化运动的影响，与外校学生钱杏邨、李克农等组织“安社”，编辑油印小报《自由之花》，相信无政府主义。1919 年五四运动期间，参与领导学生爱国运动，被选为芜湖学生联合会副会长，并编辑校刊《自由魂》，以蒋光赤的笔名发表诗文。1920 年到上海，入外国语学社学习俄语，同年冬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 年春，同刘少奇、任弼时等一起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结识瞿秋白。1922 年初参加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会务工作，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继续从事文学写作，与瞿秋白合作撰写出版《俄罗斯文学》一书。1924 年 7 月回国，任上海大学社会学系教授，从事教学与写作，并与沈泽民等组织春雷文学社，在《民国日报》副刊创办《文学专号》周刊，倡导文学革命。1925 年初出版诗集《新梦》。4 月被党中央派到北方区委工作，不久经李大钊介绍到冯玉祥部任苏联顾问翻译。同年冬回上海创作中篇小说《少年飘泊者》，在青年读者中引起强烈反响。仍在上海大学任教，并在上海政法大学兼教俄语。1926 年冬至 1927 年 3 月，参加了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的斗争，根据亲身感受创作小说《短裤党》，热情歌颂革命工人的义举。大革命失败后，同年冬在上海与钱杏邨（阿英）、洪灵菲等组织成立革命文学团体太阳社，创办并主编《太阳》月刊和《拓荒者》等杂志，积极倡导和传播无产阶级革命文学。1928 年 8 月，因患肺结核病赴日本治疗休养，主持成立太阳社东京分社，并写出长篇小说《冲出云围的月亮》，后回国。1929 年冬参与筹备成立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参加制订纲领与章程。1930 年 3 月“左联”正式成立，他是 12 名发起人之一，被选为候补常务委员，主编“左联”刊物之一《拓荒者》。不久创作完成长篇小说《咆哮的土地》。1931 年 1 月抱病参加商讨营救“左联”五作家的会议，十分关心党领导的红军和农村革命根据地斗争。在短短十年内创作翻译了大量革命文学作品。1931 年 8 月 31 日，因病在上海逝世。主要作品编有《蒋光慈选集》。

【蒋先云】(1902—1927) 又名湘耘。湖南新田人。1917 年考入衡阳第三师范学校。1919 年积极参加五四爱国运动，任湘南学生联合会总干事。1921 年 2 月发起成立进步团体“心社”，宣传新文化。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同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 年夏赴安源开展工人运动，在工人夜校教书并参与筹建工人俱乐部。后任俱乐部文书股长，和李立三、刘少奇等一起领导了安源工人大罢工。同年 11 月奉命到水口山矿区建立党的组织和工人俱乐部，12 月领导了水口山矿工的大罢工，并取得胜利。1924 年春入黄埔军校第一期学习，毕业后留校工作。1925 年 2 月，在周恩来的领导下，发起成立青年军人联合会，是该会负责人之一。同年参加东征讨伐陈炯明和平定滇桂军阀杨希闵、刘震寰叛乱。8 月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第三师第七团党代表，不久率部参加第二次东征。1926 年 3 月中山舰事件后，退出国民党及第一军。北伐战争开始后，受党组织派遣任北伐军总司令部秘书，兼补充团第五团团长，参加了攻打九江、南昌等战役。1927 年初，蒋介石反革命阴谋日益暴露，他毅然去武汉任湖北省总工会工人纠察总队队长，倡议成立黄埔学生反蒋委员会。5 月武汉国民政府决定继续北伐，他被任命为国民革命军第十一军二十六师七十七团团长兼党代表，率部北上河南，5 月 28 日在攻克临颍城的战斗中英勇牺牲。

【蒋经国】(1910—1988) 又名蒋建华。浙江奉化人。蒋介石的长子。早年就读于上海浦东中学。1925 年夏参加抗议五卅惨案的游行示威，因行动激进遭学校开除。随后转入北平外语补习学校，又因参加反对北洋军阀的学生运动被监禁两周。同年 10 月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2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 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曾发表声明指责蒋介石叛变革命。1928 年秋从中大毕业后进列宁格勒托玛卡红军军政学校进修，半年后毕业，担任列宁学院中国学生的助理指导。1930 年曾要求回国被拒绝。1931 年被下放劳动，先后当小火车站搬运工人、弥尔他金矿矿工。1933 年后在乌拉尔重型机械厂工作，先后当技工、技师、副厂长兼工厂报纸主编。俄语名尼古拉·1935 年与苏联女工费娜（后改名蒋方良）结婚，1 月在列宁格勒的《真理报》上发表《给母亲的信》，批评蒋介石的“清共”政策。1937 年 3 月带全家回国。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江西省政府保安处副处长、处长，督练处处长，江西第四行政区督察专员，赣州专员公署专员兼赣州区保安司令、防空司令、防护团团长，并兼三民主义青年团江西支团部主任、赣县县长、江西省政府委员等职。积极推行“赣南新政”，但未取得成效。1944 年 1 月调任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央干部学校教育长。10 月参与发起国民党统治区 10 万青年学生从军运动，成立青年军任总政治部中将主任。1945 年 6 月随国民政府行政院院长宋子文赴苏联谈判并签订《中苏友好同盟条约》。抗日战争胜利后，10 月出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东北行营外交特派员，到东北与苏联军方就苏军撤退问题进行谈判。随后任南京国民政府国防部预备干部管训处处长、预备干部局局长，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48 年春秘密组织青年铁血救国会，任总会会长。同年 8 月出任上海地区经济管制督导专员，监督执行国民政府公布的《财政紧急处分令》，取缔囤积居奇，疏导物资供应，以失败告终。1949 年春担任国民党台湾省党部主任委员，为国民党统治集团迁移台湾作准备。全国大陆解放后，任台湾国民党“政府”“国防部”总政治部主任。1957 年任“行政院”“国军退役官兵辅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其间曾创办中国青年反共救国团，兼主任。1964 年起先后任“国防部”副部长、部长。1969 年任“行政院”副院长兼“国际经济合作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1972 年出任台湾“国民政府”“行政院”院长。1975 年 4 月蒋介石病故后，被推选为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主席兼中央常务委员会主席。1978 年 5 月被选为台湾“国民政府”第六届“总统”，1984 年再次当选，连任第七届“总统”。并被选为国民党第八至十届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兼中央常务委员会主席。他主政台湾以后，“坚持一个中国，反对台湾独立”；在经济建设上作了一些兴改，使台湾经济有较快发展；提出“自由化”和“政治革新”，使台湾内政有所松动。但仍坚持反共立场与中共当局“不接触、不谈判、不妥协”的政策。1988 年 1 月 13 日，在台北病故。著有《我的生活》、《我的父亲》、《负重致远》。另出版有《蒋经国先生言论

著述十编 十二集

【蒋南翔】(1913—1988) 江苏宜兴人。从中学时代就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32年考入北平清华大学读书，思想追求进步，参加党的地下秘密活动。1933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参加北平社会科学家联盟分社和中华民族武装自卫委员会的工作，主编《清华周刊》和《北方青年》等进步刊物。1935年后任中共清华大学支部书记、中共北平西郊区委委员，参与领导学生抗日救亡活动。同年12月9日参与领导北平学生爱国示威游行，他先后起草了学生宣言和北平市学联一些重要文件，在当时学生运动中产生过很大影响。1936年3月到上海任中共市学委江湾区委书记。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中央北方局青委委员兼宣传部干事，协助刘少奇编辑《斗争》杂志。1938年初到武汉，任中共中央长江局青委委员、中华全国学生联合总会中共党团书记，筹备并主持召开第二次全国学联代表大会，参与创办武汉青年救国团。1939年初成立中央南方局，任青年工作委员会书记，积极开展大后方党的青年工作。1941年2月奉命调到延安，任中共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委员兼中央青委宣传部部长，并兼《解放日报》社论委员会委员。1945年4至6月被选为候补代表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到东北工作，先后任中共辽北分省委宣传部部长、哈尔滨市委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兼哈尔滨市政府教育局局长、中共中央东北局青年工作委员会书记兼哈尔滨青年干部学校校长并兼东北局党报委员会秘书长等职，参加解放东北的斗争。1949年1月调到北平，任中共中央青委委员、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筹委会副主任，参与主持召开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团中央副书记，后任书记处书记，主持创办《中国青年》，成为全国青年运动的著名领导者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清华大学校长兼中共党委书记、中共北京市委常务委员兼北京市高等学校党委第一书记，国务院教育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高等教育部部长兼中共党委书记仍兼清华大学校长兼党委书记、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兼市革委会副主任，国家科委常务副主任兼全国第一次科学大会秘书长，中共中央党校第一副校长等职。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一至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是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中共十二大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5月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蒋鼎文】(1895—1974) 字铭三。浙江诸暨人。1912年考入绍兴大通学堂，后转入浙江讲武学堂，毕业后在浙江督署守备队任排长、连长。1915年到广东，曾在援闽浙军总司令部任职。1921年5月任孙中山大元帅府参谋部副官。1922年1月到桂林，任北伐滇黔赣军第一路司令部参谋。1923年3月回粤任兵站总监部参谋。1924年入黄埔军校，先后任区队长、教官、教导团第一营副营长兼二连连长。1925年2月在讨伐陈炯明作战中负重伤，后晋升为东征军第一团副团长，第二师五团团长。1926年3月，在“中山舰事件”中，率第五团强行收缴总工会枪械，监视苏联顾问及其眷属。北伐战争开始后，任总司令部直属伤兵团少将团长。1927年起任南京警备团长，浙东警备司令兼宁波市公安局长，第一军一师师长，第九师师长，第二军军长，曾参加讨伐桂系、讨伐唐生智。1930年参加中原大战，战后兼任陇海路西段警备司令。1931年参加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三次“围剿”，任第四军团总指挥，所部第九师、五十二师遭到红军沉重打击，后率部进攻赣东红军方志敏部。1933年第五次“围剿”开始后，被任命为北路军前敌总指挥兼第二路军总指挥。同年11月，任左路总指挥，率重兵进犯福建，推翻蔡廷锴的福建人民政府。后又任东路“剿匪”总司令，继续向中央革命根据地进行“围剿”。1935年11月任驻闽绥靖主任公署主任，并在国民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36年12月，被蒋介石任命为进攻西北红军的前敌总司令。西安事变时，曾被张学良、杨虎城扣押。抗日战争爆发后，任西安行营主任，兼第十战区司令长官，继续执行国民党的反共政策。6月改任陕西省主席。1941年冬调洛阳、任第一战区司令长官兼冀察战区总司令。他在掌握西北军政大权期间，大发国难财，挥霍无度。1944年春，日军进犯河南地区时，他耽于宴乐、玩忽职守，未经重大战斗，即于5月26日放弃洛阳西逃，致使日军直通潼关，关中震动，舆论哗然，他被迫引咎辞职，逃往重庆。后任军事参议会参议。抗战胜利后，弃官经商，在京沪开办砖瓦厂和轮船公司。1947年1月赴欧美游历。1948年2月回国，出席伪国民大会，被任命为总统府战略顾问。1949年3月逃往台湾，一度出任蒋军“东南区点编委员会”主任委员、“光复大陆设计委员会”委员，以及蒋介石“总统府”国策顾问。1974年1月2日病死于台湾。

【韩东山】(1906—1986) 原名韩志鑫。湖北礼山（今大悟）人。1928年1月参加黄安（今红安）赤卫队，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5月正式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在红十一军第三十二师任班长、排长。1930年5月任鄂豫皖边罗山独立团连长。1931年4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三十六团营长。1932年4月任红四方面军第四军十二师三十六团副团长。参加了巩固发展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第一至四次反“围剿”与进攻战役及西征入川的战斗。1933年7月成立红九军，任第二十五师第七十五团团长。1934年5月任红九军第二十五师师长，率部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随方面军长征，6月，率二十五师在夹金山北达维最早同中央红军会师，会见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主持召开欢迎大会。同年10月奉命率部南下转战川康边。1936年5月调入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学习，同年秋随方面军北上到达甘肃会宁会师。10月任红三十一军第九十一师副师长。11月参加山城堡战役。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所部改编为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三八六旅七七一团，任副团长。1938年后任一二九师补充团团长、一二九师第三八六旅副旅长。1939年任东进纵队副司令员，率部参加创建太行山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晋东南反“扫荡”作战。1940年先后入延安马列学院、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春任新四军第五师兼鄂豫皖湘赣军区第四军分区司令员。抗日战争胜利后，担任八路军河南军区司令员，率豫西部队参加收复失地扩大解放区。1946年任中原军区第一纵队第二旅旅长，后任鄂豫陕军区第四军分区政治委员兼中共地委书记，率部参加中原突围的艰苦作战。1947年4月任晋冀鲁豫军区陈（先瑞）韩（东山）野战纵队政治委员，后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十二纵队副司令员，兼江汉军区副司令员。1949年6月任湖北军区后勤部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中原地区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湖北军区参谋长、第二副司令员兼参谋长，河南军区副司令员，武汉军区参谋长，湖北省军区司令员，武汉军区副司令员，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等职。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独立自由和解放三个勋章。被选为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6年1月13日，因病在武汉逝世。

【韩永禄】(1905—1931) 又名韩煜，河北完县人。县立高级小学毕业后，考入保定育德中学。思想追求进步，参与组织学友会。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利用寒暑假回家乡秘密发展党的组织。1925年冬被派赴广州，入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1926年回完县领导农民运动，成立中共完县特别支部，任书记。1927年成

立完（县）满（城）唐（县）联合县委，任组织部部长，不久担任中共完县县委书记。积极建立农民协会，发展党的组织，开展工农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继续坚持秘密革命斗争。1928年领导完县发展共产党员达200余人。不久，担任中共保西特委书记，1929年发动了农民请愿活动。1930年8月，领导完县西五里岗农民起义，成立了中国红军第二十二军，任军长。收缴地主枪支300余条，组成四个大队共500余人。尔后指挥全军攻占完县县城，旋即遭到敌援军包围，起义军受到严重损失，遂分散隐蔽活动。后被顺直省委派到晋县领导发民起义。经过几个月秘密组织，发展赤卫队员200余人。同年底由于叛徒告密被捕。1931年3月被解往北平监狱，在狱中受尽酷刑，坚贞不屈。领导建立狱中特别支部，开展对敌斗争。同年秋在北平天桥刑场英勇就义。

【韩光】(1912—) 黑龙江齐齐哈尔人。1929年在齐齐哈尔市昂昂溪第五中学读书时，参加爱国学生运动，加入青年反帝大同盟。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任共青团满洲省委秘书长。1931年兼任共青团北满特委书记。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3年起任中共满洲省委特派员，同时在东北抗日联军第一军、第三军做政治工作，曾代理第一军政治部主任。1935年底去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38年回国，在中共中央驻新疆代表办事处工作，公开身份是盛世才督办公署上校副官。后任新疆反帝会科长、副县长等职。1939年底到延安，1940年起任中共中央统战部秘书长、党派科科长。1942年初起主持中共中央东北工作委员会工作。1945年冬赴东北，先后任中共大连市委书记、旅大地委书记、关东公署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旅大市长，中共旅大区党委、旅大市委第一副书记。1953年任东北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1954年起任中共黑龙江省委第二书记、黑龙江省人民政府主席、黑龙江省省长。1956年调到北京，任国家科委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同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候补委员。“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1975年起任国家建委第一副主任、党组第二书记、国家建委主任、党组书记。1978年12月增补为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1982年9月被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1985年至1987年任中纪委常务书记。他是第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二、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韩先楚】(1913—1986) 生于湖北黄安（今红安）县二程田李家一个农民家庭。少年时，因家贫辍学，当过学徒、短工。1927年在家乡参加过农民协会。1929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0年参加区游击队，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1年任独立营排长，随部在黄陂、孝感、罗山地区进行游击斗争。1933年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1934年任排长、副连长。同年11月随红二十五军长征，任连长、营长。1935年参加劳山战役后，任红七十五师第二二三团团长。1936年初，任二二四团团长，参加东征战役。后任红七十八师副师长、师长，西征战役中率部连克定边、盐池。后参加山城堡战役。1937年2月，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六八八团副团长、六八九团团长，在晋东南反“九路围攻”中，于武乡地区率部与日军进行白刃战，掩护兄弟部队两个团安全转移。1939年任三四四旅副旅长，1940年任新三旅旅长兼冀鲁豫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员。1941年初到延安，入军政学院学习，1942年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4年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大队大队长。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到东北。1946年春，任东北民主联军第四纵队副司令员，率四纵队两个师和辽南独立师，在沈阳以南发起鞍海战役，连克鞍山、营口、大石桥、海城等城镇。同年10月，参与指挥新开岭战役，全歼国民党军一个精锐师。1947年秋任第三纵队司令员。辽沈战役中，参加夺取锦州和辽西会战，指挥所部突袭国民党军第九兵团指挥部，俘兵团司令廖耀湘。1948年任东北野战军第四十军军长。1949年平津战役后，任第四野战军十二兵团副司令员兼军长，长沙解放后，兼任湖南军区副司令员。1950年参与指挥海南岛登陆战役，率六个团渡海并指挥岛上部队作战。同年6月，任十三兵团副司令员。是年10月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副司令员，在第一至五次战役中，均于前线指挥作战。1952年任第十九兵团司令员。1953年回国后任中南军区参谋长，1954年任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55年入军事学院学习，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曾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兼任福州军区司令员、中共福建省委书记。1968年任福建省革命委员会主任。1969年5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71年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1973年任兰州军区司令员。1977年8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80年1月任中央军委常委。1958年被补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1968年递补为中央委员，是第九至第十二届中央委员，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1986年10月3日于北京病逝。

【韩伟】(1906—1992) 原名韩忠琴，湖北黄陂人。少年时学徒做工，参加过1922年安源路矿大罢工。1924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冬去广州入国民革命军叶挺独立团当兵，参加北伐战争。后转回安源当工人。1926年秋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年夏参加工人义勇队，不久入国民革命军第四集团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当班长。同年9月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一团二连排长。1928年5月红四军成立，在第三十一团二连任副连长。参加了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后历任红四军混成大队副大队长、教导大队中队长、第二纵队第十一大队大队长、第二纵队第四支队副支队长。1930年7月改任福建红二十一军第二纵队五支队支队长。1930年后任福建独立一团团长、新十二军第一〇〇团团长。1932年初任福建军区独立第八师师长兼杭岩永军分区指挥，8月任福建军区参谋长。1933年任福建红十九军第五十七师师长，同年秋改任第三十四师第一〇〇团团长，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2月初率全团参加掩护中央红军主力过湘江的战斗，所部被敌军截阻未能过江，指挥部队浴血苦战，在战斗中被俘。抗日战争爆发后出狱，赴延安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此后历任晋察冀军区军政学校军教主任、第四团团长、警备旅副旅长、冀中军区第九军分区司令员、雁北支队（第五分区）司令员等职。参加巩固发展冀中和平北抗日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历任热河军区司令员兼热河纵队司令员，晋察冀军区第二纵队副司令员，第六十七军军长等职。率部参加了华北解放战争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军委军事教员训练班主任、军事师范学校校长、华北军区副参谋长、北京军区副司令兼参谋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2年4月8日在北京逝世。

【韩桥滨】(1932—) 黑龙江哈尔滨人。1946年后任哈尔滨铁路局顾乡屯站站务员，哈尔滨列车段运转车长，南下干部大队队员，长沙、衡阳、桂林办事处军运股股员、负责人。1950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柳州铁路局桂林地区团总支书记、柳州分局团委书记，柳州铁路局政治部青年工作部青年工作指导科科长、

副部长，柳州铁路局团委副书记。1958年后任柳州铁路局桂林地区党工委副书记、书记，柳州铁路局团委书记、局政治部办公室主任、都匀分局革委会副主任。1975年后任柳州铁路局党委政治部副主任。1978年至1983年任柳州铁路局局长、党委副书记。1983年后任上海铁路局局长、党委书记。1990年任铁道部党组副书记兼政治部主任、纪委书记。1992年任铁道部部长、党组书记。1997年在中共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在中纪委一次全会上当选为中纪委常委、副书记（常务）。1998年3月起任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是中共第十四届、十五届中央委员。

【韩国钧】(1857—1942) 字紫石。江苏泰州（今泰县）人。少年时读经书子集，考中清乙朝举人，曾任知县。1902年任江苏省交涉局会办。1906年任河南新编陆军参谋处会办。1903年赴东北任奉天（今沈阳）交涉局局长、开埠局局长，后改任奉天劝业道尹。1911年辛亥革命后回江苏。1913年任江苏省政府民政厅厅长。1914年先后任安徽省民政长、安徽巡按使。1915年秋辞职回乡，创办并经营泰源盐垦公司、运河工程局。1920年任江苏运河工程局会办。1922年先后任山东省省长和江苏省省长，曾致电江苏、浙江督军齐燮元和卢永祥，要求江、浙不介入直奉战争。1924年曾兼办江浙战争善后事宜。1925年任北洋政府善后会议会员。此后长期主持江苏水利工程建设事务，任苏北人海水道委员会主任，黄灾救济委员会主任等职。抗日战争爆发后，他坚持主张抗日并从事抗日救国活动。新四军进入苏北地区后，他赞成中国共产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不顾80余岁高龄，四方奔走，积极促进苏北各方爱国人士联合抗战，对当时政界、军界、文化界的上层分子有很大影响。1940年9月，他在海安家中连续两次主持召开“停止苏北内战，一致团结抗日协商会议”，积极赞成中国共产党停止苏北内战一致抗日的主张，对孤立江苏国民党顽固派起了一定作用。他与陈毅经常书信来往。新四军苏中部队取得黄桥决战胜利后，10月31日他主持召开“苏北抗敌和平会议”，制订了苏北各部队团结抗日和基本改造苏北局面的办法。11月15日在苏北临时参议会上被选为苏北参议会名誉议长，参与建立苏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1年3月海安被日伪军侵占，他避居乡下。同年秋日伪反动当局多次威逼他出任伪江苏省省长，他大义凛然，坚决拒绝，至死不从。1942年1月，因忧愤成疾病逝于家中。编著有《东三省交涉要览》、《永忆录》等。

【韩复榘】(1890—1938) 字向方。河北霸县人。早年读过私塾，后因家贫辍学，1910年入清军二十镇四十协八十标第三营冯玉祥部。1911年随冯玉祥等参加反清的滦州起义，事败后返乡。1912年又投冯部，后随着冯职位的不断升迁，他也步步高升，成为冯玉祥的“十三太保”之一。1942年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后组织国民军，他任国民军第一军第一师第一旅旅长。1925年晋升为第一师师长。1926年5月国民军和直奉联军在南口大战时，阎锡山出兵晋北截击国民军后路，他奉命任前敌总指挥，与石友三率部往援晋北。8月国民军失败后，率部投降晋军，被改编为晋军第十三师，任师长，驻防绥远。9月冯玉祥在五原誓师，就任国民军联军总司令，他又率部回归冯处。后随冯出师陕甘，任援陕第六路军总指挥。1927年6月国民军改组为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任第六军军长。7月任第三方面军总指挥。1928年参加讨伐奉系军阀张作霖的战争，立有战功。7月河北省政府成立，仅得政府委员一职，对冯心怀不满。10月第二集团军缩编，任暂编第一师师长，所部不久又改编为第二十师，仍任师长。12月被冯保荐为河南省政府主席，但免兼二十师师长职，他大为不快。1929年3月被蒋介石任命为讨逆军第三路总指挥，参加蒋桂战争，后为蒋所收买。5月叛冯投蒋。1930年4月蒋冯阎中原大战时，他任中央军第一军团总指挥，在山东境内与晋军作战。9月中原大战结束后，被蒋任命为山东省政府主席。任内积极从事反共活动，疯狂逮捕和杀害大批共产党人，并和蒋介石明争暗斗，保持半独立状态。他在山东强化其封建统治，长达八年之久。1931年6月当选为国民政府委员会委员。1932年1月被任命为北平政务委员会常委。8月任军事委员会北平分会委员。1933年5月兼任行政院驻平政务整理委员会委员。1935年华北事变后，在蒋、日之间求自保，一方面借日势力拒蒋，另一方面又不完全受日本帝国主义的摆布。1936年西安事变发生，他通电支持张学良、杨虎城，并准备派兵袭击攻陕的“中央军”，引起蒋介石的忌恨。1937年7月全面抗战爆发后，他一面表示要抗日，一面却持观望态度，保存个人实力。8月被任命为第三集团军总司令兼第五战区副司令长官，负责黄河一线防务。他认为这是蒋借“抗日”来消灭异己，遂派少数部队虚与日军周旋，不战而退。12月放弃济南，后又放弃泰安、济宁，退到巨野、曹县一带。1938年1月11日在开封被国民党政府逮捕、押解汉口，24日以“违抗命令擅自撤退”的罪名被处决。

【韩振纪】(1905—1975) 河北高邑人。保定省立甲种工业学校毕业。1924年入保定陆军讲武堂学习。1925年加入国民二军某旅任参谋。1927年在西北军总司令部当科员。1930年在国民党第二十六路军总指挥部任上尉参谋。1931年12月参加宁都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五军团红十四军任侦察科科长。1932年4月任红十三军参谋处处长。1933年调入瑞金红军学校任军事教员，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军事团副营长、营长、第五期团副团长。成立公略步兵学校，任训练处处长。1934年10月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同年冬任军委干部团训练科科长、作战科科长。1935年9月任红军陕甘支队干部营（团）参谋长。10月到达陕北后，任红军学校军事教员。1936年6月任红军大学军事教员。1937年1月任红军大学第四队队长。8月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一大队大队长。长期从事院校教育，为培养红军干部做出了贡献。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六八六团副团长、第六八七团政治委员、中共中央党校军事研究室主任、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参谋长。1940年2月担任八路军第二纵队参谋长，同年秋协助黄克诚指挥纵队挺进苏北，该部改称八路军新四军华中总指挥部第五纵队，仍任参谋长。参与指挥开辟和发展苏北抗日根据地的作战。1941年秋调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五分校副校长，后任校长。1942年秋改任新四军第二师兼淮南军区参谋长，参与指挥巩固发展淮南抗日根据地的反“扫荡”作战，坚持敌后游击战争。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随新四军第二师挺进东北，先后任东北民主联军军工部部长兼政治委员、东北军区军工部副部长、东北人民政府重工业机械局局长等职，参与领导东北解放区的军工生产，有力地支援了东北解放军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重工业部机械局局长、军委总后勤部军管部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苏联大使馆武官、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军械部部长，总后勤部副部长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5年3月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韩麟符】(1900—1934) 原名韩致祥，字瑞五。原籍山西榆次，生于热河（今属辽宁）赤峰。先入建平高等小学，后去天津省立第一中学就读。1919年参加天津五四运动，参与组织学生进步组织《新生社》《向明学会》，创办并主编《新生》杂志和《向明》半月刊。结识李大钊，组建天津马克思主义研究会。被推选为天津市

学生联合会副会长，参与领导天津学生示威请愿活动，提倡新文化、新思想，曾著述《续老子〈道德经〉》。1923年经李大钊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参加中共北方区委工作，从事国共合作。1924年1月赴广州出席改组后的国民党一大，被选为国民党候补中央执行委员。此后回北方从事革命活动，曾回热河赤峰、承德等地进行国民革命的宣传和组织工作。1925年秋奉命赴广州工作，曾被聘任黄埔军官学校政治教官。同年冬转去张家口参加内蒙古农工兵大同盟代表大会，被选为农工兵大同盟中央执行委员会副书记，协助李大钊加强同冯玉祥部国民军统战工作，积极开展绥远、察哈尔、热河等地革命斗争。1926年1月赴广州出席国民党二大，继续被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曾在广东国民政府工作，北伐战争过程随后到武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参加组织国民党十六省党部驻汉代表联合办事处活动。北伐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党务委员会委员，随起义军南征到潮汕地区。因病隐居农民家中，后绕回天津。1928年同陈镜湖组织中共临时工作委员会，决定在热河辽宁边境发动农民武装斗争，曾去上海寻找党中央请示工作。4月中共中央决定在顺直省委领导下成立中共内蒙特别支部，任书记，领导恢复发展热河、绥远、察哈尔三地党的组织。同年夏曾赴北票县朝阳寺开展农民运动。6月因违犯组织纪律受到留党查看六个月的处分并撤销领导职务。此后在天津自由行动，被中共开除党籍。1930年12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判刑15年关押于北平草岚子监狱。1933年3月被孙殿英以抗日名义保释出狱，到孙部第四十一军任少将政训处处长。1934年孙殿英兵败宁夏，他受到国民党政府通缉，遂隐居原籍山西榆次农村。同年9月22日被刺身亡。

【粟裕】(1907—1984)　湖南会同人。1926年在常德湖南第二男子师范学校读书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在叶挺为师长的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四师的教导队任学员班长时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8月参加八一南昌起义，11月任连指导员。1928年1月参加朱德、陈毅领导的湘南暴动。4月参加巩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先后在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任连长、营党代表。1929年夏任第一师支队长。1930年9月任工农红军第二十二军第六十四师师长。1931年任六十四师师长兼政治委员。1932年5月任红四军参谋长，7月任红一军团教导师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同年又调任红十一军参谋长。1933年任红七军团参谋长。参加了创建中央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7月任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参谋长，11月任红十军团参谋长。1935年1月任闽浙赣挺进师师长，挺进浙南地区，开创了浙南革命根据地。同年任闽浙军区司令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新四军第一支队副司令员。1939年11月任新四军江南指挥部副指挥。1940年夏任新四军苏北指挥部副指挥，参与创建了苏浙敌后抗日根据地。1941年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第一师师长兼政治委员、苏中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同时任中共苏中区党委书记。为坚持和巩固苏中抗日根据地作出了贡献。1944年12月率部南下，任苏浙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共苏浙区党委书记，开创了浙西抗日根据地。1945年10月任华中军区副司令员。1946年任华中野战军司令员。7月与谭震林等一起指挥了著名的七战七捷的苏中战役。1947年1月任华东野战军副司令员，参与指挥了莱芜战役、孟良崮战役。7月任华东军区副司令员。1948年5月任华东野战军代理司令员、代理政治委员。1948年11月参与指挥了淮海战役。1949年1月，华东野战军改称第三野战军后任第三野战军副司令员兼第二副政治委员，并任华东军区副司令员。5月任上海市军管会副主任、南京市军管会主任、南京市市长。12月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1951年12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1954年10月任总参谋长、国防部副部长。1955年被授予大将军衔。1958年任国防部副部长，同年10月任军事科学院副院长，并任中央军委常委。1972年11月任军事科学院第一政治委员、中共军事科学院党委第一书记。曾任国务院业务组成员。是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的候补中央委员，第八、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四届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五届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1982年9月任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1984年2月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喻庚】(1900—1931)　湖南平江人。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家乡从事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和发展党的组织，曾任平江县农民自卫军常务大队副大队长。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秋在平江东乡组织农民武装，参加秋收起义。1928年春任平江北路农军指挥，率农军参加平江"二月扑城"斗争。成立湖南工农革命军平（江）湘（阴）岳（阳）游击纵队，任第二大队大队长。9月率队同红五军部队混编，任红五军第一纵队第二大队大队长。同年冬在黄公略统一指挥下，率队在平江开展游击战争，参加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9月任红五军第二纵队副纵队长。1930年6月任红三军团红五军第一纵队第一支队支队长、7月下旬率部参加攻占长沙城的战斗。8月任红三军团红五军第一师第一团政治委员、不久调到红十六军工作，先后任第九师第五团团长、第九师师长，率部参加第二次攻打长沙的作战。同年底至黑军衙，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作战，在西线积极出击，连克万载、宜丰、上高、高安等县城。1931年6月率部参加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第二次反"围剿"作战，4月指挥部队在平江北面思村突围，于战斗中英勇牺牲。

【程子华】(1905—1991)　1905年出生于山西省运城市解州镇的一个贫民家庭。1922年考入太原国民师范，多次参加反对军阀统治的爱国学潮。192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12月受党组织派遣，考取黄埔军校武汉分校。1927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起义军退出广州以后，参加了保卫海陆丰苏维埃政权的斗争。1929年后，在国民党军队范维峻部做兵运工作，成功地发动了大冶兵暴，壮大了鄂东南革命根据地的力量。1931年4月，到中央苏区工作，历任红三十五军一〇七团团长、独立二师师长、红五军四十师师长、四十一师师长兼政委、十四师师长、二十二师师长、粤赣军区代参谋长等职，参加了第二至第五次反"围剿"斗争。1934年1月在第二次中华苏维埃代表大会上，被授予二等红星奖章。1934年6月，中央决定派他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工作，任红二十五军军长，于1934年11月率领红二十五军实行战略转移，开始长征，1935年初到达陕北，开辟了鄂豫陕革命根据地。后担任鄂豫陕省委代理书记、红二十五军政委，1935年9月，与刘志丹领导的陕北红军会合，合编为红十五军团，任军团政委。1936年2月，和徐海东一起率领红十五军团参加了东征战役。西安事变以后，到第二战区民族革命战争战地总动员委员会工作，任党团书记兼人民武装部长、中共中央北方局委员。1939年1月，任冀中军区政委，后兼冀中区党委书记。1943年8月，任晋察冀中央分局副书记兼军区副政委，后代理分局书记、代理军区司令员和政委。1945年10月，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冀察热辽中央分局书记、军区司令员兼政委。1948年9月，参加了辽沈战役，组织指挥了著名的塔山阻击战。1948年10月，任东北军区第二兵团司令员。北平解放后，任北平警备司令员兼政委。1949年4月任第四野战军十二兵团司令员。1949

年底任山西省委书记、省政府主席、省军区司令员兼政委。1950年10月以后，任全国合作社联合总社副主任、主任、党组书记。1956年任国务院财贸办公室副主任。1958年任商业部长、党组书记。1960年任国家建委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61年任国家计委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64年后任中共中央西南局书记处书记兼西南三线建委常务副主任。"文化大革命"期间，受林彪、"四人帮"的迫害。1975年以后，到中央党校读书班学习。1978年3月，任民政部部长、党组书记。是中共第七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八届和第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第三、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在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常委。1991年3月30日在北京逝世。

【程子健】(1902—1973) 原名程秉渊，字心浦，化名秋霞。四川荣经人。高等小学毕业后考入成都留法勤工俭学预备学校。1920年11月赴法国勤工俭学。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年7月回国，被派回四川在青年团重庆地委职工运动委员会工作。1925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秋任中共重庆地委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积极深入开展工人运动。1926年被选为重庆总工会副委员长，先后领导印刷工人罢工和反对军警镇压"五一"集会游行的罢工斗争。1927年重庆三三一惨案后，转移至成都负责中共川西特委组织工作。大革命失败后在川西坚持秘密的地下斗争，恢复发展党的组织，参与组织各项群众活动。1930年夏同罗世文等成立中共四川临时省委，任书记。不久成立中共四川省行动委员会，任书记(主席)，执行了中央的"左"倾冒险主义方针。1933年初赴上海向中央局汇报，被留在军委工作。3月被国民党特务逮捕，被判无期徒刑关押于苏州军人监狱，在狱中坚持斗争，组织难友学习革命理论。抗日战争爆发后被释放出狱，入中共中央长江局干部训练班学习。1938年5月任中共四川省工作委员会组织部部长，10月改任中共川康特委组织部部长兼工委书记。参与领导恢复发展四川各地党的组织，开展抗日救亡群众运动，组织成都工人进行多次罢工斗争。1940年3月国民党当局在成都制造"抢米"事件迫害共产党人，他任川康特委代理书记，重新组织特委机关，在困难环境中坚持斗争。1941年夏被调到延安，在中共中央党务研究室工作。1945年4至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4月任中共四川省委民运部部长，9月撤回延安。1947年调到东北从事工业恢复建设，任中共鹤岗矿务局副书记兼副局长。1949年底调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统战部副部长，主持统战部日常工作，积极团结西南各界爱国民主力量。1954年任中共四川省委统战部部长，被选为四川省政协副主席，曾兼任四川省志编委会副主任。关心峨嵋山等文物古迹的修复和保存，重视地方史料的收集整理。1973年因病在成都逝世。

【程世才】(1912—1990) 湖北大悟人。1930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红一军初级指挥员、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三团特务连政治指导员、第十一师政治部党委书记。1932年夏任第三十三团代理政治委员、政治委员。率部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多次反"围剿"作战。10月率部参加西征入川。1933年春任红四方面军第十一师第三十三团团长兼政治委员。7月任红三十军第九十师政治委员，1934年任红三十军副军长。率部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各次反"围攻"与进攻战役。1935年5月任红三十军代理军长，率部参加长征。7月任红二十军军长。10月奉命率部南下川康边作战。1936年10月率部到达甘肃会师。11月奉命率部编入红军西路军，仍任红三十军军长，指挥所部参加西征。1937年4月西路军遭到失败后，任中共西路军工作委员会委员，同李先念等率西路军余部到达新疆迪化(今乌鲁木齐)，保存了一批优秀革命干部。同年底到达延安。抗日战争初期入抗日军政大学第二期学习。1939年2月任晋察冀军区八路军冀热察挺进军参谋长兼第十二支队司令员，率部参加巩固发展平西抗日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此后历任抗日军政大学第二分校校长、晋察冀军区武装部部长、中共中央党校第四部副主任等职。曾入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代表，于1945年4至6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辽南军区司令员、辽东军区副司令员兼第三纵队司令员、安东军区司令员、辽西军区司令员等职。率部参加四保临江和解放东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军委公安军第一副司令员、沈阳军区副司令员兼沈阳卫戍区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装甲兵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上，连续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著有回忆录《悲壮的历程》、《万里征途》。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0年12月15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程克绳】(1893—1932) 原名程兴武，号祖武，又名程常明。湖北枣阳县琚湾程坡人。早年在县立高等小学读书，1915年考入武昌省立第一中学。1919年10月赴法国勤工俭学，曾参加留法学生的爱国斗争。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底经苏联回国。后被派回家乡领导农民运动，开办农民夜校，发展中共党员。1925年夏建立鄂北地区第一个党小组，任组长。组建农民协会和农民自卫组织，领导农民进行抗捐抗税斗争。1926年8月初任中共枣阳县委书记。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任中共鄂北特委委员，积极筹款买枪，领导农民暴动，成立县农民赤卫队。同年冬，组建中国工农革命军第九军鄂北总队，任总队长。率部开展游击斗争，领导开辟鄂北游击根据地。1928年夏因国民党军重兵"进剿"，斗争失利，他转往豫西南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30年任中共豫鄂边特委委员、豫鄂边区军委主席、豫鄂边区革命委员会主席，1931年2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六师师长。领导襄阳、枣阳、宜城地区军民开展武装斗争，进行土地革命，使根据地和红军得到恢复和发展。由于国民党军加紧"围剿"和中共党内"左"倾冒险主义的危害，1932年6月斗争再次受挫，他率红二十六师余部转移到大洪山区坚持游击斗争，后任鄂北游击队总指挥。同年秋，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大洪山区湖北京山六房咀田家台子。

【程砚秋】(1904—1958) 原名荣承麟，早年艺名程菊农，后更名艳秋，号玉霜。1932年起易名砚秋，号御霜。满族。出生于北京一个破落的仕宦之家。6岁起从荣蝶仙等学习京剧，先习武生、花旦，后攻青衣。12岁正式参加营业演出，13岁成名。后得诗人罗瘿公之助深造，从京剧名家王瑶卿、阎岚秋、乔惠兰、张云卿学习武功、身段、昆曲，并曾拜梅兰芳为师。1922年起探索革新京剧，逐渐创造出具有独特风格的程派唱腔。1927年后与梅兰芳、荀慧生、尚小云被誉为京剧"四大名旦"。主演的代表剧目有《荒山泪》、《青霜剑》、《锁麟囊》、《春闺梦》、《三击掌》、《打渔杀家》、《文姬归汉》等。1932年前往欧洲考察戏剧音乐，先后访问法、德、英、意、瑞士等国。1933年主办中华戏曲学校，一反旧例，兼收男女演员。同时主编《戏剧月刊》，介绍西方戏剧，主张京剧革新。抗日战争期间，他在北平屡次拒绝为敌伪演出，遭到日本占领者特务宪警的寻衅，为此息影剧坛，在

西郊青龙桥务农为生。新中国成立后，曾改编演出《窦娥冤》等剧目，并以主要精力从事总结、传授艺术经验和戏曲理论研究工作。1949年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会议。1954年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曾任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国戏剧家协会常务理事。1950年到布拉格参加第一届世界和平大会。1952年参加第一届全国戏曲观摩会演大会演出，获荣誉奖。1953年任中国戏曲研究院副院长。同年赴朝鲜前线，参加慰问中国人民志愿军的演出。1957年经周恩来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年3月9日在北京病逝。著有《戏曲表演艺术的基础》等，均收入《程砚秋文集》，另有《程砚秋演出剧本选集》出版。

【程思远】(1908—) 广西宾阳人。1930年后任国民党第四集团军总司令李宗仁秘书。1934年后在罗马大学攻读研究生，获政治学博士学位。1938年后任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副参谋总长白崇禧秘书，三青团中央团部组织处副处长，广西绥靖公署政治部主任，三青团广西支团书记。1942年后任三青团中央干事兼服务处处长、中央常务干事，广西省政府驻渝代表，国民党第六届中央执行委员，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7年后任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立法委员，国民党中央非常委员会副秘书长。1949年后居住香港，曾任《正午报》专栏作家。1965年随李宗仁回北京定居。1978年后任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政协副秘书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83年后任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全国政协副秘书长。1988年任全国政协副主席。1993年起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程潜】(1882—1968) 字颂云。湖南醴陵人。清末秀才。1903年入湖南陆军讲武堂学习。1904年留学日本，入陆军士官学校。就学期间加入同盟会。1908年毕业回国，在四川新军任参谋。参加辛亥革命，任炮兵指挥官，后回湖南任都督府参谋部部长、军务司司长、军事厅厅长。1913年再赴日本，入早稻田大学政治经济系学习。1915年回国，任护国军湖南招抚使、总司令，赶走北洋军阀汤芗铭。1917年策动湘军第一师二旅参加护法战争，任湘南总司令。1921年在广州任非常大总统府陆军次长。1922年6月陈炯明叛变时，随孙中山登军舰应变，后任讨逆军总司令。1923年3月任孙中山大本营军政部部长。1924年11月任攻鄂军总司令，1925年率部参加平定刘杨叛乱的战斗。同年7月为国民政府委员。后为东征军第三纵队纵队长，协同一纵队取得底定东江的胜利。1926年任国民革命军第六军军长（林伯渠任该军副党代表）。他坚持孙中山的三大政策，以实际行动同共产党人合作。1926年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并任国民政府委员、军事委员会委员。7月率部北伐，两次攻占南昌。1927年1月任江右军总指挥，进军安徽、江苏。3月攻占南京后任第二方面军总司令。宁汉合流后，任国民党中央特别委员会委员，讨唐（生智）第四路军总指挥。1928年2月任湖南省政府主席，全省清乡督办等职。同年5月，因与桂系军阀争夺两湖地盘，被李宗仁以贩烟不法等理由扣留，后被停止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的职权，软禁于武汉三年。九一八事变后恢复自由，重任国民党第四届中央执行委员和国民政府委员。1935年12月任参谋总长、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任第一战区司令长官、兼河南省政府主席。1938年6月下令炸开花园口黄河大堤，企图阻止日军进攻，结果淹没河南、安徽、江苏等省四十四县，并形成连年灾荒的黄泛区。1939年调任西安行营主任、天水行营主任。1940年任军事委员会副总参谋长，兼任战地党政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直到抗战结束。1945年12月调任武汉行营主任。1946年9月该机构改称国民政府主席武汉行辕，仍任主任。1948年3月参加“副总统”竞选。落选后任长沙绥靖主任兼湖南省政府主席。1949年8月，与国民党军第一兵团司令陈明仁在长沙率部起义，湖南宣告和平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湖南省人民政府主席，湖南省省长。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二、三届全国人大副委员长，第二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副主席。1968年4月在北京病逝。

【程儒珍】(1901—1963)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26年8月加入农民协会，参加农民运动。1927年参加农民自卫军、区义勇队，曾任分队长。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11月参加黄（安）麻（城）起义。1928年冬任柴云区农民自卫军中队长。1929年2月正式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三十一师当副官。1930年春调红一军军部副官处任副官。1931年任红四军（原红一军）经理处总务科科长。1932年任红四方面军总经理部军需科科长。参加创建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剿”作战的后勤保障工作。1932年10月随方面军西征入川北。1933年春任红四方面军经理部部长。7月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总经理部副部长兼红四方面军经理部部长，并兼川陕省苏维埃政府盐务合作化总局局长。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在前线负责方面军反“围攻”作战的后勤保障工作。1934年4月因张国焘搞肃反扩大化受到错误处理。1935年2月被释放任红四方面军政治保卫局会计科科长，5月随军长征。1936年冬长征到达甘肃后，入庆阳红军步兵学校学习。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七七一团供给处处长，青年抗日纵队供给处处长，冀南军区第六军分区供给处处长，第三五八旅供给部部长等职。曾入中央党校学习。参加建立冀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坚持艰苦的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东军区供给部部长，东北民主联军第九纵队后勤部部长，第四野战军第四十六军后勤部部长等职。参加了东北解放战争和进军中南的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湖北军区后勤部部长、中南军区后勤油料部部长、湖北军区后勤部部长等职。1955年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二级解放勋章。1963年4月26日因病逝世。

【傅连暲】(1894—1968) 原名傅日新。福建长汀人。1916年毕业于汀州亚盛顿医学专科学校。曾任医生、汀州师范学校英语教员、亚盛顿医专教员。1925年开办汀州福音医院，任院长。1927年曾给包括徐特立、陈赓在内的300余名南昌起义军伤病员医治伤病。1929年中国工农红军占领长汀后，他为红军指战员医治伤病。1932年为中央革命根据地培训数十名医务人员，1933年将医院全部医疗用品送入中央革命根据地首府瑞金，并参加中国工农红军，领导组建中央红色医院和红色医务学校，任院长兼校长。同年冬，任红军卫生学校附属医院院长。1934年4月任中华苏维埃国家医院院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的战场救护和医疗的组织领导工作。1934年10月随红一方面军长征。红一、四方面军会合后，随左路军行动，负责红军总司令部领导人的保健工作。1937年任中央苏维埃医院院长。1938年参与组建中共中央卫生处，任处长，1939年兼任中央医院院长。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总卫生部副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0年任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总后勤部卫生部第一副部长，1952年兼任中央人民政府卫生部副部长。并曾担任

中华医学会会长。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曾获二级八一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曾被选为第二、三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反革命集团残酷迫害。1968年3月29日于北京逝世。

【傅作义】(1894—1974) 字宜生。山西荣河县安昌村(今属临猗县)人。1910年考入太原陆军小学。辛亥革命时任学生军排长,参加攻打临汾之役。1915年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1918年毕业,被派到晋军独立炮兵第十团,先后任见习官、营附、团附兼技术队长等职。1924年起参加直奉战争。先后任晋军第四旅八团团长、旅长、第四师中将师长。1930年参加阎锡山、冯玉祥发动的反蒋(介石)战争,任第四路军(辖两个军)指挥官,济南行营主任兼第二、四路联合军副总指挥。1931年任国民党军第三十五军军长,绥远省政府代理主席、主席。1933年率部参加长城抗战,任华北军第七军团总指挥。1935年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1936年发动绥远抗战,摧毁日伪据点,取得"红格尔图"战役胜利和百灵庙大捷,得到全国各界的支援和赞扬。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派南汉宸率代表团专程到绥远慰劳,赠送"为国御侮"锦旗。七七事变后,任第二战区第七集团军总司令兼绥远省政府主席。他拥护中共提出的"抗日救国十大纲领",曾在太同会见周恩来、彭德怀。指挥所部先后参加平绥沿线诸战役、忻口会战及守备太原等战斗。太原沦陷后,驻防晋西北河曲、偏关一线,与中共组织和八路军接触频繁。1938年秋,接受中共北方局派南汉宸、罗贵波等到河曲访问,在所部进行统一战线工作。1939年初任第八战区副司令长官。4月,与南汉宸、萧克、曾三、续范亭等多次会谈合作抗日问题。12月进击包头日军。1940年初发起绥西战役,击溃进犯之日伪军,3月取得五原大捷。1941年起组织屯垦、整军,动川兵工兴修水利。1945年6月出席国民党六大,被选为国民党中央委员,升任第十二战区(辖绥远、宁夏)司令长官。抗日战争胜利后,奉命进攻绥远、热河、察哈尔三省解放区。1946年6月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后,指挥所部兵分两路,于10月11日侵占张家口。11月兼任察哈尔省主席。1947年初任张垣绥靖公署主任。同年12月任"华北剿总"总司令。不久进驻北平,负责华北地区国民党军的作战指挥。1948年11月29日至1949年1月31日,人民解放军发起平津战役,傅所部60余万军队被分割包围在天津、北平、新保安、张家口等地。人民解放军攻占新保安、张家口和天津后,他在中国共产党的努力争取下,响应"停止内战,和平统一"的主张,接受人民解放军提出的和平条款,率部起义,北平宣告和平解放。1949年2月与邓宝珊同去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村,受到毛泽东、周恩来、朱德接见。8月携毛泽东亲笔信去绥远,帮助董其武排除困难,举行起义,实现了绥远的和平解放。9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水利部部长、水利电力部部长,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国防委员会副主席。他是第一、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全国政协第一届委员,第二、三届常务委员和第四届副主席。1974年4月19日在北京病逝。

【傅伯翠】(1896—) 福建上杭人。1914年赴日本留学,加入中华革命党,参加孙中山领导的反对袁世凯的革命斗争。1917年从日本东京政法大学毕业后,返回上杭县当律师。1926年任国民党上杭县党部秘书兼代理常务委员,参加反帝反封建的国民革命。1927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中共上杭北四区支部书记,区委组织部部长。1928年6月参与领导闽西上杭蛟洋农民武装起义。不久任闽西暴动委员会副总指挥、中共闽西特委军委委员。参与领导成立红军闽西第七军第十九师,任第五十五团团长。1929年春率部配合红四军入闽作战,建立闽西革命根据地。6月由闽西地方红军组成红四军第四纵队,担任司令员。7月任中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委员。10月改任红四军第四纵队党代表兼上杭县赤卫总队总队长,并任肃反委员会主任。率部参加巩固发展闽西根据地的作战。1930年3月任闽西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兼财政经济部部长。同年12月因与中共闽西特委领导有不同意见,拒绝工作。后被指控组织"社会民主党",开除中共党籍。1931年3月率部分地方武装脱离革命。此后组织地方保安队,自任总队长,实行地方自治。1933年冬曾任福建人民政府闽西善后委员会处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永定县县长、福建省保安第十一团代理团长、宁化县县长等职,曾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闽西游击队达成联合抗日的协定,进行敌后抗日游击斗争。1948年冬参与组织国民党闽西地方军政人员武装的反蒋起义准备。1949年5月任闽西起义行动委员会主任委员,参与领导闽西武装起义,配合人民解放军解放闽西。8月任闽粤赣边纵队司令部高级参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福建省人民政府人民法院院长、省政府委员,福建省文史馆副馆长、馆长,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福建分会副主任委员、主任委员、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会顾问。1985年5月中共福建省委为他的"社会民主党"问题平反,1986年1月批准他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

【傅钟】(1900—1989) 1900年6月28日生于四川叙永。1920年冬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冬与巴黎的中国共产主义小组取得联系,随后参加筹建旅欧少年中国共产党的活动,成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3年起,参加了旅欧华人中对无政府主义思想和国家主义派进行的斗争。1925年任中共旅欧组织负责人。1926年初离开巴黎,到苏联莫斯科,入中山大学学习,任中国学生支部局副书记。1927年转入列宁格勒托尔马乔夫军事政治学院,1929年底毕业。1930年初回国到上海,在中共中央军委机关做人事工作和兵运工作,同时翻译苏联红军政治工作条例。1931年夏被派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先后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秘书长,红十二师政委,红四方面军随营学校校长,红十师政治部主任等职。他编写了《红军须知》、《连队指导员手册》等,并亲自授课,为部队培养了大批政治工作骨干和基层干部。1932年底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主任,同时担任《红军报》、《干部必读》主编。他参加了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三路围攻"、"六路围攻"。在广昭战役、陕南战役以及强渡嘉陵江、挺进川西北的长途作战中,参与领导后勤保障和发动群众的工作。他曾抵制过张国焘"左"的错误和分裂活动。1935年秋任中共四川省委书记,领导开辟川康边新区。红二、四方面军在甘孜会师后,成立中共中央西北局,他任组织部长。随部队长征到陕北后,任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后为抗日军政大学)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政治部民运部部长、政治部副主任、野战军政治部主任等职。1941年2月任中央军委总政治部副主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政治部副主任。1945年6月出席了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战胜利后,随中共代表团团长周恩来赴重庆,任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长兼新华日报社社长。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后回延安,仍任中央军委总政治部副主任,参与领导解放战争中的总政治部工作。1949年7月出席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作题为《论部队文艺工作》的报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主管理论教育和文艺等工作。"文化大革命"期间,曾被林彪反革命集团诬为"黑线人物"受到迫害。他是中共第七、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特邀代表。1982年至1985年是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

常务委员。他还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二、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三、四届全国文联副主席。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年7月28日在北京逝世。

【傅秋涛】(1907—1981) 曾用名傅旭高、傅武民。1907年8月3日出生于湖南平江县南乡程家园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当过长工和店员。1925年在本县参加工人纠察队和农民协会。1927年9月参加平江农民扑城暴动。1929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中共支部书记。1930年任平江县嘉义区赤卫团政委，曾率2000余赤卫队员支援中国工农红军第三军团攻打长沙。后任平江区、县工会委员长。1932年4月任湘鄂赣省总工会委员长。同年年中共湘鄂赣省委副书记，1933年兼任湘鄂赣省军区政治部主任，参与领导湘鄂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曾兼任阆（阳）宜（春）万（载）工作团书记和第三作战区政委。1934年11月省委书记兼军区政委陈寿昌牺牲后，他任代理省委书记和军区政委、省委书记和军区政委。1937年2月改任省苏维埃政府主席，5月任湘鄂赣军区人民抗日红军军事委员会主席。领导湘鄂赣根据地军民坚持了三年极其艰苦的游击战争。七七事变后，任湘鄂赣人民抗日红军游击支队司令员。1938年1月任新四军第一支队副司令员兼一团团长，率部到江苏高淳、当涂、溧水三县交界地区，开辟敌后抗日根据地。1941年1月皖南事变前，任新四军皖南第一纵队司令员兼政委。在国民党顽固派制造的皖南事变中，组织部队分散冲出重围，保存了一支骨干力量。后入中共中央华中局党校学习。同年冬任新四军第七师副师长。1943年到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到山东，同年冬起，任中共鲁南区委员会书记、鲁南军区政委。1948年当鲁中、鲁南、滨海区合并为鲁中南区时，任中共鲁中南区委员会副书记、鲁中南军区司令员。同年8月起，任华东支前委员会主任委员、支前司令部司令员，1949年任华东运输司令部司令员、中共中央山东分局第一副书记、山东军区副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第一副书记兼山东军区第一副司令员。1950年8月任中共中央复员委员会（后改为中央转业建设委员会）秘书长，同年冬任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人民武装部部长。1955年任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队列部部长，同年被授予上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任总参谋部动员部部长、中共中央军委人民武装委员会副主任。1975年任总参谋部顾问。是第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78年12月被选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主编有《中国民兵》。1981年8月25日于北京病逝。

【傅烈】(1899—1928) 原名傅见贤，化名贺德、贺洋。江西临川人。早年就读于省立第七中学，结业后到九江任小学教员。1917年秋考入南伟烈大学。1919年因父亲反对而辍学，被送到上海机米厂学徒。不久参加留法预备班学习，于1920年5月赴法国勤工俭学。在巴黎哈费乐工厂当机械工，同时入蒙达尼公学补习法文、学习电机专业知识。1921年加入工学世界社，参加留法学生爱国请愿活动，结识赵世炎、周恩来等人。1922年参与组织中国少年共产党，不久转为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任巴黎直属支部书记、旅欧总支部委员。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5年夏奉调回国，不久任国民革命军第三军政治部秘书，协助党代表兼主任朱克靖建立全军政治工作，处理政治部日常工作，加强部队的政治动员和思想工作，随军参加统一广东的南征海南岛作战。1926年春中山舰事件后，他领导三军政工人员同国民党右派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同年秋随军参加北伐战争，率宣传队沿途进行国民革命的宣传。11月初攻占南昌后，兼任江西省政府秘书。12月成立中共江西区委，任组织部部长兼军委书记，积极加强各级党组织的建设和发展，普遍建立农民自卫军。1927年春参与领导发动工农群众，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反动活动。5月被调到武汉中共中央军事部工作。大革命失败后，被党中央派到四川重庆加强党的领导。8月成立中共四川省临时委员会，任书记，传达党中央八七会议精神，决定整顿和发展党的组织，积极准备发动农民暴动。1928年2月主持临时省委扩大会议，通过由他起草的《四川暴动行动大纲》，成立正式的中共四川省委员会，任书记兼军委书记。领导部署全川特别是川东的农民武装起义，指派李家俊等发动万县固军坝农民暴动。3月9日在主持巴县县委成立会议时被捕。关押期间受尽各种酷刑，严守机密，并传信给组织及时转移机密材料。4月3日在重庆朝天门外壮烈牺牲。

【焦裕禄】(1922—1964) 山东淄博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少年时被日本侵略者抓到抚顺煤矿做苦工。1943年秋逃回家乡，因生活所迫转去江苏宿迁给地主当长工。抗日战争胜利后返回家乡参加民兵。1946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3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随军南下。不久被分配到地方工作，先后担任尉氏县副区长、区长、中共区委副书记、青年团县委副书记等职，参加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担任青年团陈留地委宣传部部长，团郑州地委副书记，洛阳矿山机器制造厂车间主任、科长、中共尉氏县委书记，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1962年12月调任中共兰考县委第二书记，不久任县委书记。他热爱人民，十分关心群众疾苦，决心依靠全县人民改变兰考落后的面貌。为了治风沙、内涝、盐碱三大灾害，不顾肝病严重，亲自跑遍兰考县百分之八十以上的生产大队（村），实地考察灾情，调查研究总结当地群众防灾、治涝、治碱的先进经验。他以身作则，团结带领县委一班人，深入第一线动员组织广大群众，实干苦干，向灾害展开顽强斗争。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十分关心青年成长，严于律己，勤奋忘我地工作。为改变兰考县落后面貌呕心沥血，无私奉献，做出明显成绩，获得全县干部群众的热爱。1964年5月14日因病情恶化于郑州逝世。1966年2月《人民日报》全面报道了他的先进事迹。中共中央中南局发出向焦裕禄同志学习的通知，称他“不愧为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光辉榜样”。董必武在《学习焦裕禄同志》的五言长诗里赞扬他：“学毛有独创，自与常情殊。吾党悼焦君，模范孰能逾。”

【舒同】(1905—1998) 1905年11月25日出生于江西省东乡县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在五四运动影响下，1920年6月，和进步同学成立“金兰同学社”。1921年8月，考入江西省立第三师范学校，与李井泉同学等发起组织“马克思主义研究会”。1925年发表《中华民国之真面目》。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中共东乡县支部书记、县委书记、国共合作的国民党东乡县党部常委。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因被国民党江西省政府通缉，辗转于武汉、上海、安徽、南京等地寻找党组织。1930年9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历任红四军政治部秘书、红十一师秘书长、中共赣东特委秘书长、红四军政治部宣传部部长、红十二师政治部主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部长、红十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了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长征中，任红二师政治部宣传科长、政治部主任。中央红军与红四方面军会师后，任红四师政治部主任。1935年10月抵达陕北后，和师长、政委率部参加了直罗镇、东征、西征、山城堡等战役。抗日

战争爆发后，历任八路军总部秘书长、晋察冀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央军委总政治部副主任兼秘书长兼宣传部长、中共山东分局委员兼秘书长等职。1937年10月初，率八路军总部工作团赴五台、定襄一带开辟抗日根据地。后任晋察冀军区政治部主任。1942年延安整风时，任军委整风审干领导小组副组长。1944年后，任中共山东分局委员兼学习委员会主任。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驻山东军区政治部主任、华东军区兼第一野战军政治部主任、中共华东局常委兼社会部部长、国军工作部部长。1945年9月，参与组织指挥了鲁南、莱芜、济南、淮海、渡江、上海等战役。1949年5月上海解放后，协助陈毅领导接收上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华东局常委兼宣传部长、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华东文教委员会主任、华东人民革命大学校长、中共华东局党校校长等职。1954年，任山东省委第一书记兼济南军区第一政委、党委第一书记。1963年3月，任陕西省委书记处书记。"文化大革命"中，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政治迫害。1978年8月，任军事科学院副院长兼军委军战史编辑室主任。是中国书法事业的继承者和开拓者，中国书法家协会创始人之一和第一任主席、第二、第三届名誉主席，中国文化艺术界联合会荣誉委员。是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第十二届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国共产党第十二、十四、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特邀代表，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88年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8年5月27日在北京逝世。

【舒传贤】(1899—1931)　号排唐，曾用名夏唯宇。1899年9月4日生于安徽霍山县团墩舒家庙村。1919年到安庆入省立第一甲种工业学校读书，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1年参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被选为省青年团学生运动委员会委员长，后任安徽省学生联合会会长。1922年赴日本，考入东京高等工业学校。曾任青年团中朝留日学生东京特支书记、中朝留日学生总会交际部部长。1926年初留日进步学生主张回国参加反日斗争，组成归国代表团，他被选为总团书记。回国到北京后，参加了"三·一八"游行请愿斗争。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8月参加了北京声援国民革命军北伐的斗争。后被派到广州从事革命工作。1927年3月回安徽，任安庆市总工会委员长兼省总工会筹备委员会委员长。6月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候补执行委员，7月任中共安徽省临时工委书记。大革命失败后在霍山一带建立中共基层组织和农民协会，组织农民武装同地主武装作斗争。是年冬任中共霍山县支部书记，1928年初任中共霍山县委委员，1929年春任中共霍山县委书记，10月任中共六安中心县委书记，并任中共安徽省临委巡视员，负责六安、霍山两县的工作。同年11月参加领导六霍起义。1930年1月将起义武装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三师。曾任六霍暴动总指挥部总指挥，组织发动皖西各地农民暴动。主持制订加强红军和根据地建设的决议，领导建立六安、霍山、英山等县苏维埃政权，创建了皖西革命根据地。曾赴上海参加中共六届三中全会。1931年5月任中共鄂豫皖中央分局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同年冬，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湖北黄安（今红安）。

【鲁迅】(1881—1936)　原名周树人，幼名樟寿，字豫山、后改豫才。1881年9月25日生于浙江绍兴县一个败落的封建家庭。1898年考入南京江南水师学堂，次年转入矿务铁路学堂，求学时期接触西方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形成了进化论的社会发展观。1902年去日本留学，先入东京弘文学院普通科，1904年转入仙台医学专门学校。后放弃医学救国思想，为改变国民精神转而志向文学。1906年重返东京入德语学校，并开始文学活动。这期间与革命党人陶成章时有过从，并参加了光复会。1909年夏回国，先后在杭州两级师范学堂、绍兴府中学堂任教。辛亥革命后，曾任南京临时政府和北京政府教育部部员、佥事等职。1918年发表反封建的白话小说《狂人日记》，后参加《新青年》的编辑工作，结识李大钊、陈独秀和胡适等人。从1920年开始，先后在北京大学等八所大中学校兼课。五四新文化阵营发生分裂后，他坚定地站在无产阶级领导的革命力量一边，同买办文化进行坚决斗争。他参加语丝社，发起并领导莽原社、未名社，支持《晨报副刊》、《京报副刊》等报刊。1925年，他三次为五卅惨案捐款。1926年，他参加了北京三一八反帝爱国运动。同年8月，因遭北洋军阀政府通缉，被迫离开北京前往厦门，任厦门大学文科国文系教授、国学研究院研究教授。从1918年到1926年，他写的短篇小说、散文、杂文等结集出版的有《呐喊》、《坟》、《热风》、《彷徨》、《野草》、《朝花夕拾》、《华盖集》、《华盖集续编》等，表现出爱国主义和彻底的革命民主主义的思想。1927年1月到广州，任中山大学文学系主任兼教务主任，开始同中国共产党建立联系。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愤然辞职。同年10月到上海，与许广平结婚。大革命的失败，残酷的阶级斗争，"轰毁"了他的"进化论"的观点。1928年和1929年间，他用很大精力阅读经典著作，研究马列主义理论，并翻译了普列汉诺夫《艺术论》、卢那察尔斯基《文艺与批评》以及俄共（布）中央《关于文艺领域上的党的政策》等文艺理论著作，逐步掌握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期间，他还与郁达夫合编《奔流》月刊，介绍外国的文艺创作和批评，介绍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1930年2月，参与发起和组织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3月，参与发起成立中国左翼作家联盟，被选为常务委员，从此，与创造社、太阳社的革命作家及其他进步作家结合在一个革命文学阵营内共同战斗。他率领广大左翼文艺战士，对买办资产阶级的文学团体"新月派"，对国民党特务鼓吹的"民族主义文学"进行了英勇的斗争。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又撰写了一系列杂文，揭露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和国民党反动派的"不抵抗主义"。1932年7月，会见从苏区来上海治伤的红军将领陈赓，详细了解红军反"围剿"和苏区人民斗争生活。从1931年到1933年，他还与瞿秋白结为知己，并肩战斗，卓有成效地领导了左翼文艺运动，并一道构思和写作了一批批判资产阶级文艺理论和揭露国民党反动派的杂文。1933年初，他被选为中国民权保障同盟执行委员，与宋庆龄、蔡元培、杨杏佛等人一起，不顾国民党反动当局的迫害，为营救陈赓、罗登贤、廖承志等共产党人以及其他爱国民主人士而斗争。在1932年、1933年，他着重批判和反击了所谓"自由人"、"第三种人"在超阶级文艺观的旗号下对无产阶级革命文艺运动的进攻。在1934年后的文化"围剿"与反"围剿"的斗争中，他痛击尊孔读经的逆流，揭露所谓抒写"性灵"的闲逸小品的麻痹人民斗争意志的实质；他发表《门外文谈》、《答国际文学社》等杂文，坚持中国语文改革和文艺大众化的正确方向，宣示了自己对新社会的创造者是无产阶级，无产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一定要实现的坚强信念。1935年10月，工农红军经过长征胜利到达陕北，消息传来，他与茅盾托人经巴黎向中共中央拍贺电说"在你们身上，寄托着人类和中国的将来。"1936年身患重病。4月底，会见奉中共中央之命由陕北来上海的冯雪峰，了解中共关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政策。6月抱病口授《答托洛斯基派的信》，反击托派对中共的诽谤。8月口授《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表示无条件地拥护和加入这条战线。从1927年到1936年间的以杂文为主的论著，先后编成《而已集》、《三闲集》、《二心集》、《伪自由书》、《南腔北调集》、《准风月谈》、《花边文学》、《且介

亭杂文》等专集。这期间，他还以很大的精力翻译、介绍外国的进步文学作品，先后翻译出版了法捷耶夫的《毁灭》、高尔基的《俄罗斯童话》、果戈理的《死魂灵》等。他关心教育战线的斗争和青年学生的成长，多次应邀在上海、北京的大学演讲和热情接待来访的青年，回答他们提出的种种问题。他热心提倡战斗的木刻艺术，是中国新兴木刻运动的开拓者和奠基人。1936 年 10 月 19 日因肺病逝世于上海，遗体安葬于虹桥万国公墓。1956 年迁至上海虹口公园。毛泽东高度评价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他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鲁迅一生为祖国和人民留下杂文十六部、小说三部、散文诗集一部、回忆散文一部，辑录、校勘的中国古典文学作品集五部、中国文学史论著两部，书信 1400 余封，以及大量译著。这些作品已分别收入《鲁迅全集》（十卷）《鲁迅译文集》（十卷）以及《鲁迅日记》、《鲁迅书信集》。

【鲁易】（1900—1932） 又名鲁其昌，湖南常德人。早年到日本留学，1919 年回国。1920 年赴法国巴黎勤工俭学。1921 年冬参与筹建旅欧中国少年共产党（后改称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旅欧支部），1922 年 6 月出席第一次代表大会。同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 年回国，被派到广州黄埔军校，任政治部秘书，后任政治部副主任。1925 年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三师党代表。1926 年到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8 年回国，在上海中共中央军委任秘书。后被派到洪湖等革命根据地，任湘鄂西革命军事委员会政治部主任、红军军事政治学校第二分校政治部主任、红二军政治部主任和第七师政委等职，参加了坚持和巩固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2 年 8 月在监利新沟嘴战斗中被俘，在狱中坚持斗争，坚贞不屈。同年 10 月 4 日，在湖北沔阳仙桃镇英勇就义。

【鲁涤平】（1887—1935） 字咏庵，号尤烦。湖南宁乡人。早年入湖南将弁学堂学习。毕业后任清政府湖南陆军第四十九标连长、营长。1911 年武昌起义后参加辛亥革命；后升任北洋政府湖南陆军第二师三旅六团团长。1916 年率部参加讨伐袁世凯的护国战争。1917 年冬率部参加孙中山发动的护法战争。1919 年率部参加驱逐湖南督军张敬尧部的作战。1920 年升任第二师第六旅旅长。1923 年任第二师师长，10 月率全师主力转入广东，参加孙中山领导的革命部队。1924 年秋任建国军北伐军第二师师长，率部参加北伐作战。1925 年 7 月，所部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二军一部分，担任第二军副军长兼代理军长（军长由谭延闿兼未到职）。1926 年秋率部参加北伐战争。9 月指挥全军攻入江西，11 月协同第六军等攻克南昌。1927 年春率部沿长江北攻占皖南东向，3 月在第六军协同下攻克南京。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投向蒋介石集团，7 月率部回湖南攻击武汉的唐生智部。宁汉合流后担任第二军军长。1928 年任南京国民党军第十八师师长。5 月担任湖南省政府主席兼湖南省“清乡”督办，推行反动政策，镇压农民运动，“清剿”红五军等革命武装。1929 年初兼湘赣“会剿”总指挥部总指挥，指挥湘赣两省部队进攻井冈山革命根据地。2 月被桂系新军阀撤免湖南省政府主席之职，被迫离开湖南。随后被蒋介石任命为第五军军长兼武汉卫戍司令，江西省政府主席兼国民党江西地方整理委员会副委员长，被选为国民党候补中央执行委员。1930 年 11 月兼第九路军总指挥，12 月担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南昌行营主任兼第九路军总指挥，统一指挥国民党军 10 万人发动对赣南红一方面军的第一次“围剿”，结果遭到惨败。旋被撤掉南昌行营主任职务。1931 年改任预备集团军总司令，同年冬调任浙江省政府主席。1934 年担任南京国民政府军事参议院副院长。1935 年 1 月 24 日在南京病死。

【鲁福坦】（1890—1969） 又名李翼、李燕谋，化名韩振明。山东泰安（或淄博）人。1909 年入煤矿学徒做工。1923 年在淄川煤矿当工人把头，领导组织煤矿工人俱乐部，任负责人。1925 年参与领导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煤矿工人罢工运动。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中共淄川煤矿支部书记。1927 年任中共青岛市委书记。发展中共组织，发动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推进国共合作。大革命失败后，9 月参与主持维县省委会议，传达中共八七会议精神。10 月 10 日中共山东省委正式成立，任书记。主持省委部署发动了鲁北高唐、鲁东潍河两岸等地农民武装暴动。1928 年夏济南惨案发生后，同顾作霖赴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请示工作。5 月 18 日中共中央指示以他为书记重组中共山东省委。组织发动反对日本帝国主义和国民党新军阀的群众爱国斗争。在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同年 10 月在淄川主持山东党团省委负责人会议，贯彻中共六大精神，加强地下工作系统建设。1929 年 4 月出席中共六届二中全会。会后被中共中央派到天津，任中共顺直省委书记。不久因省委机关遭破坏被捕，押入国民党天津第三监狱，始终未暴露身份。后被判刑 11 个月，1930 年 7 月刑满释放。后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1931 年 1 月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任中央职工部部长。6 月向忠发叛变后，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七八月间曾代理中央总书记。9 月下旬中共临时中央成立，任常务委员，兼管中央秘密交通工作。同年 11 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932 年兼任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共党团书记并兼全总组织部部长。是王明“左”倾冒险主义路线主要推行人之一。1933 年 1 月在上海被捕叛变，投入国民党中统特务机关。3 月 17 日公开发表反共声明。此后任国民党中央调查统计局徐州特区行动股股长、上海区情报股股长等职，参加破坏镇压中共地下组织，对人民犯下不可饶恕的罪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潜往云南隐藏。1951 年 5 月在昆明被人民政府公安司法机关依法逮捕法办，长期监禁。1969 年 11 月被依法处决。

【童长荣】（1907—1934） 字灿华，安徽枞阳人。1921 年考入安徽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积极参加反帝反封建的爱国学生运动，被推举为安徽省学生联合会负责人之一。1921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是安庆地区最早的青年团员之一。1922 年参加领导了安庆青年学生反对军阀政府腐败统治的示威大游行。1923 年春发动安庆各校教职员工开展索取军阀当局拖欠教工薪俸的斗争，并取得了胜利。同年秋，因积极组织青年学生反对直系军阀贿选总统，遭到通缉，离开安徽避居上海。1925 年春返回安庆，组织学生声援五卅反帝斗争，是当时安徽省学生运动的重要领导骨干。1925 年 7 月东渡日本，入东京帝国大学第一高等学校学习。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 年春当选为中共东京特别支部领导人之一。1928 年 5 月，为抗议日军枪杀济南军民，在日本发起组织中国留日各界反日出兵大同盟，当选为理事，领导广大旅日留学生和华侨开展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斗争，受到日本反动当局的迫害，被驱逐出境。1928 年秋回到上海，先后任中共沪中区委宣传委员、区委书记。在此期间曾加入革命文学团体太阳社，并发表过一些文学作品。1929 年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的发起和筹备工作。1930 年春调任中共河南省委书记。1931 年 1 月中共六届四中全会后调离河南，3 月任中共大连市委书记。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为开展抗日武装斗争，受党委派，于 11 月到东满地区，化名张长荣，任中共东满特委书记。1932 年领导创建了延吉、和龙、珲春、汪清四

县抗日游击队和抗日游击根据地。1933年1月，根据省委的指示和斗争的需要，将延、珲、和、江四县抗日游击队，整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三十二军东满游击队，并在四县先后成立了苏维埃政权及各种抗日群众组织，为推动东满地区抗日运动的不断深入开展作出了重要贡献。1934年3月，在率领抗日游击队反击日本侵略军"讨伐"的战斗中，身负重伤，光荣牺牲。

【童第周】(1902—1979) 字蔚孙。浙江鄞县人。读中学后曾参加过国民革命军进行北伐战争，后考入上海复旦大学。1930年毕业后，赴比利时、法国留学，获博士学位。1934年回国，到青岛山东大学任教，并从事文昌鱼和鱼类胚胎学研究。此后历任山东大学、中央大学医学院、同济大学、复旦大学教授，并任中国心理生理研究所研究员。他对脊索动物、鱼类和两栖类动物卵子发育能力方面有独特发现，被聘为英国剑桥大学研究员。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重新回到山东大学任教授。积极支持学生爱国民主运动，第一个在"反饥饿、反内战"抗议书上签名。后应邀赴美国讲学，任美国耶鲁大学研究员。1949年得到人民解放军节节胜利的消息，立即返回祖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山东大学教授、副校长，中国科学院生物学学部委员及主任、实验生物研究所副所长、海洋研究所所长、动物研究所所长、中国科学院副院长等职。被选为第一至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至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中央常务委员等。1978年3月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他是驰名中外著名的生物学家，是中国实验胚胎学的主要开创人。长期从事发育生物学研究，在系统研究文昌鱼的卵子发育规律、研究鱼类和两栖类细胞核和细胞质在个体发育、细胞分化和性状遗传中的关系等方面做出创造性的贡献，使中国这项研究工作达到国际先进水平。1979年3月3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主要著作有《生物科学与哲学》等。

【曾士峨】(1904—1931) 字迪勋，号广泽。湖南益阳人。高等小学毕业后因家庭贫困去商店学徒。后经家族资助，读完中学并考入信义大学就读，在校期间参加学生爱国运动，接受革命思想影响。1924年9月到长沙，参加"雪耻会"领导的抗议日本帝国主义屠杀中国工人、学生的群众运动。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在长沙从事工人运动和学生运动。1925年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学习。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后被派到湘军一军官讲习所从事兵运工作，不久加入国民革命军第八军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春任国民革命军第四集团军总司令部警卫团连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发生后，同年夏转入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大革命失败后，9月随团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第一师三团参谋长。参加三湾改编，改任第一团特务连连长。10月同党代表罗荣桓率连跟随毛泽东上井冈山，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8年5月后任红四军第十一师三十一团三连连长，同年冬任该团第一营营长。1929年春参加红四军转战赣南闽西，不久任第二纵队第七支队支队长，同年秋任第三纵队参谋长。1930年春调任红四军第二纵队司令员，同政委罗荣桓一起积极贯彻古田会议决议，加强部队建设。6月任红四军参谋长兼第二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文家市、围攻长沙城和夺取吉安的作战。10月任红四军第十一师师长。同年底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的龙冈战斗。1931年5月率部参加第二次反"围剿"，先后在东固、白沙、中村和广昌歼敌获胜。政委罗瑞卿受重伤后，他兼任师政治委员的职务，率全师在广昌、南丰一带发动群众，扩大革命武装。同年8月率部参加第三次反"围剿"，先后在莲塘、黄陂歼敌获胜。9月8日率全师在兴国高兴圩竺高山同国民党军主力作战。在敌军重兵猛攻下，他指挥部队坚守阵地，多次打退冲锋敌人。同日下午在亲率敢死队冲锋时壮烈牺牲。

【曾山】(1899—1972) 原名曾如柏，又名修生、宪朴、曾珊、唐古。江西吉安人。工人出身。1925年随兄曾延生参加农民运动。192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2月当选吉安县农民协会执行委员，参与组织全县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随起义军南征到广东。同年冬入教导团当上士、事务长，参加广州起义。1928年春回家乡，任中共支部书记、吉安西区区委书记，组织发动农民参加赣南武装起义。同年冬任中共吉水县委书记。1929年1月任中共赣西特委组织部部长。3月会见毛泽东、朱德，此后随红四军开展地方工作。6月被选为赣西苏维埃政府主席。1930年2月被选为中共红四、五、六军共同前委常务委员。3月被选为中共赣西南特委常务委员，同时被选为赣西南苏维埃政府主席。6月兼任中共赣西南特委书记，并任中国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同年10月被选为江西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并任中共江西省委常务委员。参与领导赣西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创建，领导江西苏维埃政权建设，巩固发展革命根据地。1931年1月被中共中央指定为苏区中央局委员。同年11月出席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动员组织赣南革命根据地群众，支援主力红军取得第一至三次反"围剿"的胜利。1932年11月受到"左"倾领导者不公正的批判，改任江西省苏维埃政府副主席兼财政部部长。1934年2月再次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担任中央政府内务部部长。1934年9月担任中共江西省委书记兼江西军区政治委员。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率江西省党政军机关坚持原地斗争，1935年指挥机关人员和少数部队分散进行游击活动。5月游击队失败后潜往上海，找到党组织，后被派赴苏联。同年8月入莫斯科列宁学院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年冬回国，任中共中央东南分局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并兼新四军驻江西办事处主任。协助项英组建新四军开展江西地区的抗日民主运动。1939年东南分局改为东南局，任中共中央东南局组织部部长。1941年2月皖南事变后，任中共中央华中局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巩固和发展华中抗日根据地，坚持华中地区的抗日游击战争。在1945年中共七大上被选为中央委员。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华中分局组织部部长兼财经办事处主任，中共中央华东局委员、华东财经办事处主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兼财经委员会主任并兼上海市副市长兼财经委员会主任。参与领导华东地区财政经济工作，动员大批人力物资支援前线，恢复国民经济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务委员兼纺织工业部部长、华东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兼财经委员会主任、国务院商业部部长、中共中央交通工作部部长、国务院内务部部长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八、九届中央委员，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72年4月16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曾天宇】(1895—1928) 原名曾澜挽，又名曾国香。江西万安人。高等小学毕业后，1912年秋考入南昌心远中学。1917年中学毕业后到日本留学，参加旅日学生爱国运动，1918年5月被迫回国。9月考入北京中国大学政治经济系。1919年参加五四爱国运动。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寒假时返乡组织万安青年学会，创办《青年》杂志。1924年6月被派回江西参加改组江西国民党的领导工作，加入中国国民党，任江西国民党改组筹备员。1925年7月被选为国民党江西省党部监察委员。在南昌开设明星书社，自任经理，随后又创办黎明中学，任校务主任、代理校长，积极从事革命的宣传和组织工作。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26年8月被北洋军阀逮捕，不久经组织和亲友保释出狱。此后参加国民革命军，任第三军政治部宣传科科长，随军转战江西，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初回到南昌，在朱德创办的第三军军官教育团任政治教官，曾率学员去万安等地调查农村状况，组织农民协会。同时他还兼任江西省政府教育厅督学，视察各地学校，指导学生运动。4月曾指挥军官教育团学员会同工农民众冲垮被国民党右派控制的江西省党部，被任命为省党部和省农民协会特派员，赴余干、景德镇、波阳等县指导当地革命斗争。6月底被派回万安组织农民武装斗争。大革命失败的同年秋，他同张世熙等率领工农武装先后三次同遂川反动地主武装作战，攻占遂川县城。9月下旬主持万安县委会议传达八七会议精神，部署发动农民暴动。10月成立中共万安县行动委员会，任书记兼军事参谋部负责人。11月领导了万安暴动，先后指挥工农革命军四次攻打万安县城。1928年1月攻占万安城，成立了万安县苏维埃政府。不久参加毛泽东召开的联席会议，率万安农军转战遂川、万安边界罗塘、碧洲一带开展游击斗争。2月率部分农民开赴井冈山途中陷敌军包围被打散。3月5日在罗塘村背村遭国民党军追击，在战斗中壮烈牺牲。

【曾日三】(1902—1937) 湖南宜章人。早年就读于县师范讲习所等校，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后从事教育工作，曾任宜章县教育局学监。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宜章反帝反封建的国民革命斗争。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加入工农革命军第三师，4月随朱德、陈毅上井冈山会师。5月成立红四军，在军部任参谋，后任营党代表等职，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各次反“围剿”战斗。1929年1月任红四军军部秘书长(军委秘书长)，随军转战赣南、闽西，创建赣南、闽西革命根据地。12月出席古田会议。1930年秋，担任红一军团红三军政治部主任，协助军长黄公略、政委蔡会文加强全军政治工作，先后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作战，保障作战任务的完成。1932年先后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秘书长，中国工农红军抚恤委员会总会主任，红三军团政治部副主任。1933年春调任福建军区政治部主任，6月兼第二十四师政治委员，7月任福建军区代理政治委员，率军区部队参加第五次反“围剿”的东线作战。1934年秋调任红五军团政治部主任。10月随军团参加中央红军长征，担任全军后卫。协助军团首长加强部队思想动员，掩护全军冲过四道封锁线。1935年夏任红五军团代理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7月21日红五军团改称红五军，仍任代理军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0月奉命率全军南下川康边作战，曾明确反对张国焘分裂党和红军的行动。1936年初调任红四方面军红九军政治部主任，同年秋随红二、四方面军北上到达甘肃会师。11月奉命编入红军西路军，仍任红九军政治部主任，参加了艰苦的西征作战。1937年3月西路军失败后，担任西路军余部东返支队政治委员。率领200余人从祁连山向东游击前进，途中在牛毛山遭国民党军包围。4月在战斗中被俘，不久英勇就义。

【曾中生】(1900—1935) 原名钟圣。湖南资兴人。1919年在湖南省郴州第七联合中学读书时，积极参加五四反帝爱国运动。1922年中学毕业后参加了军阀沈鸿英的部队，1923年离开沈部。1925年考入黄埔军校第四期。在黄埔军校学习时，积极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青年军人联合会，负责青年军人俱乐部的工作，同孙文主义学会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年底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任国民革命军第八军前敌总指挥部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同年10月北伐军占领武汉后，任汉口《民国日报》主笔，宣传革命思想，报道工农运动，促进革命的发展。1927年4月蒋介石叛变革命后，以武汉革命委员会委员的身份，参加了讨蒋委员会的工作。同年7月汪精卫在武汉发动反革命政变，他奉党的指示离开武汉，前往上海。9月赴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8年6月出席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同年冬回国，在中共中央军委机关工作。1930年4月党派他负责南京市委组织部的工作，9月任中共南京市委书记。不久又调回上海中共中央工作。同年11月以中共中央特派员的名义，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传达中共六届三中全会精神，纠正“左”倾冒险主义错误，组建鄂豫皖临时特委。1931年3月鄂豫皖特委和军事委员会正式成立，任特委书记和军委主席。同时他还兼任中国工农红军军事政治学校第四分校校长。在此期间，他总结革命根据地斗争的经验教训，制定了新的斗争方针和根据地的各项政策，扭转了“左”倾错误造成的混乱局面，领导根据地军民粉碎了敌人的第一、二次“围剿”，巩固和发展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1931年4月张国焘来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推行王明“左”倾冒险主义错误，排斥和打击根据地原有的领导同志。他被撤销了鄂豫皖特委书记和军委主席的职务，调任红四军政治委员。8月与张国焘在军事战略方针上发生严重分歧，遭到张国焘的打击。9月被撤销红四军政委的职务。10月被调离部队考察。12月黄安独立团扩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独立师，在广大指战员的强烈支持下，他被任命为该师师长。1932年10月在战斗中负伤，调回总部休养。对此时张国焘放弃鄂豫皖根据地的逃跑主义做法十分不满。12月和旷继勋、余笃山等商议派人去中央反映张国焘的错误，要求党中央采取措施加以纠正。后决定改由他以书面形式向张国焘陈述大家的批评意见。后被委任为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参谋长。1933年2月当选为中共川陕省委委员。8月被张国焘诬蔑为“托陈取消派”、“右派首领”，并被撤销了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参谋长的职务，遭到非法逮捕和长期监禁。在惨遭迫害的情况下，他系统地总结了红四军在历次反“围剿”中取得胜利的经验，写成《与“剿赤军”作战要诀》和《游击战争要诀》等书，对提高红四军广大干部战斗的战斗力起了重要的作用。1935年3月随红四方面军长征。6月，红一、四方面军在懋功会师时，写信给党中央和张国焘，要求继续为党工作。8月被张国焘秘密杀害。1945年在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中央为他平反昭雪，肯定了他为党和军队的事业所建立的功绩。

【曾生】(1910—1995) 原名曾振声，1910年12月生于广东省惠阳县(现属深圳市)。学生时代就积极投身革命运动。1934年参加革命工作，1936年10月参加中国共产党。1935年12月，积极参与发动和组织广州地区一二·九运动，被推举为中山大学学生工友抗日救国会主席团主席、广州学生抗日联合会主席。1937年7月，毕业于中山大学文学院教育系。1936年12月起，先后担任香港海员工会组织部长、中共香港海员工委组织部长、书记、中共广东省委候补委员、广东惠宝人民抗日游击总队总队长。1941年12月，参与组织港(香港)九(九龙)大队抗日游击队，发动港、九人民参加抗日游击战争。港、九沦陷后，根据党中央、周恩来的安排，参加组织营救了在港、九的何香凝、茅盾、邹韬奋等一大批文化界人士和民主人士及国际友人。1942年2月至1943年11月，任广东人民抗日游击总队副总队长、总队长。1943年12月，根据中央的指示，成立东江纵队，担任东江纵队司令员，为东江纵队和华南敌后抗日根据地的创建和发展、为发展华南敌后抗战和中国抗日战争的胜利，作出了重大的历史贡献。1945年8月15日，被朱德总司令指定为华南抗日纵队接受在广东的日军投降的代表。1946年6月，根据国共两党协议和我党中央指示，率领东江纵队主

力北撤山东后，任华东军政大学副校长，渤海军区党委副书记兼副司令员、两广纵队司令员、党委书记。从1947年8月至1949年初，在第三野战军指挥下，率领两广纵队参加华东战场的豫东、济南和淮海等重要战役，出色完成各项作战任务。1949年9月，与雷经天、尹林平等一起，指挥由两广纵队、粤赣湘边纵队和粤中纵队组成的解放广州战役的南路军，胜利完成了解放广州战役一翼的任务，对解放广东全境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广州解放后，先后担任广东军区副司令员兼珠江军分区司令员、政委，中共珠江地委书记、华南分局委员。1952年上半年任华南军区第一副参谋长，中南军区赴朝实习团团长，率团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12军副军长。1953年8月回国后，进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海军系学习。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1956年7月军事学院毕业后，先后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党委委员、南海舰队第一副司令员、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广州市委第三书记、广东省副省长兼广州市长、广州军分区第一政委、广州警备区第一政委等职务，为南海国防建设和广东的建设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受迫害，身心受到严重摧残。1974年平反后，任交通部副部长、部长。1981年任国务院顾问，1982、1987年当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曾任第一、二、三、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95年11月20日在广州逝世。

【曾传六】(1904—1983)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出身贫苦，少年时学徒，并曾给地主当长工。1925年参加农民运动，后当选七里坪区农民协会委员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于1927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黄（安）麻（城）起义，加入工农革命军鄂东军。1928年后调到中共鄂东特委机关，历任交通员、中共支部书记、总支书记，兼鄂豫边革命委员会机关总支书记等职，参加了鄂豫边革命根据地的创建。1930年调任商城县保卫局局长兼县政府中共党团书记。1931年1月调入鄂豫皖红四军，任第十师第二十九团政治委员。不久兼独立第二师政治委员。率部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各次反"围剿"作战，苏家埠战役二十九团获红四方面军总部奖旗。1932年10月率部参加西征入川。1933年2月调任川陕省苏维埃政府政治保卫局局长兼中共省政府党团书记。6月改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政治部副主任兼红四方面军、西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同年10月调任红二十一军政治委员。1934年6月改任红九军政治委员。11月复任红四方面军政治部副主任。参与领导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率部参加了反对川敌的各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参加长征。7月同中央红军会师后改任红四方面军政治保卫局局长。同年冬参加南下川康边的斗争。1936年7月被选为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随红二、红四方面军北上甘肃。同年11月任红军西路军政治保卫局局长，参加西征作战。1937年春任中共西路军工作委员会委员，参加转移至新疆的艰苦行军作战。抗日战争爆发后到延安，先后入抗日军政大学、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38年冬后，历任八路军一二九师政治部敌工部部长，八路军前方总部军法处处长，抗日军政大学校务部部长，河南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兼中共河南区党委委员、地方工作部部长等职。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参加巩固发展晋东南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河南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东北财经委员会物资处处长，中南军政委员会商业部副部长兼对外贸易管理局局长等职，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行政委员会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兼贸易部部长，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商业部副部长，中央监察委员会驻商业部监察组组长，国务院商业部顾问等职。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一至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3年10月2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曾庆红】(1939—　)　江西吉安人。1958年入北京工业学院自动校制系学习。1960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3年在解放军七四三部队任技术员。1965年任七机部二院二部六室技术员。1973年后，任北京市国防工办生产处、科技处技术员。1979年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办公厅秘书。1981年任国家能源委员会办公厅副处长。1982年在石油部外事局联络部工作。1983年后，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联络部副经理，石油部外事局副局长，南黄海石油公司党委书记。1984年后，任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副部长、部长，中共上海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1986年任中共上海市委副书记。1989年任中共中央办公厅副主任。1993年后任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工委书记，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在中共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

【曾志】(1911—1998)　女。1911年4月4日生于湖南省宜章县一个清贫的知识分子家庭。1926年8月考入湖南衡阳农民运动讲习所，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春起，先后任衡阳地委组织部干事，郴州中心县委秘书长，郴州第七师党委办公室秘书。1928年4月上井冈山，任红四军后方总医院党总支书记，红四军组织科干事，红四军前委工农运动委员会民运股股长、妇女组组长。参加了著名的黄洋界保卫战。1930年6月起，先后担任厦门、福州中心市委秘书长，闽南特委组织部部长，福安中心县委委员，闽东特委组织部部长，福霞中心县委书记。1937年9月，先后任湖北临时省委妇委书记、汤池农村合作训练班党支部书记兼教员。1938年10月，任荆门、当阳、远安中心县委书记。1939年12月，赴延安马列学院学习。1940年秋，任中央妇委秘书长。抗日战争胜利后，先后任沈阳市委委员，铁西区委书记，辽吉省委委员，辽吉一地委副书记、五地委副书记，沈阳市委常委、职工部部长，沈阳市工会、妇联筹备处主任。1949年5月后，先后任武汉市军管会物资接管部副部长，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中南局工业部副部长兼广州电业局局长、党委书记，广州市委书记，广东省委委员、常委、书记处候补书记等职。"文化大革命"期间，和陶铸一起与"四人帮"及其同伙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1977年12月恢复工作，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她坚决贯彻执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参与组织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干部和知识分子政策，使大批老干部和科技人员重新走上工作岗位。在中共十二大上，当选为中顾委委员，并任中顾委临时党委副书记。是中共七大候补代表，八大、十二大、十三大、十四大代表，十五大特邀代表。是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98年6月21日在北京逝世。

【曾延生】(1887—1928)　原名曾宪瑞，字麟书，江西吉安人。出生于世代书香之家。少年时入吉安学堂，后考入南京体育师范学校。1921年秋结业回吉安，在白鹭洲中学任体育教师，并在县立高等小学兼国文课。领导师生开展驱逐反动校长、反对县教育局局长贪污的斗争，取得胜利。1923年夏被反动当局解聘，同年秋赴上海入上海大学社会学系就读。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暑假回乡在吉安第七师范发展了陈正人等一批党员。1924年被派到上海沪东杨树浦创办平民夜校，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人运动。1925年参加上海五卅运动，带领一支工人宣传队沿途宣传。6月以上海工商学界代表身份，到南昌报告五卅惨案真相，随即回吉安宣传发动数千人游行示威。7月回乡发展一批党员，建立党支部。被聘为吉安学联驻会沪案干事部特别干事，同年冬回上

海。1926 年 6 月任中共曹家渡部委组织部部长兼宣传部部长。11 月北伐军攻克九江后，调任中共九江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同时主持国民党九江市党部工作，领导迅速发展工农和民众运动。1927 年 1 月领导了收回九江英租界的群众斗争，获得胜利。3 月中旬国民党右派势力发动突然袭击，他率九江工农群众进行坚决还击。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调到南昌任江西省总工会组织部部长、代理委员长，主持工会系统开展反对新军阀的斗争。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粮秣管理委员会委员，参与领导为南昌起义军筹集粮饷，随军南下。10 月被中共中央指派为中共临川县委书记，不久到万安同曾大宇等划发动万安暴动。11 月下旬到泰和、吉安一带，建立吉、万、泰中心联络站。12 月调任中共赣南特委书记，领导部署发动了赣县、南康、信丰、雩都（今于都）等地农民武装暴动。1928 年 3 月 23 日在赣州被捕，坚贞不屈，4 月 4 日英勇就义。

【曾希圣】(1904—1968)　湖南资兴人。1922 年在湖南第三师范学校读书时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 年春参加中国国民党。同年秋入黄埔军校第四期，后转入国民党中央党部政治讲习所学习。1926 年参加北伐，任宣传分队长、国民革命军第八军团指导员、教导团军事队长等职。同年冬赴苏联学习，1927 年回国。同年夏在汉口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在武汉、河南、山东等地从事地下工作和兵运活动。1930 年调任长江局军委秘书长。同年冬调上海中央军委从事侦察、情报和兵运工作。1931 年冬进入中央苏区，在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部任侦察科长。1933 年至 1939 年任红军总司令部第二局局长。在粉碎蒋介石发动反革命“围剿”的战斗中、在万里长征中，南征北战，积极完成所担负的各项任务，为党和人民作出了卓越的贡献。1940 年，经重庆调往敌后新四军工作，1941 年至 1945 年，任新四军第七师政治委员、中共皖江区党委书记，抵制了“左”右倾错误的干扰，深入敌后，在极其艰苦复杂的条件下，发展了敌后抗日根据地和人民武装。1945 年至 1947 年，历任华东野战军第四纵队政治委员、中共中央华东局国民党统治区工作部部长等职，1948 年任豫西军区司令员，1949 年任皖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共皖北区党委书记。在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的斗争中，在党和军队的建设上作出了贡献。1951 年任中共安徽省委书记、安徽省军区政治委员，1952 年兼省人民政府主席，为安徽经济的恢复和发展、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956 年改任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他还先后兼任过华东行政委员会委员，安徽省政协主席，治淮委员会主席，合肥大学校长，安徽省科技委员会主任等职。1961 年至 1962 年初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兼安徽省委第一书记。后任山东省委第一书记。1965 年调任中共中央西南局书记处书记。“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1968 年 7 月 15 日在北京病逝。1978 年 7 月 18 日中共中央为他平反，恢复名誉。

【曾国旗】(1889—1943)　原名吴潘后，又名吴继成。湖南平江人。少年时学徒当木工，后到水口山银矿做工。参加工人运动。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组织担架队、向导队、救护队，支援北伐军作战。随后任平江长寿区总工会纠察部部长。1927 年马日事变后，秘密组织游击小组，开展武装斗争。大革命失败后，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1929 年任中共万载县农民部部长，发展地方党组织，参加了创建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 年任湘鄂赣军区后方修械处特支书记。1932 年任湘鄂赣军区兵工厂政治委员、土豪工作处政治委员。1934 年任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工农检查委员会主席。同年 12 月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副主席，并兼中共党团书记。1935 年 1 月任中共湘鄂赣省代理书记。4 月被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参与领导了湘鄂赣边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1937 年 3 月任中共湘鄂赣省委副书记兼白区工作部部长，并兼湘鄂赣省工联会中共党团书记。抗日战争爆发后，被调到八路军驻长沙办事处工作。1938 年先后任中共铜官中心区委书记，中共长沙市委县委书记。组织抗日游击队，团结各界人士，深入开展抗日救亡活动。1939 年 5 月任中共衡阳中心县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1940 年 1 月到延安，因病休养，后入中央党校学习。1942 年任延安中央医院中共支部书记。1943 年 1 月 5 日因病于延安逝世。

【曾泽生】(1902—1973)　云南永善人。毕业于昆明省立中学。1922 年入唐继尧办的建国军机关枪军七队学习，因成绩优异于 1924 年 1 月免试进入云南讲武堂十八期学习。1925 年加入中国国民党。1925 年至 1926 年任黄埔军官学校区队长、广东二十师教导团连长。1927 年转入黄埔军校高级班学习。1929 年 1 月任昆明军官候补生队副队长。1930 年任讨伐军第十路军二旅五团副团长。1937 年 9 月任国民党政府六十军一八四师团长。曾率部参加台儿庄对日作战。1939 年 1 月任一八四师副师长，7 月任师长。1944 年 11 月任六十军军长。1945 年日本投降后，率部去越南参加受降。1946 年 12 月任国民党东北第四绥靖区副司令兼六十军军长。1948 年 1 月任国民党政府军吉林守备军司令兼六十军军长，3 月任国民党政府军第一兵团副司令兼六十军军长。他对蒋介石卖国独裁、发动内战、屠杀人民的反动政策日益不满，毅然于 1948 年 10 月率六十军在长春起义。起义后的部队被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五十军，任军长。他积极配合政治委员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关于改编起义部队的各项政策，使这支部队顺利转变为一支新型的人民军队。1949 年率部参加解放西南、四川的作战。1950 年 3 月任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1950 年 10 月率部入朝参加抗美援朝战争。在艰苦的战争环境中，能够以身作则，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和保卫社会主义祖国作出了自己的贡献。1955 年 9 月被授予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将军衔。当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国防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代表，全国政协第三、四届常务委员会委员。1968 年 9 月离职退休。1973 年 2 月因病在北京逝世。

【曾绍山】(1914—1995)　安徽金寨人。1929 年夏参加商南起义，加入中国工农红军。同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红一军手枪营传令班班长、红四军政治部少年宣传队队长、红四方面军教导团共青团（少共）团委书记、少共国际团排长。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932 年 10 月随军西征入川，任红四方面军第十师二十八团一营书记。1933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秋任第二十八团团部书记、师政治部秘书干事，师司令部书记。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和各次反“围攻”斗争。1935 年 5 月随军长征，任红四军第十师司令部作战参谋。1936 年 10 月随军到达甘肃会师。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七六九团作战参谋、旅司令部作战股股长、第十三团参谋长、第三八五旅参谋长，一二九师新编第十旅副旅长。1941 年兼太行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1943 年任中共太行第二地委书记兼太行军区第二军分区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太行山区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中共中央北方局党校学习。全国解放战争初期任晋冀鲁豫野战军第三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中原野战军第三纵队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47 年 11 月任皖西军区司令员。1949 年 2 月任第二野战军第十一军军长，率部参加挺进大别山转战中原和解放大西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一兵团副司令员兼川东军区副

司令员，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三兵团某军军长、兵团副司令员，旅大警备区司令员，沈阳军区副司令员、第二政治委员，中共辽宁省委第一书记兼沈阳军区政治委员，济南军区顾问。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中共第九、十、十一届中央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5年1月26日在济南逝世。

【曾思玉】(1911—) 江西信丰人。1928年春参加赣南信丰农民起义。1929年春参加信丰游击队，任小队长。1930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红二十二军第六十四师通讯班副班长、红十二军第三十六师一〇七团宣传队队长、师宣传队中队长。1931年1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第一〇八团二连政治委员。1932年春入瑞金红军学校上干队学习，同年秋任红十二军第一〇七团代理政治委员。1933年春任红十二军第一〇九团政治委员，6月部队缩编，任红一军团第二师五团俱乐部主任。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秋任第二师政治训练队队长兼政治指导员。10月任第二师司令部通信主任，随军长征。1935年11月到达陕北后任红一军团司令部侦察参谋。1936年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同年冬任军委警卫第三团政治委员、红一军团第二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1937年春任第二师第四团政治委员。参加东征战役。抗日战争初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三旅六八五团政治处民运股股长、六八六团政治处主任、第三四四旅第六八九团政治委员、鲁西军区兼教导第三旅政治部主任。1940年秋任运河支队政治委员。1941年任鲁西军区政治部主任、第三四三旅政治委员。1943年春任冀鲁豫军区第八军分区司令员。率部参加开辟发展鲁西抗日民主根据地和敌后游击战争。解放战争初期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一纵队副司令员、冀察军区副司令员。1946年冬任冀热辽军区司令员。1947年5月任晋察冀野战军第四纵队司令员。1949年1月任第十九兵团第六十四军军长。率部参加解放华北和进军西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六十四军军长，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九兵团第六十四军军长、兵团副司令员，沈阳军区参谋长、副司令员兼参谋长，武汉军区司令员，济南军区司令员，南京军区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三至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九届至十一届中央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曾炳春】(1901—1932) 江西吉安县东固人。早年在吉安第七师范学校读书，毕业后到吉安永阳小学任教。1926年任吉安总工会秘书、码头工会主席，从事工人运动。1927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9月回到东固，参与建立中共基层组织，领导农民武装暴动，组建游击队，开展武装斗争。年底游击队改编为江西红军第七纵队时任宣传队队长。1928年5月任第七纵队党代表，9月任江西红军独立第二团政治部主任，参与指挥攻克乐安、兴国等县城的战斗，创建以东固、延福为中心的革命根据地。该根据地曾有力地策应了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由井冈山向赣南的进军，后来发展成为赣南革命根据地。1930年1月后任赣西南赤卫军总指挥部总指挥，红六军第二旅（后改称第二纵队）政委，赣西南苏维埃政府常委兼军事部部长，赣西南红军学校校长、中共赣西南特委常委兼军委书记。多次指挥部队参加攻克吉安等战斗，参与领导创建和巩固赣西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6月起任红二十军军长、政委，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次反“围剿”。1931年1月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候补委员。同年3月任河西（又称湘赣）临时总指挥部政委兼红二十军政委，参与领导河西部队配合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次反“围剿”。1932年5月30日，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江西吉水。

【曾琦】(1892—1951) 原名曾昭琮，字慕韩。四川隆昌人。生于官宦家庭，随家居广西，早年就读于桂林中学堂。后父母双亡，随兄返川入成都高等学堂分设中学肄业，转入法政学堂。课业撰写评论，被聘为《成都商报》主笔。1911年辛亥革命前后，执笔于《商会公报》、《西川公报》，于重庆创办《民国时报》、《群报》。1913年参加孙中山领导的“二次革命”讨袁之役。1914年赴上海入震旦学院学法文。1916年春赴日本，先后入东京东亚高等预备学校、中央大学，攻读宪法及行政法。1918年6月回国到北京，参与组织成立少年中国学会，后去上海执笔于《救国日报》。1919年同情与支持五四学生爱国运动，8月赴法国留学，参与组织巴黎通信社，兼上海《新闻报》特约记者。反对李大钊等人改造少年中国学会的主张，公开攻击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学说。1923年12月2日在巴黎主持召开会议，成立中国青年党，被选为党务主任。次年4月在巴黎召开青年党第一次全体大会，被选为委员长，积极破坏旅法共产党人的革命活动，公开反对实行国共合作。1924年9月回国到上海、先后在大夏、同济、法政、学艺等大学任教，创办《醒狮》周报作为中国青年党的喉舌，任总编辑。他大肆宣扬反动的国家主义谬论，辱骂中共和苏联，反对孙中山三大政策。1926年夏在上海主持召开青年党第一次全国大会，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长。他先是派党徒同北洋军阀勾结反对北伐战争，继而煽动蒋介石武力排斥共产党。1927年后，他在坚决反共同时也对国民党不承认青年党不满。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撰文主张“政党休战”。1934年10月后策动湘桂川军阀堵击长征途中的中国工农红军。抗日战争爆发后被聘为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1年赴香港参加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曾与梁漱溟合办《光明报》，后潜居上海。1944年冬移居太原。抗战胜利后同四川出席青年党十大，仍被选为该党主席。1946年1月出席重庆政治协商会议，11月代表青年党出席伪“国民大会”，被指定为主席团主席。1947年4月正式参加国民党反动政府，任国府委员。1948年被聘为南京总统府资政。10月赴美国继续从事反共反人民活动。1951年5月7日于美国华盛顿病死。

【曾镜冰】(1912—1967) 又名曾毓蕃。1912年11月27日生于海南琼山县良田园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2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革命失败后到泰国，就读于曼谷光华中学，并任该校共青团支部书记。1929年被泰国当局驱逐出境，到上海入美术专科学校学习，任该校共青团支部书记。1931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秋，赴中央革命根据地，任共青团吉安县委书记、共青团江西省委常委和宣传部部长。1933年任共青团中央儿童局书记、团闽赣省委宣传部部长。1934年任中国工农红军闽北军分区政治部主任。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于1935年任闽北独立师代政委，1936年兼任中共闽赣省委组织部部长，率部在闽北地区坚持极其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任闽赣省抗日军政委员会副主席。1938年初，任中共闽浙赣特委书记，同年6月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领导开展抗日统一战线工作，并保留了一支自卫武装。1939年秋，在崇安根据地创办武夷干部学校，兼任校长。1941年至1943年，率领省委机关和游击队，挫败国民党顽固派军队的三次军事围攻。1945年4月当选为中共第七届候补中央委员。1946年10月任闽浙赣区党委（后改称闽浙赣省委）书记，曾到古田隆德洋参与发动澄洋暴动，并成立闽浙赣游击纵队，推动全省各地游击战争的发展。1949年春，中

国人民解放军闽浙赣人民游击纵队组成，他兼任司令和政委，率部由南平北上，迎接南下的人民解放军。同年5月在江西遗溪地区与第二野战军陈赓兵团会师。是年任中共福建省委秘书长兼福建省人民法院院长。1955年任中共福建省委副书记、福建省政协主席，不久受到错误的审查和不公正的处理，被撤销中共中央候补委员、福建省委副书记和省政协主席等职务。1957年起，先后到天津芦台农场、辽宁省盘锦农垦局、中国农业科学院辽宁分院工作。"文化大革命"中又遭受迫害。1967年5月27日于北京逝世。1983年6月22日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共福建省委为他平反昭雪。

【温家宝】(1942—) 天津市人。1960年入北京地质学院地质矿产一系地质测量及找矿专业学习。1965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7年9月参加工作。1968年北京地质学院地质构造专业研究生毕业。后任甘肃省地质局地质力学队技术员、政治干事、队政治处负责人。1978年任甘肃省地质局地质力学队党委常委、副队长。1979年任甘肃省地质局副处长、工程师。1981年任甘肃省地质局副局长。1982年任地质矿产部政策法规研究室主任、党组成员。1983年后任地质矿产部副部长、党组成员、党组副书记兼政治部主任。1985年任中共中央办公厅副主任。1986年任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1987年兼任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工委书记。1998年3月起任国务院副总理。1998年4月兼任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书记。在中共十二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在中共十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在中共十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

【游端轩】(1901—1934) 原名游维环，字服之，湖南澧州人。早年入澧州中学读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后曾参加国共合作的北伐战争。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曾参加井冈山斗争。1929年初参加红四军转战赣南闽西，任初级指挥员。7月调入红四军第四纵队(由闽西地方红军组成)，任参谋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扩大闽西和赣南革命根据地的作战。1930年夏，调往闽西地方红军工作。同年11月，闽西新十二军成立，任第一团团长。1931年春，任新十二军第三十四师师长。同年秋，担任新十二军军长兼第三十四师师长。率部参加支援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三次反"围剿"作战和巩固扩大闽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同年10月后新老红十二军合编，成立福建军区兼红十二军总指挥部，任参谋长。不久，兼代理红十二军军长并兼第三十四师师长。1932年3月，被选为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同年夏调任福建省苏维埃政府军事部部长，参与领导了福建地方红军和群众武装的建设。1933年3月被指责为"罗明路线"支持者，受到错误批判撤职。不久担任福建军区红十九军军长，率所部担负巩固发展福建地区革命根据地的任务。同年11月复任福建军区参谋长，参与指挥福建地方红军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原地领导游击战争。同年冬在江西瑞金牺牲。

【谢子长】(1897—1935) 原名德元，号浩如。陕西安定(今子长)人。1919年起，先后在西安省立第一中学、陕北联合县立榆林中学读书。1922年秋考入阎锡山办的太原学兵团。1924年回安定办县民团，任团总。随后，为探求革命真理，寻找救国救民的道路，到了天津、北京。1925年在北京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仍以团总的公开身份进行革命活动。1926年将县民团编入陕北军阀井岳秀所属石谦部，任连长，并在石谦团中秘密建立了中共的特别支部，任支部委员。1927年春，特别支部改为直接受中共陕甘区委领导的军支，任军支委员，并当选为安定县地方行政会议主席团成员和农民协会促成会委员。他利用合法身份，协助上级党建立了中共安定县特别支部以及县农民协会、学生联合会，开办了农民运动讲习所，领导全县人民参加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运动。大革命失败后，任陕北军事委员会委员。10月，与唐澍、魏野畴等发动清涧起义。起义后任一营营长。后部队改编为西北工农革命军游击支队，任副指挥。不久，部队被打散。1928年2月去洛南许权中旅任营特派员兼副营长。5月又参与领导了渭华起义，任新成立的西北工农革命军军事委员会委员兼第三大队队长。起义失败后，于8月回到陕北。此后至1931年，主要在国民党地方部队中开展兵运工作。先后任中共陕北特委军委委员、中共陕北行动委员会军事指挥部总指挥。九一八事变后，陕甘一带的游击队改编为西北反帝同盟军，他被任命为总指挥。1932年2月任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总指挥。4月被党内"左"倾错误领导者撤销总指挥的职务，派往甘军警备三旅做兵运工作，组织领导了5月的靖远起义和7月甘肃合水县新编警备十一旅一个连的起义。8月回陕甘游击队复任总指挥职。12月再次被撤销职务，送上海中央局受训。1933年夏被派往张家口，在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第十八师负责党的工作。同年11月任中共北方代表派驻西北军事特派员，于1934年初回到陕北领导游击战争。他恢复了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队第一支队，建立了安定、延川根据地，随后又新建了陕北游击队第四、第五支队。他是西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人之一。7月成立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总指挥部，兼任总指挥。不久，陕北游击队与红二十六军四十二师会合后，兼任师政治委员。8月在清涧河口战斗中胸部负伤。1935年2月5日，被任命为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和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负责人。21日因伤势恶化逝世。

【谢文锦】(1896—1927) 字袭霞。浙江永嘉人。高等小学毕业后，1911年考入温州省立第十中学，后因反抗校方专制统治被以"思想过激"为由开除。遂赴杭州考入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继续就学。1917年毕业后回乡筹资创办岩头高等小学，传播新文化。1919年到上海结识陈独秀等，在《新青年》杂志社任职。1921年冬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1923年冬担任共产国际代表鲍罗廷的翻译，随鲍到广州，后曾兼任中共中央秘书，积极参加国共合作。1924年秋返回永嘉，秘密发展郑懒尘、胡识因、金贯真等人党，成立浙南最早的党组织温州独立支部。1925年春在上海从事工人运动，5月参加五卅爱国运动的组织工作。6月成立上海总工会，任总务科副主任，参与发动指挥上海工人大罢工和游行示威。9月任中共上海总工会党团成员，参与领导上海工人运动。1926年4月任中共上海区委(即江浙区委)委员兼第五部委(曹家渡部委)书记，6月改任杨树浦部委书记。7月调任中共南京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主持地委领导南京地区发展扩大党团组织，深入开展工人运动，积极为迎接国民革命军北伐进行准备。1927年2月当选中共江浙区第一次代表大会，任大会提案审查委员会主任及政治问题、工人问题委员会委员，参与会务工作，会议结束时被选为中共江浙区委委员。3月发动南京民众迎接北伐军进城，随后领导组织工、学、商各界声讨英帝国主义炮轰南京城的暴行，在斗争中建立南京总工会等革命团体。4月初，他召集金陵大学党团员和积极分子开会，动员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的反动行为。4月10日，发动四五万群众举行大会，遭到国民党反动派冲击。当晚他主持南京地委紧急扩大会议时被捕。4月11日凌晨惨遭杀害。

【谢有法】(1917—) 江西兴国人。1932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3年5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曾任红三军团第六师十六团宣传员、二连文书。

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1935年任军委直属队干部休养连文书，10月到达陕北。1936年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军委后方政治部宣传队分队长，军委政治部机关指导员、组织部组织科统计干事。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政治部组织部组织干事，晋东南军政干部学校教导员、政治处主任，八路军前方政治部组织部组织科副科长，第一纵队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山东纵队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山东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新四军兼山东军区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津浦前线指挥部政治部主任，新四军兼山东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1947年9月任华东野战军东线兵团（山东兵团）政治部主任。1949年2月任第三野战军九兵团政治部主任。参加解放华东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九兵团政治部主任，军委总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哈尔滨军事工程学院政治委员，中共中央基建政治部主任，沈阳军区副政治委员。1980年8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政治委员。1983年6月任政治学院顾问。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谢冰心】（1900—1999） 女。原名谢婉莹。福建福州人。早年入北京教会学校贝满女子中学，接受基督教教义。1918年考入北京协和女子大学理科。1919年被选为校学生会文书，参加五四学生爱国运动，开始在《晨报》发表文章。1921年加入文学研究会，出版小说集《超人》和诗集《繁星》《春水》。1923年于燕京大学毕业后，赴美国入威尔斯利研究院，攻读英国文学。她将旅途见闻写成优美动人的散文寄回国内发表，后结集为《寄小读者》，受到广泛欢迎。1926年回国，先后在北平燕京大学、清华女子文理学院任教。1929年至1933年间，她写了不少感情真挚、文笔细腻的关于童年、母亲、家庭往事的回忆，出版《南归》、《往事》、《姑姑》及《冰心诗集》。抗日战争时期先后在昆明、重庆等地，撰写表现爱国热忱的散文。1940年后，曾任新生活运动妇女指导委员会文教委员会主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与丈夫吴文藻同赴日本，曾与郭沫若等出版小说集《可纪念的朋友们》。1949年在东京大学中国文学系任讲师。1951年秋与吴文藻回国，定居于北京。她是中国现代著名作家、儿童文学家、翻译家，被选为第一至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五至第七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56年加入中国民主促进会，被选为第五届中央常务委员，连续担任中国民主促进会第六、第七届中央委员会副主席。她曾先后十余次出访日、英、法、意、瑞士、埃及等国，积极发展中外文化交流。现任中国文联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顾问、中国儿童和少年基金会副会长。主要作品还有《关于女人》、《小桔灯》、《晚晴集》、《冰心文集》、《记事球》、《冰心论创作》、《冰心散文集》等。主要译著有《印度童话集》、《园才集》、《吉檀迦利》、《泰戈尔剧作集》等。1999年3月在北京逝世。

【谢扶民】（1911—1974） 又名谢富名、谢丽光。广西田东人。壮族。高等小学毕业。1926年秋参加农民运动，后到恩隆巴品圩任理化小学校长。1928年4月秘密组织青年社，发动农民武装斗争。1929年1月入南宁省立第三师范学校学习，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8月返乡参加农民运动，任村苏维埃政府土地委员。12月参加百色起义，在赤卫军第十四连任司务长。1930年6月任恩阳县苏维埃政府文化委员。8月正式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七军任宣传员。参加了创建右江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后千里转战北上中央革命根据地。1931年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2年起任红七军政治部青年科科长、第十九师政治部青年科科长、红二军团第五师政治部宣传队队长。1934年1月入瑞金红军大学学习。5月任红三军团第五师第十四团政治委员。7月任师政治部宣传科科长。参加第三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0月随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先后任第十四团代理政治委员、第十三团俱乐部主任、第十二团总支书记、第十团俱乐部主任。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不久任红一军团第四师政治部破坏科科长、宣传科科长。1936年8月任军委政治部巡视团主任，参加东征、西征战役，后任红三十一军政治部副主任兼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政治部副主任、第三八五旅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开辟发展太行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3年后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延吉军区政治部主任，吉林军区警备第一旅政治委员、军区政治部副主任，东北野战军第一六五师政治委员，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三军政治部主任。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大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广西梧州地委书记、梧州市委书记兼市长并任梧州军分区政治委员，中共广西省委组织部部长、监察委员会主任、省委第二副书记、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书记，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全国人大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等职。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1974年7月3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著有《韦拔群》、《转战千里》等书。

【谢良】（1916—1991） 江西兴国人。1930年6月参加江西地方红军。同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9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2年2月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团八师二十四团，任排长、连政委，后任八师炮兵连指导员。1933年6月调入红七军团十九师五十九团。同年被评为模范指导员。1934年5月入红军大学学习，9月分配到红五军团十三师三十七团，任政委。在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二至第五次反“围剿”中，参加了老营盘、东黄陂、金鸡县、建宁洛阳堡和兴国等战斗。长征途中经常率所部担任后卫。1936年部队西渡黄河后，任红二十三师政委。参加了甘肃华家岭战斗，后在山丹战斗中负伤，失去左腿。1937年4月因西路军失败被俘。七七事变后经营救到延安，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1938年6月调八路军第一一五师留守处（驻陕西云阳）任主任。1939年夏去苏联安装假肢，回国后滞留新疆迪化（今乌鲁木齐），1942年9月被军阀盛世才逮捕入狱。1946年5月经中共组织交涉被释放。同年9月起到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先后任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后勤部政治部主任。1947年7月任冀鲁豫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长，1948年获军区颁发的一等奖章，1949年9月任军区政治部主任。1951年6月任平原军区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52年7月任第二高级步校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55年任石家庄高级步校政委。同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9年6月任炮兵学院政委。1960年7月起任人民解放军炮兵副政委。他是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1988年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91年11月28日在北京逝世。

【谢非】（1932—1999） 1932年11月4日出生于广东省陆丰县河口镇对门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47年11月在陆丰参加革命工作。1949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广东省陆丰县河田镇民运组组长，镇政府指导员，区委委员，土改工作队队长，区委书记，县委宣传部副部长、部长。1955年6月后，历任中共广东省陆丰县委常委兼宣传部部长、副县长、县委书记。1960年8月起，先后任广东《上游》杂志社编辑，中南局政策研究室研究

员，广东省革委会政工组政工办公室副主任，省科教政治部副主任，省文教办公室副主任。“文化大革命”中，坚持原则，主持公道。粉碎“四人帮”后，任《红旗》杂志社三人领导小组成员。1979年11月后，任中共广东省委副秘书长兼办公厅主任。1983年后，任中共广东省委书记兼省委秘书长、省委党校校长、省委落实统战政策领导小组组长。1986年11月后，任广东省委副书记兼广州市委书记，广州军分区党委第一书记。1988年6月后，任中共广东省委副书记。1991年1月后，任中共广东省委书记、广东省军区党委第一书记，在中共十四、十五大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98年3月，在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是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三、十四、十五届中央委员。1999年10月27日在广州逝世。

【谢持】(1876—1939) 原名谢振新，字铭三，别名朱惠生。四川富顺人。少年时就读于江阳书院。1899年考中清朝秀才。后入宜宾川南经纬学院学习。1902年毕业，此后在成都、富顺等地办学任教。1907年加入中国同盟会，任富顺分部长。6月至成都任四川省商务局总办秘书，后因组织武装起义未成被通缉。1908年到上海任新中国公学学监。1910年回四川，任巴县女子学校教员。1911年参加辛亥革命，任重庆军政府总务处处长，1912年改任四川军政府参议。1913年被选为北京政府国会参议院议员。5月因谋刺袁世凯未遂被捕，获释后逃往日本。1914年参加中华革命党，任总务部副部长，主持部务。1916年夏回国北上仍为国会议员。1917年6月南下广州参加护法运动。后被任为军政府代理秘书长。1918年任军政府司法部副部长、代理部长。1919年10月，中华革命党改组为中国国民党，任中央党务部部长。1920年11月任广州军政府内务部次长代理部务。1921年5月任孙中山非常大总统府参议，后改任总统府秘书长。1924年1月出席国民党一大，被选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思想由右倾日趋反动，反对孙中山联苏、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和国共合作，成为国民党内右派领袖之一。1924年冬随孙中山北上天津、北京。孙中山病逝后曾南下广州，同廖仲恺被刺案有牵连。1925年11月在北京西山碧云寺同张继等召开所谓国民党一届四中全会，通过反动议案，公开反对孙中山三大政策，随后去上海成立西山会议派国民党中央党部，任负责人之一，同广州国民党中央与国民政府对抗。1926年1月被广州召开的国民党二大永远开除党籍。3月参与主持非法的国民党二大，被选为西山会议派中央执行委员。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9月西山会议派同南京、武汉国民党中央合流，他任国民党中央特别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南京国民政府委员，支持蒋介石等屠杀革命群众，建立反动统治。1930年在北平参与反对蒋介石的会议，支持冯玉祥、阎锡山的反蒋战争。同年冬离太原到天津匿居日租界。1931年秋赴上海，12月四肢瘫痪。1932年任南京国民政府委员、西南政务委员会委员。1935年11月去南京出席国民党五大，后卧床不起。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四川。1939年4月在成都病死。

【谢觉哉】(1884—1971) 字焕南，别号觉斋。湖南宁乡人。1905年考中秀才。1907年教私塾，1910至1925年，先后在安化县培婴学校、宁乡云山学校、长沙楚怡小学、湖南第一师范附属小学、宁乡甲种师范学校、长沙湘江中学、自修大学等学校任教。1913至1916年在云山学校与姜梦周、王凌波等人提倡新学、反对旧学，反对地方恶势力，引导学生关心政治，接受新思潮。1918至1919年受《新青年》和《湘江评论》等进步刊物的影响，积极参加了五四运动，并创办了县级地方刊物《宁乡旬刊》。1920年8月任《湖南通俗报》主编，抨击封建军阀的反动统治，对地方新文化教育和政治革新，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1921年1月，经何叔衡、毛泽东介绍加入新民学会。1923年加入国民党。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初任中共党的刊物《湖南半月刊》主编，同年夏，任《湖南日报》编辑，并主编《湖南民报》，宣传党的主张，及时指导人民的革命斗争。同年8、9月在国民党湖南省第二次党代表大会上当选为省党部执行委员，任工人部长。1927年5月，针对蒋介石的反革命政变，在湖南省党部作镇压反革命问题的报告。同时以国民党省党部名义筹办党校，任党校秘书长。12月与徐特立一起在汉口编印中共湖北地下省委的《大江报》。1928年3月到上海主编中共中央机关刊物《红旗》。1930年调中共中央创办的《上海报》，负责日常的组织领导工作。1931年秋到湘鄂西苏区，任湘鄂两省委政治秘书长，后任文化部副部长，同时主编苏维埃政府的《工农日报》，不久，调任党校教育长。在此期间，坚决抵制了夏曦推行的王明“左”倾冒险主义。1932年7月在洪湖被国民党军队俘去，年底经营救获释。1933年1月到上海全国总工会工作。5月到达中央革命根据地，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和毛泽东的秘书。1934年1月在第二次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工农兵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政府秘书长，兼任中央政府机关党总支书记，在此期间，参加起草了苏区《选举法》、《土地法》、《劳动法》、《税收条例》、《婚姻条例》、《惩治反革命条例》、《惩治贪污犯条例》等法规、条例。同年10月随军参加长征。1935年11月任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国民经济部合作指导委员会主任，不久，任内务部长、秘书长。1936年负责进行陕北地区的民主选举工作。1937年初任司法部长、代理最高法院院长和审计委员会主席。同年7月抵兰州八路军驻甘办事处，担任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主席的代表，出色地开展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1939年2月任中央党校副校长。1940年10月任中共陕甘宁边区中央局副书记，兼任陕甘宁边区政府秘书长和政府党团书记，积极推进“三三制”政权的建设。1942年2月任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副参议长。1943年至1944年参加了司法工作的讨论和司法原则的制定以及《婚姻条例》、《选举条例》的讨论和修改。1945年4月参加了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10月主持召开宪法研究会。1946年6月任中共中央法律问题研究委员会主任委员。1947年4月根据中共中央指示，起草全国新宪法和创立新民主主义的法律理论。1948年6月，起草《县区乡政权组织条例》、《县区乡人民代表会议选举条例》、《惩治反革命条例》以及民法、刑法、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等条例。8月任华北人民政府委员，9月任司法部部长。1949年7月兼任政法大学校长。9月参加制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并作为法学界代表，出席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10月被任命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务院政务委员、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长、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员会委员、政务院政法委员会委员等职。11月兼任新法学研究院副院长。他主持内务部工作近十年之久，为新中国的政权建设及优待抚恤和社会福利等项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1956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66年5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递补为中央委员。1959年4月，在第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在任期间，抵制极左思潮的干扰，纠正和平反了一批冤假错案，主持制定了《关于人民法院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为党领导的法院工作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在1964年12月召开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全国政协副主席。“文化大革命”期间，他身患重病，仍然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地抵制和反对林

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篡党夺权阴谋活动。1971年6月病故。他一生写有大量诗作，现已收集到的约1500余首。他的主要著作收入《谢觉哉文集》。

【谢晋元】(1905—1941) 字中民。广东蕉岭人。梅县省立第五中学毕业后，考入广东大学预科。1925年12月入黄埔军官学校第四期政治科。1926年10月毕业后参加北伐战争，任排长、连长。1934年后任国民党军第八十八师补充团营长、团附、师司令部参谋、旅参谋主任等职。1936年日本加紧扩大侵略中国，他将妻子儿女送回原籍，称"职责所在，为国当不能顾家"。1937年上海八一三抗战开始后，随旅参加闸北八字桥血战。9月任第二六二旅五二四团团附，率部坚守闸北火车站阵地达两月之久。10月26日，中国军队奉命从闸北、江湾一线撤退，他率全团断后掩护大军撤离。27日率该团第一营452人转入苏州河北四行仓库扼守。在日军三面猛烈攻击下，依托仓库大楼先后六次击退敌军进攻，予敌以很大杀伤，该部被誉为"八百壮士"。经四昼夜激战，胜利完成掩护任务后奉命退入公共租界，他被晋升为团长，但撤出部队被租界当局缴械，羁禁在沪西星嘉坡路兵房，被称"孤军营"，由万国商团武装看守。他督促部队坚持训练，领导部属同租界当局的限制虐待作斗争，多次拒绝日伪的威胁利诱，始终表现出中国爱国军人之民族气节。1941年4月24日，被汪精卫汉奸伪政权收买的叛兵刺杀身亡。5月8日重庆国民政府追赠他为陆军少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上海市人民政府褒扬他"参加抗日，为国捐躯"，并优恤其遗属。

【谢祥军】(1914—1946) 湖北大悟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幼时读私塾，少年时辍学参加劳动。1930年春参加红军游击队。1931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2年夏任红四方面军四军十二师三十六团团部通讯排排长。10月随方面军西征入川北，1933年后任红四方面军连长、营长、团长等职，参加创建川陕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多次反"围攻"作战。1935年5月随方面军长征，同年冬调任红三十二军(原红九军团)团长、师长，奉命南下转战川康边。在战斗中负重伤，到红军医院休养。1936年10月随军长征到达甘肃会师。1937年秋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抗日战争初期，1939年秋调到新四军江北指挥部教导大队任副大队长。1940年初任新四军江北军政干部学校教育长，11月在淮南成立抗日军政大学第五分校，任教育长。1942年6月成立抗日军政大学华中总分校，仍任教育长。参与领导培养新四军大批军政干部。1944年曾改任新四军军部特务团团长。同年秋调到苏北解放区，任抗大第五分校副校长、校长。参加了敌后抗日游击战争。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11月调任华中军区第五军分区司令员。1946年6月，由第五军分区武装部队与国民党军投诚部队扩编成立华中野战军第十纵队，任纵队司令员，仍兼第五军分区司令员职务。7月率部投入保卫华中解放区的自卫战争，在兄弟部队配合下，经过一个半月作战，粉碎国民党军的进攻。同年10月25日，在苏北涟水保卫战中，被敌人冷枪射中，不幸牺牲。

【谢雪红】(1901—1970) 女。又名谢飞英。台湾彰化人。出生于贫苦家庭，少年时被卖与人当奴婢，19岁起当女工。1919年后受五四爱国运动的影响，接受新思潮。此后参加台湾抗日组织文化协会的活动。1925年参加上海五卅爱国运动，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调到上海总工会做女工工作。9月入上海大学社会学科学习。同年12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深造。北伐大革命失败后回国，1928年在上海被日本领事馆逮捕，遂即转押去台湾。在狱中严守党的机密，坚不吐实，后因证据不足被释放。此后在台湾以开设国际书店为掩护，出售进步书籍，秘密进行革命的宣传和组织工作，领导开展反抗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爱国斗争。1931年再次被日本统治当局逮捕，长期被监禁达9年之久。在狱中坚持斗争，威武不屈，备受摧残。1940年后获释出狱，仍然坚持秘密的地下斗争。1945年日本投降后从台湾重新回到祖国，但仍然是国民党政府的反动统治。她积极领导组织人民协会、农民协会等进步群众团体，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爱国民主斗争。1947年2月28日，参与领导台湾人民的武装起义，革命风暴一度席卷台湾全岛。曾被台湾中部人民推选为台中市民大会主席。二二八起义失败后遭到国民党当局通缉，遂转移至香港。同年11月在港主持成立台湾民主自治同盟，被推选为第一任主席。不久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领导联络海内外台湾进步人士，拥护中国人民解放战争。1948年后转入解放区。1949年到北平参加筹备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担任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主席。曾被选为第一至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一至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人大法案委员会委员，全国妇女联合会常务委员，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副主席等。1970年11月5日逝世。

【谢唯俊】(1908—1935) 又名维俊，字蔚青，化名废若、非若。湖南耒阳人。1923年考入湖南衡阳蒸湘中学。1924年在该校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五卅惨案发生后，他作为湘南学联的代表，积极参与组织湘南学生声援上海工人的反帝斗争。1926年春，被录取到国民革命军在湘南举办的政治讲习所学习，不久参加中国共产党。同年7月国民革命军誓师北伐向湖南进军时，他受党组织的委派，回耒阳县任总工会特派员，发动群众，组织工会、农会。1927年5月，马日事变后，隐蔽到耒阳北乡一带农村，发展党员，建立党的组织，组织秘密游击小组，领导群众坚持对敌斗争。1928年1月，积极响应朱德、陈毅发动的湘南起义，参与领导了耒阳北乡的肥田暴动。起义军占领耒阳后，任中共耒阳县委特派员。1928年3月随部队进军井冈山，在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前敌委员会做宣传工作，后调二十八团一营任连党代表。1929年夏任红四军第一纵队营党代表，同年12月任一纵队政治部主任。1930年后，随着赣西南红色区域的扩大，奉命由部队转到地方工作，任中共赣西南特委委员和赣西南苏维埃政府委员，同年夏调任中共赣东特委书记，10月当选为江西省苏维埃政府委员，坚决执行党的土地政策，为巩固地方政权、壮大红军、发展新区作出了贡献。11月返回部队，在红一方面军总前委担任秘书。1931年秋任中共永兴中心县委书记。1932年2月调江西省军区政治部工作，9月任江西第二军分区司令员，不久兼任红军独立第五师师长，积极配合地方党组织发动群众，开展武装斗争，扩大革命根据地。在第四次反"围剿"中，率领地方武装密切配合主力红军作战。由于在工作中坚决贯彻执行毛泽东的正确主张，1933年3月被"左"倾冒险主义者撤销职务。4月，在苏区中央局开展的所谓反"江西罗明路线"的错误斗争中，他和邓小平、毛泽覃、古柏一起被诬为"罗明路线在江西的创造者"，受到打击。不久，调往中央组织部，曾任巡视员，做过筹粮、扩大红军等工作。他在逆境中忍辱负重，努力工作，任劳任怨。1934年10月参加红军长征。1935年1月遵义会议后，调往红军总政治部地方工作部担任秘书。1935年底被任命为中共三边特委书记，后率部队向保安挺进，途中遭到土匪袭击，在激战中英勇牺牲。

【谢富治】(1909—1972) 湖北黄安(今红安)县城区人。1930年参加工人纠察队，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193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2年起，在红四方面军任宣传队队长、连指导员、团政治处主任、红九军二十六师政治部主任、红

四方面军总政治部组织部部长、中共川陕省委组织部部长。1935年参加长征，曾任红九军政治部主任、中共懋功中心县委书记。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三八六旅七七二团政治处主任、政委，三八五旅政委，中共太行第六地委书记，太岳军区副司令员、代司令员，太岳纵队政委。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晋冀鲁豫军区第四纵队政委。1947年与陈赓司令员率晋冀鲁豫野战军一部（通称陈谢兵团），强渡黄河，进军豫西。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三兵团政委，参加渡江、西南等战役。1952年起任中共云南省委书记、第一书记，云南省人民政府主席，西南军区副政委、云南军区（后为昆明军区）司令员兼政委。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1956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1959年后任国家公安部部长，人民武装警察部队（1962年改为公安部队）司令员兼政委。1965年任国务院副总理，是第三届国防委员会委员。“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于1966年8月被补选为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政治局候补委员。1967年任北京市革命委员会主任、北京军区政委、北京卫戍区第一政委。1969年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同年被选为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1971年任中共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北京军区第一政委。参与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阴谋活动。1972年3月26日于北京病死。1980年10月16日中共中央决定开除其党籍。1981年1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确认他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主犯。

【谢翰文】（1908—1942） 湖南耒阳人。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春参与领导水口山铅锌矿工人武装起义，成立工农革命军第一师独立第三团，任党代表。不久率部上井冈山，编为红四军独立营。1929年任红五军第四纵队支队党代表。参加了巩固发展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7月率部参加攻克长沙城的战斗。8月支队改团，任红三军团红五军第三师七团政治委员。同年9月任红五军第三师政治委员。1931年5月任红三军团政治部宣传部部长。率部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主力长征。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后，任红军学校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36年6月任抗日红军大学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37年1月任红军大学第二期第十三队队长。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调任八路军前方总部后勤部政治部主任。参加晋东南地区抗日游击战争。领导建立和加强八路军后勤系统的政治工作，是红军和八路军优秀的政治工作干部。1942年5月于山西武乡抗日反“扫荡”战斗中英勇牺牲。

十 三 画

【蓝公武】(1887—1957) 字志先，江苏吴江人。幼读私塾，后赴日本留学，曾入东京帝国大学文学系攻读，获文学士学位。尔后转赴德国留学。1904 年后加入光复会，参加反对清皇朝统治的民族民主革命斗争。1911 年辛亥革命后，拥护孙中山代表的民主主义革命，先后参加过反对袁世凯、段祺瑞等北洋军阀统治的革命斗争。曾担任过《国民公报》社社长、《时事新报》总编辑等职。1919 年五四运动后，开始接触马克思主义理论，曾积极宣传新文化、新思想，宣传过社会主义启蒙思想。1923 年起先后任教于北京大学、中国大学，讲授马克思的《资本论》，钻研马克思主义理论，积极支持国共合作的北伐战争。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爱国活动，支持中国共产党的秘密工作，反对蒋介石集团的反共卖国政府。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在高等院校进行抗日爱国宣传。1940 年曾被日本侵略军宪兵司令部逮捕关押，后经亲朋营救获释。1945 年夏进入晋察冀解放区，参加革命工作。抗日战争胜利后，担任察哈尔省人民政府教育厅厅长，积极从事人民教育事业建设。1948 年 9 月担任华北人民政府副主席兼民政部部长，参与领导华北解放区的各项工作，支援人民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署副检察长兼国务院政治委员会委员，参与领导全国人民检查机关的建设和检查工作。他是著名的无党派民主人士，曾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委员。1957 年 9 月 12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在中央举行的公祭大会上，被追认为中国共产党正式党员。

【楚图南】(1899—1994) 1899 年 8 月 28 日出生于云南省文山县。1919 年考入北京高等师范学校（北京师范大学前身）史地系，参与组织“劳动文化社”，主编出版《劳动文化》周刊。1922 年参加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 年在昆明省立一中等学校任教。1925 年赴东北工作。于 1926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哈尔滨、长春、吉林等地以中学教师为职业掩护，从事党的工作。1928 年遭反动当局通缉，被迫辗转于山东泰安、曲阜、济南、青岛及哈尔滨等地，继续在青年学生中宣传进步思想。1930 年在学生运动中以“共党要犯”被捕入狱。1934 年出狱后，一度与党失去了组织联系，但仍坚持共产党员立场，积极追随党的领导。1934 年底到河南开封北仓女中任教，在学生中开展进步活动。1935 年到上海参加文化教育界的抗日救亡活动，并到暨南大学史地系任教。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云南大学文史系主任、教授，为团结昆明地区和西南联大的进步教授，为争取民主、挽救民族危亡做了大量工作。曾被推选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昆明分会会长。1942 年参加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在昆明的活动，次年正式加入该同盟，是云南省民盟组织的领导人之一。1945 年民盟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民盟中央委员。1946 年民盟领导人之一李公朴、闻一多先后被国民党特务暗杀后，他被迫离开昆明到上海，任上海法学院教授，继续坚持反对独裁、反对内战的爱国民主运动。1947 年 1 月，出席民盟一届二中全会。同年 10 月，国民党政府宣布民盟为“非法”组织，离开上海到香港继续进行盟务活动。随后回上海准备赴解放区。1948 年底在中共中央城工部的安排下，进入河北平山县中共中央所在地，向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任弼时等同志报告有关情况，参与政策学习和入城准备。1949 年北平解放后，进入北平、参加文教接管，并作为民盟代表参加新政协和新中国建国的筹备工作。9 月下旬，出席新政协第一届全体会议。新中国成立后，先后担任西南军政委员会委员，文教委员会主任、文教部长，同时担任民盟中央西南特派员、民盟西南总支部主任。1953 年调任中央人民政府扫除文盲工作委员会主任。1954 年 5 月以后从事民间外交工作，先后任中国人民对外文化协会会长，国务院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副主任。历任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常务委员会委员、副主席、代主席、主席。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在极为困难的条件下，坚持了一部分外事工作。后来受到林彪、康生、江青一伙的迫害。粉碎“四人帮”后，曾担任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副会长、党组副书记，是民盟中央临时领导小组成员之一。是第一届至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二届至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外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86 年被补选为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94 年 4 月 11 日在北京逝世。

【赖传珠】(1910—1965) 又名鹏英。江西赣县人。1926 年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青年组织，从事学生运动和农民运动。1927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赣州白石乡党支部书记。1928 年初参与领导赣县大埠农民暴动。同年 3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连队党代表。1929 年 4 月任二纵队四支队十二大队党代表。年底参加了毛泽东在福建上杭召开的红四军党的第九次代表大会（即古田会议）。会后调二纵队四支队任政治委员，在部队中认真贯彻会议精神。1930 年 5 月后，先后任三十三团政治委员、十二师参谋长、十三军政治部秘书长。1932 年 3 月任二十七师政治委员。1933 年至 1934 年任五军团政治部地方工作部部长、十二师政治部主任和一军团第二师第五团政治委员，参加了粉碎国民党政府军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五次“围剿”作战。所率第五团屡建战功，获模范红五团的光荣称号。红军长征中，开始任红一军团一师政治委员、一军团组织部副部长。1935 年 3 月回到一军团二师五团任政治委员。后在贵州兴义的一次作战中身负重伤。伤愈后，继续任五团政治委员。1935 年 10 月任红一方面军司令部科长。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任中共陕甘宁省委军事部副部长、代部长。1937 年 10 月，南方八省红色游击队统一整编为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他被任命为参谋处长。1939 年 5 月任江北指挥部参谋长。1941 年 1 月皖南事变后，任新四军参谋长、新四军军委分会委员，协助陈毅、刘少奇等同志工作，为反击日伪军的进攻、“扫荡”和国民党顽固派的军事磨擦，发展新四军，巩固和扩大华中抗日民主根据地作出了贡献。1944 年 1 月当选为中共中央华中局常委。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先后任东北野战军一纵队政治委员、东满军区副司令员，参与领导了东满根据地的创建工作。1947 年 9 月后任第六纵队政治委员、四十三军政治委员，参加了辽沈和平津战役。1949 年 4 月任十五兵团和十三兵团政治委员，率部进军中南，与邓华一起在琼崖纵队的配合下解放了海南岛。1950 年 10 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干部部第一副部长、北京军区政委、沈阳军区第二政委。他长期从事部队政治工作，有丰富的政治工作经验，对部队的

革命化、现代化建设作出了贡献。1954年起，被选为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并在第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被任命为国防委员会委员。1955年被授予上将军衔。1965年12月逝世。

【赖汝楩】(1900—1933) 原名袁多泉。湖南平江人。工人出身，积极参加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在家乡参与组织农民游击队。1928年春任平江北路农军指挥，指挥农军参加二月平江扑城战斗，兼任敢死大队大队长，率敢死队首先冲入县城。成立平江工农革命军游击司令部，任副官处处长。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被选为中共平江县委委员。同邱训民等率游击队多次歼灭反动的“挨户团”。同年冬率游击队协助黄公略的红五军第二纵队开展游击战争，创建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1929年4月，被中共湘鄂赣边特委扩大会议任命为湘鄂赣边暴动委员会主席，代行苏维埃革命政府职责。10月被增补为中共湖南省委候补委员。参与领导巩固、建设湘鄂赣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0年6月被选为中共湘鄂赣边境特委常务委员，7月成立湘鄂赣边工农兵军事暴动委员会，任总指挥。率领数万农民支援红三军团攻克长沙城，成立湖南省苏维埃政府，任执行委员兼长沙肃反司令部司令员。不久返回平江，再次发动根据地群众支援红军第二次攻打长沙。1931年7月成立中共湘鄂赣省委，任省委委员负责政权工作，并兼政治保卫局局长。9月参与主持召开湘鄂赣省第一次苏维埃代表大会，被推选为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主席。领导开展土地革命，加强根据地各项建设，发展扩大地方武装，积极支持红十六军进行反“围剿”作战。1932年2月受到“左”倾领导者的错误批判，被撤销原有职务，调任中共平江县委书记。1933年7月因肃反扩大化被拘禁，不久含冤自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赖际发】(1910—1982) 福建永定人。永定师范学校学生。1926年秋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团支部书记。1927年回乡当小学义务教员、参加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从事秘密斗争。1928年夏参加闽西农民起义，任本乡苏维埃政府主席。同年1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此后历任中共上杭东五区委组织部长、区委书记，上杭县委委员，上杭东四区委书记。1929年10月率本区赤卫队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闽西红军第二纵队第十九大队党代表。1930年10月任红十二军第三十五师第一〇五团一连政治委员。参加了创建闽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5月任红十二军第三十五师第一〇五团政治委员。1932年冬起先后任独立第四师第十团政治委员、红二十二军第六十四师第一九〇团政治委员、红一军团第二师第六团（大团）政治处主任、第二师政治部民运科科长等职。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任红一军团第二师后勤部部长兼供给部部长。1935年10月长征到达陕北后，在红二师做民运工作。1937年3月调任三十一军政治部民运部部长。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政治部民运部副部长、晋中区军政委员会书记兼八路军独立支队政治委员、一二九师后方政治部主任。1939年秋任晋冀豫军区政治部主任。1940年5月成立一二九师新编第十旅，担任旅政治委员，后兼太行军区第二军分区政治委员与中共太行第二地委书记。1944年调任八路军前方总部兼一二九师师部军工部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建立发展晋冀豫抗日根据地，领导坚持太行二分区的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边区财经委员会机械制造处处长、边区政府工业厅副厅长，华北人民政府企业部副部长，太原军管会工业接管组组长、总军代表等职。为发展人民军火工业，制造武器弹药支援解放战争，做了大量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重工业部办公厅主任、副部长，国务院建筑材料工业部部长、中共党组书记，国家建设委员会副主任、顾问等职。被选为中共八大、九大代表，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第一、二、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四、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2年2月2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赖若愚】(1910—1958) 原名宋秉敬。山西五台人。出生在一个商人家中，早年在家乡上中学，毕业后考取北京大学工学院。1929年10月在北大工学院加入中国共产党。1930年暑假被派往上海中央训练班接受组织暴动训练。同点后任北京军委书记，并参加了行动委员会。1930年11月被捕入狱。1932年8月出狱后被派往太原，任中共山西特委组织部长。1933年春回到五台家中，后因太原党组织受到破坏，与党组织失去了联系。到1934年底正式恢复组织关系。1935年被派往张家口税务局工作。1936年4月任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干事。10月开始做人民武装工作，长期从事地下斗争。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后，去延安进中央党校学习。12月任中共山西晋城县委书记。1939年3月调任晋冀豫区委党校副校长，后任校长。8月任晋冀豫区晋中地委书记。1943年3月任太行区党委组织部长，1947年11月任太行区党委书记。1948年10月任中共太原市委书记。1949年9月任山西省委副书记。1950年9月任中共山西省委书记、山西省人民政府主席，同时兼任山西省军区政治委员和中共中央华北局委员。1952年调任中华全国总工会秘书长兼政策研究室主任。在1953年召开的中国工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全国总工会主席。1954年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1956年9月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58年5月20日因病在北京去世。由于“左”倾错误的影响，他去世后不久，在5月26日到8月5日召开的全国总工会党组第二次扩大会议上，与全总的其他领导人一起受到错误的批判，被定为“严重的右倾机会主义和宗派主义的错误”。1979年5月全国总工会作出《关于赖若愚同志问题的复查结论》，否定了原结论，得到彻底平反，恢复了名誉。

【赖昌作】(1907—1936) 又称赖昌祚。江西瑞金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少时学徒做工。1926年秋参加工会。1930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1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先后任共青团瑞金县瑞林区委书记、中共瑞林区委书记、中共瑞金城区委书记、中共瑞金县委书记等职。工作积极负责，作风深入，发动群众开展土地革命，发展生产，拥军优属，动员群众支援红军反“围剿”作战。1933年9月调到中共中央局机关工作。同年12月任瑞金中央扩大红军突击总队河东区突击队队长，按期超额完成“扩红”任务，受到表彰。1934年7月调任中共闽赣省委书记。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领导发动群众支援第五次反“围剿”，部署开展边区游击战争。同年10月中共中央、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原地坚持斗争。他不顾病情日益严重，迅速组织闽赣省党政军机关和部队，转入分散的游击战争。12月底，中共中央苏区分局决定成立中共瑞林特委，任书记。他在铜钵山区主持特委开展工作，组成百余人的游击大队，派干部下山恢复建立地下党组织，广泛开展游击活动。1935年5月主持会议，将游击队分成9支小分队，分散活动，坚持斗争。1936年夏因病情恶化，转移到瑞金罗汉岩养病。不久遭叛徒杀害。

【赖经邦】(1899—1928) 原名赖泽智，号有济。江西吉安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16岁入东固洵东书院读书。1919年夏毕业后，考入吉安省立第七师范学校。在校期间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3年7月毕业，到吉安永和高等小学任教。1926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北伐军刚收复

成立的县教育局巡学员。同年冬被派回东固发展建立中共党的组织。1927年2月主持成立东固秘密党小组，成立九区农民协会，组织农民自卫军，领导开展农民运动。大革命失败后，9月主持成立中共东（固）（南）龙党支部，任书记。不久成立东固农民协会，任执行委员，成立东龙游击队兼任队长，领导开展东固地区的农民武装斗争。10月，争取"三点会"首领段月泉率绿林武装加入游击队。他率东龙游击队攻打富田、永和圩和吉水水南圩等地民团，转战永丰发动群众，不断得到发展。同年12月下旬，根据中共赣西特委指示，将东龙与永吉两支游击队编成江西工农革命军第七纵队，任党代表兼参谋长。1928年2月，率纵队到兴国支援崇贤农民暴动，歼灭反动靖卫团。随后奔袭太和大符庙靖卫团，攻打永丰罗坊和吉水水南的反动武装，接连获胜。领导逐步建立起东固的武装割据地区，成立了中共东龙区委，他是赣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最早的创建人之一。同年6月30日，率领第七纵队攻打枫边靖卫团，在战斗中遭敌人包围被俘。他大义凛然，视死如归，旋即壮烈牺牲。

【赖毅】(1903—1989) 湖南平江人。少年时学徒，当造纸工人。1924年参加工人运动，在纸工同业工会当干事，加入国民党任区分部组织委员。1925年冬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8月参加国民革命军，在第四军中当宣传员，参加北伐战争。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9月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在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一团二连当班长。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春任排长，同年冬任红四军第三十一团团部副官。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春任红四军第一纵队副官。1930年任红十二军第一纵队副官主任，第三十四师教导队政治委员，师政治部政训队队长等职。1931年12月调到红五军团红十三军，任连长兼政治委员。1932年任团总支书记、团政治委员。同年冬入瑞金红军学校学习。1933年夏任红一方面军政治部总没收征集委员会主任兼总金库主任。9月任红三军团第五师第十四团政治委员。1934年春任福建军区第三军分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长征初期任军委补充师团政治委员、军委直属队总支书记、军委警卫营政治委员。1935年秋任红二十二军（原红九军团）第一〇八团政治委员，随军南下川康边。1936年任中共川康省委组织部部长、川康省苏维埃政府财政部部长、总供给部会计处处长，中共大金川省委宣传部部长、波巴伊德瓦中央政府财政顾问。同年10月长征到甘肃，任红四方面军直属队政治处主任。11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直属政治处副主任。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军委后方留守处主任、军委副官处处长、新四军第六支队政治部副主任、第四师政治部副主任兼第六旅政治委员、淮北军区司令员、第四师第十一旅政治委员兼中共淮北二地委书记等职。参加建立巩固发展淮北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苏中军区第七军分区政治委员兼中共地委书记，华东军区卫生部政治委员，苏北军区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等职。参加解放华东的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干部部第一副部长、南京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南京军区副政治委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至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中共第八届中央监察委员会候补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1989年4月26日因病在南京逝世。

【雷经天】(1904—1959) 原名雷荣璞。1904年5月24日出生于广西宣化县（今南宁）津头村一个商人家庭。1917年入中学读书。五四运动中被选为南宁市学联主席。1923年起，先后入厦门大学、上海大厦大学学习。1925年初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大厦大学党团支部书记。不久到广州，任黄埔军校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26年任国民革命军第六军政治部宣传科科长。1927年任第十一军二十四师六十团党代表，参加南昌起义。后任二十四师党代表。同年9月底在广东丰顺汤坑战斗中负伤，到香港，后转赴澳门治疗。11月被派到广州，参与组织工人纠察队，12月参加广州起义。1928年2月到广西从事秘密革命工作。同年6月任中共广西特委常委。1929年曾任中共广西省委代理书记，同年8月任广西省农民协会主任，9月任中共右江特委书记。12月组织领导右江（百色）起义，任右江苏维埃政府主席，领导建立各县工农政权、开展土地革命运动。1930年10月因反对中共中央领导人命令红七军北上攻打城市的错误决定，被免去特委书记和主席的职务，11月被开除党籍。后随红七军转战桂黔湘粤赣。1931年4月红七军在江西永新召开第二次党代会，传达了反立三路线精神，此时恢复了他的党籍。同年7月随红七军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参加第二次反"围剿"。后在"肃反"中遭受诬陷，又被开除党籍。1934年10月随红一方面军长征。1935年10月到陕北后，重新入党，并曾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粮食部任科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庭长，1937年10月在审理"黄克功枪杀刘茜"的要案中，坚持按法律办事，后任代理院长、院长。曾被授予边区特等劳动模范工作者称号。1945年初中共中央为其1930年被错误地开除党籍平反，按1925年入党恢复他的党籍。同年4月列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期间被任命为八路军南下第三支队政委，抗日战争胜利后，率部到东北。1946年初调任中共晋察冀中央局秘书长。1947年8月任华东野战军两广纵队政委，率部参加济南、淮海等战役，后参加解放华南地区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广西省人民政府副主席。1950年6月任最高人民法院中南分院院长。1956年任上海华东政法学院院长。后任上海社会科学院院长。1959年8月11日病逝于上海。

【雷洁琼】(1905—) 女，广东台山人。1925年后在美国加州大学、斯坦福大学、南加州大学学习，在南加州大学获硕士学位。1931年回国后任北平燕京大学社会系讲师、副教授。1938年后任江西省妇女生活改进会顾问，江西省伤兵管理处慰劳课上校课长，江西省妇女指导处督导室主任，江西省地方政治讲习院妇女班主任，江西省战时妇女干部训练班主任，中正大学政治系教授。1941年后任上海东吴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兼任上海沪江大学、上海圣约翰大学、华东大学、上海震旦女子文理学院教授。1946年后任北平燕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1949年出席第一届全国政协全体会议，后任中国新政治学会副秘书长、政务院文教委员会委员。1953年后任北京政法学院副教务长，国务院专家局副局长。1973年后任北京大学国际政治系教授、社会学系教授。1977年后历任北京市政协副主席、北京市副市长，民进中央副主席、民进北京市主委，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一届学科评议组成员，民进中央主席，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副主席，中国国际交流协会副会长，中国社会学会副会长，北京市社会学学会会长，中国婚姻家庭研究会会长，北京大学教授。1988年、1993年分别当选为第七、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是第一、二、三、六、七、八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

【雷锋】(1940—1962) 原名正兴，乳名庆伢子。湖南长沙简家塘（今属望城县）

人。出生在一个贫农家庭。父亲在被日军抓去做挑夫时遭到毒打而吐血不止，1945年死去，母亲于1947年秋因给地主做女佣时受到凌辱而悬梁自尽，孤儿雷锋遂被亲戚收养。1949年8月家乡解放，他当了儿童团团长，在土地改革运动中积极参加斗争地主。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1950年夏进入本乡小学读书，1954年升入清水塘完小，在学校加入中国少年先锋队组织。1955年转到荷叶坝小学学习。1956年夏小学毕业后，在乡人民政府当通讯员，不久到中共望城县委当公务员。1957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这年冬天参加治理沩水河的劳动，被评为治沩模范。1958年春到团山湖农场当拖拉机手，秋季转到鞍钢，在鞍钢化工总厂当推土机手，1959年夏转到焦化厂工作，此期3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18次被评为标兵，5次被评为红旗手，并荣获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称号。1960年1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经过一段新兵训练之后，被分配到沈阳部队工程兵某部运输连当汽车兵。8月带病参加抗洪斗争，荣立二等功。10月起先后担任抚顺市建设街小学和本溪路小学少先队校外辅导员，还被团党委树立为艰苦奋斗的节约标兵，并于11月8日加入中国共产党。1961年春当选为抚顺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8月任运输连四班班长。1962年2月作为特邀代表出席沈阳部队首届共青团代表会议，被选为主席团成员。在部队两年多时间里，他刻苦学习毛泽东著作，努力改造世界观，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发扬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为人民为集体做了很多好事，受到团党委的多次嘉奖，荣立过三等功两次，被评为学习毛泽东著作积极分子、少先队优秀辅导员、模范共青团员和模范共产党员。1962年8月15日，在指挥助手倒车时，被车轮撞倒的木柱砸伤，不幸牺牲。为表彰他的光辉事迹，国防部1963年1月7日命名他生前所在班为“雷锋班”。3月5日毛泽东“向雷锋同志学习”的题词发表后，在全党、全军、全国人民中广泛开展了学习雷锋的群众运动。

【詹大悲】(1887—1927) 原名詹培翰，字质存，又名詹翰。湖北蕲春人。出生于乡村塾师家庭，幼年随父读书。1907年考入黄州府中学堂就读。1908年因宣传反清革命思想被校方开除，到汉口任《商务报》主笔，加入中国同盟会。1909年冬曾赴天门、潜江联络驻地新军中革命党人，使《商务报》成为群治学社的机关报。1910年夏该刊被迫停刊，12月任《人江白话报》主笔。1911年1月创办《大江报》，自任经理兼主编，积极宣传民主革命思想。同时参与组织革命团体文学社，被推选为评议员，担任文书部部长。化名黄侃撰写《大江报》社论《大乱者救中国之妙药也》，鼓吹“极烈之改革”，被清朝当局逮捕入狱。10月武昌起义后出狱。10月14日成立湖北军政府汉口军政分府，被任为主任兼管军事处。不久改为驻汉鄂军支部支部长。汉口失守后，乘轮东去上海。1912年8月任国民党汉口交通部部长，不久被选为湖北省参议会议员。1913年赴江西、南京参加讨伐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失败后逃亡日本。1914年7月加入中华革命党，后被孙中山派回上海策划反袁起义，12月再次被捕入狱。1916年袁世凯死后获释，被选为湖北省议会议长（未到任）。不久组织政治商榷会，任副会长。1917年秋赴广东参加护法运动。1921年12月任桂林大本营宣传员，受孙中山指派赴四川联络川军共同北伐。1922年6月陈炯明叛变后，随孙中山登永丰舰坚持斗争。1924年1月出席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积极拥护孙中山三大政策和实行国共合作。1925年7月广州成立国民政府，他先任刑事审判委员，后改任参事。1926年1月出席国民党二大，被选为大会政治决议案审查委员和起草人之一，坚决反对右派的活动，当选为国民党候补中央执行委员。10月北伐军占领武汉后，他先后任国民党中央武汉政治分会委员、国民政府湖北政务委员会委员兼建设科科长、国民党汉口特别市党部执行委员兼组织部部长、湖北省政府财政厅代理厅长、湖北省政府委员兼财政厅厅长、兼武汉市政府委员等职。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主持国民党汉口特别市党部会议，要求罢免并查办蒋介石，强调加强国共两党联合的必要性。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9月中旬被南京国民党中央列为“附逆嫌疑”。11月避入汉口日本租界隐居。同年12月17日，同李汉俊等被桂系新军阀胡宗铎以“共产党首领”、“密谋暴动”的罪名杀害。

【詹才芳】(1907—1992) 湖北黄安（今红安）县黑石嘴村人。1926年在汉口党义研究所当校工，参加了革命活动。1927年回到家乡，同年冬参加黄麻起义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8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湖北黄陂县游击大队大队长，红一军一师排长、连指导员、营长，红四军第十师三十团政委。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进入四川后任红四方面军第四军十二师政委，第九军政委，第三十一军政委。率部参加了川陕革命根据地反“围攻”和长征。1937年入抗日军政大学学习。后任抗大第一大队副大队长、第二分校二大队大队长。1940年底任晋察冀军区第三军分区副司令员，参加了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反“扫荡”斗争。1944年任冀热辽军区副司令员，参加了1945年夏季攻势作战和大反攻。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冀东军区司令员，冀东纵队司令员。1947年任东北民主联军第九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了东北1947年秋、冬季攻势作战。1948年起任东北野战军第九纵队司令员，第四十六军军长。指挥所部参加了辽沈、平津、衡宝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湖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四十六军军长，中南军区公安部队司令员，广州军区副司令员、顾问。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获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2年9月在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年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是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92年12月2日在北京逝世。

【虞洽卿】(1867—1945) 原名虞和德。浙江镇海人。幼年丧父，家境贫寒无力上学，15岁到上海瑞康颜料行学徒。后被提升为“跑街”，与上海商界接触。1894年到德商鲁麟洋行当“跑楼”，后升为买办。1903年起先后任华俄道胜银行买办、荷兰银行买办，从中获利变成富翁，独资创办惠通银号。后又发起组织四明银行，并捐得清廷道员官衔，以买办和官僚双重身份忠实地为帝国主义效劳。1905年上海发动反帝罢市运动时，挨户劝说各商店复业，深受英美租界当局赏识。1906年组织万国商团中华队，1908年参与发起组织宁绍轮船公司。1913年创办三北轮船公司，兼营鸿安商轮公司，航行长江及沿海远至南洋，获得巨利。1918年发起组织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任理事长。1920年被选为全国工商协会会长。1924年被选为上海总商会会长，并任淞沪市政会办。1925年上海五卅运动中，他策划成立五卅委员会同中国共产党领导上海市民组成的工商学联合会相对抗，擅自修改向帝国主义者提出的交涉条件，提出停止罢市，分化人民反帝统一战线，旋任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华董。他利用早年在上海创办交易所时同蒋介石的关系，于北伐战争前夕与蒋介石秘密联系。1927年春从财政上支持蒋介石发动反革命政变，从此互相支持，建立起反革命关系。抗日战争爆发后，他利用中外合作办救济机构的机会，任上海难民救济协会会长，以救济难民为名免税从西贡运大米到上海，大发国难财。1941年太平洋战争爆发前去重庆，组织三民贸易公司、三北运输公司，运输和囤积物资，牟取暴利。1945年在重庆

病死。

【鲍尔汉】(1894—1989) 全称鲍尔汉·沙赫德拉。维吾尔族。祖籍中国新疆温宿，出生于俄国喀山特铁什，1914年恢复中国国籍。少年时入喀山穆罕默德亚学校读书。1909年到书店学徒。1912年9月随俄商到中国新疆迪化（今乌鲁木齐）俄国大兴银行当店员，从事边境贸易往来。1921年任新疆省财政厅关税稽察委员。1922年任省政府马厂管理委员、秘密出版进步刊物《新生活》。1925年任新疆汽车公司委员兼司机学校校长。1929年9月被派出国赴德国购买压路机，完成后留德学习。1930年夏考入柏林大学。1933年初回国到迪化。3月再次去苏联，接受苏共党员的帮助和介绍，参加秘密的革命工作。6月初回到迪化，被新疆省政府派为阿山宣慰使，领导平息阿山叛乱。1934年夏任新疆裕新土产公司经理（官办），兼省府设计委员会委员、财政委员会委员。参加新疆民众反帝联合会，任执行委员兼民众部副部长，并被选为新疆民众联合会执行委员、曾代理委员长。1935年与中共党员俞秀松（时任反帝会会长）建立起密切联系。1937年3月任中国驻苏联斋桑领事馆领事。1938年春回国即被当局逮捕，关押于迪化监狱，被加以"勾结德、日势力"的莫须有罪名。在狱中完成孙中山《三民主义》维文翻译稿。1944年11月被释放。1945年1月任新疆省警务处翻译室副主任，不久任新疆省政府民政厅副厅长，旋改任迪化专员公署专员。1946年初参加三区革命，秘密支持和帮助革命组织，6月担任由新疆国民党当局与三区革命政府合组的新疆省政府副主席。1947年5月改任南京国民政府委员，在南京虚与应付，完成《维汉俄词典》编纂。1948年5月改任总统府顾问。12月任新疆省政府主席。1949年后积极准备争取和平解放。9月响应中国共产党的号召，与陶峙岳通电宣布起义，使新疆得以和平解放。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中共中央新疆分局常务委员，新疆省人民政府主席，新疆省政协主席兼省高等法院院长，新疆大学校长、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二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伊斯兰教协会主任，人大常委会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所长、中国政治法律协会副会长，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被选为第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等。1989年8月27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鲍先志】(1911—1988) 湖北麻城人。1929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曾任团支部书记、乡青年总队长、团乡委员会书记。1930年10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5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鄂豫皖红四军第十一师经理处粮秣员、监护连副排长、第十师二十八团四连文书、书记。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四次反"围剿"和西征入川。1933年任红四方面军红四军第十师二十八团政治处秘书、师政治部秘书。1934年任第十师司令部书记、师党委书记、第四军司令部书记。参加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和多次反"围攻"斗争。1935年5月随军长征，任红四军第十师二十一团政治处主任，10月任师政治部代理主任。1936年3月任红四军政治部总务处处长。8月任红四军卫生部政治委员。10月率部到达甘肃会师。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政治部宣传科副科长、第七六九团政治处副主任、团政治委员、第三八五旅独立第二团政治委员。1942年任太行军区第六军分区政治委员、副政治委员。率部参加开辟太行抗日民主根据地和敌后抗日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被选为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解放战争时先后任晋冀鲁豫军区第三纵队第八旅政治委员，第六纵队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中共鄂东工委书记兼鄂豫军区副政治委员，皖西军区副司令员。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第十一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解放中原和进军大西南的多次重要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第十一军政治委员兼中共万县地委书记，山东军区政治部主任，华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南京军区政治部主任、副政治委员，济南军区副政治委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同年12月30日，因病在济南逝世。

【鲍罗廷】(1884—1951) 全名米哈伊尔·马尔科维奇·鲍罗廷，曾用名格鲁申贝格。俄国前威帕布克人。早年在拉脱维亚读大学，曾加入犹太社会民主主义总同盟。1903年加入俄国社会民主工党，负责里加地区党的工作。1905年12月出席在芬兰召开的布尔什维克代表会议，被选为三人主席团成员。1906年4月出席在斯德哥尔摩召开的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四大。回国不久因从事革命活动被沙皇警察逮捕，经组织营救获释，被派到英国，在俄国侨民中进行宣传活动。后移居美国波士顿，参加美国社会党，从事革命工作。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后，1918年回国，在苏俄外交人民委员会工作。1919年出席共产国际第一次代表大会，会后作为共产国际使者被派到美国纽约，从事共产主义运动的宣传。同年夏转去墨西哥，参与建立共产党活动。1920年出席共产国际二大，会后任共产国际驻柏林特派员。1922年任共产国际英国委员会委员，被派往英国从事革命活动，8月被捕，被判服六个月苦工。1923年9月担任共产国际驻中国代表、苏联派驻中国国民党代表，来到中国广州帮助孙中山推进国民党改组。10月被聘任国民党组织训练员，参与国民党第一次代表大会的文件起草。1924年1月出席国民党一大，积极促进国共合作和国民党改组。参与筹建黄埔军校的多次会议，积极为军校调派苏联军事顾问，介绍苏联红军建军经验，争取新式枪支等装备。1924年11月伴随孙中山北上。1925年3月，孙中山在北京逝世前要求他向苏联转达他的遗言和信。4月同冯玉祥会谈，促使冯决心参加国民革命。7月，国民政府在广州成立，被聘为高等政治顾问。同年冬并任莫斯科中山大学学生选拔委员会顾问。1926年2月回国述职，中山舰事件后，于4月底重返广州，与蒋介石多次商谈维护国共合作问题，表现了对国民党右派反动行为的让步和妥协。他积极支持北伐战争，同年12月随国民政府北迁武汉，但赞同中共中央汉口特别会议的右倾错误主张。1927年春转向批评和反对蒋介石的反动行为，但却提出战略退却的口号，指责"农民运动过火"。4至5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同陈独秀提出把革命根据地转移到西北去的不切实际的主张。6月中旬被国民党中央解除顾问职务。7月中旬汪精卫公开叛变后，同其他苏联顾问一道返回苏联。此后在莫斯科曾任苏维埃劳动人民委员、塔斯社代理负责人、《莫斯科新闻》英文版编辑主任、《每日新闻》编辑等职，主要从事外文出版工作。1949年2月苏联政府指控美国记者斯特朗为"间谍"，他受到株连一起被捕。1951年5月29日死于伊尔库茨克附近的劳动营。1956年苏联共产党为他恢复了名誉。

【解方】(1908—1984) 原名解如川，又名解沛然，吉林东丰人。早年就读于奉天（今沈阳）高级中学，毕业后被东北军选送赴日本留学，入陆军士官学校学习军事。1930年毕业后回国，加入东北军，同年秋任天津市保安总队队长。11月下旬当日军炮击制造天津事件时，曾率保安总队进行了英勇反击。后曾任张学良副官。1936年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在东北军第五十一军军部参谋处任二科（侦察科）中校科长。积极对于学忠、张学良进行反蒋、联共抗日的宣传。曾三次被张学良派赴两广密见李宗仁、白崇禧，

联络合作抗日。西安事变发生时，他密传张学良亲电，使驻兰州的东北军部队及时参加反蒋抗日行动。1937 年 2 月任中共东北军上层工作委员会委员，随东北军东调。抗日战争初期随军参加台儿庄、徐州等战役。1939 年初任第五十一军一一二师三三七旅上校副旅长。同年夏任第一一四师少将参谋长，并任中共五十一军工委书记。长期在东北军中秘密从事党的工作，为贯彻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做出了贡献。1940 年 6 月奉命到延安，先后任中共中央军委情报部第三局局长、中共中央党校军事训练班秘书长、八路军第一二〇师三五八旅参谋长、吕梁军区参谋长等职，参加敌后抗日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东北民主联军副参谋长兼参谋处处长、辽北军区副司令员、辽宁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东北野战军纵队副司令员、第十二兵团参谋长等职，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一系列重大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第十二兵团兼湖南军区参谋长，第四野战军兼中南军区司令部教育处处长并兼中南军政大学教育长，第四十军副军长。1950 年 10 月担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参谋长，参与第一至五次战役的指挥，并作为朝中方面代表之一参加开城停战谈判，为抗美援朝战争胜利建立了功勋。回国后历任中央军委军训部副部长，越南停战谈判顾问，南京军事学院科学研究部部长、副教育长，高等军事学院教育长、副院长，后勤学院副院长等职。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1955 年被授予少将军衔。1984 年 4 月 9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溥仪】(1906—1967) 姓爱新觉罗，笔名植连。满族。生于北京醇王府。祖父奕譞系清朝道光皇帝第七子，父亲载沣系光绪皇帝的弟弟。溥仪 1908 年入嗣清宫为皇位继承人。1909 年年仅三岁时被立为皇帝、年号为宣统，军政大权由摄政王载沣掌握。1911 年 10 月武昌起义爆发，全国各省纷纷响应，清王朝反动统治迅速瓦解。1912 年 2 月被迫宣布退位，但仍享受优待条件，居住皇宫内保持帝号。1917 年在张勋等拥戴下一度宣布复辟帝位，在举国人民强烈反对下，12 天后再次宣布退位。1924 年被冯玉祥部国民军逐出皇宫，潜往日本使馆兵营。次年移居天津日本租界，暗中积极进行复辟的准备活动，此后在日本领事拉拢利诱下，逐渐投向日本帝国主义的怀抱。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日本侵占中国东北三省，随后他由天津乘轮船秘密赴东北长春。1932 年在日本侵略者扶植下就任伪满洲国执政。1934 年改任伪满洲国皇帝，年号“康德”，成为日本帝国主义者的傀儡，对东北人民犯下了罪行。1945 年 8 月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满洲国”解体，在出逃途中于沈阳机场被苏联红军拘捕，押于苏联监禁 5 年。1946 年东京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审判战犯时，曾到东京出庭作证。1950 年 8 月由苏联政府将他移交给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先后在哈尔滨、抚顺战犯管理所接受劳动改造。从实践和学习中逐步消除疑惧心理，逐渐认罪和接受改造。1956 年后经过到东北各地参观学习，受到深刻教育。1959 年 12 月被特赦释放，终于由一个清朝末代皇帝被改造成一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被安置在北京植物园工作。1961 年起任全国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专员。1964 年被选为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67 年 10 月因患肾癌在北京逝世。著有回忆录《我的前半生》。

十四画

【赫光】(1902—1931) 原名万锡绂，又名万启贤，宁夏固原人。早年在固原读高等小学，19岁入平凉中学堂。1922年考入洛阳讲武堂，接触进步同学，阅读《共产党宣言》、《新青年》等书刊，萌发革命思想。毕业后在吴佩孚部队当机枪连连长、迫击炮营营长。1924年第二次直奉战争后离队回乡。1925年夏到河南找到故友，加入中国共产党，在中共豫陕特委领导下进行革命活动。1926年冬受中共中央军委委派，到安徽阜阳国民党第四十七军高桂滋部任军部少校参谋，和原在高部的共产党员一起从事兵运工作。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已经暴露的共产党员撤离军部，他被留下，在中共皖北特委指导下继续坚持斗争，并发展了一批党员。1928年高部奉命开往山东时，他曾在金乡县羊山集发动兵变未成。后为取得对部队的实际指挥权，他离开军部，下部队任营长。经过长期工作，发展共产党员达五六十名，骨干大部为他所在第一团的下级军官。1931年7月，乘高桂滋和二个团长离开部队去北平之机，在山西平定地区与中共山西省委派来的谷雄一共同领导高部一个团举行起义。起义后，部队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四军，他任军长，与政委谷雄一率部转战至太行山中段的河北阜平县，攻占县城，开仓放粮，发动和组织群众，建立起华北第一个县苏维埃政权。8月11日被诈降的国民党军石友三部第二十七旅枪杀。

【蔡子民】(1920—) 台湾彰化人，中国共产党党员。1943年毕业于日本早稻田大学。曾在北平编辑、出版《中华日报》，任该报总编辑，1946年回到台湾。在台北市主持《自由报》的工作，任总编辑。1947年参加台湾二二八起义，起义失败后，由台湾撤到上海，任台湾旅沪同乡会总干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华东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对台广播部工作。1961年后，任中央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日本科科长，文化部对外司副司长，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日本大使馆文化参赞，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中央总部第二、三届常务理事、宣传部部长，第四届中央主席团委员。1988年任台盟中央主席团主席。1992年任台盟中央主席。1997年任台盟中央名誉主席。是第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六、七、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第七届全国人大科教文卫委员会委员，第八届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委员。第九届全国政协常委。他还担任海峡两岸关系协会顾问，中华海外联谊会副会长。

【蔡元培】(1868—1940) 字鹤卿，号孑民。浙江山阴（今绍兴）人。1892年中进士，被任为翰林院庶吉士。1894年授职翰林院编修。同年甲午中日战争爆发，开始留心时事，接触西学。1898年，在变法维新运动中同情维新派。变法失败后，他认为康有为、梁启超的失败在于"不先培养革新之人才"，决心从事教育。同年秋弃官南下，任绍兴中西学堂监督（即校长）。1902年4月发起成立中国教育会，被推为事务长（即会长）。不久，被商务印书馆聘为编译所所长。同年创办爱国女学。1903年冬参与创办《俄事警闻》报（后改名为《警钟》日报），倡言革命。1904年与章太炎等创立革命组织光复会，任会长。1905年在上海参加同盟会，并被指定为同盟会上海分会会长。1907年赴德留学。1911年辛亥革命后回到上海。1912年1月出任南京临时政府教育总长，颁布《普通教育暂行办法》，对清末旧学制进行了重大改革。7月，因不满袁世凯擅权专制而辞职。不久，再度赴德留学并从事学术研究。1913年3月宋教仁被刺后应孙中山召请回国，7月二次革命爆发后发表《敬告全国同胞》一文，呼吁除掉袁世凯。同年秋，二次革命失败后去法国，在法期间参加创办留法勤工俭学会及华法教育会，并任华法教育会中方会长，推动了赴法勤工俭学运动的开展。1916年底回到北京，被任为北京大学校长，对北大进行学制和体制的改革，实行"思想自由，兼容并包"的治校方针，容纳各个学派自由论争，为卫护新文化、传播新思想起了积极推动作用。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他支持学生的革命行动，多方营救被捕学生。1920年冬赴欧美考察教育，1921年9月回国。1922年5月，在由胡适起草、发表在《努力周报》上的《我们的政治主张》上签名，提倡"好人政府"。1923年1月辞去北京大学校长职务，7月赴欧洲，在旅欧期间，在1924年1月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监察委员，在1926年1月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监察委员。1926年2月回国，后在江浙一带从事北伐的组织工作。1927年3月被推举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务会议主席，6月被任命为中华民国最高学术教育行政机构大学院的院长。1928年3月兼司法部代理部长，4月又任国立中央研究院院长。1928年8月辞去所兼各职，专任中央研究院院长。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主张抗日。1932年底，与宋庆龄等组织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并任该组织的副主席，反对蒋介石"安内攘外"的反动政策，设法营救革命者及爱国人士。1935年10月，中苏文化协会在南京成立，他担任名誉会长。1936年10月鲁迅逝世后，任治丧委员会主席、鲁迅纪念委员会主席，筹备出版了《鲁迅全集》。1937年上海沦陷后，移居香港，为实现第二次国共合作、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做了大量工作。1940年3月5日病逝于香港。其主要著作编有《蔡元培全集》、《蔡元培选集》等。

【蔡申熙】(1906—1932) 字旭初，又名蔡升熙、刘辑明等。1906年2月16日生于湖南醴陵县枧头洲失鲤浦。1920年入县立中学读书，参加过进步学生运动。1924年春与方权等到广州，入孙中山大元帅府军政部陆军讲武学校，后转入黄埔军校第一期学习。同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后留军校教导团工作，曾参加平定广州商团叛乱和平定军阀刘震寰、杨希闵叛乱的战斗及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两次东征。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先后在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十二师任营长、在第二十军二师任团长。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部队第十一军二十四师参谋长，随部南下广东，参加了会昌、汤坑等战斗。后辗转到广州被派入第四军警卫团工作，参加广州起义，任广州市公安局局长。后到上海中共中央军事部工作。1928年任中共江西省委军委书记，曾到吉安靖卫大队工作，为争取罗炳辉部起义进行秘密活动。1929年到吉安东固游击根据地，任游击队第一路总指挥，参与整顿发展地方武装，曾率部攻克峡江县城。1930年夏调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军委书记。同年秋被派到湖北阳新一带领导游击斗争，参与指挥攻打富池、六村、广济、漕河、英山等战斗。10月领导组建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五军，任军长，后与政委陈奇率部攻打黄梅、张家塝、桐梓河、

太湖等城镇，于12月到达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参加第一次反“围剿”作战。1931年1月红十五军和红一军合编为红四军时，任红四军十师师长、中共鄂豫皖特委委员兼军委副主席。率部参加了磨角楼、新集等战斗，在全歼国民党军第三十四师的双桥镇战斗中，指挥机智，作战勇敢，身负重伤，右臂致残。同年5月后任中共鄂豫皖中央分局委员兼分局监察委员会主席，彭（湃）杨（殷）军事政治学校校长。1932年7月任红四方面军二十五军军长，率部参加第四次反“围剿”。同年10月9日在湖北红安河口镇战斗中身负重伤，仍指挥部队顽强拚杀，后壮烈牺牲。

【蔡协民】(1901—1934) 又名蔡杰。湖南华容人。从幼年时起读私塾11年。1921年考入武昌中华大学预科，后因病辍学回乡任小学教员。1924年考入毛泽东、何叔衡创办的长沙湘江中学农村师范部，不久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春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0月赴广州入第五届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同年12月结业回到长沙，任国民党湖南省党部南（县）、华（容）、安（乡）、沅（江）四县农民运动特派员，不久担任中共华容县支部书记并兼国民党华容县党部农民部部长。积极领导开展农民运动，发展党的组织，建立农民武装，派何长工等共产党员掌握民团武装。1926年秋组织3000余人农民义勇队配合北伐军作战。同年底华容支部改为中共华容特支，任书记。1927年2月被调到中共常德地方委员会工作。马日事变后被迫转移至武汉，到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司令部工作。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同年8月参加南昌起义，任第十一军二十五师连政治指导员随军南下，9月在广东三河坝被调到朱德司令部做政治工作。11月朱德所率起义军余部暂改称十六师一四〇团，他任政治处主任，不久被派去找到中共湘南特委。1928年1月参与领导湘南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政治部主任，后兼工农革命军第七师党代表，积极协助朱德、陈毅做农军思想政治工作，整训部队。4月率农军到达井冈山会师。5月后先后任红四军第三十团、第三十二团党代表，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1月随军转战赣南、闽西，2月任红四军第三十一团党代表。3月团扩编为纵队，任第三纵队党代表兼中共纵委书记。6月担任红四军政治部主任，被选为中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委员，坚决拥护毛泽东的建军主张。7月下旬被派到地方工作，出席中共闽西党的一大，被选为中共闽西特委常务委员兼任组织科科长。他深入加强地方党和苏维埃政权建设，参与领导了创建发展闽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冬被派到上海入中共中央军事训练班学习。1930年被派到福建厦门做地下工作，任中共福建省委军委秘书，8月担任省委秘书长。1931年1月任中共福建省委委员、省委军委书记兼福州市委书记。3月下旬省委机关遭到破坏后，主持成立中共福建临时省委，任书记。抵制王明“左”倾冒险主义，有效地开展各种斗争。同年5月中央决定福建不设省委，改任中共福州中心市委书记兼军委书记。1932年1月调到中共厦门中心市委工作。4月任中共漳州中心县委书记，在红军东路军的帮助下组建红三团，建立闽南农村革命根据地。同年冬被调回厦门，受到上海党中央的错误处分，中止了党的组织关系。他忠诚坚定，继续在工人中从事革命活动。1933年7月重新恢复党的组织关系，任中共安溪县委秘书。1934年4月离开厦门前往中央革命根据地，行经石马时因叛徒出卖被捕。在狱中坚贞不屈，7月在漳州英勇就义。

【蔡廷锴】(1892—1968) 字贤初。广东罗定人。18岁开始在广东新军当兵。1920年到广州入陆军讲武堂受训，毕业后任粤军上尉副官，继任一师四团连长。1923年任孙中山大本营特别团营长。1925年7月，驻粤各军统编为国民革命军，任第四军第十师团长。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攻克武汉后升任第十一军新编二十四师副师长、师长。1927年随叶挺、贺龙参加八一南昌起义，任军事委员会委员、第十师师长兼左翼总指挥等职。当所部离南昌入进贤县时，实行分共，离开革命，率部转入福建。后其部接受蒋介石改编，他任第六十师师长，参加新军阀的混战。1930年被任命为第十九路军军长，后将介石调他赴江西参加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二、三次“围剿”。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调往上海。1932年1月28日夜，日本海军陆战队向上海发动攻击。他不顾国民党当局“忍辱求全”的指令，临战前坚决抵制国民党当局立即换防的决定，密令全军，如遇日军向本军驻地进犯，“应以全力扑灭之”，毅然发起一·二八淞沪抗战。十九路军将士在上海各界人民支援下，艰苦奋战了33天，给日本侵略军以沉重打击，显示了中国人民的爱国正气。随后，十九路军再次被蒋介石调往福建与中国工农红军作战。1932年底任十九路军总指挥兼福州绥靖公署主任。在中国共产党抗日政策的影响下，于1933年10月与红军达成抗日反蒋初步协定。11月下旬同李济深、陈铭枢、蒋光鼐等在福建成立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公开宣布抗日反蒋。他担任该政府委员和人民革命军第一方面军总司令。1934年春，福建人民政府失败后，他到南洋等地继续从事抗日反蒋活动，与中国共产党的合作日趋密切。1935年在香港参加中华民族解放大同盟，为该组织最高负责人之一。抗日战争时期，曾一度任国民党第六集团军总司令，在两广指挥作战。后期对蒋介石的独裁和内战政策表示不满，积极参加民主和平运动。1946年4月在广州与李济深等共同组织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1948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成立，为该会中央负责人之一。同年秋由香港北上到达东北解放区。1949年春进北平，参加新政协的筹备工作。9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全国体育运动委员会副主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二、三届代表、常务委员会委员。1956年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副主席、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等职。1968年4月25日在北京逝世。著有《蔡廷锴自传》。

【蔡会文】(1908—1935) 号赤潮。1908年11月12日生于湖南攸县凉江山田。1921年入盘田小学，1923年进县立第二高等小学读书。毕业后考入长沙长郡中学，参加过爱国学生运动。1926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夏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年2月被选派入中共湖南省委举办的农民自卫军干部训练总队受训，先后任班长、排长。马日事变后受反动当局通缉逃往武汉，7月入武昌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任第一营一连党代表。同年9月参加湘赣边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一团一营一连党代表。随部上井冈山，参加开辟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曾到江西永新秋溪乡发动群众，成立贫农协会，发展党员，成立农村党支部，还领导组建了暴动队和赤卫队。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连党代表、教导队党代表。1929年初随部向赣南闽西进军，任支队党代表。同年夏任红四军一纵队党代表，曾参加中共红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即古田会议）。1930年8月任红一军团第三军政委，与军长黄公略率部参加了奔袭浏阳文家市等战斗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三次反“围剿”。1932年1月任江西军区政治部主任。同年10月调任湘赣军区总指挥兼政委和红八军政委，并为中共湘赣省委执行委员。1933年春，湘赣革命根据地第四次反“围剿”中，与军长萧克指挥红八军连战皆捷，在茶陵九渡冲地区歼国民党军第六十二师1500余人，缴获大批军用物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致电嘉奖。同年6月任红六军团十七

师政委。1934年4月任粤赣军区司令员，9月任赣南军区司令员。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留下坚持斗争。1935年3月奉命率部突围到上犹、崇义、杜东一带，任湘粤赣游击支队支队长兼政委，领导部队发动群众，开展艰苦的游击斗争，建立了游击区。1935年12月4日所部在湘赣边界赤水仙山区遭国民党军袭击，他重伤被俘，宁死不屈，壮烈牺牲。

【蔡畅】(1900—1990) 女。湖南湘乡人。蔡和森之胞妹。长沙周南女校毕业后，先后在女子职业学校、周南附小任体育教员。1919年12月随母兄赴法国勤工俭学，入蒙达尼女校读书。1920年夏加入新民学会。后在巴黎、里昂边做工边学习，参加留法学生爱国运动。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4年同李富春结婚，同年底一起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读书。1925年秋回国到广州，任中共广东区委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参加国共合作，协助国民党中央妇女部部长何香凝领导妇女运动。1926年秋兼任全国妇女运动讲习所教务主任，主持讲习所工作。同年11月任中共江西区委妇女部部长。1927年春改任中共湖北区（省）委妇女部部长，领导湖北妇女参加反帝反封建斗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转移到上海从事秘密地下工作。1928年春赴苏联莫斯科，6至7月参加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出席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后回国在上海做地下工作。1931年冬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此后历任江西省苏维埃政府工农监察委员会主席，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部长、妇女部部长等职。领导江西根据地广大妇女积极参加红军反“围剿”斗争。1934年2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10月随中央红军长征，在军委第二纵队政治部做民运工作。1935年10月到达陕北，11月任中共陕甘省委统战部部长、组织部部长。1936年7月改任中共陕甘宁省委白区工作部部长。1937年5月出席中共全国党的代表会议，被选为主席团委员。同时任中共陕甘宁边区党委妇女部部长。领导陕甘宁边区广大妇女参加巩固建设后方革命基地的各项工作。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长期主持中央妇委工作，动员组织解放区广大妇女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和根据地建设。1945年4至6月出席中共七大，被选为中共中央委员。同时任中国解放区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主任、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委会常务委员。解放战争时期担任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后赴东北兼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被选为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并任女工部部长。1949年3月在北平主持召开全国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成立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被选为主席。同时被选为国际民主妇女联合会副主席。成为国内外著名的妇女运动领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期继续担任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职务，并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第二、三届全国妇联主席、第四届名誉主席，第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八至十一届中央委员，第一至三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等。1982年因年迈体弱主动辞去所任领导职务。中共第十一届七中全会特地向她发出致敬信，表示亲切问候和崇高敬意。1990年9月1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蔡和森】(1895—1931) 字润寰，号泽膺，原名和仙。湖南双峰县永丰镇（原属湘乡县）人。早年在湖南第一师范学校和湖南高等师范学校学习，从事进步学生运动。1918年4月和毛泽东等组织革命团体新民学会。同年参加发起和组织湖南省的赴法勤工俭学筹备活动。1920年初抵法勤工俭学，在巴黎参与组织“勤工俭学励进会”（后改名“工学世界社”），并和国内毛泽东、陈独秀等人保持书信联系，继续寻求革命救国的道路和探讨中国革命的理论、策略问题，提出建立共产党组织，并阐述了有关建党的理论、路线、方针和组织原则。1921年10月被法国政府强行遣送回国。年底参加中国共产党，并在党中央从事党的理论宣传工作。1922年5月在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团中央执行委员。7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1922年至1925年长期主编中共中央机关报《向导》周报，并先后发表大量文章，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总结中国革命的实践经验。在中共第三、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1924年3月中共北京区委员会改组，当选为区委委员并任秘书。8月出版《社会进化史》一书，对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作了许多精辟的论述。1925年5月参与组织和领导了五卅运动。10月受党中央委托，去莫斯科参加共产国际第五届执行委员会第六次扩大会议，会后作为中国共产党驻共产国际代表留驻苏联。1927年4月回国后，参加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在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任中央宣传部部长、代理中央秘书长。不久被陈独秀借故去职，被迫离职养病。8月参加中共八七会议，清算了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错误。会后被指定为中央特派员，赴天津协助建立中共中央北方局领导机关。1928年6月到莫斯科参加中共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在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继任中央宣传部部长。7月被当时中央的“左”倾领导者撤销一切职务。年底因疾病严重，被党指派为中国共产党驻共产国际代表团成员，赴莫斯科治病。1931年初回到上海，不久奉命去香港指导中共广东省委的工作，同年6月因叛徒出卖被捕，随即被引渡到广州。8月被国民党反动派杀害。

【蔡树彬】(1896—?) 又名蔡书彬，湖北汉阳人。排字工人出身。1924年参加工人运动。192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汉口湘鄂印书馆为党印刷秘密文件和刊物。1926年任武汉铅石工会联合会秘书长、中共支部书记。1927年任鲍罗廷顾问处警卫队政治指导员兼支部书记。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赴苏联学习，1930年入列宁学院中国班学习。1931年冬回国到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1932年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工农监察委员会委员、红军学校政治部组织科科长、红一军团第三军七师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1933年6月任红一军团第二师政治部主任。不久任军团第三师政治委员，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任军委总卫生部政治保卫局局长。1935年10月到达陕北。1936年后任军委直属政治处主任，陕北军事部政治部部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工委委员、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部长、中共湘鄂西区党委组织部部长兼军委书记、中共中央南方局西南工委委员、中共中央组织部招待所主任等职，参加开展国统区抗日民主运动。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并出席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后方总医院政治委员、中共中央中原局城工部副部长、中共江汉区党委城工部部长、武汉市总工会副主任、中共中央华中局职工委员会书记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华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中华全国电业工会主席。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代表。

【蔡树藩】(1905—1958) 字子焕。1905年11月24日生于湖北汉阳县蔡甸镇龚家小岭一个工人家庭。后迁居江西萍乡，曾到安源煤矿当徒工。1922年9月参加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作为工人代表参加过与煤矿当局的谈判。1923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曾任矿区团委委员。后被派往南昌兵工厂工作。1925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年到汉口从事工运工作，任中共硚口区特别区委委员兼劳动童子团团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参与组

织研口区讨将大会，七一五反革命政变后被逮捕，经党组织营救出狱。同年底赴苏联莫斯科。1928 年 7 月，作为中共代表团成员，参加了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后入莫斯科中国劳动大学（原称中山大学）和列宁学院学习。1931 年初回国到上海，不久转赴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央苏区执行局宣传部长，红二十二军政委，红一军团一师政委。同年 7 月在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次反“围剿”作战中负伤，后截去左臂。1933 年 10 月任红九军团政委。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第五次反“围剿”。1934 年 1 月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参加了长征。曾任中央纵队政委，陕甘支队第一纵队政治部主任。到陕北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内务部部长，陕北红三十军政委。参加了东征、西征、山城堡等战役。1937 年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内务委员会主任。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九师政治部副主任。同年底赴苏联治病。1939 年回国，后任第一二九师政治部主任兼太行军区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太行分局委员。参与组织指挥太行区 1942 年夏季反“扫荡”。1943 年秋回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 年出席了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时期，先后在晋冀鲁豫军区、晋察冀军区、华北军区任政治部副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部队进军西南，后任中共中央西南局委员，中华全国总工会西南办事处主任，西南军政委员会劳动部部长，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等职。1954 年任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56 年 9 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1958 年 10 月 17 日作为中国文化代表团副团长，率团出国访问，途中因飞机失事遇难。

【蔡威】(1906—1936） 福建福鼎人。中学毕业后考入上海大学读书，接受进步思想影响，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8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上海从事党的地下工作。1930 年后被调入党中央无线电训练班学习通讯技术。1931 年 10 月被派到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2 年 2 月与宋侃夫一起创建了红四方面军第一部无线电台，先后任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通信电台台长、通信站站长等职，先后与湘鄂西红三军（原红二军团）、江西的中革军委与红一方面军、湘鄂赣军区、上海党中央沟通了联络。1932 年 10 月随方面军主力转移至川北。1933 年初任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第二台台长，开始对敌人电台进行技术侦察工作。2 月率电台到前线，破译了国民党川陕边区“剿匪”督办田颂尧的密码，及时掌握了其部队部署与实力等核心机密，有效地保障了红四方面军取得粉碎“三路围攻”的重大胜利。他率电台参加粉碎国民党川军发动的“六路围攻”与多次进攻战役，出色地完成了技术侦察任务。1935 年初，他率电台跟踪在黔北堵截追击中央红军的国民党军，破释其密码，将获得的机密情报及时转告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有效地帮助中央红军取得四渡赤水战役的胜利，得到毛泽东的表彰。5 月，随红四方面军长征。6 月，同中央红军会师。7 月，担任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部第二局局长，负责情报侦察工作。同年 10 月随红四方面军转战川康边。1936 年秋，随红军总司令部及红四方面军北上抗日。他是红四方面军无线电通讯与技术侦察工作创始人之一，是红军优秀的通讯情报领导干部，为加强红军通讯和情报工作建设，为培养军事通讯、情报技术人才做出了贡献。1936 年 9 月 22 日，因病在甘肃岷县逝世。

【蔡顺礼】(1914—　　） 原名蔡教生。江西吉安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1929 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2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先后在赣西南红二团、红二十军司令部和红四军司号连当司号员。1933 年起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宣传队宣传员、青年队排长，红一师二团政治处青年干事等职。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长征中任红一军团一师二团连指导员。到陕北后任红一军团四师十二团总支书记，参加了直罗镇和东征等战役。1936 年 6 月入中国人民抗日红军大学学习。毕业后任军委后方政治部巡视员、保卫营政委、红一军团骑兵团连政委等职。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骑兵营连指导员，晋察冀军区第一军分区三团总支书记，晋察冀军区骑兵营政委、骑兵团政委。参加了创建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百团大战。1941 年起任晋察冀军区政治部组织部干部科副科长，组织部副部长兼干部科科长。1944 年入中共晋察冀分局党校学习并兼任校部组教科长。后任晋察冀军区政治部锄奸部部长。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晋察冀军区政治部保卫部部长。1947 年起任晋察冀军区野战军、第三纵队九旅政委、七旅政委，华北军区第八纵队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第十九兵团六十五军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等职。参加了青沧、保北、清风店、石家庄、察南绥东、平津和兰州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公安部武装保卫局局长，总政治部保卫部副部长、部长。1965 年起任解放军政治学院院长、院党委第一书记，国防科委副主任兼政治部主任，昆明军区副政委等职。1978 年 5 月起任石家庄高级步兵学校政委。1982 年 9 月至 1985 年 9 月任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1955 年被授予中将军衔。曾获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 年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曾文蔚】(1904—1993） 江苏丹阳人。早年就读于江苏省立第二师范学校，曾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4 年参加革命斗争。1926 年 9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被派往无锡从事学运工作。1927 年秋任中共丹阳县委书记。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9 月赴上海听王若飞传达关于党中央八七会议精神的报告。1928 年 7 月任中共江苏省委巡视员，化名夏继尘在镇江指导工作，不久遭反动当局通缉。10 月调任中共武进县委书记。12 月被省委派到金坛县领导农民暴动，任暴动委员会总指挥。暴动失败后率余部退至丹阳坚持隐蔽斗争，仍任武进县委书记。1929 年 11 月，赴上海出席中共江苏省第二次代表大会。会后任中共无锡县委书记。1930 年春，曾秘密发动国民党驻军闹索饷斗争，组织成立县总工会。4 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同党组织失去联系。后经保释出狱回乡任教。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领导成立丹阳抗日自卫总团，任总团长。不久改称江南人民抗日义勇军挺进队，任司令员。1938 年 6 月与陈毅部会合，改编为新四军第一支队丹阳游击纵队，任司令员。此时重新恢复中共组织关系。1939 年 11 月该部改称新四军江北指挥部第一纵队，仍任司令员。参与领导创建苏中抗日根据地。1940 年 8 月起先后任通如靖泰行政委员会主任、苏北行政委员会主任兼东台城防司令员、苏中行政公署主任兼苏中军区第二军分区司令员。1945 年 1 月被选为中共苏中区党委常务委员，7 月担任新四军苏中军区司令员。参与领导苏中根据地的建设和抗日游击战争。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新四军苏中军区司令员、华中野战军第七纵队司令员。1947 年 1 月任华东野战军第十一纵队兼苏中军区司令员。1948 年 3 月任华东军区苏北指挥部兼苏北军区司令员。并任中共中央华中分局委员、华中工委常务委员。1949 年 3 月改任苏南军区司令员，后任苏南行政公署主任。率部参加坚持苏中解放区、解放江苏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苏南区党委书记兼苏南军区司令员与苏南行政公署主任、中共江苏省委副书记、江苏省副省长、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江苏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中共江苏省委顾问、中共江苏省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主任等职。是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十二大代表。1993年9月5日在南京逝世。

【廖汉生】(1911—) 湖南桑植人。土家族。1929年参加湘鄂边游击队。1933年4月任湖北鹤峰第四游击大队副大队长，6月所部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军，在军部当文书。同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红二军政治部秘书。1934年春任红三军七师党委书记，后任九师政委。参加了开辟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龙家寨、浩溪河等战斗。1935年初任湘鄂川黔省军区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后任红二军团四师代政委、六师政委，率部参加了后坪、忠堡、招头寨、板栗园等战斗。同年11月参加长征。1937年5月出席延安召开的中共苏区代表会议。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二〇师三五八旅七一六团副团长、政委，参加创建晋西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和雁门关、收复七城等战斗。1938年冬随部挺进冀中，后任第一二〇师独立二旅副政委、代旅长，参加了齐会、陈庄等战斗和百团大战。1941年春起先后入延安军政学院和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3年起先后任中央党校第二部、第四部组教科科长。1944年11月随八路军南下支队到豫鄂边，后任中共襄南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委，江汉军区副政委、政委，并代理江汉区党委书记。1946年6月任晋绥军区晋北野战军副政委，同年11月任晋绥野战军第一纵队政委。1947年3月任西北野战兵团（后为西北野战军）第一纵队政委。率部参加了延安保卫战和宜川瓦子街、西府陇东等战役战斗。1949年2月任第一野战军一军政委，参加了陕中、扶郿、陇南等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青海省委书记、省政府副主席、省军区政委。1952年9月任西北军区政治部主任，1954年2月任西北军区副政委。1957年10月任军事学院院长。1959年9月任国防部副部长、北京军区政委。1973年12月任军事科学院政委，1975年8月任南京军区政委、第一政委。1977年8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80年1月至1982年10月任沈阳军区第一政委。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88年7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曾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第十二届中央委员。是第六、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廖仲恺】(1877—1925) 原名恩煦。原籍广东归善（今惠阳），出生于旧金山华侨家庭。少年时在美国读书。1893年回国，1896年赴香港求学。1897年在广州同何香凝结婚。1902年赴日本留学，先后入早稻田大学、中央大学攻读政治经济。1903年9月在东京拜会孙中山，随即参加民主革命运动。1905年9月加入同盟会，任总部外务部干事、中国留学生会会长。辛亥革命后，到广州任广东都督府参议兼理财政。1914年在日本加入中华革命党，任总部财政部副部长。其后赴上海、广东等地从事活动协助孙中山开展反袁、护法斗争。1918年在上海参与创办《建设》杂志，宣传孙中山的革命学说。1919年积极支持孙中山把中华革命党改组为中国国民党、恢复三民主义纲领。此后，进一步认识到欧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和民主制度并不完美，对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表示出热切的希望。1921年孙中山在广州任非常大总统，他任财政次长、广东省财政厅长，大力开发财源，支援孙中山出师北伐。1922年6月陈炯明叛变，被囚禁60多天，他坚强不屈，视死如归，经何香凝等营救脱险。随即转赴上海协助孙中山从事革命工作，积极赞成联俄、联共政策。1923年1月《孙文越飞宣言》发表后，奉派赴日本热海同苏俄代表越飞继续会谈，使联合宣言进一步具体化。回国后往广东任陆海军大元帅府财政部长、广东省省长。10月受孙中山委托同李大钊等五人负责筹备国民党改组事宜。下旬任国民党临时中央执行委员，着手改组国民党和准备召开一大，协助孙中山确定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1924年1月孙中山在广州召开有共产党人参加的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他在会上详细阐述了改组的必要性，大力赞扬宣言的正确性。会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常务委员，继续担任广东省省长、大本营财政部长。还兼任国民党工人部长、农民部长、黄埔军校党代表、大元帅府大本营秘书长等要职。此期思想有重大发展，成为坚定的国民党左派，坚持反帝反封建的正确立场。在平息广州商团叛乱的斗争中，明确指出“官僚军阀与帝国主义者，是我们全国人民的公敌。”他深入工厂、农村，积极支持工农运动，还亲临讨伐陈炯明的东征前线，参加军事斗争。1925年3月孙中山逝世后，坚决维护革命的三大政策，继续参加讨陈战斗，其后平定滇、桂军阀杨希闵、刘震寰的叛乱，巩固了广东革命根据地。在省港罢工中，任罢工委员会顾问，竭力支持工人斗争。8月20日在广州被国民党右派暗杀。著作编有《廖仲恺集》等。

【廖志高】(1913—) 曾用名王平、王子修。四川冕宁人。1930年入西昌省立第二师范学校读书，担任过学生会主席。1934年4月在该校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支部书记。1935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随军长征，先后任红军总政治部地方工作部干事、中央民委干事，中央直属警卫营地方工作组组长、总支委员。到陕北后，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干事。1936年入中共中央党校高级班学习，后任班主任、教员、总支书记。还曾任过中央少数民族工作委员会秘书长。1937年冬被派回四川，历任中共四川省工委副书记兼中共重庆市委书记、中共川东特委书记。1941年任中共西南工委副书记。1944年春返延安，入中央党校第一部学习。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后到中共中央组织部工作。1946年任中央组织部干部处副处长。1947年任中央直属支队政治部主任，随毛泽东、周恩来等转战陕北。1948年5月到河北平山西柏坡后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干部处代处长。1950年调西康工作，任中共西康区党委书记、西康省人民政府主席、西康军区政委，中共中央西南局委员。1953年后改任西康省委书记、省长、省军区政委。1955年任中共四川省委书记处书记、省委第三书记。1960年任中共中央西南局书记处书记。1965年任中共四川省委第一书记、成都军区第二政委、省政协主席。1974年后，任中共福建省委第一书记、省政协主席、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主任、福州军区政委、福建省军区第一政委。是中共第八届（二次会议补选）、第十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一届中央委员。在中共第十二届、十三届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廖承志】(1908—1983) 广东惠阳人，生于日本东京。1924年8月加入国民党，1925年参加广州学生运动并参与领导所在学校岭南大学的工人罢工斗争。6月参加沙基反帝游行示威。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政变后，愤而脱离国民党，去日本入早稻田大学第一高等学院学习。同年参加中共东京特支组织的社会科学研究会活动。1928年5月，因参加声讨日本帝国主义制造的济南惨案，被日本当局拘捕并驱逐出境。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反日大同盟上海分会工作，编辑“反日新闻”。11月受中共派遣到德国做汉堡中国海员工作。1930年夏参加在莫斯科召开的职工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1931年春到荷兰鹿特丹，领导中国海员工作，建立中华全国总工会西欧分会。1932年回国，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宣传部长、全国海员总工会中共党团书记。1933年3月被国民党逮捕，经营救获释。9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川陕苏区省委常委。1934年任红军第四方面军总政治部秘书长。12月因反对张国焘的错误被张关押并开除党籍。后被押解参加长征。1936年冬，红

军第一、二、四方面军在甘肃会宁会师后，经周恩来同志解救获释，恢复党籍。1937年4月任党报委员会秘书，参加筹备出版中共中央政治理论刊物《解放》杂志。为党报、党刊和通讯社做了大量工作。10月到南京八路军办事处工作。1938年1月任八路军香港办事处负责人。4月任中共广东省委委员。为协助宋庆龄领导的保卫中国同盟开展国际反法西斯统一战线工作，作了积极的努力。10月召开省港地下党会议，决定建立广东人民抗日武装，开展敌后游击战争。1941年皖南事变后，创办和领导香港《华商报》。1942年1月到粤北参加领导中共南方工委的工作。5月被国民党逮捕，在狱中进行了英勇斗争。1945年6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委员。1946年1月经中共中央营救出狱。5月到南京中共代表团协助周恩来工作。9月任新华通讯社社长，为新华社的建设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946年至1948年曾历任中共南方局委员、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宣传部长、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1949年3月，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被递补为中央委员。4月被选为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副书记。5月当选为中华全国民主青年联合总会主席。10月任政务院华侨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为团结海外侨胞作出了卓越的贡献。1952年12月任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为祖国的团结统一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同年负责领导中日民间友好工作（1963年任中日友好协会会长），为发展中日两国人民的友谊、促进中日邦交正常化作出了特殊贡献。1953年7月被选为团中央书记处书记。11月被选为世界和平理事会理事，在反对侵略势力、维护世界和平的斗争中，成为著名的国际和平战士。1958年3月任国务院外事办公室副主任。1959年任政务院华侨事务委员会主任。1972年任外交部顾问。1978年3月任国务院侨务办公室主任。1982年7月发表致蒋经国先生信，殷切期望台湾当局捐弃前嫌，以国家民族利益为重，实现祖国统一大业，在国内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中共第八、第十至十二届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十二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他是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一、四届人大常委委员，第五届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83年6月10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廖荣坤】(1903—1933) 湖北麻城县乘马岗罗家河湾人。早年曾离家投军，因不满旧军队的腐败，一年后跑回家乡。1926年参加农民协会和农民武装，与土豪劣绅作斗争。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5月任麻城县农民自卫军排长，大革命失败后，参加领导当地的九月暴动。同年11月参加黄麻起义。后在工农革命军鄂东军第二路任队长、随部转移到黄陂木兰山地区坚持斗争。1928年初任中国工农革命军第七军二队队长，曾率队返回黄麻地区，消灭乘马、顺河等区地主武装。7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一军三十一师二大队大队长，参加开辟以光山柴山保为中心的鄂豫边革命根据地和反击国民党军"会剿"的斗争。1931年1月任红四军十师三十团一营副营长，在新集战斗中担任突击队队长，率队首先攻入城内。同年5月任红四军十一师三十二团团长，1932年5月任红四方面军二十五军七十五师师长。率部参加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反"围剿"和黄安、商（城）潢（川）、苏家埠等战役。同年10月红四方面军主力转移后，他留在鄂豫皖边区坚持游击斗争。1933年1月，参与领导组建红二十八军，任军长。与政委王平章率部艰苦转战皖西北地区，反击国民党军的重兵"清剿"，连续取得四道河、胭脂坳、叶家集、双河山等战斗的胜利。4月所部编入红二十五军，他任副军长兼七十三师师长，曾在潘家河战斗中率部担负主攻任务。同年夏，在"肃反"中被诬陷杀害于湖北红安龙王山。

【廖恩波】(1901—1935) 原名廖承永，又名廖昔昆、廖坤。四川内江人。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在内江中学读书期间，参加爱国学生运动。被选为县学生联合会负责人之一。同年夏考入四川省立工业专科学校机械专业，被选为成都内江旅省同学会会长。领导成都学生运动，先后任校学生会主席、四川省学生联合会执行部主任。1925年参与领导成都五卅运动，任成都国民外交后援会总务主任。1926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从工业专科学校毕业后，被派往川南自流井，开展工人运动，任中共自流井特别支部组织委员。不久担任特支书记。1927年春，领导了自流井盐场工人大罢工。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在川南、川西等地从事地下工作。1929年2月任中共川西特委组织部部长，积极恢复川西地区党的组织。1930年8月成立中共川西行动委员会，仍任组织部部长。10月任中共前敌委员会书记，领导发动了广汉兵变，不久失败。1931年夏任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部长。1933年8月，任中共四川省委代理书记。领导了四川省党组织的调整工作。同年10月底赴中央革命根据地瑞金。1934年1月参加中共六届五中全会。同月出席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任大会主席团委员。会后留在中共中央机关工作。同年10月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在江西坚持斗争，任赣南军区政治部秘书。1935年3月随赣南省党政军机关突围，途中同刘伯坚等5人一起被俘，3月11日，于江西省大庾县城遭敌人杀害。

【廖容标】(1912—1979) 原名廖之秀，江西赣县人。1929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1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中共河西特委政治保卫队班长、上犹县第三游击队分队长、独立师第二团一连连长。1932年起先后任红三军团第一师一团一连排长、连长，第四师十团特务队队长兼通信主任、二连连长，第五师十三团一连连长。参加巩固发展湘赣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三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10月随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2月任红一军团第一师二团一营营长，10月到达陕北。1936年5月任红军独立第五团团长。1937年春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曾任山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五军军长，山东抗日游击队第三支队支队长，八路军山东纵队第四支队支队长、第一旅副旅长。1941年8月任山东纵队第四旅旅长。1942年8月兼鲁中军区泰山军分区司令员兼泰山专员公署专员。1945年8月任山东军区第四师师长。参与领导黑铁山起义，率部开辟清河抗日民主根据地，坚持鲁南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山东军区第四师师长、渤海军区副司令员、济南警备区司令员。率部参加解放山东的多次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公安部队兼淞沪警备司令部副司令员，华东军区公安军副司令员，安徽省军区司令员，南京军区副司令员、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1979年5月2日因病在南京逝世。

【廖乾五】(1886—1930) 原名廖正元，又名廖华龙。1886年2月18日生于陕西平利县龙门乡龙门村。曾读私塾多年，后去武汉、北京求学，1911年毕业于京师农业学校。1922年在武汉加入中国共产党。1923年参与领导京汉铁路工人二七大罢工。1924年初，作为汉口区的共产党代表，出席了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任中共汉口地委委员，不久被派往广州黄埔军校学习。同年11月调建国陆海军大元帅府铁甲车队，任车队国民党代表、共产党小组长，曾与铁甲车队正副队长徐成章、周士第等率部参加支援广宁农民运动的战斗、平定杨希闵和刘震寰叛乱的战斗、五卅罢工后封锁香港的沙鱼涌战

斗，1925年11月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十二师政治部主任，协助师长张发奎率部参加讨伐广东南路军阀邓本殷的战斗。1926年10月任四军政治部主任。在国民革命军出师北伐时，他与四军副军长陈可钰率部奔赴前线，参与指挥平江、汀泗桥、贺胜桥等战斗，以及收复武汉之战。后又挥师入赣入豫，大败奉军，直捣开封。他在四军工作期间，训练政治工作人员，建立政治工作制度；广泛建立中共基层组织，重视发挥中共党员的骨干作用；同时向广大群众宣传北伐军的宗旨，发动和组织工人农民支援北伐战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主持召开四军国民党各级执委、监委联席会议，通电声讨蒋介石。同年7月下旬赴九江，参加南昌起义的准备工作。起义中协助二十四师师长叶挺指挥所部进行战斗。起义后被任命为革命委员会总政治部秘书长、宣传委员会委员、第二十军（军长贺龙）党代表等职。起义军南下广东失利后，经香港到上海，先后在中共中央机关和中央军委工作。1928年春被派往北方工作，化名刘省三，先后到北京、密云等地，后因受反动当局追捕无法立足，仍回上海。1930年受中共中央派遣到湖南，任中共湖南省委军委书记。到任不久即被国民党湖南省政府主席兼清乡司令何键秘密逮捕。在押期间，坚强不屈。何键惧于他的威望和声誉，不敢公开审讯，9月3日下令将其秘密杀害于长沙。

【廖鲁言】（1913—1972） 江苏南京人。中学时代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30年考入北平陆军军医大学，在校学习期间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北平市委成立的抗日团体联合会义勇军部部长兼义勇军大队长，是北平学生运动的领导人之一。同年在北平组织纪念八一的游行时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在狱中坚持斗争。1936年11月经党组织营救出狱，被派到山西工作，历任太原抗日军政训练委员会编辑和军政训练班指导员，山西抗日决死队营指导员，总队政治部主任，旅政治部主任。1939年赴延安，任中共中央统战部科长，中共中央党务研究室研究员。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秘书长、副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副主任。1949年12月任政务院参事室副主任。1952年8月任政务院副秘书长。1954年9月起任农业部部长、党组书记，并且担任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副部长，国务院第七办公室主任。1956年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他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文化大革命”中遭诬陷迫害，身心受到严重摧残。1972年11月19日被迫害致死。

【漆德玮】（1909—1931） 河南商城县斑竹园（现属安徽金寨）人。早年曾入笔架山甲种农业学校学习，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4年在该校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到开封从事革命活动，并考取中州大学。1927年2月赴武汉入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学习。曾参加反击夏斗寅叛军的战斗。大革命失败后，返回家乡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农民武装。1928年2月打入商城县民团，从事兵运工作，任中队长兼军事教官，积极准备武装暴动。1929年5月参加商南起义后，带领民团武装一部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三十三师副师长兼九十七团团长，参与创建豫东南革命根据地。曾参加指挥攻取商城的战斗。1930年5月任红一军二师师长。同年10月到上海中共中央学习，后被派往中央革命根据地。1931年9月在高兴圩战斗中牺牲。

【赛福鼎·艾则孜】（1915— ） 维吾尔族。新疆阿图什人。少年时在阿图什宗教小学读经文。1932年参加南疆农民武装暴动，当过战士、秘书。1934年去阿图什小学任教员、校长。1935年在苏联塔什干中亚大学学习，1937年毕业回新疆，在盛世才办的乌鲁木齐政治训练班学习。1938年至1943年在新疆塔城报社工作，担任过缮写员、校对、编辑、主编，曾加入反帝联合会，任塔城专区反帝联合会组织干事，塔城维文会秘书长、副会长。1944年参加伊犁、塔城、阿勒泰三区革命，先后任临时政府委员、教育厅副厅长、厅长，三区民族军军事法庭秘书、团长。1935年加入三区革命青年团，曾任中央委员。1946年加入三区人民革命党，曾任中央委员、宣传部部长。1946年7月国民党政府与三区临时政府达成和平协议，成立新疆省民主联合政府后，到乌鲁木齐任联合政府委员、教育厅厅长。1947年国民党政府撕毁和平协议后，回伊宁继任三区临时政府委员、教育厅厅长。1948年加入新疆人民民主同盟，任宣传部部长，《前进报》总编辑，后任新疆人民民主同盟主席。1949年10月任新疆特区特邀代表团团长，到北京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当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法律委员会委员、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1949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9年12月任新疆省人民政府副主席，新疆军区副司令员。1951年任中共中央新疆分局委员、常委，民族部部长，统战部部长，新疆省干部学校校长，中苏友好协会副会长，中巴（巴基斯坦）友好协会会长。1952年7月任中共中央新疆分局第四书记。1953年1月任西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1953年8月任新疆军区党委第二书记、新疆军区副司令员。1954年12月任新疆军区党委第一书记、新疆军区副司令员。1955年10月后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书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委员会主席，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1958年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第二书记。1972年7月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代理第一书记、自治区革委会主任。1973年6月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新疆军区第一政委、党委第一书记。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获一级解放勋章。历任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上当选为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中共第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第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届中央委员，第十、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

【谭友林】（1916— ） 湖北江陵人。1930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10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先后在湘鄂西红三军当通讯员、宣传员和警卫员，参加了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1934年3月任红三军政治部青年干事。同年7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任独立营政委，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反“围剿”作战。1935年2月任红二军团六师十七团政委。同年11月参加长征。1936年1月任红二军团五师政委。1937年1月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习。1938年8月被派到河南确山竹沟新四军四支队留守处，任教导队队长兼政委。不久任豫东游击支队政治部副主任，1939年1月兼任豫东游击支队第二团政委。同年12月任豫皖苏游击支队（即第六支队）第三总队政委。1940年5月任八路军第四纵队六旅旅长。1941年4月入延安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胜利后被派到东北，后任松江军区哈北军分区司令员，曾指挥所部执行剿匪任务。1947年1月任合江军区第一军分区司令员。同年7月任东北民主联军独立第二师政委。1948年3月任东北野战军第十二纵队三十四师师长。1949年6月任第四野战军三十九军副军长。参加了辽沈、平津、广西等战役。1950年10月参加抗美援朝，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三十九军副军长，参加了第一至第五次战役。1951年6月回国，后任东北军区公安部队副司令员、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入人民解放军高等军事学院学习。1960年毕业，后任工程兵

副司令员。1975 年 6 月起任新疆军区副司令员、副政委。1980 年 1 月任乌鲁木齐军区政委，并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983 年 10 月任兰州军区政委。1982 年 9 月被选为中共第十二届中央委员，1985 年 9 月和 1987 年 11 月均被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

【谭平山】(1886—1956) 号鸣谦。广东高明人。早年加入同盟会，进行反对清朝政府的斗争。1917 年入北京大学学习。1919 年参加五四运动。1920 年回广东发起组织广州共产主义小组。1921 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后，任中共广东支部书记。1923 年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央委员、中央局委员。在中共第四、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被选为中央委员，在中共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任农民部长。大革命时期，是国共合作的积极支持者和执行者，曾作为共产党人代表参加中国国民党第一、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在国民党一届一中全会和二届一中全会上均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任中央组织部部长。1927 年 3 月武汉国民政府成立后，担任国民政府委员兼农政部部长。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后，参加南昌起义，被推选为革命委员会主席。南昌起义失败后流亡海外。11 月，在中共临时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被不适当地开除党籍。1930 年参与组织“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即第三党，1947 年改名为“中国农工民主党”)，进行反对蒋介石集团的斗争。1937 年 7 月抗日战争爆发后回国，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抗战、团结、进步”的主张。曾历任第一、二、三、四届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3 年发起组织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1945 年 10 月该组织宣布正式成立时，任主要负责人。抗日战争胜利后，反对蒋介石的内战政策，积极参加民主运动。1947 年到香港。1948 年 1 月在香港参与组织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任中央常务委员。同年 9 月进入解放区。1949 年 9 月参加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当选为主席团常务委员和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政务委员，政务院人民监察委员会主任等职。1954 年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全国政协委员。1956 年 3 月当选为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副主席。同年 4 月 2 日在北京逝世。

【谭延闿】(1880—1930) 字组安。湖南茶陵人。出身清朝官僚家庭。早年入府学，1904 年中进士，授翰林院编修。1909 年任湖南省咨议局议长，成为湖南立宪派的首领。1911 年 10 月武昌起义后，长沙成立军政府，任参议院议长、民政部长。10 月底策划杀害革命党人正、副都督焦达峰、陈作新，继任了都督职务。1912 年加入国民党，任湖南支部长。1913 年宣告湖南独立，实际上暗中阻挠反袁。不久被袁世凯解职，寓居青岛、上海等地。随后乘护国战争之机，提出“湘事还之湘人”，1916 年回湖南任督军兼省长。1917 年辞职。8 月孙中山在广州成立护法军政府，湖南发生了反对北洋政府的斗争。他利用桂系陆荣廷的支持，于 1918 年 7 月当上了湖南督军、省长、湘军总司令等要职。1920 年 11 月被赵恒惕驱逐下台，再次往上海。1922 年重新加入中国国民党，1923 年 2 月随孙中山回广州恢复海陆军大元帅府，先后任大本营内政部长等职，7 月被任命为湖南省长兼湘军总司令，企图夺回湖南地盘，率部入湖南与赵恒惕作战。赵依靠吴佩孚的支持，使谭军遭受挫败。不值此时陈炯明进犯广州，他奉孙中山命令率师回援，起了稳定广州局势的作用。湘军 1 万多人驻扎广东，成了他的一笔政治资本。国民党一大后，他的政治地位日益提高，连任国民党第一、二、三届中央执行委员。1924 年 9 月孙中山决定再次北伐，任他为建国军北伐总司令。1925 年夏曾率部赴广州参加平定滇桂军阀杨希闵、刘震寰的叛乱。同年 7 月任国民政府委员，所部湘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二军，他兼任军长。1926 年 4 月任中央政治委员会主席。1927 年 3 月在武汉当选为中央常委、国民政府常委等职。在北伐军顺利进军、工农运动高涨的情况下，他公开以“左派”面目出现，实际却暗地支持官僚豪绅阶级谋划反攻倒算，经常大肆指责农民运动，武汉谭家成了从湖南逃亡的地主豪绅的庇护所。1927 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发生后，秘密派人与蒋介石进行联络，达成政治交易。7 月武汉汪精卫集团公开叛变革命、宁汉合流后，宁、汉、沪三方代表于 9 月在上海成立国民党特别委员会，他被推为成立大会主席，并任改组后的“国民政府”常委。蒋介石在一度下野后于 1928 年初重新上台，他表示顺从，曾出任国民党政府主席。10 月蒋介石亲任主席，他退居行政院长。1929 年至 1930 年新军阀混战，蒋介石亲临前线督战，由他代理政府主席。他以圆滑的政治手腕，周旋于国民党各派系之间，取得了高位，后又恭顺地站在蒋介石一边，保住了自己的地位。1930 年 9 月 22 日，因病死于南京。

【谭寿林】(1896—1931) 又名谭树立。广西贵县人。生于农民家庭，幼年时读私塾，后转入小学。1917 年考入县立中学。1919 年北京五四运动爆发后，带领全县中小学生举行游行示威。成立县学生联合会，被选为会长。1921 年 9 月考入北京大学预科，结识共产党员黄日葵等，加入北大马克思学说研究会。1922 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3 年参与组织新广西期成会，编辑《桂光》半月刊。同年秋升入北京大学国文系本科学习。1924 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工人周刊》编辑。后因家庭困难辍学，到北京女子师范学校任教。1925 年冬被派回广西开辟工作。1926 年 1 月成立中共梧州地方执行委员会，任书记。领导举办纪念列宁逝世两周年讲演会，发动声援省港大罢工的罢工周。以省立二中国文教员身份为掩护，兼任《梧州民国日报》主任、国民党广西省党部驻梧州登记员、广西宣传员养成所讲师，积极领导开展梧州地区的群众运动。10 月成立中共广西省委筹备小组，是三个领导成员之一。同年 12 月在梧州被国民党右派逮捕，1927 年 3 月经组织营救获释。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在广州秘密设立中共广西特委驻广州办事处。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派赴香港巡视工作。12 月参加广州起义。1928 年夏任中华全国海员总工会秘书长，在香港协助陈郁恢复重建海员工人组织，秘密开展海员工人运动。1930 年随全国海员工会迁至上海，负责日常工作，协助陈郁指导上海、广州、天津、长江和北方各海员支会开展工人运动，指导外洋船员工会活动，经常为《赤海报》撰写文章和指导工作。1931 年初调任中华全国总工会秘书长，面对总工会领导机构人员重大变动的情况，积极恢复建立正常的工作系统，协助罗登贤领导秘密的赤色工人运动。4 月 22 日在上海被捕。受到各种酷刑拷打，坚贞不屈，严守党的机密。5 月 30 日在南京雨花台英勇就义。

【谭甫仁】(1910—1970) 广东仁化人。1927 年春参加农民运动，加入广东农民自卫军北上武汉，参加南昌起义。1928 年 1 月参加工农革命军，在第一师一团当班长。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任红四军士兵委员会干事。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 年任红四军第三十一团一营党委干事。1930 年任红十二军一〇三团连政治委员。同年冬任第三十六师第一〇八团政治委员。1933 年任红一军团第一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同年秋入红军学校上干队学习。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 9 月任红军总政治部组织部组织科科长。10 月参加中央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 年 9 月任红军陕甘支队第二

纵队第十二大队政治处主任。1936年春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八师政治部主任，不久改任第七十五师政治部主任，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1937年初任红十五军团第七十三师政治部主任。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八路军一一五师二四四旅六八七团政治处主任兼灵丘县县长、第六八七团政治委员、第三四四旅政治部主任、八路军野战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晋东南游击支队政治委员、一一五师三四三旅政治委员、一二九师新编第三旅政治委员、一一五师教导第七旅政治委员。1940年7月担任冀鲁豫军区副司令员。率部参加开辟、发展冀鲁豫边抗日根据地，坚持艰苦的敌后游击战争。曾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吉林军区舒兰军分区政治委员、右路总队政治委员，东满军区政治部主任，东北野战军第七纵队副政治委员，第四野战军第四十四军副政治委员等职。率部参加解放东北和进军中南的多次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十四军政治委员，广西军区副政治委员、第二政治委员，武汉军区副政治委员、第一政治委员，最高人民法院军事审判庭庭长，中国人民解放军工程兵政治委员、昆明军区政治委员兼云南省革命委员会主任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中共中央军委委员。1970年12月18日，因飞机失事在昆明殉职。

【谭余保】(1899—1980) 曾用名谭兴旺、周克恒。1899年12月生于湖南茶陵县桃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读过小学，后辍学种田。1926年参加农民运动，任乡农民协会筹委会主任。1927年初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乡农民协会委员长兼财务主任。同年5月马日事变后，曾任茶陵三区农民协会筹委会主任。1928年任中共茶陵县区委书记。1930年兼任区苏维埃政府主席和暴动总指挥、中共茶（陵）安（仁）郴（县）特委书记，参与领导茶陵暴动。后任茶陵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县委副书记。1932年起任湘赣省苏维埃政府副主席、主席，中共湘赣省委常委。1934年被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参加了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同年8月红六军团西征后，任中共湘赣省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1935年夏省委书记陈洪时叛变，他任代理省委书记，组织临时省委，提出红旗一定不能倒的口号。后被选为湘赣边区军政委员会主席兼红军游击司令部政委，领导湘赣革命根据地军民坚持了三年极其艰苦的游击战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湘赣特委书记。1938年秋赴延安，曾入中共中央马列学院学习。抗日战争胜利后，到晋察冀边区，1945年秋任中共热河省委副书记。1946年秋因病休养。1948年在中共中央组织部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湖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1950年任省人民监察委员会主任。1951年任中共湖南省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1955年任中共湖南省委副书记、监察委员会书记，湖南省副省长。1956年兼任省委党校校长。1958年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处书记。1962年任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1965年任中共中央中南局常委。曾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湖南省第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980年1月10日于北京病逝。

【谭希林】(1908—1970) 湖南长沙人。早年入省立甲种工业学校学习。1924年春入纱厂做工，参加工人运动。1925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4月考入黄埔军官学校第五期。1927年3月毕业分配到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四师，任工兵连代理连长。6月转入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任排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9月参加湘赣边界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师部特务连连长。同年冬上井冈山后改任第一团二连连长。参加了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8年5月红四军成立后，任第三十一团一营副营长、二营营长。1929年春任红四军军部特务支队支队长，8月兼闽西红军学校教育长。同年11月调任闽西红军指挥部参谋长兼第一纵队纵队长。1930年8月任红二十一军参谋长、代理军长。10月该部改为新十二军，任军参谋长兼第三十四师师长。率部参加了建立发展闽西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年3月任军委警卫团团长，5月任红一方面军南路临时指挥部司令员。率部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二次反“围剿”作战。7月因奉命强攻赖村失利受到不公正处分。1932年8月后历任瑞金红军学校工兵连连长、军事教员、步兵团副团长、特科团团长、特科学校工兵营营长。1934年10月参加长征，任军委干部团工兵主任。1935年8月任红军大学工兵科科长。10月长征到陕北，任红军学校第二营营长。1937年初改任红军大学第三队队长。抗日战争时期历任陕甘宁边区保安司令部参谋长，中共鄂豫皖区党委军事部部长，新四军第四支队参谋长，新四军江北游击纵队司令员，新四军第二师六旅旅长兼政治委员并兼淮南津浦路西分区司令员、政治委员及中共地委书记。1943年9月担任新四军第七师代理师长、中共皖江区党委常务委员。率部参加建立、发展淮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参与领导巩固、扩大皖江抗日根据地，坚持艰苦的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山东野战军第四纵队司令员、豫皖苏军区第一副司令员、胶东纵队司令员兼胶东军区代理司令员、第三野战军第二十二军军长等职。率部参加鲁南、孟良崮等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山东军区第一副司令员兼青岛警备区司令员、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捷克斯洛伐克大使、北京军区副司令员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0年2月1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谭启龙】(1914—) 曾用名胡志萍。1914年1月3日生于江西永新县象形乡黄塘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28年春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9年任共青团永新西北特区书记。1930年任永新县少年先锋队总队长，后任少共湘赣边省委常委、省少年先锋队总队长。1932年任中央苏区少先队总队部巡视员。1933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入中共中央马列学院学习。参加过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斗争。后与陈寿昌等被派往湘鄂赣革命根据地。1934年1月，任少共湘鄂赣省少先队总队长。同年11月，任少共湘鄂赣省委书记、中共湘鄂赣边西北特委书记、省少先队总队长。1936年3月起，任中共西南特委书记兼西南军分区政委、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教育部部长。1937年任湘鄂赣军区政治部主任兼红十六师政治部主任，同年5月任湘鄂赣军区人民抗日军事委员会委员。在湘鄂赣边参与领导极其艰苦的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任中共湘鄂赣特委青年部部长、湘鄂赣红军驻平江办事处主任。1938年任中共赣东北特委书记，1939年任中共苏皖边特委（后改为苏皖区党委）书记，后任苏南区党委书记、中共皖南区特委书记。1941年皖南事变期间，在上海任浙皖闽中共地下党组织政治交通。1942年7月，任浙东区党委书记兼三北（浙江镇海、慈溪、余姚三县北部）游击司令部（1944年1月改编为新四军浙东游击纵队）政委。1945年1月，任苏浙军区第二纵队政委。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山东野战军第一纵队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47年1月，任华东野战军第一纵队副政委，1948年任政委，参加宿北、鲁南、莱芜、孟良崮及破袭陇海路、豫东等战役。1948年任渡江先遣纵队政委和中共江南工委书记，率部南渡长江，开展东南地区的游击战争，并统一领导皖浙赣各地工作。1949年起，任第三野战军七兵团政委、中共浙江省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浙江军区政

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副主席。1952 年任中共浙江省委第一书记、省人民政府主席、浙江军区政委。1954 年起，任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兼济南军区第一政委，中共中央华东局书记。1970 年起，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福建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1972 年后，任中共浙江省委书记、第一书记兼浙江省军区第一政委，浙江省革委会副主任、主任。1977 年起，任中共青海省委第一书记兼青海省军区第一政委、青海省革委会主任、青海省人大常委会主任。1980 年任中共四川省委第一书记兼成都军区第二政委和四川省军区第一政委。1983 年至 1985 年任四川省顾问委员会主任，曾被选为中共第八、九届候补中央委员，第十、十一、十二届中央委员。1985 年、1987 年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

【谭绍文】(1929—1993) 1929 年 7 月 4 日出生于四川成都一个邮电小职员的家庭。1936 年后，先后在四川新津、成都的小学和中学读书。1948 年，先后在成都铭贤学院纺织工程系、西北工学院纺织工程系学习。1952 年 9 月大学毕业后，任天津国营第三棉纺织厂技术员。1953 年起，任天津纺织工业学校机织科教师、副主任。同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55 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 年起，任河北纺织工学院教务处副处长。“文化大革命”受冲击，下放劳动。恢复工作后，任天津纺织工学院教务处处长、党委常委。1978 年起，任该院副院长、党委副书记、院长。其间在中央党校学习一年。1981 年 8 月，先后任天津市文教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主任。1982 年 5 月任中共天津市委常委、秘书长。1983 年 3 月，任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1988 年 5 月任天津市政协主席。1989 年 9 月，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天津警备区党委第一书记。是中共十二大、十四大代表。在中共十四大和十四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共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1993 年 2 月 3 日在天津逝世。

【谭政】(1906—1988) 原名谭世名，号举安。1906 年 6 月 14 日生于湖南湘乡县楠竹山村一个绅商家庭。在县立东山学堂就学期间，参加反对帝国主义和北洋军阀的爱国学生运动。1927 年春到武汉参加国民革命军，在第四方面军总指挥部特务营第二连任上士文书，后任营指导员办公所准尉司书。同年 8 月初，编入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任九连文书、二营营部书记。9 月参加了湘赣边秋收起义，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一团团部书记。10 月在井冈山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政治部宣传员、宣传队队长。1928 年任红四军前委秘书、二十一团党委秘书。1929 年起先后任红四军三纵队队委秘书、红四军军委秘书长、政治部训练部部长，曾参加红四军第九次党代表大会（即古田会议）。1930 年 8 月任红十二军政治部主任兼教导大队党代表、红二十二军政治部主任。1933 年 5 月起任红一军团一师政治部主任、政委，参加了二次进攻长沙和中央革命根据地历次反“围剿”作战，以及漳州战役、南雄水口战役和长征。在艰苦紧张的斗争环境中，创造性地从事部队政治思想工作。写了《新田夜间战斗政治工作》、《高兴圩以北战斗政治工作》等报告。1935 年 10 月到达陕北后调任红一军团政治部组织部部长，后任红一师政治部主任。1937 年任红军后方政治部组织部长，后任后方政治部主任。从 1938 年春至 1942 年冬任军委总政治部主任。在《八路军军政杂志》上发表了许多重要文章，指导八路军、新四军开展政治工作。1942 年冬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1944 年 4 月，受中共中央委托，在西北局高干会议上作了《关于军队政治工作问题的报告》，这个报告总结了红军和八路军政治工作的经验，结合抗日战争时期形势和任务的变化，论述了人民军队政治工作的性质、地位和基本方针、原则，并提出了改革政治工作组织形式和工作制度的意见，阐明了对待政治工作传统应持的正确态度，对于军队政治工作的建设和发展具有较深远的影响，是继古田会议决议之后又一重要历史文献。1945 年被选为中共第七届候补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任中共中央东北局委员，东北民主联军、东北野战军政治部主任，参与领导创建和巩固东北根据地的斗争，以及组织领导辽沈、平津等战役中的政治工作。1949 年 3 月起，任第四野战军政治部主任，中共中央华中局常委，第四野战军兼中南军区副政委。他坚决执行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制定的战略方针和各项政策，加强各级党委和连队党支部的建设，为保证部队向中南进军、追歼国民党军和剿灭大股土匪，在中南广大地区建立民主政权，做出重要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南军区暨第四野战军第三政委兼干部管理部部长、中南局第一副书记、华南分局第二书记、华南军区政委等职。1954 年 10 月任总政治部第一副主任，并任国防部副部长。1955 年被授予大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6 年 9 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同年 12 月任总政治部主任。1959 年 9 月任中共中央军委常委。期间还任中共中央监委副书记。是第一、第二届国防委员会委员，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1960 年因受林彪陷害，被横加了“反对毛泽东思想”、“在总政结成反党宗派集团”等莫须有的罪名，遭到错误的批判，受到撤职、降职等处分。“文化大革命”中，又遭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残酷迫害，1975 年重新工作，出任中央军委顾问。1978 年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制委员会副主任。1980 年中共中央对他受到的政治诬陷给予平反。1988 年 7 月被授予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同年 11 月 6 日在北京逝世。

【谭政文】(1910—1961) 又名谭哲，号藻如。湖南资兴人。幼读私塾，高等小学毕业后，1927 年初考入广州国民革命军第二军官教导团，三个月后因病回乡。同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组织农民协会，任乡农协委员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8 年 1 月参加湘南起义，任区苏维埃政府土地委员。4 月随朱德上井冈山会师，后任红四军第十二师二十六团文书。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 年后在红五军任宣传员、大队、支队及第一纵队上兵委员会主席。1930 年夏被全军选为士兵代表，赴上海出席中华苏维埃区域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返回任红五军第一纵队第一支队大队党代表，7 月改为连政治委员兼连长，参加平江战役和攻占长沙城战斗。1931 年 12 月调到红五军团红十三军第三十八师、先后任连政治委员、代理团政治委员、师政治部秘书处处长、政务处处长、宣传科科长、地方工作科科长、兼师党务委员会书记，兼师特派员。1933 年秋调任中革军委政治保卫分局预审科科长、侦察科科长、执行部部长。10 月改任建宁警备区政治保卫局局长。1934 年初担任闽赣省苏维埃政府政治保卫局局长兼闽赣军区政治保卫局局长。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中政治保卫工作。随中央红军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先后任红九军团政治保卫局执行科科长、红一军团第二师特派员、红一军团政治保卫局执行科科长，1935 年 10 月到达陕北。1936 年夏调任红十五军团政治保卫局执行科科长，参加东征西征战役。1937 年初调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政治保卫局执行部部长，并入抗日红军大学第二期学习，毕业留校任训练部保育干事。抗日战争时期，1939 年任陕甘宁边区政府保安处副处长兼地方部部长，并兼政治处主任。1940 年冬调任中共中央社会部地方部部长兼指导处处长，并任中共中央敌区工作委员会委员。1942 年 6 月改任晋西北边区政府公安局局长。1943 年担任中共中央晋绥分局社会部部长、分局委员兼

晋绥边区政府公安总局局长，解放战争前期，仍任中共晋绥分局社会部部长。1948年6月调任中共中央社会部副部长。1949年1月北平解放后，出任北平市人民政府公安局局长，并任中共北平市委常务委员兼社会部部长。长期从事党的政治保卫工作，为纯洁党的组织，加强保卫工作建设，建立北平的人民公安工作，做出了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社会部部长兼广东省人民政府委员、公安厅厅长及广州市公安局局长，兼中共广州市委书记、广州警备司令部第一政治委员，最高人民检察署副检察长，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等职。1961年12月1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著有《审讯学》。

【谭家述】(1909—1987) 湖南茶陵人。1924年到药店当学徒。1926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后被派回家乡开展农民运动，曾任农民协会秘书。1927年初到武昌国民革命军第十一军二十四师教导大队当学兵，后编入第二十四师七十二团。同年8月参加南昌起义，随起义军南下，参加了会昌、汤坑等战斗。后转回家乡，组织农民武装。1928年1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先后任茶陵县游击队副队长、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三十一团二营五连副连长，参加了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初调回茶陵，任游击队队长、大队长、纵队长，参加创建湘赣革命根据地。1930年10月任湘东独立师(后改为湘东南独立师)参谋长兼第三团团长，1931年8月任湘赣独立第一师参谋长兼第一团团长，1932年5月任湘赣独立师师长，同年11月任湘赣红八军第二十二师师长，1933年6月起先后任红六军团十八师参谋长兼五十三团团长，湘赣军区第三分区指挥部指挥。参与指挥永阳、棠市等战斗和参加湘赣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曾获三等红星奖章。同年8月任红六军团参谋长，随部西征。后参加创建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参与指挥了龙家寨、忠堡、板栗园等战斗。1935年7月任红军大学第六分校副校长。同年11月参加长征，复任红六军团参谋长。到陕北后，入保安抗日红军大学学习。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延安抗日军政大学第十四队队长、教员。1938年5月被派赴苏联，1939年入伏龙芝军事学院学习。抗日战争胜利后回国，1946年5月任晋察冀军区军政干校教育长。1948年6月任华北军政大学教育长，1949年10月任副校长。1950年12月任军委防空军副司令员兼参谋长，1954年2月兼任高炮指挥部司令员。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一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57年5月任空军副司令员，后曾兼空军军校部部长，1987年8月11日在北京病逝。

【谭冠三】(1908—1985) 原名谭才儒，湖南耒阳人。192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2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耒阳南二区共青团支部书记。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1月参加湘南起义，任区苏维埃政府秘书长兼中共党团书记，不久任赤卫队党代表。上井冈山后任工农革命军第四军军需处文书。12月任中共红四军前委工农运动委员会农民科科员，参加巩固、发展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29年起任红四军第三纵队九支队宣传中队队长、红十二军第一纵队政治部宣传科科长、红十二军第三十四师一〇一团一连政治委员、师政治训练队队长、红四军第十二师特务连政治委员兼师政治部政务股股长。1931年12月任红四军第十二师第三十五团政治委员。1932年任第三十四团政治委员兼特派员、第十二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兼第三十六团政治委员、红四军教导队政治委员。1933年任红三军第九师第二十五团政治委员，第九师政治部组织科科长。6月部队缩编后任红一军团第一师二团政治处主任、萧田第一兵站医院政治委员。参加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春任红一军团政治部组织部巡视员，10月随军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1935年任第一师二团代理总支书记、第二师六团总支书记、红军陕甘大队第一纵队四大队政治处主任。长征到达陕北后，任红十五军团第八十一师第二四二团政治委员。1936年春率部参加东征战役。6月入红军大学第一期学习。抗日战争初期任抗日军政大学俱乐部主任、秘书科科长、冀中军区政治部副主任。1939年10月任冀中军区第一军分区兼第七支队政治委员。1940年3月任冀中军区南进支队政治委员。后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率部参加巩固发展冀中抗日根据地和坚持平原抗日游击战争，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解放战争时先后任冀中纵队政治部主任、晋察冀野战军第三纵队政治部主任、中共豫皖苏区第八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治委员。1949年2月任第二野战军第十八军政治委员。率部参加转战华北、中原和进军西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率部进驻西藏，历任第十八军政治委员兼中共西藏工委副书记、西藏军区政治委员、中共西藏工作委员会第二书记、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书记处书记兼西藏自治区政协主席、最高人民法院第一副院长、成都军区顾问等职。1955年被授予中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被选为中共八大代表，第四、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5年12月6日因病在成都逝世。

【谭震林】(1902—1983) 湖南攸县人。青少年时期当过装订工人、书店学徒。1925年参加革命，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在茶陵县从事工人运动。1927年秋上井冈山，任中共茶陵县委书记、县苏维埃政府主席。1928年9月任中共湘赣特委代理书记，不久任书记。1929年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第二纵队党代表，第四纵队政治部主任、司令员、政治委员等职，为建立和巩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作出了重要贡献。1931年初任红十二军政治委员，1932年任福建军区司令员。1933年在王明“左”倾教条主义开展的反“罗明路线”斗争中受打击，调国家保卫局任科长。1934年10月红一方面军主力长征后，留在闽西，任闽西南军政委员会军事部长。1936年1月任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兼军事部长，在极端艰苦的条件下，坚持南方游击战争。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新四军第三支队副司令员，坚决贯彻中共中央提出的放手发动群众、独立自主地开展游击战争的方针，是皖南抗日根据地的创建人之一。1940年春，任江南人民抗日救国军东路指挥部司令员兼政治委员。1941年任新四军第六师师长兼政治委员，并兼中共苏南区党委书记。1943年至1945年8月，任新四军第二师政治委员、中共淮南区党委书记，领导淮南抗日根据地的斗争。1945年6月，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解放战争初期，任中共中央华中分局副书记，华中军区副政治委员、华中野战军政治委员，1946年七八月间，与粟裕指挥华中野战军在苏中地区同国民党军队作战，取得了七战七捷的重大胜利。1947年1月，任华东野战军副政治委员，参与指挥了莱芜、孟良崮等战役。同年冬兼任山东兵团政治委员，与许世友指挥部队在山东内线作战，和华东野战军外线作战兵团相配合，粉碎了国民党军队对山东根据地的重点进攻。1948年11月，华东野战军整编为第三野战军，任第一副政治委员兼第七兵团政治委员。在淮海战役中任前敌委员会委员，参与了战役的领导和指挥。1949年5月后任中共浙江省委书记、省人民政府主席、省军区政治委员。1951年11月任中共中央华东局企业工作委员会主任，1952年秋任华东局第三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治理淮河委员会主任等职，为新解放区的清匪反霸、土改镇反、恢复和发展工农业生产作了大量的工作。1954年12月调中共中央任副秘书长兼中央书记处第二办公室主任、

1956年9月在中共八届二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1958年5月在中共八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59年4月任国务院副总理，1962年10月后兼任国务院农林办公室主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副主任等职。“文化大革命”中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倒行逆施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受到残酷的迫害。1974年重新出来工作，当选为第四、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是中国共产党第八、十、十一届中央委员，在中共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并在中顾委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当选为副主任。1983年9月30日在北京逝世。

【熊式辉】(1893—1974) 字天翼。江西安义人。1908年考入江西陆军小学。1911年升入南京陆军第四中学。同年加入同盟会。辛亥革命爆发后参加学生军，后回南昌任都督府参谋。1913年辞职考上清河陆军第一预备学校，后又升入保定陆军军官学校。1915年毕业后到滇军李烈钧部任职。同年参加云南护国军讨伐袁世凯，任第四师第八旅第三十八团团副。1919年任北伐赣军总司令部上校副官长。1921年被南方政府保送到日本陆军大学学习。1924年夏毕业后回广东，任设在广州的滇军军官学校（后改名为国民革命军第三军军官学校）教育长。1926年7月广东国民政府出师北伐，任国民革命军独立第一师党代表。8月该师扩编为第十四军，仍任党代表，后又兼第一师师长。1927年所部改编为第十三军，任副军长兼第一师师长，旋第一师改编为第三十七师，继续担任师长。同年11月兼任江西省政府委员。1928年1月代理淞沪警备司令。8月任陆军第五师师长。9月任淞沪警备司令。1931年12月任江西省政府主席兼民政厅长，主持江西省政长达十年之久。1935年11月当选为中国国民党第五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1942年2月被免去江西省政府主席职，调任国防最高委员会委员。不久出任驻美军事代表团团长。1943年任中央设计局局长。1945年5月继续当选为国民党六届中央执行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赴东北任东北行营（后改东北行辕）主任及行营政治委员会主任委员。1947年8月被免去东北行辕主任，12月调任战略顾问委员会委员。1949年逃往香港及澳门，后曾在曼谷经营纺织厂。1954年到台湾。1974年1月21日在台中病死。

【熊寿祺】(1906—1971) 字景昌，号唯知。四川邻水人。出生于中医家庭。1925年秋考入武昌私立中和中学读书。1926年秋转入上海大学附属中学，在校期间，受到革命思想影响，不久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年3月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转去武汉，任共青团汉阳黄陵矶区委书记。7月入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总指挥部警卫团当兵，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9月随团参加秋收起义，在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一团参谋处当服务员。“三湾改编”后到第一连当兵，被推为士兵代表参加毛泽东主持的前委扩大会议。同年12月任第一连党代表。1928年5月任红四军第十师二十八团一营党代表。参加创建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三次反“围剿”作战。1929年3月任红四军第一纵队一支队党代表，6月担任第一纵队党代表，率部参加创建赣南、闽西革命根据地的多次作战。同年12月参加古田会议，被选为中共红四军前敌委员会候补委员，会后调到前委协助毛泽东处理日常工作。1930年春随毛泽东代表红四军前委参加“二七会议”，支持毛泽东关于深入进行土地革命等正确主张，会后任中共红四军军委代理书记。3月参与指挥红四军歼灭国民党军第十五旅。4月初被指派为红四军代表，赴上海出席全国第一次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他在上海写出《红四军部队情况报告》，全面正确地阐述了红四军坚持实行“工农武装割据”路线的实践经验。5月出席全国红军会议。6月中旬在返回红四军途中于漳州被捕。12月被驱逐去上海与组织失去联系。1931年春入上海文生氏英文补习学校。1932年夏转入光华大学。参加抗日救亡爱国运动。1934年秋赴日本，入早稻田大学攻读政治经济学。1936年春参与组织留日学生东京左翼文化运动大同盟，任执行委员。9月经中共中央北方局指示成立中共东京特别支部，任书记。参与领导东京留日学生的抗日救亡运动。1937年6月回国返四川。抗日战争时期在成都、重庆等地从事统战和抗日宣传工作。1940年6月在任成都《华西日报》印刷所经理时被捕，被国民党监禁两年后回乡养病。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军政委员会委员、交通部办公厅主任、中南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兼中南民族学院院长、中央民族学院副院长兼院党委统战部部长等职。“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诬陷和迫害。1971年4月14日在北京逝世。1979年后党组织为他平反昭雪。

【熊克武】(1885—1970) 字锦帆。四川井研人。1903年赴日本，入东斌陆军学堂学习军事，参加孙中山领导的反清革命活动。1905年加入中国同盟会，任评议员。1906年后回国，曾在四川泸州、成都等地发动和领导了多次武装起义。1911年4月参加广州黄花岗之役，率领敢死队攻打清政府两广总督衙门，事败只身逃出。辛亥革命后，历任同盟会四川支部长、蜀军北伐军总司令、四川军政府第五师师长、重庆镇守使、川边镇守使等职。1913年在四川组织讨袁军，任川东讨袁军总司令，率部进攻袁世凯部北洋军。兵败后逃亡国外。1914年加入孙中山组织的中华革命党，并参加欧事研究会。1915年反对袁世凯称帝，在云南与蔡锷等组织护国军，任川滇护国联军总司令、护国军四川招讨使，招集旧部起兵讨袁。1918年起参加护法运动，任四川靖国军总司令、四川督军、广东军政府政务总裁、四川省省长等职。1923年被孙中山任命为四川讨贼军总司令。1924年积极拥护孙中山三大政策和实行国共合作，在国民党第一次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25年任建国川军总司令、广东国民政府委员等。兵败后赴广东，9月被蒋介石囚禁于广州虎门。获释后，参与反对蒋介石的军事活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他不满国民党当局反共独裁政策，辞官隐退，在成都居住多年。1931年任国民党内反蒋派的广州国民政府委员。继续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35年被选为国民党第五届中央监察委员会委员。抗日战争爆发后，为了共赴国难，应邀出任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参政员。积极动员和团结四川各方面的力量参加并支持抗战。抗日战争胜利后仍隐居成都。1949年成都解放前夕，拒绝国民党当局的诱迫，留在当地迎接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他发表声明拥护中国共产党和中央人民政府的领导。建国初期担任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川康临时工作委员会委员召集人。1954年起被选为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担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四届中央副主席。1970年9月2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熊伯涛】(1904—1975) 原名熊华轩，别名熊汉奎。湖北黄陂人。早年就读于本县私立前川中学高中班。192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农民运动，曾任县农民协会执行委员，驻县东、县北办事处主任。1927年11月入冯玉祥部军官学校学习。1929年8月任排长、连副。1931年12月参加宁都起义，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任红五军团第十四军第四十一师司令部作战科科长，1932年2月任该师第一二二团团长，6月任红三军第八师参谋长，11月任红一军团第二十一师参谋长。1933年3月任第十一师参谋长，8月任红一军团第二师司令部作战科科长、代理参谋

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四、五次反“围剿”作战。1934 年 10 月随中央红军长征，任红一军团教导营军事教员。1935 年 8 月任第一师司令部教育科科长。1936 年 5 月任第二师司令部作战科科长、9 月任师参谋长、参加了东征、西征战役。抗日战争初期曾任八路军一一五师独立营参谋长、晋察冀军区第一支队兼第一军分区参谋长。1938 年 6 月任第四支队兼第四军分区司令员。1941 年起任晋察冀军区司令部参谋处处长、抗日军政大学第二分校教育长。1943 年入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44 年 11 月任河南人民抗日军参谋长。参加建立、巩固、发展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原军区第二纵队参谋长、松江军区参谋长、东北野战军第十二纵队副司令员、第四野战军第四十九军副军长。参加东北战场和进军中南的多次重要战役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军委公安部队副参谋长、北京卫戍区副司令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公安部队副司令员、第二炮兵顾问等职。1955 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和二级八一勋章、一级独立自由勋章、一级解放勋章。1975 年 10 月 21 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熊国炳】(1902—1960) 原名熊庆南。四川通江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自少年时就参加劳动。长大成家后以往返山区贩卖山梨、山货谋生。1932 年 12 月红四方面军解放通江后，积极参加革命工作，任乡赤卫军队长、乡苏维埃政府主席。1933 年 1 月因工作成绩显著，受到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领导人的表彰，任川陕省临时革命委员会委员。2 月初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被选为中共川陕省委委员、常务委员。2 月中旬川陕省苏维埃政府成立，被推选为主席。同年 8 月和次年 12 月连续被选为第二、三届川陕省苏维埃政府主席。他工作积极，深入群众。参与领导建立、巩固和发展川陕革命根据地，主持发展农业和工业生产、加强根据地各项建设，支援红四方面军进行反“围攻”作战和进攻战役。1935 年 5 月率领川陕省苏维埃政府机关人员随红军长征，调任红四方面军总供给部部长。同年冬任西北联邦政府副主席。1936 年 1 月成立四川省苏维埃政府，任主席。6 月后随红二、四方面军继续长征北上，任总供给部经理处处长、总政治部群众工作部科长等职。同年 10 月参加会宁三大主力会师后，奉命编入西路军。11 月任西路军军政委员会委员，参加艰苦卓绝的西征战役。1937 年 3 月任西路军工作委员会委员。西路军惨遭失败后，随华中云支队东返。途中遭国民党军包围，突围时被俘。保守机密，被当成伙夫释放。带着严重伤病沿途乞讨，辗转行至甘肃酒泉屯升乡九家窑，得到张姓农民收留和帮助。化名张炳南，后去酒泉城为人帮工并安家。1945 年全家迁到玉门油矿，做门诊生。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他向当地人民政府如实填写了参加革命的登记表，得到政府的救济。1960 年 10 月底，因病在酒泉逝世。

【熊厚发】(1914—1937) 原名熊发。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30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罗山县独立营任先遣队排长，参加了双桥镇战斗。1931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部队编入红四军第十三师三十九团，任连长。同年 11 月，任红四方面军第十二师三十六团营长。参加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第一至四次反“围剿”作战及西进入川战斗。1933 年 7 月，部队扩编，任红三十军第八十八师第二六三团团长。1934 年 3 月任红三十军第八十八师副师长。同年秋任师长。率部参加了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和各次反“围剿”作战，取得重大战果。1935 年 5 月，率部参加长征。同年 10 月奉命率部南下川康边作战。1936 年秋所部继续长征到达甘肃会宁会师。同年 11 月，所部编入红军西路军，担任红三十军副军长兼第八十八师师长。奉命指挥部队进行了艰苦卓绝的西征作战。1937 年 3 月 22 日，在祁连山南草岭大坡大山根石崖边战斗中，壮烈牺牲（另说负伤被俘于青海西宁英勇就义）。

【熊雄】(1892—1927) 原名祖福，号中和，字罢士，江西宜丰人。出生在一个前清举人的家庭。1907 年就读于瑞州府中学堂。1911 年参加江西新军学生军。辛亥革命后，学生军改编为学兵团，他是该团的领导人之一。1913 年 7 月参加讨袁。失败后出亡日本。1914 年在日本加入中华革命党，随后入该党办的军事学校学习。1916 年回国，积极投入孙中山领导的护法运动，先在护国滇军工作，后任护国湘军总司令部上校参谋。在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的影响下，于 1919 年 11 月赴法国求学，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并同进步留学生和华工一起探讨中国革命的道路问题。1920 年底，与赵世炎、李立三等在巴黎组织劳动学会，明确提出要革命，要参加工人运动。随后他们又以劳动学会为中心，组织留法勤工俭学会。1922 年 3 月转入德国学习。同年 6 月加入中国少年共产党，不久转为中共党员。1923 年 3 月根据组织决定，到苏联莫斯科东方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中国班学习，并按照党的指示，到苏联红军中学习军队的政治工作。1925 年 9 月回国，被分配到黄埔军官学校任政治大队副队长。10 月参加讨伐陈炯明的第二次东征，任东征军指挥部政治部秘书长，协助政治部主任周恩来工作。1926 年 1 月任黄埔军校政治部副主任，负责主持政治部的工作，并兼中共广东区委军委委员。他坚决贯彻党的政策和主张，根据“军队与政治打成一片”的教育方针，在编制计划中开设了国民革命概论、帝国主义侵华史、中国政治经济现状等课程。同时特别重视对学生进行革命三民主义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教育，曾先后聘请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张太雷、何香凝、鲁迅等到军校作政治报告，并亲自负责讲授《军队中政治工作》和《党的宣言训令》两门课程。他还通过健全各种制度、创办《黄埔日刊》、组织学生参加民众运动等方式，对学生进行政治教育，为培养既懂军事又懂政治的军队干部、为北伐战争作出了重要贡献。在黄埔军校工作期间，对蒋介石的反革命篡权阴谋进行了揭露和斗争。1926 年 7 月，蒋介石借出师北伐之机，发表所谓“临别赠言”，影射攻击共产党，他立即在 8 月的《黄埔日刊》上发表《对校长“临别赠言”的说明》，与其作针锋相对的斗争。随着北伐战争的胜利发展，革命队伍内部的斗争日益尖锐，他坚守工作岗位，一面组织左派力量揭露右派的反革命阴谋，一面秘密组织党团员转移，做好应变的准备。1927 年 4 月 4 日，在军校召集的国民党特别党部全体党员大会上，他公开表示拥护武汉国民党中央的“四大方案”，坚决反对破坏国共合作的广东省党部议案，并组织广州工农群众游行示威，捍卫革命果实。4 月 15 日在广州反革命政变中被捕，5 月中旬被反动派秘密杀害。

【熊瑾玎】(1886—1973) 又名熊楚雄。湖南长沙人。早年在长沙从事教育工作。1918 年秋加入革命团体新民学会。1919 年参加长沙五四运动，后在通俗书报编辑所任事。1922 年起先后任湖南自修大学教务主任和湘江学校董事，协助毛泽东培养革命人材。1924 年参加改组后的国民党。1926 年 2 月在长沙参与组织湖南三民主义学会，反对国民党右派的反动言行，参加长沙反帝、反封建的群众斗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毅然加入中国共产党，在武汉中共湖北省委机关工作，后到上海。1928 年 4 月起，担任中共中央的会计，以开办“福兴”商号做掩护，与朱端绥建立秘密联络点，作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开会和办公的地址。他谨慎细心，严密周到，在白色恐怖下，使这个党中央的秘密机关持续三年之久未被敌人发觉。他还主持开办三个酒店一个钱庄，作为党的秘密联络点，并协助毛泽民经营印刷厂，秘密印刷党的报刊。1931 年秋被派往湘鄂

西革命根据地，担任湘鄂西省苏维埃政府宣传教育部部长兼省政府秘书长。1932年又回到上海，负责党中央内部交通。1933年4月在上海法租界被捕，在国民党监狱中受尽严刑拷打，始终坚贞不屈，并组织难友为改善生活条件进行顽强的狱中斗争。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党中央营救获释出狱到武汉。1938年1月中共中央长江局机关报《新华日报》创刊，他担任报社总经理，领导全社员工克服困难使党报顺利出刊发行。同年秋赴重庆积极筹备建社，保证了武汉失守后的次日，《新华日报》在重庆继续出版。他长期担任报社总经理，1944年夏并任中共中央重庆工作委员会委员，出色地完成了报社的经费、纸张的供应和出版印刷等任务，保证了《新华日报》在国民党统治区得以按时发行。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转入晋绥解放区，担任《晋绥日报》社副经理。后任中国解放区救济总会副秘书长、中国人民救济总会监察委员会副主任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担任中国红十字会副会长等职。被选为第一至四届全国政协委员。“文化大革命”中曾遭到怀疑，周恩来在证明材料中指出，他“担任党中央最机密的机关工作，出生入死，最可信赖”。1973年1月24日，因病在北京逝世。著有《革命老人徐特立》，出版有《熊瑾玎诗草》。

【缪云台】(1894—1988)　原名缪嘉铭。云南昆明人。出身于小商家庭。少年时读书，受过中等教育，拥护辛亥革命，曾参加过云南护法战争。1913年赴美国留学，先后就读于堪萨斯州西南大学、伊利诺大学，后转入明尼苏达大学矿冶系，1919年毕业。1920年回国，任云南锡务公司总经理。他致力于整顿个旧锡矿，聘请英国专家，改造熔炼设备和技术，炼出划一成色的上锡，使旧“锡都”驰名中外。后任云南省高级顾问、省政府委员，云南省农矿厅厅长，云南劝业银行经理等职。1934年出任云南富滇新银行行长，大胆实施外汇管理，顶住外国银行干涉，直接办理云南征收税款，增强了云南财力。抗日战争时期，任云南省经济委员会主任、国民政府国民参政会参政员。参与筹备和组织修筑滇缅公路，联系安排出滇越铁路向云南输入军火粮食并接待盟军。他致力于云南经济建设和开发，兴办几十个中小企业，改善了云南部队装备，支援了抗战。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出任国民党政府行政院处理美国救济物资委员会主任，政务院政务委员。1946年以社会贤达身份出席重庆政治协商会议，积极为争取和平民主而斗争。后被选为南京政府立法委员。1949年因送夫人医病赴日本，后去香港。1950年到美国居住。他关心祖国的建设和发展，曾两次回国到东北、西北、西南、华南等地参观访问。1976年曾在纽约主持周恩来逝世的追悼会。1979年他毅然决定放弃美国国籍，回国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担任国务院对外贸易部特邀顾问、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3年起被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六、七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他是著名的爱国民主人士和政治活动家，为实现祖国的和平统一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1988年9月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缪伯英】(1899—1929)　女。湖南长沙人。生于书香之家。1916年考入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1919年毕业时以长沙地区考分第一的成绩考入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理化系。在北京结识何孟雄等进步青年，不久加入工读互助团，坚持边劳动边学习。1920年夏加入北京大学马克思学说研究会，经常受到李大钊的教诲。10月加入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1月加入北京共产主义小组，是中国共产党内第一个女党员。同年秋与何孟雄结婚，以家庭为北京党组织联络点，边读书边从事群众运动。1922年秋任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秘书兼妇女部工作。8月被选为民权运动大同盟筹备员，负责筹备北京女权运动同盟会。不久到南京、武汉指导当地妇女和学生运动。1923年初担任中共北方区委妇女部部长。2月参与领导京汉铁路北段的总罢工，组织救护二七惨案受伤工人，募捐援助失业工人家属。1924年6月临近高等师范毕业时，因张国焘被捕供出党员名单，被迫离校回到长沙。1925年1月任第一女子师范学校附小主事（校长）。不久担任中共湖南区委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兼共青团湖南区委妇女运动委员会主任，参加省女界联合会的领导工作。主持湖南省人民群众追悼孙中山逝世大会，担任“青沪惨案”湖南雪耻会执行委员，参与领导学生、妇女、民众运动。同年冬兼任国民党湖南省党部执行委员、妇女部部长，推进国共合作。1926年1月赴广州出席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的分裂言行。3月在长沙主持湖南省纪念三八妇女节大会，动员各界妇女参加反帝、反封建、反军阀的革命斗争。参与组织湖南人民临时委员会，被选为三人常务委员之一，领导全省各界民众迎接北伐军入湘。同年冬调到武汉，协助湖北省委妇委书记蔡畅做妇女工作，任省立第二女子中学训育主任。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10月何孟雄被调往上海，任中共沪东区委妇委书记，以华夏中学教师的身份作掩护，从事党的地下工作。1929年10月因患伤寒病逝世。

十五画以上

【黎元洪】(1864—1928) 字宋卿。湖北黄陂人。1883年入天津北洋水师学堂，毕业后被派到海军服役。1894年中日战争后，脱离海军投靠两江总督张之洞，参与训练湖北新军，曾三次赴日本考察军事，由帮带、管带、督带升至第二十一混成协统领。1911年10月武昌起义时，曾杀害起义士兵，旋被抬出来充任中华民国军政府鄂军都督。1912年1月南京临时政府成立，被选为副总统，仍兼鄂军都督。袁世凯窃取临时大总统后，他在湖北镇压文学、群治二社的暴动，查封革命报刊武汉《大江报》，并伙同袁世凯残害参加武昌起义的同盟会会员张振武、方维等。1913年参与镇压“二次革命”。同年10月，袁世凯挟持国会当上大总统，他仍任副总统，随后支持袁解散国会、破坏临时约法。1914年6月兼任参政院院长。1915年12月袁称帝，封他为武义亲王，坚辞不受。1916年6月袁死后，他于8月1日就任大总统，但实权掌握在国务总理段祺瑞手中，与段的矛盾日益尖锐，演成“（总统）府、（国务）院之争”。1917年，在对德参战问题上发生冲突。5月下令免去段祺瑞国务总理职，段利用张勋复辟将他驱走，由冯国璋代理大总统。1922年直系军阀控制北京政府，6月他又被抬出复任总统，因任期问题与曹锟等发生争执，1923年6月再度被赶下台。后避居天津，虽曾奔走活动，企图再起，均未成功。1928年6月病死。

【黎化南】(1909—1978) 湖北长阳人。1928年参加长阳县游击队。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29年任长阳县游击队中队长。所部编入中国工农红军第三军七师后，曾在特务大队任排长。1932年任红三军七师司令部副官、管理科科长，参加了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反“围剿”和创建黔东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4年7月任红三军军部通信连连长。后任湘鄂川黔省军区司令部第四科科长、独立第一团团长。1935年11月参加长征，后任红二军团司令部参谋。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八旅副官主任、供给部部长。1941年4月任晋西北行政公署粮食局局长。1942年任晋绥行政公署财政处副处长。解放战争时期，任晋绥行政公署财政处处长兼银行行长、贸易总公司经理。1949年1月任第一野战军后勤部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军委防空军后勤部代部长。1957年任铁道兵后勤部部长。1961年任国防部办公厅副主任兼管理局局长。1965年后任总参谋部管理局局长、顾问。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曾获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一级解放勋章。1978年3月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同年11月26日在北京逝世。

【黎玉】(1906—1986) 原名李兴唐。山西崞县人。1925年5月参加五卅运动。1926年9月在崞县中学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崞县中学学生会主席，中共崞县特支干事、书记。同年加入国民党，任崞县国民党部常务委员、主任委员。1929年考入北平大学法学院，任该院中共支部委员，洋车大工委书记。后任中共北平市委市政工委书记、北平市委委员兼职工部长。1931年起任中共天津市委代理书记，石家庄中心县委书记，直中特委书记。1933年4月起任中共唐山市委书记，曾领导震惊中外的开滦五矿总同盟3万余人反帝大罢工。后任中共河北省委直中、直南巡视员，直南特委书记，冀鲁豫边特委书记。1936年被中共中央北方局派往山东，恢复和重建屡遭敌人严重破坏的中共山东省委，任省委书记。抗日战争爆发后，领导省委组织发动山东各地的抗日武装起义，并亲自领导了徂徕山起义，兼任起义部队政委。1938年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委员、八路军山东纵队政委，1940年任山东战时工作执行委员会主任，参与领导创建山东抗日根据地。在抗日战争最艰苦的时期，领导山东纵队与进入山东的八路军一一五师部队并肩战斗，进行反“扫荡”、反蚕食和反对国民党顽固派的斗争。1943年起任山东军区副政委、山东战时行政委员会主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副书记。1944年至1945年，协助罗荣桓领导山东军民对日伪军进行局部反攻和全面反攻，解放了除济南、青岛等少数大城市以外的山东广大地区。1945年起任山东省政府主席，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代书记，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副书记、新四军兼山东军区副政委，山东野战军政委，华东军区副政委。协助陈毅等领导军民保卫山东解放区，粉碎国民党军的重点进攻。1948年在山东土改复查时期，由饶漱石、康生主持，对他进行了不公正的批判(1986年中共中央予以平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上海市委委员兼秘书长，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人民政府委员，上海市市政建设委员会主任。1953年调中央财经委员会工作。1954年起任第一机械工业部副部长。1959年起任农业机械部（后为第八机械工业部）第一常务副部长、党组副书记。“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1978年起任第一机械工业部顾问，农业机械部顾问、党组成员。他是第三、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6年5月30日病逝于北京。

【德穆楚克栋鲁普】(1902—1966) 简称德王，字希贤。内蒙察哈尔部正白旗人。1908年父死，依制袭苏尼特部右翼旗札萨克多罗杜棱郡王。1912年被北京政府进爵为札萨克和硕杜棱亲王。1919年开始亲执政务。1924年任锡林郭勒盟副盟长。1925年2月出席北京善后会议，被任为善后会议委员、临时参议院参议。返旗采取改革旗政措施，扩编旗保安队，组建护路守备队。1929年任察哈尔省政府委员。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勾结日本特务迫使锡盟盟长索王卜台，任代理盟长。1932年秋拒不接受国民党政府委任的内蒙保安统监职务，利用日本扩大侵略的形势乘机提出所谓“内蒙高度自治”。1934年3月取得国民党政府对内蒙地方自治的许可。4月成立蒙古地方自治政务委员会，任秘书长，掌握了该会实权。此后同日本侵略者秘密勾结，日益频繁往来。1935年9月与来访日本关东军副参谋长坂垣征四郎会谈，提出建立“蒙古国”，要求日本帮助把东西蒙合并起来，完成蒙古独立建国。11月赴长春同关东军司令官南次郎等策划所谓“日蒙合作”。1936年5月在嘉卜寺成立伪蒙古军政府，自任总裁。1937年5月兼任伪蒙古军总司令。抗日战争爆发后，8月率伪军配合日军向绥远地区进犯。10月在归绥成立伪蒙古联盟自治政府，任副主席兼政务院院长，1938年3月继任主席。1939年4月到张家口就任蒙疆联合委员会总务委员长，对日本当局不准再提“蒙古独立建国”不满，暗中与重庆国民党政府联系。9月日本军部将联委会改称蒙疆联合自治政府，由他任主席。曾指挥伪蒙军配合日军对察绥抗日根据地实行残酷“扫荡”。1945年8月日本投降后，逃往北平。9月

被国民党政府委任为蒙旗先遣军总司令。后因要求蒙古高度自治遭蒋介石拒绝，在北平闲居，暗中仍从事蒙古独立建国的活动。1949年8月，在阿拉善旗召开伪蒙古大会，宣布成立蒙古自治政府，任副主席，不久继任主席。同年12月越界逃入蒙古人民共和国。1950年2月被蒙古当局逮捕，9月被引渡回国监禁。1963年3月被中华人民共和国特赦，被安置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协文史馆工作。1966年夏因病死于呼和浩特。

【滕代远】(1904—1974) 湖南麻阳人。1923年考入常德湖南省立第二师范学校，与进步同学组织麻阳新民社，创办《锦江潮》。1924年10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春加入国民党，同年10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参与领导进步学生运动。1926年任青年团平江县委书记，后调长沙近郊任农民协会委员长、郊区区委书记，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农民武装。1927年马日事变后脱离国民党，坚持地下斗争。8月任湖南省委委员、省农民协会委员长。不久，任中共湘东特委书记，兼醴陵县委书记。1928年6月任中共湘鄂赣边特委书记，7月22日，与彭德怀、黄公略等发动和领导了平江起义，成立了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任党代表，是湘鄂赣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人之一。1928年12月初率红五军主力到达井冈山，与红四军会师，编为红四军第三十三团，任红四军副党代表兼团党代表。1930年5月，红五军扩编为红三军团，任政治委员。1930年8月，红一军团与红三军团在浏阳县会师，成立了红一方面军，任副总政治委员兼三军团政治委员。1931年11月在第一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33年初调任中央军委武装动员部部长。参加了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四次反“围剿”战争。曾获得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二等红星奖章。1934年9月赴苏联学习，出席了1935年7月召开的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1937年春回到新疆。12月到达延安后，任中共中央军委参谋长。1939年冬晋西事变后，奉命去晋西北地区指挥反顽斗争，粉碎了国民党顽固派发动的第一次反共高潮，壮大了抗日武装力量，发展和巩固了晋西北抗日根据地。1940年5月任太行山抗大总校副校长兼副政委，同时任中共中央北方局常委，为党培养了大批干部。1942年5月任八路军参谋长，同时继续参与北方局的领导工作。抗日战争胜利后，任晋冀鲁豫军区副司令员、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常委。参与指挥上党战役和平汉战役。1945年12月参与了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的工作，并奉命在北京设立八路军办事处。不久又奉命去重庆、南京，协助周恩来与马歇尔、张治中的谈判。1946年6月回晋冀鲁豫军区，率部分兵力担任内线作战，收复失地，扩大了解放区。1948年5月任华北军区副司令员、中共中央华北局常委。11月任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铁道部部长。1949年兼任中央军委铁道兵团司令员、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铁道部部长，1954年9月被任命为国防委员会委员。1965年在第四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上被选为副主席。他是中共第七至十届中央委员。长期主持铁路部门工作，为新中国的铁路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文化大革命”期间曾受到林彪反革命集团的迫害。1974年12月1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颜昌颐】(1900—1929) 字燮甫。1900年10月29日生于湖南安乡县白螺湾。1918年到河北保定，入育德中学留法预备班学习。1919年底赴法勤工俭学。1920年8月在法国加入“以实行社会革命”为宗旨的世界工学社。1921年秋参加留法勤工俭学学生进占里昂大学的正义斗争，被法国当局武装押送回国。同年年底到上海，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入北京香山中法大学学习，任中共香山地区支部书记。1924年夏毕业，9月赴苏联莫斯科，入东方大学学习政治和军事。1925年9月回国到上海，先在中共中央军委负责各地联络通讯，后调湖南省委军委，组织迎接和支援北伐军的工作。1926年9月到江浙区委军委工作，参与领导上海工人第一、第二次武装起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到武汉，仍回中央军委工作。同年7月中旬，被指定为前敌军委委员，赴九江准备组织武装起义。8月南昌起义后任起义军第二十四师党代表，不久奉命转回上海。同年10月中旬，携带中共中央给南方局并广东省委的指示，去香港联系接待收容起义军失散官兵问题，后去海陆丰，与起义军七十团团长董朗一起，率1000余人转战到惠阳中峒地区。部队改编为工农革命军第二师四团，他任团党代表。不久部队扩编为第二师，他任师党代表，并兼任中共东江特委委员。在彭湃领导的农民武装配合下，率部攻占海丰、陆丰县城，取得海陆丰第三次武装起义的胜利。1928年1月率部出击紫金、五华，他亲自到五华改组县委，领导群众的暴动工作，拔除地主武装据点，建立部队后方基地。5月在反国民党军“围剿”的战斗中负伤，被送往香港治疗，因失去党的组织联系，在难民收容所栖身。后辗转到上海找到党的组织，被任命为中央军委委员兼江苏省委军委秘书，负责日常工作。1929年8月24日，由于叛徒出卖，他和彭湃等同时被捕，30日被秘密杀害于上海龙华。

【颜惠庆】(1877—1950) 字骏人。上海人。早年入上海同文馆学习，毕业后被派赴美国留学，入弗吉尼亚大学攻读，毕业获学士学位。回国后历任上海圣约翰大学英文教员，商务印书馆编译所编辑，清政府驻美国公使馆参赞。1909年改任清政府外务部主事。1910年兼任北京清华学校总办。辛亥革命后，1912年任袁世凯的北京政府外交部次长。1913年出任中国驻德国公使，后任驻丹麦公使、驻瑞典公使。1919年春，任中国出席巴黎和会代表团顾问，参加巴黎和会，最后拒绝在和约上签字。1920年8月任北京政府外交总长。1922年直奉战争后，署理北京政府国务总理。1923年改任内阁农商总长。1924年秋任内务总长。1926年春，担任北京政府国务总理，并摄行总统职权。同年冬离开北京移居天津，脱离政界，先后任天津大陆银行董事长、天津自来水公司董事长等职，从事实业活动。1931年后复出政界，先后任南京国民政府驻美国大使、驻苏联大使、出席国际联盟大会中国首席代表、中华文化教育基金委员会董事、中国红十字会会长等职。抗日战争时期，在上海从事慈善事业和教育事业。1949年2月，为反对蒋介石继续坚持内战政策，同邵力子、章士钊等以私人身份前往北平、石家庄，与中国共产党代表商谈和平建国问题。同年9月，作为特邀代表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被选为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委员。同年12月被任命为华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1950年5月24日，因病在上海逝世。编有《英华大辞典》等。

【翦伯赞】(1898—1968) 湖南桃源人。维吾尔族。早年就读于常德中学。1916年考入北京政法专门学校，不久转入武昌商业专门学校。1919年在武汉参加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爱国活动。商专毕业后，回常德中学教授英语。1924年夏，自费赴美国入加利福尼亚大学研究经济。1926年回国到北京，参加三一八反帝爱国运动。7月南下广东参加国民革命军，到北伐军总政治部工作，加入中国国民党，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初，奉命以总政治部特派员身份，北上山西策动阎锡山、商震起兵响应北伐。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以“左”倾险遭阎锡山逮捕，得商震相助逃脱，失掉国民党党籍。在北京结识吕振羽、谭丕模，开始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研究中国社会和历史。1929年参加覃振等反对蒋介石的活动。1930年起，

发表关于中国农村社会的论文。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与吕振羽合著《最近之世界资本主义经济》一书，揭露日本帝国主义反动本质和侵华罪行。1933 年春在天津意租界被捕，被驱逐去上海。1934 年随曾振赴美国考察司法，游历了亚、非、欧、美近二十个国家。回国后在上海从事历史学术研究。1937 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爆发后，与吕振羽、谭丕模等组织中苏文化协会湖南分会和湖南文化界抗敌后援会，被选为常务理事，主编《中苏半月刊》，在长沙积极进行抗日救亡宣传。1938 年出版《历史哲学教程》一书，并任湘西文化工作委员会委员、民国大学教授。1940 年 2 月到重庆，任中苏文化协会总会理事兼《中苏文化》杂志副主编，被聘为国民政府军委会政治部名誉委员。发表大量论文，谴责日本侵略、国民党顽固派妥协，宣传八路军新四军英勇抗战，并撰写《中国史纲》一书。抗日战争胜利后，曾以中国民主同盟代表团“顾问”身份出席重庆政治协商会议。后到上海参与组织上海大学教授联谊会，主编《大学月刊》，积极团结文化界进步人士，支持学生爱国运动。1946 年 10 月转移至香港，任达德学院教授，主编《文汇报》的《史地》副刊，继续从事民主运动。1948 年冬进入山东解放区，北平和平解放后参加文化接管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燕京大学教授、北京大学教授兼历史系主任、北京大学副校长、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主任、民族历史研究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并任《历史研究》、《考古学报》等编委。他是中国现代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曾被选为第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一至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史学会常务理事、中缅友好协会副会长等。“文化大革命”中被错误地批斗监禁。1968 年 12 月 18 日不幸逝世。1978 年 9 月党组织予以平反昭雪，恢复名誉。主要著作还有《中国史纲要》、《中国历史概要》、《中国史论集》等，主编有《中国通史参考资料》等。

【潘心元】(1903—1931) 字国卿，曾用名彭清泉。1903 年 1 月 24 日生于湖南浏阳县北盛仓伍家渡的一个地主家庭。从 1915 年入高等小学起，积极参加反封建和反帝制复辟活动。1921 年夏考入长沙岳云中学，经常到传播新文化新思想的“文化书社”活动，后参与创办“浏北新民社”，出版刊物，抨击时弊，鼓吹革命。1923 年为声援二七罢工，参加封锁码头、巡查商店、销毁日货等斗争。同年 6 月，经夏明翰等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 年起在浏阳地区从事工农运动，并参与创建中共浏阳特别支部和区、乡农民协会。1926 年 7 月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独立团（叶挺独立团）北伐途经浏阳时，他组织群众支援，并将 100 余名共产党员、农会骨干送到独立团参军。同年 10 月，任中共浏阳地委书记。1927 年 2 月，通过与共产党合作的国民党浏阳县党部收缴了各团防局的武器，组建了拥有 700 余支枪的浏阳工农义勇队，他任党代表。同年 4 月，出席在武汉召开的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5 月组织农军会攻长沙，并在跃龙市、马家湾亲率工农义勇队与国民党军许克祥部激战。8 月底出席了在张家湾召开的秋收起义前敌委员会军事会议。秋收起义军失利后，返回平（江）浏（阳）醴（陵）地区开展游击斗争，任中共浏阳县委书记、湘东特委副书记。1928 年春参与领导醴陵年关斗争、平江纸工暴动和平江扑城斗争，与黄公略等开辟了平浏醴根据地。同年冬被增选为中共湖南省委委员兼农民部部长。1929 年 4 月到上海向中共中央汇报工作，后奉命以中央巡视员身份，前往湘赣两省红军部队传达中共六大决议、检查工作。1930 年 2 月被选为红四、五、六军总前委常委，并先后兼任红三军代理政委、红四军政委。曾率部参加攻克浏阳、全歼国民党军戴斗垣旅的高附岭伏击战等战斗。同年 8 月被选为红一方面军前敌委员会委员，负责地方动员工作。红一方面军回师江西后，他以中央巡视员名义留在湘鄂赣地区指导反“围剿”斗争。1931 年春回到上海，因出身地主家庭，不为“左”倾教条主义的中央领导信任，半年未获工作。后由于周恩来的支持，被派往浙江工作。8 月途经温州时被敌逮捕杀害。

【潘汉年】(1906—1977) 江苏宜兴人。生于世代书香之家。早年在和桥彭城中学和武进延陵公学读中学。1924 年秋到无锡国学专修馆学习。在此前后，加入革命文学团体创造社。1925 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 年后，在南昌、武汉等地任《革命军日报》总编辑、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宣传科长。大革命失败以后，被派到上海从事革命文化活动，后任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工作委员会书记。他代表党组织与鲁迅建立了联系，在 1928 年至 1929 年的革命文学论争中，对论战双方作了大量工作，并发表《普罗文艺运动的自我批判》等文章，为纠正革命文艺界的宗派倾向起了一定作用。1929 年 10 月，代表中共中央宣传部召集论战双方及有关人员会议，传达了中央关于停止论争的意见，同时进行“左联”的筹建工作，在“左联”及不久后成立的左翼文化总同盟中任中共党组书记，对左翼文化运动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这一时期，他还担任过保卫自由反帝大同盟、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等进步组织的领导工作。1931 年 4 月起调到中共中央保卫部门工作。1933 年赴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共苏区中央局宣传部部长、赣南省委宣传部部长等职。福建事变前后，代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和中国工农红军，与在福建的十九路军和国民党广东省政府主席陈济棠的代表进行谈判，促成了中共与国民党内的地方实力派反蒋抗日统一战线的建立。红军长征开始后，任红军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兼地方工作部部长。1935 年 1 月遵义会议后，被派往苏联作联络工作。1936 年奉命参加中共驻苏代表团与国民党驻苏大使馆关于合作抗日的谈判，不久回国，作为中共正式代表去南京，与国民党当局进行谈判，为促成第二次国共合作做了大量工作。在此期间，他还代表中国共产党与宋庆龄建立了联系，取得了宋庆龄对中共各项工作的配合和协助。抗日战争初期，先后任中共上海办事处主任、上海八路军办事处主任，参与了地下工作的恢复和整顿。此后直至解放战争时期，主要在上海、香港等地领导对敌隐蔽斗争和从事统战工作。他多次为党取得重要的战略情报，并为掩护敌占区地下党组织和工作人员做了大量工作。他曾于 1938 年、1945 年两次去延安，分别参加中央社会部的领导工作和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解放战争后期，先后组织 20 多批共 350 余名爱国民主人士秘密离开香港，转赴东北或华北解放区。1949 年 5 月，随解放军进驻上海，担任军事管制委员会秘书长，协助军管会主任陈毅同志胜利完成了接管任务。此后，先后担任了中共中央华东局和上海市委社会部部长、统战部部长、上海市委第三书记、副市长等职。1955 年 4 月 3 日，因所谓“内奸”问题被捕，后被判刑并开除党籍。1977 年 3 月在湖南含冤去世。1982 年 8 月中共中央发出通知，为他平反昭雪。

【潘光旦】(1899—1967) 江苏宝山（今属上海市）人。早年在家乡读私塾。1913 年至 1922 年在北京清华学校学习。五四运动期间，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2 年赴美留学，1924 年获动物学学士学位。后又就读于哥伦比亚大学研究院，先后参加美国一些研究机构有关优生学、人类学、内分泌学、单细胞生物学的学习和研究。曾与清华校友闻一多、罗隆基等发起组织大江学会，任学会理事。并发行《大江季刊》，还曾任纽约中国留学生季刊（中文）总编辑，月报（英文）编辑，宣传科学、民主的救国主张。1926 年回国，

在上海的一些大学从事教育工作，先后任吴淞政治大学教务长、东吴大学预科主任、光华大学文学院院长、吴淞中国公学社会科学院院长等职。先后主编《时事新报》的副刊《学灯》、《书报春秋》、《优生月刊》、《华年周刊》等，还兼任《中国评论周报》（英文）编辑。1934 年到清华大学工作，任社会系教授，不久又兼任教务长。1936 年加入张君劢领导的国家社会党。抗日战争爆发后，清华、北大等学校迁往昆明，组成西南联合大学，他先后任教务长、社会系主任、秘书长和图书馆主任等职，直至抗战胜利。1946 年清华大学迁回北平，他继续担任社会系主任、图书馆馆长。自 1941 年起还一直担任中国民主同盟历届中央委员、常务委员，曾兼民盟昆明支部委员、主任委员，负责创办和编辑民盟在昆明的机关刊物《民盟周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政务院文教委员会委员。1952 年起任中央民族学院教授。1957 年被错划为右派。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他在政治上得到平反，恢复了名誉。他是第二、三、四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1967 年病逝。遗书万册捐献给中央民族学院。主要著作有《人文史观》、《日本、德意志民族性之比较研究》、《优生概论》、《明清两代嘉兴之望族》、《苏南土地改革访问记》等。另有赫胥黎的《自由教育论》等译著。

【潘自力】(1904—1972) 原名潘自励，又名潘鼎九。陕西华县枣园村人。早年曾入军阀部队当兵。后考入华县咸林中学学习，曾被选为咸林中学和华县学生自治会会长。1923 年夏到北平读书，不久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参加爱国学生运动。1925 年 10 月被派赴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6 年 1 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27 年回国。先后任陕西长安县农民协会宣传部长，共青团陕西省委代理书记兼宣传部长，中共陕西省委候补委员，西安市委书记，中共陕西省委东路特派员兼渭南县委书记等职。1928 年初，任中共陕西省委书记，参与领导渭华起义的组织准备工作。同年 10 月在西安被捕，在狱中坚持斗争。1930 年 10 月出狱。后得杨虎城资助，于 1931 年赴法国留学，参加了法国反帝同盟中国支部。后转赴苏联，经短期参观学习后，于 1933 年 5 月回国到上海，同党组织失掉联系。1935 年初到川北，先后在红三十一军政治部、红四方面军总政治部任干事。参加了长征。1936 年 9 月重新入党。任红四方面军红军大学高级指挥科政治教员、中国抗日红军大学二科教员。西安事变后，奉调到西安任西北民众运动指导委员会组织部部长。后任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部长。抗日战争时期，任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宣传部部长、政治部副主任兼宣传部部长。参加了创建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的斗争。解放战争时期，任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副主任、晋察冀野战军政治部主任，华北军区野战军第二兵团政治部主任，第十九兵团政治部主任、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参加了平津、太原、扶眉、兰州等战役，后随部进军宁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宁夏省委书记、宁夏军区政委、宁夏人民政府主席，中共中央西北局委员，中共陕西省委书记、省人民政府副主席。1955 年起先后任中国驻朝鲜、印度、尼泊尔、苏联等国特命全权大使。1956 年 9 月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1972 年 5 月 22 日在山西病逝。

【潘忠汝】(1906—1927) 原名汝庭。湖北黄陂人。1924 年考进由共产党人董必武、陈潭秋等创办的武汉中学。1925 年积极参加五卅运动，宣传革命思想，成为学校里的活跃分子之一，并加入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6 年中学毕业后到广州，考入黄埔军官学校。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 年夏于军校毕业后，被党派到黄安县担任公安局军事教练。同年 7 月汪精卫叛变革命后，他和郑位三等抵制了右倾投降主义的错误，粉碎了国民党收编劝降的阴谋，完整地保存了黄安的革命武装，为后来开展武装斗争奠定了基础。7 月下旬奉中共黄安县委指示，到武汉寻找上级党组织。后遵党指示留在黄安坚持斗争，任黄安农民自卫军大队长。8 月率黄安农民自卫军，粉碎了麻城农民自卫军中旧军官熊振翼等发动的叛变，后兼任麻城县农民自卫军大队长，统率黄安、麻城两县的革命武装。中共八七会议后，中共黄安、麻城县委决定共同行动，实施武装暴动的计划。他率黄麻两县农民自卫军驻防鄂豫边界，阻止河南光山反动红枪会的多次进攻，保证县委“九月暴动”计划的顺利进行。10 月下旬鄂东特委成立，并重组了黄安县委，他担任县委委员。11 月 3 日鄂东特委召开黄、麻两县党团活动分子会议，成立黄麻起义指挥部，他任总指挥。13 日举行黄麻起义，次日夺取黄安县城。18 日成立黄安县农民政府和中国工农革命军鄂东军，他任鄂东军总指挥兼第一路（由黄安县农民自卫军编成）司令。同年 12 月 5 日遭敌围攻，率部由黄安突围，先后六次杀进城门，七次护送战士们冲出突围，最后壮烈牺牲。

【潘复生】(1908—1986) 曾用名刘开渠。山东文登人。1931 年 10 月在济南省立第一乡村师范学校读书时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2 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32 年 2 月任共青团山东省委组织部部长。同年 3 月 20 日被捕，在狱中坚持斗争，1937 年 11 月出狱。后任中共文登县第四区委组织委员。1938 年任中共胶东特委委员，东海边工委书记。10 月任中共文登县中心县委书记。1939 年至 1940 年在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工作，先后任巡视团主任，组织部组织科科长，分局秘书长兼组织部干部科科长。1941 年至 1945 年任中共湖西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委，中共冀鲁豫区第六地委、第十一地委书记，并兼军分区政委。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冀鲁豫区党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1948 年 1 月任冀鲁豫区党委书记兼军区政委，冀鲁豫行政公署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平原省委书记兼军区政委，中共河南省委第一书记兼军区政委。1956 年被选为中共第八届候补中央委员。1958 年中共八届二次会议后，任河南黄泛区农场副场长。1962 年任中共中央中南局委员、农业办公室主任。1965 年起，任国务院财贸委员会党委副书记。1966 年 1 月任中共中央东北局书记处书记。“文化大革命”中任黑龙江省革命委员会主任。曾被选为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他是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1986 年 4 月 20 日在哈尔滨病逝。

【潘梓年】(1893—1972) 又名潘宰木、潘任庵。江苏宜兴人。早年入上海一所中等师范学校就读，毕业后到无锡东林小学任教师，参加响应北京五四运动的学生爱国运动。1920 年到北京大学哲学系旁听学习。1922 年冬为无锡《文学月刊》和《思潮月刊》撰稿，宣传新文化运动。1923 年后曾在保定育德中学、开封第二中学任教。1926 年赴广州参加北伐，但未赶上已出发的北伐军。从事革命宣传工作。1927 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回家乡参与成立中共宜兴特别支部，任宣传委员。同时参加国共合作，任宜兴县政府教育局局长。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转入坚持地下斗争。9 月到上海，在中共领导的上海文委和互济总会工作，从事左翼文化活动。负责主编《北新》、《洪荒》等进步文艺刊物。1928 年任上海艺术大学教授。1929 年参与创办华南大学，任教务长，对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宣传。1930 年 4 月参与组织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任中共党团成员，参加领导工作。后任中国左翼文化总同盟书记，团结左翼文化界人士同国民党的“文化围剿”进行坚决斗争。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创办政论性刊物《公道》，任主编，后改名《中国与世界》，同瞿秋白、朱镜我合编。1932 年担任中共江苏省委机关报《真话报》总编辑。1933 年在上海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入狱，

判无期徒刑，在狱中坚持斗争。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经党中央营救从南京出狱。不久出版《逻辑与逻辑学》一书，系统地阐明了唯物辩证法原理，回击了反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同年10月赴武汉领导筹备出版党中央在国民党统治区的机关报。1938年1月任中共中央长江局机关报《新华日报》社社长，同年10月率报社迁至重庆，后改为中共中央南方局机关报。他任《新华日报》社社长10年，在周恩来、董必武直接领导下，在国统区为宣传党的团结抗战、争取民主的政治主张发挥了重要作用。并任过中共中央南方局新闻组组长、中央重庆工作委员会委员。1947年3月率报社部分人员从南京撤回延安，担任中共中央城市工作部研究室主任。1948年后任中原大学校长兼中共党委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南军政委员会文教委员会副主任兼教育部部长、高教局局长，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副主任、学部委员兼哲学研究所所长及中国科学院中共党组成员兼哲学社会科学部分党组书记等职。被评为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一级研究员。被选为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72年4月10日病逝。主要著作还有《新华日报的回忆》，译著有杜威的《明日之学校》、《教育学》及琼斯的《逻辑》等。

【薛于正】(1905—1980)　化名薛孤帆。四川梁山人。曾在武昌、南京读书，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5年秋考入上海大学学习，不久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被派到杭州援助夏超独立被捕，经组织营救获释，到上海全国学生联合总会工作。1927年3月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5月被派到苏联入东方大学军事训练班受训。1928年转入列宁格勒军政大学。1930年毕业回国，被派到赣东北革命根据地，历任红十军某团团长、团政治委员、红军学校第五分校教育长等职。1931年秋调任闽北红军独立团政治委员。1932年改任闽北军分区司令员、中共闽北特委委员。1933年初闽北独立团扩编为独立师，任政治委员。同年秋调任闽赣军区参谋长。同年冬改任福建军区司令部参谋、作战科科长。1934年秋调任江西军区参谋长。率部参加赣东北革命根据地各次反"围剿"作战及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作战。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奉命留下协助曾山领导江西地区游击战争。1935年上半年率江西独立第一、四团在永丰、乐安一带坚持斗争。7月游击队失败，潜回四川家乡。1936年春往川南寻找红军游击队未遂，在綦江中学任教。抗日战争爆发后，找到武汉八路军办事处恢复中共组织关系，奉命入滇军六十军张冲部从事兵运工作。1939年随叶剑英到南岳游击干部训练班任军事教官。1940年到重庆八路军办事处，任中共中央南方局军事组成员。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北平军事调停处执行部中共方面处长、参谋长，中共中央上海工作团参谋，华北军政大学办公室主任，北京市人民政府秘书长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北京市副市长，国家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兼秘书长，全国政协副秘书长等职。被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监察委员会候补委员，第四届全国政协委员。1980年7月3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薛尚实】(1902—1977)　原名梁昌华，化名罗根、孔尚士、孔志诚。广东梅县人。幼时起入私塾读书12年，后考入广益中学、学艺中学。1926年秋赴上海大学攻读，接受革命思想教育。1927年春参加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转去广州加入青年赤卫队，参加广州起义。失败后返回上海。1928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纸烟业工会编印小报，从事工人运动。同年底到中共江苏省委秘书处做文书工作。1930年冬调到浦东烟厂开展工作。1931年九一八事变以后，任中共上海烟业总工会党团书记。1932年秋改任中共上海纱厂总工会党团书记，同年冬调到市政总工会。积极领导工人开展抗日救亡活动。1933年初担任中共上海市工会联合会党团书记。同年10月调往天津，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华北办事处主任。1935年夏任中共中央北方局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曾深入天津、唐山等地工厂，发动组织工人进行各种形式的斗争，开展抗日救亡活动。1936年6月被北方局书记刘少奇派到华南加强党的领导。他在香港积极从事抗日统战工作，不久任华南抗日救国会组织部部长。9月组织成立中共南方临时工作委员会，任书记。他主持恢复重建广州、汕头、西江等地中共组织，重建广西省工委，加强对琼崖党组织的指导。同时领导开展华南地区群众性抗日救亡运动，并协助张云逸、廖承志等进行上层抗日统战工作。1937年9月中共南方工作委员会正式成立，改任副书记兼组织部部长。1938年4月改为中共广东省委，任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同年12月调任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部长。4月改任浙江省委组织部部长，9月任代理书记。参与领导闽、浙地区发展扩大中共组织。1940年1月调任中共中央东南局党校校长，转入新四军抗日根据地。此后任中共苏中区委员会敌工部部长、民运部部长、苏中各界抗日联合总会主任等职，参加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华中军区北线后勤司令部副部长(副司令)、中共胶东区党委宣传部部长兼秘书长、中共青岛市委副书记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青岛市委书记，中共上海市委委员、同济大学党委书记兼校长。1957年被错划为右派分子，受到开除党籍、降职处分，调到上海历史研究所工作。1977年10月16日因病在上海逝世。1978年12月27日中共上海市委为他平反，恢复名誉。

【薛岳】(1896—　)　字伯陵。广东乐昌人。早年先后就读于广东黄埔小学，武昌陆军第二预备学校、保定陆军军官学校。1914年加入中华革命党。1918年任援闽粤军总司令部参谋副官，尔后任粤军第一师机关枪营营长。1921年任孙中山大元帅府警卫营营长。1922年指挥全营奋战，从军阀陈炯明炮火下抢救孙中山与宋庆龄脱险。不久任东路讨贼军第八旅上校团长。1925年秋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副官长兼代理参谋长、第十四师少将副师长兼团长，参加讨伐军阀陈炯明的作战。1926年秋起先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第一师副师长兼团长、第一师中将师长、第四军副军长、教导师师长等职，率部参加北伐战争。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追随蒋介石反对中国共产党。此后历任南京国民政府陆军第五军上将军长、"剿匪军"第五纵队、第七纵队指挥官、第六路军总指挥等职，率部多次参加"围剿"中国工农红军的作战。1934年10月起任国民党军第二路军总指挥，率部尾追中央红军主力，从江西直至甘肃南部。1936年6月因发生两广事变，被国民党政府任命为贵州绥靖主任兼贵州省政府主席。抗日战争时期历任国民革命军第三战区前敌总司令、左翼军总司令，第三预备军副司令，第十九集团军总司令，第九战区副司令官，第一战区前敌总司令，第一兵团总司令，第九战区司令长官兼湖南省政府主席，率所部先后在开封以东、江西万家岭昆仑山等地及三次长沙战役同日本侵略军作战，多次获胜。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年担任徐州绥靖主任，率部进犯华东解放区。1947年担任国民党政府总统府参军长。1949年1月担任广东省政府主席兼海南防卫总司令，曾顽固阻止人民解放军进军海南。1950年海南岛解放时逃至台湾，先后担任台湾国民党"总统府"一级上将战略顾问、"行政院"政务委员、"光复大陆设计研究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

【薄一波】(1908—　)　原名薄书存。1908年2月17日生于山西定襄县蒋村。1925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共

山西国民师范学校支部书记，太原北部地区委员会副书记、书记和山西临时省委委员。参加领导太原的学生和工人运动。大革命失败后，转入晋北农村从事秘密革命工作。1928年底到天津，曾任中共天津市委兵委书记、北方局军委秘书长。1929年起，在天津、唐山和正太、平汉铁路沿线地区指导兵运工作，发动士兵暴动。1931年在北平被捕，关押在北平军人反省分院，在狱中曾任中共支部书记。1936年8月经组织营救出狱后，被派往太原任中共山西省工委书记。与山西地方实力派阎锡山达成从事抗日救亡工作的协议，参与领导山西牺牲救国同盟会，主办抗日军政训练班、民政干部训练班和国民党军官教导团。抗日战争爆发后，于1937年8月建立山西新军“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任第一总队（后扩编为第一纵队）政委。随即率部开赴晋东南地区，配合八路军开展抗日游击战争，参与创建太岳抗日根据地。1939年阎锡山发动十二月事变后，所部编入八路军第一二九师序列，任决死第一纵队司令员兼政委。1941年1月任决死第一纵队兼太岳军区司令员兼政委。同年7月任晋冀鲁豫边区行政委员会副主席，8月任太岳纵队兼太岳军区政委。1942年10月后任中共太岳区党委书记、中共中央太行分局委员。1943年12月赴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5年6月当选为中共第七届中央委员。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副书记、晋冀鲁豫军区副政委。1946年7月，为保证刘伯承、邓小平率主力执行主要方向作战任务，与滕代远负责军区领导工作。1947年7月刘邓大军挺进大别山后，主持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工作。1948年5月起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二书记、第一书记，华北军区政委，华北人民政府副主席。参与平津战役的组织工作，曾兼任平津卫戍区政委、绥远军区政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委员兼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财政部部长。1954年9月任国家建设委员会主任。1956年5月起任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国务院副总理。同年9月当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59年4月、1965年1月两次继任国务院副总理，并曾兼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文化大革命”中遭受迫害。1979年7月出任国务院副总理。同年9月被增补为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1982年5月任国务委员，曾兼任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同年9月和1987年11月，两度被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副主任。

【霍英东】(1923—) 广东番禺人。1953年创办霍兴业堂置业有限公司及有荣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先后担任香港地产建设商会会长，香港中华总商会会长、永远名誉会长，香港足球总会会长、永远名誉会长，国际足联执委，世界羽毛球联合会名誉主席，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委员、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委会预备工作委员会副主任，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工作委员会副主任，香港特别行政区推选委员会副主任等职。1993年3月起任全国政协副主席。是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

【穆青】(1898—1930) 四川合江人。早年入合江中学读书。五四运动期间，积极参加反帝爱国运动，是合江县学生运动的骨干之一。1920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参加周恩来等组织的工学互助社，积极参加留法学生反对帝国主义和北洋军阀政府的斗争。1922年秋中共旅欧支部成立时，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入莫斯科东方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担任中共东大旅莫支部组织委员。1926年回国，任中共广东区委组织部长，积极从事建党和培训党的干部的工作。北伐战争期间，他根据中共广东区委指示，选派了一大批共产党员、青年团员到国民革命军中从事政治和军事工作，特别是从省港罢工委员会工人纠察队中挑选了一批党团员和骨干分子，输送到叶挺独立团。1927年3月参与上持中共广东区委的日常工作。广州四一五反革命事件后，中共广东区委召开紧急会议，决定由他负责组建广州市委。4月下旬主持召开了中共广州市委的成立会议，确定了市委今后的工作任务。是月底离开广州前往武汉，向中共中央汇报广东的情况。后经上海转赴香港，继续主持中共广东区委的工作。不久中共广东区委改为广东省委，他任组织部长。11月中共广东省委决定发动广州武装起义，他参加了起义行动委员会的工作，并负责与共产国际代表联系。后和杨殷、周文雍等分别到群众中去进行秘密宣传和组织，从事起义的各项准备工作。12月11日广州武装起义爆发时，他先和工人们一起战斗，后又参与起义总指挥部的工作。广州苏维埃政府成立时，被任命为土地委员会成员。起义失败后经香港到上海。1928年春受中共派遣赴武汉，参加中共湖北省委的工作，后任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长。不久被捕入狱，经营救获释后回到上海。同年夏以中共中央特派员的身份到四川视察和协助中共四川省委的工作。后经中共中央批准留在四川工作。不久去川南视察。10月中共四川省委遭到破坏，他立即赴到成都，组织了中共四川临时省委，任书记，化名吕维新。1929年初临时省委召开第二次扩大会议，选出新的中共四川省委员会，他担任组织部长。1930年3月因叛徒出卖被捕，5月被国民党反动派杀害。

【冀朝鼎】(1903—1963) 号筱泉，笔名动平。山西汾阳人。其父曾任山西省教育厅厅长。他少年时勤奋好学，1916年考入北京清华学校。1918年组织暑假修业团，任社长。1919年参加北京五四学生爱国运动，在六三大宣传中被捕。参与组织校学生自治会，任评议部委员，成立唯真学会，编辑出版《清华通俗周刊》，并组织工读团。1924年秋毕业赴美国留学，考入芝加哥大学攻读历史学。1925年参加留美学生和华侨响应上海五卅运动的反帝爱国活动，任《芝城侨声报》编辑，并被推选为大学国际学生会委员长及会计。同年冬被选为芝加哥中国留学生会会长，拥护孙中山三大政策和国共合作的北伐战争。1927年前往欧洲出席世界反帝、反殖民主义大同盟大会，经与会的中共代表团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不久参与组织美国共产党中央中国局，任委员兼《先锋报》编辑。1928年被组织派回国参加斗争，途经莫斯科见到周恩来，改留在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不久参加中共出席共产国际六大代表团工作，随后调任中国驻赤色职工国际代表邓中夏的秘书兼翻译。1929年被派到美国，参加美共《工人日报》和美共中国局工作，创办《今日中国》和《美亚杂志》。同时继续攻读经济学，撰写出《中国经济枢纽区域》专论，获得哥伦比亚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此后应聘在美国各大学讲学，曾在太平洋研究所从事研究工作。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1938年作为留美学生代表曾回国考察。1941年回国，被中共组织派到国民政府从事经济工作。先后任平准基金会秘书长、国民政府外汇管理委员会主任、中央银行经济研究处处长，并兼任圣约翰大学、暨南大学商学院教授等。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央银行稽核处处长，到上海接收日、伪金融机构。他利用合法身份和经常接近国民党要人的机会，为中共中央提供了许多重要经济情报，为解放区购买医药器械，掩护许多地下党员工作。1948年到北平任“华北剿总”经济处处长，曾数次与傅作义商谈和平解决北平的问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副主席兼中国人民银行副董事长、中国拉丁美洲友好协会副会长等职，创办并主持贸促会研究室工作。曾多次率外贸代表团赴西欧访问和举办展览，被誉为“中国最干练的经济学家”。1963年8月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戴安澜】(1905—1942) 字衍功，号海

鸥，安徽无为人。1924 年投笔从戎，1925 年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第一期，毕业后加入国民革命军，参加北伐战争。后历任连长、营长、团长等职。1933 年任国民党军第二十五师七十三旅一四五团团长，率部参加长城抗战，与日本侵略军激战于古北口、收复失地。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升任第七十三旅旅长，率部参加平汉线保定漕河战斗和彰德漳河争夺战。1938 年率部参加台儿庄战役和中条山战斗，升任第八十九师副师长，后又参加武汉会战。1939 年 1 月任第五军二〇〇师师长，12 月率部参加桂南昆仑关战役，亲临战壕指挥，身负重伤不下火线，所部击毙日军少将旅团长中村正雄以下 4000 余人。1942 年 3 月奉命率所部入缅甸对日军作战，与日军五十五师团激战于同古。他指挥部队顶住日军飞机、大炮的猛烈进攻，坚守阵地奋勇抵抗，经 12 昼夜血战，歼敌 5000 余人，迟滞了日军北进，掩护英军退却。4 月 23 日率部驰援，克复棠吉。5 月奉命率部向八莫、密支那撤退，18 日夜通过细胞至摩克哥公路时与日军遭遇，被日军枪弹击中肺部，仍裹伤督战兼程回撤。因医药匮乏伤口迅速化脓，5 月 26 日不幸在缅北茅邦村殉国。7 月 31 日他的骨灰运回广西全州，举行万人追悼仪式，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均献挽词，美国国会授予军团功勋章。10 月国民政府追赠为陆军中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 年中央人民政府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戴克敏】(1906—1932)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1924 年入武昌第一师范学校读书。同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5 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 6 月在武汉参加五卅反帝爱国运动。国共合作后加入国民党。1926 年 9 月，以国民党湖北省党部农民运动特派员身份到黄安指导工作。同年冬任国民党黄安县党部常委。1927 年 2 月被选为县农民协会常委，积极开展农民运动，领导农民建立自卫武装。不久到武昌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4 月率领农讲所学生军赴麻城县平定反动地主武装的暴乱。5 月中旬参加了平定夏斗寅叛变的战斗。6 月于农讲所结业后任中共黄安县委委员，兼县农民自卫军大队长。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任黄安县防务委员会常委，负责领导全县的军事斗争。10 月参加鄂东特委和黄安县委的领导工作。11 月与潘忠汝、吴光浩等人组成黄麻起义总指挥部，在起义爆发后，任了农革命军鄂东军党代表。黄麻起义失败后，与吴光浩等率领突围部队冲破敌人的层层封锁，于 12 月 29 日到达黄陂木兰山地区，开展游击战争。1928 年 1 月，鄂东军奉命改编为中国工农革命军第七军，任党代表。6 月，与吴光浩等率部进驻光山县柴山堡地区，发动群众建立政权，实行武装割据，开创了鄂豫边革命根据地。7 月第七军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一军三十一师后，任党代表兼政治部主任，率部队积极配合地方工作，并多次打退了敌人的进攻，进一步扩大了根据地。1929 年 6 月以后，与师长徐向前共同指挥部队粉碎了敌人的三次“会剿”，壮大了红军的队伍。1930 年 3 月，三十一师奉令改为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第一师后，任政治委员，与徐向前率部转战于鄂豫边界，取得了杨家集车站、阳平口、花园三战三捷的重大胜利，是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创建人之一。1931 年，因反对张国焘打击开创鄂豫皖苏区的老干部，被降为红四军警卫团团长。1932 年春调任红四方面军二十五军七十五师政治委员。同年夏在河南光山新集（今新县）被张国焘以肃反为借口秘密杀害。

【戴季英】(1906—　　)　湖北黄安（今红安）人。先后就读于武汉启黄中学、省立第一中学。1925 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学生爱国运动。1927 年 6 月回乡参加发动农民运动。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与组织黄安各乡九月暴动。11 月初任黄麻农民起义总指挥部成员。11 月 13 日参与组织领导黄（安）麻（城）起义，任中共黄安县委委员。1928 年春任工农革命军第七军党的委员会成员，参加从木兰山到柴山堡的游击活动。5 月任中共黄麻县委书记兼共青团黄麻县委书记，并兼黄安地方武装总指挥。10 月被选为中共鄂东特委委员。1929 年 2 月任中共黄安县委书记，12 月出席中共鄂豫边党的一大，被选为中共鄂豫边特委候补委员。参与领导创建和巩固鄂豫边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1 年 6 月被选为中共鄂豫皖临时省委委员。1932 年 1 月正式成立中共鄂豫皖省委，被选为委员。5 月任红二十五军第七十四师政治委员，率部在皖西参加第四次反“围剿”作战。10 月红四方面军主力西征后，留在原地坚持斗争。11 月任重新成立的红二十五军第七十四师政治委员，仍任中共鄂豫皖省委委员。1933 年 4 月任红二十五军政治委员兼第七十四师政治委员。参与领导坚持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后期各次反“围剿”作战，取得重大战果。1934 年 11 月任红二十五军参谋长，随军参加长征。不久任中共鄂豫陕省委委员，参加建立鄂豫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1935 年秋随军到达陕北。9 月任中共陕甘晋省委常务委员、中共中央驻北方代表派驻陕北代表团成员、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政治保卫局局长，一度执行“左”倾错误肃反方针。抗日战争爆发后，任新四军第四支队副司令员。1939 年任新四军第四支队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率部挺进安徽巢县、和城地区参加抗日游击战争。1940 年后调回延安，入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44 年 5 月奉命同王树声在延安组织河南人民抗日军。10 月率部挺进河南豫西，开辟抗日根据地。1945 年 2 月成立八路军河南军区，任政治委员，领导豫西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原军区副政治委员、中原军区第一纵队政治委员、鄂西北军区政治委员、中共河南省委书记、中原人民政府财经委员会主任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中共河南省委委员兼开封市委书记。

【戴季陶】(1891—1949)　名传贤，号天仇。原籍浙江吴兴，生于四川广汉。1905 年秋赴日本，入师范学校学习。1907 年秋升入东京日本大学法科。1909 年夏回国，任江苏地方自治研究所主任教官。1910 年春在《上海日报》任职，后任《天铎报》主编。1911 年春因宣传反清思想被清政府通缉而逃亡日本，后转赴槟榔屿，任《光华报》编辑，同年加入中国同盟会。辛亥革命后，回上海参与创办《民权报》。1912 年 9 月任孙中山秘书。1914 年协助孙中山组织中华革命党，任浙江支部长。1917 年 8 月任孙中山大元帅府法制委员会委员长，1918 年任大元帅府秘书长。1919 年在上海创办《星期评论》，五四运动爆发后，他以工人运动同情者的姿态出现，对社会主义和劳工问题作过一些研究。主张用“温和的社会思想来指导社会上的多数人”、抵制在中国传播马克思主义。1920 年夏他曾在上海参加共产主义小组的一些活动，不久即退出。同年和张静江、蒋介石、陈果夫等合股设立“恒泰号”，成为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的经纪人，经营投机生意。1923 年 12 月，他对孙中山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持怀疑和暗中反对的态度。1924 年 1 月在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常务委员和宣传部长。此后在国民党第二至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均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1925 年孙中山逝世后，歪曲孙中山学说的革命内容，于六七月间写出《孙文主义之哲学基础》、《国民革命与中国国民党》两书，从思想、政治、组织几方面篡改新三民主义的革命精神，提出三民主义渊源于孔孟的中庸之道，宣扬阶级调和，反对国共合作，要共产党员退出国共合作的国民党等，形成了“戴季陶主义”，为蒋介石发动反革命政变作了思想上的准备。7 月广州国民政府成

立，他当选为国府委员。1926 年 11 月到北京，支持西山会议派的主张，反对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公开进行反革命分裂活动。1927 年国民党反动派叛变革命后，继续追随蒋介石，历任国民政府委员、考试院院长，直至 1947 年。1948 年 6 月任国民党政府国史馆馆长。1949 年 2 月，因蒋介石的统治即将崩溃，对前途绝望，在广州自杀。

【戴笠】(1897—1946) 本名春风，字雨农。浙江江山人。1913 年入浙江省立第一中学。1917 年进浙军第一师模范营充任学兵。1926 年参加国民党。同年 5 月考入黄埔军官学校骑兵科，未毕业即任蒋介石侍从副官。1928 年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联络参谋，开始为蒋介石搞情报工作。1932 年，国民党复兴社的核心组织力行社成立，下设特务处，他被任命为处长。同年 9 月任国民党军事委员会调查统计局第二处处长。他利用一批以黄埔军官学校毕业生为主的特务人员，从事对日本的间谍工作和对中国共产党的情报活动。1937 年 7 月抗日战争爆发后，在上海组织忠义救国军。1938 年 8 月任军事委员会调查统计局副局长，实际负总责。他网罗亲信，发展组织，扩充地盘，培训骨干分子，甚至将军统势力插入国民党许多公开的特务机关，控制了各地一些警察局、侦缉队和保安队等。1943 年任军统局代理局长。同年和美国特务梅乐斯签订合作协定，在重庆成立中美特种技术合作所，任主任。他利用美国的情报技术，在中国各沦陷区及南洋各地开办特务训练班，培训了大批美式特务，进一步发展了军统的实力。他主持下的军统，在对日作战中发挥了一定作用，但同时也犯下了大量残酷迫害共产党人和进步人士、破坏革命的罪行。1945 年在国民党第六届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46 年 3 月 17 日，自青岛飞往上海，途经南京附近时因飞机失事身亡。

【魏文伯】(1905—1987) 湖北黄冈人。早年考入武昌中华大学附属中学。1925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6 年 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学毕业后回乡开办小学。1927 年春任中共区委组织部部长兼共青团区委书记。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参加南昌起义，任革命委员会农工委员会宣传科科员。起义军南下失败后，他转去鄂西任共青团宜昌县委组织部部长。1928 年春因组织遭破坏被迫转移到北平。1929 年考入北平郁文大学政治科，任该校中共支部书记。1930 年 6 月任中共北平市委秘书长。其间因组织游行示威曾两次被捕，未暴露身份被保释出狱。10 月被中央北方局派往山西参与重建省委的工作，任中共山西省委宣传部部长兼秘书长，恢复整顿党的组织。1931 年春省委改为山西特委，任组织部部长。6 月赴上海，在途经北平时被捕，关押于草岚子监狱。同年 11 月因肺病恶化，经狱中难友斗争迫使当局同意假释就医。1933 年 7 月去张家口参加察绥民众抗日同盟军，任军事委员会秘书、总司令部参议。同年冬同盟军失败后，他回北平时再次被捕，参加狱中党支部领导的斗争。1935 年底被组织营救获释。1936 年秋到西安任中共东北军工作委员会宣传委员兼《西京民报》支部书记，以编辑身份进行抗日救国宣传和兵运工作。1937 年春到三原中学任教，任支部书记兼城区区委书记。抗日战争爆发后，调往河南商城开辟工作。1939 年任中共英山县委书记，中共英(山)、岳(西)、罗(田)、太(湖)四县中心县委书记，领导开展豫皖边群众抗日斗争。1940 年任江北抗日根据地定远县县长，新四军津浦路西联防司令部司令员，津浦路西联防办事处副主任、中共皖东津浦路西区党委委员。1941 年 9 月被选为津浦路西地区参议会议长。1943 年后任津浦路东行政专员公署专员、皖中行政公署副主任等职。参加巩固发展皖中抗日根据地，坚持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皖江行政公署副主任、主任、皖南行政公署副主任，中共中央华东局民运部部长、秘书长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最高人民检察署华东分署检察长，华东军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副主任，中央人民政府司法部副部长，中共上海市委书记处书记，中共中央华东局书记处候补书记兼秘书长，中共中央华东局书记等职。被选为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政治法律学会理事。“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迫害。1979 年中共中央给予彻底平反，先后任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兼秘书长、国务院司法部部长。1983 年被补选为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1987 年 11 月 15 日因病在上海逝世。

【魏长奎】(1904—1938) 又称魏昌奎、魏长魁。山东平德人，少时因家贫赴大连学徒后当印刷工人。1924 年 4 月同赵悟尘等发起成立大连中华印刷职工联合会，任宣传部部长。1925 年 4 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6 年 1 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5 月 1 日代表印刷职工联合会赴广州出席第三次全国劳动大会。5 月 30 日任共青团大连地委宣传部部长。7 月改任团地委经济斗争委员会主任。1927 年 4 月任共青团大连地委书记，6 月任中共大连市委青运部部长兼共青团市委书记。参与领导大连地区的青年运动和革命斗争。7 月 13 日被反动当局逮捕，他身患肺病，在敌人法庭上大义凛然，慷慨陈词，坚贞不屈，严守党的秘密，表现了共产党人的崇高革命情操。《大连新闻》称他“在舌尖上燃烧着不屈的言辞”“魏某对当局的审问泰然处之”。10 月被判刑 7 年，在狱中继续坚持斗争。1933 年获释出狱后，转至哈尔滨，任中共哈尔滨道外区委书记，从事地下斗争，积极开展抗日救亡活动。1936 年调任中共哈尔滨特委书记，领导珠河、方正、苇河等地开展抗日反满斗争，支援东北抗日联军第三、第六军的抗日游击战争。同年 9 月成立中共满洲临时省委被选为执行委员。1937 年 7 月调回哈尔滨，出席省委扩大会议，改组了省委常委，任中共北满临时省委常务委员兼组织部部长，参与领导北满地方党和抗联各军党的建设，巩固组织，推动抗日游击战争的发展。1938 年 5 月被省委任命为东北抗日联军第九军政治部主任。他到依兰与郭铁坚持率二师四团、五团与三军常有钧部向西北远征。部队穿过呼兰河、沿庆城、铁力前进时，在苇子沟受到日伪军突然袭击。他紧随队伍照顾伤病员，不幸被流弹击中双腿。为了不泄露党的机密，不当俘虏，他把随身携带的文件烧毁后，毅然壮烈殉国。

【魏经斯基】(1893—1953) 中国名伍廷康，又吴廷康，魏廷康。俄罗斯人。1907 年至 1913 年曾做过排字工人、会计。后移居美国，开始参加政治活动，1915 年加入美国社会党。1918 年回到俄国，加入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布)。苏联国内战争时期，从事地下工作。1920 年 1 月参加共产国际的工作，负责远东事务。4 月以共产国际执委会远东书记处代表团团长身份来华，会见李大钊、陈独秀等人，介绍苏俄十月革命后的情况，讨论在中国建立共产党组织的问题。8 月在上海参与建立了中国第一个共产主义小组。不久，为了输送革命青年去苏俄学习，在上海创办外国语学社，还亲自创建了华俄通讯社。11 月会见孙中山，促成孙与俄共建立直接联系。在中国期间，他还先后参加上海、北京、广州、武汉等地中国共产党早期组织的实际工作。1921 年春回国后任共产国际远东书记处秘书。1923 年 11 月第二次来华，接替马林任共产国际驻中国代表，对国共合作问题进行考察。12 月返回莫斯科。1924 年 4 月第三次来华。5 月参加在上海召开的中共中央扩大会议，主张中共应把工作重点放在自身力量的发展上，在国民党内要支持左派、反对右派。1925 年 1 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5 月在上海参与领导五卅运动。11 月，他与陈独秀错误地认为中

国革命高潮已经过去，修改了坚决反对国民党右派的政策。1926 年 1 月回莫斯科后，出席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六次扩大全会，参与《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的起草工作。5 月会见正在访苏的冯玉祥，讨论有关中国革命问题，并任共产国际远东局负责人。7 月作为远东局驻上海代表再度来华。12 月在中共中央汉口特别会议上支持陈独秀为代表的右倾投降主义错误。1927 年 2 月去南昌，试图寻求同蒋介石妥协，无结果。4 月出席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参与决议和宣言的起草工作。7 月汪精卫叛变革命后回苏联。曾任全苏农业合作社中央园艺部副主席、国际工人联合会太平洋书记处书记、世界经济和世界政治协会公务部主任等职，并长期从事教学和研究工作。1935 年作为特邀代表参加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同年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和教授职称。1953 年病逝于莫斯科。

【魏拯民】(1909—1941) 原名关有维，字伯张。山西屯留人。16 岁时考入太原省立第一中学读书，期间积极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6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7 年转入中国共产党。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因参加革命活动被学校当局开除。回家乡坚持革命斗争。1928 年屯留县中共党组织遭破坏后到北平，入私立宏达学院，一面读书，一面从事革命宣传活动。1930 年冬到安阳，入国民党第十二路军军事干部学校学习军事。后因病回到北平。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投身于抗日救亡运动。1932 年夏被派往东北，先后任中共哈尔滨道外区区委书记、哈尔滨市委书记等职。1934 年底，作为中共满洲省委巡视员到东满地区指导工作，曾主持召开东满党团特委联席扩大会议，当选为中共东满特委书记，后兼任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二军政委。1935 年 5 月率十余名干部到苏联学习、考察，曾到莫斯科向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报告东满地区党的工作和抗日斗争情况，听取中共代表团对东北工作的指示。同年底回到东北。1936 年 3 月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二军政委兼军党委书记。同年 6 月，率二军一部到达南满金川县境的抗日根据地，与杨靖宇部会师。后任中共南满省委书记、东北抗日联军第一路军政委兼二军政委。率部转战抚松、敦化等地，挫败日伪军 1936 年冬季“大讨伐”。1937 年七七事变爆发后，为配合全国抗战，率部在辉南、抚松、濛江、金川、桦甸等地打击日伪军。1938 年 5 月起任中共南满省委书记兼东北抗日联军第一路军副总司令和政治部主任。在异常艰苦的环境里，率领抗联第一路军将士继续坚持抗日游击斗争。1941 年 3 月 8 日在抗日联军设在桦甸县夹皮沟牡丹岭的密营中病逝。

【魏野畴】(1898—1928) 原名风标，号明轩。陕西兴平人。1913 年春入西安三秦公学（后改为省立第三中学）。1917 年考取北京高等师范学校。1919 年参加五四运动，在陈独秀、李大钊等人的影响下，开始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1920 年同北京大学杨钟健等人一起创办《秦钟》杂志，宣传新文化、新思想。同年冬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 年编写了《中国近世史》(1930 年由商务印书馆、申江书店、开明书店分别出版发行)。同年夏毕业后回陕西，在华县咸林中学任教务主任兼历史教员。1922 年夏，因受当地封建顽固势力的排挤，辞职赴北京。在京期间，一边修改《中国近世史》书稿，一边与杨钟健、刘天章、李子洲等组织共进社，出版《共进》半月刊。1923 年初经李大钊、刘天章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春，应陕北联合县立中学校长杜斌丞邀请，到榆林任该校国文和英语教员，在青年学生中广泛进行革命宣传。是年秋，为逃避陕北军阀的迫害，离开榆林回到北京，以共进社为阵地，继续进行革命活动。1924 年春到西安，先后执教于省立第三中学和第一中学。这时他把主要精力放在领导群众革命运动和建立党团组织的工作上。同年夏建立了西安市第一个青年团支部。1925 年 5 月和 7 月，先后领导了驱逐直系军阀陕西督军吴新田和反对教育界封建顽固势力的群众运动。接着又参与了国民党陕西省党部的筹建工作，并被指定为临时省党部的负责人之一。这期间他所创办的《西安评论》成为当时陕西宣传革命思想、促进革命运动发展的重要阵地。9 月参与领导了西安共产主义青年团的整顿工作，担任中共西安特别支部委员。1926 年 1 月出席在广州召开的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年初中共西安地委成立，任地委委员，负责宣传工作。4 月至 11 月，直系军阀刘镇华率八师之众围困西安，他协助杨虎城等坚持了 8 个月的守城斗争。1927 年 1 月任国民军联军驻陕总司令部政治部副部长。不久国民党陕西省党部正式成立，当选为执行委员会委员，后兼任宣传部长。2 月被选为中共陕甘区委的主要领导人之一，负责宣传工作，为推动陕甘地区革命运动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7 月中共陕甘区委改组为中共陕西省委，任军委书记。8 月应杨虎城之邀离开陕西赴安徽太和，任杨部国民党军第十军政治部主任和该军中的中共军委书记。通过深入细致的工作促使杨虎城继续同共产党合作。12 月任中共皖北特委委员。1928 年 2 月任中共皖北临时特委书记，4 月任皖北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指挥。4 月 8 日组织领导了皖北暴动。4 月 9 日在率领起义部队转移途中被捕牺牲。

【瞿秋白】(1899—1935) 江苏常州人。1917 年在北京俄文专修馆学习。1919 年五四运动时参与领导北京的学生爱国运动。1920 年初，参加李大钊组织的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开始研究科学社会主义。同年 10 月，以北京《晨报》记者身份赴苏俄采访，是最早有系统地向中国人民报道苏俄情况的新闻界先驱。1921 年开始研究中国文字拉丁化问题。同年 9 月兼任莫斯科东方大学中国班教员。1922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莫斯科期间，先后出席远东民族代表大会和共产国际第三、四次代表大会。1923 年 1 月回国，担任中共中央机关刊物《新青年》、《前锋》主编和《向导》编辑，发表了大量的论文，致力于马克思主义的传播和研究工作，为党的思想理论建设作出了开创性的贡献。同年 6 月，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主持起草党纲，参与制定国共两党建立革命统一战线的战略决策，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7 月，同邓中夏一起筹办上海大学，任教务长兼社会学系主任。1924 年 1 月，出席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参加大会宣言的起草，当选为中央候补执行委员。不久又任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委员，参与国民党的领导工作。1925 年 1 月，在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并被选为中央局成员（即中常委）。5 月，参加领导五卅运动，随后，任中国共产党创办的第一张日报《热血日报》主编。大革命时期，努力促进国共合作的统一战线的发展，深刻地揭露和批判了戴季陶主义的反共实质；同时在党内同陈独秀右倾投降主义进行坚决的斗争。1927 年 5 月，在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再次当选为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后，他在汉口主持召开了中央紧急会议（即八七会议），坚决地纠正和结束了陈独秀右倾投降主义错误，确定了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统治的总方针。会后任中共临时中央政治局常委，主持中央工作，是党的主要领导人。1927 年 11 月至 1928 年 4 月，在主持中共中央工作期间，犯了“左”倾盲动主义错误。但是他不久就承认和改正了自己的错误。1928 年 6 月，在莫斯科主持召开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在六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政治局委员。会后，参加了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当选为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主席团委员及政治书记处成员。此后两年，留在莫斯科担任中共中央驻共产国际代表

团团长。在国外期间，写了大量的论著，开始研究中国共产党党纲、中国苏维埃宪法、土地法、劳动法、婚姻法等问题，翻译了《国际歌》和共产国际的纲领以及斯大林论列宁主义的著作，为中国共产党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作了大量有意义的工作。1930年8月回国，9月和周恩来一起主持中共六届三中全会，纠正了李立三"左"倾冒险主义错误。不久遭到共产国际代表米夫和王明等人的诬陷、打击，在1931年1月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被解除中央领导职务，开除出中央政治局。此后，在上海同鲁迅一起积极参加左翼文化战线的斗争，抗击国民党反动派的文化"围剿"。1931年至1934年间，写了上百万字的杂文和译著，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建设和无产阶级文化事业建设，做了大量开拓性、奠基性的工作。1934年2月到达瑞金，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教育人民委员（教育部长）。同年10月中央红军长征后，留在南方，任中央分局宣传部长，坚持游击战争。1935年2月24日，不幸被俘，6月18日在福建长汀英勇就义。主要著作收入《瞿秋白选集》和《瞿秋白文集》。

总论笔画目录索引

一　画

一国两制…… 95

二　画

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8
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9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20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21
人民代表大会制…… 47
人民民主专政…… 50
人民民主统一战线…… 91
人民共和国…… 44
人民军队…… 72
人民战争…… 77
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 77
九三学社…… 59
又联合又斗争…… 93

三　画

三大民主…… 76
三大纪律八项注意…… 76
"三个代表"…… 90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7
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 58
工人阶级内部的统一战线…… 91
工农民主专政…… 50
土地问题纲领…… 25
马克思主义…… 3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4
马克思主义哲学…… 3
马克思列宁主义…… 3
马克思列宁主义军事理论…… 7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 9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 10
马林在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上的发言…… 26

四　画

无产阶级专政…… 50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921—1949)……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4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5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54
中华民国…… 45
中华民国宪法…… 54
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 69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68
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 68
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 66
中华全国总工会…… 66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69
中华职业教育社…… 5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92
中国人民解放军…… 72
中国人民解放军二人任务…… 73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74
中国人民解放军宗旨…… 73
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 75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 74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 73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 74
中国人民解放军党委制…… 75
中国少年先锋队…… 68
中国民主同盟…… 58
中国民主建国会…… 61
中国民主促进会…… 6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67
中国共产党…… 56
中国共产党中央书记处…… 85
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 84
中国共产党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84
中国共产党中央局…… 85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84
中国共产党中央政治局…… 85
中国共产党中央顾问委员会…… 84
中国共产党加入第三国际决议案…… 27
中国共产党的干部政策…… 37
中国共产党的文艺政策…… 41
中国共产党的外交政策…… 40
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 39
中国共产党的知识分子政策…… 37
中国共产党的侨务政策…… 40
中国共产党的宗教政策…… 39
中国共产党的统战政策…… 38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 93
中国农工民主党…… 62
中国青年党…… 65
中国国民党…… 64
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 62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60
中国致公党…… 57
毛泽东书信选集…… 11
毛泽东军事思想…… 71
毛泽东思想…… 4
毛泽东选集…… 11
毛泽东著作选读…… 11
毛泽东文集…… 11
"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 93
反倾向斗争…… 88
邓小平理论…… 9
邓小平文选…… 14
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 89

五　画

世界经济危机和日益迫近的殖民地革命高潮…… 30
民主政治…… 47
民主集中制…… 86
民兵…… 72
民族区域自治…… 94
民族团结…… 93
民族自决权…… 94
民族自治地方…… 52
民族自治权利…… 94
民族和殖民地问题提纲初稿…… 25
民族融合…… 94
发展党员的工作方针…… 86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 63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 49

六　画

共产国际…… 23
共产国际"五月紧急指示"…… 28
共产国际代表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的结论……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与中国共产党书……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为反对帝国主义瓜分中国而斗争的号召……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关于中国共产党的任务的决议案……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关于解散共产国际的提议书…… 31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共产党在工会中的工作的决议……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革命目前形势的决定…… 28
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

关于农民问题的信……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
关于李立三路线问题的信……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
关于国民党改组派和中共
任务问题的信…… 30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七次扩大
全会关于中国形势问题的
决议…… 28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八次全会
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28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九次扩大
会议关于中国问题的决
议案…… 28
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六次扩大
全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议…… 28
共产国际关于中国民族解放
运动和国民党问题的决议…… 27
共产国际关于中国共产党与
国民党的关系问题的决议…… 27
共产国际纲领…… 28
共产国际的组织制度…… 24
共产国际给中国共产党第三
次代表大会的指示…… 27
共产国际给驻中国特派代表
的指示…… 27
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 30
共产国际第六次代表大会…… 29
共产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关
于东方问题的总提纲…… 27
共产国际章程（1924 年） …… 23
共产国际章程（1928 年） …… 23
共和制…… 47
在经济危机日益加深和各国
革命危机的前提不断发展
的情况下共产国际各支部
的任务…… 30
列宁主义…… 3
列宁在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
大会上的报告…… 26
列宁全集（中文版）…… 10
列宁选集（中文版）…… 10
执政党的建设…… 85
同盟军…… 92
团结——批评——团结…… 89
朱德选集…… 13
任弼时选集…… 1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4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4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48
全面战争…… 79
刘少奇选集…… 13
关于法西斯的进攻以及共产
国际在争取工人阶级团结
起来反对法西斯的斗争中
的任务的报告…… 30
军事辩证法…… 77
军制…… 77
论民族问题的新阶段…… 27
农民协会…… 68
阵地战…… 79
阶级…… 43
阶级分析…… 44
阶级斗争…… 43
阶级立场…… 43
阶级矛盾…… 43
阶级观点…… 43
阶级觉悟…… 43
阶级结构…… 44
阶级路线…… 44
阶级意识…… 43
运动战…… 79

七 画

赤色工会国际…… 25
李先念文选…… 17
歼灭战…… 79
连队党支部…… 74
兵役制度…… 76
社会主义民主…… 51
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93
社会主义法制…… 55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
设的理论…… 5
社会制度…… 45
君主专制制…… 46
君主立宪制…… 46
君主制…… 46
张闻天选集…… 16
陈云大选…… 15
纲领…… 32

八 画

青年共产国际…… 25
国民政府…… 51
国共合作…… 95
国防现代化…… 77
国防部…… 74
国体…… 45
国家制度…… 45
国际形势和共产国际的任务…… 29
国家…… 44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95
周恩来选集…… 13
审判机关…… 52
实事求是…… 7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15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理论…… 8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 12
组织路线…… 35

九 画

政权…… 49
政体…… 46
政府…… 50
政治工作三大原则…… 76
政治机关…… 74
政治体制…… 46
政治纲领…… 32
政治制度…… 46
政治委员…… 75
政治指导员…… 75
政治路线…… 34
政策…… 36
政策和策略…… 6
革命军人委员会…… 75
革命军队的建设和军事战略…… 5
持久战…… 80
战斗…… 79
战争…… 78
战争动员…… 78
战争的制胜因素…… 78
战役…… 78
战略…… 33
战略转变…… 78
战略策略的基本原则…… 33
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工作…… 6
思想路线…… 35
科学社会主义…… 4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 7
总任务…… 36
总政策…… 36
总路线…… 34
宪法…… 53
宪政…… 47
统一战线…… 91
统一战线中的两个联盟…… 92
统一战线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91
统战对象…… 91

十 画

速决战…… 80
党内民主…… 87
党内矛盾和党内斗争…… 88
党内选举…… 87
党内监督…… 87
党内称呼…… 87
党风…… 82
党务工作…… 88
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 73
党员…… 82
党纲…… 82
党委制…… 87
党的一元化领导…… 83
党的三大作风…… 87
党的代表大会…… 83

党的代表会议…… 84
党的任务…… 83
党的纪律…… 88
党的作风建设…… 86
党的制度建设…… 86
党的性质…… 81
党的学说…… 81
党的宗旨…… 81
党的建设…… 85
党的建设理论…… 6
党的组织…… 83
党的组织生活…… 88
党的组织建设…… 86
党的组织原则…… 88
党的指导思想…… 81
党的思想建设…… 85
党的思想政治工作…… 88
党的领导…… 83
党性…… 81
党性修养…… 82
党章…… 82
党群关系…… 87
积极防御…… 79
爱国主义…… 95
资产阶级民主…… 51
资产阶级共和国…… 44
资产阶级宪法…… 53
消极防御…… 79
消耗战…… 79

十一画

检察机关…… 52
第三时期理论…… 27

十二画

斯大林文选（中文版）…… 10
斯大林全集（中文版）…… 10
斯大林选集（中文版）…… 10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 31
董必武选集…… 16
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运动…… 29
最低纲领…… 32
最高纲领…… 32
最高国务会议…… 49
策略…… 33
游击战…… 79
路线…… 34

十三画以上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 5
群众路线…… 7
整党整风…… 88
瞿秋白文集…… 15
瞿秋白选集…… 15